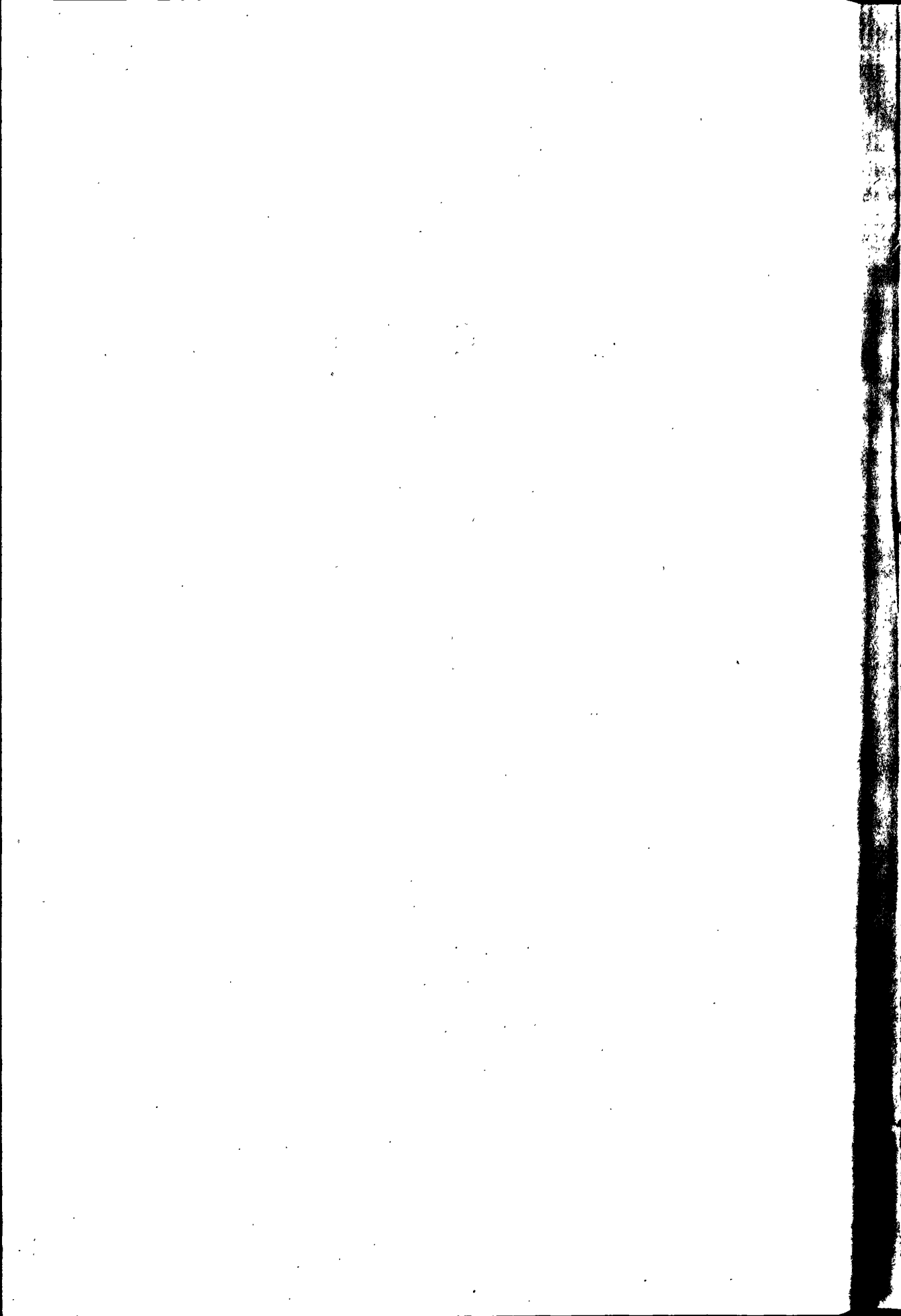


计 划 志

编写领导小组

组	长	寇玺明	张诚基
成	员	沈家有	左克俭
		张振强	王民瑞
主	编	张君洋	
工作人员		路好学	

6



目 录

综 述.....	(5)
第一章 计划管理体制.....	(7)
第一节 陇东解放区计划.....	(7)
第二节 计划管理体制演变.....	(7)
第三节 全面改革计划管理体制	(10)
第二章 中长期计划	(12)
第一节 中期计划	(12)
第二节 长远规划	(16)
第三章 生产建设计划	(20)
第一节 农业计划	(20)
第二节 工业交通计划	(29)
第三节 固定资产投资计划	(34)
第四章 财政贸易计划	(42)
第一节 财政信贷计划	(42)
第二节 商业贸易计划	(45)
第三节 物资平衡计划	(47)
第五章 社会事业计划	(51)
第一节 教育事业计划	(51)
第二节 科学技术发展计划	(53)
第三节 人口计划	(55)
第四节 劳动工资计划	(55)
第五节 文化事业计划	(56)
第六节 卫生事业计划	(57)
第六章 基层计划	(58)
第一节 县计划	(58)
第二节 乡(镇)计划	(59)
第三节 村组计划	(60)
第四节 企业计划	(61)
第七章 计划编制	(62)
第一节 计划编制程序	(62)
第二节 计划报告	(63)
第三节 计划指标	(65)

第四节	计划表	(66)
第八章	计划实施	(69)
第一节	计划执行过程的监督指导	(69)
第二节	计划调整	(70)
第三节	计划执行结果检查	(71)

综 述

庆阳地区对国民经济实行有计划发展的历史,是在区内建立革命政权、人民当家作主的历史环境下产生和发展的。计划工作在解决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性与盲目性、平衡与不平衡两对矛盾运动中,历经坎坷,不断进步和成熟。

陕甘宁边区时期,陇东解放区是全区计划经济的摇篮。本世纪30年代后期,在区内创建的革命政权组织,开始学习苏维埃社会主义经验,改变了旧体制下的生产关系,领导群众有计划地支配资金、粮食、土地和劳动力。陇东分区和各县政府设有专门从事计划工作及计划管理的机构,在解放区开始创建有计划地开展经济建设的新秩序,由分散、落后、盲目的生产方式向有计划、有组织、合理配置生产力方面转变。计划工作在横向上既有开矿、修路、兴办公营工厂等基础建设,又有工农业生产和劳力组织,还涉及文教卫生和社会救济;在纵向上由边区各级政府延伸到生产单位和农户。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庆阳地区按照国家统一要求开展了系统的计划编制和全面的计划管理工作。

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专区和各县政府相继成立了专门的计划机构,配备人员,健全组织,学习贯彻国家有关计划工作的制度和规定,收集和积累国民经济发展的资料。按照统一的计划管理体制,对全区国民经济试行了全面、系统、严谨的计划管理。随着农业和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稳步推进,对各项生产建设,逐步由国营、集体和私营分类指导,向直接计划管理转变;各项计划的制定和实施既坚持全面平衡,又留有充分余地,使全区国民经济得到了健康稳步的发展。

第二个五年计划时期,计划工作经历了曲折的发展过程。起初为了改变“一五”时期计划权限过分集中、管理过死、程序过繁的弊端,简化了程序,下放了权限。但在“一五”计划取得较大成功、干部群众社会主义热情高涨的形势下,计划工作中逐渐出现了较多的主观因素。特别是“大跃进”运动开始后,工业总产值和粮食产量等主要计划目标提高了3—4倍,基建投资规模也成倍扩大;在经济计划的安排上,严重偏重工业建设,忽视综合平衡,打乱了计划经济的科学体系,使全区经济陷入了全面大幅度下降的困境,不得不进行调整和整顿。经过总结反思,压缩建设规模,整顿工业,加强农业,到1962年社会供需矛盾初步缓解,人民生活趋于稳定。

1963至1965年,全区在加强计划工作的基础上,继续对国民经济进行调整。进一步安排好农业,其他各行业在计划安排上注重比例关系协调、结构合理、速度适当、互相平衡。在计划指导下恢复了按照经济类型和北南部地域特点分类指导的办法,加强了计划执行过程中的衔接和协作。扩大计划管理的范围,增加计划编制的内容,严格计划编制程序和计划管理制度。这一时期,计划指导思想的端正和计划工作的改进提高,使全区国民经济全面增长。到1965年,粮食、牧业、商业等主要指标都达到或超过了历史最好水平。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地县计划机构相继瘫痪,计划工作在干扰重重的环境中艰难图存,坚持编制下达了一些国民经济重要方面的计划文本,对全区经济的下滑起到了一定的阻抗作用。1973年后,地县计划机构相继恢复。全区国民经济重新步入按计划发展的轨道,强调大集体和统一计划,计划执行的强制性措施得到加强。计划工作以农业为轴心,把其他计划的安排和执行都统一到农业或为农业服务上来。农业建设上大搞平田改土、兴修水利、作物改良;工业建设大力兴办以五条支农生产线为系列的地方农机;流通领域重点为支援农业提供资金、设备和其他生产资料。农业基础设施有了一定改善,水平条田和梯田面积、农业机械拥有量、农田灌溉网、农机修造网均成倍增加,粮食产量1975年达到了85万吨的高产纪录;工业建成一批骨干企业,产值上升4倍。但是,由于计划工作和计划管理仍存在着“左”的影响,全区经济发展一直处于不平衡状态,经济建设上的浪费和低效益状况比较严重,预算内工业企业净亏损额占其总产值的比重达到了3.4%。

80年代,全区计划工作跨入改革开放的新时期。在指导思想确立了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努力把工作重点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轨道上,计划工作切实按照新时期的基本路线,突破了把计划经济同商品经济对立起来的传统观念,改革过多过死的计划管理体制,建立计划经济与市场经济相结合的新的经济运行机制。进一步建立和完善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相结合的三位一体的计划体系,以中、长期计划为重点与短期计划密切结合,全面安排好各项计划。在此基础上,加强调控,放权搞活,充分调动广大生产经营者的积极性,全面搞好国民经济的综合平衡,运用各种经济杠杆、法律、行政手段调节和引导国民经济的健康发展,促进了社会生产力的进步,使全区国民经济在持续、稳步、协调发展的进程中,呈现出一派生机和活力。

第一章 计划管理体制

第一节 陇东解放区计划

1937年,陕甘宁边区政府建设厅下达《陕甘宁边区的经济建设计划大纲》,全面部署边区经济建设。庆环分区按边区政府计划大纲,负责制定全分区经济计划。

随着边区政权的日益巩固,计划工作逐渐具体化。1940年,边区经济建设计划提出“对全县全区全乡的生产具体计划,应由各级党与政府共同以全力进行之,并必须经常检查与讨论。”各级政府随之把制定经济计划作为一项工作任务,并注意计划与实际的结合。是年8月,合水县县长在给陕甘宁边区政府主席林伯渠的工作报告中,汇报了合水县的计划管理方式,边府批示“合水工作已经建立起秩序,但要注意到,……没有力量做的事情,例如大的计划等,即不去做,免得决定了,做不了,失掉了信誉。”

抗日战争后期,陇东分区党政机关,在领导生产运动中,发现制定农户计划是推动生产的好办法,便组织基层干部,深入农家院落,帮助农户制定生产计划。1944年《解放日报》对此进行介绍和推广,引用合水县的实践经验,肯定“制定农户计划是领导农业生产的好办法”,“证明一般计划,一经与农户计划相结合,就有了完成的保证,甚至可以大大超过。”

1946年后,边区政府计划方案经参议会通过,计划管理的严肃性得到加强。次年,边区建设厅在“为批答镇(原)、正(宁)县(19)47年建设工作计划由”中认为“计划甚为具体实际”。1948年,陇东地委成立分区财经委员会,专署即制定《分区财政经济委员会组织工作规程》,规定“分区一切机关、部队、团体、学校及人民生产计划,由分区财委统一制定,并及时检查总结各部及人民对生产计划之执行。”但这一时期,政府下达的计划,除公营单位外,只起指导作用,没有形成管理机制。

第二节 计划管理体制演变

1949年庆阳地区全境解放后,人民政府对计划工作十分重视。至1951年,先后由专区财委和建设科编制下达了农业、工业和基本建设等方面的年度计划,并编制下达了一些简单的计划表。

1952年,专署按照省财委下达的年度计划控制数字和具体要求,布置全区年度计划编制工作。从此,各种计划制度相继建立。同时,全区按照国家发布的《关于国民经济计划编制暂行办法》,完善各种制度,并组织计划干部学习贯彻中财委《关于加强计划工作大纲》,明确计划工作的基本方针和任务。

1953年2月,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建立计划机构的通知》。6月,庆阳专员公署成立计划统计科。主要负责编制全区发展国民经济的年度计划、五年计划及长远规划,负责计划的综合平衡,指导地直各部门和各县的计划工作,检查计划执行情况,研究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及方针政策,制定全区计划工作的有关规章制度。

专区计划机构成立后,按照中共中央批准试行国家计委《关于编制年度计划暂行办法》(草案)规定的国民经济计划的内容、编制计划的系统、基层计划单位、计划的形式以及制定计划的程序和方法,编制下达了1953年度国民经济计划和第一个五年计划。同时各县也相应地成立了计划机构,为计划编制、组织检查和指导提供了保证。

1955年3月,成立庆阳专区计划委员会,各县计划机构的名称和工作范围进一步明确,计划部门的工作按其职能进辙入轨,标志着全区统一计划管理制度的确立。

这一时期计划的编制和下达,在国家大政方针指导下,根据区内实际,具体安排各项工作。1952年后,全区所有计划的编制按照统一要求,自上而下以规定程序上报下达;列入计划的指标项目和产品近百种。

1955年后,庆阳专区与平凉专区合并,原庆阳专区各项计划由平凉专区计划委员会管理。此时,农业合作化运动步伐进一步加快,工商企业社会主义改造也基本完成,个体经济的比重大为下降,计划的强制性进一步增强。全区农业生产从播种到收购的每个环节,都按省计划部门分配的指标分解到各县,指令下达的农作物品种达24种。在兽病防治计划中,连消灭老鼠都下达了16.7万只的具体指标。农业生产资料按计划统一供应,各种农产品由商业、供销部门按计划统一收购。商业、供销部门的资金流通、商品购销、品种类别、经营范围、人员安排以及每季、每月和每个环节的营业额,都由政府下达具体计划指标。基本建设计划的绝大部分项目和资金由国家管理,地县政府没有审批权。1957年国务院规定国家计划收购(统购)的农产品和其他物资不准进入自由市场,进一步限制了农村商品经济,加强了计划管理的集中统一。

针对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过分集中的情况,1958年按照中共中央“统一计划,分级管理”的精神,各县计划管理权限相对扩大,一些小项目可由县内安排。甘肃省计委还提出计划中“有争执的问题,由各专区、市、县计委解决”。1960年计划管理失控,脱离实际的安排数千个“小土群”、“小洋群”项目,盲目的集中力量大搞工业建设,使农业受到削弱,又遭自然灾害,农村主要经济指标降至建国以来的最低点,部分地方出现了饥荒。

1960年底,各县根据中共中央“三反”(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运动指示,总结了“大跃进”中各自在计划管理中的失误。主要有计划执行不够严肃认真,使生产单位原材料浪费严重;没有严格执行基建程序;只管工业、财商计划,忽视农业发展;只注意抓纲,忽略了抓目;指标偏高,未留余地,挫伤了群众积极性;缺乏调查研究,计划脱离实际;劳动工

资计划管理失调,加剧了农业一线劳动力的紧张局面。

1962年1月,平凉和庆阳两专区分设后,建立健全了计划委员会的组织机构,配齐了干部。按照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和管理大权必须集中的精神,加强了党委对计划工作的领导,专区由地委书记处书记、专署专员崔世俊同志主管计划工作,各县也有一名书记或县长分工主管计划工作。专区、各县和各部门加强了综合平衡,提出各个行业的结构比例、发展速度和协作关系。计委还与工交、财政、商业、劳动、文教、卫生等有关部门,加强联系,互通情况,研究经济活动状态,平均每两月编发一份经济活动及计划安排分析报告;针对机械工业产品积压的情况,深入厂家进行调查,提出协作意见;合理安排工农两大比例关系,增加了成本计划和财务计划。在人力、物力、财力的平衡方面,对消费、生产、基建等各方面所需的数量和结构进行了调查,并根据资源情况合理安排。编制农业计划时,对自然条件和人力、物力、财力进行综合分析,根据地区差别比较大、种植习惯不同等特点,区别对待;对主要农、畜产品根据社会需要量和生产实际,反复平衡核算;在北部山区发展群众性小型水利。生产队计划不求过细,只编制产量和面积计划,注意发挥群众的生产积极性,不强迫生产队接受不可能完成的任务。交通计划,根据机关、民间和庆阳运输公司65辆大小车辆的运力,调查社会托运量,平衡安排;基建计划按照投资、设备、材料、劳动力、粮食“五对口”进行衔接安排;财贸计划按农副产品收购量和财政、信贷资金的互相平衡下达指标。

同时,改进了计划部门的工作作风,加强调查研究。每年有十几次深入农村和企业调查研究,就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增长、工业企业结构调整和计划落实、货币流通变化和现金持有量等方面,提交调查材料,整理搜集了建国以来全区国民经济发展的历史资料。

计划工作上的这些变化,对迅速调整和恢复全区经济、加强计划管理、理顺国民经济比例关系起到了保障和推动作用,使全区经济很快恢复到了“大跃进”以前的水平。但各县普遍反映“经计委管的事情有些多,往往使业务部门不大了解,在互相联系上发生矛盾,使工作不能顺利进行。”

1964年下放计划管理权限,全区在物资、财政投资等方面的机动权有所扩大,农牧业、农垦、林业、水利等非工业部门的基本建设投资也划归地方安排,每年在总投资中切一块给专区,不分行业、不定用途、不定项目,由专区统筹安排。

1966年,小钢铁、小水泥、小化肥、小煤炭、小农机产品,归专区和各县分配使用。1967年后,区内再未下达企业技术改造计划,用企业基本折旧基金安排技术改造、零星固定资产购置和劳动保护等三项费用。此时,计划机构和计划工作陷于瘫痪,基本建设战线又出现土打土闹和边勘察、边设计、边施工的“经验”工程,有些项目私自改变或扩大建设内容。

1970年后,地区在基建、物资和财政等方面的机动权进一步扩大。1974年全区计划机构逐步恢复。在大办地方“五小”工业、实现农业机械化、大搞农田基本建设的群众运动中,进行了大规模的水利和农机工业建设,初步建成了以为农业服务为主体的农机、电力、化肥、建材、煤炭工业体系。到1976年,用于基本建设的自筹资金比1971年增长了3.6倍,但也出现了重复建设和浪费等现象。在工农业生产的计划管理上,采取了较多的强制措

施,加强了“党对经济工作的一元化领导”,实行“统一认识,统一政策,统一计划,统一指挥,统一行动”。执行单位严格按省、地、县批准的计划进行生产,生产队和企业无权生产计划外产品,所有企业无权订价或改变产品价格。

第三节 全面改革计划管理体制

1979年后,农业生产计划只下达到县,各县计划可下达到公社,公社根据全县计划再与大队、生产队协商,自下而上、实事求是地制定生产计划,改变以往硬性向下分配计划指标的做法,维护生产队的权力。计划安排有矛盾时,一般尊重来自基层的意见。按专业化协作的原则,调整和改组了工业。企业在完成国家计划和严格执行合同的前提下,有权依据市场需要和订户要求,组织新的生产。恢复和实行了奖惩制度。物资实行择优供应。

1981年,庆阳地区行政公署印发《关于“三委”职责范围座谈纪要》,明确了全区计划部门的工作职能。从此,地县计划委员会作为经济综合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是贯彻并监督执行有关经济工作的一系列方针、政策,加强调查研究。在经济工作中当好地县党政领导部门的参谋,研究确定全区生产建设方向、目标和重大比例关系,并负责编制地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和长远规划;监督检查基层各部门和各行业执行国民经济计划,对计划执行中出现的问题,及时调整、平衡、纠正,以维护计划的严肃性;拟定全区基本建设规模和项目(包括零星土建),审查、审批计划任务书,并负责全区自筹资金(不包括企业折旧基金)的安排使用;研究提高生产、建设、流通中的经济效果,并建议采取重大改进措施;负责计划的业务指导,积极研究计划管理体制和方法的改革;负责物资的计划、分配和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外汇的安排、使用和管理;抓好重点项目建设;搞好条条、块块之间的协调,并负责各行各业之间的经济仲裁工作。

1984年,按照国家计委《关于改进计划体制的若干暂行规定》和甘肃省政府批转省计委《关于改革我省计划体制的办法》,对全区计划体制进行了全面改革。农业生产全部改为指导性计划。工业方面将原列入全区计划的72种产品产量调减到46种,其中指令性计划产品减少为3种,将原由地区计委统一管理的26种工业产品计划下放给主管部门、县计委或企业自行安排;区内大宗农副产品的生产和收购全部改为指导性计划。扩大了企业自主权,改变了以往企业生产计划由上级部门统一安排,生产资料按计划统一分配,产品靠国家统购包销,价格由国家统一确定,劳动力由政府统一调配的做法。企业有权参与市场竞争,实行经济承包责任制,企业在完成计划的前提下,增产和超产的短线产品,由其自行销售;开放计划外生产资料市场,实行议购议销;放宽企业支配技术开发费和留成利润的自主权,使之能按市场需要,自主制定开发新产品计划,合理调整产品结构;企业也能多渠道筹集发展资金,制定合理的资金使用计划;企业在政策以内能够自行确定工资形式和工资标准,自行制定用人计划、开发技术和管理人才。在财权方面地县财政实行分灶吃饭的体制,划分收支,定额补贴,一定五年不变,超收可以多支。在物权方面缩小了统一分配的

物资范围,降低了统配物资的比重。在固定资产投资审批权方面:基本建设投资和更新改造资金实行拨款改贷款,地区有权审批总投资 300 万元以下的工业建设项目和总投资 100 万元以下的技术改造项目。在商品流通方面:工业生产资料作为商品进入市场,地方自有外汇由地方自行支配使用。

这些改革对于调动各级生产建设的积极性起了重大的促进作用,使全区在生产发展、调整产业结构、活跃经济生活方面,取得了明显的成效。

第二章 中长期计划

1952至1985年,全区制定和实施了6个五年计划、6个长远计划。从执行结果看,“一五”、“七五”计划和1984年制定的20年规划比较成功。

第一节 中期计划

一、第一个五年计划(1953—1957年)

1952年,全区各项计划顺利完成,工农业主要产品产量超过历史最好水平,人民生活得到初步改善,实现了恢复战后经济的目标,为“一五”计划的制定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一五”计划编制始于1952年,专区财委编制《庆阳专区1952年暨五年国民经济计划》,包括农业生产、林业、水利、畜牧业、社会商品流转、国营贸易、工业生产、五年工业轮廓计划、群众运输、道路建设、电讯建设、消费定额、银行业务等13个专业计划,具体指标是根据省财委颁布的控制数字确定的。1953年,修改制定了《庆阳专区1953—1957年发展经济工作的轮廓计划》。1954年根据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两次全面修改,新增加农场和商业两项专业计划,经专署行政会议审核修正,重要部分经地委批准定案,于次年7月5日上报省计委。1955年10月,平凉、庆阳两专区合并。正式的“一五”计划于1957年1月27日由平凉专区计委下达。

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基本任务是大力开展以互助合作为中心的农业增产运动,逐步实现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多打粮食。争取1957年粮食总产量达到3.8亿公斤,灌溉面积达10万亩以上,大家畜比1952年增加50%以上,猪羊增加1倍以上,稳步开展合作造林,大力办好国营育苗。工业总产值达到521万元,比1952年增长64%,货运量达到13.7万吨,增长1.8倍。5年新增电信线路1035杆公里,比1952年增长3倍多。5年内各项经济文化建设总投资663万元。财政收入达到1040万元,支出915万元,分别比1952年增长78%和3倍多。期末社会商品零售总额5014万元,比1952年增长3倍多。小学在校学生数6.8万人。参加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农户占全区总农户的63%。

“一五”计划,边制定、边实践、边修正、边执行,指标妥切,措施务实,稳扎稳打,逐步实现。到1956年底,规定的主要生产指标提前完成:在全区范围内,基本实现了对农业、手工业和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建立了以生产资料公有制和按劳分配为基础的社会主

义制度。粮食总产量1956年达到了4亿多公斤,超过计划的5%;工业总产值比1952年增长了76%,超过计划12个百分点。1957年,小学在校学生近10万人,超过计划的46%。但财政收支、各项建设、商业和畜牧业均未实现计划目标。

二、第二个五年计划(1958——1962年)

“二五”计划没有独立系统地编制和正式下达。

1956年9月,平凉专区计委编制了《平凉专区老革命根据地农林蓄水(1957——1962年)发展规划表》(包括原庆阳专区七县),提出了“二五”指标:到1962年,粮食总产量比1957年增长47%,兴修水土保持田间工程236万亩,总灌溉面积达到7万亩,新建小型水电站7座。大家畜达到43万多头、猪26万头、羊243万只。5年内造林296万亩。推广新农具1.7万多台(件),增设农业服务机构37个。地方道路、邮电、文教卫生建设总投资1252.5万元。期末中、小学在校学生总数达到6.7万人,中等专业学校在校学生达到2200人。

上述计划,因“大跃进”运动,绝大部分未按原定方案实施。“大跃进”运动使全区工农业生产和各项经济建设比例失调,造成了巨大的浪费,加之连续三年遭受严重自然灾害,规划提出的主要目标未能实现。

三、第三个五年计划(1966——1970年)

1964年1月,庆阳专区经计委编制完成了《庆阳专区农业三年调整和第三个五年发展规划(草案)》。贯彻“以农业为基础,以工业为主导”的发展国民经济的总方针,根据基本解决吃饭、穿衣问题的奋斗目标,力争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到1970年粮食总产量达到4.5亿公斤,油料1050万公斤,畜牧业平均每年递增5%,5年造林30万亩。3月,地委召开工作会议,学习了大庆、大寨、玉门市经验,提高了原定指标,增加了建设260万亩高产稳产基本农田任务,对董志原全面治理,将其建成“陇东粮仓”。1965年1月,庆阳专区经计委印发《庆阳专区1965年至1970年农业生产发展规划(草案)》,提出“三五”期间,农业投资为5341万元。6月,印发《庆阳专区1965年——1970年地方工业发展规划》。年底,根据新的形势和要求进行修改,印发了《庆阳专区第三个五年国民经济计划纲要(草案)》,提出“三五”计划的方针和任务是:按照中央关于备战、备荒、为人民的战略思想和后方建设的指示,必须立足于战争,积极支援国家工业建设和国防建设,把农业建设更快更好地提高一步,同时有计划地发展地方工业、交通事业,安排市场、文教、卫生事业,力争全区各项经济建设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主要指标是:1970年前达到每人粮千斤、油十斤、棉半斤。粮食产量12至13亿斤、养大家畜38万头、羊200万只、猪70万头、造林240万亩、新增有效灌溉面积12万亩,多种经营和副业收入达到5000万元。建成350万亩高产稳产田和120万亩水平梯田,大搞农业科学实验和工具改革。工业总产值达到2000万元,发展农

具制修网点；重点建成6个工业企业和一批粮油加工厂、小型水电站；适应战备需要，充实西峰机修厂，加固和修建干线桥涵工程，增加战时通车能力。实行半耕半读，适龄儿童入学率达到90%以上，培训初级卫生人员1万人。期末县有医院，公社有卫生所，大队有保健站，生产队有卫生员和接生员。

“三五”计划在编制过程中，起初提出的方案是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经过多方分析论证而制定的，是积极可靠和留有余地的。修改后的计划纲要指标偏高，脱离了实际。具体执行中，由于开展了“文化大革命”，前三年，各项经济指标连年下降。1970年，粮食减产，人均272.5公斤；工业总产值1624万元，占计划的81%。规划提出的指标绝大部分没有达到。

四、第四个五年计划(1971—1975年)

第四个五年计划编制之初，正处“文化大革命”之时，上级没有编制“四五”计划的指导文件。1969年10月份，由庆阳地区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编制了“四五”农业发展规划、工业生产规划和基本建设计划三种计划表。提出到1975年，全区粮食总产量为9.35亿公斤，油料总产量1950万公斤，大家畜47万头，猪103万头，羊210万只，新增有效灌溉面积25万亩，保证灌溉面积19万亩；工业只提出了一些主要产品产量指标，没有工业总产值计划；5年内计划基本建设总投资6958.6万元，建成九年制中学67所、大队卫生所440个、水电站和水库16座、地县农机厂10个及长庆桥火电厂等4项重点工程。

1971年7月，地区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根据全国北方农业会议精神，制定了《庆阳地区农业机械化发展规划》。“四五”计划是一个以农业机械化为中心、各行各业为农业服务的计划。具体执行中，开展了农业学大寨、建设稳产高产农田和粮食亩产“上纲要”、“过黄河”、“跨长江”及大办地方“五小”工业等群众运动，大力生产农业机械及配件、化肥、建材等，进行了大规模的水利、电力和农机工业建设。5年完成基本建设投资1亿元，突破原计划的55%。期末有效灌溉面积新增52万多亩，超过计划的1倍多，比1970年增长了5倍多；农业机械总动力比1970年增长了13倍，机耕面积达到可机耕面积的78%。“四五”计划的执行结果，使得全区形成了以为农业服务为主的工业体系，而使与人民生活密切相关的轻工业“短腿”。

五、第五个五年计划(1976—1980年)

“五五”计划没有单独编制，而是同“六五”计划合编为《庆阳地区1976—1985年十年国民经济规划》。

1974年8月，地区计委印发了《庆阳地区1976—1985年工农业生产发展规划(草案)》。1975年4月，根据全国四届人大一次会议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全面加高了原来提出的计划指标。提出全区第五个五年计划的奋斗目标是：到1980年，农业总产值达到

5.1 亿元,粮食总产量 11 亿公斤,油料总产量 2700 万公斤,棉花 60 万担;猪存栏 150 万头,大家畜存栏 40 万头、羊存栏 200 万只;社员年平均集体分配 100 元;梯条田达到 210 万亩,机井配套 12058 眼,造林总面积达到 325 万亩,有效灌溉面积达到 170 万亩,化肥施用量达到 21 万吨,农村用电量 6900 亿度;农用机械总动力达到 26 万马力,五年购买农业机械所需资金 1 亿元,消耗钢材 1.5 万吨;工业总产值达到 1.2 亿元,货物周转量 13450 万吨公里;粮食征购 3.5 亿公斤,油料征购 200 万公斤;社会商品零售总额 2 亿元,农副产品收购总值 4800 万元。5 年基本建设总投资 25116 万元。普通高等学校在校学生 600 人,中等专业学校在校生 5440 人,中小学在校生 50 万人。财政收入 2656 万元、支出 9177 万元。期末人口 178 万人。

执行中,前三年“大干快上”,使经济结构失衡,连年完不成计划。后两年根据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基本停止了上述规划的执行,按照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逐步调整了农业、轻工业和重工业的比例关系,开始进行城乡经济体制的改革。到 1980 年,原规划目标多未实现。

六、第六个五年计划(1981—1985 年)

“六五”计划也没有单独编制,是在《1981—2000 年庆阳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战略规划》中,提出了有关“六五”计划的部分指标和措施。奋斗目标是:工农业总产值平均年递增 4.4%,国民收入平均年递增 6.5%。期末农业总产值达到 3.9 亿元,粮食总产量达到 7 亿公斤,人均有粮 357.5 公斤,多种经营收入达到 1.35 亿元,每年新修梯田 2 万亩,粮食平均亩产达到 127.5 公斤,每年造林 35 万亩、种草 15 万亩,抓好“三北”防护林建设,调整畜牧业结构,着重在改良品种、提高质量上下功夫,期末大家畜达到 45 万头、猪 52 万头;大办社队企业,走“农工商、种养加”综合经营的道路。工业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重点抓好现有企业的整顿、调整和技术改造等,确保产值达到 1.1 亿元,积极发展纺织、食品、建材、饲料、煤炭、化肥、石油加工以及适销对路的农机具产品等。5 年完成 1373 公里土路铺砂,油路达到 500 公里,客、货运量提高 30%,85% 的公社通车。财政收入平均每年以 4% 的速度递增,到 1985 年达到 3300 万元。基本建设一般不上比较大的新项目,主要为此后争取上一些新项目做好前期准备工作。积极推广和应用已有农业科技成果,重点对土、肥、水、种、草、林、气候、植物、耐旱作物和各种病虫害等情况进行综合考察,制定农业区划和农村建设总体规划;把企业的劳动技术水平和科学管理水平提高一步;适龄儿童入学率要提高到 92% 以上,幼儿园达到 200 所,初中招生数达到小学毕业生的 90%,高中招生数达到初中毕业生的 50%,改革教育结构,创办职业中学,80% 的公社建起文化站,所有公社建起卫生院,5 年间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11%。

“六五”期间,全区认真贯彻执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经济调整工作进展顺利,计划措施全部得到落实。1985 年,工农业总产值平均每年增长 6.2%,超过计划 1.8 个百分点,财政收入超计划 9%,各项社会事业都有较快发展,人民生活有一定的提高。

第二节 长远规划

一、董志原农业生产合作社远景规划(1956—1967年)

此规划是1956年初,继全区社会主义改造接近完成之际,为了响应中共中央《农业发展纲要四十条》,推动全区农业合作化迅速发展,由平凉地委决定制订的。由于首次制订远景规划,平凉地委成立了“平凉地委董志原农业生产合作社远景规划工作组”,下设办公室,抽调行政和技术干部47名,从事规划工作,整个规划工作由地委直接领导。编制工作分三个阶段:2月2日开始成立机构,学习政策和业务,讨论提纲;2月9日开始划片分工,勘察访问,取得了各方面的准确数据和基本情况;3月20日开始汇总整理,分析研究,绘制图表,编写规划书,至4月5日基本完成。

规划提出的主要指标是:原地粮食平均亩产由1956年的149公斤提高到1967年550公斤,山地平均亩产由1956年的91公斤提高到1967年的350公斤;油料亩产由1956年的60公斤提高到1967年230公斤。主要措施是:推广技术措施和先进农业经验,兴修水利,增施肥料,更新农具,深耕细作,改进耕作方式,选用优良品种,消灭病虫害等。动员群众植树造林,在原面沟壑设置适地林体系,迅速绿化董志原。保护野生植被层,广种饲草,发展畜牧业。在西峰设置拖拉机站,逐年扩大和建立机耕队,相应地增加农业机械,到1967年基本实现农业生产劳动机械化。大搞农田基本建设,统一安排农村道路;修建水利设施;加强对人、畜常见病及分布范围的调查防治。加强农业技术人员培训和农村教育,培养医务人员;大办体育、文艺、娱乐、电影、广播、通讯等社会事业;兴建中、小学校,创办幼儿园、托儿所、医疗诊所等。

董志原农业规划提出的计划指标明显过高。如粮食亩产达到550公斤,机械化程度达到80%,队队有澡堂,队队通电话,社社有体育场等。

正当这个规划即要付诸实施之际,全区掀起了“大跃进”运动,此后几年虽对董志原采取了一些重点保证的措施,但1961年后,董志原按原行政区划纳入各县发展计划,原定的董志原远景规划被搁置。

二、庆阳地区农业机械化发展规划(草案)(1971—1980年)

此规划是根据1971年全国农业机械化会议提出的“在一九八〇年使我国农、林、牧、副、渔的主要作业的机械化水平达到70%以上”的要求编制的。规划草案提出的奋斗目标是:到1980年,全区中型拖拉机由1970年的365台发展到1600台,手扶拖拉机由39台发展到2200台,全区350万亩可机耕地,每2000亩有一台中型拖拉机,使耕、播、耙和收

割、脱粒等主要作业机械化水平达到70%以上。柴油机由1970年的4500马力增加到15万马力。发电能力由1970年的730千瓦发展到10万千瓦,实现所有大队通电。各种灌溉水泵达到5000台,自流灌溉和提灌面积达到150万亩,每人有一亩高产稳产农田,每亩施用化肥达到30公斤。农副产品加工机械达到2万台,平均每个大队15台,基本实现草料、粮、油、棉加工机械化。平均每个大队有一辆马车,每户有一辆架子车或独轮车,实现农村运输半机械化。

1974年对原规划进行修订,下达了《庆阳地区1980年农业机械化规划(草案)》,内容更为详细,增加了农业机械化资金需要和原材料需要两个概算表。提出的资金需要量增加到11280万元,原材料需要量为钢材和砂钢34510吨、生铁9600吨。1976年再次修订下达了《庆阳地区1980年基本实现农业机械化规划(第二修订草案)》。在提高目标的基础上,将所有指标分解下达到各县及国营农场,资金需要量增加到2亿元。因到1977年末原规划目标绝大部分未达到,1978年地区革命委员会印发的《庆阳地区1980年基本实现农业机械化规划(草稿)》,在降低目标的同时,提出三年资金需要量达1.6亿元。

到1980年,全区拥有大中型拖拉机1816台,手扶拖拉机5750台,达到了计划目标,但机耕面积、通电大队数、灌溉面积未达到计划要求,农业生产也未达到机械化水平。

三、庆阳地区国民经济十年发展规划(1980——1990年)

这是按照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制定的一个全区综合性长期规划。

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确定全党工作中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为了确定新的奋斗目标,1980年6月,庆阳地委、行署召开全区长期规划工作座谈会议。总结了过去由于长期受左倾思潮的影响,搞规划不从实际出发,因而很少能够实现的教训,纠正了过去追求高指标、高速度的倾向,坚持从实际出发办事的观点,端正了编制十年规划的指导思想。

规划编制工作由地区计委承担,从6月下旬开始,10月完成。

规划提出未来十年全区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发展,要突出农业,抓好粮食生产,大力发展林、牧业和多种经营,充分利用区内资源,加速轻纺工业和集体工业的发展,相应地发展科学、教育、卫生和城镇建设事业。到1990年农业总产值达到4.2亿元,粮食总产量达到9亿公斤,调整农业内部结构,压缩粮田面积53万亩,退耕还林还草,扩大经济作物面积;大家畜达到42万头,猪达到85万头,羊达到210万只,使畜牧业产值在农业中的比重提高到22%。造林成活面积达到380万亩,森林覆盖率提高到16.5%,林业收入在农业中的比重提高到4%。规划提出,发展农业要一靠政策,二靠科技,努力改变落后的生产条件,从政策上“松动”、“放宽”,允许多种经济成分并存。工业总产值达到1.7亿元。扩建、改造一批现有企业,兴建一批市场急需的新产品企业,改善企业经营管理,扩大生产和竞争能力。逐渐改善公路运输干线和县社交通,到1990年,85%的大队通汽车。统筹安排,搞活流通,允许商业、物资部门跨地区、跨行业进货和推销;增加兴办集体商业、服务业。财政收

入平均每年递增 4%，支出每年递增 2.4%。壮大教师队伍，力争普及小学教育，加强区内五所中等专业学校，逐渐解决全区中、小学校舍和课桌椅不足等实际问题。发展文化广播电视事业，电视覆盖面积达到 60%。专业医疗卫生人员增加到 6480 人，医院病床增加 4320 张。城镇居民住宅面积由 1979 年的人均 3 平方米，提高到 1990 年的 6 平方米，解决农村人畜饮水困难。

80 年代，是全区经济体制发生重大变革的时期，十年规划出台不久，就显示出不能适应形势的发展，被以后制定的长远规划所替代。

四、庆阳地区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规划(1981—2000 年)

1982 年 9 月，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提出，从 1981 年到本世纪末的 20 年，我国经济建设的奋斗目标是：力争全国工农业总产值翻两番。据此，同年 11 月，庆阳地委、行署指示地区计委制定《庆阳地区国民经济 20 年规划设想》。12 月底完成(讨论稿)，次年 5 月正式完成，并报请地委、行署批转，组织实施。同时各县也制定了国民经济 20 年规划。1984 年 6 月，又按十二大精神和胡耀邦总书记视察庆阳时的指示精神，修改、充实，制订《庆阳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战略规划》，成立了“庆阳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战略规划工作领导小组”，赵连升(行署专员)任组长，韩福俊(地委副书记)、陡志学(行署副专员)、王银定(行署副专员)任副组长，领导小组成员由计划、统计、工交、农牧、林业、多种经营、财政、供销、老区办公室等地直 10 多个部门的主要负责同志组成。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抽调 12 名工作人员，在地区计委开展工作。9 月，全部完成。

规划提出的战略指导思想是：进一步解放思想，开阔视野，从传统的自给和半自给农村经济转向大力发展商品经济。坚持改革，因地制宜，发挥优势，理顺经济，搞活流通。在不断提高经济效益的前提下，大搞种草种树，大办以农林牧副土特产品为主要原料的加工工业。使工业、商业、建筑业、运输业和服务业综合经营，协调发展。

战略目标是：力争在本世纪末，把中南部川原地区建成小商品粮基地和多种经营基地，北部山区建成畜牧业基地，东部子午岭山区和中南部沟壑区建成林业基地，因地制宜地促进商品生产的发展，实现工农业总产值翻两番，使老解放区的生产面貌、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有大幅度的提高。到 2000 年，全区工农业总产值达到 15.5 亿元，年递增 7.3%。其中：农业总产值达到 12.2 亿元，工业总产值达到 3.3 亿元。粮食总产量达到 10 亿公斤，人均产粮 500 公斤。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750 元，比 1980 年翻 2.55 番。

战略重点是：农牧业、科技教育、能源交通、农副产品加工工业。打好种草种树这一个硬仗；建设好小商品粮、川原区商品牛、北部商品羊三个基地；主攻畜牧业、林副业、农副产品加工工业三个突破口。到 2000 年，农业商品总收入达到 3.1 亿元，占农业商品总额的 56.1%；加工工业产值达到 2.7 亿元，占工业总产值的 71%。

战略措施是：一、治理水土流失，恢复生态平衡，坚定不移地把粮食生产搞上去。合理调整土地利用结构，充分利用土地资源，逐步压缩粮田面积，调整夏秋比例，中南部小商品

粮基地平均亩产达到 327 公斤。推行科学种田,实现作物良种化,坚持改土治水,梯田和沟坝地达到 140 万亩,小流域治理面积达到 3229 平方公里,建议近期新上陕甘宁边区扬黄工程,不断提高旱作农业水平。二、依靠千家万户,大力种草种树。到 2000 年,人工林草保存面积达到 1700 多万亩。三、调整畜群结构,加强发展畜牧业。大家畜饲养量达到 85 万头,大力发展改良羊和滩羊,饲养量达到 220 万只,养猪达到 110 万头。四、大力发展农村商品生产,千方百计尽快使农民富裕起来。抓好商品牛、泡桐、苹果、商品猪、商品羊、黄花菜六大“拳头”产品,建设董志原商品牛和北部山区商品羊基地,使农业商品生产率由 1980 年的 25% 提高到 2000 年的 43%。五、充分利用农林牧副产品的原料优势,大力发展加工工业。发展食品工业、饲料工业、轻纺工业,大搞深加工和精加工,变资源优势为经济优势。放宽政策,增强集体经济,大力发展乡镇企业。六、加快能源交通建设,“七五”末,原煤生产能力达到 21 万吨,新建两个 110 千伏送变电工程 110 公里,新建 35 千伏送变电工程 18 个、463 公里,新建 10 千伏线路 1250 公里,新建油路 200 公里。七、加快智力开发,积极引进和采用先进科学技术。到 2000 年,工业技术指标有 50% 的达到省内同行业先进水平,各类专业人才达到 10 万人。普及小学教育,改革中等教育,发展专业教育,提高智力投资。电视覆盖人口率达到 100%。八、加强财政金融,搞活流通,多途径筹集建设资金。1995 年前全部实现财政包干收支平衡,2000 年全区达到积累型财政。九、改善医疗卫生条件,严格控制人口增长,期末总人口控制在 225.4 万人以内。十、切实加强对经济工作的组织领导。1985 年,这个规划已在实施中。

第三章 生产建设计划

生产建设计划,以正确确定全区物质生产的规模和速度、有效利用资源、合理安排社会生产的比例关系、提高经济效益、均衡配置生产力为首要任务,保证全区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地迅速发展,不断改善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需要。

第一节 农业计划

一、农业生产组织计划

陕甘宁边区政府时期,陇东分区就有计划地组建农村合作集体组织,试行变工互助组。1949年,庆阳分区生产计划要求严格遵守自愿和等价的原则,根据地理条件,以自然庄头为单位,组织不拘形式的变工组。

建国初期,继续要求以地近、人和、等价、自愿为原则,动员男女老幼,尤其是地主、富农、二流子一齐参加劳动,以强制生产和督促、检查、鼓励、感化等方法配合执行,造成大生产运动,促使劳动组织计划的实现。

“一五”时期,随着社会主义改造的起步和深入,全区农业生产组织计划逐步得到加强。1953年庆阳专区财经委员会编制和下达了农业生产组织发展计划,分集体农庄、农业生产合作社、常年互助组、临时季节性互助组4种,分别对所参加的户数、劳动力、耕地面积等,提出了当年所要达到的数量以及比上年的增减情况。1954年,增加组织起来的农户达到数及其占总农户的比例两项指标。全区农村社会主义改造在计划指导下于1956年胜利完成。

二、农作物生产计划

陇东分区的农作物生产计划主要提出种植面积和增产数量。安排推广种植的作物品种有冬小麦、洋芋、谷、糜、玉米、高粱、荞麦、棉花、油类、烟叶、甜菜、蚕桑、线麻、苜蓿等。1949年,陇东分区专署建设科下达的《陇东分区(一九)四九年生产计划》中,农作物计划指标为:每亩增产细粮2升(5公斤),全区总共增产细粮23800石(595万公斤),植棉2000亩,户均种植苜蓿半亩。

1950和1951年,农作物生产计划在提出总指标的同时,将各县分解数列表下达。1952年专区财委按中财委和省财委统一要求编制了全区当年农作物生产计划和农作物面积产量分类计划。列入计划的作物种类有9类25种,其中粮食类有小麦、玉米、高粱等11种,棉花类2种,麻类3种,烟草类2种,糖料作物2种,油料作物有油菜籽和胡麻两种,还列入了多年生牧草、绿肥作物、其他作物(蔬菜等)。对这些作物计划期指标的确定,按作物种类逐一核算,既有基期(或上年)实绩,又有计划期目标;既有播种面积和总产量,又有亩产和增减幅度。

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农作物生产计划分粮食作物、技术作物、园艺作物、饲料作物、蔬菜和其它产品及副产品。为配合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在作物计划安排上还按品种分地方国营、群众私营与农业合作社两种经济类型分别列出了具体指标,分县下达各种作物的播种面积、单产、总产量计划控制指标。1956年在农作物播种面积中增加了复种面积计划指标。到1957年,列入计划的作物有4类10种,即:一、粮食作物,有小麦、薯类、杂粮;二、大豆;三、技术作物,有棉花、大麻、烟叶、油料;四、其他作物,有苜蓿、蔬菜。计划指标的计算仍按基期年实绩,分播种面积、单产、总产量,得出当年计划数及增长幅度。这一时期,在农作物生产计划安排上由于计划工作处于初创阶段,加之计划内容设置比较详细,因此,对发展速度和计划目标的确定都比较慎重,一般都进行了一定的调查研究,除1957年计划目标偏高、1955年受灾两年计划完成情况较差外,其他年份计划目标切合实际,都较好地完成了计划任务。

在“大跃进”运动中,农作物生产计划在品种上增加了稻、夏杂粮、甜菜、药材、瓜类、蚕茧等,为4类20种;各种作物播种面积和总产量仍以县为单位分解下达。但在确定计划目标时出现了高指标,甚至提出“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1959年平凉地委在西峰粮食生产会议上确定当年计划目标为15—20亿公斤,增长幅度为367%—471%;夸大基期数,把1959年的粮食总产量实际完成数由3.35亿公斤夸大为8亿公斤。这样,一方面指标逐步加码升级,另一方面又抽调大批农民炼钢铁,使全区17万亩粮田弃收,10万头牲畜累死,粮食等农作物产量连年大幅度下降。

1961年后,农作物生产计划品种简化为粮食作物分夏田(其中小麦)、秋田;工业原料作物分油料、大麻、烟叶、甜菜、药材;其他作物分蔬菜、瓜类、饲草。只下达种植面积和总产量。为编好1962年农作物生产计划,对粮食作物分计划内(国营和集体)、计划外(社员自行种植)的播种面积、亩产、总产量的安排提出了四个计划方案。专区经计委还制定了《对编制农业计划的几点意见》,使农业计划在贯彻方针政策的基础上与气候、地理、生产力水平、社会需要量等因素紧密联系起来,认真核算。端正了编制农作物生产计划的指导思想。具体执行中,逐级提出考核指标,合理安排麦秋比例,组织工作组检查播种计划落实情况,使农作物生产初步停止了滑坡。

三年调整时期,粮食作物只下达总的播种面积、单产和总产量,不再分列具体品种。除分县下达外,还分人民公社集体部分、农垦农场(后改为农垦系统)部分、劳改农场(后改为公安系统)部分、社员个人及机关农场部分、土特产品生产等分解下达。专区和县经计委还

派员深入基层,就农作物、畜牧业的实际生产和社员反映作了调查研究。

1966至1973年,农作物生产计划大为简化,只列总播种面积、粮食作物、主要经济作物(7种)、其他作物,分县下达每种作物播种面积、亩产和总产量。1974年,地区计划委员会恢复工作后,贯彻北方农业会议精神,强调总产量翻番、为国家贡献翻番、三至五年普及“大寨县”等,又出现了高指标现象。1974年庆阳地委印发的农业三年大变奋斗指标,除照例下达了粮食作物和主要经济作物计划外,还增加了各种作物耕地面积分配计划。在粮食作物中增加了亩产上“纲要”、过“黄河”等指标,品种上增加“三杂(杂交高粱、杂交玉米、杂交洋芋)的播种面积、单产和总产量等计划指标,在种植方法上增加复种、间作套种、带状种植面积指标,加之计划措施的强制落实,使1975年粮食总产量和亩产均创历史最好成绩。1976年的粮食总产量计划对上“纲要”、过“黄河”考虑较多,指标偏高,达10亿公斤。1977年后,新增加的指标陆续取消,高指标现象也逐步得到纠正。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全区按照国家 and 省上有关精神,开始对农作物生产计划体制进行改革。随着农村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实行,农作物生产计划安排的指导思想也发生了根本性的转变,以充分尊重生产者自主权为原则安排各项生产指标。1984年全面改革计划体制后,农作物生产计划全部改为指导性计划。1985年农作物生产计划指标只分县下达粮食、油料、烤烟、黄花4个品种的总产量,其他均由生产者根据生产能力和社会需要自主安排,农作物生产的计划执行和管理,一般通过完善政策、运用经济杠杆和生产合同,引导生产者合理安排作物结构,提高产量,发挥优势,综合发展。

三、林业生产计划

建国前,陇东解放区开始按边区政府计划,开展有组织的植林。1940年,边区政府下达陇东分区大造林7处,小造林82处。1941年,边区政府建设厅厅长高自立在给时在重庆的林伯渠、董必武二老报告生产计划的电报中,分配陇东分区大造林计划任务是:环县、华池两县各2处,小造林计划任务是:华池30处、环县7处、曲子20处、新正20处。同时有计划地建设了一些苗圃,并按边区政府经济建设计划提出了“保护原有森林,特别是华池”的要求,对子午岭森林采取颁布森林保护条例、制定造林法、公有林由政府直接管理等,实行了多方面的计划管理。

恢复时期,造林计划按每人每年植活1株树下达植树指标,国营造林和合作造林下达面积指标,还下达了护林机构、苗圃建设及补助经费等计划指标,安排了规模造林的地带。1952年编制了规范化的庆阳分区林业生产计划,其造林事业计划下达了7类23个指标,造林和育苗分类计划对造林、育苗面积按国营、合作、私营等经济类型和播种造林、插木造林、植树造林等具体形式下达了16个指标。

到1954年,林业计划逐步简化为造林、育苗总面积,分列国营、合作和群众造林面积,保留采种、群众零星植树两项指标,其余指标全部取消。次年增加森林抚育、防沙林、护岸林、迹地更新、人工林抚育等指标。1957年又简化为分县下达造林面积、幼林抚育面积、封

山育林面积和迹地更新面积4项指标。这一时期,在计划措施上采取了按所有制性质分类指导和按股划分林权,调动了各方面的积极性。期末人工造林面积比建国初增加了28倍多。

“大跃进”中,出现了当年计划造林面积395万亩(比全区森林总面积还多)的高指标。1959年增加出材量指标。是年还由省农林厅农垦局和平凉专区组成子午岭联合调查规划组,提出了子午岭开发规划。决定在子午岭建立10个大型国营农场,成立由地委直接领导的子午岭垦区管理委员会。要求“大战子午岭,开发万宝山,在三年内建成农垦基地”。省、地、县抽调63人,历时82天,完成了《子午岭综合调查报告》和《子午岭垦区总体规划报告》。计划5年内,在子午岭垦荒288万亩,新修水库36处,新修公路干线300多公里,实现农林牧生产加工机械化,林区总人口发展到20万人,基建总投资4000万元,文教卫生福利设施配套。规划实施后,子午岭地区受到大规模开发,两年间,实有森林面积减少了近23万亩。

1963年林业计划项目有:一、造林总面积,分用材林、经济林、薪炭林;二、工矿部门造林面积;三、幼林抚育面积;四、森林采伐面积;五、迹地更新面积(包括人工更新);六、农副产品(包括油茶籽、油桐籽);七、国营次生林改造(包括成林抚育面积、出材量)。1964年,贯彻“林业十八条”和“森林保护条例”,林业计划制定的主要内容有:明确林权;国营和生产队集体造林两条腿走路;四旁植树,谁种归谁;以生产队为单位制定造林规划,组织群众造林运动;环县北部近沙地带,制定防护林带规划。恢复和增加育苗、采种、零星植树、城镇绿化植树、杏核产量、核桃产量6项计划指标。1965年,林业计划简化为造林、育苗、幼林抚育3项计划指标。年末人工造林面积比1962年增长了5倍。

1966至1973年,林业计划简化为造林、育苗两项指标。1974年林业计划得到加强。当年农业发展要点提出,1974至1975年,全区平均每户要实现“四个五棵”,即五棵杏树、五棵花椒树、五棵苹果树、五棵核桃树。北部山区大搞造林。全区两年累计造林要达到162万亩,平均每人有1亩林。到1975年末,实有人工造林面积比1970年增加了近7倍。1976年地区革委会召开全区公路绿化工作会议,地区计委安排了当年公路绿化任务,按社队划段包干,责任到人,当年零星植树达到2758万株,创历史最好水平。并增加了次生林抚育、出材量、四旁植树、桑园面积、蚕茧产量指标。1978年增加了社队成片造林面积指标。

从1979年开始,全区按照国家计划,在环县、华池安排建设“三北”(即东北、华北、西北)防护林带,并安排了较多的造林补助费。采取工程措施和生物措施相结合的办法,抓重点工程,搞综合治理。增加了义务植树计划指标。1983年在林业计划措施安排上制定了合理规划,因地制宜,因害设防,带、片、网相结合的办法,营造经济林、农田防护林、保原固沟林、用材林、速成林、薪炭林。农村实行林业生产责任制,长期稳定山权和林权,建立护林组织、护林公约和护林制度。计划安排按林业系统造林和水保经费造林两项指标下达。1984年,将原属地区计委管理的抚育材出山计划,下放地区林业处管理,实行以林养林。1985年,造林计划按国营和乡村造林两大类下达,其中乡村造林分小流域治理、供煤植薪、泡桐栽植3项指标;育苗计划按国营和乡村两大类下达,其中乡村育苗分泡桐和其他

育苗两项指标下达。这一时期,林业计划管理实行了改革,加之胡耀邦总书记视察庆阳地区时提倡造林,使造林事业得到空前发展,连年超额完成计划,期末实有人工造林面积比1978年增加了近2倍。

四、畜牧业计划

1940年,边区政府直接给区内有关县下达了畜牧业计划指标,并要求为缺少资金的农户贷款,编印小册子,宣传和介绍畜病防疫知识。1943年陇东分区下达农牧业计划,当年计划新增牲畜13万头(只)。

建国初期,制定并实施了改良畜种、隔圈饲养、种公畜和母畜产期免役、禁止宰杀母畜和耕畜等计划措施,使畜牧业在医药、器械、技术人员奇缺的情况下,逐渐恢复和发展。1952年,专区财委编制了系统的畜牧生产计划,列入主要增殖的畜种有马、黄牛、驴、骡、绵羊、山羊、猪、鸡8种。列入主要家畜产品计划的产品有绵羊毛、山羊毛、猪鬃、绵羊皮、山羊皮、牛皮、杂皮、羊肉、牛肉、猪肉、羊油、牛油、猪油、肠衣、鸡蛋等15种。

1954年编制了牲畜增殖计划任务控制指标,所列畜禽品种简化为牛、驴、骡、马、绵羊、山羊、猪7种,畜产品减为羊皮、绵羊毛、山羊毛、山羊绒、猪鬃5种。1955年取消了畜产品计划。1956年增列了奶牛和鸡两种。“一五”期间前三年,还编制了主要畜禽病疫防治计划,使畜牧业年均增长7%。1956年后,在牲畜加入合作社过程中,畜牧业有所下降。

1958至1960年,畜牧业计划安排出现高指标,同时又无偿抽调大量役畜投入“工业化”建设,牲畜使役过重,集体饲养力量削弱,出现牲畜大幅度减少的局面。为此,专区经计委于1961至1962年连续两年对庆阳县后官寨公社赵家嘴生产队和镇原县孟坝公社、宁县春荣公社牲畜发展情况进行普查,分析原因。于1962年计划中提出了三包一奖(包喂养、包繁殖、包肥料、奖励饲养员),开展保畜爱畜运动,鼓励私人养大家畜,使畜牧业开始回升。

国民经济调整时期,畜牧业计划除分县下达外,还分人民公社和农场系统下达。主要计划措施有:坚持“自繁、自养、自用为主,牛驴为主”,实行分槽和选户喂养、养用合一的办法,开放农村初级市场,提高生猪价格;保护32万亩苜蓿,使每头大家畜有1.5亩苜蓿,提高大家畜精饲料标准,解决农牧争地矛盾;加强县、社配种站,保配、保怀、保生殖、保成活;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和民间兽医集中防治多发畜疫;对全区1400多个困难队,投资购买和调剂大家畜5000头;环县北部15个公社逐步建设成为发展大家畜和羊只的牧区基地;继续改良畜种。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畜牧业计划被削弱。1974年逐步恢复和加强,当年下达了猪(其中分全年养猪数、年末存栏数、集体存栏数)、大家畜年末存栏、羊年末达到数(包括改良羊)等指标。计划措施有:大力发展养猪事业,队队办猪场,户户都养猪;环县主要发展滩羊,其他地方着重发展细毛羊。计划目标为年养猪100万头、养羊200万只。1976年,全区猪存栏达到了91万头,1980年羊存栏达到192万只,均为全区畜牧业发展的历史最好水平。

“六五”期间,畜牧业由集体经营变为分户经营。在畜牧业计划安排上,着力提高畜牧

业在整个农业生产中的比重；引导农民合理调配畜群结构，压缩骡马，控制驴，发展牛；北部和东部草场较大的山区以羊、牛为主，中南部川原区以养猪为主，提倡养站羊、细毛羊和肉役两用良种牛；加快黄牛和绵羊改良，建设肉牛商品生产基地；向农户划拨“三荒地”，兴办小牧场，抓精粗饲料生产。计划指标简化为猪年末存栏、当年出栏肥猪、大家畜年末存栏、羊年末存栏4项。1985年，大家畜存栏比1980年增长了34%，其中牛存栏增加最多。

五、副业及乡镇企业计划

（一）副业计划

建国前，陇东解放区各级政府对农村个体手工加工业就进行了有计划地指导。

恢复时期，庆阳分区年度生产计划将发展农村副业和手工业作为一项重要内容，主要包括农村手工纺织业、农户养殖业和农村民间运输业。纺织业按织机拥有户和会纺人数，下达每年每人的织布量及全区年度织布总量。提倡发展油坊、粉坊、编织业、棉毛纺织业、山林副业等。

1954年，编制了当年个体手工业主要产品生产计划。包括农具制造业，其中有铡背等耕作工具16种；建筑业，其中有砖瓦等建筑材料3种；竹木棕草制品及修理业，其中有家具等5种；皮革业2种；纺丝织布业2种；鞋帽服装制造业和肥皂、文具印刷业、榨油、其他等。分别就每种产品下达了具体产量、单价和总产量等3个数量指标。此后随着农村集体化和个体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完成，再未专门下达副业计划。

在“大跃进”运动中，曾下达过大量的农村加工业网点建设计划，但因没有基础，一哄而上，无力维持，随即告终。

1964年，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发展农村副业生产的决定”，当年全区计划安排开展多种经营，发展副业生产，有组织地、因地制宜地开展饲养、编织、烧砖瓦、短途运输、农副产品加工、水养事业、栽植果树、采集木本粮油和野生药材、生产山货。集体、个体都提倡。1965年充实副业计划，增加培育果园、蚕桑园，采集野生籽实。要求生产队根据当地条件和需要，开办农副产品加工作坊，组织管理好农村“五匠”等计划措施。

“三五”时期，农村多种经营受到限制。1973年，加强了对手工业和社办工业的计划管理，落实了手工业的有关政策。1974年，增加了社队利用当地资源集体组织各种副业生产、帮助社员开展家庭副业等计划措施。专项下达了当年的多种经营计划，列入计划的主要有13种经济作物、其他作物、家禽饲养、其他收入总值等指标。这些措施的实施，使1974年全区多种经营产值达到了1.46亿元，比“三五”末增长了72%。

（二）乡镇企业计划

1976年，庆阳地区革委会设立“庆阳地区社队企业办公室”，次年改为“庆阳地区社队企业管理局”。从此，对农村具有一定规模的非农业生产经营活动，实行全区统一计划管理。在每年计划安排中，都分县专项下达社队企业总产值计划。1978年，提出克服“单打一”和小农经济思想，发动群众，就地取材，计划、供销、商业、外贸、物资等部门支持农村大

力发展社队企业的计划措施。

1979年后,在计划措施上实施了发挥集体和个人两个积极性,从经济、技术等方面支持农村专业队、专业组、专业户,鼓励社员发展家庭副业,栽、种、养、加一齐上,有计划地组织工农联合一条龙生产,实现产品的多层次增值等一系列新内容。1983年后,基层人民公社改为乡(镇)建置,社队企业随之改称乡镇企业。

1985年的计划安排开始把发展乡镇企业作为农民治穷致富、振兴全区经济的突破口。计划确定乡镇企业产值必须在八十年代翻两番,九十年代再翻一番,同时提出在当年实现第一个翻番,总产值达到7000万元以上。在计划措施上,要求放手让专业户、联营体、各行各业、各个部门大家去办,重点放在加工和建筑业上,以家庭工业和群众合资兴办的小型企业为主,积极发展第三产业,特别是投资少、见效快、收益大的商业、服务业、修理业、文教卫生及信息咨询服务等。通过这些计划措施的落实,当年实现了总产值、收入、利税比上年翻一番的计划目标。

六、农业生产措施计划

为了迅速提高农业的生产力水平,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庆阳地区的农业计划,还安排了各项农业生产措施。

(一)农业机械化计划

建国前,陇东解放区在边区政府计划指导下,开始推广和改良各种农业耕作工具。

建国初期,在各年度农业生产计划措施中,主要安排在山区推广畜力耕播农具。“一五”时期,农具推广计划主要通过农业生产资料供应的形式下达,推广的主要农具有:马拉农具、简化犁、中型步犁、玉米脱粒机、铡草机、小轮车、水车、抽水机、双轮双铧犁、播种机、收割机、丁字耙、山地犁、磨刀机等。1957年专门编制下达了新式农具推广计划,取代了农业生产资料供应计划。

“大跃进”期间,曾安排在董志原引进推广了一些大型联合收割机等自动化程度较高的耕作、加工和动力机械。1961年,专区10年规划组对这些农业机械的使用情况进行了调查,发现问题很多,主要是道路窄,无法行驶,成本大,燃油指标不足,露天堆放,操作和修理技术及设备跟不上。因此,只作了一些小范围的试验。

1963年后,安排农业机械化计划的指导思想转向了注重实用和稳步发展。重点是扩大董志原拖拉机站。同时在董志原、早胜原、平泉原和电子原开始进行全面规划,计划每年扩大机耕面积10万亩。同时,在农业计划中恢复下达农业生产资料供应计划,至1965年,计划内增拨大中型拖拉机70多台。从1964年开始下达推广架子车计划指标。

1967年计划新增拖拉机150至200标准台、农用汽车10辆。1970年,计划拖拉机农田作业320万亩。此后,按照毛泽东主席关于“农业的根本出路在于机械化”的指示,农业机械化成为全区农业计划安排的重点。70年代,列入计划的主要指标有:可机耕地面积、机耕地面积达到数及其占耕地面积的比例、机械灌溉面积、机井、通电的公社和大队数、农

村用电量。安排推广的农业机械有耕作机械、提灌机械、加工机械、收获机械、运输机械、植保机械、林业机械及成套设备、畜牧机械、半机械化农具及小农具、储油设备等 100 多种。还下达了县、社、队三级农机修造厂的达到数及其机床拥有量。年度计划主要下达农机作业量指标。

80 年代初期,农业计划中对农业机械化再未下达具体指标。农机拥有量一度出现减少的趋势。

(二)水利计划

陕甘宁边区政府时期,水利计划安排的主要内容是动员群众打井修堤、兴修水地,由边区政府对所辖各县下达具体指标。计划安排的主要措施是政府奖励、补助资金、贷款协助等,以民间方式为主。

建国初期,水利计划的内容增加到水利工程、修造梯田和水土保持工程。1952 年专区财委编制了正规的水利计划,主要指标有新建大型工程、新建小型渠道及经济用水、水土保持面积、改建大型工程、新建水井,还有水车、天车、动力吸水机数量等,以及每种项目所需投资、扩充灌溉面积及其增产数量。还分解下达了水利工程、小型渠道工程和水井水车工程等计划表。

“一五”时期,水利计划的重点是进行水利工程整修、贷放水车和抽水机、兴修田间水保工程。1954 年专署建设科编制下达了《庆阳专区农林水牧综合性水土保持计划(草稿)》。1955 年计划上马的大型水土保持工程是彭原、西峰、驿马、早胜四个区的田间工程和南小河沟典型流域的综合治理,下达了各县水土保持工程和全区流域治理总面积等指标。到 1957 年,除下达工程计划外,其他指标简化为分县下达灌溉面积一项。

1958 至 1960 年,水利计划指标改为新增有效灌溉面积,同时下达水土保持治理面积。安排年新增有效灌溉面积 190 多万亩,年水土保持治理面积 8700 平方公里。1960 年平凉计委、农建局、商业局发出了“关于支援董志原实现高原水利化的联合通知”,下达了各部门、各县支援董志原各种提水机械和其他原材料的指标。在高指标影响下,董志原大打“梅花”串井,但多为枯井,造成人、财、物的重大浪费。

调整时期,下达的水利计划指标有农田有效灌溉面积(井灌面积、机井提灌面积、保证灌溉面积)、水土保持治理面积及其加工提高面积,分达到数和新增数。计划安排以坚持指标与措施、规模与效益相结合为原则,重点安排小型、配套、社办和当年收益的项目,开展群众性的小型水利运动。水土保持计划主要安排整修和恢复项目,坚持生物措施与田间工程相结合。1964 年增加建设旱涝保收的高产稳产农田等内容。

1966 至 1973 年,保留了新增有效灌溉面积和新增保证灌溉面积两个指标,水土保持计划逐渐为农田建设所取代。1971 年地区革委会生产指挥部编制农田基本建设计划,主要下达了新增三田(水地、水平梯田、水平条田)指标。要求农闲歼灭战,农忙专业干,一年四季不间断,大修三田。

1974 年,地委提出平均每个农业人口有 2 亩基本农田的奋斗目标,同时下达年度深翻面积、机井(分深机井、大口机井)灌溉面积、小提灌、千亩灌区等指标。到 1978 年,水利

计划主要指标有旱涝保收高产稳产农田当年新增数和挖潜数、水平梯田和条田当年新增数和复整数、新增有效灌溉面积、新增保证灌溉面积等。70年代,水利建设发展很快,1976年达到高峰,有效灌溉面积、水平农田、机井、小提灌等均比1970年增加了2倍至45倍。但效益不佳,投入资金1亿多元,有保障的常年水浇地只有20多万亩。1980年,庆阳地区计委专项编制下达了水利、水保计划,指标达30多个。

“六五”期间,水利计划下达新增梯田面积、新增有效灌溉面积、新增保证灌溉面积、小流域治理造林面积、小流域种草面积等5项指标。

(三)农田科学管理计划

建国前,解放区就开始有计划地改良耕作方法,对农田增施肥料。

建国后,农田科学管理方面的内容在农业计划中迅速增加。1952年编制下达了普及良种面积计划、病虫害防治面积计划、防旱抗旱工作计划。

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1953年增加耕地分季利用计划表,下达16种耕地面积利用形式及其种植指数。1954年增列土地增减及施肥翻地计划任务控制指标和各种农作物选种任务分配指标。次年,增加农业技术训练及县区农业技术推广站计划,其中列入禽兽病虫害防治计划的项目有:一、病虫害,分防治地下病虫害面积、防治豌豆象数、防治棉蚜面积、拔除农作物病株面积、防治粘虫面积;二、鼠害,分消灭鼯鼠、黄鼠、松鼠的数量;三、兽害,分消灭野兔、野猪的数量;四、禽害,分消灭鸡、雀、鸽子和野鸡的数量。此后7年间,未下达过农田科学管理方面的计划。

三年调整时期,农田科学管理计划得到重视和加强,主要计划措施有:进行籽种混杂调查、建设各县良种繁育场、建立生产队种子田、开展群众性选种工作、扩大复种和套种间作、大抓伏刹和秋刹、普遍进行压耙锄、增施农家肥、推广化学肥料、建立健全各级气象站、施行土壤消毒和药粉拌种等。

1966年后,农田科学管理方面的计划内容逐渐减少,只下达化肥施用量1项指标。

70年代,科学种田指标有复种面积、间作套种面积、带状种植面积、良种普及率等。计划措施有建立健全三级良种繁育体系,加速杂交作物的制种和繁育,大力推行沤肥、高温堆肥、稀粪灌溉、秸秆还田等,采取化学烟剂、柴草熏烟、灌水预防等措施防御农田自然灾害。

“六五”期间,虽未下达具体的农田科学管理方面的计划指标,但在计划措施的安排上提出了一系列新的要求,主要有:实行农业技术推广合同制,培养农村“科技户”、“种子户”、“试验户”,实现种子生产专业化、加工机械化、质量标准化、品种布局区域化,推广镇原六条路村科学种田经验,大抓抗灾夺粮。这些措施的实施,对引导和推动农民运用农业科技促产增收方面起到了很好的作用。

七、老区经济开发计划

1956年,平凉专区经计委对庆阳老解放区进行了全面调查,印发《老区调查报告》,提出了老区建设规划。但因“大跃进”、三年调整和“文化大革命”运动,未付诸实施。

1972年,庆阳地区革委会生产指挥部向省革委会生产指挥部上报《庆阳地区1973年老区建设计划报告》。省上没有以老区建设专项计划安排实施。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老区建设得到重视和支持。1978年11月,中共甘肃省委根据全国民政工作会议的精神,向中央提交了《关于加强陇东老革命根据地建设的报告》,提出全区征购粮稳定在1.4亿斤;1985年人均产粮1000斤,人均占有粮食800斤以上,做到基本吃饱饭;社队企业收入人均达到50元,集体分配人均达到80元,农业机械化水平有所提高,卫生、居住条件适当改善,适龄儿童均能入学。省委成立陇东老革命根据地建设委员会,下设办事机构。申请国家增拨劳动力指标6600名。申请中央适当增拨老区建设投资和补助款,12年内,每年6000万元,免除老区集体欠款和贷款3500万元,建立庆阳师范专科学校和综合性农业技术专科学校。

1979年,庆阳地区成立老区建设领导小组。当年国家和省财政共补助老区建设资金1100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农业机械1120台、安排种草10万亩、扶持队办耕牛繁殖场、扶持社队企业、教育卫生补助等。

1980至1982年,安排支援经济不发达地区发展资金和低产困难县补助资金2533.6万元。

1983年10月,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第一次老区建设会议,专门就庆阳老区建设进行了安排部署,当年追加老区建设资金555.1万元。并将环县、华池两个老区县列为“两西”建设投资范围。全年共下达建设资金1733.34万元。此后,省委、省政府每年召开一次老区建设会议,专门总结老区建设经验,安排部署老区建设计划,老区建设范围增加到了109个乡镇。至1985年,国家和省共计增拨老区建设专项资金、“两西”建设资金4411万元。这些资金,主要用于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兴办社会公益事业,扶持贫困户生产。三年间,老区新修梯、条田13.2万亩,建成水利工程5处,新修和衬砌干渠169公里,扩大灌溉面积2.3万亩,新治理小流域368平方公里,新建和改建县乡公路501公里,架设农电线路618公里,建人畜饮水工程3万多处,造林成活面积188万亩,种草167万亩,新建、扩建和维修校舍7.8万平方米,添置课桌椅近1.3万套,新建扩建县、乡卫生院54所,普查防治地方病患者11.3万人,新架设通讯线路586杆公里。农民人均纯收入由120元提高到了204元。

第二节 工业交通计划

一、工业产值计划

1952年,专区工业总产值计划为149万元,维持1949年实际水平。其中公营工业31万元,私营工业118万元。实际执行结果超过计划的81%,使恢复时期全区工业总产值年

增长速度达到 22%。

“一五”时期,极少编制工业产值计划。随着个体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逐步深入,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工业产值在工业总产值中所占的比重迅速上升,至 1957 年底,全民、集体工业产值占工业总产值的比重分别比 1953 年提高 17 和 34 个百分点,个体工业下降 51 个百分点。轻、重工业年递增速度分别为 17% 和 5%。

1958 年的计划安排强调“一大二公”,将个体工业全部转并为全民和集体所有制工业。计划指标与实际有较大差距,比如产值计划指标高出实际 18 倍。重工业产值三年增长 5 倍多,而轻工业产值只增长 92%。轻、重工业产值之比由 1957 年的 2 比 1 变为 1960 年的 2 比 3。1961 年进行调整整顿,关停了一批效益很差的重工业企业,总产值计划降到 851 万元。次年继续调整压缩,产值计划再度调低,工业生产趋于稳定,并开始回升,年底超额 25% 完成了计划任务。到此,轻、重工业产值之比也重新调整为 2 比 1。

1963 至 1965 年,工业产值计划按生产资料、生活资料、全民、集体、个体工业分类下达,还下达了工业商品总产值、净产值等计划指标。其中 1965 年整体情况逐步好转,企业经营管理工作改善,产值基本完成了计划任务。由于重视发展了农机具修造工业,机械工业产值占工业总产值的比重有较大增长。

“三五”前四年,工业产值计划时有时无,生产受到影响。1968 年下达工业总产值 1300 万元,实际只完成计划的 69%,比 1966 年下降了 17%。1969 年没有下达工业产值计划。1970 年工业建设规模增大,工业总产值超额完成了计划任务,比上年增长 28%。

“四五”期间,大力发展地方“五小”工业,增长速度迅速加快,投产企业逐渐达产达标,机械、食品和其它工业产值成倍增加。本期以支援农业和实现农业机械化为中心安排工业生产计划,机械、电力工业大规模发展。到 1975 年下达工业产值 6000 万元,实际超计划 10% 完成,比 1971 年增长了 1.7 倍,平均年递增 32%。期末机械工业占工业总产值的比重上升为 37%,电力、化学、食品、森林工业产值均比 1970 年成倍增长。

1977 年,安排产值 8500 万元。次年将工业总产值计划提高为 1 亿元。是年后季,中共中央强调按经济规律办事,将工业产值计划调低 17%,仍未完成计划,且比上年减少 9%。1979 年开始调整压缩。期末轻、重工业产值之比为 3 比 1,机械工业占工业总产值的比重下降为 17%。

1981 年,计划安排的重点是继续压缩长线产品,加强轻工短线产品,确定轻工业占工业总产值的比重稳定在 75%,机械工业降到 15%。年底,工业产值超额 11% 完成了计划任务,机械工业比重降为 11%,轻工业比重上升为 83%。1982 年按照省上的要求安排工业总产值比上年增长 3%。经过几年调整和整顿,工业内部结构关系基本理顺,轻工业持续增长,重工业产值开始回升。1985 年,下达工业总产值 8800 万元,速度为 10.7%,并按全民、集体、集体工业中乡镇工业等分类分县下达。年底实际超额 13% 完成年计划,比上年增长 25%。“六五”期间,工业计划以调整结构为主,发展速度减慢,产值平均每年递增 2.5%;期末轻、重工业产值比为 3 比 1;建材和煤炭工业发展最快,分别比 1980 年增长 1 倍和 78%。

二、主要产品产量计划

1939年,边区国防经济计划决议中要求新宁和新正两县发展合作社15个,生产棉毛纺织品。1943年,边区政府给陇东难民工厂下达了半洋布、土布、毛布和毛巾等产量计划。至1949年,区内主要按边区政府要求,具体安排解放区的工业生产,列入计划的产品有棉布、粉笔、毡制品、日用皮革制品和日用小商品等数10种。

建国后,1952年编制工业产品产量计划,列入计划的主要产品有面粉、白酒、食用植物油、土布等。1954年增加了砖瓦、瓦钢、石灰等建材工业产品,后又增加了服装、文具、印刷品等。并根据消费结构的变化,逐步压缩了土布产量,增加了棉布产量计划。

“大跃进”时期,列入计划的工业产品产量大量增加。1959年列入工业计划的产品达50多种,其中机械工业23种。产量指标大多脱离实际,当年下达机制布产量250多万米,实际只完成了计划的6%。在下达土法建设水泥厂计划的同时,下达1.4万吨水泥产量计划。在下达普通砖产量计划时又对建设规模扩大、需求增大等因素考虑不足,计划生产71万块,实际生产达948万块,超过计划的12倍多。

1961年纠正高指标,按全区工业结构调整计划。1962年列入计划的主要产品有原煤、发电量、毛衣裤、地毯、铁制小农具、普通砖、饮料酒等32种。并根据区内不宜植棉的实际情况,逐步压缩和取消了棉布产量计划,转向以购进棉纱,生产棉针织品,下达针织品用纱量25件。实际产量除食品类因缺粮大多未完成外,其余全部超额完成计划,其中发电量超过计划1.5倍,铁制小农具超计划13%。

1963至1965年,列入计划的主要工业产品20多种,多以农村需要为主,试制机引农具、农业加工机械及农机配件;压缩了以粮食为原料的饮料酒产量指标;纺织产品以面向农村的毛衣裤、口袋、毛毡为主;车马挽具、中小农具和日用小商品只列建议指标,企业自行安排生产。

“三五”时期,列入计划的工业产品减为十几种。1966年取消原煤、毛毯、地毯及粮油加工计划,产量计划未能完成。1968年原煤、砖瓦、粮油加工、铁制小农具等产品产量均比调整时期下降了30%多。

70年代,全区大办地方“五小”工业,逐年安排建设了一批适应农业需要的地方骨干工业企业,原停产的一些纺织、卷烟等企业按计划恢复生产,列入计划的工业产品迅速增加。煤炭工业每年下达产量计划1万吨,1975年实际产量达到了3万吨。电力工业通过安排大量小水电建设和长庆桥、马岭、甜水3个较大电厂建设,1974年发电量比1970年增长了6倍多。化学工业因长庆桥化肥厂于1973年建成投产,1974年下达的碳铵化肥、合成氨都按计划完成。机械工业经过农用动力和电力设备、耕作排灌机械、农副产品加工和农机具修配、农村运输工具5条支农生产线建设,形成了一定的生产能力。1976年列入计划的成套机械产品达36种、1万多台,汽车配件20种、21万件,农机配件120种、500多万件,重点是脱粒和粉碎“两机”会战。建材工业为适应大规模农业、水利建设的需要,增列

了水泥电杆、水泥管等产品。1975年建材产品大都超额完成了计划,其中砖瓦产量超计划近2倍。列入计划的纺织工业产品也有较大增加。列入计划的其他工业产品还有:轮胎翻新、医药、白酒、糖、火柴、小农具、皮革、机制纸、服装、陶瓷、卷烟及日用工业品等50多种。

“六五”时期,在工业产品产量计划安排上,立足区内资源,从社会需要出发,增产名牌、短线产品,大力扶持和优先保证轻纺日用工业品的生产,调整和压缩机械工业等长线产品。长庆桥化肥厂和一批小型农机厂相继停产。列入计划的产品陆续减少。1984年实行计划体制改革,一部分产品由企业根据市场组织生产。其间庆阳石油化工厂1979年建成投产,全区产品产量计划增列成品油生产指标。1984年庆化厂上划省石化厅管理,成品油生产指标取消。到1985年,列入主要工业产品产量计划的有48种,大部分完成或超额完成了计划任务。

三、工业企业经济效益计划

1961年开始注重企业效益计划。1962年全区工业系统69%的企业净盈余,利润5.8万元,比上年增加9倍。

三年调整时期,按计划加强了扭亏增盈工作,按月按季检查各项经济技术指标的执行情况,主要效益指标是:劳动生产率每年提高10—15%,产品成本降低7%,劳动出勤率平均保持90—95%。

“三五”期间的计划对企业效益没有具体要求。

“四五”期间,“五小”工业和农机工业发展过猛,工业企业经济效益下降,1972年亏损12户、42万元,到1974年亏损18户、206万元;百元产值利润率由1965年的9.45元下降到1974年的0.42元。为此,1974年恢复下达地直企业利润、成本、资金占用水平等计划。1975年,地区计委召开全区扭转企业亏损会议,针对一季度工业企业继续亏损19户、83万元和百元产值亏损5.47元的严峻形势,安排了大抓企业效益的具体计划措施,年末,全区全民所有制独立核算的工业企业盈亏相抵后净盈余72万元。

“五五”前4年,工业计划对经济效益有所重视,但因未从调整结构上治本,实际效益继续下降。1976年,计划安排工业企业原材料消耗比上年降低5%,燃料、动力消耗比上年降低7%,全员劳动生产率提高10%,可比产品成本降低4%,百元产值流动资金占用率降低5%,利润增长10%,亏损企业限期扭亏为盈。是年工业实际亏损额大于利润203万元,是净亏损最多的一年;全员劳动生产率也比上年减少271元/人。1980年6月,地区经计委在合水县召开全区工交增产节约、增收节支工作会议,安排了狠抓企业整顿、改善经营管理、生产管理、技术管理,加强经济核算、开展市场调节、广开生产门路等工作。下发“关于落实1980年节约能源计划的通知”。年末工业企业经济效益全面提高,利润增长30%,亏损下降20%,可比产品成本降低45%。与“四五”末比较,全区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实现利税增长69%,百元产值利税率增长3元多。但因前4年亏损太多,整个“五五”期间,全民工业企业盈亏相抵后累计亏损额达462万元。

“六五”期间,工业企业经济效益计划开始建立。1982年的计划把提高经济效益放在首位,编制下达了工业生产主要经济技术指标。此后几年还将企业流动资金周转天数、成本降低率、全员劳动生产率等效益指标分解下达到各县和地直各企业。1985年,除继续编制下达经济效益计划外,还对主要经济效益指标层层签订了经济责任书,根据完成情况对各县和企业主管部门领导实行奖罚制度。下达了能源节约分配计划。年末,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净利润达到230万元,全员劳动生产率比上年增长19%,流动资金周转比上年加速40%。但受价格影响,可比产品成本比上年上升5.3%。5年间,全民工业净利润共计达到815万元。

四、产品开发计划

1962年,计划安排中有大力提高产品质量、建立健全产品检验机构、确定产品技术标准、实行专人负责管理、根据农业生产和市场需要增加新产品等内容。调整时期重点安排实施了改善提高产品质量等计划措施。此后对产品质量和产品开发未作计划安排。

1970年地区革委会生产指挥部下达了《新产品科研经费计划》,要求试制的工业新产品有:10马力柴油机、滚齿机、面粉机滚子、水轮机、发电机、对滚机、平带下料机、搅拌机、卷烟、油压机、小型畜力收割机、球磨铸铁、机引农具配件、水垂泵、革新压力机、烘炉、改良农具等。这些产品除水轮机外,其他都陆续投入生产。1975年新产品开发计划为:猪皮手套革、猪皮服装革、羊皮服装革、雪茄卷烟和13种小五金产品。这些产品除雪茄烟外,其他都没有形成批量生产。1976年计划增加的新产品有1—5#电机、3种变压器、电流互感器、拉毛毯、蛋白胨、复方枣仁等。这些产品后来都投入了生产。1979年,地区经计委下发《关于在全区工交战线继续深入开展“质量月”活动的安排意见》,制定产品升级计划。

1980年,地区经计委下发了《关于加快发展新产品、采用新技术有关问题的通知》,内容有对新产品和新技术试制、推广经费以企业自筹为主国家补助为辅的办法解决,新产品试制成功后试销,一年内免交工商税和利润,留给企业继续发展新产品;二年内实行浮动价格,奖励开发新产品有贡献的集体和个人;新产品开发和新技术推广作为一项主要指标,定期检查、考核实施效果。此后4年,下达开发的新产品有95℃油井水泥、羊皮革、纯毛毯、粗纺呢、西峰大曲酒、三色提花毛巾被、毛皮大衣呢、锌基合金模具、路灯自动控制装置、Y系列电机、深井泵电机、6F—1820B面粉机、6F3—1820三无园筛、低比重油井水泥、G级水泥、晴纶水纹毯、无硫火柴、60MM弹珠挂锁、赖氨酸儿童饼干、孕妇加层饼干、高蛋白饼干、马皮修面革、人造大理石、感光树脂装饰板、仿瓷塑料、4GLD—160型堆放式收割机、9PLJ—500型配合饲料加工设备。这些产品,绝大部分都进行了试产,形成批量生产的不多。

五、交通运输和邮电计划

(一) 交通运输计划

陕甘宁边区政府时期,有计划地修通了老区各县至延安的畜力车道,老区群众每年按

边府和分区计划安排车拉畜驮,解决边区军民生产生活物资和商品之急需。1943年陇东专署编制下达本年度运盐计划为7万驮。

1952年,群众运输计划分5种计划表、98个指标,按季度下达货运量和货物周转量。1955年,增加了物资周转运力平衡计划和运力组织计划。之后,运力和运量逐年增长,民间运输转为国营和集体运输。

调整时期,全区运输计划逐步完善,根据社会托运量,按区、县实有汽车平衡后,分专区、庆阳运输公司、区外、各县、民间等形式下达承运量。货运按部门和货物种类分别下达。具体安排了货车完好率、车辆利用率、车日行程、里程利用率、载重量利用率、车吨年产量等技术指标。到1965年,货运量、货物周转量均超额完成计划,比1962年成倍增长。

“三五”期间,交通运输计划逐渐简化,到1970年,计划下达的指标有平均车数、平均总吨位、主挂车车吨年产量、客运量、旅客周转量、货运量和货物周转量。

“四五”和“五五”期间,交通运输计划进一步简化,下达客运量、旅客周转量、货运量、货物周转量4个计划指标。1978年对机关、企(事)业单位车辆实行单一路线,统一运价,统一货源,统一调度,统一计划管理。

“六五”期间,交通运输计划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进行交通企业的全面整顿,取消对货源、车辆、路线等统一计划。1985年,省上将庆阳汽车运输公司下划为地属企业,客运量成倍增长,超额完成计划。

(二) 邮电业务计划

区内邮电业务计划1939年始有,由陕甘宁边区政府民政厅总体安排。1955年编制了县、乡邮路计划。到1962年,邮电业务计划按业务总量,其中机要件、包裹、汇票、报刊、电报、长途电话、会议电话、市话等指标分解下达。1963年邮电计划分地方邮电发展计划和邮电大修及维护计划。1965年下达了农村电话通讯网络计划。1969年邮政和电讯交由交通部门和部队管理。1973年邮电合并,实行垂直管理,业务计划由系统直接编制下达。

第三节 固定资产投资计划

一、基本建设投资规模计划

庆阳地区一直按上级要求安排基建投资总规模,1949至1985年,计划安排的基建总规模约为27600多万元。

陕甘宁边区政府时期,主要以互助合作等形式,发动群众进行以自力更生为主的各项经济建设,同时用财政资金给各项建设以少量的补助。

恢复时期,在运用银行贷款、地方机动财力和建设单位自有资金安排建设项目的同时,发动群众,以修筑道路为主,重点修复被战争破坏的各种生产设施。投资总规模约为

42万元,其中区内自筹占71%,省拨款占29%。

1953至1955年,计划安排基本建设投资规模500万元左右,绝大部分为区内财政拨款和民工建勤,省上投资1.3万元。总规模约占同期全区财政收入的70%。此后两年,国家专项投资逐渐增多,两年投资总规模约为600万元,其中国家投资占近50%。

“二五”计划初期,确定庆阳专区基建投资规模为2894万元,约占同期国民收入计划的10%,占财政收入的75%。“大跃进”开始后,投资规模急剧增长,1958年下达642万元,次年增至1214万元,1960年计划投资达2443万元。建设能力无法保障建设规模,只得搞“人海战术”和“土法上马”,没有水泥用石灰替,缺砖就用土块代,钢筋不够铁条充。大部分项目是仓促上马,资金胡拉乱用,三年共计落实投资不到2500万元,其中地、县自筹约占46%。此后两年,总规模压缩为487万元。

1963至1965年的投资总规模为998万元,占同期区内国民收入和财政收入的比例分别是4%和33%,其中预算内投资规模为771万元,占同期财政预算支出的17%。此间投资额稳步增长,每年递增45%。总投资中,国家投资654万元,省投资179万元,地、县自筹166万元。

“三五”期间,全区编制上报的投资总规模为2254万元,实际只落实1814万元,占同期国民收入的3%。前三年,平均每年减少52%。1970年开始大办“五小工业”,投资额追加,总规模700多万元。

从1971年开始,基建规模有较大增加,国家投资增长较快。1972年预算内基建投资1739万元,占预算支出的42%,是基建投资占预算支出比重最大的一年。1973年进行压缩。1974年后又有较大增加。“四五”期间,计划安排的总规模为7875万元,其中国家投资5800万元,占总投资的74%,地方自筹投资2075万元。5年间,基建投资规模年均递增15%,略低于国民收入的递增速度;基本建设总投资占国民收入总值的比例仍为7%,远低于同期全国基建规模占国民收入14%的比重。

“五五”期间,投资规模有所增长,为8347万元。但基建总投资占国民收入的比重降至6%,大大低于同期全国基建投资总额占国民收入15%的比重。其中预算内投资为7876万元,占同期财政预算支出的22%,也远远低于同期全国基建投资占国家预算支出39%的比例。

1981年按照中央和国务院“要在基本建设上退够”的要求,将当年全区总规模压缩为707万元。加之国家对财政体制的改革,使各项预算内资金大为减少,投资渠道多元化。5年总规模为4459万元。其中1985年基本建设总规模为843万元,预算内“拨改贷”483万元,能源征集金110万元,支边工业贷款250万元。另外下达自筹控制指标338万元。

二、基本建设投资分配计划

1950至1955年,全区把改善生产条件放在基本建设工作的首位。投资分配的重点是区内主要干线道路的修复,6年间累计安排投资250万元,占投资总额的49%,其余主要

安排了邮电、城防和设施建设。

1956年后,投资分配按照国家统一规定的比例进行安排。1957年投资分配按合理比例下达到工业、农业、交通、邮电、水利、文教、卫生等系统。

1958年,起初安排的投资比例是合理的,其中工业占5%,农林水牧占52%,邮电占3%,交通和卫生各占19%,城市公用事业占3%,其他18%。“大跃进”运动开始后,原来的投资结构被“以钢为纲”所取代,工业投资比重迅速增长,占总规模69%,农林水牧比重下降到23%。到1960年,工业投资继续上升,地方农业投资仅10万元,占总投资0.4%。1961年按照“八字”方针进行调整后,农林水牧占总投资比重上升为95%左右。

三年调整时期,投资分配逐渐由注重农业向工业、农业和其他各行业按合理比例稳步发展的投资结构转变,各行业投资占总投资比重变化情况如下:

	总投资 (万元)	其中各行业投资比重(以总投资为100)									
		工业	交通	农业	牧业	水利	林业	商贸	教育	卫生	其他
1963年	217	0.14	2.3	26.6	0.14	25.8	13.2	4.3	0.15	4.6	22.77
1965年	455	15.6	6.9	23.8	3.32	8.8	16.6	5.6	5.14	3.1	11.14

1967年水利投资比重猛增到65%。1969年和1970年投资重心又偏向工业,两年间工业投资600多万元,约占总投资的50%以上。

“四五”期间,基本建设投资分配比例变化较大,1971年工业占总投资的70%。水利投资也有较大增加。在5年总投资完成情况中,各行业投资比重为工业43%、建筑业0.4%、农业1%、水利29%、林业3%、交通5%、商业9%、文教卫生4%、城镇建设3%、其它2.6%。

1976年基本建设计划的“重点是农业和支援农业的项目”,工业(包括电力)占实际完成投资额的40%,水利为21%,交通投资由于新建庆阳飞机场增加较多,比重上升到9%,城镇等其他也上升为7%。1978年后以调整结构为主,规模减小。到1980年,各行业投资占总投资的比重分别为:农林水牧49%、工业25%、商业12%、文教卫生8%、其他6%。

“六五”期间,基本建设投资分配开始出现了生产性投资少于非生产性投资的现象。1981年文教卫生、城建和住宅投资达到171万元,自筹基建523万元全部为非生产性建设,占总投资的比重达到70%。1982年非生产性比例上升到78%。1985年,投资分配基本恢复正常,但非生产性投资仍然高居46%。各行业投资分配和占总投资的比重为:工业360万元、占31%,农林水牧243万元、占21%,文教卫生146万元、占12%,行政及住宅建设398万元、占34%,其他14万元、占2%。

三、基本建设项目计划

(一)交通邮电项目

交通建设 从1937年开始,解放区逐年有计划地修建了各县的大车道。

50年代,交通建设计划主要是县、乡道路的路基平整、路面拓宽、减缓坡度、修建桥涵、购置渡船和干线路面铺砂等工程。1958年安排修建了蒲河和茹河大桥两项重点工程。

60年代,安排新建专区汽车修理厂,扩建地区运输公司,改建和整修县乡公路及干线公路。

70年代,新建和扩建各县及重点集镇汽车站;将地区运输公司综合运输车队改编和扩建为地区5个汽车运输队,新建和扩建了汽车六队、地区汽车保养厂、汽车配件供应公司、汽修厂,新建了3座桥梁,对县社道路进行整修和铺砂,重点建设了老区和山区县社道路;购置客货运输车430辆。

“六五”期间,交通建设改由其他资金安排,基建计划中交通项目很少。

邮电建设 50年代和60年代初期,邮电建设由区内计划部门安排资金和项目,架设电话线路2000公里,建设了专区和各县邮电机构。此后,邮电体制变革,区内基建计划不再列邮电项目。

(二)工业建设项目

1957年以前,极少编制下达工业建设计划。1958年5月,各县列入平凉专区地方工业计划的项目105个,大部分为轻纺、食品工业项目,比较符合资源结构。6月,省人委下达了5个钢铁骨干工业项目,专区又增加10个项目。次年提出了28个重工业项目。1960年安排新建项目21个。同时要求土法上马,遍地开花,持续大跃进,安排工业项目1230个。6月,安排1万元以上工业项目159个。这些项目大部分未建成或调整“下马”。

60年代,安排了甜水堡煤矿、合水火柴厂、西峰电厂、专区机修厂、专区皮革厂、专区汽车修理厂、专区毛纺织厂、西峰麻袋加工厂、专区机电厂、镇原亚麻厂、环县水泥厂、宁县板纸厂、长庆桥电厂等新建项目,扩建项目有西峰修配厂、机修厂、砖瓦厂、酒厂、火柴厂、印刷厂、地区农机一厂和各县的农机、农具厂等。期末大都处于续建状态。

70年代,全区新上了一批骨干工业项目,主要有长庆桥化肥厂、马岭电厂、镇原糖厂、镇原造纸厂、庆阳石油化工厂、环县甜水堡电厂、宁县造纸厂等,续建和扩建了甜水堡煤矿、地区农机一厂、地区农机二厂、地区机电厂、地区水利机械厂、各县农机厂、宁县针织厂、地区毛纺厂、甜水陶瓷厂、地区亚麻厂、宁县刀具厂、九连山水泥厂、西峰砖瓦厂等。全部按计划完成了建设内容。这些项目虽使全区工业总产值比1970年增加了近6倍,但大多旨在支农,技术滞后。1978年大部分企业亏损,机械工业因原料跟不上,大多处于半运行状态。1980年农机公司报废损失256万元,积压成品和半成品近900万元。化肥厂被迫停产。

“六五”期间,安排新建了5个小型饲料加工厂和甜水、净石沟煤矿扩建。

(三)农林水牧建设项目

农业建设 50年代,初步建起了专区和各县的国营农场。“大跃进”开始后,安排建设6个国营农场及种籽管理站、3个机械化农场、4个县的拖拉机站。这些项目大都未按计划建成。

60年代,安排新建、扩建了17个农场、14个农机厂(站)、各县的良种繁育场、庆阳气象台、各县气象站、地县8个农技站、原区15个重点公社的机耕队、地区农林水牧工作站等。

“四五”期间,安排新建了地、县农业技术推广站和种籽站,以及地区农科所、地区农业技术学校等。重点安排了农电线路,其中新建的35KV送变电工程5项、300多公里,架设机井灌区10KV线路400多公里。投资购置了大批农业耕作机械。这些项目全部按计划完成。

“五五”期间,农业建设仍以农电线路和农业机械化为主。在续建农业科技机构的同时,安排新建10KV农电线路1035公里,安排新建、扩建的其他农业项目有地区良种场、蚕桑站、种子公司、农科所、土壤化验室、植保防疫站、农校、农机学校、宁县种子公司和九龙川园艺场、庆阳县土壤化验室、3个国营农场和各县气象站。

“六五”期间,在继续建设地县农技和种子机构的基础上,安排35KV农电线路69公里、10KV农电线路45公里。

林业建设 1950至1957年,主要进行了县、乡苗圃和子午岭护林机构建设。1959年开始实施较大规模的6个林场建设计划。1960年林业项目猛增到11个,其他建设项目布局偏重于子午岭。

60年代除继续进行林场建设外,重点建设了地、县、乡苗圃14处。

70年代,主要安排了10个国营林场和19个国营苗圃的造林和育苗工程、国营林场造林和困难社队的造林补助、“三北”防护林带建设项目及地区林科所、基层造林站的建设。

“六五”期间,继续安排林场建设,重点新建了地区林业中等专业学校。

水利建设 50年代,主要安排建设了一些小型渠道工程。1958年筹建庆阳巴家嘴水库。1959年,安排了两座水库工程和5项提灌工程。

60年代,着重安排建设了庆阳巴家嘴水库,同时新上了11项渠道工程,新建了巴家嘴水库养鱼池和环县三里桥水库,续建和修复了5个小型水电站。

70年代,水利成了农业建设的重点,全区进行大规模的小型水利和机井建设,计划安排的水利项目有水库27座、电灌工程8项、渠道工程10项、水电站6座、打机井3200眼、人畜饮水井1000眼、水窖11.4万眼。

“六五”期间,主要建设了镇原吴家沟水库及其灌溉工程。

畜牧业建设 1957年以前主要建设了各级兽医防治站和畜牧配种站。

“二五”时期开始全面建设,除计划新建和扩建各县畜牧兽医工作站外,还安排建设了北部环县、华池两县绵羊药浴池、环县牧场、宁县早胜东牛场、四个畜禽繁殖场、环县南湫子羊场。

60年代,主要建设了地区、县畜牧站。

“四五”期间的畜牧业项目有地区太白种马场、地区细毛羊场、合水良种猪场、宁县早胜种牛场、庆阳种驴场、各县家畜配种站和家畜繁殖基地等。

“五五”期间,主要项目有:环县滩羊场、环县木钵配种站、地县羊只药浴室、正宁猪场和山庄猪场及6个重点公社的养牛场。

“六五”期间,有重点的扩建了地县畜牧站。

(四)商业、粮食、物资设施建设项目

50年代,主要以股份制的形式,大量发展了各级供销合作社,建立健全了各级国营商业网点。

60年代,改建了庆阳冷库,新建、扩建了庆阳食品分公司、专区和各县供销合作办事机构、庆阳外贸购销站、3个县的饮食服务公司、西峰贸易公司、13个商业服务网点、4个基层粮库、专区和各县的农机公司及基层农机站、地区物资公司、地区贸易公司战备油库。

“四五”期间,在续建西峰冷库、搬迁西峰油库的同时,主要建设了基层商业网点、地区粮油机械厂、基层粮油销售门市部和基层粮仓。

“五五”期间,继续加强基层商业网点和基层粮仓建设,新建了马岭油库和地县粮油加工厂,迁建了西峰油库,建设了环县冷库、庆阳简易冷库和地区高粱加工厂等。新建了地下战备粮库。

“六五”期间,重点建设了西峰百货大楼和地区食品公司、烟酒公司、医药公司营业宿舍楼。

(五)工商、税务、金融设施建设项目

1940年,边区经济建设工作计划提出在新正等县建立信用合作社各一处。

建国后十几年间,各级工商管理 and 税务机构设施比较简陋。1965年开始由国家投资扩建人民银行西峰镇办事处。“四五”期间建设了80个人民银行基层营业所。“五五”期间,新建了地区建设银行,扩建了人民银行地区中心支行。80年代,工商、税务系统得到了较大规模地建设。

(六)教育设施建设项目

1949年陇东分区计划安排新增1所中学,1所干部小学,3所完全小学,69所初级小学。

建国后,1957年安排在庆阳县增设普通中学1所,增设完全小学55所和几百所公办、民办初级小学。1958年,“大跃进”全面展开,原计划的一些小学建设被搁浅,大量的下达小学改建中学、初中改建高中和戴帽初中班计划,并在宁县建初级师范学校1所。1960年扩建4所师范学校,新建、扩建12所完全中学和4个县城小学。1961年中共中央提出调整后,将教育建设项目全部削掉,在建项目下马。

60年代,续建了9所中学,新建了西峰卫生学校,新建、扩建了几所小学。

70年代,对山区、老区70个五年制和七年制学校进行补助建设,安排了一些中、小学扩建,新建了庆阳、宁县、镇原三所师范学校和庆阳师专。

“六五”期间,教育建设得到进一步加强,其间新建了庆阳一中办公楼、地区教研室办公楼、合水一中教学楼、宁县一中教学楼、庆阳县陇东中学教学楼、镇原一中教学楼,新建、扩建教职工宿舍3600多平方米,新建了庆阳地区师范学校(建筑面积17200平方米)。

(七)科技、文化、卫生设施建设项目

1957年,计划安排建设20多个电影队、4个文化馆、1000多个图书室和农民俱乐部及3个县的中医院。次年在继续加强医院建设的基础上,又把农村卫生院建设列入了计划;文化建设提出的项目达17个,有6个县的报社和电影院、图书馆等。1960年,文化卫生建设计划的重点转向了基层广播站和人民公社简易床位及保健站的建设。1961年,除对卫生项目作了适当保留外,文化项目被全部取消。

60年代,安排续建了6所地县属医院,扩建了4个县文化馆,新建了西峰阶级教育展览馆和区、县4个新华书店。同时扩建了4个地县属医院,新建了环县医院、4个地方病防疫机构、西峰红军疗养院。1970年重点建设了从北京迁来的庆阳第二医院。

70年代,主要扩建了地区和各县文化馆、地区电影管理站、地区防疫站、老区和山区50个公社卫生院;新建了地区体育场、地县展览馆、庆城影剧院、西峰影剧院、西峰体育场、地区卫校、20个公社卫生院和西峰广播差转台、环县电影院、地区科技中心化验室、地区地方病防治所、合水县妇幼站、西峰灯光篮球场等。

“六五”期间,新建了环县、正宁、宁县三座电影院及西峰微波站;卫生项目主要有:宁县医院住院部、地区防疫站办公化验楼、华池县医院门诊部、环县医院住院部等,还扩建了部分县的妇幼站、防疫站和基层卫生院,新建了2万多平方米的地区人民医院住院部。

(八)城镇建设项目

1950年计划安排的城镇建设项目有:各县城吊桥、城墙、水道的补修,合水县机关迁移西华池。之后,地、县政府利用地方财力,进行了党政机关和各种城市公用设施的建设。到1955年基本上形成了以专署机关所在地西峰镇为中心、7县城址基本固定的城镇规划建设体系的雏形。次年,庆阳专区并入平凉专区,西峰镇建设被削弱。

1959年,华池、合水、正宁三县分别并入庆阳和宁县后,原三县县城建设又被搁浅。1962年,庆阳专区与平凉专区分设,庆阳专区恢复七县一镇的行政区划,但又遇上国家大调整和各级地方财力最困难的时期,中央要求所有的地、县一律不得进行行政设施建设和添置设备。直到1965年才安排扩建了庆阳专员公署,专署公安处和合水、环县、华池、镇原、正宁5个县人委的扩建。

“三五”时期,安排行政设施建设10项,主要是解决地、县行政机构的办公用房,公用设施重点安排了合水县上水工程,西峰镇排水沟处理。

“四五”期间,城镇建设项目很少。只有西峰镇东巷子加宽和下水工程、小什字至冷库街道铺油、新西街北段铺砂。对各县城的上下水工程进行了补助。

“五五”期间,城镇建设发展较快。安排建设了地区法院等地、县22幢机关办公宿舍楼等;城市维护项目主要有西峰镇给排水工程、西峰镇街道铺油、正宁县城给水、6个县城的排水和街道维护工程等。

“六五”期间,主要的行政基建项目有正宁县政府等4幢办公宿舍楼、庆阳县城给水工程、地区第二招待所扩建。

(九)住宅建设项目

1967年,地区报省计划中首次申请新建西峰地区家属宿舍2400平方米,未批。1974年计划安排建设职工家属楼2000平方米。次年安排的住宅建设项目有:地区革委会等地直9个单位的家属楼,共计5000多平方米。“五五”期间,住宅建设较快。其中1976年建设居民住宅1万平方米,还建成了运输公司等10个单位的家属楼。1977年安排居民住宅1万平方米。1979年安排职工住宅3600平方米,建设了地委机关家属楼,城建部门集资建设家属楼730平方米。还安排建设了一批职工宿舍和军转干部住宅。1980年,省下达离休干部住宅30套、统建居民住宅1800平方米,地区自筹建设的有西峰职工住宅3000平方米、化工厂职工住宅1500平方米,各县安排职工住宅3000多平方米。

“六五”期间,基建计划安排住宅项目有4万多平方米。

四、更新改造计划

1964年,庆阳专区开始有技术改造计划,至1966年共下达四项费用16万元、小型技术措施组织贷款25.5万元、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资金3万元,主要用于零星固定资产的购置、新产品试制、劳动安全保护、短线和支农产品开发、老企业改造。

1967至1973年没有下达过更新改造计划。

1974年和1975年下达技措费用469万元,“五小”补助费19万元。主要项目有甜水堡煤矿、长庆桥电厂、净石沟煤矿等12个企业的购置设备和提高生产能力。

“五五”期间,共安排技术改造资金1030万元,其中国家补助636万元。主要项目是地区农机一厂扩建295型柴油机生产线、地区皮革厂车间改造和提高产品质量、地区运输公司改造工房和修理设备、净石沟煤矿扩建、环县和正宁农机厂车间改造、镇原五金厂增加新产品、正宁铸造厂增加铁锅生产能力、地区毛纺厂和针织厂购置设备等。1979年,企业从技术改造资金中提留10—20%,用于改善企业劳动条件。1980年技术改造实行拨款改贷款。

“六五”期间,共安排技术改造资金2340万元。地区计委可在国家和省计划指导下审批100万元以下的技术改造项目。主要改造项目是:地区毛纺厂、九连山水泥厂、西峰卷烟厂、合水野味罐头厂、合水卷烟厂、正宁兔皮制裘厂、地区地毯厂、地区净石沟煤矿等企业扩大生产能力和增加新产品。其中,1983年后的技改重点是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还有提高技术水平、提高产品质量、增加花色品种、生产配套等改造项目。主要有:毛纺厂扩建880锭设备配套、地区电机厂(原机电厂改名电机厂)产品改型、净石沟煤矿扩建职工宿舍、地区通用机器厂提高技术水平、九连山水泥厂扩建、西峰卷烟厂提高产品质量、庆阳县砖瓦厂改建、合水卷烟厂扩建等。1985年,全区工业技术改造项目资金归类下达,其中:一般性技术改造27项,资金408万元;节能2项,资金14万元;食品专项3个,资金42万元;新产品试制3项,资金3万元;新产品开发1项,资金3万元;提高产品质量措施3项,资金7万元。

第四章 财政贸易计划

第一节 财政信贷计划

一、财政预算

1940年,合水县政府工作报告中,始有年度财政收支执行情况和财政收支计划的内容。1942年,环县下达了区乡级经费计划,合水县也拟发了财政工作计划。1946年,陇东分区下达了财政及生产自给工作计划。

建国初期,区内无完整系统的财政预算表式,每年按国家规定的税收课目和全区的实际需要实收实支,上不求助,下不强派,收支计划按“统收统支”的原则,由上级统一安排。

“一五”时期,实行“划分收支、分类分成、分级管理”,专区只能安排少量财政资金。预算收入主要来源是农业税,占财政收入总额的70%以上;支出规模很小,以量入为出的原则,主要安排行政管理费,经济建设类支出只占预算支出总额的1.4%;由于建设规模小,预算平衡一直表现为结余上缴。

1958年,财政集中资金的范围增加,国家下放财政预算权限,专区可自行安排的预算资金大量增加。连续三年收入在1000万元以上,但生产的产品绝大部分为废次商品,大量积压,并未真正形成社会财富;支出方面,则建设规模膨胀和工资迅速增长,不得不超预算分配,财政名富实穷,财政平衡遭到破坏,出现较大赤字。1959年为弥补“大窟窿”,全面扫“浮财”,连公社财务和预算外资金都纳入了收入预算。

1961年,进行调整和清理退赔,对财政收支严格执行计划管理。此后,预算安排按照“当年平衡,略有结余”的原则编制,对上执行“总额分成、一年一变”,收支由上级安排,缩小了县和公社的财权。并开始编制全区综合财政计划,以掌握全区总财力平衡情况。1962年编制的全区综合财政计划内容包括:综合财政收支平衡、预算内资金收支平衡、财政收入任务分配、地方工业放款主要指标、贸易放款主要指标、农业贷款指标、城乡储蓄指标、财政支出指标分配、预算外资金收支平衡、综合信贷收支平衡、现金收支平衡、货币回笼指标等12项内容。财政收入预算项目健全,分企业收入和各项税收两大类,农业税的确定,对因灾减免留足了余地。预算支出的安排按上级要求,不修楼堂馆所、不建房、不购设备,以支援经济建设为首要任务,扶持财源,有效地促进了全区财政平衡稳步增长。到1965

年,财政收入比1962年增长了30%,支出增长45%,其中经济建设类支出增长4.7倍、行政管理费支出下降16%。

1966年后,实行“总额分成,收支挂钩”。次年实行收入全部上交,支出由上级统一安排,“收支两条线”,区内不再编制财政预算。同时,由于“文化大革命”,企业收入陡减,税收下降。1967年和1968年财政收入总额都低于1963年的水平。

1971年实行收支包干,地、县财政预算体系恢复。到1974年实行固定比例留成,支出包干。财政预算收支由省上直接分配。这一时期,全区大上地方工业,工商税收增加较快,企业收入也一度增长。但由于本期大上的“五小”工业有的不合区情,亏损日趋严重。支出方面,经济建设支出占财政支出的比重一直在50%以上,表现为积累畸高型支出结构。

“五五”期间,实行“收支挂钩、总额分成”。前三年工业企业继续严重亏损,三年退库602万元,财政收入也未完成预算任务。1979年改革预算体制,经营性亏损不再由财政补贴。为解决长期遗留下来的人民生活方面的欠帐,调整了一些收入政策,核定当年预算收入为1999万元,比上年任务减少了35%。执行中,企业留利和奖金福利支出增长,企业收入比上年减收增退628万元,帮助一些企业甩掉了包袱,使各项税收大增,收入总额超额完成了预算任务。

1980年后,财政预算体制实行重大改革,“划分收支、分级包干”,“分灶吃饭”,“五年不变”。地区每年只编制收入预算,省对地区、地区对县按收入预算,安排包干范围内的各项支出,地、县财政不再下达支出预算指标,由各自在执行中自求平衡。这一时期,在财政计划安排上,大力加强财源管理,预算任务落实到基层,按月检查;凡有固定收入的单位,逐步实行企业管理,独立核算,减少财政补贴,进行了税务大检查,国营企业实行利改税。支出方面,严格执行国家财政预算安排规定,1981年全区预算安排的支出总额比上年减少49%。此后,在支出规模上,国家增拨了农林水牧事业费和老困地区建设资金,长期严重滞后的科技、教育、卫生和社会福利事业的支出得到大力补偿。1985年下达计划时,逐级签订了生产、扭亏、利润上缴等计划任务责任书,对生产流通体制推行了一些改革措施,生财、聚财的门路进一步拓宽。同时,通过改革企业利润留成办法,多数企业能掌握一部分积累资金,有了一些运用自有资金进行自我发展的灵活性。

二、信贷资金流通计划

1940年,区内计划安排新正县信用合作社发展股金3000元。此后至1949年,解放区每年都计划安排金融工作。

1950年,专署建设科下达《秋季麦籽贷款计划》和《棉籽贷款计划》,工业、商业、供销、交通等计划中也有贷款扶持的具体内容。1952年后,各项生产建设资金多由政府拨款解决,除农业计划中保留农贷分配指标外,其他信贷不再下达计划。50年代后期,实行资金平调,出现了空投放现象。

1961年,在国民经济调整中,信贷计划以当年平衡和支援农业为主,压缩购买力,控

制现金支出,回收不合理占用资金,冻结存款。当年农贷占总投放的95%,退赔救济达1362万元,使货币投放比上年增加27倍,储蓄存款超额完成全年任务。1962年,金融计划措施是积极协助企业清仓核资,对各类积压物资进行处理,收回放款,控制农贷投放,加强调剂,开源节流,力争平衡。现金收支计划不再增加发行。当年农贷规模为791万元,工业放款维持上年水平。年末城镇储蓄存款比上年增加20万元,农村储蓄存款余额在上年末1250万元的基础上净增440万元。

调整时期,信贷计划纳入综合财政计划体系。信贷计划安排的重点是:工业放款以巩固地方现有手工业为主,商业放款用于适当增加商业库存,取消农村人民公社长期贷款,主要用短期贷款支援受灾地区,帮助购买中小农具。

1965至1973年,区内没有编制下达过信贷收支计划。

1974年,全区恢复编制下达信贷计划。各项贷款使用的重点是:农贷主要用于支持当年生产费用,即化肥、机耕、籽种、饲草(料)以及灾区社员口粮等,并支持机井配套、水利建设、农业机械购置等。工业贷款的重点是支持支农产品的生产。商业贷款的重点是支持收购农副产品和生产资料供应。安排存款余额6530万元,比上年增加306万元;贷款余额9883万元,比上年增加1132万元。1975年增加了现金投放、回笼控制计划。同时加强信贷资金的计划管理,严格执行财经纪律。严格控制计划外投放货币,确保信贷计划的平衡。安排的信贷资金来源总余额和信贷资金运用总余额均比上年有较大增加。

1976年信贷收支计划又一次中断。1978年恢复编制下达信贷、现金计划,安排当年存款余额7842万元,贷款余额15770万元。同时下达了社队农业贷款和国营农业贷款计划,分配当年社队贷款总指标6396万元,国营农业贷款总指标60万元。在货币投放、回笼计划中要求当年货币净投放控制在950万元以内。在信用社存款、贷款计划中,下达当年存款余额2567万元,各项贷款余额648万元。

1979年,信贷计划对资金的运用实行统筹安排,强化管理,注重经济效果,支持农业发展,支持工业企业增产质量高、适销对路产品,支持商业、供销、外贸等部门收购农副产品和适销对路的轻工产品。1980年,除编制下达了信贷、现金计划外,还专项编制下达了农业信贷资金计划。1981年,信贷、现金计划按“统一计划,分级管理,存贷挂钩,差额包干”的计划管理体制进行安排,实行多存多贷,当年省分行分配贷差限额608万元。1982年,分配存差908万元。1983年分配三年不变包干贷差基数2300万元,地区当年计划安排贷差2146万元。

1984年,银行系统实行条条垂直管理,计划由条条编制下达,区内地方政府计划部门再未编制下达信贷、现金计划。

第二节 商业贸易计划

一、商品流转计划

1949年前,陇东解放区经营的主要农副产品有皮毛、绒、药材、麻油、羊肠、猪鬃等。经营的工业品以棉布、农具、皮毛制品等手工业日用小商品为主,由陇东贸易公司组织购销。

1952年,专区财委编制了系统的社会商品流转计划,包括社会商品流转总额、社会主要农产品收支对照表、社会主要工矿产品收支对照表、社会主要商品省内购进计划表、社会主要商品省内销售计划表、社会主要商品批发计划表、社会主要商品零售计划表、社会主要工农商品调出调入计划表。国营贸易及合作社商业组织购销的主要农副产品有绵羊毛、羊绒、皮张、大麻、杏仁、黄花等。列入社会工矿产品商流计划的产品有:大布、土布、木炭、肥皂、火柴、食盐、食碱、纸(卷)烟、石炭、棉纱、砂糖、茶叶、香皂、毛巾、袜子、牙刷、牙膏、顶针、钢针、犁铧、铁锨、镰刀、铡刀、铁锅、毛铁等25种。分国营、集体和私人三种经济形式分别提出了具体的计划指标。

“一五”时期,重点下达了私商改造计划。同时,贯彻中央《关于实行粮食的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的决议》,对全区粮食和油料按计划统购统销,实行一定三年不变(定产、定购、定销)。列入计划的工业品减少为棉布、棉纱、煤炭、卷烟、酒类、食盐、煤油、火柴、糖、农具10种。并实行了国营商业控制批发、按规定指标数量供应和销售,部分工业品实行了定额、定量配给制。

“大跃进”时期,商业计划提出“大购大销”,所有的经营店铺全部改为国营,商品流转计划变成了产品“统调”计划。粮食收购计划实行超计划高征购;所有农副产品收购计划全部纳入国家计划,实行派购和调拨。1959年农副产品收购计划列入的商品种类有:棉花、晒烟、麻类、活猪、活牛、活羊、绵羊毛、羊绒、猪鬃、牛皮、羊皮、杂皮、甘草、枸杞、猪肠衣、羊肠衣、杂骨、野生植物油料、黄鼠、蜂蜜、当归等。工业品也全部按计划实行调拨和配给,浪费很大,加之轻工生产严重不足,到1961年,人民生活必需的吃、穿、用几种主要商品供应紧张,供应量比上年大幅度下降,其中食盐下降2%、火柴下降53%、棉布下降69%、煤油下降18%。货币与商品储存量比例由1957年的1比7变为1960年的1比4。

1962年后,开放了初级市场,计划管理的农副产品减少为生猪、菜羊、大麻、烟叶、药材和木材。商品流转计划主要根据市场购买力确定。对工业品实行紧缩供应,列入计划的工业品达94种。

调整时期,专区经计委在编制部门商业计划的同时,还编制了社会商品零售计划和社会商品购买力计算表,列6个大类、75种商品、62个项目,在下达计划指标的基础上,全面反映商品供需构成及平衡情况。1964年,定量供应的工业品减少为盐、糖、棉、布、烟5种。

1966至1973年,没有编制下达商业计划。

1974年后,全区编制下达了商业购销计划,将购销总值按国内纯购进(包括省内工业品购进、农副产品收购总值)、纯销售(包括零售)指标分别下达。每年下达的商品流转总值计划都基本完成。列入计划收购的农副产品50多种,列入调出计划的有生猪、菜牛、菜羊、甘草、鲜蛋5种,列入调入计划的有党参、当归、红黄芪、野生油料、野生淀粉、茶叶6种。计划措施规定严禁任何个人、机关、团体自行收购农副产品。列入购销计划的其他商品100多种。工业品按计划统购包销,主要工业品按省内调进、供应销售、期初库存、期末库存4项指标安排下达,对生活必需品的供应施行了“不用”、“少用”、“代用”等多种限制措施。粮食征购计划在“备战、备荒”和“广积粮”的思想指导下,除1973年大灾之年外,其余4年都下达了超购任务。其中1975年的计划安排要求比1970年总产、贡献翻一番,征购指标调增到1.6亿公斤,实际超额5万公斤完成任务。

80年代,全面改革商业计划管理体制,进一步减少计划管理的商品种类。计划安排的重点转向大力提倡和支持各种集体、个体商业,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全面改革商业企业内部各项经营管理制度。提高了农副产品收购价格,优先保证收购总值在百万元以上的畜产品、黄花、杏仁等大宗商品。生猪、鲜蛋、畜产品等二类农副产品,按核定收购上调基数,三年不变,以合同形式落实到队、户;三类农副产品实行议购议销。工业品实行统购统销、计划收购、订购、选购等形式,按合同办事。1985年,又取消了一批统购派购品种,使本年农副产品收购总值达到了6118万元,创历史最好水平。烤烟、黄花、绵羊毛收购量也是历史上最多的一年,且形成了大宗拳头产品,其他主要农副产品收购均比上年有较大增长。工业品主要下达了生活、生产上的必保商品,有食糖、食盐、汽油(包括高价油)、煤油、柴油、润滑油、化肥、农药、市场用煤、卷烟10种,其他商品随市场变化议购议销。从此,除少数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商品外,工业品统购包销的格局已破除。

二、对外贸易计划

(一)外贸出口商品收购计划

1961年区内始有对外贸易收购计划,下达收购总额233.23万元,列收购品种4类13种。1963年增加到了4类、32种。1965年后外贸计划中断。1974年恢复。

1975年安排出口商品总值595.3万元,共33个品种,除传统农产品外,增加了药材、工艺品类和轻工品类的商品出口,其中轻工品类总值为48.3万元,品种为地毯1万平方米、毛毯6000条、晴纶毛衣4吨。

1976年下达外贸收购总值计划917万元。此后,外贸收购计划任务逐年减少。到1979年,计划下达外贸收购总值643万元,其中出口任务413万元。

“六五”期间,外贸出口计划管理继续执行“统一政策、统一计划、统一对外”的原则,全区外贸收购、出口总值和品种严格按省上下达的指标,编制和下达区内计划,到1985年,出口总值计划为660万元,其中工业品172.5万元,占出口总值的26%,实际完成计划的

126%。

(二)外贸进口计划

1977年,区内开始编报外汇进口计划,当年计划进口钢材794吨,进口汽车21辆,用汇28万美元,进口费用3万美元,共计31万美元。

“六五”期间,全区外汇进口逐渐增加。5年间省下达外汇指标100多万美元,主要用于进口橡胶、缝纫机、自行车、木材、胶合板、工业和医疗设备、精密仪器等。其中,1985年进口申请计划150万美元,除用完留成外汇77万美元外,申请省外汇管理局调剂解决73万美元。主要进口:钢材1000吨、汽车配件、工业设备23台、化肥2000吨、汽车20辆、彩色电视机500台。本年实际列入省计划进口的地方外汇额度只有28.4万美元,落实订货19万美元,计划外用汇18万美元,共计37万美元。

(三)外汇管理

建国以来,外汇收支一直由国家集中管理,区内没有外汇业务。1979年,国务院决定实行贸易外汇和非贸易外汇额度留成办法。适当留给地方、部门和企业一定比例的外汇额度。这些外汇的收支和使用均由地区计委按照有关政策和全区的实际需要,编制出口创汇和留成外汇的分配、使用计划,协同地区财政、银行和外贸部门办理。

1983年,为加强外汇的系统计划管理,克服临时报批、外汇闲置的现象,地区计划统计处根据国家规定,在编制1984年外贸出口和外汇进口计划的同时,还编制了1984年留成外汇收支计划。

1985年,省上规定在收汇总额的25%中(75%上缴中央),50%分配给生产供货企业,10%分配给出口商品所在的地、州、市政府。

第三节 物资平衡计划

一、主要物资平衡分配计划

恢复时期和“一五”时期,区内物资需要量较少,以市场自然平衡为主,没有专门的物资需要和分配计划,只在建设项目计划中核算主要物资需要量。1952年道路基本建设计划列入的主要物资品种有钢材、木材、水泥,物资计划由施工单位会同商业等有关部门落实,当年计划,当年购买,当年使用。

1958年,各县生产建设物资由平凉专区计划委员会实行计划管理和供应。1960年开始编制物资计划,列入计划的物资品种有钢材、生铁、木材、水泥、铜、铜材、杂铜、锡、铅、铝、轮胎、化工原料(16种)、机械工业产品及工具设备(30多种)、煤炭、甘油、玻璃、麻袋、车马挽具等。提出的需要量指标都很大,实际落实的物资很少。其中钢材只落实了需要量的10%,木材则在区内需要计划尚未落实的情况下,省上还下达木材外调任务3万立方

米。同时“大炼钢铁”所粗制滥造的废钢铁大量积压,省上又强行下拨 490 吨,要求制造洋镐、大锤等。

到 1962 年,物资计划渐趋正常,首先保证生产计划的重点项目,专项专用,专材专用,由各县经计委、工交局、手工业管理局分配到厂、社、组。

调整时期,地、县物资计划一般是在计划年度的前一个季度,以通用和专用物资,分使用方向逐级编制、汇总,由专区经计委审核后上报省计委,并在计划年度前一个月,向各县和专区直属单位的主管部门下达全区的物资预拨计划;正式计划下达后,专区经计委依据总资源,进行综合平衡,然后下达计划年度物资平衡分配计划。列入计划的物资增加到 40 多种,分配方向以支援农业和生活必需品生产为主。各种物资按轻工市场、经营维修、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等分类下达。其中石油产品计划最为严格,按季上报申请计划和核算表,省上按季电拨,区内也按季平衡分配。

“三五”时期,物资计划管理程序逐步简化。1968 年的物资申请计划到当年 8 月份才申报,比规定时间迟了一年。1969 年物资分配临时零星下达,物资计划管理被削弱。石油产品计划交由商业部门直接管理和分配。

70 年代初,绝大部分物资要报省申请调拨。区内物资计划管理实行以块为主、条块结合的办法。按产品和建设项目归口,经过平衡纳总列出用途。除重点基建用料由地区物资局直接供应外,其他均按企业隶属关系,将指标分别下达给地区主管局和县统一安排。1974 年实行“统一计划、归口管理”。农机、民机用料、机械配件、公路维护、轻工生产、“五小”补助、小军工等所用物资由条条安排,分别下达。基建物资专项下达。1975 年实行“统一计划,归口安排,统一下达”。其中归口安排的有 10 种农机(即列入一机部计划的)用料,由省机械局直供到承担生产任务的企业,水泥制品也由省对口安排材料。这一时期的分配方向首先保证农业需要,对农业动力生产和建设、机井建设和配套、中小农具的维修和制造、拖内配件和农机具配件生产、农业机械维修、农田水利建设等,均按省分配定额核算,占到分配总量的 60% 以上。其中 1975 年钢材缺口上千吨。机电产品实行严格的统一计划,列入计划的机电产品达 200 多种。

1976 年实行“统一平衡,归口管理,分别下达,就近供应”的物资管理体制。除一机部归口产品外,其他产品用料,指标由地区主管部门管理;基本建设用料由地区计委管理,列入计划的物资品种也大为简化。1978 年,庆阳石油化工厂投料试产,地区计委在物资计划中增加了原油需要量计划。

1980 年实行“统一计划,分级管理,归口安排,统一下达”。基层物资实行择优供应的原则,保证计划的实施。1982 年采取统一平衡,切块下达的分配办法,地、县计划部门物资分配权限扩大。

1984 年后,全区改革物资计划管理体制,物资分配管理按项目类别由省主管厅(局)分别下达。列入全区统配物资计划的主要品种有钢材、木材、水泥、6 种有色金属、生铁、焦炭、3 种化工产品。对这些少数重要物资,实行专项平衡,主要专项平衡指标有:农业方面包括农机维修、中小农具制造、小型农田水利、乡镇企业、农村建房补助、两西建设、能源补

助等；轻工市场方面主要是小商品和家具；维修及技措用料；生产及包装方面包括采煤坑木、民机和农机制造、轻工产品、出口援外、城市集体经济补助；基本建设用料；其他建设方面主要包括修建道路、水利工程等。这一时期，计划内物资仍缺口很大，但计划外市场议价物资较为丰富，一般占资源总量的50%以上，用以弥补计划内物资缺口。

二、物资回收和节约代用计划

(一) 废旧物资回收计划

全区物资回收计划的编制下达始于1958年，凡带铁的东西一律强行没收，以求回炉完成大炼钢铁任务。当年6月8日和11日，两次下达废钢铁回收上调任务2470吨。

1961年，根据实际对废旧物资进行回收、翻新和利用，其中废钢铁多被地方手工业就地加工利用。

70年代，全区按国家有关规定，用行政命令和政策措施相结合的办法，加强废旧物资回收。地区计委规定：先上交后留用、先国家后地方、先重点后一般，严禁用废钢铁以物易物、搞计划外协作。各县的废钢铁留用数按回收总数的20%留成，地直工交企业适当留成。废有色金属地区留30%，其中县留10%，地直工交企业留15%。地直行政事业单位每人每年回收上交1公斤废钢铁。

1980至1982年，全区回收废钢铁3200吨、废有色金属240吨，超出计划数的1倍多。每年由地区计委在下达年度国民经济计划的同时，下达废金属回收上交计划。所有单位只有在完成国家上交计划和有关调拨任务后，才可留成或进入市场。废金属由地区金属回收公司和各县物资、供销部门经营，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一律不准经营和收购废旧金属。1985年2月，地区经委、计委等7个单位联合发出《关于加强废金属回收、上交管理的通知》，进一步严格了废金属回收、上交的计划管理程序。7月25日，地区行政公署还就此发出了《关于加强废旧金属回收管理的通告》。

(二) 物资节约代用计划

1962年8月，庆阳专区经计委发出了关于执行甘肃省1962年木材出材率和加工费的规定通知，要求各用材单位，大力节约木材。

调整时期，加强了煤、电、油节约计划。对企业下达平均先进定额指标。专区运输公司推行“单车用料卡片”和单车核算，耗油量下降了30%。1966年专区成立了“三查节约办公室”，加强了石油节约。

1975年，地区计委和地区增产节约办公室联合下达了本年度燃料、电力、原材料节约计划。根据区内缺煤、少电、无钢的区情，大力清仓查库，推广节能新产品。12月，地区计委、地区增产节约办公室、地区石油煤炭公司联合发出《关于贯彻全省武都节油现场会议精神的意见》，实行节约计划定人、定机、定油耗、定责任、定任务的“五定”制度和各种考核办法。1976年成立了清仓查库领导小组。各县和地直有关单位成立清仓查库领导小组257个，抽调办事人员448人，采取了内清外访、积极推销、加工利用、修配改代、削价处理等措

施,应清查的 659 个单位全部进行了清查,清查超储积压物资和商品总额 1198 万元,处理了 838 万元。省清仓办对庆阳地区边清查、边利用、开展超储积压物资调剂利用的经验作了介绍。1978 年集中清仓查库基本结束。

从 1981 年开始,编制下达木材节约代用计划,推广使用钢门、钢窗和代木包装、回收复用木材等。1984 年后,推广农房代木水泥构件,实行木材节约代用奖罚责任制。

第五章 社会事业计划

庆阳地区实行全面计划管理以来,在较长时间内,经济建设指标占较大比重,社会发展指标较少。80年代,改革计划管理体制,社会发展计划得到重视,教育、科技、劳动工资、人口等被列为专项计划,使经济发展与社会发展相协调,形成了比较全面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体系。

第一节 教育事业计划

一、普通教育计划

1942年,陇东分区对私塾按计划进行合并改造,减少了80所不够条件的学校。次年编制下达陇东分区教育工作计划,对班级人数和教员配备比例都提出了具体指标;计划措施是加强招生,提高学生巩固率,实施正规教学,开展勤工俭学,发动民办私学。1949年专署下达了《陇东分区教育工作计划》,对初小和普小实行了有计划地改造、巩固和提高,扩大了中学和干部小学。下达中学招生指标30—40人,干部小学招生指标100人。

恢复时期和“一五”时期,教育事业计划按照与国民经济发展相适应的比例和速度进行安排。对各类学校进行更新改造,扩大规模,招生数和在校学生数以每年16%的速度递增,教职工每年递增11%,使中、初等教育比例由1949年的1比32提高到1957年的1比16。

1958年,下达新建、扩建20多所中学,使当年招生数和在校学生数分别比上年增长75%和36%。次年安排新建、扩建中学和中心小学20所,使在校学生数又比上年增长5.6万人,教职工却比上年增长77人。师生比例由建国初期的1比26下降到1比49。

经过初步调整,全区有数万名学龄儿童和应该升学的学生未能入学,适龄儿童入学率仅为40%。1963年为控制在校学生的流动,当年安排了两次招生。1964年提高招生指标,除初中外,其余全部超额完成。

1965年和1966年,大办耕读学校,六年制小学全部改为五年制小学,将603所三年制村学改为五年制小学。在校学生成倍增长。

1967年以后,大部分学校停课。专业学校招生和分配实行“社来社去”。高校招生从实践中“推荐”。正常的教育制度被打乱,未编制下达教育事业计划。

1973年,恢复教育事业计划。1974年和1975年招生计划由地区计委和地区文教局专项下达,重点是在普及五年制小学和普通中学的基础上普及七年制教育,学龄儿童入学率要达到97%,高中招生严格按计划控制。招生计划逐年提高,到1977年,一年就增加中学100所,各类学校和在校学生总数均为建国以来最高纪录。在校学生超计划增长,校舍和师资滞后,影响了教育质量。

1978年后,对中、小学发展和各级各类专业、业余教育实行了全面的计划管理,对各级各类学校的招生数、在校学生数和毕业生数实行计划平衡。

“六五”期间,全区教育事业计划安排的重点,是进行教育结构的改革。从1983年开始,逐年增加中、小学六年制和职业学校的招生指标,提高了职业教育在全区中等教育中的比重。1985年下达招生指标8.5万人,在校学生37.2万人,实际全部超额完成计划,在校学生超过计划1%,学龄儿童入学率为93%。

二、成人教育计划

1943年,陇东分区教育工作计划是继续整顿民教馆,建立图书室,把举办冬学、夜校作为消灭文盲的中心工作,加强生产、拥军、民主等内容的教育。还对教学经费和行政领导也提出了具体计划。并根据环境和需要,有计划地开展了社会教育和扫盲工作。

建国后,举办了大量的农民夜校和各种识字班,提高基层干部和群众的文化水平。

1958年,成人教育被正式列入教育事业计划,当年下达职工教育在校学生达到770人,干部教育在校学生达到1355人,农民教育达到33万人,市民教育达到2893人。但未能付诸实施。

1964年的教育事业计划对农村业余教育作了具体安排。1965年编制下达了《业余教育事业计划》,提出了当年业余中等学校招生数、业余初等学校招生人数、扫除文盲人数等计划指标。1966年以后再未编制成人教育计划。

1978年,重新提出了业余教育事业计划,开始有计划地对“文化大革命”期间毕业的各类干部、职工进行文化补课和业务技术补课。1981年,地区计委和教育局发出了《关于编制职工教育事业计划的联合通知》,要求对职工高等教育、中等专业教育、中等和初等文化教育、扫盲教育以及各种短期专业技术培训实行全面计划管理。次年,地县编制《工农教育事业计划表》,下达电大、职工夜大招生325人,职工中专、农民中专招生1230人,教师进修学校招生210人,业余高中班和初中班招生1210人,业余扫盲班招生3900人,还下达了相应的在校学生指标。

1984年,全区基本完成了职工业余补课计划。1985年,成人教育纳入了正规化专业教育,当年下达地委党校招生50人,地区工业技术学校招生80人,长庆石油干部学校招生80人。均按计划完成。

三、专业人才计划

1962年,庆阳专区经计委首次编制《需要大学生计划的报告》,列24个专业,254人。1963年编制《高等学校毕业生需要计划》,向省申请为庆阳专区分配大学生284人,其中:工业系统22人,农业系统44人,基本建设4人,计划与统计16人,教育系统119人,卫生系统79人。实际分配106人。1964年分配73人。1965年和1966年分别上报高等学校毕业生需要计划为204人和219人。

1967年,庆阳专区抓革命促生产第一线指挥部秘书处开始编制中等专业学校毕业生统一分配计划。1968年以后,全区不再编制专业人才需要计划和大、中专毕业生分配计划。

1979年,庆阳地区计委重新编制高等学校毕业生需要计划,申请分配高等院校毕业生534名,分50个专业。

“六五”期间,重视经济建设专业人才计划。5年间,计划需求高等院校毕业生1000多名,实际分配数占计划的77%。分配重点为生产、科研、教学和各项事业第一线。

第二节 科学技术发展计划

一、科技计划演变

建国初,科技计划项目中水土保持田间工程和籽种改良居多。1958年后,各县按平凉专区科委制定的1960至1967年科技事业发展规划,编制科技计划。

调整时期,未编制专门的科技发展计划和具体研究项目,主要是在工业技术改造计划中每年都安排一些新产品试验项目。

1966年后,科学技术计划中断。1969年开始编制科技三项费用计划。1970年编制工业新产品试制经费和项目计划。此后,每年都坚持编制科技三项费用和科技研究项目计划。一部分列入省级科技发展计划,一部分由区内直接安排。主要项目有农作物良种选育、畜牧业良种选育、农机及其配件的开发试制、农村能源的试验推广及地方病的研究防治等。

1978年,全国科学大会和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全区按照两会精神,把科学技术发展计划提到了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重要位置。1979年年度计划下达省级科研项目5个,地级科研项目44个,项目总数大幅度增加。

1985年4月,全区开始宣传科技“星火计划”,在加强重点科技项目研究、试验、推广、应用的基础上,由各级科技部门组织,面向乡镇企业、中小企业和广大农村,开发“短、平、

快”科技项目,带动农村科技和经济工作的发展。

二、重点科技项目计划

全区重点科技项目计划的编制始于1959年,至1962年期间,以重点科研项目为主,共下达278个课题,完成263个课题。

调整时期和“三五”时期,全区计划新产品试制约20多个项目,绝大部分未完成。1970年新产品试制计划实行专项下达。

1974年,科学技术发展计划以重点科技项目为核心,其指标包括新产品试制项目、中间试验项目、重大科研项目、工业化试验项目和一般项目经费总额,前3类一般称“科技三项”,实行分级归口管理。至1982年间,纳入省、地两级科技计划项目共167个课题,其中省列28个,地列139个。两级课题,农艺方面89个,工交方面45个,卫生及其他方面33个,共投入科技三项费用202万元。按计划完成的课题120个,中止的21个,结转的26个。

1983至1985年,纳入省、地两级科技发展计划的共78个课题,完成61个,约有70%的科技成果得到推广应用,促进了经济的发展。

三、新技术推广项目计划

1958至1973年安排的工业新产品试制项目,大部分未能完成。

1974年,科技计划列入国民经济计划体系后,随即安排了沼气化试验示范项目。计划1975年冬到1976年春,全区要有一个大队、五个生产队基本实现沼气化。1976年达到每社有点,川、原地区每社有一个生产队基本实现沼气化,山区每社有一个生产队50%的农户使用沼气;县以下企、事业单位有半数实现沼气化。1980年要达到25万个,占总户数的70%;1985年达到27万个,占总户数的80%。这个计划由于技术、资源和配套设施无法保障,停止执行。

1980年,全区科技发展计划确定的新技术推广项目是酶法脱毛新工艺,安排推广费3万元。1981年的新技术推广项目有地区净石沟煤矿的煤矿防瓦斯设备、地区制药厂等6个厂的远红外烘干技术、地区农机一厂的锻压少无切削技术、九连山水泥厂的余热利用技术、地区火柴厂的木材综合利用、地区皮革厂的酶法脱毛多层利用。从此,全区地、县计划部门在编制新技术和科技成果推广计划方面,从重点新技术推广、重点新产品推广和引进技术消化吸收等多方面全面展开。

四、科技发展规划

(一)庆阳地区1978至1985年科学技术发展规划纲要(草案)

这个规划是根据1978年全国科学大会精神,由地区计委和科委共同编制的,1979年

3月10日,中共庆阳地委正式批转实施。规划提出的科研重点有6个方面,36个项目,132个课题。奋斗目标是:1985年前,把全区建设成为一个农业基础比较稳固,畜牧业、工业兴旺发达为主要特点的农业、农机、轻工协调发展的国民经济体系;建成相应的科学研究和组织管理体系。这个规划大部分付诸实施,并取得了100多项科研成果。

(二)庆阳地区科学技术发展规划(1986—2000年)

该规划是1984年9月由地区科委、计划统计处、工交处组成的科技长远规划办公室组织编制的。此规划根据中共十二大提出的战略任务和省上有关要求,以实现本世纪末工农业总产值比1980年翻两番为战略目标,提出了与之同步的全区科技发展方向和任务。

规划提出的科技进步目标是:“七五”期间,从应用技术的推广和普及入手,努力改善工农业生产条件,着重开展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新材料、新产品的引进开发,对现有企业逐步进行技术改造。到本世纪末,力争在农业、畜牧业、工业、农副产品加工业、饲养工业、食品工业、毛纺皮革工业、能源交通等方面(包括乡镇企业),全面达到国内发达地区80年代初的先进水平,某些优势产业和优先发展领域普遍采用国内同时期的先进科学技术,达到省内先进水平,科技在经济增长中的比重提高到33%,产值达到4亿元。安排“七五”期间重点科技攻关项目33项,星火项目44项。

第三节 人口计划

70年代初,全区开始有计划地控制人口增长。1973年正式编制和下达人口计划。1974至1979年,下达人口自然增长率计划。1980年增加一孩率、节育率、计划生育率、晚婚率等指标。1982年增加2胎以上计划外生育率。1985年增加1胎放环率、绝育率、计划外怀孕处理率。1973至1985年间,只有4年完成了人口自然增长率计划。

第四节 劳动工资计划

1958年,区内始有劳动力计划,是年9月8日至11日,各县按平凉专区计委下达的指标,抽调炼铁劳力3.65万人,使农业第一线精壮劳力大减。至1960年,仅全民所有制单位增加的职工人数比“一五”时期增加的职工总数多出948人,增加的职工工资也相当于“一五”时期增加的总和。1961年和1962年调整精减,连续两年下达压缩城镇人口1万多人,其中压缩全民所有制单位职工4935人,减少工资总额124.5万元。并由专区经计委组织工业、劳动、粮食、商业等有关部门,对全区国营企业进行了定厂、定员。

调整时期,全区进一步加强了劳动工资的计划管理,对劳动力资源及社会、城镇、农村

的劳动力变化趋势进行调查分析和预测,由专区经计委、民政局及编委编制全区职工和工资控制指标,使这三年劳动工资增长幅度均低于国民收入增长速度,减轻了财政压力,缓解了供需矛盾,促进了经济协调稳步发展。

1966年和1967年,劳动工资计划的编制仍以控制增长为主。重点补充新建、扩建企业以及生产任务增加很多的单位。1968年和1969年没有编制劳动工资计划。1970年,庆阳地区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计划新增职工5160人,使当年职工人数和工资总额分别比1965年增长了43%和36%。

1971年和1972年劳动工资计划的制定根据区内石油开发形势,计划每年增加职工5000多人,实际两年共增加8502人。由于这两年增加职工过多,1973年劳动工资计划按“劳动工资大权集中在中央”的总要求,安排当年不从社会上招收职工,上年分配指标未用完的,一律作废;自然减员不作补充;所有用工及工资一律纳入计划管理,达到或超过控制指标的单位 and 地区不得调入职工;临时工不能改为固定工,职工家属不能在全民所有制单位安排常年性工作;实行定员管理,计划精减固定工561人。

1974至1976年的劳动工资计划,虽然都按1973年制定的计划原则进行安排,但是,由于建设规模一再扩大,职工总数和工资总额一直超计划增长,尤其是各单位招收的合同工和临时工大量增加。到1976年末,全民所有制单位职工总数和工资总额分别比1970年增长了85%和96%。此间还由各级计委、财税、银行、组织、民政、工会等单位组成劳动工资普查办公室,对全区全民和集体所有制单位的劳动工资情况进行了全面普查。

1977年全区大量精减了合同工和临时工。

1978年后,每年计划增加的劳动工资指标,主要用于解决城镇待业青年的劳动就业。1982年安排劳动工资计划时,在进一步加强劳动工资计划管理的同时,下达了计划外用工控制指标,推行计件工资、浮动工资和奖金相结合的多种工资制。1985年推行了工资制度的全面改革,地县计划部门下达工资总额控制指标,实行宏观管理。

第五节 文化事业计划

建国后,全区按照与国民经济发展相适应的原则,逐步有计划地改善和提高群众的文化设施。“二五”时期,文化事业计划的主要指标是文化馆、电影队、广播站、电影院、剧院的年末达到数。这一时期,在“大跃进”的形势下,下达的文化事业计划指标过高,虽增长速度很快,但质量低,效果差,大部分未能巩固。

调整时期,文化事业计划的原则是“以提高服务质量为主,增添部分必要的设备,机构不作发展”。“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文化事业不再下达计划。

“六五”期间,在基本建设计划中,逐步增加了文化事业的投资,加强了文化设施的建设,尤其是重点建设了乡镇文化站和农村文化室。

第六节 卫生事业计划

1946年,陇东专署下达了陇东分区的卫生防疫计划,提出陇东分区卫生防疫的任务是加强卫生运动,防止传染病的发生和传播,提高并强化对卫生及防疫工作的认识。

建国后,1952年安排建设了31个乡镇卫生院,开始改变全区乡镇缺医少药的状况。“一五”时期,卫生工作以与国民经济同步的速度,得到了持续稳定的发展,既在数量上有了较大增加,又在医疗水平上有了长足的提高。

“二五”计划提出:到1962年,全区计划扩建县医院7个,新建结核病防治站3个、基层卫生所25个、县妇幼保健所4个、基层妇幼保健站15个。1958年开始“大跃进”后,制定大量发展卫生机构建设计划。由于只求高指标,不讲综合平衡,影响服务质量,造成了人、财、物的浪费。

调整时期,加强了对卫生工作的计划指导。3年间,共新建和扩建卫生机构9个,新增病床300多张。还编制了民办卫生事业计划,增加了综合性医院病床利用率指标。

1967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卫生事业计划中断。

1979年区内恢复编制卫生事业计划。除卫生机构、人员、病床等计划外,还增加了新法接生率、8种主要疾病发病治疗人数等指标。

1981年以后,全区再未专项编制卫生事业计划,卫生事业发展的规模主要在基本建设计划中进行安排和控制。

第六章 基层计划

第一节 县计划

20世纪40年代,区内先期解放的一些县相继成立了抗日民主政府。各县新政府内都设有四(建设)科,负责按照边区政府和陇东分区的计划安排,制定本县的有关计划。这一时期,县级计划的主要任务是将边区政府和分区的计划安排及时传达到区乡一级政府,提出本县的具体贯彻意见,并将全县的计划安排和执行情况上报边区政府和专署,以生产为首要内容。1940年,生产建设计划各县按年度编制上报和下达执行。

建国初期,各县的计划工作仍沿用陕甘宁边区政府时期的形式,主要由各县建设科编制计划大纲,安排各项工作,计划内容以生产建设为主。同时,各县建设科收集整理有关国民经济方面的资料,建立健全有关国民经济的指标体系,为建立县级计划机构和编制完整的全县国民经济计划做准备。

1955至1956年,区内7县相继成立县计划委员会,按照中共中央的方针政策,研究本县的经济现状和发展前景,制定全县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五年计划和长远规划,监督县辖基层单位、县属各部门和全县各行各业的计划执行情况,调整、平衡和纠正计划执行中存在的各种问题,加强对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计划管理。这一时期,县计划的编制是按照全县基期年度国民经济的各项实绩,经过对各乡和各部门上报的计划汇总、平衡,编制出全县计划期国民经济的各项计划指标,上报专区计划委员会,经专区计划委员会正式下达后,由县(经)计委分解下达各乡和县属各部门。其计划内容主要是工农业生产、基本建设、商品流通和财政信贷方面。

“大跃进”期间,实行“一大二公”,全区原7个县合并为庆阳、宁县、镇原、环县4个县。在实行“统一计划,分级管理”的体制中,县计划部门对国民经济实行计划管理的职能进一步增强。各县计划业务的内容也相应增加,除编制生产、流通、建设、财政等方面的计划外,还要编制文化、教育、卫生等有关社会事业方面的计划。

1962年,各县按原行政区划划定后,县(经)计委恢复工作,开始整理和收集国民经济计划方面的资料。县计划的内容增加到农业、工业、基本建设、财贸、交通邮电、劳动工资、文教卫生等许多方面。专区经计委还发出了关于加强专区和县计划部门人员编制配备的意见。县计委主要领导由县政府负责人兼任,提高了县计委的干部素质和计划编制水平。随着各县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县计划要经过人民代表大会批准才能下达实施。

1962至1965年,环县曾三次召开人民代表大会,审议全县年度计划执行情况和国民经济计划(草案)。

1967年后,各县计划机构相继撤销,业务并入县革委会生产指挥部,计划编制一度处于停顿状态。1974年后,各县计划机构恢复。恢复后的县计划委员会行使对全县国民经济的全面计划管理,主要负责国民经济计划的编制下达,以及工农业生产、基本建设、交通运输、财贸、文教卫生、统计、物价等方面的监督协调和综合平衡。这一时期,县计划主要安排了农业生产、水利建设、农业机械化及其五年计划和长远规划。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各县计划部门按照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计划体制改革的精神,实现职能转变。“六五”期间,县计划部门除负责研究提出全县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方针政策、编制全县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检查计划执行情况、会同有关部门协调解决计划执行中存在的问题等工作以外,还负责全县农村经济和城市经济的全面发展规划。1985年,镇原县编制下达的年度计划(草案)有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主要指标、农业生产计划、工业生产和交通运输计划、工交企业经济效益计划、基本建设计划、商品流转计划、商业购销利计划、供销购销利计划、粮油收购计划、药材种植和购销计划、财政收支预算、教育事业计划、人口增长计划、专项建设资金计划、节约能源计划、废旧金属回收上交计划、科技发展规划等17个计划文本。各县均按规定程序对各乡(镇)、各部门上报计划作汇总和综合平衡,编制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建议计划,并将计划草案向县人民代表大会报告,经县人民代表大会审议批准后,下达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正式计划。

第二节 乡(镇)计划

建国前,解放区的区、乡一级就有了简单的生产计划。建国初期,区、乡一级的计划仍以工作安排的形式,制定生产计划。随着农村合作化的实行,区、乡一级的生产计划逐步建立健全。

1958年农村实行人民公社化后,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给公社一级赋予了全面管理社队经济的职能。1960年,全区贯彻甘肃省委“关于农业计划体制的几点改进意见”,将编制农业计划的基层单位由县改为公社,人民公社的生产、交换、消费和积累都有了计划,并将其纳入了国家计划,服从国家管理。公社计划的主要内容包括工农业生产计划、基本建设计划、劳力安排计划和财务计划四种。公社在编制计划时,根据上级有关计划编制的指示、方法、原则和方针政策,将编出的有关计划,上报县计划部门。如有变动,则按上级另行下达的补充指标和内容执行。

1962年后,按照国民经济调整的有关精神,公社一级不再编制和下达生产、建设、财务、劳力计划,主要是指导生产队订好生产计划,负责衔接、协调县计划和生产队计划的指标对口,并向县计委报告计划制定情况,提出计划调整意见。国家只对农村人民公社下达农产品收购一项计划。

“三五”期间，公社只传达县计划安排，不具体制定计划。

“四五”和“五五”期间，公社计划逐步恢复和加强，主要是将县计划部门下达的农作物生产计划、农田基本建设计划、水利建设计划、农业机械化计划、农副产品收购计划、畜牧业计划、林业计划、多种经营计划等分解下达到生产大队。随着公社农机站、农机修造厂以及社队企业的产生和发展，公社对这些企业实行计划管理。还负责监督指导农村文化、教育、卫生事业计划的执行。对于农业生产等重要计划指标，承担汇总上报和衔接落实的任务。

80年代初期，绝大部分农业生产经营活动由农民根据市场和社会需要自主决定。县计划部门将计划指标分解下达到乡（镇）一级，除人口计划、造林计划和一些重要经济作物外，其他计划不向村组分解下达，乡（镇）一级只根据县计划部门下达的各项计划，用政策对农民实行计划指导，推动农村经济的发展。

第三节 村组计划

“一五”时期，全区在农村实行社会主义改造中成立农业生产合作社，从此便有了农业生产合作社的计划，主要是根据上级下达的计划，以工作安排的形式制定农作物生产计划，并发动村、组、户逐级订出生产计划。计划制定一般由村生产小组提出意见，组织群众进行讨论。具体实施按计划安排，分段布置，前后衔接，有的还制定了检查制度、管理制度和计划报告制度。

1958年，建立公社、大队、生产队集体所有制组织体系后，大队、生产队每年要按照公社下达的计划，制定出各队的农业生产计划、劳动力安排计划、财务计划、集体积累计划、社员消费计划、集体分配计划等，这些计划由大队和生产队干部领导社员组织实施，并具有一定的强制性。

调整时期，加强了对生产队计划的具体指导。生产队按照人民公社的建议和本队的实际情况，编制农、林、牧、副、渔五业发展计划及技术组织措施计划，主要有农作物生产计划、大家畜和羊的生产计划。生产队计划的编制由生产大队提出初步意见，由公社通过大队按照县计划要求与生产队协商定案。生产队的农作物计划均按每个品种提出播种面积、亩产和总产量指标。其他生产经营活动由生产队根据国家计划的原则要求，依照当地实际情况研究安排。此后，生产队计划逐渐简化，只以工作安排的形式制定生产、积累、分配计划。

70年代，在农业学大寨运动中，大队和生产队计划的内容仍然以生产、积累、分配为主，但其制定和执行计划的自主权很小。大队和生产队必须完成上级安排的计划，不允许社员自主生产或经营农产品。大队和生产队在农、林、牧、副和农田建设、水利及生产措施等方面，全部按照上级下达的品种、种植结构、指标数量和生产经营的范围严格执行。在农产品征购方面，大部分为指令性指标，必须在完成国家计划后才可向社员分配。

80年代,村组开始按照各自的实际情况合理安排生产,具体指导农民落实各项生产措施,村委会和村民小组主要是在国家政策指引下,充分发挥农民的生产积极性,按照国家计划原则督促和引导农民发展生产,共同致富。

第四节 企业计划

50年代,区内企业大都缺少系统完整的计划。

1961年专区经计委按中共中央工业七十条,对加强工业企业的计划管理提出了具体要求。区内企业开始按照条例要求编制企业内部的各项计划,在国家对企业实行“五定”的前提下,企业对国家实行“五保”,即保证产品的品种质量和数量、保证不超过工资总额、保证完成成本计划并力求降低成本、保证完成上缴利润、保证主要设备使用期限。“五定”和“五保”一经确定,三年不变,每年按全区年度计划调整一次。专区和县属各企业在地、县年度计划指导下,编制企业内部的产品品种、规格、质量、数量计划,编制技术组织措施计划、设备维修计划、辅助生产计划、劳动工资计划、物资和技术供应计划、运输计划、成本计划、财务计划、新产品试制计划和基本建设计划。企业在完成计划任务的前提下,还承担专区和县计划部门分配的生产任务。年度正式计划下达后,企业根据正式计划和各种有关的经济合同,编制月、季计划和作业计划。

“文化大革命”时期,企业计划受到很大削弱,企业内部一些管理制度被废止。70年代建成的支农工业体系占全区工业的90%以上,这些企业的生产经营计划全部由国家下达指令性指标,国家计划对企业行动捆得很死,企业一般只是执行计划,而无自决权。

1979年实行企业改组,并逐步推行了一些改革措施,企业的生产经营自主权相对扩大,既制定生产计划,也制定经营计划。80年代在企业内部推行经济责任制后,又下放了一部分计划管理权限,除国家下达的少数指令性产品外,企业可制定各项经济效益计划、产品创优计划、职工福利计划、企业管理计划等。

第七章 计划编制

第一节 计划编制程序

建国前,解放区各县根据边区政府发布的年度计划大纲和本地的实际情况,提出各自的计划意见,上报分区建设科汇总。分区提出全分区计划,经专员签署后,上报边区政府建设厅。各县计划在上报分区的同时,并报边区政府建设厅。分区和各县计划均由边区建设厅批答。计划均以大纲形式编制,只提出方针政策、工作重点和实施措施,上级机关对各地上报的计划在批答时,只就个别问题提出建议,不作修改,具体执行也不作限制。

建国后,全区逐步建立健全了比较系统完善的计划编制程序。恢复时期,计划由专区财委和建设科共同编制,上报省财委批复后,下达执行。各县计划由专区批复下达后执行。从1952年开始,计划编制程序进一步严格,各项指标全部按照中共中央财委制定的统一计划表格编制。先由省财委下发年度计划各项指标的控制数字,专区财委根据这些控制数字向各县下发计划控制数字,各县根据控制数字和本县具体情况,编制计划草案,上报专区财委,由专区财委汇总后上报省财委,经省财委批准后下达执行。

1953年,专署成立计划统计科,各项计划由计划统计科编制、上报和下达。1955年,专区和各县成立计划委员会,同年10月,庆阳、平凉两专区合并,全区计划由平凉专区计划委员会编制、上报、下达,各县计委编制县计划。

“一五”时期,计划编制程序为“两下一上”,先由省计委颁发计划期控制数字,专区计委分解到各县,各县编制计划草案,专区平衡汇总上报,省计委编制下达正式计划,专区分解,经地委和专署批准后正式下达各县执行。从1956年开始,各县正式计划编制完成后,由县人民代表大会批准执行。

1958年,年度计划编制实行两本帐,第一本是必成的,第二本是期成的,第二本计划指标高于第一本。省计委下达的第二本帐指标,作为专区第一本帐的指标,专区再编制指标高于第一本帐的全区第二本帐,区内各县根据专区下达的第二本帐指标,编制全县第一本帐计划,同时编制指标高于专区第二本帐的全县第二本帐计划,下达基层执行,形成层层加码的计划编制程序。

1959年,计划编制下达采取以“块块”(地方)为主的“双轨”制办法。主要指标的年度、季度计划,由专区和各县计划部门(块块)平衡和下达,“条条”(业务系统)原则上服从“块块”;如需变更指标时,由“条条”提出意见,专区或县计委同意后下达调整意见;在“块块”

计划指标以外,增加计划品种和专项任务,或根据“块块”计划指标,分月、旬安排计划时,在总指标一致的前提下由“条条”下达。计划编报由专区和各县业务部门向当地计划部门报送草案或建议数字时,同时上报上级业务部门,“块块”、“条条”同时综合上报。

从1962年开始,全区执行中共中央批转国家计委《关于改进计划工作的几项规定》,计划编制程序采取“两上两下”,即先由各县和专区各部门提出主要指标的建议数字,专区计委会同有关部门进行研究平衡后,报省计委,各部门按业务归属逐级上报。省计委平衡分解后,自上而下的颁发控制数字,经过各级干部和广大群众充分讨论,再由上而下的提出计划草案,经逐级综合平衡,制定全区国民经济计划,报省上批准后,专区正式分解下达各县执行。

1964年以后,年度计划编制不再颁发控制数字,改为“一上两下”,中、长期计划仍采取“两上两下”的编制程序。1967年至1973年由于“文化大革命”,只编制了部分计划草案,未下达过正式计划。1973年后季,恢复组建庆阳地区计划委员会以后,计划编制程序重入正轨,仍为“一上两下”。

80年代,全区形成了比较完善、稳定的计划编制程序:

(1)各县计划部门向地区计划部门上报建议计划,地区报省。在制定建议计划时,为了切合实际,地区计委先进行调查研究,听取各县和地直各部门的意见。地、县计委和各部门在制定建议计划时,经过预计本期计划完成情况、分析和预测各种因素,进行初步平衡,编制出建议计划,逐级上报。

(2)省计委汇总建议计划,经过初步平衡后,下达控制数字,地区分解下达到各县和地直各部门。

(3)地区计委根据省控制数字分解下达到各县和地直各部门,逐级编制计划草案,上报地区计委,编制全区计划草案,并上报省计委。

(4)省计委根据基层计划草案,经过全面安排和综合平衡,制定全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经省计划会议讨论修改后,地、县再据此召开各自计划会议讨论修改。省计划修改稿提交省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后作为正式计划下发,地区计委根据省下达的正式计划,平衡分解,下达到各县、地直各部门。各县编出的正式计划,提交县人民代表大会审批后执行。

除地区和各县计划部门专职主管计划工作,并负责编制、上报和下达综合性计划外,地县各专业主管部门一般都设有计划(计划财务)机构或从事计划工作的专职(或兼职)人员,负责主管行业发展的方针政策,配合计划部门拟定主管行业的计划草案,检查计划执行情况,指导所属基层单位计划工作等。

第二节 计划报告

自开辟陇东解放区至建国初期,计划工作全部以计划大纲的形式安排和下达。其内容一般包括经济建设的意义和发展经济的条件、计划安排的方针、计划的实施措施等。1949

年,陇东分区生产计划即以计划报告文本的形式下达,主要提出了本年度计划的总体目标、各项工作的主要指标和措施、计划实施的组织领导和计划安排的简要说明。

“一五”时期和“大跃进”期间,计划编制主要以计划表的形式上报和下达,计划安排的综合性文字报告比较少见,一般只有计划表的简单说明。

1961年以后和调整时期,全区计划编制既有全面的计划表,又有计划安排的综合性文字报告。这一时期,由于计划管理体制的健全和完善,计划报告的内容也比较详谨。大多对上一个计划期或上年度计划执行情况进行全面检查,总结经验,指出失误,全面分析计划实施中存在的各种问题。1963年,专区经计委还根据计划执行情况及时发出了《关于当前经济形势问题的报告》,提出计划期的工作方针、主要指标、任务和措施、计划实施的组织领导。计划报告作为全区计划会议的主要文件,进行讨论修改后,定为全区计划安排纲要。各县的计划纲要(草案),还要作为全县计划安排的综合性说明,向人民代表大会的全体代表报告,经大会审议批准后作为全县正式计划纲要颁布实施。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计划报告一度中断。1970年全省计划工作会议后,全区以学习班、三级干部会议和省地县下乡工作组会议的形式取代正常的计划会议。地区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于6月下旬向省革委会生产指挥部上报《庆阳地区关于贯彻全省计划会议情况的报告》。报告内容以政治言论和口号居多,经济分析和实施措施较少。

1973年后基本恢复了正常的计划会议,计划报告的内容在基期计划执行情况分析、经济社会现状和形势分析、计划期方针和任务、计划期主要奋斗目标和实施措施等方面相对增加。

1978年后,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基本路线在全区计划工作中迅速确立,计划报告的内容和形式随经济体制的全面改革也发生了根本性的转变。“六五”期间,计划纲要、计划说明等有关计划报告的文本,作为地县计划会议的主要文件和计划安排的组成部分居于重要地位。其内容主要是对整个计划内容做概括的综合性文字表述:

- 对基期水平进行估价,对现实经济与社会形势进行分析;
- 提出计划期经济与社会发展的方针和任务;
- 提出计划期经济与社会发展的奋斗目标,其中包括经济与社会发展速度、主要比例关系、建设规模、重大布局、人民生活、社会经济效益等综合计划指标;
- 计划内容提要;
- 完成计划需要采取的重大技术和经济政策、主要措施。

1984年,地区计划统计处印发的《庆阳地区1980—2000年经济社会发展战略规划大纲》,内容分资源简介、战略指导思想、战略目标和战略重点、战略措施四大部分。这一时期,各县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健全,县计划报告文本要提请县人民代表大会全体代表审议,经大会批准后,逐级下发,作为正式计划纲要,付诸实施。

第三节 计划指标

庆阳地区在计划工作之初,计划指标比较简单,只有一些数量指标,且全部以实物指标的形式出现。一般提出的主要指标有粮食增产的重量,植树造林的株数,牲畜发展的头数,修筑道路的长度等。即是财政预算指标,也以粮食体积(石)的形式下达。

1952年,全区按照国家颁发的一套统一、详细、系统的国民经济计划指标体系制定各项计划。此时,虽已出现了工业产值、社会商品流转总额等价值指标,但仍以实物指标占绝大部分。这些指标全部以计划对象数量的形式列入计划表或计划文本,种类也较以前相对健全和完善,主要有粮食产量等以其重量计算,作物种植和土地以其面积计算,产品产量和商品流转按不同品种以个数、件数、重量、体积、长度等计算。除数量指标外还开始在工业计划中出现了生产能力利用率等一些简单的质量指标,同时在一些项目建设和工业生产计划安排方面,对建筑材料和原材料的消耗虽没有核算指标,但大多都在计划表中列清了材料消耗计算情况。“一五”时期,整个计划以国民经济为主,反映物质生产方面的指标占绝大多数,反映科技和社会事业方面的计划指标较少。

“二五”时期,随着计划工作方法的改进,增加了一些反映社会发展的指标。主要有文化、教育、卫生等事业的机构发展,以及学校招生数、医院床位等。但由于这一时期的“大跃进”运动,只讲高速度和大规模,忽视效益。列入计划的指标多是反映数量和规模的,生产建设不讲成本和消耗,没有质量指标。对于分解下达的考核指标,各级都编制两套,一套用于内部考核,一套用于考核基层执行单位。

随着国民经济的调整,全区对计划指标体系进行全面补充完善。主要是在工业交通计划中增加了成本降低率、劳动生产率、运输工具利用率等反映经济效益方面的质量指标。同时增加了社会商品购买力、商品消费定额等反映人民生活水平的指标。

10年“文化大革命”时期,计划指标的设置比较混乱。反映生产建设规模的数量指标和实物指标大量增加,尤其是工业生产中从工业设备到螺丝钉、商品流通从大宗商品到铅笔和乒乓球等数百种全部列入计划,对各项生产建设活动实行统一计划。一些反映经济效益的质量指标被搁置,反映人民生活的指标也比较少。

1979年后,开始对国民经济指标体系进行初步改革,对计划指标的确定按照体现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反映国民经济各方面内在联系和主要比例关系,贯彻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原则,体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速度、规模、效益等要求,力求简明、确切、科学等原则,改革、完善和健全了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计划指标体系。

80年代,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指标体系的主要内容是:

(1)国民收入计划。主要指标有:国民生产总值、国民收入总额等。

(2)农业计划。主要指标有:农业总产值、净产值,主要农产品(包括林牧副渔)的产量,主要农作物的播种面积,造林、开荒和草场建设面积,机耕面积,机械水利受益面积,化肥、

农药施用量,农村用电,主要农业机械和设备拥有量,农业新技术推广面积等。

(3)工业计划。主要指标有:工业总产值,主要产品产量和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包括产品质量、品种、原材料和燃料动力消耗、设备利用等方面)。

(4)交通运输计划。有公路运输货运量,货物周转量,客运量,旅客周转量,主要运输经济技术指标等。

(5)建筑业计划。主要指标有:建筑安装工作量及其竣工投产部分。

(6)建设计划。主要指标有:固定资产投资额(包括各项资金来源及其使用方向),大中型建设项目和更新改造措施项目,新增生产能力,新增固定资产,建设方面的主要经济技术指标有工程质量、工程造价、建设工期等。

(7)环境保护计划。主要指标有:工业废水和有害气体的处理率,工业废渣的处理量和综合利用等。

(8)科学技术计划。主要指标有:重点科技攻关项目、科研项目,科技成果推广项目和技术引进项目,科学研究机构、科技人员和科学普及事业的发展。

(9)国内商业计划。有社会商品零售额,主要商品的购进、销售和库存总额,主要商品的收购和调拨量,粮食、食油、生猪和食糖的收购和销售。

(10)对外贸易计划。主要指标有:出口商品的收购总值,进口商品总值和主要进出口商品等。

(11)财政金融计划。包括全区财政计划、信贷计划和外汇收支计划。主要指标有:财政预算收入和支出,信贷资金的各项来源和各项贷款,外汇的收入和支出等。

(12)人民生活水平提高计划。主要指标有:职工的平均工资和农民的平均收入,城乡居民的消费水平和城镇居民就业率等。

(13)文教卫生计划。主要指标有:各类学校的招生数、毕业生数和在校学生数,主要医疗卫生机构数、各类医院的病床数、专业卫生人员和农村医疗卫生人员数,主要文化机构数、图书馆、博物馆、无线广播和有线广播、电视台和电视转播台、体育场地等。

(14)人口计划。主要指标有:年末总人口、计划生育率、人口自然增长率等。

(15)劳动工资计划。主要指标有:城镇劳动力的资源和分配,职工人数,职工工资总额和平均工资,劳动生产率,技术工人培训等。

(16)物资分配计划。主要指标有:统配物资的资源和分配量。

第四节 计划表

陇东解放区的计划没有专门的计划表。建国初期,偶而在计划文本中插入一些简单的表式,用于将某些计划任务按执行单位分解列出。1951年庆阳专区生产计划中,对农业生产任务在计划文本中详细说明粮食增产任务计算依据之后,将各县增产任务列表分解。

(1951年)各县增产任务分配如下

县 别	华 池	合 水	合 计
总 地 亩 应 增 粮				
说 明				

1952年,专署财委按照国家颁发的一整套计划表格,编制了专门的生产建设和商品流通等方面的统一计划表。此时的计划表不再穿插于计划文本中,而是把大量的计划数字指标按规定的次序和格式列在表上,另立于计划文本之后,通过一系列的计划指标来反映计划报告规定的任务、目标和具体内容,用于各计划指标间的对比、衔接和平衡,更清晰地反映计划的内容。其生产计划多反映各计划项目计划期数值与基期数值的对比情况,商品流通计划多反映商品在流通过程中的平衡情况。

甘肃省庆阳专区主要牲畜增殖计划表

1952年度

单位:头

项 目	1950年 年终头数	1951年 实绩头数	1952年计划			
			生殖数	净增数	年终数	占1951年%
大家畜	马					
	牛					
.....						
总 计						

“一五”时期的计划表,对生产方面计划表的种类有比较多的增加,但计划表中所列计划指标有所简化。商品流通计划不再列入复杂的平衡指标,而是将各个计划项目以计划任务分解表的形式列出。此间随着经济建设的开始,出现了建设项目计划表。

1955年小学基本建设投资计划

机关名称:庆阳专区

计算单位:元

项 目 名 称	建 设 地 点	建 设 性 质	设 计 能 力 计 算 单 位	设 计 能 力	投 资		工 程 设 计 主 要 内 容
					合 计	其 中: 地 方 自 筹	
总计 (各县)							

“二五”时期,计划表式有比较大的简化,各种计划表仍以指标任务分解的形式下达,没有计划平衡表。1962年专区经计委编制了综合财政平衡表等各种资金平衡计划表。

庆阳专区预算内资金收支平衡表

1962年度

计算单位:万元

收 入	1961年	1962年	支 出	1961年	1962年
	实际	计划		实际	计划
一、企业收入			一、基建拨款		
工业收入			其中:基建投资		
农林水气收入			二、经建事业费		
铁交邮电收入			农林水利事业费		
商粮外贸银行收入			地质勘探费		
其他企业收入			其他经建事业费		
二、各项税收			四项费用支出		
工商业税			三、增拨流动资金		
工商统一税			四、支援人民公社		
所得税			五、平调退赔支出		
其他各税			六、社会文教费		
盐税			文教卫生费		
牧业税			优扶和救济		
农业税			七、行政管理费		
三、其他收入			八、国家物资储备		
四、省补助收入			九、其他支出		
			十、总预备费		
			十一、上解省支出		
收入合计			支出合计		
赤 字			结 余		
收入总计			支出总计		

调整时期,除继续编制各种计划指标分配表外,还编制了综合财政平衡表、预算内资金平衡表、信贷资金平衡表和社会购买力平衡表等。

“文化大革命”时期,全区再未编制过计划平衡表,仍以各种计划指标分配和分解表为主。

80年代,除16个专业计划本子外,还增设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主要指标计划表(表7—5),列入了16个计划本子中的88个主要指标。

庆阳地区198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指标 实际	计算 单位	1983年 实际	1984年		1985年 计划	1985年计划比 1984年实际±%	备注
			计划	实际			
一、经济效益							
.....							

第八章 计划实施

计划实施是计划管理的重要环节之一。实行计划经济以来,全区各级党政机关,尤其是计划部门,在计划确定以后,积极对计划实施过程进行监督和指导,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既坚持维护计划的严肃性,又对确实难以执行的计划进行必要的调整,认真分析计划执行情况,在实践中不断提高计划工作水平。

第一节 计划执行过程的监督指导

陕甘宁边区政府时期,陇东解放区的各级政权,对政府下达的各种计划主要是通过多种教育方式,动员和感化广大群众,自觉按照政府计划安排进行各项生产活动,同时各级干部深入基层,给群众以具体的指导和帮助。

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适应多种经济成分的存在,全区按照国家制定的计划管理体制,对计划的实施实行了直接计划(主要用于国营企业)和间接计划(主要用于个体经济)相结合的办法进行监督和指导。对西峰面粉厂等国营企业,监督其按照专区计委下达的生产计划如数完成;对私营企业只下达全区的总指标,提出政策措施,引导其生产经营活动;对农业生产主要采取干部指导的方式,逐级召开干部会议、人民代表会议和互助组代表会议等,进行广泛地宣传和动员,举办基层干部、农业合作社和互助组工作人员训练班,进行全面指导。1953年,全区三分之一的干部深入生产第一线具体帮助农村工作,专员王立成和副专员高嵩山等深入南区三县动员群众落实防治农作物病虫害等计划措施。同时在落实工商业改造计划的过程中,对软皮、铜匠、毡坊等还采取了停业改造的行政措施。这种灵活多样的管理方式,适应了当时各种经济成分并存的实际情况,各方面都能接受,促进了“一五”时期国民经济的发展。

“大跃进”时期,全区按照国家计划管理体制的变革,逐步由单一的指令性计划取代了直接计划与间接计划相结合的办法,对全民所有制经济和集体所有制经济都实行了直接计划。全区上下以行政命令的方式对所有生产经营活动实行严格监督,不管实际情况如何,所有指标必须按计划完成或超额完成,以至出现了瞎指挥。为完成根本不可能达到的粮食产量计划指标,有些地方在指导社员落实深翻和密植措施中,掘地近一丈深,亩籽近100斤。

60年代初期,又恢复了直接计划和间接计划这两种计划管理方法,并且提出对小商品和某些农副产品运用价值规律来调节供需,同时加强了对计划实施的行政领导。1965

年计划下达后,除普遍发动群众进行讨论,提出各生产队的具体实施意见和生产措施外,专、县经计委还组织干部通过蹲点,具体抓好一、两个生产队的计划指导和落实工作,以此解剖“麻雀”,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培养典型,树立标兵,指导全面。在此基础上,还实行了领导和干部蹲点并按规定参加劳动的制度,领导干部以轮班方式,蹲点三至五个月,深入到贫下中农和工人群众中去;公社行政干部每人每年60个劳动日,县机关以上行政干部每人每年40个劳动日,企业单位的行政干部实行“三定一项(定时间、定岗位、定职责、顶班劳动)”制度,在具体实践中正确指导计划落实和生产经营活动。

“文化大革命”时期,计划管理被削弱,且又实行了单一的指令性计划。在计划监督和指导下继续实行干部蹲点参加劳动、在生产实践中具体指导计划落实的办法。计划下达后,逐级召开干部会议,提出具体落实措施。各级以组织“抓三分之一”、“农宣队”和“路线教育工作团”等方式,抽调大批干部深入农村、厂矿参加生产劳动,监督和指导下计划落实。贯彻“抓革命,促生产”和“大批促大干”的原则,对既定的计划目标和措施,多以搞群众运动的办法,促其完成或超额完成。在生产的计划指导下,生产经营者没有自主权。这种计划管理上过多过死的行政干预和“大锅饭”体制,造成了生产上消耗大、成本高、利润低;建设上“投资无底洞,工期马拉松”,经济效益差;流通上商品流转慢、费用多。使全区在70年代后期形成了农业高投入、工业高亏损的局面。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总结了全区计划指导正反两个方面的经验教训,计划管理走上了健康发展的轨道。根据不同情况,采取不同形式,对于全区计划中原煤、钢材、火柴等关系国计民生的生产资料和消费资料的生产和分配,实行指令性计划,坚决按计划执行;对于大量的一般经济活动,如农作物、小机械、小化工、轻纺产品等实行指导性的计划;对于饮食、服务行业和小商品的生产、流通,实行市场调节。充分发挥生产者的自主权。同时,在经济体制改革的形势下,逐步运用价格、税收、利润、信贷等经济杠杆以及行政、法律等调节手段,作为实现计划的有力工具,对国民经济发展中的某些经济活动进行调节,使其顺应计划安排,实现计划目标。全区先后通过放开小商品价格,促使企业增产适销对路的产品;通过国营企业利改税,保证财政收入计划的完成;通过调整信贷规模,控制和引导市场购买力,保障市场稳定。尤其是在推行生产经营责任制的过程中,在农村实行了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把农民的经济责任、经济权力和经济利益紧密联系起来。1984年后,在城市经济方面也开始试行经济责任制。在计划落实上,行署与各县和地直各部门签订了经济责任书,并根据责任书执行情况给予奖罚。各县和地直各企业主管部门也层层签订了经济责任书。在基本建设方面,推行了建设项目招标承包责任制,在建筑企业推行了百元工资含量包干。

第二节 计划调整

在全区实行计划经济的几十年中,各级一直按照上级下达的正式计划,结合各自实际

制定具体的实施措施,发动群众,开展大生产运动和各種劳动竞赛,千方百计地努力争取完成各项计划任务,极少修改计划。

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未经批准,任何单位无权擅自改变正式计划。对于正式计划在执行过程中,如果发生原来未曾预见到的情况,使计划执行发生困难的时候,可进行适当修改。但这一时期,由于国家决策没有发生大的变化,市场供需关系未出现显著波动,也未遭受特大自然灾害,因此,没有调整过正式计划。

在“大跃进”时期,计划管理秩序比较乱,计划多次修改而不能正式定案。正式计划也多次受到冲击。1958年年度正式计划下达后,由于下半年中共中央要求全国开展大炼钢铁的群众运动,9月份,各县无暇顾及年度正式计划规定的各项指标,改变工业生产计划,另行执行钢铁生产计划,并于本月两次增加计划任务。1958年和1959年两年间,共下达系统的基本建设计划30多次,几乎每月都在下达和调整计划。1959年9月16日下达计划要求抓紧清理停、缓建项目,资金和设备全部追回。18日又发出通知,指出7月和9月5日下达的指标不再变动,并增加了部分投资和设备。

国民经济调整时期,全区各项计划多以草案的形式下达,若在实际执行中有重大变化时,则下达补充计划,对原计划依据实际进行调整。1964年全区农业计划草案下发后,根据县委书记和县长会议提出的意见,针对农村经济恢复较快的形势,又下达了当年农业生产计划调整意见,对原计划草案中粮食总产量、油料总产量等计划指标进行了调整。

“文化大革命”时期,计划的修改和调整缺乏严肃性。1977年和1978年计划安排一味强调“必须首先要有一个高速度”,使之难以协调执行,两年都进行了计划调整。1977年11月,因原计划只考虑企业生产任务,原料平衡考虑不周,执行中有十几户企业原料和生产发生严重困难,不得不调减了这些企业的生产任务,产值调减了150多万元。1978年计划下达工业总产值1亿元,执行过程中发生困难,于当年10月份,对原工业生产计划进行了调整,产值计划调减为8279万元。

此后,全区严格按照计划的重大修改,要由计划部门提出,报经当地政府核定,提请地方人民代表大会或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年度计划的调整,须在第三季度后期进行,不得到年终再调整。

第三节 计划执行结果检查

陇东解放区主要是通过政府工作汇报的方式,检查和检讨计划执行情况。逐级按规定的期限,对计划指标的执行数字、计划执行过程中取得的经验和存在的问题,进行陈述和分析,向上一级政府汇报。

建国初期,计划检查制度比较严格。1953年除专、县组织了生产检查组分赴各地检查计划执行结果外,县每五日向专区作一般报告一次,每三个月作综合报告一次,年终作总结报告一次。计划制定部门和实施部门收集整理计划执行过程中的各种情况,及时进行总

结分析。1957年,各县执行专区计委发出的《关于检查国民经济第一个五年计划中几个问题的通知》,按照“一五”计划检查的目标与要求、检查的标准和分类、检查的口径和项目以及检查项目的计算方法等具体规定,对“一五”计划执行情况进行了严格检查。

“二五”时期的“大跃进”运动,使计划执行结果的检查出现了混乱。计划执行结果的检查没有规范和标准,加之浮夸风的盛行,随意夸大计划执行结果,对检查数据也不进行核实和分析评估,甚至用数倍于实际执行结果的数字层层向上级虚报。1961年开始纠正,提出了计划检查的重点项目,进行典型调查。1962年计划统计机构恢复,全区按照《甘肃省1961年国民经济计划检查依据》,对1961年的国民经济计划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总结和分析评估,并形成了制度。

1963年,专区经计委和统计局分设,专、县统计局专门负责进行全区计划执行结果的检查。每年对计划指标的各项数据进行检查统计,就检查结果进行综合分析和专项研究。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计划检查陷于瘫痪和混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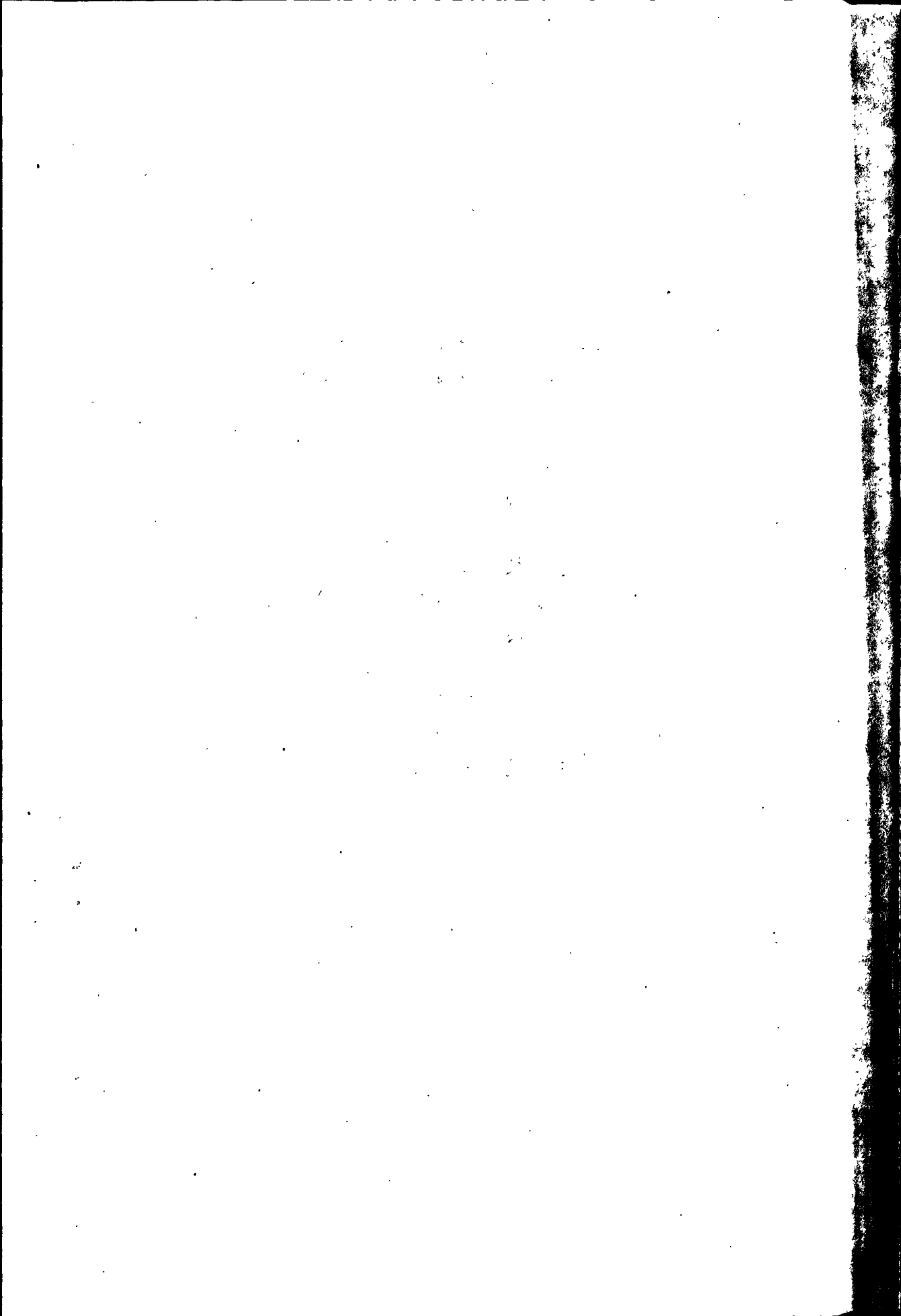
1973年地区计划委员会恢复后,计划统计合署办公,计划检查逐渐开展起来。但由于当时的政治形势,计划执行结果的检查仍然缺少严肃性,检查计划执行时,好的方面表述较多,对计划执行中的问题则不予认真检查和分析,以至有些方面再次出现了虚报现象。这一时期,随着全区行政管理机构的恢复和健全,形成了主管部门(条条)和地方政府(块块)同时检查计划执行结果的综合系统。

80年代,全区的计划执行情况检查,绝大多数是通过统计、财政、银行和各业务主管部门的各种定期或不定期的报表及文件实现的,通过各种业务方法进行分析检查,得出检查结果。1984年地县统计部门与计划部门分设。全区计划执行结果的检查主要由各级统计部门负责进行。同时,计划部门也经常组织有关人员进行实地调查,了解计划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全面总结计划执行的经验教训。

统 计 志

编写领导小组

组 长	杜西章	
副组长	陆印全	
成 员	谢生权	樊良谱
	李星明	麻 彬
	张子信	齐力翔
	朱维锁	
主 编	朱维锁	



目 录

综 述	(77)
第一章 全面统计报表	(79)
第一节 农业统计	(79)
第二节 工业统计	(82)
第三节 固定资产投资和建筑业统计	(85)
第四节 交通运输和邮电统计	(87)
第五节 商业统计	(89)
第六节 物资统计	(91)
第七节 劳动工资统计	(92)
第八节 人口统计	(94)
第九节 其他主要专业统计	(95)
第十节 综合统计	(101)
第二章 抽样调查、典型调查和重点调查	(102)
第一节 农产量抽样调查	(102)
第二节 农村住户抽样调查	(106)
第三节 城市住户抽样调查	(109)
第四节 物价抽样调查	(110)
第五节 人口抽样调查	(113)
第六节 非交通系统自有载重汽车抽样调查	(114)
第七节 典型调查、重点调查及其它调查	(115)
第三章 普查	(118)
第一节 人口普查	(118)
第二节 工业普查	(120)
第三节 其它普查	(122)
第四章 统计整理与统计分析	(126)
第一节 年度统计资料	(126)
第二节 历史统计资料	(127)
第三节 统计信息服务和统计分析	(129)
第五章 统计教育	(131)
第一节 干部培训	(131)
第二节 电视讲座	(132)
第三节 统计专业自学考试	(133)

第四节	统计教材.....	(133)
第六章	统计报表及统计数字管理.....	(134)
第一节	国民经济恢复及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	(134)
第二节	“大跃进”和国民经济调整时期.....	(135)
第三节	“文化大革命”时期.....	(136)
第四节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37)

综 述

从古代传说中的伏羲“造书契以代结绳之政”^①开始,至夏、商、周实行井田制度,庆阳境内已有土地、户口及生产、消费方面的统计活动。秦统一六国后,把统计报告制度和统计违章处理等载入法律条文,北地郡各县的统计活动逐趋统一。汉代,出现了简单的统计表格。隋初,在全国“大索貌阅”,各县按人查核户口,以防“诈老诈小”逃避租税。唐代,每年一造记帐,3年一造户籍,进一步加强了定期的统计报表制度。天宝元年(742年),庆、宁两州人口密度达到唐以前历史最高水平,人口统计数字基本接近实际。宋朝最早将中位数运用于平均价格的计算,州县的统计方法也渐趋科学。明代,根据朝廷统一规定的形式,府辖州、县逐级编造《鱼鳞册》和《黄册》,每年进行一次有关土地和户口方面的综合性统计报告。清初,府县每年向朝廷报告地亩、人丁、赋税和荒亡、开垦、招徕之数,以供编制《赋役全书》。清政府颁布的《调查户口执行法》规定,凡分合、迁移、废绝及人口出生、死亡、婚姻等事,均须呈报,如不按规定日期呈报,“处以一元以上二元以下之罚款”^②,统计制度已十分严格。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清政府设立统计局,为全国最高统计机构。三十四年(1908年)庆阳府始设统计处,办理统计事宜。

民国初期,庆阳地区统计活动基本维持清代的局面。民国十七年(1928年)以后,根据国民政府先后发布的户口、工商、农业、警政等统计调查规则和物价、人口等调查办法,在全区开始实行统计报表制度,开展专项调查工作。民国二十一年(1932年),国民政府公布《统计法》,之后,又发布《地方行政机关统计组织规则》,各县政府先后建立统计股(室)并配备专、兼职统计人员。民国三十四年(1945年),国民政府《简化统一统计表册实施办法》实行后,国统区各县强调对统计数字进行统一管理,但统计数字的虚伪性、局限性较大。之后,战争迭起,统计调查基本停止。

陕甘宁边区时期,陇东解放区统计调查机构比较健全,各级政府都设有统计调查机构或专职统计调查员;统计调查的范围更加广泛,涉及社会、经济等各个方面,统计报表有农、工、商、交通、人口、文化、教育、卫生、财政等30余种。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我国逐步建立起社会主义的统计工作。30多年来,全区统计工作经历了一个逐步建立和不断发展、完善的过程。

1950至1952年,在区内先后进行了工业普查和农、工、商业及市场等典型调查,同时开始实行全国统一的农、工、商和基本建设定期统计报表制度,为在全区实行计划经济提供了基础资料。

从1953年开始,逐步建立了各级统计机构和政府统计部门基本统计报表制度及各业务主管部门的专业统计报表制度,并开展了较大规模的专项调查。1955到1957年,先后

① 《三皇本纪》

② 《镇原县志》

进行私营商业普查、物资库存普查和农副土特产品、家禽家畜产品、农业合作社收益分配、农民家庭经济收支、职工基本情况等抽样调查、重点调查及典型调查比较全面地反映了全区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情况。

“一五”时期是全区统计工作全面建立和健康发展的时期。各级政府基本统计与各部门业务统计“双轨制”统计系统的确立,为进行现代化的、科学的、集中统一的统计工作奠定了基础。

1958年,各级统计部门承担了党的中心工作进度统计。1959年上半年,专、县计委承担的统计业务交由党委接管。当时统计报表泛滥重复。1960年在全区进行了大规模的清理统计报表的工作,制订了《统计报表、数字统一管理办法》,使统计工作的混乱局面有所好转。此后数年,各项统计制度及报表、指标体系更加完善,各种统计调查方法得到有效运用。统计管理、统计教育、统计整理、统计服务工作进一步加强,整个统计事业有很大发展。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统计工作受到挫折,特别是1967至1969年,各级统计机构撤销,大批统计资料销毁,集中统一的统计制度方法废弃,各级政府和多数业务部门的统计工作基本中断。1971年后,各专业主要报表恢复填报,全区政府部门的统计力量相应增强,工作逐步走上正规。

80年代,全区各项统计报表制度进一步完善,各项调查工作重新开展。农村基层和工业企业普遍建立统计台帐,加强了统计资料的管理。1982年顺利进行了全国第三次人口普查。

1983年后,全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国务院《关于加强统计工作的决定》,进一步健全了统计调查机构,扩大了统计调查范围,采用更加科学的方法,抽样调查、重点调查、典型调查等为政府提供了可靠的有效资料,并完成多项规模较大的普查工作。统计服务、监督、统计教育、统计法制建设以及统计经费管理工作都得到全面加强,全区统计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好局面。

第一章 全面统计报表

庆阳地区古代统计多在土地、人口和田赋方面,统计报告的形式主要是文字表述。国民政府曾制订许多统计报表规则、办法和法令,但多未实行,统计报表在许多领域未能涉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逐步形成统一的社会主义的统计报表制度和统计指标体系。1950年,开始在专业部门实行新的统计报表。1953年后,政府统计部门的基本报表逐步建立,形成“双轨”制的统计报表体系。现行的统计报表制度包括社会经济各个领域、各个经济类型、各个单位乃至家庭和个人。

第一节 农业统计

庆阳古代农业统计的内容主要是地亩情况。周代有“不易之田”、“一易之田”、“再易之田”的统计分组。秦始皇三十一年(前216年),“令黔首自实田”,北地郡令土地私有者呈报地亩数,据以征收田赋。东汉建武十五年(39年),根据朝廷命令,对区内土地进行了全面清丈。隋代授田制度和唐代“两税法”的实行,对土地的调查统计更为重视。宋代实行“方田均税法”,各州、县对所有土地分等造册登记,按等定税。元代,决定地方官吏升迁的重要条件是“户口增,田野辟”,形成经常性土地统计制度。明初编制的《鱼鳞册》,是反映各级土地情况的综合性统计图籍。之后,推行“一条鞭法”,将“开方”的方法用于计算土地面积。清初实行“更名田”,奖励垦荒,并“摊丁入亩”,庆阳各州、县曾多次丈量田地,编审人丁,对土地的调查统计进一步加强。

民国二年(1913年)曾举行农业清查。十八年(1929年),根据《全国农业统计调查报告规则》,实行农业统计报告制度。二十六年(1937年),各县实行的农业统计报表有保甲组织、农村人口、地亩、农产、植树、田赋、灾情等7种。二十八年(1939年),在全区进行地籍整理和乡地陈报,按户测量、登记土地,并规定地价。此后,在各级政府建立“田赋收数月报”和“粮食旬报”制度。

在陕甘宁边区,陇东解放区各机关结合大生产运动,按月填报各种农业生产报表。为掌握进度,曾将有些报表改为日报。1940年后,区内各县填报的农业报表有耕地面积、种植及开荒面积、粮食作物和特用作物分品种收获量及消费量、各种牲畜数量及繁殖情况、自然灾害情况等7种,同时填报育苗植树、兴修水利、养蚕、养蜂等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庆阳专区于1953年开始执行国家部分新的农业生产统计报表,至1957年各种报表全面填报,并不断充实和完善。在正常时期,报表种类达20多个,

分进度报表、季节性报表和年度报表。实行逐级汇总上报的程序，基层起报单位为自然村。地、县农业、畜牧、水利、农机等部门按系统执行有关业务统计报表制度。

一、林牧副渔业生产

1953年，专、县农业生产综合年报表有各类土地统计表、农作物收获量年终报告表、人口耕地统计表、牲畜统计表、自然灾害统计表等5种。统计范围为所有区、乡。

1955年，建立农业生产定期报表制度，按季节填报农作物播种面积、农作物收获量、牲畜头数3种报表。同年年报增设果类产量表和农业总产值调查表，1956年增设茶叶、蚕茧产量表，1957年增设农业灌溉面积和林业生产情况两表。

1958年，为适应“大跃进”形势的需要，建立春播、追肥、灌溉、锄草、防治病害等日旬进度统计表；增设试验田及高额丰产田（卫星田）情况年报表。年报工作由统计部门与农业部门共同实施。1959至1962年，专、县汇总的农业生产进度报表共19种，定期报表3种，年报增加副业生产和水产品情况共13种综合表。将农业总产值计算范围由主副产品、畜产品和采集野生作物扩大到包括农、林、牧、副、渔5个方面。

1963年，取消各种进度报表，年报增设旱涝保收稳产高产田面积调查表。1964年对有关农业生产年报表进行增减、合并。当年，专、县统计部门汇总的综合报表有农村人民公社基本情况、国营农牧场基本情况、耕地面积、农业生产机具设备拥有量、农田水利及水土保持情况、农作物实际产量、药材栽培面积、农作物复种面积、蚕茧茶叶及果类生产量、林业生产情况、牲畜头数、水产生产情况、自然灾害情况、农村人民公社基本建设情况等14种。

1965年，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精减农业统计报表的通知》，农业生产统计年报表减少为耕地面积、农作物产量、蚕茧茶叶生产、牲畜头数等4种。

1966年，遵照中共中央关于“调查统计工作要以深入实际、深入群众进行调查研究为主，而以必要的统计报表为辅”的批示，农业报表再次精减，年报只保留农作物实际收获量和大牲畜头数两种，各表指标减少了三分之二左右。

1967至1968年，因“文化大革命”干扰，农业统计报表一度中断。

从1969年起，农业报表逐步恢复，至1973年，完全恢复到1964年的数量和内容。同时增设农业学大寨典型单位、粮食上纲要、养猪跨纲要等报表。1975年增设县农业生产卡片。

1981年，开始填报全区农业净产值年报表，取消粮、猪上纲要两表。1983年增设种草情况表，1984年增设三年停止破坏实施情况表，同时将县农业生产卡片改为县农业经济卡片。

1985年，地、县统计部门填报的农业生产定期报表有播种面积、产量预计、牲畜头数等8种；年度报表有耕地面积、主要农业机械拥有量、农作物播种面积和产量、水产、蚕、茶、水果生产情况、林业生产情况、牧业生产情况、种草情况、国营农场和机关单位农场情况、农业总产值、农业商品产值、农村社会总产值、自然灾害情况等12种。

二、农村收益分配

从1956年到“文化大革命”前,农村收益分配统计资料主要采取典型调查的方法取得。1970年恢复报表制度后,将公社收益分配统计纳入农业全面统计年报制度。

1971年,地、县汇总的农村人民公社收益分配表,列农、林、牧、副等各行业收入和生、管理等各项费用以及国家税收、公积金、公益金、社员分配等分配项目。

1972年增加农村人民公社粮食分配表,列集体粮食总产量及农业税、出售给国家、分给社员、留籽种、留储备粮等分配项目以及按不同分配办法和不同人均口粮分组的生产队个数等指标。

1975至1980年收益分配增加公社各级企业收入、年末固定资产和按不同人均收入水平分组的生、产大队数等指标;粮食分配增设实行包干到户的生产队收益分配表。

1983年,根据农村经济体制的改变,将农村人民公社收益分配和粮食分配两表改为农村分配情况一表,将分给社员指标改为社员所得,除保留集体提留和社员生产留粮外,其他粮食提留指标全部取消。

1984年,又将农村分配情况表改为农村经济收入和分配表。包括农民从乡镇企业、集体统一经营、新经济联合体、家庭经营等方面得到的总收入及农业、工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业、商业、饮食业、服务业和其它行业收入以及费用总计、纯收入、农村经济内部积累、农村固定资产原值等主要指标。

三、农业现代化

1955年,建立农业生产合作社新式农具拥有量定期报表制度,填报双轮双铧犁、联合收割机、抽水机等的数量。

1959年专、县统计部门汇总的主要农业生产机具拥有量年报表,包括农用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机引农具、电动机、水泵等机械化设备和双轮带铧犁、喷雾器、畜力胶轮车等半机械化设备的数量。

1964年地区汇总的农业机器化和电器化情况表,列年内机耕、机播、机收面积和通电生产队、农村用电量、农村发电站等8个指标。

1971年恢复统计制度后,填报农业现代化情况统计表,包括机械化、电气化、化学化、水利化4个方面。

1982年以后,农业现代化统计中有关农业机械部分的统计指标由地、县农机部门按系统汇总填报,统计部门不再统计。

1984年,将农业现代化表改为农业机械、用电、水利情况表,增加农村能源建设和农村能源消耗两部分内容。

四、农村专业化

农村专业化统计始于1984年,地、县统计部门汇总填报的新经济联合体基本情况表包括种植业、林业、畜牧业和农村工业、运输业、建筑业、商业、饮食业、服务业、其他行业的联合体个数、参加户数、人数、固定资产、总收入、费用支出、纯收入等指标;专业户基本情况表包括从事上述各业生产和经营活动的户数、人口等内容。

五、农业组织

1953年专、县统计科汇总的农业生产组织统计表,包括合作社、常年互助组、季节互助组个数和参加农户、人口等。

1954年填报农业生产合作社基本情况统计表,列互助组、合作社个数、参加户数、人口、劳动力以及耕地、牲畜等指标。同时填报春季试办农业生产合作社基本情况统计表。1955年,农业生产合作社基本情况统计表内容变化为初级社、高级社个数以及参加农户、人口、劳动力等,同时填报合作社类别分组和规模分组表,分列粮食作物社、技术作物社、蔬菜社、果树社、畜牧社等不同类别和5—10户、11—15户、16—20户等不同规模的合作社个数及其他情况。

1956年建立农业生产合作社简速统计月报制度。

1958年建立农村人民公社组织情况年报制度,报表内容包括公社、生产大队、生产队数和参加公社的户数、人数、劳动力及按规模大小分组的社、队个数。

1960年增设全民农牧场基本情况和机关、厂矿、企业、学校自办农场情况统计表。同年填报农村公共食堂情况统计表,1962年取消。

1973年恢复报表制度以后,农业组织报表取消各种分组指标;在国营农场报表中增加“五、七干校”基本情况。1975年增设农业科研机构和农牧站基本情况表。

1983年,在公社组织表中,增设实行“包干到户”的生产队和农户等指标。

1984年,将农村人民公社组织情况表更名农村政社组织情况,包括乡镇、行政村、自然村个数和户数、人口、劳动力等指标。1986年将地直农林场统计交由西峰市统计局承担,包括林业总场、园艺场、农科所、细毛羊场、原种场、蚕桑站等14个单位。

第二节 工业统计

区内工业统计资料始见于陕甘宁边区政府机关的小手工业情况统计。1943年,边区机关手工业生产统计表,列豆腐坊、磨坊、粉坊、糖坊、醋坊、毡坊、染坊、铁铺、成衣庄、纺织厂等个数、产品产量以及成本、收益指标。报表多为临时布置。

1950年,建立全国统一的工业统计报表制度后,逐步形成以工业生产规模和成果、工业技术经济效益、工业财务成本等为主要内容的统计报表体系。地、县统计部门汇总的综合报表计有10余种,分进度报表、月、季定期报表和年度报表。统计范围包括地、县属所有工业企业。同时,地、县工业主管部门按系统填报预算内工业企业有关报表。

一、工业生产

1953年,专署统计科编制的地方国营及公私合营小型工业企业基本年报表,列企业个数、产值和产品产量等指标,基层填报单位有西峰面粉厂、酒厂、劳改队、砖瓦厂和生产教养院附设的牛奶厂等。另外填报手工业生产总值、从业人口、户数和产品产量两表。产值计算执行1952年不变价格。

1957年,专、县汇总的工业定期报表有产值、产量和人数及工资3种;年度报表有企业概况、总产值及商品产值、主要产品产量、金属切削机床及锻压设备、主要生产专用设备、发电设备能力及电力收支、固定资产以及职工动态、职工住宅及文教福利设施等12种。统计范围为地方国营和合作工业,填报基层企业共10个。

1958至1959年增设钢铁设备和主要机械工业产品生产情况及主要化学工业产品产量五日报,已投入生产的新办地方工业和二群(小洋群、小土群)旬报,卫星厂和综合利用及多种经营月报,以及试制成功新产品、主要工业产品生产能力和创造发明、技术革新及合理化建议情况年报等表,同时建立公社工业和手工业两套报表制度。产值计算执行1952年、1957年不变价和当年价3个价格。

1960年6月,根据中共中央反对报表多、文件多、会议多的精神,将原布置的技术革新旬、月报表一律取消,实行新的旬报制度。报表有劳动自动化机械化程度、技术革新新技术革命合理化建议和技术推广3种。1962年年报增加工业净产值表,取消新产品试制和技术革新新技术革命两表。

1963年,工业生产进度报表全部取消,定期报表只保留工业总产值和主要产品产量月报表;年报综合表保留工业总产值及商品产值、产品产量和工业生产设备3表。

1966年,根据省统计局“突出政治,彻底改革统计报表制度,打破年报框框,取消原有的繁重的统计年报制度”的通知,当年工业年报未向各县布置,地区统计局在定期报表基础上整理的年报资料只有工业总产值1种、10多个指标。

1967年以后,工业报表工作中断。

从1971年起,恢复报表制度,当年工业生产月报和年报综合报表有工业总产值和主要工业产品产量两种。1972年开始执行工业产品1970年不变价格。

1973年恢复和增加的工业生产方面年报表有主要产品生产能力、专业生产设备、金属切削机床及锻压设备和企业基本情况(卡片)等4种。全区填报的全民和集体企业共222个。

1974年取消主要产品生产能力表;1976年停报专业生产设备表,同时增加农村人民

公社队办工业基本情况表；1977年增设独立核算工业企业净产值表。从1982年起执行工业产品1980年不变价格。

1983年停报金属切削机床和锻压设备表。在有关报表中增加个体工业指标。年报汇总实行块块为主、条块结合的方法，在庆阳地区的中央、省属企业统计报表在上报主管部门的同时，报送地区统计处汇总。

1984年年报增设联合公司、总厂、其他经济联合体基本情况表和乡办工业企业基本情况表。地区统计处汇总的工业生产年报表共8种，月报表2种。

1985年年度报表上报工业普查摘要综合表，由地、县统计部门与工业普查办公室共同编报。

二、工业企业财务成本指标

1957年，在工业年报中增设工业企业固定资产表，列各工业部门固定资产原值、净值等指标。1961年增加有关流动资金指标，改报工业企业固定资产和流动资金表。

1964年开始填报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财务成本主要指标表，列各工业部门工业企业个数、固定资产原值、净值和独立核算工业企业个数、固定资产原、净值、全部流动资金、产品销售税金、盈利、亏损额、全部商品产品总成本和可比产品总成本9个指标，同时执行财务成本主要指标月报制度。由县以上全民独立核算工业企业填报。

1971年恢复工业报表制度以后，开始填报工业企业固定资产和流动资金年报表，列各工业部门企业单位数、年末固定资产原、净值、流动资金、银行借款、定额流动资金年末实际占用额、盈利和亏损总额等指标。

1976年固定资产和流动资金表改为全民、集体所有制独立核算工业企业主要财务成本指标两表。其中全民表与1964年比较，增设定额流动资金年平均余额、积累总额、本年提取的更新改造资金和大修理基金等指标。集体表设企业数、固定资产原值、盈利和亏损额、产品销售税金、积累总额和工业总产值等指标。

1979至1982年全民表增设产品销售收入、产品销售成本、产品销售利润、企业留成利润和上交利润等指标；集体表增设定额流动资金年平均余额、本年提取的折旧基金和产品销售收入等指标。

1983年，根据财政部利改税办法，将原固定资产和流动资金占用费、企业留成和上交利润两个指标修改为应交和实交利润、应交和实交所得税、企业留利3个指标。

三、工业经济技术效益指标

1975年以前，工业技术经济指标统计主要在省、地重点工业企业进行。从1978年开始，在各工业企业实行质量、物耗、全员劳动生产率、可比产品成本降低率、利润总额、百元产值利润率、定额流动资金平均余额、百元产值定额流动资金率等8项经济技术指标完成

情况统计表,地、县统计部门按季汇总上报。

1980年将工业企业8项技术经济指标改为4项经济指标,包括产量指标、质量指标、利润指标和产品供货合同指标的完成情况,报表仍由统计部门按季汇总上报。

1982年,庆阳县被确定为全省工业经济效益统计重点县,从7月份起,执行工业企业主要经济指标电讯月报。统计范围为县属全民所有制独立核算工业企业和县以上集体所有制工业企业。

1984年后,大中型重点工业企业(庆阳境内为长庆油田)主要经济指标统计由统计部门负责。县以下则由各工业主管部门按系统进行。

第三节 固定资产投资和建筑业统计

1950年,建立基本建设统计制度,包括基本建设统计、施工统计两部分。后来在基本建设统计中增加更新改造措施统计,并更名固定资产投资统计。施工统计则作为建筑业统计与之分离而独立进行。

一、基本建设

1953年,地区汇总的道路基本建设统计表,列全区各公路线上的工程项目名称、个数、地点、性质(补修、新修)、投资额等指标。1957年增设非国家计划内房屋建筑面积竣工情况表,列房屋建筑名称、房屋用途、结构、面积和造价等指标。

1958年,地、县统计部门汇总的基本建设年度总结报告表有基本建设单位一览表和建设规模、投资额资金来源、投资额按构成和用途分列、投资额按事业种类和地区分列、房屋建筑面积竣工情况等8种。另外填报职工人数及工资、主要建筑机械等表。

1959年,建立基本建设投资快速月报制度,年报增设新增生产能力(效益)表,列国民经济各部门情况。

1964年专区统计局汇总的基建统计年报表只有项目一览表1种,分列各个建设项目的施工时间、性质、投资额、建筑面积、房屋造价、新增生产能力等指标。

1967至1968年,基建统计报表中断。

1969年恢复报表制度,汇总填报基本建设投资年报综合表,列机械工程部、建筑工程部、纺织工业部、农业部、林业部、商业部、粮食部、教育部、卫生部等系统完成的投资额及其按构成、性质等分组指标。1971年填报基本建设项目、个数、投资额新增生产能力一览表。

1972至1974年先后恢复和增加的报表有房屋建筑面积及造价、基本建设投资和新增固定资产、新增生产能力、重点项目投资、按管理系统和按事业种类分组的投资额等。至此,基本建设统计报表及内容完全恢复到60年代初期状况并有所增加,形成一套以基本

建设项目个数、投资额、新增固定资产、新增生产能力或效益、房屋建筑面积等为主要内容的统计报表体系。

更新改造措施统计建立以后,于1981年将基本建设统计与更新改造措施统计通称为“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其中基本建设部分,于1982年增设农村固定资产投资和农村私人建房及城镇集体单位固定资产投资年报表。1983年增设城镇和工矿区私人建房情况统计年报制度,由7个县城、西峰镇和长庆桥、长庆石油勘探局等工矿区的房管部门根据私人建房登记和调查资料填报。

1984年,为适应经济体制改革的需要,对基本建设统计内容作了如下修改:(1)增设全民单位零星固定资产建设建造及购置完成投资和基本建设投资效果主要指标完成情况表;(2)由于资料来源渠道不同,将农村固定资产投资和农村私人建房情况表,改为两表分别统计;(3)在有关报表中,增设推行包干形式的指标;(4)在统计范围上,实行块块统计的办法,庆阳境内中央、省属单位的基建报表,在按系统上报的同时报送地、县统计部门统一汇总。同年,省统计局对部分基层统计表开始用微机进行超级汇总。

二、更新改造措施

1979年,在基本建设统计报表中增设挖潜、革新、改造措施项目一览表,分列各项目用途、性质、资金来源、新增固定资产等指标。

1980年正式建立更新改造措施统计制度,填报半年和年度报表。年度报表有挖潜、革新、改造措施投资完成情况、措施投资效果、措施房屋建筑面积造价及措施工程一览表等5种。统计范围为凡投资在5万元以上的全民单位用各种措施费和专项资金进行的技术措施工程。

1983年,根据经济体制改革的需要,对措施报表指标作了修改、补充,同时增设新增生产能力和节约效益表。1984年以后,更新改造措施年报表采用电子计算机汇总。

三、基本建设施工

1957年,专、县统计部门填报的主要建筑机械年报表,列施工机械台数、能力和运用情况等指标,统计范围为地方单位和建筑安装企业。

1958年,填报小型建筑业基本情况调查表,汇总的基层施工企业主要是专、县和各公社的工程队。

1959年,专区(庆平合并)建筑工程公司按系统填报的施工年度报表有建筑安装企业基本情况、施工进度、建筑面积、预制构件使用、实物工程量机械化、建筑机械技术、企业技术装备、运输设备运用、工程质量事故等18种。1963年,年度报表改为施工单位一览表、工作量和施工价值一览表、机械台数及能力、劳动生产率、工程质量情况和建筑安装财务成本等6种。统计范围为全民施工单位,由专区建筑工程队填报。除工程质量和财务成本

报表由施工企业按管理系统填报外,其它报表由专署统计科审核转报省统计局。

1967至1968年,建筑业施工统计报表停报。

1969年地区汇总的施工统计年度报表有:建筑安装任务完成情况表,包括项目个数、房屋建筑面积、建筑安装工作量、职工人数、劳动生产率等指标;工程质量表包括鉴定验收的单位工程个数和面积、质量事故次数、损失金额等指标;建筑施工单位机械设备表,包括施工机械的实有数量和运用情况等指标。

1972年施工统计报表全部交由地区建筑公司按业务系统填报。

1983年,根据省统计局通知,省地县三级统计部门统一承担全省建筑业施工统计。庆阳地区统计局除汇总各县集体施工单位统计报表之外,同时审核、转报地区建筑公司全民施工单位统计报表。

第四节 交通运输和邮电统计

民国时期,区内交通运输主要统计道路情况、民间运输工具。邮电统计归交通统计之列,分电话和邮政两种报表,有电局个数、话机程式、数目、所在地、总机与分机距离、线路里程、经过地点、电线型号、电杆高度、通话时间以及邮局个数、邮运工具、邮运日程等指标。

在陕甘宁边区,运输统计的内容有运输牲口数、运输员数、主要驮运货物名称、日均运量、经费、收益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于1950年建立交通统计制度,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运输邮电统计先后建立。

一、公路

1958年,在道路基本建设完成情况统计表中,列有公路维修及保养情况等指标。由专区计委填报。1959年后,公路统计表由专、县交通运输管理部门汇总填报,内容包括公路线路及里程、质量、维修及保养等3个方面。

1964年,公路统计年报表有公路养护基本情况、公路里程及桥梁渡口数、公路养护修理工程项目完成情况、公路里程分路线情况、公路里程增减原因分析、公路养护道工出勤及工率、公路养护里程及道工定员与动态设备等7种。县乡公路由专区交通局统计,干线公路由庆阳公路总段统计。以后各年,公路统计报表制度无大的变化。

现行公路统计,包括公路线路里程、质量、建设、养护、机械设备及职工队伍等内容。报表有公路线路数量和长度,桥涵渡口、养护绿化、民工建勤主要状况,老路改造、工程防护情况,桥涵、油路、房屋工程建设情况,公路水毁翻浆修复情况,养护职工人数、工资和出勤情况,县、乡、村交通情况,公路养护机械拥有量等20种,仍由交通部门和公路管理部门区

分县乡公路与干线公路按业务系统上报。

二、运输

1953年,专署统计科汇总的客货运输量统计表,列运输工具、物资名称及来源、起止地点、运输距离以及客货运输量和周转量等指标。1957年单独增设运输工具统计表;在运输量表中增设按经济类型分组的各种指标。

1959年,运输统计报表由交通运输管理部门按系统汇总填报,年度报表有机关、企业、厂矿运输工具数量,公路运输部门汽车行车里程,燃料消耗、修理保养以及公路建设、筑路机械运用等8种。

1960至1965年,交通运输年度统计报表有运输业务统计、运输工业统计和交通监理统计三大类,其中非交通运输部门有关报表由统计部门填报,交通运输部门报表和汽车监理报表分别由交通局和监理所按业务系统填报。非交通部门年度报表有运输工具实有数和货物运输量两种;交通部门年度报表有公路运输部门运输工具数量、地方公路客货运输量、营运汽车和挂车运用情况、营运汽车行车事故等4种。同时庆阳汽车运输公司按系统填报的还有省属汽车运输业年报表;交通监理年报表有车辆数量、汽车厂牌分类和驾驶员情况等3种。

1966至1969年,运输统计报表中断。1970年恢复后,非交通运输部门统计表取消。各县运输单位业务报表仍按系统填报,庆阳运输公司(省属)的运输报表直接报省交通厅。

1981年统计部门恢复填报非交通部门自有载重汽车年报表,列车辆数、运输量和周转量等指标。1983年后,非交通部门运输统计表增设车辆使用效率、油料消耗、成本、利润等指标,运输部门统计表增设有关承包指标和净产值构成等内容。

三、邮电

1957年邮电统计年报表,列电话用户、线路长度、电话容量和安电话的农业社等指标。

1961年报表增加到包括邮电网及主要设备、邮电业务量、邮电基本业务财务收支、劳动生产率、邮电通信及设备维护质量、服务水平、固定资产流动资金、房屋面积、职工人数及工资等10多种。以后各年,报表种类基本没有变化。

现行邮电统计报表有邮电业务量、邮电通信企业产品量,邮电局所及生产用房,长途电话、邮路及农村投递线路,电报、传真及长途电话电路,邮政、电报、传真、电话、无线、微波及卫星地面站主要设备,邮政、电信通信水平质量,主要财务指标,邮运外车辆及计算设备等24种。大部分报表同时附报计算表或详表。各邮电所起报,县(市)和地区邮电局逐级汇总。

第五节 商业统计

民国时期的商业统计,除填报商品销售额、库存额等指标外,主要编制几种物价指数。在陕甘宁边区,1943年边区机关工农商生产统计表中,商业部分列有商号、商店个数、投资额和盈利额等指标。另外还进行物价、进出口货物、集市、贸易等调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1950年中央财经委员会与中央贸易部制定国营商业统计报表制度,至1953年商业基本统计报表制度全部建立。

一、商品购、销、存

1951年,庆阳贸易分公司、油脂分公司和粮食公司开始填报商品流转统计报表。

1965年专署工商科填报的国营贸易综合月、季报表有商业部系统专业公司及地方国营公司购、销、存总值和主要商品购销量等5种,列入汇总的商业单位有食品、油脂、土产、专买、百货、花纱布、医药等7个公司。

1958年,商品流转统计除各商业部门按系统填报外,其主要内容纳入基本统计报表,由专、县统计部门综合上报。专区汇总的年度报表有主要商品购进情况、主要商品销售和库存情况、全社会农副产品采购情况、社会商品零售额年报4种。零售额表包括商业、饮食业、工业、其他行业的国营及合作社、公私合营、私营和农民直接零售额等指标。

1959年零售额报表增加按对象、按地区和按商品类别分组指标,简化了按部门的分组;商品购、销、存报表增加各类商品金额,由零售单位填报的商品170种。

1962年,采取谁经营,谁统计和分工负责,分别上报的办法,商品购、销、存和农副产品收购等表由商业部门按系统填报;统计部门只填报社会商品零售额一表,并增列商业部系统、粮食部系统零售额指标。

1963年社会商品零售额年报表增加按销售价格形式分组指标,即分列平价、高价、议价、市价商品零售额;在国营商品零售额中,再增列对外贸易部系统、新华书店、邮电部报刊发行部门的零售额指标。

1967年,统计部门零售额报表和商业部门商品流转统计制度中断。

1970年统计部门开始恢复零售额统计,地区自制的年报表,只列社会商品零售额、对居民和社会集团消费品零售额和对社员的农业生产资料零售额3个指标。1975年零售额报表基本恢复到1963年的内容,并在统计部门增设农副产品收购统计表。

1979年后,零售额年报表增加反映个体商业的统计指标,并增设社会消费品零售量年报表。从1980年起,零售额包括农民对非居民的零售额。为了区别口径,包括这一零售额的称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不包括的称社会商品零售额;并增加城市农副产品市场成交额指标。同年增设全民商业商品购、销、存年报表。1981年增设城镇集体商业商品购、销、存和全

民议价农副产品购、销及工业部门商品零售额和主要商品零售量等报表。

1983年,在零售额经济类型分组中,将供销合作社从集体中单独列出,同时增加按商品类别分组指标。地区统计处汇总的商业购、销、存方面综合年报表8种,月、季报表6种,汇总范围包括全区商业、供销、粮食、外贸、物资、医药、农机、邮电、汽车配件、新华书店等系统。

二、社会商品购买力

地区统计部门于1979年开始实行社会商品购买力统计,按年度进行。报表有社会商品购买力总表、居民货币收入平衡表、农村生产队货币收支及社员生产性货币收支表3种。总表由货币收入总额、非商品性支出总额、当年购买力总额、年末结余购买力等平衡项目组成,共50多个指标。

1980年后,随着经济成份的变化,对社会购买力报表指标作了增删。地区统计局根据本单位专业报表和财政、银行、税务、工商、民政、教育、卫生、文化、城建等部门有关统计、会计资料综合计算。

三、商业网点

1951年,国营及合作社商业分别建立商业机构、人员统计报表。1952年,统计部门开始填报私营商业户数从业人员统计年报。后随着私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统计部门又实行公私合营商业、合作商店、合作小组及私营商业户数和从业人数统计年报。

1959年,专、县统计部门开始执行全社会商业网点统计报表制度。当年填报商业、饮食业、服务业机构人员情况年报表,分列国营商业各种管理、经营机构以及国营、公私合营、合作商店和私营商业、饮食业、服务业机构数和人员数。1960年增加农村人民公社商业机构指标。

1961年商业网点年报增设按专区、县城和农村分组指标;按经济类型分组指标增列供销合作社。

1963年执行国家统计局重新制发的商业网点统计年报表。1967年中断。

1979年恢复网点统计后,地、县统计部门汇总的年报表有3种,一是商业机构人员总表,按机构的经济类型、性质及所在地区分组;二是商业零售机构人员表,按行业分组,并附报工业和其他部门零售商店个数和人数;三是饮食业、服务业机构人员表,按经济类型和行业分组。

1984年,根据商业流通体制的改革,国家重新修改报表指标,增设各种合营、租赁经营以及贸易中心等机构个数。

第六节 物资统计

一、原材料燃料供应

1957年,专、县统计部门填报原材料燃料收支与结存年报表,设各部门生产和基建用主要物资收支与结存数量等指标,统计范围为专、县物资供应机构。同年实行物资季报制度。

1959和1960年年报先后增设物资消耗定额执行情况、人民公社主要物资生产消费与结存、主要金属材料使用方向和基本建设三大材料(钢材、木材、水泥)消耗定额4种表,填报单位有专、县木材、石油、煤建、农机等物资供应部门和由国家统一分配物资的企业。1961年,将金属、化工、木材、建材、石油部分产品收拨与库存的填报范围扩大到县以上全部生产企业。统计部门汇总的年报综合表共8种。

1963年清理统计报表,物资年报表只保留两种:原材料、燃料消费与库存表,包括煤炭、汽油、生铁、钢材、硫酸、水泥、木材等25种物资的消费量、库存量和使用方向;供应农村人民公社的物资数量表,包括20种物资的供应量。1967年中断。

1969年恢复报表制度,统计部门季报和年报表只有主要物资消费与库存1种。其中库存按生产、基建、供应部门、物资部门和生产企业分组。1971年增设集体单位物资消费与库存表。1975至1978年增设主要物资订货合同执行情况、金属材料库存分析、废品收拨与库存等3种表。1979年,恢复物资消费定额执行情况表,按国家产品目录,填报基层单位有西峰火柴厂和长庆桥化肥厂等企业。

1980年增设产品和物资消费与库存总值、主要物资地区供应量及地区调拨情况等表。1983至1985年,在物资消费与库存总值中,先后增设按国民经济各部门、按地区和按产品类别的分组指标。同时,地、县物资局按系统填报有关报表。

二、机电设备供应

1958年,专区汇总的新机电设备收支与结存年报表,列水泵、发电机、电动机等少数机电设备和电工设备的消费与库存量指标,以后各年,设备种类指标不断增加。

1966年,新机电统计报表停止。恢复报表制度以后,这项统计由地、县物资部门按系统进行。

1975年第四季度,地、县综合统计部门开始执行机电设备库存和使用情况统计季报制度,统计范围为全民、集体企业和科研等单位。

从1983年半年报开始,新机电设备统计复由统计部门承担。统计范围缩小为中央和

地方全民单位,填报的品种为国家规定的 377 种机电设备。

1985 年新机电设备统计综合表有库存情况和使用情况两种。

三、产品销售

1959 年,统计部门填报工业企业产品供货计划执行情况统计年报表,1963 至 1976 年停报。

1977 年填报主要工业产品收、拨、存及供货合同执行情况统计表,列煤炭、水泥、水泵、交流电动机、变压器、柴油机等产品库存量、收入量、国家合同量、拨出量、盘盈、盘亏等指标。按国家产品目录,填报单位有地区净石沟煤矿、九连山水泥厂、西峰电机厂等企业。

1980 年填报产品销售与库存总值年报表,列全民、集体煤炭、石油、化学、机械、建材、食品、纺织、缝纫、皮革、造纸等 15 个工业行业和省、地、县不同地区的分组指标。

1985 年产品销售年报综合表有产品销售与库存和产品销售与库存总值两种,分别列按经济类型、按隶属关系和按行业分组的实物量和价值量。统计范围为县以上全民、城镇集体工业企业。

第七节 劳动工资统计

一、职工人数与工资

1953 年,专区统计科汇总的企业事业职工工资统计表,列全区和分县各系统干部、工人、勤杂人员人数与工资总额。1956 年根据国务院关于工资总额构成的暂行规定,增设计时工资、计件工资、各种津贴、各种奖金等构成指标,并开始执行国家统一表式。

1957 年增设下放人员人数和工资报告表,1958 年停报。

1959 年增设职工动态变化统计表,列职工人数增加来源和减少原因。其他报表有工业、建筑业职工人数与工资,企业服务人员与其他人员人数与工资,个体、私营、合作社组织及城市街道民办企业、事业劳动者人数,职工工资总额构成等。并在职工人数与工资综合统计年报表中分列国民经济各部门情况。统计范围为专、县属全民、集体单位和个体劳动者。

1960 年增设国民经济各部门新老职工工资表,列各部门 1957 年以前、1958 年以来和 1960 年以来 3 个阶段参加工作的职工人数与工资。1961 年停报。

1962 至 1965 年年报增设国民经济各部门分表和城乡集体劳动者及个体劳动者按部门分组的年末人数表。“工资构成”表增列停工工资、加班加点工资、病伤产假工资和其他工资共 19 个项目。年报综合报表 12 种,月、季报表 3 种。

1966至1970年劳动工资报表中断。1971年开始恢复,至1977年地区汇总的人数与工资年报综合表有全民单位职工人数与工资、全民单位使用而未列为全民职工的人数与工资、全民单位固定职工增减变动、集体职工人数与工资、个体劳动者人数以及全民工业、施工单位职工人数与工资、用工情况和人员分类等7种,月、季、半年报表4种。

1980年,增设全民单位计划外用工和离、退休人员年报表,相应取消有关用工报表。1981年,增设城镇集体职工增减变动情况表,同年,除发明创造奖、技术革新奖外,其余奖金均列入奖金统计。

1983年,人数统计范围扩大到各单位包括临时工在内的全部用工;工资包括计时工资、计件工资、各种奖金、各种津贴、加班加点及其他工资;并加报浮动工资总额构成表。

从1985年起,劳资报表实行条块结合的汇总办法,凡中央、省属在庆单位的报表,在按系统上报的同时,分别报送地、县统计部门。地区统计处直接汇总的中央、省属和地直全民单位201个。地县劳动人事部门按系统填报有关劳资报表。

二、劳动福利

1957年,统计部门填报企业劳保福利收支情况年报表,1959年改为各部门实支劳保福利费用年报表。

1962年劳保福利年报表列劳保福利总额及劳动保险金、劳动保险费、福利补助金、工会文教费、职工困难补助金和其他福利费用等构成指标。1964年增加按部门分组指标。统计范围为全民企、事业及机关单位。

1966年劳保福利统计中断,1977年恢复,当年填报劳动福利费用年报表,列各部门情况。1978年填报劳保福利构成表,列各部门劳动保险金、医疗卫生补助金、职工困难补助费、集体福利设施费和其他等指标。

1982年在劳保福利构成中单列农副业生产补贴费、文体体育宣传费等指标。1985年单列计划生育补贴费、上下班交通费补贴、洗理卫生费等指标。统计范围为全民所有制单位。地、县劳动人事部门在系统内执行有关劳动福利统计报表制度。

三、劳动力资源与分配

1957年,专区填报劳动力资源与分配年报表,列城乡人口和劳动力总数以及社会劳动者、其他劳动者人数等指标。1960年加报农村人民公社劳动力资源与分配表。1962年实行公社劳动资源半年报。至1966年全部停报。

1978年恢复公社劳动力分配表,列社内和社外使用的劳动力总数及其构成指标,1982年再次停报。

1983年本区开始编制城乡劳动力资源与分配平衡表,列各种劳动力资源人数和各行业分配人数,计算资源与分配的差额。地区统计局根据各专业统计报表和第三次人口普查

资料进行推算。每年年终统计一次。

三、劳动生产率

1959年,专区填报工业、建筑企业劳动生产率年报表,统计范围为专、县独立核算工业企业和施工企业。1962年,在地直工业和建筑企业建立劳动生产率统计月报制度,1965年以后中断。

1972年全区全民工业企业填报劳动生产率统计表,地、县统计部门分工业部门汇总。1978年将统计范围扩大到城镇集体工业企业。

1974年,地区建筑公司和庆阳县工程队两个全民企业填报施工单位劳动生产率统计表,1975年扩大到各县集体工程队全部填报。

1985年,将劳动生产率统计分别划归工业和施工统计报表,在劳动工资报表中不再反映。

第八节 人口统计

周宣王三十九年(前789年),朝廷曾对庆阳人口作过调查。时行计口授田,人口登记已有男女、老幼、贵贱之分及出生、死亡等项。唐代每年一造记帐(户籍的底稿),三年一造户籍,规定“诸脱户者,家长徒三年”。天宝元年(742年),宁州人口每平方公里45.67人,是唐以前历史最高密度,人口统计数字比较接近实际。宋代实行保甲制,明、清沿用,为户口统计的基础。明代实行“黄册”制度,按户登记籍贯、丁口、姓名、年龄、田宅等情况。清朝颁布的“调查户口执行法”规定:凡有分合、迁移、废绝及人口出生、死亡、婚嫁等事,均须呈报。若不如期呈报,“处以二元以下,一元以上之罚金”。

民国十七年(1928年),国民政府内政部公布《户口调查统计报告规则》,规定户口统计表每年造报一次;户口变动统计表每月造报一次。二十年(1931年),颁行“县保甲编查法令”,试行保甲编查户口。三十年(1941年),公布“修正户籍法施行细则”,对人口状况进行统计。三十二年(1943年),甘肃省府公布《甘肃省县(市)户口异动登记办法》和《甘肃省县(市)保甲户口编查办法实施细则》,规定乡(镇)户籍干事每届月终,编制“简易户口统计”一份呈送县(市)政府民政科或警察局。据此编制全县(市)户口统计呈送省民政厅,经审核,送省统计机关编制全省户口统计。三十六年(1947年)“甘肃省第三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工作报告”中,附有“保甲户口”、“人口年龄”、“人口职业”、“人口教育程度”、“人口籍别”、“人口宗教”、“人口婚姻”、“人口残废”和“壮丁”等9种统计报表。同年,在全区查记户口,包括整顿保甲、调查户口、户籍登记、制发身份证及壮丁身家调查等内容。三十七年(1948年)6月,省保安司令部颁发“老弱妇孺残疾人员调查表”表式,令各县填报。三十八年(1949年),各县填报的人口定期统计表有“人口统计月报表”和“户口调查人事登记”及

“出生死亡”季报表。

在陕甘宁边区,1941年人口统计表有:人口职业统计表(分列各界、各年龄组人口数),户口调查统计表(分列不同人口规模的户数),干部、选民、议员统计表(分列成份、党派、政治表现等分组人数)。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于1951年公布《城市户口管理暂行条例》,为人口统计奠定了基础。1955年国务院发布《关于建立经常户口登记制度的指示》,规定了人口统计年报制度。同年,庆阳专区各公安派出所或乡(镇)人民委员会建立户口簿和出生、死亡、迁出、迁入登记册。规定户口统计每年进行一次,乡、县两级填报户口变动统计表,分列各辖区年初、年末人口总数、年内增减变动等情况,共20个指标。乡(镇)在每年2月将上年统计表报县,县在每年3月汇总报省。

1957年起,根据国家统计局人口简要报表实施办法,专、县填报城乡人口和人口出生、死亡两种综合表,统计部门根据公安部门的报表数据并进行必要的调查,推算填报。

1958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在全区城镇和农村合作社建立户口簿,户口登记以户为单位,各种异动登记的项目约40个,成为经常性人口统计的基础资料。

1959年人口年报增设各类型人口和人口劳动力两种统计表。前表内容包括城镇、工矿区非农业人口和经济作物区、粮食作物区、牧业区的农业人口数等指标;后表列男、女总人口和劳动力人数。1960年,年报增设人口变动、死亡人口年龄、人口死亡原因和民族人口等表。

从1964年年报开始,人口统计交由公安部门按系统进行。基本报表有人口变动和镇人口两种,前表列各县总户数、总人口、非农业人口、人口变动和户口登记状况等项目;后表列西峰、庆城两镇总人口等指标。

1966至1967年,人口统计中断。

1968年恢复,当年报表有人口变动和镇人口两种。1975年增设少数民族人口统计表。以后各年统计内容无大的变化。

1985年人口年度统计报表有非农业人口增减情况、县辖镇人员、未落常住户口人员和集镇自理口粮人口等5种。其中:未落户人员表,分列超计划生育、投靠、流入谋生定居等人员数;自理口粮人口表,列集镇自理粮户数、人数以及各职业人数;非农业人口增减表,列非农业人口总数及年内增加和减少的原因。各公安派出所根据人口登记资料填报基层表,地、县公安局逐级汇总。

第九节 其他主要专业统计

财政

民国时期,县财政预算和统计的项目:岁入科有田赋、各项税捐、地方财产收入3大

项,岁入经常门包括 10 多个细目;岁出科有教育文化费、保安费、财务费、实业费、卫生费、救恤费和其他支出等 11 项,岁出经常门有 50 多个细目。统计表分列各项的上年实际、本年预算和实际等指标。二十九年(1940 年),国民政府颁布《决算法实行细则》,各机关决算,“根据岁入岁出预算分类帐簿,就截止年度终了日之收付实现数及权责发生数编造之”。在上报决算时并报全年现金出纳表、年度岁计平衡表、财产目录和有关各种统计及说明。县会计室汇编总决算。

在陕甘宁边区,1941 年延安各县财政决算表岁入科列各项税收、企业盈利和公产、司法、捐款、什项等收入;岁出科列党务、政府经费和军事、粮食、服装、建设等费。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建立了新的财政决算(统计)制度。现行财政决算(统计)表包括收支决算总表等 23 种,同时编制财政收支平衡统计表。

地区财政处编制的 1985 年财政决算表收入科目列各种税收、上缴利润、专款收入等 11 类 90 多项预、决算数;支出科目列基建支出、企业挖潜改造费、简易建筑费、事业费、行政管理费等 24 类 70 多项预、决算数。财政决算收入数字以国家金库数字为准,支出数字对各单位决算进行汇总,各级财政部门逐级填报。

税收

民国时期税务统计列为财政统计的一部分,包括各税来源、税率、税额、征收办法、用途等指标。十九年(1930 年),国民政府立法院统计处受本院财政委员会之委托,搜集各地国税省税及地方税之统计。拟有两种调查表格,甲种分寄各征收机关,乙种分寄各县商会,开始单独进行税收统计。在陕甘宁边区,1949 年各县税捐征纳月报表列营业和使用牌照税、房捐、土地改良物税、筵席及娱乐税、屠宰税等项目。由县税捐稽征处负责填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建立新的税收统计报表制度,专、县税务局按系统填报。

1963 年税务年报表有税收会计、工商统一税工农产品和盐税、工商统一税商品零售税、屠宰税、集市交易税、牲畜交易税、车船使用牌照税等 7 种。现行税务统计年报综合表共 15 种,包括工商税、产品税、增值税、营业税、集体企业所得税和地方各税按部门、按品种、按经济类型分组的报表以及个人所得税和调节税、奖金税和工资调节税、建筑税和纳税登记户数、用税收归还贷款、税收检查情况等报表;同时执行定期报表制度。

金融

民国十七年(1928 年),根据国民政府《全国工商统计暂行规则》,金融统计属商业统计的一部分。二十年(1931 年),改由财政部主管,统计内容有银行兑换券发行数量、储蓄状况、国债状况、货币流通情形、硬币数目及银行储蓄数量等。三十六年(1947 年),统计工作始由中央银行办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逐步建立并完善了社会主义的金融统计制度。庆阳地区现行

金融统计主要是银行统计,内容包括业务活动统计、经营管理统计和调查研究三个方面。业务活动统计表根据各专业银行原始记录和会计核算编制,主要有资金来源、资金利用和货币流通等内容。除年报外,执行旬、月定期报表制度。各级银行逐级汇总上报。

乡镇企业

1976年,专区社队企业管理部门开始执行社队企业统计报表制度,统计内容主要是公社和大队两级工业企业(含建筑业)、种植企业、养殖企业的生产情况。取消公社建制后,原社队企业统计改为乡镇企业统计。1986年执行农林渔业部和国家统计局颁发的乡镇企业统计报表制度,统计范围包括乡(镇)、村集体及联户和个体兴办的农业、工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业、商业、饮食业、服务业和其它企业。报表有10多种,分年报和月报,主要统计内容有企业个数、人数、产值、产量和主要财务成本及效益指标。乡镇企业管理部门按系统汇总上报。

科技

1979年,在地、县人事和科委系统分别执行自然科学技术人员和科学技术统计年报。1985年地、县科技部门执行新的报表制度,主要内容有科研机构统计、科技人员统计、科技成果统计、科研活动统计等。主要年度综合报表有科研机构基本情况、科研管理机构、科技项目(课题)进度、科技成果、科技三项费用项目(课题)估(决)算、科技人员、重大科研成果、国家级重大科研成果经济效益等8种。基层填报单位有地区农科所、林科所、农机研究所、科技情报中心和各县有关科技单位及农民自办的科技咨询服务点、研究所等。地区科技处为初级汇总单位,直接汇总基层报表。

教育

民国五年(1916年),国民政府教育部在通咨各省区咨送调查小学校暨私塾各种表式及事项文中,要求各地填报的教育统计表有小学数、学童数、私塾数、小学教员数等16个项目。二十六年(1937年),区、县教育科汇总填报的教育统计表内容有初等教育、民众教育和短期义务小学教育的学校数、学生数、教职工数、经费开支和来源等。三十六年(1947年)第三区各学校及教职员学生统计表,列保属国民学校、中心学校、中等学校个数及其教职员和学生数。

在陕甘宁边区,教育统计表有教员概况一览表、教育经费收支表、年级和男女生增减表、小学课程节数进度和测验分数统计表等5种,专、县教育科负责填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初,教育统计报表主要反映冬学教育情况。1953年在全区进行小学基数普查,随后执行全国统一的教育统计报表制度。统计内容主要有大中学校、小

学、幼儿教育的学校数、学生数、毕业生数、招生数和教师数以及业余教育和扫盲情况。各学校为起报单位,县、省两级为汇总单位。

1962年,教育年度综合表有4大类27种,其中普通中学7种,普通小学7种,幼儿园2种,中等师范学校11种。各类综合表的基本内容有学校、学生、毕业生、招生、教职工总数和分科专任教师数、专任教师学历及教学年限、学生和教师家庭出身、政治情况及年龄分组等指标。1964年增加业务教育、校外教育、教研情况、农业中学教育、学生流动情况等报表。这一时期,凡中等以上学校报表直报省教育厅汇总,各县只汇总小学和幼儿园报表。

1985年,地、县教育部门汇总填报的教育统计年度报表,除上述所有内容外,还有大专教育、职业中学教育、职工教育、成人教育、聋哑教育、教师进修教育、电大教育、成人技术培训等近几年新增加的部分。同时填报教育经费开支、适龄儿童入学、初等教育普及、小学学生巩固率和毕业率、各类学校毕业生升学率、毕业生分配去向、校舍建筑面积及教学设备等表。

文化

庆阳地区文化统计始于陕甘宁边区时期,统计内容主要是剧本创作、公演台次、欢迎种类、收支及演员教育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初,文化统计内容除戏剧外,还有文化馆、阅览室的个数和干部人数等指标。1957年增设剧院、电影院、电影放映队和农村俱乐部等内容。以后各年,报表基本执行文化事业机构和人数、艺术表演及收入情况、文化馆业务等3种。

现行文化统计报表包括艺术表演团体及场所、电影发行放映、艺术创作及展览、出版和书刊印刷及发行、文物管理、博物馆、图书馆、群众艺术馆、文化馆、文化站、文化研究及教育等30多种。其中电影部分除年度报表外,还有月、季报表,由地、县电影公司汇总填报;其他均为年度报表,由文化主管部门汇总填报。

广播

1962年以前,广播统计列为文化报表系列,统计指标有有线广播站个数及喇叭总数两个。以后,逐步增设广播事业机构及人员、扩大机和转播机、通广播的大队及生产队数、广播喇叭和收音机、电视机等数量指标,并作为一门专业统计,单独执行报表制度。

1984年,开始执行新的广播电视统计报表制度,地、县广播电视局汇总的年报综合表有中短波发射机情况、调频发射机情况、微波传送线路情况、电视发射机情况、转播中央电视大学节目时间、有线广播宣传情况、有线广播基本情况、广播电视复盖情况等8种,同时填报广播电视经费、基本建设、职工干部情况等表。定期报表有调频台播出情况统计月报。

体育

1957年,在文化统计报表中,列举办体育运动会次数及参加运动员人数等指标。以后将体育统计的内容从文化统计中分离出来,单独执行报表制度。

现行体育统计年度综合报表共有27种,区内汇总填报的有等级运动员分项发展人数、等级裁判员分项发展人数、优秀运动员、体育学校在校学生、专职教练员分项人数、少年儿童业余体校情况、传统项目布局、举办运动会情况、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发展人数、新建体育场地和体育场、馆、池、房基本情况等。地、县委按系统汇总上报。

卫生

民国时期,见有卫生统计。十八年(1929年),国民政府卫生部系统执行的报表有废疾、疾病伤害、医药业者及医院等。二十二年(1933年),卫生统计划归内政统计之范围,有医护人员及卫生院所、药商及药品制造、食品及其用器材、传染病之检验及防治、卫生行政、医药实施及救济、疾病等11种统计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区于1953年开始填报卫生统计报表,主要有各类卫生机构人员和床位数等指标。

1959年,卫生年报表分设卫生部门、工业部门和人民公社及联合性质三套综合表,并分列中医、西医人员数及其技术等级等指标。1965年增设毕业生分配、卫生人员下农村、卫生系统职工人数与工资3种统计表。1966年后报表中断。

1970年恢复报表制度以后,先后增设战备医疗救护网点调查表、卫生机构规模和能力、病床增减情况等表;并在原有关报表中增设生产大队、生产队卫生所个数和赤脚医生人数等指标;同时填报的还有医院工作年报表。

1985年,地区卫生处和其它卫生防治单位汇总的综合年报表共26种、87表。包括卫生基本情况年报表、医院工作年报表、预防接种年报表、急性传染病情况表、接生情况表、各种地方病防治情况表、病人疾病分类表、流动性肺结核登记病人数年报表、地方病防治年报表、妇女病查治年报表、疾病监察年报表、检疫所工作年报表、儿童保健、围产期保健年报表、职业病防治年报表以及血站、食品卫生监督、改水、家庭病床等统计表。定期报表有月报、季报和半年报。填报基层单位有地县医院、卫生防疫站、妇幼保健站、药品检验所、地方病办公室、专科防疫站、卫生学校和工业、其他部门及农村卫生、医疗单位。

计划生育

1973年以前,计划生育统计列为卫生统计内容,综合年报表列各种手术人次指标。1973年单独建立计划生育统计报表制度,增加使用避孕药、具人数和节育率等指标。

现行计划生育年报综合统计表有节育、初婚、晚婚、领证情况和人口自然变动情况两种。地、县计划生育部门按系统汇总上报。同时,从1983年开始,在每年进行的人口抽样调查中,设置婚姻状况、初婚年龄、生育胎次和存活子女数等指标。

环境保护

1981年,区内开始实行环境保护统计。内容包括环境监测、管理和控制、环境污染物的防治、环境质量评价和环境经济效益4个方面。地、县环境保护部门汇总的综合年报表有三废(废水、废气、废渣)排放处理及综合利用情况、企事业污染治理情况、排污费收征使用和污染赔款情况、建设投资的建设项目“三同时”(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执行情况、废水处理设施运行情况以及环保机构人员、仪器设备、科研教育等11种。填报基层表的单位为地、县全部工业企业和有污染治理项目的其他企业。

政法

民国二十年(1931年),国民政府内政部公布《警政统计规则》,规定按月、按年度逐级上报的统计表有违警、假预审刑事犯、破坏案件、救护人民、缉获强盗、窃盗财物、因公死伤、火灾、自杀、他杀等9种。二十二年(1933年),政务院公布《全国内政统计查报通则》,民政、警政统计归于内政统计之范围。民政统计的内容有地方行政救济事业、粮产、征兵征发、仓储等7种;警政统计增加各级公安局概况、人民自卫团体、人民团体、警官及警察教育等内容,共填报14种统计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建立新的政法统计制度。现行政法统计包括民事统计、刑事统计和民政统计3个方面。主要内容有民事权利案件统计、民事诉讼当事人统计、民事判决统计和犯罪统计、刑罚统计、刑事案件统计、监狱统计以及火灾统计、交通运输事故统计、其他灾害事故统计、婚姻统计、社会福利统计等。分别由地、县公安、司法、检察和民政部门汇总填报有关统计报表。

工会

工会统计制度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建立。1985年,地、县工会实行的统计表主要有群众生产工作、工会组织建设、宣传工作、劳动保险、职工生活福利和工资及生活调查。

妇女

区内妇女统计见于民国时期,解放区有关统计较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建立这一统计制度。1985年,地、县妇联汇总填报的综合统计表主要有妇女工作、托幼组织、家庭

教育等,统计范围包括城、乡各级、各单位。

第十节 综合统计

一、国民收入

1984年,地区统计处开始填报国民收入统计报表。当年主要是试算生产指标,即五大物质生产部门的总产值、物质消耗和净产值,汇总计算全区社会总产值和国民收入。填报的各种综合表及其计算表共12种,各表填报本年和上年两个年度的指标,并用当年价格和1980年不变价格分别计算。

1985年,国家统计局决定将国民收入统计正式纳入国民经济统计制度。地区在继续计算国民收入生产指标的同时,开始计算消费和积累指标,并编制社会总产值、国民收入生产、消费、积累平衡表。社会总产值和国民收入生产表种类及其内容和84年相同;消费表共3种,包括居民消费和社会消费两大部分,列居民各种收入、支出和各部门各行业各种消费的具体细目;积累表共5种,包括各经济类型、各经济部门的固定资产、流动资产总额及其构成和城市居民私人住房等积累。国民收入生产、消费和积累各表统计完竣后,编制平衡表,主要有社会总产值、物质消耗、国民收入生产额、净流入或净流出、国民收入使用额、消费总额、积累总额、计算误差等平衡项目。当年共汇总计算综合报表20种。资料来源主要是收集统计部门各专业统计调查报表指标和财政、金融、税务、工商管理、交通、民航、邮电等部门有关统计、会计数字直接汇总或据以进行分析推算。

二、投入产出

1985年后,为编制全省投入产出表的需要,省统计局在庆阳境内确定重点单位,分别填报总产值及其构成、库存结构、附属机构人员收支、差旅费构成、流通费用分解等6种调查表。由省统计局布置,地区统计处收集、审核后报省按编制投入产出表的程序用微机汇总。

第二章 抽样调查、典型调查 和重点调查

民国元至十六年(1912至1927年),立法院统计处先后在全国局部地方进行商店雇员、工厂资产、租佃制度、粮食产量、零售物价、教育、医院、道路等抽样调查。十七年(1928年)以后,采用概测的方法,选择调查地区,对农村经济进行典型调查。在解放区,“解剖麻雀”式的典型调查比较普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抽样调查、典型调查和重点调查方法作为全面统计的补充而得到广泛有效地运用。

第一节 农产量抽样调查

1958年,庆阳专区有少数县开始对小麦产量进行抽样调查。1962年后,根据统一方案,各县普遍开展农产量抽样调查。1966年中断。1977年恢复,并逐步得到发展。

1962年,夏田农产量抽样调查,重点在省统计局选定的庆阳、镇原、宁县、环县4县进行;为推算全区产量,正宁、华池、合水3县也开展了调查工作。4个省点县共抽选15个生产队,作为调查点。庆阳县各点是在不同类型的麦田中选择典型地段,沿麦田对角线多点放置5平方米测框,割去框内小麦,脱粒、晾晒和过称后,推算产量;其它点是先对所有地块进行估产,以亩产量20斤为等差,将全部地块划分为9类,然后在每类中选出代表地块,实割实测,推算产量。重点县的调查,由省工作组承担,县上配合。

1963年,根据省统计局调查方案,全区共确定36个生产队为固定调查点,连年进行农产量抽样调查。调查点的分布:庆阳、镇原、宁县、环县各6个,合水、正宁、华池各4个。选点方法是先按“半距起点等距抽样法”抽选调查公社,然后在中选公社各选择一个中等产量水平的生产队。各点全部采用测框取样。同年,秋田抽样调查主要有面积样本实测法、长度样本实测法、按株等距抽样法和整群抽样法4种。调查点各聘请一名辅助调查员承担调查任务,县上组织调查组分点指导。

1964年,国家农调总队抽中庆阳县为全国农产量调查县,该县同时进行省点和国家点的调查。同年为与国家口径一致,将全区原36个以生产队为单位的调查点,改为以生产大队为单位。由大队支书、贫协主席、生产队长、辅助调查员组成调查小组承担调查工作。

1965年,将固定调查点改为一次性调查,抽选的调查点只进行当年夏、秋产量调查。

全区调查点共 33 个,其中庆阳、镇原、宁县、合水、环县各 5 个,正宁、华池各 4 个。

1966 至 1978 年,农产量抽样调查工作中断,1979 年恢复,当年,地区在宁县新庄公社举行夏田抽样调查试点。

1980 年,在全区范围内全面开展夏田产量抽样调查。调查点的抽选分为县选公社、公社选大队、大队选生产队 3 步进行。7 县共抽中 11 个公社、14 个大队、14 个生产队。同年,宁县被确定为全省调查县之一,抽选 5 个生产队开展调查。取样仍采用 60 年代初期的方法,只是统一改用 10 平方米测框。地、县分别在有关部门抽调干部组成工作队和调查小组,分赴各社、点直接承担调查工作,当年全区夏田调查误差仅为 0.7%。

1981 年,为使调查结果对全区和各县都具有较强的代表性,夏田调查增加调查点数量。全区共抽选 21 个公社、29 个大队、62 个生产队。抽中公社地理分布:原区 6 个,山区 5 个,半原半山 3 个,半山半川 7 个。

1982 年,根据国务院关于在农村普遍实行各种形式生产责任制的新情况,夏田调查点再行增加,各县共抽选 33 个公社、64 个生产大队、78 个生产队。庆阳、镇原两县为全省重点调查县,其中庆阳县所有公社全部进行调查。因农村实行承包到户,各调查点将原抽选代表地块改为抽选代表户的方法。具体是先对调查点所有农户的粮田进行估产,以平均亩产为标识排队,等距抽取 10 个调查户,然后对调查户粮食作物全部收割打碾,用调查户的实收产量推算总体产量。

1983 年,除庆、镇两县按省方案执行外,其余 5 县各抽选 5 个公社,每社抽选 3 个生产队,全区抽选的 190 个生产队分布在 65 个公社,其中包括庆、镇两县的全部公社。

1984 年夏田产量抽样调查除环县因故没有进行外,各县共抽选调查乡(镇)72 个,调查点(自然村)267 个,其中庆阳、镇原、宁县、环县 4 县乡乡开展调查。同年,庆阳、镇原、宁县、环县 4 县被国家确定为农产量抽样调查重点县,于次年按照新的方案,采取对称等距抽样方法,每县抽选 6 个乡(镇),18 个自然村进行长期定点调查。4 个重点县分别成立农村抽样调查队,负责调查工作。各点聘请一名辅助调查员,付给一定报酬,具体承担调查任务。

1985 年,正宁、合水、华池 3 个非重点县也采用固定调查点的方法对农产量进行调查。合、华两县参照重点县方法,每县抽选 6 个乡(镇),18 个自然村;正宁县则在每个乡(镇)都确定 3 个自然村,乡乡开展调查。地区农牧处抽调两名干部与统计处主搞人员合署办公,共同完成全区调查任务。

续表:

县	乡、镇	调查点(自然村)
镇原	郭原 马渠 新开 南边 上川 肖肖	陈洼、页沟、阳化山 小园、塌洼、王峽峴 庄底、西庄、小寨 湫沟、张洼、下页庄 二岔湾、大庄、沟阳 东庄、岭岭、岔头
宁县	平子 早胜 春荣 和盛 盘克 南义	碾嘴三队、页沟三队、孟城三队 郭铺一队、大庄一队、沟圈一队 洼畔、义子东、雷畔 和盛五队、南家八队、公曹一队 庄里、前庄、老庄 北门、李嘴、胡同
正宁	月明 西山坡 永河 榆林正 官子 周家 罗川 永和 湫头 五原 三嘉	南畔、张安子、南堡 高渠六组、宋畔二组、西坡三组 佑苏六组、王阁三组、西关一组 纪村二组、上官五组、南住二组 小寺头一组、乐安坊一组、习件五组 南庄四组、雷村五组、南堡一组 核桃峪一组、徐家二组、燕家三组 佛西、高台、罗丰 安兴四组、上南坡头四组、琴宅二组 王郎坡二组、双佛堂一组、苟仁北组 西头一组、瓦坡埧、党家原 陈东、南庄东、狼西
合水	河畔 老城 定祥 固城 吉岷 段家集	西庄、田嘴、韩嘴 孙庄、杜湾、张李庄 罗畔、社公台、穆旗 吕崖峽、董二、窑店 李沟、南头、郑嘴 东庄、沈岭、西沟
华池	温台 城壕 桥河 五蛟 桥川 南梁	河东、白家渠、温嘴子 牛家原、北原、石沟原 张庄、田楼、前洼 前右手、冯湾、汪沟 杨岭、任沟岔、艾蒿掌 大台、新庄、全庄
环县	芦家湾 山城 樊家川 木钵 合道 天池	庙儿掌、宋家掌、马夫湾 城门、四川掌、南原 土卜掌、南庄、李东原 何渠、郭原、高沟 赵台台、李峽峴、里掌 庙山、大合原、贾原

第二节 农村住户抽样调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初,庆阳专区即进行农村住户调查。人民公社化期间,主要在国家和省确定的农村典型调查点选择一定数量的农户进行。1980年以来,采取逐级抽样方法确定住户调查点、户,各户均设常年性经济收支日记帐。

1952年,省财委在庆阳、合水、华池3县各抽选上、中、下经济水平的行政村1个,对其126个农户的经济收支进行调查。调查内容主要有基本情况、各项收入、支出及负担、盈亏等,并回忆调查1952年以前各年情况。省、专工作组在县政府配合下直接到户登记。

1954年,将调查点由以村为单位改为以乡为单位。在庆、宁、环3县各抽选1个乡为固定调查点,当年对各点所有农户进行年终一次性调查。3县在全省范围内代表泾渭河上游黄土高原区的一部分。调查内容除基本情况和各项收入与支出外,同时计算农产品、牲畜家禽、现金等收支平衡表。

1955年,采取在固定调查乡内选户的方法,每乡抽选20个农户进行年终一次性调查。调查工作由县统计科组织有关部门和区、乡的力量共同实施。

1956年,将年终一次性调查改为常年记帐调查。主要调查农户收支、消费水平、现金平衡和购买力4个方面情况。在各点聘请1名辅助调查员,统一制发《社员户现金收支日记帐》和《农家收支调查员记事手册》,分别由调查户和辅助调查员登记。调查县统计科确定专职干部负责调查工作,汇总填报8种综合调查报表,分季报、半年报和年报。

1957年,将各点调查户由20户扩大到30户。

1958年,住户调查内容简化,报表有出售产品和财物、购买商品及现金、粮豆和生猪平衡等。

从1959年起,将住户常年性记帐调查又改为年终一次性调查,调查户大量减少。

1960年,省统计局农村经济调查队在庆阳、镇原两县各选择1个生产队作为调查点,每队抽选10个农户进行调查。1961年,为准确反映经济调整的情况,将两县调查点分别由1个扩大为2个,全区共4个点,40户,并将年终一次性调查又改为常年性记帐调查。

1962年,省调查队在庆阳县抽选1个生产队,30个农户,进行常年调查至1965年。同时根据国家关于农村调查主要系统地反映生产、分配、交换、消费、积累的相互关系和发展变化情况的要求,充实了调查内容,增加家庭副业收入、社员物质与文化消费水平、构成和实物消费量等项目。省调查队定人包点,直接上户登记,按月汇总调查表。

1966年农村住户调查停止,1973年恢复。

1973年,在镇原县选择两个生产队,10个农户;1975年在全区7县各选择1个公社,3个生产队,30个农户进行年终一次性调查。调查表有家庭副业生产情况和收入情况两种。1977年住户调查只在宁县进行。

1979年,宁县被确定为全国560个调查县之一,在焦村和九岘两个公社各抽选1个

生产队,每队选择10户,从1980年开始,进行定点调查。并恢复常年记帐调查方法,各户填写《经济收支日记帐》,辅助调查员指导各户记帐,汇总填报点的调查表。调查县统计局收集汇总各点资料,直接向省填报县的综合调查表。

1982年,国家调查县增加庆阳、镇原两县,各抽选5个公社,5个生产队,250户。1984年又增加环县。至此,庆、镇、宁、环4县被国家确定为农村抽样调查重点县,同时进行产量调查和住户调查。同年重新抽选调查点户,每县抽选6个乡(镇),12个生产队,60个农户,从第二年开始进行常年记帐调查。

1985年,正宁、合水、华池3个非重点县也仿照重点县的方法,开始农村住户调查。综合年度调查表有基本情况、种植、林业、动物饲养业生产情况、出售产品情况、总收入和纯收入、总支出、现金收支平衡、购买商品情况等,主要实物消费量和耐用品拥有量等11种526个指标。同时填报农村住户主要指标预计、公报指标和基本情况分户卡片。重点县调查工作由县农调队负责,在调查户建立现金收入和实物支出两本帐,由各户分类登记。各调查点仍聘请1名辅助调查员负责记帐,并汇总点的月、季和年度调查表,上报县农调队。县农调队对各点调查表审核汇总,分别上报地区统计处和省城乡抽样调查队。

附一:

农村住户(常年性)调查历年调查点个数和主要调查结果

年 份	县	乡、公社 (个)	调查点 (个)	调查户 (个)	主要调查结果(元)		
					人 均 总收入	人 均 总支出	人 均 纯收入
1954	庆、宁、环	3	3	60			
1955	庆、宁、环	3	3	60			
1956	庆、宁、环	3	3	60			
1957	庆、宁、环	3	3	90			
1958	庆、宁、环	3	3	90			
1963	庆	1	1	30			
1964	庆	1	1	30			
1965	庆	1	1	30			
1980	宁	3	3	30	243.02	135.36	136.61
1981	宁	3	3	30	185.37	184.48	153.61
1982	庆、镇、宁	13	13	130	326.70	190.58	195.01
1983	庆、镇、宁	13	13	130	282.30	241.64	222.15
1984	庆、镇、宁	13	13	130	294.76	264.20	220.57
1985	庆、镇、环、宁	24	48	240	318.89	325.25	225.51

附二：

现行农村住户调查点(生产队)名单

县(市)	乡(镇)	调查点	乡(镇)	调查点	调查户数
庆阳	西峰 后官寨 温泉 董志 太白梁 玄马 赤城 彭原	火巷、中街 胜利、马嘴 东头、上卡子 上庄、胜利 新庄、徐家湾 侯坪、曹嘴 谈庄、背山 白嘴、典庄	什社 陈户 肖金 显胜 驿马 桐川 三十里铺	下班、齐岭 老庄、岳庄 沟畔、新庄 显胜、中胡同 闫嘴、徐庄 关泉头、东庄 当庄、四十里铺	150
镇原	镇城 临泾 郭原	七里沙、关庙沟 户原、吠郭山 景原、张峁	马渠 三岔 新城	闫庄、小园子 红土山、柳洲 郑洼、□□	60
宁县	春荣 和盛 盘克	上庄、石埡 新村一组、店子六组 沟圈、渠里	早胜 平子 瓦斜	郭铺一组、寺底三组 袁家七组、平子四组 坑劳、杨家	60
正宁	五顷原 榆林子 罗川	龙头二组、南邑二组 文乐五组、榆林子 武西、高台	山河 永和 宫河	冯柳五组 □□ 拉沟组、于家庄四组 南堡子三组、佐城二	60
合水	段家集 太莪 吉峁	段岭子、宜州 北掌、东畔 高坑劳、当庄	何家畔 定祥 西华池	韩洼、吊嘴 王庙、公台 堡子畔、郭峁峁	60
华池	五蛟 桥川 南梁	魏家洼、燕窝台 任掌、龙嘴 新庄、杨川沟	怀安 上里原 城壕	砭上组、方东底 西畔组、曹原 南原、火连湾	60
环县	山城 环城 毛井	城门、郝坟 鲁家寨、崔阴山 高滩滩、兵草川	洪德 天池 小南沟	南街、玄城沟 天池、贾原 中庄、小南沟	60

第三节 城市住户抽样调查

庆阳地区城市住户调查始于1963年。

是年,庆阳县西峰镇被选为全省4个城市住户调查点之一,抽选居民户20个,单身户5个,从1964年开始进行常年记帐调查。综合调查表有基本情况、生活费用支出和购买主要商品情况3种。各调查户设立《现金日记帐》,随时登记,按月汇总各项指标;专区统计局聘请1名义务调查员,帮助记帐,定期收集各户帐簿;在局内确定1名干部,负责调查工作,根据各户帐簿整理、汇总月、季和年度综合调查表。

与此同时,1964年9月,专区统计局组织劳动局、人民银行、商业局等单位,对西峰镇职工家庭生活收支进行一次调查。在10个单位共抽选300个调查户,其中工业部门143户,商业部门49户,科学文教卫生部门75户,机关团体53户。由户填写基本情况调查表,调查人员审核,统计局整理汇总。

1965年,在上年一次性调查的基础上,对原常年记帐调查户作了调整,将25个调查户扩大为30个。同年,省统计局在西峰镇和合水、环县两个县城对职工生活消费状况进行一次调查。

1967至1984年,城镇住户常年性记帐调查中断。在此期间,1977年,选定西峰和庆城两镇为调查点,对职工生活进行一次调查。西峰镇共抽选224个调查户,其中工业部门97户,基本建设部门23户,运输部门25户,商业部门27户,文教卫生部门50户,国家机关22户。调查内容主要是职工家庭基本情况 and 收入情况。由地区计划委员会组织,抽调劳动、工会、银行等部门共同实施。调查人员直接上户登记分户调查表,地区计委整理汇总综合表。

1985年,省统计局确定西峰镇为固定调查点,恢复城市住户常年性记帐调查。年底进行选户工作,方法分两步:第一步,在所有城市住户中,先抽选500户进行一次调查,取得各户人均收入资料;第二步,以各户人均收入为标识等距抽取50个调查户。从次年开始对抽中户进行调查。综合年度调查表有:基本情况和现金收入、购买食品情况、购买非食品情况、居住情况、实物收支以及主要经济指标、家庭成员一览表等7种。建立城市住户调查分类帐,由各户随时登记,按月汇总、报帐;地区统计处城市调查科收集、审查,汇总上报月、季和年度综合调查表。按月发给各户5元补助费。

附：

城市住户常年性调查历年主要结果

主要项目	单位	1964	1965	1966	1986
调查总户数	户	25	30	30	50
其中家庭户户数	户	17	27	27	50
人口	人	81	133	120	224
户均人口	人	4.8	4.9	4.4	4.5
就业人口	人	23	40	40	108
就业者人均负担人口	人	3.5	3.3	3	2.1
期初手存现金	元	457	172		4154
实际收入	元	16727	26052		155967
其中生活费收入	元	14619			143737
储蓄借贷收入	元	2046	3583		24999
实际支出	元	16357	24705		153760
其中：生活费支出	元	14249	21429		144141
储蓄借贷支出	元	2390	4929		26148
期末手存现金	元	463	173		5212

第四节 物价抽样调查

民国时期，见于区内的物价调查资料较多。二十八年(1939年)，国民政府主计处统计局编制战时物价调查办法，择定地区施行调查。三十一年(1942年)，行政院颁布《各省重要县市公务员生活费指数查编办法》，规定公务员生活费指数所采用之物品、品质、计算单位及其权数。调查的物品有实物、衣着、房租、燃料和杂项等5类29种；各项物品调查每月一、十一、二十一日之零售价格；各月物价就三旬之价格加以平均。

在陕甘宁边区，通过对具体商品价格的调查，计算商品总指数和食物、衣着、金属、建筑、文具、什类等6类商品的类指数，为边区政府制订平抑物价的政策提供依据。1944年，

陇东分区确定庆阳、西华池、西峰、早胜4个市场为物价调查的主导市场,进行定点调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国家开始采用抽样调查方法,按照经济区域和地区分布合理的原则,确定重点调查市场,选择代表规格品,对国营集市贸易物价进行定点调查,全面收集物价统计资料。

1953年1月,专区选择西峰镇为典型调查市场,进行一次性物价调查。根据各商业单位平时记载和与私商座谈了解,收集和计算1950至1952年主要商品零售牌价、市价和工业品、土特产品与农产品交换比率。

1959年,庆阳县被确定为全国物价调查县之一,抽选庆城和西峰两镇为调查市场,定点调查至1966年。期间,1959至1961年,年度综合调查表有工农业商品比价、农村集镇零售物价、主要农产品采购价格和工农业产品单项比价等4种,分别以1952、1957和1958年为基期,计算商品的类指数和个体指数。1962年后,调查表改为零售物价及职工生活费指数、鲜菜和高价商品指数、市价指数、主要商品混合平均价格、服务性支出价格指数和议价、平价指数等7种。县统计部门定期到重点基层商店和农贸市场直接采价,汇总月、季和年度报表。

与此同时,1960年省上选定环县为工农商品比价指数调查县,在环城进行一次性物价调查。主要计算农村集镇批发、零售物价和职工生活费指数。计算职工生活费指数的代表规格品有100多个。省、专工作组直接组织实施。1961至1965年,专区统计局和工商局联合组织,在全区选择8个农贸市场,进行物价和集市贸易定点调查。主要调查粮食、薯类、油料、肉禽蛋、蔬菜、日用品、农业生产资料、工业品等15类75种商品的上市量和市价、议价及牌价。1965年3月,省、专组成工作组,对西峰镇和合水、环县两个县城主要消费品价格进行一次调查。

1967至1972年,物价调查中断。

1973年恢复庆城调查点,调查至1981年。年报综合表有零售物价分类指数、服务性支出价格指数、混合单价指数等4种,共15类287种商品。调查工作由庆阳县统计局承担。

1982年,根据全省布点要求,将庆城调查点改为西峰镇,定点调查至今。调查表增设集市贸易价格指数和国营商业议价商品零售价格指数两表,并将其它报表合并,共5种。调查工作由地区统计处负责。

1985年后,价格调查的代表规格品包括生活消费品、农业生产资料两个方面15个大类的382种商品和生活服务方面8个大类的29个项目。年报综合表有:全社会和国营商业综合平均价格计算表、职工生活费用及零售物价指数、蔬菜价格指数、农民生活费用和农村零售物价指数、集市贸易价格指数等7种。在西峰市确定8个农贸市场和30个基层商店作为固定分点,在各分点聘请物价联络员1名,负责登记本点代表商品的价格变动情况。统计处主搞人员定期上门收集资料,同时,深入各点直接采价,与联络员提供的资料互为补充。在取得资料的基础上,填报各种定期和年度综合调查表。

附：

庆阳地区物价调查点历年主要零售物价指数

年份	零售物价总指数	粮食	副食	烟酒茶	其它副食	衣着	日用杂品	文化用品	医药	燃料	农业生产资料
1962	104.89	101.08	91:56	102.47	100.34	101.70	109.88	101.20	115.84	114.06	109.88
1963	102.31	100	103.59	100	103.3	102.77	104.39	110.92	98.00	100	100.14
1964	101.88	100.35	101.35	103.11	98.37	95.08	98.66	103.38	128.49		125.70
1965	94.99	109.03	98.75	99.13	95.95	101.76	96.49	86.41	93.98	83.18	86.90
1972	99.13	100	100.80	98.53	103.74	100	100.92	99.37	99.76	95.71	92.44
1973		100	100.33	99.47	103.73	100	98.28	100	100	100	99.39
1974	99.61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97.93
1975	100.04	100	100	100.70	100	100	101.07	100	100	100	99.61
1976	100.55	100	100.07	100	100.95	100.29	101.65	101.31	100	100	100.87
1977	101.34	100	100.25	104.22	93.62	104.52	101.56	100.95	99.59	100	99.84
1978	99.66	100	98.82	96.34	99.39	100	99.94	100	102.35	95.08	100
1979	100.66	100	102.25	99.97	101.39	100.93	99.86	105.49	106.69	100	97.50
1980	101.35	100	114.87	100.66	103.39	99.84	100.28	100.77	97.93	100	99.43
1981	100.55	100	100.38	102.93	101.18	100.64	100.42	100	100.08	100	100.03
1982	101.04	100	100.91	118.68	100.42	98.48	98.68	100	100.56	100	100.94
1983	100.30	100	100	101.00	101.20	101.60	99.50	196.10	100.30	100	100.50
1984	102.40	99.70	108.70	100	100.80	101.60	98.10	100	103.60	101.60	108.60
1985	103.20	100.90	107.00	100.10	104.20	100	99.30	100.30	105.30	101.80	103.10

第五节 人口抽样调查

庆阳地区人口抽样调查,从1982年开始,每年进行一次,由国家或省直接选点,其结果只对国家或省具有代表性。1985年,在完成国家和省点任务的同时,地区自行选点组织调查,取得代表全区情况的人口数据。

1982年,正宁县被选定为全国人口抽样调查县之一,抽选两个公社的6个生产队,逐户填写调查表。按户登记的项目有本户住址、人数、出生人数、死亡人数、迁入人数、迁出人数等6项;按人登记的项目有姓名、与户主关系、性别、年龄、民族、婚姻状况、生育子女总数和存活子女总数、育龄妇女生育胎次、人口变动情况(出生、死亡、迁入、迁出)等9项。同时登记死亡人口调查表,包括死亡者姓名、性别、死亡时年龄等内容。登记的标准时间为1月1日0时至12月31日24时。调查工作由地、县第三次人口普查办公室负责。

1983年调查在庆阳、镇原、正宁3县进行,其中正宁、庆阳为国家调查县,镇原为省调查县,每县抽选4个公社32个生产队全面登记。登记表的内容增加儿童基本情况,其中按人登记的有14岁以下儿童在校、不在校和身体发育、健康情况等项目;按户登记的有儿童总人数、在校儿童数、健康儿童数等项目。调查点均由国家或省统计局按照分层随机整群抽样方法直接确定。调查工作以各级统计部门为主,在计划生育、公安等部门配合下进行。在调查点各聘请1名调查员,逐户上门登记;调查点所在乡(镇)指定1名调查指导员,指导本乡(镇)调查工作,并在各点调查登记完毕后,召集调查员对调查表进行集体审核;审核无误后以点为单位组织手工汇总,装订成册,报县统计局;县统计局再次统一审查后直报省统计局用微机汇总。

1984年,在庆阳地区抽选的国家 and 省级调查点45个(自然村),分布在庆阳、镇原、宁县、合水4县17个乡(镇),调查内容增加“6岁及以上人口文化程度”。

1985年,调查县有庆阳、镇原、正宁、华池4个,共21乡(镇)、58自然村,其中正宁为国家样本县,其它为省样本县。同时,地区增补宁县、环县、合水3县18乡(镇)、44自然村,连同国家和省级样本,共39个乡(镇)、102个自然村作为全区调查点,在各县全面开展人口抽样调查。登记表的内容增加有关妇女节育情况。县统计、计划生育和公安等部门抽人组成调查组,直接到各点上门登记。国家和省点登记表直报省统计局汇总,地区点登记表由地、县统计部门逐级汇总。

1986年,调查县为庆阳、镇原、宁县3县,其中正宁为国家样本县,其他两县为省样本县,共36个调查点。

附：

历年人口抽样调查国家、省样本在庆阳地区分布情况

年份	县	公社或乡镇数	公社(乡、镇)	自然村(调查点)个数	调查户数
1983	庆阳	4	肖金、驿马、赤城、冰淋岔	32	
	镇原	4	彭阳、太平、新城、小峁	32	
	正宁	4	西坡、周家、五顷原、三嘉	32	
1984	庆阳	4	城关、三十里铺、什社、熊家庙	12	569
	镇原	4	南川、太平、马渠、中原	15	376
	宁县	5	良平、政平、和盛、观音、瓦斜	13	368
	合水	4	肖嘴、太莪、板桥、太白	5	193
1985	庆阳	7	西峰、董志、后官寨、玄马、蔡庙、土桥、赤城	24	898
	镇原	6	南川、彭阳、新集、马渠、郭原、新城	18	559
	正宁	3	山河、周家、五顷原	6	276
	华池	5	悦乐、柔远、五蛟、元城、南梁	10	214

第六节 非交通系统自有载重汽车抽样调查

1980年,庆阳地区被确定为全省非交通系统货物运输量抽样调查区之一,对全区拥有10辆以下载货汽车的单位车辆数、货运量和周转量等情况进行一次调查。调查结果:期末实有载货汽车843辆,货运量431816吨,周转量81724917吨公里。

1985年,庆阳县西峰镇被确定为全省非交通系统自有载货汽车固定调查点,从次年开始,对辖区各级非交通系统、各种联营形式的运输单位和私人自有载货汽车的运输情况进行定点调查。确定以每年六、七两月作为调查登记月,由各有车单位逐日填写单车行车原始记录,按月填报载货汽车运输抽样调查表。地区统计处汇总并推算全区情况。

第七节 典型调查、重点调查及其它调查

一、农村经济

1. 农业生产合作社和农村人民公社收益分配

1956年,省统计局确定庆阳县为全省重点调查县之一,在6个乡选择9个农业生产合作社,对其收入及分配情况进行典型调查。1957年,调查范围扩大到参加秋收分配的全部高级社。同时,各县按6%的比例选择合作社进行典型调查。

1958年收益分配调查分两部分,一部分在所有公社进行,内容有基本情况、收益分配、实行工资制与供给制情况等;另一部分在重点合作社进行,内容主要是增产增收情况。1959年收益分配调查有两次,一次为夏收预分,在基本核算单位进行;一次是全年分配,在各公社进行。

从1960年开始,调查在国家确定的庆阳、镇原两县进行,每县各选择1个重点公社,在该社分别选择1个典型大队和典型生产队,按月、季和年度填报调查表。生产队填报的调查表有基本核算单位基本情况、收入及其分配、生产费用开支、公积金和折旧准备金使用、粮食大豆生产量与分配、决算后资金状况等6种。

1962年,农村人民公社收益分配调查划归农业部门负责,每县选择1个典型生产队进行定点调查,至1966年中断。

从1970年起,将农村人民公社收益分配典型调查改为全面报表,纳入统计部门的农业统计报表制度。

2. 农村人民公社三级经济

1959年,在各县分别选择3个公社的3个大队和3个生产队,对公社生产积累进行典型调查,调查项目主要有资产积累、来源以及流动资金计划分配等。同年,庆阳县作为全省重点县之一,选择典型社队,进行公社三级经济调查,至1966年中断。

1973年,在镇原县选择两个生产队为全省农村经济典型调查点,结合每年统计年报,填报典型生产大队所在公社三级经济情况调查表。1975年,调查点扩大到每县3个。1977年以后,只在宁县1县进行。

从1980年起,宁县被确定为全国农村经济重点调查县,选择3个公社的3个生产队进行长期调查。1982年调查县增加庆阳、镇原两县,每县选择5个公社的5个生产队,全区共13个公社、13个生产队。调查方法仍然是年终填报调查表,县上填报的综合调查表有农村人民公社劳动力分配及固定资产调查表和农村人民公社基本核算单位经济调查表两种。1984年,公社三级经济典型调查、重点调查终止。

3. 其它农村经济

1952年,省、专两级在庆阳县选择马岭区第七乡进行农村社会经济典型调查,内容包括乡村政权组织、乡政府机构及其工作制度、乡村教育事业、乡财政开支、农民负担等方面。

1956年12月,在庆阳县和环县各选择两个农业合作社,进行家畜及饲料生产情况调查。庆阳县调查结果,每头牲畜平均实际负担耕地面积为黄牛45.9市亩,马45.9市亩,驴27.7市亩。

1958至1962年,各县进行的典型调查和重点调查有丰产田生产费用调查、公社整社结束时基本情况调查、农业生产恢复和发展情况调查、冬小麦田间管理调查等。

1963年,在收益分配典型调查点进行养猪和大牲畜生产情况调查,内容主要是集体和私有生猪及牛、驴、骡、马的头数及其繁殖、买卖、宰杀情况。同年12月,在庆阳县进行农业资金和农贷分配、使用情况典型调查。

1964年,在各县进行农产品生产成本调查,其中庆阳县为全国调查县之一,除调查国家规定的小麦、胡麻、洋芋、猪、羊等产品外,同时调查地区增加的其它品种。合水县调查结果:每市亩小麦产值20.31元,物质费用5.49元;猪每头产值71.12元,物质费用57.62元;黑羊每只产值23.14元,物质费用19.16元。

1985年,在宁县住户调查点进行农村吃、穿、用主要商品需求趋势调查和农民家庭购置纺织品数量调查。

二、工商经济

1. 工业

1952年,在西峰地区选择61户手工业者、坐商和摊贩,进行工商业基本情况典型调查。结果是行业数16个,户数1088户,从业人员1991人,固定资产11.8万元,流动资金26.9万元,营业额216.4万元,毛利48.8万元,纯利1.7万元,税负13.2万元,业务负担34万元。

1953至1963年,先后对历年手工业变化、私营10人以下小手工业基本情况和工矿设备拥有量等进行调查。

1981年,根据国家统计局统一安排,进行关停、新建、亏损企业基本情况调查和关停企业职工安置情况调查。

2. 商业

1954年7至8月,在区内选择6个典型市场,对私营商业和初级市场居民购买力进行典型调查。同年9月,省、专两级在西峰进行中级市场调查,选择20个不同类型的批零兼营户,通过对其经营情况重点调查,推算了西峰地区国营、合作社营和私营商业的销售、批发和零售比重。

1955年8至11月,在全区进行农副土特产品生产、销售和库存情况调查。次年8月,

在庆阳、宁县进行商品产销经济典型调查,内容是1957至1959年工业手工业原料、药材等140种农副产品产量、产值和收购量以及8种小农具的现有量和需要量。

1976年6月,地区统计部门组织有关业务部门对农副产品生产、自用和出售情况进行重点调查。调查的产品共83种,其中供销社31种,外贸局14种,商业局34种,粮食局4种。调查汇总的主要结果是地区供销系统生产2622.3万元,自用558万元,国家收购1792.6万元,集市成交271.7万元;地区商业局系统生产2011.8万元,自用552.1万元,收购1296.1万元,集市成交163.6万元;地区粮食局系统国家收购3638.7万元。

1978年,省统计局在庆阳地区确定重点商店,进行商业经营情况定点调查至今。调查的主要指标有商品纯销售额、毛利、流通过程费用、税金、利润、经营品种、销售差错率、全部职工平均人数、财产损失、全部流动资金平均占用额等30多个。各重点商店按月直接向省统计局填报调查表。

三、其它社会经济

1958年元月,庆阳、镇原、正宁3县对全部企事业单位、国家机关、党派团体的职工人数、工资及劳保福利进行典型调查。1959年9月,在各县工业和基本建设单位选择部分企业对职工基本情况进行调查,内容包括职工成份、性别、年龄及工龄构成以及文化程度、政治面貌等情况。

1960至1964年,在全区进行的重点调查及典型调查有各部门跃进奖金调查、乡村商品粮人口与口粮调查、基本建设计划外工程调查、调整工资情况调查等。

1971年5月,在全区进行临时工使用情况调查,内容是历年临时职工基本情况以及招收来源、用工形式和部门分布状况。

从1985年第三季度起,在全区年耗能源(折标准煤)500吨以上的40个重点工业和交通运输企业建立能源消耗调查制度。各重点企业按季填报各种能源产品的消费量以及与之有关的其它经济指标,地区统计处据此编制全社会能源平衡表,包括主要能源产品的消费量、加工转换投入、产出量、损失量、终端消费量、平衡差额等项目。

第三章 普查

明代,在庆阳辖区曾清丈土地。清朝政府除几次进行土地清查外,还多次试行户籍普查。民国时期,先后进行人口、地亩、工业、矿产、教育等普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后,普查方法在多方面得到有效应用。

第一节 人口普查

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清政府宣布进行以五年为期的人口普查,但无结果。宣统二年(1910年)又举办全国人口清查,也未得到全面资料。

民国元年(1912年),国民政府下令在全国进行人口清查,按人登记性别、年龄、婚姻、职业和出生、死亡等项目,由于没有规定统一的标准时间,清查结果重复遗漏甚多。十七年(1928年),国民政府内政部举办全国人口调查,因军阀混战,区内未能开展。三十一年(1942年),国民政府修正公布《户口普查条例》,规定全国户口普查,至少每10年举办一次。三十六年(1947年)公布《户口普查法》,区内除合水、环县的解放区外,其他各县均进行人口普查。普查项目有性别、籍贯、年龄、教育程度、职业、婚姻、宗教、废疾等。由于制度混乱,方法不一,调查结果与实际相差较大。

建国后至1982年我国已进行了三次人口普查,由于调查方案的科学性和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各次普查结果都比较准确。

第一次人口普查

1953年4月3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发出“指示”,确定以公历6月30日24时为标准时间,举行全国人口普查。

专区及各县成立由民政、统计、公安等部门组成的人口普查登记办公室,负责普查工作;动员部分教员和其他干部参加普查登记及汇总统计业务。调查登记以常住人口为对象以户为单位进行。调查登记站按乡镇的选举区域设立,采取户主到站登记为主,辅之以到户访问方式,逐户登记每个家庭及其成员情况。按户登记的项目有家庭住址、常住人口、在外人口3项;按人登记的有姓名、性别、年龄、民族、与户主关系5项。县的调查登记和汇总工作从7月1日开始至10月底结束。

第二次人口普查

1964年2月11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指示,决定进行第二次全国人口普查。普查登记的标准时间仍为6月30日24时。这次普查按户登记的项目取消,按人登记的项目增加出生年月、本人成份、文化程度和职业4项,共9项。

4月,专、县成立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及办公室。专区领导小组组长由副专员贺玉卿兼任,办公室主任由公安处长兼任,从公安、民政、统计等部门抽调人员办理业务;各公社、大队分别成立办公室和普查小组。5月,各县分别选择1个生产队进行试点,6月,县、社两级对调查人员进行培训。普查登记之前,各级利用各种形式进行广泛宣传。

7月1日至15日登记。全区共抽调机关干部6239人,分赴各登记站检查指导;抽调大队和生产队干部(包括文书、会计)12344人担任调查登记员。登记完毕后,各县组织工作组,逐户核对,对登记表进行审核。7月中旬至8月上旬,各级对普查结果进行逐级汇总。汇总表有人口变动、人口年龄、各民族人口、人口文化程度、城市人口、集镇人口等6种。8月中旬,各县携带汇总表参加省级汇总,

第三次人口普查

1980年国务院发出在1982年进行全国第三次人口普查的决定。区内普查工作长达3年。

一、准备工作 (一)成立机构。1981年6月成立庆阳地区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及办公室。行署副专员宋廷杰兼任领导小组组长,行署办公室及统计、公安、民政、劳动、宣传、计划生育等部门负责人任成员;统计局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各县、各公社(镇)和千人以上的事、企业单位成立相应的普查机构。(二)整顿户口。1981年7至12月,在全区开展户口整顿工作。户口整顿分试点培训、户口调查、核对登记、处理问题、建立制度、检查验收6个步骤。参加户口整顿工作的各级业务骨干13296名,在对查出的无户口人口、自由流动人口以及户口登记中的重、漏等问题逐一解决的基础上,进一步建立和健全城、乡户口管理制度。(三)进行试点。1981年11月9日至12月1日,地区在西峰进行试点。在全面学习人口理论和科学统计方法的基础上,模拟人口普查全过程进行“实地练兵”,为各县和地直各部门培训业务骨干74名。县级试点于1982年4、5月间进行,参加试点培训的县、社两级普查办公室工作人员821名。(四)普查员和普查指导员的选调与培训。1982年6月中旬,县社两级对普查人员进行培训。经测试,审定7963人担任普查员和普查指导员。(五)行业职业调查和地址编码。为了准确地对人口普查表各项目进行编码,以便电子计算机汇总,各县事先对各辖区所有行业和职业进行摸底,根据全国统一规定的编码目录,按号入座,编码造册。同时对各公社(镇)、大队(居委会)、生产队(居民小组)的地址逐一核实、编码,汇编成册。(六)物质准备。6月底,由国家统一制作的普查资料软硬包装材料、各

种统计表格、文件以及普查登记表分别发往县、社或普查员手中；各县人口普查资料库全部建立。(七)宣传工作。6月份为普查的宣传月，全区共办各种板报、专栏 2435 期，张贴标语、宣传画 64400 条(幅)，自办广播节目 1260 次，放映幻灯 192 场，印发各种宣传材料 437400 份，举办大型报告会 11 场，给中小学学生上人口普查课 3560 堂。

二、普查登记 普查登记的标准时间为 7 月 1 日 0 时。参加普查登记的普查员、普查指导员和其他辅助人员共 13000 人。普查登记采取以户主到站申报为主，结合上门走访登记的方法，逐户逐人进行。7 月上旬完成登记。登记的项目为 19 项，其中按户登记的有户别(家庭户或集体户)、本户住址、本户人数、本户 81 年出生人数、死亡人数、常住户口已外出一年以上的人数等 6 项；按人登记的有姓名、与户主关系、性别、年龄、民族、常住人口户口登记状况、文化程度、行业、职业、不在业人口状况、婚姻状况、生育子女总数和成活子女总数、81 年生育状况等 31 项。中旬复查，下旬验收。验收结果，质量合格。

三、手工汇总 8 月，对普查登记表主要指标逐级进行手工汇总。汇总表有总户数总人口、常住人口的户口登记状况、1981 年人口自然变动、各民族人口、各种文化程度的人口等 5 种。手工汇总结束后，地区和各县分别整理编印《第三次人口普查手工汇总资料汇编》。

四、项目编码 普查登记表各项目的编码于 8 至 10 月由各县抽调人员组成编码队集中进行。全区经过培训的编码人员共 361 名，其中编码员 333 名，编码指导员 28 名。各编码队分设地址、人户、行职业和复查划线 4 个专业编码组，采取流水作业方法，对每张普查登记表各项目逐一进行编码。10 月，地区组织人员对各县编码工作质量进行抽样检查验收。

五、资料送交 11 月，各县将装订成册的普查表按规定装箱，派专人护送至省。

六、机器汇总 12 月，省统计局电子计算站对全区普查表进行录入汇总，地、县派人跟班答疑。1983 年 7 月，将汇总结果反馈各县。

七、资料汇编 1983 年 8 月，地区普查办公室从各县抽调 13 人，对机器汇总结果进行整理，编辑铅印《庆阳地区第三次人口普查资料汇编》。内容包括全区及分县、分公社的全部普查结果。

八、人口分析 1983 年 5 至 6 月，省人口普查办公室举办人口资料分析讲习班。10 月，地区普查办编写出《庆阳地区人口浅析》，内容包括人口概况、人口预测、人口与经济发展的关系 3 个部分。

第二节 工业普查

民国政府曾几经筹划举行全国工业普查，民国三十年(1941 年)，完成工业普查总方案，督导经济部及各省市统计处依次举办，但由于战争等诸多原因而终未实现。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区内进行的全国性工业普查有两次。

1950年3月,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发布在全国举办工业普查的“训令”。是年,全区仅有西峰面粉厂1家地方国营企业,该厂根据统一规定,填报了有关普查表。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为给党中央提出的20年战略目标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提供全面、详细的基础资料,国务院决定在1986年第一季度进行第二次全国工业普查。普查的内容主要是工业基本情况和工业技术装备、经济效益、内容结构和职工状况。普查的对象是全部工业企业。全区普查工作按照准备、正式填表与数据处理、编辑出版与分析研究3个阶段进行。1985年基本完成准备工作,其主要内容是:

一、组建机构 1984年5月成立地区工业普查领导小组及办公室,行署副专员王银定兼任领导小组组长,地区计划处、统计处、工交处、工会办事处、劳动人事处、工商处、科技处、商业处、财政处、粮食处、企业整顿办公室、城建环保处、乡镇企业处负责人任领导小组成员。计划处、统计处、工交处、企业整顿办公室负责人兼任办公室正、副主任。各县分别成立相应的普查机构。1985年5月,地、县有关处(局)和各全民企业建立工业普查领导小组和办公室,各乡(镇)政府、集体企业、乡(镇)企业建立普查领导小组。

二、清查企业 正式普查开始之前对全区工业企业进行了3次清查。第三次清查于1985年11月进行,根据全国统一安排,由县普查办公室对辖区各级工业企业逐一调查,填写工业企业情况卡片,对其中项目按规定编写代码,层层审核上报。在此基础上,地、县和各部门编制普查清册,为正式普查提供定案性指标。

三、组织试点 地区试点于1985年4至6月在地区农机二厂模拟工业普查的全过程进行。县级试点在9、10月间全部完成。

四、业务培训 对工业普查人员的培训由地、县、企业3级分别组织。地区培训65人,县级培训317人,企业培训1100多人。

五、基础整顿 分目标分解、统一步调、审查验收3步进行:(1)目标分析。按照全国统一规定,把这次工业普查的两大任务(提供比较全面详细的基础资料;切实加强企业统计、会计和经济核算的基础工作)分解为建立登记台帐、汇总计算表及活页卡片、补充完善计量检测手段、原始记录、定额、管理制度等7个方面,若干个具体项目。并把整顿的内容(项目)分别定至各全民、集体和乡(镇)工业企业。(2)统一步调。各企业按分解的基础项目,逐项落实,达到合格标准,并按照统一标准,全面清理整顿,建立健全和完善各种额定项目。全区整顿工作于10月底以前突击进行。(3)审查验收。地区于11月中上旬根据《工业普查考核验收与评比奖惩办法》,对各企业整顿项目逐项审查验收,合格者发给证书,不合格者返工补课重新验收,使全部企业达到合格标准。

六、试填普查表 1985年底,在地区进行普查表的试填工作。普查表分甲、乙、丙3类;甲类表(全民企业适用)包括企业基本情况、生产销售和库存、新产品和产品产量、工业设备、主要产品生产能力、原材料和燃料、动力消费及库存、能源消费、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专业化和协作、劳动工资、财务成本、矿山资源开发和利用等12部分36种,汇总计算表16种。乙类表(集体企业适用)和丙类表(乡镇企业适用)的表种及指标稍有简化。

正式填表、数据处理、资料编辑、分析研究等大量工作将在以后3年内完成。

第三节 其它普查

一、小学教育

1953年9月,在全区进行小学教育普查。专区成立小学教育普查工作委员会,专员任主任、文教科任副主任,各县县长任委员;并抽调干部组成调查研究工作组具体负责普查工作。普查范围包括区内教育行政部门和其它部门领导的公立、民办及私立的初小、高小和完小。普查表的内容有学校、班级、学生、教职员、毕业生人数和毕业生出路、学生家庭出身、学生离校原因、校舍、经费、教职员工资等。普查标准时间为1950至1952年每年7月底和各教学年度。同时,每县选择一所学校进行典型调查,搜集对教科书的意见、教学组织方法等情况。普查从9月24日开始,10月7日结束。普查登记的学校1060所,学生54797人,教职员1688人。

二、牲畜

1956年在全国进行牲畜普查,专区及各县以计划统计部门为主,畜牧、农副产品采购等部门配合,办理普查业务。除部队外,区内所有农业生产组织、农业户、非农业户以及厂矿企业、机关、学校所饲养的牲畜,均在普查之内。普查时间为7月1日。普查登记表分役畜和畜产两部分。普查登记的大牲畜和猪、羊总头数为258143头,其中牛35142头,马1587头,骡1466头,驴34962头,绵羊88447只,山羊78167只,猪18372头。

三、用工人数

1977年,对全区全民和集体所有制单位实际用工人数进行普查。普查标准时间为7月30日。普查对象是凡由全民和集体单位直接组织安排生产或工作,并由其支付工资或发给补贴费的人员。普查工作由地、县计委、劳动、财政、银行等部门组成办公室负责进行。普查结果:全区实际用工人数71113人,其中全民单位66096人,集体单位5017人,分布在国民经济各部门。

四、基本建设和挖潜革新改造措施项目

1978年,在全区进行基本建设和挖潜革新改造措施项目普查。普查对象是凡总投资在5万元以上的全民所有制单位在建基本建设和挖改措施项目以及市镇集体所有制单

位、农村人民公社在建基本建设项目。普查内容有项目规模、投资、工期、材料消耗、效果6个方面,包括各种分组指标。由地、县计委牵头,会同工交办公室和财政、银行部门共同实施。这次普查登记的基建和措施项目88个,建筑面积137183平方米,总投资4491.62万元。

五、自然科学技术人员

1960年,专、县统计室组织计委、科委等有关部门,在全区进行科学技术干部基本情况普查。普查的标准时间为11月30日。

1978年,又在全区进行自然科学技术人员基本情况普查。普查的范围为全民、集体所有制单位和农村人民公社一级的科学技术人员。普查的标准时间为6月30日。普查工作以计委为主,从科技、工交、人事、教育、卫生等部门抽调人员组成办公室,负责实施。普查综合表有:按年龄、按技术职务、按专业和按部门分组的全民和集体单位科技人员普查表、全民单位具有技术职称或大中专自然科学各科系毕业及未从事科学技术工作人员普查表、全民独立科学研究机构人员情况普查表、集体单位从事科学技术工作的人员数表等6种。全民单位普查登记的自然科学技术人员3384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404人,农业技术人员650人,卫生技术人员1610人,科学研究人员79人,教学人员641人。

六、施工企业

1980年,在全区进行施工企业普查。普查范围为全民和城镇以上集体施工企业。普查标准时间为1979年12月31日。在普查的基础上,对合格企业颁发了营业执照。

七、地名

1980年5月至1983年1月,在全区进行地名普查。地区成立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和办公室,行署副专员任领导小组组长,军分区和民政局负责人任副组长,抽调有关部门人员参加办公室工作。普查前地、县分别进行试点,培训普查人员438名。1981年初,普查工作全面展开,8月结束。全区共普查各类地名33025条,其中行政区划和自然村25594条,其它(包括台、站、场、古迹、建筑物等)名称6431条。

八、中药材资源

1982年,地区医药公司组织各县公司对子午岭沿线的宁、正、合、华4县野生药材资源进行首次普查,共采集119种药材标本,查清了分布地域和资源面积。

1985年元月起,在全区再次进行中药材资源普查。地区成立由医药公司、农牧处、林

业处、卫生处、统计处负责人组成的普查领导小组，抽调人员办理普查业务。普查采取统一部署，分县包干，适时采集标本，集中内业鉴定筛选制作上台的办法进行。全区普查面积 135595 万亩，采集各类中药材标本 209 种 4107 份，经过筛选制作上台纸的标本 3628 份，查明总蕴藏量 26 万吨，新发现野生药材资源 67 种。同时，完成国家规定的 363 种（分布本区 165 种）和未列入规定的大宗、地道药材的资源、分布、生长环境、蕴藏量、历年收购量、区内需要量、开发利用史以及现状等调查内容。

九、体育场地

1983 年 9 至 12 月，在全区进行体育场地普查。普查工作由地、县委牵头，统计局、教育局和总工会配合。普查标准时间为 1982 年 12 月 31 日。普查内容包括各类体育活动场所的个数、面积等情况。由普查员逐单位、逐场地调查丈量，逐项填写登记表，地、县委逐级汇总。普查综合表共 10 多种。普查汇总各类体育场地 1264 个，其中体委系统 23 个，工矿系统 81 个，农林系统 23 个，学校系统 1083 个，其他 54 个。

十、城镇房屋

1985 年 3 月至 1986 年 4 月，在全区城镇进行房屋普查。地、县成立领导小组和办公室。普查对象是城市、县城（镇）和独立工矿区范围的全部房屋。普查内容包括房屋建筑面积、住宅套数、房屋结构、层数及用途、房屋建成年份、完好程度、使用土地面积、产权、性质、和居民居住情况等 10 大项 60 多个指标。普查表有“分幢”表和“分户”表两种，由普查员逐房、逐户丈量核实，逐项登记，并绘制房屋分间示意图。共登记房屋 20842 幢，建筑面积 3876233 平方米。

附：

建国以来全区主要专项普查情况表

普查内容	普查进行时间	普查标准时间	主搞单位
第一次工业普查	1950 年 4—9 月	1949 年底	专署财文科
小学教育普查	1953 年 9—10 月	1950—1952 年每年 7 月底和各学年	专署文教科
第一次人口普查	1953 年 5—10 月	1953 年 6 月 30 日 24 时	专区民政局
牲畜普查	1956 年 7—8 月	1956 年 7 月 1 日	专区计委
科技干部普查	1960 年 12 月	1960 年 11 月 30 日	地委统计室

续表：

普查内容	普查进行时间	普查标准时间	主搞单位
机关企业汽车技术情况普查	1963年7月	1963年6月底	专区交通局
第二次人口普查	1964年4—8月	1964年7月1日0时	专区公安局
金属材料、煤炭库存普查	1973年9月	1973年9月1日	地区计委
地甲病普查	1974年10月开始		地区地方病研究所
森林资源普查	1975年10月开始		地区林业局
克山病普查	1975年11月开始		地区地方病研究所
文物普查	1975年开始		地区文物馆
矽肺普查	1975—1976年		地区卫生防疫站
基本建设项目普查	1978年6月	1977年底	地区计委
自然科学技术普查	1978年7—8月	1978年6月30日	地区计委
农业害虫天敌资源普查	1979—1983年		地区农技站
第二次土壤普查	1979—1986年		地区农技站
施工企业普查	1980年5月	1979年12月31日	地区建设局
大骨节病普查	1980年12月开始		地区地方病研究所
地名普查	1981年		地区民政局
林业病虫害普查	1982年4月		地区林业局
第一次中药材资源普查	1982年		地区医药公司
第三次人口普查	1981年6月—1983年6月	1982年7月1日0时	地区统计局
体育场地普查	1983年9—12月	1982年12月31日	地区体委
第二次工业普查	1984年5月起	1985年	地区统计处
第二次药材资源普查	1985年1月起		地区医药分公司
城镇房屋普查	1985年3月起	1985年6月30日	地区城建处

第四章 统计整理与统计分析

民国二十一年(1932年),国民政府颁布的《统计法》规定“各省市,亦得编印本省市县之分类统计年鉴”。三十七年(1948年),主计部在《建立统计资料档办法》中要求“统计资料之整理,以完备、正确、连续为主,形式上,以划一整齐,并能保持永久为主”,还规定了资料整理的步骤。但在区内很少开展统计整理工作,统计服务的形式是由统计人员直接将统计报表呈送政府长官使用。唯二十六年(1937年)《甘肃省第三行政督察专员兼保安司令罗仁骥巡视报告》的数字及文字内容丰富,包括所属镇原、泾川、灵台、宁县、正宁、合水、庆阳8县的疆域、地势、沿革、古迹、名胜、气象、户口、区域、机关、保甲、公安、自卫、仓储、卫生、禁烟、财政、税赋、建设、农林、教育、社会风尚、人民思想等方面的情况,计有各种统计表格40余种,并附有全区和各县行政区划图、交通图和教区图。文笔简炼,书写整洁,印刷考究,堪称区内一部珍贵的历史统计资料,现存地区档案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地、县统计部门和各业务主管部门把统计资料的整理工作作为提高统计服务质量的一个重要部分,在定期或不定期地整理公布各种进度统计资料的同时,组织收集整理和编印综合性年鉴资料和历史资料,方便了使用。

第一节 年度统计资料

庆阳地区地、县统计部门从1954年开始整理编印年度统计资料。最初,由于统计报表制度尚未全部建立,资料内容简单,指标概略。60年代,主要是一些经济指标,以油印本形式向领导和有关部门发送。70年代增加少量社会统计指标,同时地、县各主管部门也开始整理年度业务统计资料。1980年后,统计部门整理的年度资料内容包括社会、经济各个方面,印刷装订形式也越来越精美。

一、综合性统计资料

《庆阳专区国民经济基本情况》由地区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根据专业年报资料,于1968年开始,每年整理编印一册。内容包括农村人民公社基本情况、农业、工业、商业、交通运输、职工人数与工资等6部分。1970年编印最后一本。

《庆阳地区国民经济统计资料》由地区计划委员会于1971年整理编印,最初各年内容有综合、农业、工业交通、基本建设、商业财金、文教卫生、劳动工资7个部分。1980年计

划与统计机构分设后,该资料由地区统计局(处)继续整理编印。随着统计调查任务的增加,资料内容不断充实,1985年包括综合、农业、工业、交通邮电、固定资产投资、商业财金、文教卫生体育、劳动工资、物资能源和城乡调查9个部分。数字来源,除地区统计处农业、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商业、劳动工资、物资能源等专业统计和城乡住户、物价抽样调查年报资料外,同时收集农业区划、农机、水利、气象、乡镇企业、交通、邮电、财政、银行、公安、文化、广播、教育、卫生、体育等部门业务统计年报(决算)资料,综合整理。

《庆阳地区国民经济主要指标》由地区统计处于1984年首次编印,内容与年鉴资料基本相同,但指标概要,形式简易,便于及时整理,提早供应统计年报主要数字。发送范围主要是地委、行署领导。

二、专业性年度资料

70年代,地区各业务部门开始整理本部门业务统计年度资料,至1985年,整理编印年度资料的有粮食处、商业处、供销办事处、林业处、水利处、邮电局、交通处、教育处、组织部等部门。

第二节 历史统计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区内历史统计资料的整理工作大体有4次。第一次是在1954年,为实行计划经济的需要,对解放以来各年主要统计数字进行了系统整理;第二次是在1962年,为制订国民经济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政策提供依据;第三次是在1971年,通过系统整理历史统计资料,弥补了“文化大革命”时期造成的统计数字严重残缺的损失;第四次是1980年后,为反映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社会经济体制改革的需要,历史统计资料的整理工作受到普遍重视。

一、综合性历史资料

《庆阳地区统计资料》(1949—1953)由专区统计科于1954年整理编印。内容包括人口和农业两部分,有总人口和农业生产组织、耕地面积、牲畜数量、农作物和林业生产情况等表。

《庆阳专区国民经济历史统计资料》(1949—1962)由专区统计局于1963年整理编印。内容有全区和分县基本情况、农业、工业、交通运输、商业、劳动工资等6部分统计指标。

《庆阳地区国民经济统计资料》(1949—1970)由地区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于1971年整理编印。内容包括本区自然概况、全区及各县基本情况和农业、粮食、工业、交通

运输、财政金融、商业、劳动工资 9 个部分。

《庆阳地区工农业总产值历史资料》(1949—1982) 由地区统计局于 1983 年整理。内容有全区、分县历年工、农业总产值及农、林、牧、副、渔各业产值。

《庆阳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资料汇编》(1949—1985) 由地区统计处于 1986 年整理编印。内容包括综合、农业、工业交通邮电、基建物资、商业财金、物价、劳动工资、文教卫生体育、人口 9 大部分近 2 万统计指标和地区历史沿革、地理概况、社会经济及统计指标解释等文字资料；并编入反映地区社会经济发展情况的彩色照片和统计图等。

二、专业性历史资料

《平凉专区人口统计资料》(1949—1958) 由平凉专区(庆平合并)计划委员会整理,内容包括全区和各县总户数、总人口及农业、非农业户数、人口等指标。

《庆阳专区文教卫生体育统计资料》(1949—1961) 由专区文卫局于 1962 年整理编印,包括全区和分县卫生、教育、文化、体育四个方面的主要统计指标。

《庆阳地区卫生统计资料》(1949—1970) 由地区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于 1971 年整理,编入卫生部门机构、人员、床位以及各种疾病发病情况等统计表。

《庆阳地区商业购销统计资料》(1962—1973) 由地区商业局于 1974 年整理编印,包括综合、收购、销售、供应出口等 4 个部分。

《庆阳地区粮食油脂统计资料》(1949—1983) 由地区粮食处先后于 1977 年和 1984 年分两段整理编印,内容有全区和分县基本情况、粮油生产、征购、销调存和城镇供应等方面统计指标。

《庆阳地区供销社购销统计资料》(1962—1979) 由地区供销社和综合购销站于 1980 年联合整理,包括基本情况、购进、销售、库存、财务等方面主要指标。

《庆阳地区物价指数调查汇编》(1936—1980) 由地区统计局与地区物价委员会于 1981 年联合编印,编入全区和西峰地区物价、工资水平总指数和农副产品收购价格指数、商品零售价格及服务项目收费指数、职工工资及生活费用指数、集市贸易价格指数、工农业产品比价指数等指标。

《庆阳地区教育事业统计资料汇编》(1949—1985) 由地区教育局(处)先后于 1981 年和 1986 年分两段编印,内容包括综合、师范学校、中等专业学校、普通学校、农业中学、小学、工农业业余教育、电大教育、幼儿教育、财务等部分。

《庆阳地区银行信贷现金统计资料》(1949—1979) 由庆阳地区中心支行于 1982 年整理编印,包括全区和分县银行资金来源、运用及现金收入、支出 4 种统计表。

三、历史资料台帐

农村统计台帐。1980 年,在全区公社和大队两级建立农业统计资料台帐。台帐资料起

止时间为1949至1980年,按年度逐年登记。内容包括各级组织情况、耕地面积、农作物播种面积和产量、林业及畜牧业生产情况、农用机械拥有量、农业现代化情况、农村收益分配、农业总产值等10多种登记表,并附记农村主要干部任职和本地大事记等情况。

工业统计台帐。1980年,在全区全民所有制和县属集体所有制工业企业建立建厂以来基本统计资料台帐,逐年登记。台帐表格有企业概况、企业重大变动记录和职工人数与工资、资产资金、主要生产设备、主要产品生产能力及产量、产值、劳动生产率、主要财务成本指标、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企业农副业生产情况等,400多个指标。

第三节 统计信息服务和统计分析

1958年以前,区内统计服务方式主要是向领导发送统计报表,很少统计分析。之后,开始编印统计刊物,在发布统计信息的同时,提供统计分析资料。60年代,统计分析普遍开展,出现不少较好的分析材料和调查报告。80年代,各级提倡统计优质服务,促使统计服务的方式和统计分析的质量向多样化、高层次的方向发展。

一、统计刊物

《中心工作进度报告》由平凉(庆平合并)专署计划委员会为适应当时统计战线提出的“统计工作为党的中心工作服务”、“为大跃进服务”的口号于1958年创办,用以向领导提供各项专业统计资料和统计分析及统计调查报告。每年编印约30期,1962年停办。

《调查统计资料》由地区统计局于1963年编印。当年编印20期,主要用以公布统计报表数字。1964年编印25期,其中统计分析12期,调查报告12期。1965年编印34期,大多是统计分析调查报告和有关经济问题研究资料。1966年下半年停办。

《国民经济统计资料提要》由地区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于1971年开始编印,用以提供各专业统计报表资料。1973年地区计划委员会成立后,由该委继续编印,1980年停办。

《统计资料》由地区统计局于1981年开始编印,当年编印28期,以后逐年增加,1985年62期,大多是统计分析文章。其中不少在全省评比中获奖或被省以上报刊和电台采用。

《统计信息快报》由地区统计处于1986年编印,当年编印60期,后因复印条件不能保证而停办。

二、统计公报

从1984年开始,地、县统计部门每年向全社会发布《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公布工业、农业、固定资产投资、交通、邮电、商业、财政、金融、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教育、卫生、人口、人民生活等方面基本统计数字。1985年以后,在《陇东报》上发表。

三、统计分析单行本

1980年以后,地区统计局(处)先后编写印发《庆阳地区经济发展三十年》、《庆阳地区概貌》等单行统计分析材料,提供有关方面使用。

第五章 统计教育

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八月和九月,国民政府考试院先后公布《修正高等考试统计人员考试条例》和《普通考试统计人员考试条例》,对应试人员的学历等条件以及考试课目分别作出规定,以考试成绩高低录取任用统计人员。二十五年(1936年),国民政府公布的《主计人员任用条例》,对各档次统计职务任职资格均规定有学历要求。三十年(1941年),核准施行的《政府主计、会计、统计人员考试实施细则》,规定了对在职统计人员平时考核学识成绩的具体办法。民国政府所制订的上述文件,多在省以上政府统计部门实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初,专、县统计人员主要是结合统计年报和专项调查,学习有关指标解释和调查方案。60年代初,省统计局曾几次举办培训班,为地、县培训了一些统计干部。1973年后,随着统计工作被重视,国家和省统计局开始选派统计干部到一些大专院校进修统计专业,或委托院校举办短期培训班,对统计干部进行业务培训。1980年后,地、县统计部门大抓统计理论知识教育,采取选派培训及进修,举办学习班,编写印发统计教材,组织电视讲座,参加自学考试,接受专业院校毕业生等多种形式,通过多种渠道,全面提高、改善统计队伍的业务素质和专业知识结构。

第一节 干部培训

一、选派培训、进修

1954至1956年,专县统计部门先后选派干部参加省统计局、省计委举办的两期统计计划干部培训班和省计划统计学校轮训。1959至1963年,全区先后4次选派地、县统计干部20余人,参加省委统计室、省统计局举办的为期3个月的培训班。此后,选派干部参加省和国家统计局举办的3个月以上培训班的情况是1973年1次,参加8人;1976年1次,参加8人;1980至1985年先后4次,参加20人。

除此,从70年代后期至现在,地、县统计部门参加国家和省统计局3个月以下业务培训班的干部人数,每年平均约25人次;选派干部到大专院校进修统计专业6人。

二、举办学习班

自50年代统计报表制度形成以后,地、县主要是结合布置专业统计年报和专项调查

工作,对统计人员进行适用性培训。1981年10月,地区统计局举办综合性统计业务学习班,学习内容以统计学原理和农业统计、工业统计、基本建设统计、商业物价统计、劳动工资统计、物资统计7个部分为主,以经济理论常识、综合统计、社会统计3个部分为辅。参加学员共75人,其中地、县统计局34人,地区各局专职统计20人,地直各工业企业统计人员21人。学习班在讲课、辅导、讨论、作题的基础上对学员进行了考试,考试成绩平均93.6分。

此后,地、县在继续坚持利用布置统计年报,以会代训,组织学习统计理论、方法的同时,随着各项统计调查任务的增加,经常举办各种短期业务培训班,如农产量、住户、物价、人口抽样调查培训以及各项普查业务培训等。

地直和县直各业务部门和单位统计人员除参加地、县统计部门举办的学习班之外,经常参加国家和省级主管部门举办的业务培训。同时,地区各业务部门利用统计年报会议或举办短期培训班,对基层统计人员进行培训。

三、接受毕业生

1958年,国家统计局重庆统计学校分配平凉专区(庆平合并)计划、统计部门毕业生,现在庆阳地区工作者3人。1983年至今,省统计局先后分配区内西安、四川两所统计学校毕业生8人。

第二节 电视讲座

一、社会经济统计学原理

1983年,地区统计局组织全区统计人员参加国家统计局与中央电视台联合举办的“社会经济统计学原理电视讲座”。分12章,共72课时。参加学员共502人,其中正式学员407人,旁听学员97人,编12个教学班,45个学习小组。1983年7月开课,1984年3月考试。参加考试的91人,成绩及格者87人,由国家统计局发给结业证书。

二、统计数学基础知识

1984年,地区统计处组织全区统计人员参加国家统计局与中央电视台联合举办的“统计数学基础知识电视讲座”。参加学员87人。8月开课,12月考试。参加考试学员53人,及格51人。国家统计局向成绩及格者颁发了结业证书。

第三节 统计专业自学考试

1985年,地区统计处按照中国统计干部电视函授学院的教学大纲,统一组织了全区统计专业自学考试的教学工作。地区成立“中国统计干部电视函授学院甘肃分院庆阳工作站”(设在统计处)。全区报名学员120人,其中地、县统计部门56人,其他部门和企事业单位64人。1985年6月开学,11月首考哲学,以后每年上半年和下半年分别开考两门,重考两门。

第四节 统计教材

1980年后,地区参考有关书籍自编业务教材,在统计干部培训和自学中起到辅助作用。

《社会经济统计专业基础知识问答》由地区统计局于1981年编印,内容有理论常识、统计原理、综合平衡统计和各专业统计等11个部分,约29万字。当年刻印300册,后经有关专家修改,以省统计学会名义正式铅印6000册,向省内外发送。

《农业统计基础知识》由地区统计局于1983年编印,共12章40节,约12万字。

此外,地区统计局(处)还先后编印了《工业统计辅导讲义》、《统计指标解释和统计方法介绍》、《抽样调查方法在农业统计上的应用》、《农业经济主要统计指标解释》等单行教材。

第六章 统计报表及统计数字管理

民国二十一年(1932年),国民政府公布《统计法》,规定“中华民国各级政府统计之调查,全国统计总报告之编纂,统计办法之统一,工作之分配及事务之指导、监督,均依本法之规定”。二十三年(1934年)公布《统计法施行细则》,对报表设计批准机关、格式、填报程序、上报时间和统计分类标准、计算单位、数字审核办法以及资料汇编与发表等问题做出详细规定。三十四年(1945年),行政院发布《简化统一统计表册实施办法》,规定“凡非必要或近于浪费时间物力之表格均应免除”,强调统计报表的统一管理;三十七年(1948年)主计部公布《建立统计资料档办法》,对统计资料审核、整理和资料档管理、运用等作出具体规定,要求提高统计资料的正确、完备和及时程度。但是,由于战争频繁,制度混乱,这些文件在区内方行即废,没有很好的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庆阳地区统计资料管理工作在经历了“三起三落”之后,1983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颁布,从而促其向集中统一的方向发展。

第一节 国民经济恢复及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

建国初期,由于国家统计报表制度尚不健全,地、县统计机构尚未建立,有关管理制度尚未制订,全区统计报表和统计数字的管理比较混乱。但这一时期虚报、瞒报等人为了干扰统计数字的现象较少。

1953年,根据国家统计局《关于制定及审批统计调查报表的暂行办法》,针对各级各部门随意制定报表,造成统计数字混乱的问题,庆阳专署决定在全区范围内对各级各部门所有调查统计报表进行一次全面清理。清理工作由专、县统计科负责,从10月份开始,用两月时间,全区共清理非法报表229种,其中中央级15种,大区级24种,省级54种,专区级52种,县级64种,区级20种。

经过清理,各级政府统计部门加强了对调查统计报表的统一管理,但仍存在着各地、各部门、各单位统计报表及指标设置不配套、不合理、重复、矛盾较多的问题。对此,专署统计科于1954年上半年根据国家统计局有关规定,进行了统一,同时规定了各级各部门调查统计表颁发和送审程序。同年7月,向各县和各单位转发省统计局《关于严格贯彻中央人民政府国家统计局〈关于制定及审批调查统计表的暂行办法〉的通报》,主要内容如下:

(一)凡未经审批的调查统计表格,应予以立即停止填报,若业务上迫切需要时,可按一定手续报请审批;

(二)凡调查统计表格,若右上角没有省统计局(或西北统计局、国家统计局)批准或备案字样而发往各单位填报时,均为非法表格,各填报单位可拒绝填报并及时揭发和检举;

(三)各部门在制定业务报表时,必须经过统计部门的审查,其在本系统施行时,由统计部门提出,经机关首长批准,并按规定备案后下达;若须颁发本系统以外填报时,则经机关首长负责审核,送同级国家统计机关审批后下达。

从此,全区统计调查报表的管理逐步走向正规。

第二节 “大跃进”和国民经济调整时期

1958年开始的“大跃进”运动,使滥发统计报表、乱要统计数字的现象重新抬头,业已形成的统计报表制度遭到破坏,全区统计报表及统计数字重新出现混乱。一是统计报表多,填报周期短。地、县各部门向公社布置的统计报表有160种,各种报表填报的时间间隔很短,有日报、三日报、五日报、旬报、半月报、月报、季报、季节报、半年报、年报等。另外,还有无法计算的临时报表,平均每个公社每天要填报10多种。二是统计指标繁,报送时间急。如牲畜头数统计表,“母猪总头数”中要分“能繁殖母猪”、“已配种母猪”、“已受胎母猪”等;养鸡统计表要分“总鸡数”、“孵窝数”、“孵出数”、“成活数”等。统计部门承担了“中心工作进度统计”后,每日来自生产队、公社的进度数字,要求县上4小时、专区5小时内就要掌握;基层企业钢铁生产进度,县上半小时内就要掌握。三是报送渠道多,层层加码。专区有30多个部门和单位,近50名统计人员向下要数字,有的县还把一些旬报、月报改为日报、五日报向下布置。这些报表多数指标重复,互相矛盾,造成大量浪费。一些部门的统计人员抱着电话吃饭、睡觉,忙于收集数字。这些数字,全部出自公社统计员(一般由文书兼任)一人,苦不堪言,难以应付。

由于统计报表繁多,基层统计人员只能粗估冒算,加之浮夸风、“高指标”盛行,使统计数字严重失实。

为了扭转统计报表及统计数字管理上的混乱局面,专区于1958年下半年制定了《关于调查统计报表和统计数字统一管理的暂行办法》,重新规定:各部门调查统计报表由有关部门与专、县统计部门共同制定,统一管理;主要统计数字实行核定制,以党委或同级计划(统计)部门的定案数字为准。但是“暂行办法”公布后,并未起到积极作用,且滥发报表、乱要数字和虚报浮夸的现象愈演愈烈。为扭转这种状况,1959年统计年报的收集汇总方法有所改变:从统计室、计委、经委、建委、农建局、商业局、交管局、劳动局等单位抽调人员组成统计年报办公室,在地区党委统一领导下,集中完成年报任务。办公室根据专业性分为工业、农业、商业基建物资、劳动工资4个综合年报组。其工作任务是:(1)检查、督促和指导各县年报汇编工作;(2)审查、汇编全区统计年报;(3)督促检查专区级各业务单位年报的按时上报。这种方法在一定程度上纠正了年报数字数出多门的现象。

1960年6月,中共庆阳地委统计室向地委提交《关于全面改革统计工作,统一管理统

计报表,彻底改变农村统计报表多乱现象的请示》,指出当时统计报表管理混乱的现状、危害及其产生原因和纠正办法,并建议于7至8月在全区进行建国以后第二次大规模的清理、精简统计报表的工作。这次清理工作由农村部、工交部、财贸部、计委、统计室等单位各抽调1人,组成报表清理小组,首先对发至公社的全部统计报表,一律进行登记,然后开展“三查”(即查报表内容、查项目繁简、查统计时间),进行“三减、三改”(即减报表和指标相互重复,减层层加码、减可要可不要的报表和指标;将非中心急需的日报、五日报改为旬报、月报,将进度统计中一次调查可满足需要的改为临时调查,将全面统计通过典型调查可说明问题的改为典型调查)。通过清理,共精减工、农、财商、劳动工资等方面各种电讯报表及定期报表53种,实际执行的报表由以前的128种减少到75种,其中发往农村的进度报表由以前的36种减少到21种。

在这次清理、精减统计报表的基础上,全区统计工作实行“三集中”(即统计任务集中承担、统计人员集中办公、统计资料集中供应)。凡各级党委所需要的中心工作进度统计,均由各级统计部门统一承担,各业务部门不直接向公社布置报表。统计部门掌握的资料如不能满足需要时,由业务部门拟定出统计调查方案(提纲),经统计室审定,提请党委批准后,下达执行。各业务单位所有上级布置的定期报表,经统计室审查后,再下达本系统执行。汇总的统计资料,要报送统计室备查。向公社布置的各项调查任务,要有统计室的审批字号,否则基层拒绝填报。各县统计室划分为综合调查研究、农业统计、工业统计、财政统计等4个组,分工负责,上下对口,总揽各项业务统计。凡各级党委所需要的中心进度及基本情况统计资料,集中由统计室提供,一切使用的统计数字,均以统计室定案数字为准。

同年9月,地委统计室重新制定《统计报表、数字统一管理办法》。与此同时,党中央开始纠正农村工作中“左”的错误,并决定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使统计报表及统计数字管理逐步好转。

1963年3月,国务院发布《统计工作试行条例》,为统计报表及数字管理工作提供了重要依据和有力保证。5月,为贯彻执行中央“精兵简政”的精神,农业方面的统计数字,除按省统计局规定的项目统计外,专、县农业管理部门,不再向下另要各项统计数字。1965年2月,专、县统计局制定《统计资料档案管理办法》,对统计报表及统计数字资料的管理范围和归档方法提出具体要求,使“条例”中有关规定得以实行。此后两、三年内,全区统计资料管理又基本走上正规。

第三节 “文化大革命”时期

在“文化大革命”的10年中,庆阳地区统计资料管理的基本情况是前期报表少而简,后期多而繁,人为干扰统计数字的现象严重。

1966年,根据中央关于调查统计工作“要以深入实际,深入群众调查研究为主,而以必要的统计报表为辅”的指示精神,各专业统计报表及其指标大量减少。如农业报表只保

留两种,表列指标减少三分之二;工业报表只保留一种,仅有10多个指标。1967至1969年,由于各行业都在停工停产“闹革命”,仅有的统计报表也无法继续执行。

1970年,根据国家重建统计报表制度的决定,地、县大体坚持了基本数字的统计。1972年统计报表制度开始恢复,1974年地、县统计部门填报的综合报表有50多种,到1976年增加到65种。

“文化大革命”后期,在统计报表的管理上,基本执行1963年国务院发布的《统计工作试行条例》有关规定,没有发生大的混乱现象。但在“文化大革命”整个过程中始终存在人为干扰统计数字的错误做法。当时提出“统计工作要为阶级斗争服务”的口号,指出在统计数字上也存在着“两条路线”的斗争。同时,在“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运动中提出粮食“上纲要”、“过黄河”、“跨长江”等口号,一些领导一味追求“高指标”,浮夸冒报,弄虚作假行为再次抬头。各级统计部门汇总的报表数字,都要经过领导批准才能上报,篡改统计数字的做法时有发生。统计部门与各业务部门或各业务部门之间重复布置统计报表的现象也比较普遍,再次加重了基层统计人员的负担。这一时期,各级统计部门在统计报表和数字质量管理方面很少作出新的规定和要求,也很少对统计报表进行清理和对统计数字质量进行检查监督。

第四节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从1978年开始,地、县统计部门根据国务院批转国家计委《关于整顿和加强统计工作的报告》中有关“恢复和发扬党的实事求是的优良传统,反对弄虚作假”,“对基层单位上报的数字,未经查对核实,不得任意修改”的要求,恢复结合统计年报进行数字质量检查的做法,同时对“文化大革命”期间一些不实际的统计数字重新进行核实修正。但在1976至1980年这段时期,国家百废待兴,为适应把全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的需要,各级领导急于了解各方面的发展情况,各部门自成体系制发报表的现象再次出现,又造成统计报表繁多,指标重复的局面。

1979年,除国家统计局制发的160种报表外,国务院各部门下发的统计报表达2000多种,发到基层特别是人民公社的报表更多更繁,达150余种,6000多个指标,如许多工业企业要填报3套大同小异的经济技术指标月报,一套是政府统计部门发的,另一套是国务院有关工业部门发的,还有一套是根据省、地要求另搞的。同样,农村人民公社也要填报两套大同小异的农业统计报表,一套是政府统计部门发的,另一套是农、林、水等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发的。这些业务报表指标重复、计算方法、口径不尽一致,填报时间不一,严重增加了基层工作量。

为此,根据1980年11月国务院批转国家统计局《关于统计报表管理的暂行规定》,地区于1981年8月,按照“谁制发,谁清理”的原则,在全区进行了建国以来第三次大规模的报表清理工作,使各级各部门统计报表和指标大为精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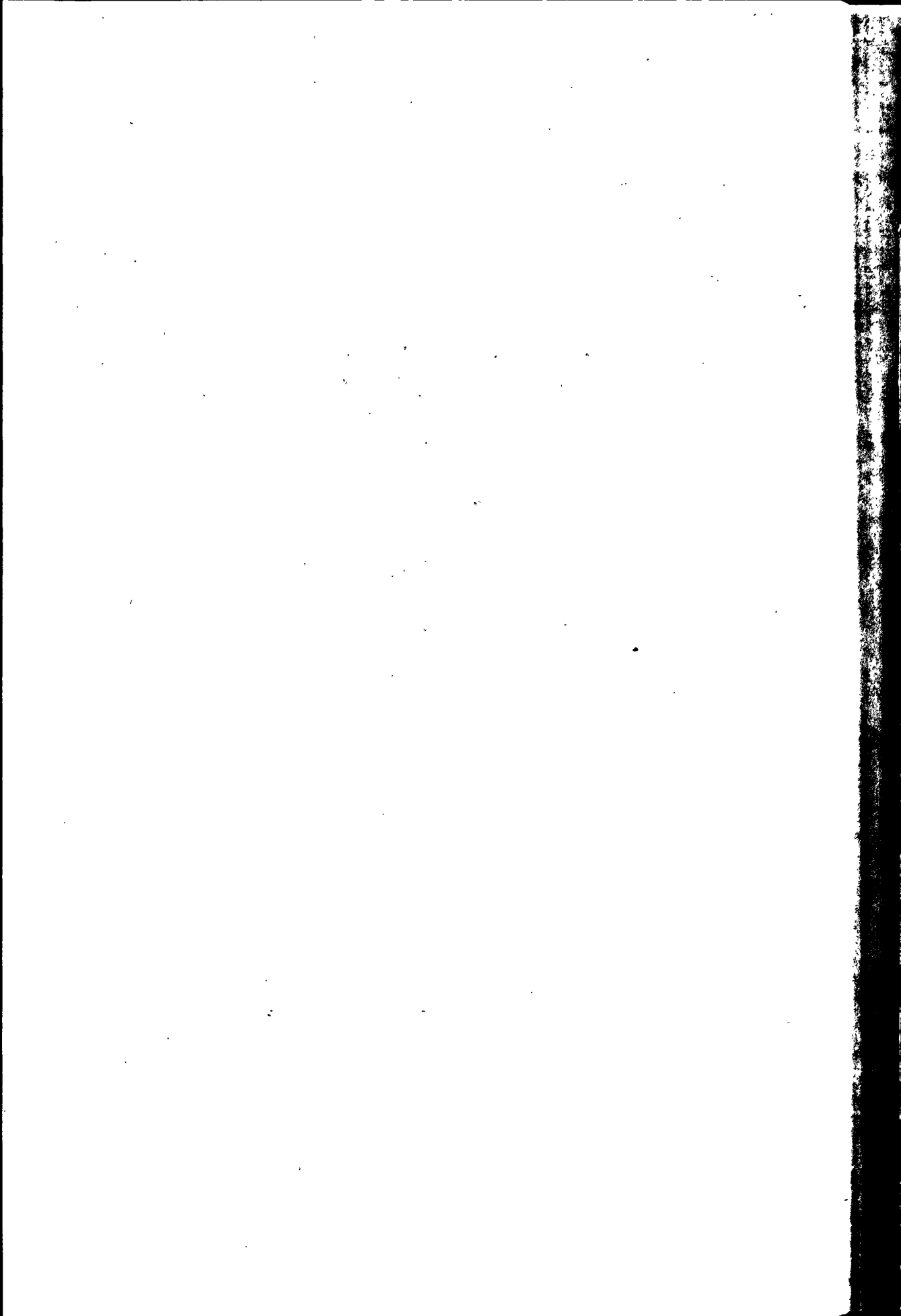
1983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公布后,各级统计报表及数字管理工作有了法律依据。地、县对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对内搞活”政策实行过程中出现的统计数字不实与乱用统计数字的倾向进行了认真纠正和处理。统计部门每年对基层单位统计数字质量进行检查,发现和纠正统计违法问题,进一步增强了统计数字的准确性。

从1985年开始,地、县统计部门与农业、粮食等部门合作,共同开展农产量抽样调查,实行“统一方案,统一人力,统一经费,统一数字”的原则,加强了农产量数字的统一管理;农业统计年报也与农、林、牧、水、农机、乡企等部门共同布置,共同收集、汇总,避免了“数出多门”的现象。

标 准 化 志

编写负责人 马达理 东 虹
安学聪 张子平

主 编 冯乾昇
副 主 编 李义成 杨虎印



目 录

综 述.....	(142)
第一章 技术规范.....	(143)
第一节 工程建设技术规范.....	(143)
第二节 农林牧技术规范.....	(146)
第三节 其它标准.....	(148)
第二章 产品标准.....	(151)
第一节 民用产品.....	(151)
第二节 工业产品.....	(155)
第三章 质量检验.....	(164)
第一节 生产检验.....	(164)
第二节 监督检验.....	(173)
第三节 鉴定检验.....	(176)
第四章 管理.....	(177)
第一节 人员培训.....	(177)
第二节 标准管理.....	(177)
第三节 商品检查.....	(179)
第四节 新产品鉴定.....	(181)
第五节 情报资料.....	(181)

综 述

庆阳地区标准化活动源远流长。早在 10 万年前的旧石器时代,先民就打制石片、石斧用来狩猎、砍伐荆棘树木,经过漫长的岁月,不断改进逐渐形成“标准”。新石器时代,先民挖地穴式、半地穴式居室以便定居,开创了原始建筑“标准”。红陶排水管尺寸已定量化。为区内奴隶社会前期产品标准化程度提供了依据。秦始皇统一全国后,以律令统一度量衡,以标准修筑驰道和直道,成为历史上标准化的第一个黄金时代。汉代,以沙土钱范、铜质钱范为标准,统一货币式样、重量,以便流通。清代,建筑业兴盛,房、厦的风格、造型、大小比较讲究,形成标准。民国时期,用样板作标准来确定楼的形状,各部位尺寸,型式在一个地方是统一的。至 1949 年,区内除各个朝代度量衡标准化得到一定程度的推行外,其它方面的标准化活动大多为民间创立,自发推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国家制定了一系列标准化的方针、政策,各行业、企业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管理条例》、《甘肃省标准化管理实施办法》和《甘肃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试行办法》,加快了标准化前进的步伐。至 1985 年,全区有邮电、粮食、建设、供销、工业、电力、公路、林业、卫生、畜牧、水利、农业等 12 个行业先后不同程度地贯彻实施了国家、部、地方技术规范或标准。区内省属企业,地、县属国营、集体企业,少数乡镇企业的机电、化工、建材、纺织、食品等主要产品,陆续按产品标准组织生产,产品标准覆盖率达到 60.9%。卫生防疫、环保检测、进出口商品检验、药品检验、锅炉检测等专业检验、生产检验手段不断完善,产品受检面逐步扩大,产品质量有了明显提高。随着商品检查、新产品鉴定、标准情报资料咨询等标准化工作的深入开展,促进了全区技术进步,增加了经济效益。

第一章 技术规范

庆阳地区的古代技术规范主要包括工程技术规范、民间工艺规范等。秦代,道路的修筑就有文字“标准”记载。随后各代建筑工程、农作物栽培等在同一时期或一个地区都有基本上统一的、未成文的民间“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区内各级政府、各个部门都很重视技术规范的制订和实施工作。50年代,邮电行业首先实施了通讯工程技术规范,粮食部门实施了粮油收购标准。60年代,技术规范实施范围发展到建筑、供销、工业等行业。70年代,又扩大到电力、交通、林业、卫生行业。80年代初,地区畜牧、水利、农业等行业在生产中先后组织实施了部分国家、部、地方技术规范或标准。至1985年,全区制订地方、企业技术规范、标准共9项,有12个行业组织实施了国家、部、省、地技术规范或标准。大大推动了生产,提高了工程质量,促进了技术进步。

第一节 工程建设技术规范

一、建筑

新石器时代,庆阳地区就有地穴式、半地穴式居室,距地表1米至2米,长2米至3米不等,一般顶结草木、草泥涂墙、白灰铺地面。

商、周,山区靠山窑洞、原面地坑窑洞相继出现,拱顶、曲壁、口大、底小,有山墙、门窗。西周后期,已有以窑洞形成的院落,并始造房屋。

秦代,窑洞基本成型。窑洞院落已按建造型式分为原面地坑院和山区、沟边崖庄院。房和厦已有区别,房为两檐出水、厦为一檐出水。初步形成以房、厦建筑为主的四合院。

唐、宋、元、明各代,窑洞虽大小、深浅不同,但都为拱顶、梯形长柱体。房、厦一般为木架结构,用土坯和砖砌墙,草泥、瓦盖顶,由柱、梁、檩、椽、瓦、墙、门、窗组成。房多为四明墙,厦多为座山墙,为房的一半。院落的大小根据窑洞的大小、数量和房厦的建筑风格、布局而定。

清代,原面地坑院有四方形、箩圈形之分,深均在9米以上。三面有窑洞,一面为通道。山区,沟边靠山崖院落,崖面一般高10米以上,一面靠崖和三面靠崖者居多,形状多为长方形,窑洞数量和大小不等。房厦四合院以城镇和富豪人居多,平面多呈长方形,有上

房、下房、左右对称的厢房,上房多为3、5间,下房多为3、5、7间,厢房多为3、5间。宁县政平乡政平村张瑞茂祖居四合院,坐西面东,东西长24.53米,南北宽17.77米。上房7间,下房7间(含大门1间),厢房对口厦各3间,外围以墙相连,组成院落。上房台基高0.6米、间宽2.55米、梁高3.5米、深6.4米,为6柱、2梁、6檩、14椽;厢房台基高0.36米、间宽2.55米、深3.1米,为6柱、3梁、4檩(加前廊檩)、16椽。

民国时期,山区、沟边靠崖窑口面高5米、宽4.3米左右,窑底高3米、宽2.3米左右,深10米左右。地坑窑口面高3.7米、宽3.3米左右,窑底高2.3米、宽2.3米左右,深8米左右。窑洞有1门3窗(天窗、高窗、低窗)和1门4窗(天窗、高窗、对口低窗)之分,窗户大小不等。房多为4柱、5檩、12椽,间宽2.7米、高3.3米、深7米左右;厦多为4柱、3檩、12椽,间宽3米、高2.7米,深5米左右。地坑院多呈长方形,正面有窑洞3只、左右窑洞各1只,一面为通道。四合院也多有变化,上房3、5间者居多,也有用箍窑作左右厢房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庆阳地区建筑工程进入了一个新的标准化时期。

1949至1965年,地区的房屋建筑由土木结构向砖木结构过渡,并开始进行设计、绘图、概算,按设计方案施工。

1966至1978年,庆阳地区建筑公司始采用国家GBJ5—64《木结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J6—64《地面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J16—64《屋面和防水隔热工程施工》等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建设砖木结构平房。1966年,承建庆阳地区亚麻厂办公、宿舍、厂房,建筑面积865平方米。1971年,承建地区长庆桥化肥厂办公、宿舍、厂房,建筑面积2575平方米。1975年,承建地区九连山水泥厂宿舍,建筑面积448平方米。1977年,承建地区通用机器厂铸造车间,建筑面积2233.5平方米。

1979年,庆阳地区建筑公司和各县建筑公司执行国家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开始建筑钢筋混凝土结构楼房。当年,地区建筑公司承建长庆石油勘探局曲子输油站,建筑面积2525平方米。1983年,由地区设计院设计,地区建筑公司承建西峰百货大楼,建筑面积4306平方米;承建地区人民医院住院部,建筑面积10445平方米。1985年,承建地区电力局办公楼,建筑面积4669平方米。均符合国家《工程施工验收及规范》。

二、电力线路

1971年7月1日,庆阳地区电力局在电力线路建设中首次按DJG104—63《电力建设施工及验收暂行技术规范—送电线路篇》进行勘测、设计、施工和验收。当年,建成西(峰)长(庆桥)送电线路,全长51.3公里,电压35千伏,最大载荷6000至7000千瓦。1975年7月1日,建成西(峰)泾(川)送电线路,全长57.18公里,电压110千伏,最大载荷1万千瓦。

1984年12月26日,按GBJ233—81《架空送电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等国家标准设计、施工。1985年,建成金(锁关)西(峰)线、雕令关至西峰段送电线路,全长98.297公里,电压330千伏(今按110千伏运行),最大载荷40万千瓦;建成八(里庙)峰(西峰)送电线

路,全长 4.834 公里,电压 110 千伏,最大载荷 25.5 万千瓦;建立八(里庙)阜(城)送电线路,全长 57.36 公里,电压 110 千伏,最大载荷 25.5 万千瓦。三条送电线路一次验收合格。

三、公路建设

秦始皇二十七年(前 220 年),秦王朝以咸阳为中心在全国修筑驰道的“标准”是:“道广五十步,三丈而树,厚筑其外,隐以金椎,树以青松。”道广五十步,即五步至十步,今约 7 米至 14 米(秦代 6 尺为步)。今宁县残留古驰道路面,窄者 5 米,最宽处约 10 米。

秦始皇三十五年(前 212 年)至三十七年,修筑云阳(今陕西省淳化县西北)至九原(今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西北)直道,现残留在庆阳地区子午岭峰巅的路面宽约 5 米以上。

秦代推行“车同轨”,促进了交通的发展。此后,历代区内修路多以秦代道路为标准。民国时期,大路宽约 1.5 丈(今约 5 米左右),小路一般为 1 丈(今约 3 米左右),比较长的“胡同”一般都有会车处,宽约 2 丈(今约 7 米左右)。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50 年代庆阳地区公路建设无统一规范,只是参考外地的有关技术资料进行勘测、设计和施工,区内公路宽度一般为 5 米至 7 米。60 年代,根据需要对乡村道路和国家正规公路分别执行不同的宽度标准。国家正规公路如凤(翔路口)甜(水堡)、庆(阳)华(池)、正(宁)铜(川)等公路都加宽为 6 米以上,乡间道路的宽都在 3 米至 5 米之间。

从 70 年代开始,区内公路建设执行交通部《公路工程技术标准(试行)》。1974 年,建成的环(县)甜(水堡)砂砾公路,按照国家六级公路标准设计、施工和验收,路基宽 7.5 米,路面宽 6 米。同年,凤(翔路口)环(县)公路的长庆桥镇至环县城段始铺设渣油路面,全长 204 公里,经验收定为国家次高级路面。70 年代,经验收认为符合标准定为次高级路面的还有正(宁)铜(川)、庆(阳)华(池)、宁(县)合(水)3 条新铺设的渣油路面。

80 年代,区内执行 JTJ1—81《公路工程技术标准》,砂砾公路等级由六级改为四级。1981 年,按照新标准改建凤(翔路口)环(县)公路,158 公里至 180 公里段为贯入式路面,全长 22 公里,宽 8 米至 10 米,经验收为国家二级公路。1983 年,建成西峰至合水县砂砾公路,全长 37.754 公里,路基宽 8.4 米至 8.5 米,路面宽 7 米,路面厚 10 厘米,经验收为国家三级公路。

四、通讯线路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初,区内电话线路均为单铁线长话线路。

1957 年,农话线路始执行国家邮电部《县内电话建筑暂行规程》,建成正宁县山河至官河中继线路,全程为 32 杆公里。1958 年,长话线路始执行邮电部《长途架空明线建筑规范》,建成西峰至平凉 2.5 毫米铜线 1 对,为国家二级干线。此后,各县陆续对线路进行改造。

1965 年后,区内长话线路执行 YDJ36—64《长途架空明线路工程施工及验收技术规

范》，对全区长话通讯线路陆续进行改造，全部建成国家二级干线。

1983年，农话线路执行邮电部《农村电话线路工程施工和验收技术规范》，对部分线路进行改造，换6米杂木杆、水泥方型杆为6米至8米油浸杆。至1985年，全区按新规范建成长话线路 $\Phi 2.5$ 毫米、 $\Phi 3$ 毫米铜线481.47对公里， $\Phi 4$ 毫米铁线736.5对公里；建成农话中继线路1541.3杆公里和2930对公里，用户线路476杆公里和906.4对公里。

五、水利水保

(一) 水利

50年代，区内水库、水坝等大、中型水利工程是由黄河水利委员会设计院设计的。1957年，完成庆阳县王家湾中型水库的设计、施工。1958至1962年，完成巴家嘴大型水库的设计，库容4.956亿立方米，并由平凉专署水利局组织施工。

60至70年代，区内中、小型水库和灌溉工程的设计、施工，均以有关水利学专著的理论为依据进行的。

1982年，地区水电局始贯彻SDT12—78《水利水电枢纽工程等级划分及设计标准》（试行）。当年，设计镇原县开边中型灌区扩建工程，1984年建成，主干渠长28.22公里、斗渠长45.1公里，每秒自流量1立方米，田间配套面积1.493万亩。1985年，全区水利部门开始执行SDT218—84《碾压式土石坝设计规范》。

(二) 水保

50至60年代，区内水土保持工程采用群众实践中创造的模式，在技术人员的指导下进行。

1974年，黄河水利委员会西峰水土保持科学试验站和庆阳地区水电局根据群众的传统做法，编印了《塬面·水平条田》、《山地梯田》、《沟头防护》等一系列图册，使水土保持工程逐步走向规范化。

1985年，全区始贯彻执行甘Q/SL1—83《甘肃省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技术规程》（试行）。按照这个规程，至1985年底，全区经验收共建成标准梯田87.61万亩、条田178.71万亩、沟头防护工程2952处，沟坝地3.03万亩。

第二节 农林牧技术规范

一、农作物栽培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传统的、粗放的栽培方法逐步得到改造。50年代后期，农作

物栽培标准一般是亩施农家肥约 4 大车(约 500 公斤);小麦亩播籽量一般为 6 至 9 公斤,玉米亩点种籽量为 1.5 公斤左右,冬油菜亩撒播籽为 0.3 公斤左右。

60 年代,开始贯彻农业《八字宪法》,农作物栽培标准提高。除增施农家肥外,每亩又增加撒施硫酸铵 5 至 6 公斤;小麦亩播籽量增至 7 至 10 公斤,玉米亩点种籽量增为 2.5 公斤左右,冬油菜亩播量为 0.4 公斤左右。

70 年代,全面贯彻农业《八字宪法》,在土、肥、水、种、密、保、工、管八个字上大作文章,使农作物栽培技术更加规范化、科学化。

1985 年,庆阳地区农业技术推广站、地区农业科学研究所、地区农业学校总结了全区 30 多年的农作物种植实践经验和科技成果,参考了省内外的先进经验,联合制订了甘 Q 庆/NM4—85《冬小麦栽培技术规范》、甘 Q 庆/NM5—85《玉米栽培技术规范》和甘 Q 庆/NM3—85《冬油菜栽培技术规范》3 项庆阳地区地方标准。经地区农牧处、地区农业科学研究所、地区农校、地区农业技术推广站、地区种子公司等单位 9 名专业技术人员组成的标准审定委员会讨论、修改、审定。同年 7 月 25 日,由地区标准化管理部门正式批准,发布实施。

二、耕作

建国初,区内农田耕作采用传统的畜耕、畜播、人工收获的方法。畜耕一般深为 120 至 150 毫米;畜播深为 40 至 60 毫米。

1955 年,部分地区始用拖拉机耕作。东方红—75 型拖拉机耕深规定为 200 至 230 毫米,平均每小时耕地 10 至 12 亩。16 行播种机播深规定为 50 至 70 毫米,行距 150 毫米,平均每小时播种 30 亩左右。C—6 型联合收割机收割小麦,每小时 12 亩左右。至 1985 年,机耕、机播、机收,一般按机械性能指标参考执行。

三、植树造林

50 至 60 年代,国营林场一般参考技术书籍和有关资料对次生林进行改造,群众性的植树造林仍然采用传统的栽种方法。

1972 年,华池、合水、正宁、宁县等国营林业总场首次按林业部《森林采伐更新规程》,对子午岭林区的次生林进行改造。

1982 年,区内各国营林场普遍执行林业部《造林技术规程(试行)》,地区林业局还制订了《育苗技术试行细则》,在全区推广施行。是年,地区林业局按林业部、中国民航航空总局《飞机播种造林技术规程(试行)》,首次在于午岭林区进行飞机播种造林。1983 年 1 月,全区林业部门统一执行《甘肃省林木育苗技术规程(试行)》。从 1983 年开始,全区每年都组织造林调查验收工作队,按照国家和省林业部门颁发的技术规程,对全区当年造林、育苗情况进行调查验收。

四、种草

80年代前,区内种草采用习惯撒播方法,无技术规程和标准。

1981年1月29日,地区种子公司和地区牧草工作站参照国家《牧草种子检验规程》,总结制定了庆阳地区甘Q/庆NM1—85《紫花草蓿、沙打旺、红豆草、草木栖种子分级标准》和甘Q庆/NM2—85《牧草种子包装、运输、贮藏标准》。经庆阳地区农牧处、地区种子公司、地区牧草工作站等9名技术人员组成标准审定委员会讨论、修改、审定。同年5月1日,由地区标准化管理部门正式批准,发布实施。是年7月,区内始按甘肃省地方标准《飞播牧草技术规程》(试行草案)播种牧草,当年在华池县老爷岭、环县大梁洼等山区飞播沙打旺2万余亩,成活率在80%以上。

五、家畜良种繁育

60年代后期,区内建立“早胜牛”良种繁殖场,以早胜牛为标准,在中南部原区进行黄牛品种改良。

70年代,引进河曲马、新疆细毛羊,建立地区马场和细毛羊场,以河曲马为标准,选育配殖优良马种;以新疆细毛羊为标准,改良地方土种羊。

80年代开始,大量引进辽宁白绒山羊,以此羊为标准,改良本地黑山羊。从1981年起,地区农牧局组织地、县畜牧技术人员按照《秦川牛》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和陕西省《关中驴企业标准》,对全区种牛、种驴进行淘劣保优。至1985年底,全区共鉴定选育出标准种牛360头、种驴712头。

1985年,黄河水利委员会西峰水土保持科学试验站农牧科技人员,吸收国内养兔管理的先进技术,参考美国国家兔营养标准,制订了甘Q庆/HX1—85《家兔饲养管理技术规范》,经甘肃省草原生态研究所、庆阳地区科技处、地区农牧处、地区兽医站等单位11名专业技术人员组成的标准审定委员会讨论、修改、审定。同年9月15日,由地区标准化管理部门正式批准,发布实施。

第三节 其它标准

一、机械制图

区内机械制图始于50年代。1958年,甘肃省董志原拖拉机站农机配件制造开始采用技术资料绘制图纸。

1965年,地区通用机器厂等农业机械厂家开始采用GB122—59《图样幅面》、GB125—59《字母代号》、GB159—174—59《公差与配合》、GB126—59《图线及其画法》、GB129—59《尺寸注法》、GB130—59《公差注法》、JB178—60《表面光洁度等级及代号》等国家标准和机械部标准绘制零配件图纸。

1977年9月,地区计委、科委、工业局、农机局、交通局、庆阳县西峰镇委等单位联合成立7项国家基础标准宣传贯彻领导小组。地区计委、工业学大庆办公室、农机局和计量所负责贯彻GB126—74《机械制图一般规定》、GB128—74《机械制图图样画法》、GB129—74《机械制图尺寸注法》、GB130—74《机械制图尺寸公差的注法》、GB1182—74《机械制图表面形状和位置公差代号及其注法》等7项国家标准。此后,地区运输公司修理厂、地区农机二厂、庆阳县西峰机械修理厂及宁县、正宁、环县、镇原农业机械修造厂等67家企业机械制图都不同程度地采用了国家标准。

1985年6月,地区计量所组织长庆石油勘探局机械厂、大修厂和地区农机二厂、通用机器厂、汽车修配厂、西峰电机分厂等11家企业和地区技工学校的工程技术人员、教师、学生宣传贯彻GB4457~4460—84、GB131—83《机械制图》17项国家标准,即:图纸幅面及格式、字体、图线、剖面符号、图样画法、装配中零部件序号及其编排方法、轴测图、尺寸注法、尺寸公差与配合注法、螺纹及螺纹紧固件画法、齿轮画法、花键画法、弹簧画法、中心孔表示法、机构运动简图符号、表面粗糙度代号及其注法等。地区农机二厂技术科还组织人员对“6F—1820A”型磨粉机和“6NS—20”型碾米机的生产图纸按新标准进行了改绘。

二、粮油收购

民国三十年(1941年),甘肃省政府规定了粮食入库验收办法和《甘肃省米麦、杂粮分级验收标准》。庆阳地区基本未采用,交粮时仍采用传统的牙咬、手摸等感观方法确定质量等级。

建国后,从50年代开始,实行新的质量标准。区内粮油收购部门按甘肃省粮食部门下达的容量、纯粮率、不完善粒、杂质总量、水份等级等质量指标进行收购。

1963年,小麦收购入库开始执行粮食部LS005《小麦》标准。1964年,玉米收购入库执行粮食部LS003《玉米》标准。

1979年,小麦、玉米改执行GB1351—78《小麦》和GB1353—78《玉米》国家标准。至1985年底,这些标准一直未变。

三、农副产品收购

50年代,区内各基层供销社收购黄花菜、杏干、杏仁、牛皮、羊皮、羊毛等农副产品和畜产品以干、饱、净为原则,靠眼看、手摸、鼻闻、口尝等感观方式、凭经验收购。

60年代,始按技术指标收购。1962年,牛皮、羊皮、羊毛等畜产品按甘肃省外贸局《畜产品采购规格与要求的简易说明》收购。1965年,改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供销合作总社《畜

产品收购技术手册》规定的等级指标收购。

1978年1月,调味品、干鲜果、土特产、山货等74种农副产品按甘肃省供销合作社庆阳农副产品购销站《农副产品、废旧物资收购手册》规定的等级指标收购。1979年,猪鬃、牛皮、羊皮等产品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供销合作总社《畜产品收购规格》收购;羊毛收购执行GB1523—79《细羊毛及其改良毛》(试行)国家标准。

1983年,蜂蜜收购执行CH012—82《蜂蜜》部标准。1985年9月,庆阳地区科技处、地区卫生防疫站组织科技人员制定了甘Q/庆KW1—85《庆阳黄花菜》庆阳地区地方标准,经地区农牧处、外贸局、卫生处、科技处、卫生防疫站等单位7名技术人员组成标准审定委员会讨论、修改、审定。同年10月1日,由地区标准化管理部门正式批准,发布实施。

四、职业病防治

60年代,区内无职业病防治标准和规程。

70年代,职业病诊断、处理始执行卫生部标准。1976年,地区卫生防疫站始按照1963年7月15日卫生部、劳动部、全国总工会《矽尘作业工人医疗预防措施实施办法》中“矽肺的X线分期及诊断标准”,对地区农机一厂、农机二厂、农机三厂、九连山水泥厂、净石沟煤矿、水利机械厂、机电厂、庆阳县西峰机械厂、庆阳县农业机械厂、宁县农业机械厂、镇原县农机厂、环县农机厂、环县煤矿、合水县农机厂、正宁县农机厂等18家企业434名粉尘作业工人健康进行检查。确诊可疑性矽肺病人8名,Ⅰ期矽肺病人1名,Ⅱ期矽肺病人1名。同年11月,地区卫生防疫站按照卫生部关于《苯中毒的诊断标准及处理原则》,对地区运输公司、汽车修配厂、农机一厂、农机二厂、农机三厂、水利机械厂、庆阳县西峰机械厂等7家企业的45名喷漆作业工人进行健康检查,确定观察对象7名。1977年11月,地区卫生防疫站按照《铅中毒的诊断标准及处理原则》,对地区印刷厂、农机二厂、农机三厂、汽车修配厂、运输公司、庆阳县西峰机械厂等6家企业的46名铅作业工人进行健康检查,确定观察对象6名,铅吸收4名。1979年,地区卫生防疫站按照《苯中毒的诊断标准及处理原则》、《汞中毒的诊断标准及处理原则》、《铅中毒的诊断标准及处理原则》,对地区汽车修配厂、运输公司(一、四、五)车队、运输公司保养厂、印刷厂、庆阳县西峰木器厂、宁县化工厂等40家国营和集体企业279名铅、铜、苯、汞作业工人进行检查,确诊慢性铅中毒1名,观察对象3名,慢性苯中毒1名,观察对象1名。

1985年11月15日,地区卫生防疫站根据地区卫生处、劳动人事处、工交处、总工会(1985)102号《关于在全区开展职业病危害普查工作的通知》精神,按照GB3230—82《职业性苯中毒诊断标准及处理原则》、《铅中毒的诊断标准及处理原则》、《汞中毒的诊断标准及处理原则》,对地区运输公司(一、三、四)车队、印刷厂、汽车修配厂、建筑公司安装队、粮食处车队、西峰电机分厂、农机二厂、通用机器厂、食品公司车队、庆阳土特产公司车队、庆阳公路总段机运队等34家企业的208名铅、苯、汞作业工人进行检查,未发现职业性中毒患者。

第二章 产品标准

庆阳地区产品标准历史悠久。早在 10 万年前,先民就创造了“斧”,这是最早、最原始的实物“标准”。经过长期的生产实践和创造,从公元前 4 千多年前的红陶排水管,新石器时代的红陶碗,西周的牛车、瓦、毛毡、芦席,战国时代的铁铧犁,秦代的砖,直到民国时期的耩、织布机等,在各个历史时期都有很大的演变和发展,但在一定时期,一定范围内其型式和大小基本是一致的。这种在生产劳动中逐步得到统一而形成的产品标准,不但满足了人民生活和生产的需求,而且推动了技术的进步和发展。

建国后,各级人民政府十分重视产品标准工作。50 年代,全区小麦粉执行甘肃省统一标样,进行对比生产。60 年代,火柴、砖、瓦等产品执行国家标准或部颁标准。70 年代,随着工业的发展,产品标准化工作进一步加强,区内机电、化工、建材、药品、轻工等产品陆续执行国家标准或部颁标准,有的企业还组织技术人员制订了企业标准。80 年代后,地区地方标准制订工作逐步开展。国家部属企业,省、地企业,县属骨干企业的主要产品基本上都陆续执行国家标准、部颁标准或地方标准,集体和乡镇企业产品也开始按标准组织生产。至 1985 年,全区国营和集体企业产品标准覆盖率为 60.9%。

第一节 民用产品

全区民用产品标准大体相同。随着历史的发展,产品标准也在不断演变。

一、斧

民国十九年(1920 年),华池县上里原乡出土的打制石片,证明早在 10 万年前先民就开始使用石斧。新石器时代,石斧柄小、刃宽、双面刃,和打制石器相比,具有更加准确适用的性能。至公元前 21 世纪,石斧石质更为坚硬,打磨精细,刃口锋利,形状精巧。西汉,已有铁斧。后经唐、宋、明、清各代演变,其式样大小不一,但形状和今天使用的斧形基本相同,都是一边为利刃,一边为锤,中间留孔,安木柄。

二、犁

合水县西华池师家庄出土的战国铁铧,证明当时已能生产犁。犁由犁杖、犁头、犁铧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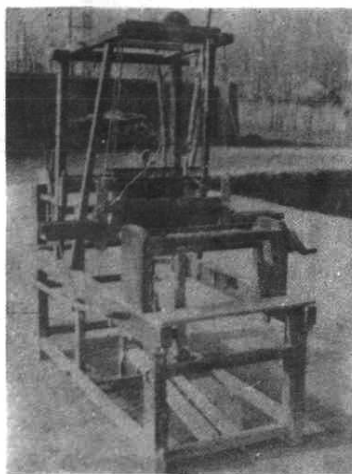
成,铧呈扁圆形。汉代,犁铧改呈燕翅形。魏、晋、南北朝,犁分为辕犁和蔚犁。唐代,犁已定型,有辕、梢、评、建、盘、底、壁、箭、铧、压铧、策额等 11 部分,明、清,已铸优质犁铧。民国时的犁有犁杖、犁头、犁柄、犁辕、犁箭、犁铧、犁壁等部分。至今沿用。

三、耨

汉武帝末年,三脚耨传入北地郡。魏、晋时代,二脚耨、独脚耨相继生产。宋、元、明、清,生产耨车。民国期间,生产两腿耨和三腿耨。耨由腿、杆、斗三部分组成。宁县早胜镇康村三腿耨腿长为 1 米,腿距 0.16 米;耨杆长 1.46 米;耨斗长 0.53 米、宽 0.31 米、高 0.37 米。现今,多仿制三腿耨,尺寸无变化。

四、织布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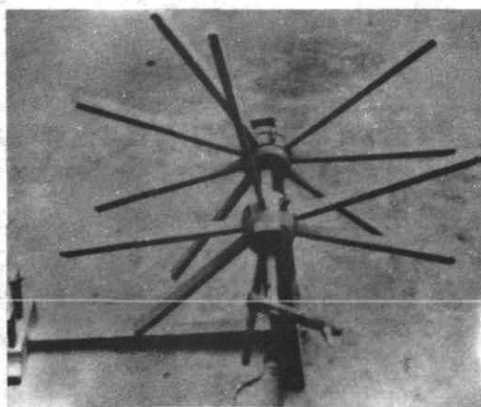
清道光二十三年(1843 年),镇原知县周康教民改褐机为布机。民国十八年(1929 年),西峰河南籍人韩忠勇试制出平机。平机由机架、机楼、蚂蚱腿、放线轮、脚踏板、压杆、综、卷幅、织布挡、梭盒子组成。宁县良平乡王屯庄村马大元家,民国织布机机架长 1.6 米,宽 0.73 米,高 1.5 米;放线轮长 0.6 米,直径 0.6 米;综长 0.5 米,宽 0.24 米;挡长 0.9 米,宽 0.29 米。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后沿用,70 年代后不再制造和使用。



民国·宁县早胜一带的织布机

五、纺线车

清道光二十三年(1843 年),镇原县始有人造纺线车。纺线车由车体、纺轮、传动绳、车头四大部分组成。车头又由线杆座、线杆架、线杆组成。正宁县三河镇樊双海家藏的民国纺线车,车体长 0.8 米;纺轮长 0.6 米,直径 0.7 米;轮片共 16 个,片长 0.35 米,宽 0.04 米;车头长 0.25 米,宽 0.05 米;线杆呈长锥体,总长约 0.4 米。建国后,各地尺寸略有变化,但型式相同。70 年代后停用。



民国·正宁、宁县一带的纺线车

六、砖

秦代,有回纹砖、空心砖,分长方形、特型两种。其后民间使用的普通砖多为长方形,各地尺寸不一。宁县政平乡唐塔砖长 330 毫米,宽 180 毫米,厚 50 毫米。庆阳县肖金镇宋塔砖长 365 毫米,宽 180 毫米,厚 65 毫米。宁县政平乡政平村张瑞茂祖居清代厦房砖长 260 毫米,宽 120 毫米,厚 60 毫米。西峰镇民国建筑——原天主教堂育婴室,砖长 285 毫米,宽 140 毫米,厚 65 毫米。建国后,砖的尺寸约长 240 毫米、宽 120 毫米、厚 50 毫米不等。1966 年,地区西峰砖瓦厂生产的手工砖长 240 毫米,宽 115 毫米,厚 53 毫米。

七、瓦

西周,已有瓦。秦代,瓦的生产已具规模。汉代,有筒瓦、绳纹瓦之别。明代,有沟瓦、滴水、云瓦、抱同、脊兽等瓦型。清至民国,瓦型基本未变,定型生产。宁县政平乡政平村张瑞茂清祖居代房瓦,周长为 810 毫米,高 295 毫米,厚 13 毫米。庆阳县西峰镇北门村张瑛祖居民国房瓦,周长 715 毫米,高 198 毫米,厚 12 毫米。建国后至今,瓦周长多为 700 毫米,高 200 毫米,厚 10 毫米不等。



民国·西峰一带滴水(左)筒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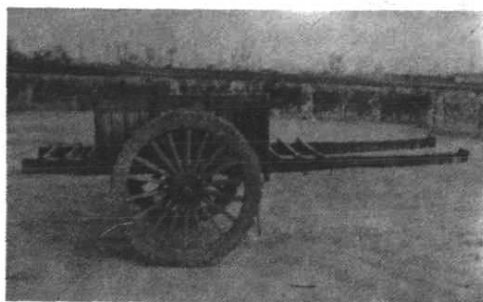
八、排水管

镇原县庙渠乡出土距今约 4000 年的 4 节圆筒形红陶排水管,管长 497 毫米至 556 毫米,外径 115 毫米至 126 毫米,壁厚 33 毫米至 38 毫米。其中:接口长 54 毫米至 100 毫米,

接口外径 170 毫米至 176 毫米。系子母扣套接,连接紧凑、方便,可以相互调换。排水管经历各代变化,今天所用陶瓷排水管除质量、大小有所变化外,其形状、接口、连接方法和红陶排水管毫无区别。

九、牛车

宁县袁家村、镇原县马渠、庙渠等地出土的西周车轡、釜铃、甲泡、铜鹿等车件、车饰,证明西周时,民间已造车。秦代,牛车的制造在民间比较普遍。车型分乘用车和运输车两种。唐、宋、元、明、清,各代造车工艺更加进步,其主要部件有车轡、车厢、车轴、车轮及挽具。宁县政府平乡岭底村民国双直轡车轡长 4.22 米;车厢长 1.86 米,宽 0.815 米,高 0.54 米;车轮距 1.54 米;车轴长 1.9 米,轴头直径 0.08 米,车轮直径 1.37 米,车辐条长 0.38 米;车辆 9 个,辘中心长 0.4 米,宽 0.145 米,厚 0.055 米;辘子过钉 11 个,泡钉 4 个。建国后一直沿用,60 年代后停用。



民国·宁县早胜原的双直轡牛车

十、毛毡

夏商,周先祖公刘部始做羊毛毡。唐代,宁州(今宁县)产毛毡为贡品,毡有黑(山羊毛)白(绵羊毛)之分,规格多为“三五”毡(宽 3 尺、长 5 尺)。历经各代,规格未变。民国,三五毡宽约 1 米、长约 1.65 米、厚为 6 毫米不等,延续至今。

十一、芦席

合水县兔儿沟出土的西周青铜器有明显的芦席包裹印痕,证明西周时,芦席编织业已有一定发展。芦席的编织技术历经各代,除花纹有所变化外,规格仍为“六五”(宽 6 尺,长 5 尺)、“七五”(宽 7 尺、长 5 尺)型。民国时期,六五席宽约 2 米、长约 1.7 米,至今未变。

十二、碗

宁县瓦斜乡潘坪村出土新石器时代泥质红陶碗,敞口、假圈足,高 4 厘米,口径 9 厘米,底径 5.5 厘米。宋代,区内已有瓷碗。明、清至民国,民间普遍使用瓷碗。各代碗大小

不同,瓷质不同,但都为圆斗形,口大底小、圆底、圈足,且形状和今天的碗基本一致。

十三、钱范

环县城北城子岗出土的东汉钱范是早期铸钱的标准。钱范为沙土烧制成方砖形,上刻有“大泉五十”字样,它和庆阳地区博物馆收藏的“大泉五十”铜钱范的钱模相同,也和当时流通的“大泉五十”铜钱相吻合。证明货币的制造在一个朝代、一个时期是统一的,也是有标准的。

第二节 工业产品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人民政府十分重视产品标准实施工作。随着庆阳地区工业的逐步发展,工业产品陆续按标准组织生产。

50年代,庆阳县西峰面粉厂按甘肃省面粉标准对比生产小麦粉,60年代,日用安全火柴执行国家标准,机制砖、瓦、猪羊肉等产品执行部标准。70年代,电流互感器、水泥、服装、药品等9种产品执行国家标准,电动机、皮革、毛毯等14种产品执行部标准,磨粉机、碾米机、毛巾等7种产品按企业标准组织生产。80年代初,执行国家标准的产品达到20个,执行部标准的产品达13个,执行地方标准的有6个,按国际标准生产的有电流互感器。

1985年,地区标准化管理部门对全区省、地、县属74户国营、集体企业中的386种产品执行标准情况进行调查,其中114种产品执行国家标准,114种产品执行部标准,6种产品执行企业标准,1种产品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准覆盖率为60.9%。区内制订地方产品标准5项,企业标准11项。

一、机电

(一)磨粉机

1965年,庆阳地区农机二厂始按图纸组织生产磨粉机。1978年,执行企业制订的《MF—65型磨粉机制造与验收质量标准》,内容主要有产品技术规范及特性、技术要求、试验方法和验收规则、标志与包装等。技术要求包括铸锻件、机械加工、外观、主要零部件、总装要求等项内容。1979年4月,改执行修订后的《MF—65型面粉机企业质量验收标准》,内容主要有性能指标、关键零部件、主要零部件技术要求等。性能指标包括生产率、出粉率、粗细度、含铁量等。1983年8月,企业又根据磨粉机生产实践和全国磨粉机评比情况组织技术人员制订了甘Q庆/GJ1—84《陇原—1820磨粉机》庆阳地区地方标准,内容主要有型式与基本参数、技术要求、检验规则、标志与包装等。标准由地区科技处、地区工

交处、地区通用机器厂、地区汽车修配厂等单位 7 名专业技术人员组成标准审定委员会进行讨论、修改、审定。1984 年 1 月 1 日,地区标准化管理部门批准,发布实施。

(二)碾米机

1965 年,庆阳地区农机二厂始按图纸组织生产碾米机。1979 年 4 月,执行企业制定的《TA 型立式碾米机企业质量验收标准》,内容主要有性能指标、主要零部件、关键零部件要求等。性能指标包括产量、碎米率、含谷率、砂轮转速、砂轮寿命等。1984 年 9 月,企业根据碾米机的生产实践,结合全国碾米机行业评比情况,组织技术人员制订了甘 Q 庆/GJ4—84《6NS—20 型立式砂辊碾米机》庆阳地区地方标准,内容主要有型式与基本参数、技术要求、检验规则、标志与包装、其它等。标准由地区工交处、地区科技处、地区通用机器厂、西峰电机分厂等单位 7 名技术人员组成标准审定委员会进行了讨论、修改、审定,当年 10 月 1 日,经地区标准化管理部门批准,发布实施。

(三)收割机

1980 年 3 月,庆阳地区通用机器厂始按图纸组织生产 4GL—1.6 收割机。1983 年 3 月,生产改型 4GLD—1.6 堆放式收割机。1984 年 7 月,企业组织技术人员结合小型收割机的生产经验,参考了国家收割机试验规则等有关标准,制订了甘 Q 庆/GJ2—84《庆利—1.6 堆放式收割机》庆阳地区地方标准,内容主要有型式与基本参数、技术要求、检验规则、标志与包装、其它等。标准由地区工交处、地区科技处、地区农机局、地区农机二厂等单位 9 名专业技术人员组成标准审定委员会进行讨论、修改、审定。同年 9 月 1 日,由地区标准化管理部门批准,发布实施。1985 年 1 月,企业组织技术人员制订实施了 QTB1—85《庆利—1.6 堆放式收割机质量分等办法》企业标准,内容主要有引言、分等原则、检查测试方法等。同年 2 月,企业又组织实施了 QTB2—85《庆利—1.6 堆放式收割机涂漆技术条件》企业标准,内容主要有耐候涂层、烤漆处理、普通耐候涂层、检验、附着力的测定方法、质量指标等。

(四)饲料加工机组

1983 年,庆阳地区通用机器厂始按图纸组织生产 9ST—100 型饲料加工机组。1984 年 8 月,企业参考国家农机标准,对试制生产的饲料加工机组,组织技术人员制订了甘 Q 庆/GJ3—84《9ST—100 型饲料加工机组》庆阳地区地方标准,内容主要有型式与基本参数、技术要求、检验规则、标志与包装等。标准由地区工交处、科技处、农机公司、农机二厂等单位 9 名专业技术人员组成标准审定委员会进行讨论、修改、审定。同年 9 月 1 日,经地区标准化管理部门批准,发布实施。

(五)矿车

1983 年 10 月,庆阳县西峰机械厂始生产 MF0.75—6 型、MG1.1—6A 型煤矿矿车,产品执行 GB3322.1—82《煤矿矿车基本参数及尺寸——固定车箱式》国家标准。1985 年,执行 GB5622—85《窄轨矿车通用技术条件》国家标准。

(六)汽车修理

1970 年 7 月,庆阳地区汽车修配厂参考汽车修理书籍,按图册进行中修、小修解放牌

载重汽车。1979年,解放牌、跃进牌、黄河牌载重汽车的大、中、小型修理,执行交通部JT3101—78《汽车修理技术标准》。1982年后,执行修订后的JT3130—81《汽车修理技术标准》。1985年,北京牌吉普车的大、中、小型修理,执行JT31319—85《北京BT212轻型越野汽车修理技术条件》。此后,庆阳县、宁县汽车修理厂也先后开始修理解放牌、跃进牌载重汽车,执行《汽车修理技术标准》。

(七)高压泥浆管汇

1980年,长庆石油勘探局机械厂始组织生产4GX—350A型高压泥浆管汇,执行JB450—79《Pg100—320Kgf/CM²化工石油工业用铸造高压阀门管件和紧固件技术条件》部标准。1985年7月,企业组织技术人员制订了甘Q/SY0079—85《钻机高压泥浆管汇技术条件》甘肃省地方标准,内容主要有用途、钻机高压泥浆管汇与配套钻机型号及参数、技术要求、试验方法和验收规则、标志和包装等。同年7月31日,经甘肃省标准局批准,发布实施。

(八)抽油机

1975年,长庆石油勘探局机械厂始生产CYB32/GΦ22毫米、Φ32毫米、Φ38毫米、Φ44毫米、Φ56毫米、Φ70毫米抽油机,执行JB1576—75《游梁式抽油机型式和基本参数》机械部标准。1980年,执行SY5044—84《常规型游梁式抽油机技术条件》石油部标准。

(九)抽油泵

1981年,长庆石油勘探局机械厂始生产CY4—1.5—13(H)B型抽油泵,执行JB2714—80《抽油泵》机械部标准。1985年,执行SY5059—85《抽油泵》石油部标准。

(十)钻机修理

1972年,长庆石油勘探局第二机械厂始按标准图纸检修钻机。1979年9月,长庆油田会战指挥部组织技术人员制订、实施了《钻机修理规程》企业标准。内容主要有进出厂制度,设备大修一般技术标准和要求,ZJ130—2型钻机修理技术标准和要求,大庆1—130型钻机修理技术标准和要求,ZDH—75、ZDH—100型钻机修理技术标准和要求,修理后喷漆标准,钻机部件和技术规格等。

(十一)拖拉机、柴油机修理

1972年,长庆石油勘探局第二机械厂始按标准图纸修理拖拉机、柴油机。1974年8月,长庆油田会战指挥部组织技术人员制订、实施了《拖拉机、柴油机修理暂行技术规程》。内容主要有拖拉机,12V190、B₂—300、IDVPGa/1250型柴油机,杂牌柴油机,拖拉机发动机试运转规程和质量验收标准等。

(十二)电动机

1970年1月,庆阳地区电机厂始生产JLB₂系列深井泵电动机、JO₂系列3—5号机座电机和2.8KW三相异步电动机,执行JB742—66《J₂、JO₂系列三相异步电动机技术条件》部标准。1983年,始生产Y100^{L1}_{L2}、Y132^S_L系列电动机,执行JB3074—82《Y系列(IP44)三相异步电动机技术条件(H80~H280mm)》部标准。

(十三)发电机

1985年,庆阳地区电机厂始生产D₂50KW、D₂75KW发电机,采用沪Q/JB28—64《T₂型同轴式同步发电机》上海市地方标准。

(十四)电流互感器

1970年10月,庆阳县电器厂按同类产品始生产LQG、LMK、LMZ、LMZJ、LFC型电流互感器。1975年,执行GB1208—75《电流互感器》国家标准。1985年,采用国际电工委员会《IEC₁₈₅(1969)电流互感器》标准。

(十五)电压互感器

1974年,庆阳县电器厂按同类产品始生产JDG、JDJ型电压互感器。1975年,执行GB1207—75《电压互感器》国家标准。

二、建材

(一)水泥

1972年,地区九连山水泥厂始生产325#普通硅酸盐水泥、425#硅酸盐水泥,执行GB175—62《硅酸盐水泥、普通硅酸盐水泥》国家标准。1979年,执行GB175—77《硅酸盐水泥、普通硅酸盐水泥》国家修订标准。1985年,增加生产525#硅酸盐水泥,执行GB175—85《硅酸盐水泥、普通硅酸盐水泥》国家标准。

(二)机制砖

1969年4月,地区西峰砖瓦厂始生产机制砖,执行建标2—59《普通粘土砖》部标准。1973年,庆阳、华池、合水和地区肖金砖瓦厂相继建成投产,执行JC149—73《普通粘土砖》部标准。1985年,宁县、正宁砖瓦厂和庆阳县彭原乡路东砖瓦厂、工农砖瓦厂,环县环城镇红星砖瓦厂,宁县早胜镇砖瓦厂、长庆桥镇砖瓦厂、平子镇砖瓦厂,正宁县永和乡砖瓦厂,镇原县屯字镇砖瓦厂等一批乡镇砖瓦厂也先后建成机砖生产线,执行GB5101—85《烧结普通砖》国家标准。

(三)机制瓦

1966年,地区西峰砖瓦厂始生产机制瓦,执行建标3—59《粘土平瓦》部标准。1985年,环县、正宁、镇原砖瓦厂和合水板桥砖瓦厂建成制瓦车间投产,执行JC193—73《粘土平瓦》部标准。

三、化工

(一)车用汽油

1971年4月,长庆石油勘探局马岭炼油厂始按石油化工部《石油和石油产品试验方法》生产66#汽油。1979年11月,甘肃省庆阳石油化工厂也生产同一标号汽油。1980年,执行GB484—77《车用汽油》国家标准。

(二)轻柴油

1971年4月,长庆石油勘探局马岭炼油厂始按石油化工部《石油和石油产品试验方法》生产0#、-10#柴油。1979年11月,甘肃省庆阳石油化工厂生产同标号柴油。1981年,执行GB252—81《轻柴油》国家标准。

(三)灯用煤油

1971年4月和1979年1月,长庆石油勘探局马岭炼油厂、甘肃省庆阳石油化工厂先后生产灯用煤油,采用石油化工部《石油和石油产品试验方法》组织生产。1981年,执行GB253—81《煤油》国家标准。

(四)化肥

1981年1月,甘肃省庆阳石油化工厂试生产硝酸铵化肥。1984年正式投产,执行GB2945—82《硝酸铵》国家标准。

(五)轮胎

1965年,庆阳县西峰轮胎翻修厂始仿照同类厂家工艺翻修轮胎。1980年9月,按化工部《轮胎翻修选胎及翻修胎成品标准》和《轮胎翻修工艺技术若干规定》组织生产。

(六)三角胶带

1973年,庆阳县西峰轮胎翻修厂始生产普通三角胶带,执行HG4003—60《普通三角带》化工部标准。1975年,执行GB1171—74《三角胶带》国家标准。

四、食品

(一)面粉

1950年,庆阳地区西峰面粉厂始生产上白粉和通粉。1956年,采用标样对比生产标准粉、优粉和通粉。1979年,生产特制一等粉、标准粉和通粉,执行GB1355—78《小麦粉》国家标准。此后,宁县、合水、庆阳、镇原、正宁、环县、华池7县面粉厂陆续按同一标准组织生产。

(二)菜籽油

1979年,宁县榨油厂、地区西峰面粉厂、庆阳面粉厂生产菜籽油,始执行GB1536—79《菜籽油》国家标准。1980年后,镇原、合水、正宁、华池、环县等粮油加工厂也按同一标准组织生产。

(三)白酒

1975年,地区西峰酒厂生产非粮食系列的“陇东牌”二锅头、西峰散酒、精粮液等品种,执行轻工部《香料酒》标准。1985年,生产“彭阳春”系列酒(特曲、头曲、二曲、三曲),执行QB850—83《浓香型白酒及其试验方法》轻工部标准。

(四)奶粉

1979年5月,合水县奶粉厂按工艺生产全脂甜羊奶粉;1982年,镇原县孟坝奶粉厂生产羊奶粉,均执行QB32—81《全脂奶粉》轻工部标准。1985年,两厂先后改产牛奶粉,执行

GB5412—85《全脂加糖乳粉》国家标准。

(五)糕点

1958年,庆阳县西峰副食厂投产,生产饼干、点心等品种,产品无标准。60年代后,先后有庆阳副食厂、宁县副食厂、正宁副食厂、环县副食厂、华池副食厂、镇原副食厂陆续建成投产,产品增加面包、蛋糕、桃酥、蛋饼等,各县副食厂均执行国家《食品卫生标准》。1982年,长庆石油勘探局副食厂、地区长庆食品厂先后建成投产。1985年10月23日,地区长庆食品厂组织技术人员制订实施了《庆阳地区长庆食品厂部分原辅料及添加剂的技术质量标准》,内容主要有面粉、白砂糖、植物油、大油、奶粉、纯碱、小苏打、碳酸氢铵、平淀粉、硬脂酸、花生仁、核桃仁、芝麻仁、鸡蛋、食用明胶、香精、色素、香兰素、五香粉、柠檬酸、食盐等质量要求。至年底,各县乡镇也陆续办起了副食厂,生产糕点,但都采用师传手教的传统配方进行生产。地、县卫生防疫部门不定期抽查产品卫生指标,其质量无标准可依。

(六)罐头

1983年7月,宁县罐头厂始生产糖水杏罐头、糖水桃罐头,执行QB280—76《糖水杏罐头》、QB279—76《糖水桃罐头》轻工部标准。1984年,地区长庆食品厂生产糖水梨罐头、糖水苹果罐头,执行QB278—76《糖水梨罐头》、QB277—64《糖水苹果罐头》部标准。1985年,又增加生产糖水李子罐头、糖水香瓜罐头,执行QB281—64《糖水李子罐头》部标准。糖水香瓜罐头参照《糖水梨罐头》标准生产。

(七)猪肉

1959年1月,地区肉食联合加工厂生产猪肉始参考国家农业部、卫生部、对外贸易部、商业部《肉食卫生检验试行规程》组织生产。1964年,执行甘肃省《(64)甘食物字第0492号通知》推荐猪肉等级标准。1970年后,执行外贸部门的《猪、牛、羊卫生质量标准》。1982年,始按国家GB2707—81《冻猪肉卫生标准》组织生产。

(八)羊肉

1964年,地区肉食联合加工厂始生产羊肉,执行甘肃省《(64)甘食物字第0492号通知》推荐羊肉等级标准。1970年后,执行外贸部门的《猪、牛、羊卫生质量标准》。1982年,执行国家GB2709—81《冻羊肉卫生标准》。1983年8月后,按天津食品进出口公司《冻去骨卷装绵、山羊肉规格要求》组织生产。

(九)牛肉

1972年,地区肉食联合加工厂始生产牛肉,执行外贸部门的《猪、牛、羊卫生质量标准》。1981年后,按国家GB2708—81《冻牛肉卫生标准》和国家商检总局、中国食品公司、中国粮油食品进出口总公司《对港冻牛分割肉试行标准》组织生产。

(十)兔肉

1981年5月,正宁县山河冷冻厂始生产兔肉,执行外贸部WM1—81《冻兔肉暂行标准》,组织生产。

五、轻工

(一)铁挂锁

1973年4月,镇原县五金厂始生产40毫米、32毫米弹子铁挂锁,执行SG17—72《弹子挂锁》轻工部标准。1981年,增加生产25毫米、26毫米、20毫米铁挂锁,执行SG17—80《弹子挂锁》轻工部修订标准。1984年,又增加生产50毫米、60毫米铁挂锁,组织技术人员制订实施了《弹子挂锁》企业标准,内容主要有:产品型式(结构、产品规格、产品零部件名称)、技术要求(保密度、牢固度、灵活度、外观)、测试方法(保密度测试、牢固度测试、灵活度测试、外观)等。

(二)火柴

1958年12月,合水县吉岷火柴厂仿照同类生产厂家工艺标准生产硫化磷火柴。1965年3月,庆阳地区火柴厂生产安全火柴,执行GB393—64《日用安全火柴》国家标准。1984年3月,试制生产中档“无硫火柴”。同年11月,又根据安全火柴的生产经验,参考全国同类厂家的生产情况,组织技术人员制订了甘Q庆/GJ5—84《日用无硫安全火柴》庆阳地区地方标准,内容主要有基本尺寸、技术要求、检验方法、验收规则、包装、标志、运输和保管等。标准由地区科技处、地区工交处、地区物价处等单位7名技术人员组成标准审定委员会讨论、修改、审定。同年12月18日,经地区标准化管理部门批准,发布实施。

(三)卷烟

1970年5月,地区卷烟厂始生产丙级“陇东牌”香烟,此后,生产甲级“子午岭牌”、丁级“董志原牌”、乙级“红莲牌”香烟。1974年,生产乙一级绿皮“山丹花牌”香烟,均按烟叶的级别配方生产。1985年,生产甲二级蓝皮“山丹花牌”香烟,执行国家GB5606—85《卷烟色、香、味》、GB5607—85《卷烟卷制技术条件》、GB5608—85《卷烟烟丝》、GB5609—85《卷烟包装与贮运》、GB5610—85《卷烟取样及质量判定方法》标准。

(四)雪茄烟

1977年,合水县卷烟厂始生产大号“古象牌”雪茄烟和斗烟丝,执行QB506—65《雪茄烟》和QB507—65《斗烟丝》轻工部标准。1983年,生产“红菊牌”、“喜珠牌”雪茄烟,执行QB506—82《雪茄烟》部标准至今。

(五)纸张

1973年,镇原县造纸厂始生产有光纸、打字纸,执行QB29—73《有光纸》、QB30—73《打字纸》轻工部标准。此后,又生产书写纸,执行QB28—73《书写纸》部标准。1983年,生产食品包装纸,执行QB832—82《普通食品包装纸》部标准。

(六)皮革

1975年,地区皮革厂始生产猪皮服装革,执行QB187—62《铬鞣猪皮绒面革》轻工部标准。1984年,生产山羊皮服装革,执行GS364—84《铬鞣山羊正面服装革》部标准,猪皮服装革执行修订后的GS362—84《铬鞣猪正面服装革》和GS363—84《铬鞣猪绒面服装革》

部标准。

(七)地毯

1956年后,庆阳县西峰地毯厂生产手工裁织古地毯、马褥等。1973年,庆阳地区地毯厂始生产出口古地毯,图样、尺寸按出口合同要求生产。1974年后,环县、华池县、合水县、镇原县地毯厂相继建成,生产京式、美术、素凸等出口地毯。1982年后,生产艺术挂毯、兵马俑挂毯;京式、美术、素凸等机拉洗地毯,各厂家创办了乡村地毯加工点。1984年,生产针刺胶背地毯,产品图案花纹、尺寸厚度、质量标准均按出口合同组织生产。

(八)毛毯

1976年7月,地区毛纺织厂按工艺生产人造拉毛毯,后又生产人纤毛毯、毛晴混纺毯。1979年,执行FJ—79《纯毛、毛混纺、化纤毛毯坯布》纺织部试套标准。1982年,生产四色人纤提花毯、全幅人纤提花毯和儿童毛毯,执行FJ487—81《纯毛、毛混纺毛毯》、FJ488—81《粘纤毛毯》部标准。1984年,执行FJ537—83《晴纶毛毯》部标准。1985年,组织技术人员制订实施《毛毯》企业标准,内容主要有品质标准、技术性能指标的评定、外观疵点的评定、检验条件、包装规定、标志、验收规则等。

(九)毛衣裤

1959年,庆阳县毛纺织厂始生产毛衣裤,规格尺寸用一般服装尺寸组织生产。1979年,庆阳地区毛纺织厂生产的毛衣裤执行FJ198—79《毛型化纤、毛针织品》纺织部标准。1982年12月,企业组织技术人员制订实施了《各种晴纶毛衣、毛裤、毛背心等成品规格与重量标准》,内容主要有各种晴纶毛衣、毛裤、毛背心、围巾、帽子等成品的规格标准和重量标准。1985年,镇原县针织厂、宁县太昌羊毛衫厂、宁县平子针织厂、镇原县临泾针织厂、合水县宏兴针织厂、庆阳县肖金南李针织厂等一些县和乡镇企业陆续采用同一标准组织生产。

(十)毛巾

1972年3月,地区针织厂按工艺组织生产白毛巾。1979年,开始生产提花浴巾。同年9月,组织技术人员制订实施《产品质量检验标准》,内容主要有毛巾分等规定、物理指标、皂洗牢度的分等、外观疵点分等等。1984年6月,生产素色毛巾被、三色毛巾被、三人沙发巾,执行FJ439—79《毛巾》部标准。

(十一)线手套

1972年,地区针织厂按工艺组织生产线手套。1977年12月,组织技术人员制定实施《工作手套工艺规定》企业标准,内容主要有工艺流程、制造技术标准、工作手套指叉压(搭)针规定、技术条件、允许公差、分等规定等。1979年6月,企业又制订实施《工作手套》企业标准,内容主要有基本技术条件、分等规定、包装和标志、验收规定等。

(十二)服装

1949年后,西峰、庆阳、宁县、合水等地城镇服装加工部先后自选式样,采用传统量体裁衣加工便装。1962年,合水县服装厂成批给县百货公司加工大、中、小号西式衬衫、棉衣。1978年,按GB1335—77《服装号型系列》国家标准组织生产。此后,地区工农被服厂也

按同一标准组织生产。1982年后,庆阳县、宁县被服厂陆续执行GB1335—81《服装号型系列》、GB2660—81《衬衫》、GB2661—81《男女单服装》、GB2662—81《男女棉服装》、GB2663—81《男女儿童单服装》、GB2664—81《男毛、呢上衣》、GB2665—81《女毛、呢上衣、大衣》、GB2666—81《男女毛、呢裤》、GB2667—81《男女衬衫规格系列》、GB2668—81《男女单服上衣规格系列》、GB2669—81《男女单长裤规格系列》国家标准,组织成批生产。

(十三)皮鞋

1976年,庆阳县鞋厂按标准鞋楦生产线缝光面男女皮鞋,执行SG27—74《线缝皮鞋》部标准。1978年,开始生产胶粘光面皮鞋,执行SG26—74《胶粘皮鞋》部标准至今。

(十四)药品

1970年后,西峰制药厂先后生产归脾丸、黄连上清丸、大山楂丸等20种中成药,执行1963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药典》。1978年后,增加生产中成药、葡萄糖注射液等17种。80年代,又增加生产安乃近片、维生素C片、阿斯匹林片、土霉素片、四环素片等西药和中成药27种,执行1977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药典》。

(十五)兽药

1975年,地区制药厂始生产兽用药品卡那霉素,按1963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药典》组织生产。1979年后,生产5%、10%、50%葡萄糖注射液,5%糖盐水,0.9%、10%盐水,灭菌注射用水,柴胡注射液,健胃散、保胎散、麻杏石干散、补中益气散、清肺散等,执行1978年版国家《兽药规范》。1985年,增加生产安基比林、痢菌净针剂和安乃近、黄安啞啉钠片剂,执行1978年版国家《兽药规范》。

附:一九八五年全区产品执行标准调查表

一九八五年全区产品执行标准调查表

	企 业 数	产 品 数	执 标 产 品 数	其 中				产 品 覆 盖 率 标 准 (%)
				国 家 标 准	部 颁 标 准	企 业 标 准	国 际 标 准	
省属企业	4	108	106	56	48	2		98.1
地属企业	15	74	50	25	23	2		67.6
庆阳县	10	41	22	4	17		1	53.7
镇原县	4	13	11		11			84.6
宁县	9	22	8	4	4			36.4
环县	10	54	10	4	6			18.5
正宁县	8	18	9	7	2			50
合水县	3	33	14	13	1			42.4
华池县	6	23	5	1	4			21.7
合计	74	386	235	114	114	6	1	60.9

第三章 质量检验

50年代,区内企业始开展生产检验活动,主要在一些国营工业企业中进行。60年代,地区直属骨干企业先后配备了专职检验人员,增加了检验项目。70年代,区内部、省、地、县属骨干企业陆续成立了检验机构,一部分企业开展了全项质量检验。同时,食品卫生、计量器具、进出口商品、中西药品的监督检验工作也陆续开展。至1985年底,全区有57家企业成立了检验机构,配备了专职检验人员,受检产品达140多种;监督检验食品卫生、中西药品、环境质量样品2000份,检验进出口商品9000多吨;鉴定检验产品3种。

第一节 生产检验

50年代,地区通用机器厂、庆阳县西峰面粉厂等企业先后设兼职人员,开展几何尺寸和感观检验。60年代,庆阳地区农机二厂、西峰酒厂、肉联厂、毛纺织厂、火柴厂、砖瓦厂、电机厂等企业配备了专职检验人员,对产品的部分技术参数进行检验。70年代,长庆石油勘探局机械厂、第二机械厂、马岭炼油厂及甘肃省西峰制药厂、庆阳卷烟厂、合水卷烟厂、庆阳石油化工厂,地区针织厂、九连山水泥厂、地区制药厂、皮革厂,西峰轮胎翻修厂、庆阳县电器厂、镇原县造纸厂等企业先后成立检验机构,配备专职检验人员,开展全项或主项检验。80年代初,地区长庆食品厂、肖金砖瓦厂、建筑公司、宁县和盛建筑公司、正宁县山河冷冻厂,区内7县面粉厂和一些重点乡镇企业建立了检验室、试验室或测试室,生产检验面逐步扩大。至1985年底,全区开展全项检验和主项检验的部、省、地、县国营企业50家、乡镇企业7家,受检产品141种,占全区骨干企业总数的80%以上。

一、农业机械

50至60年代,地区通用机械厂修理拖拉机、配制小型零件时,检验工作由修理人员和零件加工人员自检。70年代初,各车间设质量兼职检验员,对本厂生产的“295”柴油机的几何尺寸、光洁度、装配程度进行检验。1975年,厂部设检验科,有5名专职检验人员,对产品和零部件、整机性能、技术参数进行检验。是年,柴油机一次装机合格率为96.2%。同时,宁县、庆阳县、环县、合水县、镇原县农业机械厂先后设质量兼职检验人员,对农具修理和配件进行质量检测。1984年,地区通用机器厂成立化验室,开展对金属材料的抗拉、抗弯试验和金相分析。1985年,检验科增加2名专业检验人员,按企业产品质量

分等标准进行检测。是年,庆利—1.6堆放式收割机一次装机合格率为98%,产品获省优质奖。各县农业机械厂设质量专(兼)职检验人员,对犁、耩等小型农具的性能和零部件进行检验。

二、粮食加工机械

1965年,主要生产粮食加工机械的地区农机二厂设车间质量兼职检验员,对6FY—65型磨粉机和6NS—20型碾米机的零部件几何尺寸、光洁度等项目进行检验。1968年,厂内配备专职检验员1名,负责产品出厂装配质量和附件数量检查。1971年,各车间配备专职检验员1至2名,对各车间、工序之间的零部件质量进行验收检验和加工检验。1974年,厂设化验室,配备专职化验员1名,开展铸铁的硅、碳、锰、磷、硫化学分析。1978年,厂设质量检验科,配备专职检验员5名,负责全厂各车间半成品和成品的零部件及整机出厂检验。1981年,厂建磨粉机和碾米机性能试验台,开展产量、出粉(米)率、耗电量、噪音、筛下物温度等检验项目,并进行抽样试验。1985年,全厂有专职检验员11名,磨粉机一次装机合格率为98%,碾米机一次装机合格率为98.3%,为历史最高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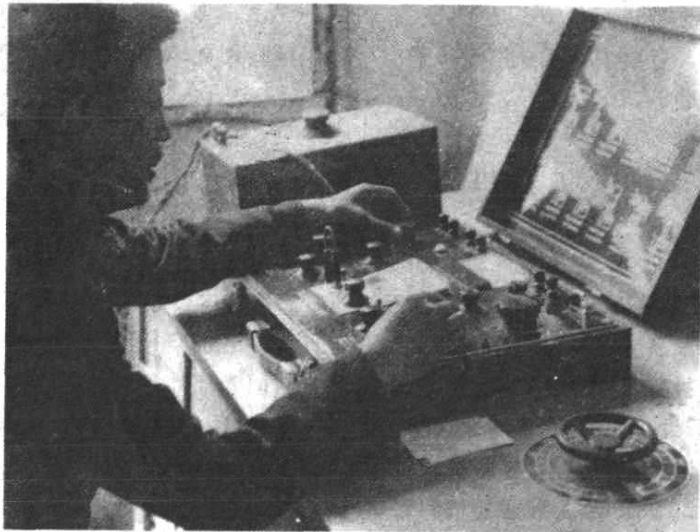
三、石油机械

1970年初,长庆石油勘探局机械厂(简称长机厂)设质量检验科,配备专职检验人员18名,对机床、注水泵、锅炉等进行维修检验和配制零部件检验。1973年6月,长庆石油勘探局第二机械厂(简称长机二厂)设检验科,配备专职检验人员7名,对石油钻机、内燃机修理和零部件生产按图纸进行检验。1975年,长机厂对抽油机整机性能、零部件几何尺寸、拉力、抗拉强度、冲击强度、伸缩率、金相分析等项目进行检验,合格率为100%。此后,长机二厂也建立了金相分析检验室。1980年,长机厂生产高压泥浆管汇,增加超高压试验和焊缝检验项目,专职检验人员增至22名。1982年,长机厂试制生产抽油泵,增加抽油泵整机性能测试装置、减速器跑前检验、齿轮测试、噪音检测等项目。长机二厂专职检验人员增至14名。至1985年,长庆石油勘探局两机厂共有专职检验人员44名(长机二厂21名)。长机厂检测高压泥浆管汇,一次装机合格率为86%。长机二厂对石油钻机修理性能开展全项检测。

四、电机、电器

1969年,庆阳地区电机厂装配车间建成试验台,配备专职检验人员1名,开始对电动机的空载运行、短路、耐电压、转差率、功率因数、最大转矩、温升、效率、过载、超速型式等项目进行试验。1974年,庆阳县电器厂设测试室,配备专职检验人员1名,对本厂生产的电压互感器用标准电压互感器进行电压、电流、耐压对比试验。1975年,电机厂生产技术科

设质量检验组,配备专职检验人员7名,开展电动机的零部件几何尺寸和性能检验。当年,JO₂电动机一次装机合格率为83%。1976年,庆阳县电器厂配备专职检验员3名,对电压互感器、电流互感器开展外观检查和密封性能、绝缘强度、工频电压、感应电压



庆阳县电器厂专职检验人员对电流互感器进行电器性能测试和误差等试验项目跟班检验。1985年,电机厂设质检科,配备专职检验人员13名,对同步发电机开展整机安装尺寸、噪音、振动、线电压波形、正弦畸变率、稳态电压调整率、效率、温升、热态稳态电压调整率、瞬态电压调整率、过载、起动异步电动机、超速、相序、耐压等25个项目实行跟班检验。当年,D₂50KW发电机一次装机合格率达到96%。

五、面粉、食油

建国初,区内面粉以箩绢的粗细度分细面、红面和通粉,无具体检验标准。1956年,庆阳地区西峰面粉厂始用样品感观对比法检验面粉的白度、粗细度。1977年,厂内设化验室,配备专业检验人员1名,实行不定期检验,主要检验面粉色泽、气味、水份、杂质等项。1980年后,区内各县面粉厂陆续筹建化验室,开展了面粉和食油色泽、气味、口味、水份、杂质、灰粉等项目的检验,并实行跟班检验。1985年,庆阳地区西峰面粉厂、庆阳县面粉厂、宁县面粉厂对面粉的气味、口味、水份、杂质、粗细度、灰粉、精度、含沙量、磁性金属物含量、脂肪值、麸皮含粉率和食油的气味、口味、色泽、水份、酸价、挥发物、杂质、加热试验等进行全项检验。其余各县面粉厂也增加了对磁性金属物含量、含沙量、麸皮含粉率、挥发物、加热试验等项目的检验。至此,全区共有面粉、食油化验室8个,开展对面粉和食油生产的全项检验。

六、副食品、调味品

建国初,私营、个体、各县副食厂糕点、食醋、酱油采用传统感观和品尝检验其色泽、口

味、气味、造型、酸甜度等。1963年,地区西峰酒厂设化验室,配备专职检验人员1名,开展对白酒生产中的酒精含量、浓度、淀粉、糖粉、酸度、水份、细胞数、细胞死亡率、芽生率、杂菌等项目进行检验。1975年,又增加色泽、气味、口味、甲醇、酒度、总酸、总脂、总醛、固形物等项目的检验,对成品酒的质量实行跟班检验。1983年,庆阳地区长庆食品厂设中心化验室,配备专职检验人员2名,开展对糕点、罐头的水份、糖粉、酸度检验。1985年,合水县奶粉厂设化验室,配备专职检验人员1名,开展对奶粉的水份、溶解度、乳糖、蔗糖、杂菌、大肠菌群等项目的检验。宁县罐头厂设化验室,配备专职检验人员1名,开展净重、酸度、固形物含量、口味、气味等项目检验,并对罐头生产实行跟班检验。地区西峰副食厂设化验室,配备专职检验人员1名,开展对糕点、食醋、酱油的口味、气味、色泽、酸度、糖粉、盐份等项目检验。地区长庆食品厂中心化验室,增加开展对糕点、罐头、水果糖、食醋的重金属含量、总糖、总酸、细菌总数、大肠菌群、致病菌等项目的检验。其它食品生产厂家的食品、调味品仍然采用感观和品尝方法对产品进行检验。至1985年底,全区共有副食品、调味品检验、化验室5个,配备专职检验人员6名,共开展检验、化验项目20多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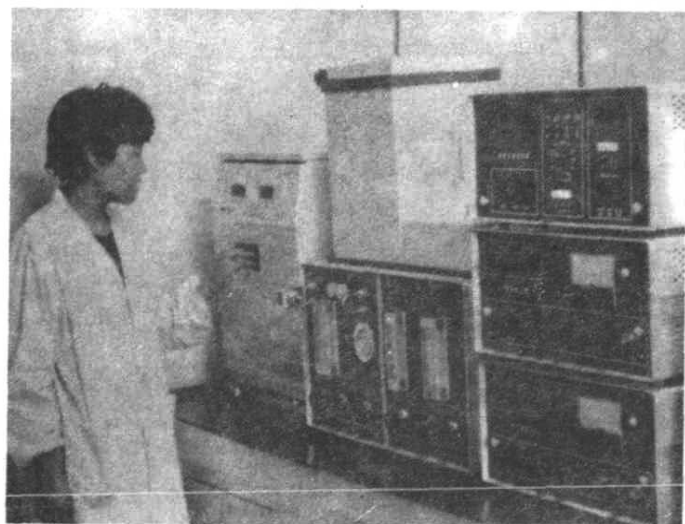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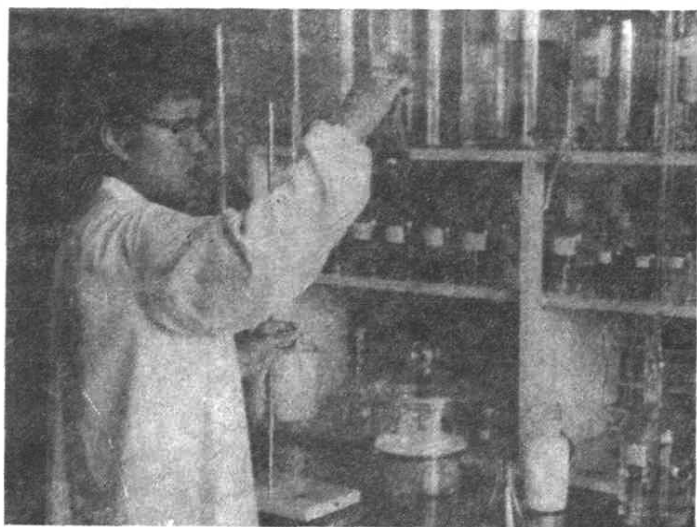
七、肉食

1959年9月,地区肉食联合加工厂设化验室,配备专职检验人员5名,开展猪肺疫、猪丹毒、猪炭疽、猪瘟、猪囊虫、分级定等等项目的检验,对猪肉生产实行跟班检验。1964年,又开展羊快疫、羊肠毒血症、羊豆等检验项目,对羊肉生产实行跟班检验。1972年,厂内设检验车间,配备专职检验人员10名,开展结核、布病、鼻疽、口蹄疫等检验项目,对牛肉生产实行跟班检验。1978年,厂内设化验室,配备专职化验人员2名,开展细菌总数、大肠菌群、致病菌、新鲜度、农药残留量、重金属含量等化验项目,对猪、羊、牛肉进行抽样化验。1981年5月,正宁县山河冷冻厂设质检科,配备专职检验人员3名,开展对兔肉的感观、活检和内脏、肉丝的复检,对成品进行综合检验。1984年,地区肉食联合加工厂设卫生检验科,下属化验室和卫生检验车间,共配备专职检验、化验人员17名,对猪、羊、牛肉质量、卫生指标实行全项检验。1985年,环县冷冻厂也增加配备专职检验人员,开展了羊肉的检疫的肉食检验。至1985年底,全区共有肉食检验、化验科(室)3个,有专职检验、化验技术人员38名,其中:地属厂设科、室2个,开展全项目检验;县属厂设科1个,开展主要项目检验。

八、汽油、柴油、煤油、化肥

1971年4月,长庆石油勘探局马岭炼油厂设化验班,配备专职检验人员25名,开展馏程、闪点、凝点、水份、含盐量等检验项目,对汽油、柴油和煤油产品实行跟班检验。1979年11月,庆阳石油化工厂设中心化验室,配备专职检验人员15名,开展汽油、柴油和煤油产品的馏程、闪点、凝点、水份、含盐量等检验项目。1985年,庆阳石油化工厂又增加专职

检验人员 8 名,开展化肥总含氮量、硝酸铵水份含量、酸度等检验项目,对产品质量实行跟班检验。至 1985 年底,全区共有石油化工检验、化验室(班)2 个,配备专职技术人员 48 名,对产品质量实行跟班检验和主要项目检验。



庆阳石油化工厂中心化验室一角



庆阳石油化工厂中心化验室一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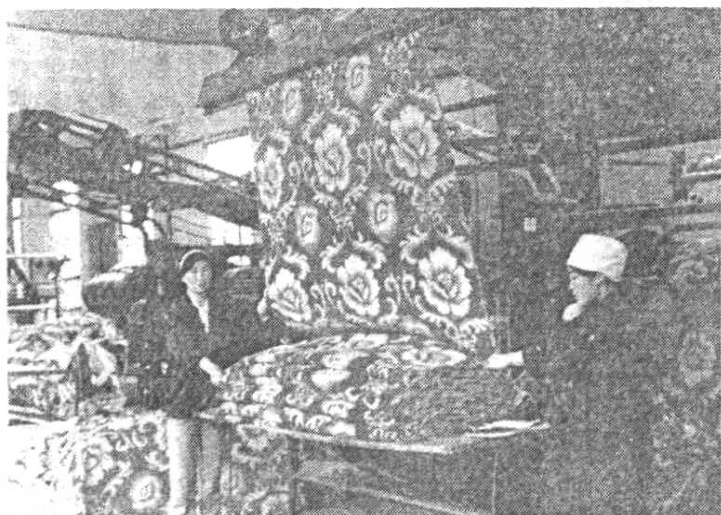
九、轮胎、三角带

1979年,庆阳地区轮胎翻修厂设试验室,配备专职检验人员2名,开展胶料、成品解剖的强力、伸长、硬度、变形、比重、磨损、耐油、耐酸、耐碱、可塑性等物理试验和机械性能试验,对翻修轮胎、三角带、橡胶杂件实行跟班检验。1985年翻修轮胎试验行驶达到52682公里。

十、毛巾、手套、地毯、毛毯

1971年,地区针织厂成品车间配备专职检验人员4名,对毛巾、手套的外观、尺寸、重量、制造疵点、印染疵点进行检验。1974年后,地区地毯厂、环县、华池县、正宁县地毯厂相继设专职检验人员,对地毯的尺寸、配色、花纹图案等进行检验。1976年,地区毛纺织厂毛毯成品车间配备专职检验人员2名,对毛毯的毯面、疵点、手感、串色、尺寸、重量、断裂强度、缩水率等进行检验。次年,地区针织厂设化验室,增加专职检验人员2名,开展尺寸、密度、断裂强度、强力、染色牢度、毛细管效应等检验项目,对提花枕巾、印花毛巾进行检验。1980年,地区毛纺织厂设质检科,开展全项检验,使毛毯一等品率由1976年的72%上升为99%,为历史最好水平。1985年,地区毛纺织厂有专职检验人员8名,实行跟班检验,毛毯一等品率为95%。地区针织厂有专职检验人员7名,实行跟班检验,毛巾一等品率为

96%，手套一等品率为 94.7%。合水、镇原两县地毯厂也相继配备了专职检验人员。至 1985 年底，全区有针织品检验科、室 2 个，配备专业技术人员 25 名，实行全项跟班检验。



庆阳地区毛纺织厂毛毯成品检验员进行毯面疵点检验

十一、服装

1959 年，地区毛纺织厂毛衣裤成品车间配备专职检验人员 1 名，对毛衣裤的配色、疵点、尺寸进行检验。1968 年，增加了 3 名专职检验人员，开展质量检验，毛衣裤一等品率为 90%。从 70 年代开始，先后有庆阳县皮鞋厂、地区工农被服厂、合水县服装厂、宁县被服

厂、庆阳县县城和西峰被服厂、庆阳县西峰制鞋厂配备了专职或兼职检验人员,对服装、鞋帽生产进行质量检验。80年代初,宁县平子针织厂、太昌羊毛衫厂、庆阳县西峰南李针织厂、镇原县临泾针织厂、合水县宏兴针织厂等乡镇企业也先后开展了毛衣裤的尺寸、外观、疵点检验工作。至1985年底,全区共有服装检验人员15名,开展全项检验。地区毛纺织厂毛衣裤一等品率达到95%。

十二、火柴

1958年,地区火柴厂成品车间配备兼职检验人员1名,对火柴梗枝、火柴盒的尺寸、包装进行检验。1965年,各车间都配备了兼职检验人员,对梗枝长度、宽度、厚度和装盒枝数进行检验。1971年,厂设化验室,配备专职检验人员1名,对成品火柴进行引梗率、拉力、磷面划效、装盒枝数、装盒合格率、废枝、发火情况进行抽查和检验。1981年,又增加了药头长度、自燃点、抗潮力等项检验。1985年,增加专职检验人员1名,对火柴工艺流程中的半成品实行抽样检验,成品火柴实行跟班检验。

十三、纸张

1973年,镇原县造纸厂车间设化验室,配备工艺检验人员3名,成品专职检验人员1名,对生产工艺质量控制过程和有色光纸、打字纸、书写纸的外观、定量、白度、施胶度、偏斜度、规格等项进行检验。1985年,厂设化验室,配备成品专职检验人员2名,车间工艺检验人员6名,增加碱浓度、水份、胶浓度等项检验。

十四、皮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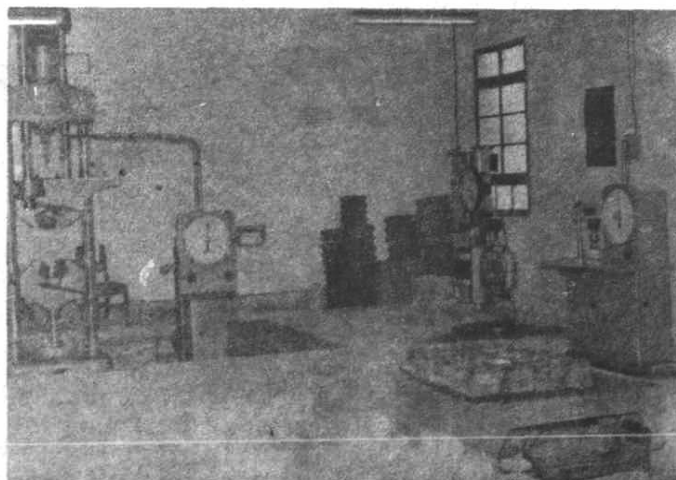
1975年,地区皮革厂设化验室,配备专职检验人员1名,开展油脂、含铬量、PH值、收缩温度、水份、革面、颜色等项检验。1985年,增加抗张强度、伸长率、撕裂强度、崩裂高度、颜色摩擦牢固度等项目,对皮革生产实行跟班抽样检验。当年,皮革合格率为90%。

十五、卷烟

1970年5月,庆阳卷烟厂车间配备半成品专职检验人员1名,对生产过程中的烟叶回潮、灰尘度、温度、烟枝长度、烟枝重量进行检验。1978年,合水卷烟厂车间配备专职检验人员2名,对雪茄烟的烟枝长度、烟枝重量、烟枝粗细度、包装等项进行检验。1985年,庆阳卷烟厂设质检科,配备成品专职检验人员1名,对卷烟的包装、烟枝长度、粗细度、评吸等项进行检验。年底,两烟厂共有专职检验人员4名。

十六、机砖、机瓦、水泥、砂石、钢材

60年代,区内各县集体砖瓦厂、国营砖瓦厂和用户主要采用打破看生熟、敲击听破烂、看扭曲、量尺寸的方法检验手工砖瓦的质量。1967年,西峰砖瓦厂技术科开始对机砖、机瓦进行抽样,打抗压强度定标号。70年代,地区九连山水泥厂设化验室,配备专职检验人员10名,开展原材料、燃料的烧失量、二氧化硅、三氧化二铁、三氧化二铝、氧化钙、氧化镁等项分析和对水泥产品的三氧化硫、粗细度、氧化镁、凝固时间、安定性、抗折、抗压等项目实行跟班检验。地区建筑公司设材料试验室,配备专职检验人员1名,开展砂石配合比分析和混凝土抗压试验项目。1975年,地区建筑公司增加专职检验人员1名,开展机砖的抗压、抗折检验项目。1982年,又增加了 $\Phi 3$ 至 $\Phi 32$ 毫米钢筋抗拉、冷弯、屈服强度、延伸率等项目;沥清的软化点、针入度、延伸、闪火点、玛蹄脂配合比等项目和水泥的抗压、抗折、粗细度、安定性、凝结时间、标准稠度等项目的检验。1985年,地区肖金砖瓦厂设砖瓦检验室,配备专职检验人员1名,开展机砖、机瓦的抗压、抗折、抗冻、泛霜、吸水率、石灰爆裂、标号等检验项目,当年机砖一等品率为86.98%。宁县和盛建筑公司设建材检验室,配备专职检验人员1名,开展钢筋抗拉、冷弯、延伸率、屈服强度和机砖、机瓦的抗压、抗折、抗冻、泛霜、吸水率、石灰爆裂、标号等检验项目,对公司建筑用钢材和机砖、机瓦进行抽样检验。地区建筑公司材料试验室专职检验人员增至3名,开展了对长3.3米水泥楼板的钢度、挠度、抗折、抗压等项目的检验。至1985年底,全区共有建材检验、试验科(室)3个,配备专职检验人员15名,开展主要项目的质量检验。



宁县和盛建筑公司建材检验室一角

十七、药品

1972年8月,西峰制药厂生产办公室设质检组,配备专职检验人员1名,负责药材进厂和药品出厂的感观检验。1974年5月,设化验室,配备专职检验人员2名,开展成品药的外观、片重差异和成份含量检验。1975年,地区制药厂设化验室、配备专职检验人员3名,开展细菌总数、致病菌、大肠菌群、色泽、单位、热源、重金属含量等项检验。1976年1月,西峰制药厂专职检验人员增至3名,开展细菌总数、致病菌、大肠菌群等卫生检验。1979年,地区制药厂增加含量、酸碱度、澄明度等项目检验。1982年1月,西峰制药厂设质量监督科,下属化验室,配备专职检验人员4名,增加对进厂原材料和辅料的检验。1985年,地区制药厂配备专职检验人员3名,增加粗细度、装量、砷盐等检验,对成品药实行全项检验。西峰制药厂共配备专职检验人员6名,开展崩解时限、水份、灰份、溶出度等项检验,对中成药品、片剂、针剂药品实行全项目跟班检验,对进厂原料、辅料进行抽样检验。年底,区内两制药厂共设检验、化验室2个,配备专职检验技术人员9名。

第二节 监督检验

建国初,进出口商品由省有关部门组织监督检验。1963年,庆阳地区卫生防疫站成立,开展对食品卫生的监督检验。1975年,庆阳地区计量所成立后,开展对计量器具的检定。1976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兰州商品检验局庆阳商品检验处成立后,区内始有进出品商品检验。1979年,庆阳地区药品检验监督所成立,开展对部分药品生产的监督检验。1981年,庆阳地区环境保护监测站成立,开展对大气、水质、噪音等项环境质量检验。1982年,庆阳地区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成立,与地区中心化验室合署办公。1984年,庆阳地区锅炉压力容器检验所成立,开展锅炉检验业务。至1985年底,地区共有各种监督检验机构7个,监督检验食品卫生样品1052份(1982年前资料不全),中西药样品338份,环境质量样品703份,检验进出口商品9468吨,车辆209辆、锅炉130台。

一、进出口商品

1979年,庆阳商品检验处始开展出口商品检验,检验出口杏仁、苹果、野禽肉、羊肉、驴肉、兔肉等产品,符合出口标准的579吨。

1980年,检验出口杏仁、苹果、白瓜籽、野猪头肉、羊肉、狍子肉、石鸡肉、山鸡肉、鸽子肉等产品,符合出口标准的983吨。

1981年,检验出口杏仁、苹果、白瓜籽、野猪肉、羊肉、石鸡肉、山鸡肉等产品,符合出口标准的1093吨。

1982年,检验出口杏仁、苹果、白瓜籽、核桃仁、杏脯、杏干、蜜枣、羊肉、野禽肉等产品,符合出口标准的1329吨。

1983年,检验出口杏仁、苹果、核桃仁、蕨菜、野禽肉、羊肉、兔肉、驴肉等产品,符合出口标准的1203吨。

1984年,检验出口杏仁、苹果、羊肉、兔肉、驴肉、石鸡肉、山鸡肉、野猪肉、狍子肉、鹿肉等产品,符合出口标准的1296吨。

1985年,检验出口杏仁、核桃仁、白芒豆、扁豆、蕨菜、狍子肉、野猪肉、石鸡肉、山鸡肉等产品,符合出口标准的4033.6吨。

同年,始检验进口商品,符合标准的铁皮431吨,钢材500吨,汽车207辆,摩拖车2辆。

二、锅炉

1985年,地区锅炉压力容器检验所始开展锅炉检验。当年,按照国务院《锅炉压力容器安全监察暂行条例》和国家劳动总局《蒸气锅炉安全监察规程》的要求,对长庆石油勘探局、黄河水利委员会西峰水土保持科学试验站、地区邮电局、教育处、工商银行、财校、针织厂、建材厂、肖金砖瓦厂、地毯厂、长庆食品厂、西峰宾馆、庆阳县西峰东风浴池、庆阳县温泉乡米家堡油毡原纸厂、庆阳县政府、庆阳县农业银行、镇原县造纸厂、环县政府、环县冷库、环县地毯厂、合水卷烟厂、合水县政府、合水县地毯厂、正宁县山河淀粉厂等126家、130台锅炉进行检验。其中一次检验合格的126台,合格率为96.9%;庆阳县西峰轮胎翻修厂、合水卷烟厂、合水县地毯厂、地区建材厂等4家4台锅炉第一次检验不合格,经修理后,重新检验合格,准予运行。

三、环境质量



庆阳地区环境保护监测站化学分析室检验人员正在进行水样分析

1985年,地区环境保护监测站始开展地面水、地下水、酸雨、噪声、大气等项目的环境质量检验。检验马莲河中段地面水样品76份,挥发酚超标率为21.88%,砷超标率为6.25%,汞超标率为23.8%,六价铬超标率为56.25%;检验西峰城区地下水样品39份,总硬度超标率为5.1%,耗氧量超标率为38.5%,硫化物超标率为71.8%,挥发酚超标率为56.7%;检验西峰城区酸雨样品23份,未超标准;检测西峰城区噪声监测点24个,未超标准;检验西峰城区大气样541份,氮氧化物超标率为0.4%。

四、食品卫生

1972年,地区卫生防疫站始开展食品卫生监督检验。1983年,地区卫生防疫站共检验罐头、饼干、白酒、配制酒、酱油、食醋样品88份,合格35份,合格率为39.77%。

1984年,庆阳、环县、合水卫生防疫站陆续开展了食品卫生监督检验工作。当年,全区检验啤酒、糕点、汽水、酱油、食醋、配制酒成品359份,合格148份,合格率为41.2%。其中地区检验214份,合格54份,合格率为25.23%;庆阳县检验68份,合格39份,合格率为57.35%;环县检验42份,合格32份,合格率为76.2%;合水县检验35份,合格23份,合格率为65.7%。

1985年,镇原、宁县、华池卫生防疫站先后开展了食品卫生监督检验工作。当年,全区检验奶粉、罐头、啤酒、饼干、月饼、汽水、格瓦斯饮料样品共658份,合格464份,合格率为70.6%,其中地区检验257份,合格170份,合格率为66.2%;庆阳县检验32份,合格12份,合格率为37.5%;镇原县检验136份,合格102份,合格率为75%;宁县检验55份,合格35份,合格率为64.5%;环县检验78份,合格63份,合格率为80.8%;合水县检验14份,合格11份,合格率为78.6%;华池县检验86份,合格71份,合格率为82.5%。

五、药品

1982年4月,地区药品检验监督所设化学药品检验室,开展药品含量检验工作。同年8月,增加碱度、澄明度、氯化物、硫酸盐、钙盐、草酸盐、重金属含量、砷盐、酒石酸盐等项目的监督检验。年内,共检验药品37份。其中中草药1份、西药36份,含量合格21份,合格率为56.77%;西安长虹制药厂的“口服氯化钠”、天津塘沽化工厂的“溴化钾”、上海第七制药厂的“铵钠注射液”、常州为农兽药厂的“跛行铵注射液”等16份不合格。

1983年11月,地区药品检验监督所设中药检验室,开展对中药性状、含量、均匀度、丸重差异、水份含量、粉沫细度、卫生学等检验项目。年内,共检验药品90份。其中中成药20份,西药品70份,质量合格35份,合格率为38.89%;江苏省五七干校制药厂的“复方当归注射液”、庆阳地区二院的“10%葡萄糖注射液”、天津力生制药厂的“三溴片”、广东省佛山制药厂的“抗骨增生丸”、河南省洛阳制药厂的“201注射液”等55份不合格。

1984年,全区共检验药品97份。其中中药品23份、西药品74份,质量合格56份,合

格率为 57.7%；西峰制药厂的“甘草流浸膏”、北京制药厂的“10%葡萄糖注射液”、合水县第一医院“蒸馏水”、庆阳地区药材公司的“大黄”等 41 份不合格。

1985 年，全区共检验药品 114 份。其中中药品 25 份、西药品 89 份，质量合格 97 份，合格率为 85.09%；合水县药材公司的“砂仁”、四川省营山“黄芪”、庆阳地区药材公司的“麝香”等 17 份不合格。

第三节 鉴定检验

1983 年前，庆阳地区部分产品的鉴定检验工作由省行业管理部门组织进行。1984 年，地区标准管理部门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利用企业检测设备，进行现场抽样检验。至 1985 年底，共鉴定检验产品 3 种。

1984 年 12 月 11 日，由地区工交处、地区标准化管理部门、镇原县标准计量所、镇原县五金厂等单位 5 名技术人员组成鉴定检验小组，对镇原县五金厂当年试制生产的“陇东牌”60 毫米弹子铁挂锁现场抽样 100 把进行检验。鉴定检验项目有保密度（检验异物开启设施、钥匙不同牙花、互开率 3 项）、牢固度（检验锁梁抗拉强度、耐用度 2 项）、灵活度（检验开启灵活、锁梁弹出是否有力、摇动锁体弹子有无声响、钥匙拨出负荷、锁梁下压负荷 5 项）和外观（检验锁梁防锈力、锁梁是否端正、锁梁跳出、锁体外观、锁体烤漆、钥匙外观、包装装簧 8 项）共 18 项。其中抗拉强度大于 600 公斤，互开率为万分之九千九百九十九，符合 SG17—80《弹子挂锁》轻工部标准。同年 12 月 27 日，由地区科委、工交处、商业处和地区标准化管理部门等单位 5 名技术人员组成鉴定检验小组，对地区火柴厂当年试制生产的“日用无硫安全火柴”进行现场抽样检验。鉴定检验质量指标 8 项。其中抗潮力为 96.46%，引梗率为 100%，磷面效能每面 240 枝，药头长度为 3.05 毫米，头梗结合力为 2.06 公斤，发火率为 99%，自燃点为 293.5℃，装盒有效枝数平均每盒 61.6 枝。基本尺寸 8 项。其中梗枝长度 37.92 毫米、旋面 1.60 毫米，切面 1.66 毫米，外盒长度 47 毫米、宽度 37.25 毫米、高度 12.41 毫米、片厚度 0.43 毫米，内外盒吻合 80%。磷面 5 项全部合格。经鉴定检验产品符合甘 Q 庆/GJ5—84《日用无硫安全火柴》庆阳地区地方标准。

1985 年 8 月 27 日，由地区科委、环保处、工交处、通用机器厂和地区标准化管理部门等单位 7 名技术人员组成鉴定检验小组，对环县农机修造厂研制生产的“GKL150、300、600 型高效开水炉”的外型尺寸，受热面积、炉排面积、烟囱高度、整体重量进行了现场检验，并委托宁夏回族自治区计量研究所对技术参数进行检验，结果“GKL—300 型高效开水炉”的开水产量为每小时 305.5 公斤，标煤耗量为每小时 5.15 公斤，冷态点火至产开水时间为 25 分钟，一次放开水量为 90 公斤，温水 70 公斤，热效率为 77.74%，烟尘和排放浓度为标立方米小于 200 毫克。外观和技术参数均符合庆阳地区《GKL 高效开水炉》暂行地方标准。

第四章 管 理

庆阳地区标准化管理工作,50至60年代,无专门管理机构,由各业务部门兼管。70年代,地区始建立行业管理机构,采用条块相结合的方法进行管理。1975年,地区成立了计量所(含标准化业务)。1981年,始开展企业产品质量监督检查。1983年,确定专人开展标准情报资料工作。1984年,首次选派人员参加全省企业标准化培训。1985年,制发了《庆阳地区企业标准代号、编号和编写、审批、印刷规定》。至1985年底,共培训专业、企业标准人员15名;组织参加大型产(商)品质量监督检查4次,涉及60多家企业、门市部,产商品达240余种;鉴定新产品3种;收集各类标准情报资料2946册,初步形成了地区统一管理的格局。

第一节 人员培训

1985年前,地、县标准化人员培训工作由省标准化管理部门组织进行,由于条件和名额所限,只有个别人员经过了培训学习。

1984年11月,地区通用机器厂张文正,地区农机二厂郭玉春两人参加了省机械厅举办的“企业标准化学习班”,为区内第一批标准化专业人员。

1985年11月,地区计量所冯乾昇参加了省标准管理局举办的“全省标准化骨干学习班”;王青峰参加了国家标准局成都培训中心举办的“第三期标准情报研修班”。

区内培训,多在工作岗位上以师傅带徒弟的形式进行岗位培训。全区利用这种形式培训业务骨干11名。

第二节 标准管理

1985年,贯彻省人民政府颁发的《甘肃省标准化实施办法》后,地区标准化管理部门于同年6月制发了《庆阳地区企业标准代号、编号和编写、审批、印刷规定》,分五章六条。首次对区内地方企业标准的代号、企业标准的编号、企业标准的编写、企业标准的审批、编写书写体、出版、印刷及有关处(局)标准代号作了规定,初步统一了地区一级标准管理体系。

一、庆阳地区企业标准代号

(一)庆阳地区的企业标准代号一律按“甘 Q 庆”为分子,以专业处(局)名称的两个专业汉字的汉语拼音字母的第一个字母为分母,如“甘 Q 庆/GJ”,表示甘肃省庆阳地区工交处企业标准。

(二)各县、各专业局(委)的企业标准代号以“甘 Q 庆”为分子,分母在与地区各处(局)对口的代号前加各县名称的第一个汉字来表示。如“甘 Q 庆/镇 GJ”,表示甘肃省庆阳地区镇原工交局企业标准。

二、企业标准的编号

(一)企业标准的编号一律采用顺序号加年代号,均用阿拉伯数字,中间加一横线分开。如“甘 Q 庆/GJ1—84”,即表示甘肃省庆阳地区工交处第一号企业标准是 1984 年批准的。修订标准时只改年代号,一般不改顺序号。年代只写末尾两位数字。

(二)地区各专业处(局)、各县局(委)的指导性企业标准代号,均以相应的企业标准代号为分母加上“Z”。如“甘 Q 庆/GJZ”,表示甘肃省庆阳地区工交处指导性企业标准。

三、企业标准的编写按国家标准 GB1.1—81《标准化工作导则 编写标准的一般规定》进行。

四、企业标准的审批

(一)地区各企、事业单位制订或修订的企业标准按主管专业处(局)归口统一组织审定;各县企、事业单位制订或修订的企业标准按县主管专业局(委)归口统一组织审定。但企业标准的审定必须有标准化管理人员参加。

(二)制定或修订的企业标准审定通过后书写一式两份,同审定意见书、制修订说明,由主管专业处(局)、局(委)报送地区标准化管理部门进行标准化审查、批准,统一编号、发布。

五、企业标准代号、编号书写体、出版、印刷按国家标准 GB1.2—81《标准化工作导则·标准出版印刷的规定》进行。

附:庆阳地区部分专业处(局)企业标准代号:

1 地区工交处

甘 Q 庆/GJ

2 地区农牧处	甘 Q 庆/NM
3 地区粮食处	甘 Q 庆/LS
4 地区水利处	甘 Q 庆/SL
5 地区卫生处	甘 Q 庆/WS
6 地区工商处	甘 Q 庆/GS
7 地区公安处	甘 Q 庆/GN
8 地区科技处	甘 Q 庆/KW
(地震)	甘 Q 庆/DB
9 地区财税处	甘 Q 庆/SZ
10 地区林业处	甘 Q 庆/LY
11 地区商业处	甘 Q 庆/SB
12 地区教育处	甘 Q 庆/JY
13 地区文化处	甘 Q 庆/WH
14 地区广播电视局	甘 Q 庆/GY
15 地区乡镇企业管理处	甘 Q 庆/SQ
16 地区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处	甘 Q 庆/GJ
(环保)	甘 Q 庆/HS
17 地区计量所	甘 Q 庆/JL
(标准)	甘 Q 庆/B
18 地区物资公司	甘 Q 庆/WZ
19 地区外贸公司	甘 Q 庆/WM

第三节 商品检查

80年代后,区内集体、乡镇企业兴起,部分国营企业推行承包制,增加了商品检查工作量。从1981年始,地区标准化管理部门在地、县工业、卫生、粮食、商业、工商、物价等部门的配合下,对上市工业产品、商品进行质量检查。检验的范围从区内产品扩大到所有流通领域的商品,并重点检查食品和日用消费品。至1985年底,共组织大检查4次,检查企业和销售门市部60多家,产品、商品240余种,对个别生产不合格产品的企业和经营假冒商品的销售单位按有关法规作了“限期改进”的处理或处罚。

1981年,地区标准化管理部门组织对地直和镇原、庆阳、合水11家企业的227种轻工产品进行抽样检查。合格208项,合格率为91.63%。同年10月,地区经济计划委员会、地区工业局和地区标准化管理部门联合组织对卷烟、纸、机砖、机瓦、毛衣裤、火柴盒等11种产品进行抽样检查。其中7种产品质量比1980年同期有所提高。卷烟一类率提高18%,雪茄烟一类率提高0.8%,皮鞋正品率提高1.5%,纸合格率提高1.5%,机砖一等品率提高2%,机

瓦一等品率提高1%，毛衣裤正品率提高4%，火柴盒合格率提高11.8%。

1983年3月，地区卫生处、粮食处、工商行政管理局、卫生防疫站和地区标准化管理部门，联合组织对地区面粉厂、西峰副食厂、庆阳县西峰酱菜厂生产的面粉、酱油、食醋及西峰销售酱油、食醋的门市部进行检查。查出地区面粉厂、西峰副食厂、庆阳县西峰酱菜厂生产的食醋和酱油不合格，对其分别作了批评和“限期改进”的处理。同年7月，地区卫生处、工商行政管理局和地区标准化管理部门组织对全区7县、地直、长庆石油勘探局等46家副食品、冷饮生产企业和销售部门进行检查，对不合格冰棍、变质油等产品进行了处罚处理。

第四节 新产品鉴定

1983年前，新产品鉴定多以科研鉴定所代替，区内个别比较有影响的产品鉴定由省行业部门组织进行。1984年，地区标准化管理部门按照《甘肃省标准化管理办法》开展新产品鉴定工作。至1985年底，共组织鉴定新产品3项。

一、铁挂锁

弹子铁挂锁是镇原县五金厂生产的新产品。1984年12月11日，地区标准化管理部门首次组织地区工交处、镇原县经计委、镇原县工交局、镇原县标准计量管理所和县五金厂等单位9名技术人员组成产品鉴定委员会，对镇原县五金厂当年试制生产的“陇东牌”60毫米弹子铁挂锁进行鉴定。现场抽样检验保密度、牢固度、灵活度、外观质量等共18个项目，全部符合轻工部标准，一致通过鉴定，建议批量生产。

二、日用无硫安全火柴

日用无硫安全火柴是地区火柴厂试制生产的新产品。1984年12月27日，地区标准化管理部门组织地区经济计划处、工交处、科技处、商业处、财税处、物价处等单位15名技术人员组成产品鉴定委员会，对地区火柴厂当年试生产的“日用无硫安全火柴”进行鉴定。鉴定委员会认为日用无硫安全火柴技术资料齐全，生产工艺比较先进；火柴燃烧无硫气体、不污染环境、无损人体健康；检测能力完备，鉴定检验质量指标20项，均符合庆阳地区《日用无硫安全火柴》地方标准，一致通过鉴定，建议批量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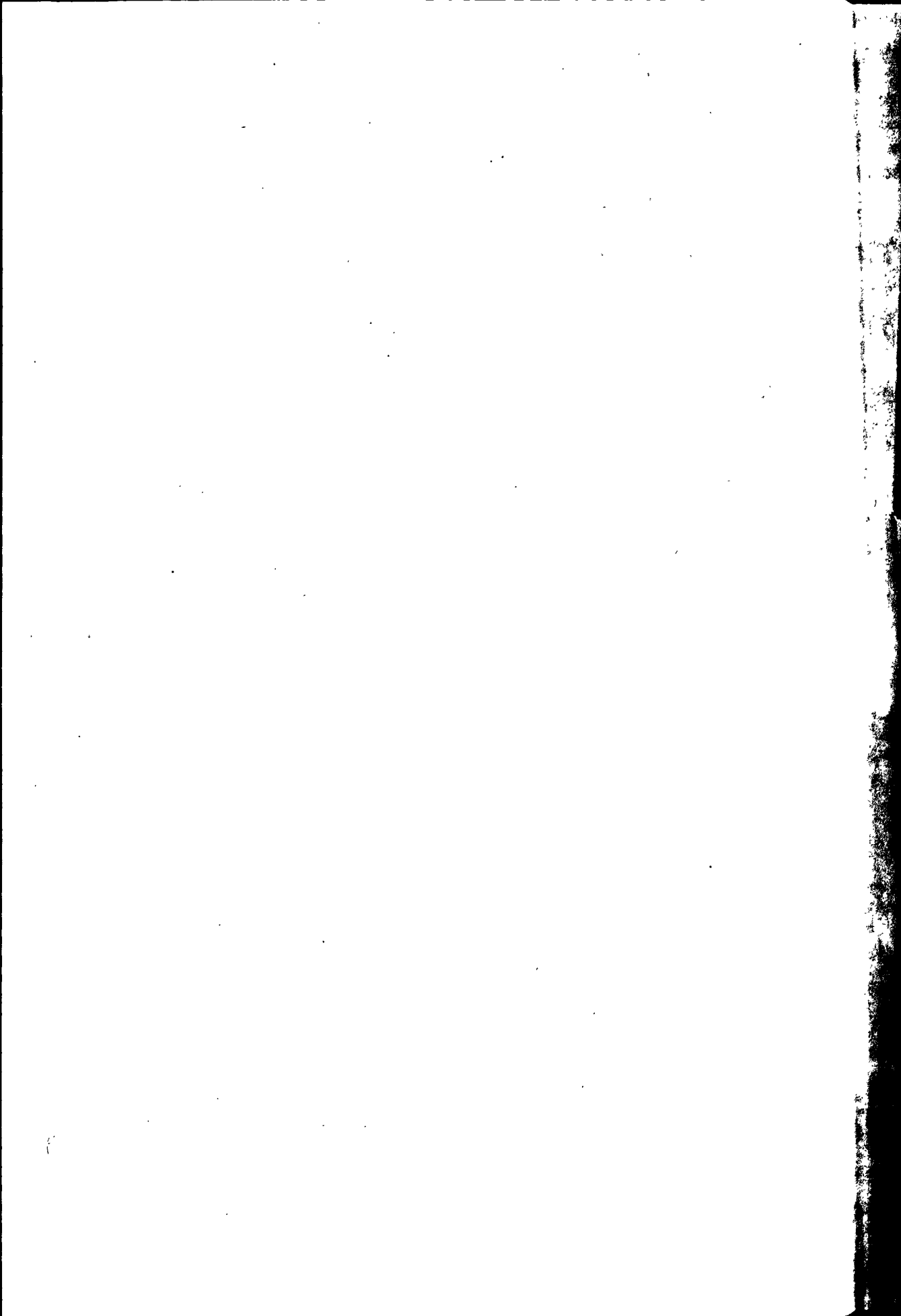
三、高效开水炉

高效开水炉是环县农机修造厂的新产品。1985年8月23日，地区标准化管理部门组织地区工交处、科技处、环境保护处、环境保护监测站、通用机器厂、长庆石油勘探局钻采工艺

研究所、环县工交局、环县科委、环县五金厂等单位 18 名技术人员组成产品鉴定委员会,对环县农机修造厂当年试制的“4GL150、300、600 型高效开水炉”进行鉴定。鉴定委员会认为 4GL—300 型高效开水炉每小时耗煤 5.15 公斤,产开水 305.5 公斤,热效率为 77.74%;冷态点火至水开只需 25 分钟时间;自燃,节煤,省时间,为节能产品;技术要求均符合庆阳地区《GKL 高效开水炉》暂行地方标准。技术资料、工艺能满足生产需要,一致通过鉴定,建议批量生产。

第五节 情报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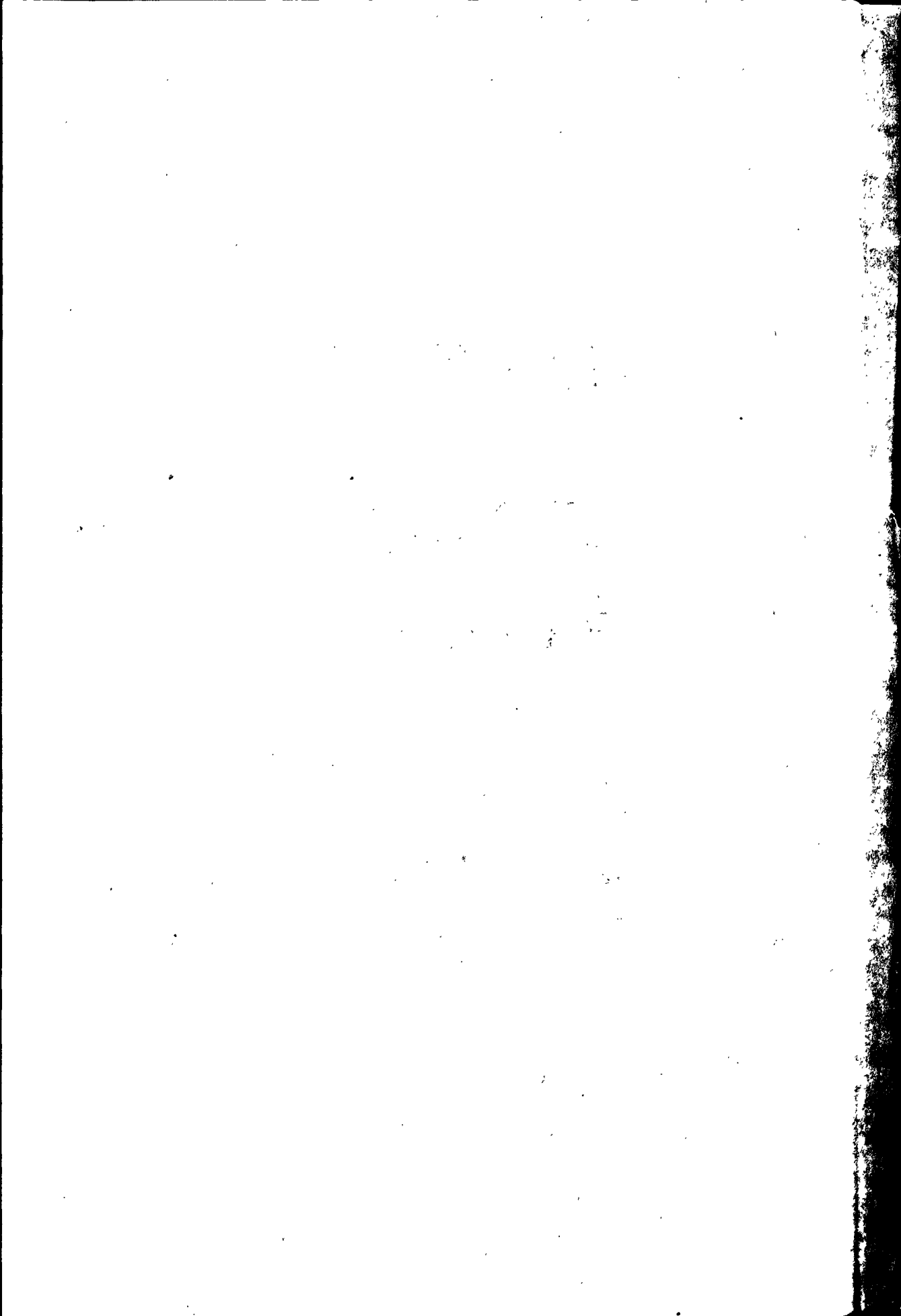
1983 年,地区标准化管理部门开始确定人员搜集、整理零散标准资料。1984 年,首次同北京、辽宁、四川、陕西等省(市)标准情报资料部门建立资料交流关系,先后从北京、兰州购回部分标准资料,对企业进行资料咨询。1985 年,对废旧标准资料进行清理上架。年底,共收藏标准资料 2946 册。其中各类标准目录 32 册,国家标准 2120 册,部(专业)标准 1660 册,企业标准 66 册,其它资料 56 册,各类标准化、质量检验期刊 11 种。



计 量 志

编写负责人 马达理 东 虹
安学聪 张子平

主 编 李义成 杨虎印
副 主 编 冯乾昇



目 录

综 述.....	(186)
第一章 计量机构.....	(187)
第一节 地区计量所.....	(187)
第二节 县计量所.....	(187)
第三节 企事业单位计量机构.....	(188)
第二章 计量单位制.....	(190)
第一节 历代度量衡单位制.....	(190)
第二节 陕甘宁边区时期度量衡制.....	(192)
第三节 建国后计量单位制.....	(192)
第四节 民间计量单位.....	(198)
第三章 计量标准.....	(199)
第一节 度量衡标准.....	(199)
第二节 建国后计量标准.....	(204)
第四章 计量器具.....	(218)
第一节 历代计量器具.....	(218)
第二节 建国后计量器具.....	(220)
第五章 量值传递.....	(228)
第一节 计量检定系统.....	(228)
第二节 计量检定.....	(233)
第六章 计量管理.....	(238)
第一节 商贸企业计量管理.....	(238)
第二节 工业企业计量管理.....	(241)
第三节 医疗卫生计量管理.....	(242)
第四节 计量器具生产管理.....	(242)
第五节 监督检查.....	(243)
第六节 人员管理.....	(243)

综 述

庆阳地区度量衡发展历史源远流长。早在 5000 多年前,先民们为了加工木棒,打制石器,分吃食物,就萌发了长短、轻重、多少的概念。后来,随着私有制的产生和交换的需要,逐渐创造和发明了简单、方便、易行的计量方法和器具。

周代,区内度量衡制度有了统一的要求。秦代,秦始皇统一全国后,推行“一法度衡石丈尺,车同轨,书同文字”等措施,并颁发统一度量衡的诏令,制发大批标准器,严令执行,为后来度量衡的统一奠定了基础。之后,各代均有发展。民国中期,根据民国南京政府《度量衡法》规定,推行了以万国公制(米突制)为标准制和以民间习惯相近的市用制。民国三十年(1941年),陕甘宁边区政府在区内各解放区统一使用 30 斤斗和库平秤。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执行公、市二制。60 年代,依照国务院《关于统一计量制度的命令》和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统一计量制度和加强计量管理工作的通知》精神,废除旧制,限制英制,改革市制。庆阳县首先成立了度量衡器检定所,调配专业技术人员,对区内 16 两木杆秤进行改制,改制后的杆秤 1 斤为 10 两。70 年代,随着区内工农业生产发展的需要,地、县政府部门先后设立计量机构。1975 年,地区成立计量所,调配人员 10 名。1978 至 1979 年,环县、镇原、宁县、正宁、合水、华池等 6 县成立计量所,调配人员 14 名。同时,部分企事业单位根据本部门、本单位、本专业的需要,相应设立了企业内部的计量检测机构,配备专兼职计量人员 69 名。地、县计量部门建立长度、温度、力学、电学等 9 项计量标准,开展了万能量具、压力仪表、天平砝码、电工仪表等 4 类 4 项计量器具的检定维修工作,年检修量约 1 万(台)件。期间,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管理条例(试行)》、《甘肃省计量管理办法(试行)》、《全国厂矿企业计量管理实施办法》,全面开展了计量器具的“普查、普检、普修”活动和企业“五查”评比工作,改善了计量器具长期失准失修的局面。同时,又改革了中医处方用药计量单位和戥秤,进一步完善了计量制度。80 年代,由于国际单位制的计量器具不断进入区内工业、农业、商业贸易、医疗卫生、科学研究、文化教育、交通邮电、广播电视、气象等各个领域,使计量工作越来越显得重要。至 1985 年底,全区地、县计量部门职工发展到 70 名,建立计量标准装置 107 套,固定资产 80 万元,承担线纹、端度、角度、平面度、光洁度、高温、中温、质量、压力真空、容量、流量、浓度、电工仪器、电工仪表、电能、时间频率等 16 个项目 52 种计量器具的检定和修理,在用计量器具的受检率达 64%,合格率在 80% 以上,年检修量达 3 万(台)件。

第一章 计量机构

周至清代,区内度量衡不断演进。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甘肃省实施《度量衡法》,推行度量衡法制,并设立度量衡检定所。区内除华池县外,其余6县相继设立度量衡检定分所,配备人员,管理本县度量衡的划一工作。陕甘宁边区内的度量衡,由边区政府建设厅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初期,计量工作由地、县工商科负责,1960年归口科学技术委员会管理。1966至1979年,区内7县相继设立计量所,全区地、县两级计量机构全部建立。

第一节 地区计量所

1970年前,地区无独立计量机构,计量工作先后由地区专员公署工商科、地区科学技术委员会管理。1975年5月,地区革命委员会批准成立庆阳地区计量所为科级事业编制,隶属地区科委,与地区中心化验室合署办公,有职工10名。1979年1月,计量所与中心化验室分设,有职工14名。1984年12月,计量所归属地区经济计划处管理。1985年底,所内设长度、衡器、压力、电学、天平5个检定室,有职工18名。其中长度室3名,衡器室2名,压力室1名,电学室3名,天平室2名。建立五大类16项计量标准,拥有各种标准器240余(台)件。修建测试办公楼一幢,建筑面积625平方米。固定资产总值20万元。

第二节 县计量所

清代之前,县级度量衡机构无史可考。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庆阳、环县、镇原、宁县、正宁、合水6县政府依照民国甘肃省颁布的《甘肃省会度量衡新制推行办法》规定,设立了度量衡检定分所。各分所设主任1名、检定工2至3名,负责管理本县度量衡的推行划一工作。民国三十五年(1946年),各县检定分所撤销,度政工作由县政府建设科办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各县计量工作由人民政府工商科分管,60年代又归口科学

技术委员会管理。

1966年8月,庆阳县人民政府在西峰镇设立庆阳县度量衡器检定所,为科级事业单位,调配所长、检定工各1名。

1978年1月,环县设立计量所,股级事业单位,调配检定人员3名。

1979年2月,镇原县设立计量所,股级事业单位,与县科委合署办公,调配检定人员3名。

1979年3月,华池县设立计量所,股级事业单位,调配检定人员3名。

1979年4月,宁县设立计量所,股级事业单位,与县科委合署办公,调配检定人员1名。

1979年4月,正宁县设立计量所,股级事业单位,调配检定人员2名。

1979年7月,合水县设立计量所,股级事业单位,与县科委合署办公,调配检定员2名。

至此,全区7县都设立了计量机构。1985年底,共有职工52名。其中庆阳9名,环县7名,镇原8名,宁县6名,正宁7名,合水10名,华池5名。建立长度、衡器两大类4项计量标准,开展9种计量器具的检定、修理工作,年检修量约1万(台)件。

第三节 企事业单位计量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区内企事业单位尚无专门计量机构,事业单位计量器具由有关人员及科室兼管。工商企业的计量器具一般谁使用谁管理,器具失准或损坏时,能修则修,不能修则换。60年代,随着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发展,一些生产经营规模较大、专业技术性较强的单位和企业相继建立了内部计量检测机构,开展对本系统、本单位、本企业计量器具的检定与维修。1980年2月,国家经委、科学和计量总局颁发《全国厂矿企业计量管理实施办法》,各企业根据此办法规定,逐步完善和建立了计量机构。1985年底,全区(包括中央、省属驻庆单位)共有21家企事业单位建立了计量机构,配备专职计量人员69名。

1985年全区企业单位计量机构登记表

单位名称	机构名称	人员
长庆石油勘探局机械厂	标准计量站	15
长庆石油勘探局水电厂	计量室	4
庆阳石油化工厂	计量室	8
庆阳地区粮食处	粮食防治队	3
庆阳地区水泥厂	测试室	3
庆阳地区肖金砖瓦厂	测试室	2
庆阳地区汽修厂	计量室	2
庆阳地区农机厂	计量室	1
庆阳地区通用机器厂	计量室	2
兰州电机厂西峰分厂	计量室	2
西峰自来水公司	校表室	3
庆阳县电器厂	计量室	2
西峰供电所	校表室	6
庆阳县农电管理所	校表室	2
庆阳县庆城电管所	校表室	2
镇原县农电管理所	校表室	2
环县农电管理所	校表室	2
宁县农电管理所	校表室	2
正宁县农电管理所	校表室	2
合水县农电管理所	校表室	2
华池县农电管理所	校表室	2

第二章 计量单位制

周代,朝廷制定的单位制曾在区内推行。

秦代,秦始皇颁发诏令,统一度量衡制,区内度量衡制同全国趋于一致。

汉代沿用秦制。

魏至清代,度量衡制基本稳定,而量值逐渐增大。

民国时期,先沿用清制继而推行了公制(米制)并辅以市用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初,区内执行公、市两制。1959年废除旧制,限制英制,改革市制,推行公制。1984年《国务院关于在我国统一实行法定计量单位的命令》发布后,全区计量单位开始向国家法定计量单位过渡。

第一节 历代度量衡单位制

度制

周时度制有二:一是尺制;二是仞制。尺制,分通用单位与非通用单位。通用单位设寸(10分之尺)、咫(8寸)、尺(10寸)、丈(10尺)、寻(8尺)、常(16尺),非十进制。非通用单位设幅(2.7尺)、墨(5尺)、端(20尺)、两(40尺)、匹(40尺)、疋(80尺),非十进制。

仞制,单位设仞(4尺)、常(4仞)、索(20仞),非十进制。通用尺制、非通用尺制及仞制,虽则单位制不同,而度值一致,1尺约合20厘米。

秦汉时期的度制体系逐步健全,单位设分、寸、尺、丈、引,均为十进制,1尺合27.65厘米。

魏、晋、隋、唐、宋、元、明度制单位与秦汉相同,只是度值大小不一,尚有差异。魏、晋时1尺合24.12厘米。隋时1尺合29.51厘米。唐至明时1尺合31.1厘米。

清在前制分下增设毫、厘制,废除引制,其它单位制及进位关系均未变,1尺合32厘米。

民国初期,沿用清制,值未变。民国十八年(1929年)二月,民国政府《度量衡法》规定,全国度量衡制统一采用以万国公制(米突制)为标准制,以与民间习惯相近的市用制为辅制。公制(1公尺等于3市尺)度制单位设公厘、公分、公寸、公尺、公丈、公引、公里,均为十进制。市用制单位在清制的基础上增设引(100尺)、里(500尺)制。民国二十一年(1932年),区内统一更换旧市尺,换后的市尺1尺合35.52厘米。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根据民国甘肃省政府的的要求,全区各县陆续开始改制旧市尺,改后的市尺1尺合33.3厘米。

地积单位

地积单位历代以步计算,步又以尺计算。各代亩、里大小,均以该代尺之长度而计得。

周代亩制设亩;里制设步、里。步为6尺,亩为100方步,里为300步。

秦至隋代亩制设亩、顷。240方步为亩,百亩为顷;里制未变。

唐代改步为5尺,亩制、亩量与隋相同,里为360步。

宋代亩、里制较前详细,亩制设毫、厘、分、亩(以下10进位)、顷;里制设毫、厘、分、步(均为10进位)、里。其量大小未变,一直沿用至清。

民国初期沿用清制。民国中期,依照民国政府有关规定,亩、里制设公、市两制。公制,亩设公厘(1平方米)、公亩(100平方米)、公顷(10000平方米);里制设公里(1000米)。市制,亩制与清相同,其量大小未变。里制设里(1500尺)。

量制

周时量制单位有斗、豆二制。

斗制:斗制单位设升、斗、斛,均为十进制。

豆制:豆制单位设升($\frac{1}{4}$ 豆)、豆(4升)、区(4豆)、釜(4区)、庾(2.5釜)、钟(4庾)、乘(2.5钟)、筥(4乘)、稷(10筥),托(10稷),非十进制。

斗、豆二制虽则单位不同,1升均合193.7毫升。

秦二十六年(公元前221年),秦始皇“一法度衡石丈尺”。弃前制,设“五量”,即龠、合、升、斗、斛,均为十进制。1升合342.51毫升。

汉至唐代量制单位设抄、撮、勺、合、升、斗、斛(以上均为十进制)、庾(为16斗)、乘(为16斛)。汉与秦量值相同,其他各代之间均有变更。魏、晋1升合202.3毫升;隋、唐1升合594.4毫升。

宋对唐制的个别量值作了调整,如改10斗1斛为5斗1斛,即2斛1石。1升合664.1毫升。

元至明代除量值增大外,单位制继续沿用宋制。元1升合948.8毫升;明1升合1073.7毫升。

清废庾、乘制,增设石制,其它制未变。1升合1035.5毫升。

民国时期,除继续沿用清代撮、勺、合、升、斗、石制外,又恢复了乘制,均为十进制。

衡制

周代之前,衡制单位设黍(粟)、累(圭)、分(12粟)、铢(12分)、两(24铢)、捷(1.5两)、举(2捷)、铤(2举)、斤(16两)、衡(10斤)、秤(15斤)、钧(2秤)、石(4钧)、鼓(4石)、引(200斤),非十进制。1斤合228.86克。

秦汉时期,衡制设铢、两、斤、钧、石,非十进制。1斤合258.24克。

唐在汉制铢以下增设钱、累制,其它制未变。1斤合596.82克。

宋至明代,衡制比较稳定,单位制设丝、毫、厘、分、钱、两、斤、钧、石,非十进制。量值与唐相同。

清废钧、石制,其它制及量值未变。

民国初期,单位制及量值均沿用清制。民国十八年(1929年),根据《度量衡法》规定,全区计量单位以万国公制(公斤)为标准制,并辅以市用制。标准制单位设公丝、公毫、公厘、公分、公钱、公两、公斤、公衡、公石、公顷、均为十进制。市用制设丝、毫、厘、分、钱、两(两以下均为十进制)、斤(16两)、石(100斤)。标准制1公斤等于2市斤;市用制1斤为16两,合500克。

第二节 陕甘宁边区时期度量衡制

1940年,陕甘宁边区境内陇东各县的度量衡制仍执行民国政府确定的单位制,量值标准大小各异。斗,正宁、宁县、庆阳、华池用24筒斗,合水、镇原用18筒斗,环县洪德用36筒斗。一斗少则28市斤,多则60市斤;秤有16两、24两秤;尺子有正裁尺和市用尺。

1941年,边区政府制定了《粮食统一使用斗秤暂行办法》,决定由边区财政厅粮食局负责统一制做标准斗(30市斤)、秤,发放区内各级仓库、粮站收支粮草使用。

1942年3月,陇东解放区依照边区政府第三届参议会会议决定,废除边区境内使用的各种旧杂制,从5月1日起,统一使用正裁尺;30斤斗,库平16两秤。

1949年7月,陇东解放区各县又按照边区政府粮食市场管理规则(草案)规定,在市场粮食交易时统一使用市升市斗(10市升为1市斗,1市斗小麦重14.5市斤)。

第三节 建国后计量单位制

一、建国初公、市两制计量单位

建国初,庆阳地区的计量单位制执行甘肃省人民政府1949年10月规定的公、市两制。

市制

市制单位长度以三分之一公尺为市尺,1500尺为1里,6000平方尺为1亩;容量以公升为市升;重量以二分之一公斤为市斤,1市斤为16两。

市制单位长度设毫、厘、分、寸、尺、丈、引、里,引以下为十进制,里为15引,1500尺,非十进制。地积单位制与建国前相同。容量设撮、勺、合、升、斗、石,均为十进制。重量设丝、毫、厘、分、钱、两、斤、担,斤以下为十进制,担为100斤。

这一时期,全区市制单位制虽然是统一,但值的大小仍然不一。如容量,差异较大,庆阳县以北每斗小麦重48斤,镇原县50斤,宁县南区与正宁县45斤,肖金、董志45斤,西

峰镇 50 斤,焦村、和盛、太昌、新庄 40 斤,比国家新规定斗麦重 15 斤大。重量也有差异,1952 年,省政府规定新杆秤,一斤 16 两为 500 克,而民间仍有旧秤,一斤为 588 克。

公制(米制)

公制单位制,长度以公尺为主单位;容量以公升为主单位;重量以公斤为主单位。

公制单位制名称及定位法

长度

公厘: $\frac{1}{1000}$ 公尺

公分: $\frac{1}{100}$ 公尺

公寸: $\frac{1}{10}$ 公尺

公尺:主单位

公丈:10 公尺

公引:100 公尺即 10 公丈

公里:1000 公尺即 10 公引

地积

公厘: $\frac{1}{100}$ 公亩

公亩:100 平方公尺

公顷:100 公亩

容量

公撮: $\frac{1}{1000}$ 公升

公勺: $\frac{1}{100}$ 公升

公合: $\frac{1}{10}$ 公升

公升:主单位

公斗:10 公升

公石:100 公升

公乘:1000 公升

重量

公丝: $\frac{1}{1000000}$ 公斤

公毫: $\frac{1}{100000}$ 公斤

公厘: $\frac{1}{10000}$ 公斤

公分: $\frac{1}{1000}$ 公斤

公钱： $\frac{1}{100}$ 公斤

公两： $\frac{1}{10}$ 公斤

公斤：主单位

公衡：10公斤

公石：100公斤

公吨：1000公斤

二、公制计量单位

1959年8月，地区根据甘肃省计量局《关于印发国务院〈关于统一计量制度的命令〉及〈公制计量单位〉的通知》精神，开展了废除旧杂制，限制使用英制，逐步改革市制，广泛推行公制，使全区计量单位向公制计量单位制统一。

1961年，地区专员公署按照甘肃省人民委员会批转省科委《关于全省实施市秤改制方案》的规定，统一部署，地、县科委具体负责，对区内十六两杆秤全面进行改制。至1963年底，全区236个国营商业网点、700个供销门店和104个粮食仓库、粮食收购站及粮油供应站的木杆秤改制基本结束。农村、集贸市场的改制工作于1968年秋季完成，改制后的木杆秤均为10两1斤。

1978年8月，地区又依照国家标准计量局、卫生部、商业部、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关于中医处方用药计量单位改革的通知》精神，地县卫生、计量部门，组织力量，对全区卫生系统以两、钱为计量单位的中医用药戥秤进行改制，1979年1月改制结束。改制后的戥秤以克、毫克为计量单位。

统一公制计量单位名称

类别	采用的单位名称	代号	对主单位的比	折合市制
长 度	微米	u	百万分之一米(1/1,000,000米)	
	忽米	cmm	十万分之一米(1/100,000米)	
	丝米	dmm	万分之一米(1/10,000米)	
	毫米	mm	千分之一米(1/1,000米)	一毫米等于三市厘
	厘米	cm	百分之一米(1/100米)	一厘米等于三市分
	分米	dm	十分之一米	一分米等于三市寸
	米	m	主单位	一米等于三市尺
	十米	dam	米的十倍(10米)	一十米等于三市丈
	百米	hm	米的百倍(100米)	
	公里(千米)	km	米的千倍(1000米)	一公里等于二市里

续表:

类别	采用的单位名称	代号	对主单位的比	折合市制
重量 (质量单位名称同)	毫克	mg	百万分之一公斤(1/1,000,000 公斤)	一分克等于二市厘 一克等于二市分 一十克等于二市钱 一百克等于二市两 一公斤等于二市斤 一公担等于二市担
	克	cg	十万分之一公斤(1/100,000 公斤)	
	厘米	dg	万分之一公斤(1/10,000 公斤)	
	分	g	千分之一公斤(1/1,000 公斤)	
	克	dag	百分之一公斤(1/100 公斤)	
	十克	hg	十分之一公斤(1/10 公斤)	
	克	kg	主单位	
	公斤	q	公斤的百倍(100 公斤)	
	公担	t	公斤的千倍(1,000 公斤)	
	吨			
容量	毫升	ml	千分之一升(1/1,000 升)	一分升等于一市合 一升等于一市升 一十升等于一市斗 一百升等于一市石
	升	cl	百分之一升(1/100 升)	
	厘米	dl	十分之一升(1/10 升)	
	分	l	主单位	
	升	dal	升的十倍(10 升)	
	十升	hl	升的百倍(100 升)	
	百升	kl	升的千倍(1,000 升)	
千升				

注:市制重量单位是按十进制折算的。

(1959年6月25日国务院公布)

三、法定计量单位

1984年4月,地区行政公署根据国务院《关于在我国统一实行法定计量单位的命令》精神,指示由地县计量部门负责,先在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厂矿企业、商业供销、粮食、医疗卫生等部门广泛宣传和推行。翌年,全区所有部门和单位都使用了法定计量单位。

1985年,地县计量所,组织专业技术人员,深入有关单位和企业,进行非法定计量单位计量器具的改制试点工作。

附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我国的法定计量单位包括:

- 1、国际单位制的基本单位;
- 2、国际单位制中具有专门名称的导出单位;
- 3、国际单位制的辅助单位;
- 4、国家选定的非国际单位制单位;
- 5、由以上单位构成的组合形式的单位;
- 6、由词头和以上单位所构成的十进倍数和分数单位。

国际单位制的基本单位

量的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符号
长度	米	m
质量	千克(公斤)	kg
时间	秒	s
电流	安[培]	A
热力学温度	开[尔文]	K
物质的量	摩[尔]	mol
发光强度	坎[德拉]	cd

国际单位制中具有专门名称的导出单位

量的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符号	其它表示式例
频率	赫[兹]	Hz	$s^{(-1)}$
力;重力	牛[顿]	N	kg · m/s
压力,压强;应力	帕[斯卡]	Pa	N/m ²
能量;功;热	焦[耳]	J	N · m
功率;辐射通量	瓦[特]	W	J/s
电荷量	库[仑]	C	A · s
电位;电压;电动势	伏[特]	V	W/A
电容	法[拉]	F	C/V
电阻	欧[姆]	Ω	V/A
电导	西[门子]	S	A/V
磁通量	韦[伯]	Wb	V · S
磁通量密度,磁感应强度	特[斯拉]	T	Wb/m ²
电感	亨[利]	H	Wb/A
摄氏温度	摄氏度	°C	
光通量	流[明]	lm	Cd · sr
光照度	勒[克斯]	lx	lm/m ²
放射性活度	贝可[勒尔]	Bq	$s^{(-1)}$
吸收剂量	戈[瑞]	Gy	J/kg
剂量当量	希[沃特]	Sv	J/kg

国际单位制的辅助单位

量的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符号
平面角 立体角	弧度 球面度	rad sr

国家选定的非国际单位制单位

量的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符号	换算关系和说明
时 间	分	min	$1\text{min}=60\text{s}$
	[小]时	h	$1\text{h}=60\text{min}=3600\text{s}$
	天[日]	d	$1\text{d}=24\text{h}=36\ 400\text{s}$
平面角	[角]秒	($''$)	$1''=(\pi/648\ 000)\text{rad}$ (π 为圆周率)
	[角]分	($'$)	$1'=60''=(\pi/10\ 800)\text{rad}$
	度	($^{\circ}$)	$1^{\circ}=60'= (\pi/180)\text{rad}$
旋转速度	转每分	r/min	$1\text{r/min}=(1/60)\text{s}^{-2}$
长度	海里	n mile	$1\text{n mile}=1852\text{m}$ (只用于航程)
速度	节	kn	$1\text{kn}=1\text{n mile/h}=(1852/3600)\text{m/s}$ (只用于航行)
质量	吨	t	$1\text{t}=10^3\text{kg}$
	原子质量单位	u	$1\text{u}\approx 1.660\ 565\ 5\times 10^{-27}\text{kg}$
体积	升	L, (l)	$1\text{L}=1\text{dm}^3=10^{-3}\text{m}^3$
能	电子伏	eV	$1\text{eV}\approx 1.602\ 189\ 2\times 10^{-19}\text{J}$
级差	分贝	dB	
线密度	特[克斯]	tex	$1\text{tex}=1\text{g/km}$

用于构成十进倍数和分数单位的词头

所表示的因数	词头名称	词头符号	所表示的因数	词头名称	词头符号
10^{18}	艾〔可萨〕	E	10^{-1}	分	d
10^{15}	拍〔它〕	P	10^{-2}	厘	c
10^{12}	太〔拉〕	T	10^{-3}	毫	m
10^9	吉〔咖〕	G	10^{-6}	微	u
10^6	兆	M	10^{-9}	纳〔诺〕	n
10^3	千	k	10^{-12}	皮〔可〕	p
10^2	百	h	10^{-15}	飞〔母托〕	f
10^1	十	da	10^{-18}	阿〔托〕	a

注：1. 周、月、年(年的符号为 a)为一般常用时间单位。

2. □内的字,是在不致混淆的情况下,可以省略的字。

3. ()内的字为前者的同义语。

4. 角度单位度分秒的符号不处于数字后时,用括弧。

5. 升的符号中,小写字母 l 为备用符号。

6. r 为“转”的符号。

7. 人民生活和贸易中,质量习惯称为重量。

8. 公里为千米的俗称,符号为 km。

9. 10^4 称为万, 10^8 称为亿, 10^{12} 称为万亿,这数类词的使用不受词头名称的影响,但不应与词头混淆。

第四节 民间计量单位

区内计量单位制除国家统一确定使用外,民间仍有一些简便习俗的方法,群众在日常实际生活中至今仍然使用,如:

拃——拃约 5 市寸合 0.16 米

庹——庹约 5 市尺合 1.66 米

把——把约 5 市寸合 0.16 米

围——围约 5 市尺合 1.66 米

跻——跻约 2.5 市尺合 0.83 米

步——步约 5 市尺合 1.66 米

杈(量地用)——杈约 5 市尺合 1.66 米

口袋——口袋(小麦)约 140 市斤合 70 公斤

麻袋——麻袋(小麦)约 200 市斤合 100 公斤

桶——水桶(小麦)约 24 市斤合 12 公斤

碗——碗(小麦)约 1 市斤合 0.5 公斤

掬——掬(小麦)约 1 市斤合 0.5 公斤

第三章 计量标准

先秦时期,庆阳地区已有地方度量衡标准器使用。至秦汉时期,标准量值与全国统一。汉以后历代地方度量衡标准,多为国家颁发,以铜器、铁器多见,由府、州、县和仓库收掌。民国政府于30年代推行度量衡法后,区内地方度量衡标准有标准制和市用制两种,度量衡量值始与万国公制确立比例关系,标准砝码有50市斤和150市斤的规格。

建国后,区内度量衡标准器有米制和市用制,由各级工商部门管理使用,国有粮库配备公斤组标准砝码校正衡器。70年代,随着计量机构的逐步健全和工业生产的发展,地区计量所以及长庆油田指挥部、地区农机一厂、农机二厂、长庆桥化肥厂、长庆桥热电厂、庆阳化工厂、地县电管所、地区粮食局等单位先后建立了社会公用和企业内部使用的计量标准,有长度、温度、力学、电学计量等9个项目。80年代初,区内计量事业得到进一步发展。至1985年,全区建成计量标准装置107套,固定资产80万元。涉及线纹、端度、角度、平面度、光洁度、高温、中温、质量、压力真空、容量、流量、浓度、电工仪器、电工仪表、电能、时间频率16个计量项目,可对52种计量器具开展计量检定。其中地县政府计量部门建立计量标准装置38套,配套设备1292台(件),固定资产18万元,承检计量器具33种。

第一节 度量衡标准

先秦时期,度量衡标准有铜尺、铜升、铜权。秦汉时期,度器标准有尺、丈;量器标准有龠、合、升、斗、斛;衡器标准有石权、钧权、斤权。秦器上附有秦始皇统一度量衡的诏书。新莽时期的标准器上附有王莽诏书。镇原县出土的秦诏版(图1)铭文:“廿六年,皇帝尽并兼天下诸侯,黔首大安,立号为皇帝。乃诏丞相状、绾,法度量,则不壹(嫌)疑者,皆明壹之”。合水县出土的王莽诏版(图2),铭文:“皇帝初祖,德币于虞。虞帝始祖,德币于新。岁在大梁,龙集戊辰。戊辰直定,天命有民。据土德受,正号即真。改正建丑,长寿隆崇。同律度量衡,稽当前人。龙在己巳,岁次实沈。初班天下,万国永遵。子子孙孙,亨传亿年。”地区博物馆藏东汉铜斗一只(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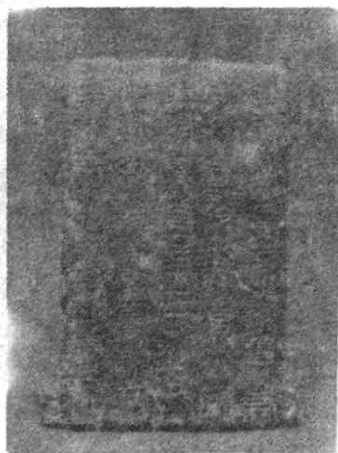


图1 镇原县出土的秦诏版

呈圆斗形，口大底小，一侧有圆环柄，底内有“市平”铭文，水测容积 2495 毫升。

汉以后历代度量衡标准器多承前代式样，国家统一制造，颁发地方使用。唐“开元通宝”每枚钱以二铢四累的重量铸成，十枚钱重二十四铢恰为一两，之后十钱一两之称始于此。明代，重量标准始称砝码、砝子。清代，多次颁发新制度量衡标准器，有效地稳定了度量衡量值。

光绪三十四年（1908 年），清政府重订度量衡制度后，区内以营造尺、标准斗、库平砝码（图 5）为度量衡标准器。

民国二十四年（1935 年）至三十年（1941 年），庆阳、镇原、宁县、环县、合水、正宁等县建立“标准制”、“市用制”地方度量衡标准器和尺、斗、秤标本器以及检定用器共 86 件，检定用砝码 1000 市斤。这些标准器的建立，配合了当时《度量衡法》的实施，

是庆阳地区度量衡单位制从市用制向国际公制过度的开端。宁县、正宁等县度量衡检定分所还监制了标准秤砣（图 6）。民国《度量衡法》实施期间，区内度量衡标准器、标本器、检定用器建立情况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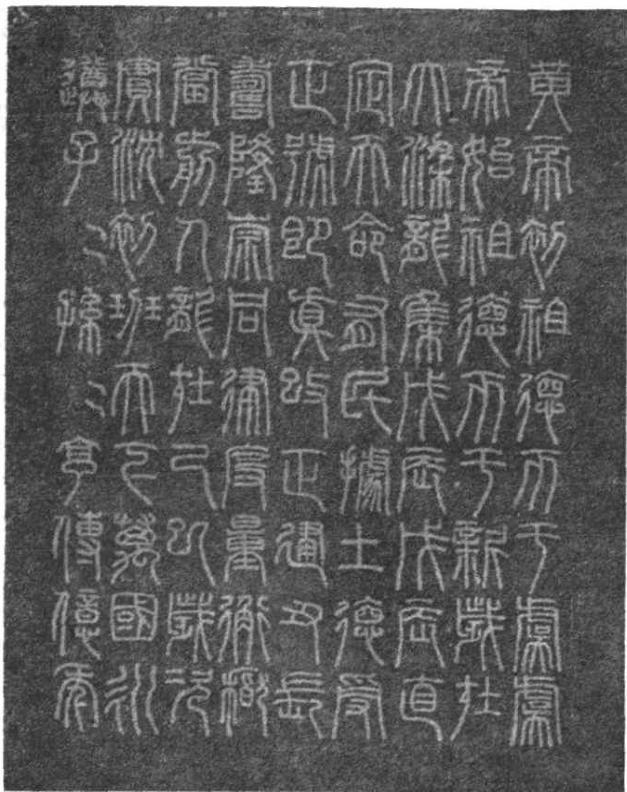


图 2 合水县出土的新莽诏版铭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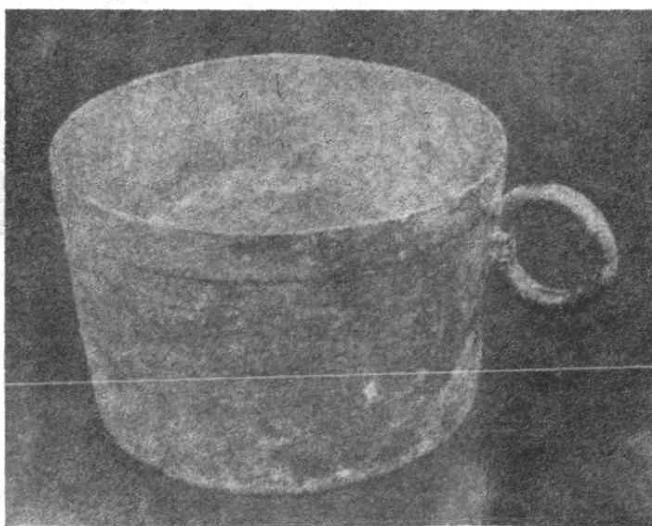


图 3 铜斗 东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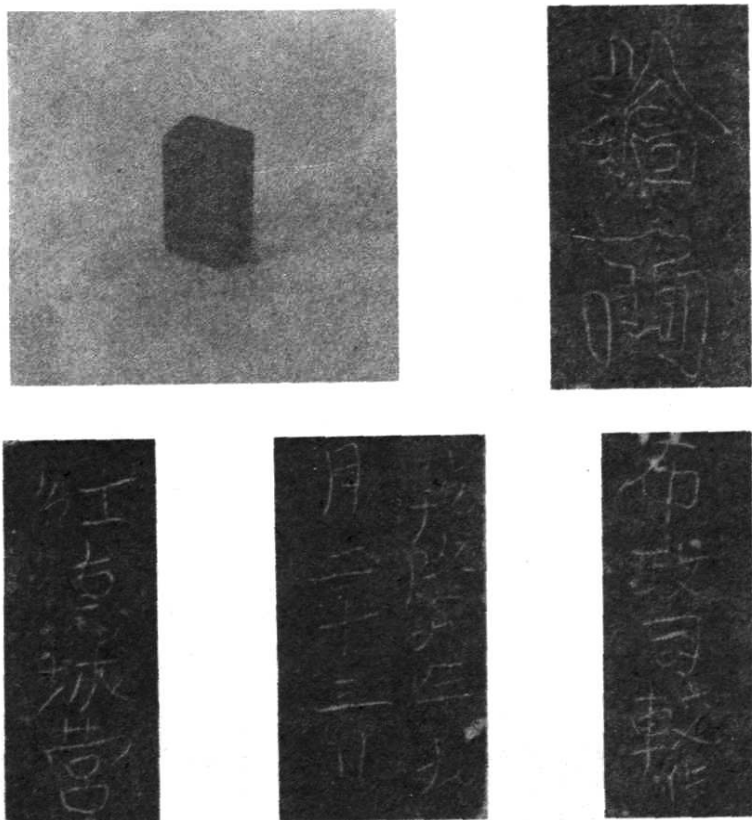


图4 环县出土的清代铜砵码

(一)标准器

1. 标准制

铜半公尺、铜一公升(图7)、标准制铜砵码一公斤铜砵码。

2. 市用制

铜市尺(图8)、铜升(一市升等于一公升)、市用制铜砵码一市两铜砵码。

(二)标本器

木公尺、木市尺、木斗、木升、二百市斤杆秤、二十市斤杆秤、四两戥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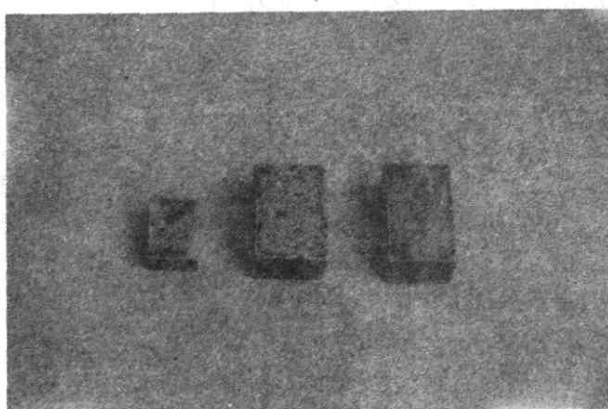


图5 库平砵码 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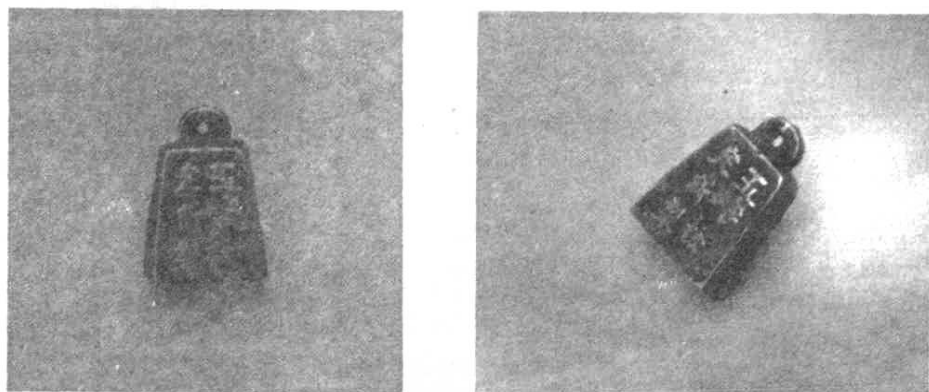


图6 铜铤 民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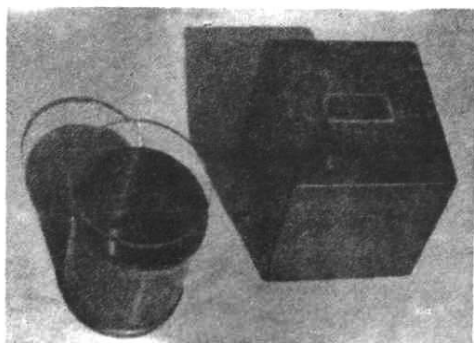


图7 公升 民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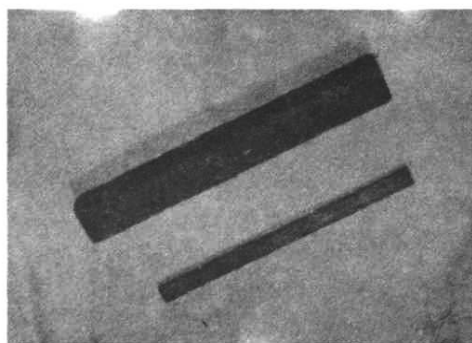


图8 铜市尺 民国

(三) 检定用器

一尺量端器、二尺量端器、木公差器、铁二斗五升、铁一斗(图9)、铁五升、铁挂钩、铁砝码(图10)、铜砝码(图11)、液体量器架、吸量管。

升、概共盒。盒上铭文：“地方标准器 标准市用制量器 工商部度量衡制造所制”。升外壁铭文：“一公升=一市升” 升体通高11.4厘米，净深11厘米，内径10.8厘米，容积

1000 毫升, 概圆形, 平板玻璃制成, 厚 0.6 厘米。

尺盒铭文: “地方标准器市用制度器第 1685 号实业部全国度量衡局制造所制”。尺面设市用制、标准制两种刻度。市用制最小刻度 1 分, 标准制最小刻度 1 毫米。有效刻度总长 33.33 厘米。

斗呈圆筒形。内径 23.35 厘米, 内深 23.4 厘米, 容积 10 立方分米。外壁铭文: “一斗 全国度量衡局制造所制”。

砵码为正六棱台体, 面设提环, 底设加铅方孔, 有五市斤, 一市斤数种规格。铭文: “甘肃度量衡检定所制 五市斤”及“一市斤”。



图 9 铁一斗 民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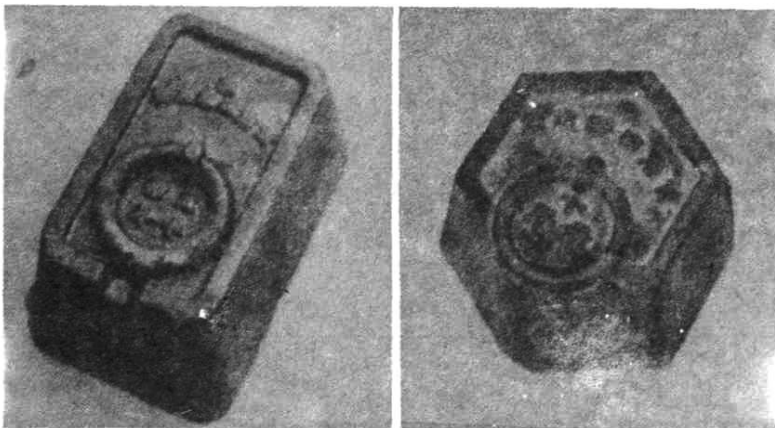


图 10 铁砵码 民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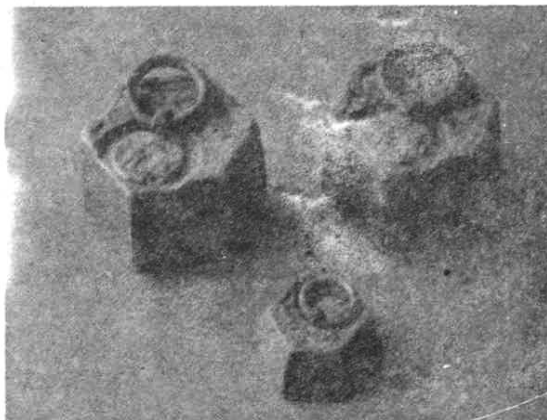


图 11 铜砵码 民国

第二节 建国后计量标准

50年代,地县级度量衡标准器由省商业厅颁发,各级工商部门掌管。60年代,地区科委和庆阳县度量衡检定所建立计量标准,对全区度量衡器进行检定。70年代,工业生产急需的长度、温度、力学、电学计量标准器在地区计量部门和工业企业内相继建立。1985年,政府计量部门和工业企业建立计量标准装置107套。计量准确度基本满足生产、科研、医疗和人民的需要。其中长度计量的分辨率达1微米,电学计量的分辨率达0.1微伏,质量计量的分辨率达10微克。

一、地区计量标准

1965年,地区科学技术委员会建立了标准砝码、精密天平、标准市尺等地区计量标准。1975至1985年底,在省计量局支持下,地区计量所投资12万元,建立计量标准器307台(件),涉及长度、温度、力学、电学计量中的线纹、光洁度、平面度、量具、精密测量、角度、温度、质量、容量、压力真空、直流电仪器、电测量指示仪表、浓度等13个计量项目,基本满足了全区计量工作的需要。

地区计量所长度标准器及主要测试设备

名 称	规 格 型 号	精 度 等 级	数 量
直尺检定器	0—1000mm	1级	1台
竹木直尺检定器	0—1000mm	0.1mm	2台
量块	8.20.25.38.83.87块组	1级.2级	6组
千分表检具	0—2mm	0.001mm	1台
百分表检具	0—25mm	零级	1台
水平仪检定器	101A型	0.005mm/m	1台
万能工具显微镜	TA19型	0.001mm	1台
立式投影光学计	TD3型	0.001mm	1台
平面平晶	Φ60—150mm		9块
平行平晶	Φ25—75mm		3块

续表:

名 称	规 格 型 号	精 度 等 级	数 量
光洁度显微镜	JSG—1		1 台
扭簧比较仪		0.001mm	1 台
量具测力仪	ZIL—2 型	2.5 级	1 台

地区计量所力学标准器及主要测试设备

名 称	测 量 范 围	精 度 等 级	数 量
标准砝码	1mg—200g	二等	2 组
	5kg—50kg	二等	2 组
	10mg—1kg	二等	1 组
	50mg—5kg	二等	2 组
	1mg—500g	二等	3 组
	1mg—100g	二等	1 组
	1mg—20g	二等	1 组
	5kg—30kg	三等	1 组
	10mg—200g	三等	1 组
	0.5kg—10kg	四等	3 组
	1g—10kg	四等	3 组
	20kg—5000kg	四等	250 只

续表			
名 称	测 量 范 围	精 度 等 级	数 量
天 平	0.01mg—20g	三级	1台
	0.02mg—200g	一级	1台
	0.1mg—200g	三级	1台
	1mg—1kg	四级	1台
	5mg—5kg	四级	1台
	10mg—5kg	五级	2台
	150mg—30kg	六级	1台
	50mg—50kg	四级	1台
精密血压表	0—40kPa	100Pa	1台
杯型血压计	0—40kPa	100Pa	1台
活塞式压力计	0.04—0.6MPa	0.05%	1台
	0.1—6MPa	0.05%	1台
	1—60MPa	0.05%	1台
活塞式压力真空计	-0.1—0.25MPa	0.05%	1台
标准压力表	0.1—60MPa	0.25—0.6级	9只
硬度计	布氏、洛氏、维氏		1台
液体密度计	0.600—2.000	0.001度	1组
酒精计	0—100度	0.1度	2组
糖液计	0—100度	0.2度	2组
石油密度计	0.650—1.010	0.005度	1组

庆阳地区计量所温度、电学计量标准器及主要测试设备

	名 称	测 量 范 围	精 度 等 级	数 量
温 度	标准铂铑—铂热电偶	1300℃	2等	2支
	电位差计	0—1.0555V	0.05%	1台
	中温油槽控制器	90—300℃		1套
电 学	直流标准电阻	0.001—100000Ω	0.01%	1组
	大电流直流标准电阻	0.001、0.01、0.1Ω	0.01%	1组
	标准电池	1.01860V	0.002%	2组
	高电势直流电位差计	0.000001—1.911110V	0.01%	1台
	低电势直流电位差计	0.0000001—0.1111110V	0.01%	1台
	单双臂电桥	10^{-6} — 10^6 Ω	0.02%	1台
	精密直流电阻箱	0.01—111111.11Ω	0.01%	1台
	直流分压箱	×10—×500	0.03%	1台
	精密稳压电源	0—6V	5×10^{-7} /10min	1台
	直流稳流电源	50mA—30A		1台
	光电放大式检流计		1×10^{-10} A	1套
	电流电压欧姆表校验仪	10A、1000V、240kΩ	0.5%	1台
	钳形电表校验仪	5kΩ、1000A	0.5%	1台
绝缘电阻表校验仪	7100MΩ	0.5%—1.0%	1台	
电压调整器	0—600V	0.05%	1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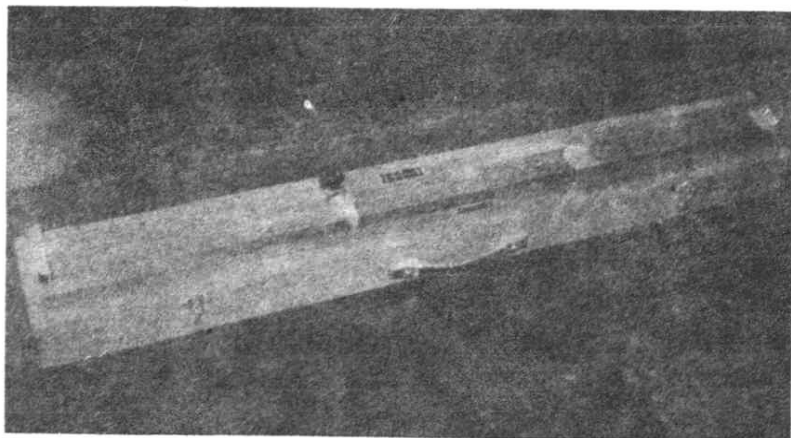


图 12 直尺检定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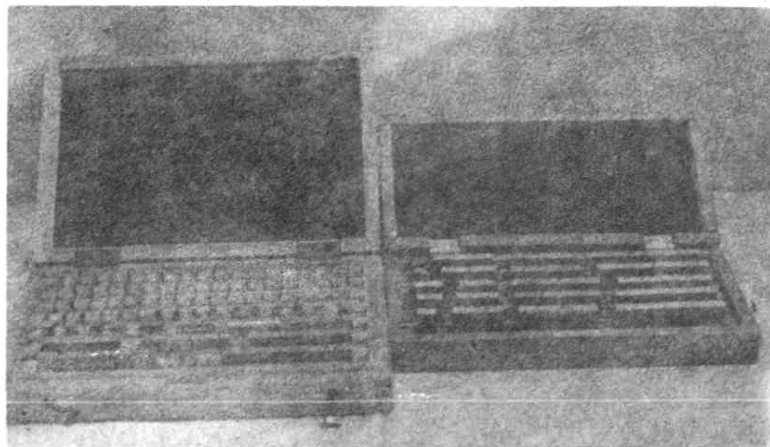


图 13 量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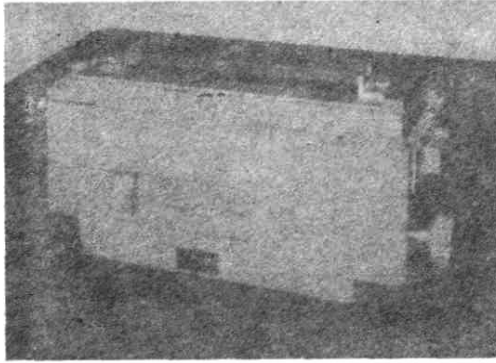


图 14 水平仪检定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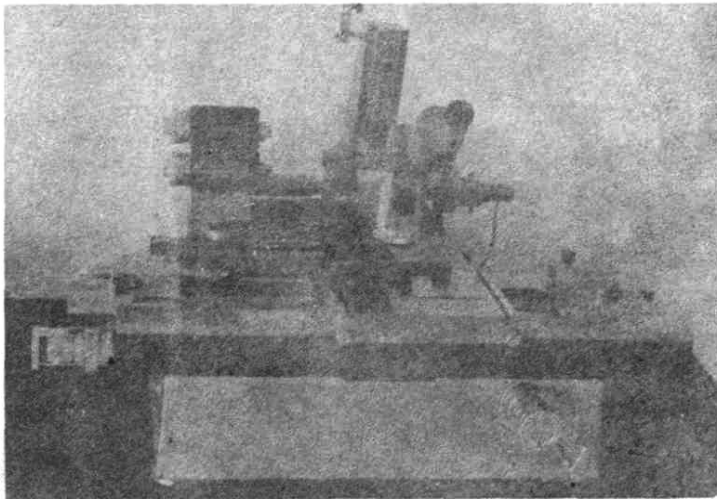


图 15 万能工具显微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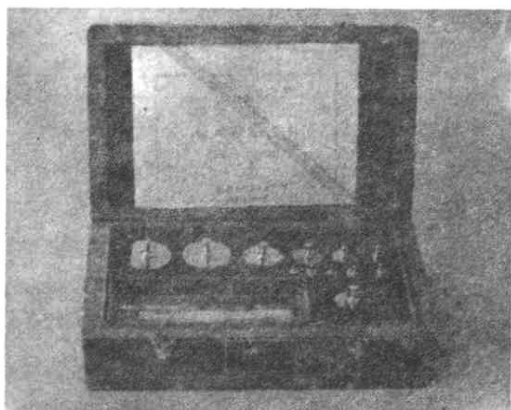


图 16 标准砝码



图 17 50 公斤精密天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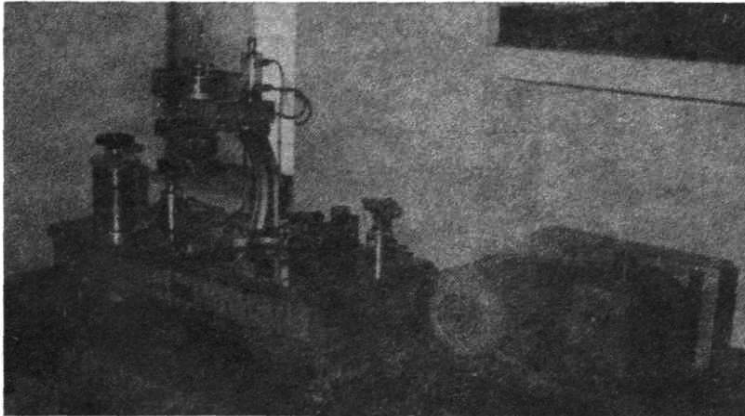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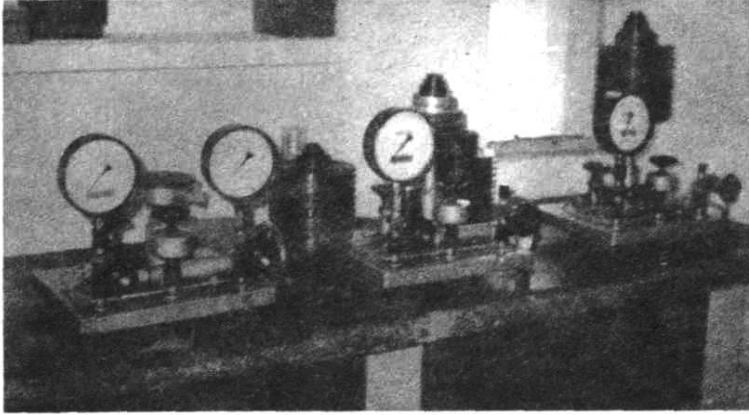


图 18 压力计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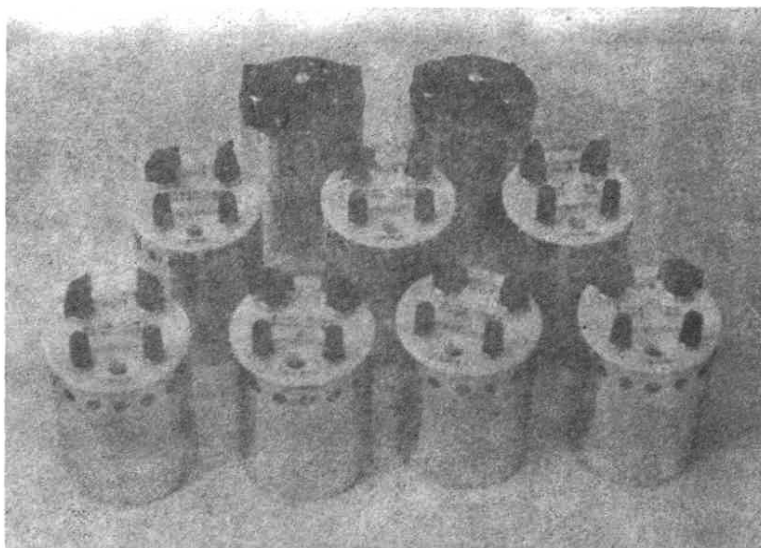


图 19 标准电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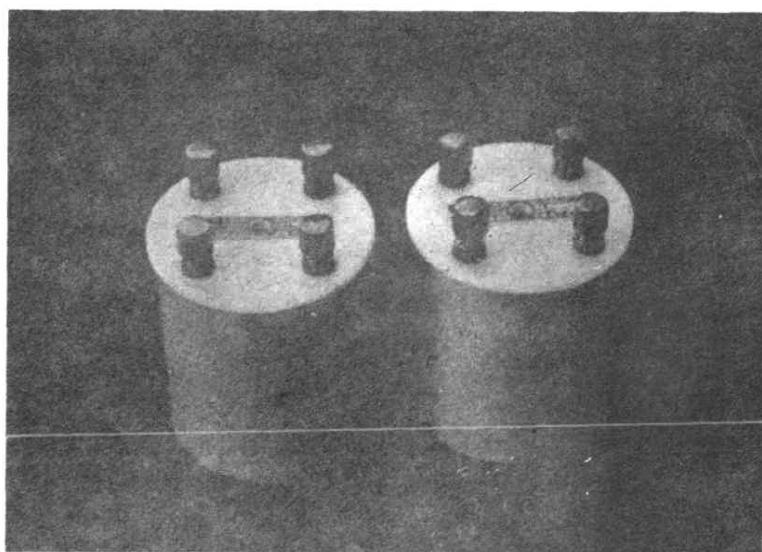


图 20 标准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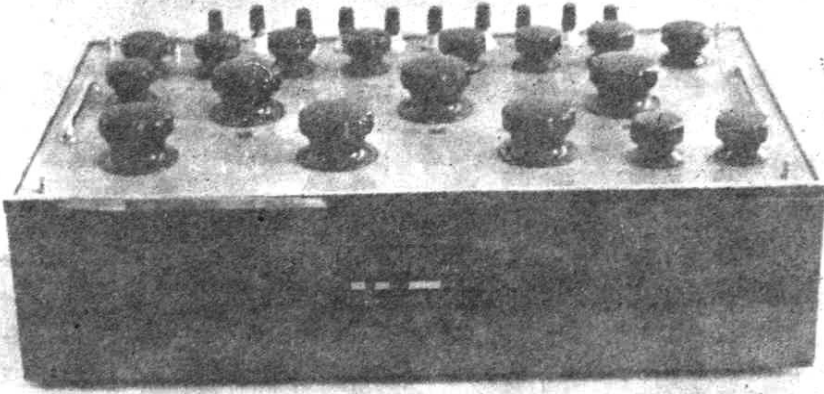


图 21 直流电位差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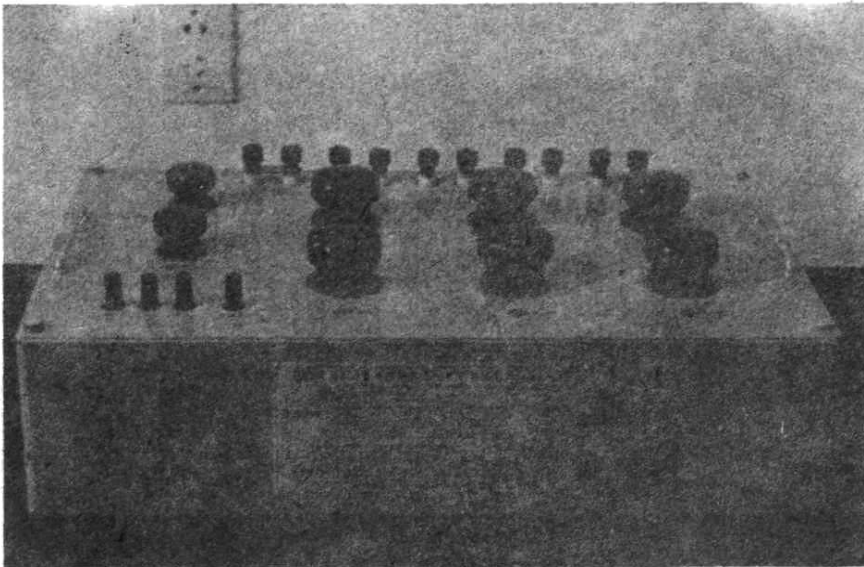


图 22 直流双臂电桥

二、县计量标准

1950年,省商业厅指示,民国度量衡标准器经检定继续使用。庆阳、镇原、宁县、正宁4县收集旧度量衡标准器和检定用器17件、砝码460市斤,计有:

铜市尺2只,铜五十公分尺3只,铜升5只,市用制铜砝码四匣3只,标准制砝码1匣,铁一斗2只,铁二斗五升1只,检定用铜、铁砝码460市斤。

1952年,省商业厅配给庆阳地区各县度量衡标准器、标本器、检定用器92件,铁砝码1640市斤,由各县工商部门管理使用。配备情况:

(一)标准器 铜市尺5只,铜升2只,公制铜砝码5匣,市用制铜砝码5匣。

(二)标本器 木公尺7支,木市尺7支,木斗7只,木升7只,二百市斤秤7支,二十市斤秤7支,四两秤7支。

(三)检定用器 一尺量端器7只,木公差器7只,铁一斗5只,铁挂钩7支,铁砝码1640市斤。

1979年,重建县级计量标准。至1985年,共投资47135元,建立长度、力学计量标准器和测试器具985台(套),用于天平、砝码、衡器、液体量提、医用血压计(表)、竹木直尺的计量检定和酒、牛奶、酱油、醋等液体商品浓度的测试。

各县计量标准器配备情况

名称	规格	精度、级别	合计	庆阳	镇原	宁县	环县	合水	正宁	华池
合计			985	198	151	106	213	91	142	84
竹木直尺 检定器	0—1000 mm	0.1 mm	11台	1	2	2	1	2	2	1
标准砝码	10mg—5kg	三等	7组	1	1	1	1	1	1	1
	2mg—1kg	三等	5组		1	1	1	1	1	
	20mg—2kg	三等	1组	1						
	4mg—4kg	三等	1组	1						
	10mg—200g	三等	4组		1			1	1	1
	20kg/只	四等	854只	183	135	90	195	74	120	57

各县计量标准器配备情况

名称	规格	精度、级别	合计	庆阳	镇原	宁县	环县	合水	正宁	华池
允差砝码	100mg—1kg	四等	17组	2	2	2	2	3	3	3
标准增砵	100g—5kg	四等	12组	3	1	1	1	2	2	2
铁挂钩	5kg	四等	1件	1						
天平	5kg	10mg	7台	1	1	1	1	1	1	1
	1kg	2mg	6台	1	1	1	1	1	1	
	200g	0.1mg	4台		1			1	1	1
	2kg	100mg	1台	1						
	200g	10mg	1台							
标准血压计(表)	0—40kPa	100Pa	12台	1	2	2	1	2	2	2
玻璃浮计		0.1—1度	26组		1	4	7	1	5	8
标准玻璃量瓶	50—1000mL		13组	1	1	1	2	1	1	6
压力表校验台	0—60MPa		1台						1	
量块	83块/组	1级	1组		1					

三、行业计量标准

建国初,粮食行业建有标准砝码。70年代,随着工业生产的发展,电力、机械、石油化工、城市供水行业先后建立了企业内部使用的计量标准器。1985年,行业计量标准器得到充实,有质量、电能、电测量指示仪表、压力、端度、线纹、角度、粗糙度、几何量精密测量、高温、中温、频率12个项目60套(件)计量标准器。

〈一〉粮食行业

1950年,国库粮食计量废斗用秤,标准器改标准斗为标准砝码。1952年,各县粮食局建立标准砝码1套,用于衡器校准。每套8只总重50.5公斤,系西北军政委员会财政部粮食局制(图23)。存放地点:庆阳县西峰东仓库,镇原县城关粮库,宁县湘乐粮库,环县洪德粮库,合水县西华池粮库,正宁县山河粮库,华池县南梁粮库。

1982年,地区粮食防治队建立四等标准砝码1200公斤和标准增砣、允差砝码1套,开展衡器检定。区内107个粮食管理所,各配备25公斤四等铁砝码,用于衡器计量性能的监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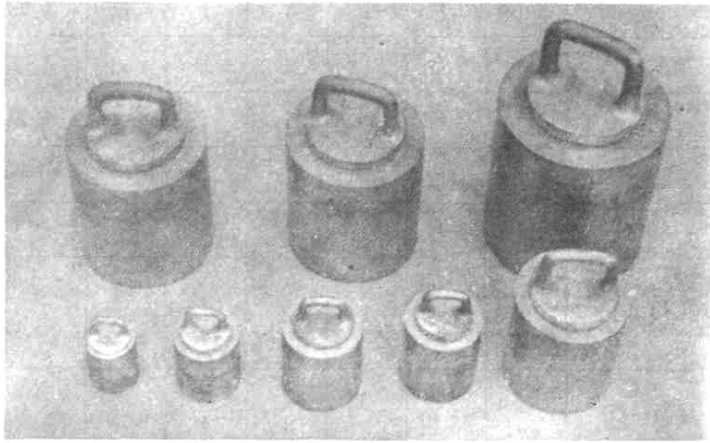


图23. 砝码

〈二〉电力行业

1970年,地区水利电力局西峰电管所组装电度表校验装置1台,用于电度表检定。1980年,县级电管所先后设电度表校验装置。1985年,地、县电力行业共建有单相、三相电度表检定装置12台、互感器检定装置2套。

〈三〉城市供水

1980至1984年,地区自来水公司先后建立J_y-3和J_y-5型水表检定装置2台,精密0.5%,承检口径15—80毫米的水表。

〈四〉机械行业

1981年,庆阳县电器厂建立HEB型互感器校验仪1台,精度0.01级,用于0.5级电流互感器的出厂检验。1985年,地区通用机器厂、农机二厂、电机厂分别建立游标量具、螺旋量具、指示式量具的计量标准器,强化了在用万能量具的周期检定。其中地区电机厂建立量块、千分尺检具、百分表检具、万能工具显微镜、测长仪等计量标准器和精密测试设备12台(件)。

〈五〉石油化工行业

70年代,庆阳地区化肥厂、庆阳化工厂建立压力、温度、电学计量标准器8项。其中地

区化肥厂建立测量范围 6—60MP。二等活塞式压力计、二等标准热电偶、二等标准玻璃温度计、0.05 级直流电位差计、0.005 级标准电池、0.2 级标准电表(电流、电压、电功率)各 1 套(台)、庆阳化工厂增建电度表校验装置,二等标准铂热电阻各 1 套。

长庆石油勘探局建立长度、角度、温度、压力、频率等计量标准 13 项,万能量具标准器组、水平仪标准器组、粗糙度比较样板标准装置、三等量块标准器组、直角尺标准器组、三等金属线纹尺标准器组、玻璃液体温度计检定装置、井下温度计标准装置、二等标准活塞式压力计组、交直流电工仪表检定装置、多线电测仪和电法测井刻度器标准、示波器标准装置、信号发生器标准装置。

第四章 计量器具

秦汉时期,区内度量衡器与全国统一。之后,各代承袭,不断发展。民国二十三年(1934)年,公制计量器具在区内开始使用。民国末年,英制计量器具流入。

建国后,公、市制计量器具并行。50年代,工业、医疗卫生、商业贸易、人民生活和民间手工业用于长度、温度、力学、电学、无线电、物理、化学、光学、放射性、时间频率计量的计量器具有50余种。1959年,在用度量衡器达1.5万件,农村占75%。60年代,地区专员公署按照国务院《关于统一计量制度的命令》,通知全区改市秤16两1斤为10两1斤(每斤500克不变)。从此市秤数千年沿用16两1斤的历史宣告结束。70年代,各类计量器具增至150余种,总数逾6万台(件)。其中工业计量器具达1万台(件),计量用标准物质百余种。1979年,全区改革戥秤。

80年代初,计量器具统一使用国际单位制,并用于社会各个领域,多达480种17万台(件)。其中商贸计量器具2万台(件),工业计量器具4万台(件),医疗卫生计量器具0.8万台(件),电能计量器具8万台(件),交通计量器具0.8万台(件)。与人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市尺、钢卷尺、水平尺、裁衣布卷尺、杆秤、弹簧秤、电度表、水表、寒暑表、体温表、手表、时钟、干湿温度计、注射器等常见计量器具,全区约140多万件,城乡家庭户均3至4件。1985年,国务院《关于在我国统一实行法定计量单位的命令》和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的通告》发布后,区内废除市制、改革非法定计量单位的计量器具,限制英制计量器具的使用范围。并决定在1990年底前通过有步骤地过渡,全面使用法定计量单位的计量器具。

第一节 历代计量器具

庆阳先民,自古以来广用度器测长,用量器测容,用衡器测重。至秦汉,度器有尺,量器有斛、斗、升、合、龠(允许误差约5—6%)。衡器有天平、权(允许误差约0.8%)。尺以木质多见,间有铜、骨制品和专用尺(图24),以寸、分刻痕分度。常用斛、斗、升等量器多为木质、陶质,方形、圆桶形、半椭球形间有,斛设拾柄。权设石权、钧权、斤权、两权、铢权,有铜质、铁质、石质。后汉流行杆秤。汉以后,度量衡器形式、名称多沿袭。宋以后使用戥,秤斛改为小口。元制铁铤,明设砝码。明戥自1两戥至50两戥有多种规格,最小分度1分。清尺设营造尺、裁衣尺、鲁班尺、折尺、矩尺、卷尺、地亩尺。地亩尺包括绳尺、链尺、步弓尺数种。量器增勺、合两量。杆秤、戥秤、天平、砝码极为普遍。其中戥秤多为3纽(图28),天平

感量达 0.1 克。

民国《度量衡法》实施后，推行标准制和市用制度量衡器具。标准制计量器具有标准制砵码、公升、公尺、半公尺、玻璃量器。市用制计量器具有市用尺、市用斗、市升、市秤、戥、秤铤、市用制砵码。同时废除裁尺、库平秤、泾布平等旧制器具。1942 年前后，陕甘宁边区政府所属环县、华池等地使用正裁尺、30 斤斗和库平秤。民国末，体温表、气象温度计、气压表、探粮温度计、干湿温度计、血压计、时钟、磅秤、精密天平等计量器具始在区内使用。英尺、英磅流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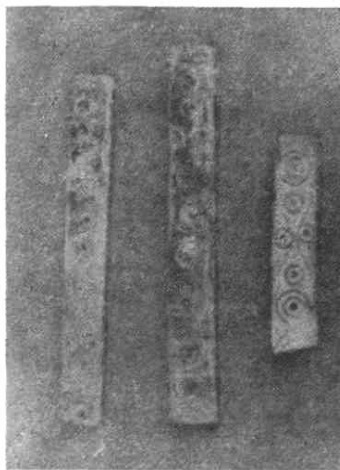


图 24 骨尺 西汉



图 25 庆阳县出土的元代铜铤



图 26 镇原县出土的明代铜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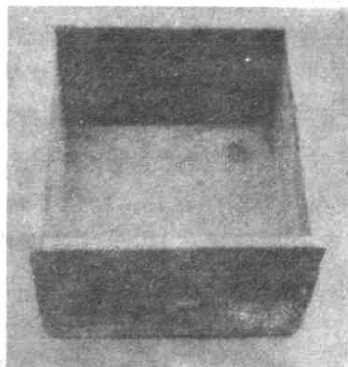


图 27 西峰一带用过的清代木斗

图 29 民国时期宁县使用的市用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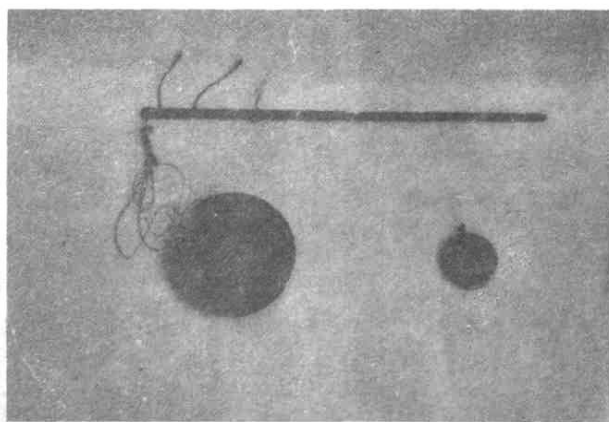


图 28 清代五十两戥

第二节 建国后计量器具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计量器具逐年增多。至1985年,区内企事业单位及商业贸易在用长度、温度、力学、电学、物理化学、无线电、时间频率、声学、光学、放射性10大类计量器具有480多种,计量用标准物质156种。

一、长度

长度计量器具用于线纹、端度、角度、平面度计量和表面粗糙度、平行度测试以及积算,共70余种,机械制造行业分布较多。

(一)线纹 50年代,市用尺(竹木直尺)、土工尺、木工尺、石工尺、米尺、钢直尺、布卷尺、测绳、折尺等线纹计量器具通行。其中以钢直尺分度间隔最小,最小分度值有0.5毫米和1毫米两种。布卷尺、测绳的量限50米。60年代,钢卷尺、比例尺、塔尺等准确度较高的计量尺陆续普及。钢卷尺自1米至20米有多种规格,测量细度达1毫米。工程测量中较早使用木制塔尺分度为厘米。医疗卫生部门增设读数显微镜。70年代,塑料尺、有机玻璃尺普及,石油计量增设测深钢卷尺,地毯加工使用英制布卷尺,精密机床配有坐标尺。

(二)端度 50年代,董志原拖拉机站始用精度0.05、0.02毫米的游标卡尺、游标高度尺、游标深度尺和精度0.01毫米的外径千分尺、内径百分表等量具。60年代,区内地、县农机修造行业普及使用。70年代,量具品种增加游标齿厚尺、三用游标尺、内径千分尺、螺纹千分尺、深度千分尺、公法线千分尺、测厚千分尺、三爪内径百分表、厚度百分表、杠杆百分表、内径千分尺、磁性千分表、扭簧表、量块。其中地区农机一厂、地区电机厂有量程500毫米和1000毫米的千分尺,长庆石油机械厂有量程1500毫米的千分尺。1979至1985年,地区计量所、地区电机厂和长庆石油机械厂先后增设立式光学计2台、测长仪2台、小型工具显微镜2台、大型工具显微镜1台、万能工具显微镜3台,机械加工工业具有了精密测量的条件。

(三)角度 50年代,常见角度计量器具有条式水平仪、框式水平仪和直角尺。60年代,工程测绘中使用丁字尺、平板仪、合象水平仪、经纬仪。机械制造行业增设宽度角尺、万能角度尺、度盘。70年代,新添园柱角尺、角度规、分度头、测角仪、方箱。1985年,全区有角度计量器具14种,长庆油田分布较多。

(四)其它 区内其它长度计量器具有平面度计量器具、表面粗糙度计量器具、积算计量器具、平行度计量器具及专用计量器具等,数量较少。平面度计量器具有平面平晶、刀口尺、棱尺、检验平板、样板平尺;表面粗糙度计量器具有粗糙度样板、光洁度显微镜、表面轮廓仪、粗糙度测量仪等;积算计量器具有皮革面积计、求积仪等;平行度计量器具有平行平晶;专用器具以塞尺、制子(地毯加工专用)、半径规、环规、螺纹样板多见,并有少量橡胶测厚仪,红外线测距仪,测高仪等。

二、温度

50年代至60年代初,地区工业、气象、卫生、科研等单位使用以玻璃液体温度计为主的膨胀式温度计。60年代后期至80年代初,压力式温度计、电阻温度计、热电温度计、辐射型温度计先后用于工业生产,以石油化工企业应用最多,全区共27种。

〈一〉膨胀式温度计 膨胀式温度计以玻璃水银温度计、有机液体温度计、电接点水银温度计、双金属温度计多见。玻璃水银温度计因用途不同有石油闪点温度计、贝克曼温度计、气象温度计、干湿温度计、体温计、兽用体温计数种，分度为 0.1 度、0.2 度、0.5 度、1 度、2 度、5 度等，测温范围 -50—500℃。有机液体温度计测温范围 -100—100℃，分度以 0.5 度至 2.0 度较多。电接点玻璃水银温度计多用于温度自动控制，测温范围 -30—300℃，分度 0.5—2.0 度。双金属温度计多用于气象和工业生产中的温度自动记录。

〈二〉压力式温度计 区内食用植物油生产、奶粉生产、糕点生产、烟叶烘烤、电力变压器工作温度监控多用压力式温度计，测温范围在 300℃ 以下。

〈三〉电阻温度计 60 年代，半导体热敏电阻温度计因测温方便快捷，在区内流行。1985 年，庆阳化工厂、马岭炼油厂在生产中使用，测温范围 -200—100℃，分度为 1℃ 的铂热电阻温度计。

〈四〉热电温度计 热电温度计用于高温测量，以热电偶常见。热电偶有铂铑——铂型、镍铝——镍硅型、镍铝考铜型。测温上限依次为 1300℃、900℃、600℃。测量准确度在 0.5%—1% 之间。70 年代初，地区农机一厂、地区面粉厂、地区汽车修配厂安装圆图电子电位差计和配套的工业热电偶用于热处理工艺。1980 年，地区计量所、庆阳化工厂、马岭炼油厂增建标准热电偶。1985 年，与热电偶配套使用的测温毫伏计、动圈式温度指示调节仪、电炉温度控制器、温度自动控制器、动磁式温度指示调节仪、条形自动平衡指示仪控制与显示仪表在工业企业和地、县医疗机构的化验室普遍使用。

〈五〉辐射型温度计 70 年代，地区农机一厂、二厂化铁炉现场测温，先后配用光学高温计，测量误差 1%。

三、力学

全区力学计量器具用于称重、容量、流量、压力真空、速度测量、硬度测试、浓度测量和测力共 160 余种。

〈一〉称重器具

秤 50 年代，商贸行业以戥秤、杆秤、磅秤为主要称重器具。其中粮用杆秤，称量范围 60—350 市斤，俗名抬秤。抬秤设单只刀纽，分度 1 市斤。磅秤按市制分度，分度 4 市两（125 克）。60 年代，新增案秤、体重秤、邮政秤、地中衡。磅秤更名台秤，计量标尺公、市制同设，500 型台秤分度 250 克，30 吨地中衡分度 10 公斤。70 年代又增卷烟秤、弹簧秤、象限秤、字盘秤和吊秤。邮政部门使用电子计价邮政秤。区内首台字盘式地中衡在镇原县造纸厂安装使用。医院有婴儿秤、儿童体重秤使用。80 年代初，面粉包装使用定量包装机，包装偏差 150 克。1980 年，区内统一使用定量铤杆秤。1985 年，全区在用地中衡 34 台，最大称量 30 吨。

天平 建国初，专区医院配有药物天平、分析天平。金融机构配用称量 500 克，感量 0.1 克的架盘天平。60 年代，县级医院配有分析天平。其中宁县人民医院配有称量 2 公斤、

分度 10 毫克的天平。70 年代,工业企业中矿山天平、工业天平较多,最大称量 200 克,最小分度 0.4 毫克。面粉生产中使用称量 200 克,感量 0.1 克的粮食天平。轻纺工业中有链条天平,医疗机构中有扭力天平。1980 年后,合水县人民医院新增单盘天平。地区科技处、中心化验室、卫生防疫站增设分度值 0.01 毫克的微量天平。地区计量所增设称量 200 克的一级天平和 50 公斤、5 公斤、1 公斤标准天平,200 克质量的计量精度达 10 微克。1985 年,全区在用分度值 0.1 毫克的分析天平 135 台。

砝码 区内最高质量标准为二等标准砝码。天平配用二等及二等以下砝码。衡器配套的增砵、定量砵及药物天平配用的砝码均属五等砝码。检定衡器用四等标准砝码。砝码以 1、2、2.5 型式组合。最大公斤砝码每只重 25 公斤,毫克砝码最小规格每只重 1 毫克。公斤组砝码有圆柱形,石锁形,六面体形,并设提柄或提环。克组砝码以圆柱形为主。毫克组砝码有片形、环形、链形。砝码材质有铜合金、不锈钢、铸铁,毫克组砝码以铝合金多见。10 克以上的砝码均为空腔可调式结构。

二、容量器具

斗、升 建国初,区内推行新斗、新升。但民间仍有旧斗、旧升和 30 市斤斗通行。新斗容积 10 立方分米。西峰地区 3 新斗折 1 旧斗。宁县城关 1 新斗折 4 旧升,30 斤斗折 8 旧升,故俗称新斗为 4 升斗,30 斤斗为 8 升斗。各县旧斗量值不统一,斗麦重 28 至 50 市斤不等,西峰旧斗麦重 45 市斤,庆城旧斗麦重 48 市斤。

基本玻璃量器 基本玻璃量器有滴定管、微量滴定管、分度吸管、无分度吸管、容量瓶、量筒、量杯等。按允许误差有 A 级、A₂ 级、B 级之分,按使用要求有量入式、量出式之别。50 年代,仅分布于地县人民医院。60 至 70 年代普及于工业企业。80 年代初在全区农业、林业、水利、牧业、卫生、教育行业和化工工业、食品工业、乡镇企业的化验室普遍使用。

专用玻璃量器 专用玻璃量器包括比色管、刻度管、奥氏吸管、血糖管、血沉管、红白血球吸管、采样器、注射器、酸式自动滴定管、碱式自动滴定管等。60 年代后主要分布于地、县医疗卫生机构。80 年代初,乡镇卫生院陆续使用。1985 年全区各级医院在用注射器逾万支。

液体量提、食用油售油器 液体量提中清油提、酒提使用较早。竹、木、铁皮制品,圆柱形、扁圆形,葫芦形兼有。1955 年,新增煤油提。60 年代,酱油提、醋提在县城商业中使用。各种量提均以容计重。食用油售油器 70 年代用于城镇食油供应,并逐步代替清油量提。器内设误差调整机构和油温控制装置,操作方便。1985 年,区内食用油售油器增至百余台。

计量罐、计量罐车、标准桶 1963 年,西峰石油库建成 50 立方米卧式计量罐 14 座,30 立方米卧式计量罐 3 座。之后,地区汽车运输公司在咸阳建罐设加油站。1970 年,区内始有计量罐车。1973 年,县级石油公司陆续建立计量罐。1980 年,区内各加油站使用全省统一制发的标准油桶,每桶 20 升,用于车辆加油。1982 年,西峰第二石油库建成 1270 立方米的立式计量罐 4 座。1985 年,区内共有卧式计量罐、立式计量罐、球形计量罐 421 座。其中地县石油公司系统有 303 座,总库容量约 18000 立方米。地区汽车运输公司有 27 座,

总库容 400 立方米;庆阳石油化工厂有立式罐和球形罐 7 座;长庆油田采油二厂有各种计量罐 84 座,最大罐容量 10000 立方米。地区石油公司和汽车运输公司系统共有 3.5 吨计量罐车 63 台。

〈三〉流量器具

70 年代初,西峰城区使用水表,地区长庆桥化肥厂有流量器具使用。70 年代后期,长庆油田、庆阳化工厂使用的流量器具有蒸汽流量计、气体腰轮流量计、孔板流量计、椭圆齿轮流量计、玻璃转子流量计、双波纹流量计、旋转活塞式流量计、旋涡流量计;气动远传转子流量计、靶式流量计、涡轮流量计、干式水表、浮子流量计、气动差压变送器、电动差压变送器及流量指示计等二次流量仪表。计量精度有 0.2 级、0.5 级、1.0 级、1.5 级、2.5 级数种。80 年代,医疗卫生机构有呼吸流量计使用;玻璃转子流量计和蒸汽流量计用于锅炉蒸汽计量。燃料油品销售使用椭圆齿轮流量计和电动燃油加油机。

〈四〉压力器具

50 年代,水银气压表已用于气象观测,台式血压计用于诊病。60 年代有 626 型血压计和血压表试用。70 年代,工业生产用压力器具主要有普通压力表、精密压力表、氧气压力表、氨气压力表、电接点压力表、压力真空表、电接点氧气压力表、氧气真空压力表、防爆电接点压力表、耐酸压力表、信号压力表、气缸压力表、真空表、耐震压力表、膜合压力表、远程压力表、玻璃管压力计、活塞式压力计、U 型压力计、高压压力表、压力变送器及压力二次仪表,压力仪表精度为 0.5 级、1.0 级、1.5 级、2.5 级、4.0 级,压力仪器精度为 0.1%、0.05%。医疗卫生机构专用眼压计和英制压力表。80 年代,新增标准血压计(表)、小儿血压计、电子血压计、数字式血压计等,血压计量的准确度不断提高。

〈五〉速度器具

50 年代有汽车里程表和气象用风速表。70 年代,工业企业有转速表使用,气象部门新增电接风速仪。80 年代,交通部门车速监测使用测速仪。

〈六〉硬度器具

60 年代,硬度计始用于农机制造和汽车修理业。有布氏硬度计、肖氏硬度计、洛氏硬度计、三用(布、洛、维)硬度计。布氏硬度计的校验用二等标准硬度块。80 年代,西峰轮胎翻修厂设置橡胶硬度计,园艺场设置果品硬度计。

〈七〉浓度器具

60 年代后,区内用于液体浓度测量的玻璃浮计有婆美计、糖液计、酱油计、醋度计、石油密度计、酒精密度计、乳汁计、电液密度计、土壤计和比重瓶。石油、化工、医疗卫生、计量部门使用的密度计分度值为 0.001—0.0005 度。

〈八〉测力器具

70 年代,区内始有测力计量器具使用。1985 年,此器具增至 40 余台。主要分布在长庆石油勘探局和地区工业、建筑、农业系统。有测力计、拉力计、拉力试验机、万能材料试验机、压力试验机、抗折试验机、量仪测力仪、水泥抗拉抗折机、水泥凝炼成型机、单纱试验强力机、坯布试验强力机、植物强力试验机、橡胶强力试验机、握力计、臂力计、回弹仪、橡胶

可塑性试验机。最大机型 2000 千牛顿,可进行拉力、压力、扭力、剪力、弯曲、抗折、弹性、冲击等材料物理性能的试验。

(九)其它器具

容重器 1970 年,区内粮食系统始设容重器测定粮食容重。1985 年,该器增至百余台。

粘度计 70 年代起石油化工企业有少量粘度计使用。

四、电学

建国初,区内已有开关板式电流表、电压表、频率表、整步表等,用于小型发电。60 年代,电学计量器具广泛使用。70 年代,地县供电所、地区电机厂等工业企业、计量部门配有实验室精密电表、标准电度表、电工仪器 50 余种。电工仪表有伏特表、安培表、瓦特表、整步表、相位表、频率表、微安表、毫安表、检流表、钳形表、电子管电压表、晶体管电压表、毫伏表、微伏表、欧姆表、兆欧表、毫欧表、姆欧表、电平表、万用电表、功率因数表、静电电压表等 20 余种。电工仪器有分流器、直流分压箱、接地电阻测量仪、电导率仪、标准电阻、直流电阻管、过渡电阻、标准电池、交流电阻管、标准电容、电容箱、标准电感、电阻测量仪、绝缘电阻测量仪、热电比较仪、西林电桥、万用电桥、变压比电桥、直流单臂电桥、直流双臂电桥、单双臂两用电桥、高电势直流电位差计、低电势直流电位差计、库仑计、电缆测试仪、标准电流源、标准电压源、电流互感器、电压互感器、电压调整器、电流调整器等 30 余种。1975 年起,陆续建立了音频电源,高稳定度直流电源和 150KV 高压电源。1985 年,在用电度表达 8 万只。29 户变电站配有 0.5 级高电压互感器 107 台,大电流互感器 141 台。电学计量测试水平有大幅度提高。

五、物理、化学

物理分析和化学分析计量器具从 70 年代起陆续用于农业、工业、医疗卫生、环境保护、建筑等行业。1985 年达到 54 种,有海拔仪、容重仪、捻度仪、针入度仪、电导仪、标准稠度测定仪、金相显微镜、无损检测仪、磁力探伤仪、动力示功仪、火柴自燃点测定器、绝缘油耐压测试仪、沥青软化点测试仪、沥青延度仪、血球计数板、菌数计数器、折射率仪、湿度计、烟草湿度计、阿斯曼通风干湿表、水份测定仪、成份仪、隧道水份测定仪、旋光仪、酸度计、盐度计、电泳仪、离子计、滴定仪、酒敏仪、测钙仪、测汞仪、微量水份测定仪、72 型分光光度计、751 型分光光度计、紫外分光光度计、火焰光度计、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滤光电比色计、气相色谱仪、碳硫测定仪、烟尘测量仪、粉尘测量仪、气体分析仪、瓦斯测定仪、可燃气体测量仪、血色素比色计、酶标定量测试仪、混合可燃气体防爆测量仪、圆盘电泳仪、药物崩解仪、验血板、血球计数板等。

六、无线电

60年代,示波器、毫伏表、信号发生器已用于无线电参数计量。70年代,无线电计量器具广泛用于广播、电视、通讯、医疗、气象和科学研究等领域。至1985年,增至60余种,以各种示波器、高频电压表、信号发生器、频率计和测试仪器为主。

示波器

单踪示波器

双踪四通示波器

同频示波器

通用示波器

多用示波器

双踪示波器

四通八踪示波器

同步示波器

超低频双线示波器

取样示波器

高频电压表

电子管电压表

晶体管毫伏表

脉冲毫伏表

超高频电压表

高频电压表

电子管毫伏表

超高频毫伏表

脉冲电子管电压表

高频毫伏表

低频电压表

信号发生器

标准信号发生器

低频信号发生器

电视信号发生器

低失真度信号发生器

调频信号发生器

电报信号发生器

频率计

频率计

频率特性测试仪

频偏仪

扫频图示仪

测试仪器

电子管参数测试仪

晶体管特性图示仪

噪声源

杂音测试器

高频场强计

微波功率计

选频电平表

电话通道测试仪

微波转换器

可变衰耗器

晶体管参数测试仪

失真度测量仪

噪声测量仪

干扰场强测试仪

中功率计

电平振荡器

调制度测量仪

电视波形监视器

超低频相位计

电报综合测试仪

传输测试仪	线路障碍脉冲测试仪
变阻音频振荡器	心电监护仪
胎儿监护仪	单筒肺量计
电针仪	心脏功能诊断仪
脑血流图仪	肾血流图仪
脑电图仪	心电图仪

七、其它

其它计量器具有 35 种。其中时间频率计量器具有时钟、手表、石英表、秒表、电子计时器、时间间隔计数器、校表仪、频率计、音叉；声学计量器具有声级计、听力计、医用超声源、回声仪、多普勒听诊器、超声心动图仪、超声诊断仪；光学计量器具有：验光镜片组、检眼镜片架、验光仪、屈光度计、白度计、照度计、激光仪、医用激光源、阿贝折射仪、视野计；放射性计量器具有 X 射线机、放射性测井仪、自然伽玛测井仪、补偿中子测井仪、放射性测量仪、中子雷姆剂量仪，放射性表面污染仪、晶体管小型闪烁辐射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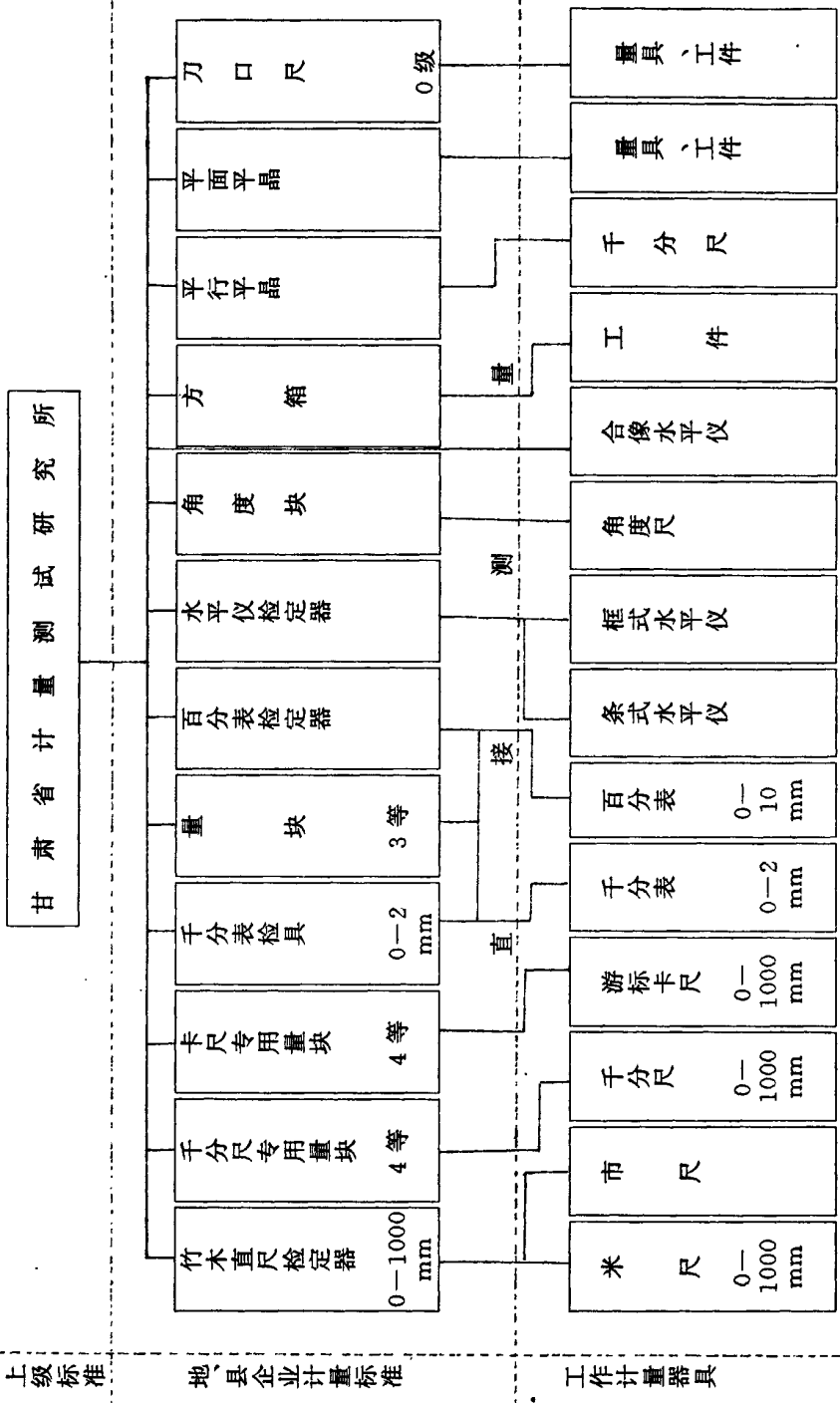
第五章 量值传递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用实物标准器进行计量检定是区内量值传递的主要形式。以度量衡为主的量值传递工作持续到60年代末。70年代起,地、县政府部门计量技术机构和一些工业企业按《甘肃省计量管理办法》和《全国厂矿企业计量管理实施办法》的要求逐步建立计量标准,开展计量检定,进行量值传递,使社会各方面的量值得到统一。随着计量管理工作的加强,计量检定秩序的逐步理顺,商贸行业用计量器具、压力仪表、各种天平、砝码的周期受检率逐年提高。同时,长庆油田、地区医疗卫生、环境监测和城市建设部门开始用标准物质确定大型精密计量测试仪器的准确度,是量值传递形式的一个发展。区内利用电视收播“北京时间”信号,使日常时间量值的准确度达到“秒”级。1985年,计量器具数量和品种有了很大发展,符合国家计量检定系统表规定的长度、力学、热学、电学计量标准装置107套,形成对52种计量器具的量值传递和计量检定能力。全区年检定工作量达3万台(件)次。占区内计量器具承检品种11%,占承检计量器具的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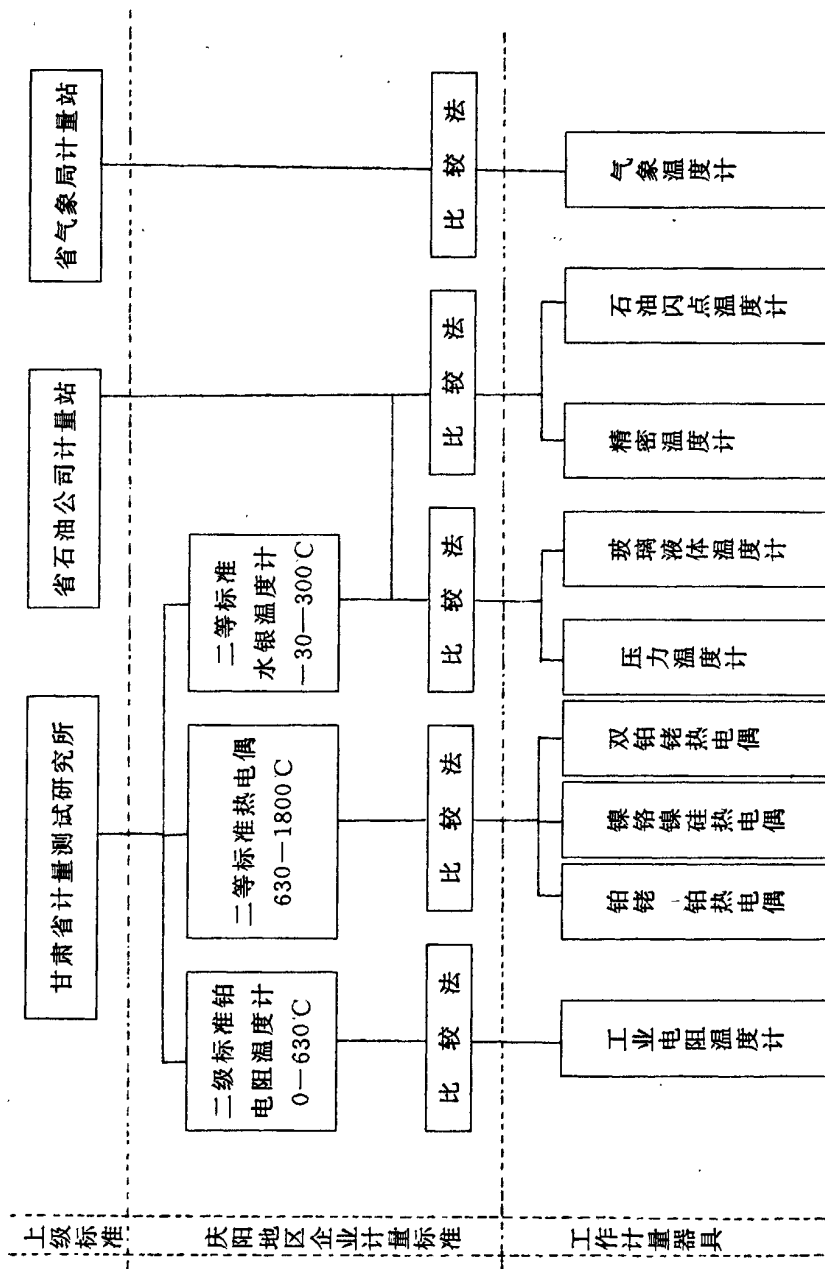
第一节 计量检定系统

50至60年代,市用尺、量提、秤的检定以标准度器、标准升、标准砝码为实物标准器。70年代,竹木直尺、游标卡尺、千分尺、百分表、水平仪、砝码、衡器、压力仪表、电工仪器、电工仪表、工业热电偶、水银温度计等48种计量器具的检定条件逐步达到国家计量检定系统表的要求。80年代初,水表、低压互感器的计量检定条件基本达到国家计量检定系统表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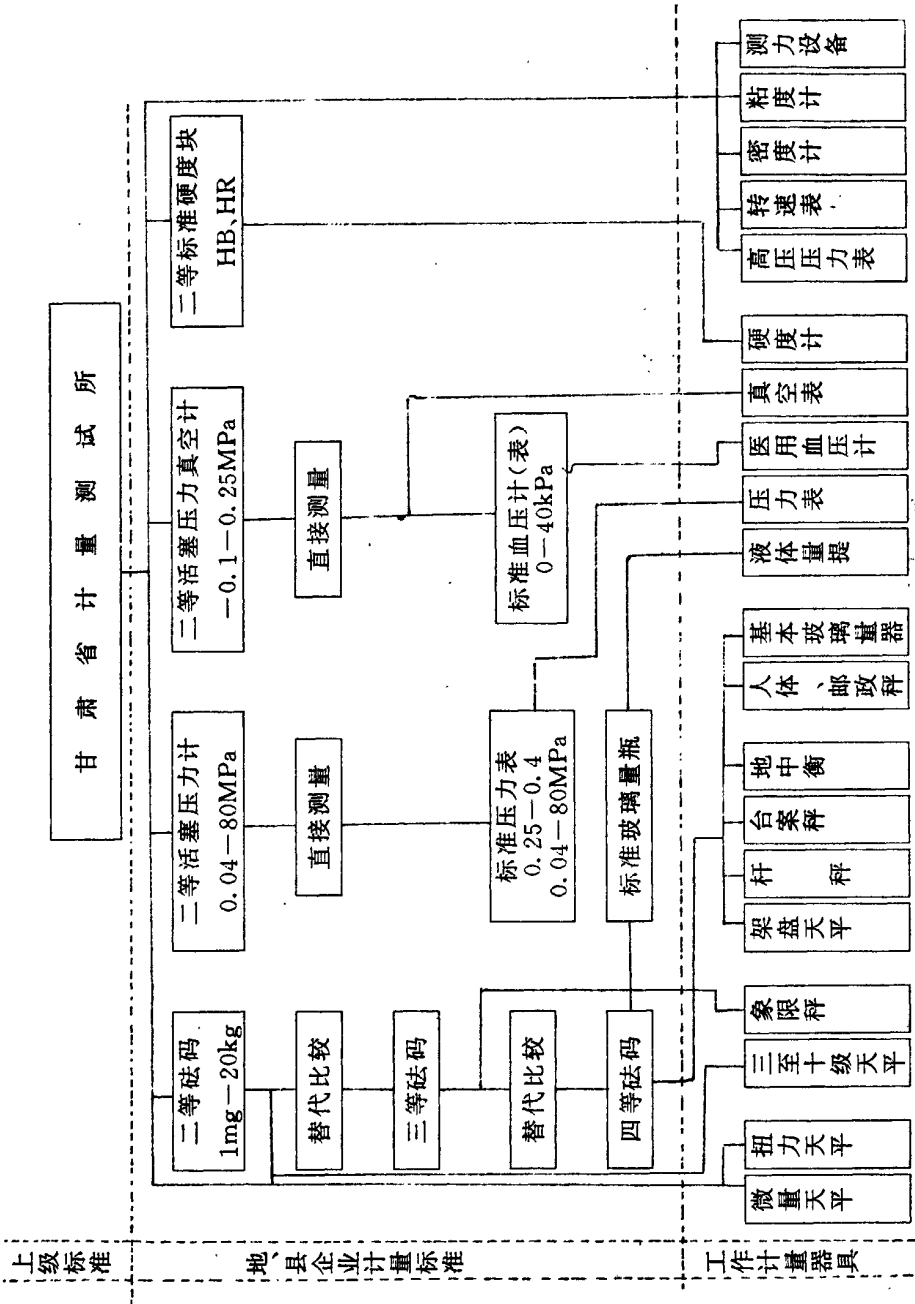
庆阳地区长度计量检定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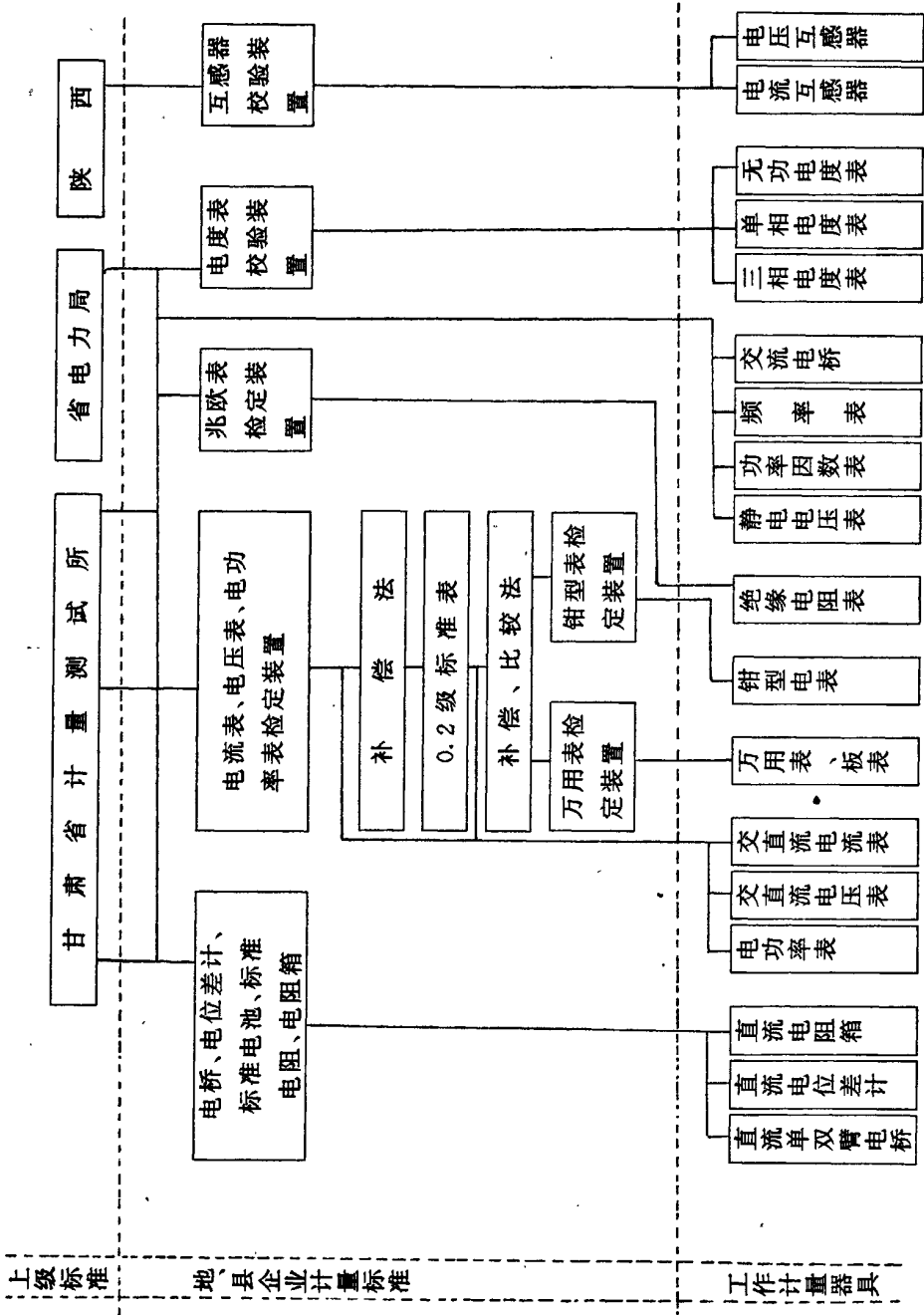
庆阳地区温度计量检定系统



庆阳地区力学计量检定系统



庆阳地区电学计量检定系统



第二节 计量检定

区内历代度量衡器具的检定、校准均依当时的技术规定进行。从60年代起,计量器具的检定执行国家计量检定规程。70年代,依照国家计量检定系统表和计量检定规程的技术要求,对被检计量器具的外观质量、准确度、稳定度、灵敏度等计量性能逐项检定。经过对检定数据的技术处理,确定受检器具的实际误差及合格程度。

50年代,区内采用玺印签封计量器具。西峰工商业联合会所用玺印(如图30),其标志为“庆庆”二字。60年代,地、县计量检定均采用省级计量管理部门统一制发的玺印。70年代增设《计量器具检定合格证书》和钳封印,并对检定不合格的计量器具签发《检定结果通知书》。



图30 50年代初西峰工商业联合会使用的钢制玺印

70年代以前提倡服务精神,计量检定不收或少收检定费。70年代,按被检计量器具的精度等级,检定技术难易程度、所需工时、设备折旧、材料消耗等,以服务为主,从低制定收费标准。市尺每把检定费0.02元,杆秤按秤量不同每支0.1—0.5元,电度表每只0.5元,游标卡尺每把1—2元,500型台秤每台2.5元,精密天平每台15元,公斤组四等砝码每只0.5元。80年代,执行全省统一收费标准。1979至1985年,地、县政府计量部门收取计量检定费89239元。其中地区计量所收19629元,庆阳县计量所收40358元。

一、计量部门检定

民国时期,各县设专兼职度政人员行使度量衡器的检定、仲裁和抽查工作。建国后,检定工作继续进行。1966年,地区科委设专业技术人员对地县政府驻地、主要公路沿线商店、集贸市场的尺、秤行使计量检定。1967年因机构撤销,检定工作中止。全区仅有庆阳县一家度量衡器检定制修厂从事计量检定。1979年,地区及各县计量所建立,普遍开展检定工作。当年检定万能量具、天平、砝码、压力表、血压计1191台(件),检定度量衡器6151台(件)。1980至1981年,地区计量所下乡,深入用户,累计检定计量器具28730台(件),合格率由1979年的54%上升到82%。计量器具多年来失准失修的局面得以改善。1985年,地县计量所有检定技术人员25名,计量标准器1292台(件),其中长度计量检定技术人员3人,力学计量检定技术人员4人,电学计量检定技术人员3人,承检万能量具,

天平、砝码、压力仪表、容器、衡器、直流电工仪器、电工仪表等 33 种计量器具。各县计量所共有 15 名检定技术人员。其中庆阳 3 名,镇原 3 名,宁县 1 名,环县 3 名,合水 1 名,正宁 2 名,华池 2 名。承检竹木直尺、液体量提、戥秤、杆秤、案秤、台秤、架盘天平、血压计、血压表等 9 种计量器具。当年,全区检定工作量达 10021 台(件)。

二、企业检定

建国后,区内粮食、电力、机械、供水行业先后对内部生产、贸易用计量器具开展了计量检定。1962 年,地区粮食局对所属单位在用的衡器实施周期检定,提高了粮食计量的准确性。1965 至 1972 年,检定工作间断。1983 年,加强粮食计量管理,充实检定技术力量后,当年衡器受检率达 90%。1970 年,地区西峰电管所开设电能表校验工作,至 1978 年,电能表校验工作在各县电管所展开。各种计费电能表经校验合格后安装使用。当时对投入使用的月用电 100 万千瓦时以上的一类电能表,每 3 个月现场校验 1 次,2 至 3 年换验 1 次;月用电 10 万千瓦时以上的二类计费电能表,6 个月现场校验 1 次,2 至 3 年换验 1 次;月用电 10 万千瓦时以下的三类高压计费电能表,每年现场校验 1 次,2 至 3 年换验 1 次;四类低压计费三相电能表 2 至 3 年换验 1 次,单相电能表 5 年换验 1 次。70 年代初,地区农机一厂、二厂、三厂、电机厂、环县农机厂,在区内工业计量手段尚不完善的情况下,自设标准量块校对生产中在用的量具。80 年代初,地区农机一厂、二厂和电机厂,增设计量设施,配备计量人员,开展计量检定。地区电机厂成立计量室,投资 7 万元,加强了万能量具的周期检定,在用量具的合格率保持在 95% 以上。1980 年,庆阳县电器厂设互感器校验装置 1 台,对本厂生产的 0.5 级低压互感器实施出厂检定。是年,地区自来水公司设校表室,采用容积法对西峰城区在用水表实施计量检定。1982 年,增设检定装置,扩展了水表检定范围。1985 年底,全区企事业单位有计量检定技术人员 32 名,其中衡器检定 3 名,电能表检定 21 名,万能量具检定 4 名,水表检定 2 名,互感器检定 2 名。

计量检定钢印标志 (部分)

使用时间	地 区	庆阳县	镇原县	宁 县	环 县	合水县	正宁县	华池县
1976 年	6s64	6s65	6s71	6s68	6s70	6s67	6s69	6s66
1977 年	7s63	7s64	7s70	7s67	7s69	7s66	7s68	7s65
1978 年	8s63	8s64	8s70	8s67	8s69	8s66	8s68	8s65
1979 年	8s63	8s64	8s70	8s67	8s69	8s66	8s68	8s65
1980 年	80s63	80s64	80s70	80s67	80s69	80s66	80s68	80s65
1981 年	1s03	1s04	1s09	1s05	1s06	1s08	1s07	1s10
1982 年	2s04	2s041	2s046	2s042	2s043	2s045	2s044	2s047
1983 年	3s04	3s041	3s046	3s042	3s043	3s045	3s044	3s047
1984 年	4s04	4s041	4s046	4s042	4s043	4s045	4s044	4s047
1985 年	5s04	5s041	5s046	5s042	5s043	5s045	5s044	5s047

油酒液体量器制造尺寸表

品名	重量	容量(毫升)	标准制		市用制	
			径(cm)	深(cm)	径(寸)	深(寸)
菜油	1市斤	544.0	8.8	8.945	2.64	2.6835
	8市两	272	7.0	7.068	2.1	2.1204
	4市两	136	5.6	5.666	1.68	1.6998
	2市两	68	4.4	4.472	1.32	1.3416
	1市两	34	3.5	3.533	1.05	1.0599
高粱酒	1市斤	550	8.92	8.81	2.676	2.643
	8市两	275	7.0	7.146	2.1	2.1438
	4市两	137.5	5.6	5.586	1.68	1.6758
	2市两	68.75	4.4	4.521	1.32	1.3563
	1市两	34.375	3.5	3.572	1.05	1.0716
酱油	1市斤	432	8.2	8.181	2.46	2.4543
	8市两	216	6.5	6.509	1.95	1.9527
	4市两	108	5.1	5.09	1.53	1.527
	2市两	54	4.1	4.084	1.23	1.2252
	1市两	27	3.3	3.160	0.99	0.948
煤油	1市斤	626	9.3	9.301	2.79	2.7903
	8市两	313	7.4	7.299	2.22	2.1897
	4市两	156.5	5.8	5.925	1.74	1.7775
	2市两	78.25	4.6	4.709	1.38	1.4127
	1市两	39.125	3.7	3.639	1.11	1.0917

公制杆秤分度、杆长、砵重和砵重允差表

第一组			第二组			杆长 (厘米)	定 量 砵		
最大 秤量	首分 度量	最 小 分度值	秤量	首分 度量	最 小 分度值		砵重	砵重 允差	砵重 与秤的 比率 (%)
150 公斤	35 公斤	1 公斤	35 公斤	0	500 克	150 以上	4.5 公斤	1.5 克	3
100 公斤	25 公斤	500 克	25 公斤	0	200 克	140 以上	3.5 公斤	1.2 克	3.5
50 公斤	15 公斤	200 克	15 公斤	0	100 克	110 以上	2.5 公斤	1 克	5
30 公斤	8 公斤	200 克	8 公斤	0	100 克	90 以上	1.5 公斤	500 毫克	5
15 公斤	4 公斤	100 克	4 公斤	0	50 克	70 以上	750 克	250 毫克	5
10 公斤	2.5 公斤	100 克	2.5 公斤	0	50 克	60 以上	500 克	120 毫克	5
5 公斤	1.5 公斤	50 克	1.5 公斤	0	20 克	55 以上	400 克	100 毫克	8
3 公斤	500 克	20 克	500 克	0	10 克	45 以上	300 克	70 毫克	15
1 公斤	200 克	10 克	200 克	0	5 克	40 以上	150 克	50 毫克	15
500 克	200 克	10 克	200 克	0	5 克	35 以上	75 克	25 毫克	15
200 克	50 克	2 克	50 克	0	1 克	30 以上	30 克	15 毫克	15
50 克	20 克	1 克	20 克	0	500 毫克	25 以上	7.5 克	5 毫克	15

注：(1)最小分度值可小于本表规定。

(2)木质杆长不能短于规定尺寸，但允许适当放长。骨质、金属等杆长，可以适当缩短或放长。

(3)秤砵砵重包括砵的本身、砵环和砵绳。

市制杆秤分度、杆长、砣重和砣重允差表

第一组			第二组			杆长 (厘米)	定 量 砣		
最大 秤量	首分 度量	最 小 分度值	秤量	首分 度量	最 小 分度值		砣重	砣重 允差	砣重 与秤 量的 比率 (%)
300 市斤	70 市斤	1 市斤	70 市斤	0	0.5 市斤	150 以上	4.5 公斤	1.5 克	3
200 市斤	50 市斤	1 市斤	50 市斤	0	0.5 市斤	140 以上	3.5 公斤	1.2 克	3.5
100 市斤	30 市斤	0.5 市斤	30 市斤	0	0.2 市斤	110 以上	2.5 公斤	1 克	5
60 市斤	16 市斤	0.5 市斤	16 市斤	0	0.1 市斤	90 以上	1.5 公斤	500 毫克	5
30 市斤	8 市斤	0.5 市斤	8 市斤	0	0.1 市斤	70 以上	750 克	250 毫克	5
20 市斤	5 市斤	0.2 市斤	5 市斤	0	0.05 市斤	60 以上	500 克	120 毫克	5
10 市斤	3 市斤	0.2 市斤	3 市斤	0	0.05 市斤	55 以上	400 克	100 毫克	8
4 市斤	1.5 市斤	0.05 市斤	1.5 市斤	0	0.01 市斤	45 以上	300 克	70 毫克	15
2 市斤	0.6 市斤	0.05 市斤	0.6 市斤	0	0.01 市斤	40 以上	150 克	50 毫克	15

第六章 计量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全区计量工作由工商部门主管。60年代,地区科委主管计量工作,贯彻国务院《关于统一计量制度的命令》后,将商业用秤改为10两1斤。1965年,根据省人民委员会《关于进一步统一计量制度和加强计量管理工作的通知》,庆阳县成立度量衡器检定所,商业市场度量衡器管理得到加强。70年代,地区和各县计量所先后成立。建立了计量标准器,培训计量检定人员,深入基层企业和乡村,计量检定服务上门,开展万能量具、压力仪表、天平砝码、电工仪表、度量衡器的检定维修工作。1977至1980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管理条例》、《甘肃省计量管理办法》、《全国厂矿企业计量管理办法》、《庆阳地区度量衡管理意见》的规定,区内全面开展了城乡度量衡器的“普查、普检、普修”活动和厂矿企业计量工作五查评比;改善了计量器具长期使用严重失准失修的局面。并进行戥秤改革,完善计量制度,制订计量工作短期和长远发展规划。80年代初,地、县政府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商业和市场用度量衡器管理的通知》,加强计量检定,严格计量器具的生产管理,取缔不合格计量器具,惩处违犯计量法令的行为,开展物价计量信得过活动,使在用计量器具的合格率达到80%以上。1985年,《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颁布,全区计量工作开始转入法制管理,法定计量单位的推行工作展开。商业贸易、医疗卫生、安全生产、环境监测用计量器具实施强制管理,计量工作秩序向制度化、法制化、正常化发展。同时开展的工业企业计量工作定级活动促使工业企业的计量工作由单纯的计量器具管理进入生产经营和产品质量管理。

第一节 商贸企业计量管理

建国后,区内商业贸易计量工作的宗旨是以公平交易为目的,严格所用计量器具的准确使用。

50年代,商业部门提倡公平交易,货真价实、秤平尺足、不掺杂掺假、不使用非法度量衡器的商业道德。主管计量工作的工商管理组织进行度政划一,实施度量衡器的检定,取缔交易市场内使用的非法度量衡器,打击不法商人利用失准度量衡器的谋利活动。期间,全区粮食计量统一改斗为秤。地区粮食局规定秤要经常用砝码校对,保其准确,以求公平合理,严禁使用升、斗,不准大秤入小秤出。

60年代初,贯彻省人民委员会《关于进一步统一计量制度和加强计量管理工作的通知》,取缔大秤小尺,改制市秤,各粮库增加台秤。1966年,地区科委、庆阳县度量衡检定所

加强了商用计量器具的检定。各级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和市场管理机构积极配合,加强了商业、市场度量衡器的管理。

“文化大革命”期间,计量管理工作涣散。

1977年起,地区粮食防治队每年对基层粮库在用衡器定期检修。1978至1979年,药用戥秤一律改为以克、毫克为计量单位的新戥,全区更换戥秤700多支。1979年6月,地区行署根据商业部、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轻工业部、国家计量总局联合发布的《关于加强商业部门计量管理工作的通知》,在全区城乡开展度量衡器的普查、普检、普修工作(简称“三普”)。组成以计量部门为首的三普工作组,深入城乡社队和集贸市场,对75个公社和所属的463个生产大队的商业、供销社度量衡器进行检查、检定和修理。受检计量器具10960台(件),查出失准的器具4866台(件)。普查发现,商业企业在用计量器具失准率达44.4%。其中庆阳47%,镇原39%,宁县43%,环县41%,合水40%,正宁50%,华池31%。国营商店和粮库在用衡器完好情况优于集贸市场。通过三普工作,地县各供销社、农副公司、购销站和各基层供销社均建立了计量器具周期检定制度,逐步完善了计量器具使用、保管、维修制度。此后,全区每年普查和抽查形成制度。1980年12月,地区计量所制定了《庆阳地区度量衡管理意见》(见附录),就度量衡器具的制造、销售、使用、维修管理和使用度量衡器具短斤少两、克扣群众、损害国家和个人利益的行为做出规定和处罚办法。各县进一步提出了加强商业计量管理的办法。1981年2月,甘肃省人民政府颁发了《关于加强商业和市场用度量衡器管理的通告》后,地、县计量所根据《通告》精神,加强了商用度量衡的计量检定。当年检定各种计量器具11489台(件),取缔不合格计量器具3000多件,计量器具合格率上升为87.7%。1982年,全区范围内,进一步严格计量管理,对国家明令规定,有缺损的绳纽秤、十六两秤、石头铤秤、杂配秤和加挂附加物掉星影响读数计量性能不准的秤;磨角、变形、弯曲、示值不准的尺;有附加卡棍、缺口、磨边、凹凸变形的油、酒、醋、酱油等液体量提一律取缔。国营商店设公平尺、公平秤。营业人员在营业班前首先校准秤的零位,提出了“少1寸罚1尺,少1两罚1斤,缺一补百”的信誉口号,获得社会各界的赞誉,秤平、提满、尺码足、公平交易的商业风尚得到进一步普及。一些利用度量衡器克扣群众,牟取暴利、损害群众利益,破坏社会主义经济秩序的非法行为得到监督和制裁。1985年9月,地区计量部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的规定,将商业贸易使用的计量器具纳入法制管理,成为强制管理的对象。

附录

庆阳地区度量衡器管理意见

为了贯彻维护国家计量制度,进一步加强我区度量衡器的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管理条例(试行)》和《甘肃省生产、修理计量器具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对我区度量衡器的管理,提出如下意见:

一、凡制造、销售、使用、修理度量衡器的单位和个人，必须接受计量部门的监督和管理。

1. 制造和修理度量衡器的单位，须经县以上计量部门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生产。

2. 个体度量衡器制造者或修理工须向县以上计量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经技术考核，取得技术操作证和营业证后，方可生产和修理。

3. 外地来我区从事度量衡器制造和修理的单位和个人，除应持所在地计量部门的技术操作证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营业证外，须经当地计量部门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同意后，方可在指定地点工作。

二、制造和修理的度量衡器必须符合国家计量制度的标准和要求，违者进行批评教育或没收计量器具。

1. 制造和修理的度量衡器必须经过计量部门的检定，不合格的不准出厂或销售。已出厂或销售的不合格产品要实行包修、包换、包退。

2. 制造或销售的木杆秤，必须符合国家定铤制的标准。否则计量部门不予检定，更不得销售。

3. 有意将度量衡器做大或做小，除将计量器具没收外，同时没收技术操作证和营业证，并向全区和所在单位联系通报。

三、国营商店、供销社和集体商店，对没有合格印证的度量衡器不得进货和销售。违者除作出书面检查外，并将剩余度量衡器全部没收，将销售收入现金作为罚款。

1. 以前进的货没有合格印证的度量衡器，要及时向当地计量部门报告，经检定发给合格印证后，方可销售。

2. 不符合国家定铤制的木杆秤不得进货和销售。以前没有销售完的，不是定铤制的木杆秤，应及时向计量部门报告，经计量部门造册登记，批准后，方可处理。

四、度量衡器和度量衡标准器必须进行周期检定。过期不检者，计量部门有权进行批评教育或将计量器具查封。

1. 度量衡器和度量衡标准器检定周期为一年，如使用频繁可提前检定。

2. 单位、集体或个人使用的度量衡器和度量衡标准器必须在规定的检定周期内送交本系统计量机构或当地计量部门修理或检定。

3. 计量部门要对使用中的度量衡器进行经常性的普查和抽查。

五、本地及外地来我区修理度量衡器的单位或个人，其修理费不得超过我区统一收费标准，否则应将多收部分作为罚款。

六、计量部门对制造、修理和使用中的度量衡器进行检定，按国家检定收费标准收取检定费。

七、严禁使用和销售国家已明令取缔和未检定的计量器具。对于经计量部门检定不合格和查封的计量器具，任何单位和个人都无权擅自启封和使用。违者，除没收计量器具外，要写书面检查或罚款5至10元。

八、严禁使用未检定和不合格的度量衡器损害国家和群众利益。违者除批评教育外，还视情节进行经济、行政的处罚。

1. 各商店、食堂、市场要设置公平尺、公平秤，主动接受群众的监督，共同搞好计量工作，对计量工作搞得好的单位或个人要给予表扬或奖励。

2. 绝对不允许利用度量衡器短斤少两，克扣群众，损害群众利益。

3. 绝对不允许利用度量衡徇私舞弊，损害社会主义经济。

九、违犯以上各条，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有权协同计量部门视其情节进行批评教育、罚款通报，情节严重的交司法部门处理。

十、本意见从 198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庆阳地区计量所

1980 年 12 月 9 日

第二节 工业企业计量管理

50 年代，一些先进的计量器具已陆续进入区内工业企业。60 年代，工厂对计量器具实行厂内统一管理。流转使用的计量器具采用“全厂统一存放，专人保管，班前领用，班后交回”的管理形式。70 年代，电力企业、化工企业对电能、压力、温度计量器具加强周期检定。农机修造行业用比对方法从在用计量器具中选择“标准尺”送外地检定，作为统一厂内量值的依据。当时，工业计量器具受检率低，失准率高。1979 年区内工业生产用计量器具失准率达 10%。

1980 年 10 月，地区计划委员会、科学技术委员会、工业交通局、水利电力局、计量所共同组成工作组，对工矿企业计量工作进行“五查”，采用行政措施抓工业计量管理。这次“五查”历时 40 天，对地县企业领导重视计量工作的程度，企业在使用计量标准器及配套仪器的完善情况，生产中在用计量器具的使用、维护、保养情况，计量技术人员的技术水平及各种计量规章制度的制定、执行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共检查工矿企业 41 户，抽查计量器具 856 台(件)，有 831 台(件)不符合国家《五查标准》的要求，占 97.1%。此后，地县工业企业，重视了工业管理，就五查中查出的问题进行整顿，促进了全区工业计量工作的发展。其中地区水泥厂组成以生产副厂长为首的 5 人计量工作领导小组，抓厂内计量制度的完善和计量器具的检定。当年，厂内 254 台计量器具的合格率升至 96.8%。1981 年，地区西峰电管所、地区水泥厂、环县电管所、西峰副食厂 4 户计量工作五查评比先进企业受到通报表彰。

1983 年，全区工业企业的计量管理工作根据国家经济委员会印发的《企业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和国家计量局颁发的《工业企业计量工作定级、升级办法》要求，进入定级考核管理阶段。至 1985 年，地区直属企业陆续建立了厂级计量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对计量工作实行厂级统一管理，培训计量管理人员和计量技术人员 22 名，建立计量室 7

个,充实计量测试设备,制定计量管理网络图,健全计量器具台帐,把计量工作由单纯的计量器具管理推进到以强化企业技术基础建设、改善企业素质、提高产品质量和经济效益为目的的生产经营管理的全过程。这一时期,地区经济委员会和地区计量所对申请定级企业的计量工作按照《甘肃省工业企业计量定级评分标准》进行现场考核评审。庆阳石油化工厂、地区通用机器厂、毛纺织厂、农机二厂、火柴厂、针织厂的计量工作实行全厂统一管理,其经营管理、生产和工艺控制、产品质量监测用计量器具的配备率达到90%,厂级水电计量器具配备率100%,基本实现厂、车间和班组三级管理。当年在用计量器具周期受检率和现场抽检合格率达95%。由于计量检测协作网的普遍建立,企业内部能源计量检测率、经营管理计量检测率、生产工艺过程控制计量检测率和产品质量检测率达90%以上。当年地区通用机器厂、庆阳石油化工厂、地区针织厂、地区火柴厂成为计量工作三级合格企业,地区毛纺织厂成为计量工作二级合格企业。

第三节 医疗卫生计量管理

医疗卫生计量器具由地区和县卫生部门统筹管理使用,计量检定由政府计量部门实施。1978年9月,全区中医处方使用的“两、钱、分、厘”旧制计量单位改用“克、毫克和毫升”。改革后,处方计量单位用代号“g”、“mg”、“ml”横书。同时改制中药计量用的戥秤。改制工作于1979年结束,全区更新戥秤700多支。1979年,政府计量部门对医疗卫生用血压计(表)、戥、秤、药物天平、分析天平、压力表实施计量检定。当年,地县人民医院6种器具的受检率达94%,血压计的合格率由21%升至98%。同时,省级卫生部门对X光机、心电图仪等区内尚无检定条件的计量器具实行巡回检查校对。1985年,全区医用计量器具55种,受检13种。价值千元以上的计量器具19种,644台,受检率18.3%。心电图仪、光电比色计、分光光度计、分析天平4种器具的受检率57%。

第四节 计量器具生产管理

清末,尺、升、斗、提、秤等度量衡器由政府部门统一组织生产,制造者接受政府的监督和管理。政府给各制造秤商配发标准砝码,统一衡器的量值。民国《度量衡法》实施期间,区内集中工匠制造度量衡器,更新在用旧器。每保甲均配发新制秤、升、斗作为制造新器的标样。

建国初,度量衡器制造一律办理工商登记,政府配给标准砝码或量提尺寸,禁止制造旧器。新生产的度量衡器,全数送工商部门检定合格,加盖合格印后出售。70年代,浙江等地流动秤工来区内自行开业,大批劣质杆秤流入市场。1980年,全区按《甘肃省生产、修理计量器具管理办法》和地区《度量衡管理意见》规定,制止了不合格杆秤的生产销售,取缔

流入市场的不合格杆秤。1985年,全区经技术培训考核合格的杆秤生产工商户23家,其中庆阳13家。

第五节 监督检查

50年代,区内度政管理以市场监督检查为主惩治了一些利用度量衡器不准而非法谋利的商贩。1951年,开展全区度量衡检查,商业市场禁止使用不法度量衡器,度量衡器生产得到监督管理。庆阳县西峰镇检查戥、秤1423支,毁坏作废和更换的236支。1952年,度政检查被列入物资交流会的管理内容。庆阳县驿马关物资交流会期间一次查出不法度量衡器13支。60年代,根据省人民委员会《关于进一步统一计量制度和加强计量管理工作的通知》,各县在市场计量检查中,限制旧制度量衡器的生产和销售,取缔大秤小尺,查处利用度量衡器克扣群众、损害国家利益的商业人员,推进10两秤等新计量器具的使用。“文化大革命”期间,计量监督检查工作一度受到干扰。1979年,地、县计量机构健全后,市场计量监督工作迅速开展起来。1980至1985年,地县计量所共进行市场计量监督检查594次。其中全区性的大检查4次,春节检查32次,夏粮入库前的衡器检查27次,市场贸易旺季的巡回检查和不定期抽查531次。检查国营商业单位和个体商户4613户,检查各种计量器具18400台(件)。查出在商品中掺杂使假变相涨价违犯计量法令的事件396起,取缔不合格计量器具2185件,禁销弹簧秤等不合格计量器具32752件,没收非法收入32953.68元,罚款4100元。

第六节 人员管理

一、检定员培训

民国时,甘肃省度量衡检定所于1937年和1940年两次举办度量衡检定人员养成所,各县派6人参加技术培训,成为区内度量衡器检定的技术骨干。

建国后,地、县计量部门和企业计量技术机构共培训计量检定人员136人次,培训检定员88名。其中地区计量部门培训14名,县计量部门培训21名,企业培训53名。

(一)地区培训 1965年,地区科学技术委员会派两名干部去兰州学习度量衡器检定技术。1966年开始计量检定工作。1976至1985年,地区计量所先后派出14名职工参加国家计量总局、甘肃省计量局、甘肃省计量测试学会、甘肃省计量测试研究所举办的各种检定技术学习班33人次。其中度量衡器5人次,压力仪表6人次,天平砝码7人次,万能量具4人次,电工仪器仪表6人次、温度计量3人次、几何量精密测量2人次。1985年,地

区计量所实有计量检定员 8 名。其中大学文化程度 2 人,中技文化程度 1 人,高中文化程度 2 人,初中文化程度 3 人。

〈二〉各县培训 1966 年,庆阳县度量衡检定所在兰州培训度量衡检定员 2 名。1974 年,庆阳县计量所在省计量测试所培训万能量具检定员、压力表检定员各 1 名。1980 年,地区计量所举办计量学习班,为各县培训衡器检定、修理人员 7 名。1981 年,各县计量所选派 8 名职工赴省计量局学习度量衡器检定技术,经考核合格,成为建国后县级计量部门第一批获计量检定技术证的计量检定员。1982 年,地区计量所举办血压计检定技术学习班,为各县计量所培训医用血压计(表)检定员 7 名。至 1985 年,县级计量机构共培训计量检定员 26 名。

〈三〉企业培训 1970 年后,地区水电、农机、粮食、卫生、石油公司系统和庆阳县电器厂先后选送技术干部和工人赴省计量局培训中心、省电力中心试验所、省石油公司计量站和外地学习计量检定技术,并在区内举办万能量具和衡器检定学习班,参加学习共 72 人次。其中电能 31 人次,互感器 3 人次,量具 12 人次,水表 2 人次,容器 1 人次,衡器 22 人次,压力 1 人次,培训检定员 53 人。1985 年,企业内部在职计量检定员 32 名。

二、监督员聘任

根据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商业市场度量衡器管理的通告精神,1981 至 1982 年,地县 18 名计量工作者经省计量管理局培训考核聘为“甘肃省计量监督管理员”,配发《甘肃省计量监督管理检查证》。检查人员,遵照计量法令,对所在单位管辖区内生产、销售、修理、使用的度量衡器进行监督和检查,处理违犯计量法令的事件,加强了计量监督管理。计量监督员分布情况:地区计量所 3 名,庆阳 4 名,宁县、环县各 1 名;合水、正宁、镇原各 2 名;华池 3 名。

1985 年,省计量局再次举办计量监督员培训班。地区和各县计量所 9 名职工参加培训。经过以计量法、法律基础知识为主要内容的学习和考核,8 名人员被聘为计量监督员,由省计量局发给“国家计量监督员证书”和“计量监督”工作证章,配合本单位执行计量监督工作。

物 价 志

编写领导小组

组 长	张崇虎	
副 组 长	张俊义	马崇仁
成 员	徐国荣	李怀宽

主 编	徐国荣	
副 主 编	段正奎	赵小平

目 录

综 述.....	(249)
第一章 农副产品价格.....	(251)
第一节 农产品价格.....	(251)
第二节 畜产品价格.....	(264)
第三节 土特产品价格.....	(269)
第二章 重工业品价格.....	(278)
第一节 能源价格.....	(278)
第二节 建筑材料价格.....	(282)
第三节 金属材料价格.....	(284)
第四节 木材价格.....	(288)
第五节 机电产品价格.....	(294)
第六节 物资收费.....	(295)
第三章 轻纺工业品价格.....	(297)
第一节 衣着类.....	(297)
第二节 日用品类.....	(305)
第三节 文化娱乐用品类.....	(309)
第四节 书报杂志类.....	(312)
第五节 副食品类.....	(313)
第四章 农业生产资料价格.....	(319)
第一节 农业机械价格.....	(319)
第二节 化肥价格.....	(320)
第三节 农药价格.....	(321)
第四节 中小农具价格.....	(323)
第五章 交通运输价格.....	(326)
第一节 人畜力运输价格.....	(326)
第二节 汽车运输价格.....	(327)
第三节 航空运输价格.....	(329)
第六章 中西药价格.....	(330)
第一节 中药价格.....	(330)
第二节 西药价格.....	(332)
第七章 非商品收费.....	(335)
第一节 土地征用费.....	(335)

第二节	房屋租金	(336)
第三节	自来水价格	(337)
第四节	影剧票价	(337)
第五节	学杂费	(340)
第六节	医疗收费	(340)
第七节	旅店招待所收费	(342)
第八节	理发收费	(343)
第九节	浴池收费	(344)
第十节	照相收费	(344)
第十一节	服装加工收费	(345)
第八章	饮食价格	(347)
第一节	主食价格	(347)
第二节	炒菜价格	(348)
第三节	熟食小吃价格	(348)
第九章	物价管理	(349)
第一节	管理机构	(349)
第二节	物价调控	(350)

综 述

庆阳地区市场物价的稳定和起伏,主要取决于社会政治经济的发展变化,不同的历史时期,具有不同的特点。

明清年间,社会经济基本上属于自然经济体系,市场价格主要是农产品价格,大多视丰欠而涨落。

民国时期,由于战争频繁,工农业生产和整个社会经济发展缓慢,导致市场物价在波动中逐步上涨。1935年11月,废止银元,实施法币,引起通货膨胀,物价上涨。翌年,全区零售物价指数为123.3%,一些主要商品包括大米、牛肉、白布等价格分别上升33.3%、26.3%和27.3%。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市场物价长幅更甚。1937年100元可买两头牛,到1939年只能买1头牛,1941年能买1口猪,1943年能买1只鸡,1945年仅能买2斤重的1条鱼。1947年,一根油条价值500元法币。广大劳动人民对飞涨的物价怨声载道。而陇东解放区则保持着相对独立的不断发展壮大的新民主主义经济,在组织物资交流,打破敌人封锁,控制价格等方面,发挥了巨大作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庆阳地区市场物价演变过程大体经历了五个发展阶段。

国民经济恢复时期(1950—1952年)。建国后,广大群众迫切要求稳定物价。1950年3月,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作出了《关于统一国家财政经济工作的决定》。庆阳地区各级人民政府实施这一决定后,市场物价波动次数明显减少,面粉、土布、煤油、火柴等人民生活必需品价格趋于稳定。1951年,全区经济形势进一步好转,同1950年相比,生产资料价格平均下降45%;烟酒茶价格下降14%;文教用品价格下降8%。到1952年,财政经济状况和市场物价形势明显好转。

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1953—1957年)。庆阳地区在继续保持物价相对稳定的前提下,对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商品采取计划收购与计划供应的措施,对一些不合理的价格和比价关系作了相应的调整。1953年对粮油实行统购统销,提高了粮油收购牌价。1954年,对棉花实行统购统销,规定了粮棉比价。1955年,对生猪实行派购,提高了菜牛、菜羊、蜂蜜等10余种农副产品和主要中药材收购价格。到1957年,区内41种主要农副产品收购价格指数上升了19.9%,而对工业品销售价格一般未作大的变动。从而缩小了工农业产品价格“剪刀差”。

“大跃进”和国民经济调整时期(1958—1965年)。人民政府在犯“左”和纠“左”的过程中,逐步渡过了国民经济比例失调和物价大幅度上涨的难关。1958年,根据全国物价会议精神,对不合理价格进行了个别调整。从1959年起,由于自然灾害的影响,粮食和经济作物产量下降,市场物价大幅度上涨。1961年后,贯彻执行了中央确定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对物价集中统一管理,适当降低了某些偏高的农产品收购价格。在供应上,对少数生活消费品实行高价、平价两种价格,稳定了市场。1963年,调整了农村粮食的

销售价格。1965年,又提高了城镇粮食销价,使购销价格基本持平,并对收入低的职工实行了粮价补贴。一些供过于求的日用品和农业生产资料价格也有所降低,市场物价重新回到了基本稳定的轨道。

“文化大革命”时期(1966—1976年)。全区物价处于基本冻结状态,价格体系中的问题越积越多。比较突出的是农副产品收购价格同工业品价格相比较,农副产品收购价格偏低。在商品流通环节上,进销差价、季节差价不尽合理。在物价管理上,集中过多,管得过死。因此,1971年根据省上安排,全区曾先后对某些极不合理的价格进行了调整,提高了农副产品收购价格,降低了生产资料价格。1974至1976年,各类商品的购销牌价基本未动。

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1977—1985年)。国民经济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物价工作也逐步走向正轨。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决定对过分集中的经济管理体制进行改革,其中包含了价格改革内容。在中央“调放结合,稳步前进”方针的指导下,1979至1985年,庆阳地区有计划地调整不合理价格,进一步解决“剪刀差”的问题。1979年,全区较大幅度地提高了粮油、生猪、鲜蛋、大麻、蚕茧等18种农副产品收购价格,降低了农业机械、农药等工业品价格。是年,还提高了猪肉、蔬菜、牛奶等8类副食品及其相关制品的零售价格。1981年,降低了涤棉布价格,提高了烟酒价格。1983年,降低了化纤纺织品价格,提高了棉纺织品价格。1984年,有升有降地调整了化肥、柴油、地产锁等40多类(种)商品价格。1985年,在工业品价格方面实行定价和议价“双轨制”。农产品除对粮油改统购为合同订购外,其它品种一律实行自由购销,市场调节,价格上下浮动。由于部分工业生产资料和农产品价格的提高,1985年全区零售物价指数上升了9.3%。

第一章 农副产品价格

在半封建、半殖民地的旧中国,地主阶级垄断了农村市场,他们以高利贷或预购农副产品方式,对农民进行盘剥。农民生产的农副产品,只能廉价出售,经济收入十分微薄。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人民政府逐步提高了农副产品收购价格。1985年与1936年相比,庆阳地区农副产品收购价格总指数上升了5.69倍。其中粮食类收购价格指数上升5.84倍,经济作物上升8.19倍,肉禽蛋上升3.33倍,畜产品上升4.5倍,土特产品上升6.18倍。农副产品销售价格虽然随收购价格的提高而提高,但提高幅度低于收购价格,购销价格倒挂的政策性亏损由财政给予补贴。

第一节 农产品价格

一、粮油

明、清时期,粮油价格的起伏,多与农业收成丰欠相关。风调雨顺,粮食丰收时,米麦斗值数分。若遇灾荒,粮价飞涨,米麦斗值数钱至数两。崇祯七年(1634年),庆阳地区遭受特大旱灾,斗米银四钱;十二至十四年(1639至1641年),飞蝗蔽天,落地如岗阜,人有易子而食者,斗米银三两。康熙三十一、三十二年(1692年和1693年)俱旱,饥民就食郡城者众多,兼贩杂者络绎不绝,致本地粮少价昂,米麦每斗三四钱不等;三十四年(1695年)及三十六、三十七年(1697、1698年),连年丰收,米麦每斗三四分不等。

民国年间,粮食、油料价格有升有降,但总趋势是上涨。民国元年(1912年)至十七年(1928年),庆阳地区农业生产秩序相对比较稳定,粮油价格上下波动不大。小麦石值低不下3元(银币,下同),高不上5元;油菜籽石值低不下3元,高不上4.5元。民国十八年(1929年),全区遭受特大旱灾,粮食价格猛涨,小麦石值高达80元,与民国十六年(1927年)相比,上涨16倍。民国十九年(1930年),粮油价格虽稍有回落,但仍居高不下,每石小麦市价55元,豌豆50元,油菜籽34元。民国二十一年(1932年)至二十四年(1935年),农业收成较好,粮油价格稳中有跌,小麦石值由16元下跌至5.5元,油菜籽石值由22元下跌至7元。民国二十六年(1937年)至三十八年(1949年),因战争频繁,农业生产停滞不前,粮油价格不断上涨。民国三十一年(1942年),为了控制物价,国民党甘肃省第三督察专员公署实行限价,每市斗小麦售价26元(法币,下同),黄米20元,黑豆16元,玉米17

元,高粱 11 元,油菜籽 24 元;每市斤菜油售价 8 元,清油 6 元。民国三十二年(1943 年),限价小麦每斗涨至 86 元,清油涨至 34 元,分别上涨 2.3 倍和 3.2 倍。民国三十七年(1948 年),社会经济陷入全面崩溃,法币严重贬值,粮价一日数涨。为了愚弄人民,国民党政府于是年 8 月份改法币为金圆券(每一金圆券折合法币 300 万元),小麦斗价为 3.4 元(折合法币 1020 万元),玉米斗价为 1.84 元(折合法币 552 万元),与币制改革前相比,粮食价格上涨 100 多倍。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国家为了改善农民生活,促进农业生产的发展,多次提高粮油收购价格。而对粮油销售价格相当长时期内采取少提或不提的稳定措施。

1951 年,庆阳地区第一次全面提高粮油购销价格。以小麦、玉米、高粱、谷子、黄豆等 5 种平均价格计算,每 50 公斤粮食收购价由 3.93 元调为 4.44 元(按第二套人民币面额折算,以下同),提价幅度为 13%,销售价由 4.09 元调为 4.62 元,提价幅度为 12%。其中小麦收购价由 4.32 元调为 5.60 元,销售价由 4.50 元调为 5.70 元,分别提高 26% 和 26.7%。油料以油菜籽、胡麻籽两种平均价格计算,每 50 公斤收购价由 6.10 元调为 8.00 元,提价幅度为 31.1%。其中油菜籽收购价由 6.40 元调为 8.30 元,提高 29.7%。小麦购销价格调整后,每 50 公斤标准面粉销售价由 8.10 元调为 8.20 元,提高 1.2%。油菜籽收购价调整后,菜油销售价格未变动,每 50 公斤售价 30.00 元,与 1950 年持平。

1952 年,全区第二次调整粮油价格,提高小麦、玉米购销价格,降低高粱、谷子的购销价格,同时还提高油菜籽、胡麻籽的收购价格和标准面粉的销售价格。每 50 公斤小麦收购价由 5.60 元调为 6.30 元,销售价由 5.70 元调为 6.33 元,分别提高 12.5% 和 11.1%;谷子收购价由 4.50 元调为 4.25 元,销售价由 4.60 元调为 4.55 元,分别降低 5.6% 和 1.1%;油菜籽收购价由 8.30 元调为 8.70 元,提高 4.8%;标准面粉由 8.20 元调为 11.60 元,提高 41.6%。

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区内集市贸易活跃,上市交易的粮油价格略高于国家牌价。小麦市价最低为每 50 公斤 5.95 元,最高为 6.85 元;清油市价最低为每 50 公斤 30 元,最高为 35 元。

1953 年,按国家部署,全区对粮油实行统购统销政策,第三次调整粮油购销价格。每 50 公斤小麦统购价定为 8.60 元,统销价定为 9.08 元,分别提高 36.5% 和 43.4%;玉米统购价定为 4.93 元,统销价定为 5.21 元,分别提高 14.7% 和 18.4%;高粱统购价定为 4.10 元,统销价定为 4.30 元,分别提高 7.9% 和 13.2%。每 50 公斤油菜籽统购价定为 12.58 元,提高 44.6%;菜籽油统销价定为 54 元,提高 80%。

1954 年,根据中央对粮油价格的指示精神,结合当地产粮情况,对全区 67 个收购点的原有牌价作了全面研究,对个别购销价格不合理的作了调整。确定以中等粮价为标准,收购时上等粮提价 1.5%,下等粮降价 2%,并将购销差率由 3.6% 调整为 5.6%。1955 年,又将全区农村集镇及县城粮购销差率扩大到 8%,弥补了一部分销售亏损。

1956 年,本着稳定市场的原则,降低粮油价格。全区粮食统购价平均降低 3.9%,统销价平均降低 2.8%。其中小麦统购价由每 50 公斤 8.00 元,降为 7.80 元,降低 2.6%;统销

价与上年持平,即每50公斤8.70元。油料统购价平均降低7.4%,其中油菜籽由每50公斤11.70元降为11.00元,降低6%;油品统销价平均降低14.7%,其中菜油由每50公斤58.00元降为53.00元,降低8.6%。

1957年,贯彻国务院“关于提高贫瘠山区和偏远地区粮油价格的通知”精神,调整部分粮食、油料、油品价格。统购价全区平均提高幅度:黄豆为4%,玉米8.6%,高粱18.6%,糜子23.2%,谷子21.2%,菜油籽11.8%,胡麻籽14.3%;统销价全区平均提高幅度:黄豆4.6%,玉米8.1%,高粱18%,糜子22.5%,谷子21.5%,菜油7.6%,胡麻油9.8%。

“一五”时期,全区粮油生产比较稳定,集市贸易价格与国家牌价(统销价)不差上下。小麦市价为每50公斤8元左右,玉米5元左右,油菜籽12元左右,清油58元左右。

1959年,根据省人委关于提高农产品价格的指示精神,调整全区粮油价格。省上管理的15种粮食统购统销价格平均提高7.9%。其中小麦统购价由每50公斤7.80元调为8.60元,统销价由8.70元调为9.50元,分别提高10.3%和9.2%;谷子统购价由每50公斤5.00元调为5.60元,统销价由5.50元调为6.20元,提高12%和12.7%。油菜籽等11种油料统购价全区平均由每50公斤12.99元调为13.89元,提价幅度为6.9%。原粮和油料提价后,成品粮油价格也相应作了调整。提价幅度:92面粉为4.4%,75面粉(优等粉)为9%,玉米粉为8%,高粱粉为4%,菜油为5%,胡麻油为5.7%,荏油3.8%,小麻籽油2.8%。

1961年,国家采取措施发展粮食生产,较大幅度地提高粮食统购价格,全区17种粮食统购价格平均由每50公斤7.31元调为9.69元,提高32.6%。其中小麦由8.6元调为11.3元,黄豆由8.40元调为11.30元,玉米由6.30元调为7.60元,高粱由5.70元调为7.20元,谷子由5.60元调为7.10元,分别提高31.4%、34.5%、20.6%、26.3%、26.8%。粮食统购价格提高后,统销价格未作变动,向农民返销的粮食仍执行统购价格。是年还提高油料统购价格和油品统销价格。油菜籽、胡麻籽、芸芥籽、葵花籽、芝麻籽等5种油料统购价平均由每50公斤16.80元调为20.27元,提价幅度为20.6%。其中油菜籽由17.40元调为20.50元,胡麻籽由17.00元调为19.70元,分别提高17.8%和15.9%。油品统销价平均由每50公斤62.40元调为70.08元,提价幅度为12.3%。其中菜油由65.00元调为73.00元,胡麻油由66.00元调为73.00元,芸芥油由54.00元调为63.00元,分别提高12.3%、10.6%和16.7%。

三年自然灾害时期,粮油集市贸易价格上涨幅度较大,每50公斤小麦市价最高为250.00元,玉米市价最高为200.00元,清油市价最高为450.00元。

1963年,提高农村粮油销售价格和工商行业用粮价格。农村粮食销售价格全区平均每50公斤提价金额在1.00元以上,提价幅度为10.6%;而对供应国家职工和城镇居民的粮食价格未提。工商行业用粮价格提高后与统购价格持平,供应给工商行业用粮的成品粮价格和按农村统销办法供应出去的成品粮价格,按照原粮收购价格加上加工费的原则进行了调整。

1963年同1957年相比较,油料收购价格提高52.8%,而油脂统购统销价格只提高21.3%,造成油脂购销差价过小。因此,在国民经济形势好转,油品供应增加,价格水平稳定的情况下,1964年重点解决食用油价格中的不合理问题,适当提高食用油的统销价格。全区7种油品平均由每50公斤67.94元调为73.33元,提高金额5.39元,提价幅度为7.9%。其中菜油、胡麻油统销价由73.00元调为78.00元,提高6.8%,豆油由65.00元调为72.00元,提高10.8%。

1965年,提高城镇粮食统销价格,具体原则是将城镇粮食统销价格提高到同统购价格、农村粮食统销价格持平。全区域镇18种粮食统销价格平均由每50公斤8.28元调为9.81元,提高金额1.53元,提价幅度为18.5%。其中小麦由9.36元调为11.23元,稻谷由7.25元调为8.25元,分别提高20%和13.8%。6种面粉统销价格平均由每50公斤9.55元调为11.24元,提高金额1.69元,提价幅度为17.7%。其中小麦粉由13.41元调为14.63元,玉米粉由8.64元调为9.75元,高粱粉由8.40元调为9.75元,分别提高9.1%、12.7%和16.1%。城镇粮食统销价格提高后,对于收入低的职工,国家采取措施给予适当补贴,具体补贴办法是按职工全家口粮定量总数计算,每斤粮食提高多少,补贴多少。当年全区职工数为18070人,平均每人每月定量标准16.55公斤,提价因素使每人每月多支出0.424元,以此确定每人每月补贴金额为0.42元,即每50公斤粮食补贴1.28元。

国民经济调整时期,粮食、油料生产恢复正常,集市贸易价格回落,且趋于稳定。至1965年每50公斤小麦市价20元,大米25元,玉米14元,高粱13元,菜油90元。

1966年,调整全区粮食价格,平均提价幅度为17.1%。调整后的统购统销价格持平,每50公斤小麦13.50元,玉米9.20元,高粱8.80元,谷子(糜子)9.00元,荞麦9.10元,黄豆14.20元,小米(黄米)12.40元,大米15.20元,面粉17.00元。

“文化大革命”期间,国营粮油价格基本上处于冻结状态,近10年未作调整。粮油集市贸易虽受到查禁和限制,但始终未能杜绝。每50公斤小麦市价最高38元,最低33元;大米最高40元,最低32元;玉米最高23元,最低14元;高粱最高17元,最低12元;油料最高36元,最低28元。

1979年,按照国家统一部署,调整粮食统购价格,全区由平均每50公斤11.76元调为14.32元,提高金额2.56元,提价幅度为21.77%。其中小麦由13.50元调为16.40元,玉米由9.20元调为11.30元,高粱由8.80元调为10.40元,谷子由9.00元调为11.40元,分别提高21.48%、22.83%、18.18%、26.67%。粮食超购部分的收购价格,在提高后的统购价基础上加价50%。粮食统购价格调整后,统销价格未作变动。但农村周转粮、借销粮、种子粮、奖售粮、兑现粮、饲料粮、代队储备粮和过头粮退库等都实行购销同价。油料统购价格全区平均由50公斤25.89元调为34.05元,提高金额8.16元,提价幅度为31.52%。其中油菜籽由28.00元调为36.00元,小麻籽由21.00元调为29.00元,芸芥籽由15.00元调为19.00元,分别提高28.57%、38.09%、26.67%。油品统购价格全区平均由每50公斤82.77元调为104.68元,提高金额21.91元,提价幅度为26.47%。其中菜油

由 85.00 元调为 106 元,麻籽油由 80.00 元调为 103.00 元,分别提高 24.7% 和 28.75%。油料油品超购部分的收购价格,在调高后的统购价格基础上加价 50%。食用油品统购价格提高后,统销价格未作变动,只是把油料统销价格提高到与统购价格相平,即购销一价。1979 年 3 月,庆阳地区行政公署恢复了 1968 年底停止执行的职工家属粮差补贴。补贴标准按职工家庭人口定量总数计算,每 50 公斤粮食补贴 3.5 元。

1980 年,根据区内市场供求情况,制定议价粮油销售价格每 50 公斤标准面粉 39.00 元,玉米粉 24.00 元,黄米 31.00 元,小米 32.00 元,菜油、胡麻油 210.00 元,芸芥油 190.00 元。

1982 年,降低半高价食用油销售价格,菜油由每 50 公斤 140.00 元降为 135.00 元,小麻籽油由 136.00 元降为 131.00 元,花籽油由 129.00 元降为 124.00 元,芸芥油由 123.00 元降为 118.00 元。

1985 年,按照国家统一部署,对全区农村购销政策和价格进行了重大调整。取消了粮食统购,改为合同定购,合同定购的粮食按“倒三七”(三成按原统购价,七成按原超购价)固定比例计价,每 50 公斤小麦 22.14 元,玉米 15.26 元,谷子 15.40 元,比原统购价分别提高 35%、35.04% 和 35.09%。同时还将供应农村缺粮人口的口粮,各种补助粮、种子粮、饲料粮、救灾粮,以及农村其它用粮的销售价格都调整到比例收购价的水平,实行购销同价。但对供应城镇人口的口粮价格未作变动,仍按原统销价执行。合同定购的油料价格按“倒四六”比例计价,每 50 公斤油菜籽、胡麻籽 46.80 元。供应农村的食用油销售价格,也调整到比例收购价,实行购销同价,即每 50 公斤菜油 137.80 元,胡麻油 141.70 元。对城镇人口定量供应的食用油和工商行业计划内的用油价格未作调整,仍按原统销价执行。

建国后,36 年的粮油价格变动史中,共有涨价年份 15 年,降价 1 年(1956 年),价格稳定 20 年。国家统购统销价格大幅度调整共 14 次,其中提价 13 次,降价 1 次。至 1985 年底,粮食(以小麦计)每 50 公斤收购价为 22.14 元,比 1949 年 3.93 元提高 4.6 倍;油料每 50 公斤收购价为 46.8 元,比 1949 年 6.1 元提高 6.67 倍。销售价除供应城镇职工居民口粮价变动较小外,对农村和社会统销,实行购销同价。

二、棉麻

清光绪五年(1879 年),庆阳地区棉花市价每百斤 5 串钱(铜钱),光绪二十五年(1899 年)棉花价上升到 5.5 串钱。

民国时期,棉麻价格波动较大。民国十四年(1925 年)区内市场棉花售价每百斤 18 元(银币),大麻 10 元。至二十五年(1936 年),棉花市价上涨到每百斤 71 元,大麻市价上升到 20 元。抗日战争爆发后,棉花供应紧缺,价格直线上升。民国三十二年(1943 年),棉花市价上升到每百斤法币 670 元,民国三十三年(1944 年)涨至 1000 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国家把棉、麻等重要物资纳入国家管理范围,对棉麻价格逐步做了调整。50 年代,棉花价格先升后降,大麻价格逐年下降。1950 年,区内市场棉花零

售价每 50 公斤 105.80 元;1951 年,提为 124.00 元,提高 17.2%;1952 年提为 127.50 元,提高 2.82%;1953 年降为 124.20 元,降低 2.59%;1954 年,国家对棉花实行统购统销。统销价降为 120.00 元,比 1953 年降低 3.38%。此后 6 年保持稳定。大麻 1950 年收购价每 50 公斤为 64 元,1951 年降为 47.6 元,降低 25.63%;1952 年降为 47 元,降低 1.2%;1954 年降为 45 元,降低 4.26%,此后 6 年未变。

60 年代,区内棉花曾两次提价,大麻 3 次提价。

1960 年,棉花零售价提为 133.00 元,提价幅度为 10.83%。

1963 年,庆阳、镇原、宁县、正宁、合水等县城市标准皮棉(新三级 7/8 寸细绒)收购价格,每 50 公斤由 84.10 元提为 87.60 元,提价幅度为 4.16%。粗绒棉花收购价格,按同等级细绒棉花价格 98% 计价。大麻 1960 年收购价提为 52.00 元,提价幅度为 15.56%;1962 年,一级品提为 78.00 元,二级品提为 72.00 元,三级品提为 63.00 元,等外品提为 52.00 元,分别提高 21.88%、22%、21.15%、15.56%;1963 年零售价提为 85 元。

70 年代,全区统一施行棉花收购新七级标准,价格再次提高,大麻收购和零售也两次提价。

1970 年,新七级标准(327)皮棉收购价定为每 50 公斤 99.00 元。絮棉在原 12 个等级批发价格的基础上,折算出各县新等级絮棉批发价格。

各县新等级絮棉批发价格表

单位:元/担

价 格 市 场	品 级 长 度	品 级 长 度					
		527	525	523	623	723	等外
庆 阳		119.30	112.40	103.30	84.50	82.00	70.50
镇 原		120.40	113.10	106.70	87.10	81.00	71.00
华 池		120.30	112.40	105.70	85.00	81.00	70.58
正 宁		125.20	121.20	114.80	92.50	81.50	71.90
宁 县		126.20	122.50	114.70	98.50	91.00	73.30
合 水		121.30	113.90	107.50	85.00	83.00	71.60
环 县		124.30	116.50	110.50	87.00	85.00	73.00

1973 年,全区大麻收购价平均提高 15.78%,其中西峰由每 50 公斤 76.00 元提为 87.00 元,提高 14.47%;全区零售价平均提高 20.45%,其中西峰由每 50 公斤 84.00 元提为 100.00 元,提高 19.05%。1979 年调整产地(合水、华池)县城大麻收购价格。一等品由每 50 公斤 103.00 元调为 146.30 元,二等品由 94.00 元调为 125.40 元,三等品由 87.00 元调为 104.50 元,四等品由 77.00 元调为 92.00 元,等外品由 63.00 元调为 88.00 元。销售价格也随之变动,一等品调为 171.00 元,二等品 147.00 元,三等品 122.00 元,四等品 108.00 元,等外品 80.00 元。

80年代,棉花价格继续上升,大麻价格急速下降。1980年,根据国务院棉花收购价格在原价基础上提高10%的决定,全区统一将标准皮棉收购价格由每50公斤138.25元调为153.10元,提高10.74%。锯齿棉每50公斤另加6.10元。棉花收购价格调整后,絮棉销售价格未作变动,差额由财政补贴。

1983年后,全区统一取消絮棉凭票定量销售办法,敞开供应,絮棉零售价格适当提高。

1983年各县絮棉零售价格表

单位:元/担

价 格	品 级	长 度	市 场					
			527	525	523	623	723	等外
	庆	阳	169	159	149	125	101	82
	西	峰	168	158	148	124	100	81
	镇	原	169	159	149	125	101	82
	华	池	171	161	151	126	102	83
	正	宁	169	159	149	125	101	82
	合	水	169	159	149	125	101	82
	环	县	171	161	151	126	102	83
	宁	县	169	159	149	125	101	82

1984年西峰絮棉价格表

单位:元/担

价 格	品 级	长 度	价 别	
			批 发 价 格	零 售 价 格
		133	295.80	325
		131	282.50	311
		129	269.10	296
		127	255.90	282
		125	244.80	269
		123	233.30	257
		233	282.50	311
		231	269.10	296
		229	255.90	282
		227	242.60	267
		225	231.50	255
		223	220.40	242

1985年,取消棉花统购,改为合同订购。皮辊棉定为每50公斤176.40元,锯齿棉另加5.80元。

大麻从1982年开始大幅度降价。一等品由每50公斤146.30元降为89元,二等由125.40元降为81元,三等由104.5元降为75元,四等由92元降为66元,等外由88元降为49元,分别下降28—44%。零售价一等品由171元降为104元,二等由147元降为94元,三等由122元降为88元,四等由108元降为77元,等外由80元降为57元,分别下降27—57%。1985年放开大麻价格,实行议购议销。大麻收购价格每50公斤85.00元左右,零售价180.00元左右。

三、肉食品

建国前,区内肉食品处于自产自销状态,价格很不稳定。1930年,猪肉每斤银币0.27元,牛肉0.14元,羊肉0.15元。从1937年起,肉食品价格直线上涨。1944年,猪肉市价上涨到每市斤法币8元,牛肉6元,羊肉4元。

建国初,肉食品由私商经营,国家采取调剂供求,稳定肉价,禁宰耕牛,保护羊群,奖励养猪,多食猪肉的政策,促进了畜牧业的发展和肉食品生产。区内市场销售的带骨猪肉为每公斤0.996元,剔骨牛肉为每公斤0.60元,带骨羊肉为每公斤0.50元。

50年代,全区肉食三次提价,一次降价,一次又提又降,价格总水平有所上升。

1951年,国营公司开始经营肉食品,但所占比例较小,供应市场的肉食品主要靠私商经营。国家采取的价格政策是指导生产,疏导肉源,调剂供求,稳定肉价,争取出口,并鼓励私商贩运,根据需要指导流转方向,使私商在国营价格指导下能积极经营,以减少国营负担,利于公私关系之正常发展。当年肉食品价格稍有回落,带骨猪肉零售价格由每公斤0.996元降为0.962元,剔骨牛肉由0.60元降为0.558元,带骨羊肉由0.50元降为0.476元。

1952至1954年,由于生猪生产发展较快,国营公司肉食经营业务扩大,猪肉价格比较平稳,零售牌价始终保持为每公斤1.00元。牛羊肉零售价格却有较大幅度上升,剔骨牛肉每公斤由0.558元提为0.74元,剔骨羊肉由0.566元提为1.01元,分别提高32.62%和78.45%。

1955年,陕西、石家庄私商数十人深入庆阳地区农村以高价收购活畜,区内市场肉源减少,行情看涨。猪肉零售价由每公斤1.00元升至1.10元,牛肉由0.74元升至1.16元,羊肉由1.01元升至1.07元。

1957年,全区有提有降调整肉食品价格。中等带骨猪肉收购价由每公斤0.90元提为1.04元,零售价由1.10元提为1.20元,牛肉零售价由1.16元降为0.65元,羊肉零售价由1.07元降为0.72元。

1958年,提高剔骨羊肉销售价格,全区平均提价幅度为9.13%。调整后的绵羊肉零售价为每公斤0.90元,山羊肉0.84元。

60年代初,全区各类肉食价格呈上升趋势,平均年上升幅度为10—22%。60年代中

后期,价格比较平稳,市场供应良好。

1961年,全区猪肉销售价格平均提高18.39%,其中宁县每公斤由1.20元调为1.38元,庆阳由1.14元调为1.40元,环县由1.06元调为1.30元,镇原由1.18元调为1.36元,分别提高15%、22.81%、22.64%、15.25%。

1963年,全区牛肉销售价平均由每公斤0.69元调为0.838元,绵羊肉由0.80元调为0.8926元,山羊肉由0.72元调为0.8526元,分别提高21.45%、11.58%和18.38%。

1964年4月,议价猪肉零售价格出台。一等带板油猪肉定为每公斤1.70元,二等定为1.60元。9月份停止议价购销,对肉食品实行以计划价为中等价,分等论价,平价敞开供应的政策。猪肉零售价,一等每公斤1.56元,二等1.40元,三等1.30元。绵羊肉零售价,一等每公斤1.02元,二等0.96元,三等0.84元。山羊肉零售价,一等每公斤0.96元,二等0.88元,三等0.80元。牛肉价未动。

1966年,山羊肉价提为每公斤1.30元,绵羊肉提为1.36元。同时,在西峰等城镇实行猪肉分部位销售。根据等级和部位的不同核定了鲜猪肉零售价格(见表)。

单位:元/公斤

零售价格	部位	部位					
		一部	二部	三部	四部	排骨	腿巴
一等		1.90	2.00	1.94	1.84	0.40	0.60
二等		1.69	1.76	1.66	1.54	0.40	0.60
三等		1.50	1.63	1.56	1.46	0.40	0.60

70年代,全区肉食价格,有三次提高。

1972年,猪肉零售价由每公斤1.4元调为1.54元,提高10%。剔骨牛肉收购价由每公斤0.796元调为1.08元,剔骨绵羊肉收购价由0.836元调为1.00元,剔骨山羊肉由0.736元调为0.88元,分别提高35.68%、19.62%和19.57%。1976年,牛肉收购价由每公斤1.08元调为1.222元,提高13.15%。1979年,猪肉零售价由每公斤1.54元调为2.08元,剔骨牛肉由0.86元调为1.52元,带骨羊肉由0.92元调为1.44元,分别提高88.06%、76.74%和56.52%。

1980年后,根据群众消费习惯和肉食品销售情况,撤销地、县市场一级猪肉销售价格,一级猪肉执行二级猪肉销售价格。同时恢复山、绵羊肉品质差价,降低了山羊肉零售价,带骨二级山羊肉由每公斤1.44元降为1.26元,降低12.5%。

1985年7月,全区统一放开猪肉价格,实行产销直接见面,协商作价。国家只下达指导性购销、调拨价格。猪肉收购,最低保护价为每公斤1.242元,最高控制价为1.52元;猪肉销售,最低保护价为每公斤2.04元,最高控制价为2.64元。猪肉价格放开后,为了使大

多数居民不因猪肉涨价而增加经济负担,从7月1日起,城镇居民每人每月发给肉食补贴3元,职工另加2元。行政事业单位的职工及家属由同级财政负担,企业职工及家属由企业负担。

四、鲜蛋

1930至1936年的7年中,前4年鲜蛋零售价格逐年下跌,1930年每市斤银币0.13元,1931年降为0.10元,1932年降为0.09元,1933年降到0.085元;后3年零售价格平稳,1934至1936年始终保持为每市斤0.09元。

建国后,鲜蛋生产,供应价格受到人民政府的高度重视。50年代前期,国家采取发展生产,扩大收购,鼓励私商运销,扩大蛋价机动权的掌握,及时调整购销价格,保证市场供应的政策,鲜蛋价格相对比较稳定。1950至1954年,区内鲜蛋收购价格最低为每公斤0.40元,最高为0.52元,零售价格最低为每公斤0.516元,最高为0.60元。从1956年起,鲜蛋价格调整幅度增大,调整次数增加。是年曾6次调整购销价格,其中下调3次,上调3次。收购价最低为每公斤0.50元,最高为0.78元;零售价最低为每公斤0.58元,最高为0.90元。1959年7月,全区统一调整鲜蛋价格。收购价提为每公斤1.20元,零售价提为每公斤1.38元。

60年代,鲜蛋价格比较平稳。除1961年提高收购和零售价36.67%外,以后全区蛋价一直保持在每公斤1元至1.8元。其中1961年收购价1.64元,零售价1.88元。1965年收购价为1.30元左右,零售价为1.50元左右。1967年,收购价旺季为1.04元,淡季为1.14元。

70年代,鲜蛋有两次提价。其中1973年,将收购价由每公斤1.26元提为1.36元,零售价由1.44元提为1.60元,分别提高7.94%和11.11%;1979年,收购价提为1.94元,零售价提为2.16元。

1985年,全区统一放开鲜蛋价格,实行市场调节。国家下达的指导性收购价为每公斤1.76元,销售价为2.14元。集市贸易价格为每公斤2.40元。

五、活鸡

建国前,活鸡以只论价。30年代,每只市价1元(银币)左右,40年代,每只(银币)1.50元左右。

建国后,政府提倡发展家禽生产,活鸡上市量逐年增加,市场价格比较平稳。1950至1958年,活鸡售价最低每只1.30元,最高1.60元。

50年代后期,国营食品公司开始收购活鸡,且以斤论价。1959年,由于家禽生产严重滑坡,第一次在全区范围内提高活鸡收购价格,母鸡由每公斤0.52元调为0.96元,公鸡由每公斤0.42元调为0.88元,分别提高84.61%和109.53%。

60年代,活鸡价格先升后降。从1960年起,随着粮食价格的调整,连续数次提高活鸡

收购价格,至1962年活鸡收购价平均上升到每公斤1.29元,与大幅度提价的1959年相比,上升40.22%。零售价不分公母,统一为每公斤1.40元。鸡肉与猪肉的比价超过了历史上“斤鸡斤肉”的传统比价。

经过三年自然灾害,从1962年起,区内养鸡业逐步得到恢复发展,到1963年市场形势大为好转。1963年6月,根据省上安排意见统一降低活鸡购销价格,全区平均降价幅度20%。国营收购价,一等活公鸡由每公斤1.37元降为1.10元,二等由1.31元降为1.05元;一等活母鸡由每公斤1.51元降为1.21元,二等由1.44元降为1.15元。国营零售价,一等活公鸡由每公斤1.66元降为1.32元,二等由1.58元降为1.26元,一等活母鸡由每公斤1.83元降为1.46元,二等由1.74元降为1.39元。1964年,活鸡收购牌市价脱节问题比较突出,宁县、环县、华池、合水等县活鸡集市贸易价格低于牌价15—40%。为了缩小牌市价差,是年12月再次降低了活鸡收购牌价,全区平均降价幅度为15%。活公鸡由每公斤0.90元降为0.77元,活母鸡由1.12元降为0.96元。

70年代,活鸡价格先降后升。1970年活母鸡收购价降为每公斤0.86元,活公鸡降为每公斤0.83元。1975年,开始上升。一等活母鸡收购价调为每公斤1.20元,零售价调为1.56元;一等活公鸡收购价上升为每公斤0.96元,零售价为1.24元。二等活鸡购销价格比一等低20%。

1979年,一等活母鸡收购价由每公斤1.20元提为1.44元,零售价由1.56元提为1.84元;一等活公鸡收购价由每公斤0.96元提为1.16元,零售价由1.24元调为1.48元。

1985年,放开活鸡价格,集市贸易价格为每公斤2.40元。

六、牛奶

建国前,当地群众极少饲养奶牛,无鲜牛奶供应市场。

建国后,从50年代后期开始,区内有人饲养奶牛,上市的鲜牛奶数量有限,价格也不统一,一般每公斤0.40元左右。

60年代后期,国家统一了牛奶价格。从1968年起,区内鲜牛奶零售价格定为每公斤0.56元,此价一直执行到1978年未变动。

1979年,随着8类副食品价格的调整,首次调整区内牛奶价格。零售价由每公斤0.56元调为0.70元。此价执行到1985年仍未变更。

七、鲜鱼

庆阳地区水产品资源比较匮乏,供应市场的鲜鱼主要从外地运销。以带鱼为例,50年代,零售价每公斤1.00元左右,60年代1.30元左右,70年代初期,每公斤1.60元,70年代后期2.00元。80年代初期,带鱼零售价上升到每公斤2.40元,1985年上涨到每公斤

3.60元。

八、蔬菜

建国后,人民政府十分重视蔬菜生产和供应,采取一系列措施,稳定蔬菜价格。

50年代,国家在蔬菜经营和价格政策上比较灵活。允许农业社、社员、个体农民到市场上自由出售新鲜蔬菜,允许任何消费者到市场自由购买,双方直接成交,价格自行议定。为防止蔬菜价格过分上涨,除规定最高限价外,国营蔬菜公司根据当地缺菜季节的需要,与农业生产合作社签订合同,收购一定数量的可以较长时间贮存的蔬菜,如粉条、洋芋等,在淡季缺菜时调剂市场。这样,蔬菜价格在一年内只有季节性的上下摆动,没有大幅度的涨落。但由于受市场需求和蔬菜丰欠等因素的影响,隔年蔬菜价格还是有所变化的。1950至1958年区内蔬菜价格(年平均价)的演变情况详见下表:

1950至1958年蔬菜价格变动表

单位:元/公斤

零售 品名	年 度	1950	1951	1952	1953	1954	1955	1956	1957	1958
		韭 菜	0.30	0.36	0.26	0.24	0.24	0.36	0.38	0.36
大 葱	0.14	0.16	0.14	0.16	0.16	0.14	0.16	0.14	0.14	
大 蒜	0.18	0.20	0.20	0.20	0.18	0.16	0.20	0.20	0.18	
白 萝 卜	0.04	0.04	0.04	0.06	0.06	0.05	0.05	0.05	0.05	
胡 萝 卜	0.06	0.06	0.07	0.08	0.08	0.06	0.06	0.06	0.06	
水 萝 卜	0.28	0.22	0.28	0.26	0.24	0.32	0.32	0.26	0.24	
大 白 菜	0.06	0.06	0.08	0.08	0.08	0.08	0.06	0.06	0.06	
芹 菜	0.04	0.06	0.06	0.06	0.06	0.05	0.05	0.06	0.06	
黄 瓜	0.22	0.20	0.22	0.22	0.22	0.14	0.14	0.14	0.10	
茄 子	0.14	0.14	0.16	0.16	0.12	0.14	0.14	0.14	0.16	
笋 子	0.08	0.08	0.08	0.10	0.10	0.07	0.06	0.08	0.10	
黄 豇 豆	0.22	0.26	0.24	0.24	0.24	0.26	0.26	0.27	0.30	
长 豇 豆	0.26	0.24	0.24	0.22	0.24	0.26	0.26	0.27	0.30	

续表

零 售 价 品 名	年 度	1950	1951	1952	1953	1954	1955	1956	1957	1958
		蒜 苔	0.40	0.46	0.48	0.48	0.38	0.44	0.48	0.48
韭 苔	0.26	0.26	0.26	0.26	0.25	0.27	0.28	0.28	0.26	
葫 芦	0.14	0.12	0.12	0.12	0.12	0.14	0.14	0.14	0.13	
菠 菜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6	0.14	
香 菜	0.14	0.10	0.12	0.12	0.12	0.14	0.14	0.16	0.14	
辣 椒	0.40	0.32	0.36	0.36	0.36	0.24	0.24	0.30	0.38	
洋 芋	0.04	0.04	0.04	0.04	0.04	0.04	0.04	0.06	0.06	
豆 芽	0.06	0.06	0.07	0.08	0.10	0.10	0.10	0.12	0.12	
粉 条	0.69	0.72	0.76	0.80	0.32	0.87	0.94	1.09	1.32	
海 带	2.48	2.48	2.48	2.49	2.30	1.60	1.60	1.60	1.60	

三年自然灾害时期,粮食歉收,群众食菜量增加,菜价上涨。白菜、萝卜、洋芋等大路菜零售价格,1960年比1959年上升29.88%,1961年比1960年又上升25%。

1962年,蔬菜生产和供应恢复正常。6月下旬,全区统一降低22种蔬菜零售价格。其中,水萝卜由每公斤0.48元降为0.28元,西红柿由0.48元降为0.28元,黄瓜由0.70元降为0.38元,小葱由0.42元降为0.24元,香菜由0.80元降为0.70元,葫芦由0.44元降为0.26元,葱头由0.56元降为0.36元,大蒜由0.82元降为0.56元,粉条由1.86元降为1.80元。此后数年,价格一直比较平稳。

70年代,洋芋等收购价格稍有上涨,海带等有所下降。1972年,调整洋芋粉条价格。收购价由每公斤0.86元调为1.04元,零售价由每公斤1.00元调为1.26元,分别提高20.93%和26%。海带零售价格,咸干一级品由每公斤1.68元降为1.44元,降低14.3%。

80年代,蔬菜价格先降后涨。1982年,地区组织力量对地产菜成本进行调查,并参考蔬菜管理的有关规定和毗邻地区的价格水平,确定了大葱、莲花白、韭菜、葫芦、豆角、黄瓜、白菜、萝卜、洋芋等18种地产蔬菜的购销价格,平均收购价格最高为每公斤0.11元,平均零售价最高为每公斤0.14元。均比60年代和70年代有所下降。此后,市场价逐年上涨。1985年,根据中央活跃农村经济的有关政策,全区统一放开蔬菜价格,实行多渠道直线流通,自由上市,自由交易,随行就市,按质论价。国营蔬菜公司也改变经营方式和经

营作风,参与了市场调节和市场竞争。由于区内没有形成一定规模的蔬菜基地,主要靠外埠菜供应市场,蔬菜价格放开后,菜价有较大幅度地上升。莲花白零售价上升到每公斤0.23元,菠菜上升到0.29元,芹菜0.33元,韭菜0.38元,黄瓜0.36元,西红柿0.44元,茄子0.40元,萝卜0.22元,青椒0.46元,豆角0.40元,洋芋0.16元,大葱0.24元,大蒜0.76元,豆芽0.42元。与1982年相比,蔬菜价格上升1倍多。

九、瓜果

50年代,瓜果价格比较稳定。1952年区内市场出售的西瓜每公斤0.04元。国营商店零售的苹果每公斤0.50元,梨0.40元,红枣0.50元,核桃0.40元。1959年,调整红枣、核桃的收购牌价,红枣由每公斤0.36元调为0.38元,核桃由每公斤0.26元调为0.33元,零售价未变。

60年代初期,瓜果价格上涨。1960至1962年,西瓜零售市价为每公斤0.18元,苹果零售牌价为每公斤0.70元,梨0.50元,红枣0.80元,核桃0.64元。60年代中期,瓜果价格回落。1965年,西瓜零售价每公斤0.14元,苹果0.50元,梨0.40元。红枣和核桃收购价分别为0.42元和0.46元。60年代末期到70年代中期,计划价格占主导地位,连续10年瓜果零售价格没有发生大的变动。1968至1978年,西瓜每公斤0.30元,苹果0.44元,梨0.34元,桔子0.76元,红枣0.68元,核桃0.88元,葵花籽0.86元。

70年代末期到80年代前期,计划价格松动,瓜果逐步放开,价格有所上升。1979至1985年,西瓜零售价每公斤0.32—0.38元,苹果0.50—0.75元,梨0.55—0.70元,桔子1.00—1.40元,桃0.65—0.90元,红枣0.92—1.60元,核桃1.10—1.30元,葵花籽1.00—1.40元。

第二节 畜产品价格

建国前,由于畜产品生产发展缓慢,加工业落后,畜产品价格普遍偏低。

建国后,随着社会需求的变化,畜产品市场的日益繁荣,花色品种不断增加,质量标准逐渐提高,价格水平也随之上升。全区畜产品收购价格指数,1985年比1936年上升449.6%,比1952年上升17%,比1957年上升53.1%,比1965年上升51.4%,比1970年上升27.2%,比1975年上升21.2%,比1980年上升8%。

一、大牲畜

清光绪年间,大牲畜价格比较平稳,每匹马价值铜钱20至25串,每头牛价值8至10串钱。

民国时期,大牲畜市场价格波动较大。民国九年(1920年),马每匹银币30元,牛每头20元。民国十四年(1925年),大牲畜价格开始上涨。民国十六年(1927年),马价涨至每匹银币60元,牛价涨至每头45元。民国十九年(1930年),大牲畜价格回落,马价跌至40元,牛价跌至30元。民国三十二年(1943年),国民党政府发行的法币已经开始贬值,大牲畜价格大幅度上涨,马每匹法币14388元,骡子23944元,牛每头8755元,驴6211元。

建国初,人民政府采取措施,稳定大牲畜价格,能使役的中等骡子每匹300元左右,马250元左右,牛200元左右,驴150元左右。1955年,大牲畜折价归农业合作社,价格下跌,骡子降为200至280元,马价降为150至170元,牛价降为120至170元,驴价降为130至150元。1958年,人民公社成立,大牲畜由集体饲养,价格比较便宜,骡子每匹180至200元,马130至150元,牛50至80元,驴40至70元。

1959年,由于胶轮车发展较快,骡马价格大幅度上涨,牛、驴价格也随之提高。全区出现建国后牲畜的第一次涨价高峰。骡子涨至每匹4000元左右,马3000元左右,牛每头500元、驴300元左右。

1962年至“文化大革命”前,区内普遍建立了农村集市贸易耕畜交易所,配备了适当的管理人员和交易人员,帮助买卖双方鉴别耕畜质量,协助议价,稳定市场价格。因而60年代前期,大牲畜市场比较活跃,价格稳中有跌。1962年,二等驢马每匹750元,二等耕牛每头225元。1963年,马价降为527元,牛价降为172元。

文化大革命期间,大牲畜市场被关闭,价格冻结了10年。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农村实行以包产到户为主要形式的农业生产责任制,区内耕牛需求增加,市场价格逐渐上升。1979年,中等耕牛每头395元,1983年上升为420元,1985年又上升到509元。而较难饲养的骡、马,其价格反而下跌。1983年,中等骡子每匹600元,1985年降为527元。

二、生猪

清光绪六年(1880年),庆阳地区生猪市价每头铜钱2串,光绪二十六年(1900年),涨至3串。20年间猪价上升50%。

民国时期,生猪价格呈上升趋势。民国九年(1920年)上市交易的生猪每头银币5元,民国十四年(1925年)上升为8元,十六年(1927年)上升为12元,十九年(1930年)上涨到24元,三十年(1941年)涨至法币100元,三十六年(1947年)涨到法币1500元。

建国后,50年代前期,生猪收购全区统一采取“估肉计价”的办法,在价格上分三等掌握,二等生猪国营收购价为每公斤0.58元。

50年代后期至70年代末20多年中,生猪价格曾7次上升,上升幅度为5—31%。但多数年份,价格比较平稳。1957年,针对生猪生产滑坡,市场供应不足的状况,首次提高生猪收购价格。二等生猪由每公斤0.58元调为0.68元,提高17.2%。1959年,对生猪收购统一实行“毛斤计价”,并将原来执行的三个等级改为4个等级,毛重100公斤以上为一

等,每公斤 0.74 元;75—100 公斤为二等,每公斤 0.72 元;60—75 公斤为三等,每公斤 0.70 元;40—60 公斤为四等,每公斤 0.68 元。1961 年,全区生猪收购平均提价幅度为 20.4%。其中庆阳、镇原、宁县生猪收购价由每公斤 0.70 元调为 0.84 元,提高 20%;环县由每公斤 0.68 元调为 0.82 元,提高 20.59%。同时,实行肥猪加价政策,对 50 公斤以上的肥猪加价 5—10%。1956 年再次提高生猪收购价格,实行 5 个等级。一等生猪收购价为每公斤 0.92 元,二等 0.88 元,三等 0.84 元,四等 0.80 元,五等 0.74 元。1972 年,生猪收购提价幅度为 9.52%。1973 年,对特等猪收购加价 6%,标准等级生猪提价 4.34%。1979 年,标准等级生猪收购价由每公斤 0.96 元调为 1.26 元,提高 31.25%。

80 年代初期,市场猪价平稳。1985 年,放开猪价,取消派购,实行议购议销。国家下达指导价格。对收购、调拨等级继续实行“出肉率定等,毛斤计价”的办法,对原生猪收购等级和价格调整为:出肉率 66% 以上的为一等,收购价每公斤 1.50 元;出肉率 63—66% 的为二等,收购价每公斤 1.46 元;出肉率 60—63% 的为三等,收购价每公斤 1.38 元;出肉率 60% 以下的生猪不再收购。

三、活羊

清末,上市活羊价格每只铜钱 0.3—0.4 串。

民国时期,活羊价格逐渐上涨。民国九年(1920 年)活羊市价每只银币 1 元;民国十四年(1925 年)上升为 1.5 元;十六年(1927 年)为 2 元,十九年(1930 年),涨至 2.5 元;三十年(1941 年)每只法币 55 元,三十六年(1947 年)每只法币 800 元。

建国后,养羊业迅速发展,市场价格稳中有降。1952 年,绵羊每只 7 元左右,山羊每只 5 元左右。驿马关农民张忠孝花 5.20 元买了只山羊,杀吃后,皮和油收入 6 元。

50 年代后期,活羊价格上升。绵羊市价每只 13 元左右,山羊每只 7 元左右。

60 年代,绵羊价格上升到每只 31 元左右,山羊价格上升到每只 25 元左右。

70 年代,活羊价格比较稳定。绵羊每只 30—35 元,山羊每只 25—30 元。

80 年代,活羊市场价格上涨速度较快,幅度较大。1982 年,绵羊每只 70 元,山羊每只 60 元;1985 年,绵羊价格上升到每只 150 元,山羊上升到 135 元。同 1952 年相比,上升 20 倍。

四、皮张

建国前,由于皮张加工技术落后,外贸出口数量极少,区内上市交易的皮张价格低而不稳。牛皮每市斤 1930 年最高 0.524 元(银币,下同),1934 年最低 0.278 元。绵羊皮,1935 年每张最高 1.2 元,1932 年最低 0.67 元;山羊板皮,1930 年每张最高 1.13 元,1935 年最低 0.4 元;马皮,1930 年每张最高 2.5 元,1934 年最低 1 元;狐皮,1930 年每张最高 14 元,1936 年最低 4.7 元。

1930至1936年皮革价格演变表

金额单位:元(银币)

品名	规格	单位	1930年	1931年	1932年	1933年	1934年	1935年	1936年
牛皮	头路	市斤	0.524	0.50	0.292	0.30	0.278	0.36	0.36
绵羊皮	"	张	1.10	1.00	0.67	0.73	0.78	1.20	1.20
马皮	"	"	2.50	2.18	1.90	1.42	1.00	1.47	1.55
山羊板皮	"	"	1.13	0.97	0.59	0.571	0.67	0.40	0.42
狐皮	"	"	14.00	12.30	10.00	6.60	9.94	4.88	4.70

建国后,50年代初期,农民手中的皮张主要靠个体商贩收购,市场成交价格高低不一。从1953年起皮张由供销合作社统一收购,50年代中、后期皮张价格起伏变化不大。1950至1959年皮张收购价格详见下表:

1950至1959年皮张收购价格表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品名	规格	单位	1950年	1951年	1952年	1953年	1954年	1955年	1956年	1957年	1958年	1959年
牛皮	头路	公斤	2.10	2.10	1.87	2.02	2.24	2.24	2.12	2.54	2.68	2.68
绵羊皮	"	张	5.16	4.43	3.44	3.87	4.43	4.43	4.43	4.48	4.48	4.48
马皮	"	"	11.50	11.50	7.64	4.78	7.53	4.48	7.53	7.53	7.53	7.53
山羊板皮	"	"	2.50	2.50	2.22	2.65	2.65	2.65	2.65	2.65	2.65	2.65
狐皮	"	"	6.30	6.30	6.30	8.36	8.36	8.36	9.25	9.55	9.55	9.55

60年代前期,曾降低皮张收购价格,中后期,接连涨价,但每次涨价幅度未超过10%。1960年黄牛皮由每公斤2.68元降为2.56元;绵羊皮由每张4.48元降为2.16元,山羊板皮由每张2.65元降为2.50元,狐皮由每张9.55元降为9.32元,分别降低4.48%、51.79%、5.66%、2.41%。同时确定狗皮、白滩羔皮、黑滩二毛皮,白滩二毛皮的收购价格,分别为每张3.01元、2.11元、5.20元、4.00元。1964年,本着优质优价的原则,适当提高皮张收购价格。骡马皮,头路每张9.00元,二路7.20元,三路5.40元;驴皮,头路每张5.40元,二路4.32元,三路3.24元;纯色细绵羊皮,特路每张5.38元,头路4.48元,二路3.58元,三路2.69元;纯种纯白色改良绵羊皮,特路每张9.56元,头路7.97元,二路6.38元,三路4.78元;白色家兔皮,头路每张0.66元,二路0.53元,三路0.33元;

黑色家兔皮,头路每张 0.59 元,二路 0.47 元,三路 0.30 元;纯种力克斯兔皮,头路每张 0.99 元,二路 0.79 元,三路 0.50 元。1966 年,提高牛羊皮收购价格。头路甜干板黄牛皮由每公斤 2.56 元调为 2.78 元,细绵羊皮由每张 4.48 元调为 4.62 元,山羊板皮由每张 2.50 元调为 2.73 元,分别提高 8.59%、3.13% 和 9.2%。1967 年,提高骡马皮和山羊板皮的收购价格。头路骡马皮由每张 9.00 元调为 9.72 元,头路山羊板皮由每张 2.73 元调为 2.95 元,分别提高 8% 和 8.05%。

70 年代,区内皮张价格 8 年平稳,两年两次提价,提价幅度达 20% 以上。1973 年,山羊板皮收购价格,头路由每张 2.95 元提为 3.75 元,二路由 2.36 元提为 3.00 元,三路由 1.50 元提为 1.88 元,平均提价幅度为 26.52%。1979 年,牛皮收购价格,头路由每公斤 2.78 元调为 4.00 元;二路按 85% 的等级差率调为 3.40 元;三路按 65% 的等级差率调为 2.60 元;牛犊皮由每公斤 1.80 元调为 2.40 元。

80 年代初,皮张价格比较平稳,1985 年前季,市场开放,皮张价格大幅度上涨。国家收购价格,山羊板皮,特路由每张 4.48 元调为 7.50 元,头路由 3.73 元调为 6.30 元,二路由 2.98 元调为 5.10 元,三路由 1.87 元调为 3.30 元,分别提高 67.41%、68.9%、71.14%、76.47%。黄牛皮,头路由每公斤 4.00 元调为 7.20 元,二路由 3.40 元调为 6.20 元,三路由 2.60 元调为 4.70 元,分别提高 80%、82.35% 和 80.76%。1985 年后季,区内市场出现了一些个体商贩抬价抢购皮张的现象,山羊板皮价格一涨再涨,引起农民过量宰杀,山羊存栏数锐减。针对这种情况,全区统一对山羊板皮收购实行指导价格,规定山羊板皮最高收购限价为:特路每张 14.40 元,头路 10.80 元,二路 8.64 元,三路 5.40 元,等外 4.32 元。同时,由物价、工商部门联合行动,采取有力措施打击不法商贩抬价抢购行为,稳定了皮张市场和皮张价格。

五、绒毛

清末,羊毛市价始终保持每百斤 4 至 4.5 串铜钱。

民国时期,羊毛价格有升有降。民国九年(1920 年)羊毛市价每百斤银币 10 元,十四年(1925 年)上升为 15 元,十六年(1927 年)上升为 18 元,十九年(1930 年)涨至 32 元。民国二十一年(1932 年)价格开始回落,每百斤降为 27 元。二十二年(1933 年)降为 26 元。二十四年(1935 年)至二十五年(1936 年)始终保持为 26—27 元。民国三十年(1941 年)价格再次上涨,每百斤法币 270 元。三十七年(1948 年)涨至每百斤法币 3400 元。

建国后,50 年代初期,区内绒毛维持自产自销的局面,市场价格稳中有升。50 年代后期至 60 年代初,价格下降,降价幅度为 5—11%。1950 年,绵羊毛每公斤 2.52 元,1951 年上升为 2.56 元,1952 年升至 3.10 元。1953 年,确定羊毛收购牌价。绵羊毛每公斤 2.52 元,山羊毛每公斤 2.18 元。1957 年,羊绒收购牌价出台,每公斤 8.12 元。同时,第一次降低羊毛收购价格。绵羊毛降为每公斤 2.28 元,山羊毛降为每公斤 2.09 元,分别降低 9.52% 和 4.13%。1959 年,第二次降低绵羊毛收购价格,由每公斤 2.28 元降为 2.12

元,降低 7.02%。1960 年,第三次降低绒毛收购价格。紫羊绒由每公斤 8.12 元降为 7.16 元,山羊毛由每公斤 2.09 元降为 1.98 元,分别降低 11.8%和 5.3%。

60 年代中后期至 70 年代末,区内绒毛价格 6 次上升,其中上升幅度最高的 1979 年为 20%。

1964 年,改良羊毛收购价格提高 8.3%。其中一等由每公斤 3.69 元调为 4.00 元,二等等由 3.47 元调为 3.76 元,三等由 3.25 元调为 3.52 元。1966 年,河西细绵羊毛调为每公斤 2.28 元,改良绵羊毛调为 3.18 元,白山羊毛调为 2.10 元。1970 年,兔毛收购牌价定为每公斤 26 元。1973 年,全区统一下达 6 种羊毛收购价格。河西细白绵羊毛每公斤 3.20 元,黑花绵羊毛 2.40 元,水洗纯白毛 4.64 元,水洗黑花毛 3.48 元,改良一等纯白绵羊毛 4.40 元,改良半细一等黑花绵羊毛 3.30 元。1976 年,羊绒收购价由每公斤 8.12 元调为 8.66 元,兔毛由每公斤 26 元调为 30 元,分别提高 6.65%和 15.38%。1979 年,羊绒由每公斤 30 元调为 36 元。兔毛,特等由每公斤 45 元调为 54 元;头等由 30 元调为 36 元;二等由 24 元调为 28.80 元,三等由 15 元调为 18 元。

1985 年,绒毛收购由国家定价改为指导价。价格放开后,货源充足,市场稳定。羊绒每公斤 34 元,兔毛每公斤 120 元,一等细羊毛每公斤 5.80 元,一等改良羊毛 5.30 元,土种油羊毛 5.10 元,土种水洗羊毛 6.50 元。

第三节 土特产品价格

庆阳地区生产的土特产品主要有黄花、木耳、白瓜籽、杏干、杏仁、蜂蜜、黄腊、晒烟、烤烟、花椒、小茴、生漆等。建国前,购销价格偏低,生产发展缓慢。建国后,人民政府十分重视土特产品的生产和发展,多次调整土特产品价格,使土特产品价格逐步趋于合理。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中共中央制定了一系列优惠政策,扶持发展土特产品生产,并逐步放开土特产品价格,实行优质优价,充分调动了农民生产积极性。在较短时期内全区形成了以黄花、杏仁、杏干、白瓜籽、花椒、烤烟等为主的打入国内外市场的拳头商品。这些商品在市场上享有一定信誉,在价格上具有竞争优势。

一、黄花

建国前,上市交易的黄花价格不太稳定。30 年代,黄花零售价一直在每市斤 0.15 元(银币)左右。40 年代,黄花价格上涨,由 1941 年每斤 8 元(法币)上涨到 1948 年每斤 117 元。

建国后,1950 至 1965 年,黄花收购牌价调整了 8 次,由每公斤 0.566 元上升为 1.12 元,提高 97.88%;黄花零售牌价调整了 9 次,由每公斤 0.62 元上升为 1.44 元,提高 1.3 倍。具体调价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元/公斤

价 格 别 年 度	1950	1951	1952	1953	1954	1955	1956	1957	1958	1959	1960	1961	1962	1963	1964	1965
收购价	0.66	0.60	0.566	0.85	1.00	0.986	0.82	0.82	0.82	0.90	0.90	0.90	0.90	0.90	1.12	1.12
零售价	0.66	0.62	0.746	1.03	1.34	1.32	1.16	1.16	1.16	1.14	1.14	1.14	1.12	1.12	1.44	1.44

70年代,黄花价格3次上升。1972年,中等黄花收购价由每公斤1.12元调为1.20元,零售价由每公斤1.44元调为1.50元,分别提高7.14%和4.17%。1973年,根据市场行情的变化,全区统一调整黄花价格。收购价由每公斤1.20元调为1.40元,零售价由每公斤1.50元调为1.74元,提价幅度分别为16.67%和16%。1978年,贯彻执行分等论价,优质优价政策,收购价,一等品由每公斤1.50元调为2.12元,二等品由1.40元调为2.00元,三等品由1.30元调为1.88元。零售价,一等品由每公斤1.86元调为2.56元,二等品由1.74元调为2.44元,三等品由1.74元调为2.32元。

1983年,黄花由二类商品下放为三类商品,取消派购和计划管理,实行议购议销,收购和零售价格上升了30—50%。议购价,上等每公斤3.60元,中等3.40元,下等3.20元;议销价,上等每公斤4.50元,中等4.28元,下等4.04元。1985年,黄花购销价格略低于1983年,中等黄花议购价每公斤3.30元,议销价每公斤4.00元。

二、木耳

50年代前期,木耳产量较少,价格偏高;50年代后期,生产发展较快,产量有所增加,价格稳中有降。具体收购价格演变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元/公斤

年 份	1950年	1951年	1952年	1953年	1954年	1955年	1956年	1957年	1958年	1959年
收购价	3.06	3.34	3.34	3.99	4.63	3.69	2.40	2.40	2.40	2.28

60年代,两次提价。1964年,全区统一调整木耳购销价格。中等木耳收购价调为每公斤2.8元,零售价调为每公斤3.82元。1965年,甲等木耳由每公斤3.00元调为3.26元,乙等由2.80元调为3.04元,丙等由2.66元调为2.90元,分别提高8.67%、8.57%和9.02%。

70年代,木耳价格和60年代后期基本一致。1978年,全区统一提高木耳收购价格,甲等由每公斤8.8元调为12.00元,乙等由8.20元调为11.00元,丙等由8.00元调为10.00元,分别提高36.36%、34.15%和25%。零售价,甲等调为每公斤14.44元,乙等

调为 13.44 元,丙等调为 12.44 元。

1985 年,放开木耳价格,实行议购议销。根据市场行情,物价部门规定了指导价格,中等木耳收购价为每公斤 14.00 元,零售价为每公斤 16.80 元。议购议销价格与指导价格基本吻合。

三、白瓜籽

50 年代前期,区内白瓜籽价格比较平稳,收购价格始终保持每公斤 0.60 元左右。50 年代后期,白瓜籽价格上升,收购价最低为每公斤 0.628 元,最高为每公斤 0.88 元。

60 年代,白瓜籽价格虽有起伏,但升降幅度不大,购销牌价相对稳定。1960 年,中等白瓜籽收购价全区统一为每公斤 0.90 元。1962 年,调整白瓜籽收购价格,上等由每公斤 0.96 元调为 0.98 元,中等由 0.90 元调为 0.92 元,下等由 0.82 元调为 0.86 元。1963 年,白瓜籽上中下三个等级收购价分别调为每公斤 1.24、1.18、1.08 元。1965 年,降低白瓜籽价格,平均收购价降为每公斤 0.88 元,零售价降为每公斤 1.14 元。

70 年代,对白瓜籽价格作了两次调整。1972 年,中等白瓜籽收购价调为每公斤 1.20 元。1978 年,收购价调为 1.80 元,零售价调为 2.20 元。

80 年代,白瓜籽销路拓宽,外贸出口任务增加,价格逐渐上升。1981 年,全区统一规定白瓜籽最高收购限价为每公斤 2.00 元。1982 年,白瓜籽收购价格,甲等调为每公斤 2.56 元,乙等 2.40 元,丙等 2.24 元。1985 年,放开白瓜籽价格,实行市场调节,协商定价,议购价每公斤 2.80 元左右。

四、杏仁

建国前,区内杏仁处于自产自销状态,市场成交价格比较便宜。1930 至 1932 年,每市斤银币 0.08—0.09 元;1933 至 1935 年,每市斤银币 0.10—0.13 元;1936 年,杏仁价格上升为每市斤银币 0.15 元。

建国后,随着医药、食品工业的发展,国家逐步调整了杏仁收购价格。1950 年,杏仁收购牌价全区统一为每公斤 0.34 元;1951 年调为 0.36 元,提高 5.88%;1952 年,杏仁收购价格调为每公斤 0.40 元,提高 11.11%;1953 年,调为 0.60 元,提高 50%;1956 年,调为 0.62 元,提高 3.33%。

1957 年,根据省服务厅关于平衡杏仁收购价格的意见,调整杏仁收购价格,全区平均由每公斤 0.62 元调为 0.72 元,提价幅度为 16.13%。1959 年,与毗邻地区衔接价格时,又将杏仁收购价格由每公斤 0.72 元调为 0.90 元,提价幅度为 25%。

60 年代,杏仁价格比较平稳。收购价格始终保持为每公斤 0.94 元,零售价保持为每公斤 1.20 元。

70 年代,杏仁收购价格调整了两次。1972 年,全区平均由每公斤 0.94 元调为 1.30

元,提高 38.3%;1978 年,由每公斤 1.30 元调为 1.80 元,提高 38.46%。

1980 年,本着控制外流,增加出口的原则,在全区范围内规定了杏仁最高收购限价:甲等每公斤 2.40 元,乙等 2.00 元,丙等 1.70 元。1985 年,放开杏仁价格,中等品议购价为每公斤 2.50 元左右。

五、杏干

50 年代,区内出产的杏干主要靠自销,价格普遍偏低,国家收购牌价为每公斤 0.22—0.26 元。

60 年代,杏干价格虽略有上升,但收购价最高为每公斤 0.32 元。

70 年代,杏干价格未作大的调整,收购价格始终保持每公斤 0.36—0.38 元,并执行全区一价。

80 年代前期,随着人们消费水平的提高,杏干加工的杏脯、杏肉、果丹皮等杏产品市场需求增加,销路拓宽,价格上涨。1982 年,杏干收购价每公斤 0.66 元,1985 年上升为每公斤 1.20 元。

六、蜂蜜

建国前蜂蜜价格低而不稳,零售价最低为每市斤银币 0.16 元,最高 0.36 元。

建国后,国家多次调整蜂蜜收购价格,调动农民养蜂积极性,促进了蜂蜜生产。1950 年,蜂蜜收购价全区统一定为每公斤 0.36 元,1951 年调为 0.48 元,1963 年调为 0.77 元,1955 年调为 0.86 元,1958 年调为 1.10 元。

三年自然灾害时期,由于粮食和副食品价格上涨,牵动蜂蜜价格上升。1959 年,蜂蜜收购价由每公斤 1.10 元调为 1.42 元,1960 年调为 1.64 元,1961 年调为 1.80 元。

此后,60 年代至 80 年代初,全区蜂蜜价格稳中有升有降。1963 年,全区统一实行分等级分地区论价的政策。一类地区中等熟白蜂蜜收购价每公斤 1.92 元,生白蜂蜜每公斤 1.72 元,熟红蜂蜜 1.80 元,生红蜂蜜 1.62 元。二三四类地区蜂蜜收购价,依次每公斤各降低 0.02 元。

1967 年,中等白蜂蜜零售价由每公斤 2.36 元降为 2.20 元,红蜂蜜由每公斤 2.10 元降为 2.00 元。

1978 年,提高蜂蜜收购价格。40°白蜂蜜由每公斤 1.92 元调为 2.14 元,40°红蜂蜜由每公斤 1.72 元调为 1.94 元,分别提高 11.46% 和 12.79%。收购时按蜂蜜色泽分等,白蜂蜜为一等品,红蜂蜜为二等品;同时按蜜度分级,以 40°为标准,每升降 1°加减一级,每加减一级加减 0.05 元。

1980 年,调整蜂蜜零售价格。标准品 40°白蜂蜜调为每公斤 2.24 元,黄蜂蜜调为 2.04 元,红蜂蜜调为 1.74 元。

1981年,全区统一对蜂蜜实行限价议购。40°白蜂蜜每公斤1.94元,黄蜂蜜1.74元,红蜂蜜1.44元。

1982年,蜂蜜价格开始下跌。至1985年,40°白蜂蜜收购价格为每公斤1.64元,零售价降为1.88元;40°红蜂蜜收购价降为每公斤1.44元,零售价降为1.66元。

七、黄蜡

1950年,黄蜡收购价全区统一为每公斤1.82元。1951至1962年,七次提高黄蜡收购价格,由每公斤1.82元调为2.20元、3.00元、3.60元、4.54元、5.00元、6.56元、7.20元,共提高3倍多。

1969年,根据市场行情的变化,首次降低黄蜡价格。收购价由每公斤7.20元降为5.76元,降低20%;零售价由每公斤8.80元降为6.64元,降低24.55%。此后,黄蜡价格近10年未变。

1978年,全区统一提高黄蜡价格。收购价由每公斤5.76元调为7.76元,提高34.72%;零售价由每公斤6.64元调为8.88元,提高33.73%。

1981年,对黄蜡实行限价收购,最高限价为每公斤7.60元,最低保护价为每公斤6.36元。

1982年,放开黄蜡价格,实行市场调节,协商定价。议购价为每公斤7.76元,议销价为每公斤8.94元。

1985年,黄蜡行情看涨,议购价上升为每公斤8.04元,议销价上升为每公斤9.48元。

八、晒烟

建国前,区内晒烟未形成生产规模,处于自产自销状态,价格比较便宜,最低每市斤银币0.20元,最高每市斤银币0.30元。

建国后,从1950年起,国家将晒烟列入计划产品,定价收购,平均每公斤0.416元。1953年,第一次调整晒烟收购价格。一级调为每公斤0.48元,二级调为0.44元,三级调为0.38元。1956年,根据中央关于烟草购价稍作提升的指示,区内将一级晒烟提为每公斤0.54元,二级提为0.50元,三级提为0.42元,平均提价幅度为12.2%。由于当时自由市场晒烟价格高于国家牌价1倍以上,全区国营公司收购量仅占总产量的20%左右,此后6年再未调整晒烟收购价格。1963年,将一级烟提为每公斤1.00元,二级提为0.90元,三级提为0.80元。

1965年,首次降低晒烟收购价格。同时将晒烟由原来的3个等级划分为5个等级。一级降为每公斤0.80元,二级降为0.77元,三级降为0.70元,四级定为每公斤0.60元,五级定为0.46元。

晒烟降价后,生产和收购环节出现了滑坡现象。于是1974年又提高晒烟收购价格,提价幅度为40%,一级调为每公斤1.24元,二级调为1.04元,三级调为0.82元,四级调为0.62元。城乡差价保持每公斤0.02元。

1985年,放开晒烟价格,平均收购价为每公斤1.04元,零售价为每公斤1.57元。

九、烤烟

庆阳地区从1958年开始种植烤烟。1959年省物委参照主产区河南、山东的烤烟收购价格和烟粮比例(1:6.2),制定下达了庆阳的烤烟收购价格,其标准品(中等)为每公斤0.96元,烟粮比价为1:5.581(当时庆阳小麦收购价为每公斤0.172元)。

1963年,对烤烟收购实行分部位十级制,并适当提高烤烟收购价格。重新确定的规格级别、等级差率和收购价格详见下表:

单位:元/公斤

规格级别		等级差率%	收购价格
中上部黄叶	一级	182	2.40
	二级	133	1.76
	三级	100	1.32
	四级	64	0.84
上部黄叶	一级	153	2.03
	二级	109	1.44
	三级	64	0.84
青黄叶	一级	111	1.64
	二级	71	0.94
	三级	38	0.50

为了充分利用原料,便于购销经营,1965年在烤烟收购中增加了等外烟和碎烟两个等级,收购价定为每公斤0.38元。

1964至1980年,烤烟价格未变动。从1981年新烟叶上市起,全区统一执行《烤烟》和《烤烟检验办法》国家标准,即甲型三组十五级标准,并提高烤烟收购价格,取消原来的加价和价外补贴。具体调价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元/公斤

等级		差价率 %	收购价格
上等	中 一	230	4.00
	中 二	182	3.16
	上 一	170	2.96
中等	中 三	136	2.36
	中 四	100	1.74
	上 二	123	2.14
	上 三	92	1.64
	青 一	84	1.46
下等	中 五	77	1.34
	上 四	70	1.22
	青 二	57	1.00
低等	中 六	53	0.92
	上 五	46	0.80
	青 三	34	0.60
	末 级	17	0.30

从1983年起,国家对烤烟收购加强了计划管理,规定超计划或无计划收购的烤烟,其价格一律向下浮动20%。按浮动价格收购的这部分烟叶调拨供应价格不变,所发生的盈余款,用于改进烤烟生产技术和添置收购储存设备。

随着烟草工业的发展,高中档卷烟原料需求增加。为鼓励烟农种植优良品种,提高烤烟质量,1985年根据省上部置,全区统一调整烤烟质量差价和收购价格。这次调整,是以1982年和1983年烤烟收购等级平均比重为权数,在价格总水平基本不动的原则下,调高上、中等烤烟等级差价率,调低下、低等烤烟等级差价率,降低青烟价格,体现了优质优价的价格政策。具体调价情况详见下表:

1985年烤烟收购价格表

单位:元/公斤

等级		调整前		调整后		备注
		差价率%	收购价	差价率%	收购价	
上等	中一	200	4.00	276	4.80	
	中二	183	3.16	207	3.60	
	上一	170	2.96	195	3.40	
中等	中三	130	2.36	148	2.54	
	中四	100	1.74	100	1.74	
	上二	123	2.14	133	2.32	
	上三	92	1.60	92	1.60	
下等	青一	84	1.46	69	1.20	
	中五	77	1.34	75	1.31	
	上四	70	1.22	67	1.16	
低等	青三	57	1.00	40	0.70	
	中六	53	0.92	49	0.86	
	上五	46	0.80	40	0.70	
	青三	34	0.60	17	0.30	
	末级	17	0.30	11	0.20	

十、花椒

建国前,庆阳地区花椒生产零星分散,市场成交价格低而不稳,最高为每市斤银币0.64元,最低为每市斤银币0.33元。

建国后,国家逐步调整花椒收购价格,运用价格杠杆促进花椒生产的发展。1950年,花椒收购价定为每公斤1.65元,经过几次调整,1955年收购价上升到每公斤4.68元,1959年又回落到每公斤3.80元。

1963年,对花椒实行分等收购,价格稍有回升,上等定为每公斤4.70元,中等3.82元,下等2.32元。

1967年,全区统一调整花椒价格。这次调价的基本原则是净椒收购价格低于每公斤4.00元的,一律调为4.00元,高于4.00元的,执行原购价不动。净椒零售价调为每公斤4.62元,一九椒调为4.16元,二八椒调为3.70元。

1972年,根据省上安排,将花椒标准品由净椒改为一九椒,等级差价由原差价率改为

差额,具体办法是:收购净椒每公斤加 0.40 元,二八椒每公斤减 0.40 元。

1978 年,提高花椒价格。收购价,一等(标准品)由每公斤 4.40 元调为 5.00 元,二等由 4.00 元调为 4.60 元,三等由 3.60 元调为 4.20 元。零售价,一等调为每公斤 6.00 元,二等调为 5.60 元,三等调为 5.20 元。全区执行一价。

1981 年,实行限价收购,一等品最高为每公斤 5.00 元,最低保护价为 4.40 元。

1985 年,放开花椒价格,实行市场调节协商定价。批量收购的净椒每公斤 7.94 元,一九椒 7.74 元,二八椒 7.54 元。零售价每公斤 10.00 元左右。

十一、小茴香

建国前,区内小茴香处于自产自销状态,其价格普遍偏低,市场成交价最低为每市斤 0.16 元(银币下同),最高为每市斤 0.18 元。

建国后,随着市场需求的增加和外贸出口任务的扩大,小茴香价格逐步得到调整。1951 年,第一次提高小茴香收购价格,全区统一由每公斤 0.32 元调为 0.40 元。1953 年,调为每公斤 0.44 元。

1957 至 1959 年,连续三次调整小茴香收购价格,由每公斤 0.44 元调为 0.52 元、0.62 元、0.82 元。

1963 至 1978 年,四次调高小茴香收购价。1963 年,实行分等收购,甲等每公斤 0.90 元,乙等 0.82 元,丙等 0.78 元。零售价格,乙等由每公斤 1.01 元调为 1.02 元。1967 年,乙等(标准品)收购价格由每公斤 0.82 元调为 0.96 元,零售价由 1.02 元调为 1.10 元。1972 年,乙等收购价由 0.96 元调为 1.20 元,零售价由 1.10 元调为 1.46 元。1978 年乙等收购价又调为 1.30 元,零售价调为 1.58 元。

1985 年,小茴香实行议购议销,议购价每公斤 1.30 元,议销价每公斤 1.56 元。

十二、生漆

建国后,生漆被列为国家定价产品,价格统一由省上管理。1957 年,首次下达我区的生漆收购价格为每公斤 4.00 元。

1963 年,根据省物委的安排部署,全区统一调整生漆价格。五分二厘大木漆收购价调为每公斤 4.44 元,零售价调为 6.48 元。

1971 年,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对生漆计价办法进行了改革,将原来执行的生漆规格和价格按分厘计算的办,改为按实际含漆量的百分比计算。

1980 年,全区统一提高生漆价格。以含漆量 65% 的标准品为例,收购价由每公斤 9.00 元调为 12.00 元,零售价由每公斤 12.68 元调为 16.44 元,分别提高 33.33% 和 29.65%。此价直到 1985 年未变动。

第二章 重工业品价格

庆阳地区重工业基础薄弱。建国前,除木材,砖瓦外,其他产品主要从区外购进,其价格的起伏变化与社会政治经济密切相关。国泰民安,商业繁荣,重工业交换产品价格平稳,反之,商品流通受阻,价格就出现波动。建国后,重工业生产有较大发展,除金属材料外,其他产品区内均有生产。其价格的变化趋势是:建国初期,商品自由交易,价格偏高;60年代后,价格由国家统一管理,并随生产的发展逐渐有所降低;1978年后,随着经济体制的全面改革,价格又逐步提高。

第一节 能源价格

一、煤

民国十九至二十五年(1930至1936年),煤炭价格变化不大,始终在每市斤0.03元(银币)左右摆动。民国二十六至三十八年(1937至1949年),因战争影响,再加上国民党政政府滥发纸币,使国统区煤价上升50%至1倍;陇东老解放区煤价也忽高忽低,块煤每市斤大约为边币2.60元至15元。

建国后,煤价由国家统一管理。建国初期至50年代末,煤价经历了一个由低到高,再由高到低的演变过程,但总趋势是上升的。其中1950年,块煤销售价格每公斤0.05元,1955年上升到0.102元,比1950年提高104%;1956年每公斤降为0.096元,1958年降为0.09元,比1955年分别降低了6%和12%,比1950年分别上升了92%和80%。

60年代,除1961年煤价有所上升外,其余年份均呈下降趋势。1961年4月,平凉专署提高安口煤炭销售价格,西峰市场块煤由每吨72元调为82元,渣煤由60元调为68元,沫煤由48元调为58元。1962年2月,西峰市场块煤每吨降为76元,渣煤降为64元,混煤每吨60元。1962年6月,地区下达环县甜水堡小煤窑煤炭出厂价格,块煤每吨31元,混煤18.80元。1965年6月,调整各县城市场(西峰市场价格未动)安口煤炭销售价格。块煤零售价,庆阳由每吨96元降为95元,华池由117元降为112元,宁县由96元降为80元,镇原由70元降为64元,合水由100元降为80元,正宁由100元降为96元。混煤零售价,庆阳由每吨80元降为78元,华池由99元降为95元,宁县由80元降为64元,镇原由52元降为46元,合水由100元降为80元,正宁执行80元未动。1966年12月,因运价降低,

煤炭价格随之降低。各县城市市场煤炭销售价格如下表：

单位：元/吨

销售价格 名称	市 场	西峰	庆阳	华池	镇原	合水	宁县	正宁
		块煤	71	84	97	56	77	68
混煤		54	67	80	40	60	52	64
渣煤		56						
沫煤		50						

70年代两次调整煤炭出厂价格。1973年元月，调整环县甜水堡煤炭出厂价格，混煤由每吨18.80元降为15元，块煤由每吨31.00元降为27元。1977年后，净石沟煤矿煤炭出厂价格参照邻区平凉煤矿出厂价格执行，块煤每吨28元，混煤12元。

1981年12月，净石沟煤炭出厂价格调整为混煤每吨15元，渣煤18元，沫煤9.80元，块煤价格不变。

1985年8月，净石沟煤矿供应区内的混煤实行计划内、外两种出厂价格，计划外混煤每吨调为19元，计划内混煤价格不变。为了和毗邻地区煤炭出厂价格衔接，12月，再次将净石沟煤矿供应区内计划外用煤出厂价格调整为：混煤每吨21元，块煤29.10元；供应区外用煤在此价格基础上可上下浮动20%。同时根据省上整顿市场用煤价格补贴范围的有关精神，制定了补贴对象和非补贴对象用煤销售价格。实行价格补贴的，煤炭销售价格为：安口块煤每吨76元，混煤63.42元；净石沟块煤72.09元；混煤62.09元；取消价格补贴的，安口块煤每吨84.80元，混煤71.27元；净石沟块煤74.55元，混煤62.40元。

二、电

50年代，区内居民照明用电每度0.6元，工业用电0.4元。

60年代，随着电力生产成本降低，电价大幅度下降。1965年7月，工业用电降为每度0.35元，照明用电降为0.52元，首次确定农业生产用电每度0.25元。1966年4月，工业用电降为每度0.28元，照明用电降为0.42元；同年9月，工业用电降为每度0.12元，照明用电降为0.15元，农业用电降为每度0.06元。这一时期，又先后建成巴家嘴电厂和长庆桥电厂，电价执行西峰电厂电价。

70年代初，由于发电成本提高，电价上升。1975年刘家峡大电网通电后，电价回落。

1970年，长庆桥火电厂出厂电价每度0.20836元，巴家嘴水电厂每度0.07806元。电管所供给用户电价：工业用电每度0.22元，照明用电0.26元，农业用电0.06元。1973年7月，停止征收电厂电力生产税后，长庆桥火电每度降为0.173元，巴家嘴水电降为0.065

元。各县城乡镇普遍用柴油机发电,因成本较高,电价也相对较高,照明用电每度 0.55 元—0.65 元,工业用电 0.35—0.40 元,农业用电 0.18—0.20 元。1975 年,西峰用电并入大电网。大电网电价分为以下四类:

1. 照明电价 用电量不满 1 千伏的,每度 0.20 元,1 千伏以下的 0.195 元。

2. 非工业及普通工业电价 用电量不满 1 千伏的每度 0.085 元,1 千伏至 10 千伏的 0.083 元,35 千伏以上的 0.08 元。

3. 大工业电价 ①基本电价:按变压器容量计收,每千伏安每月 4.00 元,按最大需量计收,每千瓦每月 6.00 元。②电度电价:用电量在 1 千伏至 10 千伏之间,每度 0.058 元,35 千伏及以上的 0.055 元。

4. 农业生产电价 ①直供电价:用电量不满 1 千伏每度 0.06 元,1 千伏至 10 千伏 0.058 元,35 千伏及以上的 0.055 元。②趸售电价:用电量在 1 千伏至 10 千伏之间,每度 0.035 元,35 千伏及以上的 0.03 元。

未并入大电网的小电厂,照明用电每度 0.23 至 0.26 元,工业用电每度 0.15 至 0.22 元,农业用电每度 0.06 元。

80 年代初,巴家嘴水电厂与大电网并网,此后全区其他地方陆续同大电网接通,均统一执行大电网电价。

三、石油

民国十九至二十五年(1930 至 1936 年),区内市场的石油产品只有煤油一种,其零售价格稳中有降。民国十九年(1930 年),煤油价格每市斤银币 0.55 元,二十一年(1932 年)降为 0.52 元,二十三年(1934 年)降为 0.45 元,二十五年(1936 年)降为 0.43 元,6 年间降低 21.83%。民国后期,因受战争影响,煤油短缺,价格暴涨。国统区市场几乎买不到煤油;陇东老解放区煤油价格也不稳定,民国三十二年七月(1943 年)每市斤煤油为边币 180 元,12 月上涨为 450 元。

50 年代,由于石油供不应求,煤油销售价格相对较高,但在国家的有效控制下,价格比较稳定。1950 年每公斤 1.20 元,1952 年 1.18 元,1953 年 1.08 元,1954 年 1.016 元,1955 年与 1950 年持平,1956 年 1.19 元,1957 年与 1958 年均为 1.14 元,比 1950 年降低 5%。

60 年代初,确定了汽油和柴油价格,调整了煤油价格。56[#]汽油批发价每吨 1010 元,零售价 1131 元;0[#]柴油批发价每吨 717 元,零售价 803 元;煤油批发价每吨 1040 元,零售价 1196 元。为了支援农业生产,对农业机械使用的柴油实行优待价格,农业排灌机械使用的轻柴油按批发价每吨优待 50 元,销价每吨 667 元;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等农业机械使用的柴油按批发价优待 24%,销价每吨 545 元。

60 年代中期,随着石油工业的发展,石油销售价格逐渐降低。1964 年 8 月,降低石油销售价格。降低后,56[#]汽油批发价每吨 960 元,零售价 1075 元;0[#]柴油批发价每吨 700

元,零售价 784 元。农业排灌使用的柴油优待价 650 元,拖拉机等农业机械使用的柴油优待价 532 元。煤油批发价每吨 979 元,零售价 1126 元。

1965 年元月,在降低石油销售价格的基础上,实行一县一价;同时,将农用柴油价格的优待办法改为:农业排灌使用的柴油按批发价每吨优待 30 元,拖拉机,收割机等农业机械,按批发价每吨优待 100 元。降低后的石油销售价格如下表:

单位:元/吨

价 格 品名与价别		县 名							
		西峰	庆阳	华池	环县	正宁	宁县	合水	镇原
56# 汽油	批 发 价	752	799	824	841	800	769	776	775
	零 售 价	842	895	923	942	896	861	869	868
0# 柴油	批 发 价	612	655	679	697	653	622	629	635
	零 售 价	685	734	760	781	731	697	704	711
	排灌优待价	582	625	649	667	623	592	599	605
	非排灌优待价	512	555	579	597	553	522	529	535
柴 油	批 发 价	831	870	831	831	870	852	860	855
	零 售 价	956	1001	956	956	1001	980	980	983

1966 年 3 月,全区统一对石油产品实行最高限价。批发价,56#汽油每吨 750 元,0#柴油 600 元;零售价,56#汽油每吨 840 元,0#柴油 672 元。4 月,西峰市场 0#柴油批发价降为每吨 550 元,零售价降为 616 元。10 月,随着公路运价的降低,调整部分县级市场煤油、柴油销售价格。调整后,庆阳、正宁煤油批发价每吨 850 元,零售价 978 元;0#柴油批发价分别为 560 元和 556 元,零售价分别为 627 元和 623 元。宁县煤油批发价 833 元,零售价 958 元;0#柴油批零价格分别为 540 元和 605 元。合水煤油批零价格分别为 835 元和 960 元;0#柴油批零价格分别为 552 元和 618 元。镇原煤油批零价格分别为 835 元和 960 元,0#柴油批零价格分别为 546 元和 612 元。华池 0#柴油批零价格分别为 580 元和 650 元。柴油价格调整后,农用柴油价格优待办法未作变更。

1967 年元月,石油产品品质差率调整后,全区汽油柴油执行统一销价。标准品汽油 66#(原标准品 56#品质差调为 95%)批发价为每吨 700 元,零售价 780 元;0#柴油批发价每吨 550 元,零售价 616 元。此后,汽油价格始终未变动。

1971 年 9 月,调整石油价格。煤油统一零售价格为每公斤 0.78 元,柴油实行一县一价。0#柴油批发价格,西峰、宁县每吨 520 元,正宁、合水、镇原每吨 530 元,庆阳、华池、环县每吨 540 元;零售价格,西峰、宁县每吨 582 元,正宁、合水、镇原 594 元,庆阳、华池、环县 605 元。农用柴油价格按批发价每吨优待 100 元执行。

1972 年 8 月,按照国家的统一部署,农用柴油优待额提高到每吨 145 元。0#柴油农业

优待价格,西峰、宁县每吨 375 元,正宁、合水、镇原 385 元,庆阳、华池、环县 395 元。1974 年 3 月,农用 0# 柴油优待价统一降为每吨 325 元。

1978 年 10 月,调整煤油零售价,西峰、镇原、庆阳、合水调为每吨 720 元,正宁、宁县调为 700 元,环县、华池调为 740 元。

1979 年,降低柴油最高限价。0# 柴油批发价降为每吨 500 元,零售价降为 560 元。

1982 年 11 月,取消农用柴油的优待价格。

1983 年 5 月,区内对计划外用油实行高价政策,10 月份,调整了高价油销售价格。具体调价情况详见下表:

1983 年县城市场高价油零售价格调整表

单位:元/吨

价 格 名 称	66 汽油		灯用煤油		0# 柴油	
	调 前	调 后	调 前	调 后	调 前	调 后
西峰镇	1220	1180	1271	1183	1225	1055
庆阳县	1357	1278	1411	1280	1360	1142
镇原县	1390	1285	1443	1286	1392	1148
宁县	1359	1278	1412	1279	1362	1412
正宁县	1376	1299	1431	1298	1380	1164
合水县	1359	1294	1411	1294	1361	1156
华池县	1392	1303	1444	1302	1393	1165
环县	1389	1315	1426	1313	1357	1176

1984 年,提高柴油销售价格。0# 柴油批发价提为每吨 600 元,零售价提为 672 元。同时,确定西峰市场为全区高价柴油销售点,0# 柴油批发价每吨 970 元,零售价 1086 元。撤销各县高价柴油价格。

第二节 建筑材料价格

一、砖瓦

建国前,砖瓦靠手工生产,成本高,价格也较高。手制青砖每块银币 0.12 元,青瓦每页

银币 0.06 元。

50 年代, 砖瓦价格比较稳定, 手制青砖每块 0.10 元, 青瓦每页 0.05 元。

60 年代, 砖瓦价格逐渐降低。1960 至 1963 年, 西峰砖瓦价格未动, 各县手制青砖每块降为 0.072 元, 瓦每页降为 0.025 元。1964 年, 西峰手制青砖每块降为 0.067 元, 瓦每页降为 0.034 元。1965 年, 青砖每块 0.045 元至 0.054 元, 瓦每页 0.022 元至 0.028 元。1967 年, 西峰砖瓦厂开始生产机制砖, 一等每块 0.045 元, 二等 0.041 元。

70 年代, 两次调整砖瓦价格。1971 年, 机制青砖价格调为每块 0.046 元, 红砖调为 0.043 元, 机瓦价格定为每页 0.25 元; 手制青砖价格调为一等每块 0.05 元至 0.06 元, 二等 0.046 元至 0.056 元; 青瓦价格调为一等每页 0.025 元至 0.03 元, 二等 0.023 元至 0.028 元。1979 年, 机制红砖价格调整为: 一等每块 0.046 元、二等 0.041 元, 机制青砖一等每块 0.051 元, 二等 0.045 元; 红瓦一等每页 0.18 元, 二等 0.162 元, 青瓦一等每页 0.198 元, 二等 0.178 元。1980 至 1985 年砖瓦价格未变。

二、油毡

60 年代, 庆阳地区开始使用油毡。1963 至 1978 年, 油毡销售价格每卷 14 元。

1979 年, 调整油毡价格。调整后, 平凉产一级油毡供应价格每卷 20.70 元至 21.50 元, 零售价 21.60 元至 22.60 元; 二级油毡供应价每卷 20.01 元至 20.80 元, 零售价 20.43 元至 21.40 元。

1981 年, 西峰米堡油毡厂投产, 正品油毡出厂价每卷 14.70 元, 供应价每卷 19.19 元至 19.90 元, 零售价 19.59 元至 20.60 元。

1982 年, 首次调整地产油毡价格。米堡正品油毡供应价调为 15.51 元至 16.20 元, 零售价调为 16 元至 16.80 元。同时生产副品, 出厂价每卷 13.80 元, 供应价 14.50 元至 15.20 元, 零售价 15.50 元至 16 元。

1983 年, 第二次调整地产油毡价格。米堡正品油毡出厂价调为每卷 15.50 元, 供应价调为每卷 16.07 元至 16.80 元, 零售价调为 16.49 元至 17.50 元。1985 年, 第三次调整地产油毡价格。米堡正品油毡出厂价调为每卷 16.50 元, 供应价调为 17.20 元至 18 元, 零售价调为 18 元至 19 元。

三、水泥

50 年代, 区内水泥需求有限, 价格较低, 400[#]水泥零售价为每吨 161.70 元。

60 年代, 水泥价格有升有降。1963 年, 水泥零售价格上升为: 400[#]每吨 200 元, 500[#] 222 元, 提高 24%。1966 年, 水泥零售价格降为: 400[#] 每吨 183 元, 500[#] 193 元, 分别降低 8% 和 13%。

70 年代, 随着水泥生产的发展, 水泥价格有所降低。1974 年, 水泥出厂价格降低后, 全

区统一对水泥零售价格作了调整。400[#]调为每吨151元,500[#]调为156元。

1980年,水泥执行新标号,原500[#]改为425[#],400[#]改为325[#]。同时,实行一县一价。325[#]水泥零售价:西峰每吨152元,庆阳161元,镇原170元,宁县166元,正宁177元,合水174元,华池179元,环县185元。425[#]水泥零售价:西峰每吨160元,庆阳169元,镇原178元,宁县174元,正宁185元,合水182元,华池187元,环县193元。上述价格执行到1985年仍未变更。

四、玻璃

庆阳地区玻璃销售价格随产地价格的变化而变化。

50和60年代,玻璃销售价格为:2mm每平方米1.42元,3mm2.70元,5mm3.69元。

70年代,玻璃销售价格先后调整过3次。1970年,平板透明玻璃零售价格调整为:2mm一类一级品每平方米2.20元,三类一级品2.42元;3mm一类一级品3.30元,三类一级品3.63元;5mm一类一级品5.72元,三类一级品6.29元。1976年,平板玻璃零售价格提为:2mm一类一级品每平方米2.22元,三类一级品2.45元;3mm一类一级品3.33元,三类一级品3.68元;5mm一类一级品5.77元,三类一级品6.37元。1978年,2mm平板玻璃零售价调整为:一类一级品每平方米2.57元,三类一级品2.83元;3mm玻璃零售价调为:一类一级品每平方米3.85元,三类一级品4.24元;5mm玻璃零售价调为,一类一级品6.68元,三类一级品7.36元。

1983年,提高了平板玻璃销售价格。2mm玻璃零售价格调整为:一类一级品每平方米4.46元,三类一级品5.80元;3mm平板玻璃零售价格调整为:一类一级品每平方米6.68元,三类一级品8.69元;5mm平板玻璃零售价格调整为:一类一级品每平方米11.60元,三类一级品15.10元。至1985年玻璃销售价格未动。

第三节 金属材料价格

一、钢材

60年代,区内开始经营钢材。1960至1963年,钢材价格比较稳定,Φ6元钢平均每吨510元,Φ6.5元钢580元,Φ8元钢525元,Φ16元钢490元;50×6角钢每吨450元,炭素结构钢混等每吨860元。

1964年,元钢批发价调为每吨640元,扁钢670元,角钢665元,炭素结构钢1115元,炭素工具钢1175元,无缝钢管1250元;元钢零售价调为每吨704元,扁钢737元,角钢732元,炭素结构钢1227元,炭素工具钢1293元,无缝钢管1375元。此后12年,钢材

价格变动不大。

1976年钢材实行统一销售价格。Φ6.5线材供应价每吨638.60元,零售价734.30元;Φ10元钢供应价736元,零售价846.40元;Φ16元钢供应价696元,零售价800.40元;Φ32元钢供应价550元,零售价633元,Φ65元钢供应价554元,零售价637元。角钢25²×3型供应价659.80元,零售价794.40元,30²×4型供应价659.60元,零售价758.50元,40²×5型供应价633.60元,零售价728.60元;50×6型供应价668元,零售价768元。方钢22×22型供应价每吨626元,零售价720元;65×65型供应价481元,零售价553元;螺纹钢16mmΦ14型供应价每吨830元,零售价945元;Φ16型供应价767元,零售价882元;扁钢4×40型供应价为每吨621元,零售价875元;5×50型供应价679元,零售价781元;炭素结构钢45[#]12Φ供应价每吨901元,零售价1036元;45[#]18Φ供应价1164元,零售价1339元;无缝钢管22×25供应价每吨2581元,零售价1812元;焊管3/4供应价1016元,零售价1168元;焊管1/2供应价1016元,零售价1659元;无缝钢管51×3.2供应价1576元,零售价1812元。

钢材实行统一销售价格后,因各县运距相差很大,运费负担不均,在物资经营中有的盈余,有的亏损。为此,1980年,钢材销售价格改为一县一价。

1980年全区钢材销售价格表

单位:元/吨

品名	规格	价别	西峰	宁县	庆阳	合水	华池	环县	镇原	正宁
元 钢	Φ10mm	供应价	861	875	970	883	888	894	879	886
	Φ10mm	零售价	990	1006	1001	1015	1021	1020	1011	1019
	Φ16mm	供应价	762	776	771	704	789	795	780	787
	Φ16mm	零售价	876	892	887	902	907	914	897	905
	Φ32mm	供应价	543	557	552	565	570	576	561	568
	Φ32mm	零售价	624	641	635	650	656	662	645	653
角 钢	2S×3	供应价	746	760	755	768	763	769	764	771
	2S×3	零售价	858	836	869	883	877	884	879	887
	30×4	供应价	682	696	691	704	709	715	700	707
	30×4	零售价	784	800	795	810	815	822	805	813
	50×6	供应价	663	677	672	685	690	696	681	688
	50×6	零售价	767	779	773	788	794	800	783	791
方 钢	22×22	供应价	626	640	635	648	653	659	644	651
	22×22	零售价	720	736	730	745	744	758	741	749
	65×65	供应价	481	495	490	503	508	514	499	506
	65×65	零售价	553	569	564	570	584	591	574	532

续表

品名	规格	价别	西峰	宁县	庆阳	合水	华池	环县	镇原	正宁
螺 纹 钢	16mmΦ14	供应价	830	844	839	852	857	863	848	855
	16mmΦ14	零售价	954	971	965	980	986	992	975	983
	16mmΦ16	供应价	767	781	776	789	794	800	785	792
	16mmΦ16	零售价	892	898	892	907	913	920	903	911
扁 钢	4×40	供应价	621	635	630	643	643	645	639	646
	4×40	零售价	857	730	725	739	745	752	735	743
	5×50	供应价	679	693	688	701	706	712	697	704
	5×50	零售价	781	797	791	806	812	819	802	810
炭 素 钢	45*12Φ	供应价	901	915	910	923	928	934	919	920
	45*12Φ	零售价	1036	1052	1047	1061	1067	1074	1057	1065
	45*18Φ	供应价	1164	1178	1173	1186	1191	1197	1182	1139
	45*18Φ	零售价	1339	1355	1349	1364	1370	1377	1359	1357
无 缝 钢 管	22×2.5	供应价	2581	2595	2590	2603	2608	2614	2599	2606
	22×2.5	零售价	2968	2924	2979	2993	2999	3006	2989	2997
	51×3.2	供应价	1576	1590	1585	1598	1603	1609	1594	1601
	51×3.2	零售价	1812	1210	1823	1838	1843	1850	1833	1841
焊 管	3/4	供应价	1016	1030	1025	1033	1043	1049	1034	1041
	3/4	零售价	1168	1185	1179	1194	1199	1206	1189	1197
	1/2	供应价	1106	1120	1115	1128	1133	1139	1124	1131
	1/2	零售价	1659	1288	1282	1297	1303	1310	1293	1301

1981年,省产钢材在国家统一出厂价基础上加价制定临时出厂价格,区内钢材销售价格相应调整。热轧乙类沸腾元钢:Φ19—24mm西峰供应价每吨616元,零售价708元;Φ25—30mm供应价606元,零售价697元。等边角钢:36×3—5mm西峰供应价每吨668元;零售价768元;40—45×3—6mm供应价653元,零售价751元。

1983年,调整钢材销售价格。热轧乙类沸腾元钢:Φ19—24mm西峰供应价每吨623元,零售价736元。等边角钢:36×3—5mm供应价698元,零售价803元;40—45×3—6mm供应价680元,零售价782元。各县钢材供应价在西峰供应价基础上加价制定。庆阳加9元,镇原18元,宁县14元,正宁25元,合水22元,华池27元,环县33元。零售价在供应价基础上加15%的批零差执行。

1984年,区内钢材销售价格随着国家钢材出厂价、省产钢材临时出厂价格和钢材运杂费标准的调整而调整。西峰市场热轧乙类沸腾元钢,Φ19—24mm国家统一供应价每吨

642元,零售价738元,省产供应价834元,零售价959元;螺纹钢Φ11—14mm国家供应价每吨845元,零售价972元,省产供应价984元,零售价1132元;普通电焊对缝钢管40×3/2英寸国家统一供应价每吨876元,零售价1007元,省产供应价1058元,零售价1217元。各县钢材供应价在西峰供应价基础上加价制定,庆阳加14元,其它县加价标准不变。零售价计价办法不变。

二、生铁及其它金属材料

生铁及其它金属材料价格的变化与钢材价格的变化基本一致。

50年代,生铁及其它金属材料销售价格为:生铁每吨140元,1021m/m黄铜管10400元,7.5m/m黄铜板5800元,1m/m黄铜板6000元,铅6070元。

1964年,主要金属材料(钢材除外,下同)销售价格为:31mm白铁管批发价每吨1300元,零售价1495元,黄杂铜批发价4300元,零售价4945元,紫杂铜批发价5500元,零售价6325元,铸造生铁批发价190元,零售价219元。

1976年,生铁及其它金属材料实行统一销售价格。铸造生铁Z35二组二类供应价每吨261元,零售价300元,Z30一组二类供应价254元,零售价292元,二组二类供应价257元,零售价296元。铜一号供应价每吨6055元,零售价6963元,二号供应价5971元,零售价6867元,黄杂铜供应价3995元,零售价4594元,紫杂铜供应价4255元,零售价4893元;铝特一号供应价3225元,零售价3709元,特二号供应价3194元,零售价3673元,铝锭A₁供应价3163元,零售价3647元;铝一号供应价2570元,零售价2596元;二号供应价2539元,零售价2920元。焊锡含锡不少于66%供应价7531元,零售价8661元;含锡不少于56%供应价5763元,零售价6627元。

1980年,全区实行一县一价。生铁及其它金属材料销售价格见下表:

1980年区内生铁及其它金属材料销售价格表

单位:元/吨

品名	规格	价别	西峰	庆阳	镇原	宁县	正宁	合水	华池	环县
铸造生铁	Z35 二组二类	供应价	341	350	359	355	366	363	368	374
		零售价	392	403	413	408	421	417	423	430
	Z30 二组二类	供应价	331	340	349	345	356	353	358	364
		零售价	381	390	401	397	409	406	412	419
铜	二号黄杂铜	供应价	5,971	5,980	5,989	5,985	5,996	5,993	5,998	6,004
		零售价	6,867	6,877	6,887	6,883	6,895	6,892	6,898	6,905
		供应价	3,995	4,004	4,013	4,009	4,020	4,017	4,022	4,028
		零售价	4,594	4,605	4,615	4,610	4,623	4,620	4,625	4,632

续表

单位:元/吨

品名	规格	价别	西峰	庆阳	镇原	宁县	正宁	合水	华池	环县
铝	特二号 铝锭 A ₁	供应价	3,194	3,203	3,212	3,208	3,219	3,216	3,221	3,227
		零售价	3,673	3,683	3,694	3,689	3,702	3,698	3,704	3,711
		供应价	3,163	3,172	3,181	3,177	3,188	3,185	3,190	3,196
		零售价	3,674	3,648	3,658	3,585	3,666	3,663	3,669	3,675
铅	二号	供应价	2,539	2,548	2,557	2,553	2,564	2,561	2,566	2,572
		零售价	2,920	2,930	2,941	2,936	2,949	2,945	2,951	2,958
焊锡	含锡不少 于 66%	供应价	7,531	7,540	7,549	7,545	7,556	7,553	7,558	7,564
		零售价	8,627	8,671	8,681	8,677	8,689	8,686	8,692	8,699

1982年12月,国家调整了生铁出厂价格。西峰市场铸造生铁二组一类供应价每吨345元,零售价397元,二组二类供应价335元,零售价385元。各县生铁供应价、零售价计算办法与钢材相同。

1983年,省对酒钢生产的生铁实行加价,西峰市场铸造生铁供应价相应调整为:Z30二组一类每吨398元,二组二类386元;零售价二组一类458元,二类444元。各县供应、零售价格计算办法不变。

1984年,西峰市场铸造生铁:Z30二组一类供应价每吨402元,零售价462元;二组二类供应价397元,零售价457元;酒钢铸造生铁Z30二组一类供应价每吨430元,零售价495元,二组二类供应价415元,零售价477元。各县生铁销售价格按计价办法计算(西峰至各县费用与钢材相同)。

1985年,西峰市场部分金属材料价格调为:铝锭A供应价每吨4245元,零售价4842元;纯锡供应价29995元,零售价34494元。

第四节 木材价格

一、原木

建国前,受价值规律自发调节,原木价格变动频繁,但变动幅度不大。民国时期,一般原木销售价格,槐木二等每方银币61.00元左右,三等45.00元左右;楸木一等62.00元左右,二等57.00元左右,三等49.00元左右;杨木56.00元左右。

50年代,原木价格比较稳定。一般原木销售价格为:槐木二等每方60.60元,

三等 44.60 元, 楸木一等 61.30 元, 二等 56.30 元, 三等 48.10 元, 杨木 55.90 元。

从 60 年代开始, 原木价格由国家统一管理, 并且随着生产成本的逐渐上升, 价格逐步提高。

1962 年, 县城以上市场原木收购价格确定为: 杨木每方 45 元, 榆木 50 元, 松木 77 元; 零售价格为: 杨木每方 57.60 元, 榆木 64 元, 松木 98.60 元。

1963 年, 原木购、销价格按地域分为 5 类: 合水县连家砭以西, 华池山庄至东华池公路一线, 宁县龙池, 正宁县刘家店地区为一类; 华池县城壕川、白马川, 合水县城关以东, 柘儿原、固城川, 宁县九岘、盘克地区为二类; 合水县西华池, 华池县柔远、悦乐, 正宁县山河为三类; 宁县城关、瓦斜、和盛、庆阳城关、土桥为四类; 其余地区(包括西峰)为五类。各类地区标准品原木(二等, 长级 3.2—5 米, 径级 14—22 厘米)购销价格如下表:

单位: 元/方

价 类	树 种 格 别	柳 木		杨 木		硬 杂 木	
		收购	销售	收购	销售	收购	销售
一	类	26	32	30	38	35	44
二	类	33	42	39	49	45	56
三	类	38	48	45	57	52	66
四	类	54	68	63	80	72	92
五	类	60	80	70	94	91	100

1965 年 2 月, 区内生产的原木销售分为批发和零售两种。标准品原木一类地区批发价为: 柳木每方 30 元, 杨木 36 元, 硬杂木 42 元; 零售价格: 柳木每方 33 元, 杨木 40 元, 硬杂木 46 元。二类地区批发价: 柳木每方 40 元, 杨木 47 元, 硬杂木 53 元; 零售价格: 柳木每方 44 元, 杨木 52 元, 硬杂木 58 元。三类地区批发价: 柳木每方 46 元, 杨木 54 元, 硬杂木 63 元; 零售价格: 柳木每方 51 元, 杨木 59 元, 硬杂木 69 元。四类地区批发价: 柳木每方 65 元, 杨木 76 元, 硬杂木 87 元; 零售价格: 柳木每方 72 元, 杨木 84 元, 硬杂木 96 元。五类地区批发价: 柳木每方 76 元, 杨木 89 元, 硬杂木 103 元; 零售价格: 柳木 84 元, 杨木 98 元, 硬杂木 113 元。7 月, 核定了西峰市场东北原木销售价格。标准品(长 4—5.8 米, 直径 20—28 厘米, 二等)黄菠萝、核桃楸每立方米供应价 178 元, 零售价 189 元; 红松供应价 172 元, 零售价 182 元; 鱼鳞松、沙松、樟子松、柞木、水曲柳供应价 164 元, 零售价 174 元; 落叶松、臭松、椴木供应价 158 元, 零售价 167 元; 榆木供应价 152 元, 零售价 161 元; 杨木、柳木供应价 140 元, 零售价 148 元。各县经营东北原木, 其销售价格高于西峰价格 10—30 元。9 月, 调整区内省产原木销售价格。西峰市场标准原木: 落叶松供应价每立方 166 元,

零售价 176 元；黄菠萝、核桃楸供应价 204 元，零售价 216 元；红松供应价 196 元，零售价 208 元；云杉、青岗、柏木、水曲柳供应价 179 元，零售价 190 元；榆木、桦木供应价 149 元，零售价 158 元；杨木、柳木供应价 141 元，零售价 149 元。各县原木供应价比西峰高 10—30 元，零售价高 11—32 元。

1966 至 1976 年，先后三次调整子午岭木材出厂价格。标准品杨木 1966 年元月调为 55 元，4 月调为 35 元，1967 年元月调为 40 元。木材出厂价格调整后，全区销售价格相应调整。子午岭产区标准品核桃木供应价每立方米 73 元，零售价 77 元；青岗、柞木、梨木、水曲柳供应价 67 元，零售价 71 元；云杉、槐木、柏木供应价 64 元，零售价 68 元；椴、榆、栎木供应价 52 元，零售价 55 元；杨、柳、桦木供应价 41 元，零售价 43 元。西峰市场标准品核桃木供应价每方 115 元，零售价 122 元；青岗等供应价 109 元，零售价 116 元；云杉等供应价 106 元，零售价 112 元；椴木等供应价 94 元，零售价 100 元；杨木等供应价 83 元，零售价 88 元。各县城市午岭原木销售价格略低于西峰价格。此后 10 年，原木价格未动。

1978 年 9 月，核定白龙江原木销售价格。西峰市场标准品云杉供应价每立方 170 元，零售价 196 元；冷杉供应价 158 元，零售价 182 元。

1979 年 4 月，调整东北原木销售价格。西峰市场标准品黄菠萝、核桃楸供应价每方 178 元，零售价 205 元；红松供应价 172 元，零售价 198 元；鱼鳞松、白松、柞木、水曲柳供应价 164 元，零售价 189 元；落叶松、臭松、椴木供应价 158 元，零售价 182 元；榆木供应价 152 元，零售价 175 元；杨木、柳木供应价 141 元，零售价 162 元。同时核定横岷河原木销售价格，青岗、柞木、水曲柳供应价每方 227 元，零售价 261 元；云杉、柏木供应价 224 元，零售价 258 元；冷杉、铁杉、油松、椴木、落叶松、华云松供应价 212 元，零售价 244 元；桦木、杨木、柳木供应价 202 元，零售价 232 元。各县原木供应价格，在西峰供应价基础上加价制定。庆阳加 16 元，镇原 19 元，宁县 15 元，正宁 26 元，合水 23 元，华池 28 元，环县 35 元。零售价在供应价基础上加 15% 的批零差执行。

1980 年 5 月，调整区内昭化原木销售价格。调整后，西峰市场标准品云杉供应价每方 185 元，零售价 213 元；樟木、楠木、黄檀、银杏、黄杨、核桃木供应价 211 元，零售价 243 元；麻木、椴木、梨木、山桃、板栗、水曲柳、花楸供应价 197 元，零售价 227 元；杉木、榆木、椴木、柏木、槭木、落叶松、桐木、香椿、马尾松供应价调为 175 元，零售价 201 元；枫香、丝栗、桦木、臭椿、杨木、柳木供应价 167 元，零售价 192 元。

1983 年 2 月，根据省政府指示精神，提高原木厂销价格。子午岭原木出厂价格调整为：标准品二类原木（各类原木具体树种见西峰原木销售价格表）每立方米 100 元，三类 88 元，四类 80 元，五类 73 元，六类 64 元。调整后西峰原木销售价格如下表：

西峰市场标准品原木销售价格表

规格:长级 4—5.8 米,径级 20—28 厘米,二等

单位:元/m³

类别	树 种	甘肃省一般原木		黑龙江、吉林内蒙原木		江西、福建一般原木		浙江、安徽一般原木		两湖、两广四川原木	
		供应价	零售价	供应价	零售价	供应价	零售价	供应价	零售价	供应价	零售价
		一类	黄菠萝、核桃楸、樟子、楠木、黄杨、银杏			238	274	275	316	288	331
二类	青岗、梨木、麻栎、擦木、山桃、板栗、花楸、水曲柳	214	246	229	263	240	276	251	289	238	274
三类	云杉、冷杉、油松、铁杉、华云松、槐木	203	233	216	248	216	248	224	258	213	245
四类	椴木、柏木、落叶松、栎木、桐木、刺楸、香椿、桦木	195	224	207	238	206	237	213	245	205	236
五类	马尾松、柳杉、栎类、臭椿、丝栗	188	216	198	228	196	225	202	232	194	223
六类	杨木、柳木、枫树、梧桐	179	206	189	217						

各县原木供应价、零售价仍按原作法计算。

1984 年 7 月,因铁路运价和木材运杂费调整,提高原木销售价格。供应价在原价基础上,省内外材每立方加价 3 元,小陇山材加价 2 元,零售价按作法相应作了调整。

1985 年,计划外购进原木实行议价经营。美国花旗松供应价每方 464 元,零售价 534 元;云杉供应价 427 元,零售价 491 元;四川松木供应价 402 元,零售价 462 元。

二、板材

建国前,板材销售价格为:楸桐木薄板平均每立方银币 128 元,柳木薄板 64 元,杨木中板 49 元,厚板 46 元,槐木中板 78 元。

50年代,板材销售价格一般为:楸桐薄板每方126元,柳木薄板62元,杨木中板48元,厚板44元,槐木中板75元。

60年代后,价格逐年上升。1962年,板材实行统一购销价格。县城以上市场板材收购价格为:杨木中板(二等,2米以上,下同)每立方58元,榆木88元,松木117元。销售价格:杨木中板每方75元,榆木112元,松木150元。

1963年,板材购销价格分为五类(具体分类与原木相同),各类地区板材标准品(长级1.7米以上,二等,中板)购销价格如下表:

1963年板材标准品购销价格表

单位:元/立方米

价 类	树 格 别	种	杏木、柳木		杨木、杜木		桑、椿、桐木		核、楸、槐、柏木	
			收购	销售	收购	销售	收购	销售	收购	销售
			一	类	37	46	43	54	47	59
二	类	48	60	56	70	62	77	64	81	
三	类	55	69	65	81	72	89	75	93	
四	类	77	96	90	113	99	124	104	130	
五	类	86	113	101	133	111	146	116	153	

1964年3月,核定了西峰市场东北板材销售价格。红松标准品(长级4—9.5米,二等,中板)每方237元,白松213元,落叶松、樟子松201元,水曲柳225元,柞木230元,榆木194元,桦木182元。各县经营的东北板材,销售价格高于西峰价格10—30元。

1965年2月,板材按销售对象分为批发(供应)和零售,各类地区板材批零价格见下表:

1965年板材批零价格表

规格:1.7以上,二等,中板

单位:元/m³

价 类	树 格 别	种	杏木、柳木		杨木、杜木		桑、榆、椿、桐木		核、楸、槐、柏木	
			批发	零售	批发	零售	批发	零售	批发	零售
			一	类	44	48	51	56	56	62
二	类	57	63	67	74	73	80	77	85	
三	类	63	73	77	85	85	94	88	97	
四	类	91	100	107	118	118	130	124	136	
五	类	107	118	126	139	139	153	145	160	

同年7月,调整了东北板材销售价格。西峰市场红松标准品(长4—5.75米,厚1.9—3.5厘米,二等)供应价每方188元,零售价199元;落叶松、椴木供应价166元,零售价176元;杨木、柳木供应价139元,零售价147元;黄菠萝,核桃楸供应价198元,零售价210元。各县东北板材供应价高于西峰价格10—30元,零售价高11—32元。

9月,调整板材销售价格。西峰市场标准品(长2—3.75米,厚1.9—3.5厘米,二等)落叶松供应价每方208元,零售价220元;白松供应价225元,零售价239元;红松供应价245元,零售价260元。各县销售价每方高于西峰价10—32元。

1966年2月,调整地产板材收购、供应、零售价格。调整后西峰市场标准品(长4—5.75米,中板,二等)柏木、松木、桐木每方收购价133元,供应价170元,零售价181元;杨木、杜梨木、桑木、桦木收购价116元,供应价142元,零售价151元;柳木、杏木收购价99元,供应价121元,零售价128元。各县城板材收购、供应、零售价低于西峰价格10—35元。

4月,调整子午岭板材出厂价格。楸木、桐木、松木、柏木标准品(长1.8米以上,中板,二等)每方72元,槐木、椿木、榆木、核桃木66元,杨木、杜梨木、桦木55元,柳木、杏木47元。板材出厂价格调整后,销售价格未动。

1967至1977年,板材价格没有调整过。

1978年8月,提高白龙江板材销售价格。西峰市场云杉、冷杉标准品(长4—5.8米,中板,二等,下同)供应价每方227元,零售价257元。

1979年4月,提高东北板材销售价格。西峰市场黄菠萝、核桃楸供应价每方202元,零售价228元;红松供应价188元,零售价202元;鱼鳞松、臭松、沙松、樟子松、水曲柳供应价175元,零售价198元;落叶松、椴木、柞木、榆木供应价166元,零售价188元;桦木供应价156元,零售价176元;柳木、杨木供应价147元,零售价166元。同时提高横峴河板材销售价格。云杉、冷杉、油松、铁松、华云松、槐木、柞木、青岗供应价每方283元,零售价320元;杉木、杠木、椴木、木荷、槭木、柏木、香椿、刺楸、落叶松供应价271元,零售价296元;马尾松、柳杉、枫香、丝栗、桦木、臭椿供应价261元,零售价295元;杨木、柳木、枫杨、梧桐供应价249元,零售价261元。各县板材供应价的计算办法与原木相同,零售价在供应价基础上加13%的批零差执行。

1980年,昭化板材销售价格随着出厂价格的调整而调整。西峰市场麻栎等板材标准品供应价每方272元,零售价313元;云杉、冷杉、油松供应价249元,零售价286元;杉木、榆木供应价234元,零售价269元;马尾松等供应价220元,零售价253元;杨木、柳木供应价204元,零售价235元。同时随着运杂费的调整,提高了横峴河板材销售价格。云杉、冷杉标准品供应价每方280元,零售价322元;杉木、榆木等供应价269元,零售价309元;马尾松等供应价259元,零售价298元;杨木、柳木等供应价247元,零售价284元。各县板材供应价计算办法不变,零售价在供应价基础上加15%的批零差执行。

1983年2月,根据省政府的安排部署,调整了子午岭板材出厂价格。调整后标准品椴木每方116元,青岗、梨木145元,云杉、冷杉128元,马尾松、柳杉104元,杨木、柳木99元。同时提高省内板材销售价格。提价后青岗、梨木等供应价每方257元,零售价296元;

云杉、冷杉等供应价 241 元，零售价 277 元；椴木、柏木等供应价 229 元，零售价 263 元；马尾松等供应价 219 元，零售价 252 元；杨木、柳木等供应价 207 元，零售价 238 元。各县供应价、零售价计算办法不变。

1984 年 7 月，因运杂费标准调整，板材供应价每方加价 3 元（小陇山板材加价 2 元），零售价在供应价基础上加 15% 的批零差执行。

第五节 机电产品价格

一、汽车

庆阳地区大批量经营汽车是从 80 年代开始的。80 年代初，其销售价格随产地价格降低而降低。1980 年，东风牌 EQ—140 型汽车供应价每辆由 30560 元降为 28300 元，1981 年降为 26036 元，1982 年再次降为 22753 元，解放牌 CA—10 汽车供应价每辆 17942 元。

1984 至 1985 年，汽车销售价上升。东风牌 EQ—140 型汽车供应价格由每辆 22200 元至 24200 元上升到 26800 元至 30000 元。解放牌 CA—10 型汽车供应价格由每辆 16000 元至 16800 元上升到 20000 元左右。CA—15 型由每辆 18000 元至 19000 元上升到 22000 元左右。

二、电机

建国初至 1968 年，区内未生产和经营电机。

1969 年，西峰电机厂开始生产电机，2.8 千瓦电动机试销出厂价每台 296.54 元。此后，随着电机工业的发展，电机价格逐渐降低。

1972 年 2 月，核定区内生产的电机出厂价格。西峰电机厂生产的 3 千瓦电动机出厂价格每台 244 元。5.5 千瓦每台 420 元，整流式 10 千瓦每台 1717 元。正宁农机厂生产的整流式 10 千瓦电机每台 1720 元。宁县农机厂生产的 12 千瓦电机每台 2750 元。

1973 年 10 月，为促进农业生产和农村产品加工机械配套，西峰电机厂生产的小型电机执行全省统一临时出厂价格。2.8 千瓦电动机每台 216 元。3 千瓦 204 元，5.5 千瓦 312 元。

80 年代，物资部门始经营电机，区内电机供应价为：5.5 千瓦每台 289 元，7.5 千瓦每台 356 元。此价一直执行到 1984 年。

1985 年，提高部分电机价格。5.5 千瓦电机供应价调整为每台 332.50 元，提高 15%。

三、轴承

50年代,轴承供应价格为:202型每套2.27元,307型5.40元,706型3.25元。

60年代至70年代,轴承价格比较稳定。202型供应价每套1.00元。304型1.60元。

80年代前期,轴承价格逐渐上升。1981年,轴承供应价为:202型每套1.30元,304型1.95元。1984年上升为:202型每套1.41元,304型2.27元,分别提高8.5%和16%。1985年,再次上升为:202型每套1.62元,304型2.77元,分别比1984年提高15%和22%。

四、铝胶线

铝胶线区内批量经营时间较短。1980年,2.5毫米铝塑线供应价每千米278.00元,铝皮线127.88元,6毫米铝皮线211.28元。

1983年,调整部分铝胶线价格。6毫米铝皮线供应价格由每千米211.28元提为222.40元,提高5.3%。此价一直执行到1985年。

第六节 物资收费

从60年代初期开始,区内物资收费执行国家统一收费标准。具体收费标准为:

一、综合管理费(按出厂价格计算,下同):金属材料2.5%,机电产品1.8%,木材2%,建筑材料3%(地方材2%)。各单位委托物资部门代购、代销物资,在完成任务后按物资原价收取1%的服务费。

二、进货费用定额标准:金属材料类,生铁每吨86元,型材156元,板材181元,管材192元,优材212元,有色金属430元;机电机械类为货款总额的10%,轴承工具为6%;建筑材料,水泥每吨74元,油毡每卷4.60元,玻璃为货款总额的84%。此收费标准一直执行到1974年。

1975年,因全区实行统一供应价,调整了物资进货费收费标准。调整后物资进货费定额标准为:金属材料,型材每吨150元,优材180元,板材170元,管材167元,有色金属355元,生铁82元;机电产品,机械类(包括汽车)为厂价的10%,轴承工具为5%;建筑材料,水泥每吨66元,油毡每卷4.20元,玻璃为厂价的81%。

1978年9月,因物资供应价中增收仓储保管费,综合管理费调整为:金属材料4%,机电产品3.2%,建筑材料4.7%。

1980年7月,为解决各县运距相差较大,运费负担不合理的问题,将全区统一进货费标准改为一县一个标准。西峰市场进货费标准:金属材料,型材每吨143元,板材164元,

管材 162 元, 优材 176 元, 生铁 81 元; 建筑材料, 耀县水泥每吨 63 元, 平凉水泥 57 元。在西峰进货费标准的基础上, 加西峰至各县费用标准, 即为各县进货费标准。西峰至各县费用标准(每吨物资)为: 庆阳 9 元, 镇原 18 元, 宁县 14 元, 正宁 25 元, 合水 22 元, 华池 27 元, 环县 33 元。

1984 年 5 月, 随着铁路运价的调整, 提高了部分物资进货费标准。型材提为每吨 148 元, 优板管材提为 173 元, 生铁提为 85 元。各县进货费收费标准仍以西峰为基础, 加西峰至各县费用执行。各县至西峰费用, 庆阳调整为 14 元, 其他县不变。综合管理费执行原标准。

1985 年, 物资收费未变动。

第三章 轻纺工业品价格

建国前,由于国家轻纺工业落后,区内人民生活必需的吃、穿、用等商品不能保障供给,加之受战争、交通运输及天灾人祸的影响,轻纺工业品价格变化无常,甚至朝涨夕落,一日三变。

建国后,随着国营轻纺工业的大力发展,产品日益增多,价格亦逐渐趋于稳定。

第一节 衣着类

一、棉 布

民国时期,区内棉布价格具有集贸性质,变动频繁。民国十九年至二十五年(1930—1936年)棉布价格几乎年年有变,忽上忽下,具体价格见附表:

民国十九年至二十五年棉布价格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银币)/尺

价 品	年 格 名	份						
		民国十 九 年 (1930)	民国二 十 年 (1931)	民国二 十一年 (1932)	民国二 十二年 (1933)	民国二 十三年 (1934)	民国二 十四年 (1935)	民国二 十五年 (1936)
土 布		0.04	0.045	0.04	0.045	0.04	0.04	0.04
白 洋 布		0.11	0.115	0.13	0.135	0.10	0.11	0.14
青 市 布		0.15	0.12	0.165	0.20	0.12	0.13	0.12
花 毕 叽		0.155	0.16	0.19	0.28	0.15	0.14	0.16
青 兰 斜 布		0.15	0.15	0.15	0.20	0.15	0.16	0.15
贡 呢		0.21	0.21	0.27	0.25	0.16	0.20	0.19

建国后,国家对棉布价格开始进行统一管理,价格比较稳定。

1950年土布每米0.354元,联盟白布0.786元,色青布1.044元,小花毕叽1.251

元,丝光斜布 1.023 元,单面卡叽 1.425 元。此后三四年间,棉布价格几经调整,到 1954 年,五二土布每米 0.36 元,联盟白布 0.898 元,色青布 1.02 元,小花毕叽 1.185 元,丝光斜布 1.02 元,单面卡叽 1.23 元。1955 至 1959 年,主要品种棉布价格分别是:五二土布每米 0.435 元,联盟白布 0.90 元,色青布 1.02 元,小花毕叽 1.185 元,丝光斜布 1.08 元,单面卡叽 1.245 元,西安产大红布 1.02 元。

60 年代初,遵照“在工农业生产恢复和发展的基础上,逐步做到市场物价全面稳定”的物价工作方针,对 18 类商品中的棉布价格进行了严格管理。1961 至 1963 年,区内棉布价格没有变动。

1965 年,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调整当前市场物价的决定》,提高低档棉布价格,降低高档棉布价格。价格调整后,西安产联盟白市布每米 0.885 元,1818 白粗布 1.02 元,凡拉明蓝布 1.17 元,73 公分元斜布 1.125 元,喜爱条府绸 1.425 元,凡拉明蓝华呢 2.025 元,五星小花毕叽 1.26 元,小花贡呢 1.32 元,3036 花布 1.32 元,上海产条被单布 1.245 元,西安产劳动布 1.785 元。

60 年代后期至 70 年代末,棉布价格未作调整。80 年代,各类棉布价格逐步提高。

1983 年初,国家考虑到化学纤维制品同棉纺织品比价不合理,同时为了解决棉花与棉布价格倒挂问题,统一提高棉布价格。区内棉布零售价格平均每米提高 0.30 元,比原价提高 20%。调整后,白市布每米 1.12 元,斜布 1.42 元,蓝卡叽 2.71 元,条府绸 1.75 元,蓝华达呢 2.32 元,小花毕叽 1.62 元,条被单布 1.50 元,劳动布 1.98 元。

棉布价格提高后,缓解了一些价格矛盾,也出现了一些问题,最明显的是棉布销量大减,特别是卡叽、华达呢、男女线呢、劳动布、色织府绸、色府绸等六类商品,库存严重积压。针对这一情况,全区于 1983 年底对以上 6 类棉布进行了临时性降价处理,以年初提高后的零售价为基础,纱织物降低 13%,线织物(包括半线织物)降低 20%。

1984 年,取消省产棉布 1.5% 的地区差价,并将牌牌差价由 2.5% 改为 2%,区内市场省产棉布零售价格平均下降 1.92%。调整后,省产白布平均每米 1.05 元,华达呢 2.25 元,花毕叽 1.60 元,卡叽 2.63 元。同时,对纯棉花布、色织布实行浮动价格。城镇由三级批发企业和零售企业掌握;农村由基层供销社掌握。三级批发企业在 20% 的幅度以内可以上下浮动;零售企业、基层供销社以三级批发价或浮动后批发价为基础,上浮不超过 10%,下浮不超过 20%。

二、化纤布

区内市场 60 年代初出现化纤布。作为新产品,刚出现时,成本高,数量少,价格比较高。此后价格逐渐随着化纤工业发展,化纤布生产成本的降低而降低。

60 年代前期,人造棉布零售价每米 0.96 元,人造毛兰布 1.29 元,人造毛华达呢 4.86 元,人造毛毕叽 5.01 元,上海产一等锦纶直接申兰华达呢 5.25 元。

“文化大革命”期间化纤布价格未作大的变动。

70年代后期,经过调整,区内市场漂白涤确良每米5.76元,增白涤确良4.74元,南宁印花涤确良5.07元,旅顺锦纶华达呢3.57元,上海涤粘中长隐条呢6.51元,上海涤粘中长脂平纺呢6.09元,上海涤粘中长脂异经隐条呢4.98元,桂林上青粘晴华达呢6.09元,南宁上青粘晴华达呢6.18元,粘纤花毕吼1.98元,上海粘纤花布1.38元,上海夫纤花布5.49元,陕西中长花呢6.42元,丰收中长涤粘平布5.85元。

80年代,区内化纤布价格普遍降低。1981年,降价幅度为10%至25%。淮阴深灰涤平布由每米4.62元降为3.90元;淮阴警兰涤平布由4.41元降为3.57元;陕西丰收中长涤粘平布由5.85元降为5.10元;南通草涤深色布由5.31元降为4.56元。

1983年,改革化纤制品和棉布比价时,降低化纤布零售价格。进口涤纶布平均调低23%;国产涤纶布平均调低20%,区内市场南通草涤纶深色布由每米4.56元降为2.76元;淮阴深灰平布由3.90元降为2.70元;淮阴警兰涤平布由3.75元降为2.58元;天津纯棉花呢由15.60元降为10.44元。

三、混纺布

混纺布于60年代中期进入庆阳地区市场。当时,上海牙灰涤棉细纺布每米5.23元;天津瑞兆丰年涤棉细纺布3.97元;常州涤棉线什色4.76元。

“文化大革命”期间混纺布价格基本上处于冻结状态。

1977年,对部分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上海牙灰涤绵细纺布每米4.65元;上海米黄涤棉青年纺3.96元;上海深灰涤棉细纺5.04元;天津瑞兆丰年涤棉细纺3.66元;常州涤棉线什色4.35元;石家庄普涤棉深蓝军蓝5.43元;营口什色涤棉卡7.62元;天津瑞兆丰年灰涤棉双卡7.82元;天津涤棉申灰卡7.05元;镇江进口精梳申灰卡7.26元;石家庄涤棉深灰纱卡5.94元;北京色涤棉夫绸4.95元;石家庄涤棉深灰夫绸5.46元;天津涤棉印花布4.38元;上海涤棉花呢5.88元;上海涤棉格布5.52元;陕西维棉本光蓝布1.80元;旅顺维棉灰毕吼2.85元;兰州棉粘混纺布1.26元;陕西棉粘市布1.17元;南宁深灰涤粘凡立丁4.32元;营口杂色涤粘凡立丁4.86元。

1979年后,区内混纺布销售价格逐步降低。当年降价幅度为20%。兰州棉涤维平布零售价每米1.20元;陕西锦花涤棉墨绿华达呢5.85元;上海涤绵上青卡6.72元;天津涤棉申灰卡6.84元;上海涤棉花布4.20元;南通涤棉花布4.32元;常熟涤棉花呢5.46元。

1981年降低涤棉布零售价格。陕西锦花涤棉毛兰细布由4.47元降为3.69元;上海涤棉上青卡由6.72元降为6.45元;天津涤棉申灰卡由6.84元降为5.97元;上海涤棉花布由4.20元降为3.45元;常熟涤棉花呢由5.46元降为4.65元;邯郸涤棉茶绿平布由5.16元降为4.41元;陕西锦花涤棉墨绿华达呢由5.82元降为5.37元;天水涤棉深色卡由6.29元降为5.51元;天水涤棉浅色平布由4.98元降为3.69元。1983年,按照全国统一部署,区内再次降低涤棉布价格,平均每米降低1元,降低幅度为23.3%。天津涤棉漂白布由每米

3.57元降为2.43元；陕西锦花涤棉毛兰细布由3.69元降为2.55元；上海涤棉花布由3.45元降为2.85元；南通涤棉花布由4.32元降为2.40元；常熟涤棉花呢由4.65元降为3.12元；邯郸涤棉茶绿平布由4.41元降为3.03元；陕西锦花涤棉墨绿华达呢由5.37元降为3.72元。

1984年，兰州产维棉布零售价格平均降低8%。维棉粉袋布由每米1.08元降为1.02元，棉平布由1.11元降为1.02元，维棉漂白平布由1.41元降为1.23元，维棉浅什色布由1.47元降为1.38元，维棉纳夫色布由1.50元降为1.35元，维棉凡蓝平布由1.50元降为1.32元，维棉什色布由1.56元降为1.44元，维棉浅花平布由1.65元降为1.55元。

四、呢 绒

建国初，区内市场零售的兰州产制服呢每米16元。50年代前期，区内曾多次提高呢绒价格，但每次提高幅度较小。50年代后期至60年代前期价格再未变动。1954年，兰州制服呢每米由16元调为17.96元，上调12%。1955年每米为17.94元，1956年调为18.28元，1957年调为18.75元。此后8年未动。

1956年下半年，随着纺织工业的迅速发展，特别是化学纤维制品供应品种数量的增加，区内市场呢绒供大于求，价格显得偏高，销量下降。为了扩大销售，1956年10月降低呢绒价格，平均降低幅度28.5%。调整后，兰州大衣呢零售价每米41.70元，兰州海军呢26元，兰州制服呢15.90元，兰州混纺制服呢15.10元，上海毕叽29.80元，上海华达呢33.50元，上海凡立丁22.90元，北京长毛呢22元。此后直到70年代末，区内呢绒价格基本未动。

80年代，价格继续下降。根据当时市场供求变化情况，天津纯涤华达呢由21.20元降为17.70元；陕西丰收中长华达呢由12.10元降为11元。1983年，天津纯涤华达呢由17.70元降为14.10元；陕西丰收中华达呢由11元降为7.80元。

五、绸 缎

1950至1964年，区内市场丹东5084柞丝绸每米3.66元，人造丝花光纺3.09元，7344色软缎3.87元，1305色明露缎4.80元，6644色美丽缎3.12元，杭乙级白电刀纱2.58元，一号色拉线梯3.15元，8564色拉线羽纱2.22元，色湖缙上新生绉3.63元，山东三绉绉1.62元。色大花巴黎被面每条13.78元，色软缎被面每条15.12元，色真巴黎被面每条10.33元。

60年代中后期，降低部分绸缎零售价格，1965年丹东5084柞丝绸由每米3.66元降为3.33元。1967年，70317色软缎被面零售价格由每条17.18元降为17.08元，降低幅度0.58%，此后至70年代末未变。

80年代初，除少量高档绸缎价格上升外，大部分产品价格继续下降。

1982年3月,根据省物委、轻工厅、商业厅《关于国产纯涤纶织物降低价格的通知》精神,降低上海、天津等地生产的43个品种价格,平均降价幅度为15%。其中上海91—凉爽绸由每米5.67元降为4.95元;吴江弹涤纶由6.69元降为5.70元;苏州弹涤纶由8.34元降为6.96元;绍兴73/66涤纶花绸由4.74元降为4.29元;嘉兴91涤纶挺呢由5.91元降为4.98元;杭州色涤纶花绸由6.66元降为5.46元;天津涤纶绸每米由4.74元降为3.06元;南昌弹涤纶由8.07元降为6.72元。同年10月,又降低杭州产27种绸缎零售价格,降价幅度5%至12%。其中色弹涤纶由每米6.36元降为5.25元;色海丽呢由6.93元降为5.73元;色涤纶花绸由5.49元降为4.41元;色春涤纶由4.68元降为3.75元;印花涤纶纺由4.98元降为4.71元,印花呢龙纺由4.65元降为4.29元。

1983年,合纤绸价格上调4%,棉丝交织绸降低25%。其中91色弹绸由每米6.93元降为5.07元;91花涤纶纺由4.92元降为3.57元;112色尼丝纺由5.28元降为4.11元;90色涤纶绸由4.89元降为3.93元;90色锦乐缎由5.73元降为5.07元;140色弹涤纶由10.68元降为8.13元;114涤纶平纺由5.25元降为3.87元;91色棉纬绫由2.73元上调为2.85元;140色条里子绸由3.98元上调为4.11元;140色线绉被面由每条8.36元上调为8.64元。

六、针纺织品

民国时期,针纺织品价格不稳定。民国十九年(1930年),墨菊袜子零售价每双银币0.90元,雪字毛巾每条0.25元。此后多年,价格有升有降,到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墨菊袜子每双0.68元,雪字毛巾每条0.25元。

建国初,区内市场祝君牌毛巾零售价每条0.38元,彩格床单每条6元,企针卫生衫每件5.55元,罗口汗衫每件2.80元,墨菊袜子每双1.08元。

1953年,调高部分针纺织品价格。祝君毛巾零售价由每条0.38元调为0.48元;企针卫生衫由每件5.55元调为6.68元;罗口汗衫由每件2.80元调为3.00元;墨菊袜子由每双1.08元调为1.19元。

1956年,有升有降地调整部分针纺织品销售价格,改变了不合理的针纺织品比价关系。祝君毛巾由每条0.46元调为0.45元;彩格床单由每条6.00元调为8.21元;墨菊袜子由每双1.19元调为1.09元;企针卫生衫由每件6.68元调为6.82元;罗口汗衫由每件3.00元调为2.52元。

1962年,提高部分地产毛纺织品价格。庆阳地区毛纺织厂生产的7×5纯毛毛毯零售价由每条26.47元调为36.85元;7×5杂毛毯由每条22.52元调为27元;成人羊毛毛衣由每件11.13元调为15.50元;成人羊毛裤由每件13.13元调为17.76元。

1963年,部分地产毛纺织品再次调价。成人羊毛毛衣由每件15.50元降为14.47元;成人羊毛裤由17.76元降为15.70元;羊毛背心由6.94元提为7.84元。

1964年7月,根据市场行情的变化,降低高价针棉织品价格。平均降低幅度:儿童毛

巾、棉毛短(半)袖衫、棉毛背心、棉毛胸罩、卫生衫裤 15%；毛巾被(不包括原平价转高价的)、棉毛长袖衫、长裤 20%；床单、线制被面 30%；毛巾、枕巾 25%。

1965年,降低兰州产人造毛毯价格,有升有降地调整区外产针棉织品价格,并安排了地区毛纺织厂新生产的毛背心和毛衣裤价格。兰州产5P提花毯零售价由42.70元降为38.50元;上海深色厚绒开襟男衫调为每件6.74元,上海四尺全白床单调为每条5.59元,天津罗口平底花男袜每双0.96元;庆阳地区毛纺织厂生产的90公分毛背心每件7.22元,90公分毛衣每件13.62元,90公分毛裤每条12.58元。

1967年,全省统一调整省内产毛衣裤价格时,区内调整了庆阳地区毛纺织厂生产的21种毛衣裤销售价格。90公分毛衣由每件13.62元降为12.80元;90公分毛裤由12.58元降为11.83元;90公分单面毛背心由7.22元降为6.84元。

1970至1976年,先后核定了几种地方产针纺织品零售价格:地区针织厂生产的白线手套每双0.51元;90公分线衣每件4.50元;110公分线裤每条4.18元;60公分儿童毛裤6.71元;90公分晴纶毛衣每件20元;90公分晴纶背心11.69元;5磅人造毛提花毯每条35.30元;5磅晴纶提花毯45.20元。

1977年,按照统一部署,调整针棉织品地区差价,针棉织品实行划片定价。庆阳地区执行咸阳片价,标准品90公分32支精标元领男衫由每件1.17元调为1.16元;90公分32支深色厚绒男开衫由6.58元调为6.62元;90公分32支深色厚绒小开口男裤由每条6.53元调为6.58元;42/3450码木纱团由每团0.27元调为0.26元。

1979年,省绒线厂生产的晴纶毛线出厂价格由每公斤21.90元调为18.45元后,庆阳地区对地区毛纺厂生产的以晴纶线为原料的毛衣裤价格作了调整。标准品90公分平面毛衣由每件20元降为15.66元;90公分背心由11.69元降为9.57元;90公分毛裤由每条18.90元降为15.65元。

1980年10月,全区统一降低锦纶弹力丝袜零售价格,下调幅度16%。代表品天津双口夹底平素袜由每双2.80元降为2.30元;北京双口夹底平素袜由3.00元降为2.54元;兰州双口加底平素袜由2.69元降为2.15元。

1981年11月,为解决流通领域亏损问题,区内提高兰州纯毛提花毯零售价格。标准品6514三级国毛纯毛提花毯由每条67.90元提为79元。12月,由于涤棉布、中长纤维织物销价下调,区内市场部分针棉织品价格相应作了调整,枕套降低7%;台布、床单、窗帘降低10%。同时,再次降低了兰州弹力锦纶袜销价,标准品双口夹底平素袜零售价由每双2.15元降为1.84元。

1983年,调整针棉织品价格。地区针织厂生产的一等白线手套由每双0.50元调为0.55元,兰州产1.80公斤耐酸棉毯由每条9.67元调为11.10元。

1984年,随着市场供求的变化,地区毛纺织厂生产的晴纶毛衣裤在改进工艺的同时,降低了厂销价格,126个规格的晴纶毛衣裤平均降价5.5%。

同年,核定的地区针织厂产(220×150)CM²提花线毯厂销价格为:一等品出厂价格每条8.34元,批发价9.11元,零售价10.39元。

七、服 装

50年代,区内服装价格有升有降,总的来说比较稳定。1950年,单卡棉制服零售价每套16.33元,府绸衬衣每件4.89元。此后8年,单卡棉制服3次降价,每次降价幅度都很小,到50年代末,每套降为15.58元;府绸衬衣3次提价,提价幅度也不大,到50年代末,每件提为5.33元。

60至70年代,服装价格稳定,多年来基本未作调整。到70年代末,府绸男衬衣仍为每件5.33元,棉中山布制服每套15.58元,卡叽布雨衣每件18元。

1981年,降低涤纶布价格的同时调整服装价格,平均降价幅度14%。

1983年,纯棉布、涤纶混纺布以及纯涤纶织物价格调整后,区内对以此为原料的服装价格相应作了调整。府绸男衬衣由每件5.33元上调为5.70元;棉中山布制服由每套15.58元上调为18.20元;卡叽布雨衣由18元上调为19.30元,涤纶混纺华达呢中山装由每套39.80元降为32.70元;涤纶华达呢中山装由每套43.20元降为31.90元。

1984年7月,对服装实行浮动价格。上浮幅度为10%,下浮幅度为20%。

八、鞋 帽

民国时期,鞋帽品种单一,多为布鞋和便帽,鞋帽价格随行就市。圆口布鞋每双银币0.87元至1.18元。便帽每顶约为七八角钱。

建国后,鞋帽品种逐渐增多,价格由国家统一管理。

50年代,三眼布鞋零售价每双5.20元,双钱牌胶鞋每双6.90元,兰州皮鞋每双19.10元,布帽每顶0.92元。

1960至1963年区内开始大量生产鞋帽,地方产牛皮低腰光面男鞋售价每双17.97元,条绒男包底圆口单鞋4.53元,39号大元宝鞋4.21元,条绒塑料底一带鞋3.41元。

1964至1966年,布帽两次调价。1964年由每顶0.92元上调为1.08元。1965年棉布降价后,布帽由每顶1.08元降为0.79元。地产7种单、棉鞋价格平均下调9.5%。条绒毛出底高腰棉鞋由每双6.78元降为5.82元。

1967至1969年,根据市场供求情况,先后降低了皮鞋、胶鞋和雨鞋销售价格。兰州产男短统牛光面双喜胶底夹皮鞋由每双18.80元降为18.40元;条绒男高腰毛底出边大长球鞋由6.89元降为6.33元;上海40号回力牌大长布面球鞋由10.34元降为9.66元;天津40号双轮牌大元宝全胶雨鞋由4.69元降为4.58元;上海19号塑料风凉雨鞋调整后每双2.77元。

70年代,鞋类价格未作调整。帽类只有布帽先后提过两次价,1970年每顶由0.79元

调为 0.85 元,1975 年调为 1.27 元。

1980 至 1982 年布鞋皮鞋和帽子价格维持 70 年代水平,胶鞋价格逐年下降。1981 年,针对胶鞋供过于求,花色陈旧,质次价高的实际情况,对 1978 年以前的老产品实行降价推销,平均降价 15%。兰州产 25 号大解放鞋由每双 4.63 元降为 4.50 元。1982 年底解放鞋再次降价,由每双 4.50 元降为 4.10 元。1983 年,棉布提价、化纤涤棉布降价后,以此为原料的布鞋和帽子相应调整价格,代表品 25 号男冲面塑底头松紧棉布里鞋由每双 4.17 元调为 4.41 元,23 号女化纤一带棉布里注塑坡跟鞋由每双 3.85 元调为 3.66 元,棉布帽由每顶 1.27 元调为 1.64 元,黄军帽由每顶 1.89 元调为 1.73 元。

1984 年,牛皮供应价提高后,皮鞋价格随之提高。25 号外八式男牛皮鞋零售价由每双 19.60 元调为 22.70 元;女牛面前后空仿革底 8 公分高跟凉鞋由 19.30 元调为 22.4 元。同年,按照“按质论价”政策,对省优产品“挺进”牌解放鞋实行优质加价,25 号每双加价 0.15 元,零售价每双 4.25 元。

九、首 饰

民国年间,首饰品以银制品见多,价格稳中有升。

民国十七八年(1928、1929 年),银耳环每对银币 1 元,空心带花银手镯每对 4 元,蒜苔式(实心)银手镯每对 3.2 元,银牌每副 18 元,银簪子每个 0.5 元。民国二十五年(1936 年),首饰价格略有上涨。银耳环每对涨至银币 1.2 元,空心带花银手镯涨至 5 元,蒜苔银手镯涨至 4 元,银牌涨至 20 元,银簪子涨至 0.8 元。

民国后期,区内首饰价格没有变化。

建国初期,银手饰价格有升有降,升降幅度极小。银耳环每对 1.5 元,空心带花银手镯每对 5.20 元,蒜苔银手镯每对 3.80 元,银牌每副 17.50 元,银簪子每个 1 元。

50 年代后期,国家开始统一收购首饰品,不准私人制作、经营,市场上首饰品越来越少,价格逐渐上升。银耳环每对 2 元,空心带花银手镯每对 6.20 元,蒜苔银手镯每对 4.10 元,银簪子每个 1.40 元。

60 年代至 70 年代,区内市场首饰已很难见到。

1983 年,区内陆续出现金戒指、金耳环等饰品。当时,每小两(即 31.25 克)黄金加工成饰品后,销售价为 2000 元,比银行门市收兑价 406 元高出 4 倍。

1984 年,国家决定降低金饰品销售价格。区内市场由每小两 2000 元降至最高不超过 1500 元,并将门市兑价和配售价格各提高 100 元。

1985 年,参照当时市场供求情况,提高黄金价格和白银配售价。黄金收购价由每小两 500 元提为 700 元,黄金饰品零售价确定为每小两 1700 元;内销金饰品及高级消费品装饰品用银价格调整以后,银首饰销售价为:含银量不足 99.9% 的每公斤 570 元,含银量 99.9% 至 99.99% 每公斤 580 元,含银量 99.99% 及其以上的每公斤 590 元。

十、其它衣着

区内其它衣着主要有毛线、棉线、棉絮、围巾等商品。

50至60年代,毛线价格稳中见升,纯毛毛线零售价建国初每公斤22.18元,经两次上调后,到60年代末变成每公斤27.18元,上升了22.5%。棉线始终维持每公斤4.40元,棉絮每床9.12元。围巾价格稳中有降,50年代沪产拉毛围巾每条3.20元,60年代降为2.80元,下降12.5%。

70年代,棉线、棉絮价格基本未动,毛线和围巾价格上升。1970年,沪产拉毛围巾由每条2.80元调为7.60元。1977至1979年,两次提高混纺毛线价格。670毛晴混纺毛线由每公斤26.40元,先后调为27.20元和27.80元。

80年代前期,棉线、棉絮、围巾等其它衣着价格变化不大,毛线价格变动频繁。175三级国毛中粗毛线零售价调整3次,分别由每公斤27.18元调为38.80元、41.74元和33元;670毛晴混纺毛线零售价调整2次,1982年由每公斤27.80元上调为36.36元,1983年由36.30元下调为29.40元;膨体纱线1982年由每公斤23.40元上调为24.66元。此后几年,价格不断下降,1985年调为每公斤20.80元。

第二节 日用品类

建国前,庆阳地区日用品价格一直处于上升趋势,50年代逐渐下降,60至70年代趋于稳定,80年代前期又逐年回升。

一、一般日用品

1930至1936年,区内一般日用品价格平稳中略有升降。日光肥皂零售价稳定在每条银币0.24元左右,三星牙膏最低每支0.15元,最高每支0.30元;五比牙刷1930年每支0.28元,1936年下降为0.20元;潼关火柴每包保持0.06元,新生活电筒由每个0.47元上升为0.60元;永备电池由每双0.36元上升为0.415元;竹壳热水瓶1930年每个0.73元,1936年升至0.75元;面盆1930年每个0.80元,1936年降为0.38元;口杯由每个0.38元降为0.35元;洋瓷碗由每个0.40元降至0.23元。

1937至1949年,一般日用品价格普遍有所上升。这一时期,日光肥皂每条0.32元左右;竹壳热水瓶每个1.60元左右;搪瓷碗每个0.315元左右。

50年代,一般日用品调价比较频繁。日光肥皂两次提价,由每条0.40元分别提为0.44元和0.47元;黑白牙膏两次降价,由每支0.47元分别降为0.40元和0.37元;白象电筒由每个1.85元先后降为1.73元、1.59元和1.25元;36公分面盆由每个4.13

元上调为 4.53 元;25 瓦灯泡由每个 0.45 元升为 0.49 元、0.77 元后又降为 0.60 元。

1960 至 1962 年,火柴零售价格由每盒 0.02 元调为 0.025 元,上海五磅竹壳热水瓶由每个 3.23 元提为 3.42 元。

1963 至 1965 年,因市场供求影响,一般日用品价格稳中有降。火柴由每盒 0.025 元降为 0.02 元。上海五磅竹壳热水瓶由每个 3.42 元先后降为 2.35 元、2.09 元。上海五磅长城铝肩铝盖彩花铁壳热水瓶由每个 7.48 元降为 6.67 元,兰州产同一品种热水瓶由每个 6.93 元降为 6.27 元。上海 9 厘米机制全白口杯由每个 1.01 元降为 0.94 元,兰州 34CM 全白面盆由每个 2.98 元降为 2.90 元。上海 24CM 砂光高锅由每个 5.99 元降为 5.88 元,天津 25CM 砂光高锅由每个 5.94 元降为 5.70 元。天津产大号金鸡黑鞋油由每盒 0.60 元降为 0.56 元。打火石执行统一零售价格,每粒 0.02 元。

1966 至 1976 年,一般日用品价格比较稳定,变化不大。

1977 至 1979 年除对积压的搪瓷制品和铝制品进行削价推销外,其他一般日用品价格基本未作调整。搪瓷制品和铝制品的削价幅度为 5% 至 15%。

1980 年,先后调整部分电池、药皂、牙膏和铁壳热水瓶价格。调整后,“咪咪牌”R20 电池每对 0.55 元,60 型 300 克晨光药皂每条 0.62 元,敦煌牌牙膏每支 0.60 元,5P 铝肩铝底环冰彩花热水瓶每个 6.80 元。

1981 至 1982 年,几种一般日用品降价。“咪咪牌”电池由每对 0.55 元降为 0.50 元;53 型全油脂 300 克晨光肥皂由每条 0.50 元降为 0.48 元;酒泉大高脚夜光杯由每个 31.00 元降为 28.70 元,玉碗由每个 136 元降为 122 元。在绝大部分一般日用品降价的同时,为了衔接市场价格,提高热水瓶胆和部分热水瓶价格,调后,5P 瓶胆每个 1.77 元。8P 瓶胆每个 3.08 元,5P 无环竹壳瓶每个 2.67 元,8P 提环空花壳环热水瓶每个 4.60 元。

1983 年,对三类工业品中的小商品实行工商企业协商定价。区内实行工商协商定价差率控制的一般日用品是:帆布背包、提包、日用塑料制品、玻璃制品、各种皂盒、梳子、镜子、镜柜、表带、鞋油、打火机、打火石、电剃刀和各种扣子。

1984 至 1985 年,调整部分日用搪瓷制品价格,调整后标准品 36CM 德胜白面盆零售价每个 2.88 元,10CM 人民全白口杯每个 0.95 元。

二、日用机电消费品

50 年代,区内市场销售的上海标准牌缝纫机每台 155 元,加重飞鸽自行车每辆 173 元,上海牌全钢手表每只 60 元,上海双铃马蹄闹钟每个 17 元。

手表、自行车等商品在 50 年代是紧俏商品,国家实行平价和高价并存政策。60 年代供应正常以后,逐渐降低并取消高价。1963 到 1964 年,先后降低高价苏联手表、国产怀表和高价自行车零售价格。苏联产首都 17 钻半钢防水防震大三针男表两次降价,由每只 160 元降为 150 元、105 元;上海钻石怀表由每只 40 元降为 32 元。飞鸽牌自行车两次降价,由每辆 300 元降为 240 元、201 元。1964 年年低,随着国民经济的全面好转,区内及时

将手表、自行车退出高价范围，执行平价。

1965至1969年，市场供求状况变化后，区内有升有降调整部分日用机电消费品价格。上海一斗缝纫机由每台134.60元上调为143.30元，上海标准牌缝纫机由每台155元上调为172元，上海双铃马蹄闹钟由每个17元降为14.01元。

1973年，为改变进口手表、怀表供应比较紧张的局面，促进国内手表生产发展，提高进口手表和进口怀表销价，高档表提高20%，低档表提高49%。瑞士劳力士男表由每块450元调为540元，瑞士欧米加怀表由每块189元调为227元。瑞士罗马表由每块195元调为290元，瑞士罗马怀表由每块105元调为157元。

1974年，为扩大销售增加货币回笼，降低进口低档表价格，降低幅度为15%。日本西铁城男表由每块209元降为178元。

1978年鉴于国产手表质量、造型、价格等原因，降低九种手表价格，“延安牌”17钻全钢三防男表由每块110元降为90元，上海牌自动日历男表由每块220元降为200元。

1979年，降低进口高档手表价格，瑞士劳力士男表由每块540元降为450元。同时降低国产电冰箱价格，200立升的由1185元降为1070元，150立升的由1050元降为940元，100立升的由920元降为800元。

1980年，降低电子表和进口机械手表价格。香港五功能石英电子表由每只80元降为60元，日本十功能石英电子表由每只186元降为143元，国产指针式电子男表由每只100元降为75元；日本西铁城男表由178元降为150元。

1982至1983年对几种日用机电消费品价格进行调整。国产机械手表3次降价，上海牌19钻全钢三防男表由每块125元降为90元。上海华生牌16寸台式电风扇由每台195元降为180元。云南金鸡牌全链壳自行车由每辆172元上调为176元。

家用洗衣机和电冰箱的质量、牌誉差距较大，1984年，对以上两种商品实行浮动价格，单缸洗衣机中准价每台200元，双缸洗衣机中准价每台330元，160立升单门直冷式电冰箱中准价每台800元，具体价格可在中准价格基础上上下浮动6%。

1985年，根据当时的产销情况，对部分供求缓和的日用机电消费品实行企业定价，取消国家统一价格。18型凤凰自行车每辆190元，51型加重永久自行车每辆181.40元，62型飞鸽自行车每辆220元，02型加重红旗自行车每辆172元；标准二斗缝纫机每台167元，美狮缝纫机每台181元；三角牌吊扇每台169元，华生落地扇每台203元，上海四档琴键台扇每台179元；19钻上海全防表每块70元，17钻宝石花中型表每块65元，17钻蝴蝶女表每块50元；马头座钟每座53.80元，155挂钟59.90元，三五日历台钟每座53.60元。

三、家具

1930至1936年，家具价格逐年下落。1930年三斗桌每张售价银币10元，到1936年，每张降为6元。

1937至1949年,家具价格不断上升。1937年,每张三斗桌9.50元,1949年上涨到25元,12年时间,价格上涨1.1倍。

50年代,区内正处于经济恢复时期,家具价格呈上升趋势。1950年三斗桌每张25元;到1959年涨为42.43元,10年上升69.7%。

60年代初,由于自然灾害的影响,家具价格有所降低,降低幅度为14.6%。三斗桌由每张42.43元降为38.19元,椅子由每把16.29元降为13.66元,文件柜由每个105.56元降为88.80元。

1965年,家具价格开始回升。三斗桌由每张38.19元上升为48.82元,上升26.2%,文件柜由88.80元上升为125.72元,上升41.6%。

1966至1975年,家具价格基本未动。

1976年,针对家具价格比较混乱的状况,对家具作价办法作了统一,并规定了8种代表规格品的收购价格,三斗桌每张38元,三斗代柜桌每张55元,两斗桌每张29元,小立柜每个59元,长条椅每把46元,硬靠椅每把9元,四方凳每个5元,单人床头每副24元。

1977至1979年,按照统一后的作价办法,先后调整了部分家具销售价格。调整后,大立柜每个180元,写字台每个125元,茶几(单人)每人16元,三斗桌每张48元,75CM人造革皮箱每个27.93元。

1980年部分大件家具价格上调,大立柜由每个180元上调为198元。

1983年,家具价格有升有降,75CM人造革皮箱由27.93元调为47元,上升幅度68.3%;大立柜由每个198元降为179元,下调9.6%;写字台由每张125元降为116元,下调7.2%。

1985年,家具价格普遍上调,基本恢复1983年以前的水平,大立柜由每个179元上调为198元,写字台由每个116元上调为125元。

四、日用杂品

50年代,日用杂品价格稳中有升。经过几次调整以后,火炉由每个8.69元上升为10.48元,铁锅(1.8尺)由每口6.39元上升为7.98元,菜刀由每把2.50元上升为3.04元,发兰剪刀由每把0.40元上升为0.53元,铁壶由每个5.60元上升为6.44元,烟筒由每节2.00元上升为2.50元。

60年代,日用杂品价格有所降低。铁锅价格分别于1963、1964、1965年3次调低,由每口7.98元先后降为7.15元、3.83元和3.01元;菜刀由每把3.04元降为2.96元;粗瓷碗由每个0.24元降为0.20元。

1970至1975年,日用杂品价格平稳,未作大的调整。

1976至1979年,调整了日用杂品价格。粗瓷碗由每个0.20元调为0.54元;安口水缸由每口9.16元调为9.52元;家用正品铁锅先由每口3.18元提为4.47元、后又降为3.05元;竹木筷子先由每把0.17元提为0.30元,后又降为0.19元。

1980年,两次上调铁锅价格,由每口3.05元高为3.58元和3.66元。

1981年下半年,放开29种日用杂品价格,实行工商企业协商定价。这29种日用杂品是:砍刀、屠刀、锅铲、铁勺、漏勺、炒勺、马勺、火勺、火铲、酿皮罗、生铝制品(蒸锅、耳锅、鏊子、平锅、勺、蓖子、锅盖、壶等)、铅丝编制品(筛子、笊篱、纸篓、公文筐等)、拖把、鸡毛掸子、墙刷、扇子、木杆秤、擦床和盆架。

1983至1985年,日用杂品价格变动比较频繁。16CM彩花瓷碗由每个0.54元先后降为0.40元和0.30元;中号正品菜刀由每把3.68元先后降为2.65元和2.43元;条帚由每把0.56元降为0.30元;家用正品铁锅先由每口3.66元降为3.35元,后又提为3.80元。

第三节 文化娱乐用品类

一、纸张文具

1930至1935年,区内纸张文具价格有升有降。1930年有光纸每刀银元4.00元,日记本(150页)每本0.20元,民生牌墨水每瓶1.00元,新民水笔每支8.00元,普通铅笔每支0.08元。此后几年,有光纸、墨水、水笔价格上升,日记本、铅笔价格下降。到1935年,有光纸每刀4.30元,日记本(150页)每本0.17元,民生牌墨水每瓶1.20元,新民水笔每支10元,普通铅笔每支0.06元。

1936年文化用品价格变动较大,有光纸每刀跌至3.00元,日记本(150页)每本降至0.135元,分别下降30.2%和20.6%;新民水笔每支涨至11元,上涨10%。

1937至1949年,文化用品价格猛烈上涨,有光纸由每刀3.00元涨为5.08元,上涨幅度69.4%;日记本(150页)由每本0.135元涨为0.95元,上涨6倍多;普通铅笔由每支0.06元涨至0.183元,上涨2倍多。

1950至1953年,人民政府为稳定市场,降低了部分文化用品价格。有光纸由每刀5.08元降为4.32元,日记本(150页)由每本0.95元降为0.90元,民生墨水由每瓶1.20元降为0.29元,普通铅笔由每支0.183元降为0.12元,新民水笔由每支11元降至4.57元。

1954至1955年,文化用品价格平稳中略见升降。有光纸、日记本价格两次上调后,分别为每刀5.00元和每本0.88元;新民生墨水和新民水笔价格两次下调后,分别为每瓶0.25元和每支3.90元;普通铅笔和盾牌乒乓球分别由0.12元和0.15元下调为0.10元和0.12元。

1956至1964年,除水笔价格3次下调外,其他文化用品价格未调整。新民水笔由每支3.90元先后降为3.80元、3.47元和3.00元。

1965至1966年,为了促进文教事业发展,降低部分文化用品价格。镇原产35克有光

纸由每张 0.06 元降为 0.05 元,塑料插图日记本由每本 1.44 元降为 1.28 元,西峰产小学生写字本(32×30)由每本 0.17 元降为 0.09 元,解放依金笔由每支 1.54 元降为 0.62 元,敦煌蓝墨水由每瓶 0.34 元降为 0.25 元,华山墨汁由每瓶 0.23 元降为 0.19 元,12 色双鹿小蜡笔由每盒 0.08 元降为 0.055 元。并对作业本、铅笔、橡皮擦等 20 种文化用品取消城乡差价。

1972 年,对部分钢笔价格进行调整,平均降低 26.4%。高级铍金笔由每支 2.78 元调为 2.02 元,普通铍金笔由每支 1.16 元调为 0.88 元;金笔平均由 5.96 元调为 4.25 元。

1980 至 1985 年,随着原材料价格上涨,文化用品价格不断上升。镇原生产的 60 克 2# 书写纸由每张 0.06 元调为 0.09 元,36×100 塑料日记本由每本 1.13 元调为 1.30 元,东风墨水由每瓶 0.27 元调为 0.30 元。

二、文娱机电品

50 年代,文娱机电品价格比较稳定。66 木胶壳收音机每台 155.70 元,孔雀牌照相机每架 38.42 元。

60 年代,有升有降地调整收音机价格。1962 年,66 木胶壳收音机由每台 155.70 元调为 197.80 元,上调幅度 27%。1963 至 1965 年,随着电子管收音机成本下降,供应量充足,区内 4 次降低电子管收音机零售价格。调整后,天津长城 612—5 型收音机每台 44.50 元,上海宝石 441 收音机每台 115.80 元。1966 年,对销售不畅的三、四管半导体收音机降价 20%。天津海河 8S—401 台式中波收音机由每台 60 元降为 47 元,南京红星 401—A 袖珍式收音机由每台 76.70 元降为 72.70 元,合肥黄山 63—3A 台式中波收音机由每台 56.50 元降为 45.40 元。

70 年代,收音机因成本下降,价格降低;收录机,黑白电视机价格基本未动。收音机 4 次降价,平均降低 65%,六管二波段晶体管袖珍式收音机由每台 174 元降为 61 元。日本三洋牌 M1700H 收录两用机每台 395 元;用日本元件组装的 12 寸黑白电视机每台 420 元。

1980 年,降低各种电视机和盒式单录机价格。匈牙利触摸开关 24 寸黑白电视机由每台 1250 元降为 884 元,日本 14 寸彩色电视机由每台 1980 元降为 1560 元,16 寸国产黑白电机降为每台 572 元,14 寸国产彩色电视机降为每台 1460 元;日本盒式录音机由每台 229 元降为 183 元,国内组装盒式录音机由每台 208 元降为 166 元。

1981 年,降低国产台式收音机及部分进口电视机价格。飞天牌 T308 型晶体管大台式收音机由每台 130 元降为 125 元;日本彩色 14 寸电视机由每台 1560 元降为 1300 元;匈牙利 24 寸触摸开关黑白电视机由每台 884 元降为 666 元。

1982 年,降低黑白电视机、收音机和音箱价格。黑白电视机零售价格平均降低 6.5%,甘肃电视机厂生产的 12 英寸黑电视机由每台 365 元降为 330 元。收音机零售价格降低 15%,兰州无线电厂生产的飞天牌 308 型台式收音机由每台 125 元降为 107 元。收录机、

音箱平均降价10%，落地式音箱由每台302元降为288元。是年，为稳定市场，加强管理，将国产管17英寸黑白电视机零售价统一为：十二频道每台551元，全频道每台582元。

1983至1985年，随着电视机及其配备件国产化程度的提高，其产量大幅度增长。为扩大销路，调低彩色和黑白电视机销售价格。金星、牡丹等牌号14英寸彩色电视机由每台1250元降为1040元，金星、牡丹22英寸彩色电视机由每台2080元降为1770元，日本各牌号20英寸彩色电视机由每台2290元降为1660元。同年，还先后降低收音机和收录机价格。胜利牌三波段便携式收音机由每台110元降为78元，台式由237.4元降为190元，落地式由288元降为250元；“仙曲”牌XQ—4902便携式收录机由每台445元降为419元。

三、体育娱乐用品

50年代，区内体育娱乐用品价格稳定，除1954年降低乒乓球零售价格（盾牌乒乓球由每只0.15元降为0.12元）外，其它均无变化。利民腊线乒乓球网每副0.37元，36尺光明排球每副网4.80元，三英羽毛球每个0.14元，华昌康乐球每个2.02元，松江篮球每个26.32元，青年标准排球每个21.95元，建设足球每个16.24元，鸵鸟扑克每副0.33元，硬盘大四色跳棋每副0.74元，新式陆战棋每副0.23元，精装象棋每副0.17元，工农口琴每个2.47元，上海120黑白胶卷每个2.28元。

1960至1966年体育娱乐用品价格变化呈上升趋势。盾牌乒乓球价格两次上调，由每个0.12元调为0.22元；24孔留全声口琴由每个3.70元调为4.21元；上海牛皮篮球由每个25.73元调为27.05元；航空扑克由每副0.50元调为0.82元；上海红头羽毛球由每个0.16元调为0.35元；南昌特大号彩木象棋由每副1.47元调为1.69元；吉林50×19黄杨木刻字大象棋由每副3.25元调为3.84元。

1967至1969年，体育娱乐用品价格稳中有降。上海120黑白胶卷由每个2.62元降为1.85元；24孔敦煌口琴由每个4.22元降为3.14元。

70年代，体育用品价格略有升降。几经调整，上海红头羽毛球由每个0.35元调为0.22元，广东产羽毛球由每个0.30元降为0.20元。红双喜乒乓球拍由每个6.09元先后提为9.34元、9.73元。吉林50×19黄杨木刻象棋由每副3.84元上调为4.05元。

1980至1985年，体育娱乐用品价格有局部调整，价格总趋势是上升的。

1983年，为了整顿胶卷市场，扩大销售，降低了各种照相胶卷零售价格，平均下调16.7%，上海120黑白胶卷由1.85元调整为1.54元。

1985年，根据市场行情的变化，调整了部分体育娱乐用品价格。红双喜乒乓球拍由每个9.73元调整为12.90元，上调32.6%，吉林50×19黄杨木刻字大象棋由每副4.05元调为6.11元，上调幅度52.4%；上海飞轮、水浒扑克由每副0.82元调为0.90元，提高9.8%；24孔敦煌口琴由3.14元调为4.67元，提高48.3%；上海四拼钢杆羽毛球拍由5.21元下调为4.98元，下调幅度4.6%。

第四节 书报杂志类

书报杂志类商品自建国以来一直由国家定价,这类商品价格的涨落受纸张、油墨、印刷工价及国家有关政策的制约,几十年来作过几次较大幅度地调整,价格总的呈上升趋势。

一、书

书是国家定价商品。庆阳地区执行全国、全省统一价格。

50年代,纸张供应由紧变松,书价呈下降趋势。《人民手册》50年代初零售价每本3.00元,到50年代末每本降为2.50元。这一时期,《袖珍英汉辞曲》每本0.75元,《英华大词典》每本18.50元。

60至70年代,书价平稳。《人民手册》每本一直是2.10元,《外国文学作品选》(高校文科教材)每本0.26元,《科技日语》每本1.25元,《简明英汉词典》每本4.50元,《英汉小词典》每本1.25元,《新英汉词典》每本6.00元,《汉英词典》每本7.60元。

80年代前期,印刷工价、纸张、油墨等价格上升后,书价有较大幅度地上涨。《新英汉词典》1980年每本6.00元,到1985年底再版时每本升为25元,上升3倍多。《汉语大字典》(四册)每套80元,《世界历史词典》每本10.50元,《辞通》(上、下册)每套14.80元,《新华词典》每本3.80元,《康熙字典》每本7.40元,《现代汉语词典》每本5.40元,《中学生袖珍英汉词典》每本5.40元,《文言文注释》(函授教材)每本0.97元,《微生物学》(高校教材)每本1.25元,《写作通论》(电大教材)每本0.82元,《婴幼儿的教育》每本1.55元,《小学生常识手册》每本1.10元,《小学生作文指导》每本0.65元,《中学生词典》每本8.20元,《三角不等式及应用》每本0.57元,《显微镜下的小动物》每本0.27元。

二、报纸

1950至1985年,区内报纸订价逐渐上升,零售价格始终未动。

1963年,《人民日报》月订价1.65元,零售价每张0.04元;《甘肃日报》月订价1.12元,零售价每张0.04元。

1964年1月,统一调高报纸订价。《人民日报》月订价调为1.75元,《甘肃日报》调为1.20元,分别调高6.1%和7.1%。

1965年,《人民日报》月订价调为1.80元,上调幅度2.9%。

1966年,报纸订价在连续几次提高之后,首次下调。《人民日报》月订价调为1.50元,《甘肃日报》由1.20元调为1.00元。

1967至1979年,报纸价格未动。

1980年元月,《人民日报》月订价上调为2.00元,上调幅度30.3%。

1985年元月,根据上级通知精神,区内统一上调报纸订价,上调幅度为50%。《人民日报》月订价调为3.00;《甘肃日报》调为1.50元。

《陇东报》,1985年6月18日复刊。复刊初期每月一份,月订价0.03元,零售价每份0.04元。1985年8月开始正式出版,报纸改为周刊,月订价0.13元,零售价仍为每份0.04元。

三、杂 志

1950至1957年,杂志价格变化比较频繁。1950年《人民文学》每册0.47元,经过四次有升有降地调整,到1957年调为每册0.50元。1957年,其它杂志价格分别为:《甘肃文艺》月刊每册0.15元,《大众电影》月刊每册0.20元。

1958至1959年,部分杂志降价,《人民文学》月刊由每册0.50元降为0.45元,下调幅度10%。

60年代,根据上级通知精神有升有降地调整了部分杂志价格。1960年《人民文学》月刊由每册0.45元降为0.35元;1961年《大众电影》月刊由每册0.20元提为0.25元;1962年《甘肃文艺》月刊由每册0.15元提为0.20元;《大众电影》月刊由每册0.25元降为0.20元。1964年《人民文学》月刊价格由每册0.35元提为0.38元。1966年《大众电影》月刊由每册0.20元提为0.35元。

70年代,杂志价格调整频繁,《人民文学》月刊由每册0.38元先后调为0.28元、0.30元和0.40元;《甘肃文艺》价格先提后降,1976年由每册0.20元提为0.25元,1978年由每册0.25元降为0.20元;《儿童文艺》月刊由每册0.35元降为0.20元;《大众电影》月刊由每册0.35元降为0.30元。

1980至1983年,杂志价格普遍上调。《大众电影》月刊由每册0.30元先后提为0.32元和0.33元;《甘肃文艺》月刊(1981年更名为《飞天》月刊)由每册0.20元先后提为0.28元、0.35元;《儿童文艺》由每册0.20元提为0.35元。

1984至1985年,纸张、印刷价格提高后,大部分杂志价格上升。《飞天》月刊由每册0.35元上调为0.50元;《大众电影》月刊由0.33元调为0.39元;《人民文学》月刊由0.40元调为0.68元;《儿童文学》由0.30元调为0.38元。

第五节 副食品类

区内市场供应的副食品既有外地调入的,也有区内生产的,其种类、规格、花色复杂多样,短期内的价格变化无明显地规律可循,纵观整个变化过程,属逐渐上升趋势。

一、调味品

调味品种类很多,能左右此类商品价格水平的主要是盐、酱油和醋。

民国十九年(1930年),区内食盐每市斤银币0.055元,醋每市斤0.11元,酱油每斤0.20元。

1931至1936年,食盐价格一涨再涨,醋和酱油价格稳中见降。食盐由每市斤0.059元涨至0.125元;醋由每市斤0.11元降为0.05元;酱油由每市斤0.20元降为0.10元。

1937至1949年,食盐售价由每市斤0.125元降为0.12元;醋由每市斤0.05元上升为0.128元,酱油由每市斤0.10元上升为0.153元。

建国初,调味品价格有较大幅度地上升。食盐价格两次上调,零售价由每公斤0.24元调为0.36元,提高50%;醋价3次上调,由每公斤0.256元调为0.36元,提高40.6%;酱油由每公斤0.306元调为0.36元,提高17.6%。

1956至1957年,降低部分调味品价格。醋由每公斤0.36元降为0.314元。

1958—1959年,提高部分调整调味品价格。醋由每公斤0.312元上调为0.32元,酱油由每公斤0.314元上调为0.34元。

60年代,对食盐实行限价政策,最高零售价统一规定为每公斤0.34元。两次调整醋和酱油价格。醋由每公斤0.24元降为0.20元、0.14元;酱油由每公斤0.34元先提为0.42元,后降为0.32元。

70年代中前期,调味品价格未动。

70年代后期,食盐最高零售限价由每公斤0.34元降为0.30元。

80年代前期,调味品价格未作调整。

二、糖果、糕点、罐头

民国十九年到民国二十五年(1930至1936年),糖果、糕点、罐头价格逐渐降低。以中等点心为例,零售价格降低4次,民国十九年每公斤银币1.18元,到民国二十五年每公斤降至0.48元,降低59.3%。此后,糖果、糕点、罐头价格又相继上涨。中等点心价格1937年每公斤0.48元,1949年涨至1.92元,上升3倍。

建国初,由于对糖果、糕点、罐头3种副食品价格管理不力,加之受建国前形成的市场物价趋势的影响,其价格变动频繁。中等点心零售价最高每公斤1.92元,最低每公斤1.50元;中等水果糖最高每公斤2.47元,最低每公斤2.20元;猪肉罐头最高每筒1.26元,最低每筒1.10元。

1956至1959年,采取稳定物价措施,糖果、糕点、罐头等3种副食品价格变化不大。中等水果糖由每公斤2.34元调整为2.20元,猪肉罐头由每筒1.26元调为1.25元。

1960至1963年,受自然灾害影响,糖果、罐头、糕点等副食品价格上升。上海产(297

克)猪肉罐头由每瓶 1.25 元调为 1.66 元;上海产(297 克)鱼肉罐头由每瓶 1.72 元调为 2.22 元;太康产(567 克)梨罐头由 1.00 元调为 1.55 元;地产水果糖由每公斤 2.20 元调为 2.78 元;饼干(中等)由每公斤 1.28 元调为 1.36 元;点心由每公斤 1.50 元调为 1.80 元。小果子由每公斤 1.28 元调为 1.40 元。

1964 至 1969 年,根据市场供销情况,适当降低地产面包和点心价格。面包由每公斤 1.38 元降为 1.20 元,点心由每公斤 1.80 元降为 1.66 元。这一时期,由于粮食部门对生产糕点的平价原料不能保障供应,市场出现议价糕点。盘香酥、天鹅蛋、什锦糕、百花酥、三起酥、蜜三刀零售价均为每公斤 2.10 元;大油酥饼、花点心、旦巧每公斤 1.96 元;蛋黄饼、水晶饼每公斤 2.24 元;饼干每公斤 1.76 元;面包每公斤 1.44 元;鸡蛋糕每公斤 2.68 元。

1970 至 1978 年,有升有降地调整部分糖果、罐头、糕点价格。玻璃纸水果糖零售价格由 2.78 元先降为 2.22 元,后提为 2.34 元;地产饼干由每公斤 1.36 元降为 1.18 元,地产面包由每公斤 1.20 元降为 1.02 元;浙江产(280 克)鱼罐头由每瓶 1.21 元提为 1.62 元;重庆产(525 克)糖水桔子罐头由每瓶 1.67 元降为 1.64 元。

1979 年,因 8 类副食品提价,糖果、糕点、罐头等副食品成本有所上升,区内及时调整上述 3 种副食品价格。糕点平均提价 10%,糖果平均提价 24%,罐头平均提价 18.7%。玻璃纸水果糖由每公斤 2.34 元上调为 2.90 元,地产饼干由每公斤 1.18 元上调为 1.24 元。

1980 至 1985 年,对糖果、糕点、罐头等副食品价格作了调整。调整后,地产水果糖(玻璃纸)每公斤 2.32 元,上海产中等奶糖每公斤 3.20 元,西峰产饼干每公斤 1.34 元,西峰产面包每公斤 1.80 元,浙江产(280 克)鱼罐头每瓶 1.91 元,重庆产糖水桔子罐头每瓶 1.58 元。

三、奶制品

建国后奶制品由国家统一定价。

50 年代,区内各种奶粉平均零售价每袋(500 克)5.04 元。

1960 至 1964 年,核定了酥油销售价格,并降低各种瓶装、桶装奶粉价格。酥油零售价确定为每公斤 5.32 元,肇东产万寿山牌全脂奶粉(454 克)由每瓶 3.43 元下调为 2.71 元,天津产三羊牌全脂奶粉(滚桶制 375 公分)由每桶 2.95 元下调为 2.24 元,甘南产彩云牌(454 公分瓶装)加糖奶粉由每瓶 3.60 元下调为 3.09 元。

瓶装、桶装奶粉降价后,袋装奶粉价格也随之降低。到 60 年代后期,袋装奶粉(500 克)平均零售价每袋 2.79 元。

1970 至 1973 年,奶制品价格未变动。

1974 年,奶粉普遍提价,500 克袋装全脂奶粉平均零售价由 2.79 元上调为 3.10 元,上调幅度为 11.1%。

1979 年,8 类副食品提价后,提高了奶粉、黄油和麦乳精价格。甘南产塑料袋 500 克装全脂加糖奶粉(特级品)由每袋 2.99 元上调为 3.20 元,上调幅度 7.1%;甘南产黄油由每公斤

3.67元上调为4.91元,上调幅度为33.8%;甘南产500克塑料袋麦乳精由每袋2.88元上调为3.12元,上调幅度为8.3%。

1983年,放开麦乳精价格,由工商企业协商定价。500克塑料袋麦乳精平均零售价每袋2.24元。

1985年,调整部分奶粉价格。500克塑料袋全脂奶粉平均零售价由每袋3.10元调为3.47元,提高12%。

四、豆制品

庆阳地区供应较为普遍的豆制品主要有豆腐、腐乳。

民国时期,豆制品价格呈上升趋势。民国十九年(1930年),豆腐售价每市斤银元0.015元,民国二十一年(1932年)上升为0.02元,二十五年(1936年)上升为0.047元,三十八年(1949年)涨至0.05元,19年间上涨2.3倍。

1950年,国家统一规定豆制品价格。豆腐每公斤0.10元,腐乳每小块0.045元。

1951年,豆腐零售价由每公斤0.10元调为0.16元,提高37.5%。

1985年,豆腐零售价由每公斤0.22元调为0.41元,提高86.4%;腐乳由0.045元调为0.058元,提高28.9%。

五、烟酒糖茶

民国十九年(1930年),前门香烟(甲级)每盒0.348元,哈德门香烟(乙级)每盒0.213元,名花香烟(丙级)每盒0.17元,散装白酒每市斤0.40元,中等白糖每市斤0.505元,中等红糖每市斤0.493元,中等砖茶每市斤0.94元。

1931至1936年,烟酒糖茶价格逐渐降低。前门烟由每盒0.348元降为0.15元,哈德门香烟由每盒0.213元降为0.145元,名花香烟由每盒0.17元降为0.096元,散装白酒由每市斤0.40元降为0.226元,白糖由每市斤0.505元降为0.493元,红糖由每市斤0.493元降为0.49元,中等砖茶由每市斤0.94元降为0.47元。

1937至1949年,烟酒糖茶价格有较大幅度地上涨。前门香烟由每盒0.15元涨至0.30元,散装白酒由每市斤0.226元涨至1.28元,中等砖茶由每市斤0.47元涨至1.23元,白糖由每市斤0.493元涨至0.95元,红糖由每市斤0.49元涨至0.85元。

建国初,烟茶价格略有上升,糖酒价格略有下降。前门香烟由每盒0.30元上升为0.33元,中等砖茶由每公斤2.46元上升为3.75元,散白酒由每公斤2.56元降为2.37元,白糖由每公斤1.90元降为1.60元。红糖由每公斤1.70元降为1.31元。

1956年,调整部分烟酒糖茶价格。调整后,上海产精前门香烟每盒0.33元,四川产大工字雪茄每盒0.30元,本省产60°散白酒每公斤1.21元,陕西产西凤酒每瓶1.99元,烟台产大金奖白兰地每瓶4.57元,中等白糖每公斤0.80元,机制红糖每公斤0.68元,人民

花茶每公斤 9.32 元, 砖茶每公斤 2.40 元。

1957 至 1959 年, 烟酒糖茶价格未作大的变动。

60 年代初期, 受自然灾害影响, 烟酒糖茶供应紧张, 部分商品实行高价政策。1962 年, 贵州产茅台酒(55°500 克)由每瓶 2.97 元调为 16 元, 山西产汾酒(65°、500 克)由 1.97 元调为 10 元, 山西产竹叶青(40°、500 克)由 2.04 元调为 10 元, 陕西产凤凰牌西凤酒由 2.25 元调为 10 元, 山东产金奖白兰地(40°、717 克)由 3.53 元调为 15 元, 甘肃产金徽酒(63°、500 克)由 2.01 元调为 8 元。区内生产的散白酒(45°—49°)由每公斤 2.28 元上调为 12.00 元。散装兑制酒(25°)由每公斤 2.26 元调为 7.60 元。黄酒由每公斤 0.50 元上调为 3.40 元。

同年, 还对卷烟价格进行调整, 平均提价幅度 10%。调整后, 上海产粗支中华香烟每盒 0.56 元; 上海产精前门每盒 0.37 元; 天津产精恒大每盒 0.32 元; 郑州产筒三门峡每盒 0.31 元, 兰州产精草原每盒 0.32 元。

1963 年, 根据市场形势, 调整烟酒茶价格, 降低部分高价商品价格, 上海产粗支中华烟由每盒 0.56 元提为 0.61 元, 上海产精前门烟由 0.37 元提为 0.41 元, 天津产精恒大烟由每盒 0.32 元提为 0.35 元, 郑州产筒三门峡由 0.34 元提为 0.36 元, 二级茉莉花茶由每公斤 11.52 元上调为 14 元, 红茶由每公斤 5.32 元下调为 4.86 元, 高价酒贵州产茅台由每瓶 16 元降为 7.06 元、5.41 元、4.37 元, 古巴砂糖和红糖由每公斤 6.80 元降为 5.60 元、4.80 元、4.00 元。冰糖由每公斤 8 元降为 6.08 元、6.00 元、4.80 元。

1964 至 1966 年, 烟酒糖茶价格普遍回落, 高价商品恢复平价供应。酒价下降 4.9%, 烟台产 18 度 786 克味美思葡萄酒由每瓶 2.93 元降为 2.78 元; 贵州产茅台由每瓶 4.46 元降为 4.24 元。茶叶价格平均下降 15%, 苏州产二级茉莉花茶由每公斤 19.30 元降为 17.30 元。糖价下降 12.7%, 古巴砂糖由每公斤 1.86 元先后降为 1.68 元、1.66 元、1.52 元; 机制白砂糖由每公斤 1.94 元降为 1.86 元、1.69 元, 赤砂糖由每公斤 1.44 元降为 1.38 元、1.34 元。卷烟价格下降 3.7%, 上海产精前门烟由每盒 0.41 元降为 0.40 元, 郑州产筒三门峡香烟由每盒 0.36 元降为 0.34 元。

1967 至 1979 年, 烟酒糖茶价格基本未动, 大体维持 60 年代中期的水平。

1980 至 1981 年, 受原材料价格等因素影响, 烟酒茶价格有所上升。卷烟价格上升 40.8%, 上海产甲级 20 粗支精牡丹烟由每盒 0.52 元调为 0.87 元, 兰州产乙级 20 支嘴兰州烟由每盒 0.56 元调为 0.61 元, 西峰产甲级精嘴山丹花由每盒 0.67 元调为 1.00 元, 乙级精山丹花由每盒 0.34 元调为 0.45 元, 丙级精花兰烟由每盒 0.19 元调为 0.25 元。酒价上升 22%, 贵州产 55 度 500 克茅台酒由每瓶 7.00 元调为 12 元, 徽县产 63 度 500 克陇南春由 3.65 元调为 4.02 元, 西峰产 60 度 500 克精粮液由每瓶 1.86 元调为 2.40 元, 西峰产 60 度散装粮食白酒由每公斤 2.30 元调为 2.52 元。陕青茶价格平均上升 15.6%, 零售价平均由每公斤 7.38 元调为 8.19 元。

1982 至 1983 年, 对比价不合理的烟酒茶价格作了适当调整。甲二精 20 粗支海洋烟由每盒 0.77 元降为 0.69 元, 甲二 15 毫米接嘴奔马烟由每盒 0.73 元降为 0.69 元, 甲二 15 毫米接嘴山丹花烟由每盒 0.63 元提为 0.66 元, 精甲山丹花烟由每盒 0.84

元降为 0.58 元。徽县产陇南春酒(63 度、500 克)由每瓶 4.02 元调为 3.47 元,散装西峰产白酒由每公斤 2.52 元调为 1.15 元,60 度 500 克彭阳春曲酒由每瓶 2.90 元调为 2.30 元。福建产一级茉莉花茶由每公斤 19.94 元调为 17.80 元,福建产一级绿茶由每公斤 14.30 元调为 13.52 元,一级陕青茶由每公斤 11.20 元调为 9.90 元。

1984 至 1985 年,茶叶价格有升有降;酒类价格因受原材料提价的影响,价格普遍上升;烟和糖基本维持 1983 年的价格水平。江苏产碧螺春茶零售价由每公斤 39 元调为 35.45 元,兰州产啤酒由每瓶 0.81 元调为 0.85 元,陇南春酒(60 度 500 克)由每瓶 3.20 元调为 5.17 元,柳湖春特曲(60 度 500 克)由每瓶 2.79 调为 3.52 元。

第四章 农业生产资料价格

庆阳地区属于农业区。建国前,农业生产落后,生产资料原始、简单,多为手工制品,其价格受商品本身特点制约,忽高忽低。建国后,政府非常重视农业生产,对生产资料价格管理比较严格,大部分商品实行国家定价。

50年代,区内市场供应的农业生产资料数量少,品种单一,价格不够稳定。60年代,随着农业生产资料数量、品种增加,价格逐渐趋于稳定。80年代前期,因原材料价格上涨,农业生产资料价格有所上升。

第一节 农业机械价格

1953年,各式喷雾器不分品种均执行全区统一价格,每台售价22元。

1957年,喷雾器分品种计价:手摇式每台20.60元,压缩式每台17.39元,单管式每台10元,小喷枪每支1.50。

1958年,农业机械实行全国统一价格。

60年代,核定了地产面粉机、压麻机和玉米脱粒机价格,有升有降的调整了部分农业机械价格。地产手摇压麻机(日产量25公斤)每台170.57元,玉米脱粒机每台75元。552—丙型压缩式喷雾器由每台17.39元调为19.51元,丰收—5型手摇式喷雾器由每台20.60元调为23.30元,65型面粉机由每台855元调为989元,榨油机由每台423元调为483元,碾米机由每台173元调为235元。

70年代,农业机械价格变动较少,价格水平稳中略降。其中部分机引农具销售价格平均下调8.9%,地区农机一厂生产的295柴油机(手起动、带底座)由每台2584元降为2120元。

1980至1982年,由于原材料价格上涨,加上包产到户后农业机械需求增加,价格上升。天水—150型四轮拖拉机售价由每台3850元升为4662元,上升21.1%。

1983年,随着开放搞活政策的逐渐落实,区内对部分农机产品只实行浮动价格。其中轮式拖拉机、手动喷雾器、手摇喷雾器上下浮动5%,手扶拖拉机、小型柴油机(15马力以下)、小汽油机、机动喷雾器、水泵等上下浮动10%。

1984至1985年,对过去由于政策原因定价偏低,产品价格长期背离价值,比价不合理的农业机械价格作了适当调整,平均提价幅度为14.5%。调整后,天津产铁牛55型拖拉机每台20202元,兰州产工农12L拖拉机每台2552元,河南产洛阳—150型四轮拖拉

机每台 4988 元,定西产 1.5 吨拖车每辆 1776 元,定西产 4 吨拖拉机每辆 7715 元,渭南产 6T—1728A 型面粉机每台 711 元,渭南产 6T—1728B 型自动上料面粉机每台 2062 元, F—A 碾米机每台 288.80 元,重庆产红旗 310 粉碎机每台 493.20 元,汉中产 5TB—70 型脱粒机每台 1554 元,西安产机引七行播种机 2B×7 型每台 442 元。

第二节 化肥价格

建国后,区内市场陆续出现化肥。50 年代初至 60 年代中期,受化肥成本影响,销售价格有所上升。60 年代后期至 70 年代初,为了鼓励农民使用化肥,对化肥实行财政补贴,降低价格。70 年代中后期至 80 年代初期,化肥价格未变动。1983 至 1985 年,因原材料价格上涨,化肥价格有一定幅度地上升。

一、氮 肥

50 年代,尿素(含氮 46%)售价每公斤 0.42 元,硝酸铵(含氮 34%)每公斤 0.52 元。

1964 年,氮肥供应量增大,区内调整氮肥价格。调整后,全区统一零售价格为:尿素每公斤 0.66 元,硫酸铵(含氮 21%)0.33 元,硝酸铵 0.416 元,硝酸铵钙(含氮 20—20.5%)0.31 元,氨水 0.145 元。

1966 年,根据国家统一部署,降低尿素销售价格,由每公斤 0.66 元降为 0.60 元,降价幅度为 9.1%。

60 年代末,降低部分氮肥价格。尿素由每公斤 0.60 元降为 0.50 元,硫酸铵由 0.33 元降为 0.30 元,硝酸铵由 0.416 元降为 0.34 元。

1971 年,再次降低氮肥销价。尿素由 0.50 元降为 0.45 元,硫酸铵由 0.30 元降为 0.27 元,硝酸铵由 0.34 元降为 0.31 元,碳酸氢铵(含氮 16.8%)由 0.20 元降为 0.19 元。

1972 至 1983 年 12 年内,氮肥价格未动。

1984 年,随着原材料价格上涨,国家提高部分氮肥销售价格。国产尿素由每公斤 0.45 元调为 0.51 元,计划内进口的尿素由每公斤 0.45 元调为 0.52 元;硝酸铵不分国产与进口,纸袋包装的由每公斤 0.31 元调为 0.36 元,塑料编织袋包装的由 0.324 元调为 0.374 元。

二、磷 肥

50 年代,含有效磷 18% 以上的过磷酸钙每公斤 0.17 元,含有效磷 14—18% 的粉状过磷酸钙每公斤 0.15 元,含有效磷 17—19% 的粒状过磷酸钙每公斤 0.17 元。

60年代,磷肥价格有所降低。含有效磷14—18%的过磷酸钙由每公斤0.17元降为0.15元,降价幅度为11.8%。

1971年,统一降低磷肥价格。含有效磷18%以上的过磷酸钙由每公斤0.17元降为0.16元,含有效磷14—18%的粉状过磷酸钙由每公斤0.15元至0.14元。

1972至1982年,磷肥价格未调整。

1983年,原材料价格上涨后,高浓度磷肥价格普遍上升。含有效磷43%的三料过磷酸钙调整后每公斤0.47元,含有效磷18%以上的过磷酸钙由每公斤0.16元调为0.215元。

1984年,对磷肥实行浮动价格。各种过磷酸钙以当时国家规定价格为基础,在20%的幅度内上下浮动。

三、钾肥

50年代,硫酸钾(含钾48—52%)每公斤0.36元。

60年代末,部分化肥降价时,硫酸钾(含钾48—52%)由每公斤0.36元降0.33元。

1973年,全区统一调整氯化钾(含钾60%以上)价格,调整后每公斤0.75元。

1983年,调整钾肥价格。氯化钾(含钾50—60%)调整后每公斤0.34元,硫酸钾(含钾48—52%)由每公斤0.33元调为0.39元。此后,钾肥价格未变动。

四、复合肥

复合肥在区内市场出现始于60年代后期,70年代增多,当时售价分别是:磷酸二铵(含氮16—18%,含磷46—48%)每公斤0.55元,氮磷钾复合肥(含氮磷钾各15%)每公斤0.32元,氮磷复合肥(含氮磷各20%)每公斤0.34元。

1983年,产地调价后,全区统一调整复合肥价格。磷酸二铵由每公斤0.55元调为0.70元,氮磷钾复合肥由0.32元调为0.44元,氮磷复合肥由0.34元调为0.44元。

1984年,对部分复合肥价格实行双轨制。进口磷酸二铵平价每公斤0.70元,高价每公斤0.85元。

第三节 农药价格

一、粉剂农药

建国初,区内使用最普遍的粉剂农药六六六粉每公斤0.50元。

1954年,提高部分粉剂农药价格。六六六粉由每公斤0.50元调为0.576元。

1956年,降低部分粉剂农药价格。六六六粉由每公斤0.576元调为0.32元。

1957至1959年,农药实行全区一价。1.5%的六六六粉零售价每公斤0.30元,6%可湿性六六六粉每公斤0.70元。10%DDT粉剂每公斤0.48元,2.5%赛力散每公斤1.78元。

1960至1963年,为了平衡比价,有升有降地调整部分粉剂农药价格。1.5%六六六粉由每公斤0.30元先降为0.24元,后提为0.25元;6%可湿性六六六粉由0.70元降为0.65元;10%DDT粉剂由0.48元提为0.51元。

1963至1969年,为支援农业生产,先后几次降低粉剂农药价格。1.5%六六六粉由每公斤0.25元降为0.194元;6%可湿性六六六粉由0.65元降为0.60元、0.45元。

1971年,调整若干工农业产品价格时,降低部分粉剂农药销售价格。6%可湿性六六六粉由每公斤0.45元降0.40元,10%DDT粉由每公斤0.51元降为0.43元,2.5%赛力散由每公斤1.78元,降为1.60元。

1974年,降低部分粉剂农药价格。石家庄产5%氟丹粉由每公斤1.22元降为1.03元。

1975至1979年,有升有降地调整部分农药价格。兰州产3%乐果粉每公斤0.546元。

1980至1985年,粉剂农药价格未变动。

二、乳剂农药

50年代,乳剂农药25%DDT乳剂每公斤1.76元,45—50%进口1605每公斤30元,45—50%乙基1059每公斤35元,赛力散每公斤1.78元,96%硫酸铜每公斤2.08元。

1960年,部分乳剂农药降价,25%DDT乳剂零售价由每公斤1.76元降为1.60元;96%硫酸铜由2.08元降为2.04元。

1961年,为了平衡农药比价,在有升有降调整粉剂农药价格的同时,降低乳剂农药价格,进口1605零售价由每公斤30元降为28元,乙基1059由35元降为30元,96%硫酸铜由2.04元降为1.90元。

1962年,地区物委根据上级通知精神,安排了敌百虫全区统一零售价格。50%的敌百虫每公斤3.79元,其它规格,含量每增加10%,零售价增加0.53元。

1964年,全区统一降低部分乳剂农药价格。国产1605由每公斤20元降为16元;进口1605由每公斤28元降为20元;进口1059由每公斤30元降为25元;50%敌百虫由每公斤3.79元降为3.07元,其他规格的零售价以3.07元为基础,含量每增加10%,加价0.42元。

1966年,为支持农业发展,降低敌百虫等四种乳剂农药价格,平均降低幅度为17%。50%敌百虫由每公斤3.07元降为2.54元,其他规格,含量每增加10%,价格增加0.35元;国产乙基1605由每公斤16元降为12.50元;进口乙基1605由每公斤20元降

为 12.50 元；乙基 1059(国产、进口同价)由每公斤 25 元降为 16 元。

1967 年，厂价降低后，区内市场乳剂农药销售价再度降低。45—50%1605 乳油零售价格由每公斤 12.50 元降为 11.50 元，45—50%1059 乳油由 16 元降为 13.50 元，80%敌敌畏乳油由 10 元降为 6.50 元，40%乐果乳油由 8.40 元降为 6.80 元。

1968 至 1969 年，45—50%1605 乳油由每公斤 11.50 元降为 7.90 元。45—50%1059 乳油由每公斤 13.50 元降为 10 元。

1971 年，统一调整工农业产品价格时，降低部分乳剂农药销售价格。45—50% 1605 乳油由每公斤 7.90 元降为 6.60 元，45—50%1059 乳油由 10 元降为 7.70 元，50%敌百虫由 2.54 元降为 2.10 元，75% 三九一一 乳油由 6.80 元降为 5.80 元，40%乐果乳油由 6.80 元降为 5.80 元，80%敌敌畏乳油由 6.50 元降为 5.60 元，96%硫酸铜由 1.90 元降为 1.65 元。

1975 年，提高部分乳剂农药价格。98.5%硫酸铜零售价格由 1.65 元调为 1.70 元。

1979 年，乳油农药中，部分品种降价。燕麦敌零售价格由每公斤 9.13 元降为 2.00 元，敌锈钢由每号 1.79 元降为 1.60 元。

1980 至 1985 年，乳剂农药价格未变动。

第四节 中小农具价格

民国年间，随着中小农具加工制作技术的逐步提高，上市交易的品种、数量增加，其价格逐渐下降。民国初年，犁铧售价每页 0.40 元，锄头每把 2.00 元。至民国末年时，犁铧售价降为每页 0.25 元，锄头降为每把 1.30 元。

建国后，国家对中小农具价格进行有计划地管理。

50 年代，区内中小农具由五金公司和供销社经营。由于作价办法不统一，供销社按农业生产资料作价，五金公司按土木工具作价，因而当时市场上销售的中小农具价格高低不一，犁铧最高 0.56 元，最低 0.43 元；锄头最高 3.26 元，最低 1.77 元。

1960 年，统一中小农具作价办法和销售价格。镢头每把 1.01 元，洋镐每把 1.07 元，锄头每把 1.07 元，铁锨每把 1.01 元，麦刀子每个 0.50 元，双逼土每个 1.20 元，铡刀每个 1.60 元，铁犁铧每个 1.01 元，16[#]铁轘山地犁每部 29.67 元，架子车厢每部 28.10 元。

1962 年，为了解决地产中小农具产销价格倒挂问题，提高部分地产中小农具销售价格。1 公斤秦铧由每页 0.85 元调为 1.22 元，2.5 公斤五爪铧由每页 1.80 元调为 2.43 元；0.625 公斤楼铧由每页 0.48 元调为 0.58 元；1.5 公斤双逼土由每页 1.20 元调为 1.72 元；1.5 公斤单逼土由每页 1.20 元调为 1.67 元；1.375 斤镢头由每把 2.80 元调为 4.20 元；1 公斤秋锄由每把 3.02 元调为 3.56 元；0.4 公斤铁镰由每把 1.07 元调为 1.67 元；0.15 公斤麦刀子由每条 0.50 元调为 0.86 元；(22×29, 1.25 公斤)铁锨由每张 2.40 元调为 2.84 元。

1963年,专区物委和供销社在安排三类农副产品收购价格时安排了锨把等几种中小农具收购价格。长4.5—5尺直径1.5寸甲等锨把每根0.45元,长六尺甲等抬杠每根0.28元,锨把(长四尺)每根0.45元,长6—7尺宽2.5寸甲等扁担每根0.75元,甲等木锨板每个0.30元,混等杈把每根0.20元,甲等木杈头每个0.40元,力车棚每个14.50元,土车每个13元。

1964年,根据当时市场供应情况,降低部分中小农具销售价格。山地犁由19元降为18元,七寸步犁由18.75元降为17元;铁耙(五齿1.25公斤)由每把4.35元降为3.32元;斧头(中刃1.25公斤)由每把2.98元降为2.20元;线镢(加钢1.5公斤)由每把3.88元降为2.96元;板镢(加钢1.25公斤)由每把3.70元降为3.10元;秋锄(加钢1公斤)由每张3.54元降为3.00元;麦锄(加钢、空心)由每张2.14元降为1.74元;三角锄(加钢1公斤)由每张3.54元降为2.91元;铡刃(加钢2公斤)由每条9.07元降为7.07元;铡背(41×84公斤)由每条9.20元降为7.07元;铁犁铧(4.5公斤)由每张1.12元降为0.86元;铁锨(22×29,1.25公斤)由每张2.84元调为2.40元。

1965年,随着经济全面好转,有升有降调整地产中小农具价格。铡背由每条7.07元调为7.56元;铡刃由每条7.07元调为5.60元;斧头由每把2.20元调为2.21元;铡丁由每个0.59元调为0.43元;麦刀子由每个0.60元调为0.50元;板镢由每把3.10元调为2.70元;线镢由每把2.96元调为1.96元;尖镢由每把2.80元调为1.96元;全锄由每把3.00元调为2.28元;麦锄由每把1.74元调为1.56元;二五圆锨由每张2.40元调为2.45元;秦铧由每页0.533元调为0.48元。

1967年,针对宁县产麦刀子出厂价、销售价偏高这一情况,专区生产指挥部在产品成本偏高一时降不下来的情况下,将麦刃出厂价格由每条0.34元提为0.37元,并确定宁县市场销价为0.39元,其它各县市场销价均为0.40元。

1968至1974年,中小农具价格基本未作调整。

1975年,调整并统一部分中小农具价格。调整后,1公斤加钢板镢每把1.60元;1公斤加钢板镢每把1.62元;1公斤加钢秋锄(三角锄执行秋锄价)每把1.92元;0.45公斤加钢麦锄每把0.86元;带刀0.3公斤空心锄每把0.58元;不带刀0.35公斤空心锄每把0.49元;0.3至0.4公斤铁镰每把0.96元;2公斤加钢铡刃每条5.06元;5公斤铡背每个6.92元;3.5公斤铁犁铧每个4.47元;2公斤洋镐每把3.10元;四股1公斤铁叉头每个2.37元;二股1公斤麦钩每把1.88元;七齿1公斤铁耙每把1.79元;三齿镢头每把2.43元;二号方头铁锨每张1.42元;二五圆锨每张2.50元;五爪铧每页1.46元;三条腿楼铧每个0.32元;双逼土每个0.87元;单逼土每个0.90元;铡墩(硬杂木包铁件)每个25.68元。

1976至1983年,中小农具价格基本未动。

1984年,按照价格改革的统一部署,放开木锨、木抬担、木制水车、铁木轮土车、木楼、各种柄把、粪匡子、粪背斗、粪桶、大簸箕、带把榔头、粪奄子、竹粪罩、竹牛笼嘴、筛子、木叉、犁铧、木耱、连架把、连架扇、镰架、竹木驮笼、筋叉、叉头、鞭杆、木犁、木锨头、木粪头、

锹、镰刀(刃)、铲、锤、锄、镢头、钢镐、犁铧、犁尖、铡刀、步犁、马掌、笼铁品、犁镜、侧背、侧墩、钢(铁)叉、耙子、草钩及车马挽具等数十种农具价格。放开后,其出厂价、批发价、零售价一律由工商企业根据市场供求情况协商自行定价。中小农具价格放开后,允许同一商品在同一市场、不同商店之间按不同价格出售,也允许同一商品在同一商店、不同时间按不同的价格出售。

第五章 交通运输价格

建国前,庆阳地区交通运输业比较落后,运输方式主要是畜驮,其运价变化不大;建国后,运价由国家统一管理,且随着交通运输业的发展,运价经过了一个由低到高,再由高到低的变化过程。

第一节 人畜力运输价格

历代民间运输的运价,通常是以运力、工具的不同,道路的好坏,生活水平的高低,粮食的价格,付出的劳动量大小而提出要价,同时也参照政府对官车运价的规定。由于庆阳主要运输物资流于陕北、关中之间,因而运价多受陕西运价影响。民国初年,在正常情况下,骡马雇价 10 公里约 0.2 元,驴为骡马的一半。若官府雇用,则视为支差性质,费运就少。轿子以抬人数而定,二人抬行 10 公里,每人约 0.4 元,大车运货,每 50 公里 50 公斤约 1.50 元,如时局动荡,雇价则加倍,且须预付。此外,农忙、农闲、货多、货少时也会影响运价的起伏。建国后,民间人畜力运输价格逐步转为由政府管理,随生产发展而调整。

一、人力运输

建国初期,为了活跃城乡物资交流,国家鼓励民间运输,人力运输兴起。其运价为吨公里 0.40 元到 0.50 元。50 年代后期人力运价上升为吨公里 0.80 元。

60 年代,随着运输业的发展,人力运价有所降低。1966 年 7 月,人力车运价调整为:城镇短途搬运和农村坡路拉运吨公里 0.60 元,平原地区吨公里 0.55 元。同年 12 月,再次调整农村坡路及城镇道路价格,分别调为吨公里 0.70 元和 0.46 元。

70 年代,人力运输逐渐减少,但在一些偏远地区,人力运输仍对机械运输发挥着重要补充作用。这期间,区内先后两次调整人力运输价格。1971 年 5 月,人力运价调整为:山坡路吨公里 0.75 元,平原土路 0.60 元,石子路 0.55 元,柏油路 0.50 元,易爆、易燃等危险品在此基础上加价 40%,每吨次加固定基价 0.40 元。1974 年 10 月,人力运价不分路级货级,统一调为吨公里 0.60 元,对三公里及其以下的运输,每吨次收基价 0.40 元,三公里以上取消基价;对短途转运或不易计算吨位的运输,其运价定为每小时 0.50 元。上述运价一直执行到 1985 年仍未变。

二、畜力运输

建国前,畜力运输是主要的运输方式,其运输的主要物资是食盐。1940至1949年,从定边向西峰贩运食盐的运输户,驴、骡驮一驮盐(大约70公斤)运价银币3—4元,骆驼驮一驮盐(约200公斤)运价银币10—12元;畜力车客运,西峰至平凉每人每次2元。

建国后,畜力胶轮车增多,逐渐代替畜驮。运价也相应发生变化。

50年代初期,畜驮吨公里运价0.70元左右,畜力胶轮车吨公里0.22元至0.32元。50年代后期,畜驮运价未动,畜力胶轮车运价上升为吨公里0.34元至0.60元。

1962年,因草价上涨,畜力胶轮车运价调为吨公里0.90元;1963年又下降为吨公里0.60元。

1965年12月,实行分段分路级运价,五公里以上运价为:二级路面吨公里0.35元,三级路面0.40元,四级路面0.48元;五公里及其以下运价为:二级路面吨公里0.46元,三级路面0.52元,四级路面0.58元,畜驮吨公里1.00元,包车每天(八小时)14元。分级运价较原运价降低了22%。

1971年5月,调整了按吨位里程计算的畜力车运价。调整后,土路吨公里0.45元,石子路0.40元,油路0.35元,易爆、易燃等危险品加价40%。

1974年10月,提高畜力车运价。不分货级、路级统一调为吨公里0.45元,五公里及其以下运输每吨次加收0.40元基价,对不易计算吨位里程的运输,运价定为每小时1.80元。

此后,畜力运输逐渐减少,其运价未作变更。

第二节 汽车运输价格

一、客 运

1953年9月,国营陕西省运输公司始放西安至西峰客运直达班车,其运价为人公里0.0299元,每张车票8.10元。

1955年,平凉汽车运输公司开放平凉至庆阳定期班车,运价为人公里0.025元,车票每张5.70元。

1956年5月,客运运价由人公里0.025元调为0.027元,提高8%。同年10月,成立西峰汽车运输站,开放西峰至环县、庆阳班车,票价分别为:每张4.20元和1.60元。

1957年,新开辟三条客运线路:西峰至华池票价每张3.30元,西峰至合水(经宁县)2.60元,西峰至宁县1.50元,西峰至镇原(经肖金)2.00元。

1961年11月,庆阳地区运输公司成立,随着运输业的发展,客运线路不断增加,至1965年底,主要客运线已达11条,其中新增客运线西峰至正宁票价每张3.00元,西峰至宝鸡6.70元。

1966年7月,降低汽车客运运价。由人公里0.027元降为0.024元,降低11.12%。计时租车由每小时0.54元降为0.36元,降低33.3%。这次客运运价降低后,至1985年仍未变更。但客运运输事业有了很大发展,区内的客运运输四通八达。其主要客运线路票价如下表:

1966至1985年汽车客运票价表

单位:元/张

起 止 站 点	里 程(公 里)	票 价
西 峰—庆 阳	61	1.50
西 峰—环 县	154	3.80
西 峰—华 池	123	3.00
西 峰经宁县至合水	95	2.30
西 峰—宁 县	56	1.40
西 峰—正 宁	110	3.10
西 峰经肖金至镇原	73	1.80
西 峰—兰 州	578	14.10
西 峰—西 安	272	6.70
西 峰—宝 鸡	247	6.10
西 峰—铜 川	241	5.90
西 峰—延 安	318	7.80
西 峰—银 川	423	10.40
西 峰—固 原	224	5.50
西 峰—平 凉	166	4.10
庆 阳—长庆桥	117	2.90
庆 阳—咸 阳	305	7.50

二、货 运

区内汽车货运运输起步于1953年,其运价参照西兰线运价水平执行,吨公里0.30元左右,并收空驶费50%至70%。

1956年3月,调整汽车货运运价,取消空驶费。运价降为吨公里0.2485元,降低18.44%。5月份,实行统一分等运价,综合运价吨公里0.24元,降低4.63%。其中一等货物运价为吨公里0.427元,二等为0.356元,三等为0.284元,四等为0.26元,五

等为0.237元。

1964年5月,根据省上关于除一、二类公路外,其他公路汽车运输实行空驶补贴的精神,区内确定除风环公路外,其余线路汽车货运不论空驶与否,均在原各等货物运价基础上,增加吨公里0.07元的空驶补贴。

1965年11月,取消空驶补贴,实行整车、零担货物分等运价。综合运价降为吨公里0.24264元,降低21%。并规定运输农业机械、农药、化肥、籽种、耕畜及农民生活用煤等物资,运价按80%计算。具体运价标准见下表:

公路汽车货运运价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6公里及其以 上的长途运价	26公里以下的 短途运价
整 车 「吨公里」	一 等 品	0.387	运价与长途相同, 每吨次加收基价1元。
	二 等 品	0.339	
	三 等 品	0.290	
	四 等 品	0.266	
	五 等 品	0.242	
零 担 「公斤公里」	一 等 品	0.00043	运价与长途相同, 每公斤次加收基价 0.001元。
	二 等 品	0.00037	
	三 等 品	0.00032	
	四 等 品	0.00029	
	五 等 品	0.00027	
计时租车费率		每吨每小时3.60元	

1966年7月,取消原货物分等运价,实行统一运价。公路货运不分货物等级,不分长短途,整车运价降为吨公里0.20元,零担运价降为公斤公里0.0002元,平均降低16.41%。对支农物资,土特产品及农民生活用煤,继续实行优待运价,整车运输为吨公里0.18元,零担运输为公斤公里0.00018元。无论一般运价或优待运价,整车运输每吨次不分长短途加收基价1元,零担运输每公斤每次加收基价0.001元。计时租车费率降为每吨每小时3.30元。此后,货物运价未作变更。

第三节 航空运输价格

1977年12月,西峰至兰州航空客运正式通航,其运价为人公里0.07元,每张机票28元。至1985年,航空运输价格仍未变更。

第六章 中西药价格

建国前,庆阳地区的医药事业比较落后,人们治病主要以中药为主,只有部分城镇有少量西药。30年代,药品销售价格总水平基本平稳。40年代,受战争影响,药品短缺,价格暴涨。

建国后,药品价格由国家统一管理,对药品采取低价微利政策。其价格变动趋势是:中药价格1950至1959年逐渐上升,1960到1977年逐渐降低,1978到1985年逐步提高;西药价格1950至1981年逐渐下降,1982到1985年逐渐上升。

第一节 中药价格

一、中药材

建国前,区内中药材由私人药店经营,价格受价值规律自发调节。1930至1936年,中药材销售价格呈上升趋势,总水平上升11.58%,平均每年上升1.84%。但部分品种年间价格波动较大,如生地1930年销售价每市斤0.17元,1931年上升为0.28元,上升64.7%。收购价格基本平稳,甘草每市斤0.07元,枣仁0.205元,秦艽0.19元。1937至1949年因战争影响,国统区中药材销售价格上涨1至2倍。

1930至1936年中药材销售价格表

规格:中等

单位:元/市斤

价 格 品 名	时 间	1930年	1931年	1932年	1933年	1934年	1935年	1936年
甘草		0.11	0.11	0.115	0.125	0.13	0.152	0.11
当归		0.213	0.217	0.223	0.26	0.257	0.285	0.30
党参		0.65	0.695	0.685	0.685	0.61	0.605	0.715
大黄		0.245	0.265	0.175	0.275	0.18	0.20	0.215
枸杞		1.15	1.095	1.225	1.20	1.15	1.25	1.15
生地		0.17	0.26	0.305	0.29	0.37	0.35	0.34

建国后,中药材价格由国家统一管理。50年代,中药材购销价格缓慢上升。1950年,中药材收购价格为:党参(中等、下同)每公斤2.27元,甘草0.30元,生地1.10元;销售价格为:党参每公斤5.60元,甘草0.30元,生地0.60元,当归1.60元,大黄1.80元,枸杞3.60元。1952年,收购价格上升为,党参每公斤2.60元,甘草0.31元;销售价格上升为,党参每公斤6.00元,甘草0.40元,生地0.80元,当归1.80元,大黄2.20元,枸杞4.60元。购销价格分别上升9%和17%。1954年,中药材收购价格变为:党参每公斤2.80元,甘草0.38元,销售价格变为:党参每公斤7.00元,甘草0.50元,生地1.10元,当归2.80元,大黄2.40元,枸杞4.80元。购销价格分别上升6.7%和17.7%。1955年,调整甘草收购价格。由每公斤0.38元调为0.60元;1956年,调整甘草、生地收购价格,分别调为每公斤0.54和0.70元;1957年,调整党参、甘草收购价格,分别调为每公斤3.98元和0.51元。1958年,提高中药材销售价格,提价幅度为14%。调整后,党参每公斤8.60元,甘草0.53元,生地0.71元,当归3.60元,枸杞5.40元。1959年,调整部分中药材收购价格。家种党参混等干货调为每公斤3.40元,野生党参调为4.00元,生地调为0.80元,甘草调为0.26元。

1960年,调整混等生地收购价格,由每公斤0.80元,调为1.00元。

1963年,调整部分中药材销售价格。甘草(二等、下同)由每公斤1.74元调为1.96元、2.04元,生地由每公斤3.75元调为3.81元,银川枸杞由每公斤5.40元调为14.55元。

1964年,调整部分中药材购销价格。甘草收购价提为每公斤0.72元,生地提为1.90元,党参提为4.30元。甘草销售价格降为每公斤1.82元。

1965年,开始收购鲜生地,收购价定为每公斤0.32元。为鼓励农民积极种植生地,实行奖售政策。每缴售2.5公斤鲜生地,奖售1.10元的商品。同时,调整部分中药材价格。收购价格调整后,生地每公斤2.20元,党参4.48元,销售价格调整后,岷县当归每公斤4.93元,党参8.74元,甘草1.30元,宁夏枸杞16.68元,大黄4.23元,生地3.72元。

1966至1967年,调整部分中药材购销价格。甘草收购价调为每公斤0.66元。党参、生地、宁夏枸杞销售价格分别调为每公斤8.90元、3.64元和15.96元。

1969年12月,中药材执行全省统一销售价格,价格总水平下降11.1%。降价后党参每公斤4.80元,当归2.60元,甘草0.80元,大黄1.80元,宁夏枸杞8.20元,天然牛黄3800元,麝香1292元。同一时期,核定了几种家种中药材收购价格。其中,当归每公斤1.80元,枸杞5.52元。此价一直执行到1977年底。

1978年,提高中药材价格。收购价格调整为:甘草每公斤0.80元,生地0.90元,远志2.40元,枣仁7.60元,知母0.80,党参3.80元。销售价格调整为:甘草、知母每公斤2.00元,生地3.00元,远志6.00元,枣仁21.50元,党参6.50元,当归6.00元,枸杞24.00元,大黄4.00元,牛黄6300元,麝香5200元。

1980年,衔接毗邻地区价格水平,提高部分中药材收购价格。提价后,甘草每公斤为0.90元,生地1.50元,远志2.80元,枣仁10.00元。

1984年8月,按照国家统一部署,改变中药材作价办法,调整部分中药材购销价格。

中药材收购价格调整为:甘草每公斤 1.00 元,远志 3.80 元,枣仁 14.00 元,知母 2.50 元。销售价格调整为:知母每公斤 3.50 元,枣仁 24.00 元,党参 7.50 元,当归 4.50 元,大黄 4.50 元,麝香 6100 元。

1985 年,对中药材购销价格作了有升有降的调整。收购价格调整为:生地每公斤 2.40 元,远志 4.30 元,枣仁 8.40 元,知母 2.40 元,党参 2.00 元。销售价格调整为:甘草每公斤 3.00 元,生地 5.50 元,知母 4.50 元,远志 13.00 元,党参 11.00 元,当归 4.00 元,枸杞 18.00 元,秦艽 10.00 元,牛黄 6400 元。

二、中成药

50 年代至 60 年代前期,中成药销售价格比较稳定。苏合丸每盒(3g×10 丸)11 元,霍香正气丸(9g×10 丸)1.85 元,六神丸(30 粒)0.62 元,黄连上清丸(9g×10 丸)1.94 元,保和丸(9g×10 丸)0.87 元。

1969 年,中成药执行全国统一销售价格。总水平降低 10%。苏合丸每盒 5.50 元,归脾丸 1.10 元,霍香正气丸 0.70 元,山楂丸 0.70 元,六神丸 0.30 元,人参养荣丸 1.20 元,牛黄解毒丸 0.50 元,保和丸 0.52 元,银壳解毒丸 0.80 元。

1970 年,本着医疗药品不盈利的原则,降低部分中成药销售价格,苏合丸降为每盒 5.30 元,六神丸降为 0.27 元,牛黄解毒丸降为 0.40 元,银壳解毒丸降为 0.70 元。

1971 年,西峰制药厂开始生产中成药。主要产品出厂价和销售价格定为:槟榔四消丸每袋 0.60 元、0.80 元,百解发汗散每袋 0.542 元、0.70 元,止咳糖浆每瓶 0.38 元、0.51 元,五虎丹每袋 0.76 元、0.90 元,健脾肥儿散每袋 0.358 元、0.40 元,防风通圣丸每袋 0.60 元、0.80 元,保和丸每袋 0.58 元、0.80 元,知百地黄丸每盒 0.63 元、0.85 元,羚壳解毒丸每盒 0.69 元、0.93 元,人参鹿茸丸每盒 2.07 元、2.80 元。

1982 年,部分中成药销售价格随着出厂价格的提高而提高,提价后,霍香正气丸每盒 0.90 元,六神丸 0.48 元,保和丸 0.86 元,归脾丸 1.13 元,牛黄解毒丸 0.60 元,银壳解毒丸 0.90 元,山楂丸 0.86 元。

1984 年,改变中成药作价办法并调整部分中成药销售价格。调整后,霍香正气丸每盒 1.00 元,六神丸 0.58 元,保和丸 0.96 元,银壳解毒丸 1.00 元,山楂丸 0.99 元。

1985 年,因出厂价格调整,提高部分中成药销售价格,提价幅度 18%。提价后,苏合丸每盒 5.40 元,保和丸 1.10 元,归脾丸 1.20 元,人生养荣丸 1.25 元,牛黄解毒丸 0.80 元,山楂丸 1.00 元。

第二节 西药价格

30 年代,区内西药销售价格变化不大。1930 年,主要西药销售价格为:青霉素针剂(20

万单位)每支 1.05 元,复方阿斯匹林片(1000 片装)每盒 5.00 元,磺胺嘧啶每瓶 1.00 元。1932 年,青霉素针剂降为 1.30 元,复方阿斯匹林降为 4.70 元,平均降价 7%。1933 年,青霉素针剂销售价上升为 1.40 元,复方阿斯匹林和磺胺嘧啶与 1930 年持平。1934 年,青霉素针剂恢复到 1.50 元,复方阿斯匹林 4.70 元,磺胺嘧啶 0.90 元,比 1930 年降低 5.4%。1936 年,西药价格普遍上升,青霉素上升为每支 1.80 元,复方阿斯匹林上升为每盒 4.80 元,磺胺嘧啶上升为每瓶 1.60 元,平均比 1930 年上升 9.3%。1937 至 1949 年,因战争影响,西药来源困难,市场药品短缺,其销售价格平均上涨 4 倍左右。

建国后,随着西药工业生产和国家关于药品价格从低政策的贯彻落实,其销售价格逐渐降低。以 1950 年为基点,1951 至 1958 年价格指数变化情况为:1951 年 95.78%,1952 年 91.29%,1953 年 81.44%,1954 和 1955 年 77.26%,1956 和 1957 年 72.87%,1958 年 70.96%。主要西药零售价格变化情况如下表:

1950 至 1958 年主要西药零售价格表

单位:元

价 年 份	品 名 格 规 格	青霉素针剂 20 万单位 (支)	葡萄糖 注射液 (盒)	磺胺嘧 啶 (盒)	复方阿 斯匹林 (瓶)	维生素 B (瓶)	红汞水 (瓶)
1950		1.20	1.45	2.00	15.00	1.00	0.20
1951		1.10	1.45	2.00	15.00	1.00	0.25
1952		1.00	1.20	1.80	10.00	1.00	0.20
1953		0.90	1.20	1.80	10.00	0.90	0.20
1954		0.84	1.09	1.55	9.83	0.74	0.14
1955		0.84	1.09	1.55	9.83	0.74	0.14
1956~1957		0.84	1.09	1.55	9.83	0.74	0.14
1958		0.795	1.09	1.55	9.83	0.74	0.14

1964 年,降低西药销售价格,降低幅度为 54%。降价后,青霉素零售价每支 0.28 元,葡萄糖每盒 0.90 元,复方阿斯匹林每瓶 4.20 元,红汞水每瓶 0.07 元。磺胺嘧啶(原规格 0.2g 淘汰,新规格 0.5g×100)每瓶 8.66 元,硫酸链霉素针剂(100 万单位)每支 0.47 元,安乃近片(0.5g×100)每瓶 5.70 元,复方胃舒平(100 片装)每瓶 0.53 元,盐酸四环素(100×1.25g)每瓶 8.56 元。

1965 年 9 月,对 26 种下乡药品实行优待价格。其中,胃舒平(48 片装)每瓶零售价 0.14 元。宝塔糖(100 片装)每瓶 1.50 元,十滴水每瓶(5ml)0.07 元,黄连素每小

瓶(10片)0.19元。

1966年12月,西药降价并执行全国统一销售价格。葡萄糖每盒0.85元,阿斯匹林每瓶4.00元。青霉素价格未变,硫酸链霉素(50万单位)每支0.24元。四环素(10万单位×1000)每瓶49.50元,磺胺嘧啶(200g)每瓶29.73元,安乃近每瓶4.00元,红药水(100ml)每瓶0.40元。

1969年7月,降低西药销售价格,平均降低幅度为20%。主要西药零售价格降为:青霉素钠及硫酸链霉素每支0.16元,卡那霉素(50万单位)每支0.36元,葡萄糖每盒0.65元,阿斯匹林每瓶3.80元,四环素(100片)每瓶5.00元,磺胺嘧啶(0.25×1000片)每瓶20元,安乃近每瓶(0.5×100片)2.50元,胃舒平(0.5×100片)每筒0.30元,异烟肼(250g粉剂)每瓶15.10元,痢特灵(100克)每瓶10.87元,。

70年代,西药生产发展较快,原规格药品逐渐淘汰。新规格药品零售价格为:青霉素针剂(钾盐40万单位)每支0.18元,氨苄青霉素(0.5克)每瓶1.40元,硫酸链霉素针剂(1克)每支0.24元,阿斯匹林(0.59×100片)每瓶0.70元,四环素(0.25×100片)每瓶5.00元,土霉素(0.25×100片)每瓶3.50元,磺胺嘧啶(0.5×100片)每瓶2.80元,异烟肼(0.1×100片)每瓶1.00元,红药水(20ml)0.16元,葡萄糖粉(多维500克)每包1.80元。

1980年11月,降低部分西药销售价格。四环素片零售价格降为每瓶3.50元,安乃近降为2.00元。

1982年,部分药品销售价格随出厂价格进行调整。氨苄青霉素针剂零售价降为每支1.00元,葡萄糖针剂每盒提为0.95元,胃舒平片提为每瓶0.38元,葡萄糖粉提为每包2.65元。

1984年3月,按照国家的统一部署,对放开的部分小药品价格实行差率控制。主要药品销价基本未动。

1985年,提高部分西药价格。四环素片由瓶3.50元提为4.50元,提高29%。

第七章 非商品收费

建国前,庆阳地区非商品收费由市场自行调节,因受战争及其他因素的影响,收费标准变动幅度较大。建国后,非商品收费逐渐纳入国家统一管理。对营业性收费,按照“合理利润”的原则制定。对与人民生活关系密切相关的收费实行低标准政策,其变化趋势是:1950至1978年,收费标准逐渐降低,1979至1985年,随着整个价格水平上升而有所上升。对行政事业性收费,本着“合理开支、以收抵支”的原则制定。1950至1979年,收费标准逐渐降低,1980至1985年,部分收费有所调整,但总水平基本稳定。

第一节 土地征用费

建国前,土地为私有财产,可以自由买卖,其价格因时因地而变化。民国十八年(1929年),因遭饥荒,土地价格下跌,原地、川台地每亩银币约3至4元,山地1至2元。民国二十年(1931年),地价上升,原地、川台地每亩银币14.50元左右,山地8元左右,平均上涨3.5倍。民国二十七年(1938年),因币值不稳定,土地买卖多用小麦交换,原地、川台地每亩10石(约折合银币30元)左右,山地4至6石。民国三十三年(1944年),土地买卖分等论价,一等地每亩法币18000元,二等13000元,三等8000元,四等5000元,五等2000元。

1947至1949年,土地价格降低。上等地每亩价值折合小麦4.9至5.4石,中等4.4石至4.8石,下等3.8石至4.2石;上等原地3.3石至3.6石,中等2.8石至3.0石,下等2.2石至2.4石;上等山地1.8石至2石,中等1.3石至1.5石,下等0.8石至0.9石。

建国后,土地收归国家或集体所有。国家规定土地不许买卖,建设用地,由国家向土地所有者(国家或集体)征用,征用费根据1953年12月政务院“关于国家建设征用土地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一般土地征用费以最近3至5年产量的总值为标准。

50年代后期至60年代,土地征用费每亩在102元至115元之间。

70年代,乡村和城镇土地征用费差别较大。乡村土地征用费仍以1953年政务院的规定计算,由于粮食产量的增长和小麦价格的提高,土地征用费略有上升,原地、川台地一等每亩240元,二等200元,三等180元;山地每亩160元。城镇土地征用费,因城市建设的不断发展,城郊农民人均占地越来越少,土地征用费自发上涨。县城以上城镇土地征用费在70年代前期约为乡村土地征用费的2倍。到70年代后期,上升到每亩500至1000元。西峰城区土地征用费高于其他县城,每亩1000元至2000元。

1980年,因国家提高小麦收购价格,土地征用费大幅度上升。乡村土地征用费一般在每亩400至660元之间,县城土地征用费1500至5000元之间,西峰城区在5000至1万元之间。

1982年,国务院颁布了《国家建设征用土地条例》,对土地征用费重新作了规定。区内土地征用费仍然呈上升趋势。至1985年底,乡村土地征用费为每亩2000至3000元,提高4倍;县城土地征用费为每亩1万元左右,西峰城区为2万元左右,平均提高1.8倍。

第二节 房屋租金

建国前,房屋租金由市场自由调节。民国二十年(1931年),西峰房屋租金为:正街每间每年银币12元,次街10元,背街8元,不在街面的厦子每间每年4元。各县县城房屋租金低于西峰租金1—2元。民国三十二年(1943年),国民党政府对房租实行限价,如镇原县政府会同党团及有关机关团体议定:县城房屋每间每年不得超过法币100元,乡镇不得超过60元,乡村不得超过30元。民国三十五年至三十八年(1946至1949年),因法币币值不稳定,房屋租金一般用实物代替,县城及西峰临街房屋每间每年约8斗(每斗折合22.5公斤)小麦,其他地段房屋每间每年4至6斗小麦。

建国后,出租房屋逐渐收为国有。实行“以租养房”的房租政策,区内房屋租金普遍较低。1950至1963年,工商企业用房房租平均收费标准为:一等厦房每间每月0.81元,二等0.65元,三等0.50元;一等安架房每间每月1.08元,二等0.97元,三等0.81元;一等窑洞每只每月0.60元,二等0.50元,三等0.40元。居民住宅房租收费标准,西峰一类地区(指街道两边),一等房屋每平方米每月0.10元,二等0.09元,三等0.08元;二类地区(指离街道不远的巷道),一等房屋每平方米每月0.09元,二等0.08元,三等0.06元;三类地区(除一、二类以外地区)一等房屋每平方米每月0.08元,二等0.06元,三等0.04元;不易划分地区类别和等级的公房,改造房及窑洞,20平方米以上每间(只)每月0.50元,11—19平方米0.40元,10平方米以下0.30元;机关家属院不分地区类别和等级,每平方米每月0.055元。各县居民住宅房租每平方米比西峰低0.01元至0.02元。

1964年,提高工商企业用房租金。西峰新建房屋租金确定为:安架房每间每月1元,厦房0.90元。庆阳县按房屋用途,实行分等租金;铺面一等房屋每间每月1.60元,二等1.40元,三等1.20元,四等1.00元;非铺面一等房屋每间每月1.30元,二等1.10元,三等1.00元,四等0.80元,五等0.70元;动力机械用房租金,砖混房每间每月3.90元,安架房2.10元,厦房1.90元;木工烘火炉、蔬菜贮藏、食堂炉灶用房租金,砖混房每间每月2.90元,安架房1.60元,厦子1.40元至1.50元。

1966年,降低居民住宅租金和工商企业用房租金。居民住宅租金调整为:一类地区一等房屋每平方米每月0.07元,二等0.06元,三等0.05元;二类地区一等房屋每间每月0.06元,二等0.05元,三等0.04元;三类地区一等房屋每间每月0.05元,二等0.04元,

三等 0.03 元；不易划分地区类别和等级的公房，改造房及窑洞，20 平方米以上每间（只）每月 0.40 元，11—19 平方米 0.30 元，10 平方米以下 0.20 元；机关家属院每平方米每月 0.04 元。一般工商企业用房租金调整为：一类地区一等房屋每平方米每月 0.195 元，二等 0.18 元，三等 0.14 元；二类地区一等房屋每间每月 0.14 元，二等 0.12 元，三等 0.10 元；三类地区一等房屋每间每月 0.10 元，二等 0.09 元，三等 0.07 元。四匠、贮藏及食堂用房租金调整为：一类地区一等房屋每平方米每月 0.25 元，二等 0.22 元，三等 0.20 元；二类地区一等房屋每平方米每月 0.22 元，二等 0.20 元，三等 0.16 元；三类地区一等房屋每平方米每月 0.20 元，二等 0.16 元，三等 0.12 元。

1973 年 11 月，降低居民住宅租金，降低幅度为 50%；降低后的房屋租金不分地区类别，一等每平方米每月 0.05 元，二等 0.04 元，三等 0.03 元。光线充足，条件较好的箍窑和窑洞每平方米每月 0.03 元；庭院窄小、光线不足的每平方米每月 0.02 元。

随着建筑业的不断发展，居民住宅条件逐步得到改善，为解决房屋维修费用不足的问题，1976 年 11 月，提高居民住宅租金，提高后，一等房屋每平方米每月 0.10 元，二等 0.09 元，三等 0.07 元；独院住宅租金与三等相同，其它等级每平方米每月 0.05 元。

1984 年，制定西峰百货大楼附楼工商业用房租金，一、二楼每平方米每月 0.40 元，三、四楼 0.30 元。

1985 年，部分单位和个人开始出租房屋，租金标准为：正街每间每月 50 至 100 元，背街 10 至 40 元不等。

第三节 自来水价格

庆阳地区水资源贫乏，自来水生产时间短，条件差，成本大，价格高。

建国初期，区内只有西峰生产自来水，其价格为每吨（或立方米）0.60 元，零星用户用水每担 0.02 元。1966 年 12 月，地区将西峰自来水价格调整为每吨 0.30 元，零星用户用水每担 0.01 元，降低 50%。1972 年 7 月，西峰电业管理所（当时与自来水公司为同一个单位）将自来水价格提高到每吨 0.50 元。由于当时城镇居民对水价调整反映比较强烈。同年 12 月，地区生产指挥部决定将自来水价格恢复为每吨 0.30 元。至 1985 年，西峰自来水价格未动。

第四节 影剧票价

一、电影票价

庆阳地区电影放映事业始于建国后。按照国家关于文化艺术为工农兵服务、为社会主

义建设服务的方针,对电影票实行低价稳定政策。

50年代,电影只在县城以上城镇放映。由于条件差、设备简陋,电影票价分为座票和站票两种。座票每张0.20元(一场放两部片子票价0.30元),站票每张0.10元。

1963年,电影放映业扩展到农村,其票价调整为:农村每张0.10元,县城及较大集镇每张0.15元。

1966年,调整西峰影剧院票价。故事片1至5排每张0.05元,6排以后0.15元;新闻纪录专场,1至5排每张0.05元,6排以后0.10元。同年将35毫米电影票价分为4种:

一、宽银幕(含立体)。首轮上映的故事片甲票0.25元,乙票0.20元;复映故事片和纪录片,不分轮次,不分甲乙票,每张0.20元。

二、普通银幕。西峰首映故事片甲票0.25元,乙票0.20元;复映故事片和纪录片(不分轮次)甲票0.20元,乙票0.15元。县城乡镇座机放映故事片甲票0.20元,乙票0.15元;纪录片每张0.15元。使用移动式放映机放映的故事片每张0.15元,纪录0.10元。露天放映站和城乡放映队放映的电影不分片种,每张0.10元。

三、短片专场。电影不分片种、轮次,宽银幕(包括立体电影),甲票0.15元,乙票0.10元;普通银幕,座票0.10元,站票0.05元;科教片6本以下(不含6本)每张0.05元,6本以上0.10元。

四、儿童、学生团体专场。宽银幕票价学生0.15元,儿童0.10元;普通银幕学生0.10元,儿童0.05元;短片、科教片学生、儿童均为0.05元。

同年,还调整了16毫米电影票价。调整后,城镇成人每张0.10元,儿童0.05元;农村成人、儿童均为0.05元。

1977年7月,根据省上统一部署,调整了电影票价。调整后,35毫米电影票价为:城镇电影院、对外俱乐部、礼堂,宽银幕故事片每张0.20元,纪录片0.15元,短片专场0.10元;普通银幕故事片每张0.15元,纪录片0.10元,短片专场0.05元。对内俱乐部、礼堂及露天放映站,宽银幕故事片、纪录片每张0.15元,短片专场0.10元;普通银幕故事片、纪录片每张0.10元,短片专场0.05元。学生专场,宽银幕、普通银幕纪录片,中学生每张0.10元,小学生0.05元;短片专场,中小學生均为0.05元。

农村放映16及8.75毫米电影,一般每场每人负担0.02元至0.05元。

1982年2月,调整农村电影票价。调整后,35毫米宽银幕故事片室内每张0.20元,室外0.10元,纪录片室内0.15元,室外0.10元;普通银幕故事片室内每张0.15元,室外0.10元,纪录片室内0.10元,室外0.05元,科教及短片专场不分室内外均为0.05元;16毫米及8.75毫米故事片和长纪录片室内每张0.10元,室外0.05元,科教及短片专场室内外均为0.05元。农村中小學生专场电影票价:35毫米长片每张0.10元,短片0.05元;16及8.75毫米长短片均为0.05元。

1985年3月,根据省上调整电影票价的精神,调整了全区电影票价。调整后35毫米电影票价如下表:

单位：元/张

票 单 位	片 价 种	普通银幕			宽银幕			立体			短片专 场和科 教片
		长艺术片		长纪 录片	长艺术片		长纪 录片	长艺术片		长纪 录片	
		甲	乙		甲	乙		甲	乙		
西峰影剧院		0.25	0.20	0.15	0.30	0.25	0.20	0.40	0.35	0.30	0.05
各县(含长指)影剧院		0.20	0.15	0.10	0.25	0.20	0.15	0.35	0.30	0.25	0.05
县城以上露天影剧院		0.15	0.15	0.10	0.20	0.20	0.15	0.30	0.30	0.25	0.05
中学生专场		0.12	0.12	0.10	0.15	0.15	0.12	0.20	0.20	0.15	0.05
小学生专场		0.08	0.08	0.05	0.10	0.10	0.08	0.15	0.15	0.10	0.05
县以下乡村集镇(露天)		0.15	0.15	0.10	0.20	0.20	0.15	0.30	0.30	0.25	0.05

乡、村集镇及露天电影院放映 16 毫米影片，按 35 毫米影片票价执行，放映 8.75 毫米影片，票价均为 0.10 元。

二、戏剧票价

建国前，戏剧票价由剧团和剧院议定。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西峰始有私人剧院，其戏剧票价为：本地区戏每张铜币 2 元，外地戏 3 元。民国三十五年(1946年)至三十八年(1949年)，戏剧票价为每张银币 0.10 元。

建国后，对戏剧实行低票价政策。

50 年代，戏剧票价大体分为三种：甲票每张 0.40 元，乙票 0.30 元，丙票 0.20 元。

60 年代，戏剧票价逐渐降低。60 年代初，站票降为每张 0.15 元，县城甲票降为 0.35 元，其它票价未动。剧团下乡演出，票价每张 0.15 元；包场收费，每天 250 元(每天均演出两场)。边远山区、灾区包场费每天 200 元。60 年代中期，票价先后调整了 3 次，平均降价幅度为 52%。到 1966 年底，戏剧票价降为：地区剧团在西峰和县城演出，甲票每张 0.20 元，乙票 0.15 元，丙票 0.10 元，站票 0.05 元；县剧团在县城演出，票价 0.05 元，剧团到农村演出，包场每场 10 至 15 元。

70 年代，两次调整戏剧票价。分别比 1966 年底提高 33% 和 57%。1972 年 10 月，戏票价调整为：县城、西峰剧院甲票每张 0.25 元，乙票 0.20 元，丙票 0.15 元；单位包场，机关每场 150 元，学校 100 元。下乡演出包场，物资交流会白天每场 80 至 100 元，夜间 150 至 200 元，农村社队 80 至 100 元。1978 年 6 月，取消丙种票价，并将甲乙票价调整为：甲票每张 0.30 元，乙票 0.25 元；机关包场每场 200 元。下乡演出，物资交流会白天每场 100 至 150 元，夜间 150 至 200 元；到农村社队演出，票价或包场费由双方协商，一般票价

0.10至0.15元,包场费为100至150元。

80年代前期,戏剧票价未动。

第五节 学杂费

民国时期,区内教学条件较差,多数学生在私塾上学,其学杂费多以小麦代替,初小每生每年0.5至0.6斗,高小1至2斗。公办学校设在少数城镇,规模较小,只有少数人能入校学习,其学杂费免收。

建国后,国家对中小学生的学杂费采取以服务为主的原则,实行低费政策。50年代,公办学校高初中学生每学期4—6元,小学生2—3元。

60年代,公办学校学杂费降低。1962年,高中每生每学期4元,初中3元,高小2元,初小1.5元,平均降低34%。1966年,再次降低学杂费收费标准。平均降低幅度为38%。降低后,高中每生每学期3元,初中2元,高小1元,初小0.50元。

70年代,学杂费只调整了一次。1974年,根据省教育局、财政局关于学杂费的有关规定,全区统一将学杂费调整为:高中、初中,西峰每生每学期3元,县城2元,农村1元;小学西峰每生每学期1.50元,县城及农村0.50元。

80年代前期,随着整个价格水平的上升,许多学校自行增加了水费、照明费、智力投资费等名目繁多的收费项目。至1985年,高初中学生学杂费上升到10—40元;小学学杂费上升到5—20元。同时,部分教学质量较高的学校为限制学生人数,增加了复读费、插转费等一次性收费项目,其收费标准最高达到100元。

第六节 医疗收费

一、挂 号

建国前,区内医疗事业比较落后,人们治病主要靠私人诊所或游医,其挂号或出诊费一般每人每次银币0.50至1元。

建国后50年代,挂号收费无统一标准,一般为每人每次0.05元至0.20元,出诊费为每次0.30元至1.50元。如华池县挂号收费为每人每次0.10元,急诊0.20元,晚间加倍;出诊费为5公里以内每次0.10元,5至10公里0.20元,10至50公里0.30元,50公里以上1元。

60年代,先后两次降低挂号收费。1962年8月,调整西峰挂号收费。调整后,初诊0.10元,复诊0.05元,急诊0.70元,中医诊脉0.20元,诊断证明0.20元;出诊费:

0.5公里以内白天0.40元,夜间0.80元,0.5至1公里白天0.50元,夜间1.00元,1.5至2.5公里白天1.20元,夜间2.00元,3至5公里白天1.50元,夜间2.50元,5公里以外每0.5公里白天另加0.05元,夜间另加0.10元。12月,全区统一调整挂号收费。调整后,挂号不分初诊、复诊,每人次均为0.05元,出诊费不分白天黑夜,里程长短均为每人次0.10元,取消中医诊脉、诊断证明收费。

1973年2月,初诊收费调为每人次0.10元(包括诊断手册)。

1984年11月,恢复中医诊脉和夜间急诊收费。中医诊脉每人次0.10元,夜间急诊0.20元。同时将出诊费调整为:日出诊0.20元,夜出诊0.30元。

二、注射

建国初至1965年,注射收费基本稳定。皮下、肌肉注射每次0.05至0.10元,静脉注射0.10至0.20元,静脉输液0.25元。

1966年8月,调整西峰地区注射收费。调整后,皮下、肌肉注射每次0.10元,静脉注射0.20元,静脉输液0.60元,皮下输液0.50元,骨髓输液1.00元,输血2.00元。同年12月,全区统一降低注射收费。降价后,皮下、肌肉注射每次0.05元,静脉注射0.10元,静脉输液0.15元,骨髓输液及输血均为0.50元。

1967至1983年,注射收费未动。

1984年11月,提高部分注射收费标准。肌肉注射提为每次0.10元,静脉输液提高为0.40元。

三、透 视

50年代至60年代初,透视收费比较稳定。胸部透视每人次0.60元,胸腹透视1.00元,食道钡餐透视1.50元,胃肠钡餐透视3.50元;拍片收费5×7吋每张3.00元,8×10吋4.00元,10×12吋5.00元,11×14吋6.00元,12×15吋7.00元,14×17吋8.00元。

1966年12月,透视收费有较大幅度降低。降低后,胸部透视每人次0.30元,胸腹透视0.50元,食道钡餐透视0.50元,胃肠钡餐透视2.00元;拍片收费:5×7吋每张1.50元,8×10吋3.00元,10×12吋3.50元,11×14吋4.00元,12×15吋4.50元,14×17吋5.00元。此收费标准一直执行到1983年。

1984年11月,透视收费略有提高。提价后,胸腹透视并为一次,每次收费0.50元,食道钡餐透视1.00元,胃肠钡餐透视2.50元;拍片收费为:4×5吋每张1.50元,5×7吋2.00元,8×10吋3.00元,10×12吋4.00元,11×14吋4.50元,12×15吋5.80元,14×17吋6.50元。

四、住院收费

建国初期至1965年,住院收费比较平稳。3人以上病房每人每天0.40元,1至2人病房0.50元,简易病房0.20元,婴儿病房0.20元,陪员费每人每天0.20元。冬季取暖费:普通病床每人每天0.40元,简易病床0.10元,婴儿病床0.15元。

1966年12月,住院收费略有降低。降低后,3人以上病房每人每天0.30元,1至2人病房0.40元,简易病房0.15元,婴儿住院费与大人相同;冬季取暖费,1至2人及简易病床未变,3人以上病房降为每人每天0.20元,婴儿病房提为每人每天0.30元,取消病员陪员费。

1973年2月,简易病房住院费调为每人每天0.20元,取暖费调整为每人每天0.20元;恢复住院陪员费,每人每天0.10元。

1974年11月,免收住院陪员费。此后10年住院费未动。

1984年11月,提高住院收费标准。提高后的住院收费分为地、县、乡3个等级,其中地级医院甲级病房每人每天2.50元,2人病房1.00元,3人病房0.80元,4人以上病房0.55元,普通单人病房1.30元,室外加床0.20元;县级医院单人病房每人每天2.00元,2人病房0.90元,3人病房0.70元,4人以上病房0.45元,室外加床与地级医院收费标准相同;乡级卫生院普通病房每人每天0.40元,简易病床0.20元。冬季取暖费地、县、乡为统一标准,单人间每人每天0.80元,2至3人间0.40元,4人以上间0.30元,婴儿取暖费每人每天0.40元。

第七节 旅店招待所收费

一、旅店

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西峰始有正式旅店,其收费标准为每人每夜银币0.1至0.2元。

建国后,旅店业逐渐由国家统一经营。50和60年代收费标准逐渐降低,70年代后逐步提高。

50年代,旅店收费比较稳定。单人房间西峰每夜1.20元,县城0.70元;双人间每人每夜西峰0.85元,县城0.45元。

60年代,西峰旅店收费略有降低,各县收费标准基本未动。1963年10月,调整西峰旅店收费。调整后,单人间每夜1.00元,双人间每人每夜0.75元,平均约降低16%。1965年12月,随着市场物价水平的下降,再次降低西峰旅店收费,单人间每夜0.80元,双人间每

人每夜 0.60 元,三人间每人每夜 0.50 元,平均降低 20%。

70 年代,旅店收费调整了两次。1973 年 8 月,统一提高地、县旅店收费标准。单人间每人每夜 1.20 元,双人间 0.80 元,3 人间 0.70 元,平均提高 42%。1974 年 10 月,全区旅店收费分为 3 个档次。单人间,西峰及各县每人每夜 1.20 元,基层 0.80 元,队办 0.60 元;双人间,西峰及各县每人每夜 0.80 元,基层 0.60 元,队办 0.50 元;3 人间,西峰及各县每人每夜 0.70 元,基层 0.50 元,队办 0.40 元。

80 年代前期,旅店业收费略有提高。至 1985 年,西峰及各县旅店收费上升了 1 倍。单人间每人每夜 3.00 元,双人间 1.50 元,3 人间 1.00 元。

二、招待所

招待所始建于建国后,50 年代至 60 年代初,招待所收费比较稳定,单人间每人每夜 3.00,双人、3 人间每人每夜均为 1.00 元。

1965 年,降低招待所收费。降低后,单人间甲等每人每夜 2.50 元,乙等 0.80 元;双人间 0.60 元,3 人间 0.50 元,平均降低 45%。

1973 年 8 月,因招待所设备等条件已有很大改善,提高招待所收费。提高后,单人间甲等每人每夜 3.00 元,乙等 1.80 元,双人间 1.50 元,3 人间 1.00 元。

1979 年 8 月,因地区第二招待所增加了暖气,上、下水和部分高档设备,提高其收费标准。单人间甲等每人每夜 7.00 元,乙等 3.00 元,双人间 2.50 元,3 人间 1.50 元。

80 年代前期,各单位大搞第三产业,纷纷建起了招待所,其收费标准最低的与同期旅店收费相同,最高的单人间每人每夜 8—15 元,双人间 3.20 元,3 人间 2.70 元。

第八节 理发收费

一、理 发

建国前,区内理发项目少,收费由市场自由调节,变动幅度较大。民国三十一年(1942 年),县城理发收费标准为:男理发每人 5.00 元(法币,下同),剃头 2.50 元,推头 3.50 元。到民国三十三年(1944 年),理发收费上涨为:男理发每人 20.00 元,剃头 10 元,推光头 12 元,平均上涨 2.8 倍。

建国后,对理发业实行低收费政策。50 年代,理发收费为:男理发每人 0.30 元,男推(剃)光头 0.20 元,小孩理发 0.20 元,女理发 0.50 元。

60 年代,理发收费有所降低。1966 年,理发收费调整为:男理发 0.25 元,男推(剃)光头、小孩理发 0.15 元,女理发 0.25 元,男吹风 0.05 元,女吹风 0.10 元。1967 年,理发收

费执行两个标准。县城理发收费为：男、女理发仍为 0.25 元，男推（剃）光头 0.15 元，男吹风不变，女吹风 0.15 元；农村理发收费：男、女理发均为 0.20 元；男推（剃）光头 0.15 元，女剪发 0.10 元，小孩理发 0.10 元。

70 年代，理发收费略有提高。1970 年，调整县城理发收费。调整后，女理发为每人 0.30 元，女剪发 0.15 元，女吹风 0.15—0.20 元。

1973 年，提高西峰理发收费标准。调整后，男理发每人 0.30 元，女理发 0.35 元，童理发 0.20 元，男推（剃）光头 0.20 元，男吹风 0.20 元，女剪发 0.15 元，女吹风 0.20—0.30 元。

此后 10 年，理发收费未变。

1983 年，县城、农村理发收费统一执行西峰理发收费标准，至 1985 年，理发收费未变。

二、烫 发

区内烫发始于 1983 年，其收费标准由市场自行调节。至 1985 年，电烫收费标准为：男、女全烫每人每次 2.20 元，半烫 1.80 元；化烫收费：全烫每人 4.50 元，半烫 3.50 元。

第九节 浴池收费

建国前，区内只西峰有浴池。民国二十年（1931 年），浴池收费为每人 0.20 元，到民国三十年（1941 年），上涨为 0.40 元，上升 1 倍。此后至 50 年代，浴池停业。

60 年代，西峰及部分县城浴池开业。1960 至 1965 年，浴池无统一收费标准，单人盆池为每人 0.60 元至 1.15 元，大池为 0.25 元至 0.40 元。1966 年 12 月，全区统一调整浴池收费。调整后，单人池每人 0.50 元，大池 0.20 元，平均降低 42%。1967 年 6 月，制定了小孩洗澡收费标准：单人池每人 0.25 元，大池 0.10 元；同时，将成人大池洗澡收费调为每人 0.25 元。

1968 至 1984 年，浴池收费未动。

1985 年，浴池收费的管理权下放给企业，其收费标准上升为：单人池每人 0.80 元，大池 0.40 元。

第十节 照相收费

一、黑 白

民国三十年（1941 年），西峰始有私人照相馆。其照相收费为：2 吋银币 0.20 元，1 吋

0.10元。

建国后,照相业由国家统一管理。50年代,照相收费无统一标准,照一时相片,一般收费0.5—0.90元,二吋1.00—1.80元,四吋2.60—3.60元,六吋4.80—7.20元。

60年代,照相业有较大发展,照相收费随之降低。1963年4月,地区平衡并统一全区照相收费:照一时每张0.60元,二吋1.15元,四吋3.60元,六吋5.05元。1966年,调整照相收费标准。大光纸照相收费调整为:一时0.37元,二吋0.60元,四吋1.90元,六吋3.80元,平均比1963年降低36%;绸纹纸照相收费调整为:一时0.40元,二吋0.65元,四吋2.20元,六吋4.30元。

此后至1985年,照相收费未动。

二、彩色

区内彩色照相始于80年代。80年代初,因不具备彩照冲洗条件,彩照收费相对较高,至1984年,五吋彩照一般在2.00至2.20元。1985年,彩色照相增多,照相收费略有降低,五吋相片每张1.90元,降低10%。

第十一节 服装加工收费

民国三十二年(1943年),县城服装加工收费一般为:缝单服每套法币30元,夹服55元,棉服40元,皮服60元。

建国后,随着服装加工技术的不断提高,服装加工收费逐渐降低。

50年代,服装加工无统一收费标准。布料中山服上衣一般每件0.90元至1.20元,中山裤每条0.60至0.90元,绸上衣每件1.80至2.20元,制服呢上衣每件3.50至5.00元,裤子每条2.00至2.70元。

1963年4月,地区对全区服装加工收费标准进行统一平衡,平衡后的收费标准为:布料单上衣每件1.10元,中山裤每条0.80元,夹上衣每件1.32元,裤子每条0.96元,绸上衣每件2.20元,条绒上衣每件1.80元,裤子每条1.20元,人造毛呢上衣每件5.00元,裤子每条3.00元,毛呢上衣每件6.00元,裤子每条4.00元。

1964至1966年,服装加工收费有所降低。西峰服装加工收费经过两次下调后,布料单上衣每件0.75元,裤子每条0.50元,绸上衣每件1.30元,条绒人造毛呢上衣每件1.20元,裤子每条0.85元,毛呢上衣每件5.00元,裤子每条3.50元。

1967年9月,地区统一服装加工收费,其主要项目的收费标准为:布料单上衣每件0.90元,裤子每条0.60元,夹上衣每件1.10元,裤子每条0.80元,绸上衣每件1.00元,条绒和人造毛呢与1966年西峰标准相同,毛呢上衣每件2.30元,裤子每条1.20元。

1970年,提高部分服装加工收费。其中布料单上衣每件0.95元,绸上衣每件1.20

元,人造毛呢上衣每件 1.40 元,裤子每条 1.00 元,毛呢上衣每件 4.50 元,裤子每条 2.50 元。

此后 12 年,服装加工收费未变。

1983 年 2 月,因服装加工成本上升,服装款式多样,调整和新定服装加工收费,平均上调 30.9%。调整后主要服装加工收费标准如下表:

1983 年服装加工收费标准表

单位:元/件(条)

项 目	规 格	收 费 标 准						
		一档	二档	三档	四档	五档	六档	
单 衣 类	中山服	学生、	1.20	1.60	2.20	3.00	3.85	4.30
	男西裤	大众服	0.70	1.10	1.50	1.90	2.80	3.00
	女外衣	不纳紧口	1.10	1.50	1.90	2.70	3.60	
	女西裤		0.65	1.00	1.40	1.80	2.50	2.90
	工作服卡衣		1.45	1.80	2.10	3.00	3.50	4.00
	男女西服		1.20		2.10	2.90	3.05	5.00
	男女长袖衬衣		0.85		1.60			
	女裙子		0.70		1.00	1.40		
	马 甲		1.00	1.05	1.50	2.00		
	夹中山服		学生、 大众服			2.50	3.40	5.80
夹男女干衣						7.50	10.00	
夹男女大衣						9.00	11.50	
棉中山服	2.30	2.40		3.00				
男女棉裤	1.60	1.70		1.85				
棉男女干衣	2.50			2.80	3.60			
棉男女大衣	3.20			3.50	4.60			

注:至 1985 年收费标准未变。

第八章 饮食价格

建国前,饮食价格随市场自行调节,其价格的高低,受粮食价格制约,粮价上升,饭菜价格上升,粮价下降,饭菜价格下降。

建国后,饮食价格逐渐被纳入国家统一管理轨道。50年代,饮食价格相对比较稳定。60年代至70年代,饮食价格逐渐降低。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随着价格体制的改革,饮食价格略有上升。1985年,管理权限下放,由企业根据市场行情制定饮食价格。

第一节 主食价格

民国十七年(1928年),蒸馍每个3个麻钱,油饼4个麻钱。民国十八年(1929年),粮食歉收,粮价上涨,主食价格上涨了3至4倍。民国二十年(1931年),主食价格恢复正常,油饼、蒸馍价格每个值铜币1.5元左右。民国后期,主食价持续上涨。民国三十七年(1948年)前后,油饼、蒸馍每个值法币50元左右。

建国后,1950至1958年,饭菜价格比较稳定。米面馍每公斤0.20元,麦面馍每个(2两,下同)0.05元,素包子(1两)每个0.05元,炒面每碗(2两)0.20元。

三年困难时期(1959年—1961年),国家定量供应的主食品价格未动,但集贸市场价格较高,蒸馍每个最高卖到1元钱。

1962至1965年,主食价格变动频繁,但变动幅度不大。其主要品种的价格为:标准粉主食,蒸馍每个0.04元,油饼0.09元,炒面每碗0.22至0.40元,素面0.08至0.13元。优粉主食,蒸馍每个0.07至0.08元,炒面每碗0.23元至0.50元,素面0.10至0.15元。

1966年9月,部分主食价格随着国家粮食销售价格的调整而调整。标准粉蒸馍由每个0.04元调为0.05元,素面由每碗0.08元调为0.09元,优粉素面由每碗0.10元调为0.11元,大米饭由每碗(2两)0.06元调为0.04元。

1967年,对主食价格作了个别调整。标准粉蒸馍调为每个0.045元(卖一个收0.05元,两个0.09元),素面调为每碗0.08元,炒面调为0.21元。

1972年2月,调整部分主食品价格。调价后,标准粉炒面每碗0.22元,大米饭每碗0.05元,油饼每个0.07元。

1979年11月,随着8类副食品价格的调整,部分主食品价格调为,标准粉炒面每碗0.24元,优粉炒面0.28元。

1980年元月,油饼价格恢复到每个0.07元。

1981至1985年,主食品价格未调整。

第二节 炒菜价格

建国前,炒素菜每盘银币0.05至0.10元,一般荤菜每碗银币0.20元左右,高档荤菜0.30元左右。

50年代,炒菜价格变动幅度不大。炒素菜中盘0.20元,一般荤菜0.60元,高档荤菜1.00元左右。

60年代初期,炒菜价格有较大幅度上升。其中素菜价格由国家统一管理,每盘0.40元,上升1倍;荤菜价格随行就市,炒肉丝每盘1.20至2.00元,回锅肉1.10至1.80元,上升50%。

60年代中期,炒菜价格回落。1965年11月,对供应饮食业的猪肉实行优待价格,炒菜价格随之调整为:炒肉丝中盘0.50元,回锅肉0.54元,糖醋里脊1.00元,苜蓿肉0.73元;烧豆腐0.35元,炒素菜0.30元。清汤尤鱼每盘1.64元,烧海参3.36元。1966年12月,取消供应饮食业猪肉优待价格,荤菜价格稍有提高。炒肉丝中盘0.52元,回锅肉0.56元,糖醋里脊0.79元,苜蓿肉0.78元。素菜价格略有降低,烧豆腐每盘0.28元,炒素菜0.26元,清汤尤鱼每盘1.50元,烧海参3.20元。

1970年11月,随着肉食购销价格的变动,荤菜价格调整为:炒肉丝、回锅肉中盘0.60元,糖醋里脊0.87元,苜蓿肉0.84元。

1972年2月,对个别炒菜价格作了调整。回锅肉中盘调为0.61元,炒素菜0.28元。

1979年11月,因8类副食品调价,提高炒菜价格,提价幅度为14.7%。提价后,炒肉丝中盘0.70元,回锅肉0.89元,苜蓿肉1.03元,糖醋里脊1.03元,炒素菜0.30元。

1980至1985年,随着价格体制的改革,炒菜价格放开,各种炒菜价格上升1倍左右。

第三节 熟食小吃价格

50年代至60年代初,熟食小吃无统一价格。豆腐脑、醪糟每碗0.10至0.15元,酿皮0.10至0.18元;熟猪肉每公斤2.00元左右,牛肉1.20元左右,鸡肉3.00元左右。

60年代中期至70年代,熟食小吃价格比较稳定。酿皮、凉粉每碗0.12元,醪糟0.07元,豆腐脑0.10元,熟猪肉每公斤1—1.2元,鸡肉1.46—1.86元,牛肉1.50元。

从1980年起,熟食小吃价格管理权限逐步下放给企业,价格随之上升,至1985年,酿皮、凉粉每碗0.20元,豆腐脑0.15元,醪糟0.10元,熟猪肉每公斤4.00元,牛肉6.00元,烧鸡7.00元。

第九章 物价管理

第一节 管理机构

民国时期,庆阳地区无专门市场物价管理机构。从40年代起,全区市场物价由甘肃省第三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直接管理。各县设有物价管制委员会,成员大多是兼职,具体业务由县政府办理。因庆阳县为专员公署所在地,物资贸易集中,市场事务繁剧,县物价管制委员会力量配备较强。1944年,编制为21人,并经国民党甘肃省政府批准,委员会主任委员一职由第三区行政督察专员兼保安司令钟竞成兼任。委员由庆阳县党部书记张广阜、三民主义青年团庆阳区部主任张孝友、甘肃省税务管理局庆阳征收局局长蔡少轩、甘肃省银行西峰办事处主任伏震、庆阳县县长张延书、甘肃省三区专署第三科科长吉清源、甘肃省三区专署第二科科长贺鸿镛、庆阳商会会长杜新喜、庆阳农会理事长朱自明、庆阳工会理事长张震选、庆阳县政府社会科长辛怀廉等11人兼任。职员由秘书韩勋、第一股股长贺鸿镛(兼)、第二股股长常汉平、第三股股长吉清源(兼)、股员丁鸿洲、邵希雍、谭修、李万仓、许景衡等9人组成。宁县、正宁、镇原等县物价管制委员会的编制为15人左右,主任委员均由县长兼任。陇东老解放区的市场物价,40年代主要由陇东贸易分局管理。

建国初期,庆阳专员公署设置工商科负责管理全区物价。

1955年10月,庆阳、平凉两地区机构人员正式合并,庆阳、镇原、宁县、环县的市场物价归平凉专署工商科管理。

1962年3月,庆阳地区物价委员会正式成立,成为管理全区物价的专门机构。5月份,根据中央精兵简政的指示,专署决定将地区财政局、商业局、税务局、物价委员会等四个单位合并为财贸办公室。11月份,又恢复地区物价委员会为独立机构。1963年6月,设立庆阳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与物价委员会合署办公。

1966年5月,恢复庆阳地区物价委员会为独立机构。1968年4月,成立庆阳地区生产指挥部,下设财贸办公室管理全区物价。

1973年10月,成立庆阳地区经济计划委员会兼管物价。1976年10月,经济计划委员会改称计划委员会。

1981年8月,庆阳地区物价委员会再次恢复为独立机构,行政编制11人,设秘书、农副、工商3个科室,全面负责全区的物价管理和物价监督检查工作。1983年8月,根据行署决定,地区计委、物委、统计局3个单位合并为计划统计处,下设物价科,负责全区的物

价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1984年5月,成立行署物价处,设秘书、农副和工商3科。并正式成立庆阳地区物价检查所,为县级事业单位,编制12人,隶属行署物价处,下设秘书、检查和农本科,孙相奇任所长。是年,还建立健全了全区7县物价管理机构和物价监督检查机构。

第二节 物价调控

庆阳地区市场物价,在民国以前,一般由市场自由调节。民国后期,随着国民党统治区政治经济的迅速崩溃和通货的恶性膨胀,市场物价狂涨不止。为了平抑物价,1947年,甘肃省第三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宣布所谓“经济戡乱急要措施”后,授权各县物价管制委员会加强市场物价控制,对粮油、棉布、青盐、皮毛、药品等重要商品实行限价政策。1948年,由经济措施转换为军事化的经济管制,仍然未能制止物价上涨。陇东老解放区在“皖南事变”后,为了打破国民党的经济封锁,保证革命战争的物资需要和财政需要,在物价管理方面实行对外求“等价交换”,对内求“相对稳定”的政策。根据客观条件的变化,灵活应用等价、差价、高价、低价、压价、平价、限价、稳价等措施,开展对内对外斗争。在对外斗争上,组织脚户以高价低税,争取棉花、布匹、杂货等物资入口,粉碎了国民党的经济封锁。在对内斗争上,主动降低一些紧俏商品的差价和售价,打击了不法商贩的走私和囤积活动。从1943年起,陇东贸易分局对食盐和土产实行统销统价,掌握了贸易价格的主动权。40年代中后期,还开展了几次较大规模的平价运动,稳定了熟铁、布匹、纸张、食盐、棉花、皮毛、药材、木材等工业品和农产品价格,提高了边币的信用和价值,促进了老区社会经济的发展。

建国初期,遵照中央“整顿收支,稳定物价”的指示,全区各级人民政府和物价管理部门,一方面坚决打击投机商人的不法活动,积极建立和发展国营合作社商业,加强工农产品的组织调运工作,以保证市场供应。同时,还建立健全了商品价格管理制度,物价调查统计报告制度,规定了各种差价、比价计算原则和方法。并通过加工订货、改造私营钱庄银号、扩大收购农产品范围、疏通商业流通渠道、发展城乡经济等措施,在较短时期内扭转了物价上下波动的局面。

1953年起,全区对粮食、油料、棉花等重要物资,实行计划收购、计划供应政策,价格管理权限比较集中,价格管理形式以计划价格为主,计划价格与市场价格并存。在国家对主要商品实行统购统销、国营商业已掌握日用工业品大部分货源后,市场关系发生了根本变化,私营零售投机空隙基本堵塞。为推动合作化商业改善经营管理,保证国家积累,1954年在全区范围内逐步使合作社商业经营的商品零售价和国营牌价取得一致。为防止商品错价和私自抬价,从1955年起,实行明码标价,货签标价制度,零售价格在同一市场上,不论国营、合作和私营商业基本上无差别,便于群众监督。

1955年10月,庆阳、平凉两地区合并后,加强了对全区物价的统一集中管理,合理规定了各种农产品之间的比价,有计划地缩小了地区差价和城乡差价,对由于经济发展而出

现的不合理价格,积极地、有步骤地进行了调整。

从1961年开始,对粮食、棉布、火柴、食盐等18类生活必需品价格稳定不变,对部分副食品和日用品实行高价政策。

1964年,国务院颁布了《关于物价管理的试行规定》,对物价管理明确提出了“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方针。根据这个方针和省上的安排部署,全区统一划分了地、县物价部门的价格管理权限,制定了工农产品价格管理办法。1965年,针对1958年后各行业、各企业在价格上的错乱现象,按照“有价必审,有费必整,有错必纠”的原则,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了审价工作。通过审价,纠正了多收少要、张冠李戴、计价错误、错调、漏调、早调、迟调等价格执行上的差错及擅自变动价格和压级压价、提级提价、掺假掺杂、短秤少尺等违反物价纪律的行为。审查整顿了一些管理混乱,无章可循的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并按照物价管理权限,作出了比较合理的规定,纳入了物价管理的范围。这一时期的价格管理形式以国家定价为主,同时存在议购议销价格和集市贸易价格。

“文化大革命”10年间,庆阳地区物价管理侧重于集权和冻结,不能适应市场机制灵活变化的要求。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针对物价管理方面存在的弊端,中央作出了改革物价管理体制和价格体系的重大决策。1979年,按照国家的部署,全区统一提高了8类副食品价格。提价之后,社会上曾一度出现了一些搭车涨价现象。为了控制物价,稳步改革,从1979年起,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了一年一度的物价大检查。1981年5月,地区组织力量协助省政府物价检查工作组,重点检查了合水、环县、华池、庆阳4个县的零售价格执行情况,共检查了1724个单位,占应查单位的79.9%;检查价格和收费标准77033个,查出错价1725个,占2.24%。在检查过程中采取边查边纠的办法,对因错价而多收的款项及时进行了处理,缴归财政8473.50元,退还用户1267.25元。

1982年8月,国务院发布了《物价管理暂行条例》,重申了国家对物价工作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按照《条例》的有关规定,全区统一对工农业品价格,交通运输价格和非商品收费进行了整顿。同时,还加强了对区内集市贸易价格的管理,坚决打击了投机倒把和哄抬物价等不法行为。

1983年8月,遵照国务院《关于加强市场和物价管理的通知》精神,对从零售单位套购倒卖紧缺商品,抬高价格从中牟取暴利的企业和个人进行了严肃处理,加强了对国家牌价的管理,从严控制了批发经营。并配合工商部门取缔了一批无证经营的集体和个体商贩。

1984年5月,根据有关规定重新划分了地、县物价管理权限和物价监督检查的重点和区域,建立了重大物价违纪案件备案制度。同时,进一步加强了对化肥、石油、钢材、水泥、玻璃、木材等生产资料价格的管理,查处了一批计划内转计划外和就地倒卖、抬价出售的价格违纪案件。

1985年,根据社会经济形势的发展和国家的安排部署,全区进一步加强了对属于国家定价的生活资料和生产资料价格的管理,配合有关部门从严打击了套购倒卖、买空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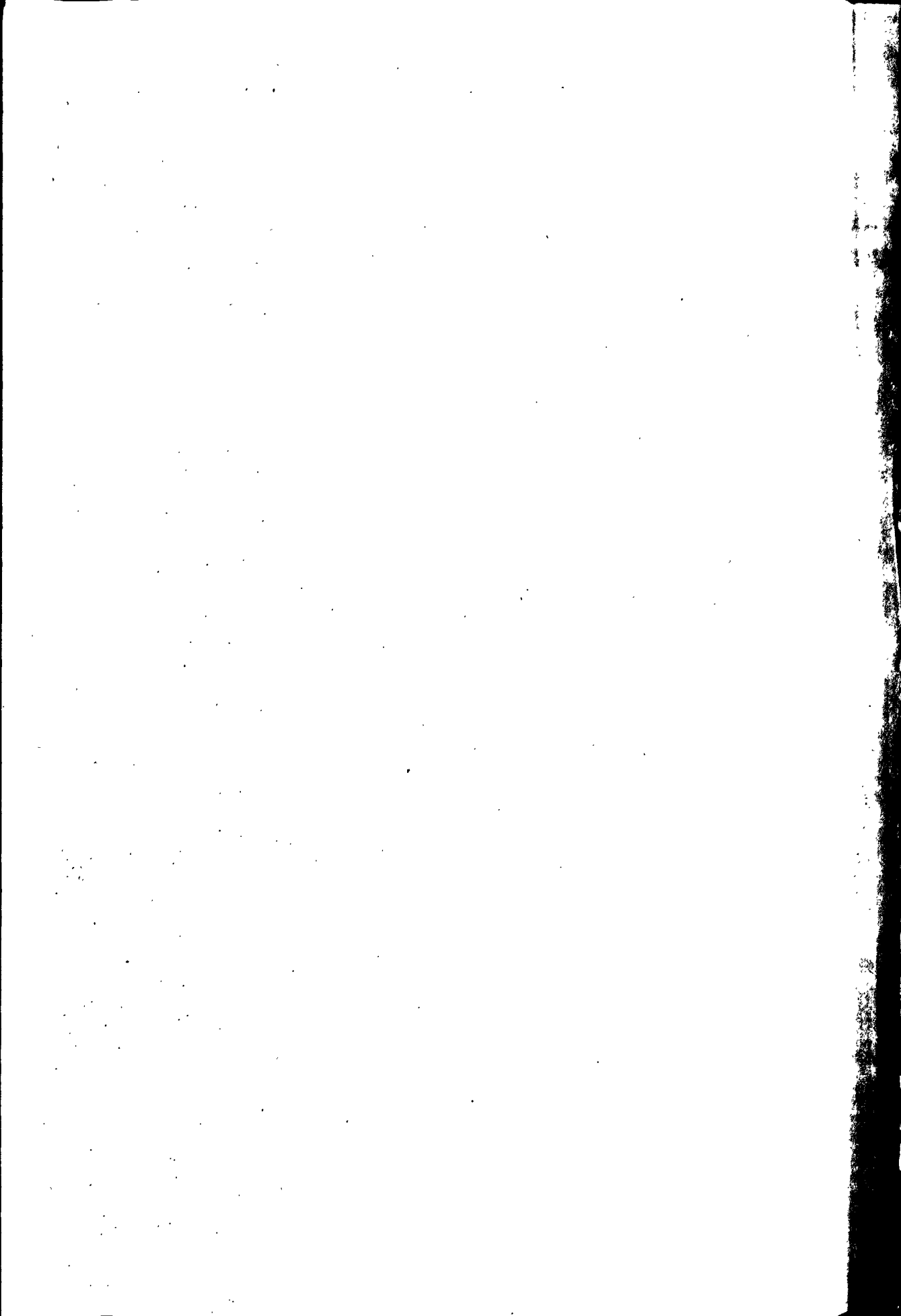
空、勒索回扣、哄抬物价等非法活动。对已经放开的农产品中的大宗副食品、重要工业原料、紧俏出口商品规定了指导性价格,主要采取浮动价、共同协商议价等多种方式,进行积极地引导和管理,有效地控制了变价幅度。并结合物价监督检查,认真整顿了群众反映比较强烈的乱涨价和乱收费。1985年,全区查处各类物价违纪案件383起,查出违纪金额571800元,没收非法所得461100元,罚款22800元,上缴财政458300元,退还用户25600元。为了切实加强物价监督管理,严肃物价纪律,从1985年起,区内试行国家物价局颁发的《对违反物价纪律实行经济制裁的暂行规定》。

1979至1985年,区内物价管理形式由过去单一的计划价格逐步转变为国家定价、国家指导价和市场调节价并存的多种价格形式。发展变化的趋势是国家定价的比例逐步缩小,国家指导价和市场调节价的比例逐步扩大,初步打破了多年形成的高度集中的价格管理体制,为进一步深化价格改革奠定了基础。

教 育 志

编写领导小组

组 长	董清治	
副组长	李志才	
成 员	刘志英	赵鸿藻
	王德发	
主 编	董清治	
副主编	赵鸿藻	王德发
编 辑	陈立龙	



目 录

综 述.....	(357)
第一章 儒学、私塾、义学、书院	(363)
第一节 儒学.....	(363)
第二节 私塾、义学、书院.....	(366)
第三节 科举.....	(368)
第二章 幼儿教育.....	(370)
第一节 幼儿园设置.....	(370)
第二节 幼儿园教学.....	(372)
第三节 重点幼儿园.....	(373)
第三章 小学教育.....	(376)
第一节 小学设置.....	(376)
第二节 小学教学.....	(386)
第三节 重点小学.....	(397)
第四章 普通中学教育.....	(404)
第一节 学校设置.....	(404)
第二节 中学教学.....	(417)
第三节 重点中学.....	(433)
第五章 师范教育.....	(443)
第一节 庆阳师范专科学校.....	(443)
第二节 中等师范学校.....	(447)
第三节 教师进修学校.....	(454)
第六章 职业技术教育.....	(456)
第一节 中等专业技术教育.....	(456)
第二节 农业、职业中学教育	(459)
第三节 其它职业技术教育.....	(465)
第七章 成人教育.....	(470)
第一节 识字与扫盲教育.....	(470)
第二节 成人初中等教育.....	(476)
第三节 成人高等教育.....	(488)
第八章 教师队伍.....	(491)
第一节 建国前教师队伍.....	(491)
第二节 建国后教师队伍.....	(494)

第九章 勤工俭学.....	(508)
第一节 小学勤工俭学.....	(508)
第二节 中等学校勤工俭学.....	(510)
第十章 教育经费.....	(514)
第一节 建国前的教育经费.....	(514)
第二节 建国后的教育经费.....	(519)
第十一章 业务机构与学术团体.....	(530)
第一节 业务机构.....	(530)
第二节 学术团体.....	(531)

综 述

庆阳地区历史悠久,教育事业源远流长。远在10多万年以前,陇东大地上的先民,为了生存,教育后代学习制造和使用劳动工具,这就产生了最初的教育活动。随着社会的发展,才逐渐有了正规的学校教育。

商、周时期,学在官府,典章文物,学习礼、乐、射、御等器具均设在官府,惟官有学而民无学,平民百姓没有享受教育的机会和权利。

春秋时期,奴隶主阶层日趋没落,学术流散于四野,下移于庶民,私学开始在各地兴办。

西汉自武帝建元元年(前140年)起,采纳大臣董仲舒的建议,推行“独尊儒术”的文教政策,确定诗、书、礼、易、乐、春秋六经为教育内容。平帝元始三年(3年),颁布了地方学校制度,规定郡、国开办的学校称学;县、道、邑、侯国称校;乡称庠,聚称序。学校设经师一人,庠、序设孝经师1人。东汉曾有“学校如林,庠序盈门”之说。据范曄《后汉书·李恂传》载:曾任职武威太守的李恂,免职后回家乡镇原临泾,设帐授徒,所教学生常达数百人。

三国、魏晋时期,地方学校均有倡设,建安八年(203年),曹操令郡国各修文学,县满500户设官学。北地泥阳人傅玄著有《傅子》120篇,其中多有进步教育思想。

北魏献文帝拓跋弘于天安元年(466年)制定了兴办地方学校制度:区内大郡立博士2人,助教4人,学生100人。次郡、中郡、下郡,人数依次相对减少。

隋统一中国后,重视教育,除在府、州、县设学校外,还首创科举制度选拔人才,使学校教育和科举关系日益密切。唐代教育事业空前发展,学校繁盛。《文献通考》记载,唐制府、郡设经学士1人,掌官五经教学。上州学生60人,中州50人,下州、上县40人,中县、中下县35人,下县20人。贞观三年(629年),令各州设医学。开元二十六年(738年),朝廷下令每乡设置1所学校,择师教育生童。

辽代耶律隆绪统和三十年(1012年),在宁州设州学,各县设县学,配备博士、助教、学官,从事教学和管理。

旧《环县志》载:北宋咸平年间,部署张凝在马岭创办县学,莱州知府麻某曾为之撰碑。庆历四年(1044年),下诏各路、军、州、监各立学校,配备教师,用经术训导学生,并掌管课试事务。

女真族在北方建立金政权后,重视教育,尊孔兴学,开科取士。世宗大定二十九年(1189年),登记各州、府户口,增加赡养生员人数,规定庆阳府学生员名额25人。章宗太和元年(1201年),制定《赡学养士法》,每名生员给官田60亩,由佃户耕种,每年支取粮食30石(每石80公斤)。

元代,各地均有学校开设。到了明代,由于生产力提高,资本主义萌芽,教育事业发展更快,庆阳府所属州县均设有儒学,防区卫所设有卫学,乡村设有社学、义学。清代教育沿

表明制,经康乾盛世以后,统治阶级日趋没落,封建教育走向穷途末路。在维新派极力倡导下,清帝被迫于1905年废除科举,颁布教育官制、章程及法令,新学校开始遍设。从此,开始了庆阳地区近代教育。

民国元年(1912年),南京临时政府教育部颁布《普通教育暂行办法》,对旧教育制度进行改革,把学堂改为学校,废除小学读经课。庆阳地区将中学堂改为中学,小学堂改为小学。民国二年(1913年),将庆阳中学并入平凉省立第二中学。民国五年(1916年),将小学改为国民学校。民国十二年(1923年),根据北洋政府颁布的“壬戌学制,将国民学校改为初级小学,私学改为代用小学,开始以国语教学,废除文言文,使用白话文。把小学修业年限统定为6年。民国十四年(1925年),各县设教育局,教育行政机构开始建立。民国十八年(1929年)三月,国民党第三次代表大会确定:“中华民国之教育,根据三民主义,以充实人民生活,扶植社会生存,发展国计民生,延续民族生命为目的;服务民族独立,民权普遍,民生发展,以促世界大同”,并提出要实行国民义务教育。民国二十年(1931年),全区完小发展到24所,初小118所,共有在校学生4390人。民国二十二年(1933年),遵照甘肃省教育厅指示,采取开办短期小学和在普通小学附设短期小学班的办法,强迫10—16岁学龄儿童入学。次年,庆阳、镇原、宁县、合水等县还在部分小学办起民众学校,对中青年民众进行简易知识和技能教育。镇原、宁县、合水等县还办起了民众教育馆。民国二十七年(1938年),推行战时民众教育,不久又改为以防共反共为中心内容的特种教育。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经甘肃省教育厅批准,在西峰成立庆阳师范学校。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庆阳地区在西峰创建庆阳县立初级中学,将完全小学改为中心学校;初级小学,短期小学及简易小学改为国民学校。次年,建起镇原县初级中学。区内将中山民众学校改为中山中心学校和中山国民学校。民国三十一年(1942年),在宁县早胜镇创建甘肃省立中山中学。民国三十七年(1948年),在山河镇建起正宁县立初级中学(1949年迁往罗川)。到全国解放前夕,国统区共有中学4所,在校学生885名;有小学730所,在校学生30700名;有师范1所,在校学生289名。教育事业已有相当发展,但能上学读书的人仍然很少,所以文盲率仍很高。

陇东老解放区从一开始就大力发展文化教育,使广大群众不仅在政治上,同时也在文化教育上得到解放。1932年2月,红军游击队在正宁五顷原、两顷原创办了回民小学;1934年春,在合水县太白葫芦河龚家沟门罗家洼村办起了列宁小学。1934年11月,南梁苏维埃政府成立,就在政府附近的转嘴子成立了列宁小学。1936年8月,陕甘宁省委和省政府从吴旗镇迁到环县洪德河莲湾,立即办起了河莲湾小学。9月,环县苏维埃政府在环县老城成立了初级小学。1937年环县将老城初小改为第一完小,又另外建立了2所女子小学。革命政权建立前,环县只有1所国立高等小学,1936年革命政权建立后,教育迅速发展,到1938年小学发展到43所,1939年发展到47所。曲子县1936年前,只有陶洼子1所小学,是年建立了曲子完小和两所中心小学。到1938年,小学发展到42所,1939年发展到51所。华池县革命政权建立前没有一所公办小学,到1938年发展到24所,1939年发展到30所。庆阳县1939年国民党统治时有公私立小学43所,1940年解放后,到年底

就发展到 76 所。合水、镇原、新宁和新正县,这一时期教育都发展很快。1940 年,在庆阳县城创办陇东中学,历时 8 年,共培养出毕业生 523 人。1941 年,边区政府教育厅发出学校走向正规化,对不合格学校进行精简合并的指示。陇东分区于 1942 年将小学由 156 所减少到 69 所。1942 年边区开展整风运动,教师全部参加,经受了一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教育。1944 年 10 月,边区政府在延安召开文教大会,同年陇东分区也召开了文教大会,全面系统地检查总结了抗战以来文教工作的经验教训。文教大会后,陇东分区学校教育、干部教育、群众教育全面稳步发展,教学质量有了新的提高。到 1945 年,全分区共有完小 7 所,初小 29 所,民小 160 所,私学 88 所,共 284 所,在校学生 5172 名。1947 年 2 月,陇东老区绝大部分土地被国民党军队占领,学校暂时停办。1948 年后,随着解放战争节节胜利,学校相继恢复。

陇东老区在极其困难的条件下,还创办过军政干部学校。有 1934 年创办的南梁军政学校,1936 年 6 月迁来的红军大学第二校(后改称抗大附属步兵学校),1943 年迁到合水县的抗大七分枝等,它们都为革命培养了大批优秀干部。

陇东老区很重视党政干部在职学习。最初主要是识字扫盲。后根据干部不同情况规定:县以上领导干部主要学习政治理论,结合学习文化。县级一般干部学政治与学业务结合,文化程度低的着重提高文化。区上干部以学习文化为主,政治教育和业务教育为辅。乡干部着重识字。为提高在职干部的政治、理论、业务和文化水平,除加强在职学习,还举办过多次培训班。

陇东老区社会教育以扫盲识字为中心,冬学、夜校、识字班、识字组、半日班、“小先生”遍及全分区各个角落,党政军民都被动员进来,对提高老区人民的文化素质,改变老区文化教育落后状况,起了很大的作用。

1949 年 8 月,全区解放,党和政府立即接管了国民党统治时设立的各级各类学校。将中心国民学校、国民学校改名为普通小学。取消学校训导处,设立教育处,改事务处为总务处。建立学校职代会、学代会,吸收教师和学生参与民主管理。禁止体罚学生。废除“党义”、“公民”、“军训”、“童子军”课程和教材。取缔国民党、三青团组织及其一切活动。强调学校向工农开门,放宽工农子女入学年龄和条件,设贫寒学生助学金。1953 年,根据“整顿巩固,重点发展,提高质量,稳步前进”的方针,参照苏联经验,强调全面发展,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改进体育卫生工作,努力提高教育质量。1954 年,对 60% 的学校进行了整顿,解决了教学中存在的问题。从 1955 年开始,在部分规模较大的中、小学校建立中共党组织。1957 年,贯彻落实中共中央提出的“使受教育者在德育、智育、体育几方面都得到发展,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的精神,教育事业全面发展,教育形势空前大好。小学发展到 1308 所,比 1949 年增长 79.18%,在校学生达到 99451 人,比 1949 年增长 223.94%,中学发展到 10 所,比 1949 年增长 150%,在校学生达到 5454 人,比 1949 年增长 514.19%。

与此同时,在农民和职工中,广泛开展了以速成识字为中心内容的社会教育和成人教育。冬学、夜校、半日班、识字组、文化补习班、业余学校遍及城乡,达到 5006 处,参加学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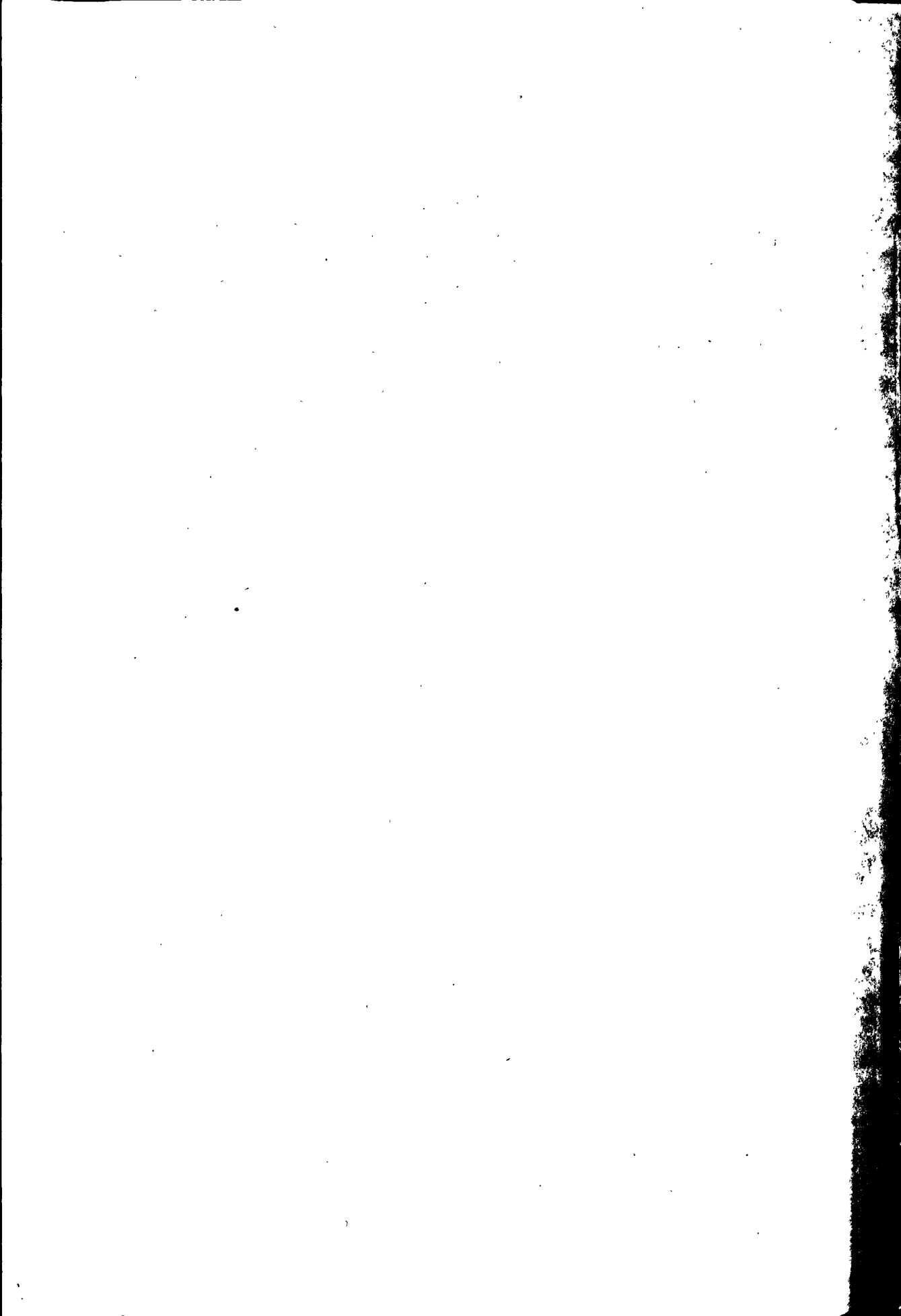
的人数达 306785 人,占到总人口的 33.8%。

1958 年在“大跃进”的形势下,掀起了全党全民大办教育的热潮。到年底,小学发展到 1994 所,比 1957 年增加 686 所,在校学生达到 133917 名,比 1957 年增加 35466 名;中学发展到 61 所,比 1957 年增加 47 所,在校学生达到 7688 人,比 1957 年增加 2412 人。因发展太快,脱离实际,经费、师资、校舍、教材、实验设备都跟不上。没完没了地把教师和学生拉出去搞深翻地、兴修水利、大炼钢铁等活动,使教学受到严重冲击和削弱。1960 年,出现生活困难,学生大量辍学和流动。1961 年,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安排师生生活,调整学校布局,撤并了一些条件过差和布局不合理的学校。1962 年,地委召开全区宣教工作会议,总结经验,吸取教训,重新提出学校必须以教学为中心,恢复正常教学秩序,按照教学规律办事,非教育部门不得随意干预学校工作。1963 年,贯彻中小学《暂行工作条例》,全区教育工作又走上健康发展的轨道。

1966 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学校教育受到干扰,各级教育部门的工作处于瘫痪状态。1968 年 8 月,工宣队、贫宣队、军宣队进驻学校成立“三结合”革命委员会,动员学生回校“复课闹革命”。1969 年废除学校原有领导管理体制,在城镇实行“厂办校、两挂钩”,农村中小学改由社队管理,废除原有学制,小学改为 5 年,中学改为 4 年,新生入学时间由秋季改为春季。1970 年,学习临洮县牛头沟经验,提出“上初中不出大队,上高中不出公社”,大办“戴帽子”中学,出现了大批七年制和九年制学校。到 1972 年,中学发展到 241 所,比 1970 年增加 76 所,在校学生达到 38612 人,比 1970 年增加 12009 人。由于盲目发展,又一次削弱了基础教育,降低了教育质量。

1976 年 10 月,地委、行署召开全区教育战线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代表大会,全面安排拨乱反正,平反冤假错案,调动教师积极性。此后,全区各级各类学校把教育重点转移到教学上,以教师为主导,以课堂为中心,切实遵循教育的规律性,狠抓基础知识教学和基本技能的训练,努力提高教学质量。确定了一批重点中小学,进行示范。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为了适应工作重点转移,实现“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不断深化教育改革,使教育出现了从未有过的发展势头。(1)学前教育。到 1985 年,幼儿园发展到 31 所,小学附设学前班 124 个,入园幼儿达到 7674 人。(2)普及初等教育。1980 年学习推行湖南桃江经验。1981 年根据中央、国务院《关于普及小学教育若干问题的决定》,调整学校布局,撤并八年制、五年制、三年制学校 317 所,辞退不合格民办教师 1970 人。1982 年学习推广敦煌县经验,动员 14494 名儿童入了学。1984 年,在宁县和正宁县普及初等教育,年终检查验收,达到部颁标准。1985 年地区把庆阳县和合水县确定为第二批普及初等教育的县,年终检查验收,达到了标准。1985 年,学习推广河北经验,改革农村教育管理体制,实行“三级管理、四级办学”。(3)职业技术教育。1981 年将宁县焦村初中改为农中。1983 年 3 月,成立“庆阳地区中等教育结构改革领导小组”,加强教育结构改革工作。1983 年后半年,贯彻全国全省普教会议精神,办起农业中学 8 所,职业中学 1 所,普通中学附设职业班 2 个,在校学生 1161 人。1985 年,地区提出推广合水县店子职中办学经验,要求一个县先集中力量办好一所重点职中,职业教育迈出了可喜的一步。(4)成人教

育。1979年成立地区电大工作站,后改为电大分校,承担成人培训。1982年后,成立成人中专学校3所,在党校和普通中专学校附设职工中专班3个,开展成人培训。另外还办起“法律业大”,“书画函大”、“两广校”,开展成人培训。还有不少人参加了成人自学考试。青壮年职工文化、技术补课任务已于1985年完成。(5)教师队伍建设。1976年筹建庆阳师专,1977年开始招生。1984年庆阳师范新校舍开始基建,扩大师范招生规模。有计划选送青年教师外出进修,彻底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对受省以上表彰奖励过的教师,每人晋升一级工资。对执教30年的老教师,颁发荣誉证书。积极培养吸收教师入党,选举教师担任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通过这一系列工作,对稳定教师队伍,提高教师的素质,起了积极的作用。(6)改善办学条件。从1983至1985年,国家投资2360.4万元,群众集资727.1万元,新建校舍104128平方米,维修校舍21579平方米,添置双人课桌凳82203套,办学条件有了改善。



第一章 儒学、私塾、义学、书院

旧《环县志》记述：在北宋真宗咸平年间，部署张凝在马岭创办县学，山东莱州知府麻某曾为此事撰写碑文。至辽代圣宗耶律隆绪统和三十年（1012年），在宁州设州学，各县设有县学。明太祖朱元璋立国之初，在庆阳府设府学，各州、县设立州学和县学，又在防区卫所设立卫学，乡村设社学和义学。其间，私学在全区各县均有开设。清代沿袭明制，学校在全区均有开设。旧时学校教育和科举密切相关，一些读书人通过科举进入仕途。

第一节 儒学

儒学也称府学和县学，是封建时代府、州、县地方学官。儒学和文庙设在一起，也称庙学。是生员进行研习，准备参加正式科举考试的处所。庆阳府、安化县、合水县、环县、宁州、正宁县、镇原县、董志分县均设有儒学。

庆阳府儒学 设于府治东南，明初洪武年间，由同知王敬建立，嘉靖年间，知府李文芝增修明伦堂、左右斋庐，建名宦乡贤祠；知府田大有修泮桥。康熙五十五年（1716年），知府金垣生重修仪门、殿庑。清乾隆二十五年（1760年），知府赵本植聘工聚材，在原来基础上增修，全部建筑包括：大成殿5间，两庑各10间，崇圣祠3间，戟门、棂星门各1座，敬一亭3间，碑5座，明伦堂5间，“志道、据德、依仁、游艺”斋各3间，教授、训导公廨各1所，大门1座，仪门1座，圣经阁、射圃亭各1座。还有神庠、神厨、名宦乡贤祠等建筑。庆阳府儒学设教授1人，训导4人。学额廩膳生40名，增广生40名。入学文生岁试、科试各20名；岁试武生入学20名。每年向上选送1名贡生。1761年，府学存有各科经史书籍近千册。

庆阳府儒学1—3年录取一届生员（秀才），生员在校学习期间，一般是从本人“入学”时起，到下届“入学”者入学止。文生主要学习经义、策论及诗赋等；武生于骑射外，兼学《武经七书》、《百将传》及《孝经》、四书等。对生员的考核，有月考、季考、观风、岁试、科试等名目。观风为地方官考核生员勤惰与成绩优劣的一种不定期考试；岁试成绩评定分6个等级，以成绩优劣决定生员的升降去留；科试成绩突出者可以参加乡试，并可受到奖励。学识、品行特优的进贡国子监，称贡生。各县儒学生员所读书目及考核情况大体和府学相似。

府、州、县儒学设有学田，其租金供儒学开支。

附表：

(乾隆二十六年)清代庆阳府儒学教授一览表

姓名	籍贯	任教时间	功名
李玉	汉中	顺治六年	贡生
宋继濂	宁远	顺治十二年	
赵完璧	兴安	顺治十六年	贡生
孙经天	富平	康熙十六年	举人
田而芝	富平	康熙二十二年	举人
高祭泰	宝鸡	康熙三十八年	举人
刘定国	清涧	康熙四十年	举人
薛桂	华州	康熙四十年	进士
郭仪韩	蒲城	康熙五十一年	进士
李发	城固	康熙五十三年	举人
梁樨	长安	雍正三年	举人
吴郡	兰州	雍正十一年	进士
刘绂	华州	乾隆三年	进士
王锡绶	泾阳	乾隆十年	举人
张宏毅	华州	乾隆十三年	举人
邓璇	凤县	乾隆二十二年	拔贡
李廷献	华州	乾隆二十六年	举人

安化县儒学 设于府学南边,明朝洪武年间建立。清康熙四十二年(1703年),知县于鼎元重建明伦堂5间,“博文”、“约礼”斋各3间,并修建了训导公廨、大门、仪门等。设教谕1人,训导2人,学额廩膳生20名,增广生20名。雍正二年(1724年)起,增加附生7到8名。岁试、科试入学文生各15名;岁试入学武生12名。两年一贡。

合水县儒学 设于县治(今合水县老城镇)东边。明洪武初年由主簿唐贵主持修建。成化年间,知县张健重修。弘治年间,知县王相增修。天启年间,知县张必达改建于县衙之左。崇祯末年,毁于兵火。清顺治十四年(1657年),知县刘源澄建大成殿、明伦堂、两庑、戟门、泮池、棂星门、崇圣祠、乡贤名宦祠等。康熙四十年(1701年),知县佟世甸重修大成殿5间,两庑东西各5间,戟门3间,泮池1区,棂星门1座,崇圣祠5间,明伦堂5间。“主敬”、“穷理”斋各3间,生徒号舍20间,训导公廨1处。儒学明初设教谕1人,训导1人,以后增

到 2 人。学额设廩膳生 20 名,增广生 20 名,两年一贡。岁试、科试入学文生各 8 名。岁试入学武生 8 名。

环县儒学 旧《环县志》记载:“儒学先在马岭,宋咸平年间部署张凝建”。北宋庆历四年(1044 年),移建环县南城稍东。明洪武年间,知县李健扩建,东西 60 步,南北 100 步。成化年间,同知李著扩大校园,改置修饰,增修号舍。弘治年间,知县李宾重建,规模比前增大。嘉靖二年(1523 年),知县王鉴重修。十四年(1535 年),参议李文中令推官桂祥监修,训导耿雄作记。明朝末年,屡遭兵火,儒学建筑灰烬无存。清顺治七年(1650 年),知县滑仑重新修建,推官李尔蕙为之作记。其后百余年,风雨飘零,校舍倾圮。乾隆十九年(1754 年),知县高观鲤捐资重修,建有大成殿 5 间,东西庑各 5 间,戟门 3 间,泮池 1 区,棂星门 3 间,“博文”、“约礼”斋各 3 间,训导公廨 1 所,大门、仪门各 1 座。儒学设教谕 1 人,训导 2 人。学额设廩膳生 20 名,增广生 20 名,附生无定数,两年一贡。岁试、科试入学文生各 8 名;岁试入学武生 12 名。乾隆年间存有各种经史典籍 16 部近 800 册。

宁州儒学 设于州治东,东西 90 步,南北 95 步,明洪武二年(1369 年),由州判陈恕始建,同知李维一、州判张复源落成。天顺年间,知州刘谦复修,礼部侍郎河东薛瑄撰有《宁州重修文庙记》。嘉靖十四年(1535 年),知州刘寓春重修。四十二年(1563 年),知州刘棐又重修,郡人吕颀有记。崇祯十年(1637 年),分守河西道鞠思让重修。清顺治十一年(1654 年),知州韩魏部署学政李国瑾重修。十四年(1657 年),知州张光岳又增修。康熙五十七年(1718 年),知府金垣生复修。雍正八年(1730 年),知州曾文徵重修大成殿 5 间,东西庑各 5 间,戟门 3 间,泮池 1 区,棂星门 3 间,崇圣、名宦、乡贤祠各 3 间,明伦堂 5 间,“兴诗”、“立礼”、“成乐”斋各 3 间,学正、训导公廨 2 处,射圃亭碑 7 座。儒学设学正 1 人,教谕 3 人。学额设廩膳生 30 名,增广生 30 名,三年两贡。岁试、科试入学文生各 12 名,岁试入学武生 12 名。

正宁县儒学 设于县治(今罗川)东。东西 60 步,南北 160 步。元代至正初年建。明成化年间同知李著增修。嘉靖年间,知县马存仁、张国正、教谕王正、强晟相继修葺。万历年间,举人张纪置棂星坊和石栏,知县薛国民重修乡贤、名宦二祠。清顺治十六年(1659 年),知县王士麟捐资修明伦堂。康熙三十六年(1697 年),知县俞作霖继修。雍正三年(1725 年),知县萧天华重修。乾隆二十五年(1760 年),知县诸为霖捐俸重修大成殿 5 间,左右庑各 7 间,戟门 3 间,棂星门 3 间,泮池 1 区,崇圣、名宦、乡贤祠各 3 间,明伦堂 5 间。“博文”、“约礼”斋各 3 间,敬一亭 1 座,训导公廨 1 处。旧县志载:清代儒学备有礼器 761 件,乐器 59 件,舞器 77 件,弓矢羽旌等 94 件。儒学设教谕 1 人,训导 2 人。学额设廩膳生 20 名,增广生 20 名,两年一贡。岁试、科试入学文生各 12 名,岁试入学武生 8 名。

镇原县儒学 最初设置时间不详。明洪武二十年(1387 年),县丞郑旺于旧址重建。正统以后,知县李宁、蒋泰、张仲芳,主簿陈兴、马良,教谕段清,训导马贞相继修葺。成化年间,知县徐侯镛修预备仓,掘地得铜钱甚多,特用修建儒学,修复大成殿 5 间,左右庑 20 间,戟门、棂星门各 1 座,明伦堂 7 间,“日新”、“时习”斋各 3 间,号房 20 间。儒学设教谕 1 人,训导 2 人。学额廩膳生 20 名,增广生 20 名,两年一贡。岁试、科试入学文生各 15 名。

岁试入学武生 8 名。

董志原乡学 清光绪年间设立,设训导 1 人。学额廪膳生、增广生各 4 名,三年一贡。岁试文、武生各 3 各,科试文生 3 名。

第二节 私塾、义学、书院

一、私塾

私塾为私立学校。私学不象官学那样具有固定的模式和繁严的制度,在入学条件和教学内容方面均较宽松灵活。从汉代起,庆阳地区已有私人讲学的记载,唐开元以后,允许百姓建立私学。明清两代,由于儒学越来越具虚名,广大士子真正受教育的地方在私塾。其间,庆阳一带私学形式大体有三种,一是一些富户在家中设学,自授或聘请教师教其子弟读书,兼收少量亲戚邻居学生;二是数户联合设学,聘请 1 名教师教其子弟;三是一些热心教育,声望高,学识好的知识分子在村中设学,培养乡邻子弟,自己收取一定学费。一般前原地区人口集中的村寨设学多,山区和人口零散稀少的地方学校甚少。清代乾隆、道光年间全区有各种私塾 500 余所。道光二十二年(1842 年)镇原县有村庄 794 个,平均 5 个村庄设立一所私塾,全县有私塾 158 所。民国时期,除开设公立小学的村镇外,其余比较大的村镇均开办有私塾,许多公办小学就是在原私学基础上设立的。

私塾教学内容因时代、教师、学童等情况而有所不同,多为启蒙读物和儒家经典。学童初入学时,读《三字经》、《百家姓》、《弟子规》、《千字文》、《千家诗》、《朱子家训》、《幼学琼林》等。在学有基础后,依次学习四书、五经。为了适应科举考试需要,练习写毛笔字居于私学教育重要位置,学生天天书写,教师朱笔圈批,贯穿于整个学习过程中。练字以中、小楷为主,要求极为工整,一笔不苟。

私塾教学的主要特点是读、讲、写分离。学生先熟读、背诵,然后教师才开讲。讲授一般是教师讲,一言堂。经过相当时间讲解,学生才练习写作。写作包括诗、文两方面,写诗由对对子入手,逐步扩展,作文由段到篇,反复练笔,全系八股文体。

私塾学习年限没有定制,因学生个人情况决定去留,一般在就业或者考取秀才之前,均留私塾就读。

私塾教师多半年纪较大,一般不苟言笑,学生十分敬畏。塾中备有戒尺,一般都订有罚站、罚跪、打板子等规程,这种管教方法一直延用到全区解放。

二、义学、社学

义学又称乡学,兴起于宋、元两代。明、清时各县均有开设。其特点是吸收贫家子弟免费进行教育。义学有的为官办,经费来源于田租和商税;有的为地方热心教育人士独立举办;有的为首创人与村民捐资共办。社学萌芽于宋代,大批开办于元代。元代规定 50 家为

1社,设社长1人,社学1所,每所配备社师1人。农闲时要求农家子弟读《孝经》、《大学》、《论语》、《孟子》等书。以“孝悌忠信”进行教育。明弘治十七年(1504年)朝廷命令府、州、县各立社学,民间子弟15岁以下者均送入社学读书。学习内容除承袭元代规定外,还包括“御制大诰”、“本朝律令”及婚、冠、丧、祭等礼节,其目的在于“导民为善”。清代沿袭明的做法,通令各州、县于每乡、镇设立社学1所,并强调要在边区、山区设立,以便“移风易俗”。社师以学优行端的生员担任,或者选择“文艺通晓,行谊谨厚者考充”,并“免其差役,由地方官量给廪饩”。规定凡近乡子弟12岁以上,20岁以下有志学习者,均入学学习。社学即是“学人课艺之所,亦为绅耆讲睦之所”。在一些地方,社学与义学名殊而实同。

庆阳府义学建于府治东南。清康熙五十五年(1716年),由知府金垣生创建。

安化县义学,初设县城内,清雍正五年(1727年)由知县叶绍麟创建。光绪十年(1884年),庆阳知府倭世鉴额于庆城设义学两所,一在傅公祠,一在北关文昌庙。十三年(1887年),知县陈昌在庆城和西峰镇办义学两所。光绪年间,六曹、秦村村民在正觉寺设义学1所。安化县社学设置数不详,各社学学生多者30—40名,少者20—30名,为节省费用,一般在本社内聘请1名教师任教。

宁州义学,设于州治所在地真武庙,清顺治五年(1648年),由知州赵鸣乔创建。崇德义学设在州城东山。蒙泉义学设于州城南坡。另有春荣、良平、早胜、政平、官河、新庄、太昌、焦村、南义、吉峴、盘克等13所义学,均为同治年间回民事变后知州杨大年建立,将绝户地分给每学500亩,以地租收入作为聘请教师,购置用品费用。

清朝初年,宁州设社学4所,至乾隆年间全部倾废。

正宁县义学,设于县治西门外,清乾隆五年(1740年),由知县茹玺创建。

合水县义学,清光绪五年(1879年),由知县曾纪安在县城设立两处。十八年(1892年),知县严泽在板桥镇、西华池、固城、太白、蒿嘴铺、东华池各设立义学1处。

合水县社学原设县城西关,后因倾毁而停办。清乾隆二十六年(1761年),知县陶奕曾在县城、圈洞沟、西华池、东华池设社学4处。

镇原县明洪武七年(1374年),8个镇均设立社学。万历二十一年(1593年),知县李槃在县城修社学,名“正学书馆”。清代全县较大乡镇都设立了社学。

三、书院

书院设立始于唐代而兴盛于宋,元、明、清三代仍普遍设立。唐代书院专为藏书之地;宋、元两代成为专门的讲学处所;明代渐兼考试。清代私立书院因明王朝两毁书院及东林党讲学招致灾祸而渐趋不振,官立书院则逐渐取代走向衰萎的儒学而日益兴盛,成了造就人才的主要场所。庆阳府所属州县及镇原县清代建有凤城书院、庆兴书院、彭阳书院、宁江书院、龙川书院、罗川书院、环江书院、正学书院等8所。

凤城书院,乾隆二十六年(1761年)夏,由庆阳府知府赵本植在府署左旁选择空地,修建讲堂3间,东西学舍各10间,寝室5间,大门,耳房修建俱全。秋季延师招生,正式开办。

因庆城古称“凤城”特命名“凤城书院”。同治七年(1868年)遭兵燹,倾圮残破。光绪六年(1880年)二月,知府李守愚重新修葺,使之粗复当年旧制。十五年(1889年),知府胡砺锋筹集1200金更新书院,扩建讲堂,添修号舍24间,购书1300余卷。

庆兴书院,在董志分县城内,清光绪二年(1876年),由原董志乡学改作书院,但有名无实。光绪戊戌岁(1898年),庆观察使润溥整顿书院,司训张海三劝捐300串文,发商生息,招集童生,始闻诵读之声。次年斋长高跻云翻修倾颓房屋40余间,补葺修整,面目一新,因名“庆兴书院”。并将商绅捐借股票银1000两本息及招垦官荒地300亩,拨充书院,作为办学经费的来源。

彭阳书院,在董志分县治西。清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创办。

宁江书院,在宁州州治西城门内仓巷子,以城北河古名宁江得名。清同治七年(1868年),毁于回军攻城之际。

龙川书院,以宁州九龙川得名,在州学(今宁县政府驻地)西边。清光绪二年(1876年),知州杨大年创建,修建讲堂5间,东西斋房各7间,厨房2间,大门1座,充绝户地10顷,以产租作为书院经费。

罗川书院,设址于正宁县罗川西门外,清乾隆五年(1740年),由知县茹玺创建。二十八年(1763年)知县折遇兰重修,增建讲堂3间,学舍4间,大门、墙垣等亦整修。折遇兰曾作《重建罗川书院记》,今存。

环江书院,设于环县老城。清康熙初年知县杨炜设立。

正学书院,建于镇原县儒学东南。乾隆四年(1739年),知县钱应荣创建。后书院久无经费,形存实亡。四十二年(1777年),当地贡生张继孔捐学田800亩资助书院,知县冷文炜易名潜山书院。乾隆五十一年(1786年),知县赵雯修建书院,并易名中峰书院。嘉庆十一年(1806年),知县霍树清捐资增修书院。十七年(1812年),知县叶灼为书院添置膏火。同治十年(1871年),知县左寿堂重新创置书院。

书院主持人有堂长、山长、院长等称谓。任教者多为知识渊博,品行端正的知识分子,有时是地方官礼聘,有时由主持人自任。教学内容大致不出儒家经典范围。

在书院就读的人,明代以前无规定,清代一般分生员、童生两类。年龄没有限制。课程设置及助学金分配,生员、童生多寡有所不同。学生名额根据各书院规模、经费情况而定。清代书院考试,一般每月两次,一次为官考,由当地行政长官出题、阅卷;一次为师试,由书院主持人出题、阅卷。成绩突出者可获取奖银。

由于书院教学内容陈旧,难以适应时代变化和培养人才的需要,1898年,庆阳地区各书院均改为兼习中、西两科的学堂。

第三节 科 举

隋统一中国后创科举制度,唐代贞元年间临泾人皇甫湜、皇甫镈兄弟连中进士。宋代

咸平年间临泾人胡顺之考中进士；嘉佑初年安化人刘颂考中进士；崇宁五年(1106年)安化人王庶考中进士。

明、清两代，各县科举人数逐渐增多，安化县考中进士 52 人，其中文进士 39 人，武进士 13 人；中举 227 人，其中文举 148 人，武举 79 人；贡生 404 人。

镇原县考中进士 22 人；中举 121 人，其中文举 61 人，武举 60 人，贡生 379 人。

宁州考中进士 21 人，其中文进士 17 人，武进士 4 人；中举 146 人，其中文举 108 人，武举 38 人，贡生 432 人。

环县考中进士 2 人，其中文进士 1 人，武进士 1 人；中举 52 人，其中文举 30 人，武举 22 人；贡生 210 人。

正宁县考中进士 8 人；中举 47 人，其中文举 37 人，武举 10 人；贡生 220 人。

合水县考中进士 2 人；中举 15 人，其中文举 14 人，武举 1 人；贡生 230 人。

六县共考中进士 107 人，其中文进士 89 人，武进士 18 人；举人 608 人，其中文举 398 人，武举 210 人；各类贡生 1875 人。

第二章 幼儿教育

幼儿学校教育在中国始于清末。幼儿学校初称蒙养院，民国时于1922年改称幼稚园。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改名幼儿园，幼儿教师也称教养员。

第一节 幼儿园设置

民国三十六年(1947年)，省立庆阳师范学校在其附属小学开办了1个幼稚班，设教养员2人，入园幼儿二、三十名。这是庆阳地区最早出现的幼儿学校教育。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幼儿教育坚持“向工农开门，为生产服务”。1954年5月，庆阳县在西峰镇老城隍庙(现为北大街幼儿园巷8号)创办西峰幼儿园，最初占地3.5亩，利用庙宇15间，因陋就简开办，有教职工3人，幼儿90名。1957年，西峰幼儿园入园幼儿达到110名，教职工增加到4人。

1958年，全区城乡幼儿园猛增到2000所，其中教育部门办6所，其余均为生产大队或生产队临时突击开办。

1958年庆阳地区各县幼儿园统计表

数 字 目 县 名	幼儿园数		入园幼儿数		教职工数	
	公办	民办	公办	民办	公办	民办
庆阳	2	392	195	8299	13	392
镇原	1	541	51	14040	/	/
宁县	1	477	22	8838	3	/
环县	1	261	37	5771	1	261
正宁	/	237	/	4111	/	244
合水	/	86	/	2630	/	86
华池	1	/	30	/	1	/
总计	2000		44024		1001	

1959至1961年,国民经济出现严重困难,全区农村幼儿园全部停办。根据中共中央提出“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对公办幼儿园进行了调整、充实。1963年春,庆阳师范开办附属幼儿园,前季招生1个班,后季招生2个班,有教师3人,园长张志杰。1964年,庆阳师范附属幼儿园在今南街幼儿园园址建平房20间,1965年春迁入新址继续开办。到1964年初,全区有公办幼儿园4所(庆城、西峰、镇原城关、庆师附属幼儿园),教职工22人,入园幼儿362名。1964年春,华池县在柔远小学附设2个幼儿班,有幼儿78人,教师2人。合水县在西华池镇设立幼儿园,入园幼儿31名,教师2人。到1965年,全区有幼儿园6所,其中庆阳县3所(庆城、西峰、庆师附属幼儿园),镇原、合水、华池各1所,共入园幼儿510名,有教职工27人。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幼儿园被视为培养“精神贵族”的阵地,被横加批判,全区幼儿学校教育陷于停滞状态。1972年8月,开始逐步恢复,原庆师附属幼儿园改名庆阳地区幼儿园,由地区文教局直属领导。1987年以后,地区第二医院、机电厂、运输公司、汽修厂在其所办托儿所中,招收部分4—6岁幼儿进行学前教育。到1976年,全区幼儿园增加到230所,小学附设学前“红幼班”923个,入园幼儿9870名,有幼教职工317人。

1978年3月,长庆石油勘探局在庆城北关创建长庆局幼儿园,占地15亩,建有一座3000平方米的教学食宿楼,园内开辟花坛、喷水池及幼儿游艺活动场所,设备齐全。当年招收适龄幼儿104名,有教职工22人。到1985年底,长庆油田在陇东地区共办起正规的幼儿园8所,其中全托3所,设床位2400张,入园幼儿2115名,配备教师80人,保育员180人。

1980年4月,为了加强对幼教工作的领导,庆阳地委和各县县委都成立了托幼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于地、县妇联。9月,地委托幼工作领导小组在西峰召开全区托幼工作会议,产生了《全区托幼工作会议纪要》,强调托幼工作是有利国家,方便群众的事业,一定要发动群众,因地制宜,认真办好。各县要根据《城市幼儿园工作条例(试行草案)》在本县办起一所示范性幼儿园。提倡有条件的小学,开设幼儿学前班。1981年,地区成立了由地委和行署领导参加的“儿童教育委员会”,各县有关部门联合组成了“少儿工作协调委员会”,主持开展幼教工作。10月,教育部颁发《幼儿教育纲要》,全区幼儿园贯彻《纲要》精神,使幼教工作开始进入一个新的阶段。

庆阳县于1982年在西峰北大街1路购地7.2亩,建“工”字形教学楼1幢,平房10间,次年9月,正式开办西峰北街幼儿园。当年设4个教学班,入园幼儿186人,有教职工7人。西峰北街幼儿园开办后,原地区幼儿园改名南街幼儿园,原庆阳县西峰幼儿园改名西峰中街幼儿园。1985年在田家城新办1所幼儿园。当年,全县小学附设学前班54个,共入园幼儿1342人。

镇原县城幼儿园1980年入园幼儿70名,有教职工5人。1985年入园幼儿达到160名,有教职工9名。全县农村共开设幼儿园5所,入园幼儿336名。

宁县幼儿园原附设于城关小学,1980年聚资4万元在县城西坡修建新园舍,当年入园幼儿134名,有教职工5人。到1985年,占地4.4亩,建筑面积702.6平方米,入园幼儿

244名,分三级四班,有教职工13人。1985年全县小学附设幼儿班16处,共46班,有教养员21人。共计入园幼儿1784名。

环县幼儿园于1974年在县城南门附近利用原广播局6间平房恢复开办,1980年,入园幼儿80名,有教职工5人。1985年,入园幼儿195名,有教养员11人。

正宁县城原无幼儿园,只在山河小学附设了1个幼儿班,不能满足需要。1985年在县妇联主任高桂仙的倡议下,由县机关单位和个人捐款4万余元在原电影公司旧址建起正宁县幼儿园,当年招收幼儿75名,有教职工4人。乡镇小学附设学前班30个,入园幼儿652名。

合水县幼儿园于1981年3月在西华池镇文化路南侧恢复开办,当年入园幼儿80名,有教职工6人。1985年设教学班6个,在园幼儿304名,教职工10人。全县乡镇小学附设学前班8个,入园幼儿373名。

华池县幼儿园于1981年11月在县城中心街重新开办,当年有教师4人,入园幼儿65名。1985年,有教师11人,在园幼儿203名。全县乡镇小学附设幼儿班13个,入园幼儿321名,教师17人。

全区除长庆油田外,1985年共办幼儿园31所,设230个教学班,共计入园幼儿7674名,共有幼教职工490人,其中教养员265人。

第二节 幼儿园教学

1947年,庆师附小幼稚班开设课程为:音乐、故事和儿歌、游戏、社会和自然、工作(缝纫和木工等)。

1954年,庆阳县西峰幼儿园开设有体操、语言与认识环境、图画、手工、音乐、计算6门课。

1956年幼儿园开设课程表

节 班	科 次 目	体 操	认 识 环 境 与 语 言	图 画	手 工		音 乐	计 算	合 计
					泥 工	纸 工			
大班		1	4	2	1	1	2	1	12
中班		1	4	2	1	1	2	1	12
小班			2	1	1	1	2	1	8

小班每天1次作业,每次10—15分钟;大、中班每天2次作业,每次20—25分钟,并组织幼儿参加户外活动,包括创造性游戏、活动性游戏等。1958年,城镇幼儿园大班增加

识字,大、中班进行汉语拼音字母、认识汉字和阿拉伯数字教学。农村幼儿园主要组织幼儿开展游戏活动,学唱幼儿歌曲,并组织集体参加力所能及的义务劳动。“文化大革命”后期,幼儿园活动科目改设为毛泽东思想、革命文艺、军事体育等。

1981年10月以后,全区幼儿园执行教育部颁《幼儿园教育纲要(试行草案)》,教育内容分8方面:生活卫生习惯、体育活动、思想品德、语言、常识、计算、音乐、美术。1983年后,全区幼儿园均采用全国统编教材。

在教学方法上,解放前庆师附小幼稚班采用单元教学法或者中心统一教学法,每周围绕一个中心进行教学,各科紧密配合。例如:春天某周围绕一个“花”字教学,秋天某周围绕一个“果”字教学,体育、音乐、算术、游戏等全部按各自特点进行配合,加深幼儿印象。新中国成立后,庆阳县西峰幼儿园等废除单元教学法,贯彻全面发展的方针和“保教合一”的原则,管理好幼儿的一日生活,增强幼儿体质及营养,重视直观教学。

1980年后,在省、地托幼工作会议精神指导下,全区各县加强了对幼儿教师的培训和提高工作,城镇幼儿园大都制订出各项管理、教学制度,使管理工作走向制度化。西峰中街等幼儿园为加强管理,订有《教职工学习制度》、《教养员职业规范》、《门卫制度》、《早点灶制度》、《医务室工作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幼儿守则》等。各县、镇幼儿园在教学中注意遵循教育规律,按照幼儿心理特点改进教学方法,克服小学化、成人化灌输知识的方式,采用“活”的教育、综合式教学和主题教学活动,启迪幼儿智力。并且始终将品德教育放在教学和管理工作的首位,培养幼儿活泼、健康地成长。

第三节 重点幼儿园

全区有11所幼儿园,办得比较好,具有示范性。

西峰中街幼儿园位于北大街幼儿园巷8号,始建于1954年5月。初建时占地3.5亩,建筑面积906平方米,有教师3人,设教学班3个,招收幼儿150名。初名庆阳县西峰幼儿园。1985年有教职工22人,设7个教学班,入园幼儿355名。建筑面积1096.16平方米。现有设备:扩大机1台、录音机4台、手风琴3架、脚踏琴8架、幻灯机1台,图书400余册,玩具800余件,其中大型的有滑梯、翘板、转椅、吊箱、攀登架等。设备总折价约3.5万元。西峰中街幼儿园把发展幼儿智力、增强幼儿体力作为管理、教学主要目标,全面开展教学、文艺体育活动、手工操作、培养幼儿卫生习惯和各种兴趣,启迪幼儿智力发展。建国以来培养幼儿约3000名。

西峰南街幼儿园原名庆师附属幼儿园、庆阳地区幼儿园。1963年春始设于原庆阳师范旧址内,1965年迁于今址,起初有平房20间,教师3人,幼儿3个班。1985年入园幼儿550名,设11个教学班,教师22人,并新建三层单面教学楼1幢,建筑面积1572.21平方米。教学设备较齐全,师资力量较强,曾多次受到上级表彰奖励,建园以来共培养幼儿2000余名。

西峰北街幼儿园,1983年9月建成,占地总面积11.7亩,建平房27间,“工”字形教学楼1幢,总建筑面积4455平方米,教学及活动设备有浪船、转椅、滑梯各1件,手风琴8架、脚踏琴7架、篮足球两用架1副、投影器1台、彩球50个,语言、常识教学挂图各40套。1985年在园幼儿341名,教职工17人。建园后共培养幼儿186名。

庆城幼儿园,建于1958年,原址设在庆城南大街。1972年迁往西大街,占地3亩,共建房屋36间。大型设备有转椅、滑梯各1架。1985年入园幼儿271名,有教师14人。该园贯彻执行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幼教方针,通过各科教学和游戏活动,认真培养幼儿从小养成爱学习、守纪律、爱劳动、讲卫生、懂礼貌的好习惯,取得显著成绩。建国以来共培养幼儿2600名,曾先后荣获“甘肃省三八红旗集体奖”、“甘肃省儿童少年工作先进集体奖”。

镇原县幼儿园建于1955年,初办时设于县城椿树街,全园1个班,40名幼儿,3名教师。1960年迁往原镇原女校,即今园址所在地。总占地面积2668平方米,建筑面积874平方米。儿童活动器材仅有滑梯1架、转椅2个、鱼舟1架。1985年入园幼儿160名,设6个教学班,共有教职工9名。该园师资力量较好,但建筑面积窄小,设备陈旧,远远不能满足职工及附近居民子女入园要求。建园以来共培养幼儿3500名。

宁县幼儿园初设于县城西城,1985年创办,有教师3人,入园幼儿22名。1961年撤销。1970年于原址重办。1980年,省托幼组织和地方政府拨款,机关单位筹集资金,共以4万元修建新舍,购置玩教具,入园幼儿增至134名,教师增到5人。到1985年底,占地4.4亩,建筑面积702.6平方米,有平房30间,主要设备有秋千、滑梯各1架,转盘2架、跳板2架、手风琴和脚踏琴6架、小自行车15辆、童衣116件、小玩具182件。现有职工13人,其中专任教师10人。入园幼儿244名。历年共培养幼儿600余名。

环县幼儿园,始建于1973年,最初和托儿所合办,利用原广播局6间平房开设,入园幼儿15名,教师3人。1981年托、幼分设。1985年入园幼儿170名,教师12人。园舍占地3.89亩,建筑面积1155平方米(土木、砖木结构平房41间),主要教学设备有脚踏琴7架、手风琴2架、收录机2台。室外大型玩具有滑梯1架、儿童秋千1架、大平转椅1个。有儿童小车10多辆、各种室内玩具80余件。设备较齐全,管理工作较完善。建园以来共培养幼儿910名,曾多次受到上级表扬。

正宁县城幼儿园,于1985年6月1日在县城原电影公司旧址设立,是在县妇联倡议下由88个单位、43名职工集资捐款4万余元办起的。有职工4人,入园幼儿75名。园舍占地3126.84平方米,当年维修旧房9间,因陋就简开办。

合水县幼儿园,于1981年3月在县城文化路南侧恢复开办,最初占地3亩,建筑面积240平方米,职工6人,入园儿童87名。到1985年,占地5亩,建筑面积740平方米,教职工17人,在园幼儿304名,设6个教学班。有大、中、小型室外活动器材20件,教学挂图21套,各种教学图片31套,图书及教学参考资料近百册。有脚踏琴6架、手风琴1架、小乐器10件、舞衣10套,共培养幼儿600名。该园制度健全,管理严格,园风良好,1984年被评为全区“托幼工作先进单位”。

华池县幼儿园于1981年11月建于县城中街,有教师4人,幼儿65名,建有平房264平方米。到1985年园舍建筑面积扩大到694平方米,有教师11人,幼儿203名,设教学班3个。大型活动设备有滑梯、转椅各1架。建园以来共培养幼儿300余名。

长庆石油勘探局幼儿园座落在局机关驻地——庆城人民路15号,创办于1978年3月,是一所全托寄宿制幼儿园。建园初期设大、中、小4班,收托幼儿104名,有保教人员22人,占地15亩。1985年,配备幼儿教师15人,有保育员60人,其中工作人员25人,有400多名适龄幼儿入园,设12个教学班。教学设备齐全,各班配有玩具柜、衣柜、碗柜、风琴、磁性黑板及各种小型玩具。园内配有彩电2台、收录机9台、手风琴2架、钢琴1架、电子琴1架。幼儿食堂配有冰箱、和面机、馒头机、冰棍机、烤箱、洗衣机和红外线消毒柜等炊事用具。室外大型玩具有电动水上飞船、多功能组合器、转亭、迷宫、钻爬鱼、浪船、滑梯、六角亭超级弹跳等。建园以来共输送近千名幼儿进入小学。曾多次被勘探局评为先进单位,获奖状、锦旗38面。1985年荣获甘肃省“植树造林先进集体”称号。

第三章 小学教育

庆阳地区实施小学教育,历史悠久,历代官办和私立的小学、书馆、社学、蒙学都属于小学教育。1904年,清政府颁布《奏定学堂章程》,1905年,废除科举制度,兴办学堂,从此开始了近代小学教育。民国初期,各县都开办了一批小学;陇东老区的小学教育也得到了发展。解放以后,全区小学教育蓬勃发展,进入80年代中期,有三个县实现了普及小学教育。

第一节 小学设置

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后,庆阳府各县相继开办小学堂。庆阳县高等小学堂设庆城内,光绪三十二年由知县孟莹开办,设正副教习2人,有学生26名。另设官立两等小学堂1所,有正副教习2人,学生30名。后增设西峰镇两等小学堂1所,有教习1人,学生50名。全城乡民立小学堂27处,每校设教习1人,学生人数多少不一。镇原县高等小学堂旧为正学书院,光绪三十一年由知县宋运贡改办,有教习1人,学生52名。乡镇初等小学堂及新设小学堂51所,学生人数不一。宁州高等小学堂设州城东街,光绪三十一年由知州黎丹开办,有教习1人,学生18名。全县有初等小学堂10所,各校设教习1人,共有学生100余名。正宁县高等小学堂设县城东边南街,光绪三十一年由知县单元亨开办,有教习1人,学生12名。全县设初等小学堂6所,每校设教习1人,有学生60余名。合水县高等小学堂设县城内,光绪三十二年由知县萧子鉴开办,有教习2人,学生20名。设民立小学堂1所,教习1人,学生22名。全县官立初等学堂6所;民立初等学堂2所,教习2人,学生共100余名。环县高等小学堂设县城内,旧为环江书院,光绪三十一年由知县杨金庚改办,有教习1人,学生18名。全城乡有初等小学堂4所,教习4人,共有学生51名。全区共设高等小学堂6所,两等小学堂2所,公、私立初等小学堂107所,共有教师117人、学生约1340名。

民国初年,全区改小学堂为小学校。1916年,改称国民学校。民国十二年(1923年),庆阳县设高等小学3所,国民学校12所,连同私塾计入学儿童1642名;镇原县设高等小学6所,国民学校18所,在校学生893名;宁县设高等小学5所,国民学校33所。民国二十年(1931年),全区有完小22所,初小119所,在校学生4390名。

1931年小学开办情况统计表

单位:人 元

县 区	学校名称	开办地址	完小创 设时间	学 生		历年完 小毕业 人数	年开办 经费	
				高级	初级			
庆 阳 县	第一区	公立第一小学 校	庆城西街钟楼巷 慈云寺	1912年由安化 县高等小学堂 改设	32	65	164	470
		公立初级小学 校 4 所	县城教育局 箭 道巷 傅公祠 关帝庙	/	/	165	/	397
		公立女子初级 小学校	县城王母宫	1924年	/	28	/	102
	第二区	公立第二小学 校	西峰镇寨子街关 帝庙	1913年由西 峰两等小学堂 改设	44	49	252	913
		公立初级小学 校 5 所	驿马关北门关帝 庙西峰镇后庄张 氏家祠 什社镇 吴仁嘴 鄯旗坳 三义庙	/	/	120	/	352
		公立女子初级 小学校	西峰镇旧城地母 官	/	/	34	/	242
	第三区	公立第三小学 校	董志原彭阳书院	1912年由董 志原初等小学 堂改设	20	47	155	552
		公立初级小学 校 1 所	董志原高家沟畔 龙王庙	/	/	48	/	81
	第四区	区立初级小学 校 1 所	柔远川	1928年	/	/	/	/

续表 1:

县 区	学校名称	开办地址	完小创 设时间	学 生		历年完 小毕业 人数	年开办 经费	
				高级	初级			
宁 县	第一区	县立第一高级 小学校	县城	1912年由宁州 高等小学改设	87	/	/	453
		县立第五小学 校	良平镇	1923年	25	/	/	229
		区立初级小学 校7所	县城文昌宫 南关 恒泰堡 春荣镇 良平镇 白公村 贾家村 店头镇	/	/	265	/	621
	第二区	县立第三高级 小学校	早胜镇	1917年	25		243	288
		区立初级小学 校9所	早胜镇北城南街 政平镇 福驼村 大碑薛家秦店张 家村 封侯堡 清 官河 镇 高山 堡	/	/	311	/	686
	第三区	县立第二完全 小学校	太昌镇	1914年		55		288
		县立第四完全 小学校	和盛镇	1919年		85		450
		区立初级小学 校22所	西高村 店子村 雷荀村 三里墩 移水泉村 三户刘 朱家寨 索家村 上赵村 路店村 岭头村 申明厅 村 康孟村 三里 任家村 阁老村 泰安村 毛刘村 永宁村 晚阳村 西李村 长官村 厚和村	/	/	518	/	1058
		区立女子初级 小学校3所	和盛镇 新庄镇 崇文村	/	/	37	/	163
	第四区	区立初级小学 校7所	南义井镇 寨沟镇 吉峴镇 高仓村 肖嘴村 自治村 盘克镇	/	/	137	/	520

续表 2:

县 区	学校名称	开办地址	完小创 设时间	学 生		历年完 小毕业 人数	年开办 经费	
				高级	初级			
正 宁 县	第一区	县立第一完全 小学	县城(罗川)	1912年由正宁县 高等小学改设	23	/	/	390
		县立初级小学 校两所	县城 平字镇	/	/	32	/	40
		区立代用初级 小学 8 所	乐兴村 文乐村 乐南坊 南住村 小庄子村 大庄村 长口村 代家店	/	/	214	/	214
	第二区	县立第二完全 小学校	山河镇	1923 年	/	18	/	445
		县立初级小学	山河镇	/	/	54	/	299
		区立代用初级 小学 7 所	新庄村 松树村 王家沟圈 佑苏村 马家店 王家岭 樊家湾子	/	/	163	/	84
	第三区	县立第三完全 小学校	永和镇	1924 年	/	27	/	348
		区立代用初级 小学校 7 所	北三社 堡巷村 南坡头 琴宅村 于家庄村 湫头镇 王浪坡村	/	/	157	/	84
	合 水 县	第一区	县立第一小学 校	县城(老城镇)	1912年由合 水县高等小学 堂改设	30	45	/
区立初级小学 校 4 所			东华池 蒿嘴铺 太白 柳沟	/	/	95	/	/
第二区		区立初级小学 校 3 所	板桥镇 定祥村 何家畔村	/	/	66	/	/
第三区		区立初级小学 校 2 所	店子镇 固城镇	/	/	40	/	/
第四区		区立第一小学 校	西华池镇	1913 年	16	40	/	420
		区立初级小学 校 2 所	南庄寺 师家庄	/	/	42	/	/

续表 3:

县 区	学校名称	开办地址	完小创 设时间	学 生		历年完 小毕业 人数	年开办 经费
				高级	初级		
环 县	高等小学校	县城	1912年由环县高 等小学堂改设	18		/	500
	第一小学校	城隍庙	1916年	60		/	60(两)
	第二小学校	洪德城镇	1917年	60		/	1000 (申文)
	第三小学校	曲子镇	1918年	/	70	/	1000 (申文)
镇 原 县	县立第一完全 小学校	县城	1912年由中 峰书院改设	37	16	384	372
	县立第一女子 小学校	县城城隍庙圣母宫	1919年	15	28	35	240
	县立初级小学 校7所	东岳庙 富家坪 兰家岔 杨新庄 石空寺 原郑村 ××镇	/	/	229	/	416
	县立第二完全 小学校	肖金镇	1916年	24	37	294	296
	县立初级小学 校3所	漳水赵村 百五村 脱家川	/	/	98	/	132
	县立第三完全 小学校	屯字镇	1919年	29	46	339	296
	县立初级小学 校5所	屯字镇南十社 寨 地 杨家迎风台 田家岭 玉皇庙	/	/	129	/	256
	县立第四完全 小学校	太平镇	1919年	11	36	144	296
	县立初级小学 校2所	马渠镇 太平镇	/	/	68	/	88
	县立第五完全 小学	平泉镇	1922年	15	17	106	296
县立初级小学 校7所	新城镇 中原镇 二郎庙 高峰寺 上白家 朱家堡 杜家寨子	/	/	213	/	300	
合 计	完全小学 22 所, 初小 119 所。		/	408	3982	2116	15229 (约)
备 注	1、环县小学学生数原始资料高低年级未作区分, 此表全部列入初级计算。 2、合水县初级小学及环县小学均系 1928 年统计数字。						

民国二十二年(1933年),推行义务教育,全区各县利用庙宇、公房、闲余民房开办短期小学,并在原普通小学内增招短期小学班,强迫10—16周岁儿童入学。庆阳、镇原、宁县、正宁、合水5县设有强迫入学委员会,委员由行政长官、中心学校校长及热心教育人士组成。庆阳县开办短期义务小学12所,学生417名,教职工20人;镇原县16所,学生248名,教员16人;宁县8所,教员13人,学生335名;正宁县12所,教员12人,学生414名;合水县8所,教员8人,学生140名。共开办短期义务小学56所,有学生1554名,教员69人。1940年,各县改完小为中心学校;初级小学、短期小学改称国民学校。1944年,全区有小学505所,在校学生28912名,教职员1034人。1947年12月,国民党第三区专员兼保安司令孙宗濂在其《本署工作报告》中记载:庆阳、镇原、宁县、正宁4县共有保国民学校396所,中心学校44所,在校学生27495名。

陇东老区所辖区域成立革命政权前,仅有完小5所,初小和私学50余所,校舍多系窑洞和庙宇,文盲占总人口95%以上。1932年2月,红军游击队在正宁五顷原、两顷原创办了回民小学。1933年,共产党员殷云山在合水县太白葫芦河龚家沟门办起1所列宁小学,收学生20多名,主要进行识字教育,1935年春天停办。1934年2月25日,陕甘边革命委员会在南梁成立,委派文化委员长蔡子伟在四合台老庄办起1所列宁小学,校长贺建德,教员高敏珍。4月,因国民党军队进攻,学校停办,7月,在同洼子恢复开办。11月,南梁政府成立后,学校迁址荔园堡转嘴子,校长贺建德,教员张景文,1937年,并入白马普通小学。1939年,华池、环县、曲子3县有小学124所,其中完小5所,在校学生2752名。为发展民族教育,是年,庆环分区在曲子县三岔区设立回民小学1所;关中分区在新正县龙嘴杨家沟成立回民小学1所。1940年,庆阳、合水、镇原、新正、新宁5县有小学177所,其中完小8所,在校学生4750名。1942年后季,陇东分区对小学进行了整顿,小学精简到109所,学生减少了1362名,教师精简了73人。1944年,贯彻边区文教会议精神,把“民办公助”作为发展小学教育重要措施,到1945年,办民办小学160所,私学88处,占小学总数89%。庆阳县桐川区劳动英雄常子银在边区文教会议精神鼓舞下,带头办起1所民办小学。曲子县在参议员李彦如先生倡议下,办起1所回民小学。

1949年底,全区共有小学730所,学生30700名,教职工1145人。

全区解放后,人民政府对国统区440所小学全部进行了接管,并着手进行恢复整顿和改造工作。随着农村土改工作的完成,消灭了农村封建势力,解放了生产力,群众生活得到改善,广大农民迫切要求子女上学读书,各地小学大批开办。1952年全区有小学947所,在校学生49133名,教职工1500人,和1949年相比,学校增加了217所,学生增加了18433名。解放后女童教育受到各级政府的重视,1952年7月,全区小学入学女生达到8627名,比1950年的1028名增加7倍。根据1952年小学普查资料记载,全区53所完小绝大多数是利用旧庙宇开办,894所初小大部分借用民房或设在窑洞里,年久失修,多成危房(窑)。全区1500名教职工中86%是完小以下程度,其中50%是完小程度。

1953年,专区贯彻省第三届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对2726名超龄学生和60名程度过低的教师,动员他们回乡参加了农业生产。将两所完小改为初小;对一些条件过差暂无存

在必要的初小,在征得本地群众同意后,进行了合并。西峰镇王岭小学原来分为城内外两部,管理不便,将城内部分改办为西峰西街小学。是年底,全区有小学 1015 所,其中完小 56 所。共有 2138 个班级,53802 名学生,1546 名教职工。1954 年 5 月到 1955 年 6 月,全区各县对所有完小和 60% 的初小进行了整顿,调整了班级,充实了学生名额,合并了 16 所初小。在中心初小增设了 39 个高级班,其中庆阳 8 班、镇原 11 班、宁县 7 班、环县 4 班、正宁 4 班、合水 4 班、华池 1 班,解决了 40% 初小毕业生升学问题。新立民办小学 77 所,入学学生 2185 名,聘用教师 80 名。对文化过低但有培养前途的 48 名教师送庆阳师范轮训班学习,水平低且年老的 138 名教师劝其回乡参加了农业生产,还对 18 名违法乱纪的教师进行了处理。

1957 年,全区有完小 101 所,在校学生 24584 名,初小 1207 所,在校学生 73867 名。共有教职工 2600 人。1958 年,在“大跃进”的形势下,全区小学发展到 1994 所,学生由上年的 98451 名增加到 133917 名,增加 36%,各县儿童入学率均由 1957 年的 63.4% 增至 95% 以上。1959—1962 年,遇到经济困难,学生大量流动,1958 年办起的部分民办小学相继停办。1961 年,平凉地委工作组在环县调查,学龄儿童入学率仅占 25%,李家原小学 18 名学生,就有 10 名退学回家帮父母挣工分。一些贫困山区的孩子,衣不遮体,食不饱腹,根本谈不上上学读书。1962 年,贯彻“以农业为基础”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全区小学动员 16 周岁以上 8600 名超龄学生回乡参加了农业生产。1963 年,经济形势开始好转,全区贯彻“两条腿走路”的方针,采用灵活多样的形式办学,专区确定了庆师附小、镇原城关二小、宁县城关小学、庆城南街小学、合水西华池小学、华池县柔远小学等 6 所小学为全区首批办好的重点小学。

全区小学整顿前后基本情况比较表

项 数 字 目 县 名	学校		班级		学生		教职工			教职工与学生比例			各县教育行政人员					
	前	后	增 减	前	后	增 减	前	后	增 减	前	后	应 控 制 数	前	后	增 减			
庆 阳	224	215	-9	504	498	-11	12147	13748	+1601	360	373	+13	1:33.8	1:36.9	5	4	4	-1
镇 原	245	237	-8	530	554	+24	14949	16795	+1846	456	456		1:32.8	1:36.8	5	4	6	+1
宁 县	263	265	+2	535	553	+18	14544	16451	+1907	416	424	+8	1:35	1:38.8	5	4	5	-
环 县	114	113	-1	221	234	+13	4298	4214	-82	149	156	+7	1:28.8	1:27	5	4	5	-
正 宁	94	94	-	165	186	+21	5148	5621	+473	156	160	+4	1:88	1:35.1	5	4	4	-1
合 水	75	73	-2	135	158	+23	3520	3688	+168	128	135	+7	1:27.5	1:27.3	5	5	5	-
华 池	23	22	-1	41	40	-1	992	1154	+162	41	45	+4	1:24.2	1:25.6	4	4	3	-1
合 计	1038	1019	-19	2131	2218	+87	55596	61671	+6075	1706	1749	+43	1:32.7	1:35.4	34	29	32	-2

1963年全区各县公办小学统计表

项 目	数 字	县 名								合 计	
		庆 阳	镇 原	宁 县	环 县	正 宁	合 水	华 池	庆 师 附 小		
学 校	合 计	228	208	281	118	96	81	34	1	1047	
	完 小	37	30	27	16	12	17	14	1	154	
	初 小	191	178	254	102	84	64	20	—	893	
班 级	合 计	637	563	557	292	240	230	95	11	2625	
	完 小	合 计	90	60	81	36	36	34	22	3	362
		毕 业	43	30	42	18	18	17	11	1	180
		招 生	47	30	39	18	18	17	11	2	182
	初 小	合 计	439	399	526	206	180	142	62	8	1959
		毕 业	194	191	280	104	74	59	30	1	933
招 生		245	208	246	102	106	83	32	2	1024	
学 生	合 计	17176	11061	13494	3634	5030	5236	1736	375	57742	
	完 小	2466	5581	4952	1505	1082	1999	/	80	/	
	初 小	14710	5480	8542	2129	3948	3237	/	295	/	
教 职 工	合 计	620	529	574	254	219	220	104	16	2536	
	教 师	580	499	574	202	209	217	104	15	2400	
	员 工	40	30	/	52	10	3	/	1	136	

注：1963年全区有民办小学73所，其中高小13所，初小718所。

1964年秋季，地区派文教局副局长张岐峰赴浙江、上海参观，学习坚持“两条腿走路”，办简易小学的经验。年底，办起简易小学95所，入学学生1633名。庆阳县海家桥大队仅花了34.5元，就办起了1所简易小学。年内，全区各县采用半日制、隔日制、早晚班、全日制附设等形式，利用公房或借用民房，办起耕读小学940所，经费由文化田或公益金开支，教师由回乡知青、复转军人或下放干部担任。教师报酬由生产队评工记分，按工分多少参加分配。镇原县屯字公社办耕读小学的经验被省教育厅转发全省。1965年，全区有小学3715所，其中完小211所，耕读小学1712所；有教职工5738人；在校学生128882名，学龄儿童入学率为54.9%。

1968年5月以后,全区小学教育革命领导小组先后成立,“工人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进驻城镇小学,农村小学由贫下中农接管。1969年前季,贯彻《甘肃省中小学教育革命座谈会议纪要》精神,全区各县将全部或部分农村公办小学下放到大队改为民办,公派教师工资改为评工记分,参加生产队分配。这样做的结果,既加重了农民的负担,也降低了教师生活待遇,直接影响了教学工作。1970年后,相继废止。1971年后,全区在77所小学附设初中班,使部分小学教师拔高教初中课,小学校舍被挤占。大批开办队办村学,使队办村学到1976年发展到3048所,小学总数达到4560所,全区在校学生达到351876名,有教职工11817人。

1978年9月,庆师附小、宁县早胜小学、正宁山河小学、环县环城小学4所学校被确定为省、地(县)双重领导的重点小学。1979年,地区教育局确定:庆阳县向阳小学、城关小学;镇原东关小学、孟坝小学;宁县早胜小学、城关小学;正宁县山河小学、罗川小学;环县环城小学、曲子小学;合水县西华池小学、城关小学;华池县柔远小学、上堡子小学;地区庆师附小等15所小学为首批办好的重点小学。1980年,因实行土地承包,农村小学学生大量流动。在校学生总数由1977年的367111名减少到325914名,减少41197人,占在校学生的11%。1981年后季,全区各县对小学进行调整和整顿,共精简八年制学校4所,五年制学校2所,三年制小学311所,精简小学民办教师1970人。1982年,学习敦煌县普及小学教育经验,庆阳地委及各县委先后召开会议,讨论普教工作,采用岗位责任制办法,抓学龄儿童入学工作,坚持“三定、三包、一不变”,即:定教师,定村庄,定动员对象;包入学,包质量,包巩固;任务一年不变。全区全年动员入学新生14494名。合水县边远山区太白公社莲花寺大队学生入学率达99%,学校开展勤工俭学活动,1983年学生入学全部免费。庆阳县肖金镇三不同行政村自筹资金建房39间,办起1所小学,适龄儿童全部上了学。

1976年3月,庆阳县什社公社塔头大队为解决本队聋哑儿童上学问题,在党支部书记卢造锦的倡导下,求得兰州市聋哑学校的帮助,自己动手办起了1所聋哑学校,起初有学生10名。1979年后季,全区各县、长庆油田、平凉、天水等地输送学生30余名,使学生增加到73名,分编3个教学班,有教职工8人。学校占地2亩,有窑洞3孔,厦房9间。1979年11月,省政府拨专项款5万元,学校新建了校舍。1984年,地区教育处拨款2万元,用于发展职业教育。当年有学生118名,教职工13人。1985年西峰市建立后,塔头聋哑学校改名西峰市什社聋哑学校。共毕业学生近百名。这所学校主要培养聋哑儿童树立残而不废,自尊、自爱、自强、自立的精神。学校设有缝纫、果树园艺等专业,以便学生毕业后就业,解决各自生活问题,并服务于社会。

1984年,宁县、正宁被确定为全省首批普及初等教育的重点县,经检查、核实,四率数字和办学条件均达到部颁标准,省政府向两县颁发了普教合格证书。1985年,地区决定合水、庆阳两县要普及初等教育,年终地区组织人员检查验收,认为基本上达到了普及初等教育的要求。1985年底,全区共有小学3803所,在校学生292216名,教职工13747人。全区平均每个行政村有2.6所小学,学校服务半径完小约2公里,初小约半公里。全区小学比1949年增加5.28倍,学生增加9.52倍,教职工增加12.71倍。

1985年全区各县小学统计表

数 项 县 字 名 目	学 校 数		学 生 数	教 职 工 数
	完 小	初 小		
庆阳县	249	307	65339	2854
镇原县	298	406	60763	2587
宁县	289	487	68144	3054
环县	313	428	28175	1695
正宁县	120	281	28846	1264
合水县	101	187	21835	1011
华池县	125	204	10192	831
地直	1	—	1562	77
长庆油田	7	—	7360	374
共 计	1503	2300	292216	13747

第二节 小学教学

一、学制

清末,初等小学堂修业5年,高等小学堂修业4年。

民国初年,小学修业年限为7年,其中初等4年,高等3年。民国十二年(1923年)后,庆阳地区实施“壬戌学制”,改小学修业年限为6年,实行四、二分段,初级小学修业4年,高级小学修业2年。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各县实施短期小学教育,学制为一年;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短期小学教育又由一年制改为二年制。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各县遵照《甘肃省各乡(镇)中心学校设施要则》和《各保国民学校设施要则》的规定,将小学教育、义务教育及民众教育统一纳入国民教育之中,在中心学校和国民学校内均设小学部和民教部,小学招6—12周岁学龄儿童入学,分别施予6年的小学教育和1—4年的义务教育。民教部设成人、妇女班,分别施以4个月、6个月及1年的初等文化补习教育,这种学制一直延续到全区解放。

陇东老区初创时,小学学制和国统区一致。抗日战争爆发后,边区政府对学制进行了改革,小学学制改为5年,前3年为初级小学,后2年为高级小学,统称完全小学。把设在人口较少地区只有一、两个班级的称普通小学;设在人口较集中,在3个班级以上,而且办学条件较好的小学称中心小学或模范小学。1945年,环县、华池县将初小三年制改为四年制,将秋季始业改为春季始业。

1949年建国后,庆阳地区取消“国民学校”名称,改称普通小学,修业年限为6年,继

续实行四、二分段。1952年,贯彻政务院《关于学制改革的指示》,缩短小学教育年限,实行五年一贯制,收7岁儿童入学,1953年停止实行,仍沿用旧制。1958年,贯彻国务院《关于教育工作的指示》,首先在庆师附小等3所小学试行五年一贯制,1961年全区扩大到56所小学67个班,因教材、师资等条件所限,1962年全部停止试行。

1969年,庆阳地区革命委员会遵照上级有关指示,在全区小学推行五年制,并改秋季招生为春季招生。

1978年,重新恢复秋季招生。1983年,全区有11所办学条件较好的小学首先恢复了六年制。到1985年,恢复六年制的小学全区有20所,有1483所小学仍施行五年制。

二、管理体制

清末,高等小学堂设堂长1人,教习1至2人。由堂长负责堂务工作,教习除担任教学工作外,协助堂长分别兼管事务、会计、文书等工作。初等小学堂大都只设1名教习,兼负堂长责任。

民国初年,学堂改称学校,堂长改称校长。小学以办学单位分为县立、区立和私立几种。县、区立和私立完小,在校长下设教务、事务主任各1人,协助校长管理教务、后勤工作。各地初级小学,均设校长兼教员1人,主持学校各项工作。民国八年(1919年),在西峰镇完小及各县城完小增设训育主任一职,实行“训育”制度。民国三十年(1941年),推行政教合一制度,小学校长改由乡(镇)长、保长兼任。

陇东老区小学管理体制最初与国统区大体相同。1942年后,完小建立了校务委员会制度。学校设教导处和事务处。教导主任负责教学和训导工作,教导处下设年级主任,负责管理学生学习和日常生活。总务主任管理后勤工作。各小学均设有校董会,由学生家长中有威望且热心教育事业的人组成,3—5人不等。此外,学校还设有青年团、少先队、儿童团、学生会等组织。

全区解放初,根据陕甘宁边区政府有关指示精神,完小组成以校长为首,有教育主任、教员代表参加的校务委员会,领导学校工作。由教职工代表2—3人与学生代表1—2人组成经济稽核委员会,实行经济公开与经济民主。学校在民主集中制原则下建立会议、计划、检查、总结等各项工作制度。1952年,改校务委员会制为校长负责制,各小学均设校长1人,全权领导学校工作;改教育主任为教导主任,协助校长办理教导、教务和各项行政工作。西峰镇及部分县城完小因班级较多,事务较繁而增设有副校长和副教导主任。各校设办事员,负责办理会计、事务等项工作。

从1958年开始,庆师附小等规模较大、党员人数较多的小学开始设中共党支部或党小组,党员人数较少的学校和附近单位联合组建党支部,统一领导学校工作,实行党支部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1963年,贯彻《全日制小学暂行工作条例》,校长在当地党委和教育行政部门领导下,负责领导全校工作,党支部对学校行政工作负有保证和监督责任。

1968年后,小学成立革命委员会或革命领导小组,组成由挂钩厂矿或挂钩社队负责

人,工人或贫下中农及师生代表参加的“三结合领导班子”,领导学校工作。革委会负责人称“主任”,校长名称被取消。

1978年,教育部重新颁布《全日制小学暂行工作条例(试行草案)》,全区小学实行党支部领导下的校长分工负责制。校长下设教导主任,协助校长领导教务和行政工作,以及教学、思想政治教育、体育卫生工作;设总务主任协助校长办理教学设备供应、校产、财务管理、生活管理等工作。1985年,《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公布后,地区教育处组织各县主管教育工作的县长、教育局局长赴山西、河北等地考察学习。首先在镇原县曙光乡进行教育体制改革试点,而后在全区推广,实行地、县、乡三级管理;地、县、乡、村四级办学,试行校长负责制。按管理范围,校长由教育行政部门直接任命。校长对上向政府负责,对外代表学校,对内全权管理学校行政、教学、后勤、教师聘任等工作。党支部对学校各项工作起保证、监督作用。

三、课程设置

清末,初等小学堂开设课程有:修身、读经、讲经、中国文字、算术、历史、地理、格制、体操等8门;高等小学堂增设图画,将中国文字改为中国文学。经学占全部课时的五分之二,其余课程根据当地需要选开。

民国初年,对小学开设课程进行了改革。初级小学开设修身、国文、算术、手工、图画、唱歌、体操7门课程;高级小学增设本国历史、地理、理科。男生加授农业,女生加授缝纫。一般乡村私塾,仍以读经为基本课程。民国十二年(1923年)后,实施“壬戌学制”,全区小学依照省教育厅制定的《初、高级课程表》开设课程。

民国十三年(1924年)庆阳地区初、高级小学课程表

周 课 时 程	年 级	国 语				算 术	社 会				自 然		工 用 艺 术	形 象 艺 术	音 乐	体 育	外 国 语	总 计
		语 言	文 读	作 文	写 字		卫 生	公 民	历 史	地 理	自 然	园 艺						
初 级	一	2	3	1	1	2	1	1	1	1	1	1	1	1	2	3	—	22
	二	2	4	2	2	3	1	1	1	1	1	1	1	1	2	3	—	26
	三	2	4	2	3	3	1	1	2	2	1	1	2	1	2	3	—	30
	四	2	4	2	3	3	1	1	2	2	1	1	2	1	2	3	—	30
高 级	一	2	4	2	3	4	1	1	3	3	1	1	2	2	2	3	1	35
	二	2	4	2	3	4	1	1	3	3	1	1	2	2	2	3	2	36
	三	2	4	2	3	5	1	1	2	2	1	1	1	1	2	3	2	33
备注	依省新学制实施标准第一条规定:在各县初级中学即补习教育未发达前,高级小学得延长一年。其科目除原有各科外,加职业补习科。																	

民国十六年(1927年),民国政府推行以三民主义为宗旨的“党化教育”,各地小学在原课程基础上增加党义(三民主义)和童子军训练课程。1933年,又将党义教材渗入各科教材中,不再单独设科。并规定小学开设科目为:公民训练、卫生、体育、国语、社会、自然、算术、劳作、美术、音乐共10科。民国二十五年、三十二年两度调整、修订小学课程,修订后初级小学开设国语、算术、常识、劳作、音乐、美术、体育7科;高级小学增设国民知识,改常识为历史、地理、自然3科。

陇东老区最初创办的列宁小学开设的课程有国语、唱歌、体育。教材由教师和政府文教委员临时编写。1938年,边区政府编出了统一的小学课本,明确规定了小学应当开设的课程。1938年边区小学每周开设课程节数如下表。

节 级 别	科 数 目	国	政	自	算	体	历	地	美	音	周	劳	合
		语	治	然	术	育	史	理	术	乐	会	作	计
初	小	9	4	3	4	3	—	—	1	2	1	1	28
高	小	9	4	3	4	5	2	2	1	2	1	1	34

1944年后季,陇东老区各县对小学开设的课程进行了调整,完小高年级开设国语、算术、政治、常识、艺术、史地6门;初小开设国语、算术、读报、艺术4门。全区解放初,小学课程根据边区政府指示,分为低、中、高年级设置,低年级(一、二年级)设国语、算术、美术、唱游4科;中年级(三、四年级)增设常识,改唱游为音乐、体育;高年级(五、六年级)增设政治,改常识为史地、自然。

1950年,全区小学改用西北军政委员会教育部制定的1950—1951学年度《小学暂行课程表》,小学政治不再单独设立,教学内容贯穿于其它各科教学之中,历史、地理分科设置。1952年,庆阳地区小学遵照部颁小学教学计划开设课程,改国文为语文,美术为美工。1953年,又将美工改为图画。1955年,又增设劳动课。1957年,小学五、六年级增设农业常识课,在各年级增设周会课。1958年,小学五、六年级每周增设1节政治课。1959年,国家将教育事业管理权限下放地方,不再制定统一教学计划,要求各地根据实际情况自行修订。全区小学遵照省厅规定:初小设语文、算术、手工劳动、体育、周会、图画、唱歌7科;高小增设历史、地理、自然,手工改设为农业常识,周会改设为政治。

1963年,地、县在庆师附小等20所小学首批试行《全日制小学暂行工作条例》,试行学校按部颁计划开设课程。同时,在实行五年制教改实验的小学和不试行《条例》的六年制小学,执行省厅制定的五年制和六年制教学计划。新的教学计划中,政治课不再单独设置,改由周会进行;农业常识改为生产知识,加强了珠算课教学,周课时各级均有增加,着重用于语文、算术两门课教学。1965年,各县、镇六年制小学开设周会、语文、算术、历史、地理、自然、农业生产知识、体育、图画、音乐、珠算、手工劳动12门课程。农村单设初级小学开设

除历史、地理、自然、农业生产知识以外的其它课程。农村简易小学、耕读小学只开设语文、算术两门课，高小增设常识课。

1969年，全区小学只开设毛泽东思想、语文、算术、科常、军体、革命文艺6门课。周课时较前减少。1973年，开设政治、语文、算术、科常、体育、音乐、图画7门课。

1978年，贯彻部颁《全日制十年制中小学教学计划试行草案》，全区首先在庆师附小、宁县早胜小学、环县环城小学、正宁山河小学开设政治、语文、数学、自然、体育、音乐、美术7门课程，在庆师附小开设了英语课。1981年，全区小学增设思想品德、劳动、历史、地理4门课程。1983年后，地区教育处对不同类型小学提出不同要求：对县镇小学、乡村中心小学和部分条件较好的乡村学校，要求全面执行部颁教学计划；对以复式教学为主的全日制小学，条件较差的乡村小学，允许适当变通教学计划，只开设思想品德、语文、数学、常识4门课；对简易小学和教学班组，只开设语文、数学两门课，保证学生毕业时语文、数学达到教学大纲要求。1985年，全区小学在思想品德教学中，普遍增加了法律常识内容。

1955年全日制六年制小学学年教学计划表

周 科 目	年 课 时 级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上课总 时数
周 会		1	1	1	1	1	1	216
语 文		13	13	13	13	11	11	2664
数 学		6	6	6	6	6	6	1296
自 然		—	—	—	—	2	2	144
地 理		—	—	—	—	2	2	144
历 史		—	—	—	—	2	2	144
体 育		2	2	2	2	2	2	432
音 乐		2	2	2	2	1	1	360
美 术		2	2	2	1	1	1	324
手工劳动		1	1	1	—	—	—	108
并开科目		7	7	7	6	9	9	—
每周总时数		27	27	27	25	28	28	—

1964年全日制五年制小学教学计划表

周课时 科目 \ 年 级	一	二	三	四	五
周 会	1	1	1	1	1
语 文	15	15	15	14	14
数 学	7	7	7	9	8
常 识	1	1	1	2	2
生产常识	—	—	—	—	2
体 育	2	2	2	2	2
音 乐	2	2	2	1	1
图 画	1	1	1	1	1
手 工	1	1	1	—	—
上课总时数	30	30	30	30	31

1964年全日制六年制小学教学计划表

周课时 科目 \ 年 级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周 会	1	1	1	1	1	1
语 文	14	14	14	14	13	12
算 术	7	7	7	7	7	7
珠 算	—	—	2	2	1	—
历 史	—	—	—	—	—	2
地 理	—	—	—	—	2	—
自 然	—	—	—	—	2	2
生产常识	—	—	—	—	—	2
体 育	2	2	2	2	2	2
音 乐	2	2	2	2	1	1
图 画	1	1	1	1	1	1
手 工	1	1	—	—	—	—
周总课时数	28	28	29	29	30	30

1983年农村简易小学教学计划表

科目	年 级 课 时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总时数
		思想品德	1	1	1	1	1	
语 文	小 计	12	12	12	12	11	11	2380
	讲 读	11	11	11	9	8	8	—
	作 文	—	—	—	2	2	2	—
	写 字	1	1	1	1	1	1	—
数 学		7	7	7	7	7	7	1428
常 识		—	—	—	—	1	1	68
周总课时		20	20	20	20	20	20	4080
课 外 活 动	自 习	—	—	—	1	1	1	—
	文体活动	2	2	2	2	2	2	—
在校园活动总量		22	22	22	23	23	23	—

四、德育

清末,全区初等小学堂德育以“启其人生应有之知识,立其明伦理爱国家之根基,并维护儿童身体,令其发育为宗旨”;高等小学堂以“培养国民之善性,扩充国民之知识,强壮国民之身体为宗旨,以童年皆知做人之正理,皆有谋生之计虑为成效”。小学堂通过熟读四书五经,对学生进行封建伦理道德教育,要求学生服从师训,严格约束自己,使言行合于封建道德规范。培养忠君思想,做封建统治者的驯服工具。

民国初年,全区小学废除了读经讲经,开设了修身课,对学生进行国民道德训练。民国十六年(1927年),各地在小学中推行国民党三民主义思想教育,在开设国民党党义课的同时,还在课外举行党义讲演会、国民党党歌竞赛活动。民国十九年(1930年),执行国民党省党部颁布的《甘肃省小学训育大纲》,将“三民主义”作为训育方针,以日常生活习惯、社会公德、待人接物处世之道为基本内容,对儿童分阶段、按程序进行“品德”训练。民国二十二年(1933年),《小学公民训练标准》颁布后,小学德育教育以“发扬我国民族固有道德”为目标,以“忠、孝、仁、爱、信、义、和、平”为中心内容。各县立、区立小学主要采用家庭联络、课内外活动指导、个别谈话、团体训练、早堂训话等方式,进行公民训练。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以后,各县小学普遍以“礼、义、廉、耻”作为校训。抗日战争期间,国民党当局以“非常时期”为由,加强对师生思想钳制,实行以拥护国民政府及最高领袖为中心内容的“精神训练”,在小学生中施行“日反省、周反省、月反省”等活动,强求学生以“绝对服从”管训为要务。抗战结束后,国统区小学又把“防共、反共”的特种教育作为对学生进行思想教

育的主要内容。

陇东老区小学教育以“发展儿童身心,培养民族意识、革命精神及抗战建国必需的知识技能”为宗旨,在德育工作方面常抓不懈,坚持开展了6个方面教育:(1)进行学习目的教育,树立远大革命理想。针对抗战开始时,一些家长怕子女上学后,变成“公家人”的思想,教育学生为抗战建国努力学习。(2)进行纪律教育,增强组织观念,克服自由散漫习气。(3)进行劳动教育,树立热爱人民、热爱劳动的观点。(4)组织学生参加社会活动,树立为人民服务的思想。(5)进行民主生活教育,培养学生自治能力。以“互助、友爱、进取、团结”为原则教育学生。在完小提倡“自觉、自动、自治”;普小提倡“学校即家庭”、“同学即兄弟”。(6)加强时事政策教育,帮助学生认清形势,为争取革命胜利,贡献自己的力量。

新中国建立后,全区小学废除了训育制度,建立起了新民主主义(随后是社会主义)的思想政治教育制度,通过各科教学和儿童日常活动,对学生进行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思想品德教育,进行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护公共财物的“五爱”教育。结合抗美援朝形势,开展学习邱少云、罗盛教的活动,对学生进行国际主义教育。1954年,全区小学加强劳动教育、集体主义教育和纪律教育,大部分小学制定了学习公约,培养学生自觉遵守纪律。1955年2月,《小学生守则》公布,全区教育行政部门组织教师认真学习,在全区小学各个班级逐条宣布,要求每个学生把《守则》作为自己的行为准则,具体贯彻到日常生活学习之中。1958年,在小学中主要开展了热爱领袖、热爱党、热爱社会主义祖国的教育,大唱《东方红》、《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社会主义好》等歌曲。1961年为克服经济困难,遵照甘肃省委指示,在小学中普遍进行了新旧社会对比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邀请老贫农进校作忆苦思甜报告,老工人讲厂史,老革命讲艰苦奋斗的光荣传统。

1963年,全区小学响应党中央“向雷锋同志学习”的号召,普遍开展了“学雷锋,做革命事业的接班人”的活动,好人好事大量涌现,师生精神面貌焕然一新。同时,还开展了以思想好、学习好、身体好为内容的三好学生评选活动,激发学生好学上进的精神,全区小学共评选出三好学生2000余名。

“文化大革命”期间,小学思想政治工作被背诵毛泽东语录,参加政治运动所代替,强调以阶级斗争为主课。开初大搞“三忠于”(忠于毛主席、忠于毛泽东思想、忠于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四无限”(无限忠于毛主席、无限热爱毛主席、无限敬仰毛主席、无限崇拜毛主席)活动,继而又把所谓“革命大批判”贯穿于学校全部活动之中。

1979年,教育部重新拟定《小学生守则》,地区文教局要求各县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把学习、贯彻《守则》作为小学德育教育重要内容,教育全体学生认真遵守。1981年,小学增设思想品德教育课,各校普遍加强了德育工作。许多小学在坚持上好思想品德课的同时,开展了学雷锋、树新风的活动;开展了五讲(讲文明、讲礼貌、讲道德、讲秩序、讲卫生)、四美(语言美、心灵美、行为美、环境美)、三热爱(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教育;开展了种草种树,绿化家乡,美化校园的活动;开展了升国旗,唱国歌的活动。在种草种树活动中,全区小学生采集各种树种约3000公斤。

1985年,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关于改革学校思想品德和政治课教学的通知》精神,全

区小学注重加强了思想品德课教学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注重实际教育效果,结合各科教学和各项活动对学生进行思想政治教育,把德育工作逐步贯穿到学校教育的全过程中。

五、教学工作及其改革

清末,小学教学以读经为主,城镇小学采用班级授课制方式,实行先生讲,学生背的注入式教学;乡村小学及私塾着重进行识字教育。

民国初年,小学停止读经,加强了手工、美术课教学,三年级以上算术兼授珠算课。民国十二年(1923年),小学教育以国语为主要科目,在课堂教学中推广注音符号,用白话文教授学生。抗战时期,小学教学工作日趋发展,走向正规,教学工作注重传授知识,强调背诵,国语课要求学生逐篇熟读成诵。教师管理学生比较严格,打骂、体罚学生现象时有发生。

在老解放区,南梁苏维埃政府创办的列宁小学招收劳动群众子女入学,实行免费教育。教学内容同实际生活、生产及革命斗争实际紧密联系。师生一面学习,一面参加力所能及的劳动。废除打骂、体罚制度,采用说服教育和民主管理的方法。年轻女教师张景文深入山区动员穷苦孩子入学,亲自为学生编写课本。抗战爆发后,边区政府进行了教育改革,在教学方法方面废除注入式,坚持启发式,指导学生自学,组织学生讨论,实行小先生制度,开展互帮互助。教师教学联系实际,带领学生实践,并组织检阅竞赛,检查评比学习效果。在教学过程中,特别强调要坚持会读、会写、会讲、会用的“四会”原则。另外,还组织学生开展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课外活动,教唱革命歌曲、书写宣传标语、刊出宣传墙报、举行文艺演出,并组织拥军优属活动。1940年,庆阳墨一平组织了“陇东小朋友函谈社”,其活动宗旨为:“加强学习,锻炼写作,启迪知识,扩大眼界,开展思想,指导行为,活跃生活,亲密团结”,刊出刊物——《函友》,联系很广泛。在坚持办好公办小学的同时,1942年后,边区政府开始了对私学的改造工作。全区有私学115所,大都教古书,注重背诵,打骂、体罚学生现象比较严重。边区文教大会后,大部分私学使用了新教材,改革教法,实行民主管理。镇原县私学教师贾其昌自觉改造私学,陇东分区授予他“模范教员”称号。

全区解放初期,在整顿、恢复小学教育过程中,开展了教学改革工作。在教材方面,取缔了公民、训导课;在教学方法方面,由填鸭式逐步试行辅导启发式。废除“训育”制度,贯彻新民主主义教育方针,试行民主管理方法,提倡尊师爱生,废止体罚制度,采用说服、个别谈话形式教育学生。从1953年开始,全区小学学习苏联教学经验,在教学中推广苏联教育家凯洛夫的组织教学、复习旧课、讲授新课、巩固练习、布置作业等课堂教学的五大环节,灵活运用教学原则和教学方法,提高了教学质量。庆师附小及县城完全小学开始建立教研组,并试行集体备课。全区小学改用5级分制评定学生学业成绩。1954年,开展学习普通话活动,贯彻中央“大力提倡,重点推广,逐步普及”的方针,地区文教局利用假期组织培训教师,使其在教学中起示范带头作用,并要求学生在阅读课文和回答问题时学习运用普通话。1957年,汉语拼音方案公布,在小学教学中,增加了汉语拼音教学,用拼音正音识

字,纠正方言。学生识字、表达能力迅速得到提高。

1958年,推行教学改革,小学自然、历史、地理合并为常识课,在数学教学中加强了珠算课教学,语文课增加了为政治斗争服务的课文,劳动生产被列入教学计划。是年,师生长时间频繁参加校外活动,致使教学工作受到很大影响。

1959年8月,地区在平凉召开全日制中小学教导主任会议。会议强调调动教师积极因素,提高教学质量,教育教师树立巩固的专业思想,充分发挥在教学上的主导作用。1960年,庆师附小及各县城小学开展了“小改实验”活动,采用由浅入深、循序渐进、讲解与辅导结合、课内外结合等方法进行识字、写字、作文教学。1963年,全区小学对学习、劳动、休息进行了合理安排,减少了课外活动,加强了主要学科教学和双基训练。1964年,在教学中强调贯彻“少而精”的原则,减少了考试科目和次数。

1966年6月以后,全区城镇小学“停课闹革命”,直到1968年后季,才陆续复课,全区小学普遍推行早请示、晚汇报、天天读、讲用会等作法,教学工作无章可循。1970年后,按毛泽东“五、七”指示办学,指导学生学工、学农、学军。采用走出去学,到地头、车间请农民、工人讲生产知识;请进来学,让老干部、老工人、老贫农讲革命斗争史、厂史、家史。1975年,全区完小普遍在当地聘请工人、贫下中农担任校外兼职教师,每校3至5人,主要给学生教生产斗争知识。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地区文教局把提高小学教学质量当做大事来抓。全区各级小学排除各种干扰和影响,把主要精力投入教学工作,坚持以教学为主,以课堂为中心,充分发挥教师的主导作用,注重双基教学,不断改进教法。庆师附小、向阳小学、新建小学、团结小学及各城镇小学普遍制定了各种教学制度,广泛开展教研活动,试行“三动式”、“快乐式”、“六步导读法”等教改活动。组织兴趣小组,培养学生各种爱好。

为了提高教师业务水平,1980年暑期,全区组织13878名小学教师,按辅导区分片集中,学习专业知识,探讨教学规律,改进拼音、识字、阅读、作文及数学教学方法。是年,全区重点小学从备课、讲课、作业批改、课外辅导4个主要环节入手,扎扎实实抓教学工作。各校普遍建立了教案审批制度,实行周前备课,既备教材,又备学生,突出重点,认准难点,精心设计每一堂课。课外补习采用共性问题全班补,个别问题单独补,障碍问题课前补,关键问题及时补的做法,大面积提高了教学质量。华池县柔远小学、合水县西华池小学、庆师附小等学校作文、周记批阅细致,有眉批、行批和总批,并坚持划等评分。10月4日至11月5日,地区教研室组织15所地、县重点小学开展对口检查,组织观摩教学55节,听课439节,检查了全部教案、教师进修笔记及部分班级作业,并对各校部分班级的个别学科进行了抽查考核。是年,镇原、宁县、合水、正宁、环县等教研室组织小学专任教师跨县进行了参观学习。庆师附小、向阳小学选派青年教师到西安市重点小学观摩学习,学习外地先进教学经验。1981年,各县教研室组织引导语文教师总结小学识字教学经验,地区教研室负责编辑出版了《庆阳地区小学识字教学经验汇编》一书。12月,地区教研室配合各县教研室对全区好、中、差21个乡的5000名小学生统一进行了考核,经过试卷分析,对全区小学教学现状有了较全面的了解。

1983年6月,全区小学毕业生参加了全省统一考试,应试科目为语文、数学两科。全区重点小学和城镇小学3440人参加第一套试题考试,双科成绩在80分以上者占考试人数的35.23%,60分以上者占64.77%;参加第二套试题考试的农村小学21648人,双科成绩在80分以上的占考试人数的18.8%,60分以上者占70.38%。重点小学的合格率为75.69%;乡村小学的合格率为57.29%。1984年统考,合格率普遍较1983年提高了20%。

1984年,全区城乡小学进一步打开封闭局面,广泛开展学校之间的交流、评比活动。在教学工作方面,加强学生理解能力和解决实际问题能力的培养。一些条件较好的重点小学,开始把现代化教学手段引进课堂,发挥电视机、录音机、电唱机、幻灯机及投影仪在教学中的作用。1985年,全区重点小学利用自己师资、设备、校舍等方面的优势,在教学过程中坚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坚持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建设者和接班人的教育方针,开展教学改革试验,派教师到兰州、西安、南京、武汉等地学习教改经验,结合本区实际,开始了注音识字、提前读写,三算教法及六因素单元教学法的初步实验。

在体育卫生工作方面,八十年代以来,全区小学坚持开展两课(每周两节体育课)、两操(广播操、眼保健操)、两活动(课外活动、自由活动),坚持定期轮换座位。重点小学坚持每年对学生进行体检。宁县早胜小学、镇原东街小学、华池上堡子小学重视发展本校体育传统项目,每年定期召开田径、球类运动会,体育代表队经常坚持训练。庆师附小校医室建立了学生健康登记卡片。

从解放初到1985年,全区小学共计招生1651447名,毕业654420名,毕业生占招生总人数的39.63%。

庆阳地区解放以后小学教育发展情况统计表

年份	学校	在校学生	招生	毕业	教职工	年份	学校	在校学生	招生	毕业	教职工
1949	730	30700	8483	2484	1145	1969	2940	150516	50559	15841	6003
1950	845	32265	12771	3764	1413	1970	2988	174623	59096	18038	6634
1951	907	38689	13994	4578	1413	1971	2656	174311	—	—	7174
1952	947	49133	13855	6764	1500	1972	3589	230539	115194	17193	9642
1953	1015	53802	21498	7316	1546	1973	3648	243951	58989	16813	9569
1954	1033	65374	15112	8691	1566	1974	3660	260693	75253	16920	9944
1955	1076	64913	19071	9098	1812	1975	4361	324883	121436	22922	11218

续表

年份	学校	在校学生	招生	毕业	教职工	年份	学校	在校学生	招生	毕业	教职工
1956	1212	88495	31221	12544	2228	1976	4560	351876	75680	32771	11871
1957	1308	98451	16824	14500	2600	1977	4601	367111	81133	41985	11918
1958	1994	133917	47142	21733	3754	1978	4503	348378	80753	36706	13287
1959	1785	185518	44259	20846	3576	1979	4405	344281	72173	33237	14700
1960	1894	132570	41119	22002	3580	1980	4376	325919	60038	30096	15228
1961	1614	90120	27587	16037	3342	1981	4179	301344	53183	27376	15169
1962	1668	72907	27301	14119	3232	1982	3864	276374	45497	26941	13582
1963	1775	68037	25257	9452	3469	1983	3285	264094	43126	25702	13222
1964	2222	85198	35963	8839	3935	1984	3799	269345	47148	24217	13612
1965	3715	128882	55464	25567	5738	1985	3803	292216	47730	15930	13747
1966	3632	118623	33673	8767	5429	—	—	—	—	—	—
1967	3448	127508	35527	9356	5403	—	—	—	—	—	—
1968	3538	135542	38240	13037	5586	—	—	—	—	—	—

第三节 重点小学

至1985年,庆阳地区树立重点小学15所。1978年9月,省革命委员会批准庆阳师范附属小学、宁县早胜小学、正宁县山河小学、环县环城小学等4所学校为全省重点小学;1979年8月,庆阳地区文教局批准庆阳县西峰向阳小学、庆阳县城关小学、镇原县东关小学、镇原县孟坝小学、宁县城关小学、环县曲子小学、正宁县罗川小学、合水县西华池小学、合水县城关小学、华池县柔远小学、华池县上堡子小学等11所学校为全区重点小学。

庆阳师范附属小学

庆阳师范附属小学创办于民国三十一年(1942年),最初校址设于西峰镇兴隆观隔壁及对面地母宫,分为南北两院,有房屋24间,教师4人,学生200余名,首任校长任觉民。民国三十六年(1947年),校内附设幼稚班,有教养员2人,学童20多名。全校共有学生400名,教职工13人。民国三十七年(1948年),学校师生因对国民党当局不满,曾举行过罢课、罢教示威游行。解放前7年毕业6届学生,共257人。

1951年与行署干部子弟小学合并。1955年,因庆阳师范搬迁而易址南门外,占地30

亩,建筑面积1440平方米,有教职工30人,学生500名。1968年改名“庆阳东方红学校”。1969年附设初中班。当时有教职工50人,学生1300名,有教学仪器300余件,图书千余册。1978年撤销初中部,易名庆阳地区东方红小学。1980年,因校址被庆阳师专征用,迁往西峰镇南一路35号,占地34亩,建有二层教学楼4幢,建筑面积2897平方米,建平房1344平方米,有各种教具400件,图书30000册。1985年附小有24个教学班,学生1440名,有教职工72人。历年共毕业小学生4812名。

庆师附小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不断改进教学方法,提高教学质量,学生成绩、升学率在全区处领先地位。1959年,曾被评为全国教育系统先进单位。1978年以来,庆师附小采用“自学、讨论、点拨、练习”等教学方法,双育、双基、双力同步发展,逐步形成“勤奋、严谨、文明、健美”的优良校风。1981年,被评为全区文明礼貌先进单位。1983年,被评为《中国少年报》全国优秀评报点。1984年,附小学生李蓉出席了全国少代会,受到国家领导人接见。1985年,附小少年先锋队大队获得共青团中央奖励的“创造杯”两尊。教师张晓岚1983年被评为甘肃省及全国少儿教育先进工作者,1984年荣获“全省模范班主任”称号。

庆阳县西峰向阳小学

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二月,庆阳县西峰向阳小学在西峰镇寨子街关帝庙开办,时称西峰镇两等小学堂,最初有讲堂2座,校长及教员室两处,斋室13间,有教习1人,学生55名。首任校长张精义。民国七年(1918年),易名庆阳县立第二小学校,先后添设斋室24间,教室3座,大礼堂1座。民国二十九年,部分校舍曾被县立初中借用。1949年解放前夕,改名西峰一完小。1951年,改名庆阳县第三完全小学。同年8月与王岭小学合并。1953年8月又与王岭小学分设,改名庆阳县西峰西街小学。1955年8月,由寨子街迁到老城巷原庆师附小旧址,改名庆阳县西峰小学,占地18亩,有教室14座,职工宿舍32间,学生700名,教职工27人。1968年前季,改名庆阳县西峰镇向阳小学。1985年,学校有教室20个,职工宿舍及办公用房35间,建筑面积2063平方米,有图书1300余册,各种教学用具164件,设20个教学班,在校学生1140名,有教职工59人。解放以来共毕业学生4150名。

1978年以来,学校发展变化较大。1981年,在开展“文明礼貌月”活动中被评为先进集体,出席了全省学雷锋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代表会。同年10月被团中央授予少先队“红花集体”称号,奖锦旗1面,电视机1台。1982年11月,庆阳县教研室在向阳小学召开数学应用题教学方法现场研讨会。1983年10月,荣获全省教育系统先进单位称号。教师孙秀莲参加了全省少代会,被树立为优秀辅导员;教师俞津花获“甘肃省少年儿童先进工作者”奖;特级教师王喜成被省妇联授予“三八红旗手”称号。

庆阳县城关小学

庆阳县城关小学由北关小学和南关小学合并而成。北关小学最初开办时校址设县城北关关帝庙(现长庆石油报社处),民国十年(1921年)由庆城绅士夏尚德创办,为私立国民学校。民国十七年(1928年),改称庆阳县第一区立初级小学。边区政府时期,更名第三区立初小。1954年,改名为庆城北关完全小学。1972年,校址迁到庆城西大街胜利巷,

改名庆阳县城关小学。南关小学前身为安化县高等小学堂,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由知县孟莹、校长韩浚创办,校址设西街钟楼巷慈云寺。民国七年(1918年),改称庆阳县公立第一小学校。其后,又更名庆城第一完小。解放以后改名庆城西街小学。1958年,迁址庆城南街傅公祠,改名庆城南街小学。1969年与庆阳二中合并,改称庆阳县东方红学校。1978年,小学部并入城关小学。两校合并后到1984年,共毕业学生863人。

1985年,城关小学占地23亩,建筑面积2750平方米,设20个教学班,在校学生856名,有教职工52人,有大型教学仪器、体育器材37件,图书159册,城关小学全体师生保持和发扬老区人民的光荣传统,艰苦奋斗、勤俭办学,努力探索教学规律,不继改进教学方法,教育质量逐年得到提高。学生入学率98.7%,巩固率为97.7%、普及率为98%、升学率为97%。

镇原县东街小学

镇原县东街小学前身为县立高等小学堂,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八月,在县城新巷子中峰书院旧址设立,是镇原县历史上第一所公立小学校。1948年,更名为镇原县实验中心小学,当时有6个年级5个教学班,10名教师和200多名学生,共有房屋52间。

1949年解放后,改称新巷子完全小学。1968年与东街小学合并,更名为“东风小学”,当时有教学班12个,教师21人,学生594名。1974年更名为东关小学。1980年秋,和原镇原师范互换校址,迁到东街现在学校所在地,更名东街小学。1985年,学校占地12亩,建筑面积2998平方米,设18个教学班,有教职工35人,在校学生756名。1949年以来,共毕业学生3840名。

东街小学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注重学生全面发展。60年代就成立了学校篮球、排球、田径代表队,经常坚持训练。1977年,获全区儿童排球赛第一名,1983年被地区定为田径训练点,1978至1985年,为地、县高一级学校输送有体育专长的人材65名。1984年,被地区评为文明先进单位。学生入学率、毕业率均为100%,巩固率、升学率均达97%以上。

镇原县孟坝小学

民国八年(1919年),孟坝小学创办于孟坝老城内,校名为镇原县第四学区第五小学。1940年成为陕甘宁边区镇原县完小。在改革旧教育制度,创建新民主主义教育中该校作出过贡献。甘肃省著名教育家辛安亭先生年轻时曾在孟坝小学担任过教导主任。

1985年,孟坝小学占地13.6亩,建筑面积1052平方米,有教学仪器143件,图书150册。学校设10个教学班,在校学生340名,有教职工18人,入学率86%,巩固率为88%,普及率为60%,毕业率为85%。解放后共毕业学生2762名。

80年代,孟坝小学坚持以德育为首,全面发展的方针,加强校风建设和常规管理,教育教学质量不断提高。学校团队工作及体育竞赛曾多次得到上级表彰奖励。

宁县早胜小学

宁县早胜小学始建于民国六年(1917年)。学校原址是一所私塾学堂,位于街北文王庙。校长李如璋捐资建教室6间。1925年,教员李干生、刘长庆等人创办国语速成班,半年1期,每人每期收银元3块。1927年,用国语班学费建办公室5间,教室12间。1936年,买

回邹家店铺1院、瓦房3间。学校共占地5亩,就读学生300余名。

1933年,方宜轩任校长时,10多名学生在教练杨登高带领下,参加了西峰镇运动会,获得杨虎成将军和国民党庆阳专署颁发的“体育救国”、“尚武精神”锦标各一面。今藏于地区博物馆。

1937年,肖华同志率领红二师进驻早胜镇后,经常到该校和师生谈话,宣讲抗战救国道理。在其影响下学校成立了救国委员会,组织宣传队到街头、农村宣传,动员群众为抗战捐资捐款,学生高相泰、高岳报名参军,走上了抗日前线。

解放后,在人民政府的关怀支持下,早胜小学规模不断扩大,教学质量不断提高。1978年以来,修建楼房两幢,教室39间,校舍占地面积17.85亩,运动场面积4884.8平方米,有4万余元的教学设备。1985年有20个教学班,在校学生821名,有教职工44人。1978年,校长王士林代表学校到北京出席过全国教育工作会议。

80年代,学生入学率、普及率、毕业率均为100%,巩固率为99%。1949至1985年共毕业学生4520名。

宁县城关小学

宁县城关小学,前身为龙川书院。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知州黎丹改为宁州高等小学堂。民国初年,改名为龙川小学校。民国十一年(1922年),改为宁县第一高级小学。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与北街文昌宫初级模范小学合并,易名宁县城关镇中心小学。民国三十三年(1944年),易名宁县城关镇中山中心国民学校。解放前夕,学校占地10亩,有房屋64间,课桌凳100余套,图书数百册,脚踏风琴1架。设5个教学班,有学生200余名,教师10人。共毕业学生913名。

解放后,改名宁县城关小学。1960年,由原址城隍庙迁到南坡。校舍几经扩建,到1985年,占地18亩,建筑面积2960平方米,有三层平面办公楼1幢,平房104间,有篮排球架、秋千、放影机、投影仪、手风琴、电视机等大型教学器具15件,图书5000册。设18个教学班,在校学生801名,教职工38人。历年共毕业学生2628名。

宁县城关小学以治学严谨著称,发扬学校传统的“团结勤奋、文明创新”的校风;“忠于职守,教书育人,积极改革,注重质量”的教风;“自觉刻苦,严格灵活”的学风,努力提高质量,学生学习成绩在全县名列前茅。1960年,城关小学代表曾出席过全国文教群英会。1981年,语文教师陈爱玲被评为特级教师,1982年被评为省劳动模范,1983年获全国“三八”红旗手。

环县环城小学

环城小学,创建于民国五年(1916年),是在一所私塾基础上办起来的,原址在县城隍庙内,设备极其简陋。因受战争影响,学校时办时停。1936年环县解放,在苏维埃政府关怀下,敬礼堂出任校长,与郑毓秀一道,将其改建为环城初级小学。翌年3月,扩建为环县第一完全小学。学校用民主精神对旧教育进行大胆改造,很受群众拥护。师生开展勤工俭学,垦荒种粮,伐木烧炭,修建校舍,自制粉笔、砚台。1940年,修建校舍26间,修整操场1处,在校学生120名。1951年,改名环县南关小学。1978年,又改名环城小学。

环城小学在革命战争年代培养出的学生,大都由政府分配工作,走上革命道路。1949年后,学校规模逐步扩大,到1985年,占地25810平方米,建筑面积2558平方米。设18个教学班,在校学生900余名,教职工50人。有各种教学仪器200件,图书2400余册。入学、巩固、普及率均达到100%,毕业率90%。历年共毕业学生2750名。

学校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狠抓校纪校风建设,管理、教学、德育工作受到群众好评,先后10多次受到省、地、县奖励。1981年,副校长杨兴中荣获“特级教师”称号。

环县曲子小学

曲子小学建于民国七年(1918年),原为环县第三小学校。1936年,边区政府在曲子建县,曲子小学改建为曲子县第一完小。1941年有学生49名,其中高年级25名,低年级24名,大都进行复式教学。学校废除体罚制度,用民主方法进行管理。1947年2月,国民党军队进攻陕甘宁边区,学校停办,师生有的参战,有的疏散回家。1948年3月,学校重新开办。

建国以后,曲子县撤销,曲子完小改名环县曲子小学。1978年以来,群众办学积极性高涨,投资3.2万元,改善办学条件,实现了“一无两有”。1985年,学校占地面积20000平方米,有平房86间,双人课桌凳270套,各种教学器材60余件,图书500册。设15个教学班,在校学生536名,教职工32人。学生入学率、毕业率均为100%,巩固率98%,普及率94.3%。

曲子小学经常坚持对师生进行革命传统教育,将每学期第二周定为革命传统教育周,请老红军讲述革命斗争史,教育学生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拥护党的领导,坚持走社会主义道路,保持艰苦朴素,勤俭奋斗的光荣传统。

正宁县山河小学

山河小学创办于民国十二年(1923年),校址设山河镇东关会官庙,民国时称县立第二完全小学校。1951年仅有学生18名。1955年,经过扩建,校园占地26亩,平房建筑面积2216平方米。1985年,有教职工40人,学生991名,设18个教学班。教学设备齐全,有图书1.5万册,各种仪器200余件,学生入学率97.8%、巩固率99.8%、毕业率98.7%、普及率96.6%。1956年以来共毕业学生2848名。

山河小学坚持德育为首,教学为主,全面发展的办学方针,教学质量稳步提高,升学率一直保持在90%以上。在全县历次举行的各种竞赛中,均取得了良好的成绩。1984年,学校少先队四(一)中队被省少工委授予“模范中队”称号。教师高玉梅,1979年荣获全国“三八”红旗手;1982年被评为甘肃省劳动模范、少先队优秀辅导员;1984年荣获全国优秀班主任、少先队优秀辅导员称号。体育教师蔺尊贤,1985年,获得省“园丁奖”三等奖。

正宁县罗川小学

罗川小学前身为正宁县儒学,始建于元代至正年间,其后曾改名罗川书院、正宁县高等小学堂。民国元年(1912年)后,又改名为县立第一完全小学校、正宁县罗川实验中心小学。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定名罗川小学。校址从文庙后院(今正宁二中)、老君冠台(今县粮库门前)几经迁移,最后迁到城内城隍庙,即今校址。

民国初年有校长1人,教员2人,学生10多名。民国二十六年(1937年),中国工农红

军第一团进驻罗川,在学校初次发展少年先锋队队员。解放初,学校设6个教学班,有学生150名,教师10人,每年毕业学生25名左右。1985年,学校占地11亩,新建平房59间。有图书300册,教学仪器160件。设10个教学班,有学生322名,教职工22人。

为对学生进行劳动教育和培养劳动习惯,学校一直坚持“勤工俭学”。1958—1961年,曾办过养殖场,养兔70多只,鸡上百只。1968—1978年,学校办小农场1处,种地3亩,养猪20口,兔120多只。1979年以来,发动学生开展挖药材、采树籽、捡废品等活动,增加学校收入,改善办学条件。该校四率均达95%以上。

合水县西华池小学

西华池小学是由一所社学延续而来,清乾隆二十六年(1761年),合水县知县陶奕曾在西华池创建社学1处。光绪五年(1879年)、十八年(1892年),两次改设义学。民国二年(1913年),改称合水县第四区立第一小学校。1928年,有高级学生16名,初级学生40名。校址设老城内西侧。四十年代初,杨正甲出任校长,执行边区政府新教育方针,改革教学内容,注重理论与实践结合,并将自己年薪两千元捐给学校。1942年延安派陕西宜君人张文中任校长,侯宗儒任教导主任,杨正甲成名誉校长。1944年,延安委派人大毕业生王杰任校长直到战争爆发。1947年冬,国民党占据西华池,刘宗祥出任小学校长。

1955年,新校舍在合水县西华池镇文化路北侧建成,占地30亩,建筑平房50间,当年有学生280余名,教员13人,校长为镇原太平人侯积。1969年,西华池小学与合水一中合并,一校两院,改称合水县九年制学校。1971年又分设,恢复原名。1985年,设教学班19个,在校学生882名,教职工47人。建筑面积2456平方米。有图书2093册,各种教具151件。入学率为98.2%,普及率98.8%,巩固率为99.4%,毕业率为97%,升学率为98.7%。

西华池小学管理工作严格,教师工作吃苦,教学质量较高。教师傅雪梅1983年被评为全国优秀班主任。校长豆世权1984年被评为全省优秀体育领导。

合水县城关小学

合水县城关小学前身为合水县儒学,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改为合水县高等小学堂。民国元年(1912年),改为合水县县立第一小学校。校址一直设于合水县老城镇西关。1939年,陇东磨擦事件后,城关小学回到人民政府怀抱,由边区政府委派校长和教员。1947年,学校遭炮火毁坏,直到解放后才得到修复。

解放后改名合水县城关小学。1980年后,学校狠抓教学和管理,教学质量显著提高。1985年,学校设6个教学班,在校学生276名,教职工17人。校园占地13亩,建筑面积960平方米。有图书500册,教学仪器45件。历年共毕业学生1400余名。学生入学率93.5%、巩固率97%、普及率96.2%、毕业率100%。1977年,城关小学曾被树立为地区文教战线先进单位。

华池县柔远小学

柔远小学创办于1939年,校址初设柔远下李沟门。1940年,随县政府迁往悦乐建沟门。1947年,又随县政府迁往柔远上李沟门(今桥河)。1951年7月,迁于柔远城子,与赵沟门女校合并。1953年,迁址县城现百货公司所在地。1969年,改名柔远小学。1972年,

易址于今县政府所在地。1976年,又迁址老城山坡,即今校址所在地。

1985年,校园占地14.9亩,平房建筑面积2368平方米,有图书2961册,各种教具30件,设11个教学班,在校学生423名,教职工231人。四率(普及率、入学率、巩固率、毕业率)分别为73.6%、97.3%、100%、88.6%。历年共毕业学生近1000名。

柔远小学坚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注重提高教学质量,坚持用老区精神教育学生刻苦学习。学校少先队1964、1965两年连续被省上树立为少先队先进大队,1982年被团地委、地区教育局树立为少先大队先进集体。同年,学校三(2)中队被团省委评为优秀少先队中队。青年教师张万良1984年被评选为全国优秀班主任。学生张雪莲、潘峰被团省委树立为优秀少先队员。

华池县上堡子小学

上堡子小学原为一所私塾,设于上堡子城山古庙。1951年8月,改办为华池县第二初小。1954年,当地群众在校董委员会倡导下,投工献料、捐资兴建土木平房14间,迁址悦乐镇上堡子行政村,改办为华池县第二完小。1956年,国家拨款又建平房39间。1958年,华、庆合县,增设初中部,改为庆阳七中。1960年12月,撤销初中部,改名上堡子小学。1969年12月,同华池二中合并,改称五·七中学。1971年分校,恢复原名。

上堡子小学服务半径为5公里,校园面积21亩,有土木平房53间,校内有水井1口。1985年设6个教学班,有学生171名,教职工14人。有教学仪器22件,图书663册。学生入学率95.6%、普及率71%、巩固率98.7%、毕业率100%。田径运动是这所学校的传统项目,多次在全县运动会上获得好成绩。

第四章 普通中学教育

庆阳地区中学教育始于清朝末年。民国初期,社会动荡不定,灾祸频仍,中学教育趋于停顿状态。抗日战争时期,庆阳县立初级中学、陇东中学、镇原县立初级中学、省立中山中学、正宁县立初级中学等相继开办。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学教育得到了迅速发展。1978年以来,普通中学教育从各个方面都取得了长足的进步。

第一节 学校设置

清光绪三十三年(1906年),庆阳府知府侯葆文在庆城慈云寺创设庆阳府中学堂(又称庆安中学堂),设教习2人,有学生26人。宣统元年(1909年),知府文恺将中学堂移于庆城凤城书院。

民国元年(1912年),庆阳、平凉划分为一个中学区,平凉陇东中学堂改名省立第二中学,庆阳府中学堂被并入省立二中。从此,在庆阳这块土地上,设有一所中学,这种状况延续28年。于是,庆阳各界热心教育人士纷纷呼吁在区内建立中学,在征得庆阳县县长王致云的同意和支持后,几经向甘肃省政府请求,于1940年后季创立了庆阳县立初级中学。第一届招生48名,于当年10月开学,暂借中心小学校舍上课。西峰镇中心小学校长张志义代行校长职务。1942年,着手筹建新校舍。当年夏天,省教育厅以办学条件过差为由,要求庆阳县立初中暂时停办。校长胡思寅在广大职工和地方热心教育人士坚决支持下,克服重重困难,继续坚持办学。1943年,省教育厅厅长郑通和来校视察,认为教学质量尚可,即迅速备案,正式承认。到1949年,庆阳县立初中有7个教学班,251名学生,有教职工20人。

民国三十年(1941年)八月,镇原县立初级中学在县城文庙旧址设立,首任校长刘养锋。次年在县城东街武庙筹建新校舍,占地30亩,修建校舍143间。1943年春,迁入新址授课。1948年底,镇原县立初级中学有学生189名,教职工32人。

民国三十一年(1942年),国民党政府为同边区政府争夺知识青年,在宁县早胜镇东城北街设立甘肃省立中山中学。六月,学校正式建立,省府委派王任民任校长。校舍多系临时借用民房,并占用了部分庙宇。当年招收初中一年级1个班,接收庆阳县初中二年级1个班,并接收庆师附设初中二年级、三年级各1个班,共有学生300余名。1943年始设高中班,成为一所完全中学。1946年,更名省立宁县中学。1947年春,学校当局以防共为借口,将校址迁移到宁县新庄镇,借用民房授课。1949年春,学校迁回旧址。省立宁县中学自建校到解放前夕,培养初中生500名左右,高中毕业生172名。

民国三十七年(1948年),正宁县在山河镇设立初级中学,有教职工28人,学生107名。1949年,学校迁址罗川,校长赵璠。

全区解放前夕,国统区共有普通中学4所,其中完全中学1所,初级中学3所。共有教职工80余人,学生860名。历年共毕业初中生1100余名,高中生172名。

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三月,陕甘宁边区政府决定,在庆阳创办一所中学,委派孙萍、陆为公经手筹建,校址选在庆阳县城旧文庙处,经过半年时间紧张施工,学校于9月1日正式开学。毛泽东亲书“陇东中学”校名。1947年2月18日,国民党军队进犯庆阳县城,陇中师生撤到华池县城壕村、二将川一带。5月,组成30余人工作队,在副校长冯克箴率领下,随军转战于陕北、陇东一带,为部队动员粮食、担架,协助运送伤员。6月下旬,地委决定,陇中保留建制,停止上课,师生全部参加解放战争和土改工作。9月复课,校址暂设华池县二将川。当时有教学班3个,学生74名,教职员24人。1948年3月,遵照上级指示,陇东中学停办,改为陇东分区干校。

1949年8月,庆阳全境解放。庆阳专署对原国民党辖区的4所中学立即接管,委任了新的领导,并着手进行整顿和改造工作。1950年秋,将庆阳县初级中学易名甘肃省庆阳中学,将省立宁县中学高中部撤销,高中学生全部转入庆阳中学,学校更名宁县初级中学。1954年,全区有中学4所:庆阳中学、宁县初中、镇原初中、正宁初中,共有学生1722名,其中高中生170名,初中生1552名。共有教职工82人。

1955年前季,贯彻省教育厅“发展普通中学适当照顾陇东老革命根据地”的决定精神,庆阳专区在环县县城和合水县西华池新建两所初中,当年后季各招初一新生1个班,并对原有4所中学进行扩建。1956年,由国家拨款分别在镇原、宁县、华池3县县城新建镇原第二初中、宁县第二初中和华池初中,并将庆城南街初级师范改建为庆阳县初级中学。同时拨款对庆阳中学、宁县第一初中、正宁第一初中、环县初中、合水初中进行扩建。至此,全区中学发展到10所,其中完中1所,初中9所,在校学生4405名,教职工183人。1957年,宁县第一初中恢复高中部,更名宁县第一中学。庆阳县初级中学,迁址庆城北关。庆阳驿马关小学、镇原孟坝小学、宁县湘乐小学、正宁官河小学开始设初中班。庆阳县在西峰镇、宁县在和盛镇、镇原县在屯字镇开设民办初中。

1958年,在全党动员,全民办学热潮中,普通中学发展出现了高峰。庆阳县完中增加到两所,原庆阳中学易名庆阳县第一中学,原庆阳县初中改名庆阳县第二中学。全县新增驿马、肖金、土桥、党峨岷、马岭等5所公办初中,设立董志、西峰、什社、赤城等22所民办初中,在校学生2416名,其中高中生351名,有教职工103人。镇原县两所初中改为完全中学,分别命名镇原第一、第二中学。并在屯字、孟坝、平泉、新城、三岔、新集、马渠、开边各设立一所初中。另外还新办祁家川、王寨、下孙3所民办初中。全县有中学生2222名,其中高中近200名,有教职工100人。宁县增设初中5所,其中湘乐为公办,和盛、平子、新庄、春荣4所为民办。全县有中学生1389名,其中高中生128名,教职工66人。环县初中改名环县一中,设立高中部。另外在曲子镇南街、洪德公社河连湾设两所初中。全县在校学生436名,其中高中生23名,教职工22人。正宁县于1958年9月在山河镇正式设立第

一中学,当年招收高一新生,改正宁县初中为第二中学,并在官河设立第三中学。全县有中学生 532 名,其中高中生 28 名,有教职工 30 人。合水县初中 1958 年后季改名为合水县第一中学,开始高中招生。另外在老城镇设立县二中,何家畔、肖嘴办两所民办初中。全县有中学生 501 名,其中高中生 37 名,有教职工 28 人。华池县 1958 年有初中 1 所,在校学生 192 名,教职工 12 人。全区 1958 年共有公民办中学 61 所,其中高中 8 所,初中 53 所(内有民办 31 所)。在校学生 7022 名,其中高中生 567 名,初中生 6455 名,共有教职工 361 人。1959 年,宁县第二初中、正宁二中(时属宁县)、华池初中(时属庆阳)始招高中生,全区完中增加到 11 所。庆阳县撤销民办初中 18 所。

平凉专区(庆阳部分)1959 年普通中学情况统计表

县名	校名	校址	学 生 情 况							
			学 生 数			班 级 数			性 别	
			合计	高中	初中	合计	高中	初中	男	女
庆阳县	第一中学	西峰	1034	293	741	21	7	14	808	226
	第二中学	庆城	507	71	436	12	2	10	417	90
	第三中学	柔远	268	50	218	6	1	5	236	32
	第四中学	驿马	192	—	192	4	—	4	135	27
宁县	第一中学	早胜	797	181	616	19	5	14	683	114
	第二中学	县城	634	50	584	16	1	15	535	99
	第三中学	西华池	513	83	430	11	2	9	456	57
	第四中学	山河	391	80	311	8	2	6	340	51
	第五中学	罗川	377	—	377	9	—	9	345	32
	第六中学	湘乐	261	—	261	6	—	6	245	16
	第七中学	官河	215	—	215	4	—	4	189	26
镇原县	第一中学	县城	834	163	671	18	4	14	724	110
	第二中学	县城	605	99	506	12	2	10	474	131
	第三中学	屯字	256	—	256	5	—	5	198	58
	第四中学	孟坝	208	—	208	5	—	5	186	22
环县	第一中学	县城	483	83	400	11	3	8	419	64
合计	16		7575	1153	6422	167	29	138	6420	1155
备注	全区帽子班 18 个 初中学生 800 名左右。									

1960年,庆阳县在悦乐,宁县在盘克、九岷、湫头设立初中。是年,因城乡经济出现严重困难,农村学生大量流动,平时到校者不及70%。从1961年开始,贯彻“控制数量发展,缩短教育战线”的调整方针,对“大跃进”时期开办的学校采取停办或合并的方式进行了调整。到1962年,庆阳县保留庆阳一中、庆阳二中两所完中,肖金、驿马两所初中。镇原县于1961年撤销了十中,1962年撤销了六、八、九中,将七中改为六中,二中高中部学生并入一中。宁县于1962年设立平子、新庄两所民办初中。合水县于1961年撤并了何家畔、肖嘴两所民办初中。通过调整,全区到1962年底,共有完中10所,初中19所,在校学生9705名,教职工758人。专区确定庆阳一中、庆阳二中、宁县一中为重点中学。1966年,镇原县将四中(孟坝)改为完中。环县在虎洞设立初中。至年底,全区有完中11所,初中39所,在校学生10725名,专任教师898人。

1968年后季,庆阳师范附属小学开始招初中班,改名庆阳地区东方红学校。镇原县于1969年将二、三、五、六中改为高中,并在新城、新集、马渠、南川、临泾、曙光、上肖、太平、方山、殷家城、庙渠、郭原、武沟、中原等14个公社各成立1所社办初中。宁县于1968年先在焦村、中村办起初中,接着各公社相继办起了初中。其余各县都纷纷在完小设立初中班,初中招收高中班,大批七年制、九年制学校竞相在各地开办。1970年后季,贯彻省牛头沟会议“上初中不出大队,上高中不出公社”的精神,进一步加快了大办普通中学的步伐。到1972年,全区共有普通中学245所,其中完中54所,初中191所,有专任教师1416人,在校学生38612名。其中庆阳69所,镇原36所,宁县44所,环县17所,正宁25所,合水27所,华池18所,地直2所,长庆油田3所,农林场4所。普通中学迅速增加,造成师资、校舍及设备严重不足,教学质量下降,1973年不得不进行局部调整。调整后,庆阳县保留中学22所,其中完中8所,初中2所,七年制学校12所。镇原县保留中学22所,其中完中6所,初中14所,七年制学校2所。宁县保留中学21所,其中完中8所,初中7所,七年制学校6所。环县仍为17所,其中完中4所,初中2所,七年制学校11所。正宁县保留中学14所,其中完中5所,七年制9所。合水县保留中学12所,其中完中4所,九年制2所,七年制6所。华池县保留中学14所,其中完中5所,初中2所,七年制7所。地直有完中1所,七年制1所。长庆油田有九年制4所,七年制1所。农林场有九年制1所,七年制3所。全区共计有中学133所,其中完中41所,独立初中27所,七年制58所,九年制7所。

1975年,地区文教局派专人组成筹建小组,在西峰北街建五·七红专学校1所,1976年3月招生,隶属庆阳县文教局领导。1979年4月28日,由地区文教局接管,易名甘肃省庆阳第二中学。1979年1月,宁县经行政会议研究,将10所完中改换名称,以学校所在地命名。6月,庆阳地区东方红学校撤销初中部,易名庆阳东方红小学。

1981年5月,省教育工作会议确定:“合理控制高中,充实加强初中,大力加强职业技术教育”。全区对普通中学布局进行了调整,对一些师资、仪器、设备、图书资料等严重不足的完全中学,压缩或撤并了高中部,使其集中力量办好初中,并将部分普通高中改为农职业中学。调整后庆阳县八年制以上学校由60所减为44所。镇原县由59所减为46所;宁县由40所减为31所,其中高中由15所压缩为10所(1980年招高一新生的仅4所);环县

完中由 8 所减为 4 所；正宁县完中由 6 所减为 4 所；合水县完中由 6 所减为 5 所；华池县压缩初中两所。与上年相比，全区完中由 65 所压缩为 44 所，初中由 64 所调整为 92 所，八年制学校由 114 所撤并为 74 所。中学总数由 243 所减少到 210 所。宁县将焦村中学首先改办为农业中学。1982 年底，全区有独立初中 90 所，八年制学校 66 所。小学毕业生升学率一般保持在百分之七、八十之间。进入 80 年代以来，全区重点中学先后由国家拨款，地方投资建起了教学大楼或办公楼，改善了办学条件，多数重点中学建起了职工宿舍楼或家属院，解决了部分教师的住房问题。1983 年 3 月 9 日，庆阳地区行政公署成立了“庆阳地区中等教育结构改革领导小组”，着手对普通中学教育单一的局面进行改革。年内，全区有 6 所普通中学改办为职业中学。

1984 年 1 月，地区教育处将庆阳县西峰中学收归地区管辖，易名庆阳地区第三中学。1985 年 3 月，地区林业处在合水县连家砭设立九年制职工子弟中学。庆阳师专和庆阳行署在西峰市环城路南筹建师专附属中学。

1985 年，全区有普通中学 192 所，其中完中 31 所，初中 106 所，八(九)年制学校 55 所。共有学生 78125 名，教职工 5484 人。全区中学校园占地面积 2960.2 亩，校舍总建筑面积 2001777 平方米，每生平均 2.56 平方米；教学仪器设备价值 621292 万元，每生平均近 8 元；图书 327719 册，每生平均 4.2 册。

1985 年全区完全中学一览表

校 名	校 址	建校时间	学 生 数	教 师 数
庆阳一中	西 峰	1940.10	2295	135
庆阳二中	西 峰	1976.3	1800	100
庆阳三中	西 峰	1971.8	1165	77
陇东中学	庆 城	1940.3	1300	120
驿马中学	驿马镇	1958.9	750	65
肖金中学	肖金镇	1958.9	1347	90
什社中学	什社乡	1969.3	753	53
镇原中学	镇 城	1941.10	1555	90
平泉中学	平泉镇	1958.9	1405	90
屯字中学	屯字镇	1958.9	1186	342
孟坝中学	孟坝镇	1958.9	1321	76

续表:

校 名	校 址	建校时间	学 生 数	教 师 数
宁县中学	新宁镇	1956.9	1416	105
早胜中学	早胜镇	1942.6	1456	100
和盛中学	和盛镇	1958.9	1428	96
平子中学	平子镇	1958.9	1131	71
湘乐中学	湘乐镇	1958.9	693	49
环县一中	环城镇	1955.7	1380	86
环县二中	曲子镇	1958.9	576	60
环县三中	宏德乡河连湾	1958.9	567	43
正宁一中	山河镇	1958.9	1766	83
正宁二中	罗川乡	1948.7	1079	60
正宁三中	官河镇	1958.9	1246	69
正宁四中	湫头乡	1969.3	529	23
合水一中	西华池镇	1955.7	1500	102
合水二中	老城镇	1958.9	599	44
肖嘴中学	肖嘴乡	1958.9	485	38
华池一中	柔远镇	1956.7	1150	82
华池二中	悦乐镇	1958.9	602	55
油田庆阳中学	庆城北关	1973.8	1823	117
油田钻二中学	马岭镇	1973.2	791	76
长庆桥中学	长庆桥镇	1971.2	942	57

庆阳地区初级中学八(九)年制学校一览表

1985年

县名	校名	校址	建校时间	学生数	教师数
正宁县	月明初中	月明乡韩坳村	1969.3	107	11
	西坡初中	西坡乡西坡村	1974.3	254	10
	冯柳初中	山河镇冯柳村	1976.3	260	16
	永正初中	永正乡政府所在地	1970.3	500	20
	榆林子初中	榆林子镇政府所在地	1969.3	520	22
	长乐初中	榆林子镇任家村	1968.9	218	13
	纪村初中	官河镇纪村	1980.9	195	11
	南庄初中	官河镇南庄村	1969.3	215	11
	周家初中	周家乡政府所在地	1969.3	281	14
	牛沟圈初中	周家乡牛沟圈村	1971.3	325	16
	下南初中	永和乡下南村	1985.9	115	8
	永和初中	永和乡政府所在地	1973.3	500	20
	苟仁初中	湫头乡苟仁村	1974.3	256	11
	南邑初中	五顷原乡政府所在地	1969.3	157	14
三嘉初中	三嘉乡政府所在地	1969.3	141	9	
华池县	元城初中	元城乡政府所在地	1968.10	113	14
	五蛟初中	五蛟乡政府所在地	1968.10	155	15
	李良子初中	李良子乡毛沟门村	1968.10	71	12
	上里原初中	上里原乡上里原村	1968.10	205	18
	城壕初中	城壕乡石嘴子村	1968.10	202	17
	白马初中	白马乡紫砭村	1970.3	61	10
	桥河初中	桥河乡李沟门村	1968.10	92	12
	山庄初中	山庄乡山庄村	1959.8	73	11

续表 1:

华 池 县	南梁初中	南梁乡转嘴子村	1968.10	48	10
	桥川八年制学校	桥川乡政府所在地	1968.10	65	11
	怀安八年制学校	怀安乡政府所在地	1969.2	115	16
	紫坊八年制学校	紫坊乡墩儿湾	1969.2	123	16
	林镇八年制学校	林镇乡林锦庙村	1969.2	96	14
	东华池林场职工子弟学校	东华池林场	1972.7	169	34
合 水 县	太白初中	太白乡太白村北台	1964.9	186	11
	板桥初中	板桥乡街南	1968.9	335	18
	定祥初中	定祥乡西庄村	1968.9	210	13
	何家畔初中	何家畔乡街西	1958.3	408	24
	吉峴初中	吉峴乡政府所在地	1968.9	344	19
	固城初中	固城乡柏林庄村	1968.9	201	11
	段家集初中	段家集乡段家集村	1968.9	224	13
	店子初中	店子乡街北	1968.9	386	25
	太莪八年制学校	太莪乡麻家庄村	1968.9	147	10
	师家庄八年制学校	西华池镇师家庄村	1968.9	248	18
	干湫子安置林场八年制学校	干湫子林场	1968.3	44	6
	大山门林场职工子弟学校	大山门林场	1958.9	280	19
	连家砭林场职工子弟学校	连家砭林场	1985.9	66	3
环 县	天池初中	天池乡天池村	1969.3	103	11
	吴城子初中	吴城子乡吴城子村	1969.3	82	13
	演武初中	演武乡泄郭嘴村	1969.3	134	12
	合道初中	合道乡曲流湾红崖洼村	1969.3	196	16
	许家河初中	许家河乡南原村	1980.3	84	13
	八珠初中	八珠乡椿树庄村	1969.3	96	14
	耿湾初中	耿湾乡张台村	1969.3	150	15

续表 2:

环 县	秦团庄初中	秦团庄乡秦团庄村	1976.3	92	12
	甜水初中	甜水乡甜水街村	1969.3	120	13
	虎洞初中	虎洞乡贾驿村	1964.8	178	15
	车道初中	车道乡苦水掌村	1965.3	160	18
	环城初中	环城镇南关街 85 号	1984.9	136	21
	陶家洼子八年制学校	合道乡陶洼子村	1969.3	130	14
	樊川八年制学校	樊家川乡郝集村	1969.3	86	12
	西川八年制学校	西川乡肖川村	1969.3	86	12
	小南沟八年制学校	小南沟乡小南沟村	1969.3	84	12
	山城八年制学校	山城乡老城内 14 号	1969.6	85	16
	南湫八年制学校	南湫乡洪涝池村	1969.3	77	14
	罗山八年制学校	罗山乡大树原村	1975.3	48	13
	毛井八年制学校	毛井乡砖城子村	1969.3	146	15
	芦湾八年制学校	芦湾乡宋掌树	1969.3	94	14
庆 阳 县	庆城初中	庆城南关	1981.9	480	42
	蔡庙初中	蔡庙乡蔡庙村	1969.3	105	12
	三十里铺初中	三十里铺乡三十里铺村	1969.3	320	24
	贾桥初中	玄马乡贾桥村	1978.9	262	15
	玄马初中	玄马乡玄马村	1971.3	180	14
	南庄初中	南庄乡东原村	1969.3	127	12
	高楼初中	高楼乡高楼村	1969.3	213	14
	蔡口集初中	蔡口集乡蔡口集村	1976.3	72	7
	土桥初中	土桥乡王原村	1969.3	104	12
	白马初中	白马乡白马村	1968.9	250	20
	赤城初中	赤城乡赤城村	1968.9	276	20

续表 3:

庆 阳 县	熊庙初中	熊庙乡熊庙村	1969.3	255	16
	桐川初中	桐川乡桐川村	1958.9	136	23
	葛崾峁八年制学校	葛崾峁乡政府所在地	1969.3	116	9
	阜城八年制学校	三十里铺乡阜城村	1969.3	236	15
	翟河八年制学校	翟河乡翟河村	1969.3	98	10
	惠庙八年制学校	惠庙乡惠庙村	1972.3	90	14
	佛寺坳八年制学校	驿马镇佛寺坳村	1969.3	150	15
	夏涝池八年制学校	驿马镇夏涝池村	1969.3	150	12
	上刘八年制学校	肖金镇上刘村	1969.3	310	23
	野林八年制学校	董志乡野林村	1969.3	315	36
	王岭八年制学校	后官寨乡王岭村	1969.3	330	34
	马集八年制学校	后官寨乡马集村	1969.3	280	31
	显胜初中	显胜乡张湾村	1969.3	598	37
	芮岭初中	肖金镇芮岭村	1969.3	380	24
	陈户初中	陈户乡胡同赵村	1969.3	510	29
	温泉初中	温泉乡温泉村	1969.3	610	37
彭原初中	彭原乡李家寺村	1969.3	525	33	
顾嘴初中	彭原乡顾嘴村	1969.3	209	21	
宁 县	长庆桥初中	长庆桥镇	1969.3	202	18
	白店初中	新华乡白店村	1970.3	375	27
	新庄初中	新庄乡政府所在地	1967.8	661	42
	太昌初中	太昌乡政府所在地	1968.9	562	36
	庙花初中	和盛镇庙花村	1969.3	311	22
	焦村初中	焦村乡政府所在地	1968.9	474	35
	朱寨初中	焦村乡朱寨村	1969.3	485	31

续表 4:

宁 县	坳马初中	坳马乡政府所在地	1980.9	306	21
	巩吕初中	新宁镇巩吕村	1978.9	262	19
	南义初中	南义乡政府所在地	1969.8	470	29
	瓦斜初中	瓦斜乡政府所在地	1969.3	433	27
	清华初中	早胜镇清华村	1970.3	527	32
	秦村初中	中村乡秦村	1969.3	376	24
	中村初中	中村乡中村	1968.9	748	38
	良平初中	良平乡良平村	1969.3	745	37
	米桥初中	米桥乡米桥村	1969.3	364	22
	高仓初中	米桥乡高仓村	1976.3	271	20
	春荣初中	春荣乡政府所在地	1973.3	583	33
	铁王初中	石彭乡铁王村	1984.9	288	22
	宇村初中	湘乐镇宇村	1969.3	248	20
	观音初中	观音乡观音村	1979.3	242	20
	盘克初中	盘克乡盘克村	1960.9	512	34
	九岘初中	九岘乡九岘村	1960.9	228	21
	金村初中	金村乡金村	1976.3	163	53
	苏韩初中	政平乡苏韩村	1978.3	286	20
	惠堡八年制学校	平子镇惠堡村	1970.3	148	12
	罗山府林场职工子弟学校	盘克乡盘克村	1964.8	78	7
镇 原 县	临泾初中	临泾乡包庄村	1969.3	648	30
	南川初中	南川乡政府所在地	1969.3	413	28
	曙光初中	曙光乡政府所在地	1969.8	575	43
	上肖初中	上肖乡政府所在地	1969.3	628	39
	太平初中	太平乡政府所在地	1969.3	645	38
	新集初中	新集乡政府所在地	1969.3	248	22

续表 5

镇	方山初中	方山乡政府所在地	1969.3	227	21
	殷家城初中	殷家城乡政府所在地	1969.3	123	13
	三岔初中	山岔镇所在地	1958.9	273	25
	马渠初中	马渠乡政府所在地	1969.3	251	22
	庙渠初中	庙渠乡政府所在地	1969.3	323	26
	开边初中	开边乡开边村	1968.9	462	27
	武沟初中	武沟乡政府所在地	1969.3	287	21
	郭原初中	郭原乡政府所在地	1969.3	299	20
	湫池初中	湫池乡政府所在地	1982.8	383	25
	中原初中	中原乡政府所在地	1969.3	384	23
	新城初中	新城乡政府所在地	1969.3	680	51
	小岘初中	小岘乡政府所在地	1981.8	294	19
原	祁川八年制	城关镇祁川村	1969.3	110	10
	原芦八年制	南川乡原芦村	1969.3	138	11
	岔道八年制	曙光乡开城村	1968.9	132	11
	太阳八年制	屯字镇太阳村	1975.3	268	22
	翟池八年制	上肖乡翟池村	1968.9	280	21
	彭阳八年制	彭阳乡政府所在地	1969.3	249	23
	胜利八年制	孟坝乡醴坳村	1971.3	247	20
	王寨八年制	王寨乡政府所在地	1976.3	207	18
	解放八年制	开边乡解放村	1977.3	97	9
	吴堡八年制	郭原乡吴堡村	1976.2	101	10
	洪河八年制	平泉镇洪河村	1976.2	96	9
	秦铺八年制	平泉镇秦铺村	1976.2	210	18
县	上杜八年制	中原乡上杜村	1985.6	240	18

续表 6

镇原县	闫寨八年制	新城乡闫寨村	1976.2	231	20
	席沟圈八年制	临泾乡席沟圈村	1975.2	277	23
	石羊八年制	临泾乡石羊村	1975.2	143	12
	阳宁八年制	屯字镇阳宁村	1975.2	268	22
长庆石油勘探局	筑路九年制子弟学校	庆阳县贾桥	1973.2	397	28
	油建九年制子弟学校	庆阳县阜城	1972.2	720	46
	运输三大队九年制子弟学校	庆阳县三十里铺	1982.8	247	19
	采油二厂九年制子弟学校	庆阳县董家滩	1972.2	1032	53
	井下九年制子弟学校	庆阳县贺旗	1974.2	602	46
	水电厂九年制子弟学校	庆阳县贺旗	1974.2	341	32
	驿马技校九年制子弟学校	庆阳县驿马镇	1978.8	227	23

注：长庆石油勘探局师生数字包括小学。

中学校舍普查汇总表

1985.4

单位名称	学校占地面积(亩)	房屋校舍建筑面积(m ²)									窑洞(孔)
		总计(m ²)	教室		职工宿舍		学生宿舍		其它		
			教室(个)	面积(m ²)	间数	面积(m ²)	间数	面积(m ²)	间数	面积(m ²)	
庆阳县	948	54157	394	26141	810	16441.06	176	3425	319	8150.1	466
庆阳一中	70	8523	28	2200	112	2016	48	1120	—	3187	—
庆阳二中	15.8	6993	28	2565	109	2205	—	—	78	2223	—
庆阳三中	31	3009.84	21	1323	60	1119.94	—	—	31	566.9	—
镇原县	527.75	56149.91	292	26735.66	794	14667.55	373	7788	301	6958.7	67
宁县	776.1	71606.27	334	27048.74	889	25839.53	411	8809.73	464	9908.27	120
环县	533.3	32147.8	189	13244	534	10772.2	129	2424.1	274	5707.1	237
正宁县	406	23533.5	168	10123	473	7013	205	3275.5	211	3112	11
合水县	213	15756	95	5661	216	4295	134	2658	162	3142	30
华池县	231.7	18860.2	104	5992	356	6180.8	137	2399	249	4288.4	55
总计	3752.65	290736.68	1653	121073.4	4353	90550.08	1613	31899.33	2089	47253.47	986

第二节 中学教学

一、学校机构设置及领导体制

清末,庆阳府中学堂由知府兼任学堂监督,监督下设堂长,堂长主持学务,监堂负责教务和管理学生。

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以后,庆阳县立初级中学、镇原县立初级中学、正宁县立初级中学各设校长1人,校长下设教导处,教导处分设教务、训导、体育、卫生4组。教导处设主任1人。学校另设事务组。省立中山中学设校长1人,校长下设教务、训导、总务3处,每处设主任1人。各校设校务会议、教务会议、训导会议和事务会议。校务会议由校长、主任、会计及全体教员组成;每学期开会1—2次,以校长为主席,决定校政方针,审议校务兴革事项,各种计划章程、预决算及其他事项。其他会议商讨各处事务。学校设有学生会、童子军及三青团组织。

陇东中学建校初,设有正、副校长及校务会议,下设教导、总务两处,后来增设秘书处,并在各处增设若干科。1941年,设生产管理委员会、教材编审委员会及教学研究委员会。1942年整风后,对机构作了精简。1945年,校务会议下设教导、总务两处。教导处设主任1人,下设生活指导干事、教育干事、文书科长各1人;总务处设正副主任各1人。学校采用集体领导,分工负责,互相协作的领导方式。校务会议由校长、教导主任、总务主任、师生代表组成,每月召开1次。全校教职工及学生代表联席会议由校长主持,传达学校工作计划和工作总结,并作咨询讨论,每学期召开两次。学校日常事务,由各职能部门各司其职。校长总揽全盘,并根据工作需要,在不同时期有所侧重地指导帮助某一部门工作。

陇东中学设有中共党支部,隶属陇东特委领导。学校设有学生会,学生会下设文化教育股、体育娱乐股和经济卫生股,学生会除受学校领导外,还受陇东分区青教会领导。学生会聘请教员指导各股开展校内外宣传、时事讨论、文体竞赛等活动。

全区解放后,对4所中学机构设置和领导体制进行了改革,取缔了三青团、童子军等反动组织;取消训导处,设立教育处,改事务处为总务处。建立了校长领导下的有教育主任、总务主任和教师、学生代表参加的校务委员会,统一领导学校工作,直接对当地人民政府负责;设立了由教职员代表和学生代表组成的经济稽核委员会,对学校财务收支和管理进行监督。

1950年,贯彻实施《西北区中学教育暂行办法》,各中学由校长领导学校全部行政工作,计划、督促和检查全校工作,组织并领导教职工的政治和业务学习。教育处负责教导工作,设干事1—2人,负责教务、注册、学生生活指导、图书仪器管理及文书等项;总务处负责经费收支、修缮购置、管理日常事务及生产工作,设干事3—4人,分任会计、出纳、保管、

庶务等工作。1953年,全区4所中学实行校长负责制。改教育处为教导处,教育主任为教导主任。1957年后,庆阳中学、宁县中等学校开始建立中共党支部,由党支部领导学校工作。1963年,各校贯彻执行《中学暂行工作条例(草案)》,党支部的主要任务成为:领导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和党的建设工作;领导青年团、学生会、工会和其他群众组织工作。学校行政工作则由校长负责。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全区中学行政机构普遍瘫痪。到1968年后季,各校先后成立了“革命委员会”。革委会下设政工组、教育革命组和后勤组。

1978年以后,取消革命委员会,实行党支部领导下的校长分工负责制,革委会主任改称校长,重新恢复教导处、总务处。学校设立由校长主持的校务委员会,审议学校重要决策及计划、章程等。各中学陆续建立健全了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加强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当年9月,庆阳一中将教导处分为教务处和政教处(试行),前者负责教学,后者专司管理。

二、学制

清末,庆阳府中学堂修业年限为5年。招生对象为高等小学堂毕业生或具备同等学力者。

民国时期,庆阳县立初级中学、镇原县立初级中学、正宁县立初级中学学制为3年。省立中山中学实行三、三分段制,高、初中各为3年。陇东中学第一届学生学制为1年,第二届为2年,1942年后定为3年。

全区解放后,中学学制为6年,分初、高中两级,各修业3年。1960年,庆阳一中曾在校内个别班级试行过初高中5年一贯制。1969年,全区普通中学修业年限一律缩短为4年,实行二、二分段制。1978年,普通中学修业年限延伸为5年,按初中3年、高中2年分段。1981年后季,全区首先在重点中学恢复6年制,其后,完全中学全部恢复了6年制。

三、课程设置

清末,庆阳府中学堂开设:修身、讲经、国文、算术、历史、地理、日语、体操等8门课程。其中读经讲经占全部课时四分之一以上。

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以后,庆阳、镇原、正宁县立初中及省立中山中学初中部开设公民、体育、卫生、国文、英语、算术、化学、物理、历史、地理、图画、音乐、博物、劳作、童子军训等课程,另外每周开设3节选修课。周课时31节。省立中山中学高中部开设有公民、体育、国文、英语、算术、化学、物理、历史、地理、图画、音乐、军事训练、生物学、劳作、矿物等课程,实行文、理分科制。周课时31节。

陇东中学中学班建校初开设课程有国文、算术、政治、历史、地理、自然、社会科学、中国问题、音乐、体育、图画等课程。1942年,取消中国问题,增设公民知识,增多了国文、算术、自然教学课时。整风运动后,增设边区建设和政治常识课。1946年,又将两门增设课程

合为一科,改称公民课。

全区解放初,初中开设科目为:国文、数学、政治、常识、中外历史、动植物、理化、生理卫生、音乐、美术、体育。高中必修科目为:国文、数学、政治常识、生物、理化、中外历史、中外地理、体育、艺术;选修课:英语。初中周课时 27—30 节,高中 24—28 节。1952 年,执行教育部颁布的教学计划,全区中学授课时数如下表:

年	周 节 数	学 科 级	政	语	数	物	化	历	地	植	动	达	卫	外	体	音	图	制	总
			治	文	学	理	学	史	理	物	物	尔	生	国	育	乐	画	图	计
初 中	一年级		1	8	6	—	—	3	3	3	—	—	—	3	2	1	1	—	31
	二年级		1	7	5	2	2	3	2	—	3	—	—	3	2	1	1	—	32
	三年级		3	6	5	2	2	3	2	—	—	—	2	3	2	1	1	—	31
高 中	一年级		3	6	5	2	2	3	2	—	—	2	—	4	2	—	—	1	32
	二年级		2	6	4	3	2	3	2	—	—	—	—	4	2	—	—	1	29
	三年级		2	6	5	4	4	3	—	—	—	—	—	4	2	—	—	2	31

1956 年,中学语文课分设为文学和汉语,初中停授外语、卫生常识。增设工农业知识。1958 年,动物、植物合并为生物,汉语和文学又恢复为语文,并停授制图课。1962 年,全区中学开设课程为:政治、语文、外语、数学、物理、化学、生物、生产常识、历史、地理、体育、音乐、图画等。

1962 年完全中学周课时表

年	周 节 数	学 科 级	政	语	外	数	物	化	生	生	历	地	体	音	图	合	自	总
			治	文	语	学	理	学	物	产	史	理	育	乐	画	计	习	计
初 中	一年级		2	7	4	5	—	—	2	—	2	3	1	1	1	28	16	44
	二年级		2	6	4	4	1/2	—	2	—	2	2	1	—	1	—	16	—
	三年级		2	6	4	6	3	3	—	1	2	—	1	—	—	28	18	46
高 中	一年级		2	6	5	5	3	3	1	—	2	—	1	—	—	28	18	46
	二年级		2	6	5	6	3	3	—	—	2	—	1	—	—	29	18	47
	三年级		2	6	5	5	4	4	—	—	—	—	1	—	—	28	18	46

1969 年,中学开设毛泽东思想、革命文艺、工业基础知识、农业基础知识、军事体育等 5 门课程。1973 年,中学开设课程为政治、语文、数学、外语、历史、地理、物理、化学等。

1978年,全区中学开设课程为语文、数学、外语、政治、历史、地理、物理、化学、生物、生理卫生、体育、音乐、美术等。1982年,全区完全中学教学计划如下表:

节 年 级	学 数 科	政	语	数	外	物	化	历	地	生	生	体	音	美	每周 必修 课时数	选修 课时数	劳动 技术
		治	文	学	语	理	学	史	理	物	理	生	育	乐			
初 中	一年级	2	6	5	5	/	/	3	3	2	/	2	1	1	30	/	2 周
	二年级	2	6	6	5	2	/	2	2	2	/	2	1	1	31	/	
	三年级	2	6	6	5	3	3	/	/	/	2	2	1	1	31	/	
高 中	一年级	2	5	5	5	4	3	3	/	/	/	2	/	/	29	/	4 周
	二年级	2	4	5	5	3	3	/	2	/	/	2	/	/	26	4	
	三年级	2	4	5	4	4	3	/	/	2	/	2	/	/	26	4	
上课总时数		384	1000	1026	932	500	327	266	234	192	64	384	100	100	5554	240	576

高中选修课在二年级和三年级采用文理分科性选修办法,侧重文科的,适当提高语文、历史、地理等科程度;侧重理科的,加强物理、化学的教学。劳动技术课初中每学年2周,每天按4课时安排,共144课时;高中每学年4周,每天按6课时安排,三年共432课时,二年制的288课时。

四、教学管理

清末,庆阳府中学堂采用班级教学制。

民国时期省立中山中学、庆阳县立初中、镇原县立初中、正宁县立初中教学工作以服务于升学为主,学生在校学习为升学作准备。初、高中毕业班学生每年7月下旬参加全省统考,学生各科考试及格,才准予毕业,由省厅统一颁发毕业证书。学生统考成绩过差,校方就要受到警告甚至校长解职、学校停办的处分。各校平时学生管理均比较严格,规定学生除患重大疾病,至亲亡故或家庭遭特殊事变外,不得请假。学生旷课1小时,给予警告处分,旷课1天记过,旷课2天除名。庆阳县立初中建校初年,因师资缺乏,聘请庆阳师范及第二小学教师担任兼职教师。1945年,抗战胜利后,省立宁县中学外籍教师相继辞聘离去,教学工作受到了影响。全区解放前夕,国民党辖区4所中学历年毕业初中学生1100余名,高中生172名。

陇东中学坚持“实施新民主主义教育,培养建国人才”,首届招生122名,按文化程度编为师范、中学、预备3个班。所有学生免交学费,师范班供给制服、伙食、讲义;中学班供给伙食,讲义。1940年11月,陇中根据边区政府“提高国民教育质量”的指示精神,对学校

工作进行了全面整顿,充实了教学内容,调整了干部,建立健全了规章制度,是年春秋两季均招收了新生。1942年5月到1943年底,陇中开展了整风,对建校初期工作进行了认真总结,加强了教学管理工作。在开展整风运动的同时,学校开展了大生产运动,全校师生一齐动手,垦荒种地,创造了大量物质财富。1945年刘泽如担任校长,坚持以教学为主,加强政治思想工作,实行民主管理,教学质量显著提高。1947年,解放战争爆发,陇中在战火中辗转办学,课程时停时上,直到1948年停办。陇东中学在革命战争年代里坚持办学,共历时8年,培养毕业生523名,这些人绝大多数走上了革命道路,成为党政领导骨干。

全区解放以后,庆阳中学等4所学校遵照陕甘宁边区政府《关于中等学校改革的指示》精神,停授国民党开设的公民、童子军训练、军事训练等课程,增设了政治常识课,对国文、历史、地理等教材重新进行了审订,初中英语停授,高中英语选修,其它科目延用旧课本。按照新民主主义的原则,建立起了新的教学管理制度。1953年,全区中学实施教育部颁《中学暂行规程(草案)》,把教育工作重点转移到提高教育质量上来,各校随意停课现象得到制止,过多的社会活动有所减少。是年后季,学习东北、华北等地先进经验,庆阳中学、宁县初中等学校开始制订全校教学计划、个人教学计划和课时计划。1954年,全区中学贯彻省第一届中等学校教育会议精神,在教学工作中开始坚持德、智、体全面发展的教育原则。1957年暑期,因在教师中开展反右派斗争,后季各校开学普遍推迟月余,寒假教师参加整风,各校提前放假,教学任务普遍未能完成。宁县初中10月25日开学,12月31日放假,全学期共9周时间。1958年后季,各中学开始贯彻执行“教育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方针,各校社会活动量增加,组织动员学生参加大炼钢铁、深翻土地、兴修水利、秋收劳动,实行“知识分子劳动化”。“学校就是工厂、农场,学生就是工人、农民”,“劳动就是教育”,是当时的响亮口号。由于劳动过多,打乱了正常的教学秩序,影响了学生的文化课学习。1960年,因全区经济十分困难,致使学生大量流动。春季开学时,各中学派教师深入流动学生家庭,一一进行动员。庆阳一中组织了22个工作组,到附近各公社、大队,逐户动员,还用架子车把生产队供应给学生的口粮拉回学校。1961年5月,平凉地委派出工作组到庆阳一中、庆阳二中、宁县一中、宁县二中等学校检查教学工作,宁县一中管理严格,教学扎实,学生作业完成及考试成绩好,得到了好评。1962年2月,庆阳地委召开宣教工作会议,全区中学校长参加。会议决定学校工作必须以教学为中心,保证教学正常秩序,全日制学校每年必须有9个月教学时间;保证教师必须有正常的备课、批改作业和进修时间,学生有正常的上课的时间;严格控制校内外非教学活动,不准随便抽调学生和教师参加各种校内外非教学活动。加强主要学科教学,加强考试、考查工作,严格升留级制度。1963年5月,专署文卫局派员到各县中学调查后认为,各校教学秩序稳定,教学工作能按计划和要求进行,教师课业分配一般能做到专业对口,发挥特长,各校教学质量普遍有所提高。升留级方面个别学校有偏宽偏严现象。是年前季,甘肃省教育厅拟定了《中学生学业成绩考核办法》,对学生平时成绩考查、学期考试、学年成绩评定、升留级及毕业成绩评定作出了具体规定。全区中学生成绩考核自1963年后季开始,均按《考核办法》执行。

50至60年代,中学生早婚现象多。庆阳一中63届高中毕业生42名,已婚20名,占毕业生人数47.6%。全区1963年高中毕业生319名,其中已婚175名,占毕业生总人数55%。1963年前季各完中贯彻教育部决定:已婚学生不许报考重点院校。1964年6月以后,各校执行省厅规定:中学生(包括师范生)在校学习期间,一律不允许谈恋爱、结婚,不听劝告者,令其退学。学校内部禁止教师和学生谈恋爱。对已婚学生教育其计划生育,完成学业。

1963年秋,省厅《关于试行〈全日制中学暂行工作条例〉(草案)》下达,要求各地中学积极准备条件,认真贯彻。全区中学分三批贯彻《条例》:第一批庆阳一中、庆阳二中于当年秋季试行;第二批于1964年秋在全区8所完中和两所初中试行;第三批于1965年秋在全区16所初中试行。自1963年开始,部分中学片面追求升学率,各科教师争时间、抢空间,学生负担过重。1964年4月,地区文卫局毛文翰等人到合水一中调查,高二班34名学生,普遍感到负担过重,整天忙于应付考试。当年后季为了减轻学生负担,各中学遵照上级通知,对1964—1965学年度部分教科书,删去了繁琐的、次要的、过于艰深的内容;删掉了过难、重复的习题;减少了语文、外语篇目。同时在个别重点中学部分班级,停教俄语,改教英语。全区从解放到1965年底,共毕业高中生2169名,初中生14883名。

1968年后季各校革命委员会建立后,全区普通中学普遍废除了新生入学考试和毕业考试制度,新生入学以阶级成份及政治表现为标准进行推荐,修业期满就发给毕业证书。《全日制中学暂行条例》被视为修正主义路线的产物而被全盘否定。外语课被取消,数学、物理合并为工业基础课,生物、化学、农基归并为农业基础课,语文、音乐、美术拼凑为革命文艺课,体育课被改为军体课。1969年,全区推行“厂办校,两挂钩”的经验,各中学和附近工厂、农村建立联系,设立学工、学农基地,学生定期不定期到工厂、农村学工、学农,义务参加集体劳动。1970年,继续坚持“开门办学”,各种社会与政治活动频繁,教学质量严重下降。1972年7月,地区文教局组织地直中小学统一考试,采用闭卷形式,此举得到社会各界普遍支持。8月21日至26日,地区革委会在庆阳一中召开了教育革命现场会,着重讨论了如何提高全区中学教育质量。会后,中共庆阳地委把庆阳一中党支部《以路线斗争为纲,努力提高教学质量》的报告批转全区,要求大力推广庆阳一中大抓文化课教学,不断提高教学质量的经验。1974年,大批修正主义教育路线回潮,使大抓教学质量的工作又一次受到挫折。10月15日,地直文教系统在庆阳一中召开批林批孔现场会,对1972年在庆阳一中召开的现场会集中进行了批判,认为是修正主义教育路线回潮的典型事例。1975年7月27日至8月5日,地区文教局在西峰召开“以朝农、昔阳、大寨为榜样,把学校办成无产阶级专政的工具”为主题的座谈会,全区七年制以上学校负责人和部分师生代表、工宣队、贫宣队负责人参加了会议。当年后季全区中学掀起了学大寨,学朝农热潮。大讲离开小课堂,走向广阔天地;“不要5分加绵羊,做长刺长角的小斗士”。大批“文人治校”、“智育第一”、“师道尊严”等所谓资产阶级法权。

1977年,为了拨乱反正,提高教育质量,地区于12月在西峰召开了全区教育战线先进集体、先进工作者代表大会。会议树立庆阳一中、陇东中学、正宁二中、华池桥河七年制

学校为全区先进中学。宁县四中等 11 所中学受到表彰。宁县一中教导主任丁汉英、镇原临泾公社石羊七年制学校教师段聚堂、合水二中教师李可存、环县五中革委会主任姜会贤被树立为全区教育先进工作者。受到会议表彰的中学教师有王茂修等 24 人。

1978 年,全区中学管理工作逐步走上正规。为暂时解决同级学生知识水平悬殊的问题,许多学校将同一级学生按文化程度分编为快、慢班,在教学中因材施教,区别对待。这种做法有其积极作用,但也带来了消极后果,部分学校因师资力量不足,用差教师带差班,导致学生学习成绩差距越来越大,到 1979 年后季,快慢班陆续停办。1978 年 11 月下旬,地区召开教育工作会议,决定在全区办好一批重点中学,这些学校是庆阳一中、陇东中学、镇原中学、宁县早胜中学、环县一中、正宁二中、合水一中、华池一中,首先配备好领导班子,充实师资力量,使这些学校快出人才,早出人才,多出人才。1979 年,全区中学在中央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指引下,进一步端正办学思想,把教学工作摆到了学校工作的首位,按教育科学规律办学,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不受两个“凡是”的禁锢,大胆恢复“文化大革命”前十七年行之有效的教学方法,以教学工作为主导,以课堂为中心,遵循教材的科学性和系统性,突出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的训练,教学质量逐步得到提高。10 月 14 日至 11 月 18 日,地区文教局组织全区 8 所重点中学负责人对重点中学教育教学工作进行了全面检查。宁县早胜中学、合水一中、陇东中学 3 所学校在教学和管理方面成绩比较突出,受到参与检查的各校领导的称赞。是年 3 月和 11 月,地区教研室分别举办了全区中学生数理化 and 语文竞赛活动,成绩优异者受到了地区教育局的奖励。12 月 18 日至 27 日,地区文教局和教研室在合水一中召开了语文教学座谈会,通过学习大纲,观摩评议合水一中 4 位教师的示范教学,参观全区中学生优秀作文展览,面对现实,回顾历史,分析现状,总结经验,对提高语文教学质量提出了改进意见。1981 年 3—8 月,地区教育局组织人力对全区 44 所完中、92 所初中、74 所八年制学校的教学仪器普遍进行了一次清理,对现有各种教学仪器、模型、标本、挂图、化学药品及音乐、体育、电化教学等教学设施进行了造册登记,并签交了《仪器清理登记册》。12 月下旬,地区召开完中校长会议,专题讨论如何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的问题。1982 年前季,地区教育局抽调人员组成 14 个检查组,对全区全部中学进行了一次教学质量大检查,历时两个多月。9 月下旬,各组在西峰举行汇报会,交流检查情况,分析存在的问题,提出中学教育内部不平衡:八年制初中差于独立初中;农村中学差于城镇中学;山区中学差于原区中学。初中教学是整个中小学教学的薄弱环节。当年前季省厅通知:全省首批办好的重点中学停办高中毕业生复读班,地区教育局通知各县教育局和有关完中照办,但这项决定在广大高中毕业生及其家长迫切要求复习的压力下,未得到贯彻落实,因举办复读班和招收插班生,造成重复教育,教师、校舍、经费紧张。班级人数最多有达到近百人的,被人们戏称为“加重班”。

1983 年初,地区教育处从全区实际出发,借鉴外地经验,拟定了庆阳地区中学管理教学工作若干规章制度(试行草案),下发全区各中等学校试行。这些规章制度包括:《庆阳地区中学教学工作主要环节的基本要求》、《庆阳地区中学教务工作档案暂行规定》、《庆阳地区中学生学籍管理暂行规定》、《庆阳地区中学校长职责》、《庆阳地区中学教导主任职责》、

《庆阳地区中学总务主任职责》、《庆阳地区中学班主任职责》、《庆阳地区中学教研组长职责》。这些规章制度的贯彻实施,对加强学校管理,提高教学质量,促进学校管理工作和教学工作制度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6月下旬,全区初中毕业生实行统一考试,由地区教研室命题,各县组织考试、阅卷。

全区初中毕业生统考成绩统计表

1983年8月18日

人 项 数 目 科 目	应 参 加 考 试 人 数	实 参 加 考 试 人 数	其 中										0 分 以 上 人 数 占 实 考 人 数 %	60 分 以 上 人 数 占 实 考 人 数 %
			100 分	99 — 90分	89 — 80分	79 — 70分	69 — 60分	59 — 50分	49 — 40分	39 — 30分	29 — 20分	0分		
政 治	9679	9285	—	—	76	889	155	2310	2078	1433	917	32	0.82	27.08
语 文	9679	8993	—	37	436	1568	2674	2348	1284	464	178	4	5.26	52.42
数 学	9679	9001	—	39	237	608	917	1209	1229	1116	2638	8	3.07	20.00
物 理	9679	9009	—	98	306	598	811	1153	1317	1366	3349	10	4.48	20.12
化 学	9679	8950	3	130	578	1216	1592	1613	1485	1176	1148	9	7.94	39.32
外 语	9679	9410	—	—	17	42	92	128	212	384	3019	248	0.41	3.64
两科分别达到	9679	9001	—	8	102	515	1073	1395	1259	1252	3389	8	1.22	18.86
各科全部达到	9679	9001	—	3	21	235	523	1082	1133	1262	4661	21	0.26	8.69
全科平均	/	/	/	2	91	508	1137	1859	2002	1812	1589	—	1.03	19.39

从这次统考中反映出,独立初中一般成绩较好,八年制学校成绩较差,完全中学初中部成绩最差。各学科中外语成绩最差,合格率只有3.64%。

1984年初,教育部关于《高中生建档暂行规定》下达,要求全部高中学生在校学习期间要建立临时档案,其内容包括:1、学年评语表;2、考试成绩登记表;3、体质测试和体育锻炼情况表;4、健康检查表;5、毕业生登记表;6、毕业生家庭情况调查表。遵照《暂行规定》要求,全区完中于上半年完成高中生建档任务。5月2日,地区教育处通知各县认真贯彻部颁《关于全日制普通中学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纠正片面追求升学率倾向的十条规定》,端正办学指导思想,大面积提高教学质量,全面发展,面向全体,不再搞高考、统考、升学考试的名次排列,不以升学率高低奖惩学校领导和教师。6月,全省中学化学竞赛举行,全区有115名高二学生参加,获奖24名,其中前12名学生所在学校的任课教师也受到奖励。6月下旬,全区初中毕业生举行统考。考试结束,各校组织教师进行了试卷分析,总结了各科教学中的经验和教训。

1985年4—6月,地区教育处组织人力对全区普通中学教育教学工作进行了全面检查,参加51人,历时72天。检查工作先在陇东中学试点,然后分4组赴各县检查,共查

126 所学校。检查结束,进行了座谈总结,认为全区各中学教育方面各有其特点:“地直的办学方向,庆阳的学校面貌,镇原的实干精神,宁县的教改劲头,环县的求实态度,合水的领导作风”。这些特点,即是各校经验的具体体现。好些中学要求领导做到“四个一”:分管一方面工作;蹲一个教研组;抓一个年级;带一门主课。学校领导和教职工既是管理的对象,又是管理工作的主人。是年前季,地区教研室,地区中学语文学会组织了全区中学生口头作文竞赛,分高、初中两组,到地区参赛 80 余人,最后选出 8 人,于 10 月间在兰州参加了省上竞赛,其中 2 人获二等奖,3 人获三等奖。后季,全区中学执行省教育厅《关于全面提高普通中学教育质量的意见》,对数学、物理、化学和外语 4 科,重点中学实行较高要求,一般中学实行基本要求。12 月,地区教育处召开完中校长会议,主要讨论如何进一步加强学校管理,促进校风、教风、学风转变,提高教学质量的问题。

五、教学改革与实验

全区解放后,遵照边区政府指示,对民国时期旧教材进行改革,国文、历史、地理,采用人民政府审定的新教材,数学、物理、化学,在保证教材内容的完整性和系统性情况下,作了适当精简。各中学在教学中贯彻理论与实际相统一的原则,面向社会生产和生活实际,组织学生参观访问,作社会调查。庆阳中学高中部学生到镇原、宁县等地参加土改工作。在教学方法方面,教师根据各学科特点和学生实际,学习运用民主启发的方法,培养学生独立思考的能力,增强学习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1953 年后,各中学相继成立教学研究小组,组织同一学科或相近学科的教师集体研究教学。

1954 年,地区组织 4 所中学教师开展了以学习苏联教学经验为主的教学改革,学习凯洛夫《教育学》和《苏联教学经验汇编》,推行凯洛夫由 5 个教学环节组成的教学方法。这种方法的运用,对促进教师备课和学生主动学习起到明显的积极作用。

1958 年,全区开展“教育大革命”,把政治课改为“社会主义教育”课,内容由教师自选,结合形势讲授。初中数学加授珠算、簿记;历史、语文、地理都自编了乡土教材。动员师生人人作诗搞创作。有的学校还提出了“苦干实干加巧干,一周功课三天完”的口号。

1963 年,在中学教学中加强了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的教學,克服满堂灌、注入式和死记硬背的方法,启发学生积极思维,主动获取知识。改革了考试办法,一般学科只学不考,主要学科每期考两次。考试事先打招呼,不允许搞突然袭击。减轻学生课业负担,组织各种课外兴趣小组,辅助课堂教学。

“文化大革命”中,执行毛泽东“五·七”指示,组织学生学工、学农、学军、批判资产阶级。全区中学普遍和附近工厂、生产队建立联系,组织学生下厂、下乡参加劳动,学习生产技术。还聘请解放军进校组织学生参加军训,学习军事知识。因社会活动过多,严重影响了学生文化课学习质量。

1978 年,面对“文化大革命”造成的创伤,为尽快提高教育质量,全区中学教学基本恢复了“文化大革命”以前一些行之有效的办法,重新重视和加强了基础知识、基本技能的训

练,严格了教学要求,改进了教法,开辟了第二课堂。地、县教研室相继恢复之后,组织校际之间、地区之间相互参观学习,取长补短,改变了往日孤军奋战、互不往来的做法。1981年11月以后。地区中学物理、化学、生物、数学、语文教学研究会相继成立,各学科都组织开展了一些教学研究、专题讲座、经验交流活动。陇东中学从培养学生学习主动性出发,在数学教学中进行“读读、写写、讲讲、练练”的试验,效果良好;驿马中学在高中语文教学中精讲多练,成绩显著。1983年,邓小平指出“教育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全区中学教改在这一思想指导下,以“培养能力,发展智力,因材施教,教书育人”为目标,从端正教育思想入手,改革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庆阳一中、环县一中、宁县早胜中学、镇原平泉中学等校克服片面追求升学率的倾向,全面贯彻教育方针,面向全体学生,改变传统的以传授知识为主的教育思想,注意培养和发展学生的智力和能力,克服死扣课本、满堂灌、死记硬背、分数第一的教学方法,把现代化教学手段开始引进课堂教学中。7月,地区中学语文研究会举行第一次年会,邀请陕西省千阳县中学语文教师强育林及他的8名学生到西峰介绍了语文教学超纲试验的经验体会。暑期,地区教研室和生物研究会举办了全区高中生物教材学习会。11月,全区化学教学讨论会在西峰召开,听取了全国著名教授在全省中学电化教学经验交流会上的讲话录音报告。庆阳一中、陇东中学化学教师就如何使用投影器件,做了教学汇报演示。

1984年10月,地区中学语文教学研究会组织9人到天津、北京、辽宁等地参观学习,采取听课和听取经验介绍等方法学习魏书生、欧阳黛娜等人的教学经验。从1982年后季开始,庆阳一中在初中开展语文教改实验,教材借用华东师大一附中陆继椿《分类集中分阶段进行语言训练实验课本》,徐幼龄老师担任实验教师,坚持3年,实验班学生于1985年暑期毕业,学习基础知识扎实,写作水平普遍较平行班级高。1985年前季,宁县中学语文教师陈于思在教改实践中总结出《中学语文教改设想》、《中学语文教学各册作文训练项目安排》,是区内语文教改实践的突出成果。10月,地区教研室创办综合性教学参考资料——《教研通讯》,着重刊登区内教师在教学工作中总结出的经验和体会。这对培养年轻教师成长,交流经验,促进教学改革起到了积极作用。

六、思想品德教育

清末,庆阳府中学堂以“忠君、尊孔、尚公、尚武、尚实”为教育宗旨,主要通过讲读经书和修身课对学生进行灌输。训练学生以服从上级和长辈为第一要务,务必遵守《圣谕广训》,养成忠君思想。

40年代,国民党辖区中学以“信仰三民主义、拥护国民党、服从蒋总裁”作为训育指导目标,对学生强化所谓“一个党、一个主义、一个领袖”的思想训练。各校推行“导师制”,每年级设导师1人,负责考察和指导学生思想行为,查阅学生生活周记,填写“学生学行报告”,评定操行成绩。学校对学生中违反“三民主义”,违反国策言论的书刊全部封存,学生只许阅读校方指定的课外读物。学校开设军训、童训课,每周3次,暑假集中训练3周时

间。各校均以“礼义廉耻”作为校训,用“忠孝仁爱,信义和平”陶融学生。中学训育标准为“以我国旧有道德为中心,保持固有之民风;以历史的感化为手段,发扬民族之精神;以三民主义为归宿,养成统一意志”。

陇东中学十分重视思想政治工作。学校初建时,条件很差,师生生活非常艰苦,学校组织师生劳动建校,改善生活条件。1942年的整风运动使陇东师生普遍经受了一次深刻的马列主义思想教育。1945年,陇中在学生中进行了人生观和群众观点教育。解放战争爆发后,陇中对全体师生进行阶级教育、战争教育、革命气节教育和艰苦奋斗革命精神教育,师生直接参军参战,接受革命战争洗礼,政治素质进一步提高。陇东中学思想政治工作内容包括下述7个方面:1.革命理想和革命传统教育;2.阶级教育和民族教育;3.群众观点和集体主义教育;4.劳动观点教育;5.中国革命基本理论教育;6.党的基本政策和基本工作方法教育;7.共产主义品德和革命纪律教育。陇东中学思想教育主要采用5种方法:(1)学习理论,提高认识,主要通过公民课、报告会、课外读书、读报活动进行;(2)说服教育。发挥各级组织作用,加强日常管理,利用周会、晚点名、小组生活会、个别谈话等方式进行;(3)实践锻炼。学校经常组织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活动,如整风运动、大生产、革命战争、土改工作等;(4)加强个人修养。学校每开展一项大的活动,学完一个理论问题和一项方针政策,都要求学生对照自己思想行为进行总结和自我反省,对于自身存在的缺点和毛病,认真进行分析,提出改进方法和措施;(5)定期进行思想总结,树立典型,表彰先进,批评后进。陇中思想教育工作的特点是:联系实际,有的放矢,依靠群众,人人动手;耐心细致,重在转化;从严要求,一丝不苟;形式多样,不拘一格;因时而变,因人而异;生动活泼,易于见效。

全区解放初,庆阳中学等4所学校废除训育制度和导师制,建立了班主任制度,根据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制定学习、生活公约。培养学生为人民服务的思想,养成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护公共财物的新道德。初、高中政治课分别讲授青少年修养、政治经济学和中国革命常识,对学生进行马列主义基本理论和无产阶级道德品质教育,进行国际主义和爱国主义教育。学校鼓励、指导学生参加社会宣传、义务劳动和各种形式的社会活动,组织初三以上部分学生到农村中参加了土地改革运动。

50年代,各中学政治思想教育主要通过政治课及各科文化课教学对学生进行教育。1955年,教育部颁布了《中学生守则》,各校要求学生以《守则》作为学习、生活和日常行为依循的准则,并在学生中开展了“学习好、身体好、工作好”的争三好活动。

1963年以后,全区中学普遍开展了学习毛主席著作、学大庆、学大寨、学雷锋、学王杰等活动,对学生进行阶级观点、劳动观点、集体主义观点、辩证唯物主义观点和为人民服务的教育。各校组织学生访贫问苦,参加忆苦思甜活动,请老工人、老贫农、老党员讲厂史、家史和革命斗争史,启发阶级觉悟,培养无产阶级革命事业可靠的接班人。各校普遍组织学毛著、学雷锋小组,经常写学习心得,召开讲用会,做好人好事。随着城乡“社教”工作的开展,各中学普遍开展了“一忆三查”活动,忆旧社会的苦,查阶级出身,查革命斗志,查对党和人民的感情。1965年,还在中学生中进行了“兴无灭资”教育。

“文化大革命”期间,中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主要被学习毛主席语录,学习毛泽东无产

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开展革命大批判所代替。

从1978年开始,在省、地教育行政部门统一部署下,全区中学重新在学生中开展了共产主义道德教育和“五爱”教育。1979年,又开展了“坚持党的领导,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坚持无产阶级专政”的四项基本原则教育。这一时期,全区城乡中学开展了整顿校容、整顿纪律、整顿教学秩序的“三整顿”活动,开展“学雷锋、树新风、创三好”活动及学习、贯彻《中学生守则》活动。全区中学相继恢复和建立了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制度,建立了在学校党支部领导下的以政治课教师、班主任、班、团干部为主体的思想政治工作骨干队伍。1981年前季,全区有11名大、中学生在“学雷锋、创三好”活动中荣获“甘肃省三好学生”称号。从1983年开始,全区中学贯彻省厅《关于对中小学生加强爱国主义教育的意见》精神,普遍建立了升国旗制度,对学生进行国旗、国徽、国歌教育。并通过各种文化课教学,讲述中华民族文明史及新中国的建设成就,激发学生民族自豪感。结合爱国主义教育,开展种草种树,绿化家乡,美化环境的活动,培养学生热爱老区,热爱家乡的信念。5月3日,地区教育处召开全区高中三好学生、优秀干部表彰大会,对高振斌等109名三好学生,郭天瑞等33名优秀学生干部进行了表彰,颁发了奖品和证书。1984年6月16日,共青团庆阳地委、庆阳地区教育处召开会议对全区中等学校开展“创先进,争三好”活动中涌现出来了140名三好学生和49名优秀学生干部进行了奖励,颁发了奖品和证书。团省委和省厅对其中11名三好生和6名优秀学生干部进行了表彰奖励。1985年,在全区农村中学开展了面向农村,热爱农村,为振兴老区经济,为群众脱贫致富服务的教育。

全区从1949年到1985年共招初中生360845名,招高中生118885名;初中毕业生245404名,高中毕业生80705名,共考入大、专院校学生5508名。1977年到1985年考入中专学生7293名。

庆阳地区1949—1985年中学教育发展情况统计表

年度	学校	教职工	在校学生		招生		毕业	
			初中	高中	初中	高中	初中	高中
1949	4	67	325	63	345	/	159	13
1950	4	76	916	151	428	49	157	13
1951	4	66	625	40	236	51	127	16
1952	4	62	740	81	347	51	209	31
1953	4	78	1058	120	483	82	186	42
1954	4	82	1552	170	909	90	168	37
1955	6	113	2493	214	1262	100	279	39
1956	10	183	4112	293	2236	111	368	38
1957	14	218	4953	501	2003	388	689	53

续表

年度	学校	教职工	在校学生		招生		毕业	
			初中	高中	初中	高中	初中	高中
1958	61	361	6455	567	3631	280	935	79
1959	52	444	10836	1350	4245	667	1375	75
1960	45	513	12520	1855	6269	616	2438	147
1961	42	688	10142	1736	3614	482	2163	263
1962	29	758	7702	1373	2915	513	1724	405
1963	30	797	5941	1252	2559	532	1568	302
1964	29	813	5962	1332	2549	542	1257	286
1965	30	819	6787	1426	2594	513	1274	300
1966	50	898	8779	1946	4543	880	2005	449
1967	54	927	9330	1927	1871	283	1067	309
1968	65	1004	11451	2175	4948	771	3724	901
1969	140	1233	15399	3166	8570	1759	4060	759
1970	160	1368	22800	3803	13653	2084	7164	1292
1971	175	1360	25355	5283	/	/	/	/
1972	245	1803	29424	9741	550	22191	166	16421
1973	133	2075	27027	9370	12233	3766	11704	3413
1974	144	2464	27713	9468	13938	5787	12273	4901
1975	169	2578	35363	11603	19759	6046	11452	4159
1976	182	3054	51501	15015	30771	8705	14199	5139
1977	282	4426	69981	22352	38381	13295	20185	6002
1978	293	4697	71975	22165	30089	10085	24645	7857
1979	285	5255	66321	21630	26702	10168	26376	9977
1980	243	5774	68068	13920	21181	1980	2566	8870
1981	210	5343	59877	10108	19409	6541	16779	7857
1982	213	5515	56301	11135	20546	5452	13927	2966
1983	199	5294	53694	12203	19017	4709	10640	3291
1984	187	5465	58637	14321	17702	4582	11551	1860
1985	192	5484	62928	15197	20357	4728	12432	3820
合计	/	/	/	/	360845	118885	245404	80705

1949—1985年全区大专招生统计表

数 字 年 度	县 名	庆 阳	镇 原	宁 县	环 县	正 宁	合 水	华 池	长 庆 局	合 计
1949		1	—	—	—	—	—	—	—	1
1950		3	—	—	—	—	—	—	—	3
1951		6	—	—	—	—	—	—	—	6
1952		5	—	—	—	—	—	—	—	5
1953		9	—	—	—	—	—	—	—	9
1954		9	—	—	—	—	—	—	—	—
1955		24	—	—	—	—	—	—	—	24
1956		38	—	—	—	—	—	—	—	38
1957		20	—	—	—	—	—	—	—	20
1958		28	—	—	—	—	—	—	—	28
1959		32	—	—	—	—	—	—	—	32
1960		77	—	37	—	—	—	—	—	114
1961		43	34	25	13	21	17	—	—	153
1962		14	13	13	3	4	4	1	—	50
1963		19	19	23	2	4	7	1	—	75
1964		27	23	27	4	6	9	0	—	96
1965		46	21	40	3	21	13	3	—	147
1966		—	—	—	—	—	—	—	—	—
1967		—	—	—	—	—	—	—	—	—
1968		—	—	—	—	—	—	—	—	—
1969		—	—	—	—	—	—	—	—	—
1970		—	—	—	—	—	—	—	—	—
1971		47	26	27	19	20	15	15	—	169
1972		17	13	13	10	8	7	6	—	74
1973		44	26	26	20	17	16	14	—	163
1974		52	32	31	28	22	21	20	—	206
1975		70	45	45	36	27	23	22	—	268
1976		74	44	44	36	27	23	22	—	270
1977		62	23	37	16	12	19	15	11	195
1978		77	18	38	10	8	18	3	26	198
1979		65	31	24	9	17	10	15	7	178
1980		139	31	48	20	18	19	12	14	301
1981		118	27	37	11	14	9	2	15	233
1982		226	92	72	32	24	24	7	21	498
1983		146	125	101	11	40	20	15	27	485
1984		257	102	83	66	49	38	7	28	630
1985		271	191	139	65	67	32	26	39	830
合计		2064	936	930	414	426	344	206	188	5508

注:1966—1970年大专学校未招生。庆阳县包括地直。

庆阳地区 1977—1985 年中专招生统计表

数 年 度	县 名	庆 阳	镇 原	宁 县	环 县	正 宁	合 水	华 池	长 庆 局	地 直	总 计
1977		63	67	77	47	38	48	34	1	20	395
1978		234	209	217	52	94	57	53	1	38	955
1979		318	198	198	64	88	77	35	2	34	1014
1980		119	167	242	52	93	42	47	14	106	882
1981		134	218	188	101	71	46	47	8	20	833
1982		151	152	162	83	70	63	47	18	57	803
1983		101	155	169	51	72	47	39	4	85	723
1984		124	167	170	65	86	45	43	16	61	777
1985		208	193	183	94	106	64	52	11	—	911
合计		1452	1526	1606	609	718	489	397	75	421	7293

七、体育卫生工作

40年代,国统区所辖4所中学均开设体育课,每周两节,教学内容分球类、田径、柔软体操等。晨操每日半小时。课外体育活动有球类及田径比赛、郊游等。各校体育设施均比较简陋。在卫生工作方面,省立中山中学等校设有由校长和教员组成的卫生教育委员会,学生组织有卫生队,前者负责对学生进行卫生常识的宣传,改进学校卫生工作;后者协助学校检查学生个人卫生和环境卫生。

陇东中学开设有体育课,每周两课时;课外体育活动主要是球类竞赛。学校体育卫生工作由学生会负责主持,学生会设有体育娱乐股和经济卫生股,经常组织体育竞赛活动,开展卫生检查,并协助食堂搞好食品卫生。

全区解放后,各中学均遵照上级规定在校内各班级开设体育课,每周两课时。1951年,各中学在校内推广第一套广播体操。1954年,学习苏联经验,采用苏联中学体育教学大纲和我国东北地区体育教材,对学生进行较为系统的田径、体操和各种球类的学习和训练。1957年,全区中学开展了劳动卫国制预备级锻炼活动。60年代初生活困难时期,中学体育课及课外活动一度暂时停止。“文化大革命”中,中学体育课改为军体课,对学生进行步法操练,学习防空知识、战地救护、投弹及枪支射击等。1979年,全区中学普遍施行了《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在学生中开展达标锻炼,城乡学校根据不同条件,本着“小型、多样、

业余、节约”的原则,开展球类、田径、武术、跳绳、拔河等多种体育活动。合水一中学生张振军参加第四届全运会获 1500 米第 3 名,800 米第 8 名,获银质奖章 1 枚。在开展各项体育活动的同时,学校卫生工作也受到了重视。1953 年,庆阳一中设立了校医室,配备校医 1 名。1955 年,根据教育部减轻学生过重负担的指示,为保证学生有足够的睡眠时间,全区中学将学生上午上课时间由 5 课时减少为 4 课时。庆阳一中对高中生建立了健康记录卡片。各校普遍注意改善学生伙食。宁县初中学生副食增多,主食量下降,健康状况好转。1960 年,生活困难,师生伙食供应得不到保障,体质普遍较差,学生流动现象严重。1963 年 7 月,地区文卫局组织人员对庆阳一中学生视力进行了检查,受检学生 666 人,患近视症者 124 人,发病率为 18.69%,其中男生 69 名,发病率为 12.7%;女生 55 人,发病率为 23%。学生患近视症,在全区学校均较严重。1975 年 5 月下旬,地区防疫站对庆阳一中全校 24 个班级 1343 名学生进行了健康情况调查,发现患有各种常见病、多发病的 877 名,占受检总人数的 65.3%,其中患视力减退者 231 人,患沙眼 538 人,两项患病率占 57%。并对受检学生的身高、体重资料进行了统计学处理,按最大值、最小值、均值、标准差进行了计算,画出了图表,对中学男女学生随着年龄增长身高和体重变化作了明确记载。1979 年,全区中学普遍组建了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建立了学生视力登记表,定期轮换学生座位,推广眼保健操,改善教室采光设备,增大采光系数,防止近视眼的发展。镇原中学认真执行《生理卫生教学大纲》,注意学生的生理卫生,请医疗人员对学生讲卫生常识和保健知识。宁县早胜中学年内学生到校医室看病较上年减少一半,健康状况明显好转。

80 年代,全区学校贯彻执行国家体委、教育部、卫生部关于加强中小学体育卫生工作的《两个暂行规定》和省教育厅《关于加强学校体育卫生工作的意见》,体育卫生工作以增强学生体质为主,以经常锻炼为主,加强了体育课教学和师资、场地以及器材的建设。以体育教学为中心开展各项体育活动,改变了以往“一个哨子两个球,学生教师都自由”的放羊式教学。各校普遍开展两操、两课、两活动;坚持每年举行两次全校性运动会,一般前季为田径运动会,后季为球类运动会。1981 年,全区有 84 所中学进行了学生体检建档工作,受检学生 45363 名,有 19 所完全中学建立了校医室。11 月,宁县文教局、宁县早胜中学、庆阳县后官寨中学参加全省学校体育卫生工作先进代表会议,被省上确定为先进单位。是年后季,全区评选出 42 名优秀体育教师,其中庆阳 7 名、镇原 3 名、宁县 8 名、环县 2 名、正宁 6 名、合水 7 名、华池 5 名、地直 4 名。42 人中有 8 人获全省百名优秀体育教师奖,1 人荣获全国千名优秀体育教师奖。庆阳县后官寨中学、镇原中学、宁县早胜中学、正宁一中、合水一中、庆阳县董志中学被省上第一批确定为开展“体育传统项目”学校。

1983 年前季,地区防疫站对全区 19 所重点中小学教室卫生进行了调查,其项目为:教室建筑面积、高度、容积、朝向;黑板高度、面积、颜色、反光情况;课桌椅高度,黑板与前后排课桌距离;窗上缘与下缘的高度等。调查结束,写出了详细的总结报告。7 月,省教育厅、卫生厅授予宁县中学郑秀萍等 6 人“甘肃省学校优秀卫生工作者”称号。1984 年 4 月中旬,地区教育处为促进中小学体育卫生工作《两个暂行规定》进一步贯彻执行,对镇原中学、宁县中学等 12 个先进单位和 21 名先进个人进行了表彰奖励。12 月,镇原中学、合水

一中、宁县早胜中学被树立为全省体育传统项目学校先进集体；镇原中学、庆阳师范、陇东中学等被树立为全省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先进学校；宁县早胜中学副校长何林、镇原中学副校长白宝平被树立为最佳体育领导；环县一中书记刘尚绪等 12 人被树立为全省优秀体育领导。另外有 28 名学生被评为优秀体育选手。镇原中学在 1983、1984 两年中连续被国家体委、教育部评为全国体育传统项目学校先进集体，荣获银盾 1 枚，奖金 3000 元。是年年底，经地区体委、地区教育处推荐，庆阳一中、庆阳肖金中学、华池一中、环县一中被任命为第二批体育传统项目学校。12 月 25 日，庆阳一中等 13 所中学执行《两个暂行规定》工作通过省级验收，获得了合格证书。1985 年，全区继续贯彻《两个暂行规定》，地区体委、教育处、卫生处对 16 所完中、5 所初中体育卫生工作进行了检查验收，并作了评比，全区评选出体育卫生工作先进学校 5 所，其中宁县占 4 所。至年底，全区完全中学大都建立起了学生健康档案。

第三节 重点中学

全区有省、地重点中学两所：庆阳一中、陇东中学。地、县重点中学 6 所：镇原中学、宁县早胜中学、环县第一中学、正宁第一中学、合水第一中学、华池第一中学。长庆石油勘探局重点中学庆阳中学。

庆阳第一中学

庆阳第一中学初名庆阳县立初级中学，建校于 1940 年后季。1950 年增设高中部，易名甘肃省庆阳中学；1958 年 11 月，改名庆阳县第一中学；1968 年 8 月，又改称庆阳第一中学。

学校初建时，借西峰镇第二完小教室授课，聘请二小及庆阳师范教师兼任课程，二小校长张志义代理校长。1942 年后季，庆阳县委派胡师寅担任校长，在西峰镇城内寨子街东部建立校舍，校园占地 16 亩 4 分 8 厘 6 毫。解放前夕，学校有教室 6 座，图书室 3 间，教职员宿舍 9 间，办公室 2 间，学生宿舍 32 间，饭厅 2 间，工友室 2 间，地坑院 1 处（窑洞 9 孔，做厨房及储藏室用），有图书 1200 册，教职工 20 人。在校学生 7 个班 251 名，仍有 1 班借用小学教室。1948 年，胡师寅奉调离任，孙嘉鼎继任校长。解放前共毕业初中生 310 名。

解放以后，庆阳一中得到迅速发展，1950 年建成完全中学，孙嘉鼎代校长。随着学生人数的增加，学校规模逐渐扩大，将原二小所占面积及城内中山公园全部划入中学，共占地 83.7 亩。学校坚持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加强管理，严明纪律，注意教师的选拔和培养，经常保持有一支品学兼优的骨干教师队伍，教学质量居全区首位。1959 年，全校有 21 个班级，1034 名学生，其中女生 226 名，男生 808 名；共有教职工 50 人，其中专任教师 38 人。1960 年 6 月，庆阳一中以先进单位出席了“全国教育文化卫生体育新闻方面社会主义建设先进单位和先进工作者代表大会”。到 1965 年，共毕业高中生 768 名，考入大学 354 名。50 年代至 60 年代中期，先后由王德兴、赵廷萼、张永升、赵剑任校长（或主持校务），张永

升、张世信、刘钊、邱世宽先后任副校长。

“文化大革命”中，庆阳一中正常的教学秩序遭到破坏，一些优秀的领导和教师遭到迫害和批判，在极“左”政策和思潮的影响和干扰下，广大教师还是排除干扰，坚守岗位，认真教书育人，培养出了许多有社会主义觉悟、有文化的劳动者。1976年，全校有24个教学班，在校学生1432名，教职工87人。期间，王书义、王治业先后任革委会主任，李文凯任副主任兼党支部书记。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庆阳一中认真贯彻落实党的知识分子政策，平反冤假错案，坚持以教学为主、教育学生全面发展的基本规律，调动广大教职工的积极性，健全各项规章制度，恢复传统的良好校风，教学质量逐步提高。1981年，语文教师李昭先、物理教师何业盛被评选为特级教师。1982年11月，甘肃省人民政府授予“模范单位”荣誉称号。1985年，学校有36个教学班，在校学生2295名，有教职工135人。1973至1985年，李文凯、张金科先后任校长，李志才、肖存娥、李克恭、陈锡先后任副校长。学校有比较完备的理化、生物实验设备和体育活动器材，总价值23.4万元；有电化教室和微机室等现代化教学设施；图书馆藏书8万余册，常年订阅各种报章杂志310种。学校建筑面积13040平方米，其中主要建筑物有大礼堂、理化实验楼、办公大楼、教工宿舍楼、图书馆楼。建校以来共毕业高中生5980名，初中生9683名；考入大学生987名，中专学生387名。近年在全区和全省举行的各学科竞赛中，庆阳一中学生多次获得过良好成绩。1985年2月，共青团中央奖给庆阳一中“活跃的中学生活”锦旗1面。

陇东中学

1940年，陕甘宁边区政府决定在陇东建立一所中学。3月，边区政府委派陆为公、孙萍到庆阳筹建学校。校址在庆阳县城南街旧文庙处。因陋就简，就地取材，动员群众，搬砖运石，经过7个月的紧张建设，于9月建成开学。毛泽东亲笔题写了“为新民主主义而奋斗”的横匾和“陇东中学”校牌，朱德、刘少奇也都题了词。中共陇东分区地委书记马文瑞兼任第一任校长。赵长远任副校长，主持学校工作。陇东中学受陕甘宁边区教育厅直接领导。办学宗旨是“实施新民主主义教育，培养建国人才”。学生来自解放区各县，大都具备完小程度，年龄在13至15岁之间，学生不交学费，学校对贫苦学生和边区以外的学生提供学习和生活必需品。学习期满经考试合格发给毕业证。第一期招收中学、师范、预备班各1班，学生共122名，学制一年。1940年11月，根据边区政府提高国民教育质量的指示，对学校各项工作进行了整顿，确定教育宗旨为“实施新民主主义教育，培养小学师资和地方干部”，学制改为二年。1941年春、秋两季都招了新生，增加了教学班。1942年，改学制为三年。1943年3月，进行精简整编，取消了预备班。5月，接收陇东地方干部班第十二期学员，改称陇东中学地方干部训练班。当时，全校有5个教学班，其中师范、中学各2班，地方干部1个班。1944年，根据边区政府决定，改陇东中学为地方行政干部学校，取消师范班。1945年，刘泽如任校长。1946年，教学班增加到7个，在校学生330名，有教职工37人。1940至1946年，共培养学生523名。1947年2月，国民党军队进犯庆阳，师生随军转移，陇中遭到毁坏，学校被迫迁址华池县二将川。1948年，改名为陇东分区干校。

新中国成立后,学校几经搬迁,几易校名。1952年在此设庆阳初级师范。1956年,易名为庆阳县第二中学。1969年,又易名为庆阳县东方红学校。1972年,校址迁往庆城南街丁家湾,恢复“陇东中学”校名。1985年,甘肃省政府拨款50万元,建起了建筑面积为1800平方米教学办公楼。陇中设施比较完备,有物理、化学仪器室、实验室、生物标本室,各科教学仪器6002件,价值2.4万元,理科教学演示分组实验均能达到95%以上。图书馆藏书36610册,学校常年订阅各种报章杂志150种230余份。1984年8月至1985年7月,侯正武任校长。1985年8月,张学杰任校长。1985年,陇中设有24个教学班1300多名学生,有教职工120名。建国以来共毕业高中生2302名,初中生5126名,其中考入大、专学生198名,考入中专学生145名。

陇东中学继承和发扬革命传统,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严格学校管理,促进了“严谨治学,为人师表”的良好教风的形成。长期坚持寓思想教育于各科教学和各项活动之中,德育工作曾受到省、地表彰。在教学工作中,坚持“以纲为纲,以本为本”,加强各个教学环节的控制,教学质量逐年提高。学校坚持开展生动活泼、形式多样的课外活动,吸引和培养青少年对各科知识的浓厚兴趣,学生的小发明和小创作曾获得省级奖励。

附:建国前陇东中学学生名单

陇东中学从1940年创办到1948年改为地委党校,包括师范班、中学班、地干班、妇女班、新文字班在内,共招收学生千余人。此系师范班、中学班、地干班学生名单。本名单一部分来自校友回忆,一部分摘自有关资料,基本准确。但因档案毁于战争,加之相隔时间太久,不少同志已告别人寰,不好进行考证,因此遗忘、错别在所难免。

师范班、中学班:

侯宗儒	徐建业	杨伯青	段民政	刘金绶	毛久德	马永河	吴纪国
麻 韬	石廷甲	段至礼	段至富	张效儒	马治平	脱学礼	张敬朋
苏效贤	堵九阳	王刘忠	赵占举	姚 钧	郭孔敏	张燕翼	徐占国
黄全忠	张荣显	刘 忠	胡生福	胡兴华	韩相君	夏振玉	王怀秀
夏 雨	张 策	张学勤	赵俊辉	夏 明	王志正	杨希林	孙兆甲
张自强	丁生耀	刘远达	张维洲	康 文	敬志海	王 基	郭风霖
安民政	张德俊	高 伟	温达福	孙昇山	麻 轶	郭世强	段留楹
柳青芳	周明学	杜学功	王治成	张明礼	赖清云(女)	孙玉业	赵世录
虎文焕	闫文斌	张正甲	郭学智	谢守功	张金堂	马奎选(女)	代生宝
解玲兰(女)	龙 章(女)	冯玉亭(女)	陈金兰(女)	高凤玉(女)	赵举英	王兴奎	王志坚
王保贤	王志科	王明善	王志恭	王生金	王生堂	王九让	王安邦
王生秀	王文学	王如珍	王金凤	王志成	李培贤	李玉德	李志远
李得树	李明善	李自强	李 茗	李世元	李正邦	李 英(女)	李 孔
李元贞	李映怀	李生茂	李 萍(女)	李 华	李志昇	李汉兴	李 军
李致元	李 泉	李 勇	张治中	张文锈	张生林	张云清	张凤舞
张守全	张天理	张明镜	张满祥	张云亭(女)	张兰生(女)	张振东	张映昭

张学礼	张进堂	张振甲	张俊	张文会	张学儒	张秉乾	张文惠
张凤怀	张殿贤	杨进武	杨清秀	杨树珍	杨茂生	杨丕林	杨成林
杨秀英(女)	杨正培	杨世武	杨战生	杨天明	杨明	杨荣(女)	杨治国
赵兰香(女)	赵兴堂	赵吉弟	赵树堂	赵兴仁	赵彦林	赵善智	赵得堂
赵振东	赵进堂	赵生璋	赵举仁	赵善明	赵怀秀	杜麟芝(女)	赵世禄
杜得奎	杜英(女)	杜西林	杜明	杜西英	郭天儒	郭勇发	郭文秀
郭正如	高文英	高士琪	高士杰	高万儒	梁兴发	梁廷栋	梁官学
胡文俊	胡兴学	胡兴正	胡兴俊	胡彦翼	胡兴汉	胡治德	段映昭
段映发	段世杰	段焕照	段成义	唐德寿	唐金榜	唐凤熙	唐金芳
唐凤	刘治德	刘聚财	刘兴汉	刘文炳	刘兆汉	马有明	马爱民
慕怀善	慕天寿	慕崇山	侯殿举	侯作先	侯烈武	侯生林	文兴发
文玉玺	文志斌	任志斌	徐桂枝	徐占邦	姚启福	姚明	姚映昌
丁振民	袁存忠	袁希贤	袁世清(女)	史永学	祁秀山	田毓振	魏福寿
邹彦	龙行	洪波	常玉秀	常文秀	常有余	谢子明	戴生保
陈济民	敬福儒	苏联珍	苏创夫	潘焕杰	姬文选	甘滋棠	闫文斌
白堤	吴志坚	吴世银	吴丕杰	贾廷玉	封云亭(女)	肖占仓	汪天福
汪文福	汪彦璞	尉生秀	孟春荣	孟克亮	齐世学	宋秀英(女)	夏生秀
夏吉玉	栗继祖	蔺生枝	罗世德	罗凤林	宋秉元	邓云霄	麻璋
翟万荣	林燕(女)	方正中	贺生寿	醴且时	宇林	冯玉英(女)	蔡永贵
李志忠	焦生渭	谭世银	窦明	董怀儒	辛振儒	梁守智	刘长春
杨正藩	赵曙堂	郭学智	胡兴敏	毛义善	孙汉堂	任国瑄	萧俊德
任国藩	柴积贤	丑向坤	何铨	李福元	张兴宽	李志安	丑纪华
刘文正	段玉璞	王会元	安广兴	曹国殿	张育箴(女)	唐凤泉	王治邦
张志芬(女)	陈守谦	郭孔富	李坤	张英	唐凤翔	张绍飞	苏国富
郑得明	张兆祜	雷耀堂	吴世盈	郭天佑	慕见贤	陈德才	张介蒲
朱凤英(女)	谢圣爵	白鸿智	白斌	张本初	赵玉瑄	范文忠	田真
田广	贺鸿禄	周维新	徐正密	李锋	郑重义	高殿举	陈广
文炳章	彭振淮	王福贤	魏树朝	刘景莲	段廷瑶	张芝芳(女)	段丕田
郭思岚	蒲瑞杰	李克忠	周万财	李瀛川	苏荣	刘贤明	常辅儒
张振堂	朱儒林	段学儒	李正邦	孙传述	郭楚南	雷丛晓(女)	王璋
贾正祥	赵玉斌	段世英	李宗前	陈志刚	樊广生	许昌银	孙吉高
张振彦	邵均南	姜希洲	杨科	王玮	李铨	刘文浩	王振
李永芝	徐向佳	姚清萍(女)	田文昌	杨滋礼	王克俭	廉生谦	袁希荣
王彦义	杨志俊	朱凤林	李树荣	郭世荣	夏生成	夏宗德	时登洲
何世藩	贺明珠	何治国	贾建国	赵文翰	赵国翰	赵文命	樊志禄
敬延年	陈善谦	缪生贵	黄兴忠	黄有胜	刘学智	邓生荣	杨树楨

芦克爵	郭瀛洲	徐广学	张吉祥	彭自惠	潘文信	潘文礼	潘维岳
潘维杰	马负逦	杨作财	罗世明	王文章	梁正甲	段贵爵	景占魁
裴俊秀	裴俊信	齐辅泰	尹贵兰(女)	霍康英	邵兴南	彭志忠	潘万选
王兴正	王九杰	史存堂	南藏	刘珂	王鹤林	陈善德	何文崑
李茂福	张生玉	罗昌	周治中	徐步俊	赵文运	譙鸿喜	何国钧
潘杰三	张万礼	虎望垣	杨栋梁	王振玉	刘汉儒	师宗贤	李银川
常成鼎	骆明	赵国用	王志俊	梁凤龙	杨生原	吕中和	夏三元
孙文秀	张志光	廉昇	石民锋	温良邦	王和财	张秉前	丁有林
高俊山	何生连。						

地干班:

李浩然	白万金	刘宗旺	白银邦	乔步财	赵祥林	冯云(女)	杨文平
杨桂生	贾联芳	刘克秀	李仲兴	杨聪	李向华	赵文学	杨天义
石俊成	汪希明	汤纪才	俞璧贵	乔凤祥	梁兴茂	王喜	姜海洲
徐连成	慕立波	马思忠	王伟	杨满国	贾福	韩林玉	孙维顺
任玉	苏良杰	张发	毛志善	白焕章	高凤山	李得明	倪有德
乔玉清	张彦春	党生忠	杨儒山	何长发	万正禄	乔永旺	史万林
范玉屏(女)	韩连清	耿士贤	常克俊	张喜明	王弟	高俊恩	赵建财
赵彦林	岳世忠	龙天祥	唐顺喜	张生贵	梁生义	扈国礼	翟浩才
何文亮	张登荣	苟有昌	赵文士	慕天顺	薛正文	段廷堂	李兴明
田永祥	杨支学	黄文秀	吕世秀	陈有财	李善昌	任莉(女)	白秀仓
秦玉杰	王聚财	郭清荣	姜登朝	段登榜	张廷贵	赵生成	苏生桂
高鹏	郝文孝	杨云山	李登举	潘荣寿	马玉珍(女)	田珪璋	常进荣
陈立德	汪兴政	王丕承	李世清	常永安	卢学孔	焦国学	闫克祥
张治国	包廷秀	苏德海	石廷川	张维植	杨贵清	陈应宦	何俊清
杜金义	罗维德	王俊瑛(女)	石道发	王玺	岳希昆	文玉玺	王权
刘秉易	王统一	张宗发	王得修	张兴恭	张世俊	李兴隆	白云
裴俊义	高维信	高芝岫	张合祥	胡生秀	敬廷珍	惠天昌	李兆禄
曹世贵	王建杰	丑振岳	马世禄	苏玉琪	陈俊仕	刘晔云(女)	邓良科
李仕明	敬林	杨德禄	王德元	高尚伦	马负图	潘万廉	姚启英
申忠荣	何靖国	夏永吉	赵海林	李喜德	王汝怀	许国和	张万禄
张昌合	李芝闰	郝正有	慕荣福	张万库	傅正印	王忠林	苏登魁
黄仲藩	万正银	刘生发	李云霄(女)	虎长泰	李芝禄	李荣昇	王满秀
龙翔元	刘明铎	郑玉祥	张效彦	陈耀祖	血波	段尧海	时占禄
李兴义	唐维舟	武海潮	邢涛	李占义	闫振江	张崇学	吉长太
佟佐连	刘学忠	张学本	陈剑海	王瑞廷	杨树枝	屈有治	张俊秀
李万财	拓元满	李自宽	姬有昌	常世芳	何晏	袁德怀	何玉仁

田治国	韩兆琪	梁锡栋	边金山	俞学忠	岳世忒	杨玉	庞孔都
闫正伦	姜登泮	李兴春	李生明	马得杰	王丕杰	王兆福	汪峰
王乃义	杨玉林	程天海	郑邦彦	高文光	李广贤	段光照	程仲荣
蒋兴户	王得助	程光	邵九一	高志猷	方猷太	马汉兴	黄润
王德财	苏明升	干三青	陈文华	时立平	王志贤	杜玉贵	安永哲
刘远智	车满福	宋福海	耿荣礼	夏宗尧	赵齐川	张国瑞	卢耀得
璩有志	何登荣	曹得清	何光明	戴正财	陶良先	冯立堂	刘万俊
杜国治	高起进	赵占国	卢学儒	卢见明	唐维中	郑得元	张定国
刘明润	冯占祥	程志远	慕元宝	张文光	陶生敏	马中兴	杨俊章
吉钟林	贺天祥	张生忠	李德荣	李好堂	徐正勅	夏正玉	王立仁
刘光弟	李切实	郭凤禄	黄生贵	袁文科	郭保良	高维鸿	赵有德
巢廷元	李彦杰	姚登举	李新义	刘汉昭	陈满邦	吴万忠	张崇孝
陈满财	牛德清	焦兴有	张振明	王应贤	柴得千	吴宗玉	蔺生密
王贵太	孙盘贵	张汉和	文钧	高怀礼	车佐林	常学英	蔡俊
鲁生杰	倪生荣	孙得成	李清俊	郭世英	孙得林	巩廷元	唐廷荣
张明祥	高维鹤	陶生密	范忠实	牛保旺	吴生杰	高怀儒	黄满梁
史彦林	王安都	胡干仁	王巨国	崔先玉	王有堂	张俊	李德义
高合智	王立福	刘太安	文炳前	李占元	冀瑚玉	崔治才	刘维舟
王占昌	胡兴敏	张忠	何国藩	杨玉珊	李昭忠	李孝文	李世俊
王银贵	王银贡	张翰昌	陶生满	高俊耀	祁仲范	翟治才	苗胡玉
张文忠	崔生丕	杨如济	郭绍才	钟凤和	杨志英	任兴发	倪俊秀
王生金	高世昌	崔生玉	周全庸	曾兴荣	李仲贤	王家有	阮希荣
赵彦俊	赵清廉	何志成	曹邦宪	郑锡荣	吕健生	焦有禄	夏宗喜
文富邦	任国栋	胡生璠	白秀昌	刘克清	王俊美	侯文群	张明敦
焦生消	陈复士	闫兴祥	陈文虎	周明学	王益善	张占虎	徐养祖
李英桂	倪生贵	马世贵	杨丕淮	李进清	张永望	陈光彦	杜凤魁
何生耀	牛士国	王仲贤	孙步崑	刘世美	高维秀	杜邦典	马国正
贾吉元	田玉玺	张守堂	张国成	张登礼	顾子贤	范有福	王进福
崇生永	张英秀	元秉田	姚维忠	王玉祥	李克	王正明	赵俊儒
张志奇	陈生荣	叶润成	白生弟	郭自强	王楨礼	徐荣耀	肖玉熊
文占荣	孙龙顺	高岐山	李芝荣	许殿英	韩光	李尤龙	郭志发
窦炳钧	毕耀华	窦自惠	张治邦	常贵儒	贺玉祥	梁天任	王杰
许善民	王洪山	李世昌	董长兴	唐维汉	骆明		

宁县早胜中学

宁县早胜中学初名甘肃省立中山中学,建于1942年10月,首任校长王任民,校址初设早胜镇北街,借用部分民房和庙宇作为校舍,当年招收初中一年级2个班,接收庆阳县

立初中和庆阳师范附设初中班二年级 2 个班, 三年级 1 个班, 有学生 300 名。1943 年后季, 开始招收高中一年级新生 1 个班, 学生来自陇东各县及陕西旬邑、长武等地; 有教师 35 人, 多系东北、华北沦陷区流亡知识分子。1946 年, 更名为甘肃省立宁县中学, 高中部 3 班, 学生 139 名; 初中部 9 班, 学生 364 名。是年, 学校开始筹建新校舍。1943 至 1946 年, 高惠庭任校长。1947 年春, 当局以“防共”为借口, 于农历 2 月 26 日, 迁址宁县新庄镇, 临时借民房授课。1948 年冬, 学生掀起反迁校学潮, 罢课 3 月, 迫使当局同意于 1949 年春迁回原址。当年全校有学生 304 名, 教职工 20 人。1946 至 1948 年, 吴喜玉任校长。1948 年 8 月至 1949 年 3 月, 邱书林任校长。

1949 年 8 月, 宁县工委派员接管宁县中学, 县长罗金才兼任宁中校长, 原宁中训导主任王国靖任副校长, 并主持学校工作。1950 年秋, 宁中高中部被撤销, 学生转入西峰镇庆阳中学, 校名改为宁县初级中学。1953 年春, 在今址兴建新校舍, 秋季大部师生住进新址。1957 年, 恢复高中部, 改名为宁县第一中学。1979 年元月, 改名宁县早胜中学。

经过 30 多年整修扩建, 到 1985 年, 早胜中学校园占地 83.5 亩, 建筑总面积 6640 平方米。新建教学大楼 1 幢。学校配备有天文望远镜、高倍显微镜、电影放映机等各种电教器具和教学仪器 1800 多台(件), 图书 2.6 万册, 各类器材齐全。全校有 26 个教学班, 在校学生 1456 名, 有教职工 100 人, 其中专任教师 70 人。建校以来, 共培养高、初中毕业生 1.4 万余名, 向大、中专输送学生近千名。

宁县早胜中学是陇东地区建立较早的一所学校, 长期以来, 形成了严明的校风、良好的教风和学风, 为国家培养出了大批建设人才。近年来在全区学科竞赛中, 早胜中学学生成绩比较突出。学校球队曾多次代表庆阳地区外出参加比赛。老校长权礼以事业心强, 工作负责而享誉全区。学校仪器管理员刘向天仪器管理方面成绩卓著, 成为全区各校学习的榜样。

镇原中学

镇原中学始建于 1941 年 10 月 11 日, 当时称国立镇原县初级中学。校址先设县城东街文庙(现县委所在地), 后迁至县城东街武庙(现东街小学所在地)。首届招生两个班 130 名学生, 当时有教职工 19 人。第一任校长刘养锋。1942 至 1944 年, 王梦阳任校长。1944 年至 1949 年, 吴鹏程任校长。1948 年底, 镇原县立初中有学生 189 名, 教职员 32 人。

解放后随着镇原县教育事业的发展, 于 1956 年在城外上马台建起了镇原县第二初级中学, 原镇原县初级中学改名为镇原县第一初级中学。1958 年二中增设高中部后与一中互换校名, 分别更名为镇原县第一中学、镇原县第二中学。1962 年, 二中高中部并入一中。1968 年, 二中全部并入一中。1979 年, 又更名为镇原中学。1985 年, 全校有 24 个教学班, 1555 名学生, 教职工 90 人。学校占地 73 亩, 平房建筑 7627 平方米, 图书 31442 册, 教学仪器 1265 台(件)。建校以来共毕业高中生 6356 名, 初中生 11298 名, 考人大、专学生 614 名, 考入中专学生 1349 名。

镇原中学在办学过程中, 坚持面向全体学生, 德智体美全面发展, 群众体育活动成绩显著, 第二课堂活动丰富多彩。1983、1984 年, 两次被国家体委、教育部评为全国体育传统

项目学校先进集体,获银盾1枚,奖金3000元。1984年,被省教育厅、省体委、省卫生厅、团省委授予贯彻教育部、国家体委、卫生部颁发的学校体育卫生工作《暂行规定》先进集体荣誉证书。5月,全区在镇原县召开了体育卫生工作现场经验交流会,镇原中学向大会介绍了先进经验。

环县第一中学

环县一中创建于1955年9月,校址设县城东北角。学校初名环县初级中学,第一届招初一学生1个班64名。首任校长强怀文。1958年,首届初中生毕业,招高中生1班23名,改名环县完全中学。1960年9月,定名“环县第一中学,当时有教学班10个,学生543名,教职工28人。到1985年,教学班达到24个,在校学生1380名,教职工86人。建校以来共毕业初中生3300名,高中生1900名,为大、专院校输送学生165名,为中专输送学生138名。

环县一中校园占地107亩,建筑面积5969平方米,有教学仪器4400余件,总值5.5万元,理化实验可开率为80%。学校有图书万余册,订有各种报刊杂志172种。1979年以来,学校完善了各种规章制度,严明纪律,严谨治校,坚持整体优化思想,借助环县淳朴的民风,逐渐形成“求实、拓新、勤奋、严谨”的校风,教学质量明显提高。1984年高中毕业生108名,升学率为66%,考人大、专学生64名,占毕业人数59.2%。学校在加强教学工作的同时,对学生加强劳动教育,绝大部分学生养成了吃苦耐劳,艰苦朴素的作风。学校射击队多次代表地区参加省级比赛,成绩较好。

正宁县第一中学

正宁一中位于县城山河镇西郊。1956年破土修建,1957年设初一初二两个班,临时定名正宁中学分校。1958年,正宁一中正式成立,始招高中部学生。第一任校长段思坎。是年底,正宁并入宁县,改名宁县第四中学。1962年分县后,又恢复正宁一中校名。1966年,学校设14个教学班,其中高中部5班,初中部9班,在校学生560名,教职工43人。1985年全校有26个教学班,学生1766名,教职工83人。校园占地70亩,建筑面积5653平方米。学校现有图书4578册,挂图417幅,各种教学仪器1183件,总价值4万余元。从建校到1985年共毕业初中生3000余名,高中生2700名,有400余名学生考人大、中专学校。1982届高中毕业生白文龙以优异成绩考入上海外语学院,1985年被派遣到美国留学,攻读博士学位。

正宁一中创办初期,全体师生坚持勤俭办学,艰苦奋斗,大办农场,曾取得丰硕成果。1977年恢复高考制度以来,狠抓教学质量,开展教学改革,扬长避短,充分发挥文科教学优势,取得了可喜的成绩。

合水县第一中学

1955年秋,合水一中创建于县城所在地西华池镇,初名合水县初级中学,招收初一学生1班。1958年,增设高中部,易名合水县第一中学。第一任校长刘鸣一。当年年底,调整区划,合水县分别划入宁县、庆阳,合水一中易名宁县第三中学。1962年恢复合水县,学校恢复原名。1969年,与西华池小学合并,易名合水县西华池九年制学校。1971年后,两校

分开,仍称合水一中。

合水一中校园占地 57.5 亩,初建时仅有平房 5 幢,共 40 间,学生 48 名,教职工 5 人。经过 30 年发展,到 1985 年,有教学班 25 个,其中初中 14 班,高中 11 班,在校学生 1500 名,有教职工 102 人。校舍建筑面积 6962 平方米,其中教学楼占 3040 平方米。有图书 2 万余册,各种教学仪器 2100 件,价值约 4 万元。建校以来共培养高中毕业生 2697 名,初中毕业生 3750 名,向大、专院校输送学生 179 名,向中专输送学生 270 名。合水一中建校初年,就聚集了一批年轻有为,决心献身教育事业的师资力量。在十分艰难的办学条件下,师生共同艰苦奋斗,克服困难,创造条件,学校规模逐渐扩大,教学质量逐步提高。1959 年,学校因勤工俭学成绩突出,受到省政府表彰。1979 年 12 月,地区教育局在合水一中召开全区语文教学现场会,有 4 名语文教师进行了示范教学。这所学校坚持德智体全面发展的育人方针,面向全体学生,全面提高教学质量。1984 年,被省教育厅、省体委评为全省体育传统项目先进学校。学校男子排球代表队参加省、地比赛,多次获得良好成绩。

华池县第一中学

华池县第一中学始建于 1956 年 6 月,校址设于县城柔远镇,初名华池县初级中学。首任校长张永升。1958 年,庆、华合县,易名庆阳三中。1962 年,庆、华分县,学校更名华池县第一中学。1968 年,改称华池县东方红中学。1972 年,恢复原名。

学校初建时占地 50 亩,建筑面积 1000 平方米,招初一学生两班 120 名,有教职工 12 人。经 30 年发展,到 1985 年,校园面积缩小为 33.83 亩,建筑面积 4962 平方米,其中楼房面积 1228 平方米。有教学班 21 个,学生 1150 名,教职工 82 人。学校有图书 7000 册,教学仪器 720 件。共毕业高中生 1485 名,初中生 3300 名。考人大、专学生 107 名,考入中专学生 40 名。

华池一中地处老区,办学条件较差,学校师生发扬革命传统,克服困难,提高教学质量,为老区培养了一大批有用人才。1981 年,数学教师张振玺被评为特级教师。

长庆石油勘探局庆阳中学

长庆石油勘探局庆阳中学前身是长庆油田会战指挥部机关子弟学校(长庆一小),创建于 1971 年,首任校长首兆才。校址位于庆阳县城北关五里坡。到 1978 年,发展成为一所九年制学校,全校有 57 个教学班,在校学生 2603 名,其中初中班 16 个,学生 768 名,高中班 10 个,学生 416 名,教职工 163 人。1983 年,小学部被分出,成为一所完全中学,改名长庆石油勘探局庆阳中学。

庆阳中学占地 45 亩,总建筑面积 13323 平方米,有教学楼 4 幢,教室 42 个,实验室 5 个,仪器库 3 个,计算机房 1 个,电视机 6 台,钢琴 1 架,收录机 70 台,教学用微机 25 台,语音室控制主机 1 台,练习机 56 台等全套现代化语音设施。1984 年,李静任校长。1985 年,庆阳中学有教学班 41 个,在校学生 1882 名,教职工 177 人,其中专任教师 125 人。建校以来共培养初中生 4389 名,高中生 2632 名,向高等院校输送新生 299 名,为中等专业学校输送新生 121 名。1979 年以来,有 12 名学生获得国家 and 省级学科竞赛奖;有 11 篇中学生作文在地区级以上刊物上发表。

庆阳中学师资力量比较雄厚,教学设施完备,在办学方针上,坚持从严治校,德育为首,全面发展,面向全体,分类推进,稳定地提高教学质量;在管理体制上,实行年级组全面负责制,坚持初高中分段循环,落实目标责任。学校从管理入手,从班级建设抓起,以良好的班风、校风,严肃的教风来带动和促进学风,曾多次受到省、部级表彰和奖励。

第五章 师范教育

庆阳地区师范教育起步较晚,直到1939年才有1所中等师范学校在本区开办。解放以后,随着教育事业的发展,师范教育受到了人民政府的重视,但在政治、经济形势制约下,时进时退,时快时慢,直到粉碎“四人帮”以后,各级师范教育的发展才迈开了较大的步伐,庆阳师范镇原分校、宁县分校及地区各县教师进修学校相继开办。同时为适应发展中学教育的需要,开办了1所高等师范学校——庆阳师范专科学校。

第一节 庆阳师范专科学校

一、建立与发展

1976年,省、地党委和政府从发展陇东教育事业的实际和实现经济发展的长远目标出发,计划在原庆阳师范基础上建立1所高等师范学校,筹建与招生工作同步进行。首先于1977年12月招中文、数学本科班新生81名。1978年2月,又招数学、物理、化学3个专科班新生148名。4月,地区文教局和庆阳师范制订了创办专科学校的具体方案。5月,省教育厅召开会议,决定庆阳师专在原庆阳师范基础上筹建,在庆阳、平凉地区选拔调整教师,规模为在校学生1000名,教职工300人,先开办中文、数学、外语、物理、化学等专业。8月,省教育厅委托甘肃工大建筑系两名教师来到西峰,完成了庆阳师专总体规划设计工作。10月,招收新生280名。10月10日,庆阳地委常委会议决定,成立庆阳师范专科学校筹备领导小组,贺玉卿任组长,王生金等任副组长。

1978年12月28日,经国务院正式批准,庆阳师范专科学校成立,暂设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体育6个专业。本年底,在校本、专科学生505名,教职工280人。

1979年3月,庆阳地委任命李安滋任党委副书记,王恩泽、帅占宗任副校长。本年底,师专将最初招收的语文、数学两个本科班学生移交西北师范大学。1980年,师专改由省教育厅主管。6月,省委任命张西岷任党委书记兼校长。9月,任命宋全昌为党委副书记兼校长。是年4月,师专开办了历史、生物专业。1983年7月,省委对庆阳师专领导班子进行了充实加强:张西岷任书记,宋全昌、赵玺任副书记,宋全昌任校长,赵玺、董金廷、李家庆、王志科任副校长。1984年,省政府决定改科为系,当年师专共设8个系11个专业。另外设有马列主义教研室、教育学科教研室和图书馆3个系级单位。中文系、数学系除正常招生外,

还办过干部专修科和教师进修班,数学系还办过民族班。

1985年3月,张西岷、宋全昌离职休息,徐仲碧任党委副书记,主持党委工作,校务工作由副校长赵玺主持。是年,全校有学生893名,教职员工344人,其中专任教师168人,教师中有副教授3人,讲师79人,助教17人,教员69人。自建校到1985年共招生3291名,毕业学生2162名。

师专建校初,学校设综合办公室、教务处、总务处。1981年6月,校党委设党委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纪律检查委员会。行政设校长办公室、人事处、教务处、总务处。还设有保卫、计财两个直属科。教务处下设教学科、教务科、教材科、教学设备科、学生科和电教室。总务处下设财务科、事务科、伙管科、房产科、劳动服务公司。另外,还设有学术、职称评审、图书工作、体育运动、绿化卫生等职能委员会。学校群众团体组织有教育工会委员会、共青团委员会、学生会。附属单位有附中、幼儿园、托儿所、卫生所等。

二、教育与教学

(一)教学管理

师专各系各专业除开设本专业课程外,还开有政治理论、教育学、心理学、体育等公共必修课。学校初建时,不仅师资不足,而且无现成教材,缺少仪器设备。为了尽快建立正常教学秩序,学校组织部分教师到兄弟院校进修备课,派出管理人员到省内外大学学习管理经验,制定管理制度。并采用聘请外校教师来校集中授课的办法解决因师资不足而造成部分专业课无法开设的困难。从1980年开始,学校组织教师,致力于教材建设,制定了各科教学大纲。1981年,纠正了一度在教学中盲目追求高、深、难的倾向,课堂教学中加强了基本概念、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的教,抓紧了辅导答疑和作业检查等环节的教学管理。1982年,学校组织各教学科室对教学大纲、计划,重新进行了修订。再次明确提出了以提高“主干”课程教学质量,加强三基教学,努力提高教学质量的要求。1983年,教育部二年制师专教学计划试行《草案》下达,各专业培养规格、目标、课程设置有了统一标准。1984年6月,师专召开了第一次教学经验交流大会,11名教师在会上交流了教学经验。会议提出了改革教学工作的意见。1985年,学校成立了教改领导小组,首先在中文系、化学系搞试点,取得初步经验后,在全校进行了推广。

庆阳师专在开展教学活动过程中,重视教学科研工作。从1980年开始,历年举办学术报告会。1981年,成立了学术委员会,负责开展学术科研活动。到1984年,编印《庆阳师专学术报告会文章汇编》3集。1985年,创刊《庆阳师专学报》,为广大教师提供了开展科研的有利条件。学校还和80多所高校建立了学术资料交换关系。学校先后聘请了省内外著名专家、学者马泰儒、吴小美、郭晋稀、王秉钧、郑荣梁、郑宪祖、定光桂等人来校讲学。并聘请了新加坡李秉彝教授来校讲学。1985年暑假,师专与中国先秦史学会在西峰联合举办了古代史讲习班,应邀讲学的有金宝祥、赵吉惠、唐嘉弘、何清谷、武德煦、李仲立等9名教授、副教授。

(二) 实验室建设和实验教学

庆阳师专建校初实验室建设坚持“突出重点,解决急需,逐步完善”的原则,1979年建成无机化学、有机化学、化学分析3个实验室。到1981年后季,全校建成实验室9个,开出实验项目85个。1982年,理科实验教学大楼落成,化学科按大纲开出了全部实验;物理科开出实验50个;生物科建成实验室5个,采集标本300多只,开辟了占地3亩的实验园,开出实验65个。1983年,学校实验室增加到23个,应开实验25门411个,实际开出22门275个,开出率为63.3%。1985年,师专设计安装了一套价值10万元的WE-7500系列30座语言教学设备,为英语系建成语音实验室。8月,建成数学系计算机实验室。年内,生物系对植物园进行了扩建,建成温室凉棚、动物房、培养间、地窖等实验设施,培养各种花卉113科432属522种,还饲养了一批实验用小动物。1985年开出实验25门314个,开出率为76%。11月下旬,学校召开实验室先进集体、先进个人表彰大会,生物系等4个实验室被评为先进集体,10名实验人员获奖。

(三) 图书建设

师专建校时接收原庆阳师范图书约2万册,管理员2人。1981年,全国高校图书工作会议后,图书工作得到加强,图书经费一直保持在全校总经费的4—5%左右。1982年,工作人员增加到17人,馆内设正副馆长各1人,下设办公室、采编组、流通组、期刊组、咨询组。图书馆派出人员到省内外高校图书馆参观学习,将新购图书按中国图书馆分类法分类编目,改原书本式目录为卡片式目录。在图书资料采购方面,坚持以教学用书为主,兼顾科研和课外阅读的原则和“多种少册”的精神,通过以当地新华书店订购为主,并多方索取图书情报,派人外出采购和邮购当地难以购到的图书。到1985年,共新购图书12万册,价值25万余元。

(四) 思想教育和教育实习

许多学生虽然人考进师专,但对日后从事教师工作却不感兴趣,没有思想准备,这是一个普遍存在的问题。针对这种实际,师专在开展思想品德教育过程中首先突出了入学教育和巩固专业思想教育,组织学生讨论为什么要上大学,怎样上大学,毕业后干什么等问题,教育学生,端正思想,明确目的,珍惜得来不易的学习时机。教育学生人人努力争取做一个合格的中学教师,终生献身教育事业。开展“一说三练”活动,即说普遍话,练毛笔字、钢笔字、粉笔字,为日后从教创造有利条件。

进入80年代以后,由于受国际“大气候”的影响,部分学生对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产生怀疑,认为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已经过时。学校党组织从1980年开始,就组织学生学习马列主义和毛泽东思想,在学生中加强了马列主义理论课、德育课的教学工作。在教职工中,把学习《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等书籍当作必读书和重要学习任务去完成。

教育实习工作是学生在临毕业前在教师指导下对教育工作的首次实践。1980年春季,学校组织中文、数学、物理、化学4个专业8个教学班372名学生到庆阳、环县、宁县、镇原等地22所中学进行了为期4周的首届教育实习,学校成立了领导小组,突出地抓了

备课、预讲、试教、评议 4 个环节,最后圆满结束。1981 年以后的历年实习大都在 5 月进行,化学、体育两系时间提前 1 月。实习地点除本区外,还到平凉地区部分学校进行了实习。从首届实习开始,学校就注意总结积累经验,先后制定了《教育实习暂行工作条例》、《实习生手册》,使实习工作有章可循,在不断总结经验的基础上师专教育实习工作年年都有改进,实习质量也逐步得到提高。

三、总务后勤工作

(一)学校基本建设

师专建立后,将原庆阳师范、地区东方红学校、体委及东方红广场全部占用,总面积 67 亩,1979 年 5 月,修建第一幢学生宿舍楼,建筑面积 2690 平方米,11 月底竣工。10 月,修建理科教学实验楼,建筑面积 4438 平方米,1981 年底投入使用。1980 年 6 月,修建文科楼,建筑面积 4077 平方米,1981 年 9 月完工。1980 年 9 月,扩大体育场,征用秦坝岭土地 20 亩。为解决水电供应问题,1980 年后季,购置 100 千伏变压器 1 台,建水塔 1 座。1981 年 5 月,建锅炉房 1 处,购 4 吨和 2 吨锅炉各 1 台。1982 年 9 月,建成 1240 平方米的师生食堂。12 月,建成浴池和理发室。1983 年 10 月,建成第一幢家属楼,40 户中老年职工迁入新居。1984 年 9 月,第二幢学生宿舍楼建成。1984 年后季,4374 平方米图书馆大楼投工兴建。到 1985 年,共建成砖混建筑物 24089 平方米,基建投资 625 万元。

(二)师生生活服务

1979 年,为解决职工住房问题,利用废旧材料,增建平房,维修旧房 25 间,解决 146 户职工暂时住宿问题。1982 年,为家属区供应自来水。1983 年,为全校讲师及工龄较长的职工购置了液化气灶具,并经常供应液化气。学校每月给任课教师免费供电 5 度,行政人员免费供电 3 度。在伙食管理方面,1982 年实行定额管理,建立了食堂间的竞争机制。1983 年,实行分灶管理。1984 年,实行定额承包,超额有奖,独立核算统一饭票制。1985 年,全面实行人员定额,伙食承包,经济责任制的半企业化管理。在试行各种管理方法中,始终坚持民主管理,群众监督,伙食科统管相结合的方法,执行《伙食工作制度》,定期召开座谈会,及时听取师生意见和建议,不断改进伙食服务工作。

(三)财务和物资管理

1980 年 4 月,师专成立清产核资领导小组,对原庆阳师范财产进行了清理。在财务管理方面,开始实行预算包干制度。1981 年,公务费结算实行内部代金券,后又改为结算册。对教师、教辅人员和行政干部、工勤人员,分别核定办公费用标准。采用这种方法,节约了开支。1984 年,学校制定了《关于加强财务管理的意见》,规定了各级财务审批权限、报销程序、出差借款指标等。1984 年暑假,再次进行财务清查,发现公物管理不善,丢失损失严重。为此,学校决定,在总务处下设立了物资管理科,制定管理制度,印制票证,统一管理物资,使管理工作逐步走向了“一条龙”的管理渠道。

第二节 中等师范学校

一、庆阳中等师范学校

民国六年(1917年)四月,甘肃省泾源道尹周务学委派镇原举人张宸枢于平凉筹建陇东师范学校。民国七年(1918年)二月,省厅正式命名陇东师范学校为甘肃省立第七师范学校,招生区域包括庆阳、宁县、正宁、合水、环县、镇原等陇东17县。五月,学校正式开学,张宸枢代理校长。民国二十一年(1932年),平凉设立省立女子第二师范学校。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省立第七师范改省立平凉师范,省立女子第二师范改省立平凉女师。在此期间,庆阳地区现今所辖区域尚无一所师范学校,当地青年接受师范教育,必须远赴平凉,或者到更远的地方去。

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初,省教育厅划分全省为10个师范学区,决定每个学区设立师范学校1所。省政府委派教育厅秘书王德厚来到庆阳县西峰镇筹建庆阳师范学校。当时处于抗日战争时期,校舍一时难以新建,就暂借庆阳县民众教育馆(今西峰市区大什字南文化处一带)房屋作为校舍,清除了庙宇偶像,后墙开窗,作为教室。学生宿舍由当地热心教育的商户捐资建筑10间,学校新建20间。学校于当年四月一日开学,首届招四年制简易师范生2班。首任校长王德厚。五月初,庆阳师范举办首届义务教育师资短期训练班,由各县保送学员47名,培训半年,结业后回原籍任教。

庆阳师范开办初,因校舍系暂借,无体育活动场地,师生体育活动必须到南城门外公共体育场开展。学校购置图书1545册,动植物、生理、地理等学科图表132件;有篮球、排球各两个,铅球、铁饼各1个。并设有卫生保健普通药品及简单用具。有教职员9人,兼职教员4人。1940年春,庆阳师范招收简易师范班、义务教育师资班各1班;秋季,招收初中一年级1个班。1941年春,续办义务教育师资训练班1个班。夏季,改义务教育师资训练班为国民教育师资训练班,并招收初中一年级2个班。3个初中班于1942年后季并入省立中山中学。民国三十二年(1943年),庆阳师范设有6个教学班,在校学生193名,教职工15人;民国三十三年后季,始招中师班学生,每年招收1个班。民国三十四年(1945年),校长王德厚辞职,原省立临夏中学校长王士彬接任。民国三十七年(1948年),王士彬离任,由原庆阳县立初中校长胡师寅接职。解放前,共计中师部毕业两班,49名;简易师范班9班,292名;义务教育和国民教育师资训练班结业5班197人,共毕业、结业学生538名。

1949年,全区解放后,省立庆阳师范学校由人民政府接管,改称甘肃省庆阳师范学校。1950年,全校有中师班3个,学生80名;初师班5个,学生241名,共计在校学生321名。有教职工24人。1953年,庆阳师范由旧址迁到今西峰镇南大街庆阳师专所在地,校园面积120亩,新建校舍百余间,原址由西峰女校占用。1955年10月,庆、平两专区合并,庆阳师范更名甘肃省庆阳县师范学校。1962年,恢复原名。从1962年起,庆阳师范初师部停

止招生。1964年,为加快师资培养,庆阳师范在应届及往届高中毕业生中招一年制师资培训班3班,110名。1965年,又招2班,80名,培训结束后,参加中师班统一分配。1965年全校有中师班学生372名,一年制学生80名,在职轮训学员44名,共计学生596名,教职工65人。校舍房屋336间,计3897平方米,体育场地14645平方米,图书2.5万册,实验仪器1206件。共培养中师毕业生938名。1949至1962年共培养初师毕业生1500余名。

1966年前季,为适应农村耕读小学师资的需求,庆阳师范开办耕读教师短期培训班2期,每期3个月,共培训100名。1967至1971年,因搞“文化大革命”,师范停止招生,举办“红医班”3期,财会班1期,写作班1期,初中教师短训班5期,共参加学习约500名。1972年,庆阳师范恢复招生,经推荐选拔,招中师学生301名,同时,开办教师轮训班,参加学习学员106名。学校图书在文革初丢失5000余册,仪器损失312件,校园面积由于地区修广场占去20余亩。

1976年,为适应培养学校教师的需要,地区酝酿在庆阳师范基础上开办师范专科学校。10月,地区文教局在镇原县城设立了甘肃省庆阳师范镇原分校,校长张志超。1978年后季,在庆阳县城南街办起了庆阳师范学校,校长王治海。原址被庆阳师专占用。同时,在宁县庙嘴坪办起了庆阳师范宁县分校,校长郭振荣。庆阳师范占地32亩,建筑面积3959平方米;镇原师范占地19亩,建筑面积2625平方米;宁县师范占地41亩,建筑面积5444平方米。1980年,3所师范教职工和学生数分别为:庆阳师范职工42人,在校学生339名;镇原师范职工30人,在校学生335名;宁县师范职工42人,在校学生342名。1966至1980年,庆阳师范毕业学生2550名;镇原师范1977至1980年,毕业学生417名;宁县师范1979至1980年毕业学生230名,共计毕业学生3197名。

1983年12月,甘肃省人民政府批复庆阳地区行政公署:鉴于原庆阳师范校舍全部被庆阳师专占用,同意征用庆阳县温泉公社黄官寨大队西庄生产队旱耕地95.6亩,作为庆师新校址建设用地。土地征好后,经过两年时间紧张施工,校舍初具规模,建筑面积18011平方米。1985年7月,庆师由庆阳县城迁入新址。

• 1978至1985年,三所师范共计招生3384名,毕业学生2837名。

1978—1985年中师学生及教职工人数统计表

数 字 年 度	项 目	招 生	毕业学生	在校学生	教职工	专任教师
1978		169	152	372	62	34
1979		500	455	966	85	52
1980		515	463	1016	114	65
1981		566	451	1129	116	69
1982		511	562	1065	126	76
1983		350	137	1240	134	79
1984		361	540	1059	140	84
1985		412	77	1394	165	99
合 计		3384	2837	/	/	/

二、初等师范学校

1952年7月,地区为了加强老解放区小学师资培训工作,在庆阳县南街原陇东中学旧址设立了庆阳初级师范学校,校长由庆阳县县长马汉兴兼任,副校长曹芝川主持工作。当年招收一年级3个班,二、三年级由庆阳师范转入。1953年招收初师、初中各1个班。1954年停招师范生,专门开设初中班。1956年,王德馨任校长。当年师范生全部毕业后学校改名庆阳县第二中学后共毕业学生300余名。

1958年后季,宁县设立初级师范学校,校长范俊新。当年招收一年级新生2个班,校址最初设于合水县西华池(时属宁县)。1959年,迁至宁县庙嘴坪,当年在校学生353名。

1959年后季,镇原县初级师范学校在县城设立,校长张进升。当年招收初师一年级1个班,幼师一年级1个班,在校学生105名。

1959年后季,环县在县城今党校处设立初级师范学校,校长李韶虎,招收新生2个班114名。

1962年初,全区在调整、整顿学校过程中,宁县、镇原、环县3所初级师范学校全部停办。共毕业学生百余名,其余在校学生一部分就近上了中学,一部分回乡参加了农业生产,教师大部分到各县中学去任教。

三、管理体制

(一)管理体制

民国时期,省立庆阳师范学校由省教育厅直接管理并承担办学经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庆阳师范由省文教厅领导,地区专署和庆阳县协助管理。庆城初师成立后,由庆阳县管理。1955年,“贯彻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庆阳师范由省教育厅领导,庆阳地区专署管理。10月,庆阳专区和平凉专区合并,庆阳师范交由庆阳县管理。宁县、镇原、环县初级师范设立时期均由所在县管理。1962年元月,因庆平两专区分设,原甘肃省庆阳师范学校又恢复原名,成为省教育厅直管学校。“文化大革命”时期,庆阳师范由地区革命委员会所属文教局领导。1980年,调整师范学校管理权限,庆阳师范由地区文教局直接管理;1983年机构改革后,由庆阳地区行政公署教育处管理。镇原师范、宁县师范一直由地区教育行政部门直接管理。

(二)学校机构设置

民国时期甘肃省立庆阳师范学校由校长主持校务。校长之下分设教导、事务两处。教导处分教务、训导、体育、卫生4组;事务处分设文书、会计、庶务3组。另外,学校还设有经费稽核委员会、清寒学生奖学金审查委员会、建筑设备设计委员会、军训及童训团务委员

会、学生实习指导委员会等。

全区解放后,庆阳师范学校成立校长领导下的校务委员会,统一领导学校工作。1952年,改行校长负责制,校长之下设立教务、总务两处分别负责学校教育及总务后勤工作。1958年后,庆阳师范实行党支部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文化大革命”期间,学校工作由校革命委员会统一领导。1978年,革委会撤销,实行党支部领导下的校长分工负责制,学校一切重大问题,必须经过党支部讨论决定。学校设立教导处、总务处,教导处负责计划、组织、检查全校教学、学生实习、生活指导等工作;总务处负责管理全校后勤、事务工作。1985年,师范学校实行校长负责制,学校行政工作由校长全权负责,党支部起指导监督作用。

庆阳师范于1942年设立附属小学;1947年,在小学内开设幼稚班。1963年开办幼儿园。

四、学制及开设课程

(一)学制

省立庆阳师范建校初,按省上规定,本应招初中毕业生,但因区内中学教育落后,无初中生可招,遂改招小学毕业生,办简易师范班,学制四年。义务教育师资训练班,每期半年。1944年,庆师设中师班,招初中毕业生,学制三年。

1951年,实施《师范学校规程(草案)》,师范学校纳入中等专业教育,分初等、中等两级,初师招小学毕业生,修业3年;中师招初中毕业生,修业3年。1962年后,庆师初师部停止招生。1964至1965年,庆师招收高中毕业生进行培训,学制为一年。1972年,按省教育厅规定,庆师招收相当于初中以上文化程度的工人、农民、复员军人和知识青年进校学习,学制为二年。1977年恢复统一招生制度以后,师范主要招高中毕业生,修业年限2年。1980年后,全区3所师范学校只招初中毕业生和民办教师,初中毕业生修业年限为3年,从1982年起延长为4年;民办教师班学制为二年。

(二)开设课程

民国三十年(1941年),庆阳师范开设必修课程有:国文、数学、地理、历史、博物、化学、物理、体育、卫生、军训、童子军教育、公民、美术、音乐、教育通论、教育行政、教材及教学法、教育心理、测量与统计、地方自治、农村经济合作、实用技艺、实习。选修科目第二学年开始分为4组:甲组为社会教育、教育辅导、地方行政、地方建设;乙组为美术、实用技艺;丙组为音乐、体育;丁组为卫生教育、医学常识。1949年,庆师按照陕甘宁边区政府制定的《师范、简师课程表》开设课程。

1951年《师范、简师课程表》

年	周 课 时	科 目 级	国	数	政	历	地	动	化	物	音	美	体	生	教	教	参	小	生	合
			文	学	治	史	理	植	学	理	乐	术	育	理	育	材	材	观	学	物
中 师	一年级		6	4	4	2	3	—	—	—	2	2	1	—	3	—	—	—	3	30
	二年级		6	3	4	2	2	—	3	—	2	2	1	—	—	2	—	—	—	27
	三年级		6	3	4	2	—	—	—	3	2	2	1	—	—	—	4	2	—	29
简 师	一年级		6	4	4	2	3	3	—	—	2	2	1	—	3	—	—	—	—	30
	二年级		6	3	4	2	2	—	3	—	2	2	1	2	—	2	—	—	—	29
	三年级		6	3	4	2	—	—	—	3	2	2	1	—	—	—	4	2	—	29

说明：政治课每周划出一课时，进行时事教育，组织时事报告或时事座谈。高中可选修英文。历史课一律规定一年级学习中国古代史，二年级学习近代史，三年级学习世界史。地理课一年级学习本国地理，二年级学习世界地理。

1952年，庆师执行全国统一教学计划，开设课程有语文、数学、物理、化学、地理、历史、音乐、美术、达尔文理论基础等课及教学法和教育实习。1958年，执行省教育厅调整后的教学计划，庆师等师范学校开设科目有：语文及小学语文教学法、数学及小学算术教学法、物理学、化学、人体解剖学（初师设动物学、植物学）、地理、历史、政治、心理学、教育学、体育、音乐、图画、教育实习。1962年，执行省教育厅重新制定的中师教学计划，开设科目增加农业基础知识，改美术为美工。“文化大革命”期间，师范学校无统一教学计划。1972年，庆师开设课程有政治、毛泽东思想教育、业务课、军体课等4类课程。1978年，两年制中师开设课程有：语文、数学、政治、物理、化学、体育、教育实习等。1981年后，执行全国师范学校统一教学计划，中师开设的课程为：政治、语文及小学语文教材教法、数学及小学数学教材教法、地理、历史、物理、化学、生物、小学自然常识及教材教法、心理学、教育学、体育及教学法、音乐及教学法、美术及教学法、教育实习。幼师班开设的课程有：政治、语文、数学、物理、化学、生物、历史、地理、幼儿心理学、幼儿卫生学、语言及常识教学法、计算教

学法、体育及体育教学法、美工及美工教学法、音乐及音乐教学法、舞蹈等。

五、教育实习

民国时期,庆师教育实习为单独设立的必修科目,实习目的是“验证教育原理,增加教学技能,获得行政经验,坚定教育信念”。教育实习项目有参观、见习、试教3项。参观在平时及毕业会考后进行,见习及试教在最后一学年进行。见习包括学校行政见习,教导见习及事务见习3项;试教包括单式教学和复式教学两项,以轮遍各年级各学科为原则。见习及试教的时间第一学期为9课时,第二学期为12课时。学校实习指导委员会具体负责学生实习指导工作;制定实习章程、各种应用表式、实习历及时间支配方法,核定实习报告,评考实习成绩。学生实习成绩的评定,参观占20%,见习占30%,试教占50%,实习成绩不及格者不得毕业。

解放后,师范教育实习目的是使学生检验自己所学科学文化知识的技能掌握程度,并通过实践巩固提高,培养独立工作能力,树立和巩固献身教育事业的专业思想。实习内容包括教学工作、班主任工作、少先队工作、课外辅导和家长工作。一般实习时间集中在一段时间进行。选择区内小学或幼儿园作为实习场所。实习前制定计划,进行动员部署,选派有经验的教师指导。实习结束时进行总结,由实习指导教师会同校(园)负责人和有关教师评定实习成绩。成绩分优秀、良好、及格、不及格4个等级,不及格者不得毕业。

六、招生工作、学籍管理、学生待遇及毕业分配

(一)招生工作

民国时期,庆阳师范根据教育行政部门有关章程规定,采用由县行政长官保送和青年自由报考并举的招生方法。中师招生年龄以15—20足岁为限,招收初中、简师毕业生及具有同等学力者;简师招收曾在小学毕业的青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庆师采用统一考试,从优录取的招生方法。初师部招收小学毕业生及具有同等学力者;中师部招收初中毕业生及具有同等学历者。对工农及干部子女适当照顾。小学或初中毕业成绩优良者,根据分配名额,由原校保送,免试升入初师或中师。1949至1962年,全区共招初师学生2458名;1949年至1965年,全区共招收中师学生1360名。

“文化大革命”期间,师范学校取消了入学考试制度,改为推荐上学,从年龄在20岁左右,具有相当于初中以上文化程度的工人、农民、复转军人和经过劳动锻炼的知识青年中选拔学员。1972—1976年,庆阳师范共招收学生1344名。1977年,师范恢复统一招生制度,招收初中以上程度的民办教师、知识青年,入学年龄以不超过22周岁为原则。1981年,各师范改招初中毕业生和具有同等学历的社会青年及民办教师。省教育厅规定,民办教师应占到师范学校招生总数的50%。1983年,师范招收应届初中毕业生,年龄不超过18周岁。民办教师报考中师,必须具有初中文化程度,有3年以上连续教龄,年龄不超过

28 周岁。幼师班招收应届初中毕业,愿意从事幼教的女生入学。

招生办法,指标由地区直接分配到县,由地区统一安排,各县负责组织预选、统考,评卷和录取工作由地区组织进行。

(二)学籍管理

民国时期,庆阳师范对学生成绩考核、升留级、毕业、奖惩等事宜均按省教育厅公布的有关章程办理,管理办法与普通中学相同。

解放后到 1966 年,师范学校学生学籍管理,按教育部统一规定执行,“文化大革命”期间,也无大的变动。

1982 年后,各师范学校执行《甘肃省中等师范学校学籍管理暂行办法》和《甘肃省中等师范学生成绩考核办法》。凡按国家招生计划正式考试录取的新生,必须按规定日期办理入学手续,报名注册后,即取得学籍。学生必修学科学年成绩均及格者,准予升级,不及格学科满 3 科者,不得升级。留级学生在 1 个年级只准留一次,仍不能升级者,令其退学。学生病事假超过一学期三分之一者,劝其休学,旷课天数超过 1 个月者,受纪律处分。在德智体诸方面表现突出或有其他模范事迹的学生,授予“三好学生”、“优秀学生”、“模范干部”等称号。对违反纪律的学生,根据情节轻重,分别给予警告、记过、留校察看直至开除学籍的处分。学生学完全部课程,毕业学年各科成绩及格者,准予毕业,发给毕业证书。

(三)学生待遇

民国时期,师范学生按规定享受公费待遇,除免纳学费、宿费外,发一定金额膳食费。1940 年,庆阳师范每生每月膳食费 5 元。1942 年 8 月改发粮食,每生每月发小麦 4 斗 2 升。1944 年下半年,每生每月加发副食费 100 元,但仍然难以赶上物价上涨的速度。学校设清寒优秀生奖学金,对学业和操行在 2 等以上,同时经所在地政府查明确实清寒的学生,发给奖学金。1941 年“清优生”奖学金定为每年 69 元,庆阳师范有 20 人受奖。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师范学生一律吃商品粮,实行人民助学金制度,享受面 60%。自 1951 年 3 月起,师范学生全部享受助学金,每人每月发小米 27.5 公斤。1952 年 1 月,助学金改工资分制,以物价定分值,初师、中师分别为 36 分,40 分。1959 年,师范生每人每月发助学金 12 元。1978 年,人民助学金分为伙食费和困难补助费两种。1981 年,各师范学校每生每月发伙食费 19.5 元,困难补助费 3 元。1982 年,各校从困难补助费中每人每月扣除 0.5 元作为奖学金。三好学生标兵每学期发奖学金 15 元;三好学生、优秀学生每学期分别发给奖学金 10 元和 6 元。

(四)毕业分配和服务

民国时期,师范毕业生由各县教育行政机构安排服务处所,服务年限为 3 年,服务范围以教育界为限,主要担任小学教员。服务期内,不得升学和担任教育以外职务,违者追缴其师范学习期间的学、膳、宿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师范学生毕业后由国家统一分配,根据各县对师资需求情况,先由地区分往各县,再由县安排具体学校或教育行政单位工作。未能毕业而发给结业证明书的学生一般不分配工作。

第三节 教师进修学校

一、地区教师进修学校

1980年5月,庆阳地区行政公署筹划在西峰建立“教师进修学院”,以适应全区教育事业发展中教师业务培训的需,1983年,征得省政府同意,确定成立庆阳地区教师进修学校。

1984年,地区教育处征购温泉乡黄官寨土地18亩,在新建庆阳师范对门修建教师进修学校。当年投资4万元,建成砖木结构平房562平方米(1986年后建成楼房两幢)。

1985年9月,地区教师进修学校正式开办,接收地区教育处经办的中师英语班1个。中师英语班学生是从高考落选学生中择优录取的,学制为二年。这个班是为培养英语师资而应急开办的。

地区教师进修学校的办学宗旨是:以培训中小学在职教师为中心任务,主要采用脱产达标培训、短期教材教法过关培训及办专修班的形式,开展教师培训工作。首任校长刘鸣一,副校长王友仁、葛维杰。

二、县级教师进修学校

(一)正宁县教师进修学校

正宁县教师进修学校的前身是正宁县红专学校,原址设在距县城10公里的秦家店子东台上。1979年改办县教师进修学校。1984年迁入县城东关,当年8月31日,由地区行政公署正式批准成立。学校占地6亩,建筑面积750平方米。有教学用彩色电视机、收录机、录像机各1台,其他教学用具57件,图书百余册。有教职工15人,其中教学人员6人。到1985年,共举办各种培训班11期,培训学员774人。主要为基层学校培训英语、音乐、政治教师,同时进行小学教材教法培训。

(二)环县教师进修学校

环县教师进修学校1976年秋建立于县城南郊刘家湾东台,占地面积6667平方米,有校舍44间,约1008平方米。1979年前,面向全区招生,主要培训小学语文、数学教师,先后招4班,120人。1979年后,只在环县范围内招生。学习期限长短不一,设有语文、数学、历史、地理等专业。到1984年前季,共培训教师近1000人。1984年秋,改为环城镇初级中学。

(三)合水县教师进修学校

合水县教师进修学校的前身是合水县红专学校,1979年改为教师进修学校。1984年

8月,地区行政公署发文确认。原址设合水县老城镇西关(1987年迁入县城)。占地9205平方米,建筑面积750平方米,有教职工11人,其中专任教师3人。1979到1985年共举办教师培训班7期,318人。主要举办了小学校长,音乐、美术教师,小学语文、数学教材教法等培训班。

(四)华池县教师进修学校

1980年8月,华池县红专学校改为县教师进修学校。1984年8月,地区行政公署发文确认。校址设县党校内,建筑面积326平方米,有教职工7人。1980年8月至1983年7月,举办小学教师培训班5期,参加培训教师199人。因客观条件所限,此后再未开展培训工作。

1984年地、县教师进修学校师资、基建情况统计表

单位:人、平方米

数 项	单 字 目	地 区	正 宁	环 县	合 水	华 池	总 计
		地 区	正 宁	环 县	合 水	华 池	总 计
教 职 工	小 计	4	8	4	11	6	33
	教 师	—	4	—	3	4	11
	职 员	4	2	4	3	2	15
	工 勤	—	2	—	5	—	7
职 工	本 科	1	—	—	—	—	1
	专 科	1	—	1	1	—	3
学 历	高中中专	2	5	—	3	5	15
	不足高中	—	3	3	7	1	14
基 建	占地面积	14400	4333	6667	9705	1333	36438
	基建面积	820	750	1008	750	326	3654
经 费	个人部分	10000	15778	4900	13986	6300	50964
	公用部分	310000	2783	1910	29209	1200	345102
基 建 投 资	1980—1984	320000	80000	18000	—	—	418000

第六章 职业技术教育

庆阳地区自古以农为本,经济文化落后,职业技术教育十分薄弱,世代以师傅带徒弟的方式传授职业技术。1958年,曾办起几所农业中学和专业技术学校,60年代初,又相继停办。进入80年代,职业技术教育得到了发展。

第一节 中等专业技术教育

60年代,庆阳地区遵照“统筹规划、合理布局”的原则,开始发展中等专业技术教育。1965年,在西峰创办庆阳农业学校,设农学专业。1966年办起庆阳卫生学校,设医士专业。农、卫两校修业暂为2年,开展中级业务培训。“文代大革命”开始后停办。1971年,贯彻省革委会教育局《关于创办新型中等专业学校的意见》,1972年恢复了地区卫校,并改善办学条件,扩大规模,逐步向中等专业学校过度。1974年,地区农业学校恢复招生。是年9月,经省上审查批准,正式成立庆阳地区卫生学校,招收初中毕业生,年龄在15至18周岁,实行“社来社去”。1975年,省上批准将地区农业学校纳入中等专业教育;地区批准举办财贸五·七干校,开展政治、业务培训。1976年11月,地区革委会批准成立了林业学校,培训林业干部和技术人员。1978年9月,石油部、甘肃省批准长庆石油勘探局成立长庆石油学校。至此,全区已有3所中等专业学校,在校学生603名。学校以招收初中毕业生为主,招收部分高中生,年龄不得超过22周岁,开始实行全国统招统分制。1979年6月,长庆石油勘探局在庆阳县驿马镇组建技工学校,承担为油田培养三级以上技术工人及在职工人、学徒工的技术培训任务。1980年,卫校、农校改招高中毕业生,学制三年。1983年实行定向招生、定向分配制,以适应农村和边远山区对人才的需要。1984年,地区林业学校改为甘肃省庆阳林业学校。1985年调整中等教育结构,按照初中后分流培养的要求,农校、卫校、林校改招初中毕业生,学制改为三至四年。至年底,全区有普通中等专业学校4所,技工学校1所,在校学生2146名。共计招生8108名,毕业5922名。

中等专业技术学校,由各主管部门或企业部门主办,实行分工、分级、按系统归口管理。长庆石油学校、技工学校隶属石油部、长庆石油勘探局领导;庆阳林校归省林业厅、地区林业处双重领导;农校、卫校由地区农业处、卫生处直接领导。地区教育处负责学校的教育方针、制度、招生计划、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及其教学有关事项。各主管部门负责学校的设立、变更、分科、招生、专业技术课设备、实验实习、经费开支、人事配备、学籍审核、毕业分配以及其它日常行政工作。

中等专业技术学校均为县级建置,下设办公室、政教处(科)、教务处(科)、学生处(科)、总务处(科)。专业设置由主管部门按需要和学校条件确定。课程分为普通文化课、技术基础课和专业课。普通文化课主要开设政治、语文、数学、物理、化学、外语、体育、生物等;技术基础课和专业课根据学校专业性质和培养目标而定,不同的专业设不同的课程,设课均在20门左右。执行统一的教学计划、大纲,使用统编教材。普通课、技术基础课占总课时的70—80%,专业课占20—30%。实习按统一的专业教学计划进行,理论课和实习课的时间安排为7:3。教学总时数,四年制为3500课时左右,三年制为2600课时左右。招生由省、地招办组织进行,学生经统一考试、体验,填报志愿,按中专招生程序,择优录取。学习期间享受助学金。学生毕业后,由主管部门分配工作,见习一年,然后转正定级。

庆阳地区卫生学校 1966年在西峰南街(现公安处驻地)创建,设医士专业,招生50名,实行半工半读,半农半医,学制三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停办。1972年9月14日恢复,黄广林任筹建组长,在原专署旧址办学,以短训形式,培训初、中级医务人员、赤脚医生380人。1974年9月,正式纳入中等专业学校系列,规模为在校学生300名。设医士专业,学制二年,首批招生100名,其中高中毕业生20名,初中80名。有教职工31人,熊统岐任校长,赵玉珠、田世庆任副校长。1975年2月,学校迁址现中医院处,同原地区第三人民医院(前身为林二师职工医院)合并,以院办校,院校结合,一套班子,两块牌子。新增曹仁颐、高哲两名副校长。1976年9月6日院校分设,并在北大街(现卫校巷)征用老城大队北门生产队土地15亩,新建教学、办公楼两幢,平房80间,建筑面积4786平方米。1978年8月迁入新址,改学制为三年。校长王文武,继任校长姚鸿雁,郑振庭、芮振铎、赵培森、柴生柱先后任副校长。1983年8月,黎俊杰任校长。1984年6月,地委批准成立校党委,黎俊杰任党委书记,芮振铎任校长。是年4月,经省政府批准,附设成人职工中专班。至1985年,学校有教职工78人,其中专任教师41人(讲师6人)。设5个教学班,在校学生173名。开设医士、护士、中医士3个专业,每个专业设课20门以上,总学时为2500小时左右。理论课讲授与实践、实习课之比为6:4;中医课与西医课之比为6.9:3.1。学校设有生化、药理、生理、病理、基护、临床、解剖、微寄8个实验室。主要教学仪器有显微镜、X光机、心电图及各种理化、生物实验设备80台(件)。图书12000册。校外设有地、县级联系定点实习医院,理论教学与实践紧密结合。建校以来,共招生738名,毕业565名。

庆阳地区农业学校 1965年创办于西峰南小河沟,建平房64间,初名庆阳农业学校。1967年,改名为庆阳地区继抗农业学校。1968年停办。1974年8月27日恢复,定名庆阳地区农业学校。李正德任校长,王文武任党支部书记兼副校长,主持学校工作,李广荣任副校长。1975年前季迁址八里庙。是年7月,省编委(75)号文件批准正式成立,规模600人,设农学、农机、林果、牧医、农田水利5个专业。招收社来社去学生149名,学制二年。1976年,范学淹任党总支部书记兼校长,石舍岳任副校长。修建学生宿舍楼1幢,3300平方米。1978年3月实行统招统分制,招高中毕业生,学制三年。学校成立党总支,杨国栋任党总支部书记兼校长,马负周、杨青山任副校长。1980年,因地区农机校成立,农校停办农机专业。1982年,谢尚信任校长,张文彬任副书记。1983年,王林阁任党委书记,齐向华任校长,

李健、吕国玺先后任副校长。到1985年,学校占地48亩,建筑面积7655平方米。设化学、土肥、育种、农昆、农病、植物、植物生理6个实验室。有教学仪器300多台(件),价值10余万元。卡车、吉普车各1辆,图书1800余册,订阅各种报刊、杂志500余种。有教职工67人,其中专任教师27人(讲师4人)。设5个教学班,在校学生208名。校内辟有“三田”、“六园”:即试验田、观察田、练功田;苹果园、梨园、桃园、山楂园、葡萄园、植物园。校外办实习农场25亩。建立教学、科研、推广三结合基地4处,组织学生进行生产和教学实习。建校以来,共培养农业技术人才770人,培训县局、乡镇农业领导干部427人。

庆阳林业学校 学校前身为庆阳地区林业学校。1976年11月10日,地区革委会批准成立,校址初设宁县湘乐林业总场招待所,尚步银任校长,有教职工11人,其中专任教师6人。两年间举办培训班3期,培养林业、果树、农场会计107人。1978年12月,迁址庆阳县巴家嘴林场,副校长杨宏君主持校务。有教职工16人,其中专任教师9人。有窑洞7孔和少量图书资料。至1980年10月,举办改农还林短训班1期,学员51人;招收二年制职工培训班43人。是年11月,移址庆阳县彭原乡下庄大队沟西生产队,校长路笛,有教职工22人,其中专任教师8人。学校占地14亩,建筑面积1120平方米,有图书1535册,教学仪器价值2.7万元,校产总值34万元。至1984年4月,共举办林业技术、林业财务、林场场长等学习班6期,学员220人。先后招收二年制长班2期,学员83人。1984年5月7日,甘肃省经济计划委员会和省教育厅正式批准,成立甘肃庆阳林业学校。学校迁址西峰北门外新址(今址),规模为在校学生640人。党委书记路进仁,副校长澹台安有、刘宝沛。面向全省,招收初中毕业生,学制四年。至1985年,学校占地67亩,建有教学、实验、办公、宿舍等楼房,投资490万元,建筑面积6000平方米,尚有6600平方米在施工之中。配备各类教学仪器550台(件),价值8.88万元。有教职工36人,其中专任教师19人。招生2届4班,学生180名。开设林业专业。校内开辟苗圃8亩,校外建合同制果园35亩,供学生观察、实习。1985年澹台安有任校长。

长庆石油学校 1970年建于宁县长庆桥镇江村,初名长庆桥油田会战指挥部教导大队,1973年易名长庆桥油田职工学校,1975年改为“七·二一”工人大学。1978年9月经石油部,甘肃省批准,正式成立长庆石油学校,承担为石油工业培养专业人才的任任务。有教职工153人,其中专任教师41人,郭树骥任校长兼党委书记,张健民任副书记。学校面向陕甘宁三省(区)招生,当年招收初、高中毕业生159人。开设钻井、采油、地质、矿机、师范、计划统计、财会7个专业,学制二年。1979年,任挺任校长,增设护士专业,委托长庆石油勘探局职工医院办班,校内保持一个单班。1980年史秉兴任党委书记,学校增设地球物理专业,在泾川县原长庆油田会战指挥部地调一处办班,1981年停办。同年招收职工中专班、电大班,学制三年。招收对象由社会考生扩大到油田职工子女和在职职工。1983年5月,孙玉辰继任校长。1984年2月,唐烈任校长,宏聚仓任党委书记,荆长勇任副书记。1985年,学校占地270亩,总建筑面积32375平方米,建有教学、办公、师生宿舍、陈列馆、图书馆等楼房。设电工学、电子学、普通化学、有机化学、钻井、泥浆、水力学、材料力学、金工试验、电子计算机等14个实验室,配备各类实验仪器4259台(件),电子计算机16台。

藏书 67650 册。有教职工 294 人,其中专任教师 114 人(副教授 2 人,讲师、工程师 28 人)。设 23 个教学班,在校学生 871 名。有校办实习工厂 1 处,配有车床、刨床、电焊机等,承担钻井、采油、矿机 3 个专业金属工艺的实习。建校以来,共招生 2233 名,毕业 1249 名。

长庆石油勘探局技工学校 前身为油田东华池“五·七”干校,1979 年 6 月迁移到庆阳县驿马镇组建技工学校。时有教职工 126 人,其中专任教师 45 人。首届招生 498 人。张继业任校长兼党委副书记,高凤芝、吴保刚、王景伦、马玉海任副校长。1981 年,先后将甘肃省内 7 所分校并入,成为石油系统西北地区规模较大的技校,屈化允任党委书记。至 1982 年,共开设内燃、地质、测井、电讯、锅炉、压裂、电工、热工、器材等 9 个专业,吴保刚代理校长,张升耀任党委副书记。1984 年,荣志道任校长,隋学平任副校长,张升耀任党委书记。1985 年,学校占地 224 亩,校舍建筑面积 32342 平方米,其中教学设施 6489 平方米,生活设施 11044 平方米,可容纳学生 1500 多人。设有电力学、力学、化学、水力学、电工、电子、物理 7 个实验室,购置各类实验仪器 1363 台(件),价值 26 万元。藏书 30000 余册。有教职工 212 人,其中专任教师 97 人,实习教师 9 人。有 15 个教学班,在校学生 714 名。专业调整后,增加了试修、采油、钻井、汽修、管焊 5 大专业。课程随专业而定,分为理论课、专业理论课、专业课三部分。如三年制采油专业,理论课有政治、语文、数学、物理、化学、英语、体育、微机;专业理论课有机械制图、水力学、电工、机械基础、油层物理、采油地质;专业课有采油工程、修井工艺、泵和压缩机。学制有一年、二年和三年。一年为试办学制,招生量小,只在测井、试修、机械加工 3 个专业中试行。二年和三年为主要学制,分别招收初、高中毕业生。高中毕业生学制为二年,初中毕业生学制为三年。钻井、采油两大专业均设这两种学制。学校有实习工厂,设内燃、车工、焊工、钳工实习工房,配备 1 台钻机,1 套采油设备,5 台车床,2 台电焊机,可供钻井、内燃、采油专业现场直观教学和基本技能训练。理论教学与实习教学时数比逐步由原来的 2:1 达到 5:3.5。学生来源主要是油田职工子女,社会招生占 30%。招生考试由劳动人事部统一命题、制卷,省劳动局下达招生计划,由长庆石油勘探局教育处、地区劳动人事处在预选的基础上分别组织报名、考试、评卷、政治思想品德考查、体检和录取工作。学生在校享受助学金,每生每月 21.50 元。学生毕业后,在省劳动局指导下,由长庆局下达分配计划,实行定向择优分配,全部留长庆石油勘探局使用,见习期半年后转正定级。

办学以来,共招生 4049 名,毕业 3338 名,为石油工业培养了一批中级技术工人。

第二节 农业、职业中学教育

一、农业中学

农业中学是 50 年代末创办的一种新型学校,实行农忙劳动,农闲教学,学习与生产并

重,半耕半读。1958年6月,平凉专署发出《关于积极筹办农业中学的通知》,要求各县将本年应办的民中或已办的民中,改成农业中学,招收高小毕业生,既为发展农业生产培养人才,又为中级农校和普通高中输送学生。全区办起16所农中,在校学生903名。1959年撤并3所办学条件过差的农中,剩13所,在校学生1035名。1960年继续整顿、调整,保留8所,在校学生805名。1961年经济困难时期,农中全部停办。1964年,贯彻省教育厅积极试办职业教育的精神,恢复宁县城关农中、庆阳县土桥农中、合水县何家畔农中。有教职工23人,学生132名。招收未能升学的小学毕业生,给予职业训练,为他们参加农业生产创造条件。1965年,专署文卫局于5月、8月两次召开农中座谈会,推行两种教育制度和劳动制度,实行半农半读,农中由3所上升到14所,设23个教学班,在校学生781名,教职工59人。到1966年前季,全区农业中学发展到36所,其中新增22所:庆阳县4所,镇原县6所,宁县5所,正宁县7所。“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半农半读被视为“修正主义产物”、资产阶级的“双轨制”而遭受批判,学校停办,校舍有的被生产队占用,有的改为小学。

1965年14所农业中学分校概况表

学 校 名 称	地 址	成 立 月	办 学 单 位	班 数	在 校 学 生 数	教 职 工 数	
						总 计	专 任 教 师
庆阳县李家寺农业中学	西峰李家寺园艺场	1965.8	教育部门	2	88	10	5
庆阳县土桥农业中学	桐川公社北原头大队	1964.9	"	2	38	5	3
庆阳县罗杭农业中学	董志公社罗杭大队	1965.6	集体	1	30	3	3
庆阳县什社农业中学	什社公社	1965.8	"	2	83	3	3
宁县城关农业中学	城关庙坪	1964.9	教育部门	4	143	17	9
宁县米桥农业中学	米桥公社高仓大队	1965.7	集体	1	28	2	2
宁县良平农业中学	良平公社店头大队	1965.5	"	1	28	3	3
镇原县新集农业中学	新集公社王寨大队	1965.9	"	1	41	2	2
镇原县中原农业中学	中原公社陆家沟大队	1965.9	"	1	64	2	2
合水县太白农业中学	太白公社	1965.8	集体	1	15	2	2
大山门农业中学	大山门农场太水沟	1965.7	国营农场	2	38	6	3
合水县何家畔农业中学	何家畔公社	1964.11	集体	2	100	2	2
华池县山庄农业中学	山庄公社	1965.3	"	1	40	1	1
环县元峁农业中学	车道公社苦水掌	1965.8	"	1	19	1	1

农业中学以社队办学为主,群众投工献料改造庙宇、公房为校舍。学生上课在校、劳动在队、食宿在家。学校成立管理委员会,由公社书记或社长、大队支书或队长、贫协主席或组长、团支部书记、妇女主任、小学校长等人组成。定期召开会议,研究学校政治思想教育,发展规划、教学计划、教学工作、生产劳动、校舍建设,动员学生入学,解决教师报酬,安排生产活动等事宜。开设农业、林业、畜牧、农机修理等专业,学制三年。课程分为基础课、生产技术课。基础课有政治、语文、数学、农业常识,有条件的学校开设物理、化学课程。生产技术课因地制宜,开设作物栽培、土壤、农药、化肥、农田水利、家畜家禽饲养、植物保护、农业机械等课,以适应当地生产、生活需要。采用省编《农业技术课本》。在时间安排上,第一学年基础课占60%,技术课占40%;第二年各占一半;第三年基础课占40%,技术课占60%。基础课以课堂教学为主,讲授时,结合当地实际,增加一些新内容。庆阳、宁县、合水农中,在政治课里增加了毛泽东著作、时事政治教育;语文课里增加应用文、毛笔字教学;数学课里增加记账、珠算教学;农业常识课结合农时季节,传授一些生产知识,或到田间、农场进行实际操作。生产技术课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实行教师、学生、老农三结合,课堂教学与现场教学相结合,注重掌握基本知识和技能。学生半日学习,半日劳动。1965年,宁县农中种植小麦85亩,秋粮47亩,给国家上缴粮食5000多公斤,贮存糜子2000多公斤。此外开荒50亩,造林1000多株;养牛4只,山羊40只,绵羊20只;栽培试验农作物60种。平时,农中还组织学生同附近生产队实行变工,帮生产队收割庄稼,运送肥料,兴修水利,生产队指派专人给学校制作课桌凳,维修房屋。劳动收入的40%用于校舍修建、解决灯油及冬季取暖问题,60%作为学生报酬,用于困难补助、弥补口粮不足。学生毕业时,要求文化课赶上当地初中毕业生水平;技术课赶上初级技术水平。毕业后,根据本人志愿,选择升学或就业。

二、农、职业中学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地区文教局采取各种措施,调整教育结构,开始有计划地把城乡部分高中部改为农业中学、职业中学。1981年,宁县焦村中学率先改为农业中学,招生50名。1982年,贯彻省人民政府批转省教育厅等6个单位联合制定的《改革中等教育结构,发展职业技术教育》的意见,开始在普通中学增设职业技术课,部分普通中学试办职业高中班,探索办职业中学的途径和经验。是年,正宁县在榆林子筹建农业中学。庆阳县改后官寨中学为体育中学,招生50名。1983年,合水县店子中学、华池县五蛟中学、正宁县湫头中学先后改为农业中学。1984年,地委、行署在西峰召开全区首次职业技术教育工作会议,提出“解放思想,提高认识,开阔眼界,坚定信心,克服困难,招好生,开好学,把我区第一批农、职中办好”的要求。年底,全区新建、改办农、职中19所,并在普通中学附设1个职业班,招生1252名,占普通高中招生总人数的27%。1985年7月,行署副专员张继武带领职中校长、县教育局局长开展对口检查,互相学习,取长补短。召开店子职中现场会,总结推广店子职中办学经验。要求继续新办职业学校,开设短线缺门专业,结合调整现有

农、职中专业和学制,改善办学条件,提高培养能力和培养质量。在调整、整顿中,撤销宁县新庄、长庆桥两所职业中学,保留 17 所,在校学生 2344 名,教职工 222 人,其中专任教师 131 人。

农、职业中学是普通教育与职业教育相结合的学校,以教育部门办学为主,培养具有社会主义觉悟、有文化科学知识和一定技能的、适合农村现代化建设需要的技术人才和劳动后备力量。正宁县榆林子职中为新建学校,其它均由普通中学改办,受地、县教育局、局领导。学校组织机构同于普通中学,有的增加专业处和信息资料室,分别负责学校专业教育和信息资料的搜集、整理等事宜。招收初中毕业生及少数同等学力的农村青年,学制三年。招收高中毕业生,学制为一年。学生自愿报名,经统一考试,按报考志愿择优录取。学生毕业时,基本学科达到普通高中程度,专业知识接近同类中等专业学校水平;毕业后,国家不包分配,由用人单位择优聘用。

1984 年以前,农、职业中学把培养目标放在为对口院校输送学生上,要求学生做好升学、就业两手准备,专业以农作、林果为主。执行 1983 年省教育厅颁布的《甘肃省农业中学教学计划(试行草案)》后,开设文化课、专业基础课和选开专业课。文化课有政治、语文、数学、物理、化学、生物、体育 7 门课程;专业基础课有植物与植物生理学、土壤肥科学、作物遗传学、作物栽培、病虫害防治 5 门课程;选开专业课有农业机电、家畜家禽饲养、林果、农业经营管理。全年总课时定为 3832 小时。各校在教学中,每周专业课与文化课时数比例是:按 1:1 安排的学校占 40%,1:2 安排的约占 5%,1:3 的约占 10%,1:4 的约占 20%,1:5 的约占 10%,1:6 的约占 5%,1:7 的约占 10%。因师资、设备、经费不足,缺乏教学大纲和系统的教材,有的学校已招生两年,没有开过实验课和实习课。1985 年,地区组织农、职中学校长认真总结经验教训,并到陕西周至县参观学习,开阔眼界,解放思想,端正办学方向,使职业技术教育与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结合起来。城镇农、职中以适应提高企业的技术、管理水平和发展第三产业的需要,农村以适应调整产业结构和农民劳动致富的需要设置专业,着重职业技能的训练。开设有农作、林果、农机、食用菌种植、畜牧兽医、民用建筑、电器维修、缝纫、财会、体育等 10 个专业。按专业类别分,工科占 4%,农科占 64.2%,体育占 3.4%,修理服务业占 17.1%。按教学计划的要求,专业课占总课时的 30%。同时安排足够的实习、实验活动时间。文化课要求只开设政治、语文、数学、体育等。短班选学有关文化知识。如宁县良平职中,边学习无线电修理,边学习高中物理课有关知识。

据 1985 年底统计,全区已有 10 所农、职中办起农场、林场,有耕地 149.5 亩,林地 481 亩,固定资产 43140 元,年纯收入 3597 元;有 10 所学校办起缝纫、加工、运输服务、电器修理、农机修理、木器家具、摄影等厂(部),固定资产 19037 元,年纯收入 3128 元。农、职中毕业生大都掌握 1—2 门实用技术,成为脱贫致富的能手。宁县焦村农中毕业生李斌智回到家乡办起“农技服务站”,推广优良品种,销售农药,为群众提供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服务范围达陕甘两省 5 县(市),服务农田 15 万亩,被群众誉为“农作物的好医生”。

合水县店子职业中学 1983 年由县五中改办,地处离县城 17 公里的店子乡。至 1985

年,学校占地 30 亩,校舍建筑面积 1785 平方米,藏书 4109 册,购置各类教学仪器 1050 台(件),有“55”型拖拉机、手扶拖拉机各 1 台。开设农学林果、畜牧兽医、电器修理、缝纫裁剪 4 个专业,设 8 个教学班,在校学生 346 名。有教职工 27 人,其中专任教师 22 人。学校有林场地 430 亩,植树 98000 株。有教学实验基地 15 亩,缝纫厂、摄影部、小卖部各 1 处。办学以来,坚持为“两户一体”、乡镇企业、第三产业培养初、中级专业技术人才。在实践中探索出长班与短班并举,招收应届毕业生与回乡知识青年并举,中等与初等职业技术教育并举;课内外结合,教育与生产、科技服务结合;同附近农村专业户、农户挂钩,与经济部门挂钩等灵活多样的办学形式,为当地培养出 441 名科技致富人才,被省教育厅定为全省首批办好的重点职中之一。

职业技术学校 1984 年 6 月,由庆阳三中高中部改办。学校占地 30 亩,校舍建筑面积 4455.73 平方米,藏书 8500 册,教学仪器 271 台(件),有缝纫机 85 台,经纬仪、水平仪 8 台,制图仪 120 套。设 8 个教学班,在校学生 406 名,教职工 74 人,其中专任教师 56 人,赵步岳任校长。建校一年多,按社会经济发展和学校实际,开办了两个 3 年制缝纫、财会班,两个一年制民用建筑班及两个裁剪培训班。建起服装专业操作室、门市部、财会专业电子计算机室、建筑专业实习建筑工队,增加实践技能的培训。裁剪班毕业 457 人,有的在集市摆摊设点,销售自己的产品,有的受聘被服厂,当了招聘工。建筑专业毕业 93 人,其中 53 人获得技术员职称,活跃在乡镇建筑工队。

庆阳县太白梁林业中学 1984 年 8 月由太白梁中学改办,校址在太白梁乡中合铺村。1985 年,学校占地 15 亩,校舍建筑面积 912 平方米,教学仪器价值 7300 元,藏书 824 册。有教职工 23 人,其中专任教师 18 人。学校从当地自然资源、产业结构、经济成份、社会发展、人才需求的实际出发,自制教具,自编《木工基础》、《食用菌栽培技术》、《作物栽培育种技术》等教材。开设林果专业,招生 68 人,学制三年。举办木工、农机、食用菌栽培、照像、塑料大棚育种、无线电修理等短训班,一技一训,已培养各类实用技术人才 135 人。

庆阳县马岭农业中学 1984 年 8 月,由马岭中学改办。1985 年,占地面积 31.4 亩,校舍总建筑面积 1824.3 平方米,教学仪器 406 件,图书 1637 册。有教职工 18 人,其中专任教师 14 人。设农作专业,招生 2 届 2 班,在校学生 106 名。有供学生实验实习场地 51 亩。

庆阳县桐川农业中学 1984 年,由桐川中学改办。占地面积 16 亩,校舍建筑面积 193 平方米,教学仪器价值 3028 元,图书 397 册。有教职工 11 人,其中专任教师 8 人。至 1985 年,开设农作专业,修业 3 年,招生 78 名;食用菌栽培技术、无线电、钟表修理专业,修业 2 年,招生 60 名;举办两个短期裁剪缝纫、木工班,招生 100 名。

庆阳县后官寨体育中学 1982 年,由后官寨中学改办,校址在后官寨乡中心大队,是一所培养体育专门人才的职业学校。占地面积 10 亩,校舍建筑面积 312 平方米,教学仪器价值 1450 元。有教职工 12 人,其中专任教师 10 人。开设田径专业,学制三年。1985 年,在校学生 119 名,毕业 31 名,其中 2 名考入体育学院(系),5 名担任民办体育教师。

庆阳县什社农业中学:1984 年 3 月,改什社中学高中部为农业中学。1985 年,学校占地 38.6 亩,校舍建筑面积 2296.4 平方米,教学仪器价值 6100 元,藏书 798 册。有教职工

6人,其中专任教师4人。设农作专业,学制三年,在校学生95名。举办短期裁剪缝纫班2期,培训80人。

镇原县开边农业中学 1984年8月,由开边中学改办。学校占地16亩,校舍建筑面积1865平方米,图书500册。有教职工32人,其中专任教师28人。校办农场2.5亩,小作坊1处。开设农作专业,学制三年,招生158名。举办短期无线电修理、摄影班,招生24人。

镇原县三岔农业中学 1984年8月,由三岔中学改办。学校占地6.4亩,校舍建筑面积360平方米。有教职工19人,其中专任教师16人。1985年,农作专业共招生113名,修业3年。摄影、无线电修理、裁剪等短训班共招生203人。

宁县长庆桥缝纫技工学校 1984年9月改长庆桥初级中学为职中,除继续设初中班外,另开设一年制缝纫班,招生47名。1985年学生毕业后停办。

宁县新庄农业机械化学校 1984年9月,改新庄中学为职业中学。学校有教室135平方米,训练场地315平方米。配备四轮、手扶拖拉机各1台,专业教师3人。设农机专业,招生41名,学制一年。1985年学生毕业,35人获方向式拖拉机驾驶证,专业停办,恢复初中。

宁县太昌农业技术学校 1984年8月由太昌初级中学改办。有教室、实验室6间,建筑面积108平方米。配备专业教师4人。招收一年制食用菌专业学生32名;半年制缝纫、烹调专业学生50名。1985年毕业76名,其中食用菌专业毕业生掌握了各种蘑菇、黑木耳、银耳及药用天麻、茯苓的种植技术,成为当地科技致富能手。

宁县盘克农林中学 1984年6月由盘克中学改办。1985年,学校占地32.2亩,校舍建筑面积2020.5平方米,教学仪器2485件,图书2123册。有教职工42人,其中专任教师28人。设农作、林果专业,招生59名,学制三年,校内建有农业科研站,种植良种小麦10余种。

宁县良平无线电技术学校 1984年6月改良平初中为职中。1985年,学校占地1.5亩,校舍建筑面积280平方米,教学仪器价值3788元,图书48册。教职工5人,其中专任教师3人。设无线电、机电修理专业,招生36名,修业2年。经培养80%以上学生能独立进行农村常用电器修理。

宁县焦村农业中学 1981年由焦村中学高中部改办。1985年,学校占地25亩,校舍建筑面积2352.24平方米,教学仪器355台(件),藏书1500册。有教职工30人,其中专业课教师16人。开设农学、农机、兽医、家电、缝纫5个专业,在校学生240名。自开办以来共招生725名,毕业485名。

正宁县榆林子农业中学 1982年筹建,校址在榆林子镇。学校占地12.5亩,校舍建筑面积684平方米,教学仪器142台(件),图书842册。1984年9月开始招生,有教职工12名,其中专任教师7人。开设农学专业,学制三年。至1985年招生两届,在校学生101名。同时采用长学程、短学制、培训和生产相结合的办法,举办缝纫、林果等短期培训班11期,结业746名。

正宁县湫头农业中学 1983年,由正宁四中改办,校址在湫头乡。1985年,学校占地8亩,校舍建筑面积496平方米,教学仪器256台(件),图书820册。有教职工5人。其中

专任教师 3 人。开设农作专业,学制三年。招生 2 届,88 名。

正宁三中林果班 1984 年在三中增设职业班,配备教职工 7 人,其中专任教师 3 人。开设林果专业。到 1985 年共招生 2 届,在校学生 98 名。

华池县五蛟农业中学 1983 年 5 月,华池县改县五中为农中,校址在元城、白马两川交汇处。学校占地 22.5 亩。校舍建筑面积 1200 平方米,置教学仪器 2040 台(件),藏书 3100 册。初设农作专业,学制三年,招生 39 名。1984 年改为电器专业,招生 26 名,修业 2 年。1985 年,学校改名华池县职业中学,有教职工 30 人,其中专任教师 28 人。增设兽医专业,招生 17 名。共计结业 40 人,其中 7 人受聘于县农机局。

环县木钵农业中学 1984 年 8 月,由县五中高中部改办,校址在木钵城北部。学校占地 45 亩,校舍建筑面积 1800 平方米,置教学仪器 2048 台(件),藏书 1005 册。有教职工 53 人,其中专任教师 7 人。1985 年开设家电维修、英语师资两个培训班,招生 51 名。校办果园 20 亩,有学农基地 8 亩。

第三节 其它职业技术教育

1958 年,庆阳、宁县、合水 3 县创办卫生、工业、农林初级技术学校 8 所,招收小学毕业生和部分初中毕业生 826 人,修业 1—3 年。专业设制单一,课程随专业开设。1959 年在西峰办起初级技工学校、农业技术学校各 1 所。1960 年又举办机械化学学校 1 所。3 所学校共招生 465 名。1961 年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各类初级技术学校因师资、设备不足,办学基础差,有名无实,难以保证质量,全部停办。1963 年,在西峰开办青少年业余体校。“文化大革命”中,各类初级技术学校停办。1971 年开始恢复,宁县、华池县开办农机学校,环县开办业余体育训练班。1974 年,镇原、宁县、合水、庆阳 4 县开办业余体校,成立了环县、合水、正宁县农机学校。1976 年,正宁县业余体校、镇原县农机学校开办,庆阳县恢复卫生学校。共培训各类初级专业技术人才 600 多人。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工作重点的转移,各行各业重视了对人才的培养。1982 年,乡镇开始举办业余戏校,排练戏曲和文艺节目,巡回演出,活跃农村群众文化生活。至 1985 年,地、县、乡、个人继续举办一批戏校、卫生学校和农机学校。培训时限长短结合,以短为主,开展实用技术培训。农机学校以成人教育为主,共有卫生、体育、戏校 24 所,受训人员 7226 人。

卫生学校、业余体校、戏校出自部门、集体、个人办学。学制、专业设置、课程、教材等,无统一规定,一般由办学单位决定和解决。1958 年办起的各类初级技术学校,实行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减少了文化课、专业知识课程的比重,增加了生产劳动时间。如庆阳县东华池林校,1958 年招生 76 名,分编初、中等两班,开设造林、植物、土壤、政治、语文、数学 6 门课程,实行半工半读。当年组织学生采树种 2150 公斤,开苗田 30 亩,烧木炭 7.5 万公斤,森林抚育 180 亩,小规模采伐 1800 亩,开辟林道 41 公里,收入 1.8 万元。给学生解决棉衣 167 件、单衣 359 件,球鞋、单鞋、袜子各 243 双。此外发放文具、卫生用品、助学金和

奖学金。大部分学校全年劳动时间长达5个多月,以劳动代替上课。到了80年代,各类职业技术学校的体制、学制、专业设置、招生、经费来源、教师配备和待遇,教学计划和教材等,都有了明确规定。戏校加强了初中政治、语文、历史课的补习;业余体校加强了传统体育项目的训练;卫生学校不断改善办学条件,依照中等专业技术学校的模式,开展各项教学活动。

一、卫生学校

庆阳县卫生学校 1958年在西峰开办,招生50人。1959年迁到庆阳县城,1965年停办。1976年恢复,设县医院内,教员3人。1981年,面向基层培训初级卫技人员、农村卫生所乡医、卫生员,修业半年至1年。到1985年,有房屋926.4平方米,课桌凳40套,床40副,人体模型1具及部分实验仪器和图书。共举办护理、接生员、口腔、急诊、药剂班11期,培训444人。

镇原县卫生学校 1981年10月7日成立,设在县城。占地2.2亩,校舍建筑面积582平方米。有图书150册,显微镜4台、幻灯机、收录机各1台,课桌凳50套,床50副。有教职工24人。以院办校,培养乡村医生182人。1982年以后,以短训为主,期限3—6月,长者1年。培训乡村医生和本系统待业青年。至1985年,办班4期,培训211人。

宁县卫生学校 1958年创办于县城西坡,有教职工3人。设针灸班,修业1年,招生28人。1962年停办。1967年后,在县“红专学校”设红医班、赤医班,办班3期,培训266人。1979年,学校正式成立,在庙嘴梁下建校。至1985年,学校占地3.3亩,校舍建筑面积456平方米,教学仪器83件,图书200册。有教职工9人,举办中医、乡医、护理、妇幼、西医调治等班,修业半年到2年。建校以来,办班15期,培训764人。

正宁县卫生学校 1984年8月成立,位于县城东街。校园面积3.3亩。校舍建筑面积722平方米,有课桌凳50套,床50副,图书100册。教职工6人。1985年招收乡镇卫生院初级卫生人员、村医34人,开设中医专业,修业2年。同时举办妇幼、防疫短训班3期,培训100人。

合水县卫生学校 1958年6月创办,招生60名,设医士专业,分中、初级两班。1959年10月停办。1984年4月在县城北端重新建校,占地5.6亩,校舍建筑面积560平方米,未招生。

陇东中医学校 1984年6月,由张玉显集资办学,校址在早胜镇郭铺村。1985年学校建成,占地面积13亩,校舍建筑面积2120平方米,教学仪器价值8000元,图书4000册。聘请教职工17人,其中专任教师10人。设中医士专业,修业3年。翌年招生64名。

二、戏校

庆阳地区戏校 1984年3月,在西峰北门外彭原乡原庆阳县“红专学校”旧址开办。

国家投资4万元,维修、改建校舍30余间,购置地毯、海棉垫、把杆等训练器械。有教职工12人。是年9月招生41名,其中女18名。年龄9—15周岁,初小以上文化程度。修业3年,背粮学艺。开设语文、政治、历史、乐理、击乐、唱念、毯子功、腿功、身段、把子和排戏课,毕业时达到初中文化程度。学习期间,排练大型秦剧《杨门女将》、陇剧《喜脉案》及部分折子戏。

庆阳县戏校 1984年3月成立,初借县水保站黑泉沟水库窑洞10孔、房屋3间开办。1985年10月迁到县城广场内,建房9间。有教职工13人。招收完小文化程度学员52名,设文化课、音乐课、基本功课,修业3年。服装、道具、训练器材大部分由县文工团提供。县财政每月拨款150元,用于学生助学金。学习期间,排练出《百花公主》、《杨七娘》等传统秦剧。

合水县戏校 1985年9月7日成立于西华池杨沟老行政村,国家投资与私人集资办学,为县剧团培养青年演员和农村文艺骨干。购置衣箱、乐器、灯具等设备。有教员、教练4人,招生55名。开设音乐、秦腔基础知识、基本功训练和文化课。排练出《断桥》、《藏舟》等秦腔折子戏。

庆阳县陈户乡业余戏校 1982年成立,招收学员63名,学习排练出《花亭相会》等传统秦剧30多本。

庆阳县桐川乡戏校 1982年成立,招生53人,修业2年。排练大型历史秦剧24本。部分毕业学员被外县、外省剧团、俱乐部吸收为演员。

庆阳县什社乡庆丰业余戏校 1983年成立,招生32名。排练出《三滴血》等秦剧10余本。

庆阳县蔡口集戏校 1984年成立,招生40名,排练出《铡美案》等秦剧。

庆阳县玄马乡戏校 1985年成立,招生50名。排练出《三滴血》等秦剧。

宁县和盛镇戏校 1984年10月成立,农民杨映辰自筹资金3.6万元办学,聘请教练5人,招生63名,从基本功、唱念、音乐知识、法律知识、思想品德等方面加强训练,修业2年,排练出秦剧2本及部分折子戏。曾赴庆阳、陕西、宁县等地演出,5名学员被崇信县、渭源县、甘南专业剧团吸收为演员。

正宁县周家戏校 1982年10月创办。分社、大队投入粮食3500公斤,现金4800元,购置衣箱等物。到1985年,招生3期,学员137人,聘请专、兼职教师9人。培养出文艺骨干32人,其中18人被县以上剧团录用,12人已担任主演。学校农忙放假、农闲集中学习,排练出秦剧50余本,演出遍及庆、平两地及宁夏灵武、陕西长武等地,受地区文化处奖励,评为农村业余文化先进单位。

三、业余体校

庆阳地区业余体校 1963年10月成立,初名西峰青少年业余体育学校,隶属专区文卫局领导。有教练1人,学生60名,开展体育基础训练辅导。1964年后易名地区青少年业

余体校,开展业余体育训练,设篮球、排球、乒乓球、足球、田径等班,学生 218 名。分青年班和少年班。青年班以师范、庆一中为主,上门培训,少年班集中在体校上课。每班每周上课 2—3 次,每课时 60—90 分钟。1966 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停办。1972 年 9 月恢复,隶属地区体委,配备专职教练 5 人,兼职 1 人,设 4 班、7 组,129 人。1976 年以后,开展篮球、排球、田径、武术、乒乓球、足球 6 个训练项目,聘请兼职教练 17 人。1979 年正式成立庆阳地区业余体校,陈秀银任专职副校长。1980 年开始,组建青少年排球、田径、武术、无线电收发报、篮球队,计 204 人,平均年龄 12—13 岁。男子排球队曾参加全省选拔赛,获第一名,并代表甘肃省出席全国分区赛。1981 年面对西峰中小学,设田径、排球、篮球、武术等项目,组建 11 个训练点,开展夏训和冬训,训练 336 人。学校设后勤组,田径、球类两个教研组,扩大培训规模,训练点延伸到合水、镇原、庆阳 3 县。此间,为省体校、大专院校、省女子手球队输送体育新苗 21 人。1984 年 4 月 10 日,省体委批准成立庆阳地区重点业余体校,面向全区招生,集中训练,为运动队培养后备人才。招生 45 人,在庆阳三中设班上文化课;训练、食宿在体校。1985 年,增设训练教导处,编制 21 人,设篮球、排球、田径、武术等项目,并组织西峰中小学体育业余竞赛,促进学校体育事业的发展。从中选拔体育新苗,参加全省体育中学、重点业余体校运动会,夺得 21 枚奖牌。

庆阳县业余体校 1974 年组建,开展篮球、排球、田径业余训练。1980 年正式成立,占地 8 亩,建筑面积 90 平方米,有图书 500 册、篮球架 2 副、排球架 1 副。教练 3 人。在后官寨中学、陇东中学、庆城小学设训练点。进行男女篮球、排球、田径训练,每年参加训练约 50 人。建校以来多次组织参加地、县运动会,并为体育院校输送新生 15 人。

镇原县业余体校 1973 年组建,设镇原一中。组建篮球、排球、田径 3 班,每班 20 人。以县城中小学学生为主,开展业余训练,每年约 60 人。1980 年正式成立业余体校。至 1985 年,体校学生曾多次代表县、地区参加地、省级运动会,并破省记录,受到省、地体委表彰奖励。为高等体育院校、省体工大队输送人才 20 多人。

宁县业余体校 1973 年 4 月组建,设宁县中学,招收学员 80 名,男女各半。开展田径、体操、武术、篮球训练。1983 年正式成立业余体校,有专职教练 1 人,兼职 6 人,在宁县中学、早胜中学、城关小学设点,开展业余训练。1985 年,建田径场 250 平方米,配备篮球架 3 副,排球架 1 副,升降单杠 2 副,双杠 2 副,鞍马 1 副及部分田径、武术器材。建校以来,参加地区各类运动会,夺得 10 多次团体及单项总分第一,3 人被选入省队,

正宁县业余体校 1976 年组建,设在正宁一中,开展篮球、田径训练。1983 年正式成立业余体校。1985 年,有训练场地 12635 平方米,配有部分体育器材,每年培训 30 人。建校以来,向地区体校输送学员 5 人,有 3 人考入大专院校体育系深造。

合水县业余体校 1974 年组建,聘请兼职教师 4 人。采取自愿报名,学校推荐,教练选拔的方法,招收县城中小学学生,开展田径、足球、乒乓球业余训练。1975 年增设武术班,1978 年调整训练项目,设排球、自行车、田径等项目。1982 年后只设田径一项,年均培训 40—50 人。1985 年 3 月成为正式业余体校,有专兼职教练 5 人,学员 75 人。开设篮球、排球训练项目。建校以来,为体育院校输送学员 12 人,其中 3 人成为一级运动员,2 人成

为运动健将。

华池县业余体校 1978年组建,以华池一中、柔远小学为业余训练点,设篮球、田径项目。1983年正式成立业余体校,专、兼职教练4人,学员53人。1985年有训练场地8320平方米,建筑面积410平方米,各种训练器械49件。开展男女篮球、田径训练。三年间培训186人,其中7人被部队特招,14人被厂矿体育队特招,2人进入体育院校,4人曾破4次地区单项记录。

环县业余体校 1971年组建,以环县一中、环城小学为业余训练点,开展田径、篮球、排球训练。1985年正式成立业余体校,有教练3人。有田径场地300平方米,简易射击场及带看台灯光球场,各种训练器材50余件,图书40余册。招生70人,其中射击15人,篮球15人,田径40人。学校曾多次参加地区运动会,有10人破13项地区田径纪录,10人考进体育院校深造。

第七章 成人教育

民国时期,庆阳地区开始实施成人教育。最初从通俗宣讲社入手,向民众宣讲普通知识。随后举办民众学校,教民识字,补习技能。在陇东老区,建立各种训练班、识字组、干部学校、冬学,使民众真正受到政治、文化教育。

新中国成立后,推广老区经验,建立冬学、民校以及干部、职工业余学校,开展工农业余教育。以“开展识字、减少文盲”为主旨,同时进行政治、文化、技术教育。随着各项事业的发展,成人教育逐步由初级向中、高级发展,成为社会主义教育的重要特征和组成部分。

第一节 识字与扫盲教育

一、民国时期的社会教育

(一)民国初期及国统区的民众教育

民国五年(1916年),庆阳县在县城西街举办通俗讲演所1处,设讲演员2人,每日上午11时左右,到民众集会处宣讲时事动态、禁烟、戒赌、放足、上学等内容。各县采用同样方式陆续举办通俗讲演所,阅报所、通俗教育馆、俱乐部、图书馆,向广大民众提供读书、看报、补习技能、修养精神场地。民国十四年(1925年)九月,正宁县在县城设讲演所、阅报所各1处;宁县在县城及五区各镇市设讲演所4处,在武庙设阅报所1处;合水县城设讲演所、阅报所各1处;环县在南街设讲演所1处;镇原县在教育局左侧设立演讲所1处,并在女子学校内附设女子演讲部。民国十五年(1926年)八月,环县在教育局内设阅报所1处,另设流动讲演所1处。民国十六年(1927年)二月,庆阳县在县城西街教育局内设立民众阅报所;十月又在西峰市教育分会南院举办通俗讲演分所。三月,镇原县在教育局门左旁设阅报所1处,十二月又增设图书馆,置图书300余册。民国十七年(1928年)二月,庆阳县在庆城阅报所内增设通俗读书馆,在旧府署东南隅设公共体育场;三月,在西峰市教育分会内设立民众阅报分所;七月,在庆城西街八仙庵设中山俱乐部。民国十八年(1929年),庆阳县在庆城西街教育会内举办通俗教育馆,订购教育杂志、社会丛书及各种刊物。三月,宁县在县城武庙设图书馆1处。

民国二十三年(1934年),庆阳、镇原、宁县、合水4县在县城及近郊小学开办民众学校,招收失学民众进行文化补习教育。“根据三民主义,授予年长失学者以简易知识、技能,

使之适应社会生活为宗旨”。民众学校开设识字、“三民主义”、珠算或笔算、乐歌等课程。学校由县教育局管理，每周12小时，每期3个月，多在夜间、节假日组织学习，毕业进行试验。到民国二十六年(1937年)共办民众学校19所，在校学生834名，教职工28人，年支经费2200元。其中：庆阳县7所，学生344名，教职员13人，年支经费1720元；镇原县5所，学生324名，教员7人，所支经费360元；合水县2所，学生40名，教员2人，经费不详。

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以后，庆阳、镇原、正宁、宁县4县先后成立民众教育馆，负责民众教育。并在馆内设讲演所、阅报处、问字处、俱乐部，设置图书报刊，供民众学习。

民国二十七年(1938年)，庆阳、宁县、镇原、正宁4县始推行战时民众补习教育，以16至25岁的失学民众为对象，期限两月。开设公民、国语、习字、唱歌4门课程，每日上课2小时。教材采用部颁乙种课本，补习期满进行考核。任教者多为小学教师。各县成立战时民众补习推行委员会，负责开展工作。据庆阳县统计，有29534人参加补习教育，按时毕业10487人。未毕业19047人。

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夏，国民党甘肃省府将战时民众补习教育改为“特种教育”，以“坚定民众信仰”、防止“赤化”为宗旨，限制和破坏陇东解放区的抗日民主运动和人民教育事业的发展。依照规定，先组织一个巡回教学团，按巡教区域，编排巡教日程，以放映电影、表演戏剧、施送医药、通俗讲演、编贴壁报、辅导教学、家庭访问、社会调查等方式，流动施教，在镇原、庆阳两县开展各项活动384次。秋季，在特教县设立中山民众学校，作为施教专门机构。是年各县设校24所，每校举办成人班、妇女班、儿童班，招收学生2398名，施以“公民训练”，以达到推行国民党政令的目的。

民国二十八年中山民众学校统计表

数 字 县 名	项 目 学 校 数	班 数				学 生 数			
		成 人 班	妇 女 班	儿 童 班	合 计	成 人 班	妇 女 班	儿 童 班	合 计
合 计	24	27	14	17	58	1274	421	703	2398
庆阳县	6	9	4	2	15	422	130	100	652
镇原县	5	5	4	5	14	296	39	209	544
宁 县	5	5	5	2	12	217	217	53	487
环 县	1	1	—	1	2	21	—	25	46
正宁县	4	4	—	4	8	178	—	176	354
合水县	3	3	1	3	7	140	35	140	315

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民众学校发展到47所,其中庆阳县15所,正宁县8所,镇原县、宁县各12所。此时,巡教团在宁县、庆阳又开展巡教活动569次,后转赴镇原开展活动416次。民国三十年(1941)年,“特种教育”与国民教育配合实施,将中山民众学校改为中山中心学校和中山国民学校,在校内设立小学部和民众教育部。民教部开设国语、常识、算术、音乐4科。国语包括读书、写字、作文等内容;常识有“公民”、史地、自然等内容;算术有珠算和笔算。教学总时数200小时,每日上课2小时,每节课30分钟。教员多由各校教师担任,并动员社会知识分子施教。鼓励民众自动受教,同时采用行政手段强迫入学。民教部除继续办成人班、妇女班、儿童班外,主要推进有关管、教、养、卫各项社会活动。到民国三十三年(1944年),特教得到广泛施行,文化教育流于形式。民国三十五年(1946年)以后,国民学校的民众教育部名存实亡,社会教育也随之停止。

(二)陇东老区的社会教育

革命根据地建立前的陇东地区,经济、文化特别落后。当时的南梁共有295户农家,从未建立起一所学校,这里的群众因不识字,写封信要到几十里以外去寻人。春节写对联时,只好用碗蘸上锅墨水,在红纸上印圈圈代替春联。1934年,南梁政府成立后,立即在机关部队和一些有条件的村庄开展“列宁文化运动”,建立“列宁室”,组织列宁会,开展政治、文化教育活动。

1937年2月,庆阳县成立民教馆,陆为公任馆长。借阅图书,办夜校,组织群众识字。秋季,陕甘宁边区政府成立后,把社会教育作为战时的重要工作之一,提出“消灭文盲,提高边区成年人之民族意识与政治文化水平”的方针,创办了冬学。1938年,冬学发展到95处,参加学习1591人。其中曲子32处,496人;华池8处,123人;环县18处,173人;新正24处,525人;新宁13处,274人。各县成立冬学委员会,民教馆,配备专职社教指导员,负责领导、安排、检查社教工作。群众学习情绪高涨。到1940年,各类群众性学习组织大量建立。

1940年社会教育组织及参加人数统计表

项目	数字	县名							
		华池	曲子	环县	庆阳	合水	新正	新宁	合计
冬学	校数	10	22	29	—	5	7	7	80
	人数	123	399	492	—	130		190	1334
夜校	校数	8	27	48	3	78	60	15	239
	人数	65	109	452	150	692	1340	284	3092
识字班	班数	219	—	134	—	—	4	17	374
	人数	1344	—	825	—	—	50	171	2390
半日校	校数	—	—	—	1	—	56	5	62
	人数	—	—	—	—	—	1055	69	1124

注:镇原县未作统计

1941至1942年,社会教育贯彻“重质为主”的精神,加强了冬学委员会的组建,订立冬学校规、竞赛条约,实行分级教学,严格考试制度。要求每所冬学最少20人,并保证始终不得缺学;学习的实际时间保证3个月;教育的成果达到80%。各县根据这一精神,大量撤并各种社会教育组织,使冬学大为减少。1938年有冬学95所,1941年减为47所,1942年仅剩18所。

1944年,边区政府召开文教大会,并对社会教育经验进行了总结,肯定了社会教育的目标和实施办法的正确性,纠正了形式主义的作法,强调社会教育中,群众不能脱离生产,并明确规定,男40岁,女35岁以下的成年及青年为教育对象,开展扫盲教育。扫盲教育以生产单位或自然村组织教学,采取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形式,人数可多可少,时间可长可短,以定时教学为主。根据群众自愿原则,举办一揽子冬学,采取全日制、半日制、白天班、夜晚班组织学习。教材统一使用边区教育厅印发的《日用杂字》、《庄户杂字》、《卫生课本》,并结合当地实际,自编教材,增加珠算、记账、公文等内容。据1944年统计,镇原县办冬学120处,参加学习2300人;庆阳县148处,参加学习2800人。冬学学员大都识500至1000字,涌现出刘志仁、孙万福、黄润、张振财等具有一定政治觉悟和文化水平的新人,孙万福创作的《高楼万丈平地起》载誉全国。

1946年冬,陇东自卫战争日益迫近,各县社会教育组织,利用演讲、黑板报、文艺宣传等活动方式,开展广泛的战备教育和时事宣传,向群众介绍防奸、坚壁清野、救护防毒、担架运输以及争取俘虏等对敌作战知识,树立人民群众对人民解放战争的必胜信念。到1948年底,战局逐渐好转,社会教育陆续恢复。曲子、华池、环县3县办起冬学19处,夜校6处,读报组2处,参加识字扫盲226人。

二、新中国成立后的扫盲教育

1949年8月全区解放。据年底统计,全区受小学及其以上文化教育的有41046人,占总人口的4.52%,文盲率达95.48%。根据陕甘宁边区政府的指示,在新解放区“应有重点地开展群众的文化教育与政治教育”。当年底,办起冬学夜校22处,半日班23处,参加扫盲学习1145人。合水县二区六乡8个自然村有6个村办起冬学,参加学习135人。1950年,全区县、乡分别成立冬学委员会,采取“政府领导,依靠群众组织,由社会各方面配合”的方法,组织基层干部、党团员、青年积极分子,以乡村为单位,建立学习组织,办起冬学夜校553处,半日班23处,识字组325处,读报组9处,参加学习19116人(女711人)。冬学为期两月,学习时间依生产情况灵活安排,每天2小时,以识字和政治教育为主。使用省编《冬学文化课本》、《科学政治教材》。以民教民,就地取材,能者为师。地区成立视导组,巡回各县,对冬学进行检查指导。

1952年,在冬学、识字组、扫盲班开展新民主主义政治、经济、文化和基本政策教育;工农联盟和革命发展前途教育;群众路线和批评与自我批评教育。各地办起了院邻小组、炕头学习小组、联户学习小组、地头学习小组,以便文盲参加学习。庆阳县彭原区一乡冬

学,计划招生 125 人,5 天报名 425 人;正宁县湫头区七乡农民彭有学腾出自己窑洞,制作黑板 1 块、桌凳 5 套,开办了冬学;华池县三区七乡,组织青年团员进山砍柴,解决冬学灯油费。当年,全区办起冬学夜校 1785 处,半日班 103 处,识字组 319 处;办起农民业余教育夜班 69 处,补习班 2 处,常年民校 8 处,分散小组 101 处,识字组 1329 处,共计参加学习 117800 人,占全区总人口的 12.4%,其中参加扫盲 39069 人,占青壮年文盲 300062 人的 13%,脱盲 12343 人,培养了一批农村基层干部。是年 8 月,推行速成识字法。培训速成识字法教师 475 人,分配各县任教。除华池县外,其它各县共办速成识字班 35 处,1431 人参加了学习。到 1953 年,速成识字班增加到 47 处,参加学习 2063 人。在这期间,城镇干部、职工业余教育兴起,以扫除文盲为主。

1953 年,冬学、识字组始在互助组的基础上组织学习,互助组长就是学习组长。到 1954 年,农业合作社大量产生,社员的生产、学习、开会、休息得到统一安排,为扫盲创造了有利条件。全区办起冬学、扫盲班 1715 处,学员共 33218 人(女 7002 人)。采取记工识字教学、见物识字等方法,易学易记,效果较好。随着农业社的发展壮大,冬学逐步改为常年农民业余学校。

1955 年,全区办起民校 364 所,招收学员 5384 人。民校本着“业余、自愿、小型、多样”的原则,组织农民坚持常年学习。民校设初级班和高级班,以识字为主,有计划、分层次进行教学。初级班设识字、算术两科;高级班设国语、算术、常识 3 科。学习时间由农业社统一安排,结合生产和农时季节进行,农忙少学,农闲多学;认读写结合,边学边巩固。经费除少数由人民政府补助外,大部分由合作社自筹。1956 年,各县成立扫盲协会,协助政府开展扫盲工作。镇原县扫盲协会发展会员 8600 名,并配备 11 名扫盲专干,划片包干,检查辅导,村村办民校,扫除文盲 5464 人。在扫盲协会的支持下,全区办起民校 1436 所,学员 52636 人。1957 年,在民校举办扫盲班 2949 个,年底扫除文盲 52022 人,占青壮年文盲总数的 15.18%,并有部分脱盲学员进入初小、高小继续学习。

1957 年扫除文盲及农民业余教育统计表

数 字 项 目 县 名	青壮年 文盲总 数	扫除文盲数			占 %	农民业余教育			
		计	职 工	农 民		高 小		初 小	
						班 级	人 数	班 级	人 数
合 计	342888	52022	2206	49816	15.18	246	5371	30	844
庆阳县	76933	3634	1513	2121	4.72	111	1640	3	84
镇原县	75812	5464	86	5428	7.21	8	192	4	182
宁县	72432	6589	90	6499	9.10	38	899	12	293
环 县	49972	22539	320	22219	45.10	44	1025	—	—
正宁县	28617	3261	247	3014	11.40	35	1305	8	257
合水县	18807	9776	—	9776	51.90	10	310	3	29
华池县	20115	759	—	759	8.77	—	—	—	—

1958年,在国民经济大跃进的形势下,扫盲工作提出“日日学,天天练,春夏秋冬不间断”、“三年任务一年完”的口号,掀起“千人教,万人学”的突击运动。全区组织256407名青壮年文盲学习。地区文卫局制定了扫盲验收标准和考核办法,规定干部、职工识2000字,农民识1500字,做到会认、会写、会讲、会用,即可达到脱盲标准。是年7月,农村以大队为单位,市区以管区为单位,厂矿企业以厂店为单位,在党支部统一领导下,党、政、工、团、妇配合,成立验收小组。对达到脱盲标准的125218人发给证明书。脱盲人员占青壮年文盲总数的37.42%。秋后,主要劳动力投入兴修水利和大炼钢铁,扫盲教育逐渐停止。1959年8月17日,省教育厅在武山召开农民教育座谈会,反右倾,鼓干劲,继续“大跃进”。要求把扫盲教育推向新高潮。庆阳地区在宁县春荣召开现场会,总结推广该社“四书挂帅,五长当先,六包全贯”的经验,开展五比五看活动;即比领导,看方法;比干劲,看行动;比速度,看质量;比措施,看效果;比发展,看巩固。庆阳县召开8万人的誓师大会,动员57018人参加扫盲,在水利工地上做到宣传栏、黑板报、书本、识字牌、大字报五上地。镇原县与宁县开展教育竞赛。是年,全区共组织104054人扫盲,突击脱盲58554人,占青壮年文盲总数的17.86%。因受浮夸作风的影响,盲目追求数量,忽视质量,加之巩固工作未落实,年底抽查,两年的脱盲学员中,31%的学员已复盲。

1960年,贯彻“巩固起来,坚持下去,提高质量,继续发展”的方针,开展扫盲教育。庆阳县召开什社现场会,推广注音识字教学经验,并在全县组织126720人参加学习,占全县青壮年文盲138532人的90%。宁县组织人员编写了《拼音识字课本》,汉语拼音讲义和汉语拼音复习解答,培训拼音识字教师405人,扫除文盲31000人,占全年任务的70.1%。全区共计扫除文盲54831人,占青壮年文盲总数的22.56%,其中职工脱盲4005人。年底,华池、镇原两县因受自然灾害影响,群众生活困难,扫盲工作停止。随后,全区扫盲工作陆续停止,直到1963年才恢复。

1964年第二次人口普查,全区13岁以上人口中有文盲526122人,占人口总数的43.98%,比建国初下降了51.5%。累计扫除文盲302986人,在13—40岁人口中,文盲仍有334602人,占同龄人口527252人的63.46%。为加快扫盲步伐,环县、正宁、华池、宁县遵照“积极努力,实事求是”的原则,培训扫盲教员,配合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举办扫盲班、夜校,开展业余教育。结合当地生产需要,把学文化同学技术结合起来,学习改良品种、病虫害防治、农业机械等知识。并通过识字教学,从记工记账入手,学习常用字、词和运算知识。1965年,全区参加扫盲学习115980人,其中职工209人,市民51人,农民115720人。另有15552人进入高小学习。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扫盲教育即行停顿。1971年大办政治夜校,把学文化同同学政治结合起来,扫盲教育得到恢复。当年办起扫盲班5538个,参加学习176761人。地区召开现场会,推广合水县柳沟公社刘家庄大队办政治夜校的经验,在全区掀起“远学牛头沟,近学刘家庄”的热潮。1974年推行“小靳庄经验”,把政治夜校推向顶峰,学文化被学政治代替。据1976年统计,全区办起政治夜校8637个,学习人数达414097人。1979年,正宁、华池等县个别社队恢复了扫盲班。

1980年,贯彻国务院《关于扫除文盲的指示》,地区行署成立工农教育管理机构,加强对地、县工农教育的领导,扫盲教育由点到面逐步推开,全区有4276人参加扫盲学习。是年9月19日,省教育厅在定西召开全省工农教育专职干部会议,制定了《甘肃省职工、农民脱盲标准和检查验收试行办法》,并表彰奖励了正宁县周家公社周家大队、华池县五蛟公社杜右手大队扫盲工作。

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全区12岁以上人口中,文盲所占比例为48.29%,比1964年上升4.31%。地委、行署多次研究讨论,确定把成人教育重点放在农村,并于1983年批转了教育处《关于当前我区农民教育工作的意见》,对扫盲教育的领导、方法、步骤、政策及师资、经费、教材等方面提出具体要求,加快对扫盲教育的组织与发动。到1984年,全区购买省编《农民识字课本》25300册,组织文盲、半文盲65125人参加学习,年底脱盲6611人。

1985年,扫盲教育贯彻“一堵、二扫、三提高”的方针,办起扫盲班点1182个,学员48963人,年底脱盲13095人,文盲率为46.6%。是年,庆阳地区作为甘肃省扫盲工作先进代表,出席了西南西北成人教育协作会第二次会议,交流了扫盲经验。

第二节 成人初中等教育

一、农民技术教育

庆阳地区重视普及科技知识,发展农业生产。新中国成立后,对脱盲和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农民,要求把学文化、学科学、学技术结合起来,在民校开设农业常识课,传授农业技术和科学知识。1956年,各县成立了科学技术普及协会,举办专题讲座、图片展览、放映科教影片和幻灯,在农村宣传科普知识。1958年开展技术革命,全区办农民技术班1818个,有118956人接受了初级技术培训。1964年后,随着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各县举办初级技术学校,并在红专学校设技术班50多个,聘请兼职教师60人,学员1443人,以农技为主,开设农机、农药、化肥等课程,结合生产,做什么,学什么。70年代,农业、畜牧、农机等部门,在农村培养专业技术人才。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农村实行经济体制改革,调整产业结构,发展商品生产,出现了学科学、用科学热潮。中央农业广播学校、甘肃省农村应用技术广播学校庆阳分校(简称两广校),乡镇农民文化技术学校的建立,使农民技术教育有组织、有计划地开展起来。

(一)农广校

1981年中央成立农业广播学校(简称农广校),实行分级办学、分级管理。是年,地区农牧局组建分校,招收学员42人,开设农学专业。随之,镇原县、宁县、正宁县、环县亦设校办班。1984年7月,地区分校正式成立,行署副专员陡志学兼任校长,农牧处副处长李明

璋、教育处副处长李志才兼任副校长,配备办学人员4人。各县农广校均已成立,在地区分校统一领导下,开展教学活动。

农广校招收初中以上文化程度的农村基层干部、农民技术员、乡镇企业职工、农村专业户、个体户、回乡知青及部分国营农、林场干部。学员统一考试,择优录取,学制三年。开设农学、畜牧、林业、农村财务会计、乡镇企业和农经专业。设文化课、专业课11—13门。利用广播、电视,组织收听自学,以函授、刊授和面授方式进行辅导。学生结业时,经统一考试,成绩合格者,由校部发给毕业证书,承认中专学历,不包分配。1984年,甘肃省成立农村应用技术广播学校(简称农应校),为农村培养急需的、适应农村商业生产发展需要的应用型初级人才。地、县相应成立分校,并与农广校合署办学,一套班子,两块牌子。农应校招收初中以上文化程度的农村基层干部、专业户、个体户、复退军人、能工巧匠、回乡知青,学制一年。开设种植、养殖、农副产品加工和其它4大门类,22门应用课。学员结业,经统一考试,成绩合格者,发给结业证书。到1985年,农广校在全区累计招生3届,组建教学班45个,学员1363人,毕业33人;农应校招生2届,学员9298人,结业4980人。有专职教学人员46人,兼职338人。聘请辅导教师305人。配发收录机56台,幻灯机6台及部分教材和录音磁带。

农广校以乡镇设班,组织教学。教学中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边学边实践。除课堂教学外,大部分在田间、地头针对所学进行现场指导,有的乡镇还给学员划给试验田,专门作为农业技术推广示范基地。庆阳县、正宁县筹措资金为学员购买收音机,购置教材、磁带,解决学员学习困难。90%以上的学员都能坚持学习,每次考试,及格率均在60%以上。在毕(结)业学员中,大都掌握了农业基础理论,在发展农村商品生产和专业化生产中取得显著成绩,涌现出了全国科技致富能手韩彦君等人。

庆阳县农广校 1984年8月成立,办学人员3名。学校设在县农业局,有教室3间,课桌凳50套,办公桌10套,幻灯机1台,收音机6台及部分录音磁带。至1985年,农广校招生2届,参加学习96人,开设农学、农经专业;农应校开设种植业,招生1593人。

镇原县农广校 1981年创办,至1985年,农广校招生263人,毕业12人,设农学专业;农应校开设种植、养殖、农副产品加工业,招生1459人,结业650人。校舍占地3亩,建筑面积535平方米。有课桌凳65套,收录机8台,磁带50盘,教职工4人。

宁县农广校 1981年建校,占地0.5亩,建筑面积123平方米。有教室、阅览室和实验室,有双人课桌凳50套,实验仪器19台,图书1300册,收录机11台,幻灯机1台,磁带100盘。职工2人。至1985年,农广校开设农学、农经、畜牧专业,招生3届,215人,结业9人;农应校开设种植、养殖、果树专业,招生1371人,结业138人。

正宁县农广校 1981年建校,设在县农业局。1985年,有教室、办公室180平方米,幻灯机1台,收录机8台,教学磁带150盘,图书1600册。办学人员3名,兼职教师7名。农广校开设农学、农经专业,招生3届,204人,毕业1人;农应校设种植、养殖、果蔬专业,招生756人。

合水县农广校 1984年7月成立,设在县农业局。有教室2间,收录机5台,录音磁

带 100 盘。办学人员 3 名。1985 年,农广校设农学专业,招生 50 人;农应校设种植、养殖、农村服务技术专业,招生 313 人,结业 50 人。

华池县农广校 1984 年 6 月成立,位于柔远城予南街 2 号,占地 160 平方米,建筑面积 80 平方米,有收录机 7 台,幻灯机 1 台,录音磁带 50 盘。办学人员 4 名。农广校设农学、农经专业,招生 3 届,102 人;农应校设种植、养殖专业。招生 345 人,结业 279 人,

环县农广校 1981 年 9 月 20 日成立,到 1985 年,学校有教室 4 间,70.35 平方米,幻灯机 1 台,收录机 4 台,磁带 100 盘,双人课桌椅 24 套。办学人员 3 名,辅导教师 2 名。农广校设农学、农经专业,招生 3 届,143 人,毕业 2 人;农应校设种植、养殖、农经管理、政策与信息专业,招生 737 人。

(二)乡镇农民文化技术学校

1983 年秋季,庆阳县、镇原县率先举办乡镇农民文化技术学校,开展实用技术培训,发展商品生产,促进脱贫致富。学校讲授农村急用技术知识,学员自愿参加,学以致用。1984 年 12 月,地委、行署召开全区农民教育工作会议,学习镇原县上肖乡、庆阳县桐川乡农民文化技术学校,推动了全区农民技术教育的开展。1985 年,全区农民文化技术学校发展到 48 所。其中庆阳县 12 所,镇原县 6 所,宁县 6 所,正宁县 11 所,合水县 4 所,华池县 2 所,环县 7 所,在校学生 2692 人。

乡镇农民文化技术学校,是一种由乡镇办学,乡镇管理,以提高广大劳动者素质的新型农民学校。学校成立由教育、农牧、科协、妇联、团委、文化站、农技站等单位人员参加的校委会,由一名乡长任校长。聘请有技术专长的乡干部、农技员、学校教师、科技能手兼任教师。开设的专业主要有农作物带状种植、玉米地膜覆盖、塑料大棚种菜、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果树栽培、黄花切块育苗、青贮饲料、家畜家禽饲养、养鱼、烤烟、果品加工、缝纫裁剪等。学习以短为主,长短结合,少则半天,多则月余,干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一事一训。有时在课堂,有时在田间地头,结合农时季节,组织教学。庆阳县桐川乡农民文化技术学校,以乡设校,以村设班,讲授农村急用的技术知识,聘请乡村技术干部和农民技术员任教。结合农时季节,开设果树嫁接、良种栽培技术、常用化肥的性能及其使用方法、常见农作物病虫害防治等课程。全乡设 20 个教学班,一年多时间,集中举办科技培训班 34 期,受训人员达 1775 人次。根据群众要求办班,教师经常走村串户,广泛听取群众意见,把群众提出的问题加以整理,写成讲稿,再到各村讲解。桐川乡开办了油菜“四改一防”技术班后,油菜亩产由原来的 25 公斤上升到 108 公斤,并进行了大面积推广。镇原县上肖乡政府与省农科院试验组联合举办农民文化技术学校,为当地商品经济发展培养技术人才。开设化学基础、遗传学、良种培育、土壤肥料、植物保护、种草、畜牧、林果 7 门专业课。采用《甘肃省农业干部培训班试用教材》和中央农业广播学院教材。聘请乡农技干部,县农牧、农业局及省农科院科技干部任教。每年举办 2 期,每期 4 个月,集中在乡教学。每月授课 6 次,每次 4 小时,其余时间学员自学。实验、实习在乡科研站和省农科院试验场进行。学生毕业后不包分配,发给结业证,作为评定农民技术员或招收乡农技员的依据。

二、职工教育

1950年,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发出《关于职工业余教育指示》后,庆阳地区开始组织职工业余学习,扫除文盲。1954年,职工教育由扫盲向高小、初中及中级技术层次发展。1958年,举办职工“红专学校”,实行政治、技术、文化三结合,承担中等以上文化、技术教育。初等文化、技术教育在车间、班组进行,每周学习12小时。到1960年,全区参加学习的职工累计25586人,其中识字扫盲13063人,上业余高小及其以上的5397人,学习初、中等技术的7126人。

1964年,根据“结合生产,统一安排,因材施教,灵活多样和普及与提高相结合”的精神,开办职工高小班,学制二年,480课时。设政治、语文、数学、物理或化学(有的为史地)等课程。到1965年,参加学习职工861人,其中业余高小班276人,初中班585人。“文化大革命”开始后,职工教育处于停顿状态。

1978年以后,职工教育得到恢复。1981年,地、县相继建立职工教育管理机构,配备专职人员,举办职工业余学习班18处,短训班24期,培训职工2983人。其中技术班2251人,文化班732人。

1982年,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职工教育的决定》,对1968年至1980年初中、高中毕业,实际文化水平达不到初中毕业程度的职工和未经专业技术培训的三级工以下的职工,进行文化技术补课。技术补课本着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使补课对象达到本工种技术等级的应知应会水平;文化补课按照行业、工种的特点和对文化知识的不同需要确定补课内容。技术工种和关键岗位的职工除必须补习初中语文、数学外,按工作需要,选补物理、化学、历史、地理、生物、外语的其中一门;熟练工种的职工补习初中语文、数学两科;从事体力劳动的职工,补习初中语文一科。补课教材采用教育部统一编写的工农业余中等学校的各科课本。“双补”教育具体由厂矿、企事业单位分期分批组织实施。文化课由地、县教育部门组织考核;技术补课由地、县劳动部门审查后颁发《合格证书》,填表一式三份,列入档案,作为晋级和使用的依据。是年,地区教育局两次组织摸底考试,应试职工8182人,测试科目:语文、数学、理化或史地任选一门。测试结果3门课及格者占应试职工的6%。面对现实,地、县行政部门召集大型会议,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决定》精神,提高认识,制定规划,建立机构,落实任务,层层思想发动,把政策交给群众,引起职工的重视和社会各方面的关注。各单位、部门立足当前,着眼未来,支持职工求学进取。在经济困难的情况下,因陋就简,勤俭节约,挖掘内部潜力,采取挤、腾、修、借的办法,为职工建立固定的学习场地。地区工校、财校除承担中专教学任务外,专门办了“双补”学习班。农机校、林校、粮校、商业学校,主要承担了职工“双补”任务。据1983年统计,全区职工“双补”教育有固定场地91245平方米,筹措经费27650元,聘请兼职教师100多人,有6576名职工参加补课学习。

1984年,职工教育坚持“从实际出发,区别对待,学以致用,讲究质量,统筹安排,突出

重点”的原则,做到思想、计划、组织、措施四落实。全区组织 7972 名职工学习,其中接受文化教育 4886 人,技术(业务)培训 3086 人。地区毛纺厂根据生产和工作实际需要,开展政治、文化、技术、业务培训,办起早班、午班、晚班,有脱产的,半脱产的,也有业余的,方法灵活,形式多样,使关键岗位上的职工得到学习机会。原计划 181 人的学习班,报名 219 人。结业考核,合格 196 人,占参加学习总人数的 89.5%。地区粮食处面向生产,面向企业,条块结合,措施得力,调动了全系统职工“双补”学习积极性,提前一年完成补课任务。是年 11 月 20 日,在全省第二次职工教育工作会议上,地区粮食处被评为职工教育先进集体;庆阳县供销社职工学校教师姚有成被授予全省职工教育模范工作者;地区工交处职教管理干部米春宝,庆阳林校职工班教师卞宗翼,长指职工教育教师黄芳芝,环县妇联学员张风琴被授予职工教育先进个人。1985 年,全区组织 8453 名职工参加学习培训,其中接受高等教育的 964 人,中等教育的 682 人,初、高中文化教育的 3708 人,技术(业务)培训 3099 人。同时地、县工农教育委员会分头组织青壮年职工文化补课考试 7 次,应试 5581 人。年底,文化补课合格 8426 人,占应补对象 9304 人的 91%;技术补课累计合格 6039 人,占应补对象的 78.3%。职工教育开始转入岗位技术业务培训,并纳入当地经济发展目标管理责任制。

三、干部教育

(一)陇东老区干部教育

土地革命时期,在部队里开办军政干部训练班、训练队和随营学校,学政治、学军事、学文化。1934 年 11 月,陕甘边苏维埃政府成立后,在华池县荔园堡创办军政干部学校,刘志丹兼任校长,习仲勋兼任政委,吴岱峰任副校长兼军事主任,马文瑞、蔡子伟兼任教员。对军队政治干部,军事指挥人员开始实施定期的、比较正规的教育,以提高政治素质和军事指挥才能。到 1935 年,招收 3 期学员,每期学习两个月。设政治、军事、文化 3 门课程,培训 300 人。1936 年 6 月,在环县木钵镇成立红军大学第三科,由科长周昆、政委袁国平领导,学员 800 人,学习半年。学员学政治、学军事、学文化,兼搞群众工作和保卫曲子、环县。

1937 年 1 月,党中央在庆阳创办红军大学第二校,后改为抗大附属步兵学校,学员 1400 余人,大都是红军的班、排干部。刘伯承兼任校长,袁国平任政委,张际春任政治部主任,学员一面学习,一面进行抗日统一战线宣传工作。8 月,学员全部毕业,赴山西抗日前线,学校停办。

1941 年 7 月,抗大七分校在晋西北成立。1943 年 2 月迁到合水县,改名陆军中学,校长俞楚杰,政委杨尚昆。5 月,与合水抗大二分校合并,仍称抗大七分校。彭绍辉任校长,俞楚杰任副校长。全校前后共有学员 5000 多人,开设政治、军事、文化课。办学 3 年多,为革命事业培养了一大批优秀干部。

1938 年,边区政府坚持“干部教育第一”的方针,加强地方党政干部教育。采取在职与

离职培训两种形式。1939年上半年环县组织区级干部识字组11个,乡级40个,参加学习300多人。华池县机关成立6个干部识字组,学员78人。1940年华池县又办起区、乡干部识字组44个,参加学习279人。1942年,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在职干部教育的决定》精神,陇东分区、县、乡三级成立在职干部教育指导委员会,聘请指导员1人。各乡成立干部学习小组,乡长兼任组长。分区、县制定了干部培训计划和有关制度,采用半日制、夜校、补习班、讨论会等形式学习。县级干部按文化程度和工作任务,分若干小组进行,文化程度低的,着重提高文化水平;区一级干部混合编组,以学文化为主,政治、业务学习次之;乡一级干部着重识字,扫除文盲。除上大课、听报告外,以自学为主。程度低,自学困难的,采取必要的讲解和集体阅读,并指定程度较好的学员予以帮助。学习马列主义理论知识,结合当时的政治、军事形势,选学有关资料,中央文件,以提高思想觉悟和工作能力。

离职培训在分区、县进行。1938—1939年,庆环分区党委举办干部培训班7期,培训区、乡级干部194人。各县分批分期,离职培训干部1046人。训练班由县委常委担任教员,讲解党的建设、统一战线、秘密工作、政治常识等内容。1941年,陇东分区在陇东中学举办妇女、新文字冬学训练班,培训妇女干部24人,新文字冬学教员84人。1944年冬至1945年春,各县举办区乡干部训练班,培训干部522人。

1943年3月,陇东地委在陇东中学举办第十二期干部训练班,后改为地方干部训练班,培训区、乡和个别县级干部,提高文化水平,增强革命观念和群众观念。1944年—1945年招生两届,75人,学制二年。学员18—25岁,党员或非党干部,工龄一年以上,毕业后回原地方工作。1946年毕业32人,招生90人,学制改为半年或一年。开设政治、业务、国文、算术、常识、音乐6门课。后随形势变化,增加军事课和时事课,以适应解放战争的需要。1947年2月,陇东自卫战争开始,地方干部班部分学员参加动员担架、粮食等支前工作,部分学员参加了土地改革工作。经过几个月革命实践,返校继续学习,直至毕业。

1948年3月11日,陇东中学地干班改为陇东分区党校,对土改中涌现出的优秀党员,积极分子,区、乡、村三级干部进行培训提高。开设党政干部训练班和新区干部训练班,学习4个月。以政治课为主,文化课为辅,采取教师上课,集体讨论的形式,联系实际,提高学员阶级觉悟,克服个人主义思想,建立革命的人生观。校长贺建山,教务主任汤般若,副主任程萍,秘书处主任侯生裕。到1949年4月,第二届学员毕业,共培训干部322人。

1949年5月,陇东分区党校又改为陇东分区干部学校,李景亭任校长,侯生裕任副校长。办班两期,培训567人,设党政、青年、妇女干部训练班,新区知识分子训练班。党政班学习6个月,其余3个月。主要学习党的方针政策和工作方法,以适应新区工作需要。

(二)建国后干部教育

1950年,陇东分区干部培训第5期招收学员135人,其中曲子县10人,环县、华池县各8人,庆阳县20人,合水县13人,镇原县、宁县各25人,正宁县17人,西峰9人,同第4期合并,共200人,离职培训,期限6个月。80%以上为支书、乡长、文书、区助理员或科长,区青年和妇女干事,年龄35岁以下,毕业时达到完小文化程度,分配担任新老区各项工作。下半年,分区创办机关干部业余文化补习学校1所,招收学员104人。

1951年至1953年,干部教育以业余为主,逐步提高文化水平,以便有效地学习政治理论,钻研业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并使部分工农干部能够具备条件,进一步深造。在西峰举办干部业余学校,聘请兼职教师4人,开展培训工作。办班2期,162人,其中初中班74人,高小班88人,每期5个月。初中班设语文、算术、自然常识3科,上课19周,每周语文、算术各4小时,常识2小时。高小班开设语文、算术两科,每周语文6小时,算术4小时。学习定期考核,评定成绩。同时,地区选送西北局、省党校文化班学员29人,速成中学6人。

1954年统计,全区乡以上党政、人民团体有干部4120人,其中,小学程度2056人,占干部总数的49.9%,文盲、半文盲1182人,占28.7%。是年9月4日,专区举办干部速成识字班,招收区乡以上干部148人,按程度编组,“稳步速成,巩固提高”。学员一边学字,一边写话,一边阅读,一边查字典,半年后,平均识字2367个。

1956年,干部教育纳入正规,补习普通学校课程,使之达到与同级普通学校毕业生基本相同的文化水平。各县陆续办起了干部业余文化补习学校,设有初小、高小和初中班。初小、高小班开设语文、算术两科,学制二年。初中班开设政治、语文、代数、物理、化学、生物、历史、地理8科,学制四年。教材与普通中小学相同,学员来自县、区机关干部,青年积极分子。每天学习2小时,结业时达到完小或初中文化程度。

1956年全区干部业余文化补习学校统计表

项 目 学 校 数	学 校 数	班 数			学 生 数			教 师 数	
		初 小	高 小	初 中	初 小	高 小	初 中	专 职	兼 职
合 计	10	7	10	9	288	481	316	11	17
庆 阳	2	—	1	3	—	35	85	2	7
镇 原	1	1	1	1	7	46	53	1	—
宁 县	3	2	4	3	45	188	107	3	6
环 县	1	1	1	1	25	50	31	1	2
正 宁	1	1	1	1	77	53	40	1	2
合 水	1	1	1	—	73	57	—	2	—
华 池	1	1	1	—	61	52	—	1	—

1958年,干部教育朝初、中、高三级发展。干部业余高小班,使用工农业余课本,着重扫除文盲;初中班、红专班,开设语文、算术、政治、农业常识4科;高中、大学班实行分类教学。理工类设语文、代数、几何、物理、化学、生物、制图、哲学、政治经济学9科。文史类设

语文、代数、几何、历史、地理、生物、哲学、政治经济学 8 科。初、高中班使用普通中学课本，聘请庆阳一中、师范教师任课。到 1959 年，共办干部业余文化班 449 个，学员 11147 人。其中高小班 108 个，1948 人；初中班 100 个，1635 人，高中班 7 个，289 人；红专班 218 个，7126 人；大专班 6 个，149 人。

1960 年以后，干部教育处于停顿状态。1978 年起开始逐步恢复。各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对干部进行多种形式的短训，以提高干部队伍的政治业务素质。培训工作主要由地委党校和各县党校承担。

1982 年，干部教育由短期培训逐步转向正规化培训。以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为标准，使干部在政治理论、专业知识、科学文化水平、领导管理能力等方面，得到系统的学习和提高。针对干部的年龄状况、文化专业水平，分别施以中等、高等文化专业教育和专业知识的补缺更新，使之成为各行各业合格工作人员。培训重点是中青年干部，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及其后备人员优先培训。开设政治理论、共同业务基础课、专业课与文化课。到 1983 年，全区参加各类培训的干部有 3880 人，其中脱产学习 569 人，半脱产学习 175 人，在职业余学习 3126 人。

1984 年，干部教育采取长短结合，离职与在职结合，自培与定向培训结合的办法，不断疏通培训渠道，扩大培训规模。在地委党校增设了干部中专班，长庆石油勘探局在西峰成立管理干部学校，把干部教育纳入正规化的中等专业教育。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开设理论、经济管理等专业，报考干部 676 人；进入职工大学、函授大学、夜大学学习的 34 人；在各类干部进修学院学习的 205 人；上电大 126 人。接受中等专业教育的 238 人；接受高中教育的 659 人；接受初中教育的 1366 人。有 425 人接受短期技术（业务）培训，其中受高级技术培训的 11 人，中级 128 人，初级 286 人。

1985 年，全区有干部 27620 人，其中各类专业技术干部 14968 人，占 54%，已授予各类技术职称的 3047 人。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 17411 人，占 63%，比 1982 年增长 4%；初中及其以下文化程度的 10209 人，占 37%，比 1982 年下降 4%。干部教育的重点开始转向岗位职务培训。

四、成人中等专业教育

1981 年，成人中等专业教育开始起步，1983 年国务院批准教育部《关于举办成人中等专业学校的试行办法》公布之后，成人中专教育有了长足发展。1984 年，全区办起成人中专 3 所，并在普通中专学校设成人班 3 个，招收学生 278 人。到 1985 年共招生 1112 人，毕业 154 人，在校学生 958 人。11 月，自学考试开考中等师范、农学、会计 3 个专业，报考 633 人，发放单科合格证 55 个。

成人中专教育，主要是从具有一定实践经验的职工中，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中等专业人才，学制二至三年。共设 13 个专业，其中财经类有财政、财务会计、统计专业；理工类有工业企业管理、工业与民用建筑、采油地质专业；文史类有政工、劳资、物资、中师专

业。教学计划参照普通中专同类专业教学计划制定。开设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理论教学总时数(包括讲授、实验、课堂练习)文科不少于 2400 学时,理工科不少于 2700 学时,每周上课平均 26—30 学时。采用普通中专统编教材。

成人中专学校由企业、部门办学和管理,县级建制。校内机构和普通中专学校相同。学生的学期、学年考试、毕业考试及毕业设计由学校管理部门组织安排,省教育厅抽考其中两门课,以检查教学效果。

学生主要来源于本系统的正式职工,年龄在 35 岁以下,两年工龄,初中以上文化程度,脱产学习,学费由所在单位负担。学习期满,经过学业和操行两方面考核,合格者由学校颁发经省教育厅验印的毕业证书。不合格者,由学校发给结业证书,一律回原单位工作。

(一)庆阳地区工业职工中等专业学校

1981 年 4 月创办于宁县和盛镇,由庆阳地区汽车修理厂改建,取名庆阳地区工业技术学校,承担工交系统职工的各类短期业务培训、文化补习任务。1983 年 11 月 27 日,省政府正式批准成立,定为现名,受地区工交处领导,规模为在校学生 360 人,设工业企业、工业民用建筑专业,学制三年。赵秉钰任校长,丁治权任党委书记,王忠堂、王纪岑任副校长。1985 年,学校占地 35 亩,建筑面积 6566 平方米,图书 10860 册,教学实验设备、仪器 874 台(件),价值 41400 元。有教职工 45 人,其中专任教师 15 人。招生两届,2 班,92 人。举办各类短训班 14 期,培训 766 人。因工学矛盾,经费紧缺,学校远离西峰,生源不足,近两年均未完成招生任务(学校后迁西峰)。

(二)庆阳地区财政职工中等专业学校

1975 年 7 月 2 日在西峰巴家嘴创办,初名庆阳地区财贸五·七干校,薛步文兼校长,张廷梓任副校长。1976 年 7 月高恒学任副校长主持校务工作。1977 年 7 月改名庆阳地区财贸学校。12 月,迁到后官寨供销社和南佐大队旧址办学,1978 年 6 月 5 日易名庆阳地区财贸干部学校,以培训区内财贸干部为主,并为平凉、定西、天水、武都地区代培过税务干部。1981 年筹资在西峰新建,占地 10 亩,建筑面积 6335.5 平方米,有教学、办公、学生宿舍大楼。高恒学任校长,刘志文、毛文翰任副校长,杨恒泰任党委副书记。1984 年 1 月 14 日,省政府正式批准成立,定现名,受地区财政处领导,规模 450 人,设财政、财会两个专业。每个专业设普通文化课,政治理论课,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共计 22 门。学制三年,校长周兴国,副校长王纪岑,党委书记高恒学。至 1985 年,有教职工 56 人,其中专任教师 17 人,有图书 15000 册,电子计算机 10 余台。招生两届 4 班,168 人。举办各类短期培训班 70 期,培训 4169 人。

(三)长庆油田管理干部学校

1980 年经石油部批准,在华池县新堡成立油田干部学校,承担油田各类干部短期培训。1981 年 7 月迁到西峰西街油田西峰食宿站。至 1984 年,举办各类干部培训班 18 期,培训 623 人。是年 12 月 19 日,经省教育厅、石油部教育司批准正式成立,取现名,隶属长庆石油勘探局领导,为油田培训业务技术骨干和中等管理人才,规模 300 人。设政工、劳资、物资 3 个专业,学制二年。校长由魏光强兼任,王殿民任副校长,荆长勇任党委副书记。

1985年秋季招生79人,代办电大审计班,招生28人;电大党政干部专修科2班,招生86人。有教职工79人,其中专任教师15人。学校占地31亩,建筑面积9890平方米,有综合教学大楼和职工家属楼及灯光球场等。各种教学实验器械324种(件),体育器材60多件,图书14000册,收录机11台,录放像机3部,微型计算机14台,复印机1台,设备较齐全。

(四)职工中专班

庆阳地区卫生学校职工中专班 1984年4月30日由省计委、省教育厅批准设立。开设医士专业,学制三年。当年招生52人。1985年暂停招生。校长芮振铎。

庆阳地委党校干部中专班 1984年5月29日,经省委组织部、省计委、省教育厅批准设立。设党政干部专修科,学制二年。至1985年招生2届,2班,82人。校长熊统岐。

长庆石油学校职工中专班 1981年9月开办,设财务会计、计划统计专业,学制二年,学员98人。1982年开设钻井、矿机专业,学制三年,学员56人。1983年3月,经石油部正式批准,增设采油、地质专业,招收学员159人。1984年增设油田化学(泥浆)专业,学员256人。1985年又增设中师专业,学员80人,学制二年半。共招生649人,毕业154人。校长唐烈。

五、其他教育

60年代,庆阳地区由企事业单位组织举办的各级各类学校、文化补习班、职业培训班逐步兴起,主要招生对象是干部、工人、农民和其他校外青年,不受文化程度和年龄限制。这类学校(班)在国家方针、政策指导下,遵循办学的条例和办法,不断提高劳动者的政治水平和文化科学技术水平,以适应国民经济的发展和个人生活的需要。

(一)庆阳地区农机学校 1960年在西峰南门外建校,占地10亩,房屋11幢,2974平方米,教职工27人,校长郝定国。举办车工、拖拉机驾驶、经营管理等培训班,期限半年至一年,培训各类技术人员390人。1961年撤并平凉。

1972年,地委任命王芳为筹建组长,李永升具体负责,重新建校,地址在西峰南门外黄官寨生产队。1974年始办农机专业班,招生100人。1978年学校筹建就绪,1980年10月14日,地区正式批准为庆阳地区农业机械化学校,为县级事业单位,隶属地区农机局领导。设办公室、教务科、总务科,编制21人。王致宽、王建英、王若廉、刘进锁、路惠民先后任副校长。到1985年,学校占地22亩,建筑面积3304平方米。教职工37人。左克俭任校长,李晓峰任党委书记。有图书2000册,投影、收录、幻灯机等实验、教学仪器50件,大小型拖拉机6台,汽车1辆,农机具4台。规模为在校学生200人。1981年以来,举办拖拉机培训班,农机专干培训班16期,1243人。每期2—4个月,最长1年。课堂教学与实际操作相结合,开设拖拉机、农业机械、农机运用、农业基础知识课,教材自编。1985年与西峰市职中合办一年制民用建筑班,毕业94人。其中50人会识图、预算、施工;30人获得技术职称;10人达到三级钢筋工技术标准。

(二)县农机学校(班)

庆阳县农机学校 1974年创办,初为县农机局拖拉机驾驶员培训班。有教职工5人。1984年7月6日,县政府批准成立农机学校,置西峰西街。1985年,占地3亩,建筑面积635平方米,有课桌凳100套,大小型拖拉机各1台,配置农具8台,投影、幻灯、收录机及各种教具50台(件)。教职工13人,校长刘文耀。建校以来,举办拖拉机驾驶员、播种机、收割机手培训班17期,培训9358人次。

镇原县农机学校 1976年10月办班,历经3年,培训各类拖拉机驾驶员、机械手480人。1980年4月,经省农机局批准,在县城南常山行政村建农机学校,占地7.7亩,建房48间计1196.5平方米。1985年,学校有中小型拖拉机3台,农机具20台(件),投影、幻灯、电视机及各种教具50余件,课桌凳150套,床板70块。教职工15人。共培训各类农机人员1360人次。

宁县农机培训班 1971年10月,在县城庙嘴筹建。1972年3月开始办班,教职工8人。1978年迁址早胜镇。1979年5月,县革委会批准为宁县农业机械化学校。1980年12月与县农机研究所合并,改现名。1983年2月由早胜迁回县城庙坪嘴下河滩,占地7.5亩,建筑面积1171平方米,有教练场地1017平方米,大小型拖拉机5台,拖车五辆,割晒机、播种机5台及部分教具、挂图、图书。教职工11人。到1985年,举办各类培训班59期,培训4770人次。

正宁县农机学校 1974年始在县“红专学校”设班,教职工5人。1977年迁往山河秦家店,1980年迁回县城,更名为农机人员长训班,负责人杨生华,有教职工7人。先后办农机人员培训班16期,1660人次。1983年改为现名,迁址山河镇西关,占地5亩,建筑面积200平方米,教职工5人。配备拖拉机、配套农具、投影仪、电视、录音机、模具、挂图等教学设备。至1985年,举办各类农机人员培训班22期,培训1900人次。

合水县农机学校 1979年成立,位于县城北街西二巷35号,占地521.5平方米,建筑面积60.33平方米。1985年有教职工7人,其中专任教师3人。有大中型拖拉机2台,农机具3台,幻灯、收录机各1台,教学挂图3套,图书200册,教学设备价值3万元。每年举办农机人员培训班两期,每期1—3月。建校以来,共培训拖拉机驾驶员、机械手700余人。农机推广成绩突出,曾受省、地农机局奖励。

华池县农机训练班 1971年始在县“红专学校”设班。1973年成立农机培训班。1974年迁到九只窑口。1977年3月,改名华池县农业机械化学校。1978年迁回县城,占地8.7亩,建筑面积1318.5平方米。1980年3月改为现名,与农机推广站合并。至1985年,学校有大小型拖拉机3台、拖车2辆、录音、幻灯及部分教具、模具、修理器具若干。图书300册。教职工7人。建校以来,培训拖拉机驾驶员、农机具操作手、柴油机操作手、农副产品加工机械手共3527人次。

环县农机技术培训班 1973年10月始在县“红专学校”设农机班,1975年11月正式成立环县农业机械化学校,地址在老城街。教职工7人。1974年与县一中合办农机专业班,招生42人,学制二年。同时,在县二中举办小型拖拉机培训班5期,每期3个月,培训300余

人。1978年12月改为县农机局常训班。1984年改为现名。1985年,培训班占地5.4亩,房屋37间,建筑面积840平方米,各种农机具25台(件),其中拖拉机5台。配备收录机、投影仪、模具、挂图、示教板及部分实验设备。图书800册。教职工11人。培训各类农机驾驶员、农机具手500人。

(三)庆阳地区粮食学校 1981年成立,初为粮食局职工培训班。1982年,地区行署批准成立庆阳地区粮食学校,隶属地区粮食局领导。此间,举办基层粮管所主任、粮食管理员、会计员、台案秤维修人员、粮油保管员培训班7期,每期2月,培训337人。学员离职培训,分别学习粮食企业管理、衡器检修、财务与会计、粮油储藏与品质检验等内容。1983年起,学校开展职工“双补”教育,举办初中文化补习班6期,参加补课266人,并为外单位代培189人。举办高中文化补习班1期,26人。1985年,校园占地6亩,建筑面积480平方米。总投资6万元,购置图书1500册及部分教具。有教职工7人。学校初具规模。

(四)庆阳地区商业学校 学校位于西峰南郊秦坝岭三里庙村。1983年建校,占地10亩,建筑面积931平方米。建校初以职工初中文化补课为主,借用商业处会议室及外单位空闲房屋办班。开设语文、数学、政治、历史、地理、物理等课程,参加学习154人。1985年行署批准正式成立商校,设教务处、总务处、办公室。隶属商业处领导。教职工9人。图书2000册。仅有黑白电视机、录音机各1台。单人课桌凳100套,床40张。举办副食品生产、中级营业员培训班。开设豆制品、酱醋生产技术、商品常识、核算技术、书写常识、职业道德等课程。招收本行业职工,培训82人。

(五)庆阳汽车驾驶培训学校 1985年3月21日,经省交通厅运输管理局批准成立,初为省驾驶技工学校庆阳分校,后改现名。校址设在庆阳汽车运输公司原机械化车间内,占地面积2880平方米,有教室1座,教具室3间,宿舍15间、食堂1处,可容纳80人上课,90人住宿。有教职工17人。学校以培训职业驾驶员为主,面向社会服务,为乡(镇)、村、单位、个体户培养客货车驾驶人员。开设汽车专业基础知识、交通规则、汽车构造、汽车使用技术及修理、汽车驾驶等课程。学制半年到一年。配备教练汽车10辆,驾驶模拟操作台2台,录像机1台,汽车构造录像带7盘,解放、东风汽车挂图及教学用实物零部件。课堂教学与实际操作相结合。招生86人,当年毕业84人。

(六)庆阳地区乡镇企业、建筑工程技术学校 1985年6月12日成立。两块牌子,一套班子。学校位于西峰北二路西段,占地6亩,建筑面积489平方米,教职工12人。开办建筑施工技术班,招生97人,学制一年。使用国家建委审定的中专教材。学员来自农村,不包分配,结业后成为乡镇企业技术人员。

(七)庆阳县供销社职工学校 1981年10月12日创办,校址在庆阳县教子川原莲池商店院内,占地2亩,有房屋24间,408平方米,可容纳50人食宿。教职工27人。学校面对本系统职工,开展各类短期培训。至1985年,举办收购员、营业员及职工初中文化补习班7期,培训298人,合格率达97%。1984年11月,出席了全省职工教育工作会议。

第三节 成人高等教育

一、广播电视大学

广播电视大学是一种利用广播、电视、录音、录像进行远距离开放性教学的学校,是发展业余高等教育的一种新形式。

(一)庆阳地区电大分校

1979年2月,中央、甘肃省广播电视大学相继成立。4月,地区革委会批准组建电大工作站,设在地区文教局,编制2人。在省电大领导下,组织招生工作,负责学生的学籍管理,安排中央和省电大规定的考试。10月,电大工作站首届招收机械工程专业学生2人,电子工程专业学生11人。1981年进行整顿,未招生。到1982年,共招生353人,其中机械工程专业86人,电子工程专业183人,汉语言文学专业84人。另有429名职工自觉收看电大课程。经全国统一考试、实验考核、毕业设计答辩及毕业鉴定,有12人完成了中央电大教学计划规定的学习任务和要求,达到220学分以上,取得毕业证书,有163人取得单科结业证书。

1984年1月,地区行署批准,改电大工作站为电大庆阳地区分校,为县级事业单位。冯德光任副校长,编制15人,设办公室、教务科。电大分校除办理原工作站的业务外,负责所属工作站及教学班的实验课和教学业务指导;直接管理各县(市)、部门、企事业单位设立的工作站或教学班。按照教学计划、教学进程,组织学生收看电视课、辅导答疑、批改作业,开展实验实习,组织报名、考试,搞好学生的学籍管理。

1985年3月,电大分校迁址西峰北街幼儿园办公,增设录制科,增编3人。到年底,共开设理科、工科、文科、经济、党政、法学6大类,其中包括机械工程、电子工程、汉语言文学、工业企业管理、工业会计、工业统计、物资管理、电器工程、土木建筑工程、化学工程、档案、法律、新闻以及工业企业管理干部、党政管理干部和党政干部专修科等16个专业。招收大专全科生1508人,自学视听生681人;毕业大专全科生340人,单科结业641人。

(二)电大工作(站)班

正宁县电大工作站 1980年建站,设教师进修班。自开专业,招收数学、物理、化学、英语单科生46人。1982年开设语文类专业,招生7人。1985年正式建站。站址在县城东郊,建筑面积160平方米,总投资10万元。配备卫星地面接收设备1套,录音机3台,录像机1台,电视机2台。有兼职辅导教师6人。共招生3届,学生60人。开设党政、汉语言文学专业。毕业两届,34人。

长庆石油勘探局电大工作站 1982年5月成立,站址设庆城,编制4人,设备价值27.66万元,其中仪器价值20.77万元。建站以来,开设电子、机械、语文、工业企业管理、

化学工程、物资、党政干部专修科、审计、档案等 9 个专业。招生 921 人,其中全科生毕业 772 人,单科生结业 144 人,及格率为 99%。

华池县电大班 1982 年创办,设在县文教局,配备专人管理。文科招生 9 人,理科 2 人。1984 年开设党政干部专修科,招生 27 人。1985 年举办汉语言文学班,招生 24 人。开办以来,共毕业 56 人,结业 31 人(含转入学员)。

庆阳县电大班 1980 年开办,设教师进修班,招收单科生 30 人。1982 年举办语文、数学、化学 3 班,招生 18 人。1984 年,党政干部专修科招生 33 人。累计全科生毕业 39 人,单科生结业 6 人。

镇原县电大班 1980 年办班,招教师进修班 2 个,学生 38 人。1982 年招语文、数学、物理单科生 6 人。1985 年办汉语言文学班,招生 27 人。共毕业全科生 29 人,结业单科生 5 人。

宁县电大班 1980 年办班,设教师进修班 3 个,招生 35 人。1982 年招语文类全科生 3 人,单科生 27 人。1983 年停办,学生转入地区分校学习。办班期间,共毕业全科生 5 人,结业单科生 72 人。

环县电大班 1979 年办班,招电子班学生 2 人。1980 年办教师进修班,招生 12 人。1984 年办党政干部专修班,招生 24 人。共毕业全科生 25 人,结业单科生 9 人。

合水县电大班 1985 年组建,设汉语言文学专业,招生 34 人。

二、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1984 年 10 月,庆阳地区成立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行署副专员张继武任主任,设副主任 3 人,委员 10 人。教育处设立自学考试办公室,编制 4 人。自考办负责全区的考试组织、社会助学工作。11 月,自考办组织社会助学,由地委宣传部牵头,党校协助,师专提供师资,地区教育处、财政处、运输公司、工会等单位筹款资助,在地区文化馆举办业余自学辅导班。利用晚上、星期天进行辅导(面授或听录音),参加学习者 50 多人。12 月正式组织开考汉语言文学、英语、政治理论、工业企业管理 4 个专业 11 门课程,由省上相应大专院校担任主考,报名参加考试的有 676 人,1489 人次。单科及格发放合格证书 534 个,占应考人次的 35.8%。

1985 年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增加财务会计、工业与民用建筑、新闻、统计 4 个专业,共 26 门课程。报考 2397 人,4027 人次,发放单科合格证 1300 个,及格人数占应考人次的 32%。两年组织专科考试 3 次,8 个专业,报考 3073 人,5516 人次,发放单科合格证书 1834 个。

报考学员不受性别、年龄、民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凡获得专科或本科毕业证书者,国家承认其学历,任用、待遇与普通高等学校同类毕业生相同。

三、法律业大

1985年1月,全国法院干部业余法律大学成立,在各省、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设立分校,地、州、市人民法院设立分部,县、市、区人民法院设立自然教学班。4月,地区中级人民法院成立法律业大庆阳地区分部,地址在分院院内,院长安统兼任主任,设副主任2人,专职管理干部1人,教员2人,兼职教员10人。7月,经全国统一考试,招生65人,学制三年。学员来自具有高中或相当高中文化程度的法院在职干警。开设刑法、民法、经济法、刑事诉讼法、宪法、婚姻法、中国法治史、法学基础理论、法医学、司法文书写作等18门课程。公共课使用普通高等院校统一教材。学员以业余自学为主,听课、辅导、复习、考试采用集中或分片集中进行。修业期满,经考试及格者,发给专科毕业证或结业证书,作为考核、使用依据。

第八章 教师队伍

清末以前,庆阳地区教育事业发展缓慢,教师队伍人数少,且不稳定。民国时期,教育事业有所发展,教师人数逐步增多。建国后,全区教育事业的发展比较迅速,教师人数不断增加。1985年,全区各级各类学校职工计21431人,为1949年的17.2倍。全区教师中,有县以上党代表、人大代表352人,有人大委员、政协委员76人。

第一节 建国前教师队伍

庆阳地区自具学校性质的办学形式出现后,教育直接或间接服务于官方,官方对择师和尊师比较重视;教师除教育学生外又应邀办理民间文事,因之遍受民众尊重。清朝末期,教师的任用均采用聘任制,多以举人、贡生、生员为聘任对象。教师聘任期满后,任教与弃教可自由选择。教师薪金由办学者与受聘者在议聘时商定,以钱、粮支付,多寡无定制。官学教师薪金由官府筹拨,私学教师薪金由生童家庭分担。到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庆阳府中学堂有教习2人;全区计有高等小学堂教习8人,中等小学堂教习3人,初等小学堂教习107人,共计120人。

民国初年,庆阳府中学堂并入省立第二中学(平凉),庆阳地区中等教育趋于停顿。小学师资缺乏,百姓子女求学困难。教师的任用沿用聘任制,以当地前清举人、贡生、生员为主要对象。公办小学教师薪金由官方拨给,数额由办学者与教师商定;私学教师薪金由学生家庭分担,数额由学董、村民与教师商定。二十年代,社会动荡,自然灾害频仍,匪患蔓延,学校不时遭到侵扰。合水县店子乡一私塾先生及其儿子被土匪杀害。军阀混战爆发后,社会更加动荡,兵灾、旱灾不断。各县教育经费筹措困难重重,公办小学教师待遇菲薄,入不敷出,私学教师生活难以为继。民国十九年(1930年),各县实施省教育厅制定的中小学教员服务办法,对教师校内任课时数有了具体规定,对外兼任课时数有所限制。教师连续请假一周以上的,要自己请人代理。民国二十年(1931年)底,全区有小学教职工220余人。民国二十一年以后,公办完小实行校长责任制。校长由县教育行政部门任命,教师由校长聘请。公办初小(国民学校),民办小学教师及私塾先生由村长、学董聘请。聘请对象主要为完小毕业生,少数为师范或中学毕业生。教师薪额的确定沿用旧法。民国二十二年(1933年),各县教育行政部门执行省教育厅通令,实行教师专任制,教师对外兼课遂被禁

止,并在部分高等小学及城镇国民学校对教师实行按年检定,对师范学校或教育总长指定的学校毕业生及经同级学校教员试验(考试)、检定合格者,发给任教许可状或证明书。庆阳地区教育事业落后,教师中合格学历者及受检合格者为数甚少,又因军事等诸多原因,检定工作未能坚持长久,未受检教师及检定不合格教师仍受聘任教。为鼓励教师安心从教,镇原县于民国二十七年(1938年)对15名小学教师进行奖励,计发奖金7500元。民国二十七年底,全区共有小学教师564人,其中庆阳县148人,镇原县142人,宁县129人,环县44人,正宁县69人,合水县32人。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全区执行省政府颁行的《甘肃省师范学校毕业生服务规则》,用以制止师范毕业生的流动。毕业生统一由所在县教育行政部门分配在境内小学任教,按在校学习年限加倍服务于教学工作,毕业生自身没有自由选择的余地。公办小学教师薪金数额改过去议聘商定的办法,执行统一工资标准:中等学校教师最高月薪90元,最低70元;小学教师最高月薪20元,最低10元。中等学校校长由教育行政部门任命;教师由校长聘请,以中师、高中毕业生,前清举、贡等为主。在日军占领区知识分子流亡内地从教的情况下,大学毕业者也未超过教师总数的40%。民国三十一年(1942年),省立中山中学15名任课教师中,中师、高中毕业生6人,前清贡生2人,大学毕业者6人,肄业者1人。有9人来自河北、河南、辽宁、山西、福建及南洋群岛。民国三十一年底,全区4所中等学校共有教职工72人,其中省立庆阳师范15人,省立中山中学23人,庆阳县立初中15人,镇原县立初中19人。小学教职工计799人,其中庆阳县205人,镇原县229人,宁县225人,环县11人,正宁县107人,合水县22人。中等学校教师质量不高;小学教师中,师范、中学毕业生也不足30%。中等学校教师主要通过参加省教育厅及西北师范学院举办的各科教师讲习讨论会进行培训;小学教师主要通过参加庆阳师范举办的“义务教育师资训练班”、“国民教育师资训练班”学习或阅读、研究省教育厅编印的函授、辅导刊物及参加假期讲习会、短训班进行培训。到民国三十二年(1943年)底,通过庆阳师范培训的不过120人。后因各县、校经费筹措艰难,教师培训工作陷于停顿。抗日战争期间,形势相对稳定,区内教师薪金数额也逐步有所提高。民国三十四年(1945年),高中教师月工资标准为300元,初中教师240元;中心学校(高等小学)教师月工资最高120元,最低70元;国民学校(初小)教师月工资最高100元,最低60元。因各县教育经费不足,教师薪金时有拖欠,加之法币贬值,物价上涨,教师生活困苦程度与日俱增。民国三十五年(1946年)以后,国民党军队不断发动内战,教师薪金无着,即便领得薪金也难以度日。遭国民党军队毁坏而关闭的学校,教师生活难以为继,不得不弃教而另谋出路。到民国三十六年,全区师范、中学、小学教职工计676人,较三十三年(1944年)减少466人。民国三十七年(1948年),庆阳师范附属小学教师为“反饥饿、反内战”而罢教示威,迫使国民党当局在待遇方面作出了让步。

1934—1944年(民国二十三至三十三年)国统区分县小学教职员统计表

人 数 年 度	项 目						总 计
	庆阳县	镇原县	宁 县	环 县	正宁县	合水县	
1934	35	53	96	14	102	10	310
1936	88	105	144	12	80	26	403
1937	93	146	152	—	56	42	489
1938	148	142	129	44	69	32	564
1939	167	180	131	48	85	37	648
1940	182	191	171	58	90	44	736
1941	201	212	182	58	98	45	796
1942	205	229	225	11	107	22	799
1943	204	336	266	23	119	23	971
1944	214	369	278	25	123	25	1034

民国二十八至三十四年(1936—1945年)国统区中等学校教职员统计表

人 数 年 度	项 目				总 计
	庆阳师范	中山中学	庆阳县初中	镇原县初中	
1939	11	—	—	—	11
1940	12	—	6	—	18
1941	15	—	13	10	38
1942	15	23	15	19	72
1943	19	29	17	20	85
1944	34	36	20	24	114
1945	29	35	17	23	104

陇东解放区革命政权建立初期,共有小学教师60余人。党和政府重视教育,民众渴求知识,教师受到社会各界的普遍尊重。部分先进教师加入了中国共产党,有的还被选拔到领导岗位。教师生活待遇分供给制和薪金制两种。实行供给制的,津贴标准与一般干部相

同或略高；实行薪金制的，与国统区教师薪金标准相同或略高。遇到物价上涨，政府及时提高教师生活津贴标准或薪金标准；教师家庭有困难的，政府帮助解决或给予钱粮补助；教师个人有困难的，政府则适时给予解决；家在农村的教师，土地由当地政府组织群众代为耕种；春节时，政府还发给每个教师 2 元钱过年费。1938 年以后，各县实行优秀教师奖励制度，并对服务于教学工作 5 年以上的教师实行表彰奖励。教师有任命的，也有聘请的。完小校长由各县政府任命，教师由校长提名并经县政府批准后聘请；解聘教师要事先呈报县政府批准。初小、民办小学教师由校董、群众商议选择，经区政府同意后聘请。选聘对象以当地高小毕业生、有一定文化程度的老先生为主，外地知识分子及具有中等文化程度者甚少。对于旧职教师，坚持团结教育的方针，大都继续留用。1940 年，新正县 62 名教师中，当地知识分子占 73%；庆阳县 99 名教师中，有 6 人为延安派来的知识青年。在当时，教师人数已基本满足需要，但素质很差。庆阳、镇原、合水 3 县 196 名教师中，高小程度的占二分之一，“老先生”占三分之一，师范、高中、初中毕业及肄业的占六分之一。1940 年 9 月陇东中学正式开办后，校长由边区政府委派，教师 80% 以上为边区教育厅委派，缺额由学校聘请当地知识分子临时或长期任教。政治、边区建设和时事教育课聘请分区党政领导兼任。地委书记马文瑞兼任陇东中学校长时，经常到校讲授政治课，作时事报告，讲革命形势，受到师生欢迎。1941 年后，边区政府教育厅分配了部分师范、中学毕业生到分区各县小学任教。各县初小一般有教师 1—2 人，完小 4—5 人，工作任务比较繁重。教师的培训以在职进修为主要途径。各县和陇东中学根据专署规定，每天利用业余时间组织教师进行两小时政治、业务学习；县教育行政部门每年组织 1 次假期小学教师轮训班，由边区政府教育厅督学、业务水平较高的教师及专区、县上主要负责人讲课，促进教师质量的提高。此外，保送部分优秀小学教师参加陇东中学“小学教师培训班”短期学习；选送从事教学工作两年以上、成绩优良、工作积极的小学教师到延安或边区其它师范学校深造（学习期限一般 1 年，结业后回原地工作），为小学培养教学骨干。1942 年以后，陇东中学每年选送 1—2 名教师赴延安学习，进行政治、业务水平再提高。1942 年陇东分区执行边区政府《关于提高小学质量的指示》，撤并学校，裁减不合格教师。庆阳、镇原、环县、曲子、合水、华池 6 县共裁减小学教师 73 人，留任教师计 151 人。1945 年，共有小学教师 300 余人。1946 年陇东中学教职工计 37 人，其中教师 27 人，教育行政人员 10 人。1947 年，国民党军队进攻解放区，陇东中学遭受严重破坏，教师与学生参加了解放战争和土改工作。9 月，按照地委决定，在华池县二将川设校复课，时有职工 24 人。是年，区内大批小学遭受国民党军队破坏而关闭，教师多被抽调搞其它工作。1948 年随着局势的好转，学校逐渐恢复开办，教师队伍也得到了恢复。

第二节 建国后教师队伍

1949 年，全区各级各类学校教职工计 1241 人。1950 年以后，一部分战前离任的教师

陆续归队,又有庆阳师范师资速成教育及一批中学、完小毕业生投身教育工作,到1956年,全区教职工已发展到2440人。是年,全区贯彻中共中央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会议精神,吸收优秀教师加入共青团(时为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和中国共产党,绝大多数教师加入了教育工会。

“大跃进”期间,学校和教师迅速增加。1958年,全区教职工增至5154人,其中民办教师2081人。在反右斗争“反右倾、拔白旗”时,一部分教师遭批判斗争,被迫离开了教学岗位。

1961年,全区调整、整顿学校,教师队伍也进行了相应的整顿和精简。1962年,教职工总数减少为4044人,民办教师占总数的19.36%。1963年,全区聘请100名大专肄业生、高中毕业生分配各县任代理教师,补充了教师缺额。1964年,农村新办耕读小学及农业中学,社队聘请了一批回乡知识青年补充教师不足。至1965年,教职工总数上升为6609人,其中民办教师1825人,占总人数的27.6%。

“文化大革命”期间,一大批教师遭批判、受迫害,被迫离开了教学岗位。1966至1968年,师范院校毕业生推迟分配,1966至1971年停止招生,合格教师来源中断,中小学公办教师缺额不得已由民办教师补充。1969年3月,庆阳地区教育革命座谈会提出,争取2至3年内,基本实现农村队队有小学,上初中不出大队、上高中不出公社的目标。各县执行这一决定,造成普通教育畸形发展,民办教师比例上升。1976年,全区教职工已逾1.5万人。14928名中小学教职工中,民办教师9127人,占总人数的61.2%。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庆阳地区落实知识分子政策,平反冤假错案,使一部分教师返回了教学岗位。1977—1978年,先后两次选招师范院校“社来社去”毕业生697人,录用民办教师160人,充实了教师队伍。同时加强师范教育,调整学校布局,考核整顿教师队伍,使教师分布渐趋合理,教师队伍素质也有所提高。1985年,全区各级各类学校教职工总数为21431人,其中中小学教职工19453人。民办教师8606人,占中小学教职工总数的44.2%。

一、幼儿园教师

1952年后季,庆阳师范附属小学幼儿班,有教养员2人。1954年,庆阳县在西峰镇设置幼儿园1所,由县教育行政部门分配教养员3人,其中中师毕业的1人,初中毕业的2人。教养员工资待遇归入小学教师工资标准系列,享受病假及产假,并享受公费医疗。1956年后,吸收优秀教师加入共青团,到1957年,4名教养人员中,有团员2人。

1958年,全区幼儿园猛增至2000所,教职工也增加到2000余人。教育部门所办幼儿园约有教职工18人,均由各县教育行政部门委派,多由中师、初师、高中、初中毕业生担任,幼儿师范毕业及受过短期幼儿教育专业训练者甚少。其余幼儿园多为社队开办,教养人员由社队指定有一定文化程度的家庭妇女、回乡知识青年充任,文化落后山区也有文盲

充任的。教养人员生活待遇与社员相同。1959年因生活困难,入园儿童渐减,部分民办幼儿园停办。1961年,全区对幼儿园进行压缩和调整,仅保留公办幼儿园5所,时有教职工25人,其中高中、中师毕业者14人,受过幼儿教育专业训练的占教职工总数的40%。1963年,幼儿园教职工减少为19人,其中园长4人,专职教养员12人,保育员1人,工勤2人。受过幼儿师范教育的14人,占总人数的73.7%。1965年,全区6所幼儿园共有教职工27人,党团员占总人数的74%;受过师范幼儿教育专业训练的17人,占总数的63%。

“文化大革命”初期,全区幼儿教育陷于停滞状态。1973年,全区开办公办幼儿园5所,时有教职工30人。1974年以后,民办幼儿园开始复兴,农村小学也逐步附设“红幼班”,由社队选择具有初中以上文化程度的知识青年或家庭妇女任教养人员,按中上劳力标准记工分。厂矿、部门办幼儿园抽调具有初中以上文化程度的本单位职工或聘请职工家属任教养员,工资报酬由单位负担。到1976年,全区幼儿园共有教职工317人,其中公办教职工39人。总人数中,中师、高中毕业者157人,受过幼儿教育短期训练者110人。

1978年,公办幼儿园教师的调配,在党委领导下,由地、县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管理。1979年4月,改由地、县教育行政部门直接管理,教师的调动参照小学教师管理办法执行。中小学执行班主任津贴制度后,公办幼儿园也实行班主任津贴制,月标准为4—6元。1980年,省、地托幼工作会议后,地区教育局和各县教育行政部门组织公办幼儿园教养人员进行短期培训或离职轮训,并在执行教育部颁发试行的《城市幼儿园工作条例》过程中,要求幼教人员热爱幼儿教育事业,提高业务能力和保教质量。公办幼儿园新增教养人员由幼师、中师毕业生中分配,集体办幼儿园由主管部门聘请高中毕业生、职业中学幼师班毕业生任教。1984年,中师毕业生的派遣统由地、县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幼教师资被其它部门随意抽调的现象得到制止。1985年工资改革后,幼儿园教职工自元月1日起执行新的工资标准;工资待遇普遍得到提高。工作满10年的中等专业学校毕业生及连续工龄满20年的,每人每月享受补助20元。9月10日第一个教师节时,地、县党政部门负责人对部分城镇幼儿园教职工进行了慰问,并为幼儿园赠送了一些儿童读物和活动器材;一些企事业单位也为部分幼儿园捐钱捐物,解决了一些实际困难。是年,庆阳师范开设幼儿师范班,结束了庆阳地区无幼教师资培养机构的历史。到年底,全区幼儿园有教职工490人,其中园长25人,保健人员81人。256名专任教师中,中师、高中毕业者164人,中师、高中肄业及初中毕业者83人,初师、初中毕业及以下的43人;受过幼儿教育专业训练者145人,占专任教师总数39%。

二、小学教师

1949年,全区共有小学教职工1145人,其中民办教师275人。教师的任用由各县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沿用聘任制。教师中,中师、高中毕业者较少,初中、完小毕业者占较大比例。教职工工作报酬采用供给制和薪金制两种形式;原解放区及新参加工作的教师原则上

实行供给制,留用的原国民党统治区教师原则上实行薪金制。1950年6月以后,公办小学教师统一实行工资制。校长、教育主任平均月支小米142.5公斤,完小四至六年级教师平均月支小米125公斤,一至三年级教师平均月支小米105公斤,以当时西安市米价折合发放现金。1952年,公办教师纳入国家干部编制,教师的使用由地、县教育行政部门任命。教师被作为革命工作人员和工人阶级的一部分,其服务于教育工作的年限算作参加革命工作年限,建国前即从事教育工作的年限计算教龄。9月,教师开始享受病假待遇。10月,开始享受公费医疗。是年,省教育厅对庆阳地区小学师资状况的调查结果:每个教学班不足1名教师,小学文化程度以下者占教师总数的三分之一以上,受过师范教育的不足四分之一。地区为加快小学师资建设,在教师数量上采取长期培养(庆阳师范招生)与短期训练相结合的办法逐渐补充。年内经地区文教局批准后,庆阳师范举办短期师资训练班,招收男女知识青年、失业知识分子及完小失学学生,速成班录生17名,师资训练班录生88名。在教师质量上,加强在职政治理论与业务学习,初中以下文化程度的,着重补习文化,力求其在主要学科达到初级师范程度。1953年,庆阳地区执行省人民委员会命令,不随意调动小学教师,必须调动的,经所在县教育行政部门同意并报县政府批准后方可调动,区乡级政府无权调动或撤换教师。在教师待遇方面,女教职工开始享受产假待遇,与父母、配偶分居两地的教师开始享受探亲假。1954年后,对家庭有困难的教师给予福利补助。1956年1月,全区实行公办教师退休、退职制度。6月,公办小学教师开始执行国家统一工资标准。是年,有40名教师出席了平凉地区文教系统先进工作者代表大会。年内,平凉专区从天津、上海招来支边青年700余人,经过半年中师速成教育,分配204人赴庆阳地区境内各县任教,充实了教师队伍。到1957年,全区小学教职工总计2600人,其中,民办教师474人。1958年,在“大跃进”的形势下,小学教育发展迅速,民办小学由上年的287所增至890所,有民办教师1150人,约占全区小学教职工总数3754人的30.6%,民办教师由社队聘请有小学以上文化程度者担任,生活待遇与社员相同。小学专任教师中,中师、高中毕业生不足8%。1957至1959年,全区以“右派分子”、“反革命分子”等各种名义,处理小学教师356人。1959年,为提高教师质量,全区各县贯彻中共甘肃省委“因人而异,分别要求”的师资培训方针,对基本掌握所教学科和有关基础学科知识,能胜任教学工作的教师,除进一步提高其业务水平外,着重提高政治理论水平;对勉强胜任所教学科,但缺乏有关基础知识的教师,主要解决其教不好课的问题,本着“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学习所教学科所需知识;对不能胜任教学工作的教师,采取教什么学什么,单科独进为主的方法解决其讲不了课的问题。教师的进修以假期学习会和在职自学为主要形式。1960年,镇原县新巷子小学教师方立岩等人作为优秀教师代表出席了全省和全国文教“群英会”。1961年以后,全区小学经过调整、整顿,停办公办小学百余所、民办小学300余所,一部分不称职的教师被精简。1962年,全区小学专任教师3175人中,中师、高中毕业及以上者847人,占总人数的26%;教职工总数中,有党员289人,团员1315人。是年,全省教育工作座谈会以后,地区安排小学教师参加庆阳师范为期1年的离职轮训和组织教师业余进修,促使不合格学历者逐步达到中师程度。1963年,各县公办教师缺额报经上级批准后,吸收一部分高中毕

业生补充；民办教师缺额经县教育行政部门同意后，由社队聘请高中、初中毕业生及下放干部补充。民办教师记中上劳力工分，参加生产队收益分配，同时地区财政开始给予现金补助（具体标准不详）。是年，全区对教龄长、教学效果好、工作成绩突出的427名公办小学教职工提升工资，占公办教职工总数的40%。1964年，各县兴办民办耕读小学，到1965年，全区耕读小学有教职工1806人。1964至1965年，为尽快改变公办小学师资素质，庆阳师范招收一年制高中毕业生中师班5班，190人。1965年，地区从各县抽调50名小学教师参加庆阳师范教师轮训班学习，并推荐少数教龄在3年以上，年龄在27岁以下，政治思想好，历史清楚，有培养前途的教师报考北京师大、甘肃师大及省教育学院深造。是年，全区小学校长、教导主任及专任教师5644人中，高等学校毕业及肄业的130人，中等专业学校、高中毕业的1147人，中专、高中肄业及初中、初师毕业的2209人，初师、初中肄业的1251人，高小毕业及以下的907人。受过师范教育的共计2019人，占总人数的35.77%。

“文化大革命”前期，小学教师的管理比较混乱。革命委员会成立后，小学教师的管理初由地、县革命委员会政治部负责，1972年后交地、县党委组织部负责。1969年全区教育革命座谈会后，大量兴办初中、七年制学校、小学，一部分小学骨干教师上调初中任教。大批高中、初中毕业生补充教师缺额，由生产队评工记分，参加年终收益分配。小学教师队伍中，合格学历人数比例下降，能真正胜任教学工作的不超过8%。是年3月，镇原、正宁、合水等县农村小学公办教师，庆阳县前原区8个公社、华池县1个公社、宁县1个大队的小学公办教师工资实行“民办公助”。国家拨给教师原工资的70%，所余30%留作教育经费使用，教师工资缺额由指定的生产队记给工分，参加收益分配，所得不及原工资水平的，差额由国家补足。这种办法给教师生活带来了不便和困难，也加重了社员的负担，在推行一两年后停止。1970年，民办教师除参加生产队收益分配外，国家为每人每月补助现金5元。1974年月补助标准增至15元（聘自外地、县的教师月增加补助5元），其中5元要交回生产队。1974年以后，庆阳师范“社来社去”毕业生多由地、县分配小学任教，结业者也有一部分进入社请教师队伍。到1976年，全区小学教职工11871人中，有党员1200人，团员3806人。民办教师8660人，占总人数的72.95%。专任教师11738人中，中师、高中毕业生者约占40%。

1977年，有4768人晋升工资1级，占小学教职工总数的40%。12月，庆阳地区教育战线先进集体及先进工作者代表大会在西峰召开，全区有12人受到表彰奖励。1977至1978年，有500余名师范“社来社去”毕业生及民办教师转为公办教师。1978年，有200余名在历次政治运动中蒙冤的教师得到平反昭雪，且大多数返回教学岗位。是年4月，庆阳地区革命委员会《关于中小学教师管理调配工作的通知》下发。小学教师的管理与调配，由地、县文教局统一负责。人事档案统归文教局管理。教师在庆阳地区境内教育系统调动的，由地、县文教局办理；调往省内其它地区者，由地、县文教局提出意见，分别报地、县党委组织部直接联系调动；调往省外的，经地、县文教局提出意见并报经地、县党委组织部同意后，报省委组织部审批，获准者由地、县党委组织部联系调动事宜。民办教师的管理统归县文教局。吸收调换民办教师，由公社提出意见，上报县文教局审批。年内，全区给工作

成绩突出的 266 名小学教职工提升 1 级工资。1979 年 4 月,中共甘肃省委和省革命委员会教育局通知,小学教师的管理改归地、县教育行政部门直接负责。教师在县内调动的,由县教育行政部门审批;跨地、县调动的,由地区教育行政部门审批;跨省调动的,经地区教育行政部门同意后,报省教育厅审批。11 月,全区小学开始实行班主任津贴制度,每月津贴标准以班级人数而定,最多 6 元,最少 4 元。是年,工资调整中,为 6068 名教师、236 名其他职工晋升一级工资,分别占教学人员和非教学人员的 43% 和 40%。1979 年以后,师范学校开始实行“定向招生”。地、县教育行政部门和党委组织部门开始对师范毕业生实行“定向分配”,促进了前原、山区教师队伍的均衡建设。1981 年 1 月,地区教育局针对民办教师发展失控,素质下降及管理关系尚未彻底理顺的状况,指示各县严格掌握民办教师的任免,并将民办教师名单报送地区教育局备案。同时,坚持“控制数量、提高质量、加强管理、择优留用,确实不能胜任教学的坚决辞退”的原则,在各县教育行政部门的配合下,对小学民办教师进行考核和精简。通过政治、文化、业务等方面考核,合格者发给任教合格证书,月增发补助 5 元,并在条件许可的情况下逐步转为公办教师;不合格者根据需要择优留用,剩余人员予以辞退。1979 至 1981 年全区共有 900 人由民办转为公办教师,2000 余人被辞退。全省师范教育工作会议后,地区教育局部署各县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本着“教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统筹安排,分工负责,协作配合,提高教师质量。1981 年,各县参加暑假教师教材学习会的教师有 13878 人,占小学教职工总数的 90% 以上。农村小学以学区为单位,组织教师进行了教材教法学习、集体备课和观摩交流等活动。镇原、宁县、环县、合水、正宁 5 县教研室还组织部分教师进行跨县听课学习、观摩交流等活动。是年,庆阳县向阳小学王喜成、宁县城关小学陈爱玲、环县环城小学杨兴中被评为省特级教师。特级教师月享受津贴 20 元。1981 至 1983 年,为提高教师队伍素质,庆阳师范连续 3 届招收民办教师各 1 班,学制二年,培训民办教师 130 余人。1983 年,地区教育局指示各县从政治思想表现、业务能力及教学效果、文化程度 3 个方面对小学不合格学历教师进行了摸底考核。11 月,地区教育处根据省普教工作会议精神,指示各县全面规划,多途径、多形式分别培训教师。各县通过集中培训、分片辅导、教学研究及在职自修等活动,促使教学有困难的教师首先过好教材关,达到“教正确、讲明白”的基本要求;促使基本胜任教学但学历未达标的教师通过系统进修达到合格学历程度;促使胜任教学且学历已达标的教师通过进修提高业务水平。1983 年以后,师范学校毕业生的派遣工作统归地、县教育行政部门管理,师资流失得到有效控制。1983 至 1984 年,地、县教师进修学校及环县、正宁、合水、华池县教师进修学校相继开办,先后培训小学教师 2300 余人。1984 年,按照省教育厅统一部署,地区统一命题,对小学教师中不合格学历者及民办教师进行教材教法考核。以语文、数学两科教材为主,由各县教育行政部门组织考核和评卷,其成绩记入本人业务档案。4 月,中共庆阳地委、庆阳地区行政公署批转地区教育处《关于加强中小学教师队伍管理的报告》,强调师范学校毕业生的派遣工作一律由地、县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其它部门不得截留或干预;小学三年级以上教师调离学校或调离甘肃省的,必须由地区教育处、劳动人事处审查,报经省教育厅审批;其他教师(包括学校领导)要调离教育部门或调

出庆阳地区的,必须经地区教育处、劳动人事处审批;调出所在县教育系统的,由地区教育处审批。是年,地区教育处对各县1966年以后高中毕业的小学教师进行了教育学、教育心理学考试,考试合格者按合格学历教师对待。因教材供应不足,农村小学应试人员考试合格者较少。年内,地区自学考试管理机构成立,开考的科目有中等师范教育、汉语言文学、政治理论等,为小学教师学历达标创造了条件。1984年以后,根据省政府规定,全区按照省教育厅、人事局指示,对取得合格教师任用证的民办教师,根据各县实际需要和编制,逐步选录为公派教师;未取得合格证的,按需要择优续聘,任期5年,期满后根据工作需要和教师自身表现,由县教育行政部门决定去留。对评为全国或全省优秀班主任的,免试录为公办教师。民办教师的录用、离职进修等,以1984年底在册人员为限。是年,全区小学教师中,有20余人被评为全省优秀班主任,高玉梅、傅雪梅、张万良被评为全国优秀班主任;李虎林等人被评为全省学校体育优秀领导。此外,全区为400余名30年以上教龄的小学教师颁发了荣誉证书,并为每人发放一次性奖金80元。年内,凡中专毕业工作满10年的小学教职工工资上浮1级,并每月享受地区补助5元;分配至县以下乡村小学工作的师范毕业生,自报到之日起享受转正定级工资待遇。12月,中共庆阳地委、地区行政公署作出决定,小学教龄20年以上的中专毕业生,家属申报城镇户口不受指标限制;树立为省级以上优秀班主任、教师、少先队辅导员的小学教师,从1985年起晋升工资1级;在环县、华池县工作满15年的教师,自1985年起上浮工资1级,浮动后工作满10年的,可转为固定工资,然后仍如法向上浮动,调离上述两县,浮动工资即行取消。1985年,小学教师较其它行业提前半年执行工资改革后新的工资标准。原来的浮动工资及地区补助改为“部分知识分子及老职工补贴”;小学教职工中中专毕业工作年限10年以上的,其他教职工(含合同制职工)连续工龄20年以上的,每人每月发给补贴20元。民办教师津贴全年按10个月计发,月津贴标准增至40元。暑假后期,地区教育处安排各县对上年教材教法考试不合格者继续进行过关考试,考试成绩记入本人业务档案,作为教师今后学历达标进修和评定职称的依据之一。考核内容以小学教学大纲为依据,各科教材为基本内容。教材考核,教语文课者加试音、体、美其中之一科;任教其它学科者加试语文。考核采用闭卷形式,70分以上为合格。教法考核通过观摩课、实际操作、备课、教学效果、教研活动等方面,按优秀、良好、及格、不及格4个等级评定成绩,“及格”以上为合格。这次考核合格率约11%,通过考核的约600余人。9月,地区通过考察、研究和试点,各县市农村教育体制改革工作全面铺开。小学实行地、县(市)、乡(镇)三级管理,地、县(市)、乡(镇)、村四级办学和校长负责制、教师聘任制。教师的管理以县(市)教育行政部门负责为主,教师改行需经地区教育处审批。乡(镇)范围内教师在学校间的调动,由乡(镇)教育委员会报经县(市)教育行政部门同意后确定。庆祝第一个教师节时,地、县党政部门领导亲临省、地重点小学及部分规模较大的小学慰问教师,并为学校赠送了图书,体育器材等物。城区小学大都得到了企事业单位所捐钱物;粮食、商业部门还为教师供应了大米,名优自行车、电视机、缝纫机等较紧缺的物品。农村小学教师也买到了部分平价化肥、名牌自行车等。许多学生家长也前往学校看望老师。是年,全区小学教职工计13747人,其中党员1424人,团员3041人;民办教师

8264人,占教职工总数的60.11%。专任教师13296人中,中师、高中毕业及以上者9364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70.43%。

三、中等学校教师

1949年,庆阳地区中等学校有教职工96人,其中庆阳师范29人,教职工与学生之比为1:9.97;普通中学67人,教职工与学生之比为1:13.25。教师的任用由地、县教育行政部门管理,沿用聘用制。教师中具有高等教育文化程度者不足半数,中师、高中毕业任教者占较大比例。教师生活待遇为薪金制、供给制并存。留用旧职人员原则上实行薪金制,原解放区和新参加工作的原则上实行供给制。1950年,中等学校教师中,大学毕业的38人,高中毕业的42人,初中毕业的8人,小学毕业的2人。是年6月以后,中学教师统一实行工资制,校长月工资标准为小米197.5公斤,高中教师158.5公斤,初中教师142.5公斤,职员120公斤,工勤56.5公斤,按当时西安市米价折合发放现金。11月,师范教职工也开始执行上述工资标准。1952年以后,中等学校教职工纳入国家干部编制,同小学教职工一样享受各种待遇。自1955年2月起,中等学校教职员的调配改归省、地双重管理。教职员在学校间的调动,经地区专署批准并报省教育厅备查;教职员离职或调离学校工作,由地区上报省教育厅批准。1956年1月,中等学校开始实行教师退休、退职制度。6月,教职工开始执行全国统一工资标准。是年,有9人出席了平凉专区文教系统先进工作者代表大会并获奖。到1957年,全区中等学校教职工计256人。庆阳师范有教职工38人,教职工与学生之比为1:14.68,大专以上学历者约占教职工总人数的67%;普通中学有教职工218人,教职工与学生之比为1:25.02,大专以上学历者约占教职工总人数的55%。中学教职工中,有民办教师2人,均为乡、社聘请。1957年以前,教师在职进修、教研活动以业务学习为主,各县组织的教师假期学习会以改造思想和政治理论学习为主。1957—1960年,教师假期学习会以政治学习、批判斗争为主要内容,一部分教师被迫离开了教学岗位。到1959年,庆阳、镇原、宁县、环县各中等学校处理“反革命分子”34人,“坏分子”16人,“右派分子”33人,其他29人;未处理而留校的“反革命分子”8人,“坏分子”1人,“右派分子”10人,“白旗分子”8人,共计139人,约占教职工总数444人的30%。“大跃进”中,中等教育发展较快,对教师的需求量不断增加。地、县教育行政部门在教师的任用中,中师、高中学历者比例明显上升,社队聘请的民办教师也有所增加。到1960年,师范教职工69人,大专以上学历者占专任教师的36%。中学教职工513人,其中民办教师32人,占总人数的7.2%;专任教师中,大专以上学历者不足20%。1961年,中等学校经过调整、整顿,师范学校及教职工有所压缩,中学教师队伍有所加强。到1962年,师范学校教职工由上年的104人减少为35人;专任教师16人中,大专以上学历者14人。中学教职工由上年的685人增加为758人;专任教师541人中,大专以上学历者390人;民办教师由上年的37人减少为19人。是年,全省教育工作座谈会后,地区安排中等学校部分教师赴甘肃师范大

学、甘肃教育学院等院校离职进修和组织教职工在职自修及参加高等院校函授学习,促使初中学历教师逐步达到大学专科程度,高中学历教师逐步达到大学本科程度。1963年,各县中学公派教师缺额报经地区批准后,由各县吸收部分高中毕业生充任;民办教师增额报经县教育行政部门审查同意后,由社队聘请高中、初中毕业生及下放干部充任。是年,中等学校180名教职工晋升1级工资,调级面为40%。1964年,选送镇原四中、五中、六中副校长,宁县四中、正宁一中副校长赴省教育学院进行半年的离职学习,全区安排32名教师参加省教育学院离职进修。年底,庆阳师范有教职工32人,教职工与学生之比为1:6.5;专任教师17人中,大专以上学历者15人。中学有教职工813人,其中民办教师18人,教职工与学生之比为1:8.97;专任教师656人中,大专以上学历474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72%。1964—1965年,全区14所农业中学先后开办。教育部门办的3所农中,教师主要由地、县教育行政部门调配。社队办的10所农中,少量文化课教师由县教育行政部门调配,专业课教师由社队招聘在农业、林果等方面有专长的回乡高中、初中毕业生及退伍军人充任。选聘教师与生产队强劳力记同等工分,参加收益分配。另有国营农场办农中1所,专业课教师从场内职工中抽调。1965年,农业中学有专任教师41人,兼任教师8人,大专以上学历占教师总数的24.4%。是年,师范及普通中学有53人参加高等学校语文、数学、物理、化学4科的离职轮训和函授学习,有35名教师(含少数小学教师)被推荐报考北京师大、甘肃师大和省教育学院。至年底,师范专任教师34人中,大专以上学历者约占90%;普通中学专任教师中,大专以上学历者约占87%。

“文化大革命”前期,中等学校教师的管理由地、县革命委员会政治部负责,1972年交地、县党委组织部门负责。1969年全区教育革命座谈会后,各县为使学生上初中不出大队,上高中不出公社,初中、高中大批兴办,对教师的需求量随之增加。但大专院校3届毕业生推迟分配,5年停止招生,合格教师来源中断,加之一部分教师遭到批斗被迫离开了教学岗位,大批小学骨干教师上调初中任教,初中教师上调高中任教,所余中学教师缺额由社队聘请民办教师充任。其时,中学教师中有50%不能胜任教学工作。为提高初中师资素质,庆阳师范在停止招生期间,先后举办初中教师短训班5期,共培训政治、语文、数学、物理、化学教师600余人。1970年,中学民办教师除参加生产队收益分配外,每人每月由国家增发现金补助10—15元。1974年增至20元。聘自外地县的教师较当地教师每月多5元,交回生产队5元。1974年后,一部分师范院校的“社来社去”毕业生被分配中等学校任教。1974至1975年,庆阳地区卫生学校、农业学校先后成立,教师由主管部门调配。1976年,庆阳师范有教职工90人,其中专任教师55人,教职工与学生之比为1:9.42。中等技术学校有教职工46人,其中专任教师29人。普通中学有教职工3054人,其中民办教师464人,占总人数的15.19%;教职工与学生之比为1:21.78;专任教师2264人中,民办教师321人,占专任教师的14.18%。

1977年,为1852名教职工晋升了1级工资,占中等学校教职工总数的40%。是年12月,合水二中李可存等人被树立为全区教育先进工作者,有27人受到表彰奖励。1977至1978年,有300余名师范院校“社来社去”毕业生及民办教师转为公派教师。1978年全区

为历次政治运动中含冤的 300 余名中等学校教职工落实了政策,凡能继续工作的大都回到了教学岗位。是年 4 月,师范、中学教师的管理与小学发生了同样的变化。中学科级以上干部的配备与调动,按干部管理权限,由地、县文教局会同地、县党委组织部门提出意见,报党委批准。中等技术学校教师的管理由地委组织部门、学校主管部门负责,文化课教师由地区教育部门调配,专业课教师由主管部门调配。任用教师一般具有高等教育文化程度,特殊情况下,经主管业务部门批准,也抽调具有中等教育文化程度并具有教学经验和生产经验的人员任教。年内,有 95 名工作成绩特别突出的教职工晋升工资 1 级,占中等学校教职工的 2%。1979 年,通过业务考核,又为 1611 名教学效果好的教师,603 名贡献大的其他职工晋升工资 1 级,分别占教学人员和非教学人员的 43% 和 40%。是年 4 月,师范、中学教师的管理改归地、县教育行政部门直接管理,具体办法同于小学。11 月,各中学开始实行班主任津贴制度,月津贴标准 5—7 元。1979 年以后,庆阳师范专科学校和地、县教育行政部门采取“定向招生、定向分配”的办法,使各县、乡镇中学教师队伍得到同步发展。1980 年全省师范教育工作会议后,各县根据地区统一安排,要求中学不合格学历教师“教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督促其进行业务进修。年内,庆阳、镇原、宁县分别开设语文、物理、数学初中教师训练班,学员来自区内各县,学制一年,共计培训教师 135 名。地区电大工作站、各县电大班设立后,设数学、语文、化学、英语 4 个单科,参加学习的中学教师共 266 人。是年,各县农业、职业中学开始逐步恢复和开办。教师的任用由各县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文化课教师主要配备具有师范大专以上文化程度者;专业课教师除动员专业相近的文化课教师改任外,聘请少量有裁剪、建筑设计、无线电修理、园艺等专长的人员担任。随着学校规模的扩大和学校数量的增加,各校开始选送专业相近的青年教师赴省内外高等学校进修,并有部分职中毕业生受聘留校任教。所聘教师的报酬由学校与受聘者商定,以现金支付,多寡无统一标准。1981 年,全区对中学民办教师进行了考核、整顿和精简。1979 至 1981 年,有 90 余名中学民办教师转为公办教师,有 200 余人被辞退。1981 年全省评选特级教师活动中,庆阳一中李昭先、何业盛,华池一中张振玺被评为省级特级教师,每人每月享受特教津贴 30 元。1982 年,有 42 名优秀体育教师受到地区教育局、体委的联合表彰,有 8 人被推选参加了全省“百名优秀体育教师”表彰大会,庆阳县后官寨中学李广位被推选进入全国“千名优秀体育教师”行列。是年 9 月,各中等专业学校开始实施国家教育部《关于中等专业学校确定与提升教师职务名称的暂行规定》,由各主管部门组织评聘教师。教师职务分实习教员、教员、讲师、副教授 4 种。1983 年全区中学不合格学历教师模底考核后,各县通过集中培训、教学研究、在职进修、报考高等院校离职进修及函授等形式和方法,促进中学教师过好教材关、学历达标和知识更新。是年师范院校毕业生的派遣改由地、县教育行政部门直接管理,毕业生转行的现象有所减少。1984 年,地委、行署批转的《关于加强中小学教师队伍管理的报告》下发,强调师范院校毕业生的派遣一律由地、县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其它部门不得截留、干预;中教五级以上教师调离中学或调出甘肃省的,由省教育厅审批,其他教师及学校领导要调离教育部门或调出地区的,由地区教育处、劳动人事处审批。各县中学党支部归口由县委宣传部领导,重点中学党支部书记、校长

分期分批按县级配备。民办教师的管理与小学相同。是年,全区统一命题,对中学民办教师进行了教材教法考核。以教师所教学科教材为主要内容,由地区教育处组织集中考核和评卷。考核成绩记入教师业务档案。全区成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开考后,开设师范英语、数学专科及汉语言文学、政治理论等专业,为中学教师学历达标创造了条件。年内,沙秀石、王博学、张行健、苏绪武被评为全省和全国优秀班主任;何林、白宝平等人被评为全省学校体育最佳领导。地区为300余名教龄30年以上的中等学校教师颁发了荣誉证书,并为每人发放一次性奖金80元。在教师生活待遇方面,地区为大学本科毕业工作满5年、专科毕业工作满7年、中专毕业工作满10年的教师上浮工资1级,并为每人每月增发地区补助5元。新分配到乡村中学的教师自报到之日起享受转正定级工资待遇。12月,教龄满15年的大专生家属申报城市户口不再受指标限制,在环县、华池县工作的教师及省级以上优秀班主任、教师、少先队优秀辅导员按规定与小学教师同样得到优待。1985年工资改革后,中学教职工较其它行业提前半年执行新的工资标准。原浮动工资及地区补助与小学同样改为补贴制:研究生毕业工作满3年、大学本科毕业工作满5年,大学专科毕业工作满7年的教师及连续工龄20年以上的其他教师、职工每人每月享受补贴20元。民办教师除耕种承包地外,全年补助按10个月计发,月标准增至45元。是年,中学上年未通过考试的不合格学历教师继续进行教材教法过关考试,约有180人通过考核,约占应试人员的70%。教师节时,部分中等学校教职工受到了地、县党政部门领导人的慰问,大部分学校得到了社会各界的捐助,部分已毕业的学生及在校学生家长也前往学校看望老师。到年底,全区中等学校共有教职工6850人,其中党员1498人,团员1644人。普通中专、成人中专及长庆石油技校有教职工1144人,其中专任教师467人。专任教师中,评有副教授2人(长庆石油学校),讲师41人;大学本科毕业及以上的126人,专科毕业的118人,计占专任教师的50%。普通中学教职工5484人,其中民办教师342人,占总人数的6.24%,教职工与学生之比为1:14.25;高中专任教师767人中,大学本科毕业及以上者188人,占专任教师的24.51%,专科毕业者411人,占53.59%;初中专任教师3099人中,大学本科毕业及以上者73人,占专任教师的2.35%,专科毕业及本科肄业两年以上的441人,占14.23%。农职业中学教职工222人,专任教师131人中,大学本科毕业者6人,专科毕业者69人,计占专任教师总数的57%。农村教育体制改革后,部分初中实行地、县、乡(镇)三级管理和办学,校长实行责任制,教师实行聘任制。

四、高等学校教师

1977年12月,庆阳师范附设高级师范班,课程由师范教师兼任。1978年12月,庆阳师范专科学校正式成立,归省、地双层领导,学校主要负责人由中共庆阳地委任命;教师由地区教育行政部门调配,主要抽调原庆阳师范,庆阳、平凉地区中等学校具有大学本科程度的人员任教。到年底,全校共有教师77人,其中庆阳师范调入34人,庆阳、平凉地区其

它中等学校调入 26 人,行政、企事业单位调入 15 人,分配兰州大学毕业生 2 人。1979 年 10 月,庆阳师专改归省委、省革命委员会领导,由省教育厅管理。学校领导由省委任命,教师的任用由省教育厅管理。年底,学校有教师 96 人(含 4 名兼课行政干部),其中大学本科毕业生 88 人,专科毕业生 6 人,高中毕业生 2 人。教师中,有党员 29 人,团员 2 人。专任教师除大专院校调入者外,绝大多数未从事过大专学校教学工作,经验缺乏,知识陈旧。其时,学校师资不足,设备、资料不全,文科教师要进行课外辅导,理科教师要带实验课,没有机会离职进修,教师的业务学习在科室确定专业方向的基础上通过在职自修进行。为使教学走向正规,学校在年内聘请老牌大学教授前来讲学,开阔了教师的视野,也促进了学校学术活动的开展。1980 年经省教育厅党组批准,有 53 名教师晋升为讲师,与兰州大学、甘肃师范大学调入者合计,共有讲师 56 人。1981 年初,学校教务处制定了《庆阳师专教学人员外出进修的暂行规定》,开始选送部分中青年教师赴重点大学短期进修和备课。到年底,有 26 人进修结业返校工作。是年,教师职务审批权限下放至学校,有 25 人先后晋升为讲师。至此,全校 104 名专任教师中,有讲师 71 人,教员 25 人,助教 8 人。教学辅助人员自 1980 年起在毕业生中选留,至 1981 年,共选留 18 人。1982 年以后,教师缺额主要由分配的大学本科毕业生补充,到 1983 年,全校共分入大学本科生 50 人。1983 年,经学校各教学科室讨论,校党委审查,甘肃省师范大学学术委员会讨论通过,省高等学校教师职称评定委员会 4 月 6 日批准朱伯诚、李仲立、秦万俊 3 人晋升为副教授。7 月 8 日,学校批准晋升讲师 2 人,助教 24 人。在教师队伍发展中,青年教师比例明显上升。为提高青年教师业务水平,是年,学校教务处制定《关于加强青年教师培养提高工作的安排意见》,为每个青年教师配备 1 名讲师或副教授作为指导教师,负责对青年教师的业务进行具体检查和指导,各系也有 1 名负责人主管对青年教师的培养、指导工作。年底,全校共有教职工 317 人,其中党员 94 人,团员 47 人。专任教师 149 人中,有教授 3 人,讲师 84 人,教员 38 人,助教 24 人。1984 年,学校开设青年教师英语提高班,快慢班分设,快班学习期限为 1 年,慢班 1 年半。学习班定期考试,成绩记入教师业务档案。学校坚持以教师在职进修为主,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安排暂时无课者离职进修,到 4 月,离职进修 3 个月以上并结业返校的教师计有 67 人。在培养新师资方面,学校逐步开始选送毕业生中成绩优秀者赴省内外本科院校学习,毕业后返校任教。1984—1985 年,为稳定教师队伍,学校规定青年教师报考研究生只限报师范研究生班,毕业后须回校工作。1985 年,学校委托兰州大学、陕西师范大学、成都科技大学代培硕士研究生 3 名,另有 7 名教师考取了助教进修班。是年 11 月,学校教务处制定《关于青年教师报考研究生、助教进修班及派出进修的暂行规定》,规定了报考、选送条件。是年底,学校共有教职工 344 人,其中党员 129 人,团员 81 人。156 名专任教师中,有副教授 2 人,讲师 68 人,教员 11 人,助教 75 人;大学本科毕业及以上文化程度者 146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93.6%。

1949—1985年全区幼儿园及各级各类学校教职工统计表

年度	教职工总数	幼儿园	小学	中学	农职业中学	中专	大专
1949	1241	—	1145	67	—	29	—
1950	1509	—	1413	76	—	20	—
1953	1671	—	1546	78	—	47	—
1954	1685	3	1566	82	—	34	—
1957	2860	4	2600	218	—	38	—
1958	5154	1001	3754	361	—	38	—
1962	4044	19	3232	758	—	35	—
1963	6607	19	5738	797	—	53	—
1965	6696	27	5738	819	59	53	—
1966	6388	—	5429	898	—	61	—
1970	8045	—	6634	1368	—	43	—
1971	8577	—	7174	1360	—	43	—
1973	11752	30	9569	2075	—	78	—
1975	13989	120	11218	2578	—	73	—
1976	15332	317	11871	3054	—	90	—
1977	16600	40	11918	4426	—	204	12
1980	22401	743	15228	5774	—	434	222
1981	21630	372	15169	5343	—	491	255
1982	20256	343	13582	5515	4	516	296
1983	19876	346	13222	5294	169	528	317
1984	20857	536	13612	5465	189	721	334
1985	21431	490	13747	5484	222	1144	344

注：1958年幼儿园教职工数仅统计较固定人员数。

第九章 勤工俭学

庆阳地区开展勤工俭学活动最早见于陇东解防区。1958年4月17日,平凉专员公署《在中等学校开展勤俭办学、勤工俭学的通知》下达后,勤工俭学活动即作为贯彻“教育必须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必须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教育方针,伴随“大跃进”的形势在全区各级各类学校全面展开。1960年后,勤工俭学规模缩小。1975年学校贯彻地区教育革命座谈会议精神,“学大寨、学朝农”,学校师生社会劳动量迅速增多,勤工俭学的规模也超过了往常。1978年以后,学校教学秩序恢复正常,大部分学校全力抓教学质量的提高,校办工厂、农场陆续停办。农村实行土地承包后,学校农场土地多被社队收回。1981年,华池县校办农场562亩耕地被划归群众责任田,被占房屋14间,林地9亩,砍伐树木1195棵。是年10月,地区行政公署根据省政府《关于迅速退还校舍,制止侵占校田校产的紧急通知》,批转地区教育局《关于开展勤工俭学的报告》后,各级政府部门为学校校产、农场地的回收做了大量督促和协调工作,并从政策上对勤工俭学予以扶持。地、县教育行政部门先后成立专门机构或指定专人对勤工俭学活动进行指导和管理,全区勤工俭学工作逐步步入正常轨道。1985年,全区有学农基地的学校1843所,农林场、果园面积10068亩,有校办工厂(车间)5个,勤工俭学总收入12.89万。

第一节 小学勤工俭学

陕甘边苏维埃政府成立之初,苏区受自然条件所限,经济基础极差,教育经费紧缺。南梁列宁小学建校初期,仅有民众提供的3间房舍,师生均住在窑洞内。为使教学活动得以开展,师生动手垒土台、架木板代替桌凳,将锅灰涂在石板上代替黑板,以土块作粉笔;教师张景文采桦树皮作纸张,和锅灰作墨水;学生用木棍在地上写字。之后所创办的公民办小学,除向群众借用小量办公桌凳外,其它情况也与列宁小学相类似。随着革命根据地的巩固和扩大,学校不断增多,教育经费的需求量也随之增加。1940年—1941年,国民党当局不断加紧对解放区的经济封锁,边区财政出现严重困难,学校经费愈显不足,为度过难关,小学师生采取多种生产措施进行生产自救。环县初小开办时,办学条件差,经费困难。教师敬礼堂带领学生修建宿舍,自制粉笔、砚台并开荒种地。1940年,建成校舍26间,整修操场1处,开荒地20余亩。学校粮食柴禾基本做到了自给自足,师生的教学用具也大都来自劳动收入。新宁县第一完小师生开荒种地、养猪、打柴烧炭、背柴,解决了师生部分吃粮、吃菜及做饭、冬季取暖问题。1940年新开荒地2.5亩,养猪两口,烧制木炭5000公斤。

1943年,小学师生响应毛泽东“自己动手,丰衣足食”的号召,投入大生产运动。在教师的带领下,学生养鸡、猪、羊,开荒种植粮、棉、蔬菜,打柴,编织,纺线。靠近林区的学生学会了烧炭;10多岁的女生学会了纺线。劳动收入弥补了学校经费的不足,从一定程度上解决了师生生活供给问题。1946年,镇原完小师生开荒种谷4亩、洋芋2亩,栽柳树13棵,背柴457公斤,共节约法币9000多元。

50年代初期,小学开展拾粮、校园粮菜种植等活动。1955年,小学先后开展北京等地少年儿童倡议的“小五年计划”活动,栽种蔬菜、花卉,饲养猪、鸡、兔等,并制作简单教具和绿化环境。庆师附小制作有行程计算器、算术进位器、简易幻灯机、植物标本等。1958年后,小学在中学的带动下,开荒或平调社队土地建立小农场,种植粮食、油料、蔬菜等作物,并饲养小家畜家禽鸡、猪、兔等。学校收获的粮食大部分交售给了国家。宁县良平小学在夏、秋收季节,师生全体出动,六、七个班每天拾回粮食1石2斗到1石4斗,卖粮所得为学校购置了体育用品及图书等物。在部分学校的兴建、改建过程中,师生承担了搬砖、运石、拉土、和泥等劳动。1960年,在纠正师生劳逸不当的过程中,一些学校停办了农场,学生仅在校园开展小面积的粮菜种植等活动。1963年,小学开展生产劳动,主要以培养学生劳动习惯,爱劳动、爱人民、爱护劳动成果的思想感情为目的。一至三年级不设劳动课;四年级以上学生每年除假期外,参加劳动半个月。生产收益主要用于师生福利;现金收入由专人记帐,实物由选举产生的师生代表管理,收益使用由教师集体讨论决定。到1964年,全区小学有农场45个,土地面积602亩,粮食总产7000公斤。环县毛井小学1956至1964年10年间,教师挖土,学生抬土,共打窑洞12孔;教师打墙,学生供土,筑起围墙16堵;教师当大工,学生当小工,建成水房1间,共为国家节约资金548元。养猪40口,开荒种粮4248公斤,种菜12845公斤。除补助师生生活外,用收入的2098元为学校购置了部分桌凳、体育器材和图书,并对生活困难的贫下中农子女给予了适当的补助。

1968年8月以后,各小学实行“开门办学”,校厂、校队挂钩,学校勤工俭学活动也广泛开展起来。城镇小学以学工为主,制作纸筋、纸盒、办小工厂(车间)等。收益除扩大再生产外,多用于学校文娱活动器材、图书购置等集体福利,小部分用于学生书本、铅笔购置等个人福利。地区东方红学校制作纸筋,采取班级轮流的办法,教师负责管理和指导,学生4—6人为1组,添料、推碾和拍制。农村小学以学农为主,除校园种植外,主要通过开荒办小农场,种植粮食、油料作物及洋芋、南瓜等蔬菜。田间管理、除草、施肥等由教师带领学生分班轮流劳动;种收时节则全校动员。生产收益除用于师生劳动补助外,主要用于弥补学校办公经费的不足。到1972年,全区小学办起工厂(车间)38个,产值0.98万元;农场1349个,耕地面积8806亩,粮食总产34.5万公斤。宁县湘乐公社方寨小学在5年时间里,开荒种植收入现金600余元;植树1000多棵,成材300多棵,收入2000元,为学校购置课桌凳56套;师生当小工,运沙、搬砖、和泥等,共维修教室10间,灶房3间。

1972年至1973年,各小学加强学校教学秩序的管理,抓教学质量,勤工俭学规模有所缩小。两年中,小学校办工厂仅保留3—4个,总产值1.55万元。1974年,批判“修正主义教育路线回潮”,1975年“学大寨、学朝农”,学生参加工厂、社队劳动时数增多。全区小

学勤工俭学活动在这种形势下大规模开展。到1977年,小学校办工厂(车间)增至67个,纯收入2.48万元;农场3127个,土地面积38402亩,粮食总产76.8万公斤;其它勤工俭学纯收入28.56万元。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学校教学秩序逐步恢复正常,学生社会活动大量削减。一些学校在纠正“以劳动代替教育”错误做法的过程中,对勤工俭学产生误解,加之学校间教学质量竞争的因素,使勤工俭学活动受到了影响。1979年,全区小学校办工厂(车间)仅余3处,纯收入0.36万元;农场面积9017亩,粮食总产量25万公斤;农副产品及其它勤工俭学纯收入7.97万元。实行土地承包后,农村小学农场大部分被社队收回。自1981年起,各校正确处理学生学习与劳动的关系,使勤工俭学活动得以发展。在县、乡政府督促下,原学校农场规模较大者,收回了部分土地,恢复了农场;已无农场的学校收回了部分土地,建立了学农基地。城镇小学开展以回收废纸、酒瓶、罐头瓶、废钢铁等为主的勤工俭学活动。有学农基地的农村小学开展以粮食、蔬菜等种植、林木营造、果树栽培、黄花、烤烟栽培等为主的勤工俭学活动。农场地尚未收回或原本无农场的学校,开展以拾杏核、挖药材、回收废品为主的勤工俭学活动。勤工俭学收益主要用于改善办学条件及师生个人福利。1982年,宁县九岷乡下细嘴村学师生挖药材、采树种,用收入的数千元改善办学条件,被国家教育部、经委等四部委树立为“全国勤工俭学先进单位”。1983年,全区小学有学农基地的1267所,占学校总数3785所的33.47%;土地面积10300亩,粮食总产量33.65万公斤,勤工俭学总收入5.37万元。到1985年,有学农基地的学校增至1750所,农林场、果园面积8415亩,勤工俭学纯收入7.1万元。镇原县临经乡祁焦小学建校后的12年中,师生计挖土1万余方,造田10多亩,种植粮食、油料、黄花、烤烟等作物;栽种杏、桃、花椒、苹果等经济林木8种50余棵,杨、槐、楸、桐等用材林木10种1300余棵。勤工俭学收入为学校制作办公桌椅6套,篮球架1副,购买了排球、羽毛球、跳棋等体育器材和14套学生运动服及200余本儿童读物,并于1977年免收全校198名学生书费,至1984年计为学生代支学费2600余元,书费244元。为每个教师购买了火炉、保温瓶及脸盆等物,并按平价为教师补助了一部分粮食。在学校基本建设中,师生亲自动手,建成灶房2间,教师宿舍1间,并为学校教室的新建投入勤工俭学款1436元,师生人均3.1元。

第二节 中等学校勤工俭学

陇东中学建校时,正值国民党当局对陇东解放区实行经济封锁,边区财政严重困难时期。师生动手从拆毁的城隍庙废墟中拣出砖头,改文庙为教室。有两个教室的课桌椅均为师生自己筹款购买木料并亲手制作,教师的办公桌也是师生自己制作的。1942年,学校成立生产管理委员会,开展生产自救活动。开荒种糜子85亩,在原有耕地种菜17.6亩。同时,师生还集股开办合作社,以商业利润增加学校收入。8个月时间里,师生采取各种生产措施,共收入现金2323元,蔬菜自给有余。1943年,学校师生响应“自己动手、丰衣足食”

的号召,与边区军民一道,积极投入到大生产运动之中。开春,师生在教子川、庆阳县城北门外等处开荒 110 亩,另种高楼原地 60 亩(庆阳县政府划拨)、西河岭麦地 7.5 亩(租种县三科地)、南门外菜地 19 亩、校门口菜地 2 亩、南门外苗圃地 5 亩及北门外原有菜地 29 亩,共计种地 232.5 亩。此外,学校还组织师生开展纺线、织布、背柴烧炭等活动。背柴每日往返百余里,每次背回 50 公斤以上的学生可获得学校奖励铅笔 1 支。是年,学校共收获糜子 33 石,糜草 15 万公斤,洋芋、萝卜 2500 余公斤,其它收入约 15000 元。1944 年初春,学校师生用 20 天时间,建成教室 3 幢、图书室 1 座、宿舍 10 间,猪圈、库房各 1 处,还挖窑洞数孔,使学校校舍紧缺的问题得到解决。3 月,学校按照边区政府下达的生产计划,号召师生“订出生产计划,自己动手”,完成每人 5 斗细粮,5 斤毛线的生产任务。为调动师生积极性,学校规定收获 6—8 斗细粮者,10% 归己;收获 16—20 斗者,50% 归自己。3 月下旬,师生上山开荒,20 天时间共开荒地 1029 亩。同时,学校 12 名女生纺线 25 公斤,捻毛线 68.5 公斤。是年,学生中的能工巧匠还为学校制作了木瓢、娱乐用具等,仅十几天制作的粉笔就够学校两学期用。到 1945 年,副校长万成章交任时,学校尚存糜子 150 石,豆子 8 石 2 斗,谷子 2 石,高粱 2 石 6 斗,小麦 19 石 6 斗,洋芋 2.75 万公斤。此外,学校养有马 1 匹,驴 5 条,牛 5 头,羊 32 只,猪 42 口。大生产运动的开展为学校创造了大批物质财富,使师生食用粮菜初步达到了自给,对于粉碎国民党当局的经济封锁起到了重要作用。同时也锻炼了学生的意志,培养了他们的劳动观念、群众观念和集体观念,使他们学到了生产知识和劳动技能。

建国后,全区中等学校多无生产基地,学校仅零星开展校园粮菜种植、苗木培育及教学实验用品制作等活动。1958 年,平凉专员公署《在中等学校开展勤俭办学、勤工俭学的通知》精神,把勤俭办学、勤工俭学作为贯彻教育方针、促进教育与生产劳动、理论与实践、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知识分子同工农群众相结合的有力措施去抓,因时、因地、因人制宜,围绕工农业生产开展多种多样的既有经济意义又有教育意义的活动。各校先后开垦荒地建立农场,并兼搞校园小面积种植;以学校为基地,开展养殖活动和开办加工、服务业。至年底,中等学校共有土地 220 亩,办起小化肥厂 8 个,木工、编织等加工业 18 处,理发、拆洗等服务业 22 处。合水一中年内办起了农场、养猪场、养兔场及木材加工厂,养猪 30 余口,兔 40 余只,养羊百余只。是年全省中等学校勤工俭学酒泉现场会议上,合水一中、庆阳中学(原陇东中学)获二等奖。在 9 月平凉专区中等学校勤工俭学现场评比会上,庆阳一中、庆阳师范、合水一中、正宁中学被评为一类学校。1959 年,各中等学校农场、校内养殖业大发展。庆阳县 3 所中学有土地 820 亩;饲养畜禽 282 头(只),其中庆阳二中 120 头(只)。镇原县 5 所中学有土地 314 亩;饲养畜禽 361 头(只),其中镇原一中 180 头(只);养蜂 9 窝。宁县 7 所中学有土地 387 亩;饲养畜禽 679 头(只),其中宁县三中(原合水一中) 235 头(只);养蜂 3 窝。环县中学有土地 30 亩,饲养畜禽 116 头(只),养蜂 4 窝。庆阳师范有土地 400 亩,饲养畜禽 58 头(只)。是年,中等学校共办起石灰厂、砖瓦厂、土化肥厂、硝厂等 25 个,其中庆阳县 5 个,镇原县 8 个,宁县 12 个。1960 年,贯彻中央《开展以种植蔬菜为中心的春播运动》及中共甘肃省委“开展双百斤洋芋南瓜种植”的指示精神,全区中等

学校种植蔬菜 337.33 亩,获得较好收成。庆阳一中年内产小麦 6400 公斤,糜子 2.5 万公斤,洋芋 33 万公斤,可供全校师生两个月食用。是年,在纠正中等学校师生劳逸不当的过程中,校办工厂全部关闭,部分农场停办,勤工俭学规模明显缩小。1963 年,地区《关于各级各类学校生产劳动和生产收益的处理意见》下达后,各中等学校主要开展以培养学生劳动习惯、观点,学习生产知识和劳动技能,扩大知识领域为目的生产劳动,全年劳动限定在 1 个月之内,并同小学一样对生产收益加强了管理。勤工俭学在小范围内坚持进行。1964 至 1966 年前季,中等学校新办农场 14 个,均为师生开荒建成。

1968 年后季,学校贯彻“五·七”指示精神,实行“开门办学”,校厂、校队挂钩,师生参加工厂、社队劳动日渐增多。在工厂、社队的协助下,校办工厂、农场纷纷开办,勤工俭学规模不断扩大。校办工厂一般在理化教师或工人代表的指导下,由教师带领学生分班轮流停课劳动,时间多为 1 周。城区学校办厂,主要从事轻工业品的生产。地区东方红学校曾承制地区农机二厂磨粉机箩袖、机器纸垫;庆阳一中生产教具、复活灯泡、变压器、弧焊机。农村校办工厂主要生产砖瓦、石灰及“五四〇六”、“九二〇”等细菌肥料、农药。砖瓦、石灰多用于学校基本建设,肥料、农药除用于校办农场外,主要用于支援社队农业生产,一般收入甚微。勤工俭学收益除扩大再生产、购置文体活动器材、图书等外,主要用于师生个人福利。农场大部分为师生在山区开荒建成,规模较大;社队挂钩开办的农场,多为平调生产队土地,面积较小。农场规模大者,学校自行打窑建房,派 1 名教职工负责,1—2 名临时工长期驻场,另派 1 个班的学生及 1—2 名带队教师轮流驻场,多则月余,少则 1 周。农场规模小者一般无住宿设施,或根据农时集中劳动,或每周安排半天集体劳动。生产收益大部分用于师生劳动补助,所余用于改善办学条件和扩大再生产。1971 年,庆阳县南庄公社永丰七年制学校产粮 1023 公斤,蔬菜 615.5 公斤,向国家交售生猪两口,拣石灰石 3 万公斤,砍柴 9000 公斤。勤工俭学收入为学校制作办公桌椅 7 套,课桌凳 17 套。庆阳县董志中学制作纸筋 550 公斤,烧石灰 480 公斤。烧砖瓦 4 万块,为学校基本建设节约了资金。肖金中学组织师生打土坯 18 万块,箍窑 21 孔,建简易安架房 15 间,为国家节约木材 7.3 立方米,资金 2.6 万元。据 1972 年统计,全区中等学校共办起工厂(车间)67 个,总产值 3.71 万元;农场 160 个,土地面积 4372 亩,粮食总产 12.5 万公斤;农副产品及其它勤工俭学纯收入 0.63 万元。

1972 年,中等学校整顿教学秩序,抓教学质量。1973 年初,部分学校工厂关闭,农场停办。到年底,全区中等学校校办工厂(车间)减少至 32 个,总产值 4.4 万元;农场减少为 100 个,土地面积计 3487 亩,粮食总产 8.61 万公斤;其它勤工俭学纯收入 0.84 万元。1974 至 1975 年,在批判“修正主义教育路线回潮”,“学大寨,学朝农”过程中,各中等学校勤工俭学活动作为学生劳动教育的一个方面广泛开展。1974 年,农场耕地增至 37445 亩,1975 年校办工厂(车间)增至 83 个。1976 年,全区中等学校办工厂(车间)共有 77 个,总产值 13.84 万元,纯收入 5.53 万元;农场 238 个,土地面积 13170 亩,粮食总产 37.42 万公斤;其它勤工俭学纯收入 28.42 万元。

1977 年后,学校转变工作重点,教学秩序逐步恢复正常。在批判“以劳动代替教育”的

过程中,部分校办工厂、农场停办。高考制度恢复后,部分学校对勤工俭学活动有所忽视。到1979年,全区中等学校校办工厂(车间)保留9个,纯收入0.76万元;农场耕地4184亩,粮食总产14.31万公斤;农副产品及其它勤工俭学纯收入5.33万元。农村实行土地承包后,部分学校农场被生产队收回,树木被砍伐,固定资产被划分,部分房舍被挤占,中等学校勤工俭学活动出现了新的困难。到1981年底,中等学校校办工厂仅留合水一中1家,农场耕地减少为1662亩。省、地有关勤工俭学文件下发后,各中等学校端正了勤工俭学活动的指导思想,在各级政府部门督促和协调下,部分校办农场得到了恢复。城镇学校勤工俭学活动开始向修理、来料加工、理发、缝纫等第三产业方面发展;农村学校有学农基地的,以农业生产为主,兼搞林木营造、果树栽培、苗木育种等活动,无学农基地的学校开展农业科技服务,废旧回收,山货采集等活动。1985年,全区中等学校开展勤工俭学活动的有107所;有学农基地93个,土地面积1266亩,有林场、果园387亩;农副产品及其它勤工俭学纯收入4.22万元。环县车道中学坚持勤工俭学,用农场粮食和师生劳动,建成房屋21间,打起学校围墙,并为学校购置了部分体育器材和图书,使这所纯窑洞学校面貌有了较大改观。是年被评为“全省勤工俭学先进集体”。

第十章 教育经费

庆阳地区有关教育经费的记载始见于宋代。清代以前,官学教育经费主要来源于官府筹拨。私学经费由生童家庭分担。

民国时期,中等学校及短期义务小学经费主要由省上拨给;普通小学及社会教育经费由各县自筹;私塾经费主要来源于学生学费,也有实行“民办公助”的。在陇东解放区,革命政权建立初期,教育经费主要来源于没收地主财产。私塾经费由学生家庭分担,民办小学、社会教育经费由民众自筹解决。到1942年,边区财政统筹统支中等以上学校经费。

建国后,教育经费主要来源于国家、省财政专项拨款、省财政补助,地、县财政拨款,教育费附加,学生学费,学校勤工俭学收入,企事业单位集资及群众捐资等方面。经费主要用于教职工工资、学校公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基本建设投资及中等学校学生助学金等。

第一节 建国前的教育经费

一、清以前教育经费

北宋咸平年间,部署张凝在马岭创办县学,经费由官府拨给。

金泰和元年(1201年)制定“贍学养士法”,庆阳府学生员每人配给官田60亩,由农户佃种,年收取租粮30石。

元代,合水县儒学有学田3处,以学田租金充作学校费用。

明代,义学、社学已有兴办,经费来自官方田租、商税及民众捐资,平民子弟可免费入学。明洪武二年(1369年)创建宁州学宫,初建费用为官吏所捐俸金,难以敷用,后经民众资助,学宫始得完工。七年(1374年)镇原县始设社学,经费由官府补助,生童不支修金。

清乾隆五年(1740年),正宁县罗川书院置学田,以田租作为经费。十六年(1751年),环县知县高观鲤捐资于庙宇内设社学3处,十九年又捐资重修环县儒学。二十六年(1761年),凤城书院创办,所用木料、砖瓦等均为民众所捐。庆阳府拨入书院官田100余垧(每垧约3—5亩),知府赵本植捐4000金贷予商行,以租粮及商行所付息金作为书院经费。据是

年所纂《庆阳府志》记载,各府、州、县学经费统由官方征集,用于教授、教谕、训导俸银,膳夫、门斗、斋夫工食银及廩膳生员饩粮银的支付。庆阳府年教育经费银 305 两 8 钱 6 分;义学经费由官田地租支付。安化(今庆阳)县年教育经费银 592 两 6 钱 6 分。宁州(今宁县)年教育经费银 590 两 2 钱 8 分。环县年教育经费银 350 两 2 钱。正宁县年教育经费银 385 两 5 钱。合水县年教育经费银 287 两 4 钱 4 分。四十年(1775 年),镇原县贡生张继孔捐学田 800 亩,使正学书院恢复开办。四十五年(1780 年),张再捐钱 500 千文,以 1 分 5 厘年息贮于当铺作为教育基金。镇原县前知县李文以 350 千文及教育基金年息修缮潜山(原正学)书院,余钱 150 千文复贮当铺,并入教育基金。嘉庆十七年(1812 年),镇原县知县叶灼人罚款项 400 千文于当铺,以年息作为书院经费。同治九年(1870 年),宁州知州杨大年创设义学 13 处,每学配给绝户田 500 亩,以地租收入作为义学经费。光绪二年(1876 年),杨又拨入龙川书院绝户田 10 顷,以地租作为书院经费。光绪十五年(1889 年),庆阳府知府胡砺锋筹资 1200 金扩建凤城书院,扩建了讲堂,新修房舍 24 间,购书 1300 余卷。二十四年(1898 年),司训张海三劝捐 300 串文发商生息,使董志分县庆兴书院正式开办。时有商绅捐借股票银 1000 两本息及招垦官荒地 300 亩拨入书院,作为书院经费来源。

二、民国时期教育经费

(一)民国初期及国统区教育经费

民国初年,小学大抵由地方旧有书院经费、教育基金发商生息及学田收入作为经常费用。各县教育经费不足,部分学校被迫停办。至民国十四年(1925 年),各县教育经费除用于社会教育、县教育局经费外,用于普通小学教育的最多不超过 15%。是年,各县社会教育机构相继成立。庆阳县设有讲演所 2 处,年经费 55 元,阅报所 1 处,年经费 45 元;镇原县设讲演所、阅报所各 1 处,年经费各 30 元,平民学校 2 所,计钱 1000 千文;宁县设讲演所 4 处,年经费 50 元,阅报所 1 处,30 元;环县设阅报所 1 处,24 元;合水县设讲演所 1 处,30 元,阅报所 1 处,10 元。民国十六年(1927 年),庆阳县教育经费总支出 8123 元,其中普通教育支出 4690 元;镇原县总支出 8746 元,其中普通教育支出 5065 元;宁县总支出 9264 元,其中普通教育支出 6929 元。民国二十年(1931 年),庆阳县 13 所小学计有经费 3109 元;镇原县 30 所小学计有经费 2988 元;宁县 49 所小学计有经费 4756 元;环县 4 所小学计有法币 1500 元、钱 1000 串、银 60 两;正宁县 28 所小学计有经费 1904 元;合水县 11 所小学中,有两所计有经费 972 元。民国二十一年至二十三年(1932—1934 年),镇原县社会教育经费计 450 元,宁县 643 元,正宁县 30 元。二十四年,庆阳县 520 元,镇原县 541 元,宁县 238 元,环县 500 元,正宁县 10 元。二十一至二十四年,全区 6 县小学经费计 868812 元,其中庆阳县 28276 元,镇原县 21944 元,宁县 11568 元,环县 6538 元,正宁县 11568 元,合水县 6918 元。民国二十六年(1937 年),全区普通小学经费计 38413 元,在校学生 7986 名,人均 4.81 元;二年制短期义务小学经费计 10356 元,在校学生 2108 人,人

均4.91元。是年,正宁县私塾多实行“民办公助”;庆阳、镇原、宁县、环县、合水5县私塾年收取每生学费2—3元不等,官方补助共计5196元,学生学费多以粮食支付。教师报酬按议聘时商定的标准年终付清。当地教师以粮食支付为主,一般每人每年3—5石小麦;外地教师以现金支付为主,一般为每人每年20—40块银元。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公办小学教师最低月薪标准以学历论定:中师、高中毕业及大学毕业生月薪20元;简易师范毕业及高中肄业两年以上者15元;初中毕业生12元;低于上述学历者10元。在此之前,公办小学教师月薪多寡由议聘时商定。在经费使用上,小学经费以不超过全县教育经费的70%为限;学校经费的70%用于教师、工勤人员薪金开支,30%作为办公费开支。是年,省立庆阳师范学校成立,省财政下拨开办费5000元,新修学生宿舍30间,储藏室1间,厕所3处,新掘水井1眼,并建有升旗台、照壁、花池等。教室均借用庆阳县民教馆房屋。学校年办公费682.5元,教师平均月薪90元,学生冬季炭资计150元。学生每人每月膳食费为3斗小麦,并发放少量奖学金。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庆阳县立初级中学创办,学校无开办费搞基本建设,借用小学教室上课,租住于居民家中。时有图书1200册。学校年办公费700余元,冬季炭资计170元,教师平均月薪90元。民国三十年(1941年),镇原县立初级中学创建,初以文庙房舍作教室,后迁址武庙,用省拨开办费新建房屋143间。时有《中学生文库》1部,地图、挂图10余张及少量教具。学校年办公费1000余元,冬季炭资220元。教师平均月薪100余元,以折合支付小麦为主,现金发放较少。因受物价上涨、法币贬值等因素影响,是年各县公办小学开始执行新的经费预算标准。中心学校校长月薪50—70元,级任教员45—65元,科任教员40—60元,工勤30元。办公费每级每月15元,炭费每年按冬季3个月计算,100元。国民学校校长月薪45—65元,级任教员40—60元,科任教员35—55元。办公费与中心小学相同,炭费50元。年内,镇原县新城镇杜家寨国民学校筹备员为建校捐款3500元。民国三十一年(1942年),省立中山中学(今宁县早胜中学)创建,校舍多为借用,仅建土木结构房屋4幢共20间。全年经费25860元,其中办公费1700余元;全校304名师生人均占有经费278元。教师最低月工资高中部90元,初中部60元,平均月薪180元。国民党当局为同陇东解放区争夺知识青年,支使学校为学生全部发放助学金;每人每月小麦4斗2升,并发给少量伙食津贴,陕甘宁边区来的学生则加倍优待。是年,省教育厅明令停办庆阳县立初级中学,经费遂被断绝。学校教职工自筹资金,请会集股整修校舍,坚持办学,所聘教师月薪仅75公斤小麦。民国三十二年(1943年),各县中心学校及保国民学校经费计671932元,其中庆阳县116214元,镇原县195328元,宁县252602元,环县9010元,正宁县89768元,合水县9010元。小学童军理事会、童军团及指挥员经费计5397元,其中庆阳县772元,镇原县1080元,宁县2753元,正宁县792元。宁县学田收入折合现金10654元,合水县学田收入租米6斗、钱100串,均用于弥补县教育经费不足。是年,省教育厅厅长视察庆阳县立初级中学后,认为学校教学质量尚可,学校即被承认开办。年内,为庆阳县初中下拨教育经费32176元,占全县教育文化总支出223990元的14.36%;镇原县初中全年经费32176元,占全县教育文化总支出283676元的11.43%;省立中山中学经费约60000余元。是年,全区教育文化总支出958994元,其中民教馆、体育场经费24000元,占

总支出的 2.5%；特种教育经费 166824 元，占总支出的 17.4%。民国三十三年（1944 年），省立中山中学经费计 200507 元，543 名师生人均占有经费 369 元。是年，初级中学经费预算标准为：每学级全年办公费 5000 元，冬季炭资 15000 元，教师平均月薪 240 元。民国三十四年（1945 年），中小学经费有所增加。高中经费预算标准为：每学级全年办公费 24000 元，炭资 8000 元，教师平均月薪 300 元。初中办公费、炭资与高中相同，教师平均月薪 240 元。但物价上涨迅速，学校办学条件未能得到改善，教师薪金入不敷出。民国三十七年（1948 年），正宁县立初级中学创立，经费情况不详。

（二）陇东老区教育经费

1934 至 1936 年，陇东解放区教育经费由边区政府管理。1937 年以后，各县教育经费及教育款、产改由县政府第二科（财政科）管理，第三科（教育科）编造计划并申请使用。至 1938 年的 5 年中，小学全部实行免费教育，识字组、夜校、半日班及冬学免收学费，所需办学经费由边区政府按期拨给。除南梁列宁小学拨入少量开办费外，其余学校均为民众捐款、投工献料及师生投工修建（主要是挖窑洞），办学条件极差，有以土台、木板代替课桌凳的，也有露天席地上课的。教育经费的使用主要为教职工供给生活津贴、学员学习费用及学校办公费的开支。1939 年以后，由于学校的扩大和增多，边区财政难以满足学校所需经费。为此，边区教育厅作出决定，要求各县自筹教育经费。自筹经费以群众自愿捐款，教产（土地、房屋、森林、营业、牲畜等）收益，买卖婚姻、赌博、缠足等罚没款，学校生产收益，教育基金利息等为主要来源。民办学校经费初由群众负担，后实行“民办公助”；私塾及各种社会教育组织的经费由群众自筹解决。1940 年，各县初小经费、教师津贴粮由各区统筹解决；完小经费，民教馆经费及学员课本费、书报费由边区教育厅拨给；教育基金利息及教产收益作为各区教育补助费。是年，各县按照边区教育厅的指示，先后成立了以县长、县政府二、三科科长、县议会常驻参议员、群众团体代表、小学教师联合会代表、地方热心教育并有声望的人士等组成的教育经费管理委员会，负责管理全县教育经费的收支；经营管理全县教育资产；协助县政府策划整集教育资产，筹划每年所需教育经费；稽查县教育经费的开支。委员会设专职会计 1 人，负责保管财务、帐簿及收租、收款等事宜；县三科设会计 1 人，具体经办教育经费的开支。各县教育经费实行计划开支，主要用于保证教师生活；保证学校、民教馆的设备、购置及办公需要；保证对完小贫寒学生的救济。年内，全区教育经费总支出 10190 元（法币），其中分区 2678 元，庆阳县 3566 元，环县 536 元，合水县 2837 元，华池县 573 元。1940 年以后，新解放区公办学校教职工主要实行薪金制，老解放区公办学校教师主要实行供给制。1941 年各县薪金制无统一标准。庆阳县完小校长实行津贴（供给）制，完小教师、初小校长月薪金 36 元，初小教师 30 元；镇原县完小校长月薪 30 元，教师 25 元，初小教师 20 元；合水县完小校长月薪 38 元，教师 30 元，初小校长 10 元，教师 8 元，另为初小校长及教师每人每年发小麦两石。各县供给制执行统一标准。完小教师伙食费为每人每天 5—6 角；制服费为每人每年单、棉、衬衣各 1 套；粮食费除本人口粮外，酌增 1—2 人口粮；津贴费，校长每月 5 元，教师每月 4 元。杂务人员每月除 2 元津贴外，每年发棉、夹鞋各 1 双，毛巾 2 条，或以市价折合发给现金。中心小学教师每人每天伙食费 3—5

角；制服费同完小；粮食费除本人口粮外，根据家庭情况酌增1人口粮；津贴费，校长每月4元，教师每月3元，实物供给同完小。初小教师制服费同完小，伙食、粮食费同中心小学，津贴费每人每月3元，实物供给同完小。民教馆人员每人每天伙食费4—6角，制服费同完小，津贴费，馆长每月5元，干事4元，实物供给同完小。民办小学教师报酬基本以两种形式解决。一种为包学制，教师报酬按学生人数定，一般是十几个学生，每年两石小麦。教师在学生家轮流吃饭，两石小麦由学生家庭平均分担，每生每年需1—2斗小麦作为学费。另一种是以学生人数计算，学生每年学费交一定数量的小麦作为教师报酬。庆阳县桐川区的1所民办小学，学生每人每年向教师交2斗小麦。冬学、夜校教师报酬由当地群众自筹解决。教师在学员家中轮流吃饭，每月另给1斗半至2斗粮食。也有发现金的，标准较小学教师略低。各县完小办公费统一按班计算，办公费每班每月15—20元，在此标准内实支实报，书报费每月4元。中心小学按人数计算，30人以下的，每月办公费15元，30人以上的，每10人增加5元。初小按校计算，每月办公费5—10元，书报费6元，由县政府第三科购发实物和订发书报。民教馆按规模大小，每月办公、书报费分别为40—80元或80—150元。是年，为进一步发展地方教育和适应战时需要，各县教育经费主要来源于群众捐助、教育款产收益及学校生产收益。1942年以后，各县教育经费以教育款产收益、税收或税收附加为主要来源。陇东中学经费仍由边区财政下拨。1943年，新正县教育经费计支粮食155石，华池县126石。1944年，庆阳县教育经费计174144元（流通券，下同），镇原县经费计21584元，环县款8637元、粮131石，新正县粮155石，华池县粮201石。此间，华池县教职工实行薪金制：校长月支小麦5斗，教导主任月支小麦4.7斗，教员4.5斗，杂务人员4斗。完小月办公费为小米4.5斗，中心小学为2.7斗。1944年下半年，完小每月办公费为纸2刀、毛笔7支、灯油1.5公斤、粉笔2盒、火柴7盒；教师每半年领铅笔2支、墨1锭。普小教师每人每月领纸30张、毛笔1支、灯油0.25公斤、火柴1盒、铅笔1支、墨半锭、粉笔半盒。1945年，全县教职工改行供给制，上半年每人津贴100元，下半年1000元；全年衣服3套（冬衣半套），单鞋2双，棉鞋1双，毛巾2条，伙食费标准同行政干部。是年，分区税收的10%作为陇东中学补助经费，其余部分的60%作为各县教育经费。至年底，庆阳县教育经费支出921816元，镇原县446577元，环县支粮41石、款248502元，华池县支粮38石，新正县支粮340石。1946年，环县教职工实行薪金制，完小校长月支小麦9.5斗，教导主任9.3斗，教员9斗；其它公立小学学生在20人以上的，教师月支小麦8斗，15—20人的，月支小麦7.5斗。陇东中学教职工食粮采用供给制，每人每天标准为0.9公斤。是年，庆阳县教育经费支出款2440000元，环县支粮（上半年）55石，款1539950元，新正县支粮112石。1949年，曲子、环县、华池3县教职工实行薪金制。完小校长、教导主任月支粮5斗，所有教师、民教馆长月支粮4.5斗。学校办公费标准为：完小每月粮5.5斗，初小1.4斗，民教馆2斗。

第二节 建国后的教育经费

一、教育经费收入

庆阳地区教育经常费以省、地财政拨款为主,具体数字无详细记载。现就经费管理、专项经费拨入及地方自筹资金等作如下记载。

1949年建国初期,全区教育经费总额不详。其时,教育经费由陕甘宁边区教育厅管理,经费主要为边区财政、县财政拨款。中学、师范学校临时费用,由专署根据学校规模大小与实际需要造具预算,报边区教育厅批拨。1950年9月,省文教厅通知各地以附加粮的50—60%作为教育经费,在实际使用上,由省财政根据各地财政及教育事业实际具体掌握和调剂。是年,师范经费由省财政直拨,中小学教育经费计35万元。1952年,中学经费列入省财政预算,由省财政厅直接批拨。1953年,公办小学经费由国家包下来,列入县财政预算,由县教育行政部门具体管理,学生一律暂不收学费。是年,全区中小学教育经费计88.4万元,其中各县自筹资金10.8万元。1955年,全区教育经费总额为130.6万元,其中省财政下拨中小学基本建设款71.18万元。是年,师范、中学经费改由省、地两级拨款。1956年,省教育厅下拨中小学基本建设款400110元。是年,小学开始收学费。11月,地区根据省教育厅、财政厅通知,对家庭困难的中小学学生免收或减收学费,并优先照顾烈军属子女。另有一部分家庭困难的学生,允许其分期交纳学费。1957年,庆阳、镇原、宁县、正宁、合水、华池6县高中每生每学期学费6元,初中4元,高小2.5元,初小2元。环县高中学生交费每人每学期3元,初中2元,高小1.5元,初小1元。1959年,师范、中小学及幼儿园经费计257.2万元。民办中小学经费原则上由举办单位自筹、学生学费、学校生产收入三个方面解决,不足部分由各县地方教育附加粮中抽出25—40%给予补助;公办学校以地方教育附加粮的50—60%作为经费。1962年,各县每生每学期学杂费标准提高为:高中8元,初中6元,高小4元,初小3元。民办高小每生每学期交学杂费3元,初小2元。1963年,全区教育经费283.33万元,其中群众为学校基本建设投工献料折款153万元,省教育厅、财政厅划拨中小学校舍维修款12.4万元。1965年教育经费计352.9万元,其中省教育厅下拨农村耕读小学基本建设补助款2万元。1966年以后,一些学校随意改变学杂费标准,管理上出现了混乱。1968年,省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财贸组、文卫组下拨庆阳地区基本建设款11万元,用于解决县城以下学校、原基础较差的山后地区及因各种原因造成塌陷、火灾等事故学校基本建设问题。1972年,省财政下拨学校基本建设款60万元,其中老区补助款10万元。是年经费总额599.86万元,各县财政自筹17万元。1974年,教育经费总计682.05万元,其中省财政局、教育局划拨学校基本建设款50万元,中小学修缮专项补助款42万元;学校勤工俭学收入1.21万元。是年,全区中小学执行省教育

局、财政局规定的学杂费标准。城镇中学每生每学期2元,农村中学1元;城镇小学每生每学期1元,农村小学0.5元;对交纳学杂费有困难的学生视其家庭状况酌情减免。集体办的小学是否收费,收费多少,由社队按照有利于普及小学五年教育,正确处理国家、集体和个人关系的原则,根据当地生产、社员收入等情况自行确定。1975年,地区农业学校正式批准成立,经费由省、地财政及主管部门下拨,是年经费10万元。以后相继成立的普通、成人中等专业学校经费来源与其基本相同。1976年,全区勤工俭学纯收入39.6万元,1977年上升为84.48万元,弥补了教育经费的不足。1978年,师范、普通教育经费计1046.95万元,其中省拨修缮费20万元,庆阳县什社公社塔头聋哑学校基本建设款5万元,地区财政自筹基本建设款3万元,中小学勤工俭学收入24.68万元。是年,庆阳师范专科学校正式成立,经费由省、地财政下拨,1979年后改由省财政拨款。1979年,庆阳师专经费计172.71万元,中等专业技术学校经费计149.29万元。师范及普通教育经费1328.9万元中,国家补助老解放区建设资金、省财政下拨社队小学扩建款及中小学课桌椅专项购置款130万元,企事业单位、群众个人集资54.9万元,勤工俭学收入8.33万元。1981年,师范及普通教育经费总额1422.8万元,其中省财政下拨庆阳师范专项购置款30万元,庆阳地区教育事业一次性补助费70万元,省地重点中学补助费3万元,中小学校舍维修费20万元,支援不发达地区校舍维修及课桌椅购置费128万元,共计251万元;单位、个人集资61.6万元。1982年,省政府下拨财政预备款57万元(用于救灾),省教育厅下拨地区教师进修学校筹建款30万元,省教育厅、财政厅下拨中小学危房修缮费20万元;地区财政自筹基本建设款179.5万元。1983年,省上拨出专项资金扶持地方教育事业。年内,省教育厅、财政厅下拨农村小学课桌椅购置款96万元,正宁县五顷原乡回民小学老区建设补助款5万元,中小学校舍维修款80万元。在普通教育经费中,地区财政自筹172.6万元,企事业单位集资45.2万元,个人集资1.5万元,群众投工献料折合现金151.4万元。是年,中共庆阳县委决定免收农村中小学少数民族学生学费及书本费,中共庆阳地委宣传部通知各县学习庆阳县作法,体现党的民族政策。1984年,省财政补助庆阳地区教育投资93万元,下拨农职业中学开办费32万元;省计委下拨庆阳师范基本建设款270万元,其中国家普及小学教育补助款120万元,老区建设及其它资金66万元,教育系统地方自筹款84万元;省财政厅下拨师范、教师进修学校补助费17万元,老区优惠专款23.4万元,中小学受灾(水灾)补助款15万元;省教育厅、财政厅下拨校舍维修专款15万元;省教育厅下拨老、少、边、贫地区普及小学教育一次性补助款40万元。是年,地区行政公署批转地区教育处《关于在西峰厂矿企事业单位筹集教育经费的请示报告》,凡西峰城区未办起中小学及幼儿园的厂矿企业单位,职工每人年筹教育费50元;办起幼儿园的单位,职工年筹教育费40元,由单位统一在企业税后留利或其它留成中列支。各县也采取了相应的措施。到年底,全区地方财政自筹资金132.4万元,单位集资125.3万元,个人集资3.7万元,群众投工献料折合款190.5万元。1985年,庆阳师专经费总额255.61万元;普通中等技术学校及成人中等专业学校经费计368.45万元。师范、普通教育经费2891.9万元中,省财政厅下拨西峰南街幼儿园扩建款15万元,省财政厅、中国人民建设银行甘肃省分行下拨普及

小学教育改贷基建预算款 100 万元(投资不计息,免于归还本金),中央补助合水县店子职业中学职业技术教育专款 7 万元,省教育厅、财政厅下拨中小学设备、图书资料购置及校舍维修款 40 万元,救灾(部分学校校舍因暴雨、连续阴雨遭受毁坏)款 130 万元;地区财政自筹 272.5 万元,单位集资 76.4 万元,个人集资 4.8 万元,群众投工献料折款 128.3 万元,勤工俭学收入 7.1 万元。年内,地区教育处根据有关规定和当地实际,对广播电视大学学员学费标准作了规定。在职工工全脱产学习的,工科每生每年 600 元,理科 500 元,文科 300 元;半脱产学习的,工科 500 元,理科 400 元,文科 200 元;业余学习的,工科 200 元,理科 150 元,文科 100 元。学费均由职工所在单位支付。待业青年全天学习的,工科每生每年 400 元,理科 300 元,文科 200 元,由学生家长和家长所在单位按 60%、40% 的比例支付,单位劳动服务公司在条件许可的情况下,也可以支付一部分。农村知识青年全天学习的,工科每生每年 300 元,理科 200 元,文科 100 元。半天和业余学习的,工科 200 元,理科 100 元,文科 50 元。学费均由学生自付。对职工中专学费也做了规定。中等专业学校职工中专班,工科、医药、艺术科类每生每年 650 元;师范、财经、政治专业每年每生 450 元,学员报到时一次交清。学费由派往单位支付,行政事业单位在“职工教育”经费内列支,如不敷使用,可在预算包干结余经费或预算外收入中调剂解决;企业在基金、利润、税后留利或其它资金中开支。

二、教育经费支出

1949 年,学校公杂费、教育费采用包干制。各校购买物品随时登记,校长离职时负责移交并造具清册报主管部门备案,不允许私自处理。教职工生活待遇有供给制和薪金制两种形式。师范学生助学金享受面为 60%,月标准为小米 25 公斤;中学生助学金享受面为 10%,标准与师范相同。1950 年中小学经费计 35 万元,占全区财政支出的 30.65%。其中中学经费 5.5 万元,生均 56.53 元;小学经费 29.5 万元,生均 8.6 元。各校公杂费为每月小麦 55 公斤,教育费为小麦 75 公斤。中学校长月支小麦 197.5 公斤,高中教师 158.5 公斤,初中教师 142.5 公斤,职员 120 公斤,工人 56.5 公斤。每公斤小麦折合 1 个工资分。“分”的含量为:小米 0.5 公斤,面粉 0.1 公斤,棉布 1 米,盐 0.015 公斤,煤 0.75 公斤。可以按西安米价折合发给现金。11 月,师范学校开始与中学执行同一标准。小学校长、教导主任平均月支小米 142.5 公斤,分 152.5、145、142.5、135 公斤 4 个等级;完小教师高级最高月支小米 135 公斤,分 5 个等级,每级以 5 公斤递减;初级最高月支小米 115 公斤,等级数与递减数与高级相同;勤杂人员最高月支小米 80 公斤,分 3 个等级,级差 5 公斤。是年,师范、中学生助学金享受面提高为 100%,翌年月小米标准增至 27.5 公斤,中学少数民族学生、高中生助学金享受面为 100%,初中为 70%。1952 年,中小学经费计 72.3 万元,占全区财政总支出的 21.04%,其中中学经费 8.7 万元,生均 92.36 元;小学经费 62.1 万元,生均 11.21 元;其它支出 1.5 万元。是年,全区教职工生活待遇统一实行工资分制,分额固定,以物价定分值。工资分的评定以教职工德才为主要衡量标准,学历次之。教师平

均月工资分 121 个,勤杂人员 80 个。师范学生助学金享受面为 100%,中师每人月工资分 40 个,初师 36 个,师范速成班及教师轮训班每人月工资分 55 个;中学生助学金享受面调整为 30%,每人每月工资分 36 个。1953 年,全区中小学经费计 88.4 万元,较 1950 年增长 1.5 倍,占全区财政总支出的 18.25%。其中中学经费 9.1 万元,生均 77.45 元;小学 62.1 万元,生均 13.82 元;其它支出 1.7 万元。经费中,各县自筹资金计 10.81 万元。庆阳县自筹资金 22781 元,重点修缮了西峰回民小学、土桥小学和白马小学,并为部分小学添置了课桌椅;镇原县自筹资金 3.5 万元,在山岔新建小学 1 所,维修了马渠、新集、孟坝等老区乡镇部分小学校舍;宁县用自筹资金 26800 元的 70%在九岷、湘乐两区各建完小 1 所;环县自筹资金用于小学的 5586.25 元,除维修校舍外,制作单人课桌椅 250 套、办公桌椅 5 套,为洪德城小学打水井 1 眼,为南寨小学箍窑 3 丈,为南关小学制作床板 353 块;正宁县自筹资金 8364 元,新建山河女子初小、南畔子初小和扩建湫头完小,开支 7437 元,解决小学烤火费开支 927 元;合水县自筹资金 7600 元,维修校舍 3 处,新建房屋 16 间,添置双人课桌椅 92 套;华池县自筹资金 2000 元,新建教室、宿舍 14 间并维修了部分校舍。1954 年,师范经费 3.5 万元;中小学经费 74.4 万元,其中中学 8.2 万元,小学、幼儿园 64.9 万元。其时,全区教职工工资仍采用工资分制。庆阳县各类学校校长月平均工资分 130 个,教师 120 个,工友 80 个。中等学校校长月平均工资分 164—203 个,教师 128—165 个,职员 96—112 个,工友 98—100 个;小学校长平均月工资分 110 个,教师 100 个,工友 75 个。每个工资分时值约 0.22 元。1955 年,全区教育总经费计 130.6 万元,其中师范 3.75 万元,生均 132.97 元;中学 10 万元,生均 36.82 元;小学、幼儿园 113.9 万元,生均 15.71 元。教育经费中,省财政厅下拨基本建设款 71.18 万元,全区新建完小 3 所,改建完小 8 所,新建初小 6 所,扩建庆阳师范、庆阳中学、镇原中学、宁县中学、正宁中学,新建环县、合水中学,计建筑面积 4470 平方米。是年,高中学生助学金享受面调整为:新生 29%,旧生 30%;初中新生 19%,旧生 20%。助学金分 4 个等级:一等解决全部伙食及一部分学习用具(每人月工资分 50 个);二等解决全部伙食费(月工资分 40 个);三、四等补助部分伙食费(三等工资分 30 个,四等 20 个)。1956 年,全区教育经费共 210.2 万元,其中师范 14.1 万元,生均 265.54 元;中学 65.1 万元,生均 149.14 元;小学及幼儿园 122.3 万元,生均 12.19 元。是年 6 月,全区公办教职工开始执行国家统一月工资标准。普通中学教师工资分 10 个等级,最高 169 元,最低 48 元,平均 92.7 元;行政人员工资分 15 个等级,最高 175.5 元,最低 34 元,平均 88.36 元。师范教师工资等级与普通中学相同,标准略高:1 级 247 元,10 级 62.5 元,平均 123.27 元。小学教师工资分 11 个等级,最高 97 元,最低 30 元,平均 56.8 元;行政人员工资分 13 个等级,最高 112 元,最低 28.5 元,平均 50 元。自此以后,教职工工资变化较小,一直保持较低工资水平。1958 年,高中学生助学金享受面调整为 23%,初中为 13%,每人月标准分别为 10 元和 9 元。1959 年高中学生助学金享受面增加为 30%,初中增加为 40%,每人月标准分别提高 0.5 元。1957—1960 年的 4 年中,教育经费总投资 964.4 万元,较 1956 年平均年增长 14.7%。此间,教育发展与经费增长未能同步,1959 年小学、幼儿园生均经费仅 5.01 元,是建国后人均占有经费最少的一年。

1960年,全区遭受自然灾害,经济出现严重困难,从而影响了教育经费的投资。是年,教育经费支出占全区财政总支出的13.67%,1961年又下降到11.94%。因在校学生数减少而生均费用有所增加。1962年,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教育投资有所增长,总额达到246.5万元,占全区财政总支出的16.45%。其中师范经费6.2万元,生均经费289.72元,较上年增加221.83元;中学75.5万元,生均82.96元,较上年增加5.65元;小学、幼儿园155.4万元,生均21.24元,较上年增加7.25元。1963年,环县民众投工献料新建民办小学39所,折合现金8000元;正宁县新建民办小学17所,修膳公办小学40余所、民办小学32所,制作课桌凳237套,群众投工5340个,投工献料折合现金7300元。1964年,师范、中学教育经费明显增多:师范生均经费1062.5元,是建国后生均经费最多的一年;中学生均经费121.47元,较上年增加6.1元。1965年,全区教育经费计352.9万元,占全区财政总支出的18.31%。其中师范11.8万元,中学111.3万元,小学及幼儿园210.4万元。是年,全区中学校舍建筑总面积计163269平方米,生均19.88平方米;小学校舍建筑总面积计490658平方米,生均3.8平方米。1966年,全区教育经费总额为332.01万元,占全区财政总支出的18.2%,其中教职工工资支出199.35万元,占总经费的60.04%;人民助学金支出20.38万元,占6.14%;民办教师补助工资支出16.04万元,占4.83%;基本建设支出17.36万元,占5.22%;公务费支出78.88万元,占23.76%。1967年,教育经费340.9万元,占全区财政总支出的19.54%。1968年上升为23.95%。自1970年起,教育投资占全区财政总支出比例呈下降趋势。7年中,平均所占比例仅14.42%。年内,高中学生助学金月标准提高到20元,享受面调整为15%,初中助学金月标准增至12元,享受面调整为10%。自1971年起,教育经费被大量挪作它用。在7年时间里,地、县财政部门以节约名义,扣留省财政下拨教育经费21.04万元,作为地方财政机动款。其中庆阳县4万元,镇原县7.64万元,宁县4.2万元,环县0.21万元,华池县5万元,地区2.6万元。地、县文教局挪用教育经费39.6万元,其中宁县盖办公楼、文化馆、展览馆占用经费26.4万元。其它部门挪用教育经费18.42万元,其中宁县用于卫生、体育方面5.3万元,合水县用于卫生及水库建设2.77万元,正宁县开支行政干部工资1.8万元,华池县挪用1.85万元。结果造成中小学办公费紧缺,学生助学金少发或不发,社队为学校基本建设投入的工料款难以支付。合水县铁李川五年制学校有96名学生和5名教师,月办公费仅4.8元。庆阳、镇原、宁县、合水4县扣发人民助学金达26.51万元。1972年,全区教育经费总支出计582.86万元,占全区财政总支出的13.29%,其中师范1.39万元,人均623元;中学201.97万元,生均46元;小学362.92万元,生均15元。经费支出中,教职工工资261.76万元,占总支出的44.91%;人民助学金12.43万元,占2.13%;公务费62.91万元,占10.97%;设备购置费7.02万元,占1.2%;民办教师补助工资114.48万元,占19.64%;修缮费62.05万元,占10.65%;基本建设44.3万元,占7.6%;其它支出17.91万元,占3.07%。修缮费共维修五年制小学、中等学校310所,五年制以下学校235所;基本建设费用于小学建设的占22.7%,用于七、九年制学校建设的占51.8%,用于完全中学建设的占20%,用于红专学校建设的占5.5%。1973年,教育经费总额为605.33万元,其中师范16.78万元,生均365元,较上年

减少 258 元；中学 199.58 万元，生均 52 元，较上年增加 6 元；小学幼儿园 378.57 万元，生均占有经费与上年相同。是年，公务费支出占教育经费的 10.92%，购置费占 3.13%。正宁县西坡七年制学校在 3 年时间里，勤工俭学纯收入 2674 元，办公费基本达到自给，学生全部免费上学，为高年级学生每人购买《毛泽东选集》1 套、《新华字典》1 本，并添置了部分课桌凳。1975 年，全区师范、中学、小学及幼儿园教育经费计 753.3 万元；庆阳地区农业学校经费 10 万元，其中学生助学金支出 2 万元，教职工工资及公务费等 8 万元。是年，宁县各级各类学校勤工俭学为国家节约资金 55193 元，使 276 所小学学生免费入学，32 所小学经费达到自给或半自给。1976 年，全区师范、普通教育经费计 781.36 万元，占全区财政总支出的 12.85%。其中师范经费 31.96 万元，生均 376 元；中学经费 250.15 万元，生均 36 元；小学、幼儿园经费 476.25 万元，生均 13 元。经费支出中，教职工工资 294.24 万元，占经费总额的 37.66%；人民助学金 26.95 万元，占 3.45%；公务费 126.07 万元，占 16.13%；设备购置费 25.25 万元，占 3.23%；修缮费 99.52 万元，占 12.74%；民办教师补助工资 142.6 万元，占 18.25%，基本建设 27 万元，占 3.46%；其它支出 39.73 万元，占 5.08%。中等技术学校经费计 85.336 万元，其中人民助学金 6.9 万元，修缮费 1.21 万元，设备购置费 0.56 万元，基本建设费 30 万元。

1978 年，全区教育经费有所增长。师范、普通教育总支出达 1046.95 万元（内含落实政策款 42 万元），较上年增加 239.17 万元，是以往各年经费投资最多的一年。中等技术学校经费计 55.195 万元，较上年减少 25.7 万元。是年，庆阳师范专科学校正式成立，经费计 81.83 万元，其中设备购置费 6.4 万元，人民助学金 45.1 万元。其时，中等专业学校学生助学金分伙食费和困难补助费，伙食费每人每月 19.5 元；困难补助费每人每月平均 3 元，视学生家庭经济状况分等发放。1979 年，全区师范、普通教育经费总支出 1274 万元，占地区财政总支出的 16.1%，比 1976 年增长 3.25%。其中师范学校支出 67.07 万元，占教育经费总支出的 5.26%，生均经费 743 元；中学支出 407.11 万元，占 31.96%，生均 40 元；小学及幼儿园支出 563.3 万元，占 44.22%，生均 16 元；其它支出 236.52 万元，占 18.57%。1985 年，全区师范、普通教育经费由 1981 年的 1361.2 万元增加到 2891.9 万元，5 年中翻了一番多，占地区财政总支出的 21.25%。其中师范学校支出 95 万元，占经费总支出的 3.29%，生均 581.49 元；中学支出 1068 万元，占 36.93%，生均 142.12 元；小学及幼儿园支出 1335 万元，占 46.16%，生均 46 元；其它开支 393.9 万元，占 13.62%。是年，公办教职工实行基础职务工资制工资标准，以职务工资、工龄工资、地区补贴、生活补贴为主要内容，教职工工资待遇有了明显改善。在经费支出中教职工工资 1279.2 万元，占总支出的 44.23%，较上年增加 375 万元；民办教师补助工资 274.2 万元，占 9.48%；人民助学金 52.4 万元，占 1.81%；公务费 243.7 万元，占 8.43%；设备购置费 99.3 万元，占 3.43%；修缮费 407.4 万元，占 14.09%；基本建设费 315 万元，占 10.89%。年内，庆阳师专经费总支出 255.61 万元，其中人民助学金 79.4 万元，购置费 29.3 万元，基本建设费 60 万元，教职工工资、办公费 86.91 万元。普通中等技术学校、成人中等专业学校经费总支出 368.45 万元，其中人民助学金 25.58 万元，修缮费 7.7 万元，设备购置费 25.33 万元，基本建设费 117 万元，教职工

工资及办公费 192.84 万元。为尽快改善办学条件,1978 至 1985 年,全区集体、个人集资范围不断扩大,并出现了一批资助教育的先进集体和个人。1978—1985 年,庆阳县彭原乡发动群众投工献料,新建和扩建初中 1 所,八年制学校 3 所,五年制学校 10 所,村学 14 所,共新建教室 464 间,添置双人课桌凳 1636 套,折合投入资金 39.32 万元,相当于国家投资的 4.93 倍。1981 年,西峰市肖金镇三不同村农工商产销合作公司在企业经济效益不佳的情况下,捐资 2.7 万元,翻修村内小学教室两幢;彭原乡建筑专业户顾登崔捐资 2300 元,使顾嘴小学通了电。1985 年,庆阳县城关镇药王洞村专业户安定仁捐资 1 万元,修建药王洞小学校舍;环县环城镇新营湾村个体劳动者胡占海捐资 1 万元维修新营湾小学校舍,地区行政公署为两人各悬“惠及桑梓”匾 1 面。是年,合水县退休老干部吕建洲捐资 1000 元,为家乡双柳树村办起幼儿园 1 所。在此期间,省地财政还拨出大量专项款加强校舍维修和扩建。据 1981 年调查,全区普通中学校舍有危房面积 148422 平方米,占建筑总面积的 17.56%。地、县集中 1557.97 万元,在 7 年中,维修校舍 216952 平方米;改建窑洞小学 541 所,其中五年制小学 359 所,三年制小学 182 所,告别了庙宇、祠堂等古旧代用教室。此外,有计划、有重点地安排一部分中等学校教学、办公、师生宿舍、图书馆、实验楼的建设。投资额、建筑规模较大者列表于后。

数 校	项 字 目	投资年段	投资额 (万元)	建筑面积 (m ²)	用 途
	西峰市二中	1979—1980	19.4	1768.0	教 学 楼
	庆阳一中	1979	11.2	1120.0	理化实验楼
	庆阳一中	1981.5—1982.7	45.0	2517.8	办公、职工宿舍楼
	合水县一中	1981—1984.12	60.0	3040.0	教 学 楼
	西峰市二中	1982—1985	49.3	3733.0	办公、职工宿舍、实验楼
	宁县早胜中学	1984—1985	65.0	3080.0	图书、实验、办公楼
	庆阳师范	1984.8—1985.9	65.0	3851.0	教学、实验楼
	地区电大、教师进修学校	1984—	54.0	3024.0	办 公 楼
	庆阳县陇东中学	1985	50.0	1800.0	教 学 楼
	庆阳一中	1985.5—	32.8	1858.0	图书馆楼
	庆阳师范	1985	34.0	2287.0	学生宿舍楼
	庆阳师范	1985.10—	32.7	2287.0	学生宿舍楼

截至 1985 年底,全区各级各类学校校舍建筑面积 1204659.85 平方米,其中庆阳师范专科学校 22006 平方米;普通中等技术学校、成人中等专业学校 79664.85 平方米,师范学

校 14390 平方米,教师进修学校 3538 平方米;中学 322476 平方米,生均 4.97 平方米;小学 746041 平方米,生均 2.55 平方米;幼儿园 16544 平方米,生均 2.16 平方米。在设备购置方面,1980 至 1985 年师范、中学、小学及幼儿园设备购置年平均投资 61.22 万元。6 年中,学校新增体育器材 4246 件,音乐器材 1275 件,电视教学设备 719 件;新增学校生活用汽车 6 辆,手扶拖拉机 12 台;新增职业教育教学设备 22424 件;新增实验文件柜 709 个,办公桌椅 2504 套,学生双人课桌凳 41269 套;新增学生床架、床板 4673 套(块),大灶灶具 1720 件。至 1985 年底,庆阳师专计有仪器 1024 件(套),图书 17 万册;普通中等技术学校、成人中等专业学校有教学仪器 3428 件(套),图书 8.86 万册;师范、中小学及幼儿园教学仪器总值 62.12 万元,教学实验设备总值 94.9 万元,初中以上学校计有图书 36.6 万册。

1950—1985 年师范、普通教育经费统计表

单位:万元、元

年度	教育经费支出总额		中等师范学校	普通中学	小学及幼儿园	其 它
	金额	占地区财政总支出%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1950	35.00	30.65	—	5.50	29.50	—
1951	30.80	25.43	—	4.10	26.70	—
1952	72.30	21.04	—	8.70	62.10	1.50
1953	88.40	18.25	—	9.10	77.60	1.70
1954	74.40	15.07	3.50	8.20	64.90	1.30
1955	130.60	23.54	4.90	10.00	113.70	2.00
1956	210.20	26.49	14.10	65.10	122.30	8.70
1957	198.90	27.14	11.80	62.00	117.40	7.70
1958	215.40	23.21	11.40	51.00	147.00	6.00
1959	257.20	17.64	64.60	68.00	109.10	15.50
1960	292.90	13.67	36.00	72.20	165.50	19.20
1961	277.50	11.94	27.40	84.90	155.70	9.50
1962	246.50	16.45	6.20	75.50	155.40	9.40
1963	283.33	17.16	11.00	76.30	179.60	16.43

续表:

年度	教育经费支出总额		中等师范学校	普通中学	小学及幼儿园	其 它
	金额	占地区财政 总支出%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1964	322.10	17.54	22.10	88.60	187.80	23.60
1965	352.90	18.31	11.80	111.30	210.40	19.40
1966	332.01	18.20	16.10	102.99	194.83	18.09
1967	340.90	19.54	15.30	105.68	194.82	25.10
1968	303.86	23.95	13.60	103.86	181.60	4.80
1969	328.28	16.10	10.30	103.94	208.61	5.43
1970	330.61	14.66	4.70	110.62	212.26	3.03
1971	455.96	14.54	9.07	157.26	286.13	3.50
1972	582.86	13.29	8.10	201.97	362.92	9.87
1973	605.33	12.94	16.78	199.58	378.57	10.40
1974	682.05	11.10	27.30	217.92	425.25	11.58
1975	753.30	13.45	30.68	241.44	463.25	17.93
1976	781.36	12.85	31.96	250.15	476.25	23.00
1977	807.78	13.33	41.34	299.88	446.66	19.90
1978	1046.95	14.98	44.39	355.64	562.18	84.74
1979	1274.00	16.10	67.07	407.11	563.30	236.52
1980	1230.50	15.17	68.30	398.60	665.00	98.60
1981	1361.20	18.09	58.20	434.80	660.80	207.40
1982	1601.00	19.13	57.70	495.80	819.90	227.60
1983	2082.60	22.07	59.40	529.30	858.90	635.00
1984	2153.10	17.91	87.10	667.70	1027.60	370.70
1985	2891.90	21.25	95.00	1068.00	1335.00	393.90

1966—1985年教育经费支出的主要项目及所占比例统计表

单位：万元

年 度	总 计	工 资	人 民 助 学 金	公 务 费	设 备 购 置 费	修 缮 费	民 办 教 师 补 助 工 资	基 本 建 设 资 金	其 他
		金 额	金 额	金 额	金 额	金 额	金 额	金 额	金 额
1966	332.01	100.35	20.38	78.88	—	—	16.04	17.36	—
1967	340.80	207.08	23.16	87.27	—	—	9.05	14.34	—
1968	303.86	205.24	19.90	51.37	—	—	8.78	18.57	—
1969	328.28	206.76	16.73	71.18	—	—	10.72	22.89	—
1970	330.61	211.08	16.00	59.56	—	—	19.99	23.98	—
1971	455.96	233.25	10.51	56.21	6.15	71.23	33.60	14.00	31.01
1972	582.86	261.76	12.43	62.91	7.02	62.05	114.48	44.30	17.91
1973	605.33	264.78	15.04	66.12	18.92	76.59	108.14	28.50	27.24
1974	682.05	273.68	26.31	81.64	15.85	120.72	114.92	25.80	23.13
1975	753.30	281.31	33.17	112.41	18.85	111.87	125.90	37.80	31.99
1976	781.36	294.24	26.95	126.07	25.25	99.52	142.60	27.00	39.73
1977	807.78	307.46	24.11	125.03	13.93	98.29	157.65	32.50	48.81
1978	1046.95	353.33	19.56	132.54	92.67	196.91	167.00	27.00	57.44
1979	1274.00	443.86	38.43	163.02	80.90	176.37	174.80	169.60	22.02
1980	1230.50	599.30	26.80	161.10	43.60	142.40	172.30	28.00	57.00
1981	1361.20	618.10	37.00	162.60	25.80	146.90	162.50	38.00	170.30
1982	1601.00	746.90	36.80	167.00	32.10	232.80	213.70	80.70	91.00
1983	2082.60	800.60	37.50	137.60	53.80	167.30	204.00	409.50	222.30
1984	2153.10	904.20	46.50	198.10	112.70	234.80	215.90	96.90	294.00
1985	2891.90	1279.20	52.40	243.70	99.80	407.40	274.20	315.00	220.70

庆阳师范专科学校经费统计表

单位:万元

数字 年度	项 目	总 经 费	其 中			
			人民助学金	基建费	购置费	教职工工资 及办公费
1978		81.83	45.10	—	6.40	30.33
1979		172.71	26.10	89.00	19.50	38.11
1980		223.87	72.00	109.17	17.60	25.10
1981		170.00	39.10	58.50	16.80	55.60
1982		163.91	48.20	57.61	14.30	43.80
1983		215.10	53.10	60.00	16.50	85.50
1984		205.29	55.00	60.00	31.80	58.49
1985		255.61	79.40	60.00	29.30	86.91

普通中等技术学校、成人中等专业学校经费统计表

单位:万元

数字 年度	项 目	总 经 费	其 中				
			人民助学金	基建费	修缮费	购置费	教职工工资 及办公费
1975		10.00	2.00	—	—	8.00	
1976		85.34	6.90	30.00	1.21	0.56	46.67
1977		80.94	6.90	36.00	1.07	2.50	34.47
1978		55.20	7.00	—	5.00	18.00	25.20
1979		149.29	10.50	45.00	19.51	26.23	48.05
1980		150.77	13.60	27.90	6.70	12.41	90.16
1981		155.33	20.10	9.90	10.06	13.64	101.63
1982		181.30	15.20	28.10	30.62	5.60	101.78
1983		213.90	11.50	49.30	8.35	7.92	136.83
1984		304.54	18.50	88.50	18.27	25.07	154.20
1985		368.45	25.58	117.00	7.70	25.33	192.84

第十一章 业务机构与学术团体

第一节 业务机构

一、地、县教研室

庆阳地区教研室创设于1962年12月,隶属地区文卫局领导。最初设于庆阳一中,有主任1人,教研员6人。业务主要面向中学,开展教学研究,指导教学活动。

1962年,庆阳、镇原、宁县、环县、正宁5县先后成立了教研室,主要面向小学,开展教学研究,指导教学活动。

1963年,合水、华池县教研室先后设立。全区地、县8个教研室共配备教研人员37人。其中:地区3人;庆阳县8人、镇原县7人、宁县6人、环县5人、正宁县3人、合水县2人、华池县3人。全区乡、镇共配备学区辅导员55人。其中:庆阳5人、镇原13人、宁县12人、环县13人、正宁5人、合水3人、华池4人。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地、县教研室工作受到冲击,陷入停顿状态,进而机构全部撤销。

1977至1978年,各县教研室相继恢复,编制5—10人不等。1979年2月,地区教研室恢复,编制8人,设正、副主任各1人,隶属地区文教局领导。

1985年,地区教研室有工作人员10人,设主任1人,副主任2人。机构设地区教育处。各县教研室人员也陆续得到补充,力量有所加强。

此外,庆阳一中、庆阳师范设有校级教研室。全区规模较大的中小学设有学科教研室或教研组,各乡(镇)中心学区设有教学辅导站。

二、招生考试机构

清光绪元年(1875年),陕甘总督左宗棠奏请甘肃独立设置贡院,各府、州相继设立了考院或试院。试院设有“考棚”,专门用来招生考试。庆阳府考院原设于府治西北原平庆道公署内。举行岁、科考时,学政依次分期按临各地主持考务。

民国时期,庆阳地区各级学校招生工作由各级教育行政部门主管,学校单独招生,招

生时间先后不一。

陇东中学招生工作由校方主持,招生结束后,报请分区审查备案。其它考区小学招生工作由学校主持。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每年大专招生由省招生委员会领导,中专招生由各地区负责,按计划统一招生。地、县组织招生领导委员会,学校设招生领导小组,具体业务工作由地、县教育行政部门和招生学校教导处负责。1984年8月14日,地区教育处设立了招生考试办公室,主任由主管处长兼任,设副主任2人,干事3人,办理具体工作。

全区各县从1984年起,都设立了招生办公室,配备了招生专干。

各级中小学按上级教育行政部门下达的招生指标和规定的具体办法,由学校自行负责组织招生,招生工作结束后,报请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审批或备案。

三、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

1984年10月19日,庆阳地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成立。由地区教育处1名副处长兼任主任,和地区招生办公室合署办公。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的具体职责是负责本区高、中等自学考试的组织、辅导以及毕业学员思想鉴定工作。

四、电化教育馆

1985年6月5日,庆阳地区电化教育馆设立,隶属教育处领导。电教馆为全区基础教育、成人教育、职业技术教育教学工作服务,并对全区电教事业进行宏观管理。电教馆设馆长1人,馆员2人。配备有比较完整的摄录、编辑和接收器材。

第二节 学术团体

一、民国时期

(一)教育会

教育会全名为“中华平民教育促进会”,1923年设总会于北京,朱其慧为董事长。在全国二十个省区设分会,开办平民学校,以《平民千字课》为主要教材,通过平民学校、平民读书处和平民问字处对普通百姓进行教育。

庆阳县教育会于民国二年(1913年)设立于西峰镇,有会员7人,设主任委员1人,委员6人。活动经费由地方拨款,每年120元。

镇原县教育会成立于民国十一年(1922年),会址设县教育局。民国二十五年(1936

年),会员人数发展到 75 人,设常务委员 1 人,干事 4 人。每月经费 33 元。

宁县教育会设立于民国十五年(1926 年),会址设龙川小学。会员 15 人,设会长 1 人,职员 4 人。

正宁县教育会设于山河镇初级小学内,会员 64 人,干事 5 人。

环县、合水县教育会设立于民国十五年(1926 年)。

(二)小学教育研究会

民国二十六年(1937 年)一月,省教育厅通令各地小学分区联合组织小学教育研究会,以促进小学教育的发展。庆阳地区有部分小学联合设立了小学教育研究会。

(三)中等教育研究会

民国二十六年(1937 年),省教育厅通令各地中学,成立中学教育研究会。省立中山中学建校后,成立中学教育研究会。

二、建国以后

1982 年 11—12 月,地区中学物理、化学、生物、数学 4 个教学研究会先后在西峰成立。各研究会设理事长 1 人,副理事长 2—3 人,秘书长 1 人,理事 5—8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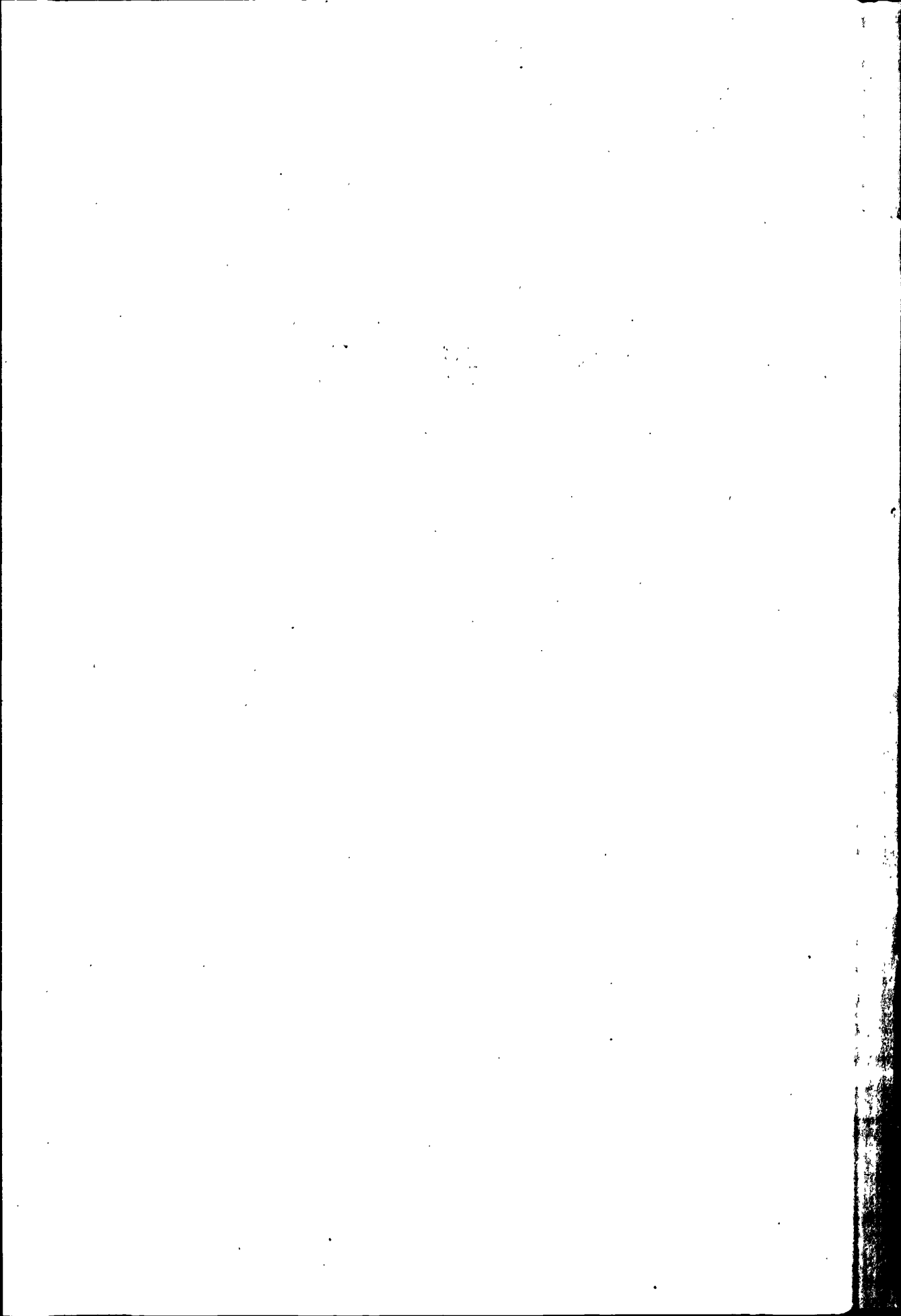
1983 年 7 月,地区中学语文研究会在西峰成立,设理事长 1 人,副理事长 2 人,秘书长 1 人。

1985 年 5 月,地区中学政治、历史、地理 3 个教学研究中心在西峰成立。各中心由 5—7 人组成,设中心招集人 1 名。

1985 年 9 月,地区教育管理学会在西峰成立,选举产生了由 13 人组成的第一届理事会。设理事长 1 人,副理事长 2 人,秘书长 1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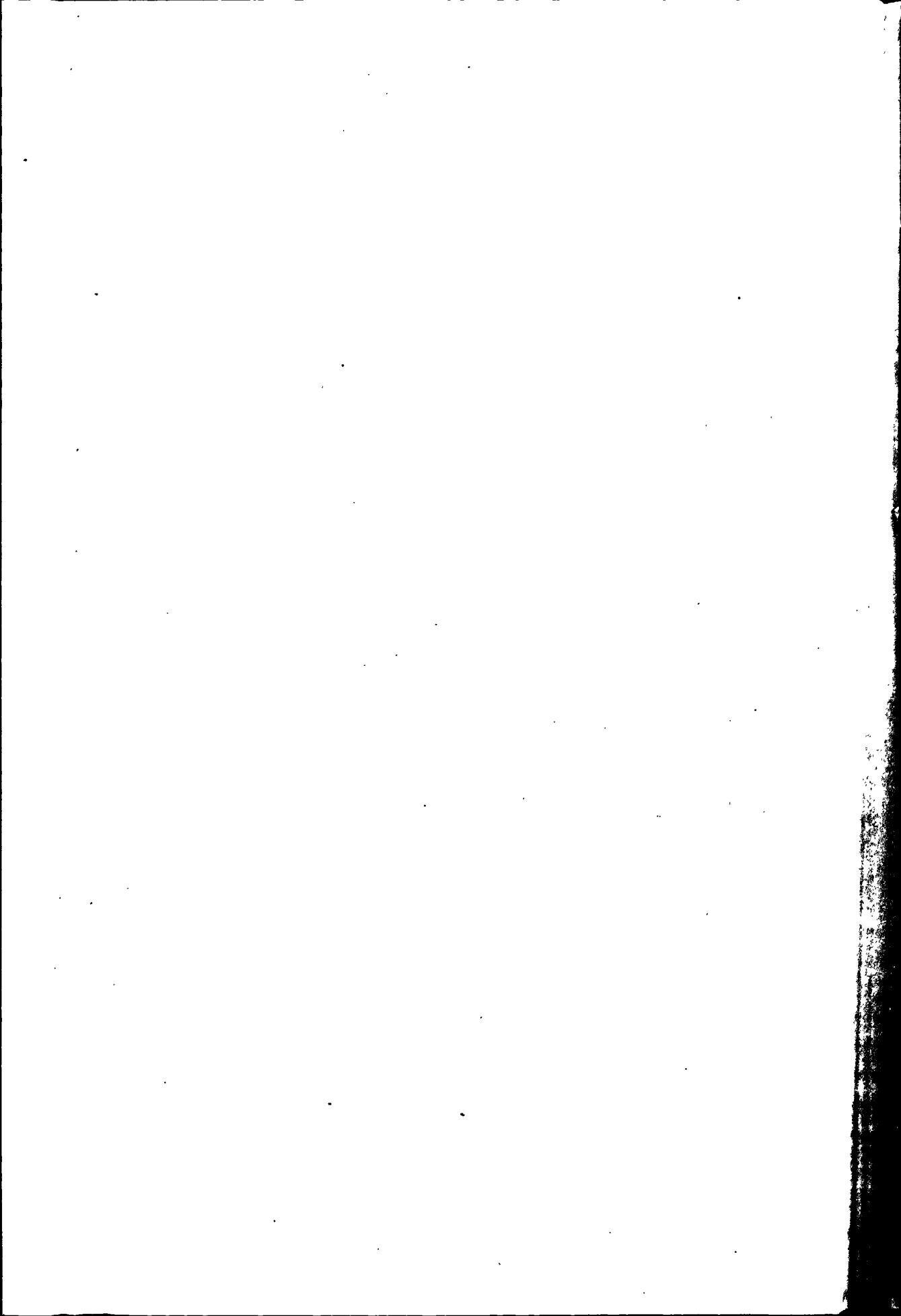
科 技 志

主 编 曹光中
副主编 王兴乾 连俊杰



目 录

综 述.....	(537)
第一章 科技机构.....	(539)
第一节 研究机构.....	(539)
第二节 推广机构.....	(543)
第二章 科技管理.....	(545)
第一节 经费管理.....	(545)
第二节 成果管理.....	(548)
第三章 科技成果.....	(550)
第一节 种植业科技成果.....	(550)
第二节 林业科技成果.....	(559)
第三节 畜牧业科技成果.....	(567)
第四节 水利水保科技成果.....	(573)
第五节 工业科技成果.....	(579)
第六节 医药卫生科技成果.....	(599)
第七节 公共事业科技成果.....	(605)
第四章 科技群团及活动.....	(607)
第一节 机构.....	(607)
第二节 活动.....	(613)



综 述

庆阳这块辽阔、富饶、光荣的土地，哺育了一代又一代的英雄人民，造就了一批又一批名师巧匠。科技文明伴随着源远流长的历史而萌生、发展。追溯古代漫长的科技发展史，远在旧、新石器时代，庆阳先民便开始了“刀耕火种”式的农耕活动，运用原始的陶器轮制法进行陶器制造及用石纺轮、陶纺轮捻线纺织。夏、商、周出现了青铜器铸造、种桑养蚕、织帛染色、猎狐制裘、春稻酿酒、修理农具、维修住宅等技术。春秋战国时期有了铁器铸造和焊接技术。秦汉砖瓦建筑材料生产兴盛，铁制工具已用于生产。唐宋代麻、丝、毛纺织工艺不断提高，宁州所产五色复鞞毛毡和芋席为贡品。明清以后植树造林、兴办工商，使庆阳的农业、纺织、冶炼、酿造等技术得到进一步发展。

1937年陕甘宁边区政府成立后，在辖区内广泛组织民众积极开展生产。1938年边区政府在曲阳县成立工属职业学校，开办陇东农营纺织业。1940年中共中央发出“为争取工业品半自给而奋斗”的口号，1941年又发出“由半自给过渡到全自给”的指示，1942年边区人民响应毛泽东主席“自己动手，丰衣足食”的号召，开展了大生产运动。陇东专署、三八五旅驻军及建立红色政权的县先后办起各类工厂40多家。抗大七分校的官兵在子午岭的大凤川修渠引水，试种水稻获得成功。1943年边区政府制定了以“预防为主，治疗为辅”的卫生工作方针，大力提倡和宣传卫生科学知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为庆阳地区科学技术的发展创造了一个良好的环境，相继建立了科研、技术推广机构。自50年代中期，新中国培养的知识分子逐步充实到各个生产、技术、教学、科研等部门，初步形成了一支科学技术队伍。中共庆阳地委、专员公署认真贯彻中共中央“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响应“向科学进军”的号召，积极组织 and 鼓励科技人员和群众开展科技活动。为适应经济恢复和发展的需要，科技人员通过科学研究、技术引进推广，取得了可喜的科技成就。在“一五”和“二五”计划时期引进推广冬小麦优良品种“碧蚂1号”、“济南2号”，种植面积均在百万亩以上，实现了区内小麦种子的首次更新。地区农科所杂交育成了西峰1号（甘肃省统一定名为甘麦4号）小麦新品种，并对全区冬小麦、糜谷、洋芋、豆类等地方品种进行整理鉴定，选择出22个性状优良的品种推广种植。水利部门建造成功高58米的巴家嘴土坝水库。黄委会西峰水保站建立南小河沟坡地治理试验站，开展农业耕作改良、坡耕地增产、沟壑造林、山地果园培育、牧草栽培、固定沟床等农、林、牧、水综合措施试验研究，其研究成果被评为全国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先进典型。地区农机二厂试制成功FA型碾米机和MF—65型对辊平筛磨粉机投入批量生产。卫生部门应用亚砷酸钠防治大骨节地方病的科研成果，受到国内外医学界的高度评价和重视。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全区部分科技管理、科研和技术推广机构被撤销，一些科技人员受到批判、下放劳动或被迫改行，科技工作基本上处于瘫痪状态。当时，虽然科技工作处于困难的时期，但是广大科技人员仍然坚持不懈地开展科研和技术推广，取得了一

些科技成果,创造出光辉的业绩。1973年后,地区农科所杂交育成冬小麦庆选15号、庆选27号、西峰9号、玉米庆单1号、庆单7号等新品种。地区农业技术推广试验站示范、推广冬小麦耩播化肥新技术,研究找到了冬小麦红、黄矮病的发病原因及防治措施,开展了玉米宽窄行种植及高粱带状种植技术试验推广等,为农业生产发展做出了贡献。工业企业试制成功10马力小型柴油机和295型柴油机、10千瓦机械整流发电机、88型深井泵、75号油井水泥等新产品。长庆石油勘探局在油层压裂工艺、压裂液研制、压液机理论研究、压裂工具研制方面取得了试验成果,在国内石油系统中处于领先地位。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中央对发展科技事业采取了一系列正确的政策和措施,进一步强调科学技术是生产力,知识分子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提出“经济建设必须依靠科学技术,科学技术必须面向经济建设”的战略方针。中共庆阳地委、行署贯彻中央指示,1979年开始全面落实党对知识分子的政策,先后为1622名知识分子复查平反了冤假错案,1980至1983年又给广大科技人员评定了技术职称,1983年开始了对科技成果的评定奖励,1984年在地区农科所进行科研单位改革试点。同时制定了1979至1985年科学技术发展规划纲要,使科技管理、科协和科研、技术推广机构重新得到恢复和发展,并增设了科技情报、科学技术开发等科研及科技事业单位,使大批科技人员又活跃在科研生产岗位,有效地调动了科技人员的积极性,科技工作出现了一派生机。从此,科技工作进入了全面发展的新阶段。庆阳地区参加了西北五省(区)科技与人才开发交流协作网,陕甘宁三省(区)六地市地震联防网,加强了地区间科技信息交流和技术协作,同时又与兰州大学、西北轻工业学院等省内外大专院校建立了技术协作关系。1985年,在西峰首次举办了“甘肃省技术交易会庆阳分市场”及技术信息发布会,技术作为商品进入了流通领域,促进了科技与经济的结合。

随着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改革开放的不断推进,全区科技事业健康发展。到1985年,全区拥有科研机构11个,其中地属独立科研机构3个,地属非独立科研机构4个,中央、省驻庆阳地区科研机构4个。全区自然科学科技人员10709人,获得专业技术职称的4009人。1977至1985年,全区有234项科技成果获奖,其中获国家级奖7项,获省(部)级奖43项,获地(厅、局)级奖184项。

第一章 科技机构

第一节 研究机构

一、地属独立研究机构

(一) 庆阳地区农业科学研究所

该所创建于1949年,前身为“平凉分区农林实验场”,设址平凉市郊。主要开展农业科学实验工作。1957年10月迁址庆阳县温泉乡八里庙。单位名称曾数次变更,1962年8月定名为庆阳地区农业科学研究所(科级事业单位),从事农作物品种选育、栽培技术、土壤肥料、病虫害防治、新技术应用等农业应用技术研究。所内设办公室、技术组、繁育组、冬麦组、秋粮组、植保组、土肥组、经济作物组。有职工37人,其中科研人员22人。

1969年1月,撤销农科所,与原专署农建局及下属农业四站合并,成立庆阳专区农林水牧工作站。

1972年3月,农科所恢复,成立革命领导小组。

1975年9月,成立地区农科所革命委员会。

1977年4月,地区农科所并入地区农校。

1977年9月,恢复庆阳地区农科所。

1978年8月,农科所由科级单位升为县级单位。下设政工科、研究室、试验场3个科级职能机构。并成立所党委,下辖机关、研究室、试验场3个支部。全所有职工66人,王方任党委书记,李加宽任副所长。

1980年4月,撤销政工科,改设办公室。10月,增设作物育种栽培研究室、土壤肥料研究室、植物保护研究室。

1981年3月,李加宽任所长,王进金任副所长。7月增设科技档案室。

1982年4月,增设总务科。7月成立纪律检查委员会。8月齐向华任副所长。

1983年12月,地区编委重新对该所机构定编。农科所下设办公室、总务科、科研管理科、作物育种栽培研究室、土壤肥料研究室、植物保护研究所、科技资料档案室、试验场。同年苏明涛任副所长。

1984年8月,成立所科学技术委员会。10月实行体制改革,所长实行任期目标责任制。

至 1985 年底,全所有职工 279 人,其中科技人员 35 人(农艺师 6 人,助理农艺师 10 人,技术人员 13 人,实习员 6 人)。王方任党委书记,李加宽任所长,王进金、苏明涛任副所长。全所有土地 453.8 亩,大小车辆 3 部,拖拉机两台,640 平方米办公楼 1 幢。科技情报室有图书 5013 册,科技杂志 1383 册。

(二)庆阳地区林业科学研究所

1975 年 10 月创建,当时为地区林业局下属科级单位,设址庆阳县驿马公社王家湾,开展林业科学实验,有职工 15 名,其中科研人员 3 名。

1981 年 10 月,林科所升为县级单位,开展林业资源调查、新树种引进、栽培技术、病虫害防治等林业应用技术研究。迁址庆阳县温泉乡地庄村。内设办公室、林业研究室、技术推广室以及王家湾、和盛两个试验站。王治业任所长,罗学亨任副所长。

1982 年林科所成立党委,王治业任书记。

1983 年 11 月至 1985 年石观海任所长,罗学亨任副所长。至 1985 年底,有职工 47 人,其中科技人员 13 人。

(三)庆阳地区农业机械化研究所

该所创建于 1971 年,前身为庆阳地区农具研究所。隶属于庆阳地区工业局,设址西峰镇新寺巷 40 号,编制 17 人。

1980 年 8 月,更名为庆阳地区农业机械化研究所,从事农业机械研究试制、选型引进试验和农业技术咨询服务工作。科级建制,隶属庆阳地区农机管理局。迁址西峰镇南一路 44 号。

1984 年成立党支部。

1985 年,有职工 10 人,其中科技人员 5 人,其它干部 3 人,工人 2 人。

二、地属非独立研究机构

(一)庆阳地区科学技术情报中心

1978 年,成立地区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为地区科委下属科级单位,在西峰镇小什字科技楼办公。前身为地区科委资料室,隶属业务科,职工 3 人。主要开展科技情报资料征订、文献资料的二次加工和服务、编印资料刊物,开展情报调研工作。

1981 年,职工增至 7 人。

1983 年底,更名为“庆阳地区科技情报中心”。至 1985 年底,有工作人员 11 人,其中工程师 3 人,助理工程师 2 人。

(二)正宁中湾林科所

1974 年成立,隶属林二师,1976 年改由正宁林业总场领导,为科级单位。内设良种组、科研组、后勤组。工作人员 12 人,其中干部 5 人,工人 7 人;中专文化程度 2 人,高中 2 人,初中以下 8 人;助理工程师 1 人,技术员 2 人。

(三)地方病研究所

1976年建立(前身为地区卫生防疫站地方病组),隶属地区卫生处,有工作人员6名,其中主治医师1人,医师1人,医士4人,在卫生处四楼办公。主要开展全区地方病普查、病因调查和防治方法研究。

1978年编制12人,其中主治医师1人,医师2人,医士7人。

1980年,在西峰镇西一路北段建办公楼1幢,所址迁新办公楼。内设办公室、大骨节病组、克山病组、综合病组、化验室、透视室。

1981年人员增至19人,其中主治医师1人,医师3人,医士12人,增设了门诊部。

1984年人员增至26人。原大骨节、克山病、综合病组合并为流行病组,化验室、透视室合并为放检组。

1985年体制改革中,门诊部撤销。

(四)黄花菜研究所

1983年10月始建,属地区供销社下属科级单位,开展以黄花菜为主的特种蔬菜品种选育、栽培管理和产品加工等研究,所址在西峰镇东郊,编制4人,1985年有工作人员6人。

三、中央、甘肃省驻庆阳地区研究机构

(一)黄河水利委员会西峰水土保持科学试验站

1951年10月,黄河水利委员会西北黄河工程局在西峰设陇东水土保持工作推广站,开展黄土高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试验研究。属黄委会西北工程局,为县级科研单位。编制14人,其中技术干部5人,行政干部3人,技工6人,杨儒卿代站长,王书馨任副站长。

1956年更名为西峰水土保持科学试验站,隶属黄河水利科学研究所。编制138人,其中技术干部43人,行政31人,技工64人。站内设秘书科、财务科、技术科、推广科和南小河沟试验场、东湖苗圃、环县试验场。林绍唐任站长,王书馨任副站长。

1958年隶属黄河水利委员会,编制106人。马世荣增补为副站长。

1964年,焦清太任副站长。

1965年,隶属黄河中游水土保持委员会,站内设办公室、技术推广科。下属单位有南小河沟试验场、东湖园艺场、环县水保站。魏秉钰任副站长。

1970年,机构撤销。

1973年,机构恢复,隶属甘肃省水电局,编制79人,技术干部23人,行政15人,技工41人。王思明任站长,魏秉钰任副站长。

1974年,编制106人,任万银任站长,魏秉钰、胡子才、孙富德任副站长。

1978年,隶属于黄河水利委员会,编制199人,林绍唐任站长,魏秉钰、孙富德、韦德行、宋尚智任副站长。

1982年,编制203人,宋尚智任站长。

1984年,编制206人,常茂德任站长,韦德行、刘舜燕任副站长。

(二)甘肃草原生态研究所庆阳黄土高原试验站

1981年10月,国家农牧渔业部和甘肃省联合筹建甘肃草原生态研究所,所下设县级建制的庆阳黄土高原试验站。地址在庆阳县什社乡,占地和试验总面积217亩。

该试验站由我国著名的草原生态学家任继周教授创办,目的是在我国传统的东南农业区向西北牧区过渡带上,进行草地农业生态系统的研究。把牧草、家畜和土地有机的结合起来,从理论和生产的实践上探讨草地农业系统的结构、功能和建设的主要途径。

试验站下设农学研究组、畜牧研究组、推广组、生产组、行政组、东风沟试验场、科技开发部。试验站常驻科技人员7名,试验辅助人员18名,参与研究项目中外专家11名,临时人员10名。其中高级职称2名,中级职称8名,初级职称14名。高崇岳任站长。

(三)长庆石油勘探局勘探开发研究院

勘探开发研究院前身为陇东石油勘探筹备处石油科学研究院,始建于1970年5月,任挺任主任,张宏德任副主任。

1971年2月,更名为兰州军区长庆油田会战指挥部二分部研究所,任挺任所长,王治同、倪宗喜任副所长,胡瑞祥任政委。

1971年12月,原石油科学院与地质所合并,仍称地质所,所长由油田指挥部副指挥职若遇兼任,任挺、张金全、鄂尚军、倪宗喜任副所长,张永堂任政委,胡瑞祥、杨金田任副政委。

1973年5月,改为兰州军区长庆油田会战指挥部规划设计研究院,下设地质所、矿机所和设计室,由油田指挥部副指挥侯国珍、宋志斌先后兼任院长,陈秋来、李洪泉、任挺、郭尚平、毛希森、李四保、石万福、王秀生、王存善等先后任副院长,李德任副总地质师。油田指挥部副指挥宋志斌、赵兴勤兼党委第一书记和书记,陈秋来、李四保任副书记。

1978年底,规划设计院解体,重新组建长庆油田会战指挥部勘探开发研究院。至1985年,曾先后由黄弟凡、宋四山、李银德任院长,赵刚、王存善、焦文胜、严文俊、龚锡古、肖敏、俞汉祥、范国珍(女)等任副院长,王锡福、刘友民任副总地质师,和灿堂、张兴景先后任党委书记,黄弟凡、宋四山、陈秋来先后任副书记。

至1985年底,有职工510人,其中有高级技术职称的2人,中级105人,初级106人;科技档案及图书藏量达20万余卷。研究院下设区域勘探研究室、油田开发研究室、地质试验研究室、电子计算机室、制图室等7个科研、技术服务室。

开发研究院是长庆石油勘探局的科研和技术服务单位之一。该院围绕油田建设,从事勘探、开发技术研究。主要任务有石油地质勘探综合部署、油气资源量评价、油田开发规划编制、石油地质化验、岩石矿物鉴定、古生物地层研究、油田开发试验、油藏注水试验、油层堵水试验、地质压裂液的研制、各种地质图件的绘制和印刷、电子计算机在油田勘探、开发中应用研究及油田勘探开发情报编译等。同时为石油勘探开发提供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四)长庆石油勘探局钻采工艺研究所

钻采工艺研究所建于1973年5月。前身系兰州军区长庆油田会战指挥部规划设计院下属的矿机研究所。曾先后由田志英、贾克让任所长兼党支部和党总支书记,郭连秀、许发

年、冉英任副所长。

1978年底,规划设计院撤销,重新组建长庆油田会战指挥部钻采工艺研究所,吴华梁、贾克让、南永恒、赵祥生、刘扶轮先后任副所长,唐吉安任党委书记,曹彦飞任副书记。

1985年底有职工286人,其中有中级技术职称的31人,初级技术职称51人。研究所下设钻井工艺室、试采工艺室、矿机室、情报室、技术推广服务室、标准计量站和试验车间。

钻采研究所的研究方向和任务是:针对油田钻采工艺及设备等方面存在的关键性技术问题,承担长远的科研项目和短期的技术攻关服务,引进新工艺、新技术,提供科研规划方案、情报信息咨询,承担装备性能试验、机械测试和生产试验分析、承担新工艺、新技术推广和技术培训。

四、县属科研机构

1958年8月,镇原县成立工业科学研究所,配备兼职研究人员9名;农业科学研究所,配备兼职研究人员7名。60年代初撤销。

70年代初,全区7县成立农、林科研机构15个,配备人员106人,到70年代末陆续撤销。

1974年,宁县成立农具研究所,从事农机具改进研制,后与县农机学校合并,1982年改为农业机械推广队,从事农业机械推广工作。

1975年,庆阳县在原林二师巴家山林场旧址成立巴家山林科所,隶属庆阳县林业局,有职工5名。

1975年,合水县在原良种场基础上成立县农科所,后仍改为良种场。

第二节 推广机构

一、地、县农业技术推广站

(一)地区农业技术推广站

1951年省农林厅在西峰设立庆阳专区农业推广站,由省农林厅和地区双重领导。

1954年改称庆阳专区农业技术推广站,由地区直接领导。1957年庆、平合并,该站被撤销。1963年恢复庆阳地区农业技术推广站。

1969年元月合并于庆阳专区农林水牧工作站。1974年分设,隶属地区农业局。

1985年全站16人,其中农艺师4人,技术干部6人,工人6人。

(二)县农业技术推广站

1952年成立宁县农业技术推广站,这是全地区最早成立的一个县站。庆阳、镇原、合

水、华池、环县均于1954年成立了县农业技术推广站。正宁县成立于1955年5月。各县站隶属县人民政府建设科领导。

(三) 区 站

1955年3月开始设立区农业技术推广站。第一批成立的区站有庆阳县迎风站、驿马站；镇原县开边站、屯字站；宁县早胜站、和盛站；环县曲子站、环城站；正宁县永正站、永和站；合水县西华池站、城关站；华池县柔远站。

1955年后季，庆阳县又增设土桥站、马岭站、赤城站、董志站，撤销了驿马站。

至1958年全区建起42个区站(后改为社站)。

庆阳县有迎风、土桥、马岭、赤城、董志站。

宁县有和盛、焦村、盘克、九岘、春荣、早胜、平子站。

镇原县有屯字、开边、马渠、三岔、新集、太平、孟坝、新城、中原、平泉、肖金站。

环县有木钵、曲子、合道、洪德、甜水、车道站。

正宁县有山河、榆林子、官河、湫头、永和站(撤销了永正站)。

合水县有太白、城关、店子、肖嘴、何家畔站(撤销了西华池站)。

华池县有悦乐、元城、柔远站。

1962年，区站全部撤销，各县只保留县农业技术推广站。1963年又开始建社站，除原有站外，环县增设了八珠站、虎洞站、毛井站。1966年区(社)站全部被撤销。

1971年后，社站又逐步恢复，基本上是一社一站，全区107个人民公社，成立107个社站，每站2至3人。至1972年全区社站有工作人员224人。

1979至1980年，107个人民公社的农业技术推广站全部撤销。

1983至1985年，各县农业技术推广站相继更名为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1985年镇原县设有屯字、平泉、孟坝、三岔4个区农技站，隶属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二、地、县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站

(一) 地区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站

1980年6月，地区农机研究所分设庆阳地区农机局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站，为科级事业单位，编制16人。1983年更名庆阳地区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站，隶属地区农机局。其主要职能是引进试验、推广先进的农业机械，促进农业机械化。

1985年底，全站有职工17人，其中科技干部8人，其它干部2人，工人7人。占地面积5.2亩，建筑面积1503.8平方米，其中3层办公楼1座，面积749.5平方米，固定资产24.59万元。

(二) 县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站

1980年，庆阳、华池、环县、合水、正宁先后成立县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站。1981年，宁县成立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站。1982年，镇原成立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站。至1985年，全区7县农机站共有职工42人。县站均隶属县农机局，负责本县农业机械的引进、试验、推广工作。

第二章 科技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庆阳地区科学技术工作无专门管理机构。1949年建国后,科技工作由各生产管理部门分管。1958年专区始成立科学技术委员会,所属各县均成立县人民委员会领导下的科学技术委员会和科学技术协会。1962年初,精简机构时,地县科委均被撤销,业务由地县文教卫生局办理。同年11月专区科委恢复,此后各县科委也随之恢复。“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地县各级科技管理机构因受冲击而瘫痪,此后人员下放分散,工作停顿。1971年11月至1972年底,地县科委先后恢复,并充实人员,加强领导,成为区内专门管理科技工作的行政和业务部门。1983年8月,地区科委撤销,设立地区行政公署科技处,为专抓全区科技工作的行政职能机构。

70年代,科技管理主要是计划管理,即提出科研计划,确定研究项目,发动群众和科研人员广泛参与,并预算预拨研究经费,检查总结研究成果,表彰奖励,推广实施等。1975年10月,为推广全区各地在农业学大寨运动中出现的农业增产、高产经验,中共庆阳地委和地区革命委员会召开全区科学种田大会,有地、县、社主要负责人和农业科技人员300多人参加,表彰奖励了一批先进社、队和优秀科技人员。1977年,地区又召开了全区科学大会,这次大会首次表彰奖励了全区57项科研成果。其中农业种植方面16项,林业方面3项,畜牧方面2项,水利水保方面6项,工业机械方面10项,医疗卫生方面9项,公共事业方面4项,其他7项。这次大会对提高全区科研水平和科技人员的工作积极性起了巨大的推动作用。

80年代,科技管理工作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和科技兴工、兴农、兴区、兴县的思想逐步确立,科研经费大量增加,科研成果硕果累累,先进人物层出不穷。为总结表彰改革时期的科研成果和先进人物,1984年1月,中共庆阳地委和地区行政公署召开了全区科技成果奖励大会,奖励了1977至1983年完成的72项科技成果。至1985年,全区科技成果获奖共129项,其中获省厅局以上奖105项,占81%。

第一节 经费管理

一、科技三项费

科技三项费,即科学研究项目费、中间试验项目费和新产品试制费。其来源由省科委

和地方财政拨款。属省列科研项目,经费由省科委随项目下达承担单位;地列科研项目由地区科技处(委)审查并和地区财政处、地区计委联合批准分批下达承担单位。地县科委负责管理和检查使用情况。项目结束后决算经费,结余部分转下年度作为三项费用支出,超支部分一般由项目承担单位或地方财政予以补助。科技三项费属科研专用经费。它的使用范围包括(1)科研项目购置的专用仪器、设备费、试验用的材料费、专用图书和技术资料费、计算、测试费、调研费等。(2)中间试验的安装费、仪器设备购置费,以及必要的试验和土建费。(3)新产品项目的设计费,工艺规程制定费,设备调整费,必须增添的设备和土建工程、专用工具卡,原材料、半成品、成品的试验费,样品、样机购置费等。

1974至1981年,全区共安排科技项目119个,经费189.9万元(其中省列课题24项、经费71.9万元,地列课题95项、经费118万元)。这些项目中,农业项目74项,工业10项,其它4项。至1981年已应用33项。

1985年,改革按计划项目无偿拨款的经费管理制度,为科技项目经费有偿使用合同制,建立庆阳地区科技发展基金,使有限的科技经费使用更为合理有效,并通过有偿滚动使用,可使科技发展基金逐年增加以保证科技计划的实施。

科技发展基金的来源主要有:(1)地区财政每年拨给的科技三项费用(按地区财政收入的1%计)。(2)清理收回的中止课题及完成研究任务的课题结余经费。(3)有偿合同项目偿还的经费。(4)开发性研究机构减下来的事业费。(5)群众团体和个人的赞助。科技发展基金主要用于能够发挥我区资源优势,即周期短、见效快、经济效益高,具有推广意义的星火项目、开发推广项目和应用研究项目。

科技发展基金的偿还原则是农业项目不少于15%。工业项目不少于40%。应用基础研究、软科学和为社会服务的项目无偿资助,但在成果有偿转让后,从转让费中提取一定比例偿还三项费投资。偿还期限一般不超过3年。偿还办法、金额在商定课题时,要定的明确、具体,并签订在合同文本中。

省科委委托地区管理的合同项目,偿还经费的60%留地区,40%交省科委。地区科技处委托县科委管理的项目,偿还经费60%留县上,40%交地区科技处。委托其他处(局)管理的项目,偿还经费50%交地区科技处,50%留其他处(局)。有偿科研项目偿还经费不上交地方财政,提取10%作为奖励基金(其中60%用于奖励在科技管理上做出突出贡献者,40%用于改善科技管理条件)。其余偿还经费转入科技发展基金,用于科学研究和科技推广事业。

科技发展基金由地区科技处负责使用和管理,即审定项目、签订合同、办理拨款和收回款项、组织奖励等工作。并定期进行抽查,防止和杜绝滥用科技发展基金。

1983至1985年,省、地共拨科技三项费(包括科技基金)52.50万元,其中省列计划共补助29.5万元,地列计划补助23万元。

二、科技事业费

科技事业费即用于开展科技事业的科研单位及科技管理部门的活动经费。其来源由

地方财政拨款。地属科技事业单位的事业费均由地区财政直接拨给。

1975至1985年地区财政共拨给地区科委科技事业费181.32万元。

1974—1985年三项费拨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 度	总投资	总支出	省拨款	地区拨款	结转	其它来源
1974	34.60	33.10	34.60		1.5	
1975	21.40	19.73	21.40		1.67	
1976	27.50	27.50	27.40		-0.10	
1977	34.50	34.00	34.50		0.50	
1978	21.60	20.50	21.60		1.10	
1979	22.00	22.60	22.00		-0.60	其中太阳能 2.32
1980	14.50	12.75	14.50		1.75	
1981	13.50	15.06	13.50		-1.56	
1982	12.50	12.50	12.50			其中太阳能 1.50
1983	16.00	16.00	16.00			
1984	16.00	16.00	13.00	3.00		其中两西资金 3.50
1985	20.50	20.50	20.50			

注：结转栏正数表示当年结余，负数表示用往年结余经费安排项目。

庆阳地区1975—1985年事业费拨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 度	事业费	基建专款	备 注
1975	18.77		
1976	8.98	5.00(省计量局拨款)	计量所办公楼基建款
1977	12.73		
1978	14.45	5.00(省科委拨款)	科技楼基建款
1979	13.81	13.50(省科委拨款)	化验室楼基建款
1980	13.00		
1981	12.33		
1982	17.00		
1983	19.80		
1984	23.30	4.00(地区财政拨款)	科技处家属院基建款
1985	27.65		

第二节 成果管理

科技成果包括基础理论研究成果和应用技术研究成果。科技成果的管理工作包括鉴定、登记、建档、申报、奖励、统计、保密、交流和推广。区内的科技成果管理 1983 年以前由地区科委业务科管理。1983 年,地区科技处成立科技管理科,负责管理科技成果。1978 年 12 月,国家科委公布了《关于科学技术研究成果的管理办法》。1985 年,庆阳地区制定了《关于不定期发表庆阳地区科技成果公报的规定》、《庆阳地区科学技术进步奖励试行办法》、《庆阳地区科学技术研究成果管理试行办法》。

《庆阳地区科学技术研究成果管理试行办法》规定,对区内科学技术成果的管理依据科学技术成果的水平,实行分级管理,即属国内及省内首创并具有先进水平的科技成果,报省科委管理;属区内首创并具有先进水平的科技成果由地区科技处管理;属县(市)和业务部门首创的科技成果,由县(市)科委和主管部门管理。

一、科技成果鉴定、公报

对区内科技成果的鉴定采用分级负责的办法,即那一级下达管理的项目由那一级组织鉴定。计划外项目由主管部门会同地区科技处联合组织鉴定。对重大科技成果,认为必要时可报上一级组织鉴定。

《庆阳地区科技成果管理试行办法》规定:各级科技成果的鉴定评审工作,可区分情况,采取不同形式进行。凡属下列情况之一者,可视同鉴定结论,不再召开鉴定会:(1)根据研制任务书或合同,经任务下达的专业主管部门正式进行技术检测和验收,并出具证明的;(2)已在生产实践中证明技术上成熟,经济上合理,经过技术检测,由专业主管部门审查合格,并出具证明的;(3)经专利局授予专利权的发明创造、实施后取得经济效益的;(4)科学理论成果,如已在全国或省内学术会议上宣读或在省以上专业刊物上发表的。

需组织鉴定的科技项目,由承担项目的单位,在计划鉴定前一个月向主管部门提出技术鉴定申请报告(包括全套技术文件、申请鉴定级别、专家建议名单等),经主管部门审查后报科技管理部门。管理部门对计划内项目进行审查,并向申请鉴定单位作出答复。经审查具备鉴定条件的科技成果,由组织鉴定单位牵头组成 5 至 7 人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参加的鉴定评审委员会(或小组),负责主持鉴定、起草、修改、审定鉴定意见,组织到会代表讨论通过并由专家签名。

科技成果鉴定时,鉴定委员会要负责对该项目从 7 个方面作出定性的评价:(1)成果的重要性;(2)成果的技术水平;(3)成果的难度大小;(4)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5)成果推广应用规模、覆盖面;(6)技术材料完整性,可靠性;(7)成果的科学意义(对本学科的贡献)。

经鉴定的科技成果,由完成单位将全部材料上报主管部门,经主管部门审查后报地区科技处登记。中央、省属单位在向上级主管部门上报科技成果的同时,应向地区科技处抄送所需的全部材料。

申报登记科技成果均应附送以下材料:

- (1)《科学技术研究成果报告表》;
- (2)《技术鉴定证书》或评审证明书;
- (3)研究实验报告,学术论文(论著)或调查报告;
- (4)成果应用、推广方案;
- (5)《科技成果公报内容报告表》。

地区科技处对符合条件、材料齐全的科技成果,按申报先后及时审查登记,并不定期在《庆阳地区科学技术研究成果公报》上进行公布。凡在《公报》上公布的科技成果,是区内首创并评定授奖的重要依据之一。相同的成果不重复登记,未向地区申报登记的成果,一般不予评奖。对重大科技成果由科技处审查向省科委申请推荐。

二、科技成果奖励

1977年,在全区科学大会上,首次奖励了全区57项科技成果,颁发了奖状。这次授奖的成果没有划分等级。1978年有10项成果获省科学大会奖。

1983年12月8日,行署批转了地区科技成果评委会《关于全区科技成果申报奖励试行办法》的请示报告。1984年1月19日,在全区科技成果奖励大会上,行署对1977至1983年完成的科技成果,评选奖励72项,其中一等奖3项,每项奖金1000元,单位授锦旗一面,个人授荣誉证书;二等奖17项,每项发奖金500元,单位授锦旗一面,个人授荣誉证书;三等奖52项,每项发奖金200元,单位授锦旗一面,个人授荣誉证书。

科技成果的奖励范围包括(1)应用于我区经济建设中的新科技成果(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计和生物新品种等)达到区内首创,接近省内同行业先进水平或经过实践证明具有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2)在推广、转让、应用已有科学技术成果中,做出重要贡献并取得显著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3)在重大工程建设、重大设备研制和企业技术改造中,采用新技术,做出创造性贡献并取得显著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的。

1977至1985年,全区奖励科技成果129项,获省科技成果奖43项,获国家科技成果奖7项,省属业务厅(局)及长庆石油勘探局奖励的科技成果55项。

第三章 科技成果

建国前,庆阳地区文化技术落后,农业生产沿袭传统的耕作方式,工业仅有零星的私人手工业和土作坊,医药方面以民间中医采用中草药治病为主,无专门从事科研工作的机构和人员。

建国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科技事业和其它各项事业一样,得到了迅速的发展。50年代,开始引进作物良种,引进农机具,改革传统的耕作方式,采用先进技术,逐步建立了国营、集体工业企业,培训人才,引进设备、技术,进行半机械、机械化生产。逐步建立了科研机构,科技队伍逐渐形成并不断壮大。

60至70年代,科技工作的发展和科研水平的提高,不断培育出新的作物良种,普遍使用农业机械,农作物栽培技术、病虫害防治技术有了显著提高,工业生产实现机械化生产,机械工业由修理型过渡到研制型,研制出了自己的农机产品(如碾米机、磨粉机、柴油机、发电机等)。医疗卫生等社会公共事业科技水平不断提高。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科学技术工作得到了迅猛的发展,取得了一大批科技成果。至1985年,全区共有234项科技成果分别获得国家、省、地及省属业务厅(局)的奖励。

第一节 种植业科技成果

庆阳地区是中国传统的古老农业地域之一。先民们在渔猎、驯养畜禽的同时,培育了这里的原始农业。随着农业生产的发展,农耕区域不断扩大,种植业科学技术也在缓慢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种植业科学技术得到迅速发展。50年代初,开始对地方品种进行搜集、鉴定、分类和区域性测定。搜集到小麦品种100多份。50年代,引进冬小麦碧蚂1号、钱交麦、乌克兰,玉米有金皇后、辽东白、苏联白马牙,高粱有牛心棒、多头高粱等良种。地县开始农作物育种工作和使用化学肥料。地区农科所开展了氮、磷、钾三要素肥效测定试验和西峰早原冬小麦土壤耕作调查研究。1958年,地区农科所选育出陇东3号、陇东4号小麦。1959年,开展了全区第一次土壤、肥料普查。

60年代,引进小麦济南2号、玉米维尔156、高粱熊岳楼等良种。60年代初,在玉米、谷子、糜子、高粱、洋芋等粮食作物方面开始杂交育种工作。育成小黑麦1号、小黑麦2号、玉米庆单1号。1962年6月,地区农建局与地区科协联合召开了轮作倒茬学术讨论会,会议拟定了高原沟壑区轮作方式。在六、七十年代,这种方式达到了调节地力,提高产

量的目的。

70年代,围绕农业八字“宪法”开展科技工作,以提高作物产量。此期间,引进小麦中11—7,玉米军双1号、长单7号、中单2号,高粱晋杂4号、晋杂5号,胡麻天亚2号,油菜74—1等良种。地区农科所育成小麦庆选15号、庆选27号、西峰9号、庆丰1号,育成玉米庆单1号、庆单7号、庆单32号、庆单3号,育成庆糜1号等品种。环县、合水县和华池县上堡子大队农科站分别育成环江1号、合农1号、华池1号小麦。省农科院镇原县上肖农业科技实验点,总结出《旱原“四墒”土壤耕作法》,即伏天和秋季多耕深耕,蓄水保墒;冬季镇压耙耱,借冻聚墒;早春顶凌耙耱保墒;播后适时镇压、碎土提墒。1973年,地、县农技推广站开始推广玉米宽窄行种植与高粱带状间作种植。同年,开始推广耩施化肥,1979年时增加到200万亩左右。1978至1982年,地区农科所参加了甘肃省地方品种征集工作,经整理鉴定,编写了《甘肃省小麦、玉米、马铃薯、谷子、糜子、高粱品种资源目录》,其中列入区内小麦品种44份、玉米品种16份、谷子品种48份、糜子品种111份、高粱品种22份。1979年,开展了全区第二次土壤普查。宁县农技推广站,开展麦油豆轮作试验。同年,在庆阳县西川用飞机喷撒药物,防治小麦红矮病。1979至1983年,地、县农技推广站,开展了农业害虫天敌资源调查研究。

80年代,引进小麦晋农134,胡麻张亚2号、天亚4号,上党油菜,菸草高秆黄、大金元等良种。引进示范和推广地膜覆盖栽培技术,开始用于蔬菜、菸叶和瓜类,以后用于玉米种植。此期间,部分作物进行叶面喷肥,主要喷施磷酸二氢钾。80年代初,引进山地水平沟种植技术,以后各地逐年推广。1980年,地区农科所采取大面积丰产示范与小区域正交试验相结合的方法,开展旱地玉米大面积丰产栽培技术研究。1982年,该所与地、县农技推广站合作,开展了地下害虫种类、危害及其防治研究。

至1985年,有23项成果在种植业中产生了较大的影响。另外,有39项成果先后分别获得奖励。

一、土壤与肥料

(一)西峰旱原冬小麦地土壤耕作调查研究 1954至1957年,地区农科所与西北农业科学研究所合作,开展了此项研究。调查结果,冬小麦早耕灭茬,减少杂草78.1%,减少土块10.4%,0—30厘米土层内含水量增加1.1—2.11%;机耕比畜耕土地减少杂草61%,0—60厘米土层含水量增加0.6%,增产小麦18.1—45%;秋、冬季适时地耙耱镇压地,0—20厘米土层内含水量增加,小麦产量增加1.5—10.3%。此项调查研究为以后旱地机械深耕,提供了科学依据。

(二)陇东旱原地区谷类作物氮、磷肥配合施用研究 1958至1983年,地区农科所王进金、汪从云、郭延泰等人选用冬小麦、玉米、高粱和糜子进行试验。试验结果以氮、磷配合施用增产效果为最好,分别增产54%,96%,34%和46%。氮、磷配合比例1:0.75为最好。磷肥作基肥一次施用。氮肥则为基肥与追肥相结合。小麦施用追肥以耩施为最好。玉

米、高粱以环状深施为好。该试验为谷类作物氮、磷肥合理施用,提供了科学依据。1983年获地区科技成果二等奖。

(三)土壤普查 1959年开展了全区第一次土壤普查。1979年6月地区统一组织,从有关单位抽调许继善、杜继璋等人,成立机构,开展了全区第二次土壤普查工作。普查工作采取挖土样,化验,分析土样,得出地区耕地中有机质及主要营养成分的含量。并依照甘肃省中低产田划分标准,确定了庆阳地区中低产田面积。依据调查和化验分析结果,将全区土壤分为7个土类,12个亚类,23个土属,44个土种,并对各土类、亚类、土属、土种的形成发育,理化性状,分布规律,利用和改造作了论述。对地区的主要土壤黑垆土和黄绵土的基层分类、形成过程、剖面层次划分、农业性状、改良措施提出了新的观点和见解。

(四)氮、磷、钾三要素肥效测定试验 五、六十年代,地区农科所先后用冬小麦、玉米、高粱、糜子4种作物进行测定试验,结果增产的顺序是,氮肥最显著,磷肥次之,钾肥最小。每亩施用3公斤纯氮,冬小麦等4种作物平均增产32.89%;每亩施用3公斤 P_2O_5 ,冬小麦等4种作物平均增产20.14%;每亩施用3公斤 K_2O ,冬小麦等4种作物平均仅增产8.32%。在以后的长期研究和生产实践中进一步证明,氮肥对增产仍起着主导作用,磷肥能够增产,钾肥对主要粮食作物基本未显示增产效应。

(五)陇东黄土高原冬小麦耩施化肥示范推广 1973至1982年,地区农业技术推广站与全区各县农技站有关技术人员合作,开展施肥方法研究。研究中摸索出耩施化肥的方法,从1974年开始推广,至1979年,每年推广面积增加到200万亩左右,施用化肥在1700吨以上。据测定,小麦耩施硝酸铵亩产可达153.1至222.25公斤,地面撒施,亩产为142.6至201.25公斤,耩施比撒施增产7.4—10.4%,平均每斤化肥增产小麦0.35至1公斤。1982年,地区小麦耩施化肥面积达到232.9万亩,占小麦面积的70%左右。全区每年可增产小麦5000万公斤,产值在1600万元以上,该项技术的推广,使化肥施用效果大为提高,达到了增产的目的,目前在全区广泛应用,深得群众欢迎。该项示范推广1982年获省农业厅科技成果一等奖。1984年获省科技成果二等奖。

二、育种与栽培

(一)金皇后玉米引进与推广 1956年引进玉米品种金皇后。该品种有长势强,果穗长,粒大等特点,当地种植一般亩平均产量294.5公斤,比当地品种增产20—30%。1958年种植面积在10万亩以上,成为区内50年代末,60年代初玉米生产上的主栽品种。60年代后期,被杂交种所代替。

(二)甘麦4号小麦选育 地区农科所和省农科院粮作所西峰工作组于1956年以钱交麦为母本,白齐麦为父本杂交育成甘麦4号。该品种具有早熟、越冬性好、成穗率高、抗旱、产量稳定等特征。1964年在全区7县8点区试验中,平均亩产93—175公斤,比白齐麦增产20.3—34%。1966年在特大干旱情况下,山地平均增产50.7%。1970年全区推广面积50万亩,占冬小麦总面积的20%,比地方品种增产10%以上。本品种在育种方面,作

为亲本选育出西峰9号、西峰14号、庆选15号、庆丰1号等新的优良品种。

(三)庆单1号玉米培育 该品种由地区农科所王渡洋等人用峰262自交系作母本,峰19—3自交系作父本培育而成。1968至1971年在庆阳西峰旱原地试验,平均亩产384.5公斤,比维尔156公斤增产63.7%。1972年在中南部原区和川水地示范推广。宁县新庄公社先锋大队25亩川水地示范田,平均亩产832公斤。1974年宁县和盛大队推广20亩,平均亩产750公斤,创造了旱地高产纪录。该品种的培育1977年获全区科学大会奖。1978年获省科学大会奖。

(四)晋杂5号高粱引进与推广 1971年区内开始引进晋杂5号高粱,经在正宁罗川、环县曲子试验,一般亩产在500公斤以上,比当地高粱增产2.5倍。1974年,地、县种子部门从山西省大量调运籽种。1975年当地开始制种,种植面积随之迅速扩大。1980年种植面积达到16.2万亩,占高粱总面积的50%,成为全区高粱生产上的主栽品种。

(五)中11—7小麦引进与推广 1972年宁县农业技术推广站马可阶、白俊秀、王丕敬、王韞才、李忠信、王纲举等人引进中11—7小麦,该品种由于具有抗旱、抗倒伏、抗条锈病、分蘖成穗率高、生长整齐、稳产高产等特性被逐年推广。1977年在宁县大面积推广,种植4.86万亩。1982年达到37.1万亩,占全县麦田面积的56.5%,成为宁县小麦的主栽品种。截止1982年,累计推广面积达到108.46万亩,以平均亩增产40.5公斤计,共增产小麦4381.78万公斤,产值1437.8万元。1983年全区播种53.3万亩。该品种的引进与推广,对小麦生产起到了重大作用。1983年获地区科技成果二等奖。1984年获省科技成果一等奖。

(六)庆丰1号小麦选育 该品种是地区农科所用西峰3号和北京9号的子三代作母本,甘麦4号作父本杂交育成。该品种具有早熟、抗旱、抗冻、耐干热风、较抗红黄矮病和高产稳产的特点。1978年示范种植1.27万亩。1980年推广17.83万亩。1983年推广117.06万亩,占小麦总面积的35.3%,成为小麦种植上的主栽品种。1978至1983年全区累计推广面积264.03万亩,该品种一般亩增产小麦15—30公斤,增产率15.2%,计总增产小麦3960.45至7920.9万公斤。1977年获地区科学大会奖。

(七)玉米宽窄行种植与高粱带状间种示范推广 地区农技站杜继璋、杨伯岳、朱智民、妙登云等人和正宁、宁县、庆阳、合水、镇原县农技站有关人员合作,从1973年开始研究玉米、高粱合理密植,并提出了玉米宽窄行种植和高粱带状间种豆子、洋芋的栽培方式。1974至1983年全区累计推广面积478.86万亩,年平均推广47.88万亩,占玉米、高粱面积的46.8%,平均增产21.1%,每年增产粮食1027.5万公斤,增加产值220万元左右。该项示范推广1983年获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1984年获省农业厅科技成果三等奖。

(八)玉米撮苗种植试验 1974年正宁县农业局王德福等人,开展旱原地区玉米撮苗种植试验示范工作。其主要技术是精细耕地,挖窝埋肥,三角点播。挖窝以前,先用划行器按行撮距 3×2 (尺)纵横规划定位(交叉处为撮位)。挖窝施肥是在播前先将盖土拨于撮间,然后挖穴施肥,穴内肥料搅匀后,再按5—6寸株距,三角点播,每角点2—3粒种子,湿土覆盖、覆膜,加强田间管理,推广此法种植10余年,累计种植5万亩左右,平均亩产407.85公斤,较一般亩产236公斤,增产72.7%。

(九)74—1 油菜引进与推广 1977 年地区农牧局胡俊甫等人从陕西省引进 74—1 油菜,先后在庆阳、宁县、正宁、合水等地试种,平均亩产 44.75—156.2 公斤,比当地油菜增产 18.5—31.8%。1980 年庆阳、正宁县种植推广面积都在万亩以上。1981 年正宁县王沟圈大队种植 84.5 亩,平均亩产 112.9 公斤,创造了旱原油菜大面积丰产的典型。到 1985 年全区推广 5 万多亩,占油菜总播种面积的 40%以上,成为油菜生产上的主要品种。

(十)庆单 37 号玉米培育 该品种由地区农科所王渡洋等人,用自交系峰 261 作母本,自交系 M017 作父本培育而成。1977 至 1978 年在全区 7 县 25 个点次试验,平均亩产 416.5 公斤,比对照增产 42.8%。1978 年各县示范推广 1000 余亩,旱原地亩产 300—400 公斤。1978 至 1983 年全区累计种植面积达 20.9 万亩。

(十一)麦油豆轮作试验与推广 1979 年宁县农业技术推广站马可阶等人,开展麦油豆轮作试验。该试验在西南部川原区,利用川原区油菜茬或麦茬复种黄豆,代替复种糜子,实行麦油豆轮作。试验表明,黄豆比糜子平均亩产值高 54.59 元;土壤肥力提高,黄豆茬土壤有机质为 1.765%,比糜子茬的 1.076%提高 0.689%。1981 年这种轮作方式,开始大面积推广。1984 年该县推广面积达 1.08 万亩,累计推广面积达到 2.2931 万亩,总增产值 137.73 万元。

(十二)中单 2 号玉米引进与推广 1979 年地区种子公司余守愚、卜晓弟、马龙、李鹏万、彭新占等人开始引进中单 2 号玉米,该品种具有抗病、高产的特点,一般较对照增产 20—30%,1981 年种植面积 7.48 万亩,占全区玉米总面积的 12.5%。近年来迅速推广,成为玉米生产的主栽品种。1985 年获省农业厅科技成果三等奖。同年获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十三)西峰 16 号小麦良种培育 该品种由地区农科所宋廷新、汪通桂、李家宽、王开贞、吕国玺、王贵军等人,以延安 11 号作母本,晋农 106 为父本,于 1980 年杂交育成。该品种中熟偏晚。1984 年中国农科院品资所进行抗旱性鉴定,其抗旱系数为 0.91,抗寒,耐锈,丰产。1982、1983 年两年参加全国北部冬麦晚熟区旱地组区域试验,平均亩产 267.6 公斤,总评获得第一。1983 年开始大面积推广,当年种植 4481 亩。1985 年推广 49.04 万亩,成为小麦生产上的主栽品种。1983 年获地区科技成果二等奖,1985 年获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十四)旱原地玉米大面积丰产栽培技术研究 1980 至 1983 年,地区农科所王渡洋,陈淑兰等人采取大面积丰产示范和小区栽培正交试验相结合的方法,从品种密度,氮磷化肥施用等项主要生产措施入手,进行试验,提出了旱原地玉米大面积丰产、稳产、低成本的栽培措施。几年间栽培示范 783.2 亩,正常年份亩产 300—400 公斤,丰产年份达到 500 公斤以上,欠收年份亦可达到 200 公斤的水平。1983 年获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三、病虫害防治

(一)红矮病综合防治试验示范推广 1954 年,地区农科所袁生耀等人对红矮病进行了专题研究,提出了病状、病圃、流行规律及防治方法,1977 年以后,又在历年红矮病发生

严重的 23 个乡镇 28.1 万亩麦田进行了防治叶蝉红矮病的最佳时期,即叶蝉若虫期和小麦苗期试验,摸索出以 3911 农药拌种为主,结合田间喷药,推广抗病品种,调整播期等综合性防治措施。经过综合防治的麦田,叶蝉平均防治效果为 71.9%,红矮病发病率下降率为 70.2%,小麦增产 16.9%。飞机超低量喷雾防治,平均防效为 76.6%。

1978 至 1984 年,全区平均每年防治面积 87 万亩,占麦田总面积的 28.6%。防治后叶蝉平均减退 75.2%,红矮病发病率 1978 年平均为 11.2%,1984 年下降为 0.83%,下降率为 92.6%,小麦平均增产 15.06%。1985 年获省农业厅科技成果三等奖。

(二)陇东麦蚜和黄矮病防治研究 1971 至 1976 年,地区农科所对麦蚜和黄矮病进行了研究。通过试验观察,查明麦蚜是传播黄矮病的媒介。秋季麦田发生的主要有二叉蚜、长管蚜和缢麦蚜。春季麦田发生的主要是二叉蚜和长管蚜,二叉蚜一年发生 21 代,发育期最长 39 天,最短 6 天,平均 12.2 天,以卵和成若蚜越冬。长管蚜一年发生 18 代,发育期最长 24 天,最短 8 天,平均 12.4 天,以成若蚜越冬。越冬二叉蚜卵于 2 月下旬至 3 月上中旬孵化为若蚜,3 月中下旬爬出地面侵害小麦,5 月下旬至 6 月上旬为麦蚜春季发生高峰期。6 月中下旬小麦逐渐黄熟,产生大量有翅蚜迁向糜子、高粱、玉米、冰草等植物越冬,9 月上中旬为秋季麦蚜虫口密度高峰期,11 月下旬,麦蚜进入越冬阶段,1 月上旬全部转入越冬。

黄矮病的发生与春季麦蚜种类及虫口密度、越冬虫态、气候条件、品种和栽培技术有密切关系。春季二叉蚜发生早,虫口密度大于长管蚜,黄矮病发生普遍严重;秋季麦蚜产卵量大,下年虫口密度大,黄矮病发生严重;秋季 9、10 月份气温高,少雨干旱,麦蚜繁殖量大,产卵多,越冬基数大,2 月气温回升早,湿度小,麦蚜发生早,有利繁殖,病害发生严重。

小麦品种间感病程度有明显差异。选用抗病品种,适期播种,可减轻麦蚜黄矮病发生及危害。采用药剂拌种,是防治小麦苗期蚜虫发生,减少黄矮病毒源最经济有效的方法,以 70% 灭蚜松粉剂和 75% 甲拌磷乳剂效果最好,防治率为 96.5—96.9%,提高产量 2.4—19.3%。该项研究 1977 年获地区科学大会奖。

(三)农业害虫天敌资源调查研究 1979 至 1983 年,地区农技推广站袁生耀等人各县农技推广站有关人员协作,开展了全区农业害虫天敌资源调查研究。经调查,全区害虫天敌种类有 2 个纲 10 个目 41 个科,148 种。其中省内新纪录 94 种,国内新纪录 1 种(为黄条长尾姬蜂),优势种 25 种,分属瓢虫、食蚜蝇、草蛉、蚜茧蜂、蜘蛛、食虫蝽象 6 大种群。有田间数量多,捕食量大,寄生率高,发生期长,对害虫控制力强的共同特点。地区农技站在 274 亩试验示范田中调查,瓢虫在小麦上控制蚜的效果为 93.6%,增产 9.3%。玉米上控蚜效果为 93.7%,增产 11%。高粱上控蚜效果为 94.3%,增产 6.9%。农业害虫天敌资源的调查研究,为开展生物防治农业害虫提供了科学依据。

(四)庆阳地区地下害虫种类、分布及防治研究 1982 年开始,地区农科所、地区农技站与各县农技站协作,对全区地下害虫种类、分布、危害及防治方法进行了试验研究。首先在各地选择有代表性的地块用田间挖土采集、黑光灯诱捕等方法采得地下害虫 13883 条。经专家鉴定分属 5 目 17 科 83 种,其中 16 种属于区内新发现种。危害程度仍以蛴螬、金针

虫为主,蛴螬虫口密度最大,每平方米 2.5 条,金针虫每平方米 1.07 条,为优势种。还有蝼蛄、种蝇、根蜡、拟地甲等也较严重。根据重点调查推算,全区受地下害虫危害的粮田面积约为 400—450 万亩,每年损失粮食 4000—4500 万公斤。

地下害虫药剂防治试验结果,40%的甲基异柳磷按种子重量 0.1%,75%的 3911 按种子重量 0.2%拌种,防效最好。1984 年以后,防治示范 332 亩,每亩虫口减少 1566.5 条,减少 42.7%,保苗效果平均 76.5%,止 1985 年底该试验尚在进行之中。

种植业部分获奖科技成果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获奖类别、等级
1	庆杂 742 号高粱	庆阳县农业技术推广站		1977 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2	庆阳 1 号小麦	庆阳县良种繁殖场		1977 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3	3197 ^A ×低 17 号高粱杂交良种	宁县早胜公社谭腊大队农科站		1977 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4	峰 262×金皇后玉米杂交良种	宁县早胜谭腊大队农科站		1977 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5	罗川 38 号小麦良种	正宁县官河公社	杨克定	1977 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6	东风 1 号小麦良种	宁县农技站	王德福	1977 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7	合薯 1—4 号洋芋	合水固城公社王昌寺生产队科学技术研究组		1977 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8	黄花菜有性杂交育种试验研究	合水县何家畔公社王坑碾生产队		1977 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9	华池 1 号小麦良种	华池县悦乐公社上堡子大队农科站		1977 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续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获奖类别、等级
10	环江1号小麦良种	环县农业局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11	庆丰1号小麦良种	地区农科所	李加宽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1978年省科学成果大会奖
12	西峰14号小麦良种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13	西峰9号小麦良种	地区农科所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14	峰262T玉米雄性不育系	地区农科所	王渡洋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1978年省科学成果大会奖
15	庆单7号玉米良种	地区农科所	王渡洋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1978年省科学成果大会奖
16	庆选15号冬小麦	地区农科所	李家宽、余守愚 汪通桂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1978年省科学成果大会奖
17	旱原区冬油菜栽培技术试验研究	正宁县科委	王树杰 高志德	1981年省科技成果三等奖
18	良种冬小麦庆丰1号推广	地区种子子公司	李家宽、路定帮 胡俊甫、雷鸣岳 刘崇信、杨伯岳	1983年地区科技成果一等奖
19	胡麻良种大面积推广示范	环县种子子公司	谢焕文、任登弟 尚希平、五开平 周宗岐、陈俊虎	1983年地区科技成果二等奖
20	冬小麦新品种“上选2号”的选育和推广	华池县种子子公司	李培元、张文军 张子文、彭庆章 焦耀斌、张文玺	1983年地区科技成果二等奖

续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获奖类别、等级
21	玉米庆单 32 号良种	地区农科所	王渡洋、王莉蔚 卢启科、王贵军	1983 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22	黄花菜根状茎芽快速繁殖技术试验研究	庆地黄花菜研究所	程沛霖 王开贞	1983 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23	庆单 3 号玉米良种	地区农科所	王渡洋、徐冬菡 王莉蔚	1983 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24	灭鼠技术研究	原西峰农科站	王浩琨	1983 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25	庆选 27 号小麦良种	地区农科所	李家宽 余守愚	1983 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26	禾谷类作物主要地下害虫的发生规律及其防治试验研究	庆阳县农技站	张文玺	1983 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27	中单 2 号玉米的引进试验示范推广	镇原县种子子公司	李显峰、王永信 安天举	1983 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28	水稻丰产栽培总结	合水县农技站	刘敬堂 马鹏举	1983 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29	微量元素肥在农业上的应用研究	地区中心化验室	郭成坤、刘伟煌 余建明、张志雄 唐彩蓉	1983 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30	绿肥利用研究	正宁县农技站	王德富、王国瑞 官顺年、李明昭 刘熙民	1983 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1984 年省科技成果三等奖
31	复种油菜示范	地区农技站	杜继璋、朱智民 郑小平	1983 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续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获奖类别、等级
32	庆阳地区自然资源调查及农业区划	地区农业办公室	王进金、田均平 耿海银、田平	1983年地区科技成果二等奖
33	庆阳县土壤普查	庆阳县土壤普查委员会	郭锦汉、雷生琪 任文章、卢造权 樊霖、李效儒	1983年地区科技成果二等奖
34	“宁玉一号”杂交种选育	宁县早胜公社于村大队农科站	姜拴勤、史正栓 马怀选	1983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35	山原旱地冬油菜的栽培技术	地区农牧局	胡俊甫、杨伯岳 孙天道、刘敬堂	1983年农业厅技术改进三等奖 1984年省科技成果三等奖
36	塑料地膜覆盖栽培试验研究	正宁县农技站	王新长、王国瑞 王德福、宫顺年	1983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37	何家畔乡、万亩水平条田地埂栽植黄花的研究	西峰水保站	常茂德、豆金彦 白文媛、葛文茂 雷克鹏、张柏林	1983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1985年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38	推广优良蚕种增产增收	地区蚕桑站	王岗显、胡天端 吕勇、李克安	1983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1985年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39	黄花菜栽培技术研究	地区科技处	田均、王进金 张瀛洲、张永茂 范光华	1985年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第二节 林业科技成果

庆阳地区人民自古以来勤于农耕，也精于果桑。上古时代，先民采食野果，架木缉庐，已有识林用林的初步知识。夏代以后，农耕渐兴，人们在学会种植五谷的同时，也懂得了栽种果木和育桑饲蚕的简单技能。周秦之时，境内果桑种植已初具规模，并且有了专营“园圃”，栽培技艺趋于精细。《诗经·豳风》中“蚕月条桑”、“八月剥枣”等类记述，反映出当时农人已能根据季节适时进行树体修剪和果实采集。两汉至隋唐，域内植树种果、育花造景

等园林技艺已经达到相当精熟的程度。期间,还成功引种繁育核桃、石榴、葡萄等外域树种。相传宁县晋枣自周至唐就进贡皇室,后经宋、元、明、清直至民国,民间“林艺”更有增进,经长期实践,在采种、育苗、栽植、修剪、嫁接及病虫害防治等方面,都积累了丰富经验。

民国时期林业科技发展缓慢。1936年,正宁县罗川设立苗圃,育苗5亩。同年,刺槐(通称洋槐)引入区内,以后逐渐推广,目前成为主要造林树种之一。1939年,西方传教士引入苹果新品种国光、青香蕉等。

陕甘宁边区时期,林业科技得到重视。1940年,中共中央和边区政府组织陕甘宁边区森林考察团到华池、八卦寺、太白川等林区进行考察,为以后林业的发展提供了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林业科技得到迅速地发展。50年代初,黄委会西峰水保站,开展了果树高接换种工作,改旧有海棠、沙果、柰子为新品种苹果,改旧有梨树和杜梨树为新品种梨,改造后的果园面貌焕然一新。在发掘利用本地乡土品种的同时,有计划地引进油松、侧柏、白杨等速生用材和经济树种,引入的苹果品种有黄魁、红魁、元帅、旭、大金星、金冠等。这一时期,苹果树定植为大冠稀植,一般亩栽15~22株,果园覆盖率在50%左右。苹果树开始注意整形修剪,一般推广“环状整枝”和“开心型”整枝技术。随着子午岭营林机构的建立,开展了油松种子点播和天然油松苗移栽试验。

60年代,子午岭西坡林场在油松林中,开始小面积改造采种母树林,开展良种繁育和造林试验。造林绿化树种几十种。林木病虫害防治以化学防治为主。将“六六六”、“滴滴涕”、“赛力散”等药物用于种子、土壤消毒及果园、苗圃病虫害防治。

70年代,东湖园艺场与省果树研究所合作,开展苹果密植试验。提倡和推广果树秋季栽植。同时,开始土窑洞贮藏苹果技术试验研究。此法,在省内誉为“庆阳贮藏方式”。开始采用物理和生物技术防治病虫害。1972年林建师固城林科所开展杨树品种引种试验。1974年,林建师中湾林科所,开展针叶树引种试验研究。1978年,地区李家寺等园艺场,开始采用滴灌技术灌溉果树。1979年,张铁沟水保站在山地果园,设计装置了自压式喷灌系统,灌溉果树,效果良好。1979至1981年利用飞机连续3年喷洒化学药品和生物制剂,防治杨树柳毒蛾害虫。

80年代,按照新颁省级标准,地区对各类树木良种基地进行了统一验收,并确定了新的基地。苹果树栽植普遍采用密植技术,乔砧苹果亩栽28~56株,半矮砧和短枝型品种一般亩栽44~111株。苹果树建园注意品种组合,果树修剪采用“主干疏散分层型”。1980年,地区林科所与甘肃省林科所合作,开展了杨树速生丰产林营造试验工作。1980至1982年,地区林业局抽调人员,开展林木病虫害普查及防治方法研究。1981年,地区林业处开展了“苹果硅橡胶扩散窗气调贮藏”技术研究。1983年,正宁林业总场与国家林业部、省林业厅联合,开始营建省内最大的油松良种基地。1984年,正宁县林业局引进苹果快速育苗技术,又称“三当”育苗技术。1985年进行了富士苹果育苗获得成功。

至1985年,有13项成果,在林业工作中产生了较大地影响。另外,有10项成果先后分别获得各级奖励。

一、育苗造林

(一)杨树品种引种试验研究 1972年林建师二团固城林科所开展了杨树品种引种试验研究工作。该所撤销后,1977年地区林科所郭顺德、罗学亨、张靖清、张纪裁等人接续开展此项工作。试验首先在固城徐阳沟和西吉沟设置试验基地,开展杨树品种引种。试验期间从北京颖河林场、甘肃省林科所、甘肃农业大学、天水地区和康乐县等地引入青杨、白杨、黑杨、大叶杨4个派系,共214种,通过场圃反应和林地表现,选出最优。试验中,在苗圃地按不同品种品系设立试验小区,进行扦插繁殖,观测其扦插成活率、苗木生长量、物候反应、苗期生长规律及抗逆性。继之,根据不同品种的场圃反应,挑选出生长量大,抗逆性强,表现好的优良品种(系)45个,建立良种采穗圃8.7亩,随后用采穗圃培育良种22个,并在本区东部丘陵区和中南部沟壑区,进行区域化栽植,定期进行观测记录,最后,根据5年的林地生长表现,选定最优引进品种(系)13个,即北京8000号、北京0567、北京052、美×11—54、美×11—56、意大利214、波兰15A、日本白杨、沙兰杨、新疆杨、二白杨、健杨和辽杨。其区域表现是,北京杨全区皆宜,可作为主栽树种,而以东部温凉湿润区生长最佳;意大利214、波兰15A、日本白杨和沙兰杨最宜栽植于中南部温和半湿润区;新疆杨和二白杨在北部的河谷阶地可大量发展;美×11—54和美×11—56,最适于东部温凉湿润地区;健杨和辽杨,南北川原地区皆能良好生长。1983年获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二)油松造林技术与推广 70年代初,林建师中湾林科所朱建华等人,有计划地开展了油松育苗和造林试验研究工作。至80年代初,中湾地区已造人工油松林11600亩。在大量观察和测试的基础上,对油松的生物和生态特征、生长发育规律、油松的种子采收、苗木培育、整地造林、幼林抚育、病虫害防治等整个生产环节和操作技术上进行了科学的记述,并整理出一套完整的科技资料。油松造林技术80年代在子午岭林区全面推广,各林场将油松列为主栽树种,大量用于荒山造林和次生林改造。1985年,全地区已造人工油松林30万亩。1983年获地区科技成果二等奖。

(三)杨树速生丰产用材林营造技术研究 1980年,地区林科所与甘肃省林科所合作,在子午岭国营林场开展了杨树速生丰产林营造试验研究工作。当年,在大山门林场和秦家梁林场定植“北京8000号”、“意大利214”、“波兰15A”等速生杨树2900亩。1984年,试验范围扩大到子午岭4个林业总场所属的9个林场,试验总面积达到1万亩,被确定为省列《万亩杨树速生丰产样板栽培试验》课题,由省林科所牵头,庆阳地区林科所协作承担试验研究任务。华池、合水、湘乐、正宁4个林业总场为试验实施单位。从1984年开始,试验期10年,1993年结束。主栽杨树品种(系)为“北京8000号”,定植密度最大56株(株行距3×4米),最小14株(株行距7×7米),以“三大一深”(大坑、大苗、大肥、深栽植)的方法进行栽植。

(四)泡桐速生丰产林营造技术研究 1980年,地区林科所罗学亨等人,为提高泡桐造林的技术水平和经济效益,开展了黄土高原沟壑区泡桐速生丰产林基地营造技术研究

工作。

1. 乡土泡桐资源调查 经过对庆阳地区中南部 6 县 120 个标准地的调查,摸清了庆阳地区乡土泡桐的种质资源及分布状况,确定了区内的宜桐区域。2. 泡桐引种选优 先后引进泡桐品种(系)75 个,筛选出郑州毛泡桐、光叶桐、楸叶桐、兰考 3 号、兰考 6 号、睢优 1 号等 4 个品种及品系,为庆阳地区宜桐区域的适生引进良种。3. 适地适树造林对比试验 证明泡桐在前原原面、川道、阳台地栽植均能成功,而子午岭林区冻害严重,不宜发展。4. 研究总结出了一套适宜陇东黄土高原区营造泡桐速生丰产林的技术经验和措施 其要点是:培育适生良种高杆壮苗;选择适宜之地理条件;秋季换土大穴整地;施足基肥,合理密植;加强管理、集约经营等。试验中,营造速生丰产示范林 230 多亩。其中 18 亩 13 年生的兰考泡桐,每亩年材积生产量达 0.8—1 立方米,超过了林业部规定的北方泡桐丰产林年生产量 0.7 立方米的标准。

(五)泡桐纸钵插根地膜覆圃育苗技术 1983 年,地区林科所罗学亨、孙建萍、杜芬芬、张来建等人从生产实际出发,将近年新兴的容器育苗和塑料薄膜覆盖育苗技术结合起来,应用于泡桐育苗。试验中采取,3 月中旬修筑温床,3 月下旬制钵插根,幼苗出土后适时浇水、调温。5 月中旬,带钵移栽。应用此法育苗,出苗整齐,苗木健壮,比传统育苗方法成苗率提高 2—3 倍。当年,平均苗高达 2.5—3 米,土地利用率提高 1 倍。

(六)油松良种基地营建技术研究 1983 年正宁林业总场中湾林场与林业部、省林业厅联营,营建省内最大的油松良种基地。该试验研究,用嫁接方法营建油松无性系种子园 635 亩,建立油松优树收集区 54 亩,区内收集无性系 458 个,2314 株。营造油松子代测定育苗 841 个家系次,测定了 343 个家系,用油松超级苗营造母树林 880 亩;由人工油松林改建母树林 1200 亩。基地建成后,既可满足庆阳地区油松造林所需种子,又能向省内和西北地区提供大量油松良种。

二、经济林

(一)花果山山地果园典型示范与推广 50 年代,黄委会西峰水保站袁羌洲、卜崇洲、宋子新、徐家有、王占猛、王心荣等人,开展了山地果园典型示范与推广工作。试验在南小河沟流域花果山为试验研究基地,从外地引进优良苹果品种 14 个,定植幼树 679 株,引进梨树品种 12 个,定植幼树 73 株,栽植面积 56 亩,建立起陇东第一座山地果园。

试验包括:

1. 高接换种试验 为了迅速观察外引苹果和梨树在陇东地区生长和发育情况,1955 年在沙果、海棠和杜梨大树上高接了苹果、梨新品种,当年嫁接,第二年开花结果。据高接的 7 株苹果树统计,1956 年结果 336 个,重量 67 公斤,平均单果重 200 克。1958 年结果 1942 个,重量 401.5 公斤,平均单果重 206.5 克,果实质量均比当地品种为佳。

2. 果树栽培技术试验

(1)果园规划:

山地果园地点选择。山地果园选择背风口,东南坡向,坡度较小(25度以内),土壤质地疏松的沙壤土和有水源,交通方便的地点。

果树品种的选择与配置。山地果园栽培品种以元帅系、黄元帅和国光为主,适当发展祝、甜黄奎等中、早熟品种。梨树以砀山酥梨和莱阳梨为主,适当搭配苹果梨和巴梨等。定植果树时根据果园面积大小,每栽2—3行换一个品种。

栽植密度。山地果树一般树冠小,定植果树应进行合理密植。实践证明株行距采取4—6米为宜。定植位置根据梯田田面宽度和地坎高低决定。如田面宽度与行距相等,地坎高不超过二米时,可栽植在梯田靠外沿 $2/5$ 处;若田面窄或坎高超过二米时,可栽植在梯田中间。

(2)果树栽植与管理 山地果园地形复杂、干旱、冲刷严重,管理主要在于提高土壤肥力,并采取综合技术措施,如浇水、施肥、雨后松土、行间土壤管理、整形修剪、疏花疏果、病虫害防治等工作。

幼树定植。区内春季少雨干旱,定植果树采用水陷栽植法,利于果树生长。挖穴施肥后,选用根系发达的健壮苗木在定点上栽植,填土约半穴时立即浇水,待水渗后再填平树坑,修成树盘,以备蓄水。

果树整形修剪。春季果树定植后进行定干,山地果园树干宜低,以距地面2尺左右短截为好。第二年修剪时选生长旺盛,方位角度好的3—4个枝作为中央领导干和主枝。按主干疏散分层形的要求逐年配备各层主侧枝,采用轻剪多留枝的办法缓和幼树生长势,迅速培养树冠,促生小枝提早结果。结果后视树枝生长情况逐渐回缩,培养枝组,并配好三套枝组,使之交替结果,及时回缩更新,维持树势生长,延长结果年限。

幼园间作。新定植的果园,在不影响幼树生长的前提下适当间作,充分发挥地力,增加经济收益。

浇水。山地果树水源不足时,可集中在春季果树芽萌动期浇透水一次,5—6月间天气干旱时再浇一次,无浇水条件时,每年秋季深翻地一次,春季地解冻后及时松土,果树生长期中适时中耕除草保墒,冬季树盘积雪、积冰,增加土壤水份,促进果树生长。

(3)经济效益 幼树1959年开始结果,产量逐年上升。据统计1964至1983年,56亩苹果树、梨树共产果品105.01万斤,加上菜、粮间作收益,与山地种麦相比,经济收入增加5倍多。

南小河沟花果山果园,多年来为当地群众提供优良苹果苗、梨苗35万株,接穗数量更多,同时,帮助农民建立果园,向果农传授技术,印发资料。此项示范研究,1983年获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二)苹果土窑洞贮藏技术 70年代初,地区李家寺蚕桑站,开始进行土窑洞贮藏苹果试验研究工作,并取得初步经验。80年代又开展大量试验,建成8孔总贮量30万公斤的一组贮果窑洞。其窑洞结构有直筒式平窑和“子母窑”两种模式。直筒式平窑,高3—3.5米,宽2.8—3.5米,深30—50米,单窑贮果量3—4万公斤。“子母窑”呈“非”字型排列,母窑作通道,子窑贮果。母窑高3米,宽2.5—3米,深30—50米;子窑分布在母窑两侧,间隔

5—7米，窑宽2.5米，深5—6米。子母窑贮量大于直筒式平窑。贮果方式，用无毒塑料袋（每袋20公斤）或塑料大帐贮藏，也可用筐装或散堆存放。窑洞冬暖夏凉，保温保湿，贮藏苹果效果理想，省内誉为“庆阳贮藏方式”。1977年获地区科学大会奖。

(三) 苹果硅橡胶扩散窗气调贮藏技术 1981年，地区林业处郭光华等人，开展了“土窑洞塑料帐硅窗气调贮藏苹果新技术”引进试验。至1985年，共设24个试验点，安置塑料大棚247个，鲜藏苹果60.58万公斤，获得显著经济效益。其主要技术是：

1. 修建土窑洞 其结构与一般贮果窑洞相同。

2. 配置硅窗 在聚乙烯塑料帐上，镶嵌一定面积的高聚物硅橡胶膜。利用较高的二氧化碳与氧气的透性比，实现帐内气体成份的调节。

3. 果窖和果帐控温气调温度控制 从9月至10月上旬鲜果入窖时即行开始。初期窑温控制在10℃以下；入冬以后至翌春3月，窑洞温度控制在零下3℃至零上5℃之间，使之处于低温不受冻。气体调节在果品入帐初期，氧量较低，为2—4%，二氧化碳含量较高，为10—12%。在贮藏中期（11月以后），氧量增为4—6%，二氧化碳降低为8—10%。贮藏后期氧量继增，为4—6%，二氧化碳复升为6—8%。

4. 排除帐内积水 果品入帐便有水珠密布内壁，并积水于底部，需及时排水降湿，以避免果品受泡腐烂。一般方法是将底帐作成略有倾斜，在斜坡低处安一软管，平时关紧，不使漏气，有积水时，松管排水。

该技术在全区大型园艺场和部分家庭贮藏苹果中得到应用。1983年获全区科技成果二等奖。

(四) 苹果快速育苗技术 1984年，正宁县林业科技推广中心王新长、刘增奎、胡开阳、刘建峰、曹锐、赵文耕等人从山东省招远县引进苹果快速育苗新技术。

技术要点：

1. 先年秋季整地 选择背风向阳，水源方便的地块，土壤封冻前施足底肥，进行深翻，南北向修畦，畦宽1米，长5米以上。畦间距40厘米，畦上架设塑料拱篷，篷内温度保持在20—30℃之间。

2. 当年3月中下旬播种 播种时，去掉篷架，采用条播方法。播种量山定子每亩2—2.5公斤。野苹果2—4公斤，须用经过冬季沙藏处理的种子。顺畦长方向开沟，每畦播3行，行距30厘米，播后覆细沙土。畦面覆盖超薄地膜，再搭好塑料拱篷。见零星出苗时，揭去地膜。苗高3厘米时，按10—15厘米株距间苗；苗高20—30厘米时，及时摘心，以利增粗，当苗径粗4—6毫米时，卸篷嫁接。

3. 嫁接 先选取与砧木近粗，经过培养的一年生二次枝作接穗，削取带有叶柄的小型花芽后，在砧木距地面约5厘米处，横切一刀；紧接从横切线正中间用刀尖点切起皮，随之插入接穗芽片；最后用塑料带由下向上扎3—4圈（露出叶柄），打活结即成。

4. 管理 接后，适当灌水、施肥、中耕、锄草和进行病虫害防治等综合管理，以确保苗木健壮如期出圃。

三、病虫害防治

(一)苹果卷叶蛾蜂药结合防制技术 1976年,黄委会西峰水保站东湖园艺场邢佩芬等人,为了改进对苹果害虫的防治,开始引用生物防治技术。该技术用繁育与放养赤眼蜂以及适时喷施化学药物的综合防治方法,控制卷叶蛾的危害,使虫果率由原来的25%,下降到0.5%,果品质量产量显著提高。同时,打药次数由原来的7次减少到3次,全园仅打药每年一项节约开支6700多元。

技术要点:

1. 根据卷叶蛾的生活习性,适时适量放养害虫天敌赤眼蜂,使蜂在害虫卵块上产卵寄生,达到防治目的。卷叶蛾一年发生两代,于6—7月和8—9月两次羽化产卵,赤眼蜂喜在蛾蝶类昆虫卵片上产卵寄生,一年可繁殖50多代,且易于人工繁育和放养。放蜂时间在每次害虫羽化期。该项试验表明,以每隔5天放蜂1次,共放4次,每次每亩放蜂1.5万头,效果最佳。

2. 在4月上旬卷叶蛾幼虫出蛰初期和果树开花后(5月下旬),两次喷施化学药物,以减少虫只初发密度。蜂药结合比单纯放蜂喷药效果更好。该项技术研究,1981年获黄委会科技成果五等奖。

(二)飞机防治山杨害虫试验 1978年初夏,合水林区20万亩山杨林中柳毒蛾害虫暴发成灾,全树叶片被一扫而尽,连绵绿岭数日即成斑斑赤色,及至发现已酿成损失,害虫化羽产卵。为防止次年复发蔓延,省财政厅拨给专款,省民航局派出飞机,于1979至1981年在子午岭北起同水坡岭,南至五亭子连续3年,喷洒化学农药和生物菌剂,进行大面积防治,累计防治面积77万亩。化学药物为六六六、滴滴涕、杀虫灵和杀虫净,生物制剂为苏云金杆菌。采取六六六与滴滴涕混合喷粉。滴滴涕、杀虫灵、杀虫净、苏云金杆菌则采用超低容量喷雾。喷粉杀虫率为60%,喷雾杀虫率为95%,防治效果显著,控制了害虫蔓延,后来再未大面积发生。

(三)林木病虫害普查及防治方法研究 1980至1982年,地区林业局组织全区7县林业局和4个林业总场,抽调马宗稟、李克安、徐家鹤、杨冰、齐海源、乔启民等89名技术人员,组成12个调查组开展了全区林木病虫害普查工作。在天然林、人工林、苗圃、果园和行道树中设置样地、样点、样坑、固定观察点和调查路线,系统收集現地资料,捕捉、制作昆虫和病害标本,分析研究绘制图表,撰写害虫、病害、天敌名录及技术报告。普查中共完成线路调查样点1505个,标准地117个,地下害虫样坑122个,固定观察点46个,实际调查面积215万亩,占全区林地总面积的55%。通过网捕、灯诱、取叶、采枝、剥皮、截干等方法,采集到害虫标本8186号,病害标本995号,天敌昆虫标本967号,鼠害标本24号。标本经过鉴定分类,有林木害虫害螨2纲10目51科248种。有天敌昆虫、天敌蛛螨2纲7目21科52种。有林木传染性病害22种,林木害鼠14种。依树种分,油松害虫有松梢螟、球果螟、卷叶蛾、小蠹虫等10多种,病害8种;杨树害虫有杨圆蚧、杨蚜蚧、杨叶甲、金龟

子、天牛、叶蝉、透翅蛾等 30 多种。病害有腐烂病、灰斑病、叶锈病等 10 多种；栎类害虫有金花虫、尺蠖、象鼻虫、潜叶蛾等 20 多种；刺槐害虫有豆天蛾、灰象甲、星天牛、种子小蜂、东方盗等 10 多种；苹果害虫有巢蛾、卷叶蛾、桃小食心虫、梨星毛虫、红蜘蛛等 140 多种，病害有腐烂病、白粉病、褐斑病等 30 多种，其中发生最普遍，对林木危害最严重的害虫有 50 多种，病害 10 多样。经过内业整理，制作出一套比较完整的害虫病害及天敌昆虫标本；撰写了《庆阳地区主要林木害虫、病害、天敌昆虫名录》、《庆阳地区林木病虫害普查技术报告》，填写了全区“主要林木病虫害发生面积表”、“主要林木检疫对象疫区，保护区面积表”、“标本数量表”、“天敌数量表”，绘制了全区《主要林木害虫分布图》、《主要林木检疫对象疫区，保护区分布图》和一套昆虫图册。根据国家和甘肃省对林木检疫工作的有关规定，结合全区主要林木病虫害发生及危害情况，确定 8 种害虫和 4 种病害为区内主要林木检疫对象。制定了《庆阳地区林木检疫试行办法(草案)》。在《技术报告》中，提出以营林技术措施为基础，大力推广生物防治，合理使用化学农药，因地制宜采取综合防治的具体措施。该项研究 1983 年获全区科技成果二等奖。

林业部分获奖科技成果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获奖类别、等级
1	干旱山区油松育苗造林研究	环县耿湾公社四合原林场		1977 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2	苹果土法贮藏试验研究	地区蚕桑站		1977 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3	油松栽培技术	正宁林业总场中湾林科所	朱建华	1977 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1978 年省科学大会成果奖
4	蜂玉香苹果品种(系)培育	西峰水保站	刘 继	1981 年黄委会科技成果三等奖
5	黄土丘陵区油松造林技术研究	正宁中湾林科所	朱建华	1983 年全区科技成果二等奖
6	庆阳地区林木病虫害普查	地区林业处	马宗襄、李克安 徐家鹤、杨 冰 齐海源、乔启民	1983 年全区科技成果二等奖
7	干旱山区造林技术研究	山城公社林场	张俊优 刘生科	1983 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续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获奖类别、等级
8	宁县黄桃良种选育	宁县农林局 宁县科委	郭振帮、胡友林 杨根成、方启军 师炳儒、邢和保	1983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9	庆阳地区林业区划	地区林业处	李书琴、澹台安 有 胡友林、杨冰	1984年省农业区划委员会资源调查和区划四等奖
10	土窑、塑帐硅窗气调贮藏技术试验及示范推广	地区林业处 园艺站	郭光华、米天奎 段映景、徐家友 马富军	1985年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第三节 畜牧业科技成果

庆阳地区畜牧业发展最早,居各业之首。早在1万年前,区内已有原始狩猎畜牧业。隋、唐时于陇右设监牧,大力发展官马场,养马70多万头。宋时庆州(今庆阳县)已成为马的市贸中心。元时以游牧代农业,盛牧期达40多载。明代以农为主,多兼牧业,“马牛夜牧,道不亡失。”清时则户户畜之,牛羊成群,远售至西安、三原等地。

陕甘宁边区时期,畜牧科技得到重视。1941年,陕甘宁边区政府颁发了《陕甘宁边区兽医防治暂行办法(草案)》,作出疫情报告、病畜隔离、尸体掩埋等规定。1942年,边区政府颁发《陕甘宁边区三十一年度推广苜蓿实施办法》,要求边区大量种植苜蓿。1945年陇东分区选派6名学员赴延安参加兽医训练班,学习畜禽疫病防治技术。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十分重视畜牧科技工作。50年代,环县和华池县农牧部门,提倡用弓箭射杀法杀灭鼯鼠,保护草场。此期间,开始推广青贮饲草技术。这一时期引进的畜禽良种有:速步马、重挽马、卡拉巴依马、卡拉巴金马、河曲马、三河马、关中驴、秦川牛、美利奴细毛羊、新疆细毛羊、宁夏滩羊、苏联大白猪、约克夏猪、莱航鸡、澳洲黑鸡、安哥拉兔。马、牛、羊、猪的品种改良,开始采用人工授精技术。

同一时期,畜禽疫病防治,开始应用疫(菌)苗及其它生物制剂,消灭了牛瘟。

60年代,国家划拨专款,省、地、县组织技术人员,开展草场调查(普查)和使用毒饵诱杀法进行灭鼠,促进草场建设。此期间,国家每年投资数万元,购买新疆细毛羊种羊改良当地土种羊。地区在乡镇设立绵羊改良点。地、县畜牧部门选派技术人员下乡蹲点指导工作。60年代中期,宁县畜牧兽医站从辽宁盖县引进绒山羊改良当地山羊,以提高产绒量。地区商业食品系统从四川、陕西等地引进荣昌猪。

防治畜禽疫病贯彻“防重于治”的方针,普遍采用各种疫(菌)苗和其它生物制剂,每年

春秋两季坚持开展以防治猪瘟、鸡瘟为主,同时防治炭疽、猪丹毒、猪肺疫、气肿疽、羊痘、羊快疫、羊肠毒血症、山羊传染性胸膜肺炎、口蹄疫。修建羊只药浴池,采用“六六六”等药物防治羊疥癣病。1965年消灭了口蹄疫病。

70年代,配合养猪,解决猪的饲草饲料问题。前原地区推广种植聚合草,子午岭林区推广种植西番谷,在北部地区提倡种植箭舌碗豆。引进青绿饲草水葫芦、水浮莲。全区推广青饲草打浆、中麩发酵、无麩盐水发酵、醱化饲料以及用“九二零”喂猪。期间,引进的畜禽良种有:巴克夏、内江、长白、北京黑猪,白洛克、苏州黄鸡,德系、法系、丹麦系、日系、英系安哥拉毛用兔,加里福尼亚、力克斯、新西兰、比利时皮肉兼用兔。70年代末,冷冻精液人工授精技术,开始用于黄牛改良工作,80年代形成规模。

同时,还开展了羊只黑水泻病、畜间布氏杆菌病、马传染性贫血及鼻疽病的调查。1976年,消灭了气肿疽病。

80年代初,在环县和华池县利用飞机播种牧草,以提高草场产草量和牧草质量。家畜饲养开始应用混合和配合饲料,并出现了不同畜别的科学饲料配方。期间,引进的良种畜禽有:汉普夏、杜洛克猪,星杂288、西赛斯、新布罗、苏禽3号鸡。

同一时期,还开展了畜禽传染病、牛羊寄生虫病全面普查。1984年马传染性贫血基本控制。1985年,牛羊布病、马鼻疽病达到基本控制标准。猪肺疫、猪喘气病、猪丹毒、羊胃肠道寄生虫病和羊痘也得到了控制。猪瘟、鸡瘟、炭疽、破伤风仅有散发流行。

至1985年,有14项成果在畜牧工作中产生了较大地影响。另外,有6项成果,先后分别获得奖励。

一、畜 牧

(一)草原调查 1964至1965年,地区和环县畜牧部门,配合甘肃省畜牧厅和甘肃省科委,组织科技人员,对环县草原面积、土壤、植被、牧草、毒草、产草量及草原鼠害状况进行调查,撰写了《甘肃省环县草原调查报告》,绘制出二十万分之一的《草原分布图》和《草场类型图》。

1983年地区和环县、华池县畜牧部门与甘肃省草原工作队合作,对环、华两县草场资源进行了调查,写出了《环、华两县草场资源调查报告》,绘制出十万分之一与五万分之一的《草场类型图》和《草场资源等级图》。

(二)山羊杂交改良试验研究 1974年,环县畜牧局、畜牧站殷长荣、刘平华、仇世玺、刘颖宏、阎明玺等人,开展了山羊杂交改良试验研究。试验中引进盖县绒山羊,采用级进杂交的繁殖制度。在对杂种羊生长发育和生产性能的观察及测定的基础上,确定其级进杂交程度。经过对杂种羊选择与培育,在三代(或二代)杂种羊中进行横交试验。至1983年,繁殖各代杂种羊3449只,据测定,二代二岁杂种羊较同龄本地山羊体重提高61.12%;产绒提高166.40%;产毛提高49.48%;经济效益提高216.66%。1983年获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三)改革羊只放牧为舍饲解决林牧矛盾的试验研究 1979至1983年,黄委会西峰水保站郝承继、包才华、姜录天、韦德行、路国胜、王德贤与庆阳县后官寨公社合作,开展改羊只放牧为舍饲的试验研究,以解决林业与牧业的矛盾。试验结果表明:1.舍饲羊生长发育正常。不论细毛羊或杂种羊,当年体重均比前一年体重增长。从1979年11月至1981年11月,舍饲群的杂种羊平均个体体重净增6.02公斤,细毛羊3.4公斤。2.舍饲对羊只产羔、成羔基本上没有影响。羊只在繁殖方面,不论细毛羊或杂种羊,舍饲后的怀羔、产羔、成羔与放牧羊只基本相同。产羔率达89%以上,细毛羊成羔率60%以上,杂种羊85%以上。从羊只的繁殖方面衡量,舍饲方式可以代替放牧。3.不同饲养方式羊只产毛量略有差异。杂种羊舍饲较放牧产毛减少18%;细毛羊舍饲较放牧产毛减少24%。4.舍饲羊积粪量高。杂种羊舍饲积粪较放牧提高35%,细毛羊舍饲积粪较放牧提高39%。就这一方面看舍饲方式比放牧方式优越。5.用细毛羊舍饲代替杂种羊放牧可以提高群众养羊的经济收入。1只舍饲细毛羊的产毛量及价值相当于放牧的杂种羊的3只到4只半,产粪量细毛羊比杂种羊多63%。

在试验研究的基础上,1979至1983年,在南佐大队及南小河沟流域先后进行示范推广。截止1983年,庆阳县后官寨公社有8个大队,53个生产队,998户,3524只羊实行了舍饲。由于羊只的舍饲,沟壑造林、种草保存率显著提高,南小河沟治理,由已往年平均进度1.23%,提高到8%。该试验研究1983年荣获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1984年荣获黄委会科技五等奖。

(四)庆阳驴调查 1980年,地区和庆阳县畜牧部门温灵德、史德印、米国柱、高攀桂等人,开展了庆阳驴调查工作。通过调查摸清:1.庆阳驴形成过程。从对庆阳驴重点产区7个社镇配种站种驴情况调查看,建国后各级配种站,共用种公驴56头,其中有46头由关中引入。正在从事配种的14头种驴中,有13头为关中驴。调查得出,庆阳驴在形成和发展的过程中,始终受到关中驴的影响。现有庆阳驴,绝大多数为关中驴的杂交后裔,而纯属庆阳驴已为数不多。2.庆阳驴的分布和数量。庆阳驴分布于庆阳地区的庆阳、宁县、正宁、镇原、合水以及平凉地区的临近县社。其数量较多,质量较好的是庆阳县董志原区的董志、肖金、后官寨、温泉、什社、驿马一带,该地区有庆阳驴4432头。3.庆阳驴的特点。调查中,测定了不同年龄、性别和用途驴的体高、体长、胸围、管围。据测定,3岁以上公驴平均体高113.57厘米,体长115.16厘米,胸围123.45厘米,管围14.14厘米。3岁以上母驴平均体高113.19厘米,体长116.08厘米,胸围125.33厘米,管围13.64厘米。根据调查的实际观察和测定体尺数字看,庆阳驴具有体大力强、结构匀称、体态美观、性情温驯、吃苦耐劳等优良特性。4.调查了庆阳驴的饲养管理、繁殖性能、生长发育和使役情况。对庆阳驴的选育改良提出了建议。该项调查1983年获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五)早胜牛调查 1980年,地区和宁县畜牧部门李雄志、韦日宏等人,对早胜牛进行全面系统地调查,通过调查摸清:1.产区自然条件和农牧业概况。2.历史形成和现状。早胜牛产区距秦川牛产区较近,早胜地区与秦川牛的一些分布县份接壤或近邻。历史上宁县曾长期归陕西管辖,早胜地区成为群众出入陕西的大门和交通要道,这里市场繁荣,商贩

聚集。由于社会经济交往频繁,陕西的秦川牛随之引入本地。早胜牛产于宁县早胜原及邻近的正宁县官河原、庆阳县的董志原,镇原县屯字原亦有分布,全区有早胜牛 4081 头,占全区总牛数的 2.8%。早胜原的早胜、良平、平子、中村 4 个乡镇为早胜牛中心产区,有早胜牛 2255 头,占全区早胜牛总数的 55.3%。中心产区以早胜公社最多,占中心产区总数的 50%。3. 外貌特征与体尺。早胜牛体躯高大,肌肉丰满,骨骼发育良好,背腰平直,四肢粗壮,四蹄坚实。卧息时,四肢紧抱于胸腹之下,俗称“四蹄不漏”。5 岁以上母牛平均体高为 121.86 厘米,体长为 137.17 厘米,胸围为 160.29 厘米,平均体长指数为 112.56%,体躯指数为 116.85%,胸围指数为 131.54%,管围指数为 21.17 厘米。5 岁以上公牛平均体高为 142 厘米,体长为 168.50 厘米,胸围为 206.67 厘米,管围为 21.17 厘米。平均体长指数为 118.66%,体躯指数为 122.30%,胸围指数为 145.54%,管围指数为 14.91%。4. 役用和繁殖性能。调查结果写出了专题报告,为以后早胜牛的发展和提高提供了依据。

(六)推广应用良种肉牛冻配先进技术提高养牛经济效益 1980 至 1983 年,地区畜牧兽医站张聚贤、秦士科、贾素贞、姜西安、孙满鹏、李小兰等人,与全区各县畜牧站(改良站)合作,推广冻配先进技术提高养牛经济效益。几年中建立输精点 96 处,培训技术人员 130 多人,使该技术普及到 88 个乡镇,占全区公社总数的 61.5%。截止 1982 年底,全区累计授配母牛 23601 头,受胎 11811 头,受胎率 50.04%。产犊 10535 头,成活牛犊 9545 头,成活率为 90.6%。1982 年,授配母牛 11020 头,受胎 6051 头,受胎率为 54.7%,1983 年冻配母牛 14621 头。改良后的杂种牛生长发育快,肉用役用性能好,受到群众欢迎。该项推广试验 1983 年获地区科技成果二等奖。

(七)飞机播种牧草试验 1981 年,地区筹集资金 4 万多元,配合国家农牧渔业部划拨的专款,合计投资 12 万余元,开展飞播种草试验。地区成立领导小组和办公室,由地区农牧局具体组织实施,环县、华池县李志华、张治、石成明、何世林、张宏生、李富高等人参加了试验工作。当年 6 月在环县山城梁、干沟湾和华池县宝山岭 3 个播区,播种沙打旺 1.5 万余亩。

经 3 年试验观察,环县山城梁播区有苗面积为 70.6%,平均株高 65 厘米,2—30 株/米²,植被覆盖度达 30—80%,比原生植被提高 20—50%,亩产鲜草 480 公斤,比原生植被提高 4.3 倍。华池县宝山岭播区有苗面积为 68.6%,平均株高 95.8 厘米,19.5 株/米²,植被覆盖度 75.5%,亩产鲜草 963.5 公斤,比原生植被提高 5—18 倍。以上两播区亩产鲜草均超过原设计标准的 0.6—2.8 倍。该项试验 1983 年获地区科技成果二等奖。1984 年获省科技成果三等奖。

(八)外引良种长毛兔饲养观察和推广 1981 至 1983 年,地区科委董志试验点张聚奎、连俊杰、白生荣、张丽霞、贺立峰等人,开展外引良种长毛兔和浙江新昌长毛兔饲养观察试验。通过饲养观察及体重、体尺、剪毛量、繁殖和屠宰测定,得出:1. 西德长毛兔适应性强,适宜在区内饲养,其产毛量、载毛量均优于杂种兔,而杂种兔又优于庆阳当地土种兔。西德纯种兔一次采毛 196.5 克,每市斤体重载毛量 30.7 克;杂种兔一次采毛量 75 至 100 克,每市斤体重载毛量 15 至 19 克;当地兔一次采毛量 50 克左右,每市斤体重载毛量 10

克左右。2. 不同品种的幼兔绝对生长从初生到30日龄,以西德纯种为最高。西德纯种兔日平均增长18.3克,两组杂种兔分别为14.8克和15.5克,而当地兔仅为14.6克。西德纯种兔体长47.2厘米,胸围33.5厘米;杂种兔体长38.8厘米,胸围27.1厘米;当地土种兔体长36厘米,胸围26厘米。3. 西德纯种长毛兔屠宰率为62.9%,较当地兔大耳白和青紫兰分别高14.7%、18.96%;净肉率88.68%,分别高18.2%和18.38%。脂肪平均重95.2克,占胴体重的5.6%。外引兔具有良好的肉多脂少的生产性能。该项试验为本区饲养长毛兔,提供了科学依据。

(九)黄土高原草地农业系统研究 1982至1985年,甘肃省草原生态研究所庆阳黄土高原试验站任继周、李琪、葛文化、高崇岳、金岭梅等人开展了黄土高原草地农业系统研究。试验研究采取试验站、试验村和试验户相结合,试验、示范和推广相结合的方法,以豆科牧草和草食家畜为纽带,研究草地农业系统建设。研究主要包括:1. 牧草种植。先后引进与栽培牧草271种,并进行以苜蓿和一年生豆科草为主的草粮轮作。2. 饲草饲料加工:(1)青干草调制;(2)秸秆处理;(3)青贮、氨化;(4)配合饲料、颗粒饲料生产;(5)蝇蛆和蚯蚓等动物蛋白质资源开发利用。3. 家畜饲养。猪、鸡、牛、兔在系统中的作用及各自消化、代谢和营养品对比试验。4. 畜产品加工。通过试验研究,打开了种草养畜,脱贫致富的门路,建立了以下嘴村为样板的生态村、生态户,在西峰和宁县等试验区获得良好的社会、经济和生态效益。

(十)蛋鸡配合饲料试验研究 1983年,地区畜牧兽医站贾素贞、张聚贤、吴克文等人,开展了蛋鸡配合饲料试验研究。试验中制定了8个饲料配方,进行试验研究。研究表明:1. I组饲料配方从日增重、开产日令、平均年产蛋量、产蛋率、料蛋比等方面均优于II组饲料配方。2. II组配方基本能够满足蛋鸡各个生长发育阶段及产蛋期的营养需要,其优点是原料来源广泛,与当地饲料资源现状相适应,可以作本地养鸡业选用的蛋鸡饲料配方。3. 产蛋量I组比对照组高48.2%;II组比对照组高43%;每产1公斤蛋消耗饲料成本费,I组为0.86元,II组为0.87元,对照组为0.97元,I组和II组均比对照组在饲料消耗上降低12.2%;每只鸡年纯收入I组和II组分别为12.01元、10.73元,比对照组7.79元分别多收入4.22元和2.94元。蛋鸡配合饲料试验研究,为在区内开展养鸡事业,提高养鸡业的经济效益,提供了科学依据。

二、兽 医

(一)畜间布病普查 1971至1975年,地、县畜牧部门根据全省统一部署,开展了畜间布病普查工作,普查中检疫牛8662头,检出阳性牛797头,平均感染率为9.2%;检疫羊73520只,检出阳性羊3372只,平均感染率为4.5%。普查结果表明,布病在全区各地都有流行。该项普查的开展,为以后的免疫及淘汰净化工作提供了依据。

(二)环县羊“黑水泻”病调查 环县为甘肃省养羊较多的县(市)之一,但由于“黑水泻”病,每年春季引起羊只大批死亡,致使全县羊只总数长期徘徊在五、六十万之间。六、七

十年代发生了3次大的死亡,平均七、八年1次,3次共死羊384800只,其它年份每年死亡三、四万只。

1978至1980年,地区畜牧兽医站、环县畜牧兽医站配合甘肃省畜牧兽医总站,开展环县羊“黑水泻”病调查。首先翻阅有关资料,进行现场考察。通过健康羊胃肠线虫感染强度分析,自然拉稀死亡羊细菌分离培养,细菌人工感染试验,寄生虫人工感染试验,驱虫效果观察及自然拉稀死亡49只羊胃肠线虫检查结果是:检出4个科,7个属,其中以毛园科线虫为主,毛园属的毛园线虫感染率为100%,感染强度5800—148460条;其次是棕色胃虫,感染率为91.7%,感染强度0—5903条;细颈线虫感染率70.8%,感染强度200—13000条。毛园线虫感染在万条以上的有47只羊,占全部被检羊的95.8%。排除传染病和中毒方面致病因素,证实环县羊“黑水泻”病,是由毛园属为主的毛园科线虫所引起的寄生虫性胃肠炎。

在查清病原的基础上进行全面的预防和治疗性驱虫,基本上制止了“黑水泻”病的流行。该项调查研究1981年获省科技成果奖。

(三)猪羊寄生虫病调查 1980年,地区畜牧兽医站律光启等人各县畜牧兽医站有关人员合作,开展了全区猪羊寄生虫病调查。通过调查初步掌握本区猪羊寄生虫的主要种类、危害程度和分布状况。调查中查出猪体有12种寄生虫,分属3纲9个科;羊体寄生虫有38种,分属6纲18个科。

(四)防治羊只寄生虫胃肠炎病的技术推广 1980至1983年,地区畜牧兽医站张聚贤、王杰、律光启、尚满堂、张崇信、李正琦等人环县、华池、镇原、合水4县畜牧站有关人员合作,开展应用驱虫净防治羊只寄生虫胃肠炎病的工作。3年累计驱虫羊2725922只(次),使羊只存栏数净增566700只,平均每年净增188800多只。开展驱虫后的3年中,环县死亡羊只比驱虫前的1975至1977年减少110914只,死亡率由13.1%下降至5.3%,其经济和社会效益显著。该项技术推广1983年获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畜牧兽医部分获奖科技成果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获奖类别、等级
1	猪三、四联血清	镇原县猪病研究所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2	耕牛软骨病治疗研究	合水县畜牧兽医工作站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3	环县北部半农半牧区草原建设问题的探讨	西峰水保站	杜百正	1980年黄委会科技论文荣誉奖
4	“血防846”对羊矛形腹腔吸虫驱虫效果的观察	地区畜牧兽医工作站	律光启 王杰 程生华	1983年科技成果三等奖
5	人工养殖利用蚯蚓	地区科技处	罗新	1983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6	鸡嗦囊注射法试验研究	地区畜牧兽医站	律光启	1983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第四节 水利水保科技成果

庆阳地区水利活动开始较早。先周公刘率部在庆阳一带根据水源选择居住地点。东汉永建年间,有诏复安定等三郡浚渠屯田一说。明修《正宁县志》中,有县城(今罗川城)开小南门以御水患,筑修四郎河护坝以保城身,开南小河沟渠引水灌田等记载;《庆阳县志》中有庆阳开挖洪涝池、疏引涧水至城中解决饮水、四川客民在蔡家庙川修渠等记载;合水太白引水植稻,亦见于明修《庆阳府志》。以上水利活动虽规模微小,但都凝结了古代劳动人民的智慧,为发展庆阳的农业作出了一定贡献。

民国时期,国民党统治区内水利技术无大的发展,沿川台地上有数十处撑杆提水,以灌溉菜园,遇大旱年份,则修葺前清废渠以解燃眉。

陕甘宁边区时期,政府重视发展水利科技事业。1942年,抗大七分校的官兵在子午岭的大凤川修渠引水,修稻田试种水稻喜获成功。合水太白、老城,庆阳城关、三十里铺,环县等地,亦修渠引水,灌溉农田,成为庆阳有史以来有组织并具规模的水利活动。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50年代,水利建设实行“民办公助”的政策,以兴建小型渠道、安装解放式水车、发展川台地撑杆为主要形式。水土保持,遵照“重点试办,逐步推广”的方针,发动群众参加水土保持。当时水土保持的主要措施是:修地边埂、水簸箕,建沟头防护、沟边埂,挖涝池、水窖,并在重点沟道内修建小水库、淤地坝,垒各种谷坊、荒坡造林、种草等。从1963年开始,坡地修水平梯田,川原地修水平条田,沟道搞综合治理。

70年代初,水利建设大搞群众运动,工程内容包括:原区兴修水平条田,山地大建水平梯田,沟渠兴建小型水库、塘坝,河道改河筑堤,与河争地。水土保持在“以土为首、山水林综合治理,为发展农业生产服务”的方针指导下,开展了以兴修水平梯(条)田为主的山、水、田、林路综合治理。1970年,第一眼机井在西峰打成出水。1973年,地区决定推广南小河沟试验场在杨家沟取得成功经验,在全区7个县各选了一条小流域作为县治理重点,开展了工程措施、生物措施、农业耕作措施相结合的综合治理。1977年后,水土保持工作在“防治并重,治管结合、因地制宜、全面规划、综合治理、除害兴利”的方针及“稳定发展、提高质量、突出效益、坚决保护”的思想指导下,地区以农田基本建设和小流域综合治理为重点,开展了水土保持工作。

至1985年,有9项成果,在水利水保工作中产生了较大地影响。另外,有13项成果先后获得了奖励。科技成果的试验研究、应用与推广,对水利水保工作起到了积极地促进作用。

一、水利

(一)巴家嘴水库土坝观测成果及应用 巴家嘴水库是一座大型水库,坝高74米,总

库容 4.956 亿立方米,控制流域面积 3522 平方公里。1962 年水库建成后,巴家嘴水库管理所郝礼惠、蔡兴荣、王沛、马腾玺、周世尧、张杰仁等人,为了探索坝体变形规律,掌握水库运行状态,验证设计数据,为设计、施工和科研提供资料,根据水利部制定的“水工建筑物观测规范和观测设计布设要求”,开展了土坝观测工作。观测主要项目包括土坝垂直位移、水平位移、浸润线和裂缝等。

土坝观测先后布设位移标点 100 多个,布设浸润线测压管数十孔。观测结果,坝顶最大垂直位移量为 2452 毫米,是坝高的 3.31%,水平则向两向位移,坝顶和上游坡向上游移动,各阶段最大位移各为 15.5—288 毫米和 127.9—327 毫米,下游坡向下游移动,各阶段最大位移 40—83 毫米;实测浸润线低于理论设计浸润线;历年坝体累计实测裂缝 260 条次。该项观测为巴家嘴土坝工程加高、加固设计提供了依据,为防汛和土坝管理起到了指导作用。该项观测成果 1983 年获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二)华池县水文成果分析 1981 年,华池县水利电力局韩永成,开展了该县水文成果分析研究。该成果分析采用水文数理统计、地理综合成因、推理和相关分析等方法,综合各种经验公式 100 多个,统计分析出基本成果表 43 种,绘制出各种等值线图 32 种及其它图表 91 种。它主要包括水文自然、水资源、降水蒸发、巡流、暴雨、洪水、泥沙、林区水文分析、地面水质、地下水与水质等,共分 11 章和 1 个附录。全件约 20 万字。该水文成果分析为工程水文、水利计算提供了资料和方法,1985 年开始用于生产和建设之中。

二、水土保持

(一)南小河流水土流失与治理研究 1952 年,黄委会西峰水保站,选南小河流流域为黄河中游黄土高原沟壑区的代表典型,建立试验场地,进行小流域综合治理及农、林、牧、水等单项措施试验研究工作,从 1954 年起布设测站观测径流泥沙。李卓等人为探索不同部位径流、泥沙来量规律以及防治措施的蓄水保土效益,水土流失试验采取直接对比和以大流域套小流域,小流域套径流场的方法,开展试验研究。试验研究结果表明,水土流失的年内分配以 7—8 月份为最多,全区一般情况水占 51%,沙高达 84%,其余月份沙量不足 20%,这是 7—8 月份暴雨所致。南小河流和林区因治理及林木效益,7—8 月份输沙量较全区相对减少,但仍达 74%,原面径流占流域总量 67.4%,泥沙占流域总量 12.3%,其中村庄、道路是主要产区,径流占原面部位 87.2%;泥沙占原面部位 92.2%;坡面径流占流域总量 8.6%,泥沙占流域总量 1.4%,是最小的流位;沟谷部位泥沙占流域总量 86.3%,成为最大比重,径流次于原面占流域总量 24%,在沟谷中沟床和红土泻流部分是泥沙主要产区,占沟谷部位的 96%,占流域总量的 83%,历年平均(汛期)的径流泥沙来源量,分别为每平方公里 8994 立方米和 4350 吨。

南小河流经过 20 多年综合和连续治理,基本改变了面貌,至 1978 年底,完成原面水平条田 1.55 万亩,水平梯田 733 亩,沟边埂 22.5 公里,沟头防护 45 处,成林面积 6910 亩,山地果园 1418 亩,种草 1500 亩,修水库 3 座,塘坝 11 座,抽水站 7 处,机井 59 眼,发

展水浇地 1 万多亩。治理面积占全流域总面积 58%。坡、沟部分,特别是试验场 4.8 平方公里范围内,治理面积达 87%,基本控制了水土流失。

全流域治理前粮食亩产 50 公斤左右,总产 115 万公斤,1975 至 1978 年 4 年间,平均亩产达 178 公斤,总产达 384.5 万公斤,是治理前的 3.38 倍。林业方面,治理前仅有散生树木,没有成片林地,至 1978 年成林面积达到 6910 亩,木材蓄积量达 1.4 万立方米。从 1954 年建立果园开始,推广果园 40 处,计 1418 亩,年产果品 20 多万斤,经过封山产草量提高 1 倍多。与 1955 年相比,大家畜减少 30%,羊只增加 42%,猪增加 10 倍。流域内两座水库养鱼 20 万尾。由于多种经营的发展,副业收入 1978 年达到 31.7 万元,较 1970 年增长两倍多。社员收入由 1970 年每人平均 39 元,到 1978 年增加为 83.5 元。

南小河沟流域经过治理以后在拦泥蓄水方面,也发生了明显变化。根据 1955 至 1974 年资料,历年平均拦泥效益为 97.2%,拦蓄径流效益为 55.6%。土坝、水坝、塘坝等工程措施 19 年拦泥 129.6 万吨,占年平均拦蓄总量的 53%,依据两次较大暴雨计算出,南小河沟综合治理洪水泥沙效益均达 90% 以上。1981 年获黄委会科技成果五等奖。

(二)杨家沟以林草为主综合治理沟壑的试验研究 黄委会西峰水保站王占孟、于子润、张恒信、李汝智、朱明贤等人,从 1954 年开始以林草为主试验治理小流域,并选相邻非治理的小流域董庄沟作试验对照,研究黄土高原沟壑区林草治理措施的合理布设及治理后的生产效益和水土保持效益。

机家沟自 1954 年起开始采取以生物措施为主并与工程措施相结合的方法进行治理,其布设为:

1. 原面。原面农地修地埂,至 1960 年全部修成水平条田,田间道路两边植树,修沟边埂,沟头防护。原面农地 376 亩,修地埂 1773 米。

2. 山坡。地形部位在原边以下,沟坎立壁以上。该处以造杏树林为主,采用植树造林和直播法,密度每亩 400 株。造林前修水平沟,水平阶 26367 米,造杏树林 134 亩。坡耕地修地埂 4643 米。逐步修成水平梯田 43.5 亩,人工种植牧草 29.5 亩。

3. 谷坡及沟底。在沟床每隔 20—30 米打一道柳谷坊,谷坊区间营造以杨柳为主的沟底防冲林固定沟床,稳定两边坡脚,抬高侵蚀基点。在两岸的塌积土上栽植生长迅速的刺槐。坡度大的红土泻流面上栽植酸刺,使之固定沟坡。沟谷台地种植苜蓿建立人工割草场。沟底修土谷坊 125 座,打柳谷坊 75 道,淤积土方总量 1557 立方米,使沟床抬高变宽。平均抬高 0.4 米。共栽植杨柳 11033 株,沟坡造刺槐林 331 亩,修水平梯田 6.1 亩,种草 92 亩。

杨家沟治理前后生产效益。治理前每年农地收入 1768 元,荒坡放牧收入 680 元,收柴草折合 243 元,林业无收入,年总收 2683 元,前 26 年总收入 6.98 万元。治理后 1974 至 1979 年,农地收入 2448 元,人工草地收入 600 元,林木种子收入 5000 元,年总收入 8057 元,后 26 年总收入 49.75 万元,是治理前总收入的 7 倍多。

杨家沟蓄水拦泥效益。根据 1954 至 1974 年 19 年开展治理的杨家沟流域与未开展治理的董庄沟的实验资料计算,平均拦泥效益为 81.3%,蓄水效益为 57.9%。杨家沟林草治理效益亦很显著。依据实测资料,八次较大暴雨进行统计,平均拦泥效益为 83%,蓄水效

益为 71.3%，杨家沟与董庄沟对照，1956 年推迟洪峰 8 分钟，1962 年推迟 78 分钟。在削减洪峰方面，据九次较大暴雨洪峰统计，平均削减洪峰 81.8%，效益显著。杨家沟以生物治理为主。治理沟壑的试验研究，1982 年获地区科技成果二等奖。

(三)小流域径流泥沙的来源试验研究 1955 至 1974 年，西峰水保站南小河沟流域十八亩台、杨家沟、董庄沟 3 个观测站研究资料表明，该流域径流来源于原面者占 67.4%，来于坡面者占 8.6%，来于沟谷者占 24%。历年汛期平均径流样数为 8994 立方米/平方公里，原为 9206 立方米/平方公里，坡为 8200 立方米/平方公里，沟为 8716 立方米/平方公里。流域历年汛期平均冲刷样数 4350 吨/平方公里，原为 810 吨/平方公里，坡为 666 吨/平方公里，沟为 1.52 万吨/平方公里。泥沙来源于原面为 12.3%，来于坡面为 1.4%，来于沟谷为 86.3%。原面上的庄院道路水土流失最为严重，产流径占沟谷总量的 50.5%，产径沙占沟谷总量的 66.5%。

原水下沟对径流影响最大。董庄沟实测资料表明，原水不下沟，流域径流样数 2200 立方米/平方公里；原水下沟，流域径流模数 5050 立方米/平方公里，比原水不下沟增加径流模数 76.8%，增加泥沙量占流域泥总量的 76.8%至 77.9%。

(四)森林对径流泥沙的影响试验研究 1956 至 1962 年，西峰水保站对子午岭林区的堡子沟与非林区的董庄沟进行了森林对径流泥沙的影响观测研究。堡子沟径流站控制面积 2.86 平方公里，内无耕地，森林率为 90%，董庄沟径流站控制面积 1.06 平方公里，森林耕地指数为 41.7%。1960 至 1962 年，堡子沟基本没有泥沙流失。1959 年仅流失泥沙 0.207 吨/平方公里，比董庄沟同年流失泥沙 873 吨/平方公里，减少 99.98%。试验研究证明，森林对径流泥沙的影响很大，在水土流失严重的区域，开展植树造林工作，是防止水土流失的有效措施。

(五)暴雨对水土流失的影响研究 西峰水保站在南小河沟流域治理工作中，从 1960 年 8 月 1 日至 2 日暴雨中的拦蓄效益试验表明，暴雨是水土流失的主要因素。此次暴雨一次降雨 116.1 毫米，是历史上最大的一次暴雨，平均强度每分钟 0.11 毫米，10 分钟最大雨量 9.6 毫米。这次暴雨径流模数达 1.12 万立方米/平方公里，占年汛期总径流模数的 79.6%，暴雨冲刷模数达 5400 吨/平方公里，占该年汛期总冲刷模数的 98.9%，这次暴雨的径流泥沙模数大于历年的平均模数，事实说明影响径流泥沙的雨量不在于汛期或年雨量的多少，而主要是决定暴雨的大小和多少。

(六)人类活动对马莲河流域水土保持拦泥效益影响的调查研究 1980 年，黄委会西峰水保站宋尚智、涂兴文、耿海瀛等人，开展了人类活动对马莲河流域水土保持拦泥效益影响的调查研究。调查将马莲河全流域按自然特点分成 5 个类型区，选定了 5 个调查点，各点采用单项措施拦泥效益与水土流失量，现场则采取了典型测算和借助邻区实测资料的方法。水库和淤地坝的拦泥效益，则是采取由大面积取得资料后，反推到点上的方法。关于人类活动对水土保持的影响，仅调查了毁林、开荒、开渠、修路、修庄院、开矿等。

调查结果得出：马莲河全流域水土保持设计拦泥效益为 20%，实际拦泥效益为 15%；马莲河流域自从解放以来由于不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直接严重地破坏和影响了水土

保持工作的效益,主要包括:

1. 开荒 1976至1979年4年间环县实际开荒330万亩,人均开荒15亩,人均耕地22亩。另据环县、华池和庆阳县4个调查点统计,平均每年每平方公里开荒8.8亩,再从开荒地坡度组成看越来越陡。据180亩开荒地典型调查,0—5°面积20亩,占11%,5—10°面积30亩,占17%,10—15°面积28亩,占16%,15—20°面积23亩,占13%,20—25°面积31亩,占17%,25°以上面积48亩,占27%。

2. 毁林 流域内没有成形的人工林地,主要是一部分子午岭天然次生林地。据解放初期靠近子午岭的4个县统计,共有林地525万亩。又据1972年调查,平均每年林线后退一华里,较解放初期林地面积减少223万亩,而同一时期累计造林120万亩,这样破坏面积远远大于造林面积。子午岭林区遭到破坏后,雨量和相对湿度都有所减少。据合水板桥水文站测验,从1967年后,河道泥沙猛增,较解放初期,年平均增加输沙量51万吨。根据水文资料平衡分析,林地破坏后,每平方公里增加泥沙1900吨。

3. 兴修各种基建工程 从调查看,兴修基建工程对水土保持影响比较大。例如打坝、开渠、修道路、修庄院、开矿等。据华池县调查估测,建国后,仅修公路和开渠道两项工程,每年平均弃入河中的土方41万立方米。根据4个调查点上建国后13245亩新开荒地,178处兴修宅院,4.5公里修建渠道,3处水毁工程,36处矿场,51公里新修道路,以及毁林地等典型观测调查分析,每年每平方公里要向河流新增加泥沙1137吨,相当治理前每平方公里侵蚀模数的16%。该项调查研究1980年获黄委会科技论文荣誉奖。

(七)黄土高原水土保持专项治理规划 1984年4月,地区抽调水利处、黄委会西峰水保站、地区农牧处、林业处、乡镇企业处及7县水电局等62个有关单位,由许继善、季正初、刘尊重、朱彦林、曹振海、王新民等人组成庆阳地区黄土高原水土保持规划组,按照西北黄土高原水土保持规划工作组和甘肃省黄土高原水土保持规划组的安排部署,开展了规划工作。

首先在高原区、丘二区、丘五区和林区4个类型区内,分别选择具有代表性的小流域,进行典型规划,并对24个典型农户作了专题调查。经分析、论证,分别作出4个类型区的规划。最后,结合本区经济社会调查战略规划和有关区划、规划,按照要求,编写规划。

在研究分析各类型区的自然特点和经济实况的基础上,分别提出各自的生产发展方向:高原区,以农为主,全面发展;丘二区,农林牧副,综合发展;丘五区,以牧为主,兴牧促农;林区,以林为主,多种经营。并对上述生产发展方向,进行必要性与可行性的论证。在土地利用和水土保持治理进度方面,制定了到2000年末土地利用比例和水土保持累计治理程度百分比。提出了实现规划的组织领导措施、管理措施和技术措施。

水利、水保部分获奖科技成果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获奖类别、等级
1	底孔式溢流拱坝	环县水电局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2	水枪冲土流泥筑坝	西峰水保站环县分站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3	南小河流域综合治理效益研究	西峰水保站南小河沟试验径流泥沙组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4	环县打坝建库拦蓄增产减沙调查研究	西峰水保站环县分站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5	原面、条田地块平整线性规划及机械平地研究	西峰水保站技术科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6	简易水准仪	庆阳一中“五·七”工厂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7	南小河流域营造水土保持林的试验研究	西峰水保站	王占孟	1980年黄委会科技成果四等奖
8	革新机械平地机—推土铲加装松土钩的制造与工效	西峰水保站	王鑫池	1980年黄委会科技成果三等奖
9	底孔排沙与压闸门在蓄水工程上的应用	庆阳地区水利处	杨学勤、李学明 王锦成、马建伟 朱光远	1983年地区科技成果二等奖
10	庆阳地区推广小流域治理的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	地区水利处水利科	季正初 许继善 方玉松	1983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11	以林草为主综合治理沟壑试验	西峰水保站	王占孟、于子润 李汝智、朱明贤 慕永权	1984年黄委会科研四等奖 1985年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12	科教片“小流域综合治理”技术指导	西峰水保站		1984年黄委会科普四等奖
13	黄河流域小流域综合治理大面积水土保持措施实验推广	西峰水保站		1985年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第五节 工业科技成果

庆阳地区的民间手工业起源于仰韶文化时期。旧石器时代中期,庆阳地区境内先民利用石英岩砾石,打制石器,即区内先民的原始工具。

新石器时代石器制造得到发展,出现石滚石磨等粮食加工工具,同时出现陶器制造和纺织技术。

夏、商、周出现铜器铸造,织帛染色、制裘酿酒、修理农具、维修住宅等技术。

春秋战国时期,出现了铁器铸造和焊接技术,其后铸造、锻造和焊接 3 大技术世代沿用至今。

秦汉砖瓦生产技术发展较快,砖瓦种类繁多。西汉出现炼钢技术,钢铁广泛使用。

唐、宋麻、丝、毛纺织工艺不断提高,出现酿制黄酒技术,建筑技术有了较大发展。

金代出现大型铸造。宁州普照寺贞元铜钟,庆阳县慈云寺女真文铁钟,体现了金属冶炼和大型浇铸的技术水平。

明、清时期,食品、饮料加工技术发展很快,点心、挂面、饴糖、粉条、白酒等手工业产品进入商品经济领域。同时地毯裁织技术传入区内,产品销往秦、晋、豫等省。

民国时期,手摇纺车,脚踏织机逐渐普及到全区城乡。民国十八年(1929年),西峰人韩忠勇,到西安华兴纺织厂学习,后试制出拧花机 6 台,木制多头大纺纱机 4 台,木制原布机 2 台,在城郊黄官寨办起富中弹花社,开始了简单的机械化生产。

抗日战争时期,在边区政府的领导下,开展了大生产运动,促进了地方手工业生产技术的发展,1945年,西峰富中弹花社开始使用畜力织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年,庆阳地区第一家国营企业—宏丰面粉厂成立,在该厂安装了第一台内燃发电机组,容量 1.5 千瓦,年发电量 2500 度。1952年,陕西乾县大杨乡人张玉田,从长武迁来一台塔式人力轮车床,是区内最早出现的金属切削设备。同年,陇东报社印刷厂改石印为活铅字印刷,为半机械化生产。主要设备有对开机、四开机、圆盘机、浇铸机各 1 台。

1958年,庆阳县面粉厂制造出小钢磨,出粉率达 98.18%。1959年,庆阳县毛纺厂开展群众性的技术革新,改旧织布机、脚踏围巾机、手摇织袜机、畜力弹花机为电力驱动,结束了手工和半手工纺织,开始了机械化生产。

1960年 10 月,庆阳县毛纺厂实现蒸气化染线新技术,1963年试制成功电动开毛机,1964年 8 月,自制成功电碾子洗线机,代替了人工洗线,提高工效 7 倍。1965年,地区农二厂试制成功 6NS—20 型立式砂辊碾米机投入批量生产,1966年全国碾米机行业评比会上,评为最佳机型。同年,地区农二厂研制成功 MF—65 型对辊平筛磨粉机,填补了甘肃省的空白。1966年,建成庆阳地区电机厂,1968年试制成功 2.8 千瓦电动机。1969年,毛纺厂安装了第一台电力梳纺机,西峰砖瓦厂建成机制砖瓦生产流水线,开始了机械化

砖瓦生产。

70年代,工业企业技术进步有较大发展。从1970年起,兴建了石油化工厂、化肥厂、卷烟厂、酒厂、肉联厂、地毯厂、食品厂等19户企业。1970年长庆油田勘探会战开始。同年地区农一厂试制成功1105型10马力柴油机3台。地区印刷厂更新设备、引进技术、改进工艺,实现了平版印刷。

1971年,地区农一厂试制成功295柴油机投入生产。西峰机电厂研制成功拖拉机启动10千瓦发电机,当年生产60台。西峰塑料化工厂技术人员学习西安阿胶生产技术,当年建成阿胶生产车间,生产阿胶。水利机械厂试制成功88型深井泵,经鉴定性能良好。

1972年,西峰电机厂生产的3千瓦电动机和新试制的5千瓦电动机先后通过技术鉴定。并试制成功TCB₂-64-222千瓦深井泵电机新产品。镇原县造纸厂安装日产2吨的787园网造纸机,开始生产有光纸。

1973年,庆阳县农二厂试制成功28型深井水泵,750型粉碎机。西峰电机厂试制成功22千瓦立式空心电机、三相异步电机。同年,长庆油田总结出一井多层,一层多缝的增产经验,突破了渗透率大于1个毫达西不均匀级以上油层增产关。

1974年6月,长庆桥化肥厂建成投产,生产合成氨、氮,结束了区内不能生产化肥的历史。同年,毛纺厂开始化纤纺织,生产晴纶、丙纶纺织品。

1975年,印刷厂学习北京制版厂铜锌制版新工艺,引进设备,开始商标制版印刷。同年,正宁县农机厂从山西南凡机械厂引进技术,生产3SB/2120型三联水泵成功。

1976年,庆阳县电器厂研制成功高压熔断器。同年,地区印刷厂学习西安544厂平版胶印技术,开始胶印。1977年,自制烫金机,开展电化铝烫金。1979年,九连山水泥厂技术人员研制的75℃油井水泥,填补了甘肃省建材产品的一项空白。

80年代,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贯彻改革开放的指导方针,工业科技发展较快。引进技术、引进人才,开展科技攻关和技术协作,促进了企业技术进步和生产的发展。工业产品种类增多,质量有了明显提高,经济效益显著增加。

1980年,镇原县造纸厂为提高产品质量,进行了一系列技术工艺改造:①改半化学制浆为全化学制浆,降低了浆料硬度;②改旋羽筛浆为离心筛浆,降低了纸张尘埃度;③改漂粉溶解制漂为石灰—液氯管道稀释制漂,提高纸张白度;④改松香胶为腊—松香乳化胶液施胶,提高施胶度。使有光纸质量由2[#]提高为1[#],书写、打印纸由3[#]提高到2[#]。

1981年,农机研究所技术人员研究设计的4GLD-160型堆放式收割机由通用机械厂协作生产获得成功,1983年通过省级鉴定。同年,镇原县农副公司与上海蜜饯厂、北京顺义食品厂协作,引进杏制品加工技术,开发杏产品14个,获省优质产品奖。

1982年,地区通用机械厂从北京农学院引进了“锌基合金模具”技术,试制“锌基合金模”成功,获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1983年,引进一机部兰石所科研成果试制的45KW单相主电机直接启动埋入式盐溶炉”,获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同年,农二厂对MF125型磨粉机和仿制的渭南1728型磨粉机,进行了整机改造,试制出新产品——1820A型磨粉机。1983年6月,在机械工业部济南全国农用磨粉机试验会和哈尔滨评比会上,经评比测试,

在 27 个厂家, 30 多个不同规格型号的磨粉机中, 整机性能总评名列第四, 一项指标名列全国第一。

1983 年 10 月, 毛纺厂技术人员借鉴外省经验, 改造成 H₂₁₃J 型剑杆织机, 技术经济指标达到了省内先进水平, 提高生产效率 85%。1984 年, 通用机械厂生产的永利牌小四轮拖拉机主机配件——变速箱体和 1.5 型农用拖车通过技术鉴定, 自行设计安装了变速箱体生产流水作业线。同年, 地列重点技术攻关项目《山羊服装革, 手套革研制》, 经地区皮革厂和西北轻工学院协作攻关, 当年 9 月份第一批产品通过技术鉴定。1985 年, 西峰电机厂与兰州电机厂建立协作关系, 当年 10 月份试制成功 JZH50 千瓦发电机新产品, 11 月份投入批量生产。

至 1985 年, 全区有工业企业 259 户 (全民 101 户, 集体 158 户), 产品 115 种, 有 6 种产品获省优质奖, 十几种产品分别销往 10 多个省区, 地毯、毡等还打入了国际市场, 共有 205 项科技成果获省、地科技成果奖。

一、石 油

至 1985 年, 长庆油田共取得科研和技术革新成果 7162 项, 主要有三个方面 23 项重大成果, 对石油勘探、开发产生了重要的推动作用。其中有 11 项成果获部级以上科技成果奖 (见表 3—5—1)。

(一) 石油勘探研究

长庆石油根据“开发侏罗系、扩大延长统、突破古生界”的勘探方针, 实行“区域展开、重点突破、分区歼灭”的部署原则, 在油气勘探过程中, 紧密结合生产实际, 提出研究课题, 探索地下地质规律, 指导油气勘探。1970 至 1985 年取得 7 个方面较大的研究成果。

1. 陕甘宁及外围盆地油气资源评价研究

勘探开发研究院勘探室郭忠铭、王锡福、黄忠信、刘孝汉等技术人员从 1980 至 1985 年, 先后对盆地侏罗系、三迭系、石炭二迭系及下古生界等 4 套含油、气层系开展油气资源评价研究, 同时对其外围的河套、银川、六盘山和巴音浩特等 4 个盆地进行早期资源预测。

这一成果运用了具有地方特色的行之有效的侏罗系古地貌计分法、三迭系三角洲沉积体油层体积法、石炭二迭系煤气发生率法及河套盆地早期资源评价的多因素测算法。对陕甘宁地区石油地质基本特征总结了四点认识, 即: (1) 盆地发展演化的多旋回性, 形成多套生储盖组合; (2) 各种类型的盆地发育了多类型的沉积层生油岩系; (3) 构造的差异性, 形成了多种类型的含油气区; (4) 三角洲砂岩体和河道砂是这个地区中生界陆相碎屑沉积主要有利储油相带。按照地质综合评价和资源潜力, 测算出全区最终资源, 通过综合地质评价和风险分析, 进一步筛选出 15 个有远景的勘探区块, 制定了油田七五期间油气勘探规划。该项研究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获石油部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2. 陕甘宁盆地上古生界煤成气藏形成条件及勘探方向的研究

该课题属国家“六五”期间的重点攻关项目, 由研究院承担。1982 至 1985 年, 经多种

地球化学指示分析,确认石炭二迭纪煤系为气源岩。根据热压模拟成烃实验结果,建立了区内腐植煤及暗色泥岩成烃演化模式。为了全面对煤系生烃组成作为一个整体进行研究,建立了沉积——有机相模式。盆地西部海湾——泻湖强还原含藻草木、木本相为最有利生气带。盆地南部的滨浅海还原含藻木本为有利生气相带。保德——乌审旗以北,东胜——杭锦旗以南的滨海沼泽弱还原木本相为较有利生气相带。利用实测镜质体反射率恢复剥蚀地层厚度,建立各探井、地面剖面——热演化地质模型。研究上古生界的构造变迁及煤系演化过程。以实验数据为基础,确定了全煤及不同显微组分的煤气发生率,用多种方法预测了盆地的远景资源量,该成果已达到先进水平,获国家“六五”科技攻关先进项目奖。

3. 鄂尔多斯地区上古生界构造研究

鄂尔多斯地区在地史中为一稳定地块,基地由太古界和上元古界结晶岩构成,沉积盖层底发育经历了中晚元古代早古生代克拉通陆表海,晚古生代克拉通内陆海过渡和中新生代克拉通内陆拗陷盆地发生、发展及消亡两个阶段。

上古生界的构造演变,控制着煤系有机质的演化及煤成气的生成、运移、聚集与破坏,对探索煤成气富集规律,评价远景资源至关重要。

从研究各探井、地面剖面及地震资料点的沉积埋藏史入手,计算了各地史阶段煤化程度,建立构造——热演化模型,在进行沉积埋藏史研究时,根据实测煤系镜质组反射率值,恢复了被剥蚀地层厚度。对比构造热演化曲线,归纳为5种8类不同形态,代表了不同的构造——热演化类型。据此,将盆地划分为5个一级及3个亚一级构造单元。

根据各资料点构造——热演化模型做出的山西组顶面古构造及煤阶演化图,清楚地显示出印支旋回之前盆地范围内基本无有效煤成气排出,印支旋回及燕山旋回早期盆地南部形成生气中心,气态烃向北部斜坡运移。早白垩纪形成大面积的强度生气中心,盆地东绕西倾,煤成气向东向北高部位运移,白垩纪后盆地隆升消亡,生气的范围和规模变小。

分析了盆地西缘逆冲带的构造特征及成因机制,将其划分为桌子山、横山堡、马家滩、青龙山——罗山及沙井子5个冲断片;分析了现有的7个含气构造。根据上古生界沉积特征及构造演变,对煤成气圈闭类型进行了预测,有构造、地层、岩性、水动力及混合圈闭5大类型。

从构造发育及煤系热演化的角度,对各构造单元逐一进行了评价,指出“三边至绥德、庆环吴、天环北段以及西缘逆冲带的马家滩冲断片和横山堡冲断片的黑沙兔——白吐井冲断带为有利的煤成气聚集带,并对下一步勘探部署提出了建议。

4. 鄂尔多斯地区上古生界砂岩成岩作用的研究

以碎屑岩成岩作用理论,并结合薄片鉴定,孔隙测定,油层物性、粒度、压汞、电镜扫描,粘土X——衍射等大量室内分析资料,系统地研究了盆地上古生界各层组砂储层的成岩阶段及孔隙演化规律,划分了原生粒间孔、次生孔隙、复合孔隙及微孔隙演化等4种基本孔隙类型,定量地论证了孔隙演化的全过程。孔隙成因类型,砂岩结构特征和油层物性分析为基础,将上古生界储集砂岩划分为6大类14亚类,指出盆地西缘是低杂基、分选好,粒间孔十分发育的高渗透储层发育区,是寻找高产气田的有利地区。盆地东缘和西缘

储层变薄,粒度变细,杂基组分和柔性岩屑明显增多,储层的物性有变差趋势。

中石炭系本溪组——二迭系石盒子组砂岩成岩作用具有煤系地层成岩演化特征。即未成熟——半成熟阶段和早成熟阶段,有机质热解而产生了大量羧酸,岩石中的粘土矿物,火山物质,长石等不稳定组分被溶滤或蚀变为高岭石,并以此形成一系列次生孔隙,与此同时也进行着硅质胶结。在成岩演化的晚成熟阶段,孔隙水由酸性转变为碱性于是发生了菱铁矿等碳酸盐的交代充填作用,损失了一部分孔隙。根据上古生界腐植煤成烃演化模拟试验,孔隙成熟和液态烃、气态烃的生成紧密配置,次生孔隙为油气运移积聚提供了充足的空间。

研究了时代老、埋藏深、原生粒间孔隙类型的高渗砂岩的成岩机制,这种砂岩几乎属于石英砂岩和纯石英砂岩,并且经受了早期成岩阶段石英次生加大作用,这些砂岩形成了坚固的硅质骨架而骨架间缺乏自生矿物填充,从而大量原始粒间孔隙得以保存,对于层位、深埋等相同条件的非石英砂岩,以盆地东缘为例,显然成岩过程极大地复杂化,杂基孔隙,粘土矿物重结晶,柔性组分塑性形变,粒间孔隙严重堵塞即次生孔隙也极不发育。

5. 陕北延长统中、浅油层资源评价及工业化研究

勘探开发研究院科技人员收集了 3717 口石油钻井、试油和大量有关的地质、化验资料,系统地分析了陕北石油勘探开发历史,指出陕北中浅油层工业化的时机,现已基本成熟。在综合消化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进一步对陕北延长统地层进行了统一分层,划分了沉积相,并对储层孔隙结构进行了分类评价,加深了对陕北延长统成油地质条件、油层分布,储层控制因素等方面的认识。

为了适应陕北石油工业化形势发展需要,编制了 1986 至 2000 年滚动勘探开发规划,并进行了经济效果分析,对待低渗油田开发系统工程进行了初步论证,对经营管理体制的改革作了有益的探讨。石油工业部已把该项试验项目列为部级重点科研攻关项目。

6. 陕甘宁盆地侏罗系河道砂岩油气藏分布规律及勘探技术研究

这一研究由长庆石油勘探局科技人员宋国初、杨俊杰、石国石、郭忠铭、王锡福等同志完成。1985 年获部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陕甘宁盆地侏罗系油田是典型的河道砂油藏,它是分布在一个平缓西倾单斜构造背景上,形成条件和分布规律复杂。对于这种油藏不是常规的勘探方法所能奏效的,先进的地震技术由于地形和表层地质条件复杂也无用武之地。针对这种情况,研究了一套认识这种类型分布规律和适应这类油田的勘探方法,即采用钻井加地质综合研究技术,立足区域整体解剖,进行全区性的古地貌学和岩相古地理研究,恢复古水系,进行古地貌分类,塑造古代河道砂体几何形态和展布规律,进而研究压实构造,河道砂岩油藏的形成条件,评价和筛选有利区带,提供钻探目标。

围绕这一课题进行的古地貌研究,按照地貌学原理,结合盆地实际,绘制古地质图,侵蚀面以下(标准层以上)残余厚度图,侵蚀面以上河谷充填厚度及侵蚀面二阶趋势面等高线图等一系列方法,认识和恢复侏罗系沉积前的古地貌,划分出河谷平原和低山丘陵两类地貌和九种亚地形,并区分出河道轴部的河谷平原地形。

河道砂岩沉积相的研究,是从现代沉积入手,进行大量井下岩心和地面剖面的观察描述,在全面研究岩石结构构造,岩石矿物,岩石粒度结构参数,古生物与古生物遗迹化石及电测曲线特征的基础上进行综合定向,并着重研究砂体形态,分布特征及河流体系相序纵横向变化,探索河道砂体隐蔽油田形成机制与分布规律。

披盖压实构造研究,是根据侏罗系富县组,延10油层组现今地层厚度,原始沉积物孔隙度及现今岩石孔隙度参数绘制压实构造图,并把压实构造图与一阶区域倾斜图重合在一张图上,编制出交点处海拔与压实程度值之差的等值线图,即区域倾斜压实构造图,该图较好地反映了早侏罗世构造成因,为寻找侏罗系油气富集区带指出了方向。

在科学理论方面,建立了河道砂岩油藏模式及其形成机制,并运用河道砂岩油气聚集规律开展的油气资源评价也取得了好的结果。

7. 陕甘宁盆地下侏罗系古地貌油藏类型及保存条件的研究

对陕甘宁盆地本部侏罗系延安组古地貌油藏,系统地进行了分析,按圈闭的成因类型把探区324个油藏分为3类8种形式。指出古地貌油藏中,以岩性油藏为主,而复合圈闭油藏,构造油藏单个面积大,储量多,富集程度高,是勘探的主要对象。根据圈闭的组合特征和油藏的形成条件及与古地貌的关系,对油藏组合进行了分类,不同的古地貌单元,发育不同的油藏组合,在3大类6种形式油藏组合中,面积较大的高产油田均为古残丘组合。古河谷式油藏组合分布不普遍,且渗透率差,产量低,古高地式组合构造宽缓,油藏分布零散,面积不大,难以形成大的复合连片。

通过对古地貌油田的勘探,认识到应以古残丘式组合为主要对象,又以能形成圈闭构造的古残丘最好。从古地貌油藏的综合特征来看油气聚集普遍与构造有关,古残丘基础上形成的构造背景是构成复合连片,形成较大油田的重要条件。这一研究成果获1980年油田优秀论文奖。

(二)油田开发研究

长庆油田属低渗透油田,地质条件复杂,开发难度大。在油气田开发工作中坚持从油田实际出发,开展试验研究,然后把成果再用于生产实践,在实践中总结提高已取得的试验研究成果。1970至1985年,主要有以下研究成果。

1. 用“交会法”确定抽油井的地层压力

1982年,研究院开发室在研究了低渗油田的开发特点后,提出了求解生产井地层压力的定量计算公式如下:

$$P_{ni} = \frac{C[q_B(p_w - p_{ni}) + \frac{AB}{r} p_w p_s] - q_w l p_w}{\frac{CAB}{r} p_{ni} - \frac{CAB}{r} p_w - q_w l}$$

从上式看出,任意时刻的地层压力值,与油藏的流体特征(B、r),油田的开采条件(C、 P_s 、 P_w),油田目前的生产量(q_0 、 q_w),阶段的产油能力(A)和目前的地层压力(p_{ni})有关。决定某一时期的地层压力值,它是同9个参数相关的。

这一方法,可确定合理的注水时间,不同开采阶段,地层压力的保持界限,把过去对地

层压力的分析,从定性走入了定量化,通过生产实践的检验被认为是合格的。

2. 从最大经济效益出发,研究低渗油田的合理井数

油田在注水开发以后,除了产出大量的油、气、水以外,本身的油藏性质、流体及其分布均发生较大的变化,井网本身的适应能力也会出现一系列的矛盾。及时地进行加密调整,对改善油田开发效果,隐定全油田的采油量,提高采油速度十分重要。低渗油田可供开采油层厚度不大,单井储量控制程度不高,为了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研究了低渗油田在加密调整时确定合理井数的方法。通过在马岭油田中一区的统计分析计算,被认为有较大的使用价值,现已作为成果交付生产使用。

它的基本方程式如下:

$$E = F \cdot f(n, t) - n(D + t \cdot q \cdot p)$$

$$\frac{\partial E}{\partial n} = F \frac{\partial f(n, t)}{\partial n} - \frac{\partial [n(D + tqct \cdot p)]}{\partial n} = 0$$

在马岭油田中一区的具体条件下,通过计算分析:

$$f(n \cdot t) = (858.20n^{0.7905} - 103.59) \left[\frac{b^t - 1}{\ln b} \right]$$

进行微分处理:

$$\frac{\partial E}{\partial n} = F \frac{\partial}{\partial n} [(858.20n^{0.7905} - 103.59) \left(\frac{b^t - 1}{\ln b} \right)] - [D + q_0 \left(\frac{b^t - 1}{\ln b} \right) P] = 0$$

最后得到:

$$n = \left\{ \frac{F \times (b^t - 1) \times 678.41}{\ln b [D + q_0 \left(\frac{b^t - 1}{\ln b} \right) P]} \right\}^{4.77}$$

从上式可以看到,确定一个油区所需在最大经济效益下的合理井数,与两方面的情况有关。一是经济参数,它包括单井的钻井费(D),生产一吨原油的生产费(P)和在市场上销售价(F)。若市场上销售价越高,井数可适当地增加,而当钻井费和采油费特别昂贵时,钻井数则要适当地减少。另一方面它同油田投入生产以后的开采特征也是有关的,这主要包括油田递减前的单井月产油能力(q_0),油田生产过程中的递减率(b),以及油田需要控制的时间(t)。

上述方法为油田加密调整时,如何控制一个合理井数,提出了一个研究途径。对于新区开发设计,同样也有参考价值。在国内曾向大庆、胜利、华北、中原等8个油田进行过学术交流。

3. 含水采油期经济下限确定的研究

油田进入含水采油期以后,水油比例不断地增大,采油费用不断地提高,经济效益值将在某一时刻出现逐渐下降的趋势。对于一些高含水层应该在什么条件下封堵,一些高含水井又该在什么时候废弃,至于提高排液量生产,还需要知道在那一个含水级别,经济效

益值下降到最低值,成为生产中出现的亟待研究解决的实际问题。科研人员通过数学处理,提出的最终数学方程式是:

$$E = F(858.2 \times n^{0.7905} - 103.59) \times (b^{414.777 + 21.76} - 1) \times \frac{1}{\ln b} - n[D + q_0 p_0 (b^{414.777 + 21.76} - 1)] \times \frac{1}{\ln b} \times \left(1 + \frac{F}{1-F} \cdot \frac{G}{P_0}\right)$$

所讨论的最低经济下限值系指 $E=0$,它所表示的意义是指收入与支出的平衡。通过作图法求解各曲线同横座标的交点,此时所对应的含水率,即为该油田含水生产的下限值。这一成果还分别研究了原油销售价(F),采油成本(p_0),钻井成本(D)以及递减率(b),对含水极限值的影响,并给出一系列的定量描述指标。

该成果为研究含水采油期,提供了新的方法,对于提高生产管理,实行科学采油有一定意义。

4. 中低渗透油田采收率经济下限的确定和分析

从定量研究出发,研究油田在不同采出程度下的经济效益,提出了如何确定最低经济极限采收率的方法。通过研究认识到油田通常出现的3种递减情况(即指数递减、调和递减和双曲线递减形态下)与累积产油量、利润与含水率有关,并通过过渡参数(含水率 f),求出累积产油量与利润的关系方法,当利润等于零时,即为最低经济极限采收率。正式投入开发的油田,所获得的利润值随着采出程度的增加,利润值将出现一个由小到大的变化过程,过一个极大点以后,以逐步转为下降,直到降至零以下。出现这种情况,在于受含水的影响。

极限采收率这一指标的研究和目前采收率研究工作,分为两个阶段:一是有经济效益的采收率就是最低经济极限采收率($R_{\text{极限}}$);二是无经济效益的亏损的采收率,即最终采收率(R_m)。通过这项研究工作,可以避免一味追求一个高采收率而不过问实际开采中的经济效益。在研究这一问题时,还注意到生产过程中如何有效地降低采油成本,加强油田综合管理,降低油田递减,以取得提高极限采收率的效果。

5. 面积注水井网密度对水驱储量的控制程度及其计算方法

对非均质、多砂体的中、低渗透油田,目前普遍采用面积注水开发。井网密度的是否合理,对这类油田的开发效果影响很大。为了解决选择合理的井网密度问题,以马岭油田中一区,北一区,马坊油田中区,南区的168个油砂体,按其自然分布,用212.5、300、425、600、850、1200米井距,8个注采系统,以简化方法划出水驱扫油面积,综合考虑影响水驱量控制的各种因素,推导出水驱储量控制程度的基本方式:

$$\rho = 1 - \frac{Q_0}{2r_0} d$$

式中 ρ ——水驱储量控制程度;

$$Q_0 = \sqrt{\frac{r_0}{r_F}} \text{——油砂体圆度；}$$

$$r_0 = \frac{2F_0}{L_0} \text{——油砂体视半径；}$$

$$r_F = \sqrt{\frac{F_0}{\pi}} \text{——油砂体折算半径；}$$

F_0 ——油砂体面积；

L_0 ——油砂体周长；

d ——井距。

该方法提出了油砂体视半径、圆度等新概念，解决了过去不能考虑油砂体几何形态的问题，运用数学统计方法，经过大量运算，建立了水驱储量控制程度与油砂体视半径、圆度、井网密度的函数关系：

$$\partial = 1 - 0.4705 \frac{L_0^{0.5}}{F_0^{0.75}} d$$

同时研究提出了油田水驱储量控制程度的两种计算方法。

(1) 分析油砂体计算法。

油田综合水驱储量控制程度，运用如下公式计算：

$$\partial = \frac{\sum_{i=1}^n a_i N_i}{\sum_{i=1}^n N_i}$$

式中：

$$a_i = 1 - 0.4705 \frac{L_{0i}^{0.5}}{F_{0i}^{0.75}} d$$

N_i = 第 i 个油砂体的地质储量；

$i = 1, 2, 3, \dots, n$

(2) 视半径中值法。

$$\partial = 1 - \frac{d}{2r_{0.50}(1 + 0.218d^{0.5})}$$

式中： $r_{0.50}$ —油砂体视半径中值，在储量分布率与油砂体视半径关系曲线上，储量为50%时，对应的油砂体视半径。

将公式中的井距换为井网密度，可得用井网密度表示的计算公式。

运用这一方法计算了马岭、城壕等油田的合理井网密度,以及现有井网密度的水驱储量控制程度,并与实际水驱储量控制程度进行对比,符合程度已达到90%以上。

6. 低渗油田注水效果评价方法

注水油田开发效果的好坏需要制定出一套评价和鉴别的标准。根据低渗油田特点,参照石油部有关评价方法,建立了适应长庆油田的一套评价和鉴别标准。

(1)注采系统完善程度的研究:一是按照目前注采井网条件统计注采井间砂层连通状况,确定各油田水驱储量控制程度。二是运用动静结合法,水驱特征曲线法,注水井吸水厚度法等方法统计出各油田的储量动用状况。三是以检查井,加密调整井的见水,水淹状况可计算油田目前及最终的注入水波及状况。四是从目前井网及注水开发指标,单井控制的地质,可采储量,从经济效益分析得到各油田合理井网,并与现状对比分析,评价注采井网。通过上述4个方面的研究,得出低渗油田注水开发中注采系统完善程度的评价。

(2)为了评价油田含水标准是否合理,采用各油田标准的相渗透率资料,计算出其含水与采出程度,含水与含水上率的关系曲线,再与实际资料对比,凡与标准曲线接近,认为开发效果好,反之就差。含水上率的最大值一般均比标准值高,而且最大值向上偏移。

(3)耗水量大小的对比:

用累计水油比与采出程度的关系曲线进行评价。一般斜率越大耗水越大效果越差,但因各油田地质条件及油水粘度比不同也影响斜率大小,为此,采用各油田标定相渗透率曲线的资料计算出其标准的累计水油比与采出程度关系曲线,再与实际资料对比,凡开发效果好的两条曲线相近,反之就差。

(4)注水利用率的评价:主要以存水率及注入倍数两个指标进行评价。在相同采出程度下凡存水率越大,注水倍数越小,其驱油效率越高开发效果越好。采用石油部有关经验公式计算出各油田的标准曲线而后与实际资料对比,凡开发好的油田存水率与实际标准值差值极小,两曲线平行,注入倍数曲线也是相近或比标准值好,反之存水率随采出程度增大与实际标准差值增大,注入倍数曲线高于标准值曲线。

(5)注采压力系统的评价:注采压力系统的合理性是油藏工程的重要任务之一,这种合理性指在一定的压力条件下,要注采保持平衡,即能充分发挥油藏的潜力;又充分发挥注采工艺的能力。运用石油部介绍的流入,注入生产特征曲线计算方法,运算出各油田不同开发阶段的注采压力系统平衡图,而后用实际资料套图版,进行评定。评价结果大部分油田能达到平衡,也充分利用了能量,只是局部地区进行调整。

(6)水驱采收率的评价分析:油田采收率预测的研究,考虑了油田地质特征及经济效益,运用了生产动态资料。在计算采收率时,采用采水与采油程度关系曲线法、水油比与采油程度关系曲线法、含水与采油程度关系曲线拟合法,累计水油比与采油程度关系曲线法和 $\ln(1/f-1)$ 与R的直线关系曲线法预测采收率下限。采用石油部勘探开发研究院推荐的五种经验公式、累计水油比与累计注水采油比关系曲线法,检查井驱油效率、水驱油试验、残余油饱和度、流注法计算采收率上限,计算结果较符合实际。

7. 低渗砂岩油藏的注水开发试验

通过研究,注水开发试验在马岭油田见到效果。马岭油田为低渗透,低饱和,含水饱和度较高,原油性质较好,亲水性的岩性油藏。该油田的油层在自然渗流条件下供液能力差,油井产量低,甚至不出油。在132口试油井中就有49口不出油。庆1井于1971年5月试采,27个月后,日产油从29.7吨下降到18.8吨,地层压力从14.04兆帕下降到6.95兆帕。与此同时,试验区的地层压力也由14.4兆帕大气压下降到9.81兆帕。井均日产油从11吨下降到7吨,按此推算,弹性储量采收率仅2%左右。

在注水开发过程中,比较突出的问题:一是油砂体小,开发井网布置困难,注采系统不易完善;二是注入水腐蚀性强,以及粘土破碎迁移,导致部分低渗层注水过程中容易产生堵塞,吸水性能不稳定;三是没有无水或低含水采油区,注水初期含水即开始上升,早期水害严重;四是见效、见水早,见水后采液、采油指数同时下降,油井产能变化大,稳产困难。

针对上述问题,一是采用“注、压、抽”配套提高油井产能措施,即密闭,防腐注水流程和净化水质新工艺,并在注入水中加“1227”和SQ₈等多种具有防腐和杀菌功能的水质稳定剂,在注水井中进行酸化,压裂解堵,挤活性水和高压注水等增注技术;在油井中普遍实行压裂投产,压裂引效和大压差深抽强排技术;二是采用“分注、封堵、隔采”的综合治理防止水害措施;三是在不规则仅九点面积注水井网的基础上,采用“局部加密增加注水井点,放压提液”的综合调整挖潜稳产措施;四是采用“选择性压裂、酸化、堵水、强化注采井网系统,提高水、油井数比和注采多向对应率,调整注采剖面,增加吸水 and 产液厚度”的综合挖潜措施,以提高开发效果。

采取以上措施低渗油田注水开发的效果比较好。如中一试验区的18口油井注水后日产油从211.7吨上升到419.3吨,北一区31口油井日产油从324.0吨上升到511.3吨,马岭油田已稳产7.5年,水驱储量控制程度达到83.4%,预测水驱采收率29.2%,最终水驱采收率可达32%以上。

(三)工艺、工程试验研究

在工艺、工程试验研究方面取得较大经济效益的成果76项,仅据其中年效益10万元以上的22项成果统计,年经济效益即达6992.8万元,为1978年至1985年科研经费总额1152.95万元的6.1倍,其中经济效益较好的9项。

1. 原油单管常温密闭输送

1975至1978年,油田规划设计研究院,试验设计研究成功单管密闭常温密闭流程。1984年底,共建成接转站40座,计量站73座,油井516口,设计年产能193万吨,共计节约钢材6785吨,水泥397.9吨,木材248.9立方米,节省投资1703.39万元。同时每年节约燃料油8.7万吨,年节约管理费776万元。

2. 马岭、石惠输油管线间歇输油工艺

油田使用的马岭、石惠输油管线,投产后因输油量不足,需要定时进行反输,能量消耗大,不便管理。针对这一课题,输油管道处于1980年4月至11月,在该线上进行了间歇输油试验,使用后取得了显著经济效益,年节电123.4万度,节燃料用油2093.85吨,共节约资金49.8万元。

3. 低渗透油田注水水质及其处理工艺研究

油田注入水普遍存在着腐蚀、细菌繁殖堵塞问题,严重影响了油田的正常生产和产量的提高。1976年,研究院在马岭油田进行了密闭杀菌注水试验,曾先后筛选出1227、SQ₈杀菌剂,用于注水改善水质。在注水中实行密闭后水中溶解氧含量控制在0.02—0.5PP_m范围内,腐蚀速度降到了1密耳每年以下,缓蚀率达到了90%以上,水井注水量稳定,免修期延长1倍左右,单井年节约8235元,到1984年底共有135口井采用密闭杀菌措施,年节约费用111.17万元。

4. 白土低比重水泥

1982至1983年,钻采所技术人员周思明、万家慈研制成功白土低比重水泥,使用后解决了洛河层的固井问题,提高了油井套管的抗腐蚀能力。同时,可减少下技术套管,缩短建井周期,单井节约资金20万元,至1985年底油田已应用推广94口井,效益达1880万元。

5. J—50油井降粘剂的推广应用

J—50油田破乳降粘剂是油田与西安石油化工厂协作研制的新产品,它对含水原油破乳降粘效果好,具有低凝、易分散、稳定性高等特点。1983年油田开发处组织在采油二厂等单位现场推广使用,降低了井口回压,增加了油井产量,降低了消耗,1985年已推广应用了72口井,年获经济效益75.7万元。

6. 马岭油田中含水期油气集输系统节能技术研究

该项目为国家“六五”重点攻关项目之一。通过马岭油田油气集输密闭化研究,基本实现了从井口至集中处理端的全密闭,密闭程度达97.6%,原油损耗降至0.5%以下。通过马惠和惠宁长输管道热处理工艺研究,已在全线实现了源油热处理输送运行方案。该项成果已达国内先进水平,年经济效益878.3万元。

7. 2YNS—B叠层筛网泥浆筛

1982至1984年,钻采所龚伟安、张跃、谭平、申忠元研究设计了2YNS—B振动筛,该筛采用了激振中心与筛架质心重合,双排隔振软弹簧,筛网水平布置,低频大振幅参数无级卡紧结构等新结构。使得本筛且有圆形运动轨迹,工作平稳,岩屑流畅,处理量大,细筛具寿命长等优点,广受用户欢迎,至1985年底,该筛已投入市场销售110台(套),创利润达132万元。

8. 抽油井参数优选程序的编制和应用

1985年,由钻采所、采油二厂、采油三厂和采油四厂共同开展抽油机参数优选研究,编制了一套优选抽油参数的PC—1500计算机程序,进行抽油参数的设计、优选和验算工作,1985年实施163口井,增产原油20916吨,经济效益达105万元。

9. 压裂改造低渗油层提高生产能力的技术

1973年油田开始进行压裂改造油层的室内和现场大规模研究攻关工作。现场工艺试验的重点放在提高压裂效果的四个途径,即选好压裂层,增加油层横向裂缝的供油面积,提高裂缝的导流能力,减少压裂过程对油层的伤害。同时,通过进行油层孔隙结构,粘土矿

物、压裂形态,裂缝导流能力,水基高粘度冻胶压裂液及添加剂的研究工作,形成了一套适合延安组和延长组油层特点的,以“深穿透,饱填砂,低伤害,快反排”为基础的改造低渗透油层压裂工艺技术,该项技术对渗透率大于 1×10^{-3} 平方微米的延长组及延安组油层可以成功地进行改造。

石油工业部分获奖科技成果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获奖类别、等级
1	中国中生代陆相沉积盆地中油气的生成	长庆油田	黄蒂凡	1979年部优秀科技成果一等奖
2	冻胶甲撑基聚丙烯酰胺无残渣水基压裂液水基冻胶压裂	长庆油田	严文俊	1980年国家发明三等奖
3	成岩后生作用对砂岩储层储油物性的影响及其地质意义	开发研究院	朱国华	1981年石油部优秀科技成果一等奖
4	EVA固体油井防蜡剂	采油二部、采油三部	方宝森、杜立中、赵作滋	1981年石油部优秀科技成果二等奖
5	特低渗透岩性油田资源评价方法	勘探开发研究院	黄忠信	1982年部优委科技成果二等奖
6	马惠线原油热处理输送工艺研究	长庆油田管道处	张三多	1983年部优秀科技成果二等奖
7	DJS—11机系统技术改造	物探公司	刘大隆、董长青、胡以清、李淳录	1983年部优秀科技成果二等奖
8	低温高效破胶剂	勘探开发研究院	陆一贞	1983年国家发明四等奖
9	陕甘宁盆地三叠系延长统砂岩储层成岩作用及安塞地区油气富集因素研究	勘探开发研究院	朱国华、彭荣华、王美芬	1985年部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
10	我国煤成气资源的研究和勘探(陕甘宁盆地上古生界煤成气藏形成条件及勘探方向)	勘探开发研究院	王少昌、裴锡钴、陈安宁、费安琦、傅锁堂、陈安定	1985年国家“六五”科技攻关先进项目奖
11	我国煤系的气油地球化学特征煤成气藏形成条件及资源评价	勘探开发研究院	王少昌	1985年国家“六五”科技攻关先进项目奖

二、机 械

区内机械工业研究主要以农机研制为主,通用机械尚处在维修和部分零部件生产阶段,基础比较薄弱。1965至1985年,全区以农业机械为主的技术引进革新、研制,主要有3个方面9项科技成果。另外,有17项科技成果获地级以上科技成果奖。

(一)耕作、播种机械

1. 手扶拖拉机配套单铧犁改制

1973年,地区农具研究所冯建全等人与宁县太昌公社农具修造厂协作,开展手扶拖拉机配套单铧犁改制试验。试验参照国家双轮双铧犁JLXG—27、JL—1301单铧犁技术参数,犁控改用铸铁,加长犁铲。外型尺寸(长×宽×高)600×450×540毫米,理论耕幅30毫米,当年试制出L×G—27型手扶单铧犁3台,经在宁县新庄、太昌公社秋茬地试验,平均耕深17.5厘米,平均耕宽27厘米,合垄率90%,碎土率为77%,入土行程1.95米,总阻力145.6公斤,工作速度4.17公里/小时。1974年,参加全省手扶拖拉机配套犁选型会,被评为甘肃省陇东主要推广犁型之一。

2. 陇东—25型拖拉机试制

1977年,学习山东省大办农业机械化的经验,庆阳地区决定上中型拖拉机制造项目,利用、改造地区农机二厂已有设备、厂房,年产陇东—25拖拉机500台,并承担底盘生产和总装任务;地区农机一厂(现通用机器厂)为主,组织全区地、县、社18家企业协作会战,承担动力(295柴油机)全机1216种3240个零部件的生产任务。会战由中共庆阳地委统一领导。

陇东—25型拖拉机以徐州东风—25拖拉机、山东泰山—25拖拉机和河北黄石东方红—20拖拉机底盘为样机,进行综合对比改进试制。会战从1977年3月份开始,6月下旬即生产出拖拉机样机5台,经过100余天的田间耕作、运输、播种、爬坡试验,性能良好,技术考核达到了设计要求。其性能特点是体积小、重量轻、结构紧凑简单、操作灵活轻便,道路通过性能好,不仅适应旱地、山区丘陵和小块土地使用,而且水田作业效果良好,作业范围广,可配带犁、耙、播种、收割等农具进行多种田间作业,并配有动力输出装置,可用于固定作业,其发动机额定功率为24马力,额定牵引力550—650公斤,采用前轮导向、后轮驱动的抚架轮式,行驶速度1.66—21.20公里/小时。该项研制成果获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3. 畜力播种机引进与改制试验

1984年,庆阳地区农机推广站王曙明等技术人员,引进“豫东—2BX—3型、登峰2BL—3型、长葛2BX—3型三种畜力播种样机,进行对比改进试验。经过对比试验、数据测算,长葛2BX—3型畜力播种机结构比较合理,外槽输排种可靠,伤种率低,单地轮导向灵活,地轮与轴为滚动轴承传动,磨擦阻力小。通过试验,将原播量调节改为弧形板调节,确定了最大开启与最小关闭位置,使原结构简化;改铁制排种器为塑料排种器,减轻了重

量,降低了成本;设制了刮土板,消除粘土影响排种;改制开沟器抑列式和开沟铲角度,解除堆草拥土,减少开沟阻力,提高入土性;改制了开沟器工作行距,使整机结构合理,重量减轻 1.8 公斤,单机成本降低 12 元。

改制后的“庆丰 2BX—3 型畜力播种机”,1985 年生产 7 台,投放华池、环县等 7 县乡村作秋播冬小麦试验 882 亩。在相同条件下对比测定,畜力播种机播种田每平方米出苗 442 株,出苗率为 97.6%,收获 326 株,产量 246.2 克,亩产 164.2 公斤。比畜力木耩每平方米产量 210.8 克,亩产 140.65 公斤,增产 16.7%(23.55 公斤)。不仅可播种小麦,还可播种玉米、高粱、糜谷、胡麻及豆类作物。

(二)收割机械

1. NOS—205 型手扶小麦割晒机

1976 年,宁县农具研究所技术人员,引进北京通县 4GL—185 型收割机 1 台,先后改成“105—2”、“185”及“205”三种机型与手扶拖拉机配套的小麦割晒机,通过对比试验,将“185”型后置铺放部件改为右侧带状铺放,割幅由 185 厘米改为 205 厘米,重新设计传动系统,升降机构,改成“205”型割晒机 2 台。1977 年 5 月,四川农学院协助于成都进行测试和在宁县太昌、和盛进行 400 亩小麦收割试验,性能基本符合设计要求。对收割机扶禾器性能作了理论分析,提出取代方案,先后采用自由切割和夹持相结合的压禾杆、小压禾器、靴式扶禾器和可调扶禾器 4 种,经试验选择靴式扶禾器,对支杆仰角和扶压夹持点作了调整,加高上、下输送带拨点,在亩产 50—200 公斤,茎秆高度 0.4—1.0 米及波浪形地块上进行试验,单机试割 20 亩以上,根差在 12—20 厘米,铺放角差±18 度以内,使用性能良好。该成果获 1977 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2. 庆阳 4GL—160 型割晒机

1978 年,地区农机一厂王士德等技术人员,引进冀—185 型收割机,将原与北京“工农—12 型手扶拖拉机配套改为与兰州工农—11 型手扶拖拉机配套,在保持原机技术参数的基础上,与地区农具研究所王建功等人作了改进设计:一是选择割幅为 1.6 米和 1.9 米;二是取掉了后置铺放机构;三是依据兰州工农—11 型手扶拖拉机设计传动机构;四是设计上下臂不相等的四连杆悬挂机构;五是设计手动式杠杆升降机构。同年 4 月完成设计任务,6 月试制出样机 5 台投入区内小麦收割试验。7 月在永昌参加全省 4 种同类机型对比试验后,又作了综合改进设计,1979 年 5 月,生产出第二代样机随省联合设计组赴广东试验。

1980 年初,课题组与地区科委签订了庆阳 4GL—160 型割晒机试制合同,调整了技术参数和输送速度,作了 10 项改进设计,将三层机架改为两层机架,简化了结构,减轻了重量,当年由农机一厂试制第三代样机 130 台,5 月赴河南参加全国高产小麦适应性收割试验,麦田收割适应性能良好,得到了农机院奖励。1981 年 6 月,通过地区科委组织的技术鉴定,投入批量生产。该机结构设计合理、性能可靠且具有体积小、重量轻、使用灵活、造价低等特点。1986 年由中国小型收割机行业组评为一等品。

3. 庆阳 4GLD—160 型麦类堆放式收割机研制

庆阳地区农机研究所王建功、高文杰、王曙明、邱润民、刘进锁、刘万里等技术人员在庆阳 4GL—160 型割晒机的基础上,设计了自动堆放机构,改条铺为间隔自动堆放。1982 年,研制成 4GLD—160 型堆放式收割机投入试验,从山区水平梯田到原面条田,地块从 1 亩到 30 亩,小麦株高以 0.7—1.2 米,亩产从 150 至 400 公斤,经过在宁县、庆阳县 8 个乡镇 23 天作业,收割小麦 800 余亩,平均每小时收割小麦 5 亩,作业期可靠性为 94%。试验中表现出堆放机构适应性强,堆与堆之间分离清晰干净,堆放整齐,符合打捆要求。1983 年 7 月,该试验通过省级鉴定,由地区农机一厂批量生产。

该机 1984 年被选送北京中国农用机电新产品展览会展销,并于 1984 年秋季广交会、1985 年春季广交会列为出口展销产品。

(三)粮食加工机械

1. MF—65 型对辊平筛磨粉机

1965 年,地区农机二厂,研制成功 MF—65 型对辊平筛磨粉机,填补了庆阳地区及甘肃省的空白。

MF—65 型磨粉机主要技术规格:出粉率 82—85%,生产率 55—65 公斤/小时,配套动力为 JQ₂—32—4 电机,主动磨辊转速 480 转/分,磨辊额定速比 1:2.5;磨辊公称直径 180 毫米,公称长度 200 毫米,齿纹斜度 1:7,齿形角度 35°/65°;筛粉采用 5 层方筛,筛内面积 0.48 平方米,旋幅 30 毫米,转速 280 转/分。

2. 6F—1820A 型园筛磨粉机

1982 年,地区农机二厂郭新华、杨满堂、杨品等技术人员,在 MF—65 型磨粉机的基础上,经过整机改造,设计成功对辊园筛磨粉机。该机配有风力自动上料装置。出粉率 85%左右,生产率 130—150 公斤/小时,配套动力为 JQ₂—42—4(5.5 千瓦)电动机,主动磨辊转速 758 转/分,磨辊额定速比 2.5:1,改方筛为园筛,园筛转速 565 转/分。1983 年 5 月,参加在济南召开的全国磨粉机性能选型评比会,5 项主要指标达到全国同行业先进水平,吨粉耗电量 27.46 度,名列全国第一,小时产量、轴水温升、磨下物温升、噪音均达到国家控制标准,整机性能名列全国第四。同年,被评为庆阳科技成果二等奖。

3. 碾米机

1965 年,地区农机二厂技术人员研制成功 6NS—20 型立式砂辊碾米机,成为全区第一代创始产品。该机可供磨谷脱皮,还可加工稻谷和清理带壳小麦。配套动力为 3 千瓦电动机,四马力柴油机及水轮机,砂轮转速 2000—2200 转/分,砂轮材料采用金钢砂,砂轮寿命可碾 15 万斤以上。小时产量:糜子 130 公斤,谷子 120 公斤。

同年 7 月,该机通过地级鉴定,参加全国沈阳碾米机产品选型会,被评为“体积小,性能好,具有独特风格产品”。1966 年,在全国碾米机行业评比会上,被评为最佳机型。

机械工业部分获奖科技成果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获奖等级、类别
1	低温镀铁工艺	庆阳县农机二厂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2	球墨铸铁	镇原县农机厂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3	东75拖拉机支重轮试制	宁县农具厂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4	3SB—S/20型三联水泵	正宁县农机厂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5	木制玉米、高粱点播耩	华池一中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6	53型化油器	地区电影公司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7	多眼热风化铁炉	环县工程队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8	TR—2型小麦移栽机	地区农具研究所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9	革新机械平地机——推土铲加装松土钩及制造	西峰水保站	王鑫池	1980年黄委会科技成果三等奖
10	雪茄烟生产工艺技术改造	合水卷烟厂	杨品	1983年地区科技成果二等奖
11	6F ₃ —1820型三园筛磨粉机	地区农二厂	肖春友	1983年地区科技成果二等奖
12	曲轴箱负压节油	地区农机站	卢造财 王曙明	1983年地区科技成果二等奖
13	合水面粉厂技术改造	合水面粉厂	张培荣 张兴柱	1983年地区科技成果二等奖
14	锌基合金模具试制	地区通用机械厂	曹沛 刘加禄	1983年地区科技成果二等奖
15	主电极直接启动埋入式盐熔炉	地区通用机械厂	杨树屏	1983年地区科技成果二等奖
16	少耕法机械体系—深松耕法试验研究	地区农机推广站	刘进锁 抗吉钦 刘万里 朱智民 卢造才 王效儒	1983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17	H ₂₁₃ 型剑杆织机改制	地区毛纺厂	周敦堂 张险峰 杨亚军	1984年省科技成果三等奖

三、其它

至 1985 年,我区在电机、电器、轻纺、建材、食品等方面有 7 项科技成果产生了较好的社会和经济效益。另外,有 5 项科技成果获地级以上科技成果奖。

(一)电机、电器

1. Y1325—4.5、5 千瓦三相异步电动机试制

1985 年,西峰电机厂试制成功 Y1325—4.5、5 千瓦节能三相异步电动机。1325—4.5、5 千瓦三相异步电动机是 Y 系列(TP₄)电机的 1 种,是我国 80 年代节能产品,由机械部电工局统一设计定型,是替代 J02 系列的更新换代产品。其主要优点是效率高,起动性能好,体积小,重量轻,出力大,噪声低,振动小,温升高,寿命长,节能。其安全系列加权平均效率为 88.625%,比西德西门子 ILA³⁴ 系列提高 1.543%,比美国亚尾公司 T 系列提高 0.103%。堵转转矩倍数、功率因数、噪声振动、功率等级、安装尺寸、外表防护等级、冷却方法等指标完全符合国际电子协会 TFC 标准。

1982 年 3 月,兰州电机厂西峰分厂安新民、莫守德、蒋立正等技术人员,从上海科学院研究所引进定型的 5 个机座号 Y 系列产品的图纸和有关技术资料,开始了 Y 系列电机试制。在试制过程中,根据该厂工艺习惯,在不影响五统一的原则下,对图纸、工艺作了 5 个方面的修改:

- ①改原图转子铁芯与轴的滚花冷银工艺为热银;
- ②改 0.6MDB 复合槽楔板为 3240 环氧酚醛层压玻璃板;
- ③改原铸铝合金风扇为增强风扇;
- ④改原 0.35 毫米厚 Y1321 皮型弹簧并改为 0.5 毫米厚;
- ⑤改原压胶并接线纸为相纸。

试制样机经送西安电机厂全面试验,电气性能全部符合 Y 系列(TP₄)三相异步电动机技术条件 JB₇₄₋₈₂ 的要求。其效率平均值高出标准的 3.1%,功率因数的平均值高出标准的 5.8%,起动转矩倍数平均值高出标准值的 21%,最大转矩平均值高出标准值 30%,温升裕度均在 20K 以上。与 J02 系列同等级电机相比,体积缩小 15%,重量减轻 12%,寿命提高 157%。1985 年 10 月 16 日通过地区工交处组织的技术鉴定,投入批量生产。

2. FD₂—100 型风力发电机

1982 年,环县广播电视局陈智泰和环县农机厂刘毅等技术人员,针对我区北部偏僻山区和农村用电困难,但风力较强,风能充足这一特点,通过调查和查阅有关技术资料,向县科委提出了利用风能发电试验的设想。1983 年,县科委将该试验列为县科研计划项目,并拨给 1000 元试验费。当年在县农机厂设计试制出 4 台 4 种型号样机进行风力发电机试验。经试验,除 1 台垂直风机由于设计欠合理被淘汰外,其余 3 台安装使用后运行基本正常。1984 年,该试验被列为地列项目继续进行改进设计和试验。在这期间,设计人员先后参加了酒泉举办的全国利用风能开发西北学术讨论会,在北京召开的多国自然能源展销会,听取了全国风能发展情况和世界风能发展趋向,获得多方面的信息和技术资料,对第一代样机的风叶平面形状,恒速系统、自

动调压系统及激磁自动开关系统进行了多方面的改进。

FD₂-100型风力发电机工作原理是利用风能作动力,带动发电机发电,将所发出的电能储于蓄电池,供电时通过变流器将直流电转变为交流电供电。其技术关键和特点是:

- ①利用并联充电,扩大了风机工作风域;
- ②利用垂锤仰脸调速简化了机械调速机构,降低了成本;
- ③自动充电可实现无人管理,以利于推广。

经地区科技处组织技术人员实测和鉴定,风力在1.8米/秒时,输出电压18伏供给12伏电瓶充电,300瓦变流器在加50%的负载时效率达90%以上,双原设计风力3米/秒时,时输出能量给蓄电池充电,300瓦变流器预计效率达80%,高出10%。研制的固定浆叶、垂锤仰脸调速、自动充电并设有过充、过载、欠压等保护装置,整机性能达到了设计要求,具有一定的先进性。

3. 电容补偿装置

1983年5月,西峰变电所安装的10千伏并联电容补偿装置,因串联电抗器使电容器过电电流增加,并被迫退出运行。针对这一问题,变电所夏典书等技术人员进行改造试验,设计改造已退出运行的10千伏并联电容补偿装置。经改造后的电容补偿装置运行正常,改善了电能质量,基本上消除了西峰城区电动机、日光灯等难以启动和损坏电器设备现象,每年可补偿无功700多万度,增值7万多元。获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该项目由地区电力局夏典书、张延令、邱克东、王亘、张广恩、崔举国6位技术人员完成。

4. 低压触电保安器研制

触电保安器是附加在电器设备上的一个安全装置,其特点是在人身触电瞬间,装置即获得动作信号,导致跳闸,断开电源,避免触电伤亡事故,起到保护人身安全的作用。

1982年3月,地区电力局王晓谨、刘维民和镇原县水电局技术人员为确保安全用电,防止人畜触电造成伤亡,监视低压线路绝缘和防止漏电,承担了省电力局下达的低压触电保安器研制任务。经过半年时间的设计试制,研制成功了低压触电保安器,设计合理、结构紧凑、绝缘性能好,符合安全技术要求。获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二)轻纺、建材、食品

1. 水纹纯毛毯试制

1981年,地区毛纺厂石岫云、张孝等技术人员,承担地列计划水纹纯毛毯试制项目。经过两年的时间,采用地区土种羊毛,进行了3次试制和工艺改进,。1982年12月21日通过地区科委和经委组织的技术鉴定。各项物理指标及染色牢度经省毛纺织产品监督检验站检验,均达到了部颁标准。该产品毯面平整,边道整齐,水纹明显,色泽鲜艳,手感丰厚,达到地区生产标样水平。3年共生产25000条,价值155万元,上交利税29.4万元,投资效益比1:14.7。

在试制过程中,主要进行了4个方面的工艺改造:

①钢丝起毛,针部色覆采用主拉毛辊比副拉毛辊直径加大10毫米,拉毛次数采取正拉2次,倒拉1次,改善了底绒和面。

②洗毯,将脏水放尽,然后再加清水冲洗,加入0.6%漂粉,使死毛软化,并增加羊毛光泽度和洁白度。

③湿拉时水温提高 10℃ 为 70℃，以增加湿拉毛时温差，提高定型效果。

④烘干时减少风力或不开热风，改善了毛面状况。

2. 75℃ 油井水泥

1979 年，根据长庆油田的需要，庆阳地区九连山水泥厂梁永珠等技术人员在原生产普通水泥的工艺流程线上，利用高灰分、低热值的煤及等外品粘土、化工产品下脚料高铝铁粉，采用 500[#] 水泥的配料方案和细度控制指标，生产 75℃ 油井水泥成功，填补了甘肃省建材产品一项空白。1980 年 5 月 16 日通过技术鉴定。

该产品主要用于 1300—2500 米油气井固井工程。经耀县水泥厂化验，在细度，泥浆比重、流动度、初凝时分、终凝时分和抗折等技术指标方面，均达到了国家标准。又经长庆油田钻采工艺研究所化验，对存放 6 个月 75℃ 油井水泥现场固井取样试验结果：水灰比 0.50 时，泥浆比 1.85，初流动度 24.8 厘米，在 75±3℃ 水浴条件下，初凝 2 : 23，终凝 3 : 0.4，两天抗折 59.6 公斤/平方厘米，两天抗压 260 公斤/平方厘米。施工顺利，水泥返高达到设计要求。通过声幅测试，固井质量合格。

3. 38 度浓香型“董馨泉”曲酒试制

1985 年，地区西峰酒厂王谦善、徐正邦等技术人员，承担了地列新产品 38 度低度酒的试制。经过几个月试验，于当年 9 月试制成功 38 度浓香型“董馨泉”曲酒。经省轻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化验，产品质量指标达到部颁标准 QB850—83 二级品指标，接近一级品指标；卫生指标经省食品卫生监督检验所化验，达到国标 GB2757—81 指标。当年 12 月 30 日通过省轻工业厅组织的技术鉴定。

38 度浓香型“董馨泉”曲酒是采用精选高粱，粉碎成 80% 的粗粒，20% 的细粉后，用配料 80% 的小麦，20% 的大麦中温曲，投粮 1500 斤的人工尧窑，以尧五甑加双轮底发酵 60 天，揭窖，分渣蒸馏，分取甑头，插尾、中流双轮底分别入库，存放半年后，精心勾兑成 60 度特曲基，再换算成 40 度，加粗蒸馏水冲稀成浓香型“董馨泉”曲酒，然后以絮凝法吸附除去混蚀物，沉淀过滤而得。该产品被评为 1986 年地优产品。

其它工业部分获奖科技成果表

序号	项 目 名 称	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获奖等级、类别
1	2g 千瓦自耦减压起 动箱	正宁县五金 厂		1977 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2	DBK—1 型电保开关	庆阳师范学 校		1977 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3	热电风冷试验	庆阳石油化 工厂	边立忠	1987 年全国科学大会奖
4	纯毛水纹毛毯试制	地区毛纺厂	石岫云 张孝	1983 年地区科技成果二等奖
5	DQ—203 切纸机电 路改革	地区印刷厂	姜东晓	1983 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第六节 医药卫生科技成果

庆阳地区医药卫生科学技术源远流长。相传北地郡人岐伯，精于医术，黄帝师事之，著《内经素问》。后人将其医术，加以整理补充编辑成《黄帝内经》。

西晋间，著名医学家皇甫谧安定朝那（今镇原）人，著《黄帝三部针灸甲乙经》。晚清，著名温病学派四大家之一王士雄，远祖为庆阳安化人（今庆阳），曾祖、祖父、父亲三世为医，王氏著《温病经纬》。庆城人杨建春，编《175症方》。30年代，西洋医学传入区内，并得以迅速发展。40年代，镇原县中医朱维阳对癫痫病、梅毒、脱肛等病治疗有方，著《医海宝笈》、《妙方汇集》。

陕甘宁边区时期，医药卫生科技受到各级政府重视和支持。1939年，边区政府制定了《陕甘宁边区卫生行政系统大纲》、《陕甘宁边区卫生委员会组织条例》和《陕甘宁边区政府民政厅卫生处组织条例》。同年，又颁布了《陕甘宁边区保健暂行条例》和《陕甘宁边区保健药社章程》等，使边区的医药卫生工作有章可循。1940年后，各县和部分区设立保健药社和医药合作社，以中医中药为主，治疗疾病。曲子保健药社自制了生肌散、防腐生肌散、防风通圣丸、麻杏石甘丸等中药。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医药卫生科技得到迅速发展。50年代初，专区卫生院设立化验室，配备专职化验员，购置了显微镜、分析天平等，开展了三大常规、脑脊液常规、胃液分析、痰结核杆菌抗酸染色、黄疸指数、康氏反应等检验项目。后配备了X光机，开展透视业务。外科，专区医院建立了手术室，施行包皮环切、阑尾切除、疝补、巨大甲状腺囊肿摘除及婴儿脑脊膜膨出手术，治愈烧伤面60%的患者。妇科，推广无痛分娩法。地区和部分县医院施行剖腹产手术。五官科，施行常见睑内、外翻、麦粒肿及扁桃体摘除等手术。

同一时期，为预防天花继续接种牛痘疫苗。为预防霍乱、伤寒病流行，开展了预防注射。每年向病区投放含碘食盐，防治甲状腺肿病。

60年代，内科临床增添了心电图机，开始应用胸、腰、腹、脊椎穿刺、气管插管、十二指肠引流、体液疗法等技术。小儿科，开展了头皮静脉输液疗法。外科，开展了急腹症、骨折、脊椎、关节及子宫切除等手术。1964年，在兰州医学院教授指导下，施行第一例开胸手术。妇科，开展了电动吸引产术、输卵管结扎术及阴式子宫全切术。五官科，以缝线法治疗白内障，并开展了泪囊摘除和挂线术及青光眼灼露术、乳头根治术、上颌窦根治术、气管异物去除等手术。

同期，为了预防传染病，重点接种伤寒三联苗、炭疽苗、布鲁氏菌苗、钩端螺旋体菌苗及破伤风吸附类毒素等。应用药物“681”开展大骨节病治疗工作。1963年，地区防疫站对西峰幼儿园，庆师附小等5所900多名学生，进行了蛔虫感染调查，调查结果发病率为50.55%。

70年代，内科临床增加了纤维胃镜、脑电图、超声波诊断仪、超声心电图、同位素扫描

等仪器,促进了对内脏肿瘤及循环系统疾病的诊断和认识。外科,地区第一人民医院增添了取皮机和内窥镜,临床开展颅脑外、胸外及肾、胃胆囊、脾脏摘除和脾脏修补术。地区第二人民医院,开展了食道癌、胰头癌、贲门癌、膀胱乳头状癌切除及脾肾静脉吻合、门静脉高压分(断)流等手术。骨科,第二人民医院,开展了三刃钉内固定治疗股骨颈骨折、母指再造、“X”、“O”形腿矫正、四肢部分肌腱延长等手术。妇科,地区第二人民医院,开展了会阴三度撕裂修补、阴道成形(修补)、输卵管复通等手术。五官科,开展了上颌部分切除术,以间接喉镜行声带鼻腔息肉摘除术及青光眼减压等手术。口腔科,开展了上、下唇缺损重建、颌下腺瘤切除、先天性腭裂、唇裂修补等手术。

同期,开展了布氏杆菌病普查工作。人间用 104M 布氏活菌苗气雾免疫。为预防小儿麻痹病,开展了小儿麻痹糖丸普及免疫。开始用亚硒酸钠、维生素 E 治疗大骨节病。

80 年代,内科临床增添了心脏监护仪、B 型超声波及高倍 X 光机等仪器,诊断水平随之提高。传染科,采用液体疗法抢救中毒型菌痢,纠正酸中毒,成功率达 95% 以上。外科开展了肺叶切除、肝脏良性肿瘤切除、自体膀胱肌瓣移位折叠缝合、阴道瘘修补术及肝动脉结扎等手术。妇科,地区人民医院添置了胎儿分娩监护仪、超声诊断仪等设备。施行了恶性葡萄胎清宫加化疗成功率达 90% 以上。口腔科,增添了高速涡轮牙钻车、台式牙钻车、牙科拍片机及汞合金调拌器等器械。施行口腔颌面部良性恶性肿瘤切除及矫形等手术。

同期,开展了卡介苗预防接种。传染病发病率降低,脊髓灰质炎、白喉连续 13 年未发病,麻疹、百日咳控制在 11.58/十万和 1.71/十万。开始对氟中毒进行全面调查,并开始进行改水工作。地区妇联,工会与卫生处合作,在机关单位、工厂中开展了妇女病普查工作,对查出的各种疾病分别给予治疗。推广用“火焰”疗法治疗子宫糜烂病。西峰制药厂开始生产甘草流浸膏和甘草浸膏,1983 年被评为省名优产品。

至 1985 年,有 7 项成果在医药卫生工作中产生了较大地影响。另有 19 项成果先后分别获得各级成果奖励。

一、“双黄”消毒液试制研究 1975 年镇原县第二人民医院徐加生等人,为了充分利用中草药药源广,价值便宜这一优势,开展双黄消毒液的试验研究,拟以代替医疗卫生方面常用的消毒药碘酒和酒精。

试验中利用大黄、黄芩、麝香草酚和卤碱等药物,采用煎煮、过滤、浓缩和高压灭菌等方法生产出了双黄消毒液。经实验室纸碟药敏测定,试管及培养器抑杀菌试验,皮肤消毒后取材培养试验及储存后微生物检验,证明该药具有可靠的抑杀菌作用。在实验室工作的基础上,试用于正常人消毒皮肤后,再注射非抗菌药物,结果均无感染和反应。用此药液消毒各种患者的皮肤后,作皮试、皮下、肌肉、静脉注射和各种无菌穿刺以及各种无菌小手术的消毒 8000 多例次,结果无一例发生感染。用于外妇科大中型手术 48 例次(头面部 4 例,胸部 1 例,腹部 17 例,泌尿生殖肛门 6 例,四肢 20 例)其中无菌手术占 80%,其结果也均未发生感染或反应现象。

该项试验研究的成功,降低了医药消毒的费用,为中草药的利用提供了新的途径。该项试制研究 1977 年获全区科学大会奖。1978 年获省科学大会成果奖。

二、胃经经脉的实验定位及其低阻抗特性的研究 1982至1983年,庆阳县人民医院谢君国与中国科学院生物物理研究所祝总襄、徐瑞民合作,开展胃经经脉的实验定位及其低阻抗特性的研究工作。

本研究实验:1.足阳明胃经——历兑穴上,用WQ—6电针仪输出的脉冲电激发井穴,并沿该经的拟定点,作通过经线的垂直叩击测试,当受试者的特异感觉经3次以上重复,能够确定位在一点的,即为隐性感传线(中国科学院生物生理研究所发现,命名简称LPSC)阳性实验点,依次星定出经线水平的LPSC各点;2.用WQ—15型皮肤阻抗测试仪,测低阻抗点;3.用SJ—4型多导生理记录仪的声测示——记录图部分,记录高声测点,以第一种方法作感定位,第二,三种方法作客观盲测定点,并参照古典经脉图,共测试门诊患者及正常人51例,97人次,其中一例胃经隐性感传阴性,其余50例为阳性,阳性率为98%。在阳性实验例中,共测试2280点,其中阳性点2233个,占总点次的98%;皮肤阻抗的70人次测试中,共测试1254点次,其中1154点次和LPSC符合,符合率92%。在叩诊音的35人次测试中,共测试375点次,其中343个高音点和LPSC符合,符合率为91%。经和《灵枢经脉篇》对照,在大腿部I线与经文符合,而II线古典未见描述,膝下到踝关节I、II线与经文一致,经10例LPSC显著者测定,腹、胸、颈、面部和经典著作以及现行的经脉图的描述相一致,实验在不同的受试者及同一受试者的不同实验日里,可重复测试出LPSC的确定位置,几种方法测示其重合率在90%以上。实验证明,几千年来流传至今的经脉循行图确定可以用现代科学方法加以验证,并在其长距离伴有曲折的部位,有成线性,可重复,能定位的客观特征。

这项研究在国内外均系首次报道。1983年在全国(昆明)经穴脏腑相关学术会上交流后,在研究设计,实验方法及取得与古典经脉图基本一致的结果等方面得到国内专家们的好评,认为“此项工作为我国研究经络线的工作打下了基础……”。经推荐,《美国针灸》杂志1984年第九期全文登载,刊出后引起国内外学者的一致重视。匈牙利1985年10月国际针灸生物物理计算机学术会议发了邀请书,会议组织委员会安排报告时间,并排为首名大会交流的论文。在国际会议上几次获奖。

三、愈痢丸临床疗效分析研究 地区中医院科技人员从70年代开始,根据祖国医学“其下者,引而竭之”的理论,采用“通因通用”的治则,以“重气动以用为用,排菌优于抑菌”为治疗宗旨,研制出中西医结合新药《愈痢丸》。全方以攻下、疏利、调节机能为主,主要治疗急性菌痢和其它肠道感染,用于由痢疾而引起的腹痛、腹泻、脓血便、里急后重、发热头痛、烦躁不安等症。1983年该院赫炎光、勾五堂、张鑫智、冯锦芬、任淑娟、拜永宁等人,为了进一步探讨愈痢丸的应用效果,继续开展了该药临床疗效分析研究。试验设治疗组和对照组。试验中,在治疗前后及治疗过程中进行临床检查血、尿、粪常规化验和细菌培养,标准则按流行病学要求进行。试验中,对该药还进行了菌检、动物急性毒性试验、装量、溶解度及含水量测定。试验通过153例的临床观察,显效率在93%以上。对照组30例,采用痢特灵、复方新诺明、黄连素三药合用,显效率为86.6%。

四、去肾上腺素治疗86例内痔临床观察研究 地区中医院王佐,为了在临床寻求一

种药源广、费用低、毒性小、疗程短、制作简便和效果安全可靠,又不需手术能代替其它疗法,可治疗各种类型内痔的注射药物,通过对药物的反复筛选,1978年利用去肾上腺素注射尝试治疗内痔获得成功。1978至1983年在门诊治疗病人104例,取得满意效果。为了进一步证实该药疗效,1984年又进行了86例临床观察试验。临床观察研究分为试验组和对照组。试验组86例病例,采取去肾上腺素注射方法,对照组45例病例则采用手术治疗的方法。治疗结果:试验组注射药物一、二、三天进行检查,可见痔核萎缩,颜色青紫或黑色。5至7天左右,可见痔核脱落,创面鲜红,无分泌物及水肿,大部分病人10至15天肛肠镜检查,可见创面愈合,粘膜颜色恢复正常,肛门功能正常。本组86例,痊愈85例,占98.7%;好转1例,占1.3%,平均治疗天数为15.7天。对照组手术后出现腹胀的42例,便秘的41例,尿潴留的41例,术后45例均出现程度不同的疼痛、渗血和便后出血。部分病例出现发烧和后遗症。本组45例,痊愈38例,占84.4%,好转6例,占13.3%,无效1例,占2.2%,平均住院天数为32.4天。临床观察结果表明,应用去肾上腺素治疗内痔操作简单,药费低,药源广,不需特殊设备,疗程短,用药后无痛苦,愈后无后遗症,病人术后半小时可自行回家不需住院,便于门诊和基层推广普及。该项观察研究1985年获省卫生科技成果三等奖。

五、盆腔炎丸临床疗效观察研究 庆阳地区中医院为了有效地防治妇女常见病盆腔炎,利用20多味中药组方,经配料、粉碎和灭菌,制成盆腔炎丸。1984年该院赫炎光、李世奎、高桂香等人,为了进一步研究此药的临床应用效果,开展了临床疗效观察研究工作。

盆腔炎丸有抑菌、消炎、镇痛、利尿和改善血液循环的作用,中医学认为具有益气养血,祛除湿热,活血化淤的功效,临床对盆腔炎引起的白带增多,小腹坠胀,腰骶酸痛,效果尤为显著。试验通过100例病人观察,有效率90%,而用抗菌素治疗40例的对照组,有效率为62.5%。盆腔炎丸每个疗程药费2.8元,而用其它药物药费为14.3元,该药自生产以来已有1.6万多名患者服用。产品除在区内销售外,还销往平凉、广州等地。该项疗效观察研究,1985年获省卫生科技成果三等奖。

六、庆阳地区7岁以下儿童体格发育调查研究 庆阳地区防疫站与宁县妇幼保健站宋素英、常晓、齐红英、赵玉琴、史维等人,为了掌握陇东地区儿童体格发育情况和发育标准,进一步搞好儿童保健和疾病防治提供客观指标,于1985年开展了庆阳地区0—7岁儿童体格发育调查工作。

调查选择宁县6个乡89个村的2367名7岁以下儿童为对象,进行了体重、身高、坐高、胸围、头围、臀围六项指标的测量。资料表明:1.男女童六项指标增长趋势,符合一般男童高于女童的生长发育规律;2.男女童头、胸围发育线21个月完全交叉,虽在正常头、胸围交叉12—21个月范围之内,但较其它地区有关资料对照,其交叉还是推迟了;3.坐高与下身长比值,与1975年9市郊区正常儿童坐高与下身长比值比较有一定规律性,即年龄越小比值越大,随年龄的增长比值逐渐减少,符合儿童时期下肢增长较躯干为快的特点;4.各年龄儿童体重、身长两项指标与10年前9市城区儿童相比有很大差距,赶不上10年前西安市郊区(县)各年龄级的指标;5.与兰州城关区及本省同时期城市儿童6项指标对照均有差距。调查工作中还调查了1岁内婴儿喂养与辅食添加情况。

七、庆阳地区青少年儿童生长发育地方标准研究 1985年4月,庆阳地区卫生防疫站魏彩娥等人与环县、宁县及合水县防疫站有关人员合作,开展了庆阳地区青少年儿童生长发育地方标准研究。

调查研究,以7—18岁的中、小学生为对象。调查按随机抽样的方法,对庆阳、宁县、环县、合水4个县10所中、小学161个教学班7619名学生进行了身高、体重、胸围、坐高4项形态指标的专题调查。

通过调查,按其性别、年龄组分别计算出了各种指标的均值标准差、标准误、变异系数、年增加绝对值,年增加百分率及2次2项修正值,共获得31148个数据。调查结果表明:区内学生其四大形态指标的均值都随年龄的增长而增加,在男女青春期呈现两次交叉现象,且女生较男生提前1—2年,这符合正常生长发育的一般规律,与外地资料相比本区学生发育水平处于中等状态,低于北京、太原高于武都、渭南,而与沈阳、济南相近。

根据所获资料,制定了《庆阳地区青少年生长发育地方标准》。

医疗卫生部分获奖成果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获奖类别、等级
1	中草药治疗胃柿石症	庆阳县医院中医科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2	太阳能治疗风湿痹病研究	庆阳县后官寨公社中心大队合作医疗站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3	中西药结合治疗小儿麻痹后遗症	镇原县第二人民医院	王淑贤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1978年省科学大会成果奖
4	抗癌中草药试验研究	合水县第二人民医院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5	中西医治疗四肢二、三断骨折	地区二院骨外科		1977年全区大会奖
6	亚硒酸钠、维生素E治疗大骨节病试验研究	宁县新庄大骨节病防治科研协作组	李崇正 谢东刚 王宜中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1978年省科学大会成果奖
7	中西结合治疗结核病研究	镇原县第二人民医院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8	蛋白胨	地区商业局生化制药厂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9	肝素钠	地区商业局生化制药厂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续表

序号	项 目 名 称	完 成 单 位	主 要 完 成 人 员	获 奖 类 别、等 级
10	用染色体染色质检查方法诊断遗传疾病	地区人民医院遗传研究室	李凤立 常敏文 李兰萍	1983年全区科技成果二等奖
11	气门芯套结接生法	地区医院妇产科护理部	王秀云 王金香 刘玉英 张粉娥 张粉琴 刘惠琴	1983年全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12	火烙治疗宫颈糜烂	地区妇幼保健站	姚曼琴	1983年全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13	中西医结合治疗胆囊炎、胆结石	镇原县人民医院中医科	王昭文 贾顺乾	1983年全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14	庆阳地区五种新蝇种的报告	地区卫生防疫站	程世民 王宗胜 张永正 石清泉	1983年全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15	复方五枝膏的临床应用	合水县第一人民医院	李延荣	1983年全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16	农村应用水质评价调查	地区卫生防疫站	陈立存 陆怀军 张义忠 姜惠卿	1983年全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17	水囊式子宫造音诊断环外游	地区中医院	杨干生	1985年省卫生科技成果三等奖
18	急性霉粒形肺结核所治亚急性肺心病一例报告	地区中医院	肖富荣	1985年省卫生厅科技论文三等奖
19	脚汉草治疗小儿特发性血小板减少性紫癜二例	地区中医院	王君仓 宋其英	1985年省卫生厅科技论文三等奖

第七节 公共事业科技成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公共事业科学技术获得大量成果。至1985年,有16项科技成果,先后分别获奖励,其中气象9项、建筑5项、邮电2项。这些成果的试验研究、应用与推广,对事业的发展,起到了积极地促进作用。

公共事业部分获奖科技成果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获奖类别、等级
1	预报因子系数计算式	地区气象局业务科预报组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2	撞击发火空炸炮弹	地区气象局人工影响天气试验站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3	72—40型土火箭	地区气象局人工影响天气试验站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4	麦收“八、十、三”场雨与冬小麦生产的关系	地区气象站	仇化民	1980年省气象局科技成果奖
5	用副高特征曲线试验做盛夏中雨以上降水过程中期预报	地区气象局	杨雁鸣 沈福	1980年省气象成果奖
6	庆阳地区关键性灾害性降水预报方法研究	庆阳地区气象局预报科		1983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7	陇东黄土高原麦田水分动态及其和冬小麦生产的关系	地区农业气象试验站	杨雁鸣 闫凤召 别淑文	1983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8	庆阳地区冬小麦越冬冻害的农业气象条件试验分析	地区农业气象试验站	刘金良 仇化民 黄自珍	1983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9	庆阳地区农业气候资源分析与农业气候区划	地区气象局	仇化民 李怀德	1984年省气象局科技成果三等奖
10	农房住宅院落设计	庆阳地区建筑设计室	徐智铭	1980年全国佳作奖省三等奖

续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获奖类别、等级
11	庆阳马岭汽车站	庆阳地区建筑设计室	陈善昌、汪尧圻 尹乃芳、肖燕琪 于新建	1982年省建委优秀设计奖
12	庆阳飞机场候机楼	庆阳地区建筑设计室	徐智铭、尹乃芳 汪尧圻、宋景桂 严冬柏、于新建	1983年省建筑学会优秀设计奖
13	宁县和盛集镇规划	庆阳地区建筑设计室	王 斌、徐智铭 吴宏昌、方正印 左玉泰、张万会	1983年全国佳作奖省设计二等奖
14	钢筋混凝土装培式拱型渡槽吊装	庆阳地区建工局	李海瑞、强俊辉 王进儒、陈光武 石万贵、吴建华	1983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15	BC—112型单路真迹电极传真机	地区邮电局传真班	杨广喜 郭建坊 柳树弟	1977年全区科学大会奖 1978年省科学大会成果奖
16	引进电力载波通讯技术	地区水电局电力科	易祖恒	1983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第四章 科技群团及活动

第一节 机构

1962年1月,庆阳专员公署与平凉专员公署分署,庆阳地区科协与地区科委两块牌子,一套机构。

1964年7月,庆阳专区科学技术协会成立。协会由崔世俊、唐风、徐占国、王海清、张玉堂、李香凝(女)、林绍堂、刘世明、薛志忠、王明启、杜继章、吴伟(女)、赵珏珠、邱世宽及科委1人(暂缺)等15名同志组成。崔世俊任主任,唐风、徐占国任副主任。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地区科协解体。

1978年5月,恢复庆阳地区科学技术协会,和地区科委为一套机构。科委内设科协办公室,编制3人。

1981年12月,地区科委主任董清治兼任地区科协主席。

1983至1985年,田均兼任地区科协主席,秦永清、袁治忠任副主席。科协与地区科委分设办公。

一、县科协

(一)庆阳县科学技术协会

1956年成立庆阳县科学技术协会。

1959年撤销。1984年2月,恢复庆阳县科学技术协会,同年11月,县科协召开第一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庆阳县科协第一届委员19人,常务委员7人。同年12月,县科协与县科委分设。

(二)镇原县科学技术协会

1958年9月成立镇原县科学技术协会,1961年底精减机构时撤销。1978年9月,恢复镇原县科学技术协会。1984年镇原县召开第一次科协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镇原县科协第一届委员10人。

(三)宁县科学技术协会

1957年宁县科协成立,1962年撤销。1979年恢复宁县科学技术协会,与县科委合署办公。有委员19人,常务委员7人。1985年1月,县科协与县科委分设。宁县科协有委员

20人,常委10人。

(四)环县科学技术协会

1960年1月18日成立环县科学技术协会。1983年8月,环县科协召开第一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环县科协第一届委员17人。

(五)正宁县科学技术协会

1957年3月成立正宁县科学技术协会。1958年12月并入宁县科协。1962年12月正宁县科协恢复,与县科委一套机构,两块牌子。1981年正宁县科学技术协会与科委分设。

(六)合水县科学技术协会

1958年成立合水县科学技术协会,与合水县农业技术推广站合署办公,1958年底并入宁县科协。1962年4月,重建合水县科学技术协会,与县科委合署办公。1982年9月召开了合水县科协首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合水县科协首届委员13人。

(七)华池县科学技术协会

1963年2月成立华池县科学技术协会,有工作人员3人。1979年3月,华池县科学技术协会与县科委一套机构两个牌子。1983年6月16日,华池县科协召开第一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华池县科协第一届委员11人。

二、乡镇科普协会

1959年,全区乡(镇)普遍成立科普委员会,主要开展工具改革,推动群众科普活动。1962年,科普组织延伸到各公社的生产队、厂矿的车间等基层单位,普遍建立科协小组。1982年3月,庆阳县温泉乡成立全区第一个乡科普协会,有会员72人。1983年,全区成立乡科普协会49个,有会员2855人。至1984年底,全区成立乡(镇)科普协会143个,有会员6006人。

三、学会、专业协会、研究会

1956年,平凉和庆阳专区合署。专区科协设置了医学、农学、理工等学组及会员工作小组。

1957年,全区(除镇原县外)都建立了县支会,共有会员902人,工作组57个,学组24个。

1961年,专区成立了地理、医药卫生学组两个,庆阳县建立了农业、畜牧、医学、气象、教育5个学会。新发展会员813名。

1964年,庆阳专区有基层协会67个,会员1796人,专区有医药卫生学组1个,农学组1个,林学分会1个,共有学会会员60人。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学会工作中止。

1978年,地区与县科学技术协会、学会相继恢复成立。

1981年,地区有各种专业学会42个,会员1265人。地级专业学会先后恢复、成立10个,即医学、医药、卫生、护理、畜牧兽医、气象、园艺、林业、公路、财会学会。

1983年,地区有各种专业学会62个,其中地直学(协)会、研究会24个,会员1706人。地区科协先后召开3次科技人员座谈会,选出先进学会7个,优秀会员、优秀学会工作者105人。

1984年,地区有各专业学会78个,其中地直学会27个,县级学会51个,共有会员3341人,当年新发展会员300多人。

庆阳地区科协所属地级专业学会(协会研究会)一览表

名称	挂靠单位	成立时间	理事长及秘书长			会员人数	所办刊物
			一届	二届	三届		
气象学会	气象局	1978.8	杨雁鸣 陈宝元	杨雁鸣 陈宝元	仇化民 匡翕初	88	庆阳气象科技
药学会	卫生处	1978.11	仲兆岳 彭孔亮	王忠习 王振堂		78	资料汇编
护理学会	第一人民医院	1979.4	祁兰芳 张桂芝			218	护理经验交流汇编
畜牧兽医学会	畜牧处	1979.5	史得印 贾素珍	史得印 刘亮	史得印 王杰	103	
中医学会	中医院	1979.10.6	席效东 胡进科	芦介民 胡进科		90	庆阳中医
园艺学会	林业处	1980.3	郭光华 段映景	段映景 何天龙		72	
中学数学教学研究学会	教育处	1980.6	李芝塘 张永甲	屠恒平 喻睦全		90	
林学会	林业处	1980.9	澹台安有 刘林子	澹台安有 李爱菊		132	“庆阳地区林学会林业科技资料”

续表

名称	挂靠单位	成立时间	理事长及秘书长			会员人数	所办刊物
			一届	二届	三届		
会计学会	财政处	1980.10.5	吉兴儒 郭先知			81	
中华医学会庆阳地区分会	卫生处	1981.1.26	席效东 芦介民			274	庆阳医学
中学物理教学研究会	庆阳一中	1982.2	张士杰 石鸿钧			71	
植保学会	农牧处	1982.2.4	袁生耀 王满盈	张锦翰 于世明		36	植保资料选编
金融学会	人行、农行、建行	1982.8.25	傅得功			119	
水利水保学会	水利处 水保站	1982.11	王保来 杨勤学	刘舜燕 王锦成	魏德行 冯成效	77	
中学化学教学研究会	师专教育处	1982.11.30	董万才 栗兆荣			74	
中学生物教学研究会	师专	1982.11	吕继光 张建忠			46	
农学会	农业处	1982.12.21	刘玉宝 高广前			234	
土壤学会	农牧处	1982.12	许继善 杜继章	许继善 杜继章		24	
种子协会	种子公司	1982.12	杨伯惠 满堂	杨伯惠 满堂		80	

续表

名称	挂靠单位	成立时间	理事长及秘书长			会员人数	所办刊物
			一届	二届	三届		
中西医结合研究会	卫生处	1982.12	勾五堂 芦介民	勾五堂 胡清州		30	庆阳中医
农作物协会	农科所	1982.12.2	李家宽 李秉松	王渡丰 李秉松		104	
养蜂协会	农牧处	1983.12.30	史得印 常宏			98	
中学语文教学研究会	师专教育处	1983.3	李继白 段熙志			85	中学作文选编
小学语文教学研究会	庆师附小	1984.4.3	陈爱玲 赵安虎			37	
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协会	教育处、科协、团地委、妇联	1984.6	李子才 屠恒平			69	
建筑学会	建设处	1984.9	王九如 李海瑞			162	
黄花菜研究会	乡镇企业处	1984.10	杜西章 王耀堂			50	黄花研究
养兔协会	乡镇企业处	1985.3.26	秦士科 朱创田			50	
教育学会	教育处	1985.11	李子才 李华慧			54	
粮油工业技术研究会	粮食处	1985.12	孙兴忠 张景福	李国祥 张景福		28	

全区省级学会会员名单

甘肃省情报学会:(15人)

张瀛洲(理事) 田 均 曹光中 王耀堂 周秀莲 张雷欣
贺立成 匡 林 孙桂兰 王兴乾 余建民 连俊杰 王新运
白生荣 王鹤鸣

甘肃省水利学会:(58人)

方玉松(理事) 王保来 吕鸿兴 王锦程 马建伟 朱光远
蔡兴荣 杨勤学 候赋承 冯成效 戴登翰 季正初 洪国隆
许继善 周世尧 丁小妹 刘立士 李敬明 马腾玺 刘登高
常茂德 李树珍 李雄飞 袁立芳 郭玉琚 魏秉钰 郝承继
仇乃斌 刘登济 韦德行 姜录天 王忠昌 田应忠 刘舜燕
曲定武 耿海瀛 葛文茂 白光先 王心荣 王鑫池 涂兴文
庞素霞 郝礼惠 李 卓 杜百正 宋尚智 白守义 高鹤皋
王占孟 海银寿 李汝智 张毓良 邢佩芬 董鑫声 王鹤鸣
闫裕家 王德贤 李 敏

甘肃省气象学会:(68人)

仇化民(理事长) 别淑文 阎凤台 樊志忠(理事) 匡翥初(秘书长)
范纪云(秘书) 吴新运 陈宝元 刘金良 黄文华 王广芳
程士亮 白爱军 崔风英 耿斌林 王双亭 马妮娜 邵玉珠
邢二庚 胡俊民 傅明福 李 维 郑九清 苏德和 倪锦昌
文 熙 王云华 卢永康 刘 清 张林根 曹夏妹 孟岁恒
杨建辉 刘仲选 甄步汉 刘国寿 王岗辉 郭江勇 段顺永
张 涛 何存保 翟广金 刘存义 梁兰平 王位泰 王小平
蒲金勇 刘 谋 王宏洲 杨效儒 慕鸿科 姚振贤 麻有亮
邓鸿钰 李怀德 李永春 周会珍 孟德胜 李锦萍 胡广义
吴正孝 黄学礼 赵培勤 魏占仓 沈治广 郭升麟
翟志宇 翟金华

国家气象学会会员:(5人)

吴新运 别淑文 仇化民 陈宝元 刘 清

甘肃省地震学会:(6人)

曹光中 王志明 王新运 刘志惠 文玉荣 金翠琴

甘肃省农机学会:(12人)

刘进锁(理事) 刘加录 李致宽 王建功 钱赋国 吴忠路

邱润民 高文杰 左克俭 张中伟 李伯堂 曹 剑

甘肃省畜牧兽医学会庆阳地区分会:(61人)

史德印(理事长) 张聚贤 米国柱 尚满堂 赵毓秀(副理事长)
 王 杰(秘书长) 贾素贞 张聚奎(副秘书长) 孙善才 张崇信
 张树汉 李品芳 魏 明 殷长荣 张永仁 程生华 吴克文
 王士伟 王志成 张玉兰 涂永生 高攀桂 孙满鹏 何守安
 李雄志 周志栋 赵玉秀 刘生江 李广第 连俊杰 李志华
 刘平华 田加祥 张 栋 石成明 李志杰 何治林 樊占新
 杨三省 张登友 韩玉娥 丁兆基 王须勤 魏喻信 刘广成
 傅明俊 左武成 郭礼文 属转荣 李广发 李相世 王新蕃
 卜永强 文根才 高 斌 杜秉礼 郭文敏 律光启 陈岐风
 吴秉儒

甘肃省植保学会:(11人)

张 景(理事) 汪鸣谦 邢佩芬 王满盈 张永新 张问玺
 谭建明 曹 魏 于世民 高自立 杜登俊

甘肃省土壤学会:(12人)

杜继章(理事) 高光前 汪通桂 许继善 汪丛云 简毓峰
 李虎兴 雷生琪 邓 芸 王 鑫 定光凯 郭延泰

第二节 活 动

一、学会活动

主要采取有计划地组织技术学习、讲座、考察、参观和参加上级学会学术交流活动等形式进行。

1960年,专区科协组织医学、农学、理工等学组开展学术讨论,举办学术讲座,论文报告会、经验总结会等活动。

1961年,专区科协在西峰、宁县、环县等地与县科协举办专业学术讨论会8次,收到了良好的效果。西峰医药卫生学组召集中西医师对传染性的肝炎发病、治疗和预防问题进行了专题讨论。

1964年,庆阳专区有卫生学组、农学组、林学分会,共有会员60人。在农业方面,农科所5月份举办了冬小麦死亡原因学术讨论会,6月份举办轮作倒茬学术讨论会,8月份举办遗传育种学术讨论会,11月份举办地下害虫及植物保护较大型学术讨论会。是年二季度,水保站科协举办了“水土流失测验方法”、“水土保持规划及治理研究”、“水土保持造林

技术研究”等学术讨论会。在工业方面,各厂举办提高产品质量,增加品种,降低成本,节约用材学术讨论。在医学卫生方面,专区科协和文卫局举办了全区名老中医经验交流座谈会,专区医院科协举办“地方克山病和疑难病”学术讨论会6次。专业科协请气象局的工程师、兰州医学院教授作大型报告3次,听众达3000人次。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学会工作中止。

1980年初,地区科协召开了全区农业科技人员座谈会。6月份地区科协与地区气象学会联合召开了“冬小麦死亡原因分析会”。7月份,地区科协与地区兽医学会邀请甘农大教授崔育溪、西北农学院讲师董光明作了“关于发展畜牧业”的学术报告,听讲的500多人。

1981年,全区召开学术交流会18次,741人参加,请国外专家教授和区内外专业人员作学术报告27次,听课2903人。是年12月,美国农业生产及营养代表团一行12人,来庆阳地区参观黄土高原试验站,并作了农业系统方面的学术报告。

1983年,地区科协和各专业学会共举办各种学术报告、讲座124次,参加7684人次,撰写论文、学术资料443篇。地直有13个学会,28次邀请外地专家、教授来地区讲学。地区科协在5月份组织各县科协及部分公社科普协会的同志,赴四川省等地学习、参观、考察。

1984年,地直各学会在挂靠单位和有关部门的支持下,共开展各种专业学术活动60次,发表论文、试验报告等600多篇。农学会在第二届代表大会期间,共收到培育良种栽培技术,植物保护等方面论文30篇,大会交流15篇。这些论文在指导全区农业生产中有很大实用价值。地区兽医学会邀请西北农学院两位讲师,给126名兽医讲了“单克隆抗体技术与应用”“动物性食物及兽医公共卫生”等,对全区的家畜卫生检验工作促进很大。

1985年,全区共召开学术交流会226次,交流论文781篇。各专业学会从单一学科的学术论文发展到了各学科的综合性的学术交流、论证和讨论。地区水利水保学会就地区经济发展战略规划中有关水利水保方面的问题,向地委、行署提出了咨询意见,对国家需要投资8000万元的“陕甘宁杨黄”工程进行了多次可行性论证。同年10月,庆阳县医院医师谢君国应邀参加匈牙利国际针灸相关系统生物物理学术会议(后因另外原因未能赴会)。谢君国多年从事中医临床及中医基础理论研究工作。1979年进行《胃经隐性循环感传线的定位及其低阻抗实验研究》工作。1983年完成实验报告,在昆明全国针灸经络学术会上进行了交流,1984年《美国针灸》杂志第十期刊登了这篇学术论文。

二、科普活动

1957年,专区科普协会在开展科普宣传工作中,建立讲演站46处,作讲演86次,听众135705人;放映电影、幻灯66次,观众62560人;举办展览会3次,观众137900人,利用广播每周宣传3次,每次半小时,宣传农林水牧、医药卫生等常识。各县报也开辟了“科学知识”等专栏。有的县在街头设有黑板报,剧院制有漫画、标语、举办科技普及讲座。

1959年,专区科协配合技术革命和技术革新,积极开展科技普及宣传,出黑板报、宣

专栏、办广播讲座等。

1961年,专、县科协召集大会传达讨论科学工作十四条意见(草案)。许多科技单位,结合学习文件,检查自己的工作,修订规章制度,推动了科技工作。为使科普工作开展得更广泛,专区和庆阳县等科协举办了各种知识报告会11次,听众达1万多人。厂矿、学校等基层单位普遍开展了小型技术讲座活动,并出黑板报和编印各种技术资料。

1962年平庆分署,专、县科协广泛应用报告、讲座、广播、电影、展览、黑板报、图画等各种宣传工具,利用一切阵地普及工农科技知识和各种自然科学知识。根据当时技术发展的需要,进行各种技术“扫盲”工作,普及无线电、半导体、自动化和半自动化等技术知识,使城市大部分职工、农村部分青壮年懂得一门科技基本知识。尤其注意了边远和落后山区的科技宣传普及工作。

1963年,专、县科协认真抓了科技普及的宣传工作。专区科协认真办好“庆阳科技”和科教电影队,广泛宣传、介绍各种与生产、生活有关科学技术知识。各县科协也积极办宣传栏、黑板报、讲座等,宣传普及科学技术知识。

1964年,根据生产技术的需要,成立了地区科教电影队。专区科协定期编印了《庆阳科技》普及资料,共编26期,发行104000份。全区举办农业科学技术、卫生知识、农业气象、水土保持、机械知识等各种科技讲座、报告会78次,听众20000余人。报告结合放映科教电影,效果良好,利用黑板报、画廊、科普报栏、广播和实物展览进行科技知识普及。专区科协办起画廊2处,科普报栏8处,展出图片60多套,科技小报7种,6000多份。还办起了一座科普阅览室,共备有各种书籍、资料及小册子等2000余份,供广大群众阅读。科教电影队深入农村,放映科教电影20多部影片,放映184场,观众91000人。

1965年,科普工作主要宣传破除迷信、植保、农药、使用化肥、良种选育等。庆阳县在后官寨王铁生产队召开了4000多人的现场会,宣传推广王铁生产队科学活动的经验,全区农业科学技术宣传普及工作有了新的发展。地区以科教电影队为主,会同有关部门组织了科普宣传队,上山下乡,活跃在农业生产第一线,巡回4个县,21个公社,向752个生产队的广大社员进行了宣传,放映科教电影156次,举办图片展览84次,观众达11万人次。

1966年,地区科协利用出黑板报、宣传栏、举办展览会等形式开展农村科学普及宣传活动。全年编印《庆阳科技》7期,发行30000多册,转发交换,赠阅资料4200多份,专、县展出挂图和新闻图片23种,49套。

是年6月“文化大革命”开始,科协工作中止。

1979至1980年,地区科协举办科技广播讲座54次,观众2970人次(有28次在街道广播);电视讲座16次,观众2730人次。举办科技专业系统讲座8次,13讲,参加800人次,办科技宣传橱窗1处,20期,1120幅。办“科普知识”资料1种,发行3600册。地区科教电影队,有两架放映机,巡回放映科教电影367场,观众93240人次。制作幻灯片2套,共30片,放映50场。1980年元月,科技阅览室对全区开放,有全国各地报刊杂志、科技报、各类科技资料351种,各类书刊4500册,全年借阅14500多人次。地区科教电影队1974至1980年7月,共放科教电影1473场,观众达718750人次,利用科教电影组织培

训班 276 期,培训农机人员 20470 人次。地县科协分别编印科技刊物 10 种,发行 41 期。根据每期内容,有的发至全国有关科技单位,交换资料,有的及时选送各级领导,供研究指导工作。地区科协办宣传栏 10 期,拍摄科技成果和先进工作者照片 420 多张。

1982 年,科教电影队采取各种形式巡回在农村、厂矿、学校等单位共放映 216 场,其中科教片 134 场,观众达 142010 人。为配合人口普查,放映“人口普查”科教片和有关幻灯片。为普及科技知识,提高科技水平,地区科协及各县科协共编印各种科技刊物 10 种,编印 41 期,即地区科协的“科普知识”,地区中医学会的“庆阳中医”等。为配合科技讲座,地区科协翻印了科技资料,发给有关单位和个人参考。为宣传普及科技知识,服务于当前生产,科技图书阅览室为科技人员提供资料,给群众普及阅览,平均每天借阅书籍 40 多人次。

1983 年,地区科协组织了 10 名科技人员,组成种草种树的宣传队,深入到 7 个县 26 个乡镇(镇)进行宣传,听众 6540 人。举办科技讲座 21 场,听众达 23410 人次。科教电影队,放映 161 场科教电影片,观众 77780 人次。地、县科协及部分公社科普协会都办有科普宣传橱窗、宣传栏和黑板报,共 455 期。

1984 年,全区办科普宣传栏、黑板报 218 期;科技讲座 200 次,听众 53267 人次;编印致富之路、科技与生产等各种科技资料 262000 册,各种小报 35 期、18200 份。地区科协将全区科技致富户的经验汇编成“庆阳地区科技致富事例选编”一书,印发 10000 册。协助省、地有关单位办大型展览 7 次。在全国各报刊发表科技摄影照片 53 张,参加全国、省、地影展照片 16 张,大型展览用照片 350 张,广告用照片 54 张。地区科协科普宣传车到环县、华池、合水边远山区县进行科技致富宣讲活动,历时两个月,听众 45000 人次。科教电影队放映 206 场科教影片,观众达 165000 人次。

1985 年,地区科协编印各种科技资料、刊物、技术手册等 70 余种,32 万多份(册),办科普宣传栏、黑板报 1860 期,放映科教电影 500 多场,观众达 10 万人(次),并巡回举办了“西北地区多种经营展览”。

三、青少年科技活动

1957 至 1960 年,庆阳地区各中等学校普遍建立科学技术学会,无线电、半导体研究组、石膏模型小组等。其间有 70% 以上的青少年参加小组的研究活动。各研究组结合教育、生产劳动,制作多种直观教具,丰富学生的科学知识,巩固课堂教学,培养青少年的共产主义美德。

1961 至 1963 年,全区青少年开展办小农场、丰产方、试验田、指挥田、百花园、土化肥厂、气象站等研究试验,广泛开展农业科学技术活动。围绕教育革命、开展教学改革,大搞电化教学和各种直观教学。密切结合生产劳动开展技术革新和技术革命,开展新工艺、红外线、蒸汽化、煤气化、运筹学等新技术的应用。同时结合课堂教学,进行无线电、半导体、石膏像、航模、照像等科技活动。学校、团组织、科协等编写了一些青少年科技读物,利用校

刊、电影、广播、幻灯等对青少年宣传科技知识,组织青少年科技活动积极分子进行培训,提高科技水平。

1964年,在全区31个中等学校普遍组织科协或会员小组。根据各校具体条件,通过校内外各项普及活动,组织青少年“米丘林”小组实验园地、气象哨、无线电、摄影、数学、生物、化学、物理、天文爱好等课外活动小组,同时开展科学知识报告会。专区科协选择庆师、庆一中、庆二中、宁县二中、镇原二中、华池一中、环县一中、正宁一中8个学校为青少年科技活动重点。

“文化大革命”中,青少年科技活动陷于涣散状态。

1982年1至2月,地区科协举办了“寒假青少年读书有奖学习活动”,有159名初一和小学五年级学生参加了学习;督促、检查完成寒假作业。学习结束,通过考试,对40名成绩优异者分别给予物质奖励。同年暑假,为了丰富中、小学生的暑假生活,地区科协、团地委、教育局、妇联等单位联合举办了“全区少先队优秀辅导员、三好学生夏令营”,去革命圣地延安参观学习。

1983年7月,全国地学夏令营甘肃营在庆阳举行开营式,全区35名优秀学生代表参加了为期15天的地质局夏令营,赴长庆油田、子午岭林区及陕西省地质局、骊山等地进行了学习考查,写出论文、考察报告28篇,有3篇获省级奖励。

1984年6月,地区成立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协会,有会员69人。是年暑假举办“庆阳地区中、小学暑期读书有奖活动”学习班,“中、小学生无线电服务”培训班,“中、小学生音乐、美术、舞蹈”辅导班等,还举行了综合竞赛、迎春化学竞赛、灯谜晚会、水准测量、实验数据分析处理、科普讲座、化学游戏等活动。对提高学生智力,增长知识等方面产生了一定的效果。庆阳一中学生雷养峰撰写的论文“洪积成的黄土高原”在参加第二届全国青少年科学创造发明比赛和科学讨论会作品选拔赛上获三等奖。

1985年7月,地区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协会建立了以庆阳一中为主体的微型电子计算机学习中心。西峰镇10名青少年参加了全国青少年微型电子计算机程序设计竞赛,并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地区青少年科协辅导员协会还举办青少年科学小发明竞赛和科普小作品展览活动,共展出作品1000多件,并积极组织青少年参加“全省第三届科技发明和科学讨论会”。

四、科技咨询

1982年,全区有7个公社成立科普协会,即正宁县的永正、榆林子公社,镇原县的上肖、屯字公社,华池县悦乐公社,庆阳县的温泉公社,合水县的西华池公社。他们面向农村,积极开展农、果、林、水、牧等方面的科技咨询。宁县组织了一支农业科技咨询队,录制了“怎样养蜂”、“预防鸡瘟”等,巡回宣传咨询22个公社,受宣传咨询110000多人,印发资料2000多份,放映科教电影77场,受咨询群众1000多人,为群众解答问题410多条。

1983年10月,全区第一个咨询部——左永明咨询服务部在肖金镇开业,从业4人,

到1984年底技术咨询3600多人次。同年,环县科协与县有关单位联合举办了农业科技咨询服务处。介绍种好冬小麦、防治病虫害、化肥使用等农业知识,印发“良种简介”、“科学养鸡、养兔”等材料,解答生产中的疑难问题。宁县科协在和盛、太昌等14个公社成立了科技咨询服务站。

1984年,全区已成立集体、个体技术咨询服务部8所,从业人员24人,进行技术咨询127000多人次。庆阳县肖金镇、董志乡的农民科技咨询服务部全年解答疑难问题8243条,举办培训班14次,培训946人次,印发各种科技资料12445份。董志乡农民科技咨询服务部,一名农民助理农艺师,一名农民技术员。配置必要的设备和仪器,搜集和订购了各种科技书籍、资料、报纸、杂志,制作了科普宣传栏,接待了本乡、外乡、外县群众咨询,平均每天接待咨询人数20多人次,最多一天接待100人以上,全年共接待7000多人次。并印发各种科技资料9000多份。组织6人的机防队,积极推广农作物和果树叶面施肥的新技术,施肥面积达1800多亩,效果良好,作物增产15%左右。举办培训班5次,培训人员383人次,并且到现场进行技术指导。还销售推广各种良种、农药、器械等。全区有46个乡镇科普协会搞科普赶集172次,受咨询21631人次,咨询了农、林、牧、副、水、气象等科技知识。黄花菜研究会、种子协会均成立了技术咨询服务部。

陇原农业科学技术服务公司承担了农、林、牧、副各业的技术咨询服务工作。地区中医学学会、中西医结合研究会成立了咨询服务公司,提供决策咨询、技术咨询、技术培训及疑难病的指导治疗。地区种子协会开展了良种咨询服务。地区植保学会进行了作物病虫害防治咨询服务。地区土壤学会进行土壤普查,因土施肥咨询服务。农学会对农技推广进行咨询服务。水利水保、气象、畜牧兽医等学会均开展了专业咨询服务。同年,全区新办起个体咨询服务部30个,接待咨询群众5700人次,仅庆阳县就新办起16个咨询服务部,还发展了107个联络户。

五、科普培训

1957年,专、县科协科技培训的主要内容有农、林、水、牧、医药卫生等。庆阳县科协、卫生协会、卫生科合办了“针灸培训班”。正宁县定期对机关干部进行科技培训,普及科技知识。

1959年,专、县科协围绕生产,开展文化革命、技术革命和技术革新,举办各类短期训练班培训人员,同时结合生产、工作,现场培训。

1961年,专、县组织开展各种形式的技术上门活动和大办业余教育,培训技术人员。根据当时生产需要,广泛组织科技人员,上门培训,总结推广先进经验,突破生产关键,普及科学知识。科协配合有关部门举办专业训练班、研究班、讲座等进行培训。

1962年,庆阳专区科协举办各种训练班、学习班36期,培训了18000人次。

1963年,庆阳专区科协与农建局、水保站、农科所等有关单位举办植物保护、水土保持培训班2次,参加200人,时间1月。同时,帮助工厂、企事业单位组织学会会员和部分职工定期进行业务技术学习培训,或请人授课。

1964年,全地区举办了农业、水保、卫生、机械等专业培训班,培养群众技术骨干,壮大农民技术队伍。华池县柔远公社基本上每个大队都培养出几十人的农民技术员,能浸、拌种、施用化肥、防治病虫害、田间观察记载。宁县和盛公社培养出一批农技员、林业员、水保员、畜牧员、气象员等。

1965年,专、县科协面向农村,深入基层,主要开展植保、农药、化肥、良种等方面技术培训。

1966年,专、县科协、农建局、农科所和团地委联合,以1月时间举办了农村群众科学实验骨干训练班2期,共训练119人。主要学习了土壤、肥料、育种、植保等科技知识,壮大农民技术队伍,开展农村群众性科学实验活动,解决增产的技术关键问题。

1979年,地区科协组织有关单位开展了群众性的科学实验,有塑料大棚蔬菜栽培试验,酿酒葡萄引种试验、羊子形腹腔吸虫病药物试验,科技情报研究,科技交流,科普活动等。

1981年,针对全区科技人员少,层次低,以及他们迫切学习专业知识,提高业务能力的要求,地、县科协积极组织科技培训。通过举办务种形式的训练班,外语学习班等活动,进一步提高科技人员的科技水平。全区举办外语学习班49期,参加学习2662人。同时,到基层工厂、农村,对职工、农民进行短期培训。地区科协和水保站东湖园艺场合办了苹果环割、折枝修剪技术培训班,培训100多人,解决了苹果树管理中突出问题,还举办了果树学习班,邀请了甘肃省果树专家刘亚之讲学,传授果树栽培技术。地区和各县林业局、林场、园艺场的林果技术干部及社队果园有关农民技术员大多受到了培训。

1982年,地区数学协会举办了高中数学教材学习班,培训了部分教师。地直各学会和镇原、正宁县共举办各类培训班、学习班36期,培训1800人次。庆阳县桐川、蔡家庙和宁县太昌乡,第一批农民业余学校成立,参加学习的农民138人。

1983年,地、县科协举办各种培训班363期,培训人员32719人(次)。地区科协举办了摄影培训班,全区46人参加了为期40天的培训学习,还办了一期天麻栽培技术学习班,40人参加了学习。

1984年,全区各级科普协会、学会、研究会及专业学组,分别举办了科学种田、食用菌栽培、蔬菜栽培、植保、果树管理、蚯蚓养殖利用、黄花菜切茎繁殖、地膜覆盖、小流域治理、烤烟栽培、炉灶改革等数十项,1500多期科技学习班、培训班,培训人员达13800人次。为炉灶改革,各县举办了专题学习班,培训改灶技术人员,全年改灶165000台,占总农户数的50%以上。全区有7个乡创办了7所农民业余技术学校和农林技术学校,已毕业和在学校学员3750人。

1985年,地、县科协加强了农民业余技术学校的建设。庆阳县有12个乡办起了农民业余技术学校,设47个教学班,学员2535人。环县科协在9个乡举办了培训班,培训农村青年,复转军人480人次。地区农学会培训了农民技术员。种子学会开展了种子培训工作。畜牧兽医学会,举办了10期畜牧兽医培训班。气象、水利水保学会分别举办了气象和水利水保训练班。

文 化 志

编写负责人 吴 耕
主 编 白新文
编 辑 胡振云

622

目 录

综 述.....	(625)
第一章 民间文艺	(627)
第一节 民间文学.....	(627)
第二节 民间美术.....	(636)
第三节 民间音乐.....	(640)
第四节 民间舞蹈.....	(645)
第五节 皮影木偶.....	(648)
第六节 民间社火.....	(650)
第二章 群众文化	(654)
第一节 民众教育馆.....	(654)
第二节 文化馆.....	(655)
第三节 文化站.....	(656)
第四节 书法绘画.....	(658)
第五节 文艺刊物.....	(660)
第六节 文化展览.....	(661)
第七节 文艺调演.....	(662)
第八节 文化馆、站干部培训	(664)
第三章 戏 剧	(666)
第一节 戏剧表演团体.....	(666)
第二节 剧 种.....	(673)
第三节 剧 目.....	(678)
第四节 戏剧人才培养.....	(680)
第五节 戏剧调演.....	(681)
第六节 戏 校.....	(683)
第七节 戏剧服饰作坊.....	(684)
第四章 电 影	(685)
第一节 早期电影活动.....	(685)
第二节 电影发行放映管理机构.....	(685)
第三节 电影放映单位发展变化.....	(686)
第四节 电影发行.....	(688)
第五节 电影放映.....	(688)
第六节 放映设备.....	(691)

第七节	电影宣传	(692)
第八节	电影放映人员培训	(693)
第九节	电影机械修配	(694)
第十节	电影拍摄	(694)
第五章	图 书	(696)
第一节	图书馆(室)	(696)
第二节	新华书店	(702)
第六章	闻人著作	(707)
第一节	历代闻人著作	(707)
第二节	现代文艺创作	(710)
第七章	群众团体	(716)
第一节	庆阳地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716)
第二节	协(学)会	(719)
第三节	其他群众团体	(720)
第八章	文化设施	(722)
第一节	戏剧演出场所	(722)
第二节	电影放映场所	(723)

综 述

庆阳地区有着悠久的历史文化。这里曾是“黄河古象”、“环江翼龙”的故乡。我国最早出土的第一块旧石器,就发掘于华池县的赵家岔。区内已发现的仰韶文化、齐家文化、寺洼文化等遗址达1500余处之多。4000年前,流传于世的《黄帝内经》早已造福于人类。夏代,周族部落在庆阳创造了光辉灿烂的先周文化。《诗经》在《豳风·七月》、《大雅·公刘》、《小雅·采薇》、《豳风·东山》等篇中都描述了周人在此地的生活情景。

东汉安定临泾人王符著《潜夫论》36篇,成为传世名书。晋代,北地泥阳人傅玄,成为当时很有影响的哲学家和文学家,曾著《傅子》120卷(篇)。

唐、宋时期,由于佛教的发展,造塔建寺、刻石造像、树碑作文等方面,达到了相当高的艺术水平。

明、清之际,以民间文化艺术为主体的文化艺术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故事、传说、歌谣、对联、谜语、笑话、寓言等民间文学及以民歌为主的音乐事业发展较快。民歌、唢呐、社火遍及全区,民间剪纸、刺绣、织编、纸扎、雕塑等继续发展。戏曲班社活跃,逐渐走向专业化。同时,文化名人辈出,很有影响的有李梦阳、王纶、吕经、吕颢、张钦修、钱旭东、韩鼎、赵邦清、刘之蕙等50多名。

民国时期,秦腔戏曲艺术,进入兴盛时期。

陕甘宁边区时期,区内文化艺术工作发生了质的飞跃。在文艺的服务对象、表现形式、内容上发生了一系列变革。一批为现实革命服务,且富有民族化、大众化特色的文学、戏剧、音乐、舞蹈、演唱作品涌现出来。新宁县南仓村刘志仁、环县农民孙万福、新正县农民汪庭有分别创作秧歌剧和新民歌《高楼万丈平地起》、《绣金匾》及《边区十唱》等,在陕甘宁边区到处传唱,成为中华民族艺术宝库中的珍品。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全区文化事业经历了稳定发展、曲折发展、遭受损失和蓬勃发展4个阶段。

1949至1957年为稳定发展阶段。这个时期,各级党政部门将文化机构的建立与发展放在重要位置。各县文化馆普遍建立,全区有4个电影队在城镇、农村广泛放映,8个专业文艺表演团体相继成立。地、县均采取不同形式,多次举办培训班,提高广大文艺工作者的政治、业务水平,推动文艺事业的发展。

1958至1965年为曲折发展阶段。大跃进年代,在“左”的思想干扰下,不切实际地提出了一些“战斗”措施及“大放文艺卫星”的错误口号,致使文化工作偏离了正确方向。一些县的群众文化工作出现了盲目冒进、浮夸、强迫命令的作法,造成了不良影响。1959至1961年三年经济困难时期,文化工作陷入低潮,群众文化萧条冷落。1962年,全区撤销了100多个1958年以来成立的公社书店和文化站、室。1963年,撤销各县剧团。1965年后,各县文艺团体又有新生,文化活动日趋活跃。

1966至1976年为遭受损失阶段。由于受文化大革命影响,全区文化事业首当其冲受到冲击。全区文化机构有的瘫痪,有的撤并。不少文艺工作者受到批判斗争和错误处理。古装剧全部遭禁。许多文化革命前的优秀影片停止放映。地、县新华书店、文化馆图书室的许多图书,被视为有各种问题停止发行、借阅。文艺创作遵循“三突出”(突出正面人物,突出英雄人物,突出主要英雄人物)原则和“路线斗争”、“阶级斗争”的基调,出现了大量形式主义、公式化、概念化的文艺作品,影响和降低了作品质量。

1977至1985年,为蓬勃发展阶段。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党中央确定了文艺“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的“二为方向”,区内文化事业呈现出一片繁荣景象。此时,一大批被禁锢10多年的古装剧目及电影片目得到解放,满足了群众的渴求。全区9个专业艺术表演团体及277个放映单位在演出场次、演出收入方面均创历史最高水平。全区室内影院、剧院增至34座,其中新建农村集镇影剧院8座。90%的乡镇在其所在地建起了露天剧场。电影放映设备数量增加,并不断得到更新。地、县8个公共图书馆、8个博物馆相继成立。一批文化大革命中受到错误处理的人员,经落实政策,重返文化战线工作。社火、皮影、木偶、剪纸、刺绣、民间唢呐等活动再次活跃起来。全区95%的乡镇每年至少要举办一次乡会。至1985年,全区有业余剧团32个,皮影、木偶队120多个,社火队490多个,唢呐班50多个,乡镇文化站125个。

这个时期,地区还成立了庆阳地区文学艺术工作者联合会,发展会员229名,年平均创作各类文艺作品1300余件(不包括书法),其中在省级以上出版、发表、演出、展出、播放120余件,在地、市级发表、演出、展出500余件。随着党的改革开放政策的贯彻落实及区内商品经济的发展,文化作为一种商品的观念逐渐被许多人所认识和利用。与此同时,地区和各县相继成立了文化市场管理机构,促进了新时期文化事业的健康发展。

第一章 民间文艺

庆阳地区民间文艺,历史底蕴深厚。民间文学、美术、音乐、舞蹈、社火、木偶及皮影都有着丰富的文化艺术内涵和鲜明的地方特色。但历代封建统治阶级皆不重视民间文艺,许多珍品自生自灭,人亡艺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民间文艺受到各级党、政、文化部门应有的重视,逐渐繁荣发展,熠熠夺目,争艳斗奇。

第一节 民间文学

庆阳地区民间文学形式有故事、传说、歌谣、谚语、歇后语、笑话、寓言、童话、对联、谜语、叙事诗、藏头诗等。其中故事、传说、歌谣、歇后语藏量丰富,运用广泛,并对庆阳现代的各专业文化具有重要的影响。封建社会,区内民间文学几乎无人搜集整理,只在口头上代代相传。民主革命时期,陕甘宁边区政府重视民间文学,文艺界将民间文学作为人民文化事业的一部分加以利用和发展。具有革命内容的红色歌谣、革命故事、对联、寓言等,在区内民间广泛流传,并在报刊发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党和人民政府支持倡导下,民间文学如雨后春笋,蓬勃发展。50年代,区内从事搜集整理民间文学的有10多人。50至60年代中期有许多红色歌谣、革命故事、民间故事在报刊发表,并有集子出版。60年代后期至70年代后期,因文化大革命影响,民间文学处于低潮。80年代大发展。至1985年底,全区搜集整理民间文学达200余万字,从事民间文学事业的约百余人,其中有16人被国家级和省级民间文艺家协会吸收为会员。

一、故事、传说

民间故事、传说是口头文学的重要形式,在区内广泛分布流传。人们在雪天雨日,茶余饭后及劳动休息等闲暇之时,簇聚一处,听“故事篓子”讲述。讲述者多为农村老年人,亦有见识多广之辈。上至三皇五帝,下至现实生活,天文、地理、物候、诸子百家、传闻趣事,无所不涉。除有全国普遍流传的《女娲补天》、《后羿射日》、《嫦娥奔月》、《夸父追日》、《七月七牛郎会织女》、《梁山伯与祝英台》等著名故事、传说外,大量的属当地人民群众所创造,颇具地方特色的随手可得。区内反映远古时期的神话故事、传说主要有《三皇治世》、《神牛下凡》、《天狗吃月》、《女娲捏人》、《世神爷造物》、《神龙治水》、《轩辕皇帝桥山升天》等。反映商周时期的有《周赧王斩龙门》、《公刘在庆阳》、《义渠王》、《摇钱树和聚宝盆》、《庄稼的来

历》等。秦、汉以来，遂有《孟姜女长城寻夫》、《天河配》、《蒙恬的传说》、《始皇征兵》、《王莽赶刘秀》、《王潜夫行道》等传说、故事。反映唐代以来的著名传说、故事有《狄仁杰斩九龙》、《唐太宗过陇东》、《尉迟恭镇原开鞭》等。其中《狄仁杰斩九龙》神化色彩浓厚，流传甚广，脍炙人口。在宁县、正宁、合水、镇原等地还有不少孪生篇，故事牵扯到区内众多的河流、山梁、物产、庙宇及地名。宋、元、明、清各代，由于文化教育相对发展，民间故事、传说领域拓宽，数量增多，内容丰富。类别有反映各种神仙、鬼怪、狐精的神话传说故事；反映子午岭、太白梁、二将川、马莲河、黑河、茹河等山川河流和庆阳城、宁县城、镇原城等古城池以及土特产、塔、庙的风物故事传说；反映当地人民群众的衣食住行，婚丧嫁娶及宗教信仰的民俗故事；反映巧女、机智人物、闲汉、贪财者、忘恩负义者、吝啬鬼及劳动、爱情、民间纠葛等五花八门的生活故事；反映某种哲理的寓言故事和童话故事。其佼佼者有《范仲淹执庆州》、《孟懿射虎》、《李闯王过庆阳》、《大小凤川的传说》、《子午岭的传说》、《李梦阳三下长安》、《景公驱神》、《万人锅》、《康熙王访贤》、《柳抱槐》、《野狐精精》、《猫鬼神》等。民国时期，故事、传说更多，尤以反对封建统治，鞭笞地方官吏、豪绅富商及高利贷者最为典型。其中流传在镇原、庆阳、环县的《刘捣鬼的故事》及《梦先生》颇有艺术情趣。刘捣鬼是下层社会的机智人物，是庆阳的“阿凡提”，他的故事有许多系列篇，叙述的都是他如何揭露、捉弄上层阶级的头面人物，情节滑稽幽默，听来令人捧腹大笑，颇解劳苦大众的心头之恨。

30年代以来，富有新的革命内容的故事、传说，广泛流传在陇东老解放区。这些故事，思想性强，锋芒毕露。如颂扬刘志丹、谢子长、王维舟、马专员（马锡五）、刘巧儿、赵铁娃、王立成、师学久等著名人物及战斗英雄的故事；反映陇东回民支队、南梁赤卫队、合水游击队、平子游击队对敌斗争的故事。红军长征经过陇东，亦留下了许多生动感人的故事，大多为表现军民鱼水之情，如《洋芋蔓下结银元》、《朱德重谢带路人》等。在国民党统治区，主要有陈圭璋揭竿起事，“红枪会”的神秘活动及饥民“吃大户”的故事。50年代后，人民群众承前启后，不仅继承历代各种故事、传说，同时还创作了一些反映新现实生活的故事。

庆阳民间故事、传说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仅有极少数在一些书籍中挂一漏万，有所记载，大多数贮存在劳动人民群众的记忆之中。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广大文艺工作者对区内民间故事、传说开始搜集整理成文，以文字形式保留、传播，见诸于各类报刊，有些被编成专辑。1960年，平凉地委宣传部印刷出版《陇东革命斗争故事》集，所选18篇故事，皆为庆阳人民群众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对敌斗争的故事。1979年，地区文教局委派李永芳、白新文二人组稿，编辑出版《陇东革命回忆录》一书，所收内容大多属庆阳地区文艺工作者搜集整理的真实的革命斗争故事。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地、县群众艺术馆、文化馆、文化站均投入人力、财力进行普遍的搜集整理工作。一些非文化战线上的人士，亦兴趣盎然，参与民间文化遗产的抢救行列。1980年以来，庆阳地区群众艺术馆编印出版了《庆阳地区民间故事选》，同时创办了《民间文学》刊物。庆阳、镇原、环县、合水等县文化馆也都先后编印民间故事专辑共8集。至1985年，全区搜集整理民间故事、传说2000余篇，100余万字。其中在《甘肃日报》、《甘肃农民报》、《甘肃工农文艺》、《甘肃文艺》、《甘肃民间故事》、《陇苗》、《民间文学丛刊》、《南梁烽火》、《峥嵘岁月》等省级以上报

刊、书籍中发表 120 余篇；在《陇东报》、《群众文化》及其他地级文艺刊物发表 500 余篇。这些成就，使民间故事、传说从过去单一的口耳相传进入到与笔墨同步传播的新阶段，成为全区文化艺术的宝贵财富。

狄梁公斩九龙

古时候，在长春门附近有一个洞，里面盘踞着一条巨蛇，兴妖作怪，制造灾难。它给州官托梦说：“只要每年四月初一，献给它独生男童女各一为食，就可以不再制造灾难给人们”。州官依梦立例，年年给百姓加征赋捐，强行绑买民间独生子女，届时到蛇洞前祭祀送童，官吏们从中贪污，百姓深受其害。

狄仁杰到任宁州，得知此情，命手下人役照例而行，但嘱：“届时，在其地增备滚油一锅，待我亲往祭祀”。

这一天到了，狄仁杰朝服往祭，他命人役们先将沸滚的油锅移近蛇洞，再让两个独生男童女去洞口晃悠，但不准推下洞去。如此逗惹，妖蛇急不可耐，张开血盆大口，蠕动而出。狄仁杰立命人役翻锅倾滚油入洞。只听一阵怪吼，一股浓烟涌出洞外，妖蛇被滚油烧死，为宁州百姓除了一条祸患。

可是，谁知这妖蛇，原是州城东河龙母，因老朽无力，居洞兴妖。老龙遭焚，却激怒了河中九条龙子，决意水淹宁州，为龙母报仇。龙子化一彪形大汉，挑来九江八海之水。

恰巧，观音菩萨和她的神童，驾祥云横空而过，见大汉满挑江海之水，兼程行往宁州，即命神童：“下去设法喝掉那九江八海之水！”神童下地，见那大汉正搁担歇息，即化做一白胡叟，上前施礼求水喝。

大汉一看是一位枯瘦老头，傲然允许，心想，我挑了九江八海之水，你却能喝多少？

白胡叟咕嘟咕嘟……很快喝完了一桶水，又喝另一桶，眼看喝了大半，大汉猛然回头：“啊！这老混物能喝这么多……”，说着夺了那半桶水，恼丧地走了。

神童回见菩萨，菩萨道：“虽剩半桶，亦有一江一海之水，足以淹没宁州，当助狄仁杰以御之。”

这一天，狄仁杰公事劳碌，异常困倦，临近午时，不禁伏案而睡，梦一白发童颜老人告道：“此刻，有人送乌牛、宝剑给你，还不去接？”狄仁杰惊醒，梦境犹在，便有人役来报：“适在街头，为老爷购得青牛、宝剑。”

“售者何人？”

“童颜老者。”

“现在何处？”

“不知所去。”

狄仁杰自知有异。入夜，宝剑悬壁，铮铮有声，而青牛盘厩，激动不已。半夜子时，人役慌报：“东河无雨而涨水，已浸城垣。”狄仁杰急起，命吏民合力抗御。他披月登城，只见东川漫平，洪波连天，俯视前川则奇光异彩，妖氛升腾。九条蛟龙，化小儿形骸，戏据河口，兴风鼓浪。洪水至此，聚若断崖，不下长川。霎时间，洪波内溢，州城半淹。狄仁杰以朝笏、官帽击水，但妖势甚嚣，水退而复涨。

此时,有人来报:“宝剑长鸣,青牛怒腾!”

狄仁杰方有所悟,返身携宝剑,跨青牛,如风驰电掣,直扑洪涛之中。青牛搏风斗浪,浮至河口,狄仁杰飞臂挥剑,立斩九龙。于是洪水如雪崩山塌,激流下川,水患消除。青牛亦因疲累而死。传说,闻名遐迩的早胜牛,便是青牛精灵育出的后裔。

二、歌 谣

民间歌谣是区内古老的文学样式之一。它以节奏明快,韵律流畅,朗朗上口,乡土味浓等特色广传于民间。其种类主要有描绘劳动场景,传播生产知识的劳动谣;有感于切身政治状况,评价政治人物、政治事变和政治措施,反映阶级压迫的时政谣;抒发男女间相爱而激发的悲欢离合感情的情谣;反映人民生活及家庭生活的生活谣;反映历史事件、历史人物及历史故事的历史传说谣。其次,伴随民间礼俗活动和祭奠活动也诵(唱)出了一些仪式谣:如流行在西峰、镇原、宁县一带的春官歌;流行在正宁、宁县、合水婚丧中的说席歌(转圆);流行在全区各地猜拳喝酒时的酒歌;流行在华池、环县、镇原等地阴阳祭奠亡灵的经韵,礼生喊诵的各种仪程谣;区内边远山区巫婆、神汉进行巫术活动的咒语、诀术谣;伴随某种节日或时令而吟诵的节会谣等。另外,成人对儿童教唱或儿童自唱的儿歌也在广大城乡流行很广,有催眠谣、摇篮曲、儿童跳皮筋谣,描述某种事物的事物谣以及绕口令、急口令等。

“五四”以前,陇东民间反对封建统治压迫,反抗异族侵略,反抗帝国主义的歌谣为数不少,如《长工谣》、《脚户调》、《人间到处是虎狼》、《林则徐禁鸦片》等。20年代以来,除有如《打老袁》、《刮民党》之类的反袁(世凯)、反蒋(介石)歌谣外,还产生了大量的歌颂中国共产党闹革命的歌谣。尤其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抗日战争及解放战争时期,陇东老解放区人民群众赞颂红军、南梁苏维埃政府及刘志丹,痛斥日本帝国主义侵略和围绕当时各项斗争任务产生了许多热情洋溢的革命歌谣。颇具特色的有《咱们的红军到南梁》、《红旗插在寨子湾》、《红军活在咱心上》、《葫芦河水映红天》、《打老谭》(谭世林)、《支前谣》、《送军鞋》、《跟着老刘闹革命》等上百首。1941至1944年,八路军三八五旅七七〇团屯兵在凤川,团长高迎春编唱《大风川》等歌谣,真实地记述了当时的艰苦岁月。战争时期,红军、八路军、解放军利用各种机会,将编创的歌谣,教给农民到处流传,未能知其名姓者甚多。边区农民孙万福、刘志仁是编创新歌谣的行家里手,其优秀歌谣被插上音乐翅膀到处传唱,流行至今。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出现了一批如《共产党恩情比天大》、《毛泽东,真能干》、《识字谣》、《大脚好》、《如今婚姻由自主》等歌颂党和领袖人物、歌颂新生事物、表达人民翻身得解放喜悦心情的歌谣。1958至1978年区内流传的歌谣虽多,但多属文人为适应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及文化革命时期的“阶级斗争”、“路线斗争”的应时之作,今已不传。但同时却出现了一些反浮夸、反盲目冒进及嘲讽社会不良现象的歌谣。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农民编创了一些反映农村生产体制变革,经济政策放宽等方面的歌谣,表达了新

的历史时期农民的心声。

区内传统歌谣大量流传在人民群众的口头之中。从30年代起,一些有现实意义的先后在延安《解放日报》、《陇东报》、《抗日歌谣》、《中国歌谣选》、《甘肃文艺》、《甘肃日报》等出版物中发表,共400余首。80年代以来,地、县艺术馆、文化馆的业务人员,对全区历代所产生的各类歌谣,作了一些普查和搜集整理工作,到手资料为2500余首。1982年,由高文、巩世锋、高寒合编的《陇东革命歌谣》一书,由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该书选录歌谣160余首,较集中地反映了人民群众创作的革命歌谣。

长 工 谣

正月里来打过春,
长工短工通来上工,
头夜儿卷铺盖呀,
今日里走大门,
二爹娘送出门外你起身。

二月里龙抬头,
长工短工通出牛,
前晌把地耕呀,
后晌把粪送,
到夜晚还要铡草喂牲口。

三月里是清明,
长工短工都来上坟,
前晌把掌柜的问呀,
后晌去上坟,

老先生坟上哭苦情。

四月里四月中,
长工家里断了顿,
开口问掌柜呀,
掌柜的骂几声,
胡说是他家工钱都使尽。

五月里五端阳,
长工你上山锄地忙,
前晌锄地热难当呀,
后晌饿肚肠,
半夜里还担水几大缸。

六月里热难当,
六月里麦子满山黄,
长工你割麦日头晒呀,
掌柜的坐凉房,
谁留下尘世上人两样?

七月里不见凉,

麦子上场打碾忙，
前晌牵牛拉碌碡呀，
后晌把场扬，
半夜里掂装子挣断肠。

八月里八月半，
八月十五月儿圆，
掌柜的吃肉吃月饼呀，
长工你过眼馋，
家里老小无人管。

九月里九重阳，
收罢秋来种麦忙，
半夜三更刚睡下呀，
掌柜的吼塌房，
狗日的说是天大亮。

十月里天气寒，
掌柜的全家把棉衣换，
长工还穿烂衣衫呀，
白日里还将就，
黑夜里冻得打颤颤。

十一月里来农事闲，
掌柜的爱钱会盘算，
打发长工回家转呀，
三下五除二，
一年的工钱都扣完。

腊月里来年关近，
家里穷的光光净，
我给儿孙报分明呀，
穷死也不要拉长工，
拉长工你把罪受尽。

十个月正月正，
没吃没穿难死人，
不拉长工不能行呀，
拉上长工罪受尽，
谁留下穷汉家拉长工。

劝 丈 夫

一劝丈夫莫抽烟，
惯瘾成习根难铲，
好人变成鬼模样，
烟葫芦能吸万贯产。

二劝丈夫莫赌钱，
赌场哪有便宜沾，
谁见“粘辘子”发了家？
金山银山能输完。

三劝大丈夫莫眼馋，
别人的婆娘你莫贪，
人走邪念必招祸，
前悔容易后悔难。

四劝丈夫莫偷懒，
勤务庄稼记心间，
夫妻同心过日子，
和和气气到百年。

催眠曲

噢——噢——

娃乖乖，睡觉觉，
睡起来了要馍馍，

馍馍呢？

老鼠拉去啦。

老鼠呢？

猫吃啦。

猫呢？

钻到这老鼠窟窿啦。

老鼠窟窿呢？

一把草塞啦。

草呢？

牛吃啦。

牛呢？

钻山啦。

山呢。

雪盖啦。

雪呢？

消了水啦。

水呢？

和了泥啦。

泥呢？

漫墙啦。

墙呢？

猪毁啦。

猪呢？

刀杀啦。

刀呢？

铁匠拿去啦。

铁匠呢？

粘面窝窝吃的憋死啦。

情人谣

胶泥沟里胶泥多，

和堆胶泥捏你我。

捏个你来捏个我，

捏个妹妹捏哥哥。

捏好鲜烂再重捏，

再捏你来再捏我。

哥哥身上有妹妹，

妹妹身上有哥哥。

你拉骆驼我开店，

上来下去都能站。

对面山上雨来了，

干妹子拿个伞来了。

荞麦地里撒土哩，
你看干妹子咋走哩。

房上使的溜溜瓦，
干妹子为你挨过打。

房上使的溜溜椽，
干妹子为你作过难。

房上使的张口子善，
干妹子为你睹过咒。

拾了个铲铲打了个镰，
干妹子落了个心不闲。

拾了个麻杆打了个秤，
干妹子落了个心不定。

麻杆子不是个顶门的，
干妹子不是个哄人的。

羊肉包子属气啦，
咱俩个臭名出去啦。

辞 故 乡

路漫漫，夜茫茫，
辞亲人，别故乡，

满怀怨苦对谁讲，
人间到处是虎狼。

朝 代 特 点

唐塔、汉钟、朱打圈，
清朝手里挖了个稀巴烂。

遭 天 年

民国十八年，
陇东遭天年。
财主骑马又乘轿，
东家穿绸又穿缎；
穷人卖儿又卖女，
饿死黎民有万千。

拉 兵

正月里来是新年，
青海来了马继援，
一声令下拉壮丁，
害得鸡犬不得宁。
哥在东来弟在西，
上丢老娘下丢妻，
一家老少不团圆，

正月交到腊月底。

南梁来了刘志丹

日头出来端上端，
南梁来了个刘志丹，
志丹练兵又宣传，
要把世事颠倒颠。

要当红军不怕杀

要吃辣子不怕辣，
要当红军不怕杀，
红军跟着刘志丹，
专给穷人打天下。

红军活在咱心上

青松长在高山上，
杨柳长在河边上，
鲜花开在崖畔上，
红军活在咱心上。

穷人喜欢苏维埃

太阳当顶又当台，
烽子朝王午时来，
财东喜欢走衙门，
穷人喜欢苏维埃。

选代表

金豆豆，银豆豆，
颗颗不能随便丢，
选好人呀办好事，
步步引咱走正路。

反对打内战

反动派，黑心肝，
不打日本打内战，
日本鬼子偷着笑，
民族危机在眼前。
边区军民齐动员，
拿起刀枪保家园，
反动分子来进攻，
消灭他个王八蛋。

军民一家

一根蔓，两朵花，
两朵花结两个瓜，
蔓连蔓，瓜连瓜，
边区军民是一家。

人穷心里红

牡丹开花层连层，

红军哥哥家里穷，
铜盆打了份量在，
虽然人穷心里红。

行路谣

中央省级空中行，
地委坐的“两头平”，
县级领导“帆布棚”，
公社书记“四大轮”，
大队书记“东方红”，
生产队长“独眼龙”，
一级社员“叮呤呤”，
普通社员“两根绳”。

劳动人民最光荣

柳叶绿，桃花红，
劳动人民最光荣，
努力生产加油干，
自做自吃乐无穷。

责任制

不吹哨，不敲钟，
责任田里去上工，
不是农民瞌睡少，
党的政策鼓人心。

第二节 民间美术

庆阳民间美术有剪纸、刺绣、雕塑、织编、纸扎及民间绘画、脸谱等。它以极其悠久的历史，广泛分布于全区各县，并各具地方特色。华池县的剪纸、刺绣至今保持着极其古老、悠久的历史传统。环县影戏影人的刻制，刻功细腻，刀法流畅，造型生动，是本省皮影艺术的佼佼者。合水县尤以草编、草贴、民俗面塑、民俗雕刻著称。宁县刺绣，早期木刻年画、香包、挂片、戏剧头帽制作别具风采。正宁县以鱼枕刺绣、香包见长。镇原县的剪纸艺术、肚兜刺绣、麦秆编织独树一帜。庆阳县的民间美术吸收现代美术和兄弟省、市营养较多，有山、原两种风格变异。该县民间美术队伍实力雄厚，以木偶头像、香包、针扎、剪纸等为主，亦有其他品种，藏量可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民间美术通过抢救、挖掘、整理、研究，逐渐步入大雅之堂。1958年，各级文化主管部门投入人力、财力，举办民间美术品展览，整理、出版了一大批各种类型的民间美术品。1959年2月，全省群众美术现场会在庆阳召开。来自省内外美术界的工作者，参加了由10多万人民群众创作汇集的几十万件剪纸、农民画、壁画、泥塑等作品，是一次空前的群众美术活动。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民间美术出现商品化趋

向,为农村脱贫致富找到了一条路子。一些文化馆、站成立民间工艺美术厂(公司),作品销售于敦煌、兰州、西安、厦门、上海、广州、北京等地,有的远渡重洋销往日本、法国、美国、澳大利亚、意大利等国,被国际友人所珍爱。

一、剪 纸

庆阳地区剪纸盛行,铰花巧手甚多。农村劳动妇女自幼跟着妈妈、奶奶学铰窗花,用灯熏窗花底样。逢年过节,家家户户用五彩缤纷的剪纸美化自己的窑洞、屋室。贴在窗上的叫窗花,贴在门上的叫门花,贴在炕窑里的叫炕窑花、炕围花,贴在窑顶上的叫顶花。还有箱柜花、粮囤花、纸缸花、灯笼花等。每逢结婚喜日,新房里贴喜花,门楣上吊帘花,馈送的礼品上贴礼花,祝寿时寿礼上贴寿花等。

剪纸题材极为丰富,大都是妇女们熟悉和热爱的事物,特别讲究吉利。有表达他们对劳动果实深厚感情的牛、马、驴、羊、鸡、狗、猪、兔等;有反映传统民俗吉祥喜庆的《骆驼进宝》、《四龙捧珠》、《寿花》、《喜鹊闹梅》、《凤凰戏牡丹》、《五福捧寿》、《老鼠啃瓜》、《娃娃坐莲》、《连年吉庆》;有反映美好爱情生活的《鱼儿戏莲》、《蝴蝶扑莲瓶》、《金鸡探牡丹》、《猫儿卧莲》;有保护孩童平安成长和合家康乐的《上山虎》、《带铃铛狮子》、《抓髻娃娃》、《送疖娃娃》;有反映民间传统故事、传说的《刘海戏金蟾》、《武松打虎》、《王祥卧冰》、《赃官爱钱》等。

许多剪纸内容和当地民俗联系密切,并用隐藏的手法,表达人民的愿望、情趣、子孙繁衍、社会安宁等。每逢春节,家家户户门上贴鸡或虎,隐意“户户添吉”;驱邪治病的叫《送病娃娃》;剪一个一手拿古钱,一手拿火,又招财又燎魔的娃娃叫《抓钱娃娃》;正月二十三日院里堆火燎疖时,用黄纸剪一串娃娃投入火中,为全年消除疖病,保佑全家平安,叫《燎疖娃娃》;洞房花烛之时,由祖母或嫂嫂剪上《鱼儿(男)钻莲(女)》、《猴(男)吃桃(女)》、《狮子(男)贯钱(女)》、《蜂(男)采蜜(女)》等,用隐语表现两性结合,启发、撩拨及祝贺。遇到霪雨绵绵,黑云不开,剪一个手拿扫帚、腾空而起的娃娃叫《扫天娃娃》等等。

早年,子午岭深山老林人民群众因缺乏纸张,用桦树皮、桐树叶、核桃树叶剪纸,现不多见。1936年,庆城剪纸艺人胡仙川剪的《五福捧寿》曾在《波兰画报》上发表。1944年,陕甘宁边区延安文艺界古元、力群等人的新木刻剪纸花样流传到陇东,对推动当地具有新时代内容的剪纸创作和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逐渐有人注意民间剪纸的搜集整理工作。1959年庆阳县委宣传部编印了第一部选有80多幅作品的《庆阳民间剪纸》。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庆阳地区在文化工作中重视了民间艺术的挖掘、整理、宣传、创新和研究工作。1980年,庆阳地区群众艺术馆通过在全区较广泛的搜集、整理,曾出版《庆阳民间剪纸集》。1981年,庆阳文化馆对本县作品也出过《庆阳县民间剪纸》。庆阳县美术教师王光普,利用业余时间跑遍陇东,搜集到大量的民间剪纸作品,其中有不少珍品。

庆阳民间剪纸继承古老传统,古拙质朴,粗犷奔放,单纯明快,大胆夸张和自由装饰。

地处子午岭高山丛林和环江流域的川道河谷,沟壑纵横地带,其风格古老,原始粗犷,古老民俗特色浓厚,代表作者有魏桂花、王志英等。庆阳及镇原的前原地区,其风格秀丽工整,构图富丽堂皇,代表作者有刘杏、张玉珍、祁秀梅、郭效忠等。庆阳县张玉珍的作品,以表现新内容为主,广在报刊上发表。1979年后,庆阳地区民间剪纸逐渐被专家、学者所注目。1985年12月,中央美术学院邀请镇原县临泾乡祁秀梅去该校进行了一次前所未有的教学活动,震动了美术界。她不打底样,只用一把剪刀在纸上大体比划一下,反复将纸折叠几次,然后胸有成竹、大刀阔斧地剪起来。待将纸展开,一幅幅线条复杂、形象生动的艺术品跃然而出,美院师生无不叹服。

二、刺 绣

民间刺绣,遍及全区农村每个家庭。自古至今,刺绣为农村妇女的必修针工,一生不辍,日相传习。陇东民歌云:“八岁学针线,十三进绣房,进了绣房绣鸳鸯,百样故事都绣上”。

刺绣种类繁多,有枕顶、肚兜、针扎、绣片、披肩、绣帽、绣鞋、香包、烟包、针包、袜垫、挂片、衣绣、桌裙、门帘、床罩等。所绣内容取材十分广泛,传统的花卉草虫、禽兽鸟鱼、山水树木、吉祥文字、民间几何图案等,无所不包。技艺娴熟的妇女,还刺绣“二十四孝图”、“百子图”、“吉祥如意”等人物故事。其技法采取平绣、锁绣、挑花、纳绣、排绣、穿插绣、齐针、套针、网针等。为使绣品锦上添花,往往有剪绒、打结、锁边、钉线、圈金、打眼等辅助工序。

旧时姑娘出嫁,多有绣花裙、绣花披肩、绣花鞋、绣花枕等绣品伴随。出嫁之日,将这些嫁妆摆于院内,亲朋至友瞻顾,品评刺绣技艺高低。每逢端午节,可谓民间刺绣艺术大博展之期。这天,小孩满身系挂老虎、狮子、青蛙、蛇、蜥蜴、鸡、兔、牛、羊、猴,还有金瓜、桃、葡萄等动、植物香包,民间称之为“耍活”。老者贺寿,常见刺绣的寿幛。有的寿幛上刺绣“八仙人”,有的刺绣大“寿”字,并用福(蝙蝠)、禄(鹿)、寿(桃)、禧(喜鹊)组成图样,绣工精细,色彩艳丽。孩子满月时,嫂、姑、姨、舅妈、外祖母等送来虎头鞋、荷花帽、五子登科肚兜、狮枕、鱼枕等吉祥绣品。

1980至1985年,庆阳地区群众艺术馆收藏民间刺绣珍品达2000多件,其中最早的有清代的“枕顶”、“三寸金莲”、“百子图”等。馆藏珍品中,现代绣品占绝大多数,但无不保持传统图样与绣技。

三、雕 塑

庆阳地区古老的传统雕塑有泥塑、石雕、砖瓦雕刻与木雕、面塑等。其中泥塑、石雕及砖瓦雕刻历史最久,特点显著。

远在周、秦、汉时期,就有石雕及泥塑艺术。石雕作品主要有虎、狗、熊、牛、羊、鳖等动物,今散见于民间,群众称之为“瑞兽”。瑞兽分镇庄兽、镇墓兽、拴娃兽、拴畜兽、送病兽、压

山兽、屋脊兽等。其次还有钟馗、鸡嘴雷神等人物石雕像。民间以为它(他)们有驱妖、祛邪、避灾、保佑之功用。泥塑艺术多表现在以泥塑为基础的各类陶制品方面。据大量出土的钵、罐、碗、甬、壶、瓶等陪葬物品证明,约在公元前5000至3000年的仰韶文化时期,泥塑艺术在区内就已达到相当高的水平。

北魏时,礼佛之风兴起,促使民间雕塑艺术日益繁荣。区内著名的北石窟寺、保全寺、莲花寺等礼佛之地刻有各种群体佛像、力士、供养人及飞天、歌伎浮雕。刻石造像之风一代胜似一代。唐宋时期,佛教达到鼎盛时期,雕刻佛像之风更盛。这个时期的各种佛教人物石像,比例适中,线条舒畅,形象生动,石刻刀法已趋于十分娴熟的程度。元、明、清各代,雕刻佛像仍在各地延续。因受政治、经济、文化的影响,各代雕刻的佛像有不同风格,艺术特色各异。尤其自明清以来,民间修造庙宇,雕塑各种神像盛行。神像大多数为泥塑,辅以石雕。全区除在一些名山胜地增修较大规模的庙宇、神殿外,一般较大村庄都有山神庙或土地庙。这个时期,民间雕塑神像艺人达20余人。清雍正年间,长期活动在区内的著名雕塑艺人有田师、穆师等。二人通力合作,一生在各地塑造神像,绘制壁画。咸丰年间,董志原一带著名雕塑家有刘力成、赵庭风、俱含华等。

民国晚期,泥玩具深受民间欢迎。种类有小泥人、公鸡、兔子、狗娃等。西峰人王玉田以捏泥狗娃见长,其造型别致,配色得当,叫声响亮。镇原县中原人傅高科,18岁拜泾川人代安邦为师,开始泥塑生涯。其狮子、猴子、莺、鸽等作品逗人喜爱,在镇原、泾川、平凉一带农村颇有影响,多件作品被地区群众艺术馆收藏。西峰人徐天堂及弟子齐全兴,在民间亦较知名。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民间雕塑有了新内涵,一些雕塑艺人创作了不少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的新作品。庆阳县温泉乡农民何占鳌的泥塑作品先后在省内外报刊发表。《人民画报》、《甘肃日报》、《人民日报》对其新作品都作过介绍。1960年,他出席了全国文教卫生群英会,受到刘少奇、周恩来、朱德、董必武等国家领导人的接见。此后,还为环县、华池、庆阳、合水、镇原等县烈士陵园刻塑浮雕数十幅。区内的雕塑艺人还有合水的曹步坤、赵国栋,宁县的夏兴业,镇原的孙志仁、郭世俊、刘振国,庆阳的郭晓钟等。一批新秀亦脱颖而出。何占鳌的徒弟有的考入中央美术学院雕塑系进行深造,有的独立门户,开设雕塑门市部。王化洲民俗彩塑《婚礼》一套30多件参加省展,《回娘家》获地展二等奖。

1980年后,根雕艺术在区内逐步兴起,并受到人民群众的喜爱。合水县丑捉劳酷爱根雕艺术,常去子午岭中寻觅树根,化腐朽为神奇。他的作品多次参加省、地举办的工艺美术展览会,有的还被国外人士收藏。

四、纸扎

民间纸扎艺术,主要表现在丧葬礼仪活动之中,它是由原始活人陪葬,猪、牛、羊随葬,以至衍化成后来用纸扎品的祭祀形式。庆阳地区纸扎艺术在清代已相当盛行,以后各代,沿习成风。每逢初葬、三年祭,死者亲属都要请“纸活匠”扎制靠山、灵庭、楼阁、过庭、牌楼、

幡筒、引幡、纸人、纸马、纸鹿、供养人等，在坟前焚烧，意取亡人在冥世受用，寄托哀思。随时代演化，纸扎艺术从祭典活动中渗透到民间节日、民间社火、婚礼等方面。如扎制彩灯、彩球、彩带、社火花朵、插花、玩具、工农业产品模型等。

纸扎艺术遍及全区各个城镇、乡村。全区现有街镇纸活铺 60 余家，纸活艺人 200 余人。也有一些艺人，忙里偷闲，在自家做好纸活，方便一方群众。环县、镇原、正宁、合水等县的边远山区，纸扎艺术规模大，花样多，做工考究。环县流行扎制大七星箭、小七星箭、十供养、全家福等。七星箭计 20 余件，十供养以硬灯罩、莲花靠、靠山厅 3 大套组成，计 40 余件。全家福在十供养的基础上增加猪、羊、狮、蛇、塔等，又在靠山顶上扎制鼠、蝎、鸟等，计 100 余件。灵堂刻纸软硬灯罩亦是该县纸扎艺术风格独特的代表作，刻花图案内涵深邃，分二、三、四、六枝梅、雪里藏梅、鳞身纹、蛇纹、龙纹等，一层一道门，层层伸远，犹如殿堂，气势壮观。

宁县新宁镇石琦嶽酷爱纸活艺术，不仅精于传统祭祀纸活，近年来还探索出一种纸扎与雕塑相结合的新工艺，以纸筋泥为基本原料，创作出《上山虎柜》、《寿星》、《嫦娥奔月》、《小放牛》、“六子闹佛”等审美价值较高的工艺美术品，作品轻便、坚固、耐用，多次参加地、县展览，并被有关部门收藏多件。

五、编 织

庆阳地区劳动人民善于就地取材，编织各种实用品、装饰品、玩具等，丰富与美化生活。早在汉代，就有编织艺术。据区内汉墓葬发掘发现，墓中常有畚箕、笼筐等。历代编织品均有所发现。

编织所用原料多取之植物的根、茎、秆、叶。今最为普遍的是用沙柳条、山桃条、羊角蔓、芦根、冰草根、高粱秆、马兰草、麦秆、竹片、玉米叶，其次是用废弃的化纤带。编织品有粮囤、笼筐、簸箕、菜篮、笊篱、笊篓、馍碟、笼屉、兔笼、鸟笼、蚂蚱笼、针线蒲篮、凉席、草帽、坐垫、灯笼等。其中不少构图花样变化多端，造型奇特，既是人民生活的实用品，又是精湛的艺术品。镇原孟坝、太平一带有不少编织能手。他们用数百根尺寸不一的高粱秆编织亭阁和灯笼，不用线和铁丝结扎，完全用串结套，结构复杂奇妙，色彩素雅，牢固美观。合水一带的编织艺人用藤条、芦根等物编织篮子、圆盘等，作工精细，比例适中，亦堪称一绝。近年来，区内不少编织艺术品多次参加省、地级民间艺术展览，备受广大人民群众青睐。

第三节 民间音乐

庆阳地区民间音乐主要表现在民歌、民间乐曲及民间乐器几个方面。历代流传下来的民歌大致在 1500 至 2000 首之间；民间乐曲以唢呐曲为主，主要牌子曲有 100 多首；民间乐器有 20 余种，其中唢呐、板胡、二胡、三弦、笛、鼓、锣、钹等最为常见。

一、民 歌

庆阳地区人民群众善唱民歌。他们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根据自己的生活经历、劳动实践及现实境遇创造出大量的民歌,靠“贯耳音”代代相传。在不同历史时期,又不断创造出新的作品,使民歌丰富多彩,千姿百态,门类俱全。无论是农夫、脚户、牧童、工匠、生意人、读书人等或是老翁、老太婆、小伙、山姑、闺秀、媳妇及孩童,都有自己所唱的歌。

民歌类别以小调为主,亦有大量的信天游。由劳动激发出来的各种劳动号子如田歌、夯歌、碾场号子、耩地号子、赶猪号子等,农民伴随劳动节奏自唱,借以协调动作,鼓舞情绪。他们在劳动中也唱一些历史传说故事歌,如《水吹毛渠井》、《下南唐》、《三国赞将》、《保皇嫂》等。情歌是民歌的重要组成部分,如《马五子歌》、《梁山伯与祝英台》、《蓝桥担水》、《张生戏莺莺》、《交朋友为什么这样难》等。反映被压迫阶级的痛苦生活和向封建统治阶级发出抗争的歌,如《卖老婆》、《遭年成》、《脚户调》、《磨媳妇》、《骂媒人》、《揽工》等,或以歌当哭,或似投枪、匕首,观点明确,思想性强。生活歌内容庞杂,数量最多、约占整个民歌蕴藏量的二分之一,如《光棍哭妻》、《寻店》、《织手巾》、《折花椒》、《出嫁》、《秃子尿床》、《夫妻观灯》、《逛会》、《十怀胎》、《女望娘》、《卖元宵》等,大多描述某个生活侧面,抒发人民群众对生活的直接感受。

30年代后,随革命斗争的发展和新中国文化运动的兴起,庆阳地区人民创编新民歌蔚然成风,使民歌在质和量上都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其内容主要为歌颂共产党,歌颂革命,赞美新事物,呼唤民众。1944年,陕甘宁边区政府在延安召开边区劳模大会,环县农民孙万福将自己创作的新民歌《高楼万丈平地起》在大会上演唱,轰动了延安城。周扬曾在延安的《解放日报》上对他的作品作了详尽的介绍和高度评价。后经贺敬之修改,并改名为《咱们的领袖毛泽东》,至今传唱不衰。陕甘宁边区新正县木匠汪庭有创作的《十绣金匾》,利用《绣荷包》曲调,表达人民群众对共产党、人民领袖、人民子弟兵和边区生活的真挚感情,获得成功。在数十年的流行过程中,经人民群众和专业文艺工作者多次锤炼加工,演变成如今国人皆知的《绣金匾》。1942年边区大生产运动中,抗大七分校战士和东华池群众编唱的劳动号子《边区十唱》响彻云霄。原词10段,后经著名音乐家张寒晖加工整理,在解放区广为流行。50年代后,又经电台、舞台、电影等媒介传播,脍炙人口。

庆阳民歌有独唱、对唱、领唱、齐唱等演唱形式。宫、商、角、徵、羽各调俱全。2/4、4/4拍节居多。语言朴实,曲调流畅,易懂、易唱、易会。不少民歌如《冻冰》、《放风筝》、《扬燕麦》、《绣荷包》、《卖杂货》、《珍珠倒卷帘》等在民间社火中演唱,妇孺能哼。庆阳民歌的艺术风采曾吸引了不少音乐家,李焕之、马可、刘恒之、劫夫、刘炽、岳松、星点、王焱、丁兆清、郭林淳、解冰、卜锡文、梅加林、曾思宪等著名人士曾先后来庆阳地区采风,从中吸收艺术营养,并为其流传和发展作出了一定贡献。

60年代初,省文联曾选编《陇东民歌》。1978年后,在各级文化主管部门的重视与支持下,地、县抽调一批业务人员,在全区进行大规模搜集整理民歌工作,至1984年6月,工程基本结束。后经地区从1200多首民歌中筛选出400多首,编成《庆阳地区民间歌曲选》上

下两卷。各县均编有县卷。

二、乐 曲

民间乐曲主要为唢呐曲，在全区流行极为普遍，盛传不衰。每逢娶媳嫁女、丧葬祭奠或是乡村庙会、庆祝典礼，随时可听到乡情浓郁的唢呐声。唢呐曲牌大体有3类：一类为传统曲牌，如《终南山》、《担水》、《黄鹤楼》、《辞朝》；第二类是与地方戏曲音乐中有紧密联系的同名曲牌，如《元号令》、《水龙吟》、《水落玉》、《将军令》等；第三类是由一些地方民歌演变而来的曲牌，如《绣荷包》、《小放牛》、《九连环》、《珍珠倒卷帘》等。据普查，全区约有400多首唢呐曲，常用于民间的红、白事中。其中红、白事通用的曲牌有《小开门》、《汉台山》、《宫调》、《楚调》、《水落玉》、《秋季生》、《西京》、《大开门》、《西风赞》、《摆场》、《山辣辣》等。红事曲牌有《状元游街》、《粉红莲》、《地里兔》、《鬼推磨》、《寄生草》、《雪花飘》、《十二道春》、《太平年》、《相亲》、《四页瓦》、《张良卖布》、《得胜回营》等。白事曲牌有《雁落沙滩》、《抱灵牌》、《柳青》、《祭灵》、《吊孝》、《哭长城》、《悲调》、《反平调》、《哭皇天》、《观影谱》、《奠酒词》、《柳金娘》等。唢呐曲牌以徵调式居多，宫、商调式次之，羽调式较少。亦有各调相互交替的混合调式。以4/4、2/4拍节最为常见。在各类曲牌中，常有同名异曲、同曲异名或一曲多变的情况。一首曲子，由于流行地域、艺人的师承关系及演奏技巧缘故，形成“隔山不同音，隔溪不同调”的多种演奏风格。

民间唢呐曲，主要靠民间组成的“吹手班子”（亦称“乐手”，农村过事时称“香首”）来演奏、继承和流传。班子人员少则两人，多则七、八人（即“全班子”）。村人过事，如能请一个“全班子”最为满意。全班子中，乐器使用有“大件”和“小件”之分。若由两支唢呐领奏，伴以堂鼓、钩锣、小锣、钹、小镲等，即称为“大件”组合，演奏起来，气势宏伟。“小件”组合，也称“细乐”，是由一支小唢呐领奏，土管子、笛、板胡、二胡、三弦、牙子、板鼓、小锣、小镲等伴奏，细吹细打，别生韵味。在长期的演奏过程中，艺人们采用齐奏、合奏、领奏等多种手法丰富乐曲的表现力。若有两支唢呐吹奏，分高低声部，你繁我简或我繁你简，相互补充对比。尤其是“对口”吹法，具有模仿学舌、回音壁连的效果，使乐曲此起彼伏，异常活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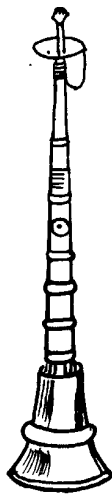
唢呐曲牌在区内有较庞大的演奏队伍。据统计，现经常活跃在广大农村为别人“顾事”的有400多人。他们大多不识谱，却具有惊人的记忆力和模仿能力。通过漫长的演奏实践，使得功底深厚，技法娴熟，达到了相当的演奏水平。今有影响的唢呐艺人主要有沈俊岳、李茂繁、刘中兴、雷清仓、王贵友、周旭东、李正贤、辛民、辛正财、郭守旺、刘庭芳、孙君儒、马志刚等。这些人中，有的参加过省、地级民间文艺调演，不少人获过唢呐演奏奖；有的被人称为当地的“唢呐王”、“吹手头”。

三、乐 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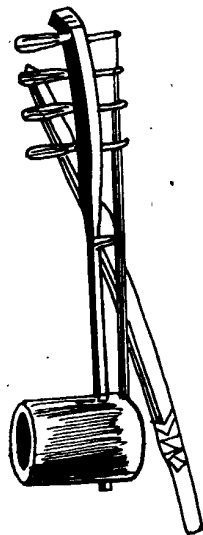
北魏时期，已有排箫、琵琶、阮弦、羯鼓、箜篌等。今除琵琶外，其他在区内失传。隋、唐以来，乐器品种逐渐丰富，各种弦乐、拍击乐器增加。至宋、明时期，民间乐器广泛应用于戏

曲、社火、说唱、婚事、祭奠及其他各种宗教、习俗活动之中。今存吹奏乐器有唢呐、笛、箫、管子、柳笛、哇呜、口琴等；弹拨乐器有三弦、琵琶；拉弦乐器有板胡、二胡、低胡、四弦；打弦乐器有扬琴；打击乐器有牛皮鼓、板鼓、暴鼓、碰铃、木鱼、渔鼓、筒板、牙子、大锣、小锣、铜鼓、钹、铙、镲、铛铛、竹板、四页瓦等。这些乐器大多用于群体活动之中，闲时操弄，自乐自娱者，也不鲜见。现将几种颇具地方特色的古老乐器略记。

唢呐 全区广泛分布流传。有木杆、竹杆、铜杆和大杆数种。木杆、竹杆唢呐杆长30厘米左右，碗子大头直径15.5厘米，筒音为F或 b F，流行于环县、庆阳、宁县、合水、正宁等地。其声音宏亮，音域宽广，近听不噪，远听清晰，是区内数量最多和最常用的两种唢呐。铜杆唢呐流行于镇原，以黄铜作杆，形制与木杆、竹杆的略同。演奏方法独特，音色高昂明亮，金属感强。一般由当地唢呐艺人自己制作或在其指导下，由民间能工巧匠制作。大杆唢呐流行于华池、合水北部。木质杆子，长度达40厘米左右，筒音为F或G，哨片粗厚，音色苍劲粗犷、深沉、浑厚。其构造与演奏方法与陕北唢呐相同。



木杆唢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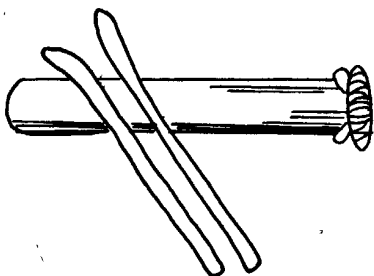
四弦

四弦 又称四弦子或四胡，为拉弦乐器，是陇东道情的专用乐器。由琴杆、琴筒、弦轴、千斤（俗称音环子）、弓子等组成。琴杆多为硬质木，长约70厘米左右。琴筒为杨木或桐木制作圆筒状，长18厘米左右，直径12厘米左右。有“码子”，其下是桐木薄板。四根弦线，一端分别系于四个弦轴上，另一端拴在琴筒底部，弓子穿在四根弦之中。演奏时，左手戴铁皮指帽，以食指、中指、无名指、小指第一关节按弦。由于琴杆较短，一般不换把。四弦的四根弦，每两根为一组，可发出同度重音，演奏起来和谐、统一、音色苍劲、响亮、韵味特殊。

渔鼓、筒板 渔鼓和筒板都是陇东道情的专用乐器。渔鼓是用70厘米长、口径7厘米左右的竹筒制作，一端开口，另一端用羊护心皮蒙封。演奏时，右手的食指、中指、无名指及小指在蒙皮上敲击，发出“蓬蓬”之声。筒板是用3厘米多宽的两页竹片制作而成。上扇长67厘米左右，下扇长65厘米左右，用左手捏夹撞击发音。渔鼓和筒板均由鼓师一人操作。演奏时，将渔鼓夹在两大腿中间，右手击渔鼓，左手操筒板。筒板依乐曲旋律速度按节拍击奏，渔鼓随旋律加花垫奏，二者不同的音色和不同的节奏形成对比，构成和谐统一的效果，使陇东道情的曲调流畅自如，悦耳动听，闻其声而知其陇东地方风韵。

土管子 是用20厘米长，直径1.5厘米的竹筒或苇子做成的双簧吹奏乐器。有8个音孔，正面7孔，背面1孔。哨片长约5—6厘米，宽约1.6厘米。由于哨片宽厚，其音域较窄，一般回旋于九度之中。若乐曲音域较宽，演奏时可利用高低音相互代替之法。土管子适宜于表现悲哀、凄凉，节奏缓慢的曲调。演奏时常用两支管子齐奏或与弦乐、笛呐及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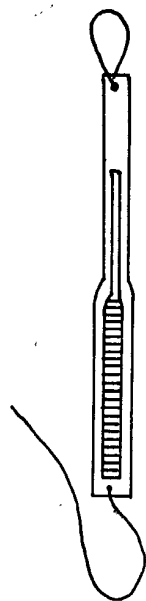
拍击乐器合奏。其音色低沉、厚实、缠绵，常用于祭奠亡灵及宗教音乐之中。



渔鼓



土管子



口琴(背面图)

口琴 流传在合水、华池、环县及镇原一带山区。是用废篋子档档削挖成的单簧乐器。琴身尺寸多不一样，一般长12厘米，宽1厘米，厚0.2厘米。簧片根部与琴身连为一体，其他三面用刀刻透，前半段厚同琴体，后半段渐薄。簧片根部钻眼，挽以拉绳。琴身前端拴绳环，拉绳及绳环以丝线最好。演奏时左手中指穿于绳环之中，大指和食指抓住绳环，紧贴左腮，将琴身横置于张开的口腔前；右手拉绳，猛拉快松，振动簧片发音。随着口腔张合，舌头蠕动来改变共鸣状态，调节音高，产生旋律。演奏口琴，民间喻为“嗑麻子”，意即油水不大，味儿却长。劳动闲余或逢年过节，每见姑娘、婆姨三五成群围坐在炕头或树荫下，操弄口琴，倾吐心事或互相戏闹，自乐自娱。所奏信天游，奏出的音游移滑动，难以记谱。不知端底者看来，似同哑人对话，难解其意。

哇呜 民间吹奏乐器，圆形或椭圆形。一般不入乐队，由牧羊人或山村孩童自制取乐。制作方法是：用红胶土和成胶泥，糊在事先削好胡基模子上，上面钻送气孔和音孔，音孔2至3个不等。等胶泥干固后，从孔中将胡基模子慢慢戳成土沫，边戳边倒，直至模子消失为止。吹奏时，嘴对送气孔，手指按音孔，即发出“哇呜”之声，声音浑厚幽深。

四页瓦 用粗竹制作的拍击乐器。四片小竹板，形同瓦状。竹板长的约15厘米，宽的约6厘米。演奏时，每两片为一组。分夹在两手虎口处，随手指曲伸活动，相互敲击，发出清脆嘹亮的“呱呱”之声。旧时，流行在镇原、西峰等地的民间歌舞或说唱等形式中，今不多见。

第四节 民间舞蹈

庆阳地区民间舞蹈有只舞不歌和载歌载舞两大类。前者有地故事、踩跷、耍狮子、耍龙灯、耍老虎、跑马、跑驴、跑仙鹤、跑旱船、跑旗、打腰鼓、剑舞、棍舞、刀舞、鞭舞、哑剧舞及其他一些“手之舞之，足之蹈之”的形式；后者有秧歌、跑地旦、小歌舞及表演唱等。每一形式中，有许多具体的舞蹈节目，传统的居多。

一、民间舞蹈的演出与发展

民间舞蹈的分布流传状况与民间社火一脉相承。大多随每年的春节社火演出。旧时亦有大家富户，在每年秋收季节，招徕长工在堆满谷物的场上跳《秋收舞》，不化妆，戏闹玩耍，即兴取乐。区内传统民舞的特点是舞姿粗犷、自由、不拘小节；许多民舞注重队形图案变化，常见的有“跑四门”、“蝎子倒钻尾”、“蛇抱蛋”、“剪子股”、“九道弯”、“串花”、“挂四斗”、“双套环”、“龙摆尾”、“梅花阵”、“8字”等。这些图案一般用于跑马、跑灯、地故事、秧歌等形式中。

30年代后期，驻扎庆阳城内的红军教导师宣传队排演了许多新的舞蹈，如《雪花舞》、《玎玲舞》、《庆祝舞》等，为区内编排新民舞播下了种子。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民间舞蹈不仅出现在民间社火中，还从此登上了大舞台，在一些节日文艺晚会，宣传、庆祝活动及文艺调演中屡见不鲜。1957年，合水县的《打指舞》参加了全省文艺调演，登上了省级舞台。“文化大革命”期间，许多传统民间舞蹈随民间社火一起遭禁，只有表现时代内容的新民舞在一些宣传演出活动中出现。人民群众不仅表演具有地方特色的汉族民舞，还表演藏族、蒙族、回族、朝鲜族、维吾尔族等少数民族民舞。许多机关、学校、厂矿及农村的宣传队，为此购置少数民族舞蹈服装。1980年，随文艺日益繁荣，始有日本、印度、巴基斯坦等外国民舞在区内舞台上出现。

1984至1985年，庆阳地区群众艺术馆业务人员，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及国家民委联合发出的关于搞好民族民间舞蹈集成的有关文件精神，爬山涉水，走乡串镇，对全区民舞的蕴藏量进行了一次较全面的普查，走访民间艺人60多位，调查民舞120多个。同时进行搜集、整理，每个民舞都从概述、音乐、场记、表演、服饰、道具、图照及艺人小传诸方面形成一套完整系统的资料。后从中筛选出15个传统民舞，编成《中国民间舞蹈集成·甘肃·庆阳分卷》上下两卷。

二、古老民间舞蹈

民舞中有许多艺术风格突出,古老文化意识强烈及透视出地方民俗、风情的古老舞蹈。

《跑九曲》 流传在正宁、宁县一带。相传“九曲”是一种古时作战阵图。表演时,先将多盏红灯按金、木、水、火、土、日、月、计都、罗候等方位摆在地上,演员们踏着锣鼓节奏,绕着这些方位按一定套路穿梭跑动,古典气息极浓。

《夜游八卦阵》 流传在庆阳、华池、环县一带。表演时,先在地上钉上许多木桩,再用红绳将木桩联系起来,构成“八阵图”,每根桩上放一盏红灯,演员们随音乐节奏,在“阵”中跑动舞跳,有野游风格,情趣盎然。

《跑旗》 流传在镇原一带。先将数面红旗按东、南、西、北门插在地上,众演员绕四门跑舞,秩序井然,循环往复,古朴生动,极有韵致。

《周武王观兵》 流传在宁县中村一带。选开阔场地,演员多多益善,二三百人最为壮观。有一人扮演军令官,口衔小哨,手持令旗,在自舞的过程中,边吹小哨边挥舞令旗,打出各种旗语,调动、指挥列成方阵的众兵将。在锣鼓声中,步伐统一,变化多端,舞姿刚健有力。该舞气势磅礴,是区内大型集体民舞。

《张公背婆》 由一人扮演。张公的腿足与张婆的头部为真人真身,张公的上半身与张婆的腿足为道具,经衣带巧妙挽系掩饰,造成张公背婆之形象。一经走舞,滑稽幽默,足能以假乱真。八十年代初,海政文工团利用这个民间素材,改编成《猪八戒背媳妇》登台演出,全国许多文艺团体亦争相排演,名扬海内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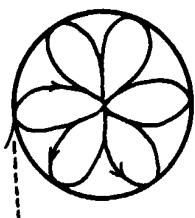
《十二相》 流传在宁县早胜一带。箩圈十二个,每个在其一面糊上白纸,然后分别在纸上画鼠、牛、虎、兔、龙、蛇、马、羊、猴、鸡、狗、猪十二生肖属相图样。演员每人手持一面箩圈,变化各种队形、位置舞之,预祝来年人人平安,吉祥如意。

《夜战马超》 取材于三国人物故事,全区普遍流行。它是一种带武术性的民间舞蹈,动作、姿势主要表现武士的棍、棒、刀、枪路数,反映古代战斗场景,很有古典风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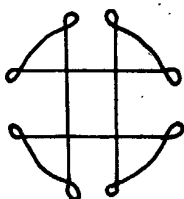
《仙鹤舞》 流传在镇原屯字原,常和踩高跷结合表演。演员扮演民间流传的八仙人物,每人“乘骑”一只用竹、纸等物绑糊成的大鹤,高跷权当鹤腿,一经舞动,形象逼真、高大。这种形式称之为《八仙庆寿》。亦可单人单鹤而舞,主要表现鹤的各种姿态。亦有鹤蚌双舞形式,表现鹤蚌争斗场景。

《地云子》 又名《地飘儿》,流传在西峰一带。用彩色纸扎成朵朵莲花,将莲花拴在用竹子扎的花盘上,花盘系于姑娘们的长裙下面。莲花内点燃红烛,光辉映照着少女的面庞,在缓慢抒情的《扬燕麦》曲调声中,翩翩起舞,步伐轻盈飘然,宛若仙子一般。50年代初,中国著名舞蹈家戴爱莲利用这个素材改编成《荷花舞》,在1954年波兰华沙举行的世界青年联欢节上演出,获得金质奖章。其人其舞,一举成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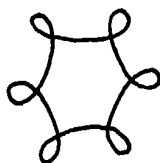
民间舞蹈常用队形图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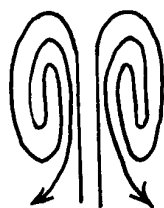
八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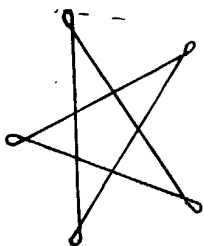
园波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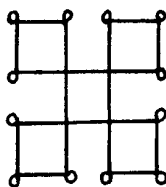
门钻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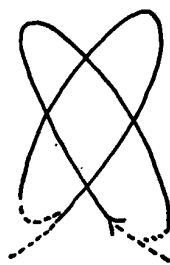
卷白菜



五角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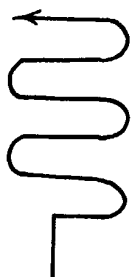
挂四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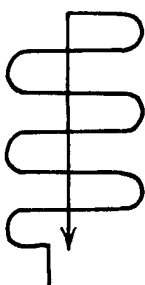
双套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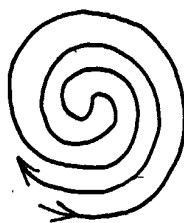
双迴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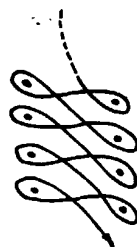
龙摆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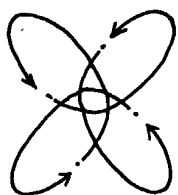
龙回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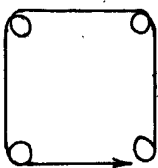
蛇退壳



蛇包蛋



绕四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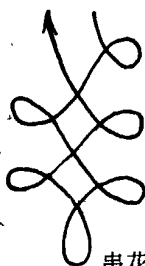
走四门



辫蒜



剪子股



串花

第五节 皮影、木偶

皮影、木偶，群众称之为“小戏”，由民间艺人自愿结合，组成班、队，农忙务农，农闲演出。他们以演出队伍小，不受舞台限制，群众容易接待，轻便灵活诸特点活跃于广大农村，偏僻山区尤为盛行。

一、皮 影

皮影，亦称灯影戏，分布流传于全区各县。环县以演唱陇东道情为主，其余各县以演唱秦腔为主。清代，区内已有不少皮影班。环县解家班的皮影，距今已有 400 多年历史。早期，一些皮影班子曾用硬纸片、驴皮、羊皮雕刻影人及道具，因诸多缺陷，今多用牛皮。影人制作，是将生牛皮炮制加工后，以刀、凿等工具雕镂，有阳刻与阴刻之分，突出线条，饰以彩绘。影人高 20 公分左右，头与身的比例为 5:1，颈细长，手臂过膝，男无突出之胸肌，女无隆起之乳房。除雕刻影人外，还雕刻飞禽走兽，山石花卉，金殿宝帐，亭台楼阁，鱼鳖海怪，神仙鬼妖，案几桌凳等道具、布景。一副箱具中，人物一般都一身(桩)三头(梢)，演出时，根据剧目，换头不换身。皮影班一般为 6 至 7 人，一头毛驴可载全部箱具。演出一般在晚上，每至一地，窑(屋)内撑起“亮子”(高 1 米，长 1 米)，亮子后挂数盏油灯，影人靠灯光的映照而投射在亮子上。亦有白天演出的，影人靠日光的照射而出现投影，常称“日影”。皮影班子，一人多用，有前场后场之分。挑千为前场，文武乐队为后场，唱腔分兼。街镇集日，常见艺人将一影人插于衣领，哪村哪庄若想唱影戏，便去和他联系、交涉，谓之“写戏”。村人“过事”，也常请皮影班去家里演出，既热闹、又省钱。40 年代和 50 年代初，全区皮影班一直在 20 至 30 个之间。60 年代后，地县文化主管部门开始对民间皮影班社进行管理、组织与领导。1963 年，专区举行了首届皮影调演。

“文化大革命”中,传统皮影剧目遭禁,皮影只能演现代戏,同时,眉户、表演唱、舞蹈等在影幕上与观众见面。女演员开始进入皮影班子。

1977年元月,环县举行皮影调演,每个公社派一个代表队参加。调演结束时,表彰了一些演出成功的代表队和一些皮影艺人。1979年后,有关部门强调皮影改革,在剧目上进行整理改编,剔除封建迷信情节;在灯光上,已广泛使用汽灯或电灯;“亮子”制作以容易透亮的涤良取代棉质白布;在音乐上学习大剧团以词配曲及合唱、领唱等,渲染剧情,增强演出效果。至1982年,全区共举行皮影、木偶调演7次。1985年,全区影班发展到120个,从事皮影艺术人员700多人。其中以环县最多,40个皮影队,260多人。随皮影艺术发展,涌现出一些优秀的皮影刻制艺人。宁县杜景儒、庆阳郭晓钟、环县郝宏贤等人刻制的影人,不仅为当地皮影班所用,还销往外省(区)。

二、木偶

木偶为区内傀儡戏的一种,其流传时间早于秦腔班社。明代,这里已有木偶戏活动。清末,因秦腔班社较少,故木偶戏班极为活跃,其中以西峰陈户乡曹家木偶班较著名。当时陕西礼泉、乾县的木偶戏班也常来董志原一带活动。不少庆典、庙会、家祭、祝寿等民俗活动,常有木偶戏班出现。一些街镇商号,用布幔围上门面权当舞台,上留表演区,进行木偶戏表演,供群众观赏,扩大商号声誉影响。

木偶戏是用木头刻成原木偶人(主要是偶头,身子为木条做成的几何图形的骨架),涂绘戏剧人物脸谱,再给偶人穿戴戏剧服装,由人操纵,使其模仿舞台人物作各种戏剧表演。木偶在区曾有“肘胡子”(杖头木偶)和“线胡子”(提线木偶)两种表演形式。“肘胡子”是表演者隐于布幔之下,用木(竹)棍擎着木偶人进行表演;“线胡子”是表演者隐于舞台之上,操纵连系偶人各部位的线绳进行表演。今“线胡子”已不多见,仅有“肘胡子”形式。

木偶戏和皮影一样,演出队伍较小,易于流动,一个戏班一般为10多人。人员素质要求较高,一人多能,既能唱,又能操作。所演剧种多为秦腔,亦曾演过眉户。以演传统剧目见长,重唱工。从50年代至今,区内木偶戏班一直保持在4至5个左右,多数为西峰、宁县一带的班子。1957年,庆阳县陈户乡木偶艺人赵志祥参加了全省民间文艺会演,表演的木偶受到奖励。

全区木偶、皮影队发展情况

年代	合计	庆阳	镇原	宁县	正宁	合水	华池	环县
1949	36	—	11	13	6	2	—	4
1950	35	—	11	11	6	2	—	5
1952	37	—	11	11	7	3	—	5
1957	45	2	13	12	8	4	—	6

续表

年代	合计	庆阳	镇原	宁县	正宁	合水	华池	环县
1962	42	4	13	10	3	4	—	8
1965	45	4	14	12	2	5	—	8
1970	34	—	14	3	—	7	—	10
1975	54	—	16	6	1	10	—	21
1980	86	11	21	13	3	8	—	30
1982	114	25	28	13	3	9	—	36
1983	127	25	28	22	4	10	—	38
1985	135	19	27	22	4	18	5	40

第六节 民间社火

社火,是庆阳地区民间文化活动的形式之一,流传于广大城乡。主要分布于庆阳、镇原、宁县、正宁、合水诸县的经济发达和人口稠密地带,环县和华池仅零星地域有之。民谚云:“庄稼汉乐,正月闹社火”。春节期间,农事消闲,男妇老少满怀节日的浓兴集结闹社火,喜庆丰收,预祝来年五谷丰登,六畜兴旺,人寿年丰,生活美满。久而久之,形成习俗。

一、社火的主要形式

跑旱船 用木棍、布帛、彩纸等扎成彩船(其后还跟随“彩亭”和“莲花娃娃”)。一人扮作姑娘,“坐”在船上,一人扮作艄公,持浆划船,施展各种划船技能。伴随锣鼓节奏,彩船起舞,或顺水漂流,或颠簸于惊涛骇浪之中,极有韵致。

耍狮子 用纸浆制作狮头,布及麻类制作皮毛。表演者二人,钻于狮皮之内,一人耍头,一人耍尾;另一少年持刀或握绣球,在锣鼓的烘托下,逗引狮子,使其上下梯子(或桌子),或表现狮子各种姿态,妇孺乐睹。

舞龙灯 用纸糊成龙头,白布制作龙身,长数丈,勾勒鳞甲花纹。表演时,龙身装置若干蜡烛(现时多用干电池带动的小灯泡),龙眼装置电筒,由数人挑起,在暗淡的灯光下,随着锣鼓音乐的烘托,屈伸翻腾,变换姿态,气势宏伟,观赏性很强。

踩跷 又名踩柳木腿,有高跷与低跷之分。高者1米,低者0.5米。跷上制作踩板,演员腿脚贴跷绑扎,使人物亭亭立于跷上,一经走舞,极有韵味。可由多组故事人物组成跷队,穿街过镇,也可围场演出。技术好的踩跷者舞时可作“大跨”、“蹦跳”、“跌叉”等高难动

作,博得观众喝采。

跑纸马 用芦苇杆、竹子等绑扎马架,用纸贴糊成“马”。马的前半身固定在演员身前,后半身固定在演员身后,马颈系铜铃,将演员化妆成各种历史、传说故事中的人物,随着锣鼓节奏,边跑边舞。最早的“跑马”无“马”,演员将老百姓碾场用的牛粪箕夹在裆下(箕头用纸糊着,纸上画一马头),演员手按其把,跑动表演,跑步与今相同。

车亭子 又叫车故事。顾名思义,即在车上扮演的故事。根据故事情节内容,车上巧设花草树木、亭台楼阁、皇宫殿堂乃至寻常百姓家舍等布景;或以铁棍做成“芯子”,人物凌空攀坐,奇妙异常。多为一车一事。若扮演一组故事人物,车中还有宽绰之处,可在车中加档,另扮演一组,分前后两组。旧时,以农家木轮大车载运,耕牛驾辕。今被拖拉机、汽车取代。

马故事 在马身上扮演故事,表现内容和车故事大致相同。通常组成马故事队,演员单人单乘。或骑坐,或以长毛口袋两头分别缠裹一块砖,搭于马背,演员两脚踩砖立于马背。人物各列艺术造型,形同雕塑。马故事队中往往有多组故事,但须将一组故事人物连续排列。须选形体美好,性情温良的马为演员所乘。为保证安全,每匹马配有牵马人,以防意外声响及锣鼓之惊伤害观众。

背亭子 一般由二人演出。下边的角色由青壮年扮演,上边的角色由儿童扮演。演出时,将演员化妆好,并将钢筋架子绑在青壮年演员身上,然后将小演员固定在钢筋架上,隐藏真足,露出假足,构成生动造型艺术。

高亭子 又叫高台或抬亭子。根据需要将钢筋弯曲成各种形状,固定在木制平台上。一个平台扮演一折戏。演出时,按故事情节将演员化妆好,下层的角色站在平台上,上层的角色(一般由体重轻的儿童扮演)固定在钢筋架上,利用衣裙,巧妙掩饰腿足。或悬在空中,或站在由钢筋暗支撑的翎毛上,再由数人抬起平台游村串乡。

霸王鞭 又名打花棍。将一米长的木棍刨光,直径约4厘米,棍上等距离的凿四、五个方孔,孔内安装铜钱,棍面涂上彩纹,两端系缨穗。表演人数不限,每人手持一棍,和着音乐节奏,在两肩、手掌、腿部及左右脚掌等部位挥弄敲击。可跟随秧歌队在行进中表演,也可单独作为一个舞蹈节目表演,情绪热烈,动作挥洒,很有喜庆特色。

跑仙鹤 用铁丝、竹子等扎绑鹤的骨架,用白纸、白布粘贴羽毛、尾巴,画顶描眼,精心装饰。鹤分前半身和后半身,演员“乘”鹤舞动表演,扮演“八仙”人物等。也可踩高跷乘鹤,高跷腿经粘贴羽毛,巧妙涂色,成为鹤的腿爪,鹤愈显得高大、形象、逼真。

大头娃娃 用泥巴塑成娃娃头“模子”,干后用纸贴糊;纸干后掏去泥土,即得娃娃头壳,然后用颜料涂染。表演时,演员头戴硕大的娃娃头加入秧歌中,和着音乐,做各种滑稽、幽默舞蹈动作,人物憨头憨脑,生动有趣,令人发笑。

地故事 又叫跑故事,是“武社火”的主要形式,流传极广,属古老的民间舞蹈。动作粗犷豪放,古拙质朴,表演幅度大,表现内容皆为历史传说故事或神化故事。根据情节,化妆人物特定角色。借锣鼓的烘托,只舞不唱,单靠一定的表演程式反映情节,群众叫“哑巴社火”。

秧歌 有秧歌队和秧歌剧。秧歌队表演人数不限,男女搭配,双排偶数。在秧歌锣鼓声中,“扭”出热烈奔放的舞姿及步伐。人物化妆多式多样,有工、农、兵、学、商、老叟、丑婆等。秧歌中还往往掺杂一些三教九流人物,借以丰富阵容。秧歌剧一般作为围场演出的固定节目,人物皆以剧中角色人物出现,但在整个表演中,以“扭”带动其他动作表演。

小戏 它是“文社火”的主要形式,在地摊子社火中演出。反映劳动、爱情、封建礼教、劳动人民与统治阶级间的矛盾以及民间各种纠葛的传统历史内容居多。广为流传的有《张连卖布》、《两亲家打架》、《二姐娃害病》、《老少换妻》、《钉缸》、《打锅》、《剃头》、《黑牛耕地》、《卖杂货》、《蓝桥担水》、《闹大老爷》等。社火中的小戏民间味浓,诙谐、幽默、富有情趣;短小、精悍、事件单一,最长的小戏表演超不过半小时,最短的只需几分钟;采用当地民歌小调或地方曲艺调作为唱腔曲调,极受群众欢迎。

跑地旦 表演人数不限,演员们装扮成楚楚动人的古时彩女,在音乐的伴奏声中,采用不同戏剧碎步的刹跺步,时而边歌边舞,时而只舞不歌,舞姿轻盈,风格飘逸,演员个个犹如腾云驾雾的仙女,或若水上浮萍。所唱皆为当地脍炙人口的地方抒情民歌,表现人民追求光明、安宁、和平,向往美好生活的淳朴感情。

打腰鼓 又名打花鼓,由多人组成腰鼓队,一般加入秧歌队中表演。演员一人一鼓,将鼓带系于肩上,使鼓斜挎在腹前,两手分别执一鼓锤,和着音乐,边舞边打,打出各种变化多端的节奏。打腰鼓是30年代从外地传入区内的一种歌舞类别,形式新颖,场面热烈,喜庆气氛浓厚,尤受少年儿童喜爱。

二、社火演出活动

30年代前,群众以“社”(若干个自然村联系在一起的敬神团体)为单位办社火,以娱神为目的,兼得活跃自己的文化生活。社火出“窝”,须先到附近的庙院作第一场演出,约定俗成。然后在本“社”庄头院落和各家各户表演。有时走乡串街,或被邻村邀请,或主动去“送社火”、密切邻村关系。无论在哪里演出,第一个节目大多表演“神社火”。如《天宫赐福》、《刘海撒金钱》、《抡麻鞭》、《五雷阵》、《打鬼》、《五女降香》、《八仙庆寿》、《四红灯》等。其次表演其他内容的节目,大多为地故事,演唱当地民歌,耍狮子,舞龙灯,跑旱船,跑纸马,说快板,表演民间小戏,玩杂耍等相机穿插,无有定规。

30年代后,随革命斗争的发展,富有革命内容的文艺宣传活动,感染熏陶了人民群众。庆阳、环县、宁县、合水、镇原等县的老解放区社火中出现新编秧歌剧、活报剧、新的歌舞演唱等,人民群众还以“旧瓶装新酒”(利用旧形式注入新内容)的方式,宣传革命,教育民众,配合党的工作。新宁县南仓社火队从1937年开始编演新秧歌,受到陕甘宁边区文艺界的重视与推崇。

40年代,边区各级政府对于排练新社火极为重视,常召开有关会议,举行社火会演,推动新秧歌运动的兴起。1944年春节期间,陇东分区召集六县社火队到庆城进行秧歌会演,庆阳三十里铺秧歌队获一等奖,分区党委和专署奖给锦旗一面。新宁县刘志仁秧歌队、镇

原县姚文睿秧歌队、陇东中学秧歌队，都表演了许多精彩的秧歌剧。1944年10月，新宁县南仓村刘志仁因创编新社火节目出色，出席了陕甘宁边区政府在延安召开的文教英雄大会，荣获特等艺术英雄光荣称号，边区政府主席林伯渠颁发“新秧歌运动的旗帜”布质奖状一面，毛主席接见时赠他一条毛毯。周扬在大会报告中说：“刘志仁和他的南仓社火堪称群众新秧歌运动的先驱和模范”。庆阳三十里铺黄润领导的秧歌队也参加了这次大会，并在延安演出了自己创作的秧歌剧《减租》，受到了毛主席、周副主席、朱总司令的亲切接见。是年，《解放日报》发表了蒋南翔《陇东文化运动中的新人物》一文，对黄润和他领导的新秧歌队给予了很高评价。1945年2月，陇东地委宣传部在庆阳召开了庆阳县所属六区一镇社火头会议，总结了陇东社火的经验，并对今后如何运用旧形式反映新生活等问题进行了讨论。

由于边区各级政府对新社火的重视与提倡，群众性的创编活动蔚然成风。先后创编《新开荒》、《新小放牛》、《九·一八》、《芦沟桥》、《新阶段》、《自卫军受制》、《救国公粮》、《放脚》、《新十绣》、《反对摩擦》、《保卫边区》、《交公粮》、《大生产》、《四季歌》、《百团大战》、《读书识字》、《反特务》、《新三恨》、《边区好政府》、《十二月忙》、《二流子》、《减租》、《变工》、《去运盐》、《勤纺织》、《夫妻开荒》、《种棉》、《懒黄转变》等一批社火节目。这些富有革命内容的新节目，对当时的革命斗争起到了一定的宣传鼓动作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民间社火队不断发展。许多原来未曾办过社火的村庄，或请外地艺人指教，或去其他社火队领教，自办社火。镇原县太平乡寇家川地处偏僻山沟，从未办过社火，群众渴望当地能有社火，于是推荐“能人”去西峰镇、镇原城等地观摩学习，从此办起了社火。这个时期内，歌唱翻身解放，歌唱社会主义新生事物，歌唱革命领袖人物等内容的节目层出不穷。文化大革命十年，民间社火以“封、资、修”、“四旧”罪名被禁锢。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民间社火重放光彩，在全区范围内蓬勃发展起来。1980年后，庆阳县组织全县各社、镇社火队，连续三年在西峰举行正月二十社火调演，阵容庞大，热闹非凡。观众摩肩接踵，引颈翘首，人流如潮。省广播电台和电视台，省画报社记者专程赶来采访。环县、华池等县文化馆派人观摩取经。镇原、宁县等县在县城举行大规模的社火活动。1985年，全区共组织社火队499个，彩车278辆，参加演出人员21060人，演出节目9440多个，演出5270场，观众达180多万人次。

第二章 群众文化

民国前,官方在区内未设立过群众文艺事业机构,群众文化主要表现在群众自发开展的各项文化艺术活动,或盛或衰,任其自然。民国时期设立的民众教育馆,始为群众文化事业机构的雏型。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各级政府及文化主管部门重视群众文化事业,将其视为整个现代社会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地、县分别设立群众艺术馆、文化馆和在乡、镇设立文化站,同时,建立起一支群众文化专业队伍。这套群众文化机构,组织、辅导群众开展各类文化艺术活动,培养群众文化骨干,并举办群众文艺调演、文化展览、灯会、游艺等大型文化活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区内群众文化建设路子不断拓宽,活动项目不断扩展,由单纯搞文化娱乐的“小文化”向综合性服务的“大文化”转变。文化馆、站不仅开展文化艺术活动,还从事政策宣传、科技咨询、信息传递、知识竞赛等多项活动,适应群众求知、求乐的精神需要,为社会主义文明建设服务。

第一节 民众教育馆

民国时期,始有通俗教育馆、民众教育馆等专门的群众文化机构。这个时期的这种机构,一些是民国政府在其统治区设立的,一些是陕甘宁边区政府在其解放区设立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旧时的民众教育馆均被人民政府接收,并在此基础上成立文化馆。

一、国统区民众教育馆

民国十八年(1929年)二月,庆阳县教育分会将民众阅报所改为通俗教育馆。

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镇原县政府在县城设民众教育馆。初期,馆址设在文庙。数月后,迁至中山公园,占用旧房20多间。院内辟有花圃,种植四季花卉。馆内设阅览室、图书室、乒乓球室和象棋擂台。有事务员1人,工友2人,每人每月薪金为3斗小麦。后来,在县长邹介民的支持下,购买《万有文库》和《四部丛书》各一套。民国二十七年(1938年),民众教育馆附设巡逻教学队,利用集日,到各乡镇为群众讲解时事政策,辅导群众学习文化知识。

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国民党正宁县政府在县城成立民众教育馆,馆长王俊璋。有图书报刊700册(份)。后为纪念孙中山先生,将民众教育馆改名为“中山民众教育馆”。1944年又复称正宁县民众教育馆。

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国民党宁县政府在县城始设民众教育馆,编制3人,拨给少量经费,有报刊10多种和少量图书。

二、陕甘宁边区民众教育馆

1937年1月,陕甘宁边区庆阳县政府派陆为公在庆城南大街办起了庆阳县民众教育馆,陆担任馆长。之后,担任馆长的有余铤、张斌权、麻涛、吴宗尧等。民教馆曾办起“文化大棚”,利用香烟会、骡马会,深入集镇,指导边区群众读报、识字、唱歌、销售进步书籍,开展文化工作和抗日救亡运动。1947年2月,国民党胡宗南部队向陇东分区发动进攻,民教馆工作被迫中止。1949年12月,县民教馆恢复成立,隶属县教育科。馆址设在庆城钟楼巷对面。县教育科配发各种图书386本,期刊140多本,领袖像、地图等212张,民教馆订报6种。馆长李俊才,有职工4名。后馆址迁到西大街,名称先后改为教育馆、文化馆。

1937年9月,陕甘宁边区曲子县在曲子镇成立了鲁迅图书馆,馆长范本华,隶属曲子县人民政府三科。1938年秋,改为曲子县民众教育馆,王震任馆长。陈诸宗曾以《一个群众喜欢的民教馆》为题著文记述了王震任馆长期间开展工作的生动事例(原载《陕甘宁边区教育资料·社会教育部分上册》)。1942年,馆内增设代笔处,为群众代写书信、契约、字据等。同时购置乐器,开展群众演奏娱乐活动,办黑板报、组织商人读报组等。

1938年3月,陕甘宁边区在合水老城首次成立民众教育馆。后订有《解放日报》、《陇东报》等4种报纸,有《自由中国》等5种杂志。数年后,因形势逼迫停馆。1946年3月,合水县人民政府在西华池又成立民教馆,张荣显任馆长。1947年2月,陇东战争爆发,民教馆停办。

1939年9月,新正县人民政府成立了民众教育馆。民教馆除开展文化娱乐活动外,还组织教育工作团,巡回于本县,指导扫盲识字工作。

1940年10月,陕甘宁边区新宁县人民政府在湘乐镇戏台上建立民众教育馆。财产只有神庙的一张桌子和借群众家的几条凳子,图书不到百本,另外还有一些标语和一张自己绘制的领袖像。

1943年秋,陕甘宁边区镇原县人民政府,在县政府所在地孟坝镇占用民房3间,成立了镇原县民众教育馆。历任馆长有沈其东、方正、李经泰等。民教馆藏书1000多册,订报4种,组织群众开展图书阅览活动和文娱活动,办黑板报和墙报,宣传时事政策,促进边区革命斗争。

第二节 文化馆

1949年后季,区内各县在接收原民众教育馆的基础上成立文化馆。当年,除华池和环

县外,庆阳、镇原、宁县、正宁、合水各县均成立了文化馆,每馆编制3人。1950年3月,庆阳专区文化馆在西峰镇成立,有职工4人。1952年,专署决定整顿各县文化馆,同时成立环县、华池文化馆。宁县文化馆由早胜火神庙迁址于县城。当年,全区文化馆干部共25人。这个时期,文化馆因人员、经费与房屋问题,仅能开展初步的图书阅览工作,同时兼搞幻灯宣传,协同有关单位办业余民校,进行扫盲识字工作和给群众代写书信、诉状等。1955年,庆阳、平凉两专区合并,原专区文化馆改称庆阳县第一文化馆(第二文化馆为原庆阳县馆)。1962年,庆阳、平凉两专区分设,庆阳县第一文化馆,复称庆阳专区文化馆。当年,全区各馆编制共56人,其中专区馆9人,庆阳馆7人,镇原馆和宁县馆各8人,环县、正宁、合水、华池馆各6人。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全区各馆大都作为“破四旧”的重点,在财产上受到了重大损失。专区文化馆大量图书散佚。庆阳县群众砸了文化馆图书室,拆了普照寺,砸了周旧邦牌坊。1969年,庆阳地区文化馆改称毛泽东思想展览馆,隶属地区毛泽东思想宣传站。各县馆也分别隶属各县毛泽东思想宣传站,名称不一。这个时期,文化馆的工作主要是配合当时的政治运动和中心工作。1972年5月,改庆阳地区毛泽东思想展览馆为庆阳地区文化馆,各县馆亦陆续随之复称原名。

1979年后,地、县文化馆工作开始逐步转入正规。全区8个文化馆总人数增加到101人。当年,地区在文化馆基础上,成立了图书馆、博物馆。三馆合署办公。1980年10月,地区文化馆建成单面小楼1幢,3层30间,供职工办公、住宿。从1981年开始,地区文化馆与图书馆、博物馆正式分设,对原有财产进行清理分配,各建财务帐,各新添设备、财产。1982年3月,地区文化馆改名为地区群众艺术馆,隶属地区文教局,科级单位,下设文艺辅导、美术摄影、民间文学等业务小组。80年代,各馆积极开展农村群众文化工作。1981年11月,庆阳县文化馆被评为全国文化艺术工作先进单位,并派代表出席了在北京召开的表彰大会,文化部奖给22英寸彩电一台。1982年11月,甘肃省文化局作出《关于表彰农村文化艺术工作模范单位、先进集体和模范个人的决定》,庆阳、宁县文化馆分别获全省农村文化艺术工作模范单位和先进集体称号。庆阳县文化馆副馆长郭凤奎和镇原县文化馆副馆长成永禄获先进工作者称号。1985年,地区行政公署作出决定,对庆阳、镇原、宁县、环县4个文化馆给予表彰奖励。

第三节 文化站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为满足区内农民文化生活的需要,改变农村文化环境,按中央有关精神,庆阳地区开始兴办农村文化站。每办一站,由国家财政拨款给800元开办费,不足部分,由乡、镇解决。文化站聘任农村有文艺特长的社会青年任文化专干,其条件及待遇执行国务院有关文件精神。文化站是乡、镇政府领导下的群众文化事业单位,在业务上受上级文化主管部门领导,同时受群众艺术馆、文化馆指导,开展各种文化活动。

1979年,地县共同努力,试办了环县甜水公社文化站和庆阳县什社公社文化站,这是全区最早建起的2个文化站。为将建站工作在全区推开,1980年6月,地区在宁县太昌召开了“全区农村群众文化工作座谈会”。会议将建站工作作为主要议题,提出了办站任务,研究、讨论了办站的方法、措施。在这次会议的精神推动下,至当年底,全区先后在20个村镇建起了文化站。其中庆阳建肖金、温泉、彭原、驿马、三十里铺5个文化站;镇原建开边、上肖、屯字、太平、中原5个文化站;宁县建太昌、新庄、和盛、湘乐4个文化站;环县建曲子文化站;正宁建榆林子文化站;合水建吉岷、段家集、店子3个文化站;华池建五蛟文化站。

1981年,全区新建公社文化站20个。其中:庆阳建显胜、董志、桐川、赤城4个站;宁县建早胜、中村、良平、米桥、九岷5个站;环县建木钵站,正宁建周家、永正、罗川、官河、永和、湫头6个站;华池建山庄、悦乐2个站;合水建何家畔、蒿嘴铺、太莪3个站。

1982年,全区增建公社文化站25个。其中庆阳有陈户、后官寨、熊家庙、南庄、马岭、玄马、太白梁7个站;宁县有焦村、平子、春荣、盘克、瓦斜5个站;环县有演武、洪德2个站;合水有太白、板桥、城关、西华池、柳沟、杨坪6个站;镇原有孟坝、新集、临泾、平泉、南川5个站。

1983年,全区增建乡镇文化站24个。其中,庆阳有高楼、土桥、蔡庙、葛岷岷、城关镇、冰淋岔6个站;镇原有山岔、庙渠、新城、曙光4个站;宁县有南义、坳马、观音3个站;环县有车道、毛井、山城3个站;合水有肖嘴、固城、定祥3个站,华池有元城、李良子、怀安、柔远、定汉5个站。全区文化站发展为文化中心工作进展较快,当年10月,甘肃省在庆阳地区召开了全省农村集镇文化中心现场经验交流会。

1984年,是全区建站最多的一年,当年建站27个,建站累计占乡镇总数的65.28%,同时有15个文化站发展为文化中心。此年新建的乡镇文化站有庆阳县寨子、翟家河、蔡口集;镇原县的武沟、马渠;宁县的政平、新华、金村、石鼓、新宁镇;环县的合道、虎洞、耿湾、南湫;正宁县的西坡、月明、五顷原、三嘉;华池县的温台、桥河、庙巷、紫坊畔、南梁、桥川、白马、上里原、城壕。

1985年,在抓文化站整顿、巩固工作的基础上,继续建新站7个。有镇原的湫池、彭阳、方山;宁县的长庆桥;环县的芦家湾、天池、八珠。庆阳县、宁县、合水县实现了乡乡有文化站。至此,全区共建文化站125个,占全区乡镇总数的88%。其中,庆阳26个;镇原22个;宁县23个;正宁11个;合水15个;华池17个;环县16个。在130个文化站中,什社、肖金、屯字、平泉、太平、孟坝、太昌、早胜、榆林子、周家、何家畔、悦乐、曲子等20个文化站发展为文化中心。全区配备文化专干139名。

文化站开展综合性的文化活动,主要有图书借阅、报刊阅览、电视、体育比赛、文艺演出、橱窗展览、板报宣传、科技咨询、文学社团活动等,深受群众欢迎。在开展农村文化工作中,涌现出了一些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1982年,宁县太昌文化中心和镇原县开边文化站专干秦海前赴京出席全国农村群众文化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表彰大会,受到文化部的表彰奖励。同年12月,庆阳县肖金文化站、镇原县太平文化站和宁县中村乡新堡村文化室被甘肃省文化厅树立为全省农村文化艺术工作先进集体;镇原县上肖文化站专干毛志诚、庆

阳县什社文化站专干任正兴、宁县早胜文化站专干秦仲英、合水县何家畔文化站专干侯万林、正宁县榆林子文化站专干杨庭宽、环县洪德文化站专干刘述忠及宁县文教局干事杨振华获全省农村文化艺术先进工作者称号。1985年，行署对全区24个先进文化站、文化中心分别予以表彰奖励。

第四节 书法绘画

庆阳书画之风源远流长。民间每逢庆寿、贺禧及丧葬诸事，素有张挂牌、匾、轴、屏、中堂、对联之习。贴字挂画，促进了书画艺术。区内历代书画人物辈出。

东汉安定临泾人王符，不仅是一位思想家、政治家，在书法上亦颇有造诣。王符有著书、植树、写字三大爱好。每有闲余，常为乡民书写勉耕促织佳句，“求者喜不自禁，端悬于堂屋。”官拜兖州刺史、武威太守李恂，颇爱书画，每归故里，携带名人书画，赠送乡友。北魏后，渐有壁画，多绘制于区内石窟、庙宇及宗祠墙壁。宋代安化华池人孟显，善画佛像人物，自成一家。宋天圣年间，大画家范宽抵宁州，绘要册湫庙殿壁山水画和庙东兴教院人物画等，时称奇笔。宋元丰年间，著名诗人、书画评论家张舜民任襄乐县令，其书画评论集《画漫录》中的许多议论为后代文人多引用。明代以后，有史可考书画人物较多。明永乐至洪熙年间，真宁画师罗理，技高艺精，负有盛名。据《庆阳府志》载：“每写动物，俨有生气。魏国公赏见所画真武神像，愿以百金购之。”明万历乙未进士米万钟（安化人），赋性聪颖，博雅风流，尤善书画，与华亭董其昌、临府刑侗、晋江张图等名流并称，时人谓刑、张、米、董。又称南董北米。权阉魏忠贤欲让其写屏，万钟逾墙而走江面，终不与书。明正德年间进士、官拜兵科给事许理，景泰年间任南京、四川道监察御史张凯，成化年间进士、授工部主事的张叔，皆为当时的书法大家。清时，民间无名氏木刻画流行全区。刻印门神、灶神或为《西游记》、《白蛇传》、《封神演义》、《二十四孝》等故事片断；亦有以花卉、动物为题材的。每逢年节，在街镇上出售。今区内尚存清代原版。清嘉庆进士、翰林院吉士刘之藹，人品孤高，学问文章，俱有根底，书法超妙。京中一些高官，常派专人前来求书。同治兵燹后，难求片纸只字。

清末张宸枢，凭借岁月，勤学苦练书法，竿头日进，一举成名陇东，并跃入西北书法名家之列。其楷书笔功遒劲，结构严谨，形体饱满，入墨三分，尤善草，笔法潇洒，神形兼备，见者爱不释手，争相讨求。今陇东城乡作为珍宝收藏。光绪岁贡杨立程，敏求好古，善隶书，尤工诗。同时期的张炳麟，书法绘画俱佳。书法家承欧、赵，绘画以墨竹见长，风、晴、雨、露分明，名播陕、蜀。民国时期，书画之风更盛。张玉玺善书行草。张文德与蒋瑞清师宗颜、欧，均妙翰神逸。焦国宝、张继先楷书秀丽俊俏。张元三的篆隶，苍劲古朴。刘福奄善画花鸟，设色华贵艳丽，文雅恬静，不落俗套。张清儒的墨竹朝气蓬勃，赏心悦目。朱明勤的博古，庄重雅致，其《九鼎图》枯湿结合，质感强，似有千钧之力。刘葆得不仅为平、庆两区教育事业作出卓越贡献，且擅长书法。他娴熟魏碑，博采众长，自成一格。书有《习字入门》、《临

梁子之书列之语》等帖及精写的碑、匾、楹联传世。有求字者，慷慨应允，无因人而使其失望而归，故宁夏、陇东一带群众保存其手迹者甚众。不少名山宝刹也见其墨迹。

陕甘宁边区时期，陇东老解放区不少革命文艺战士，为宣传鼓动革命，不畏岁月艰苦，条件差陋，无师自学书画。他们以速写、漫画、连环故事画等形式，反映边区军民生活、练兵、战斗及生产，多为木刻石印出版。1943年，由张作民、陈辛火创作的壁画《团结抗战》、《动员担架》刊载于《解放日报》。解放战争中，西北人民解放军野战军政治部油印出版《宣传画选集》，延安联防军政治部创办《部队画报》。这些珍贵的革命文化史料，有被当年战斗在陇东的革命老战士收藏。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由于钢笔字推行于全社会，毛笔书法一度略处低潮。但除传统国画外，油画、版画等新的画种逐渐兴起。文化大革命中，不少历代名人书画被当作“四旧”付之一炬。幸有一些有识之士，甘冒政治风险，东藏西匿，千方百计才使一些历代名流佳作得以保存。唐寅、文征明、黄慎、郑板桥、廖坤培、何绍基、李藩、匡翼之、八大山人、新罗山人等历史书画大师的笔墨真迹，在镇原县群众中有所珍藏，视为至宝。镇原县临泾乡秦继唐珍藏古今60多位名人书画100多幅。地区肉联厂职工齐万祥，从1958年起潜心收藏古今名人书画，至今已收藏150多位名人的300多幅作品。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地县党政部门、文化部门及一些书画骨干，为弘扬书风，拓展画艺，积极倡导、支持，书法之风再度兴起。全区数百名人士涉足书画，舞墨弄笔。1980年后，北京、上海、武汉、太原、西安、兰州等地名家来庆阳地区进行书画交流。继1982年春，有“书画之乡”美称的镇原县成立书画学会后，各地、各部门也成立了不少书画群众组织，经常举办活动，切磋艺术。一批书画新秀破土而出。与此同时，书画装裱艺术应运发展，镇原、西峰、庆阳等地出现了不少生意兴隆的装裱店和有名气的“裱糊匠”。

随书画队伍的发展，屡见硕果。自1960年至1985年的25年中，全区在省级发表、展出书法作品200余幅，绘画作品120余幅；地、县级发表、展出5400余幅。其展出作品占总数的90%，有所建树者及优秀作品不乏其例。在书法方面，邓博五行书、墨竹俱有功底，求者甚众。今虽八旬有余，仍不搁笔。曾为镇原烈士陵园书写碑文。书有《草书孙过庭书谱》；行书《天安门诗抄》获1980年甘肃省庆祝建国三十周年书法三等奖。1984年6月，长庆油田职工子女张小燕（女，6岁）代表庆阳地区参加由文化部、教育部、全国妇联、团中央、中国书协、全国少儿艺委会等12个单位联合举办的“全国少年儿童书法绘画展览”，书法作品《爱科学》在中国美术馆展出，获书法奖。1985年2月，又受到甘肃省委和省政府嘉奖。1984年10月，张亚武一幅书法作品获由省美协、书协、省文化厅、省总工会联合举办的“全省书画摄影展览”书法优秀奖。马成章、蒋玉书、张庭柱、张改琴、吴俊奇、刘先锋、曹保存、姚天佑、钱养梓、张庭儒、雷宏轩、金希明、袁开齐、李鼎锋、孟万洲等人，长期从事书法艺术，皆有一定功力。他们或学篆篆、汉隶、魏碑；或学二王、颜柳欧赵诸家，由入帖到出帖，苦练功夫。亦有一些年青之辈，不拘陈格，揉众家之长，力求探索，创造自己风格。许志钦、李锐擅长篆刻艺术，他们继承历代官私印玺的风格特点，求者甚众。在绘画方面，段思坎绘画生涯40余年，曾编印《美术教材》，培养绘画人才。其《松鹰图》、《围猎图》等作品，尤

受群众喜爱。曹芝川的《芦雁》、《兰草》在宁县很有影响。陈宗旺 1959 年至 1962 年创作的国画《刘家峡口》、《雪涌峡谷》、《夏河春晓》、《戈壁钢火》发表于省级报刊。马衡麟国画《书记在工地》，连环画《塔拉池的少年们》分别于 1975、1979 年由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国画《马儿停一停》获 1980 至 1984 年度甘肃省美术作品佳作奖。韦自强在 70 年代创作的年画《军民一家》、《闪闪的红星》，宣传画《各行各业都来支援农业》，连环画《小号兵》和《激流飞腾》均由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张丕慧，自学成才，年画《山川尽染》和《铁道女卫士》分别于 1975、1976 年由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宋仁伟的油画《鞠躬尽瘁》获甘肃省 1978 年书法、美术展览二等奖。刘宪庭的《虎仕图》被省博物馆收藏。侯向林的版画《山谷通明》1977 年参加全国美展；版画《田园》1981 年参加全国美展；版画《三月》获 1982 年甘肃省美术作品展览佳作奖；版画《子午岭的春天》获 1980 至 1984 年度甘肃省美术作品佳作奖。王坎德的版画《春曲》1983 年 7 月参加中国美协及中国版协联合举办的“第八届全国版画展览”，同年 10 月，被中国美术馆收藏，并获 1980 至 1984 年度甘肃省美术作品优秀奖。冯宜华的现代剪纸《十文钱》获 1982 年甘肃省美术作品展览佳作奖。李一平的版画《人民英雄刘志丹》获 1980 至 1984 年度甘肃省美术作品佳作奖。王辅民的国画《萌》参加 1984 年第六届全国美展，并获 1980 至 1984 年度甘肃省美术作品优秀奖。张柏峰的版画《村学晚会》获 1980 至 1984 年度甘肃省美术作品优秀奖。袁果操的国画《欣欣向荣》获 1984 年甘肃省书法、美术、摄影展览三等奖。李仰峰工国画，功底厚实，作品多次参加省、地展览。张明宝擅长墨竹，自学成才，作品多次参加省级以上大展，并获奖收藏。区内著名画家还有庆阳师专张成毅、刘芳，庆阳师范申玳、徐浩廷，地区艺术馆张家华等。

区内农民画亦不乏其人其作。1984 年，宁县早胜农民麻科义的《秋收》获省文联和省美协举办的全省农民画一等奖。太昌农民王义芳擅长指画。

第五节 文艺刊物

清代及其以前，庆阳地区未办过文艺刊物。30 年代，陇东分区文协曾创办《陇东文艺》、《习作》，陕甘宁边区文协创办《群众文艺》。这些刊物，刊登探讨文艺方向、研究文艺理论等方面的文章，兼发小说、诗歌、演唱等艺术作品。后因战争等客观原因陆续停办。70 年代，地、县文化馆始办文艺刊物。大多为铅印，少数为油印，一般每年出 4 期。旨在繁荣群众文化活动，联系、培养当地业余作者，给其提供习作园地，促进文艺创作，同时给农村、厂矿、机关、学校提供演唱材料。

1974 年，经省文化局和庆阳地委批准，地区文化馆创办《群众文化》，16 开，铅印。田继章任主编，编辑 2 人，由地区印刷厂承印。至 1981 年，共出 24 期，联系区内作者 200 多名。开支经费 21000 多元，平均每期 800 多元。总来稿量为 6000 多篇（首、幅），刊用 810 多件。每期多数发于区内，少量对外交换。1975 年，合水县文化馆创办《合水文艺》，铅印，32 开，后改名为《山丹花》。共出刊 15 期，10400 多册，支付经费 5400 多元。同年，镇原县文化馆

经县委宣传部批准,创办了油印刊物《群众文艺》,共出刊15期,6000多册,经费630多元。1976年,正宁县文化馆创办了《正宁文艺》,平凉印刷厂承印,共出17期,25000多册,经费10300多元。1978年,《宁县文艺》创刊,后改为《金钟》,小报形式,县印刷厂承印,共印58000册(份),经费5000多元。上述刊物,皆因办刊人员、纸张、印刷、经费等困难,1981年各自停办。1984年,庆阳县文化馆主办《凤城文化》,铅印,出刊6期,3000册。同年9月,经地委审批,省新闻出版局批准,地区文化广播处主办《北斗》杂志,1985年1月,第一期问世。该刊为综合性内部文艺季刊,自办发行。窦世荣任副主编。1985年3月,地区文联正式分设后,《北斗》交文联主办。设小说、诗歌、散文编辑各1名。每日来稿量5件左右,每期发表40多件作品,这是全区仅存的唯一文艺刊物。

第六节 文化展览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区内文化艺术品集中陈列于厅室展览,甚为少见。一些民间大家富户,书香门第,有索取名人书画者,将其悬挂自家屋壁,点缀庭室,供来客观赏。民间其他艺术品,如雕塑、剪纸、刺绣、织编等皆散见于各家各户,无人收集整理。陕甘宁边区时期,少数民族教育馆曾将本县仅有的少量文物古器,陈设于阅览室,让群众观赏,使之增长见识,热爱乡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文化机构的建立健全,以地、县文化馆举办的各种文化展览,逐渐增多,成年递增趋势。展出时间一般选择元旦、春节、“五一”、“国庆”和其他重要政治活动期间。展期多则一月,少则十几天。1955年,专区文化馆陈列卫生模型、漫画、画报、农业建设图片、照片,全年开放展览154次。1958年,庆阳县掀起了群众美术活动高潮,4至5月,先后在西峰、庆城举办“工农兵美术展览”,展出作品1.9万件,观众25万人次。1959年10月,庆阳县在西峰举办“十年巨变”大型展览。这次展览分工业、人民公社、农业、经济作物、教育、文化室、卫生、福利等12个展室,以图片为主,配以文字说明,展示该县10年各项事业发展情况。

60至70年代末,地、县文化部门举办的展览可分两大类型:一类是各地为配合当时党的中心工作,举办带有政治色彩较浓的专题展览,如《阶级斗争展览》、《农业学大寨展览》、《今昔对比展览》、《打倒新沙皇展览》、《学习毛主席著作展览》、《毛主席去安源展览》等。另一类是文化艺术展览。1965年10月,专区文教局、军分区政治部、工会办事处联合举办“全区工农兵业余美术作品展览”。展出作品278件,有雕塑、剪纸、水粉画、年画、油画、素描、木刻、速写及木偶、皮影造型等。后这批作品在1966年国庆期间在兰州参加了“全省工农兵美术展览”。1976年,长庆油田会战指挥部工会在庆阳举办《战区首届美术摄影展览》。展出作品有国画、油画、水彩画、版画、泥塑、剪纸和摄影作品154幅。1978年,《早胜公社农民剪纸展览》在兰州举行。同年国庆期间,长庆油田会战指挥部工会在庆阳举

办《美术书法摄影展览》。展出油田职工业余美术、书法、摄影作品 100 多幅。

1979 年后,政治性展览减少,展览逐渐走向文化艺术型。举办单位不只是地县群艺馆、文化馆,全区大部分文化站和一些文化艺术群众组织也常举办各种艺术展览。个人书画展也应运而生。展览名目有所增多,如《集邮展览》、《菊花展览》、《人体艺术展览》等,为观众扩大了文化视野。1979 年 10 月,地区文化馆举办《庆祝建国三十周年全区美术书法》展览,集中地反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区内 30 年来的优秀作品。1980 年端阳节期间,庆阳县文馆举办全县大规模的民间艺术品展览,展出荷包、针扎、枕顶、门帘、袜垫、被罩等民间刺绣品 1300 多件,20 多个品种。1981 年 1 月,合水县文化馆举办《合水县首次古书画展览》,展出作品 60 余幅,其中有米芾、郭沫若、徐悲鸿国画、书法各 1 幅。1981 年 10 月,镇原县文化馆搜集本县民间珍藏的古今名人书画,举办展览。展品 423 件,其中有宋徽宗赵佶、文征明、匡翼之、董其昌、朱奎、黄慎、郑燮、李鸿章、于佑任、刘尔炘、张炳麟、齐白石、张宸枢等名人书画,使观众大饱眼福。在县城展出后,又在西峰展出 20 多天,观众络绎不绝,计有 7 万多人次。1983 年春节,特邀内蒙、云南、甘肃、青海、新疆、宁夏 6 省(区)版画联展,在地区群众艺术馆举行。从 1983 至 1985 年,《陇东、陇南五地区美术联展》在地区群众艺术馆连续举行了 3 届。据统计,1970 至 1985 年,全区共举办展览 276 期。其中省级 3 期,地级 29 期,县级 239 期,长庆油田 5 期。

第七节 文艺调演

区内群众性的文艺调演,始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35 年以来,地、县文化部门常在适当时机举行群众业余文艺调演。调演内容有音乐、舞蹈、戏剧、曲艺、演唱、皮影、木偶等。有些为专项调演,有些为综合调演。文化大革命中,一些公社也组织本社各大队文艺宣传队进行会演。除地、县、社组织群众文艺调演而外,庆阳地区还派代表参加了一些省级、国家级群众业余文艺调演。

一、参加国家级文艺调演

参加国家级文艺调演 3 次。1954 年 4 月,环县皮影艺人史学杰、敬廷玺、赵连孝、赵建吉等人赴京参加全国第一届民族民间音乐舞蹈观摩演出大会,演出了道情清唱《反天宫》,被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灌制成唱片,向全国播放。1957 年后季,环县皮影艺人许元璋、史学杰、敬廷玺、赵建吉、马占川、冯献云、韩百荣、沈俊芳和宁县政平西华村 4 岁女孩张美玲,随甘肃代表团赴京参加全国第二届民族民间音乐舞蹈观摩演出大会。张美玲用二胡演奏了《东方红》、《绣荷包》曲调,因年龄幼小,观众称奇。1976 年 7 月,张思强、胡翠兰、梁平正、敬登科作为甘肃省曲艺代表队成员,排练陇东渔鼓《新委员》,进京参加全国曲艺调演。

二、参加省级文艺调演

参加省级各类调演 10 多次。1959 年 3 月,庆平合并后的平凉专区派代表队参加了在兰州举行的全省群众业余文化艺术演出大会。1964 年春,环县曲子双城大队民兵连业余文艺宣传队参加西北五省(区)业余文艺调演,被誉为“乌兰牧骑”式的文艺轻骑兵。1972 年 5 月,为纪念毛泽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 30 周年,全省举行业余文艺会演。庆阳地区业余代表队演出了《农业后勤站》、《宏图》、《十环》、《打麦场上》、《把关》5 个自编小戏。1975 年 7 月,庆阳地区组成 13 人代表队参加全省音乐会演,演出 5 个声乐、器乐节目。1975 年 12 月,庆阳地区组成 43 人代表队,参加了全省业余文艺调演,演出了眉户剧《换对联》、陇剧《红线飞车》、《新路战歌》、《春燕展翅》4 个小戏。同月,地区还组成 42 人舞蹈代表队参加了全省单人舞、双人舞、三人舞调演,演出了《申请入党》等 4 个舞蹈。1976 年 4 月,庆阳地区创作的陇东渔鼓《老常委》,参加了甘肃省曲艺调演。1983 年,甘肃省举行首届故事调讲,庆阳地区组成 10 人代表队参加,讲演了《牛牛和他妈》、《翠翠的婚事》、《小刚与小刚》等 4 个节目,彭玉明等人被评为优秀故事员,受到表彰奖励。1984 年,陕甘宁 3 省、区举行故事联讲,庆阳地区作者创作的《软耳朵看瓜》、《刘玉兰为父报公仇》作为甘肃省代表队节目参加了该届调演。同年,长庆油田参加了在兰州举行的全国石油化工系统职工业余文艺调演,演出音乐、歌舞等节目 7 个,获团体第 4 名。1985 年 10 月,甘肃省在酒泉举行第二届故事调讲,庆阳地区代表队由 6 人组成,讲演了《闷葫芦·麻雀嘴与赶时髦》、《贼为媒》、《八号加急文件》、《双富记》等 5 个节目,郭健、高梅、孟庆祥 3 名故事员获讲演奖。

三、地区举行的文艺调演

1959 年 2 月,平凉专区举行首届群众业余文艺调演,庆阳、环县、镇原等县代表队参加。1963 年,庆阳专区举行首届皮影调演,除华池县外,其他县均派代表队参加。1965 年 2 月,专区举行第二届皮影调演,这次调演要求参演节目全为现代戏,一些曲艺、演唱作品作为尝试初次出现在银幕上。1966 年 2 月,专区举行首届群众业余戏曲会演,262 人参加演出,演出 7 台节目,其中 70% 是群众自编节目。

70 年代,文艺调演频繁,规模宏大。全区共举行 8 次,参加单位及人数之多,前所未有。1972 年 1 月,全区举行戏剧会演,庆阳、镇原、宁县、合水、华池、环县文工队和环县曲子公社双城大队、镇原新城公社新城大队、正宁宫河公社宫河大队、宁县平子公社平子大队、庆阳温泉公社永红大队、宁县早胜公社南街大队等宣传队参加,共 600 人。演出剧目大多数为反映“阶级斗争”,“两条战线斗争”,“农业学大寨”方面的内容。1972 年 2 月,长庆油田举行了职工业余文艺调演。1975 年 5 月,庆阳地区工会、团地委、文教局联合举行西峰地区业余文艺调演。交通局、电信局、工业局、商业局、卫生局、手工业联社、西峰镇委、庆

阳师范及在西峰的中、小学、幼儿园等 40 多个单位,700 多人参加演出。1976 年 5 月,长庆油田举行第二次职工业余文艺调演。

80 年代,大型群众文艺调演逐渐减少,并由综合调演转为专项调演。调演质量有所提高,注意“出人才、出作品”。1982 年 12 月,地区举行全区皮影、木偶观摩调演。参加调演的有全区 7 个县皮影和木偶队,共 137 人。演出各种剧目 28 个,并向机关、工厂演出 20 场。这次调演,对传统历史剧和神化故事剧进行了整理和改编,在影(偶)人、灯光、舞美、挑线、唱腔等方面作了改革和创新的探索。为推动故事讲演活动,1983 年 5 月,地区举行了全区故事调讲,7 县均派代表队参加。1984 年 10 月,长庆石油勘探局工会、宣传部、团委联合举办了庆祝建国三十五年职工业余文艺调演,11 个二级单位,400 多名职工参加演出,演出节目 150 多个。至 1985 年,地区共举行各类文艺调演 33 次,其中长庆油田 3 次。

第八节 文化馆、站干部培训

70 年代前,仅有文化馆,无文化站。文化馆干部培训以政治培训为主,集体业务培训甚少,一般由本单位自训或采取定师带徒的方法来提高干部的业务素质。70 年代末,开始兴办文化站。文化馆、站干部队伍壮大,渐有由有关部门统一组织的业务培训。其中大多数是对文化站专干的培训。至 1985 年,区内文化馆干部参加省级培训 1 期;地区对文化馆干部培训 6 期,各县对文化站干部培训 86 期。

1979 年后季,甘肃省文化厅和省群众艺术馆联合在西峰举办庆阳、平凉、天水三地区文化馆干部业务培训班,历时 1 月。地、县文化馆及长庆油田派辅导干部 16 名参加培训。省上派戏剧、音乐、舞蹈、演唱、化妆等方面的 7 名专业教师前来讲课,并组织学员排练戏剧、舞蹈、演唱等文艺节目。培训班结束时,在西峰剧院作了汇报演出。通过培训,学员大都掌握了文艺节目的创作、编排,舞蹈基本功训练和化妆等方面的基本知识。

1980 年,全区已建起 22 个文化站,招聘文化专干 37 名。为使文化专干尽快地投入工作,各县文教局普遍利用以会代训和举办专业培训班的方法,对文化站干进行统一培训,让学员明确文化站的工作性质、任务和范围;同时在书法、绘画、摄影、图书管理、文物保护、开展阵地宣传和文体活动等方面进行专业指导和训练。这种培训,各县每年举办 2 至 3 期。1981 年 3 月,宁县文教局举办文化站干部培训班时,就开展多种群众文化活动进行了广泛研究、讨论。并组织学员到活动开展多的太昌站参观取经。同年 12 月,合水县文教局在举办的专干培训班上,重点讲解了图书分类、编目、借阅,文物保护与鉴别等专业知识。培训班采取讲、学、看相结合的方法,带领站干到县图书馆参加实习,促使理论与实践相结合。1983 年 3 月,镇原县文教局举办全县文化专干学习班,重点学习培训图书分类法,怎样画宣传画、办黑板报、办专栏和如何开展图书阅览等项目。1983 年 5 月,地区群众艺术馆在宁县太昌文化站举办了宁县、正宁、合水 3 县文化专干培训班,历时 23 天,参加人员 35 名。以地区群众艺术馆的专业干部为主,邀请地区图书馆、博物馆的专业干部对专

干在书法、绘画、图书、文物、文学创作与组织农村业余文艺队等方面进行综合培训。1984年是地、县对文化站专干培训最多的1年,共32期,参加人员520多人次。1985年,各县普遍重视对新招聘的文化站专干的培训,共14期。当年,地区群众艺术馆抽调各县文化馆、站有关人员,对美术创作、故事讲演进行专项培训各1期。

第三章 戏剧

庆阳地区素有“戏窝子”之称，社会戏剧活动始于清代。民间班社是区内戏剧事业的开创者，从无到有，从少到多，从弱到强，为后来地方专业剧团的成立培育了人才，创造了基础条件。陕甘宁边区时期，数支革命文艺演出团体继承创新，以表现现实生活为内容的现代戏开始登上舞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全区有专业、业余两种形式的戏剧表演团体，坚持传统剧，新编历史剧和现代剧“三并举”方针，创作演出秦腔、陇剧、眉户等，尤以秦腔剧种群众基础深厚。

第一节 戏剧表演团体

一、地方专业剧团

地、县专业剧团大多数组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经几起几落才逐步稳定。现全区有专业剧团9个，其中地区剧团2个，县剧团7个。

陇东剧团

1940年7月，庆环农村剧校随庆环分区迁往庆阳城后，改名为陇东剧团。同年后季，剧团奉调赴延安进行业务培训。延安鲁迅艺术学院和抗战剧团邀请博古、周扬、张庚、柯仲平、马健翎、赵守一、彭飞等亲自为剧团上课、排戏。同时剧团每周为延安机关、工厂、部队和农村演出2至3场。1941年，完成为期一年培训班后，返回庆阳。

1942年5月，毛泽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后，上级先后从延安鲁迅艺术学院、延安大学、边区文化艺术协会、民众剧团、抗大七分校、陇东中学、民间班社、当地部队及群众中选调了一大批文艺骨干充实到陇东剧团。先后担任主要职务的有赵守一、墨遗萍、史虎臣、刘飞军、王瑜、高俞秀、许少夫、田益荣、曲子贞、范景宇、黄俊耀、张力等。

抗战后期，陇东剧团一面坚持演出，一面投入减租减息、土地改革运动，坚持与工农兵相结合，促进剧团思想建设。抗战胜利后，国民党部队向解放区发动进攻，陇东剧团在炮火连天声中坚持演出，并积极投入战斗，运送伤员、给养，向国民党部队开展政治宣传，写标语、喊话、教育俘虏兵。其中不少人直接参加战斗，保卫边区民主政权。

1948年初，为迎接全国解放新局面，陇东剧团改名为陇东文艺工作团。1949年7月，陇东文艺工作团奉调由华池出发，一路边演出、边行军。9月，抵达兰州，改编为甘肃省文

艺工作团。

庆阳地区秦剧团

1950年,省上从甘肃省文艺工作团中抽调部分人员到庆阳专区,筹备庆阳专区文艺工作团,共50人,设团长1人,政治指导员1人,下设宣教、剧务、总务3个股。1953年,更名为陇东剧团。1954年更名为五四剧团,增设艺委会,设编剧2人(兼),导演2人(兼),作曲1人,美工1人,共40余人。1955年10月,庆阳、平凉两专区合并后,五四剧团并入平凉专区新民剧社,称平凉专区新陇剧团。

1962年1月,庆、平专区分设,以平凉专区艺校学员为主体,并从新陇剧团分配演员22名回西峰组建庆阳专区陇东秦腔剧团。先由5名业务人员组成领导小组,负责全团工作。后上级调胡文民任团长,撤销了领导小组,下设宣教、剧务、总务3个股,并设兼职编剧、导演、作曲、美工各1人。

1963年1月,镇原、宁县、正宁、环县、庆阳5县剧团全部并入专区陇东秦腔剧团,组建成庆阳专区剧团,分设3个演出队,一、二队为秦剧队,三队为陇剧队。总团设团长1人、副团长3人,全团行政干部、演职和后勤人员共177名。1964年11月,从本团各队调员增设了文工队,隶属总团领导。1965年9月,文工队改编为庆阳专区文工团,仍归总团领导。1966年,总团奉上级指示,从各队共抽调54人,成立“乌兰牧骑”式文艺宣传队。

1968年5月23日,“文化大革命”中分成两派的职工群众联合起来,成立了革命委员会。设主任1人,由“支左”的军队干部担任;副主任2人,由群众代表担任,剧团更名为庆阳地区文工团,撤销下属各队。1969年,军队干部撤出。1979年1月,文工团由科级单位升为县级单位,更名为庆阳地区剧团,下设秦、陇两队。团长白纪才,副团长王守民、刘振忠、路进仁;两队各设正、副队长2至3人。

1981年秋,上级决定撤销总团机构,改秦、陇两队为两个独立剧团,均升为县级单位。秦剧团下设办公室、业务科和艺委会。1983年4月,秦剧团实行承包制,同年9月解除承包。全团职工57人。团长先后由王守民、姚生焕担任,副团长先后由刘振忠、邵克、陈文俊、张承锋担任。

庆阳地区陇剧团

1963年,庆阳专区剧团为发展陇剧事业,设第三演出队,从事陇剧演出。1968年,地区文工团将陇剧队和其他演出队一并撤销。1979年,地区文工团复建陇剧队。1981年秋,庆阳地区陇剧团正式成立,为县级单位,设团长、副团长各1名。剧团下设办公室、业务科、艺委科。1985年底,全团共有职工62人,其中男演员17人,女演员13人,乐队伴奏及作曲21人,其他11人。团长先后由余新亚、路进仁、邵克担任,副团长先后由路进仁、高明轩、陈文俊担任。

镇原县秦剧团

1950年11月,中共镇原县委宣传部抽调县中学、肖金完小的一些教师、学生和社会进步艺人组成38人的土改工作宣传队,由陈泽民担任指导员兼队长到各区、乡定点宣传。

1951年5月,县委决定正式成立镇原县文艺工作宣传队。委派了队长和指导员,动员

爱好文艺的干训班学员和县中学学生 10 多人作骨干,吸收社会艺人和从艺学员多名,以没收的新城 1 名地主的半副箱具为基础,又借用太平乡刘清玉的半副旧箱具,于 6 月 1 日正式活动。文工队干部、学生实行供给制,艺人实行分红制。1952 年初,改文艺工作宣传队为镇原县秦腔剧团,人员固定为 44 人,全部自负盈亏,政府不另补助。1953 年改名为镇原县六一秦腔剧团。1963 年 1 月,并入专区陇东秦腔剧团。

1966 年,从地区文工团分配 7 人,又招收了几名学生,组建镇原文工队。1969 年,文工队和县文化馆合为文艺组。1972 年恢复文工队。1980 年,更名为镇原县文工团。1983 年底,改名为镇原县秦腔剧团。当年,试行经济承包,1984 年解除承包。有职工 58 人。

庆阳县文工团

1937 年初,庆城能拉会唱的梁玉祥牵头组织龙祥、樊忠堂、张正义、李思温等热爱戏曲艺术的青年,成立“秦腔研究社”。不久,更名为文艺宣传队,归陕甘宁边区庆阳县民教馆领导。这是生长在陇东老解放区土地上的第一支地方革命文艺团体。1940 年更名为抗战剧团。1941 年更名为庆阳县业余剧团。1942 年因演出《钓金龟》一剧,县有关领导认为内容不健康,提出批评,指示剧团停止演出活动,进行思想整顿,后剧团随之解散。1943 年,县民教馆又将这支队伍收拢起来开展活动。1944 年,县政府正式命名为庆阳县剧团。1947 年,迫于战争形势,剧团疏散解体。

1949 年底,重新组建庆阳县剧团。这次建团,在收拢原县剧团部分人员的基础上,从外地请来了张美容、张占山、常桂芝、常崇德等艺人。次年又吸收了原同俗社(私人戏班)王福俗、刘应俗、杨春俗等 10 多名学生,从陕西请来了王德山(花脸)、张正英(丑角)等。

1958 年,剧团分出一个演出队支援引洮工程(后被刘家峡水电站接收)。12 月,剧团由集体所有制改为全民所有制。同时,华池县华光剧团并入该团。1963 年 2 月,并入专区陇东秦腔剧团。

1966 年 10 月,专区文工团派来 3 人帮助筹建了由 12 人组成的毛泽东思想宣传队。1969 年宣传队撤销,8 人下放劳动,其他人另行安排工作。

1970 年 7 月,县革委会决定组建文工队,调来演职人员 10 多名,招收新学员 20 名。1972 年招收新学员 12 名。1973 年,省上批准了文工队编制,定员 30 人,并决定每年拨给经费 3 万元。县革委会对超编人员作了调整,重新建立了文工队领导机构。文工队下设业务股、总务股、政工股,开始营业性演出,收入由文工队支配。

1978 年 5 月,文工队更名为文工团,设团长、副团长、党支部书记各 1 名。时有人员 50 余名。1985 年底,有职工 37 人。

正宁县秦剧团

1950 年元月,由正宁县县长王立成、县委宣传部长张西民主持,县文化馆馆长樊嘉勋、爱国民主人士雷鸿轩等人具体负责,组建了正宁县社教剧团。当时属民间职业文艺团体。筹建过程中,由县建设科拨给快青一桶(为最新染料,价值旧人民币 300 万元)和旧人民币 100 万元,作为建团物资及经费,派人到西安买箱具,招收宁县、正宁县一带戏曲艺人,组建了演出班子。樊嘉勋任团长,邓庚申任副团长。1952 年前季,县政府对剧团进行了

改组,调整了领导班子,对部分老艺人作了遣散处理,又从陕西长武剧团调来女演员赵彩莲,并赴西安市招回一批新生,委派教练,随团培训,充实了演员阵容和乐队人员,使演出质量大大提高。

1955年后,社教剧团更名为曙光剧团,由省文化主管部门命名并发给营业证,成为全民所有制的专业剧团。

1958年,曙光剧团并入宁县秦腔团,编该团为演出二队。

1962年元月1日,宁县秦剧团二队分回正宁县,改名为正宁县秦剧团。1963年初,并入专区剧团。

1965年3月,县委决定成立正宁县文工队。10月,从专区文工团分回3名人员帮助组建,并招收了一批新学员。

1968年10月,县革委会决定撤销文工队,临时人员全部遣散。正式职工赴罗川干校劳动,有的当了工人或参军。箱具全部移交正宁一中文艺宣传队。1976年5月,县文教局再度从本县及外地招收人员,成立了正宁县文工队。

1978年8月,县财政拨款专款5万元购置服装、乐器,文工队改为秦剧团,健全了领导机构,并由股级单位升为科级单位,1983年剧团试行经济承包。1984年解除经济承包。1985年底有职工27人。

宁县秦剧团

1949年10月,宁县吸收了原县自卫队剧团部分演职人员,成立了宁县人民剧团。建团初期,办起专业科班,招收第一科学员30余名,主教刘振忠、屈海山、李兴寿。1952年后季,奉命并入专区文艺工作团。

1954年2月,宁县接收了民间3个戏班和庆阳军分区众艺秦剧团部分演职人员和服装道具,成立了宁县星光剧团,属国营性质。县政府派文化教员1人负责全团思想教育和文化音乐学习。

1958年,宁、正、合三县合并后,更名为宁县秦剧团,分两个演出队,原宁县星光剧团为第一队,原正宁县曙光剧团为第二队。

1962年1月,宁县、正宁分设后,改第一队为宁县秦剧团。1963年初,并入专区陇东秦腔剧团。

1966年,从专区文工团中调回数名人员,又招收一批新生,成立了宁县毛泽东思想宣传队。1972年更名为文工队。1977年底,恢复剧团建制,改名为宁县秦剧团,下设团务会、剧务股、总务股、艺委会。1985年,有职工35人。

合水县秦腔剧团

1939年,陇东老解放区合水县民教馆接收了刘自成戏班的箱具和演员,又招收了一些流散在区内的演员和乐师,建立了本县第一个专业文艺演出团体——合水县群众剧团,时有演职人员27名,由县民教馆直接领导。1947年6月,因战争原因,剧团暂停演出活动,人员疏散,有的从舞台走上战场,参加了游击队。

1949年,在县长胡宗彦的倡导下,由县政府三科负责,恢复了合水县秦腔剧团,委派

杨德山任团长。县政府拨给 50 块银元,又向县商业部门借了 50 块银元,在宁县太昌购置了部分箱具,因陋就简,开展演出活动。

1955 年,在陕西招收 20 余人充实演出力量。此后经济收入较好,剧团实行按劳分配记分制。份子最高的为 6 分(团长),最低的 2 分 8 厘(乐师)。学生除供衣食外,按演出水平分为甲、乙、丙、丁 4 级分红。

1958 年,合水县城制撤销,全团被调入甘南藏族自治州。

1962 年,合水县城制恢复后,从西峰接回巴家嘴水库业余剧团,复建了合水县秦剧团。1963 年,并入专区陇东秦腔剧团。

1966 年,从专区文工团分回 12 人,在本县招收新生,组建了合水县文工队。1970 年,文工队又招收新生 25 名,人员增至 41 名,并更名为毛泽东思想宣传队。1977 年更名为合水县秦腔剧团,人员最多时为 80 人。1985 年底,有职工 39 人。

华池县秦剧团

1954 年,山庄乡酷爱戏剧的李德胜,变卖自己的 3 匹好马,购置简单箱具,首倡成立戏社。后得到宁县焦村木偶艺人魏箩匠(外号)的赞助,2 人几经谋划,增添服装、道具,邀请了几名演出人员,群众称“魏箩匠剧团”。1955 年,魏、李 2 人分班,各自活动于乡村。

1956 年,县政府抽调悦乐小学教师李济民,购置箱具,招募人员,负责筹建县剧团。遂接收魏箩匠戏班箱具、人员,招收了一些民间艺人和学生,组建了华池县华光剧团。1958 年,华池县同庆阳县合并,华光剧团并入庆阳县秦腔剧团。

1966 年,从专区文工团分来 14 名演职人员,成立了华池县乌兰牧骑式毛泽东思想宣传队。1969 年 4 月,10 名人员下放到农村劳动,7 月返回剧团。同年后季,剧团进行“破四旧”,幕布、服装、道具一火化为灰烬。1971 年 5 月,县革季会将 7 人调出宣传队,另行分配;又处理、下放、解雇了一些职工,宣传队名存实亡。1972 年,宣传队更名为文工队,招收了 27 名新生,充实了力量,健全了机构。1978 年 9 月,改名为华池县秦腔剧团。到 1985 年,全团有职工 55 人。设组教股、剧务股、总务股和艺委会。

环县陇剧团

1942 年冬,环县县政府决定筹建环县剧团,派刘文英、张熬儿前往彬县三民社,物色演员 30 余人。春节过后,将这批人领回环县。1943 年 2 月,正式成立环县剧团。同年 6 月,迫于旱情十分严重,为减轻政府和群众的负担,县委决定解散剧团。

1954 年 8 月,环县工商联招收民间艺人 10 多名,成立了环县新联剧社,属公私合营性质,自负盈亏。1956 年 6 月,该社移交县政府三科管辖,属全民所有制,并更名为环县人民剧团。1957 年 2 月改名为环县秦腔剧团。1958 年 7 月更名为环县陇剧团。1963 年 1 月并入专区陇东秦腔剧团。

1966 年 1 月,从专区文工团分配 14 名演职人员来环县组建了环县文工队。1967 年春,改称环县毛泽东思想宣传队。1973 年 6 月,更名为环县文工队。1978 年 1 月,改为环县剧团。1979 年 3 月更名为环县陇剧团。至 1985 年底,有职工 43 人。

二、部队文艺演出团体

三八五旅宣传队

1937年10月,驻防陇东的八路军三八五旅,为加强部队建设,以文艺形式宣传中国共产党的各项方针、路线和政策,在庆城西大街钟楼巷成立三八五旅宣传队,隶属旅政治部。队长王元和,队员苏纯俊、刘清贵、江均平、鲜开新、廖文光、向荣、朱彦林、张星点、罗庭汉、徐思舜、陈天孝、魏照辉等,都是从红四方面军剧团和红九军、三十军、三十一军以及红十五军团、红军教导师调来的一批能歌善舞、有文艺特长的红军战士。宣传队排戏、唱歌、画宣传画、书写标语,下部队,去乡村,号召和发动群众,为抗日战争服务。1939年10至12月,宣传队派一部分人去延安烽火剧团和鲁艺举办的文艺训练队进行专业受训,翟强、侣明、李鹰航、梁寒光、冼星海等戏剧、音乐专家为他们讲课。1941年4月,全队去延安艺术学校受训。1945年8月,经中央批准,由抗大七分校女生队调紫烨、蔚红、静溪、泛声、李振杰、黎亚、何彬、张华、李锋、王昭10位女生到宣传队工作,编为女生分队。她们原是晋察冀军区“抗敌剧团”、冀中军区“新世纪剧社”、“红炉剧社”等文艺团体保送到抗大二分校的青年演员和抗大七分校文艺活动的积极分子。宣传队从此结束了演戏男扮女妆的局面,增强了骨干力量。抗日战争胜利后,与警三旅宣传队合并。

警三旅(十一师)宣传队

1946年3月,驻守三边之警备三旅驻防陇东。警三旅宣传队(前身为陕甘宁边区保安司令部剧团)与原三八五旅宣传队合并改编,称警备第三旅宣传队。樊树鹏任队长,史行、杜震任副队长,康志强任指导员,史次欧任音乐教员。内设戏剧干事、文书、通讯员、勤务员、生活管理员、饲养员等职。此时,从抗大七分校、延安鲁艺、部艺调来一批人,宣传队人数达到100余人,号称“一百单八将”。人才聚集,实力雄厚,能演秦腔、眉户、山西梆子、京剧、歌剧、话剧、秧歌剧、豫剧、舞蹈及曲艺等。生、旦、净、丑行当齐全,剧目丰富。《三打祝家庄》、《逼上梁山》、《反徐州》、《四进士》、《三滴血》、《五典披》、《捉放曹》等古装剧是他们的常演剧目。宣传队大量演出自己创作的、直接为革命斗争服务的、表现现实题材的节目。这支宣传队能文能武,面向部队,深入群众,肩挑驴驮,常年活动在曲子、环县、合水、华池、大凤川、二将川、豹子川、驿马关及镇原孟坝一带。

随着解放战争的深入,宣传队随部队南征北伐,活动范围扩大到国民党统治区,后随主力部队解放兰州,追击残敌至武威。1949年2月,警备三旅编为中国人民解放军四军步兵十一师,宣传队改编为十一师文工队,年底进驻临夏、临洮,活跃在甘南大草原上,曾参加西北军区多次文艺汇演。1954年,军内取消师以下文工团(队)建制,十一师文工队撤销。

抗大七分校文工队

1944年7月,抗大七分校文工队在合水县组建,后移驻东华池,全队70余人。队长陈播(原抗大二分校文工团团长),指导员解杰(原冀中“火线剧社”指导员),教员冉铮、刘梦

天、徐明、肖秦等。1945年10月,文工队随校部和一、三大队奔赴解放战争前线,脱离抗大七分校建制,在区内前后活动4年。

庆阳军分区众艺剧团

1952年,庆阳军分区组建众艺剧团,属军分区政治部领导。1954年,根据军内取消师以下文工团(队)建制的规定,分了解散了众艺剧团,箱具和部分人员调入宁县星光剧团,另一部分人员调入专区五四剧团。

三、业余剧团

民间班社是区内最早的戏曲演出团体。清代,宁县、正宁及庆阳的一些乡绅、哥老会头目和戏曲艺人筹集资金,购置箱具,招募江湖艺人,组建私营班社。他们以唱秦腔为主,亦唱高腔、汉调二簧和眉户。清同治八年(1869年),宁县字村庙李聚财组建戏班,在宁县东区活动。同治十三年(1874年),正宁官河乡绅王笃招募江湖艺人60多名组成王家戏班,先后在正宁、宁县、长武、彬县及西安等地演出。光绪年间,庆阳县刘九头组建的戏班,以谭、瑞两班长为骨干,以唱鬼神戏为主。光绪三十九年(1902年),宁县城关豆广来组建三胜班(后改名为清顺班),活动达26年。宣统二年(1910年),宁县太昌王九信戏班建立,除在区内演出外,还常赴千阳、陇县、长武、西安、定边一带活动,民国二十三年(1934年)解散。同年,镇原平泉人田老四在西峰,组建了田家班,在区内活动21年。这些戏班中,素有盛誉的当推宁县太昌王九信戏班。该班演出剧目多,行当齐全,常与江湖班社唱“斗台戏”,人称“斗不过的王家班”。

民国时期,区内先后组建过40多家民间戏剧班社。其中宁县有早胜同家班、振兴社、聚义社、太昌于远峰班、中村振武学社等15家;正宁县有罗川地轱辘班、刘家班、王阁郑家班、官河万胜永班、周家陶家班等8家;庆阳县有庆城任兴社、显胜刘永和班、三十里铺杨乡约班、西峰振风社、同俗社等8家;镇原有秦铺秦家班、临泾田家班、城关席家班、中原郑家班、屯字李家班等11家。这些戏剧班社,大都箱具整齐,行当齐全,剧目众多,演出极受欢迎。涌现出了一批享誉陇东的民间艺人,如杨改民、白书来、常俊德、任国栋四大班长和钟世亮、畅金山、罗墩墩、张新米、张庆美、齐麻子、邓庚升等数十名技艺超群的演职人员。由于种种原因,这些民间班社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绝大多数相继解散。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区内一些有条件的地方,招集流散艺人,组织集体或私营性质的业余剧团,活动于区内和毗邻地区。1950年,宁县李正兴戏班成立。1951年合水肖嘴业余剧团成立。1954年,宁县早胜戏剧组、合水干湫业余剧团成立。1956年,华池华光剧团、庆阳华村剧团成立。1963年,合水定祥业余剧团、宁县马家村文艺队成立。至1964年,全区共成立集体、私营、公办、联营业余剧团、文艺队21个。“文化大革命”开始后,业余剧团逐年减少,而以公社或大队为单位成立的毛泽东思想宣传队居多,主要表演一些为当时政治服务的小节目。无论业余剧团或毛泽东思想宣传队,人员报酬均由所属生产队记工分,活动范围一般在本社、镇。1978年后,随着党的文艺政策的调整及传统剧的恢复上演,

区内业余剧团复兴,许多乡会皆由农村业余剧团承担,形成与专业剧团竞争经济收入的局面。1985年,全区有业余剧团33家,其中宁县10家,镇原9家,庆阳6家,环县4家,正宁2家,华池1家,长庆油田1家。活动较频繁的有庆阳县寺里田剧团、肖金百花剧团,宁县太昌剧团、和盛剧团,正宁周家剧团,镇原县解放剧团和屯字剧团,长庆油田业余剧团等。

第二节 剧种

庆阳地区有陇剧、秦腔、眉户3大主要剧种和土生土长的道情、秧歌剧、小舞剧、曲子戏等民间小剧种。近代传入区内的外来剧种有弦板腔、碗碗腔、豫剧和关中道情,但未能长期在当地安家落户。

一、陇剧

陇剧是由流行在环县、庆阳、华池一带的陇东道情演变而来。1958年,庆阳县剧团因受陕西碗碗腔搬上舞台的启示,提出将陇东皮影道情搬上舞台。在县委、县政府的支持下,县剧团团长贾如意带领全团勇于实践,组织人员深入民间,学习传统道情,以道情声腔排演了古典折子戏《杀庙》及《白玉楼挂画》等剧目,首次将皮影形式的陇东道情搬上舞台。该团自小随父从事皮影道情演出的段正芳,负责音乐设计和四弦伴奏。后以《杀庙》、《档桥》分别向庆阳县委、平凉地委、甘肃省委、省政府作报喜演出,得到各级党组织和文化主管部门的肯定和支持。在兰州演出后,省文化局奖给剧团1000元,以作鼓励。同年,庆阳剧团又相继排演《新媳妇不见了》、《最后的枪声》等。甘肃省秦腔剧团为陇东道情这一艺术形式所吸引,排演了《六姑娘》、《吵官》。后适逢陕、甘、宁、青、新西北五省(区)在西安举行戏剧观摩演出大会,省上决定以庆阳剧团为主与省秦剧团部分人员组成甘肃省代表队,携带上述四剧目,参加观摩演出。陇东道情一经登台,引起文艺界普遍关注与好评。彭德怀观看了演出,并接见了省代表队全体演职人员。《新媳妇不见了》还录制了唱片。从此,陇东道情开始居于戏剧舞台之上,为陇剧的诞生奠定了基础。

1959年,甘肃省戏曲研究院成立了陇东道情剧团。该团成立后,派高士杰、邸作人等专业音乐工作者深入环县,对道情音乐进行搜集整理和研究,并聘请环县道情艺人史学杰、敬庭玺等为艺术指导,排演了大型古典剧《枫洛池》,从表演、音乐、舞美诸方面进行大胆创新。同年,《枫洛池》在首都参加建国十周年献礼演出后,行家称道,剧组全体人员受到党中央和国家领导人的接见,周恩来总理两次观看了演出说:“听了陇东道情,我好象又回到了陇东。”

1960年1月,甘肃省委、省政府将陇东道情正式定名为陇剧,确定为甘肃的代表剧种。随后,省陇剧团来庆阳专区“回娘家”,在西峰、环县等城镇作汇报演出。

1960年后,陇剧不仅活跃在庆阳地区戏剧舞台上,省内的兰州、平凉、天水、武都、武

威、张掖、酒泉等地、县专业剧团也学演陇剧。一些地区还先后成立过陇剧团(队)。1963年2月,庆阳专区剧团成立陇剧队,这是区内第一个陇剧专业演出团体。陇剧队成立后,确定导演、作曲、舞美人员,一边演出,一边定向培养陇剧队伍。1981年后季,改陇剧队为陇剧团,并由科级单位升为县级,陇剧队伍得到壮大发展。自陇东道情搬上舞台后,庆阳地区先后从事过陇剧艺术的文艺工作者达300余人。庆阳地委、行署及文化主管部门注重扶持陇剧、宣传陇剧,将陇剧作为当地特产,招待国内外来宾、参加省级调演。地区陇剧团积极排演、创作、改编、移植陇剧。从1963年开始,先后排演陇剧80余本。其中《绝不是小事》用陇剧音乐素材改编为歌剧,拍摄了电影在全国放映;《骄杨》录音在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播放;《红色娘子军》唱腔在全国各大省、市电台及福建前线电台播出,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智取威虎山》、《姊妹易嫁》、《婢女恨》、《刘巧儿新传》、《屠夫状元》、《徐九经升官记》等剧唱段,都曾在甘肃人民广播电台播放。如今,陇剧不仅在西峰扎根演出,还将这一年轻剧种输送农村,扩大影响,争取观众。

庆阳地区陇剧团在陇剧艺术工作者的共同努力下,如今不但能表现以小生、小旦、小丑)为主的悲喜剧、唱工戏,还能表现形式复杂和题材广泛的剧目。在原陇东道情的板式基础上,还派生了[忆板]、[二流]、[紧板]、[散板]等新的板式。陇剧不断吸收陇东民间音乐营养,丰富了自己的唱腔、曲牌,并借鉴了皮黄声腔的[四龙]、[快三眼]以及其他剧种的一些板式,使陇剧板路宽阔起来。为解决男腔问题,探索出了“同腔异调”、“同调异腔”等多种手法,在继承传统“嘛簧”的同时,又采用合唱、齐唱、重唱、领唱等多种伴唱形式,烘托舞台环境气氛。在突出发挥特有的四弦、笛呐、笛子等传统乐器的基础上,从1958年起,陆续引入了大量的民族管弦乐器、西洋乐器及电声乐器。除保持单独吟诵传统特点外,还以高胡、二胡、琵琶(称三大件)组成伴唱乐器组,支持、烘托演员唱腔。通过20余年的反复实践,陇剧以“茹雅悦耳,细腻动听”立于戏剧之林,逐渐趋于成熟。

二、秦腔

秦腔以陕、甘两省为基础,广泛流行于西北五省(区)。是区内流行历史最久,观众基础最深厚,覆盖面积最大的地方剧种。自明代以来,在发展过程中受到昆剧、弋阳腔等古老剧种的影响,逐步发展成为独具风格的剧种。明万历年间,区内已有戏楼、戏台,开始演唱秦腔。清代中叶,民间秦腔班社已在区内广泛开展演出活动,尤其宁县、正宁及董志原一带演出成风。清末至民国初年,秦腔达到兴盛时期,每逢农闲,各地庙会、乡会,必有秦腔班社前来助兴。这个时期,秦腔在音乐、表演等方面均已形成一套完整的戏剧化形式,臻于成熟完备阶段。“抖马”、“起霸”、“发堂”、“走边”、“拉架子”、“踏三锤”、“跌软腰”、“滑步”等表演程式与“吹火”、“耍牙”、“钢叉挡”、“喷胭脂”等特技,在当时的民间戏班中广泛运用。艺人杨金山(外号畅麻子)根据庙宇壁画和泥塑神象的造型,创造出别具一格的董志原“画廊式”的花脸脸谱与表演程式。脸谱特点是大而圆,色彩对比鲜明,布局合理,勾勒入微。其表演特点是粗犷刚劲,威武挺拔,坐如磐石,站如铁塔,气势壮阔昂扬。在声腔方面,已按生、旦、

净、丑产生了不同行当的唱法。在音乐上,已有大量的弦索曲牌、唢呐曲牌和锣鼓经的使用。那时乐队只有七八人,由二弦子(二股弦)主奏,加板胡、二胡、笛子、三弦等。民国前,文武场面合坐在戏台的守旧(大梁屏风)前进行演奏。民国中叶,文武乐队改换位置,分坐舞台左右两厢。并淘汰了二弦子的使用,确定了板胡的领奏地位。

陇东秦腔在民国时期曾被称为“董志原派”。由于箱主多是“歌老会”的大爷,班社成员都是跟班学艺或走江湖的流散艺人,所以人称“老江湖”,与陕西的“二江湖”(科班艺人)在戏路和声腔上有较大差异,因此,外地艺人来陇东很难搭班。当时董志原派的代表秦腔班社有庆阳县仁新社,宁县振兴社、同家班,西峰商务会戏班,董志田老四班,镇原何家班。著名艺人有钟世亮、齐麻子、张新米、墩子红、王兴民、张大少、黄拐子、田老四、禄祥、寿祥、王超民和人称陇东戏苑的“四大班长”杨改民、常俊德、白书来、任国栋等。著名琴师、鼓师有袁秉直、喜蛋、邓庚申、周开仓、郭四牛等。

1939年以来,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庆环农村剧校、陇东剧团、三八五旅宣传队、警三旅宣传队(十一师宣传队)等新型戏剧团体,响应党中央“要有新秦腔”的号召,对古老的秦腔进行改革和探索。他们通过《保卫家乡》、《中国魂》、《阎王寨》、《血泪仇》等革命现代戏的排练和对《打渔杀家》、《反徐州》、《逼上梁山》等传统剧的改编,对现代秦剧的发展产生了不可磨灭的影响。庆环农村剧校初期公演抗战剧目,凡日本侵略军,额上都画一面太阳旗,脸上画豆腐块或画成花脸;八路军和群众等正面人物都是武生打扮。当时因绝大多数群众是文盲,看不懂戏,亦曾用硬纸片做成的假面具给演员戴上,出乎意料地受到群众欢迎。庆阳县秦腔研究社和合水县群众剧团,受革命文艺团体影响,以演现实剧为主。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区内秦腔艺术得到发展。广大农村不仅有秦腔业余剧团,而且地、县先后都成立起专业秦腔剧团,建设起一支由地方政府和各级文化主管部门领导下的秦腔专业队伍。在演出方面,积极执行“三并举”方针,传统剧、新编历史剧、现代剧并演。在音乐方面,上演剧目大多经过音乐设计、谱曲之后才进行排导,并将原G、G[#]调降为F调,使演员演唱轻松自如,圆润流畅。乐器亦以新的程式配用,板胡、二胡、琵琶为主要伴奏乐器。“文化大革命”后,西洋乐器陆续进入秦腔乐队,丰富了音乐的表现力,乐队人数由民国时期七、八人增至十几人,甚至20多人。地、县专业团体乐队多由台上转入台下“乐池”。在舞台美术方面采用现代科技,从传统的发展到装有大幕、二幕、底幕及多层侧幕。60年代后,增添了天幕、多色纱幕。舞台灯光由植物油灯、汽灯、电灯泡发展到多种聚光灯、遮光碘钨灯、无影投影灯及追光灯等。

秦腔以陕西、甘肃方言为发音基础。在板式上有花音和苦音两大类,细而分之,有“慢板”、“尖板”、“二倒板”、“二六板”、“代板”、“滚白”6大常用类。每个板式之中,由于起板不同,又有多种称谓。这些板式,虽与陕西秦腔大致相同,但由于地域、源流衍变,艺人们的师承派别及自身创造之故,使两地在演唱上,各有其味。尤其是分别用于祭奠、饮酒、起兵、行军、排宴、坐帐、行路、坐洞、比武、点将、迎客等戏剧场面所用的唢呐曲牌,多数名称虽与陕西相同,但旋律各异,如常用的[大开门]、[流水]、[三眼腔]、[望金花]、[点将]、[尾声]、[勾腔]、[牵牛郎]、[千寿万寿]、[面对笑]、[千金序]、[起燕侯]、[四板头]、[十三饺子]等,

纯属陇东曲牌。

80年代,全区有100多家秦腔演出团体(包括业余剧团、皮影队、木偶队)。区内乡会、物资交流会几乎全由秦腔助兴。1985年,秦腔在全区城镇、乡村演出达12000余场,观众约1000多万人次。其中地、县专业剧团演出2177场,观众约190.4万人次。

三、眉 户

眉户,亦称曲子戏、迷胡子。清光绪年间陇东也很盛行。早期以自弹自唱形式流行于民间。后来,发展为自乐班、地摊子演唱形式。在每年的春节社火中,常演眉户小戏,如《两亲家打架》、《张连卖布》、《二姐娃害病》、《老少换妻》、《刘海砍柴》等。这些眉户小戏,多由民间无名氏所编,内容生动易懂,同时注入了浓郁的陇东民间生活气息。40年代,眉户被搬上舞台,演的剧目以小戏和折子戏为主,一般不演大戏。1942年后,陕甘宁边区的文艺工作者对眉户赋予了新的生命。除保留和发展眉户的传统唱腔和表演形式外,还在此基础上采用眉户曲调,吸收秧歌表演特点,演变、创新了秧歌剧,反映现实题材,配合革命斗争,使观众耳目一新。当时陇东文工团演出的《兄妹开荒》、《十二把镰刀》、《小二黑结婚》、《大家喜欢》、《同志,你走错了路》等剧目,深受广大群众欢迎。这些剧目,无论从形式、内容、表演及音乐诸方面,都进行了丰富和创新,对后来眉户剧种的成熟和发展奠定了基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区内虽无专门眉户剧团,但地、县剧团都曾演过不少眉户剧,并打破以前只演小戏的束缚,向大型剧迈进。如《梁秋燕》、《两颗铃》、《高山流水》、《鹰山春雪》、《风华正茂》等。1980年后,地区陇剧团上演的《倔公公和犟媳妇》、《家庭公案》和地区秦剧团上演的《兄弟姐妹》、《张古董借妻》等大型现代眉户剧,使该剧种在群众中产生了较深刻的印象。

眉户传入区内后,与陇东民歌小调融为一体,吸收其艺术营养,使眉户曲调更加丰富多采,新鲜优美。音乐形成综合性的调式色彩,采用“联曲体”和“套曲体”音乐结构,为剧情演唱服务。眉户曲调虽有“七十二大调,三十六小调”之说,由于不断采用民歌小调来丰富自己,因此,具体曲调数字很难确定。常用曲调有“背宫”、“金钱”、“五更”、“岗调”、“连相”、“西京”、“采花”、“银纽系”、“竹窗调”、“戏秋千”、“一串铃”、“尖尖花”、“割韭菜”、“山茶花”、“勾调”、“紧诉”、“慢诉”、“十里堆”等。早期的眉户伴奏比较简单。文场乐器有板胡、三弦、笛子;武场有梆子、水子、干鼓、四页瓦等。后随之发展,为丰富音乐色彩,加上了二胡、低胡、扬琴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眉户乐队逐渐向专业现代戏曲音乐设制迈进,阵容整齐,文武场面齐备。板鼓、暴鼓、京锣、小锣、小铙等普遍运用,同时大提琴、小提琴等西洋乐器也时常出现在眉户乐队之中,使眉户曲调更加委婉迷人。

四、陇东道情

道情为一种说唱形式。南宋时开始用渔鼓和筒板为伴奏乐器。明代传入陇东,初期仍

为民间说唱,属曲艺范畴。后在这种形式的基础上逐渐吸收了当地音乐营养,并加进了器乐伴奏和其他打击乐器,演变为陇东道情,以皮影形式盛行在陇东的环县、华池、庆阳一带,进入戏剧行列。清代,已有不少道情皮影班子,活动频繁。同治年间,环县著名道情艺人解长春的道情皮影班子不仅在当地,还曾在宁夏、内蒙、陕北一带活动。

道情戏的剧本冗长,有唱连台本戏之习。群星挂起开演,鸡啼月落而止。其唱腔优美动听,群众易懂、易学、易会,便于广泛流行。主要传统剧目有《九华山》、《蛟龙驹》、《黑刀记》、《玉山聚将》、《裙边扫雪》、《双峰塔》、《忠孝图》、《苦节图》、《善恶图》等近百本。

道情唱腔基本属于板式变化体,为徵调音乐。戏文以上下句结构为基础,多用七字句、十字句。主要板路有[慢板]、[飞板](均包括“花音”和“苦音”两种),除此而外,还有[大开板]、[还阳板]、[新板]、[菩萨祭子]、[弹板]、[大哭板]、[卖道袍]等。

“嘛簧”(一人唱,众人合),是陇东道情的突出特色,这在其他剧种中是非常罕见的。“嘛簧”也称“帮腔”,是在每句或每段唱腔的末尾,根据固定的唱腔,由全体演职人员合唱。间或也有观众随之哼唱和,其声势宏大,群众戏称为“吼塌窑”。陇东道情的声腔特点是:说唱性很强,节奏自由灵活,无板眼局限;以字求音,以音行腔,具有自然语言的韵律特点;由演员单独吟诵、演唱,不用乐器伴奏,乐器只在过门和嘛簧的地方加入,以此形成了鲜明的地方特色。

陇东道情的主要乐器有四弦、笛呐(海笛)、笛子等;打击乐器除戏曲通用的板鼓、大锣、小锣、钹而外,还有独特的渔鼓、筒板、水梆等。乐器的应用颇为奇妙,在一出戏里,四弦从头至尾拉奏,笛子和笛呐却交替使用。全剧前半部分以C调演唱,用笛子伴奏;后半部分则改用D调,换笛子为笛呐,使音乐气氛更加高亢热烈,群众由此而知戏已过半(俗称“折过腰”)。

环县堪称道情之乡,唱腔风格南、北有别。县南,因地处萧关古道沿线,受到外来戏曲声调的影响,唱腔委婉、细腻、流畅、含蓄。代表艺人有敬乃良、史学杰、敬廷玺、马占川、韩德彦等。县北,因山大沟深,交通不便,接受外来文化影响较少,唱腔保持了纯朴、豪放、激越、真切的传统特色。代表艺人有解长春、魏元寿、梁世仓、魏国成等。

30年代前,陇东道情皮影一直演唱旧的传统剧目。1942年后,在毛泽东《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指引下,陕甘宁边区文艺工作者用道情曲调编写富有时代感的文艺节目,以“地摊子”形式进行演唱,宣传党的路线,鼓舞大生产运动。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陇东道情的搜集、整理工作受到重视。环县文化馆业务人员,利用得天独厚的优越条件,搜集、整理、掌握了一些原始的皮影道情资料。省上也有不少专业音乐工作者先后深入环县,对道情音乐进行了系统地搜集、整理,并编印了《陇东道情》音乐资料。

1954年4月,环县道情艺人史学杰、徐元璋、敬廷玺、赵建吉等人出席了全国第一届民族民间音乐舞蹈观摩演出大会,首次把这一乡土艺术送入首都北京。以清唱形式演唱的传统道情《反天官》唱段,赢得首都观众的好评,并由中国唱片社录制了唱片。从而这一古老艺术引起了人们的注视。1958年春,庆阳县剧团将陇东道情搬上舞台,为后来陇剧的发

展奠定了基础。

1980年后,环县文化局组织业务人员,对全县道情皮影剧本进行了一次较全面的搜集整理,在老艺人的配合下整理出《雷锋塔》、《九华山》等50多个剧本。

第三节 剧目

区内流传剧目甚多,自清同治至1985年,民间班社、专业文艺团体演出各类剧目450多本。其中秦腔剧目最多,计300多本,约占总剧目的70%;陇东道情剧目近百本;眉户、陇剧剧目各20多本;京剧、豫剧、话剧、歌剧、舞剧等剧目40多本。

明、清两代,上演剧目全为古装戏。清时,《八义图》、《进姐姬》、《紫霞宫》、《春秋配》、《望月楼》、《竹林会》、《剪红灯》、《甘官带》等200余本剧目在民间班社中流行演出。大多反映封建帝王将相的宫廷斗争、忠奸故事及才子佳人的爱情、苟合之事。神鬼戏在当时已开始盛行。神戏有完整剧目的为数较少,大多在庙会开始第一天正式开演之前演一折《天官赐福》、《刘海撒金钱》等,无多少戏剧情节,仅是一种娱神仪式而已。鬼戏在一些舞台上也时常出现。

民国时期,古装戏剧目逐渐增加。《大香山寺》、《马武取洛阳》、《沙陀国搬晋王》、《李密投唐》、《下河东》、《捉拿金豹子》、《陆琪换太子》、《八件衣》、《金沙滩》、《烙碗计》、《醉写赫蛮》、《血诏带》、《游西湖》、《玉凤钗》、《断双钉》、《出汤邑》、《贺后骂殿》、《铁善图》、《唐王游地狱》等300余本戏流行全区。有系统情节的神鬼戏为数不少。宁县同家戏班主演剧目有《双合印》、《金台将》、《马天龙游园》等70多本。宁县早胜振兴社和庆阳仁兴社都先后演过《九龙峪》、《水罗帐》、《蝴蝶媒》、《黄河阵》、《过沙江》等百本以上剧目。这些剧目一些流传至今,仍为专业、业余剧团所沿演,一些已失传失演。1934年后,随着陇东革命根据地的建立与发展,一些在共产党领导下的文艺演出团体演出剧目以战争、生产及教育为原则。《四郎探母》、《铁公鸡》、《乾坤带》等戏受西北局宣传部和文委指示而禁演。对另一些认为有问题的剧目,上级规定,在演出之前,必须利用“报幕”的方式向群众作以简明批判介绍。时装戏(现代戏)在解放区普遍上演。庆环农村剧校、三八五旅宣传队、警三旅宣传队、抗大七分宣传队和陇东剧团等,多排演为革命斗争服务的剧目,主要有《通金受策》、《联合抗曹》、《洪承畴》、《盗虎符》、《泣血图》、《血战平阳》、《阎王寨》、《血泪仇》、《官逼民反》、《兄妹开荒》、《夫妻识字》、《翻天覆地》等。还有大量的秧歌剧,活报剧。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有关部门对剧目加强统一审查管理。50年代初,西北军政委员会文化部作出决定:“凡内容合乎革命要求,具有启发提高群众觉悟的节目,应当奖励。反之,其内容有反动毒素、封建迷信及淫秽等低级趣味的节目,亦应分别加以改造或停演”。遵照这一精神,专区将流行在区内的剧目分为可演剧目、一般可演剧目、修改后可演剧目和禁演剧目几种。可演剧目有《血泪仇》、《官逼民反》、《穷人恨》、《保卫和平》、《大家喜欢》、《阎王进京》、《黄巢》、《看谁胜利》、《拳打镇关西》、《逼上梁山》、《岳家庄》、《红娘子》、

《鏢打黄天霸》、《鱼腹山》、《斩马谲》、《新九件衣》、《徐州革命》、《苏武牧羊》、《卧薪尝胆》、《蔺相如》、《陆文龙》、《火烧博望屯》、《赤壁鏖兵》、《八大锤》、《吕四娘》、《岳母训子》、《大烟魔》、《紫金冠》、《月宫玉兔》、《美人换马》等 50 本。一般可演剧目有《斩颜良》、《出五关》、《古城会》、《回荆州》、《黄鹤楼》、《取长沙》、《争先锋》、《考吉平》、《战冀州》、《长坂坡》、《反西凉》、《空城计》、《捉放曹》、《闯辕门》、《三击掌》、《水淹七军》、《三上轿》、《抱琵琶》、《双明珠》、《状元媒》、《铡美案》、《四贤册》、《双背鞭》、《双罗衫》、《李陵碑》、《吊寇》、《放饭》、《斩秦英》、《四进士》、《明目珠》、《春秋配》、《九江口》、《马前泼水》、《杜十娘》、《霸王别姬》、《武松打虎》等 133 本。经修改可演的剧目有《玉虎坠》、《孟姜女哭长城》、《范雎相秦》、《三滴血》、《血手印》、《辕门斩子》、《八件衣》、《双锁山》、《蓝桥会》、《西厢记》、《斩雄信》、《大报仇》、《柜中缘》、《金山寺》、《抱火斗》、《反登州》、《穆柯寨》等 45 本。禁演剧目有 67 本，分 7 类，被视为有各种毒素。（一）被视为维护统治阶级正统利益，歌颂奴隶道德者《狸猫换太子》、《马义救主》、《斩莫成》、《宁武关》、《明末遗恨》、《翻八卦》。（二）被视为宣扬神怪迷信论者《游西湖》、《十五庙》、《黄河阵》、《天仙帕》、《司马冒夜断阴曹》、《唐王游地狱》、《金碗钗》、《月莲救母》、《铡郭苏》、《万寿图》、《活拖三郎》、《对银杯》、《阴阳河》、《香囊记》、《阴阳铡》、《大闹洪山县》、《奇冤报》、《三戏白牡丹》、《探阴山》、《八仙得道》、《五花洞》、《封神榜》、《七星灯》。（三）被视为提倡封建节烈侮辱妇女者《三娘教子》、《五典坡》、《白玉楼》、《梅龙镇》、《翠屏山》、《雪梅吊孝》。（四）被视为提倡淫乱思想过份流俗者《大劈棺》、《玉堂春》、《花田错》、《白衣庵》、《合凤裙》、《脏婆娘》、《双摇会》、《走南阳》、《豹头山》、《刘连征东》、《姚刚征南》、《三骑驴》、《少娥游庵》、《刀劈杨藩》、《杀子报》、《盘丝洞》、《打樱桃》、《汉长安》、《七星庙》。（五）被视为轻视劳动、侮辱农民者《可怜虫》、《看女儿》、《拾黄金》。（六）被视为提倡民族失节及异族侵略者《四郎探母》、《铁公鸡》、《铁冠图》、《八本雁门关》。（七）被视为无固定剧目极端无聊者《纺棉花》。1955 年，区内作者新编的大型历史剧《孔雀东南飞》首次登上省级舞台。60 年代后，《夺印》、《雷锋》、《江姐》、《芦荡火种》、《刘胡兰》、《党的女儿》、《红梅岭》、《李双双》、《苦菜花》、《海防线上》等革命现代戏，在地、县舞台上先后演出。

1965 年，传统剧在舞台上绝迹。1966 至 1976 年中，演出剧目有 3 个方面，一是全国推行“样板戏”。八本“样板戏”中，除《交响乐·沙家浜》在区内未上演外，《红灯记》、《沙家浜》、《智取威虎山》、《海港》等 7 本均被区内专业文艺演出团体移植为秦腔、陇剧等剧种进行演出。二是学习演出外地现代剧目，主要有《龙江颂》、《苗岭风雷》、《八一风暴》、《山鹰》、《红心朝阳》、《杜鹃山》、《铁流战士》、《沂蒙颂》、《园丁之歌》、《万水千山》、《金色的道路》等。地区文工团演出这类剧目最多。镇原、环县、庆阳学演的外地剧目《三上桃峰》、《不平静的海港》、《井岗山的斗争》、《三〇二案件》受到批判。三是演出区内创作剧目，多为反映当时“路线斗争”、“阶级斗争”的小戏。

1978 年，戏剧界出现百花齐放的局面。禁锢了 10 多年的传统剧、历史剧被解放。地、县剧团先后将一些优秀剧目恢复上演。镇原剧团首演《逼上梁山》，接着地区、宁县、庆阳、正宁、环县、合水、华池各剧团陆续上演《十五贯》、《铡美案》、《劈山救母》、《赵氏孤儿》、《反

徐州》、《斩秦英》、《三滴血》等剧。广大城乡群众为看多年不见的古装戏，争相购票，地、县各剧院场场爆满。一些“文化大革命”中被错误处理回家的老艺人重返戏剧舞台，有了用武之地。他们回忆、整理了不少曾经流行于区内的传统、历史剧目。地县专业、业余剧团自找门路，与外地联系抄、买剧本，使传统剧目年年增多。地区文化馆从外地购回《梁山伯与祝英台》、《花亭相会》、《野猪林》等 24 种剧本共 3000 多本，赠送农村各业余剧团。传统戏占据了城乡物资交流会的戏剧舞台，形成了少见的传统剧盛行热潮。剧目建设受到文化部门的重视，地、县多次举办剧作讨论会。地区于 1979、1982、1984 年分别举行全区性专业团体戏剧调演，推动了剧目繁荣。地区秦腔团从 1979 至 1985 年先后排演了《杨门女将》、《狸猫换太子》、《杨八姐盗刀》、《卷席筒》、《秦香莲后传》、《春秋配》、《生死恨》、《探阴山》、《兄弟姐妹》等 10 多本大型秦腔剧目。地区陇剧团排演了《枫洛池》、《御河桥》、《假婿乘龙》、《姊妹易嫁》、《婢女恨》、《屠夫状元》、《貂蝉》、《小包公》、《状元媒》、《万家春》、《乾元山》等十几本陇剧剧目。各县剧团都有数本富有本团演出特色的保留剧目。这个时期，创作剧目在各次戏剧调演中居重要位置。区内剧作者遵循“三并举”原则，创作出《冤家亲》、《同等公民》、《三颗印》、《雁叫梅花开》、《刘巧儿新传》、《老掌柜新传》等大型现代剧及新编历史剧，并在省级会演中获奖。

第四节 戏剧人才培养

区内戏剧人才培养大致有跟班学艺、科班培训、赴外地观摩学习和戏校培训几种方式。

清时，想学戏者仅靠拜师傅、跟班学艺。民国时期，大多数民间戏曲班社培养人才沿用此法，学生的“四功”（唱、念、做、打）和“五法”（手、眼、身、发、步）等基本功靠师傅口传身授，甚至连剧词、道白都从师傅口中得来。这个时期，有条件的戏曲班社为壮大自己的实力也曾采取科班培训方式。民国二十一年（1932 年），宁县早胜镇振兴社，招收学员 50 多名，学制 3 年，办起科班，由享誉陇东的名艺人张庆美、马东升、张新米、钟世亮担任教练。民国二十八年（1939 年），西峰同俗社开办科班，有 50 多名学员，学制 3 年。这两期科班，为陇东培养了一批有影响的戏剧人才。

1939 年，庆环农村剧校开创培养革命戏剧人才之先例，招收本地和国统区一批有文化的青少年进行培训，并为环县、庆阳、华池等县的民间演出团体带训学员。主要教员有墨遗萍、柯仲平、马健翎等人。剧校在开设政治、国语、算术等课的基础上，教学员练功，排演传统剧和现代戏，首次培养了一批革命的文艺骨干。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各县专业剧团相继成立，各自招收新生，随团培训。教练由各团戏路宽、行当全的老艺人担任。冬季，学员们扎窝子训练基本功，春、夏、秋三季随团演出。为提高学员的基础知识，各县普遍开设了文化课和音乐课。经过几年培训，学员们羽翼渐丰，大多数成为骨干，有的还成为挑大梁的演员。马裕斌、谢复兴、屈庭俗等为培养庆

阳地区戏剧人才贡献了毕生。1949年,宁县人民剧团招收的第一期学员,经过3年培训,涌现出一批新苗。在1952年举行的陇东地区首届文艺会演中以阵容整齐、行当齐全、功底扎实及新生力量雄厚而赢得了观众的好评,被美称为“宁县娃娃满台转”,并受到地委的表扬。1955年,镇原县六一剧团在学员培训中,组织学员系统地学习了史坦尼斯拉夫斯基体系,并聘请两位武术名家担任教练,使该团一度以唱武打戏见长。1958年,环县剧团聘请许元璋、史学杰、敬廷玺、耿好贤、沈俊岳等民间道情艺人,从道情唱腔、板式、嘛簧等方面对学员进行了传唱和指点。该团学员排演的道情折子戏《挑女婿》、《苏武牧羊》在西峰、平凉等地演出后,受到广大观众的欢迎,甘肃省广播电台还录了音。从1949年到1962年,宁县、正宁、镇原、庆阳、合水、环县剧团都招收了2至4期学员进行培训,培训人数240多名。

1965年后,因传统剧目停演,戏剧人才培养相应减少。为配合政治形势,各县以培训歌舞、演唱、曲艺人才为主。同时注意为适应这些演出形式的演奏人才培养,小提琴、手风琴、小号、圆号等西洋乐器进入各专业剧团。1968年,各县文工队招收了大量学员。为普及革命样板戏,各地对戏剧基本功的培训有所重视。地区文工团和宁县、正宁、镇原、环县、合水文工队先后组织演职人员,赴北京、上海、长沙、重庆、西安、兰州等地的文艺团体,学习观摩《红灯记》、《沙家浜》、《海港》、《骄杨》、《苗岭风雷》、《杜鹃山》、《三上桃峰》等革命样板戏和现代戏的排演。并邀请陕西、甘肃一些文艺演出团体的导演、名演员来区内讲课,传授表演技巧,通过现场排练,进行人才培养。1974年,地区文工团从全区业余文艺骨干培训班600余人中,挑选出40人,作为文工团学员,在西峰八里庙文工团农场培训3年。学员分演员、乐队两组,由本团老师任教。80年代,戏剧人才培养以兴办戏校为主。为解决演员青黄不接的问题,1984年,庆阳、合水及地区先后办起了戏(艺)校,学制均为3年,共招收学员146人。宁县、庆阳、正宁、镇原等地的一些民间艺人和剧团离(退)休人员也开办私人戏校,计有11处,600多名少年自负学费,背粮学艺。

第五节 戏剧调演

民国及其以前,区内无戏剧调演,仅有民间班社互唱“斗台戏”。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地方各专业剧团的成立,有关部门常举行由地、县专业剧团参加的全区性戏剧调演;或组织表演团体,赴省参加全省调演,繁荣戏剧艺术。1951至1985年,地区举行调演8次,参加全省调演9次。

一、参加省级调演

1955年7月,甘肃省第一届戏曲观摩会演在兰州举行。镇原县人民秦腔剧团和地区五四剧团组成庆阳专区代表队赴省参加会演。演出大型历史秦腔剧《孔雀东南飞》、《火焰

驹》及秦腔折子戏《赔情》等。袁兴民获表演一等奖,李兴涛、马裕斌获表演二等奖,刘振中、田云霞、李应魁、房艺武、赵裕民、陈文俊获表演三等奖;王明德获板胡伴奏二等奖。1958年,庆阳县剧团参加西北五省(区)在西安举行的文艺观摩会演,演出现代道情剧《最后的钟声》、《新媳妇不见了》。1959年9月,甘肃省现代戏观摩演出在兰州举行,庆阳县剧团携带道情剧《挡桥》参加演出。1960年5月,在兰州举行全省第一届戏剧青年演员会演和第二届现代戏曲观摩大会,庆阳县剧团的陇剧《董志原上的年青人》,宁县剧团的秦腔剧《摩天岭》和弦板腔《责主》、《三进士》参加演出。其中弦板腔《责主》获音乐设计奖;《董志原上的年青人》获表演艺术奖;赵彩莲、李惠民、何友海、王一鸣、刑瑞英、何秀兰6人获演员奖;贾中堂、王彦民获配角奖。1971年,地区文工团移植的大型革命现代陇剧《智取威虎山》,参加在兰州举行的甘肃省革命样板戏调演,省电台将该剧录音在全省播放。1972年5月,甘肃省为纪念毛泽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30周年,在兰州举行创作现代戏调演。地区文工团的大型陇剧《陇原春》,镇原县文工队的小秦剧《宏图》,庆阳县文工队的小陇剧《十环》、《支农线上》,环县的小陇剧《把关》和《农业后勤站》等创作剧目参加了演出。其中《陇原春》被省电台录音播放。1979年5月,地区陇剧团的创作现代陇剧《关厂长》和移植陇剧《姊妹易嫁》赴兰州参加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三十周年全省戏剧调演。1985年5月,地区和部分县12名演职人员组成代表队,参加了在兰州举行的甘肃省第一届优秀青年演员大奖赛。豆风琴、王锦萍、杨建儒3名青年新秀在大奖赛中崭露头角,分别获得一、二、三等奖,李惠民获配角奖。同年12月,在兰州又举行了全省创作剧目调演,地区陇剧团的大型现代陇剧《刘巧儿新传》和宁县剧团的大型现代秦腔剧《老掌柜新传》参加演出,均获得演出二等奖。

二、地区调演

1951年10月,庆阳专区首届戏剧会演在西峰举行。专区文工团演出歌剧《模范农家》,宁县人民剧团演出《九件衣》、《大明府》,镇原县文工队演出《小二黑结婚》、《白帝城》,庆阳实验社演出《红娘子》。宁县人民剧团获得集体一等奖。1958年8月,平凉专区举行戏曲会演,环县陇剧团的《三里湾》、《挑女婿》赴平凉参加演出。1959年9月,平凉专区举行青年演员会演,镇原县六一剧团演大型现代秦腔剧《红松林》、《三打店》,宁县剧团二队演出大型现代弦板腔《红霞》。其中《三打店》获表演奖,宁县剧团6名演员获表演奖。1960年,镇原县六一剧团排演出的大型现代眉户剧《茹河岸边》参加平凉专区戏剧会演。

1978年10月,地区在西峰举行“文化大革命”后第一次戏剧会演。地区和庆阳、正宁、合水、宁县、镇原、华池、长庆油田指挥部8个代表队共510人参加会演。这次会演坚持“百花齐放”的方针,传统剧和现代剧并重,《三滴血》、《三审胭脂案》、《赵氏孤儿》、《铡美案》、《假婿乘龙》等优秀传统剧和区内作者创作的10多个现代戏演出18场,表演剧目7台,演出39场。会演期间,各代表队还向西峰广大群众进行公演和慰问演出。地区革委会对56名老、中、青演员分别进行了表彰奖励。1979年10月上旬和11月下旬,分两轮举办了全

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三十周年献礼演出大会。地区秦剧团的《春秋配》，地区陇剧团的《姊妹易嫁》，庆阳县创作的大型现代秦腔《戎马梢山》，镇原县创作的大型现代眉户剧《南梁烽火》，环县的新编传统陇剧《金扁担》，宁县改编的现代眉户剧《约会》，合水县的大型历史秦腔剧《火焰驹》，华池县的大型历史秦腔剧《软玉屏》等剧目参加演出。庆阳县文工队、宁县剧团、镇原文工队被评为先进团体。14名演员获一等奖，13名演员获二等奖，同时还对一些编剧、导演、作曲人员分别给予奖励。1982年11月，举行了全区青年演员、老艺人观摩调演，来自地、县专业剧团的468名演员登台献艺，表演主要以传统折子戏为主。经10天角逐，最后5名演员获一等奖，10名演员获二等奖，15名演员获三等奖。1984年9月，地区举行了专业剧团现代戏观摩调演。这次调演一反常规，采取就地演出，巡回观摩，集中评奖的办法进行。省文化厅艺术处、省剧目工作室、地委宣传部、地区文化广播处的有关人员及地、县各剧团团长、编剧、导演、音乐、舞美工作者55人组成观摩组赴地、县9个专业剧团观看演出。演出的有地区陇剧团的大型现代陇剧《刘巧儿新传》，庆阳县剧团的大型现代秦腔剧《三家春秋》，镇原县剧团的大型现代秦腔剧《乐园风波》，正宁县剧团的现代秦腔剧《能二嫂》、《三请婆婆》、《走三湾》，合水县剧团的大型现代眉户剧《儿女传奇》，环县剧团的陇剧《错借衣》，华池县剧团的大型现代秦腔剧《三换亲》，宁县剧团的大型现代秦腔剧《老掌柜新传》等10台剧目，其中创作剧目占整个观摩剧目的三分之二。经评议，地区陇剧团、华池剧团、镇原剧团获团体演出奖，宁县剧团获团体表演特别奖。另设创作奖6个，导演奖5个，演员奖32个，舞美奖3个，伴奏团体奖3个，作曲奖4个，各文艺团体各有所得。

第六节 戏 校

1939年6月，庆环分区在环县曲子镇正式成立了区内第一个戏校——庆环农村剧校。时有西府艺人张云的皮影班解散，专署出面将张云和赵三、袁老五等几位艺人组织起来。在分区党委书记马文瑞、专员马锡五、宣传部长彭飞等人的重视支持下，抽调赵守一、墨遗萍、史虎臣等人负责组织，领导这支幼小的戏剧队伍。当时选调了四、五名小学教员，招收了一些孩童，又吸收了一些从国民党占领区来的知识青年。经费由群众和商户一升一碗的凑了一斗麦，群众称为“一斗麦剧团”。并由各单位捐助了一些用具和几十元钱，借用了群众两孔土窑、三四间土房，就这样办起了戏校。

戏校一面培训学员，一面坚持演出，虽然稚嫩，但充满革命朝气。她继承、发扬工农红军文艺宣传的经验和传统，紧密配合形势需要，紧扣时代脉搏，注重群众的欣赏习惯，创作、排演了大量革命戏剧和其他文艺节目，组织动员群众进行抗日战争，推动边区各项工作。庆环分区改为陇东分区后，剧校随分区迁往庆阳，改编为陇东剧团。

此后，近40年，区内未开办过戏校。

1979年后，区内成立了一些专门戏(艺)校，培养戏剧人才。有公办戏校和民办戏校两

种形式。其中公办 3 处,民办 11 处。

1984 年 3 月,经地区行署研究,决定成立庆阳地区戏曲培训班(后改名为庆阳地区艺术学校),科级事业单位,隶属地区文化处。地址设在彭原乡红专学校旧址。配备教职人员 12 名。设施有简易练功房、地毯、海棉垫、把杆等。当年招收学员 41 人,其中城镇少年 22 人,农村少年 19 人。学制 3 年。开设语文、政治、历史、音乐及毯子功、腿功、身段、把子、唱念等戏剧基本功训练课目。1984 年 8 月,经庆阳县委、县政府批准,成立了庆阳县戏校,隶属县剧团。招收学员 30 名,其中女 16 名,并代训 20 名,其中女 14 名。学制 3 年,有教务人员 13 名。1985 年 9 月,合水县成立戏校,隶属县文化局。教师由县剧团 5 名演员担任,招收学员 50 余名,学制 3 年。

民办戏校先后成立的有董志业余戏校、肖金百花剧团戏校、陈户业余戏校、什社庆丰业余戏校、冰淋岔柳庄戏校、蔡口集戏校、玄马戏校、桐川戏校、周家戏校、和盛戏校、山河戏校。这些戏校共招收学员 600 余人,学制一般都在两年以上。教学采取培训和演出相结合的形式进行。教师由离(退)休艺人或聘请民间艺人担任,主要教学员排演传统剧目和优秀折子戏。到 1985 年,已有二分之一学员毕业,其中有 60 多人被银川工人俱乐部、两当县剧团、灵武县剧团、旬邑县剧团、崇信县剧团、渭原县剧团、甘南州剧团、阿于镇煤矿等专业或业余文艺团体录用。

第七节 戏剧服饰作坊

随着戏剧事业的发展,民间戏剧服饰作坊应时而生。民国初至 1985 年,区内先后开办过 9 家,均属私营,且多分布在宁县西原一带。

民国四年(1915 年),宁县太昌申明村巧匠杨士浩创办全区首家戏剧服饰作坊。初期只制作各种简单的头盔,供乡村社火妆扮戏剧人物之用。后民间戏剧班社时常前来购买、订制,杨氏作坊生意日渐兴隆。为提高制作技艺,增加品种,杨士浩曾去西安戏剧作坊拜师求教,技艺大为长进,制作的产品愈来愈精细、考究,备受戏剧班社推崇,颇有名声。时有旬邑、长武、彬县、灵台、泾川、平凉等地的客商和民间戏班慕名前来购置,每年产品均销售一空。民国二十三年(1934 年),西峰巨含华作坊开业,主要制作头盔、把子和部分道具。民国二十四年(1935 年)开业的宁县苟三信作坊,除制作硬头盔、软帽、冉口外,还能生产工艺要求较高的绣袍等,颇得用户欢迎。民国三十六年(1947 年),宁县太昌青牛村王成万作坊和西峰李广泰作坊相继开业。这两个作坊以制作头盔、靴子、把子见长。1953 年,宁县早胜徐克宽开办作坊,为乡村社火演出生产服饰、道具。1977 年,宁县太昌青牛村王新增开办作坊。1979 年开业的宁县太昌申明村杨维勤、杨主南和杨俊昌两作坊,秉承杨士浩制作工艺真传,生产的绣袍、帅盔、凤冠等产品造型美观、作工精良,行销陕、甘、宁 3 省(区),经济收入可观。到 1985 年,除西峰巨氏、李氏两家作坊停业外,其余 7 家仍然坚持生产。

第四章 电 影

庆阳地区电影事业萌生于30年代末,距今40多年历史。1939至1949年,国、共两党有关部队驻留陇东时进行过零星的电影放映,人民群众始知电影。50年代初,省派电影工作队赴庆阳巡回放映。1954年,专区成立电影队。1956年始,成立县级电影队。1962年,专区成立电影发行放映管理机构。区内电影管理机构、放映单位逐步形成网络。1975年8月至1982年1月,地、县电影发行放映公司普遍成立,放映单位亦有所增加。80年代,国办、集体、个体3种放映队遍布全区城乡各地,促进了电影事业的繁荣,丰富了群众文化生活。

第一节 早期电影活动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区内已有电影活动。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十八集团军(八路军)电影队,曾为驻防陇东的三八五旅部队、抗大七分校及合水县段家集一带的群众放映过由延安电影团摄制的无声片《南泥湾》,放映员一面放映、一面解释影片情节、内容。后又放映苏联有声战斗故事片《夏伯阳》等。边区军民首次看到电影,不仅为这一新鲜事物而惊奇,同时受到革命教育及鼓舞。1944年后,陕甘宁边区中央电影队时常活动在新正、新宁、合水、华池、环县、庆阳一带,一边放映革命电影,一边组织发动群众支援革命战争。

1946年,国民党马继援的八十二师曾驻扎西峰镇,在大南操场放映过数次无声电影。1947年,陕西省西安市某商人来正宁县做生意,为扩大影响,携带电影机和小汽油发电机,在县城放映过无声影片《猫和猎狗》。

1949年上半年,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进军大西北。当时部队带有电影机,在合水、华池、环县等地放映苏联故事片《夏伯阳》和国产故事片《钢铁战士》、《陕北牧歌》等。

第二节 电影发行放映管理机构

1953至1954年,庆阳专区未设专门电影管理机构,专区4个电影队,均归专区文教局管理。1955年10月至1961年底,庆阳、平凉两专区合并期间,庆阳电影事业归平凉专区管理。同时,甘肃省电影发行站在平凉设立发行站,电影发行工作归该站负责。1962年

元月,庆阳、平凉两专区分设后,成立庆阳专区电影管理站,为科级单位,隶属于专区文教局,统一管理全区电影发行事宜。各县亦先后成立电影服务站。1963年,专区管理站设发行检片、设备维修、器材供应及财务统计4个组,职工12名。此时,全区地、县及国营农场有放映单位23个,人员54名。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电影管理站遭到冲击,勉强维持工作。1968年9月5日,经庆阳地区革命委员会批准,成立庆阳地区电影服务站革命领导小组,取代原机构,隶属于由庆阳地区文教局改名的庆阳地区毛泽东思想宣传站。1970年后,各县始设电影管理站,分别隶属于本县毛泽东思想宣传站。1974年4月30日,经庆阳地区革命委员会决定,改庆阳地区电影服务站为庆阳地区电影发行放映服务站。1975年8月21日,在庆阳地区电影发行放映服务站的基础上,成立庆阳地区电影发行放映公司,领导、管理全区电影发行放映工作,受省电影发行放映公司和地区文教局双重领导,以地方领导为主。公司为科级单位,设经理1人,副经理1人。同年11月,在公司内设政工组、发行组、放管组和电影机械修配组。之后,各县电影发行放映公司也相继成立。其中合水县公司于1979年后季成立,庆阳、镇原、宁县、正宁各县公司分别于1980年3月至10月成立;环县公司于1981年6月成立;华池县公司于1982年1月成立。

1980年11月,中共庆阳地委决定,地区电影发行放映公司由科级单位升为县级单位,隶属于庆阳地区文教局。1981年10月,将公司原下设的4个组,调整为发行宣传科、放映管理科、财务统计科和办公室。经理先后由黎俊杰、张瑞懋担任,副经理先后由张瑞懋、郑世锋担任。至1985年底,庆阳地区电影发行放映公司管理着全区277个放映单位的电影发行放映工作。其中地直10个,庆阳49个,环县32个,华池24个,正宁26个,合水28个,宁县42个,镇原36个。

第三节 电影放映单位发展变化

1952年前,区内无电影队。1952年2月24日,甘肃省文教局委派张克诚带领电影教育工作队赴庆阳专区开展电影放映工作。放映员周良俭、岳永安。到庆阳后,还带了当地的郭晓钟、李景文、脱学仁3个徒弟,并招收袁世杰为会计。1953年前半年,省文教局又向庆阳专区增派一个电影教育工作队,队长王安基,放映员卜秦生、刘仁义。1954年2月,省上将上述两队的人员、设备正式移交庆阳专区管理,分别成为庆阳专区一队和二队。1954年4月,成立庆阳专区电影教育工作队三队。队长脱学仁,队员杨世彦、袁世杰、赵明松,下半年成立电影教育工作队四队。

1956年3月,专区撤销4个队,人员下放充实到各县,开始成立各县电影队。当年,除合水县和华池县外,宁县、庆阳、正宁、镇原、环县5个县各成立一个电影队。1958年,庆阳县成立“三八”女子放映队,队长赵玉梅,队员梁秀芳、田巧梅等,该队活动不到一年撤销。1960年后,西峰电影院等城镇放映单位陆续建立。1962年2月,成立合水县电影队。1965

年1月,成立华池县电影队。1962至1972年,各县电影队发展到47个。其中庆阳7个,华池4个,合水3个,正宁4个,镇原10个,宁县12个,环县6个。

1975年后,各社(乡、镇)集体所有制电影队开始发展。同时,各县国营电影队亦陆续下放到各社(乡、镇),由当地政府部门管理,自负盈亏。1983年后,村办和个体电影队应运而生。至1985年,全区发展乡(镇)电影队204个。庆阳、镇原、宁县、华池、合水5个县的国办队全部下放到各乡(镇)管理,唯正宁7个队和环县4个队管理体制未变。是年,全区有村办和个体电影队47个。其中镇原6个,宁县8个,合水6个,庆阳15个,环县3个,正宁9个。

在各种所有制电影放映单位发展变化过程中,先后有地区工会、地区干湫子农场、兰州军区生产建设兵团林建二师、地区机电厂、庆阳师范、地区科协、地区石油化工厂、地区水泥厂、地区净石沟煤矿、地区农校及长庆油田等工矿企业、学校及部门都曾成立过电影队。这些单位的电影队,有的随单位撤销或搬迁而撤销;有的因其他原因而撤销。至1985年底仍开展电影放映活动的有地区工会、机电厂、公路总段、水泥厂、净石沟煤矿及长庆油田电影队。长庆油田还在一些二级单位及其一些所属大队先后成立了电影队。

庆阳地区一九八五年放映单位情况表

地、县 或放映 单位名称	合 计	其 中			城市对外单位				农村集镇影院			工矿、其他部门			农村放映队		
		35 毫米	16 毫米	8.75 毫米	小 计	电 影 院	影 剧 院	礼堂 俱乐 部	小 计	35 毫米	16 毫米	小 计	35 毫米	16 毫米	小 计	16 毫米	8.75 毫米
总 计	277	31	224	22	13	9	2	2	7	5	2	53	15	38	204	182	22
地 直	10	5	5		3	3						7	2	5			
镇原县	36	2	31	3	1		1		2	1	1	1		1	32	29	3
庆阳县	49	2	40	7	1	1			2	1		2	2		45	38	7
宁 县	42	1	40	1	1	1			1		1	4		4	36	35	1
正宁县	26	3	20	3	1	1			2	2		1		1	22	19	3
合水县	28	1	26	1	1	1						5		5	22	21	1
华池县	24	1	16	7	1	1						4		4	19	12	7
环 县	32	2	30		1	1				1	1	2		2	28	28	
长庆油田	30	14	16		3		1	2				27	11	16			

第四节 电影发行

1952至1954年上半年,区内影片由中国影片经营公司西北分公司兰州办事处供给。1954年下半年至1962年1月,由省电影发行公司平凉发行站供给。1962年2月,庆阳专区成立电影管理站,为三级电影发行机构。

专区电影管理站成立后,从1962年2月至1965年下半年,各县影片由专区站发行。随着全区电影队的不断增加,影片发行范围也不断扩大。1966年上半年,各县陆续成立了电影放映站,但只负责35毫米影片的放映,无发行权。1970年9月后,各县相继成立电影管理站,为四级发行机构,始有16毫米影片的发行权。这个时期,全区国家、省、地所属企、事业单位电影队的影片和各县使用的35毫米影片仍由地区站发行。由于四级发行机构的建立,全区电影发行范围已到县城以下城镇、农村人民公社及部分生产大队。1974年3月,长庆油田成立了电影管理站,行使四级发行机构权,不仅代地区站发行16毫米影片,还可根据地区站供给35毫米影片的投放时间,在本系统范围重新调度排映,使区内电影发行范围扩大到该油田设在平凉、陕西吴旗、延安和宁夏吴忠等地的所属单位。1975年8月,地区电影发行放映公司成立。至年底,全区影片发行对象已由1962年的16个发展到119个。1979至1982年,各县电影发行放映公司全部成立,全区电影发行工作进一步走向正规化和系统化。到1985年,电影发行对象为277个,不仅涉及全区所有国营、集体放映单位,而且也包括一些执放映证的个体放映队。影片发行区域由交通方便、人口密集的地带延伸到一些较闭塞的边远山区。

第五节 电影放映

1951年春,中共中央派出北方革命根据地慰问团到陇东,省民政厅厅长李培福率电影队在华池等县放映电影。1954年,庆阳专区有了电影队后,电影放映采取划片包干的办法。当时1个队活动在镇原、肖金镇及董志原上;1个队活动在环县、华池、庆阳;1个队活动在宁县、正宁、合水。半年3个队轮换一次活动范围。电影队在西峰等城镇放映时售票,在农村放映实行免费或半免费。放映点主要是县城所在地及一些大的镇点、村庄。放映器材靠马车及人力车运送,有时,因山路崎岖,甚至要用人抬。放映影片主要有《小二黑结婚》、《白毛女》、《海上风暴》、《抗美援朝》(上集)、《女司机》、《桥》、《刘胡兰》、《鸡毛信》、《红旗歌》等。1957年后,电影放映逐步扩展到一些大的自然村。放映片目主要有《黑山阻击战》、《渡江侦察记》、《沙家店粮站》、《暴风骤雨》等。这个时期,电影队着重是配合党的中心工作,宣传教育群众。1957年后季,人民政府及法院在镇原县新城、小峁子一带取缔一贯道,许多群众因受其蒙蔽,不愿登记退道。镇原县第二电影队携带《一贯害人道》影片到当

地及时放映。群众目睹影片中一贯道骗钱害人的内幕，纷纷登记退道，促使这一工作顺利进行。1958年大跃进时期，提倡放映场次高指标，有关部门规定，每个电影队每天须放5场电影，无论白天黑夜，相机而放。全年任务为1600场次。但多数电影队完不成任务。

60年代后，除继续放映一些老片目外，增放的新片目有《箭杆河边》、《野火春风斗古城》、《苦菜花》、《天山红花》、《胜利在望》、《兵临城下》、《三进山城》、《上甘岭》、《孙悟空三打白骨精》、《刘三姐》、《山间铃响马帮来》等。1963年，为配合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专区电影管理站重点发行放映《雷锋》、《李双双》、《槐树庄》、《红色宣传员》等片目。1965年1月7日，西峰电影院首映大型彩色纪录片《光辉的节日——1964年国庆》。1965年3月，为消灭电影放映空白区，遵照省政府在天水召开的电影普及规划会议精神，专区电影放映管理站抽调13人，赴宁县搞普及放映规划工作。6月3日结束后，又组成7个工作组，分赴各县，搞全区性的普及放映规划。各县亦相应组成若干工作组。地、县工作人员爬山涉水，逐公社、逐大队进行“三定”（定放映点、定放映场次、定巡回路线）工作。每个大队一般定1个点，少数大队还定2至3个点。此项工作直至次年6月结束。全区定放映点2000多个。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绝大多数拷贝封存，有的上交省。放映片目以“老三战”（《地道战》、《地雷战》、《南征北战》）为主，还有《打击侵略者》及新闻简报。同时，朝鲜、越南、阿尔巴尼亚等国家出产的一些片目也间或放映。1966年后，着重放映《毛主席接见红卫兵》（从第一次到第八次接见）和“样板戏”。每到新片、敲锣打鼓，举行接片仪式。这个时期还放映了一些内部影片，如《武训传》、《兵临城下》、《逆风千里》、《清宫秘史》、《不夜城》及日本片《军阀》、《山本五十六》、《啊，海军》、《日本海大战》等。这些片目仅供具有一定级别的人观看批判。1969年后季，为配合党的中心工作，西峰影剧院集中上映《珍宝岛不容侵犯》、《反华暴行》、《捷克人民不屈服》等一批影片。1974年5月，“革命样板戏影片汇映”在全区7县全面展开。由地区革委会牵头，联合工、青、妇及文化、教育、宣传部门，统一组成汇映领导小组。汇映历时1月，共放映1785场，观众达97.5万多人次。全区70个放映单位参加了汇映活动。1975年后，《春苗》、《决裂》、《欢腾的小凉河》等成为区内主要放映影片。1975年7月1日至8月31日，举办全区学大庆、学大寨影片汇映，汇映影片有《大庆红旗》、《大寨红旗》、《大寨田》、《昔日盛开大寨花》等。在整个“文化大革命”期间，由于拷贝少及其他政治原因，使以前的普及规划放映成为空谈。

1978年7月，在甘肃省电影发行放映工作学大庆学大寨先进集体先进个人表彰大会上，镇原县电影管理站、长庆油田指挥部电影队、正宁县电影二队、环县毛井公社电影队被评为先进集体。1979年7月，举办了“全区四项基本原则宣传月”活动，《革命家庭》等31部影片上映。当年，影片大解放，原禁演的《洪湖赤卫队》、《刘三姐》、《柳堡的故事》等优秀影片在西峰及全区各县城首批放映。新片也增加不少。11月，庆阳县电影管理站被省文化局授予新片展览甲等先进集体称号。同年后季，国务院批转了文化部、财政部关于改革电影发行放映管理体制的报告，地区于次年11月17日正式发文将电影机构变为企业。此后，全区各放映单位普遍重视经济效益，“四大指标”（放映场次、观众人数、放映收入、发行收入）从此成为衡量电影放映工作的重要标志。各放映单位每年放映任务分别由各级电影

管理部门下达。1980年后,一些群众为办寿事、婚事、三年事,聘请电影队进行包场放映。1983年,为配合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喜盈门》影片在全区广泛放映,尤受农村群众欢迎。1984年1月,结合整党教育,地区电影发行放映公司放映《四渡赤水》、《毛泽东》和《不该发生的故事》3部影片,作为整党教材,组织广大党员群众观看。1985年11月6日,大型宽银幕音乐舞蹈史诗《中国革命之歌》在西峰隆重上映。1985年,全区在乡政府所在地建立售票点126个,放映点2256个,平均每个放映单位服务人口8320人,放映单位活动率97.2%,年人均看电影为10.6次。在农村每年能看4次电影的行政村1131个,看3次电影的行政村158个。

全区电影放映四项指标完成情况表

指 年 代	项 标 目	放映场次	观众人数	放映收入 (元)	发行收入 (元)
1971		8641	4682450	197014	82000
1972		13954	7291450	261500	110000
1973		17474	9953000	310000	130000
1974		17791	10753400	343200	150000
1975		21541	14752600	421100	200000
1976		25685	16651700	487200	219223
1977		31635	18231851	784200	386471
1978		33753	22019717	904256	460000
1979		38337	22019842	904374	549955
1980		33737	17984300	977381	489730
1981		29080	16261800	973955	497493
1982		27251	15811700	760840	405000
1983		37315	23715500	1134210	543550
1984		30000	18000000	880000	490000
1985		38786	23509200	1245683	677708

第六节 放映设备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省电影教育工作队来庆阳专区巡回放映时,使用苏联“乌克兰”16毫米放映机。电影队自带国产35千瓦汽油发电机,自行发电放映。

从1960年开始,全区电影队逐步淘汰旧机,更新为国产“长江”16毫米移动式放映机。但下乡仍要带汽油发电机。此后,一些县城以上的放映单位,开始更新为国产“松花江”35毫米座机。1965年国产“长江”35毫米提包机逐步由城市推向农村。此后,部分农村观众也看上了35毫米的大电影。光源也由原来的“碳精”光源逐步改为“白炽灯”光源,增强了银幕亮度,提高了放映效果。

70年代,全区放映设备进一步得到更新。1970至1979年,较普遍地使用了国产35毫米的“长江”、“珠江”、“红旗”、“新曙光”提包机、座机和移动式放映机。同时,由于电力的发展和农村用电日益普及,将原来的“白炽灯”光源改成“全反射”光源。县城以上和部分农村放映单位改装和配备了宽银幕镜头。

1980年后,放映镜头、放映光源等方面不断在改进。1985年,西峰电影院和长庆石油勘探局一些电影院都购置了放立体电影的镜头和观看眼镜。同时逐渐改用“氙灯”、“钨灯”、“臭钨灯”光源,达到了较高的放映效果。

全区电影放映设备统计表

年 代	机 数 量	放 映 机 (套)			发 电 机 (台)
		合 计	35mm 固定 移 动 机	16mm 移 动 机	
1954	3		3		3
1957	6		6		6
1960	8	1	7		8
1965	23	7	16		21
1970	92	11	81		89
1979	217	23	109	85	187
1985	277	31	224	22	161

第七节 电影宣传

电影宣传工作包括时事政策宣传和影片宣传两个方面。50年代,由于区内电影事业处于萌芽阶段,因而未配备专职宣传人员,也没有宣传资料和影片说明书。这个时期,电影宣传工作仅靠放映人员的口头宣传。一般采取映前宣传、映间插话、换片小结影片情节内容,映后简介影片主题和组织一些观众座谈等形式。

60年代初,电影宣传强调“政治第一,教育为主”的原则。电影队每到一个放映点,就张贴海报、宣传画,书写黑板报,悬挂横幅红布报,用扩音器向观众教唱革命歌曲,并用简单的单镜头幻灯机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和影片内容。通过这些宣传手段吸引观众看好电影、看懂电影。同时引导观众树立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思想,提高电影放映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1964年,全区放映单位普遍配备了三镜头幻灯机,改善了宣传设备。同年8月,地区文教局召开了全区农村电影宣传工作会议。参加这次会议的有区内各放映单位的放映人员、各县文化馆馆长和幻灯片绘制人员共65人。会议推广了全国电影宣传工作模范——河北省保定专区昌黎县放映队张志诚关于农村电影宣传工作的先进经验。会议期间,还采取以会代训的形式,将有一定文化程度的人员分成绘画(绘制幻灯片)、编写(说唱材料编写)和三镜头幻灯机制作3个小组,由河北昌黎县放映队的“传经”人员作具体指导。1965年6月,地区召开了全区电影宣传工作经验交流会。会后,全区广泛开展了多镜头的幻灯宣传活动,自制幻灯片工作初见成效。至年底,共自制《王杰》、《好人好事》、《防治各种地下虫害》等幻灯片24套,1384张,放映796场,观众达72万多人次。1965年9月,地区电影管理站选派3名电影宣传人员参加了全省幻灯汇演,接着参加了由甘肃省电影公司组织的赴河北省安国、许水等县学习幻灯绘制、幻灯机的操作、宣传材料的编写和三镜头幻灯机的制做、组装等技术的“取经”团。

1966年后,全区7县电影院(站)均配备了专职或兼职宣传人员。“文化大革命”中,宣传内容主要为《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決定》(十六条),毛主席语录及“文化大革命”中成立的各级政权机构所产生的政策、方针、指示、规定等。由于各类群众组织的建立,宣传派性观点的事时有发生。

1976年后,电影宣传工作逐步恢复正确轨道。1978年11月,地区电影发行放映公司举办了全区7县、26名宣传人员参加的业务培训班,历时1月。1979年上半年,地、县两级电影公司宣传人员以3个月时间搜集、整理了全区历年来电影宣传资料。当年庆阳县电影管理站获省政府颁发的计划生育幻灯宣传奖。1981年,地区组织全区电影宣传人员参加了在兰州举行的甘肃省首届电影宣传画的创作展览。区内有20多件作品参加了展出。当年全区电影宣传人员还参观了由中国美术馆在北京举办的全国首届电影宣传画创作展览,在北京各大影院、河北省涿县、来水县电影院和陕西省西安市电影公司进行了考察和学习。

1982年后,地区将电影宣传“三落实”(宣传人员、宣传设施、宣传经费)工作作为重点来抓。对西峰、长庆油田和各县城电影院的宣传工作作了统一规划、统一标准、统一要求。1982年5月上旬,地区召开了全区域填电影宣传工作检查、观摩、评比现场会。9月,又在西峰召开了全区电影宣传工作经验交流会,评出了西峰电影院等宣传工作先进单位。当年,全国在秦皇岛举行幻灯宣传竞赛,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授予庆阳县电影公司计划生育幻灯宣传锦旗。当年12月,庆阳县后官寨电影队代表全省参加了“三北”地区计划生育幻灯宣传表演。为了传播、交流电影宣传信息,推广全区发行放映工作经验,从1982年起,地区电影公司先后创办了《新片预告》(后停刊)、《新片人物》(后停刊)、《庆阳影讯》。

由于区内电影宣传工作比较活跃,省电影公司于1983年在西峰召开了有全省各地、州(市)电影公司宣传人员参加的电影宣传工作现场会。与会代表参观了西峰电影院、长庆石油勘探局电影院等单位的宣传工作。会后,举办了全区有11个代表队参加,进行13套760多片幻灯节目的“种草种树,治穷致富”专题汇映。接着,选送环县电影公司和西峰西街放映站2名美工参加甘肃省电影学校举办的美术人员学习班。1983年后,地区电影公司先后下发了《庆阳地区电影发行放映宣传管理工作意见》、《关于印发电影宣传工作试行细则的通知》和《电影宣传工作评比条例》等文件,推动电影宣传工作。

第八节 电影放映人员培训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庆阳地区电影放映人员,先后参加了西北局培训、省上培训和地区培训。各级培训的业务课程大致相同,主要有16毫米电影放映机、110型发动发电机、扩音机、电工基础等。

1952年8月至1954年8月,西北电影放映训练班,在西安举办4期电影放映人员培训,庆阳地区先后派8名电影放映人员参加学习。

1954年8月至1957年4月,甘肃省文化局在各地选送的人员中,采取考试入训,择优录取的方法,在兰州举办了4期电影放映人员培训班,每期8个月。培训结束后,对受训人员统一分配。庆阳专区先后参加学习培训的共28人。1958至1965年,甘肃省文化局又在兰州段家滩连续举办12期电影放映人员培训班,学期仍为8个月。学员由各地区推荐,学习期满后仍回原地。区内先后有80多名地、县电影放映人员参加了培训学习。

1969年4月至1980年8月,为适应全区电影事业发展的形势和需要,庆阳地区电影公司在西峰举办了8期放映人员培训班,着重培训各县电影队原有放映人员和社办亦工亦农放映人员,同时也代训地、县、企事业单位和长庆油田专职放映人员。每期学习时间一般为3个月。设有16毫米电影放映机、放映电工学、晶体管扩音机、发动发电机、影片知识等课程。各期培训均采用理论学习与现场操作实习相结合的方法,参加培训的共有742人(次)。

1982年后,由庆阳地区电影发行放映公司负责每年从各县、长庆油田等工矿企业单

位电影队中选派一些人员到省电影学校学习深造,至1985年,全区19名电影放映人员参加了进修学习。

第九节 电影机械修配

1962年,庆阳专区成立的电影广播管理站中设有设备维修器材供应组,承担着全区电影机的安装、调试、修理、零配件供应等工作。1969年,在这个业务组的基础上,成立“庆阳地区电影广播打字机修理部”,其中下设电影机修配供应组。1971年7月,地区革委会决定,将电影机修配供应组归并于电影服务站,成立电影修配车间,主要维修各类电影放映设备。当时,电影放映设备配件奇缺,一些放映单位因缺少发电机化油器等零配件而停映。于是,电影修配车间试制化油器,得到省、地电影主管部门的支持。同年8月,试制出用手浇铸的分解式化油器。经使用鉴定,具有性能良好、省油等特点。但因是手工浇铸,金属结构松散,在流动放映使用中容易损坏。修配车间职工坚持不懈,改进工艺,继续试制,经过一年努力,利用自己生产制造的一台半机械化压铸机,终于成功地制造出压铸成形的53型发电机化油器。经省电影公司机械厂和有关单位鉴定,产品符合国家标准,并列入国家计划,正式投入批量生产,产品由省电影公司负责包销。与此同时,修配车间还相继试制成功放映机和发电机修理专用工具、8.75毫米放映机主轴、主轴皮带轮、马达轮、橡胶压轮、三用电动倒片机。这些产品不仅供应全省各地、州、市的放映单位,而且远销陕西、青海、宁夏等省(区)。1973年,53型化油器、放映机修理专用工具两项产品,由省电影公司推荐,参加了在北京革命军事博物馆举办的全国电影科技成果展览。到1975年底,修配车间生产化油器1000多套,放映机修理专用工具150套,三用电动倒片机101台,其他产品各500至600余件,创造生产价值36万元,人均产值1.8万多元。仅1975年就创产值13.68万元,人均产值7500多元。1979年,因8.75毫米电影放映机属于淘汰机型和发动发电机不再为放映单位所普遍使用,产品无有销路而停产,修配车间随之撤销。

第十节 电影拍摄

1963年春,北京电影制片厂和兰州电影制片厂来庆阳专区联合拍摄战斗故事片《红河激浪》。该片编剧:刘万仁、程士荣、吴乙。导演魏荣。制片主任曹增银。影片以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活动于正宁县三嘉、寺村原一带的陕甘边第三路游击队第八支队指导员赵铁娃、队长刘富奎、武工队长唐致祥、王九九等人的革命斗争事迹为素材创作而成。拍摄中得到专区党、政及电影管理站等有关部门的配合支持。陇东秦腔剧团、西峰部分群众及驻平凉专区的8037部队派出一个骑兵连配合拍摄。其中陇东秦腔剧团的刘振中、强而仁、房艺武、李月焕、刘玉莲、钱云霞、尚孝忠、曹瑞成、索海民、容涵恒等人在影片中分别扮

演地下工作者、群众和国民党警察等角色。摄制组在西峰东湖、火巷、秦坝岭、董志、和盛、宁县长庆桥等地和西峰个别居民院落中拍摄战斗场面和取摄镜头。同年年底,《红河激浪》摄制完成,影片在全国公开放映。

1973年5月,合水县板桥乡穆旗村的马莲河畔,挖掘出一具当今世界上已发现保存完好、个体最大的剑齿象化石标本(命名为“黄河古象”),引起国内外科学、文化界的极大关注。同年10月和1974年5月,北京科教电影制片厂先后两次来到黄河古象的出土地点及附近地带拍摄新闻记录影片。地、县党政及有关部门给予拍摄工作以大力支持和积极配合。1975年1月,记录片《黄河古象》在全国上映。影片以黄河古象化石为实物例证,配以动画艺术,科学地反映了黄土高原自然风貌与生物进化的关系。

1982年,中央新闻纪录制片厂到庆阳采访,拍摄了题为“农民雕塑家何占鳌”的纪录片,后在“祖国新貌”专栏中放映。

1983年10月,甘肃电影制片厂来庆阳采访,拍摄了肖金文化站的群众文化活动情况。后在“甘肃风貌”专栏中放映。

第五章 图书

图书事业清代以前有文字可考者甚少。民国时期,一些文化教育部门设图书室;部分县还曾成立过民众阅报所。陕甘宁边区时期,各县普遍成立民众教育馆,内设图书室。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渐有较正规的图书机构。50年代,地、县均成立新华书店。70年代后,地、县先后在原文化馆图书室的基础上成立图书馆。一些机关、学校、厂矿的图书室得到不同程度的充实和发展。

第一节 图书馆(室)

一、机构

(一)公共图书馆(室)

民国时期,各县政府先后办起民众阅报所几处。民国十六年(1927年),庆阳县在县城西街教育局办起民众阅报所,后改为通俗教育馆。民国十七年(1928年)三月,西峰镇教育分会在西峰镇开设民众阅报所。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正宁县成立民众阅报所。各县还在民众教育馆中设图书室。1936年后,陕甘宁边区陇东革命根据地在各县建立政权,同时建立民众教育馆。各民众教育馆普遍设图书室,购买、销售进步书籍,订阅由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出版机关出版的报纸,为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服务。1937年9月,陕甘宁边区庆环分区曲子县在曲子镇成立以革命文化名人鲁迅命名的鲁迅图书馆,范本华任馆长,一年后,改为曲子民众教育馆。

1949年后,社会公共图书馆事业仅有在地、县文化馆内设的图书室、阅览室。1958年大跃进中,庆阳县曾提出“社社有图书馆”的奋斗目标,终因脱离实际,未能实现,仅在县城成立了图书馆,1963年合并于县文化馆,改为图书室。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地县开始成立图书馆。1978年6月,环县图书馆成立;12月,庆阳地区图书馆和庆阳县图书馆分别成立;1979年2月,正宁县图书馆成立;4月,合水县、华池县图书馆成立;5月,镇原县图书馆成立。1983年5月,宁县图书馆成立。今全区共成立地、县图书馆8个。这些图书馆均为科级事业单位,分别隶属地、县文化主管部门。地区图书馆成立初期,仍与地区文化馆、博物馆合署办公,一套班子、三个牌子,至1981年1月正式分开办公。各县图书馆正式分开办公时间较迟。各图书馆普遍分图书采编、图书借阅、报刊阅览3个主要工作环节。馆

内其他业务组织逐步健全,工作人员逐年增加。1985年,全区图书馆工作人员48名,其中地区图书馆16名。区内130个文化站(中心)普遍设有图书室、阅览室,向农村广大群众开展图书借阅活动。

(二)学校图书馆(室)

1940至1948年,区内建校历史较久的庆阳陇东中学、镇原中学、宁县早胜中学、正宁罗川中学、庆阳一中5所学校先后建立起图书室。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着教育事业的发展,中学不断增建,学校图书室逐年有所增加。1960年,建立图书室的中学有19所。1970年,中学图书室增至43个。70年代后,学校图书室继续发展,有的发展为图书馆。同时,长庆石油干校、地区农校、财校、卫校、林校等中等专业学校先后建立图书室。1974年,长庆油田一中建立起图书馆。1978年12月,庆阳师专图书馆在原庆阳师范图书室的基础上成立。建馆初期,仅有工作人员2名,200平方米馆舍,2万余册书,经过7年的发展,工作人员增至32名,馆舍面积扩大到4730平方米,藏书达44.8多万册。1982年2月,位于庆阳县驿马镇的长庆石油技校建立了图书馆,藏书以石油探采、化工冶炼等科技专业为主。1984年3月,地处长庆桥镇的长庆石油学校将原图书资料室发展为图书馆,当年2月,修建四层图书大楼1幢,建筑面积为1936平方米。建馆后,学校每年拨给1—2万元经费,平均年购书量为1万册左右。1985年底,全区有高校图书馆1所;中等专业学校图书馆2所,图书室6个;中学图书馆2所,图书室88个。

(三)科技、工会图书室

1973年后,由地、县科学技术委员会和科学技术协会建立的图书室、阅览室有9处,室舍面积641平方米,阅览室席座150多个,工作人员13名,总藏书量为37000多册,以中文版自然科学书籍为主,并有少量外文版科技参考书和工具书。

为活跃城镇职工的文化生活,从1979年起,庆阳、环县、正宁、华池、合水、镇原、宁县7县工会先后建立图书室,藏书总量为7000多册,还订阅各种报纸、杂志,定期开放。

(四)厂矿、机关、企、事业单位图书馆(室)

厂矿、机关、企、事业单位图书室大多数是从70年代开始建立的,共计20多个。其中活动经常、藏书量较多的有庆阳石油化工厂、庆阳地区电力局、长庆桥石油机械厂、庆阳地区九连山水泥厂、庆阳县委党校、镇原县医院、环县县委党校、环县医院、正宁林业总场、合水武警支队、华池医院等单位的图书室。1985年,长庆石油勘探局在庆阳县城北关修建图书馆大楼一幢,总建筑面积1800平方米,这是区内唯一的1所工矿图书馆。

二、藏书

清代,随着公办文化教育事业的兴起,图书在学馆、书院、学堂中有所收藏。庆阳凤城书院、镇原潜山书院、宁县龙川书院及宁州书院、正宁罗川书院均有不同数量藏书。民国时期,民国政府和陕甘宁边区政府办的一些民众教育馆设室收藏图书,是当时的主要公共藏书机构。但藏书基础薄弱,少则百余本,多则几千册。这个时期少数学校亦设图书室收藏

图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各县成立的文化馆设室收藏图书,藏量逐年有所增加。庆阳县和镇原县文化馆为全区藏书较多的馆。1962年,“社教”运动中,各文化馆遵照有关指示,对现有图书进行过一次清查,略有损失。“文化大革命”中,地、县文化馆藏书均遭到破坏,丢失遗散者甚多。宁县文化馆图书室被“红卫兵”砸开,图书遭劫。1972和1976年又两次清理“有问题”书籍千册,送印刷厂做了纸筋。经多次损失,今成为全区藏书最少的图书馆。镇原县文化馆图书室在文化大革命中图书损失较少,古籍善本、地方文献及历年主要报刊,保存完整。这个时期的藏书,虽在数字上历年有所递增,但“文化大革命”时期推崇的各类政治读物、学习小册子及“四人帮”大搞文化专制主义的各种所谓“革命文艺”书籍占一定比例,藏书品种欠广,文史书目大减。

“文化大革命”后,原禁止流通的一些书目再版发行,问世新作层出不穷。地、县文化馆普遍重视争取购书经费,购置各类新版图书,充实书库。藏书品种及质量得以改观。地区图书馆、镇原县图书馆成立后,还在民间征收有价值的古版图书。1982年,甘肃省图书馆赠给庆阳县图书馆图书2000册,赠给合水县图书馆图书1986册。1985年12月,地区财政拨款给地区图书馆专款4万元,订购《四库全书》一套。是年,全区8个图书馆的正常购书经费为33357元,占年包干经费的28.2%。今全区公共图书馆藏书特点是以文史图书为主,绝大多数为中文版,有极少量外文与少数民族文字图书。地区、庆阳、镇原图书馆有一定量古籍图书,其他各馆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新版图书为主。庆阳县图书馆儿童读物占藏书总量30%。全区130个文化站(文化中心)藏书共5万多册,每站平均400多册。最多的不足2000册,最少的仅数10册。不少站(中心)的藏书来源于省、地、县三级图书馆、妇联、工会、共青团、科协等单位的捐赠。且藏书幅度增长缓慢,每站年购量为10多册。除上述公共图书馆藏书外,许多机关单位、学校、厂矿、工会组织、科学技术部门普遍针对各自行业特点收藏图书,方便职工读书,全区藏书单位逐年增多。庆阳师专图书馆、长庆石油勘探局图书馆、长庆石油技校图书馆、长庆石油学校图书馆藏书递增幅度较快。至1985年底,全区藏书总量(不含民间私人藏书)为144.5万册。其中公共图书馆、室藏书29万册;学校图书馆、室藏书80万册;工矿图书馆、室藏书21万册;地县科协图书室藏书3.8万册,地县工会图书室藏书0.7万册,其他机关单位藏书10多万册。

全区公共图书馆(室)藏书情况表

单位:万册

年 份	地 区	庆 阳	镇 原	宁 县	正 宁	合 水	华 池	环 县	合 计
1949	0.86	1.00	0.32	0.83	0.11	0.70			3.82
1950	0.92	1.00	0.36	0.84	0.11	0.85			4.08
1951	1.04	1.00	0.40	0.86	0.12	0.95			4.37
1952	1.09	1.50	0.50	0.97	0.17	1.00		0.03	5.26

续表

年 份	地 区	庆 阳	镇 原	宁 县	正 宁	合 水	华 池	环 县	合 计
1953	1.15	1.50	0.60	0.96	0.22	1.22		0.05	5.70
1954	1.18	1.50	0.70	0.98	0.22	1.25	0.20	0.10	6.13
1955	1.24	1.50	1.00	1.10	0.22	1.39	0.20	0.15	6.80
1956	1.24	1.80	1.50	1.10	0.32	1.50	0.30	0.25	8.01
1957	1.33	1.80	1.73	1.12	0.32	1.53	0.30	0.35	8.48
1958	1.36	1.80	1.30	1.13	0.34	1.64	0.30	0.50	8.37
1959	1.39	2.20	1.30	1.16	0.34	1.67	0.40	0.55	9.01
1960	1.47	2.20	1.40	1.19	0.35	1.69	0.40	0.60	9.30
1961	1.50	2.20	1.50	1.21	0.35	1.69	0.50	0.65	9.60
1962	1.55	2.50	1.65	1.20	0.38	1.70	0.50	0.75	10.23
1963	2.43	2.50	1.70	1.34	0.45	1.72	0.50	0.05	10.69
1964	0.91	2.50	1.75	1.36	0.45	1.74	0.60	1.80	11.11
1965	1.79	2.50	1.84	1.42	0.65	1.75	0.60	1.15	11.70
1966	1.24	3.00	1.93	1.37	0.65	1.76	0.60	1.25	11.80
1967	1.36	3.00	2.00	1.38	0.66	1.77	0.70	1.40	12.27
1968	1.42	3.00	1.75	1.54	0.66	1.78	0.70	1.60	12.45
1969	1.81	3.00	1.60	1.67	0.76	1.79	0.70	1.75	13.08
1970	2.05	3.00	1.45	1.82	0.77	1.80	0.80	1.90	13.59
1971	2.14	3.00	1.50	1.90	0.80	1.81	0.90	2.10	14.15
1972	1.73	3.70	1.60	1.90	0.80	1.81	1.10	2.70	15.34
1973	2.31	3.70	1.65	1.90	0.80	1.82	1.20	2.35	15.73
1974	2.40	3.70	1.70	2.10	0.80	1.83	1.20	2.50	16.23
1975	2.50	3.80	1.75	2.00	0.80	1.84	1.20	2.70	16.59
1976	2.70	3.90	1.80	2.00	0.86	1.84	1.30	2.80	17.20
1977	2.57	4.00	1.85	2.30	0.86	1.92	1.30	3.00	17.80
1978	2.71	4.10	1.90	2.60	0.86	1.97	1.40	3.20	18.74
1979	2.85	4.10	2.00	2.70	0.86	2.00	1.40	3.30	19.21
1980	3.00	4.10	2.32	2.90	0.90	2.02	2.00	3.90	21.14
1981	1.80	4.50	3.70	2.20	0.90	3.00	2.00	3.90	22.00
1982	2.16	4.70	3.70	2.10	0.85	3.00	1.60	3.75	21.86
1983	3.10	5.50	3.80	2.40	1.00	2.20	2.00	4.00	24.00
1984	3.80	5.80	3.90	2.00	1.00	2.10	2.40	2.10	23.10
1985	7.10	6.00	4.70	2.00	1.00	4.10	2.00	2.10	29.00

三、图书流通

民国以前,未有社会公共图书流通事业。清时,书院、学堂虽收藏图书,但仅供内部师生阅读,对外不流通。民国中期,民国政府在庆阳、西峰、正宁办起的几处民众阅报所,订有报刊,首开公共图书流通事业。后又办起一些民众教育馆,以图书阅览教化民众,“开民智、正民风、救危亡、兴职业”。

1936年后,陕甘宁边区陇东革命根据地各县相继建立民众教育馆。各民教馆均购买一些进步书籍,订阅一些由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出版机关出版的报纸、杂志,供群众阅读,为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服务。先后订阅过的主要报刊有《新中华报》、《解放日报》、《中国文化》、《边区群众报》、《陇东报》及区内地方政府油印的一些小册子、演唱材料等。由于当时条件简陋,书、报甚少,故社会图书流通事业处于萌芽状态。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地、县文化馆的建立,文化馆中设的图书室、阅览室才真正肩负图书流通事业重任。各馆都设有借阅室和阅览室,配备专职图书管理人员,订阅《人民日报》、《光明日报》、《解放日报》、《红旗》、《甘肃日报》及外省省级党报等重要报刊以及文学、艺术、科技等方面的报、刊。50至60年代,各图书室图书借阅均采用“打借条”或登记借阅人姓名制度。1968年,各文化馆因文化革命机构变动,图书室、阅览室关闭。1971年2月后,根据中宣部《关于清理开放图书馆、室的有关通知》,区内各图书馆、图书室、阅览室陆续开放,图书逐步转入正常流通。读者借阅图书,采取交“押金”的办法。1978年后,地、县图书馆建立健全图书管理、借阅制度,给读者办借书证,凭证借阅。翌年3月,新馆建成,重新开放。1980年4月后,遵照中宣部及国家文物事业管理局指示,各图书馆、室对刘少奇的传记、回忆录、访问记等书,开始开放借阅。对“文化大革命”后涉及刘少奇问题的书刊,本着中央决定的“消除过去对刘少奇错误处理所造成的影响”的精神,进行了清理,区别对待。凡诬蔑、丑化其人的书刊、美术作品、新闻图片、歌曲集、剧本及其他演唱材料,均封存停止借阅。对有一定学术价值,但在前言、后记等处有严重诬蔑不实之词的书刊,由公开借阅改为内部借阅。对涉及瞿秋白等人问题的书刊,亦参照上述规定处理。

1982年4月下旬,地委宣传部从地区广播局、文化局、工商局、公安处、教育局抽调7人组成两个工作组,对地直青年人较多的工厂、学校等12个单位的图书活动进行重点抽查,查出一些非法出版书籍及手抄本《少女梦》、《秘密的幸福》、《三下江南》、《梅花党》、《十二张美人皮》、《少女的心》、《曼娜回忆录》等淫秽、反动书籍。1983年,中央提出“清除精神污染”,地、县图书馆均遵照上级有关指示,对本单位图书进行清查,查出违禁图书近200种,其中地区图书馆149种。1984年上半年,地县各级对流传在区内的淫秽出版物进行清理,其中查出淫秽书刊215本,手抄本3本,有问题不宜开放的书刊847本。1985年4月,地区图书馆组织了藏书清理小组,对所有藏书逐本清查,查出有各种问题的各类书籍1772册(部),予以封存,停止流通。

1982年后,各馆根据现有实际条件,开展少年儿童阅览工作,专为儿童安排阅览时

间,在图书采购、报刊征订上,注意照顾少年儿童需求。庆阳县图书馆在综合阅览室开辟少年儿童阅览桌,每天中午、下午及星期六、星期日为少儿阅览时间。宁县图书馆1983年专设儿童阅览室。镇原县图书馆每逢集日、星期日腾出阅览室专为儿童服务。每到阅览期,小读者满堂,座无虚席。1983年,该馆阅览室管理人员李淑珍出席全省少儿工作者先进代表大会,受到表彰。

为搞好流通服务工作,1984年6月5日,地区图书馆召开首次读者座谈会,征求读者意见。是月,该馆创办内部油印刊物《图书通讯》,发至全区图书馆、室,总结交流图书工作经验,互通信息,研究图书工作理论。华池、宁县、镇原3县图书馆在一些偏僻山村设图书流动点或图书流动箱,定期发放新书,收回旧书。1985年,全区8所公共图书馆年开放平均天数为300天,图书流动率占总藏书的47%。

全区公共图书馆图书流通情况表
(1979—1985)

年 份	图 书 借 阅			报 刊 阅 览	
	持读者证 (人)	借阅人次 (千人次)	借阅册次 (千册次)	订报刊 (份、本)	阅览人次 (千人次)
1979	1420	65	97	440	72
1980	2671	73	102	512	76
1981	3820	79	115	584	87
1982	4132	85	181	670	92
1983	4355	82	126	740	128
1984	4538	109	128	822	178
1985	4631	150	217	1431	181

四、图书管理人员培训

50年代前,区内图书管理人员培训工作处于空白。1959年后,仅由甘肃省图书馆对各地图书管理人员进行专业培训。全区先后参加受训6期,39人次,学习图书分类、编目、管理、借阅等方面的系列知识。

1976年9月,甘肃省图书馆在西峰举办庆阳、平凉两地区地、县图书馆管理人员培训班,历时15天。地区和7县文化馆图书室、庆阳一中、庆阳师范图书室共10人参加了学习培训。1980至1984年,甘肃省图书馆为了在地、县公共图书馆推行和实施《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在兰州连续举办四期培训班,每期历时1月,由省馆专业人员授课。全区先后

参加 19 人,其中地区和庆阳县图书馆各 4 人(次),环县、华池、合水图书馆各 2 人(次);正宁图书馆 3 人(次);宁县、镇原图书馆各 1 人(次)。培训班结束后,地区图书馆率先实行《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于 1981 年对馆内原有图书进行全面清理,按要求重新分类、编目、上架流通。

第二节 新华书店

一、机构

清代及民国时期,区内无正规的图书发行销售机构,仅有民间私营的自发性的书局、书社、书铺、书摊等,其经营图书时间或长或短,自生自灭,带有浓厚的商业性质。1939 年 4 月,陇东分区派长征干部王朝在庆阳城负责筹办“救亡书店”。上级先后派苟正坤、李子明、范忠实、李春等来店工作。1941 年,边区政府派中共党员王茅任书店经理,后接任的有曹文初、吴芝云。1942 年,分区改“救亡书店”为“延安新华书店陇东分店”,方正任经理,同时拨给小麦 20 石,作为扩大图书发行资本。1943 年春,陇东分区镇原县政府迁至孟坝后,在民教馆里成立镇原新华书店。1945 年 11 月,关中分区在新宁县湘乐镇创办了“光华书店”。当时由于条件艰苦,无门面专铺,仅靠赵文元 1 人肩挑驴驮,冒生命危险,穿梭于解放区和国统区之间发送图书。1947 年因解放区被国民党部队骚扰,光华书店被迫转移到梁掌堡,将约 4 万多册书就地坚壁。后被国民党挖出,付之一炬。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全区县级新华书店分两个阶段成立。第一阶段(1949 至 1951 年)成立的有西峰、庆阳、镇原、宁县、正宁 5 个书店。第二阶段(1955 至 1956 年)成立的有环县、华池、合水 3 个书店。专区新华书店成立于 60 年代初。地、县书店成立后各自在基层建立了一些图书销售门市部。1962 年国民经济调整时,将全区 1958 年后办起的 100 多个公社书店全部撤销。1966 年前,地、县书店分别隶属各级文化行政部门。“文化大革命”中隶属各级“毛泽东思想宣传站”。“文化大革命”后,受各级宣传部直接领导。1985 年,全区 8 个书店共有职工 130 名。

庆阳地区新华书店

1949 年 7 月 17 日,由徐占国、范忠实、赵毅 3 人经手,将原设在庆城的延安新华书店陇东分店搬迁到西峰,在大什字租赁 3 间民房营业。1950 年前季,上级投资 4000 元,建成一座两层小木板楼,作为图书营业、办公和职工宿舍。9 月,改名为新华书店西峰支店,隶属西北总分店。1952 年交甘肃省新华书店领导。庆阳、平凉两专区合并期间,改名为庆阳县新华书店西峰门市部。1962 年 6 月,地委决定在原庆阳县新华书店西峰门市部的基础上成立庆阳专区新华书店,隶属专区文卫局,为文化企业单位,经营列入专区财政计划,实行单独经济核算。其日常业务活动受省店领导。主要工作任务是研究、制定全区图书发行

工作计划；检查、指导全区县级书店工作；协助省店进行业务人员培训。1966年，省、地共投资8万元，在西峰大什字以南60米处街东建成两层营业楼，开展图书发行、销售业务。1982年5月，在西峰西环城路征地4亩，由省店资助8万余元建成中转站。同年9月，在肖金镇东门村征用房基1处，由省店拨款3.2万余元建成肖金图书销售门市部。此后，又先后在庆阳师专、庆阳师范、西峰西街、东街租房设立门市部。徐占国、王善义、胡庭祯、杨士勤、田化民、呼进禄、王乐田、康建强等先后任书店经理。1985年，全店有职工32名。

庆阳县新华书店

1949年7月陇东分店搬至西峰后，庆阳县新华书店在庆城另行成立。1950年9月，改为隶属西峰支店的庆城市部。1962年恢复为庆阳县新华书店。随着长庆油田的开发建设，为方便石油职工购买书籍，1971年5月，建立了马岭门市部。1977年1月建立了驿马门市部。不久，得到油田帮助，又建立了阜城市部。后自筹资金，对马岭、驿马两处门市部进行了翻修和扩建。1985年，全店有职工22名。

镇原县新华书店

1950年在县城成立。1965年秋，省店拨款新修门市部、库房各5间，办公室、宿舍各10间。期间，在基层各供销社设图书代销点。1973年，建立了屯字、孟坝、平泉、三岔4处门市部，后由省店拨款和自筹资金予以重建。1976年后，又协助开边和新集建成乡办书店。1985年，全店有职工16名。

宁县新华书店

1951年，原新宁县“光华书店”搬迁到县城辑宁楼前，在此基础上正式成立宁县新华书店。县政府拨小麦50石，由赵文元用马车运往西安出售后购回书籍。1962年，撤销全区公社书店时，仅留和盛公社书店。1966年，地方财政拨款4万元，将县书店迁至西关，后由省店拨款修建了办公宿舍楼。1970年，建立早胜、湘乐门市部。1972年，建立长庆桥门市部。1980年，在平子建立代销点，1984年改办为平子门市部。1985年，建立了盘克门市部。县书店有两层楼房2幢，平房10余间，职工17名。

正宁县新华书店

1951年，宁县新华书店派驻正宁县发行员1名。同年，正宁县书店成立。1958年，正宁与宁县合并后，正宁书店改为宁县书店所属门市部。1962年，县书店恢复。1966年，地区拨款4万元，新建了一幢两层营业办公楼及平房书库、职工宿舍。1975年，建立湫头发行点。1979年，在宫河设基层门市部。1982年，省店投资2.48万元新建宫河门市部。1985年，省店又投资1.55万元，建成湫头门市部，承担湫头、五顷原、三嘉、永和4个乡镇的图书供应。全店共有职工13名。

合水县新华书店

1954年，庆阳县新华书店派驻合水县发行员1名。1956年5月，县书店成立，有职工4名，租赁私人十几间旧房作为店址。1958年，合水并入宁县，原合水县书店改称宁县新华书店西华池门市部。1962年，恢复县书店。1968年，县财政拨款4万元，修建了门市部、库房、办公室、职工宿舍等。1977年在老城镇设立基层门市部，负责4个公社和1个农场的

图书发行工作。1985年全店有职工8名。

华池县新华书店

1951年,庆阳县新华书店派驻华池县发行员1名,负责全县图书发行工作。1956年7月,县店正式成立。庆阳、华池两县合并后,县店改称为庆阳县新华书店柔远门市部。1962年,县店恢复。1981年12月,建起悦乐门市部。1985年11月,建起山庄门市部。全店有职工8名。

环县新华书店

1951年,庆阳县新华书店派驻华县发行员1名,负责全县图书发行工作,仅有房屋1间。1956年5月,由省店拨款,建立了环县新华书店。1974年1月,曲子门市部建立。1976年1月,甜水门市部建立。1984年12月,虎洞门市部建立。1985年,全店有职工14名。

二、图书发行

清代区内就有私人办的印刷作坊、印书局,以木刻版印销《三字经》、《百家姓》、《诗经》、《论语》等启蒙读物,并印销门神、灶神、春牛图等画张。光绪年间,合水蒿嘴铺孟义善等37人捐款,刻印了《玉皇本行经》、《玉皇宝忏》等书;西峰米家堡寺院曾印过《关帝消难经》、《天官保命经》等10部经本。这些宣传宗教的书籍,曾一度流传民间。正宁罗川书院自制木刻版,印销初级教课读物。模版专库保存,民国十七年(1928年),存放模版及书籍的3间瓦房遭火灾被焚。民国十九年(1930年),陕西岐山人高致柏在西峰大什字开设“益德堂”,有门市部两间,石印机一部,四、五名人员,主要经营像子书、列国、历史演义、通鉴、史记、医学等古籍书及课本、年画,还兼营文具纸张。益德堂资金充裕,每年从西安进货,包销西峰和其他数县课本。该堂后改称为“天兴书局”,直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停业。民国二十年(1931年)后,什社人李子方等5人创办了“宏化书社”,有石印设备,经营当时的一般图书和剧本,兼营笔墨纸砚。继有西峰人魏静山、李敬亭等投资集股,在西峰老城开设“消费合作社”,经营项目与上略同,1956年公私合营时并入专区购销站。民国二十二年(1933年),私商姬宗义在镇原县城开商铺兼营书业。同年,又与贾关生、祁尚贤联合开办了“售书合作社”。民国二十三年(1934年),王永福在镇原城开设了“福发长书局”,民国三十三年(1944年)停业。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宁县人李志玉在县城开办私人书铺,经营图书10多年。民国中叶,宁县早胜人李培祯在早胜开设“新民印书局”,有刻版、石印机等,印销课本、《麻疹备要》等医书、带色门画、灯笼画、彩墨画等,还给八路军三五九旅印制过《宁县地图》。同时期,正宁有张鹤年、秦善发合股经营石印局,印销帐表、小学练习册等,并给国民党正宁县承印过《正宁周报》,民国三十一年(1942年)被国民党正宁县政府接收。正宁核桃峪佛教徒杨某购石印机,印制劝善启蒙读物,在该县颇有影响。民国三十五年(1946年)、三十六年(1947年),药商乔寿山、文具商杨金士亦分别在镇原兼营图书,均于民国三十八年(1949年)停业。其次,区内各县均有一些商贩、脚户从外地购来各种书籍、年画,逢年过节或利用集日,摆摊销售。

陕甘宁边区时期,区内办起“救亡书店”(后称延安新华书店陇东分店)、“光华书店”,开创区内正式图书发行业。发行的书籍、报刊主要来源于延安,如《共产党宣言》、《反杜林论》、《联共(布)党史》、《铁流》、《被开垦的处女地》、《毛泽东救国言论集》、《论持久战》、《新民主主义论》等。同时还发行《救亡报》、《解放日报》、《边区群众报》等部分革命报纸。陇东分店还肩负着向国民党统治区的群众和敌特机关发行革命书、报的重要政治任务。当时国民党对延安的出版物采取检查、扣压行动,书店便针锋相对地采取“明修栈道,暗渡陈仓”的策略。为顺利通过敌特的审查,许多图书采取伪装的方法,如在《醒世恒言》、《三字经》及古剧本中加订进步书刊张页。当时延安书店发往成都、重庆及广西、云南、贵州等国民党统治区的大批书籍,常通过陇东分店转发,或通过地下交通线运送。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各县新华书店陆续成立,从此有了正规的图书发行渠道。1956年,全区7个书店发行各类图书24万余册。1962年后季,根据专区经济计划委员会于当年6月召开的区、县企业和公社企业调整会议精神,将全区公社经营的书店全部撤销,重点集镇由县书店派人巡回销售,课本发行等业务较忙季节,委托供销社代卖。此后,各县陆续在基层设图书销售门市部或销售点。1963年,在省店的指导下,强调提高发行质量,重视发行效果,改变片面迎合群众、尾随市场、厚古薄今的作法。并加强了农村图书发行工作,开展流动供应,便利农民买书,开始把农村图书发行工作提到首位。在供应品种上,以阶级教育、党团基本知识、医药卫生及通俗读物为主。在新年、春节前后,注意发行演唱本、年画、农历、劳动手册、门画、对联等。各书店结合增产节约及“五反”运动,大力压缩开支,改善经营管理,转亏为盈。全区全年发行图书137.5万册。专区书店实行送书上门销售办法,配备专职或兼职流动人员,“有集跟集,无集串乡”。全年发行图书65.39万册,其中送书上门3.8万余册,收入7080元。

1963至1965年,接上级通知,近百种1954年后问世的书目因相悖于当时党的方针、政策,或被认为有某种错误停止发行、借阅,或封存,或就地销毁。亦有由公开发行、借阅改为内部发行、借阅的。先后禁止发行的书目有《监狱里的斗争》、《新知识词典》、《苏联伟大卫国战争画集》、《阿妈妮》、《战友之歌》、《鸭绿江边》、《红玛瑙集》、《归来以后》、《中印边界冲突问题》、《玄奘西游记》等数10种书目。

1964年,全区8个书店销售图书149.9万册,收入426461元,占全年任务的98.68%。1965年,全区8个书店与143个基层供销社签订了代销图书合同,并组织文化室、邮电所、电影队、文化工作队等25个单位协助代销各种图书57.6万册。全年总销售为243.6万册。超计划46.3%,收入430.6万余元。其中毛泽东著作发行13.88万册,发行到农村的占88%。1968至1969年,全区印刷毛泽东著作和画像327.4万多册(张)。全区平均每户有1部《毛泽东选集》,10张毛泽东画像,2本《毛主席语录》,3本《毛主席著作选读》。

1973年,各书店主动联系一些机关、学校、厂矿代销图书,扩大发行量。主要代销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毛泽东的著作及其他政治书籍。

1974年,图书发行工作继续贯彻“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为三大革命服务”的方针,改

进服务态度,人下乡,书出店,把书送到读者手里。全年8个书店销售图书156.1万册,占年计划96%。发行量和收入比上年略有增加。其中销售给农村各种图书32.4万册,占总销售量20.74%,比1973年增加一倍。当年,全区各店对上级通知停售报废书籍又作了一次清理。

1976至1985年,是区内图书发行事业的最好阶段。这个时期,各县书店在一些乡、镇政府所在地建立了图书销售门市部,对原设的基层门市部普遍进行了扩建。同时,各地相继出现了许多个体门市部和书贩、书摊,扩展了全区图书销售面。地、县图书馆在此期间相继正式建立,各馆为充实书库,均购买大量图书。“文化大革命”中被查封的一些中外古典优秀书籍及现代优秀读物,由出版部门再版,区内各书店纷纷订货,开始重新发行。《红楼梦》、《水浒》、《三国演义》、《西游记》、《林海雪原》、《青春之歌》、《红岩》、《三家巷》、《上海的早晨》、《红与黑》、《茶花女》、《基督山伯爵》、《被开垦的处女地》等大批中外有影响的著作解禁,一时比较畅销,尤其为青年学生所欢迎。各图书馆及较大的图书室都将其视为必藏书籍。由于文艺政策得到调整,著书人增多,尤其在1980年后,在全国范围内不断有新书问世,促进了区内图书发行事业。文学、艺术、教育、语言、文字、医药卫生、农业科学等大类书目,成为区内图书发行的主要门类。在改革开放的政策带动下,经济类图书的销售,改变了以前少有人问津的状况,政治类图书的发行量和文化大革命时期相比,大幅度下降。据粗略统计,这个时期,在图书5个基本大类中,各自的发行状况是:马列、毛泽东思想类占2%;哲学类占10%,社会科学类占35%;自然科学类占38%;综合类占15%。

庆阳地区1979—1985年度图书发行情况表

年 度	销 售				税 利	
	册 数	金额(元)	其中:课 本		实现 税金 (元)	实现 利润 (元)
			册数	金额(元)		
1979	5672765	1564470	3162464	799003	44688	108794
1980	5876130	1857624	3239491	844307	52780	203181
1981	7081479	2072843	3167831	813672	56998	148327
1982	6828369	2097181	2933769	781874	58714	180615
1983	7053221	2251130	3169475	860754	59988	141473
1984	7703576	2657753	3151228	902541	69662	149795
1985	8548940	3386763	3714864	1347607	91791	173429

第六章 闻人著作

庆阳地区文风浓厚,人才辈出,历代著书立说者甚众。古往今来,不少名著被记载于《辞海》、《辞源》、《中华名人大辞典》及地方志等权威性史书之中,播誉全国;有些著作在全省及当地产生较大影响。大多数著作为本籍人所著,少量的为外籍人在庆阳供职时所著。由于历代政治动荡,战乱兵燹,散佚者亦不在少数。

第一节 历代闻人著作

民国以前,区内历代闻人著作种类较杂,涉及政论、宗教、医学、历史、地理、哲学、文学、艺术及方志编修等方面。其中文学、艺术方面占有较大比重,形式有诗词、散文、传奇、文学艺术评介及一些杂录、杂记等。汇集成册的文集、诗集较多。现就遗存情况作以记述。

岐伯:上古北地郡人。医学家,知识渊博,常同皇帝谈医。著述颇多,后世整理的有《岐伯经》、《岐伯灸经》、《黄帝岐伯针论》、《岐黄要旨》、《岐伯五藏论》俱失传。今仅有《黄帝内经》遗存。

公孙昆邪:西汉北地义渠(今宁县)人。著作15篇,主阴阳五行之术。

王符:东汉哲学家,安定(今镇原临泾)人。一生隐居著书,讥评时政得失,著《潜夫论》三十六篇。

皇甫规:东汉安定朝那(今镇原)人,所著赋、铭、碑、赞、文、吊、章表、教令、书、檄、笺记等27篇。

王围:汉末北地郁郅(今庆阳)人。著《射法》五卷。

王叔和:魏晋年间医学家。高平(今镇原)人。曾任太医令。著《脉经》10卷。又辑集张仲景散佚的《伤寒卒(杂)病论》。

傅玄:西晋北地泥阳(今宁县)人。著《傅子》、《魏书》、《傅玄集》,俱佚。明人辑有《傅鹑觚集》。

傅咸:西晋北地泥阳(今宁县)人,著《傅咸集》17卷,今佚。明代张溥辑有《傅中丞集》一卷。

傅祗:西晋北地泥阳(今宁县)人。著有文章驳论10万余言。

皇甫谧:西晋安定朝那(今镇原)人,著《帝王世纪》、《高士》、《烈女》、《年历》、《逸士》等传,《玄晏春秋》、《甲乙针灸经》、《礼乐》、《圣真》等书。

傅畅:东晋北地泥阳(今宁县)人。著《晋诸公叙赞》22卷、《公卿故事》9卷。

梁 祚：南北朝时北地泥阳(今宁县)人。著《都代赋》、《国统》。

胡充华：北魏宣武帝妃，安定(今镇原临泾)人。孝明帝时尊为皇太后。善诗，所作《杨白华歌》，为北朝文学代表作。

胡方回：北魏安定(今镇原临泾)人。著《统万城铭》、《蛇祠碑》。

皇甫镛：唐泾州临泾(今镇原)人。著性言 14 篇，有集 18 卷。

张文成：唐襄乐县尉，原籍无考。著《游仙窟》。

于志宁：唐真宁县人。主持修定《本草》，并图 45 幅。

范仲淹：北宋政治家、文学家，外籍人。曾任“环庆路经略安抚缘边招讨使”。其名词《渔家傲·塞下秋来风景异》即作于大顺城(今华池县紫坊乡境内)。

吕 经：明宁州安定里人，著《使边录》、《谏垣存稿》、《群书考证》、《治蒲说》、《孝节堂集》、《两樊图》、《懿迹图》。

吕 颢：明宁州安定里人。著《仕进录》、《上都稿》、《契抄释》、《诸子说话》、《定原集》、《省垣稿》、《增定希夷三要参同》。

吕 颢：明宁州安定里人。著《芹谷集》、《诸书释义》。

韩 鼎：明庆阳人。著《斗庵集》，修《庆阳府志》10 卷。

王 福：明庆阳人，编修《重修庆阳府志》4 卷。

茂 彪：明本卫后所人，著《经史类证》。

李梦阳：明文学家，为“前七子”之首。庆阳人。著《空同集》66 卷，《古文选增定》22 卷及大量诗歌。

吕 颢：明宁州人。编修《宁州志》刻印问世，今失传。

张九皋：明隆庆华池知县，原籍无考。有《咏柔远八景诗》石刻，今毁废。

赵邦清：明真宁人。著《鹤唳草》、《瞑眩录》、《梦遇仙记》、《游艺海纳集》，多已散佚。

米万钟：明庆阳人。书画家。著《篆隶订伪》12 卷，《澄澹堂诗文集》12 卷。

巩国家：明真宁人。编修《真宁县志》5 卷，现无存。

姚其用：明真宁人。著《华岳唱》、《诗集》。

张 道：明镇原人。著《评史蛙见》、《寝寝集》、《桃坡通言》、《桃坡遗稿》。

李 馆：明庆阳人。著《医谈》。

董继舒：明镇原县人。编修《镇原县志》2 卷。

巩 燿：明真宁人，编修《崇祯真宁县志》2 册，现无存。

李 萃：明庆阳人。著《忠孝图解》。

姬翰章：明真宁人。著《语录》，现无存。

赵 凤：明宁州宫河里人。著《先天图解》百余卷。

许 理：明镇原县人。著《清黜不职疏》、《奏赵太监疏》。

汪 来：明代人，原籍无考。著《北地记》4 卷。

李正蔚：清宁县中村人。著《邯郸初步集》。

张述轶：清镇原县人。编修《重订镇原县志》。

范锡篆:清正宁人。乾隆六年(1741)编修传说诸经以及 21 史。

石攻玉:清正宁人。著《绎贤堂文集》、《四书诗文讲义》、《四书注解》。

张继孔:清镇原县人。著《潜麓纪闻》。

张璐:清镇原县人。著《稽古堂文集》。

刘永和:清镇原县人。著《觉园杂录》。

昔光祖:清南宁里人。著《内自讼斋春夏秋冬文集》。

刘化鹏、张璐繁:清镇原县人。同修《镇原县续志》。

张辉祖:清镇原县人。修《镇原县续志补》。

慕元春:清镇原县人。著《养生论》。

慕 蟾:清镇原县人。著《春秋辑传辩疑》、《雨溪山房讨文集》、《大成典礼》、《劝善要言注解》。

杨建春:清庆阳县人。著《一百七十五症方》2 卷。

惠登甲:清庆阳人。著《庆防纪略》2 卷。

钱旭东:清庆阳人。著《瓣香斋诗集》。

杨立程:清庆阳人。著《慵轩诗文集》。

巩我燕:清正宁人。著《琴南杂组》(诗集)。

仇 全:清正宁人。著《琴岩诗集》。

巩我获:清正宁人。著《槐影堂文集》、《堪舆》。

杨藻凤:清宁州人。修《庆阳府志》14 卷。

胡庭奎:清庆阳人。著《湖子堂集》、《续庆防纪略》。

张先觉:清镇原县人。著《字学正宗》。

陶樊曾:清合水县人。编修《合水县志》。

于 晋:清宁州人。著《澹静斋诗集》。

雷 和:清正宁人。著《介庵诗集》。

赵益童:清正宁人。著《四书文稿皮介不苟》。

王文凤:清宁州人。修《宁州志》,刻印成书,现无存。

巩帝疆:清正宁人。著《南中记云寂山房诗集》。

折遇兰:清·乾隆正宁知县,原籍无考。编修《正宁县志》18 卷,木刻版,现存正宁县档案馆。

王星麟:清宁州人。编修《宁州志》成书 3 册,木印,目前国内所见宁县旧志,唯此一书。

慕寿祺:民国镇原县人。著《周易简易》、《春秋解》、《十三经要略》、《甘青宁史略》、《古典小说考证》、《楹联汇存》、《音韵学源流考》、《小说说明》、《度针篇》、《史学概要》、《读论语笔记》、《间居随意录》、《文字学概论》等 29 种。

宋运贡、焦国理:民国镇原县人。合修《镇原县乡土志》。

焦国理、慕寿祺:编修《重修镇原县志》20 卷。

张宸枢:民国镇原县人。著《通鉴纲目提要》、《西路》、《中外政治论衡续》等。

王炳枢：民国宁县城人。总纂《重修宁县志》。

焦炳林：民国镇原县人。著《读四书笔记》。

苏昭泉：原籍无考，民国人，编修《重修正宁县志》。

张精义：民国庆阳县人。编修《庆阳县志》，由上海中华书局刊印，因松沪战争，版遭焚毁。

陆筱元：民国庆阳县人。著《陆筱元诗集》。

第二节 现代文艺创作

庆阳地区现代文艺创作，形式体裁多样，内容丰富多采。诗词、文艺论文、乐曲、戏剧、小说、书法、绘画、曲艺、舞蹈及杂文等，在各个时期均有代表之作。陕甘宁边区时期，陇东老解放区文艺工作者，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创作出了许多反映人民群众生活和以火热的革命斗争事迹为题材的各类文艺作品。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各级党政十分重视文艺创作，新人新作层出不穷。特别是在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文艺创作出现了空前活跃、繁荣的新局面，创作的各类文艺作品达7000余件，涌现出作者200余人。

一、“五四”以来的文艺创作

1919年前后，拔贡出身的宁县中村人曹应辰应西安易俗社之聘，担任编剧。编有《因果鉴》、《顶碗记》、《女尊灵》、《夺锦楼》等剧目。1926年，曹在平凉执教期间，为平凉长乐社编《信陵君窃符救赵》、《扫墓认子》、《哭秦庭》、《驴背缘》、《贩马记》等剧目。其中《民意潮》是以反对袁世凯复辟帝制的护国运动为题材编写的16场大型历史剧；《黄花岗拜扫》是以祭奠黄花岗72烈士为题材的时装小剧。曹一生编剧本60余部，大多佚散，仅存6部；有诗词数十首，发表于报刊。1927年，“四·一二”政变后，中国共产党创始人之一李大钊在北京遇难。革命志士、共产党员王孝锡（宁县人）闻讯后，万分悲痛。他不顾白色恐怖，甘冒生命危险发表了新体诗《悼北京死难烈士》。1928年10月，王孝锡被捕后，曾有《别家有感》、《离别难》、《吊故友七人》及一些无题诗词。其作音韵铿锵，激情愤慨，字里行间渗透着反帝、反封建、反官僚的革命浩志。

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至1949年，全区的文艺创作大体可分为3个阶段。1937至1942年上半年为第一阶段；1942至1945年8月抗日战争胜利为第二阶段；解放战争时期为第三阶段。这3个阶段的文艺创作，各有侧重，各有特点。

第一阶段：抗日战争爆发后，陇东老解放区的文艺创作开始活跃起来，先后形成过庆环农村剧校、陇东剧团、三八五旅宣传队等骨干创作团体。大多数作品以揭露日本帝国主义侵华罪行，鞭笞国民党顽固派消极抗日，反映八路军与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及边区军民保卫根据地、生产自救为题材。作品总的倾向是宣传抗日救国，为现实斗争服务。1938年

后,田益荣创编有《喝开水打日本》、《战临》、《友田敏子》、《新柜中缘》、《回头是岸》、《反妥协》、《两个世界》等多部秦腔现代剧目。赵守一编有《血训图》、《新三娘教子》、《转变》、《保卫边区》、《血溅平阳》等大、中、小型剧目。其中取材于歼灭政治土匪赵老五的现实斗争的《血训图》,上演近千场,1940年到延安公演受到赞扬。墨遗萍编有《上前线》、《送公粮》、《防早备荒》、《懒婆娘》等演唱作品。他还根据晋剧等剧种的一些剧目改编、移植成秦腔现代剧《张凤娇》、《满天飞》、《苛岚山》。彭飞创编《慰问队》及张云创编《反徐州》、《访苏州》、《三女会》等秦腔剧目。为配合宣传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动员各阶层力量,争取抗战全面胜利,广大文艺工作者还创作、改编、整理了一些历史剧与传统剧。新编历史剧有田益荣的《洪承畴》,王中才反映岳飞抗金的《通金受策》。改编的剧目有田益荣的《盗虎符》、《泣血图》;墨遗萍的《金沙滩》、《十五贯》、《河神娶妻》、《和氏璧》;王瑜、王中才等人的《联合破曹》。在国统区也时有一些诗词、评介等作品。1939年,国民党正宁县“人民代表”王振海,因曾写状告倒几任县长,被新任胡县长以“暗通红军”为名逮捕入狱。王在狱中编有自传体剧本《赃官图》。

第二阶段:1942年,陕甘宁边区开展了整风运动;毛泽东发表了《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明确提出了文艺为工农兵服务的方向。陇东地委及驻陇部队文艺团体,多次召开各种形式的文艺座谈会、学习会,认真学习《讲话》精神,总结过去文艺工作的经验教训。陇东地委号召文艺工作者要在《讲话》精神指引下,利用当地实际素材,大胆创作,为现实斗争服务。这一时期能体现地方特色的主要创作有:陇东中学语文教师袁静根据华池县的实际素材创作了现代秦腔剧《刘巧儿告状》。该剧反映了马锡五专员走群众路线办案,宣传打破旧的封建婚姻桎梏,争取婚姻自由的进步思想。范景宇与程秀山合编了大型眉户剧《丑家川》。黄润创作了秧歌剧《减租》、《夫妻开荒》、《黑牛耕地》等,其中《减租》在延安首演,贺敬之、王家乙、黄润主演,剧本后在延安《边区群众报》发表。史行创作了话剧《智取太平镇》。康志强创作了秦剧《两史弟》、《马杏儿》及反映边区大生产运动中改造二流子的眉户剧《徐怀义与丑家川》。杨军创作了歌剧《送喜报》、《全家乐》。慕柯夫与曹文初合作编创小歌剧《秋收颂》。还有柳根、王文才等人创作了歌舞剧《昆明惨案》、话剧《抢妹子》、歌剧《国家至上》、《李福堂》等。1944年2月20日,著名剧作家马健翎到陇东。陇东地委为隆重庆祝“三八”妇女节,进一步开展大生产运动,约马写出大型眉户剧《大家喜欢》。“三八”妇女节时,由三八五旅宣传队在庆阳大礼堂首演。幕落时王维舟旅长、马锡五专员上台祝贺:“剧本写得好,戏演得成功”。这个时期,由于生产得到发展,群众生活水平有所提高,边区形势相对稳定,群众业余创作愈来愈多。如《订生产计划》、《讲卫生》、《合作社人员》、《二流子偷鸡》、《山神算卦》、《常大郎拾元宝》等戏曲、秧歌、演唱作品及《王三宝转变》、《种粮种棉》、《捉汉奸》等曲艺、故事作品。环县农民孙万福、新宁县农民汪庭有分别利用陇东民间小调填写的《高楼万丈平地起》、《绣金匾》,可谓这个时期群众音乐创作的代表作品。1943年,李焕之、马可、贺绿汀等先后来陇东。他们在陇东民歌的基础上创作了《歌唱豹子川》、《十唱解放区》、《上冬学》、《慰问子弟兵》、《十二月生产》、《歌唱刘志丹》等歌曲,曾经流行边区城乡。1945年,毛泽东赴重庆谈判,陇东剧团创作了活报剧《毛主席回来了》。由于该

剧反映了人民对和平的渴望和对领袖的情感,演出后深受群众欢迎。是年,柯仲平来陇东,创作了大型诗歌剧《城壕村》。

第三阶段(即解放战争时期):这一时期,陇东革命根据地的创作活动有了新的发展。在紧张的战争间隙,黄俊耀、程士荣、易炎等创作了大批剧目,如《四查》、《破奸案》、《韩排长起义》、《两支枪》、《再上前线》、《大脚好》、《反蒋灾》、《小俩口》、《坚壁清野》、《红毛带》、《游击队的干妈》等。其中黄俊耀创作的反映国统区人民群众深受土豪劣绅盘剥的大型秦腔剧《阎王寨》和程士荣、易炎创作的反映地方游击队破获地方反动势力暗地成立反动组织的《破奸案》,取得了较大成功和反响。《阎王寨》每次演出时,台下观众口号不绝,甚至出现了群众上台要打死贺百万(剧中恶霸地主)的事件。文学作品主要有马英创作的长篇诗歌《烟熏胡宗南》;武玉笑创作的短篇小说《牧童的血迹》、童话《蝎子》;田益荣创作的《纸炮》、《我要报仇》等10余篇小说。这些作品先后在《延安文艺》、《群众日报》等边区报刊上发表。这一时期,在戏曲、演唱作品创作中,发挥了音乐工作者的积极性,为创作节目设计、编创了不少新唱腔和新曲调。如《破奸案》、《除奸记》、《大脚好》等戏曲唱腔音乐,都是当时的音乐工作者易炎、高士杰等编写的。他们完全摆脱以前新内容套旧曲的老作法,在结构、形式、语言诸方面突出旧的束缚,增强了民族化、大众化的特点,艺术质量明显提高。

1946年后,活动在陇东的警三旅(后编为步兵十一师)的歌曲及“战士枪杆诗”创作活动异常活跃。部队每次战役或休整,都有一两首新歌及一些枪杆诗、漫画配合。旅长黄罗斌喜爱诗词,擅长即兴吟诵,经常组织战士创作短小精悍的枪杆诗,鼓舞士气。在歌曲创作方面,形成了一支骨干队伍。警三旅宣传队有词曲作者20多人。在这些作者中,除1人是延安鲁艺学院的科班生外,其他全是自小参加红军、八路军的“泥巴腿子”。他们在部队长期从事艺术实践,苦心钻研、自学成才。先后创作颇有影响的歌曲四、五十首,在部队及陇东城乡广为传唱。当时词作者主要有张子舟、高维嵩、史行、侯亢、柳根、马英、梁继承、黄罗斌;曲作者主要有史次欧、杨军、张星点、郭春贵、航海、金夫等。有的一专多能,既写词,又谱曲,还能编剧。《三年大练兵》、《练兵歌》、《保卫我们的边区》、《机动兵团进行曲》、《换枪歌》、《消灭马鸿逵》、《复仇歌》、《活捉蒋魔王》、《再加一拳》、《尖刀战》、《向关中大挺进》等歌曲,都是配合当时各个战场形势创作出来的具有一定影响的作品。这些歌曲朴实生动,昂扬奋进,易于传唱,有鼓舞自己、威慑敌兵、勇往直前和出战必胜的气势,成为部队的战斗号角。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文艺创作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全区在文艺创作事业上,继续贯彻执行毛泽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50年代,党中央提出了“百花齐放,推陈出新”的方针。区内广大文艺工作者,遵照这一方针,创作了大量的反映社会主义时代新生活,表现无产阶级思想感情,塑造社会主义时代革命英雄人物的作品。在创作体裁、形式、题材方面比过去都有所拓宽。同时,本着剔除封建糟粕,吸收民主精华的原则,改造了一些旧戏。50年代初,创作了

一些宣传土地改革、新婚姻法,抗美援朝,“三反”、“五反”方面的演唱、快板、秧歌剧、活报剧、歌曲等。1956年后,一批文学性较强的作品涌现出来。刘瑄玗的秦腔剧《孔雀东南飞》,刘忠的眉户剧《刘大妈送子应征》、《赵大叔存款》,陈于思的小说《抛锚》、《坐羊皮筏子游黄河》和张得祥的儿童文学《一本新书》,分别发表于刊物。李升堂的儿歌《闹洞房》发表于《人民文学》,散文《泾水新歌》由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广播。张书绅、李永芳、侯得玺、路笛、梁仲元等人分别创作了一些诗歌、小说、新歌谣。1959年,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10周年,全区掀起了轰轰烈烈的群众性创作热潮,出现了一批以“大跃进”为题材的壁画、剪纸、雕塑、歌谣。但多为应时之作,艺术质量欠佳。1960至1962年,由于全区人民生活处于困难时期,文艺创作处于低潮。1962年后季,省文联副主席李秀峰回家乡深入、体验生活期间,同正宁县党政部门的领导及文艺创作人员进行座谈,并作了文艺创作方面的辅导,写有散文《清秋山河行》、《喜雨行》和一些诗词。1963年后,全区文艺创作有所好转。其间,中央文化部党组及全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颁布了《关于当前文学艺术工作若干问题的意见(草案)》(简称文艺八条)。在这个文件精神指引下,3年中,全区创作戏剧、演唱、诗歌、小说、绘画等作品400余件。其中李应魁的《绝不是小事》、刘忠的《普通社员》、李仰峰的《买年画》等现代小戏,分别参加了全国、西北五省(区)和全省戏剧会演,有的还以单行本形式出版;张书绅的诗歌《铁脊梁》、组诗《六盘山下》发表于《诗刊》。1964年,专区剧团从所属3个演出队的演职人员中,挑选5人成立创作组,专门从事戏剧创作。

“文化大革命”初期,许多群众组织的宣传队创作了不少歌颂毛主席、中国共产党,宣传“文化大革命”,学习毛主席著作及打倒“走资派”方面的歌曲、表演唱、舞蹈、朗诵诗;利用外地对口词、数来宝、山东快书、天津快板、山东柳琴、河南梆子等曲艺形式创作的作品,出现在地、县舞台上。派性节目也屡屡可见。1971年,为贯彻落实全省出版发行工作座谈会精神,地区革委会召开全区性有关会议,号召地、县、工厂、机关、学校都要建立有领导、群众、专业或业余骨干参加的“三结合”的编创组。农村以生产大队为单位,在原通讯报道网“土记者”的基础上,充实力量,组织三结合创作组。同时提出文艺创作“要在党的领导下,坚决依靠工农兵,大打人民战争,大破‘创作神秘论’。并对1971、1972两年全区文艺创作列了选题计划,采取定题目、定人员、定时间的办法落实下来。这一阶段,创作了一些以当时的“路线斗争”、“阶级斗争”为纲及“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为题材的小说、演唱、诗歌、快板、故事。1974年,“批林批孔”运动开始后,地区革委会于当年8月举办全区文艺创作骨干学习班,46名工农兵作者参加。学习班上创作出以反映“文化大革命”和“批林批孔”为内容的各种作品77件。全区各县共举办创作学习班13次,参加工农兵业余作者173人,创作出各类文艺作品795件。为推广“小靳庄经验”,地、县文化部门派员到农村抓点,并印发群众自编的各种演唱作品2万余份。地区文化馆办了《群众文化》刊物,刊登区内作者的各种作品。环县刘庄、庆阳县八里庙和中心、镇原县屯字、宁县早胜南街等大队被地区树立为文化活动、文艺创作先进单位。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文艺界大力开展清除“四人帮”的流毒和影响,正本清源,拨乱反正。在党中央提出的文艺“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针指引下,全区文

艺创作步入新的阶段。一些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批判的老作者，重新拿起笔来；一些富有积累的中青年作者时露头角；一些知识青年、工人、农民、高等和中等在校学生也跃跃欲试，加入到文艺创作的行列之中。全区文艺创作人员由“文化大革命”前的20多人增加到200多人，一批成果较大的作者涌现出来。文学作者主要有张俊彪、柏原、张得祥、路笛、蒋玉明、余振东、陈明华、贾治龙、曹焕荣、彭金山、高凯、白新文、窦世荣、陈于思、王世伟、高仲选、杨志明、第广龙、白生金等；戏剧作者主要有李应魁、刘王宜玢、刘贵荣、杨建国、燕旺才、刘忠、刘镜；音乐作者主要有王天荣、郭效文、姚富汉、梁平正、张积林、尚奋斗、高建邦、米浩元等；摄影作者主要有乔旺堂、韩忠林、魏锋征、李鼎锋、宋敬孚、郑志林、张新合等。为提高创作人员业务素质，1979年8月1日至10日，地区文教局从抓戏剧创作入手，召集全区戏剧作者20多人，召开戏剧作品创作会。会上对20多个戏曲剧本和2个电影剧本进行了讨论、修改。1980年7月，地区文教局举办了64名作者参加的全区文学创作学习班。同年年底，地区文教局对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全区创作的文艺作品进行了统一评奖，受奖作者55人。评选出庆阳、镇原、正宁3县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30周年献礼创作先进单位。当年，镇原、庆阳、正宁、环县对本县的各类文艺成果分别出了《文学作品选》、《艺术作品选》等专辑。1981年9月，地区文化局设立创作研究室（1985年改为剧目工作室），先后负责组织、研究、辅导全区文学艺术创作活动和专门从事组织、研究全区的戏剧创作工作。1985年，《北斗》杂志创办，为区内创作人员开辟了园地。同年，地区群众艺术馆倡导开展“歌唱陇东”音乐创作活动，年底，该馆将全区音乐创作者的此类作品汇集成册，编印了《歌唱陇东》歌曲专辑。

1982至1985年，全区举办创作学习班、作品讨论会110多期，参加3100余人次。其中地区举办15期，各县举办96期。在举办学习班、讨论会时，先后邀请省内外知名专家、作家、诗人王烈、贾平凹、莫伸、陈忠实、张孝慈、邹志安、白描、峭石、和谷、何岳、柯杨、郝苏民、吴月、范克俊、柏原、李云鹏、何来等前来讲课。他们多从党的文艺政策、写作理论及个人的写作实践体会进行讲解，使学员获益非浅。

1979至1985年，全区共创作各类文艺作品7900余件。其中890余件在省级以上报刊、出版社、展厅、舞台、电台上发表、出版、展出、演出和播放；3000余件在地、市级报刊、展室、舞台上发表、展出和演出。广大作者普遍重视了作品的立意、内涵及题材的广泛开拓，力求摆脱“文化大革命”中许多作品形式化、概念化的倾向，提高作品质量。同时，在这一阶段，以往较薄弱的散文、报告文学、文学评论等文学形式，受到一些作者的重视，并不断有新作见诸于报刊。不少作品获得省级以上文化艺术部门的奖励或被国家级刊物采用。1980年，全省对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30周年的文艺作品进行评奖。王天荣谱曲的《我当司机把火车开》获歌曲创作三等奖；陈明华的短诗《祖国的怀念》及高仲选的短诗《毕业归来》同获文学作品三等奖；乔旺堂的《喜鹊窗花迎春来》获摄影作品三等奖；陈于思的短篇小说《烛》被《小说选刊》选目；李秀峰的散文集《春天的声音》由甘肃省人民出版社出版。1981年，杨建国的独幕喜剧《冤家亲》获全省剧本创作一等奖；刘贵荣、杨林昌合编的《同等公民》获全省剧本创作三等奖。1982年，张俊彪与曹焕荣合作的传记文学《红河丹

心》一书,由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郭效文谱曲的《悄悄话》及王天荣谱曲的《山窝里的歌》同获1980—1982年度全省歌曲创作三等奖,杨志明的散文“敬你一杯壶壶茶”获《陇苗》文艺创作奖。乔旺堂在南小河沟拍摄的7幅作品刊登于《人民日报》画刊专栏。1983年,刘王玘的新编历史剧《三颗印》及张敬群的现代剧《雁叫梅花开》分别获1982—1983年度全省剧本创作二等、三等奖;高凯的组诗《在田野上》获1983年“飞天”文艺奖;刘瑞明的论文《明月别枝及其他》由中国社会科学院出版的《文学评论》发表。1984年,贾治龙的《天马畅想曲》和彭金山的《东方,一棵小树》同获甘肃人民广播电台举办的爱国主义朗诵诗征文奖;白新文的新传奇故事《软耳朵看瓜》及窦世荣的评书《刘玉兰杀父报公仇》同获陕甘宁三省(区)优秀故事作品奖;张剑的论文《梨花落尽清明异解》发表于中国社会科学院出版的《文学评论》。1985年,长庆石油勘探局工人蒋玉明的长篇小说《原上草》由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这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区内作者出版的第一部长篇小说;樊廉欣的报告文学《八十年代一单元》和陈明华的诗歌《我高原上的一家》同获甘肃文学作品优秀奖;贾治龙的诗歌《我是那个小村养大的》获“飞天”文艺奖;白新文的传奇故事《“闷葫芦”、“麻雀嘴”与“赶时髦”》获全省故事作品二等奖;王博艺的《冤家和》获三等奖;路笛的民间文学论文《风物传说是历史的一面镜子》参加全国民间文学第三次学术讨论会,获中国民间文学研究会国家级论文荣誉证书;宁县早胜农民燕旺才编写的大型眉户剧《老掌柜新传》,刘贵荣、李应魁合编的大型陇剧《刘巧儿新传》分别获全省戏剧调演剧本创作二等奖、三等奖;另外,许多在省城工作的庆阳籍人,创作了大量的文艺作品,成果卓著。张俊彪1982年后,著有长篇传记文学《黑河碧血》、《刘志丹的故事》、《最后一枪》,分别由陕西人民出版社、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其中《刘志丹的故事》获1985年全省文学作品优秀奖。柏原从1980年开始发表文学作品,已发表中篇和短篇小说、散文、报告文学数十万字。其中小说《在那个早晨》获1985年全省文学评奖优秀作品奖;《西望博格达》刊于《小说月报》。柯杨曾参与《民间文学概论》一书的撰写,著有论文《简论民间文学的学术价值》,与他人合作出版了《花儿选集》和《中国风俗故事集》等书。

第七章 群众团体

区内文学艺术群众团体最早见于陕甘宁边区时期。当时,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陇东曾成立过文学、戏剧、音乐等方面的组织,开展革命文艺的探讨、研究及创作活动,为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服务。解放战争爆发后,迫于形势,这些群众团体名存实亡。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尤其是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群众文艺团体发展较快。其成立形式有两种情况:一是地方政府在地区成立了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属国家文联系统下的正式单位;二是一些机关、学校、工矿、农村的文学艺术爱好者自发组织文学、书画、音乐、摄影等各类专业学(协)会,自筹资金,开展各种文学艺术活动。

第一节 庆阳地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40年代,陕甘宁边区曾成立过文艺工作者协会,区内有部分人员参加。1950年冬,成立庆阳分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简称文联)临时筹委会。1953年1月8日在庆阳专署文教局举办的全区老艺人学习班上,正式成立庆阳专区文联,唐风任主席。但终因机构虚设,无正式办公地点,工作一直处于停顿状态。

1983年12月,庆阳地委决定成立庆阳地区文联筹备领导小组,由8人组成,王文武任组长、田得霖、张希圭任副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张希圭兼办公室主任。

1984年9月25日,召开庆阳地区第一届文学艺术工作者代表大会,历时3天,到会正式代表221名,特邀代表1名,列席15名。大会通过了《庆阳地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章程》;选举产生了首届文联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王文武任主席,田得霖、张希圭任副主席。文联机关编制11人,实有8人。1985年2月,高明轩调任副主席。至1985年底,地区文联在全区各行各业发展会员229名。其中文学106名,戏剧77名,音乐8名,舞蹈3名,美术19名,书法8名,摄影5名,电影3名。

附：

甘肃省庆阳地区文学艺术界 联合会章程

(一九八四年九月二十七日通过)

总 则

第一条 本会是全区文学艺术工作者自愿结合的群众性的联合组织,定名为甘肃省庆阳地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简称庆阳地区文联)。

第二条 本会的任务是团结全区文学艺术工作者,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文艺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发展和繁荣社会主义文艺事业,促进精神文明建设,为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而奋斗。

第三条 本会对全区文艺工作者负有协调、联络和指导责任,有计划地组织他们深入生活,加强艺术实践,促进艺术交流,提高文艺工作者的思想和艺术水平。

第四条 本会积极组织和推动全区广大文艺工作者开展各种文艺创作、文艺评论及文艺理论研究活动。对于在各类艺术创作中成绩优异者,要给予表扬和奖励。

第五条 本会采取各种有效措施,积极发现和培养文艺新人,不断壮大全区文艺队伍。要重视和培养群众业余文艺活动中涌现出来的新生力量,加强对青年文艺工作者的辅导工作。

会 员

第六条 凡赞同本会章程,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即可加入本会。

1. 发表和出版过有影响或一定数量的文学艺术作品、文艺理论文章或从事文学翻译、编辑、教学和文艺组织工作有一定成绩者。

2. 在戏剧、曲艺的文学创作和艺术表导演上,具有一定水平和成绩者。

3. 从事美术理论研究、创作、教学、编辑、组织工作和工艺美术、书法、篆刻等方面有显著成绩者。

4. 在歌曲、歌词创作、乐器演奏或教学、理论研究等方面有一定影响和成绩者。

5. 从事舞蹈艺术的编导、教学、表演、研究或从事群众舞蹈工作有影响和成绩者。

6. 从事摄影创作、理论研究、编辑、翻译、教学和组织领导工作,在摄影事业上有一定贡献者。

7. 从事民间文学的搜集、整理、编辑、研究、评论工作和民间歌手、艺人、故事员等在群

众中有一定影响和成绩者。

8. 从事电影、电视剧的创作、评论、翻译工作和宣传、发行、放映有一定成绩者。

第七条 会员入会,需经个人申请,两名正式会员介绍,常务委员会讨论批准。

第八条 国家所属各协会及省属各协会的会员,均为本会的当然会员。

第九条 会员权利

1. 会员有选举和被选举的权利。
2. 会员享受本会的各项福利。
3. 会员有权向本会提出批评和建议。
4. 会员有申请退会的自由。
5. 会员的正当合法权利应受到本会的保护。

第十条 会员义务

1. 会员必须遵守本会会章,服从本会决议,按期交纳会费。
2. 接受本会分配的任务,并要努力完成。

第十一条 本会会员如有严重违犯本会章程或因严重违法乱纪,被剥夺公民权者,经本会常务委员会通过,停止或取消其会籍。

第十二条 本会对于不称职的领导成员,可通过民主程序,予以罢免或撤换。

组 织

第十三条 本会本着机构从简的原则,暂不分设各协会,只按文学、戏剧、美术、音乐、舞蹈、摄影、民研、书法、雕塑、电影电视等门类吸收文联团体会员。

第十四条 本会最高权力机构是会员代表大会。在代表大会或会员大会闭幕期间,由其选出的委员会或常务委员会代行大会的职权。

第十五条 本会由会员大会或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委员若干人,组成地区委员会。由委员会选举主席一人,副主席、常务委员若干人,组成常务委员会,领导本会工作。并设秘书长一人,副秘书长若干人和必要的工作人员,协助处理会务,进行日常工作。

第十六条 代表大会每三年举行一次,由常务委员会召集,必要时可提前或延期举行;委员会每年举行一次,亦由常务委员会召集,必要时也可提前或延期举行。

经 费

第十七条 本会经费来源

1. 国家补助。
2. 社会各方面的捐助。
3. 根据情况,征收适当的会费。

附 则

第十八条 本章程修改权,属本会。

第十九条 本章程一九八四年九月二十七日经全区首次文代会讨论通过，并即日生效。

第二节 协(学)会

40年代初，始有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各类专业文学艺术协会。1940年，陕甘宁边区文艺界抗战会陇东文协、陇东剧协、陇东音协相继成立。1943年，中国民间音乐研究会陇东分会在庆阳县正式成立。分会在陇东地区发动群众，搜集整理陇东民歌，研究陇东道情，开展群众性歌咏活动。同年，陇东分区党委组织全区文艺工作者，以整风精神为动力，认真学习毛泽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召开各种座谈会，总结经验教训，使文艺工作沿着为工农兵服务的方向前进。分区党委和行署对分区文协、剧协和音协进行了整顿、加强、充实和扩大，形成了一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有组织、有奋斗目标的文艺队伍。这些协会，在解放战争后期因战事频繁而解体。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1950年成立分区文联，但未成立下属专业协会。区内从事文学、美术、音乐、戏剧、舞蹈、曲艺、书法、摄影、民间文学及电影等专业和业余文艺工作者，或被地区文联吸收为会员，或直接加入中国文联系统下国家级、省级各类文化艺术协会，或参加非中国文联系统下的各类学术团体。

至1985年底，全区参加省级以上各类文学艺术协会会员情况如下：

中国作家协会甘肃分会会员

张得祥 樊廉欣 余振东 陈明华 曹焕荣 高仲选 彭金山 贾治龙 蒋玉明

中国美术家协会甘肃分会会员

何占熬 张家骅 韦自强 马衡麟 张玉珍 贺书壁 侯向林 王坎德 段思坎
李仰锋 冯宜华 张丕慧 张柏峰 李一平 祁恩富

中国戏剧家协会会员

代兴民 郭效文

中国戏剧家协会甘肃分会会员

代兴民 郭效文 李应魁 刘瑄玑 姚富汉 熊素梅 高仲选 王锦萍 高建邦
李惠民 杨建国 袁正民 赵彩莲 刘贵荣 张桂兰 豆秀兰 孟承道 张思强
张敬群 刘 镜 豆富民 韦 浩 张希圭

中国曲艺家协会甘肃分会会员

白新文 王博艺 梁平正 李爱荣 贾治龙 窦世荣

中国音乐家协会会员

王天荣

中国音乐家协会甘肃分会会员

王天荣 郭效文 姚富汉 李 想 谢凤英 张积林 梁平正

中国民族民间舞蹈家协会会员

白新文

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会员

张得祥

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甘肃分会会员

张得祥 赵静 路笛 任彦辉 赵汉山 刘瑄玢 王进宣 徐殿武 李莉

李文华 曹治渊 白新文 杨宪法 燕书权 白生金 王博栋

中国摄影家协会甘肃分会会员

乔旺堂 韩忠林 张国杰 李鼎锋 张国权 郑志林 赵志修 冯宜华 魏锋征

张新合 宋敬孚

第三节 其他群众团体

50年代后,随国家文艺政策的调整和区内文化艺术事业的发展,各地群众自发成立了一些文化艺术群众团体。团体人员成分不受年龄、职业限制,或以行政区域、本系统、本行业自愿组织成立;或跨区域、跨系统、跨行业而结合。少则几人,多则上百人。这些文化艺术群众团体,在业务上虽然与地县文化主管部门及地区文联有一些联系,但原则上不受其领导。成立时,大都经上级有关部门的批准。他们自选组织机构,一般设会(社)长,副会(社)长和秘书长;自定宗旨,利用多种方式开展活动。1981至1985年,全区成立文化艺术群众团体30多个,除华池县外,各县均有。

1981年3月,省诗歌界成立了甘肃省青年诗歌学会。此后,各地区相应成立分会。庆阳地区分会于1981年5月成立,吸收青年诗歌作者20多人为会员。分会利用节日举办诗歌朗诵会,编印《庆阳诗絮》,推动诗歌创作。1983年,有“书画之乡”美称的镇原县,由书画骨干分子发起,县科协批准,成立了“镇原县书画学会”,有会员100多名。同年7月,合水县爱好诗歌的7名青年成立“红黄蓝诗社”。成立后编印《红黄蓝》、《葡萄藤》油印诗刊。同月,庆阳师专成立“雁翎文学社”,社员均为本校爱好文学的师生,106人。文学社编印油印刊物《雁翎》,发表小说、散文、诗歌等习作。10月,长庆油田成立“长庆书画协会”,有会员27人。至1985年底,长庆书画协会会员发展到70余人,先后举办各类重要展览6次,展出作品800多幅,有138幅作品获省、地及长庆石油勘探局奖励。12月,合水县爱好文学的12名青年成立了“山菊花文学社”,以油印小期刊《山菊花》为主在当地开展文学活动。1984年10月,由庆阳县后官寨乡文化站发起,经乡党委及县文化馆批准,成立了“新辙农民诗社”。诗社社员均为本乡农民,共15人。诗社亦有《新辙》油印刊物,以刊登诗歌为主,共出10期。当年,《诗刊》编辑部对全国群众诗社进行了摸底调查,该社为第36家。1985年前季,庆阳一中成立了“春草文学社”。文学社每学期举行2至3次文学讲座,参加社会

文学活动,编印《小白杨》油印刊物。校方在其开展活动时给予一些经费资助。同年,庆阳师专成立“黄土路文学社”,会员 12 人,亦有《黄土路》文学小报。还成立“师专音乐协会”,会员 68 人。协会经常组织会员开展歌唱、乐器演奏、欣赏音乐作品及排练文艺节目等活动,活跃校园生活。爱好书画的师生还成立了“师专书画协会”。

第八章 文化设施

明、清两代,区内公共文化设施仅有戏楼,戏台。民国时期,除增建戏楼(台)外,部分县民众教育馆曾设置过一些简陋的阅览室、展室和阅报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文化设施种类逐渐增多,有剧院(场)、影院、展厅(室)、图书室、阅览室、游艺室及舞厅等。这些文化设施,分别以国家财政投资,乡镇投资,群众集资和厂矿企业、单位投资等修建。

第一节 戏剧演出场所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戏楼(台)

明代,区内已建有戏楼、戏台。大多数戏楼、戏台为清代和民国时期所建。其中一部分建于庙院之内,与塑有神像的大殿相对,供民间班社在庙会期间作娱神演出活动之用。另一部分建于街镇或人口稠密的古老村庄,供民间班社为一年一度的传统乡会助兴之用。戏楼建筑,飞檐翘角,雕梁画栋,有些两壁还饰有以历史传说故事为内容的壁画。戏台修建较简陋,只是筑台而已。戏楼、戏台为土木或砖木结构,舞台距地面高度1.3米左右,面积狭小,约在30—40平方米之内。观众在台下露天看戏。

1949年前,区内历代共修建戏楼,戏台400多座。其中庆阳在显胜、肖金、西峰镇、桃花山、清凉山、庆城、庙嘴子、田家城等地修建30多座;宁县在太昌、青牛、小盘河、政平、金村、观音、米桥、郭辅、早胜、春荣、古城、南洛、封侯、湘乐、宇村、良平、八绪殿、盘克、胡家堡、瓦斜、上肖、下肖、南山寿等地修建60多座;镇原在中原、平泉、八山、党堡子、上雷祖山、屯字、闫孟家、太阳高、开城张、玉皇山、九龙庙、祁家川、寇家庙、石羊、盘龙山、孟坝、庙渠、马渠、新城、三岔等地修建130多座;正宁在山河、后庄子、松树、冯柳、刘堡子、上官庄、官河、彭家川、上南、寺村堡子、北华山、泰山庙、周家、榆林子、乐兴、西堡子、八蜡庙、文乐、石坡头、狼牙爪、林家坡等地修建90多座;合水在店子、双柳树、蒿嘴铺、保全寺、老虎寺、固城、王昌寺、牛车坡、段家集、吉岷、西化池等地修建30多座;华池在荔园堡、五蛟、元城、悦乐、柔远、怀安、城壕、定汉寺、铁角城、唐坊嘴等地修建20多座;环县在兴隆山、白马城、碾盘岭、木钵、天池、半个城、曹李川等地修建18座。

这些戏楼、戏台至50年代,一些因年久失修而倒塌;一些仍然沿用。“文化大革命”中,

以“破四旧”为由，将绝大多数戏楼、戏台随同庙宇拆毁。今全区尚存的有 20 多座。其中正宁县保存最多，有 9 座。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剧院(场)

城镇剧院 1954 年 9 月，由专区财政拨款，在西峰建起了全区第一座室内剧院。占地面积 2300 多平方米，建筑面积 900 平方米。观众厅设木制长条椅 120 张，两侧有园形木柱 16 根，可容纳观众 1200 余人。后各县仿照西峰剧院，在县城相继修建室内剧院(影剧院、礼堂等)，以演戏为主，兼放电影。1956 年，镇原建起人民会堂。1957 年，合水剧院和环县人民会堂落成。1958 年，庆阳县建起文化宫。1959 年宁县礼堂落成。1964 年，正宁人民会堂落成。1966 年，华池人民会堂落成。1979 至 1982 年，由地方财政和省、地文化主管部门拨款，对西峰、庆阳、合水、镇原的原建筑进行拆除和改建，将原砖木或土木结构改为钢筋混凝土结构，废除圆形木柱，安装单人胶合板座椅，添置舞台灯光、音响等设备，部分县增修乐池，西峰剧院还安装了暖气设备。这些改建的剧院投入使用后，为当地文艺演出团体提供了较好的演出条件，并接待了北京、陕西、山东、山西、新疆等地的戏曲、杂技、音乐歌舞演出团体。

农村露天剧场 多数建于今乡、镇政府所在地。占地面小则三、四亩，大则七、八亩；舞台较宽阔，大多数能适应现代舞台美术的装置。全区共修建 159 处。其中庆阳 41 处，镇原 30 处，宁县 31 处，正宁 6 处，合水 13 处，华池 14 处，环县 24 处。

第二节 电影放映场所

50 年代，各地室内放映多在当地剧院进行。从 60 年代起区内开始修建电影放映场所，主要有城镇影院、农村影院、工矿企业影院或俱乐部。

一、城镇影院

1965 年 9 月，由地方财政拨款，在西峰镇小什字建成了全区第一座室内影院——西峰影剧院。其建筑面积为 1000 平方米，砖木钢梁混合结构。前厅为二层楼房，装有固定放映机。观众厅呈椭圆形，设单人胶合板座椅 1054 位。室内装有电风扇、吊灯、壁灯等。1980 年后，环县、合水、正宁、宁县相继动工修建县城影院。环县影院 1980 年前季动工，1982 年 7 月竣工。合水影院 1982 年 10 月动工，1985 年 5 月竣工。宁县影院和正宁影院分别于 1983 年 10 月和 1985 年 6 月动工。四县影院设计建筑面积均在 1800 平方米左右，观众容纳量为 1000 多人。观众厅内安装胶合板单人座椅，设备较好。

二、农村影院

1979年后,随着电影事业的发展,在部分人员稠密、交通方便的集镇开始修建室内影院。至1985年底,全区共建成8座农村影院,主放电影,兼演戏、放录像和开展其他文化活动。它们是:庆阳县肖金镇影院,镇原县屯字镇影院、太平乡影院;宁县早胜镇影院;正宁县官河乡影院、榆林子镇影院;合水县何家畔乡影院;环县曲子镇影剧院。

三、工矿企业影院(俱乐部)

1976年后,某些工矿企业为活跃职工、家属文化生活,各自投资修建室内影院或俱乐部。至1985年底,共修建13座。其中长庆油田11座,管理人员50名,室内电影设备总投资为100余万元。工矿企业影院或俱乐部,以放电影为主,兼供本企业职工业余文艺演出,并接待当地或外地文艺演出团体。它们是:长庆油田石油影院、运输处影院、机械厂影院、筑路处影院、水电厂影院、采油二厂影院、钻井二处影院、油建处影院、井下处影院、二机厂影院、石油技校影院、地区水泥厂影院和地区石油化工厂工人俱乐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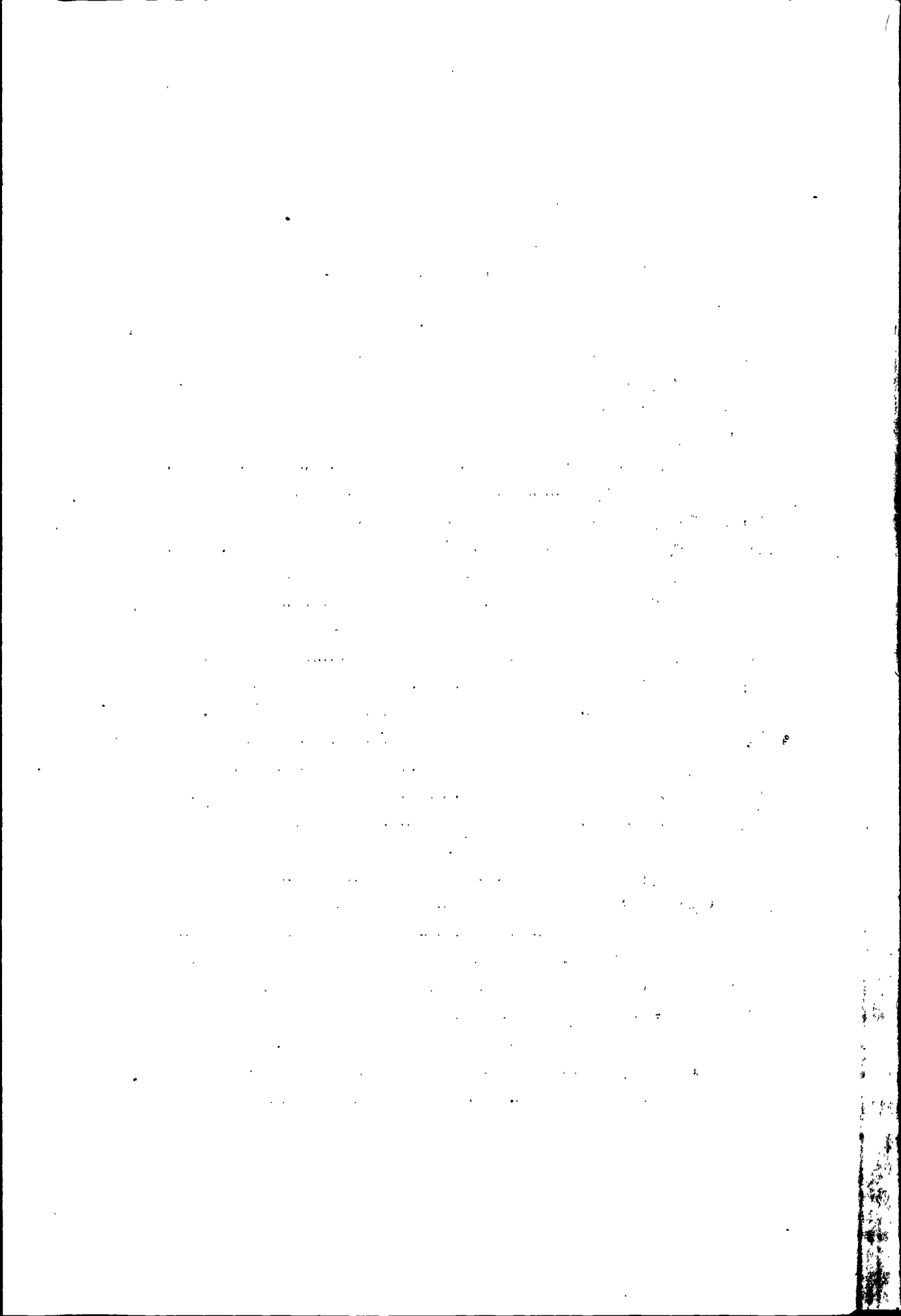
文 物 志

主 编 许俊臣 刘得祯
副主编 李红雄

726

目 录

综 述	(729)
第一章 文化遗址	(731)
第一节 旧石器时代文化遗址	(731)
第二节 新石器时代文化遗址	(734)
第三节 商、周、春秋战国文化遗址	(759)
第四节 秦汉以后文化遗迹	(763)
第五节 革命遗址	(767)
第二章 名胜遗迹	(772)
第一节 石窟寺	(772)
第二节 古 塔	(777)
第三节 古建筑	(781)
第四节 古墓葬	(791)
第五节 古石刻及其它	(800)
第六节 革命遗迹	(801)
第三章 馆藏文物	(804)
第一节 陶 器	(804)
第二节 铜 器	(805)
第三节 瓷 器	(808)
第四节 其它馆藏文物	(809)
第五节 革命文物	(810)
第四章 古生物化石点	(812)
第一节 白垩纪化石点	(812)
第二节 上新世化石点	(812)
第三节 更新世化石点	(814)
第五章 文物管理	(817)
第一节 机构设置	(817)
第二节 考古调查与发掘	(819)
第三节 文物管护	(822)



综 述

庆阳地区很早以前,就有人类劳动生息。他们以智慧和才能创造了丰富的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留下了丰富多彩的极为珍贵的文化遗产,文物资源十分雄厚。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区内无专门文物管理机构,各种文物处于自流自灭状态。

建国后,国家十分重视对文物的调查、发掘和管理。从1950年起,文物由各级文化部门管理,并配有专业人员从事收集、调查和研究工作。1958年后,开始在较大范围内对文物进行调查登记,并三次公布了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和两次公布了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文化大革命”中,文物管理工作曾一度受到干扰,一些重要文物遭到破坏。1973年,区内发掘出举世罕见的上新世黄河古象化石,1978年发掘出白垩纪环江翼龙化石,引起全国和世界考古界的极大关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文物工作得到加强,地区和部分县成立了博物馆,地县配备了文物专业人员,开展了文物普查,重新公布了省、县文物保护单位,使全区文物更好地为人民和社会主义建设服务。

旧石器时代文化遗存发现于1920年。法国天主教神甫桑志华在华池县上里原乡赵家岔柳树湾河东岸挖掘出旧石器时代一件石核、两件石片,引起了国内外考古界的关注。建国后,在省博物馆协助下,先后发现了镇原县姜家湾、寺沟口、黑土梁、上刘沟遗址,环县楼房子、刘家岔遗址,庆阳县巨家原遗址。这对于研究庆阳地区的上古史具有重要意义。1963和1978年,西北大学、省博物馆和地区博物馆先后对巨家原、楼房子、刘家岔三处遗址进行过部分发掘,获取了数量可观的脊椎动物化石和石器。石器多以石英岩砾石为原料,有石锤、尖状器、骨器等。这些遗址、遗物说明,大约在距今20万年前后,区内就有古人类活动。

新石器时代遗址,在区内分布相当稠密,全区7县均有大量遗存,特别是中南部和马莲、蒲河两流域分布更密。1976年冬,正宁县官家川农民在四郎河北岸台地上平田整地时,发现了一处重要的仰韶文化遗址,获取陶器50多件。1979年中国科学院泾渭考古队由考古学家胡谦盈主持,对镇原县常山遗址进行发掘,出土了一批齐家文化陶器,经测定比齐家文化早900年,当时命名为“常山下层文化”。这是庆阳地区在文物考古方面的重要发现。1981年地区博物馆对宁县瓦斜乡阳圪仰韶文化遗址进行了发掘,发现住室分地穴式、半地穴式和类似窑洞式三种形式,出土文物50多件,除生活器具外,还有生产工具骨锥、石刀、缺口陶刀、石网坠、研磨石,石砭等,说明阳圪经济已进入以农业生产为主、兼以渔猎业的时代。经多次普查和发掘,至1985年底全区有新石器时代文化遗址742处,总分布面积达4939.8万平方米。

商周到春秋战国文物,包括寺洼文化遗址,区内都有重要发现和遗存。其中周代遗址最多,达66处。西周的青铜器各县都有出土。宁县湘乐出土的盨和鬲是全区首见。西周

的灰陶器出土更多,证明了周代庆阳地区人口和经济的繁荣。春秋战国至秦代,遗址更多,郡县旧址城堡至今尚存,如北地郡郡址义渠、马岭、郁郅县城、秦长城、秦直道和众多的烽墩等,雄辩地证明了当年的历史。镇原县文化馆收藏的秦始皇统一度量衡的铜诏版表明在秦始皇二十六年(公元前 221 年)统一全国后,为了统一度量衡,令丞相隗状和王绾明文以诏晓天下的事实。宁县石鼓出土的铜鼎、铜蒜头壶,宁县九岘出土的铜鼎、铜壶、铜戈、铜剑及大量的铜镞,镇原县曙光出土的大型茧形壶等都反映出秦代的文化特色。

汉代文物遗存遍及全区。庆阳县西峰镇及巴家嘴出土的铁剪、铁斧、铁剑等都是典型的汉代遗物。这些工具表明远在两千年前,铁器已广泛地用于农业和军事。庆阳县李家寺出土的 8 件汉代铜器,保存完好,工艺精良,尤其是龙首柄铜魁雕作极为精美,为古代铜器罕见之物。野林汉墓出土的标明重量、容量的“彭阳铜鼎”,对研究我国西汉时期的度量衡提供了宝贵的实物材料,对考证彭阳县的沿革也有佐证作用。

南北朝时期,区内石窟艺术发展很快,文物遗存丰富。著名的北石窟寺、保全寺、张家沟门石窟等,都是这个时期兴建的。特别是北石窟寺开窟密集,宛如蜂房,为省内仅见。165 号窟洞高 13.2 米,宽 21.7 米,深 15.7 米,内雕立式佛象 7 身,高 8 米,为国内罕见。

唐宋以后的各类文化遗存中,首举古塔,其它工艺也有很大进步和发展。全区境内遗存的楼阁式和石质造象塔共 15 座。政平唐塔是一座平面呈四方形的楼阁式砖塔,结构严谨,建造华丽,工艺技术相当高超。宋代塔儿湾和双塔寺三座石质造象塔,造型纤细,犹如立锤,为省内仅有。其中双塔寺一号塔通体浮雕各式佛象 3500 多身,雕作细腻,形象逼真,实为古代的艺术佳作,充分表现了古代无名匠师聪明智慧和高超精湛的工艺技巧。1974 年,华池李良子乡出土的宋代 75 件瓷器和 1979 年宁县城关出土的唐代天王俑、马俑、西域人陶俑等,造型精美逼真,工艺细致,充分反映了当时社会经济文化发展的水平。

元代文化遗存不多,而且工艺明显退化。明代遗存增多,工艺发展。特别是正宁县罗川明代万历年间建造的三座高大的石坊,是具有历史价值和艺术价值的建筑。从结构造型到坊面浮雕图案,都反映出当时的建筑成就和精湛的浮雕艺术水平。

因庆阳地区是 1934 年就建立革命政权的革命老区,革命遗址、遗迹、遗物相当丰富。较重要的有陕甘边苏维埃政府旧址、陕甘宁省政府旧址、山城堡战役旧址、抗大七分校旧址、毛主席长征途中三岔住宿地旧址等 30 余处,馆藏革命文物 373 件。这些文物反映了庆阳老区人民在革命战争年代为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所作的重要贡献和光辉历史。

经过建国后 30 多年的文物调查、发掘、研究,至 1985 年底,全区共有各类文物点 2708 处,其中古文化遗址 929 处,古城址 267 处,古墓葬 538 处,古建筑 175 处,烽火台 329 处,石窟 64 处,古石刻 180 处,近现代纪念址 73 处,近现代名人墓 82 处,化石点 66 处,其它 5 处;馆藏文物 13774 件;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1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38 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62 处。文物保护组 10145 个,参加人员 12562 人,专业机构 4 个,专业人员 37 人。

第一章 文化遗址

庆阳地区文化遗址丰富,全区各地均有分布。自1920年在华池上里原乡赵家岔发现中国最早出土的旧石器后,引起了国内外考古界的重视和关注。建国后,随着文化事业的发展,考古工作步步深入,古文化遗址陆续有重大发现和研究。至1985年,全区共发现和载入文物档案的古文化遗址929处,其中旧石器时代8处,新石器时代756处,商至战国75处,秦汉以后71处,革命遗址19处;分布在庆阳县境内73处,镇原366处,宁县168处,正宁37处,合水170处,华池48处,环县68处。这些遗址的发现,极大地丰富了全区文物内涵,对研究古代历史文化提供了可靠的科学依据。

第一节 旧石器时代文化遗址

旧石器时代遗址按时间可分为两类,一是旧石器时代中期遗址,有镇原县的寺沟口和姜家湾两处;二是旧石器时代晚期遗址,有华池县的赵家岔、镇原县的黑土梁、上刘沟,环县的楼房子、刘家岔,庆阳县的巨家原等6处。这8处旧石器时代文化遗址的发现,可推测出大约在距今10至20万年前后,庆阳地区就有古人类活动,四、五万年前人类活动已相当频繁。

姜家湾遗址

姜家湾位于镇原县太平乡南原行政村,地处蒲河西岸“宋家岭”阶地,西距乡政府13公里。

60年代,当地农民就在此挖“龙骨”,破坏严重,后因巴家嘴水库堤坝淤积,河床水位上升,使之再遭淹没,现保存面积仅400平方米左右。这里的地层剖面是:

上部为黄土层,内含砂质偏重;下为红色粉砂土,微呈浅棕色;再下为灰绿色粉砂质粘土。石器与动物化石就出于这个地层。

这里出土的各种打制石器共39件,主要器形有:

石核,利用砾石平面或打制平面为台面,以锤击法而产生。这些石核大小不一,形状各异,但有一个共同特点,即将砾石先劈开一个平面作为台面,向一个方向连续打片,有些也可能作为砍斫器使用过,因为在石片削落的边缘有一些小疤。

石片,大部分是用锤击法直接产生的,一般宽而短,比较厚钝。

砍斫器,是由白灰色石英岩石片制成的单面器,打击点清晰,刃口由劈裂面向背面加工而成。

刮削器,大部分由石片制成,一般由石片的劈裂面向背面加工,修制简单,刃口较粗糙。

另外还有尖状器等。

这里与石器共存的古脊椎动物化石有:犀牛类牙齿、蒙古野马、真马、扁角鹿以及鹿亚科和牛亚科的化石。这些化石都是萨拉乌苏动物群的主要成员,但某些成员的性质与丁村动物群更为接近,所以此旧石器点的时代应与山西襄汾丁村遗址的时代相当,即属旧石器时代中期偏晚。

寺沟口遗址

寺沟口,位于蒲茹两河交汇之处的寺沟村“后龙牙洼”,属镇原县太平乡柳嘴村,隔河与北石窟寺相望。

这里的地层剖面与姜家湾的剖面基本相同,上部是黄土,下是红土,再下是灰白灰绿色沉积物。石器与动物化石均埋藏于这个地层中。

这里出土的打制石器共9件,器型主要有:

石核,与姜家湾同类器物基本相似,均为锤击法产生。

尖状器,由白色石英岩制成,体积较小,是将两个侧边自平坦面向凸隆面修整成尖的。

球形石,在我国旧石器遗址中最初见于丁村,后陆续有发现,这件石球由石灰岩制成,呈球形,直径9.5厘米。

另外这里还出土有角器。与石器共存的古脊椎动物化石可辨种属的有:披毛犀、蒙古野马和扁角鹿属等,与姜家湾基本一致,故此旧石器点的时代亦与姜家湾相同,属旧石器时代中期偏晚。

楼房子遗址

楼房子位于环县合道川柏林沟口北部支沟“乾水沟”东岸庄塌洼山的二级阶地,属环县曲子乡楼房子村,东南距乡府15公里。

这个点是环县文化馆根据当地群众提供的线索发现的。

1963年,西北大学地质系师生到此作过考察。翌年,该系与甘肃省博物馆、环县文化馆在此发掘,获得了一批古脊椎动物化石和打制石器。

地层剖面:最上层为上更新世黄土层,向下依次为:灰白色砂质黄土、淡灰黄色层状亚粘土、黄土状亚砂土、兰灰色亚粘土、重亚粘土、砾石层及灰兰色砂页岩层。

文化遗物与脊椎动物化石埋藏在重亚粘土层中。这里出土的石器主要有石核、石片和尖状器。化石可辨种属的有披毛犀、蒙古野马、原始牛、鬣狗、野驴、赤鹿、斑鹿、河套大角

鹿、普氏羚羊、恰克图转角羊、盘羊等。上述这些标本，现藏于西北大学教研室和甘肃省博物馆。

从上述动物群成员来看，属萨拉乌苏动物群，地层属更新世晚期。故此，此处旧石器点当属更新世晚期。

1974年，中国科学院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研究所贾兰波教授来此作了考察，肯定了这一发现，对研究中国旧石器时代考古学有着重要的价值。

刘家岔遗址

刘家岔位于环县西川河上游麻堡沟左侧的“龙骨拐沟”内，属环县虎洞乡半个城村，西北距乡政府15公里。

在麻堡子沟两侧普遍发育着高出现代沟底40多米的高阶地，从龙骨拐沟切割的露头断面观察，这个阶地的剖面自上而下的地层是：马兰黄土、水平层理黄土状土、灰绿色粘土、砂砾石层以及中生代紫红色砂泥岩。

石器和化石均埋藏于灰绿色粘土层中。

此处旧石器点是1977年7月省、地、县共同组织的调查组发现的。翌年，六、七月间进行了部分发掘，获得了各式打制石器1000余件和共生的动物化石标本，还发现灰烬及烧骨等遗迹、遗物。

石器主要有石核、石片、石锤、龟背状刮削器等。可辨种属化石有披毛犀、野马、野驴、原始牛、河套大角鹿、斑鹿、鬣狗等。这些动物均属萨拉乌苏动物群成员，参照地层推断，此旧石器点属更新世晚期。

巨家原遗址

巨家原遗址，位于庆阳县西峰镇东20公里的赵家川，属庆阳县温泉乡巨家原村辖地。多年来，当地农民一直在“龙骨沟”内挖掘“龙骨”。1963年，中国科学院地质研究所、华北地理研究所与庆阳地区文化馆共同在此进行了部分发掘，获得了一批哺乳动物化石和石器。

1974年10月，中国科学院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研究所贾兰波教授对此点作了考察，并采集了一些旧石器标本。

据发掘资料，这里地层从上到下，依次为：马兰黄土、浅灰黄色亚砂土、绿色淤泥层、黄褐色粉砂土、灰绿色淤泥层、再下为灰黄色细砂、浅红色粘土。

石器与化石埋藏于灰绿色淤泥层中。

这里出土的石器主要有石核、石片及尖状雕刻器。化石有披毛犀、蒙古野马、野驴、普氏羚羊、河套大角鹿、纳玛象、赤鹿、原始牛、恰克图转角羊、水牛等，均属萨拉乌苏动物群成员。

依据地层和共生物化石标本推断,此遗址属更新世晚期。

赵家岔遗址

赵家岔位于华池县上里原乡银坪村柳树湾河东岸,西北距乡政府 10 公里。这里有一山洪冲刷而成的山洞,故名“洞洞沟”。很早以前当地群众就在此挖掘“龙骨”。

1920 年,法国天主教神甫桑志华在庆阳县三十里铺及柳树湾等地传教,发现洞洞沟有人挖掘龙骨,于是依仗特权攫为己有,并雇人在此挖掘了一个多月,获得不少化石标本和三件打制石器(一件石核,两件石片),按发掘地层看,这个点属旧石器时代晚期。

这三件石器,是我国出土最早的旧石器时代文化遗物,具有很高的学术价值。

黑土梁遗址

黑土梁遗址位于镇原县平泉镇北徐村。1985 年 5 月,庆阳地区科委和镇原县科委在此发现脊椎动物化石,地区博物馆前往调查,核实资料,确定为晚更新世遗存。

这里堆积有 6—7 米厚的暗灰色水平状粘土,中部呈黑色,故名黑土梁。1985 年 8 月,省、地博物馆在这里进行了试掘,获得了一批脊椎动物化石和一些打制石器。石器有球形石、石核、石片等,人工打击痕迹明显。化石属种有披毛犀、马、牛、鹿等。

石器和化石均埋藏在黑色粘土中,据现场观察推断,属晚更新世偏早,距今约 5 万年左右。

上刘沟口遗址

上刘沟口位于镇原县平泉镇南徐村,北距平泉镇 5 公里。遗址地处泾河北岸支流浅河河左岸河谷地带。地区博物馆在黄灰色河床淤积层中,采集到一批打制石器和马、鹿类化石;又在附近采集到两件石器和原始牛、羚羊等化石。这些石器打制方法比较原始,人工痕迹明显,据推断,属旧石器时代晚期遗址,距今 3—5 万年左右。

第二节 新石器时代文化遗址

新石器时代文化遗址在庆阳地区主要有仰韶文化和齐家文化两种类型,还有界乎于仰韶同齐家两种文化之间的常山文化遗址。

建国后,经调查与发掘,全区共有新石器时代文化遗址 756 处,总分布面积 4939.8 万平方米,每个遗址平均 6.6 万平方米。其中庆阳 66 处,面积 304.7 万平方米;镇原 320 处,面积 2690.3 万平方米;宁县 116 处,面积 1171.2 万平方米;正宁 27 处,面积 79.6 万平方

米；合水 132 处，面积 864.6 万平方米；华池 42 处，面积 311.8 万平方米；环县 53 处，面积 271.1 万平方米。

一、仰韶文化遗址

仰韶文化在社会形态上属于原始社会晚期母系氏族公社时期。仰韶文化遗址在全区从南到北广泛分布，尤其在南部地区的平原及河谷阶地分布最为稠密。如马莲河中下游庆阳城至宁县政平一线最多，分布遗址几乎与现代村庄相当。可见仰韶先民的盛况在那个时代是空前的。

区内发现的仰韶文化含有半坡、庙底沟和西王村三种不同的文化类型。它代表着时代的早、中、晚期，反映了仰韶文化在区内延续时间之长。半坡类型遗址，器形较单调，常见的器物有葫芦形尖底瓶、黑边彩带纹敞口陶钵、夹砂弦纹和绳纹红陶罐等。这些陶器普遍火候较低，质地较松，色调不匀。庙底沟类型遗址，彩陶占一定比例，器表打磨光滑，上施钩叶园点纹、变形鱼纹、对称几何纹等。另有泥质灰陶曲腹盆、夹砂绳纹红陶罐和瓮棺等。西王村类型遗址陶器以橙黄色居多，器形主要有宽沿上折浅腹盆、口沿内有棱线的小平底钵、齿状假圈足碗等。盆器较大，器壁较厚，彩陶较少，纹饰简单。

区内 458 处纯仰韶文化遗址中，镇原县遗存最多，面积最大，合水次之。其中庆阳 41 处，分布面积 221 万平方米；镇原 124 处，面积 1572 万平方米；宁县 75 处，面积 783 万平方米；正宁 13 处，面积 49.4 万平方米；合水 124 处，面积 797.6 万平方米；华池 28 处，面积 205.4 万平方米；环县 53 处，面积 271.1 万平方米。合计面积 2115 万平方米。

重点遗址，庆阳县有南佐疙瘩、蒲河刘城遗址，镇原县大寨、川口、王沟遗址，宁县庙嘴坪、董庄、潘坪阳瓜、雨落坪、店子沟、八亩坪遗址，正宁县罗儿沟圈汉子村、樊东遗址，合水县曹家沟、太白东关、孟家桥遗址，华池县碾子塘遗址，环县四合原九梁遗址等。

店子沟遗址

店子沟位于泾河北岸，隶属于宁县坳马乡米家沟村，西北距乡政府 8 公里。

遗址分布于店子沟村广阔的台地上，其范围：南起嘴稍，北至套硷，长 500 余米，东至村庄，西至王家沟，宽约 150 多米。泾河水绕遗址南部东去，隔河即是陕西长武县境。

遗址文化层丰富，厚 1 米以上，最厚处可达 3 米。住室、灰坑、窖穴均有暴露，地表散布着不少陶片。捡到的标本有：彩陶、泥质红陶、夹砂红陶和泥质灰陶。器形有敛口钵，平沿曲腹盆，线纹尖底瓶、高领罐、绳纹附加堆纹罐、瓮等。彩陶占一定比例，纹饰有弧线三角纹、平行线纹、斜线纹、钩叶纹和园圈纹。生产工具有石刀、石斧、石弹丸、缺口陶刀、灰陶纺轮等。另有园形和三棱形陶环、骨竿等装饰用品。

庙嘴坪遗址

庙嘴坪位于宁县城城北河与马莲河交汇处的二级阶地上，属新宁镇新宁村。

遗址北靠太子冢，东临城北河，西接马莲河，南至两河之交汇处，南北长约 300 米，东西宽 100 米，文化层厚度 1—3 米，住室、灰坑、窖穴均有暴露。地表散布的陶片较多，新石

器时代及周、汉遗物均有。

属新石器时代仰韶文化的有：泥质红陶钵、盆、罐，彩陶盆、夹砂绳纹红陶罐等；属齐家文化的有泥质红陶折肩蓝纹罐、夹砂绳纹红陶、鬲、绳纹灰陶罐等。

周代有夹砂绳纹灰陶罐、鬲；汉代有灰陶罐，“长乐未央”和云纹瓦档等。

罗儿沟圈汉子村遗址

罗儿沟圈汉子村，位于永和原西南部原面，隶属正宁县永和乡，西南与陕西省旬邑县底庙乡产场村接壤，东北距县城 55 公里。

遗址面积很广，东至汉子村，西部直到陕西的三庄村，东西长约 600 米；南自大沟，北到屯村，南北宽约 300 米。

这里堆积的文化层相当丰富，灰层、灰坑、窖穴、窖址均有暴露，文化层最厚处达 3 米以上，距地表 0.5 至 1 米。惜当地居民在原畔削壁挖窑，遗址区被挖除不少。地表散布的陶片甚多，主要有彩陶、泥质红陶、夹砂红陶和泥质灰陶等。所见器形和纹饰有：

彩陶钵，敛口，园唇，外壁饰黑彩变体鸟纹，无内彩。

红泥陶钵，敛口，园唇，器壁打磨光滑。

尖底瓶，所见器形有二种：一种是泥质红陶，重唇口，通体遍施线纹；一种是泥质橙黄色陶，小喇叭口，腹下部施网纹和划纹。

罐，均为夹砂红陶，分两种：一种是广口，平沿鼓腹通体施横绳纹；另一种口微侈，通体施竖绳纹。

盆，所见陶片最多，有彩陶、泥质红陶和泥质灰陶。器形有敞口、敛口，缓肩、折肩等，完整的器物尚未见到。

瓮，夹砂红陶，子母口，腹施绳纹。

石斧，柄窄刃宽，刃部有明显使用痕迹。

石弹丸有大小之别，打磨较粗糙。大者直径 8.5 厘米，小者只 3.5 厘米。

陶纺轮，多为灰陶，制作较粗糙。

曹家沟遗址

曹家沟位于固城河南侧镇天岭西麓，隶属于合水县固城乡新庄村，西北距县城 5 公里。

遗址在曹家沟村和镇天岭山腰坡地上，县城至段家集乡的公路从遗址中间盘旋而上。因地势倾斜，雨水长期冲刷，使遗址损伤十分严重。这里暴露的袋形灰坑较多，一般口径 2 米，深 2 米，距地面 30 至 50 厘米。不少灰坑暴于地表，灰坑中内含遗物较丰富。1972 年县文化馆曾清理两个灰坑，获得彩陶、泥质红陶、夹砂红陶、泥质灰陶等不少陶片，复原彩陶钵 2 件和完好的石斧、石弹丸、石纺轮、石网垂、灰陶环、骨笄等。复查中，又采集了不少标本。彩陶有黑彩单色的，也有黑白复彩的，纹饰有平行条纹，圆点纹，对称几何纹等。彩陶器主要为盆、钵。泥质红陶有敛口钵、盆、罐，有的陶器表面打磨很光滑，器形规整，器壁很薄。细砂硬陶尖底器很多。夹砂红陶有绳纹，附加堆纹罐、瓮。泥质灰陶有盆、杯等。

樊东遗址

樊东遗址位于正宁县罗川乡樊湾村东二郎河二级台地上，东北距县城 13 公里，西南距罗川乡政府 15 公里。

遗址南北长 200 米，东西宽 150 米，文化层厚度 1—1.5 米，有灰坑、窖穴、住室和墓葬暴露。所见陶片有彩陶钵、盆，泥质红陶钵、盆、罐、线纹双耳尖底瓶、夹砂红陶罐、缸等。

此遗址属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蒲河刘城遗址

刘城村位于蒲河川东岸第一级台地上，隶属于庆阳县显胜乡蒲河村，东北距乡政府 5 公里，再向北距西峰镇 40 公里。

遗址布于刘城整个台地上，东自大路，西临河床，南北各至台边，东西长约 250 米，南北宽约 200 米，台地四周均有今人居住的窑洞，断面上暴露的遗迹有灰层、灰坑和住室，灰层厚度 1 至 2 米；所见两处住室，残长 2 至 3 米，住室面铺有白灰，白灰下涂有草拦泥，其中一处住室铺有四层白灰面，证明人们在此曾反复修饰，长期居住。地表上散布着不少陶片，采集的标本有采陶、泥质红陶、夹砂红陶和泥质灰陶等。彩陶占一定比例，主要器型有：彩陶钵，敞口，圜底，外口沿施黑彩带一周。

尖底瓶，均为素面泥质红陶，其口分杯形口和重唇口两种。

罐，均为夹砂红陶，胎料较粗，通体施粗绳纹。

盆，黑彩施于口沿和腹部，纹饰有变形鱼纹、弧线三角纹。器形有折肩的，也有缓肩的。

直壁器，口径较大，颈饰弦纹数周，腹两侧有鬃。另有泥质红陶葫芦形瓶，泥质灰陶侈口鼓腹罐、盆等。

此遗址，因台地四周今人修庄挖窑居住，蚕食破坏严重，但台面扰动不大，保存较好。

贺家川八亩坪遗址

贺家川八亩坪遗址位于宁县新庄乡贺家川村半山腰，北距乡政府 5 公里。

遗址东西长 1000 米，南北宽 100 米。暴露遗迹遗物有灰坑、灰窖、窑址、住室等。文化层厚达 2 米，距地表 1 米左右。所见两处窑址均为袋状，高 1.3 米，直径 0.7 米，窑壁烧结层厚 15 厘米。三处住室，残长 2—3 米，白灰面分别为一层、三层、四层，每层厚度为 5 厘米，距地表 2 米左右。

遗址地表散有大量陶片，采集的标本有彩陶、泥质红陶、夹砂红陶和灰陶。器形有钵、碗、盆、罐、尖底瓶、甑等。

1983 年 8 月，宁县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王沟遗址

王沟遗址位于镇原县彭阳乡阎沟村的茹河第一阶地上。北距乡政府 1 公里，西距县城 40 公里。

遗址遍布王沟全境，东西长 500 米，南北宽 400 米，文化层堆积 1.5 米左右，距地表 1 米。一处暴露住室，残长 2 米，距地表 2 米，白灰面厚 4 厘米。一处窑址为园筒状，烧结面厚 15 厘米。地表散布有泥质红陶、泥质灰陶和灰砂红陶片。器形有钵、盆、高领鼓腹罐、尖底瓶、瓮等。

1983年5月14日,镇原县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雨落坪遗址

雨落坪遗址属宁县新庄乡雨落坪村辖地,西南距乡政府6公里,北距县城25公里。

遗址位于马莲河西岸第一级阶地上,西靠董志原东侧,东隔马莲河临早胜原之西麓,南接杨坪,北连山王坪,形成了一个海拔900米的小盆地。盆地南北长约4000米,东西宽约2000米。盆地内东流的三合、邵家、山王三条小溪将这块盆地南起依次分割为杨坪、雨落坪、邵家坪和山王坪四个坪台,故亦称四坪。

遗址,主要分布在雨落坪村,重点区在雨落坪小学周围。此处文化层堆积较厚,一般在2米以上,内含较丰富,窑址、墓葬均有暴露,但未见住室。

所采集标本有彩陶、泥质红陶和夹砂红陶。

彩陶有平沿广口盆,黑彩,勾叶园点纹施于盆腹外壁和口沿。

泥质红陶有敛口钵、平沿广口盆、罐。

细砂红陶有细绳纹尖底瓶。

泥质灰陶有敛口曲腹盆。

夹砂陶有平沿鼓腹绳纹罐,另有残灰陶环。

调查中收集到此遗址出土的一件完整的小形泥质灰陶罐,直口,腹微鼓,颈部有小圆突饼,腹部有“廿”刻符。

1983年8月,宁县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雷川城梁遗址

雷川城梁位于宁县坳马乡三里原雷川村,西南距乡政府8公里,北距县城8公里。

城梁是马莲河西岸一座由西向东走向的小山梁,较川台地表高出40多米。山梁基部是白垩纪板岩。遗址分布于山梁的下端,东西长200米,南北宽100米,文化层厚2米,距地表1米。内含丰富,有住室、窑址、墓葬暴露。所见两处住室白灰面残长分别为2.5米和3米,均为单层,厚4厘米,距地表1米。东北角露出一座土坑墓。遗址区采集到的陶片有泥质红陶敛口钵、盆、尖底瓶,泥质灰陶敛口盆,夹砂红陶绳纹罐和瓮等。

此遗址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陶洼子遗址

陶洼子遗址位于环县合道乡陶洼子川中台上,南北宽500米,东西长1000米。台地断面暴露残灰坑一处,地表散布彩陶、泥质红陶,夹砂红陶和灰陶片。器形有泥质红陶敛口钵、折腹大口盆、素面鼓腹罐、绳纹尖底瓶等。缸的数量较多,多为直口绳纹缸,有的底部有浓烟熏烧痕迹。

1980年1月,环县革命委员会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尚西坪遗址

尚西坪位于环县合道乡尚西坪村,北距乡政府10公里。

遗址布于尚西坪村东部“东崖洼梁梁”坡地上,一面接山梁,三面临沟壑,沟底有清澈泉水。暴露有不少灰坑和零星灰层,地表散布陶片较多,内有泥质红陶敛口钵、素面盆、尖

底瓶、折肩兰纹罐、夹砂绳纹红陶鬲、罐、泥质灰陶兰纹罐等。

1980年1月，环县革命委员会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董庄遗址

董庄位于宁县春荣乡徐家村，西距县城10公里，地处九龙江北岸川台地上，北靠春树岭，其余三面河水环绕，下距河床15米左右，遗址主要在台地的北部，分布面积东西长约300米，南北宽约200米，文化层厚1米左右，距地表0.4米。该村前些年在遗址区内平田整地和兴建库房、打碾场时，对遗址破坏极为严重，1983年秋，地区博物馆对遗址进行了挽救性的发掘，发掘面积500平方米，所获情况：

(一)住室，发现三处，因平田整地，住室面距地表过浅，深者只9.10厘米，浅者已露于地表，仅留残迹。在一住室中只发现一个中心柱洞，柱洞深50厘米、口径26厘米，底部有陶渣。

(二)墓葬，共清理27座。葬式有仰身直肢单身葬、仰身直肢合葬和瓮棺葬，墓葬系土坑竖穴墓，距地表0.7至1.2米，合葬墓多者四具人骨架，瓮棺均系夹砂绳纹红陶瓮，口俯置一红泥陶钵作盖。随葬器物不等，多者4钵2罐，少者只1罐。

(三)遗物，共出土100多件。主要器形有：

钵，泥质红陶，敛口，圜底或小平底。

研钵，泥质灰陶，盘状，器壁钝厚。

尖底瓶，泥质红陶，杯形口，双耳，肩部施斜绳纹。

孟，泥质红陶，器表打磨光滑，敛口，下腹内折，小底。

壶，均为泥质红陶，有的是小口，细长颈，鼓腹，下腹内收，小平底；有的口如莲蓬，折肩，折腹下腹内曲，小平底，器表施黑彩波浪纹；有的小口，细长颈，下腹鼓，小平底。

陶铍，细夹砂红陶，横切面呈四方形，整个器形中宽两端尖，形似柳叶，器表有突起的铍牙。

罐，夹砂红陶与泥质红陶二种，夹砂红陶罐，口沿微侈，鼓腹，小平底，腹施弦纹和竖绳纹。泥质红陶罐，有的是侈口，束颈，腹外扩内折，下腹内曲，小平底。有的是敞口，短颈，鼓腹，小平底。

瓮棺，夹砂红陶，子母口，鼓腹，小底，下腹两侧有两耳，通体施交叉绳纹和斜绳纹。

彩陶尖底罐，泥质红陶，通体磨光，口向上微侈，下腹微鼓再收成尖底。腹上部饰黑彩波浪状纹，口沿饰黑彩条带纹一周，腹下部饰黑彩“山”纹上下两周，共8朵。这个罐高达62厘米，通体彩绘，器形优美。

另外，还出土了一些石器、骨器，如绿松石耳饰、石斧、石刀、石弹丸，骨锥、骨镰等。

南佐疙瘩渠遗址

遗址在董志原中部西侧原畔上，属后官寨乡南佐王嘴村，北距乡政府5公里，东北距西峰镇7公里。

遗址分布面积广，东自王嘴沟，西到小河沟，长350米；南到南沟，北到村便道，宽250米。文化层厚1至1.5米，最厚处达4米。住户李培文的塌窑壁上有两个大窖穴剖面，高

达7米,底径4米,壁有火烧硬面,内充灰烬,草泥结块和花土。所见住室的白灰面有五层重叠,显然是人们在此长期居住,反复维修所致。

地表散布的陶片全为新石器时代仰韶文化遗物,主要有彩陶钵、盆;泥质红陶钵、盆,罐类器和尖底瓶;夹砂红陶有绳纹、附加堆纹缸、罐等。另外有少量泥质灰陶盆、罐。1985年,甘肃省考古研究所和北京大学曾在此进行考古发掘,清理了多处住室、灶坑和大型灰坑,采集到不少陶器标本。发掘工作将继续进行。

孟家桥遗址

孟家桥隶属于合水县板桥乡锦坪村,南距乡政府5公里,再南距县城20公里。

遗址位于马莲河东岸第一级阶地,其分布范围:东起孟桥山,西达阶地断崖处,长500米左右;北到孟家沟,南到回回沟,宽约400米,面积较广,文化层1米左右,距地表1米。

此遗址因平田整地和居民长期居住建宅,破坏严重,原始地貌及文化层位已难以复见,地表散布文化遗物残片不少。采集的遗物标本有尖底瓶、彩陶盆、彩陶壶、夹砂红陶罐、盘,还有泥质红陶圆底钵、灰陶甑、缺口陶刀等。彩陶均为黑彩,纹饰主要有变体鱼纹、带纹和三角纹等。

潘坪阳瓜遗址

阳瓜,隶属于宁县瓦斜乡潘坪自然村,地处马莲河西侧一条小支流的北岸漫坡台地上,西南距乡政府2公里,南距县城30公里。遗址布于阳瓜山及其周围台地上,南北长300米,东西宽150米。

阳瓜遗址,因长期雨水冲刷及当地村民修庄挖土,破坏严重,不少遗迹已露于地表。1981年10月地区博物馆进行了挽救性发掘。发掘面积390平方米,发现有住室、窑址、墓葬和一些生活、生产用具。

1. 发现住室12处。其建筑形式有地穴式、半地穴式和类似窑洞式三种。
2. 发现陶窑3个,保存较好的1个,圆形,残高60厘米,径92厘米,两侧各有一火道。
3. 发现墓葬5座。分为仰身直肢单身葬和侧身屈肢合葬两种。其中一座是合葬墓,距地表0.8米,园形土坑墓,直径3.35米,葬有三具人骨架,均为侧身屈肢葬,一、二号人骨架的脚后,均置一完整的猪作为殉葬品,三具人骨架均为老年个体。

4. 遗物:

生产工具有石刀、石矛、研磨石、石斧、石网坠、陶纺轮、骨锥等。

生活用具均为陶器,器形有盆、钵、碗、壶、盘、陶鼓、直壁缸、甑、尖底瓶等。

就所获资料说明,阳瓜遗址的经济是以农业为主兼以渔猎的综合经济。猪的饲养在阳瓜经济中占有一定地位。其文化特点,与关中仰韶文化半坡晚期类型有许多共同之处,其时代约与之相当。但两者又有一定的差异。因此,阳瓜遗址很可能是仰韶文化晚期分布在陇东地区的一个地方性文化类型。

庆阳县仰韶文化遗址分布

乡镇名	数量	遗址
庆城镇	1	十里坪
三十里铺乡	1	韩台村张家砭
马岭乡	1	庙台村庙山
桐川乡	1	原头村杏树嘴
蔡家庙乡	2	大堡村王家坡, 齐家沟门村任家沟
陈户乡	3	陈户村白马原, 胡同赵村梁家老庄, 田畔村齐家庄
后官寨乡	6	马集村路湾前山梁, 周家大山, 曹家梁, 南佐村王家嘴疙瘩渠, 李堡村堡子崩盖, 赵嘴村庙台
肖金镇	8	吴城村老洞崖, 南李村张家庙台, 南李东庄村庙台, 三不同村大洼, 小洼, 左嘴老山村堡子嘴, 上刘村下堡子, 沟脱
什社乡	5	任岭村庄子土瓜、永丰西村枣子, 芦家湾, 永丰南庄村王家堡, 西畔村禾草嘴
显胜乡	2	岳岭村东庄, 小户袁村
彭原乡	3	鄯旗坳村蔡家嘴, 孙家老庄, 义门村北庄
温泉乡	2	米堡村堡子嘴, 刘店村
董志乡	6	崔家沟村堡子村沟畔, 堡子城沟畔, 周岭沟畔村南庄, 罗杭村寺沟, 寺里田村岳家土瓜, 崔沟庙前村二道沟
合计	41	总面积 221 万平方米

镇原县仰韶文化遗址分布

乡镇名	数量	遗 址
平泉乡	5	阴坡村,麻王村,麻王村洪沟畔,红沟村土堂山,高嘴村坪坪山
新城乡	3	长里村前山,高小河村,乐庄村老虎头
小岷乡	2	稍头村,彭寨村魏家山
中原乡	9	殿王一村海平山,下山村十里坪,什字村赵家山,路湾村刘家山,史家山,前庄村枣子山,吴马庙村高家山,中原村湫子洼阳山,白家山
郭家乡	11	毛庄阎家湾,上庄村庙子岭,堡子村西阳堡子,景原村前硷,寺沟村张家沟,寺沟,鸭儿沟,庄科村,杨化山村,芦子沟村阴山(2处)
湫池乡	14	湾里王村阳山,湫池村高院坪,张湾村中山坪,上虎村上面洼,俭村胡麻沟,马岭村译角嘴,沟畔,寺底村阳洼山,张洼村张洼山,碾洼村小河滩,张湾村转山崩,油房沟村沟圈沟,大庄村黄儿山,枣子山
曙光乡	3	李家村高洼,川口村新庄坪,南坡村虎狼山
屯字镇	3	阳宁村胡同,下孙村江宁滩,建华村
上肖乡	9	清寨村南庄岭,新庄村小梁,净口寨子村堡子洼,山坡村漫坡洼,路岭村路洼,路洼嘴,西庄村庄里,小原嘴村张山,杨城村北庄
开边乡	7	解放村羊路,河口村,甄沟村牛湾岗,二十里铺村阳面湾,尚湾村羊圈壕,杨家洼,牛湾村庙岗
武沟乡	1	墩墩湾村
三岔乡	4	石嘴村关砖,关砖湾村阴东坪,何岔村芦草山,米家川村新庄湾
马渠乡	3	四平村水磨渠,唐原村席嘴洼,花岔村朱家庄
方山乡	2	陈家村河滩,金岔村吴家台
新集乡	16	大庄村赵良子,唐洼村梁家山,麻花山,新庄村贺河,下洼山,下坡村张调山,佐洼村左洼,杨树崩,庙山村庙山崩,姚家新庄村油房崩,集洼村老婆嘴,唐原村唐山姚沟,华山岭村新庄湾,唐原村唐山,永丰村伍家山,新庄乱山

续表

乡镇名	数量	遗 址
王寨乡	2	王寨村雪平台,安家庄白草嘴
孟坝镇	3	崩合村段沟畔,宽展湾村,大寨村河洼山
太平乡	6	枣树梁村杏树梁,兰庙村李新庄,南原张城村,老庄洼子沟东,席兰前庄常家窝窝,枣林村马山
彭阳乡	1	板刘村堡子沟
临泾乡	9	大庄村原头,上庄村上庄,王胡同,豆庄村前山,包庄村堡子壕,罗庄村罗山堡,嘴嘴村,嘴张村张胡同,新庄村商人沟
城关镇	2	金龙村,段高庄
南川乡	9	和平村戏楼洼,郑小沟村小盘山,刘家沟村,高庄刘村安枣园,贺丰村贺沟,河李村原坪,官亭村拉山(2处),堡子沟村
合 计	124	总面积 1572 万平方米

宁县仰韶文化遗址分布

乡镇名	数量	遗 址
米桥乡	4	庙村南柳湾,梁村庙嘴梁,米桥村老窑子,宋家村王庄子
湘乐镇	1	欠家湾村崔家寺
瓦斜乡	9	昔家嘴村狼牙湾,刘家坳村麻黄埧,永吉村康嘴,下庄科老庄窝,东风村马家川,张原畔村马套遥远山,庄科村路家川,金疙瘩,南台
坳马乡	3	官刘村,南堡村,店子沟
焦村乡	6	岭头村麻线杜,西卜村西头,王村,王嘴村,高尉村,樊浩村樊嘴
石鼓乡	5	上齐村下齐,白公村王湾子,铁王村白家洼,高寺村,苏家城村
平子镇	1	页沟村大洼
南义乡	9	刘寨村路家川,马户川,西庄村,北庄柴湾,小台村,米家川,张堡村,刘寨赵家坪,吴家村康家川
中村乡	3	孙安杜家沟圈,车平村,东庄十二盘山
早胜镇	1	清华村

续表

乡镇名	数量	遗 址
新庄乡	1	雨落坪
太昌乡	3	青牛村玉皇殿,杨嘴村王家嘴,雷苟村
九岷乡	7	桃树庄村南庄,北庄村高家洼,瓦子坳,左家川村,枣林村榆林,川口村,九岷村南庄洼
长庆桥镇	4	叶王村前湾老城,核桃山,先锋村任家城子,程举河村西洼坪
观音乡	1	观音乡乔家老庄
盘克乡	1	罗山府冯西沟
和盛镇	2	西刘村西刘嘴,魏家川鞍桥
瓦斜乡	1	潘村阳土瓜
春荣乡	1	徐家村董庄
新华乡	8	马家村黑头坡,大田坡,阴家山,马家山,街里埝,颀家村石嘴,米家沟村小沟,大沟
新宁镇	4	坳刘村,黄家山村马山,高山堡村苟村,庙嘴坪
合 计	75	总面积 783 万平方米

正宁县仰韶文化遗址分布

乡镇名	数量	遗 址
宫河镇	1	佐城村梨树山
永和乡	2	于家庄村,罗儿沟圈汉子村
月明乡	1	月南村宋家岭
永正乡	1	东龙头村
西坡乡	2	坡底村,东新庄村
五顷原乡	3	西头村范洼,西渠村,南邑岷子村
于林子镇	1	马家村许家堡
山河镇	2	董庄村,王阁村
总 计	13	总面积 49.4 万平方米

合水县仰韶文化遗址分布

乡镇名	数量	遗 址
蒿嘴铺乡	19	干湫子阳台,背台,烽子山,王家嘴,郭家堡子,大南沟枣树台,九站村马家原,店沟口,纸坊沟,蒿嘴铺村平山,新庄,庙台,董家嘴,桃花山,白杨树洼,陈家河村刘阳洼,柳沟洼,金家原,阳瓜村罗家岭
柳沟乡	5	柳沟村郝家湾,窑子头村任家湾,阳村新庄,李家庄刘家台,瓦岗川
板桥乡	6	锦平村尹家洼,孟家桥,杜家湾,锦平,清凉寺湾,赵家洼
杨坪乡	6	倒钟寺,杨坪村南岔沟,何家梁,大岔,王湾村陶家沟,庙嘴子
老城镇	11	五里桥,松树坪,水沟村余家湾,塔山,大沟台,白家沟,华严寺,牧家沟,杜家湾,庙庄南佛家山,寺儿原村墩台嘴
太白乡	27	瓦川口,莲花寺庙嘴梁,野鸡台,梨树台,安子坪村王台,店沟门,后崩,太白后台,莲花寺东台,马渠沟瓜地台,葫芦河西玉皇庙,乌木沟苏家庄,五龙庙,蚂蚁沟麻地台,平定川牌楼沟,莲花寺,莲花寺蚂蚁沟,安沟门老君湾,东关,连家砭村曹家寺,马岔沟,乌木沟,朱刘沟,瓦川内大树坪,苗村,平定川内北柳庄,马渠沟内黄家庄
段家集乡	5	小川村前川,中川,里川,宜州村高家岭,段集村郭家胡同
固城乡	9	大山门林场大水沟,张庄,高台村丈八寺,王昌寺村,固城窑庄,麻益,庙嘴村石灰沟,庙嘴,新庄村曹家沟
吉岷乡	6	丑家川吕李村,黄寨村程家川,九顷湾村沟门前,半山堡,吉岷高洼,郝庄阳台
定祥乡	5	常沟垅,马洼村陈家坪,樊家岭,杜公台村刘家畔,司家岭村前坪
西华池镇	7	师家庄村曹坪,老院,文家岷岷,寨沟子村上庄,三里店谢家洼,唐旗村张旗,黎家庄子村张家山
何家畔乡	10	岷子岭村何家台,孟家安洼,何家川,赵楼村师家川,王川,郭家庄古坪,上柳川,下柳川,盘马村老虎山,关山
肖嘴乡	4	梅寨村汪家湾,梅寨子,杜家台,老庄张牛洼
店子乡	3	店子,卜家岷,吕家岷园疙瘩
太莪乡	1	关梁村东安盘
合 计	124	总面积 817.6 万平方米

华池县仰韶文化遗址分布

乡镇名	数量	遗 址
李良子乡	3	毛沟门,李良子,周岭子
怀安乡	3	山庄村,碾沟门碾子塘,马嘴子
白马乡	3	董家沟,张新庄,柴砭村
温台乡	1	大沟门村干沟梁
悦乐镇	3	柳沟门,桥岷岷村寨子庄,黄庄村
上里原乡	2	西畔村,上里原
柔远镇	3	张川齐沟门,柳湾村,李沟门
元城乡	2	田嘴子,土建子
桥川乡	2	陶家岔,徐北台村堡子台
王嘴子乡	1	红沟门
五蛟乡	3	邹家沟,兰沟门,赵家台
桥河乡	1	打扮村
紫坊畔乡	1	黄蒿地畔村
合 计	28	总面积 205.34 万平方米

环县仰韶文化遗址分布

乡镇名	数量	遗 址
木钵乡	15	凉水湾燕窝台,韩洼子村代岔(2处),高楼原村郭岔,台子村西山,王沟村,柳树台村徐拐沟,木钵村,阳山村三岔山,郭李家田畔村麻黄湾,阴山村何家台,杨上湾李家洼,岳家村阎沟,木钵街岳家岔,新营村史家沟
八珠乡	2	曹原村集台子,候家岔老虎梁
曲子镇	9	高李湾村杨路台,寺嘴子,李旗沟村李家台,李原村王老湾,宋家原村宋沟岔,郑家原红沟,西沟村道家桥,李家湾兰儿沟,孙家河
何坪乡	2	柳家洼村路沟台,张南湾堡子梁

续表

乡镇名	数量	遗 址
环城镇	7	十五里村庙嘴子,王原村硬石嘴,马莲台子村破山洼,张阳庄村李阳湾,河对坡村城子岗,城东原辛十里,陈坟村陈掌
合道乡	5	朱原村张嘴子,梁城子村,上西坪村,富坪村炭山梁,陶洼子杨沟门
四合原乡	4	阴凉村三合岔,耿家河九梁,张原村合山台,耿河村红梁
车道乡	2	胡台村麻地渠,大园子村芦草湾
天池乡	1	梁河村潘家大洼
芦家湾乡	2	庙儿掌高庄,高山村川口
樊家川乡	1	边家沟
西川乡	1	耿家沟村张沟门
许家河乡	1	金村寺湾山台
小南沟乡	1	张新庄村背面洼
合 计	53	总面积 271.1 万平方米

二、齐家文化遗址

齐家文化在社会形态上属于原始社会晚期父系氏族公社时期。区内齐家文化遗址内含较复杂,与典型的齐家文化(即临夏秦魏家、广和齐家坪等处的遗存)差异较大。东南部正宁、宁县、合水等县齐家文化类似陕西省的龙山文化。西北部的镇原、华池、环县等县的齐家文化遗址,均出土大量的以橙色、红褐色陶为主的无耳、双耳、三耳罐和鬲、瓮等器物,与齐家文化的典型器物有明显差别。

全区已发现的 180 处齐家文化遗址中,庆阳县 21 处,分布面积 76 万平方米;镇原县 120 处,面积 1478.3 万平方米;宁县 28 处,面积 308.2 万平方米;正宁 1 处,面积 6 万平方米;华池 10 处,面积 69.5 万平方米。合计 1939 万平方米。

重点遗址,庆阳县有柳树湾,镇原县有高庄、段家坪,宁县有石岭子,正宁县有红崖嘴,华池县有郭嘴子、欢喜梁子等遗址。

高庄遗址

高庄在蒲河上游支流安家川河北岸山崩,属镇原县三岔镇高庄村,东距镇政府 10 公里,南与马渠乡为邻,西 2.5 公里处即为宁夏回族自治区辖区。

遗址布于该村之中的山崩上,其范围:东南至崩子沟,西到白河沟,南北长约 400 米,

东西宽约 200 米。重点区在“园山子”和“城城”一带。暴露的遗迹、遗物均很丰富，有住室、窖穴、窑址和墓葬。文化层厚 1—3 米。多年来，当地群众在生产劳动和修庄挖窑时，挖出不少陶器、石器和骨器。调查时，在遗址区采集了不少标本，在群众家中收集到各种完整的陶器百余件，采集的标本和收集的器物内含仰韶、齐家文化和少量周文化。仰韶有彩陶钵、盆、泥质红陶钵、盆、尖底瓶等。齐家有细砂橙黄色敛口、高颈缓肩鼓腹平底、腹施指压纹和横兰纹大罐，单耳、敞口、鼓腹、小平底、腹施横蓝纹或素面中型罐，单耳、双耳和无耳的敞口、鼓腹、腹施横蓝纹、斜划纹的小罐。有的小罐有泥饼形小盖，盖面有桥形纽；另有夹砂绳纹红陶袋足鬲等。周代有泥灰质陶尊、灰陶穿耳壶、小陶鬲等。

石岭子遗址

石岭子属宁县石鼓乡佛堂村，东南距乡政府 3.5 公里，西距县城 20 公里。遗址面积约为 14 万平方米，保存较好。文化层厚 0.5—3 米，暴露有大量灰坑、住室，灰坑多为袋状，住室有白灰面厚 0.4 厘米。

采集的标本有泥质红陶单耳罐，夹砂灰陶锥刺纹单耳鬲，夹砂灰陶腹施附加曲折纹罍等器物。

段家坪遗址

段家坪隶属于镇原县曙光乡徐沟村，西北距县城 35 公里。

遗址地处洪河北岸二级阶地，重点区分布在西山梁和东山梁两块台地上，东西长 600 米，南北宽 500 多米，文化层厚 2—3 米，距地表 1 米左右，发现的遗迹有灰层、住室、窑址、窖穴等。散布在地表的陶片较多，可辨器形有灰页岩质石刀、夹砂绳纹红陶罐、灰陶罐，夹砂灰陶鬲、泥质灰陶罐、蓝纹灰陶罐。

柳树湾遗址

柳树湾位于庆阳县翟家河乡程家河村赵家掌自然村南 50 米的柳树湾。面积约 5 万平方米，文化层厚 1.5—2 米。有一处白灰面住室，距地表 3 米，白灰面残长 2—4 米，厚 5 厘米。另有灶坑一个，深 30 厘米，直径 50 厘米。地表散布的陶片主要器物有蓝纹红陶罐、盆、碗，夹砂红褐陶鬲等。

红崖嘴遗址

红崖嘴遗址位于正宁县永和乡琴宅村红崖嘴，面积约 6 万平方米。遗迹有灰坑、白灰面住室。标本有带耳带鬲夹砂罐、折肩罐、红泥陶盆、红泥高领罐、敞口夹砂陶罐等。

郭嘴子遗址

郭嘴子遗迹位于华池县王嘴子乡银坪村，面积 16.5 万平方米，文化层堆积厚度 1.2—2 米。发现有灰坑住室、灰层、窖穴。较大灰坑深 5 米多，呈椭圆形。出土器物有单耳鬲、灰陶罐、双耳罐、单耳罐等。

欢喜梁子遗址

欢喜梁子遗址位于华池县五蛟乡欢喜梁子村东 400 米，面积 6 万平方米。文化层距地表 2 米，厚 0.5—1 米。标本有夹砂绳纹陶鬲、双耳灰陶罐、指压纹及蜂窝纹陶罐、敞口高领陶罐和夹砂陶瓮等。

庆阳县齐家文化遗址分布

乡镇名	数量	遗 址
南庄乡	1	新庄
玄马乡	3	孔家桥尹家桥,贾桥上坪佛堂,立土坡
翟家河乡	1	赵家掌柳树湾
高楼乡	1	丁家堡张家嘴
马岭乡	1	马岭罗家洼
驿马乡	2	苟渠村小坡湾,黑岭
土桥乡	1	吕家山柴家洼
庆城镇	1	封家洞村考帽坟
赤城乡	1	白马西村冢子掌
陈户乡	2	胡同赵庄村老原,左家畔
后官寨乡	1	路堡下马村崖庄堡
什社乡	1	永丰西队胡同
温泉乡	4	上河沟圈,米家堡村,地庄村傅老庄,堡子村
董志乡	1	郭庄小崆峒
合 计	21	总面积 76 万平方米

镇原县齐家文化遗址分布

乡镇名	数量	遗 址
三岔乡	7	高庄村,肖园子村首蓓岭沟畔,米家川,羊千沟,河岔村瓦罐梁,寺庄湾,米家川硝片沟洼,大原村
郭原乡	10	袁岷村,上庄村七庙嘴,朱家前庄,庙岭山,沈家渠,郭东桃花岭,北部张湾,西杨小庄,南庄杏树滩,霸沟山
方山乡	2	庙渠村南台,石磨子壕
马渠乡	18	马渠路家洼,红光村安家川四坪嘴,山房,七房,后沟,花盆村花盆,吊珍湾,张山常小湾,杜梨树,尚家山,白草壕,岷岷,小原子,原头村王山湾,张家山,四平村望乡台,景原村李嘴山,唐原村何家湾
庙渠乡	6	老虎嘴,六十亩坪,前殿王,寨成村长梁岭,六十亩坪村八亩硷,段湾湾村

续表

乡镇名	数量	遗址
新集乡	3	岳庄村红武沟,集土村姚家山,枣树湾
王寨乡	1	雪平台村雪平嘴
孟坝镇	1	李嘴村九龙口
南川乡	3	张毛村,何李村大洼,薛洼洼村站嘴
开边乡	3	刘路村阴洼山,河口村油房崖,刘路村羯羊圈坪
武沟乡	2	巨沟村,庞山村
太平乡	1	老庄家子卡村
上肖乡	22	净口村堂子洼,南张村前头山,新庄村药斗山,沟老村山坵东庆村水沟路,梧桐村阳山,翟池村,杨城村瓦子坳堍,苟家,王原村杨家湾,柏城村白草山,梧桐村湾里山,新庄村,北庄村陈家山,王原村邹家山,下山村皇庙,新堡村堡子山,下白村刘家坡,雄武村麻坡洼,党堡村大洼湾,老庄村瓜里坪,净口村大城院
太平乡	2	南原村高山岭,康山王庄
临泾乡	3	仓庄村,前庄村,西庄村桑园
新城乡	1	东庄村
中原乡	7	武亭村蚕山,陕岭村枣子山,瓦窑,高庄村杜家山,武亭村胡阳洼,东头村铎嘴,马庙山滴嘴山,五亭村史望台
平泉镇	3	八山村宋家山,上涝池村,李洼村庙山院
曙光乡	7	马湾村马湾山,段家村西山梁,马渠村黄洼,下峴子村,玉皇村玉皇殿,西路村,徐沟村段家坪
彭阳乡	1	阎沟阳山
城关镇	2	东关村北山,路坡村杨树沟
屯字镇	4	陈畅村枣林山,四殿村阎湾,白嘴村寺山岭,瓜坪村走马梁
湫池乡	10	张湾村水沟坪,耿坵村阳山院,赤马村大坪,景家村核桃树院,新庄村辽洼,王山村,小嘴村滩洼,焦土洼,庙山村宜槽,陈家洼村阳御岭
殷家城乡	1	李原子村南山上梁头
合计	120	总面积 1478.3 万平方米

宁县齐家文化遗址分布

乡镇名	数量	遗 址
中村乡	4	上王庄李家川,秦店村周家川,景家胡同,乔家村四洼坳
新宁镇	2	龙二村赵家,巩吕村泥阳赵
米桥乡	1	安子村
坳马乡	1	坳马王嘴
金村乡	1	金村白洼梁
观音乡	1	观音鱼儿洼
焦村乡	2	元马村徐家岭,西李村
平子镇	1	西堡村东洼
春荣乡	2	王台村赵家沟,峁子村黄洼
石鼓乡	2	佛堂村石岭子,赤堡村张家堡
和盛镇	4	西刘村举人湾,范家城,屯庄原坳,庙底老庄
政平乡	1	新城村武家山
新华乡	5	马家村糖坊,东家坡,庙嘴,米家沟王河,周家河豌豆坡
太昌乡	1	东风村东岭
合 计	28	总面积 388.2 万平方米

正宁县齐家文化遗址分布

乡镇名	数量	遗 址
永和乡	1	琴宅村红崖嘴
合 计	1	面积 6 万平方米

华池县齐家文化遗址分布

乡镇名	数量	遗 址
悦乐镇	1	桥峽峁寨子庄
王嘴子乡	2	银坪村东山,郭嘴子
上里原乡	1	陈其原
五蛟乡	2	田台子,欢喜梁子
温台乡	1	老柳树村
白马乡	1	东掌湾
紫坊畔乡	1	紫坊畔
桥河乡	1	打扮村小马岔
合 计	10	总面积 69.5 万平方米

三、仰韶、齐家文化混合遗址

全区仰韶文化同齐家文化混合遗址共 118 处，面积 855.8 万平方米。其中庆阳县 4 处，7.7 万平方米；镇原 76 处，640 万平方米；宁县 13 处，80 万平方米；正宁 13 处，24.2 万平方米；合水 8 处，67 万平方米；华池 4 处，36.9 万平方米。

何家山遗址

何家山遗址位于庆阳县桐川乡郭旗村稽旗北一公里何家山，面积 5 万平方米。文化层堆积 1.5—2 米。残窑址有 7 处，窑壁火烧硬面甚坚，采集到的陶片内含仰韶文化有彩陶钵、尖底瓶、红陶钵、夹砂红陶盆、罐等；齐家文化有折腹蓝纹红陶罐、夹砂灰陶鬲、泥质灰陶蓝纹瓮等，生产工具有石斧、石纺轮、陶纺轮等。

杨庄小坡遗址

杨庄小坡，位于宁县和盛镇西南部原畔，东北距镇政府 3 公里。

遗址分布面积较广。其范围：东至索家村，西接店子村，南自王家沟畔，北到胡同，东西宽约 300 米，南北长 400 米，重点区在圪上和大树底一带。

这里文化层丰富，一般厚度在 2 米左右，最厚处达 4 米以上。住室、窑址、窖穴均有暴露。地表散布的陶片有彩陶钵、泥质红陶钵、尖底瓶、高颈罐、夹砂绳纹红陶罐等器物。

另外还有泥质红陶大耳罐、单耳折腹小罐、侈口高颈蓝纹罐、折腹罐、夹砂绳纹红陶鬲等。

康家岭遗址

康家岭在宁县坳马乡，北距乡政府 7 公里。

遗址分布在康家岭村及周围，面积较广。其范围：东起半个城村的南头嘴，沿阳嘴子沟、康家沟畔直到康家岭的壕畔，长约 400 米；南自庙胡同，北到上沟圈，宽 250 米。重点区在康家岭村和“台子地”上。这里文化层相当丰富，厚达 3 米左右。灰坑、窖穴、住室、灶坑均有暴露，墓葬亦有发现。地表散布的陶片较多，有两种文化类型：

仰韶文化有泥质红陶钵、盆、罐、尖底瓶和夹砂绳纹红陶罐等。

齐家文化有泥质红陶双耳直口罐、锥刺纹罐、单耳罐、蓝纹罐、夹砂红陶鬲等。

苟仁遗址

苟仁遗址位于正宁县湫头乡苟仁村，东距乡政府 5 公里，遗址布于苟仁村中，东至苟仁南村，西至苟仁北村，长约 300 米；南至沟畔村，北到原面第二块地埂，宽约 150 米。这里暴露的遗迹遗物均较丰富，有灰层、灰坑、住室和灶坑。灰层厚 1—1.5 米，距地表 0.1—0.8 米。

遗址中，仰韶文化有：泥质红陶敛口钵、盆、尖底瓶、夹砂绳纹红陶罐等。齐家文化有泥质灰陶单耳罐、夹砂绳纹红陶鬲等。西周有夹砂绳纹灰陶罐、鬲等。

冉旗寨寺院山遗址

寺院山位于环县环城镇冉旗寨村石家原，西距县城 8 公里。因地处山梁，坡面暴露出

残灰坑和零散灰层。所见两处住室，一处为白灰面，一处为火烧硬面。地表散布陶片甚多，主要是夹砂红陶，泥质红陶次之，泥质灰陶和夹砂灰陶很少，彩陶只有零星碎片。器物有彩陶盆形器、侈口高颈鼓腹罐、缸、折肩蓝纹罐、蓝纹尊和夹砂红陶绳纹、交错网纹和通体施突条纹罐、绳纹鬲、泥质和夹砂灰陶盆形器等。

周家遗址

周家遗址位于正宁县周家乡周家村，北距乡政府 1 公里，东距县城 40 公里。遗址分布范围较广，东自曹家沟畔，西到张家沟畔，长 500 米，南起城嘴，北达胡同，宽约 300 米。文化厚度 1—3 米，距地表 0.5 米，灰坑、窖穴、窑址均有暴露。器物有仰韶文化的重唇口尖底瓶、泥质红陶体、泥质灰陶敛口盆等；齐家文化有敞口高领红陶瓮和蓝纹灰陶瓮等。

官家川东坪遗址

东坪遗址在四郎河北岸，属正宁县周家乡官家川村。北距乡政府 4 公里，东北距县城 54 公里。

遗址布于官家川村东侧“东坪”台地上。其分布范围：东自苍儿沟，西到担水沟，南至四郎河，北靠东山，南北长约 150 米，东西宽约 120 米。遗址地表原由北向南倾斜，1976 年冬，该村在这里大搞平田整地时，大量文化层和墓葬区、窑址被挖毁。出土的大量文物（陶器和石器）多被捣毁。地表散布不少陶片。残存的文化层厚度 1—2 米，系灰烬的堆积，内含陶片和兽骨。

调查时，在村民家中征集到各类陶器 50 多件，这些陶器全为生活用具，出自墓葬和窑址。其陶系有彩陶、泥质红陶、细砂硬陶、夹砂红陶和泥质灰陶。纹饰，除素面磨光者外，有绳纹、弦纹、指甲纹，附加堆纹、突饼和布纹等。彩陶占一定数量，多为黑彩，少量为红彩。彩施于器物之腹部和口沿，无内彩。纹饰有黑带纹、波浪纹、三角纹、人面纹、竖线三角和勾叶园点纹等。器型有敛口圜底钵，敛口小平底碗、孟、葫芦瓶、细颈壶、尖底瓶、葫芦形口尖底瓶、敞口小平底盆、缸、瓮棺等。

这些器物与陕西渭南史家新石器时代遗址出土陶器基本相同，其彩陶盆与庙底沟类型的典型器物完全一致，而葫芦形口尖底瓶、红泥陶体、细颈壶、瓮棺等，又与半坡类型典型器物相同。因此这一遗址可能是介于半坡类型与庙底沟类型之间的一种文化遗存。

庆阳县仰韶、齐家文化混合遗址分布

乡镇名	数量	遗址
桐川乡	1	郭旗村何家山
蔡庙乡	1	齐沟门阳台
后官寨乡	1	马寨路湾村前山
陈户乡	1	郭庄东壁洼
合计	4	总面积 7.7 万平方米

镇原县仰韶、齐家文化混合遗址分布

镇名	数量	遗 址
临泾乡	1	包庄村堡子壕
中原乡	2	路湾村阳洼山,方家村上山
平泉镇	4	八山村李山,杨洼山,前山村,下凸村浅涧
新城乡	2	吴家沟杨湾壕,马原边东头
小岷乡	1	米庄村米家原
郭原乡	1	张湾袁村地陋湾
开边乡	3	河口村花儿掌,万城子城壕,解放村二十里铺
马渠乡	9	唐原村庙岔,芦家山,四平村平顶山,沟畔,花盆村卷子壕,杏树嘴,阎山,红光村花尖嘴,原头村石老梁,
屯字镇	8	包城村大嘴,阳宁东庄,刘水村,中心村肖嘴洼,白马村,华赵村,兰庄村,陈畅村枣林山洼
上肖乡	16	北嘴村杜家山,上山村猴家坪,关门村张家山,向洼村,傅家崖庄掌湾,路岭村洼底,庄里山,庙岭村,南张村刘家嘴,北庄村庙山,净口村城里山,北嘴村小山,新庄村杏山,沟老庄村马山,关门村孙家小山,老庄村十亩山
曙光乡	3	徐向沟村东山梁,川口村黄坪亚沟,米沟村
湫池乡	12	何家山村阴山,四岭村碾窑院,王家坪,下和村杜家坪,旧庄村丰山,张新庄阳山,耿埝村许家山,前院,马岭村芦草山,庙岭村塌湾,旧庄村堡子嘴,庙湾村桐树沟
新集乡	2	下原村溜溜山,王岷子村毛大湾
王寨乡	2	刘原村,岳庄村新庄湾
孟坝镇	1	庄科村沟老
太平乡	3	刘山村,准子山村鹿山岭,韩庄村
彭阳乡	2	沟畔村彭阳,沟畔
南川乡	3	和平村高庄刘,刘家沟,沟芦村
合 计	76	总面积 640 万平方米

宁县仰韶、齐家文化混合遗址分布

乡镇名	数量	遗 址
湘乐镇	2	宇村庞家洼, 宇村南
坳马乡	1	康家岭
盘克乡	1	任掌村柏树湾
和盛镇	3	曹村功曹, 张家嘴, 杨庄小坡
米桥乡	1	东龙头村
中村乡	1	新堡村
瓦斜乡	2	昔嘴村湾里盘山, 永吉村张沟
新宁镇	1	任堡村王家湾
新华乡	1	沟圈村米家堡
合 计	13	总面积 80 万平方米

正宁县仰韶、齐家文化混合遗址分布

乡镇名	数量	遗 址
永和乡	1	安兴村云寂寺
山河镇	3	蔡家峪, 碾山子, 高寨子
湫头乡	3	苟仁村年庄子, 王郎坡张疙瘩, 苟仁村北
月明乡	1	韩坳村田岭
西坡乡	2	高渠村树梁, 东五畔
永正乡	1	友好村冉峪
周家乡	2	官家川东坪, 周家村
合 计	13	总面积 24.2 万平方米

合水县仰韶、齐家文化混合遗址分布

乡镇名	数量	遗 址
蒿嘴铺乡	5	泰山庙,陈家河芋子沟庙台,田家沟,希拉沟,干湫子农场 王家嘴
板桥乡	1	董家沟刘家寺
吉岷乡	1	侯家嘴牛头山
固城乡	1	王昌寺石家老庄
合 计	8	总面积 67 万平方米

华池县仰韶、齐家文化混合遗址分布

乡镇名	数量	遗 址
元城乡	1	田嘴子村
上里原乡	1	上里原
柔远镇	1	柳湾村
李良子乡	1	王旗村
合 计	4	总面积 36.9 万平方米

四、“常山下层”文化遗址

庆阳地区“常山下层”文化遗存的典型遗址是常家山遗址,面积约 30 万平方米。1979 年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考古学家胡谦盈主持,对镇原县城关镇常家山遗址进行了部分发掘,获得了一批陶器和其它器物。经测定,其年代为公元前 2930(±)180 年,较齐家文化要早 900 年。鉴于这种文化的器形和年代均与齐家文化差别较大,因此胡谦盈先生将这种文化遗存命名为“常山下层文化”,以示与齐家文化的区别。并认为“常山下层文化是继仰韶文化以后的一种原始文化遗存”。

常家山遗址

常家山位于茹河南岸一级阶地上，隶属镇原县镇城镇常山村，与县城隔河相望。

遗址地处常山村漫坡山地上，南北长 1000 米，东西宽 60—300 米，文化层厚度 0.1—0.5 米。由于水土流失和平整土地，遗址被严重破坏。为了探索常家山遗址的文化内涵，镇原县文化馆与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泾渭工作队于 1979 年 10 月进行了发掘，发现的遗迹有房子和窖穴、墓葬。遗物有生产、生活用具。简况如下：

(一)房子和窖穴

1. 房子

发现 8 座，其中两座因破坏过甚结构不清楚，其余六座都是单室圆形土窑式或半土窑式建筑。房子建在生黄土里，由住室、门洞、坑道和房顶等四个部分组成，以门洞西壁为准，方向 28°。

2. 窖穴

发现 16 处，多分布在房基的周围。一座是椭圆形直壁坑，十五座都是口小底大的圆形袋状坑。最大的底径约 4 米，最小的底径仅有 1.9 米，一般的底径约 2.5—3.5 米。

(二)墓葬

发现 2 座，一座一具人骨，未发现墓坑。人骨架已腐朽为灰末，仰身直肢葬，头向西北。在人骨架股骨东侧，有随葬陶缸和陶盘各 1 件，陶缸放在陶盘里面。另一座墓穴挖在生黄土里，南北 1.7 米，东西 0.9 米，深 0.45 米，单身仰身葬，下肢胫骨压在股骨下面，头向西北，脸朝上，在人骨架西侧，有随葬陶盘和石砭各 1 件，石砭放在陶盘里面。

(三)生产工具

石制最多，陶制次之，骨制最少。种类有磨石、斧、凿、刀、镞、弹丸、纺轮、锥和骨刀柄等。

磨石都属红色或灰色的砂岩，形制都不规则，体厚重，往往限于一面有研磨痕，两面有磨痕的罕见。

石斧多选用质地坚硬的天然砾石磨制，都无钻孔，常见的器形是长椭圆形。

石砭也选用天然砾石磨制。多作扁体长方形。但也有利用三角形小砾石磨刃的小石砭似系细石器工具的一种。

石刀和陶刀都是单孔的，主要特征是穿孔靠近刃部。石刀有长方形和不规则长条形两种。

石纹轮是圆形扁平式。陶纺轮的式样较多，但常见的是圆形扁平式，圆形馒头式两种。

骨刀柄只发现 1 件，系用兽类肋骨磨制，长条扁平，前端略宽，前端两侧边有嵌石叶的凹槽。凹槽长约 12 厘米。一侧凹槽较深，约 0.6 厘米，另一侧凹槽较浅，深 0.2—0.3 厘米。全长 21 厘米，宽 1.8—3 厘米，厚 1 厘米。

(四)生活用具

主要是陶制器皿，其它只有骨匕。

1. 炊器

深腹罐，橙黄色，大口、深腹、平底、腹施斜绳纹，于绳纹地子上绕以数圈附加堆纹。高

35.4 厘米,口径 32 厘米。

短颈罐,红褐色,侈沿,短颈,鼓腹,平底。颈部有一周指甲纹,腹施斜绳纹,于绳纹底子上绕以数圈附加堆纹,高 19 厘米,腹径 17.4 头号厘米。

单耳罐,橙黄色,小口,上鼓腹,凹底,单耳,腹壁施斜绳纹,高 13 厘米,腹径 10.5 厘米。

双耳罐,红褐色,侈口,束颈,鼓腹,凹底,双耳。颈部有二周指甲纹,腹壁施横绳纹。高 11 厘米,腹径 7.5 厘米。

鬲,只发现一片鬲残档片。

盃,红褐色,敛口,上鼓腹,有管状嘴,下半部残缺。施横绳纹,口径 12 厘米。

甗,只发现残器,一个是平底甗的残片,底面密布直径 0.8 厘米的算孔,泥质橙黄色陶,底径 18 厘米。另一件为尖底甗,上部残缺,下部为尖底圆筒形,底部有 45 个直径 0.8 厘米的算孔。施横绳纹,腹径 20 厘米。

2. 饮食器

侈口罐,侈沿,长颈,上鼓腹,平底。肩部有二个圆泥饼和二个方形泥条,施斜蓝纹,高 23 厘米,腹径 17.5 厘米。

单耳小罐,均为形制很小的薄胎罐。纹褐色,侈沿,圆鼓腹,平底,单耳。腹壁有斜行绳纹和竖行划纹。高 8.2 厘米,腹径 8.5 厘米。

斜耳罐,橙黄色,内壁蘸一层红色陶衣。侈沿,敛颈,鼓腹,平底,两个对称泥条罐耳按顺时针方向斜着附加在口沿和颈部之间。罐耳残留有系绳磨擦痕迹,器下腹壁施斜蓝纹,罐耳上有指甲纹,高 21 厘米,腹径 18.5 厘米。

单耳大罐,橙黄色,敞口,腹壁近底处微外鼓,平底,单耳。高 10 厘米,腹径 11 厘米。

双耳大罐,橙黄色,罐口外撇,下腹微外鼓,平底,双耳,上腹施横绳纹,高 11 厘米,腹径 13 厘米。另一件彩陶双耳大罐,器内外壁面着一层白色陶衣,外腹壁施两周带状棕红色彩纹。高 11 厘米,腹径 12.6 厘米。

盆,均为橙黄色,多为大口,斜腹壁,平底。外腹壁施横蓝纹。一般高 10.5 厘米,口径 23.5 厘米左右。

盘,橙黄色,口大,浅腹,平底。外腹壁施斜绳纹,一般高 7.2 厘米,口径 26 厘米。

碗,橙黄色,侈沿鼓腹,平底,外腹壁施绳纹,一般高 8 厘米,口径 16 厘米。另有少量灰陶碗。

无耳杯,橙黄色,直口圆筒形,平底,外腹壁施横绳纹,高 12 厘米,口径 12.4 厘米。

单耳杯,粗红褐色陶。侈沿,微鼓腹,平底,单耳,腹施横绳纹,高 10 厘米,口径 10 厘米。有的底部周缘有锯齿状凹沟。

豆,只发现几块残座片。

3. 贮器

只发现陶瓮一种,泥质橙黄陶,侈沿长颈,上鼓腹,广圆肩,小平底,肩部以上磨光,腹部施横行或斜行蓝纹。个别标本的颈部有一周或两周彩纹,或肩上附加一圈或两圈泥条凸饰。

第三节 商、周、春秋战国文化遗址

商至战国末期共约 1800 多年内,庆阳地区人类活动频繁活跃,存留遗址多而全。主要有寺洼文化遗址、周代和春秋战国遗址,合计 75 处,其中宁县 39 处,合水 23 处,庆阳 3 处,正宁、环县各 4 处,镇原 2 处。

一、寺洼文化遗址

庆阳地区内发现的寺洼文化遗址共 4 处,均在合水县境内。它们是九站、石桥、五里桥、塔山,其中五里桥和塔山两遗址同仰韶文化混合遗存。九站同先周文化并存,石桥同仰韶、齐家文化并存。

九站遗址

九站遗址位于合水县蒿嘴铺乡石桥行政村,东距乡政府 2 公里,西南距县城 43 公里。地处东川河北岸。

遗址在九站村东北侧第一级台地,高于河床约 12 米。东西向,长约 300 米,宽约 100 米。重点区在土桥沟两岸和瓦渣梁一带。西峰至太白的公路穿遗址而过。这里文化层较为丰富,一般厚度 0.5—1.6 米,距地表 1—1.5 米。从暴露的剖面上可以观察到红灰土块、灰坑、住室、墓葬等。墓葬区布于北山腰间。地面散布有陶片、兽骨。所见陶片多系素面夹砂陶,以陶渣、细砂粒为原料,器壁普遍钝厚,质地松散,器表多呈土黄色。代表性器物有鬲、豆、簋、马鞍口双耳罐及深腹罐。一般罐底内凹,有明显的手捏痕迹。马鞍口双耳罐,其特征是口呈马鞍状,两边有对称的大耳,耳上端亦呈马鞍形,束颈、鼓腹、平底;深腹罐,大口稍外侈,长颈,缓肩,腹壁较直,一般底内凹;豆,盘状,高圈足微外侈;簋,呈碗状,高圈足微外侈。

1984 年,省、地、县博物馆与北京大学共同对九站遗址进行了部分发掘。在发掘的 80 座土坑竖穴墓中,出土了近千件陶器和 1 件铜刀,1 件铜饰。经碳 14 测定,距今绝对年代为 3370 ± 110 年,是一种地方性土著文化类型。

塔山遗址

塔山遗址位于合水县老城镇水沟村东 100 米处。面积 15 万平方米。文化层厚 1—1.5 米。标本除有仰韶文化陶钵、盆、泥质敞口红陶罐,重唇口尖底瓶、夹砂绳纹红陶罐、瓮等器物外,还有寺洼文化夹砂马鞍形口双耳红陶罐、夹砂单耳灰陶罐等。

二、周代遗址

全区发现的西周遗址 66 处,但纯属周代文化遗址不多,一般多布于新石器时代文化

遗址之上,或布于秦汉文化遗址之下,几种文化共存。这些遗址,按县分,宁县最多,共 39 处,占全区周代遗址的 60%,庆阳县 3 处,正宁县 4 处,合水县 17 处,镇原县 2 处,环县 1 处。重点遗址有宁县早胜镇谭腊遇村遗址,面积达 18 万平方米,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正宁县核桃峪、镇原县祁家川、庆阳县庙嘴头、环县曲子等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谭腊遇村遗址

宁县早胜乡谭腊遇村,东距乡政府 3 公里,遗址布于遇村原畔和原面上,东起遇村的大场和沟畔,西至遇村耕地,南到沟圈,北到沟圈饲养场,面积约为 18 万平方米,重点区在严家沟圈的饲养场一带。文化层厚 1—3 米,断面处暴露有灰坑、住室、墓葬。所见陶片为泥质灰陶和夹砂灰陶,饰纹有素面、绳纹、附加堆纹和弦纹。器型有罐、豆、鬲,以豆器最多。多为轮制,手制较少。罐器,平沿、短颈、折肩、鼓腹、平底,肩施三角形划纹,腹施绳纹;豆器盘口,高圈足,素面;鬲器,口沿外侈稍仰,束颈,腹外扩,三小袋足,腹施绳纹,夹砂灰陶质。

曲子双城遗址

曲子双城遗址位于环县曲子镇双城古城廓南侧马莲台。南北长 400 米,东西宽 80 米。有墓葬、灰坑和灰层露出。距地表 1 米处有 1 米左右厚的灰层。地表散有陶片,内有周代泥质灰陶豆、甑、罐及夹砂灰陶鬲,也有汉代灰陶罐、盆、甑、壶、灶、绳纹瓦等。在马莲沟暴露出瓮棺、瓦棺墓葬各 1 处,被当地群众私掘的砖墓 3 处,从其中 1 处墓葬中获西周铜鼎、铜鬲各一件。

1980 年 1 月,环县革命委员会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核桃峪遗址

核桃峪遗址位于正宁县周家乡核桃峪村,西距乡政府 3 公里,东北与宫河镇毗邻。遗址分布范围较大,南自沟畔,北到小学,重点区在沟畔一带,面积为 6 万平方米。文化层厚 1—3 米。断面暴露出地窖、住室和墓葬。内含丰富,有仰韶、齐家、周代三个不同时代的文化堆积。周代陶片主要是泥质灰陶和夹砂灰陶,器形为盆、罐、鬲等。

后河遗址

后河遗址位于镇原县城关镇祁家川村茹河川台上,西距县城 8 公里。

遗址布于后河村的一级台地。东自后河村,西接祁家川,北靠坡地,南到河床,东西长约 400 米,南北宽约 300 米。文化层厚度 2—4 米。地表上散布的陶片,主要是泥质灰陶和夹砂灰陶。其纹饰有绳纹、交错绳纹、弦纹和方格网纹。器型有鬲、罐、釜、甑、灶、瓮、圈底罐和筒瓦、圆形云纹瓦档、回纹砖等。这些器物分别属于周代和汉代。调查中,在遗址地表采集和向群众征集的文物有石斧、研磨石、石杵、细砂红陶圈底罐、灰陶罐等。

庙头嘴遗址

庙头嘴遗址位于庆阳县西峰镇北 10 公里的原嘴上,隶属彭原乡李家寺村。1975 年 3 月,群众在西沟畔修砖瓦窑时,挖出一个古代小窖穴,出土 8 件铜器。其中龙首柄魁 2 件,铜斗 1 件,铜甑 1 件,铜釜 2 件。斗内底有“市平”铭文,甑外口沿有一“>日”字。视其造型和纹饰,似为东汉时封建统治阶级的一套炊器。现存地区博物馆。

据调查,这里系一处古遗址,其分布范围较广:东自南湾沟,南到彭原沟,西接堡子沟,

北临骆驼庄沟,东西宽 200 米,南北长约 350 米,灰层厚度半米左右。地表散布的陶片较多,内含周代和汉代的遗物。周代有灰陶簋、豆、盆、罐、鬲;汉代有灰陶罐、瓮、大瓦(瓦棺)等。调查中收集到遗址出土的陶罐、瓦棺等多件。

在遗址西侧一公里的东坳村,群众修庄中发现四座汉代卷顶砖墓,三座已被私挖。

韩滩庙嘴遗址

韩滩庙嘴遗址位于庆阳县温泉村西庄自然村,西距乡政府 2 公里,距西峰镇 8 公里。遗址布于韩滩庙嘴的南部,有零散的灰坑和住室。所见一处住室长 3.5 米,距地表 3 米。另见竖穴墓一处。所见陶片有泥质灰陶和夹砂灰陶,器形为罐和鬲。1981 年 8 月间当地群众在此地挖掘崖窖时,挖出一座土墓坑,出土青铜器 3 件(计觚、爵、鼎),属西周早期或商代晚期之物。

宇村谢家遗址

谢家遗址位于宁县湘乐镇宇村西北原畔,东南距湘乐镇 13 公里,西南距县城 75 公里。遗址总面积约 1.5 万平方米,文化层厚 1—3 米。土层断面暴露出住室两处,灰坑 3 处,墓葬 1 处。农民李德王 1978 年春,在遗址东北部修庄时于距地表 1.5 米深处挖出竖穴土坑墓 1 处,出土铜鬲、铜鬲各 1 件和一些小件铜饰。另有铜剑、铜虎饰、货贝等器物,还散有陶器残片及猪、羊残骨。

铜鬲在全区仅此一件,出自这一遗址。

庆阳地区周代文化遗址分布

县名	乡镇名	数量	遗址
庆阳县	什社	1	武家川
	温泉	1	西庄村韩滩庙嘴
	彭原	1	庙头嘴
	小计	3	
镇原县	彭阳	1	阎沟村阴山
	城关	1	祁家川后河
	小计	2	
宁县	新宁	2	龙一村柳光圪曹家沟门
	早胜	3	谭腊遇村,上胡家,小户曹村嘴子付家
	湘乐	2	宇村谢家,柏树底村付家山
	春荣	5	宁春村南,宁春村郭家堡,王台村,王台村高庙,路户村大庄南

续表

县名	乡镇名	数量	遗址
宁县	金村	2	兰庄村,北庄王掌湾
	良平	3	赵家村堡子城,贾家村,王屯庄村
	和盛	2	南家南庄,湫包头村南
	焦村	4	街上村崖窑,长官村朱家嘴,西卜村寺嘴子,半个城村
	石鼓	1	董家村阎沟
	米桥	4	宋家村,巩雷村沟畔,孟家堡,高仓村杏洼
	南义	1	吴家村巩家嘴
	平子	1	半坡村
	中村	2	秦村寺,秦店村王家川
	政平	2	政平村北山,西华村
	观音	2	董家嘴,岷头村南山
	瓦斜	1	东头村
	九岷	2	马洼村鸦儿沟,南庄
	小计	39	
正宁县	周家	1	核桃峪
	官河	2	邓家川,寺底村
	月明	1	芦子坪杨家台
	小计	4	
合水县	蒿嘴铺	10	陈家河柳树洼,堡子台,李家渠,大南沟大洼,贺家原,西关,三官桥,小湾,修家嘴,东坪
	吉岷	2	九顷湾村丑家庄,丑家川字世台
	太白	1	葫芦河西石马坪
	板桥	4	董家村枣树台,老蜂窝,野狐洼,李家沟
	小计	17	
环县	曲子	1	曲子双城
	小计	1	
	合计	67	

三、春秋战国文化遗址

区内春秋战国时代文化遗址、遗物相当丰富。主要有义渠方国修筑的城池、村落遗址，

战国修筑的长城、烽燧、城镇等遗迹。

主要遗址有合水县固城、太白乡娘娘沟、环县演武乡黑泉河村张营、刘家坪中庄、泄郭嘴怀沟山等共5处。

固城遗址

固城遗址位于合水县固城乡老城。此城为一义渠古城残迹。1958年兴修水利时，在老城址挖出石碑一块，上刻“古义渠”三字。可推测此为义渠古城之一（《史记》载，秦灭义渠得二十五城）。

娘娘沟北岭遗址

娘娘沟北岭遗址位于合水县太白乡葫芦河村南4公里，面积4万平方米。文化层厚1米左右，所见陶片有战国时代夹砂纹红陶釜、泥质小口绳纹灰陶罐等。

张营遗址

张营遗址位于环县演武乡黑泉河村张营儿，面积1万平方米。地表暴露出红、灰陶器残片，器形大多为罐。

庆阳地区战国文化遗址分布

县名	乡镇名	数量	遗址
环县	演武	3	泉河村张营,刘家坪中庄,泄郭嘴怀沟山
合水县	太白	1	葫芦河村娘娘沟
	固城	1	固城
合计		5	

第四节 秦汉以后文化遗迹

庆阳地区秦汉以后文化遗址比周代前更为丰富。从城镇到乡村、山川河流、田园村落都留下了不少古代文明痕迹，记载着庆阳古老的文明史。全区已发掘登记的重点遗址共71处，绝大部分为汉代遗迹（汉代65处，宋代6处）。其中分布于庆阳县1处，镇原39处（宋代6处），宁县12处，合水13处，环县6处。主要遗址有魏家川、山城城嘴、珂佬岸等。

秦代，庆阳是边陲要地。保存下的遗址、遗物很多。例如，华池、环县、镇原境内的战国秦长城，子午林区的秦直道，均系秦当年督师北陞所建，雄伟的长城遗迹不少地段仍不减当初磅礴之势。镇原县文化馆收藏的一件秦始皇统一度量衡的诏版，铭文记述了在秦始皇二十六年（公元前221年）统一全国后，为统一度量衡，令丞相隗状和王绾明文以诏晓天下之史实。宁县石鼓出土的铜鼎、铜蒜头壶、铜匜，九岘出土的铜壶、铜戈、铜剑及大量铜镞；镇原县曙光出土的茧形壶等，都是富有秦文化特色的瑰宝。

汉代，在我国历史上，相对来讲是个缓冲时代。特别是西汉初年封建统治者实行了鼓

励农耕,减轻赋税,与民生息的政策,使经济有很大发展,群众生活比较安定。因此,保存下来的大量砖墓、生产工具和生活用具在区内到处都有发现。庆阳县三里沟圈及巴家嘴出土的铁剪、铁斧、铁犁铧、铁剑都是比较珍贵的文化遗物。这些生产工具标志着远在 2000 年前,铁器已被广泛的用于军事和农业。区内到处发现的券顶式砖墓和给墓主人陪葬的丰富的器物都远远超过了前代。区内出土的汉代铜器、玉器、灰陶器、釉陶和铜镜造型精美,工艺精良,具有很高的历史价值和艺术价值。如庆阳县李家寺出土的一组铜器共 8 件,其中有件工艺精美的龙首柄铜魁和内底铸“市平”铭文的园形铜斗,堪称汉代遗物之精品。另外在庆阳县董志乡的野林、李家寺等处汉墓中还出土了有标明容量、重量铭文的铜鼎等。特别是在宁县焦村乡西沟村发现的秦汉故城遗址;以确凿的物证,揭开了义渠国故都之谜。所有这些文物对研究我国秦汉度量衡制的演变及其它有关方面,均属十分宝贵的资料。

唐代在我国历史上是继汉代以后的又一个“盛世”,因此,区内保存唐宋以来的各类文化遗存不少。除地上保存的古塔、石窟寺和石雕塑像等大量遗存外,地下的遗存也相当可观。正宁、宁县、庆阳、合水都有唐代遗物出土。

1979 年和 1984 年,宁县城关、政平先后发现的唐墓均出土了一批精美的大型彩绘陶俑、墓志铭、开元通宝铜币、灰陶罐等。高达 1.46 米的天王俑造型精美绝伦,是不可多得的珍品。

宋代文化遗存,除各种造型的古塔外,还有琳琅满目的青瓷器皿和庄严雄伟的古城要塞。

1974 年,华池县李良子一个小窖藏出土了 75 件宋瓷,还有崇宁通宝。瓷器的器形有瓶、炉、盂、杯、盒、盘、碟、碗等。这批瓷器多数敷以单彩淡绿釉,器面呈冰裂纹,暗施花卉图案装饰,色泽晶莹,造型美观大方,尤以瓶、盒、荷叶盖杯、三足炉为最佳。大量精美瓷器的发现,说明庆阳地区在宋代的经济是比较发达的。《宋史》载:这里曾经是汉、党项等民族杂居的地方,民族纠葛时有发生,战乱经久不息。环庆经略使范仲淹兼知庆州时“以和好为权宜,以战守为实事”的主张,收效显著。他在庆阳供职期间,训练士兵,筑城建砦,如大顺城、二将城,就是此时所建,当时均系军事要地,在抵御外侵,开拓边疆方面,均有重要意义,使各族人民得以安居乐业。

环县山城出土的 27 件元代青花淡黄彩釉瓷器,造型单调,釉质粗糙,与精美的宋瓷相比,实有天壤之别。瓷器制造技术的退化,表现了当时社会生产力所遭受的厄运。

魏家川遗址

魏家川属宁县和盛镇魏家川村辖地,西距和盛镇 15 公里。

魏家川地处马莲河西岸川台地上,台地高出河床 40 多米。马莲河从其东侧向南流去,小河、石水两条小溪分别绕其南北注入马莲河。

这块台地三面临水,一面傍山,地势平坦,自然环境优美,东西长约 600 米,南北宽约 500 米。遗址遍及整个台地,文化层厚度为 70 厘米左右,距地表 70 厘米,内含较丰富,窑址、墓葬也有暴露。所见一处窑址,高 2.5 米,横切面每边长 1.2 米,下有火堂,上有园筒形烟筒,烧结层厚 20 厘米。

据了解,这里曾挖出一些古墓,均为土坑墓,随葬品多为灰陶器,就出土器物 and 所拣标本,大体有以下几种:

泥质灰陶罐,大小不一,皆小口,短颈,鼓腹,颈部饰弦纹或水波纹。

泥质灰陶鼎,腹扁平,敛口,三足较短,马蹄形。

泥质灰陶甑,皆平沿,深腹,小底。

夹砂红陶罐,园底,底饰网纹。

筒瓦,长 33 厘米,厚 1.5 厘米,园径 15 厘米,外有平行密集深压的绳纹。

铁釜,敛口,园底,颈部两侧有半园形小耳。

此处似属西汉遗址。

山城城嘴遗址

城嘴遗址,位于环县山城乡刘口子村任家,西北距乡政府 10 公里,西南距县城 60 公里。相传此地曾有一古城,是环庆通往宁夏、花麻池、定边之要塞,故以城嘴得名。城墙今已毁,仅留碎砖残瓦。

遗址分布在城嘴南部的临沟处,文化层厚 3 米左右,距地表 2 米。其分布范围:东自马鞍山,西到任家瓜,长 400 米,北至刘口子,南至河沟,宽 300 米,总面积约 12 万平方米。1963 年,当地农民任正东在遗址曾拣到汉代“建平三年六月造”的铜鼎盖 1 件(现藏县文化馆),同年整地时出土铜洗 2 件,铜镜 2 件,铜壶 1 件,并发现水井数眼,另有不少绳纹瓦当。依上述所见器物,此处系汉代遗址。

珂埫岸遗址

珂埫岸遗址位于镇原县太平乡上岭村东北 1 公里处珂埫岸。面积 15 万平方米,文化层厚 0.2—0.8 米,距地表 1 米左右。主要出土陶器有泥质灰陶罐、泥质陶瓷残片。瓷器有黑彩白底瓷罐残部、白底褐色瓷瓶残部及铁器等物。

此遗址属宋、元时代文化。

西沟战国秦汉遗址

宁县焦村乡西沟村,北距西峰镇约 30 公里,东南距宁县城 25 公里,南距泾河川约 30 公里。遗址北约一华里的三不同村,东西两侧的沟壑相距不到一公里宽,是董志原最狭窄的地方。自古至今有南北大道相通,是大原要塞。考古工作者就在大原东西两侧最窄之处发现了战国至汉代的北城城基,东西长约 1 公里,将原面依城墙一分为二。沿北城墙向南约 1.5 公里处,发现了南城墙墙基。在约 150 万平方米的范围内,地表皆为秦汉砖瓦。发现的早期城基距地表深约 1.5 米,垫土均为夯筑,夯土层厚 6—7 厘米,没有夯窝;沿西沟沟畔 1.5 公里长的南北胡洞两侧,均可看到暴露出 1—4 米的文化层,有灰坑、窖穴、住室、墓葬等,陶器残片到处见,内含十分丰富。从采集到的陶片可辨器形有:夹砂蓝纹红陶、灰陶釜、肩有附耳铁釜、细泥红陶、灰陶罐,附加堆纹灰陶缸、盆等,灰陶占多数,红陶次之。

当地农民讲,遗址区古称瓦碴渠,在平田整地时挖出的陶片用架子车拉,曾发现水井和铁器。根据实地考察和历史资料确证,此处为战国至秦时期的义渠都城,汉代义渠县治。

秦汉以后文化遗址分布

县名	时代	数量	遗址
宁县	汉	12	和盛镇魏家川、杨庄、范家、邓家庄,新宁镇高崖头,焦村乡郭村庙台、西沟,平子镇西堡村,新华乡白店,太昌乡冯堡,良平乡店头赵家,瓦斜乡望宁村杨候
合水	汉	13	固城乡新四庄、红岔寺、姚店,太莪乡太乙寺,板桥乡将台,西华池镇唐里旗村孟家水湾,太白乡夏家沟、烟景川、郭家川、安子坪村后庄、清凉寺、苗村关亭,蒿嘴铺乡陈家河老庄
镇原	汉	33	屯子镇阎孟家村张嘴、陈畅村果园、陈家岭,湫池乡赤马村奈何桥山、张洼村下杜洼山,郭原乡霄嘴山、王南沟村袁河湾,曙光乡川口村毛老沟瓦坵坪、瓦渣坪、拉山村赵坪,太平乡大峁、新坳村、瓦寺镇、寺平村寺平、坵边村瓦坳,开边乡二十里铺九龙庙、兰沟后河村张沟,庙渠乡常砭村张寨子、慕原村韩山庄坳,新集乡南洼村狼刺坪、唐原村张家山,城关镇庞川、五里坡村胶泥坡,孟坝镇川口村上秦,南川乡大峁村大峁、田家村、王相村、芦里村、芦里乱山、和平村鸭湾湾,临泾乡桃园村兰嘴、仓庄村罗庄,上肖乡净沟村四方台、东庄村山边
	宋	6	中原乡下山村瓦子渠,新城乡慕湾村慕家坪,三岔乡桃李村小沟,上肖乡东庄村山边,太平乡前庄村银掌高窝、上岭村坳土岸
	小计	39	
环县	汉	6	山城乡刘口子村任家城嘴,环城镇十五里沟村,宁老庄村张嘴子,芦家湾乡盘龙村,虎洞乡毛家川芦花掌,车道乡双庙村苍耳川
庆阳	汉	1	冰淋岔乡吴家岔村三合庄狼齿湾
合计	汉	64	
	宋	6	
		70	

第五节 革命遗址

庆阳地区革命遗址很多。建国后,经省、地、县文化部门调查研究,确定出需要重点保护的革命遗址 11 处,其中庆阳、镇原、宁县、正宁各 1 处,华池 4 处,环县 3 处。同时区内还有其他有纪念意义的革命遗址 8 处(正宁 5 处,合水 2 处,庆阳 1 处)。

陕甘边区苏维埃政府旧址

陕甘边区苏维埃政府(即南梁政府)旧址,位于华池县林镇乡四合台村的寨子湾。西距南梁(荔园堡)30 华里,西南距林镇 25 华里。1934 年至 1935 年,陕甘边区苏维埃政府就在此地办公。这里地处子午岭密林深处的一个座北向南的簸箕形沟掌上。沟掌下是巨大的山谷,沟底有水。数十里之内山丘连绵,林木茂密,人烟稀少,清静深邃。

旧址共分三组:一组为军事委员会所在地,在东峽峴,有 6 孔窑洞,西边 3 孔为办公室,次为刘志丹住室,再为刘志丹妻子住室;二组在寨子湾,同东峽峴隔一小沟,为苏维埃政府所在地,有窑洞四孔,一为办公室,一为伙房,第三为警卫班战士住室,第四为习仲勋住室;三组在上峽峴,位于两组窑洞之间的山顶上,有小道同两组院落相通。这组有窑洞 9 孔,为政治保卫处住处,共住七、八十人,可居高临下放哨和监视来犯之敌。

1963 年 2 月 11 日,甘肃省人民政府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荔园堡戏楼遗址

荔园堡是华池县南梁乡政府驻地。戏楼建于荔园堡东部台地上。据记载,戏楼建于清宣统元年,面阔 3 间,为砖、木、石混合结构,硬山顶,正面上方镶匾,楷书“清音楼”。戏楼前有较宽阔的场地。

1934 年 11 月 7 日,陕甘边区苏维埃政府曾在此召开第一次工农兵代表大会,选举习仲勋为陕甘边工农民主政府主席,刘志丹为军委主席。此后,经常利用这座戏楼召开群众大会、阅兵和搞群众性的娱乐活动,是当时进行各种革命活动的重要场地。

1963 年 2 月 11 日,甘肃省人民政府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戏楼因年久失修,1968 年塌毁,1985 年重修新楼,恢复了当年的风貌。

转嘴子列宁小学遗址

转嘴子列宁小学位于荔园堡南 3 华里,隶属南梁乡管辖。

1934 至 1935 年,陕甘边区苏维埃政府在这里创办了边区第一所小学,取名“列宁小

学”。当时校园有瓦房 9 间，土窑洞 3 孔，教师两名，学生 40 多人。附近白马庙、玉皇庙、荔园堡、山庄、林镇一带的学生都到这里上学。

这座小学，后在战争中多次遭到破坏，建国后只留下土窑 1 孔。当地群众又在原址上建起了瓦房，办起了完全小学，并经华池县人民政府同意恢复原“列宁小学”校名。

1963 年 2 月 11 日，甘肃省人民政府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后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抗日大学第七分校遗址

抗日大学第七分校，是 1941 年 7 月在山西省兴县创办的一所解放区军队干部培训学校。1943 年春校址迁到华池县林镇乡东华池城，距县城 40 公里。校部下设 3 个大队，一大队驻大风川，二大队驻豹子川，三大队驻平定川。

东华池，地处子午岭堡子山下、葫芦河西岸台地上。半山腰宋代建有 7 层砖塔 1 座。原校址就在宋塔之东脚下。有石窑洞、厦房数十间，包括教室、宿舍、饭堂、大礼堂、俱乐部、会议室、商店、邮电局、照相馆等设施。解放战争中大部分建筑毁于战火，土木结构的房屋烧毁以尽，只留下 30 孔石箍窑。建国后，又在这里盖起了新瓦房，由东华池林场占用。

1963 年 2 月 21 日甘肃省人民政府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陕甘宁省苏维埃政府旧址

1936 年 6 月至 1937 年 11 月，环县洪德乡河连湾村曾是陕甘宁省苏维埃政府驻地。

旧址是一座坐西向东的四合院。东边临街有 7 间铺面，上有木楼，中间有一门道通院内。西边有 3 间上房，南北两边各有厦房 7 间。上房南边夹道是磨房、厕所，北边夹道有两孔箍窑。后围墙外有两棵大柳树。这座庄院原为国民党洪德区区长汪银科所有。1936 年 6 月，陕甘宁省苏维埃政府机关从吴旗县刘家渠迁往环县洪德河连湾，进驻该院。省委书记李富春、省长马锡五等人在此办公。1937 年 11 月，陕甘宁省苏维埃政府迁往华池县元城子。1947 年甜水土匪赵老五侵犯解放区，烧毁 7 间门面房，拆除南边 7 间厦房。建国后，这里为小学校址，新盖门楼 1 座。1964 年 7 月暴雨洪水冲塌 3 间上房和门楼，只剩下北边 7 间厦房。

1963 年 2 月 11 日，甘肃省人民政府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984 年 10 月 1 日，甘肃省人民政府在此立石碑 1 座，肖劲光为石碑题字为“中共陕甘宁省委、陕甘宁省政府旧址”。

山城堡战役遗址

山城堡位于环县县城北 60 公里，即今山城乡所在地。

1936年冬,中国工农红军二、四方面军经过长征同一方面军会师后,在环县山城堡同国民军进行了一次激烈战斗,被称为长征后的最后一战,即山城堡战役。

山城堡战役以山城堡为中心,范围包括:东自冯叉沟、西至代家原,西东约15华里;南自八里铺,北到哨马营,南北约30华里,面积为450平方华里,折合225平方公里。山城堡战役胜利结束后,在山城堡城内一个旧庙内,举行了庆祝胜利大会,朱德、彭德怀、刘伯承、聂荣臻、贺龙、左权、任弼时、关向应、肖克、王震、徐海东、程子华、杨尚昆等参加了大会。这座古庙在解放战争中被破毁。

1963年2月11日,甘肃省人民政府将山城堡战役旧址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984年10月1日,甘肃省人民政府在山城堡建起石碑1座,由肖华题字为“山城堡战役纪念碑”。碑座周围已平整为一块半亩大的平台,周围栽上了油松和杨树。

兴隆山红军长征宿营地遗址

兴隆山,又名东老爷山,位于环县四合原乡,地处群山环抱之间。兴隆山从沟底至山顶需行10华里。山下有耿家河支流小溪,山路用砖、石砌成阶梯,供行人上山。山顶上依地形而就,建有20多座古庙,多为明、清两代建筑。清顺治年间,道人林公修炼在此,修庙多处。康熙年间又扩地百余亩,建庙修观。道光年间又兴土木扩建,使此地成为当时陕甘宁三省道、佛教圣地。

如今,大部分建筑物保存完好,是今庆阳地区存留最大的古建筑群。寺庙共统地百余亩,建筑面积2000多平方米,房厦舍百余间。这组古建筑多为砖木结构,有的建成两层楼式,第一层以砖、石砌起,上镶仿木斗拱,斗拱上叠涩出檐,券形门洞;第二层收小,硬山顶,四角翘起,上铺瓦垄,房脊突起,上有脊兽。整个建筑结构严谨,古朴壮观。庙中有泥塑百余尊,壁画近千幅,造形优美生动,栩栩如生。

1935年10月,中央红军长征路过,曾在此地宿营。叶剑英、邓发、蔡树藩、张经武等人当时就睡在这古庙神台脚下。

建国后,这里办起了国营四合原林场。

1982年12月18日,环县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三岔毛泽东长征途中住宿地遗址

三岔位于镇原县北部,今镇原三岔镇所在地,距县城约50公里,这里北有马家河,西有米家川河,两河在三岔相汇是为蒲河,故以三岔为名。

1935年时,三岔街上只有10多家私人杂货店,住户不多。另有一所天主教堂,建在三岔街的北边一块台地上,土木结构,面阔三间,硬山顶,高台阶,面墙用磨砖砌成。

1935年10月9日晚,红军第一方面军长征先遣部队经马渠、唐家原、塔儿土、寺庄湾,连夜赶到三岔。毛泽东同主力部队于10月10日到达三岔,住在天主教堂。10月11日

离开三岔向环县进发。建国后,这座建筑物一直按原样保存。

1983年5月14日,镇原县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官河王录红军第一军团政治部驻地遗址

王录村位于正宁县官河镇南2公里。

1937年2月,“西安事变”和平解决后,原驻在三原、耀县一带的中国工农红军第一军团,北上正宁、宁县一带。第一军团政治部进驻王录村,当时任第一军团政治部主任的邓小平住在王录村农民王振元家中的一孔土窑中(王家共两孔窑)。到这里的军团首长还有杨尚昆、杨成武、聂荣臻、左权、肖华等。直到1937年5月才撤离王录村。

正宁县人民政府公布此遗址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陇东中学礼堂遗址

陇东中学是1940年由陕甘宁边区政府决定创办的,校址在今庆阳县城原文庙内。

据史书记载:文庙初建于明洪武年间,后成化、弘治、嘉靖、康熙、乾隆时均有增修和维修,规模较大。陇东中学设此后,将文庙的“大成殿”改作礼堂,将“名宦”、“分贤”等古建筑作为教职员办公室和学生宿舍。今天的陇东中学已迁移新址,多数原有建筑物已拆除新修,仅留“大成殿”。大殿座北向南,砖木结构,面阔5间,硬山顶,建筑面积201.6平方米。

据“大成殿”题记,此殿建于清同治九年(1870年)。

1940年3月,陕甘宁边区政府决定在庆阳县城内创办陇东中学,派陆为公具体负责筹建,同年9月18日举行开学典礼。毛泽东主席亲笔题了“陇东中学”四个大字作为校牌,朱德、刘少奇同志均为学校题了词。该校为解放区培养了大批革命和建设人才。

1983年3月18日,庆阳县人民政府公布“陇东中学礼堂”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王孝锡烈士墓

王孝锡烈士墓位于宁县太昌乡西原面上。王孝锡烈士1928年12月在兰州遇害后,由其家属将遗体运回安葬于从事革命活动的家乡故土。他是在1928年10月15日被叛徒出卖,在太昌镇他的家中被捕的。他的墓地甚小,又无其它附属建筑物。1985年10月1日宁县人民政府在墓冢前树一块水泥墓碑,碑面用朱漆竖书为“王孝锡烈士之墓”7个大字,并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其它革命遗址

1931年10月,在刘志丹主持下,南梁游击队进行整编的合水县太白乡平定川倒水湾

旧址。

1933年11月3日,陕甘边特委和红军临时指挥部在合水县张举原村包家寨子召开联度会议旧址。

1935年3月,合水县革命委员会在太白乡牛车坡村成立旧址。

1932年1月1日,中国西北工农反帝同盟军在正宁县月明乡柴桥子村成立旧址。

1932年3月22日,陕甘边革命委员会在正宁县湫头乡新庄子成立旧址。

1934年8月,正旬彬革命委员会在正宁县湫头乡东村成立旧址。

1934年10月,关中特区苏维埃政府在正宁县三嘉乡后坡白沟村成立大会旧址。

1935年8月12日,陕甘边南区机关在正宁县三嘉乡后坡坷垅村驻地旧址。

抗日战争期间,八路军三八五旅部在庆阳县城城关村先锋小学驻地旧址。

第二章 名胜遗迹

庆阳地区在全国是一块古老的人类活动较早的地区,历史遗留的名胜遗迹较多,主要有古城池、古建筑、古墓葬、古战场、古寺院及石刻雕像、革命遗迹等。全国著名的战国秦长城横穿区内西北部3县,古老的秦直道纵贯东部4县。先周开业始祖不窋墓就在庆阳县城东山顶上。秦汉至宋、明代修建的烽火台,保存完好的有300多处。还有比较重要的革命遗迹20多处。经文物普查,全区共有除古文化遗址以外的其他遗迹1259处,其中庆阳78处,镇原217处,宁县464处,正宁26处,合水389处,华池51处,环县34处。

第一节 石窟寺

庆阳地区历代修建的石窟寺较多,一部分保存比较完整。经普查全区有石窟寺和单体石雕像64处,其中庆阳3处,镇原3处,正宁2处,合水55处,华池1处。保存比较好的石窟寺9处,石雕造像3处,其中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石窟寺3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石窟寺1处,石雕造像2处。

北石窟寺

北石窟寺,座落在庆阳县董志乡罗杭村,位于寺沟川蒲河与茹河交汇处的东岸覆钟山石岩上,东北距西峰镇25公里。是陇东地区规模最大、内容最丰富、创建年代较早和延续时间较长的重要石窟。平凉地区泾川县有同时代所建的南石窟寺,故将此窟称北石窟寺。

北石窟寺窟群包括今寺沟南面1.5公里处的石道坡、花鸦崖、石崖东台和北面1.5公里处的楼底村的一个窟等几个部分。其中以覆钟山窟龕最为集中,现存窟龕282个,再加上石道坡的6个龕,花鸦崖的3个龕,石崖东台4个龕,总计达295窟龕。

北石窟寺的窟群,开窟在高20米、长120米的覆钟山岩壁之上,大小造像有2126身。窟龕上下密集,宛如蜂房。165号窟高达14米,小龕只有20厘米,石质为早白垩纪黄砂岩,质地均匀,胶结性能好,可进行雕凿,所以造像均为石雕。

据史书记载,此窟开创于北魏宣武帝永平二年(公元509年),为泾川刺史奚康生所

建。石窟造像不仅数量多,而且雕作技巧达到了很高的水平,再经过北周、隋、唐各个朝代增开窟龕,形成了独具特色的风格。开凿于北魏时的165号窟,方形,覆斗式顶,宽达21.7米、高14米,进深15.7米,规模宏大,全国罕见。造像以七世佛为主体,再配以胁侍菩萨、弥勒菩萨、普贤菩萨、阿修罗等塑像。佛高8米,菩萨高4米。窟顶有千佛、飞天、伎乐人以及佛本生故事为题材的彩绘浮雕,是不多见的北魏石窟艺术佳作。

32号窟,为唐代大周如意年(公元692年)泾州临泾县令杨元裕所创。内雕菩萨造像面形丰满,细眉大眼,衣薄透体,体态健壮,神情潇洒而大方,其技巧造诣之深,使人感叹。

北石窟,在建国前久已失闻,由于无人管理,自然和人为的破坏极为严重,不少佛像头部和身部被砸毁,或被雨水剥蚀仅留残痕,完整的窟龕所剩无几。建国后,此窟得到人民政府的关怀,1963年省人民政府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964年设立文物管理所。1985年上报国务院确定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另,在北石窟寺北部相距10公里的蒲河西岸石岩上,有一座闻名陕甘两省的“万佛洞”石窟。清代石碑记载,是明代嘉靖年间修建。所供佛多为石雕,其规模之大,造像之多,保存之好,均超过北石窟寺。惜在1958年因巴家嘴水库拦坝淤积,河床上升,石窟全部被淤泥淹没。

张家沟门石窟

张家沟门石窟,位于葫芦河支流平定川李家庄的张家沟门西岸石岩上,隶属于合水县太白乡葫芦河村李家庄,东距乡政府22公里,东3公里有莲花寺石窟,西10公里有保全寺石窟。

石窟开凿在红砂岩崖面上,岩高6米,长11米。这里残存8个龕,共有造像31身,其中4个龕保存较好,其余因自然和人为损伤严重,造像漫漶,服饰不清。

窟龕都是圆拱式,龕眉两端凤头反上,啄大而长,冠曲而丰,颈部片羽纹,龕内均雕一佛二菩萨。佛,面型方园,两颊丰满,眉细而弯,鼻直,两眼直视,肩宽平,项颈粗短,下腭肥厚,袒右肩,半披肩大衣,衣裙绕膝垂于台上,手作禅令印,结跏趺坐。菩萨分立于佛之两侧。左菩萨,头戴花蔓冠,发辫垂于肩上,宽项圈,袒上身,披巾由头部下垂,绕过上臂向外飘扬,下着裙,两手拱胸前,站在低台基上;右菩萨,左手置胸前拈花,右手下垂提净瓶。

在2、3龕之间的岩面上,有阴刻的两行题记:“太和十五年太岁在未癸巳朔三月十五日佛弟程弘庆供养佛时造石坎(龕)像一躯”。这段铭文的“太岁在未”使用的是岁星(木星)纪年,以代替太和十五年(公元491年)的干子纪年“辛未”。

在5号龕外左侧供养人身下,残留铭刻“太和廿”字样。说明这个龕和供养人雕像完成在太和二十年(公元496年)。供养人共7身,全为浅浮雕,高30公分。其中男4身,女3身,均剥蚀严重。男供养人,长袍,细腰,窄袖,腰系带,长筒靴。女供养人,长袍下著裙,裙曳地,不露足,皆袖手。这些均是鲜卑族未改制前的服饰,和云岗石窟太和时期及太和以前所雕供养人的服饰完全相同。

此窟根据铭文建造于北魏，即公元491年至496年，因早年被毁，现存造像不多，且保存不完整。但有开窟铭文，为北魏石窟分期断代提供了确凿的资料。

保全寺石窟

保全寺石窟，位于合水县太白乡葫芦河支流平定川玻璃庄东南，距太白乡30公里。这里是子午岭林区深处，群山屏障，林木叠翠，自然环境十分幽雅。

石窟建在平定川西岸红砂石崖面上，南北长约40米，共开龛30余个。除中心部分的3、4、6等窟较大外，余为圆拱形浅龛。龛高一般1米左右，雕凿题材为北魏的佛教徒崇拜的一佛二菩萨、一交脚菩萨两胁侍菩萨、释迦多宝并坐说法、千佛等。由于红砂岩本身较疏松，千百年来风雨剥蚀，加之人为的破坏，目前大部分造像漫漶模糊，完整的已不多。完整的，如13号龛的释迦多宝并坐说法图，雕刻精美，形像完整，面型方圆，眉秀鼻直，作微笑状，身着半披肩大衣，内著僧祇只，结跏趺坐，衣纹线条流畅。再如5号龛，内雕主佛及两胁侍，主佛善跏趺坐，身著通肩大衣，衣纹用极密而匀称的线条表现，富于音律感，比例均称，神情自若，是造诣很高具有代表性的佳作。8号龛的狮子坐以及各龛的圆拱形龛眉的造作，都表现了地方性特点。

从整个石窟的窟龛形制和以上造像题材及风格看，和张家沟门窟群（两窟相距只10公里）联系密切，当属同一时期雕作。

保全寺石窟晚于云岗石窟30多年，造像不同云岗那样粗壮圆浑，而呈现了龙门秀丽的作风，从此可以看到石窟艺术的渊源流传关系。保全寺石窟的发现，为我们研究石窟艺术增加了新资料，补充和增添了新内容。

万山寺石窟

万山寺石窟，座落在庆阳县太白梁乡马原子杨东坡村，东北距县城约90公里。

石窟位于大黑河东岸窟洼山下的红砂岩上，南北长34米，有窟洞3处，造像28身。

中窟：进深6.3米，高与宽各6米，基本为正方形。窟顶残留飞龙、祥云等浮雕图案。窟内一周有长方形石台，台上有造像23身。主像为释迦牟尼佛，左右为迦叶、阿难二弟子，通高1.1米。两侧为侍立弟子。在弟子造像之前分别为乘狮子的文殊菩萨和乘大象的普贤菩萨，通高0.97米。南北两侧高约0.9米的石台上，分别雕有神态各异，大小相同的造像7身，通高0.65米。近窟口的石阶上，左右各雕天王像一身，南窟有一通道连通中窟，长宽各2米，高1.8米。靠内壁为一长方形石台，正中雕刻高1.2米的坐佛，左右为菩萨像，台前两侧各雕天王像，高1米；北窟：深3.1米，宽2米，高22米，内有一石床，窟门之上开天窗，高0.5米，无造像。

因长期自然风化作用，加之人为的破坏，使造像漫漶模糊，尤其头部损伤严重。窟内无确凿纪年，从窟龛形制和造像题材风格看，似为唐代雕凿。

玉山寺石窟

石窟建在镇原县彭阳乡西2公里处的茹水北岸砂岩崖上,西距县城40公里。此窟共有5个窟龕,石雕造像82身,东至西编为1—5号。1号窟造像已毁。5号窟因石岩塌陷,仅见残龕。2—4号窟保存较好,2和4龕形制相同,方形,有园拱形藻顶,深6.8米,高2.95米,宽4.1米。

后壁有须弥座3个,佛像已佚,两侧墙壁各有两排5个残龕,上排龕内均有半浮雕像一尊,下排龕内均有文仕立像一尊。3号窟深6米,高3.6米,宽4.5米。两侧墙壁均有三层浅龕,上两层分为5龕,内雕10身武士立像,门内两侧雕佛、弟子、菩萨像8身,据造像风格,此石窟属宋金时期开凿。

千佛砭石窟

石窟座落在合水县太白乡葫芦河行政村阳巷自然村,位于葫芦河北岸石岩上,东南距乡政府25公里。佛像建在高2米,长6.5米的岩面上。岩面从上到下,自左至右,浅浮雕,成排成列的摩崖造像。造像并列12排,每排开高12厘米,宽7厘米拱形小浅龕76至80个,每个小龕内浮雕一坐佛,佛高10厘米,姿态一致,造型单一,共有造像930余身,完好的很少,大部分眉目漫漶不清。

在摩崖造像的东侧相距10米处,有高1米,宽80厘米,深40厘米的两个小龕,内各雕一佛二菩萨。佛结跏趺坐、居中,菩萨立于佛两侧。这些造像风化亦很严重。

按其造像风格,此窟建于北魏。

石空寺石窟

石窟座落在镇原县东川,距县城3公里的茹河南岸石崖上。石崖东西长约300米,高约8米,崖上覆盖着百米高的黄土,崖下有4米厚的砾石层,砾石层下原是河床,流失严重,现河床北移,成为耕地。

这里是红砂岩石质,有两个大佛龕,石雕塑像13尊,像的外表有后来涂上一层泥胎。佛龕依岩势而就,呈长方形,长约12米,高约8米。1号龕内正中雕一佛,佛左右两侧各雕一弟子一菩萨。佛,立式,高4.7米,螺髻较高,下垂鬓颊,面型方园丰满,著通双肩外衣,袒胸无内衣,下著裙,臂上举至腹(残)。弟子,立式,高3.1米,秃头,露臂下著裙,双手拱于胸前。菩萨,立式,高3.1米,高发髻,圆脸,内著僧祇支,露双臂,裙带作结垂于腹前,双手置于胸部合掌。2号龕,内雕五佛,四菩萨。菩萨分列于佛之中。佛,立式,高4.7米,造型与1号龕佛相同。菩萨,高3米,面颊服饰与1号龕菩萨相同,双手于胸捧物。

两龕相距3米,隔壁有洞,人可通行。2号龕东边有题记。题记原文:石空寺公地碑记:

仿于大宋之国延及隆庆之年寺中公田由来已久自乾隆年河浸水淹其地散失今合社清出四十余亩东至郭姓西至张姓北至耿姓南至石崖界限分明自兹以往千秋百世永为定规因刊于石以示后，邑庠生段岳沐敬书，大清乾隆四十三年九月二十一日立。

据题记和雕塑风格，此窟开创于宋，建成于明，清代加以修饰。目前，修饰的龕内壁画，藻井已脱落，只在局部留有残迹，佛面和身部所涂泥浆正在脱落，原雕逐渐露出。此窟因底部砾石层流失，岩石下陷，加之人为的损坏，1号龕佛的手臂和一菩萨头被毁，2号龕一佛从肩部裂缝，有塌陷危险。

莲花寺石窟

石窟坐落在葫芦河北岸平定川口。隶属于合水县太白乡葫芦河莲花寺村，东南距乡政府15公里。

石窟开凿在平定川口西面山岗下的红砂岩面上。岩面上部凸出，下部凹进，伸缩弯曲极不规整，全长19米，高6.4米，整个石窟依山势而开龕，以崖面而雕像，龕室相连，群像密集。崖面上成排成列的500罗汉像形成4个中心；佛涅槃横卧，金棺涅槃、房屋建筑和塔。

佛涅槃横卧，位于崖面北侧，佛右手枕在头下，叠双足，头侧两弟子匍地大哭。周围众罗汉皆举首望佛，表现出不忍离去的难舍难分心情，龕外两天王，轩昂而立，筋骨见胸，袒露腹肌，肩披飘带，手持金刚杵，下著战袍，姿态十分威武。

金棺涅槃像，位于中部。金棺前两弟子跪坐，周围排列成群的罗汉均面向佛，各自以手掩面作哭泣状。

楼阁建筑，位在中部，成列的罗汉面向楼阁，向佛哀吊。

塔，雕在南端，塔六面五级，中有腰栏，众罗汉列队拱手面向塔，向佛吊唁。

与500罗汉相连的是“八亿八千众生”赶来结集的表现，描绘出众生们不畏辛劳，长途跋涉，历经艰险的各种场面。

在崖的下部内凹处，开龕18个，龕依岩而就，大小不一。

按铭文记述。500罗汉像和1号龕，雕于宋绍圣二年(1095年)。

2号龕建于唐天宝十年(751年)，3—10号龕，都是唐代的小龕。12—18龕，位于窟群北段，所雕像不拘于一种形态，题材多样，丰姿多态，均可认为系宋代雕凿。

莲花寺石窟，保存了唐到宋中叶的石刻造像。特别是在起伏不平的崖面上，满布造像，无一空隙，既要使每身造像各具姿态，又要布局统一互相照应，确实表现了我国古代匠师的精湛技能。惜造像雕刻在红砂岩上，千百年来无人管理，致使其受自然的剥蚀和人为的损伤十分严重，目前不少造像面目不清，有的仅留残迹。

石嘴石窟

石嘴石窟位于庆阳县肖金镇石嘴行政村左家嘴村。西北距西峰镇36公里，距肖金镇

10公里。

此窟处在蒲河支流左岸石岩崖面上,距河床高约5米。现存3个窟龕,造像15身。1号窟高1.52米,宽1.65米,深2米。窟顶园拱形,内雕一佛二力士。佛通身高1.45米,双手拱于胸前。2号窟龕大小与1号基本相同,一佛二仆四力士,有彩色背光图案。3号窟龕相距约50米,距地表高8米,造像因年久失修,风化严重。

北周释加佛雕像

佛像为燧石质,青灰色,高2.07米。眉目清秀,面相丰满,神态和祥。1984年1月,正宁县罗川乡聂家店村三年制小学挖土时挖出。佛座四面刻有铭文,此像建造于北周保定元年(即公元561年)。现保存于正宁县文化馆。

东安盘石雕造像群

位于合水县太莪乡关梁村东2公里,寺院已毁,现存石雕像7尊,为三佛二弟子二菩萨,保存完整,高1.5米左右。现存合水县文化馆,属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李家沟清凉寺造像群

位于合水县板桥乡李家沟村。这里原有一座寺院叫清凉寺。今寺院已毁,有石雕像13尊,现存5尊,为五佛一弟子。现移存于县文化馆,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第二节 古 塔

全区有古塔15座,其中8座是省级文物保护单位,5座是县级文物保护单位。这些古塔中有砖塔、石塔、墓塔,还有造像塔。建筑年代有唐代2座,宋代9座,明代4座。有的高大宏伟,有的体形为锥,造型不一,具有显明的时代特征。

政平唐代砖塔

政平,在泾河北岸,隶属于宁县,唐代时在此设过定平县,明代设政平驿,清为镇,古城至今犹存。

古塔座落在政平古城东侧小河沟东岸台地上,通体砖结构,平面呈正方形,楼阁式,高五层,通高约19米,底径长2.11米,宽2米。第一层正南开门,檐部每面两朵斗拱,一斗三升,上承叠涩出檐七层,檐上方椽铺以瓦垄。第二、三层施平座,栏杆。内辟四方形塔室。此

塔造型近似西安的大雁塔。1976年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史研究所张驭寰研究员对此塔作过考察。他在《陕甘地区古代建筑考察》一文中写到：“政平这座塔造型较美，工程技术质量很高，是一项新的资料”。这是甘肃省保存最好的一座唐塔。

塔儿庄五代砖塔

塔儿庄位于子午岭林区西麓，隶属宁县盘克乡境，即罗山府林场内。

古塔为砖结构，平面呈正方形，楼阁式，顶部残。现存三层，通高约11米，底径每边3.5米。第一层正南设门，门单砖卷顶，砖是经过打磨的，十分规整。第二、三层檐部斗拱每面两朵，檐上方椽瓦垄，施平座，栏杆。内辟四方形塔室。此塔结构严谨，工程质量高。

环县宋代砖塔

古塔座落在环县古城北侧环江东岸的台地上，砖结构，平面呈八角形，每面宽3.13米，楼阁式，高五层，有塔刹，通高约22米。塔身第一层很高，门向南偏东15度，单砖券顶，各层塔檐出双抄华拱，上承替木，叠涩出檐，檐上施平座，栏杆，人可通行。各层塔身间隔一面设真门或刻版门和直棂窗，分层变换方向。内辟八角形塔室。据塔刹铸文载：“此塔系元世祖忽必烈中统五年仲秋上旬有五日”（即南宋理宗景定五年八月十五日）修造。这是全地区保存最完整的一座雄伟华丽的宋塔。

东华池宋代砖塔

古塔座落在华池县东华池小镇南侧的半山腰间。古塔，砖结构，平面八角形，楼阁式，高七层，高约26米。第一层每面宽3.29，门向东北，单砖券顶。各层塔檐每面斗拱三朵，檐角有转角斗拱，上承替木出檐，檐上铺以瓦椽，第二层以上施平座，栏杆，人可通行，塔身各层每间隔一面设真门或刻版门，分层转换方向。顶有葫芦形刹柱，上置宝珠。内辟八角形塔室。这座塔宏伟华丽。

湘乐宋代砖塔

湘乐镇隶属宁县，位于湘乐河北岸。古塔耸立于湘乐镇的西北角。

古塔，砖结构，平面呈六角形，楼阁式，高七层，顶部残，高约22米。第一层每面宽3.76米，南面开门，单砖券顶，北面设有浅龛，龛高2米，宽1.04米，进深0.8米。各层塔檐每面出双抄华拱，上承替木。第二、三层施平座，栏杆。塔身各层每间隔一面设真门或刻版门与真棂窗，真门为圭形门洞，版门施方形门框，双门半掩，内辟六角形塔室。这座塔

结构极为严谨,建造十分华丽雄伟。

肖金宋代砖塔

肖金镇隶属于庆阳县,地处董志原中心地带。这里原建有金城寺,古塔建于寺中,寺院早毁,只留古塔。此塔建于宋徽宗政和八年九月初三。

古塔,砖结构,平面呈八角形,楼阁式,顶部残,现存六层,高约20米。第一层正东开门,单砖券顶,各层塔檐出双抄花拱和转角斗拱,上承替木,叠涩出檐,上铺瓦垄,檐上各层施平座栏杆,塔身各层各面设真门或刻版门与直棂窗。塔室内辟八角形,此塔造型与东华池塔基本一致,雄伟秀丽。

塔儿湾宋代石造像塔

塔儿湾位于子午岭林区苗村河北岸,隶属合水县太白乡。造像塔座落在河床北岸。

造像塔,以凿磨的红砂岩古块镶砌而成,平面呈八角形,十三层,高约12米,每面宽1.4米,塔身纤细,体形如锥,第一层很高,第二层以上急逐减低,越向上越收小缩短,二、四层南面各设一假门,各层有塔檐,檐下出叠涩两层。檐角有仿木转角斗拱,檐上雕出筒瓦,顶有石刹柱,上置宝珠。

塔身第一层每面均有浮雕造像,布满壁间。每面雕像分为5幅,共40幅,每幅雕像13至15身,共有造像近600身,造像内容,多为佛说法图,即一佛居中,坐在莲花座或方形束腰座上,身披袈裟,佛两侧或立或坐10多身罗汉,以各种姿态表现对佛的虔诚。塔南面还雕有文殊菩萨和普贤菩萨出行图像一幅。

此塔造型精美,第一层满布造像,雕刻艺术精致,所有造像类似太白宋代莲花寺石窟的摩崖造像。这座塔似建于宋。

双塔寺宋代石造像塔

双塔寺,因有两座石质造像塔而得名。位于子午岭林区深处的豹子川中部,隶属华池县林镇乡。双塔并列在寺院内,寺院已毁。

造像塔,通体以红砂岩石料打制凿磨镶砌而成,体形羸瘦,结构严谨,工艺精湛,是全地区众多古塔中的精华。两座塔由东向西编为一号塔和二号塔。分作如下简介:

一号塔,平面呈八角形,高十一层,通高约12米,第一层为八面体,每面宽40厘米,第二层以上为十面体,越向上越收小,顶有石制刹柱,刹座上置覆钵,相轮,宝珠。各层有檐,檐上有反叠涩两层,形成坡度,各层塔身置于圆形仰莲盆中,塔身各层各面满布浮雕大小不等的佛像,排列密集,十分壮观。据统计,仅第一层就雕有佛像400多身,全塔共浮雕佛像3500身。造像内容,多为佛说法图和供养人。第一层塔身每间隔一面雕出金刚菩萨为

主尊的说法图,其余各面整齐的排列出六层小佛像。第二层塔身的一面浮雕佛涅槃像,四周布满佛门弟子,有的跪地,有的痛哭,以各种神态表现对佛的吊唁。第三层以上均人佛说法图为主尊,佛周围满布5厘米高的弟子。

此塔一至三层佛像头被毁,三层以上保存完好,自然削蚀不大,基本完整。

二号塔,建造方法与一号塔相同,平面呈八角形,塔顶残,现存十一层,高约11米,底坐四方形,第一层塔身每面宽45厘米,八角形塔身分层置于圆形仰莲盆中。方形底坐四面各浮雕一佛二菩萨(或一佛二弟子)。第一、二、三层塔身各面各浮雕佛说法图,佛周围布满弟子。第四层只在一面开舟形浅龕,龕内雕一佛二弟子(阿南和迦叶)。第五层以上无雕像。据统计,此塔共雕佛像约600余身。其头部多被毁。

这两座塔,建造秀丽,工程质量极高,通体雕作造像,工艺十分精致,是极其珍贵的历史艺术佳作。从造像风格看,类似合水县太白宋代莲花寺石窟和太白塔儿湾石质造像塔所雕的造像。双塔属宋代所建。

白马宋代石造像塔

这座塔位于白马河东岸的华池县白马乡人民政府南侧台地上。

塔为六角形,顶部残,现存七层,高约5米,全部以凿磨的石料镶砌而成。底部平铺石条。塔身各层有檐,檐下有仿木斗拱,每面两朵。檐上有方椽,铺以瓦垄。第一层塔每面宽84厘米。正西面浮雕一长者,手扶拐杖,长侧各雕两个向长者作拜的小侍。其余各面分别浮雕奔马、麒麟、雄鸡、鹿、狮子等画面。第二层以上各面各开一小龕,龕内各雕一尊坐佛,佛面丰满,螺髻偏高,袒胸,身披通肩袈裟,端坐。全塔现共保存雕佛像42身。目前塔身已出现裂缝,急待维修。

此塔造形古朴,有唐代风格。可能建于唐末或宋初。

脚扎川宋代万佛塔

脚扎川属华池县紫坊畔乡辖地。佛塔座落在小河西岸台地上。此塔因通体浮雕佛像,故称“万佛塔”。

佛塔以红砂岩石料磨镶而成。顶部残,现存九层,残高约8米,平面八角形,各层有塔檐。塔通体布满浮雕像。每层各面分三层,每层排列6身,疏密相间,排列井然,共有造像1000多身。只有一佛坐于莲花盆中,样式一致,姿态单一。

此塔与双塔寺造像塔相似,应为宋塔。

八卦寺三座明代墓塔

八卦寺位于合水县太白乡境内。

三座塔并排建在小河西岸陡坡上,由南向北编为一、二、三号塔。

一号塔,砖结构,平面八角形,九层,顶部残,高约12米。各层有叠涩塔檐,檐下施仿木斗拱每面二朵,檐上施以筒瓦。第一层每面宽1.3米,无门。第二、三、四层各有卷顶式门洞。门向正东。第二层门洞高85厘米,宽64厘米,室内辟为八角长方形俯斗式叠涩藻井,成一小室。小室高2米,底径长2.5米,宽1.05米,小室底部铺木板,上下相隔。第三至四层同第二层结构完全相同,唯室内规模较小。第五层以上塔身无门。

二号塔,砖结构,平面呈正方形,九层,顶残,高约11米。塔身各层有檐,檐上无瓦垄。檐下无椽和斗拱。第二和第四层开门,门向正东,内辟正方形小室,上下以木板相隔,小室高2.4米,底径1.45米。

三号塔,砖结构,平面呈八角形,顶部残。高约11米。塔身各层叠涩出檐,无斗拱、瓦垄建饰。第二、三层开门,门向正东。塔内砌为八角长方形俯斗式叠涩藻井,成一小室,与一号塔建造相同,小室高1.1米,长1.8米,宽1.1米。

这三座塔均建于明代,为安葬和尚头面人物的墓塔。

平定川塔儿湾明代墓塔

平定川属合水县太白乡辖地。墓塔为砖结构,平面呈八角形,顶部残,现存五层,高约10米。塔身各层叠涩出檐,檐上下无斗拱,瓦椽饰。第一层和第三层开门,门向正南,塔内叠涩内收成俯斗式藻井,成一小室(墓室),上下隔绝。

此塔建造与塔室结构与八卦寺一号塔基本一致,故为明代墓塔。

第三节 古建筑

庆阳地区古建筑除古塔外,另有古城址267处,其中庆阳13处,镇原32处,宁县140处,正宁3处,合水50处,华池11处,环县18处;古建筑175处,其中庆阳18处,镇原30处,宁县49处,正宁5处,合水62处,华池8处,环县3处。古建筑中,除环县兴隆山古建筑保存比较好外,其他均遭到不同程度的破坏和损坏。全区有名的古建筑主要有战国秦长城、秦直道、烽燧、城池、石木坊、庙宇寺院等。其中被列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的有战国秦长城及烽燧、正宁县罗川赵氏石坊,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有环县芦家湾白马城遗址、山城明代烽墩、正宁罗川的文庙大殿、铁旗杆、庆阳县的周旧邦、普照寺正殿、慈云寺古建筑群等。

战国秦长城

公元前306年,秦昭王灭义渠,筑长城以拒胡。秦长城在庆阳地区经过镇原、环县、华池3县,全长242公里。保存较好的地段有镇原县白草土瓜、周家庄,环县晴天梁、长城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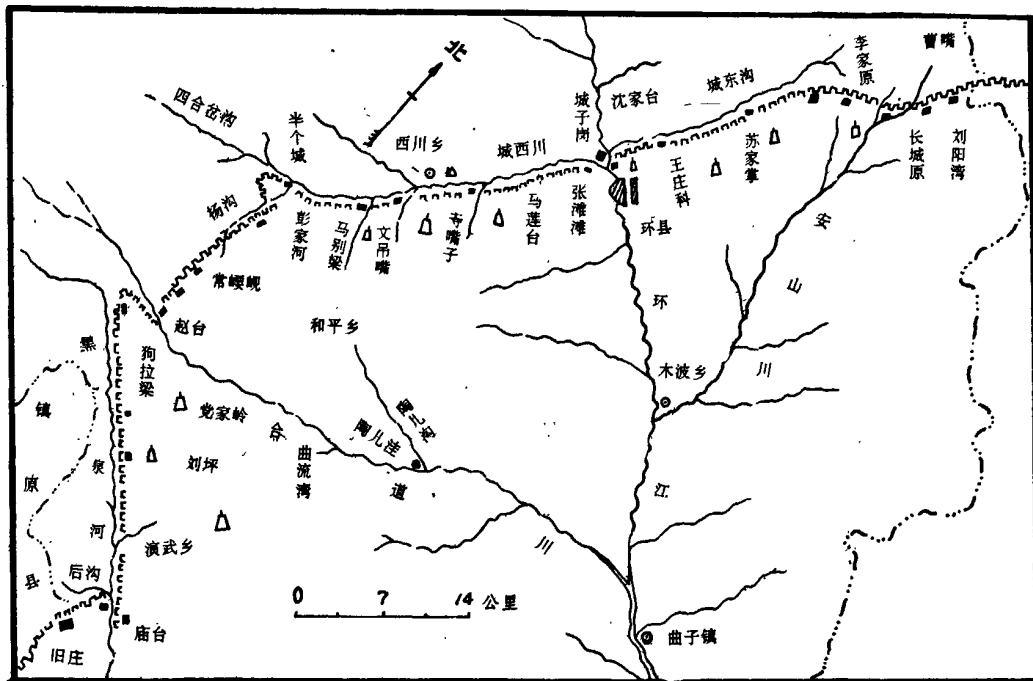
华池营盘梁等处,长约109公里。同时,沿长城修建的城障遗址10处,保存较好的墩台97处,这些墩台,少量是烽火墩,多数是为加固长城所筑的土墩。

镇原县境长城 在县境内长约39公里。西从宁夏回族自治区的彭阳县孟原乡进入该县武沟孟庄村,经刘家堡、白草土瓜原畔,又沿宁夏、镇原交叉地韩家台进入马渠乡三合村的城墙湾、城墙岭、甘川原、前山壕、寺坪、芦家岔、水磨渠过安家川河,长约20余公里。保存最好的地段是白草土瓜,长约3公里,残墙高3.5至5米,基宽6米左右。白草土瓜原畔在长城南侧80米处有一城障,呈长方形,南北长31米,东西宽20米。中心有烽墩,残高4.5米,底径11.3米,夯土均匀,一般在8厘米左右。地面有粗绳纹板瓦和筒瓦残片。从安家川河进入三岔乡的梁台、高庄梁、后河新庄湾、老爷岭山前至周家庄的城墙湾进入环县。在三岔乡内长约11公里,有8个烽墩,保存普遍较好。梁台有两处残土墩,一处边长18米,残高3.5米,夯土厚11厘米,可能是城障残迹。沿线采集的标本有粗绳纹板、筒瓦残片,瓦垄纹板瓦残片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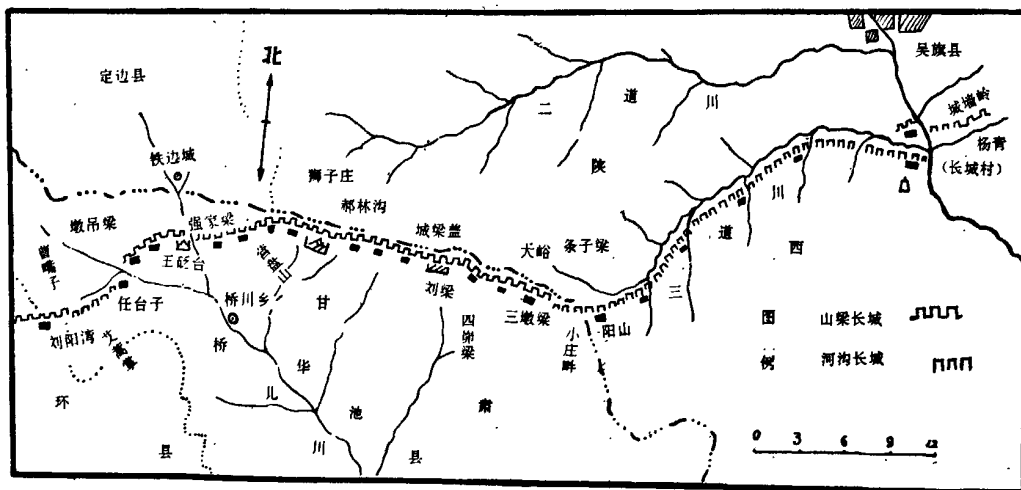
环县县境长城 在县内长约140公里。由镇原三岔周家庄城墙湾进入环县演武乡吴家原村上畔、旧庄,枣树渠村的石嘴山、康家川河、殷家沟,沿黑泉河(即康家川河上游)左岸经虎山庄、海子台、刘家坪的中庄、堡子山进入合道乡的赵台村。这段城墙时断时续,破坏比较严重。演武乡旧庄有一处城障遗址,位处胡家嘴沟和旧庄沟两条小溪交汇的台地内,东西长200米,南北宽60米,残高0.7至2.5米,绳纹板、筒瓦残片、灰陶罐、甑残片较多。从合道乡赵台村的庙嘴沟、李堡子山、老庄沟、北上箭杆梁入何坪乡,经杨大湾、杨堡子山梁,过黑风口晴天梁、大稍嘴,入虎洞乡。这段长约29公里,晴天梁段保存最好,长城沿自然形成的山梁蜿蜒而筑,南北走向,长约10公里,经长期剥蚀,呈梁状,残高3.5至4米,夯土均匀规整,厚8至10厘米,有绳纹板瓦,筒瓦残片。从虎洞乡沿西川河右岸到边墙梁、半个城、段家台、彭家原、文吊嘴堡子沟的烽山梁、张沟门、沈家原、杨庄东山、玉皇山,直到西川河与环江交汇的城子岗,长约28公里。这段城墙遗址少见,仅有多处烽墩和两处城址。一处是半个城城址,在苦、甜二水交汇的三角台地内,东西走向的梁嘴上有残墙一段,长45米,基宽5.1米,残高2.5米,基部两旁铺有整齐的砾石,夯土厚7至9厘米,向西约百米处有一残城垣,长13.5米,基宽6.8米,残高5米。再向西约50米处有一城只有三面墙,两侧各有瓮城,西南山梁有一烽墩,山坡上有20多条竖向壕沟,农民称耙子山,城内绳纹板、筒瓦残片较多。另一处是城子岗城址,在西川河与环江交汇的三角台地内,在县城之北,隔河相望,相距不到1公里。台地中部现存残城墙三段,长约90米,残高1至3.3米,基宽6米。遗址内有绳纹板瓦、筒瓦残片、瓦当等。还发现汉代陶质“大泉五十”钱范。长城从城子岗东北进入樊川乡李家原,经安山川到长城原的康家原,白草滩、曹峁峁刘阳湾入华池县境。这段长约16公里,长城原长城保存较好。从康家原到刘湾长约6公里,植被茂盛,把城墙保护得很好,墙高4.2米,基宽5.5米,夯土厚8至11厘米,有不少绳纹板瓦、筒瓦残片。

华池县境长城 在县内长约63公里,保存普遍较好,个别地段残缺。长城从环县刘阳湾进入华池县曹嘴子峁峁。这里有两个大烽墩,分建于壑口东西两边。再经胡前庄的庙嘴

环县境内长城位置图



华池县境内长城图



岗,吊墩岭章桥村、桥川河、王边台、鱼儿掌、贺家湾,再向东南沿陕、甘两省分界线入华池箱子湾到陕西吴旗县的刘梁,再入华池县南梁达元城乡的营盘梁、营峽岷,而后进入陕西吴旗县的梨树湾。这段长城沿线的城障有两处:一是王边台城障,在桥川乡北5公里的桥川河阶地内,此处有三段残城,分别长为11米、13米、15米,高约4米。阶地南地漫坡山地,一段长城长约200米,残高4至5米,基宽约6米。二是营盘梁长城城障。从贺家湾至营峽岷,残长城长达40多公里,残高3—5米,基宽约6米,夯土层薄厚不一,为9至11厘米和15至20厘米。在营盘梁山脊上有一处城障保存较好,长30米,宽20米,残高3.1米,东缺口前有一道2.5米高的土梁,似为瓮城残迹,中心有一方形烽墩,基部边长6.3米,高5.4米,绳纹板瓦、筒瓦残片较多。

战国魏长城

战国魏长城在庆阳地区东部。战国初,魏与秦交界处“魏筑长城”。“南自华州郑县,西北过渭水,滨洛水东岸,册向北有上郡、富州之地,皆长城以界秦境”。今庆阳地区境内汉代县襄乐、阳周、独乐当时属上郡,今华池、合水县东部属洛河流域。《正宁县志》记:“县东二十里有长城”。《庆阳府志》记:合水县东部有长城镇。《宁州志》记:走马水从东北入长城。这条长城即魏长城。

秦直道

《史记·秦本记》载:直道始修于始皇三十五年(公元前212年),至始皇三十七年(公元前210年)。“除道,到九原抵云阳,堑山堙谷,直通之”。《庆阳府志》载:“秦古道,在正宁县东八十里。元和志在湘乐县东八十里子午山上;始皇自九原抵云阳即此道也”。庆阳地区博物馆于1989年4至5月间进行了全线调查。

秦直道在子午岭(分水梁)的山脊上,沿自然山梁而就,面宽5米左右,从南向北经我区正宁、宁县、合水、华池4县,在区境内全长290公里。尽管年代久远,时移境迁,直道或被自然剥蚀,或被丛林覆盖,或成杂草丛生之地,但如果注意观察,其路面遗迹仍可辨认,磅礴之势仍可窥出。

正宁县境秦直道 直道从陕西省旬邑县进入正宁县的刘家店、黑马湾后,延陕甘两省分界线达雕令关,再北经石窑、高庄、车皮湾、艾蒿店到烧锅梁,进入宁县境内,长约70公里。刘家店海拔1600多米,雕令关海拔1756米,这段长约40公里,山势起伏较大,是慢上坡;艾蒿店海拔1722米,距调令关约20公里,山脊平缓,为慢下坡。由于水土流失,部分路面宽约4米左右,今人继续沿用,部分路面废,已长满灌木,但路迹仍清晰可辨。艾蒿店向南不到半里处有一峽岷,长约40米,宽约6米,两侧均用红砂石镶砌,内垫红粘土,厚约50至100厘米。

宁县境秦直道 直道从烧锅梁进入宁县境内的五里墩,经芦邑庄、吊庄、鲁堡、南桂花

园、北桂花园、兴隆关、兔岷岷、七里店进入合水五亭子，长约 60 公里。五里墩到五亭子海拔高度基本一致，为 1560 米。这段山势起伏不大，路面平坦，梁岭上许多平地已开垦耕种，星星点点地住着农户，古直道大部分已改成 6 米多宽的土简易公路，仅在转弯处和山梁上留少部分直道遗迹，一般宽 5 米左右。沟壑间森林茂密，灌木丛生。

合水县境秦直道 直道到五亭子仍沿主岭(分水梁)纵穿合水县境。经土桥、槐树园、马莲岷岷、朱家老湾、娘母子湾、油房庄、涧水坡岭(洞口)、黄草岷岷到青龙山。槐树园附近海拔 1652 米，黄草岷岷海拔 1624 米，这段道路向北稍微倾斜，长约 50 公里。因运输木材令人沿古道修 8 米宽的简易公路，90% 的直道被破坏，仅留起伏山脊高处的残段。灌木丛中的古道路迹仍很清楚，宽约 5 米。

华池县境秦直道 直道进入华池沿合水、华池两县分界线向西北方向延伸，到麻子岷岷，然后纵穿华池境内。经大细庄、墩梁、老爷岭、新庄畔、羊沟畔、黄蒿地畔、深岷岷、墩儿山、五里湾、丁岷岷、墩梁，达陕西吴旗与华池交界的梨树湾，又转向西北沿两省分界线的秦长城内侧修筑，经营岷岷、营盘梁、南湾、箱子湾，到陕西定边县的马岷岷，出长城入定边县境内。此段长约 110 公里。青龙山海拔 1633 米，老爷岭海拔 1672 米，两地相距 40 公里，所以这段道路是慢上坡。墩儿山附近海拔 1400 多米，从老爷岭到墩儿山近 50 公里为慢下坡。在华池境内，山势起伏大，道路崎岖，路宽约 4 米，路面呈凹形，保存完好。

调查中发现秦直道沿线和附近的重要关隘有：雕令关、艾蒿店、芦邑庄、兴隆关、五亭子等。附近的城寨有：固城、项口城、营盘梁城、铁角城等。发现的烽燧有 22 个。上述遗址内部都发现有粗绳纹板瓦，粗绳纹筒瓦、瓦当及汉以后的瓦片。

萧关故址

萧关，故址在今庆阳地区北部环县城北 2 里，其遗址尚在。战国秦长城经此地。自先秦、汉代以来，一直是关中通往今宁夏、内蒙的主要通道，古称“萧关故道”。

烽墩

全区经过文物普查，已查清的烽墩 320 处，其中秦代 29 处，分布在环县 19 处，镇原县 10 处；宋代 82 处，分布在合水县 53 处，华池县 27 处，镇原县 2 处；明代 209 处，分布在环县 130 处，庆阳县 11 处，华池县 30 处，合水县 16 处，镇原县 22 处。

秦代烽墩主要沿秦长城分布，在环县境内有樊家川、环城镇、西川、合道、虎洞、何坪、演武 6 个乡；在镇原县境内有三岔、马渠、武沟 3 个乡。因时间久远，自然侵蚀和人为破坏均较严重，基本完整的已少见，多数已成馒头状，一般残高为 1.5 至 3 米，底径为 4 至 5 米。宋代烽墩主要分布在合水和华池县境内，建造风格一般是下部为圆形，上部为长方形，高 8 至 10 米，周长 40 至 60 米之间，如合水县太白乡苗村沟塄烽墩，位于北山岭顶，长方形，西北向，高 7 米，下部为圆形，周长 60 米。明代烽墩一般保存比较完整，有的筑成圆柱

状，一般高为8米，顶径1.5至2米，底径10至12米；有的筑成正方梯形，外有围墙和壕沟。如环县山城丰台烽墩，建于群山之巅，墩顶远眺，南观庆阳，北望宁夏，位置十分重要，墩呈正方梯形，残高9米，底径10米，南侧有房舍痕迹，四周有围墙，南北长70米，东西宽50米，围墙之外有壕沟。有的依山顶削墩，上部稍加修筑而成。如环县洪德李旗湾村烽墩，通高18.5米，下面15米高，依山势削成圆形，上面再夯筑3.5米而成。《庆阳府志》记载：“明庆阳卫东路墩凡四十二座，西路墩凡五十七座，每墩夫二十名，器械四十件，火药二十斤，焰硝十五斤，火线二十条，手把铳五杆，旗五面，甲五副”。

二将城遗迹

二将城位于华池县山庄乡境内，地处葫芦河上游二将川南岸的山梁上，铁匠沟和阳洼沟汇于山梁之前。古城址沿山形走向而就，近似长方形，面积约60平方米。城中有一条可能是后来山洪冲击的沟壑，将古城切割成东西两段。土筑的城垣残高5米，夯土层薄厚不一，一般为15至25厘米。

此遗址，西北距华池县城（宋柔远砦）15公里，扼二将、铁匠和阳洼三川之咽喉，地势险要，实为古代军事之要塞。

《庆阳府志》载：“第二将城，在府东北一百二十里，周七里高一丈五尺，宋时筑，相传为第二将驻师处”。

据史书记载，公元1032年，党项首领李元昊建立大夏政权，都兴庆（银川）。他们累次南下侵宋，使宋北部延庆人民累遭抢掠、战乱之苦。宋仁宗（赵祯）康定元年（公元1040年），命范仲淹、韩琦前往抵御，封韩琦为陕西安抚招讨使，范仲淹副之。次年，范仲淹为环庆路经略安抚招讨使兼知庆州。当时，范仲淹提出：以和好为权宜，以战守为实事的战略方针，但未得朝庭的同意。特别是韩琦急功好利，主张快战速决。于是在1041年韩琦派任福等率军与夏军会于好水川（平凉西北），夏军诱其深入，任福等将士万余人中伏，殁于六盘山下。战争的失利，说明范仲淹的战略思想是正确的。

范仲淹在环庆建立城寨，训练军队，招集党项、汉族流亡人民营田安居，使“羌汉之民，相踵归业”，对巩固边防和促进民族大团结都起了良好的作用。1043年，大夏首领元昊派使求和。1044年宋夏双方议和，夏向宋称臣。范、韩二将军，特别是范仲淹，为保卫和开发祖国西北边疆及促进民族团结做出了杰出的贡献。当地人民为纪念这两位民族英雄，故把葫芦河上游（华池县境内）称作“二将川”，把“第二将城”叫做“二将城”了。

周旧邦木坊

木坊，座落于庆阳县城内南街，木质结构，共3间。高约10米，长约12米。木坊以四根明柱通顶，柱之上部五层斗拱叠涩镶砌负托坊顶。顶部瓦有屋脊，脊瓦面莲花、忍冬花，檐下正中镶匾，匾面楷书“周旧邦”3个大字。匾下横梁题字：弘治十八年（公元1505年）九

月庆阳知府、前监察御史郝镒建。光绪辛巳年仲冬中浣吉旦□□□知府倭什鉴额重修。二十八年知府庆霖重建。柱下两面各砌以石柱。柱中有孔以木栓紧砌以固柱根。1983年国家拨专款再次进行了修葺。

罗川三座石坊

罗川镇位于四郎河北岸，东北距今县城(山河镇)30公里。清代及以前这里是真宁、正宁县址。

罗川古城中保存三座石坊，一座在东，两座在西。保存基本完好。

恩宠坊 建于万历四十五年(公元1617年)，系吏部稽勋司郎中赵邦清为其母刘氏高氏所建。全以红砂岩石料凿磨镶砌而成，通高10米，面阔3间。明柱两侧有雕作石鼓，坊面浮雕有飞禽、走兽、山、水、房舍等。

清官坊、天官坊 均建于万历四十二年(公元1614年)四月，系邑人为纪念清官赵邦清所立。均以红砂岩石料凿磨镶砌而成，与“恩宠坊”建制风格一致，唯规模较小。这三座石坊结构严谨，做工细致，工艺很高。

普照寺大殿

普照寺坐落在庆阳县城内(今县人民政府后院)，原有建筑规模较大。同时有宋代太平兴国年间建的砖塔1座。惜尽被拆毁，今仅存大殿。

大殿坐北向南，面阔5间，柱头斗拱为双抄双下昂(昂嘴已被毁)。当心间补间斗拱为斜拱，其余各间斗拱各一朵。斗拱形体粗壮，柱头有几卷刹，歇山顶，房脊两端施鸱吻饰。明柱彩绘已脱落，唯一梁面残留二龙戏珠图，柱础六角形，各面浮雕一小卧狮。目前，大殿的框架结构未变，但门窗被换，原貌被改。

据文献记述，此寺始建于北宋太平兴国五年(公元980年)。以后各朝代均有维修。

辑宁楼

辑宁楼即旧宁州衙门楼，坐落于宁县城内中部石砌墙墩之上，下为旧署正门。楼东西长15米，南北宽5米，高约7米。砖木结构，五脊六兽，四檐出水，内为大厅5间，外面正前为明柱长廊，六柱间距3米，气势壮观。原楼建筑时间不详，清同治七年(1868年)毁于兵燹。民国十三年(1924年)重修。民国二十六年(1937年)红白区域划界谈判在此举行。

庆阳地区主要古城遗迹分布

古城名	历史变迁	今地名
不窟城	汉郁郅城, 宋庆州城, 庆阳府城	今庆阳城
公刘邑	先周古豳国都城、汉泥阳县城	今宁县庙坪
延庆城	唐白马城, 延庆城	今玄马乡
赤城	明代建	今赤城乡
温泉城	明代建	今温泉乡
董志城	清同治 12 年建	今董志乡
马岭城	汉北地郡治及马岭县城	今马岭镇
石炭城	守驻兵城堡	今蔡口集乡一残城
彭原城	汉富平城, 唐彭原县城	今彭原乡彭原村
彭阳城	汉彭阳城, 唐丰义城, 宋彭阳城	今彭阳乡
义渠城	义渠国都, 秦汉义渠县城	今宁县焦村乡西沟村
高平城	汉高平城	昂今为镇原县杜家寨子村
临泾城	汉安定郡临泾县, 宋为原州	今镇原县城
赫连勃勃城	东晋十六国时为大夏古城	今镇原县郭家川
抚夷城	汉抚夷县城	今镇原县抚夷刘家村
安俾城	汉安俾县城, 宋又筑城	今镇原县佛空寺堡
长城县城	汉为朝郡寨、朝郡县城, 北魏长城郡, 黄石县, 隋唐百泉县城	今武沟乡孟家庄有遗址
三川城	宋建三川军寨, 金为县	今开边乡古城村
宁州城	古豳州、隋唐宁州、豳州城, 定安县城	今宁县城
襄乐城	汉、北魏至唐襄乐县城, 明、清为镇	今宁县湘乐镇
定平城	唐定平县, 明设政平驿	今宁县政平乡政平村

续表

古城名	历史变迁	今地名
罗川城	北魏阳周县城、隋罗川县城,唐真宁县城	今正宁县罗川乡
阳周城	西汉阳周县城	今正宁县永正乡东
独乐城	北魏独乐县城	今正宁县榆林子镇北乐兴村
固城	后周为长城镇,隋为弘州,明建城	今合水县固城乡
平戎寨	北宋范仲淹筑	今合水县太白乡平定川周嘴北山
直道城	汉直道县城,宋为五亭寨,范仲淹筑	今合水县固城乡五亭子
太白城	明代建	今合水县太白乡
蟠交城	唐蟠交城,明清合水城	今合水老城镇
乐蟠城	汉略畔城,唐乐蟠城	今合水县城西华池镇
二将城	北宋范仲淹、韩琦筑	今华池县山庄乡北
大顺城	北宋范仲淹筑	今华池县紫坊畔乡
上寨城	宋代建	今华池县城壕村
东华池城	隋华池县城	今华池县东华池
走马城	宋走马城,元代元城	今华池县元城乡吕嘴村
环州城	古环州,威州,通远城	今环县城
半个城	汉代建,为兵寨	今环县虎洞乡半个城村
甜水城	明代建,为边防寨	今环县甜水堡
安塞城	汉安塞县,后为寨	今环县樊川乡马沟村
木钵城	宋代建	今环县木钵乡
万安城	宋代建	今环县车道乡万安村
方渠城	汉方渠县城	今曲子镇张旗村
洪德城	宋代建	今环县洪德乡
山城堡	宋代建	今环县山城乡

第四节 古墓葬

庆阳地区已发掘和发现的古墓葬 538 处，其中庆阳 32 处，镇原 143 处，宁县 253 处，正宁 9 处，合水 82 处，华池 14 处，环县 5 处。这些墓葬按时代分，有商代 1 处，先周 2 处，西周 4 处，春秋战国 2 处，秦代 2 处，其余均为汉代之后墓葬。

一、商代墓葬

商代古墓 1 处。

1977 年 11 月，西峰市董志乡野林村农民张新民修庄基时挖出一件玉戈，经调查，确认其出土地点是一座古墓。玉戈出自被破坏的墓葬坑内，距地表深 1.5 米，四周五花土中再未发现任何遗物。戈纯白色，栏有“乍(作)册吾”三字，与河南商代妇好墓出土的玉戈形制、大小、风格相似。

二、先周墓葬

据《史记》载：周祖不窋人迁居庆阳，死后葬于庆阳城东山(后有专记)。先周文化遗址至今只发现残墓二处。

兔儿沟墓葬

墓葬位于合水县西华池乡师家庄的兔儿沟沟畔，坐南向北。在西周葬墓区内发现 1 座先周残墓，墓扩宽 1.3 米，深 1.5 米，长 1.7 米，墓向 280°，距墓底高 70 厘米、宽 20 厘米的熟土二层台内出土了两件陶器：一件夹砂绳纹红陶鬲，鬲乳状三袋足、单耳、直口，另一件灰陶方折肩罐，有盖，通体打磨光滑，用朱红和白粉彩绘，是典型的先周器物。

巴家嘴墓葬

1984 年秋，庆阳县巴家嘴农场人员挖窑时，在距地表 2 米深处挖出了土坑墓，发现板灰和人骨架，出土了一些陶器，多被破坏。地区博物馆收回三件陶鬲。鬲，质地为夹砂红陶和夹砂灰陶，乳状袋足，腹施绳纹和附加堆纹，系先周遗物。

三、西周墓葬

宇村谢家墓

此墓位于宁县湘乐镇宇村行政村谢家村的西沟畔。经调查这里是一处内涵相当丰富的西周遗址，面积约 1 万余平方米。1981 年 12 月，农民李得玉在遗址内修竖穴庄基时发现此土墓，出土了 2 件铜器。1983 年 9 月地区博物馆对此墓又进行了清理，获得器物 30

件,其中铜器 22 件,骨蚌器 8 件。这是一座竖穴土扩墓,一具人骨架,仰身直肢,头向东,器物大都置于墓主人头部周围。出土的器物中主要有铜盃 1 件,内底铭文为“𪚩伯作仲媯罍”;铜鬲 1 件,颈部内面铸铭文一周,为“中生父作孟姬宝鬲其万年子子孙孙永宝用”;铜虎 1 件;铜虎饰 3 件,均为右向的半个虎。总之,此墓出土的实物是研究庆阳地区西周中、晚期政治、军事情况的重要实物资料。

兔儿沟墓葬

1973 年合水县西华池乡师家庄农民在兔儿沟林场平田整地时,挖出三座相距不远的竖穴土坑墓,M1 出土夹砂灰陶鬲、灰陶罐各 1 件;M2 出土蚌饰 12 枚,贝币 3 枚,单孔蚌刀 3 件;M3 出土石刀、石斧、铜鼎、铜簋、铜戈等器物 6 件。1978 年又在一墓中挖出铜鼎和绳纹灰陶鬲各 1 件,属西周早期器物。

韩家滩庙嘴墓葬

1981 年 8 月,庆阳县温泉乡西庄村韩家滩庙嘴农民修庄基时挖出鼎、爵、觚 3 件器物。1983 年地区博物馆派员再到现场进行了详细调查,对已破坏的残墓再次进行了清理,又出土戈、簇、冑抱等 5 件、贝币 37 枚。此墓葬在齐家和周代遗址之内,系竖穴土坑墓,东西向,残长 2.8 米,宽 1.2、1.4 米,熟土二层台,高 55 厘米,园形腰坑,直径 40 厘米,深 15 厘米,内葬小狗一具。根据器物组合形制特征,属于西周早期或商代晚期器物,即武、成之世。

焦村西沟墓葬

1983 年 3 月,宁县焦村乡西沟村农民徐贵生修竖穴庄基时,挖出古墓一座。经地区博物馆调查,此墓位于西沟原畔的周代遗址内,竖穴土坑,墓向偏西,距地表 7 米,墓室长约 3.2 米,宽 2.1、1.87 米,左侧有熟土二层台,高 20 厘米,宽 30 厘米,有园形腰坑,口径 40 厘米,深 27 厘米,内葬小狗。出土器物主要是车马饰、兵器等,其中有两个铜人头饰,为壮年男形象,造形逼真。还有一铜削,长 18 厘米,凸背凹刃,椭圆形空柄,实属北方少数民族之物。共出土器物 169 件,属西周晚期器物。

四、春秋战国及秦代墓葬

1985 年前,地区博物馆先后在宁县平子乡袁家村,庆阳县城关、赤城乡李沟村、什社乡塔头村、董志乡冯堡村、后官寨乡马寨村,镇原县庙渠乡庙渠村、孟坝镇吴家沟圈村、太平乡红岩村,正宁县山河乡后庄村等地调查,发现了一些春秋战国时期的墓葬和车马坑,同时也从群众中收集到一批器物。

袁家墓葬和车马坑

1984 年,宁县平子乡袁家村农民袁孝恒在村西靠近沟畔处修庄基时挖出一座古墓和车马坑,出土器物共 43 件。墓葬属竖穴土坑墓,深 2.6 米,长 3.1 米,宽 1.5 米,板灰厚约 10 厘米,无二层台和腰坑。墓主人为仰身直肢葬,头向右侧,骨架基本完整,头骨右侧置铁矛 1 件,左右耳部出土银耳坠 1 对,近左手处置铜戈、铜剑、簇,腰围置带饰,墓内器物共

22件。葬马坑在墓室之西，相距1米，为不规则长方形竖坑，深1.5米，马骨架基本完整，头向同墓主一致，放置整齐，可能是杀殉。在马骨架周围出土了铜铃、车舌、马头饰等21件，其中一件铜带扣呈圭状，正面雕刻蟠虺、双凤、人面纹，纹饰细腻，形象生动。

后庄墓葬和车马坑

1982年4月，正宁县山河乡后庄村农民张治兴在县城东北2.5公里的后庄村“狼牙坟”修竖穴庄基时，在距地表不到2米处，挖出古墓一座和一处车马坑，出土器物有铜戈、铜柄铁剑、铜符、銮铃、当卢等器物32件。

五、汉代以后墓葬

全区发现的汉代墓葬最多，地、县保存的汉代器物也最丰富。汉代墓一般为券顶式砖墓。唐以后多为竖穴土坑墓。宋多为覆斗式方形砖墓。宋墓的墓室结构复杂，多为仿木结构建筑，画像雕刻精细，装饰华丽。

乱冢子墓群

乱冢子，在镇原县屯字镇的中心村，原名乱冢子村，西距镇政府5公里。

土冢分布于屯字原面中心村周围，共7个，现存5个（其中一为双冢），分布集中，封土系堆积，不见夯窝，最大的残存底径30米，高3米，县志称此为“六个冢”。

近年来，一冢被群众私挖，露出墓室。墓室双砖券顶，墓门向东，其余各壁有耳室。出土文物有：釉陶钟、灰陶灶、罐、铜带钩、五铢钱等。此处，当地居民在修庄挖窑时还发现不少单室砖墓。据此可知，这些土冢当为汉代的墓群。

另外，在乱冢子西侧一公里的西庄和东侧一公里的上肖乡翟池村关门（原名槐镇）各有一大冢。县志记：关门的土冢叫槐镇冢。槐镇为怀忠讹传。唐贞元五年诏泾原节度使刘昌收葬平凉劫盟所亡歿将士骸骨葬于浅水原为冢，立石塚志之题曰：怀忠冢。怀忠地相连6个冢，垒垒在望。据调查所见，与县志记载相吻。

后庄墓群

后庄，属正宁县山河镇后庄行政村，西南距县城1.5公里，墓地在村西侧原畔一带。当地社员挖崖修庄时，曾挖出四座竖穴土坑墓，墓深5米左右，出土不少釉陶和灰陶器，器形有灶、奩、钟、壶、鼎等，惜多遭破坏。居民赵清堂庄面上露出一砖墓，距地表约2米。居民张治兴1982年修庄时，在距地表1.5米处挖出一座墓葬，出土一些铜车马饰，似属战国时代之物。据上述调查说明，这里是古代的一处墓葬区，主要是汉墓区。

野林老庄古墓

老庄属庆阳县董志乡野林行政村，东距乡政府10公里，东北距西峰镇15公里。

古墓位于野林老庄的龙头沟西畔。此处原有两座大土冢，偏西一座已于1958年夷平，但原址仍较耕地略高，呈园形，直径约为10米。现存的一冢高6.5米，底径约14米，夯土层明显而且较均匀，一般为11—12厘米。夯土层内含有汉代砖、瓦碎片。此冢似为汉墓。

武王庄墓群

武王庄在四郎河北岸,属正宁县罗川乡武王庄村。东距乡政府 2.5 公里。

墓地在四郎河北岸山麓下窄狭的台地上,分属武东和武西村。1970 年,在台地坡路两侧排水沟中冲出两座唐代砖墓,出土的一些三彩陶俑,多被毁坏,完整的有一件大型三彩天王俑,通高 1 米。天王踏在牛背上,十分威武,牛倔强欲起,造型优美,比例协调,现陈列在省博物馆。1972 年省馆在此又获得一些唐代遗物。

埝底村墓

1984 年 2 月在宁县政平乡埝底村官草沟左崖发现一座唐代石棺墓。据墓志铭记载,墓主人是大唐故显国府折衝都尉张掖县开国男蔡墨夫妇之合葬墓,时在垂拱三年四月。墓由墓室和甬道构成,距地表深约 8 米,出土器物 31 件,其中有合口墓志铭一副,石棺一副。石棺,长 2.38 米,高 95 厘米,宽 94 厘米,两侧阴刻青龙、白虎,棺头浮雕孔雀戏牡丹,后档刻玄武,线条细腻,形象逼真。另有大型彩绘天王俑、镇墓兽以及小陶俑等。

天王俑,2 件,一尊头戴兜鍪,身着明光铠,足蹬靴,衣帽彩绘贴金,左手高举,右手叉腰,双目圆睁,张口露齿,八字胡,双脚踏牛,十分威武。另一尊与上尊造型基本一致,唯右手高举,左手叉腰,口未张,双脚踏鬼怪。通高 1.3 米。镇墓兽 2 件。一人面,一兽面,均为蹲式,通高 0.75 米。以上 4 件大型陶俑,残缺较重,经修复,现陈列于地区博物馆。

楸树沟墓

1979 年 6 月,宁县城关李长儒在县城东北侧楸树沟修庄挖窑时,发现一座唐墓,地、县博物馆清理时已被挖残。

这是一座长方形土圹墓,南北向,长 3.6 米,宽 3 米,高 3.2 米,距地表 8 米。墓室西南角有一盗洞。墓室内填满淤泥,人骨和棺木已朽,只见零星碎片,葬式不明。墓中出土彩绘陶罐 1 件,灰陶杯 1 件,开元通宝钱 2 枚,石墓志 1 合(无字)。珍贵的是此墓出土了一批精美的彩绘陶俑,经整理修复,完整的有 15 件,即大型天王俑 1 件、镇墓兽 2 件、马俑 4 件、驼俑 2 件,胡俑和牵马俑、文仕俑等 5 件。

天王俑 2 件。一尊双脚踏牛,牛卧在自然形台座上,通高 1.46 米。天王头戴兜鍪,身着明光铠,足蹬黑靴,衣帽彩绘贴金,左手高举,右手叉腰,怒目圆睁,八字胡,张口露齿,神态十分威武。另一尊造型与上尊基本一致,唯右手举至胸前,左手叉腰,口未张。

镇墓兽 2 件。一人面,一兽面,均作蹲坐状,神色森严可怖,通高 75 厘米。

双峰骆驼 2 件。一件高 93 厘米,身长 69 厘米,引颈向天,作嘶鸣状,腰肥体壮,四腿挺立站在托板上。另一件昂然而立,造型优美。

马 4 件,高 87 厘米,身长 74 厘米,均为站式,鞍鞯齐备,肌肉丰满,刚劲有力,富有生气。

这批精美稀有的唐俑,陈列于宁县博物馆。

文夏王新庄彩绘墓

1975 年 8 月,我们在镇原县庙渠乡文夏村的王新庄进行文物调查时,适逢该村挖毁一座宋代彩绘墓。经详细了解,这是一座单室彩绘墓,墓室全以磨制的条砖镶砌,单砖券顶,并有仿木斗拱结构,雕梁画栋,全部彩绘,长 3.5 米,宽 2 米,高 2.5 米,两壁镶砌墓志

砖3块,彩绘的武士、卫士、胡俑牵骆驼、胡俑牵马、鹿啣灵芝、瓶插荷花等彩雕画砖12块。

据墓志记载,这座彩绘墓建于“大宋宣和五祀癸卯岁孟冬晦日”(公元1123年),是“大宋原州开边寨人户”白重立、白舜珉兄弟二人“同兴竭力”给他“先颜”修建的“极乐之宫,蓬莱之洞”。所有浮雕画砖悉数收集,陈列于地区博物馆文物展厅。这些画砖,构图严谨,雕作精致。

杨园子墓

杨园子隶属合水县板桥乡锦坪村,东距乡政府3公里。

杨园子村东南侧台地上,有两个土堆,一大一小,相距15米,并列于曹家原山坡,两土堆之北部,各有月牙状拦水梁,正南17米处各有一土台,土台侧面有一石人(头残)。据传,此墓前原有墓志碑,并列有石马、石羊和石人,因冲沟塌陷,坠于沟底。

史书载:“在县城(指今城关镇)之西四十里有宋代将军张吉墓”。此墓与记载地点相吻,疑此即张吉墓。另一小墓可能与此墓主人有关。

高台子墓

高台子,隶属于合水县固城乡高台子村,西距县城20公里。墓葬在固城河右岸两个土丘之间的沟壑里。1972年社员徐守民修宅基时发现,遂即打开墓门,取出了随葬品和人骨架,将其用作柴房。墓室结构,全用青砖砌成。由于结构比较复杂,所用青砖规格也不一致。墓向70°,分墓道、墓门、墓室三个部分。墓道为竖穴土圹式,墓门为砖砌券顶式,墓室为方形单室仿木结构建筑,顶部为八角叠涩攒尖顶,最上部是三层套斗式藻井。底部,东西长2.64米,南北宽2.61米,方砖铺地。墓室装饰有浮雕画砖17块,雕刻有花卉和奔鹿。斗拱8朵,为一斗三升出耍头上托替木式,檐和飞檐椽用条砖锯成,原墓内四具人骨架,头向北,仰身直肢。后壁放置一件带釉灯盏和两件瓷器,均失。

燕氏墓

正宁县周家乡燕家村西侧300步之遥的原面上,原有4个大墓冢,今墓冢已被夷平,但墓前所设的一通大石碑和两个石人(缺头),两个石羊保存了下来。

据调查,1969年时,当地群众曾私开古墓一座,墓室以砖石镶砌箍起,规模较大,但出土文物无几。

石碑系燧石所制,质地甚坚,打磨光滑规整,碑额与碑座均很完整,通体高3米,宽1米,厚20厘米,碑额小书篆写“大元故燕君墓表铭”,碑文为楷书,由上而下,自右至左。从碑文看,此处为安西邸总管燕候圭安葬其父母和眷属墓地,时在元代大德癸卯三月。

1983年将石碑等搬迁到县文化馆保存。

冢子山墓群

冢子山,属镇原县开边乡甄沟村,东距乡政府5公里,东南距县城25公里。

冢子山又名五指山、骨堆山。在冢子山的东部有大小不等的8个土冢,排成南北方向两行,每行四座,似有规律,最大的土冢底径约15米,高10米许,最小的底径4米许,高4米左右。冢堆内含有少量灰陶片,但未发现夯土层。《镇原县志》对此亦无记载,而当地群众传说这八个冢是“鞑鞑坟”。

十里坪墓群

十里坪,在庆阳县城南5公里马莲河东岸台地上,属庆城镇十里坪行政村。这里依山傍水,地势优越,所以被古代不少权名显贵选作墓地。过去这里有不少大型墓冢,墓有牌坊、石碑、石人、石马、石羊等等,目前已无一存。据调查,这里地表上的墓冢被夷平了,古石刻被毁掉了,而地下的墓室仍然保存着。据县志记载,葬于十里坪的历史名人墓有:

明代户部侍郎韩鼎墓,子金事守愚从葬,有谕祭文碑。

明代都御史杨纶墓,弘治年间任都察院左副都御史。子参议朝凤从葬,有谕祭文碑。墓前石坊3间,书“与国咸休”。石马、石虎、石羊各1对,碑3座。

明代按察史傅学礼墓,碑题:大明通议,大夫胡广按察史前刑科给事中彭原傅公墓。

明代总兵刘文墓,碑题,勒修挂羌平将军印甘肃总兵官赠特进光禄大夫上柱国左都督太子太保武襄刘公之墓。墓前有石坊,石人、石马、石鹅、石羊各1对,谕祭文制勒碑2座。

明代尚书李楨墓,碑题:大明资政大夫太子太保南京刑部左侍郎都察院左副都御史克庵李公神道。墓前石坊3间,书“帝臣封兆”,石人2对,石虎、石狮各1对,浩封谕祭文碑3。

明代参将张双泉墓,碑题:神枢营左参将骠骑将军双泉张公墓,万历三十七年前碾伯守备男子乾庆阳卫军政掌印指挥使孙秉衡立。

石羊墓群

石羊,位于临泾原东南部狭长的原面上,属镇原县临泾乡石羊行政村。

据调查,这里曾有4座古墓,封土堆很大,墓前有石羊、石狮、石豹、石碑等。冢已夷平,但墓室未动,现存石羊1只,石豹1对(尾部被毁),石狮1对(一头残,一前腿残)和3座墓志碑。碑文记述墓人张念及其眷属的名讳。最大的一碑碑文是:浩赠资政大夫巡抚湖广等处地方兼提督军务都察院右副都御史加五级显祖考张公讳念另惟思显祖妣郑氏太夫人墓碑,孙连登敬立时在康熙六十一年十月谷旦。

六、历史名人墓

轩辕黄帝冢

轩辕黄帝冢在今正宁县五顷原乡。即《括地志》所记载的“黄帝陵在宁州罗川县东八十里子午山”。其原冢尚在。

高约40—60米的轩辕黄帝冢,呈椭圆形。冢南为一西高东低的故道,冢西、北、东三面临谷,现行S303公路绕冢西、北、东三面而过。冢周自下而上为18阶梯田,每阶高1至3米,阶面宽2—4米。冢顶为一长覆斗形隆起平地,南北长70米,东西宽30米,面积约1800平方米。《正宁县志》载:“黄帝冢在县东南湫头镇东北西头村之桥山,当谷一峰耸起,草木葱蔚,上有荒冢,旁立一碑,镌字曰:‘黄帝葬衣冠处’”,即指此。

《史记·五帝本纪第一》曰:“黄帝崩,葬桥山”。《史记·孝武帝本纪第十二》曰:“其来年冬,上议曰古者先振泽祗,然后封禅。乃遂北巡朔方,勒兵十余万。还,祭黄帝冢桥山,泽

兵须知。上曰：吾闻皇帝不死，今有冢，何也？或对曰：黄帝已仙上天，群臣葬其衣冠。”《列仙传》亦云：轩辕黄帝自择亡日，与群臣辞，还葬桥山。山崩，棺空，唯有剑舄在棺焉”。

“黄帝崩，葬桥山”；南北朝刘宋裴骈的《史记集解》引《皇览》曰：“黄帝冢在上郡桥山”。唐司马贞的《史记索隐》引《前汉书·地理志》云：“桥山在上郡阳周县，山有黄帝冢也”。唐张守节的《史记正义》引《括地志》云：“黄帝陵在宁州罗川县东八十里子午山”。《前汉书·地理志》载：“上郡阳周县桥山南有黄帝冢”。《魏书·地形志》注：“阳周，前汉属上郡，后汉、晋罢，后复属。有桥山、黄帝冢”。《隋书·地理志》注：“罗川旧曰阳周，开皇中改焉。有桥山”。《元和志》云：“子午山一曰桥山”。《明史·地理志》亦云：“桥山，即子午岭。”《读史方輿纪要》卷五十七载：“桥山，亦曰子午山，亦曰子午岭，宁州东百里即子午山之别阜，岭北即真宁，汉书志所云，桥山在阳周南也。”又云：“真宁县，宁州东百里，西北至府城（庆阳府城）二百里，汉上郡阳周地；隋改为罗川县，属宁州；唐天宝初，获玉真人像于此，因改为真宁。”《正宁县志》云：“清乾隆初，因避世宗胤祜讳，更名正宁县”。

《史记》载：子午岭上有“正南北相直”的秦直道。《读史方輿纪要》云：雕岭，真宁县东，绵延高耸，上有秦时驰道，在县东百里。《元和志》云：始皇自九原抵云阳，“即此道也，俗名圣人道，秦以天子为圣故名”。《庆阳府志》载：“秦直道在罗川县东九十里”，黄帝陵在“罗川城东子午山旁。”北宋真宗大中祥符二年（公元1009年），在今罗川镇西门外所立的《太宗宁州承天观之碑》（今存正宁县博物馆）碑文中亦称“兹县据罗川之上游，实彭原（即宁州）之属邑，气象葱蔚，原隰隐辘，人敦忠义之风，俗勤稼穡之事，轩丘在望，乃有熊得道之乡，彬土划疆，本公刘积德之地。”对轩辕黄帝陵在桥山南，秦直道西侧，宁州罗川县东八十里子午山——即今正宁县五顷原，都作了如实的记载与表述。

（注：详见附录张耀民《黄帝冢原址考》一文）。

不窋墓

不窋坟在今庆阳县城东三里东山之巅。东山故称盖帽山。山朝西北角，有一东西向长方覆斗形墓冢，底长约30米，宽20米，通高8米，此即周先祖不窋的坟墓。现辟为周祖陵森林公园。

周人先祖不窋在今庆阳活动的记载，始见于《国语》、《诗经》，后《史记·周本纪》作了详述，并排了世系。“不窋末年，夏后氏政衰，去稷不务，不窋以失其官而奔戎狄之间。”《括地志》云：不窋古城在庆州弘化县南三里，即不窋在戎狄所居之城也。宋有“不窋墓在庆阳府城城东三里”的记载。《元和志》云：“不窋墓在顺化县东三里。”《明统志》亦云：不窋墓“碑文剥落，上有片石，大书：“周祖不窋氏墓”。《庆阳府志》、《庆阳金石记》载：明嘉靖十九年（1540年）御史周南、庆阳知府何岩，曾重修墓貌、殿宇，并立碑于墓前（此碑被凿为窖口，近已发现收回县文化馆保存）。清守道王天鉴有诗刻石。清道光二十九年（1849年），庆阳知府步际桐、庆阳营参将察隆阿亦在城东三里山巅不窋墓前立碑，大书：“周祖不窋之墓”。此碑及碑文尚存。光绪十六年（1890年），有人私掘盗墓，得精雕石棺一座，卖给山西商人获巨利。庆阳县北关，人呼为皇城。周都陕时，三年大祭，一年小祭，非亲临即派公卿致祭，来往于周禘行宫，因以皇域名。明弘治年间，在庆阳城内建有“周旧邦”木坊。过去每逢清

明节，邑仕们上东山不啻墓拜扫，咏诗作赋，以资祭奠。

扶苏墓

扶苏墓在今宁县新宁镇巩吕村北袁家寺。原墓冢高大，后大半辟为耕地，现仅留残冢。

扶苏，秦始皇长子，俗称“太子”，被秦二世和赵高诈诏赐死于此。见《史记》秦本纪、李斯列传、蒙恬列传等。《庆阳府志》云：“扶苏墓在宁州城西十五里，秦始皇长子赐死于此，碑尚存。”

据《中国名胜古迹概览》称：扶苏墓在今陕西省绥德县城。考之《史记·六国年表》，扶苏死前两年，即在今宁县、正宁县境内子午山“塹山湮谷”，修筑直道，而不在绥德。

蒙恬墓

秦大将蒙恬墓在今正宁县永正乡蒙家圪村（古为蒙恬圪）。现遗址尚存。50年代，墓冢高大，楸桐罩顶，气势雄伟。1958年被当地人挖土，将原冢毁坏，只留墓穴。

《史记·蒙恬列传》称：二世又“遣使者至阳周”，蒙恬喟然叹息曰：“我何罪于天，无过而死乎？”良久，徐曰：“恬罪固当死矣。起临洮属之辽东，城塹万余里，此其中不能无绝地脉哉？此乃恬之罪也。”乃吞药自杀。《正宁志》云：蒙恬死后葬于“真宁县北三十里的阳周县故城”。

据《中国名胜古迹概览》称，蒙恬墓在今陕西省绥德县城。考之《史记·六国年表》，蒙恬死前两年，即在今正宁、宁县境内子午山“塹山湮谷”，修筑直道，而不在绥德。

傅介子墓

傅介子，汉北地郡义渠（今宁县）人，官拜仪阳侯，死后葬于庆阳县西原石马坳村。墓前立有石人、石马、石虎等石刻，明正德年间吏部郎中都穆还立有石碑1座。

经调查，墓地在马坳村果园南侧50米处，原墓冢很高大，后夷平，详察尚可辨出墓地之规模。现存石马、石虎各1对。马立式，形象文静，高1.4米，长1.7米。虎蹲式，姿态威武，高1.4米，长0.9米。其余石刻、碑碣均失。

王符故里和墓

《镇原县志》对王符遗迹的记载较为详细。经调查，在县城北山上有土窑基址，传为王符故宅；在北山瓮城之后侧有一小山岭，岭顶呈月牙状，称作“夜月台”，传为王符著书处；北山之顶墓冢，据记载是王符墓，历代每岁清明节邑仕上墓拜祭。在遗迹和墓前曾建有“思潜亭”、“潜夫祠”、石碑等，今俱废。

1985年，当地群众为了纪念这一历史名人，自筹资金重整墓地，建起墓冢，立起三通石碑，书其生平与业绩，供作人们观览和祭祀之所。

赫连勃勃故城址及墓葬

《镇原县志》载：东晋安帝时，后秦将领赫连勃勃叛秦霸于原州界（今镇原县），“其城在县东二十里许，依北山，莅茹水，今为祁家坪，峰环溪绕，城堞遗址犹存，迄今城之左右五、六里间，水无涛声，田无鼯鼠，棘无倒刺，俗传为赫连天子所除，千余载不爽噫异矣”。

赫连勃勃建国夏，在位十六年，再历其子赫连昌、赫连定7年，后为魏属国吐谷浑所灭。

经调查,在县城东 5 公里的城关镇祁家坪村北山之麓茹河之滨的台地上,确有一座古城址,群众称为“赫连城”,城址高于河床 30 米,今城垣多被挖除,所留无几。在县城之南 13 公里南川乡何李王家湾村的枕头山下,传说中的赫连勃勃坟,群众称为“黑脸天子坟”。坟址为自然形成的一个园山岭,耸立于山谷之中,底径约百亩之大。山上满植树木,从外表看不出是墓地的痕迹,有待考查。

孟元帅墓

据《合水县志》记:孟元帅,名懿,世居合水,元至元年间,累立战功,受为宣慰使副都元帅之职,享年 70 而终,葬原籍。

墓葬在合水县定祥乡北 1.5 公里孟家坳村常家嘴上,墓冢原来很大,现夷平,仅留残痕。墓前原有不少石刻,均被毁坏,现留一具石座。座长 1.73 米,宽 0.97 米。石碑被当地油房私用,字迹已模糊不清。另有一无头石羊和一尊石人残体。

魏镇、魏锬墓

魏镇、魏锬是兄弟。魏镇骁勇善战、熟悉边情,屡建战功,明正德年间任宁夏副总兵,翌年加督都金事进挂印总兵官,镇守灵夏。弟魏锬,少从兄,官游诸镇,娴习骑射,洞悉贼情。后袭其兄职,劳绩显著,守东路花马池一带,敌不敢犯,卒于明嘉庆八年。

《环县县志》记:征西将军魏镇墓在县北十五里台,有明敕谕碑 5 通。

经调查墓葬位于今环城乡十五里沟魏家坟村,环江东岸的台地内,现墓冢已被夷平,尚存石碑两通,石羊、石虎各 1 对。两通石碑面西并列,南为征西将军魏镇墓碑,建于正德七年正月初六日;北为魏锬墓碑,建于嘉庆四年九月二十日。两碑大小一致,高 2.2 米,宽 0.85 米,厚 0.2 米。无碑额和碑座。

曹文诏墓

曹文诏,山西大同人,以军功屡迁至总兵官。崇祯末年曹与农民起义军领袖闯王李自成兵大战于正宁县湫头原,兵败自刎。《正宁县志》记:曹文诏自刎于曹家壑口,葬于北原曹洪村。

据查,曹文诏墓在今正宁县榆林子乡南郊半公里的曹洪村,东北距县城 20 公里。现存封土残高 12 米,底径 25 米,规模较大。据传说封土堆原为园形,20 多年前冢的中间下陷,形成现在的马鞍形。

赵帮清墓

赵帮清墓在永和乡于家庄老坟畔村大场北侧原面上,东距乡政府 3 公里。这里原有三个大冢,系赵帮清及其眷属墓地。墓前原有墓志碑和石人、石马、石羊、石虎各 1 对,均被毁,幸存的只有 1 对石豹。1987 年当地群众集资,重建墓冢,树起墓碑。

景清墓

景清墓在正宁县山河镇东 1.5 公里东关村的原面上,这里有 3 个大冢,是景清及其眷属墓,当地群众称为“景爷坟”。墓前原有碑碣,已失,墓冢已夷平。

第五节 古石刻及其它

区内古石刻遗存较多,现存多为唐代之后遗物,已发掘登记的古石刻有180座(块),其中庆阳9座,镇原7座,宁县14座,正宁6座,合水131座,华池7座,环县6座。其中被列为省、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共8座,内有五代时期1座,宋代4座,金代1座,明代2座。其它工艺品主要有铁钟、铜钟和铁旗杆等4件,被列为省、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各2件。

摹刻黄庭坚云亭宴集诗碑 明代嘉庆戊午年建,今存放庆阳县博物馆。

重建范韩二公祠堂石碑 明代成化十一年建,原放置鹅池洞,有古亭,今存放庆阳县博物馆内。

天庆观老子道德经幢 宋代景佑四年制,今存庆阳县博物馆。

修筑新宁州州墙及署衙石碑 即牛公碑。五代后梁龙德二年,为宁州刺史牛知业新筑州墙建公署州衙而立。原立于庙坪梁公庙碑处,1983年迁于宁县文化馆内。

狄梁公庙碑 宋代为狄梁庙而立,范仲淹作记刻其上。石碑高2.3米,宽83厘米,厚20厘米。宋代后原碑遗失。明代重刻石碑,篆书“狄梁公之碑”。1983年搬迁于宁县文化馆内。

承天观石碑 宋大中祥符二年建,朝散大夫行尚书兵部员外郎李维奉敕撰文,翰林侍诏朝奉郎尹熙古奉敕书并篆额。碑额曰“大宋宁州承天观之碑”。此碑原在正宁县罗川城西门外,今已移入县文化馆内。

唐列圣碑 原座落在合水县太白乡连家砭村唐王坟川台地上。1983年8月移存地区博物馆内。按碑文记述表明,唐王坟安葬的唐睿宗李旦之后裔。此碑系红砂岩石质,通高3.62米,宽1.12米,厚19厘米。正面碑额篆书“唐朝列圣之碑”。碑文楷书,工整有力,自右而左,直行书写,分作10排。1排是说明文,2至10排分别列出上自唐高祖下至昭宣总21帝294年间各个皇帝的尊号、名讳、在位年数、寿数、陵址、皇后、子嗣等。因碑文剥蚀,现在尚可认清者有17个皇帝。北面碑额篆书“唐李氏世系图”。碑文分三部分纵行排列,左右各为记事性短文,中间从睿宗皇帝起,以家谱式的图表按辈排列16代子孙的名讳、学位和官职。此碑系金代建立。

李公佑道碣 宋治平三年制,原立于合水县太白,今移放于合水县文化馆内。

陈柴手迹石刻 石刻刻于合水县太白乡连砭村老城自然村苗村河南岸3丈多高的峭壁上,共4字:“碧落霞天”,字大2尺余,笔锋刚劲有力,风格潇洒大方。右刻嘉靖任子,下角署名“按察承差富平惠东皋督工”。左侧刻“文罔陈柴”4字。

陈柴为明嘉靖进士,历任宁夏巡抚、都御史。庆阳府志和合水县志记载:石刻壁山向北,上有翠林掩蔽,下有清流映衬。凡霞光灿烂,株露氤氲之时,碧水映红,层岚冉冉,天地交融,令游者心旷神怡,醉于其境。

郭子仪墓碑 郭子仪墓碑位于合水县太白乡郭家川与烟景川之间的山梁上,系郭子

仪 11 世孙郭訥所立。

普照寺贞元铜钟 铜钟，原置于宁县普照寺内，寺院已毁，唯存此钟，1982 年迁至县博物馆院内保存。

钟高 2.2 米，口径 1.5 米，厚 0.1 米。钟钮为一龙双首饰，身部隆起有鳞呈弓状，悬于亭架中脊。龙嘴与爪固接钟顶，负系钟身，爪踏在环形波涛纹中。钟肩饰卷枝花瓣 12 朵，腹上部雷纹一周，下饰回文一周。腹铸铭文。钟耳 8 朵，耳上部施忍冬花、缠枝花等花饰，耳面各有一葵花饰。

钟文记载：……因睹宁州普照寺旧钟自唐贞元辛未岁奉天王子乔口成岁久似有所损兼器小而声□□不足以震幽冢遂启诚愿诱化荒铜万三千斤烹炼点铸作铜钟七千余斤，并将旧钟七百斤命工鼓铸永为大金贞元四年岁次丙子正月癸卯朔二十五日丁卯显武将军前同知河东北路转运使事上骑都尉弘农县开国子食邑五百户杨使武铸……

以上可知，此钟铸于金贞元四年，重量在 400 公斤左右。其形美观，铸作工整，目前保存完好。

慈云寺女真文铁钟 铁钟存庆阳县博物馆(原慈云寺内)。钟高 2.55 米，口径 1.57 米，厚 0.14 米，重量约 4000 公斤。钟钮以双龙口衔宝珠紧贴钟顶，双龙为一体，弓腰以穿而悬。顶有 5 孔，肩饰莲瓣纹。腹部全为大小不等的方格，内书女真文或汉文。上层方格内横书女真文 56 字，下层书“皇帝万岁臣佐千秋”8 个汉文大字。每个大字之间列出一菩萨名。再下格内书铸钟时间，匠工人名等。钟耳 8 条，耳上饰弧弦纹。弦纹弧角处饰奔马、雄鸡、小兔、莲花、牡丹等图案和两个女真文文字。腹部铭文：庆阳府彭原县盈仓广济院前监寺铸钟时，大金太和元年岁次十月工毕都会首住持沙门广满前住持建业沙门德欢小师广清广原广满小师守宣守信庆阳府彭原县赤城镇匠人曹焕曹演曹琼侄曹述等宣武将军行彭原县令骑都尉傅时忠翊校尉行彭原县主簿刘靖昭信校尉行彭原尉云骑尉张戡忠武校尉彭原都监刘大年安定县中梁村彭阳东西大阳白下六曹庄董志镇合水界彭原县柳池福严寺。

据钟腹题记，此钟铸于金太和元年(公元 1201 年)，制作精致，目前保存完整。

山河铁钟 铸于明万历二十九年，钟高 1.25 米，口径 1.34 米。横书“皇图永吉帝道遐昌道教兴隆法轮常转”16 字。原放置正宁县山河城庙内。今移置县文化馆。

罗川铁旗杆 清道光二十六年铸建于正宁县罗川城隍庙大门口(今罗川小学)，高约 16 米。旗杆穿过两尊侧首张目露齿相望的铁狮腹部，顶有飞鹤展翅欲飞，身蟠双龙。文斗四角各竖小旗，作飘扬状，斗角下系小铃，遇风作响。杆下悬砌一对联：“社荐鸡豚留水白，旗翻熊虎待灵风”。另有清代铁狮、铁鹤一对，保存县文化馆。

第六节 革命遗迹

庆阳地区革命遗迹除建筑物、战地、庄基外，还有在革命活动中和建国后相继建立的

革命纪念馆、纪念碑、烈士陵园、公园、烈士纪念塔、碑等共 20 处,分布在全区 7 个县。最有名的纪念馆是南梁革命纪念馆,纪念碑有三八五旅七七〇团大生产纪念碑、宁县五八殉难烈士纪念碑、王孝锡烈士纪念碑、庆阳县抗日阵亡烈士塔、镇原县屯字镇战役烈士纪念塔等。

南梁革命纪念馆

南梁革命纪念馆建于华池县南梁乡荔园古堡内。在中共甘肃省委、省人民政府和许多革命前辈的支持和关怀下,1985 年开始筹建。古堡大门向南,大门为砖砌卷顶式高大门洞,上有楼阁式两层门楼,仿照明代古建筑风格修建。大门内平台院中,新建石碑坊一座。古堡正中耸立高达 34 米的烈士纪念塔,塔的高度是陕甘边区苏维埃政府成立于 1934 年的象征。塔四面石碑上刻着在各个革命战争时期牺牲的指战员姓名。塔的左侧是革命烈士石雕群体,右侧是修复的清代所建“清音楼”戏楼。北面是一组古式建筑群,为四合院古庙殿,正殿坐北向南,东西是两座厢房,房檐下明柱长廊,房脊耸起,飞檐翘首,颇为壮观。这个四合院古为关帝庙,现今改作南梁革命文物展览室。中共中央总书记胡耀邦为烈士塔题字:“革命烈士永垂不朽”。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陈云、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习仲勋等分别为纪念馆、牌坊、展室题了字。

三八五旅七七〇团大生产纪念碑

三八五旅七七〇团于 1943 年 4 月执行党中央的屯田政策,在团长张才千的率领下开赴华池县东华池的大凤川屯兵垦荒,开展大生产运动。

1944 年 11 月,七七〇团奉命撤离时,在大、小凤川交汇处建立了一座纪念碑,铭刻业绩。石碑长方形,高 2.14 米,宽 0.63 米,四方形碑座,高 0.5 米。1973 年“文化大革命”中碑身下半部和碑座被毁,“七七桥纪念碑”亦被推陷河底。1981 年,华池县文化馆将两石碑迁回馆内保存(碑文见附录)。

庆阳地区革命烈士纪念塔、碑分布

名 称	修 建 时 间	地 点
庆阳县抗日阵亡烈士塔	1940 年 7 月 7 日建,1973 年 3 月重修	庆阳县城烈士陵园
庆阳县烈士纪念塔	1966 年 10 月 1 日重建	庆阳县城烈士陵园

续表

名 称	修 建 时 间	地 点
镇原县烈士纪念塔	1968年7月建	镇原县城烈士公园
镇原县屯字镇战役烈士纪念塔	1978年建	镇原县屯字镇
宁县烈士纪念塔	1953年7月建,1983年10月重修	宁县城烈士陵园(庙坪)
宁县五八殉难烈士纪念碑	1956年8月建,1983年重修	宁县烈士陵园
宁县焦村烈士纪念碑		焦村乡王庄村焦村烈士陵园
宁县九岘烈士纪念碑		九岘乡烈士陵园
王孝锡烈士纪念碑	1985年10月1日建	宁县太昌乡东风村王孝锡墓前
正宁县烈士纪念塔	1955年建于县城,80年代初搬迁城南	正宁县城南一公里烈士陵园
合水县烈士纪念塔	1976年8月重建	西华池城南烈士陵园
合水县革命烈士公墓碑	1955年5月建	西华池城南烈士陵园
合水县城关镇革命烈士公墓碑	1955年6月建	立于老城镇北山烈士墓前
合水县店子革命烈士墓碑	1955年6月建	店子乡店子革命烈士陵园
华池县烈士纪念碑	1965年7月1日建	华池县城烈士公园
华池县悦乐镇烈士纪念塔		悦乐镇街道
华池县张岔烈士纪念碑	1953年1月建	立于华池县林镇乡豹子川张岔烈士墓前
环县烈士纪念塔	1967年8月重建	环县县城南烈士公园

第三章 馆藏文物

庆阳地区馆藏文物始于 50 年代。此后逐年增多,至 1985 年底馆藏各类文物达 13774 件,其中地区博物馆 3176 件,庆阳 2092 件,镇原 2241 件,宁县 2029 件,正宁 888 件,合水 1428 件,华池 543 件,环县 1372 件。按类分,陶器 5603 件,石器 596 件,铜器 2449 件,铁器 225 件,瓷器 1575 件,铜镜 441 件,佛像 252 件,骨器 124 件,货币 928 件,字画 164 件,革命文物 373 件,化石 258 件,其他 537 件。

第一节 陶器

庆阳地区远在新石器时代,先民们就开始使用陶器。到先周鞠陶时代,制陶技术已相当进步。建国后,区内发现收集和馆藏的陶器文物中,地区博物馆有 1431 件,各县 4172 件,其中庆阳 360 件,镇原 1019 件,宁县 1471 件,正宁 342 件,合水 564 件,华池 142 件,环县 274 件。

宁县春荣乡董庄仰韶文化遗址出土的彩陶尖底罐器状之大,造型之美为全省首见。此罐为泥质红陶,通体磨光,口向上微侈,缓肩,腹微鼓,下腹收成尖底。腹上部饰黑彩波浪状纹,口沿饰黑彩条带纹一周,腹下部饰黑彩“出”形饰,上下两周,共 8 朵。通高 62 厘米,口径 22.8 厘米,最大腹径 31 厘米。

其他重要标本有:

曲腹罐 宁县春荣乡董庄仰韶文化遗址出土。泥质红陶,侈口,束腰,腹外鼓内折,下部内曲,小平底。高 16 厘米,口径 16 厘米,底径 6 厘米。

彩陶钵 正宁县官家川仰韶文化遗址出土。细泥红陶,直口,唇近刃状,上腹壁较直,圜底,深腹。口沿至腹上部饰黑彩对称三角形几何图案六组。打磨光滑,造型精美,口径 16.5 厘米,高 9 厘米。

人面纹葫芦瓶 正宁县官家川仰韶文化遗址出土。细泥红陶,葫芦形,头似葫芦,细颈,小口圆唇稍内收,鼓腹,腹部最大处微下垂,底部较小。腹上两侧有对称的双耳,可穿携。瓶的正面,颈至腹底依器形用黑彩绘成了一幅人面纹。人面呈大鼻,环眼,面部肌肉丰满,微笑露齿。从整体看,绘有黑彩的葫芦头部,恰如人戴的高冠,腹部的双耳经巧妙的结合处理,恰成人面的双耳,表现出一幅庄重和善的面容。且绘画比例适当,线条流畅,制作精美。背面彩绘纹饰不清。口径 3 厘米,高 27 厘米,最大腹径 10 厘米,底径 7 厘米。

彩陶盆 正宁县官家川仰韶文化遗址出土。细泥红陶。口沿稍残。敞口宽平沿处折

微下卷。上腹壁较直，下腹内曲呈弧状，小平底。口沿和腹部饰黑彩，口沿饰连弧纹，腹饰勾叶园点纹，无内彩。造型大方美观，纹饰精致流畅。口径42厘米，高17.4厘米，底径14厘米。

双耳尖底瓶 正宁县官家川仰韶文化遗址出土。盘口，底为钝角尖，卵状腹，腹部有对称的半环状钮，饰斜绳纹，细砂红陶，通高36厘米，口径6厘米。

马鞍形口桔黄陶罐 合水县九站寺洼文化遗址出土。桔黄色陶质，泛灰，马鞍形口，大双耳，双耳上端亦呈小马鞍形。束颈，鼓腹，平底。原料较粗，器壁较厚，火候偏低，不够坚固，素面，无纹饰。高24厘米，口径13.5厘米。

彩绘灰陶折肩罐 合水县师家庄兔儿沟西周墓葬出土。通高19.9厘米，口径8.5厘米，底径6.5厘米。泥质灰陶，侈口，长颈，折肩起棱，斜腹，平底。圆饼盖，盖中部有圆柱状钮，钮顶端内凹。器表打磨光滑，制作规整。通体用朱红和白粉彩绘，纹饰为重环纹和条带纹。

天王俑 2件。1979年宁县城关唐墓出土。一尊双脚踏牛，牛卧在自然形台座上。通高1.46米，底座高12.5厘米。天王头戴兜鍪，身着明光铠，胸前和腹部各有园护，肩有虎头披膊。甲身下缘中间垂缀一片鹤尾，护住下腹和前裆。大腿两侧各垂一片膝裙护腿，小腿上缚有吊腿。足蹬黑靴，衣帽绘彩贴金，左手高举，右手叉腰，双眉竖立，怒目圆睁，八字胡，张口露齿，神情姿态十分威武。另一尊双脚踏羊，造型大小与上尊基本一致，唯右手举至前胸，左手叉腰，口未张。

镇墓兽 2件。1979年宁县城关唐墓出土。一人面，一怪兽面，均作蹲坐状，神色森严可怖，通高均75厘米。人面兽，怒目面视，背负鬣毛，八字胡。怪兽面，两耳直竖，鬣毛耸立，张口露齿，长发至胸。

双峰骆驼 2件。1979年宁县城关唐墓出土。一件高93厘米，身长69厘米，引颈向天，四腿挺立，站在托板上，膘肥体壮，张口露齿，作嘶鸣状，身涂赭色。另一件造型与上件基本相同，口未开，昂然而立。

第二节 铜 器

庆阳地区发现最早的铜器文物在合水县蒿嘴铺乡九站寺洼文化遗址中，以后各县均有发现。至1985年底，全区发掘青铜器文物2890件，其中馆藏2449件。在馆藏铜器文物中，地区博物馆有428件，各县2021件，其中庆阳826件，镇原336件，宁县23件，正宁193件，合水309件，华池45件，环县289件。

重要标本有：

铜觚 庆阳县西峰镇韩家滩庙嘴西周墓葬出土。觚，喇叭口，瘦长体，高圈足，颈部素面，腹上下有一对称条纹，腹部施扉棱二道，以云雷纹衬底上饰饕餮纹，圈足饰四组，兽面纹，以云雷纹衬底。通高28.5厘米，口径14.4厘米，腹深16.8厘米，底径9.1

厘米。

铜爵 庆阳县西峰镇韩家滩庙嘴西周墓葬出土。爵，长流有尾，双菌柱在流折处，柱顶有涡纹，深腹微鼓，园底，三棱形锥足稍向外侈，腹一侧有半球状环螭，内铭文“鸟祖癸”三字。腹以云雷纹衬底，上饰饕餮纹，通高 20.5 厘米，腹深 10 厘米，流至尾长 15.9 厘米。

中生父鬲 宁县湘乐宇村谢家西周墓葬出土。鬲，平沿敛颈，平裆，蹄足，腹足连接处饰扉牙。腹部以扉牙为中心组成三组象首纹，侧饰回纹、条纹和菱形纹。高 13 厘米，口径 17.5 厘米，腹深 8 厘米。颈部内面铸铭文一周，19 字，重文二。铭文为：

“中生父乍(作)井孟姬宝鬲其万年子子子孙孙永宝用”。

经伯盥(自铭为罍) 宁县湘乐宇村谢家西周墓葬出土。椭圆形体，两侧有兽首形附耳，圈足有缺，盖面有短扉。盖沿和器体口沿均饰重环纹，盖顶饰窃曲纹，腹饰瓦纹。通高 16 厘米，口纵 15.4 厘米，口横 22.2 厘米，足纵 14.5 厘米，足横 22 厘米。内底铭文二行 6 字。铭文为：

“经白(伯)乍(作)中(仲)媪媪”。

铜虎 宁县湘乐宇村谢家西周墓葬出土。虎作匍匐欲跃状，中空，腹下有一小长条孔。肩和臀部两侧饰盘卷龙纹，腹饰弯曲条纹。长 7.2 厘米，高 2.5 厘米，重 100 克。

铜虎饰 宁县湘乐宇村谢家西周墓葬出土。三件均为右向的半个虎，作匍匐状，北面凹形，边沿打磨平齐，背腰间有铸成的条状钮，可穿携。体长 6.7 厘米，高 2.6 厘米，厚 2 毫米。

铜鼎 合水县师家庄兔儿沟西周墓葬出土。鼎，平沿外折稍仰，口稍敛，分裆，直耳，三柱足，腹底有烟袋。腹部以云雷纹作底，饰饕餮纹三组，通高 21 厘米，口径 17 厘米。

铜簋 合水县兔儿沟西周墓葬出土。簋，平沿上仰，敞口，深腹，腹两侧施兽首形耳，有小珥。腹饰饕餮纹二组，足饰夔纹四组。耳两侧和小珥两侧各饰夔纹一组。通高 15 厘米，口径 18.6 厘米，底径 15.5 厘米。

铜鼎 合水县师家庄兔儿沟西周墓葬出土。鼎，平沿外折，直耳，深腹，园底，三柱足。腹施小扉牙，扉牙两侧以云雷纹衬底饰饕餮纹。

虎纹戈 1985 年宁县焦村西沟西周墓葬出土。戈，青铜质，短胡，锋稍内曲，穿为园管式，栏下有缺，刃近栏处两面雕虎头纹。虎口有两道血槽，呈剑状，通长 20 厘米。

铜剑 战国，宁县九岘出土。青铜质，柄、格、剑体一次铸成。剑锋呈三角状，中有脊，双面刃，坚硬锋利。通长 35 厘米。

铜带扣 战国，庆阳县什社塔头出土。带扣，形近长方状，周沿向背微折，面凸起，雕成龙虎斗纹饰。虎左向，尾卷于背，爪锋利，口叨蛟龙，除一条被虎咬住外，其余四条盘卷虎身，呈拼搏状。右侧近沿处有一啄状凸纽，背凹，左有竖向桥纽。长 10.8 厘米，宽 6.3 厘米。

蒜头壶 秦，宁县石鼓姚家川出土。铜质，小口呈蒜头状，颈有一道环纹，肩部有对称的兽面衔环，园腹下垂，圈足。口径 2 厘米，通高 22 厘米。

秦诏版 为秦始皇统一度量衡之诏书。铜质，长 10.6 厘米，宽 6.5 厘米，四角各有一钉孔(上端已残缺)，证明该诏版是钉在量器上的。诏版铭文案书 5 行，行 8 字，共 40 字。

其文：

廿六年皇帝尽并兼
天下诸侯黔首大安
立号为皇帝乃诏丞
相状绾法度量则不
壹款疑者皆明壹之

新莽诏版 1986年出土于合水县定祥乡。铜质，完整无缺。长27厘米，宽25厘米，厚0.17厘米，重950克。铭文篆书，字长1.8厘米，宽1.5厘米，9行，行9字，其文：

黄帝初祖德匝于虞虞
帝始祖德匝于新岁在
大梁龙集戊辰戊辰直
定天命有民据土德受
正号既真改正建丑长
寿隆崇同律度量衡稽
当前人龙在己巳岁次
实沈初班天下万国永
遵子子孙孙享传亿年

四神规矩镜 汉，直径21.5厘米，厚0.6厘米。镜面微凸呈银白色，略有锈斑，光可照人，镜背中心为园钮，柿蒂纹座。外一方框，框内相间排列12小乳和12地支铭，方框外为双线规矩，以及八乳，四神和雏鸡、飞鸟、鹿、鼠、蛙、麒麟、骑兽羽人等。外区饰铭文一周。铭文为：“新有善铜出丹阳，调谿治竟大毋伤，左龙右虎掌四彭，朱鸟玄武顺阴阳，子孙备具居中央，长保二亲如侯王，千秋万岁乐未央”。铭文之外为一圈篦纹，边缘饰三角锯齿纹、流云纹、弦纹各一周，最外为素边。

铜魁 汉，1975年庆阳县彭原庙头嘴出土。魁2件，一件敞口，腹饰条带，带上再饰突弦纹一周，下腹内收成小底，矮圈足，腹一侧施龙首饰柄。高11厘米，口径22.3厘米，底径13.2厘米。另一件，直口，深腹，平底，素面，腹一侧施龙首饰柄。高11厘米，口径22厘米，底径14厘米。

铜量器 汉，1975年庆阳县彭原庙头嘴出土。量器园筒腹，口稍大于底，平底，腹侧有一环耳柄。高11厘米，口径17.7厘米，底径16厘米，内深10.8厘米，内底有突起“市平”2字

铜弩机 东汉，1980年环县山城乡出土。郭长12厘米，宽3.5厘米，望山长7.5厘米，刀长8厘米，重为1250克，郭的两侧均有铭文，共39字，阴刻隶书。右侧35字“永元五年考工所造，六石饥。郭工镗伯作造工苏，太扑护工椽岷，令恭丞霸椽闰史成立”。左侧4字：“乙五十四”。

大泉五十钱范 汉，方形，缓角，中有钮，突出四枚园形方孔钱范，钱面为“大泉五十”4阳字。直径8.2厘米。

铜鼎 1982年庆阳县董志野林西汉墓出土。环形盖，盖面三钮，子母口，深腹，腹两侧竖长方形耳，园底三蹄足。盖面铭文“彭阳重三斤四两容三升”；腹沿铭文“彭阳重七斤容一斗三升”。经实测，盖重805克，容625毫升；鼎重1725克，容2700毫升。

海兽葡萄镜 唐，1982年镇原县沟畔村出土。直径14.5厘米，海兽形中心钮，大小兽围在其侧，外饰以葡萄、蜜蜂、鹊雀、花草等图案，工艺十分精美。

铜佛像 北魏，1985年从庆阳县西峰镇收购的废铜中拣出。通高22厘米。佛高髻，身着圆领通肩大衣，结跏趺坐于束腰须弥座上。主佛周围为七世佛，正面背光为火焰。背面有两个菩萨，菩萨上施3世佛，背光火焰。

第三节 瓷 器

庆阳地区出土的唐以后瓷器很丰富。馆藏1575件中，地区博物馆398件，庆阳397件，镇原321件，宁县42件，正宁33件，合水70件，华池152件，环县352件。

重要标本有：

牡丹花瓷瓶 宋，1973年华池李良子出土。小口，细长颈，鼓腹，园底，圈足。颈饰上下两层变形莲瓣纹，腹刻划缠枝卷叶牡丹花纹，花叶相间，结构严谨，线条流畅，釉汁葱绿，光洁莹润。圈足无釉，胎骨白色泛黄，腹有砂眼。通高27.2厘米，口径5.4厘米，颈高11.2厘米，腹颈11.8厘米，足高0.8厘米，足径7.5厘米，系耀州窑制造。

印花瓷盒 宋，1973年华池李良子出土。整体扁园形，小圈足。盒盖口沿下折微敞，盖面边部刻弦纹一道，稍内弦纹二道成规整的园圈，园圈内刻印缠枝菊花两朵，两叶相间。盒子母口，内底砌3个仰口小杯，小杯之间各有一条突起的瓷条相隔。整体釉色一致，青中闪黄。通高4.9厘米，口径12.5厘米，足高0.4厘米，足径5.8厘米。

荷叶盖碗 宋，1973年华池李良子出土。盖正中有小钮，边沿上卷6个缺口，俯视为荷叶形。碗，口稍侈，有缺口，与盖缺口相错而合。碗腹上部刻竖形条叶纹，下部阴刻钩叶纹。器壁内外满施釉，釉汁葱绿，圈足内无釉，白胎闪黄。通高11.5厘米，口径13.1厘米，足高0.6厘米，足径5.5厘米。

三足瓷炉 宋，1973年华池李良子出土。直口厚唇，直颈，鼓腹，三兽足。无花纹，通体有细开片。釉汁粉青闪绿，腹内无釉，白胎闪灰。通高10.8厘米，口径11.6厘米，颈高2.5厘米，腹径12.4厘米，足高3厘米。

影青莲花纹大瓷盘 宋，1973年华池李良子出土。釉汁晶莹，呈葱绿色，小圈足，内底饰卷枝莲花纹，有冰裂纹。口径18.8厘米，耀州窑制作。

梅瓶 宋，华池县怀安乡高庄出土。菌状小口，细短颈，园桶腹，通体黑釉，肩至腹刻瑞草纹、弦纹和花瓣纹。通高43厘米，口径3厘米，腹径16厘米，底径8厘米。

隐花青瓷碗 宋，环县合道乡郭庄出土。喇叭形小圈足，内外施满豆绿色釉，内刻莲花图案，隐现冰裂纹，高7厘米，口径18.8厘米，底5.5厘米。

三鱼纹青瓷碗 宋,敞口,小底,形如喇叭,葱绿釉汁,内壁刻三鱼游戏于水波浪纹中,十分精致,口径 14.5 厘米,底径 3.5 厘米。

单耳瓷壶 宋,1976 年环县环城赵沟门出土。细长颈,腹为金瓜状,圈足,高盖,肩有流,颈至肩有四道弦纹。通高 23.5 厘米,口径 4.5 厘米,底径 3.5 厘米。

绿釉瓷碗 宋,1970 年环县合道陈旗原出土。碗内壁满刻牡丹花饰,十分华丽,葱绿釉汁,光洁照人,作工精美。高 8.2 厘米,口径 21.5 厘米,底径 5 厘米,耀州窑制品。

仕女莲花瓷枕 宋,1979 年宁县湘乐柏树底出土。枕塑成仕女侧卧状。仕女手持水莲,面带笑容,端庄温柔。枕面呈板状,园角,中凹,作工精巧,光彩鲜艳。高 13 厘米,长 30 厘米。

黑釉彩绘梅瓶 宋,1954 年环县西川沈家庄出土。小口,短颈园腹,壁内外满施黑釉,肩至腹有数道弦纹,肩上饰缠枝瑞草纹。通高 22 厘米,口径 6 厘米,底径 16 厘米,腹径 20 厘米。

瓷坛 元,1975 年环县山城遗址出土。大口园唇,罐状。内外施白釉泛黄,沿下至腹有 5 道弦纹,腹部绘制黑色图案,线条流畅。高 36 厘米,口径 18.5 厘米,底径 14 厘米。

第四节 其他馆藏文物

全区除陶、铜、瓷和革命文物之外的其它文物共 3769 件,其中地区博物馆 904 件,各县 2865 件。按类分,石器 596 件,其中地区博物馆 149 件,庆阳 54 件,镇原 109 件,宁县 58 件,正宁 38 件,合水 66 件,华池 28 件,环县 94 件;玉器 244 件,其中地区博物馆 57 件,庆阳 37 件,镇原 7 件,宁县 4 件,正宁 8 件,合水 116 件,华池 10 件,环县 5 件;铁器 225 件,其中地区博物馆 33 件,庆阳 41 件,镇原 72 件,宁县 29 件,正宁 11 件,合水 13 件,华池 13 件,环县 13 件;骨器 124 件,其中地区博物馆 48 件,庆阳 4 件,镇原 2 件,宁县 25 件,正宁 2 件,合水 38 件,华池 5 件;铜镜 441 件,其中地区博物馆 192 件,庆阳 59 件,镇原 54 件,宁县 32 件,正宁 37 件,合水 35 件,华池 12 件,环县 20 件;佛像 252 件,其中地区博物馆 112 件,庆阳 59 件,镇原 16 件,宁县 30 件,正宁 7 件,合水 10 件,华池 6 件,环县 12 件;货币 928 件,其中地区博物馆 107 件,庆阳 100 件,镇原 321 件,宁县 50 件,正宁 147 件,合水 139 件,华池 34 件,环县 30 件;字画 164 件,其中地区博物馆 44 件,庆阳 101 件,正宁 19 件;化石 258 件,其中地区博物馆 43 件,庆阳 18 件,镇原 8 件,宁县 25 件,正宁 25 件,合水 45 件,华池 27 件,环县 67 件;其他 537 件,其中地区博物馆 19 件,庆阳 102 件,镇原 50 件,宁县 220 件,正宁 26 件,合水 18 件,华池 11 件,环县 91 件。

重要文物标本有:

白玉大戈 商,庆阳县野林出土。戈呈青白色,有零星褐斑,援呈三角形微曲,前锋尖锐,有中脊和边刃,直内近栏处有一孔,内末端有齿状小突起,内上面阴刻“臣”字,眼兽面纹,栏前方中部竖刻“乍(作)册吾”三字,字迹纤细,制作精致。长 38.9 厘米。我国著名的

古文字学家陈邦怀教授 1979 年 83 岁时看到玉戈的线图后欣然题诗曰：

“作册吾”戈称国宝，登来墨本亦稀奇。

文如毛发真精绝，压倒‘鬻方’人不知”。

玉带钩 明，1982 年环县天池出土。玉质纯白，整体是两条龙。大龙仰卧，头部仰起，腹部雕刻一小龙，形象十分生动。背上雕喇叭状钮。通长 11.1 厘米，最宽处 2.2 厘米，厚 3 厘米。

石磨盘、盘棒 齐家文化，1978 年华池县五蛟中学修操场时出土。磨盘系灰页岩打磨制成，呈不规则扁长方形，厚 11 厘米，长 58 厘米，中宽 37 厘米，盘底稍内凹；磨棒，通体磨光，两端园滑，长 28 厘米，直径 5 厘米，约有三分之一因长期使用被磨掉。

铁犁铧 汉，铧尖呈三角状，套以 4 厘米宽人字形铧尖，质地较厚，长 31 厘米。

第五节 革命文物

庆阳是革命老区，革命文物遗留十分丰富。全区共有馆藏革命文物 373 件，其中地区博物馆 115 件，庆阳县 34 件，镇原县 16 件，宁县 20 件，合水县 5 件，华池县 58 件，环县 125 件。

地区馆藏文物主要有：

王孝锡烈士诗词手迹“别家有感”；南梁政府用过的武器铁炮、炮筒、铁矛各 1 件，大刀 6 件，南梁政府印鉴 5 枚；列宁小学自编课本 1 本；红军长征遗物有马鞍、油篓、水壶、铅碗、铝筷、革编盒、布水桶、竹编水桶、线织荷包各 1 件；山城堡战役遗物有子弹箱 2 个、手表 1 只；陕甘宁省政府用过的地雷 2 个，炮弹 2 个，马鞍、马镫各 1 副；红军一军团在正宁、宁县的遗物有搪瓷脸盆 2 个，脸盆架、搪瓷碗、牙刷、小座钟、衣架、垫肩各 1 个；抗大七分校遗物有招生广告 1 张，毛泽东写给林彪的信（复印件）1 分，毛泽东为“抗大三周年纪念”题写的文章草稿（复印件）1 份，抗大校刊 1 份，学员生产的瓦 3 页，抗日战争期间八路军学员用过的重机枪架 1 个；屯字战役遗物有手榴弹、手雷 7 个，刺刀 1 个，线鞋 1 双；解放战争时期，解放军用过的机枪 1 挺，步枪 3 枝；“新陇东报”1 张，新华日报 1 张。

庆阳地区馆藏文物分级表(件)

馆名	总数	一级	二级	备注
地区馆	3176	49	143	
庆阳	2092	6	58	
镇原	2241	5	35	
宁县	2029	8	53	
正宁	888	4	23	
合水	1428	11	80	
华池	543	5	23	
环县	1372	16	51	
合计	13774	104	466	

分类	馆藏文物(件)			备注
	总数	一级	二级	
瓷器	1575	39	111	
铜器	2449	39	162	
铜镜	441	6	28	
佛像	252		36	
铁器	225	1	7	
骨器	124		2	
货币	928			
字画	164			
其他	537	3	6	
革命文物	373			
化石	258			
合计	13769	136	586	

第四章 古生物化石点

庆阳地区古生物化石埋藏丰富。1920年开始发掘和研究,至今已有70年历史。1920年法国神甫桑志华在华池县的辛家沟和赵家岔进行过大规模的发掘,获得大量化石标本。建国后,人民政府重视对古化石的发掘和研究,至1985年全区已发现哺乳类动物化石点66处,馆藏化石标本250件,其中白垩纪1处,上新世53处,更新世12处,为进一步研究工作提供了确凿的实物资料。

第一节 白垩纪化石点

全区已发掘出的白垩纪化石点只有庆阳县环江翼龙一处。

1978年5月上旬,庆阳县三十里铺乡群众,在环江东岸采石场采取石料,在炸开的石板层中发现了翼龙化石。因它发现于环江河岸,故称为“环江翼龙”。5月13日中国科学院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研究所与地、县文博部门进行了发掘。标本存于中国科学院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研究所。

环江翼龙大部分保存完好,缺失部分幸有印模保存,仍可恢复原状,翼龙个体较大,两翼展开长达2米。

我国已往记述的翼龙常与鸚鵡嘴龙共生,称翼龙——鸚鵡嘴龙动物群。生存的时代被认为是白垩纪。环江翼龙的颈长,尾短,没有联合脊椎,同时头骨长,牙齿多而较纤细,这些形态特征较准噶尔翼龙原始,而与欧州发现的晚侏罗纪的翼龙相似。因此,环江翼龙化石应属于晚侏罗纪。

翼龙,很象蝙蝠,身无羽毛,靠着光滑无毛而有褶皱翼膜的两个大“翅膀”,但不能作远距离飞行,只能在海边、湖边的岩石附近或森林边缘的疏林中滑翔,以啄捞小鱼为生。环江翼龙的发现为研究庆阳地区的远古地理环境和古气候提供了珍贵的资料。

第二节 上新世化石点

庆阳地区上新世化石发掘出土较多,全区各县均有分布,已发掘登记的重点化石点共53处,其中庆阳2处,镇原25处,宁县6处,正宁7处,合水1处,华池11处,环县1处。

庆阳县砚瓦川化石点

庆阳县上新世哺乳动物化石,在马莲河的支流砚瓦川、蒲河的支流前头梁一带广泛发育的“三趾马红土”中有大量埋葬,滥挖的现象屡禁不止,破坏严重。1988年4月间,彭原乡赵家沟圈村的赵家嘴群众在前头梁、苜蓿洼夹沟一带三趾马红土层中,凿洞50多眼掏挖龙骨,最深的洞达60多米,参加的群众60多人,挖出龙骨万余斤。这些龙骨除少量交给药材部门外,多数由贩子坐地收购外运。只收回犀牛头骨1具,大象下颌骨1具,三趾马头骨1具和原始牛角、羚羊角等。

宁县西华沟化石点

西华沟位于宁县政平乡西华村马莲河东岸。化石埋藏在西华沟侧含沙砾的红色粘土中。出土化石主要有大象、犀牛、牛、马等骨件。当地群众已先后挖出各种动物化石3万多斤。

前渠老虎沟化石点

前渠老虎沟化石点位于宁县盘克乡前渠村湘乐河东岸老虎沟,北距乡政府12公里,西距县城45公里。化石埋藏于沟底红色粘土中。主要有三趾马、犀牛、鹿、牛、羊等化石。

庙山化石点

庙山化石点位于宁县春荣乡徐家村庙山,地处九龙河南岸。西距县城6公里。化石埋藏在含有僵石的粘土层中。1980年当地群众在此挖龙骨两万斤。出土化石主要有大象、犀牛、牛、马等哺乳动物牙齿和骨骼。

正宁县上新世哺乳动物化石点

正宁县广泛出露赭红色粘土夹砂层(即三趾马红土),在此地层中埋藏着丰富的三趾马等哺乳动物化石,现已发现的化石点有永和乡寺村的后沟、永和乡寺村的拉儿沟后沟、永和乡琴宅村的背后洼、官河乡姚川村红崖洼和麻黄山的山子、周家乡曹家山的白土沟梁、湫头乡车家山村的南岸等处。多年来当地群众都在断断续续挖“龙骨”,挖出的化石多在万斤左右。见到的标本有三趾马、犀牛、羚羊、原始牛的牙齿或角骨。其时代属上新世。1985年曹家山曾挖出一枚大象门齿,现陈列于县博物馆。

庆阳地区上新世化石点分布:

庆阳县有什社乡砚瓦川、陈户乡六年郭庄村东壁洼等化石点2处。

镇原县有彭阳乡上城板刘村堡子沟、板刘、何湾刘岭村刘家沟、何湾碾嘴村芹菜沟、贺水沟、何湾前庄村黑山梁梢、何湾碾川村王八沟、上城桑川村张天山、黄山山、建华东沟村荒灾洼、柳嘴沟沟村沟沟、柳嘴楼底村将台石洼，上肖乡路岭许家村许家沟、姜曹马家山村高亭山、清寨北嘴村高家山，曙光乡川口黄坪村黄坪，郭原乡南岔村南岔、寺家沟安嘴村安嘴、景原瓦嘴村瓦嘴、寺家沟寺山村寺山、张湾表岷村表岷、王嘴南原村王嘴，三岔乡石嘴桃李村碾子坡，平泉镇南徐下凸村上刘沟，新城乡杜寨王店房村白草湾等化石点 25 处。

宁县有春荣乡徐家村庙山，盘克乡前渠村老虎沟，新华乡冯家村冯家沟、白店下村土箭沟，政平乡西华村西华沟，瓦斜乡前川村前川等化石点 6 处；

正宁县三嘉乡松树坪村上王河，永和乡寺沟村寺沟、寺沟村拉儿沟、琴宅村背后坩，周家乡惠家原村曹家山白土沟，湫头乡南畔村车家山，官河镇姚家川等化石点 7 处。

合水县有固城乡大山门化石点。

华池县有李良子乡毛沟门村麻地沟、吴原村辛家沟、槐树庄，乔川乡徐背台村孙沟、贺砭村艾窑村，怀安乡丰阳渠曹嘴村没路渠、坪庄铜泉嘴村洋烟地拐沟，五蛟乡杨嘴村洞子沟砭、赵嘴村塌泥沟红石砭，城壕乡河其沟，王嘴子乡郭嘴子村郭山，紫坊畔乡陈庄村爬山，南梁乡高台村郭毛畔等化石点 13 处。

环县有演武乡赵马埝村二合庄化石点 1 处。

第三节 更新世化石点

庆阳地区更新世化石点共有 12 处，最著名最重要的有合水县板桥乡穆旗村黄河古象化石点，其次有宁县城关庙坪、马坪村太平沟、和盛镇庙底村 3 处，正宁县官河镇邓家川 1 处，华池县柔远城子、五蛟乡杨嘴子 2 处，环县环城镇赵家原耿家沟、曲子乡孙家河阳山村桥子坪、车道乡双庙桥渠村苍耳川、本钵乡殷家桥等 5 处。

70 年代，区内上新世化石发掘最大的成绩是发现了举世罕见的黄河古象化石。引起全国和世界考古界的极大关注。

黄河古象

黄河古象出土于合水县板桥乡穆旗村。它是当今世界上发现保存最完整个体最大的剑齿象化石。因其发现于黄河流域，故取名为“黄河古象”。

1973 年 1 月，合水县板桥乡穆旗村的群众在马莲河畔修建河口水电站，民工们在叫木瓜根嘴的崖腰间挖砂子时，偶而发现了大象的两颗门牙化石。他们以为是“龙骨”，便一节一节地挖掉。县文化馆得讯后，立即派人到现场观察，初步断定是大象化石，并及时向县、省文物主管部门作了汇报。省博物馆一面向中国科学院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研究所报告，一面派谢骏义及

兰大地质地理系老师谷祖刚、合水县文化馆许俊臣等一起到现场勘察和试掘。与此同时,长庆油田的领导和专家们也闻讯赶到现场考察。4月5日,中国科学院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研究所赵聚发也赶到合水,会同省、县专业人员组成发掘队开始破土发掘。至5月17日,发掘工作结束,原来是一具保存完好的剑齿象化石。消息震动了陇原,先后前来参观的达数万人。因此化石为全国和世界罕见,被认为是国宝,由中国科学院装箱加固运往北京保存。

古象化石经中国科学院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研究所加固、维修、装架,恢复了它那高大的躯体。古象身高4米,体长8米,门齿长3.04米。专家们鉴定,从各部骨骼之骨缝和髌髁均与相邻骨体完全愈合,说明它是一个老年个体。按其臼齿磨蚀程度,断定它年龄已百岁出头。从它的个体巨大、头方形、门齿粗长重、髌臼支前后向方向明显、闭孔狭长、盆腔面不光滑、盆腔形状梨园形等特征,证明它是一头公象。就所见地层,其沉积韵律由粗变细,证明庆阳地区自上新世末到更新世初是处在河湖交替的演变过程中。黄河象脚踩砾石层,身埋粘土夹砂透镜体层。这是具明显二元结构的河流相沉积。黄河象埋藏于红色土底部的河湖相地层之中,其地层晚于“三趾马红土层”,早于或相当于泥河湾组。黄河象化石层属早更新世,距今约200—250万年。

黄河古象化石出土后,北京科教电影制片厂先后于1973年10月和1974年5月两次到出土地点及附近地区拍摄电影,制成“黄河古象”影片,于1975年元旦正式在全国放映。1974年10月黄河古象原件标本,在北京自然博物馆展厅正式装架陈列展出。并复制复原黄河象模型,在上海、天津、甘肃展出。1981年还运往日本展出半年之久。引起全国和世界人民及科学界极大兴趣。

宁县早更新世哺乳动物化石点

化石点位于宁县城关镇马莲河左岸的庙嘴坪沙沟东侧。化石所在地点的剖面主要为土状堆积物,可分为马兰黄土、离石黄土和午城黄土三层。顶部的马兰黄土,色灰黄,质地疏松,具有较大孔隙,厚约20米。马兰黄土之下的离石黄土,质地较疏松具细孔隙,颜色微红并含有机质,铁锰结核印痕和钙质结核,中间夹有3至5条古土壤条带,厚约50米。底部是干时灰黄、湿时土红、质地相当坚硬细密的午城黄土层,含有机质,但钙质结核较少,垂直节理十分发育,厚约50米。午城黄土下是灰色、灰白色的砂砾石层。其中夹有细砂、亚粘土透镜体。三趾马红土层伏于其下,中间为一不整合面。

化石埋藏在午城黄土中,采集的标本经专家鉴定均系哺乳类动物。种类有蒙古黄鼠、仓鼠、师氏中华仓鼠、许家坪鼯鼠、赵氏鼯鼠、小鼠亚科、鼠兔、三门马。

根据化石的埋藏地层,应属早更新世。

华池县晚更新世哺乳类动物化石点

华池县发现的哺乳类动物化石点以五蛟乡境内的最为丰富。据调查,五蛟乡杨嘴村的

白马川洞子沟砭、赵嘴子村的塌泥沟红石砭、城壕村合其沟前疙瘩塌山、杜右手村等处都埋藏着大量的动物化石。化石多见于中生代基岩之上与晚更新统黄土之下的紫红粘土与淡绿色粘土之底部,分布较集中。1975年当地群众在白马川洞子沟砭曾挖出大量的大象和犀牛的白齿,后因塌陷而罢手。见到的化石标本有三趾马、马、大象、犀牛、鹿、犬、羚羊等动物的牙齿和角骨,其时代为上新世至更新世。

1985年10月,华池县柔远城子马兰黄土中发现了化石,11月间地、县博物馆组织了发掘。获得的哺乳动物化石有虎、最晚鬣狗、野驴、野马、披毛犀、赤鹿、普氏羚羊、原始牛的牙齿和骨骼。

化石埋藏于淡灰黄色粉砂质粘土层中,鬣狗是我国晚更新世的标准化石,中更新世或全新世未见记录。所以,柔远的化石时代应属于晚更新世。

环县早更新世哺乳动物化石点

环县耿家沟是环江支流鸳鸯沟左侧一条较大的支沟,隶属于环城镇赵家原村。化石产于耿家沟内前沟的柳树拐沟中。1978年省、地、县博物(文化)馆共同组织发掘队在此进行了发掘。

获得的化石有:刺猥、鼯鼠、直隶犬、颜鬣狗、三门马、犀牛、古中国野牛、丽牛、羚羊、鹿等动物的局部头部、牙齿、角、骨骼等。

三门马是我国华北早更新世到中更新世常见的类型,中国野牛仅见于早更新世,丽牛基本上发现于早更新世。耿家沟哺乳动物化石的组合与华北早更新世的泥河湾动物群、西侯渡动物群相当接近,缺乏晚第三纪的残遗种以及中更新世的典型种,同时化石埋藏于淡肉红色黄土中。因此,耿家沟化石点的时代在早更新世。

第五章 文物管理

建国前,庆阳地区文物无人管理,也无专门管护机构。许多文物在民间流传,自存自灭。

建国后,人民政府注意文物管护工作。50至60年代,未设专门管理机构,由各级文化行政部门管理。在甘肃省先后三次审批公布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和国务院公布第一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名单的通知精神推动下,区内认真清理、登记了文物保护单位,提出了具体管护办法和措施。“文化大革命”中,文物管理工作受到极“左”路线的严重干扰,除北石窟、周旧邦等少数文物未受损失外,其他绝大部分文物被列为“四旧”进行破除。有的被毁坏,有的被拆除,有的被长期封闭,有的被改头换面,粉刷书写了政治口号。70年代中后期,文物管理工作得到重视。地区文化馆增设文物专职干部1名,并批准成立地区博物馆。80年代,根据国务院批转国家文物事业管理局关于加强文物工作的请示报告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区内除地、县文化部门主管文物工作外,还相应设立了专业文物管理机构和一些群众保护组织,并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了文物大普查。经初步调查和发掘,筛选出有重要保护价值的文物100处,发掘出文物点2600处。至1985年底,全区有国家、省、县级文物保护单位100处,其中上报国务院审批的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1处,省级37处,县级62处。县、乡、村文物保护组织10145个,参加人员12562人。地、县专业机构4个,专业人员37人。

第一节 机构设置

一、文物管护机构

地区文物管护工作,在行政公署统一领导下,由文化处(局)主管,公安、司法机关大力支持 and 配合。

各县设立文物管理委员会,由分管文化工作的县委副书记或副县长负责,有关方面人士参加。乡(镇)设立文物管理领导小组,由分管文化工作的乡党委副书记或副乡长负责,有关方面人士参加。有文物保护任务的各行政村和自然村成立保护小组和保护员,负责一村一点的文物保护工作。

庆阳县文物管理委员会由县委副书记、副县长等6人组成,下设乡(镇)管理领导小组

26个,兼职工作人员32人,行政村保护小组274个,参加人员340人,自然村保护员1748人。

镇原县文物管理委员会由县委副书记、副县长等11人组成,下设乡管理领导小组24个,参加人员76人,行政村保护小组269个,兼职人员807人,自然村保护员2483人。

宁县文物管理委员会由副县长、县委宣传部长等9人组成,下设乡(镇)管理领导小组23个,兼职人员115人,行政村保护小组307个,参加人员921人,自然村保护员2260人

正宁县文物管理委员会由副县长、宣传部长等6人组成,下设乡(镇)管理领导小组12个,兼职人员36人,行政村保护小组111个,参加222人,自然村保护员695人。

合水县文物管理委员会由县委副书记,副县长等9人组成,下设乡(镇)管理领导小组15个,兼职人员75人,行政村管理领导小组95个,参加285人,自然村保护员352人。

华池县文物管理委员会由副县长、文化局长等5人组成,下设乡(镇)管理领导小组19个,兼职人员57人,行政村保护小组113个,参加226人,自然村保护员783人。

环县文物管理委员会由副县长、宣传部长等8人组成,下设乡(镇)管理领导小组25个,兼职人员75人,行政村保护小组287个,参加287人,自然村保护员8955人。

二、文物事业机构

庆阳地区60年代始有专业文物事业机构。70年代地区成立博物馆,专业人员增加。80年代地、县专业机构增多,业务范围扩大,形成省直、地、县三级业务网络。

甘肃省庆阳北石窟寺文物保管所

1959至1960年,省博物馆陈贤儒、赵志祥在全省第一次文物普查时,北石窟寺被发现。1963年2月3日经省文化局批准,正式成立庆阳北石窟寺文物保管所,为省文化局直属单位,工作人员2人。1980年工作人员增至3人。1985年有正式职工4人,临时工3人,所长1人。建筑面积200平方米。

庆阳地区博物馆

庆阳地区博物馆于1976年元月成立,职工2人,同地区文化馆合署办公,1981年独立办公。工作人员3人,副馆长1人。1982年工作人员增至5人。1983年7人。1984年有职工13人,其中正、副馆长各1人。内设文物、陈列保管、行政3个组,并配备保卫专干1名,建成办公、展览、馆藏室面积1060平方米。

庆阳县博物馆

1980年7月成立,有职工4人,正、副馆长各1人,建筑面积228平方米。

宁县博物馆

1985年成立,有职工4人,馆长1人,建筑面积110平方米。

镇原、正宁、合水三县文化馆设文物专干各2人。华池、环县文化馆设文物专干各1人。

三、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1981年9月10日甘肃省人民政府重新公布庆阳地区38处文物点为省级以上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各县人民政府也先后公布了62处文物点为县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为了保护好这些文物单位,各县、市文化部门按“四有”要求,逐个划定了保护范围,成立了1至3人的保护小组,树立了保护标志,建立了档案;同时与各保护小组签订保护责任书,妥加保护。

省、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小组设置情况表

县 别	合 计		省 级		县 级		备 注
	文物 点数	保护 员数	文物 点数	保护 员数	文物 点数	保护 员数	
正宁县	17	18	4	5	13	13	
宁县	13	39	9	27	4	12	
合水县	17	17	5	7	12	10	
镇原县	7	21	1	3	6	18	
环 县	17	58	5	15	12	35	
华池县	11	22	5	10	6	12	
庆阳县	7	34	9	16	9	18	含国家级文物点处
合 计	100	201	38	83	62	118	

第二节 考古调查与发掘

建国前,庆阳地区未组织过考古调查和发掘。1920年,法国传教士桑志华在华池县发掘旧石器时代化石标本数件,当时,被国民党地方政府没收。但未对旧石器出土点进行进一步的调查和发掘。

建国后,文物调查和发掘工作逐步展开。50年代末,甘肃省博物馆考古专业人员来庆阳地区所属县进行了一段考古调查,发现各类文物单位19处。比较重要的有南佐疙瘩渠新石器时代仰韶文化遗址,肖金、环县、东华池砖塔、山城堡战役遗址、河连湾省府旧址、南梁政府旧址、抗大七分枝旧址等。特别是对被人们遗忘了的履钟山北石窟寺作了重点调查,为后来的保护工作打下了基础。

1973年,地区开始组织专业人员对区内文物遗存进行调查,但调查的地域有限。

1973年4至6月,中国科学院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研究所与省、地、县文博部门共同在合水县板桥马莲河畔发掘了黄河古象化石。

1976年地区博物馆成立后,将文物考古调查工作列为该馆的主要任务,开始了有计划有组织的调查工作。

1978年6至7月间,省、地、县博物馆部分发掘了环县刘家岔旧石器时代遗址,发掘面积150平方米,获得了一批脊椎动物化石和上千件旧石器。同年5月,中国科学院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研究所和地、县博物馆在庆阳县三十里铺发掘了翼龙化石。

1979年冬,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同镇原县文化馆部分发掘了镇原县常家山遗址。发掘面积为600多平方米,发现住室8座,窖穴16处,能够复原的陶器70余件。

1981年10月间,庆阳地区博物馆对遭受破坏严重的宁县阳土瓜新石器时代仰韶文化遗址进行了抢救性的发掘,总揭露面积390平方米。清理房址12处,陶窑3处,墓葬5座(骨架7具),出土石、骨、陶器50多件。

1983年秋,庆阳地区博物馆抢救性地对宁县董庄新石器时代仰韶文化遗址进行了局部试掘。共开5×5探方12个,加上探沟总发掘面积为303平方米,发现残灶坑2处,灰坑3处,墓葬27座,出土各种器物170件。

1984年4至7月间,北京大学考古系与省、地、县博物馆,部分发掘了合水县九站青铜时代寺洼文化遗址。发掘10×10探方一个,墓葬80座,出土各类器物近千件。

经过数年的努力,基本上弄清了全区文物遗存和分布情况,先后发现各类文物保护单位314处。比较重要的有造形独特清秀的双塔寺石质造像塔,类似西安小雁塔的政平唐代砖塔,有铭文记年的莲花寺石窟和保全寺石窟,有文化层厚达2至3米、面积大而且内含丰富的罗儿沟圈仰韶文化遗址等。在调查的基础上,从中筛选出有重要保护价值的文物保护单位100处,经推荐,分别被列为省、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1985年,全区大规模地开展了文物普查工作。这次普查,先后发现各类文物保护单位2708处,其中古遗址929处,烽火台329处,古庙寺64处(包括部分单体雕像),古石刻180处,近现代纪念址73处,近现代名人墓82处,古脊椎动物化石点66处,古城址267处,古墓葬538处,古建筑175处,其它5处(分县分类数见附表)。通过这次文物普查,全区文物遗存的底细基本摸清。

在新发现的大量文物保护单位中,重大的发现有10项:

一、发现百余处遗存丰富的古文化遗址。

这次文物普查中,全区共发现近千处古文化遗址,其内含丰富,保存较好,分布面积较大的就有百余处。这些遗址文化层厚2至3米,面积都在10万平方米左右。宁县石鼓乡石岭子齐家文化遗址,内涵与我省常见的典型齐家文化有较大差异,以泥质灰陶为主,主要器形有单耳直口灰陶甗、折腹附加堆纹灰陶甗和蓝纹灰陶甗等器物。文化特征与陕西关中地区客省庄二期文化比较接近。此遗址的发现,对于进一步探讨研究齐家文化与客省庄二期文化的关系有着重要的意义。

二、发现历代石雕造像百余身。

普查中,各县均发现了一些历代单体石雕造像,多为北魏和宋、金时所雕,造型精美,风格各异,为我们研究历代石刻艺术和佛教艺术提供了宝贵的实物资料。尤其是合水县境内发现的最多,达百余身。其中一件北魏造像和一件北魏小佛龕所雕的弥勒菩萨和七世佛,面容丰满,眉清目秀,衣纹线条自然流畅,飘逸潇洒,实为不可多得的稀世瑰宝。

三、发现了三处石窟寺。

新发现的石窟有合水县太白乡千佛砭北魏时期摩崖造像群,此像群雕刻于葫芦河北岸红砂石岩上,摩崖造像 960 余身,密布在 2 米高、6 米长的崖面上。另有庆阳县万山寺、镇原县玉山寺两处属于唐、宋时期的石窟。

四、发现宋、金时代的经幢四座。

茫茫子午岭林区不仅有着丰富的自然资源,也成为古文化遗存的天然屏障,许多珍贵石刻在这人迹罕到的环境中得到长期保存。这里不仅发现了众多的石雕造像,同时发现了四座宋、金时代经幢,保存最好的是一座汉、梵文对照的《佛顶尊腾陀罗尼经》经幢。幢呈八面体,阴刻经文,下有莲座,上有翘角幢顶,保存完整。

五、发现砖塔两座、石塔一座。

这些塔均座落在子午岭密林深处,长期与世人隔绝。盘克乡罗山府砖塔,位于罗山府塔儿庄。塔高 11 米,分三层,楼阁式,塔体平面为四方形,属宋代早期所建。华池县豹子川深处盘龙寺保存的一座以石料凿磨镶砌而成的石塔,其造型近似双塔寺宋代石塔,塔身有浮雕造像 30 余身。另一座明代五层八面体墓塔,位于合水县太白乡上平定川。

六、发现一处旧石器时代晚期遗址。

这处遗址位于镇原县平泉镇刘家沟口泾河北岸的支流线洞河北岸,在此采得打制石器两件和鹿、原始牛等动物化石,属旧石器时代晚期遗物。

七、发现了史载的北宋大顺城和平戎寨。

北宋时期,庆阳地区地处北宋和西夏争衡地带。北宋著名的政治家、文学家、军事家范仲淹掌管庆环军事防备,广筑城砦,抵御西夏入侵。见于史著的大顺城、平戎寨按其地理位置当在我区境内,但长期以来未详其地。调查中,根据史料考证,初步认定今华池县紫坊畔乡城山村古城址似为大顺城。城廓占地 10 多亩,城墙最高处约 8 米,现城内无住户。今合水县太白乡莲花寺村周家嘴山梁上长方形古堡似为平戎寨。其堡占地面积约 10 亩,现存墙高 12 米,周长 540 余米,虽饱经风雨侵蚀,战火洗礼,保存基本完整,雄姿犹在。

八、调查了区内秦长城和秦直道。

区境内的战国秦长城,曾先后作过多次调查。这次又对一些地段作了补充调查和复查,基本查清了秦长城在区境内的走向和建筑特点。保存比较好的地段是镇原县武沟白草坡段,环县何坪常峽段,华池县元城盘营梁段等,确定了保护点。

九、发现了一处新莽钱范遗址。

这处钱范遗址位于环县城子岗,采集的标本中有铸“大泉五十”字样的陶模具。更珍贵的一块残范上有“元年三月”字样,为进一步考证这处新莽钱范遗址提供了可靠的文字纪年依据。

十、普查中征集了一批比较珍贵的文物。

征集各类流散文物,也是普查中的一项重要任务。普查中,全区征集各类文物 3423 件。比较珍贵的有正宁县出土的西周铜鼎、战国铜壶各 1 件,均有铭文,是研究当时历史的重要佐证。另有合水县征集到仰韶文化时期鱼纹彩陶盆和战国青铜短剑。宁县征集有彩绘武士俑、文仕俑、驼马俑、镇墓兽等不可多得的唐代文物。同时,各县还征集了大量质地晶莹如玉的宋代瓷器,其造型之精美,釉汁之润泽,令人叹为观止。

庆阳地区文物普查结果统计表

县名	文物单位分类											
	总数	古遗址	古城址	古墓葬	古建筑	烽火台	石窟寺	古石刻	近现代遗址	近现代代墓	化石点	其他
庆阳	178	73	13	32	18	11	3	9	14	2	3	
镇原	646	366	32	143	30	34	3	7	1	5	25	
宁县	699	168	140	253	49	8		14	22	33	9	3
正宁	87	37	3	9	5		2	6	8	9	8	
合水	659	170	50	82	62	69	55	131	14	23	2	1
华池	173	46	11	14	8	57	1	7	10	6	13	
环县	265	68	18	5	3	150		6	4	4	6	1
合计	2708	929	267	538	175	329	64	180	73	82	66	5

第三节 文物管护

一、确定文物保护单位

在国务院先后于 1961 年、1982 年两次公布了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和甘肃省人民政府先后于 1957 年、1959 年、1962 年三次审定公布了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名单的同时,庆阳地区所属各县除加强了对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的管护工作外,还先后两次公布确定了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并加强了管护工作。1981 年甘肃省人民政府重新公布了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涉及庆阳地区 38 处,接着在区内各县也先后重新研究确定了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62 处,合计 100 处,其中革命遗址 12 处(省级 4 处),石窟寺 6 处(省级以上 3 处),古建筑及历史纪念建筑物 21 处(省级 9 处),古文化遗址 34 处(省级 15 处),石刻及其它

10处(省级7处),古墓葬14处,古生物化石点3处。(详见省、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分布表)

庆阳地区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分布表(共38处)

一、革命遗址(4处)

编号	分类号	名称	时代	地址	备注
1	1	南梁陕甘边革命政府旧址	1934年	华池县林镇	
2	2	抗日大学第七分校校部旧址	抗日战争时期	华池县东华池	
8	8	河连湾省府旧址	1936年	环县洪德	
9	9	山城梁战役遗址	1936年	环县山城	

二、石窟寺(3处)

编号	分类号	名称	时代	地址	备注
25	12	北石窟寺	北魏至明	庆阳县董志	建于宣武帝永平二年
28	15	保全寺石窟	北魏	合水县太白	包括张家沟门石窟寺(太和十五年建)
29	16	莲花寺石窟	唐宋	合水县太白	唐天宝十载,宋绍圣二年建

注:北石窟寺又是国家文物保护单位。

三、古建筑及历史纪念建筑物(9处)

编号	分类号	名称	时代	地址	备注
32	2	秦长城及沿线城障烽燧	战国至秦	环县、镇原、华池	
39	9	环县砖塔	宋	环县城效	八角形五层
40	10	东华池砖塔	宋	华池县东华池	八角形七层
41	11	赵氏石坊	明	正宁县罗川	共三座,建于万历四十五年
60	30	塔儿湾石塔	宋	合水县太白	八角形十三层,第一层浮雕佛像约600躯
61	31	政平砖塔	唐	宁县政平	四方形七层
62	32	双塔寺石质造像塔	宋	华池县豹子川	两座塔均为八角形十一层,一号塔通体浮雕佛像约3500躯;二号塔一至四层浮雕佛像约600躯
63	33	湘乐砖塔	宋	宁县湘乐	六角形七层
66	36	肖金砖塔	宋	庆阳县肖金	八角形六层

四、石刻及其它(7处)

编号	分类号	名称	时代	地址	备注
84	14	慈云寺女真文铁钟	金	庆阳县城内	秦和元年制
85	15	摹刻黄庭坚云亭宴集诗碑	明	庆阳县城内	嘉靖戊午年建
86	16	重建范韩二公祠堂碑	明	庆阳县城内	成化十一年建
87	17	天庆观老子道德经幢	宋	庆阳县城内	景佑四年制
88	18	普照寺贞元铜钟	金	宁县城内	贞元四年制
89	19	修筑新宁州城墙及署衙记碑	五代(梁)	宁县城内	龙德三年建
93	23	承天观碑	宋	正宁县罗川	大中祥符二年建

五、古文化遗址(15处)

编号	分类号	名称	时代	地址
155	60	南佐疙瘩渠遗址	仰韶,齐家	庆阳县后官寨
156	61	巨家原遗址	旧石器时代	庆阳县温泉
157	62	刘家岔遗址	旧石器时代	环县虎洞
158	63	楼房子遗址	旧石器时代	环县曲子
159	64	杨庄小坡遗址	仰韶,齐家	宁县和盛
160	65	康家岭遗址	仰韶,齐家	宁县焦村
161	66	店子沟遗址	仰韶	宁县新庄
162	67	遇村遗址	周	宁县早胜
163	68	庙嘴坪遗址	仰韶,齐家,周	宁县城关
164	69	罗儿沟圈汉子遗址	仰韶	正宁县永和
165	70	苟仁遗址	齐家	正宁湫头
166	71	高庄遗址	齐家,周	镇原三岔
167	72	石桥遗址	齐家、寺洼	合水县蒿嘴铺
168	73	九站遗址	寺洼	合水县蒿嘴铺
170	75	二将城遗址	宋	华池县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名单(共 62 处)

(编号,分类号均为地区编)

一、革命遗址(8处)

编号	分类号	名称	时代	地址	备注
247	9	陇东中学礼堂	1940年	庆阳县城内	原为文庙大殿
251	13	毛泽东长征途中住宿地	1935年	镇原县三岔	三岔“教堂”
245	7	红军第一军团政治部旧址	1936年	正宁县官河乡王录村	邓小平同志曾住过的窑洞
246	8	王孝锡烈士墓	1928年	宁县太昌乡太昌村	
248	10	七七〇团大生产纪念碑	1943至1944年	华池县文化馆内	原在东华池大风川
5	5	荔园堡戏台	1934至1935年	华池县南梁乡	
6	6	转嘴子列宁小学	1934至1935年	华池县南梁乡	
256	14	兴隆山红军长征宿营地	1935年	环县四合原乡兴隆山	清末古建筑群

二、石窟寺(3处)

编号	分类号	名称	时代	地址	备注
11	5	东安盘石雕造像	金	合水县店子	已搬县馆
12	6	李家沟石雕造像	金	合水县板桥	已搬县馆
13	7	石空寺石窟	明	镇原县城郊	

三、古建筑及历史纪念建筑物(12处)

编号	分类号	名称	时代	地址	备注
18	5	白马石佛塔	宋	华池县白马	六角形七层浮雕佛像 47 躯
19	6	脚扎川万佛塔	宋	华池县紫坊畔	八角形九层浮雕佛像 1200 躯
23	10	八卦寺砖塔	明	合水县太白	共三座,系墓塔
24	11				
25	12				
28	15	周旧邦木坊	明	庆阳县城内	弘治十八年建
29	16	普照寺正殿	明	庆阳县城内	
31	18	罗川铁旗杆	清	正宁县罗川	包括铁狮
254	22	慈云寺古建群	明	庆阳县城内	
243	21	罗川文庙大殿	清	正宁县罗川	
255	23	白马城遗址	明	环县芦家湾	
32	19	烽墩	明	环县山城	

四、石刻及其它(3处)

编号	分类号	名称	时代	地址	备注
35	3	山河铁钟	明	正宁县城内	万历二十九年制
41	9	唐列圣碑	金	合水县太白	明昌二年建
42	10	李公佑道碣	宋	合水县太白	治平三年建

五、古墓葬(14处)

编号	分类号	名称	时代	地址	备注
43	1	连家砭墓群	宋金	合水县太白	
44	2	兔儿沟墓群	周	合水县西华池	
46	4	张吉墓	宋	合水县板桥	包括石人
47	5	东安盘墓群	唐	合水县店子	
51	9	十里坪墓群	明	庆阳县十里坪	
54	12	乱冢子墓群	汉	镇原县屯字	
59	17	达坎滩墓群	元	环县毛井	
60	18	赵帮清墓	明	正宁县永和	
61	19	景清墓	明	正宁县山河	
62	20	曹文诏墓	明	正宁县榆林子	
252	27	傅介子墓	汉	庆阳城关西原	
224	24	燕国公墓和石碑等	元	正宁县周家乡燕家	包括二石人二石羊
253	28	魏镇墓及墓碑等	明	环县城关十五里沟村	
58	16	甜水堡墓群	汉	环县甜水	

六、古文化遗址(19处)

编号	分类号	名称	时代	地址
79	9	曹家沟遗址	仰韶	合水县固城
108	38	后河遗址	周、汉	镇原县祁家川
115	45	大嘴遗址	仰韶、齐家	镇原县屯字包城
124	54	吴家岭遗址	仰韶、齐家	庆阳县玄马
147	57	庙头嘴遗址	周、汉	庆阳县彭原
140	70	曲子遗址	周、汉	环县曲子
145	75	山城遗址	元	环县山城

编号	分类号	名称	时代	地址
148	78	樊东遗址	仰韶	正宁县罗川
151	81	核桃峪遗址	仰韶、齐家、周	正宁县周家
153	83	郭嘴子遗址	仰韶	华池县上里原银坪
185	96	蒲河刘城遗址	仰韶、齐家	庆阳县显胜
193	104	贺家川八亩坪遗址	仰韶	宁县新庄乡
197	108	王沟遗址	仰韶	镇原县彭阳阎沟
203	114	雨落坪遗址	仰韶	宁县新庄
213	124	雷川城梁遗址	仰韶	宁县坳马三里原
143	73	陶洼子遗址	仰韶	环县合道
141	71	上西坪遗址	仰韶	环县合道
144	74	冉旗寨寺院山遗址	仰韶、齐家	环县环城
257	141	城嘴遗址	汉代	环县山城刘口子

七、古生物化石点(3处)

编号	分类号	名称	时代	地址
161	2	大山门化石点	上新世	合水县固城
164	5	邓家川化石点	上新世,晚更新世	正宁县官河姚家川
170	11	杨嘴子化石点	早更新世	华池县五蛟

二、古建维修

庆阳地区古代建筑和石窟寺,因历史悠久,年久失修,破损现象严重。为了确保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安全,历年国家累拨专款进行加固维修。1960至1985年,全区用于这方面的维修资金达28.84万元(未含各县自筹资金)。

北石窟寺

1973至1983年,省文化局先后数次给北石窟寺下拨维修和加固工程费用3.5万元。

合水县

1981年,维修太白乡莲花寺石窟、保全寺石窟(包括张家沟门石窟)用资1万元。

1982年,维修太白塔儿湾石塔,用资1万元。

宁县

1982年,维修政平镇砖塔,用资0.32万元;

1983年,维修湘乐砖塔,用资1.11万元;

1982年,新建钟楼和搬迁贞元铜钟,用资1.7万元。

庆阳县

1981年,维修肖金砖塔,用资0.5万元。

1983年,维修“周旧邦”木坊,用资1万元。

1981至1985年,维修慈云寺大殿和钟楼,先后用资4万元。

正宁县

1981年,维修罗川赵氏石坊,用资0.5万元。

1983年,新建碑亭,用资0.2万元。

1984年,新建钟楼和搬迁铁钟,用资2.1万元。

镇原县

1982至1985年,国家先后拨维修石空寺石窟专款3.5万元。

华池县

1982年,维修东华池砖塔围墙用资0.13万元。

1982和1983年,国家两次拨款4万元,维修华池县寨子湾陕甘边区苏维埃政府和军委会旧址。

环县

1982至1985年,国家先后拨专款3.7万元,维修河连湾陕甘宁省苏维埃政府旧址,修建纪念碑。

1984年,维修城郊砖塔基地,用资0.2万元。

1984年,于山城梁战役遗址建纪念碑,用资0.4万元。

1985年,环县自筹资金,维修了兴隆山(又称东老爷山)古建群。

三、古石刻搬迁

庆阳地区散存于子午岭林区和偏远山庄的单身石雕造像、石碑和石人、石兽等各类古石刻很多,仅合水县就有100多件,为了把这些幸存的古石刻(特别是保存完好的十分珍贵的佛像)有效地保存起来,以免再次遭到人为和自然的破坏,近年来国家也拨了不少专款进行搬迁。现已搬迁的各类石刻主要有:

华池县

三八五旅七七〇团大生产纪念碑和七七桥纪念碑,原座落在东华池的大凤川,1981年迁至县文化馆保存。

环县

清代维修环县城纪念碑,1981年迁至县文化馆保存。

庆阳县

1983年将老子道德经幢(两座)、范韩二公祠堂记碑、云亭宴集诗碑,由鹅池洞迁至县博物馆保存。

正宁县

1983年将“承天观碑”、“廉仁公劝碑”(4座)、冯玉祥“仁人之言碑”、“三清碑”和两件铁狮、两件铁鹤由罗川镇迁至县文化馆保存。

1984年将燕氏墓前的墓碑和石人(缺头)、石豹、石羊,由周家乡燕家村迁至县文化馆保存。

1985年将罗川乡聂家店村学校挖出的一尊站式北周释迦佛石雕像迁至县文化馆保存。

合水县

1972年,板桥乡李家沟群众自发的将“清凉寺”幸存的九尊石雕像(三佛二菩萨四弟子)移存于一孔较为避背的小窑内。

1981年将店子乡东安盘7尊石雕造像(三佛二菩萨二弟子)迁至县文化馆保存。

1984年将太白乡连家砭唐王坟的“唐朝列圣之碑”迁至地区博物馆保存。同年将“前睿宗子李公佑道碣”迁至县文化馆保存。

宁县

1984年将“刺史牛公建修衙之记碑”(五代、梁)由庙嘴坪迁于县博物馆保存。

四、安全保卫

为了加强馆藏文物的安全保卫工作,地区馆和各县馆,均配备了专职或兼职保卫人员,建立了各项安全保卫制度,实行岗位责任制,责任到人,昼夜值班放哨,死守硬看,力争做到万无一失。同时设置了必要的防护设施和消防设施,装置灵敏度很高的报警器,使文物库房和文物展览室基本上达到了“三铁一器”(即铁门、铁窗、铁柜、报警器)的要求。

档 案 志

编写领导小组

组	长	张巨心	
成	员	巨永河	贾金彦
		陈 璉	刘锡成
		温大厚	梁得志
		贾 展	陈爱娥
		李利平	梁麦妮
		李林康	张培宏
主	编	刘锡成	
工	作	田雁青	曹旭峰
人	员	包粉玉	

1912

1913

1914

1915

1916

1917

1918

1919

1920

1921

1922

1923

1924

1925

1926

1927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1933

1934

1935

1936

19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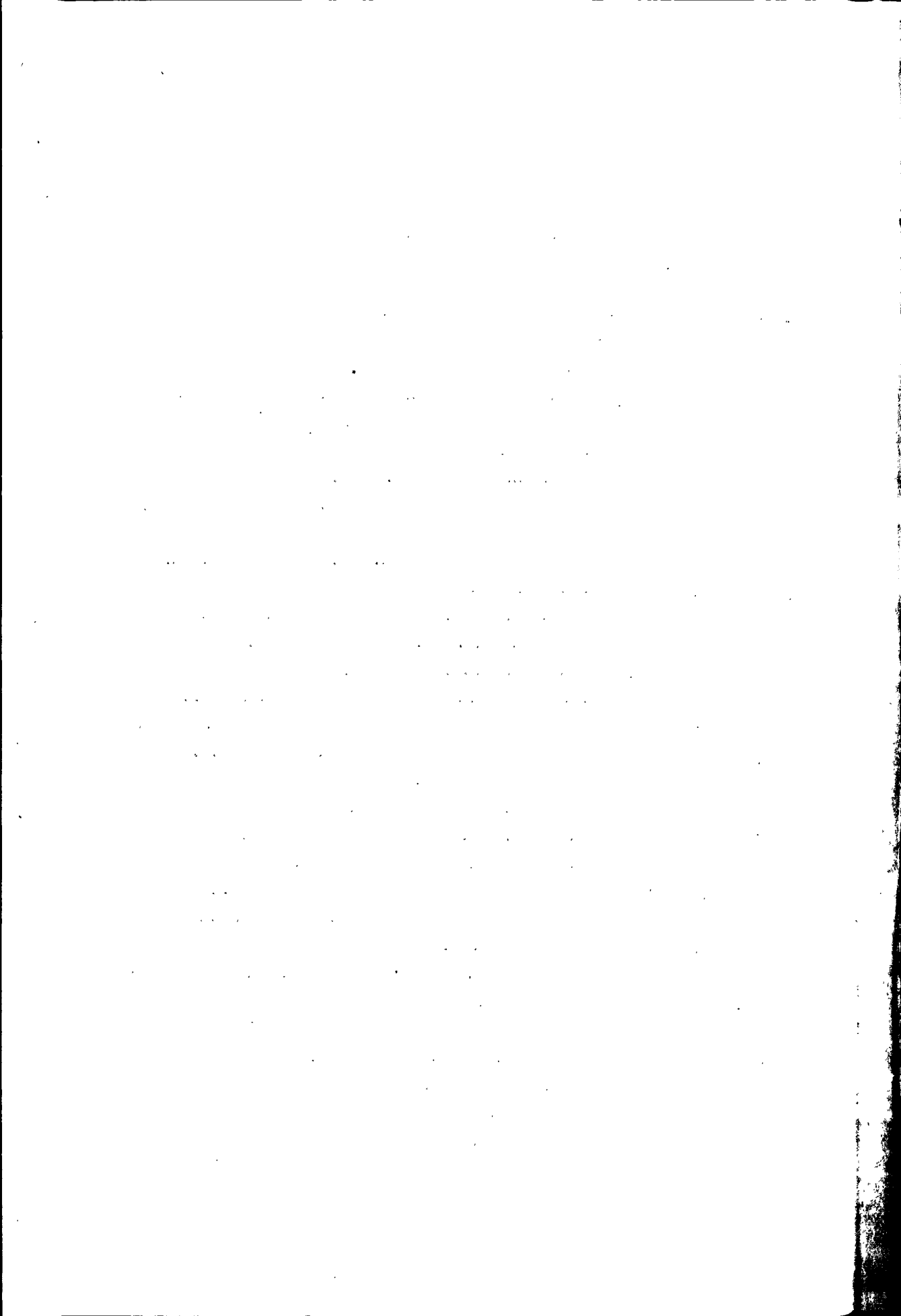
1938

1939

1940

目 录

综述	(835)
第一章 机构设置	(837)
第一节 秦至清代机构	(837)
第二节 中华民国时期机构	(837)
第三节 新中国建立后机构	(838)
第四节 人员配备	(841)
第二章 档案收集	(845)
第一节 文书立卷归档	(845)
第二节 各类专业建档	(849)
第三节 积存文件清理	(851)
第三章 馆藏建设	(854)
第一节 征收历史档案	(854)
第二节 接收现行档案	(856)
第三节 档案成份结构	(857)
第四节 馆藏图书资料	(860)
第四章 档案保管	(863)
第一节 保管设施	(863)
第二节 保管制度	(867)
第三节 保管程序	(868)
第四节 技术保护	(875)
第五节 鉴定销毁	(876)
第五章 档案利用	(879)
第一节 利用规则	(879)
第二节 服务条件	(880)
第三节 利用规模	(884)
第六章 档案事业管理	(889)
第一节 管理体制	(889)
第二节 管理职能	(891)
第三节 专业教育	(894)
第四节 学术研究	(897)
第五节 事业经费	(898)



综 述

庆阳地区从古豳国、义渠国、北地郡开始,顺延而下,辖域变迁,代有建制。遗憾的是作为直接记录区内古代文明的文化遗产——档案,因历代战乱兵燹,每遭事变,焚之以炬,加之地震水灾,早已荡然无存。民国学者慕寿祺对历代档案屡遭摧残感叹:“甘肃为史料最富之区,而亦为最不善保存历史之地。即以镇原而论,保存修史之资料亦属未易,每发生一次战事,县署档案、私家记载湮没不知凡几”(《重修镇原县志·卷十六》)。后经多方抢救征集,全区现馆藏清代历史档案仅有乾隆二十五年(1760年)以后残散文件44卷。

中华民国时期,国民党所属原甘肃省第三区专、县,从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至二十九年(1940年)之间,方陆续建立了专门保管档案的档案室(或称管卷室),配备了职数不等的档案人员,档案的收集、分类、整理、归档、保管、利用始有规定,档案形成与积累略具规模。但是,文档工作改革半途而废,业务建设收效甚微,设备简陋,基础薄弱。新中国成立前夕,国民党专员公署及各县府党政军宪人员撤离时大肆焚毁、转移、埋藏档案文献,致其再度遭劫。

陇东革命根据地党政军机关把收集、保护党的文献资料,作为夺取革命斗争胜利的重要一环,从领导干部、普通党员、文档工作者,乃至真心拥护革命的普通老百姓,为了保存党的文献,甘冒风险,甚至付出了宝贵的生命,才使早期党组织负责人王孝锡亲手形成、保存的工作报告、诗词手迹以及1932年间形成的红军游击队布告、《布尔什维克的生活》等,得以保存。现存下来的有3800余卷。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庆阳地区的档案工作新辟业基。在完成旧政权档案的主体接收后,从1954年起,按照“边做边学,稳步前进”的方针,开始对档案工作范围、原则、方法进行探讨和实践,并着手革命历史档案的征集和积存文件的清理工作。1956年后,随着社会主义革命、建设高潮的兴起,档案工作作为科学文化事业的组成部分,开始朝着专业化方向发展。1958至1960年,文档工作以健全机构、配备人员、统一制度,实现档案集中统一管理 and 有效利用为标志,开创了独立的档案事业体系。1963至1966年上半年,全区档案事业建设以进一步提高档案工作水平为目标,档案机构进一步健全,工作队伍加强,基础设施改善,统一领导、分级负责的档案工作组织网络基本形成。经过大规模的积存文件清理、档案鉴定,从根本上改善了档案保管不善的状况。至1965年,专、县档案馆和机关档案室保存的经过科学鉴定、规范整理的档案,已达13.6万卷。全区档案事业基础初步奠定。1961至1962年,在行政体制变动过程中,因档案机构被精减,档案工作经历了短时间的徘徊过程。尤其是为时10年的“文化大革命”,使档案工作从总体上处于停滞状态,延缓了档案事业的发展进程。

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庆阳地区档案事业建设伴随党的工作重点转移,以档案工作恢复、整顿为契机,进入全面发展时期。全区档案工作在统一领导、分级负责的原

则下,一个以机关档案室为基础,以档案馆为主体,以开展档案宣传、专业教育、理论研究和学术交流为条件,由档案事业管理机关统一规划、监督、检查和指导的档案事业体系,已经基本形成。

档案机构趋于稳定和健全,人员配备增加,设备条件改善。地、县在恢复档案馆的同时,普遍设置档案处(局),成为实体性的工作机构,发挥着职能部门的作用。至1985年,全区党政机关、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建成相对巩固的档案室706个;地、县档案处(局)、馆的工作人员由1965年的25名增加到38名,机关档案人员也由兼职逐步向专职转变;地区 and 正宁县先后建成新馆库,使档案馆馆库总面积达到2974平方米,相当于1965年的5.6倍;档案资料装具(柜架)配置总达671套,相当于1965年的3.4倍。

档案工作制度逐步完善和配套,档案集中统一管理原则得到实施。各级机关进一步加强文书档案工作,适应生产建设、科学研究和各项业务工作需要,科技档案、专门档案普遍建立,馆藏、室藏档案数量达到空前规模。至1985年底,地、县档案馆馆藏已达12.3万卷(册),其中档案9.2万卷(册),相当于1965年的3.8倍;机关档案室各类档案收藏总量逾百万卷,其中科技档案5万个保管单位,各类专门档案存数50余万卷。档案藏量持续增加,门类不断增多,结构逐步完善。

档案专业教育蓬勃发展,档案学研究与学术交流已经起步,业务指导工作全面加强,干部队伍素质迅速提高,馆、室业务建设正在步入更加科学、规范的轨道。档案部门面对国家改革、开放的形势,树立变革意识,端正服务宗旨,挖掘、提供档案信息资源,为党政工作、生产建设、科学研究和编史修志服务。1978至1985年,地、县档案馆接待各方面利用者就达3.1万人(次),提供档案资料累计达到11.4万卷、册(次)。档案这种特殊的文化财富已经和正在发挥着其它物质财富所不能发挥的作用,档案工作的地位和作用已经和正在被越来越多的人所了解、所重视。它必将得到全社会的关注和支持,在全区范围内建立起一个门类齐全、结构合理、管理科学、具有老区特点、能更好地为全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的档案事业体系。

第一章 机构设置

庆阳地区历史悠久,档案工作源远流长。历代管理机构设置各异。清代以前,档案工作多与文书工作融为一体。民国时期,专、县署府始设档案室(或称管卷室)。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地、县档案工作逐步发展成为专门事业,档案机构日趋健全和完善,并已成为实体性的专业工作部门。

第一节 秦至清代机构

秦代,区内由郡、县丞掌管文书档案。

汉代郡县置主簿,又有主记室,录事史等。魏、晋沿汉制。南北朝时期,诸州设别驾、长史、司马等,兼管文书档案。

隋初县置长史、司马,隋炀帝改置赞务,后置丞。

唐代,县置主簿,同时设置档案库。

宋代由知州、令、丞、主簿等官员掌管档案,普遍设置收储文书档案的架阁库。

金代档案管理沿宋制。

元代,仍执行架阁库制度。

明代,庆阳府县开始设置主簿衙,后又设照磨所,管理地方官府文书档案。

清代府、县衙门基本保留原有的文书档案工作机构。庆阳府设经历司署、照磨所;安化、正宁、环县设县丞主簿衙或典史署,宁州设置吏目署。

第二节 中华民国时期机构

一、国民党辖区

民国初,文书档案机构沿清制。

民国二年(1913年),庆阳废府,各县档案多归总务部门管理。

民国十六年(1927年)后,县府设科,档案业务分由各科负责。

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7月1日,甘肃省第三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成立,内部办事机

构分设三科,同时设置专门管理文书档案的管卷室。各县档案管理有集中、分存两种形式。庆阳、灵台县实行集中制,设置管卷室;镇原、宁县、泾川等县实行分存制,由各科(股)分别负责。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以后,各县普遍设置档案室,直至1949年未变。

二、陇东解放区

陇东地区中国共产党组织初创于1927年9月,为了适应当时隐蔽斗争的需要,党内重要文件由党的负责人亲自保管。陕甘边区时期,中共陕甘边特委和所辖各县苏维埃政府配备秘书,负责文书档案工作。陕甘宁边区时期,中共陕甘宁省委所辖庆阳境内的部分县委、县政府已建立秘书室,管理文书档案。

抗日战争时期,陇东地区相对转入后方环境,文书档案机构更趋健全。1937年9月,庆环分区成立后,中共庆环分区党委(1943年1月改为陇东地委)设置秘书处,庆环分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1940年8月改为陇东专员公署)设置文书科(1942年改设办公室)。地委各部门及人民团体普遍配备文(秘)书人员,专署各机关(初设科,1940年3月改设处)分别设立文书科和秘书室。分区所辖各县委、县政府,均设置秘书室;县以下各基层组织(区、乡党委和区、乡政府)陆续配备了专职秘书和脱离生产的文书。

解放战争时期(1945年8月至1949年7月),专、县文书档案工作机构与抗日战争时期基本相同。

第三节 新中国建立后机构

1949年7月底,庆阳全境解放。区内始建新的档案事业组织系统。

1954年,中共庆阳地委和各县委首先建立党的机关档案室。1955年末,庆阳、平凉两专区合并为平凉专区后,1958年上半年各县县委陆续建成政府机关档案室。1958年在“大办档案”高潮中,专、县两级首次建立起专门管理档案工作的机构——档案馆。1962年在机构精减中,庆阳、镇原、环县档案馆被撤销,宁县档案馆与县委办公室合并。庆阳专区建制恢复后,地委于1963年4月22日批转地委秘书处《关于恢复、建立专县档案机构,加强档案工作的意见》;到1963年7月,专区及各县已建立档案管理处、档案馆。1967年“文化大革命”中“夺权”后,档案机构瘫痪;1968年5月,专区革命委员会(以下简称“革委会”)保卫部成立清档组。1971年,专、县党的机构恢复后,档案工作逐步列入党委议事日程,1973年,地、县委和革委会在秘书部门陆续建立档案科(室)。

1979年8月,全国档案工作会议提出“档案工作恢复、整顿、总结、提高”的任务。从1979年11月起,地、县重新恢复、整顿档案机构,至1981年9月,地、县档案机构全面恢

复,各县在恢复档案馆的同时,并设置了档案局。地、县直属机关、单位有 726 个建立了档案科、室。奠定了全区档案工作稳定发展的基础。

一、地区档案馆

1963 年 7 月,庆阳专区档案馆成立,1967 年初,“文化大革命”夺权斗争中,为了避免档案遭劫,档案馆曾一度锁门封窗,停止工作。1968 年 4 月 26 日专区革委会成立后,由革委会办公室秘书组和政治部、保卫部、生产指挥部秘书组分别管理革委会和三部形成的档案。1968 年 5 月,在保卫部设置清档组。1973 年 11 月 28 日,设置地委、地区革委会办公室档案科。1979 年 12 月 27 日,重新恢复庆阳地区档案馆,张巨心任档案馆馆长,巨永河任副馆长。

二、各县档案馆

(一)庆阳县档案馆

庆阳县档案馆成立于 1958 年 12 月 8 日。1968 年 4 月 27 日,县革委会成立后,由革委会办公室负责档案工作;1973 年,县委办公室设立档案室;1979 年 11 月 28 日,县档案馆恢复。

(二)镇原县档案馆

镇原县档案馆成立于 1958 年 9 月 25 日,1962 年 2 月精减机构被撤销,县委、县政府分别设置档案室;1963 年 7 月 29 日,重新恢复档案馆。1968 年 4 月 28 日,县革委会成立,档案业务由革委会办公室承办;1973 年,县委办公室内设立档案室;1980 年 6 月 2 日,档案馆正式恢复。

(三)宁县档案馆

宁县档案馆成立于 1958 年 11 月 10 日,1962 年 1 月,因机构精减并入县委办公室;1963 年 7 月,重新恢复档案馆。1968 年 4 月 29 日,县革委会成立,由革委会办公室负责档案工作;1973 年,县委办公室设立档案室;1979 年 11 月 5 日,正式恢复档案馆。

(四)环县档案馆

环县档案馆成立于 1958 年 8 月 11 日(属于县委办公室的股级单位),1962 年因机构精减被撤销;1963 年 6 月,档案馆重新恢复(升格为科级);1968 年 4 月 22 日,县革委会成立,革委会办公室设置文档组;1973 年,县委办公室设置档案室;1980 年 5 月 19 日,县档案馆恢复。

(五)正宁县档案馆

正宁县档案馆成立于 1963 年 6 月。1968 年 3 月 15 日,县革委会成立,档案业务由革

委会办公室承办；1973年，县委办公室设置档案室；1980年4月26日，档案馆正式恢复。

(六)合水县档案馆

合水县档案馆成立于1963年5月。1968年6月18日，县革委会成立，由革委会办公室承办档案事务；1973年，县委办公室设立档案室；1980年8月1日，档案馆恢复。

(七)华池县档案馆

华池县档案馆成立于1963年7月。1968年4月2日，县革委会成立，由革委会办公室负责档案工作；1974年5月18日，档案馆恢复。

三、机关档案室

机关档案机构最初始于党的机关档案室。1958年，文档工作大跃进，全区机关档案机构普遍建立。后因机构设置的变动，机关档案科、室及人员不甚稳定。1979年后，经过档案工作恢复、整顿，机关档案机构逐步趋于巩固、健全和完善。按机关的社会职能分，有党政机关档案室、军事机关档案室、企事业单位档案室，按管理档案的门类分，有文书档案室、科技档案室、专门档案室，按档案管理集中的程度分，又有综合档案室和门类档案室。

(一)党政机关档案室

1954年6月，地委秘书处召开的各县委秘书和专区机关党员秘书会议后，地委、各县委陆续在秘书室下设档案室；1957年，庆阳、宁县、环县、合水、华池5县建立县委机关档案室；1958至1960年，在推进实现档案馆(室、柜)化过程中，当时所并的庆阳、镇原、宁县、环县建立党政机关档案室27个，公社档案室52个。1963至1964年，进一步加强机关档案机构建设，至1965年，专区和7县共建机关档案室317个，占应建数的86%。“文化大革命”期间，除地、县革委会办公室配备1—2名档案人员，其它机关档案工作处于停顿状态。1976年从社、队建档工作入手重建机关档案机构，1977年底，建立公社(镇)综合档案室100个。经过1979至1981年的恢复、整顿，地、县党政机关(各局、委、办)、人民团体以及公安、检察、法院等部门，共建档案室192个，其中：地区农牧局建立了档案科，全区143个社(镇)全部建立档案室。

(二)企事业单位档案室

企事业单位档案机构的建立，始于1958年大跃进期间。据1960年5月统计，原庆阳专区所属4县(合并后的县)中等学校及商业、邮电等系统建成档案室13个。1963至1965年，专、县所属中等学校、文化馆、广播站、剧团、医院、气象站、农机站、邮电局以及工矿、商业系统，建立档案室98个。1980年起，从抓科技档案和各类专门档案工作入手，进一步推动了企事业单位档案机构的建立，到1981年底，全区工商、教育、文化、科技、金融、邮电等系统的企事业单位，共建档案室391个。地区农科所及邮电局等单位已将档案室列入机构编制。

庆阳地区地、县机关档案机构设置情况统计表

附表 1

(1985 年)

馆 别	地、县机关档案室设置现状					
	立档 单位	已建 档案室	其 中			
			综合档案室	文书档案室	科技档案室	专门档案室
合 计	881	706	207	412	51	36
地 区	134	97	38	41	14	4
庆阳县	84	74	12	55		7
镇原县	97	83	14	66	1	2
宁 县	165	93	19	73		1
环 县	132	114	32	74		8
正宁县	94	85	13	52	8	12
合水县	96	93	72		21	
华池县	79	67	7	51	7	2

第四节 人员配备

一、秦至清代档案人员

秦代郡、县皆置丞 1 人，以典领郡、县文书。

汉代在郡太守下置主簿 1 人，又有门下史、记室史、录事史、书佐等员。各县除置丞，也设主簿，其下尚有佐、史之秩。

晋代郡太守下仍置主簿，汉成帝咸康中置治中 1 人。县置主簿、录事史、主记室史、门下书佐于等员。

隋开皇初，州(郡)置长史、司马，隋炀帝改置赞务，大业间改设主簿，又于诸曹设书佐。县设主簿、录事等员。

唐代之州、郡、县皆置主簿、录事各员。

宋代在州、府、县仍置主簿、录事各 1 员。

金代，州置簿籍 1 员，县置丞、主簿各 1 员。

元代府仍置主簿 1 员，并增提控案牍 1 员；州置吏目，县置主簿各 1 员。

明代庆阳府除有主簿,添置经历、照磨、校检各1员。宁州置吏目1员;县置丞、主簿各1员。

清代庆阳府置经历、照磨、校检各1员,宁州置吏目1员;安化、镇原、正宁县原置县丞、主簿并裁,各置典史1员,合水、环县各置典史1员。至清末,各县尚有书佐之秩。

二、民国时期档案人员

(一)国民党辖区

民国初,府、县文档人员职置沿清末之制。民国二年(1913年)庆阳府废,县衙各置书吏。

民国十六年(1927年),县府设科,分科办事,档案业务分由各科派员负责。

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甘肃省第三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成立,配专职管卷员1名。中统局陇东调查统计室(对外称党务通讯处)和军统局西北区西峰组,各配备秘书1名。

三区所辖庆阳、镇原、宁县、正宁、合水、泾川、灵台、固原县政府,最初凡设管卷室的,配备管卷员1—2名;未设管卷室的由各科(股)指定人员承办档案业务。民国三十一年(1942年)后,各县普遍配备管卷员1—2名。县属各机关、团体、部队普遍配备书记或司书;各区、乡(镇)分配事务员1名,负责“拟写公文,案卷保管”。

(二)陇东解放区

战争条件下,为保持机关精干,陇东地区各级党政军机关多不配备专职档案人员。在党的组织初创时期,党内重要文件由各级党的负责人保管。1934年(陕甘边区时期)以后,党的领导机关和革命政权机关开始配备秘书,而基层组织(区、乡)则仍由党政负责人保管党内文件。

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文档工作进一步加强,文档人员有所增加。1942年,陕甘宁边区民政厅下达各专区及各县人员编制方案,陇东地委、专署和各县委、县政府,各增配文书1名;县辖各区、乡分别配备了秘书和脱离生产的文书。

三、新中国建立后档案人员

(一)职数

1956年3月,国务院《关于加强国家档案工作的决定》规定:“各级档案工作机构,都应按照工作需要的原则,由各级编制委员会迅速确定编制,由人事部门配备工作人员”。1958年末,各县档案馆建立后,人员配备多者3名,少者2名。1959年底,庆阳、镇原、宁县、环县档案馆共配备档案人员9名。1963年4月22日,庆阳地委规定专、县档案馆编制员额为26名,到1965年底,实际达到25名。1966年2月,根据省委组织部、省档案局《关于认真审查和调整档案干部的通知》,对“政治上不可靠”的人员进行调整。经过审查,认为10名档案人员“政治上有问题”,陆续调离档案部门。1967年初,档案工作瘫痪后,

专、县各档案馆仅留 1 名人员管理库房钥匙。1973 年,地委办公室档案科配备档案人员 3 名,各县委档案室工作人员 1—2 名。1979 年地、县共有专职档案人员 14 名。

1979 年 12 月 27 日,地委对地、县档案馆人员编制名额作了具体规定,档案机构恢复,人员逐步调配,到 1981 年,地、县档案馆人员配备总数达到 28 名。1985 年 2 月,国务院批准颁布劳动人事部、国家档案局制订的《地方各级档案馆人员编制标准》,使档案部门的工作人员在保持相对稳定中逐步增加,地、县档案处(局)、馆职工总数达到 38 名,比 1979 年增加 1.7 倍。

地、县党政机关、人民团体和企事业单位的档案人员多为兼职,且失于稳定。新中国建立初期,各机关、单位一般由秘书或指定人员保管档案;1954 年起,地委和各县委始配备专职档案员。1958 年建立机关档案室后,各机关配备了专职或兼职档案员。1965 年,专、县 476 个机关、单位(包括 193 个公社)配备档案人员 415 名(其中专职 28 名)。“文化大革命”中,机关档案工作严重削弱。1976 至 1977 年,社、队经过建档,由社队秘书、文书兼管档案。1979 年,地委规定地、县各机关、厂矿、学校、企事业单位和人民公社,要有专职或兼职人员管理档案,其中地区直属机关中的主管部门均应配备专职档案员,管理本机关档案室工作,并负责下属单位的业务指导。至 1981 年,地、县 498 个直属单位,配备档案人员总数达 630 名(其中专职 35 名)。

庆阳地区地、县档案馆(室)历年职工人数统计表

附表 2

(1959—1985 年)

单位:人

馆别	一九五九年	一九六〇年	一九六一年	一九六二年	一九六三年	一九六四年	一九六五年	一九六六年	一九六七年	一九六八年	一九六九年	一九七〇年	一九七一年	一九七二年	一九七三年	一九七四年	一九七五年	一九七六年	一九七七年	一九七八年	一九七九年	一九八〇年	一九八一年	一九八二年	一九八三年	一九八四年	一九八五年
合计	9	9	8	5	15	23	25	24	10	9	9	10	13	13	15	12	13	13	16	15	14	26	28	32	33	35	38
地区				1	4	5	5	4	3	1	1	1	2	2	3	2	3	3	3	3	3	7	8	8	9	9	10
庆阳县	2	1	2	1	2	3	3	4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2	2	3	4	4	3
镇原县	2	2	2	1	2	3	3	3	1	1	1	2	2	2	2	2	2	2	3	2	2	4	3	4	4	4	4
宁县	3	3	1		1	1	3	2	1	1	1	2	2	2	2	2	1	2	1	1	2	3	3	4	4	3	4
环县	2	3	3	1	2	3	3	3	1	2	2	1	2	2	2	2	1	2	2	2	1	3	4	3	2	3	3
正宁县					1	3	2	2	1	1	1	1	1	1	2	1	2	1	2	2	2	2	3	3	3	5	5
合水县					1	2	3	3	1	1	1	1	2	2	2	1	2	1	2	2	1	3	3	3	3	3	4
华池县				1	2	3	3	3	1	1	1	1	1	1	1	1	1	1	2	2	2	2	2	4	4	4	5

(二)素质

档案人员的调配由本级组织、人事和档案部门对其政治条件、文化程度、工作能力、思想作风以及身体、年龄进行考核、审查,以保证档案干部政治上的纯洁和结构的合理。从1959年档案馆建立初至1985年,凡在档案馆工作的人员多系中国共产党党员(起码是共青团员)。在年龄结构上,以中、青年干部为主;文化程度以高中以上为主;知识结构以文史类专业和熟悉文秘业务的人员为主。

庆阳地区地、县档案馆人员结构素质情况表

附表 3

(1985年)

馆别	总人数	年 龄			现 化	有 程	文 度	从事档案工作 年限(累计)			档 业	案 程	专 度	档案干部 业务职称		
		三十五岁以下	三十六岁至五十岁	五十一岁以上	大学(含大专)	高中及中专	初中及初中以下	三年以下	四年至九年	十年以上	大学(本科专修班)	中 专	训练班	馆 员	助理馆员	管 理 员
合 计	38	20	17	1	1	24	13	16	15	7			10	1	1	2
地 区	10	2	7	1	1	6	3	3	3	4			4	1		1
庆阳县	3	1	2			3			2	1			3			
镇原县	4	1	3			1	3		3	1			1		1	1
宁县	4	2	2			1	3	3	1				1			
环 县	3	2	1			2	1	1	2							
正宁县	5	3	2			4	1	4	1							
合水县	4	4				4		2	2							
华池县	5	5				3	2	3	1	1			1			

第二章 档案收集

庆阳地区历代府州县衙公文案牍,案结度藏,早成定制;每逢地方志编修,自下而上征集史料,清代以后形成惯例。至中华民国,档案收集重在文书立卷归档一环。新中国建立后,社会新兴事业增多,档案门类渐繁,收集范围更加广阔,收集方式趋向完备。

第一节 文书立卷归档

历代府州县衙文牍归档多按各代衙署所设曹、司分类,纂集置架阁收藏。中华民国时期,专、县机关公文归档结构、形式、层次已有发展,不仅上层机关,而且基层单位(包括各区、乡、学校等)普遍推行。新中国建立后,区内各级机关在领导和管理工作活动中形成的大量文书材料,诸如收发文件、电报、会议文件、内部文件、会议记录、电话记录、本机关编印的出版物原稿和印本,以及各种图表、簿册、音像材料等,定期整理立卷,归档保存,形成制度。

一、历代文牍归档

历代文牍归档,制式逐步演变。秦、汉以前的简牍(即竹、木简牍)档案,采取皮条(绳子)编联式,称之为“册”;至东晋,纸质档案形成,初为卷轴式,两宋以后渐成折叠式。秦代郡、县偏重收存律令、户籍、赋役之类档案,户籍首先由县编造,然后连同征收赋税额数上报郡,由郡编成计书于每年九月上报朝廷,底册按类、年收藏。汉、唐时期,在分曹办事的体制下,州、县衙门和诸曹形成的文案,都须加盖印记,署名日期,依时归档,入库存藏。至宋代,路、州、县各级官署的各种册籍,除了“粘连原本架阁”外,还要按期逐级上送,重要档案须置册分门编录,按文件形成日期“次第粘连”,盖骑缝印,写明年月、张数、封题和事目,以千字文为序登录编排。元、明、清各朝官府文牍归档,与前代相沿为习。唯从元代开始,对档案实行照刷、磨勘,以查究官府文卷有无稽迟、失错、遗漏、规避、埋没、违枉等情事。明代官府重视维护档案的齐全完整,若有损毁、遗失,须雇人誊抄,以补其缺。清代地方官署定期对档案文件收存情形实行稽察汇奏,凡朱批奏折之类按规定上缴。

二、民国时期公文归档

(一)国民党机关

北洋政府以后,地方机关档案工作逐渐由传统的封建式向近代档案管理方向过渡,民

国十九年(1930年)初,文书档案工作伴随“行政效率”运动进行改革,“文书档案连锁法”成为庆阳区、县机关公文归档的基本形式。甘肃省第三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判行稿件,由各科发交书记缮写或印刷,并摘由登簿递送校对,监印员钤用印章,随送收发员登录,封交传达发送,并将原件及附件点交管卷员整理、登记文卷保管簿归档。庆阳县政府《归卷规则》规定,各科室将办毕或不用办理之文件归卷时,须将收发文簿对照点交,并由管卷员于归卷簿备考栏盖章。每日办理之案件发出后,归卷时原件及图表书据附件一并送交。

档案分类及其编辑形式,各县自立定则。镇原县按区及事由分别订卷归档,每卷以百件为单位,第一科以“民”字、第二科以“财”字、第三科以“教”字,自一号起按次分编;泾川县以性质为标准分别立卷,每一卷宗卷面标明案由,侧列号数,内列次目。每卷档案都上储机要、中储统计附件、下储下行文件,分类编号;宁县凡卷宗分类编号分存各股归档,分别卷宗性质,按行政、司法、教育、建设、财政等类为编辑单位,由收到年月按照次第、性质分类编号归档;灵台县则将各股所存卷宗一律集中办公厅并制架建立档册,分类登号装订,分为民、财、建、教、党、军、司法7项,按其性质及机关系统、年月远近先后次序,再别其部分,分类逐一编辑,按年装订编号,每类卷宗标明起止号,连皮共计若干件,由管卷员签名盖章。三青团各分团对其办理完毕的文件,由收发员归档。档案分类以年度为纵的标准,以总务、训练、宣传、社会服务、女青年等为横的标准,再编成类、纲、目、子目之代字,依照时间先后分别整理保管。

(二)解放区机关

陇东革命根据地各机关因处于战争条件下,文件材料的收集保存,既要考虑日后利用,又必须以保守党的秘密和保证组织的安全为前提。

在秘密斗争时期,档案文件为便于携带和转移,尽量缩小文件纸张和版面,有时则用便条发布指示,联系工作;为了防止敌人破坏,部分文件曾用药水密写,有时对文件加以伪装,文件名称、文中涉及的组织、人名及重要内容,用暗语、代号来表示。党内文件一般保存数套,分别存放。到抗日战争时期,文件的归档和档案整理与战争环境相适应,采取按内容分主次保管,重要文件装订成册,对不甚重要的文件摘要登记,原件销毁。解放战争开始后,曾对各级机关的文件进行了一次大清理。为了防止突然事变,要求通过清理,“当烧的烧,当坚壁的坚壁”。并根据各地所处的环境,凡与敌顽接壤地区,县委只保留一份文件,其余一律送地委保管,或经批准销毁;凡可能遭敌袭击的地区,档案即实行安全转移。1948年,陇东专署《业务细则》规定,各科、处拟稿一律要有底稿簿,防止遗失,以便日后稽查。各类文件均按其性质分别处理,有关法令政策性文稿,独立成册,永久保存;临时性、枝节性函稿,另订成册,暂时保存备查。除一科的干部材料、二科预决算、保安分处和高等法院分庭的文件自行归档保存,其余文件材料办理完毕后,统一交秘书处归档保管。各县文书归档形式不尽一致,合水、曲子县由各科、处自行保管,其它各县统归秘书室保管。

附录：

中共陇东地委 对文件收发保管处理的规定

战争以来，由于游击环境各地对于文件之收发、保管、处理缺乏制度，形成非常混乱的现象。地委一再发出通知要各县各机关清理报告，但直至今日尚未被各县各机关所重视，有的失掉重要文件不向上级报告，有的虽写来清单，但缺的文件很多，亦不说明理由，因而使地委很难总结此项工作，亦无法报告西北局。这是对党的保密工作不加重视，对失掉文件之严重性、危害性缺乏认识的具体表现，也是反映我们在这一工作上的无纪律无政府状态，值得今后严加警惕。另外，由于游击习气的根深蒂固，表现在各地对上写材料与报告时的粗枝大叶，不是破纸草字，就是涂抹一团看不清意思，其形式七大八小，使上面不仅审阅困难，也无法保存。为此特规定：

一、收发制度

(一)凡上级所发之指示、决定等件及下面报告、各机关来往之信件，均须由收发分类登记(无收发者可指定一人兼管)。

(二)凡发来之重要文件务须将回执经收件人签名盖章后，退还发件机关备查。

(三)收到上级之指示、决定等重要文件后，该机关首长必须根据文件性质指定干部阅读，并详细研究组织讨论。

二、保管制度

(一)各机关必须指定专人负责保管党内文件。

(二)党内文件如需保存者，应分清绝密、机密、普密及工作性质妥加保管，不得遗失。

(三)各部门调阅或借阅秘密文件，须经机关负责人批准后向保存文件同志处登记领取，用毕按期归还。

三、处理

(一)各机关须于两月中将所存之文件清查处理一次。对无须保存之文件由首长审查，监督销毁；必须保存者仍由指定之保管同志负责保管，并将处理情况报告上级备查。

(二)凡由上级规定退回之文件务须按时退回发件机关交销，不得随意保留或拖延。

(三)如遗失重要文件，务须追究责任，对遗失文件同志应根据文件性质及遗失情节给予应得之处分，并将处理情况报告上级。

(四)边界游击区工作同志，不得携带秘密文件，以免遗失。

(五)边界游击区之各机关除必须保存之文件外，一般的应在阅读讨论后即退回上级机关或在情况紧急时由负责人监督销毁，并将处理情况报告上级。

四、写印报告形式

(一)凡向上级写报告及反映各种材料，均须用毛笔正楷，缮写清楚，不得潦草涂写，以便审阅。

(二)一般综合性或专门性的报告,应用本贡纸十二开大小(其他纸亦须裁得同样大小)并须统一横行形式写印,以便归档保管。

(三)便信应用信纸写,如无信纸则可用同样大小的纸,亦必须真写,禁止潦草。以上规定仰各机关各县严格执行。

1949.1.17

(选自庆阳地区档案馆第23号全宗261卷)

三、新中国建立后文书归档

新中国建立之初,专、县机关在文档工作上重在文件的保管、保密,但在档案工作上尚未形成统一的制度和标准。在文书立卷归档方面,地委各部门形成的文件,交由秘书处(1954年后交档案室)立卷归档;县委各部门形成的文件由县委秘书室(1954年起交档案室)立卷归档。专署各机关形成的一切有关国家机密的文件、电报、函件、资料、统计材料、图表、书刊的缮写、印刷、收发、传递、阅读、保管,指定或设置专人管理。各部门承办完毕的文件均由各该主管部门立卷,于每年年终清理一次,交秘书室统一归档。县政府归档形式不尽一致,庆阳、镇原、宁县半年一归档,环县、合水、华池采取1至2个月清理归档一次,正宁县于年底总清理。分类标准亦失于一致,有的按文件的重要程度,有的按文件级别,有的按文件名称。这一时期形成的档案,有的装订成册,有的袋装存放,有的则将零散文件打捆堆置。

1956年国务院《关于加强国家档案工作的决定》发布后,县级各机关文档人员按照同年11月发布的《中国共产党县级机关文书处理工作和档案工作暂行办法》和1957年2月国务院批准施行的《国家机关文书立卷工作和档案室工作暂行通则》,着手从制度上、业务上健全、规范文书立卷归档工作。1957年3月,庆阳、环县、华池指派3名档案人员整理庆阳县委秘书室的积存文件,开展业务实习,采用科学的鉴定分类方法,遵循文件自然形成规律和保持文件之间有机联系的立卷原则,结合运用文件的六个特征(时间、问题、名称、作者、通讯者、地区)组织案卷。案卷目录和卷内目录执行国家档案局统一规定的标准格式,案卷封面分别标注立档单位名称、案卷标题、卷内文件起止日期、文件份数和张数,划为永久、长期、短期三种保管期限,卷脊标明所属年代,编制案卷流水号(按不同保管期限分别编排)。做到卷有卷号,页有页码,装订整齐,排列系统,为文书档案的规范化整理摸索了经验。1958至1959年,全区开展大规模的清理建国后的积存文件工作,各级机关文书立卷归档制度普遍确立。

1961至1962年,在体制变动过程中,档案工作有所削弱,许多机关的文书立卷归档流于形式。1963至1965年,专、县档案部门和各级机关结合保密“三查”和档案战备工作,清理积存文件,文书立卷工作引入正常。“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又打乱了已经趋于正常的文书立卷归档制度,不仅再次出现零散文件的大量堆积,甚至已经整理立卷的档案也遭受不同程度的破坏,造成部分机关档案残缺不全或“断线”。1976至1977年,全区社、队建档

工作中,实现了基层单位文书立卷正常化。经过1979至1981年3年档案工作的恢复、整顿,文书档案工作的规章制度得到恢复和重建。机关文书立卷归档工作实行岗位职责,年度立卷归档,成为制度。规定地、县委各部门分别立卷,其它机关、单位多由办公室(人秘科)集中立卷。平时将办结的文件材料及时收回清点,按照《案卷类目》分类归卷;年终对照收发文簿再行总检,查缺补遗,区分价值,分类组卷,编目排列,造册向档案室移交。

机关档案室1985年现存文书档案统计

附表4

单位:卷

馆 别	立 档 单 位	累计移交档案馆数	现 存 数 量
合 计	881	81125	136248
地区直属机关	134	11736	37631
庆阳县属机关	84	14058	12357
镇原县属机关	97	12882	17464
宁县属机关	165	12799	29146
环县属机关	132	10231	11629
正宁县属机关	94	6856	13964
合水县属机关	96	7085	5694
华池县属机关	79	5478	8363

第二节 各类专业建档

庆阳地区封建时代官府案牍,皆以记录、反映政务活动为主体;至中华民国,地方事业(诸如邮电、银行、商业、医院、学校等)初兴,档案门类(称谓)不别。新中国建立初期,仍然偏重文书档案,未立专业档案。1956年以后,伴随社会主义建设高潮的兴起,科技事业应运而生,技术档案相继形成;70年代后期,科技档案类型渐繁,专门档案各成系统。

一、建立科技档案

1955年前,专、县部分行业在生产、建设中形成的技术资料,有的归于文书档案,有的未予收集。1956年以后,在农业科技试验研究、工具改革、农业机械、气象观测、道路工程、城镇建设等各行业,逐步形成和积累了相当数量的科技文件资料,当时由于认识局限,收集失于完善。1960年,贯彻国务院批准颁布的《技术档案室工作暂行通则》,专、县始将技术档案与文书档案相区别,整理工作中注意保持技术档案的专业性、成套性。1963至1965年,专区机关(单位)科技文件资料立卷归档1137卷(各县无统计数),初步奠定科技档案工作基础。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区内刚刚起步的科技档案工作受到干扰,人员离岗,制度废弛,大

量科技文件材料不能及时收集和有效管理,或散存于科(室),或为个人据为已有,亦或遗失、损毁。1980年,根据全国、全省科技档案工作会议精神,地、县分别召开会议,统一部署,先行普查,各抓试点,训练队伍。地区档案处和镇原、庆阳县档案局,分别在地区农机修造厂、镇原县农机修造厂、庆阳县建筑公司组织试点,取得经验。1981年4月13日,地区行署批转地区经计委、科委、农办、档案处《关于贯彻全省科技档案工作会议精神的意见》后,地、县档案部门与各专业主管机关密切配合,协同工作,按行业、分专业、逐单位地展开科技档案建档工作。各科研、生产、基建等单位从建立机构,配备人员入手,从科技文件材料的收集、整理、归档抓起,建立健全制度,实现科技档案的集中统一管理。至1981年底,全区工矿企业、基本建设、农业、畜牧、林业、农机、水利、电力、气象、卫生、科研等173个产生科技文件材料的单位,有148个建立起科技档案工作,科技文件资料立卷归档12916个保管单位。

1982年起,地、县持续在各级各单位从领导、制度上进一步强化科技档案工作,把各项科技文件资料的形成、收集、整理、归档、利用和保管,纳入行业、部门的计划管理、科研管理、生产管理和科技人员的岗位职责。凡在自然科学研究、生产技术、基本建设等活动中形成、应当归档保存的图纸、图表、文字材料、计算材料以及音象等科技文件材料,由专业技术人员或有关的工作人员负责及时收集、系统整理、完整归档,形成制度。至1985年底,全区194个产生科技文件材料的机关、单位,归档保存各类科技档案总达49655个保管单位。内容所涉,包括自然科学研究、工矿企业产品设计、生产技术、农林牧业生产技术、设备仪器、基本建设、水利、电力、气象、卫生、水文、地震等类。

庆阳地区机关档案室至1985年收藏科技档案一览表

附表5

单位:卷(盒、袋)

馆 别	科技 立档 单位	科技 档案 存数	其 中										
			农业 科技 档案	林业 科技 档案	水利 科技 档案	电力 科技 档案	气象 科技 档案	水文 地质 档案	地震 档案	城建 档案	重点 工程 档案	工矿 企业 科技 档案	卫生 科技 档案
合 计	194	49655	4317	2818	2833	526	25412	182	86	4301	818	5813	2549
庆阳地区	42	23914	1223	1397	1614	150	10001	46	56	2783	622	3831	2191
庆阳县	31	3241	288	1	270		2179			30		159	314
镇原县	22	4461	52		65	68	3514			330		432	
宁县	16	2988	746	327	62	33	1150		30	370	20	250	
环 县	35	6757	238	360	168	83	5178	62		343		325	
正宁县	16	2459	295	215	127	89	1014	74		294	79	272	
合水县	20	3693	538	4	192		2264			107		544	44
华池县	12	2142	937	514	335	103	112			44	97		

二、建立专门档案

区内诸类行业在各自的业务活动中形成各具特征的专门档案。其种类包括会计档案、统计档案、审计档案、标准计量档案、工商管理档案、房地产档案、公安档案、检察档案、诉讼档案、教学档案、艺术档案、地名档案、人口档案、干部档案、信访档案、新闻档案、邮电档案、书稿档案等。总达近 20 类,计有近 30 万卷(册、件)。

庆阳地区机关档案室至 1985 年收藏各类专门档案统计

附表 6

单位:卷(册、袋、件)

馆 别	各类 专门 档案 存数	其 中										
		会计 档案	审计 档案	工商 管理 档案	标准 计量 档案	房地 产 档案	司法 档案	邮电 档案	教学 档案	艺术 档案	人口 普查 档案	地名 普查 档案
合 计	292692	200761	390	5374	410	186	79954	1891	1835	973	165	753
庆阳地区	73954	63365	47		166	38	9302	204	782	50		
庆阳县	32259	14136	63	103	17		17698	122		118		
镇原县	48907	26871	47	2724	2		18366	800			32	65
宁县	27896	11527	28	648	14	130	15381	134	36			
环 县	46535	36821	25	1103			7267		481	400	11	427
正宁县	24583	20105	32	627	124	18	2883	350	268	135	17	24
合水县	21865	13042	36	8			8190	192	150	175		72
华池县	16693	14894	112	161	87		867	89	118	95	105	165

注:司法档案包括公安、检察、法院三部分档案。

第三节 积存文件清理

民国时期,曾对旧档(北洋政府以前形成的档案)实施清理、整理,但因国民党专、县官

吏视其废纸,仅就残存束捆上解。新中国建立后,区内先后经历3次大规模的群众性的积存文件清理工作。

首次清理(1957—1960年)。1957年,各县清理建国后积存文件工作先行实习、试点。1958年,在“文档工作大跃进”过程,各县采取集中训练,分组实习,划片整理,巡回突击的办法展开积存文件清理。庆阳县参加整档工作的机关干部、教师、学生、社队文书718人,至1959年,清理积存文件87万件,立卷总达14500卷,装订8780卷。环县抽调3名干部组成清档小组,配合公社文书,以45天时间完成各乡解放后(1949—1958年)积存文件的清理。年底统计,全县各级机关清理积存文件10万余件,经过鉴定,立卷归档1635卷。镇原县从1958至1959年两年整理立卷8585卷,至1960年,公社档案室档案存数2788卷,县直机关归档32578卷。宁县47个立卷单位,至1960年初完成清理,归档24212卷。至1960年5月,庆、镇、宁、环4县档案馆进馆档案24081卷。

再次清理(1963—1965年)。1961至1962年,区内文档工作有所放松,许多机关、单位再次形成零散文件材料的大量堆积,加之“大跃进”时期清理、归档不彻底,部分机关(特别是基层单位)文件材料丢失、损毁、作为废纸变卖的问题,十分突出。1964年2月21日地委召开保密“三查”电话会议,会后,各级以“清查文件,检查制度,审查队伍”为内容的保密“三查”和积存文件的清理全面展开。专、县组成600余人(包括档案人员、机关干部和社教积极分子)参加的专业队伍,由档案人员组织,采取打歼灭战的方法,从1964年为起点,由近到远,突击清理,边清理边立卷归档。至1964年底,专区66个机关(包括中央、省属驻西峰单位)、217个县直机关(包括23个区工委)、193个公社,有206个机关、单位(宁县、合水未统计在内)完成清理、归档42073卷。清理过程仅从个人手中收回的散存文件就达9960份,收回各级领导干部个人笔记706本。地委保密委的《报告》称,这是解放以来清理文件比较深入、比较彻底的一次。

1965年4月17日,地委、专署发出《关于抽调人员整理公社一级积存档案的联合通知》;6月10日,批转专区档案管理处《关于档案战备工作几点意见的报告》,各级以档案战备为中心,以清理公社档案为重点,把积存文件的清理引向深入。全区抽调156人组成19个专业组,分批进行各级各单位档案清理、鉴定工作。此次档案清理、鉴定,要求加快速度,保证质量,力求达到精与全,摸清家底,分清玉石。公社、大队凡解放后形成的土改、镇反、三反、五反、整风反右、合作化、整风整社过程形成的阶级档案,党、政、团委、贫协、妇女、民兵、治保等组织在领导、管理和日常工作中形成的文件材料,社教运动中形成的诸如“四不清干部”、“新生产产阶级分子”、“贪污盗窃分子”、“投机倒把分子”、“蜕化变质分子”及其对敌斗争方面的材料,全部清理、归档。到1965年底,专、县324个文书单位、105个公社,清理、鉴定、立卷归档总达94235卷(其中革命历史档案334卷)。在各级机关清理鉴定、立卷归档的基础上,专、县档案馆接收104个全宗22174卷档案进馆保存。

1965 年全区档案清理鉴定统计

附表 7

单位:卷

单 位	总 计	其 中		
		永 久	长 期	短 期
合 计	94235	26365	43678	24192
专区机关	14199	3770	5005	5424
庆阳县	9847	2730	4081	3036
镇原县	13108	3568	6332	3208
宁县	16316	4338	8996	2982
环 县	19709	5577	10429	3703
正宁县	8718	3357	3400	1961
合水县	6249	1573	3279	1397
华池县	6089	1452	2156	2481

三次清理(1973—1981年)。“文化大革命”期间,档案工作受到干扰,打乱了机关文书立卷工作秩序。1973年起,地、县着手部署机关积存文件的清理。1976年10月25日,地委办公室转发镇原县城关公社党委《关于建立文书档案工作情况的报告》;11月,地委档案科在宁县城关公社组织清档试点,年底前,地、县通过试点工作训练了清档队伍。1977年元月下旬,召开全区档案、信访工作会议,交流建档工作经验;2月,全省社队档案工作经验交流会议后,全区社队建档分三批展开,各级参加整档工作人员先后达4600余人。至1977年底,全区107个公社完成积存文件整理、归档28943卷,人事档案40342袋,阶级档案5110卷,财会档案689卷。1307个大队全部清理、整理了建国后历年积存文件材料,立卷56173卷,还有128个生产队也建立了档案工作。

经过档案工作恢复、整顿,实现了积存文件清理任务的全面完成。据1981年11月检查,地、县级机关、单位(除极少数部门外)普遍彻底地清理、整理了历年积存文件,归档总数达71986卷。与此同时,各县还抓了新划公社积存文件的清理及其建档工作,合水、正宁县对22个公社原整档案实施检查,凡不合格的进行翻工重整。至此,全区143个公社档案室保存档案总达40347卷。

第三章 馆藏建设

地、县档案馆作为全区档案资源储备的基地,以维护真实历史面貌、满足各方面对档案的利用为宗旨,重点收集、集中管理建制范围内形成的具有长远利用价值的各类档案资料。力求藏量丰富,门类齐全,形式多样,结构合理。至1985年底,馆藏总量达到126251卷(册),其中:档案藏量95391卷(袋、盒),排列长度1415米。地区档案馆档案藏量逾2万卷,庆、镇、宁、环4县档案馆档案藏量超万卷。

第一节 征收历史档案

庆阳地区历史档案遗存极少,古代官府案牍损失无存,而部分名人著述、地方史志或散存于民间,或流传于区外。民国档案随着旧政权的覆灭大多数被付之一炬。民主革命时期,庆阳地区为陕甘宁边区革命根据地的重要组成部分,散存着记录革命实践的珍贵文献资料。因此,建国后地、县各级对历史档案征集收藏工作比较重视。

一、征集革命历史档案

新中国建立后即着手革命历史档案的征集工作。1956年后,全区各级结合清理积存文件,有组织、有重点、自上而下地开展革命历史文件的征集活动。专、县领导机关在农村工作中把这作为一项主要内容,专门布置,具体实施。庆阳县委于1957年4月下旬抽出两名干部,下乡巡回宣传,登门拜访老党员、老干部、堡垒户,调查线索,并将华池列为收集重点地区,至1958年7月,先后收集革命历史文献161份。环县组织工作组在曲子召开有老红军参加的座谈会,提供本县范围革命历史文献的分布线索,列出收集提纲,两年内,收集到革命历史文献2052份。合水县委于1956年11月发出通知,并召开电话会议专题布置革命历史文献收集工作,先后访问了25位老干部,排出线索,派遣专人赴蒿嘴铺、石卡子等地展开收集工作;1958年3月,又赴桃花庄、午亭子、平定川一带走访,先后收集历史文献174份。正宁县委曾于1956年通知各区、乡开展革命历史文件收集,1957年2月,县委、县人委发出《关于重视收集革命历史材料的通知》,确定收集重点地区为三嘉、湫头区和月明、西坡乡。曾在五顷原回族自治乡召开有142人参加的座谈会,开展宣传,了解线索,启发群众捐献革命历史文献的热情。老党员杨清林把自己收藏10年之久的70多份历史文献自动送交乡政府。1959年,宁县采取领导亲自动手,具体划分任务,分析历史线索。

确定收集重点,按照先老区、后新区的步骤,在县内的麻子掌、塔儿原、湘乐、梁掌、店子、固城等地开展重点收集。从1957至1959年先后收集革命历史文献1857份。镇原县在县内重点地区普查摸底,先后收集了755件。至1960年统计,全区收集革命历史文件总达5600余件。

1964至1965年,在保密“三查”和档案战备工作中,结合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再次开展革命历史文献征集活动,专、县档案馆征集进馆的部分经初步整理,共711卷。1968年,为适应“清理阶级队伍”需要,将各级(包括公社)收存的革命历史档案、文献集中上缴地区革委会保卫部,至此,全区革命历史档案保存总量为1227卷,其中:属原陇东分区的386卷,庆阳县71卷,镇原县157卷,宁县147卷,环县276卷,正宁县108卷,合水县57卷,华池县25卷。1976年11月1日,地委办公室再次发出《关于收集革命历史档案的通知》,地、县经过持续征集并交由地区档案馆保存,总数又增加为1391卷。经过规范化整理,入馆保存22个全宗3283卷;1985年从甘肃省档案馆复制(复印件)属于庆阳地区的革命历史档案537卷,到1985年底,馆藏革命历史档案总计3820卷。

二、接收旧政权档案

1941年后,陇东解放区专、县遵照中央指示,专门设置调查研究机构,负责收集敌我友三方面有关政治、军事、经济、文化及社会阶级关系方面的报纸、刊物、书籍,其中包括名人传记、县志、家谱之类,整理收藏了大量的国统区档案资料。1947年后,全国解放战争节节胜利,驻陇东的国民党守军及其各级机关在陆续撤离之际,纷纷以突击形式大量销毁、埋藏、转移档案。1947年陇东保安处《侦察工作纲要》提出:“通过外线与内线搜集材料”。同年7月26日,陇东地委社会部指示:“在我军收复一地后,立即打扫战场,搜集文件,注意敌人秘密埋藏”。1949年5月,分区保安处长联席会议强调“应有计划有系统地接管敌人各种档案文件,从中研究材料,发现线索”。陇东地委、各县委、县政府陆续发布“收复区、新区工作指示”,制定接管工作计划,组织人员提前潜入国民党党政机关对保护、接收档案文件采取了措施。规定“每个干部必须对其机构设备、财产、档案、文件、卷宗等加以保护”,“开始接管时,首先接收敌人已逃跑没人管理之机关和易被破坏及有重要文件之机关”。对国民党各级党政军特人员以法律形式严加约束。凡隐藏、转移、破坏档案、资财者从严惩处;保护和主动交出档案文件的,以立功论,酌免罪责。

1949年7月27日,西峰军管会入城。至8月10日,对国民党甘肃三区专署等驻西峰的51个单位完成接收工作45个,所存档案、文件全部收缴。1950年1月,又从党务通讯处院内挖出档案1箱。镇原县委于1949年6月5日召开会议,专题部署接收工作。成立接收组织(共72人分为5组,每组两名负责人),区分任务,各负其责。1949年7月28日,驻镇原国民党军政人员弃城逃离,30日晨,解放区游击队一部入城搜索,首遣第一接收小组查封原县府及所属机关遗弃物资、文卷。接收前发出布告,并由县长召集县府旧职人员训话,令其依照《约法八章》,各安职守,负责保护一切档案资料,造具清册,限期移交。多数

公务人员遵守规定,主动办理移交,对少数消极应付,欲借机撕毁信笺,隐藏图记、要卷者,及时发现制止。县府一、四科、社会科、司法处、补给站、电话局、电信局、邮政局、监狱、警察队、党团部、税局、银行、参议会、医院等机关单位,所有卷宗全部于8月18日前接收完毕。至9月24日,全县共接收422个旧政权机关、单位(包括区、乡)的党、团、特文卷123宗(区分部未列入),行政、军事、财经等文卷11549宗(各乡镇未列入)。平泉区接收各类文卷112宗,内容所涉,有户籍、田赋、军需、补给、民政、教育、建设、政务、团务、民事、诉讼、事务等类。国民党庆阳县军政人员于1949年5月19日逃离。20日,陇东分区收复庆阳后,指定两名工作人员进行档案、书报收缴工作。至8月30日,彭原、什社、董志、六秦等各区档案、资财接收也陆续完成。新正县于1949年5月24日在国民党正宁县府发动起义后,收缴了各部门的所有档案、文件(重要部分由郭洪春带交三原地委)。

旧政权档案伴随新旧政权更替完成主体接收工作后,又经建国后陆续挖掘、收集,于1968年全部上缴地区革委会保卫部。经过初步整理,全区保存旧政权档案总计2342卷,其中三区专署203卷,镇原县1689卷,正宁县162卷,宁县151卷,庆阳县97卷,合水县40卷。

附录:

镇原县政府命令

事由:为令敌伪县、乡、镇长及保甲长向我当地人民政府办理移交事

原敌伪县、各乡镇长及保长:

镇原于7月30日已获全部解放,国民党的一切反动统治机关已告灭亡,而我民主政府已正式入城办理公文,从此以后就永远成为人民的镇原了。本府特令敌伪县、乡、镇长及一切伪公务人员,均应依照中国人民解放军《约法八章》的规定,将所有公文、档案、卷宗、物资、器材、武器弹药等妥为保管,并造具清册,向本府及本府所属之各区政府进行移交,若有趁机破坏,或隐藏不交,或搬运地方者,当予严惩不贷。

县长·贾联瑞 副县长 张彦儒

中华民国38年7月30日

(选自庆阳地区档案馆第30号全宗121卷)

第二节 接收现行档案

新中国建立后各级机关形成的现行档案是馆藏的主要来源。地、县档案馆按照《档案馆工作通则》规定,根据档案分级管理的原则和接收范围,接收对象逐步由党政机关向企事业单位延伸,由上层组织向基层单位延伸,由主要接收文书档案向接收各类科技档案、专门档案扩展;声像档案陆续接收进馆,使馆藏档案载体形式单一的局面有所改观。

1959年,县档案馆陆续接收县委、县人委和人民团体(工会、团委、妇联)档案进馆(庆阳、宁县馆分别接收被撤销合并的华池、合水、正宁县部分档案),宁县馆同时接收了一些区、乡的档案。到1960年,庆阳、镇原、宁县、环县4馆进馆档案24081卷。1965年,专区档案馆首批接收进馆档案14个全宗,1647卷;7县馆除接收县直机关外,陆续展开对原区、乡档案的接收,是年底,地、县馆藏档案总计111个全宗,23561卷。1971年,档案总藏又增加到42701卷。经过1971年档案战备过程鉴定、剔除,仅存15212卷。1973年以后通过零星接收,到1978年,馆藏现行档案为31237卷。

1982年后,地、县档案馆开始组织有计划、有步骤的档案接收工作。根据机关档案保存期限的规定,除对地、县直属一级单位(不含邮电、气象)1980年以前形成的永久、长期档案全部接收外,凡撤销单位的档案一并接收进馆,县馆将社改乡后原人民公社形成的应当进馆的档案,也一律实施接收。宁县档案馆对公、检、法机关的档案完成接收;银行系统除宁县、环县分别接收建设银行档案外,其它县暂未接收。环、宁两县馆档案接收已开始向二级单位(厂矿、中小学校)发展。至1985年底,地、县馆藏建国后档案总计474个全宗86104卷(袋、盒、册),其中科技档案728个保管单位,专门档案4211卷,声像档案40册(影集汇装形式)。

第三节 档案成份结构

全区馆藏档案按大类分为旧政权档案、革命历史档案和建国后档案三部分;按属类分为文书档案、科技档案、专门档案等类型。其形成时间上自清乾隆二十五年(1760年),下至1984年。

一、历史档案

历史档案由地区档案馆集中收藏。

(一)旧政权档案

旧政权档案于1984年8月7日接收进馆(原存地区公安处),原卷2342卷,又附部分成捆、袋装零散文件;经规范化整理,计22个全宗,5457卷。

清代档案 清代档案仅存44卷,最早有乾隆二十五年的土地买卖契约,余则多属同治八年(1870年)至宣统三年(1911年)之间遗存的残、散文件。内容包括陕西巡抚部院,陕西总督府,甘肃布政使司、按察使司、提学使司,泾州直隶州,镇原、宁县、泾川、崇信等县衙门形成的有关人员补缺、革职、请奖、撤调考验、公举道士、学籍、会试、粮银征收、仓窑整修、仓谷造报、天象灾异、募捐、赈济、事案移查、协济马匹、移交文据,以及民间诉状、公票、买卖契约等,计733件。

民国档案 现存民国档案迄民国元年(1911年)至民国三十八年(1949年),时间衔

接,存量颇富。其类型有文件、代电、电报、信函、簿册、图籍、照片诸类。北洋政府时期(1927年前军阀割据时期),主要有泾原道尹公署、泾原道尹公署兼陇东营务处、陇东镇守使公署、陇东道观察使,及其道属镇原、宁县、泾川、崇信等县官府衙门形成的有关查禁鸦片、地方治安、民事诉讼、事案查处、国税筹措及部分移交文据等。

民国十七年(1928年)主要是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以后形成的文件资料,为数最多。主要有:泾原行政长官公署、甘肃省第三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专员公署兼保安司令部、中统局陇东党务通讯处、军统局陇东调查统计室、陇东分区、陇东绥靖区、陇东师管区、平秦师管区庆阳团管区、专区银行、财政部平凉国税稽征局、甘宁青邮局、邮政储金汇业局、庆阳地方法院、庆阳中学、庆阳师范等机关、单位形成的各项文件;有三区所辖镇原、庆阳、宁县、正宁、合水等县县政府、县党部、县参议会、三青团分部、县司法局、法院、军法室、公安局、警察局(队)、保安队、田赋管理处、地籍办事处、户籍管理处、财政监理会、税局、银行、邮电局、戒烟委、军民合作总站、合作社等机关、单位形成的文件材料;有县属各区、乡(镇)、保、甲及各中小学校形成的文件材料。内容包括:建国方略,施政纲领,工作计划、要目、汇报、总结,调查(检查、巡视)报告;区划变动及组织机构迁革,人事任用,职员训练、考核、叙级、奖惩、退职及履历、登记、名册、职员录;党务方面之组织概况,党员训练、监督、管理、违纪查究、党团纠纷;各种情报搜集、特情侦辑,防(剿)异党组织部署、宣传策反、查禁书刊、经济封锁;社会治安、户口管理、事案查处,保甲、民众组训;刑事民事诉讼、案件调查审理、判处与监狱管理;社会经济调查与统计,邮电、交通、商业、金融统制,田赋、粮赋、税捐、公债、财政预决算与财务会计;政治宣传、新生活运动、社会教育与学校工作(包括教学机构、学校设施、教职员工、学籍名册、经费供给);民政事务方面的灾情查报、难民安置、社会救济、优待军人家属及阵亡官兵抚恤;军事工作方面的军事法规、军队组织、兵员补充、防区分布、军队调遣、作战计划、军事指挥、军事训练、内外勤务、通讯联络及标志、徽章、符号,军事情报、战报、战斗总结,武器装备与军需供给,战勤服务与民夫征用;外交、侨务、宗教、礼制、风俗方面的文件材料;还有部分个人日记、杂文、信函、传记、照片、契约、账簿之类。

(二)革命历史档案

革命历史档案于1977年9月19日接收进馆(原存地区公安处),计22个全宗,3820卷(包括186册二套卷)。

现存革命历史档案,是抗日战争、解放战争两个时期(1937—1949.9)陕甘宁边区陇东分区中国共产党各级组织、各革命政权机关形成的。主要有陇东地委及所属部委、人民团体、陇东中学(含陇东党校、干校)、陇东报社、陇东分区专员公署、高等法院分庭、保安处、司法处、边区银行陇东分行、税务分局、陇东经济委员会、贸易公司、陇东军分区、警备司令部,分区所辖环县、曲子、华池、合水、镇原、庆阳县县委、县政府,原属关中分区所辖新宁、新正县县委、县政府,各县保安科、公安局,县辖各区委、区政府,以及部分乡(镇)形成的文件材料;有三原地委、延属地委、关中地委部分往来文书;有西北局、陕甘宁边区政府、边区参议会以及边区政府所属机关、甘肃工委等上级党政领导机关的指示、命令、批答、

通知等。

内容包括：区划、建制及组织机构，党的组织概况，党内教育，整党整风，肃反甄别，政治宣传，精兵简政，干部工作（教育培养、任用、考察、奖惩），各种会议（党务会议、政务会议、军事会议，及英模代表会），各项政策法规、制度章则；分配土地、划分阶级、减租减息，粮草征购，生产自给，商业贸易，金融，税收，货币、缉私，难民安置、优抚救济；社会宣传，文化教育（社会教育与学校教育），民众运动，妇女、婚姻；社情调查、情报侦察，统一战线，对敌斗争，战备支前，战情、战报；治安、司法、案件审理、案犯处理；旧政权接收，新政权建设等。按文件的名称分，有纲领、方案、决定、决议、计划、安排、指示、命令、布告、通告、通知、批答、请示、汇报、报告、总结；按文件的形式分，有文件、电报、信函、簿册、便条、会议记录、个人日记等。

二、建国后档案

馆藏新中国建立后各级（包括区、乡）现行机关及部分撤销单位的档案，总计 474 个全宗，86104 卷（袋、盒、册），其中科技档案 728 个保管单位，专门档案 4211 卷，声像档案 40 册。

（一）文书档案

地、县馆藏文书档案 81125 卷，占档案总藏量的 87.9%。是地、县各级领导机关、人民团体及部分企事业单位在领导、管理和业务工作活动中形成的历史记录。

记录、反映社会政治及政务工作方面的，包括党的组织，党的会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员队伍、党内教育、整党整风，社会宣传，理论教育，政治运动，甄别平反；统一战线，政治协商，民族、宗教、工会、贫协、妇女、青年及其他社会团体工作；建制、区划、组织机构，法律、法令、法规、制度、章程；人代会议、政务会议、业务会议、先进代表会议；组织人事、干部管理，政风、政纪；社情调查，司法治安，政治事件，案件审理，以及党务、政务工作方面的各种登记、统计、资料汇编等。

记录、反映社会经济工作方面的，包括经济制度，经济政策，法规、条例，经济组织，经济工作会议，经济建设规划、计划、安排，各项经济工作（农业、牧业、林业、水利、电力、工业、交通、基建、商贸、金融、财税等）过程的检查、调查、报告、总结、典型经验，以及统计资料等。

记录、反映文化、科技工作方面的，包括文化、科技政策，工作机构，职工队伍，文化、科技事业（包括教育、卫生、体育、新闻出版、广播电视、文学艺术、图书档案、科学研究）发展规划、计划，工作会议，以及工作进展过程的情况调查、工作总结、报告等。

还有记录、反映社会事务方面的，诸如就业安置、优抚救济、社会福利、群众信访、人民调解、边界纠纷处理等。

（二）科技档案

科技档案室藏为主，入馆极少。至 1985 年，宁县、镇原、环县档案馆入馆科技档案 728

个保管单位,内容包括农业区划、城镇建设、农电工程、村镇规划、水质水源调查等。

(三)专门档案

地、县馆藏专门档案计 4211 卷,其中:会计档案 3094 卷,教学档案 972 卷,还有部分人口普查、地名普查、已故干部等类档案。

(四)声像档案

声像档案(照片、录音、录像)收集起步较迟,止 1985 年,馆藏为 40 册(影集编排形式) 2400 余副。主要有中央、省委、省政府、中顾委部分领导干部,战争时期曾在陇东地区工作过的老一辈革命家视察老区的照片、题词手迹、谈话录音;部分大型会议照,建设成就展览、阶级教育展览照片;陕甘宁边区南梁政府遗址、文物以及南梁革命纪念馆落成典礼照片等。

第四节 馆藏图书资料

馆藏资料作为档案的补充成份,来源广泛,存数渐富。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科技无所不包,古今、中外、全国、地方兼收并蓄。有图书、报刊、杂志、图籍、内刊,计 2456 种, 30860 册(件)。

一、经典著作

主要包括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毛泽东《全集》、《选读》、《书信集》、《诗词手迹》;党和国家著名领导人周恩来、刘少奇、邓小平、陈云文稿、论著、诗词等。

二、名人著述

主要有《鲁迅全集》、《郭沫若全集》、《田汉文集》、《郑板桥全集》以及有关古今哲学著作。

三、史志著作

有中国史(包括以二十四史为主的通史,也有简史、断代史),各国史,有政治史(包括政党史、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民主革命斗争史),军事史(包括战史),经济史,文化史,自然科学史,民族史;有地方志,专业志,名人列传、传记等。

民主革命斗争史 包括《陕甘宁边区概述》、《大事记》、《文件汇编》、《财政经济资料汇编》、《工商税收史料选编》、陕甘宁边区“史料选辑”、《土改及整党工作》、《陇东革命史料选辑》、《陇东妇女运动史料汇编》、《陇东老区教育史》、《革命回忆录》、《留守陇东》、《陇东党

史资料汇编》、《陕北革命根据地的创立和发展》、《陕甘苏区的红色堡垒—南梁》、《刘志丹在陇东的兵运情况》、《刘志丹太白收枪》、《夜战山城堡》等。

地方志 包括清乾隆二十六年赵本植编《新修庆阳府志》、清乾隆十九年高观鲤编《环县志》、清乾隆二十六年陶奕曾编《合水县志》、清乾隆二十八年折遇兰编《正宁县志》、民国二十四年慕寿祺编《重修镇原县志》、民国十四年苏绍良编《正宁县志》、民国三十五年王筱伯编《宁县志》；1959、1963年陆为公、张精义等编《庆阳县志(初稿)》；新编县志于1985年底出版的有《华池县志》、《庆阳县志》。地、县档案馆还收存包括甘肃通志、各门专志，以及外省、区地方志20余种。

四、文献汇编

有选集、选编、丛编、汇编、简编，包括：各种会议文献汇编，政策法规文献汇编，标准化文献汇编，专业文献汇编，基本概况汇编，统计资料汇编等。主要有：甘肃省国民经济统计及有关各类资料汇编；庆阳地区统计文件汇编，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资料汇编，国土资源、农业资源、综合农业区划、农业气候资源与农业气候区划资料汇编，农业基本建设成就统计资料，地名普查、公路普查、私营商业饮食业普查、人口普查资料汇编，商业购销资料汇编，教育事业统计资料汇编，科技参考资料汇编，专业会议文件汇编，党的组织、党员、干部统计资料汇编，庆阳概貌等。

五、报刊杂志

报纸 有民主革命时期印行的《解放日报(1943—1947年)》、《新华日报(1938—1947年)》、《陕甘宁边区政报》；建国后的报纸有《陇东报》、《甘肃日报》、《甘肃农民报》、《人民日报》、《解放军报》、《文汇报》、《解放日报》、《陕西日报》、《山西日报》、《江西日报》合订本。

期刊 主要有国务院公报、人大常委会公报、红旗杂志、新华月报、新华文摘、党的文献、革命烈士通讯、文献与研究、世界知识、百科知识、文史资料、党史研究等。还有民国时期的特教通讯、甘肃教育指导、东方杂志、妇女共鸣等。

六、图 籍

有民国时期出版的《中国形势图》、《东北经济地图》、《天水、清水、武功、潼关地图》；建国后出版的《殷历谱》、《中国历史地图集》、《世界地图集》、《中华人民共和国分省地图》、《陕甘宁青地图》、《甘肃省地图集》、《甘肃省行政区划图》、《甘肃省经济地图》、《全省煤炭分布图》、《军用地图》、《庆阳、宁县地区甘陕省界调查图》、各县《行政区划图》、《行政区划图》，以及部分公社规模调整示意图。

七、工具书

主要有辞典、年鉴、大事记、索引之类。包括《辞海》、《辞源》、《康熙字典》、《四体大字典》、《古代名句辞典》、《说文大字典》、《经济大辞典》、《大众农业辞典》、《基本建设法规大辞典》、《中国人名大辞典》、《新闻学辞典》、《中国画家大辞典》、《体育大辞典》、《中国大百科全书》、《中国历史年鉴》、《经济年鉴》、《城市年鉴》、《历代职官表》、《当代干部小百科》等。

庆阳地区地、县档案馆馆藏基本情况表

附表 8

(1985 年)

馆 别	馆藏档案			已整理编目档案										馆藏资料			
	全宗 (个)	案卷		建国前档案					建国后档案					种	册		
		总 计 (卷)	总 长 度 (米)	全 宗 (个)	案卷		其 中 革 命 历 史 档 案	文书档案			科 技 档 案 (卷、册、袋、盒)	其 它 专 业 档 案 (卷、册)	声 象 档 案 (本、盘、册)				
					卷 数	长 度 (米)		全 宗 (个)	卷 数	长 度 (米)							
合 计	518	95391	1415	44	9287	80	22	3830	50	474	81125	1241	728	4211	40	2475	30860
地 区	82	24125	347	44	9277	80	22	3820	50	38	11736	185		3094	18	1719	8729
庆阳县	60	14128	190							60	14058	190		70			2500
镇原县	94	13116	131							94	12882	128	234			181	6500
宁县	58	13405	211							58	12799	209	483	123		53	1269
环 县	62	11122	130							62	10231	123	11	876	4	24	2220
正宁县	44	6869	140		10			10		44	6856	140			3	30	1992
合水县	58	7085	150							58	7085	150				449	2923
华池县	60	5541	116							60	5478	116		48	15	19	4727

第四章 档案保管

庆阳地区历代档案的典藏(亦称度藏)形式,已无从考证。新中国的建立,为档案珍藏提供了优越的社会环境。地、县各级档案保管凭借逐步改善的设备条件,按照“以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不断完善管理制度,规范储藏环节,改进保管方法,加强防护措施,确保了档案的安全。

第一节 保管设施

庆阳地区历代档案保管设施未见史籍详尽记载。新中国建立后,地、县党政领导机关重视地方文化财富的保护,档案工作条件逐步改善,全区档案馆基本建设开始起步,基础设施初具规模。

一、档案库房

《新修庆阳府志·廨署》载,自明末兵变之后,本府及其属邑之城垣、衙署多毁坏无存,于是,府州县衙陆续改创公廨,庆阳府设东西书房各1间,后厅书房5间;安化县东西书房2间,合水县书房4间,环县东书房5间、西书房3间,正宁县、宁州署各设书房3间。民国时期,专、县设立管卷室而档案库房规模不详。陇东革命根据地各机关鉴于战争环境一般不设固定的档案库,平时将档案存置于秘书部门,战时坚壁于隐蔽之所,有时则随军转移。新中国建立初期,专、县机关形成的档案仍然保存于文(秘)书部门办公室。1958年后,随着档案机构的建立,配置专门档案库房始提上日程。

(一)档案室用房

50年代,各机关档案一般由秘书(业务)部门装箱、入柜存放办公室;1957年建立档案室后,党、政领导机关开始配置档案库房,多数机关仍未配置档案库,条件较优的,将档案入柜保存;有的单位则将档案打捆随意堆放,一任虫蛀、鼠咬、受潮、发霉。经过1964年、1965年保密“三查”和档案战备,机关档案保管状况有所好转。70年代后,随着机关办公用房结构的改善(楼房代替平房),一些机关开始配置专门档案工作用房。据1982年统计,机关档案室用房面积已达1855平方米,地直机关配房面积最大的达65平方米,最小的15平方米,总达815平方米。至1985年,地、县机关配置档案工作用房的已有194个单位,房间总面积达5254.6平方米。

(二)档案馆用房

1958年,县档案馆成立后,庆、镇、宁、环4县档案馆库房和办公用房面积总计210.6平方米。60年代初档案机构撤销后,原馆库用房部分被挤占,地委和各县档案室总计仅有库房23.5间345平方米。1963年,专、县档案馆恢复、建立后,馆库用房陆续配置、扩充,到1965年,专、县档案馆库总计33间461平方米。经过档案工作恢复、整顿,地、县馆库用房面积进一步增加,1982年底统计,8个档案馆的馆库面积达到710平方米,其中地区馆120平方米,县馆合计590平方米(庆阳120、镇原54、宁县112、环县90、正宁30、合水84、华池100平方米)。

二、馆库建筑

1981年以后,档案馆业务建设全面发展,档案大批接收进馆,馆库容量及业务用房不能适应工作需要的矛盾日渐突出;加之档案馆原有馆库多系50年代修建的普通平房,年久失修,险象频生,新建馆库已成为当务之急。1983年,地区自筹资金首先建成地区档案馆新馆库。1985年,开始实行省、地、县三级投资建馆办法,各县新馆建筑由此起步。至1985年底,正宁县新馆完成主体工程。

(一)地区档案馆建筑

庆阳地区档案馆新馆舍建筑于1982年列入基建计划,馆址位于地委大院北侧一隅,占地1696平方米。新馆工程由地区设计室承担设计,建筑公司三队施工。为双面三层戴帽框架、砖混结构楼房,座北向南,东西走向,总建筑面积1447平方米,使用面积1085平方米。工程分土建、主体、三供(电、水、暖)、报警等项,总造价263950元。1982年9月10日动工,1983年10月20日竣工,同月25日验收,建筑工期400天,1983年11月1日投入使用。

新馆建筑,重在库区。库房采用“49”墙体,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以楼梯为界集中布置,分层各设大库一处,总36间712.8平方米,设过渡间,水磨石地板,三开双层窗户装花纹折光玻璃,加密封条,底楼窗户特加钢筋防护栏,又设防火、防盗报警装置;为便档案、设备搬迁,又置卷扬式提升机一架。库房之外,分设阅览室2处,又有档案整理、修复室,打字、复印室,值班室,办公室及会议室等专用房间。

(二)正宁县档案馆建筑

正宁县新馆舍建筑于1985年列入基建计划,馆址选在县委后院,工程设计采用永靖县馆图纸,执行单体建筑,为三层单面前廊式砖混结构楼房,座北向南,东西走向。由本县建筑公司二队承担施工。1985年4月20日开工,1986年6月24日竣工验收,总建筑面积967平方米,使用面积722平方米,总设资17.8万元(其中省、地各5万元,县7.8万元)。

在布局结构方面,库区相对集中,房间分层布置。一楼为接待、查档、值班、办公区,二、三楼除分设会议室、业务技术用房外,以库房为主,库房面积为336平方米,其结构有两开

间、一开间,不等。库房后窗相应密闭,前间壁设门无窗,因设前廊,增强了库房的防护功能。

庆阳地区地、县档案馆馆库配置情况表

附表 9

馆 名	1959年		1965年		1979年		1985年	
	馆舍面积 (m ²)	其中	馆舍面积 (m ²)	其中	馆舍面积 (m ²)	其中	馆舍面积 (m ²)	其中
		库房面积 (m ²)		库房面积 (m ²)		库房面积 (m ²)		库房面积 (m ²)
合 计	210.6	210.6	461	416	658	583	3027	1517.8
庆阳地区档案馆			60	30	150	120	1447	712.8
庆阳县档案馆	45	45	45	45	60	45	75	60
镇原县档案馆	15.6	15.6	60	45	60	45	90	60
宁县档案馆	120	120	75	75	120	105	120	105
环县档案馆	30	30	90	90	90	90	90	90
正宁县档案馆			54	54	54	54	967	336
合水县档案馆			54	54	54	54	84	84
华池县档案馆			23	23	70	70	154	70

三、装具设备

民国时期尚属简陋,据三区专署《财产目录(1938—1943年)》记载,仅有卷柜2幢,卷箱5只;庆阳县府有卷架3幢,卷箱2只,户籍柜1套,其他各县不详。陇东革命根据地各机关的档案为便于搬迁,一般装箱保存。新中国建立初,档案装具除使用普通文件柜,仍有箱装档案的;60年代以后,档案装具开始由传统的简陋型向标准型转变;80年代,一些较为先进的设备开始装备档案部门。

(一)档案装具

古代存放档案用卷架,故称“架阁”。延至民国,除重要档案(核心机密)存入卷柜、卷箱,普通档案仍制架存放。新中国成立后,机关档案存放多置普通文件柜,也有装箱保存的。档案馆成立初期(1958年),配备卷柜(立柜型)49幢(庆阳馆3幢,镇原馆2幢,宁县馆33幢,环县馆11幢),1960年增加到91幢(宁县44幢,庆阳、环县各16幢,镇原县15

幢)。1965年,适应档案战备工作,档案装具结构形式发生变革,档案馆设计、订做专用战备档案柜(为五节组合型,规格:185×94×40公分)50套。年底统计,专、县档案馆共配档案柜160套。80年代后,档案装具配置由零星购置向成批购置、由木质柜向铁质柜的方向发展,到1985年,地、县档案馆档案、资料柜架配置总数已达671套,其中:铁质档案柜达到210套,资料柜93套。机关档案室柜架配置,至少1幢,多者10幢、20幢不等;部分机关以往档案随意搁置、暴露存放的现象得到改变。据统计,到1985年,地、县各级机关档案室配备档案柜架总达2581幢。

(二)其他设备

地、县档案馆、室在80年代前,设备、用具除档案柜架,仅有少量办公(业务)桌凳及装订档案的锥、剪、刀具之类。80年代初以档案工作恢复、整顿为契机,档案馆设备配套建设开始打开局面。1980年,地区档案馆以19000元购置国产海鸥牌复印机1台,1985年,又以1087元购置照相机1架,同年购置打字机1台。地、县档案馆普遍配置消防用的灭火器,干湿度计,有的还陆续添置了装订机、切纸机、吸尘器等较为先进的设备。

庆阳地区地、县档案馆装具设备配置一览表

附表 10

(止 1985 年)

馆 名	档案资料装具				其它设备						
	档案柜 (幢)	其中	资料柜 (幢)	卡片柜 (幢)	复印机 (台)	照相机 (架)	吸尘器 (只)	打字机 (台)	装订机 (台)	灭火器 (具)	温湿度计 (只)
		铁质 (幢)									
合计	573	210	93	5	1	2	2	3	6	22	8
庆阳地区档案馆	156	83	35	2	1	1		1	1	3	3
庆阳县档案馆	93	60	13						1	4	2
镇原县档案馆	69	10	11	1						4	
宁县档案馆	79	35	7								
环县档案馆	63		10				1		2	3	1
正宁县档案馆	42	20	2					1		2	1
合水县档案馆	30	2	3				1		1	2	
华池县档案馆	41		12	2		1		1	1	4	1

庆阳地区机关档案室基础设施配置情形

附表 11 (1985 年)

馆 别	立 档 单 位	配 置 档 案 工 作 用 房 单 位	用 房 面 积 (m ²)	档 案 柜 架 (幢)	备 注
合 计	881	194	5254.6	2581	
地区直属单位	134	87	2665	1108	包括省属驻西峰各单位
庆阳县属单位	84	6	229	169	
镇原县属单位	97	28	527	294	
宁县属单位	165	9	210	85	
环县属单位	132	39	1021	484	
正宁县属单位	94	5	93.6	139	
合水县属单位	96	11	256	157	
华池县属单位	79	9	253	145	

第二节 保管制度

历代档案保管经过长期实践,逐渐形成制度。从宋代开始,州、县文案管理制度已体现于档案工作诸环节。诸如重要文书必须置册分门编录,档案收储不得杂交、损失,且要按时晾晒;如有漏落或被水漂坏、为火所焚,要互相抄录、雇人誊写,以补其缺;销毁档案时要申报上级,差官验讫;档案人员变动,要办理交待。凡随意销毁、散失或盗窃、私制、藏匿档案的,必按情节以法论处。民国时期,专、县机关档案从归档、整理、点收到编排、庋藏,亦有诸多规定。陇东革命根据地各机关的档案保管,立足战时环境,规定档案、文件须有妥善人员保管,遗失文件要追究责任;尽量精练档案存量,重要档案永久保存,一般文件用后焚毁,上级发文用后一律交还;在边界游击区或与敌顽接壤地区工作的同志,不能携带重要文件。遇有紧急情况须首先布署档案转输,来不及转移时由负责同志监督销毁;战时实行档案坚壁,存放档案的处所保证绝对机密。新中国建立后,按照党和国家及业务主管机关颁发的有关档案工作的指示、规定、条例、通则,地、县各级在实现档案集中统一管理的前提

下,以“八防”(防盗、防火、防潮、防尘、防虫、防鼠、防高温、防强光)为重点,各馆、室普遍建立、健全《档案保管制度》、《档案保密制度》、《安全保卫制度》、《安全消防制度》、《鉴定销毁制度》、《值班制度》等,防止和扼制危害档案的各种因素,维护档案的完整与安全。

一、职 责

馆、室档案保管,实行专人负责。凡档案(资料)归档、接收,须认真检查,仔细核对,编制移交文据,办清交接手续。档案(资料)入库,科学编排,及时上架;所管档案(资料),登记、统计,底子清楚。档案利用,履行规定程序,实施监阅,用毕点收。保持库内清洁,加强害情监督,适时检查(平时勤查、半年抽查和年度普查)档案保管状况,发现档案(资料)短缺、鼠咬、虫蛀、霉变等情况,及时报告,采取措施。保管人员变动,档案(资料)全部清点,办清交接手续。

二、消 防

档案库房严禁吸烟、生火及一切火种,禁止存放易燃易爆和有毒物品,配置消防设备(灭火器、消防栓、砂坑、沙袋、水桶之类),加强电源管理,对电源、电器和消防器材定期检修,保持良好状态,同时熟悉消防报警程序。

三、保 密

档案、检索工具、统计资料、档号编制、库房及柜架钥匙等,列入保密范围。个人笔记、信件、电话、言谈不涉及档案机密;禁止私自提供档案,禁止擅自携带档案出馆(室),查阅档案须按准查范围,禁止擅自复制、拍照、公布档案。

四、治 安

档案馆(室)均须配置适应保管档案的库房和必备的档案装具(柜架),禁止档案暴露存放。无关人员禁止随意进入库房,特殊情况需要进入库房时,须由管理人员陪同。值班警戒,以档案库为核心守卫目标,发生被盗、破坏事件,应当采取果断措施,保护现场,适时报警。

第三节 保管程序

历代档案保管过程无考。新中国建立初,区内各级档案保管尚未纳入规范程序。档案

机构建立后,进入馆、室的各类档案、资料,力求分类科学,整理规范,编排有序,完善登记,以利保管,也便利用。

一、整理加工

进入馆(室)的档案,有的案卷质量不合标准或属零散文件,其整理、调整、加工在所必需。

1958年以突击形式整理档案,形成大量案卷不合标准。据宁县档案馆对进馆的24212卷档案实施普查,有18.2%的文件不属归档范围,有5926卷档案失去保存价值,需要调整的案卷占总卷数的62%。1959年下半年,在整顿县档案馆工作中,各馆着手入馆档案案卷质量检查,1960年上半年完成调整、加工任务。1964至1965年,专、县档案馆和机关档案室结合保密“三查”和档案战备,按照“精”与“全”的要求对原存档案实施了普查、调整、整理。1974年,地区、宁县等档案馆对1971年档案鉴定中剔除的文件,实施重新鉴定,从中选出具有保存价值的文件组成676个案卷。1978至1980年,地、县档案馆对1974年以后入馆的档案进行全面检查,调整、加工和重整档案10051卷,占馆藏量的28.7%。

历史档案整理 1965年,专、县档案馆整理进馆革命历史档案334卷。1968年,完成全区历史档案的集中收缴后,地区革委会保卫部组织上百人(包括机关干部、军方代表、学生)参加的清档组,实施历史档案的整理。此次整理,部分地打乱了原有的基础,没有区分全宗,采取以性质(问题)为主组卷,卷内文件年代混杂,有的则标为“杂卷”,案卷标题概括不准,编目(卷内目录和案卷目录)不全,革命历史档案接收进馆后,适应编史修志利用要求,1981年,地区档案馆组织以馆内人员为骨干,抽调8名机关干部参加进行重新整理。全部整理工作分为文件鉴定、区分全宗,全宗内档案分类、组卷、修裱、内目编制、装订、卷皮书写、卷目编制、排列编号等环节,采取流水作业。分类方法依据全宗原则,按照文件自然形成规律及其内在联系,采用年代—问题分类法,把原有的1391卷区分为22个全宗,组成3283卷。

二、分类编排

历代档案分类编排形式无考。民国时期档案分类几经变化,且失于统一。原三区专、县机关将所存档案区分为旧档和新档(北洋政府及其以前的档案称“旧档”,建都南京以后形成的档案为“新档”),档案分存制时期为“职掌分类法”(或职掌—年代—问题分类法),实行集中管理体制后,部分机关则采用“纲目分类法”,纲下设目,目下子目,次第分层,照顾联系。革命根据地机关的档案分类,首在重要、次要区分(或按机密程度区分),再分门类、性质。新中国建立后,初期档案分类仍沿用战争年代的传统方法,或按重要程度,或按性质,或按文件名称,有的甚至“有文必档”,“玉石不分”。档案机构建立后,档案分类逐步科学,编排形式趋于统一。

(一) 分 类

馆(室)档案分类,首先根据构成国家档案全宗的概念,将革命历史档案、旧政权档案、建国后档案加以区分,以此为前提,各自构成不同的分类层次,包括区分全宗,全宗内不同门类档案的区分,同类档案保管价值、形成时间、内容(问题)和形式的区分,档案与资料的区分和资料的分类等。凡独立行使职权的机关(单位)各自构成独立全宗,地、县革委会形成的档案统一划为一个全宗。全宗内的档案,先分门类(诸如文书档案、科技档案、专门档案等),继别形成年代,再分价值(永久、长期、短期或永久、定期诸种),后分内容(问题)。档案门类不同,分类方法各一。

文书档案主要有三种分类法:年代—组织机构分类法(地委全宗),组织机构—年代—问题分类法(各县委全宗及部分撤销机关),年代—问题分类法(绝大多数机关采用此法)。

科技档案类型种种,分类方法颇难尽述。概言之,先分专业,继别项目(科研、基建或生产项目),后分类型(诸如文字材料、计算材料、图纸等),简者一次分定,繁者逐层分解。(参见附表 12—15)

专门档案门类种种,分类方法各不相同。诸如会计档案分作凭证、账簿、报表三类,艺术档案按照剧目,诉讼档案又分民事、刑事、经济以案立卷,人口普查档案概分为领导、指导性文件和资料、表册类,地名档案分为文书类、地名调查、成果类、出版类等。

资料概分为图书、期刊、内刊、报刊、图籍诸类,又分政论类、史志类、传记类、政策法规类,等等。

(二) 档 号

分类既定,编号为序。馆(室)档号包括库房号、全宗号、目录号、案卷号(或卷盒、卷袋号)、资料分类号、页号、图号,以及柜架号等。不同历史时期的档案、科技档案和部分专门档案,有的以汉字作代,有的以拼音字母为标,特加分类标志符号,称作“代字”或“代号”。库房号按库房设置分别编号;全宗号由档案馆编制,经过暂编、调整、定编后,按档案进馆次序编制;目录号以全宗为单位,按不同门类、不同保管期限、不同类型的目录,分别编制流水号;案卷号的编制采取不同全宗、全宗内不同种类和不同保管期限的案卷,分别编制大流水号,年度流水号或阶段流水号;柜架号(包括节号)依其排列形式,各库分别从左右、由上而下,依次编制。

(三) 排 列

馆(室)档案储藏在库房有限的条件下,多划块分存,同库汇聚。1983年后,随着库房的增加,始可按系统、分层次和分库保管。至1985年,地、县各馆陆续完成馆藏档案整体调整和系统化排列。地区档案馆将历史档案和党群系统、政府系统(包括企事业单位)、图书资料分别各储一库;各县多将党群系统、政府系统、区级、乡级的档案分别存放,图书资料亦别储一库。同库档案又按不同全宗、不同门类、不同保管期限区别排列。资料先按形式、次按类别、后按名称排列。

三、登记统计

地、县档案部门通常以表册、数字形式形成登记、统计工作,以记录、反映档案工作的进程及其发展面貌。

统计工作以登记形式为基础,以登记工作为依据,其登记系列包括:编目(卷内目录、案卷目录)、档案收进移出登记、全宗卡片、全宗名册、目录登记、流水登记、档案利用(查阅、借出及利用效果)登记等项。档案机构建立初,多系临时的调查性统计,项目包括:机构、人员、设备、工作制度、档案藏量、检索工具、档案利用等;1964年起,于每年年终报送“全宗卡片”;1974年后,先后报送“档案工作基本情况统计”、“馆藏档案情况统计”、“社队档案情况统计”。从1982年开始执行国家档案局制定的全国《档案工作情况统计年报》,档案工作统计开始纳入社会发展统计范围,从统计指标、统计单位到报表格式、报送制度趋于统一。项目包括:机构、人员、机关档案室、馆藏档案资料数量、库房建筑、主要设备以及事业经费,档案馆编目、利用和编纂工作,档案专业教育。1984年又对统计项目略加修订、补充,使之更加完善。至如阶段性、局部性或环节性统计,或为业务检查,或为总结工作,亦或对外介绍,目的不同,范围各别。

庆阳地区科技处科技档案分类(概类)方案

附表 12

一、按类别分:

科 研—K

中 试—Z

新 产 品—X

引进消化—I

推 广—T

应用基础—Y

二、按专业分:

农 业—1

医药卫生—2

环 保—3

工 交—4

财 贸—5

文 教—6

能 源—7

资 源—8

其 它—9

三、档案号例:

K———841———1

类别 年份 专业号 课题号

(科研)(84年)(农业)(农业类1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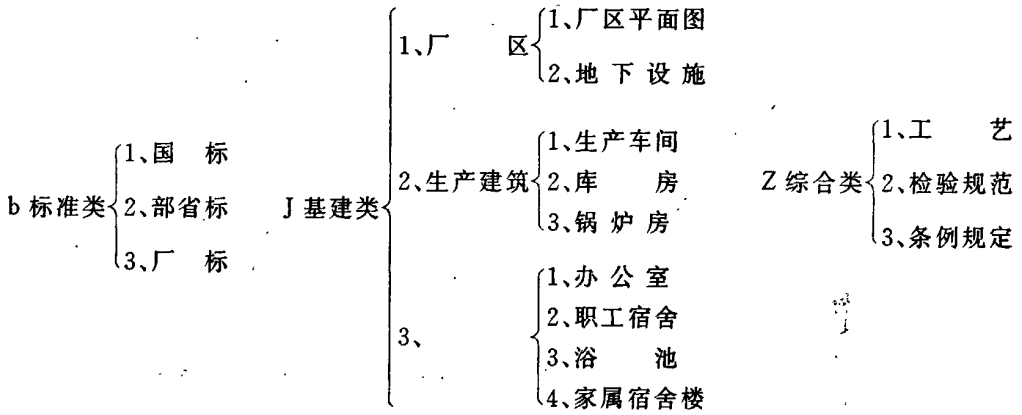
附表 13—1

庆阳地区电机厂科技档案分类编号方案

C 产品类	1、发电机	1、D2D2/T2	{ 1、TZH—50TH 2、TZH—75TH 3、TZH—90TH 4、TZH—120TH
		2、TZH 系列	
		3、T2S 系列	
		4、TZHK、T2SK	
	2、柴油发电机组	1、TZH 系列	
		2、T2S 系列	
	3、电动机	1、TO2 系列	
		2、TLB2 系列	
		3、Y 系 列	
4、潜水电机			
5、鼓风机			
4、潜水电泵			
5、水轮机			
6、变压器			
7、钢木家具			
8、暖气片			
9、打气筒			
S 设备类	1、金切设备	015—1 立式车床	
		016—1 普通车床	
		018—1 镗 床	
		021—1 立式钻床	
		
	2、锻压设备	113—1 空气锤	
		122—1 油压机	
		123—开式压力机	
		
	3、专用设备	212—1 车梁式起重机	
		219—1 平 衡 吊	
		249—1 叉 车	
		470—1 闪光式动平衡机	
		
	4、电器设备	001—1 工厂电器图	
		002—1 设备电器原理图	
		
5、工 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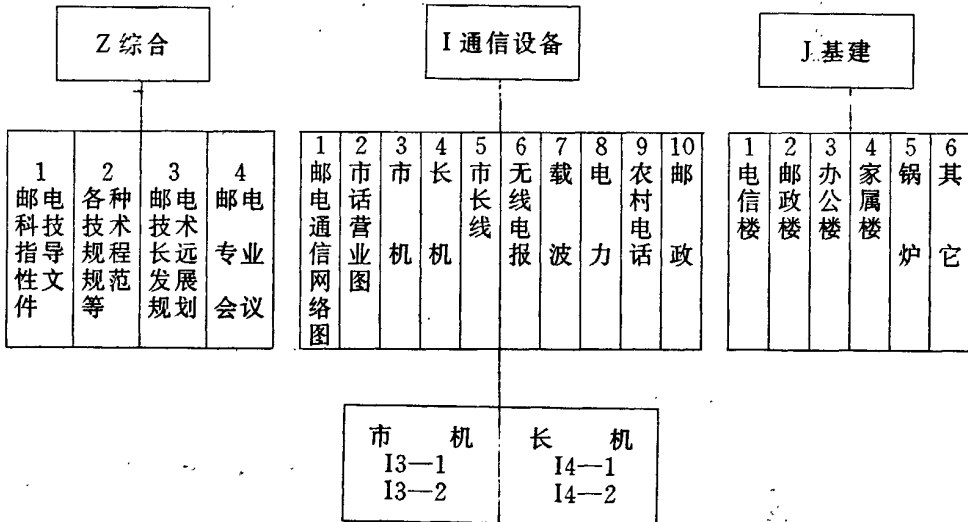
附表 13—2

庆阳地区电机厂科技档案分类编号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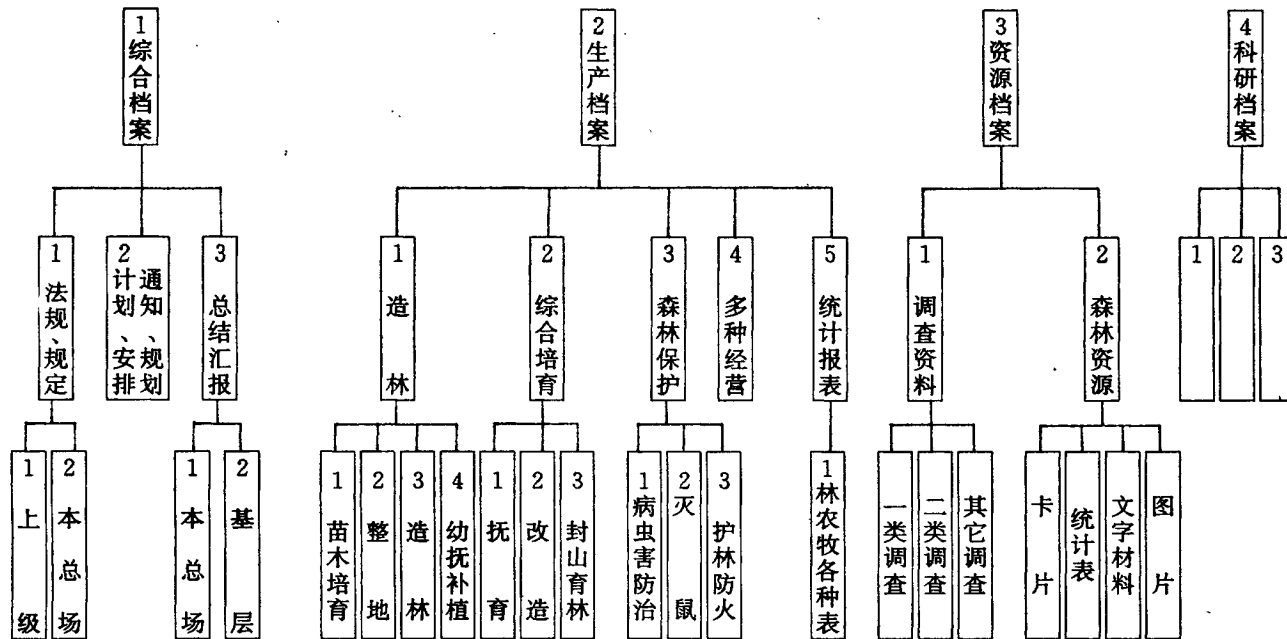
庆阳地区邮电局科技档案分类方案

附表 15



正宁林业总场林业科技档案分类方案

附表 14



第四节 技术保护

历代档案保护经过长期实践,逐步形成一套传统方法。新中国建立后,地、县档案部门以传统方法和科学手段相结合,消除危害档案的各种因素,延缓档案自然褪变和机械损坏进程,以延长档案的保存、使用寿命。

一、防光防尘

随着馆库、设备条件的改善,档案防光、防尘效果逐步增强。从地、县档案馆到机关档案室的全部档案资料普遍入库、装柜保存。库房门窗采取密闭措施(地区档案馆库房窗户装双层花纹折光玻璃,门窗缝隙夹密封条),加挂窗帘;档案柜采用全关闭型,案卷用卷夹、卷盒封套,避免灰尘、光照和磨损;柜架排放与库房墙壁保持一定距离,并与窗户成垂直角度,避免阳光直射;定期打扫卫生,保持库内清洁。

二、温湿度管理

庆阳地区冬春季节气候寒冷、干燥,夏秋季节炎热、潮湿,据地区档案馆库内温湿度记载,冬春季节在不供暖的情况下,库内最低温度在摄氏零下3—5度,供暖条件下为摄氏18度,最低相对湿度为35%;夏秋季节最高温度为摄氏26度,最高相对湿度为84%。针对这种气候特点,冬春季以防干燥为主,夏秋季以防潮湿为主,各馆及少数机关档案室采用干湿球温湿度计测定掌握库内温湿度变化。在库房温湿度控制、调节上主要采取:①开窗通风。当库内温度和相对湿度高于规定标准(标准温度为14—24℃,相对湿度为50—65%),而库外温湿度低于库内时采取开窗通风方法降温、降湿。②去湿。在因库房条件较差而出现过于潮湿的情况下,采用铺撒生石灰的方法来去湿。③增湿。当库内过于干燥形成相对湿度过底时,采用洒水和开窗采湿的方法来增湿。

三、害虫防治

经长期观察,庆阳区内档案害虫主要有毛衣鱼、书虱、窃蠹诸种。档案馆在防治档案害虫方面,从认识害虫发生规律及其生活习性入手,以防为主,造成不利于昆虫生长、繁育的生态环境。基本的措施是:在档案入馆前先行检查,防止档案带疫入库;在每架柜箱放置防虫药物(主要是樟脑类及中草药)达到防虫驱虫目的;库内禁止存放易于造成昆虫生长繁育的杂物,保持库房清洁卫生;定期对档案库进行检查,发现疫情即采取措施。

四、档案修复

馆藏部分档案(主要是历史档案)经过长时间的保存、利用,出现不同程度的变损(纸张破损和字迹褪色)状态。1968年,地区革委会保卫部清档组实施历史档案整理过程,曾对部分破损比较严重的档案文件用粗文糙纸和普通浆糊进行裱糊加固。1981年,地区档案馆重新整理革命历史档案时,省档案局派遣一名专业人员就修裱技术进行现场培训。从事修裱的工作人员按照规定的修裱技术要求,采用优质宣纸和经过加工制作的浆糊,修裱破损文件27400页。各县馆对建国初形成的档案实施普查,了解变损状况,制定修复计划,正宁县馆以打印方式复制字迹褪色档案;宁县馆从普查中掌握需要修复的档案有4326卷,修复筹备工作着手进行。

第五节 鉴定销毁

档案鉴定在于区分档案价值,决定档案存毁,划分保管期限,历来至为审慎。宋代府州县“文案不须长留者,每三年一检除”。但在特殊情形下,不经鉴定而销毁档案,也不乏其例。

一、民国时期档案鉴定销毁

(一)国民党辖区

30年代后,三区专、县机关档案鉴定、销毁,始依国民政府“档案保管期限”规定,经过鉴定,将可销案卷逐一抽出,汇列一表,点明件数,签注核销。40年代末国民党失败前夕,专、县机关档案鉴定,主要趋向于在紧急状态下突击地销毁档案。1949年7月,三区专署一职员在一篇杂记中写到:“最近专署将没有保存价值的档案一火化为灰烬,用废卷皮做成信封二千个”(若以一张卷皮做两个信封,销毁档案在千卷以上——编者注)。同年5月19日,庆阳县政府在逃离县城前,曾对档案进行大量销毁。据该县县长向三区专署报告,销毁总数达5078宗、件。

庆阳县政府民国38年5月19日由县城撤离时销毁文件目录

附表 16

种 类	案 由	数 量	起止档号	备 考
普通文卷	旧 管	618 宗	1—618	全部焚毁
诉讼卷	旧管及37年度新设	608 宗	1—608	“
烟案卷	旧 管	428 宗	1—428	“
改屯为民执照	旧 管	3199(张)	1—3199	“
金库卷		244(张)		“
印 领		1(张)		“

(二)解放区机关

民主革命时期,陇东根据地机关档案鉴定是根据文件重要程度或机密程度来确定。凡法令政策性等重要文稿装订成册,永久保存;一般性函稿另订成册,暂时保存,在失去保存价值时,经机关首长认可焚毁。但是,为了应付突然事变,不让敌人得到一份文件,有时也不得不销毁一些重要档案文件。解放战争开始后,陇东地委、专署指示各县各机关彻底清理文件,规定“当烧的烧,当坚壁的坚壁”。据陇东贸易分公司《1948年政治工作总结》载,在1948年战争中,将旧有干部材料全部烧掉,同年11月重建干部登记表。新宁县委在战争准备阶段,将档案坚壁于县境木瓜原一带的寨子湾两层土窑洞中,指派县委组织部干部3人守护。他们特意将档案与茅草夹层藏存,又于洞口堆积柴禾,意在伪装,也便于情况紧急时焚毁。西华池战役暴发后,炮声震动寨子湾,夜半时分,守护人员李治安、文保元误为敌人袭来,当即举火,所存档案即被焚毁。

二、新中国建立后档案鉴定销毁

建国初期,专、县机关档案鉴定仍然按照重要、次要程度区分。1957年,在整理开国以来积存文件中,始按国家档案局制发的党和国家机关文书材料保管期限的规定,进行文件价值鉴定。1959年后,档案鉴定分为三种情况,一是机关文书立卷归档过程对文件的鉴定,二是机关档案室、档案馆对保管期满的定期(长期、短期)档案的鉴定,三是特定时期全体规模的档案鉴定。鉴定方法是:依据不同档案保管期限的原则,通过逐卷、逐件地对档案文件的审阅,运用全面的、历史的和发展的观点,具体研究分析档案的现实利用价值和长远的科学价值,确定存毁和保管期限。列入销毁的档案文件,造具清册,履行审批,派人监销。

1957至1960年,各县在开展大规模的积存文件清理工作中,制定本级“档案保管期限表”和“立卷条款”,划清不归档文件的范围,防止“有文必档”。并专门成立档案鉴定委员会,负责对销毁文件的审查。1965年,以档案战备工作为中心,在全区范围展开大规模的档案清理、鉴定工作。此次档案鉴定,本着“精”与“全”的要求,规定历史档案全部保存,建国后的档案既要保持精炼,又要能反映出立档单位主要职能活动的基本面貌。鉴定过程从档案保存的实际出发,以档案保管期限表为标准,按永久、长期(16至50年)、短期(1至15年)三种保管期限进行甄别,剔除失去保存价值的档案。这次档案鉴定,于1966年上半年完成。

1971年,根据甘肃省革委会的指示,在“档案战备”的口号下,全区又一次展开大规模的档案鉴定工作。这次档案鉴定,以实现档案“少而精”为目标,将原三种保管期限改为永久、定期两种,价值鉴定片面强调以“本级为主”,“永久档案”为主,对原存档案中的上下级文件实行大量剔除。1972年上半年鉴定工作全面结束。地、县档案馆原存档案42701卷,已销和待销部分为27489卷,占原存数的64.4%。1981年档案工作恢复、整顿后,根据国家档案局新颁布的档案保管期限的规定,把档案价值鉴定工作引上科学、规范的轨道。

1971年档案鉴定情况统计表

附表 17

馆 室	原藏数	新存数	鉴定后新存 占原存的 %	其 中	
				永久	定期
合 计	42701	15212	35.6	13246	1966
地委档案室	7251	2219	30.6	1882	337
庆阳县委档案室	5435	2058	37.8	1802	256
镇原县委档案室	7437	3013	40	3013	
宁县县委档案室	7800	3279	42	2912	367
环县县委档案室	3653	730	21	646	84
正宁县委档案室	4944	1676	33.9	1294	382
合水县委档案室	3081	1085	35	812	273
华池县委档案室	3100	1152	37.2	885	267

第五章 档案利用

封建时代府州县衙的档案主要为政务参考,察吏治,视政绩,稽典章,考史事,主要以档案为依据。新中国的建立,为档案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开辟了广阔的前景。庆阳地区各级档案部门在加强业务建设的同时,改善服务条件,健全服务体系,围绕全区工作重心开展档案利用工作,为区内政治、经济、文化建设服务,发挥档案资料的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

第一节 利用规则

历代无考。民国时期,专、县机关档案利用主要局限于公务查考。凡需调阅档案者,须填制调卷条,填明调卷人姓名、职别、调卷日期、卷目、案由、号码、附件,签名盖章,并经主管长官核准;管卷员依据调卷条提取案卷,点交来人,存条登簿,如期催还。卷内所涉机密事项,不得宣泄;案卷归还,照条验收,若有缺少、抽换、拆卷、乱序、污损者,分别作出处理。革命根据地机关档案的利用必须遵循保密、安全的原则,各部门若需调阅秘密文件,须经机关负责人批准,然后向保管处登记领取,用毕按时归还。

新中国建立后,档案利用规则随着客观形势的发展而变化。建国初,档案尚未实行集中统一管理,各机关档案自行保管,查阅利用,以不泄密、遗失为限。档案室建立后,机关内部利用档案,采取登记提档,归还注销。外单位如需查阅,须持单位证明,并经审批方可查阅。档案馆成立后,档案利用形成专门制度,从利用手续、阅档须知方面作出详尽规定。“文化大革命”初,地委就保密工作作了批示,要求专、县档案馆和各级各单位档案室要严格执行“一把锁”精神,原则上停止提供利用。特殊情况必须提供利用时,应经党委、党组两位以上负责同志批准,否则不得提供档案。“文化大革命”结束后,档案工作制度陆续恢复。1978年3月14日,地委办公室制发《关于到地委、地革委会办公室档案科查阅档案资料的通知》;档案工作恢复、整顿中,对档案利用制度作了重新修订。为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对档案利用的要求,1983年3月4日,地委秘书处转发了地区档案馆《关于开放历史档案的意见》,明确了历史档案开放的原则、范围和方法。

一、查档手续

凡查阅利用档案馆保存的档案,须由党员二人持单位介绍信(到地区档案馆查档持县以上单位介绍信,到县馆查档持科级以上单位介绍信),注明查档目的、查阅范围,填写查档登记表,履行审批手续后,由接待人员负责提档;查阅利用列入开放范围的历史档案,则持能证明身份的合法证件,经办理查档登记后,即可提供需要查阅的档案。

二、阅览、复制

查阅档案一律在阅览室进行。档案、资料不许外借,特殊情形必须借阅时,须办理借阅手续,履行批准,限期归还,验收注销。阅档过程不许吸烟,严禁拆卷、抽页、折叠、作标记,严禁私自篡改档案内容,严防污损档案。复制(包括手抄、复印、拍照)尚未开放的档案,要经过审查,复制列入控制范围的核心档案要履行批准手续。一切档案复制件须详加校核,无误后,注明出处,盖章生效。档案查阅完毕,当面清点验交,及时入库。

三、公布、出版

档案公布权属于国家各级档案馆,其他机关、团体或个人不得擅自公布、出版档案原件。

四、机关档案利用

机关室藏档案不属开放范畴,主供本机关利用;外单位若需查阅利用时,须持单位介绍信,并办理准查手续后,方可提供利用。

第二节 服务条件

档案馆以满足各方面对档案利用的需要为宗旨,加强接待组织,改善服务设施,改进检索手段,增强服务功能,尽可能为档案利用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

一、接待人员

档案馆确定具有良好素质的档案人员从事档案利用接待服务工作,接待人员一般具有相应的业务知识,熟悉馆藏,掌握检索方法,同时具备良好的思想作风和任劳任怨的工

作作风。地区档案馆以往由1名工作人员主要负责查档接待工作,1984年起,确定3名干部在负责库房管理的同时,以所管档案、资料为利用者提供服务。县档案馆普遍确定1名工作人员主要从事查档接待工作。接待人员严守岗位,提档答询,日继一日,服务备至。

二、服务设施

随着档案工作基本条件的逐步改善,服务设施陆续配置。60年代前,地、县档案馆查阅档案多在办公室进行,阅档桌椅也十分有限。1982年以后,开始设立专门的阅览室。地区档案馆设阅览室2处,计34平方米,配备大型阅档桌4张,一次可容纳查档人员20人。正宁县新馆设阅览室1处17平方米。其余各县各利用平房(庆阳县馆为楼房)1间,作为查档室。全区8馆合计阅档座位数44个。地区档案馆1979年后,可以复印方式为利用者提供档案复制件;1985年后,又能为利用者提供档案拍片复制件。庆阳等县馆还设计印制了提供档案证明的专用纸。

档案馆阅览设施配置情况

附表 18

(1985年)

馆 名	设 阅 览 室 (处)	阅 览 室 面 积 (m ²)	座 位 数	备 注
合 计	9	140	44	
地 区 馆	2	34	20	
庆 阳 馆	1	15	3	
镇 原 馆	1	15	3	
宁 县 馆	1	15	3	
环 县 馆	1	15	3	
正 宁 馆	1	17	6	
合 水 馆	1	14	3	
华 池 馆	1	15	3	

三、检索工具

档案检索,要求便捷、快速和准确。各代档案检索工具已多不可考。民国时期,国民党专、县机关初设卷宗登记簿,40年代后,开始编制档案分类目录。新中国建立后,档案检索体系建设适应档案规模利用的形势,逐步由单一化向多角度、多功能方向发展。1960年时,庆阳、镇原、宁县、环县档案馆编制的检索工具,主要有案卷目录、重要文件目录、流水

登记、全宗名册。到1965年,机关档案室检索工具的编制也取得初步成就。许多档案室除普遍编制了案卷目录,有的还编制了分类索引、科技档案总登记等。80年代以后,随着档案门类、数量的增加和档案利用高潮的兴起,馆、室检索工具的编制,开始注意把握科学性与实用性的结合,完整性与概括性的结合,计划性与及时性的结合,采取从长计划,量力而行,急用先编,逐步配套的步骤方法,从不同范围、层次和角度揭示、介绍所藏档案资料的内容和成份,形成略具规模的档案检索体系。

(一)检索系列

书本式检索工具 这是馆、室检索工具的主要形式,有案卷目录、全引目录、上级文件目录、专题文件目录、会议记录目录、科技档案案卷目录、科技档案分类目录、专门档案案卷目录、文号目录、图书总登记、资料分类目录、档案存放地点索引等。

卡片式检索工具 有全宗文件卡片、专题文件卡片、人名卡片、科技文件分类卡片、图纸分类卡片、设备档案卡片、病历卡片、户籍卡片、图书卡片等。

指引性检索工具 有全宗排列示意图、资料分类图、柜架排列图,柜架标签等。

(二)介绍报道系列

除书本式检索工具同时具有介绍、报道功能,又有叙述式检索工具,包括档案馆介绍、全宗介绍、全宗名册、史料公布等。

庆阳地区地、县档案馆检索体系现状统计表

附表 19

(1985年)

馆名	检索系列										介绍、报道系列					
	案卷目录 (本)	全引目录 (本)	上级文件目录 (本)	专题文件目录 (本)	会议记录目录 (本)	文件卡片 (张)	人名卡片 (张)	专题卡片 (张)	图书总登记 (本)	图书卡片 (张)	资料分类目录 (本)	档案馆指南 (册)	档案馆介绍 (册)	全宗介绍 (册)	目录通报 (期)	史料公布 (件)
合计	891	598	19	69	12	7287	3895	4	11	2180	24	1	5	50		3
庆阳地区档案馆	126	86							1	2180	5		1	3		3
庆阳县档案馆	144	70	13	30	1		70		4		3		1	45		
镇原县档案馆	201	3			11	7287	3825		1		1		1			
宁县档案馆	64	391	2	2							7					
环县档案馆	111	16	4						2		4		1			
正宁县档案馆	59	2							2		2					
合水县档案馆	107	29		31							1		1			
华池县档案馆	79	1		6				4	1		1	1		2		

四、资料编纂

民主革命时期,陇东分区及各县秘书部门常将重要文件、调研资料汇编成册,供领导机关参阅。新中国建立后,地、县部分机关所进行的政策法规文件汇编、基本概况汇编、统计资料汇编、专题资料汇编已成惯例,成果累累;特别是地方志和部分专门史、志的编纂,把档案资料的研究、汇编推向一个更高层次。

档案部门自编资料,于1958至1960年间一度形成高潮。适应“大跃进”的形势,档案工作按照“以利用为纲”的方针,通过“大收”、“大编”密切配合党的中心工作。除了进行党的方针政策性文件汇编、专题文件汇编,特别注重于汇编短小精干的“应时小吃”,诸如丰产田经验汇集、工具改革经验汇集、技术革命与技术革新资料汇集、大炼钢铁资料汇编、抗旱增产措施、畜牧业生产经验汇编、小麦防倒伏十大办法、防霜办法、怎样制造土化肥、模范人物事迹汇集等。1964至1966年,配合社会主义教育运动,适应阶级教育的需要,各级从编写家史、村史、社史、队史、厂史、校史,以及阶级压迫史、革命斗争史入手,以反映阶级斗争为主题,从一个侧面形成档案史料汇编的又一次高潮。在“文化大革命”期间,侧重于中共中央、中央军委、中央文革小组文件汇编,毛主席最新指示汇编,以及“被打倒对象”言论和大字报汇编,有的属机关汇编,有的由群众组织自发编辑。

1982年后,档案部门资料编纂工作重新起步。各档案馆立足馆藏,面向社会,有计划、有选择地汇编具有实用意义的各类资料。至1985年底,编纂成果计有6个类型40余种60余万字。按内容分类,一是地区历史沿革,包括庆阳县历史沿革、宁县行政区划沿革;二是组织机构沿革,包括地方行政机构设置,区、乡机构演变,临时机构设置,以及领导干部名表等;三是专题介绍,包括重要会议(如党代会、人代会、政协会议以及工代、妇代、团代会)简介,地方基本概况、自然概貌介绍,文物古迹介绍,科技发展、科技成果介绍,以及地方产品介绍等;四是专题汇编,包括自然灾害概述(纪略,辑录),基本气象资料汇编,人口与计划生育资料汇编,地方病资料、土地征用资料汇编,统计资料汇编,落实干部政策资料以及建国后救灾物资发放资料汇编等;五是大事记,有庆阳县、环县大事记;六是档案工作资料汇编,包括档案馆介绍,全宗介绍汇集,档案工作基本制度汇编,以及档案馆事记等。

部分机关档案室的资料编纂也取得初步成果。诸如地区计划生育处档案室编的重要文件汇编、计划生育组织沿革、人口资料汇编,地区农业科学研究所科技资料室编的机构更迭和历任领导目次,地区电力局档案室编的电力局大事记、组织机构沿革、科技数据汇编、供电简讯汇编,环县毛井乡档案室编的历任书记、乡长简历、历史台帐、大事记等。

档案馆资料编纂成果统计

附表 20

(1985 年)

馆 名	编纂成果种类	总字数(万字)
合 计		63.4
地区档案馆	3	3.2
庆阳县档案馆	18	25
镇原县档案馆	6	7.5
宁县档案馆	8	9.3
环县档案馆	13	6
正宁县档案馆	2	1.6
合水县档案馆	5	5.3
华池县档案馆	14	5.5

第三节 利用规模

庆阳地区历代档案利用情况不详。新中国建立后,全区档案工作坚持为社会主义事业服务的方向,档案资源得到充分发掘,其利用领域更加宽阔。

新中国建立初期(1957年前),档案工作主要为巩固、建设新生政权和恢复国民经济服务,专、县各机关以借阅方式为各方面工作提供方便。1958年以后,随着各级档案机构的建立,档案工作在实现自身发展的同时,适应社会主义建设高潮的要求,坚持为经济战线、政治战线和思想战线的社会主义革命服务,为工农业生产和科学研究服务。从1958至1960年,庆阳、镇原、宁县、环县档案馆和部分机关档案室,搜集、编写各类实用资料总达82763件;各县馆接待查档人员662人次,提供档案、资料3828卷(册)次,其中为编史修志提供档案2808卷次。1963年后,档案工作围绕党的中心工作重点为三大革命运动服务。据1964年统计,专、县档案馆全年接待查档355个单位(属区外的16个单位)1316人次,提供档案2894卷次,其中利用于政治运动和机关工作方面1316卷次,科学技术方面1005卷次,农业生产方面236卷次,工交基建方面249卷次,文教与历史研究方面90卷次。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至1970年,档案馆和绝大部分机关档案室基本停止档案利用工作。期间,地区革委会保卫部清档组曾遵循档案工作要为“巩固无产阶级专政”服务的方向,适应“清理阶级队伍”需要,将“清理对象”的有关材料摘编制卡,打印分送(发送“清理对象”所在单位),称作“提供线索”。

1978年后,全区档案战线经过拨乱反正,摆脱“以阶级斗争为纲”的束缚,围绕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总路线、总目标开展档案利用工作。地、县档案馆逐步实现由封闭型向开放型的转变,在档案利用方式上,实行被动服务与主动服务相结合,以接待查档为主,同时办理电询、函索、档案证明和提供档案复制件,伴之以史料公布、介绍馆藏。1979年9月,全区展开落实干部政策工作。在先后进行的落实干部政策、统战政策、处理地下党历史遗留问题和落实知识分子政策工作过程,各级各单位查阅了大量的文书档案、人事档案、会计档案和其他有关历史记录,仅地、县档案馆为落实政策提供档案达24898卷次。以档案为依据,全区为在“文化大革命”及其以前历次政治运动中受到错误处理的8000余名干部、职工,作了复查处理。依据档案史料记载,为错划右派、起义投诚、公私合营、民主党派及无党派民主人士、宗教界人士1600余人落实了政策。在落实地下党政策中,从革命历史档案中查清了早期部分党员的入党时间。

全区地方史志编修工作开始后,形成档案规模利用的局面。据地、县档案馆统计,为编史修志提供档案总达72041卷、册次,占档案利用量的63.3%。地区档案馆为县志编修一项接待查档947人次,提供档案10688卷次,仅华池一县利用档案资料就达60万字。地、县党史资料征集办公室曾组织20余人集中到地区档案馆查阅档案,历时两月,阅档2800余卷次,摘抄、复制11538页2271600字,不仅为核实抗日战争时期的党史资料打下基础,还为进一步开展征集提供了线索。组织史资料编纂又是一次大规模的档案利用过程。据组织史资料来源分析,70%以上出自档案,其中建国后的资料来源于档案的部分达94%。另外,还有诸如妇女运动史、公路交通史编修及政法研究等,档案馆也提供了有效服务。

除了区内利用者,区外史志编修或历史研究人员也频频涉足本区档案部门,查阅档案,搜集史料。仅地区档案馆8年时间接待区外利用者319人次,提供档案资料1264卷次。武汉军区收集张才千在陇东革命活动的史料时,地区档案馆为其提供革命历史档案22卷。甘肃省军区、师范大学、天水军分区等为收集红军长征史料,地区档案馆先后提供革命历史档案110余卷。甘肃省军区摄制一组有关红军长征路经甘肃活动的照片时,原打算通过实地采访完成拍摄收集,预计半年时间。环县档案馆为其提供了原陕甘宁省政府遗址及红军路过环县活动的部分照片,以及山城堡战役纪念碑文及肖华题词照片,为摄制组提供了方便,缩短了摄制时间。1982年,中国人民大学法律系函索有关马锡五任陇东分区专员兼陕甘宁边区高等法院陇东分庭庭长期间,亲自审理的案例史料,地区档案馆从革命历史档案中选择提供史料3件,成为编写《马锡五审判方式》一书的珍贵资料。该书出版后,作者张希波赠书一本,复函致谢。

庆阳地区地、县档案馆档案利用服务量统计

附表 21

(1978—1985 年)

馆名	接待利用人次	提供档案资料卷册次	摘抄复制(页)	服务角度			
				工作查考(卷次)	经济建设(卷次)	编史修志(卷次)	学术研究(卷次)
合计	31371	113845	297052	31856	8066	72041	1562
地区馆	9832	40082	123514	4236	1696	33683	473
庆阳馆	2373	13713	36673	6365	1381	5687	280
镇原馆	3233	14165	40231	4132	2067	7736	230
宁县馆	3429	14014	36600	8824	528	4594	68
环县馆	5491	11887	28700	3306	615	7966	
正宁馆	1883	6653	10569	1978	243	3921	511
合水馆	2163	7924	15684	2018	526	5380	
华池馆	2967	5407	5081	997	1010	3074	
备注	此表主要依据《查档登记簿》记载,而部分记载尚不完整。						

附记:

档案利用事例选录

庆阳地区历代档案利用效果记录甚少。新中国建立后档案被广泛利用于社会生活各方面,所产生的社会、经济效益难以数值估计。档案部门失于档案利用效果考察,资料积累挂一漏万,事例记录难成系统。仅就搜求所获,择其典型,冠题选录。

据卷请准免苛派

清代乾隆年间，镇原民人傅永、金有美等曾向县官稟准永免镇原支差马价一事，州、县俱有卷宗。后遭同治间战乱，县城失守，衙毁卷焚，以致无案可稽。每逢考试，学宪过境，复在民间硬拔马匹，又加户首按粮摊钱，遗俗流弊，害不堪言。光绪二十年前后，经乡约卢蕴金等人在州查案，据卷稟经陈道宪批准，不再按粮摊钱，以上不误差，下不累民，并要知县（马裕藩一编者注）酌拟章则，报州存案，永除此弊。县衙未拟章则而以公费支差，形成定例，县民皆感大沾恩泽，欲立碑垂远，以昭世代。

建国后 7 例：

多年宿愿一朝了 高龄老人受慰藉

胜利油田 77 岁高龄的离休干部范玉萍，民主革命时期（40 年代）曾是陇东中学学员（陇东中学当时承担培养中等知识分子、小学教师及边区文化教育干部的任务）。建国后，他参加工作的时间一直是按 1949 年 10 月 1 日以后计算的。本人为此多次申述，要求查证，终因证据不确而久拖不决，老人一直心境难平。1985 年，油田干部部门派人专门外调，从庆阳地区档案馆保存的革命历史档案中，查清了范玉萍 1945 年在陇东中学脱产学习的记载，其续算工龄问题由此得以解决。

立字为根据 排难解纠纷

1966 年 11 月 14 日，镇原县食品公司以 660 元购买社员任永焕庄基一处，改建为饲料加工厂。时隔 19 年后，任永焕等以“庄基属于租用”为由，强行占用，先后向法律顾问处、信访办提出申述。经调处由食品公司支付租赁费、枯井维修费 1140 元。在清理会计档案过程，食品公司从本单位保存的会计档案中发现了 1966 年购买庄基时任永焕的领款凭据，以此重新向县法院提出申诉，经法院裁决，确认庄基买卖关系有效，所有权仍归食品公司，任永焕退还租赁费和枯井维修费 1140 元。

合水县税务局在修建段家集税务所办公用房开工时，农民丁万儒提出房屋产权问题。税局翻阅本局保存的与此有关的文书、会计档案，证实产权问题虽与该丁申述相吻合，但在公私合营和私房改造时，县工商联曾以变价折款 200 元归税所使用。1983 年，丁以折价太低提出申诉，税局二次增付折价款 1100 元。以此为据协商解释，终使丁万儒心悦诚服。

1966 年，地区税务局购销站征用西峰镇联合大队西门生产队基建用地 9 亩，由于长期未被利用，到 1980 年又被地区建设银行二次征用，不仅使国家遭受经济损失，而且造成

三方矛盾。1985年,他们从地区档案馆查出首次征用土地的证明文书,矛盾始得解决。

档案创财富 效益当共识

1983年,华池县水电局在温台灌区渠道构筑施工中,参阅本局档案室收藏的有关技术资料,改进施工技术,由原块石衬砌改为条石衬砌,后背灌注泥浆,渠道全长39.3公里,为国家节约水利投资20余万元。地区水利处在巴家嘴电灌工程续建任务书编制过程,利用水文地质资料核实井灌规模,减少支、斗渠布设,减少工程用地3.2万亩,粗估降低投资百万元;在曲子灌区东风渠工程规划设计中,以档案室收藏的航测图为依据,节约测绘经费4000元。

1983年,地区农机二厂铸工车间S114混砂轮变速齿轮损坏,造成停产。技术人员依设备档案中有关技术资料作参考,及时修复,挽回经济损失万余元。

地区农科所土肥研究室参考本所科技资料室收藏的科技档案,总结出《旱原地麦收后复种绿肥翻压种麦效果不佳的原因》,获1984年甘肃省科技成果三等奖;他们还参考科技情报资料,改进和校正微肥施用技术,推动了此项研究工作的进展。本课题研究分别获省农业厅和地区科技进步三等奖。

第六章 档案事业管理

新中国建立后,庆阳地区以专门档案工作机构特别是档案事业管理机构的建立为前提,开始形成档案事业管理组织体系和档案事业管理工作。地、县档案事业管理机构依据党和国家有关档案工作的政策、法规,和上级业务主管机关颁布的通则、条例、制度、办法履行职能部门职责,对全区档案事业进行统筹规划,统一制度,组织协调、监督、检查和指导,加强宏观管理,推动档案事业发展。

第一节 管理体制

1958年以前,党、政档案工作自成系统,分别管理。根据1959年1月7日中共中央《关于统一管理党政档案工作的通知》,各县档案馆作为县委、县政府的文化事业机构和秘书部门,在县委秘书的领导下,负责全县档案工作的检查、监督和指导。机关档案室由本单位党组织负责政治领导,日常业务由办公室(或秘书)直接领导。1963年庆阳专区档案管理处成立后,在地委秘书长的领导下,负责全区档案事业的规划和档案工作的检查、监督和指导。“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档案事业管理工作曾一度中断。1973年以后,档案事业管理工作由地委秘书处、各县委办公室负责,其具体业务由地、县档案科、室承办。1974年5月,华池县首先恢复了档案馆;经过档案工作恢复、整顿,地、县档案事业管理机关全部恢复和建立。地、县档案处、局作为地、县委和行政公署、县政府的工作部门,分别在地委秘书处和县委办公室领导下,履行档案事业管理职责。1983年在机构改革中撤销地、县档案处、局后,档案事业管理工作由档案馆承担。1984年地、县重新建立、恢复档案事业管理机构后,又恢复了原有的领导体制和业务指导关系。1985年,中共中央发布《关于调整我国档案工作领导体制的通知》。根据这一《通知》精神,为了有利于全区档案事业的发展,地、县将从1986年起开始领导体制调整。合水县档案局已于1984年9月列入政府编制序列。

一、档案室领导关系

地、县各级各类档案室,作为机关、团体和企事业单位集中统一管理本机关档案的内部机构,既是机关秘书(或业务)工作的一部分,又是地、县档案工作组织体系中的基层业务机构。其规模较大的机关,一般由机关办公室(或秘书科、股)领导;规模较小的机关,则由机关负责人直接领导;单独设立的科技档案室或以科技档案为主的综合档案室,由工程

师、专业技术人员或分管科技工作的机关负责人领导。80年代后,地、县机关档案工作还逐步采取按行业、分系统的条块结合的管理办法。在业务上,各级各类档案室均受同级或上级档案事业管理机关的指导、监督和检查,并按区域归属与同级档案馆发生档案交接关系。驻地、县中央和省属单位档案室,同时接受地方档案事业管理机关的业务指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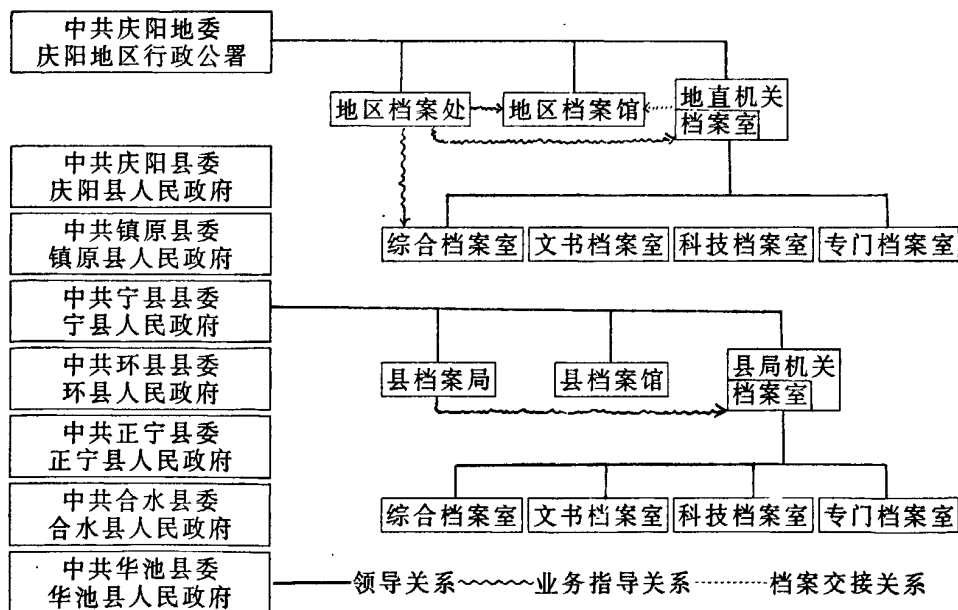
二、档案馆领导关系

地、县档案馆分别作为地委、行署和县委、县政府的科学文化事业机构,是永久保管本区域内各类档案资料的基地和各方面利用档案资料的中心。分别由地委秘书处和各县委办公室领导,业务归口同级档案处、局管理,同时接受上级档案事业管理机关的检查、监督和指导。

三、档案处(局)领导关系

地、县档案处(局)作为档案事业管理机关,既是党的机构,又是政府机构。已实现档案工作领导体制调整的合水县档案局成为县政府的职能部门;地区档案处及庆阳、镇原、宁县、环县、正宁、华池县档案局,分别作为地、县委的工作部门,归口地委秘书处和县委办公室领导,业务上接受上级档案事业管理机关的检查和指导。地、县档案处(局)、馆为两个机构(两个牌子),一套班子,合署办公。

庆阳地区档案工作网络系统图



第二节 管理职能

地、县档案事业管理工作以宏观监督与微观指导相结合,通过调查研究,提出计划,统一制度,建立标准,具体指导,检查督促,以期规范档案行为,保证党和国家有关档案工作法规、政策的贯彻执行,促进档案工作开展。

一、统一制度

在组织全区档案事业建设过程,地、县档案部门遵循档案工作的基本原则,通过统一制度建立档案工作秩序,规范业务环节。

50年代初期,专、县机关从文书处理工作角度对文书立卷归档、档案保管作出规定。档案机构建立后,开始形成专门的档案制度,内容包括档案收集、保管、利用诸方面。随着档案工作领域的拓宽和标准要求的提高,制度建设逐步朝着配套、科学的方向发展。各项制度的制定、补充和修正,都以实现档案的集中统一管理,维护档案的完整与安全,便利各方面利用为准绳。各级机关单位在工作、生产、基建、科研等活动中形成的文件材料。经过完整收集,整理立卷,必须按时向机关档案室归档。档案室须将具有长远(永久、长期)保存价值的档案按照规定的保存期限,定期向本级档案馆移交。与这一规定相适应,各机关以健全文书处理和各类文件材料收集程序为前提,建立《文书立卷归档制度》和专业文件材料的立卷归档制度。地、县档案馆以明确档案接收、收集、征集的方法、程序、要求为内容,建立《档案收集制度》,并把维护档案的完整与安全,贯穿于档案收集、保管、鉴定、利用各环节。除了建立、健全各门档案的综合管理制度,还根据不同档案的保管要求建立了部分专业或专门档案管理制度与办法,又对档案的保密、保卫、消防以至鉴定、销毁等也分别以制度形式作出规定。档案馆、室以档案齐全的收集、安全的管理为前提,以加强业务基础为条件,以满足各方面对档案的利用为宗旨,建立档案利用工作,形成《档案资料利用制度》。以往档案利用偏重于控制,实行开放档案的方针,成为档案利用制度的一项重要改革。

二、业务指导

业务指导工作作为档案事业管理的重要一环,以落实档案工作方针、任务为目标,采取调查研究,总结经验,组织试点,分类指导,检查评比,表彰先进等方法,以推进档案工作的平衡发展。

制定标准,建立规范 档案工作从文件形成开始以至各个业务环节,陆续建立起统一的规范标准。1949年11月5日,庆阳分区专员公署发出公务文书一律采用公元纪年的通知;1951、1954年先后对文件纸形、体式和公文程式以及文书处理程序作了规定。1959年,

适应积存文件的清理,县档案馆拟制了文书档案《立卷条目》和《文书档案保管期限表》,划分不必归档文件的范围,明确档案鉴定、分类、整理标准。1965年在档案战备工作中,按照“精”与“全”的要求,提出各类档案《鉴定标准》。档案工作恢复、整顿过程及其以后,根据新的《文书档案保管期限的规定》,分级拟制了《文书档案案卷类目》,附之以《文书立卷的原则与方法》和《文书立卷分工办法》;1982年,地区档案处颁行《文书档案案卷质量检查验收标准》,同时,对科技档案和各类专门档案分门别类地拟制出分类大纲或方案,使专业档案的收集、整理有所遵循。

除了专项业务标准,又有综合建设标准。1965年,以“五好”(即政治思想好,档案收集整理好,档案保管好,档案利用好,干部作风好)为条件,提出机关档案室建设标准;档案工作恢复、整顿中,以档案机构、人员、设备、制度,以及档案收集、立卷归档、编目编纂、安全保管、提供利用为内容,规定了完成恢复、整顿任务的检查验收标准。

总结经验,分类指导 1956年以后,档案工作按照“边学边做,稳步前进”的方针,开始业务实践。1957年,庆阳、华池、环县组成实习小组,以45天时间整理完庆阳县委秘书室的积存档案,为档案的规范化整理摸索了经验。1958年1至8月,庆阳、环县、合水、宁县、正宁5县档案工作人员组成清档小组,巡回整理各县委机关的积存文件,通过实践摸索经验,培养队伍;9月以后,各县采取典型示范、现场会、评比会等形式,推动文档工作。1959年下半年开始纠正档案工作上的形式主义倾向。1963至1964年两年内,专、县从加强基层档案工作入手,先后组织了5个机关、5个公社和3个大队的试点工作。1963年9月上旬,专区档案管理处专区农建局试点,10月上旬召开专区机关档案人员现场会,介绍经验;1964年上半年,先后对5县、57个专区机关和4个公社档案工作进行检查指导;5月,又和庆阳县档案馆组成工作组,在庆阳县驿马公社、驿马大队进行社、队建档试点,向全区转发了试点经验。1971年,全区在庆阳县组织了档案鉴定试点。1976年,专、县、社分级组织了社队建档试点工作,地委秘书处转发了镇原县城关公社的建档经验,现场观摩了镇原县的档案工作。地委秘书处档案科和各县委档案室的工作人员,深入基层,抓点跑面,检查了解,巡回指导,保证了社队建档任务的完成。

1979年档案工作恢复、整顿开始后,业务指导工作总体部署,抓住重点,分步实施。首抓机构、人员、设备,继抓业务培训和积存档案清理,三抓科技档案工作。1980至1981年,在地区机关和庆阳、镇原、宁县、环县、华池先后开展科技建档试点,摸索科技文件材料的收集、鉴定、分类、整理、立卷、归档、编目和管理方法,介绍了镇原县的试点经验,组织参观庆阳县试点工作,首开建国后科技档案工作局面。1982年后,以巩固、提高为主,加强后进单位和薄弱环节工作。分门别类地指导了各类专门档案的整理、归档;配合进馆档案接收,开展案卷质量的检查验收。在业务指导工作上,注意充分发挥主管部门和各专业主管机关的作用,上抓下促,密切协同。

竞赛评比,树立先进 根据不同时期档案事业发展重点和任务要求,对工作进程、成效进行全面的或局部的、阶段的或平时的检查、了解,常以评比方式鼓励先进,带动中间,促进落后。1958至1959年,以实现“文档工作大跃进”为标准,用现场会形式开展档案工

作评比,庆阳县第二中学、庆丰公社、宁县西华池公社被评为“文档跃进”先进单位;1959年,庆阳县二中、宁县档案馆杨中海、庆阳县庆丰公社王峰银,作为档案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代表,先后出席了甘肃省和全国档案资料先进经验交流会;同年11月静宁县档案馆工作现场会议评比了县档案馆工作,宁县档案馆名列一类行列。1964年,档案战线开展比、学、赶、帮活动,机关档案工作开展评比竞赛。专区档案管理处先后于4、8两个月份系统对专区机关档案工作进行检查评比,专区农建局等8个单位获得“五好档案室”称号。环县对机关档案室进行分类排队,25个档案室名列一类。1965年省档案局工作组检查了庆阳地区档案鉴定工作,肯定了本区档案鉴定工作成绩,并将基本经验转发全省。1977年社、队建档任务完成后,地委秘书处经过逐县检查验收,对取得显著成绩的庆阳、镇原县作了表扬。1981年11月,对全区档案工作恢复、整顿成效组织了一次大规模的检查验收和总结评比,评选出64个先进单位84名先进个人。1982年3月11日至14日,召开全区档案工作恢复、整顿总结表彰大会,表彰奖励了38个先进单位和25名先进个人。在同年4月召开的甘肃省档案工作恢复整顿总结表彰大会上,庆阳地区有13个档案工作先进单位和4名先进个人荣登光荣榜,受到表彰。

三、政策监督

对因认识原因延误档案工作的,通过检查督促,限期改进,并对违犯档案法规行为进行查究处理。50年代初,主要通过保密检查对有关机关遗失文件的问题,进行通报批评。60年代后,发展为对档案工作的全面监督与检查。1963年,档案部门用一个多月时间对机关档案工作现状进行普查,发现许多单位(特别是基层单位)档案、文件材料失于妥善保管,丢失,损坏,霉变,鼠咬,虫蛀,以及随意销毁或当作废纸变卖的问题比较突出。镇原县城关公社于1962年4月11日将1089斤文书材料作为废纸出售,受到通报批评;庆阳县驿马公社将档案与杂物堆积一起,库房不加锁,一任遗失、损坏;环县毛井公社把档案材料置于一只破窑洞,窑洞倒塌后,1958年以前的档案全部损毁;正宁县永正公社把档案贴地堆置,受潮霉变达3寸之厚;宁县的焦村,合水的蒿嘴铺,华池的悦乐、柔远等公社,亦有诸如此类的问题。专区拖拉机站等部分单位,不设收发文簿,文件缺失无从核对。1980至1981年,地、县重点对科技文件材料保管状况进行了系统检查,发现科技文件材料散失的问题也比较普遍。城镇建设档案分散保存,残缺不全,造成维修施工困难;有的技术资料被技术人员据为己有;有的因缺乏保管设备,将各类技术档案随意置于案头柜顶、纸箱。地区电机厂丢失了1979年设计绘制的244份冲槽图,肉联厂的基建图纸甚至被随意用作肉食包装纸,毛纺厂的部分产品图样、染色小样、花形设计等技术材料,被技术人员据为己有。科技文件材料因保管不善而造成的损失难以弥补。1981年后,对凡有违档案、保密法规的行为,及时进行查处。1981年1月14日,地委保密委员会对地区邮电局送报员丢失电报一事向全区发出通报批评。1983年12月23日,中共正宁县纪委对县财政局干部刘××在查阅档案过程私自篡改档案内容一事,除给其纪律处分外,并将案件通报全县。

庆阳地区档案工作制度要目

附表 22

制 度 名 称	基 本 内 容
文书立卷归档制度	立卷分工、环节、时限、整理要求,归档程序。
科技档案管理办法	科技文件材料收集、分类、整理、归档环节、程序,保管、保护要求,利用规定。
专门档案管理办法	包括各类专门档案收集、鉴定、分类及立卷归档要求,保管责任,利用规则。
档案资料收集制度	分馆、室两个层次。包括收集征集、接收范围,收集办法,接收程序及移交手续。
案卷质量检查验收制度	案卷质量标准,验收分工,验收方法及其要求。
档案资料管理制度	档案保管宗旨,保管程序,保管方法,技术保护,保管责任。
保密制度	保密范围,保密方法与要求,失、泄密事故处理。
保卫制度	保卫工作范围,守卫重点,安全设施,防范措施,报警程序。
消防制度	消防设备,险情监督,防火措施。
档案鉴定销毁制度	档案鉴定销毁的基本原则,工作程序、方法,及其必须履行的手续。
档案利用制度	服务宗旨,查档手续,阅档须知,利用规定(含复制、公布、出版)。
档案开放办法	开放范围,利用办法和要求。
统计制度	统计层次、分工,统计项目,统计指标,统计要求,报表时限。

第三节 专业教育

庆阳地区档案工作于新中国建立后 50 年代末形成专门业务,档案专业教育也随之开始。其形式包括岗位训练、现场实习、以会代训、短期轮训等。80 年代后,开始有计划地输送人员参加专业进修;1985 年,地区首次开办档案专业电大教学班,档案专业教育始向高

级层次发展。

一、岗位训练

1956年下半年,机关档案人员开始以自学或学习小组形式,学习、探讨文书档案分类方法、鉴定标准和划分保管期限的原则等。1963年,档案部门统一订购档案专业教材,以供档案人员自学业务知识。70年代后期,规定档案工作人员把《文书学》、《档案管理学》、《科技档案管理学》、《档案保护技术学》、《档案文献编纂学》作为必修课,同时,必须学习掌握有关档案工作的方针、原则、制度、通则,并借助各类专业刊物丰富专业知识。1957至1958年,各县专职档案干部从整理积存文件入手,按照新的立卷原则与方法,实践了档案整理工作各环节,以亲身经验向广大档案人员传授业务技能。1963至1965年,在全区大规模的清理积存文件、档案鉴定工作中,专、县层层试点,以现场练兵方式培训档案人员497名。1976至1977年社队建档过程中,地、县、社分层试点,培训队伍,全区有4600余名档案人员、文秘干部(包括大队文书及部分生产队会计)受到档案知识教育。档案工作恢复、整顿中,科技档案业务技能实践取得成效。针对机关档案人员变动较快的特点,指导上门,采取因人施教,操作示范,逐个训练。

二、短期培训

区内档案人员专业培训层次以本级为主,又有省级、国家级培训,也有以按系统、分行业的条块培训。1956年,选送7名档案人员(县各1名)参加省委办公厅举办的文书档案业务培训。1958年,各县公安局档案人员参加省公安厅举办的历史档案的整理专业培训。1960年,镇原、宁县选送2名档案干部赴西安参加科技档案业务委托培训。1964年,专区机关召开文书档案工作会议,采取以会代训,向63名文档人员讲授了文书、档案业务知识。1973至1977年,在机关积存文件清理和社、队建档过程采取短期培训与以会代训相结合,地、县两级受训人数达2100人(次)。1979至1981年档案工作恢复、整顿期间,全区有195名档案人员参加省档案局举办的业务培训。地、县两级举办短期培训(包括以会代训)28期,参加人数1487人(次),其中:参加科技档案业务培训210人(次)。1982年以后,地、县将业务培训列入年度工作计划,围绕工作重点搞培训。至1985年,分级举办短训班10期受训705人(次)。地区部分业务主管机关(农牧、工交、林业等)自办培训班5期,受训80人。环县新招聘的96名干部也接受了文档业务培训。截止1985年底,地、县档案部门38名工作人员中,参加业务培训累计达到3个月以上的有17名,占总人数的44.7%。

三、大专教育

专业进修 1984年,地、县开始有计划的推荐档案工作人员接受大专级档案专业教

育。首批推荐 2 名工作人员(地区和华池县档案馆各 1 名)进入兰州大学历史系档案干部专修科,进修 2 年。

电大教育 1985 年,地区在地委党校开办首届档案专业大专级电视教学班。经过招生考试,录取学员 20 名(在职职工 8 名,社会青年 12 名),学制 3 年,脱产(离职)学习。课程按全国统一规定设置,以自修为主,电视教授与教师辅导相结合,必修课目成绩合格,发给毕业证书。

四、职称评定

1982 年,根据国务院颁发的《图书、档案、资料专业干部职称暂行规定》、甘肃省档案局《关于进行首批档案专业干部职称评定实施办法》,庆阳地区档案部门进行首批档案干部业务职称评定工作。由地区档案处组成业务职称评委会,负责组织领导,办理评审申报。是年 6 月中旬开始,11 月底结束,经过评审,有 8 名干部符合职称评定条件,评定馆员 2 名(获准、待批各 1 名),助理馆员 3 名(获准 1 名,待批 2 名),档案管理员 3 名(获准)。嗣后,职称评定工作按系列成熟一批,申报评定一批。

馆员陈珪 男,汉族,生于 1944 年 4 月,甘肃省镇原县太平镇人。1965 年 7 月毕业于庆阳师范,1965 年 8 月参加工作,1976 年 10 月 20 日后,先后任地委秘书处档案科副科长、地区档案处业务指导科科长。1982 年 9 月 1 日获得档案专业馆员职称。

庆阳地区档案业务培训参训人数统计

附表 23

单位:人次

人 数 单 位	年 度	1976	1977	1978	1979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合 计		111	879	403	530	445	526	258	197	464	1009
庆阳地区					190	130	72	42		21	70
庆阳县			138		110	131	174				84
镇原县		13	68	251	80	36	30			139	
宁县		74	141	152	150	148	96	95	93	94	155
环县							18	50	53	150	450
正宁县		24	532				136				57
合水县								71	51	60	53
华池县											140
备 注	1、此表仅统计地、县以短训班(含以会代训)培训的人数。 2、1956 至 1985 年,参加过省级培训的计有 212 人次。 3、1976 年以前培训情形因资料零碎,不予统计。										

第四节 学术研究

庆阳地区于1981年开始发起成立档案学术组织,结合业务实践开展学术讨论与交流。

一、学术组织

1980年11月21日,地区档案处处务会议根据甘肃省档案学会工作计划,研究发展学会会员和筹备成立学会组织事宜。1981年4月29日,首批获准入会会员17名。同年11月30日,成立由5人组成的甘肃省档案学会庆阳地区会员小组。1982年以后,两次吸收会员38名,至1985年,会员总数达到55名。1984年10月11日,对学会小组作了调整,成员由原5人增至7人。档案学会小组属于群众性的学术组织,以繁荣档案科学,发展本区档案事业为宗旨。

二、学术讨论

学会组织成立后,围绕区内档案工作发展进程,发动组织会员和全体档案工作者联系实际,开展档案学基本理论与技术的研究、探讨,参加学术交流,宣传档案工作,发挥咨询作用。

1982年3月,组织首次学术讨论会,以机关档案室工作、档案馆接收档案的范围和全宗划分为议题。1985年3月,举行第二次学术讨论会,以档案馆基础建设为议题,着重讨论了丰富馆藏和馆库建设。除了召开学术讨论会,还利用业务会议就档案工作上某些学术问题展开讨论。平时在工作进行过程,也不具形式地就档案工作各环节的理论与方法问题,展开讨论。诸如档案馆资料编纂选题方向、检索体系建设、档案资料分类编排、档案安全保管与技术保护、档案开放与保密等。随着实践的发展,研究领域渐趋宽阔。如由重点研究文书档案工作到探讨科技档案以及各类专门档案工作,由业务环节的局部讨论到对档案工作的综合研究,从中认识档案工作的特点和规律。档案工作者用档案学理论指导工作实践,又对实践经验加以概括和总结,以不同形式开展学术交流。1980至1985年,地、县档案人员撰写各种学术性文章、工作研究、调查报告、经验总结等15篇,提交甘肃省档案学会组织的学术讨论会上交流的文章4篇,被省级以上档案杂志采用的11篇。梁得志与张克复合写的《从肖金公社看建立农村社队科技档案的必要性》、陈琏撰写的《试谈陇东气候特点与档案馆库房建筑》两篇文章,分别获甘肃省优秀学术论文一、三等奖。

第五节 事业经费

新中国建立后,地、县各级档案事业经费在行政费中支出。从1964年起,档案馆年度经费指标由专区档案管理处统一核定下达,地、县财政局分别拨付,纳入地、县委财务收支管理。1981年以后,档案事业费列入财政支出预算的有地区(1985年财务独立)、庆阳(1981年财务独立)、环县、合水、华池(1983年财务独立),镇原、宁县、正宁3县的事业经费仍然作为行政支出,每年根据需由财政拨付一定的业务费和购置费。

1965至1966年,档案事业经费支出项目主要包括人员工资、公务费、业务费、购置费等。1965年经费支出总额42700元,1966年为40700元。1981年后,经费支出项目包括:人员经费(工资、公务费)、业务费(档案资料征购费、档案用品印制费及档案抢救费)、购置费(设备购置)、培训费和维修费。1981年,地、县(不含正宁)档案馆经费支出总额46900元,其中人员经费6576元,业务费29098.93元,购置费9500元,其他支出1725元。1982年支出总额39516.01元,其中人员经费5411.11元,业务费27598.20元,购置费6206.70元,其他支出300.00元。1983年支出总额110891元,其中人员经费13324.76元,业务费33226.64元,购置费56889.60元,其他支出7450.00元。1984年支出总额100903.62元,其中人员经费16679.64元,业务费30449.02元,购置费48994.96元,其他支出4780.00元。1985年支出总额104579.00元(其中国家档案局拨给档案抢救费25000元),其中:人员经费37586元,业务费20299.57元,购置费36121.15元,其他支出10572.28元。

地、县档案馆经费支出统计

附表 24

单位:万元

经 馆 名 年 度	1965	1966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合 计	4.27	4.07	4.69	3.95	11.09	10.09	10.46
地 区 馆	1.35	0.8	1.3	1.83	4.1	5.0	5.99
庆 阳 馆	0.43	0.48	0.59	0.70	1.97	2.12	0.91
镇 原 馆	0.43	0.41	0.2	0.2	0.5	0.5	0.2
宁 县 馆	0.43	0.6	1.25	0.15	0.4	0.46	0.5
环 县 馆	0.40	0.41	0.75	0.37	1.5	0.50	0.58
正 宁 馆	0.41	0.41					
合 水 馆	0.41	0.55	0.6	0.7	0.81	0.8	0.8
华 池 馆	0.41	0.41			1.81	0.71	1.48

附录:

学术论文

试谈陇东气候特点与档案库房建筑

陈 琏

档案库房是保管档案的重要基地。近年来,各地都普遍重视档案库房的建设,许多同志联系实际,对如何建设比较理想的档案库房作了多方面探讨和研究,很有成效。这无疑是对我国开展档案保护工作的积极推动。庆阳地区档案馆吸取了各地档案库房建设中的成功经验和合理要求,结合本区的实际情况,于1983年10月建成了新馆库。新库房大大改善了档案保管条件,从初步使用情况看,能较好的克服档案保护工作的一些不利因素。但由于各种客观条件的限制和缺乏经验,在设计、施工等方面尚有不科学、不适用的地方。在这方面我们虽无经验可谈,但多少有点实际体会。档案保护与自然气候关系是十分密切的,建设适用的档案库房就必须考虑当地气候特点。下面我就陇东高原气候特点对档案库房建筑有些什么基本要求方面谈点浮浅的认识,谬误难免,请不吝指正。

陇东高原的气候特点

庆阳地区位于甘肃省东部,习称“陇东”。介于东经106度45分—108度50分与北纬35度10分—37度20分之间,总面积约24000平方公里。全境地形呈北高南低、东西高、中间低的盆地地形地带。中部平均海拔1400米左右。由于地处中纬度地带,深居内陆,地形复杂,大陆性气候明显。其主要特点是:

1、冬春季节气温低。冬季寒冷,春季气温变化剧烈,风多降水少,空气干燥,相对湿度低。根据气象记录,陇东全年气温 $<10^{\circ}\text{C}$ 的日期长达170—190天,几乎有半年时间处于低温状态。冬季寒冷,从头年12月到次年2月,月平均气温 -2°C 至 -8°C ,极端最低气温 -18°C 至 -27°C 。春季冷热变化幅度大,日较差 13.8°C 。而且降水少,气候干燥,湿度(指相对湿度,下同)很低。根据1981至1983年(从头年12月至次年3月)3年12个月的记录看,西峰镇(中部地区)月平均湿度低于标准湿度50%以下有8个月,高于标准湿度65%以上2个月,在标准湿度范围内的2个月;环县(干旱地区)月平均湿度低于标准湿度50%以下有9个月,在标准湿度范围内的3个月;正宁县(气候湿润地区)月平均湿度低于标准50%以下有6个月,高于标准湿度65%以上2个月,在标准湿度范围内4个月,最低湿度在40%以下。可见,低温、干燥是陇东地区气候的显著特点。

这种气候条件对档案的保护是不利的,材料纸张极易失去正常的含水率,风于变脆甚至老化、韧性降低,不耐折磨。如地区公安处的档案库房设在二楼,室内较干燥,又未在干燥季节采取相应的增湿措施,材料纸张不能保持其正常的含水率而变得干脆,纸质低劣、时间较久一些材料的纸张纤维已发生分解起毛,用手翻翻摸摸,就会掉下纸末来。从而大

大降低了档案的寿命。

冬春季节还有一个显著特点是西北方向的干冷空气频繁南下,因而三天两头刮风,风多且大。由于空气干燥,地表裸露,飞沙浮尘满天,不管是楼房或平房的桌椅柜架上都会积上一层灰尘,如果遇上大风天气,即便是关紧门窗的屋子,也能刮进一层很厚的灰尘。也严重地沾污了档案文件。这是陇东黄土高原档案保护上的一个很大的不利因素。

2、夏季气候热,但高温时间短,夏秋的降水颇多,空气湿度大。陇东夏天的气候炎热,日最高气温 $>30^{\circ}\text{C}$ 的高温时段主要在6月下旬至8月上旬,极端最高气温可达 39°C 。但平均气温 $\geq 22^{\circ}\text{C}$ 的日期多年平均只有10—30天,时间很短促。7—9月间,是年降雨集中的时间,多雷、暴雨、连阴雨天气。一年中降水量一半以上在这一时期,因而空气的湿度很大,如西峰镇和正宁县1981至1983年(7—10月)的月平均湿度有10次高于65%以上,只有两次低于65%;干旱的环县月平均湿度有9次高于65%以上,3次低于65%以下,月平均最高湿度达85%以上(见下表)。

1981—1983年(7—10月)西峰、正宁、环县的温、湿度记录

温 时 间	湿 度	地 区		
		正 宁	西 峰	环 县
一 九 八 一 年	七 月	20.9 70%	21.0 79%	22.7 72%
	八 月	18.5 81%	19.8 77%	21.2 71%
	九 月	14.3 83%	14.5 81%	15.3 77%
	十 月	6.3 63%	6.2 62%	6.1 62%
一 九 八 二 年	七 月	20.6 64%	21.3 57%	23.3 48%
	八 月	17.9 83%	18.1 81%	19.5 74%
	九 月	13.4 83%	13.4 83%	14.4 81%
	十 月	10.8 75%	10.7 75%	11.3 67%
一 九 八 三 年	七 月	19.5 75%	20.2 70%	22.4 56%
	八 月	18.6 81%	19.1 77%	20.6 68%
	九 月	14.7 82%	14.6 83%	15.2 79%
	十 月	8.9 85%	8.8 85%	9.8 78%

由此看来,7—10月是陇东气候潮湿的高峰时段。10月以后,由于气温逐渐降低,雨水减少,空气湿度逐渐降低到标准湿度65%以下。因此,这个季节,是档案防潮的关键时间。但比起南方的高温高湿气候来,防潮除湿困难并不很大,只要加强观测,采用有利时机通风,因地制宜采取防潮措施,是能够克服不利因素的。从全区7个档案馆和一些档案室保管档案的现状看,均未发现档案文件有发霉、长菌甚至结砖等情况(水浸者除外)。但确有湿库存在。如正宁县档案馆库房,可谓是个湿库,整年都要生火炉去除湿。什么原因呢?一方面是该县地处子午岭林区附近,气候湿润,年平均湿度均比本区其他地方略高一些,会影响到库内潮湿。但主要问题在于库房位置不当。库房地处一个阴暗潮湿的角落里,厦房本来很低矮,又背靠高大城墙,城墙外便是个终年蓄水的大水坑,门前几米远处是1幢大房屋,遮住了后面库房的阳光,库房地下又是机关院子的排水通道,库房后背墙又无窗户,根本无法自然通风,因而造成了个湿库。因此,也可以这样说,陇东档案防潮问题的关键是解决好库房的防水问题。

3、陇东高原太阳光的辐射也很强烈,光照时间长。全区各地日照时数全年平均在2250—2600小时,太阳光辐射总量为125—145千卡/平方厘米/年。这也是陇东档案保护方面的一个不利因素。

关于档案库房建筑的几个问题

档案库房,不同于一般普通的办公用房或民用房,有其特殊的要求,要有利于档案的保护,延长档案的使用年限。具体点说,就是档案库房的建筑要达到防火、防水、防潮、防光、防尘、防污染、安全适用等基本要求。由于建筑档案库房会受到主客观及各种条件限制,比如说资金问题,技术问题等,在现阶段还无法建设一个很理想的库房。因此,建设档案库房的主导思想必须建立在客观实际的基础上,而又不能不去考虑一些有利于档案保护、合乎科学的基本要求。这就要求档案库房建筑应将有限的投资,尽可能的用在有利保护档案的最基本的方面,达到经济适用的效果。如上所述,气候与档案保护的关系是十分密切的,档案库房建筑不能不去考虑当地的气候因素,否则,建起的库房对保护档案是极为不利的。就陇东气候特点而言,档案库房建筑应该解决些什么基本问题呢?

1、库房建筑应有较好的防尘(防风)作用,是最基本要求。风尘不仅易于降低库房温湿度,风干档案,而且对档案会产生直接的污染,寄生和传播微生物、细菌等,危害极大。因此,库房建筑应优先考虑防尘作用。比如建密闭库房(这是和现有库房相对而言,并非全密闭),门窗夹空心橡皮条或绒布条密封。库房设环形走廊,或单项走廊,座北向南的设北向走廊较好,减少西北风的影响,座东向西的设西向走廊较好。窗户错开(即两窗不直接相对),库门开在室内,设过渡间(缓冲间),库房地面最好做磨石面或水泥面,且要光滑,减轻沾污,易于清洗。

2、库房应有较好的保温性能。长期低温也会给档案保护带来不利,比如材料本身水份结冰,纸张萎缩,胶片、影片、录音带干裂易断等,由于陇东低温时间长,冬季寒冷,更应在

库房建筑中注意保温问题。从各地经验看,空心墙体、密封库房有较好的保温性能,从庆阳地区档案库房的实践也可说明这一点。下面是1984年6月18日至6月25日一库的温、湿度观测结果,作一对照。

①温度:室外温度17—25℃

普通房间温度18—22℃

密闭库房温度19—20℃

②湿度:室外湿度38%—91%

普通房间湿度55%—90%

密闭库房湿度74%—83%

上述对照,显而易见,密闭库房确有利于温湿度的控制。应予普遍采用。

3、库房建筑要解决好防水、防潮问题。尽管陇东高原的潮湿问题不比南方地区显得突出,但也要考虑解决好。建新库首先要要求选址适当,要选择地形略高,周围无坑洼水池,排水通畅的地方。选址适当就能以防水患。其次库房建筑,应注意三点:一是做到屋顶不漏水。平顶楼房更应处理好防水层。二是处理好库房地面。除适当提高地基外,要进行地面的防潮处理,以减少地下水渗透造成库房潮湿。三是处理好墙壁渗水问题。

4、库房建筑应有防光设施。有了防光设施,既可避免太阳光线直接损毁档案,又能减弱库内高温。如窗户设遮阳板、安装磨砂或折光花玻璃等。

本文原载《甘肃档案》杂志1984年第4期

文献辑存

焚毁古籍祸遗世代,保护档案名垂千秋^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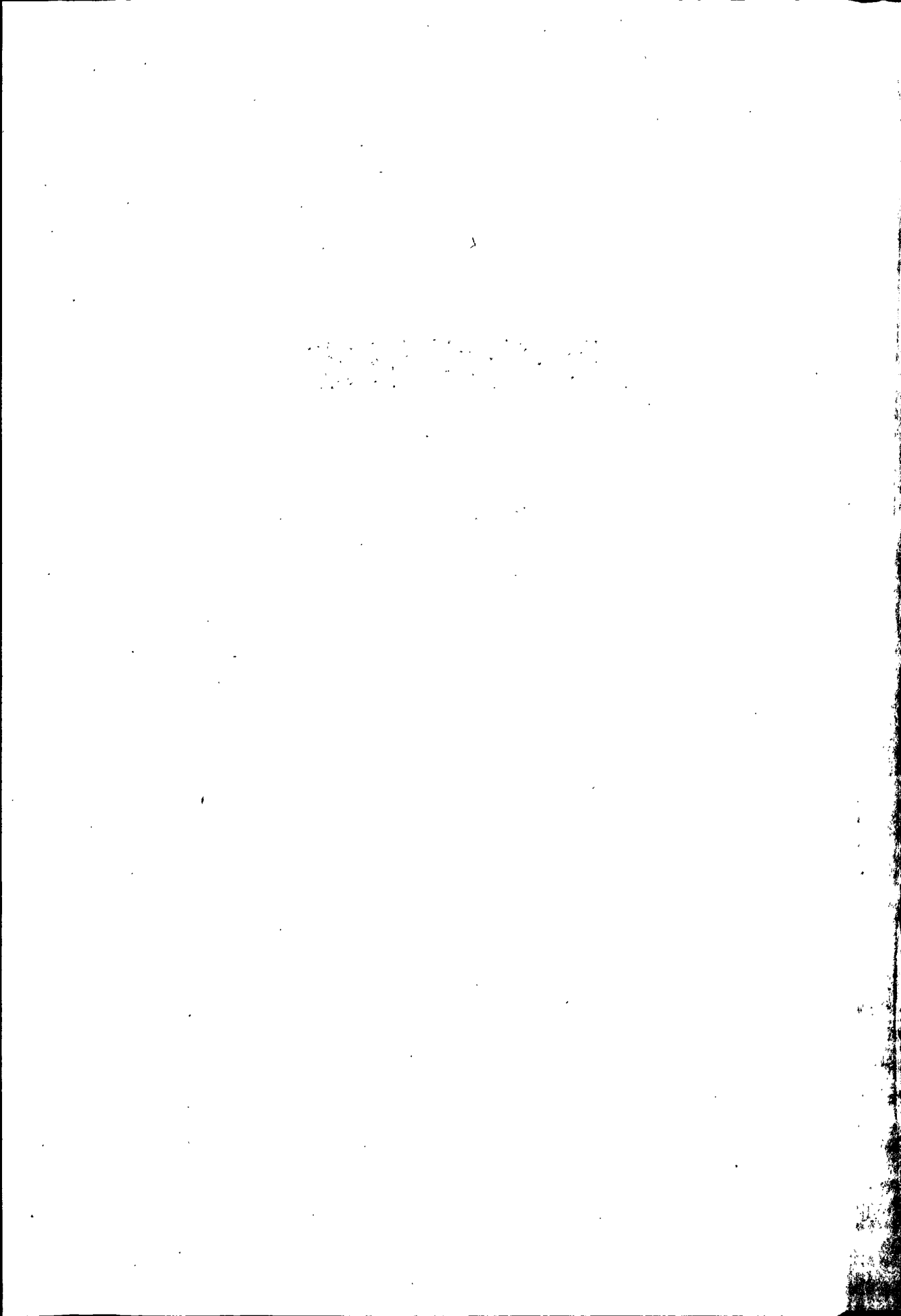
据《甘宁青史略》载,民国二年(1913年)七月二十三日,甘肃财政司长田骏丰烧毁原甘肃布政使署所存明清两代档案十数屋。为此,时任督署秘书长慕寿祺曾与据理力争:

中国古籍易索,而新著播扬未广。大抵原物始阐化枢,浑噩幽奥,今不如古。出创见,标异闻,幸有意外之获,古不如今。见今古事变,多不狃狃劣见闻,自然胸次浩荡,怪怪奇奇,诱人性也。时一洒落,何患不惊人耶?晋张茂先于书无不读,尤憾未得见二十年中书。明弘治中,武选郎陈谅之,得逊国诸臣尺籍者事迹于古牍中,铨次成书,一时传抄,几遍明内阁。史道陵答摄政王与摄政王致阁部书,清高宗求之数年不得,后得于内阁档案中。由此以推,清入关二百六十余年所存储内阁,为世欲争先快睹者,更不知几何也。内阁卷宗如此其重,各省亦宜善为保存,以资参考。甘肃居西北上游,为总督驻节之地,兼管陕西、新疆,其卷宗颇有关系。况兰州自明肃藩建国以至前清,三百余年中,虽屡经大乱,而省城始终未失各衙署卷宗,皆为四五百年之古物。督署所存,尚有肃府旧档,为历史极有价值之成绩,为吾甘最难得之文献。一旦作为废纸,岂不大可惜耶?

注:①标题系编者所加。

民情风俗志

主 编 贾映岫
曹复兴



目 录

综 述.....	(907)
第一章 岁时节令.....	(909)
第一节 传统节令.....	(909)
第二节 新节日.....	(914)
第二章 人生风俗.....	(916)
第一节 生 育.....	(916)
第二节 婚 姻.....	(919)
第三节 家 庭.....	(924)
第四节 庆 寿.....	(927)
第五节 丧 葬.....	(927)
第三章 交际风俗.....	(931)
第一节 称 谓.....	(931)
第二节 相见礼节.....	(931)
第三节 宴饮礼节.....	(932)
第四节 交往礼节.....	(932)
第四章 信仰风俗.....	(934)
第一节 神 鬼.....	(934)
第二节 崇 物.....	(935)
第三节 庙 会.....	(936)
第四节 占 卜.....	(938)
第五节 禁 忌.....	(938)
第五章 生活风俗.....	(942)
第一节 服饰打扮.....	(942)
第二节 饮 食.....	(946)
第三节 住 宅.....	(951)
第四节 行 旅.....	(952)
第五节 器 用.....	(953)
第六章 生产风俗.....	(956)
第一节 农业风俗.....	(956)
第二节 手工业风俗.....	(958)
第三节 商业风俗.....	(958)
第七章 民性风俗.....	(959)

第一节	性 格	(959)
第二节	喜 尚	(959)
第三节	形 体	(960)
第八章	方言土语	(961)
第一节	语 音	(961)
第二节	语 法	(965)
第三节	词 汇	(967)
第四节	谚 语	(1036)
第五节	歌 后 语	(1051)

综 述

庆阳地区文化古老,民风朴实。传统民间习俗渗透于人们生活的各个方面,在岁时节令、人生仪礼、衣食住行、信仰崇拜以及家族制度、伦理道德方面无不起到深刻影响。传统风俗虽渗有封建意识,沾染迷信色彩,但千百年来,群众积而为习,广以成风。虽随时代变迁,社会发展,世变风移,但其基本的内涵仍保持传统色彩和地方性。现在境内“三里不同风,五里不同俗”,即是同一地区同一习俗,也因经济文化的差异而繁简殊异。

1917

1. The first part of the report deals with the general situation of the country and the progress of the war. It is a very interesting and comprehensive survey of the state of affairs in the world.

2. The second part of the report deals with the military situation in the West. It is a very detailed and accurate account of the operations of the Allied forces.

3. The third part of the report deals with the military situation in the East. It is a very detailed and accurate account of the operations of the Central Powers.

4. The fourth part of the report deals with the naval situation. It is a very detailed and accurate account of the operations of the navies of the warring nations.

5. The fifth part of the report deals with the air situation. It is a very detailed and accurate account of the operations of the air forces of the warring nations.

6. The sixth part of the report deals with the economic situation. It is a very detailed and accurate account of the economic conditions of the warring nations.

7. The seventh part of the report deals with the political situation. It is a very detailed and accurate account of the political conditions of the warring nations.

8. The eighth part of the report deals with the social situation. It is a very detailed and accurate account of the social conditions of the warring nations.

9. The ninth part of the report deals with the cultural situation. It is a very detailed and accurate account of the cultural conditions of the warring nations.

10. The tenth part of the report deals with the scientific situation. It is a very detailed and accurate account of the scientific conditions of the warring nations.

第一章 岁时节令

岁时节令陈俗是反映区内传统民俗的重要方面。它的形成与人们对于一年四季农时季节的观察与体验有直接的关系。往往随春耕夏种、秋收冬藏生产环节的变化及人们对风调雨顺的祈祝与宗教、信仰、文化娱乐活动相结合,形成贯穿全年的完整的岁时节令风俗。

第一节 传统节令

庆阳地区传统节日颇多。以农历为期,月祝年庆,应时循序,各有特殊的内容和习俗。

除夕 本为腊月三十晚的庆典,但家家全日准备,从早到晚终日喜庆。包饺子、煮肉、蒸馍、炸油货,忙个不停。镇原等地早饭吃搅团,意为团圆饭。饭后,张贴对联、门画、窗花,悬祖影,奉家谱,设香案,摆贡品。傍晚上家庙或上祖坟,焚香化纸。当夜,先在祖影、家谱香案前燃烛焚香、叩头拜祭,后在十字路口给先人烧纸。有的地方以纸钱盛于纸袋中,焚于门前,叫做“烧包袱”。祭祖毕,全家按长幼依次行礼叩拜,叫做“辞岁”。家长逐一给晚辈散钱,叫做“压岁钱”或“押魂钱”。然后吃年夜饭,一般有暖锅、骨头肉、黄酒、白酒等。一家老幼围在一起吃喝,吃骨头肉为当晚特菜,民间称吃肉啃骨头为“咬鬼”。张灯结彩,点长明灯,夜坐度岁,辞旧迎新,通宵不眠,叫“守岁”,也叫“坐夜”。“坐夜”时,全家老少齐集,长幼无拘,讲故事,说笑话,下棋打牌,鸣鞭炮,放焰火,尽情享受天伦之乐。旧时守岁达旦,今一般零点过后即休息。晚间大都观看中央电视台举办的“春节联欢晚会”或其它电视节目。

春节 正月初一,人们争先早起,点灯焚香,鸣放鞭炮,迎接诸神归位。向各处神位、祖宗牌位敬献贡品,子孙依次作揖叩拜上香。有的还争到附近庙宇烧头炉香,求神赐福保佑。民间相传,早起的人便会闯着福神。在地头摸着一物,便预示着今年已祈得丰收。早饭时,家长坐堂上,按辈分磕头拜年。新年早餐,极尽丰盛,习设家庭宴席,尽陈珍肴美味。以食细长臊子面、饺子或年糕为多。吃细长臊子面,寓意年内过日月要细水长流,勤俭持家;吃年糕,则谐年高之意。日出时,端食物携酒壶,给六畜挂红,牵赶于户外,向东南方向,焚香化纸,鸣鞭放炮,敬祀喜神、财神,以求六畜兴旺,叫做“出行”。这天,男子不分长幼,邻里相集,互相拜问,并群集而行,挨门逐户,拜贺新年。正月初二,开始携礼探亲访友。一般中年人先拜舅家,青年人携妻子儿女同去岳丈家拜年;婚后第一年,夫妻双双必须先拜岳父家。近年来,城镇则盛行用贺年片来拜年。青少年多以精致的“贺年卡”,馈赠亲朋,祝贺节日愉快。机关团体则进行“团拜”,即大家聚在一起互相祝贺。

正月初三,送小孩“坐舅家”或到亲戚家。送出大门外,燃炮驱邪,以祝孩子平安,并在

额前摸红点,叫“打号”。

破五 正月初五,俗称“五穷”。旧时黎明时即在室内院落鸣放爆竹,叫“打穷鬼”或“打穷气”。早饭食荞面搅团或饺子,叫“填穷坑”。这天,亲戚朋友不往来串门,怕把穷气带给人家。

人七日 正月初七,俗称“人七日”。当日亲戚朋友互不往来串门,意为此日要“家全人齐”。按迷信说法,这天夜游灵魂回家。门口多挂灯笼或挂火绳,十字路口撒纸钱,意为“引魂”。正宁一带于初六晚上即在门外堆火挂灯,以示接魂;并揭去三十贴上的门神,害怕有门神把守,魂不敢进家。当日多食细长面,叫“拉魂面”。据说吃了“拉魂面”能拉住灵魂,延年益寿。面要在前一天的晚上擀好,相传这天不能动刀,一动刀就会切断灵魂。这天禁放鞭炮,怕惊吓灵魂不归;晚上要把水缸、面缸等盖严,怕魂回来掉到缸里;各屋点灯,怕灵魂黑夜难归。镇原一带当晚在各窑放一碗水,一双筷子和吃食,叫魂回来吃饭。还有晚上“叫魂”的习俗,即由两人到十字路口,边敲碗,边依次轮流呼叫家人名字。叫大人则叫“回来当家领事来”,叫小孩则叫“回来吃馍馍喝汤汤来”,后跟的一人接答“回来了”。这样边呼边应;一直从十字路口叫到灶前。这天还有以天气卜人口兴败的习俗;若不吹风,天气晴朗,预兆全年人人吉祥平安;如果吹风或天气阴晦,预示人有灾难。传说,早晨吹风,少年容易伤亡;上午吹风,青壮年容易伤亡;傍晚吹风,老年人容易伤亡。晚上,人们还观星象预测年成好坏;看距月牙最近的那颗星星在月牙的那一方判定当年收成。口诀为“上角仓仓满,下角转低田,月口刀兵动,背后是荒年。”

正月十二日,俗称“老鼠嫁女节”。天麻亮时,各家要把石磨上扇略微抬起。因传说老鼠嫁女从磨眼里过,抬动磨扇是为老鼠嫁女开路。又传说天不亮将耳贴磨眼可听到老鼠嫁女时的吵闹声和锁响声。

元宵节 正月十五日,是区内迎春活动最热闹的日子。白天称上元节,夜称元宵节亦称灯节。旧时,元宵节从十三日到十六日,都是节日气象。十五日这天,家家门前张灯结彩,鸣放爆竹礼花,各村都要耍社火、玩狮子、舞龙灯。入夜城镇办灯市、灯会。近年各县城和西峰市内各机关灯谜晚会规模较大,有的灯会有灯达上千盏之多,且形状各异,五彩缤纷。灯节前民间妇女们就开始用白面精心制作各式各样的面灯,用五彩点染,上笼蒸熟,用棉花作蕊,添清油点燃,摆置各室庭院,也与邻家互送互换,竞技斗巧,千姿百态。有“龙凤呈祥”、“麻姑献寿”、“观音送子”、“寿星老翁”;也有按十二属相制的,有按四季十二月制的,鸟兽虫鱼,无奇不有。还有给小孩做成各式各样手提彩灯,互相观赏,显其技艺。旧时宁县一带还蒸“牛头”灯馍,习许互偷,叫“偷牛”。还有放“天灯”之俗。各个较大的村庄都举办灯会,将各家灯集中挂置在一个地势较高的地方,高低参差,形似山岭,叫“灯山会”。常以焰火、灯会合办,放星灯。宋人庄绰于《鸡肋篇》中记述:“尤可骇者,宁州城倚山北,遇上元节,于雨山巅维一绳,下达缸盛薪火贯以环索,自上坠下,远望如大奔星,土人呼为慧星灯。”元宵夜,除各种灯会外,社火走街串乡,耍狮子,舞龙灯,跑旱船,并有地故事、小戏曲及民歌演唱等节目。元宵节农村传统饭食为包子、凉粉、臊子面、粘糕等;城市则普遍煮食元宵。环县、镇原等地此日,新媳妇须回娘家或到邻家,俗称“躲灯”。

正月二十日，民间传说这一天是女娲补天的纪念日。家家要烙煎饼。把摊好的第一张煎饼，用盘子放在院墙上或高起的地方，表示“补天地”，敬献天公地公，祈望一年无冰雹灾害。此节西峰最为隆重。各地社火都要来到西峰表演，主要形式有踩高跷、马故事、车亭子、抬亭子等。近年来，有时近百辆彩车进城，沿街缓行，互相竞赛，观看者可达七八万人。

燎疖节 正月二十三日，俗称“燎疖节”。燎疖习俗，在庆阳民间有悠久的历史传统，至今仍十分隆盛。传说“疖”是一种十分顽固的病毒，只有用火烧，才能驱除其邪恶。燎疖之意，在于祛除疾病，使一年安乐康泰。燎疖的讲究颇多，一般持续3日。正月二十一日是迎疖日，二十二是正疖日，二十三日为送疖日。送疖是燎疖活动的高潮。燎疖可一家独自进行，亦可数家联合进行。前一日去野外打备柴禾，以蒿类为主，再加各种谷物、蔬菜秸秆；有的还要喜鹊窝内干柴与当日院内清扫的杂物一并堆放，再投入香表、纸炮和少量清油、食盐等。燎疖时，先将灶具如箬篱、勺、擀面杖及锅盖等在火上燎烤，然后全家老幼轮流跳越火堆，连跳三次；小孩由大人抱上跳过。待柴禾烧尽后，用木棒把火烬捶细，边捶边喊：“捶谷子”、“捶糜子”。再用锨将火灰扬起，边扬边叫五谷名子，如“扬麦子花哩”，“扬高粱花哩”等等，叫“扬五谷花”；观其花形以卜当年五谷丰歉之兆。若火花似糜则糜成，似麦则麦成，似谷则谷成。把灰烬扬完后，地上是一片火星。这时，全家人都捡大火星抛出墙外，一扔就看见一条弧形的火花线飞出，一边扔，一边喊叫：“扔蝎子哩！”“扔蚰蜒哩！”“扔红眼子哩！”扔完“五毒”后，小孩们就用双脚踏剩余的火星儿，直至全部踏灭，一边踏一边还说：“踏老鼠哩！”“踏瞎老鼠哩！”

镇原一带群众在燎疖日用黄表剪人，俗称“疖娃娃”，老少均以香头去烧；谁那个部位有病，即烧疖娃娃的那个部位；晚间即投入火堆烧掉。近年已不多见。

此日，俗定食物各地略不同。镇原早晨吃粘糕；合水等地食凉粉，以清热排浊。区内多在此日送神送祖，即于当晚，将灶神像剥下来同香表放在盘子里，放在大门楼顶上烧掉，算作送灶爷上天宫。将敬奉的影图、家谱、香案撤去，将门画、对联等剥下烧掉。燎疖有“完了”之意，表示到此年事结束。

二月初一，旧时祀土神，祈丰年；农事从此开始。

二月初二，俗称“老龙抬头节”或叫“春龙节”。俗谚“二月二，龙抬头”。旧时，这天早晨，人们敬奉碾子；传说，碾子是青龙的化身。有的还把碾碾子支起来，表示龙抬头。还要折回桃树枝条，两三根拧成一股，放在门坎上，传说桃条可驱鬼除恶。有的还用桃木削成小人，用柳木削成小刀，给小孩佩带。有人在此日还专门雕制桃木剑，长者5尺，短者3尺。剑柄雕刻十分讲究，在剑把手两边雕成突起的八卦结，称八卦剑。剑刃上刻有5个“雷”字，悬挂在室内。俗称“桃木刀、柳木剑，神鬼过来不敢看”。

此日无论老幼，多要剃头理发，意思是剃“龙头”。传说此日理发，全年头脑清醒，格外精神。此节饭食，早起炒五香豆，主食一般都吃荞面或高粱面做成的搅团；民间俗谚“二月二，油搅团”。正宁一带此日食“鼓厥”（手搓面条），叫“顶门棍”，以祝门户安全。华池等地群众还取南墙上黄土在床壁上画连环，称“圈臭虫”。这天，群众还普遍朝拜药王庙，祈求一年安康无病。

三月三 当地传说,此日为王母娘娘生日,人间吃细长面以祝长寿;俗谚:“三月三,长擀面”。旧时各地多有庙会,人们习惯逛庙会,民间叫“踏走”,以舒阳气。

清明节 由节气演为节日,为当地祭祖、扫墓节。各家族以此日为准,有前三、前五、前七之分;男性家族成员结群上坟扫墓烧纸。与其它节日祭祖坟不同的是,上坟前须把剪好的长纸条挂在坟堆上的蒿草上面,或用土块将方形纸钱分5至7处,压在坟堆上,称“挂纸钱”。同时,对塌陷坟墓进行修整。一般以本庄户族为单位进行较大规模的祭祀活动;祭祀仪式由族内有威望的长者主持。仪式开始,本族的男性成员按辈分高低,依次跪拜于坟前焚化纸钱,同时供上一头提前宰杀烹煮的猪头(也有用全猪的)。然后由本族通文墨的宣读扫墓祭文;祭文以颂扬祖先功德为主,兼有祝福本族兴旺昌盛等内容。祭奠毕后,清查登记上年人丁(男性成员)增减,按辈磕头认班辈。第三个仪程是惩罚或训导上年度行为不端或违犯族规的“不孝子孙”,后将所供猪头等食品给上坟者分食。少数有墓田租收者,也办酒席。最后,确定下一年祭祖经办人,并按人口数推派下年祭祖、上坟的用费。有墓田者,公布田租收支帐目。象这样的上坟活动,共和国成立后已不多见。一般每逢清明节多单户上坟烧纸。当地风俗坟一般不得迁移,需迁移者,必须在清明节方可。家户庄前和坟地树木也不能随便砍伐,只有此日方能修整或砍伐。乡间午饭普遍吃凉粉,传说清明吃了凉粉,心明眼亮,神志清晰。此日,还有妇女戏秋千,儿童做风筝和踏青、春游的习俗。西峰小崆峒、北石窟寺,镇原的翟池,庆阳的东山等地都是当地的著名春游胜地,每到清明节时,游人络绎不绝。

共和国成立后,每逢清明节,各级党政机关、学校组织职工、学生到烈士陵园扫墓,敬献花圈、花篮,默念致哀,进行革命传统教育。

四月初八,旧时有祭虫习俗。各庙内献全猪全羊等供品,做五色小旗,烧香叩拜,以祭虫神,祈求保佑不发生虫害。

端午节 五月初五,当地传说为祭龙节,是区内民间十分隆重的节日,仅次于春节。也称为“驱瘟逐毒”日,是传统的卫生节。此日,家家早起洒扫庭院,清腐除尘,采艾蒿、菖蒲悬于户上。有的则在门前遍插柳条,传说可以攘毒气,避邪恶。这天饮雄黄酒,用雄黄酒喷洒庭院内外,涂摸小孩耳鼻,以防止毒虫叮咬,驱散瘟疫毒气。

当地此节饭食以粽子、粽糕最为盛行。在前一天晚上,家家用小粘米或糯米加大枣用芦苇叶包煮粽子,或蒸粘米饭,或蒸枣糕,节日早晨拌蜂蜜糖稀凉食,并馈赠邻里;以此敬送村学老师的风气最盛。

本区端午节的最大特色,是家家户户的媳妇、姑娘要在节前,以五彩绸布、丝线精心制作各种香包(俗称耍活)。节日这天,儿童佩带香包,在腿腕、手腕戴上用彩色线合成的“花花绳”,叫“续命绳”。香包内装香料,形状大小各异,一般分为动物、植物、人物和象征物4大类。动物以十二属相(牛、鼠、虎、兔……)和五毒(蛇、蝎、壁虎……)常见,植物以花卉类为多,人物类多属“莲里贵子”、“麒麟送子”和西游记人物,象征形则以“心”型的香包最为典型。当地相传,古来香包往往是青年男女传递爱慕之情的礼物。现在端午互赠香包的习俗也还保留,但已不是表示爱情的信物;一些青年人可互相索取或在戏闹中抢夺香包,更

多则是提前向姑娘索求，姑娘亦以此为乐。

端午节亦有新婚妇女回娘家的风俗。此日青年妇女回娘家，夫家不得以任何借口阻挠。有的地方，人们将端午节称为“女儿节”。

端午节当地民间还有捉蛇、蟾蜍制药和采集中草药的传统。人们习惯此日捉蛇，泡入酒内，长年浸泡，备以涂抹痂疔；捕捉蟾蜍割取背上蟾素，作外用药物；有消肿、清热、解毒功效。上山采集地椒、野茶、薄荷、菖蒲等，据说这天采得药最好。姑娘们早起采花上露水，用露水洗眼，传说可治眼病；采花粉做香料，采茶蒸制饮料。

六月初六，区内民俗定为亮晒日，有“六月六，晒丝绸”的民谚。午间亮晒绸、缎、皮、毛等经常不穿的衣物，以防虫蛀。此日还汲水造酒曲，以备酿酒；多喝小绿豆汤，清热解暑。庆阳一带上祖墓前洒豆汤，称“省墓”。

乞巧节 七月初七为乞巧节，也叫“姑娘节”。相传为牛郎和织女相会之期。姑娘称织女为巧娘娘。当晚姑娘们供瓜果于院中，观赏星月，祭奠织女，并在黑暗处引线穿针，向织女乞巧，先穿上线的是“巧姑”。宁县等地，此日清晨有人草打露水的习俗，并以五谷子粒各7粒，置于瓷盘，加水生芽，以生芽快慢与多少卜其聪愚巧拙。正宁一带此日俗吃玉面、烙饼。用麦面烙蒸成人或动物形状，叫“巧娃娃”；给姊妹或姨姑赠送，叫“送巧”。民间传说，此日喜鹊上天为织女牛郎相会搭桥，过后，额头羽毛焦黑，是搭桥时被天火烧的。

七月十五日，为荞麦生日。华池北部农民此日要到荞麦地头焚香、烧表，向五谷神祈求消灾灭虫，保佑获丰收。

中秋节 区内人民一般称呼中秋节为“八月十五”。当夜，月亮最亮、最圆、最美。人们把月圆看作是团圆的象征，因而也称“团圆节”。民间以中秋晚祭月、赏月、吃月饼的风俗最为盛行。月亮升起的时候，家家户户在庭院中设香案，上供月饼和瓜果；姑娘、媳妇们先行拈香望月跪拜，祈祷月亮神保佑自己和亲人，祝愿在外的爱人或亲人平安吉利；男人一般不拜月。这种拈香跪拜的仪式，现在多已废除，只摆置月饼和各类瓜果，一家人坐在一起，赏月观星，聊天谈趣，品吃瓜果、月饼。机关团体举办中秋赏月晚会或舞会。

重阳节 九月初九，当地传说此日登高避灾。亲朋相约，扶老携幼，带上炸糕、米酒，爬山登高，欣赏金秋风光，采菊花。此活动今已不多见，但炸油糕，吃羊肉饴饽和采野菊酿酒的习惯仍在流传。环县牧区相传此日为“圈神节”，杀羊献牲，祭棚圈神。

寒衣节 十月初一，俗称送“寒衣节”，也是祭祖节。区内俗语说十月一，送寒衣。这天黄昏，家家都要上坟祭祖，烧化纸钱和用各种彩色纸糊成的衣帽鞋袜，给祖宗送寒衣。多数家庭天黑后，在门外十字路口或打麦场中心划两个圆圈点化纸衣、纸钱。传说在圆圈内化的纸钱别姓的亡灵拾不去。

冬至节 每年冬至日，当地民间俗规为“冬祭日”。到新亡者坟上烧香化纸，也有悬祖宗影像祭奠的。这天在河里打冻冰水，用酒谷米酿制“春风酒”。

腊八节 十二月初八，旧俗为祭门神、灶神、树神之日。早饭讲究吃粥，俗称“腊八粥”；多以黄米加煮各种豆类和果仁，常见的有黄豆、红豆、小豆、豌豆、土豆以及核桃仁、杏仁、花生米等。有的用荞面捏制形似麻雀头的面疙瘩合粥煮食，称吃“雀头”。传说吃了“雀

头”，麻雀头痛，不再糟踏庄稼。吃粥前，要在每个门扇上贴门画的地方粘一点粥，以敬献门神；戏称糊住了门神的嘴，家中不好的事不要向上神报告。腊八粥除当天吃外，还要留一些，以后每天早饭烧少量的稀粥喝，一直到腊月二十三，象征连年有余。

有的地方在腊八的前一天晚上，还要盛一碗清水放在窗外，让其冻结。翌日晨，碗中的冰哪一方突起一点，意味着来年哪一方收成好。然后把碗中的冰倒出打成小块，人人分吃；传说吃了腊八冰，一年内肚子不会疼痛。这天，必须在太阳出来前把当日用挑回家中。挑水时，用细麻绳穿一块冰带回家中，拴在牲口槽上，意味着拉回了金马驹，来年会六畜兴旺。

现民间过腊八都要在水缸里泡几个大蒜，直到来年二年二日才取出，用以杀菌除病疫。

送灶节 腊月二十三日为送灶神节。民间尊灶君为一家神主。传说灶君于腊月二十三日上天宫，向玉皇大帝禀报一家善恶，三十日返回。这天，人们给灶君供献公鸡，麦芽糖等食品，戏称糊灶爷嘴，夜焚香表，请灶爷“上天言好事，回宫降吉祥”。俗定此日，农家要挖炕灰，打扫窑洞住室，叫“扫舍”。家家户户都要把自己的室内室外，角角落落，坛坛罐罐，箱箱柜柜打扫得干干净净；房屋、窑洞内外墙壁如有破旧处，要修整摸上新泥。区内俗定“扫舍”多在这天，也有在前一天的，正宁等地在后一天。

第二节 新节日

公历节日，多为国家规定节日。

元旦 1月1日为元旦，当地俗称“阳历年”。这天，机关单位贴对联，张灯结彩。法定公职人员放假一天，城市家庭多团聚会餐。机关团体还组织开展各种团拜，组织文艺演出和体育竞赛活动。1937年以后，陕甘宁边区各级政府在此日组织慰问团、秧歌队进行拥军优属和慰问老干部活动，至今已成定俗。近年来，青少年在元旦前夕购买贺年片相互赠送蔚成风气。

“三·八”国际妇女节 1937年3月8日，陕甘宁边区庆阳县人民政府第一次组织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庆祝大会。当时，中共庆阳县第一任县委书记蔡畅发表演讲，列举了庆阳封建势力禁锢妇女的10条表现，号召广大妇女为争取自由平等而斗争。此后，每年“三·八”节，给妇女放假，召开庆祝会，开展体育竞赛、文艺演出等。

植树节 1979年2月13日，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决定3月12日为我国植树节。根据我区气候特点，地区行署决定每年3月最后一个星期日为全区植树日。此日，农村、机关、企事业单位组织村民、干部、职工开展义务植树。

“五·一”国际劳动节 这天，国家法定放假一天。机关单位张贴标语、对联，装饰彩门，组织集会游行庆祝，开展体育比赛和文艺演出等活动。

“五·四”中国青年节 多举办青少年体育运动会和青年联欢、新团员入团宣誓等活

动,广泛开展革命传统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近年还组织青年集体婚礼。

“六·一”国际儿童节 学校多举行运动会、文艺演出、少先队检阅或郊游活动。

“七·一”建党节 党组织举行纪念会、座谈会,新党员入党宣誓会等,开展革命传统和党史、党的基本知识教育。

“八·一”建军节 举行军民联欢和拥军优属、拥政爱民活动。

教师节 1985年1月21日,第六届全国人代会第九次会议决定,9月10日为教师节。此后,全区各级政府、各社会团体、学校师生于当日召开庆祝会、先进教师表彰会,举办专题文艺节目,开展尊师重教活动,各级党政领导慰问教师,帮助教师解决实际困难。

国庆节 每年阳历10月1日,是当地最隆重的节日。一般五年一小庆,十年一大庆,50至60年代地、县多组织隆重的庆祝大会和游行活动。现今多开展各种文体活动,广泛进行爱国主义、社会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机关单位普遍装饰彩门。国家法定假日两天。

第二章 人生风俗

人生礼仪习俗是反映区内社会民俗的重要部分,是在人生过程中的重大时刻,以礼俗、礼仪形式表现的传统习俗活动,往往从多方面反映着家庭关系、伦理关系和社会人际关系。

第一节 生育

庆阳地区传统的生育习俗是越多越好,无节制生育,一般生儿育女多在四五个以上,有的甚至生养十来个,且以早婚早生多男为荣。人们受生子留后、多子多福观念的长期束缚。共和国成立后,虽然开始了节制生育和优生优育的宣传,但重生育之风不减。近十多年来,计划生育的宣传教育日益深入,实行晚婚优生,提倡一对夫妇只生一个孩子,传统的生育观念有所改变。

旧时,民间生育习俗多而繁杂。主要有

产期猜估 民间多以怀孕时间猜估产期,有“九个月零十天,不在今天就在明天”的说法。

猜估胎儿性别 民间猜估胎儿性别的习俗相沿已久,方法颇多。有的以孕妇的梦猜估。若孕妇梦见狼虫虎豹、核桃等,认为能生儿子;梦见衣物、烂鞋、花草、花蛇等生女子。有的根据孕妇的形体、食性以及其它反映猜估。认为怀儿子后孕妇的肚子比较尖圆,怀女子后肚子比较扁平;孕妇喜食酸味的生儿子,喜食辣味的生女子;民间有“酸儿辣女”之说。若孕妇脸上有淡黑色云斑、脸色粗糙的生儿子,脸上光滑细嫩的生女子;有“女子打扮她妈”之说。有的认为孕妇脖子痛怀的是儿子,腰痛怀的是女子。有的在孕妇进门或走路时猜估胎儿性别。若无意中走路时,第一步先迈左脚生儿子,先迈右脚生女子;有“男左女右”的说法。有的以孕妇年龄和怀孕月份猜估。若年龄和怀孕月份都是单数或双数时生女子,单双不同生儿子。华池柔远一带以“打儿窝”的习俗猜估胎儿性别。当妇女怀孕后,在庄院的半崖挖两个小洞,分别标明“男窝”和“女窝”。孕妇和家人闲时用石块或土块,从低处向窝中投掷,若打进男窝就表示怀的是儿子,打进女窝表示要生女子。此俗既是猜估,也是一种游戏。

孕期习俗 妇女怀孕后不论行走、交往,还是饮食,都有一定习俗和规矩。一般忌孕妇乱走动,忌进入停放死人的丧房,忌上坟,忌进洞房,忌送嫁,忌看耍猴,忌吃兔肉和大葱。据说孕妇吃了兔肉生下的孩子是豁豁嘴;吃了大葱毒性大,生下孩子害毒疮。

催生 孕妇将要分娩时,其娘家送礼至婿家,慰问产妇。礼品主要有水果、鸡蛋及婴儿斗篷彩衣之类。俗称催生。

报喜 旧时,在一些地方婴儿诞生后,家人记下生辰,随即去产妇娘家报喜。报喜时用方红布包裹“锅盔”,称“给婴儿带奶要粮”。娘家接礼后,于第三日备喜蛋、干饼、挂面、红糖、衣服等物,偕同近门亲友看望“月婆”及婴儿颐养状况。今当地农村此俗仍可见。

产期风俗 旧时,农村孕妇生产多由乡间接生婆助产。分娩时忌娘家人在场,传说娘家人在场,孕妇会难产。产后3天行“落脐灸灸”礼仪,即用艾叶、花椒等热汤洗婴,以驱疫避瘟。孕妇分娩后,在产房门前挂罗儿或挂一小红布条,表示忌生人和男性长辈进产房。婴儿的胎衣要收藏埋在自家院内或大门门槛下,不能乱扔或让其它动物吃掉。民间认为如不埋胎衣或胎衣让野兽吃掉,孩子长大缺少衣服穿,会终生受穷。护理侍候产妇、喂养婴儿一般多由婆婆负责。产妇饮食每日3至4餐。多喝小米米汤,多吃烙馍,忌吃腥荤和刺激性食物。民间俗称生产为“坐月子”。产后3天就可下炕,但不能出产房门。10天以后才能出产房门。若产妇缺奶,一般不放调料用猪蹄炖汤,连肉带汤让产妇吃后催奶。有的地方在产妇缺奶时,要讨7姓人家的面做饭给产妇吃;有的则到多处讨米面,做“百家饭”给产妇吃;俗称此为“讨奶”。进产房的人忌戴钥匙;传说钥匙会采奶,怕孕妇的奶被钥匙采去。满月后,产妇若外出回家时在路上拾个小土块,民间称此为“拾奶”。生了男孩之后,要讨7个寡妇的碎布做布兜或衣服给婴儿穿;有的则不限寡妇,亦不限家数,到乡邻多处讨要小块布条,为婴儿缝制“百家衣”;民间称此为“讨衣”,以为这样可使婴儿吉利平安。

满月 旧俗头胎男孩出生满一月的那天,家人要设宴请客庆贺。俗称“过满月”,来客称为“吃喜”。产妇娘家父母和七姑八姨为“请客”,亲朋邻居都携带锅盔、花布、衣物等礼品至其家祝贺,并给婴儿系带“长命锁”。传说“长命锁”有神奇力量,可锁住生命,避邪除瘟。旧时,有钱人家专请银匠打制金锁、银锁,穷汉家则打制铜锁。现时多以红线、纸币代替锁,把纸币拴在红线上系于颈。满月酒宴时,亲朋好友向婴儿的爷奶或父母脸上戏涂抹锅墨或红颜色,以引人哄笑,祝其添了新人。满月时给婴儿起名、照像留影、剃头。当地习俗,乳名要俗,多按生辰时分、或地点取名“狗娃”、“狗蛋”、“牛娃”等,现在一般起名都较文雅。婴儿的“落胎发”要搓成团,妥加保存,做为“母子之情”的象征物纪念。剃完头,将婴儿穿带包裹好,由他人抱出家门走一圈,俗称“移窝”。认为这样可使其将来有胆有识,志在天下,不是“窝里老”。小孩过满月时,遇见叫花子乞讨视为大吉大利,要给叫花子好吃好喝;有的还用新衣服换叫花子的脏衣服给婴儿穿,传说穿了叫花子的衣服可保平安。

在北部山区的华池、环县的一些地方,还有一些较奇特的过满月的习俗。若谁家生了“贵子”或添了“千金”,第三天,就由婴儿的父亲提1只鸡(生男捉公鸡,生女捉母鸡)前往岳丈家报喜并请满月按时到。岳父、岳母见鸡便知生男生女,着手准备礼物,并告诉女儿的姑娘姊妹准备贺礼。在庆阳、合水、宁县的一些地方,贺满月时,有一种风行不衰的习俗叫做“打鸡”。若谁家生了孩子,到第三天,四周的乡邻,便会叫几个年轻后生,到这家所在的村庄打鸡。撵得鸡飞狗叫,以这种办法告诉主人家,到了满月那天乡邻们要来贺喜。这时,主人家得告诉“打鸡人”,是生了男孩还是女孩,什么时候满月。这次凡是被打过的鸡,到做

满月那天都得捉来杀掉,为客人准备丰盛的鸡肉宴席。在合水的一些地方,到满月那天,还要再次打鸡,在本家或邻家抓鸡,凡抓到的都交给主人家宰杀,招待来客,邻家以能抓到自家的为荣,预示明年自家也要添人。打鸡时闹腾的越欢越好。近年来,一般不打邻家的鸡,凡打的都是主人或本族叔伯、兄弟家的鸡,等满月过后,主人再酌情偿付鸡钱。

百日 是婴儿百日时举行的礼仪。这天,外婆家亲友携衣帽、鞋袜、花布等物至婴儿家祝贺,主人则以酒肴款待。母子(女)着新衣,由亲友陪同出门,或去寺庙朝拜,祈求菩萨保佑,或至舅家,让婴儿始识舅家门庭。出门时一般要给婴儿额间点锅墨。给婴儿百日剃头时脑后留一撮头发,俗称“替死毛”或“气死毛”;小孩如气死换不上气,抓此毛,即可换过气。有的地方给婴儿头上留半寸宽一圈头发,俗称“铁箍圈”。“气死毛”和“铁箍圈”以后每次剃头都留着,直到12岁“赎身”后剃掉。共和国后再无此俗。现时婴儿过百岁一般无上述繁俗,多照像留影纪念。

周岁 旧俗对婴儿1周岁生日特别隆重。这天,亲朋多有馈送,家人设宴款待。且行“拈周试啐”仪式,即在幼儿周围陈列各种玩具,如文房四宝、书籍、秤斗、刀剪、彩缎花朵、女工针线,应用物件等,任其抓取,由此卜其日后的志向和情趣。此俗今已不多见。

驱邪消灾风俗 为了保婴孩健康成长,民间旧时盛行许多驱邪消灾习俗。常见的有在农历二月二给孩子带小桃木刀、柳木棒锤等,传说可为其壮胆,避邪;有的地方还专门在幼儿周岁或生日时,家人给小孩挂长命锁,穿新做的虎头鞋、猫头鞋或猪头鞋等;有的在炕上摆放“拴娃石”;有的将枪毙犯人布告上盖的法院大印剥回,或将枪毙人溅的血点取回缝在小儿衣服内;有的将包裹枪支的红布拿回缝补在小儿衣服内或项圈内,传说以此可避邪。在正月耍社火时,家长可把孩子抱起,让装扮关公或天官的扮演者拿起大刀从小儿头上来回闪过,并用演员脸上的红色油彩抹于小孩眉心;传说小儿过关后可免除七灾八难,健康成长,家长要给过关扮演者给小钱。环县一带流行两种独特的过关习俗。一种是唱牛皮灯影神戏时,家长把小孩抱起从亮子底下接进去,唱神戏者用烟墨子给小儿点一下,并说一些保佑吉祥平安的话,然后把小孩从亮子底下接出来,就算过了关。家长要给唱戏者送鸡或给小钱。一种是杀猪时给胆小爱哭的小男孩过关。杀猪血流淌时,将孩子从杀猪案子底下接过去,此时猪嚎血流,极为恐怖,传说过此关可以驱除邪恶给孩子壮胆。

请干大 即给小孩请干爹。旧时普遍流行。通常是子女生辰八字不好,或是多生不成者,为使子女免灾除祸,大吉大利,就要给孩子请干大,干大用锁锁将孩子拴住;在被请者,亦称“拴干儿”、“拴干女”。一般是在给孩子过满月或过生日时请。事前,孩子的父母要请懂阴阳五行的人推算,即根据孩子的属相和生辰,推算需要请几个姓氏、什么属相的为好,确定后,在亲邻、朋友中物色好对象,孩子的父母便分门上户恭请。凡被请做干大的,一般都欣然允诺,约定吉日,举行仪式。被请为干大、干妈者要提前一块商定,集资为干儿买衣物和银锁项链(50年代后多为市场出售一般金属锁)。拜干大之日,家人需备宴席招待。席毕,便举行拴干儿的仪式。孩子的父亲首先在灶前上香,抱孩子跪于灶前,由请来的干大中一人,焚香表把锁锁烘燎后,给干儿戴在脖子上,边戴边问:“拴啥哩?”其他人答:“拴干儿哩!”又问:“拴住了吗?”其他人答:“拴住了。”接着,共说:“大吉大利了,长命百岁了。”父亲

即抱孩子叩头起身,请干大仪式结束。干大临别时,干儿家要送给每人一份礼品,以示感谢。此后,每到孩子生日,干大必须送衣物给干儿换新锁,直至12岁赎身后,换锁结束。孩子长大成人,每逢年节必上门叩拜干大,以亲戚往来。干大、干妈死后,穿白戴孝,以义子礼送葬。在区内一些地方还流行碰干大的风俗。通常是由父母择黄道吉日,抱上孩子在十字路口,陈列食品,焚化纸钱,静候行人。第一个碰见者,无论男女被认为“干大”或“干妈”,被请者殊觉荣幸,不能推卸,即将孩子父母事先准备的一条裤带缠在干儿项上,然后被请回家款待。干大要给小孩另起一名,并以钱物给小孩,此后孩子父母和干父母以“亲家”相称。这种习俗今已少见。

祈子 旧时不孕妇女求神祈子,形式多为到娘娘庙烧香求子。区内各县农历四月八日各处娘娘庙为祈子盛会,蒲河万佛洞祈子庙会最盛。求子者男女烧香后,在相台前挑选一个布娃娃,装在女人兜兜里带回家,每年四月八日新做一个布娃娃送到庙里,若生育后,此年庙会须送12个布娃娃,并烧还愿香。

过继养子 旧时,重视继嗣,夫妇不育或无子,可收养兄弟或他人之子为嗣子。过继时先与族内长辈议定,再由家长出面物色对象。一般先选兄弟之子,再是同宗的支子,最后是村邻的异姓之子。也有出钱卖姓或收养异姓孩子,改为己姓。过继后地位与亲生相同,应尽赡养义务,并有财产继承权。过继时一般要设席请岳丈舅家和亲族,说明抱养过继的理由,以求得到亲朋和户族的承认,使之合法化。在某些地方,还有一子顶两门,兼承两家宗祧的习俗。兼祧的人不脱离原来家庭,兼做他人的嗣子,起名也要用两姓。今收养习俗在农村仍有。

第二节 婚 姻

一、婚姻形式

区内传统的婚姻形式有明媒正娶、纳妾、再嫁、续婚、童养媳、换头亲等。

民间一直将男婚女嫁视为终身大事,因而在婚龄、联姻、迎娶、出嫁等环节上都有较为繁琐的陈俗。

明媒正娶,是区内主要传统婚姻形式。

1936年以前,以“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为定规,绝少恋爱情事,否则视为不恭不孝,受到舆论责骂嘲笑。媒人一般受男方父母的委托,根据其家境贫富和求婚者人品,男方的才貌,物色门当户对的女子,从中牵线搭桥,合议彩礼,商定迎娶。在联姻中,一般陈规是除分户的大姓外,一般同姓不娶;姑舅的女子不娶;己亲中不同辈的女子不娶。婚龄当地多为早婚,男子在15—20岁,女子在15—18岁即成婚,少数也有十三四岁结婚的。1936年以后,陕甘宁边区政府宣传妇女解放,提倡婚姻自主,反对父母包办,施行新婚姻规定,区内婚姻

陋俗得到破除,开始了自由恋爱婚姻,但仍不普遍。1950年,新《婚姻法》施行后,废除父母包办,男女婚姻自主。多由男女双方看准后,委托介绍人征得双方父母同意完婚成亲,也有介绍人主动介绍的。介绍人一般只介绍男女双方认识,其它联络感情、互相了解的事情全由双方自己交谈;一般称此为谈恋爱。有的青年男女婚姻全靠自由恋爱,不需他人介绍,自主订婚,按《婚姻法》规定登记结婚。近年,婚龄为男22岁,女20岁,但农村早婚、私婚的现象时有发生。

区内传统婚配习俗,特别重视男女相属配合。民间称“猴嫌猪面丑,白马怕青牛,虎羊一旦休,鸡狗不到头,兔蛇不同舟,鼠见龙泪常流”,认为上述几种属相不合,婚后淘气,不能白头偕老。现城市对此已不太讲究,只有农村和一些迷信思想严重的人仍重此俗。婚日也有不少讲究。结婚日期一定要请阴阳卜定。但腊月二十三日至除夕,每日都可娶亲;说此时诸神上天,人间自由,是“乱婚期”。

除上述形式外,区内传统联姻还有以下几种:

说合婚 此为旧时的一种婚姻。多为兄长死后,为了照顾留下的孩子,未成婚的兄弟和嫂子经人说合,不举行任何仪式就结婚生活,这种婚俗称“兄亡弟收嫂”。另外还有“弟亡兄收媳”的婚姻。但在镇原一些地方不许弟纳嫂为妻,认为嫂对弟有代母之恩,弟纳嫂为乱伦,但兄可纳弟妻。现在这种婚俗已少见。

童养婚 俗叫小引媳妇。旧时,小户苦寒之家,将女儿从小许给人家,并送过门,由男方抚养,至婚龄结婚。有的童养媳到男家后,小小年纪开始繁重劳动,备受公婆折磨,苦不堪言。共和国以后,这种婚姻已被废止。

娃娃亲 有的人家给孩子几岁即订亲,个别的甚至指腹为婚,及至双方长大到婚龄时方才结婚。这种娃娃亲婚姻,由于男女双方订婚时尚未懂事,全由父母作主,长大后双方变化很大,婚后造成了许多痛苦的婚姻悲剧。共和国后已被明令禁止,现在此俗已很少见。

换亲 俗称“换头亲”。旧时有的人家因贫穷等原因找不上媳妇时,以两家女儿分别与对方互换做儿媳。此种联姻,多无男女相爱可言,往往这一对发生纠纷不睦,另一对也连锁反应。共和国后虽被禁止,但在一些地方若双方儿女确属相爱自愿亦可成亲。

亲上亲 在一些地方习为舅表、姑表、姨表相成婚,并以为亲上亲可靠。实际上由于血缘相近,所生子女往往有各种遗传病或智力残缺。共和国后,经过对遗传学、优生优育的宣传,人们也普遍认识了近亲结婚的危害性,现亲上亲的婚姻已少见。

纳妾 一般平民都是一夫一妻,纳妾者甚少,只有财势显赫的官宦、士绅、商人等娶小纳妾。旧俗纳妾有两种情形:一种是头房3年不育,为使身后有子嗣,便娶小纳妾;纳为二房,以生子留后;晚间睡觉按单双日子和妻妾轮睡。一种是大婆在家养育孩子或照料公婆,丈夫在外做官或做生意时讨小纳妾,随身侍应。共和国后,国家实行一夫一妻的婚姻制度,禁止纳妾。凡纳妾都被视为重婚,按重婚罪惩处,区内再无此种婚姻。

守节 旧时由于受封建礼教的束缚,丈夫死后,有子妻子不能改嫁,要守节而终。凡守节终生,抚养子女成人者,死后要为其立贞节牌坊。清代时,此俗规比较严格。到民国时,寡妇改嫁已无多少限制。共和国成立后,寡妇改嫁自由,他人不许干涉。

再婚 当地旧俗准许鳏夫再婚。可以娶未婚女子，也可以娶寡妇。娶寡妇往往受宗族亲邻借故干涉，彩礼比少女更高。寡妇改嫁要给亡故丈夫上坟烧纸。再婚俗称“半路夫妻”，一般再婚不行礼仪，但有钱的也大吹大闹。现时男女再婚较多，一些年岁将老的人因生活无依靠，或孤单寂寞，也找老伴再婚，俗称“黄昏恋”。

冥婚 为死人配婚俗称冥婚或“鬼婚”。旧时在一些边远山区，由于封建迷信思想作祟，妄言生前未婚配的青、壮年或结过婚但老婆改嫁的人，死后不得安宁，要选择未婚死亡的女子，将尸体运回葬在一起。冥婚不讲究双方年龄，只要成年未婚女子即可。现时这种习俗已极罕见。

娼妓 娼妓是封建婚姻制度的补充。旧时，一些贫家妇女由于种种原因被迫沦为娼妓，以出卖肉体为生。建国前，西峰有娼妓院4处，共和国成立后，人民政府取缔娼妓，禁止卖淫嫖娼，帮助娼妓从良嫁夫，安置就业。在很短时间内，娼妓全部绝迹。近年来，有个别暗娼流入区内城市游娼，人民政府和政法机关经扫除“六害”，持续打击，但仍未彻底杜绝。

私奔 旧时，因男女青年婚姻不能自主，与情投意合者相约外逃，脱离家庭，私自成婚，被视为大逆不道。

自由恋爱 共和国成立后，人民政府提倡婚姻自由，恋爱自由。有相当多的青年男女不须媒人介绍，不讲门第观念，不计金钱地位，自由恋爱，婚姻自主，冲破了封建婚姻的束缚。

招赘 即男到女家，当地俗称“门庵亲”或称“招上门女婿”。多为一些有女无儿户为了身后有人养老送终，便招女婿上门落户。上门女婿要尽儿子的义务，负责女方父母的养老送终；旧俗，生两子以上者，须给岳父一嗣孙，以继承其外祖父家业。共和国成立后，计划生育政策实施，对有女无子户，人民政府鼓励男到女家落户。现女娶男嫁，已较普遍。生子继嗣无定规，双方祖业均可继承。

站年汉 旧时，有些贫穷人家无力娶妻，就上女方门当站年汉；辛劳三五年至七八年，方可结婚，有改为女方姓氏的，有不改本人姓氏而给妻家一子或一子开两门，并要对岳父母养老送终。共和国成立后这种婚姻很少见。

招夫养夫 旧时，在一些边远山区，有的因丈夫患重病，如瘫痪等，无力养活家庭时，妻子招夫进门，干农活，养活原夫和孩子。妻子和招夫亦如夫妻。共和国后，这种婚姻陋习已被废除。

二、婚嫁习俗

区内在联姻、相亲、迎娶、出嫁等环节上，长期演变形成的各种烦琐陈俗甚多。从1936年陕甘宁边区政府成立以来，带有迷信色彩的陋俗逐渐破除。共和国成立后，随着社会主义文化的发展，婚嫁程序不断趋向文明进步，但仍然保留着不少陈规旧习。

说媒 区内民间有“男不亲求，女不亲许”的风俗，一般选择门当户对的男女后，要聘媒提亲。旧时聘媒叫请媒婆或请媒人，现则叫请介绍人。多为男家请媒人至女家说亲，也

有女方向男方求亲的。

相亲 一般求其贫富相近,人品端正,年龄相当的即可,“高攀”、“下嫁”者甚少;要求对方异姓或同姓不同宗,辈分平等,容貌端庄,属相合婚。男女双方约定地点,媒人介绍,兄嫂陪同,男女见面,互看容貌、身材、举止言谈。相亲后互赠小礼物;相不准的,一般不接受对方礼物。后由家人征求男女是否满意,媒人传达双方意见。

看家 看家多是女看男家。主要了解家庭成员品行,穷富情况、住宅等。一般要约定双日吉期,由媒人领女方及女方父母到男方看家。

订婚 俗称“挂锁”。旧时,经看家,双方无异议后,则男方备钱200文。民国时期,多用银元1至2块,用红头绳系成“同心锁”。与媒人一同到女家,在灶前将“同心锁”挂于女子颈项,表示婚姻已定,不可改变,女方备席款待亲家、媒人及本族长者、近亲,宣布订婚;庆阳一带则是双方互挂“同心锁”,媒人传送庚帖(俗称小八字);男家设宴邀请女家亲友和本家族亲,目的是正式公开告诉外界两家已正式结成亲家。订婚时男女双方要互赠衣物。

纳礼 旧时纳礼陈规十分繁杂。男方要给女方送“三程礼”,即头程二程三程。每程都有布匹、衣物、钱币。共和国成立后,虽一再禁止买卖婚姻,但沿袭至今,仍未杜绝。现城乡收取彩礼之风盛行,农村一般少者三五百元,高者二三元,且要为女方购置质量较高的衣服数套及手表等物品。城市彩礼虽无农村高昂,但男方一般要向女方家交彩礼六七百元,有的要卖彩电、洗衣机等高档电器,并要为媳妇买金戒指、金项链等首饰。彩礼一般在订婚时交一部分,结婚前分次交清,衣物等用品在结婚前交清。

拜问 婚前3日,男家将柜或箱,一对压轿鸡或喜帖,送至女家,称之为“拜问”或“问首”。

嫁娶礼仪 男方迎娶之仪,远盛于女家。成亲日期请阴阳根据男女的相属和生辰八字推算选择吉日。共和国成立后,根据国家婚姻法规定,婚前男女双方要在所在地政府登记,领取结婚证,使婚姻合法。

男家事先须“下帖”请客,一般亲友也可口头相请,但婚者父亲舅家和母亲娘家,必须上门去请。迎亲男方备花轿,董志原多彩棚大车。请吹手2至4人;伴有板胡、二胡、三弦等弦乐器和锣鼓者,称为“全班子”。从亲族友邻中选定9至11人,到女家迎娶;选一男童为“压轿童”,也称“押马娃子”。女家酒宴相待后,清交男方所送衣物和女家陪嫁物。一般在清晨前,须摆挂在院中,让亲朋观看,叫“摆嫁装”。女家亦选亲友9至11人送亲。在董志原区交通便利,一般当天可以返回。送亲人数较多,有的多至30多人;俗为“吃酒席”,人数以多为好。一路上,鼓乐开道,花轿在前,车马相随,浩浩荡荡,十分热闹。

当地风俗,迎亲、送亲两家不论人数多少,但必须分别为单数,合为双数,取“两家成双配对”之意。娶亲人要带“坐斗麦”、“压箱钱”、压轿雄鸡、包嫁妆的包袱、红布盖头等物。旧时娶新娘多备彩轿、牛车,现时多用自行车、拖拉机等,城市则盛行轿车,山区因道路崎岖,多用毛驴或马,但娶亲必要公驴、公马。民间认为用公驴、公马娶回的新娘肯生儿子。

出嫁女子大都招待宾客一天。来客所送礼物叫“添箱”。陪嫁品一般有小件生活礼品和化妆用品、被褥、衣服、家具等,家境富有者,还有金银首饰、洗衣机等贵重物品。上轿前,

新娘由娘家姐姐梳妆打扮,要梳头、绞脸,即用细线绳绞下脸上的汗毛,意思是由毛头女子变成媳妇。上轿坐在装有小麦的斗上,意思是新娘过门后有吃有穿。新娘上衣须为红色,裤子不择色别,一般以红头巾盖面;冬季棉衣,春夏虽不着棉,也要在腋下夹块棉花,民间有“身不离棉”的讲究。女家备“压箱钱”,数额依家境而定。男方娶亲人退席要给厨师小钱,称“做席钱”;女家要给来娶亲的吹手小钱,称“跑路钱”。有的地方还要将男方带来的酒倒出,用酒瓶灌上清水,让男方带回,寓意“养女一场淡如水”。新娘临走备带各种小面食,到婆家拜完公婆兄嫂后,给小辈散食,撒在桌上,让小孩轮拾,叫做“撒圈圈”。孩童拾到圈圈视为珍异,视为吉祥之物。旧时,新娘上轿前由一老妇在轿内烧表扫轿,意在驱凶除邪。新娘上轿时身穿称为“宁衣”的红布衣,头顶盖头,由一人背入轿内。轿内放置一只鸡或酒壶、镜子、红布、铜钱、针等物。娘家陪嫁的箱、柜内要放钱若干,称“岁数钱”。娶亲起程,半路上若遇见其他娶亲队伍,绕道回避,有的则要两位新人互换红花或手巾等物。两亲家若相距太近,要绕道多走,招摇过市,以示体面排场。环县等地娶亲还有接路风俗,即男方家事先选定路过休息人家,娶亲人路过时,这家门前设桌供茶水。

新娘到男家后,要鸣炮、奏乐、搭彩迎新。新郎要出来“迎花”,由司仪带领绕新娘两圈。男方给押轿童子散钱后,新娘才下轿。新娘下轿双脚不能沾地,要踩着红毡或红布。进大门时,由新郎的姐夫或妹夫、表兄等背着过门槛。随即奏乐击鼓,在院中香案前拜天地,行三跪九叩礼,上三次香,化三次表,每次三香三表,共上九柱香,九封表,祝愿“天长地久”。现时多无此讲究。结婚典礼由司仪主持,一般在院内摆一桌子,挂一床单,上贴大红喜字,现时结婚典礼仪式大体如下:①鸣炮奏乐;②新郎新娘就位;③证婚人宣读结婚证书;④主婚人讲话;⑤介绍人讲话;⑥来宾讲话;⑦新郎新娘介绍恋爱经过;⑧新郎新娘入洞房。旧俗,入洞房时,用铜钱、大枣、核桃各12个并杂麸子、谷草各少许撒到洞房,叫做洒帐,预祝“早生贵子”、“子孙满堂”;行“合卺礼”。有的在新娘入洞房前,要请吹手进洞房吹一圈,称为“闯帐”,迷信说法以防“白虎占堂”。新娘一般脚不挨地,由新郎其兄或叔背着或抱着入洞房上床。有的在新娘上床后,婆婆手拿笞帚在新娘的脊背上抽打一下,显示婆婆的家法,意思是让媳妇将来听话,好使唤;有的地方新娘入洞房后,由新郎送吃一碗热汤面条,称“同心饭”。

在山区保留的旧俗更繁。当新娘快到时,叫一小男孩坐在新房炕角,叫“占炕”。拜完天地后,新郎遂抱事先摆在香案上的米斗,放到洞房上床;米斗中装米或麦,上插秤、尺等物,示意新娘“要守规矩”。新郎新娘按吉利方向盘双腿而坐,叫“坐帐”;再由娶亲送亲女人,将新娘新郎的头发一并篦梳,叫“结发”。新娘将头发梳起,俗称“上头”,其间又有“拔花”、“扣花”等小节。随后,吹奏锁呐请新娘“转院”:新郎前引,新娘由指定姐嫂陪伴,缓步出洞房立于院心红毛毡上,新郎围其左右各转3圈。这时,有爷辈、姐夫、表兄弟等戏闹者扮似侏儒,扛毡前导,百般逗新娘一笑取乐。后由总管立于一旁,高声宣请男女舅家等众亲为新郎披红挂彩。新娘一一叩拜答谢。接着请女家送亲主事人宣布陪嫁礼单,并由总管领新郎向所有来客、帮忙人一一叩拜致谢。答谢毕,新人回洞房。旧时“转院”仪程犹似今日的结婚典礼,是喜事的高潮。“转院”毕,设宴招待来客。当晚,在洞房设酒菜一桌,并置各

类糖果,只许爷爷、奶奶及平辈人参加斗戏新娘新郎,俗称“闹洞房”。“闹洞房”不拘礼节,各地花样繁多。3日内进入洞房还有一定俗规,一般是未婚女子、孕妇、丧偶者不能进入洞房。

男方待客旧时农村为3天,现时多为两天,城市多为1天。一般早晨吃面条,中午宴席,宴后送客。宴客时鼓乐助兴。第二天新郎由族兄或表兄陪同骑马拜岳丈家,叫“回门”,有些第三天回门。

婚后第三日早晨,新娘下厨做“试刀面”。入厨,先拜灶神。接着“试前程”,事先在灶台用3个碗分别扣着肉、盐、钱,让新娘去揭。先揭开肉,预示嘴馋;先揭开盐,预示姻缘好;先揭开钱,预示有前程,或爱钱。随后,让新媳妇擀一顿面条,试验其饭做得好不好。10日后,娘家来人接回住10天,有些地方住8天,送回婆家,叫“坐十日”;1月后,娘家又接回住一月,再送回婆家,叫“坐对月”,现在多不坐对月。新媳妇第一个夏收,到娘家住1月,叫“躲忙”,现在也无此俗。

在环县、华池一些山区,至今仍保留着娶“黑媳妇”的习俗,实为古代抢亲风俗的残留。娶亲人要等太阳落山后才能从娘家起程,所以叫娶黑媳妇。娶亲的队伍点着火把,犹如一条火龙,蜿蜒盘旋,极为有趣。当地旧时寡妇改嫁也要待晚上才能迎娶。

共和国成立后,人民政府提倡破除陈规陋俗,废除了封建婚姻。提倡喜事新办,严禁买卖婚姻,反对大操大办、铺张浪费。男女青年逐步做到婚姻自主,在工作和学习中建立感情而订婚;也有的由他人介绍,互相了解,征求父母意见后,自主订婚。订婚形式简单,多数互赠礼物,少数照订婚像。结婚日期多定在新节日或新春期间。在城市有的结婚不举行仪式、不收礼、不待客,仅用烟茶糖果招待亲朋。近年来,旅游结婚之风渐兴,有的机关团体还组织集体婚礼,形式简便,文明大方。

第三节 家庭

区内人民具有较强的家庭观念,对家庭礼仪、家庭伦理尤为重视,家庭成员称呼也各有尊卑不同的俗称。

曾祖父 称太爷、老太爷。曾祖母称太太或老太太。

祖父 称爷、爷爷。祖母称奶、奶奶。正宁永和、湫头、三嘉等地称祖母为“巴”。

父亲 称爸、爸爸、爹、大,镇原一带与他人谈话也称“老天”,向别人提及时也称“外前老人”。

母亲 称妈,向别人提及时也称“屋里老人”、“里腕老人”。

伯父 称伯、大爹、大爸。

伯母 称大妈、大娘。

叔父 称大大,或按排行称几大,如二大、三大等。

叔母 称娘,或按排行称几娘,几妈,如二妈、三妈等。

妻子 俗称老婆、婆娘、当家的、屋里人，年轻人称媳妇。华池一带称婆姨，正宁、宁县一带称秀子（实为媳妇的轻音）。新称爱人。

丈夫 称男人，上年岁的称老汉、“外前人”、“掌柜的”。丈夫或妻子叫对方时，农村多不直呼名字，而叫孩子名替代。与他人交谈时，称“娃他爸”或“娃他大”，现在多直呼名不带娃。

儿子、女子 直呼小名，与他人交谈时称我娃或称娃娃。儿子称娃娃，未婚女孩称女子；姑娘，结婚后按婆家姓氏称，如婆家姓张，称张家，姓李称李家。

妯娌之间称先后。小的称大的嫂子，大的称小的弟媳。

旧时，家庭成员之间的地位待遇有不小差别。由于受传宗接代封建传统思想的影响，男人多处在中心支配地位，男尊女卑。长幼之间的地位亦不平等，长辈不论男女都受到特殊的生活照顾和待遇。子、侄、媳及孙都不得叫老人姓名。当家主事的男人称掌柜，有决策指挥的权力和较高的待遇；长子或长孙也得到长辈的钟爱，有较高的地位；最小的子、女俗称老生儿或老生女，也倍受父母的疼爱。新娶媳妇地位最低，民间有“磨成的媳妇揉成的面”之说。现时，家庭成员之间的地位、待遇都比较平等，但一些农村家庭仍留有旧时痕迹。

旧时，家庭成员各自的职责是，男人多重谋生养家糊口，女人偏重家务和子女培育。俗谚“男人在街头转，女人在锅台转”。父为子婚，子为父葬。父母要养育儿女，并要负责儿女的婚嫁；儿女要赡养孝敬父母，为父母养老送终。现时，家庭成员多为平等相处，家务多为夫妻共同承担。

家庭结构 旧俗，讲究家大业大，以家大人丁多为荣。讲究四世同堂，一些大家多为数十甚至近百人口。现时家庭结构渐趋精小，多为二辈或三辈同室，兄弟之间成家后大多分居。

家庭礼仪 自古至今，人民普遍重视家庭礼仪，因而家庭成员之间的礼规繁多。民间讲究家和、父严、母慈、子孝、媳贤、女贞、兄弟友爱、妯娌和睦、尊老爱幼、长少有规。俗规子女对待父母言语、举动必须严肃恭顺。子女不能与父母坐一条板凳；父母或长者入室，晚辈须站起让座；成年子女寝卧，父母入室则须起身下床；有的甚至晚间父母不先就寝，子女不得先睡；父母在堂屋就餐或说话，子女不能坐正中，更不能插话。俗谚“父在前，子不言。”吃饭时，男性长辈按年龄依次在炕上盘腿而坐，子孙须双手将饭菜端给，然后方能自食。小辈要为长者装烟、递茶。父母与亲友或同龄人开玩笑，必须避开子女。家人有病，其他人争先奉侍。公公一般不随便进入儿媳房中。弟媳称哥为阿伯，相互之间比较严肃，一般不互开玩笑，也不同桌吃饭。有的地方弟媳见阿伯则要躲避，俗称“躲阿伯”。嫂弟之间可互开玩笑，但要尊重嫂子。俗谚“有父尊父，无父尊兄；有母尊母，无母尊嫂。”爷奶以上辈分，一般可与孙子、孙媳谈笑嬉戏，然举止亦有分寸。子女出门办事或走亲访友要征得父母同意，回来后，先到父母房中打招呼，告诉办事成败或亲友情况。媳妇在做饭前须向婆婆请示做何饭菜。子女若领回自己朋友要先见父母，介绍朋友情况，何故来家，招待后；领到己室交谈。共和国成立后，许多封建家庭礼规已被废除，一些繁琐礼仪已无人注重，家庭成员之间地位平等，但至今在一些家庭中部分俗规仍保留。

家教 旧时家庭教育内容多是封建伦理道德。以“三纲五常”、“三从四德”，以及“仁、义、礼、智、信”等道德规范约束教育。长辈在教育子女中，多注重言传身教。智育教育，幼儿时期多是语言训练，青少年时期多是加强文化学习，传授生活技艺，以使其增长才干，继承祖业。教育方法多以训诫、罚跪、打骂。20世纪30年代后，子女多以学校教育为主，旧的教育内容和方法逐渐废除，对子女教育多采取说服引导。

分家 俗谚“树大必分枝，儿大必分家。”旧时，分家须请家门父子中的长辈，儿子的舅父、姑父，或请邻近能说理评法、办事公道的长者共同参加。分家时主要说家务、分财产，即分配钱粮、土地、牲畜、农具、房屋以及债务等。粮食按人口分，其它财产按房头分，并且立字为据，写清分单，兄弟几人各执一份，以避免以后有所争执。一般父母随小儿居住，有的根据子媳的孝顺情况由父母自行选择。父母的棺板老衣和埋葬费用，分家时也须分配清楚，一般由儿子平均负担。旧时，分家一般都在分配土地时，给父母留一定数量的养老地，那个儿子养活父母，养老地由那个儿子耕种。若儿子中有未结婚的，将来成婚的费用，分家时也说清由兄弟几个承担。有的地方分家由长子住旧宅，使用老灶，表示后继有人；其他孩子另建住宅。现时分家比较简单，有的干脆不请他人，父母和儿子共同商议，大体平衡，兄弟之间无意见即可。

家族 旧时，当地人们的宗族观念很强，每逢春节、清明节便供影（祖先图）集拜，祭祀祖先。同族内盛行修家谱、修家庙等活动。许多家族还立有不少严格的族规，一般规定，姑娘结婚后，若丈夫死亡，不准改嫁；不准族人干戏子、吹手、剃头、屠户、拉桩等“下九流”职业，若违背便吊打或开除族籍，死后绝对不准埋进祖坟；有的规定，男人不能娶妾纳小，外姓人不准插户，不准族人招上门女婿。家族或户族之间人们的名字也很讲究。一般在家谱中规定各代名字辈，由族长监督起名；儿辈、孙辈、重孙辈名字每辈第二个字相同；下辈名字不能和长辈相同，异字同音也不允许。共和国后，封建家族礼教已被破除，新型文明平等的家族关系已经建立。但近多年来，续家谱、成影挂影等活动在一些家族内有复旧俗。

亲戚关系 多属姻亲。主要有：

父亲舅家，称老外家，镇原等地称舅爷家；父亲舅家表兄弟称姑舅大，庆阳、西峰、镇原等地称表叔。

外祖父称外爷；外祖母称外奶。

舅父称舅、舅舅；舅之妻，西峰肖金和宁县焦村及正宁等地称妗子，其它各地称舅母。

姑母多称娘娘，镇原等地称姐姐；姑姑丈夫称姑父。

母亲之姐妹称姨娘。

岳父、岳母，多称姨父、姨娘。庆阳北部山区称岳父为表叔大，称岳母为表叔妈。

妻兄称室兄哥，妻弟称小舅子，妻妹称小姨子。

父母之表兄弟均称表叔；父母之表兄弟妻子，称表叔妈，有的地方称表婶。

妻姐或妻妹之丈夫称姐夫或妹夫，向别人提及称“一挑担”。

姑或舅家子女称表兄、弟或表姐、妹。

另外，胞族之诸亲，俗称拉搭亲戚，有的还认有干亲。

亲戚之间,特别是近亲之间有红白事要行情带礼,若亲戚有病,要携礼看望,平常特别是节日期间要相互探访,俗称串亲戚。亲戚有困难时主动帮助。本区人民讲究“亲要远,邻要近”;为了避免琐事闲言影响亲戚关系,旧时习惯远地结亲,本村邻舍结亲者较少。

邻里关系 俗谚“远亲不如近邻”、“有千年邻家,没有千年的亲戚”、“宁在泥里揭车,不和邻里结孽”、“亲帮亲,邻帮邻”。自古以来,本区人民以邻里和睦,互助互帮为美德。邻里有事,各家相帮,蔚为风气。如婚事筹办待客,丧事包抬送葬;造屋取土运料,皆自告奋勇,不索报酬。一家有难,众人帮助,济人之危,救人之急。对贫寒人家,遇天灾人祸,甚至自备伙食帮助,主动馈粮赠物。对鳏寡孤独者,更是馈送吃喝,捐赠衣物。邻里之间发生矛盾,各自严以律己,宽以待人,自我责备,互求谅解。如遇纠纷或一室一家难以解决之事,便备饭菜请邻里有威望的长者,调处和解。

第四节 庆 寿

庆寿在区内民间普遍盛行。庆寿有增寿、敬老之意,人们通过祝寿的整体活动,密切亲友之间、家族之间的关系。

庆寿岁额 当地传统习俗,男女满50岁才开始庆寿。男人一般到九即庆,即49岁时贺50,59岁贺60。女子以十为整数作寿。俗谚“男过九、女过十”。10年一大贺。5年一小贺,60、70、80为大寿。寿龄越高,祝贺越隆重。平常生日,子女做好饭或做新衣孝敬。父母兄长健在,不能给自己庆寿,有的在娶孙子媳妇时,给爷爷或奶奶同时庆寿。父母年龄相差二三年时,可以一次同贺,俗称贺双喜。

寿礼 亲朋好友要送寿联、寿幛、寿匾;儿女要蒸制寿桃、寿花、“佛手”、松鹤等象征长寿的寿品敬献。寿桃多以麦面捏成桃形,里面包入豆沙、枣泥、红糖等馅料,蒸熟后在顶端点成桃花色。女婿、外甥多送寿桃、酒、鸡、衣物等。

礼仪 庆寿日,晚辈要铺设寿堂拜寿。可单个磕头跪拜,亦可男女分开、辈次分开集体叩头拜庆。亲朋也要向寿主拜寿祝福。亲朋送寿匾,请有官衔或有学位的人为匾上题字题衔。庆寿多为子孙成名夸富,宴宾3日,显示荣耀,贫寒人家多不大操大办。平常人家只是邀请老人故友和女婿、外甥,召集儿孙欢聚,带寿糕、匾、幛或衣物表示祝贺,宴席规模较小,多是当日即散。现今寿礼较简,不请远客,儿孙、女儿、女婿等设席庆贺,祝愿其健康长寿。城镇居民庆寿时兴吃寿糕。

第五节 丧 葬

丧祭时披麻戴孝,拈香化纸,俗称“白事”。

庆阳地区民间通过丧葬活动,告慰死者,教育后人,维系宗族,歌宗颂祖,慎终追远,因

而其礼仪最为隆重。

一般 50 岁以上死亡者，称“寿终”，礼仪较繁；40 岁以下死者，称“夭亡”、“少亡”或“殇”，礼仪较简。古时有守孝 3 年习俗，现从临终到过 3 周年各时段仍保留一定礼仪和俗规。

守终 老年人病危临终，儿女要日夜轮流侍候守终，凡在外的儿女无论高官、巨商都要提早回家侍奉。老人临终时，如想念某人或有某件事牵挂，儿子都要尽量使其见面，或把事办妥，若一时不能办的也要按其意愿定人定时安排妥当。子女媳妇要轮流安慰，并求其指教。也要专程请老人的舅家人前来探病。对老人临终遗言格外重视，并须全部应允，使老人放心，减少临终时的痛苦，死后也不得改变。子孙、媳妇守待到咽气为至，如若在外不归，即被视为不孝，遭人讥讽。

穿衣 老人临咽气，儿女要给穿好老衣，并要剃头、盥洗，整好遗容。老衣一般为 3 至 5 身不等。绝气后口内放一枚银钱或钢币，叫“禁口钱”；以白麻纸遮面。

停床 将咽气时头向外仰面，铺谷草于板床上；谷草数同死者享年相等。死者双脚用绳子缚系，叫“绊脚绳”；旁拴一只公鸡，叫“看丧鸡”；环县一些地方在死者右手腕拴一荞面饼，叫“打狗饼”。在大门外烧“倒头纸”，挂白纸条一束，以示有丧。庆阳一带在人临咽气之时，门前要烧接气纸。门前不能站人，意思是给死者灵魂让路，使其顺利出走。

报丧 遗体安置停当，先派人告诉死者外家或娘家，请其来看死亡是否正常，儿女是否都在，并议定丧祭的规格。然后分别通知女婿、外甥、干儿等。凡孝子到亲戚家报丧，都要隔墙呼喊，不能直接进门。

戴孝 从人亡之日起，五服以内子孙要披麻戴孝。本区各地戴孝略有差异。庆阳、西峰、镇原等地戴孝还“拉搭头”，即女的用白布蒙首后垂到地上，俗称“搭头”；男的用白布做成“功巾”式的帽子，俗称“孝帽”。男女穿孝袍腰系麻辫，手里拄用缠白纸牙条的柳枝，俗称“丧棒”。用白布埋鞋面，亲生儿女和孙辈全埋，为重孝；平辈半埋，女婿、外甥只戴孝帽，不埋鞋。丧事期间，孝子不洗脸、不勾鞋、不坐凳子、不吸烟、见人不抬头、不能吃腥荤。49 天后，才能除孝，有的地方在头周年除孝。古有儿子戴孝 3 年，现在一般在 3 年内穿白鞋，臂戴黑纱。

选茔修墓 人死后即请阴阳看风水、选茔地。旧时，有的富豪人家为使子孙后代能高官厚禄，荣华富贵，生前就请阴阳看风水选择茔地。民间对墓地的选择非常讲究，多选向阳风水较好地方，当地有“子孙出在坟里”的俗语。修墓多请邻里帮忙。墓穴在明代以前有深 3 至 6 米者，现在一般宽 1 米，长 2.5 米，深 3 米；墓穴正前打小窑洞，俗称穿堂，与墓穴同宽，深 3 米；富人提前修砖石墓。给修墓人须送上等饭菜，忌送豆腐。按民间说法，给打墓人吃了豆腐，主家将来要生豆渣秃子。所送饭菜要吃完，不能将剩饭带回。

备棺 凡年岁较大或多病的老人，一般棺材提早备好，也有未备者，人死后即请木匠赶做。棺料柏木最好；有的地方榆木为佳，俗称“金钱木”；松、楸、桐次之，杨木为下等料。忌用开花树木头和柳木做棺。棺木多为白色，少数有漆红色雕花的。忌空棺出院。

入殓守丧 人亡后，第二天入殓。尸下垫红褥，上盖红布或红纸，四周用干柏树籽和叶

包成小包垫实。枕头用红布包柏木锯末。入殓后，停入灵堂，两旁铺谷、麦草；所有孝子手持丧棒，昼夜卧草守灵，达旦不寝，有人来吊时，恸哭致哀。停尸的地方绝对禁止猫、狗等动物进入。

设灵堂 一般人死第二天，请人做纸活、打“吊子”。一般用白纸，用小凿刀刻制各种图案，形如帐幔，悬挂九至七层；中设供案、香案，帐内置灵牌，供案置供品，俗称“献饭”。香案置祭器及纸制成对人、马、鹤、花等。灵堂两侧挂挽联。

出纸 一般人死后第三天，请阴阳先生用白纸凿刻金钱图案，用苇杆系绑成纸筒，用绳子吊上高杆，下垂而挂。多为三幡二筒，其长度、节数的多少，虽以主家的要求，但也有一定讲究。一般若死者有孙者，纸幡便是纯白色的，若有曾孙者，顶部便用彩色纸做成。

出门告 即讣告，俗称“出子”。以子孙名义将死者亡故日期、时辰用大字书写贴在门板上，置于大门外或路边，实为告丧。迷信认为不出门告，亡人不灵醒，出了门告，亡人才知道在阳世的寿命已经终结。

客吊 入殓后至葬埋，亲朋前往祭奠。主家门外设棚，庭前设奠，亲友随时吊唁，点纸焚香，丧主答拜。同族男女拿香纸来灵前吊唁，称“烧纸”或“送纸”。宾客祭奠多赠白纸、贡香、台腊、纸活、礼饼等。己亲献铭旌、挽帐、挽联、纸亭、纸童等，现在多是敬献花圈。

葬礼 有普通事、加祭事、官宾事几种。普通事无主官、土官、礼宾、歌诗童子，有少数吹手吹奏唢呐即可。不点主，无祭礼，仅跪草化纸，招待来宾而已。加祭事与普通事相似，仅加祭文。即特请先生为各辈孝子预拟好“哀言”即悼词，一般为四言韵文，分别叩拜上香颂读。悼词因人而已，陈述老人生前对本人的恩德。孙辈悼文，常穿插一些生活趣事，天真生动，活泼挚情。官宾事唯富有人家才办，乐队庞大，礼节繁杂，耗费极大。请有功名的主官一人，土官一人，礼宾四人，着旧式官服、礼帽。分别有祭墓志铭，祭大木，行家祭礼。镇原地区多行“三献礼”，俗称“献饭”；上祖影，俗称“点主”；还有墓前“祭后土”等仪式。每种都须鼓乐全奏，呼叫赞礼，三拜九叩，读文祭告。有的地方还配有四名阴阳，四名歌诗童子；孝子每行一献礼，阴阳须颂经一次；经的内容以“二十四孝”为主。

领羊问讯 牵一只公羊于灵前，孝子跪言，在羊头淋水，用自己话说出死者未尽之言，如羊摆耳打颤即算说准，众孝子恸哭哀悼。给亡灵领过的羊俗称“驮钱羊”，一般不再饲养，即可屠宰。有的则在过头周年或3周年时宰杀，或做供饭，或待客。羊多由己亲买送。

出殃 正宁、宁县、镇原等地对少亡或非正常死亡的都出殃。一般都在下葬前进行，具体时辰由阴阳算定。迷信认为，殃是一种看不见的东西，若人人畜之体，人畜即死；若入草木，草木枯萎。出殃时，屋门洞开，众人都得躲避，为殃让路。阴阳用大铁勺盛入醋，将烧红的石头放入醋内，醋香四溢，气味弥漫，端至各窑喷洒。从现代科学观点来看，这是一种用醋消毒，清洁卫生的做法，对消除因过事人多，空气污浊，改变卫生环境极为有利。出殃后，众人才可自由走动。

起灵与下葬 镇原一带青年死者一般3日或5日下葬，老年死者一般7日下葬，其余各地一般3日下葬。下葬时辰由阴阳算定。抬棺前，有的地方还鸣放鞭炮，门前燃火。一般由长子用灵柩前烧纸碗(盆)猛击棺头，随之众人抬棺出门，孝子扯纤恸哭，由长孙或幼

子执“灵幡”(俗称“引魂杆”)于灵前呼其亡亲而行,一路边走边撒纸钱,吊唁者皆随赴坟地。有的地方送葬时,抬起棺材要快跑;民间有跑步送葬,灵魂便能升天的说法。庆阳、西峰、环县等地在送葬时,由死者长女提饭罐,走在最前,俗称“拉路”;没女子的叫大媳妇拉路;但改嫁或守寡的女子则不能拉路。棺至墓穴,走扫穿堂,再下棺入堂,正字置墓志铭,封闭穿堂口。镇原等地陪葬品古时多为陶制祭器,锅灶和亡者生前佩剑、铜镜等。现有墓志铭,用大小相同的陶砖或石砖两块,一作铭盖,篆书某人墓志铭;一作铭底,用朱砂小楷书写亡者姓名,生卒年月,生平事迹,所生子女及配偶等;下葬后放棺盖前。送葬者即铲土埋葬,堆起坟冢,将丧棍插在坟头,坟前用胡基(土坯)垒成小屋状。烧纸连同祭奠纸活及守灵铺草一并烧化。送葬人按来时原路返回。埋葬后,儿女们每晚都要在坟前挂灯,一连7夜。西峰等地则要连续挂50天。

待客 丧事一般过3日或两日,镇原一带多为宴宾7日。席间众孝子叩头敬酒答谢;不能行令猜拳,嬉笑斗趣。

全三 也叫“服三”,即亡者葬后第三天,孝子每人向坟冢撮3锨土,踏坟1周,称“全三”。

过七 从亡日计,每7天为一期,一连7期,家人每晚要烧纸。西峰、庆阳等地逢七晚上从家门口烧纸,一直烧到坟地。烧纸时要哭。到第50日将灵请回,设灵牌香案、做灵亭,女婿、外甥来吊。然后将灵牌送到坟上,烧纸活焚香,哭拜致悼。

百日 亡后百日,孝子上坟祭奠。也有将亡灵请回家中祭奠的。此后,凡四时节令朔望以及先祖生卒日皆祭。

周年 尽期(死后49日)、百日为小祭。头周年、二周年为中祭,三周年为大祭。头周年仅设灵牌,焚香化纸;二周年一般不过,俗言“二周年,望周年”;以三周年最为隆重,同埋葬一样,设祭棚,呈献纸活。

旧时个别人家老人死亡,因阴阳算定未到吉时或因准备不足,有厝尸待葬之俗。即将棺柩用土坯封于窑内,少则几月,多则几年,有的称此为“停灵”。另外本区丧葬还有许多讲究,一般不论长幼男女,凡死在宅外者,不能运尸入宅,须停置大门外,如确需进宅,得破墙而入。未婚配或幼年死者,不做棺木,草席卷而土葬,坟墓仅有明坑而不打穿堂,坟堆也很小。14岁以下年幼者夭亡,脱光衣服,抛于山沟荒野,任狼狗野兽吞食。妇女怀孕死亡称“双身子”,生孩子死亡称“血腥鬼”,皆不能入祖坟。俗称“一墓不埋二人”,孕妇死亡必须将胎儿取出,方能葬埋。

回民安葬要请阿訇念经,白布裹尸,掩埋不用棺木、殓衣。

共和国成立后,人民政府号召反对封建迷信,提倡丧事从简。随着文化进步,科学发达,迷信葬礼逐渐废止。现机关职工逝世,普遍无规定仪式。同事、亲邻送花圈、挽幛、挽联等祭品前来吊唁,慰问死者亲属。送葬前,举行追悼会。程序大致是:①全体肃立;②奏哀乐;③默哀三分钟;④致悼词;⑤生前友好讲话;⑥亲属讲话;⑦散会。一些城镇和乡村还建了公墓。20世纪70年代,西峰建起了火葬场,火葬者逐年增多。但在一些地方,特别是农村仍为土葬,且葬礼一般仍沿袭旧习。

第三章 交际风俗

区内民风淳朴敦厚,乐善好施,喜欢交际,在称谓、相见、宴饮、交往等各个方面形成了许多礼仪风俗。

第一节 称谓

人们惯用尊称称呼他人。问人姓名,多用请问贵姓、尊讳等语,问年龄,多用“贵庚多少”,回答时多用谦语。

小辈见长辈亲戚,先问好,该称什么就尊称什么,一般通称“老人家”,不能白搭话。

见朋友,有的称兄道弟,有的则直呼其名。见有职业者则称其姓和官衔,但是副职者习不称副字。

见年长者尊称老人家、大爷、大娘。

见年龄比自己长者尊称老哥、老兄、老嫂子、师傅、老同志、同志等。见年岁比自己小者称老弟、小兄弟、小师傅、小同志等。

见小孩子俗称“小宝宝”,已上学者称小朋友。同姓氏的习称“一家子”。

第二节 相见礼节

清末至民国初年,遇亲朋来,若是男客,男主人作揖,若是女客,女主人一拜,门外迎接,表示欢迎。现在遇亲朋来,是长辈者热情招呼,递烟敬茶,是同辈者握手相迎;路途相见,是长辈要下车止步问候,是同辈或朋友也要下车止步,握手问好。若饭后相见,以问“吃了没有”,互相致意。客到要迎,客走要送。客人来时,要出门迎接问候,为客人推车子,提东西。招呼进屋后,先送温水洗脸洗手;远路来客,不管什么时分,都要为客人做饭。主要亲戚或贵客迎入堂屋后,主妇和成人要一一前来问候。客人临走,替客人提包推车,往前送一段,临别时要热情说声“走好”、“以后常来”或“再见”、“欢迎再来”;坐车、骑马者要送上车、马,远行者要送上路干粮,祝“一路平安”。

当地有留客风习。若有人路过自家,不论相识与否,均热情招待,天黑留宿、供食,分文不取。若客人有病或生活困难者留住三五月甚至一年,不收费、不厌客。不愿走者,还帮助成家立业,要走者送干粮、路费等。习尚家中客人多,人情好,有德行。若能扶贫救危留远

客成家立业者，为“仁慈之家”，受人尊敬。近年原区此风渐衰，环县、华池和镇原北部山区仍保留此俗。

到别人家，若叫门主人不答应，一般不能进门，男主人不在不进门，否则视为无礼。投宿问男，舍男而问女，有轻薄之嫌。入室先推让长辈、他人先进，堂屋就坐有长者不坐上座，茶、酒、饭先让长辈或他人；没有主人陪同或允许不得随便进入。门前不打狗，俗有“打狗欺主”之说；随身携带的鞭杆、手杖、自行车等要先放屋外。

第三节 宴饮礼节

区内城乡凡红白喜事习惯以宴席待客。宴席习有定格，宾主亦有定礼，俗称“酒席宴前分高低(长幼)”。

宴席多设于桌，一般8人，以对应“八仙”，表尊敬之意；也有10人为一席的。正面为上席，为位尊、辈高、年长者座位；两侧为侧席，为一般客位；背座为下席，为年轻辈小者座位。客位主次的座次一般严格按辈数分排，尊卑上下，不可颠倒。客人入席虽先事谦让，但不可错坐位次，受人讥笑。

宴席分酒、餐两部，先酒后餐。开酒后，由主人自上席开始依次敬酒，首杯共干。动筷之后，客人可相互敬酒；除丧事之外，可行令猜拳，直至席终，但多限平辈之间，长辈小辈之间多不猜拳。

宴席中，每道菜饭，皆随上席长者而动。“丸子”之类，人限一丸，主餐面食不得遗剩；食毕不得独自下座，等散席酒、烟敬过，上席离座，其他才能下座。家庭筵席举杯动箸及言语，均须掌握分寸，不能放肆，尤忌醉酒和轻浮。

常见宴席有：八抔五，即饮酒8个菜，用餐5个菜；十全席，即开始一大盘下酒，接着小吃4小碗，分4次上；三品席又名三角子席，与十全席相同，只是每盘中有3样菜，庆阳一带多做此席；十三花席，即八抔五席面，十三花叠幛，为华贵之席；六君子席，即4大4小6大碗，喝酒上4小菜；十二楼，系零上游席，初为两品碗，次为两盘，三为两品碗，四为两盘，五为两碗两盘。

第四节 交往礼节

区内亲戚交往，主要在宗亲、母亲、妻亲、姑亲、姊妹亲和干亲六大亲属中进行，其中又以前三亲最为重要。六亲中凡遇婚丧、生寿、节庆、兴建、重病、中举等大事，均须以礼吊贺，往来酬谢，先尊后卑，有厚有薄，有来有往。如果礼仪不周，会受到社会指责，失礼过重，甚至兴师问罪，乃至断绝关系。

待客虽以客人身份的高低和交往时间的长短而区分为贵客、稀客和常客，但都热情迎

送,倾其所有而款待。平常偶然客至,一般杀鸡、买肉或做哨子面等好饭款待。凡吃饭、睡觉、洗脸等,先客后主,尽力招待。一般不在客人面前打骂孩子、与家人争执。做客也要注重礼节,一般为客不自居上座,让座后上坐为礼。客不择食,且以先动粗淡饭菜为礼。

不管穷家小富,每逢红白喜事,都通知亲友、邻里、家族共同操办,亲友之间都相互送礼吊贺。礼品有“官情”,即亲友族合办,一般为牌、幛、屏等;也有“单情”,各人自行带礼物,也赠现金。按本地乡俗定数,一般不能太高,否则有以财压人之嫌。赴亲吊贺,俗叫行情或戴礼,除钱物外,带点心一副,农村带白面馍 24 至 48 个。此外,根据亲朋关系亲疏,红事也送化妆物、衣料等;白事送纸活、香纸、挽联等。主家造簿(俗称礼簿)登记礼物,备忘还礼。嫁女、娶媳时,如果父母健在,亲戚族友只能向其父母贺喜,而不能给本人贺喜。

逢年过节,亲邻送礼,相互往来,备置酒菜招待。

亲友之间送礼也极为讲究。一般镜子不能作礼品,避免误解为你嫌他难看,或不自量力;只有男女青年恋爱时,男方可给女方送,或嫁女娶媳时可送。伞平常不送,因伞谐音“散”;扇子不送,扇子送凉风,有快凉(冷)之嫌;钟不能送,因钟谐音“终”。

另外,区内民间还有一些独特传统的交往形式:

认娘家 属妇女之交际。已婚妇女有的因母亲早逝,或离娘家较远而选认干妈、干爹,也有认干姊妹的。

结拜兄弟 又叫换贴,俗称“拈香”、“拜把子”。即志同道合,情谊深厚,愿意长久互济,祸福同当者二至数人,设香案,或饮血酒,叩天盟誓;有的设“金兰谱”,各书籍贯、姓名、生日、相属等相换,结为异性兄弟,彼此以年岁长幼排行,称兄道弟;子孙辈随称“干大”、“干爷”。也有用此仪规结拜姊妹的,称拈香姐妹。

朋户 旧时由于人烟稀少,凡从外地迁来落户,虽和当地人不同姓,也认为同户,帮助落户修庄,给其划分土地,孩子都以叔侄称。当地人称此为朋户或合户。

建国前,当地民间为了解决婚葬、建宅、生产等困难,亲邻友好在相互交往中,自愿组织起各种互助组织,主要有:

帮工会 是一种互助互利的变工组织。人们在建宅、耕种、收割、打碾和其它活路中,由于劳力不够,乡邻亲友便主动为其帮工,日后帮工者有用劳力之时,被帮者便主动为其补还工日。帮工中多以酒肉烟茶相待。

孝义会 是殡葬父母而成立的一种互助组织。此会协商成立后,立约为证,订设礼单。会员所需的财物以殡葬所需实物为主,如粮食、清油、肉蛋、纸等。一人有丧,会员皆按礼单予以帮助,每户并出一人襄事始终。此会的基本原则是帮什么,还什么,直至会员的父母均送终后解散。

积金会 多因婚娶、建房、购置生产资料资金不足,在一人倡导之下,由亲友协商组会。主要倡导筹办之人为会首,其他参加者为会员,人数不限。组会后,会首设酒宴招待,并商定投资数额及利息提取比例;利息甚微,每人轮流享用一次,即告结束。

共和国成立后,这 3 种组织已逐步消失。

第四章 信仰风俗

区内民间信仰集中表现在对鬼神崇拜、崇物和占卜活动上；长期以来不断转化为祭神、酬神、娱神等传统陈俗。

第一节 神 鬼

区内汉族人民轻视宗教，信奉鬼神，而且为多神、泛神、杂神崇拜者。绝大多数人似信非信，信而不专，信而不诚，需要什么就信什么。想发财的信财神，想求子的信观音，大旱之年信龙王等等。现在年轻人已多不信神。

区内民间传统信奉的神有：

土地神 民间俗称“土地”或“土地爷”，相传该神为保佑一方的村神。建国前，区内各乡村均有土地庙，每年农历六月初六，各家都以酒肉祭祀，祈求年丰岁熟，村舍平安。十月农闲，各村宰羊祭祀或延巫祝祷，或夜演皮影戏，以报答岁功。有的地方家家都敬奉泥塑土地神。在门前照壁上设神龛，内供有1尺左右高的彩塑土地神泥象，每逢年节敬奉。20世纪50年代后，已悉数拆除，再无供奉。

山神 相传山神主管人畜和狩猎，狼是山神爷的狗。山乡多在三岔路口修庙供奉。山区群众狩猎不获时，也要敬奉山神佑助。

玉皇 即玉皇大帝，俗称玉皇爷，相传为总执天道最崇高之神。民国前，各县只有县城和观坛有玉皇庙，定期庙会敬祭。

财神 财神传为赵公。民间多在家内悬像敬奉，尤其是生意人更是虔诚。

先农 指神农，被尊为农业始祖。旧时，各县在城东设先农坛。每年十月朔望日举行祭祀活动。其形式复杂，礼仪繁多，并由州县官员主持。

王母娘娘 民国前，各城镇乡村大都建有娘娘庙。每年农历春四月、秋七月、冬十月男女老少赴庙焚香，演戏祝神，求儿索女。

文昌 亦称文曲星。俗传为主宰功名、禄位的神。旧时区内很多地方建有文昌庙，文人学士和学生尊崇敬拜。

魁星 道教尊其为主宰文章兴衰的神。旧时，区内部分县建有魁星庙，当地多与文昌合庙堂，文人祭祀尤诚。

城隍 俗传为主司生死之神。唐代后区内府、州、县城相继建城隍庙，历代修葺，每逢节日均举行盛大祭祀活动。

门神 俗传为家神。旧时,每年春节,各家各户都要在各个门扇上,张贴套色板印像,但多为天官赐福和秦琼、敬德等古代武将像,无专指其人。民间流传贴门神,凶神恶鬼不敢入宅,可保人口平安。门神只在春节期间奉敬。

另外,人们还常信奉观音、钟馗、喜神、关圣帝君、海神龙王、太白金星、灶神、福祿寿神、八仙、厕神、药神、五谷神、阎罗地君等。

上述尊神尊物之俗,共和国成立后多已破除,各种神庙自20世纪50年代以后,除有文物价值者均已拆毁。现祈祷祭神,只在少数老年人中还有残存,已非传俗成风。在部分人的观念中尚有封建迷信的残存。

区内民间相信鬼怪者农村较普遍,久病不愈或遭遇奇祸者,有的则请神驱鬼,祈求康安。庆阳、西峰等地,如家人有病,习惯端一碗清水,拿一把筷子和刀,口中念话,给家人送病。在合水一带,民间还有扎草人驱邪消灾的习俗。另外,民间装神弄鬼,驱邪攘病在共和国前相当普遍,如请阴阳、法官或巫神马角捉鬼驱邪,最盛行的就是戴脚子。共和国成立后,随现代科学文化的发展,无神论教育不断深入人心,相信鬼神者日渐减少,仅在农村,少数巫婆、神汉仍以骗钱为目的而装神弄鬼,真正诚心信奉者极少。

第二节 崇 物

庆阳地区古代民间崇物习俗十分盛行。人们对日月星辰、山川土地、水火雷电、风雨树木、飞禽走兽等万物都是崇拜的。崇物习俗正是人类童年对图腾崇拜观念的折射,也反映了古代先民万物有灵的属灵观念。其中比较普遍的有:

鹿头崇拜 因鹿角逢春滋生,因而在古代将其作为“物候历法”和生命的象征加以崇拜。现在鹿头崇拜在区内民间传统绘画剪纸作品中仍有反映。

鱼崇拜 因鱼多子,繁殖力极强,人们祈望繁衍生息,古代视为崇物。在区内面塑、石刻、剪纸、刺绣等民俗实物中有大量原始形态的反映。

虎犬崇拜 区内曾经是华夏始祖轩辕黄帝的活动区和周朝的发祥地,又曾是戎、狄、羌等古老民族的聚地。戎族以犬为图腾,黄帝族以虎、黑、貔、貅为图腾。因此犬崇拜是古代先民崇拜的遗俗。因犬护家看院,颇通人性,故深得人们的喜爱,民间俗语“猫狗有恩”,一般不杀狗,而让其自终。至今民间灶神图像画中有犬,家家贴“镇宅虎”,皆为民间古代崇拜的传流。

瑞兽崇拜 区内的民间习惯在建筑物上雕刻或装饰陶、石狮子、麒麟、黑、猴等动物,意欲驱邪、驱妖、避灾,并颇为尊崇,世代相传。

五毒崇拜 人们对蛇、蜥蜴、壁虎、蟾蜍、蜈蚣等奉为神物,备加崇拜,轻易不加伤害。

龙崇拜 传说龙能兴云致雨,给人们带来祥瑞和具有变化的神力,所以汉民族历来以“龙的传人”自居。本区旧时各处寺庙,以及历代石碑碑头,将龙作为雕刻塑画的题材,以示吉祥;制成各种艺术品和装饰品,称为“龙凤呈祥”。

风雨雷电崇拜 古时人们尚未形成明确的超自然体观念,将风雷电雨、日月星辰等自然物和自然力当作有生命、有意志、有威力的对象而崇拜。民国初年以前,区内各县均设有“风云雷雨山川坛”,每年春秋二仲致祭,祭品用一羊一猪。

松鹤崇拜 民间将松和鹤常绘塑在一起,名曰“松鹤延年”,取其长生不老,延年益寿之意,并视为吉祥物。

碾子磨子崇拜 民间传说碾子为青龙,磨子为白虎。碾房、磨房内不得互相打骂,结婚迎娶新人路过碾、磨房时,要用红布遮盖碾、磨。

风水树崇拜 对一些古树或稀奇大树视为风水树,人们十分崇拜,并尽力加以保护;村口、庄前古树,轻易不让采伐。

水井崇拜 家有水井的人对水井备加保护,多修有井房,旧时还烧香敬奉龙王,忌各种污物落入井中。民间以为对水井不崇敬,水源就会枯竭,甚至有人可能跳井死亡。

另外,区内民间对狐狸、猫头鹰也较崇拜。迷信认为,狐狸或猫头鹰围庄叫唤,必定有人将要死亡,人们因此将其视为神物,多不敢加害。

第三节 庙会

古代区内大小乡村,多有庙宇,藉人酬神。庙宇种类颇多,有奉祀神佛的,有奉祀前贤的,有奉祀精怪的,有奉祀祖宗的。各寺观庙坛均有定期祭祀庙会。由于当地人民对神佛圣贤的崇拜,基于神话传说,于是演变出了神佛圣贤的固定节日,有的是出生日,有的是“坐化日”,有的是“显圣”日,并形成固定俗规。诸神多为一年一节,村社会长主持,各户摊派钱粮举办香烟大会,迎神、安神、诵经、唱神戏,各地信奉者前来烧香。古代以祭神为主,为香烟大会。西峰镇老公庙庙会最为古老,祭祀周先祖公刘始于周代,流传至今。全区各县市、乡镇均有传统庙会,每年有上百处。随社会经济的发展,庙会逐渐演变为物资交流大会,当地俗称为“骡马大会”。共和国后,党和政府加强了无神论的教育,使群众觉悟不断提高,原来以敬神为宗旨的传统庙会逐渐解体,有的改为一年一度的物资交流会,会期伴有丰富的文化娱乐活动。“文化大革命”期间,庙宇全被拆除,庙会活动中断;“文化大革命”后,虽无重修庙宇,但传统庙会活动相继恢复。近年来,一些地方修寺建庙,庙会规模浩大。

兹将区内主要传统庙会略记于后:

正月初九,俗称上九日,庆城泰山庙会;宁县太昌青牛玉皇庙会,早胜院子玉皇庙会。

十五日,宁县早胜白子阁菩萨庙会,城关武庙会。

十九日,庆城菩萨庙会。

二十三日,镇原上肖北庄玉皇庙会。

二十五日,庆城东河湾显圣庙会。

二月初一,合水西华池关帝庙会。

初二,西峰寨子街药王庙会;宁县城关药王洞庙会;合水西华池南庄寺庙会;镇原南川

原卢灵彩庙会,太平安庆官庙会,上肖雄武药王庙会;正宁罗川、永正药王庙会。

初九,合水吉岷蓝坪山达卯爷庙会。相传达卯爷是玉皇的舅舅。

十二日,正宁官河佐城观音庙会。

十五日,合水肖嘴梅家寨子显神庙会,吉岷罗家畔佛祖庙会、西峰董志城隍庙会。

十七日,镇原屯字太阳池菩萨庙会。

十九日,合水城关七里湾菩萨庙会。

三月初一,华池柔远山无量祖师庙会。

初三,西峰董志小崆峒山无量爷庙会;庆阳三十里铺桃花山娘娘庙会;合水店子显圣庙会;宁县焦村无量爷庙会;镇原三岔无量祖师庙会,临泾什字盘龙山庙会;正宁周家王母娘娘庙会;环县木钵祖师爷庙会,四合原兴隆山祖师爷庙会。建国前,兴隆山香火旺盛,每逢会期,周围几省的商民、游客和信男善女云集于此。钟声昼夜不息,山头香烟缭绕,其盛况为本县之最。

初十,镇原马渠三义庙会,南川白马庙会。

十五日,镇原王寨雷祖爷庙会;正宁罗川城隍庙会;合水段集枣洼玉皇庙会,店子吕家岷子药王庙会。

清明,环县洪德万子山娘娘庙会。一般在清明前三天起会,清明结束。民间相传很久以前,有位姑娘因不满父母包办的婚姻,便上山坐化了。后来人们传说这位姑娘是送子菩萨,从此这座山便香火不断,缺儿欠女的人便上山讨儿要女,万子山由此得名。

十八日,庆城西河湾娘娘庙会;宁县中村、城关南山寺、湘乐宇村显神庙会;合水城关城隍庙、店子关帝庙会;镇原开边二十里铺九龙庙会;西峰温泉公刘殿庙会,群众俗称老公殿庙会。为怀念公刘教民稼穡之功德,每年三月十八至二十日,当地群众和陕西长武、旬邑、彬县等地群众都要在这里为他举行盛大的诞辰纪念活动。其盛况至今不衰,至今还保留着“赛社”、“禳祭”等周代遗俗。

二十日,环县车道万凤山三萧娘娘庙会;华池白马菩萨山娘娘庙会。

二十五日,西峰寨子街关帝庙会。

二十八日,镇原太平南原村万佛洞庙会;正宁罗川小泰山玉皇庙会;宁县金村东岳神、关帝庙、三官庙会。

四月初一,宁县早胜活娘娘庙会(七月十八日复过)。此为早胜原上影响最大的庙会。

初二,镇原开边鸡头山庙会。

初四,合水固城文庙会。

初五,宁县城关显神庙会。

初八,镇原平泉八山庙会;正宁官河麻子沟关帝庙会,湫头显圣庙会;宁县中村秦村寺庙会,春荣白公村张显神庙会(七月十五日复过)。

初十,镇原南川上庄二郎神庙会。

十二日,合水西华池关帝庙会。

十五日,镇原南川姜沟门娘娘庙会;正宁山河会馆显圣庙会;环县芦家湾白马城庙会;

西峰老城祖师庙会(九月初九复过);宁县米桥老庙三圣殿庙会,焦村三里墩庙会。

二十八日,庆城普照寺庙会,药王洞庙会。

五月初一,庆城傅公祠会。

十三日,庆城关帝庙会;华池山庄老爷岭关帝庙会。

六月二十三日,西峰财神庙会。

二十八日,庆城北关庙会。

七月初一,庆城八蜡庙会;宁县早胜财神庙会,平子榆树嘴庙会。

初四,宁县早胜寺底村四郎神庙会。

初七,宁县砚瓦川水利娘娘庙会,平子王圪崂太白庙会。

初十,宁县良平店头关帝庙会。

十二日,镇原方山关帝庙会,屯字子孙宫会;环县环城娘娘庙会。

十四至十六日,西峰北石窟寺孟兰道场庙会。

十五日,正宁周家药王庙会;宁县良平雷家八蜡庙会,早胜小户曹玉皇庙会;华池城壕娘娘庙会。

二十一日,宁县良平傅家观音庙会。

二十二日,西峰火神庙会。

二十八日,环县曲子娘娘庙会。

八月初二,宁县城关城隍庙会,新庄庙会。

十五日,镇原城关城隍庙会,曙光曹路玉皇庙会。

第四节 占 卜

区内占卜风俗始于商周,民间世代流传,主要形式有卜卦、抽签、拂乩、看相、测字等,当地从事此业者不多,相信者较为普遍。平常家气和顺,仕途顺达,身心健康,生计坦然时,一般不轻易抽签算卦。俗语:“穷算卦,富烧香”。唯有生计艰难或遇丢失财物,与人争讼,或举子赶考,外出经商等事才占卜未来。

旧时,城乡集日多有卦摊。凡职业占卜者,多察颜观色,揣度心理,用一些隐晦两可的语言,骗取钱财。共和国成立后,以占卜骗财害人的即被取缔,并对占卜活动严加禁止。近年来,城乡庙会摆卦摊、抽签问神已渐公开。

第五节 禁 忌

区内称禁忌为“忌顾”。民间禁忌颇多,相沿已久,大多具有浓厚的迷信色彩。现时,随着科学的不断进步,拟古者愈来愈少。许多年轻人已不讲究禁忌,唯有老人恪守重视。区

内民间传统忌讳主要有：

称谓忌讳

讳直呼父母长辈的名字。

向人告诉年龄，男讳 45 岁，女讳 18 岁；俗传此年岁不吉利，常多报一岁或少报一岁。

讳言别人生理缺陷。

讳言伤心，隐痛或重大过失。

称人死亡，讳说“死了”。一般老年死亡称“殁了”、“老去了”或“老百年了”，中年人死亡称“殁了”，青年人死亡称“殇了”，童婴死亡称“瞎了”。

称童婴体弱，讳说瘦，称为“瘦得”。

称婴儿健壮，讳说肥，称为“气实”。

称娃娃生病，讳说“害病”，称为“不乖”或“变狗”。

称人体胖讳说“肥”，称为“发福”。

喜庆丧事禁忌

女子出嫁时，亲生父母和未婚女子不能送嫁。忌丧偶者和不生育者送嫁和娶亲。

忌怀孕妇女和未婚女子入洞房。

服丧孝子 3 天内忌入别人家门，镇原等地未滿三七(21 天)不入别人家门。

服丧孝子忌食肉、洗脸。

人死在外，忌抬入院内；忌将空棺从大门抬出，要从墙上或崖背吊出。

死人人殓时，忌小孩观看。

下葬时年轻人忌入墓坑。

忌猫入停尸灵堂，俗传猫经尸体边易“惊丧”。

饮食禁忌

少年忌食鸡头、畜脑、鸡爪，俗传吃了鸡爪写不好字。

忌倒坐门槛上吃饭。

天旱祈雨时，忌吃葱、韭、蒜、肉等。

碾麦打场吃饭忌将馍泡在汤中吃，传说这样吃天会下雷雨冲打麦场。

忌死畜肉进灶房。

忌油饼夹肉，俗言“有福不可重受，油饼不可夹肉”。

忌狗肉上席，俗言“狗肉不上台板”。

吃饭忌剥馍皮，忌用筷子敲碗。

卧忌进食，以此为好吃懒做之态。

吃了蜂蜜忌吃葱蒜，吃了会胃疼。

节令禁忌

镇原、环县一带，农历正月妇女忌做针线。宁县等地在正月初一至初三妇女忌用刀。镇原等地正月忌剃头，传说正月剃头死舅家人。农历逢四、六日忌宰杀、出卖牲畜，俗有“四、六不破圈”之说。西峰一带腊月忌搬家、盘灶。正月初一忌在住室内洒水。

土旺里忌在院内挖土。人死在土旺期间要寄埋3天,7天后才埋。

礼仪禁忌

忌迎客抢前门人,必须谦让客人长辈先进。

忌抢占首席,客堂聚会或宴席,必须谦让长者,尊者入首座。

忌单手给长辈或客人接茶饭,单手接茶饭视为不恭。

忌与父母长辈烟斗对火,确需火时可用它物在烟斗上点,直接对火为不恭。

忌与父母伯叔握手。

忌与父母下棋、打扑克。

忌在尊客面前打骂孩子,否则,被认为是借题逐客。

忌用铁丝提手的高瓷壶给客人倒茶,因为此种瓷壶为旧时妓院、戏班专用,会使客人以为污辱自己。

忌在会客或公众场合衣扣不齐,歪戴帽子,倒拖鞋。

忌戴着手套和别人握手。

行事禁忌

借药锅忌送还,须待主人需用时来索要。

邻家借盐,忌直接其手,要放在地上让别人去拿。

忌打蛇,庭院发现蛇,要将蛇送到高处。

睡觉时忌搂猫,民间有“男不玩猫,女不玩狗”之说。

忌跨越货担,忌跨越耕地犁,打碾时忌骑碌碡。

忌在崖畔小便,向崖下扔衣服、帽子等。

忌从庄崖上向下扔带毛的东西或黑色的东西,凡住人的庄院隔崖扔下去的东西,都要从原处吊上去。凡畜禽之类从崖上掉下来,不但要从原处吊上去,还要请阴阳挖坑埋朱砂。俗传“长毛冲庄”。

灶内忌烧鸡毛、葱蒜皮,俗传烧了此类,生臭胎。

忌用筷子、杆杖打猫,传说杆杖打猫猫会将蛇叨到家中来。

忌用椒树当柴烧,传说烧了椒树,要“焦尾巴”,即要断子绝孙。

忌用枸杞烧锅,传说枸杞烧锅吓灶爷。并忌讳将枸杞带进家门,俗传“枸杞进门,灶爷没魂”。

忌以鹊巢柴做饭,忌以竹枝作薪。

小孩忌重戴两顶草帽子,忌扛秤。

忌用空心木条和竹杆打牲畜,俗传以此打了牲畜易乏瘦。

庄院内忌用石锤子。相传灶爷张魁是被石锤打死的,用石锤会惊吓灶神。

晚忌扫地、梳头、照镜、剪指甲。

忌打狐狸,传说打了狐狸不吉利,会遭祸灾。

忌拿庙产,忌砍伐庙上的树木,迷信认为偷拿庙产,砍伐庙上树木,神灵降罪,全家永不安宁。

门首忌植桑(谐丧)、椿(谐冲)、白杨,俗谣“前槐后柳,门前不栽鬼拍手。”因杨树叶声阴森凄惨。

建房木料忌用槐、桑,民俗以为槐字带鬼,桑谐音丧,不吉利。有的地方则忌用所有开花树的木料盖房。

棺忌重修,忌用柳木。

忌用立干木(即干枯树木)作门窗。

忌坟地、庙地挖土、砍柴。

忌毁门前树上鹊巢,传说门前树上有鹊巢是吉兆,越多越好。

畜圈忌大便;羊圈忌小便;畜羊圈大小便,羊畜会烂蹄子。

忌挑空桶入灶房。

忌以椿桑木煎药。

忌乱抛妇女头发。

忌小孩坐笊帚,坐了笊帚要挨打。

忌坐簸箕、筛子,俗传坐了响雷害怕。

装粮歇息间,忌斗口向上放,要斗口向下放在粮堆上。

忌乱抛头发,要塞于墙缝。相传野雀将头发叨去小娃受害疮。

忌乱扔破书、字纸。镇原一带农村家庭对破书、字纸严禁小孩乱扔,要收到干净的框里,过节日集中烧化。传说乱扔字纸瞎眼睛。

忌乱抛脱落牙齿,幼儿落牙要丢到干净的地方,老人落牙用白布袋收藏,待死后入殓时,放入棺中,意在“全骨”。

忌用红布垫鞋底。

忌挂红门帘,俗传红色窗帘、门帘只有妓女才用,平常人家禁用。一般以青、白色为主,意示“清白之家”。

忌用麻绳紧腰,麻带是丧服腰带。

忌坐凳空踢脚。

第五章 生活风俗

庆阳地区历史上为多民族集居融合及中原文化与西戎、西夏文化的交汇之地,长期以来,在服饰、饮食、居住、行旅等方面形成了许多独特的、比较稳固的习惯。

第一节 服饰打扮

当地人民的服饰打扮向来与时代习尚、民族气质、地理气候密切结合,也呈现着年龄、性别、季节、身份等鲜明特点。

一般夏单冬棉,春秋夹衣、毛衣。

一、服饰

自古以来由于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所限,一般群众衣料较为粗糙,服饰简单。明、清时,多由妇女自己纺织纯白色或彩色花格土布或采用各种植物汁和矿物染料土法制成深蓝、青蓝、黑色、灰色、黄色和花色,缝制衣服,少数富豪人家也有穿绫罗绸缎的。民国时期,始有机织宽疋蓝、黑书布、贡尼、花毕几、白洋布等。当地民间服色以蓝、黑、青色为主,妇女儿童穿花服。礼服、嫁衣、寿衣有部分绸缎衣袍,平常衣、帽、鞋、袜多用棉织土布制作,当地养羊较多,也多用土制毛布、裘皮、毡套、毛线缝织衣帽。

当地服饰明代一般庶民,男子全发上梳,春秋夏季簪插,黑护发巾,冬戴筒套毡帽。上衣内穿紧身汉衫,外套宽领大襟短褐,下衣为黑色大裆宽腿裤。扎裤口,脚穿圆口大头布鞋或挽制麻绳鞋,长筒布袜(平时不穿)。冬衣穿皮衣、毡靴。中老年妇女头包黑布巾,上穿过膝长衫,下穿青裤,小脚尖布鞋。少女少妇着衣比较讲究,纱巾包发,上簪首饰,红绿衬衣,窄袖绣花袄,落地绣花裙,红绿绣鞋。清末至民国初,一般居民自幼内穿裹兜护腹。男穿满襟土布上衣,戴黑色圆顶瓜皮帽。女穿自制土布浅色满襟宽袖上衣,领口、袖口、襟边、裤脚镶有花边,绑扎腿带,穿绣花尖鞋,出门穿绣花裙子。乡绅、文人及富者着黑色绫绸或土布长袍,外套蓝色绫布或绸缎褂子,穿“云鞋”,戴礼帽;考取功名者,穿“补服”,戴顶子冠。清末衣宽、袖小,民国初渐尚窄小。至50年代初,裤管又兴时宽而短,有的裤口宽至1尺1寸。年轻人穿对襟衣,老年人及妇女皆大襟上衣,裤脚用布带绑扎。一般女子结婚、出行,穿裙子、绣花鞋,挂披肩;男子结婚、访亲时,穿长袍、马褂、戴礼帽;公务人员、学生悉着制服,穿长袍、长衫者渐少。60年代,机制兰丝布、哗叽、卡叽、贡尼、花达呢、斜布、机织平布

相继上市流行。其中条绒、灯芯绒、花达呢为上等布料。土布因纺织费工费时，质量差，不美观，而被淘汰。70年代，先是凡立丁、的确良衣料盛行，后毛哔叽、涤卡、涤纶、睛纶、花达呢、中长纤维等时髦。80年代，高档毛料以及进口高级化纤布料最为兴时，人们的穿着也越来越讲究，服装式样也随之变化。70年代，农村以对襟及偏襟便衣为主，城镇以中山服、列宁服、解放服为主。60年代，各种成品衣服，绒衣、毛衣、线衣、衬衣及棉织、皮类、化胶鞋等大量进入市场，城镇许多人还穿上了皮鞋。“文化大革命”初期，黄军衣最兴时。70年代，各种棉织、化纤成衣充盈市场。服装以便衣、军便服、中山装、女西装较为普遍。干部、职工以穿蓝、黑呢子为讲究，典型的装扮特征就是披黑呢子上衣，戴黑墨石头眼镜。穿黄军大衣或皮袄的也很多。一般职工或农民大都备有四季衣服。进入80年代，人们的穿着由结实耐用向美观漂亮转变；花色品种多样，质量高档，式样新颖别致。先是喇叭裤、直筒裤、卡腰衫、蝙蝠衫等一度十分盛行，后是茄克、西服、裙子流行。现则十分流行各式皮衣。俗语：“没钱的穿呢子，有钱的穿皮子。”城乡穿皮鞋者十分普遍，中青年妇女大都穿高跟鞋。干部职工多穿西服。妇女夏季多穿裙子或质料柔软轻薄的服装。女式服装式样流行变化很快，令人目不暇接。儿童服装更是色彩艳丽，名目繁多。现无论城乡，穿补丁衣服者已很少见到。

现将区内主要传统服饰分述于下：

(一) 帽 式

厦帽：一种用6块三角形棉布或绸缎制作的黑色硬壳圆帽，上有黑或红色圆顶，今已不用。

毡帽：用羊毛擀制的一种圆帽，用以御寒，今已不用。

火车头帽：用狐、兔、羊羔等皮制作的暖帽，前有护额，左右有护耳。

包头：宽1尺，长4尺至6尺的丝制黑色头巾，旧时妇女包头护面。

孝帽：用白布或白纱缝制的帽子，丧事用。

(二) 服 式

大襟子：俗称“满襟袄”、“大襟袄”，纽扣缀在腋侧，今已少见。

对襟子：圆领、两襟相对，以布擀制作或硬质木料、石头雕琢的纽扣七道，缀于胸前正中，为便衣的一种，今已少见。

夹袄袄：面料用细布或绸缎制作的双层春秋衣。

棉夹夹：春秋时穿的对襟棉背心。

裹(滚)身：类似棉袄而薄于棉袄的防寒辅助衣。现农村老年人多穿。

肚兜子(兜兜)：用两层布帛制成。菱形、绣花，上连布带，挂于项下，中缀布带系于腰间，用以防御腹寒。现农家孩童多穿。

袍子：中式长衣，礼服类，大襟；分单、夹、棉、皮4种。

大氅：即防寒大衣，有皮、夹、棉3种，以狐皮最为珍贵。

毡袄袄：用羊毛擀制的一种防寒、防潮上衣，常在放羊、砍柴时穿，多用避雨或衬背东西。

毡夹夹：即毡背心，今无人穿。

套裤：即用毡、棉、皮毛制作的无裆无腰的两条裤筒，前较长，套在裤腿上，系于裤带以防寒，今已不穿。

膝裤：长约1尺，宽8寸，用布带裹于腿腕，用以防虫取暖。旧时，妇女多用，今已不用。

围裙：女人护衣，从前胸护至衣襟，上带系于颈项，中带绕紧腰围，有绣花、印花等。兼有装饰作用，今已不穿。

净面皮袄：将羊皮用皮硝、糜面等泡熟刨光，缝制成衣、大衣，毛向里，皮面雪白光滑，毛质柔暖，不用加布面，称“净面皮袄”。旧时全区农村十分普遍，今山区仍多穿。环县、华池一带古有“穿衣靠皮子，吃饭靠糜子”的俗语。

毡套裤：用白羊毛擀制的软毡裤，里面加布，作冬衣柔暖耐磨，近年不穿。

褐子大衣：用手拈纯毛线，土机织成毛褐，土靛染色，制作成大衣，大方耐穿，质底与现在的考花呢大衣相似。

(三)鞋 袜

猫头鞋：鞋头上绣成彩色猫头状，小孩多穿用。

双梁子鞋：从鞋尖至鞋口，用股子皮包夹为双梁，亦称双脸鞋，今已不见。

绣花鞋：鞋面上绣成彩色花卉，多为青年妇女和少女所穿，据不同年龄底面颜色不同，绣花的繁简各异。

云头鞋：鞋面上贴缝异色布剪制的粗云纹图案，男女老幼均穿此鞋，现已少见。

高底鞋：衬以木底的妇女弓鞋。旧时妇女缠脚，脚骨变形，鞋跟加1寸左右木底，辅助行走。

草鞋：用金针叶、冰草等编制，穿此鞋走雪路不滑不冻。

栽缨鞋：在鞋头上栽一团绒线彩缨，形似花朵。

麻鞋：布纳鞋底，面用麻绳挽制，上长路轻便适脚。

毛勾鞋：布底，鞋面用粗毛线勾织，轻便暖和。

毡窝窝：用羊毛擀制的一种暖鞋。缀牛皮底，鞋筒齐脚面者叫“毡窝窝”，高齐小脚者叫“毡靴”。

布袜：用布缝制的高筒袜，形如软靴。

毡袜：用羊毛擀制的袜子。

(四)铺 盖

毛褐被：用手工毛褐作面，土布作里，中装棉花或羊毛。

软毡被：用绵羊毛擀制软毡，加里面，作被，旧时区内农家较普遍。

绵毡：用绵羊毛擀制，长6尺，宽4尺，铺床弹性强，雪白绵软，防潮保暖；有的用染色羊毛制，色彩艳丽，美观适用。至今区内毛毡亦很普遍。

沙毡：用山羊毛擀制，质底较绵毡粗糙，但防潮性优于绵毡。

狼皮褥子：用狼皮制做的褥子，防潮柔暖。

狗皮褥子：用狗皮做的褥子，可防潮取暖。

獾皮褥子：用獾皮制的褥子，较为珍贵。

栽绒褥子：用毛线手工裁制，与现在栽绒地毯相似，一般为三蓝色图案和五彩图案，价格比较昂贵，一般家庭较少。

花格床单：用彩线土机织成花条布床单，彩条粗细相间。

苇席：用苇杆划开碾平，编织成席，为床底铺，今仍沿用。

二、打 扮

区内人民历来注重整肃仪容打扮，具有传统的文明仪表，并随时代而发展变化。

发饰 明代以前，当地男人多留满头发，成年人上梳挽结插荆簪。清朝则普遍前部剃去，脑后留发蓄长辫，直垂于背。民国初期，剪去长辫，有的脑后辫小辫；多数为齐领短发，向后梳，俗称“刷刷帽盖”。30年代后，此发型渐少，农民剃成光头，学生、职员留新式短发，向左右分梳，或向一边梳，当地称之为“洋楼头”、“分头”。男子多留胡须，当地古有28岁即留胡须的，称“二十八须(宿)”，其式样一般为“八”字胡，还有“三流须”、“满腮须”等。本地汉民髯多弱不胜蓄，有少数须髯极盛者和回民老人，须长过胸，飘洒胸前，甚为丰采。胡须一经留蓄，定期修剪，不轻易变动，并认真保护，厌人逗玩。现早留须者甚少，俗为父母在不留须，一般60岁以后始留。近年男发型有分头、偏分头、大背头、小平头，少数青年烫发。老年人多留小平头或光头。

当地女性发式，今昔均因年龄而异，逐时变化。共和国前，未婚少女皆长发后梳，编单辫，扎红头绳，正坠于背后，多有辫粗而油光，下触脚跟者。婚后盘辫于脑后，成饼式发髻，俗称“络络”，以丝质套网为罩，别簪子、银针或其它首饰，以别于未婚；年老者梳单股高髻或“络络”发，以不散乱为是。另外，妇女发型有蓬蓬头、勃勃头、簪子头、麻花头等。共和国后，少女少妇始改双辫。60年代，多留短剪发头。成年妇女为梳洗及劳作之便，多剪为齐腮短发，老者仍以“络络”结发。近年来，城乡女式发型变化很快，烫发者已趋普遍，且样式新颖，较流行的有拉丝头、螺丝头、长披发等几种。当地儿童发式，男女无大差别。共和国前，男童留短发于额顶，有以一指宽发圈环联一周者，称“箍圈”；更有于箍圈正中即头顶留一铜钱般发块，并辫成小辫者，称“刘海戏蝉”。有头留一片，梳小辫的俗称“旋旋毛”；有在额顶和左右两侧各留一片短发，俗叫“狗耳朵”。近来，多留短发平头或长发偏分头；女童多留全发，左右分梳小辫，前梳刘海撮，稍长便归为一坠辫，或梳披发至于婚龄。今女孩多留双小辫、短圆发。

客饰 男子做客、出行或参加重要活动，多要剃须刮胡，修饰容貌，如不修边幅，则被视为邋遢；女子梳妆搽脂抹粉，不论今昔都极为普遍。特别是现今中青年妇女，不论出门上班、赶集做客多要搽脂抹粉，城市青年妇女多数还画眉、涂口红、洒香水。且化妆品以用高档或进口货为时髦，有的还做美容手术，定期美容保养。

首饰 当地男人头部无多装饰，清以前多以荆簪别发。清代以头绳扎辫。青年妇女头饰比较讲究。有髻钗、鬓钗、垂珠闪簪、发针、发瓦和各种发花。旧时钗多为银制，后来逐渐

用其它金属代替；民国初期，日趋减少，现在用绫纱扎结，簪小花。

项饰 旧时，小孩多戴银项圈和“长命锁”。现妇女多戴项链，有各式玻璃项链、金项链。未婚女子多戴一般项链，结婚后多戴金项链或比较贵重的项链。

手饰 有镯子、戒指，多为玉、金、银、铜等。镯子、戒指多为结婚妇女戴，男人只戴戒指不戴镯子。戒指多戴在无名指上，且男左女右。

腰饰 旧时，中年以上男子多用腰带，秋冬尤多；一般以羊毛线针织，宽数寸，长5至7尺不等，两端有穗，或红或素，紧缠腰间，以揽衣御寒。现多系牛皮腰带、人造革带。年轻妇女穿裙子多系腰带，有装饰之美。

穿环 共和国前，女孩穿耳戴耳环，共和国后较少。近年女人戴耳环又普遍兴起，多用激光穿耳，耳环有金银带玛瑙耳垂。

缠足 相传，妇女缠足之习形成于唐代以前，宋、明时较为盛行，清朝末年已明令禁止。民国八、九年成立天足会，宣传缠（放）足。当时虽放者寥寥，但城市妇女悉去木底，鞋亦稍大。至十五、六年，各城镇复组织放足队，分期检查，放者增多，推及乡村。土地革命以后，边区政府大力提倡放足，并由青年、妇女、学生组织下乡宣传、督促。至共和国初，缠足已基本根绝。凡受缠足之苦，后来放开的俗称“解放脚”。

第二节 饮食

全区大部地方以小麦为主食，辅以玉米、高粱、糜子、谷子、荞麦及豆类，环县、华池及庆阳、镇原北部山区则以糜子为主，荞麦次之，小麦不常食。环县有“吃饭靠糜子”的俗语。

城市一般日用三餐，农村农闲时多为两餐，农忙则为三餐。一般早以蒸馍、米汤、凉调菜为主，午晚以面条、蒸馍、炒菜为主，兼有包子、饺子等。农村饮食的主要特点是，粮多菜少，干多稀少，咸多甜少，普遍喜食酸辣。区内饮食虽以粗米淡饭足多，但操作历来比较讲究，蒸馍讲究白而软，面条讲究细而长，锅盔讲究厚而酥，煎饼讲究薄柔；各种饭菜一般均讲究配搭、调济，有大体定则，不混煮混炒；杯、盘、碗、碟也讲究清洁美观。共和国后，城乡人民生活水平提高很快，饭菜操作更为精细，特别是近10多年来，城乡饮食变化很大，多以白面细米为主，杂粮较少；一般人家在节约的前提下，饭菜讲求操作，注重口味；平日生活比旧社会过年过节吃的还好。

饮料主要以茶为主，多购置花茶、陕青等。喝茶习惯十分普遍；农家还有自制茶叶的习惯，即在盛夏时，将莫胡梨树叶或果树叶子采摘洗净、蒸熟、晒干即成；北部山区有地椒茶，以端阳节采制为佳。一些老年人多用茶罐熬喝浓茶。现在城市多购买啤酒、汽水及各种易拉罐饮料。

酒有烧酒（白酒）、甜酒、啤酒、黄酒4种。黄酒有清浊两种，皆为群众自制。烧酒、甜酒、啤酒多购买饮用。

区内食品种类繁多，主要有蒸食类、烙烤类、水煮类、油炸类、炸炒类。区内主食为馍

头、包子、面条等，其中具有地方特色的传统食品有：

细长面 洁白细长，光滑爽口，味道鲜美。细长面加工精细，是农村招待亲友的上等饭。一般选用优粉加淡盐或淡碱水调合，反复搓揉后，擀成薄薄的面张，折叠起来，用刀切细如棉线，长3至4尺入锅煮熟；加浇臊子汤者，称为“臊子面”，浇葱花酸汤者，称为“酸汤面”。臊子汤制作在当地也颇讲究，先用大油炆好辣椒，后用肉丁、萝卜丁、豆腐丁、黄花节、木耳、葱花等，熟油爆炒，加各种佐料，加水成汤，再将油泼辣子放入，颜色鲜红，又称红汤，有的还在汤中打入鸡蛋。细面条煮熟捞到碗中，浇臊子汤，浓香味鲜，香气四溢；若以油炆葱花、辣面，再加盐、醋或陈浆水做成酸辣汤浇细面条，清香诱人，酸辣可口，别是一种风味。此种面条以细长而富有筋力见功，其佳者以筷子搭捞时垫足举臂而不能尽其端，反复挑起而几无一断，且嚼食劲而有味。区内以董志原红汤面最为有名。

恰恰面 也叫床子面。将荞面或麦面和团，放入床模内，置于开水锅之上，从床底铁孔压出丝状细面煮熟，佐以荤、素汤食用，或佐以各种调料稍凉后干调食用。荞面恰恰配以羊肉汤为最鲜美。西峰、庆阳一带，凡过红白喜事，均以恰恰面首先招待客人，俗称“喝汤”。

刀削面 将和好的白面团，拿在锅前，刀削成片，下入开水锅内，浇菜汤或不浇汤用油、蒜干调食用。

浆水面 用青菜、葱花，加少量浆水，做成汤，叫“浆水汤”，浇面条、面片，称为“浆水面”，味酸清凉，为夏季消暑佳品。

环县荞剁面 用上等荞粉（以当年荞面粉为好）冷水和面，反复搓揉后，放在案上边，用长约尺余的双柄刀将面剁成可宽可窄的面条入锅，水沸即熟，配以荤、素汤或干调食用。操作简便，鲜美适口。以羊肉臊子汤为最佳，干调时用油泼辣子、葱花为佐料。剁面术高者，条细如香柱，一人操作，现作现吃，可供数十客连续吃，此为环县待客的上等好饭。

环县猪血面 接鲜净猪血，趁其未凝固之前，撒进干净的麸皮将猪血吸附，后混合拌成一小团，晒干后装入布袋，防潮防蛀备用。用时取出一些，用凉水浸泡一夜，使其充分溶化，过滤除去麸子，留下滤液，加面粉调成稀糊状，摊成薄饼后切成细条，配上炒熟的韭菜、蒜泥、辣椒等调味品食用，柔软可口，补血壮身。

菜面 将鲜嫩菠菜或苜蓿煮至烂熟，和面粉擀成面条，或搓成条状，煮熟配以佐料食用，别具风味。

粘面 用当地特产粘糜子细粉发酵制作的一种粘糕。吃的方法有两种：一种是将蒸熟的热糕蘸蜂蜜食用，甜上加甜。另一种是，待热软冷面却后，切成小片用清油炸食；油炸后色泽黄亮，食之津津有味。环县一带做法略有不同，称为“软面”。

搅团 用荞面、玉米面或麦面，倒入开水锅中，以擀面杖搅之成团，舀出放置案上冷却，佐以荤、素汤食之。或用辣子、蒜泥、醋等调成佐料汤蘸食。此为家常便饭，在镇原县中南部尤为普遍。

凉粉 用水将上等荞麦珍子泡软，擦轧加水取渣淀粉，再加水成浆，入锅边烧火边搅拌，熟时为膏状，摊于案上或注入盆中冷却即成。食时切或搥成细条，加油泼辣子、蒜泥、芥辣、炒韭菜、盐、醋等调料食用，清凉沁心，醒脾明目，消暑败火。也可晒制凉粉干，与肉同

炒,其味亦长。用豆粉、洋芋粉也可制做凉粉;凉粉做成后,乘热用漏勺漏入冷水盆,制成小鱼状,俗称“凉粉鱼”,可加汤食之,爽口味长。

酿皮 也叫玉面,以西峰、庆阳、宁县酿皮为最好。麦面洗取筋,留淀粉糊,用铁皮箩置开水锅内蒸熟,切成条状,加盐、醋、油泼辣子、蒜泥以及芥辣子水,拌匀凉食,薄软柔韧,酸辣清凉,味美可口,是陇东民间四季皆宜,老少爱吃的传统风味素食。

镇原糖油饼 将发酵后的麦面团,拌以大油、蜂蜜,掺适量干面揉和后做成圆饼,入油锅炸熟,酥甜可口,色泽鲜美,久放不柔。此系镇原县享有盛名的小吃,在陇东一带也颇有名气。

糖角角 用发面包入黑糖、大油、青红丝、核桃仁,油炸熟食用,味香甜。

馓子 以糯米粉和麦面,加入矾、盐少许,做成环钏形,油炸食,香脆可口,为供品之一。

油糕 取白细面发酵和好,枣末、黑糖作馅,包成小圆球压扁,入油锅炸熟即可食。旧时,本区油糕上品出于宁县新庄镇,有“王百万油糕”,皮酥甜脆,不腻不淡,而火色尤佳。

油炸果子 用蛋清、大油、细面等揉和一起,捏成佛手、三角、耳骰等多种式样,着以姜黄,点染着色,油炸而成,色亮酥脆。

环县黄米馍 黄米干炒后磨成细粉,合少量麦粉,加温水,揉成面团,置盆中座入水锅里加温,保持 80℃ 发酵后取出兑入碱水,揉成馍状,上笼蒸熟,金黄酥软,香甜可口。

环县燕麦面饽饽 环县北部毛井、车道、南湫一带食者较多。将燕麦面发酵,后盛于碗,簸和成蒸馍状入笼蒸熟,酥软且柔,十分可口。

芽面包子 将芽麦磨成面粉,用开水烫后做馅,蒸成包子,甜粘可口。

炒面 炒面有小麦、豆类、杂粮等几种。独环县燕麦炒面质细味佳,存放经久。做法是将燕麦炒熟加食盐、麻子和茴香等调料,磨成细面即可。用开水、蜂蜜或柿子搅拌均匀即食,味道更佳。环县北部山区群众放羊或干农活,因离家较远,多带炒面当午饭吃。

豌豆面撒饭 将豌豆炒熟,去皮,加调料磨粉,撒入米汤或稀饭片中,做成豆面糊粥,调以油炆葱花;一家做汤,邻院皆闻豆香;冬夏皆宜,食后耐饥、耐渴。近来原区豌豆较少,唯环县豌豆面较优。

麻浮 将麻子磨细过滤取渣,置锅中加水煎熬,麻仁浮于水面成块状,捞出配以佐料,可以炒菜,或做包子馅。

黄儿 也叫发糕。用玉米、糜子等面发酵后蒸成糕,金黄、酥甜,色香俱佳。

燕麦面柔柔 先将燕麦入开水锅,猛煮三成熟,出锅凉干,磨成面,用水拌成薄饼蒸熟。出笼后稍凉,切成薄片或细条,精细柔软,类似玉面,凉拌或油炸食用。此食环县北部食用普遍,制作较好。

米面铜锤 环县等地常食。将黄米浸泡炒干磨成面,发酵后蒸成馒头,色黄形圆,酷似“铜锤”,顶部裂十字纹状,松软香甜。

烙馍 区内烙馍的品种较多。用麦粉发酵,加调料,温火烙制。有厚至 1 寸,大同锅底的称为“锅盔”;有碗口大小的称为“干粮”;有形似炉齿子的叫“炉齿子”,圆长形称为“狗舌

头”等。烙馍保存时间长，酥脆适口，也用于上路带食。正宁、宁县一带的“锅盔”和西峰、庆阳的“炉齿子”馍最为有名。

煎饼 是民间传统膳食，多用来招待亲朋好友。将磨好的荞面调成糊状，选用平底锅刷油，温火摊制。薄如宣纸，色亮质柔，再夹炒 菜、油辣子、蒜泥等佐料，卷成筒状品食。

炉食 用熟面粉，黑、白糖加熟油拌匀，置模子内，制成带花纹方、圆等形，再上整锅煨场上色。酥甜可口，可存放半月，赠礼上宴席。

豆腐花与豆腐脑 将黄豆瓣取皮泡软磨成浆，入锅加温，待开点入卤水或石膏水，点入放石膏者为豆腐脑。形似炖鸡蛋，调入各种调料，酸辣顺口，营养价值高，老幼皆喜食。

醪糟 将小麦或糯米煮熟放少许酒曲发酵，闻有浓烈酒香味时即成。食用时加水烧开，甜酸可口；再加黄酒、鸡蛋、白糖则味道更美。

猪灌肠 将猪血、荞面加葱花调和成糊状，灌入洗净的猪肠内蒸熟，多以炒食。农家过年杀猪时多做灌肠，并馈赠亲友。

捣饨 用猪羊血加盐少许，用擀杖搅数分钟，再和小麦面粉、温水，待凝结后分块煮熟；食用时加油、精菜、调料等爆炒即成，亦可烩汤泡馍食用。庆阳羊捣饨最为有名。

猪火腿 将鲜猪腿肉摸上细盐，待盐被肉内水分溶解后，稍蒸亮晒。亮晒3月前后，用熟清油涂拌一遍，使肉变成红色，再挂起，即成火腿。可保存三四年而不腐，味美色香。庆阳猪火腿久有盛名。

羊肉泡馍 将熟羊肉切成薄片，肉汤烧开后浇上，佐以味精、姜粉、香菜或葱末，将烙熟的锅盔泡入汤内食用，或肉、汤炒成后将烙馍撕片入汤，也有将死面饼子泡入经烹煮后再食用的。肉烂汤浓，味道鲜美，为区内传统名吃。

环县羊羔肉 环县北部羊多，吃羊肉亦多，常见有清汤羊肉、手抓羊肉等。唯羊羔肉特殊，是当地颇具风味的名吃之一，肉嫩味鲜，不膻不腻，醇香可口。每年开春至端午节前后，是食用羊羔肉的季节。为控制羊群过大或采制羔皮料，群众便将羊羔宰杀食用。羊羔奶期肥壮，肉鲜且嫩。清炖羊羔肉，色泽金黄，肉嫩溢香，无老羊肉腥膻味；也可带骨或蒸或炒食用。此为当地名吃。

烧鸡 将熟白条鸡，炖入久存的鸡卤汤中，加调料，炖熟后捞出，表皮涂抹鸡油，色泽鲜亮，形体完整，味鲜肉嫩。

荷包鸡蛋 一是将鸡蛋打破，囫囵煮入开水锅中，连汤带蛋饮食，多孝敬老人；二是做好荤汤或素汤，打入囫囵鸡蛋，为待客食品。

豆食 将黄豆煮至烂熟，置热炕上发酵，表面长出菌体后加入香粉、辣椒面、盐等佐料拌匀，捏成球状，晒干即成，可久贮。食时用油炒，亦可配菜炒食。

暖锅子 将预先做好的丸子、酥肉、粉条、豆腐、蔬菜盛入铜或砂火锅内，上盖肉片，浇以专制汤料或加鸡汤；在火锅蕊煨炭火。炖煎后再根据口味加入适量调料，味美可口。每逢年节，家人团聚，围在一起，吃着滚煎的暖锅，别有一番情趣。

酸菜 将洗净白菜用开水烫后，捏尽水汁放到缸里，3天后，灌熬制的调料或萝卜水（以水淹住为宜），压实盖严，发酵即可食用。萝卜叶亦可淹酸菜。

三大王菜 深秋时节,以萝卜、青辣椒及葱合调的凉菜,习称“三大王”菜。三样青菜切为细丝,调以盐、醋,或加入熟清油拌合,青翠分明,三辣同烈,脆嫩清香,使人吸噓下汗而愈辣愈食,几不自禁。

糖酱 用蜂蜜加清油、水,在锅内经文火熬炼成膏状,煮大肉时抹于肉皮,炒肉加入,肉色香味俱佳。

浆水 把面汤盛入缸内,入少许浆水脚,使其自然发酵,每天加入面汤,淡酸清凉,有香味,可以调饭菜、炒汤。夏季食用,可消暑解渴防疫。

米醋 把黑豆、高粱、糜黍子倒进锅内煮熟,稍凉后,加炒麸皮和醋曲,合匀入缸盖严,保持一定温度,使其发酵。若需用量大,还可再加煮熟的黄米、豆类、麸皮等,移置大容器中继续发酵,待浓酸喷香,加水过滤,即可得清香的食醋。旧时,农家大都制做,且以食米醋为主,现制做者较少,仅限边远山区。

黑豆茶 将黑豆炒熟,开水中放入少许,即为茶,为夏季农家自制饮料之一,清凉解渴,开胃消胀。

酒浮子 将麦仁煮熟加小麴,放小口容器中,封闭使其发酵,四五天后即成。喝时取出冲凉开水加糖即饮,此为夏季消暑解渴的佳品。

黄酒罐子 取已酿成的糟酒,装入小罐,加开水浸泡,再用竹筒一端包箩纱,插入罐中吸饮,俗称“酒罐子”。此习旧时在镇原县南三镇农村盛行。

黄酒 用酒谷米,加酒曲酿制而成,是区内传统酿酒方法。民间逢年过节,农家多饮。黄酒清澈亮黄,醇厚甘美,优者遇火即燃。较之白酒性慢,有舒筋活血,强身健身之功,可作中药引,亦可作烹调肴饌的好料酒。过量即醉,且比其它白酒醉后醒得慢。环县和庆阳的马岭,镇原的三岔黄酒比较有名;近年均建有黄酒厂,黄酒已作为商品外销。

饮食习俗:

酗酒 男人多能饮酒,尤以北部山区和子午岭林区群众为盛,妇女、少年也渐多能饮。近年以烧酒为主,多购卖中档瓶装酒,有钱人则讲求名优高档,一般农民多购买散装白酒。有少数人常年饮用,且酗酒成性,嗜酒如命,酒醉使野危害家庭和社会。

抽烟 烟有纸烟、卷烟、旱烟、水烟等几种。除旱烟一些农户自产外,余则购买。旱烟多装烟袋随身携带,用烟锅或用纸卷抽吸。水烟在旧时多为有钱人抽吸。现今抽水烟者已少。区内成年男子十有六七多吸烟。环县、华池北部因气候寒冷,妇女少数有吸烟驱寒的嗜好。近年来,年轻人抽烟者越来越多。现时抽烟追求时髦,讲究高档,城市一般都抽中档过滤嘴香烟,有的还常抽高档烟和外国烟。抽烟损害健康,耗费钱财,近几年全社会虽大力提倡戒烟,但收效不佳。

吸毒 清道光年间,鸦片流入本区,农民多有种植,吸毒之风遍及城乡。民国时期虽曾明令禁烟,但收效甚微,直至30年代,吸食、贩卖、种植鸦片者仍较普遍。抗日战争后,陕甘宁边区人民政府一面大力宣传教育,一面颁布禁烟法令,采取严厉措施打击吸毒贩毒,至共和国初,吸毒恶习已基本杜绝。但近几年来,灭绝几十年的吸毒、贩毒和种植毒品的活动死灰复燃,屡有发现。对此,人民政府和政法机关在通过开展“扫六害”斗争以及在在日常工

作中及时进行了严厉打击。

第三节 住宅

庆阳地区地处黄土高原，土层厚，质地硬，最易于挖窑洞居住。山庄窑洞是民间传统宅居形式，这种建筑习俗，早在距今 5000 年左右的新石器时代就有了。3000 多年前，周人先祖居庆阳时，就曾“陶复陶穴以为居”。1981 年发掘的宁县阳峡仰韶文化遗址中，就有窑洞式住宅。

清以前，区内民间居住窑洞约占住宅的 90% 以上，住房厦仅为少数富者。一般群众凭苦力，靠山临沟，因地就势，挖窑居住，无梁柱支撑结构，也不覆顶，既省时又省钱，经济实惠，经久耐用，世代相传。古人曾写诗赞道：“远来君子到此庄，休笑土窑无厦房；虽然不是神仙洞，可爱冬暖夏天凉。”

全区居住习俗特点为聚族而居，以族为村，邻舍之近，居宅可呼。除山区人烟稀少外，一般独家孤居者少。自古以来，人们注重修庄建宅；平时省吃俭用，积攒钱粮和材料，修庄盖房时倾其所有。一般依山、川、原不同的地理条件，选择向阳、利水、避风近田等地形修建住宅；讲究风水。庄面子一般高 7 至 9 米，长为 17 至 23 米，多用镢头刮制成水波浪花纹；正面挖窑 3 至 5 孔，侧面亦可挖窑；前面取土为空地，筑墙修建门楼；院内外排建鸡棚、狗窝、猪圈等，合称一处庄。窑洞高多四五米，宽为 8 尺至 1 丈不等，进深 10 米；窑口墙砌，有一门三窗或一门二窗；一般中窑比两侧窑高，称为主窑，作堂屋，长辈居住。

庄子的类型主要有

明庄：依山劈崖，挖窑而居，出门远望，眼界开阔。有一面靠崖、三面空旷，筑起围墙；也有三面临崖，一面空旷。其格式，有的修成方形、长方形，有的修成半园形（称箩圈庄）。这种庄子多面向西南或东南，避北风向阳，光线好，日照长，冬暖夏凉。

半明半暗庄：在前有高地，后有高山，或前低后高的胡同里，开挖庄基，庄前土不取空，低于正庄面五米左右，开巷道或巷洞修建大门。

地坑院：平地开一大方坑，深 3 米左右，长 15 米，四壁开凿窑洞。一般小院三面开窑，一侧开一巷道，供上下通行。院中挖有渗坑，以蓄院内流水。崖上多有护崖矮墙。这种庄子，旧时多为原区群众修建，比较费工费地，也容易遭受水灾，近年修此类庄子者很少。

其它住宅形式有

高院子：又叫浮院子。在宽阔的平原，四面打围墙，内建房厦。西峰董志原上的居民多修高院子。

四合院：旧时大都为富裕户或官宦人家居住。以主庭院为中心，东南西北都建有房院或花园，形成四合格式。一般坐北朝南，北房为正房，亦称上房，建于高 1 米的高台上，是一家之主起居室；上房两边有耳房；东西两侧是两排厢房，为晚辈所居。南房一排中带过亭，两侧客厅、书房。上等四合院，分前院、中院，两院相接处为过亭，各房之间也有抄手游廊，

中院后两侧有楼子等,后院辟花园。

箍窑:即打土基子箍成的地面窑洞。这种窑洞省木料,冬暖夏凉,美观实用,多为一般贫寒人家所建。

崖窑:在近水山崖险要处,开挖洞,洞内挖拐窑,旧时为防贼避难短期住宅。现已不建。

高窑:在崖庄正面两窑之间的上部,再挖小窑一孔,修阶而上,可以高瞻远望,多为防匪而用。

拐窑:在窑内一侧挖小窑洞,多为贮物藏粮之用。

地窖子:旧时群众从山脚挖地道通往悬崖,开一小孔通气、观测,躲避匪患和抓丁拉夫。现已不建。

崖窑堡子:旧时群众选择三面陡崖,一面有路的险要地势,筑城挖窑,有城楼、城门、城墙,赖以守粮抗匪。现已不为。

房屋的种类有

上房:院子正面建造的客房。窗有窗扇、窗棂、窗帘;门有单扇、双扇;门框有三槛、平头;挂有门帘。

厢房:指上房两侧的安间和厦房。

过厅:在上房对面修建3间、5间,或8间房屋,留一通道进出,称为过厅。

楼房:在箍窑上建造的房屋。四面开窗,用以看家护院。

门楼子:即大门楼子。有三槛、平头等几种。有三槛上安装板;雕刻图案,镌书题字;一般多写“耕读乐”、“耕读传家”等话语;旧时有功名人家,除在楼顶使砖撒瓦外,还摆布脊兽。

场房:在打麦场边修建的房屋,用于看守粮食。

井房:井口上盖小房,以防污物落入井内。

车房:宅外修建开口放大车房。

窝棚:农民看守瓜果园、菜园,或临时照看庄稼,用木椽茅草搭起的草棚。

共和国成立后,特别是20世纪80年代以来,人民安居乐业,经济收入增加,生活水平提高,修新庄、盖房厦者增多,城乡住宅有了很大的变化。城镇部分人家盖起了私有独院平房或钢筋混凝土结构的小楼。农村盖土木结构、砖木结构平房的已十分普遍,修窑洞庄子者渐少。城郊的一些富裕农民还盖起了一砖到顶的平顶子和两层楼房,房屋建筑式样也渐趋美观实用,室内装饰也极为讲究。

第四节 行 旅

旧时,全区民间行旅以步行为主,人们均善行走。原区有畜力车、人力车两种。畜力车既可拉物又可载人;人力车主要有独轮车和双轮人力车,多为行旅时载运货物。官吏和富人行旅骑马、坐轿;一般人多徒步跋涉,背、挑百斤之重,一日可走30公里。老年人出行,妇

女邀娘家多骑毛驴。原区赶庙会或叫女子回娘家,也有乘坐农用牛车的,民间有专业脚户和季节性脚户,备有乘骑或驮运骡马,以供雇用。民国中期,始有少量自行车,多为商富出行代步。汽车仅限于军运。

共和国成立后,交通运输事业飞速发展,公路遍及城乡,牛车、马车已被先进的机动车代替。骑马骑驴者渐少,仅见于环县、华池等山区。自行车发展很快,遍及城乡,已成为多数人的行路工具,目前全区已达70多万辆。城市家庭有的多达四五辆,一般平原地区的农家也有两辆以上。近年来,轻骑、摩托车颇受人们欢迎,购买者渐多,已成为本区最现代化的家庭行旅工具。人们出远门,有长途公共汽车。

人们出门投宿称“站店”。旧时,旅途住宿多系单客小店。官府驿站,只供官吏过往住宿。现在,政府设有招待所,城乡均有全民或集体旅社,私人小店处处皆有,由旅客随意选宿。

区内传统行旅风俗事象很多。一般出门喜结伴而行,随身携带木棒,上山、过桥可作拐杖,也为抵御狼狗和护身。也远门习早动身,多在鸡叫后就开始上路,并且要带足干粮盘缠。出走与回家的日子亦有讲究。俗谚:“三六九出门走”,“七不出八不入”,“出门观天色,进门看成色”,“早韶不出门,晚韶行千里”。行旅时一定要观看天气情况,现在多听天气预报,若吹风下雨便不出行。回家进门一看家人的表情就知走后家中的平顺与否。民间出门遇结婚不吉利,见了娶媳妇的要避,遇见埋人等丧事吉利。传说新字头上有凶神,遇红事把人的喜气给冲走了,所以便倒霉;遇见丧事则把人的晦气全部冲走了,所以吉利。俗训:“出门低三辈”。遇事要多问,凡问路问事都要下车下马,要尊称对方,否则视为不礼。

第五节 器 用

共和国成立前,生活器具多为手工制作,且普遍比较粗糙,民间多以实用、节简为主,不讲装饰华丽。建国后,工业日用品大量进入家庭,特别是近10多年来,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家庭日用器具发展变化很快,而且正在向美观实用和高档发展。

家俱 主要有箱子、柜、桌、椅、橙、沙发、床等,多选用当地优质木料,手工制作。

箱子 多以楸、桐、杨木分板制作。一般为90×70×60厘米,也有用途不同,大小各异的。面绘花纹图案,旧时多用土熬桐油刷漆。

柜子 共和国成立前,民间有衣柜、面柜、炕柜、书柜等,品种较少;选用核桃木、椿木、桦木、杨木料,制作结实,但较笨重粗糙;较现时柜低,多为三五柜(100×80×70厘米),6条腿柜。共和国成立后,城乡人民生活水平迅速提高,柜式花样繁多,制作日趋豪华、精美轻巧。多兴带穿衣镜的大立柜、高低柜,以及电视柜、书柜、角柜等,近年来,城市则兴高档组合多用柜等。

桌子 旧时,多为一面四腿的方八仙桌、条桌;有窄长形,腿有云纹的几桌;两斗一门,内有架板的帐桌;类似方桌,而腿不满1尺的炕桌。方桌多设于正面,旁置客座;条桌多设

于侧面,以置器具。今有三斗桌、偏头桌、写字台、独脚台及摆饭用小圆桌,腿为折叠镀铬,桌面为硬塑料贴面的方桌、圆桌等。

靠子 即老式太师椅。老式靠子,靠背与腿笔直或上部后倾,有扶手,靠背正中有镂空的福字或云纹,为堂屋配八仙桌的主席。新式靠背椅较旧椅小,坐子有软硬两种。软座安装弹簧,装有棕纱、海绵,用布或皮革包制。另外,近年还时兴折叠镀铬椅子。

板凳 也称条凳,条面用优质寸板,一般长120×15厘米,装斜腿,高70厘米,农家多用。

机橙 又称机墩,旧时农村园木墩刨光作座,后改园板面装四腿,也有改方面者,称方橙,多用于教室、饭厅、家庭也普遍用。

灶具 农家多以黄土筑砌灶台,掏洞挖坑,安装前后两只铁锅,现城市和一些农村一般用砖头水泥垒砌灶台,讲究者四周用白色瓷砖贴面。农村多安尺八大锅,城市多尺一、二小锅。小锅和平锅多为辅助用。锅盖有木制、铁制、铝制几种。旧时烧锅用手拉风箱,现少数通电农村和城市普遍使用鼓风机。刀多为铁制和钢制,近年来许多家庭用不锈钢菜刀。铲多用铁铲或铝铲。水缸多用安口瓷缸。瓢勺旧时多为木制,现多为铁制或铝制。旧时农村多用木制蒸笼,笼盖用苇子或麦秆编制。共和国成立后,逐渐用竹笼。另外,还有案板、竹筴篱、擀面杖、捣蒜窝、水桶、篾笼等灶具。案板多用木质较硬的梨木、杏木、杜梨木所做,农家多用150×100厘米的大案。盛面多用瓦缸、纸缸、面柜等。床子用来压制饴饴面,旧时用木床子,现多用钢管制成。擀面杖、捣蒜窝多用枣木制做。水桶旧时为木制,现多为铁桶或塑料桶。

餐具 主要有各种碗、碟子、盆子、杯子、筷子等。本区用的餐具瓷器多是陕西耀州、平凉安口、宁夏石嘴山等地出产,也有江西景德镇的瓷器。碗多用于盛饭,有粗瓷黑白老碗,有细瓷带花边小碗,有洋瓷碗。碟子多用于盛菜,有瓷碟搪瓷碟两种。坛、罐多用于腌菜或贮米面。筷子多用竹筷、红漆木筷,旧时山区群众用一种质地坚硬的荆条作筷子。杯子有喝水瓷杯、玻璃杯子,喝酒小盅,啤酒杯子等许多种。近年来,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普遍提高,城乡家庭餐具发展变化很大,特别是城市家庭餐具种类繁多,十分讲究。

家用电器及装饰 20世纪60年代前,农村没有电器,只有少数家庭有晶体管收音机,随着用电普及和经济发展,近年,一般家有收音机、录音机、石英钟等,有许多农户还用上了黑白或彩色电视机。城市家庭有收音机、音箱、彩电、冰箱、石英钟、电子产品,各种工艺品等。另外,本区部分地方还有挂字画的习俗,特别是镇原县。

卧具 旧时一般贫穷人家,火炕上仅铺苇席,俗称“溜精席”,稍好者席上铺沙毡或白毡,唯有财东家铺棉褥、栽绒褥、狗皮褥和床单。棉被多用大花布面、白洋布里子。枕头多用荞麦皮作芯,有清凉泻火之功用。共和国后,人民生活逐步改善,一般农家现多铺沙毡防潮,上铺棉褥或晴纶毯子,上罩床单。棉被多用花布、的良、绸缎等作面。

玩具 种类很多,式样各异。旧时孩子玩具多以民间艺人手工制作的泥人、泥狗、泥公鸡、手摇喇叭鼓、木人、木药葫芦、木喇叭,陶人哨、纸风车、布绣球等。共和国后,机制的玻璃、橡皮、铁皮各种彩色动物造型玩具逐渐普及。近年,各种塑料、电动玩具更为繁多。

携带物具 旧时主要有褡裢。人们出门，多用线织褡裢，宽约1尺，长约3尺，中间开口，两端坠絮；物件分装两头，行走搭于肩头，俗称“搭子”。现时出门，多携带手提包、背包、挎包、皮包等。城市出门还有提皮箱的。旧时，女人多习针线活，随身携带“针葫芦”，线系于右腋衣钮。其形似葫芦，而实类荷包，长过寸许，而宽不足一寸，外有护套，必以彩线刺绣花卉之类为饰，内以棉花罩布为芯，可插带多根小针。现带“针葫芦”者罕见。

烟具 旧时，抽烟男子一般行走不离旱烟锅和火镰。旱烟锅有3寸至2尺长者，讲求“玛瑙嘴嘴子，墨竹杆杆子，鍍花（白铜）头头子，绣花袋袋子”；间或以天然枸杞根掏制而成者，头大如桃，长过3尺，兼拐杖用。旱烟锅今多如古，而火镰则完全被火柴或打火机代替。另有水烟锅，以白铜质地为佳，间或携带。现时吸水烟者很少。

第六章 生产风俗

庆阳地区人民在长期的生产劳动中,农、工、商各业形成了许多比较独特的行业风俗习惯。其中有科学也有迷信。

第一节 农业风俗

区内农业开发较早,农牧业自古以来比较发达,因而农业方面的习俗居多。

农历正月初一、十五日和二十三日,耕畜禁使役。俗谚:“初一十五二十三,老牛老马闲一天。”此日无论何事,均不役畜。

植树、伐木,习以清明、冬至为期,所谓“前跟清明,后奔冬至”。尤其是宅前、庄口、坟墓的风水树,只有清明、冬至时可以修枝和采伐。

夏收打碾结束,麦草全部摞存。起摞时,人们习于相互帮助。主人要宰鸡或羊款待,而上摞收顶者,可享鸡头肉。

乱叫鸣的公鸡不饲养,或卖掉或杀后吃掉,传说养这种鸡朝里要出事,百姓要遭殃。一般家中不养身上有白点或头上有白点的鸡,迷信认为这种鸡戴孝,对家人不吉利。

狗忌在院内或庄周围宰杀。有的则认为,猫狗有殃,殃在人身上要生病。一般老病猫、狗弃置偏僻山沟自死或勒死,不杀。

习不宰耕畜。旧时,农家耕畜老病,自不宰杀,亦不售屠户,精心护理或廉价出售他人,或待其自终。

碾麦场里不用笤帚扫,传说越扫越少。碾场时要用扫帚扫。

在场里装粮食不用簸箕,习用斗装。不装时,斗要扣住。传说簸箕装粮粮食就会减少。

扬场时若无风,民间有叫孩童爬在碌碡轴窝上叫风,或大人嘘嘘叫风的风俗。

数九后,人们习惯在三九三这一天,刨开地看麦根生长情况,以预测来年收成。若麦根分孽发达,则表示来年麦子丰收。

旧时,有的地方在惊蛰开犁时,塑“早(枣)山娃娃”面花,让扶犁者吃,表示开犁大吉,一年农事平顺,丰收在望。也有的在二月二这一天,由家庭主妇将“枣山”送到地头,全家先拜土地神,再拧下几块泼撒,以示向天神、土地神祝愿祈祷,然后再由男主人套犁耕地一段,意为二月二龙抬头,拜土地天神保佑今年丰收。

旧时,农历四月初八,人们习在郊野之地烧上一堆柴火,祭祀土神和风神。民间还流传着“四月八,冻成黑豆痂”,“过了四月八,庄稼汉心放下”的谚语。意思是四月初八这天晚上。要降霜冻,群众都在郊野烧上一堆柴草,让烟气上冲于天,使小麦不受霜冻。另外,旧时四月八还有供奉猪羊、插小白旗祭虫的习俗,以免五谷遭受虫害。

旧时,庆阳城里流行着鞭春牛的风俗。每逢立春的前一日,各界人士及百姓,都聚集在一起,到预先选择好的空地上搭起凉棚,做一个象牛样的土牛,又在棚里放两张八仙桌,点烛上香,摆全猪、全鸡、水果等祭品。祭神牛仪式开始前,还由一人装扮“勾芒神”,用麻鞭抽打土牛,由知县行香主礼,向神牛三跪三拜,祈求五谷丰登,六畜兴旺。民间相传,牛原为玉皇大帝的大臣,后遭他人陷害,被打下凡界,变成了耕牛。人们为了纪念神牛对人类生产的贡献,便有了鞭春牛的风俗。

农民习惯在打春这天,给小孩肩头缝上春鸡娃或鞭炮,以示开春大吉。

当地农民在农历五月十三日,看天卜丰欠,谚为:“五月十三下一点,耀州城里卖大碗。”相传此日若下雨,全年风调雨顺,五谷丰登。农民习在此日种“神萝卜”。

民间还忌讳在土旺期间动土,如打基子、埋人、修庄等。春、夏、秋、冬四季都有土旺,本区农民对头一个土旺忌动土的习俗尤其重视。

旧时,遇天大旱,有的叫独生子或独生女,有的叫未婚的毛头女子或寡妇用水洗碾子,俗叫给龙王洗脸,以祈求龙王降雨除旱。

旧时,有的地方还有天旱祈雨的习惯,即到庙上设坛,念经祈祷,由人赤脚抬神像轿子祈雨。有的还由县衙开具路单,所经之地,当地要管吃管住。相传,旧时宁县一带遇大旱要到陕西太白山去祈雨。抬神像祈雨时,要杀猪宰羊,向龙王敬献祭品。未雨之前,禁吃葱韭蒜,禁吃腥荤,有的则禁铁匠打铁,害怕火星四溅。

复种结束后,一般农家要吃细长哨子面,以示家人辛苦,吃长面犒劳,俗称吃挂楼面。

种麦习在暮仓日下种。

犁上忌人跨过,尤忌女人跨过犁头。

天涝,民间有用清油告天爷的习俗。即把清油滴在水中,看油花以预测天晴与否。有的还叫独生女将棒槌插在地中,俗叫顶天,以求天气转晴。

天连阴时,若出门见女人跌跤,认为天还不能转晴。俗言“女绊阴,男绊晴,老婆绊了刮大风”。

旧时,降冰雹时,人们打狗使其狂吠,以求老天停降冰雹。有的则到庙上敲磬、敲锅,有的还将灶具扔在院中,以求停降冰雹。

养蜂人割蜂蜜时,要给邻居送生蜂蜜吃,因蜂源来自千家万户,给邻里越吃蜂群越旺。

在阴雨连绵不断,庄稼不能按期成熟或收割后的粮食遭霉烂时,人们习惯用五色纸剪一个7寸高的女人形象,称扫天婆。剪成后给手里粘三根笄帚芒,再用一根二三尺长的细竹子或其它枝条一端拴上线绳,穿吊在扫天婆头上,一端插入墙头或大门楼上。使其飘飘然,犹如上天。象征着扫天婆可把天上的云彩扫干净,太阳放晴,好晒庄稼。

第二节 手工业风俗

旧时,区内基本上无工业,仅有一些传统的作坊手工业。解放后,许多手工业已被逐步发展的工业生产所代替,故而手工业风俗较少。

铁匠的砧子忌人乱动,一般也不外借。

木匠的拐尺、平斤忌人乱用。

烧瓦窑的,忌人说火烧得很红,害怕把砖烧红了。

裁缝的剪子不准人动也不外借。

醋房把醋装成后,忌生人进出,一般还要在醋缸上放箩,箩上放一些糜芒笊帚。

酒房出酒时,凡来酒坊之人都要用酒招待。

油房榨油时要经常烧香烧表,以敬神灵,害怕遭火灾。

箍窑匠箍窑时忌生人来看,尤其是女人不能看。

工匠人3年徒。学徒期一般只管吃管住不给工钱。徒弟要先干粗活、重活,要精心侍候师傅,虚心求艺。3年满,出师时,师傅一般要给徒弟涮担子(即配制工具),准其出师。

第三节 商业风俗

商人对第一个买主一般都适当优惠,以示开市大吉。

商人每年初一吃饺子,煮饺子时,有的因透水而煮破,严禁说“破”,而是故意大声说“挣了”,意为钱已挣到手,生意会兴隆。因为“破”字含有破产、破财等意。

当地商人一般不在斗、秤上亏人,迷信认为秤上亏了人要短阳寿,要倒着走路。

商人在卖伞时,忌顾客说要伞,因“伞”谐音“散”,不吉利,因而把伞叫雨具。

商人开门面或开店时,多放爆竹,以喻爆发、发财之意。一般铺面均置有长橙,备顾客歇坐;也有常备茶水、香烟、水烟等,顾客可以随使用。柜前有顾客雇员不能落坐。

经商要讲信誉,商品要讲质量,否则不会有回头客。

当地在市场交易中,双方讨价还价时不明说,由经纪人与双方捏手指码议价。

第七章 民性风俗

庆阳地区为先周部落生息、繁衍、发祥的地区，加之所处西北东部黄土高原独特的地理环境影响，人民在长期的社会生活中，在性格、喜尚、形体等诸多方面，形成了比较独特的群体民性习俗。

第一节 性格

区内人民具有憨厚老实、开朗爽直，质朴刚强的性格。古籍文献对此多有记载：

《隋书·地理志》：安定、北地、上郡……于古为六郡之地。其人性犹质直……

《隋书·地理志》：雕阴、延安、弘化，连接山胡，性多木强，盖俗然也。

《宋碑》：人敦忠义，……

宋章焘《安化楼记》：民醇厚而不争，士笃恣而不文。

共和国以后，信息流通，风气渐开，但在一些边远山区，由于民情直率，赋性勤俭、朴诚、淳厚，因而泥古太深，实为发展经济和进化之一大障碍。

第二节 喜尚

自古以来，本地人民重农轻商，好勇尚武，讲求礼仪，习于俭朴。

《汉书·地理志》：安定、北地、上郡、西河皆迫近戎狄，修习战备，高尚气力，以射猎为先。

《隋书·地理志》：安定、北地、上郡……于古为六郡之地，……。然尚俭约，勤于稼穡，多畜牧，无复寇盗矣。

《宋碑》：……，俗勤稼穡。

《大清一统志》：好勇尚武。庆州不窟，公刘所居，其民好稼穡，务本业，有先王之遗风。

明李梦阳《赠王生序》：俗牧樵，衣裘毡，其地苦寒。

《安化新志稿》：好稼穡，勤本业，……。重丧祭，尚义举，耕读相沿，近亦多事懋迁。

《庆阳府志》：陶复陶穴以为居，于貉为裘以御寒，婚丧仿古礼，不惑于释道异教。

由于自古以来重农轻商，故本区农业生产比较发达。乡间居民多善于农耕，且男女同耕，勤苦自甘，不喜外出经商，视经商做生意为不务正业。民间有“五十亩土地一头牛，老婆

娃娃热炕头”，“好出门，不如赖在家”，“七十二行，庄稼为强”的俗语。自给自足，不相往来的小农思想非常严重。近 10 多年来，随着观念的更新和商品经济的发展，重农轻商，以商为贱的思想逐渐淡化，人们的商品意识大为增强，走出家门，跳出农门，外出经商做生意的男女渐多。

民间好勇尚武的风气甚炽，至今群众还保留着尚武狩猎之风。在子午岭一带，每年冬季农闲之时，农家群众三三两两，早出晚归，进山猎物。有的猎手还夜宿深山，几日后满载猎物回家。

区内人民历来知礼少讼，重视礼规，讲究义节，顺从教化，尤喜酒好客。这一喜尚在婚、丧、嫁、娶、庆寿等人生仪礼中和交际风俗中都有充分的体现。

第三节 形体

庆阳地区人民具有北方人典型的高大强悍，魁伟粗犷的形体。

男女多高大粗犷，形健体壮。由于地处黄土高原，光照强，风沙大，皮肤多很粗糙，脸呈紫红色。但青年妇女，一般身材苗条，皮肤细嫩，清亮透红，有“庆阳姑娘桃花色”之称。环县由于受水土影响，县北部不论男女皆身材端庄，肤色清亮。

靠近子午岭的山区和一些边远落后地区，由于受地方病和近亲通婚的影响，形体低矮，患病疾的人较多。

第八章 方言土语

庆阳地区方言属汉语中原官话秦陇片，内部语音差异较大，词汇和语法差异较小。以庆阳县驿马镇东西划界，庆阳地区方言大致可分为南北两片。北片大致包括环县、华池、合水和驿马镇以北的庆阳县；南片大致包括镇原、宁县、正宁和西峰。北片语音和南片语音在声韵调方面有明显区别。

第一节 语 音

庆阳地区方言语音南北两片差异较大。

一、声母

庆阳地区方言声母，北片一般 24 个，南片一般 28 个或 25 个，都包括零声母。

(一) 庆阳地区方言声母表

p	p'	m	f	v
t	t'	n		l
ts	ts'		s	(z)
tʂ	tʂ'		ʂ	ʐ
(tʃ)	(tʃ')		(ʃ)	(ʒ)
tʂ	tʂ'		ʂ	
k	k'		ŋ	x
∅(零声母)				

上表中加圆括弧的音标是南片的声母，其中 z 声母只有镇原县有。南片的 tʃ tʃ' ʃ ʒ 四个声母相当于北片的拼合口呼韵母的 tʂ tʂ' ʂ ʐ 四个声母，南片的 z 相当于北片的拼合口呼韵母的 ʐ 声母。

(二) 庆阳地区方言声母举例

p 帮边比布	p' 盘偏劈步
m 忙面米木	f 方反符奉
v 歪闻卫五	

t 到底点断	t' 掏体天团
n 拿奴崖年	l 老路连驴(文读)
ts 站脏资坐	ts' 仓刺从错
s 塞四松锁	(z) 入软闰弱
tʂ 招知专卓	tʂ' 超吃穿出
ʂ 少湿拴书	z 绕日人软
(tʂ) 竹专中抓	(tʂ') 出穿春欸
(ʃ) 书溯顺耍	(ʒ) 入软闰弱
tʃ 祭焦酒卷	tʃ' 秋强全穷
ʃ 西小选雄	
k 各工光古	k' 开空宽苦
ŋ 我饿恶厄	x 黑红胡化
o 烟阳用月	

(三) 庆阳地区方言声母音值说明及特点

1、v 是唇齿浊擦音。
2、n 拼开口、合口呼韵母是〔n〕,拼齐齿、撮口呼韵母是〔 〕,本方言卷中归纳为 n 声母。

3、(z) 是舌尖前浊擦音。

4、(tʃ) 是舌叶不送气清塞擦音。

5、(tʃ') 是舌叶送气清塞擦音。

6、(ʃ) 是舌叶清擦音。

7、(ʒ) 是舌叶浊擦音。

以上 tʃ tʃ' ʃ ʒ 四声母只拼开口呼韵母。

8、ŋ 是舌根浊鼻音。

9、x 发音部位比普通话的稍后,近似小舌清擦音〔χ〕。

10、p' t' k' 三个声母拼开、合口韵母,其送气成分为小舌清擦音〔χ〕,不是较强的气流。

11、南片大部分地方声母分尖团,北片不分。南片“焦≠骄”,“井≠景”“西≠稀”、“小≠晓”、“修≠休”,而北片这几组是同音的。

12、ts ts' s 和 tʂ tʂ' ʂ 的分类跟普通话化不一样,一般知、庄、章三组声母遇合口呼及开口三等字读 tʂ 组声母,遇开口二等及止摄深摄、曾摄开口三等读 ts 组声母。

13、普通话中一部分零声母字,庆阳地区方言读〔n〕、〔v〕、〔ŋ〕声母,如“碍、岸、哀、袄、

恩、仰、硬、业”等字读〔n〕声母；“瓦、卧、乌、枉”等字读〔v〕声母；“我、鹅、恶、”等字北片读〔ŋ〕声母。

二、韵母

庆阳地区方言韵母，北片一般 34 个或 35 个南片一般 35 个或 33 个，都包括 əɾ 韵母。

(一)庆阳地区方言韵母表

l	ɥ	əɾ						
ʌ	u	a	ə	ɛ	ɔ	ei	əu	ẽ
i		ia	ie		io		iəu	iẽ
u	(ʒ)	ua	uə	ue		uei		uẽ
y			yo	yɛ				yẽ
əŋ	ɑŋ							
iəŋ	iaŋ							
uəŋ	uaŋ							
yəŋ								

上表中 yɛ 韵母是北片的庆阳县方言所独有，其他三县没有；加圆括弧的是南片方言韵母。从上表可以看出，北片除庆阳外是 34 个韵母，庆阳是 35 个；南片是 35 个韵母。

〔ʒ〕韵母是南片所特有的，相当于北片拼 tʂ tʂ' sʒ 声母的〔u〕韵母。

(二)庆阳地区方言韵母举例

l	资志四齿	ɥ	粗足肃族
ʌ	知吃湿日	u	竹出书入
əɾ	儿耳二尔		
i	比米西气	u	布独夫古
(ʒ)	竹出书入		
y	女驴区雨		
a	巴法沙卡	ia	家夏掐哑
ua	瓜夸花刷		
ə	波摸车佛	ie	别捏切爷
uə	多左弱我	yo	削却药学
ɛ	台孩爱外	ue	揣乖坏快
yɛ	雪缺月癩		
ɔ	包老草少	io	标条料小
ei	白给黑卫	uei	对追灰内
əu	头走肉口	iəu	牛流有秀
ẽ	板南汉三	iẽ	边天尖先

uê 短酸专软 yê 全宣远联
 əŋ 本能人风 iaŋ 民平心星
 uəŋ 敦东魂红 yəŋ 训熊云用
 aŋ 当桑昌让 iaŋ 良江香羊
 uaŋ 庄床双黄

(三)庆阳地区方言韵母音值说明及特点

1. ɥ 是舌尖前圆唇元音。
2. u 是舌尖后圆唇元音。
3. u 韵母拼 f 是[ʋ]; 拼 t 时, 双唇颤动, 拼 k k' x 稍带唇齿音, 即上齿轻咬下唇内沿。
4. ɛ 组四韵母是鼻化元音韵母。
5. ei, əu 的动程较小。
6. 普通话 e 韵母在庆阳地区方言中分别读 uə, ei, ə。读 uə 的如“可、合、割、各”等。读 ei 的如“德、克、色、革”等。读 ə 的如“车、涉、舌、热”等。
7. 中古梗摄开口二等入声陌、麦两韵, 庆阳方言读 ei 韵母, 如“百、白、麦、伯、迫”等, 这些字, 普通话读 ai 或 o 韵母。
8. 南北两片除北片的环县、华池、合水三县没有 ye 韵母, 其他地方都有, 并且还有 yo 韵母。中古山摄和臻摄合口入声庆阳方言除环县、华池、合水读 ye 韵母; 中古宕摄和江摄开口入声庆阳方言读 yo 韵母。
9. 庆阳地区方言除南片宁县和正宁的一些地方外, 其他地方前后鼻韵母不分。
10. 普通话读 u 韵母的一些字, 庆阳方言读[ɥ]韵母。如“租、足、祖、阻、组、粗、醋、卒、促、苏、俗”等字。

三、声调

庆阳地区方言声调, 南北两片一般都是 4 个, 即阴平、阳平、上声、去声。古人声字一般清声母和次浊声母归阴平(环县有些归阳平), 全浊声母归阳平。

(一)庆阳地区方言声调表

分 调 值 类	片	
	北 片	南 片
阴平	31˥	31˥ 或 53˥
阳平	24˥	24˥
上声	55˥	55˥ 或 53˥ 或 31˥
去声	44˥	44˥

表中北片的声调比较整齐,南片声调阴平和上声的调值分歧较大,阴平正宁是 53\, 其他地方是 31\, 上声正宁是 31\, 宁县是 53\, 其他地方是 55\。

(二)庆阳地区方言声调举例

阴平	高开婚专天三	竹笔一缺百出
阳平	穷寒才神人文	局合白舌食读
上声	古口好手死走	确酷抹劣
去声	近厚抗汉共岸	压育剧牧

第二节 语 法

庆阳地区方言与普通话在语法上没有根本性差别,只有构词的一些细节和用字习惯上有所不同。

一、习惯以单纯词作动词或形容词,有比较明显的古语言遗痕。如:候(等候)、啜(吃)、餐(吃、喂养)、透(坐着向前挪动)、志(考验、实践)、间(挑拨离间、进谗言)、山(粗野)、嫖(漂亮)。

二、重叠是庆阳地区方言中常见的一种语法手段,重叠后表示某种附加的词汇或语法意义。

(一)名词重叠

单音节名词表示一般事物,在庆阳地区方言中,重叠后使事物带有“爱称”或“小称”的意味。如:蛋蛋、嘴嘴、手手、脚脚、帽帽、鞋鞋、裤裤、碟碟、瓶瓶、罐罐、纸纸、梁梁、畔畔、塬坊、坎坎、草草、叶叶、虫虫。

单音节名词往往是泛指,在庆阳地区方言中,重叠后往往是专指,二者意义有区别。如:气气(气味,希望)、水水(液体状的东西)。

少数普通话表示逐指“每一”的重叠名词在庆阳地区方言中有三叠式。如:年年年、天天天、家家家。

(二)动词重叠

在庆阳地区方言中,动词有“—V—V”和“V的V的”的间接重叠。如:一踮一踮、一纵一纵,换的换的、想的想的。

(三)形容词重叠

在庆阳地区方言中,单音节形容词重叠后变为名词,这类重叠式名词的词义与单音节形容词不尽相同。如:拐拐(拐角)、尖尖(尖儿)、空空(空缺)、对对(成对儿的东西)。

庆阳地区方言中还有一种A不BB的形容词重叠式。如:张不呆呆、张不蚩蚩、瞎不出出、鬼不出出、蔫不出出、甜不丝丝、软不害害、白不拉拉、愁不腾腾、瓜不希希。

(四)量词重叠

在庆阳地区方言中,单音节量词重叠后变为名词,这类重叠式名词的词义与单音节量

词有关系。如：张张(成张儿的东西)、堆堆(成堆的东西)、把把(成把的东西)、条条(成条的东西)。量词重叠常作动词的补语，表示以某种单位计算，或是某种状态。如：数个个，卖堆堆，称斤斤，跑趟趟。

(五)代词重叠

在庆阳地区方言中，指示代词“这儿”和“兀儿”可以重叠，表示所指更具体、更明确，其形式为“这这儿”和“兀兀儿”。指示代词“这搭”和“兀搭”还可重叠为“这搭搭”和“兀搭搭”。

三、附加这一表示语法意义的构词手段在庆阳地区方言中也是比较常见的。

有些词在普通中可以“儿”化，但在庆阳地区方言中不能“儿”化或带“儿”尾。如：小米、雨点、麦穗、树枝、花瓣、药方、喘气、窟窿。

庆阳地区方言中有些“子”尾的词，普通话中不加“子”尾。如：心口子、隔壁子、面条子、媳妇子、下巴子、嘴皮子、炕沿子。

庆阳地区方言中的重叠名词的后面都可以加“子”尾。如：棍棍(子)、牌牌(子)、盖盖(子)、尖尖(子)、把把(子)、条条(子)。

普通话中，“子”尾与其他语素构成的名词，“子”前的语素不能重叠，而庆阳地区方言中却能重叠。如：样样子、单单子、弯弯子、条条子、罩罩子、镜镜子、剪剪子、橙橙子。

有些词在普通话中不能与“子”构成名词，而在庆阳地区方言中却能重叠后加“子”构成名词。如：颗颗子、巷巷子、草草子、毛毛子。

“子”在庆阳地区方言中还能做量词的词尾。如：一把子、一扇子、一截子、一股子、一卷卷子、一捆捆子、一片片子、一包包子。

在庆阳地区方言中，由“子”构成的词不限于名词、量词，还有动词和形容词。如：反反子、翻翻子、拧拧子、搐搐子、温温子、横横子、斜斜子。

庆阳地区方言中指称小动物时，常用“娃子”尾，与普通话“儿”相当。如：猫娃子、鸡娃子、牛娃子、兔娃子。

庆阳地区方言中，指称球形的东西或外表为球面的东西时，名词后可加“蛋子”尾。如：石头蛋子、羊粪蛋子、指拇蛋子、脸蛋子。

习惯以“子”尾构成含贬义的词。如：半吊子、半睁子、贱皮子、生生子、生坯子、料片子、烧料子、碎口子、沓咯子、舔尻子、锉头子、赖头子、连模子、摔糟子。

庆阳地区方言中，“头”多出现在名词、方位词、动词、形容词等词类之后作词尾。如：气头、水头，说头、干头、捶头、漏头，上头、下头、前头、后头、里头、外头、长头、短头、欺头。

庆阳地区方言中，“头”和“子”连用可以作一些方位名词、动词、数词的词尾。如：东头子、北头子、锉头子、一头子。

庆阳地区方言中还有一个特殊的称谓词尾，表复数，这就是“家”，多出现在“埋怨”、“不满”、“指责”的语境中。如：男人家、娃娃家、大人家、学生家。

在庆阳地区方言中，常以“尻”(sóng)为词尾构成贬义词或骂词。如：冷尻、瞎尻、坏尻、挣尻。

“日”在庆阳地区方言中也是一个常见的构词语素，所构之词多含贬义或为骂词。如：

日塌、日能、日眼、日鬼、日蹬、日巴欵

在庆阳地区方言中,常以“二”为前缀,以“三”为后缀构成含贬义的词或晋词。如:二杆子、二坎、二凉、二洋、二毳,猱三、丢三、逛三、浪三、漏三、憋犊三。

庆阳地区方言中表动物性别的一些语素,明显跟普通话的不同。表“雄”类的如:郎猫、都羊、公鸡、叫驴、儿马、牙狗、牙猪、犍牛,表“雌”类的如:女猫、母羊、母鸡、草驴、骡马、草狗、母猪、乳牛。

第三节 词汇

庆阳地域辽阔,方言词汇丰富且在区内各地之间不尽相同。今就收集到的词、词组、熟语、成语按汉语拼音次序排列记述,必要时按方言读音,用汉语拼音字母注音。对于非全区性的,则标明地域。

A

- 阿(á) 答应(的)声音。
 阿伯 丈夫的哥哥。
 阿达、阿些儿 哪里(西峰、庆阳话)。
 阿(a)公 丈夫的父亲。
 阿(ā)家 丈夫的母亲。

B

- 巴(bá) 祖母,外祖母(正宁东南部话)。
 吧嗒吧嗒 象声词:嘴里说个不停。
 八成(儿)不行 多半不行;没把握。
 八角身子 比喻身兼数职、数事或多面手。
 肩到脸上了、做到脸上了 事情没干好,有伤推荐者或保护人的面子。
 把花 (1)估量;(2)监视。
 把外 故意;越外。
 把作 (1)尴尬而不自在。(2)吃力。
 罢了 对话中表示对人或事物满意的程度,与“差不多”,“还可以”的意义相近。
 罢些了 好点了(多指病情)。

- 霸王苦 很苦(多指体力劳动强度很大)。
- 霸仗 霸道、蛮不讲理。
- 呗(bài)呗 (1)嘀咕。(2)讨价还价。
- 摆摆搭搭、摆搭 漫不经心的样子。
- 摆浪子 (1)形容仪容不整,作风散漫,态度不严肃。(2)办事不经心。
- 摆设 (1)把周围环境搞得很乱。(2)把工作搁下不干。
- 摆子 称蛾、蝶、蝇一类的昆虫产卵。
- 拌 (1)落地摔破或摔碎。(2)用力扔到地上摔碎。
- 拌搭、拌拌搭搭 干扰;有碍手脚。
- 半嘲嘲 头脑糊涂,不明事理的人。
- 半吊子、半杆子、半烧子 不通事理,说话没分寸,举止不沉着的人。
- 半睁子 不谙事理,冒冒失失,举止粗野的人。
- 扳扯、抽扯 想做某事,又讨价还价。
- 板颈 项颈。
- 板凉得很 形容人的性情慢,行动迟缓。
- 板实 形容衣服、布料、纸张等物硬而结实,平整挺括。
- 板油 猪的体腔内呈板状的脂肪。
- 板滞 呆板。
- 扮拾 (1)察看。(2)端详。
- 谤(báng)儿声 (1)闲言碎语。(2)小道消息。
- 帮顾 帮助,照顾。
- 帮帮、帮里 物体两旁或周围的部分。
- 帮间 (1)差不多。(2)有希望。
- 帮间些 责备别人的话,警告对方做事不要过分。
- 绑住了 束缚住了。
- 绑住娃娃挨打哩 形容无法摆脱
- 保 猜。
- 刨(bào) 揍。
- 爆爆吃 啄木鸟。
- 白毕了 付出代价而无结果。
- 背不扎 合不来。
- 背不住 受不了。
- 背(bēi)的 (1)因双方有隔阂,相处时尴尬的感觉。(2)运气不佳,很倒霉。
- 背锅子、背锣锅 驼背的人,
- 背筋痲 (1)癫痫病。(2)形容人做事忽冷忽热,忽儿想做这,忽儿想做那,没个准。
- 背亏 吃亏。

背塔树 杨树。

掰(bèi)豁了 搞坏了,搞糟了。

百务良成 千方百计。

奔(bēng) (1)极力接近物体。(2)极力达到目标。

奔(bēng)望 乞求别人。

绷(bēng) 忍住笑。

笨呆(dái)、笨瓜(sóng) 笨蛋。

笨性 (1)笨重。(2)笨手笨脚。

铍(bì) 把刀刃在磨刀石或其他能磨砺的物体上反复磨几下。

毕瞪了、毕竟了 完蛋了。

比对 对比。

闭口衙门 比喻矢口无对。

边边 边缘;旁边。

边打稍零 (1)零散的。(2)不关要紧的。

砭(biān) 揍。

砭(biān)瓜 (1)准备,收拾。(2)病后体弱、精神不振的样子,称“砭瓜起来了。”

鞭杆 用以护身、赶畜的木棍。

编谎 撒谎。

编派 夸大或捏造别人的缺点或过失。

编白搭谎 撒谎。

扁里塌水、扁塌斯害 (1)形容物体不周正。(2)形容人(多指小孩)不端庄。

扁食 饺子。

变驴 做丑事。

瞠(biào) 脸朝天,不以为然、满不在乎的样子。

飙(biào) (1)狂奔。(2)猛扑上去。

膘大 膘肥。

婊子家叫 骂人、骂畜的话(多以骂畜)。

表婶 表叔之妻。

表叔妈 (1)岳母(庆阳、华池话)。(2)表叔之妻(西峰、庆阳话)。

蹿(biē) (1)奔跑。(2)飞溅。(3)爆火花。

瘪(biē) 嘴瘪着,或痛苦、或伤心、或不满的表情。

憋 (1)贪吃。(2)讨人嫌。

憋犊三 形容贪馋而不顾体面。

病货客 (1)病夫。(2)指道德行为上毛病多的人。

并口不提 故意不提起对方希望提出的某件事。

冰哇哇 (物体、天气)冰凉。

- 冰着去 置之不理,意思是“叫等着去吧”。
- 拨拔搭搭 (1)拨来拨去。(2)遇事喜欢驳斥。
- 拨架 套在碌碡上用以牵拉的木架子。
- 拨胎 为驴、马拨正胎位,以便受孕。
- 拨挑 (1)磨面时插在磨子眼内用搅动的枝条。(2)农村用于拈毛线的器具。
- 播治 (1)医治。(2)整治,处罚。
- 布布 小布片。
- 不成人了 活不久了(多指孩子)。
- 不疵(cǐ)实 (1)不紧密。(2)不踏实。(3)不放心。
- 不当 可怜、恹惶。
- 不德行 不讲道德。
- 不抵 不如。
- 不将活了 奄奄一息。
- 不够人 (1)指不通情达理、不守信用的人。(2)指道德特别败坏的人。
- 不靠绍 不打交道。
- 不亏 活该。
- 不拉 菜拌面加上调料蒸制的食物。
- 不咧咧(liè)、不啮啮(dié) 献媚的样子。
- 不那(nāi)个(gài) 不合适,不妥当,不大好。
- 不忍加 不忍心。
- 不是板希 不是好东西。
- 补心 报答。
- 不沾边边、不沾因因 (1)牵扯不上。(2)没有可能。

C

- 谗(cā) 惊动。
- 谗(cā)瓜 有意惊动。
- 谗(cā)人 小孩怕见生人。
- 杈(cā) (1)剪开。(2)用牙撕咬。
- 杈(cà)杈 衣服口袋。
- 叉叉 旧时妇女别在发髻上的一种首饰,由两股簪子合成。
- 岔岔 (1)问题。(2)差错。
- 岔活板 搭配错了。
- 岔活了、岔了 弄错了。

- 獐獐 (1)产仔猪的母猪。(2)比喻泼妇。
 獐婆子 指泼妇。
 差尺 差劲,能力差。
 差玄玄 差点儿(指险情)。
 茬茬 (1)半截水缸。(2)事情有障碍、出入、麻烦等。
 差大 (1)比喻人难对付。(2)比喻事情距成功尚远。
 差大了 问题严重了。
 擦子 擦削洋芋、萝卜的小灶具。
 绦(cāi) (1)曰;插。(2)把针别在针线包或衣物上。(3)阻挡,阻挠。
 猜猜 雌畜不产仔。
 猜模(mù) 猜测。
 猜婆 不能生育的女人。
 菜包子 比喻貌似能干实则无能。
 踩不住模子、踩不住点子 形容无主见,办事拿不准。
 踩拾 踏看,打听。
 绽开 (1)解开。(2)松开。
 绽(cān)边子 没边没沿。
 绽歪子 没拧紧的线、绳。
 驷(cān)身子 指没匹驮鞍的光身子牲畜。
 镢(cān) (1)凿。(2)揍、打。
 泰(cān) (1)给家畜加料追肥。(2)吃(贬义)
 产门亲 同没有亲戚关系的人家做的亲。
 惭情 伤心而又后悔。
 仓仓 靠墙壁用土坯砌筑而成的方框,用以储粮。
 草把子 傀儡;受人操纵的人;样子货。
 草狗 母狗。
 草驴 母驴。
 曹、曹们 咱、咱们。(镇原县城近区方言)
 躁(cāo) 愤怒 气愤。
 躁(cāo)眉什眼 怒容满面的样子。
 躁瓜(cào sǒng) 贬称爱发怒的人。
 糙(cáo)了 衣物脏了。
 操(cáo)搅 (1)经营。(2)抚养。
 操子、操娃(wā) (1)贬称急性子人。(2)贬称陕西人。
 抄治 糟踏。
 磋(cēng) (1)肌肤受到刺激发紧的感觉。(2)声音刺耳的感觉。(3)目不忍睹的感

觉,称“磻(cēng)的。”

撑呱、撑活 艰难支撑。

衬肩 肩挑时衬在肩头的垫子。

衬腾 协助干活,或起辅助作用。

噌(cēng)一下(hā) 叮咛对方立即来;动作快。

缠搭、缠瓜、缠么(ma) 纠缠;搅扰。

缠脚 报复,穿小鞋。

缠(chān)住 揪住,扯住。

谄活得很 (1)态度和藹(庆阳、西峰、宁县话)。(2)事情办得好。(3)舒服。

长拉拉 形容时间漫长,难以等待。

长枪猛棍 形容物件过粗过长。

长么(mu)盖儿 常常,经常。

长期满算 从长远看。

长头 (1)多余的部分。(2)长头话,过头话。

敞(chāng)出去了 公开了。

敞(chàng)口子 (1)窑洞或房屋没门。(2)办事没计划打算。(3)管事不严密。

敞(chāng)院子 没打围墙的庄子、住宅。

当呀呀有 满不在乎的样子。

场窑、场房 用以看守场院的窑洞、房子。

短肠子 妒忌心很强。

潮 恶心,作呕。

潮搭、潮么 天下毛毛雨,时而下,时而不下。

半嘲嘲 指傻里傻气的人。

起着去 不予理睬,听其自便。

彻 疏松的物质下沉。

彻了 (1)指地基及沙土之类已下沉严实。(2)习惯了。

彻索、彻也 平顺;合适;妥贴。

车户 赶车的。

扯搭 谈一谈;聊一聊。

扯摸 聊天。

撤花了、撤活了、撤脱了 撤走了。

趁 (1)暗地里跟着。(2)接近、亲近。

趁摸 渐次接近。

趁着(点儿) (1)提醒别人当心。(2)警告别人小心。

秤锤脑筋 脑子迟钝,反应慢。

承头 替别人辩解,打抱不平。

- 直等 得等到。
- 直缝 衣服上线的地方。
- 直杆子 心直口快的人。
- 直腔怪道 因惊恐而怪腔喊叫。
- 直声哇夸 直声喊叫。
- 吃黑食 吃了苦头而难以开口。
- 吃查、吃谋、吃算 (1) 计划；琢磨，考虑。(2) 估量。
- 吃干饭的 什么事都干不成。
- 吃敬 (1) 被看得起(有时含贬义)。(2) 自以为了不起。
- 吃谋着 小心着。
- 迟着半日里了 错过时机了。
- 丑丑 戏剧人物中丑角。
- 抽脖 打耳光。
- 抽牵 挂念，怜念(西峰、合水话)。
- 抽脱了 逃脱了；走脱了。
- 稠满 庄稼不缺苗。
- 臭了 双方关系破裂了。
- 臭胎子 贬称有狐臭及爱放屁的人。
- 绌 干缩成皱。
- 绌绌 用线绳缩口的布口袋。
- 绌鼻骡子 先天畸形的骡子。
- 绌麻病 泛指手脚麻木及抽风一类的病。
- 出蛮力、拉蛮力 出苦力。
- 出丕(pèi) 制造事端；出难题；出风头。
- 出水病 疟疾。
- 出行 本地民俗之一。正月人畜外出时烧表焚香祀神，以祈吉利。
- 出籽不利 说话、决定事不干脆，不果断。
- 串串不匀 参差不齐的一串。
- 喘不出 有苦难言。
- 传叨、传讲 小声地、自言自语地辩解或骂人。
- 穿罩 (1) 穿衣打扮。(2) 穿着。
- 撞不响 形容人妄自尊大，一般人找不动。
- 撞当当 碰运气。
- 撞着(cuó)了 迷信的说法，因遭神鬼而致病。
- 锤 打，揍。
- 锤背石 称有错不改，经常挨打的小孩。

- 锤头 拳头。
- 锤子 回答别人的话,意思是“不是那样”。
- 冲气 迷信的说法,能使人生病的妖鬼邪气。
- 跣(cǐ) 称土地坚硬,紧密。
- 跣(cǐ)锤、跣(cǐ)胡(hú) 形容过于呆板的人。
- 跣(cǐ)眉瞪眼 呆头呆脑。
- 跣(cǐ)眼窝 (1)看人目不转睛。(2)呆板。
- 跣(cǐ)弹(tàn) 动弹。
- 慳(cǐ)大年 人不精明。
- 慳(cǐ)茶(niè) 怕说话,怕出头;害羞。
- 慳(cǐ) (sóng) 窝囊废。
- 慳(cǐ)踏 (1)精神萎靡不振的样子。(2)胡摆弄;磨洋工。
- 慳(cǐ)头、慳(cǐ)种 指不争气、愚蠢、不会办事的人。
- 寸摸 试探着渐次接近。
- 皴(còng)皮 附着蛋黄或水果外的薄膜。
- 揆(còu) (1)把人或物件扛送到台阶、墙头、房屋等的上面。(2)放置。
- 揆(còu)护 抬举。
- 瞅毛病 (1)挑刺、挑剔。(2)报复。
- 瞅偏眼、瞅赖歹、瞅落怜 找杈子打击报复。
- 瞅拾 (1)瞅空子。(2)注意看。
- 醋罐罐 爱吃醋,比喻在男女关系上爱嫉妒。
- 粗犁大板橙 比喻耕作粗放。
- 粗死拉活 粗糙(多指饭菜)。
- 蹿(cuàn) 快速奔跑。
- 窜脱了 (1)逃跑了。(2)急急出发了。
- 窜(cuān) 香气扑鼻。
- 全(cuān)欢 (1)齐全。(2)家庭圆满。
- 错(cuō)前错后 两者(名次、时间等)差不多。
- 戳前戳后 随意支使,一忽而叫干这,一忽儿又叫干那。
- 戳事猴 指爱播弄是非的人。
- 娃(cuò)头子 指说话、办事羞于出面的人。

D

- 大(dá) (1)伯父或叔父(镇原话)。(2)父亲(庆阳、宁县、正宁话)。

- 大大(dá dà) 伯父或叔父(庆阳话)。
- 大茺(cà) 大部分。
- 大不啦啦 形容态度傲慢自高自大。
- 大坏瓜(sòng) 大坏蛋。
- 大眼窝 指行为霸道的人。
- 大式拿、大撒手 形容办事不认真、不仔细。
- 大头(tóu) 称经常受人欺骗的人。
- 大天白日 光天化日之下。
- 大洋芋 大官,大人物(贬义)。
- 大胷(zhōu) 贬称只摆架子不干实事的人。
- 妯(dā)妯 姑母(镇原话)
- 打档档 (1)打交道。(2)闹矛盾。
- 打腾腾鼓 比喻双方心照不宣,互相策应(贬义)。
- 打二筋 睡得正酣。
- 打伙声 随声附合。
- 打伙哄 随声起哄。
- 打豁仗 听天由命,放弃不管。
- 打木瓜 比喻碰运气(镇原话)。
- 打傍徨 参加与己无关的无益的戏争(庆阳、华池话)。
- 打平伙 合伙吃喝。
- 打苫(sǎn) 打幌子,找借口(合水话)。
- 打铁 双方闹矛盾或吵架。
- 打断(tuān)顿 吃了上顿无下顿。
- 打折 拾掇,多指饭后洗刷灶具,整理厨房。
- 戴礼 红白事去送礼。
- 掸(dān) (1)擦着地面往前位。(2)拉扯。
- 掸(dān)呱、掸(dān)么 旁敲侧击。
- 蛋、蛋蛋 对小孩的爱称。
- 担斤、担悬 担心;担劲。
- 担了个玄玄 差点儿遭祸事(指险情)。
- 担怕 担心。
- 旦么 稍微,一会儿。
- 当当(儿)是的 正好;正对。
- 当向、当哩 碰运气。
- 党家 本家,本族人。
- 挡瓜 干挠;碍事。

挡将 出面制止。

刀刀见血 事事都要占便宜,占上分(贬义)。

刀剃斧砍 形容言词激烈。

刀子手 比喻心毒手辣的人。

倒变 变卖。

倒(dào)眼窝 (1)不识货。(2)认人不清。

倒向 (1)视情况以作安排。(2)变卖财产以作他用。(3)向别人借。

倒灶 (1)家境败落。(2)倒霉。

道答 致谢。

捣得很 斤斤计较,难以相处。

捣定子、捣糟子 闹矛盾。

捣瓜(sóng) 骂从中坏事的人。

到哩 人在家(正宁、宁县话)。

到哩么 问人在家么(吗)(宁县、正宁话)。

叨歹(dōng) (1)胡搅蛮缠。(2)从中打乱计划、安排。

道疏 批评;劝导。

等 对比两物长短。

登时 当即。

蹬豁了 不要了;搞糟了;毁坏了。

灯影子 皮影戏。

低答 低三下四。

地道 诚实;实在。

地功 地基。

地鼓娘娘 蛾、蝶的蛹。

地椒 当地的一种野生草木植物,有香味,可作饮料。

地漏漏 生长在向阳崖坎下干细土中的一种昆虫。

地木 地衣(宁县话)。

地软软 地耳,可食用。

羴胡 种公绵羊。

点点稠 指坏主意多。

点儿流水 形容举止轻浮。

掂(diàn) 拿,扛。

掂不着、掂不来 不知轻重;没有自知之明。

掂全(cuàn) 看顾;经营。

掂检 留心;筹思。

掂么(mù) (1)权衡。(2)留心。

- 掂摸着 (1)提醒别人想想自己的过错,警告别人小心,做事不要过分。
- 掂拾 (1)掂量。(2)观察;权衡。
- 电光秃(sá) 秃顶头。
- 玷(diān)脸 丢脸。
- 刁 抢劫称刁人。
- 刁儿匠 搞抢劫的人。
- 刁旋(xuàn)、刁空、刁么(mo) (1)抽空儿。(2)零敲碎打的。
- 吊板、吊棒 指男女之间眉来眼去行为不正。
- 吊命饭 刚够维持生命的饭食。
- 吊拽(yè)、吊扯 拖延。
- 谍(diē) 窥视;探头探脑地看。
- 啞(diē) 吃。
- 诬人 诬陷人。
- 跌过 除过。
- 跌干(gán)誓(shì) 打赌或发誓。
- 跌跤爬扑 (1)形容急于求成而拼搏。(2)形容穷于应付。
- 跌呢拌呢 形容到处奔波,受尽折磨。
- 的(dié)哪 回答别人的话,意思是“不晓得”。
- 定承 答应;决定。
- 定点 做了最后的决定。
- 丁当 强壮有力。
- 盯瞎(hà)茬 抓住别人话柄狡辩。
- 盯识 留心于所需求的人或物。
- 盯诃(xiōng) 留心给别人挑毛病。
- 钉钉匠 比喻常担心妻子行为不正的人。
- 钉(dīng)砖拌瓦 指孩子不听老人劝告,与老人赌气,硬是不干或要干某事。
- 顶(díng)着 指孩子不听大人指派而呆着不动。
- 顶不端 比喻人难以服侍。
- 顶洋杆 故意顶牛、抬杠。
- 丢得打哩 比喻做事不认真,吊儿郎当。
- 丢儿丢儿的 慢腾腾的样子。
- 丢凉、丢笑 开玩笑。
- 丢三 指考虑问题欠周到,顾前不顾后的人。
- 墩(dōng) 揪,拉。
- 墩掐、墩墩掐掐 吃用上抠得紧。
- 墩(dòng)将重物抱起来,使劲往下放。

- 墩达 奚落。
懂家 内行,行家。
夏(dōng)乱子、夏麻达 闯祸;惹麻烦。
夏设 多指把周围环境弄得又脏又乱。
冻死鬼 贬称极怕冷的人。
兜(dōu)荃 拼凑。
赌势 恃功赌气。
都羊 种公绵羊(镇原话)。
断 追赶。
断官司 断案。
断街 断裂。
短把子 指妒忌心极重的人(镇原话)。
堆堆 小堆。
堆实 多。
碓(duì)窝 舂米用的石臼或木臼。
戳(duò) 戳,捣。
多嫌 嫌弃。

E

- 二把刀 指代主人理事的人(贬义)。
二百五、二不愣、二杆子、二里浪几、二坎、二凉、二球儿人、二洋话、做事莽撞的人。
二不料儿 二等的,二流的,不大不小的。
二愣 讥称头脑糊涂的人。
而跟 如今,现在(华池话)。
倅(ēr)过 停止。
倅了 扔了。
儿家外 骂人的话。(镇原话)
儿骡子 公骡子。
儿马子 公马。
儿呀恶家 大人骂孩子的话,指调皮、捣蛋。
尔尔是是 带理不理的样子。

F

- 发变 生长,发育,变化。
- 发得鼓堆堆(儿)的 形容家业兴旺发达。
- 发瓜 发牢骚。
- 发了 发财了,发家了。
- 发死 因事情难度大而把人折腾得死去活来。
- 发松 轻松,轻而易举。
- 发引 送终。
- 发猥 干傻事。
- 法常 办法。
- 伐脚子 指巫师伐马脚,也称“代角子”,是一种迷信活动。
- 反反子、反偏子 搞颠倒了。
- 翻把了 (1)病轻而复重。(2)事情有反复。(3)败露。
- 翻将 翻动,翻腾。
- 翻了几辈子 吵闹中揭了对方几辈人的短。
- 翻舌 多指孩子之间把别人的事情告诉给大人(贬义)。
- 饭时 午饭时,中午(镇原话)。
- 饭街 宴席上菜处。
- 凡把四样 样样,各方面。
- 方方 方块,方形。
- 防保无事 担保无事。
- 仿当 相近;相当;差不多。
- 防顾 提防;防备。
- 放桩 从事牲畜配种职业。
- 匪把子、匪家子 指行迅而不轨的人,也反褒矫健的人。
- 匪得很 多指孩子调皮。
- 费得很 (1)消耗得快。(2)浪费。
- 费事 (1)指孩子调皮好动。(2)不安分。
- 飞飞 小而硬的纸片。
- 飞呷 斥责别人不听话,意思是:“你想干什么!”
- 飞了去 逃不脱。
- 肥汪 (1)不爱惜财物。(2)饭菜稍不好就吃不下去(贬义)。
- 分着(cuò) 猜得到。

- 分朗、分拉 清晰。
分(fēng)养 代养别人羊畜,从中分成。
疯猖怪道、疯什马垮、疯天什道 疯疯癫癫的样子。
疯嘴子 比喻说话毫无忌讳的人,
缝(fēng)缝 裂缝。
坟圈、坟网 坟茔。
封住了 驳得闭口无言。
负(fù) 支持,支撑;忍受,忍耐。
福蛋蛋 通常指生活条件优越的孩子。
扶凑(còu) (1)扶助。(2)迁就。
怫(fù)儿怫儿的 愤懑的样子。
妇儿家 (1)已婚女子。(2)妻子。
富态 婉辞,指身体肥胖。

G

- 尬把式 (1)技术不熟练。(2)不成熟、不冷静的人。
嘎结、嘎么 讨好,巴结。
嘎哇 红嘴乌鸦(宁县话)。
盖盖 盖子。
盖不过红 事情做得太露骨,叫人看不过去。
盖的(di) 被子。
盖愣盖过 (1)话不中听。(2)劈头盖脑地训一顿。
盖狸猫、居(jù)狸猫 松鼠。
盖头 (1)旧时新娘头上顶的红布(镇原、宁县、合水话)。(2)被子(环县话)。
盖蛙 青蛙。
该长共短 该怎样就怎样(要定下来)。
改拆(cài)、改劝 解劝。
改号 特号,极端。一般指最坏的。
尴(gān)、尴不咧咧、尴垮垮、尴气、尴哇哇 神色不自然,难堪。
千家子 称善于办实事的人。
干派 努力地、出色地干。
干散 麻利;干练。
干折(shé)斧头一把 白搭。
干肃 整洁朴素。

- 干渣猛稠 多指饭稠无汤。
- 干指头蘸盐 称未付出代价而有收获者,或期望有获者。
- 干挣油 形容干活、办事、求上进不顾死活。
- 慧子客 (1)指脾气倔的人。(2)爱与别人抬杠的人。
- 纲(gāng) 灰尘飞扬。
- 纲脱了 (1)气汹汹地走了。(2)急切地走了。
- 纲(gàng) 抛掷。
- 纲远远 孩子玩儿的一种形式:拿土块、瓦片之类比赛掷远。
- 缸(gāng) 在砂石上使劲磨。
- 杠杠 确定的规定性界限。
- 扛客 指只知拚命干活的人。
- 杠杖 吵架。
- 高茬了、高腔了 因话不投机而争吵起来(镇原话)。
- 高喉咙大噪子 在广众之中不适当地喧叫。
- 高脚子 指骡、马。
- 搞道 (1)央求。(2)劝慰。
- 搞么 (1)劝诱;哄。(2)敷衍。
- 告小头 (1)乞求。(2)认错。
- 告(gāo)油 往轴承等需要润滑的部位抹油。
- 圪(gè)蹴 蹲(宁县、正宁话)。
- 圪落 角落。
- 圪透 (1)扭动上身以搔痒的姿态。(2)坐着摇动身体的样子。(3)想动不动的样子。
- 圪透透 上身扭动着往前走的样子(多是孩子向大人讨欢的姿态)。
- 隔行着哩 意思是“不属你管”。
- 隔口袋买猫 比喻和别人打交道,不知对方内情。
- 隔山兄弟 同母异父之兄弟。
- 耕地 耕地。
- 格头 耕畜的轭具。
- 跟跟、跟前 指方位,靠近某人或物的地方。
- 跟集 赶集。
- 跟人 出嫁。
- 跟上 来得及。
- 跟头马垮 急切窘迫的样子。
- 亘(gèng)古儿 从来,先前,一直。
- 庚该(gān) 天命,命中注定。
- 根根茎茎 来龙去脉。

梗声噎气 形容声大气粗,口气生硬。

拱(gōng) 污染、弄脏。

棍棍 小木棒。

供帮 供给孩子上学。

供经 供给。

弓背梁 拱起的山梁。

弓腰子 驼背。

功程 功夫,时间。

滚牛坩 山坡地。

滚身 (1)帖身薄棉袄,(2)全身。如“滚身是汗”。

公(gòng)子 种公驴。

公(góng)之而匀之儿 公公道道地。

缦(gōu) 用绳索或锯、刀反复拉割。

沟里坩里 形容说话时东拉西扯不分主次。

垢甲 污垢。

垢甲不几 说人体或物件不干净。

够了 表示厌恶的话。

尻门子 肛门。

尻子 屁股。

尻子尻屎毯鼓劲哩 比喻对别人不必要的辩解、关顾、担忧。

尻子客 讥称轻浮讨厌的人。

尻子松 讥称胆小怕事的人。

狗蹲子 屁股朝地摔倒。

狗松子 胆小鬼。

构纸 制作粗糙,用以包装的纸张。

估 猜测。

估着了 猜对了。

估么 估量,推测。

咕(gū) 不满的表情。

咕(gū)眉日眼窝 骂人生气的样子。

咕(gū)住 强迫。

箍箍 紧紧套在东西外面的圈儿。

箍缠、箍络 凑合着。

箍窑 用土坯或砖砌筑的窑洞式建筑。

古得很 指地方荒凉可怕。

古什怪样 (1)事情不合常规。(2)奇怪。

- 古塌塌 形容人烟稀少,荒凉。
- 鼓得硬的、鼓得硬甑(zèng)甑 指装腔作势摆架子。
- 鼓灯 旧时用的鼓状小油灯。
- 鼓势 (1)自以为有功而桀骜不驯。(2)撑腰壮胆。
- 姑姑等 布谷鸟。
- 姑娘 蚕(合水话)。
- 骨撮 手搓的粗短面条(宁县话)。
- 骨碌子 赌头、赌棍。
- 瓜瓜 锅巴。
- 瓜呆子 提醒别人之前的戏称。
- 瓜眉什眼、瓜瓜(sóng)、瓜天少识、瓜种 做事欠考虑,不顾后果。
- 瓜喜喜 傻里傻气。
- 瓜子 傻瓜。
- 呱嗒 乱嚷嚷。
- 呱鸡、呱啦鸡 山鸡。
- 挂搭 勾搭。
- 挂搭亲戚 血统关系疏远的亲戚。
- 刮柴 用镰刀割取野外蒿草一类的柴火。
- 刮石崖 悬崖绝壁。
- 刮塌塌 周围环境单调的样子。
- 乖(guāi) 孩子调皮捣蛋。
- 乖(guài) (1)小孩不闹,听话。(2)好看。
- 怪眉什眼 表情怪异的样子。
- 关、该 一般称应得数量,如“大人每天关一斤粮。小孩每天关八两粮。”
- 管待 招待,款待。
- 枕(guāng) 用锨拍整地面。
- 枕(juāng)枕 短粗木棍。
- 光光 (1)好汉。(2)单身汉。(镇原话)。
- 咣咣、咣当 叹词,好家伙。
- 光把连系 孤身一人或什么都没有。
- 逛三 游手好闲的人。
- 逛脱了 耽搁了。
- 俺(gui) (1)差劲,不好。(2)厉害,脾气大。
- 贵贱 无论如何,反正。
- 鬼的 做事不光明正大。
- 鬼孙子 戏称孙子辈的人。

- 鬼子瓜(sóng) 骂人的话:坏家伙。
搁不着 划不来。
搁不扎 合不来。
搁线 把数股线合在一块。
裹缠 缠腿用的布条。
锅墨子 锅底烟熏的黑色粉末。
苛(guò)芦苔 蒲公英。
过活 过日子。
过磨 (1)敷衍(庆阳、华池话)。(2)商量;合计(镇原话)。

H

- 捍(hān) 拿。
瞎(hā) (1)不好,坏。(2)事情未成功。
瞎瞎、瞎老鼠 地老鼠。
瞎猫拉个死老鼠 比喻处事墨守陈规。
瞎眉什眼 斥责别人乱撞乱碰。
瞎瓜(sóng) 瞎种、坏蛋、坏种,坏家伙。
瞎塌了 糟了;坏了。
瞎渣 不成器;坏蛋。
下(hā)下 每次。当地一些地方把一次称一下。如“头一下,第二下……”等。
下(hā)数 (1)陈规。(2)结果。
吓(hā)吓呱呱 缩手缩脚、胆怯的样子。
海海、海子 上沿向外撇出的碗(镇原话)。
海实 多(镇原话)。
鞋脚 鞋袜。
害口、害娃 妇女怀孕而挑食。
害婆娘 社火中的女丑角(西峰、庆阳、镇原话)。
害势 心怀不满故意那样做(镇原话)。
喊(hān) 惊吓畜禽,使其离开。
愁不腾腾 孩子傻乎乎的显得可爱。
愁实 忠厚,淳朴。
捍定 确定不移(镇原话)。
耐雨 连阴雨(西峰、宁县、合水话)。
汉子 个子,身材。如“大汉子”就是大个子。

- 夯 拥挤,堵塞。
 夯得很 人粗笨得很。
 夯口 难以开口。
 夯住了 塞住了,堵住了。
 巷(hàng)巷 小胡同。
 行(hāng)行样样 有个眉目,象个样子。
 珩(háng)珩不满 半吊子。
 号住了 盯住了。
 豪豪 指才能出众的人。
 壕壕 沟渠。
 耗践 耗损,糟踏。
 耗踏 糟踏(镇原话)。
 嚎叫 叫苦(镇原话)。
 好么(mù)个儿 无缘无故。
 好毡个没事的 事情没有什么可怕的。
 好毡哩,好瓜(sóng)哩 好家伙。
 黑乎满嘴(zán) 糊里糊涂的。
 黑乎宣天 (1)黑天半夜。(2)形容满脸络腮胡子。
 黑来 晚上。
 黑(hēi)头 里头(环县、华池话)。
 黑地明夜 夜以继日。
 黑着哩 (1)糊涂着哩。(2)情况不明。
 浑的 囫圇的(宁县话)。
 浑全 没受损害、损失。
 荤气 肉食。
 横得很 蛮横。
 混将了 混杂了。
 混俗 多指性风俗混乱。
 昏什马垮 摇摆不定的样子。
 昏头仓浪 头昏眼花。
 红头胀脸 头脸胀得通红。
 哄松 哄骗。
 候(hóu) 等待。
 猴猴 形容人轻浮(多指女人)。
 猴的 (1)机灵(多指小孩)。(2)轻浮(多指女人)。
 厚慈 不吝啬。

- 后儿 后天。
后老婆 继室。
后晌 下午。
吼拾 (1)训斥一顿。(2)揍一顿。
喉(hòu)塌塌 多指病危喉咙发出的呼噜声。
糊(hū) 粘稠。
糊(hú) 裱糊;粘接。
糊涂馊浆子 糊涂虫。
糊(hù)家咕咚 粘稠的样子。
胡胡 果核。
胡猫八九 随心所欲地乱搞。
胡逞 胡来。
胡冲冒点 蒙混。
胡基 土块。
胡遛遛 (1)指丢三拉四的人。(2)指不计较小事的人。
呼连头了 因神情紧张而不知所措。
呼乱乱 没主见。
瓠(hù)条 用瓠子旋的条状干菜。
划(huà) 用刀、斧劈开。
划悔 对想不通的事反复思忖以自慰。
划帐扎 斤斤计较。
花鸩 鹰的一种。
花里花达 零零星星。
花番、花梢 活泼,热情。
缓 歇息。
缓了 胖了。
环环 环子。
换人换马 多次、轮番地去做。
换头亲 双方以女儿交换与儿子成亲。
还仇(shóu) 报仇。
黄了 (1)庄稼、果子成熟。(2)借了别人的钱物不认帐。
黄胀了 斥责别人不知好歹,无事生非。
慌什马垮 慌慌张张。
晃午 下午(宁县、正宁话)。
前午 上午。
晌午 中午。

- 回回 每次。
- 回草 动物反刍。
- 回奉 祷告于神鬼。
- 回话 (1)答复的话(多指由别人转告的)。(2)认错;赔情。
- 回食虫 蛔虫。
- 回头草 羊畜返回来路时吃的草。
- 回云雨 积雨云折回来路时下的雨。
- 会得很 (1)乖巧。(2)善于巴结钻营。
- 灰耙 农村烧土炕用以拨火的耙状工具。
- 灰圈 农家厕所。
- 灰条 (1)一种野菜。(2)房沿、屋顶、窑洞经久结成的灰土串。
- 豁(huò) 拨开。
- 豁豁嘴 指兔唇患者。
- 豁胸浪腔 开怀露胸的样子。
- 盒盒 盒子。
- 火憋憋 (1)焦躁的样子。(2)愤怒的样子。
- 火绳、火耀子 用白蒿搓制的绳子,用以点火防蚊蝇。
- 割(huō)剥 宰杀畜禽后开腔。
- 和道 和气。
- 活泛 活跃;善交际。
- 活搅、活拔 糟踏(多指小孩)。
- 活落客 指鬼点子多的人。
- 喝三声喊四声 乱吆喝。
- 核(huó)桃枣一齐数 不分好坏。

J

- 鸡鸡毛 轻浮而小气的人(西峰、合水话)。
- 鸡暮眼 夜盲症患者。
- 鸡婆 母鸡。
- 记吃不记打 不吸取教训。
- 记候心 (1)记忆力。(2)记仇。
- 寄发 (1)打发。(2)嫁女也称寄发。
- 忌顾 忌讳。
- 忌俗 风俗所忌讳的。

- 急虎虎 急切的样子。
- 急燎燎 性情急躁。
- 急乱乱 急躁而办事没头绪。
- 急什马垮 慌乱的样子。
- 基母子 打制土坯的模子。
- 基子 土坯。
- 机钻 机灵。
- 夹(jiā)夹 棉背心。
- 夹半截(qiè)漏半截 说话吞吞吐吐。
- 夹不住话 不能保守秘密。
- 架架、架落 体魄,体格。
- 架桥 假借别人名义。
- 家具农器 泛指农具。
- 家户不克 贬称在农家养不住的人(多指妇女)。
- 家门父子 同一家族的人。
- 家全人齐 (1)阖家团圆。(2)家庭和睦吉祥。
- 加教 (1)暗里商量(贬义)。(2)背地里议论诋毁别人。
- 加添 给别人在背地里夸大,捏造事实。
- 胖子 肩头。
- 尖尖 物体末梢。
- 尖(jiān)的 (1)动作灵巧、利索。(2)花草、食物等香气浓烈。
- 尖(jiān)麻 动作麻利、灵巧。
- 奸(jiàn) (1)比喻精明。(2)比喻奸猾。
- 奸猴猴 奸猾而工于心计的人。
- 奸瓜(sóng) 贬称唯恐自己吃亏的人。
- 减(jiǎn) 从容器中向外倒物。
- 蹿(jiān) 跃过障碍物。
- 间(jiān) 挑拨。
- 见天 每天,天天。
- 煎水 开水(合水、正宁、西峰话)。
- 将(jiāng) 播扬,多指把粮食、沙石、粪土等用锨播扬散开或成堆。
- 降摆拉 打击报复。
- 将将儿、将才 刚才。
- 奖家外甥 讥称爱戴高帽子的人。
- 僵老五 摆出一副谁也拿他没办法的架势。
- 僵着哩 事情还是僵局。

绛了 发怒了。

奖么 当面夸奖几句。

浆浆水水 (1)说话啰嗦。(2)办事不干脆。

浆水 (1)用面汤发酵酿造的夏令饮食,亦可代醋作蔬菜和面条调味用。(2)比喻说话啰嗦、淡而无味。

糍(jiāng)子 浆糊。

糍(jiāng)子官 糊涂官。

搅费、搅用 花销的费用。

搅得很 斤斤计较,难共事。

搅料 给牲畜搅拌草料。

搅屎(sóng) 贬称难以共事的人。

搅屎(sóng)骨都子 从中干扰或坏事的人。

搅团 将面倒入沸水中边烧边搅做成的糊状饭。

矫(jiào) (1)用标准度量衡器去检验一般度量衡器是否合格。(2)用木楔插入捆东西的绳索,将其旋紧。

矫(jiào)绳 农具上用以拉紧的辅助绳索。

焦(jiáo) 着急;性急。

焦(jiāo) (1)干、热。(2)性急。

焦(jiáo)火、焦(jiáo)扎 办事抓得紧,不拖拉。

焦险 严重。

焦尾(yī)巴 骂人的话,指没有儿子的人。

交而无染 无任何关系、牵连。

交搁 交涉,交付,托付。

交口无粮 家中颗粒无存。

绞干 事情全部处理完毕。

叫拮 日子过得紧。

叫驴 公驴。

接承 答应;接受。

接下(hā)句、接下(hā)巴 打断别人讲话。

揭地 耕地。

揭么 (1)凑合着过。(2)应付。

揭天 埋葬父母。

揭天天 凑合着过。

揭哇 应付,敷衍。

结咯子、结子 口吃的人。

结活 指物体的大小、重量、结实程度等超过一般的。

结草 结仇。

结(jié)着 办事、干活踏实、卖力、彻底。

街门 大门(庆城话)。

羯羊、羯子 阉割过的公羊。

劲 面团、面条之类柔韧、有力度。

劲成 能耐。

劲大 (1)力气大。(2)难说话,难缠。

劲大了 严重了;厉害了。

精 (1)精光。(2)光身子。

精尻子 光屁股。

精伢 有精神,活蹦乱跳(多指小孩、幼畜)。

精灵 聪明,伶俐。

精溜子 光着身子。

精毳掸得胯骨响 骂人不下苦过日子,家贫寒,炕上无铺盖。

精爽 身体好,精力充沛。

精腿撂胳膊 腿和胳膊露在外面(贬义)。

禁场 趁雨后地湿将打麦场上松土碾实,铲除掉杂草。

紧成 紧凑。

紧活 (1)事情紧急。(2)催得紧。

紧说呢 (1)表示赞同对方的话(语气轻)。(2)表示反对对方的话(语气重)。

净板 用高粱秆编制的方“板”,用作缸、罐等容器的盖子。

净底 搁在蒸笼中的框架。

净子 胡麻。

禁端 制止。

进给 让给(镇原话)。

进让 (1)让给。(2)互相推让。

金裹银 白面(小麦面)裹黄面(玉米面)做的花卷。

金箍子 金戒指。

竟命申冤 尽力地;拚命地。

矜子 舅母(正宁、宁县话)。

俊气、俊样 俊秀。

就火 点火。

九几 责问别人的话:你算老几。

揪面 用手揪的面条。

聚住 堵塞。

足便 (1)财物能随时拿到手,使用便当。(2)诸事齐备。

- 足得壮、足死鬼、足炸了 妄自尊大，胡作傲态。
- 足了 窝囊完了，
- 卷包了 家中被盗。
- 卷连带姓 指吵架中连同对方家里人及有牵连的人一起骂。
- 卷子 花卷馍。
- 角角 角落。
- 脚把骨 脚后跟。
- 脚地 窑、屋内地面。
- 脚鼓 轻浮、讨厌(镇原话)。
- 脚户 赶牲畜做生意的人。
- 脚踢连毛 多指小孩调皮捣蛋，又踢又打。
- 脚猪 种公猪。
- 觉(lüè)着(cuò) 觉得。
- 捉(lüè)么 猜想。
- 觉这(zhài) 认为；感到。

K

- 卡儿亮、格了亮 心底明白(多指外表笨拙而内里聪明的人)。
- 开开 打开。
- 开毛大领 指衣领及胸纽不扣，衣着不整的样子。
- 开锅羊汤 刚煮熟羊肉的汤。
- 开口子、开口达子 心里不藏话的人。
- 开皮、开荏 不留情面。
- 开烧锅 和儿媳乱搞男女关系。
- 开通 大方，不拘谨。
- 开脱了 走了。
- 开销了 (1)搞掉了；用完了。(2)撵走了。
- 堪(kài) 养，饲养家畜。
- 看承 看待；接待。
- 看上了 看中了。
- 砍脑鬼 该死(华池话)。
- 炕 (1)把粮食之类摊在土炕上烘干，称“炕粮”。(2)干渴称“炕的很”。
- 抗(kàng) (1)拥挤。(2)往前挤。(3)顶着不办。(4)用力顶住。
- 拷(kào) (1)忍饥。(2)忍耐。

- 靠承 商定。和别人约定的事,怕有变化,再次落实。
- 靠头 依靠,依托。
- 考究 追问;调查落实。
- 克朗 未肥的猪(多指阉割过的猪)。
- 坑坑 小坑。
- 困 把液体倒完后,倒置容器让附着于容器壁的液体慢慢流尽。
- 空(kōng)空 空隙。
- 空勃勃 事情落空。
- 空朝庭 空无一人或没有实际内容。
- 空月子 妇女生产后,婴儿即死称“空月子”。
- 恐(kōng)得很 指人烟稀少的地方,使人不由自主地感到恐慌。
- 口口 口子。
- 扣掐 在吃穿用度上掐得紧。
- 抠墙根 形容焦急无主见。
- 眶(kōu)住 (1)把东西盖住。(2)把人压制住。
- 裤裤 指小孩的裤子(含爱怜之义)。
- 苦曲曲 苦苦菜(宁县话)。
- 哭天摸泪 形容无可奈何的样子。
- 拷(kuā)拷 用线绳、布条等两端缀于物体,中间可供手提或悬挂。
- 拷(kuā)搭亲戚 远亲。
- 剌里剌塌 单调的样子。
- 膀子 肋骨外侧。
- 块(kuài)头、块块 指个头。
- 块拉 身体结实。
- 块住了 (1)难住了。(2)领住了,镇住了,扭住了。
- 盔 硬壳。也作动词,如湿衣冻硬称盔在身上了。
- 规么(mù) 估算;规划。
- 魁肥 魁梧。
- 亏他先人哩 骂人作坏事羞辱了先人。
- 柯(kuō) (1)用木棒横打称:柯;(2)用刀斧横砍,如:柯树股。
- 柯(kuō)杆 用以横扫衰草的长杆。
- 柯(kuō)住了 镇住了。
- 柯(kuō)子硬 强硬,遇事不退让。
- 可(kuó) 又一次。
- 括、括算 计算。
- 括么(mù) 估量,估计,估算;琢磨。

- 闹场 闹绰;排场。
 屹(kuō)涝 山洪冲刷形成的凹地。
 苛里马擦、苛齐马擦 马上,立即。
 骡骡子 母骡子。
 骡马 母马。
 科眼 对象,位置。

L

- 拉巴(bā)巴 (1)落在最后面。(2)事情未办完。
 拉干帐 聊天。
 拉干嘴 做媒(西峰话)。
 拉鼾睡 睡觉打呼噜。
 拉(lā)忽 丢三拉四。
 拉老婆舌 散布闲言碎语,播弄是非。
 拉麻 邋遢;迟缓。
 拉蛮 出蛮力。
 拉死腔 放破嗓子喊叫或嚎哭。
 拉(lā)闲 聊天。
 拉闲话 道听途说,戳弄是非。
 拉庄 从事家畜配种。
 赖头子 遇事惯于抵赖的人。
 烂场 (1)杂乱。(2)家境贫寒。
 烂场货 指作风不正的女人。
 烂里呱舍 乱七八糟的样子。
 烂瓜(sóng) 不成样子使人厌恶。
 烂藏(zāng) (1)没本事。(2)衣着破烂肮脏。
 烂糟糟、烂皮(pì)破扇、烂里糊爪、烂哇哇 破烂不堪的样子。
 烂子 (1)债务。(2)错事。如“趸烂子”。
 揽把 承头去办或收拾残局,负责到底。
 揽承 主动承担。
 揽筋 与脚后跟相连的筋。
 拦菜 将青菜放开水稍煮即捞。
 拦马墙墙 崖畔筑的矮墙。
 拦头猛棍 不容分说,训斥一顿。

懒千手 指好吃懒做的人。

懒黄狸(yào) 懒惰的人(多指小孩)。

懒瓜(sóng)、懒种、懒的瓜淌哩 懒家伙。

滥嘴子 不分场合胡说乱讲的人。

浪 游逛。当地把串门了称“浪门子”。

浪柴 河水暴涨后漂在水面的柴禾。

浪三 游手好闲的人。

浪脱了 放脱了,收不住了。

浪子脱圈 搞了个一塌糊涂。

狼犊婆 泼妇。

朗(lāng)禾 多指禾苗稀稠适度。

郎(狼)猫 雄猫。

榔头客 比喻不识人敬吃重不吃轻的人。

啷治 讽刺挖苦。

老阿(ā)公 媳妇称丈夫的父亲为“老阿公”。

老阿(ā)家 媳妇称婆婆为“老阿家”。

老诚 (1)忠厚老实。(2)不灵活,心眼小。

老(lào)古时 从前。

老叫驴 (1)贬称年老而爱乱搞男女作风的人。(2)比喻颠倒人伦者。

老去了 称老年人死了为“老去了”。

老眉什眼 颜面衰老的样子。

老娘婆 旧称农村接生婆(镇原话)。

老(lào)算了 算帐一时没弄清道道。

老缩胎(tāi)胎 最小的儿子。

老早 从前。

老嘴老脸 (1)年纪大了不该如此(斥责对方)。(2)年纪大不会如此(自我表白)。

涝(lāo) 味道苦。

劳发 因劳累过度而致旧病复发。

牢实 结实,耐用。

冷 程度副词:一股劲地,不节制地。

冷面 饴饴面(合水话)。

冷瓜(sóng)、冷种 骂愚蠢无能的人。

冷子 冰雹。

愣里愣吞 不灵巧,不聪明。

愣眉什眼 呆头呆脑。

愣头、愣棒 讥称愚蠢,常受骗上当的人。

愣娃(wà) 傻小子。

愣着哩 傻着哩。

立 (1)陡,如立路、立崖、立坡、立地。(2)把东西竖起来称“立”(动词)。(3)当即。

立成、立连 能干,麻利。

立喊三声 责成立即去办(贬义)。

立马玄天、立走不歇 立即,马上。

力成 (1)力气。(2)人力、物力。

礼当 礼物。

利故意儿 故意。

利夹层 剥离,不粘连。

利拉 分明,清楚。

利连、利皮、利丝 割断有关事情上的联系。

利气 有能力,干脆。

离离拉拉、离离连连 办事不干脆,拖泥带水。

理识 理睬。

梨瓜 瓜的一种,连皮带瓢一起吃。

薰猫 黑猫。

薰牛 黑牛。

犁轱 犁的一部分,弓形,用以牵引。

李梅 李子(宁县、庆阳、西峰话)。

脸脸 称小孩的脸(含爱怜之义)。

脸势 面部表情。

脸子 面部不高兴的表情。

袷袷 布套圈,套在项上以作护饰(旧时多给小女孩做)。

连摸(mū)子 不分主次、好歹。

连象子 一起,整个。

凉 比喻性情温和,行动迟缓。

凉得闪哩 形容办事过于粗枝大叶。

凉痂泡 火在皮肤烧起或因磨起的水泡。

凉(liang)人哩 使人难堪。

两不管 指人或事物与某两边都不相干。

两起子 指人或事物与某两边都能有牵连。

量住了 在预料之中,非得如此。

梁子 隔阂;心病;仇隙。

亮子 假象,表面。

嫌 女人美好、漂亮(含不恭之义)。

缝补 (1)缝补。(2)补救。

缭搅、缭乱 张罗,周全。

撩猫斗狗 不安分(贬义)。

尥(liāo)不呱呱 轻浮的样子。

尥(liāo)得很 轻浮,喜欢炫耀自己。

尥(liāo)得鞍子都匹不住 极言其轻浮讨厌。

尥(liáo)叫 小孩子健康、活泼。

尥瓜(liāo sōng)、尥(liào)种 指轻浮讨厌或华而不实的人。

尥(liào)子、尥(liào)片子 指轻浮者或只求打扮外表不务正业的人。

辽地 泛指屋外空地。

撂过 停止。

撂了 (1)丢失了。(2)抛掉了。

撂治 作弄人。

料片子 指爱吹嘘自己的人。

了么(mò) 漫不经心。

瞭识 查看。

烈脾气 性情暴烈。

拧子 作量词,指麻、线或细绳单位。如“一列”“两列”。

列把手 生手。

列挂 摆样子;做作。

列挂起来了 收拾停当急待行动。

列石 排列摆放于小河中,供人踩着过河的石头。

烈头虎 形容一意孤行的人。

列折 (1)办事快而轻巧。(2)事情完结。

趔趔瓜瓜 躲躲闪闪。

趔的 (1)生疏;不接近。(2)有隔阂。(3)感到难堪。

趔过、趔开 走开。

裂(liē) (1)把肢体扭伤。(2)掀掉。

裂子 困受冻使皮肤皴裂的裂口。

灵 聪明(多指孩子)。

灵动、灵翻 灵活(多指孩子)。

灵醒 (1)聪明。(2)睡觉中保持警觉。(3)睡觉醒过来。(4)休克后苏醒。

铃铃 小铃铛。

领不住 招架不住。

领豁 衣领。

领上了 笑人挨了批评、训斥或处罚,称“领上了”或“领了一头子”。

- 零干 (1)动作干净利索。(2)事情了结。(3)完蛋了。
- 零里八碎 零零星星。
- 另另儿的 和自家人不一样。
- 另家 分家。
- 临完 到头来。
- 淋子雨 连阴大雨。
- 溜溜 一行子,一排子。
- 溜当 (1)顺利。(2)利索,流利。
- 溜尻子 拍马屁。
- 溜滑滑、溜头子 (1)干活投机取巧,怕出力。(2)躲躲闪闪。
- 缙猴 轻浮讨厌的人(多指女人)。
- 缙娃 (1)小偷。(2)呼小孩(有爱怜之义)。
- 六猴执起来了 没有任何办法了。
- 六拐子 大骨节病患者。
- 六眉六眼、六眉钻眼 四处窥视;贼溜溜的。
- 六七成儿人 不大聪明的人(庆阳话)。
- 六指 六个指头的人。
- 浓葱 葱的一种。
- 脓达达、脓害害、脓里脓害 粘稠,不干净的样子。
- 弄豁了 毁坏了。
- 弄送 断送。
- 搂(lòu) 打。如:打一顿称“搂一顿”。
- 漏漏(唠唠) (1)唤猪声。(2)猪。
- 漏了一着 考虑得不周到,漏掉了一条办法。
- 路数、路道 (1)道路。(2)门路。(3)窍门。
- 陋人的 (1)陋笨的。(2)干活场地窄小,施展不开。(3)不舒服,看不惯。
- 陋性 笨重,不精巧。
- 噜人的 厌烦的。
- 噜芬 (1)啰嗦。(2)厌烦。
- 露水草、露水夫妻 婚外恋。
- 将 用荆条抽打。
- 将抹(mà) (1)挑拣。(2)整理。(3)揍。
- 律(lǚ)论 治理。
- 律(lǚ)治 整齐、整练。
- 驴人、驴客 指道德败坏,不顾廉耻的人。
- 暖暖、暖和 太阳。

暖瓜 拢络人。

暖锅 当地称火锅为“暖锅”。

乱鬼跳绳 指秩序混乱,不遵规章。

乱家什道 混乱的样子。

乱鼓隆咚、乱咚咚 乱七八糟。

乱团(乱拌) 戏剧中的长段唱腔。

略么 (1)感觉。(2)猜想。

播 接。

播(luò)播 (1)堆放(作动词)。(2)作量词:“一播两播……”

落了 指未成熟而掉。如称羊畜流产为“落羔”或“落驹”等。

落怜 (1)可怜。(2)穷苦。(3)境遇不好。

挪(luō)不住 没功夫;腾不出空。

挪(luō)住 腾出时间。

M

码 一层一层,一排一排,整齐地堆放东西,称为“码起来”。

麻得很 (1)架子大得很。(2)舒坦得很(贬义)。如称“叶子麻得很”。

麻缠 事情复杂难办。

麻达 (1)麻烦。(2)祸事。

麻眼窝 黄昏。

麻希 麻烦。

骂讲 骂骂咧咧。

骂仗 吵嘴。

抹(má)了 给别人捎东西私下留了一部分。

抹(mà)眼 差劲儿。

抹(mà)脱了 (1)侥幸逃脱。(2)耽搁了。

玛儿 一种带刺灌木的果实,成熟后状如樱桃,深红色,味酸甜,多汁,可食。

蚂蚱 蝗虫。

卖柱顶石的 比喻败家子(西峰话)。

卖牌 自吹自擂。

卖方 欺骗的意思。

迈呢迈呢的 带着藐视或不满的眼神看人。

埋强 打掩护;掩盖。

埋(mǎn)鞋 本地风俗:遇丧事用白布护于鞋面。

蛮松 (1)粗野;不通情理。(2)貌丑。

蛮病 毛病。

蛮里塌水 指孩子长得不漂亮(含爱怜之义)。

满福了 满足了。

满共、满切(qiè) 总共。

满(màn)口 牲畜牙齿长齐的年龄。

慢事 怠慢;行动慢。

慢死活拉 办事慢、拖拉。

漫天世盖 到处,无论什么地方。

忙迫 繁忙;紧张。

莽(màng)实 结实;壮实。

帽帽 小孩帽子(含爱怜之义)。

帽盖 头发。

毛茬(cà)茬、毛害害 表面粗糙的样子。

毛呆呆 (1)因受冷面部汗毛竖起的样子。(2)表面粗糙的样子。

毛鬼神病、毛客 指轻浮厌诈的人。

毛里鬼神 (1)毛手毛脚。(2)大惊小怪。(3)鬼鬼祟祟。

毛里草舍 (1)做事草率。(2)不整齐。

毛里索害 零乱,粗糙。

摸(mào)谋 猜测。

摸揣(mào chuài) (1)猜测。(2)用手探摸。

摸(mào)搭 用手探摸。

摸(mào)拾 调查、了解、掌握情况。

岌岌 小山。

冒家咕咚 不知底细冒然行事。

冒了 发火子,发怒了。

冒日鬼、冒日杆子 指鲁莽的人。

冒手子 失手了;过度了。

冒子 性情暴烈的人。

铆窍 (1)铆接的地方。(2)窍门,窍道。

铆窍活 技术活,手艺活。

铆硬了 太过分了。

铆窍货 泛指不坚固的物件。

默(méi) 暗自打算。

默的、默(méi)拾 暗里准备,打算。

默默贼 指不喜声张而暗里行事的人(贬意)。

- 美美实实 (1)美美地。(2)狠狠地。
- 美实 表示满意;痛快(含赞赏的意思)。
- 墨黑天地 不明真象。
- 霉了 发霉了。
- 昧了 隐瞒了。
- 麦牛 生长在小麦颗粒内的麦象虫。
- 麦钻钻、毛乎鲁 蘑菇。
- 闷(mēng) 将物放在水中浸泡。
- 懵(měng) 胡碰乱撞。
- 懵(mēng) 脑子笨;笨拙。
- 懵(mēng)呆 呆笨的人。
- 懵(mēng)里懵吞 不聪明;笨拙。
- 懵(mēng)贼 贬称头脑愚笨的人。
- 懵(mèng)住了、昏住了 突然想不清。
- 梦地里 梦境中。
- 门户 人情交往。
- 门间 大门外。
- 猛共呢、猛家咕咚 突然。
- 猛(mèng)头大汉 身材高大,魁梧。
- 蒙眼 驴拉磨子磨面或拉碌碡打场时,用来蒙住眼睛的东西。
- 虻(mēng)子 泛指在空中飞的小昆虫。
- 弥 往后面接续。
- 咪(mi)咪 早春季节用环剥的柳枝外皮做的口哨。
- 咪(女)猫 雌猫。
- 郎猫 雄猫。
- 蔑(mi)蔑 竹子、秸杆等划开的薄片。
- 密得很 双方特别亲密。
- 蜜罐罐满了 恶贯满盈(镇原话)。
- 密麻杠稠 形容非常稠密。
- 蜜和油 形容关系十分密切。
- 腻的 吃饭挑挑拣拣,吃不下去。
- 腻瓜(sóng)、腻种 贬称待人不热情的人(西峰话)。
- 迷弄 诱惑;欺骗,作弄。
- 弥(mi)住了 堵塞住了。
- 面面 粉末。
- 面得很 面活得很 形容轻而易举即能办得到(西峰、镇原话)。

- 面软 面情软心慈手软。
- 绵羊头 讥称惧怕妻子的人(镇原话)。
- 棉褂褂 内装棉花的褂子。
- 苗苗 苗子。
- 苗道 (1)苗头。(2)希望。
- 苗耩 庄稼幼苗状况。如“苗耩稠满”。
- 妙妙儿 恰恰,轻而易举。
- 妙的 反诘语,意为“哪有那么凑巧”。
- 瞄识 待机观察,窥探。
- 渺无音讯 音讯渺茫。
- 蔑(mié) 眯缝着眼睛,以不满的轻蔑的眼神看人。
- 抿(mǐng) 用嘴唇将线绳、纸边或布边涂湿捋展。
- 命到无常 形容十分愁肠。
- 明里明白 明明白白。
- 明事暗做 人人都知道的事在暗里去做。
- 没背头 胆小,不担事;没能奈。
- 没哧没哧 行动蹒跚的样子。
- 没撞响 没问答应(贬义)。
- 没福 迷信的说法:命里注定受苦。
- 没儿哪、没连哪 表示同意的话,意为“就是那样”。
- 没逛水 受到别人冷落而感到不自在(镇原话)。
- 没下(hā)数 没个准儿。
- 没交险 无关紧要。
- 没足情 贪婪;没个满足。
- 没科眼 没合适的对象、位置。
- 没脸 不知羞耻。
- 没良法 没办法。
- 没麻达 (1)没问题,有把握。(2)双方没什么关系(指男女作风)。
- 没眉眼 (1)不顾体面。(2)糟得没法看。
- 没眉什眼 (1)不看场合。(2)涎着脸。
- 没模(mù)寸 形容处事没个准,没有分寸。
- 没强(qiàng)神 不一定。
- 没却没却、没儿没儿 无精打彩自短精神,自卑的样子。
- 没襟改 无法挽救。
- 没事、没向、没搞 不行。
- 没向况 没机会;没条件;没情况。

没行场 品行不好。

没洋芋 (1)没本事。(2)没油水。

没章法了 没办法了,没主意。

磨(mō)、磨活 磨洋工,干活做样子不出活。

磨(mó)扯 (1)折磨。(2)拖延。

磨(mō)却 能帮的忙不帮,在一旁看笑话;刁难人,称“磨却人”。

磨拖 拖延。

抹(mō)达、抹(mō)弄 (1)调和矛盾。(2)掩盖问题。

抹(mō)泥 (1)调和,掩饰。(2)敷衍。

摸达 用手抚摸。

木不愣吞 呆板,迟钝。

木实 木材。

模(mù)不来 (1)缺乏自知之明。(2)觉查不出事情的根由。

母老虎 比喻泼妇。

暮囊 动作迟钝;行动拖拉。

N

那(nā) 他,她(镇原话)。

那达 那里,那儿。

那模(mù) (1)考虑;估量。(2)当心,留心。

拿业 拿手。

崖崖 低崖。

崖头、崖背 窑洞式庄子的上边。

崖土瓜(wà) 崖壁。

矮巴子 矮子。

挨(nài)板 腼腆(多指小孩)。

耐不过叫 眼下都应付不过去。

耐合 凑合着。

耐实 耐用。

奶条子 母猪。

按板 设计骗人。

按(nàn)住了 干坏事被人有准备地抓在现场。

难挨、难日、难捱、难宵 难共事;难对付;讨厌。

南水 开水(镇原话)。

- 囊(nāng) 肮脏。
- 慷(nāng) 往嘴里拚命塞食物。
- 囊(náng) (1)富裕。(2)舒坦。
- 慷包客 讥称守不住家产的人或骂人没有能力,意思是只能吃饭不能干事(镇原话)。
- 慷茶食 贪吃(镇原话)。
- 昂在 (1)家境好,诸事完满。(2)人诚实,好共事(西峰话)。
- 挠(nào) (1)接。(2)办事中途被其它事干挠挡住了,或耽误时间。
- 挠(nào)扯 耽误时间。
- 闹和 吵闹、闹事、寻事。
- 闹仗 吵架。
- 能成、能行 (1)可以。(2)能干。
- 能的、能瓜(sóng) (1)只说不做。(2)自以为是。
- 押(nià)后手 给大家办事,偷偷从中给自己留一点。
- 押(niá)搁 留一点。
- 押(nià)眼、押(nià)凉 以一技之长刁难或看不起别人。
- 年、年们 他、他们(庆阳、西峰话)。
- 年时 去年。
- 蔫 比喻人柔弱,性子慢。
- 蔫板板 指人性优柔,举止缓慢。
- 蔫蔫扑扑、蔫不苟苟、蔫不塌塌 (1)没精打彩样子。(2)性格内向,不爱说爱动。
- 蔫瓜(sóng)、蔫种 贬称性子慢的人。
- 眼(niān)曹 厌见(西峰话)。
- 眼(niān)道 (1)眼色。(2)窍道。
- 眼(niān)黑 厌恶。
- 眼(niān)窝 眼睛。
- 撵场(chāng) 到外地割麦挣钱。
- 念聒(guà) 因惦记某人或想某事而不断地谈起。
- 念咯 (1)念叨。(2)惦念。(3)迷信说法:因被亡人灵魂念叨而生病。
- 捻弄 (1)摆弄。(2)修理。
- 拈土土 寻衅,打击报复。
- 娘(niàng)娘 姑母或姨母(西峰、庆阳、华池话)。
- 娘母子 母女、母子的合称。
- 仰(niàng)摆、仰(niàng)躺子 仰卧。
- 仰(niàng)住了 躺着—时抬不起身。
- 嫫(niāo) 指女人性欲强烈。
- 咬 发痒。

- 咬刨(bào) 牵扯别人的事为自己开脱。
- 咬瓜(sóng) 贬称喜欢与别人攀比,爱挑剔的人。
- 咬(niào)嘴 喜欢争多论少,争长论短。
- 坳幻、坳躺 原地当中低洼处。
- 茶 份量不足。
- 茶过(guò) (1)份量不足。(2)勉强。
- 茶气 (1)弱小。(2)精神不振。
- 茶死朶朶 瘦小。
- 草了 指草木发霉、腐烂。
- 草着哩 比喻人体弱多病或不能吃苦耐劳。
- 捏弄 敷衍。
- 捏么(mò) (1)拚揍。(2)捏造。
- 捏撮客 吝财的人。
- 硬爬(bà)坡 形容谋定的事,不管是否可能,非要干成不可的人(贬义)。
- 硬成(chèng) (1)能力强。(2)强梁。
- 硬贴(gù) 强迫。
- 硬了 事情成了僵局。
- 硬强、硬梆 (1)木质坚硬。(2)人强硬。
- 硬折(shé)不弯 形容人倔强、不屈服。
- 硬实 结实。
- 硬头骨拽(zhuài) 态度生硬。
- 拧次 扭捏。
- 拧绳绳 用麻拧成绳子。
- 拧势 扭势、憋气。
- 拧治 整治,处治。
- 牛 比喻固执或骄傲。
- 牛牛 (1)甲虫类昆虫。(2)男孩生殖器。
- 牛爸爸、牛筋 指非常固执且不通情理的人。
- 牛吼天地(ti) 嚎 啕大哭。
- 牛势 犟。
- 牛头背上不认脏 形容坏事做了已证据确凿,仍不认帐。
- 牛娃(wà) 牛犊。
- 纽纽 拧成一股。
- 扭板、扭扯 故意做作。

P

怕 布料粗,缝隙大。

耙耙 耙子。

拔黄、拔撮(qué) 别人弄坏的事搪塞过去,后果落到了自己身上。

怕老婆 指惧怕妻子的人。

怕死鬼 讥称胆小怕事的人。

爬扑 扑倒。

爬天跪地(ti) 形容狼狈不堪;受尽了苦。

派不是 挑剔毛病,强加罪名(镇原话)。

槃(pān) 用碾头或锄轻刨地的表皮。

盘盘 盘子。

盘场 庄稼第一次粗粗打碾后,进行第二次精细打碾。

盘倒了、盘住了 盘问住了。

盘识 踏看。

盘人 撞对行迹可疑的人,当面仔细查问。

畔畔 田地的边界。

拌绳、拌(pàn)褡 套在家畜脖颈和尾巴上用以固定鞍具的挽绳。

彷徨人 烦躁不安的感觉。

跑撮 经手,周全;到处联系把事办好。

跑浮子、跑(pào)牛、跑(pào)子 种公牛。

跑食 指母猪发情。

跑跳 指女人爱逛,作风不好。

刨(páo)揽 尽力治理,忙碌经营。

刨(pāo)张皮 木材加工中刨削的薄木卷。

刨(páo)一顿、炮一顿 揍一顿或整治一顿。

泡泡失失 昌昌失失。

炮筒子、炮杆子 指性情直爽,直言不讳的人。

坯(pèi)坯 体魄。

拍拍打打 吹吹打打。

拍呱 (1)以威势镇住众人的不满情绪。(2)揍。

白毕了、白了 (1)钱物白白葬送。(2)事情不了了之。

白火石 不讲理的人。

的垮垮、白塔塔、白搭搭 略带白色。

- 白眼区连 不求上进,不务正业的人(多指青年人)。
白石卡儿 贬称不识字的人。
白水鸡蛋 荷包鸡蛋。
霏雨 暴雨。
赔房(fàng) 女儿出嫁时所送的财物。
配驹 马、驴配种。
背(pēi)群了 羊畜在放牧中离群走失。
迫(pēi)治 (1)欺负;折磨。(2)刁难。
喷 争先恐后(含贬义)。
喷得没碗(勺)舀了 斥责的话,意思是“何必如此抢先”。
蓬(pèng)蓬 头发向后梳理时,在头前面高高耸起的部分。
碰 笨。
碰茬、碰抢 拚凑。
朋亲 非嫡系亲戚。
匹 为家畜搭上鞍具。
劈茬了 毁坏了。
皮揣揣、皮娃娃 指麻木不仁的人。
皮薄 吝啬。
皮实(shì) (1)指物柔韧耐用。(2)比喻人能吃苦忍痛。
皮条(tiào)客 指在男女之间撮合不正当关系的人。
蚍蜉搔痒 形容不停嚷嚷,认为这样不行,那也不行(多指孩子)。
蚍蜉蚂 蚂蚁。
避弃(qī) 因厌恶而避开。
辨 想,思考,分析。
辨不来 弄不懂。
片 砍,劈。
片片 面片。
编 (1)夸耀;显示。(2)聊天。
编传、编千传 (1)聊天。(2)废话。
编的 吹的,造遥。
编三 只能说大话,不干实事的人。
编子客 自我吹嘘、爱说空话的人。
偏灯向火、偏三向四 偏心;办事不公道。
偏刃斧头 一般是指长者、领导对下人行事不公道。
辨蒜 磨牙斗嘴。
漂漂儿的、漂得很 办某事轻松、容易得很。

- 漂一顿 揍一顿。
- 瓢儿嘴 爱说漂亮话的人。
- 撇(piē) (1)不妥当。(2)不合拍。(3)有隔阂。(4)扭伤。
- 撇(pié) (1)撬。(2)另来。
- 撇搥人 排挤人。
- 撇不着火 互相合不来。
- 撇尺子 互相明争暗斗,闹不团结。
- 撇腔 学着说外地话(贬义)。
- 撇了 抛弃,丢掉。
- 平 铲平,削平。
- 平背锅、平茬 惩治。
- 平斤 平斧,木匠用的工具。
- 品(pìng)捋 收拾,准备。
- 品麻 故作姿态,摆架子。
- 品摸 (1)品味。(2)揣测,估计。
- 品瓜(sóng) 贬称文皱皱的人,
- 品哇个吼 指故意拿架子的人。
- 破 分,从中分一份称“破一份”。
- 破(pò)破 破旧布片(镇原、西峰话)。
- 破叉股 裂开椽、棍、树枝。
- 破柴 劈柴。
- 破家柴 劈开的木柴。
- 破(pò)死亡命 形容干活、办事十分卖力,不顾一切。
- 破(pō)出了 豁出来了。
- 泼常、泼实 勤劳;不惜力。
- 颇烦 烦躁;不耐烦。
- 薄 夸耀。
- 薄皮灰板子 讥骂喜欢自吹自擂的人。
- 薄得很 喜欢自夸。
- 薄格丹丹、落不列列、薄灰灰 形容人轻薄。
- 婆娘 (1)成年女人。(2)妻子。
- 扑(pú) 悬崖、墙壁上端向前凸出。
- 扑趾懒害 形容人的体态松弛,行动松松垮垮。
- 扑得绍、扑得吃屎呷、扑得喝凉水呷、扑得挨刀呷 抢着干自己不该干的事(贬义)
- 鹁(pú)鹁 鸽子。
- 扑花花的 急不可待的样子。

扑砍 争着向前。

扑里扑塌 走路慢慢腾腾的样子。

扑(pú)崖 上部凸出的崖。

铺衬 破旧布片(合水、华池话)。

铺设 把屋地或场地弄得乱糟糟的。

步地 (1)歇耕地。(2)用脚步丈量土地。

蒲篮 不带把手的竹篮,妇女用以装针线之类。

璞(pù)气 粮食、衣物霉变后的气味。

Q

起 挖。如“起粪”、“起萝卜。”

起场 庄稼打碾后收拾场面。

起送 (1)打发。(2)毁坏。

起夜 晚间起来小便。

齐 粮食作物或果子成熟得早,如“齐麦”、“齐玉米”、“齐桃”。

齐喷喷、齐茬茬、齐双双、齐刷刷 (1)一眼看去,十分整齐美观的样子。(2)一类事物同时出现了。

齐整 (1)整齐。(2)俊俏。

气气 (1)气味。(2)苗头;希望。

气长 问心无愧,心安理得。

气肠 生气。

气眼 门道。

气实(shì)、气突 人健壮。

气死毛儿 旧时在遇到生气即昏厥的小孩脑后留的一撮头发,昏厥后拽这撮头发,促其苏醒。

欺道 欺负。

欺强 霸道。

欺瓜(sóng)怕狼 欺弱怕强。

七老八垮塌 指多是老弱病残者。

七姓八派 不同姓不同宗族的众人。

卡(qiā)卡 空隙。

卡(qiā)可 内疚;心里不自在。

恰(qiá) 我们(宁县话)。

掐求算 斤斤计较的人;吝啬的人。

欠(qián) 少;不够。

欠(qiān)合 (1)合适。(2)得心应手,游刃有余。

前点哩后闪哩 (1)形容走路不稳。(2)形容办事不稳。

前拉后扯、前踏三后踏四 形容说话重复、罗索、无条理。

前哩 刚才(宁县话)。

前晌 上午(庆阳、西峰话)。

前午 上午(正宁、宁县话)。

谦泛 虚伪的谦虚(镇原话)。

谦泛流水 不诚实,爱拉闲话(镇原话)。

谦辞 过份谦让。

钱马 祀神时焚烧的黄纸。

贱(qiān)皮子 指不识抬举的人。

牵心 牵念。

钳住了 辖治住了。

钳子小 权力小。

强 女人漂亮(环县、西峰话)。

强霸硬咕(gū) (1)威逼别人去做。(2)强迫别人同意。

强马十足 形容人霸道(华池话)。

抢(qiàng)粮 把晒后的粮食再扬一次,使其更干净,称之“抢粮”。

墙墙 低墙。

墙土瓜 墙面。

鞑板筋 指性格固执的人。

鞑毯扳不到尿壶里 形容人特别固执。

鞑瓜(sóng)、鞑种 贬称过于执拗的人。

踉(qiàng)呢借呢 到处求情借债。

撇(qiào) (1)从旁边敲打。(2)接。(3)用脚踩泥。(4)雨后路面泥泞。

撇(qiào)豁了 搞了一团糟。

翘(qiào) (1)木材因潮湿或曝晒而变形。(2)手因受冻而僵直。

跷(qiào) (1)跨过。(2)用脚步量路程或地段的长短,跨一步为“一跷”,两跷为一步(约5尺)。

樵(qiào) 修剪树枝。

雀(qiāo)雀 泛指小飞禽。

雀(qiāo)儿 麻雀。

雀(qiāo)儿颧 比喻其小,少。

俏巴 形容人灵巧(华池话)。

窍道、窍数 窍门。

- 悄言不喘 (1)屏声静气,不敢作声。(2)该告诉有关人的事不告诉,自作主张。
- 悄着(zhài) 责令不要吵嚷或不要说话。
- 趟(qiē) (1)把小孩放到床上,让其躺着。(2)乘机把事情给别人推。(3)乘机会。
- 捷(qiē) 扛在肩上。
- 截(qiē)头子话 抢白、欺侮别人的话。
- 禁(qīng) 凝固。
- 禁瓜(qīng sōng) 贬称呆滞,不看眼色,不看场合的人。
- 情份 礼物。
- 轻活、轻巧、轻省 轻快。
- 勤苦 勤劳。
- 青皮子 指不忠诚的人。
- 轻飘飘的、轻的 轻浮的样子。
- 清汤瓜水 形容汤多饭少。
- 清涎涎 形容液体清亮而满溢。
- 穷不设设 穷酸的样子。
- 穷瓜(sōng)鬼 穷酸贪婪,不顾面子。
- 群住 围住。
- 就成了、就巴了 指人定局,不会再有出息(镇原话)。
- 毯长了毛短了 指过于苛求;这不行,那也不行。
- 毯拉地 指遇到挫折,一蹶不振。
- 毯来叭叭 指人说话不文明。
- 毯目脑、毯势 骂人的话,意为“熊样子”。
- 毯势咧 就是那个熊样子了。
- 秋杀地 秋耕地。
- 曲(qú) (1)人休克后,将其身子弯曲伸缩,促其苏醒。(2)将馒头、油饼或酒、醋之类盛于罐中,使之返潮变软或继续发酵。
- 趟(qú) 猫着腰偷偷接近目标。
- 趟(qú)识 猫着腰在目标附近窥视。
- 去不利手 因事情处理不当而不得脱身。
- 屈得很 (1)嫉妒很深。(2)冤屈很大。
- 屈死鬼 (1)指含冤而死的鬼魂。(2)指希望别人倒霉的人。
- 屈瓜(sōng) 贬称嫉妒心强的人。
- 屈亡 含冤而死。
- 区连(liàn) 衣物、纸张被污水浸湿后留下的印渍。
- 权当 就当,权且充作。
- 圈道 (1)门道;程序。(2)设圈套。

圈(quān)脸胡子 络腮胡子。

瘦(qūē) 人消瘦(多指小孩)。

楔(qué)楔 木钉。

壳(què) (1)瞥。(2)盯着看。(3)怀着希望,但不合时宜地呆在别人左右等待答付。

· 缺胳膊少腿 不齐全。

雀(quē)面无光 感到不光彩。

R

粘(rán) (1)比喻说话罗索,重复的人。如“粘货客”。(2)攀登,往高处爬。如“上高粘低”。

粘(rán)蛋、粘(rán)瓜(sóng) 贬称口齿不清,说话啰嗦的人。

粘(rán)儿带暮囊 (1)办事不干脆,拖泥带水。(2)说话啰嗦,条理不清。

粘(rán)浆子 说话交待不清事情的本末。

粘(rán)囊囊 衣物、食品之类粘湿不干净。

粘(rán)住了 纠缠住了。

粘(rán)子 浆糊。

粘(rán)牙 (1)事情难办。(2)人难缠。

瓢瓢 包在外壳内的果实。如“核桃瓢瓢”。

瓢(ràng)子 当地把印泥叫“瓢子”。

攘改 (1)解劝。(2)遇事喜欢推诿、争执。

攘治 整治;教训。

让过头(tòu)、让服 有意退让。

让竞、让让竞竞 推让。

嚷堂 打扰。

嚷院 乔迁新居时亲友邻里贺喜。

攘(ràng) 踩踏。

扰达 (1)打扰。(2)故意在人前走来走去。

扰识 (1)抽空照看。(2)无意中发现。(3)根据迹象推测。

绕圈圈 说话转弯抹角。

倪思呷 表示“令人难以置信”的口头语。

照(rāo)影影 走路时前后左右看自己的身影(贬义)。

惹(ré) 柔碎,柔皱。

染(rē) 病给人传染。

惹得猪嫌狗不爱 弄得人人讨厌。

惹人眼害(hàn) 惹人讨厌。

惹欠 小孩吵架(镇原话)。

惹人 得罪人。

惹绍道 惹祸。

热的 (1)热恋之中。(2)心里热乎的;充满希望。(3)打击别人的话,意思是“想得美的,事情并不是你所想那样”。

热眼、眼热 羡慕。

热气 待人极为热情。

热剩饭 讲话、学习、写作等重复旧内容。

热头 太阳。

仁的 (1)爱说过头话。(2)装模作样。

仁眉嘴眼 一本正经、道貌岸然的样子(贬义)。

认得了 认清了一个人的恶劣本性。

认人不真 看不清一个人的本质。

壬庚 现在(镇原、西峰、庆阳话)。

韧了 木材、衣物腐败变脆。

人年 人家、别人(庆阳、西峰话)。

人气 人才(西峰话)。

人梢子 指一个地方拨尖的人。

人心没底底 人的欲望永远得不到满足。

纽头 用线绳搓成的尖头,用以穿过针眼。

日鬼掏辣辣 撒谎。

日鬼洋麻糖(tàng) 不务正业。

日怪哩 捣鬼哩。

日瞎茬 说别人的坏话。

日瞎(hā)三 指惯于从中坏事的人。

日乎朝天 形容很是忙乎了一阵子(贬义)。

日(ri)结、日慷 吃(责骂的口气)。

日节子、日麻达 闯祸。

日掘 漫骂;痛斥。

日烂会 次劣;不是正品。

日弄 欺骗,捉弄。

日流丢 溜溜跔跔,不干正事。

日眉赖害 面目丑陋,令人生厌。

日能 趁能,好出风头。

日眼 不顺眼,讨人嫌。

- 日白流(liú)谎 撒谎。
- 日踏、日将 糟踏、毁坏。
- 日天晃地 形容跛子走路的样子。
- 日样 把自己看得贵重。
- 蹂(rōu) 蹂踏。
- 柔柔 用荞麦面或燕麦面烙的薄饼。
- 柔津津 食物柔软可口。
- 柔死巴活 食物不松脆,咬不动。
- 揉(ròu)揉不断 形容办事拖拖拉拉。
- 揉不拉踏的 指物件不干燥或人办事不干脆。
- 肉头(tòu) (1)软弱无能,遇事畏缩,不敢出面。(2)傻。(镇原、西峰话)。
- 孺(rú) 插;塞。
- 孺(rú)黑食 行贿。
- 入乎不上 无法插手;接近不了。
- 入渠 (1)懂规矩,讲礼貌。(2)和顺。

S

- 撒(sā) 把粗细混杂物用手抓去粗的,细的留在底下,将粗细分开。
- 撒(sà)奔子、撒(sà)欢子 因兴奋而快跑或连跑带跳。
- 撒包子 (1)撒开了。(2)暴露了。
- 撒(sà)亲 撒娇;表示亲热。
- 撒歪(sà wài) 抖威风。
- 颞(sá) 头(正宁话)。
- 杀牛贼 指态度生硬、蛮横的人(镇原话)。
- 涩(sài) 噪子发音困难,声音沙哑或指人办事不爽快。
- 涩(sāi)胡芦腔 比喻破锣噪子。
- 筛(Sāi)的 摇摆;故意搬价钱,不知足。
- 筛(sāi)豁了 搞糟了,搞乱了。
- 筛糟子 不识好歹或不知节俭而挥霍。
- 啬皮、啬瓜(sóng) 指吝啬的人。
- 涩哇哇、涩勾勾 指味道苦涩,不好吃。
- 涩(sèi)皮核桃 刚从树上摘下,外边一层发涩的青皮未脱掉的核桃。
- 山 鲁莽,不讲礼貌。
- 山得冒了气 极没礼貌(西峰话)。

山汉 指粗野无礼貌的人。

山猴 山羊(牧羊人呼喊山羊的用语)。

散脱了 (1)脚没踩实或手没扶稳而滑落。(2)因原来定好的事变卦而误了事。

散(sān)镰 指割庄稼的动作,不用手捉,只用镰刀割倒,搂在一起。

散(sān)打小意 漫不经心的样子。

散活倒敞 (1)衣冠不整的样子。(2)物件包裹得不紧凑。

三棱(nèng)暴翘 形容蛮横没礼貌的人或不规则的物体。

搽(sāng) (1)猛推。(2)缩回,后退。

搽(sāng)窝了 退缩了(贬义)。

搽(sàng) (1)紧靠在跟前。(2)缠住不放。

搽(sāng)前攘后 对下人或子女故意挑毛病训斥或者拉前推后。

丧德 丢人;失体统。

搽(sàng)门神 指死皮赖脸,缠着不肯离开。

丧(sàng)眼 讨人嫌。

丧派 奚落;挖苦人;出别人的洋相。

扫轻 轻浮,讨厌。

扫殿猴 指轻浮,好出风头的人。

臊(sāo) (1)害羞。(2)使人丢丑。

臊(sāo)不死 不顾廉耻。

臊(sāo)皮 (1)当众叫人难看、出丑。(2)指不知羞耻的人。

臊(sāo)了 (1)倒霉了。(2)害臊了。

臊(sào) 指举止轻佻,作风下流。

臊胡 种公山羊。

稍(sáo) (1)用眼睛余光不在意地看一下。(2)轻轻接触了一下。

稍把长 胳膊长。

哨 用水喷湿。

哨轱辘了 用轱辘绕绳从井内打水或起重而失手,桶或重物呼哨而下。

哨漏了 底漏了。

哨盆眼 垂直的、口径不大的深洞。

骚情(qīng) (1)轻浮,好卖弄。(2)打情卖俏。(3)妄动。

捎言语带剩饭 借机指责或咒骂别人。

捎话带信 事情急切,逢人便捎信或带话去。

渗 阴凉。

渗坑 庄院内用以渗水的坑。

渗住了 因事情突然,一时反映不过来。

生把卢 生手,外行。

- 生故点、生事 播弄是非。
- 生金子 比喻贵重(贬义)。
- 生脚巴手 不熟练。
- 生牛 母牛(华池话)。
- 生生子、生牛皮 指顽固捣蛋、没有教养的人。
- 生坯子 指蛮横不讲理的人。
- 生汤瓜水 饭菜做得不熟。
- 生哇哇 与不熟悉的人相处感到不自在。
- 生症 畜禽生病。
- 森然 威严可怕。
- 省事 指孩子不顽皮,听话。
- 省惜 (1)节俭。(2)节约用度。
- 耍耍 (1)玩耍。(2)开玩笑。
- 耍活(huò) 玩具;小玩艺儿。
- 耍钱 玩赌。
- 耍人 (1)打扮起来,到处转悠。(2)闲游闲转不干事。
- 耍娃(wà)娃 指乐观而爱开玩笑的人。
- 耍笑(xiào) 作弄,歧视。
- 刷架 认为降低了身份。
- 搨(shàn)的 打击别人的话,意思是“爱出风头”。
- 搨(shàn)一顿 打一顿耳光。
- 闪了、闪脱了 对某事寄很大希望而落空。
- 膻(shán)气大 (1)食物膻腥味大。(2)凌弱欺穷的人。
- 上板、上穹、上撮(zuò) 欺哄或给人设圈套。
- 上鞋 将鞋底和鞋面缝在一起。
- 上谿 (1)怂恿。(2)督责。(3)揍。
- 上坡处 得势者(多用于贬义)。
- 上头(tòu) 上级。
- 上正时月 正月。
- 伤脸、伤因 伤了自尊心;有失体面。
- 烧(shāo)了 恼了,发怒了。
- 韶(shāo) 云霞,早霞称早韶,晚霞称晚韶。
- 烧(shào)料子 指轻浮而没有本事的人。
- 烧(shāo)眉什眼 怒冲冲的样子。
- 烧(shāo)气难落 受辱的心情难以消除。
- 烧心的 有东西急着想用掉。

绍 (1)傻。(2)厉害。

绍呆呆 呆头呆脑而又爱闯祸。

绍眉什眼、绍瓜(sóng) 寻衅闹事而不顾一切的样子。

少教 少家教(多指青少年)。

少欠 欠别人的或者偿还别人的冤孽债。如老来仍辛劳,谓“少欠儿孙的”,俗称“老少欠”。

设 (1)支持住。(2)弯腰支撑着。

设盘、设全(cuàn) 为某事做准备。

舍得很 (1)干活怕出力。(2)办事不认真。

舍瓜(sóng) 贬称怕出力的人。

舍药 祈神求药。

社家 是古代一村的祭祀组织,现在指村里人。

折(shé)了 事情中断。

折(shé)耗 损耗。

盛(shéng) (1)端着容器等待别人往内装物。(2)支撑。

盛熟(shù) 懒惰;等吃现成饭。

深不得浅不得 事情难办,无论怎样都不行。

身不空 怀孕。

呻唤 呻吟。

声气 口气。

审腾 查问;试探。

申质 教训,批评,训斥。

世上的 是天生的。

世分、世事 时局,局势。

实诚(chèng)、实委 忠厚,老实。

实服(fù) 佩服。

实估住 断定。

实腾子 比喻脑子反应慢。

湿达达、湿哇哇、湿唧唧 粘湿。

湿鼻(pi)子 家畜(骡、马、驴)因患肺病鼻内常流分泌物。

十里五里、十里八九 间或,偶而。

十香菜 用杏仁、胡萝卜片等做成的下酒菜。

拾砍 (1)争着向前。(2)跃跃欲试。

拾(shī)翻 指孩子好动,爱翻弄东西。

誓量(liàng) 断定别人干不了某事。

识文子 有文化的人。

- 室兄哥 妻兄。
- 手大 花钱大手大脚。
- 手紧 手头拮据。
- 手轻 做生意赚利轻。
- 手松 花钱大方。
- 手细 花钱精打细算。
- 手重 做生意赚利重。
- 收全(cuàn) (1)收拾到一起。(2)经管。
- 收经(jīng) (1)收管,保存。(2)抱养孩子。
- 仇(shóu)对子 双方仇隙很深。
- 受活、受因 舒服;快活。
- 教活(huò)、教说 教训或劝解人(正宁话)。
- 熟花 熟识了,混熟了(多指小孩)。
- 熟皮 (1)揍。(2)整治,治服人。
- 树树 小树。
- 输场事 没理,说不过别人的事。
- 叔伯子、叔老子 泛指远族父辈。
- 帅 (1)主事。(2)独断。
- 摔的 生气的样子。
- 摔豁 毁坏;搞糟了。
- 摔糟子 (1)肆意糟踏、浪费。(2)什么东西都不中意。
- 拴住了 事情把人缠住了。
- 拴找(zào) (1)对工具进行装配、装饰。(2)给牲畜(马、骡、驴)装饰打扮。
- 双合合 双份儿。
- 双跪头 把线、绳的一端折回去,使成两股。
- 双身子 怀着孕。
- 双头子棍打雀(qiāo)儿 比喻两头子占便宜。
- 睡梦颠盹 似醒非醒的样子。
- 吮(shóng) (1)死缠硬缠,不顾体面。(2)貌丑,难看。
- 吮(shóng)眉搭眼 不顾体面的样子。
- 顺劲 (1)办事顺利。(2)人随合。
- 顺摸 诱劝。
- 顺手 顺利。
- 顺事人 人随和,好共事。
- 顺一顿 接一顿。
- 数(shuò)沓子、沓咯子 说话重复。

使拌脚 从中捣鬼,设置障碍。

使拐 从中作梗。

使别(pié)子 摔跤时用腿绊人。

使势 仗势。

私娃娃 私生子。

屎爬牛 屎克郎。

死皮 无赖。

死泼拉舍 形容精神不振。

试活 试探,试验。

撕哇 双方揪打。

松(sóng) (1)物不坚实。(2)人不健壮。

松松儿的、松着呢 (1)事情好办。(2)事情不吃紧。

松皮赖害 松弛的样子。

松刑了 放松了。

悚(sòng) 怯懦。

送生了 埋怨别人不操心把东西丢失了。

瓜(sóng)成精 骂人的话;不是好东西。

瓜(sóng)千瓦 (1)家中一无所有(贬义)。(2)白毕了。

瓜(sóng)囊鬼、瓜(sóng)样子、瓜(sóng)目脑 讥讽人无能或形象不佳。

搜(sóu) 吝啬。

搜(sóu)搜鬼 指吝啬的人(华池话)。

搜(sōu) 类似虫子在皮肤上爬动的感觉。

搜(sōu)腾得很 比喻善于钻营。

瘦瓜(sóng) 贬称瘦弱的人。

塑 烟尘之类渐次附着于管壁。如“烟囱塑实了”。

酥 将干燥粮食拌入少许水称“酥粮”。

酥和 (1)酥脆(多指食物)。(2)绵软(多指土地)。

算屁(pi)了、算毡(qiù)了 作罢(含愤怒之义)。

酸酸枣 酸枣。

酸得很 爱说下流话。

蒜皮子 称轻浮的人(华池话)。

碎 小。

碎口子、碎嘴子 指爱唠叨的人。

碎务(wú)的、碎瓜(sóng) 骂小孩的话(常含爱怜之义)。

隧(suí) (1)扔掉。(2)扔给(含愤怒之义)。

虽这(zhài) 虽然,虽说。

所(suō) (设问词)什么,啥(正宁话)。

所批 (1)再无牵连。(2)轻松。

杓(suō)杓嘴 比喻口形内凹。

索 办喜事披挂的红布条。

索索柱连、索里贯串 (1)穿得破破烂烂。(2)一串东西参差不齐。

T

塌(tá) (1)一层一层地垒起。(2)一迭子。

塌场 打场未完而遇雨。

塌火 作事半途而废。

塌天 父或母死亡。

塌(tā)塌鼻子 塌鼻梁。

踏拾 踏看。

踏扎 打扰,麻烦别人(镇原、西峰话)。

忒(tāi)故意儿 故意(镇原、西峰话)。

忒来(tāi lái)、忒势 口头语:整个;实在(镇原话)。

抬豁了 (1)很快用光了。(2)很多人围住一个人嚷。

抬脚割掌 多用来形容“稍不提防,贼就偷东西”。

抬埋 料理丧事。

抬举 看得起。当地将抱养孩子称“抬举人娃”。

抬头(tòu)亲 妇女娘家(相对婆家而言)。

台台 台子,台阶。

怠(tān) 慢。

怠个(tān gài) 等一会儿。

怠着(tān zhài) 慢着。

啖(tán) 蒜吃多了胃微痛称“心里啖的”。

啖(tán)哄哄 内心隐隐难受的感觉。

摊摊 当地将空地或平地称“摊摊”。

摊敞了 (1)事情闹大了。(2)局面难以收拾。

弹(tán)拨、弹(tán)嫌 挑剔;挑毛病。

淡得很 (1)指爱说淡而无味的话。(2)认为人生无味。

淡毯话 使人不感兴趣的闲话。

塘(tāng) 指羊畜拉稀。

躺躺 低洼地。

- 堂堂如流(liū)水 形容说话流利,有道理,有条理。
- 堂儿不清 头脑不清楚。
- 堂儿清 头脑清楚。
- 堂口 窑洞、巷道、胡同等的开口。
- 汤不上 对其有求但接近不了。
- 汤天了 严重了;过火了。
- 踉(táng)土 干而细的土;旱天路上踏起的土。
- 掏(tào)挂住了 被绳索之类绊住或绊了一下。
- 掏(tào)达 混在一起(多指男女关系)。
- 套项(hàng) 驴、马、骡具。
- 套弄 (1)从别人口中套话。(2)给别人设圈套。
- 套客 (隐语)称土匪为套客(镇原话)。
- 讨吃货 不学好;不务正业(华池话)。
- 稻(tào)黍 高粱。
- 淘神 淘气。
- 淘账 复查旧账。
- 疼的很 吝啬的很。
- 腾揉 腾挪。
- 替故意儿 表示同意对方所说事情的原因的口头语(镇原话)。
- 踢脸 伤面子。多指晚辈处事不慎,有损长辈的声誉。
- 踢了 (1)卖了。(2)挥霍掉了。
- 踢踏 (1)糟踏。(2)挥霍家产。
- 提眼(niān) 提示,提醒,提起。
- 垫、垫鼓 在背地戳弄,出坏点子。
- 甜 指责对方给别人说出了自己的秘密。
- 舔尻子 (1)比喻拍马讨好。(2)比喻爱拍马屁的人。
- 舔舔摸摸、舔摸 讨好。
- 天天活 打短工。
- 天话 空话。
- 天神爷啊 叹词:(1)天哪。(2)好家伙。
- 填还(huà) 指父母为子女尽力干活、周济(含气愤之义)。
- 填箱 (1)出嫁女儿时别人送礼。(2)娘家给女儿的陪嫁物品。
- 调(tiāo)搭、调当 搭配。
- 调(tiāo)活板 该配套成双的物件不配套。
- 调向 (1)反复调整。(2)看情况。
- 跳槽、跳弹(tān) 比喻人不安分(多指女人)。

- 挑呢拣呢 挑挑拣拣。
- 挑梢子 (1)在某一方面拔尖出众。(2)做事不踏实。
- 踹(tiē)肚子 用肚子向外顶或与人作对。
- 铁实 能吃苦忍痛。
- 贴了 做生意赔了本。
- 贴摸 巴结。
- 贴赔了 亏本了。
- 停(tíng) 称一倍两倍为“一停两停”。
- 停伙了 中止了。
- 听梆儿声 听信外间对某事的传说、议论。
- 听墙根 偷听别人的谈话。
- 挺主意 给别人出主意,定点子。
- 筒子不利 说话办事不干脆。
- 筒(tóng)筒 短而细的管子。
- 同住(chū)人 当着第三者的面。
- 通传(chuàn) (1)非正式地告知,传告。(2)迷信认为的灵魂附体。
- 透的很 指善于投机取巧或投机钻营的人。
- 透罐(guàn)罐夜 一整夜。如通夜工作叫“熬了个透罐罐”。
- 透弄(lòng) 设法打听、弄清所要的情况(含贬义)。
- 头口 牲口(合水话)。
- 头首子 女人所生第一胎。
- 抖场 把收割的庄稼抖乱摊在场地上,以待打碾。
- 抖打了 公开了。
- 抖豁了 搞乱了。
- 肚肚 凸出来的地方。
- 肚里怀 (1)改嫁前已有的身孕。(2)母畜出卖前受的孕。
- 土儿么却 (1)风尘仆仆的样子。(2)萎靡不振的样子。
- 土光光 形容一个地方植被少,风沙大,萧条冷落。
- 土里叭叽 土里土气。
- 秃光光 光秃秃。
- 吐虎(hú)儿 表态;答应;允许。
- 吐天拉地(tī) (1)形容剧烈呕吐。(2)事特别忙忽,穷于应付,搞得十分狼狈。
- 独伙虫 指性格孤僻不合群的人(多指孩子)。
- 突乱乱(luán) (1)形容人衣着累赘,臃肿。(2)形容人无主见。
- 毒劲大 决心大。
- 毒实(shī) (1)狠毒。(2)做事决心大。

- 困住干 反复去做。
困识 反复察看(镇原话)。
困住、困了 围住,围了。
腿系 指在上层社会的靠山。
腿粗、腿壮 指在上层社会的靠山硬。
腿猪娃 腿肚子。
楠(tuó)楠 园形。
托(tuò)一托 同别人比一比,同别人比较看(多用于劝解别人对事要想开些)。
托(tuō)识 托人物色所需的。
唾泌 唾液。
脱条 身材修长。
驮子 责任,职责。

W

- 娃 男孩子(宁县话)。
瓦(wǎ)房 把瓦铺到房顶。
挖奔子 奔跑。
挖家当 专心于家业。
挖住了 (1)得手了。(2)抓住某人的事不放。
凹眉皱眼 极为不满的面部表情。
歪(wài)得很 厉害得很。
外后儿 大后天。
外前人 (1)男子。(2)丈夫。
弯(wān)着些 (1)离远点。(2)少打交道,以免是非。
弯(wān)的走 (1)绕过。(2)走远道,相对于“抄近路”。
弯腰马垮 弯腰驼背的样子。
顽缠(chàn) 反复、持久地较量或去做。
顽孽 指人不务正道,顽固不化。
顽纠纠、顽丢丢 顽固不化的样子。
碗碗 小碗。
挽环子 边跳边以腿和身子翻转、扭动、交叉,作出许多花样。
挽住了 被抓住把柄或话柄,说不过去了。
万话 靠不住的话、天话。
玩活(huò) (1)玩具;花样。(2)指爱出洋相的人。

- 汪的 (1)饭菜内油多,肉肥。(2)心里想得很美妙(贬义)。
- 汪泪(luèi) 伤心、泪汪汪的样子;可怜。
- 枉烦(fàn) (1)心绪烦乱。(2)打扰。
- 枉障 潦倒、破败。
- 枉费(fèi) 破费、白费。
- 枉凉(liàng) 老态龙种、气息奄奄的样子(合水、西峰话)。
- 忘候(hòu)大 健忘。
- 望想 盼望;希望。
- 透(wéi) 坐着向前挪动。
- 违 (1)缠着别人不放,一定要叫办某事。(2)以老交情一定叫对方办某事。
- 违违不动 (1)硬是不动。(2)不为之所动。
- 为候 为了别人好。
- 维(wēi)伙人 结交人,拉拢人。
- 煨炕 把燃料堆在一起,让其慢慢燃烧。
- 煨火 把燃料堆在炕下点燃以取暖。
- 味尖(jiān) 香气扑鼻。
- 文的 文皱皱的。
- 温不达达、温刺刺 温热。
- 温口子人 指不爱说话的人。
- 温腾子 温热的(多指尚未烧开水)。
- 温阵子人 (1)指性格内向,但发起火来凶而且持久的人。(2)比喻优柔寡断的人。(西峰、庆阳话)。
- 问讯 问候。
- 窝 碰断,撞断。
- 窝折、窝着 (1)呆在家里不出门(贬义)。(2)躺着(贬义)。
- 窝窝 (1)凹进去的地方。(2)棉鞋也称“窝窝”。
- 窝(wó)邦了 窑洞内壁或墙的下段塌掉了。
- 窝(wó)尖尖、窝尖子 (1)打掉一个人的锋芒。(2)摘掉出头的人。
- 窝里老 指怕出门,没出息的人。
- 窝崖了 把气焰打下去了。
- 窝(wó)也 (1)家庭富有。(2)准备停当。
- 恶着(cuō)人 (1)臭气熏人。(2)令人作呕。
- 饿老鸱 鹰的一种,即“花鸱”。
- 饿瓜的 骂人急不可待或贪婪的样子。
- 饿悻悻、饿兮兮 饥饿的样子。
- 雾澄澄、雾腾腾 雾得模糊不清。

务拔、务依 精心务作(庄稼、瓜菜、果园)。

唔达、唔儿 那里。

屋里 (1)厨屋。(2)家里。(3)妻子。

屋里老人 母亲。

屋里人 (1)女人。(2)妻子。

无里白里 平白无故。

五脊六兽 乱七八糟,怪模怪样。

五玄头 植物根与茎相接处比较粗的地方。

捂治、捂整 暗里整人。

X

细的很 (1)细心,(2)节俭。(3)吝啬。

细瓜的很 骂人太吝啬了。

细具、细数、细详(xiàng) (1)细心,细微。(2)节俭。

茜(xī) 俊美,漂亮(多用赞美女人)。

吸 揍。

系(xī)系 缀在布袋等物上用以提携的布条、线绳。

希(xī)希儿的了 再也熬不下去了。

希忽儿 差点儿,几乎。

希图 羡慕,稀罕。

稀家糊涂 稀里糊涂。

稀屎瘡 旧称肠结核病。

稀松 (1)无关紧要。(2)不难。

喜拉 (1)热情。(2)乐观。

下果子 (1)把成熟的果子从树上统统摘下。(2)把果子储藏起来。

下菜吃 就着菜吃。

下饭 把生面条投入沸水中煮熟。

下话 赔情认错。

下家 婆家。

下蛆 陷害。

下身(shéng)法 下决心;下功夫。

下算(suàn) (1)用胁迫手段夺取别人财物。(2)迫使别人答应或去干某事。

辖 (1)管制。(2)把松动的地方框紧。

匣匣 匣子。

显 明显；清晰。

显哗、显夸 炫耀。

掀 推搡。

嫌睬、嫌缓 嫌弃(贬义)。

先后(xiān hòu) 妯娌。

向 偏向某人。

向学(xuè) 对别人陈述。

响场(cháng) 受重用；被别人看得起、吃得开。

响得很 受重用；影响大(有时含贬义)。

乡党 同乡。

乡里乡党 同乡(含“应该互相关顾”的意思)。

乡棒(pāng) 贬称土里土气的人

乡信 声誉，名声，威信。

乡俗 风俗。

相(xiāng)端 (1)端详。(2)分析。(3)料理。

降(xiáng)呱 降服。

降(xiáng)住了 降服了，镇住了。

相活 柔软；干湿适度(多指面团之类)。

消的 (1)物件不结实。(2)人不能吃苦耐劳忍痛。

消薄(bò) (1)物件不结实。(2)身体消瘦单薄。

消停 (1)消闲。(2)轻松。(3)慢。(4)慢着(带祈使口气)。(5)太慢了(带责备口气)。

消(xiāo)头格拉 不实在或躲躲闪闪。

消(xiáo)起 轻轻支撑。

消(xiáo)呢消(xiáo)呢的 躲躲闪闪或不踏实的样子。

小(xiào)口 孩子。

小拇朶 小指。

晓扬了 泄密了。

小月了 小产了。

晓呐(nà) 回答别人的问话：不知道。

卸一顿 打一顿。

胁住了 因某人在场而不自在的感觉。

斜抽马垮 (1)形容衣着不整。(2)比喻人不讲礼貌，不懂规矩。

斜眉吊眼 (1)怒视的样子。(2)五官不端正。

血潮 妇女产后血虚而晕倒。

血腥鬼 迷信的说法：因生孩子死后的鬼魂。

- 谢承(chèng) 答谢。
- 欣 (1)接。(2)吃。
- 兴 故意答应别人而不兑现,以作弄或取笑别人。
- 芯芯 芯子。
- 寻麻达 挑刺儿,找麻烦。
- 寻趁 (1)泛指生殖器。(2)寻畔、闹事(镇原话)。
- 寻吃(chī) 乞丐。
- 寻儿子 母猫、母狗发情。
- 寻羔 母羊发情。
- 寻犊 母牛发情。
- 行程(chèng) 行李。
- 行子重 做事抠得扎(贬义)。
- 行子上 关键处。
- 性成(chèng) 性情,性格;性质。
- 信天游儿 (1)放任自流。(2)不受管束。
- 腥红 朱砂。
- 新姊(jī) 新嫂子、大嫂子(镇原话)。
- 鸱(xīng)猴 猫头鹰。
- 训得很 脾气暴躁。
- 训了 (1)发怒了。(2)关系破裂了。
- 凶动 凶恶(镇原话)。
- 巡摸、巡识 有目的地反复查看(镇原话)。
- 熊(xiōng)气 豆腐、肉霉变的气味。
- 绣住了 毛发类粘在一起称“绣住了”。
- 噢摸(mù) 大概估算,估计。
- 朽着(zhài)呢 物不结实或人体衰朽。
- 秀子 已婚青年妇女(宁县、正宁话)。
- 续(xū)子 也称穗子,锦旗或艺术品用于装饰结成的彩线穗子。
- 许承、许当 许愿;答应。
- 许的呢、许着(zhài)呢 回答别人的话;也许呢。
- 虚呢 形式上的谦让、挽留。
- 虚(xú)稍了 庄稼穗稍未结实。
- 辖人 对别人保密。
- 旋(xuān) (1)边做这边做那。如“旋走旋看”。(2)毛发中有旋窝状的地方。
- 旋(xuān)旋毛儿 旧时孩子头顶留的一撮头发。
- 旋(xuān)狐条 把狐子旋成细条,晒干以食用。

- 旋(xuān)腾 钻营;戳事。
- 旋识 反复探视(镇原话)。
- 挖窑 将窑洞用镢头再修理。
- 玄的 (1)玄妙的。(2)指说话办事越规。(3)不切实际。(4)危险。
- 玄了 出人意料之外。
- 趸(xué) (1)横。(2)蛮横。(3)不孝顺父母。
- 趸(xué)来哩 不守规矩,不按理路,硬来。
- 趸(xué)里趸狗 蛮不讲理。
- 趸(xuē)事 从中阻挠,作梗。
- 雪了 纺织品边沿绽掉。
- 雪线 纺织品边沿绽开的线。

Y

- 芽芽 芽儿。
- 芽了 粮食长芽了。
- 牙长的、牙麻的 话说得啰嗦,别人听得不耐烦。
- 牙狗 公狗。
- 牙口 牙齿。
- 牙膀子 牙床。
- 牙蹭 饭食中有砂嘴嚼时的感觉。
- 牙猪 公猪。
- 哑灭儿消息 (1)一点儿消息都没有。(2)一点儿声息都没有。
- 牙膀子劲大的 指人出言不逊,出语伤人。
- 哑霏雨 不打雷的暴雨。
- 湮(yān) 容器中的液体因摇动而外溢。
- 湮的很 指喜欢自吹自擂的人。
- 咽唾泌 馋涎欲滴的样子。
- 褰(yān)褰 挑东西用的筐子。
- 燕蝙蝠儿 蝙蝠。
- 燕唧唧 燕子。
- 燕麦衣子 比喻人轻浮。
- 延(yàn)扯 (1)拖延。(2)来回折腾。
- 言喘 (1)答言。(2)说话。
- 厌得很 轻浮讨厌。

- 灰板子 言行轻浮,好出风头,好表现个人。
- 研定 (1)商定。(2)决定。
- 研么 商量。
- 掩襟 对襟或大襟衣服襟下贴衬的部分。
- 夜(yān)来 昨天。
- 沿条 篓、筐等边沿的楞子。
- 檐条 屋檐上横置钉椽头的三角木条。
- 扬(yāng)汤扬水 指语言不谨慎或办事不周到。
- 扬(yāng)豁了 (1)声张出去了。(2)搞糟了。
- 扬(yāng)脱了 (1)说话做事过头了。(2)急切地快步走了。
- 洋的 洋气的。
- 洋着呢、洋物、二洋 办事不可靠或没本事。
- 洋场 (1)阔气。(2)摆阔气。
- 洋打打、洋打没事、洋毯打吊 不当回事。
- 洋碱 肥皂。
- 洋姜 洋山药。
- 洋瓜(sóng) 指办事不可靠的人。
- 洋着(zhài)呢 (1)指人没本事。(2)指事不行。
- 秧 栽种苗子。
- 秧秧 秧子。
- 秧打了 指精神萎靡的样子,谓“象秧打一样”。
- 快的很、快急了、快贯贯 女人在男人面前故作姿态,卖弄风骚。
- 央央 不停地唠叨。
- 央乞 央求。
- 羊鼻梁 鼻梁高而好看。
- 佯昏子了 头脑一时昏乱。
- 阳面处 向阳的一面,相对于“阴面”。
- 阳面坨(kuō)落 向阳的角落。
- 腰(yāo)腰 捆扎庄稼、柴草的草索。
- 腰粗、腰壮 指钱多。
- 腰担了 中断,半途而废。
- 腰子 肾脏。
- 窑窑 小窑洞。
- 窑掌 窑洞内最里边的地方。
- 摇宝 玩赌。
- 摇活(huō) 定不下个主意。

- 摇将(jiāng) 传言;议论。
 摇毡摆卵子 形容摇来摆去不好好干事。
 摇稳 反复商定,使不再变卦。
 摇了铃了、摇了盒盒子 丑闻被群众传开了。
 要见 其实。如“要见这人还可以。”
 要欺头 要点子 找借口欺负别人。
 要啥呢 还要怎么样(责备的口气)。
 要不得 指人或物很坏。不敢要,用不成。
 吆(yào) 赶(牲畜)。
 吆(yào)脚 旧时赶着牲畜搞运输做生意。
 吆喝天地 高声叫喊。
 妖贯贯、妖婆子 虐待媳妇的婆婆。
 妖声假气、妖的 说话妖里妖气,不实在。
 曳(yè)扯、曳(yè)牵 怀念,牵挂(环县话)。
 曳(yè)车 拉车。
 曳(yè)活 忽儿来忽儿去。
 曳卡(yè qià) (1)内疚。(2)内心难受。
 野狐 狐狸。
 野鹊 喜鹊。
 野地(tì) 野外。
 野物 (1)野兽。(2)贬称不服管的人。
 野仙、野的很 训斥爱游逛的孩子谓“野仙”。
 夜虻(mèng) 蚊子。
 叶子麻、叶子潮 架子大。
 一把子 同伙。
 一把抓 拿手戏。
 一包揽 一齐。
 一串连 (1)一串子。(2)相关的方面都牵扯到。
 一搭(dá) 一起,一块儿。
 一功(gōng)儿 经常,一直。如“这娃一功不学好”。
 一功(gòng)咧 好一会儿了。
 一骨碌 形容躺着的人突然起身。
 一下(hā)儿咧 过一会儿。
 一下(hā)子 (1)立即。(2)一会儿。(3)责备别人的口头语:“你一下子做啥哩?”
 一昏儿 一时没想清楚。
 一家子 称同姓的人。

- 一徽(jiāo)子、一吟子 一段地。
- 一劲(jīng)儿 (1)专门去干。(2)没有别的事干扰。
- 一截(jiè)子 一段子。
- 一混子 (1)好坏混杂或彼此不分。(2)指人不讲理。
- 一揽子面 连同麸皮磨在一起的面。
- 一料子 一茬庄稼。
- 一搂子 两臂围拢那么粗(多指树木)。
- 一溜溜、一溜子 (1)一行,一排。(2)较窄的一段。
- 一满 全部。
- 一门子 同一家族。
- 一幕拉 不分主次。
- 一整(nāo)子 一页(饼子)。
- 一步、一蹀(qiào) 迈出一步的长度。
- 一扑塌 一摊子,一堆子。
- 一集(qi)子 一束面条。
- 一气子 一口气。
- 一靡子 不清晰,主次、好坏不分。
- 一顺子 (1)一边倒。(2)该改变时不改变。
- 一突联、一突鲁 悬垂着一团。
- 一头儿一行 比喻言语行为有条理,合规矩,不马虎。
- 一天呷 整天。
- 一向 较长一段时间。
- 一毡子货 都是一样坏。
- 一爪(zhuā)子 一串子。
- 一拃(zǎ) 大拇指和食指撑开的长度。
- 一撮 一个计划、打算、办法。
- 意不过 过意不去。
- 意儿思儿的 (1)想答应又不想答应。(2)不满的样子。
- 爷(yi)儿父子 父子们。
- 衣子 粮食的外皮。
- 依弄、依治 (1)拾掇。(2)整修;修理。(3)整治。
- 遗屎屙尿 比喻丢三拉四。
- 胰子 香皂。
- 饮(yīng) (1)让牲畜喝水。(2)用水浸泡砖瓦等。
- 印印 印。
- 印麻、印陀 印渍。

- 印水了、印豁了 事情没收住扩大了范围。
- 影影 (1)影子。(2)苗头,现象,印象。
- 应承 (1)答应。(2)接待。
- 应了 (1)预言得到证实,(2)报应了。
- 因因 (1)原因。(2)事出有因。
- 因咐、因允 答应。
- 迎跟 现在。
- 迎醒 因心里想着某事,睡觉常惊醒。
- 阴治 暗算,暗害。
- 音叫应声 随叫随到。
- 音声 口气。
- 窖(yīng)子 旧时挖在悬崖用以躲避兵匪的暗洞。
- 匀 均匀地散开。如:匀粪。
- 拥脖 系在家畜脖颈的垫圈,用以拴挂挽绳。
- 整一顿 把对方打一顿或训斥一顿。
- 用着(cuō)咧 用得着别人了。
- 用人 请人或顾请人帮忙。
- 容易的 回答别人的话:没那么容易。
- 诱上了 尾随盯梢。
- 有多没少 无论多少都不够,或都挥霍了(责备的口气)。
- 有家 富有之家。
- 有今儿没明儿 指在世的日子不长了(多系老年人自叹)。
- 有天没日头 指没有把握地胡说一气。
- 游乎子着(zhài)呢 没个准,游移不定。
- 游门子 串门子。
- 油干眼子尽 精力或钱财耗尽。
- 油狗、油胡儿 贬称死皮赖脸的人。
- 油汗(hān) 蚜虫。
- 油叭叭、油流(liū)子、油瓜(sóng) 形容涎着脸不知羞耻。
- 油脸呱咪 死皮赖脸的样子。
- 油皮 指油嘴滑舌的人;不顾体面的人。
- 油皮(pì)子 表皮。
- 釉(yōu)子 (1)附着于锅底的油垢。(2)社会渣子。
- 由了你了 (反问句)还能由你?
- 悠着(zhài)一口气 气息微弱。
- 育 饲养家畜。

- 育致 (1)整齐。(2)标致。
- 预当 (1)打算。(2)准备。
- 遇活 (1)邂逅相遇。(2)有幸到一起。
- 雨脚 下雨时挂在空中的云丝。
- 雨虻(mèng) 下雨前在空中飞的小昆虫。
- 雨生、流(liù)生 粮食种子掉在地里,自生自长的禾苗。
- 浴(yū)面 用水反复浸洗白面,抽去面筋后做成的薄饼,切成条状,加佐料食用。
- 余头 剩余的部分。
- 余攒 积攒。
- 院院 小院子。
- 囡囡 芸芥(环县话)。
- 囡泛(fàn) 说得合情合理,没有破绽。
- 原原 山顶小块平地。
- 原合(guò) 从中说合(多指做生意)。
- 愿情 愿意。
- 月娃(wà)、月亮娃 未满月的婴儿。
- 月子 妇女生孩子后一月之内。
- 越外 (1)格个;份外。(2)越规。
- 悦者(zhài) 满意。

Z

- 彡(zā) (1)举,扬起。(2)露在外面。
- 彡(zā)瓜 出风头。
- 彡(zā)脚溜(liú)手 不稳重的样子。
- 彡彡乎乎 不安分或不规矩。
- 柞(zā) 刹。
- 扎 (1)尖锐刺人。(2)紧;严实。
- 扎活 做事抠得紧。
- 扎(zá)角夫妻 结发夫妻。
- 扎牙 (1)牲畜出牙。(2)爱说过头话。
- 渣渣 碎屑。
- 杂和(huò)和 混杂的。
- 咋(zà)咋、咋(zà)咋些儿 哪里。
- 砸讲、砸呱 发牢骚。

- 砸洋炮 背地议论；诽谤或警告别人(西峰、合水、宁县、正宁话)。
- 栽跤爬扑 形容艰苦奔波。
- 赞、赞鬼 轻浮，讨厌。
- 赞板子、赞瓜(sóng) 指轻浮讨厌的人。
- 赞脚溜(liú)手 轻浮讨厌的样子。
- 攒(zàn) (1)抛，扔。(2)用固体粘液体。如蒸馍攒蒜水。(3)碰运气。如攒着了。
- 攒(zán) (1)吃。(2)猜，猜准了称“攒对了”。
- 攒算 打算，计划。
- 站店 住店。
- 莽劲 (1)才能出众，办事得力。(2)精干。(3)体格健美。
- 莽点子、莽行(háng)情、莽摊子 胡闹。
- 脏家咕咚、脏里叭叽 肮脏脏脏。
- 找 庄稼成熟后削掉穗子。
- 找后帐 事后找麻烦。
- 遭瞎事 遭到不幸。
- 罩落、罩暖 经手、抚养孩子。
- 早起、早上 早晨。
- 挣(zèng) 短缺。
- 挣 (1)胆大；厉害。(2)劲头足。
- 挣劲、挣了火了 (1)厉害得很。(2)异乎寻常。
- 挣三、挣瓜(sóng) 冒失鬼；不识时务的人。
- 挣眉什眼 形容人冒失、处事不考虑后果。
- 挣干油 指干活、办事拼命挣扎的人(贬义)。
- 挣死鬼 (1)懒惰；怕出力。(2)爱说过头话。
- 毡毡 毡片。
- 展布(bù) 抹布。
- 展不开条 伸展不开。
- 占势 贪婪。
- 沾希 占便宜。
- 张(zhán) 发呆。
- 张的 高兴的(贬义)。
- 张的没顿了 形容过度高兴，失去自制力。
- 张化天李化地 天上地下地乱侃。
- 张眉什计 经常(含愤怒意)。
- 张脱了 急急走了。
- 长材子 正在生长发育中的孩子。

- 长劲、长势 撑腰,支持。
- 长精神 受到安慰、鼓励。
- 胀泛(fàn) 胀蓬蓬的(多指馒头)。
- 胀皮 处罚、惩治。
- 仗火 (1)吵架。(2)吵架的势头。
- 招(zháo) (1)理睬。(2)插手,经管。
- 招祸 招惹祸事。
- 招(zháo)上了 受到打击(有偶然的意思)。
- 招人 招赘。
- 照模(mù) 估量;擘划。
- 照识 照看;观看。
- 照子 叫别人看的替身。
- 折(zhē) (1)别扭。(2)不顺口。
- 折(zhè) 将数只容器内盛的东西合在一起。
- 折(zhè)折 折皱。
- 折(zhè)板 (1)反复争辩。(2)固执。
- 折(zhè)倒 (1)收拾。(2)饭后收拾、整理厨房。(3)拉倒。
- 折(zhé)改 固执。(2)不服从(镇原话)。
- 遮巧 灵巧。
- 砧 锤打。
- 正儿八紧 (1)正正当当的。(2)正统的。(3)认认真真的。
- 针金、金针 黄花菜。
- 针扎(zā) 针线包。
- 针扎(zā)没空空 形容密度很大。
- 症(zhēng)了 面粉轻度变质。
- 整了 严重了;难了(叹息语气)。
- 珍珍、珍子 玉米、荞麦等磨的颗粒。
- 真刻 清晰。
- 真作 庄稼、蔬菜的种子干净、饱满、不掺假。
- 汁 熬。
- 执把 证据。
- 执起(qiē)来了 (1)僵持不下。(2)傻眼了。
- 这(zhí)达 这儿。
- 治捋(lù) 治理。
- 肿得很 笨拙。
- 肿头 贬称愚笨的人。

- 众人的老子 大家的事,没人管。
- 众人恶(wū) 指大家都厌恶的人。
- 中堂(tàng) 挂在窑、屋正中的大幅字画。
- 甯 傲慢的样子。
- 蛛蛛精 指爱拨弄是非的人(镇原话)。
- 主家 主人。
- 主事 管事。
- 主窑 庄子正中的窑洞。
- 猪婆 母猪。
- 猪瞌睡 比喻瞌睡多的人。
- 猪目脑、猪腾腾 比喻人丑陋(西峰话)。
- 猪娃 仔猪。
- 逐(zhú)脱了 赶走了。
- 抓挖 想办法挣钱。
- 转转大 (1)点子多;心眼活。(2)说话办事不守信用。
- 转筋了 变卦了。
- 转翎子 (1)用翎毛做的玩具,可随风转动。(2)骂人轻浮讨厌。
- 壮 粗。
- 桩 用脚蹬。
- 桩桩 桩子。
- 装板 家俱框架内镶的木板。
- 装得像的 装模作样而镇定自若。
- 装化鬼、装死鬼、装瓜(sóng) 贬称装模作样的人。
- 装着(zhài)里头了 因受蒙蔽而被牵扯进去。
- 装子 装满的口袋。
- 追 (1)笨拙。(2)把东西送人;行贿叫“追黑食”。(3)讥讽人贪吃而有失体统。
- 锥锥 锥子。
- 斫(zuò) 把头绪烦多的事情或纠纷,像快刀斩乱麻一样果断地分割清楚。
- 桌桌 小桌子。
- 左瓜子、左撇子 指习惯用左手的人。
- 作践 糟踏。
- 作(zuò)起呀 干什么去(正宁、宁县话)。
- 作(zuó)呀 要干什么。
- 志(zì) (1)试验;实践。(2)考验。
- 志掩 记号。
- 指 指派;叫。

指教 教育、教训(孩子)。

只管 经常。

吱嘛呷 (1)怎么办。(2)干什么去。(镇原、西峰话)。

吱哩喳喳 众多的人喊叫。

吱嘛唠 怎么样了(镇原话)。

骤活 动作快,干练。

做(zōu)得鬼 行为不光明正大(宁县、正宁、西峰话)。

走骡子 善于奔走的骡子。

走(zòu)马牙疔 发展很快的牙龈溃疡。

走(zòu)手 步态。

走(zòu)水 蔬菜、果子、食物内含水过多,吃起来味道淡。

走秧了 储藏的萝卜、洋芋、葱、蒜等生了芽。

钻(zuán)机 机灵(多指小孩)。

钻偏眼 办事偏心。

嘴嘴 (1)山嘴。(2)嘴子。

嘴儿客 (1)爱吹牛的人。(2)只说不干的人。

嘴劲 只说不干。

嘴(zùi)脸 样子;模样(贬义)。

嘴(zùi)麻 口才。

醉枣儿 用酒浸泡的枣。

醉八仙 一种多年生草木植物,据说,用其茎叶做配料酿的酒容易醉人。

第四节 谚 语

一、农事

七十二行,庄稼为强;一籽落地,万籽归仓。

地是黄金板,人勤地不懒。

一年庄稼两年务。

务农不论节,不如家里歇。

人怕误学习,农怕误节气。

死节气,活应用。

过了闰年,走马种田。

前晌惊了蛰,后晌拿犁别(耕)。

七九鸭子八九雁，九九犁铧遍地窜。
 九尽桃花开，农活一齐来。
 谷雨前后，栽瓜种豆。
 土旺种胡麻，七股八柯叉；立夏种胡麻，头顶一枝花。
 春麦跟社不在家。
 庄稼不离三月土，过了三月白受苦（指农历；下同）。
 毛杏（杏儿）塞鼻子，收拾种糜子（种谷种糜子）。
 小满高山糜，立夏到川里。
 芒种糜子不种谷。
 小满糜，顶地皮。
 麦黄种糜，糜黄种麦（指小糜子）。
 麦黄种糜刚是节。
 六月半，糜谷探。
 六月麦青尽是秕，九月谷青尽是米。
 麦收六月尽是秕，谷收九月尽是米。
 核桃半瓢，大麦上场。
 头伏尾，二伏头，不种荞麦要发愁。
 头伏荞麦中伏菜，三伏种上都是害。
 荞麦种在空里，豌豆打在囤里。
 头伏萝卜二伏菜，三伏种的好芥菜。
 立夏看夏，立秋看秋。
 秋后风长十八天。
 处暑不出头（指糜谷），割得喂老牛。
 秋分糜子寒露谷，过了霜降一齐收。
 七月白露八月种，八月白露不敢停（指小麦）。
 麦跟白露种。
 阴山种在白露前，到了白露种平原，川地秋分前五夭。
 白露前十天不早，后十天不迟（指种小麦）。
 七月白露过白露，八月白露跟白露（指种小麦）。
 枣儿红尻子，麦倒耩斗子。
 麦不离八月土。
 九月路上牛喝水，种不上麦子发后悔。
 豌豆种在九里头，多少都能打几斗。
 豌豆种在九里，一半收在手里。
 雨是地油，雪是地膘。
 地没埂，水跑尽。

庄稼一枝花，全靠粪当家。
地是铁，粪是钢。
种地不上粪，等于瞎胡混。
要想庄稼旺，多把粪来上。
要收千斤粮，须施万担肥。
十个会种的，不如一个上粪的。
有收无收在于水，收多收少在于肥。
人有脾气土有性，识不透了难耕种。
土地土地，百样脾气。
看土施肥，增产百倍。
粪堆压上三层土，风吹日晒劲不走。
种地不选种，土里把苗寻。
好树结好桃，好种出好苗。
深耕浅种，薄地上粪，若要不信，粪底为证。
深耕一寸，强如上粪。
深耕浅种，强似上粪。
深谷子，浅糜子，荞麦种在浮皮子。
麦出胎里富，人怕老来穷。
麦田要种成，秋田要锄成。
麦出牛工，秋出人（锄）工。
小麦种在泥窝窝，狗都吃的白馍馍。
干种糜子湿种麦，要吃荞麦泥里堆。
黄墒糜子干墒谷。
麦怕胡基荞怕柴。
打胡基种麦，捎话请客。
麦熟火里秀，晒死豌豆花；糜熟水里秀，淋死荞麦花。
地糖三遍顶上粪。
处暑不带糖，不如家里坐。
前晌立了秋，后晌糖地不害羞。
家有万石粮，不忘秋杀地。
秋杀地不糖，不如在家里去闲坐。
三分种，七分管，十分收成才保险。
有收无收在于种，收多收少在于管。
锄头底下三分水。
锄头有水，杈头有火。
庄稼见了铁（锄头），一夜长一节。

谷锄针(初出土谷苗,叶如针状),糜锄耳(初出土糜苗,叶如耳)。

湿锄糜子干锄谷,露水地里锄豆豆。

伏里锄一遍,强似秋季耕一遍。

糜锄三遍尽是秕,谷锄三遍尽是米。

升底糜子斗底谷,玉米地里卧牛犊(指株距)。

针扎胡麻卧牛荏,高粱地里放个笼。

除掉田地草,害虫自个儿少。

治虫有窍,下手要早。

荏口不顺,不如不种。

人对脾气地对荏。

荏口倒顺强似上粪。

倒荏如上粪。

麦种三年一根线,荞种三年一包面,糜种三年连根烂。

麦种三年要倒荏,豆子地里长庄稼。

麦种十年没颗儿,棉种十年没朵儿。

重荏谷,守上哭;重荏糜,买马骑。

人哄地一料(时),地哄人一年。

一翻三不成(不能轻易改种)。

麦无两旺(忌冬前旺长)。

霜杀窝窝,风吹岭。

旱阴山,涝阳山,不早不涝收河滩。

糜成不见叶,谷成不见穗。

庄稼上场收一半,装进囤里才上算。

麦黄糜黄,秀女下床。

科学种田,越种越甜。

二、植树

前人栽树,后人乘凉。

荒山变绿山,不愁吃和穿。

山坡把树抚,好比修水库。

家有三亩桐,辈辈不受穷。

桃三杏四梨六年,要吃核桃得九年。

桃三年,杏四年,核桃枣儿得十年。

要想栽好树,先得育好苗。

椿栽疙瘩柳栽棒。

梁上杨树盖楞杏，拐沟柳条崖畔椿。
高山松柏河岸柳。
泥里插柳，沙里栽杨。
栽树没法，掏深打扎。
三分造，七分管。
树不樵不长，苗不锄不齐（樵：剪枝）。
光栽不护，白费功夫。
儿不抚养不成人，树不抚育不成材。

三、畜牧

庄稼汉一条牛，性命在上头。
穷家不离猪，富家不离书。
一亩地，两只羊，打的粮食没处藏。
养羊不知富，养马不知穷。
乳牛下乳牛，三年五条牛。
骡马比君子。
羊盼清明驴盼社。
羊盼清明驴盼夏，老牛盼的四月八。
秋喂冰草，夏喂芦草。
羊吃四季草，春冰草，夏芦草，秋麻蒿，冬莎草。
羊盼清明牛盼夏，贮草抓膘没二话。
牛喂三九，马喂三伏。
草膘料劲水精神。
马不得夜草不肥，人无洪财不发。
马要夜草，牛得满饱。
若要牲口好，夜里勤添草。
夜草顶料哩。
鸡儿蛋，粮食换。
寸草铡三刀，没料也上膘。
驴乏一把料，牛乏得半年。
水马旱羊。
水草按时到，胜似吃好料。
有料没料，四角拌到。
渴不急饮，饿不急喂。
早上立了夏，后上老牛赶上土瓜。

羊趁十里饱，牛趁十里倒。
 牲口勤刷扫，疾病自然少。
 干土垫圈，疾病不见。
 圈干槽尽，牲口没病。
 牛怕圈里水，马怕满天星（指土块）。
 养猪没窍，圈干食饱。
 草房不净，牲畜多病。
 不怕千次使，就怕一次挣（过度使役）。
 正月里臊猪，二月里猫，三月里叫驴满山嚎（指发情期）
 鸡鸡鸡，二十一；鸭鸭鸭，二十八；四十五天将鹅抓（指孵雏时间）。
 猪狗离母四十五。
 六畜改良种，一头顶两头。

四、气象

蚂蚁搬家蛇过道，燕子扑地蛤蟆叫，不久便有大雨到。
 燕子低飞蛇过道，蚂蚁搬家山戴帽。
 燕子低飞青蛙叫，蚂蚁搬家蛇过道，不过三天大雨到。
 泥鳅子游，出门愁。
 鹞子拜水（空中停），窝老子（鹰）吹哨。
 蜜蜂朝王天降雨。
 猪垒窝，掏渗窖。
 久雨鹊噪晴，久旱鹊噪雨。
 青蛙上下，河水上岸。
 松鼠叫，大雨到；吼跑牛（一种地下昆虫）叫，大雨到。
 蚊子聚堂庭，明日雨淋淋。
 蚊子打脸，下雨不远。
 猪拉草，寒潮到；燕子高飞晴天告。
 盐潮缸出汗，天气变。
 铁出水，瓷淌汗，下雨不出两三天。
 水缸出汗蛤蟆叫，必定就有大雨到。
 灶灰湿成块，定有大雨来。
 旱菸泛潮盐出汗，天气一定要变换。
 烧炕不出烟，一定要变天。
 烟铺地，天有雨。
 关节炎，气象站；腰酸痛，雨必淋。

鱼鳞天，不雨也风颠。

天上起了鱼鳞斑，地下麦子不用翻(晴天)。

天上钩钩云，不等三日雨淋淋。

棉花云，雨快临；瓦片云，晒死人；云交云，雨淋盆。

天上炮台云，地下雨淋淋。

天上鲤鱼斑，明日晒谷不用翻。

天上云搭云，地下雨淋淋。

天上扫帚云，三五天里不出门。

黑猪(浓云块)攻天河，大雨紧跟着。

老云接驾，不阴就下。

黑云黄云上下翻，恶风暴雨在跟前。

烟雾绕山头，泡死老犍牛。

大雾三日必有雨。

雾抱山，天不晴。

土雾绕山，不过三天。

久晴大雾天必阴，久雨大雾天必晴。

云向南，水飘船；云向北，涝坝溢；云向西，水淋鸡；云向东，一场空。

云向东，一场空；云向西，水济济。

乌云在东，有雨不凶；雷公先唱，有雨不多。

云往东，车马通；云往西，披蓑衣；云往南，涝池闲；云往北，淋死鸡。

云交云，雨淋淋；早怕南云潮，晚怕北云堆。

回头云，不留情。

早看东南，晚看西北。

东霞西暗，等不得端碗。

黄昏起云半夜开，半夜起云雨就来。

早烧(火烧云)不出门，晚烧千里行。

太阳落山火烧红，明日生产早出门。

早雾晴，晚雾雨。

早起鱼鳞斑，太阳烤热山；晚起鱼鳞斑，明日河里大浪翻。

早雾不下，晚雾不晴。

早上雾一雾，晌午晒死兔。

露水重，天气晴；露水轻，雨当真。

太阳落到云口里，睡到半夜雨吼哩。

太阳一根线，三天不见雨。

夜晴没好天，等不到鸡叫唤。

早雨不多，晚雨成河。

早晨下雨当日晴，晚上下雨到天明。
 早阴阴，午阴晴，半夜天阴不到明。
 饭时有雨不住。
 一点一个泡，大雨还要到。
 前毛毛不下，后毛毛不晴。
 一点一个钉，必定是连阴。
 亮一亮，下一晌；一黑一亮，地成池塘。
 黑云黄梢子，天爷下刀子(指冰雹)。
 早上凉飕飕，下午冰雹打破头。
 闷雷加忽闪，冷子大如碗。
 久晴久旱，有雨带弹(冰雹)。
 早上红云照，不是大雨就是雹。
 雷声拉磨子，肯定下雹子。
 一夜雷声三夜雨。
 白雨隔犁沟，酣雨下九州。
 雹雨认路哩(指雹雨有一定规律性路线)。
 热生风，冷生雨。
 热极生风，冷极生雨。
 春寒有雨夏寒晴。
 冬寒不算寒，春寒得半年。
 闷热北风，回南不定；乌云遮西，大道成溪；乌云遮东，有雨不凶。
 一日南风三日报，三日南风狗钻灶。
 一日东风雨，三日东风晴。
 一日北风三日晴，三日南风别盼晴。
 不怕南风刮得大，倒了北风就要下。
 旱刮东风不雨，涝刮西风不晴。
 东南风紧一紧，下雨靠得稳。
 春夏南风雨，秋冬北风水。
 南风吹暖北风寒，东风多湿西风干。
 一日北风三日暖，三日北风九日晴。
 秋后北风雨。
 无风无云，寒霜降临。
 北风一堵墙，南风没处藏。
 日晕三更雨，月晕午时风。
 日晕三日雨，月晕三日风。
 月亮生毛，大雨滔滔。

月边半圈圆，大风在跟前。

月儿背弓，必定刮风；月儿背圆，水到河边。

单丹不算丹，双丹不过三。

早上日丹，三天风起还；下午日丹，三天雨来还。

东虹日头西虹雨，南虹出来发白雨。

太阳显一显，三天雨不见。

星星眨眼，离下不远。

星稠滥倒牛，星稀晒死鸡。

大管小用不了，小管大不得下（指水瓶二星）。

天河转东西，收拾缝棉衣。

七阴八下九日晴，九日不晴涝坝平。

初三没有初四灵，一月只有九日晴。

四、六不开天，开天一半天。

初三初四不见月，连阴带下得半月。

大旱不过二十五。

正月十五雪打灯，八月种麦有连阴。

正月十五，黄风刮起土，荞麦压折股。

正月二十云翻浪，豌豆麦子没处放。

正月二十晴，树叶发两层。

正月二十一，北风呼雷雷，糜子压死驴。

一年两道春，黄米贵似金。

岁首乌云四边天，大雨纷纷是早年。

立春最好晴一天，农民不用力耕田。

打春之日怕逢壬，来年高田枉费心。

立春头一天，大雪纷飞是早年。

立春雨淋淋，阴阴湿湿到清明。

春甲子遍地生虫；夏甲子井里生烟；秋甲子苗头生耳；冬甲子饿死牛羊（指甲子日有雨）。

春早夏雨多，春涝夏雨少。

春旺夏旱秋雨多。

春季风大，秋季雨多。

春寒倒冷四十五。

春寒不算寒，蛰寒冷半年。

二月二，龙抬头。

二月二，天气晴，树叶落几层。

二月响雷八月霜，三月响雷九月霜。

惊蛰头上下一点，九九往回转（指倒春寒）。

惊蛰闻雷米如泥。

土旺头上一点油(指下雨),一十八天不套牛(指下连阴雨)。

清明对立夏,老牛不上注。

清明前后一场雨,庄稼汉强似中个举。

四月八,黑霜杀。

一过四月八,庄稼汉心放下(一般农历四月八日后再无霜冻)。

初一初二下黄疸,初三初四连根烂,初五初六吃白面,有雨下到初十头,黑狗吃的白馒头(指农历四月)。

闰四月,吃树叶。

五月十三下一点,耀州城里买大碗(丰收)。

吃秋不吃秋,就看五月二十六。

五八一顺子,荞麦光棍子。

有钱难买五月旱,端阳有雨下半年。

有钱难买五月旱,六月连阴吃饱饭。

立夏不下,犁头高挂。

夏前十叫,谷子连糠柴;夏后十叫,碾成米没人要(指布谷鸟叫得迟早)。

夏至节前西南风,夏秋丰收有保证。

夏至赶端阳,好汉卖婆娘。

三伏要热,五谷下结。

伏里雨,缸里米。

淋头伏,晒伏尾,四十五天没好雨。

三伏够一月,荞麦熟得像个鳖。

大暑小暑,灌死老鼠(指大暑小暑若下雨,夏季雨多)。

时至六月六,黄狗吐舌头。

早上立了秋,晚上凉飕飕。

六月立秋,迟秋不收;七月立秋,迟早都收。

秋后还有二十四个火老虎(指20多天的热天)。

秋雨多,春雨多。

秋季透雨,早霜远离

八月初一下一阵,直等来年五月尽。

八月初一雾一天,来年秋雨用不完。

八月初五下一阵,旱到明年五月尽。

八月十五阴一阴,正月十五雪打灯。

八月三卯全,早麦都死完。

处暑离社三十三,荞麦压坏铁杆杆。

九月小,烂糜草。

九月雷暴三月霜，八月雷暴二月霜。

九月九，黄菊酿得好黄酒。

重阳不下看十三，十三不下一冬干。

十月雾，饿死秦川兔。

干冬湿年。

冬干春不早，春旱冬必干。

小雪大雪，冻死老鳖。

麦盖三层被，枕着馒头睡。

冬雪消成河，狗都吃的白面馍。

冬天河里云宽，来年雨水用不完。

冬雪稀罕，来年春寒。

冬至晴，万物成。

一九二九不出手，三九四九冻死狗。

三九三，冻破砖；四九半，冻住锅里饭。

七九八九，河湾里看杨柳。

一九一芽生，九九遍地青，九九加一九耕地遍地走。

头九冷，春不寒；头九暖，春必寒。

三九消了河，来年春早早；四九消了河，来年庄稼好。

九九有雪，伏伏有雨。

九里大雪多，伏里暴雨多。

暖在头九，早在初春。

九里特冷，伏里特热。

三九蹬土埋住驴蹄子，来年必定成糜子。

三九里有雪雁来早，三伏里有雨雁归迟。

九尽一场风，必定是年馑。

春分秋分，昼夜相停。

九满一场雪，麦子拿犁揭。

过了腊八，长一杈把（指白天开始长）。

不怕槐米繁，但怕槐米吊过年。

麦芽生脊背，来年麦鼓堆。

响雷一百八，必有霜来杀。

卧雷一百八，不怕霜来杀。

闰年闰月不种瓜，留下地种胡麻。

五、治学

棒捶钻牛皮，虽慢窟窿大。
木不钻不透，人不学不成。
铁棍磨绣针，功到自然成。
师打徒不恨，父打子不羞。
刀在石上磨，人在苦中练。
眼里过千遍，不如手里过一遍。
娃娃懒，把掌赶，娃娃惯，把掌劝。
三年荒个秀才。
不听师长劝，日后受作难。
年怕中秋月怕半，星期单怕星期三。
三年学成个买卖人，十年学不成个庄稼汉。
学拳三年，寸步难移，再学三年，走遍天下。
满行子不响，半行子咣当。
独牛难套，独子难教。
卖嘴的医生没好药。
领教不为低。
会者不难，难者不会。

六、治家

日子好过难遇合。
种不好庄稼是一料子，娶不好婆娘是一辈子。
出门看天色，进门看脸色。
婆娘当家驴耕地，娃娃做活淘死气。
吃不穷，穿不穷，打算不到一世穷。
勤能补拙，俭能养廉。
勤是耙儿，俭是匣儿；不怕耙儿没齿齿，单怕匣儿没底底。
一年之计在于春，一日之计在于晨；一家之计在于和，一生之计在于勤。
早起一时一天松，早起一辰顶一工。
两勤夹一懒，想懒不得懒；两懒加一勤，想勤不得勤。
人越睡越懒，好的越吃越馋。
人美不如家具美。
冻死闲人，饿死懒人。

天热热大家,天冻冻穷人。

莫学麻雀嘴,要学蚂蚁腿。

穷无根,富无畔。

当年富,抓粪土;十年富,抓树木;栽桐树,喂母猪,十年变成富裕户。

常把富日当穷日,莫到无时想有时。

一顿省一口,一年省一斗。

有福不可重受,油饼子不可夹肉。

不吹风另是个冷,不吃烟另是个紧(日子窘迫)。

富(奢)吃一顿,穷(省)吃半年。

家有万斤油,怕的是千人沾指头。

人前教子,灯前教妻。

家有贤妻,不遭横祸。

家有贤妻一人,胜过良田千顷。

男人是个耙耙,女人是个匣匣,不怕耙子耙得慢,单怕匣匣底子烂。

不孝之人无孝子。

好男不争当家,好女不在嫁妆。

好儿不图分家田,好女不图嫁妆衣。

好儿不使老子钱。

家有一支蒿,不怕蛇咬脚。

家有盖母草,娃娃满院跑。

年年防旱,夜夜防贼。

早防豺狼夜防贼。

家家的锅底都是黑的。

家有喳喳嘴,一辈子不受罪。

七、处世

人活脸,树活皮,墙洼(崖洼)活了一锨泥。

狗不要脸一棍打死,人没廉耻无法可治。

青柴沤烟大,愚人难搭话。

老活德行少活爱。

火心要空哩,人心要实哩。

上梁不正下梁歪,中梁不正倒下来。

身正不怕影斜,脚正不怕鞋歪。

脚踏实地稳,不怕棒槌滚。

宁可正而不足,不可斜而有余。

宁在直中取，不在曲中求。
要得公道，打个颠倒。
为人难说自不是。
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
肚里没冷病，不怕吃西瓜（凉粉）。
亏人事做不得，做了了不得。
恶有恶报，善有善报，如若不报，时间不到。
马瘦毛长尻子深，穷汉家说话没人听。
顺情说好话，舔尻子不挨骂。
舔肥尻子，咬瘦毡。
没了（饿时）给一口，强似有了（饱时）给一斗。
狗不嫌家穷，猫不爱穷家。
人没尾巴难摸。
听话听音呢，锣鼓听声呢。
交人要交心，浇树要浇根。
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
让人一语，千金难移。
应人事小，误人事大。
千锤打锣，一锤定音。
灵人一句，快马一鞭。
宁叫挣死牛，不教翻了车。
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
牡丹虽好空有花，枣花虽小结实果。
瘦驴踢死人。
最毒才是七寸子（蛇）。
墙缝里蝎子蜇死人不漏刺。
蛇不知自毒，人不知自恶。
要知道自己的梨瓜贵贱。
人往高处走，水向低处流。
树挪一步死，人挪一步活。
车到山前必有路。
条条大路通天京。
捉狗儿子，看狗母子。
瞎马下的好骡子。
打蛇打“七寸”子。
铁要铁打哩，贼要贱捉哩，马跑了要马撵哩。

手不逗虫，虫不咬手。
牛抵麦草擦，两家都有过。
一只把掌拍不响。
墙倒一顺子。
墙倒众人推。
树大招风，财大招祸。
谷怕胎里旱，人怕老来穷。
文魁武魁不如锅盔。
萝卜快了不洗泥。
人都好端顺气碗。
山上(崖上)叫得好，山下(崖下)就应得好。
让人一步自己宽。
忍得一时气，免得百日忧。
遇官司说散，遇婚事说合。
夜饭少吃，赢官司少打。
有毛(指兽)撵三步，没毛(指人)退三步。
天晴修水路，无事早为人。
有理不登上门客。
扑到怀里的雀捏不死。
远亲不如近邻。
有百年邻里，无百年亲戚。
打坏的胳膊向里弯。
出门低三辈。
人生不走的路走三回。
要知城里事，先问乡里人。
众人口里有毒里。
唾沫星子淹死人哩。
灯不拨不亮，木不钻不透；刀不磨不利，话不说不明。
人怕当面，树怕剥皮。
秤量轻重，话量人品。
不怕山里伤人虎，单怕人前两面刀。
舌头打倒人跪着哩，枕枕打倒人睡着哩。
打人不打脸，骂人不揭短。
一锹头挖不出一口井。
一锹头挖出的井是敞口子。
忙和尚干不了好道场。

心急吃不了热豆腐。

第五节 歇后语

秃子头上的虱——明摆着。
袖筒里揣棒槌——直出直入。
割了糜子叫雀哩——领的空头人情。
头上绑火耀子哩——熏(凶)极了。
精尻子撵狼哩——胆大不识羞。
披上被子上天哩——张得领豁都没了。
背锅子作揖哩——前后都有了。
头上扎带子——多了一圈子。
烟雾地里喊狼哩——胡吆喝哩。
年三十借净底——你蒸呷,我烙呷。
叫化子唱山歌——穷开心。
瞎子跳崖哩——脚步倒上了。
嘴上抹白灰——白吃。
涝坝洗脸——自由权限。
独眼龙相亲——一眼看准。
独眼龙坐知县——独断独行。
坐飞机吹喇叭——响得高。
说书的溜大鼓——走板了。
背上口袋上茅坑——装屎(死)。
逃荒娃娃拜把子——难兄难弟。
挖了雀喂鹩子——为了一个害一个。
胸脯带笊篱——捞(劳)心了。
提着鸡蛋走滑路——担惊受怕。
窄巷子里掂椽——只能顺着走。
拳头打棉花——没响声。
高山顶上挂灯笼——远近都有明(名)。
梦里吃西瓜——想得甜。
梦中结婚——好事不成。
雪堆里埋死人——瞒不了几天。
骑驴翻戏本——边走边瞧。
骑牛噏瓜籽——牛得吱吱哩。

麻杆子打狼——两头怕。
脚后跟蹩裂子——臭纹(文)满多。
喝了墨汁咽炭——尽吃黑食。
喝了磨刀水——锈(秀)气在心里。
隔着玻璃亲嘴——看着摸不着。
裁缝丢剪子——剩下尺(吃)。
搭起台子卖螃蟹——买卖不大,架子不小。
帽盖上拴辣子——抡红了。
棒槌挑牙——夯口得说不出。
狗看星星——不知稀稠。
媳妇回娘家——熟门熟路。
摸黑吃黄瓜——不知头尾。
膝盖上钉掌——离蹄(题)太远了。
精尻子穿大衫——光图阔气不嫌丑。
精尻子坐车哩——掸(淡)依话多的。
篮子提水——没一处不是漏子。
眼眉上吊虱子哩——有眼虱(色)。
黄瓜打驴——多半截闪过去了。
油梁做杆杖——大材小用。
骑驴提狗娃——六只眼了。
哑巴吃黄连——有苦难言。
手背上蝎子——甩不离。
歪嘴吹喇叭——一股邪气。
叫化子晒太阳——享天福。
三九天吃凉棍——凉透心了。
头顶害疮脚底淌脓——坏透了。
鸡蛋里找骨头——找岔子。
高粱杆挑水——担当不起。
高粱杆打狗——两头子怕。
涝坝泡蒸馍——汤大了。
麦杆吹火——小气。
十字街上贴告示——众所周知。
乡里娃娃吃挂面——头一遭。
瞎子点灯——白费油。
马尾穿豆腐——提不起。
马尾拴豆腐——难提。

叫化子要馍——越多越好。
 端上罐罐喝汤里——气上脸了。
 冰凌棒点火——冷棒。
 脊背背了个筛子，怀里揣了个箩儿——浑身的眼眼。
 老汉背着七蒜槌子——前踏三后踏四。
 安口窑的货——大瓷瓦(娃)。
 上坡子使伴胸——吃劲得很。
 麻袋上绣花——底子太差。
 枣胡子改板——两锯(句)。
 豆芽伴粉条——里勾外连。
 小葱伴豆腐——一清二白。
 碌碡砸碾盘——石(实)打石(实)。
 麻杆子点火哩——顺杆子来了。
 白菜熬萝卜哩——谁借谁的油水哩。
 尿臊子打人哩——臊气难闻。
 过河的卒娃子——死不回头。
 倒灶的药铺——尽是一些方子。
 黄瓜打锣哩——越打越不够了。
 一串钱打门槛——里外都是半吊子。
 二杆子吃扁担——横了心。
 七个钱放两处——不三不四。
 大路上打草鞋——游(由)人说长短。
 一根头发破八瓣——细得出奇。
 红萝卜调辣子——吃出没看出。
 皂角核儿掷骰子——溅得没点点。
 抱着元宝跳井——舍命不舍财。
 抱上葫芦不开瓢——舍不得。
 和尚手里的木鱼——天生挨揍的货。
 茶壶里煮饺子——有货倒不出。
 玻璃瓶里点蜡——通心透亮。
 砒霜里掺辣子——又毒又辣。
 麻袋装草袋——一袋(代)不如一袋(代)。
 鞋面做帽子——高升到顶了。
 帽盖拴辣子——红出梢了。
 高粱杆子夹洋芋——滑头遇了个光(逛)鬼。
 张飞穿针——大眼对小眼。

- 孙猴子念书哩——好乖的学生。
鞭打姚琪——闪门之计。
秦琼卖马呢——时运没到。
七出七进长坂——为谁来？
程咬金的斧头——只是三下。
徐庶进曹营——一言不发。
刘备借荆州哩——十借九不还。
关公面前耍大刀哩——卖啥本事呢？
金沙滩数儿哩——越数越少。
孔夫子搬家——少不了书(输)。
申公豹的嘴——光会拨弄是非。
关公卖豆腐——人硬货软。
敬德他妈打浆子——胡鞭(编)哩。
武二郎当裁缝——见不得大个子。
姜子牙封神——没有自己的份儿。
诸葛亮戴相帽——大事已然。
刘表的后——守不住江山。
猪八戒戴花——自觉自美。
猪八戒卖凉粉——图你的人物呢，图你的调和呢？
门神爷的尻子——皮薄如纸。
土地爷掉河里——捞(劳)神不起。
张果老卖寿礼——依老卖老。
阎王爷的扇子——光会扇阴风。
吊死鬼擦粉——死爱面子。
老虎吃天——没处下爪爪。
老虎打呵欠哩——你吃人呀。
树头上绑鸡毛呢——好大的胆子。
老虎拉车——谁赶(敢)。
老虎吃苍蝇呢——没处下爪。
狗咬老鼠——多管闲事。
兔子拉磨——冒充大耳朵。
狗咬猪尿泡——空欢喜。
狗咬赵盾——臊了王的驾。
狗舔碾子——闲弹牙岔骨。
老狗跳墙——后腰没劲了。
狗吃油渣——心里汪的。

- 狗拉抹布——一串串。
 狗咬王八——找不到头。
 狗揭门帘——凭脸佷呢。
 狗咬石匠——想挨锤子。
 黑狗白脖子——丧家之犬。
 狗咬卖蒜的哩——缠一骨朵呷。
 狗戴帽子——学人行事。
 狗吃粽子——不解(改)。
 猫吃糖瓜——光在嘴上恋着呢。
 猪吃杏核子——响(想)了个脆。
 黑猪笑乌鸡——彼此一般。
 猪鼻子插葱——装象。
 驴啃脖子——工变工。
 耳朵上挂镰哩——寻的撞祸哩。
 一家十五口——七嘴八舌头。
 三十晚上盼月亮——没指望。
 唱戏吹胡子——假生气。
 脸门长瘤子——额外负担。
 羊肉包子打狗——有去无回。
 麦杆子里面睡觉——细人。
 正月十五贴门神——迟了半月。
 聋子的耳朵——样子货。
 卖豆芽不拿秤——冒抓呢。
 叫化子点铺草——起身。
 小巷子里抬竹杆——直来直去。
 登着梯子上天——差得太远。
 口传家书——言而无信。
 三十晚上走路哩——没影子。
 三十晚上凉衣服——今年不干明年干。
 风地里吃炒面——难张口。
 哑巴戴花哩——嫁瓜了。
 头上戴镯子哩——脸上抹不下去。
 碟碟舀水哩——一眼看透了。
 货郎担鳖哩——不是货。
 抱上人家娃娃赌咒哩——不害心疼。
 头上紧带子哩——越外一套。

- 脱了裤子放屁哩——多此一举。
- 掬上碌碡打天哩——不知道轻重连高低都忘了。
- 八十老学吹手——换过气气就断了。
- 过年娶媳妇——双喜临门。
- 抱上碾担喊驴哩——图邻家好听哩。
- 狗咬屙屎的呢——不识人敬。
- 六月穿皮袄——不识时月。
- 犁沟里埋秤锤哩——不是籽。
- 叫化子不吃剩饭——忌顾大得很。
- 瞎子拉驴哩——不敢丢手。
- 鸡窝里塞棒锤——有意捣蛋。
- 麸子面包饺子哩——捏不严了。
- 碌碡顶门哩——石(实)靠。
- 拿棒槌上阵——啥兵器。
- 骑驴捉尾巴——各有各拿法。
- 拿上喇叭丢盹哩——把事没当事。
- 墙上挂口袋哩——不象画(话)。
- 墙上挂门帘——没门儿。
- 卖肉的打案板哩——好大的牌子。
- 没牙娃娃啃烙饼——转圈圈。
- 砂锅里捣蒜哩——一锤的买卖。
- 瞎子掂毡——胡铺(扑)哩。
- 瞎子摸鼻——齐抹。
- 丢了毛驴算卦哩——折财不足。
- 十字路口跌一跤——摸不清东南西北。
- 故事场上卖母猪哩——扫众人的兴。
- 贼娃子打官司——场场输。
- 荨麻擦尻子哩——认草不真。
- 三张麻纸糊了个驴脸——好大的脸面。
- 门里翻跟头——门外出身。
- 下雨天担麦草——越走越沉。
- 见了碑子点头——强装识文子。
- 月亮底里挂灯笼——空挂了明(名)。
- 水里按葫芦——时起时伏。
- 反反子上吊——你吓谁呢。
- 六指指搔痒——多来一道。

天花粉喂牲口——不算好料。
 木锨拆火——焦锨(险)了。
 出了题就交卷——早稿(糟糕)。
 出了澡堂进茶馆——里外洗刷。
 怀里抱筛子——满肚子的眼眼。
 竹杆透尻子——节节怱。
 日了狗屎拿砖砸呢——转眼无情。
 胡萝卜塞尻子哩——光图你的眼眼圆。
 长虫(蛇)的尻子——深管管(罐)。
 打灯笼拾粪哩——找屎(死)。
 尼姑头上插花——没着落。
 飞机上吊电壶呢——高水瓶(平)。
 云里打算盘——算得远来响得高。
 头痒搔脚面——不是地方。
 叫化子拨算盘——穷打算。
 对着镜子作揖——自己恭维自己。
 老太婆的牙——吃软不吃硬。
 老太婆搭伞呢——撑不住了。
 死娃娃打狼——凭肉堆哩。
 灯草作拐棍——软弱无力。
 吃了辣子擦嘴——里外发烧。
 戏台底下淌眼泪——替古人担忧。
 两个哑巴亲嘴——好得不能说。
 乱人坟抡刀子——穷鬼撵得杀叫鬼。
 两个和尚抬西瓜——三园。
 秃子当和尚——天生的料。
 秃子跟着月亮走——谁也不沾谁的光。
 精身子穿皮袄——转身大(转敞大)。
 赤脚片穿皮袄——冷半截热半截。
 房里戴草帽——二凉。
 转磨盘走路——没头没尾。
 炉堂里扒出个烧馍馍——又吹又打。
 拉上老虎上坟——吓先人哩。
 庙背后看神——庙(妙)透了。
 泥瓦匠砌墙——后来者居上。
 卖水的看河——尽是一些钱。

- 恨虱烧棉袄——因小失大。
驴粪蛋——外面光。
羊群里的马驹子——只有它大。
搯鼻骡子——周身毛病。
老驴踢房檐——弹(谈)不上。
老驴驮扫帚——走得慢煨得紧。
推磨驴断了套——空转一遭。
骆驼的蹄子——两半块。
牛犊子拉车——乱套。
老犍牛撵兔子——有劲使不上。
芦花公鸡带串铃——好大的牲口。
公鸡头上戴帽子哩——冠(官)上加冠(官)。
鸡娃子叫鸣哩——按不住板。
二十一天不出雏——坏蛋。
鸭子过河——嘴向前。
鸭子晒粪——凭嘴拨里。
麻雀飞进灶火里——有命也无毛了。
老鼠拉锨把——大头子在后头里。
老鼠钻到风箱里——两头受气。
老鼠啃棺材——害死人。
老鼠舔猫尻子哩——没事寻事。
老鼠爬在秤杆上——自称自。
老鼠钻到书箱里——咬文嚼字。
老鼠带牛铃哩——兜不起呀。
老鼠戴铜铃哩——不敢叮当。
老鼠跳油瓶里——吃肥了怎么出来。
王八钻灶火——既憋气又窝火。
盖娃支桌子里——硬撑。
盖娃跳上炭锨子——烙得放不下了。
盖娃子跳门槛里——既蹲尻子又伤脸。
盖娃噙了把杀猪刀——卖大嘴里。
盖娃尻子插鸡毛——飞禽不象飞禽,走兽不象走兽。
癞蛤蟆生蝎子——一窝比一窝毒。
癞蛤蟆上蒸笼——连鼓气带胀气。
癞蛤蟆身穿大红袍——只能远看,不能近瞧。
癞蛤蟆头上顶浪沫——献柴(财)的很。

屎爬牛跌进砚台了——两眼墨黑。
 屎爬牛哭它妈哩——墨黑天地。
 屎爬牛上椒树——蹄蹄爪爪都麻了。
 屎爬牛钻铜蒲篮——强装黑火石
 屎爬牛戴橡壳——刚是个帽帽。
 屎爬牛打喷嚏——满嘴喷屎。
 屎爬牛搬家——滚蛋。
 屎爬牛栽立股呢——显你个黑尻子呢。
 屎爬牛钻进花心里——冒充好仁(人)。
 蚂蚁叨姜锤子哩——好大的嘴劲。
 蚍蜉蚂蚁戴眼镜——脸面太小。
 纥里猫不戴叉子——野的。
 瓶子里的苍蝇——前途光明,出路不大。
 蚊子飞进蛤蟆嘴——自来之食。
 打灯蛾扑火——寻死。
 啄木鸟死在树洞里——吃了嘴的亏。
 蝎子跌进炮眼里——自蛰(折)自磨。
 弄面角角见了风——硬起来了。
 秋后的茄子——吊不了几天。
 隔年的黄历——用不上。
 六月的萝卜——少窖(教)。
 十亩地里一枝谷——独苗。
 针尖对麦芒——尖对尖。
 刮风不下雨——干吹。
 豆腐掉进灰堆里——吹不得,打不得。
 西瓜掉进油缸里——又园又滑。
 格格核桃——砸的吃。
 柳木车子——要经常楔呱哩。
 韭菜地里的马莲——你算韭(究)几。
 一千只麻雀炒一盘——多嘴多舌。
 风箱板子改锅盖——受了冷气受热气。
 冬天的扇子——没人爱。
 瓜地里的草人——装模作样。
 热水瓶里装开水——心热皮凉。
 寺院里起了火——庙灾(妙哉)。
 烧了三份钱马放了五个屁——恶多善少。

孝帽不重——压得人哭鼻掉泪。

佛殿里的金罗汉——满肚子都是泥。

苦胆泡黄连——苦上加苦。

爬腰子树——好骑。

起刀子磨剪子——为明(名)为利。

剃头匠的担子——一头热一头凉。

袜子升套裤——提不高。

铁匠的砧——挨锤的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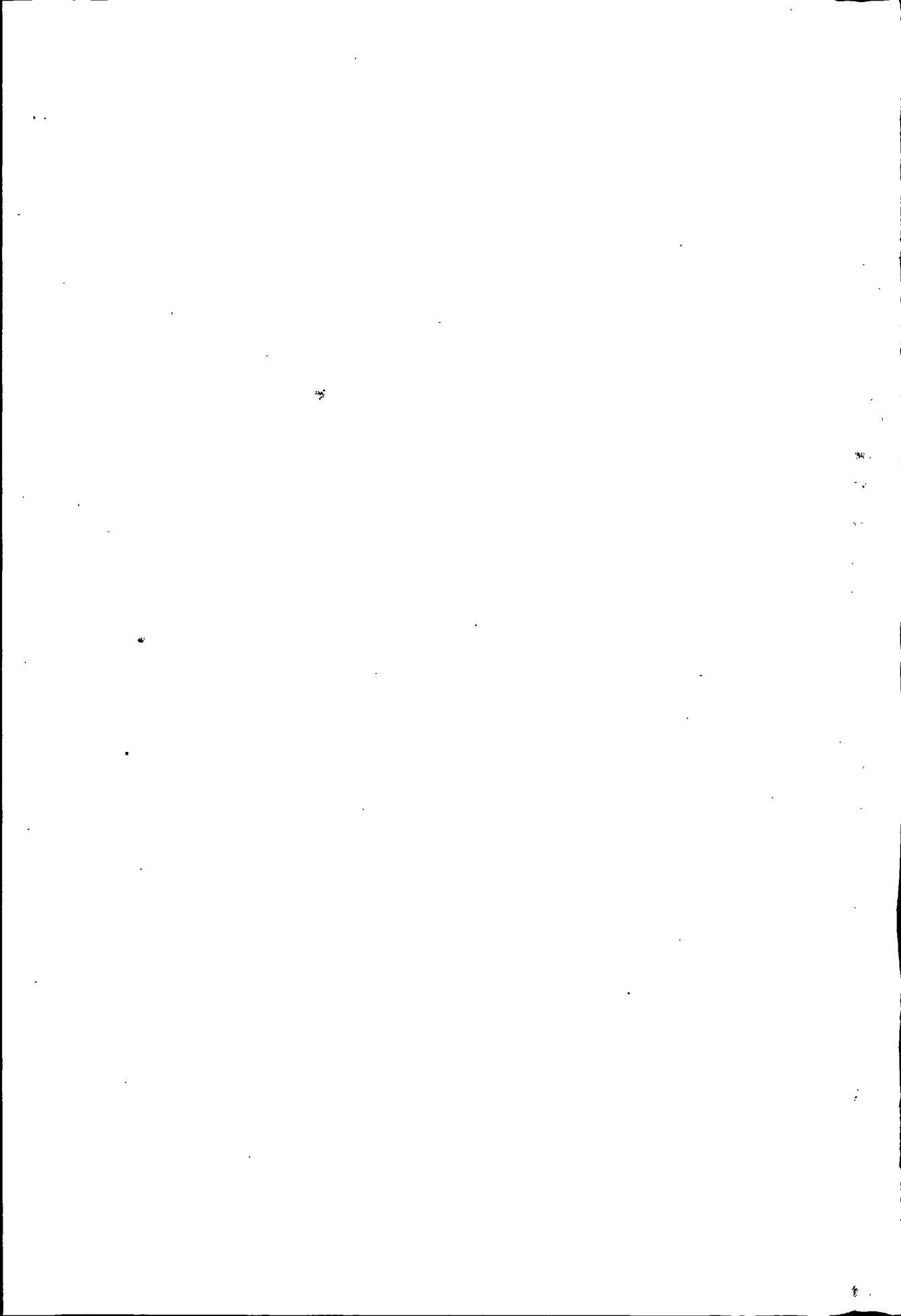
新闻报刊志

编写负责人 张国杰
主 编 高 文

1061

目 录

综 述	(1065)
第一章 新闻机构	(1069)
第一节 报 社	(1069)
第二节 通讯社	(1074)
第三节 记者站	(1075)
第四节 新闻团体	(1076)
第二章 新闻队伍	(1077)
第一节 专业新闻队伍	(1077)
第二节 通联工作	(1080)
第三节 先进典型	(1085)
第三章 各种报刊	(1088)
第一节 党政军机关报刊	(1088)
第二节 民众团体报刊	(1100)
第三节 专业报刊	(1101)
第四节 民办报刊	(1103)
第四章 新闻报道	(1104)
第一节 省以上新闻单位采用稿件	(1104)
第二节 获奖新闻作品	(1105)
第三节 新闻专业著述	(1107)



综 述

20世纪30年代之前,庆阳地区境内尚无近现代意义的新闻报刊事业。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人民解放斗争,开拓了庆阳地区新闻事业的“荒原”。1934年冬和1935年春,中共陕甘边区特委、陕甘边区苏维埃政府在华池县南梁相继创办的机关报刊《红色西北》、《布尔什维克的生活》,为中国共产党在区内创办新闻报刊之始,亦为本地地区新闻事业之发端。此后,各种政治势力和团体,或创设专门新闻机构,或组建附设党政军机关、民众团体的新闻报刊编辑部(室),纷纷在区内创办各类新闻报刊,作为传播其政治主张、沟通各类信息的喉舌和工具。迄今所知,在截至1985年底的50余年间,区内先后创办各类新闻报刊70种之多。其中,1936年春,国民党正宁县政府在山河城创办的机关报《正宁周刊》,为国民党在区内创办新闻报刊之始;1936年冬,由共产党员主持、陇东各族各界抗日救国总会于西峰镇创办的会刊《大众》,为区内民众团体创办新闻报刊之始;1937年春,中国人民抗日红军教导师在庆阳城创办的《火焰报》,为区内驻军创办新闻报刊之始;1942年秋,陕甘宁边区贸易局陇东贸易分局在庆阳城创办的《金融贸易旬刊》,为区内专业报刊之始;1946年春,由陇东分区镇原县孟坝小学教师沈其东等创办的《镇原群众报》,为区内民间同仁报刊之始。

民国时期,庆阳地区境内处于两种性质截然不同、尖锐对立的新闻事业长期并存之态势。在1934年冬至1949年秋的16年间,区内先后创办有41种各类新闻报刊。其中,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陇东根据地境内,先后创办有党政军机关报刊、民众团体报刊、专业报刊、民办报刊等32种;在国民党辖区内,先后创办有党政机关报、抗日救亡民众团体刊物等9种。陇东根据地创办的新闻报刊,为国民党辖区创办报刊的3.5倍,始终处于区内新闻事业的主导地位。在此期间,陇东根据地的新闻专业编采人员和业余通讯员队伍,逐步发展壮大,一直是区内新闻事业的生力军;而国民党辖区的新闻队伍,虽几经整饬,但气息奄奄,始终处于劣势。

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中叶,是区内新闻报刊业的初创阶段。陇东根据地境内,相继创办有《红色西北》、《布尔什维克的生活》、《陕甘宁省委通讯》、《火焰报》、《庆阳人民》、《老百姓的话》等6种新闻报刊;国民党辖区内,先后创办有《正宁周刊》、《大众》等2种新闻报刊,后者尚属共产党员主编的抗日救亡民众团体刊物。这期间,陇东根据地境内及其中共党组织在国民党辖区创办报刊的专业编采人员由最初的2人增至8人,国民党辖区的专业编采人员仅有3人;陇东根据地各类报刊的业余通讯员多为各级党政军领导干部,国民党辖区报刊的业余通讯员均为自由撰稿者。

抗日战争爆发乃至1946年底的10年间,区内共创办有各类新闻报刊31种,占民国时期创办新闻报刊总数的四分之三,为区内创办新闻报刊最多的时期之一,亦是国、共两党各自在其辖区创办报刊最多的时期。陇东根据地境内,先后创办有《救亡日报》、《救亡

报》、《救亡导报》、《民众先锋》、《关中报》、《新教育》、《陇东报》、《金融贸易旬刊》、《大生产战斗快报》、《抗大》、《新宁报》、《群众生活》、《陇东金融通讯》、《陇报简讯》、《部队通讯》、《边防战士》、《战旗》、《反攻》、《战士导报》、《冲锋报》、《战士先锋》、《前哨》、《陇中教学》、《镇原群众报》、《通讯小报》等 25 种各类新闻报刊。在国民党辖区,先后创办有《正宁周刊》、《新陇东》、《镇原周刊》、《宁县周刊》、《合水周报》、《正宁简报》等 6 种党政机关报。这期间,陇东根据地境内除先后创设救亡日报社、陇东通讯社、救亡报社、陇东报社、中国青年新闻记者学会延安分会陇东支会等新闻机构(团体)外,并设有新华社陇东分社、解放日报陇东通讯处等派驻机构;专业编采人员逐年增加,1946 年增至 23 人。同时,随着“全党办报,群众办报”方针的贯彻实施,陇东根据地的业余通讯员队伍稳步发展。1942 年,陇东分区党政军领导机关及其所辖庆阳、曲子、环县、华池、合水、镇原县以及新宁、新正县,普遍组建了业余通讯组。1943 年春,陇东分区的骨干通讯员增至 60 余人,占陕甘宁边区骨干通讯员总数的 15%;新宁、新正县的业余通讯员队伍建设,在关中分区乃至陕甘宁边区已处于领先地位。1944 年秋,陇东根据地(含新宁、新正县)的骨干通讯员增至 158 名(缺陇东分区机关),占陕甘宁边区骨干通讯员总数的 15.68%。这时,业余通讯报道网络已延伸至区、乡和乡村小学。从 1946 年始,中共陇东地委及其所辖各县委和新宁、新正县委,还先后配置了新闻通讯干事,加强了新闻通讯工作的组织和管理。在此 10 年间,国民党辖区内,先后创设正宁周刊社、新陇东报社、合水周报社、正宁简报社等新闻机构;专业编采人员于 1944 年曾增至 11 人,此后即日渐削弱;其业余通讯员仅有寥寥数人,且名存实亡。

1947 年春,在国民党军大举进攻的形势下,陇东解放区境内出版的新闻报刊,由 1946 年的 15 种骤减至仅有《陇东报》、《工作参考》以及迁至新正、新宁境内的《关中报》等 3 种。翌年,减至仅存《陇东报》坚持出版。在艰苦的解放战争年代,西北新闻社陇东支社、边区群众报陇东记者组、新华社西北总分社陇东支社、群众日报陇东记者组和陇东报社等新闻机构的 10 余名专业编采人员并肩战斗,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工作。陇东解放区的业余通讯员,虽则在解放战争初期曾一度骤减,但很快又恢复到 100 余人(含新宁、新正县)。在此期间,国民党辖区的《新陇东》、《正宁简报》、《正宁青年》、《庆阳周报》等报刊,有的中途夭折,有的日暮途穷,于 1949 年秋随着庆阳地区全境解放而最终消亡。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庆阳地区的新闻报刊事业蓬勃发展。从 1949 年 10 月到 1985 年底,区内先后创办有各类新闻报刊 29 种;专业编采队伍和业余通讯报道队伍稳步发展,思想政治素质和新闻业务素质不断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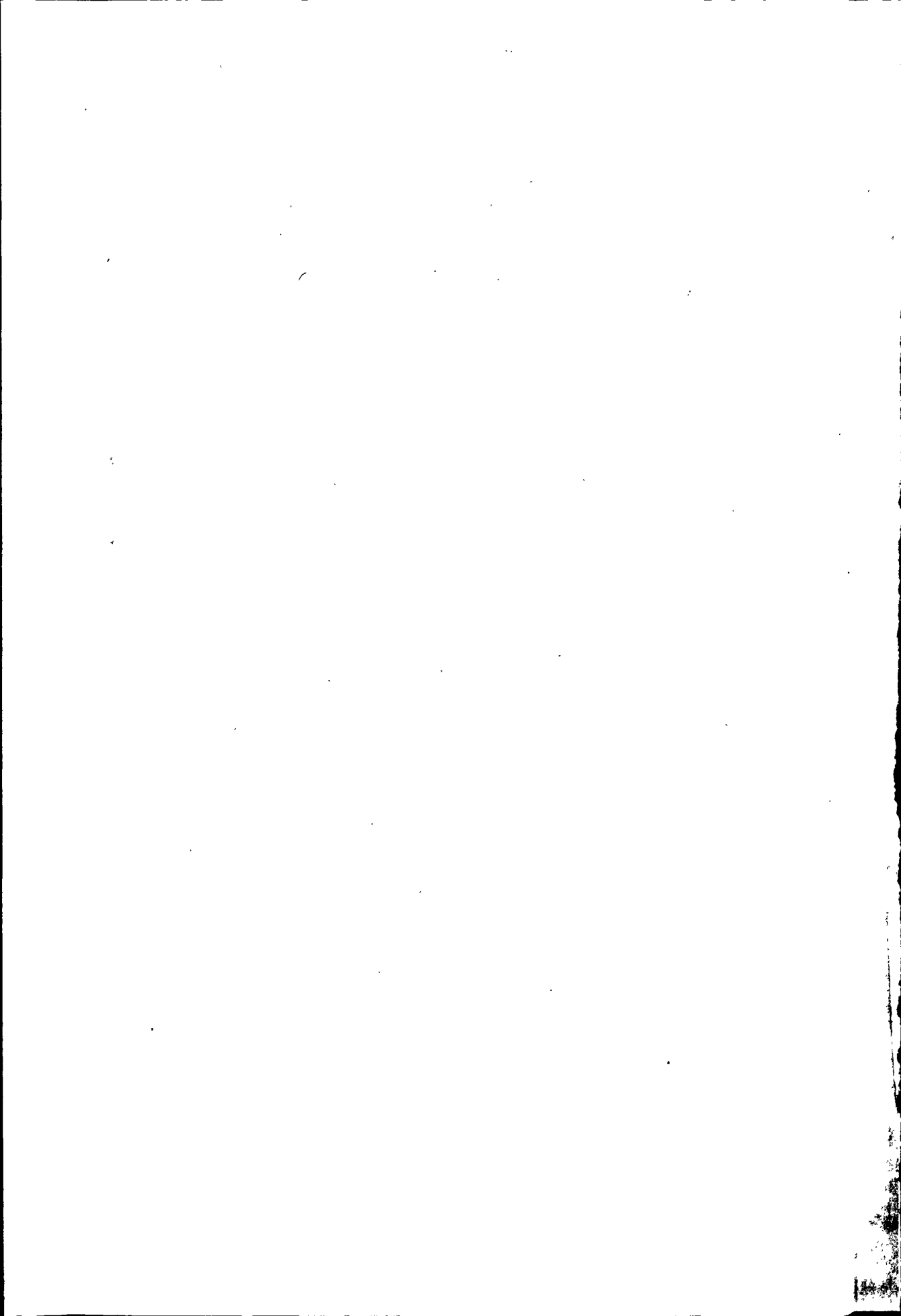
50 年代,是区内新闻报刊事业的鼎盛时期。在前期的 5 年间,除中共庆阳地委机关报《陇东报》继续出版外,各县委宣传部均设有收音站,编印有《广播快报》;中国人民银行庆阳分区办事处还曾创办有《金融简讯》等专业报刊。在后期 5 年间,虽则《陇东报》因庆阳专区撤并平凉专区于 1955 年 10 月被并入《平凉农民报》,但继《广播快报》之后,区内各县自 1956 年 5 月起均创办有县委机关报,直至 1959 年夏始陆续停刊。这期间,共青团镇原县委还创办有《青年红旗报》等群众团体报刊。据统计,50 年代区内先后创办有《陇东报》、

《金融简讯》、《广播快报》、《庆阳报》、《华池报》、《环江报》、《合水报》、《宁县报》、《镇原报》、《正宁县报》、《青年红旗报》等 17 种新闻报刊,占 1949 年 10 月至 1985 年底区内新闻报刊总数的 60.7%。这期间,除陇东报社和各县报社外,区内还曾设有新华社陇东支社、新华社甘肃分社庆阳支社、甘肃日报记者站(组)等派驻机构;区内新闻专业编采人员最多时曾达 35 人,是 1949 年底的 1.5 倍;除地、县配置有通讯干事管理新闻工作外,业余通讯员由 1950 年的 400 余人逐年增加,1959 年增加到 2200 余人。

60 年代初期,由于国民经济困难的制约,区内新闻事业陷于低谷。全区境内仅创办有《庆阳科技》专业刊物;新闻机构仅有甘肃日报记者站、甘肃人民广播电台记者站等派驻机构;业余通讯员仅有 450 余人,且处于自流状态。1966 年“文革”动乱骤起,区内新闻事业被摧残殆尽。

自 1969 年起,区内新闻事业逐步得到恢复、发展。此后,《庆阳科技》恢复出版,《长庆战报》和《镇原科技》等 2 种报刊先后在区内创办;地、县相继组建了专业报道组,有专职新闻报道人员 40 人左右;基层通讯报道网络也逐步健全,全区(未含长庆油田)业余通讯员逐步增至 700 人左右(其中骨干通讯员 200 余人)。

1980 年之后,区内新闻事业日渐繁荣。除《庆阳科技》、《长庆战报》(后改为《长庆石油报》)、《镇原科技》继续出版外,《宁县科技》、《科学普及》、《庆阳卫生》、《卫生防疫》、《镇原科普》、《华池农友》、《科技信息》、《教研通讯》等 8 种专业报刊相继创办,以科技报刊为主体成为区内新闻报刊事业的鲜明特色。特别是 1985 年 6 月中共庆阳地委机关报《陇东报》复刊后,将区内新闻事业推向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以《陇东报》、《长庆石油报》专业编采人员和地、县专业报道组为主体,带动了全区新闻队伍日益壮大。1985 年底,全区(含长庆油田)新闻报刊专业编采人员增至 60 人,业余通讯员增至 2760 余人(其中长庆油田 1900 人),推动着全区新闻事业更加欣欣向荣。



第一章 新闻机构

1934年冬,中共陕甘边区特委、陕甘边区苏维埃政府委派专职人员在南梁创办报刊,庆阳地区境内始萌新闻机构之雏型。自1936年起,区内遂创设专门新闻机构,嗣后日渐增多。本世纪30年代后,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中央、省级新闻单位,也在区内陆续创设派驻机构。迄今所知,在50余年间,区内先后创设报社、通讯社、记者站(组)等30个新闻机构和新闻团体。其中在民国时期创设17个新闻机构和团体(含国民党辖区5个),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创设13个新闻机构。此外,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后,区内尚有50多个附设各级党政军机关、民众团体和其它部门的新闻报刊编辑部(室)。

第一节 报 社

自1936年至今,庆阳地区境内共创设18个各类报社。其中,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陇东根据地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创设13个报社,在民国时期的国民党辖区创设5个报社。

陇东根据地及建国后创设的报社

庆阳人民报社 1937年4月初由中共庆阳县委、中国人民抗日红军教导师以庆阳市各界抗日救国联合会名义创建于庆阳城。红军教导师政治部宣传科长兼民运科长任质斌任主编(兼),黄子文、田绍锡等4人任编辑、记者、缮写、印刷、发行工作。本年5月中旬易名为“老百姓的话报社”,8月撤销。

救亡日报社 1937年9月由中共陇东特委创建于庆阳城南街,对外称“陇东通讯社”。张文华任社长兼主编,马子明、田绍锡、朱培屏等4人调任编辑、记者、缮写、发行、印刷工作,并聘请国民党甘肃第三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驻庆阳城办事处主任夏时(国民党庆阳县政府第三科科长)为顾问。1938年3月下旬撤销。

救亡报社 1938年3月下旬由救亡日报社易名,社址迁至庆阳城北街。本年3月至8月,朱培屏为负责人,马子明、张冰泉等任编辑、记者、缮写、发行工作人员。本年9月至1940年春,冯塞夫任社长兼主编,田绍锡任副社长兼副主编,马子明、张冰泉、邹文奎等任编辑、记者、缮写、印刷、发行工作人员。1940年春至1942年6月,中共陇东特委宣传部部长吴铁鸣兼任社长,蓝钰任副社长兼主编,白辅堂、孙惠畴、黄××、吴保林、梅村、韦溪、陈

冰溶、曹文初等先后调任编辑、记者、缮写、印刷、发行工作人员。期间，报社工作人员一直为5至6人。1942年6月底，救亡报社撤销。

陇东报社 1942年7月初由救亡报社易名，在庆阳城曾三易社址。中共陇东特委宣传部部长吴铁鸣兼任社长，蓝钰任副社长兼主编，白辅堂、梅村、曹文初、吴保林等任编辑、记者、缮写、印刷、发行工作人员。1943年夏，蓝钰调延安《边区群众报》工作，王作易调任副社长兼主编，中共陇东地委宣传部部长吴铁鸣仍兼任社长；梅村、曹文初、姚文（女）、柴学佩、刘金绶等任编辑、记者、缮写、发行工作人员。1945年1月，吴铁鸣调离陇东分区，遂由继任中共陇东地委宣传部部长高朗亭兼任社长；并由延安《边区群众报》调来景昌之任副社长兼副主编，加强编采工作领导力量。1946年9月初，王震将军率领中原突围部队在庆阳城休整期间，曾赠送陇东报社收报机1台，解决了报社收抄延安新华广播电台新闻的急需。本年10月，高朗亭调离陇东分区，即由中共陇东地委宣传部副部长宋养初兼任社长。在此前后，报社的编采、发行等力量逐步加强，增加到有梅村、姚文、刘金绶、苏联珍、季敏、杜锡英、赵志明等15人。

1947年3月1日国民党军胡宗南部侵占陇东分区首府庆阳城前夕，陇东报社随陇东分区党政军领导机关转移华池县新堡、城壕、悦乐等地。为适应战争环境，报社工作人员曾一度精减到有景昌之、苏联珍、季敏等3人，王作易、刘金绶、杜锡英等参加地方游击队并随军采访。本年夏，王作易调中共甘肃工委工作，景昌之任副社长兼主编。此后，陇东报社在华池山区的柔远川、二将川、白马庙川等地长期转辗，直到1948年初随陇东分区党政军领导机关移驻华池县元城阳庄村，始有相对稳定的工作环境。在此前后，刘金绶、杜锡英等回到报社工作；潘杰三等调报社工作；叶滨、张继成、马谦卿（女）、秦时晔等相继来到陇东分区，任《群众日报》、新华社陇东支社记者兼《陇东报》记者，使报社工作人员增至10人，1948年7月，景昌之调中共中央西北局宣传部工作，群众日报陇东记者组、新华社陇东支社负责人叶滨兼任陇东报社副社长、主编，中共陇东地委宣传部部长宋养初仍兼任社长。这时，王炎调赴陇东分区，任群众日报陇东记者组、新华社陇东支社记者兼《陇东报》记者，潘焕杰调任编辑，报社工作人员增至12人。1949年1月19日，国民党军马继援部骑兵偷袭元城，陇东报社随分区党政军领导机关安全转移，但坚硬的石印机等物资遭敌破坏。此后，报社又返驻元城阳庄村。本年3月，宋养初调离陇东分区，遂由继任中共陇东地委宣传部部长徐宗望兼任社长。本年5月，薛剑英调任陇东报社副主编；汪星、薛芝荣（女）、宋新民等调任群众日报陇东记者组、新华社陇东支社兼《陇东报》记者、译电员。本年5月29日，报社迁驻华池县悦乐张湾村；8月1日迁回庆阳城。此时，叶滨、马谦卿、张继成、薛芝荣、宋新民等随军西进（兰州解放后参与创办《甘肃日报》），薛剑英继任陇东报社主编，刘金绶任副主编；报社分设编辑组（杜锡英任组长）、通讯采访组（潘焕杰任组长）。本年9月13日，报社随中共庆阳地委迁至西峰南大街一家车马店办公（今庆阳地区医药分公司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着革命形势的迅猛发展，陇东报社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其工作人员亦进入了一个新老“换岗”的交替时期。1949年10月，报社工作人员增至

15人。1950年春,徐宗望、潘焕杰等调任新的领导工作,刘金绶调任《新平凉报》副社长兼主编,薛剑英调往《甘肃日报》工作(后负责创办《甘肃农民报》),汪星调往新华社甘肃分社酒泉支社工作;遂由中共庆阳地委宣传部部长马万里兼任陇东报社社长,苏联珍任副社长兼主编,杜锡英任副主编。这时,报社工作人员减至10余人,且新手较多。报社曾一度实行编、采、校和通联工作合一的体制。1951年5月前后,中央人民政府新闻总署曾从天津调拨陇东报社16页平版印刷机一台,中共中央东北局亦无偿支援价值3亿多元(旧币,相当今3万多元)的铅字、铸字炉、铜字模等铅印设施。1951年7月,马万里调离庆阳地区,即由中共庆阳地委宣传部部长侯生裕兼任陇东报社社长。1952年1月,苏联珍调往中共中央西北局宣传部工作,宋全昌调任副社长兼主编。在此前后,报社工作人员一直保持9至10人(其中编采人员5至6人),列入庆阳地委机关编制。1952年5月13日,报社迁至西峰北大街149号(即钱家大院);5月下旬,在甘肃日报社和天水地区调派7名技术工人并调拨四开印刷机、圆盘印刷机、手摇铸字机、老五号宋体铜字模等设备支援下,报社建起了印刷厂,使报纸由石印改为铅印。这时,报社有主编、编辑、记者和后勤、印刷等工作人员共25人(其中编采人员12人)。为适应工作,报社成立了社委会和编委会;编辑部分设编辑组、通采组;并设有总务股、工务股;机关有党支部、团支部、工会等组织。自此,报社列为独立的事业单位并逐步向企业化发展。所需经费,除以报社印刷厂承印社会印刷品及报纸销售、刊登广告等收入解决少部分外,每年均由甘肃省人民政府新闻出版处拨给新闻事业费、基本建设投资予以解决,不足部分由庆阳专署财政科补助。1952年底,报社工作人员增加到33人。1953年3月,报社再次进行机构调整。郑仁泉、林宁任助理主编,主持编辑部工作。编辑部设有农村组、政法组、文教组、读报通讯组。这时,报社共有职工40人,其中编采人员增加到14人,总务股有会计、保管员、管理员、炊事员等工作人员7人,印刷工人增至19人。本年11月8日,报社迁至西峰镇后庄巷9号(即今陇东报社址)。1954年初,因经费不济,报社工作人员逐步精减为28人(其中编采人员9人,后勤工作人员3人,印刷工人16人)。本年10月,宋全昌任中共庆阳地委宣传部副部长兼陇东报社社长、总编辑。此时,报社工作人员增至30人(其中编采人员10人,后勤工作人员3人,印刷工人17人)。1955年初,甘肃省文化局又为陇东报社调拨四开印刷机、四开切纸机各一台,报社还购置圆盘印刷机一台;报社工作人员又陆续增加到35人(其中编采人员10人,总务股、印刷厂有管理人员、生产工人25人)。本年10月21日,因庆阳专区撤并平凉专区,陇东报社随之撤销,合并平凉农民报社。11月7日,陇东报社印刷厂价值54000余元的印刷设备及其它资产,全部移交由其易名的庆阳印刷厂。

1985年5月,中共庆阳地委决定并经中共甘肃省委宣传部批准,陇东报社于西峰镇北大街北一路43号恢复设立,为县级事业单位。中共庆阳地委宣传部副部长米经民兼任总编辑,武豪、李登举任副总编辑。经庆阳地区编制委员会批准,报社分设编辑部、办公室、群众工作科、发行广告科等4个科室。本年底,报社工作人员由恢复时的9人陆续调至16人,其中编采人员12人,行政、后勤工作人员4人。

庆阳报社 1956年5月由中共庆阳县委创设于西峰镇。中共庆阳县委书记马汉兴兼

任主编,左治国、李致蔚任副主编;编辑、记者陆续调至4人,有行政、后勤人员和印刷工人21人(管理人员及勤杂人员6人,生产工人15人),共有职工27人。1957年12月,报社撤销。1958年7月恢复,迁至庆阳城。中共庆阳县委书记李培贤(1958年7月至1959年3月)、包海珍(1959年3月至5月)先后兼任主编;左治国、李致蔚仍任副主编;编辑、记者8人左右,行政、后勤人员和印刷工人40余人,共有职工50余人(含庆阳报社印刷厂西峰分厂职工)。1959年5月下旬,报社撤销。

华池报社 1956年7月由中共华池县委创设于柔远城。中共华池县委书记李培贤、华池县委宣传部部长李光英先后兼任主编,华池县广播站站长郭泽润兼任副主编;编采、缮写人员4人,石印工人5人,共有职工9人。1957年6月底,报社撤销。1958年4月华池县撤并庆阳县后,原华池报社财产移交庆阳报社。

环江报社 1956年6月由中共环县县委创设于环县城。中共环县县委宣传部副部长杨友桐兼任主编;编采、缮写人员3人。1957年9月底,报社撤销。1958年10月恢复。中共环县县委书记杨友桐兼任主编;编采、缮写人员仍为3人。1959年7月中旬,报社撤销。

合水报社 1956年6月由中共合水县委创设于西华池镇。中共合水县委书记张西岷(1956年6月至9月)、王佐才(1956年10月至1957年9月)先后兼任主编;窦广玉(兼)、胡纯刚先后任副主编;编采人员2人,缮写、石印工人3人,共有职工6人。1957年7月初,报社印刷厂扩建为铅印,职工增至10余人。本年9月底,报社撤销。1958年10月恢复。中共合水县委书记王佐才兼任主编;胡纯刚任副主编;编采人员2人,印刷厂职工10余人。本年12月中旬,因合水县并入宁县和庆阳县,报社撤销,铅印设备等资产移交宁县报社。

宁县报社 1956年6月由中共宁县县委创设于宁县城。陈英孝任主编;编采、缮写人员和报社印刷厂职工共15人。1957年10月上旬,报社撤销。1958年7月恢复,并将报社印刷厂扩建为铅印。苟自昌任主编,有编采人员和印刷工人共23人。1959年5月下旬,报社撤销。

正宁县报社 1956年6月由中共正宁县县委创设于山河城。中共正宁县县委宣传部部长郭新科兼任主编;编采人员3人,石印工人3人,共有职工6人。1957年10月下旬,报社撤销。1958年7月恢复。中共正宁县县委宣传部部长郭新科、副部长王培选先后兼任主编;编采、缮写人员和石印工人共6人。本年11月底,因正宁县撤并宁县,报社撤销,财产移交宁县报社。

镇原报社 1956年6月由中共镇原县委创设于镇原城。中共镇原县委宣传部副部长安维哲兼任主编;编采人员陆续调至6人。本年12月,报社购置铅印设备,建起报社印刷厂,有职工20多人。1957年12月下旬,报社撤销。1958年5月恢复。初由安维哲兼任主编,后由李生浩临时负责;编采人员6人,印刷工人仍为20多人,共有职工30人左右。1959年5月下旬,报社撤销。

长庆战报社 1970年12月报经中共兰州军区委员会批准,1971年2月1日由中共长庆油田会战指挥部委员会创设于宁县长庆桥镇姜村。为长庆油田会战指挥部辖属之处

级单位,由党政机关、编辑部、印刷厂组成,实行党政一元化领导。初设党总支,后改设党委,由李文瑞、张立光(均为军队干部)任党委书记、副书记。编辑部初设编采组、通联组、言论组;本年11月下旬调整为编辑组、通联组、记者组、言论组。1972年11月后,李文瑞、张立光先后调离。1973年4月,廉祥周(军队干部)任党委书记兼总编辑,张江一、何理任党委副书记兼副总编辑。7月上旬,报社组织机构调整为编辑科、采访科、通联科和办公室。此后,张江一调离报社。10月15日,报社由宁县长庆桥镇姜村迁至庆阳城北关新社址。1974年5月,金其超任副总编辑。1975年3月,廉祥周调离报社,王孝安继任党委书记兼总编辑;7月,金其超兼任报社党委副书记。1976年11月,何理调离报社。1979年3月初,报社党委撤销,改设党总支(隶属长庆油田指挥部机关党委),夏业琦任总支书记,金其超兼任总支副书记。1982年1月中旬,夏业琦等调离,郝志诚任副社长,主持报社工作。1983年3月初,报社编采机构再次调整,将设立10年之久的编辑科、采访科、通联科,扩设为总编办公室、经济宣传科、政治文教科、摄影美术科、群众工作科等5个科(室)。本年底,长庆战报社易名为长庆石油报社。在其创设12年间,编采人员长期稳定在25人左右。

长庆石油报社 1984年元旦由长庆战报社易名,仍设庆阳城北关,为长庆石油勘探局辖属之处级单位。郝志诚任报社副社长,金其超任副总编辑。机构设置沿袭长庆战报社体制。本年,报社职工中有编采人员25人。1985年,报社党政机关、后勤部门共有工作人员10人;编辑部所属科室的编采人员增至27人;印刷厂设有排字、铅印、装订、制版等班组,有职工90多人。

民国时期国民党辖区创设的报社

正宁周刊社 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3月由国民党正宁县政府创设于山河城。历任县长朱门、孙宗廉、胡维陞、董寄虚、湛石泉先后兼任社长、发行人(即主办人)。段景山、王玉录、王嘉贤先后任编辑,彭升都、郑仲都为印刷工人。民国三十四年(1945年)5月,正宁周刊社撤销。

新陇东报社 民国二十七年(1938年)11月由国民党甘肃省第三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创建于西峰镇北街。康荫森任社长兼主笔。报纸由魏金山、李俊亭的石印合作社承印。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春,康荫森离职,国民党甘肃省第三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专员钟竟成兼任社长、发行人,报社业务和日常事务则由韩勋实际负责。民国三十年(1941年)3月,第三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民政科长杨振民兼任社长、发行人,报社迁至西峰镇专署街28号(今西峰专署巷内),并购置石印机等设备,始形成完全独立的报馆。本年冬,第三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民政科长韩勋兼任社长、发行人。民国三十四年(1945年)初,第三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民政科长张耀西兼任社长、发行人。在此前后,报社设有编辑室、缮校室、印刷室等机构,并配置有主笔。民国三十六年(1947年)初,报社移交国民党庆阳县党部,由县党部书记长田淑海兼任社长、发行人,报社迁至西峰镇南街的国民党庆阳县党部机关驻地(今西峰市桐树街东口右侧)。10月下旬,《新陇东》改为《庆阳周报》,新陇东报社随之

撤销。在前后9年间,新陇东报社除创建初期仅有编采缮校人员2人外,其后长期稳定在5至6人。陈锦、常俊卿、邓博五、李玉生、田连璧、郭喜义、丁鸿洲、芮志石等先后任编辑;刘翰庭、许景衡、史仲篪、曹源俊等先后任缮写、校对;高志华、李永恩先后为印刷工人;张天爵、傅生俭等先后任营业员、送报员。

合水周报社 民国三十三年(1944年)7月由国民党合水县党部创建于西峰镇(今西峰市小什字附近)。国民党合水县党部书记长雷鸿轩兼任发行人、主编,武协舜任采访员。民国三十四年(1945年)5月,合水周报社撤销。

正宁简报社 民国三十四年(1945年)5月由正宁周刊社易名,仍设山河城。国民党正宁县党部书记长雷鸿轩、张吉亭先后兼任社长、发行人;段景山、王玉禄、王嘉贤先后任编辑,张发杰任缮写员,彭升都、郑仲都为石印工人。民国三十八年(1949年)5月下旬,国民党正宁县党政军人员起义,正宁简报社随之撤销,石印设备及档案等由陕甘宁边区新正县人民政府接管。

庆阳日报社 民国三十六年(1947年)10月下旬由新陇东报社易名,仍设西峰镇南街。国民党庆阳县党部书记长田淑海兼任社长、发行人。芮志石、左宗明、曹源俊、王毅等先后任编辑、缮写员,李永恩为石印工人。民国三十八年(1949年)7月下旬西峰解放后,庆阳日报社即被中共陇东地委组建的西峰军事管制委员会所属之文教处(王彪、敬礼堂等10人组成)接管。嗣后,其石印机等设备移交陇东报社。

第二节 通讯社

抗日战争初期,始有中国共产党创设之通讯社在庆阳地区境内诞生。嗣后10余年间,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新华通讯社,一直在陇东根据地设有派驻机构,虽名称数易却延续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

陇东通讯社 1937年9月由中共陇东特委创建于庆阳城南街。张文华任社长,马子明、田绍锡、朱培屏等4人陆续调任工作人员。10月初即创办《救亡日报》;并创办有《陇东通讯》刊物,采取邮寄方法,向国民党辖区平凉、西安等报馆编发以庆阳地区抗日救亡运动等新闻为主的通讯稿。1938年3月下旬,通讯社撤销。

新华通讯社陇东分社 1937年1月29日,新华通讯社在延安成立(附设新中华报社),1939年始建立独立的工作机构并在陇东根据地所辖之庆阳城设立新华通讯社陇东分社。《新中华报》、《解放日报》派赴陇东分区记者叶澜、缪海棱、张铁夫、李千峰、洪流、马永河、延国民等兼任陇东分社记者。 昨昨明明

西北新闻社陇东支社 1947年2月下旬由新华通讯社陇东分社易名,遂即随同陇东报社转移华池县城壕、悦乐、柔远等地,同年5月撤销马永河、延国民任派驻记者。

新华通讯社西北总分社陇东支社 1947年6月由西北新闻社陇东支社易名,随同陇东报社转辗华池县北部山区。1949年8月初随同陇东报社迁至庆阳城,9月中旬又迁至西

峰镇。马永河、叶滨、王炎先后任陇东支社负责人。马谦卿(女)、秦时玮、张继成、汪星、宋新民、薛芝荣(女)等历任派驻陇东支社记者、译电员。1950年5月,陇东支社撤销。

新华通讯社甘肃分社庆阳支社 1950年5月设立于西峰镇。《甘肃日报》派驻庆阳分区记者王景超兼任新华社庆阳支社记者。1951年初,庆阳支社撤销。

第三节 记者站

本世纪30年代末,中共中央、陕甘宁边区党政领导机关所创建之报社,即有特派记者叶澜等常驻陇东分区采访,但尚未建立其派驻机构。自1942年4月始,在迄今40余年间,中共中央、西北局、甘肃省委等所辖之新闻机构,均先后在区内设有派驻机构,延续不绝且日渐健全。近年来,甘肃省经委所辖之报社又有记者在区内设立,使区内省属新闻派驻机构呈现日趋繁荣之势。

解放日报陇东通讯处 1942年4月,中共中央机关报《解放日报》特派记者缪海棱来到陇东分区,着手筹建解放日报陇东通讯处。同年9月《解放日报》兼中共中央西北局机关报之后,遂根据《中共中央西北局关于〈解放日报〉工作问题的决定》,解放日报陇东通讯处在庆阳城成立(设陇东报社),由缪海棱任主任,张铁夫任记者,受解放日报社和中共陇东特委(后改称陇东地委)双重领导。1943年,缪海棱、张铁夫先后调返延安后,李千峰、洪流、马永河、延国民等先后任解放日报陇东通讯处记者。1947年3月27日,《解放日报》因国民党军大举进攻陕甘宁边区而停刊,解放日报陇东通讯处遂即撤销。

边区群众报陇东记者组 1947年3月下旬《解放日报》停刊后,《边区群众报》仍在陕北坚持出版。马永河、延国民等遂改任边区群众报陇东记者组记者。1948年初,这个记者组随着《边区群众报》改组为《群众日报》而撤销。

群众日报陇东记者组 1948年1月10日,《边区群众报》改组为中共中央西北局机关报《群众日报》后,即组建群众日报陇东记者组,随陇东报社转辗华池县元城、悦乐张湾村等地。叶滨任记者组组长,张继成、马谦卿(女)、秦时玮、王炎、汪星、薛芝荣(女)、宋新民等先后任记者、译电员。1949年8月初,叶滨、马谦卿等5人随军西进筹备创办《甘肃日报》,群众日报陇东记者组遂即撤销。

甘肃日报庆阳地区记者站(组) 1949年9月1日中共甘肃省委机关报《甘肃日报》在兰州创刊后,1950年初即向庆阳地区派出常驻记者。1953年6月始设立甘肃日报庆阳专区记者组(设西峰镇陇东报社)。1955年10月,庆阳专区撤并平凉专区后,《甘肃日报》记者组即移驻平凉(1958年8月后改称记者站)。自1956年秋至1958年春,《甘肃日报》还在庆阳、华池等县设有常驻记者,由各县选调干部任驻县记者,编制属甘肃日报社。1961年12月恢复庆阳专区后,《甘肃日报》即恢复驻庆阳专区记者站(1965年6月后曾一度改称甘肃日报庆阳专区通讯采访站),设中共庆阳地委机关,受甘肃日报社和庆阳地委双重领导。1971年2月后,记者站改由甘肃日报社直接管理。自1961年底以来,驻站记者一般

为 2 至 3 人。

甘肃人民广播电台庆阳地区记者站 1949 年 9 月甘肃人民广播电台(时称兰州人民广播电台)创建后,直至 1961 年 10 月,虽屡有记者赴庆阳地区采访,但未设立派驻机构。1961 年 12 月恢复庆阳专区后,始组建甘肃人民广播电台庆阳地区记者站,设中共庆阳地委机关,驻站记者一般为 1 至 2 人。1970 年至 1985 年底,驻站记者均为 1 人。

甘肃经济报庆阳地区记者站 1982 年 5 月设立于庆阳地区行政公署。初为《甘肃财贸报》记者站,1983 年 9 月改为《甘肃经济报》记者站。庆阳地区行政公署选派 1 名干部兼任记者。

第四节 新闻团体

抗日战争时期,陇东根据地设有新闻团体——中国青年新闻记者学会延安分会陇东分区支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庆阳地区境内至今未有新闻团体设立。

中国青年新闻记者学会延安分会陇东分区支会 1942 年 9 月,根据“青记”延安分会第四届第一次理事会关于“设立各分区支会”的决议,“青记”陇东分区支会在庆阳城成立,设陇东报社。《陇东报》编辑、记者及陇东分区各县委宣传部热爱新闻工作的干部 10 余人为会员。1947 年春国民党军大举进攻陇东解放区,“青记”陇东分区支会自行消失。

第二章 新闻队伍

民国时期,庆阳地区境内之国民党辖区的新闻报刊编、缮、校等专职人员最多时,总数也仅 10 余人;其业余通讯员则寥寥无几,且有名无实。期间,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陇东根据地,随着“全党办报,群众办报”方针日益广泛、深入实施,其专业的、业余的新闻队伍逐步发展壮大,一直处于区内新闻事业的生力军地位。特别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庆阳地区的专业新闻队伍和业余通讯队伍迅速发展起来,有力地推动了全区新闻事业的发展。

第一节 专业新闻队伍

1934 年冬,中共陕甘边区特委、陕甘边区苏维埃政府抽调人员,在华池县南梁创办《红色西北》、《布尔什维克的生活》,此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区内革命新闻专业编采队伍之始。

1936 年春,国民党正宁县政府在山河城创办《正宁周刊》,此为中国国民党辖属之新闻专业编采队伍在区内之始。

此后 14 年间,区内长期处于两种性质截然不同的新闻专业编采队伍并存、对立的态势。

抗日战争时期,陇东根据地的新闻专业编采队伍稳定发展,逐步由最初的 2 人增至 20 余人。国民党辖区的新闻专业编采人员虽则亦呈逐年增加趋势,但最多时仅有 11 人。

解放战争时期,陇东解放区的新闻专业编采人员,曾一度由 23 人减至 7 人,但迅即恢复到 10 余人。期间,国民党辖区的新闻专业编采队伍则日渐削弱,至 1949 年 7 月随着国民党政权的覆灭而在区内最终消亡。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庆阳地区新闻专业编采队伍不断壮大。1953 年增至 23 人。1956 年增至 35 人。此后数年间,一直稳定在 30 人左右。

60 年代,区内新闻报刊几乎全部停刊,仅有甘肃日报记者站、甘肃人民广播电台记者站等新闻专业人员 5 人左右。1971 年后,随着《长庆战报》等报刊创办,全区新闻专业编采队伍扩大到 30 余人。

年代,随着科技、卫生、教育等专业报刊的接连创办和《陇东报》的复刊,全区新闻专业编采人员迅速增加。1981 年全区有新闻专业编采人员 35 人,1984 年增至 42 人,1985 年增至 60 人。

附:庆阳地区 1934 年~1949 年新闻专业编采人员一览表

庆阳地区 1950 年~1985 年新闻专业编采人员一览表

庆阳地区 1934 年~1949 年新闻专业编采人员一览表

编 采 人 数 年 度	新 闻 机 构	陇东根据地与中共党组织创设的新闻机构											国民党辖区新闻机构					总 计						
		红 色 北 尔 克 活 部	西 布 维 生 编 辑 部	火 焰 报 编 辑 部	庆 阳 人 民 报 社	大 众 编 辑 部	救 亡 日 报 与 陇 东 通 讯 社	救 亡 报 社	新 华 通 讯 社 陇 东 分 社	民 众 先 锋 报 与 部 队 通 讯 报 编 辑 部	解 放 日 报 陇 东 通 讯 处 与 新 华 社 陇 东 分 社	陇 东 报 社	抗 大 报 社	新 宁 报 社	群 众 生 活 报 社	西 北 新 闻 社 陇 东 支 社 与 边 区 群 众 报 记 者 组	新 华 社 陇 东 支 社 与 群 众 日 报 记 者 组		合 计	新 陇 东 报 社	庆 阳 周 报 社	正 宁 周 报 社	正 宁 简 报 社	合 水 周 报 社
1934 年		2															2							2
1935 年		2															2							2
1936 年					3												3		3			3		6
1937 年				1	5	3	5										8		3			3		11
1938 年							5	4									5	2	3			5		10
1939 年								5	1								6	2	3			5		11
1940 年								5	1	2							8	5	3			8		16
1941 年								6	1	2							9	5	3			8		17
1942 年								6		2	2	6					10	5	3			8		18
1943 年									2	2		6	2				12	6	3			9		21
1944 年									2	2		6	2	2	2		16	6	3		2	11		27
1945 年									2	2		10	2	2	2		20	6	3	3	2	11		31
1946 年									2	2		15	2	2			23	6		3		9		32
1947 年										2		5			2		7	6	5	3		9		16
1948 年												12				5	12	5	3			8		20
1949 年												15				7	15							23

庆阳地区 1950 年~1985 年新闻专业编采人员一览表

编 采 人 数 年 度	新 闻 机 构	陇 东 报 社	新 华 社 陇 东 支 社 与 庆 阳 支 社	各 县 广 播 快 报	庆 阳 报 社	华 池 报 社	环 江 报 社	合 水 报 社	宁 县 报 社	正 宁 县 报 社	镇 原 报 社	甘 肃 报 阳 区 者 甘 日 庆 地 记 站 (组)	甘 肃 报 阳 区 者 甘 人 广 电 庆 地 记 站	长 庆 战 报 与 长 庆 石 油 报 社	庆 阳 科 技 编 辑 部	华 池 农 友 编 辑 部	科 技 信 息 编 辑 部	甘 肃 经 济 报 庆 阳 地 区 记 者 站	卫 生 防 疫 编 辑 部	教 研 通 讯 编 辑 部	庆 阳 卫 生 编 辑 部	镇 原 科 普 编 辑 部	镇 原 科 技 编 辑 部	宁 县 科 技 编 辑 部	科 学 普 及 编 辑 部	合 计	
																											12
1950 年		12	1									1															14
1951 年		9										1															10
1952 年		12		7								1															20
1953 年		14		7								2															23
1954 年		10		7								2															19
1955 年		10		7								2															19
1956 年				7	6	4	4	3	4	3	4																35
1957 年					6	4	4	3	4	3	6																30
1958 年					8	4	4	3	6	3	6																30
1959 年					8	4			7		6																25
1960 年~1970 年												2	2		1												5
1971 年~1979 年												2	1	25	3								1				32
1980 年~1981 年												2	1	25	3							1	1	1	1		35
1982 年												2	1	25	3			1	1		1		1	1	1		37
1983 年~1984 年												2	1	25	3	2	3	1	1		1	1		1	1		42
1985 年		12										2	1	27	3	2	3	1	1	6	1	1					60

第二节 通联工作

庆阳地区的通联工作,在本世纪 30 年代尚处于萌发状态。自 40 年代起,始逐步建立健全起来,日渐形成了遍布陇东根据地的新闻通讯网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新闻通讯网络进一步扩展,建立了一支在全区新闻工作中具有重要地位的业余通讯队伍。

通讯员队伍建设

自 1934 年冬至 1940 年夏,陇东根据地党政军领导机关和民众团体创办的报刊,其业余通讯员主要是各级党政军领导干部,且人数甚少,尚未形成有组织、有领导的业余通讯报道队伍。

1940 年夏之后,《救亡报》、《民众先锋》等党政军机关报,采取指定专人负责通联工作、编辑对通讯员来稿必须复信等办法,加强了与业余通讯员的联络。陇东分区机关还组建了有 10 多人的通讯组。但因仍未形成通讯报道网络,《救亡报》等仍感稿源缺乏,难以为继。

1942 年春,在整风运动的推动下,陇东根据地的业余通讯报道队伍建设,迅速形成了有组织、有领导发展的新局面。根据 3 月 16 日《中共中央宣传部为改造党报的通知》精神和中共陇东特委的贯彻意见,4 月下旬至 5 月中旬,《救亡报》召开有陇东分区机关特约通讯员和有关方面人士参加的报纸工作检查总结会议,结合学习整风文件,认真检查研究了报纸工作和通讯员队伍建设工作。这次会议后,救亡报社、民众先锋报编辑部与解放日报陇东通讯处(筹)紧密配合,即在陇东分区机关组建了特委机关、专署机关、陇东中学 3 个通讯组,还在庆阳县机关、三八五旅(兼陇东军分区)分别组建了通讯组;并深入陇东分区所辖曲子、环县、华池、合水、镇原等 5 县,协助各县委宣传部迅速组建了各县的通讯组。7 月初,《救亡报》改为《陇东报》之后,陇东分区机关及各县进一步调整、充实了通讯组,并将注重发展、培养工农干部通讯员列为通联工作的主要任务。为了密切与通讯员的联系,结合纪念“九一记者节”,《陇东报》还向全分区通讯员发出了《慰劳信》和购报半价优待券。本年 9 月 9 日《中共中央西北局关于〈解放日报〉工作问题的决定》发布后,进一步推动了陇东根据地的业余通讯队伍建设。中共陇东特委于 10 月 14 日召开扩大的委员会,认真检查分析了各级党委和党员、干部开展党报工作的情况,讨论作出了“积极帮助党报,组织各种通讯工作,并以此作为党委宣传部重要工作”等决定。此后,中共陇东特委即发出《执行西北局关于解放日报工作问题的决定给各县的指示信》,并召开分区机关党员大会,传达贯彻西北局《决定》精神。各县委接到陇东特委的《指示信》后,相继召开县委常委会议,讨论作出了贯彻落实的相应决议。通过贯彻西北局《决定》,陇东分区所辖各县委宣传部部长均兼任通讯组组长及《解放日报》、《陇东报》的特约通讯员,肩负起组织本县通讯报道工作的职

责,加强了对通联工作的领导。特别是1943年3月20日《中共中央西北局关于〈解放日报〉几个问题的通知》发出后,陇东根据地各级党政军领导干部带头写稿和亲手抓通讯员队伍建设蔚成风气。在此前后,华池县委书记高伯祥、新正县委书记史梓铭、新宁县委书记惠世恭、合水县委书记李子川等县级领导干部,以身作则,率先垂范,为《解放日报》、《陇东报》、《关中报》采写了许多典型报道和调查报告;合水县肖嘴区委书记张启贤、华池县柔远区委书记马占荣、庆阳县三十里铺区委书记路登岐和区长肖景浩、新宁县盘克区五乡乡长刘照德、新正县三嘉区四乡乡长董永科等区乡领导干部,积极为党报写稿和组织通讯报道工作,做出了优异成绩。1944年5月,中共陇东地委宣传部召开全分区县委书记、县长座谈会,检查总结了贯彻“全党办报,群众办报”方针的情况,讨论部署了加强具体领导、培养基干通讯员等工作。据这次会议检查统计,仅本年前5个月,陇东分区所辖6县的县委书记、县长共采写新闻稿件38篇,其中以环县县委书记徐锡麟、曲子县委书记刘国声各写稿7篇为最多,曲子县长赵耀先、合水县长王仕俊各写稿5篇次之。华池县委书记白向银、合水县委书记李子川亲手抓通讯报道工作,创造了全党动手、领导带头建设通联工作先进县的典型经验。在全党动手的推动下,全分区仅5月份就为《陇东报》、《解放日报》写稿130多篇。特别是这次会议明确提出“开展通讯工作必须贯彻首长负责、自己动手的方针”、“必须造成一个运动”等口号和要求,促进了全分区通讯报道队伍建设的不断巩固和发展。这样,经过自1942年夏以来两年多时间的艰苦努力,陇东根据地的通讯报道队伍建设,走上了稳定发展的道路。据文献记载,1943年4月,陇东分区经常为《解放日报》采写稿件的通讯员为61名(不含新宁、新正县)。1944年7月,陇东根据地经常为《解放日报》写稿的通讯员增加到158名(缺陇东分区机关),比一年前增加1.5倍,占全边区通讯员1020名的15.68%。其分布状况是:环县15人,曲子县20人,华池县18人,合水县32人,庆阳县15人,镇原县20人,新宁县12人,新正县26人。

1944年后,陇东根据地的通讯报道组织,由分区机关、县级机关迅速延伸到了区、乡和各类小学,通讯员人数日渐增多,通讯组织亦日益充实。庆阳县三十里铺区1944年11月成立通讯组之后,区委、区公署7名干部就有6人参加。他们虽为工农出身,文化水平很低,但为报纸写稿的热情很高,异常刻苦努力,仅5个月就为《解放日报》、《陇东报》写稿40篇,被采用15篇。镇原完小除组建有5名基干通讯员的通讯组外,还将四、五年级学生均确定为普通通讯员,广泛发动师生为报纸写稿。陇东中学地方干部训练班等最基层的单位,也组建了通讯组。1945年底,陇东根据地的业余通讯报道网络已初具规模。1946年,根据中共中央西北局宣传部《关于加强各县通讯工作的通知》精神,中共陇东地委几经调整,于同年7月前后,为各县逐步配备了通讯干事(环县王力革,庆阳于维民,华池何发兴,镇原张世俊,合水刘湘庭,曲子张福祥)。同时,新宁、新正县也配备了通讯干事(新宁冯元硕,新正不详)。本年4月和7月,中共陇东地委还先后召开各县委宣传部长联席会议和新闻通讯工作会议,讨论作出了“应注意发动党外人士与青年写稿”,“加强与非党知识分子的联系”,“通讯工作不仅为宣传部主要业务之一,且亦为整个党委重要工作之一”,“县委要定期检查布置通讯工作,政府部门亦应加以注意”等决定,进一步丰富了通联工作的内

容,推动了业余通讯队伍建设向广度和深度发展。

1947年春,在国民党军大举进攻的险恶形势下,陇东解放区的广大通讯员仍坚持为报纸采写稿件。但由于战争环境日益艰苦,加之干部调动频繁,致使大多数通讯组解体,通讯员人数锐减。1948年初,中共中央西北局宣传部《关于通讯工作的指示信》发出后,中共陇东地委宣传部及时召集各县委宣传部长传达贯彻,积极开展了新闻通讯队伍的恢复工作。据史料记载,本年2月后,陇东分区(缺分区机关和地方部队)的通讯员逐步增加到59人;2至5月份,共为《群众日报》采写稿件189篇(其中5月份82篇)。另据史料记载,仅本年4月份,陇东分区和各县、地方部队通讯员,为《陇东报》写稿达106篇。本年5月,环县、曲子、镇原3县已恢复县机关通讯组。环县通讯组下辖县委、县政府和贸易工作队、学校、游击队5个通讯小组,镇原县在县委武工队组建了通讯小组。7月3日,中共陇东地委宣传部发出《关于通讯工作的指示》后,在各级党委与陇东报社、群众日报陇东记者组的共同努力下,华池、合水、庆阳县相继恢复县级通讯组;环县、曲子、镇原县还在一些有条件的区恢复了通讯小组。同时,各县委宣传部或配备通讯干事或指定专人管理通讯工作,重新加强了对通讯报道工作的组织领导。期间,新宁、新正县的通讯员队伍也得到了迅速恢复。1948年9月,新宁县通讯员增至23名,新正县通讯员增至13名,两县通讯员占到关中分区通讯员总数的21.6%。据文献记载,至1949年5月,新宁县通讯员增至40人,通讯工作经验曾在中共中央西北局机关报《群众日报》上介绍推广。

在通讯员队伍的恢复与发展过程中,陇东解放区各级党政领导干部,继续保持和发扬了“首长负责,自己动手”的优良传统。镇原县长贾联瑞、县委宣传部长薛剑英,环县县委副书记马万里、县委宣传部长王力革、县政府秘书鱼莲波,合水县委副书记雷庆地、县委宣传部长段德明,曲子县委宣传部长慕德智、副部长吴国栋,庆阳县委副书记赵云山等党政领导干部,为恢复业余通讯队伍做出了优异成绩。据史料记载,1948年5月份《陇东报》和群众日报陇东记者组收到的82篇通讯员来稿中,有30篇由各县党政领导干部采写,占全分区通讯员来稿总数的36.5%。另据史料记载,新宁、新正县的各级党政领导干部,亦为恢复、发展新闻通讯工作付出了辛勤努力。新宁县委书记何聚财、县委副书记强建华、县长罗金才、县委组织部长赵积玉等18名县级领导干部,从1948年10月到1949年3月,共为《关中报》和《群众日报》采写稿件85篇,为通讯员树立了榜样。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针对“新区的通讯工作才在开始,老区原有的通讯员大部调走”的情况,1949年11月8日,中共庆阳地委宣传部发出了《恢复和建立通讯工作指示》,要求各县委(市)宣传部“大力恢复与建立通讯网,加强对通讯工作的具体指导”。各级党委宣传部和党政领导干部,采取切实措施,一手抓老解放区通讯队伍的巩固与发展,一手抓新解放区通讯队伍的组建与提高,确保了庆阳分区通讯员队伍的稳步发展。据《陇东报》档案记载:1950年,全区共有通讯员410名,其中坚持经常写稿者123名;全年来稿1521篇,采用543篇,采用率为35.7%。1951年,全区共有通讯员403名,其中坚持经常写稿者87名;全年来稿1098篇,采用454篇,采用率为41%。期间,根据中共中央西北局、中共甘肃省委有关指示精神,庆阳地委和各县(市)宣传部又陆续配备了新闻通讯干事,及时克

服了因原有的通讯干事相继调往外地工作而造成的不利因素。

1952年6月《陇东报》改为铅印、扩大版面前后,各级党委进一步加强了通讯报道网络的建设。在此之前,中共庆阳地委于5月3日发出《关于如何办好陇东报的讨论意见》,提出了“广泛组织与加强通讯工作”的具体要求和措施。根据这个《意见》,区委书记和区长以上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均被确定为《陇东报》特约通讯员;《陇东报》设立通采组,充实加强了通联工作力量。通过各级党委与陇东报社协同努力,全区通讯员增至831名,其中分区机关203名,宁县182名,镇原县105名,庆阳县81名,正宁县67名,合水县68名,环县82名,华池县43名。同时,在人员构成上,改变了过去全区业余通讯员长期无一工人、农民的状况。全区有农民通讯员30名,而且多数是农业战线的劳动模范和积极分子,曾出席西北局、甘肃省劳模代表大会的郭玉柱、张彩凤、郭恒玺、李永安等著名劳动模范,均为《陇东报》的骨干通讯员。本年11月11日至14日,陇东报社召开全区通讯员代表大会,总结交流了通讯报道工作经验,表彰奖励了模范通讯员和先进通讯组。中共庆阳地委宣传部于11月20日再次发出《关于发展〈陇东报〉通讯员的指示》,对进一步“加强组织与发展通讯员网及加强对通讯员的思想教育和业务教育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各县及各机关、各部门,采取发展与提高结合、建立通讯组与整顿读报组结合等方法,在已有通讯员3人以上的党政军机关、事业和企业单位及学校、乡村,普遍组建了通讯组;对全区通讯员普遍进行了登记建档;并从各地实际出发,加强了通讯员的思想教育和业务学习,促进了全区通讯报道网络的巩固和发展。1954年,全区通讯员增至1000余人。

1955年9月,庆阳专区撤并平凉专区后,原庆阳专区辖属的庆阳、华池、环县、合水、宁县、正宁、镇原7县,共有《平凉农民报》通讯员750多人。1956年5月后,随着各县委机关报的陆续创办,各县通讯员队伍曾一度迅猛发展,但分布极不均衡,其中庆阳、宁县、镇原等县各有通讯员数百人,而华池、正宁等县仅有数十人。1958年,原庆阳专区7县撤并为庆阳、宁县、环县、镇原4县后,根据中共甘肃省委有关指示精神,各县相继组建了业余通讯组或报道组,加强了通讯报道工作。在各行各业“大跃进”的形势下,各县通讯员队伍亦呈“大跃进”态势。据宁县1959年统计,全县共有21个业余通讯组,有通讯员586名。庆阳、环县、镇原县的通讯员亦各有500余人。

1960年前后,随着县办报纸陆续停刊及国民经济困难的影响,通讯员人数锐减。1961年夏,庆阳、环县、镇原、宁县的《平凉报》通讯员骤减至450余人,各县均为百余人。本年11月恢复庆阳专区建制后,地、县委宣传部虽设有新闻干事负责新闻报道和通联工作,但通讯报道队伍的发展长期处于停滞甚至自流状态。1966年夏,“文化大革命”动乱骤起,全区通讯报道队伍即遭严重摧残,荡然无存。

1968年8月5日庆阳地区革委会政治部发出《关于建立通讯报道组加强通讯报道工作的通知》后,全区通讯报道队伍又迅速恢复和发展起来。本年底到1969年秋,地、县革委会相继组建了专业通讯报道组;多数公社革委会也组建有业余通讯报道组;各生产大队都确定有通讯员,一些大队还建立了通讯报道组或“土记者组”。但除地、县革委会报道组外,其它基层通讯报道组织多为有名无实,且很快自行解体。1971年后,地、县革委会报道组

又陆续改属地、县党委领导。在此前后，全区通讯报道队伍一直呈现两种途径发展的态势：一是分布于全区各地各行各业的业余通讯员；一是带有专职新闻工作性质的地、县报道组，肩负着采写新闻报道稿件、组织通讯员队伍的双重任务。

全区地、县报道组的组织状况是：

庆阳地区报道组 1969年2月设立，隶属地区革委会政治部。1973年10月改属地委。初为4至6人。1975至1977年人数最多时达15人。1978年减至10人。1979年后减为3至4人。1983年7月改为庆阳地委宣传部新闻科，仍为4人。

宁县报道组 1968年12月设立，隶属县革委会政治部。1974年1月改属县委。初为2人。1970年后长期保持4人。1982年6月后为1至3人。

正宁县报道组 1968年12月设立，隶属县革委会政治部。1970年12月改属县委。初为3人。1971年后为5至6人。1979年后减至3人。

镇原县报道组 1969年2月设立，隶属县革委会政治部。1971年3月改属县委。初为1人。1971年增至5人。1972至1974年人数最多时达7人。1975年后减为4人。1981年后减为2人。

庆阳县报道组 1969年1月设立，隶属县革委会政治部。1972年1月改属县委。初为3至4人。1976至1980年人数最多时达7人。1982年后减至4人。1984年后减至2人。

合水县报道组 1969年3月设立，隶属县革委会政治部。1971年1月改属县委。初为3至4人。1976至1979年人数最多时达7人。1980年后减为3至4人。

环县报道组 1969年7月设立，隶属县革委会政治部。1973年12月改属县委。初为2人。1970至1974年人数最多时达7人。1975年后减为2至3人。

华池县报道组 1969年9月设立，隶属县革委会政治部。1972年1月改属县委。初为3至4人。1975至1977年人数最多时达8人。1978年后减为2至4人。

在加强地、县报道组的同时，全区业余通讯员队伍稳定发展。70年代，各县及地直机关业余通讯员稳定在700人左右，其中庆阳、宁县、镇原均在100余人以上，华池、环县、合水、正宁为50至70余人；全区坚持经常写稿的骨干通讯员200余人。1980年后，全区通讯员队伍不断发展壮大。据1985年底统计，全区业余通讯员增加到860余人，其中骨干通讯员300余人。各地通讯员的分布状况是：庆阳194人，镇原120人，宁县104人，正宁120人，合水70人，华池130人，环县57人，地直机关70人。自1973年至1985年的10余年间，在地、县宣传部和报道组的具体组织下，各县及地直部分通讯员比较集中的处（局），采取以会代训、组织巡回采访、选送骨干通讯员到新闻单位学习、建立奖励制度等措施，不断加强了通讯员的思想教育和业务培训，逐步形成了一支思想觉悟、政策水平和业务素质较高的通讯员队伍，博得省、地新闻单位的好评，成为推动全区新闻事业发展的生力军。

此外，《长庆战报》、《长庆石油报》自1971年以来，先后召开了8次通讯报道工作会议，举办了17期通讯员培训班，逐步形成了实力较为雄厚的通讯报道网络。长庆油田辖属的30多个处级单位，均配备有专职或兼职新闻干事；各基层队、站、车间均有通讯组或通讯员。1985年，长庆油田通讯员增至1900余人（其中骨干通讯员200余人）。

通联刊物

自1948年始,庆阳地区境内各新闻单位和宣传部门,先后创办有8种通联刊物:

《通讯业务》 陇东报社、新华社陇东支社联合创办于1948年春,32开本,油印,月刊。何时停刊及出版期数不详。现仅存1948年第3期,刊载有《谈谈通讯员与报社的联系》、《克服“怕笑话”“怕不登”现象》、《我怎样处理通讯员的稿子》、《镇原县夏季通讯工作计划》、《四月份通讯工作(来稿统计)》等稿。可见本刊办得内容丰富,颇具指导性。

《通讯通报》 关中报社、新华社关中支社联合创办于1948年7月,32开本,油印,月刊。翌年改为双月刊。现存1948年10月第4期至1949年5月第9期,其中载有1948年7月以后新宁、新正县通讯员人数与每月来稿数、采用数,以及新宁、新正县各级党政领导干部率先写稿情况和模范通讯员先进事迹等。至1949年6月新宁、新正县归属陇东分区时共出版9期。

《通讯通报》 中共新宁县委宣传部创办于1949年1月3日,32开本,油印,不定期出版。本年4月2日出版至第2期停刊。本刊详细总结与具体指导了新宁县从1948年10月到1949年3月的新闻通讯工作。

《新闻业务》 陇东报社于1951年秋创办,32开本,油印。初为不定期出版,1952年1月改为月刊,同年9月停刊。本刊先后出版10余期(其中1951年出版3期)。

《通讯业务》 陇东报社于1952年10月创办,32开本,铅印,月刊。本年底停刊,共出版3期。每期印发500册。

《通讯与读报》 陇东报社于1953年1月创办,32开本,铅印,不定期出版(原定为月刊)。1954年7月停刊,共出版10余期(其中1953年出版8期)。每期平均印发1070册。

《陇东报通讯》 陇东报社于1954年8月创办,32开本,铅印,月刊。1955年10月《陇东报》合并于《平凉农民报》时停刊,共出版15期。每期印发1000余册。

《长庆石油报通讯》 长庆石油报社(前身为长庆战报社)创办于1971年2月,时为《长庆战报通讯》,32开本,铅印,双月刊。1979年5月10日自第41期起改为四开四版。1984年1月易名为《长庆石油报通讯》,仍为四开四版,铅印,双月刊。1985年底出版至第70期。每期印发3000册(份)。

1985年6月《陇东报》复刊后,于《读者来信》专版辟设《读者·作者·编者》专栏(不定期编发),藉此沟通报纸与读者和通讯员的联系。

第三节 先进典型

陕甘宁边区时期,陇东根据地曾有16个新闻通讯工作先进集体和49名模范通讯员,先后受到分区以上党委宣传部门及新闻单位(团体)表彰奖励。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陇

东报社曾于1952年11月表彰奖励了一批模范通讯员和通讯组,但因史料散失,无据可录。此后直至1985年底,除长庆油田外,长期未进行全区、全省范围评选表彰新闻通讯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活动。

陕甘宁边区表彰的先进典型

1946年5月16日,结合纪念《解放日报》创刊5周年,由韬奋基金委员会、中共中央西北局宣传部、延安记者学会组成评判委员会并捐赠边币100万元,评定、奖励了陕甘宁边区范围内“对通讯工作组织领导有特殊成绩”的先进单位和“一贯积极坚持写稿并能推动他人”的模范通讯员。在这次表彰奖励中,陇东根据地共有8名模范通讯员获奖(含新宁、新正县和陇东驻军)。华池县通讯干事何发兴、新正县湫头区三乡文书文正明、陇东驻军教导旅通讯员王一奇等3人荣获甲等奖,各颁发奖金边币2万元。庆阳县通讯干事于维明、曲子县土桥区助理员苟成福、庆阳县高迎区委书记黄金祥、新宁县九峁区委书记赵积玉、陇东驻军警三旅通讯员侯亢等5人荣获乙等奖,各颁发奖金边币1万元。

1946年9月1日,由延安“九一纪念筹委会”推举《解放日报》、《边区群众报》、《部队生活》组成的“奖励评判委员会”,再次评定、奖励了陕甘宁边区通讯工作模范团体和模范通讯工作者、模范通讯员。在这次表彰奖励中,陇东根据地(含新宁、新正县和陇东驻军)共有8个通讯工作模范团体和21名模范通讯工作者及通讯员获奖。八路军陇东驻军警三旅七团、警三旅七团九连、新四旅十六团、警三旅五团《战士导报》、教导旅一团《前哨》等5个单位荣获甲等模范通讯工作团体称号;警一旅三团、教导旅政治部《战旗》、新四旅十六团《冲锋报》等3个单位荣获乙等模范通讯工作团体称号。各获奖模范团体,均给予荣誉褒奖。八路军陇东驻军警三旅七团政委刘昌汉和通讯员刘培栋、李茂栋,警三旅五团通讯员遗痴、冯振宝,教导旅一团通讯员翟振华、彭洛、裴永华,新四旅通讯员王珉等9人荣获甲等模范通讯工作者、模范通讯员称号;环县通讯干事王力革,镇原县通讯干事张世俊、通讯员沈其东,新正县通讯员杨宗万、文正明,新宁县通讯员樊树楷、王九德、赵积玉,以及陇东驻军警三旅七团通讯干事周民英、通讯员阎保尚,警三旅五团通讯员高怀德,警一旅三团通讯员里明等12人荣获乙等模范通讯工作者、模范通讯员称号。各获奖模范个人均授予“九一纪念章”1枚。

陇东、关中分区表彰嘉奖的先进典型

1944年9月,中共陇东地委宣传部首次对全分区通讯工作先进集体和模范通讯员予以表彰奖励。华池县、合水县认真贯彻落实“全党办报,群众办报”的方针,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带头写稿和抓紧通讯员队伍建设,推动了新闻通讯工作稳步发展,被树立为全区新闻工作先进县。同时,合水县肖嘴区委书记张启贤、曲子县委组织部长何明孝、华池县政府秘书何发兴、华池县柔远区委书记马占荣等4人被树立为模范通讯员,给予了荣誉和物质奖

励。

1946年2月,陇东报社首次对全分区模范通讯组、模范通讯员进行表彰奖励。镇原完全小学通讯组、曲子县土桥区通讯组坚持不懈为《陇东报》采写稿件,成绩显著,被树立为模范通讯组。同时,庆阳县的张凌福、黄金祥、张发,镇原县的虎殿元、路文广、郭发荣,合水县的张荣显、张士儒,环县的李玉德、谢正和,华池县的张映辰、刘宗旺,曲子县的苟成福等13名县、区、乡干部和小学教师,被树立为模范通讯员,给予了荣誉和物质奖励。

1948年7月,中共陇东地委宣传部对积极恢复和建立遭受战争破坏的新闻通讯网络,使新闻通讯工作居于全区前列的环县、曲子县、镇原县,给予了通报嘉奖。

1948年9月1日,关中报社、新华社关中支社联合奖励新闻通讯工作先进团体和模范通讯员。新正县通讯员张进儒、肖存富被树立为模范通讯员,受到了表彰奖励。同年10月,关中报社、新华社关中支社又对新宁县政府医生姚定佩在频繁移转的战争环境中坚持写稿的模范事迹,予以通报嘉奖。

1949年4月,关中报社、新华社关中支社对新闻通讯工作在关中分区名列前茅的新宁县,予以通报嘉奖。

陇东分区、关中分区表彰奖励和通报嘉奖的先进团体、模范通讯员,其模范事迹均被中共中央机关报、西北局机关报《解放日报》和《群众日报》刊载,曾在全边区褒扬。

此外,自1974年12月至1985年底,长庆战报社、长庆石油报社先后4次对新闻通讯工作先进集体、先进通讯组和优秀通讯员,进行了表彰奖励。据统计,先后受到表彰奖励的先进集体、先进通讯组94个(次),受到表彰奖励的优秀通讯员233人(次)。

第三章 各种报刊

本世纪 30 年代以来,随着现代新闻浪潮的不断渗透和推动,庆阳地区境内各种新闻报刊纷纷涌现,以至形成了蓬勃发展之势。迄今所知,自 1934 年至今的 50 余年间,区内先后创办各类新闻报刊达 70 种。其中有中国共产党和中国国民党及其政府、军队创办的党政军机关报刊,有民众团体创办的报刊,有教育、科技、金融、财贸等部门创办的专业报刊,还有民办报刊。民国时期,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陇东根据地创办各种报刊达 32 种,始终居于庆阳地区新闻报刊业的主导地位;而国民党辖区内,仅创办有各种新闻报刊 9 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新闻事业更趋繁荣,区内先后创办各类新闻报刊 29 种,其中尤以 50 年代、80 年代为最多。

第一节 党政军机关报刊

在 50 余年间,中国共产党、中国国民党及其政府、军队在庆阳地区境内创办的党政军机关报刊共 48 种。其中中国共产党及其军政机关创办者达 40 种,中国国民党及其政府创办者仅 8 种。

中国共产党组织及军政机关报刊

《红色西北》中共陕甘边区特委、陕甘边区苏维埃政府机关报。1934 年 11 月创刊于南梁根据地荔园堡(今华池县南梁乡境内)。八开二版,油印,不定期出版。中共陕甘边区特委宣传部部长龚逢春兼任主编,席德仁负责缮写、油印工作。刘志丹、习仲勋、惠子俊、蔡子伟等陕甘边党政军领导,经常为《红色西北》撰稿。它主要刊登陕甘边苏区的政治、经济、军事、文化建设等消息,尤以红军战讯为最多;并刊登陕甘边党、政、军领导机关的某些决议和其它号召性文件,有力地配合和推动了陕甘边根据地的各项斗争和建设。其版面编排精巧,图文并茂,且以黑、红、蓝三色油墨套印,美观而朴实。1935 年 4 月,国民党军马鸿宾部侵占南梁根据地前夕,《红色西北》被迫中断出版。本年 6 月,《红色西北》在洛河川下寺湾(今陕西省甘泉县境内)恢复出版,由陕甘边苏区维埃政府教育部部长冯玺玉兼任主编,席德仁、李郁任缮写、油印工作。同年 10 月初,在王明“左”倾路线铸成的错误“肃反”中,冯玺玉、席德仁、李郁均遭诬陷被捕,《红色西北》即被迫停刊。

《布尔什维克的生活》中共陕甘边区特委机关刊物(党内读物)。1935 年 1 月 20 日

创刊于南梁根据地荔园堡,32开本,油印,不定期出版。中共陕甘边区特委宣传部部长龚逢春兼任主编,席德仁负责缮写、油印工作。这个刊物的宗旨和内容是,“为了使广大党员群众在马克思列宁主义坚定的把握上铁一般的团结起来,为了加强党的战斗力量,……提高每一个党员的政治水平,传达党的经验教训,交换党的工作方法,并转达一切政治及群众斗争的消息,以引起党员的工作积极性”,“英勇的来领导千百万广大劳苦群众的斗争,争取西北以至全中国苏维埃革命的最后胜利”(见本刊第一期《写在本刊的前面》)。本年4月,《布尔什维克的生活》出版第2期后,因国民党军马鸿宾部侵占南梁根据地而停刊。

《陕甘宁省委通讯》中共陕甘宁省委机关刊物(党内读物)。1936年秋创刊于环县河连湾,32开本,油印,不定期出版。主要刊载陕甘宁省委及其所辖各县、区领导干部撰写的理论文章和党的组织建设等消息,并转载中共中央、陕甘宁省委的某些决议和文件。翌年初迁至曲子镇出版。同年9月随着陕甘宁省委的撤销而停刊。其出版期数、编采人员等不详。

《火焰报》中国人民抗日红军教导师(即红军庆阳步兵学校)政治部创办。1937年初创刊于庆阳城。八开,油印,每星期出版2至3期不定。吴铁鸣兼任采访、编辑、缮写、印刷数职。其主要任务和内容是报道部队工作和活动,并对陇东统战区庆阳、合水、宁县、镇原等地的抗日救亡民众运动及其它重要事件予以报道、评论。同年8月,红军教导师改编为八路军开赴抗日前线,《火焰报》即告停刊。其出版期数不详。

《救亡日报》中共陇东特委机关报。1937年10月4日以“陇东通讯社”名义于庆阳城南街创刊。日刊,八开二版(双面印),石印、油印交替出版。主要刊载抗日前线战讯和报道陇东地区抗日救亡运动以及统战区的减租减息、改善民生等情况,并经常针对陇东地区国民党政权的立场、态度、言论,及时发表评论,促进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发展。中共陇东特委书记袁国平为其重要言论的主要撰写者之一。它的主要读者对象是陇东统战区的农民、工商业者、驻军官兵和各级党政干部。主要发行范围是中共陇东特委所辖庆阳、合水、宁县、镇原、固原等地,每期发行300余份。翌年3月27日,《救亡日报》出版至第175期停刊。

《救亡报》中共陇东特委机关报。1938年3月28日由《救亡日报》改刊(未连续《救亡日报》期号),迁至庆阳城北街出版。初为三日刊,四开四版,石印;不久即改为四开二版,油印。同年5月,陇东特委并入中共庆环分委,《救亡报》遂为中共庆环分委机关报。1940年4月,中共庆环分委改称陇东特委,《救亡报》遂为中共陇东特委机关报。1941年3月16日,《救亡报》自第364期起改为四日刊。1942年1月31日,《救亡报》自第444期起改为五日刊。同年6月30日,《救亡报》出版至第474期,根据中共陇东特委决定改为《陇东报》。在四年多的艰苦岁月里,《救亡报》除及时报道抗日前线战讯外,紧密配合陇东根据地的各项中心任务,对参军支前、民主选举、减租减息、反磨擦斗争、整风学习和文化、教育、卫生等项建设,及时进行了有声有色的宣传报道。特别是它培育和坚持的地方化、大众化、通俗化的优良传统和办报方针,促使报纸办得生动活泼,颇具特色。《救亡报》除向中共中央、陕甘宁边区党政领导机关、延安各报社及关中、三边、绥德等分区报社赠阅

外,其发行范围主要是陇东分区所辖庆阳、曲子、环县、华池、合水、镇原各县,亦有少数发往国民党辖区西峰、平凉等地,每期发行700份左右。它的广泛影响,使国民党顽固派异常惊恐,曾被列为“严切查禁”的报刊之一。

《民众先锋》八路军后方留守兵团三八五旅机关报。1940年4月由三八五旅政治部创办于庆阳城。八开二版,油印,五日刊。主要任务和内容是报道军事斗争和部队建设等情况,并反映地方重大事件。1942年5月后,《民众先锋》曾每周增出副刊一期,反映部队的整风学习运动。1945年8月,《民众先锋》改为周刊。1946年5月,三八五旅并入警三旅,《民众先锋》即告停刊(出版期数不详)。它虽为军队内部报纸,但社会影响甚为广泛。当时流行的陇东民歌《绣荷包》中曾唱道:“三绣劳动者,你们真光荣。民先报,解放报,都有你们的名。”在陇东人民的心目中,它有着重要的地位。同时,它也是被国民党顽固派列为“严切查禁”的报刊之一。

《关中报》中共关中特委机关报。1940年4月12日创刊于中共关中特委驻地马家堡(新正县境内),后迁至马栏镇。八开二版,油印,周刊。1943年1月,中共关中特委改称关中地委,《关中报》遂为中共关中地委机关报。1944年9月1日,《关中报》与《部队生活》合并,改为四开四版,石印,五日刊。翌年7月,改为三日刊。抗日战争胜利后,它曾不定期油印出版附刊《时事要闻》,二至三天编印一期。抗日战争胜利前后,《关中报》每期发行增至800余份。特别是它创刊以来,努力实践“与实际生活密切配合”的编辑方针,“文字通俗,编排活泼,……深得干部和群众欢迎”(见《解放日报》1946年5月4日报道)。因此,在1944年冬召开的陕甘宁边区文教代表大会上,《关中报》荣获特等文教模范团体称号。1946年5月和9月,《关中报》又连续两次荣获陕甘宁边区模范新闻团体甲等奖。1947年2月19日,在国民党军大举进攻的形势下,出版至第484期的《关中报》跟随关中分区党政机关转移陇东根据地新宁、新正县境内,曾一度中断出版。同年3月3日,《关中报》恢复出版油印报纸。在频繁转移的艰苦岁月里,《关中报》克服困难,坚持出版,至1948年5月底,共出版报纸60期(第485期至第545期)。除曾经两度中断四个月外,平均六天出版一期。每期发行一般为500份左右,最多时达800余份,基本达到每个乡、每个游击队一份。这期间,《关中报》还坚持出版专供各级干部阅读的《时事要闻》,每期印发400份左右。此外,1947年5月19日到6月29日,还曾出版《关中报》南线版,但因国民党军的连续“清剿”而仅出7期;《关中报》在南线编印的《时事简讯》,也仅出版10余期即停刊。1948年6月后,《关中报》恢复石印三日刊。1949年5月20日,关中分区改称三原分区,《关中报》遂为中共三原地委机关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关中报》继续出版四开四版、石印报纸,1950年4月30日出版至第694期(何时停刊不详)。在抗日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关中报》及时、充分地报道反映了陇东根据地划归关中分区所辖的新正、新宁县的各项建设和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并有力地推动了新正、新宁县的新闻通讯队伍建设,为庆阳地区新闻事业发展创造了良好条件。

《陇东报》中共陇东特委机关报。1942年7月7日由《救亡报》改刊(未连续《救亡报》期号)。八开二版,油印,周刊,故而曾一度习称《陇东周报》。仍在庆阳城出版。毛泽东

为《陇东报》题写报名。1943年1月,中共陇东特委改称陇东地委,《陇东报》遂为中共陇东地委机关报。1945年2月11日,《陇东报》自第137期起改为五日刊(每旬一、六日出版),并改为石印。抗日战争时期,《陇东报》以县、区干部为主要读者,兼顾乡村干部、识字群众。其一版主要报道本地区重要新闻,兼顾国内外重大事件;二版主要刊载本地区一般新闻和时事新闻;并辟设《大家学》、《习作》两个副刊,加强整风学习和文化建设方面的宣传报道。它保持和发扬《救亡报》紧密配合根据地的中心任务与突出地方化、大众化、通俗化的优良传统,办得内容丰富、新颖活泼,是陕甘宁边区颇有影响的地方党委机关报之一。每期发行千份左右,发行范围主要是陇东分区所辖各县、区和乡村。此外,还向中共中央、西北局有关单位送阅,并与关中、三边、绥德分区以及晋绥根据地的报纸交流。

1947年2月10日,《陇东报》自第265期起改为四日刊。本月底,国民党调集重兵进攻陇东解放区,《陇东报》即跟随陇东分区党政军领导机关转移华池山区。在悦乐,中共中央赴陇东土改工作团领导人胡乔木,曾为《陇东报》撰写了《论战局》等重要文章。同年10月1日,《陇东报》在华池山区频繁转移中自第323期起又改为五日刊(每旬一、六日出版)。1949年7月下旬,庆阳地区全境解放,中共陇东地委改称庆阳地委,《陇东报》遂为中共庆阳地委机关报。同年8月1日,《陇东报》迁回庆阳城出版,自第408期起改为旬三刊(每旬三、六、九日出版)。在解放战争的艰苦岁月里,《陇东报》虽然频繁转移,却全靠人背、驴驮着纸张、油墨、石印机、收报机等坚持出版;石印出版有困难,就改为油印,始终未曾中断。同时,还随时编印《捷报》、《新闻》简报、《号外》和其它印刷品,及时向陇东解放区军民传达了中共中央和毛泽东主席的重要指示,迅速报道了全国各个解放战场的胜利喜讯。这期间,《陇东报》每期发行700余份。《陇东报》及其《捷报》、《新闻》简报、《号外》等,不仅在陇东解放区广为传播,而且通过中共甘肃工委的地下工作人员带往平凉、兰州等国民党辖区散发,充分发挥了鼓舞人民群众斗志的战斗作用。

1949年9月16日,《陇东报》自第421期起迁至西峰南大街出版,仍为四开二版,石印,旬三刊。1952年5月13日,《陇东报》迁至西峰北大街149号出版。同年6月1日,《陇东报》自第697期起改为铅印,四开四版,并改为每旬一、四、七日出版。本年12月1日,《陇东报》由长期自办发行改为全部移交邮电部门征订,面向全国发行。1953年11月8日,《陇东报》迁至西峰北大街后庄巷9号(即现陇东报社址)出版。1955年元旦,《陇东报》自第973期起改为五日刊(每旬一、六日出版)。同年10月21日,《陇东报》出版第1029期增刊之后,因庆阳专区撤并平凉专区而停刊,与《平凉农民报》合并出版。这个时期的《陇东报》,继续保持和发扬了它在革命战争年代紧密配合中国共产党的中心任务和坚持地方化、大众化、通俗化办报方针的优良传统,经历了两个至关重要的发展阶段。第一个阶段是1949年10月到1952年5月。这期间,《陇东报》及时、充分地报道了陇东老解放区的各项恢复工作和新解放区的政权建设、土地改革,紧密配合和宣传报道了经济、文化建设和抗美援朝、增产节约、镇压反革命等中心工作和斗争,并陆续辟设有《时事报告》、《读者来信》、《物价消息》、《小常识》等17个栏目,不断增强了报纸的指导性、服务性、知识性和舆论监督功能。第二个阶段是1952年6月改为铅印到1955年10月停刊。这期间,《陇东

报》的一版为中心工作版,二版为互助合作版,三版为生产技术、财贸、政法、文教、卫生等综合版,四版为时事版。随着印刷、摄影等设施改善和报纸版面扩大、容量增加,它更为紧密、及时、充分地配合和反映了全区各项中心工作,对贯彻中国共产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开展农业互助合作化运动的宣传报道尤为突出。同时,新闻摄影、彩色套印等在报纸宣传中逐步得到了较为充分的运用,各类栏目也增加到50多个,使报纸办得丰富多彩,生动活泼,有声有色。此外,《陇东报》的发行量亦呈稳定上升趋势。在出版四开二版、石印报纸期间,每期发行数一直稳定在700份左右。1952年6月改为铅印、四开四版后,当年下半年每期发行即增至1500余份。1953年,每期发行增至1660余份。1954年初,每期发行增至1740余份,下半年增至2000多份。1955年,全区各个农业社和机关、单位一般都订有《陇东报》,使之每期发行量猛增到4000余份。自1952年底移交邮电部门发行之后,《陇东报》除在本地区发行外,在本省兰州、平凉、夏河、临泽、武都、山丹、古浪、泾川等地以及上海、南京、北京、沈阳、西安和四川茂县等地也有读者订阅,其影响日渐广泛。

1985年6月,根据中共庆阳地委决定,并报中共甘肃省委宣传部核准,停刊达30年之久的《陇东报》复刊,为中共庆阳地委机关报。6月18日,《陇东报》出版试刊第1期(总第1030期)。8月2日,《陇东报》出版正式复刊第1期(总第1032期)。复刊后的《陇东报》,为四开四版,铅印,周刊(每逢星期五出版),全省发行。截至1985年底,《陇东报》出版至第22期(总第1053期),每期发行6704份,主要在区内发行,区外仅在省内5个县(市)发行51份。《陇东报》复刊以来,保持和发扬自己的光荣传统,坚持为全区城乡改革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为人民群众脱贫致富服务的办报宗旨,坚持宣传政策、指导工作、提供信息、服务群众、传播知识、丰富生活的编辑方针,力求融指导性、服务性、知识性为一体,努力办出地方特色。它的一版为要闻时事版,二版为经济生活版,三版为综合服务版,四版为政文副刊版。除设有《经济信息》、《科技之窗》、《读者之友》、《党团生活》、《教育园地》、《法制与生活》、《老年之家》、《老区民兵》、《读者来信》、《庆阳文化》、《论丛》等专版及《山花》文艺副刊外,并辟设有《要闻简报》、《岭下原上》、《小论坛》、《大家谈》、《监督哨》、《社会一角》、《庆阳城镇》、《庆阳历史人物》、《陇东风情录》、《陇东英烈》、《峥嵘岁月》等众多的栏目,内容丰富多彩,颇具地方特色。

《大生产战斗快报》 八路军三八五旅七七〇团机关报。1943年春创刊于华池县大凤川。八开,油印,不定期出版。主要任务和内容是反映七七〇团屯垦大凤川期间的学习、生产和练兵等活动,总结交流典型经验,褒扬英雄模范人物。翌年11月初七七〇团奉命撤离大凤川前夕停刊。其编采人员和出版期数不详。

《抗大》 抗大七分校机关报。其前身是八路军一二〇师教导团政治处创办的《教导生活》,于非等任编辑。1941年7月,抗大七分校以一二〇师教导团为基础于晋绥根据地成立后,《教导生活》改为《抗大生活》(晋绥版)出版,于非、南启明等任编辑。1943年春,抗大七分校奉命迁至陕甘宁边区陇东分区合水城关一带。9月,即由抗大七分校政治部宣传科恢复出版《抗大》(陇东版),为四开四版(有时为四开二版),油印,旬刊。抗大七分校政治部宣传科长于非任主编,向群、徐明、顾玉玲、张其泉、张培文等先后任编辑。1944年春,《抗

大》(陇东版)随校部迁至华池县东华池出版。1945年9月初,《抗大》(陇东版)出版第70期(见《解放日报》1945年9月11日报道)。此后,于非调赴东北工作,徐明继任主编。同年11月,《抗大》(陇东版)出版至第78期停刊。它创办期间,主要任务和内容是密切配合与及时反映抗大七分校的教学、生产等中心任务,开展宣传、教育、鼓动工作。每期发行200至300份,主要供各大队、中队、区队及各科室内部阅读,并与抗大总校的《抗大报》和陇东分区的《陇东报》等报纸交流。

《新宁报》中共新宁县委机关报。1944年10月创刊于中共新宁县委驻地梁掌堡(今宁县金村乡境内)。八开,油印,半月刊。新宁县委书记马湘(即李宗阳)兼编辑工作,县委宣传部干部薛志杰兼采访、缮写、发行工作。《新宁报》的主要任务和内容是,紧密配合全县中心工作,反映、交流本县农业生产和各项建设事业的情况及经验。每期发行100余份,除提供县、区、乡干部阅读外,并向中共关中地委宣传部、关中报社及关中分区所辖各县委宣传部赠阅。1946年12月,在国民党军重兵进攻陕甘宁边区的情况下,《新宁报》被迫停刊,共出版50余期。

《群众生活》中共镇原县委宣传部编辑出版。抗日战争时期创办于中共镇原县委所在地孟坝镇。八开,油印。其具体创刊、停刊时间及出版期数等不详。

《陇报简讯》中共陇东地委统战部自1945年5月起编印,为32开本,油印,不定期出版。主要内容是,搜集、摘编国民党在甘肃境内出版的《甘肃民国日报》(兰州)、《西北日报》(兰州)、《阵中日报》(兰州)、《陇东日报》(平凉)、《新陇东》(西峰)等党政军报纸刊载的各类新闻、言论等,供陇东分区各级中共党员领导干部参阅。何时停刊及编印期数等不详。

《工作参考》中共陇东地委秘书处编印于陇东分区党政军领导机关转移华池山区期间。油印,八开二版(其中第12期为32开本),不定期出版。1947年4月28日创刊,至10月30日共出版15期。主要内容是选编一些不宜公开报道的陇东分区各地对敌斗争和中共党组织建设等情况、经验以及存在问题与解决措施,并有针对性地选载某些党内文件、指示等。本刊注明供“党内传阅”。

抗日战争胜利前后,八路军陇东驻军三八五旅、警三旅、警一旅以及教导旅、新四旅所辖部队,还曾在陇东根据地境内创办军队报纸8种。据迄今所见文献记载:

《部队通讯》八路军陇东驻军三八五旅政治部编,八开,油印。1945年前后在庆阳城出版。

《边防战士》八路军陇东驻军三八五旅警七团政治处编,八开,油印。1945年前后在华池县大风川等地出版。

《战旗》八路军后方留守兵团教导旅政治部编。1944年9月1日创刊,八开,油印。1946年前后曾在陇东分区合水县境内出版。本年自第79期改为铅印、四开二版,为继《部队生活》(八路军后方留守兵团机关报)之后第二张铅印的军队报纸。1946年9月,《战旗》曾获陕甘宁边区模范新闻团体乙等奖。1948年9月1日,《战旗》出版至第200期。此后情况不详。

《反攻》八路军后方留守兵团新四旅政治部编。1945年初创刊,八开,油印。1946年

前后曾在陇东根据地境内出版。

《战士导报》 八路军陇东驻军三八五旅五团(后属警三旅)政治处编。1944年1月创刊至1947年春在合水县西华池出版。八开,周刊,石印。1946年8月中旬已出版至第137期。它编排精巧,图文并茂。1946年9月,《战士导报》曾获陕甘宁边区模范新闻团体甲等奖。

《冲锋报》 八路军后方留守兵团新四旅十六团政治处编。1944年11月创刊。八开,周刊,油印。1946年前后曾在陇东根据地境内出版。本年8月中旬已出版至第92期。本年9月,曾获陕甘宁边区模范新闻团体乙等奖。

《战士先锋》 八路军陇东驻军警三旅七团政治处编。1946年由《边防战士》易名。八开,油印。本团通讯干事周民英等任编采工作。1947年春之前在华池县大风川等地出版。

《前哨》 八路军后方留守兵团教导旅一团政治处编。1946年前后曾在陇东根据地境内出版,先后印行三日刊、五日刊。本年自第65期起由八开二版改为四开二版,均系油印。它除报道部队思想、文化建设及生产、军事活动外,辟有《战士习作》、《辩证字义》、《谜语》、《小故事》等栏目,内容丰富多样。本年9月,《前哨》曾获陕甘宁边区模范新闻团体甲等奖。

《广播快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遵照中央人民政府新闻总署1950年4月14日《关于建立广播收音网的通知》精神,庆阳分区所辖各县委宣传部均设立收音站,配备专职工作人员,坚持每天收抄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和西安、兰州广播电台播出的新闻、政令,并采写报道本县新人新事的稿件,编印《广播快报》。其中庆阳县收音站自1952年2月至1955年12月,共编印《广播快报》560期。八开;初为油印,1955年改为石印;先后出版日刊、三日刊。每期发行500份。正宁县收音站于1951年2月编印《时事宣传材料》。1952年2月改为《广播快报》,到1956年7月共编印372期。八开,油印,三日刊。每期发行200份,最高期发数600多份。华池县收音站自1952年2月至1956年6月,共编印《广播快报》220多期。八开,油印,周刊。每期发行200份左右。合水县收音站自1952年7月至1954年12月,共编印《广播快报》243期。八开,油印,周二刊。每期发行230多份,最高期发数350多份。镇原县收音站自1952年6月至1956年6月,共编印《广播快报》200多期。四开,油印,周刊。每期发行数不详。宁县收音站自1952年初至1954年12月曾编印《新闻快报》(出版期数不详)。四开,石印;初为不定期印行,后改为周刊。每期发行数不详。环县收音站在此期间亦编印《广播快报》,四开,油印,周刊。每期发行数及出版期数不详。

《庆阳报》 中共庆阳县委机关报。1956年5月1日创刊于西峰镇。铅印,周刊(每逢星期日出版),八开二版。1957年元旦自第35期起改为旬二刊(每旬一、六日出版)。本年7月1日自第71期起改为八开四版。本年12月26日出版至第106期停刊。这期间,每期发行1300余份。1958年7月1日,《庆阳报》于庆阳城复刊,为四开四版,铅印,周刊(每逢星期二出版)。根据中共平凉地委决定,1959年5月19日《庆阳报》出版至第153期终刊。这期间,每期发行10500份。《庆阳报》以广大农民群众和基层干部为主要读者对象,坚持“大家办,大家看”的办报方针,保持和发扬了陇东老区新闻工作的优良传统,对于宣传农业合作化运动和工商业、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宣传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成就,满足人

民群众学习政治、文化、农业科学技术知识的迫切要求等,发挥了重要作用。除密切配合中心工作宣传报道外,辟有《要紧话》、《党的生活》、《读者来信》、《农村新事》、《时事讲话》、《照镜子》、《小品文》等栏目及文艺副刊,办得生动活泼,内容丰富多采。但1958年复刊之后,曾宣传报道了“拔白旗”、“反右倾”和“共产风”、“浮夸风”、“高指标”等“左”的错误倾向和思潮,损害了中国共产党新闻工作的优良传统。

《华池报》中共华池县委机关报。1956年7月1日开始试刊3期后,于8月10日在华池县柔远城正式创刊。八开二版,石印,周刊(每逢星期五出版)。1957年6月28日出版至第44期停刊。每期发行1000余份。它以农民群众和基层干部为主要读者,以宣传报道农业合作化运动和农业生产为主要内容,并辟有《要紧话》、《党的生活》、《时事讲话》、《祖国建设喜报》、《工作意见》、《读者来信》、《俱乐部》等栏目,办得通俗、活泼。

《环江报》中共环江县委机关报。1956年6月8日开始试刊3期后,于7月1日在环城正式创刊。周刊(每逢星期日出版),石印,八开二版。1957年7月14日自第54期起改为八开四版。本年9月29日出版至第65期停刊。这期间,每期发行1000余份。1958年10月1日,《环江报》在环城复刊。八开四版,铅印,周二刊(每逢星期三、六出版)。本年12月3日自第83期起改为四开二版。1959年7月11日,《环江报》出版至第144期终刊。这期间,每期发行10000余份。《环江报》以广大农民群众和基层干部为主要读者对象,贯彻“大家办,大家看”与“全党办报,群众办报”的方针,面向农村,面向基层,在宣传社会主义建设成就,指导各项工作,满足人民群众政治、文化生活需要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除配合中心工作等宣传报道外,辟有《党的生活》、《时事讲话》、《政策问答》、《外来宝》、《读者来信》、《小资料》、《革命回忆录》、《百花园》、《民间故事》等栏目,办得丰富多彩。但在1958年复刊之后,亦曾宣传报道了“共产风”、“高指标”和“拔白旗”、“反右倾”等“左”的错误倾向和思潮,损害了中国共产党新闻工作的优良传统。

《合水报》中共合水县委机关报。1956年6月1日开始试刊4期后,于7月1日在西华池城正式创刊。八开二版,石印,周刊(每逢星期一出版)。1957年7月6日自第54期起改为铅印,仍为八开二版,周刊(每逢星期六出版)。本年9月28日出版至第66期停刊。这期间,每期发行700至1000份。1958年10月1日,《合水报》在西华池城复刊。八开二版(间或增出四开四版)。本年12月17日,《合水报》出版至第89期终刊。这期间,每期发行1000余份。《合水报》亦以广大农民群众和基层干部为主要读者对象,坚持“全党动员大家办,全民办报大家看”和通俗化的办报方针,热情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新成就,努力满足人民群众学习政治、文化、科学知识的需求,发挥了团结、组织、鼓舞人民群众的积极作用。除配合中心工作等宣传报道外,辟有《要紧话》、《大家谈》、《党的生活》、《要闻简报》、《读者来信》、《观察台》、《工作意见》、《时事讲话》、《建设社会主义的人们》、《新鲜事》、《广播台》等栏目,办得生动活泼,内容丰富多采。但在1958年复刊后,亦曾宣传报道了“共产风”、“浮夸风”、“拔白旗”、“反冒尖”等“左”的错误倾向和思潮,损害了中国共产党新闻工作的优良传统。

《宁县报》中共宁县县委机关报。1956年6月1日创刊于宁县城。石印,周刊(每逢

星期六出版),曾先后出版四开二版(单面印)、八开二版。1957年10月5日,《宁县报》出版至第70期停刊。这期间,每期发行3000余份。1958年7月1日,《宁县报》在宁县城复刊,铅印,周二刊(每逢星期三、六出版),曾先后出版八开二版、四开四版。根据中共平凉地委决定,1959年5月20日《宁县报》出版至第163期终刊。这期间,每期发行10000余份,最高期发数曾达27000余份。《宁县报》亦以广大农民群众和基层干部为主要读者对象,坚持“大家办,大家看”与“全党办报,群众办报”和通俗化的办报方针,热情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社会主义建设新成就,紧密配合中心工作,及时反映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和精神风貌,满足人民群众的政治、文化生活需求,充分发挥了宣传、组织、鼓舞人民群众的积极作用。除配合和指导中心工作的宣传报道外,辟有《党的生活》、《读者来信》、《捷报》、《时事讲话》、《咱县各地》、《新农村新气象》等栏目,办得颇受读者欢迎。但在1958年复刊后,亦曾宣传报道了“共产风”、“浮夸风”和“反冒尖”、“拔白旗”等“左”的错误倾向和思潮,损害了中国共产党新闻工作的优良传统。

《正宁县报》中共正宁县委机关报。1956年6月1日创刊于山河城。每月4期,石印,曾先后出版八开二版、四开四版。1957年10月22日,《正宁县报》出版至第68期停刊。这期间,每期发行1000份左右。1958年7月1日,《正宁县报》于山河城复刊。周刊,石印,八开二版、四开四版相间出版。本年11月25日,《正宁县报》出版至第90期终刊。这期间,每期发行1500份左右。《正宁县报》亦以广大农民群众和基层干部为主要读者对象,坚持“大家办,大家看”和通俗化的办报方针,为推动本县各项建设事业和各项工作,发挥了重要作用。除配合中心工作的宣传报道外,辟有《党的生活》、《小言论》、《科学知识》、《简要新闻》、《时事讲话》、《读者来信》、《捷报》、《照照自己》、《知心话》、《正宁各地》、《大众学校》、《工作研究》、《生产知识》等栏目,内容丰富多彩,通俗生动。但在1958年复刊后,亦曾宣传报道了“共产风”、“浮夸风”、“拔白旗”等“左”的错误倾向和思潮,损害了中国共产党新闻工作的优良传统。

《镇原报》中共镇原县委机关报。1956年6月1日创刊于镇原城。八开二版,石印,周刊(每逢星期五出版)。1957年1月4日自第32期起改为铅印,八开四版,仍为周刊(每逢星期五出版)。本年12月27日,《镇原报》出版至第83期停刊。这期间,石印报纸每期发行1500余份,铅印报纸每期发行2400余份。1958年5月1日,《镇原报》在镇原城复刊。四开四版,铅印,周刊(每逢星期三出版,1959年改为每逢星期四出版)。根据中共平凉地委决定,1959年5月21日《镇原报》出版至第162期终刊。这期间,每期发行4000余份。《镇原报》亦以广大农民群众和基层干部为主要读者对象,坚持“全党办报,全民办报”和通俗化的办报方针,对于指导、推动各项工作和宣传报道社会主义建设新成就,满足人民群众学习政治、文化、科学知识等需求,发挥了重要作用。除配合党的中心工作等宣传报道外,辟有《党的生活》、《时事讲话》、《捷报》、《广播台》、《建设社会主义的人们》、《新鲜事》、《宣传员讲话》、《讲时事》、《学文化》、《说古道今》、《新人新事》、《社员呼声》、《开心钥匙》、《知心话》、《照照镜子》等栏目,内容丰富多彩。但在1958年复刊后,亦曾宣传报道了“共产风”、“浮夸风”、“高指标”、“拔白旗”、“反右倾”等“左”的错误倾向和思潮,损害了中

国共产党新闻工作的优良传统。

《平凉农民报》中共平凉地委机关报。其前身是创刊于1949年10月7日的中共平凉地委机关报《新平凉报》(八开二版,铅印,旬五刊,由创刊于1949年8月1日的《新闻快报》改版)。1953年4月5日,出版至第726期的《新平凉报》改为《平凉农民报》(重新编号),为铅印,四开四版,五日刊。1955年11月,庆阳专区撤并平凉专区后,《陇东报》并入《平凉农民报》,原《陇东报》社长兼总编辑宋全昌即任中共平凉地委宣传部副部长兼《平凉农民报》总编辑;时有编采人员18人,不久调5人去甘肃人民出版社工作,编采人员减至13人。1956年3月,《平凉农民报》改为周二刊(每逢星期三、六出版)。1958年2月1日,改为周三刊(每逢星期二、四、六出版)。1955年冬至1957年冬,每期发行2000余份,其中庆阳、环县、宁县、镇原、华池、合水、正宁订阅千余份。1958年春之后,每期发行突破10000份,其中原庆阳专区所辖各县订阅5000余份。1958年9月2日,出版至第502期的《平凉农民报》改为《平凉报》(连续《平凉农民报》期号),仍为铅印,四开四版,增至周六刊(每星期一无报)。宋全昌仍兼任总编辑,冯兴儒、邴克兴任副总编辑。在此前后,报社编采人员增加到20人左右;设有农业组、工交财贸组、政治文化组、办公室。1959年7月10日,《平凉报》改为周二刊(每逢星期四、日出版);同年12月2日又改为周三刊(每逢星期三、五、日出版)。1958年秋之后,《平凉报》每期发行曾达40000余份,但不久又降至10000余份,其中原庆阳专区辖属的庆阳、环县、宁县、镇原等县订阅占到半数以上。1959年7月后,报社编采人员减至14人。1960年2月,刘慧、贾云玉任副总编辑。1961年6月23日,《平凉报》出版第1552期后停刊整顿。7月11日,中共平凉地委根据甘肃省委《关于报刊整顿的意见》决定《平凉报》停刊。《平凉农民报》创办期间,紧紧围绕各个时期的中心工作,以通俗生动、丰富多彩的内容和形式,热情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反映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成就,努力满足人民群众学习政治、文化、科学知识等需求,基本坚持了实事求是、群众路线和“全党办报、群众办报”的正确方向,充分发挥了宣传、组织、鼓舞人民群众的重要作用。但自1958年夏以后,特别是改为《平凉报》之后,曾不适当地宣传报道了“反保守”、“反右倾”、“拔白旗”和“共产风”、“浮夸风”、“高指标”等“左”的错误倾向和思潮,以致伤害干部、群众和“假大空”的报道充斥版面,严重脱离实际和脱离群众。1960年底以后,随着“左”倾错误的逐步纠正,中国共产党新闻工作的优良传统始在报纸宣传报道中逐步恢复,比较切合实际地反映、报道了国民经济调整和转变工作作风,重新受到干部、群众的好评和欢迎。

《长庆战报》中共长庆油田会战指挥部委员会机关报。1971年2月1日创刊于宁县长庆桥镇姜村(此前曾试刊《石油勘探》8期),四开四版,铅印,三日刊。1973年元旦改为周三刊,仍为四开四版,铅印。本年10月15日迁至庆阳城北关出版。1978年7月17日,因新闻纸紧缺,由周三刊改为周二刊。1983年底出版第1888期后,易名为《长庆石油报》。《长庆战报》出版期间,每期发行13000份左右,主要在长庆油田内部发行,并向石油部及全国各油田领导机关和报社赠阅。它以广大石油职工为主要读者对象,坚持“全党办报,群众办报”的方针,及时、充分地报道和反映了石油职工艰苦创业的精神风貌,并对庆阳地区

人民群众与石油职工加强工农联盟、合力开发石油资源，给予了充分反映和有力推动。特别是它填补了庆阳地区报刊业在一个较长时期的空白。除紧密围绕石油工业的宣传报道外，辟有《要闻简报》、《党团生活》、《工人论坛》、《青年天地》、《女工园地》、《思想杂谈》、《文艺短论》等栏目及《看今朝》(1978年6月3日起改为《油浪》)文艺副刊，办得生动活泼，丰富多彩。

《长庆石油报》中共长庆石油勘探局委员会机关报。1984年元旦自第1889期起由《长庆战报》改刊(连续《长庆战报》期号)。四开四版，铅印，周二刊，仍在庆阳城出版。截至1985年底，《长庆石油报》出版至第2089期。每期发行稳定在11000份左右，主要在长庆油田内部发行，并向石油部及全国各油田领导机关和报社赠阅。它仍以广大石油职工为主要读者对象，保持和发扬“全党办报，群众办报”的优良传统，及时、充分地报道和反映了石油职工的生产、工作、生活和精神风貌，宣传报道了深化改革和长庆油田欣欣向荣的建设成就，并对加强地企协作、发展庆阳地区经济建设，给予了充分的反映和有利的推动。除紧密围绕石油工业的宣传报道，着力办好《长庆战报》原有的栏目和《油浪》文艺副刊外，还辟设有《经济快讯》、《石油科技》、《珍闻趣事》、《衣食住行》、《报刊文摘》等新栏目，办得丰富多彩，颇具特色。

中国国民党辖区的党政机关报

《正宁周刊》国民党正宁县政府机关报。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3月，由国民党正宁县长朱门倡导创办于山河城。周刊，八开二版(单面印)。初为油印，不久即交山河石印局承印。每期发行100至200份，发至县政府辖属机关及各县、镇、保和学校。民国三十四年(1945年)5月，《正宁周刊》易名为《正宁简报》，先后共出版470余期。它创办初期，除转载国民党各级政府的政令、法规和中央社新闻，报道地方民情、生产、文化教育等之外，曾辟设《抗日救国》专栏，对日益高涨的抗日救亡民众运动及其募捐、支前等活动，给予了一定程度的宣传报道。西安事变和平解决后，红一军团进驻正宁期间，红一师一团设于山河城的电台，曾为《正宁周刊》提供了大量新闻通讯稿。抗日战争爆发后，《正宁周刊》曾配合正宁各界抗日救国会的活动，进行了较为积极的宣传和鼓动工作。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后，《正宁周刊》成为反共宣传的工具之一，竭力为国民党顽固派掀起的反共高潮推波助澜，对国民党顽固派不断挑起的“陇东磨擦事件”进行了大量歪曲事实的报道，对陇东根据地党政军民屡屡进行谩骂、攻击。民国三十年(1941年)，《正宁周刊》的反共报道、言论，曾由陕甘宁边区政府转送国民党甘肃省府，作为国民党破坏国共合作抗日的证据，以致国民党当局理屈词穷。但终因其阶级属性难以改变，反共反人民宣传仍为《正宁周刊》的主要内容之一。

《新陇东》国民党甘肃省第三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机关报。民国二十七年(1938年)11月创刊于西峰镇。日报，石印，曾先后出版八开一版、八开二版、四开二版。它是国民党甘肃省第三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专员钟竟成上任伊始，即采取的抵制中共陇东特委机关

报《救亡报》以及《民众先锋》等革命舆论影响的所谓“对策”之一。抗日战争时期,《新陇东》主要是刊载通过第三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的无线电台、收音机收抄的中央社播发的抗日前线战讯、国际国内时事要闻和国民党各级党政机关的政令、法规等;并对地方民情、生产、教育、文化、灾情、赋税等有所报道和反映,但数量甚微,往往仅在《本地点滴》栏目给以位置。在国民党顽固派钟竟成等操纵下,《新陇东》始终充当反共反人民的忠实工具,屡屡向陇东根据地发动宣传攻势。民国二十七年(1938年)12月下旬,钟竟成亲赴庆阳、合水,无理要求八路军三八五旅交还庆阳城,并强令改编自卫军为国民自卫队和改组合水抗敌后援会,均遭拒绝。钟竟成“老羞成怒,遂指使专署秘书翟大勋、科长谌石泉等假新陇东报发表抨击共党言论”,中共陇东特委机关报《救亡报》亦予还击,“双方大起笔战,局势招致紧张”(见国民党军统局西北区西峰组给军统西北区电报)。在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夏到二十九年(1940年)春国民党顽固派挑起的“陇东磨擦事件”期间,《新陇东》的反共宣传甚嚣尘上,攻击、造谣言论连篇累牍。因此,八路军三八五旅首长王维舟、耿飏曾在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9月提出的《陇东纠纷第二步解决之意见》中严正指出:“谩骂本军、泄露军事秘密之新陇东报负责人应予以适当惩处,并保证该报以后不再发生同类事件。”民国三十年(1941年)10月2日,陇东分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专员王维舟(兼)、副专员马锡五,在给陕甘宁边区政府的工作报告中,再次提及《新陇东》攻击、诬蔑共产党、八路军和抗日民主根据地的种种反动行径。抗日战争胜利前后,《新陇东》反共反人民的立场依然如故,毫无收敛。民国三十五年(1946年)6月,钟竟成离职,孙宗廉继任国民党甘肃省第三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专员后,于民国三十六年(1947年)初,将《新陇东》移交国民党庆阳县党部主办,改为国民党庆阳县党部机关报。本年10月底,国民党与三青团合并完竣之际,《新陇东》停刊,改为《庆阳周报》。解放战争爆发后,《新陇东》的反共反人民鼓噪愈演愈烈,攻击、诬蔑共产党和人民军队的言论和报道反共内战的消息充斥版面,地方新闻和其它报道更加微乎其微。在近9年间,《新陇东》共出版3250余期。每期发行500余份。主要发行范围是国民党甘肃省第三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所辖庆阳、合水、宁县、正宁、镇原、环县(垦区)、灵台、泾川、固原等9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和各类学校;西峰镇各商业店铺均强行派订;并向南京、兰州等地的国民党有关党政机关赠阅。

《合水周报》 国民党合水县党部机关报。民国三十三年(1944年)7月创刊于西峰镇。周刊,八开二版,由西峰鸿德书店代印,每期石印50份。民国三十四年(1945年)5月停刊,共出版40余期。

《正宁简报》 国民党正宁县党部机关报。民国三十四年(1945年)5月由《正宁周刊》改刊。四开四版,石印,周二刊。国民党甘肃省主席郭寄嶠题写报名。除刊登国民党各级党政机关的政令、法规和报道地方民情、生产等之外,反共宣传为其主要内容。每期发行300至400份,发至县属各单位及各县、镇、保和学校,并向国民党中央和甘肃省有关部门送阅。民国三十八年(1949年)5月24日,国民党正宁县党政军人员起义,《正宁简报》即告停刊,共出版400余期。

《正宁青年》 三青团正宁县分团部主办。民国三十六年(1947年)创办于山河城。八

开,石印。本年10月底因三青团与国民党合并,《正宁青年》遂即停刊。出版期数等情况不详。

《庆阳周报》国民党庆阳县党部机关报。民国三十六年(1947年)10月底由《新陇东》改刊。周刊,石印,四开二版。其主要内容是转载国民党各类报纸的反共内战消息和国际国内时事要闻,并刊登国民党甘肃省第三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庆阳县政府的政令、布告等。每期发行400份左右。主要发行范围是庆阳县国民党政权辖区。民国三十八年(1949年)7月下旬,《庆阳周报》在西峰镇解放前夕停刊,先后共出版90余期。

此外,抗日战争时期,国民党镇原县政府创办有《镇原周刊》,国民党宁县政府创办有《宁县周刊》。其创刊、停刊时间和出版期数等情况不详。

第二节 民众团体报刊

本世纪30年代中叶以后,伴随着民众团体在庆阳地区境内相继诞生,各民众团体传播其政治主张的报刊随之创办。这些报刊,均为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创办的进步报刊。迄今所知,在50余年间,区内由民众团体创办的报刊共有7种。

《大众》陇东各族各界抗日救国总会会刊。1936年11月中旬,在中共东北军工作委员会派往时驻西峰镇的东北军一二九师开展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工作的窦子安等共产党员推动下,陇东各族各界抗日救国总会在西峰镇成立(共产党员窦子安任主任委员,东北军一二九师六八三团团团长赵绍宗、国民党甘肃省第三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专员戎纪五兼任副主任委员),遂由总会宣传部在西峰镇创办会刊《大众》。为日刊,石印,四开四版。窦子安兼任主编,总会宣传部工作人员蒋伯轩(第三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建设科科长)、韩仰之(西峰某学校美术教师)任编辑、缮写。本年12月中旬,《大众》改为三日刊、油印,仍为四开四版。中共陕甘宁省委白区工作部派往陇东各族各界抗日救国总会工作的共产党员廉洁(任总会宣传部副部长),遂负责主持《大众》的编辑工作。《大众》创刊后,以陇东地区国民党辖区各界人民和驻军为主要读者对象,遵循抗日救国总会的宗旨,热情宣传中国共产党提出的“停止内战,一致抗日”和各党各派联合抗日等政治主张,及时报道和反映陇东地区的抗日救亡民众运动以及东北军将士的抗日要求,有力地推动了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形成。每期印行150至200份。主要发行范围是国民党甘肃省第三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所辖各县,并邮发全国各大城市抗日救国团体、学校,还向中共陕甘宁省委赠阅。1937年4月,窦子安随同奉命移防的东北军离开西峰后,《大众》仍由廉洁主持编辑出版。何时停刊及出版期数等不详。

《庆阳人民》庆阳市各界抗日救国联合会会刊。1937年4月初创刊于庆阳城。四开二版,油印,不定期出版。国民党甘肃省第三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专员戎纪五应约题写报名。《庆阳人民》的主要任务和内容是,紧密配合和反映在中共庆阳县委、红军教导师领导下开展的庆阳各界人民反对劣绅冯翊清的斗争,从4月11日起连续出版刊载“反冯斗争”

的控告信、控告书、意见书、布告、消息、判决书等《冯案特刊》达8期之多，充分报道和反映了这场斗争。5月7日，随着“反冯斗争”的胜利结束，《庆阳人民》即告停刊，共出版12期。每期发行300份左右。

《老百姓的话》庆阳市各界抗日救国联合会主编。1937年5月中旬由《庆阳人民》改刊。四开二版，油印，不定期出版。任质斌兼任主编。本年8月停刊。其出版期数等不详。

《救亡导报》镇原县抗敌后援会编辑出版。1938年8月初创刊于镇原城。八开二版，油印，不定期出版。赵守一任编辑、缮写、发行等数职。其停刊时间、出版期数等不详。

《新教育》陇东分区教师联合会编辑出版。1941年3月创刊于庆阳城，为油印。主要栏目有《工作经验》、《小论坛》等。本年10月上旬已出版至第4期（见《解放日报》1941年10月20日报道）。其余情况不详。

《青年红旗报》共青团镇原县委编辑出版。1958年9月1日创刊于镇原城。八开四版，石印，不定期出版。1959年3月8日出版至第16期停刊。它面向基层团组织和团员、青年，紧密配合中国共产党的中心工作开展宣传报道，充分发挥了宣传、组织、鼓舞广大团员、青年投身社会主义建设的舆论导向作用，但也宣传报道了“共产风”、“拔白旗”等“左”的错误倾向和思潮。

《科学普及》庆阳地区科学技术协会编辑出版。1980年3月创刊于西峰。油印，月刊，16开本，内部发行。每期印行300余份。1984年3月出版至第64期停刊。

第三节 专业报刊

庆阳地区境内的各类专业报刊，源于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陇东根据地。但较之党政军机关报刊、民众团体报刊，其创办较晚，且数量甚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区内专业报刊园地长期荒芜，无人问津。时至60年代，始有此类报刊在区内复萌。70年代末，专业报刊始伴随着奔涌而来的经济、文化、科技建设浪潮竞相问世，呈现日渐繁荣之势。迄今所知，庆阳地区境内在近50年间共创办有13种专业报刊（其中陇东根据地创办3种，建国后创办10种），分布于贸易、金融、教育、卫生、科技等领域。

《金融贸易旬刊》陕甘宁边区贸易局陇东贸易分局编辑出版。1942年7月创刊于庆阳城。旬刊，油印，16开二版。主要任务与内容是，“按期报道各主要市场物价、币价、出入口贸易数字，并及时指出值得注意的经济现象，从调查研究方面指导工作人员了解情况和掌握政策”（见《解放日报》1942年8月8日报道）。其停刊时间、出版期数等不详。

《陇东金融通讯》陕甘宁边区银行陇东分行编辑出版。1945年1月创刊于庆阳城。月刊，油印，16开二版，内部发行。主要任务与内容是，报道本地区各重点市场物价、币价和金融流通情况，提供经济信息，指导金融工作。其停刊时间、出版期数等不详。

《陇中教学》陕甘宁边区陇东中学编辑出版。1946年10月创刊于庆阳城。油印，32开本，季刊。陇东中学校长刘泽如兼任主编，程萍等任编辑。主要任务与内容是探讨教育

理论,研究教学业务,总结交流经验。其停刊时间、出版期数等不详。

《金融简讯》 中国人民银行庆阳分区办事处编辑出版。1949年11月10日创刊于西峰。旬刊,16开,油印。其编辑宗旨与内容是,“反映金融、物资交流情况,掌握市场动态”,指导业务工作,“提高业务工作效能”(见本刊《发刊词》)。截至本年底,《金融简讯》出版至第6期。其停刊时间不详。

《庆阳科技》 庆阳地区科学技术部门创办的传播、交流本地区及全国各地科技领域新情况、新技术、新经验的综合性科技刊物。1963年3月由庆阳专署文教局科技组创刊于西峰镇,为32开本,铅印,不定期出版,内部交流。1964年7月后,改由重新设立的庆阳地区科委、科协编辑出版。1966年底,因“文化大革命”动乱冲击而被迫停刊。至此,共出版60余期。1969年1月,《庆阳科技》由庆阳地区革命委员会农林水牧工作站恢复出版(科技组编辑),为16开本,铅印,不定期出版。1970年1月,改由庆阳地区农牧管理局科技组编辑出版。1971年8月,改由恢复设立的庆阳地区科学技术委员会编辑出版,为16开本,铅印,双月刊(重新编列期号)。自1980年起,《庆阳科技》改为季刊。1981年1月,《庆阳科技》自第51期起改由庆阳地区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1983年12月更名为庆阳地区科学技术情报研究中心)编辑出版,仍为季刊,16开本,铅印,内部发行。1985年底,《庆阳科技》出版至第69期。在20余年间,《庆阳科技》遵循“以介绍农业科技为主,面向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际,交流本地区科技领域的新情况、新经验、新技术,并根据本地需求相应的传播外地科技成果,努力为广大科技工作者服务”的办刊宗旨和编辑方针(见本刊第51期《征稿简则》),为庆阳地区科学技术和经济建设的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镇原科技》 镇原县科学技术委员会、镇原县科学技术协会联合创办的内部交流刊物。1977年5月1日创刊于镇原城。铅印,16开本,不定期出版。1982年10月12日,《镇原科技》出版至第18期停刊。每期发行3000份,发至全县各乡、镇和县级机关,并与全国各省、地、县260多个科技单位交流。

《宁县科技》 宁县科学技术委员会创办的内部交流刊物。1980年2月创刊于宁县城。铅印,16开本,不定期出版。每期发行3000份,发至全县各乡、镇和行政村,并与全国各地370多个地、县科技单位交流。1984年4月,《宁县科技》出版至第12期停刊。

《庆阳卫生》 庆阳县卫生防疫站创办的内部交流报纸。1980年3月28日创刊于庆阳城。四开四版,铅印,不定期出版。每期发行5000余份,发至全县各乡、镇、村和机关、单位,并与全国各县、市卫生防疫站交流。1985年底,《庆阳卫生》出版至第18期。

《卫生防疫》 庆阳地区卫生防疫站创办的内部交流报纸。1982年4月15日创刊于西峰镇。四开四版,铅印,双月刊。1983年上半年曾一度中断出版。本年6月15日自第5期起改为季刊。每期发行1000余份,主要在本地区内部发行,并与全国各地、市以上卫生防疫部门内部交流。1985年底,《卫生防疫》出版至第16期。

《镇原科普》 镇原县科学技术委员会、镇原县科学技术协会联合创办的内部交流报纸。1983年2月1日创刊于镇原城。八开四版,铅印,月刊。1985年底,《镇原科普》出版至第31期。每期发行3000份,发至全县各乡、镇、村和县级机关,并与全国各省、地、县

260 多个科技单位交流。

《华池农友》中共华池县委农村工作部、华池县科学技术委员会、华池县科学技术协会联合创办的内部发行报纸。1983 年元旦创刊于柔远城。四开四版，铅印，半月刊。1985 年底，《华池农友》出版至第 48 期。它创刊以来，坚持面向农村、面向群众、面向生产的编辑方针，传播实用科技知识，提供科技、经济信息，指导农民群众科学生产、生活，努力为农民群众科学脱贫致富服务，颇受读者欢迎。每期发行 5000 余份，除发至全县各乡、镇、村和机关单位外，并与全国 12 个省、市、区的 100 多个县、市科技单位内部交流。

《科技信息》庆阳地区行政公署科技处、庆阳地区科学技术协会联合创办的内部发行报纸。1984 年 4 月 15 日创刊于西峰镇。四开四版，铅印，月刊。1985 年 2 月 15 日，《科技信息》出版至第 11 期停刊。它创办期间，坚持为发展商品生产“提供产前信息、产中技术，疏通流通渠道”，“普及科技知识，交流生产经验”，“为经济和科研部门提供决策依据，为促进老区建设开辟论坛”的编辑宗旨，为传播科技、经济信息，帮助读者开阔视野、更新知识，推动老区人民科学致富，发挥了积极作用，颇受读者好评。每期发行 10000 份。除本地区发行外，并与全国 29 个省、市、区的 300 多个科技部门内部交流。

《教研通讯》庆阳地区教研室创办的反映和传播全区中小学教学工作、教育改革及教学研究等经验、信息的内部发行刊物。1985 年 9 月创刊于西峰。季刊，铅印，16 开本。1985 年底，《教研通讯》出版至第 2 期。每期发行 1000 份，发至全区乡镇中心小学以上各学校和各县教育局、教研室，并向山西、河北、陕西、山东、四川、广东、海南等地有关部门赠阅。

第四节 民办报刊

庆阳地区的民间同仁报刊，亦创始于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陇东根据地。它较之区内的其它报刊，则创办更晚而数量甚微。至 1985 年底，区内创办的此类报刊仅有 2 种。

《镇原群众报》1946 年春，由陇东分区镇原县孟坝小学教师沈其东与贺××自发创办。八开，油印。仅印行一期，印数亦很少。

《通讯小报》1946 年秋，由陇东驻军警三旅五团战士艺术学校通讯班学员自发创办于合水县西华池镇。八开，油印，不定期出版。仅 7 月间即出版 6 期。其停刊时间、出版期数等不详。

第四章 新闻报道

在迄今 50 余年间,尤其是近 10 余年来,庆阳地区的新闻报道工作获得了令人瞩目的成果。近几年来,全区新闻专业理论与地方新闻史研究工作亦日趋活跃。

第一节 省以上新闻单位采用稿件

自 1936 年起,陇东根据地的专业新闻工作者和业余通讯员(主要是各级领导干部)采写的新闻稿件,即在《红色中华》、《新中华报》等中共中央、中华苏维埃中央政府、陕甘宁边区政府的机关报时有刊载,但为数甚少,起初每年刊载仅 10 余篇,1939 年前后逐步增至 30 篇左右。这期间,反映陇东根据地军民斗争生活的少数稿件,曾在中国共产党于武汉、重庆先后出版的《新华日报》刊载。

1941 年 5 月,中共中央机关报《解放日报》(翌年 9 月起兼中共中央西北局机关报)创刊后,尤其是在其后新闻界整风学习运动的推动下,陇东根据地的新闻报道工作日渐活跃。陇东分区、关中分区专业新闻工作者和业余通讯员采写的反映陇东军民战斗生活及各项建设的新闻稿件,源源不断地被《解放日报》、《边区群众报》等刊载,每年由 100 余篇、200 余篇递增至 300 余篇、400 余篇。从 1943 年到 1946 年,陇东根据地的新闻报道呈现空前兴盛之局面。《解放日报》、《边区群众报》等中共中央、陕甘宁边区主要报纸,几乎每期都刊载有报道陇东分区和新宁、新正县军民战斗生活和各项建设事业的新闻稿件,经常每期有四五篇见诸报端。同时,刊载于重庆《新华日报》的陇东根据地的新闻稿件也逐年增多,由每年采用数篇递增至 10 余篇。

解放战争初期,因陇东解放区大部失陷敌手,加之艰苦的战争环境影响,这里的新闻稿件被《解放日报》、《边区群众报》等采用数量曾一度明显减少。但在广大业余通讯员和专业新闻工作者的艰苦努力下,这种状况很快得到了改变。1947 年夏之后,被《边区群众报》刊载的陇东解放区的新闻稿件日渐增多,少数稿件还被中共中央晋冀鲁豫分局机关报《人民日报》等刊载。自 1948 年始,陇东解放区每年被中共中央西北局机关报《群众日报》等刊载 200 篇左右,仍为陕甘宁边区被采用稿件数量较多的地区之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庆阳地区新闻报道工作的重点是为《陇东报》、《平凉农民报》、《平凉报》以及区内各县创办的报纸供稿,被《甘肃日报》等省以上报刊采用稿件较少,每年仅数十篇或百余篇,至多 200 余篇。1960 年后,因受国民经济困难的影响,区内新闻报道工作曾一度处于自流状态,被省以上新闻单位采用稿件数量时起时落,每年徘徊在数

十篇到百余篇之间。1963年后,这种状况稍有改变。1966年夏“文化大革命”动乱骤起,全区的新闻报道工作完全陷于停顿。

自1969年起,区内新闻报道工作逐步恢复、发展。全区被《人民日报》、《光明日报》、《解放军报》、《新华社新闻稿》、《甘肃日报》等省以上报刊采用的新闻稿件,逐年大幅度增加。全区被省以上新闻单位采用的各类稿件,1969年4月到1970年5月为590多篇,1975年增至800多篇,1978年增至1000余篇。这期间,全区先后有110多篇新闻稿件被中央新闻单位采用,为数量最多的时期之一。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区内新闻报道工作持续稳步发展。全区被《人民日报》、《经济日报》、《农民日报》、《中国法制报》、《中国青年报》、《中国妇女报》和《甘肃日报》、《甘肃农民报》、《甘肃经济报》、《甘肃工人报》、《民主协商报》、《党的建设》等省以上新闻报刊采用的各类稿件,一直稳定在1000篇以上。据现存资料记载,1982年全区采写各类新闻稿件2500多篇,被省以上新闻单位采用1200多篇。1985年全区采写各类新闻稿件3600多篇,被省以上新闻单位采用1600多篇。这期间,全区被中央新闻单位采用各类稿件仍有100余篇。全区被省级新闻单位采用稿件数量,在全省一直处于仅次于兰州市的领先地位,而且稿件质量亦呈明显优势。

第二节 获奖新闻作品

在陕甘宁边区时期和全省、全国范围的历届优秀新闻作品评选中,庆阳地区专业新闻工作者和业余通讯员采写的新闻稿件,屡有佳作获奖。

陕甘宁边区时期获奖作品

1942年10月至1943年2月,中国青年新闻记者学会延安分会创设“学术奖金”,并聘请博古、罗烽、余光生、曹若茗、胡小丁、何定华、杨永直、黄钢、金照等9人组成评判委员会,先后5次举办了陕甘宁边区优秀新闻作品评选活动。1946年5月,由中共中央西北局宣传部、韬奋基金委员会、延安记者学会捐资并组成评判委员会,又举办了陕甘宁边区优秀新闻作品评选活动。本年9月,延安《解放日报》、《边区群众报》、《部队生活》再次举办了陕甘宁边区优秀新闻作品评选活动。这3届7次优秀新闻通讯作品评选,均限于通讯员采写的稿件。据文献记载,陇东根据地(含新宁、新正县)通讯员共有11篇优秀新闻作品获奖:

消息《合水群众热烈劳军》作者姚文,载1943年2月《陇东报》,获中国青年新闻记者学会延安分会“学术奖金”三等奖。

消息《领导作风一范例·华池县长白国民领导变工坚持四年》作者何发兴,载1946年3月20日《解放日报》,获同年5月陕甘宁边区优秀新闻作品评选甲等奖。

消息《新宁四区黄鹿梁村李保贵家果树遍地》作者史青,载1946年4月16日《解放日报》,获同年5月陕甘宁边区优秀新闻作品评选乙等奖。

消息《曲子县长县书自背行李联袂下乡亲授务棉法》作者慕守忠,载1946年8月21日《解放日报》、第321期《边区群众报》、第234期《陇东报》,获同年9月陕甘宁边区优秀新闻作品评选甲等。

消息《镇原检查查租工作·地主欺压佃户无理抽地·县府处理租佃纠纷不妥》作者王如东、张世俊,载1946年7月14日《解放日报》、第233期《陇东报》,获同年9月陕甘宁边区优秀新闻作品评选乙等奖。

述评《关于新英雄主义》作者刘昌汉、许法善,载1946年8月13日《解放日报》,获同年9月陕甘宁边区优秀新闻作品评选乙等奖。

消息《新宁锄完头遍草》作者冯元硕、王九德、樊树楷,载1946年第409期《关中报》,获同年9月陕甘宁边区优秀新闻作品评选乙等奖。

消息《环县甜水区谢区长领导一个村》作者郭生维,载1946年第221期《陇东报》,获同年9月陕甘宁边区优秀新闻作品评选乙等奖。

消息《环县清查土地减租保佃》作者王力革,载1946年第226期《陇东报》,获同年9月陕甘宁边区优秀新闻作品评选乙等奖。

消息《镇原三岔区二乡打冰雹》作者张忠贤、张维本、赵生鹏,载1946年第227期《陇东报》,获同年9月陕甘宁边区优秀新闻作品评选乙等奖。

消息《恶霸张定芝无理收回佃户土地》作者佚名,载1946年第233期《陇东报》,获同年9月陕甘宁边区优秀新闻作品评选乙等奖。

全省暨全国获奖作品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1978年底,全省、全国长期未举办好新闻评选活动。自1979年起,全国、全省好新闻评选活动相继开展。1983年以来,全国、全省林业、交通、石油、环境保护等系统以及全国地州市州盟报纸亦相继举办好新闻评选活动。截至1985年底,区内专业新闻工作者和业余通讯员采写的各类新闻稿件,先后有11篇佳作在全省暨全国好新闻评选中获奖:

消息《长庆水电厂招工中重点工种通过考试择优录取》作者樊欣,载1980年1月19日《长庆战报》,获甘肃省第一届(1980年度)好新闻评选二等奖。

通讯《绿色来自顽强的生命》作者徐殿武、何懋绩、胡国华,载1980年5月24日《人民日报》,获全国首届(1979年至1982年)林业好新闻评选一等奖。

消息《郑茂昌三让住房》作者周旋,载1980年7月23日《长庆战报》,获甘肃省第一届(1980年度)好新闻评选三等奖。

消息《五名女工乐意嫁给前线工人》作者钱诗金,载1981年2月25日《长庆战报》,获甘肃省第二届(1981年度)好新闻评选二等奖。

照片《队办工厂试车了》作者张国杰,载1984年1月27日《中国社队企业报》,获《中国社队企业报》举办的“欣欣向荣的社队企业”摄影竞赛三等奖。

通讯《西办纪事》作者樊欣,载1985年1月23日《长庆石油报》,获全国石油企业报首届(1985年度)好新闻评选二等奖。

言论《多给点支持少来点指责》作者秦茹,载1985年5月29日《长庆石油报》,获全国石油企业报首届(1985年度)好新闻评选三等奖。

消息《郎送新娘上前线》作者莫友华,载1985年6月29日《长庆石油报》,获全国石油企业报首届(1985年度)好新闻评选三等奖。

专栏作品《陇东英烈》作者高文,载1985年8月至12月《陇东报》,获全国地市州盟报首届好新闻评选三等奖。

消息《子午岭天然林区开始向外延伸》作者巩世锋,载1985年9月5日《甘肃日报》,获甘肃省首届(1985年度)林业好新闻评选二等奖。

通讯《子午岭上添新绿》作者张国杰、秦望义,载1985年11月4日《甘肃日报》,获甘肃省首届(1985年度)林业好新闻评选一等奖。

第三节 新闻专业著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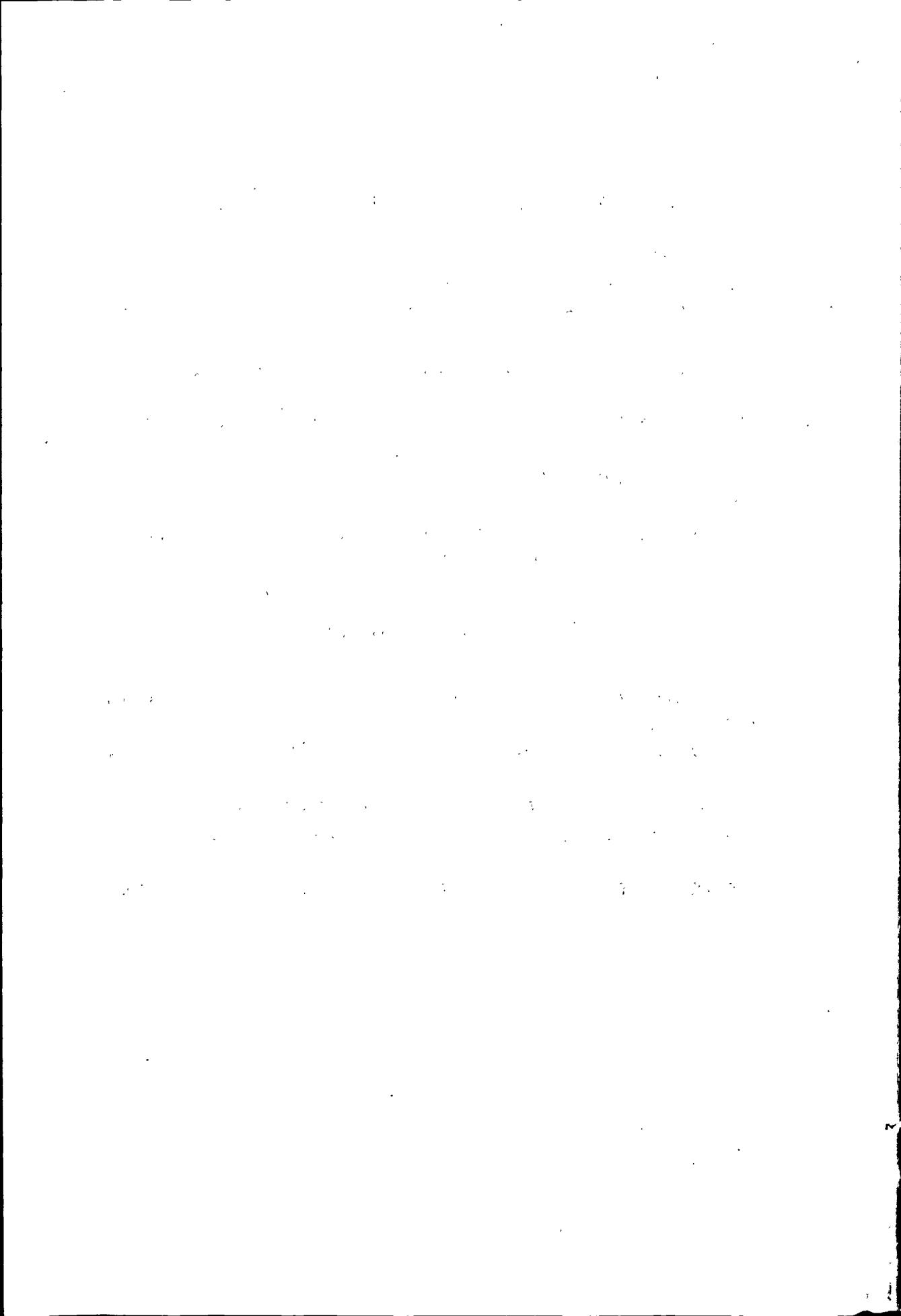
1980年后,新闻专业理论和地方新闻史研究在庆阳地区兴起。全区先后有4篇新闻专业著述在省以上报刊发表。

《陕甘边特委的机关报〈红色西北〉》作者牛牛(高文),载1980年10月19日《甘肃日报》。

《录音报道中的音响必须真实》作者巩世锋,载《甘肃广播》1980年第5期。

《抗战时期陕甘宁边区主要报刊简介》作者高文、巩世锋,载《新闻战线》1981年第9期、《新闻理论与实践》1981年第20期。

《坚持真理·实事求是》作者张国杰、方文琳,载《新闻理论与实践》1984年第1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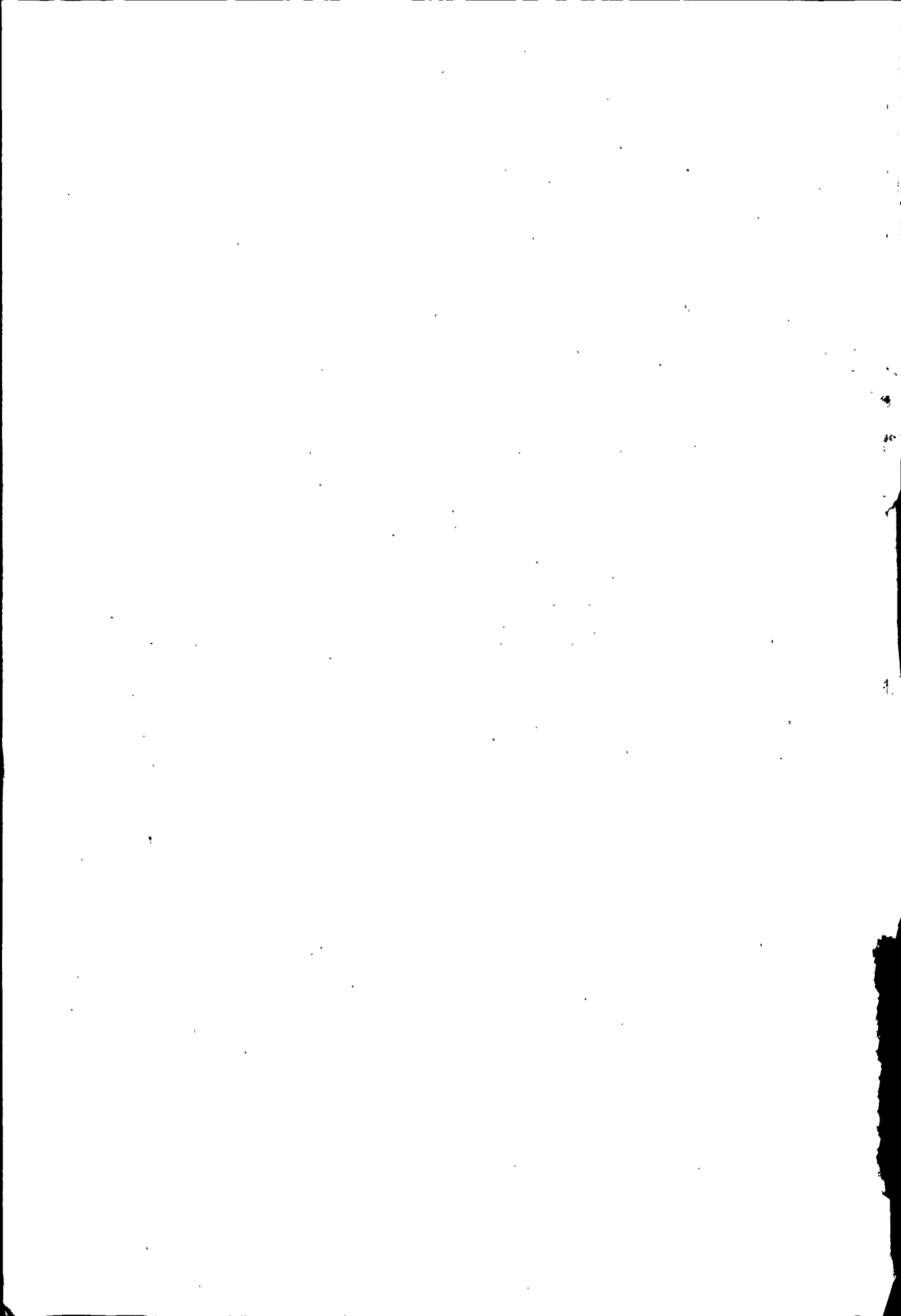
广播电视志

编写负责人 王同春
主 编 李雄浩

1110

目 录

综 述	(1113)
第一章 无线广播	(1115)
第一节 中波广播	(1115)
第二节 调频广播	(1119)
第二章 有线广播	(1121)
第一节 广播站	(1122)
第二节 广播放大站	(1127)
第三节 传输网络	(1130)
第三章 电 视	(1136)
第一节 电视覆盖	(1136)
第二节 电视转播台	(1137)
第三节 音像管理	(1144)
第四章 广播电视宣传	(1145)
第一节 广播宣传	(1145)
第二节 电视宣传	(1152)
第五章 社会服务	(1154)
第一节 广播器材供应	(1154)
第二节 维修服务	(1157)
第六章 广播电视经费	(1160)
第一节 广播电视事业经费	(1160)
第二节 广播电视建设经费	(1162)



综 述

庆阳地区于民国二十三年(1934年)始有第一部收音机。当时国民党镇原、宁县党部各设立收音处,用一台直流电子管收音机每日收录国民党中央广播电台的广播新闻。不久,因收音机损坏而停置。

1940年12月30日,中国共产党建立延安新华广播电台。陇东老解放区的党政军民开始从无线电波中聆听中国共产党中央和毛泽东主席的声音及抗日前线的胜利消息,受到极大教育和鼓舞。

新中国建立后,庆阳地区广播电视事业迅速发展。

1950至1955年,甘肃省人民政府为庆阳地区配发收音机8台,培训收音员8名,在全区建立收音站8处。但由于受接收设施和地理条件限制,甘肃省和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广播覆盖率仅有3%到5%。此间,各收音站坚持在夜间收抄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节目,及时将“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三反”、“五反”运动的方针政策和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精神向干部群众广泛宣传,对建国初期的政权巩固和国民经济恢复以及农业合作化运动发挥了重要的喉舌作用。

1956至1965年,地县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在七年内,建立有线广播网,使每个乡和每个合作社都能收听到有线广播”的方针,全区建立有线广播站8个。1958年,在“大跃进”形势下,全区农村广播发展很快,一年多架设广播专线3839公里,发展高音喇叭187只,户户喇叭3万多只。但由于一味追求土法上马,忽视质量,从1959年下半年开始滑坡,到1960年底,全区有线广播损失了50%。1961年后季,有线广播站曾一度撤销,1963年开始恢复。1965年,通过贯彻第九次全国广播工作会议精神,全区农村有线广播网初具规模,广播宣传走向正规。此间,各站恢复了自办节目,制定了比较完整的采访、编辑、审稿制度。在每天四小时播音时间中,自办节目为30到45分钟,重点报道各行各业的英雄模范和先进事迹。其中,1964年学雷锋活动中,全区广播宣传用稿累计3万多篇。

1966至1976年,区内有线广播网建设仍以较快速度发展。1972年,抽调广播、邮电系统的技术人员试搞广播载波化建设。经过两年会战,全区7县和107个公社的广播信号都通过邮电线路载波传输。到1976年底,全区建成有线广播线路43000多公里,户户喇叭30多万只,普及率85%。

1977至1985年,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指导下,全区广播事业进入一个新的发展时期。1980年5月,建成地区10千瓦中波广播转播台,解决了区内无线广播接收长期依靠毗邻省区节目讯号源的问题。使中央和甘肃人民广播电台广播覆盖率分别提高到68%和51%。有线广播的技术体制、传输系统、管理机构逐步趋于独立和完善。1982至1985年,按照达标入级的要求,全区新建广播线路3800杆公里,其中镇原、合水、环县发展的2100杆公里广播线路全部实现了水泥杆化,庆阳、宁县、华池、正宁等县部分乡镇广

播线路实现了水泥杆化,还整顿原有广播线路 2400 杆公里。对全区广播宣传的内容、形式及节目设置、编排等进行了一系列改革,使广播宣传更加接近实际、接近生活,为群众喜闻乐见。广播自办节目坚持真实性原则,信息量增加,透明度提高,时效性增强。从 1982 年起,在全省开展的优秀广播节目稿件评选中,区内先后有两组广播节目获全省一等奖,7 篇广播稿获全省二等奖。编辑力量、通讯队伍逐年发展,到 1985 年底,各站编、采人员增至 3—4 名,全区有业余骨干通讯员 400 多人,年收稿 3 万多篇,播出 2 万多篇。同时,电视事业发展较快。1975 年地区广播站试验接收,80 年代,全区电视事业迅速普及。1985 年,中央“四级办电视、四级混合覆盖”文件下达后,全区积极建设广播电视专用微波线路,发展小功率电视转播台,建立卫星地面接收站,到 1985 年底全区电视发射机功率达 2900 瓦,40% 的人口能收看中央、甘肃电视台的节目。

至 1985 年底,全区建成中波广播转播台 1 座,调频广播台 3 座,有线广播站 7 个,乡镇广播放大站 122 个;建成农村广播线路 8844 杆公里,连接 468 个行政村,63322 个农户,喇叭入户率为 17.35%;建成电视转播台 44 座,卫星地面接收站 2 座,拥有收音机 269431 台,录音机 22617 台,电视机 17484 台;有广播电视职工 468 人。

第一章 无线广播

70年代前,庆阳地区的无线广播在没有发射和转播设施的情况下,长期依靠毗邻省、区的中、短波广播频率接受中央和甘肃人民广播电台的节目。

80年代初,区内10KW中波广播转播台播出后,一举扭转了老区人民接收中央和甘肃人民广播电台节目效果差的现状,使覆盖区内群众都能及时收听中央和省台的广播节目。从1983年开始,贯彻中央“四级办广播、四级混合覆盖”的方针,全区7县进行了调频广播接收试验,取得成功后即建各县调频广播发射台。到1985年底建成庆阳、合水、华池3县调频广播台。无线广播的发展,活跃了人民文化生活。全区拥有收音机269431台,录音机22617台,平均6人有1台收音机,2户有1台录音机。

第一节 中波广播

一、中波广播覆盖

民国时期,区内国民党县党部收音处能收到中央广播电台的新闻广播,然覆盖面积积极小。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中央广播事业局采取以天波进行大面积覆盖的技术措施,因区内没有发射和转播设施,只能依靠毗邻省、区的短波广播频率接收中央和甘肃人民广播电台的广播节目。50年代,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广播节目在全区覆盖面积1350多平方公里,覆盖人口4万多人,覆盖率5%;甘肃人民广播电台的广播节目覆盖面积810多平方公里,覆盖人口2万多人,覆盖率3%。

60年代初,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不断扩大发射机功率,使其在庆阳地区覆盖面积和人口比50年代扩大1倍。庆阳地区处于甘肃人民广播电台中波广播的天波服务区的衰落区,因而接收本省广播电台节目的信号微弱,效果较差。区内大部分地方主要接收陕西人民广播电台的节目。中央人民广播电台覆盖面积只有2711平方公里,覆盖人口10万人,覆盖率10%;甘肃人民广播电台覆盖面积1355平方公里,覆盖人口5万多人,覆盖率5%。

1970年后,中波广播实行了“大、中、小功率相结合,以中、小功率为主,地波覆盖,同步广播”的新技术政策。甘肃省广播事业局调整了本省内广播转播台的布局,庆阳地区的

中波广播覆盖面积,覆盖人口逐年提高。1978年,中央一套广播节目覆盖面积18440平方公里,覆盖人口119万人,覆盖率68%。甘肃人民广播电台节目覆盖面积13830平方公里,覆盖人口89万多人,覆盖率51%。

1981年10月,庆阳地区10KW中波广播转播台开始用频率1035KH₂、684KH₂转播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一套节目和甘肃人民广播电台节目。有效服务半径30公里以上,除环县、华池县场强低于50分贝,其它各县场强都在50分贝以上。全区白天收听中央一套中波广播节目和甘肃一套广播节目讯号清晰、干扰少,夜间收听甘肃广播电台节目除宁县、正宁等县有陕西人民广播电台690KH₂轻微干扰外,其余各县效果良好。南部地区684KH₂覆盖范围扩大到43公里,西部地区扩大到33公里,73分贝覆盖区人口可达56万人,占全区总人口的31%,覆盖面积3316平方公里,占全区总面积的13%;东北部地区1035KH₂覆盖范围扩大到35公里,南部地区扩大到37公里,73分贝覆盖人口46万多人。占全区总人口的26%,覆盖面积2532平方公里,占全区总面积的11%。到1985年底,中央一套广播节目覆盖面积24135.91平方公里,覆盖人口达130多万人,覆盖率70%;甘肃一套广播节目覆盖面积19254.49平方公里,覆盖人口110多万人,覆盖率60%。完全听不到中波广播有华池以北及环县以北部分地区50多万人,只能听到外省广播节目的人口3万多人。

附表1—1 庆阳地区中波覆盖情况

庆阳地区中波广播覆盖情况表

年 月 日

表1—1

年 份	项 目	节 目	人 口 (万人)	覆 盖 面 积 (平方公里)	覆 盖 人 口 (万人)	覆 盖 率 %	备 注
1950		中央一套节目	91.70	1355.95	4.58	5	
		甘肃人民广播电台节目	91.70	813.75	2.75	3	
1958		中央一套节目	106.42	2711.90	10.1	10	
		甘肃人民广播电台节目	106.42	1355.95	5.05	5	
1963		中央一套节目	118.46	2525.47	15.4	13	
		甘肃人民广播电台节目	118.46	2711.90	11.8	10	
1973		中央一套节目	163.62	18440.92	111.2	68	
		甘肃人民广播电台节目	163.62	13830.69	83.4	51	

续表 1—1

年 份	项 目	节 目	人 口 (万人)	覆 盖 面 积 (平方公里)	覆 盖 人 口 (万人)	覆 盖 率 %	备 注
1979		中央一套节目	179.11	21695.20	121.8	68	
		甘肃人民广播电台节目	179.11	16271.40	91.35	51	
1980		中央一套节目	181.24	21695.20	123.24	68	
		甘肃人民广播电台节目	181.24	16271.20	92.43	51	
1981		中央一套节目	183.79	24135.91	124.98	68	
		甘肃人民广播电台节目	183.79	19254.49	93.73	51	
1982		中央一套节目	186.33	24135.91	130.43	70	
		甘肃人民广播电台节目	186.33	10254.49	111.30	60	
1983		中央一套节目	188.16	24135.91	131.71	70	
		甘肃人民广播电台节目	188.16	10254.49	112.89	80	
1984		中央一套节目	191.36	24135.91	133.85	70	
		甘肃人民广播电台节目	191.36	19254.49	114.82	30	
1985		中央一套节目	184.64	24136.91	136.25	70	
		甘肃人民广播电台节目	194.84	10254.40	116.78	60	

注:1950—1957年为天波覆盖,主要是晚间收听。

二、收音站

1951年,庆阳、镇原、宁县、环县、正宁、合水、华池7县和西峰镇收音站相继建立。各站占房1间,面积15平方米,配备收音员1人,有收音机、扩大机、小型发电机、电唱机、话筒等。号筒式喇叭始见于街市,传播新闻。

1955年,各站占房增至25平方米,设站长1人,收音员1—2名。添置主要设备有收音机、25—200W扩大机、小型汽油发电机各1台,全区收音站输出总功率595W。是年8月,甘肃人民政府分配庆阳专区收音机39台。专区按照省政府在农业生产合作社建站的要求,分配镇原、宁县各8处,庆阳6处,正宁5处,合水、华池、环县各4处,选配具有高小以上文化程度的社员39名,由专区集中培训后任收音员。此间,区内各县、区、乡及初级农

业生产合作社,凡有条件的地方大都建立了收音站并初具规模。到1955年底,全区有收音员177人,其中庆阳30人,镇原26人,宁县30人,正宁30人,合水26人,华池20人,环县15人。

1956年,中央“发展农村广播网”的指示发布后,各县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有线广播站,收音站被逐步代替。

三、中波广播转播台

1976年始建区内第一座10KW中波广播转播台,台址设西峰镇秦坝岭,即东径107度38分12秒,北纬35度42分5秒,海拔1416米。当年征用秦坝岭大队第三生产队土地20亩,投资25万元,打成机井一眼,架设输电线路2公里,筑起了围墙,完成了三通一平的工程任务。但新建庆阳地区广播转播台规模(10KW)只能覆盖西峰地区以外30公里,各县及边远地区的中波覆盖低的问题仍得不到解决。为此,经请示省计委同意,决定将原计划安装10KW发射机改为安装50KW中波广播发射机。1977年,开始基建时,由于兰州民航局提出新建庆阳地区广播转播台与彭原飞机场导航距离太近,50KW中波发射机影响飞机安全降落,遂停止施工,后决定仍按原设计功率10KW建设。1979年初,地区广播转播台土建工程开始施工,当年3至11月2次派30名值班员分别到天水及省广播事业局学习发射机的操作技术和安装调试规程。1980年9月,地区广播转播台完成建筑安装任务交付使用。总建筑面积2632平方米,其中发射机房、收讯机房、实验机房24间420平方米,办公室、职工宿舍28间456平方米,库房、配电室8间146平方米,天调室2间30平方米,锅炉房、家属宿舍35间590平方米。架设76米发射铁塔2座,置GZ—10—1型10KW中波广播发射机2部,GZ—1—2KW中波广播发射机4部,同步激励器1台,电力变压器2台,W430—2型收讯机4台,日本产LO—02T型调频接收机2台,GY—Q—1型6路前置放大器2台。地区广播转播台设正副台长各1人,配工作人员24人。从1980年10月5日开始到1981年9月底,028机、027机先后试播成功,发射机总功率20KW,实验机总功率4KW。10月1日正式用频率1035KH_z、684KH_z转播中央和甘肃人民广播电台一套广播节目。

1982年,添置日本产LO—02T型调频接收机2台,海燕牌13—838型调频接收机4台,CY—Q—2型10路前置放大器2台,ZCG—1型测试立柜2部,电子管测试仪2台,低高频讯号发生器各1台。至年底,2部发射机共播出时间10035小时,其中027机组播出时间4950小时,停播率48.81秒/百小时,028机组播出时间5085小时,停播率为209.7秒/百小时。1984年,地区广播转播台自行设计安装收讯架2台,自制环形调幅接收天线2副,改变了调幅讯号接收效果差的状况,使2部发射机停播率分别下降为45.1秒/百小时,89.5秒/百小时,均完成了省上下达的指标任务。

1985年初,架设30米干扰铁塔1座,增开实验机1台。同年6月,地区广播转播台在全省广播转播台评比中获第二名,其中028机组、收讯机组分别被评为全省广播转播台先

进机组。是年底,工作人员增至 36 人,设办公、技术、财务室和 027、028、收讯、实验机组。

附表 1—3,历年播出情况统计表

播出情况统计表

表 1—3

项 目 组	年 份	实际播 出时间 (小时)	总故障		台内故障		台外故障		停播率 (秒/百小时)	
			次 数	时间 (秒)	次 数	时间 (小时)	次 数	时间 (秒)	任务 指标	百小时 停播
027	1981	1217	49	97687	35	12727	14	84960	120	1045.777
	1982	4950	98	343569	22	2416	76	341153	120	48.81
	1983	6406	58	215453	25	2163	33	213290	120	33.77
	1984	6588	42	111806	10	2968	32	108838	120	45.10
	1985	6421	72	80098	33	12438	39	47661	120	193.700
028	1981	1266	50	86478	27	5103	23	81375	120	403.08
	1982	5085	246	359569	148	10663	93	348906	120	209.70
	1983	5125	208	112182	146	6877	62	105205	120	113.79
	1984	5167	107	68991	56	2041	51	88950	120	39.5
	1985	5106	51	49187	17	162	34	49025	120	3.17

第二节 调频广播

1981年6月,宁夏六盘山调频广播台开始转播甘肃人民广播电台 98.6MH 调频广播节目。同年10月1日,地区广播转播台收讯机房正式接收并使用了六盘山甘肃人民广播电台调频讯号源,转播效果良好。1983年8月,地区广播电视局购鞍山产 100W 调频发射机 1 台分配给华池县广播站试搞小调频广播。同年12月又购 8 台海燕牌 13—838 型调频接收机,分配给西峰镇广播放大站及庆阳、镇原、宁县、合水、华池、环县等广播站试接收六盘山甘肃人民广播电台调频信号,因受地理地形影响,各站试收效果较差。从 1984 年开始,各县开始筹建调频广播台。到 1985 年 1 月,合水县调频广播台建成,台址设在广播站院内,即东径 108 度 0 分 11 秒,北纬 35 度 48 分 59 秒,海拔 1307 米,机房 3 间 45 平方米。

发射机功率 50W, 发射机频率 103.7MH。通播后讯号传输段家集、何家畔、板桥、老城镇、柳沟、蒿嘴铺、吉岷、太莪、定祥、店子、固城等 12 个乡镇广播放大站。5 月, 华池县调频广播台建成, 台址设在柔元城西白露山, 即东径 107 度 59 分 20 秒, 北纬 36 度 27 分 17 秒, 海拔 1470 米。建砖混结构机房 2 间 40 平方米, 发射机功率 50W, 发射机频率 100.4MH。通播后, 讯号传输桥河、山庄、庙巷、紫坊、上里原、定汉、桥川、元城、城壕等 11 个乡镇广播放大站。县城机关干部、群众及紫坊、上里原乡部分地区也可用调频收音机收听本县广播节目。同年 10 月 30 日, 庆阳县调频广播台建立, 台址设在庆阳文家原, 即东径 107 度 52 分 24 秒, 北纬 35 度 59 分 8 秒, 海拔 1100 米。建砖木结构平房 5 间 100 平方米, 发射机功率 50W, 发射机频率 92.6MH。通播后, 调频讯号传送三十里铺、高楼、马岭、驿马、桐川、玄马、蔡家庙、赤城、熊家庙、南庄等 13 个乡镇广播放大站。上列 3 县调频广播台各设台长 1 人, 配工作人员 2 名。配发 TDF—2 型 50W 调频广播发射机 1 部, B—835 型调频收转机 2 台, B—838 型调频接收机 1 台, 5KW 稳压电源 1 台, 立体声调频控制台 1 台, 其它辅助设备 3—5 台不等。到 1985 年底, 宁县、正宁、环县、镇原等 4 县调频广播台也已开工建设。

第二章 有线广播

50年代初,庆阳专区始建农村有线广播。历经30多年的曲折发展,基本形成了以县广播站为中心,乡镇放大站为基础,有线和无线相结合的独立的完整的连接千村万户的农村有线广播网。

1952年,庆阳专区收音站改为“庆阳专区西峰广播站”,各县收音站亦积极筹集资金,购置设备向广播站发展。1956年8月,全区除环县广播站正在筹建外,其余6县广播站相继建立。由于一开始即用电话线路传送广播讯号,因而发展较快,到1958年,全区各生产大队和一半以上的生产队都通了广播。

1962年,庆阳专区在贯彻对农村广播网实行“压缩规模,合理布局,精减人员,提高质量”的调整方针时,不适当地撤销了各县广播站,农村广播线路几乎全部毁坏。1963年,农村有线广播重新恢复发展。1966年开始,全区农村广播网向专线建设发展。到1969年,全区有公社以下广播线路9494公里,喇叭总数43939只,县至公社的广播专线277公里。

1970年5月,全省农网工作会议在庆阳地区召开,推动和促进了全区农村广播网建设的发展。到1972年3月,全区公社以下广播线路增长了2.2倍;广播喇叭增长了3.1倍,喇叭入户率达60%。全区107个公社有95个建立了广播放大站,占公社总数的89%,喇叭入户率达90%以上。1979年后,由于管理、线路质量和自然损害等原因,全区农村广播网严重毁坏。到1982年底,喇叭入户率下降到25%。

1983年10月,中共中央批转广播电视部党组《关于广播电视工作的汇报提纲》下达后,庆阳地区依照“建立以县(市)广播台(站)为中心,以乡镇广播站为基础,以专线传输为主,并与多种传输相结合,连接村村、户户的质量高、效能好的农村广播网”的实施规划,全区农村广播网进入由低级向高级发展的新阶段。到1985年底,各县调频(传送)台始建,逐步形成独立的传输体系;各县广播站按部颁标准更新了80%的站内设备;标准放大站和标准线路建设先后在庆阳、合水、宁县3县5个乡镇试点进行;贯彻执行乡镇以下广播线路建设发展水泥杆5000多根,标准线路1000多公里;用户压电喇叭淘汰,发展舌簧喇叭63322多只。

第一节 广播站

一、地区广播站

1952年8月建立庆阳专区西峰广播站。站址设在中共庆阳地委院内(西峰北一路庆阳军分区东侧)。有机房2间,面积30多平方米;搭设简易发电机房1间,10平方米。初置美国产250W扩大机1台,美国产P—75型1.5千瓦汽油发电机1台,收音机2台,电唱机、留声机各1台,在西峰街道设置25W号筒式喇叭8只。有工作人员3名。1955年10月,平凉、庆阳专区合并时该站撤销,人员和设备移交庆阳县。

1962年,庆阳专区文教局接管了庆阳县西峰广播放大站。次年,复称“庆阳专区西峰广播站”,站址设在西峰镇中街原庆阳地区总工会院内。有机房3间,面积45平方米。设备有150W扩大机1台,810型录音机2台,电唱机、话筒各1台(只)。1964年,台址迁往专署巷魁星楼下,有旧房8间120平方米;另建砖木结构平房5间80平方米、办公、修理用房5间80平方米。添置2X250W扩大机4台,六路增音机1台,WS430—2收讯机2台,上海产L601型录音机2台。扩大机输出总容量为1000W。当年在西峰城区发展线路5公里,增设喇叭12只。1965年,城区高音喇叭达到28只,城郊后官寨、帅家堡、中心等生产大队入户舌簧喇叭1300多只,收听人数达4万多人。1967年3月,庆阳专区西峰广播站改称庆阳地区西峰毛泽东思想广播站,并由庆阳军分区实行军事管制。1968年5月又称庆阳地区革命委员会毛泽东思想广播站。1969年站址迁到中共庆阳地委院内,占砖木结构平房12间240平方米,库房3间72平方米。财务交由地委行政科代管,工作人员增至9人。是年7月,与庆阳县辖区的肖金、董志、什社、温泉、后官寨、彭原、驿马等7个公社放大站联网广播,并利用电话线路连接各县广播站,试办“全区联播节目”。1973年6月,恢复庆阳地区西峰广播站名称。8月,庆阳县各公社实施载波传送后,遂将肖金、董志、驿马等7个公社放大站交给庆阳县广播站联网。1974年12月,地区广播站撤销,西峰街道广播移交给庆阳县西峰镇广播放大站。

二、县广播站

庆阳县广播站

1956年7月,庆阳县第一广播站和第二广播站同时建立。第一广播站站址设庆阳城西街,占房2间30平方米。设备有25W扩大机1台,110伏3千瓦发电机1台,电唱机、话筒各1台(只),在街道设置10W喇叭2只,在田家城安装舌簧喇叭50只,设站长1人,有工作人员3人;第二广播站设在西峰镇火神庙,占房3间45平方米。设备用原地区广播站

设备,在街道设置高音喇叭10只,设站长1人,有工作人员2人。1957年省广播电台给该站投放TY—1000型广播设备1套,还将原用的250W扩大机调给第一广播站。1958年4月,华池县并入庆阳县时撤销庆阳县第一广播站和第二广播站,成立庆阳县广播站。站设庆阳城,工作人员增加到12人。配发TY250—1000型扩大机2台,控制台1台,6.25千瓦发电机组1套,810型录音机4台,远程牌收音机1台。是年底,全县喇叭总数达到1289只,其中农村喇叭1277只。1960年,站址迁往县委院内,占房6间,窑洞2孔,共110平方米。1961年8月,庆阳县广播站撤销,农村广播网损失殆尽。1962年12月县广播站恢复,站址迁到普照寺,占房7间90平方米。同年,建成庆丰、西峰、肖金、董志、土桥、阜城、驿马、什社等8个公社广播站,各站设编辑、播音、机线人员各1人。1964年11月,站址迁至北街剧院南侧,新建土木结构平房15间329平方米。其中,大播音室2间,小播音室1间,机房2间,宿舍8间,发电机房2间。1967年到1972年5年间,架设县广播站至乡镇广播放大站广播网路8781杆公里,安装喇叭36222只。其中入户喇叭33935只,占农户总数的61%。

1973年6月,所属17个公社中,除莲池公社放大站由县广播站直接传送音频信号外,其它公社放大站均使用载波传送广播信号。此间,县站更新的设备有上海产PB—2型数字频率仪1台,宁夏产XFD—7A型低频讯号发生器1台,苏州产SBT—S型示波器1台,20千赫12路载波发送机1台,SW430型收讯机1台,L601型录音机1台,前置增音机1台,鞍山产XFG—7型高频讯号发生器1台,内蒙古产HFM—1型脉冲毫伏表1台,上海产WQT—1A型万用电桥1台,北京产TS—6型晶体管测试仪1台,苏州产DA22XY型毫伏表1台。

1979年12月,在全县19个社镇、259个生产大队、1913个生产队、67861户农户中,通广播的有15个社镇,205个生产大队,1658个生产队,34499户。普及率分别为100%、79.2%、83%、50.8%。架设广播线路5981杆公里,单线5940杆公里,入户喇叭30684只,高音喇叭653只。1982年底,全县农村喇叭入户率降到38%。1983年,县站开始发展调频广播建设。1985年10月,文家原、刘家庄调频广播台开播后,县至乡(镇)放大站即改用调频传送广播讯号。是年底,县站配正副站长各1人,工作人员29人,设人秘、业务、编播、财务4个股。

镇原县广播站

1954年秋,镇原县收音站购置100W扩大机1台,小型汽油发电机2台,总功率4.5千瓦,25W高音喇叭4只,开始在县城广播。1956年,县广播站成立,站址设县委对面一家公私合营店铺,设站长1人,工作人员5人。当年,架设了县城至肖金广播专线一条,全长53公里,并给各区、乡及部分高级农业社通过专线和电话线路安装舌簧喇叭600多只,1957年,县站又购置95型发电机组一套,250W扩大机1台,电唱机、话筒各1只。发展农村喇叭270多只。1958年,添置TY250—1000型广播设备1套,810型录音机2台,发展城乡喇叭1200多只,普及率5%。1960年,全县广播喇叭发展到3000多只,有10个公社、56个大队和200个生产队通了广播。1961年10月,县广播站撤销,业务移交县文化馆,全

县广播喇叭降到 400 多只。1962 年 10 月县广播站恢复,当年建成屯字、新城、平泉、城关、临泾、孟坝、马渠、三岔、新集、开边等 10 个公社广播站。1986 年,全县喇叭发展到 8800 多只。是年,广播站迁到县城中街,有工作间 12 间 150 平方米,工作人员 13 人。

1970 年,全县掀起“大办”广播热潮,新增喇叭 17000 多只,喇叭入户率达 40%。1972 年,广播站新建技术用房 4 间 60 平方米。宿舍 15 间 225 平方米,办公室 3 间 45 平方米。同年,改机整线,添置万用电桥、示波器、低频讯号发生器、高频讯号发生器、TB—2 型频率仪、电子管毫伏表等设备 6 台。

1973 年 10 月,地区载波会战队在镇原县实施载波建设,共制作载波设备 72 台(套),全县 19 个公社放大站全部开通了载波电路。1976 至 1980 年 12 月,全县架设县至乡镇广播放大站广播线路 9300 杆公里,发展广播喇叭 96000 多只,入户率达 93%,是建站以来农村喇叭入户率和音响率最高年份。

1981 年后,全县农村广播网路呈下降趋势,到 1984 年底全县有广播喇叭 75500 只,较 1980 年前下降 21%。1985 年 1 月,县站在上肖乡广播放大站实施标准放大站和标准线路建设,当年架设水泥杆线路 58 杆公里,更新播出控制台一套。是年底,县站有职工 26 人,配正、副站长各 1 人,设业务、编播、财务、人秘 4 个股。

宁县广播站

1956 年 8 月建立,站址设在县城缉宁街。租借民房 18 间,新建 2 间共 220 平方米。设站长 1 人,有工作人员 2 人。置 50W 扩大机 2 台,1.5 千瓦发电机 1 台,控制台 1 台,远程牌收转机 1 台,中字牌收录机 1 台,电唱机 1 台,话筒 1 只。1958 年 12 月,合水、正宁 2 县并入宁县,工作人员增加到 12 人,当年,全县喇叭发展到 5996 只。1962 年 1 月,宁县、正宁、合水 3 县分设后,宁县广播站撤销,此间全县城乡喇叭只剩 145 只。同年 11 月,县广播站恢复,当年建成和盛、早胜、湘乐、城关等 4 个公社广播站。1965 年,县广播站实施民办公助的建网办法,架通了县站至良平、瓦斜、米桥 3 个公社 10 个大队的广播线路,发展入户喇叭 2000 多只。1968 年,广播站与县邮电局合并,技术设施全部迁往邮局。1970 年,广播站新建机房、办公室等 27 间 420 多平方米,有工作人员 13 人,当年添置 GY2X275 型扩大机 1 台,苏州产 GY2X275 型扩大机 1 台,北京产 WS430—2 型收音机 2 台,上海产 L601 型录音机 1 台,大连产 127 型 12 千瓦发电机组 1 套,电唱机 1 台。

1973 年 2 月,地区组织载波会战队从宁县开始,县广播站设置 20 千赫 12 路载波发送机 1 台,县邮电局设置线路滤波器 10 套 20 盘,4 月,全县 15 个公社放大站都输通了广播载波。1975 年 6 月,县广播站新建机房、编播室 18 间,面积 324 平方米,当年全站职工增加到 35 人。1977 年,全县建成广播线路 4129 杆公里,安装喇叭 66313 只,其中入户喇叭 61150 只,入户率达 90.6%。

1983 年 10 月,县站添置 L602 型录音机 2 台,700 型收音机 2 台,播出控制台 1 台,更新了全部播控设备。1984 年 12 月,县广播站开始在石鼓乡放大站实施标准放大站建设,到 1985 年 6 月,给石鼓乡建造机房 2 间,播音室 1 间,共 60 平方米。配成都产标准广播设备 1 套。是年底,广播站工作人员增至 36 人,设正副站长各 1 名,有编播、业务、人秘、财务

4 个股。

正宁县广播站

1956 年 8 月建立, 站址设在中共正宁县委院内, 有工作间 3 间 38 平方米, 设站长 1 人, 配工作人员 4 人。设备有 40W 扩大机 1 台, 小型汽油发电机 1 台, 话筒 1 只, 收音机 1 台。翌年 5 月, 甘肃省广播电台给该站配发 250W 扩大机 1 台, 远程牌收转机 1 台, 6.25 千瓦汽油发电机组 1 套。1958 年 3 月站址迁到县政府大院内, 占旧庙 3 间, 另建发电机房 2 间 20 平方米。同年 12 月正宁县广播站并入宁县广播站后, 山河镇设区域广播放大站, 负责原网络区域的广播传送。1962 年 1 月, 恢复县广播站。5 月, 县广播站撤销, 业务移交县文化馆。12 月, 县广播站又恢复, 当年建成山河、榆林子、官河、永和、湫头、三嘉等 6 个公社广播站。1963 年, 甘肃省广播事业管理局派人协助县广播站对全县广播线路进行了重新装置和匹配。是年, 全县建成广播线路 285 杆公里, 发展广播喇叭 197 只。1965 年, 广播站站址迁往北沟畔, 新建土木结构机房 8 间 120 平方米, 买民房 5 间, 75 平方米。1966 年后, 又添置上海产 TY1000—1 控制台 1 台, 大连产 12 千瓦发电机组 1 套, L601 型录音机 2 台, 25W、50W 晶体管扩大机各 1 台, WS430 型收讯机 1 台。

1973 年, 地区组织的载波会战在正宁县进行。当年全县 10 个公社除山河镇放大站由县广播站直接传输外, 其余 9 个公社都开通了广播载波电路。之后添置低频讯号发生器、示波器、万用电桥、数字频率仪、晶体管毫伏表等测试仪器 5 台。1977 年, 全县建成广播线路 1993 杆公里, 安装喇叭 28963 只, 入户率达到 93.8%, 是全县广播喇叭入户率最高的一年。1978 年, 地区广播事业局组织实施的自动控制和多通道传送试点在正宁县取得成功, 新建县城至永正、榆林子、官河 3 个公社广播专线(地理)62.8 公里。1979 年秋, 县广播站在原广播站两侧征地 9 亩; 扩建机房、播音室、配电室、库房等 12 间 216 平方米, 翌年 4 月迁入新址。

1980 至 1984 年, 县站先后添置三洋牌盒式收录机 2 台, 杭州产 GK84—1 型播出控制台 1 台, 监听器、语言话筒各 4 只, 更新了全套播控设施。1985 年 10 月, 县调频广播开播后, 县至 11 个乡镇放大站改用调频传送广播讯号。是年底, 广播站工作人员增至 20 人, 设正副站长各 1 人, 有人秘、编播、业务、财务等 4 个股。

合水县广播站

1956 年 5 月建立, 站址设在合水县委院内, 有机房 5 间 75 平方米, 设站长 1 人, 配工作人员 3 人, 设备有 100W 扩大机 1 台, 播出控制台 1 台, 6.25 千瓦发电机组 1 套, 远程牌收转机 1 台, 电唱机、话筒各 1 台只。当年在县城设置 15W 高音喇叭 4 只, 在黄家寨子乡安装舌簧喇叭 10 只, 不定时播出。1957 年 2 月播出开始转入正常。1958 年喇叭总数发展到 677 只, 7 个公社、65 个大队通了广播, 占大队总数的 41%。12 月, 合水县广播站并入宁县广播站, 西华池设区域广播放大站, 负责原网络区域的广播传送。1959 年改西华池广播放大站为宁县西华池公社广播站, 有工作人员 2 人。1962 年 1 月, 恢复合水县广播站。同年 8 月县广播站撤销, 业务移交合水县电影队, 此间, 农村喇叭全部损失, 只有县城 6 只高音喇叭。1963 年 2 月县广播站恢复。1968 年 4 月, 县广播站改称县革命委员会毛泽东思

想广播站,实行军事管制,当年发展农户喇叭 1369 只。1969 年开始在全县设立公社放大站,形成二级传送。自此,县广播站由功率传送变为讯号传送。

1973 年 11 月,地区载波会战队在合水县实施广播载波建设,同年 12 月,县城至各公社广播载波开通使用。期间,添置 BP—2 型数字频率仪 1 台,XFD—7A 型低频讯号发生器 1 台,XFG—7 型高频讯号发生器 1 台,SBT—5 型示波器 1 台,WQS—05 型万用电桥 1 台,晶体管毫伏表 1 台。1975 年,发展城乡喇叭 20262 只,其中农村喇叭 18189 只,入户率达 92.8%。

1980 年,县广播站在合水一中对面征地 6 亩,建砖木结构平房 4 幢 30 间,面积 450 多平方米。翌年 10 月迁入新址。1982 年又续建播音室、机房、会议室 11 间 180 平方米。1983 年 5 月,地区广播事业管理局给该站配发 B—840 型调频收转机 1 台,同年 6 月即用调频机收转甘肃人民广播电台节目。1985 年 6 月,县调频广播开播后,全县 15 个乡镇广播放大站除太白乡放大站因地理条件影响不能收转本县调频广播台讯号外,其它 14 个乡镇广播放大站全部采用调频传送广播讯号。是年底,广播站工作人员增至 32 人,配正、副站长各 1 名,有编播、业务、财务、人秘等 4 个股。

华池县广播站

1956 年 1 月,华池县人民政府成立了由县长任主任,组织部、宣传部、邮电局等 11 个部门负责人任委员的建站委员会,经过 10 个月筹建,当年底建成县广播站,设站长 1 人,有工作人员 3 人。站址设在县委院内,占窑洞 2 孔 16 平方米,设备有 50W 扩大机 1 台,留声机 1 台,话筒 1 只。在柔元城设置高音喇叭 2 只,给 4 个区的部分农业社安装舌簧喇叭 80 只。

1957 年,添置 250W 扩大机 1 台,在县城设置高音喇叭 7 只。1958 年 4 月,华池县广播站并入庆阳县广播站。1962 年华池县与庆阳县分设,恢复华池县广播站,站址迁往县文化馆。6 月,县广播站撤销,业务移交县文化馆。1964 年 3 月恢复县广播站。1966 年,广播站迁址到柔远城丰山,有土木结构工作间 10 间 150 平方米,厦子 2 间 20 平方米,窑洞 11 孔 100 平方米。添置 10 千瓦柴油发电机 1 台,WS430—2 型收讯机 1 台,GY2X275 型扩大机 1 台,架设低压供电线路 300 米。1968 年全县发展城乡广播喇叭 1318 只。

1971 年 1 月,县广播站和邮电局联合对地区制作的广播载波设施进行技术改造,经过几个月努力,于 8 月在县至 14 个公社放大站间开通使用。自此,广播讯号传送由音频改为载波传送。当年,发展广播喇叭 6385 只,入户率 50%。1972 年 8 月,庆阳地区在华池县召开了全区广播载波现场会,促进了全区的广播载波建设。1977 年底,县广播站迁址县城西角,新建砖木结构技术用房 7 间 168 平方米,宿舍 7 间 140 平方米。添置示波器、数字频率仪、万用电桥低频振荡器、高频振荡器、超高频电压表、毫伏表等测试仪器 8 台,购置 2X275 型扩大机 2 台,控制台 1 台,WS430—2 型收讯机 1 台,调频载波发射机 1 部,汽油发电机组 1 套。从 1978 年 5 月开始,县站大抓农村广播网路整顿,到 1980 年全县架设县至乡镇、乡镇至农户广播线路 4185 杆公里,安装喇叭 13222 只,入户率达到 95%。1981 年后,全县农村广播网路开始下降,至 1984 年底全县有广播线路 604 杆公里,入户喇叭

2133只,入户率降至12.12%。

1985年5月,县调频广播开播后,县站至乡镇广播放大站即改用调频传送广播讯号。是年底,县站有职工23人,设正、副站长各1名,有编播、业务、财务3个股。

环县广播站

1956年开始筹建,1957年5月建成开播。站址设在老城内西北角,有工作间9间140平方米,设正副站长各1人,配工作人员6人。设备有100W扩大机1台,远程牌收转机1台,6.25千瓦发电机组1套,电唱机、话筒各1台(只)。1958年3月站址迁到县邮电局院内,有机房、播音室10间150平方米。添置500W扩大机1台,810型收音机1台,中华牌电唱机1台,在用设备7台,输出容量500W。1962年站址迁往县邮电局家属院,占房12间180平方米。4月广播站撤销,当年12月恢复,并建成木钵、曲子、虎洞、洪德等4个公社广播站。1966年7月站址又迁到新影剧院前,有机房6间,播音室2间,办公室6间共200多平方米,另建发电机房2间50平方米。此间,扩大机输出容量达1000W。1969年全县发动全民办广播,经3年努力到1972年架设县至公社广播专线65杆公里,公社到生产队2865杆公里,发展广播喇叭34965只,入户率87.7%。

1974年3月,地区组织的载波会战在环县进行,县广播站设置20千赫12路载波发送机1台,县邮电局设置线路滤波器10套20盘,公社放大站、邮电所设置中转机、滤波器、载波机等44台(件)。5月,全县有16个公社放大站开通了载波电路,占公社总数的94%。当年添置低频讯号发生器1台,高频讯号发生器1台,示波器1台,PB-2型数字频率仪1台,毫伏表1台,万用电桥1台。

1980年,全县损失农村广播线路3954杆公里,喇叭20080只,入户率降至9.86%。1984年春,全县恢复发展农村广播喇叭2353只,但入户率仍呈下降趋势,至年底,全县喇叭入户率只有4.75%。1985年12月,县站职工增至32人,设站长1人,有人秘、业务、编播、财务4个股。

第二节 广播放大站

1967年,全区始办公社放大站。1968年在“大办”广播中迅速发展和普及,到1976年全区共建公社广播放大站95个,占公社总数的89%,输出总功率45.67千瓦,站均0.48千瓦。1984年,乡广播放大站向标准化方向发展,当年,地区广播事业局在镇原县上肖、彭阳,合水县定祥,宁县石鼓,庆阳县熊家庙等5个乡实施标准化放大站的试点。到1985年底,全区共建乡镇放大站122个,输出功率为60.96千瓦,站均0.5千瓦。

庆阳县是全区建放大站最早的县。1967年4月,什社、董志、驿马3个公社放大站建立。1970年,后官寨、肖金、温泉、彭原、赤城、马岭、蔡家庙、三十里铺的9个公社放大站建立。1971年12月,南庄、玄马、太白梁、土桥、桐川、城关镇6个公社放大站建成。1974年,西峰镇广播放大站建立。1982年,高楼、葛崾岬公社放大站建立。到1985年,庆阳县辖26

个乡镇)中,除蔡口集、冰淋岔、陈户、翟河、显胜等5个乡镇未建广播放大站外,其它21个乡镇都建起了广播放大站。乡镇广播放大站输出功率12.56千瓦,站均0.63千瓦。各站有机房、工作室32至45平方米不等,配工作人员2名。置苏州产GYZX275型扩大机1台,50—150W扩大机1台,QY—2型载波接收机1台,QY—2K型滤波器一套,GY—2型通用增音机1台,上海产206型四速电唱机1台,自制配电盘1架,其它在用仪器3—5台(只)。

1969年5月,镇原县开始建设公社广播放大站。当年建成平泉公社广播放大站。1970年,临泾、南川、曙光、屯字、上肖、太平、孟坝、新集、方山、三岔、马渠、庙渠、开边、新城、彭阳15个公社建立公社广播放大站。1971年,中原、郭原、武沟、殷家城4个公社放大站建立。1975至1982年,又相继建立了镇城、湫池2个公社广播放大站。到1985年底,镇原县所辖24个乡镇中,除小岷、王寨乡外,其它22个乡镇都建起了广播放大站。乡镇广播放大站输出总功率17千瓦,站均0.68千瓦。各站有机房、办公室32至54平方米不等,配工作人员1—2名。平泉、中原乡放大站各置上海产TY250—1000型扩大机2台,杭州产ZY102型增音机1台,载波中转机、接收机各1台,滤波器4套,海燕牌B—838型调频收转机1台;临泾、南川、曙光、上肖、太平、开边、郭原、殷家城、湫池、彭阳乡广播放大站各置GYZX275型扩大机1台,前置增音机1台,载波接收机1台,滤波器1套,B—838型调频收转机1台;屯字镇放大站置K550型扩大机2台,K500型前置增音机2台,载波中转机、接收机各1台,滤波器3套,B—838型调频收转机1台;新集、方山、三岔、马渠、新城、武沟乡放大站各置2X275型扩大机1台,前置增音机1台,50—300W扩大机1台,载波中转机、接收机各1台,滤波器1套,B—838型调频收转机1台;庙渠乡放大站置GYZ—275型扩大机1台,GY—2型通用增音机1台,兰州产724—54—5型5千瓦发电机1台,195型12马力柴油机1台,载波机一台,滤波器1套;镇城放大站置TY250—1000型扩大机2台,ZY102型增音机1台,B—835型调频收转机1台。

1969年宁县始建公社广播放大站,同年12月建成早胜、湘乐、和盛3个公社广播放大站。1970年,新庄、太昌、焦村、平子、中村、春荣、盘克、南义、瓦斜等9个公社广播放大站建立。1971年,米桥、九岷、良平3个公社广播放大站建立。到1985年12月,宁县所辖23个乡镇)中已建立16个广播放大站。正在建设的有新华、坳马、政平、石鼓4个乡镇,尚有长庆桥、金村、观音等3个乡镇未建广播放大站。乡镇广播放大站输出总功率8.3千瓦,站均0.52千瓦。各站有机房、工作间90—170平方米不等,配工作人员1—2名。早胜、瓦斜、南义、米桥、中村、盘克、九岷、新庄、太昌等乡(镇)广播放大站各置2X275型扩大机2台,0.75—15千瓦发电机1台,前置增音机1台,载波接收机1台,滤波器2套,B—838型调频收转机1台。早胜乡广播放大站还置有播出控制台1台。湘乐、和盛、焦村、平子放大站各置500W扩大机1台,150W扩大机1台,载波接收机1台,滤波器1台,前置增音机1台,B—838型调频收转机1台。春荣、良平、新宁3个乡镇广播放大站各置TY250—1000型扩大机1台,2X275型扩大机1台,前置增音机1台,载波接收机1台,滤波器1套,B—835型调频收转机1台。

1968年正宁县开始建设公社广播放大站,当年10月官河放大站建立,1969年12月,湫头公社广播放大站建立。1970年,周家、榆林子、永正、罗川、永和、三嘉、西坡7个公社放大站建成。1972年8月,山河广播放大站建立。1982年10月,月明、五顷原公社放大站建立。到1985年底,正宁县辖12个乡镇全都建起了广播放大站。乡镇广播放大站输出总功率6.23千瓦,站均0.52千瓦。各站占房24至40平方米不等,配工作人员1名。官河、周家、榆林子、永正、月明5个乡镇广播放大站各置150W扩大机1台,250W扩大机1台,GY2X275型扩大机1台,GY—1000型前置增音机,L601型盘式录音机1台,载波接收机1台,线路滤波器1套,B—838型调频收转机1台。榆林子镇广播放大站还置自动控制设施1套。湫头乡广播放大站置TY250—1000型扩大机1台,TY1000A型前置机1台,12千瓦柴油发电机组1套,5千瓦发电机组1套,载波中转机、接收机各1台,滤波器3套,B—838型调频收转机1台。罗川、西坡乡广播放大站置GY2X275型扩大机1台,80W扩大机1台,GY—1000型前置增音机1台,载波接收机1台,滤波器1套,B—835型调频收转机1台,0.75千瓦汽油发电机1台。永和、三嘉乡广播放大站置5千瓦发电机组1套,L601型盘式录音机1台,载波接收机1台,301—250型扩大机2台。三嘉乡广播放大站还添置AG—Z275型扩大机1台。山河镇广播放大站置AG—Z275型扩大机1台,JK25—1型扩大机1台,L601型盘式录音机1台,B—835型调频收转机1台。五顷原乡广播放大站置K150—2型150W扩大机1台,250W扩大机1台,载波接收机1台,滤波器1套,B—835型调频收转机1台。

1969年合水县开始建设公社广播放大站,当年,老城、吉岷、太白、店子、段家集、固城6个公社广播放大站建立。1970年,何家畔、板桥公社放大站建成。1971年,蒿嘴铺、定祥、柳沟公社放大站建立。1975年后,又相继建立西华池镇、太莪公社广播放大站。到1985年底,合水县辖15个乡(镇)中,除肖嘴、杨坪2个乡未建广播放大站外,其它13个乡镇都建起了广播放大站。乡镇广播放大站输出总功率5.77千瓦,站均0.48千瓦。各站有机房、工作室18至36平方米不等,配机线员1—2名。置GY2X275型扩大机1台,GY—2型通用增音机1台,载波中转机1台,载波接收机1台,滤波器1—3台,B—838型调频收转机1台。太白乡广播放大站还添置5千瓦发电机组1套。

1968年华池县开始建设公社广播放大站,同年底,山庄、五蛟、桥川、悦乐、怀安、城壕、上里原、元城8个公社广播放大站建立。1971年,紫坊畔、林镇、桥河、柔远、白马、南梁6个公社广播放大站建立。1980年12月,李良子、定汉、庙巷、温台、王嘴子5个公社广播放大站又相继建立。至此,华池县辖19个公社全都建起了广播放大站。公社广播放大站输出总功率4.64千瓦,站均0.24千瓦。到1985年底,各站有机房、工作室18至34平方米不等,配机线员1名。山庄、五蛟、怀安、城壕乡广播放大站各置TY250—1000型扩大机1台,1.5千瓦发电机1台,载波中转机1台,载波接收机1台,滤波器3套,B—838型调频收转机1台。城壕乡放大站添置250W扩大机1台。桥川、上里原、元城、桥河、定汉乡广播放大站置275W扩大机1台,0.75千瓦发电机1台,载波接收机1台,滤波器1套,B—838型调频收转机1台。悦乐、紫坊畔、林镇、柔远、白马、南梁、李良子、庙巷、王嘴子等10

个乡广播放大站置 500W 扩大机 1 台, 150W 扩大机 1 台, 载波中转机 1 台, 载波接收机 1 台, 滤波器 2 套, 0.75 千瓦发电机 1 台, B—838 型调频收转机 1 台。

1970 年环县开始建设公社广播放大站。当年建成曲子、洪德、甜水、虎洞等 4 个公社广播放大站。1971 年, 山城、耿湾、合道、毛井、演武、八珠、天池 7 个公社广播放大站建立。1973 年, 木钵、樊家川、南湫、小南沟 4 个公社放大站建立。1975 年, 环城公社放大站建立。1984 年 8 月, 环城镇广播放大站撤销, 环城广播喇叭由县广播站直接传送。到 1985 年底, 环县 25 个乡镇(镇)中, 尚有四合原、秦团庄、许家河、吴城子、西川、何坪、罗山川、芦家湾、环城等 9 个乡镇未建广播放大站, 占 36%。已建成的 16 个乡镇广播放大站输出总功率 4.9 千瓦, 站均 0.31 千瓦。各站有机房 18 至 32 平方米不等, 配机线员 1 名。置 GY2X275 型扩大机 1 台, GY—2 型通用增音机 1 台, 载波中转机 1 台。甜水、演武乡广播放大站还添置 150W 扩大机 1 台。毛井乡放大站添置 80W 扩大机 1 台。曲子、樊家川、南湫、车道乡放大站各添置 5 千瓦发电机组 1 套。

第三节 传输网络

庆阳地区各县至乡镇农村广播传输系统的建设和发展大体分 4 个阶段: 1952 至 1969 年, 全区县至乡镇农村广播的传输一直由各县广播站将高压电声讯号通过电话线路传送, 再经分配后送至农村广播线路, 输送给用户喇叭。1970 至 1978 年, 全区农村广播的传输发展为以县广播站为中心, 以乡镇放大站为基础的二级传送体制。1979 至 1984 年, 全区广播的传输系统改为电话线路和广播专线传送的混合传输体系。1984 年后, 逐步发展为无线和有线相结合的独立的传输体系。

一、城镇传输网

50 至 70 年代在设立广播放大站的城镇(或乡政府所在地)为集中收听方式, 收听工具以 25W 高音喇叭为主。到 80 年代, 区内少数城镇的收听工具发展为宽频带音箱, 声音效果大为改观。喇叭的设置方式为沿街分散架设和山头高杆架设两种形式, 建筑正规。

1952 年, 庆阳专区西峰镇街道架设广播线路 2 公里, 安装 25W 高音喇叭 2 只。1953 年 8 月, 合水县收音站在西华池镇设置 15W 高音喇叭 4 只, 镇原县收音站在镇城设置 25W 高音喇叭 4 只。1955 年, 庆阳、正宁县收音站分别在庆城、山河镇架设高音喇叭 2 只, 宁县广播站在县城设置 15W 高音喇叭 4 只。1958 年, 全区共架设城区广播线路 10 公里, 设置 15 至 25W 功率不等的高音喇叭 30 只, 总功率 700W。1959 至 1968 年, 全区 7 县县城及西峰、什社、驿马、宫河等乡镇发展城区广播专线 21 公里, 设置高音喇叭 94 只, 总功率 2.35 千瓦。

1974 年, 庆阳地区广播管理站改用舌簧喇叭入户, “电灯零线”输送广播讯号在西峰

镇和宁县试点取得成功,但因多种原因未能坚持实行,一年后拆除。至1985年底,全区域镇广播线路增至75公里,有25瓦高音喇叭256只,喇叭总功率6.27千瓦,集中收听人数22万人。

二、县至乡镇传输网

音频传送 1955年,合水县架设县至黄家寨子乡广播线路6公里。1956年6月,镇原县架设县至肖金镇广播线路53公里。1957年,庆阳县架设县至马岭、阜城、三十里铺、白马、关庙等11个乡的广播线路170公里。是年底,全区发展广播专线229公里,连通13个乡镇,占全区乡镇总数的5.5%。1962年各县广播站撤销后,县至乡镇的广播专线全部损失。1964年,全区又重新恢复发展广播专线。当年,镇原县架设县至曙光、屯字、上肖、孟坝等4个公社广播专线69公里。宁县架设县至南义公社广播线路15公里。环县架设县至洪德、木钵、曲子等3个公社广播线路65公里。到1969年,全区共架设县至公社广播专线277公里,连通了13个公社,占全区公社总数的12%。翌年初,在加强战备的形势下,要求通讯、警报网、广播网三网合一,全区县至公社广播专线被拆除。

载波传送 1970年,庆阳地区和邮电系统开始实施广播载波化,警报快速化、天线小型化的“三化”方案。同年6月,抽调地县广播和邮电系统技术人员20人赴江西省参观学习广播载波技术。9月,组织了由庆阳军分区牵头,有地县广播、邮电等系统参加的21名技术人员组成的载波会战队。经半年工作,共研制17千赫晶体管载波发送机8台,分路放大器80盘,线路滤波器170套,载波接收机90台,分置各县广播站及公社放大站,但由于设备质量原因,经各县广播站使用后大部分县至公社放大站载波讯号未能开通。1971年,华池县广播站和县邮电局对地区制作的载波设备进行了技术改造,同年8月在全县开通使用。1972年,全区在华池县召开了广播载波现场会,之后,又组织载波会战队,逐县进行设备制作、安装、调试和参加开通,组织验收。此次,载波接收机、中转机、滤波器等设备制作正规,测试手段齐全,元器件筛选严格,故性能较为稳定。从1973年2月开始,先后完成宁县、庆阳、镇原、正宁、合水、环县6个县的载波建设任务。至此,全区载波建设即告完成。输通了全区县至100个公社的广播讯号,收到了广播和电话同线同时开通的效果。

多功能、多通道传输 1977年,区内农村广播网的建设按“设备标准化、传播专线化、通道多路化、维护机械化、遥控自动化”的要求进入全面整顿时期。同年6月,地区广播事业局派了6人赴四川学习埋设地下广播线路技术后,于翌年5月在正宁县城至永正、榆林子、官河3个公社组织实施。8至9月,埋设榆林子公社至文乐、嘴头大队的干线和大队以下的用户线。线沟深1.2米。县至公社的线路沿公社西侧设置,始端设在县城西端分路处。县站至地下线始端架设的1公里明线与之连结。公社以下线路均沿道路右侧设置。线沟的开挖和回填由公社动员民工分段包干完成,一次出动劳力近万名。县至公社是双线线路,3对线共置一沟,每2公里设有100X100X150毫米水泥标记桩,并置有不均匀的若干检修点。公社以下线路均为单线,只设有标记桩。县至公社线路总长62.8公里,其中永正

公社 12.2 公里,榆林子公社 19.98 公里,官河公社 30.6 公里,共用线 12.7 万米。11 月,地区广播事业局 5 名工程技术人员将自行研制的自动控制设施正式安装试通,效果良好。这套能定时铃、定时开关机、自动调压和过荷告警设备,在全区农村广播网建设中起到了推动作用。随后庆阳等县亦在部分公社进行了试点,取得了成功。

调频传送 1984 年,庆阳地区决定建立各县调频广播台,甘肃省广播电视厅投资调频收转机等设备 80 多台(件),全区从 1985 年 1 月开始建设各县调频广播台,到 12 月底,庆阳、正宁、合水等 3 县调频广播通播。自此,庆阳地区农村广播网逐自成体系。

三、乡镇以下传输网

全区乡镇以下广播传输大都是专线传送,专线建设又以单线架空明线为主,双架空明线和地下线路不多,全区仅 314 公里,其中地下线路为 292 公里。接收工具以舌簧喇叭和压电喇叭为主,个别地方设置有高音喇叭。

1955 年建网之初期,依靠群众的积极性,撑杆架线,采取先到村庄后到院户的方针,全区共架设乡镇至生产大队广播线路 42 公里,安装喇叭 148 只。1956 年,正宁县给山河乡的松树、寨子农业社及学校架设广播线路 24 公里,安装舌簧喇叭 53 只。镇原县给各区、乡和部分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安装喇叭 650 只。华池县给 4 个集镇、14 个乡政府、4 个区公所、44 个农业社安装舌簧喇叭 80 只。宁县在和盛区架设连接 6 个村的广播线路 24 公里,安装舌簧喇叭 44 只。庆阳县架设县至田家城农业社广播线路一对 2.4 公里,安装舌簧喇叭 50 只。环县给部分农业社架设广播线路 11 公里,安装舌簧喇叭 54 只。合水县给黄家寨子乡设置广播喇叭 10 只。

1958 年人民公社成立后,广播线路即向大队和生产队发展。当年底,全区有 826 个生产大队通了广播,这些大队的半数生产队也都通上了广播。各公社到生产大队的广播线还用作电话线,置电话单机,定时切换。1959 年,全区公社以下广播线路发展到 4932 公里,喇叭发展到 8212 只,普及率 4.4%。

1960 至 1962 年,由于各县广播站的撤销,全区公社以下广播线路几乎损失殆尽。1963 年,庆阳地区重新恢复建网,此间,喇叭开始向社员家庭发展。1966 年,全区共恢复公社以下广播线路 2954 公里,广播喇叭 8235 只,入户率 3%。1969 年,庆阳地区革命委员会号召用水泥杆制作广播电杆,同年 8 月,庆阳县在建设董志公社放大站时自制水泥杆 1400 根,架设水泥线路 13 公里。1969 至 1972 年 3 年“大办”广播中,全区建设广播线路 30680 公里,发展喇叭 180476 只,其中农户喇叭 16467 只,占全区农户总数的 60%。

1975 至 1978 年,全区广播线路发展到 43605 公里,喇叭发展到 302672 只,入户率 87.1%。1979 年后,农村推行生产责任制,土地包干到户,广播线路一度管理不善,损失严重,到 1981 年,全区有广播线路 18227 公里,损失 58%,能正常收听的喇叭 14863 只,下降 51%,喇叭入户率下跌到 36%。期间,各县都积极设法抓农村广播的恢复巩固工作。1980 年,宁县自筹资金埋设地下广播线路 156 公里,庆阳县自筹资金埋设地下广播线路

113公里,整修线路183.5公里,换铁线1770米,换杆652根。1982年,宁县瓦斜公社在整网中,新建广播线路78.5公里,换栽水泥电杆736根,使公社至大队、生产队的广播线路全部为水泥杆线路。合水县财政拨款3万元,自筹资金11.1万元,购置水泥电杆2803根,架设水泥杆线路182公里。1983年,宁县焦村、太昌、湘乐、九岷、春荣等5个乡镇筹集资金4.6万元,制作水泥电杆1895根,更换和新建水泥杆线路115公里。尽管各县采取了一些措施抓农村广播的恢复整顿,但因资金困难等原因,广播线路仍趋下降局面。至年底,全区有乡镇以下广播线路11583公里,广播喇叭104628只,入户率21.2%。

1984年,地县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认真总结汲取以往建农村广播网中急于求成、忽视质量的教训,确定今后凡新建线路一律用水泥杆架设,建一处,巩固一处和干线用户线分设,合理匹配,以舌簧喇叭为主的农村广播网建设原则。自此,全区农村广播开始向规范化、标准化发展。1985年,庆阳地区广播电视局选择宁县瓦斜乡和镇原县上肖乡广播放大站进行标准化建设试点。之后,全区至12月底共建乡镇以下广播线路8844公里,喇叭93814只,入户率12.4%。其中庆阳县有广播线路911公里,喇叭6137只,入户率7.34%;镇原县有广播线路6012公里,喇叭75500只,入户率58.06%;宁国有广播线路275公里,喇叭3085只,入户率3.8%;正宁县有广播线路286公里,喇叭3744只,入户率7.74%;合水县有广播线路141公里,喇叭742只,入户率2.94%;华池县有广播线路604公里,喇叭2168只,入户率12.12%;环县有广播线路615公里,喇叭2353只,入户率4.77%。

附:表2—1—3,庆阳地区农村广播网建设统计表

庆阳地区农村广播网建设统计表

表2—1

年份	广播线路建设(线公里)			广播喇叭发展和普及(户、只)			
	县至乡 专线	乡以下 线路	线路 总数	农户数	喇叭 总数	安装喇 叭户数	普及率 %
1956	59	436	495	170700	1096	939	0.55
1957	229	1192	1421	174400	2134	1962	1.13
1958	229	3839	4068	179600	5958	5771	3.21
1959	95	4932	5027	184100	8212	8018	4.36
1960	95	5388	5483	190600	8603	8391	4.40
1961	95	3702	3797	213200	7064	6837	3.21
1962	95	295	295	221200	754	588	0.27

续表 2-1

年份	广播线路建设(线公里)			广播喇叭发展和普及(户、只)			
	县至乡 专线	乡以下 线路	线路 总数	农户数	喇叭 总数	安装喇 叭户数	普及率 %
1963		570	570	226500	1160	979	0.43
1964		1350	1350	232000	3696	3416	1.47
1965	128	2213	2341	238000	5466	5028	2.11
1966	128	2954	3082	246000	8235	7547	3.07
1967	128	3933	4061	250800	11781	10720	4.27
1968	177	5203	5380	254400	17926	14533	5.71
1969	277	9494	9771	258300	43939	40260	15.59
1970	277	13794	14071	263300	66029	60670	23.04
1971		17652	17652	269400	102855	92453	34.32
1972		30680	30680	275000	180476	164767	59.92
1973		34254	34254	286900	219984	198946	69.34
1974		38637	38637	295000	247790	227198	77.02
1975	3	41419	41419	297800	277920	2486925	83.51
1976		42323	42323	302100	289675	257970	85.39
1977		43695	43695	309000	302672	269147	87.10
1978	62.8	43096	43159	315100	305792	270592	85.87
1979	62.8	34811	34874	321200	264874	230223	71.68
1980	62.8	27994	28057	327700	232424	202724	61.86
1981	62.8	18227	18290	332300	148630	119718	36.03
1982	62.8	13687	13750	339700	113920	85497	25.17
1983	62.8	13372	13435	348400	112146	83882	24.08
1984	62.8	11583	11646	357200	104628	75823	21.23
1985	62.8	8844	8907	365000	93814	63322	17.35

四、小片广播网

1969年,区内部分县在大力发展农村广播网中,给广播线路未能达到的边远生产队,用甘肃省广播事业局配发的三用收音机、5W小型扩大机或自筹资金架设生产队至农户的广播线路,不定时收转中央和甘肃省人民广播电台节目,活跃了山区农民的精神文化生活。从5月开始,到1978年,全区共建设小片广播网2130处,其中合水13处,宁县419处,镇原63处,华池200处,环县1120处。1983年,宁县焦村乡青年农民杨晓成自费购置星火牌三用收音机1台,50W扩大机1台,在自己院中设置高音喇叭,办起了家庭广播站,每天早、中、晚收转中央和甘肃人民广播电台节目,使本村56户社员家庭人人都能听到广播。

第三章 电 视

70年代初,电视作为一种新型的新闻传播媒介,开始在全区发展。1972年7月,地区广播站购回2台14寸黑白电视机,进行远距离接收,试收看陕西省电视台节目,但效果较差。1974年,庆阳地区电视差转台成立。当年10月1日开始用50W黑白差转机向西峰地区转播电视节目。1975年10月,宁县建成一座50W黑白电视转播台。到1979年底,正宁、合水、环县、华池、镇原县及长庆石油勘探局电视转播台相继成立。至此,全区除庆阳县未建电视转播台外,其它6县广播电视系统都建立了电视转播台,发射机总功率2500W。

80年代,庆阳地区电视事业迅速发展。1980年,长庆电视转播台架设开通了宁夏青铜峡至庆阳微波线路,传输中央电视台和宁夏电视台节目信号,该台发射机功率增加到2000W,扩大了覆盖范围,同时亦为庆阳地区一些电视转播台提供了节目信号源。1981年10月,庆阳地区电视转播台安装100W彩色电视发射机1台,差转中央电视台节目。次年,地区广播事业局又在西峰西郊选定台址,重新修建地区电视转播台。1983年,庆阳至西峰微波线路开通,使中央电视台节目信号有了收转保证。

1985年,镇原县被国务院电子振兴办公室列为全国投建卫星地面接收站县之一,同年9月,镇原县卫星地面接收站投入使用。是年底,全区共建电视转播台44座,卫星地面接收站2座,发射机总功率4200W。中央电视台节目覆盖率为38%;甘肃省电视台节目覆盖率为30%。电视机发展到17484台,其中黑白电视机16637台,彩色电视机847台,电视网络初具规模。

第一节 电视覆盖

1972年,陕西秦岭首阳山10千瓦电视发射台建成播出后,与陕西省毗邻的庆阳地区虽不属其覆盖范围,但也能收到边远微弱的场强信号。经测试西峰地区场强有22分贝,宁县、正宁县各有28分贝。1974年10月1日,庆阳地区电视转播台开始向西峰地区转播从秦岭首阳山接收到的黑白电视节目,功率50W,有效服务半径5公里,覆盖人口2万多人。1975年,宁县电视转播台用50W差转机转播中央电视台黑白电视节目,覆盖人口1万多人。1976年9月,长庆电视转播台亦用50W差转机转播中央及宁夏电视台节目,覆盖人口3万人。1977年,长庆电视转播台发射机功率增加到2千瓦,覆盖人口增加到5万

人。1978年,正宁、合水、镇原、环县电视转播台相继开播,发射机功率达到160W,覆盖10万人,覆盖率5%。

1981年,地区电视转播台发射机功率增加到100W,期间,广播电视系统内和系统外电视转播台(站)同步发展,此年底,全区建成电视转播台12座,发射机功率2400W;覆盖人口16万多人,覆盖率8%。1982年,全区小功率电视转播台发展到35座,发射机总功率2942W,覆盖人口53万多人,其中中央电视台节目覆盖率为26.7%;甘肃电视台节目覆盖率3.2%。1984年后,中央电视台节目采用通讯卫星传送,区内卫星地面接收站和单收站先后建立,收发中央电视台一套节目。1985年初,关山至庆阳的微波线路开通,全区各县县城和西峰地区都能收看到甘肃电视台节目。到1985年12月中央电视台节目覆盖人口达到96万多人,覆盖率由1982年的26.7%提高到38%;甘肃电视台节目覆盖人口达到60多万人,覆盖率由1982年的3.2%提高到30%。

第二节 电视转播台

一、地区电视转播台

1974年3月建立庆阳地区电视转播台,台址设在中共庆阳地委院内,占砖木结构平房2间34平方米,由地区广播管理站管理,配工作人员3人。置内蒙古呼和浩特广播设备厂产DFD—50W黑白电视差转机2台,架设“十字”形30米木杆电视发射天线2副,同年10月1日正式向西峰地区转播陕西电视台节目,接收4频道,发射1频道。1975年10月,地区广播事业局技术人员试制“蝙蝠翼”天线和“十字”形天线共用,改木杆为铁塔。天线高度增加到40米,收看效果明显好转。1980年12月,为配合电大教学,甘肃省广播事业局分配给庆阳地区电视转播台50W彩色电视发射机1部,CRP—4500型14寸彩色电视机1台,BT—3型扫频仪1台,XT—2型电视信号发生器1台,D4—22型超高频毫伏表1台,RR—3型场强仪1部。之后,置10W、100W彩色电视发射机各1部,接收9频道,发射6频道,转播中央电视台电视节目。

1981年,地区行署决定投资30万元新建庆阳地区电视转播台,台址选在西峰镇西一路北段,即东径107度37分34秒,北纬35度44分33秒,海拔1410米。同年8月,征用西峰镇寨子大队桥西生产队土地7亩。1982年初动工修建,10月土建工程竣工,总建筑面积448平方米,其中发射机房、微波机房6间144平方米,办公室12间240平方米,库房3间64平方米。同年,地区行署又决定建设庆阳至西峰的微波线路工程,由邮电部第二工程公司承担勘测设计、铁塔架设和工程安装调试任务。之后,庆阳地区电视转播台购置8WG3—1S型微波收讯机2部,3—1型电视试调机1部,DP113—380/50D交流电屏1

部, DZ603—24/100D 直流电屏 1 部, WF2—08 型微波天线 2 面, 稳压硅整流器 1 台, CSB—G 型波导冲气机 1 部, VO—585 型录像机 1 台, XC—1640P 型摄像机 1 台, VO—5030 型放像机 1 台。1983 年 10 月, 庆阳至西峰的微波线路竣工, 全长 38.98 公里, 工程规模为 2 个单向波导(5 和 7)传送一路彩色电视节目并含一路伴音。发射铁塔宽 1.2 米, 高 123 米, 安装蝙蝠翼电视发射天线 2 部, 能同时发射 2 套电视节目。10 月 25 日, 庆阳至西峰微波线路正式开通。是年底, 地区电视转播台迁至新址, 工作人员增加到 7 人。1984 年, 置浙江淳安无线电厂产 DCH—50W 彩色电视发射机 1 部, 接收 4 频道, 发射 10 频道, 转播陕西电视台彩色电视节目, 当年, 又购置 CX—77 型便携式彩色摄像机 2 台, 用于电视节目制作。至 1985 年底, 地区电视转播台工作人员增至 13 人, 设编播室、播控室、广告组、发射机房、微波机房。发射机总功率 200W, 有效服务半径 10 公里。

二、各县电视转播台

环县电视转播台

1975 年 6 月建立, 台址在环城东原畔, 即东径 107 度 18 分 4 秒, 北纬 36 度 34 分 55 秒, 海拔高度 1470 米, 有电视发射机房 2 间 34 平方米, 办公用房 2 间 34 平方米。设台长 1 人, 工作人员 2 人。置 DH—3W 黑白电视差转机 1 台, 架设 2 副 30 米“十字”形发射天线, 接收 4 频道, 发射 7 频道, 转播陕西电视台节目。

1983 年 12 月, 置浙江淳安无线电厂产 DCH—10W 彩色发射机 1 台, 从青铜峡到庆阳微波线路开通, 发射 7 频道, 转播中央电视台节目。1984 年 8 月, 又置 DCH—10W 彩色电视发射机 1 台, 接收 2 频道, 发射 11 频道, 转播六盘山宁夏电视台节目。至 1985 年底, 在用设备 4 台, 发射机总功率 25W, 有效服务半径 5 公里。

宁县电视转播台

1975 年 9 月建立, 台址设在县城东山之巅, 即东径 107 度 55 分 56 秒, 北纬 35 度 30 分 16 秒, 海拔 1120 米。建电视发射机房 2 间 30 平方米, 设台长 1 人, 工作人员 1 人。置呼和浩特电视设备厂产 DCF—50W 黑白电视发射机 1 台, 14 寸黑白电视监视器 1 台, 架设 10 米木杆发射天线 1 副, 接收 4 频道, 发射 1 频道, 转播陕西电视台节目。1978 年 5 月宁县广播事业管理局自行设计、制作 67 米电视发射铁塔 1 座, 将 50W 黑白电视发射机改制成彩色电视发射机, 接收 4 频道, 发射 1 频道, 转播陕西电视台彩色电视节目。

1980 年 3 月, 县电视转播台又在原台址征地 5 亩, 建电视发射机房 4 间 75 平方米, 置淳安无线电厂产 DCH—10W 彩色电视发射机 1 台, 接收 9 频道, 发射 6 频道, 于次年 1 月正式转播中央电视台节目。1985 年 10 月, 省广播电视厅配发该台 50W 彩色电视发射机 1 台, 卫星地面接收站设施一套, 新建电视发射机房 17 间 250 平方米, 同年 12 月开通使用, 接收 9 频道, 发射 1 频道, 转播中央电视台一套节目。原 DCH—10W 彩色电视发射机改为转播甘肃电视台节目。是年底, 设台长 1 人, 有工作人员 4 名。发射机总功率 110W。

合水县电视转播台

1978年3月建立,台址设在县广播事业局院内,即东径108度0分11秒,北纬35度48分59秒,海拔1037米。有电视发射机房2间34平方米,设台长1人,工作人员2名。置DFD—SOW黑白电视差转机1台,架设“十字”形30米电视发射天线1副,接收4频道,发射1频道,转播陕西电视台节目。

1980年5月,又置LCH—3W黑白电视发射机1台,发射7频道,转播陕西电视台节目。1982年7月,省广播事业局配发该台DCH—10W彩色电视发射机1台,发射12频道,转播陕西电视台节目,1985年底,该台发射机总功率63W,在用设备5台,配台长1人,有工作人员3名。

镇原县电视转播台

1978年4月建立,台址设城关南丰台村,即东径107度11分36秒,北纬35度38分52秒,海拔1438米。置呼和浩特广播设备厂产DFD—50W黑白电视发射机1台,架设“十字”形20米电视发射天线1副,接收4频道,发射1频道,转播陕西电视台节目。1984年5月,购置淳安无线电厂产DCH—50W彩色电视发射机1台,竖立76米电视铁塔1座,6月开始收转六盘山甘肃电视台节目。

1985年8月。国务院电子振兴办公室投资该台卫星地面接收站设施1套,县人民政府又投资7.5万元新建机房224平方米,架10KV专用供电线路2公里,转播中央和甘肃电视节目。是年底,发射机总功率达到100W,有效服务半径10公里。设台长1人,工作人员增至8人。

正宁县电视转播台

1978年10月建立,台址设在山河镇,即东径108度22分20秒,北纬35度29分26秒,海拔1467米。有电视发射机房2间30平方米,置DCF—50W黑白电视差转机1台,安装50米电视发射铁塔1座,监视器1台,接收4频道,发射1频道,转播陕西电视台节目。

1980年11月,甘肃省广播事业局配发该台DCH—10W彩色电视发射机1台,黑白电视信号发生器1台,超高频毫伏表1只,BT—3A频率特性测试仪1台。1985年5月,又购置DCH—50W彩色电视发射机1台,接收4频道,发射6频道,转播中央电视台第一套节目。是年底,发射机总功率达到100W,有效服务半径5公里,设台长1人,有工作人员4名。

华池县电视转播台

1980年5月建立,台址设在柔远城白露山,即东径107度59分2秒,北纬36度27分0秒,海拔1472米。建机房2间30平方米,办公室4间60平方米,架设供电线路1.5公里,置淳安无线电厂DCH—10W彩色电视发射机1台,安装自制71.6米电视发射铁塔1座,接收2频道,发射6频道,转播宁夏电视台节目。1981年5月,又置DCH—10W彩色电视发射机1台,接收9频道,发射11频道,转播中央电视台第一套节目。1985年底,该台发射机总功率达到20W,有效服务半径2.5公里,配台长1人,有工作人员4人。

三、乡镇电视转播台

1981年5月由华池县悦乐乡政府集资1万元,县财政拨款2千元,购置淳安无线电厂产DCH—10W彩色电视发射机1台,建立悦乐乡电视转播台。台址设在悦乐乡田洼子岭,即东径107度55分5秒,北纬36度16分35秒,海拔高度1380米。建砖木结构机房1间15平方米,安装25米“十字”形发射天线1副,接收9频道,发射6频道,转播中央电视台电视节目。1983年3月,华池县五蛟乡电视转播台建立,台址设在蓝沟门山岭,即东径107度49分20秒,北纬36度26分40秒,海拔高度1440米。架设供电线路2公里,安装44.38米“十字”形发射天线1副,置DCH—10W彩色电视发射机1台,接收9频道,发射11频道,转播中央电视台电视节目。同年6月,华池县温台乡电视转播台建立,台址设白嘴子山烽火台,即东径107度55分3秒,北纬36度41分10秒,海拔高度1410米。建电视发射机房1间17平方米,架设供电线路1.5公里,安装35米“十字”形发射天线1副,置DCH—10W彩色电视发射机1台,接收9频道,发射6频道,转播中央电视台节目。

1984年3月,合水县柳沟乡电视转播台建立,台址设杨岭头,即东径108度1分10秒,北纬36度6分5秒,海拔高度1360米。建土木结构发射机房1间15平方米,安装20米“十字”形发射天线1副,置DCH—3W彩色电视差转机1台,接收9频道,发射3频道,转中央电视台节目。

1985年初,环县演武乡电视转播台建立,台址设在演武乡南山,即东径107度4分30秒,北纬36度9分40秒,海拔高度1440米。建砖木结构发射机房1间15平方米,架设20米“十字”形发射天线1副,置DCH—1W彩色电视差转机1台,接收2频道,发射6频道,转播宁夏电视台节目。同年9月,华池县定汉乡政府又自筹资金1万元,购置DCH—10W彩色电视发射机1台,10月建成定汉乡电视转播台,台址设在定汉乡烽火台,即东径108度4分32秒,北纬36度16分50秒,海拔高度1430米。建砖木结构机房1间17平方米,架设供电线路1.5公里,安装17米“十字”形电视发射天线1副,接收12频道,发射7频道,转播甘肃电视台节目。到年底,全区共建乡镇电视转播台6座,电视发射机总功率320W。各台配工作人员1名。

四、系统外电视转播台(站)

70年代中期,中央、省属和地直部分厂矿、企事业单位、机关、学校为解决区内电视信号源问题,由庆阳地区广播事业管理局帮助选定台址,测试场强,先后建立了1—1000W功率不等的电视转播台30座,发射机总功率2277W。其中长庆电视转播台是建立较早和电视发射机功率较大的台站之一。(其它29座电视转播台见表3—1)。1976年3月,长庆石油勘探局征用庆阳县田家城大队土地16亩,投资550万元,始建长庆电视转播台。台址

设在封家原头,即东径107度32分17秒,北纬36度1分,海拔1264米。5月,长庆电视转播台土建工程竣工,总建筑面积500平方米,其中电视发射机房8间140平方米,宿舍及办公用房22间360平方米。之后,经过4个月设备安装、调试,运转正常,于当年9月9日正式开播。置50W黑白电视差转机1台,架设67米电视发射铁塔1座,接收4频道,发射9频道,转播甘肃电视台节目。转播质量较差。1977年10月,长庆石油勘探局又投资120万元,置四川成都630广播设备厂产1000W电视发射机4台(主2备2),接收6频道,发射9频道,转播中央电视台节目,但转播效果仍较差。1980年秋,长庆石油勘探局再次投资300万元,开通了宁夏至庆阳的微波线路,竖立自制173米发射铁塔1座,置北京506厂产微波收、发信设备1套,经安装调试后于9月开通使用,7频道用微波信号转播中央电视台节目,效果大为改观。1981年3月,该台又开设1个频道,转播宁夏、甘肃电视台节目。到1985年12月,长庆电视转播台发射机总功率达到2000W,有效服务半径15公里,设正副台长各1名,工作人员增至46人。

附:广播系统外电视转播台基本情况表

庆阳地区广播电视系统外电视转播台基本情况

表 3—1

台 名	台 址	建 台 日 期	地 理 座 标			发 射 机 功 率 W	频 道	
			东 径	北 纬	海 拔 m		接 收	发 射
长庆电视转播台	庆阳县田家城封家原头	1976.3	107°32'	38°1'	1264	2000	6	9
长庆井下作业公司电视转播台	马岭镇贺旗东山	1979.5	107°34'	36°15'	1362	10	9	7
长庆石油勘探局钻井二公司电视转播台	马岭镇东山	1979.6	107°38'	36°13'	1580	10	2	11
甜水水泥厂电视转播台	环县甜水水泥厂院内	1979.6	106°47'	37°6'	1510	10	2	7
长庆水电厂电视转播台	马岭镇贺旗东山	1980.1	107°35'	36°15'	1362	10	9	7
长庆石油第二采炼厂电视转播台	马岭镇董家滩东山顶	1980.7	107°35'	36°14'	1300	10	9	10
长庆石油机械厂电视转播台	长庆桥刘家堡	1980.10	107°15'	35°20'	1170	50	12	10
长庆石油学校电视转播台	宁县长庆桥镇江村村	1981.7	107°44'	35°20'	800	10	2	8
长庆石油管道处电视转播一台	环县曲子镇南山	1981.8	107°31'	36°17'	1410	0	2	7
长庆石油管道处电视转播二台	环县洪德乡	1981.8	107°8'	36°46'	1554	10	2	7
长庆石油管道处电视转播三台	环县山城梁城隍原	1981.8	107°8'	36°56'	1835	10	9	11
合水林业总场电视转播台	合水县老城镇葫芦坝	1981.12	108°5'	36°0'	1380	10	8	6
城壕电视转播台	长庆采油二部四大队院内	1982.3	107°59'	36°12'	1160	10	9	6
芦子山电视转播台	正宁县西坡乡芦子山	1982.5	108°1'	36°5'	1320	3	9	6
长庆石油运输三大队电视转播台	庆阳三十里铺北侧半山腰	1982.9	107°40'	36°7'	1357	10	9	6

续表 3—1

台名	台址	建台日期	地理座标			发射机功率 W	频道	
			东径	北纬	海拔 m		接收	发射
湘乐林场电视转播台	宁县湘乐镇南山顶	1982.12	108°9'	35°34'	1267	10	4	8
新堡电视转播台	华池县新堡北山转嘴子峁	1983.5	107°56'	36°12'	1360	10	9	4
罗山府林场电视转播台	宁县罗山府史坡头	1983.9	108°22'	35°47'	1320	3	4	8
长庆石油筑路工程公司电视转播台	庆阳县玄马贾桥村	1983.7	107°53'	36°2'	1100	10	9	4
北川林场电视转播台	合水县杨家坪倒钟寺李家山	1983.12	108°10'	35°29'	1440	3	9	12
庆阳石油化工厂电视转播台	庆阳县三十里铺韩家湾	1984.7	107°55'	36°15'	1360	10	9	4
蒿嘴铺林场电视转播台	林场北山	1982.8	108°25'	35°28'	1584	10	4	8
固城林业站电视转播台	合水县固城乡	1984.10	108°13'	35°51'	1365	3	9	12
干湫子林场电视转播台	合水县蒿嘴子北山头	1984.11	108°13'	36°5'	1305	3	4	1
徐阳沟林业站电视转播台	合水县固城乡董家寺村徐阳沟	1985.1	108°15'	35°50'	1376	1	9	6
元城电视转播台	华池县元城乡东山	1985.9	107°49'	36°34'	1290	10	9	4
连家畔林场电视转播台	合水县连家畔北山	1985.11	108°32'	36°5'	1330	10	9	12
早胜中学电视转播台	宁县早胜中学院内	1985.11	107°12'	35°21'	970	10	4	8
平定川林场电视转播台	合水县平定川野鸡台	1985.12	108°34'	38°10'	1300	3	4	1
大山门林场电视转播台	合水县大山门南山	1985.12	108°18'	35°41'	1330	3	9	11

第三节 音像管理

70年代以前,区内唱片经销由地区及各县广播站统一管理。中国唱片发行公司定期将新唱片发行各站,再由各站向区、乡放大站或各单位销售,全区发行量万余张。1981年,甘肃广播电视器材公司撤销县一级唱片经销点,本系统使用唱片由地区广播电视服务部统一定购发行。1982年,庆阳地区各国营商店都出售盒式录音机和录音磁带,国家机关,各企事业单位及居民、社员家庭竞相购买。同年,全区录音机拥有量已达1200多台,录音机磁带4000余盘。随着家庭音像事业的发展。音像制品也越来越多,录像机也开始出现。除国家批准的音像出版社出版录音带外,还流传有一定数量的港澳台出版的走私录音带、录像带。是年6月,按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严禁进口、复制、销售、播放反动黄色下流录音、录像制品的规定》和“录音录像制品出版发行工作,国家委托中央广播事业局归口管理”的精神,中共庆阳地委决定成立庆阳地区文化市场管理领导小组,下设音像制品管理办公室,设在地区广播事业局,各县也相应成立了管理机构。7月,由广播、公安、工商、文化等单位组成的清查小组,对全区音像制品进行了摸底检查。据统计,全区有录像机45台,录音带5600盘,录像带359盘。查封了未经批准放映的海外录像片12盒。1983年,录像设备有不少已进入家庭,录音带销售已扩展到集体及个体,形成销售网点。至年底。全区有录音带销售点500多处,从事营业性录像放映点140余处。但由于一度音像市场管理混乱,审批制度不健全,致使内容不健康的武打、侦探或“生活”片时有放映。1984年3月,庆阳地区文化市场管理领导小组按照《甘肃省文化市场管理暂行规定》,对全区文化市场进行了整顿,公安部门依法查处了播放观看淫秽录像的单位和个人。处理违法分子12人,收缴淫秽录像带26盘,审查各种文艺录像带796盘。做出了凡进行营业性录像放映的单位集体或个人,必须经县以上广播电视部门审批、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发给营业执照,播放片目要经地区广播事业局审查批准的规定,当年,全区核发营业性录像放映队执照45个。

1985年,一些违法放映活动仍屡禁不止,庆阳地区文化市场领导小组又规定在全区范围内凡私人拥有的录像机,只能作为家庭电器使用,不得从事营业性录像放映,集体和单位录像放映队亦不得从事营业性播放。至年底,全区所属各县、厂矿、企业、事业单位的营业性录像放映队全部停止播放,进行整顿。

第四章 广播电视宣传

新中国成立后,庆阳地区广播电视在发布新闻、传达政令、社会教育、文化娱乐以及组织、动员人民抢险救灾、对付突发事件等方面,发挥了喉舌、桥梁作用。

第一节 广播宣传

一、收音宣传

1951年,庆阳地区收音站和各县收音站把每天从收音机中抄收到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有关国内外大事的记录新闻整理编印成《时事宣传材料》、《广播快报》,油印发行,及时分送党政部门、机关单位、学校、区、乡及农业生产合作社,进行广泛宣传。

正宁县收音站从1951年2月开始创办《时事宣传材料》,后改为《广播快报》。3天出版1期,单行材料为当日刊。快报设有编委会,出版经县委宣传部审批后,油印发行。至1956年7月共刊出372期,发行74400余份。合水县收音站从1951年4月开始,在县委宣传部的指导下,每天有计划地组织机关职工和附近群众轮流收听。为扩大宣传范围,工作人员将每晚抄收到的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和西北人民广播电台的记者新闻稿件,送交县委领导审批后,用黑板报刊登宣传。每逢集日,在县城人多聚会之地,由工作人员手持自制的铁皮话筒,向群众作时事政策宣传。1952年4月,收音站派1名收音员,协同县委宣传部派的1名工作人员,赶上毛驴,驮上收音机和宣传画刊,跋山涉水,走乡串村,巡回宣传,深受山区群众欢迎。此外,收音站还将抄收到的记录新闻逐条刻印,广为散发。后逐步办为8开单面油印的《广播快报》,每周三、六出版,发行量由70份增至200余份,到1954年底,《广播快报》共发行了243期,56000余份。庆阳县收音站建立后,将每天抄收到的中央人民广播电台记录新闻编成《广播快报》,最初每日1期,由县政府通讯员分送县直各单位和区、乡。后改为3天1期。1955年改油印为石印,每期发行500份,发行范围扩大到学校、农业生产合作社。期间,收音站工作人员还利用集日、节日、庙会、交流会等时机,向群众宣读报纸,宣传政策时事。另外还用说快板形式,宣传土地改革、互助合作、婚姻法、三反五反等政策条例。同时还用省上配发的1台幻灯机,在节目夜晚开展宣传活动。至年底共出版《广播快报》560期,发行18万份。上街宣传340余次,听众达55000多人。庆阳专区收音站及宁县、环县、镇原、华池等县收音站建立后,都创办了《广播快报》,每周出版1期,

开展宣传工作。

1953年后,甘肃人民广播电台逐步给各县收音站配发了扩大机,西峰及各县城先后架设了高音喇叭,之后又架设了少量的农村广播线路。收音站宣传工作有了很大改进,除用自编自印的文字材料宣传外,开始在集日或有重大活动时转播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新闻和首都报纸摘要》节目以及西北人民广播电台的《文艺节目》,还临时播出少量的上级党政部门的文件和时事宣传材料。1954年7月,华池县收音站在县城第一次放广播,轰动全城,人们如闻喜事,奔走相告,在喇叭下昂首聆听。

1955年,庆阳专区在实施全省关于加强国家对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宣传,普及时事政治,农业技术知识,预防恶劣气候对农业的损害和解决部分农民对文化娱乐的要求中,决定在区内部分农业生产合作社建立收音站。之后,全区收音宣传工作开始向基层普及。收音站在文化不发达,通讯落后,交通闭塞的老区成为最快,最有广泛性的宣传媒介,在建国初期的宣传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广播台站宣传

(一)广播转播节目

1956年开始,各县广播站先后开播,当时着重转播中央和甘肃人民广播电台的固定栏目节目。到1965年,各站每天转播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节目有《新闻和首都报纸摘要》、《各地人民广播电台联播节目》;转播甘肃人民广播电台的节目有《新闻》、《对农村广播》、《全省各地广播站联播节目》。除此而外,镇原县广播站还增转了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国际时事》、《每周之歌》节目和甘肃人民广播电台的《省级报纸摘要》节目。

各广播站每天转播次数不尽相同。庆阳、华池、合水、正宁、镇原县广播站每天早晚转播2次。环县广播站1963年前每天转播1次,1964至1965年每天早、中、晚转播3次,合水县广播站1962年后,逢集日增转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国际新闻》、《对公社社员广播》节目。1964至1965年底,各县广播站为配合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开展宣传,改每天2次转播为3次转播。

1966至1976年的“文化大革命”时期,全区各广播站每天转播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节目有《新闻和报纸摘要》、《毛主席著作天天学》、《活学活用毛主席哲学著作》、《对农村人民公社社员广播》、《各地人民广播电台联播节目》。转播甘肃人民广播电台的节目有《新闻》、《对农村广播》,环县广播站还增转了《毛主席革命路线胜利万岁》节目。合水县广播站增转了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革命文艺》、《人民解放军节目》,甘肃人民广播电台的《音乐、文艺》节目。宁县广播站增转了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国际时事》和甘肃人民广播电台的《音乐、文艺》节目。此间,除镇原县广播站每天转播2次外,其它各站每日转播3次。

1978年后,全区各县广播站不断增加转播栏目,每天转播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节目有:《新闻和报纸摘要》、《各地人民广播电台联播节目》;转播甘肃人民广播电台的节目有:《甘肃新闻》、《对农村广播》、《西北地方戏曲》、《全省短、中期天气预报》等节目。另外,正宁

县、宁县广播站还转播了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学习节目》和甘肃人民广播电台的《全省新闻联播》、《法制园地》、《理论学习》、《卫生与健康》、《甘肃各地》、《戏曲节目》；合水、庆阳县广播站还转播了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音乐节目》、《解放军生活节目》、《简明新闻》、《科学知识节目》、《商品信息》、《午间半小时》、《国际时事》、《青年信箱》、《各地人民广播电台编排的节目》、《消费指南》、《文艺之窗》、《法制园地》；镇原、华池县广播站还传播了甘肃人民广播电台的《全省新闻联播》、《简明新闻》。各站每天转播3次，每天4小时。

1981年10月1日，庆阳地区广播转播台开始用中波频率转播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一套节目和甘肃人民广播电台的节目，到1985年底，每天转播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一套节目的时间是：6时至24时；每天转播甘肃人民广播电台节目的时间是：第一次转播5时40分至9时30分；第二次转播星期一、三、四、六为10时30分至14时40分，星期二、五为10时30分至14时10分，节假日、星期日为5时40分至14时30分；第三次转播16时50分至24时。若遇重要广播，转播时间按需延长。

（二）广播自办节目

各广播站成立后，在转好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和甘肃人民广播电台节目的同时，坚持认真办好自办节目。主要有新闻性节目，教育性节目，文艺性节目，服务性节目。

1、新闻性节目

建站初期，各站分别办有10—15分钟《本县新闻》、《本县消息》、《专区新闻》或《新闻节目》。内容多以报刊、地、县党政机关文件、指示、工作简报和基层单位的汇报材料摘要为主，伴随少量采访的消息，简讯播出。

1956年，各站在新闻性节目中，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和农业生产作了大量报道。1958至1965年，新闻性节目增加了评论、通讯、录音报道、实况转播等。

1958年在反映全区各条战线贯彻执行党的建设社会主义总路线的过程中，上半年，各站主要宣传了兴修水利、植树造林、技术革新等工农业生产活动，实况转播了各县召开的中共八大二次会议精神广播誓师大会，全区有20多万人收听了广播，专区广播站还录音报道了全区各条战线上提出的一些高指标和浮夸风。如农业上提出“苦干一年，提前实现发展《纲要》”的要求；工业上提出“社社队队办工厂，实现万厂县”的口号；教育上提出“一年普及小学教育，扫除文盲，实现无文盲县”的目标；卫生上提出的“突击消灭四害（麻雀、老鼠、苍蝇、蚊子），一年实现‘四无’县”的任务等。下半年，报道了人民公社化运动、大炼钢铁、深翻地及大办农村食堂等。9月8日晚，正宁县召开了有3万余人参加的广播大会，9月10日和11、12日正宁县广播站连续3天广播了5次，宣传“人民公社好”的指示。

1961至1962年，主要宣传报道了各级党组织贯彻落实党中央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精神和全区开展生产自救、清理平调、退赔兑现、调整社队规模、下放核算单位、压缩城镇人口、缩短基本战线等项工作的开展情况，为动员干部、群众齐心协力、共渡难关发挥了舆论宣传作用。

1964至1965年全区相继开展的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新闻宣传的基本内容是

配合政治形势,对干部群众进行形势、阶级斗争、社会主义和党的政策的教育。对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揭发、查证处理的侵害集体经济,纠正单干倾向等问题作了报道。同时还对机关单位开展的反官僚主义、分散主义、铺张浪费、贪污资窃、投机倒把的五反运动和一亿三查进行了重点宣传。在宣传中播放了一些所谓“民主革命不彻底”、“资本主义、封建主义复辟”的稿件。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地、县广播站自办节目全部停办,全天转播中央人民广播电台节目。1968年,自办节目恢复,直到1976年,全区新闻性节目主要报道建立各级“革命委员会”、“清理阶级队伍”、“三忠于”、“四无限”、“一打三反”、批林批孔、评《水浒》和“反击右倾翻案风”的情况。全区共播出大批判文章2800余篇,各种报道3万多条,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随着全党工作重点的转移,宣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成为广播宣传的中心任务。从此,有线广播的技术体制、传输系统和管理机构逐步完善。广播宣传也开始了全面改革。这一时期,全区新闻性节目以增设栏目、扩大信息量为主,逐步走向正轨。开设的栏目有《今日快讯》、《兄弟县消息》、《县外新闻》、《一周新闻摘要》、《报纸摘要》、《大家谈》、《听众信箱》、《简明新闻》、《消息评论》、《广播评论》、《市场信息》等。从1983年起注意突出了“真、新、短、活、多、强”。在真实准确的前提下,力求把“正在发生”的和“刚刚发生”的消息报道出去。1985年8月24日晚,华池县悦乐等4个乡镇遭受百年罕见的暴雨、冰雹袭击。次日早,华池县广播站编采人员即赴30公里外的灾区,采访了灾情和救灾现场会议录音报道,及时在《本县新闻》中播出采访报道,在全县掀起了捐款捐物、支援灾区、恢复生产的热潮;在宣传全区人民发扬老区精神,艰苦奋斗的先进事迹和英雄模范人物的同时,坚持批评错误的思想倾向和不正之风,反映群众的呼声和要求,发挥舆论监督作用,增强新闻的透明度。1985年6月,合水县广播站播出一篇题为“农转非人口侵占农民利益问题何日才能解决?”的批评性稿件,文中对本县某乡干部职工家属由农村户口转为城镇户口后,继续耕种、占用集体生产资料和固定资产以及欠款不归,长期“双粮双户”问题提出尖锐批评后,又将原稿转给了县整党办公室,引起了县委重视,合水县组织专门机构清查处理“农转非”人口侵占农民利益问题。至9月底,全县“农转非”人口退回承包地1160多亩,退回生产资料款56209元。正宁县广播站播出的《化肥一扣再扣,农量一误再误,我们今年的定购粮食还缴不缴了?》。华池县广播站播出的《粮款收了白瓜籽,农民缴粮开欠条》等批评稿件,都得到各县领导及有关业务部门的重视和解决。此间,各广播站注重了新闻宣传的社会效益,坚持为振兴老区经济服务。1984年11月24日,庆阳县广播站以《30元换来30万》为题作为头条消息,报道了本县三十里铺乡农艺师韩世荣用30元钱,邮购了3两P2西瓜良种,采用地膜覆盖技术,试种成功,1985年在金乡270多户农民中推广种植P2西瓜300多亩,年总收入30多万元的科技致富新闻后,在全县农村引起很大震动,许多农民登门拜访,求瓜种、学技术,当年底,全县落实P2西瓜种植面积8500多亩。又如合水县广播站采写的《山村车铃响,八方收购忙,段家集乡四农民联办运销公司》、《羊肥奶香财路开》,宁县广播站采写的《湘乐乡涌现出93个万树户》、《米琴草养兔奔富路,‘能媳妇’胜过‘巧匠人’》,正宁县广播站采写的《西坡乡社员赵忠华靠种草养畜一年走上致富路》等稿

件,都从不同角度反映了庆阳地区人民以改革为动力,扩大商品生产、治穷致富的新经验。此外,在新闻节目中,还加强广播评论,增加了广播宣传的理论色彩。华池县广播站开办的《大家谈》栏目,以听众谈改革、社会问题、经济建设等方面为话题,用评论的方式引导群众作出正确判断。合水县广播站的《消息·评论》节目,紧密联系实际,一事一议,就事论理,以小见大,起到了扶正压邪,纠正谬误的作用。由于各站编采工作者的重视,播出了一些好评论稿件。如合水县采写的《‘一个驴粪蛋、一碗小米饭’的经验不能丢》、《位尊不可忘忧国》,庆阳县广播站采写的《致富勿忘‘勤’与‘俭’》,华池县广播站采写的《我们给子孙后代留下的是什么?》,宁县广播站采写的《要珍惜和合理利用每寸土地》,正宁县广播站采写的《抱‘西瓜’与拣‘芝麻’》,环县广播站采写的《修庙拜神的蠢事不能再干了》,镇原县广播站采写的《应该为之叫好》的评论,在第三、四届全区优秀广播节目评选中分别获得优秀广播节目一等奖。

新闻性节目经过几个方面的改革后,栏目设置趋于合理。到1985年底,全区新闻节目共播出14000余条,平均每天播出35条,其中有1篇获全省优秀广播节目评选二等奖。

2、教育性节目

理论学习节目:1956年开办。起初各广播站每周播放1次,每次30多分钟。到1958年,全区先后开办了4个栏目。其中正宁县广播站开办了《政策解释》、《政策学习》,庆阳县广播站开办了《政治时事学习》,镇原县广播站开办了《时事政策讲话专题》,华池县广播站开办了《时事政策学习》。其它各县虽未设固定专栏,但从《时事手册》、《宣传员手册》及报刊中选播了大量理论学习文章。从1959年开始到1965年,全区各广播站理论学习节目宣传内容逐步增加,仅庆阳县广播站设置的栏目就有《政治时事讲话》、《总路线宣传专题》、《社会主义教育》、《婚姻法宣传》、《增产节约》、《农村阶级斗争知识》、《忆苦思甜》、《向雷锋学习》、《南京路上好八连》等9个栏目。其它各县及专区广播站除继续开办《政策学习》、《政策解释》等栏目外,环县广播站还开办了《共产主义讲话》、《农业八字宪法》,宁县广播站开办了《一周时事》,镇原县广播站开办了《学习毛主席著作专题节目》。1966至1976年“文化大革命”期间,地县各广播站开办的理论学习栏目主要有《工农兵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毛主席著作选读》、《革命大批判》、《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等。1979年后,为配合中国共产党在新的历史时期中心工作的开展,全区理论学习节目先后开办了《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贯彻按劳分配政策、落实生产责任制》、《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开创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社会主义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法律政策知识问答》、《法制园地》、《法律知识讲座》、《学习十三大文件讲座》、《政策问答》、《大家谈》等节目栏目。到1985年底,全区各县广播站理论学习节目增至20个栏目,每次播出15到25分钟。

特定对象节目:全区主要开办的有《对农村广播》、《少儿节目》、《对老年人广播》、《校园内外》等节目、栏目。其中《对农村广播》节目是全区自办节目开办较早的主要节目之一。1970年前,全区只有庆阳县广播站开办过《对农村广播》,以后各县广播站也相继开办这一节目,镇原县广播站举办的《对农村广播》节目在全区影响较大,该站在《对农村广播》节目中设有《啦政策》、《团徽闪耀》、《家常话》、《致富经》、《好村长》、《咱们村里的新鲜事儿》、

《故事新说》、《在希望的田野上》8个栏目。节目在采、编、播中不断提高宣传艺术和技巧，体现了广播节目的特色。1983年后，各县站《对农村广播》节目在采制中尽量做到乡土气息浓郁，广播语言接近口语，深受广大群众欢迎。《少儿节目》始办于1976年，当时全区只有环县广播站一家举办，每周1次，每次15分钟。1980年后，其它各县广播站都先后开办了《少儿节目》。华池县广播站1985年编采的《‘列宁小学’里的‘小雷锋’》获全区优秀广播节目评选一等奖。其它特定对象节目，是根据不同时期政治宣传工作，不同职业不同文化的多层次听众的需要开办的教育性栏目和专题节目。1980年，镇原县广播站在联播节目里始办了《支部生活》、《文教战线》、《财贸战线》、《部队与民兵》、《妇女和青年》、《对工人》等10个专题，宣传的栏目有《在生产队里》、《公社光荣榜》、《农村俱乐部》、《模范党员》、《党的知识》、《工人生活》、《车间记事》、《学校园地》、《校园内外》、《模范民兵》、《先进连队》、《军事知识》、《阅读欣赏》、《艺坛明星》、《文艺总絮》、《体育锻炼》、《和睦家庭》、《忠贞爱情》等30多个。1983年，正宁县广播站还开办了《新风赞》节目。1984年4月26日在该节目中播出的《精神文明新风吹，‘嫁’了儿子‘娶’女婿》在全省第二届优秀广播节目评选中获二等奖。同年5月21日该站播出的《咱们村里的‘牛百岁’》又获全省、全区第二届优秀广播节目评选一等奖。其它各县广播站也开办了一些为特定对象宣传的节目，都取得了较好的宣传效果。

科技知识节目：全区从1980年开办，庆阳县广播站开办的《科技与信息》节目，分设《农村科技信息》、《农科知识》、《畜牧知识》3个栏目。宁县广播站开办的栏目有《科技之窗》、《科技园地》、《农家顾问》，合水县广播站开办的栏目有《农业科技》、《科技与生活》、《农时与季节》。正宁、华池、镇原等县广播站也都开办科技节目。这些节目不定期播出，每次10到15分钟不等。

临时性专题节目：开办于50年代。多因时、应事而临时设置。凡遇政治运动、突击性生产、重大节日庆祝活动，各广播站均设有专题节目。如50年代设有《农业合作化》、《全民整风》、《兴修水利》、《大办钢铁》专题；60年代设有《社会主义教育》；70年代设有《农业学大寨》等专题节目。1980年后，专题节目逐步增多，播出量逐步增加。各站开办的主要专题有《计划生育》、《文明礼貌月活动》、《打击经济领域犯罪活动》、《欢度春节》、《庆祝国庆》、《世界无烟日》等，这些专题性节目有的分几日播完，有的视其重要性和工作需要分几周甚至数月播完。

3. 服务性节目

《天气预报》：从1952年庆阳专区广播站建站起，就开办此节目。一是转播甘肃人民广播电台的《全省天气预报》，二是播出全区天气预报。多为当日播出，每次5分钟。1956年各县广播站设立后办有《本县天气预报》节目。70年代《本县天气预报》每晚播出1次。1980年后，分早、晚播出。每逢农忙时节及阴雨、天旱、大风、降温、霜冻、冰雹等灾害性天气时，随时预报播出。

《为您服务》：1958年开办，主要有《广播体操》，一般在固定时间里播放。“文化大革命”中，除播出《通知》外，《广播体操》节目曾一度停办。1982年后，《为您服务》节目又逐渐

增加,各县广播站设置有《广告》、《启事》栏目,根据需要不定期播出。1984年,各县广播站又在《为您服务》节目里增设了《生活小常识》、《市场行情通报》、《生活顾问》、《城乡服务台》等。

4、文艺性节目

1965年前,全区各广播站以转播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和甘肃人民广播电台的《文艺节目》为主,自办文艺节目较少,各广播站开办的文艺性节目、栏目主要有《文艺节目》、《西北地方戏曲》、《歌曲》、《民歌集锦》、《周末晚会》、《儿童歌曲》、《教唱革命歌曲》等。“文化大革命”10年间,全区各广播站都办有《革命文艺》节目,主要播放毛主席语录、诗词歌曲和革命历史歌曲,戏剧播放以8本京剧样板戏为主,1977年后,一大批在“文化大革命”中禁演禁唱的历史歌曲、民歌、优秀电影插曲、古典历史剧目在自办文艺节目中恢复播出,文艺节目栏目也有了较大增加。到1985年底,各站先后开办的文艺性节目栏目有《周末文艺》、《每周一歌》、《每周一相声》、《广播歌曲选》、《西北地方戏》、《戏曲节目》、《音乐节目》、《音乐、歌曲》、《戏曲、曲艺》、《午间歌曲》、《地方戏曲》等。另外,华池县广播站还在文艺性节目里开办了《华池之声》,庆阳县广播站在文艺性节目里开办了《庆阳文苑》。这些节目定期或不定期播出,每次10到25分钟。

三、通讯联络

1、培训编、采、播人员。1956年各县广播站建立初期,庆阳专区遂抽调7名编辑人员赴甘肃人民广播电台学习编、采、播知识。之后,为提高新闻编辑人员的业务技术水平,从60年代开始,各站对编、采、播工作人员都规定了每周2至3次业务学习制度,并制定了编辑人员要认真地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党的方针、政策、做到宣传思想明确,报道心中有数,凡有指导性的重大新闻、录音报道等均由各广播站编辑采访,每天的通讯员来稿,由编辑室统一处理,编辑按照各时期的宣传中心和当天的节目安排计划,选取稿件,核实内容。每组稿件播出,由广播站站长审批,签署意见。重大新闻、评论或批评稿件,送地、县委宣传部或主管领导审批同意才能播放。此外,经常向省人民广播电台和中央人民广播电台输送编、采、播人员进行短期培训。至1985年底,全区先后输送省级以上广播电台办的短期编、采、播人员学习班学习的共53人(次),其中取得专业合格证书的有10人。现在全区有编、采、播人员35人,能胜任工作的占85%以上。

2、通讯队伍建设。1960年以前,各站每季度拟发报道要点,通过电话、信件往来,召开座谈会,建立广播听评小组等多种形式加强同业余通讯员的联系;同时每年派出编、采人员深入基层和机关单位调查摸底,发展业余通讯员,此间,业余通讯员队伍迅速遍及全区各个角落。是年底,全区有业余通讯员700多名。1963年,地、县宣传部及各广播站重新整顿了全区通讯队伍,各区、社、队、机关、学校都建有通讯组。通讯员由地、县宣传部统一发给聘书。当年底,全区为各广播站写稿人数达1312人,其中骨干通讯员300多人,各站平均每月收稿300篇左右。采用率70%。到1965年底,全区共有450个通讯组,1300多名

通讯员,骨干通讯员占 25%。1966 年“文化大革命”初期,全区自办节目一度停办,稿酬制度取消,通讯员队伍也随之减少。1969 年底,全区仅有通讯员 300 多人。从 1970 年开始,各站决定定期对业余通讯员进行业务培训,每次 3 至 5 天。另外,华池、镇原、庆阳等县还在公社、大队建立“土记者组”16 个。1976 年后,各县广播站与县委宣传部、报道组每年都安排一定时间,联合举办 1—2 期骨干通讯员培训班,表彰一批优秀通讯员,使通讯员队伍不断发展壮大。到 1985 年底,全区共培训骨干通讯员 870 多人(次),表彰奖励优秀通讯员 520 人,全区有业余通讯员 2450 人,其中骨干通讯员 620 人,特约通讯员 47 人。

第二节 电视宣传

一、电视转播

1974 年 10 月,地区电视转播台建立后,开始用 50W 黑白电视差转机转播陕西电视台新闻节目,每周转播 3 次,每次 30 到 45 分钟。1975 年 9 月,宁县电视转播台转播陕西电视台节目,每周转播 3 次,从 17 时 30 分开始转至 24 时结束,每次 6 小时。转播节目有《新闻联播》(中央电视台)、《晚间新闻》(中央电视台)、《陕西新闻》、《陕西天气预报》、《歌曲欣赏》、《电视剧》、《文化生活》等。1976 年,长庆电视台建立后开始转播中央电视台节目,每天转播的节目有《新闻联播》、《晚间新闻》、《电视连续剧》等,每天 1 次,从 18 时 30 分开始到 23 时 30 分结束。同年 9 月,毛泽东主席逝世,举国哀悼。地区、宁县、长庆等电视转播台用黑白电视差转机转播中央电视台节目,区内 10 余万人聚集电视机旁收看北京及全国各地悼念活动实况,在人们心中留下极深刻的印象。1980 年后,庆阳地区电视转播台,各县及广播电视系统外等 44 家电视转播台用彩色电视转播机转播中央、甘肃、陕西、宁夏电视台节目。转播中央电视台节目的有地区电视转播台,镇原、宁县、合水、华池、环县、长庆等电视转播台,转播的主要节目有《预告节目》、《新闻联播》、《晚间新闻》、《天气预报》、《专题节目》、《商品信息》、《九州方圆》、《华夏掠影》、《人民子弟兵》、《文化生活》、《故事片》、《在下周屏幕上》、《电视连续剧》、《戏曲片》、《体育之窗》、《动物世界》、《世界各地》等;转播甘肃电视台节目的台(站)有地区电视转播台,镇原、宁县、正宁、长庆电视转播台等,转播的节目栏目有《新闻联播》、《甘肃新闻》、《全省天气预报》、《专题报道》、《商品信息》、《文化园地》、《体育天地》、《神州大地》、《体坛集锦》、《电视连续剧》等;转播陕西电视台节目的台(站)有地区电视转播台,宁县、正宁、合水电视转播台等,转播的主要栏目是《新闻联播》、《陕西新闻》、《陕西天气预报》、《歌曲欣赏》、《电视连续剧》、《文化生活》、《荧屏之窗》、《陕西乱弹》等。

1985 年,随着电视转播质量的提高和宣传效果的增强,与地、县广播电视局联系转播各类教育节目的机关单位日渐增多。《电大教学》、英语《跟我学》、《统计学》、《会计学》以及

幼儿教育等各类教学节目,成为社会的良师益友。地区及各县电视转播台都先后转播了中央电视台和甘肃电视台的各种教学节目。到年底全区通过电视培训各类专业人员 1000 多人。

二、电视新闻及专题片摄制

1985 年,庆阳地区电视转播台开始电视新闻采访活动和专题片摄制工作。是年 5 月,拍摄了《庆阳老区人民在前进》专题片,该片反映了新中国成立 35 年来,老区人民艰苦奋斗的创业历程和巨大变化。另外还拍摄了《正月二十西峰社火》等本地电视新闻 5 条,其中《庆阳老区人民在前进》、《正月二十西峰社火》2 部新闻片被甘肃电视台采用。到年底,地区电视转播台先后插播了《广告》、《科技》、《经济信息》等 3 个栏目,播出广告 15 条,经济信息 20 条。

第五章 社会服务

50年代初,庆阳专区广播系统,既无专门服务机构,又无专业维修人员。收音站初期,收音员身兼数职,是收音员,又是维修员。1958年,宁县广播站成立“喇叭无线电修配厂”免费承修广播喇叭、电话、收音机,一年后因无维修器材而撤销。

60年代初,广播器材实行专营、计划供应,全区广播器材供应只有地区广播站1处。1962年,随着广播事业的发展,收音设备的增多,成立专区广播电影维修组,兼供全区广播器材并免费对社会修理收音机、扩大机、喇叭等。1964年,广播与电影维修业务分开,专区广播站又成立广播修理组,主要承担广播系统内维修业务,对社会服务较少。“文化大革命”开始后,为配合运动开展广播宣传,庆阳地区革命委员会政治部决定广播维修业务面向社会服务,并规定凡机关、团体及农村人民公社、大队的广播设备要随到随修,不收修理费。期间,地区广播修理组免费为用户修理5—275W扩大机367台,三、四用晶体管扩音机405台,喇叭、话筒等295只;各县为用户免费修理广播仪器689台(件)。1970年,地区毛泽东思想广播站为解决全区大功率晶体管使用紧张的困难,决定在广播站院内占房3间办起了晶体管厂,是年底,共生产2CP9、3AD6等5种不同型号晶体管3万多只。1年后因原料紧缺而停办。1975年5月,庆阳地区计划委员会在贯彻中央五机维修会议精神中,制定了庆阳地区广播机器修理名目32类和60种收费标准,以后全区广播机器修理一直较好地执行了这一规定。

80年代,随着改革、开放政策的深入进行和全区收录机及电视机的普及,区内除广播、商业系统继续完善服务手段,提高维修技能外,个体广播维修服务网点到处可见。到1985年底,集体、个体维修服务铺点达158处,其中西峰镇最多,有33处,庆阳县30处,镇原19处,宁县22处,正宁17处,合水15处,华池12处,环县11处。

第一节 广播器材供应

1969年前,广播器材由地、县广播站专营,主要是无线电元件,如大功率电子管、晶体管。50到300W扩大机、电唱机、话筒、用户变压器、线间变压器、高音喇叭等。由用户按工作和维护需要呈报地区广播站汇总,上报甘肃省广播器材供应公司后,按季度批量供应。常用广播器材如电阻、电容等多由地区广播站供应,按成本销售。1970年后,广播器材由地、县广播站和地、县五金交电部门共同承担供应。广播系统销售的主要品种有50到275W扩大机,3管以上收音机,大、中、小功率的电子管、晶体管、集成块、电阻、电容、高音

喇叭、漆包线、铁丝等4类1600多种。销售办法由原来的成本销售改为加收8%的管理费；五金交电部门销售的主要品种有收音机、录音机、扩大机、高音喇叭、铁丝等2类40余种，利润为12%。1983年后，全区广播器材供应发展到集体及个体摊点，广播器材的种类也增加到五类2000多种。此间，黑白电视机、彩色电视机、双卡四喇叭收录机等各个铺点都有销售。到1985年底，全区广播器材供应初具规模，地、县广播电视部门年销售额10多万元，地、县五金交电门市部年销售30多万元，个体摊点每户年销售额2万多元。

一、地区广播器材门市部

1970年建立地区广播器材门市部，地址在专署巷魁星楼下，和地区广播修理组为两块牌子，一套人马，占房3间50平方米，设库房保管1名，营业员1名，实行业务管理，以销售无线电元配件为主。至1980年共销售各种无线电器材38万余只，年平均销售额3万多元，亏损2000多元，亏损部门报经地区财政局审批后拨给。1982年6月，地区广播电视局给广播修理组投资1.6万元，在西峰市南大街商场建砖混结构平顶楼房一栋120平方米，广播器材门市部占房3间60平方米。1983年后，地区广播器材门市部实行业务单位，企业管理，经营范围由原来单一的销售无线电元配件扩大到销售收音机、录音机、电视机及其它家用电器，年销售额增加到15万多元，盈利1万多元。到1985年底，地区广播器材门市部有工作人员3人，库存材料16万多元。

二、各县广播器材门市部

庆阳县广播器材门市部于1972年10月建立。门市部设在庆阳县广播站院内，占房2间34平方米，配工作人员1名。1975年前以供应铁丝、瓷瓶、喇叭为主，年销售额2万元。1976年开始经营各种无线电配件及收音机、录音机等，年销售无线电配件1万余只，收音机100多台，销售额4万元。1983年10月经县劳动局批准成立庆阳县广播电视器材服务部，营业员增加到5人，经营范围扩大到销售录音带、录像带、收录机、电视机等。到1985年底，共销售录音带1800盘，录像带500盘，收音机、电视机等500多台，并实行自主经营，独立核算。

环县广播器材门市部1980年成立，设在县广播站门前，占房2间40平方米，配营业员2名。期间，为保证社会收音机唱片及广播器材的供应，县财政局先后投资2万元，县广播站自筹资金3万元，购置无线电元配件8万多只，满足了社会需要。1985年，广播器材门市部实行承包经营，是年底，有工作人员3人，全年销售额3.7万元。

正宁、合水、镇原、华池等4县广播器材门市部均于1983年建立，门市部各设在各广播站前，占房30到40平方米不等，配有工作人员2名。到1985年底，正宁、合水、镇原、华池县广播器材门市部都实行承包经营。其中正宁县广播器材门市部销售各种无线电元配件6000多只，销售额2.7万元。合水县广播器材门市部销售广播器材5600只，销售额2

万元。镇原广播器材门市部销售无线电零配件 8000 多只,营业收入 3.8 万元。华池县广播器材门市部销售收音机 80 台,无线电元配件 3000 只,营业收入 5 万元。

三、地、县五金交电门市部

1968 年,地、县五金交电门市部开始经销广播器材。初期主要购销收音机、5W 以上扩大机,全年销售量为 400 余台件。1975 年,地区决定社会广播器材由商业部门供应,全区各五金交电门市部都开始设专柜经营广播器材,同时派出采购人员购销无线电零件。1970 至 1979 年 10 年间,全区五金交电门市部共销售收音机 47881 台,录音机 36485 台,铁丝 1450 吨,舌簧喇叭 3400 只,其它无线电零配件 134500 只。1980 年后,商业部门除继续经销各种型号、规格的半导体收录机和少数广播器材外,开始大量经营 14 寸、17 寸、20 寸黑白和彩色电视机。到 1985 年底,全区商业系统有广播器材销售点 15 处,各设营业员 1—2 人。

庆阳地区商业系统历年广播器材销售统计表

表 5—1—3

台/件

年 份	数 量 名 称	收 音 机	录 音 机	电 视 机	无线电配件
1970		1091	345		4200
1971		1513	405		5800
1972		5386	2230		8000
1973		4344	3350		10910
1974		4510	3210		15800
1975		7749	5600		23700
1976		4703	4800		32000
1977		5952	4932		35100
1978		5833	5713		57000
1979		6800	5900	387	134500
1980		19582	8891	1709	158100
1981		20001	9540	1618	182800
1982		25062	10010	1018	165103
1983		19692	15020	1139	170342
1984		14116	13280	1369	147380
1985		15006	14360	3075	174430

第二节 维修服务

1951至1960年,甘肃省人民政府和庆阳专区先后5次为全区广播系统内培训兼职技术维修人员50多人,保证了各广播站设备的正常维护。1962年,地区始设广播修理组,到1972年,全区先后建立广播修理组3个。期间,各广播修理组对社会修理只收材料费,不收修理费。全区社会修理多由地区广播修理组承担。1975年,正宁、华池、环县、合水县广播站及地区五金公司开始设广播电器修理组,面向社会服务。之后,地区规定凡属公社、大队、生产队及各机关单位使用的广播仪器都实行免费修理,社会修理恢复收费制度。期间,全区各乡镇广播放大站亦积极承担了部分社员群众的收音机等家用电器的修理。1980年,随着“放宽搞活”政策的实施,全区各广播器材修理组全部实行收费制度。此段,个体无线电修理摊点也迅速出现和发展,有的走乡串户,有的置铁皮房于街道侧旁,有的租借临街机关单位公房为社会服务。到1985年底,全区广播系统内除合水县广播电视修理组正在筹建外,其它各县广播电视修理服务部全部建立。广播系统外有广播电视维修点164处,其中商业系统14处,集体和个体服务网点150余处。

一、地区广播电视服务部

1962年建立庆阳专区广播电影修理组,地址设专区文化馆院内,占房5间80平方米,有工作人员8名,由庆阳专区电影管理站领导。主要任务是承担全区广播、电影系统内设备的维修、维护,不承担社会修理,1964年广播修理和电影修理分开后,遂成立专区广播修理部,门市部由专区文化馆迁到专区广播站院内,占房5间80平方米,设负责人1名,配修理人员5名,仍以广播系统内维修为主。1970年后,始向社会服务,当年修理社会扩大机50台,收音机120台,喇叭、话筒等115只。1971年,地区广播修理门市部改称地区广播修理组,在广播站院建砖木结构平房11间,面积170平方米。1973年,修理人员增至14人,实行业务单位,企业管理。年底,修理各种广播设备1400余台,总收入1.6万元。1975年初,地区广播修理组改称庆阳地区广播事业管理局广播器材服务部,有工作人员9人,同年添置维修仪器15台,新建职工宿舍6间60平方米。1976年4月,地区广播事业局抽调广播服务部修理人员6名,组成地区广播维修队,巡回环县、庆阳、宁县、正宁、合水等5县公社放大站,免费为25个公社放大站、140个生产大队修理三、四用扩音机2000多台。1982年,地区广播维修实行内部个人承包,当年修理电视机50台,扩大机80台,收音机380台,录音机147台,话筒、电唱机等279台(只),总收入1.5万元,除去各项开支外,纯收入3000元。1984年地区广播维修服务部又改称地区广播电视服务部。到1985年底,工作人员增至7人,共添置设备18台,其中主要设备有示波器1台,彩色讯号发生器1台,黑白讯号发生器1台,电子管毫伏表1台,十进频率仪1台,频率特性测试仪1台,

低频讯号发生器 1 台, 500 型万用表 4 只。

二、各县广播电视修理部

镇原县广播修理服务部 1964 年 5 月建立。地址设在镇原县人民大会堂门前, 有门市部 2 间 35 平方米, 工作人员 2 名。置 500 型万用表 1 只, 小型讯号发生器 1 台, 面向社会服务。1966 年后季, 门市部停止对社会修理, 只搞广播系统内部维修。1976 年 5 月, 镇原县广播修理服务部恢复, 对社会修理, 门市部迁到县广播站门前, 新建工作间 3 间 60 平方米, 修理人员增至 4 人。至 1983 年底, 共修理社会收音机、录音机、电视机等广播电器 800 余台(件)。1984 年后, 广播电视修理部采用合同方式, 承包给本站 2 名职工经营。到 1985 年底, 有修理人员 2 名, 主要维修设备有高频讯号发生器 1 台, 低频讯号发生器 1 台, 万用电桥 1 台, 失真度测试仪 1 台, 电子管毫伏表 1 台, 十进频率仪 1 台, 彩色、黑白讯号发生器各 1 台, 示波器 1 台。

庆阳县广播电视修理门市部 1972 年 3 月建立, 门市部设在县广播站院内, 有工作间 2 间 40 平方米。修理人员不固定, 维修工具有 500 型万用表 2 只, 小型讯号发生器 2 台, 电烙铁 3 把。1974 年前季, 工作人员 3 人, 同年添置高低频讯号发生器各 1 台, 万用电桥 1 台, 失真度测试仪 1 台, 电子管毫伏表 1 台, 脉冲毫伏表 1 台, 十进频率仪 1 台。至 1983 年底共修理各种广播电视器材 3000 多台(件)。1984 年初, 庆阳县广播电视修理门市部停止营业。

环县广播器材修理组 1972 年建立, 地址设县广播站院内, 有修理间 3 间 50 平方米, 修理人员 2 名, 设备有 500 型万用表 2 只, 小型讯号发生器 2 台。至 1975 年底共修理社会收音机 500 台, 扩大机 800 台, 喇叭 700 只。1976 年 4 月, 环县广播电视修理组移交给县商业部门经营。1978 年 3 月, 环县广播电视修理组恢复, 同年添置高低频讯号发生器 1 台, 十进频率仪 1 台, 示波器 1 台, 电子管测试仪 1 台, 期间, 环县广播站采取以会代训等各种方法, 为乡镇广播放大站及部分机关单位培训技术人员 7 次 210 人。1985 年, 工作人员增至 4 人, 至年底, 修理社会电视机 203 台, 扩大机 117 台, 收音机 1980 台, 录音机 1232 台。

正宁县广播电视修理组 1976 年 3 月建立, 地址设在县广播站院内, 有工作间 3 间 51 平方米, 修理人员 4 人。1977 年 6 月, 广播电视修理组移交县商业局百货公司经营。1980 年 2 月, 成立正宁县广播电视服务组, 设组长 1 名, 经销员 6 名。同年 8 月, 添置高低频讯号发生器 1 台, 示波器 1 台, 电子管测试仪 1 台, 十进频率仪 1 台, 黑白及彩色讯号发生器 11 台。四年间共修理社会收音机 870 台, 录音机 310 台, 电视机 185 台, 扩大机 500 台, 喇叭 1340 只。1984 年 10 月, 县广播电视修理服务组实行承包经营方式。到 1985 年底, 有工作人员 4 名, 上交承包经费 2000 元。

宁县广播电视修理组 1981 年 2 月建立, 地址设在县广播站院内, 有修理间 2 间 34 平方米, 工作人员 4 人。同年 6 月, 添置高频讯号发生器 1 台, 低频信号发生器 1 台, 万用电

桥1台,失真度测试仪1台,电子管毫伏表1台,黑白及彩色讯号发生器各1台,十进频率仪1台。1982年初,宁县广播事业管理局派4名专业维修人员分别在早胜镇、和盛镇设点面向社会修理,2年后撤回。到1985年底共修理收音机400台,录音机300台,电视机120台,其它家用电器250多台。

华池县广播电视修理服务部1982年1月建立,地址设在县政府对面中街,有修理间3间60平方米,工作人员3名。1983年秋,添置示波器1台,十进频率仪1台,彩色讯号发生器1台,超高频毫伏表1台,波长表1只,功率计1台,频率特性测试仪1台。到1985年底共修理收音机300台,录音机200台,电视机17台,喇叭800只。

三、社会铺点

1975年,庆阳地区五金交电公司派2名家用电器维修员到地区广播修理组学习半年后,在五金交电公司第三门市部占柜台一角,办起无线电维修业务。有修理员3名,面向社会服务,当年修理收音机、扩大机等200台。1976年,环县、镇原、正宁、庆阳等县商业部门也相继在本县五金交电门市部设柜台,配备1—2名维修人员面向群众服务,每年平均修理扩大机、收音机、喇叭等150余台。1980年后,全区集体、个体电视维修服务网点逐年增加。服务方式多样,有的个体户走乡串户上门为群众维修家电设备,有的逢集日到镇点维修,有的铁皮房1间于街道旁,从事社会家用电器的修理,每月收入250元到400元不等。1983年,区内一些国营企业为解决本单位有无线电维修技术的职工子女就业,始办集体无线电修理部,门市部大都设在机关单位门前临街,有修理人员3至5人,每个摊点月修理电视机、收音机、录音机等30—50台。到1985年底,全区商业系统有广播电视修理铺点11处,维修人员27人,每年平均维修各种广播及家电设备3000多台,占全区社会维修量的13%;集体网点12处,从业维修人员40多人,年平均维修量2500余台,占全区社会维修量的11%;个体服务摊点140多处,从业者300余人,占全区社会维修量的31%。

第六章 广播电视经费

第一节 广播电视事业经费

1951至1955年,全区广播事业经费均由地、县财政拨款,地、县宣传部负责管理,5年累计支出2.35万元,其中地区广播事业经费支出2500元。7县广播事业经费支出2.1万元。

1956至1961年,因平、庆两专区合并,原庆阳专区广播站撤销,地区财政停止拨款。7县广播站建立后,广播事业经费开始实行独立核算,并设有会计,专职器材保管员,1952至1968年底,全区广播事业经费累计支出94.4221万元,其中地区广播事业经费支出14.4万元。7县广播事业经费支出80.0221万元。

1976年后,全区广播电视事业经费全部纳入国家财政预算,每年广播电视事业经费均由地区广播管理局(站)根据上年地、县广播电视经费使用情况向甘肃省广播事业管理局提出建议指标,再由省广播事业管理局下达指标,地、县财政拨款。随着广播电视事业的发展,全区广播电视事业经费逐年增加。至1980年底,全区广播电视事业经费累计支出415.44万元,其中地区广播事业经费支出33.1万元,电视事业经费支出26.7万元;7县广播事业经费支出307.43万元,电视事业经费支出48.21万元。

1981年后,全区广播电视事业经费实行财政预算包干,每年广播电视事业经费按照各级财政分级负担的原则,由地、县财政拨款。至1985年底,全区广播电视事业经费累计支出441.76万元。其中地区广播事业经费支出124万元,电视事业经费支出82.4万元;7县广播事业经费支出161.09万元,电视事业经费支出74.27万元。

各县历年广播电视事业经费费用项如下表

各县历年广播电视事业经费支出统计表

单位:千元

年 度	支 出 总 计	其 中		庆 阳		镇 原		宁 县		合 水		正 宁		华 池		环 县	
		广 播	电 视	广 播	电 视	广 播	电 视	广 播	电 视	广 播	电 视	广 播	电 视	广 播	电 视	广 播	电 视
1956	21	21		5.2		2.6		2.6		2.6		2.6		2.7		2.7	
1957	21	21		5.4		2.6		2.6		2.6		2.6		2.6		2.6	
1958	43.5	43.5		3.5		15		3.5		0.8		0.8				19.9	
1959	45.1	45.1		3.5		11		4		0.8		0.8				25	
1960	74.7	74.7		4		11		4.2		0.7		0.8				54	
1961	28.921	28.921		5.5		0.621		5.6		3.0		3.4				10.8	
1962	12.4	12.4				4		3		2		3.4					
1963	49.2	49.2		5		14.7		5		4		3.5		6		11	
1964	60.1	60.1		7		15.5		8		5		3.6		6		15	
1965	72.3	72.3		9		15.8		9		6		4.5		8		20	
1966	85.5	85.5		11		32		10		9		3.5		8		12	
1967	100.5	100.5		13		32		15		10		4.5		15		10	
1968	186	186		18		54		25		15		12		12		50	
1969	185	185.6		19		84		25		20		12		15		10	
1970	174.6	174.6		19		35		34		28		18.6		20		20	
1971	190.5	190.5		32		33.5		40		30		15		20		20	
1972	226.7	226.7		46.7		24		45		30		16		30		35	
1973	292.5	292.5		23		65		50		35		47.5		30		42	
1974	272	272		33		62		47		39		21		30		40	
1975	267.9	267.9		32		54		50		40		20.9		30		41	
1976	277.5	277.5		39		48		52		48		27.8		31.7		31	
1977	436.7	294	-42.7	39		30	45	30	30	32	30	42	7.7	81		80	20
1978	383.2	288.2	95	48		28.2	40	30	20	30	20	30	5	87		35	10
1979	384.4	284.4	100	49		30.6	40	37	20	31	15	34.8	5	62		40	20
1980	465.4	321	-44.4	49		30	45.4	40	32	32	20	43	6	87	20	40	21
1981	432	307	125	57		21	33	50	29	37	25	42	6	60	10	40	22
1982	447.6	313	-34.6	62		27	37	40	25	37	24	46	5	60	6.66	40	28
1983	434.3	265	-69.3	67		27	40	40	30	38	28	34	5	60	8.3	40	16
1984	436.2	298.9	-37.3	67		31	2.3	40	30	38	25	54	6	24.9	52	44	22
1985	603.5	427	-76.5	78		43	35.5	48	34	40	30	111	36	58	15	50	26

第二节 广播电视建设经费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人民政府为了解决老区人们听广播、收看电视等问题,多次为庆阳地区投资广播电视设备,划拨广播电视建设经费,发展农村广播网。1951至1985年底,甘肃省广播电视厅先后为庆阳地区投资广播电视设备1000余台,价值1300万元。省、地、县财政拨发广播建设经费251.17万元,电视建设经费145万元,自筹资金240万元。

1952至1965年拨发庆阳地区广播建设经费25.44万元,其中地区广播建设经费支出18.9万元。

1966至1976年拨发全区广播电视建设经费90.73万元。其中地区广播建设经费支出34.0万元,电视建设经费支出8.37万元。

1977至1980年拨发全区广播电视建设经费148.61万元,其中地区广播建设经费支出107.0万元,全部用于地区中波广播转播台建设;7县广播建设经费支出17.85万元。1981至1985年拨发全区广播电视建设经费122.59万元,其中地区广播建设经费支出5万元,电视建设经费支出63.1万元;7县广播建设经费支出91.73万元,电视建设经费支出57.9万元。

各县1966年后历年广播电视建设经费用项如下表:

各县1966年后历年广播电视建设经费支出统计表

单位:千元

年 度	支出 总计	其 中		庆 阳		镇 原		宁 县		合 水		正 宁		华 池		环 县	
		广 播	电 视	广 播	电 视	广 播	电 视	广 播	电 视	广 播	电 视	广 播	电 视	广 播	电 视	广 播	电 视
1966	28.7	28.7				0.7		6		4		5		3		10	
1967	18.5	18.5				0.5		10				2		1		5	
1968	38.3	38.3				2.3		5		3		3		2		23	
1969	97	97		3		7		80		3		4					
1970	31	31		2		10				9		10					
1971	53	53		5		4		1		15		9		5		14	
1972	56	56		10		7		10		3		5		5		16	
1973	37	37		10		9		8		3		3		4			
1974	48	48		3		29				6		4				6	
1975	31.9	11.9	20	2.5		6.4			10					3			10
1976	95.9	32.3	63.7	5		6.2	53.7	1	5	10		8		2			5

续表

单位:千元

年 度	支 出 总 计	其 中		庆 阳		镇 原		宁 县		合 水		正 宁		华 池		环 县	
		广 播	电 视	广 播	电 视	广 播	电 视	广 播	电 视	广 播	电 视	广 播	电 视	广 播	电 视	广 播	电 视
1977	117	60	57	6		12	45	3	10	6		8		15		10	2
1978	96.2	36.2	60	3		3.2	40	3	10				20			7	10
1979	120.2	70	50.2	5		40	5.2	5	5	2	20	3	10	4		11	10
1980	82.7	12.3	70.4	6		1.3	45.4		9	2	3	3	3		10		
1981	102	69.9	32.1	12.5		45.4	7.1	1	9	1	5	2	5	3	1	5	5
1982	80	62.2	17.8	7		37.2	3.8			6	7	7			2	5	5
1983	105.3	25	80.3	8			40.3	3	7	5		6	10	3	23		
1984	91	46	45	5			26	10	7	2		5	5	20	7	4	3
1985	166.6	84.1	82.5	10		5.1	35.5		5		12	9	4	40	16	20	10

1164

医药卫生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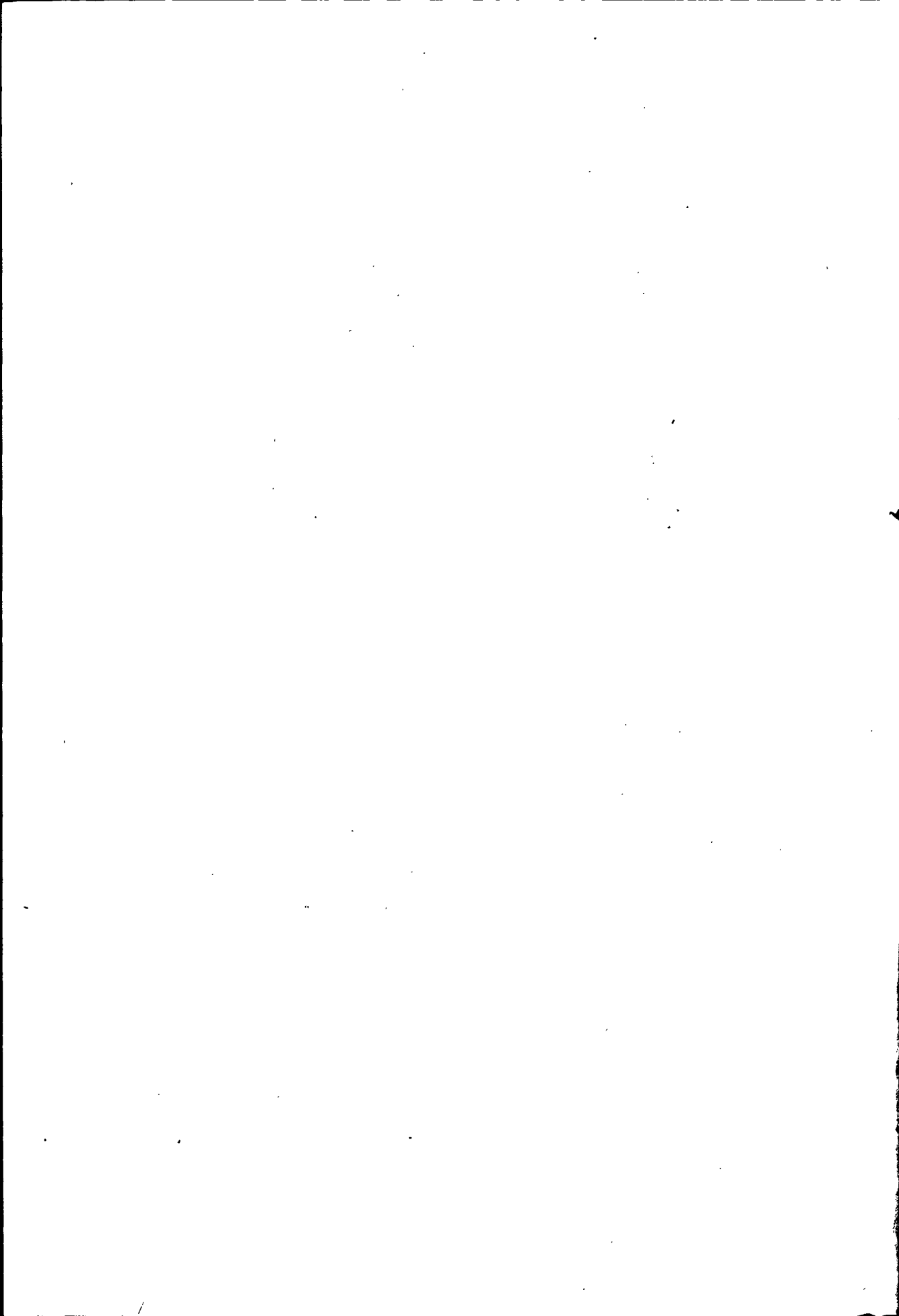
编写领导小组

组 长	刘 锋	
副 组 长	何永信	
成 员	张临春	张敬福
	夏敏儒	徐虎成
主 编	张步洲	
工作人员	张步洲	张廷奎
	李西明	贺国建
	安定祥	

1166

目 录

综 述	(1169)
第一章 卫生防疫	(1171)
第一节 机构	(1171)
第二节 爱国卫生运动	(1174)
第三节 疫病防治	(1176)
第四节 卫生监督	(1190)
第二章 保 健	(1195)
第一节 机构	(1195)
第二节 妇女保健	(1196)
第三节 婴幼儿保健	(1199)
第四节 老龄保健	(1204)
第三章 医 疗	(1209)
第一节 机构	(1209)
第二节 中医	(1241)
第三节 西医	(1248)
第四节 中西医结合	(1263)
第五节 院外医疗	(1272)
第六节 医疗制度	(1275)
第四章 医 药	(1280)
第一节 机构	(1280)
第二节 药物临床应用	(1282)
第三节 药品生产与加工	(1284)
第四节 药品经营	(1287)
第五章 卫生管理	(1298)
第一节 医政管理	(1298)
第二节 药政管理	(1303)
第三节 财务管理	(1306)



综 述

庆阳地区医药卫生事业历史悠久。相传轩辕黄帝是一个很懂医理的人。他的臣下北地人岐伯,精通医道,用3年时间回答了黄帝提出的1080个医学问题。后经战国时期医学家整理,编成《黄帝内经素问》,流传于世,为中国中医学最早经典著作之一。东汉时期安定人皇甫谧,著有《针灸甲乙经》。为中国最早的针灸专著。明时,府、州、县设医学院和养济院,宁州设“惠民药局”。清代,府、州、县设医学训导。晚清时期,民间中医逐渐增多,当时著名医家王士雄(祖籍安化),著有《温热经纬》。民国初期西医药始传入区内。20世纪40年代,宁县、庆阳、正宁、合水、镇原5县的国民党辖区成立了县卫生院,共有医务人员42人,1942至1946年陕甘宁边区陇东解放区各县先后成立了保健药社。新宁县成立了医务所,下属部分区成立了医药合作社。至1949年,陇东解放区有国立卫生机构7个,医务人员15人;国民党辖区有国立卫生机构6个,医生10人。全区分散在各乡镇的中药铺有222家,中医药人员347人;西医诊所药房18家,18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2年建成专区人民医院,县卫生院普遍建立,区、乡组织联合诊所。1955年对私营医药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1956年各县成立了医药公司。至1958年,全区医药卫生机构达到140个,人员767人,床位280张。其中建立专区医院1个,县卫生院7个,乡(镇)卫生院98个,门诊部、所17个,防疫、妇保机构10个,县医药公司7个。同时建立农村保健站1241个,接生站310个。组织中医联合诊断46个。期间,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防病治病,使卫生面貌大为改观,疾病减少,人民体质增强,人均寿命从1949年的35岁提高到44岁。

1959至1961年的“三年困难”时期,人民群众体质虚弱,区内浮肿、干瘦以及小儿营养不良、妇女闭经等病流行。全区各级卫生部门除加强门诊、巡回医疗外,还抽调100多名医务人员深入重病区的庆阳县肖金、董志及镇原县的部分公社举办临时病院,抢救重危病人,使绝大多数患者恢复了健康。

1962年开始,贯彻国民经济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加强和发展农村医疗卫生事业。全区对国家卫生医疗机构进行了适当压缩精简,将下放人员充实到社队医疗站。期间,地区防疫保健站和华池县妇幼保健站成立,其余各县防疫和妇幼保健机构分设。妇女病、儿童病的查治和计划免疫工作初见成效。“文化大革命”初期,由于医院的正常秩序被打乱,医疗水平下降,其他卫生防疫事业也受到影响。

1970年,北京天坛医院、西城区儿童医院、复兴医院及德胜门门诊部迁入区内,先后成立了地区第二人民医院和镇原、宁县、环县、合水、华池5县第二人民医院。1971年玉门石油职工医院和甘肃省第二工人疗养院抽调300名医务人员和部分医疗器械,在庆城组建长庆油田职工医院。1975年林二师职工医院移交地区,组建成立地区第三人民医院。农

村合作医疗事业也得到较大发展。至 1978 年底,县以上医院由 1966 年的 10 个发展到 20 个,公社卫生院由 74 个发展到 107 个,门诊部、所由 14 个发展到 56 个,其他卫生机构由 9 个发展到 18 个。农村合作医疗站发展到 1150 个,“赤脚医生”2674 人。期间,狠抓了防疫和计划免疫工作,使传染病发病率由 1972 年的 6448/10 万降至 1978 年的 2132/10 万,病死率由 1972 年的 0.82% 降至 1978 年的 0.56%。当年人均寿命 53 岁,比 1970 年 47 岁增加 6 岁。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在改革开放形势下,卫生医疗事业有了新的发展。到 1985 年底,国家医疗机构增加到 249 个,医务人员 5106 人(含城市个体开业 722 人)。国家医疗床位 2791 张。农村卫生所 1332 个,个体诊所 722 个,不脱产医务人员 6598 名。全区医疗水平有了较大提高。地区医院先后配备了 B 超、心脏监护仪等精密器械,诊断准确率明显提高。全区县以上医院治愈好转率达到 90% 以上。各种传染病的发病率降至 200/10 万以下。白喉、疟疾、黑热病基本控制,麻疹、百日咳、肝炎和细菌性痢疾及结核病发病大为减少。地方病的防治取得明显成效。克山病多年无暴发流行;布病和地甲病,达到国家基本控制标准;大骨节病在部分地区控制了新发病。全区人民身体素质普遍提高,人均寿命由 1980 年的 53 岁提高到 1985 年的 65 岁。

第一章 卫生防疫

第一节 机构

一、地区卫生防疫站

庆阳地区卫生防疫站 1963年在西峰幼儿园巷成立,时称庆阳专区防疫保健站(含妇幼保健),工作人员14人。设防疫、卫生、检验、妇幼4组。1968年撤销,1971年恢复,更名为庆阳地区卫生防疫站。设防疫、卫生、检验、地方病组和办公室,人员22人。1980年单位升为县级。赵玉珠任站长。1981年石清泉任副站长。1983年石清泉任站长,吴炜祥任副站长。1985年设防疫、卫生、检验、食品卫生、慢性病防治、宣教科和办公室。有工作人员57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38人。主要设备有气象色谱仪、透视机、心电图机、电冰箱、冰库、冷链设备及检验器械等69台件。

二、县(市)卫生防疫站

庆阳县卫生防疫站 1956年成立,时称庆阳县防疫保健站,工作人员6人。1957年撤销,1958年恢复。1963年更名庆阳县防疫妇幼保健站,工作人员10人。1968年合并于县医院防疫组。1972年重建庆阳县卫生防疫站,工作人员7人。1985年有职工15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12人,下设防疫、卫生、慢性病防治股、检验室和后勤5组。主要设备有透视机、分析天平、显微镜、心电图机、电冰箱、冷链设备等。

镇原县卫生防疫站 1956年成立,时有卫生技术人员7人,设病床10张。1958年防疫站与妇幼保健站合并。1960年并入县医院。1963年恢复成立县防疫保健站。1968年撤销。1973年重新成立县卫生防疫站,工作人员12人。1985年人员增至20人,设卫生、防疫、地方病、放射、化验、办公室等股室。主要设备有电冰箱、透视机、显微镜、分析天平及冷链设备等。

宁县卫生防疫站 1956年成立,时称宁县防疫保健站,工作人员5人。1958年撤销。1962年恢复。1963年防疫站与妇幼站分设,称为宁县卫生防疫站。1968年撤销。1971年恢复。1985年设防疫、宣教、慢性病防治、地方病、检验等组,有工作人员21人。主要设备

有电冰箱、分析天平、分光光度计、酸度计、电子血球计数器、培养箱、显微镜及冷链设备等。

正宁县卫生防疫站 1956年成立,时称正宁县防疫保健站。1958年撤销。1962年恢复,工作人员3人。1968年同县人民医院合并。1971年重新成立正宁县卫生防疫站,有工作人员12人。1985年设卫生、防疫、宣教、慢性病防治、化验等组室,工作人员19人,有冷链运转及普通检验等设备。

合水县卫生防疫站 1963年成立,时称合水县防疫保健站,工作人员4人。1967年开设门诊,工作人员9人。1968年与县医院合并。1974年恢复成立合水县卫生防疫站。1985年设防疫、卫生、地方病、办公等组室,工作人员13人。主要设备有透视机、心电图机、电冰箱、净化工作机、显微镜、分析天平、光电比色计及冷链设备等。

华池县卫生防疫站 1956年成立,时称卫生防疫保健站,工作人员5人。1958年撤销。1962年重建,工作人员8人。1968年撤销。1971年恢复。1974年更名华池县卫生防疫站。1985年设防疫、爱卫、地方病、计划生育等组室,工作人员15人。主要设备有冷链、显微镜、电冰箱及检验器械等。

环县卫生防疫站 1957年成立,时有工作人员2人。1960年更名为环县防疫保健站。1964年设防疫、卫生、妇幼组。1968年撤销。1973年重新成立县卫生防疫站,设防疫、卫生组。1978年增设地方病组。1985年设防疫、卫生、后勤、慢性病防治组,有工作人员17人。主要设备有透视机、电冰箱、冷链及检验器械等。

三、长庆石油勘探局卫生防疫站

1985年在庆城北关成立。设防疫、防痨、卫生、食品、检验、放射、总务等科室。王平任站长,工作人员45人。主要设备有透视机、心电图机、显微镜、电冰箱、化验及冷链设备等。

四、防保网点

1985年地区人民医院、中医院、各县一、二院、中心卫生院、乡(镇)卫生院分别成立防保科(组)。是年底全区县以上医院共设防保科20个,有防保人员110人;中心卫生院设防保组19个,有防保人员72人;乡(镇)卫生院设防保组113个,有防保人员226人。

五、地方病防治研究机构

1、华池县地方病实验站

1954年西北军政委员会将地方病实验所迁至华池县白马区进行地方病调查,当年将该所第二站移交甘肃省卫生厅,地址设在庆阳县城。1955年迁至华池县白马区,改称华池县地方病实验站。同年5月甘肃省卫生厅派员到华池县荔园堡建立地方病防治站,与实验

站合并,工作人员 5 人。1958 年机构撤销,人员财产移交庆阳县。

2、地区地方病防治研究所

1976 年在西峰成立,时称地方病研究所,有工作人员 6 人。1980 年建成办公楼 747 平方米,设大骨节、克山病、综合病组、化验、透视室。1981 年设立门诊。1982 年更名为庆阳地区地方病防治研究所。1985 年撤销门诊部。有工作人员 20 人。主要设备有透视机、心电图机、检验仪器等。

附:全区防疫机构发展年表

全区防疫机构发展年表

年份	地区防疫站			县(市)防疫站			县以上医院防疫科		中心卫生院防保组		乡(镇)卫生院防保组	
	机构	床位	人员	机构	床位	人员	机构	人员	机构	人员	机构	人员
1962	1		8	6		32						
1963	1		14	7	15	47						
1964	1		13	7	10	57						
1965	1	5		7	10	57						
1966	1		14	7	15	63						
1967												
1968												
1969												
1970				3		13						
1971	1		9	7		38						
1972	1		22	7		54						
1973	1		17	7		52						
1974	1		17	7		57						
1975	1		26	7		62						
1976	1		26	7		60						
1977	1		23	7		73						
1978	1		30	7		81						

续表

年份	地区防疫站			县(市)防疫站			县以上医院防疫科		中心卫生院防保组		乡(镇)卫生院防保组	
	机构	床位	人员	机构	床位	人员	机构	人员	机构	人员	机构	人员
1979	1		34	7		94						
1980	1		36	7		97						
1981	1		42	7		180						
1982	1		50	7		111						
1983	1		56	7		121						
1984	1		54	7		127						
1985	1		57	8		189	22	110	29	72	112	226

第二节 爱国卫生运动

庆阳地区群众卫生运动始于陕甘宁边区时期。1936年陕甘宁边区首次开展了群众卫生运动。1942年和1948年先后掀起两次规模较大的群众卫生运动。建国后,从五十年代开始,陆续开展了反细菌战、除四害、讲卫生、“两管”、“五改”、建设文明村镇等大的突击活动。平时,在每年元旦、春节、“五一”、国庆节等重大节日开展群众卫生运动;日常坚持早晨搞卫生、周末大扫除,每年检查评比4次,从而保持了爱国卫生运动的经常化、制度化。

一、陇东解放区卫生运动

1942年陇东解放区结合大生产运动,以“摆擂台”、“打擂台”、互相挑应战的方式,开展了群众卫生运动。先从一个区、一个乡、一个村、一个家庭搞起,建立模范据点,指导全区。新正县郭得林讲卫生,全家四年不得病,被树立为卫生模范家庭,1944年《解放日报》作了专题报道。1945年春季,庆阳市民教馆工作组利用骡马大会设立文化棚,宣传妇女卫生,在甲儿沟创建了卫生模范村。是年冬边区各县传染病流行,仅庆阳市城区统计全年出生婴119名,因疾病死亡76名,死亡率为63.86%。政府以此为活教材,组织群众大讲卫生,防病灭病。年底,在边区召开的文教大会上,新宁县豆家湾被树立为陕甘宁边区卫生模

范村之一。之后,分区及县区乡机关干部深入农村动员和帮助群众修厕所、畜圈,改良水井、水源,使群众卫生步步深入,疫情得到控制。1947年冬,边区疫情复起,患病、死亡者甚多。华池县元城乡得过传染病的户数占90%,人口占80%以上,因病死亡69人,占总人口的4%。华池县人民政府采取紧急措施,开展卫生运动,预防和医治疾病,控制了疫情发展。次年2月,陇东解放区各级政府认真贯彻了边区卫生署防疫通知,要求普遍拆洗被褥,彻底消灭虱子,切断“出水病”和“斑疹伤寒”的传染源。8月5日陇东专员公署专员李培福、副专员王治邦给各县县长发出扑灭时疫的指示信,要求各县成立生产救灾防疫委员会,组织动员中西医生献方献宝开展防疫工作,并采用秧歌、快板、村民公约、集会等形式,广为宣传。年底疫情被扑灭。

二、建国后卫生运动

1、反细菌战

1950年抗美援朝战争开始后,美帝国主义在朝鲜战场上使用“细菌战”。当时毛泽东主席号召全国人民“动员起来,讲究卫生,消灭疾病,提高健康水平,粉碎敌人的细菌战争”。庆阳专区人民热烈拥护毛主席这一伟大号召。1952年4月专区成立了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由地委、专署、军分区、专署卫生科等单位负责人组成。主任委员王立成,副主任委员谢占儒、高嵩山,办公室设在专署卫生科。接着县、乡级各单位相继成立了“爱卫组织”。4月中旬,地、县爱卫会分别召开了军队、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的干部、工人、学生、街道居民和附近农民参加的爱国卫生运动动员大会,爱国卫生运动广泛展开。至年底,全区消灭老鼠80多万只和大量的苍蝇、蚊子;改建和修建厕所、畜圈万余处;清除垃圾100万吨,疏通沟渠2万多公尺,改建水井1万多眼;涌现出一批先进单位、个人和模范家庭。宁县春荣区九乡李家台普小被树立为全区一等模范单位。

2、除四害、讲卫生

1958年庆阳专区各级党委、政府贯彻了中共中央关于“开展以除四害,讲卫生为中心的爱国卫生运动”的指示。全区上下,广泛发动,人人动手消灭“四害”(即老鼠、蚊子、苍蝇、麻雀、后麻雀改为臭虫)。经过5次大战役,20多次大突击,9月底,全区每人平均消灭麻雀63只,老鼠3.33只,蚊蝇20.3克,改良水井、水窖14万眼,疏通沟渠10万米,填污水坑15万个,清除垃圾109万吨,新建厕所、畜圈、棚38万个。在10月份全省召开的卫生先进评选大会上,宁县第一人民医院被评为全省标兵单位,还有344个卫生模范村,48名卫生先进个人和4名灭四害技术革新者受到表彰奖励。

60年代初,贯彻“卫生为生产,生产讲卫生”的方针,开展以预防肠道传染病为中心的爱国卫生运动。1963年对饮食业人员进行卫生训练和健康检查。1964年大抓农村卫生治本,改造厕所、鸡窝、猪圈、大牲畜棚栏4万多处。“文化大革命”开始后,爱国卫生运动受到干扰,有所放松。

3、“两管”、“五改”

70年代,全区农村开展了“两管”(管粪、管水)、“五改”(改水、改厕所、改畜圈、改炉灶、改造环境)为中心的卫生基本建设。至1980年底,建成防病改水工程11518处,120万人改善了饮水条件,吃上了清洁卫生水,占总人口的64.6%。改灶33万多户,占总户数的95%,全区有90%的农户做到了厕所有围墙,粪便不外渗,便后压土;80%的农户牲畜有栏,人畜分居,粪便密封堆放,不污染环境;60%的农户住宅环境得到改善,达到卫生要求。

4、治理脏、乱、差,建设文明村镇

1981年后,全区持续三年开展“五讲、四美、三热爱”文明礼貌月活动,把爱国卫生运动推向一个新的高潮。城镇以解决“五多”(街道污物多、土堆粪堆多、乱跑的猪鸡多、沿街乱摆摊点多、违章建筑多)、“三少”(公共厕所少、绿化面积少、路灯少)、“两不通”(下水道不通、街巷道路泥泞不通)为突破口,大搞环境卫生。农村继续抓卫生基本建设。

至1983年底,全区组织了24次声势浩大的卫生突击活动,出动80多万人次,240多辆机动车,清除垃圾48万吨,疏通城镇排污渠道6000多米,街道铺水泥预制块29000多米。

从1984年开始,大力开展创建文明卫生城镇、乡村单位活动。地区爱卫会制订了全区文明卫生城镇、乡村及单位标准,提出了具体实施规划,开展卫生达标活动。年底检查评比全区达标单位371个,文明村135个。

1985年全区进一步开展以清洁、整齐、美观为目标,美化、绿化、净化为内容的爱国卫生运动。普及开展卫生达标和“门前三包”活动,制做“门前三包”搪瓷牌子,签定责任书。县城以上机关单位做到人员、地段、责任、制度四落实,城市突出绿化、公共厕所和市场建设。西峰城区植树42.44万株,修建公共厕所250个,建成大型农贸市场3个,组建卫生清洁队6个60人。是年底,全区共建成文明卫生单位908个,普及率为41.0%。其中县城和西峰城区452个,乡镇单位139个;建成文明卫生村317个,普及率21%。正宁县达到文明卫生县城标准。

第三节 疫病防治

庆阳地区疫病流行古来有之,唐代始有记载。贞观十六年(642年),宁县、合水大疫,死人甚多。明代,先后于景泰六年(1455年),成化二十一年(1485年),万历十一年(1583年),崇祯三年(1630年)发生4次较大的疫病流行,其中成化万历年间疫病流行期,镇原县民众死亡过半。

清代,三次瘟疫,先后发生于康熙二年(1663年),道光元年(1821年)和同治二年(1863年)。合水县同治二年因瘟疫流行,加上战乱,民众死亡外逃甚多,全县由6万多人人口减至7千人。

民国时期,区内有记载的传染病流行达17次之多,平均每二年就发生一次。民国十六

年(1927年)环县死于霍乱、赤痢、伤寒病的达3671人。民国二十年(1931年),环县漫原村因鼠疫流行,10天内死亡30人,全村人惊怕外逃,翌年始归。民国二十一年(1932年)庆阳县城流行霍乱,死亡100多人。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庆阳县西峰镇白喉、猩红热流行,10天内死亡200多人。

1934年陕甘边苏维埃政府成立后,陇东老解放区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加强了卫生防疫工作,向各种传染病和地方病进行了顽强的斗争。1944至1947年,陇东分区华池县因伤寒、痢疾、霍乱等传染病流行,死亡1038人,因天花流行,死亡413人。分区和县人民政府组织百余名医务人员全力抢救人命,于1946年底疫病基本控制。1948年新宁县九岷半道川500余人患传染病,其中患天花110人,死亡31人。县政府组织医疗组深入疫区防治,迅速控制了疫情蔓延。

建国后,区内疫病时有流行。各级人民政府十分重视防疫灭病工作,医疗卫生单位紧密配合,群众爱国卫生运动蓬勃发展,使疫病得到及时防治,发病率逐渐降低,人民健康水平大大提高。50年代末,区内消灭了天花,1964年后未再发生狂犬病。1974年后未再发生斑疹伤寒和白喉。1977年后未再发生回归热、脊髓灰质炎。1980年后未再发生疟疾、炭疽病、出血热等。1983年后未再发生副霍乱。大骨节、克山、地甲病等三大地方病基本得到控制,再未暴发流行。至1985年底区内大部分常见传染病和地方病的发病率均下降到建国后30多年的最低点,治愈率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一、传染病防治

1、疫情

建国后区内流行的传染病主要有16种。

天花:流行于同治十一年,民国时期城镇少部分地区开始进行牛痘苗接种,农村仍施行揭夹种痘。建国后多年普种牛痘,50年代末消灭天花。

鼠疫:流行已久,民国二十年在环县漫家原有疫情记载。建国后从50年代开始,先后在病区进行过3次灭鼠拔源工作,一直再未发病。

副霍乱:1982年在镇原县的三岔、环县的演武乡发生,波及6个自然村,41户,202人,后经确诊患病和带菌者各1例。1983年以后再未发病。

白喉:1952年发病21例,死亡2人。1960年发病117例,死亡1人。1965年发病29例,死亡7人。1970年发病13例。此后再未发病。

伤寒:建国前就有流行,但无疫情记载。1960年全区发病151例,死亡3人。1965年发病198例,死亡4人。1970年发病122例,1980年发病26例,均无死亡。

细菌性痢疾:1952至1957年全区共发病23574例,死亡39人。1958至1962年发病1659例,死亡54人,发病率为68.87/10万,居各种传染病第4位。1972年痢疾大流行,发病33912例,发病率为1594/10万,居各种传染病之首。1980至1985年,发病2416例,发病率为125.18/10万。

麻疹:俗称“浮花子”。1952年发病4103例,死亡133人。1963年发病2087例,居各种传染病第3位。1965年发病10661例,居各种传染病第1位。80年代发病率下降。1985年发病63例,居各种传染病发病第5位。

猩红热:1952至1957年全区共发病173例,死亡11人。1963年发病19例,发病率为2.88/10万。1975年发病712例,发病率为42.41/10万。1985年下降到15例,发病率为0.67/10万。

百日咳:50年代时有发生。70年代发病率较高。1975年全区发病4405例,发病率为105.71/10万。80年代逐渐下降。1985年发病133例,发病率为6.89/10万。

黑热病:俗称“大肚子痞”。1952年在正宁、宁县、庆阳、环县等地调查,查到利什曼病犬,感染率为8.77%。1952至1957年共发病588例,1960年18例,1965年75例,1970年51例,1975年18例,1985年1例。

疟疾:1952至1957年共发病2394例,为高峰期。1958年开始下降。1960年发病460例。1965年发病4例,死亡1人。1975年发病11例。1980年后无发病。

斑疹伤寒:1952至1958年发病95例,死亡2人。1958至1962年发病602例,死亡10人。1965年34例,1970年102例,1975年8例,以后无发病。

回归热:1952至1957年共发病30例。1970年发病2例。1977年以后无发病。

流行性感冒:流行时间长,各年程度不一。1957年全区大流行,部分学校停课,工厂停产,机关停止办公,当年发病2.5万人。1972年再次大流行,发病52817例。1975年发病41485例。1963至1985年23年间有10年发病居各种传染病第1位。

流行性脑脊髓膜炎(简称流脑):1952年发病24例,死亡6人。1958至1962年发病26例,死亡6人。1965年发病53例,死亡17人。1975年大流行,发病100例,死亡7人。1985年发病58例,死亡4人。

病毒性肝炎:60年代以“甲型肝炎”为主,局部流行。1960年发病6例。1965年发病226例,死亡4人。1970年发病373例,死亡3人。1975年发病1312例。70年代渐有乙型肝炎。80年代防治乙型肝炎为主。1980年总发病897例,死亡1人;1985年发病339例。庆阳县发病率最高,为811/10万,占全区肝炎总人数的37.20%。

脊髓灰质炎:俗称“小儿麻痹症”。1958至1962年发病4例。1960年发病60例。1964年发病242例,发病率为19.4/10万。1976年以后无发病。

流行性乙型脑炎:又名“日本乙型脑炎”。1958年发病13例。此后每年都有零星发病。1985年发病58例。

炭疽病:1963至1980年环县、华池等县发病25例。

狂犬病:1964年发病死亡2人,此后再无发病。

出血热:1972年发病8例。1974年发病3例。1979年发病1例,以后无发病。

附表1 1963至1985年疫情报告

年代	发病率/十万分	病死率%	年代	发病/十万分	病死率%
1963	807.58		1975	4554.07	0.34
1964	1455.98	1.01	1976	4071.65	0.41
1965	1388.12	1.09	1977	4775.02	0.4
1966	1875.39	1.56	1978	2132.74	0.56
1967	无报告		1979	3066.79	0.50
1968	无报告		1980	1849.63	0.26
1969	293.82	1.24	1981	1272.73	0.21
1970	2290.13	0.59	1982	1027.44	0.11
1971	1985.42	0.65	1983	1167.55	0.06
1972	6448.55	0.82	1984	382.12	0.40
1973	4784.34	0.52	1985	177.46	0.41
1974	2289.18	0.23			

附表2 1981至1985年各县传染病发病率及居位统计

县名	发病率/十万					位次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庆阳	1652.20	1456.52	1013.79	451.96	274.08	3	2	4	3	2
宁县	845.96	737.07	443.61	282.06	160.16	5	5	6	6	3
镇原	607.27	363.26	778.81	219.50	74.36	6	7	5	7	7
环县	1303.82	845.91	1195.47	289.89	146.06	4	4	3	5	5
正宁县	2565.54	472.7	383.03	339.68	92.76	1	6	7	4	6
合水县	2008.68	3393.9	5770.52	1009.73	410.16	2	1	1	1	1
华池县	598.40	1283.1	1788.65	762.49	147.67	7	3	2	2	4

附表 3 1952 至 1985 年各种传染病发病及死亡人数年段统计表

病 名	年 份	1952 年	1955 年	1960 年	1965 年	1970 年	1975 年	1980 年	1985 年
		斑 疹	患	3	102	7	34	102	8
	死			1					
伤寒及 副伤寒	患	49	6	151	198	122	37	26	
	死	10		3	4				
白 喉	患	21	3	117	29	1			
	死	2		1	7				
菌 痢	患	177	626	264	860	5711	18911	16133	2416
	死	14	1	1	13	101	158	82	10
猩红热	患	82	4		63	46	712	86	15
	死	2		1		2			
麻 疹	患	278	1950	884	10661	9342	9410	470	63
	死	30	15	18	223	73	63	3	
回归热	患		13			2			
	死								
疟 疾	患	87	710	460	4	3	11		
	死								
黑热病	患	48	115	18	75	51	18		
	死		1	1	2				
肝 炎	患			6	226	373	1312	897	339
	死				4	3		1	
流行性 脑膜炎	患	24	13	2	53	55	100	44	58
	死	6	1	1	17	4	7		4
脊髓前角 灰白质炎	患			60	56	12	19		
	死			3	4		4		

续表

病名	年 份	1952年	1955年	1960年	1965年	1970年	1975年	1980年	1985年
		百日咳	患				1894	2063	4405
	死				11	11	10		
炭疽病	患				6	1			
	死								
流感	患				2903	15229	41485	15060	400
	死					2	11		
波状热	患					13	3		
	死								

2、防治

①疫情扑灭

陕甘宁边区时期,陇东解放区各级人民政府十分重视传染病和疫情扑灭工作。在每次大的疫情流行时,都由各级领导亲自负责,组织广大中西药人员,深入重病区同群众在一起,边调查边防治,使疫情得到迅速控制或扑灭。

1935年3月镇原县的马渠、石佛等地流行伤寒,县政府在孟坝召开中西医药人员研究会,制定防疫方案。经过3个月的防治,疫情得到控制,病人治愈。

1945年陕甘宁边区政府派巡回医疗队到庆阳、曲子、宁县等地进行疾病防治和卫生防疫工作40多天。

1946年,华池县伤寒、痢疾、霍乱流行,发病数千人,死亡1038人。1947年该县白马区天花流行,死亡413人。陇东分区和县人民政府组织分区卫生所、县保健药社和当地驻军卫生人员共100余人,及时奔赴疫区抢救人命,控制了疫情蔓延,使大部分患者恢复健康。

1948年陇东解放区各县传染病大流行。新宁县九岷区半道川500余人患传染病,其中患天花110人,死亡31人。陇东专员公署给各县发出指示信,组织动员干部、群众和中西医药人员,组成医疗队,收集整理民间土、单、验方,迅速进行抢救、防治,1月时间疫情控制,人心安定。

建国后,随着人民卫生事业的发展,对传染病的防治在人力、物力、技术等各方面都得到了加强。1951年春,西峰发生白喉、天花、麻疹等传染病,专区中心卫生院派医务人员全力扑灭,治愈白喉3例,麻疹14例,其他传染病14例。

从1952年开始,建立疫情报告制度。由各级人民政府卫生主管部门定期向上级报告。

遇到突发疫情,随时报告。

1959年春,西峰、驿马、什社、土桥、董志、后官寨、肖金6个公社麻疹流行,后官寨有5名小孩因麻疹合并肺炎死亡。专区医院抽调5名医务人员,赶赴疫区进行抢救,开展防疫工作,使2729名患儿痊愈。

1963年,地县防疫保健站相继成立,疫情报告由防疫单位承担,报告制度趋于完善。规定甲类传染病城镇不超过6小时,农村不超过24小时。此后,区内疫情报告更加及时准确。

1971年春,区内痢疾流行,省地县三级医疗队深入疫区防治,一月内控制了疫情。

1974年,环县车道、毛井、演武等地发生中毒性痢疾,地区组织医疗队20余人,由局长杜广容带队,在病区工作40多天,直至疫情扑灭。

1977年8月28日庆师学生中发生伤寒,共患病150人,经地区防疫站、人民医院全力抢救治疗70天后,除1名死亡外,余均痊愈。

1982年8月镇原县三岔和环县演武公社发生副霍乱17例,后确诊1例。这是建国以来区内首次发现的此种病例。省、地、县立即组织防治队85人,携带药械奔赴疫区,协同当地卫生院抢救,一月扑灭了疫情。此后在病区内开展大面积的“消、杀、灭”工作。并指定镇原县医院、三岔、演武乡卫生院,长期严密观察,以防再次发生。

②预防接种及计划免疫工作。

建国前主要是小面积的种牛痘,预防天花。陇东解放区从1945年开始,每年春秋两季组织医务人员下乡给儿童接种牛痘苗。

建国后,1952年开始普种牛痘。地、县、区三级医务人员和农村医生82人及1288名防疫员,分成23个大组、85个小组,年内共种牛痘369132人,占全区总人口的三分之一。

1953年种牛痘316990人。以后连年普种,使天花在50年代末消灭。

1964年全区开始大面积的预防接种工作。当年省防疫站给庆阳地区分配麻疹疫苗48500人份,在庆阳、宁县、镇原、正宁4县44个公社进行集中接种和试点接种,接种率达到83.91%。同年还接种了脊髓灰质炎减毒活菌苗、百白破三联疫苗、精制白喉类毒素、流脑乙脑疫苗、卡介苗、伤寒三联疫苗、炭疽、布鲁氏菌苗、钩端螺旋体菌苗、破伤风类毒素等。

1971至1973年省防疫站在正宁县进行小儿麻痹糖丸投服试点工作。1974至1976年全区开展小儿麻痹糖丸的普服及免疫。

1976年,全区开展计划免疫工作。对全区12岁以下的42万名儿童进行登记和建卡工作,年底建卡率达到80%以上。

1980年按照省发《预防接种实施办法》及各种疫苗免疫程序,在全区进行了“麻苗”和“糖丸”普服工作。1981年对百日咳进行计划免疫。1982年地区卫生防疫站获全国计划免疫工作先进单位称号,并获奖状1张。1984年制定全区计划免疫规划,“四苗”(糖丸、麻苗、百白破、卡介苗)平均接种率达到82%。1985年考核计划免疫效果,麻疹发病率由计划免疫前1975年260/10万,下降到1981年的3.45/10万。脊髓灰质炎从1976年后再未发

病。百日咳发病率由 1975 年 262/10 万,下降到 1981 年的 20.33/10 万;结核病患病率由计划免疫前 860/10 万下降到 1985 年的 371.1/10 万。

③群防群治

区内群防群治传染病在民间早有较好的“土办法”。民国时期有钱大户每年四季服“四季药”,即:冬春季服防风通圣散(汤),夏季服银翘解毒散(汤),秋季服荆防败毒散(汤)以防时疫。建国后,每遇疫情,民间一般用“土方”、“验方”治病。70 年代全区普遍推行合作医疗制度,遇到疫情一般由生产队集体购药、集体煎服,或把药发给各户自行煎服。1972 年 7 至 9 月全区痢疾大流行,在医务人员的指导下,发动群众普遍防治三个多月,疫情终被控制。70 年代开始,农村群防工作逐渐制度化、系统化。农村赤脚医生和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按病配方。在流感、流脑、腮腺炎、百日咳、痢疾流行季节,即发动群众就地采挖贯仲、大青叶、板兰根、白头翁等中草药,自行煎服,达到预防目的。1975 年全区肝炎发病 1372 例,麻疹发病 9410 例,痢疾发病 18911 例。各级卫生部门发动群众采集中草药万余斤,有 5000 人服用板兰根汤,30000 人服用白头翁汤,使疫情很快得到控制。

由于群防群治制度化,至 1985 年各种传染病发病率下降到 177.46/10 万,比 1972 年发病率下降了 89%。

二、慢性传染病查治

1、结核病

结核病俗称“痨病”。建国前城乡患病率较高,尤以城镇为重。建国后区内从城市到农村层层建立了防痨网。50 年代防痨药物链霉素、异烟肼问世,防痨工作从单纯的疗养发展到化疗。1954 年区内派 8 人参加省卡介苗接种学习班。1957 年开始接种注射卡介苗,预防结核病的发生。至 1960 年全区接种卡介苗 15000 人份。1961 至 1970 年接种 32000 人份。1971 至 1979 年接种 12.5 万人份。

1979 年对结核病开始进行普查。15 岁以上为成人组,以胸透、查痰和体查的方法进行。15 岁以下为儿童组,用 PPbR₁-23 型结核菌素作皮内试验观察。通过在抽样调查区 3612 人中调查。确诊患者 12 人,其中成年 1 人,儿童 11 人,患病率为 3.3%。

1983 年进行第二次普查,全区共查出患者 578 人,其中成年 123 人,儿童 455 人。1984 年查出患者 2888 人,其中成年 615 人,儿童 2273 人。

1985 年在全区 100 多万人中进行第四次普查,共查出肺结核病患者 4067 人,其它结核病人 3233 人,患病率为 371/10 万,病死率为 3.1%。

1983 至 1985 年 3 年内,国家共拨防治结核病经费 145.48 万元,给群众免费治疗。

至 1985 年底,全区现症患者 13070 人,治疗 12954 人,治疗率为 98%,治愈 9426 人,治愈率为 73%,阴转率为 84%。

2、麻风病

麻风病在庆阳地区发病约有 100 年的历史。1935 年正宁、宁县发现个别村庄有麻风

病患者。建国后开始全面查治。

50年代,主要进行病情调查,掌握现症病人。

1950年,全区发现麻风病19人,1951至1954年调查又发现新病人44人,连同原发病人共63人,除死亡3人外,现症病人60人。1955至1959年一面继续调查、一面组织病人入院治疗,又发现新病人52人,累计115人。至1959年底全区累计治愈11人,死亡13人,现症病人91人,全部在院治疗。

60年代扩大线索调查,继续发现新病人。1960至1964年调查发现新病人50人,累计发病165人,其中治愈18人,死亡25人,现症122人。1965至1969年调查全区累计发病188人,其中治愈50人,死亡42人,现症96人在院治疗。

70年代在麻风病发病区开展普查,进一步摸清病情底子。1973年全区组织了112名医务人员对麻风病发病区60个乡镇,133个行政村,20多万人口中进行了过滤性的普查。同时对现症患者及密切接触者,进行了详细的检查登记。据1974年底统计,全区累计发病203人,其中治愈104人,死亡50人,现症49人(当年发病15人)主要分布在正宁县的永和、湫头、五顷原、榆林子、月明、三嘉;宁县的湘乐、盘克;庆阳县的彭原、董志、土桥、蔡庙、葛峪岷;合水县的西华池、蒿嘴铺、太白;华池县的悦乐、白马;环县的八珠;镇原县的郭原等乡(镇)。

1975至1979年新发病4人,连同原发共207人。其中治愈126人,死亡55人,现症26人继续在院治疗。

80年代根据上级指示精神主要组织病人在家治疗,个别特殊病人送院治疗。

1983年全区在麻风病发病的县、乡、村组织麻风病防治三级网,聘请麻防专业人员22人,对在家治疗的麻风病人,坚持送药上门,监视服药,同时严密观察病区病情变化。至1985年底,全区累计发病213人,其中治愈142人,死亡59人,外迁3人,现症9人(在家治疗6人,在院治疗3人)。现症病人分布地区有:庆阳县董志、蔡庙、葛峪岷,正宁县的五顷原、永和,宁县的湘乐,合水县的固城,环县的八珠,华池县的悦乐。

附:全区麻风病发病与治疗统计年段表

年 份	发病人数		其 中				其 中	
			治愈	死亡	外迁	现症	在家	在院
1950	现发							
	累计	19		1		18	2	
1951—1954	现发	44		2		42	13	
	累计	63		3		60		

续表

年 份	发病人数		其 中				其 中	
			治愈	死亡	外迁	现症	在家	在院
1955—1959	现发	52		10		42		
	累计	115	11	13		91		91
1960—1964	现发	50		12		38		
	累计	165	18	25		122		122
1965—1969	现发	23		17		6		
	累计	188	50	42		96		96
1970—1974	现发	15		8		7		
	累计	203	104	50		49		49
1975—1979	现发	4		4				
	累计	207	126	55		26		26
1980—1985	现发	6		4	2			
	累计	213	142	59	3	9	6	3

3、性病

建国前区内性病时有流行,建国后进行了重点查治。

50年代在省性病防治工作队的帮助指导下,全区各县在重点发病区进行了查治。1951年省性病防治工作队一行15人,配合专区卫生工作队在华池县进行调查防治。1958年省性病医疗队一行20人,配合地方医疗部门在区内7县选点查治。年底全区共查治性病3647例,其中三期梅毒51例,占16%,潜伏梅毒2255例,占62%,急慢性淋病729例,占20%。各县对查出的病采取不同的方法及时进行治疗。如合水县太白、城关两乡共发现性病521例,其中三期梅毒7例,晚发先天性梅毒5例,活动性梅毒2例,先天性潜伏梅毒82例,潜伏梅毒317例,急慢性淋病108例。医疗队用油剂青霉素治疗305例,用中药清血搜毒丸治疗54例,用三仙丹治疗162例,40天内治愈查出的全部病人,治愈率为100%。尤以中药制剂为优。

60年代各县在原查治不彻底的地区进行补查补治。

1963至1964年华池县把防治性病工作列入卫生工作计划,由县医院、防保站组织人力深入病区登门上户一面调查病情,一面送药治疗,两年内基本摸清了性病发病底子。全

县在有性病症状的 1204 人中调查,发现梅毒患者 508 人(现症 133 人),淋病 274 人,共计 782 人,发病率为 12%。由于经费困难,当时只给 263 名梅毒患者,用油西林、配合磺胺、砷制剂进行减免治疗,共治愈 179 名,占 68.1%,好转 40 名,占 15.2%,疗效不显 44 名,占 16.7%。

70 年代,全区对性病继续进行追访调查。1971 年全区共发病 1625 例,比 1958 年发病减少 2022 例。1977 年华池县卫生局抽调 4 名医务人员,组织性病防治小组从 9 月 20 日到 12 月 15 日对坪庄公社廖坪大队 7 个生产队 7 岁以上 538 人作了血清沉淀反映,结果阳性 15 人。同时对 4 名可疑患者及其配偶用油西林进行驱梅治疗,治愈率为 100%。

80 年代,上级拨免费款对性病进行免费治疗。从 1983 年开始,把性病列为“十种病”进行免费防治。1984 年地区老区办拨性病防治款 19.3 万元,1985 年又拨 3.6 万元。各县把此项经费分拨在重病区、乡(镇)卫生院对现症病人进行免费治疗。

三、地方病查治

庆阳地区是地方病发病严重的地区之一,受威胁的人口达 145 万,患有克山、大骨节、地甲、布病等病人 11 万多人。1983 年 7 月卫生部妇幼司司长林佳楣受国家主席李先念的委托来庆阳地区考查地方病防治工作,在行署专员赵连升、地委副书记马西林的陪同下,赴宁县、正宁地方病发病严重地区进行视察和指导,对全区地方病防治工作促进很大。

1、克山病

克山病俗称“吐黄水”病,是一种病因至今尚未查明的地方性心肌病,主要流行于子午岭山区一带,约有百余年历史。

1942 至 1947 年,正宁县的三嘉、湫头、西坡;宁县的龙池;合水的八卦寺、油房头、太白、蒿嘴铺、太莪;华池的林镇、山庄、南梁、紫坊畔等地相继发病。高发区患者占到人口的 40%。边区政府组织医务人员自制中药“雷击散”,免费发给病区群众服用,效果良好,大部分病人恢复了健康,少数人病情减轻。

1951 年,华池县白马区(现林镇、山庄、南梁、紫坊畔)克山病暴发,死亡 386 人。县卫生院派医务人员抢救,应用“雷击散”处方,配制了大量药品,免费发给群众,很快控制了病情发展。

1954 年正宁县秦家店、龙嘴子克山病暴发。县医院组织 6 人防治队,进入疫区抢救治疗 8 个月,治愈 30 余人,控制了病情发展。

1958 至 1960 年,子午岭山区克山病复又暴发。其中正宁县患病 34 人,死亡 5 人;宁县患病 39 人,死亡 12 人;合水干湫子安置农场死亡 30 余人。当地政府组织医务人员用洋地黄、毒毛旋花支 K 防治,很快控制了病情。西安医学院王世诚等 5 名医师应宁县龙池农场邀请,携带药械,从 3 月 31 日起,先后在该场第一、第二工作站和吊庄等地工作 12 天,协助普查普治,抢救了急重患者。

60 年代初,推广“三防”“四改”(防寒、防烟、防潮,改良水质、改饮食习惯,改善环境卫

生、改善居住条件)和“三早一地”(早发现、早治疗、早报告、就地打针治疗)为主要内容的综合性防治措施。在用药上提倡中西药结合,用葡萄糖、维 C 和强心药配合治疗,效果显著。1962 年宁县龙池农场发生克山病 459 例,4 个月内死亡 167 人。省医药科学研究所派医疗队调查防治,采取药物治疗和“三防”“四改”综合防治措施,于翌年 1 月基本控制了病情。1964 年 3 月,省卫生工作队 4 人,赴合水县干湫子农场防治克山病,时间长达 1 年多,诊治当地各种疾病 16200 人次,抢救了大量危急病人。

1965 年冬,镇原县的屯字、孟坝等地首次发生克山病,地、县组织医务人员 20 多人进行抢救治疗。

1971 年区内共有克山病人 2038 例,医务部门采用加大维 C 剂量和注射葡萄糖强心药配合治疗,提高了疗效。

1972 年元月 5 日至 19 日,省地方病第二防治所,配合地区地方病防治人员在合水县干湫子农场开展地方病调查,总结治疗经验。

1977 年,地区地方病防治研究所拟定了《亚硒酸钠、维生素 E 防治克山病效果观察设计书》,先后在镇原县曙光公社马山生产队、屯字公社毛台生产队、正宁县山河公社秦家店子生产队投药试验,连续投服 6 个月为一个疗程,试验结果表明此方对预防克山病有效,治疗效果不明显。

1980 年全区现症病人 1958 例,比 1977 年略有减少。

1983 年根据全国克山病防治经验交流会决定,地区地方病研究所参加全国慢性克山病心力衰竭治疗研究协作,在地区人民医院内科和镇原、正宁县医院内科分别用酚妥拉明、消心痛、多巴胺,观察治疗 50 人,有效率达 85%。年内,病区群众 100 多万人口全部吃上了加硒盐,预防克山病;治疗采用大剂量维 C 加亚冬眠灵和血管扩张剂抢救急性病人疗效显著。至 1985 年底,全区现症患者降至 1702 人,比 1971 年下降 13%。疫情稳定,死亡大为减少。

2、大骨节病

大骨节病俗称“柳拐子病”。流行于子午岭山区和前原原边沟壑区。1957 年,省地方病防治工作队配合地方医务人员在庆阳、宁县、合水、镇原、华池、环县调查。发现大骨节病人 26540 人,涉及 4804 户。此后区内各级卫生部门采取积极防治措施,减轻病人痛苦。1958 年宁县、正宁县人民医院及公社卫生院增设简易病床,附设健康院,收治各型大骨节病人 1500 人,用针灸、拔火罐、内服中药等办法治疗,近期有效率达 100%。

1959 年 3 月 26 日,省卫生厅在宁县西华池公社召开大骨节病防治经验交流现场会,宁县介绍了地方病防治经验,参观了西华池、早胜、春荣、和盛公社防治大骨节和甲状腺肿大症的公社健康院。

1968 年区内各卫生医院部门普遍推广外地经验,用“681”防治大骨节病。全区免费发放“681”药物 50 多万人份,后经观察疗效不佳,停止使用。

1970 年省地方病办公室调查统计,全区患大骨节病者有 7 万人,占全省 12.8 万病人的 58%,宁县最多,3 万病人,占全省发病人数的四分之一。该县有的生产队 70—80%的

人患病,关节变形僵直、疼痛,劳动能力降低或丧失。新庄公社桃园、孙家、东庄、东嘴4个生产队解放后20多年无一适龄青年服兵役。此后宁县新庄公社成立大骨节病防治科研协作小组,在太昌杨嘴大队56名儿童中使用亚硒酸钠,维生素E观察治疗大骨节病,效果甚佳。经3至6个月治疗,好转45人,好转率80%。

1978年根据中央关于《普查大骨节病的通知》精神,区内组织1162名医务人员,以5个月时间,在7县107个公社173万人中查出患者89783人,患病率为5.18%。

是年全区普遍推广“补硒”疗法。至1984年共发放亚硒酸钠片4302万片。并用食盐加硒办法扩大防治面,使病区人群普遍得到“补硒”治疗。

1984年5月省地方病防治工作分片会议在西峰召开,对庆阳地区地方病防治工作进行了表彰。

1985年,全区组织1104名医务人员,在131个乡镇,735个行政村,5544个自然村,对大骨节病进行第二次普查,查出现症患者100578人。其中早期患者29259人,I度47757人,II度19785人,III度3777人。经防治全区基本控制大骨节新发病的乡镇有16个、行政村155个、自然村950个。

3、地方性甲状腺肿

地方性甲状腺肿俗称“粗脖子”或“瘦瓜瓜”。从50年代开始主要用含碘食盐片防治。60年代根据省卫生厅通知,食盐加碘普遍推广,全民食用。1972年进行第一次普查,在全区7县117个公社查出病人31261人,患病率为2.3%,其中重病区公社27个。

1979至1980年全区组织1092名医务人员进行全民性甲状腺肿大普查,查出地甲病患者32070人,比1972年减少8191人,下降26.2%。其中男性患者7322人,女性15748人;I度患者15698人,II度患者5272人,III度患者1533人,IV度患者567人。

1980年开始用碘化油治疗“地甲病”。除50岁以上的病人外,其余患者每人注射1针碘化油,全区共注射22773人,占患者总人数的98.71%。以后每年每人注射1次,并口服碘油胶丸。

1981年省、地、县组织检查考核工作组。对庆阳县、宁县、正宁、合水4县75个病区进行考核,查明庆阳县患病率为1.9%,宁县0.41%,正宁1.7%,合水1.6%。7—14岁中小学生学习甲状腺肿大率分别为5.5%、4.2%、7.5%、0.4%,基本达到国家控制指标。同年,对镇原、华池25个重病区进行考核,有15个重病区达到控制指标,其余10个患病率已降至20%以下。

为使全民吃上碘盐,1982年全区建成碘盐加工厂10个,年产碘盐600多万公斤,食用碘盐的人口达115万人。

1985年,全区尚有地甲病患者10295名,比1980年减少12775人,下降55%。肿大程度普遍减轻。并经检查验收,全区110个病区乡(镇)都达到了国家控制指标。

4、布鲁氏杆菌病

布鲁氏杆菌病(以下简称布病)是人畜共患的一种传染病。

1971至1972年省201所在庆阳地区组织普查,查出7县均有不同程度的发病,发病

人数为 31035 人。其中庆阳、镇原、宁县、环县、正宁、合水、华池农牧区发病严重。平均发病率为 1.4%。

1972 年开始防治。人布病用 104m 布氏活菌苗进行气雾免疫。畜布病采用羊 5 号和 19 号菌苗进行气雾免疫。经过几年连续防治,1980 年由省 210 所和庆阳地区地方病研究所组织人员考核验收,已达到国家消灭布病的标准。

5、地方性氟中毒

地方性氟中毒是由于饮水和食品中含氟量过高而引起的一种慢性中毒性地方病。

1980 年普查,全区氟病患者 1487 例。1983 年普查有 5133 例,其中氟斑牙 5007 例,氟骨症 126 例。主要分布在环县、华池 12 个乡镇)。

1984 年开始治疗,首先在环县甜水乡用“氟宁片”、“人参再造丸”治疗,有效率达 84%。以后每年在病区都发放此药。

1985 年在环县 10 个乡镇进行改水,共修建蓄水池 30 个,水泥窖 1059 眼,土井 5 眼,安装家庭除氟器 250 台。在甜水堡街安装大型除氟器 2 台,修上水工程 1 个,使病区 4515 人饮用低氟水。

附:1971 至 1985 年地方病发病统计表

年 份	大骨节病	克山病	地甲病	布 病	克汀病	氟中毒
1971	53726	2038	31264	31954		
1972	55901	1181	31261	31035	82	
1973	43474	1133	30858	29006		
1974	40161	823	30458	27342		
1975	39265	1398	27088	25115		
1976	54031	1769	19807	15886		
1977	56366	1897	10274	9781		
1978	89783	1932	10336	901		
1979	89908	1935	11773	781		
1980	90482	1958	23070	777	14	1487
1981	92186	1905	25885	758		1487

续表

年 份	大骨节病	克山病	地甲病	布 病	克汀病	氟中毒
1982	90451	1857	20472	633	6	1321
1983	91252	1692	17635	500	6	5161
1984	89849	1716	14836	199	6	5159
1985	100578	1702	10295	194	6	5134

第四节 卫生监督

一、环境卫生

建国以后环境卫生始终结合爱国卫生运动进行。

50年代环境卫生主要抓粪便管理和日常大扫除。

60年代在农村推行集体密封堆肥,城镇垃圾污物定点堆放和污水污物无害化处理。

50年代主要抓饮水卫生,全区普修水井、水窖、水泉,提倡人畜分饮。至1979年全区共修建各种饮水源6.5万多处。痢疾流行较重的环县毛井乡对120多处饮水源逐个进行了整修。

80年代采用科学方法,对水质水源进行调查检验。1984年地、县防疫站,对全区水质水源进行普查。区内共有饮水源88034个,其中饮用机井水的人口为292272人,占总人口的15.27%;饮用大口井水的129466人,占6.76%;饮用土井水的156951人,占3.2%;饮用河水的75390人,占3.94%;饮用泉水的759.663人,占39.70%;饮用窖水的289308人,占15.12%;饮用自来水的12622人,占6.61%,缺水地区人口84306人,占4.4%。

同年开展水质检验,共采集各种水样82个,其中:氨氮污染超标46.34%,亚硝酸盐氮超标48.76%,硝酸盐氮超标3.65%,耗氧量超标3.65%,大肠菌群超标68.29%。

1985年开始,地、县防疫站采用漂白粉消毒的办法,对全区集中式供水地区的水源进行饮水消毒。同年春地区防疫站对全区县以上医院的门诊部、住院部、洗衣房、卫生区和总排污口等5处污水进行理化、细菌指数检验,共采样45份,分析8个项目,获得近400个数据。发现污水理化6个项目均有不同程度的超标,其中细菌超标更为严重,个别超标达几百倍。地区人民医院、地区中医院即建起污水污物净化设施。夏季,地区防疫站对公共

场所卫生进行调查监测,共调查 39 所影剧院,观察 16 个项目,发现银幕与第一排距离不符合卫生要求的有西峰、庆阳、宁县影剧院等,观众厅空气容积与卫生标准相差甚远,空气中的细菌指数普遍超标。秋冬对西峰大气进行取暖前后两次对比测定,一氧化碳和二氧化碳结合均低于国家排放标准。

年底,地区爱卫会制定了环境卫生检查评比标准和记分办法,各单位制定了卫生公约。规定每年地区进行两次环境卫生大检查,各县、各单位检查评比 4 次,使环境卫生经常化、制度化。

二、食品卫生

建国后,区内食品卫生主要由卫生防疫部门管理。

1951 年,庆阳专区防疫卫生委员会指示:不准出售病死畜肉,饭馆的碗筷食具要用开水消毒,一切食品要妥为保管,严密加盖。

1964 年开始,地区防疫保健站开展食品监督监测工作。当年对西峰镇各企业单位的炊事员及食品加工厂的工作人员进行健康检查,发现肝炎、伤寒、痢疾带菌者 100 人,即调换工种。

70 年代,贯彻中央卫生部、商业部制发的“食品卫生五四制”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管理条例》,在地、县卫生防疫机构内,增设了食品卫生科组,配备了食品卫生专业管理人员,加强监督检查。

80 年代,实行科学管理食品卫生,加强了监测检查工作。

1981 年地区防疫站对西峰、镇原白酒厂酒质进行采样监测。西峰酒厂所产“西峰白酒”和“精粮液”理化指标符合国家卫生标准。镇原县酒厂所产“镇原白酒”酒精度低于国家标准,甲醇超标 1 倍,铅超标 0.2 倍,建议停止生产。后经改进,重新检验,达到国家食品卫生标准后,批准继续生产。

1982 年 11 月,地区卫生局、商业局、工商局等单位联合下达《关于宣传贯彻食品卫生法的通知》并确定每年 7 月份为食品卫生宣传月。地、县两级卫生防疫站都采取各种形式,广泛宣传食品卫生法。全区举办了食品从业人员培训班 110 期,培训食品从业人员 4140 人。地区防疫站建立了西峰镇副食品加工厂、肉联厂、冷冻厂等 63 个单位的食品卫生档案,制定了卫生管理制度。

1983 年,地、县两级配备食品监督员 37 名,对食品从业人员进行健康检查 4147 人,检出患病 20 人,其中肝炎 18 人,活动性肺结核 2 人,当即调离了工作岗位,对 2550 名合格人员颁发了卫生许可证。1984 年共体检 5248 人,检出患病 38 人,其中肝炎 36 人,活动性肺结核 2 人,全部调离食品生产岗位。对合格的 3077 户饮食业颁发了卫生许可证。1985 年体检和综合检查 5585 户,食品卫生合格率为 70.52%。发现患病 18 人,按规定作了处理。没收或追回不合格产品 8553.75 公斤,罚款 118 户,5663.50 元,责令停业 61 户,吊销卫生许可证的 1 户。

三、学校卫生

建国后,区内各中、小学均开设了卫生课,中学配备了校医或保健老师,定期对学生进行了健康检查,防治学生中的常见病和多发病,监督检查学校卫生。

1951年专区文教科组织专区医院和医务人员对庆阳师范300名学生及庆阳县第一完全小学126名学生进行第一次健康检查。

1954年镇原县卫生院对县城中学和第四小学820名学生进行体格检查,发现患沙眼、鼻病、扁桃腺炎、淋巴腺炎、营养不良等症354人,发病率为43%。

1964年庆阳专区卫生防疫保健站对7个县城及西峰各中、小学5711名7至14岁的学生进行身体发育调查。调查结果见附表。

庆阳专区5711名中小学生学习发育水平调查结果

性 别	年 龄	调查人数	发 育 水 平 均 值			
			身长(cm)	体重(kg)	胸围(cm)	坐高(cm)
男	7	156	116.1	20.5	56.7	65.7
	8	309	119.0	21.6	58.6	67.0
	9	353	124.0	23.3	59.6	68.9
	10	382	127.0	25.5	61.3	70.4
	11	265	131.8	27.5	63.0	71.9
	12	325	136.0	30.1	64.0	73.9
	13	308	140.7	32.9	66.9	75.1
	14	385	145.7	37.5	66.9	78.9
女	7	113	115.6	20.4	55.5	65.6
	8	161	118.3	21.6	56.6	66.6
	9	232	122.7	23.6	58.8	68.4
	10	200	126.9	25.1	60.4	70.1
	11	181	132.1	27.5	62.5	72.1
	12	175	137.0	30.4	65.1	74.5
	13	107	142.9	34.4	67.5	77.6
	14	130	146.1	38.5	70.5	79.7

同年专区防疫保健站组织11名医务人员对全区县城中学6627名学生的视力进行检查,查出视力减退者727人,减退率为10.97%,其中女生为12.71%,男生为10.25%。在查原因时,发现全区有34.3%的教室朝向不符合国家卫生标准。课桌普遍偏高,课桌高度

在 79—87 公分之间者占 78.7%，凳高在 44—55 公分之间者占 92.1%。小学、中学几乎是同一高度，与学生的身长、坐高不相适应。教室采光系数 1:3—1:6 的占 12.6%；1:7—1:8 的占 11%，二者合计占 23.6%。西峰镇对各小学和幼儿园儿童蛔虫感染进行调查，查出感染率为 80.3%，经用磷酸呱吡嗪驱虫，有效排虫率为 81.74%。

1974 年 3 月庆阳县防疫站对陇东中学 702 名学生健康状况进行调查，查出疾病 10 种，患病 550 人，患病率达 78.35%。

1981 年 6 至 10 月份地区防疫站对庆阳一中、二中、东方红小学学生进行健康检查。应检 4084 人，实检 3927 人，受检率 91.16%，其中砂眼患病率为 49.58%，视力减退率为 18.08%，比 1964 年视力减退率上升 64.8%。

1982 年地、县防疫站对全区 141 所中、小学 49297 名学生建立了健康档案。经体格发育调查，平均身长比 1964 年高 5.56 厘米，体重增加 2.19 公斤，胸围增大 0.36 厘米，坐高增加 3.97 厘米。

1983 年地区防疫站对东方红小学学生用“夏天无”眼药水进行视力减退观察治疗 120 天，分为 4 个疗程。第一疗程有效率为 22.86%，恢复率 14.43%；第二疗程有效率 38.86%，恢复率 19.43%；第三疗程有效率 37.14%，恢复率 22.29%；第四疗程有效率 28.75%，恢复率 37.71%。总有效率为 28.57%。同年对庆阳、宁县 13 所中小学 1228 名学生的口腔疾病进行调查防治，查出患牙龈炎的学生占 96.08%，牙结石占 71.17%，龋齿占 57.49%，氟牙症占 2.04%，四环素牙占 0.33%，浅袋牙占 8.14%，深袋牙占 0.24%。龋齿小学学生高于中学学生。牙龈炎、牙结石高中最多，初中次之，小学较少。

1985 年地区防疫站对庆阳一中、宁县早胜中学 699 名女学生进行月经初潮调查，情况是：城镇女生月经初潮 9 岁 1 人；10 岁的 2 人；11 岁的 20 人；12 岁的 67 人；13 岁的 128 人；14 岁的 92 人；15 岁的 41 人；16 岁的 5 人；17 岁的 1 人；农村女生月经初潮 11 岁 4 人；12 岁 30 人；13 岁 96 人；14 岁 116 人；15 岁 72 人；16 岁 23 人；17 岁 1 人。

至 1985 年底全区共建起校医室 23 所，配备医务人员 60 人，保健老师 153 人。

四、劳动卫生

50 年代区内一些工厂建厂后，在抓安全生产的同时，建立健全了卫生设施和劳动卫生制度。60 年代，地、县每年对劳动卫生进行一次大检查，各厂每周检查一次。70 年代，地、县防疫站设职业病防治小组 8 个，配备专职技术人员 9 人。较大企业办起职工医院，中小企业设卫生所或医务室，加强对职业病的防治。80 年代，劳动卫生管理更加制度化。1984 至 1985 年，地区防疫站组织人员对全区 143 家工业企业劳动卫生进行普查建档。其中：地直工厂建档 4315 份，县属工厂建档 100 份；建档工人 40834 人，占工人总数的 98.85%。具体分类：

全区接触化学有害因素的工人 2907 人，占工人总数的 8.67%，其中矽尘 646 人，占 22.22%；毛皮尘 985 人，占 33.88%；煤尘 330 人，占 11.35%；烟草尘 190 人，占 6.54%；

水泥尘 237 人,占 8.55%,其它 519 人,占 17.85%。

接触物理有害因素的工人 4389 人,占工人总数的 13.25%。其中噪声 2754 人,占 61.94%;高温 1242 人,占 27.94%;X 放射线 393 人,占 8.84%。

全区有尘害企业 68 户,接触工人 2907 人,其中全民所有制 57 户,1896 人;集体所有制企业 11 户,1011 人,分别占工人总数的 4.5%和 2.45%。其中危害最严重的是煤尘,碳黑尘和石棉、游离二氧化矽,金属、棉、麻、毛土等。在产尘车间粉尘浓度为 $263\text{mg}/\text{M}^3$ 超过国家标准 130 倍(主要是地区水泥厂)。

全区接触铝、苯、汞、有机磷、三硝基甲苯等有害因素的厂子 23 个,工人 229 人,粉尘浓度合格的 4 个厂子,占 17.39%。共测定 46 个铅中毒空气样品,其中铅烟 30 个,铅尘 16 个,平均合格率为 21.73%。车间空气中铅平均浓度为 $0.15\text{mg}/\text{M}^3$,平均值超过国家标准。

苯中毒厂矿 19 个,接触工人 127 人,受检人数 111 人,受检率为 90.24%。空气中苯浓度测定点 23 个,样品 46 个,测定点合格率为 78.26%,样品合格率 78.26%。作业环境空气中苯平均浓度 $24.21\text{mg}/\text{M}^3$ 。

汞中毒检查工厂 1 个,测定空气中汞浓度点 1 个,化验空气中样品 2 个,测定点合格率、样品合格率均为 100%,平均汞浓度为 $0.056\text{mg}/\text{M}^3$ 。

1985 年,全区开始建立严格的职业病报告制度,决定每年对工人进行一次体格检查。当年全区共查出矽肺患者 8 人,苯中毒观察对象 2 人,建议去医院治疗和预防。

至 1985 年底,全区有企业医院 3 个,厂矿办卫生所和医务室 38 个,共有企业医务人员 922 名,一般劳动卫生设施共 141 台(件)。占应设 95.94%。各厂对接触有粉尘的工人都配有防尘设备,电焊工配有防护眼罩,其他工人根据不同工种配发不同面料的工作服,以预防有害物质浸害。

第二章 保 健

建国前,区内国民党统治区无保健机构。陇东老解放区于1944年曾举办接生员训练班,有20余人参加学习。此后,在解放区开展新法接生,改造旧产婆,培训接生员等工作。建国后,在全区范围内开展新法接生及妇幼保健工作。1952年,区内将妇幼保健卫生同防治地方病等工作结合进行。1953年专区举办妇幼保健训练班,培训妇幼保健员40多名。1953至1963年专、县卫生防疫保健站先后成立,后经几次撤并,直至1974年,地、县成立了妇幼保健站,从此,妇幼保健机构才得到稳定和巩固发展。在全区开展了妇女病、儿童病查治工作,使发病和死亡率显著下降。

至1985年,全区共建立各种保健机构39个,保健人员414人。其中:地区妇幼保健站1个,职工35人;各县妇幼保健站7个,职工55人;老干部、老教职工保健机构31个,职工60人,地、县、乡各级医院、卫生院设防保科,有防保专干117人,其他保健人员147人。全区新法接生和妇女两病治愈率均达到90%以上。

第一节 机 构

一、妇幼保健机构

地区妇幼保健站 1963年在西峰镇成立,时称专区防疫保健站,内有妇保工作人员6名。1968年撤销。1973年重建,更名庆阳地区妇幼保健站,人员4名。1981年人员增至9名。1982年,站址迁至西峰西一路。1985年有工作人员35人,设儿保科、妇幼科、门诊部。

庆阳县妇幼保健站 1953年在西峰成立。1956年8月迁庆城钟楼巷。1957年与庆阳县医院合并。1959年分出,更名为庆阳县妇幼保健所。1967年复并入县医院。1974年重建,始称庆阳县妇幼保健站。1979年有工作人员9名,设儿保、妇幼两组。1985年有工作人员12人。

镇原县妇幼保健站 1957年成立,有工作人员5名,设妇产科门诊,有病床5张。1968年撤销。1974年重建,复名镇原县妇幼保健站。1985年有工作人员6人,设儿保、妇幼两组和门诊部。

宁县妇幼保健站 1956年成立,时称防疫保健站。1963年防疫、妇幼分设,成立妇幼保健站。1968年撤销。1974年恢复。1985年有职工16人,设门诊、农村、后勤三组。

正宁县妇幼保健站 1963年成立,时称防疫妇幼保健站,职工2人。1968年撤销。1972年恢复。1975年防疫、妇幼分设,始称妇幼保健站。1984年有职工8名,设儿保、妇幼两组。

合水县妇幼保健站 1963年成立防疫保健站,有职工4名。1968年撤销。1973年重建。1979年建新址于西华池北街,并开设门诊。1984年有工作人员5名,设儿保、妇幼两组。

华池县妇幼保健站 1963年成立,时称防疫保健站。1966年撤销。1974年防疫、妇幼分设,更名妇幼保健站。1985年有职工5名,设儿保、妇幼两组。

环县妇幼保健站 1956年成立。1968年撤销。1974年重建。1980年在县城南关新建站址,人员5名,设儿保、妇幼、门诊三组。

二、老干部保健机构

1970年成立庆阳地区老干部休养所医务室,时有医务人员5名。80年代,各县老干所和華池县敬老院医务室先后成立,有医务人员24名。1983年地区南干休所成立,另设医务室。至1985年底,全区有老干所医务室(含华池县敬老院)9个,医务人员34名,其中地区2个,医务人员10名;各县7个,医务人员24名。

三、教职工保健机构

70年代,区内各重点中小学教职工保健室逐步建立。80年代初成立庆阳师专卫生所。至1985年底,全区有教职工保健室(所)24个,医务人员48人,其中,庆阳师专1个,医务人员12人。其它中学及重点小学校医室有:庆阳师范、宁县师范、庆阳一中、西峰二中、西峰三中、地区党校、农校、财校、庆师附小、陇东中学、镇原一中、平泉中学、屯字中学、孟坝中学、三岔中学、宁县一中、环县一中、正宁一中、二中、四中、合水一中、华池一中等23个,中西医务人员36名。

第二节 妇女保健

一、传统接生

建国前,人民卫生知识贫乏,封建迷信思想严重。沿袭几千年的旧法接生,严重威胁着妇女和婴儿的生命与健康。民国时期,庆阳、宁县卫生院虽配有助产士、助产员,但因不做实际工作,效果甚微。广大农村接生多由不懂卫生知识的助产婆进行。妇女在分娩时,硬

叫坐下或蹲下坐土产生,遇到难产,母子死于非命者甚多。

二、新法接生

陕甘宁边区时期,陇东解放区人民政府十分重视新法接生工作。1944年9月,陇东分区成立了接生训练班,有20余人参加学习。此后,在解放区农村开展了新法接生和改造助产婆、培训接生员等工作。

建国后,1950年第一次全区卫生工作会议决定,在全区范围内推行新法接生。同年省分配助产士1名。1951至1952年省卫生厅给庆阳地区派助产士6名,分别安排在专区、庆阳、镇原、华池县卫生院工作。是年全区开展了妇幼卫生知识宣传普及工作,有8万多人家受到新法接生宣传教育。10月专区举办了接生员和改造旧产婆训练班,参加26人。各县也分别举办了训练班。年底,全区共培训接生员728名,改造旧产婆1211人,成立新法接生站99处,各站均配发了接生包和简单接生器械。1956至1957年,对原有接生站进行了整顿,并继续培训接生员,两年共培训接生员997人,助产员385人,保健员416人。1957年底接生站发展到298个。

1958年普及新法接生,全区将1618个接生站改为妇产生院,新训和复训接生员12351名,新法接生率达到85%以上。产褥热、新生儿破伤风基本控制。

1959年后,专、县召开现场会,推广办站办院经验。后因生活困难,部分妇产生院、接生站停止工作。1962年后,各地接生站、院逐渐恢复。“文化大革命”时期,各级妇幼机构被撤销,人员分散,工作无人负责,新法接生率下降到20%左右。

1973年后,全区各大队合作医疗站配备有1名女赤脚医生,各生产队配有接生员,大队接生站与合作医疗站合并,统一管理。

1976年,大抓生产队妇产生院的恢复成立及发放脐带卷、配发接生用具等工作。至1977年底全区共配发接生用具2614套,平均每大队两套;共出生婴儿45669名,其中新法接生25729名,新法接生率恢复到55%。

1982年在整顿村卫生组织的基础上,开展围产期管理。全区产前检查9848人(次),产后访视3059人(次),住院分娩2255名。各县妇幼站配备专职妇幼工作人员44人,144个公社配备专职妇幼保健人员91人,合作医疗站配备女赤脚医生896人,接生员2935人,配发接生包2588个,发放脐带卷42342套。当年共出生婴儿24655人,其中新法接生20959人,新法接生率上升到85%。1983年,由于农村经济体制发生了变化,许多接生员和女赤脚医生因报酬问题解决不了而放松工作。全区3500名接生员,正常开展工作的只有800多人;女赤脚医生由1000多名下降到400多名,其余都回家承包种地。原有接生用具大部分被私人占有。1984年开始,地区和各县站对现有女乡医、卫生员、接生员进行整顿和培训,至1985年两年内共整顿村卫生所1441个,复训女乡医、接生员2850名。同时加强了新法接生管理工作,完善了接生登记手续,建立新法接生卡及出生证制度,对实行新法接生户给予鼓励,使新法接生率很快提高。1985年底全区共出生婴儿28470人,新法

接生 25623 人,新法接生率达到 90%以上。

三、妇女“五期”劳动保护

建国前,广大妇女由于早婚早育,加之在孕产期得不到充分的休息和营养,致使身体素质低下,患病率较高。

建国后,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妇幼卫生知识,制定城乡妇女卫生保健制度,对妇女实行“四期”劳动保护制。农业合作化时期,强调实行“三调三不调”。即:月经期调干不调湿,怀孕期调轻不调重,哺乳期调近不调远。后又提出产褥期不干久站、久蹲和提重等活。

1958年,妇女“四期”劳动保护制度在全区普及。有的地方实行妇女在经期、孕期、产期、哺乳期,门上挂牌,生产队长可以不派工,使“四期”妇女得到充分的休息,身体健康得到恢复。

1960年因生活困难,一些妇女发生闭经、子宫脱垂等,各地采取积极措施防治。

1964年贯彻执行中央对女工实行劳动保护的指示,区内凡有女工的国营、集体所有制企事业单位,普遍调换了对女工生殖机能有害或繁重的工作,并实行女工在哺乳期,每天喂奶两次,每次 40 分钟,且不定生产指标;怀孕 7 个月后不值夜班,不派重活,工作中间休息 1 小时;对患子宫脱垂者不派蹲、挑、抬等重活。

70年代初,为加强妇女劳动保护工作,地区统一印发孕产妇登记表,由工厂、女工委、生产队女队长及时填报。

1978年,把更年期也列入妇女劳动保护制度,改“四期”劳动保护为“五期”劳动保护。

80年代,妇女劳动保护工作更加深入扎实。1981、1982两年地、县妇幼保健站编写印发了孕产妇保健宣传资料数万份,利用各种机会和形式广泛宣传妇女“五期”劳动保护制度的重要意义。对凡符合晚婚及计划生育要求者,其产假由原来的 54 天增加到 84 天,后又改为 90 天到 100 天。期间地区妇幼保健站协助地区毛纺厂等单位建立女工浴池、卫生室,每年对女工进行体检一次,并派工作组对地直部分单位及 5 个国营林场的 1422 名育龄妇女进行了“五期”劳动保护普查,对患病者给予免费治疗。经长期实行妇女“五期”劳动保护,区内城乡妇女群众劳动强度普遍减轻,疾病减少,至 1985 年底各种妇科病发病率由原来的 65%降低到 27.5%。

四、妇女病查治

建国前,由于旧法接生等原因,造成妇女宫颈糜烂、会阴裂伤、尿瘘、子宫脱垂、盆腔炎、月经不调等疾病普遍发生,妇女病发病率高达 80%以上,死亡率达 10%以上。

50年代,人民政府提倡新法接生和妇女劳动保护,全区育龄妇女发病率降为 65%,死亡率降为 8%。

1959至 1962年因生活困难,劳动过重,区内妇女发生子宫脱垂和闭经等疾病较多。

1960年发病3792人,其中患子宫脱垂者1929人。1963年贯彻专署卫生局的通知,全区各县普遍加强了妇女病的查治工作。县医院和公社级地区卫生院增设简易床,收治重危病人。当年全区共查治子宫脱垂病854例,闭经294例。

1974年地区妇保站印发妇女病防治宣传资料和防治秘验单方55400份。1975年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了妇女病普查普治工作。共查育龄妇女128721人,其中发病55400人,发病率为43.1%,内有子宫脱垂7993人,妇科癌症167人,尿瘘30人。合水县医疗队对何家畔公社2297名已婚妇女进行了妇女病调查,共查出各种妇女病患者1412人,患病率为61.4%,其中子宫糜烂最为普遍。

1976年全区开始集中力量对妇女两病(尿瘘、子宫脱垂)进行治疗。1977年,地、县用苦豆子片和三百合剂、双百合剂观察治疗妇女宫颈糜烂、子宫脱垂、滴虫性阴道炎653例,治愈480例,治愈率为73%。1980年,地区妇幼站在地区二院举办了一期“尿瘘修补学习班”,集中尿瘘患者23人,边上课边做手术,共做尿瘘手术23例,治愈21人,治愈率为91.01%。同年,全区推广“火烙”疗法治疗宫颈糜烂。地区妇幼保健站组织4名专业人员对地区毛纺厂108名已婚女职工患者用“火烙”疗法治疗宫颈糜烂有效率为100%,治愈率达90%。是年底,全区共治疗子宫脱垂4030例,用“火烙”疗法治疗宫颈糜烂234例。1981年,地区妇幼保健站对地区和各县52个工厂、机关单位的1645名女职工的妇女病进行查治,共查出各种妇女病1570例。其中,I°II°III°宫颈糜烂1043例,滴虫性阴道炎135例,子宫脱垂18例,宫颈原位癌2例,宫颈外典型增生3例,其它妇科病379例,普查后以发放洗必泰栓、苦豆子片、妇炎灵等药物进行治疗;对2例宫颈癌患者做了根治术,效果良好。1982年,地区妇幼保健站与庆阳县妇幼保健站在后官寨公社联合举办了穴位低频电疗子宫脱垂学习班,对19名适应低频电疗的子宫脱垂患者进行了现场治疗,效果良好。1984年,上级拨款,免费治疗尿瘘、子宫脱垂病人。地区和各县站购置了15套“集尿器”和4000多个子宫托,购置低频电疗机9台。当年全区共治疗子宫脱垂患者2031人,其中上托1187例,低频电疗232例,药物治疗451例,手术治疗161例。同时对所有子宫脱垂患者建立了病历和治疗档案。1985年,对全区4322例子宫脱垂患者进行了全面复查补治工作,共治疗3925人,治愈率为90.53%;对38例尿瘘,治愈37例。同年地区妇幼保健站对环县演武乡10个行政村,65个自然村的648名育龄妇女进行以防癌为主的妇女病查治,共查出患者453人,普遍进行了治疗。此后,妇女病查治重点由妇女“两病”转为妇科癌症。

第三节 婴幼儿保健

一、儿童生长发育调查

1951年“六一”儿童节前,专区卫生院在团地委的支持下,组织人员对西峰镇儿童进

行了体格检查,共查1—6岁儿童98名,健康无病者23名,其中:身体素质甲等3名,乙等10名,丙等10名。对健康儿童由团地委进行了奖励,对有病儿童进行了治疗。

1953至1956年各县妇幼保健站相继成立后,每年对部分儿童进行1至2次体格检查。

1979年,地区妇幼保健站对西峰镇3个幼儿园的479名儿童进行了健康检查,其中患病儿童398人,患病率为83.09%。对这些儿童身高、体重调查结果附表(2—1)。

1984年地区妇幼保健站对全区1至7岁儿童生长发育又进行了抽查,抽查结果附表(2—2):

1985年,贯彻卫生部、全国妇联关于对《中国0至7岁正常儿童体格发育调查实施方案》,地区卫生处抽调地区中医院、人民医院、地、县妇幼专业人员组成调研组,对全区0至7周岁儿童生长发育水平进行了系统、全面的抽查和调查。这次调查以宁县为全区代表。调查儿童2367名,调查项目有体重、身高、坐高、胸围、头围、臀围等六项。调查数据及说明附后。

西峰镇三个幼儿园3—10岁儿童体重身高调查数据

体 重 身 高	年 龄									备 注	
	三岁	四岁	五岁	六岁	七岁	八岁	九岁	十岁	合计		
体 重	上等等			6	15	19	1			41	8.56%
	中上等		10	22	7	8	1		1	49	10.23%
	中 等	1	9	20	39	57	1			127	26.51%
	中下等		10	36	45	42	5	2		140	29.23%
	下 等		2	28	37	50	4	1		122	25.47%
	小 计	1	31	122	143	176	12	3	1	479	
身 高	上等等		10	11	46	53	3			123	25.68%
	中上等		12	31	49	46	2		1	141	29.44%
	中 等	1	4	37	27	33	3	1		106	22.13%
	中下等		4	23	15	26	4	1		73	15.24%
	下 等		1	10	6	18		1		36	7.52%
	小 计	1	31	112	143	176	12	3	1	479	
说明:计算体重公式为:年龄×2+7或8(市斤) 计算身高公式为:年龄×5+75(厘米)											

西峰镇三个幼儿园 3—10 岁儿童体重身高调查数据

性 年 龄	发育 指 标	身 长							
		男				女			
		上	中	下	总	上	中	下	总
一 岁		7	4	7	18	4	1	7	12
二 岁		10	16	9	35	16	4	9	29
三 岁		16	17	16	49	31	9	10	50
四 岁		32	33	21	86	22	13	17	52
五 岁		81	97	47	225	37	72	38	147
六 岁		70	90	82	242	46	48	64	170
七 岁		45	42	33	120	19	36	39	94
合 计		261	299	215	775	175	203	184	562
占男女总数%		19.52	22.36	16.09	57.97	13.00	15.18	13.76	42.03
(体 重)									
一 岁		7	9	2	18	5	4	3	12
二 岁		10	9	16	35	16	5	8	29
三 岁		17	18	14	49	22	19	9	50
四 岁		35	35	16	86	24	10	18	52
五 岁		80	95	50	225	53	51	43	147
六 岁		95	60	87	242	55	49	74	178
七 岁		44	58	18	120	26	33	35	94
合 计		288	284	203	775	201	171	190	562
占男女总数%		21.54	21.24	15.18	57.97	15.03	12.79	14.21	42.03
注:大于 2kg 为“上”,小于 2kg 为“下”,正常值为“中”									

庆阳地区 0—7 岁儿童六项发育指标数据

指标	体 重(kg)				身 长(cm)				坐 高(cm)				胸 围(cm)				头 围(cm)				臂 围(cm)				例数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X	S	X	S	X	S	X	S	X	S	X	S	X	S	X	S	X	S	X	S	X	S	男	女		
初生 (0—3)	2.96	0.31	2.89	0.33	49.7	3.44	49.7	2.4	3.34	0.24	33.3	0.79	31.7	0.69	31.5	0.90	33.4	0.92	33.2	0.64	94	0.58	92	0.24	50	46
1月—	4.38	0.61	4.29	0.52	54.7	2.06	54.5	2.54	37.1	1.24	36.7	3.13	35.2	1.67	34.7	1.38	36.9	1.09	36.2	1.17	10.3	0.91	10.56	0.87	51	45
2月—	5.10	0.68	5.06	0.60	57.5	2.04	57.3	2.67	38.3	1.76	38.2	1.89	37.1	1.55	36.5	1.40	38.05	1.08	37.7	1.29	11.6	0.87	11.4	0.20	53	46
3月—	6.17	0.76	5.72	0.78	6.02	2.05	59.3	2.06	40.1	1.83	39.5	1.77	38.8	1.58	37.6	2.32	39.7	1.20	38.7	1.37	12.6	1.14	11.8	0.99	53	47
4月—	0.43	0.77	6.03	0.82	62.8	2.01	50.6	1.86	41.9	0.91	40.7	1.60	59.8	1.70	38.5	3.07	41.5	1.52	39.6	1.16	12.6	0.58	12.1	1.54	53	55
5月—	7.25	0.54	6.52	0.60	64.1	2.50	62.4	2.40	42.6	1.79	41.5	1.48	40.6	1.54	39.3	1.35	42.2	0.82	40.5	1.16	12.9	0.73	12.35	0.68	55	55
6月—	7.62	0.39	7.03	0.67	66.7	2.02	64.7	1.83	44.4	1.91	43.0	1.36	41.8	2.04	40.6	1.65	42.8	1.07	41.8	1.30	13.2	1.29	12.73	0.76	55	55
8月—	8.12	0.88	7.43	0.73	68.1	2.93	66.2	2.35	44.9	0.95	43.9	1.48	42.5	0.46	41.1	1.37	43.6	2.6	42.3	1.13	13.2	0.85	12.9	0.76	53	52
10月—	8.45	0.83	7.93	0.77	71.0	3.34	62.7	2.68	46.5	1.83	45.6	1.70	43.0	0.51	41.7	1.92	44.5	1.77	43.4	1.25	13.2	1.20	12.8	0.82	55	55
12月—	9.00	0.98	8.32	0.78	73.6	2.50	72.3	2.31	48.0	1.69	47.2	1.40	44.0	1.86	42.8	1.02	45.4	1.44	43.8	1.17	13.4	0.98	13.0	0.91	55	55
15月—	9.34	0.94	8.59	0.82	75.6	2.91	74.4	3.17	49.0	0.70	48.4	3.87	45.0	1.60	43.5	1.44	45.7	2.50	44.4	1.74	13.6	0.58	12.9	0.84	55	55
18月—	9.56	1.05	9.05	1.01	78.1	1.57	76.2	2.75	50.0	4.91	48.8	1.97	45.6	2.57	44.5	2.03	45.7	1.18	44.5	1.30	13.2	0.93	13.12	1.07	55	55
21月—	10.31	1.16	9.82	1.02	81.0	2.38	79.3	3.36	51.2	1.70	50.0	1.83	46.8	1.55	45.93	1.63	46.7	1.45	44.9	1.19	13.4	0.88	13.4	0.96	55	55
24月—	11.02	1.18	10.20	1.03	84.7	3.26	81.5	3.70	53.3	1.97	51.4	2.21	47.8	2.14	46.5	1.65	46.8	1.36	45.2	1.17	14.0	1.02	13.5	0.79	55	55
2.5岁—	11.81	1.55	11.47	1.02	87.3	3.52	86.1	3.26	54.0	2.05	53.5	2.61	48.4	2.11	47.0	58.6	47.2	1.17	46.4	13.0	14.6	0.82	14.0	0.86	55	55

续表

指标	体 重(kg)				身 长(cm)				坐 高(cm)				胸 围(cm)				头 围(cm)				臂 围(cm)				例数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X	S	X	S	X	S	X	S	X	S	X	S	X	S	X	S	X	S	X	S	X	S	男	女		
3岁—	12.33	1.42	12.14	1.00	89.5	1.11	88.9	3.10	54.2	2.21	53.6	2.00	49.4	1.95	47.8	4.34	47.4	4.2	46.3	1.14	14.6	0.73	14.2	0.94	55	55
3.5岁—	13.10	1.22	12.5	1.19	93.5	3.28	90.9	3.61	55.9	1.99	54.3	2.37	49.6	2.10	48.6	1.88	47.7	1.11	46.3	1.43	14.5	1.36	14.1	0.82	55	55
4岁—	13.83	1.65	13.61	1.22	86.6	3.88	95.2	3.88	57.4	1.82	56.4	1.36	50.2	0.88	49.4	1.68	47.7	1.36	46.7	1.13	14.5	0.96	14.5	0.82	55	55
4.5岁—	14.64	1.35	14.11	1.28	99.5	3.26	97.0	3.83	58.6	1.94	57.0	1.99	51.7	2.19	50.5	2.02	48.1	1.36	47.2	1.07	14.7	0.98	14.5	0.81	55	55
5岁—	15.56	0.019	14.82	1.38	102.3	5.02	100.7	3.91	59.7	2.38	58.4	2.18	52.3	1.95	52.9	1.98	48.2	1.43	47.3	1.18	14.7	0.77	14.5	0.76	55	55
5.5岁—	16.19	1.57	15.7	1.49	105.2	4.25	105.0	4.28	60.8	2.32	60.6	2.10	52.76	2.36	51.6	1.89	48.6	1.00	47.5	1.73	14.9	1.06	14.7	0.86	55	55
6—7岁	17.90	2.10	16.55	1.50	110.9	3.58	107.7	4.21	63.2	2.28	61.7	2.09	54.9	2.47	52.5	1.76	49.0	1.84	48.5	1.23	15.0	0.93	14.8	0.91	55	54

附表说明:

本次调查数据与1964年调查数据比较,指标有增有减。但与同期的兰州市城关区数字对照,21个月组男童体重小于1.02公斤,身高小于3.5公分,坐高小于0.09公分,胸围小于0.29公分,臂围小于0.7公分。

此数据证明庆阳地区儿童比兰州市儿童发育迟缓,其原因与婴儿喂养和父母的素养有很大关系。在调查中发现,其父母有文化者,在婴儿5至6个月即开始添加辅食,1岁半以前断奶;父母文盲者,在婴儿1岁以内尚不曾添加辅食。由于添加辅食不及时而影响了幼儿生长发育。

二、儿童病查治

建国前区内儿童发病率高达90%，死亡率为30%，特别是边远山区的儿童死亡率更高。民国初期华池县白马区有29个妇女共生育160个婴儿，因疾病死亡134人，死亡率为83.75%。

建国后，1953年卫生部发出关于“六一”儿童节加强儿童保健，重点试行新法育儿的指示。专区及各县妇幼保健站，组织人员在节日期间对儿童疾病进行调查和检查。镇原县卫生科对城关附近小学3至10岁的儿童作了健康检查。受检儿童278人，患病266人，占95.68%。其中砂眼86人，淋巴结肿大162人，营养不良6人，龋齿1人，其它11人。

1960年冬，因自然灾害影响，人民生活困难，农村多数托幼组织停办，当年全区幼儿营养不良患者增多，政府拨款3000元，进行治疗。

1961年，平凉专区卫生局联合组成检查组，分赴庆阳县董志、驿马、肖金公社以及镇原县等地进行疾病调查，发现全区小儿营养不良患者达18135人之多，有许多儿童面黄肌瘦，困乏无力，生命垂危。根据中共中央指示和西北局兰州会议精神，全区卫生部门先后抽调100多名医务人员，组成了20多个医疗队(组)，对小儿营养不良进行防治，在重病区举办了35个临时医院和146个病人营养灶，先后集中了532名儿童重危病人进行抢救治疗。两年后病情好转，小儿体质恢复正常。

1979至1980年，地、县两级妇幼保健站对全区儿童进行免费驱蛔工作。首先对206847名12岁以下的儿童进行了健康检查，共查出患病儿童201503人；对患有蛔虫症的儿童，共投驱蛔药201503人份，治疗有效率为93%。镇原、庆阳、合水、华池等县对15岁以下儿童2094人进行了体格检查，对发现的各种病进行了对症治疗。

1982至1983年，全区共查治儿童病5477例。地、县妇幼保健站对全区25个托儿所、幼儿园的2500多名儿童全部进行了健康检查和建卡登记，并给予免费驱蛔和缺点矫治。对发病最高的砂眼、龋齿两种疾病提出了防治措施。

1984至1985年，继续进行健康检查和驱蛔治疗。环县妇幼站对县幼儿园、托儿所的130名儿童进行了体格发育调查，对查出的8名蛔虫症患者及10名龋齿患儿、1名砂眼患儿均投药进行治疗和矫正。正宁县妇幼保健站对西坡乡王畔村125名7周岁以下的儿童进行了智力测验及免费驱蛔工作，对查出的28名蛔虫症患者免费发服“驱蛔灵”，对查出的5名营养不良、1名中耳炎、2名气管炎、5名先天性心脏病患儿均进行了对症治疗。

第四节 老龄保健

一、老干部保健

建国后，先后成立各种保健组织，以解决老干部在防病保健方面的具体问题。

50至60年代,全区专、县级医院都指定思想好、技术强的医务人员专门对年老体弱的老干部家访巡诊,送医送药上门。专区和部分县成立了“干部诊疗所”,优先诊治老干部疾病。

70年代后期,老干部保健工作有所加强。1976年元月,地区卫生局组织地区一、二、三院医护人员对地区正、副局(处)长以上干部和休养所老干部共93人进行了体检,对查出的冠心病、肝炎、溃疡、糖尿病、高血压、慢性气管炎、骨质增生等患者都及时给予了治疗,并建立了健康档案。

1977年6月,庆阳县医院及乡(镇)卫生院对全县245名老干部进行了全面的体格检查,对发病率较高的高血压、心脏病患者给予了治疗,并提出了长期保养措施。

80年代。各县相继成立了老干部休养所,设有医务室,配有专职医疗人员。合水县老干部休养所于1985年1月筹集1500元建起医务室,有医师1名,专门负责离休老干部和老红军的健康检查和治疗工作,每年除门诊外,送医送药上门达300余人(次)。地区人民医院于1984年初办起了老干部病房,增添了设备,专供老干部住院治疗。庆阳县医院设老干部病房5间,建立老干部健康档案,老干部挂号优先,就诊优先,初步解决了老干部住院治病难的问题。

二、教师保健

建国后,各级卫生部门经常组织医疗人员巡回检查,免费诊治教师疾病。50年代后期,庆阳一中率先办起了校医室,解决了教师的疾病治疗和日常保健问题。接着,各县一些重点中学也相继办起了校医室,使全区40%以上教师的保健有了保证。60年代,一些学校每年都要为教师进行健康检查。有些学校与医疗保健单位取得联系,定期为教师进行体格检查,优先治病,发服预防药物,有的县针对老教师和离休教师的实际情况,制定出了一些优惠、优先治疗和疗养的规定和办法,对教师保健起了积极作用。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教师保健工作得到加强。一些学校建起了校医室,一些没有校医室的学校,聘请专职医生定期为教师体查、治病。1985年,国家规定每年的9月10日为“教师节”,医疗单位在节日前后开设教师门诊,一些病情较重的教师一般都是受到及时治疗。镇原县平泉中学教师沙秀石身患癌症,省委、省政府用专机将其接到兰州进行治疗。全区各县对离退休教师都发放了保健费,建立了健康档案,制定了定期体查制度。

三、老年人保健

建国前,人民健康无所保障。1944年,全区人的平均寿命仅为34.5岁。建国后,人民生活和医疗卫生条件不断改善,人均寿命逐年提高。至1985年,全区人均寿命达到65岁。全区有87岁以上老人共81人,其中男42人,女39人。

附:老年人名录及人均寿命示意图

(一)老年人名录

庆阳县:

秦发昌 男 原籍陕西人,1893年生,92岁,现住西峰镇寨子巷62号。建国前经商,后务农。现尚能读报,生活自理,喜酒肉,吸卷烟,日食熟食1市斤,牙齿大部分完好,语言清晰。

韩有林 男 1897年生,现年88岁,现住西峰镇北门卫校巷。早年离母,流落白马等地佣工。40岁后在西峰以小贩谋生,食量大,爱吃肉,常喝酒。除患风湿性关节炎外,一生无大病。

刘富琳 女 1899年生,86岁,现住西峰镇秦坝岭村,生活简朴,勤劳,爱干净,喜清淡素食,不嗜酒,耳聪眼明,记忆力好。

郭庆善 男 89岁,肖金镇米王村方庄人。

左氏 女 93岁,肖金镇李城村人。

李生芳 男 91岁,后官寨乡杨崖村人。

李凌升 男 89岁,彭原乡堡子村人。

稽秉甲 男 89岁,文盲,桐川乡罗湾村人。

王氏 女 88岁,文盲,桐川乡园子村人。

左宏明 男 91岁,赤城乡万胜堡村人。

刘杏 女 93岁,蔡庙乡新庄村人。

马玉莲 女 92岁,三十里铺乡百步寺村人。

镇原县:

张成福 女 1881年生,现年104岁,新城乡景山村人。喜素食,不吸烟但好饮酒,爱劳动,虽年逾百岁,仍耳聪目明,言语清晰。

陈梅芳 女 1896年生,太平乡兰庙村人。

宋志治 男 1897年6月生,88岁,太平乡老庄人。

武志英 男 1896年生,89岁,孟坝镇刘城人。

许登银 男 1890年生,95岁,孟坝镇焦河人。

李天泽 男 1894年生,91岁,开边乡上城人。

口氏 女 1890年生,95岁,上肖乡毛河村人。

牛洗琴 女 1895年生,90岁,三岔乡吕马岔人。

席玉银 男 1895年生,90岁,临泾乡上段原人。

宁县:

刘兴和 男 91岁,农民,平子镇六队人。

王刚 男 87岁,农民,湘乐镇莲花池人。

朱文华 男 91岁,新宁镇马坪人,一生从事中草药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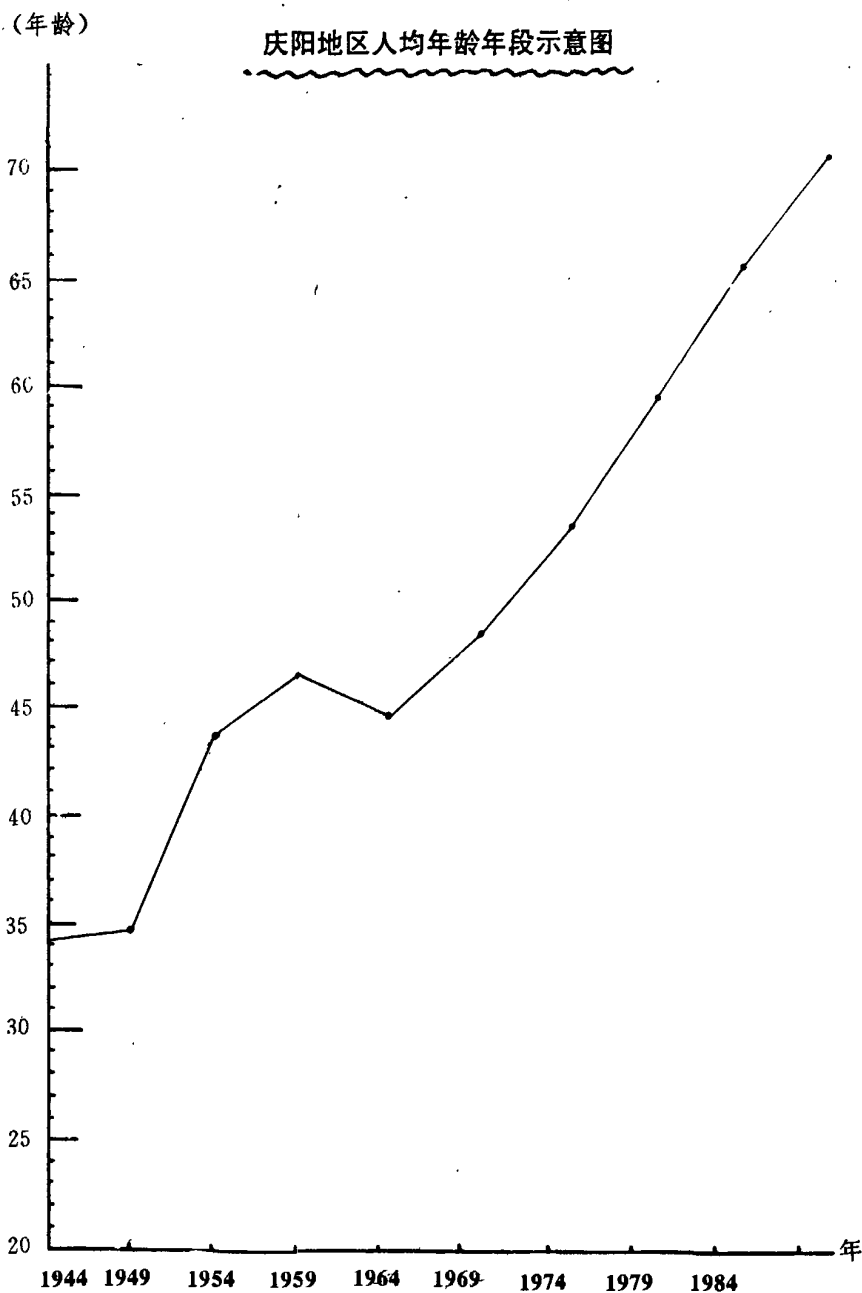
王显武 男 87岁,新宁镇人,一生从事中药工作。

环县:

- 刘满福 男 89岁,曲子镇双城村东沟人。
 潘氏 女 90岁,合道乡梁坪村人。
 念氏 女 89岁,木钵乡周家湾人。
 倪文英 女 88岁,环城镇袁家掌人。
 赵王氏 女 90岁,环城镇白草原赵沟门人。
 王王氏 女 87岁,环城镇红星村北关人。
 李登魁 男 89岁,南湫乡双井子村人。
 彭志明 男 89岁,小南沟乡燕麦掌村人。
 汪氏 女 89岁,小南沟乡汪天子村人。
 陈文敏 男 89岁,卢家湾乡花儿掌人。
 汪有海 男 88岁,卢家湾乡乱井子村人。
 张风仙 男 87岁,卢家湾乡刘寨河人。
- 正宁县:
- 巩正德 男 87岁,罗儿沟圈人。
 范菊花 女 87岁,永和乡马村人。
 巩氏 女 88岁,永和乡上南村人。
 张思忠 男 88岁,山河镇洼里圪瘩人。
 杨氏 女 88岁,山河镇西关人。
 蔺氏 女 88岁,山河镇冯柳人。
 陈春巧 女 88岁,榆林子镇乐南坊人。
 吴景辉 男 88岁,周家乡下冯家人。
 党文玉 男 95岁,榆林子镇党家村人。
 陈春巧 女 88岁,榆林子镇乐南坊人。
 吴景辉 男 88岁,周家乡下冯家人。
 党文玉 男 95岁,榆林子镇党家村人。
 张元 男 88岁,下沟村人。
 任麦英 90岁,榆林子镇乐子人。
 李梅 女 87岁,五项原乡南邑村人。
- 合水县:
- 席友友 男 90岁,店子乡连家庄人。
 张美兰 女 89岁,段家乡花鸽嘴人。
 赵国英 男 88岁,太莪乡关梁村人。
- 华池县:
- 宗氏 女 89岁,温台乡徐家坪村人。
 杨宝 男 88岁,老红军,住华池县敬老院。
 米桂英 女 88岁,怀安乡糖坊嘴人。

贺桂英 女 88岁,怀安乡丰阳渠人。
李永华 女 87岁,王嘴子乡王嘴村人。
刘桂英 女 90岁,怀安乡宋嘴子村人。

(二)全区人均寿命示意图



第三章 医 疗

庆阳地区卫生医疗历史悠久,至今已有数千年。历代,民间医疗机构繁多,代代相传。官方设医疗机构始于明代。洪武年间,宁州署设养济院及惠民药局,安化、正宁、合水等县各设养济院1处。清代府设医学训科,主管治病、草药之事。民国时期,国民党辖区1939至1948年先后成立县卫生院6个,工作人员42人,正式医生7人;辖区教会设诊所5处,医务人员10人;民间私营中药房222处,347人;私营西医诊所药房18处,人员18人。陇东解放区有地区级医疗机构1个,县级医疗机构7个,工作人员23人;区级医药合作社13个,工作人员31人;驻军医疗机构3个,工作人员366人。

建国后,地、县、乡、村各级医疗机构逐年增加,医疗事业迅速发展。各医院、卫生院,坚持“面向工农兵,团结中西医”的方针,广泛深入扎实地开展医疗,医疗服务面不断扩大,技术水平大大提高。中医从建国初治疗脾胃病、妇儿科等方面的常见病、多发病发展到80年代能治疗肝、胆、心、肾等方面的疑难重症。西医内科由50年代治疗消化、呼吸系统的常见病发展到80年代能治疗心、脑、血管及肝、肾方面的疑难病。外科从建国初做包皮环切术发展到80年代能开展脾胃、肝胆、胸、肾、脑方面的复杂手术。至1985年,全区有中西医医疗机构249个,其中县以上医院19个,2182人,乡(镇)卫生院109个,1287个,门诊部121个,461人。各种疾病的治愈率由50年代40%提高到80年代的60%。

第一节 机 构

一、民国时期

(一)国民党辖区

1、县卫生院

庆阳县卫生院 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在西峰财神庙成立,建门诊部1栋。民国三十年建立灭虱站,隶属卫生院。第一任院长李××,第二任院长张自孝,有医生2人。民国三十七年(1948年)人员增至14人,院长章诚。

宁县卫生院 民国三十三年(1944年)七月,在县城文庙成立。自筹大洋2000元,建门诊部5间,改造旧庙7间,院长先后为邱鹏程、郑进基。人员12人,其中助理护士2人,助产员3人,事务员、护士、助产士、卫生员、司药、勤杂、炊事员各1人。

合水县卫生队 民国三十五年(1946)年在西峰成立。有人员2人,队长孙耀杰,常驻西峰镇。民国三十六年(1947年)三月随国民党军队进入合水,不久又回驻西峰镇。全区解放后,被陇东分区中心卫生所接收。

正宁县卫生院 民国三十六年(1947年)在山河成立。省卫生署派张达生来县筹建。县政府拨大洋2000元,设西药房1处,建房3间,医生2人,练习生1名。后财产由正宁县人民政府民政科接收。

镇原县卫生院 民国三十七年(1948年)在镇原县城成立。省卫生署派院长吴斌岳筹办,当地集资大洋1000元购买西药及设备,有医生、护士、司药员共7人。

环县卫生队 民国三十七年(1948年)在西峰成立,直至解放未进入县境。

2、教会诊所

庆阳县三十里铺教会诊所 民国元年(1912年)在三十里铺成立。内设慈善寺(诊所),为教徒和附近群众看病。民国六年先后有比利时、法国、西班牙等国的传教士和修女,在此边传教边行医。建国后1951年取缔。

西峰镇天主堂公教诊疗所 民国二十年(1931年)在西峰成立。天主堂派西班牙人及中国修女到平凉天主堂学医,一年后回所开诊。有医生2人,护理及药剂人员4人。1951年并入专区医院。

镇原县天主堂公教诊所 民国三十五年(1946年)在镇原县城建立。有医生护士各1人。1951年并入县卫生院。

镇原县肖金福音药房 民国三十五年(1946年)成立,由教徒李志清经营,1951年取缔。

镇原县肖金天主教药房 民国三十五年(1946年)成立,由教徒张东民经营,1951年取缔。

3、私人医药业

(1)中医:

建国前庆阳县有中药铺58处,中医药人员89人。

镇原县有中药铺55处,中医药人员79人。

宁县县城、早胜、和盛、良平、平子、新庄、太昌、焦村、春荣、南义等地有中药铺45处,中医药人员60余人。

正宁县山河、官河、罗川、永和、湫头等地有中药铺22处,中医药人员45人。

合水县太白、城关、蒿嘴铺、板桥、何家畔、吉峴、店子、肖嘴、段集、西华池等地有中药铺47处,中医药人员54人。

华池县柔远、怀安、李良子等地,有中药铺4处,中医药人员8人。

环县县城、曲子、洪德有中药部6处,中医药人员12人。

至1949年,全区共有私人中药铺222处,中医药人员347人。

(2)西医:

建国前在国民党辖区有私营西药房诊所18处,经营者18人。其中:

西峰镇有高焕章、邢传贤、李浪轩、刘超平、王培民等人的诊所和药房。

镇原县有西药房 1 处,资金 77.000 元(旧币)。

宁县有王同林、贺生财、梁宗华、王振中、孙志德和和盛、新庄、焦村共 8 处西医诊所及药房。

正宁县山河、官河各有西药房 1 处。

合水县西华池有李明山、张德明西药房 2 处。

(二)陇东解放区

1、边区分区机构

(1)陕甘边苏维埃政府医院 1934 年在南梁成立,院长史鸿雁,有工作人员 24 人。1936 年随政府及红 26 军 42 师转战陕甘边区。

(2)陇东专员公署卫生所 1942 年在庆阳城建立,所长钟先朋,司药朱润兰,人员 4 名。解放战争中随专署机关转移华池县的元城、刘坪等地。1949 年 7 月,迁西峰镇,成立专区中心卫生所。

2、县级保健药社

曲子保健药社 1942 年在曲子成立,有中医药人员 3 人,中医庞克道,中医学徒路秉义、苏良俊。建国后更名环县曲子保健药社。

环县保健药社 1942 年在县城成立,有中西医药人员 3 人,中医王杰,西医黄林,中医学徒李满兴。1945 年增设西药房。建国后成立环县卫生院。

华池县保健药社 1942 年在悦乐镇成立。县长李培福从延安请来西医王天喜,带有两支体温表,两具注射器及少量药品,开展西医业务。有中西药人员 3 人,由王天喜负责。1950 年迁柔远城,成立华池县卫生院。

镇原县保健药社 1943 年在孟坝镇成立,有医生、司药、会计各 1 人。建国后成立孟坝卫生院。

新正县保健药社 1944 年春在长舌头(今陕西旬邑县后掌乡)成立,有社长、医生、司药各 1 人。1946 年迁至湫头。

新宁县医务所 1945 年在梁掌成立,有西医生 2 人,卫生员 1 人,所长姚定佩。建国后迁宁县城成立宁县卫生院。

合水县保健药社 1949 年在合水老城成立。当时收集战争中坚壁的药品,政府拨给 30 头牛为添置药械之用。同年 9 月迁西华池。有社长、医生、司药、会计各 1 人,建国后成立县卫生院。

3、区级医药合作社

1944 至 1946 年各区相继成立了医药合作社 13 处,有中医药人员 31 人,分布在镇原县的三岔,环县的木钵、合道,新宁县的牙村、湘乐,合水县的二、三、五区,华池县的白马、元城、悦乐、温台、柔远等地。

4、驻军卫生医疗机构

陇东军分区卫生所 1942 年在庆城成立,下辖两个分所(亦称休养所),1 个派出所,3

个团卫生队,共有工作人员 120 余人。休养所先后驻华池县的吕良沟、田家沟、肖马岔及二将川的高台等地,一次可收治 300 名伤病员。派出所(相当野战医院),随部队行动,曾驻环县八珠原等地。团卫生队 3 个,每队 20 余人。营设卫生组,每组有医生 1 人,卫生员 2 至 3 人。各连有卫生员各 1 人。1949 年 7 月,卫生所随军分区机关迁驻西峰王家岭。历任所长:潘文华、李仰南、贺长贵、安生财。

三八五旅医院 1937 年随军驻庆阳县城,时称军医处,有工作人员 12 人。处长秦自珍,医务主任秦玉蒲,医生郭士俊,护士组长冯全都。1939 年 9 月,军医处与中央教导师二所合并,改为三八五旅卫生部,下设野战医院,院长钟旗,有病床 100 张,工作人员 120 余人,最多可收治伤病员 500 多名。1941 年中央派德国医生米托协助医院工作一年多,院内设制剂室,亦称光华制药厂。1943 年医院在庆城设利民诊所,为群众治病。1945 年由野战医院分出预备医院和随军医院,分别驻庆阳县麻家湾、华池县田家畔、葫芦河等地。1946 年随军转移至龚家沟门。1947 年西华池战役时,收治伤员 700 余人。1948 年 6 月医院转至山西柳林子。该院下属七七〇团、警二团、警七团 3 个卫生队,每队有单架 20 副,医生 3 至 4 人。各营有卫生组,连有卫生员。

红军三十军十二师三十四团卫生队 1936 年随部队西征到达屯字镇,次年移驻庆阳城。1941 年驻豹子川、大风川一带,有医务人员 6 人。利用中草药办起制剂室,生产甘草粉、甘草流浸膏等中药制剂,供边区应用。

二、建国后机构

(一)卫生部门机构

1、地区级医院

庆阳地区人民医院 1949 年 10 月在西峰成立,时称庆阳分区中心卫生所。1950 年改称专区人民卫生院,有工作人员 10 名,院长钟先朋。1952 年在天主堂后院建病房 22 间,设病床 30 张,改称庆阳专区人民医院。1955 年国家投资 7 万元,扩建病房 1 座 38 间,手术室 7 间,病床增至 50 张。是年,平凉、庆阳两专区合并,更名平凉专区西峰医院。1950 年至 1961 年,院长先后由王天喜、黄林、陈振国、胡生录担任。1962 年,庆阳专区建制恢复,更名庆阳专区人民医院。当年甘肃省建筑工程局职工医院下放与专区人民医院合并,病床增至 100 张,并分大内、大外、五官、中医等科室,人员增至 130 名。1965 年扩建病房一栋,增加病床 50 张。1962 至 1968 年,无正院长,副院长先后由吴均、吴卫、胡生录、李俊森、黄广林担任。1970 年,由于地区在庆阳县城设第二人民医院,故更名为庆阳地区第一人民医院。1973 年扩建病房一栋,增加病床 50 张。1980 年,地区第二人民医院撤销后,复名为庆阳地区人民医院,有病床 200 张,人员 316 人。1984 年国家投资 94 万元,在秦坝岭筹建住院部大楼。1985 年国家投资 102 万元,续建住院部。年底人员增至 351 人。院内行政管理科室有政工、总务、医务三科和护理、门诊二部;业务科室有骨外、普外、内一、内二、口腔、小儿、妇产、传染、中医、放射、检验、药剂等 12 科,主要设备有 300、400 毫安透视机、B 超、

胃镜、心、脑电图机、高倍显微镜等。(见表三一)1968至1985年院长先后由李金士、黄广林、高哲、严文、何永信、曲志显、刘治德、姚继承、张英凯担任,副院长先后由谢凤琴、高哲、姜佐岐、田保鑫、曹任颐、安生才、岳长文、曲志显、赵玉珠、孟庆云、李致斌、权龙道、姚继承、刘登高、户永寿担任。

地区第二人民医院 1970年在庆阳县城建立。人员设备主要由北京天坛医院下放组成,时有工作人员176名,其中卫生技术人员136人。设病床150张。分内、外、儿、中医、放射、检验、病理等科室。院长先后由宋志茂、杜广容、姚宏雁、王生荣担任,副院长先后由牛维忠、朱维馨、王保思、孟庆云、葛文津、孙信书、王桂英、王生荣、吴宗尧、吴清林、张学鸿担任。1981年后,北京下放人员陆续返京,医院撤销。财产及部分人员配地、县医院,院址移交庆阳县人民医院使用。

庆阳地区第三人民医院 1975年在林二师职工医院的基础上成立。初设病床50张,后增至100张,工作人员87人。设内科(含儿科、中医科)、外科(含妇产科、五官科)、放射、检验、药剂等5科。1977年增设制剂室。1978年成立药械科,工作人员增至115名。院长先后由岳长文、熊统岐、杜广容、高哲担任,副院长先后由高哲、赵玉珠、田世庆、曹仁颐、陈应文、柴生柱担任。1979年改为地区中医院。

庆阳地区中医院 1979年由地区第三人民医院改建。占地面积19800平方米,建筑面积9973平方米,病床100张,人员140人。1985年病床增至175张,职工276人,其中中医药人员57人。院内设护理部和药剂、科教、内科、外妇、小儿、骨伤、肛肠、针灸、家庭病床、放射、检验等11科。主要设备有B超,300毫安透视机、荧光显微镜、超声心动图、胃镜、心脑电图等。院长先后由何永信、陈弟明、勾五堂担任,副院长先后由王珍群、陈弟明、赫炎光、卢介民、席效东、张照鸿担任。

2、县医院

庆阳县人民医院 1950年成立庆阳县卫生院,有医务人员3名。1956年迁庆阳城北门外,新建院址,更名庆阳县人民医院,设病床30张,人员30名。1958年迁城内北街原县委旧址,改礼堂为病房。1972年新建病房1幢,病床增至50张。1981年迁庆城南街原地区第二人民医院地址。1981年有病床100张,职工95人。设内儿、外妇、中医、精神病、放射、检验、药剂7科及理疗、针灸2室,主要设备有300毫安透视机、B超、心电图机、脑电图机共50多台(件)。

镇原县第一人民医院 1950年成立镇原县卫生院,房屋13间,人员5名。1958年更名镇原县人民医院,有病床50张,工作人员70名。1970年,更名为镇原县第一人民医院,病床增至80张,人员90名。1985年,病床增至100张。人员增至110人;建筑面积7369平方米。设内儿、外妇、五官、中医、传染、检验、放射、药械等科室。主要设备有:300毫安透视机、B超诊断仪、胃镜、心脑电图、超声心动图机等。

镇原县第二人民医院 1970年初在孟坝成立。由北京德胜门门诊部下放人员和孟坝卫生院人员组成。病床60张,职工62名。设内儿、外妇、五官、中医、放射、检验等科室。1981年北京下放人员返京,医院由地方医务人员继续承办。1985年医院扩建,占地面积

11517平方米,建筑面积2559平方米。主要设备有200毫安透视机、心电图机、B超等30台(件)。

宁县人民医院 1949年7月新宁县医务所迁宁县城,有工作人员8名。1951年改为宁县人民卫生院,有病床5张。1952年,病床增至10张。1958年,宁、正、合三县合一,更名宁县第一人民医院。同年被省卫生厅树立为标兵医院,奖给透视机1台。1962年复名为宁县人民医院。1961年在城北河北岸建住院部,病床增至20张,人员37名。1970年改为宁县第一人民医院。1981年县第二人民医院撤销,复名为宁县人民医院。1985年病床增至60张,职工82人。设内儿、外妇、中医、放射、检验、药剂等科室。主要医疗器械有200、300毫安透视机、B超、心电图机、光电比色计、气象色谱仪、胃镜等。

宁县第二人民医院 1970年初在湘乐成立。由北京西城区儿童医院下放人员及地方卫生人员组成。设病床32张、有工作人员54名。设内儿、外妇及制剂、检验、放射等科室。1979年,北京下放人员陆续返京,1981年改为宁县湘乐中心卫生院。

正宁县人民医院 1950年9月成立正宁县人民卫生院,人员5人。1954年在山河城西坳建新院址。翌年竣工迁入,有病床10张,开始收住病人。1956年更名正宁县人民医院。1958年,正宁县并入宁县后改称宁县第二人民医院。1959年该院附设健康院,主治大骨节病,疗效显著,在全省合水防治地方病现场会上受到省卫生厅表扬。1962年,复名正宁县人民医院。当年新建病房2栋,床位增至60张。1980年病床增至100张,职工116人。1985年,职工增至120人。设内儿、外妇、中医、检验、放射、药剂等科室。主要设备有300毫安透视机、心脑电图、超声心动图、B超等。

合水县第一人民医院 1949年7月在合水老城成立合水保健药社,9月迁西华池南街。1950年改称合水县人民卫生院。1952年,中药部析出成立二区(西华池)卫生所。1953年在西华池北街修新址,翌年建成,有病床10张,工作人员32名。1956年9月更名合水县人民医院,病床增至18张。1958年末,合水县并入宁县后,更名为宁县第三人民医院,有病床28张,人员20名。1962年,复名为合水县人民医院。1966年建病房一栋,600平方米,设病床30张,职工40人。1970年,更名合水县第一人民医院,有病床40张。1984年病床增至80张,人员80人。设内、外、妇、儿、五官、中医等科室。主要设备有300毫安透视机、心电图机、B超、综合手术床等。

合水县第二人民医院 1970年1月在原城关卫生院的基础上建立。人员由北京下放人员及地方医务人员组成,共35人,有病床42张。1971年扩建宿舍及辅助用房694平方米。1980年后北京下放人员陆续返京,由地方医务人员承办。1985年有病床30张,工作人员27人。内设大内、大外、妇产、放射、检验等科室。主要设备有200毫安透视机、心电图机及检验、手术器械等。

华池县第一人民医院 1950年11月在原保健药社的基础上建立华池县卫生所,有工作人员5名。1951年更名华池县人民卫生院。1952年新建病房15间,有病床5张。1956年更名华池县人民医院。1958年华池县并入庆阳县后更名为庆阳县第二人民医院。1962年复名华池县人民医院,1970年更名华池县第一人民医院,有病床35张。1980年扩建门

诊部。1985年扩建病房,建筑面积3252平方米。设内儿、外妇、中医、防保、放射、检验、药剂等科室。主要医疗设备有200毫安透视机、心电图机、超声心动图机、B超、胃镜等。

华池县第二人民医院 1970年初在悦乐镇成立。由北京市西城区儿童医院下放医务人员及地方医务人员组成,设病床30张,人员65名。1980年北京人员返京,仍为县第二人民医院。1985年末,有病床20张,人员40名。内设内儿、针灸、骨伤等科室。主要设备有200毫安透视机、B超等。

环县第一人民医院 建国初为县保健药社。1953年更名环县人民卫生院,有病床15张,职工20名。1960年病床增至30张,职工45人。1962年改称环县人民医院,1970年更名为环县第一人民医院。1975年建成门诊大楼,病床增至80张,职工90人。1985年建成住院部大楼,病床增至105张,职工增至100人。设内儿、外科、传染、妇产、中医、五官、针灸等科室。主要设备200、300毫安透视机、B超、胃镜、心电图等。

环县第二人民医院 1970年初在曲子成立。由北京复兴医院下放人员及曲子公社卫生院人员组成。病床40张,职工43人。1980至1981年,北京下放人员陆续返京,由地方医务人员继续承办。1985年病床缩减到30张,人员减至40人。设大内、大外及化验、透视等科室。主要设备50、200毫安透视机、心电图机、万能手术床、B超等。

3、县中医院

宁县中医院 1981年成立,占地3330平方米,建筑面积2147平方米。1985年有病床30张,工作人员35名,设内儿、针灸、骨伤等科室。

正宁县中医院 1981年成立,有职工30人。1985年增至35人,院址在西街。

合水县中医院 1985年成立,有工作人员20名。

4、综合医院、卫生院附设中医科或中医门诊。

1956年后,中医事业得到很大发展,地、县综合医院相继成立了中医股;70年代增设中医科,乡(镇)卫生院增设中医门诊。至1985年底,全区13个综合医院,有中医药人员86人;19个中心卫生院有中医药人员63人;98个乡镇卫生院有中医药人员170人。

5、中心卫生院

从1975年开始,将一部分条件较好的公社卫生院扩建成中心卫生院。至1985年全区建成中心卫生院19所,职工400人,病床403张。

庆阳县(4所)

肖金中心卫生院 1955年在肖金街南成立卫生所,属镇原县肖金区,有职工2人,租房2间。1956年与肖金联合诊所合并,人员增至6人,有固定资金0.3万元,年末迁址北城壕,扩建房16间,320平方米。1958年肖金公社划归庆阳县,肖金卫生所改为庆阳县肖金公社卫生所,设中、西药房、诊断室、治疗室等。1966年改称肖金地区卫生院,有工作人员9人,设手术室及病床8张。1978年迁址于肖金南街,扩建中心卫生院,有房屋35间,525平方米,工作人员27人,设化验室、透视室、妇产室、心电图室,病床增至10张。1985年设防保组,门诊设眼科治疗室,病床增至40张。工作人员增至48人,至年底共建房1025平方米,年门诊24495人次,住院1043人次,收入15万元,支出17万元。主要设

备有立式高压消毒锅、双筒显微镜、透视机、心电图机、妇科检查床、综合手术床、脑电图机、电冰箱、恒温箱、光电比色计、电动离心机等。

什社中心卫生院 1952年在街东租民房3间,成立什社卫生所,有职工3人,国家投资1000元,购买简单药械。1958年迁址中街,建房23间,400平方米,设称庆阳县什社卫生所,有职工8人,内公私合营人员3人,固定资金3000元。1966年扩建房30间600平方米,工作人员9人,增添高压消毒锅、检查床,设中西药房、诊断室及病床4张。1978年迁址南街,有房子47间800平方米,病床增至8张,改称庆阳县什社公社卫生院,有职工15人,设透视室、手术室、妇产室。1985年扩建成中心卫生院,共有房57间1014平方米,设防保组,病床增至15张。年门诊18478人次,住院688人次,业务收入8.4万元,支出9.8万元。主要设备有50毫安透视机、单筒显微镜、综合手术床、产床、电冰箱、电动离心机、胃肠减压器。

驿马中心卫生院 1956年在驿马街成立区卫生所,有工作人员5人。1960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61年改称地区卫生院。1970年复称公社卫生院。1975年扩建为中心卫生院。至1985年共建房1082平方米,人员增至15人,病床增至18张。设防保组,日门诊80人次,住院14人次,年业务收入15.5万元,支出15.5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显微镜、电冰箱、手术床、消毒锅。

三十里铺中心卫生院 1953年在三十里铺成立区卫生所,时有工作人员4人。1960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61年称地区卫生院。1970年复称公社卫生院。1975年扩建为中心卫生院。至1985年职工增至7人,有房721平方米,设防保组及病床4张,日门诊30人次,住院3人次,年业务收入8万元,支出8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显微镜、电冰箱、消毒锅。

镇原县(2所)

屯字中心卫生院 1952年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4人,平房3间。1959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61年称地区卫生院。1970年复称公社卫生院。1975年建成中心卫生院。1985年有职工27人,房屋1000平方米,设防保组及病床25张,年门诊2.6万人次,住院967人次,收入15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心电图机、显微镜、手术床、高压消毒器。

三岔中心卫生院 1952年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2人,房5间。1958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61年称地区卫生院。1970年复称公社卫生院。1975年建成中心卫生院。1985年有职工13人,房屋600平方米,设防保组及病床20张,年门诊17000人次,住院336人次,收入4.7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心电图机、显微镜、手术床、消毒器等。

宁县(3所)

和盛中心卫生院 1952年3月在和盛街私人诊所的基础上建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4名,设中、西药房、诊断室、治疗室。1960年称公社卫生院。1961年称地区卫生院。1966年设病床10张,增设透视室、化验室、手术室、妇产室。1970年复称公社卫生院。1975年扩建为中心卫生院。1978年病床增至30张、至1985年共建房1134平方米,人员增至28人,床位增至26张,增设防保组,日门诊158人次,住院25人次,年业务收入13.6万元,

支出 12.3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显微镜、手术床、甲种手术包。

早胜中心卫生院 1953 年 6 月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 4 人,设中、西药房、治疗室、诊断室。1958 年职工增至 13 人,设病床 10 张。1960 年称公社卫生院。1961 年称地区卫生院。1970 年复称公社卫生院,病床增至 22 张。1978 年增设透视室、化验室。1985 年共有房 1420 平方米,设防保组,病床增至 28 张,职工增至 30 人,日门诊 91 人次,住院 25 人次,年业务收入 12.7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显微镜、心电图机、手术床等。

湘乐中心卫生院 1952 年 10 月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 5 人,设中、西药房、诊断室、治疗室。1958 年成立手术室。1960 年称公社卫生院。1961 年称地区卫生院。1966 年设化验室、透视室及病床 10 张。1970 年复称公社卫生院。1971 年扩建成县二院。1981 年撤销县二院改建为中心卫生院。至 1985 年有职工 25 人,病床 30 张,设防保组,共有房 1767 平方米,日门诊 40 人次,住院 28 人次,年业务收入 9 万元,支出 8.8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显微镜、心电图机、消毒器等。

正宁县(2所)

官河中心卫生院 1954 年 4 月成立区卫生所,时有工作人员 3 人。1958 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61 年称地区卫生院。1966 年人员增至 10 人,设病床 17 张。1970 年复称公社卫生院。1978 年建成中心卫生院,人员增至 20 人,病床增至 18 张,建房面积达到 780 平方米,添置透视机、显微镜、手术床、心电图机、高压消毒器等。1985 年扩建门诊楼一幢 105 平方米,人员增至 31 人,床位增至 30 张,设防保组,日门诊 80 人次,住院 29 人次,年业务收入 8.5 万元,支出 8.1 万元。

湫头中心卫生院 1952 年在湫头西村成立区卫生所,人员 2 人,窑 2 孔,由县医院配发药械 30 多种。1958 年改称公社卫生院,院址迁湫头街北。1961 年称地区卫生院。1966 年建房 150 平方米,人员增至 7 人,设病床 10 张。1970 年复称公社卫生院。1971 年在街东建房 580 平方米。1985 年建成中心卫生院。1985 年病床增至 30 张,人员增至 21 人,设防保组,日门诊 70 人次,住院 29 人次,年业务收入 6.3 万元,支出 5.8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心电图机、显微镜、手术床、高压消毒锅等。

合水县(2所)

何家畔中心卫生院 1952 年 12 月在盘马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 3 名,房屋 3 间。1955 年在曹家坳新址建房 200 平方米。1958 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61 年称地区卫生院。1970 年复称公社卫生院。1966 年职工增至 8 名,设病床 3 张。1978 年建成中心卫生院,共建房 688 平方米,有透视机、显微镜及普通外科手术器械。至 1985 年人员增至 10 名,病床增至 17 张,设防保组,日门诊 40 人次,住院 6 人次,年业务收入 6.6 万元,支出 5.2 万元。

段集中心卫生院 1952 年 11 月在肖嘴街建立区卫生所,后迁至沟畔村,时有工作人员 3 名,窑洞 4 孔。1958 年在肖嘴街建新址。1960 年迁段家集,改称公社卫生院。1961 年称地区卫生院。1970 年复称公社卫生院。1973 年共建房 693 平方米,设病床 7 张,有透视机、显微镜、手术床。1978 年人员增至 11 名,建成中心卫生院。1985 年病床增至 15 张,设防保组,日门诊 40 人次,住院 14 人次,年业务收入 7.2 万元。

华池县(2所)

山庄中心卫生院 1963年成立公社卫生院,时有职工2人,窑洞2孔。1961年称地区卫生院。1966年新建平房14间,280平方米,职工增至4人,设病床3张。1970年复称公社卫生院。1978年扩建成中心卫生院。有职工7人,建房30间600平方米,病床增至16张,当年配发30毫安透视机、5孔无影灯、电动吸引器、麻醉机、离心机各1个。1985年人员增至11人,设防保组,日门诊50人次,住院14人次,年业务收入1.19万元,支出1万元。

元城中心卫生院 1952年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3人,窑洞2孔,县政府投资500元,购买简单药械。1958年改称公社卫生院,建房11间220平方米。1961年称地区卫生院。1966年职工增至6人,设病床2张。1970年复称公社卫生院。1978年建成中心卫生院,病床增至15张,配发透视机、显微镜、乙种手术包、脚踏吸引器、氧气瓶等。至1985年建房840平方米,职工增至13人,设防保组,日门诊60人次,住院14人次,年业务收入2.5万元,支出2万元。

环县(4所)

毛井中心卫生院 1953年1月在砖城子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2人,窑洞2孔,年门诊3600人次,业务收入1000元。1958年改称公社卫生院,职工增至5人,窑洞4孔。1961年称地区卫生院。1966年职工增至8人,窑洞增至6孔,1970年复称公社卫生院。1975年扩建为中心卫生院。1978年设病床4张,添置手术包、透视机、显微镜、手术床、消毒锅等,建房225平方米。1985年设防保组,共建房818平方米,病床增至14张,年门诊11753人次,住院182人次,业务收入4.6万元,支出4.7万元。

甜水中心卫生院 1951年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1人,建房2间,40平方米,年门诊5400人次,业务收入2000元。1958年改称公社卫生院,职工增至5人,建房120平方米。1961年称地区卫生院。1966年职工增至6人,设病床2张。1970年复称公社卫生院。1975年建成中心卫生院。1977年人员增至14人,病床增至20张,添置手术床、透视机、显微镜、无影灯、消毒锅等。1985年职工减至9人,设防保组,共建房780平方米,年门诊13566人次,住院124人次,业务收入3.5万元,支出3.5万元。

虎洞中心卫生院 1952年在虎家湾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2人,窑洞2孔。1958年改称公社卫生院,职工增至3人,年门诊1910人次,业务收入1020元。1960年称地区卫生院。1970年复称公社卫生院。1975年建成中心卫生院。1978年职工增至11人,设病床6张,新添置无影灯、手术床、50毫安透视机、消毒锅等。1985年有职工9人,病床14张,设防保组,共建房915平方米,添置显微镜、电冰箱,年门诊11542人次,住院183人次,业务收入3.5万元,支出3.4万元。

合道中心卫生院 1952年在合道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2人,窑洞2孔,年门诊1500人次,业务收入809元。1958年改称公社卫生院,有职工5人。1961年称地区卫生院。1975年建成中心卫生院。1978年人员增至10人,设病床10张。1985年设防保组,并购置显微镜、透视机、手术床、手术包各1台(件),共建房840平方米,年门诊10734人次,

业务收入 2.7 万元,支出 2.4 万元。

6、乡(镇)卫生院(所)

1952 年,全区 7 县建成区卫生所 31 个,工作人员 82 名。1958 年将全区 98 所区卫生所更名为公社卫生院。1981 年公社卫生院更名为乡(镇)卫生院。至 1985 年,全区卫生部门共有乡(镇)卫生院(所)105 所。

庆阳县(13 所)

玄马乡卫生院 1951 年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 4 人。1960 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81 年更名乡卫生院。至 1985 年职工增至 12 人,设防保组,有病床 4 张,日门诊 33 人次,住院 3 人次,年业务收入 5.5 万元,支出 5.5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显微镜、高压消毒锅。

蔡庙乡卫生院 1958 年成立公社卫生院,人员 2 名。1981 年更名乡卫生院。至 1985 年职工增至 5 人,建房 643 平方米,设防保组及病床 5 张,日门诊 30 人次,住院 4 人次,年业务收入 5.5 万元。支出 5.5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高压消毒锅。

高楼乡卫生院 1980 年在莲池卫生院的基础上成立公社卫生院,时有人员 9 名。1981 年更名乡卫生院。1985 年职工增至 10 人,建房 839 平方米,设防保组,有病床 5 张,日门诊 20 人次,住院 4 人次,年业务收入 5 万元,支出 5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消毒锅。

南庄乡卫生院 1972 年成立公社卫生院,时有人员 3 名。1981 年更名乡卫生院。至 1985 年建房 447 平方米,职工增至 7 名,设防保组,有病床 5 张,日门诊 40 人次,住院 4 人次,年业务收入 5.5 万元,支出 5.5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消毒锅。

赤城乡卫生院 1952 年成立区卫生所,时有工作人员 5 人。1960 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81 年更名乡卫生院。至 1985 年建房 488 平方米,人员增至 14 人,设防保组及病床 8 张,日门诊 45 人次,住院 7 人次,年业务收入 6.5 万元,支出 6.5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显微镜、消毒锅。

马岭镇卫生院 1953 年成立区卫生所,有工作人员 5 人。1960 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68 年西峰镇卫生院机构人员全迁至马岭卫生院,其中有职工 32 人,病床 12 张。1981 年更名镇卫生院。至 1985 年共建房 1050 平方米,设防保组及病床 18 张,职工 15 人,日门诊 32 人次,住院 15 人次,年业务收入 11.5 万元,支出 10.5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显微镜、消毒锅。

太白梁乡卫生院 1971 年成立公社卫生院,有职工 5 人。1981 年更名乡卫生院。1985 年共建房 804 平方米,设防保组及病床 3 张,日门诊 20 人次,住院 2 人次,年业务收入 5.9 万元,支出 5.4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消毒锅。

桐川乡卫生院 1956 年成立区卫生所,时有工作人员 4 名。1960 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81 年更名乡卫生院。至 1985 年建房 580 平方米,职工增至 12 人,设防保组及病床 7 张,日门诊 30 人次,住院 6 人次,年业务收入 8.8 万元,支出 8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显微镜、消毒锅。

土桥乡卫生院 1952 年成立区卫生所,时有工作人员 3 名。1960 年改称公社卫生院。

1981年更名乡卫生院。至1985年建房410平方米,职工增至8人,设防保组及病床3张,日门诊20人次,住院2人次,年业务收入3.5万元,支出3.5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消毒锅。

董志乡卫生院 1956年在董志城内东头原福因堂旧址成立董志区北门高级农业社保健站,时有工作人员10人,房子6间,设中西药房门诊部。1958年迁址于城西,改称公社卫生所,人员增至12人,有房7间,窑洞5孔。1968年由董志、陈户、野林3个公社卫生所合并建成董志公社卫生所,所址迁至城南角,购地5亩,建房23间,设病床5张,职工增至18人。1978年改称公社卫生院,病床增至11张。1985年迁址城内西北角原公社拖拉机站院内,更名为董志乡卫生院,共建房32间640平方米,设防保组,有病床10张。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手术灯、显微镜、手术包、电动吸引器、妇科检查床、计划生育手术器械等。

后官寨乡卫生院 1958年在马集妇产院的基础上成立集体所有制公社卫生所,时有半脱产人员3人,资金1000元,后迁至马集村马秉恒家中。1965年改称后官寨公社卫生所,迁建王岭村,建房4间,人员5名。1978年又迁至马集村,新建房14间280平方米,设病床9张,工作人员增至16人。同年转为全民所有制公社卫生院。1985年又迁址于王岭村,与佐城门诊部合并,有职工12人,共建房32间640平方米。年门诊6652人次,住院148人次,业务收入2.8万元,支出2.7万元。主要设备有电动吸引器、产床、手提式高压消毒锅、乙种手术箱、30毫安透视机。

彭原乡卫生院 1959年在鄯旗塄北队成立集体所有制公社卫生所,有职工4名,房子3间,资金700元。1967年迁建鄯旗塄公路沿线商店南侧,有半脱产人员6名,建房15间,248平方米。1978年又迁回北队(张廷瑞家)建房4间,设病床4张,有职工14人,当年转为全民所有制公社卫生院,1981年更名为乡卫生院。1985年迁建于李家寺村缪岭新址,建房37间,740平方米,设防保组,年门诊11636人次,住院68人次,业务收入2.3万元,支出3.2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丙种手术箱、电动吸引器、妇产床、计生手术器械等。

温泉乡卫生院 1958年在温泉城内成立集体所有制公社卫生所,有半脱产人员6名,房子3间。1978年迁建于温泉城南门,有房子9间,半脱产人员16名,设病床27张,年业务收入3.7万元。1985年迁址温泉南门村,新建房20间,窑洞11孔,改称乡卫生院,转全民所有制,有工作人员13人,病床减至6张,设防保组,年门诊18412人次,住院101人次,业务收入3.5万元,支出4万元。主要设备有50毫安透视机、五孔无影灯、甲种手术箱、电动吸引器、胃肠减压器等。

镇原县(16所)

临泾乡卫生院 1955年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4名,建房4间80平方米。1958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81年更名乡卫生院。1985年共建房300平方米,职工增至13名,设防保组及病床12张,年门诊15432人次,住院277人次,业务收入3.6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电冰箱、高压消毒锅。

方山乡卫生院 1968年成立集体所有制公社卫生所。1972年转为全民所有制公社卫生院。1981年更名乡卫生院。1985年职工增至5人,建房470平方米,有病床6张,设防

保组,年门诊 5600 人次,住院 112 人次,收入 1.9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电冰箱、高压消毒锅。

新城乡卫生院 1956 年成立区卫生院。时有职工 5 名,建房 80 平方米。1958 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81 年更名乡卫生院。1985 年有病床 12 张,职工增至 17 名,共建房 300 平方米,设防保组,年门诊 19000 人次,住院 447 人次,业务收入 4.2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电冰箱、高压消毒锅。

平泉镇卫生院 1956 年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 6 名。1958 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81 年更名镇卫生院。至 1985 年共建房 720 平方米,职工增至 20 人,病床 20 张,年门诊 25000 人次,住院 447 人次,收入 4.5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显微镜、电冰箱、手术床、高压消毒锅。

武沟乡卫生院 1955 年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 4 人。1958 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81 年更名乡卫生院。至 1985 年有职工 27 名,病床 6 张,设防保组,年门诊 1 万人次,住院 137 人次,收入 1.4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电冰箱、高压消毒锅。

开边乡卫生院 1953 年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 7 名,建房 120 平方米。1958 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81 年更名乡卫生院。1985 年共建房 700 平方米,有职工 14 人,病床 12 张,设防保组,年门诊 16000 人次,住院 303 人次,收入 3.3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显微镜、手术床、高压消毒锅。

新集乡卫生院 1950 年在唐原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 3 名,1958 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78 年职工增至 11 人,设病床 6 张。1981 年更名乡卫生院。1985 年职工减至 9 人,病床增至 8 张,共建房 560 平方米,设防保组,年门诊 5000 人次,住院 50 人次,收入 2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电冰箱、高压消毒锅。

曙光乡卫生院 1969 年成立公社卫生院,时有职工 5 人。1981 年更名为乡卫生院。1985 年共建房 500 平方米,病床 6 张,有职工 7 人,设防保组,年门诊 1 万人次,住院 112 人次,收入 1.5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电冰箱、高压消毒锅。

南川乡卫生院 1967 年成立公社卫生院,时有职工 6 人。1981 年更名乡卫生院。1985 年共建房 500 平方米,设防保组,有病床 8 张,年门诊 1 万人次,住院 100 人次,收入 2.1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电冰箱、高压消毒锅。

上肖乡卫生院 1956 年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 2 人,房子 2 间。1958 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81 年更名乡卫生院。至 1985 年共建房 650 平方米,有职工 15 人,病床 12 张,设防保组,年门诊 19000 人次,住院 331 人次,业务收入 3.4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显微镜、心电图、电冰箱、手术床。

郭原乡卫生院 1961 年成立公社卫生所,时有职工 6 人,建房 285 平方米。1972 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81 年更名乡卫生院。1985 年有病床 8 张,设防保组,年门诊 13700 人次,住院 72 人次,收入 2.2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高压消毒锅。

殷家城乡卫生院 1956 年成立集体所有制区卫生所,时有职工 2 人。1958 年改称公社卫生所。1972 年转全民所有制公社卫生院。1981 年更名乡卫生院。至 1985 年共建房

300平方米,有职工3人,病床6张,设防保组,年门诊37000人次,住院80人次,收入1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电冰箱、高压消毒锅。

中原乡卫生院 1952年成立集体所有制区卫生所,时有职工4人,房子4间。1958年转全民所有制公社卫生院。1981年更名乡卫生院。至1985年共建房600平方米,有职工12人,病床8张,设防保组,年门诊13700人次,住院72人次,收入2.2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电冰箱、高压消毒锅。

太平乡卫生院 1952年成立集体所有制区卫生所,时有职工2人,房子4间。1958年转全民所有制公社卫生院。1981年改称乡卫生院。至1985年共建房子680平方米,职工增至11人,病床12张,设防保组,年门诊18000人次,住院287人次,收入3.6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显微镜、电冰箱、高压消毒锅及注射、输液等器械。

庙渠乡卫生院 1955年成立集体所有制区卫生所,时有职工3人,房子4间。1958年改称公社卫生所。1972年转全民所有制公社卫生院。1981年更名乡卫生院。至1985年共建房20间,400平方米,有职工8人,病床6张,年门诊1万人次,住院155人次,收入2.4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电冰箱、高压消毒锅。

马渠乡卫生院 1951年成立集体所有制区卫生所,时有职工4人,建房5间80平方米。1953年转全民所有制。1958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81年更名乡卫生院。至1985年共建房15间300平方米,有职工8人,病床6张,设防保组,年门诊6913人次,住院131人次,收入1.8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电冰箱、检查床、高压消毒锅。

宁县(16所)

焦村乡卫生所 1955年10月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4名,设中西药房、诊断室。1960年改称公社卫生所。1966年设手术室。1981年更名乡卫生所。至1985年建房814平方米,增设防保组,职工增至13人,日门诊60人次,年业务收入4.2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手术包、消毒锅。

太昌乡卫生所 1955年成立区卫生所,有工作人员4人,设西药房、诊断室。1958年设中药房。1960年改称公社卫生所。1978年设手术室、透视室。1981年更名乡卫生所。至1985年职工增至15人,设防保组,共建房821平方米,日门诊50人次,年业务收入3.2万元,支出3.1万元。主要设备有手术床、透视机、高压消毒锅。

新庄乡卫生院 1952年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3人,设中、西药房、诊断室、治疗室。1960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66年增设手术室及病床2张。1981年更名乡卫生院。1985年职工增至12人,病床增至6张,建筑面积达到558平方米,并设防保组,日门诊60人次,住院5人次,年业务收入4.4万元,支出4.6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手术床、消毒锅。

瓦斜乡卫生所 1968年成立瓦斜公社卫生所,有职工5人,设中药房、诊断室、治疗室、手术室、透视室。1981年更名乡卫生所。1985年设防保组,共建房440平方米,日门诊36人次,年业务收入1.9万元,支出1.7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手术床、消毒锅。

南义乡卫生院 1954年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5人,设中西药房、治疗室、门诊室。

1960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78年设手术室、简易床6张。1981年更名乡卫生院。1985年增设防保组,职工12人,年业务收入2.2万元,支出2.2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手术床、消毒锅。

城关镇卫生院 1962年10月在南关成立集体所有制公社卫生所,有职工3人,设诊断室、中、西药房、治疗室。1970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77年转为全民所有制公社卫生院。1981年更名镇卫生院。1985年职工增至20人,病床30张,共建房2274平方米,日门诊80人次,住院28人次,年业务收入20万元,支出19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显微镜、手术床、无影灯、消毒锅。年底改建为县中医院。

米桥乡卫生院 1956年在国药商店的基础上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6人,设中、西药房、治疗室、诊断室。1960年改称公社卫生所。1978年设手术室。1981年更名为乡卫生所。至1985年共建房800平方米,设手术室及防保组,职工增至11人,日门诊23人次,年业务收入1.8万元,支出1.9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手术床、高压消毒锅。

平子镇卫生院 1953年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3人,设西药房、诊断室、治疗室。1958年设中药房。1960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78年设手术室。1981年更名为镇卫生院。至1985年共建房675平方米,职工增至15人,设防保组,病床5张,日门诊80人次,住院4人次,年业务收入6万元,支出6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手术床、消毒锅。

良平乡卫生所 1956年10月在国药商店的基础上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6名,设中、西药房、诊断室、治疗室。1960年改称公社卫生所。1966年设手术室。1981年更名乡卫生所。至1985年共建房776平方米,设防保组及透视室,职工增至11人,日门诊60人次,年业务收入4.4万元,支出4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手术床、消毒锅。

坳马乡卫生院 1962年成立公社卫生所,时有职工6名,设诊断室、中、西药房、库房、治疗室、病床4张。1981年更名乡卫生院。1985年设防保组,共建房200平方米,日门诊80人次,住院3人次,年业务收入0.5万元,支出0.4万元。主要设备有血压计、听诊器、缝合包。

九岘乡卫生院 1951年10月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3人,设中、西药房、诊断室、治疗室。1958年设病床8张。1960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66年职工增至9人,设手术室。1981年更名乡卫生院。1985年有职工8人,病床4张,共建房800平方米,日门诊30人次,住院3人次,年业务收入2.1万元,支出2.2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手术床、消毒锅。

中村乡卫生所 1958年7月在国药店的基础上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6人,设中、西药房、诊断室。1960年改称公社卫生所。1978年设手术室。1981年更名乡卫生所。1985年职工增至11人,设防保组,共建房800平方米,日门诊60人次,年业务收入3.4万元,支出2.9万元。主要设备有手术床、手术包、消毒锅。

春荣乡卫生院 1958年成立公社卫生院。时有职工3人,设西药房、诊断室、治疗室。1961年称地区卫生院。1966年设中药房。1978年设手术室、透视室。1981年更名乡卫生院。至1985年设防保组,有病床9张,职工增至13人,建房668平方米。日门诊54人次,

住院 8 人次,年业务收入 3.7 万元,支出 3.5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两种包、手术床、消毒锅。

盘克乡卫生院 1952 年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 3 名,设中西药房、诊断室、治疗室。1960 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66 年设透视室、化验室。1978 年设病床 16 张。1981 年更名乡卫生院。1985 年职工增至 17 人,设防保组,日门诊 70 人次,住院 4 人次,共建房 1156 平方米,年业务收入 7.8 万元,支出 7.6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显微镜、手术床。

金村乡卫生所 1956 年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 4 名,窑洞 5 孔,设中医药房、门诊室。1958 年增设治疗室,改称公社卫生所。1981 年更名乡卫生所。至 1985 年职工增至 8 人,设防保组,建房 664 平方米,日门诊 21 人次,住院 4 人次,年业务收入 2.1 万元,支出 2 万元。主要设备有手术包、消毒锅。

政平乡卫生所 1956 年成立,时有职工 4 名,设中西药房、门诊室、治疗室。1966 年职工增至 8 人。1967 年撤销。

正宁县(11 所)

三嘉乡卫生院 1952 年 2 月在三嘉区索罗村成立区卫生所,借民窑洞 3 孔,职工 2 人。1957 年迁至南庄村借民房 2 间、窑洞 1 孔,职工增至 3 人。1958 年改称公社卫生院,职工增至 6 人。1967 年新建院址建房 302 平方米。1978 年职工增至 11 人,设病床 6 张,内设住院、门诊、中西药房、诊断室、治疗室。至 1985 年职工增至 7 人,病床减至 4 张,设防保组,日门诊 45 人次,住院 5 人次,年业务收入 1.7 万元,支出 1.7 万元。主要设备有心电图机、显微镜、透视机、电冰箱等。

关家川卫生所 1959 年 2 月在三嘉公社关东村成立卫生所,时有职工 3 人,房 3 间。1966 年职工增至 5 人。1977 年与三嘉公社卫生院合并,关家川设医疗组,职工 3 人。1979 年 12 月恢复关家川卫生院。1981 年更名卫生所,新建房 8 间,120 平方米,院址由关东村迁至关西村。至 1985 年共建房 240 平方米,设防保组,日门诊 30 人次,年业务收入 2199 元,支出 3799 元。主要设备有血压计、消毒锅。

永和乡卫生院 1955 年在于家庄村成立区卫生所,借民房 3 间,职工 3 人。1958 年迁至永和街,改称公社卫生院。1966 年职工增至 7 人。1967 年在街南新建院址,建房 336 平方米。1978 年设中、西药房、治疗室、诊断室及病床 13 张,职工增至 14 人。1981 年更名乡卫生院。至 1985 年共建房 280 平方米,设防保组,日门诊 50 人次,住院 12 人次,年业务收入 4.4 万元,支出 4.4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显微镜、手术床。

五顷原乡卫生院 1956 年在五顷原村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 2 人,借民窑 3 孔。1958 年改称五顷原公社卫生院。1966 年建房 6 间,设中西药房。1977 年并入湫头公社卫生院,五顷原设医疗组。1979 年恢复五顷原公社卫生院。1981 年更名乡卫生院。1985 年职工增至 8 人,所址由五顷原迁至南邑村,新建门诊及宿舍 500 平方米,又增设防保组及病床 4 张,增配透视机、心电图机,日门诊 30 人次,住院 3 人次,年业务收入 1 万元,支出 1 万元。

永正乡卫生院 1956 年成立区卫生所,职工 2 人。1958 年改称公社卫生院,借民房 6

间,设西药房、治疗室。1966年建门诊房180平方米,设病床2张。1978年职工增至11人。1981年更名乡卫生院。至1985年共建房300平方米,设防保组,职工增至12人,日门诊45人次,住院1人次,年业务收入2.9万元,支出3.1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显微镜、手术床等。

榆林子镇卫生院 1956年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2人,房屋5间。1958年改称榆林子公社卫生院。1966年设病床5张。1978年建房500平方米。1981年更名镇卫生院。1985年职工增至16人,病床增至18张,设防保组,日门诊55人次,住院16人次,年业务收入4.1万元,支出4.2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显微镜、手术床等。

罗川乡卫生院 1952年6月在罗川城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2人。1958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66年建房450平方米。1978年职工增至14人,设病床20张。1981年更名为乡卫生院。1985年职工增至12人,病床减至8张,设防保组,日门诊25人次,住院2人次,年业务收入1.1万元,支出1.4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电冰箱、消毒锅。

月明乡卫生院 1958年8月在韩坳村成立月明卫生所,时有职工3人,设西药房及治疗室。1966年职工增至4人。1977年与西坡公社卫生院合并,月明设医疗组,有职工3人。1979年恢复成立月明公社卫生院。1981年更名乡卫生院。1985年院址迁至月南村,新建房450平方米,职工增至8人,有病床4张,设防保组,日门诊25人次,住院3人次,年业务收入1.1万元,支出1.4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电冰箱、消毒锅。

西坡乡卫生院 1976年8月成立公社卫生所,职工7人,建房520平方米,病床6张,配透视机、心电图机。1978年职工增至13人。1981年更名乡卫生院。1985年设防保组,日门诊25人次,住院3人次,年业务收入1.7万元,支出2.4万元。

山河镇卫生所 1966年在山河联合诊所的基础上成立公社卫生所,有职工4人。1968年与店子大队医疗站合并。1975年恢复山河公社卫生所。1981年公社卫生所与山河联合诊所分设,在山河西坳另选新址,建房260平方米,配职工15人,设诊断室、中西药房。至1985年设防保组,日门诊60人次,年业务收入0.9万元,支出1.1万元。

周家乡卫生院 1965年成立公社卫生院,职工3人,1969年建新址350平方米。1978年职工增至12人,设病床6张。1981年更名为乡卫生院。1985年职工增至15人,设防保组及透视室。日门诊40人次,住院5人次,年业务收入3.7万元,支出3.3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显微镜、心电图机等。

合水县(13所)

太白乡卫生院 1952年3月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3人。1955年建门诊部200平方米。1970年在老城建房570平方米。1981年更名为乡卫生院。1985年职工增至5人,设防保组,有病床4张,并购置透视机、洗胃机、消毒锅,日门诊13人次,住院3人次,年业务收入1.9万元,支出0.35万元。

肖嘴乡卫生院 1952年11月在肖嘴建立区卫生所,有职工3人。1960年迁址段家集,改称公社卫生所。1980年在肖嘴建立门诊部。1981年更名乡卫生院。1985年建门诊宿舍231平方米,有职工4名,设防保组及病床5张,配有透视机、消毒锅。日门诊23人

次,住院 4 人次,年业务收入 2.8 万元。

杨坪乡卫生所 1984 年成立,职工 4 人,共建房 300 平方米。1985 年设防保组,年门诊 2600 人次,业务收入 0.6 万元。主要医疗器械有血压计、消毒锅。

城关镇卫生院 1952 年 8 月在老城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 2 人,房子 220 平方米。1959 年改称公社卫生所,建房 320 平方米,设病床 8 张。1965 年在城内建房 400 平方米,有职工 9 人。1970 年撤销,改建县第二人民医院。

柳沟乡卫生院 1962 年成立公社卫生所,有职工 3 名。1972 年改称公社卫生所,建门诊宿舍 400 平方米。1981 年更名为乡卫生院。1985 年职工增至 5 人,病床 4 张,设防保组,配有透视机、高压消毒锅。日门诊 10 人次,住院 3 人次,年业务收入 0.9 万元,支出 0.7 万元。

板桥乡卫生院 1953 年将西华池卫生所迁至板桥成立区卫生所,有职工 3 人。1960 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68 年建房 200 平方米。1973 年建门诊宿舍 288 平方米,职工 9 人,1981 年更名乡卫生院。1985 年设防保组及病床 4 张,配有透视机和一般医疗器械,日门诊 30 人次,住院 3 人次,年业务收入 2.6 万元。

定祥乡卫生所 1984 年成立,时有职工 4 人,建房 340 平方米。1985 年设防保组,配有透视机,日门诊 5 人次,年收入 0.95 万元,支出 0.19 万元。

太莪乡卫生所 1984 年在太莪街成立,有职工 4 名,建房 281 平方米。1985 年配备透视机,设防保组,日门诊 13 人次,年业务收入 1.7 万元,支出 0.34 万元。

蒿嘴铺乡卫生院 1962 年在蒿嘴铺大队保健站的基础上成立公社卫生所,有职工 4 名。1969 年在中街建新址 441 平方米。1978 年设病床 4 张,改称公社卫生院。1981 年更名乡卫生院。1985 年职工增至 5 名,设防保组,配有透视机和一般手术器械,日门诊 14 人次,住院 3 人次,年业务收入 1.4 万元,支出 0.28 万元。

固城乡卫生院 1962 年成立公社卫生院,职工 2 人。1966 年建房 397 平方米。1971 年职工增至 14 人。1974 年配备 30 毫安透视机 1 台。1978 年扩建平房 100 平方米,并购置洗胃机 1 台。1985 年职工减至 6 名,设防保组及病床 4 张,日门诊 24 人次,住院 3 人次,年业务收入 1.8 万元,支出 0.36 万元。

吉岷乡卫生院 1955 年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 4 名,建房 200 平方米。1960 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74 年在原址扩建平房 396 平方米。1978 年配有 30 毫安透视机 1 台,设病床 7 张,职工增至 6 名。1985 年病床增至 9 张,设防保组,日门诊 25 人次,住院 6 人次,年业务收入 3.6 万元,支出 0.65 万元。

西华池镇卫生所 1952 年 11 月在西华池南街成立区卫生所,有职工 3 名。1953 年 12 月迁建于板桥。1975 年 3 月在西华池重建公社卫生所,职工 8 人,建房 237 平方米。1981 年更名为西华池镇卫生院。1985 年改建县中医医院。

店子乡卫生院 1952 年 8 月成立区卫生所,职工 3 人,有平房 3 间。1952 年在中街建新址 210 平方米。1960 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66 年扩建平房 14 间 231 平方米,设病床 6 张。1970 年,职工增至 14 名,配有透视机及外科手术器械。1974 年扩建门诊 270 平方米。

1985年职工减至12名,日门诊23人次,住院5人次,年业务收入2.9万元,支出0.6万元。

华池县(16所)

南梁乡卫生院 1952年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3人,住庙房7间。1954年建房240平方米。1958年改称公社卫生院,职工增至4人。1966年设简易床5张。1966年病床增至10张,配发透视机、甲种手术包、氧气瓶、消毒锅、产床等。1981年改称乡卫生院。至1985年共建房400平方米,有职工5人,设防保组,日门诊38人次,住院9人次,年业务收入1.5万元,支出1.1万。

林镇乡卫生院 1963年成立公社卫生所,时有职工2人,窑洞3孔。1967年建房16间,320平方米。1978年职工增至6人,设病床8张,配备乙种手术包、消毒锅、手术床等。1981年改称乡卫生院。至1985年,设防保组,日门诊30人次,住院7人次,年业务收入1.2万元,支出1.1万元。

柔远镇卫生所 1969年建立公社卫生所,时有职工2人,建房380平方米。1978年职工增至7人,配发丙种手术包、消毒锅、产床等。1981年改称镇卫生所。至1985年共建房400平方米,职工增至8人,设防保组,日门诊50人次,年业务收入3.2万元,支出3万元。

紫坊乡卫生院 1962年在紫坊成立公社卫生所,时有职工3人,窑洞3孔。1978年职工增至5人,设病床5张,建房340平方米,配发丙种手术包、脚踏吸引器、透视机、高压消毒锅。1981年改称乡卫生院。1985年共建房400平方米,职工增到7人,设防保组,日门诊30人次,住院4人次,年业务收入2.3万元,支出2万元。

桥河乡卫生院 1963年在火石沟大队保健站的基础上成立公社卫生所,时有职工3人,窑洞3孔。1978年职工增至8人,设病床4张,配发红医刀包、高压消毒锅等。1981年改称乡卫生院。至1985年共建房500平方米,职工增至6人,设防保组,配发30毫安透视机,日门诊35人次,住院3人次,年业务收入1.5万元,支出1.2万元。

庙巷乡卫生所 1963年在李庄大队保健站的基础上成立公社卫生所,时有职工1人,窑洞2孔。1965年撤销。1980年恢复。1981年改称乡卫生所。1985年有职工5人,设防保组,建房300平方米,日门诊18人次,年业务收入0.5万元,支出0.5万元。

桥川乡卫生院 1956年在鸭子嘴大队保健站的基础上成立公社卫生院,时有职工2人,窑洞2孔。1958年共建房420平方米,职工增至5人。1966年职工增至7人,设简易床2张。1978年建房17间340平方米,病床增至7张,配发丙种手术包、显微镜、高压消毒锅,脚踏吸引器等。1981年改称乡卫生院。1985年共建房400平方米,职工增至11人,设防保组,配发15毫安透视机1台,日门诊35人次,住院6人次,年业务收入2.5万元,支出2.1万元。

李良子乡卫生院 1952年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2人,平房2间,窑洞3孔。1958年改称公社卫生院,职工增至7人。1964年与悦乐公社卫生院合并。1980年重建。1981年改称乡卫生院。1985年共建房320平方米,职工减至3人,设防保组及病床4张,配发

高压消毒锅,日门诊 25 人次,住院 3 人次,年业务收入 1.5 万元,支出 1.3 万元。

王嘴子乡卫生所 1980 年成立,时有职工 1 人,借住民房。1981 年改称乡卫生所。1985 年职工增至 4 人,设防保组,买农机站平房 14 间,280 平方米,日门诊 10 人次,年业务收入 0.8 万元,支出 0.8 万元。

定汉乡卫生院 1963 年在张川村成立公社卫生院,时有职工 1 人,借住民房。1966 年有职工 2 人,窑洞 3 孔,配发听诊器、出诊箱。1974 年并入城壕卫生院。1980 年重建。1981 年改称乡卫生院。1985 年职工增至 4 人,买定汉小学平房 17 间,340 平方米,配发丙种手术包、高压消毒锅、妇科检查床等,设防保组及病床 2 张,日门诊 20 人次,住院 1 人次,年业务收入 1.2 万元,支出 0.7 万元。

温台乡卫生院 1980 年成立公社卫生院。1981 年改称乡卫生院,时有职工 2 人,借住民房。1982 年新建平房 8 间 160 平方米。1985 年共建房 400 平方米,职工增至 4 人,设防保组及病床 2 张,日门诊 10 人次,住院 1 人次,年业务收入 0.5 万元,支出 0.4 万元。

城壕乡卫生院 1957 年在石嘴子大队保健站的基础上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 4 人,窑洞 5 孔。1958 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66 年职工增至 6 人,设简易床 5 张。1978 年职工增至 12 人,病床增至 15 张,配发丙种手术包、脚踏吸引器、妇检床、高压消毒锅、无影灯等。1981 年改称乡卫生院。1985 年共建房 680 平方米,职工减至 9 人,设防保组,配发 30 毫安透视机 1 台,日门诊 28 人次,住院 14 人次,年业务收入 1.9 万元,支出 0.5 万元。

上里原乡卫生院 1963 年在大队保健站的基础上成立公社卫生院,时有职工 3 人,住庙房 3 间。1966 年职工增至 11 人,病床增至 8 张。至 1985 年共建房 600 平方米,职工增至 10 人,设防保组,新建平房 24 间 480 平方米,日门诊 30 人次,住院 7 人次,年业务收入 2.4 万元,支出 2 万元。

五蛟乡卫生院 1985 年在五蛟街联合举办公社卫生院,时有职工 3 人,借住民房 3 间。1961 年迁址城壕村,有窑洞 4 孔,配发丙种手术包、血压计等。1966 年设病床 2 张。1967 年建平房 24 间 480 平方米。1978 年职工增至 7 人,病床增至 5 张,配发甲种手术包、脚踏吸引器、无影灯、50 毫安透视机、麻醉机、手术床、产床等。1981 年改称乡卫生院。至 1985 年共建房 500 平方米,职工增至 9 人,设防保组,病床增至 18 张,日门诊 35 人次,住院 17 人次,年业务收入 2 万元,支出 1.8 万元。

怀安乡卫生院 1962 年在大队保健站的基础上成立公社卫生所,时有职工 22 人,窑洞 3 孔。1968 年在坪庄建房 8 间 160 平方米。1978 年职工增至 7 人,设病床 5 张。1981 年改称乡卫生院。1983 年迁怀安,建平房 24 间 480 平方米。1985 年配发 30 毫安透视机、高压消毒锅、丙种手术包等,设防保组,日门诊 30 人次,住院 4 人次,年业务收入 1.8 万元,支出 1.6 万元。

白马乡卫生院 1963 年在大队保健站的基础上成立公社卫生院,时有职工 2 人,窑洞 2 孔。1978 年职工增至 7 人,设病床 5 张,配发乙种手术包、高压消毒锅、产床等。1981 年改称乡卫生院。至 1985 年共建房 380 平方米,职工增减至 6 人,设防保组,日门诊 25 人次,住院 4 人次,年业务收入 0.7 万元,支出 0.7 万元。

环县(20所)

八珠乡卫生院 1952年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3人,窑洞3孔,年门诊1400人次,业务收入1600元。1958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78年职工增至7人,设病床10张。1981年改称乡卫生院。至1985年底职工增至8人,设防保组,同年增置30毫安透视机、显微镜、两种手术包各1台(件),共建房674平方米,年门诊7565人次。业务收入1.6万元,支出1.6万元。

南湫乡卫生院 1955年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3人,窑洞3孔,年门诊3500人次,业务收入900元。1958年职工增至4人,改称公社卫生院。1978年设病床10张,职工增至7人,新增置50毫安透视机1台,乙种手术包、结扎包各1个。1981年改称乡卫生院。至1985年底共建房593平方米,有职工5人,病床增至20张,新购置显微镜、透视机、消毒锅各1个,年门诊11296人次,住院131人次,业务收入2.51万元,支出2.4万元。

何坪乡卫生所 1980年12月成立公社卫生所。1981年改称乡卫生所,时有职工2人,窑洞1孔,年门诊600人次,业务收入200元。1985年有职工3人,设防保组,建房317平方米,年门诊3100人次,业务收入6546元,支出6200元。主要设备有高压消毒锅、检查床及注射、输液器械。

演武乡卫生院 1958年成立公社卫生院,时有职工2人,窑洞2孔,年门诊710人次,业务收入200元。1966年职工增至3人。1978年职工增至7人,设病床10张,添置透视机、显微镜、手术床、消毒锅等。1981年改称乡卫生院。至1985年共建房640平方米,职工减至5人,设防保组,年门诊5325人次,住院30人次,业务收入1.2万元,支出1.1万元。

耿湾乡卫生院 1953年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2人,平房45平方米,年门诊700人次,业务收入2000元。1958年职工增至4人,改称公社卫生院。1978年职工增至10人,设病床12张,添透视机、显微镜、电冰箱、消毒锅等。1981年改称乡卫生院。至1985年共建房610平方米,职工减至8人,病床增至14张,设防保组,年门诊7517人次,住院84人次,业务收入2.1万元,支出2万元。

樊川乡卫生院 1958年成立公社卫生院,时有职工3人,平房3间,年门诊1245人次,业务收入1540元。1978年职工增至9人,设病床7张,配有消毒锅、手术包。1981年改称乡卫生院。至1985年共建房860平方米,职工减至8人,配有30毫安透视机,设防保组,年门诊8916人次,住院124人次,业务收入2.3万元,支出2.5万元。

小南沟乡卫生院 1958年成立公社卫生院,时有职工3人,窑洞2孔,平房45平方米,年门诊1040人次,业务收入1450元。1966年职工增至4人。1978年职工增至8人,设病床6张,配备透视机、手术包、消毒锅、吸引器等。1981年改称乡卫生院。至1985年共建房600平方米,设防保组,病床增至10张,年门诊6020人次,住院93人次,业务收入1.5万元,支出1.5万元。

车道乡卫生院 1951年在元岭村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21人,窑洞1孔,年门诊200人次,业务收入200元。1958年改称公社卫生院,有职工3人。1978年职工增至8人,

设病床 15 张,配有手术床、透视机、消毒锅。1981 年改称乡卫生院。至 1985 年共建房 647 平方米,设防保组,有职工 6 人,病床 12 张,配备 30 毫安透视机 1 台,年门诊 8694 人次,住院 252 人次,业务收入 2.7 万元,支出 2.7 万元。

山城乡卫生院 1961 年成立公社卫生院,时有职工 3 人,年门诊 2100 人次,业务收入 1810 元。1978 年职工增至 8 人,设病床 3 张,配有手术床、透视机、显微镜。至 1985 年共建房 598 平方米,职工增至 7 人,病床增至 8 张,配有电冰箱、吸引器等,年门诊 7090 人次,住院 180 人次,业务收入 2.2 万元,支出 2.3 万元。

天池乡卫生院 1952 年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 3 人,窑洞 3 孔,年门诊 700 人次,业务收入 800 元。1958 年改称公社卫生院,职工增至 4 人。1975 年职工增至 10 人,病床增至 13 张,配有透视机、显微镜、手术床、消毒锅。1981 年改称乡卫生院。至 1985 年共建房 568 平方米,设防保组,职工减至 8 人,年门诊 9919 人次,住院 102 人次,业务收入 2.3 万元,支出 2.2 万元。

木钵乡卫生院 1954 年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 2 人,建房 30 平方米。1958 年改称公社卫生院,建房 45 平方米。1966 年配有丙种手术包,建房 195 平方米。1978 年职工增至 12 人,设病床 5 张,配有显微镜、手术床、消毒锅。1981 年改称乡卫生院。至 1985 年共建房 800 平方米,职工减至 8 人,病床增至 12 张,设防保组,增配 30 毫安透视机、电冰箱各 1 台,年门诊 17938 人次,住院 165 人次,业务收入 4.8 万元,支出 4.1 万元。

洪德乡卫生院 1953 年 4 月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 3 人。1958 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78 年职工增至 11 人,病床增至 12 张,配有透视机、显微镜、手术床、消毒锅。1981 年改称乡卫生院。至 1985 年共建房 820 平方米,设防保组,职工减至 9 人,病床减至 10 张,增配电冰箱、吸引器等,年门诊 10243 人次,住院 87 人次,业务收入 2.5 万元,支出 2.1 万元。

环城镇卫生院 1955 年 1 月成立区卫生所,时有职工 4 人,房舍 160 平方米,年门诊 1800 人次,业务收入 1200 元。1958 年改称公社卫生院。1978 年职工增至 9 人,设病床 5 张,添置手术包、消毒锅。1981 年改称镇卫生院。至 1985 年共建房 800 平方米,职工减至 7 人,设防保组,添置电冰箱、吸引器等,年门诊 5985 人次,住院 75 人次,业务收入 2.9 万元,支出 2.5 万元。

罗山川乡卫生所 1980 年在大树原村成立公社卫生所。1981 年改称乡卫生所,时有职工 1 人,窑洞 1 孔,年门诊 720 人次,业务收入 1012 元。至 1985 年建房 395 平方米,职工增至 4 人,设防保组,配发消毒锅,年门诊 3247 人次,业务收入 6031 元,支出 5946 元。

吴城子乡卫生所 1980 年 12 月成立公社卫生所。1981 年改称乡卫生所,时有职工 1 人,窑洞 2 孔。至 1985 年职工增至 3 人,共建房 385 平方米,配发消毒锅,年门诊 1790 人次,业务收入 6095 元,收支平衡,设兼职防保组。

芦家湾乡卫生所 1980 年 12 月成立公社卫生所。1981 年改称乡卫生所,时有职工 1 人,窑洞 1 孔,年门诊 480 人次,业务收入 890 元。1985 年建房 389 平方米,配发消毒锅。年门诊 4821 人次,业务收入 6212 元,设兼职防保组。

四合原乡卫生所 1980年12月成立公社卫生所。1981年改称乡卫生所,时有职工1人,房舍15平方米。至1985年共建房385平方米,职工增至4人,添置消毒锅,血压计,设兼职防保组,年门诊4279人次,业务收入6027元,支出6500元,设兼职防保组。

秦团庄乡卫生所 1980年12月成立公社卫生所。1981年改称乡卫生所,时有职工1人,房舍30平方米,至1985年共建房385平方米,职工增至4人,设兼职防保组,添置消毒锅,年门诊5155人次,业务收入6020元。

许家河乡卫生所 1980年12月成立公社卫生所。1981年改称乡卫生所,时有职工1人,窑洞1孔,年门诊700人次,业务收入2100元。至1985年共建房317平方米,职工增至3人,设兼职防保组,配有消毒锅,吸引器,年门诊4132人次,业务收入6900元,支出7800元。

西川乡卫生所 1980年成立公社卫生所。1981年改称乡卫生所。时有职工3人,窑洞5孔。1985年设防保组,建房437平方米,年门诊6225人次,业务收入9125元。

7、集体所有制乡(镇)卫生院(所)

1958年全区共组建集体性质的公社卫生所217个,联诊所及国药店46个。60年代初,将94所转为公社卫生院,160所转为大队保健站。另有9所转为集体所有制公社卫生院(所),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按劳分配,民主管理”制度。1981年后,庆阳、正宁、镇原新办起集体所有制公社卫生院5所。至1985年,全区共有14个集体所有制乡(镇)卫生院(所)。其中:

庆阳县(9所)

陈户乡卫生所 1980年2月在陈户街兽医站成立集体所有制公社卫生所。1981年更名乡卫生所,时有半脱产人员3名。1985年建房8间160平方米,职工增至5人,设中西药房、诊断室及防保组。年门诊4619人次,业务收入1.3万元,支出2.7万元。主要设备有手提式高压消毒锅,检查床及计生手术器械。

显胜乡卫生院 1958年在显胜成立集体所有制公社卫生所,时有职工5名,房子5间。1960年改称肖金公社显胜卫生所,有职工6名,建房5间。1978年迁址于购销站院内,职工增至10人,设简易床6张。1985年迁址于仓库南侧,建房22间,440平方米,设妇产科、透视室、防保组。职工增至9人。年门诊16465人次,住院199人次,业务收入3.5万元,支出3.6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丙种手术箱。

西峰镇卫生院 1951年在王培民同仁诊疗所的基础上联营成立西峰镇集体所有制合营诊疗所,有职工8人。1953年改称西峰区卫生所,对外挂牌庆阳县妇幼保健所,住南街(现地区第一招待所)。有房子60间,设病床3张。1958年机构分出:西峰中医联诊所、西峰西医联诊所、西峰国药商店,后改称西峰公社卫生所,有职工23人,住南街戏院南侧,有房48间,设简易床10张。1966年迁址于北大街,更名庆阳县西峰地区卫生所,有职工32人,房子59间,病床增至12张。1968年机构人员全迁至庆阳县马岭公社卫生院。1969年由联合大队卫生所分出部分药械重新成立西峰镇集体所有制卫生所。1974年改称庆阳县西峰镇卫生院,有职工23人,病床10张,开展化验、透视业务。1978年由上级增派国家

职工 13 人,病床增至 17 张,流动资金达到 4.1 万元。1985 年扩建成西峰中心卫生院,建楼 1 幢 352 平方米,平房 34 间 480 平方米,职工 42 人,病床增至 40 张,流动资金达到 14 万元。年门诊 113712 人次,住院 1105 人次,业务收入 37 万元,支出 33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显微镜、光电比色计、电冰箱、恒温箱、干燥箱、心电图机、高速牙钻、牙科治疗机、胃镜等。

庆城镇卫生院 1972 年成立集体所有制公社卫生院,有职工 5 人,1981 年更名镇卫生院。1985 年职工增至 15 人,建房 470 平方米,增设防保组及病床 4 张,日门诊 130 人次,住院 3 人次,年业务收入 3.4 万元,支出 2.9 万元。主要设备有高压消毒锅、血压计。

熊家庙乡卫生院 1980 年在无人嘴卫生院的基础上成立集体所有制公社卫生院。1981 年更名乡卫生院,时有职工 3 人。1985 年建房 440 平方米,职工增至 7 人,同年设防保组及病床 4 张,日门诊 10 人次,住院 3 人次,年业务收入 3 万元。主要设备有消毒锅、血压计。

蔡口集乡卫生院 1980 年在蔡口集成立集体所有制公社卫生院。1981 年更名乡卫生院,时有职工 2 人。至 1985 年职工增至 8 人,建房 330 平方米,设防保组及病床 4 张,日门诊 24 人次,住院 3 人次,年业务收入 4 万元,支出 4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高压消毒锅。

冰淋岔乡卫生院 1981 年在曹湾成立集体所有制乡卫生院,时有职工 2 人。1985 年职工增至 4 人,建房 410 平方米,增设防保组及病床 3 张,日门诊 27 人次,住院 2 人次,年业务收入 6 万元,支出 6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高压消毒锅。

葛岷岷乡卫生院 1980 年在葛岷岷成立集体所有制公社卫生院。1981 年更名乡卫生院,时有职工 3 人。1985 年建房 400 平方米,职工增至 7 人,设防保组及病床 3 张,日门诊 17 人次,住院 2 人次,年业务收入 3 万元。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消毒锅。

翟家河乡卫生院 1985 年在翟家河成立集体所有制乡卫生院,时有职工 2 人,设防保组及病床 2 张,日门诊 20 人次,住院 1 人次,年业务收入 3 万元。

镇原县(4 所)

彭阳乡卫生所 1983 年在彭阳乡成立集体所有制乡卫生所,时有职工 4 人,建房 200 平方米。1985 年又建房 250 平方米,设防保组,年门诊 3800 人次,收入 2.8 万元。主要设备有消毒锅及注射、输液等器械。

小岷乡卫生所 1983 年在小岷成立集体所有制乡卫生所,时有职工 2 人,建房 6 间 120 平方米。1985 年设防保组,年门诊 5800 人次,收入 2 万元。主要设备有消毒锅及注射、输液等器械。

王寨乡卫生院 1983 年成立集体所有制卫生所,时有职工 3 人,建房 90 平方米。1985 年改称乡卫生院,职工增至 15 人,设防保组及病床 3 张,年门诊 11000 人次,住院 58 人次,收入 2 万元。主要设备有高压消毒锅及注射、输液器械等。

湫池乡卫生院 1983 年在湫池成立集体所有制卫生所,时有职工 4 人,建房 136 平方米,1985 年改称乡卫生院,职工增至 5 人,设防保组及病床 3 张,年门诊 4800 人次,收

入 2 万元。主要设备有高压消毒锅及注射、输液等器械。

正宁县(1 所)

山河联合诊疗所 1954 年在社会主义工商业改造时期成立,有职工 5 名。1958 年与山河公社卫生院合并。1981 年分设,由各大队医疗站抽调医务人员 12 名,在山河东关原址开诊。1985 年有职工 10 人,年业务收入 2 万元,支出 2.2 万元。主要设备有高压消毒锅及注射、输液等器械。

(二)企事业单位和军事部门医疗机构

1、长庆油田

长庆油田勘探局职工医院 1970 年,建于庆城北关,时称长庆油田指挥部医院。人员由玉门石油管理局迁来 176 人,由甘肃省第二工人疗养院迁来 145 人,组建而成。初有职工 450 人,病床 250 张。1974 年医院建成门诊、住院楼两幢,面积 9660 平方米,设病床 300 张。1982 年建成传染病房楼 1 幢,面积 1892 平方米。1984 年建成门诊楼 1 幢,面积 4700 平方米,同年改称长庆石油勘探局职工医院。至 1985 年有职工 500 人,病床 330 张,建筑总面积达到 14425 平方米。设内、外、妇、儿、五官、眼、口腔、皮肤、传染、中医、检验、放射、药械、功能、理疗、血库、同位素等科室。主要设备有 500、700 毫安透视机、B 超、血气分析仪、胃镜、心、脑电图机等。院长先后由周福久、李维新、温满仓、关兆民、陈道明担任。

长庆石油职工医院长庆桥分院 70 年代初在长庆桥成立,有职工 40 名,病床 25 张。至 1985 年职工增至 50 人。设内、外、妇等科室。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显微镜、心电图机、手术床、高压消毒锅等。

长庆石油勘探局职工医院马岭分院 1979 年在马岭成立,同年建成住院大楼 2 幢,面积 4568 平方米,设病床 100 张,职工 70 人。至 1985 年职工增至 100 人,设内、外、妇、儿、五官等、科室。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显微镜、手术床、心电图、胃镜、B 超等。

长庆石油勘探局下属医务所(室)共 21 个人员 229 人。

附表:长庆石油勘探局下属医务所(室)情况表

长庆石油勘探局下属医务所(室)情况表

单 位 名 称	成 立 时 间	至 1985 年 职 工 人 数
总库卫生所	1971 年	4
采油二厂卫生所	1971 年	42
北区保健室	1971 年	5
修井大队保健室	1971 年	3
南区保健室	1971 年	4
城壕大队保健室	1971 年	5
华池大队保健室	1971 年	4
元城大队保健室	1971 年	5
钻二公司卫生所	1971 年	23
井下公司卫生所	1971 年	26
油建公司卫生所	1971 年	20
水电厂卫生所	1971 年	11
马岭炼油厂卫生所	1971 年	4
筑路公司卫生所	1971 年	18
运输公司卫生所	1971 年	11
运输大队保健室	1971 年	4
运输二大队卫生所	1971 年	6
运输三大队卫生所	1971 年	4
驿马技校卫生所	1971 年	9
石油学校卫生所	1971 年	6
泾川留守处卫生所	1971 年	2
局机关保健室	1971 年	13

2、其它工矿医务所(室)共 22 个 50 人。附表

单 位 名 称	成 立 时 间	至 1985 年 职 工 人 数
地区石油化工厂医务所	1972 年	10
地区长庆桥发电厂医务所	1969 年	1
地区长庆桥食品厂医务所	1980 年	1
地区甜水水泥厂医务室	1972 年	3
地区皮革厂医务室	1978 年	1
地区针织厂医务室	1978 年	2
地区卷烟厂医务室	1970 年	1
合水雪茄烟厂医务室	1982 年	2
地区通用机械厂医务室	1958 年	6
地区农机二厂医务室	1958 年	1
地区酒厂医务室	1969 年	1
西峰铁皮厂医务室	1985 年	1
地区砖瓦厂医务室	1970 年	2
地区肖金砖瓦厂医务室	1980 年	1
地区肉联厂医务室	1959 年	1
地区印刷厂医务室	1970 年	1
地区汽修厂医务室	1970 年	2
地区机电厂医务室	1969 年	2
地区火柴厂医务室	1972 年	1
西峰制药厂医务室	1974 年	1
净石沟煤矿医务所	1970 年	7
地区毛织厂医务室	1971 年	2

3、机关、学校、单位医务所(室)45个99人。附表

单 位 名 称	成 立 时 间	至 1985 年 职 工 人 数
地区石油公司医务室	1984 年	5
地区农行医务室	1982 年	5
庆阳师范医务室	1950 年	4
庆师附小医务室	1976 年	1
地区社会福利院医务室	1984 年	5
庆阳师专卫生所	1978 年	10
西峰中街幼儿园医务室	1980 年	1
地区农校医务室	1974 年	2
地区财校医务室	1976 年	1
地区土特产公司医务室	1976 年	2
地区百货公司医务室	1970 年	1
地区糖酒公司医务室	1985 年	1
地区建工局医务室	1984 年	3
地区公路段医务室	1962 年	3
地区干休所医务室	1971 年	10
地区党校医务室	1974 年	2
庆阳一中医务室	1951 年	2
地区农科所医务室	1976 年	1
地区农牧处医务室	1980 年	1
庆阳林校医务室	1980 年	1
巴家嘴电灌队医务室	1975 年	5
地区运输公司医务室	1962 年	5

续表

单位名称	成立时间	至 1985 年职工人数
运司二队医务室	1962 年	1
运司四队医务队	1977 年	1
运司六队医务室	1975 年	1
庆阳县手工业管理局医务室	1970 年	1
庆阳二中医务室	1977 年	3
庆阳三中医务室	1985 年	2
陇东中学医务室	1979 年	2
环县一中医务室	1966 年	1
环县二中医务室	1972 年	1
合水县一中医务室	1958 年	1
宁县师范医务室	1984 年	1
正宁县一中医务室	1958 年	1
正宁县二中医务室	1962 年	1
正宁县四中医务室	1976 年	1
正宁县公安局卫生所	1985 年	2
正宁县法院卫生所	1985 年	1
镇原县一中医务室	1958 年	1
镇原县平泉中学医务室	1966 年	1
镇原县屯子中学医务室	1966 年	1
镇原县孟坝中学医务室	1975 年	1
镇原县三岔中学医务室	1975 年	1
华池县一中医务室	1968 年	1
华池县敬老院医务室	1980 年	1

4、农、林、牧部门

子午岭农垦局职工医院 1959年初在华池成立,有工作人员20余人。1962年撤销。

兰州军区林业建设兵团第二师医院 1973年在西峰成立。初设病床50张,职工26名。1975年林二师撤销时移交庆阳地区,改称为地区第三人民医院。

子午岭林区各林场下属卫生院共6个。其中:

东华池林场卫生院 1957年成立,初为东华池牧场医院,属子午岭农垦局。1962年属子午岭林业局。后改称东华池林场卫生院,有病床10张,工作人员10人。1985年职工增至14人,病床15张,共建房1044平方米,日门诊30人次,住院13人次,年业务收入6.5万元,支出5万元。主要设备有30毫安透视机、心电图机、显微镜及化验器械。

干湫子安置林场卫生院 1954年建立医务室,后改称为卫生院。1956年有职工10人,病床15张。1980年病床增至20张,工作人员增至19名。1985年人员减至15名,床位数未变。主要设备有透视机、心电图机、显微镜、高压消毒锅。

桂花园林场卫生院 1959年成立。1985年有职工17人,病床15张。

大山门林场卫生院 1959年成立。1978年有职工9人,病床20张。1985年职工减至16人,病床减至15张。

连家砭林场卫生院 1959年成立。1985年有职工14人,病床15张。主要设备有透视机、显微镜、手术床、高压消毒锅。

罗山府林场卫生院 1959年成立。1985年有职工11名,病床9张。

另外,林区所属医务所(室)共25个,人员32人。附表:

单 位 名 称	成 立 时 间	至 1985 年 职 工 人 数
太白林场卫生所	1965 年	1
平定川林场卫生所	1965 年	3
塔儿湾林场卫生所	1965 年	2
大风川林场卫生所	1965 年	2
豹子川林场卫生所	1965 年	2
华池林业总场卫生所	1965 年	1
山庄林场卫生所	1965 年	1
林镇林场卫生所	1965 年	1
南梁林场卫生所	1965 年	1
桥川林场卫生所	1965 年	1

续表

单位名称	成立时间	至1985年职工人数
蒿嘴铺林场卫生所	1965年	1
北川林场卫生所	1965年	1
固城林场卫生所	1965年	1
拓儿原林场卫生所	1965年	1
曹家寺林站卫生所	1965年	1
烟景川林站卫生所	1965年	1
阳湾林站卫生所	1965年	1
合水林业总场卫生所	1965年	2
梁掌林场卫生所	1965年	1
湘乐林场卫生所	1965年	1
白吉坡林场卫生所	1965年	2
九岷林场卫生所	1965年	1
刘家店林场卫生所	1965年	1
西坡林场卫生所	1965年	1
秦家梁林场卫生所	1965年	1

5、军事部门

庆阳地区军分区卫生科 1949年7月随军分区从庆城移驻西峰镇。内设医务、管理科和派出所,人员40名。下属一个卫生队,人员10人。历任科(所)长巩学文、杨光亮、王思海、勾五堂、赵五成、吴全义。

庆阳武警支队卫生所 80年代初成立,有医务人员15人。

(三)村卫生所

1953年,在试办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时组建农村保健站(室)217个。

1958年公社化后,全区1300个大队建立起保健站(室)1241个,培训保健员、接生员3443人。

1969年,区内推行合作医疗制度,将大队保健站改为合作医疗站,称农村保健员为“赤脚医生”。1975年,全区1306个大队建起合作医疗站1294个,占大队总数的99.08%,有“赤脚医生”、卫生员4031名。

1980年,随着农村经济体制的改革,合作医疗停办。1983年以后将合作医疗站改建为行政村卫生所,由乡医人员承包经营。

至1985年底,全区共有村卫生所1332个,占1463个行政村的90.9%,乡村医生1387名,卫生员1037名。其中:庆阳县有村卫生所295个,乡医166人,卫生员141人;镇原县村卫生所257个,乡医507人,卫生员196人;宁县村卫生所306个,乡医178人,卫生员201人;正宁县村卫生所109个,乡医82人,卫生员98人;合水县村卫生所96个,乡医56个,卫生员120人;华池县村卫生所113个,乡医128人,卫生员79人;环县村卫生所270个,乡医270人,卫生员202人。

(四)个体开业

1962年前,全区有个体开业者143人。1966年减至16人。“文化大革命”之后,个体开业均停办。1981年国家实行改革开放政策后,当年区内有个体开业者57人,1985年发展到722人。

附:全区医疗机构发展年表

全区医疗机构人员发展年表

年 份	机构 总计	其 中			人员 总计	其 中		
		县及县以 上医院	乡 镇 卫生院	门 诊 部 所		县及县以 上医院	乡 镇 卫生院	门 诊 部 所
1949	8	8			25	25		
恢 复 时 期	1950	8			37	37		
	1951	12	4		83	70	13	
	1952	39	8	31	199	117	82	
一 五 时 期	1953	45	8	37	320	134	186	
	1954	45	8	37	360	163	197	
	1955	45	8	37	469	262	207	
	1956	64	8	56	600	299	301	
	1957	60	8	52	553	276	277	
二 五 时 期	1958	123	8	98	649	439	233	22
	1959	122	8	94	705	449	231	25
	1960	122	8	94	687	449	213	25
	1961	122	8	94	687	449	213	25
	1962	155	8	130	720	377	311	32
调 整 时 期	1963	92	8	71	909	431	414	64
	1964	109	8	72	981	439	435	107
	1965	93	8	72	942	456	429	57

续表

年 份		机构 总计	其 中			人员 总计	其 中		
			县及县以 上医院	乡 镇 卫生院	门 诊 部 所		县及县以 上医院	乡 镇 卫生院	门 诊 部 所
三五 时期	1966	98	10	74	14	591	470	446	35
	1967	97	10	74	13	955	458	464	33
	1968	101	10	76	15	1092	505	544	43
	1969	108	10	81	17	1181	565	572	44
	1970	123	14	92	17	1807	893	877	37
四五 时期	1971	123	14	92	17	1807	893	877	37
	1972	198	20	108	70	3289	1819	1097	373
	1973	171	23	107	41	3313	1877	1085	351
	1974	165	22	108	35	3144	1825	1105	214
	1975	178	23	108	47	3317	2007	1145	159
五五 时期	1976	175	22	107	46	3274	1962	1151	161
	1977	174	20	105	49	3325	1945	1214	166
	1978	183	20	107	56	3693	2144	1298	251
	1979	196	21	108	67	3619	2036	1245	338
	1980	227	26	107	94	3860	2228	1277	335
六五 时期	1981	248	20	121	107	4023	2153	1377	493
	1982	257	19	125	113	4054	2085	1423	546
	1983	247	18	125	104	3850	1966	1389	495
	1984	254	17	125	112	3941	2113	1371	457
	1985	249	19	109	121	3880	2132	1287	461

第二节 中 医

一、历代中医

相传,远古活动于黄河流域中游桥山山脉一带的部落首领——轩辕黄帝,非常重视医药,关心百姓疾苦,使医药事业得到一定的发展。当时,黄帝周围已有一批懂得医药的大臣,诸如岐伯、伯高、少俞、桐君、雷公、俞跖、马师皇等。其中北地(今庆阳地区)人岐伯,医理最深,诊疗技术最为精湛。他曾为黄帝解答了1080个医学问题,被黄帝尊为“大天师”。战国时期,医学家把黄帝与岐伯讨论医案的问答,加以整理补充,编辑成《黄帝内经素问》,流传于世,成为我国最早的一部医学经典著作。

夏、商、周、春秋时期,医学理论开始萌芽。战国、秦汉时期,医学理论体系基本确立。这一漫长时期,庆阳中医均无史料记载。

两晋南北朝,隋唐五代时期,医药学得到全面发展。西晋时著名医学家皇甫谧(安定朝那人)最早对针灸学进行总结,撰有《素问》、《针经》、《明堂孔穴针灸治要》等三部名著,又著成《黄帝三部针灸甲乙经》12卷128篇,系统论述五脏六腑、精神气血、津液阴阳、经络络脉、脉诊等基本理论,厘定穴位647个,提出针道、操作方法、禁忌等,成为千年来针灸学发展的基础。

宋金元时代,医学各科取得突出成就,医学百家出现创新和争鸣,学术气氛最为活跃。金代,宁县(古宁州)郭某(佚名),自幼聪颖神灵,采用禁治法治疗毒疮、虫蛇诸害,效果神奇,当时尊为“禁神”,后人立庙祠以祭。

明时,医学进一步发展。朝廷建立州府县医学机构,设置管理人员。宁州人吕朋壁,因侍奉病父多年,遂发奋攻读医书,精通病理,凡有人求诊者,问其症状,投一、二剂皆愈,在人民中享有盛誉。

清代,民间中医逐渐增多,私人药铺遍及城乡,中医临床各科比较齐全,临床疗效明显,为民间中医兴盛时期。著名温病学派四大家之一王士雄,字孟英,远祖安化(今庆阳县)人,后迁居浙江钱唐(今杭州市),曾祖、祖父、父亲三世为医。王自小家贫,读书用功,医学尤为精湛,屡遇疑难病症,都能在他手中转危为安,故名“震安化”。他生平著书甚多,最有影响的有《温热经纬》。庆城人杨建春(1825—1889),学识广博,医术精明,搜集单验方5453个,编成《175症方》,各科俱全,家传四代。西峰董志人齐济生,一生专攻医术,传其术于沈含珍,沈传梁希灏,梁传今人王懋贤、邵立刚、田世庆等,均为名医。镇原县田世亨“洞澈脉理、屡起沉痾,远近皆以扁鹊视之。”刘继荣“博览群书,尤通医学,人称国手”。窦起湖、路庆习,均“精于外科”。乾隆年间,环县人许世延,考举不遂,后精于医术,成为当时名医。宁州人刘思,精医术,治病无数,有一次监司张公延请刘给夫人诊病,刘思说:“夫人怀孕快分娩了,将于24日生一男孩”。张不信,后果然灵验,张大步追上刘,以钱币酬赠,刘拒不受。

民国时期,从30年代开始西洋医学传入中国并迅速发展,中医逐渐不被重视。当时庆阳民间大部分中医弃医经商或务农,少数人仍执意坚持为民众看病。民国二十六年(1937年),国民党甘肃省保安司令罗人骥巡视正宁、镇原,在巡视报告中写到正宁县有中医22人,镇原4人。

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后,国民党甘肃省先后先后在庆阳、宁县、正宁、镇原、合水、环县建立县卫生院,均无一名中医药人员。至建国前,全区民间有私人中药铺222家,中医药人员347人。当时有名气的中医共20多名。镇原县有薛璋武、张之瑞、赵生财、俱守甲;宁县有高志昂、王进元;庆阳县有沈含珍、梁希灏;正宁县曹汉三等。

陕甘宁边区时期,陇东老解放区非常重视中医药事业发展。1940年,陇东各县均成立了以中医为主体的保健药社和区医药合作社。1942年环县保健社中医生有长征红军王杰,中医学徒李满兴。曲阳县保健药社中医生有长征红军庞克道,学徒有路秉义、苏良俊。华池县保健药社中医生有王庆元。他们艰苦奋斗,自己采药制药,为群众伤员治病,受到老区人民的欢迎。当时自制的药品有生肌散、防腐生机散、防风通圣丸、麻杏石甘丸。华池县

保健药社为了防治“吐黄水病”，自制“雷击散”，免费发给群众定期服用，效果良好。

二、建国后中医

1、中医发展

建国初，中医事业发展缓慢。

1955年12月，专署召开全区中医代表会议，传达毛泽东主席要团结中医的指示和卫生工作“四大”方针，提出加强中医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此后专区医院和各县卫生院先后成立了卫生科(股)，开设了中医门诊，充实和加强了中医人员。1956年专区医院中医由2名增至6名，全区建起中医联合诊所10个，其中3个中医联合诊所同农业社签订了医疗保健合同。同时吸收20余名民间中医参加国家医院工作，使全区国家医疗机构中的中医药人员由1949年的6人发展到30多人。1957年全区中医中药事业大发展，年末，全区有中医中药人员300多人。

1962年，全区有中医联合诊所10个，中医科(股)8个。县以上卫生机构中均设有中医门诊，中医33人，中药13人。公社卫生院(所)有中医96人，中药54人。联合诊所有中医9人，中药9人。工业及其他部门有中医6人，中药2人。个体开业有中医123人。全区共有中医药人员345人。

1966年经过调整，国家卫生单位中医队伍减少，有中医药人员174人，比1962年减少30人。全区有名老中医57名，占中医总数的12%。“文化大革命”中，一些老名中医因所谓“资产阶级学术权威”受到批判，少数人被处理回乡，中医事业受挫。

1978年经行署副专员贺玉卿和老中医田世庆提倡，将地区第三人民医院改为中医医院。年内全区平反中医队伍中的冤假错案，将处理回乡的10余名中医药人员重新收回，恢复工作。并经考试从社会上吸收22名中医士到地区中医院和县医院工作。至年底，全区国家卫生机构中中医药人员增加到387人，比1966年增加213人。

1984年，地区选拔4名中医和中西医结合的知识分子担任中医院院长和副院长，充实和加强了地区中医院业务领导力量。

1985年5月14日至16日，地区行政公署召开全区振兴中医工作会议，传达贯彻全省振兴中医会议精神，讨论制定了《庆阳地区中医药事业“七·五”发展规划》。会期，行署作出决定，每年拨出10万元专款，用于发展中医事业，并受省政府委托，给108名从事中医工作30年以上的中医药人员颁发了荣誉证书。至1985年底，全区已有地县级中医事业机构3个，病床205张，中医药人员944人，比1957年增加3.3倍。(附表见下页)

2、临床医疗

庆阳地区中医历代无明显分科，中医大夫普遍运用中药和针灸两法，治疗内科、小儿科和妇科的常见病、多发病。长期处于“大内科”状态，但某个医生对某一科某一病却积有独到的临床经验。

内科：

全区中医药人员分布发展年表

年 份	综合医院		门诊部(所)		防疫地方病		妇幼		药检		地区中医医院				县中医医院			工业及其他			中心卫生院		乡镇卫生院		集体机构		个体开业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机	床	人 员			机	床	人 员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医	药	医	药	医	药	医	药	医	药	构	位	合	中	中	构	位	合	中	中	医	药	医	药	医	药	医	药	医	药
1961																														
1962	32	13			1															6	2			96	54	9	9	123		
1963	22	13				1														7	3			87	50	11	11	168	3	
1964	26	15																		12	2			140	68	7	8	129		
1965	26	19																						132	20	3	4	63		
1966	22	20																						95	37	3	4	13		
1967	23	21			3																									
1968																														
1969																														
1970	44																							48						
1971	48				1															2				134						
1972	49	43			1																19	15		156	57	12	2			
1973	50	46																			30	15		160	59	12	10			

续表

年 份	综合医院		门诊部(所)		防疫地方病		妇幼		药检		地区中医医院				县中医医院			工业及其他				中心卫生院		乡镇卫生院		集体机构		个体开业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机	床	人 员		机	床	人 员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医	药	医	药	医	药	医	药	医	药	构	位	合	中	中	构	位	合	中	中	医	药	医	药	医	药	医	药	医	药
1974	55	48			2		1												22	10			171	58	11	7				
1975	50	48			1		1												16	17	33	11	136	41	15	8				
1976	57	55			1														20	17	38	15	124	37	14	5				
1977	63	46			1		1												26	14	33	15	100	28	16	5				
1978	72	50			1		1												33	21	43	14	130	32	16	5				
1979	59	38			1		2			1	100	123	7	8					30	23	31	10	125	37	17	4				
1980	48	34								1	100	141	13	3					25	21	36	13	100	43	14	6				
1981	57	32			2		1			1	120	171	17	5	2		30		43	7	42	16	128	19	10	1				
1982	61	31			6	1	1			1	120	176	23	4	2		31	3	47	11	42	17	146	21	12	2	2			
1983	68	29			2		4			1	130	187	26	6	2	10	32	4	1	51	14	43	17	145	22	12	3	37		
1984	60	29			7		1			1	172	202	30	6	2	10	36	5		49	17	49	14	155	27	12	3	2		
1985	61	25	41	7	5		1		1	1	172	227	31	7	2	30	70	20	5	54	15	48	15	106	26	10	3	5		

建国初,区内大部分中医士从事内科,多用古方对心脏、脾胃、妇儿科病及癫痫病、腰脊劳损等病治疗效果较好。镇原县名医朱维阳善于辨证施治,尤对癫痫、腰痛等顽疾治疗效果奇特,他治疗劳损腰痛运用补气滋阴、脾胃同治法,方用补中益气汤加巴戟、九地、山芋、生龙牡等确有特色。王教习(宁县人)一生治疗“疯病”千余例,痊愈者十有七八。柯与参(宁县人)擅治消化道疾病。他一贯在立法上坚持寒热并用的原则并大多用散剂冲服,均获良效。刘举俊(宁县人)早年行医于合水县,后调至甘肃省中医学校任教,用炙甘草汤及参芪建中汤治疗冠心病疗效显著。地区人民医院老中医马伟采各家之长,运用中西医两法制定,百余种疾病治疗方案,主要有《颅积液腰漏治疗方案》、《胃及12指肠溃疡癌变治疗方案》、《妇女宫颈糜烂癌变治疗方案》、《各种皮肤病二合一治疗方案》,经实验均获良好的临床效果。

50年代后期至60年代,中医药人员继续研究治疗心脏病、脾胃病、妇儿科病及各种杂症。正宁县老中医崔兰亭自制羊心丸与乳香、没药、元胡、三七、桃仁、菖蒲、木鳖子、朱砂、牛黄、麝香等药配合内服,治疗心脏病、动脉硬化、高血压等病疗效显著。专署机关诊疗所老中医杨柏龄一生擅治妇科病及各种内伤头痛,颇有名气。

70年代前期,中医药人员从研究中医理论入手,对古方剂灵活应用,主要对心肾病、肾病综合症、妇儿科病进行研究治疗。庆阳地区中医院老中医田世庆用中医辨证,西医辨病相结合的方法,对挟阴伤寒、血症、风湿病、肝炎、糖尿病疗效显著,并用瓜蒌、韭白、半夏汤合失笑散,治疗痰淤痹阻型心脏病;用四逆散,生脉汤合苓桂术甘汤治疗心肾阳虚型心脏病;用归脾汤化裁治疗脾亏虚型心脏病,均获良效。老中医陆大成用玉屏风散治疗顽固性寻麻疹;用真武汤加味治疗颈腰部疼痛;用阳和汤治疗五更泻疗效甚佳。庆阳地区人民医院中医科用越婢汤治疗风水泛滥型肾炎;用五加皮饮加味治疗湿热水肿型肾炎;用知柏地黄汤加减治疗肾虚型肾炎;用济生肾气汤加味治疗肾阳虚肾炎;用真武汤加味治疗脾肾阳虚型肾炎,共观察治疗64例,治愈48例、占75%,好转8例,占17.2%,有效率为92.2%。

70年代后期,中医对各型肝、胆病及脾胃病进行研究和观察治疗取得进展。长庆石油职工医院中医科用降酶八法(疏肝理气法、清热补湿法、健脾调中法、滋阴补肝法、活血化瘀法、气血双补法、祛风解毒法、攻补兼施法),治疗各型肝炎多例。庆阳县中医院杨积茂自制肝炎1、2、3、4号系列方剂观察治疗慢性肝炎千余例,有效率达98%。地区中医院中医师李五德用自拟的清肝退黄汤和培土益肝汤治疗黄疸型肝炎100例,总有效率为100%。宁县卫校中医师、正宁县湫头卫生院中医师、长庆石油职工医院马岭分院中医师均用五加承气汤、真武汤、治疗各种腑实证(大便秘结、小便不利)疗效显著。

80年代,各级中医院除治疗一般常见病,多发病外,还研究治疗一些疑难病和复杂病。地区人民医院青年中医自制中药升板止血冲剂治疗小儿血小板减少性紫癜,共观察治疗26例,治疗4例,显效7例,有效13例,总有效率为92.3%。华池县医院中医师用缓下逐水剂治愈肝硬化腹水2例。镇原县中医用中药治愈3例糖尿病。屯字卫生院中医师用中药治愈白血病1例,县二院运用身痛逐瘀汤治愈骨髓炎1例,县一院用冠心二号治愈冠

心病 21 例。

外妇科：

从事外妇科的中医师历来较少。50 至 60 年代，有些医生用真武汤加味治疗脾胃虚寒型白带；用清浊止淋汤加减治疗带下粘稠或黄或赤；用宣郁通经汤治疗各种痛经；用益母草汤治疗难产；用丹参、黄芪、生地炭、当归、赤芍、蒲公英、桃仁、红花、川楝子、五灵脂治疗宫外孕破裂。70 年代地区中医院中医生用自制“收宫散”治疗子宫脱垂，药用白胡椒、附片、元桂、白芍、黄芪、党参诸药研粉加红糖、早晚空服，观察治疗 73 例，显效率为 92%。镇原县二院自制的环安丸、狼毒栓治疗妇科各病获显效。80 年代，有些医院用中药治疗胆囊炎、胆石症、阑尾炎、肠梗阻等急腹症，疗效甚佳，降低了手术率。如镇原县医院中医师用中草药，观察治疗胆囊炎、胆石症 300 例并撰写论文，获庆阳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骨伤科：

建国后各县民间都有少数名接骨匠。他们用手法复位，小夹板固定，治愈许多骨伤科病人。庆阳县王贵正以接骨享誉董志原。1965 年被省人民医院请去传授技术。华池县刘庆元对脱臼复位和四肢骨折均有满意的疗效。70 年代该县武装部干部邝安军，由于正骨技术较高，北部 3 县及西峰均有延诊者。

1984 年地区中医院成立骨伤科，有中西医结合高级医师 1 人，主治医师 2 人，床位 30 张，对骨关节及脊柱化脓性感染，非化脓性关节炎，肌肉、肌腱、腱鞘、滑膜、滑囊等各种骨科疾病及部分脊柱病，各种畸形矫正，四肢及颅骨各种骨痛、骨折、脱位，均采用中医正骨法及以中药治疗为主，治愈率达 80% 以上。该科医师张建国、裴荣昌撰写的《72 例股骨干骨折治疗体会》刊于《中华中医骨科杂志》。

针灸：

针砭疗法起源于新石器时代。庆阳地区针灸历史悠久，使用广泛。唐、宋、明、清各代中医均采用针术和灸术治病。陕甘宁边区时期，红军医生和民间医生采用“针刺放血”为群众治疗痢疾，腹泻病等。在民间，不仅一些中医能使用针术和灸法，许多年老的妇女或“接生婆”也能运用针灸治病；无针时便用碎瓷片打成刃状，刺破放血。小孩腹泻或有风气，就用山艾灸头顶（即百会穴）、肚脐（神阙穴）、脚心（涌泉穴）。这些方法一直流传至今。正宁县曹汉山，是我区针灸专家，撰有许多针灸论文，晚年任陕西省针灸研究所所长。

50 年代，一些民间针灸水平较高的人，被吸收为国家医生。各医院普遍采用针灸疗法。1958 年在卫生系统提倡人人学针灸。1962 年地区人民医院在门诊部正式成立针灸室，专科治疗针灸适应症。正宁县医院用头皮针治疗脑病后遗症。70 年代全区出现了新针疗法热，各医院人人学针灸。全区先后举办了各种形式的新针新医疗法学习班，学习耳针、手针、头皮针、指压胸穴等技术。许多西医、护士都学会了新针疗法。地区二院有用新针疗法治愈患者杜英堂为时 8 年的聋哑病，并用新针疗法，内服中草药，结合手术使 5 名截瘫患者和 11 名小儿麻痹后遗症重新站立起来。

地区人民医院针灸室 医师李述先撰写的“针刺治疗功能性失语”、“针刺 13 鬼穴治疗癫狂”、“针刺治疗格林—巴利氏综合症无吞咽一例”三篇论文，分别在《中医杂志》、《云

南中医》杂志上发表。前两篇还选人《全国中医验案选编》一书。

小儿科：

庆阳地区中医儿科历来设在大内科，从事内科的中医大夫大多数辩证施治小儿常见病。地区中医院 1979 年设立中医儿科后，临床医师用中药治疗小儿病已初获成效。医师雷玉珍配制“肺炎膏”治疗小儿肺炎效果甚佳；应用“云南白药局部止血治疗出血”，疗效满意。地区人民医院小儿科中医师王军仓自制中药“小儿硬皮症膏”，临床效果显著。庆阳县西峰镇中医采用割治疗法，治疗小儿疳积、黄疸等数十例皆获效。

肛肠科：

1983 年以前区内肛肠痔瘻归属于外科，人员散在，技术相对低下。1983 年地区中医院正式成立肛肠科。用中西两法，服药及手术治疗各型痔疮、肛瘻、肛裂及直肠脱坠、结肠炎等效果显著。医师王佐从 70 年代开始用肾上腺素注射各型内外痔，即枯痔疗法临床效果明显，至今延用不息。

急诊：

70 年代后，随着中西医结合运动的兴起，中医对急诊的研究治疗逐步开展。首先是急腹症的中医治疗，如上消化道出血、阑尾炎、肠梗阻、胆结石等。以后研究用中药抢救休克、昏迷、心衰、肾衰等急症，收到一定的效果。全区地、县医院对急腹症采用中药抢救治疗，效果满意。

3、护理

1979 年，地、县中医院相继成立后，中医护理逐渐开展。

1984 年地区中医院举办 3 期中医护理学习班，系统学习中医基础护理理论，护理常规及针灸、推拿、观察舌象、脉象等知识。在临床上开展情志护理，饮食宜忌护理，气象护理以及生活起居护理等。该院主管护师王平香撰写的《中医心理护理的几点体会》，在哈尔滨召开的全国中医心理学学术交流会上交流，护师张秀峰写的《站桩气功治疗便秘》，发表在《气功杂志》上。主管护师刘志荣撰写的《按摩退小儿高热体会》和护师陈丽峰《试述小儿胃病综合症的辨证施护》，先后都在省、地学术会上交流，受到好评。

第三节 西 医

庆阳地区西医建国前发展缓慢，建国后得到迅速发展，成为全区医疗卫生工作骨干和主力。

一、西医发展

清同治十二年(1873 年)，西医随天主教传入庆阳地区。光绪初，比利时人在庆阳县广

福镇(今三十里铺)设置教堂,并设慈善寺(诊疗所)。民国四年(1915年),教堂被群众焚毁。民国六年(1917年)教堂重建。之后,庆阳县西峰镇、镇原县城也先后建起了教堂诊所,内设西药房,配备专职西医生,为教徒和附近群众看病。

30年代,当地一些知识分子也学习西医。之后西医药人员开始在西峰镇、宁县早胜、镇原县城等地开设西药房和西医诊所。至建国前夕,国民党辖区有私人西药房诊所18家,人员18人。

陇东老解放区1942年由延安抗日军政大学派西医王天喜到华池县保健药社开展西医业务;1945年派西医姚定佩、郭庭昌成立新宁县医务所,同年又派黄林到环县保健药社任西医。

1949年7月庆阳地区全境解放后,接收国民党西医药人员12人,由陇东解放区转来15人,共27人,年末减至25人。建国后在党和人民政府的关怀下,以西医为主的综合医疗机构发展很快。

1952年有专区医院1个,县卫生院7个,区卫生所31个,职工199人。其中县及县以上医院117人,区卫生所82人。

1957年全区卫生医疗机构发展至60个,其中:地、县医院8个,区乡卫生院52个,共有卫生医务人员553人,其中县及县以上医院276人,区乡卫生院277人,床位184张。

1962年机构发展至155个,其中县及县以上医院8个,公社卫生院130个,门诊部所17个。共有职工720人,其中县及县以上医院377人,公社卫生院311人,门诊部所32人,床位340张。

1965年,全区医疗机构经过调整整顿减至103个,其中县及县以上医院8个,公社卫生院减至72个,门诊部所减至13个。共有职工942人,其中县及县以上医院456人,公社卫生院429人,门诊部所减至57人,床位506张。

1970年全区卫生医疗机构增至123个。其中县以上医院增加至14个(增加地区二院和镇原、宁县、华池、环县、合水县二院),公社卫生院增至92个,门诊部所17个。共有职工1807人,其中县及县以上医院893人,公社卫生院877人,门诊部所37人,床位1169张。

1975年机构发展至178个,县及县以上医院23个(包括石油医院),公社卫生院108个,门诊部所47个。共有职工3308人,其中县及县以上医院2007人,公社卫生院1145人,门诊部所156人,床位2336张。

1980年机构发展至224个,其中县及县以上医院23个,公社卫生院107个,门诊部所94个。共有职工3650人,其中县及县以上医院2018人,公社卫生院1277人,门诊部所355人,床位2762张。

1985年全区医疗机构发展至246个,其中县及县以上医院16个,乡(镇)卫生院109个,门诊部所121个,共有职工3589人,其中县及县以上医院1841人,乡(镇)卫生院1287人,门诊部所461人,床位2581张。

1、地区级医院

1949年只有机构1个,人员10人,1960年机构未变,人员增至148人,床位发展到

80张。1962年省建工医院下放,床位增至120张,人员增至169人。1970年机构发展到2个(增设地区二院),人同增至393人,床位254张。1975年地区第三人民医院成立,机构增至3个,床位增至400张,人员增至409人。1980年机构未变,人员增至566人,床位发展到350张。1985年机构减至1个(二院、三院撤销)人员减至351人,床位减至200张。

2、县级医院

1949年宁县、华池、环县3县设有卫生机构3处,工作人员10人。1950年3月,专区派郭学诚等3人成立庆阳县人民卫生院;9月派姚定佩等3人成立镇原县人民卫生院;派黄林等2人成立合水县人民卫生院;调姚宏雁成立正宁县人民卫生院。至此全区7个县各有1所卫生院,共有工作人员22人,床位5张。1960年全区7个县医院,共有病床205张,工作人员301人。1970年,由于北京人员下放,在我区环县、华池、宁县、镇原、合水设立县二院,机构增至12个,人员增至500人,床位增至465张。1980年机构未变,人员增至777人,床位增至716张。1985年机构减至11个,床位826张,人员873人。

3、乡、镇卫生院

建国后,党和人民政府对广大农村缺医少药状况非常重视,在经济困难的情况下,着手恢复和修建各区卫生所。1950至1952年,在宁县的早胜、和盛;正宁县的罗川、三嘉、宫河;合水县的城关、西华池、店子、太白、肖嘴、盘马;华池县的元城、悦乐(住李梁子)、温台(住悦乐)等区先后建立了区卫生所31个,共有工作人员82人。1958年,全区公社卫生所发展到98个,人员增至233人。同时组建集体性质的联合诊所及中药店46个。1962年有公社卫生院130个,人员311名,同年将30个公社卫生院改为地区卫生院。1963年经过调整,公社卫生院减至71个,床位71张,人员414人。1975年,开始筹建中心卫生院,当年,全区建成中心卫生院19所,设病床243张,工作人员277人。

1982年,中心卫生院减至19所,病床392张,工作人员发展至420人;乡(镇)卫生院106所,床位551张,工作人员1003人。1985年中心卫生院机构未变,床位增至403张,人员增至400人。乡(镇)卫生院减至90个,床位551张,人员887人。

4、工业及其它部门医疗事业发展

1962年庆平专区分设后,随着地区地方工业的发展,工业卫生机构、人员、床位也随之增加。当年全区有工业及其它卫生机构17个,床位30张,人员57人。1972年机构增加到76所,床位增加到387张,人员增加到1087人。1980年机构增加到102所,床位811张,人员1201人。1985年机构为109所,床位574张,人员1148人。其中:石油职工医院有机构3个、床位500张、职工700人(包括马岭、长庆桥分院)。下属卫生所室21个,工作人员221人;地方工业卫生机构16个,工作人员37人;农、林、牧场卫生机构21个,床位74张,工作人员81人;学校医务室及其它机构48个,工作人员109人。

附:(1)全区卫生部门综合医疗机构、床位、人员发展年表

(2)全区工业及其它医疗机构、床位、人员发展年表

全区卫生部门综合医疗机构、床位、人员发展年表

表一

年份	地区综合医院			县(市)医院			中心卫生院			乡(镇)卫生院		
	机构	床位	人员	机构	床位	人员	机构	床位	人员	机构	床位	人员
1949	1		10	3		10						
1950	1	5	12	7		25						
1951	1	10	18	7	15	52				4		13
1952	1	20	30	7	27	87				31		82
1953	1	40	40	7	44	94				37		186
1954	1	40	45	7	50	118				37		197
1955	1	40	45	7	50	187				37		207
1956	1	50	76	7	122	223				56		301
1957	1	50	72	7	134	204				52		227
1958	1	80	124	7	200	315				98		233
1959	1	80	148	7	200	301				94		213
1960	1	80	148	7	205	301				94		213
1961	1	80	148	7	205	301				94		213
1962	1	120	150	7	220	227				130		311
1963	1	120	166	7	246	265				71	72	414
1964	1	120	189	7	211	270				72	80	435
1965	1	135	163	7	236	293				72	100	429
1966	1	136	168	7	294	302				74	209	446
1967	1	170	171	7	294	287				74	221	464
1968	1	200	209	7	306	296				76	246	544
1969	1	247	215	7	281	350				81	276	572
1970	2	254	393	12	465	500				92	450	877
1971	2	254	393	12	465	500				92	450	877
1972	2	300	510	12	468	507				108	493	1097
1973	2	350	411	12	532	669				107	646	1085
1974	2	350	402	12	553	671				108	781	1105
1975	3	400	409	12	547	670	20	243	277	88	553	868

续表

年份	地区综合医院			县(市)医院			中心卫生院			乡(镇)卫生院		
	机构	床位	人员	机构	床位	人员	机构	床位	人员	机构	床位	人员
1976	3	450	498	12	547	684	24	322	335	33	500	816
1977	3	450	523	12	611	683	24	320	371	81	537	843
1978	3	462	551	12	658	709	22	331	400	85	511	898
1979	2	350	461	12	696	753	19	339	337	89	604	908
1980	2	350	566	12	716	777	19	337	356	88	617	921
1981	1	200	315	11	721	826	20	386	424	101	538	953
1982	1	200	314	11	764	826	19	392	420	106	551	1003
1983	1	200	318	11	765	840	19	402	412	106	545	977
1984	1	200	341	11	811	860	19	388	395	106	555	976
1985	1	200	351	11	826	873	19	403	400	90	551	887

工业及其它部门医疗单位机构、床位、人员发展年表

表二

年 份	机 构	床 位	人 员	年 份	机 构	床 位	人 员
1958				1972	10	381	1087
1959				1973	50	453	1148
1960				1974	42	521	966
1961				1975	75	640	1014
1962	17	30	57	1976	67	578	977
1963	11	40	60	1977	69	531	970
1964	21	45	83	1978	77	531	1185
1965	11	30	58	1979	77	667	1109
1966	12	25	35	1980	102	811	1201
1967	12	25	35	1981	112	654	1361
1968				1982	117	549	1281
1969				1983	107	526	1081
1970			38	1984	115	574	1149
1971	17		37	1985	109	574	1148

二、临床技术

建国后,在各级党和人民政府的关怀支持下,以西医为主的综合医疗设备及医疗技术水平发展提高很快。50年代,地、县医院组建机构,增添设备。60年代医疗分科,增加专业人员,扩大医疗范围。70年代重点装备大型精密仪器,提倡中西医结合,提高技术水平。80年代人员设备初具规模,医疗技术提高到一个新水平。临床医疗包括内科、传染病科、小儿科、外科、骨科、妇产科、五官科、口腔科等各个方面。

1、内科

50年代初地区级医院仅有听诊器、血压计、叩诊锤、体温表等简单设备。诊断疾病主要用望、触、叩、听等方法进行。1952年,专区医院增设了化验室,配备了专职化验员从事常规化验。同年由省配发X光机1台,开展透视业务。50年代后期,由于添了许多中小医疗器械,加之陆续分来大、中专院校毕业生及送外进修学习的人数逐年增多,故能较准确的诊断和治疗消化、呼吸系统的常见病和多发病。1959年,全区地、县、乡医院、卫生院内科床增至280张,内科门诊病人增至60480人次,比1952年门诊10152人次增加了5倍,住院病人1436人次,比1952年402人次增加了2.6倍。住院治愈率由40%提高到45%。

60年代初,省建工医院下放人员,设备增加医疗技术相应的提高。地区医院内科从大内科析出单独设科配备专职医生,增设内科病床,增添心电图机、透视机和检验设备,临床开展了胸、腰、腹、脊椎穿刺等,对内脏疾病特别是对消化、呼吸系统的疑难重病有了较准确的诊断和治疗措施。同时开展十二指肠引流,气管插管及液体疗法等,使内科急危重症病人抢救成功率明显提高。1969年底全区地、县、乡医院、卫生院,内科、门诊达到179324人次,住院病人达到4173人次,住院治愈率达到45—50%。

70年代初,大批北京医务人员下放来区工作。地、县第二人民医院,长庆局职工医院相继成立,使全区医疗水平大大提高了一步。地区级医院和部分县医院新增了纤维胃镜、心、脑电图机、超声波诊断仪、超声心动图、同位素扫描仪等设备,能够较准确地诊断和治疗心、肾、肝、胆、胃系统的疑难病和复杂病。各县医院普遍装备检验、透视、手术器械,开展了化验、透视和手术探查,医疗水平随之提高。全区内科至1979年门诊达到585300人次,住院病人达到13902人次,住院治愈率达55%,好转率达到30%。

80年代,区内增加了心脏监护仪,B超等,使心血管疾病的抢救成功率提高到80%以上。尤其是B超业务开展后,对肝胆疾病的诊断和治疗技术水平明显提高。1981年,长庆石油勘探局职工医院成功地抢救治疗了一位双侧膈肌麻痹患者。庆阳地区人民医院对化脓性肺炎的治疗及用利多卡因救治室颤,纠正脑血栓形成偏瘫等效果显著;对成人风湿性关节炎(变应性亚败血症),系统性狼疮,高渗性非酮症糖尿病,坏死性出血性肠炎,产后结核病、伤寒、腹腔淋巴瘤和血液系统疾病的诊断和治疗均获良好效果;对肾功能衰竭采取腹膜透析疗法延长了患者的寿命。1984年环县第一人民医院首次在全区开展了B超诊断业务。1985年全区内科门诊达到628560人次,比1979年增加了43260人次;住院14317。

人次比 1979 年增加了 451 人次。治愈好转率达到 90% 以上。

2、传染科

1972 年地区人民医院设立传染病房,单独设床 30 张,并添置了紫外线灯,隔离衣和专用检查诊断设备。建立了严格的隔离消毒制度,传染病治愈率明显提高。1973 至 1977 年该院共治疗各种传染病患者 3866 人次,治愈好转率为 94.3%,病床利用率达到 93.5%,连续 4 年被评为先进科室。1978 年,环县、镇原县传染病从内科分出单独设科。1979 年全区传染科病床达到 150 张,住院病人达到 3000 人次,住院治愈、好转率达到 95%。

80 年代,临床采用胰岛素和胰高血糖素抢救急性中毒型肝炎,成功率达到 50% 以上。用液体疗法纠正酸中毒,抢救中毒性菌痢成功率达到 95% 以上。1985 年,各县第一人民医院、地区中医院、石油职工医院传染病大都单独设科,有的县医院病房分设,传染病病床增至 350 张。住院病人增至 7000 人次,住院治愈好转率 95%。

3、小儿科

50 年代区内儿科学技术水平较低。

60 年代,设备增加,儿科专科医生增多,地、县医院临床广泛开展液体疗法,一些常见病、多发病乃至大部分危重和疑难病症,如中毒性休克、窒息、急性肾炎、肾功能衰竭、重症肺炎、细菌性中毒型痢疾、重度脱水酸中毒等,均得到有效的抢救和治疗。

70 年代,地区人民医院对变态反应性亚急性败血症、脑炎、血尿毒综合症等疑难症都能及时作出诊断和治疗。

1979 年专区医院正式设立儿科,当年儿科门诊达到 19000 人次,住院病人 424 人次,住院治愈、好转率达到 92%。对小儿病毒性肺炎、重度脱水、脑炎等病的抢救成功率达 100%;对肾病综合症、神经根炎、血小板减少症的治疗获明显效果。各县级医院配有专科医生和专科病床,能治疗儿科常见病和多发病。个别条件好的县医院能治疗儿科重症和疑难病症。华池二院儿科医师吴琼聪(北京下放人员)编著《实用儿科学》和《液体疗法》等篇章,由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至 1985 年全区儿科门诊达到 26 万人次,住院达到 4772 人次,住院治愈、好转率达到 95%。

4、外科

50 年代,区内各医院设备简陋,仅有简单的手术刀、剪、镊、钳等器械,无专科医生,遇到重危病人多是全院抢救。专区中心卫生院第一例手术包皮环切术由专署卫生科长胡全先主刀。1951 年上半年,医师李鸿范首次施行阑尾切除术。宁县卫生院开展甲状腺囊肿切除、阑尾切除、剖腹产等手术。1952 年末,专区医院建立了手术室,始开展外科小型手术。1954 年合水县卫生院开展普外、骨外、妇产科手术。1955 年,专区医院王振中、郭学诚等大夫成功地摘除了 1 例重 11.25 公斤的巨大甲状腺囊肿。1957 年镇原县卫生院施行胃大部切除术。

1958 年专区医院对 2 例婴儿脑脊膜膨出施行手术获得成功,并在条件极差的情况下,治愈了 1 例烧伤面积达 60% 的患者。同年环县医院开展了肝包虫手术及子宫全切术。1959 年全区各级医院外科门诊达到 60480 人次,住院病人 1436 人次,治愈、好转率达到

80%。

60年代,各县医院普遍分科,人员有明确分工。专区医院大外科正式设立。1963年,专区医院对急腹症、四肢骨折、脊椎、关节、烧伤、剖腹产、子宫次全切及眼、耳、鼻、咽、喉等手术均能较好的开展。1964年在兰州医学院尹良培教授的指导下,施行了第一例开胸手术。1968年后由于医院实行“医护”结合制度,人员下放,外科技术力量削弱,手术水平明显下降。1969年门诊达到175824人次,住院病人4175人次,住院治愈、好转率达到85%。

70年代,外科力量有所加强,手术水平提高,一些重点公社卫生院也能开展腹部外科手术。1971年镇原县医院施行了脑外伤开颅探查术。

1974年,地区第一人民医院外科同妇科、五官科分设,增添了各种内窥镜,取皮机等设备。临床开展了胸外、颅脑外及胃、胆囊、脾脏摘除、脾破裂修补、肾切除术、输尿管吻合及植皮等手术。地区第二人民医院外科在邱守祯医师的主持下,开展了脾肾静脉吻合术,食道癌、胰头癌、贲门癌切除术和门静脉高压分流、断流术、膀胱乳头状瘤切除、肾盂取石术,输尿管移植吻合术,巨大前列腺摘除及右半结肠切除吻合术,肾上腺肿切除术,乳腺癌根治等手术均获成功,多次被省、地树立为“红旗”单位。同年华池县第一人民医院成功地做了1例刚出生22天患绞窄疝继发小肠痿修补手术。长庆石油勘探局职工医院于1975年成功地抢救了1例烧伤面积达93%的患者,其中Ⅱ°烧伤面积占78%。同时还开展了心脏动脉导管结扎,心包剥离,肺叶切除,食道癌探查,肝脏海绵状瘤切除等高难手术。1975年正宁县医院施行开胸复术。1979年,全区外科门诊达到585000人次,住院病人13900人次,治愈好转率达到85%。80年代,外科手术向高深层次发展。地县医院手术范围进一步扩大。

1980年,地区人民医院普外与骨外分设。当年,开展了难度较大的肺叶切除、肝脏良性肿瘤切除等手术。1983年开展了利用自体膀胱肌瓣移位折叠缝合阴道痿修补术,共9例,均获1次成功。1985年开展了肝动脉结扎术后的观察,对晚期肝癌有一定疗效。同年镇原县第一人民医院施行1例断臂再植术,获得成功。1985年外科门诊达到602000人次,住院14310人次,治愈、好转率达到93%。

5、骨科(矫形外科)

50年代,专县医院只能处理一般长骨骨折及骨髓炎病灶清除等手术。60年代,地区医院骨科以杨异医师为主,其他外科医师配合,开展了胸椎、髓关节、膝关节等部位的结核病灶清除及关节融合术和四肢骨折切开复位内固定,烧伤后切痂植皮,软组织分解,肌腱移位,一般畸形矫正等手术。1967年,镇原县医院开展了四肢骨折切开内固定术,髓关节切开复位术。膝关节结核病灶清除加压融合术及关节成形等手术。其他各县医院都能开展一般骨伤外科手术。

70年代,地区级人民医院都单独设科。地区第二人民医院骨科医师汤正明开展了三刃钉内固定治疗股骨颈骨折,胸部皮瓣加髓骨植骨,母指再造术,脊髓探查和肿瘤切除术及“X”、“O”形腿矫正,四肢部分肌腱延长移植等手术,使畸形残废者变成了强壮的劳动力。特别是对常见四肢骨折手法复位后,利用小夹板外固定加皮牵引,按骨折三期(初期、

中期、恢复期)分别内服中药 I、II、III号方剂、效果良好。

80年代,长庆石油勘探局职工医院开展了对齿状突骨折合并高位截瘫病人行环椎后弓切除及枕大穿扩大手术和显微断肢再植手术。脑外科开展了小脑肿瘤,颅咽管肿瘤、脑室肿瘤、脑膜肿瘤切除等手术均获成功。1985年骨科门诊达到20万人次,住院4772人次,住院治愈率达到90%以上。

6、妇产科

50年代,地区医院妇产科手术由外科医师协助施行。1952年开始施行剖腹产手术。此后各县卫生院也先后开展了剖腹产手术。1955年,地区医院成功地抢救了1例产时子痫患者。1957年,施行子宫外孕手术20例,并采用自身腹腔新鲜血静脉输入。同年又施行卵巢囊肿摘除术3例,子宫全切术3例,子宫脱垂手术7例,均获成功。1959年庆阳县医院开展了静脉注入硫喷妥钠全麻下行膀胱阴道痿修补术。是年,全区妇科门诊达到22000人次,住院478人次,治愈率达45%。

60年代,地区医院成立妇产科,增添部分医疗器械。1962年开展了电动吸引流产术,输卵管结扎,阴式子宫全切等手术。1969年全区妇科门诊达到58600人次,住院1391人次,治愈好转率达到85%。

70年代初,全区妇产科医疗技术有较大提高,对宫外孕(陈旧性,包块性)及盆腔炎手术方式有很大发展和改进,由古典式的宫体剖腹产手术改为子宫下段剖腹产术,并新开展了会阴三度撕裂修补,阴道成形、修补、植皮术,输卵管复通术,阴式子宫切除、子宫悬吊术和宫颈癌淋巴清扫根治术。1979年全区妇科门诊达到19000人次,住院463人次,治愈好转率达到90%。

80年代,地区人民医院产科添置了胎儿分娩监护仪,超声诊断仪等,对疾病的分类,判定及疗效观察提供了可靠的依据,对恶性葡萄胎行清宫术加化疗,必要时进行子宫全切术治疗,效果满意。成功率达90%以上。环县医院妇产科开展了宫颈癌扩大根治术,髂静脉插管化疗,输卵管吻合手术等。1985年门诊达到20万人次,住院4772人次,治愈、好转率达95%。

7、五官科(眼、耳、鼻、咽、喉科)

1955年,专区人民医院成立了五官科门诊,当时设备简陋,只能做白内障线状摘除术。

60年代,专区人民医院五官科医师增加,开展了验光配镜,眼底检查,以新法(缝线法)治疗白内障,逐步开展了泪囊摘除和挂线术。青光眼灼露术,乳突根治术,上颌窦根治术,气管异物去除(采用气官切开取除法)等手术。

70年代,各县医院先后设立了五官科门诊和病房,配备专科医生。地区一、二院,长庆石油职工医院均单独设五官科,眼、耳、鼻、喉科业务广泛开展。全国颇有名气的五官科主任医师刘会英、翟凤奎、赵应时等先后在庆阳地区一、二院、长庆石油职工医院工作。他们在条件尚不具备的情况下,想办法克服困难,开展了许多较复杂的手术。如:上颌部分切除术,先天性无耳廓皮瓣转移成形术,以间接喉镜行声带鼻腔息肉摘除术及气管深部异物取

除术,青光眼减压术均收到显著疗效。各县医院,均能开展白内障、青光眼减压、上、下睑内外翻、扁桃体、鼻息肉摘除等手术。有的县医院还能开展上颌窦根治术,乳突根治术,气管异物取除术,耳源性脑脓肿经乳突腔穿刺引流术,鼻中隔畸形矫正,人造瞳孔等手术。1985年五官科门诊达到8万人次,住院477人次,住院治愈、好转率达到95%。

8、口腔科

50年代,区内地县卫生院仅有一般简单的牙科器械。

60年代,增加了脚踏蛇形牙钻和脚踏升降牙科治疗椅。业务范围以修补,拔牙和处理一般口腔疾病为主。

70年代,全区口腔科技术有较大提高。1974年,地区第一人民医院口腔科从五官科析出,第二、第三人民医院,长庆石油勘探局职工医院都相继成立了口腔科,设立了专科门诊和技术室,开展了口腔及局部义齿修复、颌面外科,上、下唇缺损重建、颌下腺瘤切除、先天性腭裂,唇裂修补等手术。1977年,地区第三人民医院增置了西德进口牙科综合治疗机1台,配备了口腔科专科医师,全面开展口腔科业务。各县医院均设立了口腔门诊,开展拔牙、补牙和治疗牙病。

80年代,人民医院口腔科先后购置高速涡轮牙钻车、油泵牙科椅、台式牙钻车、牙科拍片机、汞合金调拌器等各种新的医疗器械,能进行口腔和面部良、恶性肿瘤切除,畸形矫正等手术。1985年,门诊达到6万人次,住院400人次,住院治愈好转率达到95%。

9、手术室与麻醉

1952年,专区医院建立了手术室,仅有简单的手术床,少量的血管钳、镊等设备,手术照明用手电筒和汽灯。手术室有护士2名,主要负责手术室的器械消毒和术前准备工作,还兼搞病房换药及门诊治疗。1956年,手术室增加了万能手术床,九孔无影灯;因经常无电照明常以汽灯为主。1958年,增置了紧闭式循环麻醉机,派人到省人民医院学习麻醉专业技术。

60年代,各县医院普遍设立了简易手术室,增设一般手术设备。手术麻醉主要有硬脊膜外、颈丛、臂丛等神经阻滞及硫喷妥钠加司可林快速诱导插管麻醉,减少了乙醚的用量,保持了术中病人的呼吸道通畅。

70年代,专区人民医院手术室已配有专职护士3人,并增置了专科手术器械。手术室配有自动麻醉机、呼吸机、无影灯、器械台、电动吸引器、综合手术床等。1978年地区二院开展了氯胺酮分离麻醉,安定镇痛等静脉复合麻醉等手术。

80年代,手术范围不断扩大,手术室设备及技术条件同时发展。地区级医院手术与麻醉单独设科,并配备有手术室负责人及护士长。手术专科器械有泌尿外科、矫形外科、普通外科、胸部外科、颅脑外科、妇产科、眼、耳、鼻、咽、喉科等各种专科器械。如双目手术显微镜、高频电刀、膀胱镜、麻醉机、自动吸引器、耳鼻喉显微镜、电脑血压计、电冰箱、心脏起搏器、心脏监护仪等。长庆职工医院开展了高频通气(HFTV)麻醉,为麻醉和急救学科增添了新篇章。

各县级医院也建起设备较好的手术室,普遍增设了无影灯、万能手术床、麻醉机、大小

型高频电刀、乙状结肠镜、喉镜等。条件较好的宁县人民医院,镇原县第一人民医院增添了膀胱镜、微血管、颅脑、胸科等专科器械。部分中心卫生院及个别乡(镇)卫生院也有万能手术床、无影灯及一些专科手术器械。基本满足当前开展的各型手术应用。

10、急诊科(室)

50年代,各医院未设急诊科(室),急诊病人由各临床科室值班医生应诊。

60年代,各医院临床科室始设抢救室或急诊室,门诊设急诊值班室,抢救工作由值班医生和值班护士作一些处置后转有关科室。

70年代,急救室工作日趋完善,建立了交接班制度,危重病人记录制度和观察制度。抢救室器械有氧气筒(袋)、洗胃机、出诊包及急诊药品、担架等。

1984年,地区中医院率先成立了急诊科。1985年人民医院成立了急诊科,此后,各县医院相继成立了急诊室,并配备有专职急诊人员,有的医院还配有科主任、护士长。地区人民医院急诊科,为了加强抢救工作,制定了急诊抢救制度,增设观察床12张,配备强有力的医护人员12人。器械装备有心电图机、心脏监护仪、电除颤器、自动呼吸机、喉镜、气管插管、气管切开包、电动洗胃机及抢救药品等。1985年该院共接急诊患者8000多人次,抢救急诊危重病人180多人次,抢救成功率达95%。各县医院也加强急诊抢救工作,一般设观察床3至5张,医务人员5至7名,急诊室有急救药品和器械。

11、放射科

1952年,专区医院由省卫生厅配发了1台30毫安X光机,由1名临床医师兼搞,仅能开展一般胸部透视和简单的拍片。1953至1959年,增加50毫安X光机1台,仍由1名临床医师兼搞。但能进行上消化道钡餐透视和简单的造影检查及胸、四肢拍片等工作。1962年,该院又增添200毫安X光机1台,成立了放射科,开展了四肢、脊椎、头颅、胎儿等部位拍片及点片摄影等。60年代末,全区各县医院均配有50—100毫安的X光机。

70年代,地县医院均设立了放射科。第二、第三人民医院,长庆石油职工医院,陆续增加了200、300、400毫安X光机,从事放射人员有了较细的分工,业务范围扩大。各县医院也配备了200毫安的X光机。

1984年,长庆石油职工医院先后增置了400、500、700毫安X光机。地区人民医院增置了300、400、500毫安X光机。在原操作基础上,新开展了胃十二指肠、结肠低能对比造影,婴儿静脉点滴泌尿系造影,经皮穿刺胆道造影和断层摄影等新项目。一些县医院也开展了较复杂的造影拍片等业务。大部分乡镇医院设立了透视室,配有15—50毫安X光机,有些中心卫生院配有200毫安X光机。

12、检验科

1951年,专区中心卫生院派人赴西北军政委员会卫生部举办的检验专修班学习一年,次年建立了化验室,开展了三大常规,脑脊液常规,胃液分析,结核菌抗酸染色,黄疸指数,康氏反应等化验项目。1954年,设备增添了电动沉淀器。1956年又派人到省人民医院进修学习,此后相继开展了一些生化项目,如肝功、离子、糖、蛋白测定等。1958年增添显微镜、电冰箱、电热培养箱、干燥箱等设备。开展了8种有霉素快速试验,血沉微量法、血凝

肿反应、淀粉酶测定等检验项目。50年代末,各县医院也相继配备了显微镜,开展了三大常规检验。1962年地区人民医院正式成立了检验科。1963年成立了细菌室、生化室,开展了肠道细菌、厌氧菌等培养、药敏试验、肝功检查、血清淀粉酶的活力测定、二氧化碳结合力测定及血糖测定等。期间,各县医院也设立了化验室,配备了专职化验人员。

70年代初,庆阳地区第二、第三人民医院、长庆石油职工医院相继成立了检验科,设有细菌室、血库、临检室、血液病室、门诊检验室、生化室、免疫检验室、遗传室、病理室等。开展了血清、尿、脑脊液免疫球蛋白、免疫复合物、抗“O”、胎甲球、琼脂扩散法试验、毛虫幼孵化法、血尿肌肝酸、血尿酸试验、乳酸脂脱氢酶试验、尿素氮、尿素扩清试验、尿浓缩查结核菌试验及类风湿因子、巨噬细胞吞噬、末梢血红蛋白电泳、出血性疾病的骨髓检查、各种凝血因子测定、血小板类的各项检验和生化等重要的检验项目。

1973年,地区级医院检验科先后成立了病理室,开展了常规病理检查和冰冻切片检查,为临床及急诊手术的诊断创造了有利条件。

1978年以来,地区人民医院增设了72型分光光度计,摄象显微镜,电子血球计数器等先进配套检验设备,检验项目随之而增加。70年代末,各县医院先后开展了嗜酸细胞计数,网织细胞计数等检验。

1983年,地区人民医院检验遗传室将染色体技术应用于临床,开展了各种遗传病的染色体分析及X连锁遗传病的产前诊断等,获地区科技成果二等奖。1984年将免疫诊断分为体液免疫和细胞免疫,进一步扩大了业务。1985年,将琼脂扩散法改为反向血凝法诊断乙肝。

80年代,县级医院普遍配有各种火焰光度计、自动化血气分析仪、各种型离心机、浓度比色计、水浴箱等。开展了钾、钠、氯、钙离子测定,碱磷酸酶,表面抗原,转氨酶和尿液试验,骨髓细胞分类及血液病等方面新的生化检验项目。

全区各级医院卫生院(所)门诊住院治愈率统计年表

年份	病床总数	住院人次	门诊人次	住院治愈率(%)
1950	10	171	720	40—45
1951	25	428	18000	40—45
1952	47	804	33840	40—45
1953	64	1094	46080	40—45
1954	90	1539	64800	40—45
1955	90	1539	64800	40—45
1956	172	2941	1238400	40—45

续表

年份	病床总数	住院人次	门诊人次	住院治愈率(%)
1957	184	3146	132480	40—45
1958	280	4788	201600	40—45
1959	280	4788	281600	40—45
1960	285	4873	205200	45—50
1961	285	4873	205200	45—50
1962	340	5814	244800	45—50
1963	458	7831	329760	45—50
1964	446	7626	321120	45—50
1965	506	8653	364320	45—50
1966	654	11183	470880	45—50
1967	700	11970	504000	45—50
1968	762	13030	548640	45—50
1969	814	13919	586080	45—50
1970	1169	19989	841680	50—55
1971	1169	19989	841680	55—55
1972	1643	28095	1182960	55—55
1973	1981	33875	1426320	50—55
1974	2185	37364	1573200	50—55
1975	2336	39946	1681920	50—55
1976	2374	40595	1709280	50—55
1977	2424	41450	1745280	50—55
1978	2423	41433	1744500	50—55
1979	2710	46341	1951200	50—55
1980	2967	50735	2136240	55—60
1981	2621	44819	1887120	55—60
1982	2601	44477	1872720	55—60
1983	2609	44613	1878480	55—60
1984	2701	46187	1944720	55—60
1985	2791	47726	2009500	55—60

三、护理

(一) 护理队伍

1934年,陕甘边区苏维埃政府医院有看护9名。1935年,红二十六军医院有看护2名。1942年,庆阳驻军一二九师三八五旅医院有看护理人员45名。1947年,陇东军分区卫生部两个休养所,1个派出所,3个团卫生队共有看护员,卫生员50余名。陇东专署卫生所有护理人员2名,华池、环县、曲子保健药社及宁县医务所各有卫生员1名。

同期国民党统治区,庆阳、宁县卫生院编有护士、卫生员、助产士各1名,助理护士2名;庆阳、正宁、镇原、合水县卫生院(队)有护理人员各1名。

建国后,庆阳分区中心卫生所及宁县医务所各有护理人员4名,华池、环县各1名。

1950年,专区中心卫生所附设卫生员训练班,为各卫生单位培训初级卫生人员12名。

1952年,省派教师协助专区举办卫生人员训练班两期,毕业学员84名,充实专县护理力量,此后,逐年有中级卫校及护士学校毕业生分配。

1953年,专区医院设病床40张,有护士4名,护理员10名。

1955年,平凉专区西峰医院有护理人员16名,各县医院有护理人员25名,合计41名。

1962年,庆阳专区医院有护士21名,护理人员17名,各县医院有护士27名,护理员58名,合计123名。

1963年,全区各级医院共设病床448张,有护士94名,护理员103名。

1969年,医院实行“医、护、工三结合”打破医护界限,不少护士改行,护理力量削弱。

1971年,为补充护理人员之不足,从上海市招收知识青年100名,从地方招收70多名,经短期培训后,分配各级医院担任护理工作。

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经整顿、恢复医疗秩序,护理工作得到重视。地区卫校增设护士班,加上其它学校分配,护理队伍迅速壮大。至1981年底,全区共有护理人员813名,其中护师35名,护士485名,护理员293名。

1985年,全区开展优秀护士评选活动,召开优秀护士代表会,地区表彰29名,其中9名有突出贡献者参加了省评选大会,被省卫生厅授予“优秀护理工作”称号。

(二) 护理技术

建国前,部队医院设有病床,较全面地开展护理工作。地方医院无病床,护理人员只从事打针、换药等工作。

建国后,1952年,经培训提高,护理人员能测体温、量血压、灌汤、导尿、输血等。

1956年,随设备不断更新,无菌操作趋向正规,护理人员初步掌握了吸氧、洗胃和胃肠减压等技术。

1959年,推行“无痛注射法”,宁县第二医院(现合水第一人民医院),被评为“无痛医院”。

1961年,专区医院开展了小儿头皮静脉输液,之后,各县医院相继开展。

1962年,专区医院成功地完成大面积烧伤病人的护理。

1964年,进行护理技术操作大练兵,建立护理制度,实行分级护理,学习正规铺床。开展静脉穿刺,穴位封闭等技术。

1969至1970年,护理制度被废弃,护理人员转行,护理质量下降。

1978年,对护理工作进行全面整顿。全区各级医院,护理工作普遍开展“插红旗比先进”和“百日无差错”竞赛活动。

1982年,地区医院组织各科护士长分赴北京、烟台等地医院参观学习;各县医院护士长参加省护士长学习班。1983年,地区医院、长庆石油勘探局职工医院,购置模型,建立了护理人员“示教室”,以省颁35项护理操作常规为教材进行了业务培训,现场表演及观摩。各县亦组织了学习,定期考试、考核,建立技术档案。通过一系列活动,全区护理技术得到进一步提高。

1984年,地区医院外科、妇产科、小儿科开展了锁骨下静脉穿刺,小儿囟门穿刺。

(三) 护理管理

1、管理体制

建国前,在部队医院,各科设看护班,在科室负责人领导下由班长管理护理工作。地方卫生部门,虽有护理人员,但因未分科,护理人员直接由医院管理。

建国后,各院逐渐设置病床,护理人员在病房负责人的领导下进行工作。1955年后,随着业务范围的扩大,各院设护士长,但仍在科主任领导下管理本院(科)护理工作。1983年后,地区医院和部分医院成立护理部,设护理部主任(县设总护士长);在院长或主管业务的副院长领导下管理护理工作。护理人员的调动、考核、晋升、奖惩、任免等事项,须征求护理部主任或总护士长的意见,有利于工作的开展。

2、护理工作制度

建国后,护理工作制度从无到有,由不健全到健全,至1985年常用的护理制度有以下几条。

- (1)病房管理制度;
- (2)消毒隔离制度;
- (3)分级护理制度;
- (4)执行医嘱制度;
- (5)“三查”“七对”制度(注);
- (6)护理质量检查考核制度;
- (7)差错事故登记制度;
- (8)护理分级查房制度;
- (9)护士交接班制度;
- (10)出勤考核制度;

注:“三查”是取放药瓶时或取药时,仔细与服药单(卡)核对药名和剂量。“七对”摆药时与服药单对床号、对姓名,对药名、对剂量、对浓度、对时间及用法。

第四节 中西医结合

一、中西医结合发展

民国时期随着西医学的传入,中医界出现了一批改良医家,试图把中西两种医学加以汇通,形成中西汇通的医学学派。如:唐容川编著的《中西汇通医经精义》、张锡纯编著的《医学衷中参西录》等著作问世。庆阳地区一些医家自购研读,开始接受中西医汇通思想。

1944年9月30日,边区《解放日报》发表裴慈云《中西医合作的几个问题》的文章,提出中西医各自消除宗派观念,共同研究中医,中医学习西医的诊断方法和中西医合作等建设性意见,在陇东老区的中医中产生反响。

1950年贯彻中央确定的“团结中西医”的卫生工作方针。全区通过召开座谈会、学习会、研究会,成立了中西医联合会和中西医药研究会,逐渐克服宗派主义观念,沟通中西医之间思想,增进了中西医之间的团结。

1956年,贯彻毛泽东主席:“把中医中药知识和西医西药知识结合起来,创造祖国统一的新医学新药学”的指示,全区中西医人员团结增强,互相取长补短,开始用中西两法结合防治疾病。

1958年,贯彻毛泽东主席:“举办西医离职学习中医”的指示,全区中级以上医务和护理人员普遍学习针灸,专区医院举办针灸学习班1期。各县医院医护人员人人学习针灸,用针灸为群众治病。

60年代,提倡“新医疗法”,但未广泛开展,直至70年代,在全区推广应用。

1971年,全省召开中西医结合工作会议。地区和各县制定了中西医结合工作规划,在全区掀起中西医结合的高潮。地、县连年举办短期西学中班,组织医护人员学习中医,全区参加省举办的西医离职学习中医班4期16人。

1976年,中央卫生部颁发《1976—1985年中西医结合工作十年规划》。是年,全区中西医结合病床由1975年的202张,增加到444张,学习半年以上中西医结合的医护人员由21人增加到40人。

1978年,地、县医院成立了中西医结合领导小组,科室成立了中西医结合科研组,已普及中医中药知识的西医药人员共有688人,占医务人员总数的21.37%。其中骨干力量167人。在全区4303名赤脚医生中,有1656人程度不同地掌握了一部分中医基础理论知识和针灸临床技术。地区二院和镇原县二院成为中西医结合的先进单位,中西医结合病床占总床数的75%。

1980年10月,贯彻中央及省“中医、西药、中西医结合三支力量”、“同步发展,长期共存”的精神,至1985年底,全区有中西医结合骨干医师200人,中西医结合人员达到1000

人左右,中医及中西医结合工作得到了同步发展。

二、临床技术

庆阳地区中西医结合工作始于60年代,盛行于70年代。1973至1978年,中西医结合治疗急腹症是一大特点。镇原二院中西医结合治疗急腹症410例,免除手术244例。其中,用大黄牡丹皮汤加减治疗阑尾炎144例;大承气汤加减治疗肠梗阻157例;活血化瘀法治疗宫外孕109例;还用中西医结合治愈右前臂缺血性坏死1例,避免了截肢手术。正宁县公社级卫生院中西医结合治疗肠梗阻、阑尾炎、胆道疾病452例,其中只有32例进行了手术治疗,非手术率达到92.92%。镇原县二院护士王淑贤用西药盐酸味喃硫胺穴位注射加电刺激配合按摩治疗小儿麻痹后遗症130例,治愈38例,显效28例,好转42例。为全区先进典型。地区二院在骨科专家汤正明指导下,用中西医结合治疗191例四肢骨折病人,疗效甚佳。华池县二院采用西医输液、消炎和中医自治的烧伤散、小米散与蛋白散,内服外用控制烧伤感染,效果良好。合水县二院普外、泌尿外、肛直外、骨外、妇产科、眼科等病,用中西药结合治疗非手术率平均达到74.4%。该院医师万邦辉采用西医免疫抑制疗法和中药活血化瘀、清热解毒法治疗消化系统肿瘤和妇女宫颈癌、乳房肿瘤等效果满意。

中西医结合的第二个特点是:针刺麻醉。1972年全区11个地、县医院都成立针麻小组,34名医务人员从事针麻工作。1973年6月地区卫生局通知要求:尽快弄清针麻原理,把全区针麻工作推进一步。1975年地区二院开展针麻手术330例,包括拔牙,乳突炎根治,胃切除,胆囊切除,子宫全切除,四肢骨折等,手术成功率达到87.5%。镇原县二院1年内作针刺麻醉手术37例,成功率达到90%以上。

华池县人民医院麻醉医生高明安在1971至1976年和1976至1981年整理的1123例针麻手术资料表明,针麻手术成功率为90.2%,失败者111例,占9.8%。

中西医结合进入80年代后,其特点是大部分中医向西医学习诊断及急诊抢救方法,有的学会听诊,看心、脑电图、化验、透视单和各种拍片。在诊断上,中西共参,提高了中西医结合的诊断水平。1985年全区有314名中医能熟练的掌握西医各种诊断方法,有277名中医学会了西医的急诊抢救方法,有688名西医掌握了中医基础知识,常用中药治病。地区中医院骨伤科、肛肠科、内儿科从入院到出院全部用中西结合方法诊断,治疗。如骨伤科既用牵引,又用手法复位;既用石膏固定又用小夹板固定。肛肠科手术前后均用中西结合消炎止痛。内儿科80%的病人都是用西医方法诊断,中西药结合治病,均取得良好效果。

附1:中医医论、医案、医方记略:

建国前,中医医案验方大多秘而不宣。从50年代开始,在党的中医政策的感召下,中医人员纷纷献出祖传秘方,土单验方。1954年全区中医代表会献方419个。60年代,部分县汇集整理中医验方。其中,庆阳县卫生工作者协会整理的《庆阳县中医验方集》,收集验方502个。1971年,镇原县革命委员会文教卫生局汇集土单验方101个,油印成册。1976

年,庆阳地区卫校总结中医验方,收集民间验方1000多个,精选170个,编成《中医验方选编》,铅印成册。1988年,卫生处中医科在全区广泛开展收集整理中医临床经验工作,共收集删选中医医论97篇,医案医话168篇,验方368个,共60余万字。在医论篇中,收集探讨《内经》、《伤寒》、《温病》及中西医结合等方面的理论性文章和医史、医家的考证、研究等;在医案医话篇中,收集内、外、妇、儿、骨伤、五官、皮肤、针灸、按摩、药物、方剂、食疗等典型验案;在验方篇中,收集内科方92个,外科方45个,妇科方108个,儿科方42个,骨伤方12个,针灸方17个,皮肤方21个,眼科方3个,五官科方18个,痔瘻方6个。据此卫生处决定编纂出版《庆阳地区中医医论医案医方荟萃》,使全区中医学学术水平得到弘扬。

附2:疑难病症医疗案例选介

(1)地区中医院老中医田世庆用中药治疗糖尿病病案摘录:

患者:吴××,男35岁,工人。1978年因患口渴,多饮多食善饥头晕,四肢倦怠等症,曾在当地求治,诊断为糖尿病,血糖400毫克,(尿糖++++)。服降糖灵等药物,饮食控制治疗,但不显效,血糖始终在200毫克以上,尿糖(++++)。于1979年2月邀我就诊,诸症同上,舌苔黄燥,脉沉数有力,此系燥邪浸入中焦,治宜滋阴润燥兼养胃阴。

处方:太子参10克,生石膏30克,知母10克,玉竹12克,麦冬15克,黄柏12克,甘草3克,花粉20克,生地15克,五味子10克,泽泻10克,黄连3克,熟地10克,桃仁10克,连服6剂以后诸症大减,但脉沉缓、舌苔白腻,此为湿邪内闭,原方去生地、黄柏、石膏和黄连,加苡米20克,云苓10克,10剂。服后检查血糖130毫克,尿糖(+),久病正气必虚,“虚者补之”用金匱肾气丸加减治疗。

处方:人参12克,白术10克,淮山药20克,熟地15克,白芍10克,杜仲12克,牛膝12克,枸杞10克,石斛10克,云苓10克,免丝子10克,附片6克,山萸10克,玉竹10克,麦冬10克,黄芩10克服10剂后恢复正常。检查血糖为110毫克,尿糖(-)。上方加仙茅根10克,巴戟10克,五味子6克,生芪10克服10剂痊愈,开始工作,随访1年未复发。

(2)镇原县第一人民医院中医师王昭文应用冠心二号加味治疗心律失常21例,均获良效。现摘录病案1例患者:申××。男,65岁,农民。患心前区痛疼,心跳、气短、乏力、腰酸困痛、眩晕等。经本院门诊检查,胆固醇260毫克,非蛋白氮75毫克,血压170/110毫米汞柱。心电图为左前半支传导阻滞,脉结、代、弦、滑,舌质紫红,舌苔白微腻。辨证为:心肾阳虚,气滞血淤,予以益气活血通脉汤治疗4个疗程后,病势大为好转。将前方加3倍碾为细末内服,每次4克,日3至4次,经复查,心电图变为窦性心律不齐、血压降至150/90毫米汞柱,胆固醇降至165毫克,非蛋白氮降至50毫克,脉微弦、滑,舌质红、苔白。病者可做日常家务劳动。

(3)镇原县屯字中心卫生院中医师翟坤厚辨证治愈白血病一例:

患者:男,19岁,于1983年9月初诊。既往有遗精史。两月前,大炎热的田间劳动时,突遭风雨袭击,渐觉疲乏,倦怠无力,食欲减退,自觉发烧。经乡村医生按中暑外感等病诊治无效,且日渐加重,即来我院门诊就医检查发现腹部膨胀,肝脾肿大,肝大于肋下30厘米,脾肿大耻骨联合上二横指,体温39℃,脉搏浮数无力经本院医生会诊,不能明确诊断。

后到庆阳石油医院检查,其血色素为6.1克,红血球450万/毫米³,白血球20万/毫米³,血小板32万/毫米³,骨髓象早幼10%,浅表淋巴结肿大,心率较快90次/分,鼻腔轻微出血,咽部充血,舌质、舌苔无变化,确诊为白血病。先后用青链霉素50余天,加用马利兰化疗7天,白血球反上升到40万/毫米³。改用环磷酰胺+阿糖保甘方案,并输血300毫升,经过四周的治疗,血象下降至38万/毫米³,症状缓解而出院,在家休息服药20天后,仍感周身乏力,饮食欠佳,脾大同前,于1984年元月20日来本院求治。

根据患者少气懒言,疲乏无力,头昏嗜睡,潮热盗汗,五心烦热,口苦厌食,肋下聚痕痞满,脉象弦数,便秘尿赤,诊为久病气阴两伤,气滞血淤,虚实夹杂之症,拟用清热养阴、化淤解毒之法。方用当归芦荟丸加减处方:当归9克、芒会6克、黄连5克、黄芩9克、龙胆草5克、青黛6克、丹皮9克、山枝6克、木香5克、白花蛇舌草45克、生地15克、元参15克、龟板18克、枣仁18克、丹参18克、水煎服。每天1剂,分两次服。加化疗马利兰,同时服用20余剂。患者自觉精神食欲较前好转,查白象18万/毫米³。脾脏较前缩小于耻骨联合上四横指触及。在原方的基础上加减配成丸剂,经服丸药2天后,排出黑色粪便,伴见鲜红血丝和挟杂小血块之大便,15天后,粪便渐正常,先后服此丸药治疗30多天,精神自觉轻爽有力,血色渐见红润,肝脾明显回缩。3月10日在本院复查,血色素13克,白血球下降至5万/毫米³,仍以本方加减,加大扶正养阴的药量,配成丸剂,继续服用。5月1日复查,血色素13.5克,白血球总12000/毫米³,中性75%,淋巴2%,脾缩至肋下一横指,肝未触及,精神尚佳,饮食复常,体重67公斤,健康恢复,但仍坚持服药,以防复发。

(4)长庆石油勘探局职工医院外科治愈1例大面积烧伤病人,病案摘录:

患者,男,25岁,于1972年6月20日早晨6时10分因被火烧伤,伤后半小时送来我院。

体检:患者神志淡漠,血压90/60毫米汞柱,脉搏80次/分,体温不升,心肺未见异常。全身除头皮和下腹部的一部分,后腰部系裤带部分,两侧锁骨上窝的少许部分以及足底的一半外余均被烧伤。烧伤总面积93%,二度占15%,三度占78%(图1)。

入院后即进行了抢救。行右侧高位大隐静脉切开插管输液及作中心静脉压测定,留置导尿管有暗红色的血红蛋白和血尿。

抗休克:第一个24小时输液总量为12150毫升,尿量共2690毫升,平均115毫升/小时。第二个24小时输液总量5800毫升,尿量共1384毫升,平均57.7毫升/小时(附表)。入院后5小时血压下降至测不到。经快速输液后血压回升。在第一个24小时内血压曾5次下降到80/50毫米汞柱以下或测不到,脉搏持续在100~160次/分,第二个24小时血压下降曾有两度下降至测不到。经过抗休克治疗,48小时后血压开始平稳110~120/80~90毫米汞柱,脉搏80~90次/分。血红蛋白尿和血尿持续72小时消失。全身水肿明显。

伤后50小时开始用翻身床。

鉴于休克期渡过不平稳,全血和血浆输入量不足,全身组织水肿严重等情况,水肿回收期开始我们仍继续加强补充全血,血浆及血清白蛋白,并辅以甘露醇治疗,改善血液的低蛋白状况和胶体渗透压,从而促进了组织水肿的回收,每日尿量保持在2500毫升左右,为下一阶段的创面处理创造了有利条件。

创面处理,入院后作简单的清创,采用暴露疗法,并加用烤箱保持创面干燥,二度创面部分采用半暴露的方法,分别在伤后2—3周愈合。三度焦痂侧用2.5%碘酊涂抹保痂。伤后第8天在硬膜外麻醉下行两下肢焦痂切除手术,切痂面积达27%,创面用“整张打孔”的异体皮覆盖(孔间距1—1.5厘米),术中输血1100毫升。术后第三日异体皮大部分生长良好,当即取头部自体皮剪成若干 0.3×0.3 平方厘米面积的皮块嵌入异体皮的小孔内。同时将烧伤深达肌肉骨膜的左小腿1/2以下截肢,面积约5%。再间隔三日在臂丛阻滞麻醉下行两上肢焦痂切除术,切痂面积达17%,同上述法覆盖异体皮和自体皮移植。手术切痂总面积达49%,其余29%焦痂在伤后18—27日内采取“自然脱痂”和自异体皮小块(约 1×1 平方厘米大小)相间移植方法覆盖创面。本例所用的异体皮取自新解尸体,自体皮取头皮,下腹部、腰背部等未烧或已愈合的二度烧伤部位。取自体皮总面积约达2184平方厘米。伤后60天创面基本愈合。头发除有小块斑秃外生长良好。

抗感染:休克期给青、链霉素治疗,48小时后即开始联合应用庆大霉素加卡那霉素预防回收期败血症。第二次切痂手术前改用氨基苄青霉素加红霉素。以后还继续应用一些抗菌素。本例治疗中有8次体温上升到 40°C 左右,伴有脉快、轻度寒战、神志谵忘等体征。但无典型的败血症征象,血培养多次均为阴性。创面培养主要大肠杆菌和金黄葡萄球菌,伤后40天曾培养出绿脓杆菌。对感染的创面先后用过1%新霉素溶液,10%碘胺米浓液和中药四黄汤(黄连、黄芩、黄柏、大黄)煎剂外敷,早期口服制霉菌素,防止全身性霉菌感染发生。此外还应用了一些提高患者抵抗力的药物。患者于伤后117天翻身下床能自己进行床上简单活动和锻炼。经恢复期锻炼和初步整形手术治疗,功能获得进一步恢复。

(5)长庆石油职工医院姜兆凯治愈1例双侧膈肌麻痹病人病案摘录:

患者,59岁,住院号 $\times\times\times$ 。入院前一周受凉咽痛流涕,周身不适3天,后突发高烧,终因极度呼吸困难,烦躁不安4小时于1981年1月9日急诊入院。

入院体检,体温 33°C ,脉搏120次/分,血压110/80,呼吸50次/分,吸气有三凹征,被迫半坐位,轻度发绀,无颈静脉怒张,气管居中,轻度桶形胸,双肺中下及脊柱两旁均可闻水性罗音,肝上界锁骨中线第四肋间中,腹部较饱满,无移动性浊音,肝脾肋下未及,双下肢不肿。

既往有长年吸烟史,近1年已戒烟。

化验:血色素12.5克,白血球 $14400/\text{mm}^3$,中性93%,尿常规、血沉、血生化、肝均正常。胸片示二肺连续4次痰培养均为金黄色葡萄球菌生长,凝固酶阳性。多发小片状模糊阴影,似呈小蜂窝状,右膈抬高,心电图及超声心动图正常,入院后给予持续吸氧,用红霉素加卡那霉素积极控制感染,激素及对证处理,病情逐渐平稳,体温正常,呼吸困难明显减轻,1周后改用间断吸氧,但发现病人坐位时呼吸正常,平卧位时即发生气促,极度呼吸困难,达50—60次,改坐位约半分钟即逐渐缓解,在平卧位时可见上腹壁呈矛盾呼吸运动,此体征在坐位时几分钟内消失,以后数次胸透发现肺部炎症有明显吸收,但两侧膈肌均明显抬高,直立位深吸气时隔肌在第8后肋,呼气时为第7至后肋,在仰卧位时双侧膈肌抬高固定在第5至6后肋间。吸气时第5至6肋,呼气在第6后肋,肺下叶可见盘状肺不张。

以后经分别拍摄直立位,卧位时,吸气和呼吸时的胸片,更进一步证实了卧位时双膈明显抬高,吸气时存在矛盾呼吸运动现象。

为查明双侧膈肌升高之原因,曾转至西安住院一段时间,并请北京、上海、兰州等地会诊,在有关医院的协助下又做了一系列检查如下:

各种位置的胸片及支气管断层片均未发现任何占位病变。

胸部CT扫描检查,除两膈明显升高外,未见肺及纵膈肿块影。

B型超检查:胸腔纵膈未见包块,肝位置高,肝脾正常,腹腔未见积液。

纤维支气管镜检查:未见肿物,支气管内膜病理为少许粘膜慢性炎症鳞状上皮化生,支气管分泌物未见瘤细胞。

免疫学检查:放射免疫定量,玫瑰花瓣,淋巴细胞转化,抗核抗体,免疫球蛋白等检查均未发现明显异常。

甲功 I¹³¹测定正常。

肺功能检查:呈轻度混合性通气障碍。直立位时肺活量均明显降低,最大呼气中期流速显著降低,在卧位时肺活量进步降低,残气相对升高。

血气检查:提示轻度低氧血症

	坐 位	平卧位(头高 30°)	吸氧 45 分钟后
PH	7.432	7.406	7.469
PCO ₂ mmHg	40.32	45.50	32.80
BEmEg/L	+2.70	2.40	-0.10
SBmEg/L	26.90	26.60	24.30
PO ₂ mmHg	71.40	60.20	79.60
SO ₂ %	95	90.20	97.80

颈椎片及神经系统检查:无明显异常。

痰查癌细胞 9 次,均阴性

病情经过:病人肺部感染控制后,停用一切抗菌素,积极给予神经营养药物治疗,包括用胞二磷胆硷、辅酶 Q10 能量合剂、加兰它敏、维生素 E、B₁₂ 及地巴唑等,间断应用丙种球蛋白,转移因子、潘生丁等。同时并用理疗、活血化瘀中药及呼吸肌锻炼,平卧位体位性呼吸困难现象恢复缓慢,症状改善不大,1 年左右自觉稍好,侧卧位时气喘减轻,胸透及胸片见左侧膈肌运动开始恢复,15 个月时症状明显好转,自觉无不适,平卧时已为呼吸困难,胸透及拍片证实左侧膈肌麻痹已完全恢复,右侧部分恢复。

(6)庆阳地区人民医院莫耀昶、柯昌国、邹敦第、梁崇德、周德萍、肖富荣、高琪等人治愈 1 例牙源性后纵膈脓肿并发多脏器感染病人。病案摘录:

患者男,42 岁。以牙痛 10 天,左颌下肿痛 6 天,累及左颈胸部 2 天,于 1985 年 9 月 4 日入院。两年来左下牙痛多次发作,10 天前用锥刺龋洞,3 天后左颌面肿痛,全身发热。就

诊时局部炎症明显,开口受限,T8 龋坏,印象 T8 尖周炎并口底蜂窝组织炎。处理做左颌下切口,排出绿臭脓 200ml。第二天炎症蔓延至颈胸部,热不退,呼吸吞咽困难,胸片示:①纵膈积液气;②左胸积液;③似左包裹性液气胸并肺炎,遂转外科。9月6日因气急不能平卧,在颈静脉切迹处切开,排出绿臭脓 200ml,细菌培养无生长,术后症状及局部炎症好转。12日复查胸片左外包裹性液气胸,余大致同前。13日行左胸穿刺,抽出粉红色脓液 60ml,细菌培养(-),14日切除左第7肋开胸,自胸腔引出腐臭脓液 700ml,发现右上下肺叶与胸壁广泛粘连,中叶肺不张,纵膈脓肿外缘达左肺外带并与右下叶粘连,引出脓液 1300ml,培养大肠杆菌生长,对卡那霉素、庆大霉素、新霉素高度敏感。同时血细菌培养(-)。术后体温逐渐正常。10月7日拔除患牙。10月17日胸片示右肋膈角钝,左中外包裹性积液明显缩小,同日从左和5肋间腋中线处抽出脓液 50ml,11月1日胸透正常,5日痊愈出院。

本病起病急,进展快,病情重,死亡率高。但如能及时诊断,正确处理,愈后比较好。本例在颌下切开引流未能抗制感染蔓延的情况下,及时行颈静脉切迹上切开,作纵膈减压引流,后根据后纵膈脓肿偏后左胸积液,经右开胸引流,及包裹性脓胸穿刺引流等综合处理,治愈出院。

1985 年全区医疗器械分布统计表

单位:万元

单 位		台(件)	价值	分布(台件)		
				地级	县级	乡镇
总 计		1334	286.13	414	478	442
合 计		414	109.64	414	●	
地 区	地区人民医院	412	62.52			
	地区中医医院	85	23.76			
	地区防疫站	67	12.86			
	地区妇幼保健站	27	3.46			
	地区卫生学校	63	4.46			
	地区地研所	12	1.29			
	地区药检所	18	1.29			
	合 计	920	176.49		478	442

续表

单 位		台(件)	价值	分布(台件)		
				地级	县级	乡镇
县	庆 阳	202	34.21		66	136
	镇 原	134	33.27		78	56
	宁 县	143	38.14		79	64
	环 县	87	15.31		38	49
乡	正 宁	153	27.11		95	58
	合 水	102	12.22		68	34
	华 池	99	16.23		54	45

1985 年全区主要医疗器械统计表

器 械 名 称	单 位 名 称	合 计	地区	地区	地区	地区	地区	地区	庆	镇	宁	环	正	合	华	备 注
			人民	中	防	妇	卫	地	药	阳	原	县	县	宁	水	
			医	医	疫	幼	生	研	县	县	县	县	县	县	县	
400MAX 光机		1	1													
300MAX 光机		7	1	1					1	1	1	1	1			
200MAX 光机		20	2	1	1				2	1	3	2	3	2	3	
100MAX 光机		2					1					1				
50MAX 光机		36		1		2	1		9	3	7	3	4	4	2	
30MAX 光机		82		1	1	1		1	13	17	7	13	12	10	6	
B 超		12	1	1				1	1	2	2	1	1	1	1	
电 冰 箱		227	20	10	16	5	4	3	3	29	29	29	13	25	20	21
显 微 镜		202	17	9	16	3	36	2	4	24	20	18	7	20	14	12
电热恒温箱		93	10	6	13	7	2	1	6	15	10	5	4	5	4	5
光电比色计		37	3	4	1				10	3	6	3	3	3	1	
分光光度计		31	3	2	7	2	4		2	1	2	4	1	1	1	1

续表

器械名称	单位名称	合计	地区人民医院	地区中医院	地区防疫站	地区妇幼保健院	地区卫生学校	地区地研所	地区药检所	庆阳县	镇原县	宁县	环县	正宁县	合水县	华池县	备注
胃 镜		11	1	2						2	1	2		1	1	1	
膀胱镜		9	6							1	1				1		
心脏监护仪		7	1							1	1	1		2		1	
超短波治疗机		12		2							2	1	2	4		1	
肾心流图仪		1	1														
裂隙灯		7	1	1								1		1	2	1	
视野灯		3		1								1		1			
超声心动仪		12	1	4							1	1		1	3	1	
同位素扫描仪		1	1														
心向量图机		1	1														
综合手术床		51	14	6			1			7	6	5	1	6	2	3	
脑血流图		7	1	1						1	1	1	1		1		
电子血球计数器		4	1		1							1		1			
显微手术镜		2	2														
脑电图		5	1	1							1	1		1			
涡轮牙钻		7	2							1	1		1	1		1	
洗胃机		16	2	1						1	3	1	2	3	2	1	
阴道镜		4					1				2		1				
油泵牙科椅		13	3	1						5		2				2	
牙科综合治疗机		7	3	1						2				1			
合 计		930	100	57	56	20	48	10	15	126	108	100	57	98	71	64	

第五节 院外医疗

一、农村医疗

建国前农村医疗主要靠散在中医走乡串户,有的在药铺坐堂行医。当时不仅医生少,而且大部分药铺都设在集镇,乡下人特别是山区农民,有病请不到医生,买不到药,致使许多人死于非命。建国后,人民政府非常重视发展农村卫生医疗事业。1952年全区建立乡村保健站4个,1953年建农业社保健站217个。1959年建公社卫生所98个,大队保健站1028个,培训保健员3443名。

60年代,农村医疗机构继续巩固和稳步发展。

70年代初,大办合作医疗。1972年全区共办起合作医疗站1150所,占大队总数的96.07%,至1975年,全区合作医疗站达到1294所,占大队总数的96.94%,有赤脚医生3982名(女1141名),生产队有卫生员7203名,接生员6890名。

70年代中期,区内合作医疗站贯彻上级指示精神,开展中草药“三土”(土药、土医、土法)、“四自”(自采、自种、自制、自用)运动,巩固发展了合作医疗制度。镇原县武沟公社园子大队医生刘正清,第一个创出治病不花钱的例子,他在巡诊期间发现社员何世花患风湿性关节炎,因无钱治疗而卧床三、四年,他就亲自上山为患者采挖回治疗风湿病的麻黄、秦艽、透骨草等中草药,经加工炮治后,连服10多剂,病情大为减轻。社员张能患风湿性头痛多年,他亲自到固原县采回防风为其配方治病,坚持送药上门半年后痊愈。合水县吉岷公社王家嘴大队医疗站卫生员和启祥,收集了100多个土单验方,专为群众介绍单方治病。他在医疗中还用当地产的榆然然、益母草、白藉根、茜草等煎服治疗妇女月经不调13例,有效率为100%。镇原县屯字公社卫生院为推广单方治病,组织医生收集本公社流行的土单验方105个和当地中草药标本141种,并编印成小册子,发给各大队,让群众看方采药治病,收到显著效果。

为了医治慢性病和危重病人,当时有不少医疗站自办简易病床,收治慢性重危病人。庆阳县后官寨公社中心大队合作医疗站设置病床10多张,从1972到1975年用中西医两法治好骨折1200多例。肖金向阳医疗站设病室4间,一次可收治8名病人,3年共收治病人250人次,治愈率为91%。环县三合坟医疗站设病床7张,1年内共收治87名慢性重危病人,治愈好转率为100%。华池县马合医疗站设病床10张,3年共收治病人250人次,治愈率为92%。镇原县屯字公社赤脚医生刘万晋,虚心学习新针,新医方法,先后治愈了3000多例常见病和多发病,特别是他的皮下电针配合火卷外攻治疗四肢麻木、癫痫、瘫痪、皮下脓肿等病疗效显著。社员刘孝思左腿跌伤,肿胀疼痛剧烈,经皮下电针穴位刺激治疗后即能下地活动。社员脱步芳患神经性皮炎多年,皮肤结痂厚约1公分,肌肉萎缩,膝关节强直,医生孟自荣以新医疗法为主给患者内服清血败毒汤,外用中药杀虫药并注射西药

抗过敏药物,坚持治疗两月,病情好转。

80年代初,由于农村经济体制发生了变化,合作医疗停办,后经过整顿组建成村卫生所。至1985年全区共建成村卫生所1332个,在站乡医和卫生员2424人。此后农村医疗恢复了正常。

二、战时医疗

庆阳地区是1930年建立政权的老革命根据地。在长期的革命战争中,人民群众自动起来抢救、掩护、转送伤病员。他们将从战场上抢救的伤病员。掩护于偏僻山村送饭送水,用土法治疗创伤。合水县苗村、烟景川、曹家寺、葫芦河;华池县的二将川、白马庙;宁县的九岷、梁掌;正宁县三嘉等地,均为伤病员掩护、疗养之地。子午岭两侧,几乎每个村庄都掩护过伤病员。太白牛车坡的叶士岗夫妇,苗村十里坪的张元成家,屈家庄的老王等都是当时掩护伤员的堡垒户。

合水六区(何家畔)刘家堡妇女侯莲,为掩护革命和干部伤员,1947年2月被国民党军队系于马尾,拖拉20余里而壮烈牺牲。

合水县政府干部高怀哲,1947年7月患伤寒,先后在宁县的半坡、柳树岷岷等地隐蔽疗养近1年,群众都当亲人看待。

1948年宝鸡战役以后,新宁县干部、群众冒险收容1000余名伤病员,并转送子午岭东解放区。西北野战军野战医院的伤员,行至宁县春荣原与马步芳骑兵遭遇,许多伤员被杀害,部分被白虎村周围群众藏匿得救。贾园子贾双印夫妇,救起一王姓伤员,背匿一偏僻村庄,贾妻每天送水送饭,为伤员清洗伤口,并取出脚部子弹,病愈送回边区。1982年王从天津专程来探望“救命恩人”。此时国民党辖区群众也做了大量收容救护工作。焦村杜家桥64岁的杜柏林老汉,遇解放军战士杜振合头部受伤,昏倒路旁,白天暗中监护,入夜冒险背回家中抢救。历时3月,痊愈归队。宁县良平乡王屯庄医生王振中,遇一伤员即转至偏僻的火石洼张志义家,做了清创包扎,并常去换药,痊愈后送往边区。早胜镇郭铺村一谭姓妇女和西头村的张庆贵等,都曾冒险救护过伤员。

与此同时,边区各驻军医院在抢救伤病员中事迹更为突出。八路军一二九师三八五旅医院在1947年3月西华池战役时,自己动手修房子、设病床、共收治伤员700余名。陇东军分区卫生部两个休养所利用驻地窑洞设病床700多张,收治伤员1000余人。关中分区马栏附近之稍尾沟,驻有西北野战军四纵后方医院,在“五八”战役中接收伤病员1000多名。1948年西府战役后,大批伤病员转运后方时,新宁县医疗所3名医务人员为100余名伤病员换药,政府组织群众慰问,安排食宿及转运工作。

三、巡回医疗

医疗工作面向农村,为工农兵服务,是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一贯政策,早在抗日

战争和解放战争年代,边区虽被封锁,经济困难,医药缺乏,然政府经常派出医疗队,到缺医少药的地区扑灭疫情,防病治病。1945年,陕甘宁边区政府派巡回医疗队到庆阳的迎风、高楼,合水的定祥,环县曲子及宁县等地进行卫生宣传,防治疾病及人口素质调查等工作。华池县于1942至1949年,5次派出医务人员到传染病区扑灭疫情。

建国初,各级医疗单位,继承和发扬了老区卫生工作的优良传统,门诊随到随诊,出诊随叫随到,农忙季节,组织医务人员下农村支援生产,送医送药到田间地头、水利、基建工地,开展巡回医疗。

1951年6月省卫生厅派出医疗队一行15人(包括专、县配合2人)赴华池县白马区巡回医疗,白天为群众防病治病,晚上放映幻灯宣传卫生知识,历时2月余。

1953年12月,合水县卫生院与文化馆,组织6人医疗、宣传队,赴铁赵、石家湾子、段家集、固城、王昌寺等地,配合农业合作化,进行巡回医疗及卫生知识宣传,历时月余。

1954年,镇原县卫生院及各区卫生所组织15个医疗组,53人,下乡38次,治疗疾病4690人次,同时宣传卫生知识。庆阳县卫生院及各区卫生所,在夏收时组成11个医疗组,赴农业第一线,防治疾病。秋季,县卫生院派出5人组成的医疗队,在3个区12个乡巡回医疗1月。

1957年12月,甘肃省地方病防治工作队,在庆阳、合水、华池、正宁、宁县等5个县大骨节病严重发病区,进行了系统调查及防治工作。共调查4804户26540人。

1957年,甘肃省民族医疗队赴环县,会同当地医务人员,组成医疗队,对13个乡的性病进行了全面普查和免费治疗。

1958年,庆阳县医院组织医疗队13次下乡巡回医疗,共诊治病人2647人次,占门诊人数的14%。镇原县在11月间组织县、社、大队医务人员1817名,深入农村,开展冬季防病治病工作。

1965年上半年,专区人民医院医疗队由外科主任王振中带队,到环县虎洞公社巡回医疗4个月,共门诊2056人次,出诊400多人次,施行肝包虫囊肿摘除,阑尾切除,疝气修补等大小手术51例。

1966年,专区人民医院,组织流动医院,巡回医疗队和基层医疗点三种形式,深入农村、工地为群众服务。其中:流动医院由16人组成,院长李俊森带队为董志原农业大样板田工地服务,并开展家庭病床。巡回医疗队由14人组成,随社教工作队下乡,巴家嘴医疗点,由6人组成,到巴家嘴水利工地为民工和当地群众服务。此后,各级医疗卫生部门,组成常年医疗队,机构不散,人员轮换,每年保持有三分之一的人员参加巡回医疗。

1971年春,全区派出巡回医疗队47个,参加176人,下乡宣传和防治流感、气管炎等病。

1972年后,医疗队的主要任务是开展计划生育手术工作。1975年抽调县、社医务人员50名,赤脚医生167名,组成8个医疗队,在省医疗队协助下,做计划生育四项手术8465例。其中输卵管结扎2091例,放置节育环5101例,人工流产1273例。

80年代,各级医院每年都抽出一定力量,组成手术工作队,开展计划生育手术工作。

全区 7 个县与 3 个省级医院挂钩,开展技术指导,培养下级医务人员,收到良好效果。

四、食物中毒及工伤事故抢救

1959 年,环县虎洞公社 1 户群众发生有机磷中毒,全家 6 口人无一例外。虎洞卫生院闻讯后立即派医务人员前去抢救,2 人死亡,4 人脱险。

1973 年春,合水板桥公社 4 名儿童挖食蔓陀罗根中毒,县第一医院连夜派医务人员赴现场抢救,全部脱险。

同年环县招待所发生砒霜中毒,县第一医院成立抢救组抢救,使数 10 名旅客全部脱险。

1980 年和 1984 年环县山城、洪德分别发生车祸,受伤 20 多人。环县第一人民医院两次组织抢救,使受伤人员全部脱险。

五、援外医疗

1974 年我国政府同马达加斯加签订了派遣医疗队的议定书。中央卫生部决定由甘肃省长期承担援马医疗队任务,人员由兰州市及各地(州)市抽调医务人员联合组成,援外医疗队,每期 2 年。

第一期医疗队由 25 人组成,环县第一人民医院医师周午春参加,1975 年 8 月 26 日到达马达加斯加。

第二期医疗队由 33 人组成,宁县第二人民医院医师李武之、张稚安参加。

第三期医疗队由 34 人组成,地区防疫站检验师赵学山参加。

医疗队到达马达加斯加首都,受到马国政府官员和人民群众的热烈欢迎,国家总统拉齐拉卡亲自过问,组成了以政府总理拉克拉马拉拉为团长的政府代表团陪送医疗队进昂布翁贝和马义奇两个医疗点,开展医疗工作。

第六节 医疗制度

一、公费医疗

1952 年 8 月 24 日,政务院批准公布了《国家工作人员公费医疗预防实施办法》。10 月,专、县相继成立了公费医疗预防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公管会”)。各县、区遵照庆阳专区专员公署通知,从 1953 年 1 月开始执行公费医疗制度。

初期,公费医疗的人员多系青壮年,患病就医人数不多,每年医药费很少。1953 年,全

区享受公费医疗的职工 4053 人,共支医疗费 6.1 万元,人均 14.40 元。镇原县享受公费医疗者 1426 人,全年门诊公费医疗 3754 人次,住院公费医疗 11 人次,共支出医疗费 2.08 万元,每人每年平均医疗费 14.5 元,结余 1.3 万元。县上用 3000 元购置了医疗器械,其余全部上缴。

1961 年,全区享受公费医疗的单位 543 个,职工 8917 人,实支 216000 元,每人年平均 24.6 元,超支 99977 元。1962 年全区享受公费医疗职工 8765 人,省拨医疗款 268000 元,至年底超支 35000 元。同年 8 月 15 日,专署文教卫生局给专区各享受公费医疗的单位职工,填发公费医疗证,并指定专区医院、专区机关诊疗所、西峰地区卫生院为西峰地区公费医疗单位。

1964 年 1 月 8 日,专署文卫局发出关于公费医疗使用范围的补充规定,强调私自购药,下乡期间私自买药,和住院期间滋补药品不予报销。当年,全区享受公费医疗 8950 人,省拨公费医疗经费 410000 元,平均每人 45 元,共超支 120100 元。

1965 年,庆阳专员公署财政局、卫生局转发省卫生厅《关于享受公费医疗人员交纳门诊挂号费及出诊费的通知》。

1966 年 3 月 4 日,专署卫生局通知专区各享受公费医疗单位,收回原发出的公费医疗证进行清理核对。

1974 年,全区卫生事业费支出 4036417 元,其中公费医疗支出 617000 元,年人均实支 44 元。

1976 年,全区享受公费医疗的职工 18127 人,应拨医疗经费 567000 元,实际支出 921000 元,超支 354000 元,超过应拨经费的 61.2%。

1978 年 9 月 18 日庆阳地区财政局、卫生局通知:将公费医疗预算定额由每人每年 20.50 元提到 30 元,实行半包干。每人每月按 2 元拨款,要求从严掌握,不得超支。

1985 年公费医疗仍然超支很大,平均每人年超支 100 元以上,地区卫生处,财政处曾制定许多管理办法和措施,试图控制其超支,但效果不大。

(注:公费医疗享受人数和实支款数年表见财务管理节)

二、劳保医疗

为了保护工人的身体健康,促进工业生产发展,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于 1958 年 1 月 2 日颁发了《劳动保险条例》,对工、矿、企业单位的职工实行劳保医疗。

(一)劳保医疗的资金来源与用途

《条例》规定,劳保基金全部由企业行政方面或资方负担,按月交纳相当于各企业全部工人与职员工资总额的 3%,作为工人与职员的抚恤、补助、救济等费用,其经费由工会支配。

庆阳地区运输公司按本单位职工工资总额的 5.5%征集公费医疗经费。其他企业单位都按规定提取公费医疗经费,基本保证了职工的医疗就医费用。

(二) 医疗费支出范围与标准

按《条例》规定：工人与职工因公负伤，其全部诊疗费、药费、住院费和膳食费，均由企业行政或资方负担，医疗期间工资照发。

工人与职员患病或非因公负伤，其所需诊疗费、手术费、住院费及普通药费，均由企业行政或资方负担。贵重药费，住院时的膳食费及就医费由本人负担，如个人经济确有困难，由劳保基金项下酌予补助。

工人与职员供养的直系亲属患病时，得在该企业医疗所、医院、特约医院或特约中西医师处诊治，其手术费及普通药费由企业行政或资方负担。贵重药费，就医路费，住院费及住院时膳食费和其它一切费用均由本人负担。

(三) 执行情况

离休职工的医疗费实行实支实报。退休职工，按月发给医疗费。地区运输公司发放标准每人每月 6.00 元，病重超支者，可报销 80%；地区医药分公司每人每月发 15 元；邮电系统每月每人 5 元。

在职职工，大都实行工龄医疗费标准。地区运输公司职工执行标准；工龄在 10 年以下者每人每月发 2.50 元，10 年至 15 年者 3.50 元，25 年以上者 4.50 元，30 年以上者 6.00 元。地区医药分公司对 1952 年以前参加工作者，每人每月 12 元；1953 年 1 月至 1962 年底以前参加工作者，每人每月 10 元；1963 年 1 月至 1972 年底以前参加工作者，每人每月 8 元；1973 年 1 月至 1982 年底以前参加工作的每人每月 6 元；1983 年底以后参加工作者每人每月 5 元。邮电系统职工每人每月 3 元，年终超支者，报销超支额的 50%。经批准住院治疗的，医疗费全部报销。职工赴外地查治的，报销检查费、住院费、医疗费、往返车船费，不报销旅馆费、公共汽车票费、挂号费及伙食补助费。

三、减免医疗

1952 年 7 月 24 日中央卫生部转发《陕北老区免费医疗实施办法》。1953 年曾拨专款为老区贫苦有病群众予以免费医疗。仅 1953 至 1957 年，镇原、环县、合水 3 县共享受老区减免款 19 万元，免费群众 39000 人次。1958 年停止减免。

1959 至 1961 年，经济困难时期，专区卫生局于 1961 年 1 月 3 日通知决定：凡农村人民公社贫苦社员和城镇居民，省内外盲流人员患有疾病者，一律予以免费治疗（包括挂号费、诊断费、治疗费、住院费及药费）。1960 年 12 月至 1961 年 4 月，先后拨原庆阳专区各县免费款 175000 元，免费人数 20840 人次。

1963 年和 1964 年，省财政厅和卫生厅先后拨给全区医药救济款 13 万元，专为灾区人民免费医疗。

1973 年 12 月 2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卫生部发出关于清理和处理群众历年医疗欠费问题的通知：要求对城乡劳动人民历来拖欠的医疗费，确有困难，且社队公益金和当地社会救济费解决不了的，经民主评议，报县一级领导批准后，予以减收或免收。革命

烈士家属,革命军人家属,三等以上革命残废军人和带病的复员军人的医疗费,确实无力偿还的可以免费。至1978年,全区各医疗单位欠费达544441元。10月,省财政拨款336000元,解决了历年医疗欠费的61.77%。此后,医院实行处方收费,欠费逐年减少。

1983至1985年,国家对“十种病”进行减免费治疗,共拨免费款197.8万元。其中妇女病防治26.3万元,结核病防治41.68万元,性病防治22.9万元,6种地方病防治免费款106.92万元,共免费患者155338人次。

四、合作医疗

1969年初,全区学习湖北长阳县乐园公社经验,大办合作医疗。

1970至1976年,全区举办各种红医班106期,培训赤脚医生20121人次。其中:地区举办37期,培训1780人次;县社举办64期,培训18341人次。1972年全区各大队全部实行合作医疗,免费比例平均达到80%以上。

同期又开展了中草药“三土”、“四自”运动,解决合作医疗资金不足的问题。至1975年统计,全区赤脚医生累计共采药277万公斤,价值255万元;种药2450亩,收获药价值236万元;自制各种膏、丹、丸、散40多种,2万多斤,价值15万元。期间地区每年给合作医疗拨发补助费24万元,共拨144万元。

1976年,省召开先进合作医疗站和模范赤脚医生代表会,区内派代表参加,会议表彰和奖励了庆阳县肖金向阳大队赤脚医生左宗科,正宁县宫河东里大队杨桂凤,环县天池三合坟大队郑国太,华池县五蛟马合大队高明科,宁县良平赵家大队赵自珍,合水县吉峴王嘴大队和启祥。

1979年,合作医疗因资金困难停止免费。

1980年后合作医疗多数因资金困难而停办,后经整顿、改建为村卫生所,由赤脚医生承包经营。

全区赤脚医生、卫生员、接生员发展年表

年 份	生产 大队 数	赤 脚 医 生			生 产 队 数	卫 生 员 数	接 生 员 数
		合 计	其 中				
			女 性	会 接 生			
1969	1192	2063			8498	2965	1830
1970	1194	2674			8471		
1971	1188				8460		
1972	1197	3380			8538	6460	
1973	1261	3382			8623	6473	2232
1974	1305	3733	808		8733	6400	2200

续表

年 份	生产 大队数	赤 脚 医 生				生产 队数	卫 生 员 数	接 生 员 数
		合 计	其 中					
			女 性	会 接 生	增 复 训 者			
1975	1306	3982	1084		1955	8837	7203	6890
1976	1306	4049	1188	2441	3185	8835	7203	6892
1977	1306	4068	1671	2110	2660	8834	6275	6180
1978	1306	3709	831	1419	2139	8948	5540	4727
1979	1308	3878	911	1582	2438	10091	4510	4727
1980	1471	3992	896	1588	1863	11401	3609	2935
1981	1474	3094	500	1505		12098	2452	2213
1982	1469	3183	423	1215		11539	2028	2030
1983	1470	3491	456	1268		11464	2259	2240
1984	1461	3513	526	1201		11172	2514	2386
1985	1460	3147	484	1261		11153	1462	1989

全区合作医疗报免费比例年表

年 份	生产 大队数	实行合作医疗数		医 疗 费 减 免 比 例				
		大 队 数	占大队 总数的%	免 费 100%	免 费 70%以上	免 费 50%以上	免 费 30%以上	免 费 30%以下
1969	1192	944	78.80					
1970	1194	1145	16.30					
1971	1188	1150	96.85			39		
1972	1197	1150	96.07	20	150	200	466	254
1973	1261	1217	96.53	22		267	469	273
1974	1305	1217	96.94	33		270		
1975	1306	1294	99.38	41		290	876	125
1976	1306	1294	99.08	286		843	69	201
1977	1306	1294	99.08	171	279	443		175
1978	1306	1010	77.34				226	
1979	1308	1002	76.66					
1980	1471	66	4.52					

第四章 医 药

建国前区内无国家医药专营机构。1954年甘肃省在西峰成立庆阳地区医药推销组，县以下委托各级供销社代购中药材、代销西药和成药。1955年各县贸易公司开始收购中药材，庆阳贸易公司在收购药材的同时，还开展了医药批发业务。1956年各县相继成立医药公司，正式开展中药材收购和中西药品的批发业务。1962年成立地区医药分公司。1970年成立西峰制药厂。1979年成立地区药检所。至1985年全区共有医药机构11个，经营中西医药1300多种，年购销总值达到1347万元。

第一节 机 构

1956年，各县成立了医药分公司，有职工348人。1962年成立地区医药分公司，有职工132人。1979年成立地区药品监督检验所，有职工5人。1970年成立西峰制药厂，有职工208人。至1985年底，共有地县医药公司8个，制药厂1个，饮片加工厂1个，药品质检机构1个，职工693人。

一、地区医药分公司

1962年1月在西峰成立。初称甘肃省庆阳医药采购供应站，隶属庆阳专署文教卫生局和省药政管理局。下设业务、会计、人秘、储运4个科，附设西药、中药两个仓库，一个医药门市部和咸阳转运站等单位，有职工42人。站长张万库，副站长李荣升、张万寿。

1964年5月改称中国药材公司甘肃省庆阳分公司，隶属庆阳专署商业局，下设秘书、业务、计财、储运4个科和政治处。附设中西药门市部、药材加工厂、咸阳转运站等单位，有职工53人。经理张万库，副经理张万寿。

1966年省公司决定改庆阳药材分公司为庆阳专区医药购销站，下设政治处、计财、业务、秘书3个科及仓库，附设一个加工厂，两个医药门市部和咸阳转运站，职工减至28人。原任经理、副经理改为站长、副站长，增补副站长余富俊。

1967年6月复名中国药材公司甘肃省庆阳分公司。下设政治、生产两个办公室，计财、业务、储运3个组，附设加工厂、收购组、仓库、两个门市部和咸阳转运站，时有职工44人。

1969年9月，公司与庆阳地区商业机构合并为贸易公司，原药材公司改为甘肃省庆

阳地区贸易公司药材站。将原政工、业务、计财、储运科改为组。站长李虎臣，副站长孟恒福。

1971年复称甘肃省庆阳地区药材公司。设人秘、业务、计财、储运4个科，附设单位增加了批发部和一个医药门市部，有职工75人。1970至1975年，刘兆南、刘丙乙先后任革委会主任，孟恒福、夏敏儒、宋梅芳先后任副主任。

1979年6月改称甘肃省医药公司庆阳地区分公司，科室、附设单位未变，有职工106人。

1980年5月改为甘肃省医药总公司庆阳公司。隶属庆阳地区医药管理局。局司合署办公。下设科室未变，新增西峰医药商店。下属1个批发部和3个医药零售门市及庆阳、镇原、宁县、环县、正宁、合水、华池医药公司和西峰制药厂。

1983年12月撤局保留甘肃省医药总公司庆阳分公司，隶属省医药总公司。至1985年底，公司下设办公室、政治处、行业管理科、业务科、中药材采购供应站（辖咸阳转运站、收购组、批发部、加工厂）、医药采购供应站、综合经营部、医药零售商店（辖5个门市部）、医药贸易中心（辖门市）等单位，共有职工132人。

1975年2月至1983年，孟恒福任经理，夏敏儒、宋梅芳、苏长发、王巧凤、漫仁祥先后任副经理。1983至1985年，夏敏儒任经理，徐虎臣任党委书记，谈可宏、徐虎臣、孟恒福、张志德、卢万选、徐虎臣先后任副经理。

二、各县医药公司

庆阳县医药公司 1957年在西峰镇成立，初称庆阳县药材公司。1958年迁至庆城，西峰设医药商店。1959年并入县商业局，下设药材组。1962年药材公司恢复，隶属商业局，1979年改称甘肃省医药总公司庆阳县医药公司。同年成立驿马、肖金、阜城药材收购站。1985年，公司隶属县经委管理，设人秘、业务、财务3个股和3个购销站，共有职工50人。

镇原县医药公司 1956年3月建立，时称镇原县药材公司，隶属县商业局。1959年至1963年隶属县卫生局。1963年成立屯字医药站。1964年成立孟坝医药站，隶属县商业局。1966年成立三岔医药站。1973年成立平泉医药站。1974年成立开边医药站。1980年改药材公司为医药公司，隶属县药管局，1985年底归县经委管理。公司设人秘、业务、财会3个股，下设中药、西药批发部各1个，中药收购门市部1个，中西药零售门市部2个。屯字、孟坝、三岔、平泉、开边5个医药购销站，均设中西药批发部，共有职工71人。

宁县医药公司 1956年建立，时称甘肃省宁县药材公司。1970年更名甘肃省宁县医药公司。1981年医药商业实行统一管理，更名为甘肃省医药总公司宁县公司。1984年归属县经委领导，改称宁县医药公司。至1985年底，公司设人秘、业务、计财3个股，中药批发库4个，西药批发库5个，中西药零售商店5个，和盛、早胜、湘乐3个医药购销站和九峁、盘克两个收购组，共有职工77人。

正宁县医药公司 1956年建立，时称甘肃省药材公司正宁县公司，隶属县卫生科。

1979年更名正宁县医药公司。1980年归属县医药管理局领导。1984年隶属县经委。至1985年公司设人秘、计财、业务3个股,下设中西药批发部、零售门市部、收购门市部、中西药库房和饮片加工厂及宫河、榆林子、湫头3个医药批发站,共有职工45人。

合水县医药公司 1956年建立,时称合水县药材公司,归县卫生科管理。1965年更名合水县商业综合公司药材组,属商业局领导,同年6月改称合水县药材公司。1980年改为合水县医药公司,属合水县医药管理局领导。1984年药管局撤销后属县经委领导。至1985年底公司设人秘、计财、业务3个股,下设3个医药收购站,4个门市部,3个批发部,5个库房,共有职工35人。

华池县医药公司 1956年10月建立,时称华池县药材公司,隶属县卫生科。1957年归商业局管理。1958年庆、华两县合并后归贸易公司管理。1962年县制恢复后复名华池县药材公司,归商业局管理。1980年隶属药管局。1985年改称华池县医药公司,隶属县经委。至1985年底公司设人秘、计财、业务3个股,下设药材收购组1个,中西药库各1个,共有职工32人。

环县医药公司 1956年10月建立。时称环县药材公司,隶属县卫生科。1964年交商业局。1972年改为环县医药公司,隶属未变。1979年成立曲子、甜水堡医药购销站。1980年成立虎洞购销站。1984年隶属县经委。至1985年底,公司设人秘、计财、业务3个股,3个医药购销站和6个中西药门市部,9个中西药库,4个批发部,有职工38人。

三、地区药品检验监督所

1979年成立,住卫生处大楼,有职工3人。1985年有职工5人,设综合检验室,开展简单的化验,配合卫生处进行药品监督检查等工作。

第二节 药物临床应用

一、中药临床应用

庆阳地区民间应用草药防病治病历史悠久。从古代北地人岐伯著有《黄帝内经素问》到魏晋时的名医皇甫谧,对中药临床应用均有精辟的阐述。隋唐时代,民间广泛应用中草药治病。宋元时,区内常用中药达200多种,方剂约100多种。清末和民国初年,区内有私人药铺220多家,从业人员300多人,经营中草药700多种,常用方剂300多个。

建国后,人民政府提倡中医中药,中药临床应用更加广泛,常用方剂达400多个。1951年华池县在防治克山病中,使用中药制剂“雷击散”和“防风通圣散”,很快控制了病情发展。1958年省、地组织的性病工作组自制中成药“三仙丹”、“清血搜毒丸”、“轻粉合剂”,治

疗梅毒有效率达100%，其效果可与青霉素相比。50年代末，全区中药使用已有1000多种，常用方剂达500多个。

60年代，各级医疗单位大量使用“人参归脾丸”、“参术健中丸”，治疗“浮肿”和“干瘦病”，效果极佳。

70年代，在中西医结合的新形势下，主要研究中药西制，中药改型制作。期间，各院自制了大量的中药针剂，有些应用于临床效果显著。地区二院自制的“五丹丸”经临床验证，降酶作用甚佳。地区中医院赫炎光、李世奎等人研制的“盆腔炎丸”治疗妇女慢性盆腔炎、赤白带、月经不调等症，经临床观察100例，显效率达90%以上。此后，大量应用于临床。该院共生产此药20多万合，治疗10万多病人。70年代后期，地区医院自制丹参、红花、黄连、鱼腥草、柴胡、仙鹤草等注射液20多种。至1979年，全区中草药使用率达80%以上。

80年代，中药应用主要是配制新方，临床观察试验，并加以改型制作，广泛用于临床获显效。地区中医院副院长赫炎光研制的“肾复康注射液”治疗急性肾功能衰竭，经庆阳、平凉、武威地区医院临床观察治疗92例，显效率为40%，有效率为44.6%，总有效率为88.1%；又研制“止泻宁注射液”，经庆阳、平凉医院对206例住院患者观察治疗。显效率为52.43%，有效率44.1%，总有效率为96.9%。他们研制的“愈痢丸”治疗急性痢疾，经125例临床观察治疗痊愈率为63%，显效率30%，总有效率为93%。该院中医师曹锡鸿、唐歌、刘艳春研制的“颈椎康复丸”，经四医大一附院，西医大一附院等6家医院临床验证309例，显效率为79.3%，总有效率为98.4%。地区人民医院中医王军仓，自制的“升板止血冲剂”治疗26例因血小板减少引起的出血患者，显效率26.9%，有效率65.4%，总有效率为92.3%。至1985年底，全区中药使用率农村达90%以上，综合医院达50%以上，中医医院达85%以上；中药使用品种达到1500多种，常用药剂800多个。

二、西药临床应用

清光绪二年(1873年)西药从天主教传入庆阳地区。当时使用品种不多。最早有甘油、硼酸、石碳酸、小苏打、阿斯匹林、大圣丹、罗瓦尔精、早发夕安、大健磺、磺乃定和德国606、法国914等。民国十九年(1930)西峰镇天主教堂始设诊疗所，并有药房。当时经营的西药品种主要有：亚利地那、古卡新、葡萄糖酸钙、碘化钙、氯化钙，水杨酸钠等10多种。到40年代中期销售的西药品种增加有：盘尼西林、尼可刹米、巴比妥、早发大安、百浪多息、索密痛等。民国二十七年(1938年)，镇原县孟坝人杨智泉在镇原县城开设“新民药方”，经营西药100多种。

至建国前夕，西峰及各城镇经营西药的有18家，西药300多种，年销售总额10多万元。1952年专、县都成立了以西医为主的卫生院，部分区成立了卫生所，西药增加到400多个品种，且国产药逐渐增多。60年代，西药增至600多个品种，国产药占绝对优势，全区购进总值达400多万元。至1985年西药增至900多个品种，购进总值达700多万元。西药传入以至临床普遍应用之后，控制和消灭了许多危害人民生命健康的严重疾病，救治了

不少人垂危的生命。特别是接种各种疫苗后,区内天花、鼠疫绝迹;白喉、疟疾、黑热病、脊髓灰质炎发病得到控制;麻疹、百日咳、猩红热发病大幅度下降。还有许多过去认为是“不治之症”,如结核病、肝炎等用西药治疗后,发病率和死亡率都明显下降。

第三节 药品生产与加工

一、中药材生产

(一) 中药采集

建国前区内采集中药有三种形式:一是民间自采自用;二是中药铺采集作配方补充;三是少数人掌握中药价格信息,集中采集几个品种等待外地药贩收购。

建国后,50年代国家成立了药材专营机构,每年将收购的品种、数量、价目、规格、标准都提前向群众广为宣传,使采集人数逐渐增多,品种、数量相应的增大。1955年,各县采集的中药材有甘草、鸡内金、黄芩、苦参、蝉蜕等5个品种,采集量约1万余斤。

1965年采集的品种有秦艽、远志、甘草、黄芩、柴胡、地骨皮、龙骨、龙牙等8个品种,采集量65.6万公斤,价值68.5万元。

1970年大办合作医疗,全区开展中草药“三土”(土医、土药、土方)、“四自”(自采、自种、自制、自用)运动,当年采集品种增加到120个,采集量达到120万公斤,价值120.5万元。

1971年群众采药除向国家交售外,大量中药交到合作医疗站。当年全区合作医疗站共收交群众采药260个品种,55.5万公斤,价值101万元。正宁县西坡公社党委负责人率领20多人的采药队进子午岭采药10天,共采集中药1万多公斤。镇原县屯字、平泉、开边等公社卫生院组织采药队100多人,到华亭关山一带,采集中药40多个品种,2万多公斤。

1973年镇原县武沟公社发动群众采取“农忙季节抽空采,农闲时间集中采,干部、医生带头采,学校师生突击采”的办法,年内共采集麻黄、甘草、柴胡、远志等16.93万公斤,价值34万元。地区医药公司在镇原县召开了中草药现场会,进行了表彰。

1978年全区采集的中药材118.1万公斤,其中向国家交售91.1万公斤,价值171万元;向合作医疗站交售27万多公斤,价值44.5万元。

1983年群众采药的积极性更加高涨。全年共采集中药材28个品种,280.5万公斤,价值290万元。

1985年采药品种增加了板兰根、荆芥、车前子、地肤子、益母草、驴皮等40个品种,总量为200万公斤,价值201.4万元。

(二) 中药种植

中药种植,历史悠久。建国前,民间利用房前屋后,院内零星地栽花种药的习俗早已形成。

从50年代开始,国家提倡并组织群众有计划有目的种植中药材。1955年开始种草红花、生地两个品种,1956年发展到8个品种,种植面积达到841亩。1970年全区药材种植面积达到1117亩,收获中药25.73万公斤。1971年种植面积扩大为1544亩,当年收获各种中药420万公斤。1970和1972年,宁县盘克公社先后购买中药籽、药苗2810公斤,价值2.13万元,种植大黄、生地、白芷、牛子等中药1740亩,育苗62万株。公社建立了百亩药场1处,大队建立林药基地4处,119个生产队都建有药花园,至1973年3年内共收入115万元。

1977年全区共种药5000多亩,收获总值达到111.3万元。1980年区内已成为全省生地、附子种植基地。当年根据国家统一安排,种植生地1000亩,附子200亩,党参100亩。1984年地区医药公司在环县环城乡扶持试种甘草50亩,在庆阳县董志乡北门村和合水县柳沟乡建立了中药材野生变家种试验场,对柴胡、防风、知母、黄芩、远志、秦艽、冬花、伊贝母、山芋等29个品种进行野生变家种试验,初获成效。

(三) 养殖

区内养殖的中药材有鹿茸、僵蚕、全蝎、牛黄、狗宝、驴肾等10多个品种。除鹿有专养机构外,其余均属零星收集。

1963年冬,兰州军区生产建设兵团林建二师四团大山门农场(后改林场),以2.33万元从吉林省敦化农场购回梅花鹿8只,办起养鹿场。1972年梅花鹿发展到167只,年产鹿茸250两,出售仔鹿70只。1976年宁县罗山府林场办起了养鹿场。当年发展梅花鹿70只。1979年发展到170只,年产茸200公斤,鹿血酒1600公斤,总收入26万元。1981年后由于鹿茸价格下跌,加之支出费用较大,两场均处于亏损状态。1985年两场承包经营后,鹿发展到300多只,年产茸250公斤。罗山府鹿场,由3个职工承包经营,年收入1.5万元。

(四) 中药制作

建国前庆阳地区没有国营专业经营中药材的商店,也没有专门生产药品的厂家。200余家私营中药铺,均系见方售药,有时为病家加工配制药丸。1941年八路军三八五旅医院,在药品奇缺的战争环境中,建立了制剂室,亦称光华制药厂,用手工配制中成药,抢救伤病员。1942年陇东分区曲子县保健药社,自制中成药,有生肌散、防腐生肌散、麻杏石甘丸、健康丸等。

50年代,地、县医院都相继成立了炮制室或制剂室,有的成立了县办药厂,开始制作中成药。

1958年专区人民医院建立了制剂室,有职工5人,制作葡萄糖、氯化钠和大量中药膏、丹、丸、散,总值1500元。正宁县医院制药厂试制出豆蔻远志酊23种,升丹14克,大密丸20种,质量均符合标准。

1964年开始,镇原、环县、合水县和庆阳西峰镇相继成立制药厂,生产各种中成药。其中镇原县制药厂生产中成药20多种,日产100多件,年产值3万元,产品除供应县内医疗单位外,销往西峰、河南等地。环县制药厂生产六味地黄丸、补中益气丸、百合固精丸,年产值7千元。正宁县制药厂生产中成药12种,年产值3.5万元。

1974年镇原县第二人民医院制剂室制出抗痨饮、狼毒栓、环安丸、口服补液和双黄消毒液,供临床使用,效果良好。主治医师徐嘉生,经反复试验研制出双黄消毒液,代替酒精消毒,在全县推广应用。

1976年地区第二人民医院制剂室生产的抗痨浓缩液、白芨丸、五枝膏治疗结核性瘰管,临床效果甚佳。

1985年,西峰制药厂生产中成药大密丸19种,其中生产的甘草浸膏年产值达到38.85万元,畅销省内外,被评为省优产品。

二、中药炮制及改型制剂

50年代各级药材公司、购销部门和医疗单位,均有专人负责加工饮片和炮制工作。60年代,始有中药加工炮制机构。1965年,地区医药分公司在西峰成立了饮片加工厂,有职工11人,开始加工甘草、木通、黄芩、党参等20多个品种,年加工量80吨,产值19200元。1970年加工品种增加到40多个,年加工量11.6万公斤,产值2.59万元。炮制方法增加清炒、蜜炙、酒炙、醋炙、盐炙等项目。炮制品种有甘草、白术、半夏、香附、黄芪、元胡、黄柏、冬花、百合等50多个。年炮制量为12.9万公斤,产值2.58万元。并开始试制生产酏剂、糖浆、片剂和针剂。1973年地区第二人民医院研制出当归、红花、川芎、丹参注射液等30多个品种,临床效果明显。1975年镇原县第一人民医院研制出柴胡、复方地丁、双丹注射液等10多种。1976年庆阳县医院研制出败酱草、野菊花、三草、黄连注射液等10多种。1977年,正宁县成立附片加工厂,当年加工附片1000公斤。1984年全县种附子500亩,加工附片5000公斤,除留本县应用外,多数销往省内外。1985年,地区饮片加工厂年加工饮片7.5万公斤,产值2.62万元;炮制量4.5万公斤,产值1.8万元。供应西峰城区及所辖基层医疗单位使用。

三、西药制剂

区内西药制剂始于50年代。地区人民医院制剂室有技术人员5人,于1958年4月18日试制成第一批葡萄糖氯化钠。当年共制出葡萄糖氯化钠7500毫升,盐酸普鲁卡因1万毫升,产值1623元。70年代,设备增加,可生产胎盘组织液、庆大霉素、碳酸氢钠、柴胡、鱼腥草等针剂。地区第三人民医院生产大液体和葡萄糖,年产值3万元。80年代,地区人民医院和中医院主要生产大输液和注射用水,供本院自用,年产值达15万元。

长庆石油职工医院有制剂技术人员9名,设灭菌制剂、普制、中草药成份提取3个组。

设备有大输液生产流动线,不锈钢 4wkg/u 重蒸馏器,单扉热压灭菌柜、半自动刷瓶机、压片机及药检仪器等。生产 5—10%葡萄糖、5%的糖盐水、0.9%氯化钠、复方氯化钠、血液保养液等 20 余种,年产值 30 万元。

镇原县第一人民医院制剂室有技术人员 4 人,设备有烤箱、高压消毒器、重蒸馏器、0.5 吨锅炉等,主要生产临床使用的大输液等 5 种,年产值 3 万元。

宁县人民医院制剂室,有技术人员 3 人。建有洗涤室、无菌配料室、灌装熔封室、蒸馏消毒室、原料库等。产品有大输液 8 种,小针剂 6 种,年产值 4 万元。

正宁县医院制剂室,有技术人员 5 人。设备有重蒸馏器、高压消毒锅、分析天平。1985 年生产大输液、甘露醇注射液、氯化钾注射液等 25 种,年产值 13 万元。

第四节 药品经营

民国时期区内药品由私人药铺自行购销。建国后 1954 年西峰成立了医药推销组,开展了国营中西药批发业务。1955 年专区各县贸易公司开始代购中药材,当年收购的品种有:鸡内金、黄芩、苦参、蝉蜕等 1 万余斤,购销总值 50 万元。1956 年各县药司经营中西药品种 800 多个,经营总值 850 万元。

1960 至 1962 年市场药品供应紧张,中西药品脱销,国家采取按人平均分配的办法,维持急需。期间,每年下放供应的药品约 300 多吨,价值 90 万到 120 万元。

1965 年全区中西药品购销总值 910 万元。(县级公司 300 万元)。1967 年因“文化大革命”的干扰和冲击,药品购销总额下降到 619 万元(县级公司 560 万元)。1970 年中西药购销总值达到 1070 万元(县级公司 700 万元)。1978 年药品购销总值为 1245 万元(县级公司 700 万元)。1985 年市场开放,购销活跃,全区药品购进总值达到 1374 万元(县级公司 700 万元)。

一、中药经营

中药经营始于建国初,由供销商业部门代购代销,1962 年地区医药公司成立后,由医药专业部门统一经营。

1965 年加强了中药材的收购工作,收购品种增加了生地、大黄、秦艽、远志、甘草、黄芩、柴胡、龙骨、龙齿、地骨皮等 11 个品种,总收购量为 245.26 万公斤,总值 507 万元,占中西药收销总额 55%。

1970 年收购品种增加了党参、黄芪、牛子、桃仁、枣仁、马兜铃、杏仁、薏仁、南沙参、五加皮、苦参、茜草、茵陈、公英等,共 25 个品种,收购 114.51 万公斤,总值 775 万元,占全区中西药购销总值的 70%。

1978 年,收购品种新增加附片、槐米、寄生、苍耳、麻黄、穿山龙等共 31 种,收购总量

为 407.30 万公斤,购销总值 1026 万元,占全区中西药购销总额的 78%。

1983 年,全国重点中药材 31 个品种,全区共收购 167.63 万公斤,总值 590.57 万元,占中西药收购总值的 52.19%。其中甘草收购 32.10 万公斤,麻黄收购 28.06 万公斤,柴胡收购 11.28 万公斤。

1985 年,收购中药材品种增加山药、板兰根、川乌、荆芥、车前子、地肤子、益母草、驴皮等共 40 个品种,购销总量为 231.44 万公斤,购销总量 976 万元,占全区中西药购销总值的 71%。

二、西药经营

西药经营始于建国初,与中药同步发展,但西药比重小于中药。

1965 年全区购进青霉素针 42 万支,油剂青霉素针 0.7 万支,链霉素针 97 万支,合霉素片 69 万片,四环素片 198 万片,土霉素片 12 万片,消炎片 119 万片,止疼片 235 万片,去痛片 312 万片,连同其它药品器械购销总值 403 万元。占全区购销总值的 45%。

1970 年全区购青霉素针 363 万支,油剂青霉素针 3 万支,链霉素针 143 万支,合霉素 120 万片,四环素 198 万片,土霉素 369 万片,消炎片 217 万片,止疼片 506 万片,去痛片 502 万片,连同其它药械购销总值 295 万元,占全区购销总额的 27%。

1978 年全区购青霉素针 307.15 万支,油剂青霉素针 133.42 万支,链霉素针 104.64 万支,合霉素 249.89 万片,四环素 666.64 万片,土霉素 773.49 万片,消炎片 36.15 万片,止疼片 642.61 万片,去痛片 908.13 万片,连同其它药械购销总值 219 万元,占全区购销总值的 19%。

1985 年全区购青霉素针 414 万支,链霉素针 143 万支,四环素 635 万片,土霉素片 810.3 万片,止疼片 696.9 万片,去痛片 850.4 万片,连同其它药械购销总值 407 万元,占全区购销总值的 29%。

三、经营管理

(一) 仓库建设及管理

在全区医药机构成立之初,全是利用旧房代替库房存放药品。60 至 70 年代,地、县医药公司分别修建了简易仓库。80 年代,地、县公司集中力量进行仓库建设,至 1985 年,仓储条件已初具规模,全区医药经营场地建筑总面积达 31131 平方米。其中地区医药分公司及所属单位建筑面积达到 7881 平方米(包括中药材采购供应站建成新式仓库 3985 平方米,使所经营的 538 种药材全部储存在安全清洁的库房内;地区医药采购批发站修建库房 4 处,总建筑面积 1214.25 平方米,库存量 280 吨,所经营的药品全部储存于库房),各县建筑面积为 23250 平方米(庆阳 4200 平方米,镇原 4150 平方米,宁县 4200 平方米,正宁 2800 平方米,合水 2900 平方米,华池 2000 平方米,环县 3000 平方米)。

(二)质量监督

60年代后,地、县医药公司药品质量检查由技术人员和科组负责人执行。80年代初,地区医药分公司建立药品质量管理领导小组,由主管经理、行业管理科长及各经营单位负责人组成。下属单位均建立了3人质检小组。分公司成立行业质量管理科,下设中西药质检室和药品化验室,具体办理药品质量管理业务。质检设备主要有:日本产显微镜1台,电水浴锅1台,箱式电阻炉1台,片剂崩解仪1台,精密酸度计1台,蒸馏器1台,电冰箱1台,总值1万元。各质检小组主要负责药品入库、在库、出库和收购时的验收检查,定期召开质量分析会、评比会,研究解决质量管理中的有关问题,推动质检工作。各县公司设质检小组,负责质检。至1985年底,全区地县公司有质检技术人员39名,其中地区18名,各县21名。

(三)建立健全质量管理制度

从70年代起,分公司及各经营单位均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制度和检查评比制度。分公司每年对全区医药商业经营单位全面进行一次质量检查,各单位每季检查一次,年终评比、进行奖惩。建立的制度有:入库验收制度、保管养护制度、出库复核检查制度、安全防范制度等。1985年地区医药采购批发站药品仓库被省命为“文明仓库”。

附:表(1)庆阳地区医药公司医药商品购销存统计年表

表(2)庆阳地区全国重点药材购销情况统计年表

表(3)庆阳地区部分西药销售统计年表

表(4)宁县医药公司药品购销存统计年表

表(5)环县医药公司药品购销额统计年表

庆阳地区医药分公司医药商品购销存统计年表

附表 1:

单位:元

年份	一九六三	一九六四	一九六五	一九六六	一九六七	一九六八	一九六九	一九七〇	一九七一	一九七二	一九七三	一九七四	一九七五	
总计	购进	4097713	3076593	2612886	3022030	2597848	3442180	4155178	3702125	1959406	2573289	4185829	4104599	4394996
	销售	4584424	2882044	2031465	2046381	2404741	3176063	1361303	3774924	4200785	4907692	4834564	4857708	5106194
	库存	2987063	2632370	1510072	2219830	1133715	1700043	2028128	2839733	2862010	2068973	3188150	2374026	231612
中药材	购进	1872675	1382266	1285663	1978502	2008694	2589894	2965428	2414067	1030971	1762581	2537652	2815194	2616592
	销售	1988346	1180270	975288	1530937	1944250	2247688	1281784	2714067	3075664	3555383	3639847	3532181	3764546
	库存	1200878	1015389	643140	2010271	885288	1343397	1593397	2100727	1975010	723574	1220687	1634580	1659000
中成药	购进	253657	180236	297323	744248	201816	256879	326236	441794	174752	914254	558803	573455	875026
	销售	253376	162971	170644	257505	262086	223583	165765	444020	300137	330676	132418	281215	375788
	库存	212408	230498	129124	170644	120449	174071	214505	228363	195000	778578	1204963	251700	226100
西药	购进	1868725	1369790	973750	196080	256187	564619	768561	781025	688981	797493	912237	562250	784108
	销售	2152319	1392617	831609	233752	188517	657610	381414	612418	740700	910134	917148	886090	869998
	库存	1544162	1358753	602481	29370	104290	171082	182033	445852	525000	412309	650500	398538	325610
医疗器械	购进	102656	144301	56145	103200	31651	30788	94953	65239	64702	98961	177137	153700	119270
	销售	190383	146186	53924	24187	9888	47182	32340	4419	84284	111449	145151	158222	95862
	库存	29615	27730	135327	1545	23688	11493	38193	64791	167000	154512	112000	89208	105410

续表

年份	一九七六	一九七七	一九七八	一九七九	一九八〇	一九八一	一九八二	一九八三	一九八四	一九八五	
总计	购进	4431695	6657641	5457588	5836000	4904856	5224884	6660990	9435556	8940674	6474304
	销售	5429886	6225010	6346151	6444386	6499200	5832786	4569800	5738100	7520909	8048200
	库存	2543488	3832575	4162137	4205349	3367348	3043237	2553835	4437066	14544230	5386908
中药材	购进	2405393	4305295	3530733	3618666	2782619	3114331	4496527	5905799	5209379	4026034
	销售	4123090	4777349	4438524	4124842	4180563	3095804	2387298	2521503	3294035	4501015
	库存	1703100	2604000	2814446	2955321	2211016	1906767	1427495	2854221	2697809	3991821
中成药	购进	943391	1069612	1131245	1233066	1032289	1090986	1231965	2147234	1328541	578942
	销售	263247	267107	927457	1235122	1081568	1072890	1251859	1744586	1446874	854273
	库存	188620	341342	530983	546942	474162	521957	564826	939654	758521	623939
西药	购进	939223	1065596	680689	804793	956978	900663	847874	1268859	2277454	1478986
	销售	930190	1020692	870874	1060058	1108978	1570318	852031	1380424	2686217	2240461
	库存	525987	725382	682401	568779	556239	500460	512346	543528	1014475	677596
医疗器械	购进	143688	217138	114921	179475	132970	118904	84624	113664	125300	390342
	销售	113359	159862	109296	24364	128091	93774	78612	91587	93783	452451
	库存	125781	161851	134307	134307	125931	114053	49168	99663	73425	93552

庆阳地区全国重点药材购销情况统计表

编号	品名	单位	1965年		1979年		1978年		1983年		历史最高水平	
			收购	销售	收购	销售	收购	销售	收购	销售	年收购	年销售
003	生地	公斤	11143	13057	352963	79572	120050	158030	21796	18021	70 352963	78 158030
009	党参	公斤			26543	11259	84050	75022	18056	18056	77 152700	78 75022
014	附子	公斤		950		1200	13000	1500	15600	1420	79 28400	78 1500
050	知母	公斤	23980	14861	21191	21186	5300	4864	42455	17461	83 42455	
063	黄芪	公斤			18189	74886	45450	124152	43603	33528	77 77950	78 124152
069	大黄	公斤	3193	3083	26223	20406	24400	18994	6853	7800	79 45550	
079	牛子	公斤			3017	2401	9100	13346	1343	3417	77 9600	78 13346
083	桃仁	公斤			17357	13897	4900	7396	7338	7669	73 18290	70 13897
087	枣仁	公斤			23755	20434	8600	11275	20992	6913	81 27696	83 20992
090	马兜铃	公斤			2796	3590	1350	1496	1612	2484	70 2796	70 3590

续表

编号	品名	单位	1965年		1979年		1978年		1983年		历史最高水平	
			收购	销售	收购	销售	收购	销售	收购	销售	年收购	年销售
095	杏仁	公斤			12337	8364	13378	13177	32591	22640	83 32591	83 22640
111	秦艽	公斤	37710	44416	17153	175670	67950	123832	107763	127140	75 185666	70 175670
114	槐米	公斤					114635	114793	810	1269	78 114635	78 114792
154	远志	公斤	58646	56580	170836	103394	39150	49850	103184	112824	70 170836	78 112824
165	南沙省	公斤			182	224	86860	67213	63040	29588	78 86860	78 67213
166	甘草	公斤	412911	501368	100190	1675000	386550	852346	321045	284970		
193	五加波	公斤			401	25297	7926	1002191		109911	73 870000	78 1002191
199	寄生	公斤					53992	59199	79529	84178		83 84178
211	苦参	公斤			557	2476	30695	13332	18432	5174	78 30695	78 13332
220	苍耳	公斤					4035	2247			78 4035	78 2247
221	麻黄	公斤				23691	91150	110671	280684	279010	83 280684	83 279010

续表

编号	品名	单位	1965年		1979年		1978年		1983年		历史最高水平	
			收购	销售	收购	销售	收购	销售	收购	销售	年收购	年销售
280	茜草	公斤			30386	49303	51660	77248	10473	5200	78 51660	78 77248
321	黄芩	公斤	30574	22000	23294	42783	8769	10097	33020	3393	83 33020	70 42783
322	柴胡	公斤	4311	15310	17437	19340	29250	57925	112805	139281	83 112805	83 139281
325	茵陈	公斤			1386	5069	55	209643	149162	114718		78 209643
	蒲公英	公斤			1281	6004	5736	120882	10331	9546	83 10331	78 120882
390	地骨皮	公斤	11924	21366	10243	10136	26500	36201	136255	61021	83 136255	83 62021
455	龙骨	公斤	34800	24700	43997	51356	53568	58644	10272	21425		78 58644
456	龙牙	公斤	3430	1829	4369	4088	525	534	1775	2114		78 4088
	穿地龙	公斤					372536	372576	18370	15290	78 372576	78 371530

庆阳地区部分西药销售统计年表

名称 单位 年度	青霉素针	油剂青 霉素针	链霉素针	合霉素片	四环素片	土霉素片	消炎片	止疼片	去痛片
	万支	万支	万支	万片	万片	万片	万片	万片	万片
1965	42	0.7	97	39	70	12	119	235	312
1966	45	1.7	92	33	43	18	117	180	198
1967	42	1	87	32	50	30	98	189	210
1968	34	1	121	35	49	38	44	188	225
1969	60	2	110	40	70	60	75	401	370
1970	363	3	143	120	198	369	217	506	502
1971	435	3.5	166	189	344	559	146	579	604
1972	459	3	115	195	416	393	186	706	616
1973	412	5	195	183	465	444	189	891	546
1974	537.3	—	125.8	217.7	692.4	664.1	185.4	975	747.8
1977	310.19	1.55	160.76	182.37	564.24	506.89	126.91	506.89	733.23
1978	307.15	133.42	104.54	249.89	666.64	773.49	36.15	842.61	908.13
1980	358.3	6.6	160.8	225.5	820	768.9		770.7	733.4
1981	363.5	5.1	121.1	170	900.9	670.7		672.1	706.2
1982	531.9	4.1	111.7	162.6	1427.4	1099.2		732.5	746.2
1983	324.8		90.9		1244.4	964.9		671.4	852.1
1984	439.7		188.6		983.5	743.3		687.5	931
1985	414		143		635	810.3		696.9	850.4

宁县医药公司药品购销存统计年表

单位:万元

年 份	购进额	销售额	库存额	备 注
1956	50	25	18	
1957	80	40	24	
1958	101	50	27	
1959	108	80	31	
1960	110	100	37	
1961	120	118	41	
1962	122	121	40	
1963	125	120	43	
1964	128	130	47	
1965	130	129	50	
1966	135	135	51	
1967	138	140	52	
1968	149	146	55	
1969	157	150	57	
1970	157	149	59	
1971	161	154	61	
1972	162	159	63	
1973	171	160	65	
1974	171	165	68	
1975	175	170	70	
1976	177	180	71	
1977	191	197	80	
1978	133	163	84.6	
1979	120	167	90	
1980	187	163	101	
1981	207	183	101	
1982	179	195	110	
1983	222	221	110	
1984	220	228	115	
1985	207	246	120	

环县医药公司药品购销额统计年表

单位:万元·公斤

年 份	经营药 品种类	购类 总额	其 中		销售 总额	其 中	
			中药材收购量	金 额		批 发	零 售
1973		61.38	353850	28	55.38	30.19	3.2
1974		74.27	345900	38	75.27	33.54	2.7
1975		77.57	254300	23	85.57	44.19	4.2
1976		97.94	214300	24	92.34	68.11	5.45
1977		95.60	866100	37.6	107.32	52.30	5.69
1978		85.47	29605	32.5	73.92	45.83	5.71
1979		74.03	173050	25.8	72.12	41.12	7.15
1980	1175	78.74	61450	14.35	71.57	56.1	8.28
1981	1198	84.09	159850	18.51	84.80	55.83	9.95
1982	1289	120.55	359400	26.6	122.78	94.20	9.61
1983	1356	188.75	604300	86.28	193.61	102.46	9.86
1984	1487	184.56	99220	58.72	191.83	125.84	11.97
1985	1540	164.90	203782	86.5	174.7	112.04	14.28

第五章 卫生管理

庆阳地区卫生管理机构的建立始于唐代。武德元年府、州设医学博士。明洪武年间庆阳府和宁州、合水、环县、真宁县各设医学、阴阳学。清代府县设医学署,不久即废。民国时期,专员公署、县政府未设卫生行政机构,管理工作先后由民政科、县卫生院兼管。陇东老解放区的环县、曲子县分别成立苏维埃政府第三科,主管文教卫生。新正、新宁县卫生工作仍由县民政科管理。建国后,1950年1月庆阳专署成立卫生科。1951年地县设卫生科。1952至1953年各县相继成立卫生科。同年7月各级政府成立爱国卫生会运动委员会。1974年4月地、县党委部门成立地方病防治领导小组及办公室。至1985年底全区共建起地、县卫生行政机构29个,工作人员185人。各级卫生管理机构的加强和充实,有效地加强了行政管理、医政管理、药政管理和财务管理,促进了全区卫生事业的发展。

第一节 医政管理

1952年贯彻中央对私立医院、诊所及批准的集体、个体开业者一律实行免税的政策,提高了各联合诊所及个体开业者为人民服务的积极性。

1953年社会主义改造时期,组织个体开业医生走合作化的道路。当时对农村散在中医药人员347人,中药铺222家,经过宣传政策、组织协调,全区共组建46个中医联合诊所及国药店,参加中医药人员201名。

1955年,平凉专署召开全区中医药人员代表会,批判纠正了不重视中医,甚至歧视排斥中医的错误作法。1956年在卫生系统各级医院成立了中医科(股),开展中医门诊。

1965年贯彻毛泽东主席“把医疗卫生工作的重点放到农村去”的指示(即6·26指示),专、县人民医院在高中级人员中抽出5—8%的人下乡巡回医疗。当年共组建巡回医疗队31个,参加人员156名,占专县医务人员总数的37.9%。

1970至1978年,重点建设中心卫生院及乡镇卫生院,将70%的人力、物力、财力放到农村。乡(镇)卫生院普遍开展了化验、透视及外科小型手术。

1985年,贯彻地区行署批转的卫生系统改革方案,从领导和管理体制方面进行改革,实行多种形式办医,建设文明医院等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一、先进单位和文明医院建设

1958年宁县人民医院艰苦奋斗,勤俭办院取得优异成绩,被省卫生厅树立为全省标兵医院,颁发奖状1面,X光机1台。

1972年春,地区第二人民医院,改善服务态度,提高医疗质量,被树立为全区贯彻“6·26”指示的先进医院,受到省、地两级表彰奖励。

同年7月,镇原县屯字卫生院,大办合作医疗,培训赤脚医生,成绩显著,被地区树立为先进卫生院,并在镇县召开现场会议,推广先进经验。

1979年,正宁县医院在经济管理工作中做出优异成绩,地区在正宁县召开现场会议,推广经验。

1980年贯彻卫生部《关于搞好三分之一县卫生事业建设的意见》。年初,地区卫生局确定宁县为三分之一重点建设县。当年给宁县拨基建款8万元(其中县医院5万元,保健站3万元),并派工作组帮助整建4个月,使医院面貌一新。年末,地区卫生处给宁县又调拨各种医疗器械65台(件),总值约6.5万元,装备县防疫站化验室。

1981至1982年继续进行三分之一县卫生事业建设。两年共拨基本建设款62万元,重点建设宁县医院和县级卫生单位。

1983年确定正宁县为全区三分之一卫生事业建设县,投资14.2万元,配发医疗器械总值5万元。

1985年初贯彻省卫生厅“关于建设文明医院”的指示精神,从院容院貌、服务态度、医疗质量、医疗秩序、业务建设等方面对地、县、乡各级医院进行建设,年底检查验收。环县第一人民医院达到文明医院的建设标准,甘肃省卫生厅颁发了文明医院牌子1面。

二、农村卫生组织建设

(一)村级卫生组织建设

1958年,平凉专署组织力量对全区县、乡、村三级卫生组织进行整顿建设。区内专、县医院8个,整顿1个;妇幼保健站(所)4个,整顿1个;公社卫生所98个,整顿30个;农业社保健站(室)217个,整顿75个;农村保健站1241个,整顿7个;中西医联合诊所药房,整顿7个;接生站310个,整顿33个。在整顿中培养接生员、保健员3443人。

1966年地区派工作组整顿庆阳县医院。同年给大队保健站发放一批保健箱。如附表:

项	数	县	目 名							
			合 计	庆 阳	镇 原	宁 县	环 县	正 宁	合 水	华 池
第 一 批	合 计		590	90	100	90	90	70	70	80
	皮 质		210	30	35	30	30	25	30	30
	木 质		380	60	65	60	60	45	40	50
第 二 批	合 计		270	37	43	45	39	37	36	33
	皮 质		150	22	23	23	21	22	21	18
	木 质		120	15	20	22	18	15	15	15

1973至1974年,地区和各县组织力量对农村合作医疗站进行了全面整顿,并发动群众集资办医疗,继续开展中草药“三土”、“四自”运动。地区组织工作组赴宁县新庄公社发动群众开展集资捐款活动,共集资11400元,巩固发展了合作医疗制度。

1982年,由于农村经济体制变化,合作医疗资金和赤脚医生报酬不落实,当时大部分合作医疗站解体,“赤脚医生”归农。

1983年,全区乡医、卫生员3188人参加了全省统考,考试合格者3086人(取得乡医资格者1724人,取得卫生员资格者1362人),并分别颁发了乡医、卫生员证书。

1984年对解体的农村卫生组织开始进行整顿。年底,全区重新组建村卫生所1332个,在站的乡医1471人,卫生员1344人,平均每站2人,全部实行承包经营。

1985年,对农村卫生组织继续进行整顿,纠正“转卖风”。庆阳县将已经转卖给个人的82个村卫生所,全部收归集体所有。镇原县263个村卫生所全部实行集体承包经营。

(二)乡镇卫生院建设

1966年,全区各县普遍整顿公社卫生院。庆阳县整顿计划是:每年重点建设3个公社卫生院。建设标准是:每院建房30间,药品资金3万元,有两名中医,并设中药房。到1970年,全县各公社卫生院已达到建设标准。并有10个卫生院开展了外科手术。

1972年,全区将16个公社办卫生所转为公办卫生院,并按实际需要吸收了一批原在卫生所工作的卫生技术人员到国家卫生单位工作。

至1977年,全区102个全民所有制公社卫生院,按五种(X光机、显微镜、电冰箱、手术床、高压锅)主要医疗器械装备标准,已建成43个;房子按每院30间的标准已完成39个,能开展手术的有44个。期间各县先在交通要道举办中心卫生院,承担附近公社重危病人的抢救治疗工作。

1985年,各县开始对中心卫生院、乡(镇)卫生院进行重点建设,年底检查验收已有

10%的卫生院达到建设标准。同年,各级医院、卫生院成立防保科、组,每组配备3—7人,以加强卫生防保工作。

三、医院管理

(一)领导体制改革及职能

50年代专、县医院实行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党委决策,院长执行。院领导直接管理各临床组室。每年年初有工作安排,年终有总结,定期组织检查,促进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60年代实行党委领导下的院长分工负责制。即实行集体领导,民主管理。院长下设院务会,各临床科室负责人参加,院内重大问题,均由院务会讨论决定。

“文化大革命”时期,实行党委一元化领导,一切重大事情由党委决定。期间有些医院临床科室按军事化组织班、排、连、组,各级负责人由上级指定或民主选举产生。院内原定的各种规章制度大部分被废除,实行所谓的“医疗合一、医护合一”,使医院工作处于混乱状态,医疗水平下降。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各院又恢复了党委领导下的院长分工负责制。院内重新组织院务委员会,成立了职工代表会,有些医院设工会主席及专职办事机构。重用专业技术人员,重新配备科室主任,组建行政管理科室,发挥科(室)主任作用。至1983年,院内已形成在院长领导下的以各科(室)主任为骨干的医疗系统,以护理部主任为骨干的护理系统,以总务主任为骨干的后勤保障系统。

1985年各级医院、卫生院贯彻行署批转的卫生改革方案,实行党委为核心,院长为中心的院长负责制,科室实行科主任负责制,职工实行聘任制,工人实行合同制。当年全区有5个地县医院、6个中心卫生院、28个乡镇卫生院实行了院长负责制。党委书记主管党的方针、政策及政治思想工作,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并领导工、青、妇群众组织发挥各自的作用,审定年度工作计划和财务决算,有机地配合院长,完成各项工作任务。院长负责领导全院的行政、业务工作,并向党委提出人员调动、晋升、任免及奖惩建议。

(二)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

50年代专、县医院、卫生院根据上级指示精神,建立了工作制度。1952年制定的制度有:医疗工作制度、门诊工作制度、财务工作制度、行政管理及政治、业务学习制度。1958年,各级医院、卫生院全面进行了整顿,修改完善了各项工作制度,是年制定的制度有:住院工作制度,探视陪护制度,护理工作制度,值班交接班制度,隔离消毒制度,病历书写制度,医疗事故调查处理制度等。

60年代建立的制度有:查房、会诊、病案讨论、检诊、转诊和三级护理制度,查对制度,病案统计制度,药剂工作制度,巡回医疗制度等。“文化大革命”时期,这些制度受到干扰破坏。

70年代,除恢复了原订的各项规章制度外,又新建了不少制度,如产房、婴儿室、手术

室、供应室工作制度,放射、检验科工作制度,病理工作制度,理疗、新医、按摩工作制度等。

80年代前期,根据中央卫生部颁发的医院工作条例、办法及各级人员职责,又重新修订了各项工作制度及人员职责,特别对人员职责更加具体明确化。当时制定的人员职责有:科主任职责,主任医师职责,主治医师职责,住院医师职责,值班医师职责,实习医师职责,中医职责,总护士长职责,护士长职责,护士职责,护理员职责,卫生员职责,煎药室、洗衣室工作人员职责等。

1985年,执行行署批转的全区卫生改革方案,对管理体制进行改革,实行任务目标管理责任制。年初由地、县卫生处(局)长制定目标管理任务书,然后由卫生处(局)长与单位负责人及各县卫生局长共同签字,年终按照任务书考核验收。根据超额完成任务者奖,完不成任务者罚的原则,核发工资、奖金、津贴,实行工资、奖金、津贴全浮动,有力的调动了人员的积极性。地区人民医院1985年实行目标管理责任制后,门诊人次由1983年的114099人次提高到136297人次;住院病人由4562人次提高到5009人次;经济收入由849833元提高到1141575元。

(三)业务技术管理措施及效果

50年代专、县医院技术管理指标只有治愈率和病死率。1959年底,专区级医院住院治愈率达到45%,病死率控制在2%以下;县级医院住院治愈率达到40%,病死率控制在1%以下。

60年代技术管理指标中增加了住院病人好转率、无菌手术感染率和病床周转次数。据1969年统计,地区级医院住院病人好转率达到40%,无菌手术感染率控制在2%以下,年病床周转次数达到15次;县级医院住院病人好转率达到38%,无菌手术感染率控制在2%以下,年病床周转次数达到13次。

70年代技术管理指标增加了出入院诊断符合率和急危病人抢救成功率。1979年统计,地区级医院诊断符合率达到85%,急诊病人抢救成功率达到75%;县级医院诊断符合率达到80%,急诊病人抢救成功率达到70%。

80年代前期技术管理指标增加了病房急诊抢救成功率、放射、检验结果与临床诊断符合率。至1985年底地区和各县人民医院门诊诊断符合率达到85%以上,出、入院诊断符合率达到90%以上,病床周转次数达到19次,住院病人治愈率达到60%以上,好转率达到30%以上,住院病人病死率控制在2%以下,门诊抢救成功率达到70%,病房抢救成功率达到80%,无菌手术感染率控制在1%以下,放射、检验结果与临床诊断符合率达到80%以上,药方划价准确率达到90%以上,各级中医院中药治疗率达到80%以上,各级综合医院中药治疗率达40%以上。

(四)医疗事故调查处理

50年代共发生3起医疗事故。1958年12月,环县医院护士郭某前往抢救被车压断腿的芦某,因伤及颞窝动脉血管,伤情严重,流血不止,医生未作任何急救处理,即直送医院,到院后病人因流血过多而死亡。经院内充分酝酿讨论定为一级责任事故,对医生进行了严肃处理,给家属以经济补偿。

60年代共发生4起医疗事故。1963年10月5日下午3时,专区医院收住1病毒性肺炎患者,见习护士吴某,把医生吩咐给病人注射0.2毫升茶硷,误听为2毫升,给病人注射后,立即引起中毒,经抢救脱险,但到第4日患儿因病毒性的肺炎突然恶化死亡,引起家属不满。经医院技术鉴定小组讨论,定为三级责任事故,对医生进行处理。1961、1962、1969年地区人民医院外科医生王某由于工作不负责任,连续发生了4起医疗事故。“文化大革命”中进行了处理,判处有期徒刑3年监外执行。

70年代共发生两起医疗事故。1974年7月份专区人民医院接收一阴道持续流血患者,诊断为“难免流产、前置胎盘”。治疗1周后,病情无明显好转,17天后行“水囊引产术”,术后病情仍未好转,当日病人出现休克,脉搏血压测不到,考虑为内出血,当即行剖腹探查术,发现腹腔有大量积血,子宫底部有弧形裂伤7公分,胎盘及避孕环均在腹腔。但心跳逐渐减弱经抢救无效死亡。医院事故鉴定小组讨论认为:一是误诊,二是违犯治疗原则,三是医生责任心不强,抢救不及时,定为一级医疗技术事故,对医生进行了处理。1975年4月专区医院收住了1名糖尿病患者,入院后一直误诊为高血压、慢性肝炎,所以一直用保肝疗法,住院26天后病情突然恶化血压测不到,病人昏迷,二氧化碳结合率为零,立即会诊,考虑为脱水酸中毒、休克,进行抢救,病情稍有好转,在住院27天的早晨病情再次恶化,化验尿糖阳性,酮体阳性,诊断为糖尿病,酮症酸中毒,即改变抢救方案,进行抢救无效死亡。经医院技术鉴定小组讨论认为是误诊、错治导致病情恶化,定为一级技术事故。

80年代前期共发生4起医疗事故。1981年4月地区人民医院门诊外科收治1男性患者,初步诊断为急性梗阻性胆囊炎,即收住到外科病房,经值班医生检查后认为病人一般情况尚好,生命体征平稳,因病床紧张,医生嘱家属晚间住医院对门旅社,结果到次日凌晨3时许,病情突然变化死亡,家属强烈反映“医生不负责任”,后经调查属实,定为一级医疗技术事故,对医生进行了处理。1983年4月镇原县平泉卫生院收治1位四肢强直、抽风、吞咽困难的患者,诊断为破伤风。因医院无药,建议转院治疗,家属持不同意见,后来家属把病人拉走,晚间病情加剧,次日凌晨病人在拉往医院的途中死亡。经讨论认为医生工作不负责任,借故推诿,使病人失去了抢救机会,定为一级医疗责任事故。对医生进行了处理。1984年12月地区中医院放射科医生给1名打架住院病人,在拍X光片时不认真核对片号和病人姓名,误将张三的片子给李四拍上,并错误地给司法部门发出了右侧三、五、六、七、八、九肋骨骨折的诊断证明,导致司法部门错捕错押。经医疗事故鉴定小组讨论认为放射医生责任心不强,定为三级医疗责任事故,对医生进行了批评教育和处理。

第二节 药政管理

一、药品监督检查

1951年合水县卫生院对西华池私营药店药品质量进行了检查,发现西药经营者李明山出售假药当即报请政府批准,停止其营业。

1954年,全区各医院对药品管理进行了一次大检查,发现环县5个私人中药铺,2个西医诊所,中药价高出市价90%。县卫生科对此进行了处理,并焚毁了一些失效药品。

1955年春合水县老城卫生所组织检查了4家中药店,发现霉烂变质药品13种57斤,当即销毁。

1964年全区又进行了一次药品大检查,发现专区医院自制的葡萄糖氯化钠注射液不合格,中药乌头取毒不净,使1患者服后中毒;西峰中医联合诊所出售假黄连、假川芎共20公斤,全部进行了销毁。

1966年8月2日,检查专区医院中西药品时,发现过期失效药达103种,价值5143元,全部进行了销毁。

1979年贯彻卫生部通知,改变医院药房以往执行的“以存定销”的管理办法,实行“金额管理,数量统计,实耗实销”的管理办法。环县各医疗单位彻底清查了医院药库药房药品数量,开始实行新的管理制度。其它各县医院相继于1980年清理药库,重新建立帐目,改变药品管理制度。

1981年8月中旬,地区卫生局组成了3个工作组,分赴地、县、社30个医药单位对药房工作进行了检查。镇原县药司库存的1410合银翘解毒片和健脾丸全部生虫。正宁县官河卫生院现存党参100多斤。镇原县屯字卫生院现存桔梗84斤。庆阳县北街医药门市部现存的党参、苡米、莲子、扁豆、甘遂、芡实、郁李仁1000多斤。环县药司门市部现存的柏子仁、桃仁等普遍生虫、鼠咬。地区药司购进的价值5万余元的柴胡注射液全部沉淀变质,现存的朱砂93.9公斤,经检验全是用砂石染色制成的。庆阳县药司销售的枣仁全是皮,出售的链霉素片过期失效。对查出的这些伪劣变质药品除当场销毁外,并对有关人员进行了严肃处理。

1982年贯彻卫生部《关于淘汰127种药品的通知》,对127种淘汰药品按种类、数量、价值,核实造册上报,并停止销售。

同年,地区药检所抽查各医院出售的中药及中成药11种,质量不合格的达6种,占54%;抽检14种注射液,不合格的9种,占81%;抽检原料药12种,不合格的1种,占8%。对抽检不合格的药品有的建议退货处理,有的停止使用。

1983年,贯彻甘肃省卫生厅《关于对医院制剂工作进行整顿和组织检查的通知》,地区卫生局组织检查组对区内15个地、县级医院的药、库房管理工作进行了监督检查后,引起各医院重视药品管理工作。地区中医院整顿了中西药房、药库和制剂室,对霉变、虫蛀和鼠咬的柏子仁等8种39公斤中草药做了报废处理;对60多种中草药加工过筛去土,重新包装;对10种炮制不合格的中药重新炮制。石油职工医院在这次整顿中,对中药房212种脏药全部重新加工过筛;对61种串斗药品进行了分拣另装;对15种虫蛀药品报废;对21种以生代熟的药品重新加工炮制;对202种名不对号的药品重新加签。

1985年,全区聘请药品监督员22名,其中兼职16人。地区和有些县成立了药检所,专门从事药品监督检查工作,并制定了药品检查制度。此后地区每年检查2次,县、市每季度检查1次,单位每月检查1次。

同年,地区卫生部门配合公安、工商部门对西峰市场药品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共查出伪劣药品 100 多种,价值 10.3 万元,就地予以销毁。对无证行医和无批准手续的药贩、诊所 12 户 76 人次,立即查封取缔。7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正式颁布施行。根据此法,全区处理了以下案件:

案 1:地区卫生处、地区医药公司组织中西药师 24 人,对确定的 18 种中药材伪品进行了抽查和检查。共查出伪品 13 种,价值 9885 元。其中白花蛇、沙苑子、冬虫草、砂仁伪品较多,占总价值的 61%,按照《药品管理法》有关规定就地销毁。

案 2:西峰制药厂生产的“天麻胶囊”,因工作人员失职,致每粒主药成份实际装量比应装量少 50%。同期生产的“归脾丸”12550 盒,因工作人员玩忽职守,将主药茯苓少投 50%。该厂生产的中药蜜丸 11 个品种、14 个批号主要成份含量减少。按照《药品管理法》有关规定,将上述天麻胶囊、归脾丸定为伪品,令其重新加工制作,并没收其非法所得利润 1749 元,上交财政。

案 3:庆阳县医药公司,分别从广东电白、茂名等地购回假砂仁米 216 公斤,价值 10182.67 元;假杜仲 500 公斤,价值 200 元;假厚朴 975 公斤,价值 2730 元。按照《药品管理法》有关规定,全部没收,当场销毁,并没收非法收入 975 元,罚款 1013 元,上缴庆阳县财政。

同年对全区 47 个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和医院制剂室进行检查验收工作。对验收合格的地区人民医院、地区中医院、长指职工医院、镇原、正宁、宁县医院制剂室颁发了药品生产许可证,允许生产制剂。

二、麻醉剧限药品管理

1963 年,贯彻中央卫生部、化工部、商业部、公安部、财政部《关于加强麻醉药品管理严防流弊》的联合通知,专区组织工作组,对西峰镇各医疗单位麻醉药品使用情况进行了检查。检查后明确规定县以上医院主治医师才有使用麻醉药品的处方权。其它无权使用麻醉药品的医疗单位把库存的麻醉药品查对核实如数上交有关部门,统一管理。

1964 年初,贯彻庆阳专署文卫局、商业局、财政局、公安局《关于彻底清查和处理去氧麻黄素的联合通知》精神,在全区范围内认真清理了各医疗单位去氧麻黄素的存量,并立即查清冻结,造册上交。

1966 年,贯彻省卫生厅转发卫生部、化工部、商业部“关于麻醉药品供应和使用问题的通知”的精神,建立健全了麻醉药品管理制度。在购用麻醉药品的限量上,统一由地区卫生局批准,每 10 张床以上的单位为一级限量,50 张床以上的为二级限量,100 张床以上的为三级限量。各医疗单位填写的药卡,加盖本单位、上级主管部门及地区卫生局印章,然后凭卡购药。同时,在地区药司建立购药帐册,药品使用单位存药数字必须与药司对帐,存药数量不符者,不给购药。这一制度从 60 年代执行至今,没有变动。

1978 年 9 月,国务院颁布《麻醉药品管理条例》,1979 年 2 月卫生部印发《麻醉药品管

管理条例细则》，全区各使用麻醉药品的单位在管理上做到了“五专”，即：专人管理、专柜加锁、专用帐册、专用处方、专册登记。处方保存3年。麻醉药品处方按规定剂量开写，不得超过2日量。麻醉药品处方权在有主治医师的单位，由主治医师开写；无主治医师的医疗单位，由领导指定高年资住院医生开写，其它医生一律无麻醉处方权。地区医药分公司是麻醉药品二级供货单位，经营的麻醉、毒限剧药品必须按规定供应，禁止非法使用、储存、转让或借用。

1984年，贯彻卫生部、公安部、农牧渔业部、国家医药管理局、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安纳咖管理的通知”，各级医疗单位实行按季限量供应，医疗单位只限于公社卫生院以上凭处方使用，处方限定3日量。医生要根据需要使用安纳咖，严禁滥用。同年10月11日，卫生部、国家医药管理局发出“关于进一步加强安痛定管理的通知”，各医疗单位必须凭医师处方供应病人，每张处方针剂不得超过4支，片剂不得超过30片。

第三节 财务管理

建国后，设立卫生财务机构，培训财务人员，建立健全财务制度，严肃财经纪律，使卫生财务制度逐步趋于完善。

一、经费收入

国家办医疗卫生机构，其经费来源主要由上级拨款，包括卫生事业费、基建、公费医疗等。

(一) 事业费拨款

1950年国家给庆阳地区拨卫生事业费10.5万元。1960年上升为45万元。1970年为134.3万元。1980年达到379.5万元。1985年729.4万元。至1985年底上级共拨卫生事业费6700.8万元。

(二) 公费医疗拨款

1953年国家拨公费医疗款6.1万元。1963年为34万元。1973年为55.9万元。1983年为175.6万元。1985年达到304.6万元。至1985年底国家共拨公费医疗费2112.7万元，占卫生拨款总数的21.5%。

(三) 卫生基建拨款

1958年前无资料，1958年国家拨基建款8.1万元。1969年24.4万元。1979年17万元。1985年102万元。至1985年底国家共拨卫生基建费1000.4万元，占卫生拨款总数的10.2%。

以上三项历年累计拨款9813.9万元。

附：全区卫生事业拨款总数年表

单位：千元

年份	总计	卫生事业经费	公费医疗经费	卫生基建经费	年份	总计	卫生事业经费	公费医疗经费	卫生基建经费
1950		105			1969		868	570	244
1951		86			1970		1343	615	637
1952		191			1971		1893	437	
1953		323	61		1972		1655	575	
1954		338	71		1973		2067	559	220
1955		400	113		1974		2461	617	213
1956		271	138		1975		2273	710	400
1957		169	145		1976		2913	567	497
1958		288	120	81	1977		2868	658	488
1959		197	184	28	1978		3412	705	427
1960		450	184	171	1979		3668	786	170
1961		392	216	375	1980		3795	1052	260
1962		1018	268		1981		4052	1144	691
1963		546	340	25	1982		4702	1447	899
1964		1010	410	93	1983		5136	1756	1375
1965		1029	117	245	1984		6063	2278	940
1966		1203	268	219	1985		7294	3046	1020
1967		1598	460	226					
1968		929	510		累计	98139	67008	21127	10004

注：缺 1957 年以前的基建款数

二、经费支出

卫生事业经费支出主要包括人员工资、补助工资、公务费、业务费、小型维修及购置等。

(一) 卫生事业费支出

1950年卫生经费总支出10.5万元。其中县以上医院经费8.9万元,防治防疫1.6万元。

1960年卫生经费总支出45万元,其中医院经费30.8万元,防疫防治费3.9万元,妇幼保健费5.7万元,其它卫生事业费4.6万元。

1970年卫生经费总支出134.3万元。其中医院经费47.5万元,卫生院经费44.4万元,防治防疫费11万元,妇幼保健经费8.7万元,医疗补助经费9.6万元,其他卫生事业费13.1万元。

1980年卫生经费总支出379.5万元。其中医院经费131.6万元,中医院经费13万元,卫生院经费117.5万元,防治防疫经费43.3万元,药品检验机构经费0.1万元,妇幼保健经费5.1万元,科学研究机构经费5.5万元,中等专业卫生学校经费20.4万元,医疗保健补助经费12.7万元,其它卫生事业费20.3万元(含合作医疗保健经费)。

1985年卫生事业费总支出729.4万元,卫生院经费199.2万元,防疫防治经费65.3万元。其中医院经费204.6万元,中医院经费87.5万元,科研经费6万元,药品检验机构经费11万元,妇幼保健经费39.5万元,中等专业学校经费35.7万元,医疗保健经费24.3万元,其它卫生事业费56.3万元。

附:全区卫生事业费支出一览表

单位:千元

项 年 目 份	卫生事业费支出		分 项 支 出									
	金 额	占文教 费类支 出 %	医院 经费	中 医 院 经 费	卫 生 院 经 费	防 治 防 疫 事 业 费	药 品 检 验 机 构 经 费	妇 幼 保 健 经 费	科 学 研 究 经 费	中 等 专 业 学 校 经 费	医 疗 保 健 机 构 经 费	其 它 卫 生 事 业 费
1950	105	22.48	89			16						
1951	86	20.62	71			15						
1952	191	20.19	91			32		56				12
1953	323	23.46	193			48		38				44
1954	338	28.77	177			93		49				19
1955	400	17.88	210			49		28				113
1956	271	10.63	127			38		31				75
1957	169	7.16	89			13		11				56
1958	288	10.73	141			55		42				50
1959	197	6.05	117			41		12				27
1960	450	11.33	308			39		57				46
1961	392	10.76	173			36		25				158
1962	1018	20.46	580		110	33		71			112	112

续表

年 目 份	卫生事业费支出		分 项 支 出									
	金 额	占文教 费类支 出 %	医院 经费	中医 院 经费	卫生 院 经费	防治 防疫 事业费	药品检 验机构 经费	妇幼 保健 经费	科学 研究 经费	中等专 业学校 经费	医疗保 健机构 经费	其它 卫生 事业费
1963	546	14.60	343		62	31		47			53	10
1964	1010	23.84	423		249	86		56			100	96
1965	1029	24.64	435		275	97		80			32	110
1966	1203	23.32	368		377	138		81			134	105
1967	1598	27.63	455		659	143		93			92	156
1968	929	7.18	386		183	97		85			75	103
1969	868	17.24	351		219	75		96			68	59
1970	1343	23.67	475		444	110		87			96	131
1971	1893	24.82	600		636	166		174			196	121
1972	1655	19.18	712		470	148		112			117	96
1973	2067	22.40	772		845	158		79			138	75
1974	2461	22.70	919		842	230		167			151	152
1975	2273	19.71	925		719	200		89			100	240
1976	2913	23.82	1175		1116	191		104			115	212
1977	2868	22.66	1135		908	256		112	11	145	124	177
1978	3412	21.29	1315		1083	302		136	46	175	150	205
1979	3668	20.19	1379		1028	569	1	102	31	220	169	169
1980	3795	19.73	1316	130	1175	433	1	151	55	204	127	203
1981	4052	19.53	1366	180	1316	473	45	112	49	219	143	149
1981	4702	18.62	1640	216	1470	496	17	130	56	233	151	293
1982	4702	18.62	1640	216	1470	496	17	130	56	233	151	293
1983	5138	19.31	1712	311	1658	565	21	143	76	225	114	313
1984	6063	18.31	2084	525	1703	657	68	178	61	247	120	420
1985	7294	17.16	2046	875	1992	653	110	395	60	357	243	563
合计	67008		24698	2237	19539	6782	263	3229	445	2025	2920	4870

(二)公费医疗支出

全区 1953 至 1985 年公费医疗总支出 2112.7 万元。其中 1953 年享受公费医疗职工 4058 人,人均 15 元;1960 年享受职工 9227 人,人均 19.94 元;1970 年职工 12062 人,人均 50.99 元;1980 年职工 22834 人,人均 46.07 元;1985 年职工 30929 人,人均 114.36 元。由于公费医疗管理不善,加之医药经费涨价等原因,80 年代后超支严重。

全区公费医疗支出年表

单位:千元

数 年 字 份	公 费 医 疗		数 年 字 份	公 费 医 疗	
	资 金	人 数		资 金	人 数
1953	61	4058	1970	615	12062
1954	71	5527	1971	437	13852
1955	113	6136	1972	575	14543
1956	138	6769	1973	559	14268
1957	145	7563	1974	617	14147
1958	120	7953	1975	710	15075
1959	184	8825	1976	567	18127
1960	184	9227	1977	658	17170
1961	216	8917	1978	705	18857
1962	268	8765	1979	786	21146
1963	340	8670	1980	1052	22834
1964	410	8950	1981	1144	24268
1965	117	9809	1982	1447	25433
1966	268	10268	1983	1756	26098
1967	460	10852	1984	2278	28052
1968	510	11431	1985	3046	30929
1969	570	11954	总计	21127	

(三)基建支出

1、地区卫生部门基建费支出

建国初,全区医疗卫生用房数量少,质量差。据1949年统计,全区医疗用房只有122平方米。

1952年全区基建投资2.83万元。当年,专区人民医院在天主堂原址修病房20间,增加病床30张;正宁县人民医院在县城西关征地基建,共投资1.6万元,建平房520平方米。

1955年给各县拨基建款3.08万元,总建筑面积770平方米,其中病房364平方米,手术室111平方米,伙房饭厅101平方米,宿舍115平方米,厕所、太平间44平方米,机器房15平方米。

1958年全区基建投资8.1万元,建筑面积2025平方米。

1961年基建款37.5万元,建筑面积7500平方米。

1971年基建投资16万元,总建筑面积为3835平方米。其中宁县南义卫生院投资2万元,面积380平方米;镇原县二院投资1万元,面积455平方米;镇原县曙光卫生院投资1.4万元,面积455平方米;镇原县临泾卫生院投资0.6万元,面积455平方米;合水县柳沟卫生院投资2万元,面积340平方米;环县南湫公社卫生院,投资2万元,面积320平方米;华池县一院,投资2.5万元,面积320平方米;华池县白马卫生院,投资1.5万元,面积360平方米;正宁县榆林子卫生院投资2万元,面积750平方米。

1973年,总投资22万元,建筑面积3400平方米。其中地区人民医院投资10万元,新建门诊部1500平方米;宁县第一人民医院投资5万元,修建门诊部700平方米;镇原县第一人民医院投资3万元,修建门诊部600平方米;正宁县医院投资4万元,修建门诊部600平方米。

1980年卫生基建投资26万元,建筑面积3600平方米。其中地区医院投资10万元,建筑面积1500平方米;县医院投资10万,建筑面积1100平方米;公社卫生院投资2万元,建筑面积200平方米;县妇幼、防疫站投资4万元,建筑面积600平方米。

1984年卫生基建投资94万元,总建筑面积2900平方米,主建地区人民医院住院部大楼。

1985年基建投资102万元,主建地区人民医院住院部大楼。

2、老区建设款基建支出

在基建中,老区基建占相当比例。1955年国家给镇原县的孟坝、宁县的湘乐、正宁县的湫头、合水县的老城、华池县的悦乐、环县的曲子卫生院共拨款4万元,建房800平方米。1963年拨老区基建款3万元,主建华池、环县医院。1977年拨老区基本建设款25万元,主建各医院病房、门诊部及职工宿舍,建筑面积2500平方米。其中地区卫校4万元,建筑面积400平方米;地区防疫站1万元,建筑面积100平方米;华池县4万元,建筑面积400平方米;环县5万元,建筑面积500平方米;庆阳县4万元,建筑面积400平方米;宁县2万元,建筑面积200平方米;镇原县1万元,建筑面积100平方米。合水、正宁各2万

元,建筑面积 400 平方米。1983 至 1984 年,老区卫生投资 95.49 万元,共新建和扩建乡(镇)卫生院 44 个,县级卫生单位 5 个,建筑面积 13242 平方米。其中门诊建房 330 间,7662 平方米;病房 182 间,3811 平方米;职工宿舍 187 间,3755 平方米,其它用房 1142 平方米。1985 年,地区老区办拨卫生基建款 65 万元,共修建 15 个单位,建筑面积 9300 平方米。

3、长庆油田卫生基建支出

长庆石油职工医院基建规模较大。1971 年建院。1972 年开始基建。1974 年在庆城建成一座面积为 9600 平方米的住院大楼,设病床 330 张;1979 年在马岭建成一座 4568 平方米的住院楼,设病床 100 张(为总院附属医院);1982 年在庆阳建成一座面积为 1892 平方米的传染科住院大楼,设病床 80 张;1985 年在庆阳总院建成一座 4700 平方米的门诊大楼,同时建筑生活用房面积为 20073 平方米。为全区建筑规模较大的医院,设病床 500 张。至 1985 年底,庆城、马岭两医院总建筑面积为 40596 平方米,总投资 800 万元。

全区卫生基建及老区基建投资年表

单位:千元

年 份	总 投 资	其 中	年 份	总 投 资	其 中
		老 区 基 建 款			老 区 基 建 款
1958	81		1973	220	
1959	28		1974	213	
1960	171		1975	460	
1961	375		1976	497	
1962			1977	488	250
1963	25	3	1978	427	
1964	93	10	1979	170	
1965	245		1982	260	140
1966	219		1981	691	290
1967	226		1982	899	
1968			1983	1375	300
1969	244		1984	940	650
1970	637		1985	1020	650
1971	160				
1972			总计	10004	20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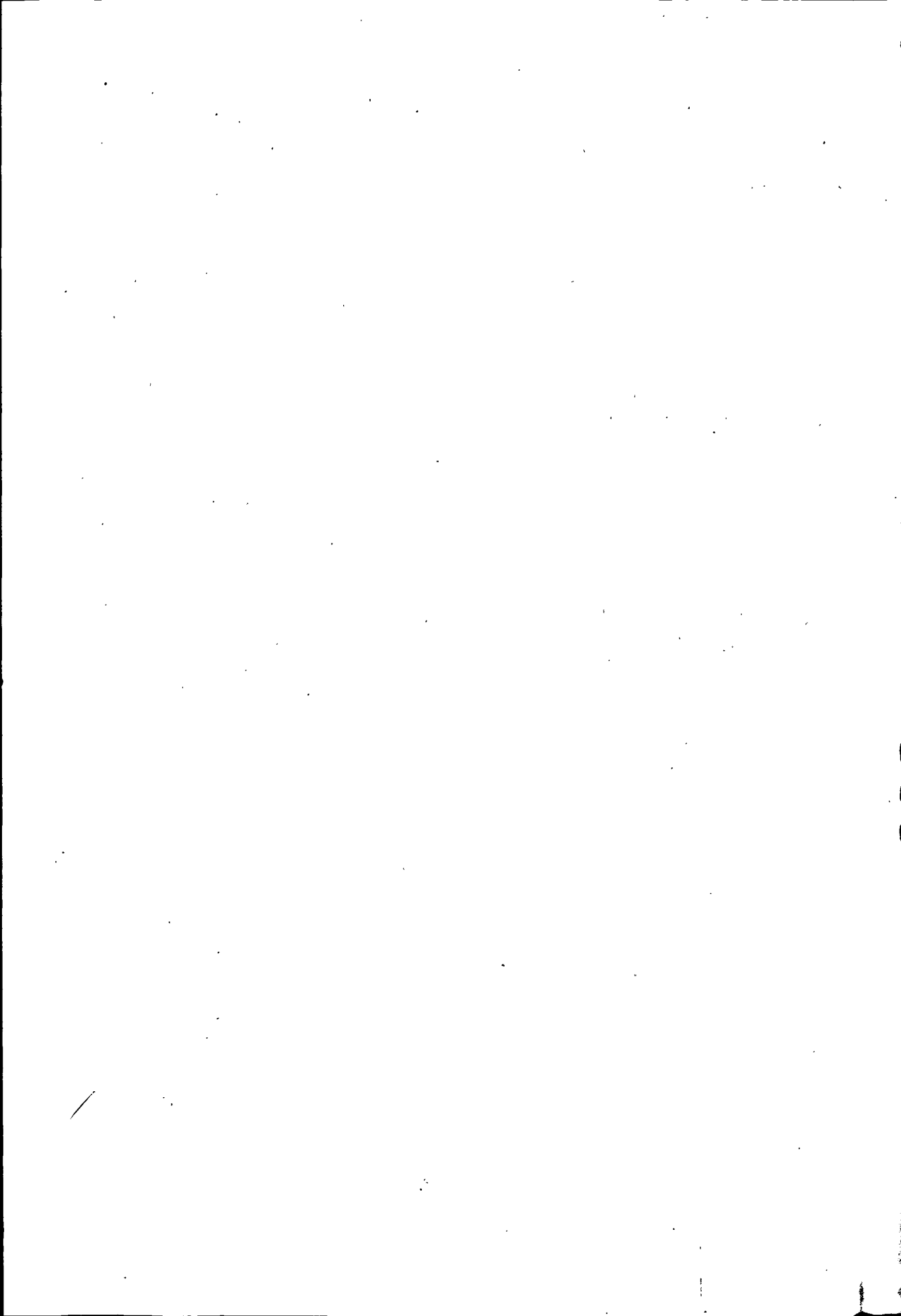
三、财务监督检查

1956年5月2日至19日地县卫生行政部门抽调9名财务人员,对地县医院财务工作进行了检查。同年4月3日至23日,专署卫生科财务检查组对专区医院、宁县卫生院财务工作进行了检查。检查发现宁县卫生院历年病人欠款达3000多元,以至影响了医院的活动。建议立即收回欠款,加强财务管理工作。检查组还发现专区医院帐务混乱,全年收入、支出结算不清,药品加成偏高,库房药品与帐面不符等问题。检查组帮助建立了帐务,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使该院财务工作走上了正规。

1981年地区卫生局财务管理人員未经领导批准,私自动用公款和木料作靠椅50个,大立柜4个,三斗桌2个,书架5个,价值2500余元,经检查发现后,钱物如数追回。

1984年2月27日至3月5日地区财税检查组对地直卫生单位财务工作进行了检查。发现地区人民医院违犯规定,给职工发放值班食品款2976元;请上级大夫会诊就餐及烟茶招待款1026.17元;未经批准购专控商品款1684.90元;职工长期借款3588.02元;其它违纪金额1462.99元,检查后进行通报处理。

1985年财务大检查时,查出地区卫校超发奖金14223元;地区防疫站,地研所、地办室动用公款18001元,给职工制做标志服281套;;此外地区人民医院高收费15570元。决定全部予以没收,上交财政。



体 育 志

编写领导小组

组 长	朱耀武	
副组长	崔书烈	金希明
成 员	赵天成	李得鼎
	贾克文	田景善

主 编 金希明

1944

1945

1946

1947

目 录

综 述	(1319)
第一章 社会体育	(1323)
第一节 学校体育	(1323)
第二节 职工体育	(1327)
第三节 农民体育	(1330)
第四节 军队体育	(1333)
第五节 残疾人体育	(1335)
第六节 老年人体育	(1336)
第二章 竞技体育	(1337)
第一节 田 径	(1337)
第二节 蓝 球	(1346)
第三节 排 球	(1348)
第四节 足 球	(1349)
第五节 乒乓球	(1350)
第六节 举 重	(1350)
第七节 摔跤、柔道	(1351)
第八节 射 击	(1352)
第九节 自行车	(1353)
第十节 体 操	(1354)
第十一节 棋 类	(1355)
第十二节 武 术	(1356)
第十三节 其 它	(1357)
第三章 体育竞赛	(1359)
第一节 地区单项竞赛	(1359)
第二节 地区历届全运会	(1360)
第三节 参加甘肃省历届全运会	(1362)
第四节 承办甘肃省比赛	(1364)
第五节 参加全国比赛	(1365)
第四章 人才培养	(1367)
第一节 体校训练	(1367)
第二节 设点训练	(1368)
第三节 传统项目学校训练	(1369)

第四节 教职员培训	(1370)
第五章 体育管理	(1373)
第一节 体育团体	(1373)
第二节 经费管理	(1373)
第三节 场地设施	(1375)

综 述

庆阳地区体育传统源远流长。在漫长的原始狩猎生活中,健身强体为当地先民的第一要务,舞棒练臂、习射斗力、攀崖上树、爬山跨涧为生存的必备锻炼。

商周以后,随着阶级矛盾的日益突出和部落斗争的需要,地处边陲的当地人民,以尚武强身、走马射箭为崇风。区内出土大量周至战国的各种兵器证明,当时战争频繁,军事体育普及民间。

秦汉时期,当地人民练体尚武之风更盛,赛力斗功为民习,因而骑士、大将辈出。汉末,道教兴起,区内练气修身,却病长生之术风行,导引、吐纳、桩功、静功等广为流传,养气健身、延年益寿、防治疾病的锻炼成为民间家传。

隋唐开科选拔武举,庆、原、宁州设校场,比武选士。民间以武术为主的体育活动更加广泛活跃。中唐时期,当地社会相对安定,随着文化娱乐活动的发展,秋千、跳绳、拔河、棋类等体育项目普及乡村。

宋元时期,当地战争频起,由于屯军制的实行,使区内军民合一。青壮年除编入军卫训练外,村社延师教练,县、乡多设武学堂,家备弓马武器,开展举石锁、抓石臼、练长跑、越障碍等项训练。同时,北方少数民族的大量南迁,南北文化体育交流,区内赛马、摔跤等活动也普遍兴起。

明代,朝廷下令禁止边民武术团社的训练,当地州县官府为防止人民的反抗斗争,限制民间武备训练和体育锻炼,尚武之风逐渐衰落。至清代,民间体育与文化娱乐活动被融为一体,农闲、节日,各村庄香社扮装历史故事人物,开展武术斗打,操队阵法表演,赛马社火,踩高跷等。谓之“赛社”,后称为“社火”。当地“赛社”活动一般在春节,从农历正月初七到二月二日。平日,也有刀枪棍剑的单项比赛、软硬功、杂技表演、各种棋类竞赛等。光绪二十三年(1907年),倡办新学,在城镇学堂始设体育课,开展体操、赛跑、竞走训练等简单的体育项目。

民国初年,一些有识之士开始倡导学习西方,开展体育活动。1925年,冯玉祥任西北边防督办,派部下刘郁芬代理甘肃督办。曾出于兵源需要,提倡体育锻炼,在西峰镇扩建南操场,各县城开辟体育场,各完全小学设单、双杠和体操训练课。1927年,冯部撤离甘肃后,训练活动停止。

1934年11月,陕甘边苏维埃政府成立后,大力提倡体育运动。并在创办的列宁小学设体育课,开展篮球、足球和各种田径运动项目。1936年,陕甘宁省政府号召边区军民发展体育事业,加强体育锻炼,增人民体质。省府所属的环县、曲子、华池、庆阳、合水、镇原等解放区群众体育蓬勃兴起。7月,红一方面军独立十三团在环县曲子举办运动会,比赛项目有球类、田径和武术等。1937年3月,红军援西军进驻镇原县,宣传抗日救国,提倡体育活动,先后在县城、屯字、平泉、孟坝等地扩建体育场,给新巷子、平泉、屯字、上肖等各镇完

小购赠体育器材,派士兵进行辅导。为宣传动员群众,红军独立二团在孟坝举办运动会,有篮球、木马、跳高、跳远、赛跑、投弹、射击等比赛项目,参加军民 500 多人。4 月,援西军第四军在屯字镇举办了历时 30 天的全军运动会,当地民兵、自卫军亦组织参赛。4 至 5 月,驻宁县早胜的红军第二师、驻正宁的红军第一军团均在驻地举办了规模较大的军民体育运动会。是年后季,解放区军民又先后在庆阳县城、驿马关、环县城、正宁官河等地举办全县规模的运动会。在红军驻军的带动下,各县、机关、学校、农村的体育活动普及发展。

1938 年后,陇东、庆环分区及所属县、区领导普遍重视体育事业的建设,逐步建立健全各级组织机构,群众性的体育活动空前活跃。1940 年 5 月,庆环分区在曲子举办“五卅”纪念日运动会,全区中小学 850 多名运动员参赛。1942 年,陇东青年参观团赴延安参观,中央首长久闻陇东体育盛名,贺龙司令员特邀参观团与中央机关队进行篮球比赛。1944 年,驻东华池的抗大七分枝篮球代表赴延安参加“九九”体育节,比赛成绩优异。直到 1949 年,陕甘宁边区所属的环县、曲子、华池、庆阳、镇原、新正、新宁各县全民性体育活动普遍开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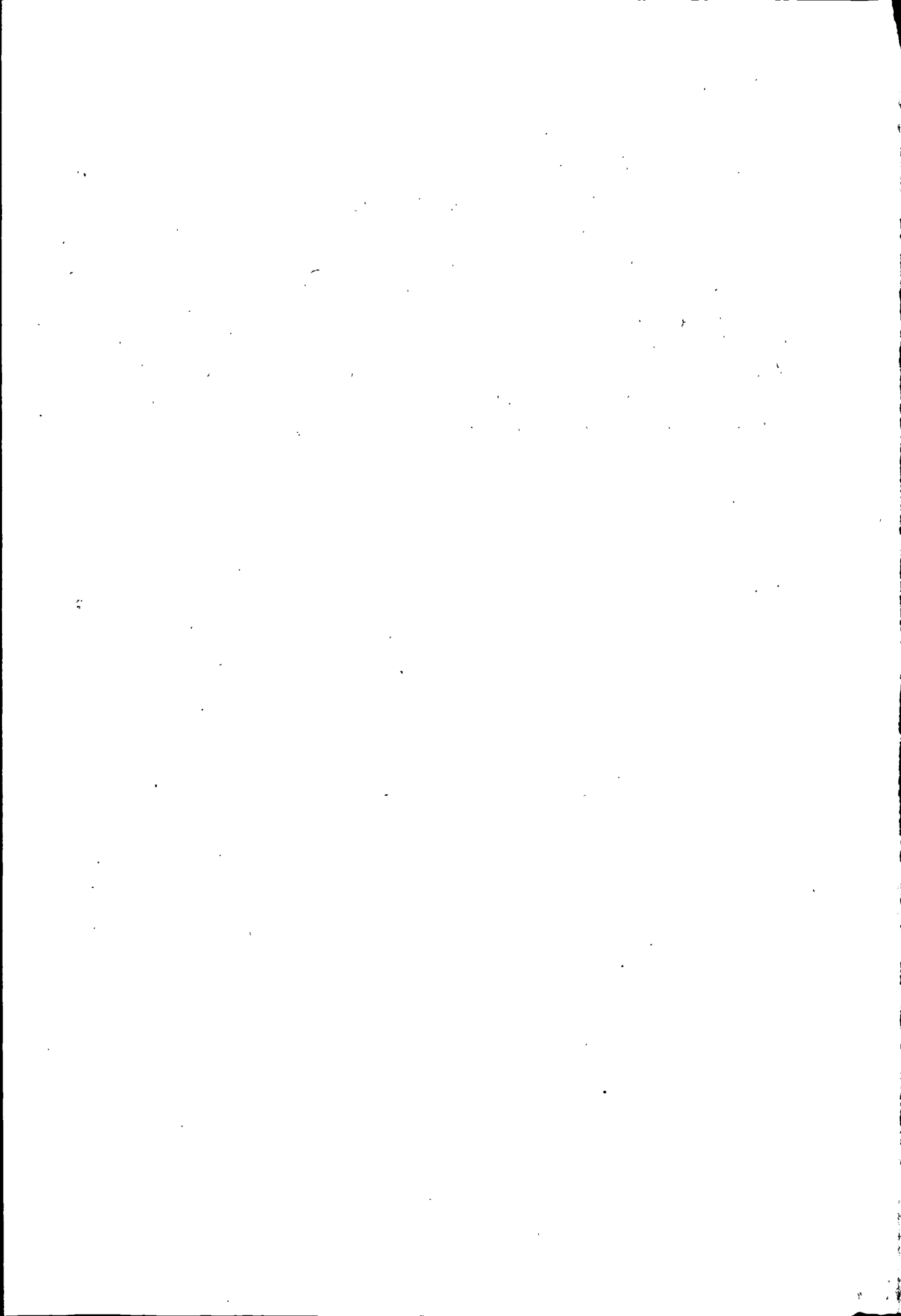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庆阳专区各级党委、政府将体育工作视为国家建设的重要部分,作为改善人民健康状况,增强人民体质重要手段。1952 年 5 月,即成立专区体育分会筹备委员会。7 月,各县筹委会也相继成立,各系统、机关、企业均设体育事业机构,有计划地开展体育设施建设,组织开展活动。1956 年,扩建改建专区各县城体育场,增设各类活动设施,在西峰南大操场建灯光球场。1958 年,在省第二届运动会上,马治民获全省标枪竞赛第 8 名,男子全能第 3 名。杨建勋被选人省队参加全国第一届运动会,创 300 米竞跑全省纪录。10 月,在定西表演中,创 1500 米全省纪录。金香莲创铅球省最高纪录。

1962 年,庆阳专区体育运动委员会正式成立,加强体育事业的管理。9 月,全区举办选拔比赛,地、县分别召开运动会,逐级选拔,参赛者 1000 多名,经激烈竞赛,选拔出 232 名运动员、教练员组成的专区代表队,参加甘肃省第一届运动会。专区机关自动组织起球队 28 个,坚持训练。每周星期天,机关各队相邀比赛,节日举办中小型运动会,切磋技艺,交流经验。

1964 年,举办全区第一届运动会。12 月,成立“庆阳专区国防俱乐部”,开设无线电、射击、航空模型等项目。次年,在全区推广静宁县农村体育工作经验,专区在庆阳县董志公社开办农村业余体校试点,典型引路,以点带面,全区农民业余体育活动普遍开展。1971 年 5 月,举办全区第二届运动会,6 月,选拔组建地区代表队参加全省第四届运动会,男篮获第二名,男排获第三名,田径获两项第一、四项第二。

1978 年,贯彻全国体育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整顿健全地、县体委、体协组织,坚持“面向工农,着眼群众,立足基层,普及与提高并重”的方针,各级工会、共青团、妇女、民兵等组织紧密配合;体委与教育、卫生等部门同抓共管,形成全民大办体育的新局面。当年,涌现出庆阳、宁县、镇原、长庆油田等 8 个群众体育工作先进单位。9 月,地区代表团参加全省第五届运动会,获前 3 名团体奖 9 个。其中男排少年组获第一;田径赛有 2 人次打破两项省纪录。

1982至1985年,随着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化和全区改革开放政策的实行,促进了群众体育事业的大发展、大繁荣。农村出现了自愿投资办体育,自办各项竞赛,自办武术拳社的“体育热”。地、县政府和体委因势利导,及时总结推广宁县太昌、镇原太平两乡镇农村体育工作经验。开办全区重点业余体校1所,农村业余训练点18个,并在地、县各中学、师范开设业余训练班,为农村培养教练人员。到1985年,在120多个乡镇文化站建起较完备的体育活动中心,指导和组织群众坚持经常性活动。是年,全区各级共举办各类运动会393次,参赛106763人次。地区9个代表队130多名运动员参加全省8个项目的竞赛,获金牌15枚、银牌18枚、铜牌12枚。其中有5人打破7项省纪录,6名选手参加全国比赛,获金牌1枚,铜牌1枚,达国家健将级运动员2名,一级运动员11名。



第一章 社会体育

第一节 学校体育

一、幼儿体育

1947年,省立庆阳师范附属小学在校内开设幼稚班,体育活动仅有简单的游戏。

1952年后,幼儿体育在教学中广为开展。幼儿体育活动有4种形式,即幼儿体育课、幼儿户外活动、幼儿社会体育活动和幼儿体育竞赛。

幼儿体育课一般按照年龄分为大、中、小班,各班每周体育课1—2节,内容有队列练习等。幼儿户外活动是在园外体育场、旷野草坪等地方组织的单项体育活动,如跑、跳、投、拍小皮球等。除此而外,还利用滑梯、跷跷板、坐转椅、滚铁环等进行活动,也安排幼儿自由选择跳皮筋、夹沙包、踢毽子等。

幼儿社会体育活动是在节日及各种运动会、庆祝会的开、闭幕式上参与体育表演。项目有少儿体操、武术操、花环操、彩球操等。1985年6月1日,在西峰地区庆祝“六一”国际儿童节大会上,地区南街幼儿园、北街幼儿园和庆阳县西峰幼儿园等表演了武术操、花环操和彩球操等。宁县、庆阳、镇原、合水、华池、环县、正宁县幼儿园在“六一”时参与活动,并进行剑操等项目表演。

幼儿体育竞赛是由各幼儿园分为夏季和秋季各自安排比赛。竞赛的项目有体操表演、快速跑、竞走、拾麦穗、小自行车赛、障碍接力赛、跳高、投掷、钓鱼、套环、抱球赛跑、拔萝卜等。1985年6月13日,地区南街幼儿园举行夏季幼儿运动会时,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李登瀛及其带领的文教检查组全体成员出席了开幕式,并观看了幼儿剑操表演等项目。

1952至1985年,全区各幼儿园共举办运动会365次。

二、中、小学校体育

1906年,区内各县的高等小学堂,开设体操课。之后,小学堂逐渐改办为小学并设体操课。1923年后改为体育课,各年级每周3节。无体育设施,多为追逐游戏、跳绳等。1934年11月,陕甘边苏维埃政府在华池成立后,办起了陕甘边第一所红色学校——列宁小学。

当时小学自建操场,用木料自制篮球架、篮环、跳高架和刀、枪等体育用具。最初体育课主要是进行队列训练,每次1小时,还进行劈刀和拳术训练,以及红、绿棒打法的练习。之后,又开展篮球、赛跑、足球、跳高、跳远、踢毽子、拔河等。体育课教师由红军派来的先锋队员担任。

1940年5月30日,曲子县政府举行“五四”学生检阅运动大会,历时4天。运动检阅项目分团体和个人比赛。团体比赛项目有操法、劈刀、唱歌、防空演习、传信。个人比赛项目有政治测验、算术测验、填空白、赛跑、跳高、跳远、跳绳、掷铁环、三足竞走、勺蛋竞走、大会演讲。团体比赛结果:土桥区碾子掌小学获劈刀一等奖,第二完小初级班和曲子区孟家寨小学获劈刀二等奖,曲子区木钵小学获劈刀三等奖。八珠区一乡小学与曲子木钵小学获操法一等奖,第一完小初级班获操法二等奖,曲子区六乡西门小学获操法三等奖。

是年,陕甘宁边区政府创办了陇东中学。学校以“实行新民主主义教育,培养抗日救国人才”为教育方针,实行德、智、体全面并举。各年级体育课每周两节,每天早操约两小时。体育课的内容为:柔软操、队列队形、正步、跑步、跳高、跳远、投掷、篮球、排球、足球、象棋、围棋、军棋、手榴弹、刺杀、射击、爬山等。由于国民党对陕甘宁边区实行严密的经济封锁,艰苦的环境给开展体育活动造成很大困难。1941年上半年,陇中的全体师生在瓦砾卵石滩中建成操场。用木材自制乒乓球桌1副,篮球架2副,篮圈4副(用榆木条熏制),象棋5副,军棋3副,围棋1副,双杠2副,单杠1副,跳高架1副。用勤工俭学的钱购置篮球2个,排球1个,足球1个,乒乓球2打。有了器械,学校经常开展课外体育活动。课外体育活动由学生会宣传股组织进行,每周进行班际间篮球赛1次。每星期三下午校队训练比赛。校队经常和联合工厂、三八五旅的连队以及政府部门进行篮球友谊赛。

1942年7月,陇东青年学生参观团在延安参观时,应贺龙司令员的邀请,在西北局篮球场同联防司令部进行篮球友谊赛。与贺龙司令员同场打球的陇东青年学生有张燕翼、姚均、拓学礼、董其雄、余有业、贾庆礼等。

1947年,全区有普通中学4所,均设体育课,有球类和田径、国术等项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着教育事业的发展,学校体育广泛开展。

1951年,全区各中小学校每周体育课2节,普遍推广第一套广播体操。1953年各中学和重点小学普遍开展经常性的篮球、排球、足球、田径等活动。庆阳一中、镇原中学和宁县早胜中学等相继建立男、女篮球队和班队,每逢节日或周末参加社会比赛。各中学每天下午进行班级间的比赛。1955年后,全区各中学实行《中学、师范体育教学大纲》,推行“劳卫制”。各学校配备了专职体育教师,扩建体育场,购置体育器材,各班级均建立锻炼小组。

1963年,各中学及完全小学都有一名校长分管学校体育工作。各级学校采取因陋就简和勤工俭学的办法自制体育器材。各县城镇小学80%的学生都有一至二件体育活动用具。1964年,专区文教卫生局发出通知,全区中小学校普遍开展足球运动。部分中小学校还组织专项业余训练队,有田径、篮球、排球等。同年3月,专区文教局和专区体委举办了全区中学生田径运动会。专区直属学校和庆阳、镇原、宁县、正宁、合水、华池的300多名中学生参加比赛。

1965年,区内各中小学校实施《青少年体育锻炼标准》。同年庆阳县一、二、四中,镇原县一、二、三、四、六中,宁县一、二、三、四、五中,环县一、二、三、四中,正宁县一、二、三中,华池县二中,合水县一中等举行春季田径运动会。项目有跳高、跳远、三级跳远、铅球、铁饼、标枪、手榴弹、100米、200米、400米、800米、1500米、5000米、80米低栏、110米中栏、200米低栏、400米中栏、4×400米接力、4×800米接力、4×1600米接力等。100米成绩最高为12"5。6月1日,专区体委举行西峰地区小学生田径运动会。王家岭小学、庆师附小、西峰回民小学、西峰北街小学、西峰东街小学,共130名运动员参加比赛。庆师附小、西峰回民小学、西峰东街小学,获男女团体总分前三名。王家岭小学获风格奖。同年,专区体委还举办了全区中小学校篮球、乒乓球、足球等项目运动会。

1966年6月,“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学校体育教学主要以军事体育活动为主,如队列操练、行军拉练、军事演习等。

1972年后季,全区中、小学校试行《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合水、镇原、庆阳等县文教局、体委利用运动会集训和办学习班以及现场观摩等办法对体育教师进行培训,以开展“达标”活动和提高体育教学质量。全区47所九年制学校,开展各种竞赛120多次,参加比赛20000多人(次)。1975年,全区282所中学和4061所小学开展了“两课(每周两节体育课)两操(每天有早操、课间操)两活动(每星期两次课外活动)”和“一年两次运动会”(春季田径运动会、秋季球类运动会)以及“三小球”(小排球、小篮球、小足球)活动。1764所中小学校建立了班、年级、校三级代表队,坚持常年活动。同年庆阳县后官寨中学被评为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单位,受到国家体委、教育部和团中央的表彰奖励。该校体育教师李广位被评为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工作者,参加了全国表彰奖励大会。1976年10月,各学校开设初级长拳以及其它武术项目,地区体委举办中小学校体育教师武术学习班,培训中小学校体育教师150人。之后,地区体委又先后举行西峰地区少年儿童武术比赛和全区学生武术比赛。

1979年,全区各中、小学校遵照教育部、卫生部和国家体委《关于加强学校体育卫生工作的通知》精神,普遍开展了“新长征”象征性长跑活动和每个学生每天锻炼一小时的活动。大多数中学、部分小学均建立了学校体育代表队常年训练。这个时期全区中学生田径运动成绩男子少甲组100米为12"、400米为56";女子少甲组100米为13"3,200米为27"2。

1980年,各中小学校又实行《中、小学校体育工作暂行规定》,并把体育成绩和能否“达标”作为评选三好学生的一个条件。同年,庆阳县后官寨中学、合水县一中、宁县早胜小学被评为全省中小学校体育卫生工作先进学校。省体委、省教育厅奖给各学校奖牌1个,电子秒表1块,单杠1副,奖金300元。1981年,全区中小学校达到《国家体育锻炼标准》的中学生有6273人,小学生有1125人。1981年庆阳县后官寨中学体育教师李广位,镇原中学体育教师马世芳,正宁一中体育教师赵秉科,合水一中体育教师邢常明,宁县早胜中学和宁县中学体育教师黄启民、刘庆荣,合水五中体育教师文勇被评为甘肃省优秀体育教师,受到省体委、省教育厅的表彰奖励。

到 1983 年底,全区各学校扩建新建运动场 2 个、小运动场 52 个,篮球场 880 个,其中灯光球场 3 个,排球场 149 个。

1984 年,全区重点中小学校和完全中学,建立了由主管体育卫生校长、教务、总务、工、青、少、妇、学生会负责人和体育卫生人员组成的体育卫生工作领导小组。部分学校还成立了体育协会,班级普遍建立体育锻炼小组,开展“达标”活动。本年,全区达到《国家体育锻炼标准》的中学生有 18111 人,小学生有 3581 人。镇原中学、庆阳县陇东中学、环县环城小学、合水西华池小学被评为全省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先进学校。镇原中学副校长白宝平、宁县早胜中学副校长何琳(女)被评为全省中小学校体育最佳领导。李虎林、刘尚绪、豆世权、白克亮、徐效芳、张金科、杜金奎、何俊霖、刘济民、贺富章、宋鸿军、王玺、杨继源被评为全省中小学校体育优秀领导。有 28 名学生被评为全省中小学校优秀体育选手。

1985 年,地区教育处、地区体委、团地委、地区防疫站联合对全区 37 所中、小学校体育卫生进行检查后,报经省体委、省教育厅、省卫生厅、团省委审定,全区有 25 所中、小学校体育卫生达到两个《暂行规定》合格和优秀标准。环县教育局用 22989 元购买 1176 件体育器材,分发给全县 35 所中、小学校。全区达标学生数为 26157 人,其中小学生 5051 人,中学生 21106 人。环县一中的达标率由 1984 年的 63% 上升到 83%。全区各学校坚持训练,辛勤筹备,至次年,共举办各类运动会 112 次,53200 人参加比赛,有 33370 人达到《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合水县店子职业中学校长杨顺地被评为全省学校体育最佳领导。庆阳一中副教导主任李育楨、长庆二中副校长阎勇刚、西峰团结小学副校长王银海、华池一中校长郭建科、庆阳县驿马中学副校长刘永芳、宁县中学副校长郭治忠、环县一中副校长杨波涛、镇原开边中学校长梁岁栋被评为全省学校体育优秀领导。

三、中等专业学校体育

庆阳师范

庆阳师范创建于 1939 年 4 月 1 日。1949 年以前,学校各班级每周设体育课 1—2 节,体育课内容为舞蹈、国术、体操、田径运动和球类运动。学校操场仅有木制篮球架和为数不多的简陋器械,课外体育锻炼未被重视,只有少数爱好活动的学生在下午课外时间进行篮、排球活动,有时与校外单位相约开展球类比赛。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学校体育课各年级每周两节,早操、课间操和课外活动趋于制度化。各班级都有篮球代表队,训练比赛经常。1952 年,学校成立校篮球、排球、足球代表队,经常和庆阳军分区、地区面粉厂、陇东报社、庆阳一中、公安处等单位进行周末友谊赛。1952 年国庆节时,学校技巧队上街进行体育表演。各班 1 个队,服装整齐。项目有藤圈操、亚铃操、棍棒操、叠罗汉等。学校还经常进行专题体育晚会,项目有各种造型、技巧、单人藤圈操、武术、钻火圈等。钻火圈是在旧自行车圈上缠上棉花,泼油点燃,运动员鱼跃而入。为纪念“一二·九”运动,学校举行运动会,项目有田径、篮球等,386 名学生参加比赛。1955 年后,学校体育实行“劳卫制”,并在学生毕业前一年,加授体育教学法。

1965年4月,学校举行春季田径运动会,共有10个队,181名男女运动员参加19个项目的比赛。张育国以1.65米的成绩打破庆阳专区跳高纪录。

1971年,学校开设体育专科班,设田径、球类、武术、体操等项目。每年招生30名,1978年中止,1985年又恢复招生,为中小学校培养体育教师。

1983年,在全区中专中技田径运动会比赛中,获团体总分第三名,并获得5个单项第一名。1984年,在全区中专中技排球比赛中男女队均获第三名。同年12月,庆阳师范被评为全省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先进学校,受到省教育厅和省体委的奖励。1985年,学校成立体育协会。

其它中等专业学校

1974年后,地区先后创办了农业学校、卫生学校、工业学校以及长庆石油学校等。这些学校在开设专业课的同时,均设体育课,视为教学工作重要内容。体育课各年级每周两节,课间操、早操和课外活动已成惯例。各校都有操场和健全的体育器材。田径、球类等项目的业余训练各校都开展。1983年,在全区中专中技田径运动会比赛中,地区卫生学校获得团体总分第四名,并获5个单项第一名。地区农业学校团体总分居第七名,在排球比赛中男子获第六名。1985年,西峰地区元旦环城赛地区农校又获团体第五名。

第二节 职工体育

1946年“五四”青年节时,陇东分区的机关干部组成篮球代表队,同三八五旅篮球队进行篮球友谊赛。陇东分区专员马锡五、地委书记李合邦、宣传部长吴铁城以及旅长黄罗斌、副旅长郭秉坤、政委高维嵩、政治部主任刘昌汉等出席观看。陇东分区代表队队员有刘学新(分区建设科科长)、曲子贞(陇东中学教导主任)、余佑野(陇东中学历史教师)、沙垠(陇东中学语文教师)、陈芸平(地委宣传部干事)、谭云鹤(地委宣传部干事)、艾堤(陇东中学教师)。分区队以98比72取胜。比赛时球场周围、房顶上、树杈上都站满了人。比赛结束后,陇东分区和旅部在专署机关召开座谈会。分区和旅领导为运动员、裁判员每人发马头牌日记一本、光华肥皂一条、白毛巾一条。

1949年10月到1950年底,专区机关干部、工人以及庆阳、宁县、镇原等县职工在业余时间进行篮、排球活动。1951年“五四”青年节,专区团工委和文教科组织机关干部、工人等进行篮球比赛。次后,专区和一些县的职工在星期六和星期日进行篮球互约竞赛。

1952年,庆阳分区体育协会成立。5月中旬,体育分会向各单位及各县发出开展体育活动的指示后,体育分会在各单位抽调二人举办广播操训练班。地委、专员公署、贸易公司等单位开始上早操,做广播体操,打篮球等活动。专区各单位共有篮球、排球代表队28个。西峰最为活跃的有“红工队”、“战斗队”、“战友队”等。比赛经常,深受群众欢迎,每次比赛观众有500多人。同年,专区各县都成立了体育分会。合水县委书记唐凤仪每天早晨起床亲自

带领机关职工上早操,并发动县城职工修建操场,动员职工捐款做篮球架、买篮球,同时还制订了体育公约,要求每天下午各单位职工都要参加一项体育活动。1952年6月,镇原县修复了公共操场。其它各县也都先后修建了操场,并买了篮球等体育用品。

1962至1963年,西峰城区每年举行两次职工篮球晋级赛。甲级队有公安大队、农机二厂、运输公司、地区印刷厂、面粉厂、百货公司、庆阳师范等单位代表队。1963年5月1日,专区体委举行职工中国象棋赛。同时在西峰东湖进行职工射击比赛,在广场进行职工手榴弹掷远比赛。

1964年,区内工厂、企业、机关单位在节假日的体育活动形式多样。西峰水保站在国庆时开展了全站职工篮球、排球、乒乓球、拔河、象棋比赛,参加职工有200多人,占全站职工总数的55%。西峰机修厂、地区运输公司、地区印刷厂等单位在工会、体协的领导下修建了篮球场,购买了篮、排球架以及篮球、排球、足球、运动服等。地区购销站70多岁的老职工张希儒把自己积累下来的一打袜子(12双),捐给本单位的篮球队,支持球队积极开展活动。

1965年,专区体委举行职工运动会9次。项目有田径、拔河、投掷、环城赛、公路自行车等。区内60个代表队2900人参加比赛。西峰地区36个单位自办体育比赛80次。项目有篮球、排球、田径、射击、越野赛跑、象棋、野营,参加9000多人次。3月5日,西峰举行9000米环城赛,参加者365名。3月12日,西峰举行首届职工自行车赛。5月1日,宁县、镇原、庆阳、合水、环县、华池、正宁县在县城举行了职工篮球等项目比赛。地区体委、工会和团地委举办西峰职工业余篮球锦标赛,28个男女代表队,350名运动员参赛。5月9日,专区体委配合小麦防锈指挥部举行了防治小麦锈病2.5公里负重赛跑,689名参赛者肩负防锈药品、器械参加了比赛。10月1日,专区体委举行西峰地区职工排球、乒乓球运动会。参加排球比赛的男队5个,女队4个。比赛结果:男子冠军为西峰回民小学教工队,女子冠军为人民医院。参加乒乓球比赛的男队13个,女队6个。同年,华池、环县、庆阳、合水、宁县、正宁、镇原县体委分别举行全县职工运动会。比赛项目有篮球、排球、象棋、拔河等。参加比赛1260人。

1966年1月,地区体委、工会举行西峰地区机关干部公路自行车赛。邮电局、西峰水保站等10个队参加比赛,地区邮电局获团体总分第一名,得223分;西峰水保站获第二名,得105分。同年,专员公署发文规定工间操活动列入作息制度。各单位上午10时和下午4时做工间操15分钟。

1972年,第五套广播体操颁发后,地、县体委分别训练领操员。随之,第五套广播体操普遍在全区各单位开展。经地区体委和工会举行会操评比,70%的职工参加早操锻炼。

1976年8月1日,为纪念毛主席畅游长江10周年,地直商业、工业、交通、文教、卫生、文化、财政、农林、水电、邮电等各大系统职工,在地区体委、公安局、文教局、卫生局、交通局的组织下,在巴家嘴水库进行了游泳活动。

1977年5月20日,地区总工会、体委举行西峰地区职工篮球比赛。男队有地区文教局、卫生局、交通局、农机局、工业局、水电局、物资局、工程局、商业局、邮电局、地区农校教

工队、军分区。女队有文教局一队二队、工业局、水电局、交通局、卫生局等。农机局、水电局、商业局获男子前三名。工业局、文教局一队、水电局获女子前三名。

1978年10月,地区总工会、地区体委举行全区职工乒乓球运动会。环县、庆阳、华池、镇原、宁县、合水、长庆石油指挥部、地区工业局、交通局、农机局、水电局、粮食局、外贸局、文教局、卫生局、邮电局、黄委会西峰水保站参加比赛。1979年3月8日,地区妇联、体委举行西峰地区女职工拔河比赛。同年10月1日,西峰职工篮球赛有18个代表队,280名运动员参加比赛。

1981年,第六套广播体操颁发之后,地区体委举办领操员学习班11期,训练领操员114名。之后,又组织领操员下基层单位临场辅导,使第六套广播体操在全区普遍开展。同年3月8日,举行妇女会操比赛,地区人民医院获优胜奖。本年,全区节假日各系统举行运动会33次,7731名职工参加比赛。

1983年,全区各单位不少职工坚持长跑锻炼。地、县体委在元旦时举行“元旦环城赛”。同年3月,地区职工中长跑代表队参加甘肃省职工中长跑比赛,运动员张辉在中年男子10000米决赛中获冠军。还有,不少单位的职工进行打太极拳,练太极剑等活动。地区体委共举办太极拳、太极剑、鹤翔庄气功等培训班9期,有712人参加学习。合水、华池、环县、镇原、庆阳等县也举办同类学习班,参加学习者有865人。

1984年4月30日,地区工会办事处、团地委、地区妇联、地区体委举行西峰地区职工会操比赛,有28个单位、8860人参加比赛。第一名为南街幼儿园教工队;第二名为东方红小学教工队、庆阳一中教工队;第三名为人民银行;第四名为地区印刷厂。精神文明先进集体为人民医院、地区毛纺厂、地区中医院。

5月1日,正宁、宁县、合水、华池、环县、庆阳、镇原县工会、体委分别进行职工篮球、拔河、象棋、羽毛球、乒乓球比赛。西峰部分单位的青年职工自约进行足球活动。随后又自发成立“工人俱乐部队”和“职工青年队”,经常进行足球比赛。5月4日,地区体委、团地委举行“五四”火炬接力赛,男女32个队,256名运动员参加。比赛时地委副书记马西林为运动员点燃火炬。沿途有成千上万群众夹道观看。

同年6月,地区工会办事处、地区体委在全区抽调运动员及教练员,组成庆阳地区工人男女排球代表队和田径代表队,经过集训于8月和9月参加了甘肃省第一届工人运动会的田径、排球比赛。在这届比赛中,女子排球队获第二名,男子队获第三名。女运动员杨薇以4.88米的成绩破全国第一届工人运动会跳远4.64米纪录。

1985年,地、县各单位工会积极组织职工在工余和节假日进行篮球、乒乓球、象棋、康乐球、拔河、广播操会演、太极拳、太极剑、养气功等活动。年内,全区共举办职工各类小型运动会27次,2808人参加比赛。经常参加武术、气功、广播操等活动的达14万多人。合水、宁县、镇原、华池等县体委会同妇联组织县级单位女职工进行乒乓球、羽毛球、跳棋、象棋比赛。地区毛纺厂在班前坚持做广播体操,工余组织职工进行篮球、拔河、象棋、羽毛球,并开展太极拳、太极剑和养气功等武术活动。同年被评为“全国职工体育工作先进单位”,受到国家体委、全国总工会的表彰奖励,颁发锦旗一面。

二、石油职工体育

1970年石油工业在区内发展。自1973年长庆油田职工体育协会成立以后,各基层单位逐步建立体育协会14个。

在各级体育协会的组织下,石油职工在哪里安家就在哪里开展体育活动。活动的项目有田径、篮球、排球、足球、乒乓球、中国象棋、围棋、羽毛球、武术、桥牌、射击、拔河、游泳等。每逢节假日进行职工体育竞赛。从1973年开始到1984年,油田先后举行了九届篮球锦标赛。

1980年,油田在指挥部基地建成体育场1座,面积4500平方米,可容观众3000余人。至1985年底,全油田共有体育活动场所183个,其中标准田径场(含足球场)11个,带看台的灯光篮球场48个,简易篮、排球场124个。此外,还有乒乓球室和游艺室57个。

各级体协除开展群众体育外,还进行业余训练,以提高运动技术水平。职工篮球代表队从1974年到1982年,先后4次参加庆阳地区篮球运动会,男、女队曾4次获冠军。1980年参加甘肃省职工篮球比赛男女均获第二名。1985年参加中国石油西北协作区乒乓球比赛,女队获第三名,男队获第四名。同年6月在新疆参加中国石油西北协作区足球比赛,获第三名。8月参加中国石油西北协作区篮球比赛,男女均获第二名。

第三节 农民体育

一、民间体育

庆阳地区民间流传的体育项目繁杂而盛行。西汉,各县民间尚武之风很盛,练功习拳,骑马射猎,世代家传。镇原人胡充华(为北魏时皇太后)箭可穿钱孔。明代,庆阳卫舍人吴咬儿能举千斤石狮走数百步。张如乾能以手提碌碡。合水人马珣,提石臼由山麓上高原,走10余里不动声色。至今在镇原等县民间仍保存练功力的古石臼、铁大刀、强弓等。

随着社会经济、文化的不断发展,传统体育项目和形式的演变,区内民间流传的活动项目较多。有些体育项目已与节日文化活动相融合,有些由于现代项目的兴起而濒于失传。据调查,区内民间传统体育项目约几百种。

武术杂耍类有太极拳、马术、棍术、剑术、耍连枷、耍狮子、耍龙灯、跑旱船、踩高跷等;田径举重类有赛跑、赛走、赛爬杆、爬山、爬绳、爬树、赛抛胡坡、赛举重、抓石锁、赛挑重、赛负重等;棋弈类有丁方、丁牛犊、补裤裆、捉鳖、狼吃娃娃、吊驴求、挖羊、捉三六九等。游戏类有打毛蛋、踢毽子、跳方、跳绳、打瓦、打核桃、肩斗、攻城墙、抬飞机、捉特务、抓小鸡、放风筝、打秋千(分高秋、转秋)、赛麻鞭、吹地牛等。其中有些项目有一定套路和规则,有浓厚

的地方色彩。

在农村,不同年龄的人有不同的活动项目。

少年儿童聚集在一起,常见活动项目有

过鱼:此项活动有两种形式,一是用板凳作“鱼”。二是2人或3人背式连结起来作“鱼”,以能跳过去和跳得次数多者为胜。

斗鸡:有单斗和群斗。相斗时,一腿盘曲悬空,两手抱提,一腿直立单跳,双方进行抗击。曲腿落地或倒卧者告败。

爬树,选直而高的树3至5棵,高度大致一样。由3至5人同时往上爬,以最先到顶者为胜。

镇原、宁县、庆阳、华池等县少年儿童中还流行打瓦。活动用的器材是瓦片、石板、瓷片磨制而成。比赛在村庄的十字路口、打麦场进行。每次参加者少则2人,多则10多人。分单循环和双循环。规则由双方协定,并推行裁判员。此项共18节,先打完者为胜。

区内宁县、镇原、庆阳等县的少年儿童还喜爱攻城、老鹰抓小鸡、猫抓老鼠、打毛,打核桃、赶牛、跳方、夹沙包、踢毽子、狗撵兔等活动。

青年人在劳动休息时进行摔跤、石头掷远、扳肘子、肩斗、举石块、举石锁等活动。劳动时挑重担,以比赛力气大小。有的还聚集在打碾场,比赛抓碌碡。

成年人常于劳动的间隙,在村头路边席地而坐,在地上划几道格式,以石子、瓦砾、土块作仔,可作丁方、捉鳖、补裤裆等活动。

老年人在冬闲腊月,年头节日聚集在一起下象棋或抓纸牌。姑娘们喜欢玩翻花花绳、抓羊儿、踢毽子等。稍有文化知识的人还喜欢做一些智力游戏。如利用算盘进行传统地趣味珠算题比赛。有三齐王乱点兵、一贯钱、八卦、戏子吃柿子、凤凰单展翅、凤凰双展翅等题目。

特别是随着不同季节,不同环境和自然条件,年轻人能够制作各种玩具,做出各种游戏。春天,孩子喜欢用纸片和高粱杆做“风车”,在野地里,村庄路口,打碾场中竞赛跑风车。用杨柳树枝皮管,做柳笛吹“咪咪”,做水枪“打水仗”。夏天,用雨后软地钻眼孔,“吹地牛”,用软泥“捏泥人”、“拌哇喔”等。秋天,将槐树籽砸成粥状做“铁蛋”,比赛看谁掷的远,用冰草绳做麻鞭打响鞭,临谷竞响,声闻数里,声如枪鸣,比赛看谁的鞭响声大,连续次数多。冬天,儿童喜欢堆雪人、打雪仗,常以自制的木盘,一人推之,一人坐之,轮换进行溜冰。

1935年后,华池、合水、环县、庆阳、镇原、宁县、正宁县革命根据地的儿童在区政府青年救国会的领导下,除站岗放哨,传送情报外,经常进行队列练习、投弹、跑步、跳沙坑、单杠、双杠(用圆木自制)和传统游戏。儿童团员们还根据斗争实践创作了趣味性象征性的游戏项目,有骑兵打仗、抬飞机、捉汉奸、捉特务。“骑兵打仗”活动时由3人6手相攀,组成支架,形似1匹马,上骑1人手执木刀,组成数骑分为红、白两军,双方展开骑战,以挑下对方帽子多者为胜。进行“抬飞机”活动时,由2人作支架,1人在前,1人在后。后者双手搭在前者的双肩,头下低,上抬1人4肢挺直,形似飞机。活动时模仿飞机可作起飞、俯冲、编队飞行等。编队飞行少则三五架,多则十几架,一会儿成人字形,一会儿成一字形,由领机

员指挥,变换队形,很有神气。

“打汉奸”由1人先玩,数人轮换而进行。“汉奸”为下尖上圆的锥形体木质。活动时用自制的皮鞭子抽打,使“汉奸”旋转久而不倒为佳。

“捉特务”由数十人而进行。活动前由1个比较精灵滑稽的儿童扮作“特务”,并用黑布蒙上双眼。等其他人员散开隐蔽起来后,一声哨响,扮“特务”者摘下蒙眼布,便贼头贼脑地四下活动起来,当进入包围圈时,“抓特务”!一声大喊,扛红缨枪的,拿木刀的争相追赶“特务”,看谁最先抓住“特务”。这时,假特务四处寻找逃路。其他人员紧追不舍,你追我赶,喊声四起,十分热闹,以捉住“特务”为止。

在环县、华池、庆阳等县的革命根据地区域内少年儿童,常在地上栽一木棒,距一丈远,用铁环去套木棒,视这种活动为掷铁环。还有根据儿童团员送信而创作的“传信”活动。活动时数十人站成一排,排头起定一暗号,一人默传,到排尾看是否暗号相同。

二、现代农民体育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至50年代末,区内农村乡镇附近的村队制作木质篮杆和购买篮球,进行篮球活动。以后由于农村教育的逐步发展,学校周围的农民经常在学校篮球场打球。

1964年,农民在农业生产、水利工地休息时或在其它业余时间进行篮球、拔河、象棋等体育活动。此年全区农村人民公社共举办各种小型体育比赛720次,56400人参加。以后,农村社队又兴办俱乐部和文化室以此为阵地进行体育活动。庆阳县后官寨公社王岭队俱乐部建修篮球场,经常有人参加体育活动。镇原县农村在挑担送粪时,组织“挑粪竞走”,推车送粪时组织“土车竞跑”。随着人民公社“大办民兵师”的全面开展,以民兵连为单位的射击、无线电、军事野营等活动成为区内农村经常性体育项目。当年,全区各县利用节假日举行射击比武运动会14次,参加350人。

1965年,农闲和节假日的体育活动在人口集中的原区较为活跃。庆阳县彭原公社邵家寺大队的9个生产队,以6个文化室为活动阵地,以6个民兵连为单位,修篮球场3个,购置篮杆篮球,经常进行篮球、象棋、踢毽子、做操、拔河、跑步、射击、投弹、登山等活动。

1972年后,农村体育围绕“农业学大寨”进行,坚持农忙少搞农闲多搞的原则。区内农村各级组织在农闲和节假日进行拔河、武术、投弹、射击和打篮球等活动。庆阳县后官寨公社利用每年春节前后组织球类、拔河等项体育比赛。有的大队、生产队在回乡知识青年日益增多的情况下,先后建起篮球场。镇原县太平乡石泉大队,以石泉小学为中心,自己动手制作单杠、木刀、木枪、草垫子等体育用品,进行体操、跑步、拔筋、前手翻、后手翻、侧手翻、跌横叉、竖叉、倒立等活动。地区运动会期间,该队由12名青少年组成体操代表队,为西峰群众作了精彩表演。

1975年后,全区县、社普遍举行农民运动会。宁具体委在社队分片举行运动会的基础上,举行了全县农民篮球、爬山等项目比赛。全县16个公社出队参赛。庆阳县什社、彭

原、后官寨公社,以民兵和知识青年为骨干,分别在元旦、春节、“五·一”和国庆节举行全社篮球、乒乓球、排球、拔河、射击、投弹、赛跑等比赛。正宁县委在全县 17 个点进行农民体育比赛。

1982 年,全区部分社、队办起了文化站(室),由文化站(室)组织农民在节日、农闲开展篮球、拔河、象棋、乒乓球等活动。宁县太昌公社文化站,在站内修建篮球、排球、羽毛球场,购置乒乓球台和象棋。全社有体育活动积极分子 300 多人,农闲季节每天在文化站活动者有 200 人以上。镇原县太平公社文化站,从 1980 年起年年举办多项和专项全社农民运动会。第一年篮球运动会有 10 个队,97 名运动员参加。第二年有 13 个队,195 名运动员参加。第三年有 15 个队,240 名运动员参加。第四年有 18 个队,440 名运动员参加。比赛项目有篮球、乒乓球、象棋、射击、投弹、拔河、铅球、武术。全公社有 21 个篮球场,18 个排球场,28 个乒乓球台。公社成立了体育运动委员会。1983 年 5 月地区体委在镇原县太平公社召开全区农村体育工作座谈会,推广了“两太”(太昌和太平公社文化站)经验。

1984 年 5 月,地区体委、广播处和团地委,在庆阳县肖金乡举行全区农民篮球运动会。华池、环县、庆阳、合水、宁县、正宁、镇原县共 13 个男女代表队参加比赛。获得前三名的男队是镇原县、宁县、环县代表队,获得前二名的女队是镇原县、庆阳县代表队。庆阳县女队、肖金乡男队获精神文明队。参赛的运动员、裁判员有 28 人获精神文明先进个人。10 月,宁县太昌乡、镇原县太平乡、庆阳县肖金乡、合水县何家畔乡、环县洪德乡评为甘肃省农村体育工作先进单位,甘肃省体委各奖锦旗一面,体育器材经费 300 元。在甘肃省农村体育工作经验交流会上,镇原县太平乡和宁县太昌乡作了经验介绍。

1985 年,全区文化站普遍组织开展体育活动,站站有体育活动场地和体育器材。宁县政平乡苏韩村,自筹资金 7000 元,修建有看台简易灯光篮球场,乒乓球台和象棋娱乐室。镇原县太平乡上岭村民杏国顺 70 多岁,练武不断,教徒弟 43 人。该村在他的教授下,全村上下,人人都会几套武术。宁县南义乡王汉社从部队复员回乡以后,在他的倡导下,父子 5 人组成 1 个“父子篮球队”,在乡运动会上夺得冠军。环县甜水乡群众喜欢射击,该乡文化站在节日组织射击比赛,并邀请毗邻宁夏回族自治区门城乡也参加。

同年 8 月,地区体委在区内选调农民男女篮球运动员 24 人,进行月余集训后,9 月参加甘肃省农民篮球分区赛,男女队均获亚军。

第四节 军队体育

区内从秦汉起,历代屡派重兵镇守。环县山城堡出土的东汉永元五年(93 年)制造的铜弩机,说明射箭在军队中极为广泛。在镇原、宁县、庆阳等县出土的刀、剑、戟等大量古代兵器,为军队的主要训练项目。

民国时期的警备队和国民党东北军在区内各县城镇和西峰驻扎期间,辅以训练而开展的体育活动有单杠、双杠、木马、篮球、排球等。

1936年4月,中国共产党庆环分区独立一营在环县八珠原打土豪时,缴获了1个篮球,开展篮球活动。同时,还进行象棋、单杠、双杠、木马等活动。

7月,中国工农红军第一方面军独立十三团在环县曲子新营湾举行运动会,设篮球、射击、投弹、跑、跳远、跳高、武术、摔跤等比赛项目,何发兴获跳远第三名、跳高第二名。

1937年,中国工农红军第一军团在正宁驻防期间,全军团干部战士每天早晚进行刺杀、投弹、木马、长跑、跳高、跳远、单杠、双杠、武术、浪桥、军事障碍和篮球、木球、打木猴等活动。是年2月4日,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师在宁县早胜小学举行全师运动会。有木马、越障碍(挖长方形大坑和土墙为障碍物)、刺杀、射击、掷手榴弹、赛跑、跳高、跳远等项目,并同早胜小学的教师进行了篮球赛。4月,援西军第四军在镇原屯字镇举办了历时30天的全军运动会,当地民兵和赤卫军也组织参加。5月初,中国工农红军第一军团第一师在正宁县罗川镇进行队列、单杠、双杠、跳高、跳远、长跑和篮球比赛。师长杨成武、政治委员陈云、政治部主任邓华同战士参加比赛。5月9日,中国工农红军第十五军团在庆阳县驿马关举行全军团运动大会。比赛前进行了阅兵式。全军团战士将领参加了篮球、排球、平台、木马、单杠、双杠以及13华里负重赛跑。国民党东北军应邀参加13华里负重赛跑,负于十五军团。中旬,红一军团在正宁宫河镇东坳举行全军团军事体育运动会。比赛项目有队列、刺杀、投弹、木马、长跑、短跑、跳高、跳远、武术、单杠、双杠、军事障碍、浪桥、篮球等。比赛分南北两个场地。总司令朱德、政治部主任邓小平等军团首长出席了运动会开幕式,朱总司令还讲了话。

同年10月,中国工农红军三八五旅及所属部队七七〇团等进驻区内以后,在最艰苦的阶段,一直开展体育锻炼。旅政治委员高浪亭随身携带两件宝,一个篮球一把剑,一有时间就活动。旅部的篮球队一直保留不散,战事越紧张,训练越刻苦。旅球队主要队员有李兰、金锋、胡里光、陈谋林、左平、席焕然、周伯军、李风珠、张丰年、张伯达、刘三、陈星火、李舟、方韧。裁判员为刘三。旅部宣传队于1944年春节给华池县委和县政府拜年后,与华池县机关干部进行了一场篮球赛。球打得难解难分时,突然下起了大雪。在旅宣传队组成的啦啦队鼓动下,双方队员顶风冒雪打完了球。比赛结束后,华池县政府给旅宣传队赠送了1口猪和1只羊。

旅所属的七七〇团,从1937年10月进驻庆阳、镇原、华池等县后,在战事和生产的间隙开展体育活动丰富多彩。团长张才干爱好下象棋、打篮球。他经常和吴参谋对弈,并与干部战士们打篮球。旅参谋长袁渊每天下午组织年轻人摔跤。在困难时,无体育器材,干部战士们利用大小不等的石块经常进行举石头比赛,并在两棵交叉生长的桦树上,缠上一根很粗的葛藤垂吊到地面上,进行爬杆和吊环活动。每天早操进行跑步、跳木马、吊杆等活动,晚饭后进行篮球、拔河、下象棋等单项友谊赛。节假日举行小型竞赛,项目有篮球、象棋、单杠、双杠、武术、跳木马等。

1938年,庆环分区五大队在环县曲子整训时,进行跳木马、打篮球、下象棋、单杠、双杠、抱碌碡、抱石条、翻锯齿墙、过独木桥、着装赛跑等活动。“五一”节,进行射击、投弹、爬山等。

1943年5月,中国人民抗日军政大学第七分校进驻东华池,在深山密林中,开荒种地,纺线织布、挖窑洞,烧木炭,学政治、学军事、学文化、开展文化体育活动。体育活动项目有篮球、排球、足球、网球、跳高、跳远、拔河、举石锁、吊环、秋千、爬山、过天桥、越障碍、投弹、刺杀、射击、单双杠、木马等。为了刻苦训练,不少学员拔慢步把腿都练肿了,仍然坚持操练。胳膊疼的抬不起来,还坚持投弹。木马跳不过、单杠上不去,夜间起来练习。为了增强体质,不等吹起床号,学员就自动起床,练跳木马,翻单双杠。1944年“三八”妇女节时,七分校在合水县城内大操场举行篮球赛。比赛为校部机关的女干部队对校部领导干部队。彭绍辉校长一只手(因伤截去左臂)也上场打球。同年秋,七分校二大队四连学员在合水西华池进行革命宣传时为群众表演了体操、单杠、双杠、木马、国术等项目,教育群众开展锻炼,增强体质,保卫边区。7月1日,学校宣传部去大凤川慰问七七〇团,演出结束后同七七〇团进行篮球友谊赛。宣传队以62比87败于七七〇团。赛后七七〇团团团长张才千给双方运动员每人佩戴大红花一朵。9月1日,七分校篮球队在延安参加“九九”体育运动会,同联防司令部球队进行比赛时,贺龙司令员等领导临场观看,经过激烈争夺,七分校获延安“九九”运动会篮球冠军。赛后,贺龙司令员接见了七分校全体队员。贺龙司令员赞扬他们的好球艺,鼓励他们继续苦练。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国人民解放军庆阳军分区干部战士体育运动更加活跃,分区机关篮球队一直是全区实力最强者,经常和专区机关、工厂等进行比赛。政委冯学诚十分喜爱打篮球,在他的带动下,成立“战斗队”,该队技术全面,风格高尚,深受群众倾慕。

1960年后,军分区指战员还坚持经常性的象棋、乒乓球、长跑等活动。在节假日组织小型比赛。军分区篮球代表队曾先后参加省军区多次比赛,获亚军两次,第三名两次、第四名一次。70年代,军分区篮球队经常参加地区比赛。该队队员高大、技术熟练,在全区竞赛中一直名列前茅。

1980年后,中国人民解放军武装警察部队在节日经常进行篮球、乒乓球、象棋、器械体操、拔河等项目比赛。每天早晨进行长跑锻炼。1981年后,部队连续4年夺得西峰地区环城赛冠军。在西峰地区职工篮球赛中,曾5次获亚军。1984年10月,在甘肃省武警总队首届“流动杯”篮球比赛中,获亚军。

第五节 残疾人体育

民国及其以前,区内残疾人散居农村,当局无人过问。有极少数者相约以象棋消磨岁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各级民政、教育部门重视残疾人的教育体育,部分残疾人就学后参与乒乓球、扑克、军棋等娱乐活动。区内农村残疾人在农闲时进行下象棋,盯方等活动。

区内残疾人集居有两处。一为地区汽修厂,聋哑人45名。其中男30名,女15名。厂

工会、团委在工余组织他(她)们进行篮球、乒乓球、羽毛球、象棋、拔河等活动。以后,厂里又成立了聋哑人协会,协会文体委员经常组织聋哑人开展拳、操、跑等活动。在地区民政处的资助下,该厂又办起了“聋哑人之家”,购置象棋、跳棋、康乐球、篮球、排球、羽毛球、乒乓球等活动器材,工余和节假日举行多样活动。二为西峰市什社聋哑学校,有学生 100 多人。体育活动除每天早操进行跑步、做广播操,还有课间操和体育课以及课外活动。学校开展的体育锻炼项目有篮球和田径。1984 年地区体委赠送乒乓球台一副,此后,学校又开展乒乓球活动。1984 年 6 月,该校代表地区参加甘肃省第一届残疾人运动会乒乓球和田径比赛。田径为团体总分第八名。女运动员杨雪宁获女子 100 米第三名。

第六节 老年人体育

中华民国时期,区内城乡老年人闲暇时进行象棋娱乐。有少数人为了健身进行拳、剑、刀、线锤、棍棒练习。但都是爱好者自得其乐,当局无过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地、县委组织的武术或其它项目的比赛中,有老年人参加的比赛项目。1983 年,地区体委举办老年人太极剑、太极拳和鹤翔庄气功培训班三期,参加者 250 人。此后,区内城镇老年人舞剑的、练拳的、站桩的和跑步的到处可见。

1984 年 3 月,在地区体委的组织下,成立庆阳地区老年人体育协会,经常举办全区老年人太极剑、太极拳学习班。合水、华池、镇原、宁县、庆阳等县派员参加。尔后,在老年体协的倡导组织下,老年人练拳、练剑或长跑、慢跑、竞走的人数日见增多。

1985 年 5 月,地区体委、地区工会办事处、地区老干部工作处共同举办西峰地区老年人田径游戏比赛。项目有男子组 50 米、100 米、50 米;勺蛋竞走、1500 米竞走、立定跳远、铅球(6 公斤)。女子组 100 米、50 米勺蛋、1200 米竞走、立定跳远、铅球(4 公斤)。比赛结果为:男子组 50 米第一名夏天芳,成绩 9"6;100 米第一名赵天成,成绩 17"4;50 米勺蛋竞走第一名徐智铭,成绩 18"8;1500 米竞走第一名刘凤皓,成绩 11'12"2;铅球第一名赵天成,成绩 8.64 米;立定跳远第一名夏天芳,成绩 1.48 米。女子组 50 米第一名粟洁茹,成绩 12"4;立定跳远第一名左喜珍,成绩 1.50 米;铅球第一名秦月桂,成绩 5.25 米。精神文明先进个人为李世俊、唐英、粟洁茹、白万金。

第二章 竞技体育

第一节 田 径

早在旧石器时代以前,生活在当地的先民们就将奔跑、跳跃和投掷作为基本技能训练。为逃避猛兽袭击和追捕猎物而训练长跑,为跨越山涧和树枝而训练跳远,为击捕猎物而训练投掷。区内环县、镇原县、华池县等地出土的石弹丸、球形石,就是古人类投掷器具之一。石弹丸,直径约为3—6公分,其用法可以用手直接投掷,也还可以用单索和双索飞炮法。

以后,由于社会的进化,这种技能得到发展和提高。并经过长期演变具有体育之效能,其内容和形式有多种。区内传说,有日行千里的“飞腿”;有百发百中的“飞刀手”、“神镖手”、“飞石手”、“飞枪手”;纵身越墙、上房、飞檐走壁的快手等等,均相似于今天的长跑、铅球、标枪、跳高、跳远等项目,说明这些项目不但训练相当普遍,而且技能也相当精湛。

田径运动19世纪传入中国后,民国时期随着教育学而传入区内,最先在学校视为体育教学而开展。以后逐渐发展为竞技体育主要比赛项目之一。田径运动在区内第一次进行比赛是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即第一届陇东八县运动会。比赛项目有铅球、铁饼、标枪、跳高、跳远、5000米、急行单人跑、10000米、撑杆跳高、接力、高低栏等。1947年10月,参加国民党甘肃省第一届运动会,男高组获田赛团体总分第二名。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2年,专区体育分会首次举行选拔运动会,田径比赛项目有100米、200米、400米、800米、1500米、3000米、5000米、10000米、铁饼、标枪、铅球、跳高、跳远。参加者有220余人。本年,在甘肃省第一届全运会田径比赛中,张克成获110米高栏第二名。此后,体育工作隶属专区文教局兼管,各县中小学校及庆阳师范等组织了田径运动队,经常进行训练。1957年参加甘肃省青少年田径运动会,女运动员金香莲获女子铅球第一名,成绩为7.70米。1958年12月在甘肃省第二届全运会田径比赛中,卢九重标枪以45.52米的成绩,金香莲铁饼以26.18米的成绩创全省最新纪录,贾素珍以37.40米的成绩创全省女子手榴弹最新纪录。到1959年,由于各学校狠抓训练,田径运动成绩明显提高。同年2月,杨建勋、田泽民在成都全国春季田径分区赛10000米和10公里竞走决赛中,分别以34'34"和51'27"4的成绩创全省最高纪录。

1962年,专区体委成立,1964年即开办专区青少年业余体校。田径运动在体校设班训练,有业余运动员45人。庆阳一中、庆阳师范以及各县完全中学和重点小学等,组织师生

坚持业余训练。1964年8月,专区第二届全运会田径比赛项目有100米、400米、200米低栏、110米高栏、80米低栏、1600米接力、400米接力、1500米、10000米、跳远、标枪、铅球、跳高、撑杆跳高、铁饼、手榴弹、女子三项全能、男子五项全能。这次运动会中,有86人次打破17项田径地区纪录。此后,区内各县完全中学把田径列为主要项目,除坚持日常训练外,每年寒暑假还集中短期集训。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田径比赛逐步减少。

1971年,地区组队参加甘肃省第四届全运会田径比赛。罗宏祥在男子五项全能比赛中,以1783分的总成绩创全省最高纪录。1973年,地区体委举行田径运动会,在21个项目比赛中,共有27人次打破10项地区纪录。各代表队获得团体总分名次为第一名镇原县;第二名庆阳县;第三名地直(地委和行署所属直管单位联队的简称);第四名合水县;第五名正宁县;第六名宁县;第七名华池县。5月13日,地区中学生田径代表队参加甘肃省中学生田径比赛,少年甲组得61分,为团体总分第五名。朱怀民在手榴弹比赛中以67.75米的成绩破66.27米的省纪录。1974年5月,地区代表队参加甘肃省田径运动会,刘博凤在女子青年甲组100米栏决赛中以17"4的成绩获第一名,并在200米栏决赛中以33"8的成绩获第一名。段德斌以29"6和1'7"5的成绩获男子儿童200米、400米第一名,并破省纪录。关永锋以11.70米的成绩获少年甲组铅球第一名,以44.36米获标枪第一名。朱怀民在男子青年组手榴弹决赛中以66.20米获第一名。缪燕红在女子少年甲组手榴弹决赛中以42.28米的成绩获第一名。这次比赛共获23个名次奖。

1977年5月1日,地区体委举行田径运动会,全区各县及地直(联队)8个代表队参加。获得团体总分1至8名的代表队依次为庆阳县、镇原县、环县、合水县、地直(联队)、宁县、正宁县、华池县。1978年后,随着学校开展《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活动,全区各中、小学校普遍建立田径业余训练队,在课余进行各项训练。地、县体委两年内在“六一”举办少年儿童田径运动175次。

1980年,地区代表队参加全省中长跑比赛获团体总分第三名。同年,参加全省中学生业余体校田径比赛获团体总分第三名,有26名运动员获得名次奖。

1981年,地区举行少年田径运动会,合水、宁县、庆阳县、地区体校和镇原县5个代表队参加。在17项比赛中合水县获第一名,破4项地区纪录;庆阳县获第二名,破1项地区纪录;地区体校获第三名,破2项地区纪录;镇原县获第四名;宁县获第五名。合水县运动员赵玉梅以12'8的成绩平少年甲组女子100米省纪录。

同年4月,地区体委选拔组队参加甘肃省田径中长跑比赛,李栓存获800米、1500米第一名,成绩分别为1'58"7和4'8"。女子接力队1500米异程接力第一名,成绩为4'10"8。

1982年参加甘肃省第六届全运会田径比赛,团体总分居全省第七名,44人次破22项地区纪录。张振军在成年男子800米决赛中以1'56"的成绩破1'56"6的省纪录。同年8月,张振军在北京参加优秀运动员田径测验赛,800米成绩为1'54"5,第二次破省纪录。次年6月,张振军在北京参加全国第五届运动会,800米成绩为1'52"6,第三次破省纪录。

同年11月,地区体委、地区教育局为提高田径运动技术水平,在华池、环县、庆阳、镇

原、合水、宁县设6个田径业余训练点,共有216名运动员,每天坚持两小时训练。

1983年4月,举行少年田径比赛。比赛办法采用专项技术和身体素质分段进行,按比例积分确定名次。比赛结果为:

- 第一名庆阳县,比赛得296分,素质得5814分,总得33分;
- 第二名镇原县,比赛得292分,素质得5747分,总得32分;
- 第三名合水县,比赛得111分,素质得4435分,总得23分;
- 第四名地区体校,比赛得110分,素质得4259分,总得22分;
- 第五名华池县,比赛得103分,素质得3352分,总得13分;
- 第六名环县,比赛得59分,素质得3635分,总得9分;
- 第七名宁县,比赛得65分,素质得2954分,总得8分;
- 第八名正宁县,比赛得49分,素质得1242分,总得0分;

在这次比赛中,共有14人次破10项地区纪录,6人次平3项地区纪录。

1984年,地区体委同教育处举行田径训练点评比赛。评比内容为比赛成绩、素质测验和教案展评。经过评比,庆阳县西峰中学、环县一中和华池一中获得前三名。有41人次两个接力队破22项地区纪录。次后,各业余训练点、各县业余体校重新调整训练队伍,以小为主,进行基础训练。

1985年4月,在天水参加全省青少年田径选拔赛,地区代表队的刘建科获800米金牌;樊勇获竞走金牌;孟泗获200米银牌;李同鹏、刘建科、刘建雄、孟泗分别获200米、1500米、铅球、100米铜牌。7月参加全省体育中学、重点体校(班)田径比赛,地区代表队获金牌3枚,银牌4枚。是年,全区有4名运动员代表甘肃省参加全国田径分区赛。分别为地区体校学生金红和张红梅,镇原县的王琪和刘建科。金红和张红梅在银川参加全国田径分龄赛,获少年女子4项全能金牌和铜牌。

附:《庆阳地区田径运动最高纪录表》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最高纪录

成年男子组

项 目	成 绩	创造者	代表单位	运动会名称	时 间	地 点
100 米	11"4	林 平	长 指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78 年 7 月	庆阳县
200 米	23"2	张哲元	庆阳师专	庆阳地区五届运动会	1982 年 6 月	西 峰
400 米	53"5	曹永华	合水县	庆阳地区五届运动会	1982 年 6 月	西 峰
800 米	1'56"1	张振军	庆阳地区	甘肃省六届运动会	1982 年 9 月	兰 州
1500 米	4'7"4	李栓存	庆阳地区	甘肃省六届运动会	1982 年 9 月	兰 州
3000 米	9'26"4	李栓存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中学生田径运动会	1980 年 6 月	天水县
5000 米	16'24"	吕建荣	合水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78 年 7 月	庆阳县
10000 米	33'34"6	吕建荣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中长跑集训比赛	1980 年 3 月	临洮县
110 米高栏	15"9	刘来生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七届运动会	1986 年 9 月	兰 州
3000 米障碍	10'55"8	张国华	庆阳地区	甘肃省田径运动会	1974 年 5 月	兰 州
200 米低栏	28"	席供应	庆阳地区	甘肃省田径运动会	1974 年 5 月	兰 州
400 米中栏	59"1	席供应	庆阳地区	甘肃省田径运动会	1974 年 5 月	兰 州
4×100 米接力	46"7	地区队	庆阳地区	甘肃省六届运动会	1982 年 9 月	兰 州
4×400 米接力	3'30"4	地区队	庆阳地区	甘肃省六届运动会	1982 年 9 月	兰 州
跳高	2.13 米	刘永锋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七届运动会	1986 年 9 月	兰 州
跳远	6.65 米	林 平	长 指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78 年 7 月	庆 阳
三级跳远	13.96 米	闻 毅	庆阳地区	甘肃省六届运动会	1982 年 9 月	兰 州
撑杆跳高	2.90 米	刘来生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七届运动会	1986 年 9 月	兰 州
铅球 7.25 公斤	12.85 米	阎宏勇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七届运动会	1986 年 9 月	兰 州
铁饼 2 公斤	34.92 米	阎宏勇	华池县	庆阳地区六届运动会	1986 年 5 月	西 峰
标枪 800 克	47.89 米	朱怀民	地 直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74 年 5 月	宁 县
手榴弹 700 克	66.76 米	朱怀民	地 直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75 年 6 月	宁 县
五项全能	2330 分	赵高文	庆阳地区	庆阳地区五届运动会	1982 年 6 月	西 峰
十项全能	5405 分	刘来生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七届运动会	1986 年 9 月	兰 州
5 公里(公路)	15'59"4	吕建荣	庆阳地区	甘肃省五届运动会	1978 年 5 月	成 县
10 公里(公路)	32'54"8	刘 岗	庆阳地区	甘肃省五届运动会	1978 年 5 月	成 县
25 公里(公路)	1.37'12"	路俊魁	庆阳地区	甘肃省五届运动会	1978 年 5 月	成 县
1500 米异程接力	3'39"7	合水队	合水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81 年 6 月	西 峰
15 公里越野	57'20"6	蒿明录	庆阳地区	甘肃少年田径选拔赛	1985 年 4 月	天 水
10 公里竞走	52'21"	路思文	镇原县	庆阳地区六届运动会	1986 年 5 月	西 峰
5 公里竞走	25'21"	路思文	镇原县	庆阳地区六届运动会	1986 年 5 月	西 峰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最高纪录

成年女子组

项 目	成 绩	创造者	代表单位	运动会名称	时 间	地 点
100 米	13"2	张玉芳	合水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78 年 7 月	庆阳县
200 米	27"4	张玉芳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中学生田径运动会	1980 年 6 月	天水县
400 米	1'2"1	杨如梅	庆阳地区	甘肃省田径运动会	1981 年 8 月	张掖县
800 米	2'23"9	郭秀宁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中学生田径运动会	1980 年 6 月	天水县
1500 米	4'57"1	郭秀宁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中学生田径运动会	1980 年 6 月	天水县
3000 米	11'4"4	王雪琴	庆阳地区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78 年 7 月	庆阳县
80 米栏	15"4	刘 英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中学生田径运动会	1973 年 5 月	兰 州
100 米栏	16"3	谷亚萍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七届运动会	1986 年 9 月	兰 州
200 米低栏	33"8	李天玲	庆阳师专	庆阳地区六届运动会	1986 年 5 月	西 峰
400 米低栏	1'11"8	任治芳	庆阳地区	甘肃省六届运动会	1982 年 9 月	兰 州
4×100 米接力	54"2	地区队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中学生田径运动会	1980 年 6 月	天水县
4×200 米接力	2'0"8	地区队	庆阳地区	甘肃省田径运动会	1973 年 8 月	兰 州
4×400 米接力	4'30"4	镇原队	镇原县	庆阳地区六届运动会	1986 年 5 月	西 峰
5000 米	19'27"1	李海平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七届运动会	1986 年 9 月	兰 州
跳远	5.12 米	杨 微	庆阳地区	甘肃省青少年田径运动会	1984 年 7 月	武 威
跳高	1.45 米	杨 微	合水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84 年 6 月	西 峰
铅球 4 公斤	11.17 米	王兰英	庆阳师专	庆阳地区投掷破纪录比赛	1980 年 11 月	西 峰
铁饼 1 公斤	35.78 米	麻改连	庆阳地区	甘肃省六届运动会	1982 年 9 月	兰 州
标枪 600 克	36.08 米	胡楚香	庆阳师专	庆阳地区五届运动会	1982 年 6 月	西 峰
手榴弹(500 克)	50.54 米	麻改连	庆阳地区	甘肃省五届运动会	1978 年 9 月	兰 州
三项全能	1626 分	李小云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中学生田径运动会	1973 年 5 月	兰 州
五项全能	2577 分	薛爱芳	庆阳师专	庆阳地区五届运动会	1982 年 6 月	兰 州
1500 米(公路)	4'48"8	淳秀琴	庆阳地区	甘肃省五届运动会	1978 年 5 月	成 县
3000 米(公路)	10'54"	淳秀琴	庆阳地区	甘肃省五届运动会	1978 年 5 月	成 县
3 公里竞走	14'58"	云喜艳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七届运动会	1986 年 9 月	兰 州
5 公里竞走	28'21"3	董玲燕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七届运动会	1986 年 9 月	兰 州
5 公里越野	19'45"9	李海平	庆阳地区	甘肃省青少年田径选拔赛	1985 年 4 月	天 水
10 公里越野	42'20"7	李海平	庆阳地区	甘肃省青少年田径选拔赛	1985 年 4 月	天 水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最高纪录

少年男子甲组:(15—17岁)

项 目	成 绩	创造者	代表单位	运动会名称	时 间	地 点
60 米	7"6	郑军平	镇原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73年8月	合水
100 米	11"6	孟 泗	地区体校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84年6月	西峰
200 米	23"8	孟 泗	庆阳地区	甘肃省青少年田径 选拔赛	1985年4月	天水
400 米	54"5	曹永华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中学生田径 运动会	1979年9月	天水
800 米	2'3"5	曹永华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中学生田径运动会	1979年9月	天水
1500 米	4'19"6	郝维宁	庆阳地区	甘肃省六届运动会	1982年9月	兰州
3000 米	9'29"	刘世奇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中学生田径 运动会	1980年6月	天水县
5000 米	16'18"6	刘 岗	环 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78年7月	庆阳县
110 米栏	18"3	张勤通	合水县	庆阳地区六届运动会	1986年5月	西峰
200 米栏	30"	耿宝子	庆阳地区	甘肃省五届运动会	1978年9月	兰州
4×100 米接力	47"3	地区队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七届运动会	1986年9月	兰州
4×400 米接力	3'40"	地区队	庆阳地区	甘肃省六届运动会	1982年9月	兰州
跳高	1.87 米	杨大春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七届运动会	1986年9月	兰州
跳远	6.04 米	樊乙兵	长 指	庆阳地区六届运动会	1986年5月	西峰
三级跳远	13.12 米	赵 强	庆阳地区	甘肃省田径运动会	1981年8月	张掖
铅球(6 公斤)	12.30 米	王 琪	镇原县	庆阳地区六届运动会	1986年5月	西峰
铁饼(1.5 公斤)	41.28 米	王 琪	镇原县	庆阳地区六届运动会	1986年5月	西峰
标枪(700 克)	45.94 米	薛根锁	庆阳地区	甘肃省五届运动会	1978年9月	兰州
手榴弹(500 克)	67.75 米	朱怀民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中学生田径 运动会	1973年5月	兰州
三项全能	1369 分	郭彦峰	庆阳县	庆阳地区五届运动会	1982年6月	西峰
五项全能	2313 分	秦维斌	庆阳地区	甘肃青少年田径运动会	1984年7月	武威
2 公里竞走	9'49"2	樊 勇	庆阳地区	甘肃省青少年田径运动会	1984年7月	武威
3 公里竞走	14'15"1	张振忠	西峰市	庆阳地区六届运动会	1986年5月	西峰
5 公里竞走	24'14"9	张振忠	西峰市	庆阳地区六届运动会	1986年5月	西峰
10 公里越野	38'14"2	蒿明录	庆阳地区	甘肃省青少年田径 选拔赛	1985年4月	天水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最高纪录

少年女子甲组:(15—17岁)

项 目	成 绩	创造者	代表单位	运动会名称	时 间	地 点
100 米	12"8	赵玉梅	合水县	庆阳地区少年田径运动会	1981年6月	西峰
200 米	27"2	张玉芳	甘肃省	全国田径分区赛	1977年9月	西宁
400 米	1'1"3	金 红	地区体校	甘肃省中长跑集训比赛	1986年11月	兰州
800 米	2'22"6	孙艳萍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七届运动会	1986年9月	兰州
1500 米	5'2"1	孙艳萍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七届运动会	1986年9月	兰州
3000 米	11'2"6	蒙粉娥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中学生田径运动会	1980年6月	天水
80 米低栏	15"4	刘 英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中学生田径运动会	1973年5月	兰州
100 米栏	16"3	杨 微	庆阳地区	甘肃省六届运动会少年田径比赛	1982年4月	兰州
200 米栏	33"6	马淑娥	庆阳地区	甘肃省五届运动会	1978年9月	兰州
4×100 米接力	54"4	地区队	庆阳地区	甘肃省田径运动会	1981年8月	张掖
4×400 米接力	4'17"9	地区队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七届运动会	1986年9月	兰州
跳高	1.51 米	肖喜莲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七届运动会	1986年9月	兰州
跳远	5.23 米	杨 微	庆阳地区	甘肃省六届运动会少年田径比赛	1982年4月	天水县
铅球(4 公斤)	11.18 米	胡会琴	庆阳地区	甘肃省五届运动会	1978年9月	兰州
铁饼(1 公斤)	32.56 米	李雪彦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七届运动会	1986年9月	兰州
标枪(600 克)	31.16 米	李雪彦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七届运动会	1986年9月	兰州
手榴弹(500 克)	46.10 米	胡会琴	合水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78年7月	西峰
三项全能	1626 分	李小云	庆阳地区	甘肃省田径运动会	1974年5月	兰州
五项全能	2340 分	冯爱玲	庆阳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78年7月	庆阳县
3 公里竞走	16'13"7	慕小琴	镇原县	庆阳地区六届运动会	1986年5月	西峰
2 公里竞走	12'2"1	董玲燕	庆阳地区	甘肃省田径运动会	1984年7月	武威
5 公里竞走	28'26"5	慕小琴	镇原县	庆阳地区六届运动会	1986年5月	西峰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最高纪录

少年男子乙组:(13—14岁)

项目	成绩	创造者	代表单位	运动会名称	时间	地点
60米	7"6	宋小平	庆阳地区	甘肃省六运会少年田径比赛	1982年4月	天水县
100米	12"2	耿宝子	镇原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78年7月	庆阳县
200米	26"2	耿宝子	镇原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78年7月	庆阳县
400米	57"6	段得斌	庆阳地区	甘肃省田径运动会	1976年7月	临洮县
800米	2'12"8	祁兆东	镇原县	庆阳地区少年田径运动会	1983年4月	西峰
1500米	4'42"4	石春江	庆阳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78年7月	庆阳县
3000米	10'28"4	李林年	宁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84年6月	西峰
110米栏	20"	耿宝子	镇原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78年7月	庆阳县
4×100米接力	51"4	庆阳队	庆阳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78年7月	庆阳县
跳高	1.60米	马西宁	庆阳地区	甘肃省田径运动会	1973年8月	兰州
跳远	5.56米	张·琪	庆阳地区	甘肃省田径运动会	1973年8月	兰州
铅球(5公斤)	11.48米	张德红	镇原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84年6月	西峰
铁饼(1公斤)	41.36米	张德红	镇原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84年6月	西峰
手榴弹(600克)	58.37米	关永峰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中学生田径运动会	1973年5月	兰州
三项全能	1134分	任何琪	庆阳地区	甘肃省中学生田径运动会	1973年5月	兰州
标枪(600克)	37.80米	麻兴民	庆阳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78年7月	庆阳

儿童男子组:(12岁以下)

项目	成绩	创造者	代表单位	运动会名称	时间	地点
60米	8"9	孙万龙	团结小学	西峰“六一”小学生田径运动会	1984年6月	西峰
100米	13"6	段得斌	庆阳地区	甘肃省田径运动会	1974年5月	兰州
200米	29"6	段得斌	庆阳地区	甘肃省田径运动会	1974年5月	兰州
400米	1'7"5	段得斌	庆阳地区	甘肃省田径运动会	1974年5月	兰州
800米	2'35"	毛治会	环县	庆阳地区少年儿童田径比赛	1972年5月	西峰
跳高	1.22米	赵开端	地直	庆阳地区少年儿童田径比赛	1972年5月	西峰
跳远	4.15米	郭玉民	正宁县	庆阳地区少年儿童田径比赛	1972年5月	西峰
铅球(5公斤)	9.94米	关永峰	正宁县	庆阳地区少年儿童田径比赛	1972年5月	西峰
手榴弹(500克)	44.71米	南小明	合水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75年6月	宁县
三项全能	1087分	魏生灵	环县	庆阳地区少年儿童田径比赛	1972年5月	西峰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最高纪录

少年女子乙组:(13—14岁)

项 目	成 绩	创造者	代表单位	运动会名称	时 间	地 点
60 米	8"2	尚红梅	环县一中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84年6月	西峰
100 米	13"6	段玲红	地区体校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84年6月	西峰
200 米	28"6	王小惠	西峰中学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84年6月	西峰
400 米	1'5"5	金 红	地区体校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84年6月	西峰
800 米	2'31"9	王芳琴	庆阳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78年7月	庆阳
1500 米	5'14"	任治芳	庆阳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78年7月	庆阳
80 米低栏	15"6	田 玲	庆阳地区	甘肃省田径运动会	1976年7月	临洮县
4×100 米接力	58"	庆阳县	庆阳县	庆阳地区少年田径 运动会	1983年4月	西峰
跳高	1.38 米	廖红梅	镇原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76年7月	庆阳
跳远	4.59 米	张红梅	团结小学	西峰地区“六一”儿童运动会	1984年6月	西峰
铅球(4 公斤)	8.39 米	胡会琴	庆阳地区	甘肃省田径运动会	1976年7月	临洮县
铁饼(1 公斤)	25.02 米	李 红	华池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84年6月	西峰
手榴弹(500 克)	42.40 米	周小琴	庆阳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78年7月	庆阳县
三项全能	1289 分	边小明	庆阳地区	甘肃省田径运动会	1973年8月	兰州
标枪(600 克)	25.30 米	祁义花	镇原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78年7月	庆阳县

儿童女子组:(12岁以下)

项 目	成 绩	创造者	代表单位	运动会名称	时 间	地 点
60 米	9"2	辛少丽	东方红小学	西峰地区“六一”小 学生田径运动会	1984年6月	西峰
100 米	14"8	辛少丽	东方红小学	西峰地区“六一”小 学生田径运动会	1984年6月	西峰
200 米	33"3	路晓霞	镇原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76年5月	西峰
400 米	1'12"9	郭秀宁	镇原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76年5月	西峰
800 米	2'44"9	路晓霞	镇原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76年5月	西峰
跳高	1.17 米	樊 平	宁 县	庆阳地区少年儿童 田径比赛	1972年5月	西峰
跳远	3.96 米	浦永敏	镇原县	庆阳地区少年儿童 田径比赛	1972年5月	西峰
铅球(4 公斤)	6.43 米	周 英	华池县	庆阳地区少年儿童 田径比赛	1972年5月	西峰
手榴弹(500 克)	38.15 米	陈 艳	合水县	庆阳地区田径运动会	1976年5月	西峰

第二节 篮 球

篮球运动是1895年由基督教青年会传入国内。区内于民国中期开始在各中学和庆阳师范开设篮球活动。1936年,第一届陇东8县运动会,篮球运动第一次进行全区性比赛,参加者有庆阳县、合水县、环县、镇原县、宁县、正宁县、泾川县、灵台县8个代表队。在第二届和第三届陇东8县运动会均有篮球比赛。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篮球运动最为兴盛。1951年“五四”青年节,共青团地委和专区文教科举行西峰地区运动会。篮球为运动会主要项目。专区机关干部、部队和学生组队参加比赛。以后,专区机关及各县机关和学校等部门在星期六和星期日进行篮球互约竞赛活动。西峰经常活动的有“红工队”、“战斗队”、“战友队”。这些队周末比赛经常,节日更为活跃,群众观者多。1952年后,体育工作隶属专区文教局兼管,篮球运动的训练在庆阳师范、庆阳一中以及区内各中学和重点小学逐渐开展。1958年4月,专区少年男女篮球队参加甘肃省少年篮球比赛,男女队均获第三名。教练是庆阳师范体育教师杨堃。同年9月在平凉赛区参加甘肃省篮球锦标赛。专区女队获冠军,男队获亚军。女队队员有张芹芳、薛秀玲、田兴荣、田富荣、傅秀玲、焦彩云(已故)、康晓凤等。男队队员有李春永、马治民、马世芳、李广位、孙步林、李文勇、傅鸿林、米希成、赵志得。教练员为闫文焕和杨堃。

1960年,专区文教局选派篮球技术较好的宁县男子代表队和庆阳县女子代表队参加甘肃省篮球等级联赛。女队获第二名,男队获第三名。同年9月24日,专区女子代表队在靖远县参加甘肃省篮球晋级赛,女队获第五名,并进入甲级队。领队兼教练是赵天成,队员有康晓凤、聂凤林、常金凤、曹玉仙、郭玉梅、张芹芳、杨惠兰等人。

1962年专区和县体委成立后,注重业余训练。全区共有青少年业余篮球训练队20个,参加训练者248人。1964年8月,专区第二届全民体育大会,参加篮球比赛男女共27个队。男队有前卫(地区公安干警队)、宁县、环县、正宁、合水、庆阳、华池、镇原、地直党群、财贸。女队有宁县、环县、合水、正宁、庆阳、华池和镇原。1969年10月,西峰地区庆祝国庆二十周年时,举行“四好”(政治思想好、三八作风好、学习宣传好、集体技术风格好)篮球竞赛,西峰电厂、西峰镇委、机电厂、庆阳师范、邮电局、农机二厂、东方红学校、运输公司、黄委会水保站、印刷厂、外贸公司、地质普查队、农机一厂、庆阳一中、农副公司、庆阳军分区、文军(文教系统)、林二师等21个单位和系统的男女代表队参加。

1971年,地区体委在全区选拔王孔先、马玉行等12名队员组成少年篮球代表队,聘请地区运输公司胡仲林为教练员,进行集训后参加甘肃省青少年篮球比赛,获第一名。赛后王孔先、马玉行被省体委吸收为甘肃省男子篮球代表队队员。同年6月,地区体委又在区内选调12名成年运动员,集训之后,参加甘肃省第四届全运会成年男子篮球比赛获第五名。

1977年7月,全区职工篮球赛在庆阳县城举行。宁县、华池、合水、环县、镇原、正宁、地直、庆阳、长庆油田男女16个队参加。此次赛后,选拔组成庆阳地区男女职工篮球队。经

集训,参加甘肃省职工篮球赛。男队获第六名,女队获第二名。次年,该队队员调整后,经过技、战术的训练,9月,参加甘肃省第五届全运会篮球比赛,女子获第二名,男子获第六名。

1979年4月,地区体委在宁县城举行全区少年篮球运动会。环县、华池、庆阳、镇原、合水、宁县、正宁男女14个代表队参赛。宁县队获女子第一名,镇原县队获男子第一名。赛后,选拔组成庆阳地区少年男女篮球队。男队抽调镇原中学体育教师张鸿儒为教练员,地区体校专职教练员崔书烈担任女队教练。在地区体校集训两月后,于7月参加甘肃省业余体校篮球比赛,男队获冠军,女队为第四名。男运动员邢权智入选入省篮球队。

1980年3月,地区体委为注重从学校培养篮球后备人才,举办全区中学生篮球运动会,全区7县中学及庆阳一中男女16个队参赛。同年7月,地区体校男队、宁县委业余体校女队,在甘南合作参加全省业余体校篮球赛。女队比赛得24分,测验得2分,总积分26分,为全省第五名。男队比赛得6分,测验得2分,总积分8分,为全省第十名。

1981年4月,地区体委举行全区业余体校篮球赛。各县业余体校和地区体校男女代表队参赛。采用身体素质和比赛成绩双得分制。男队成绩为庆阳县队素质得10分,比赛得18分,总得28分,居第一;宁县队素质得12分,比赛得15分,总得27分,居第二;正宁县队素质得4分,比赛得12分,总得16分,居第三;环县队素质得6分,比赛得6分,总得12分,居第四;华池县队素质得2分,比赛得9分,总得11分,居第五;镇原县队素质得8分,比赛得3分,总得11分,居第六;地区体校队素质得0分、比赛得0分,总得0分,居第七。女队成绩为宁县队素质得10分,比赛得18分,总得28分,居第一;庆阳县队素质得12分,比赛得12分,总得24分,居第二;镇原县队素质得6分,比赛得15分,总得21分,居第三;地区体校队素质得8分,比赛得9分,总得17分,居第四;合水县队素质得4分,比赛得3分,总得7分,居第五;华池县队素质得0分,比赛得6分,总得6分,居第六;环县队素质得2分,比赛得0分,总得2分,居第七。

1982年,地区第五届全运会篮球比赛之后,选拔组成男女队,集训两月后,参加甘肃省第六届全运会临夏预赛区篮球比赛,男队居第六,女队居第七。11月,地区体委在庆阳一中、宁县早胜中学、镇原中学、正宁县一中设篮球训练点,实行训练责任制,坚持常年训练。

1983年3月,全区中学生篮球选拔赛,镇原中学、庆阳一中、正宁一中男队获前三名,宁县早胜中学、镇原中学、华池一中女队获前三名。次后,镇原中学男队,宁县早胜中学女队参加甘肃省中学生“三好杯”篮球比赛,女队居全省第四名,男队全省第八名。8月,举行全区少年篮球运动会。男女11个队参加。获得本次比赛的男子前七名队是镇原、正宁、地区体校、宁县、环县、合水、华池。女队前四名为华池、镇原、宁县、正宁。此次赛后,各县注重少年运动员的培养,并加强技术、战术训练。镇原中学刻苦训练,培养了10多名新苗。该校本年向省体校输送了陈庚海、吴爱华、张俊英3名篮球运动员。后,陈庚海和张俊英被入选入省队。

1985年,各县业余体校及各中学业余训练点有男女21个队300人,常年进行业余训练。年内,地区中学生女子篮球队参加全省比赛,获第三名。

第三节 排 球

排球于30年代传入区内。先后在庆阳师范、镇原中学、中山中学(宁县早胜中学)、庆阳一中等学校开展。当时为16人制,后改为12人制和9人制。1947年采用6人制。排球第一次在区内大型比赛是1936年陇东8县运动会。当时所属各县均出队参加。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排球作为体育课内容之一在区内各学校普遍开展,并在课外活动时间进行训练和比赛。后,机关单位也开展活动。1952年为了参加甘肃省第一届全运会,专区选拔组建代表队参加省排球比赛。赛后运动员候才选入省排球队。

1960年,专区男、女排球队参加全省选拔赛,男队获冠军,女队获亚军。男队教练是赵天成,队员有马佐才、李广位、孙善财、罗斌文、田景善、朱发龙、李守业等人。女队员有康晓凤、焦彩云等人。赛后,专区男队代表甘肃省参加全国排球锦标赛西北赛区,胜了新疆队,负给青海队。队员马佐才选入甘肃省排球队。1962年,全区成立6个排球业余训练点,80名运动员坚持常年训练。专区青少年业余体校也成立排球训练班,利用早操和星期日进行训练。

1964年8月,专区第二届全运会排球参赛有宁县、合水县、环县、庆阳县、华池县、镇原县男队和宁县、庆阳县、镇原县女队。赛罢,选拔成立专区女队,于同年9月参加甘肃省排球锦标赛获第三名。1966年4月,专区体委举行中学生排球比赛,庆阳、镇原、宁县、合水、正宁、环县、华池和庆阳一中男女16个队参加。

1971年5月,地区第三届全运会排球比赛之后选拔成立庆阳地区排球队。6月21日在兰州参加甘肃省第四届全运会排球比赛,获第三名。1972年,区内各中学和重点小学成立排球队和小排球队,在课余时间和星期天进行训练。同年8月,庆阳地区少年男排代表队参加甘肃省少年排球比赛获第二名。

1977年5月,地区体委举行全区少年排球运动会,分少年组(17周岁以下)和儿童组(12周岁以下)。儿童组用小排球,并采用国家小排球规则。环县、华池、庆阳、合水、宁县、正宁、镇原男女28个代表队336名运动员参赛。庆阳县获少年男女冠军,镇原县获儿童男女冠军。次年,地区体委选调组成庆阳地区少年男女排球队。参加甘肃省第五届全运会排球比赛,男队获冠军,女队为第三名。此后,排球运动在全区广泛兴起,各机关单位、工厂、学校等部门成立排球队,进行三级比赛或单位内部自行比赛。1979年,全区业余体校排球运动会之后,选拔充实了庆阳地区业余体校排球队,经过集中训练,7月,参加甘肃省业余体校排球比赛,男队获第三名,女队居第四名。次年8月初,地区少年男子排球队在嘉峪关参加甘肃省少年排球选拔赛,获冠军。赛后,由省体委训练月余后,在陕西扶风县代表甘肃省参加了全国少年排球锦标赛。

1982年,各县排球竞赛频繁,选拔优秀运动员在业余体校进行身体素质和技、战术训练。同年,地区体委组建庆阳地区成、少年男女代表队,在兰州参加甘肃省第六届全运会排球比赛。成年男队获全省第二名,女队获第三名,少年男队为第五名,女队为第四名。同

年11月,地区体委在全区设立5个排球业余训练点,142人坚持常年训练。次年,举办全区少年排球运动会,参赛男女代表队14个,运动员192名。比赛结果男子第一名庆阳队,第二名镇原队,第三名宁县队,第四名华池队,第五名地区体校队,第六名正宁队。女子第一名庆阳队,第二名镇原队,第三名宁县队,第四名合水队,第五名环县队,第六名地区体校队,第七名正宁队,第八名华池队。1984年5月,地区体委举行地、县两级业余训练点排球比赛,男女18个队216名运动员参赛。1985年6月,全区少年排球选拔赛男女16个队192名运动员参加。赛后组建庆阳地区少年男女排球队,在平凉参加全省少年排球分区赛,男队获全省第二名,女队获全省第三名。

第四节 足 球

区内庆阳、宁县、镇原、环县等地农村流行踢毛球传统项目,用自捻粗毛线缠裹成球,在场院追逐争踢,以少年活动多见,至今在少数山区仍有流行。

现代足球民国时期传入区内,最先在国民党政府职员中开展。足球运动在区内第一次进行比赛是1936年陇东8县第一届运动会。嗣后,足球在庆阳师范等学校开展。1947年,组队参加国民党甘肃省第一届运动会足球比赛。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陇东报社、庆阳一中、庆阳师范、西峰面粉厂、专区购销站、专区税务局、庆阳军分区、专区公安处等单位组织足球队,在周末和节假日在西峰南大操场和庆阳一中操场进行互约比赛。

1958年,专区文教局组织业余足球队,集训后在张掖参加甘肃省第一届运动会足球比赛获第八名。队长为刘长春,队员有方国柱、田茂林、田仁玉、隋续德等。

1964年,庆阳专区第二届全民体育运动会设足球比赛,宁县、庆阳、镇原等县代表队参赛。此次赛后,成立专区足球队,参加甘肃省第三届运动会足球比赛。同年11月,专区体育主管部门提倡普及足球运动,组织专区足球队赴各县进行巡回表演赛。

1965年,西峰青少年业余体校设足球班,有学员26人,利用业余时间集中训练。同年8月,庆阳一中学生杨林林被选入甘肃省足球队。1966年1月29日,专区少年足球队在定西参加甘肃省少年足球比赛,在全省11个代表队名列第五。

1971年5月,地区第三届运动会设足球比赛。华池、合水、正宁、庆阳、镇原和地直6个男队参加。赛后选拔组成庆阳地区足球代表队,训练20余天,6月,参加甘肃省第四届全运会足球比赛,未进入决赛。嗣后,地区未保留业余足球队,但群众性的足球活动仍司空见惯。上海、兰州等地知识青年到区内各县劳动锻炼期间,其中不少青年在工余组织足球锻炼,华池县业余足球队活动尤为活跃。1975年3月18日至27日,地区体委在华池县城举行全区少年足球运动会。地直、环县、华池、合水、宁县、镇原、庆阳出队参加。通过比赛,各队名次顺序为地直、合水、华池、镇原、环县、庆阳、宁县。

1984年“五一”节期间,庆阳一中体育组和地区体校团支部联合举办“陇东杯”足球邀请赛。西峰工人俱乐部队,西峰职工青年队,庆阳师专队,长庆石油学校队,地区教育处“钟

声”队参加。比赛经费为社会赞助。赛 10 场历时 5 天。“钟声队”获“陇东杯”。

嗣后,群众自发性足球活动坚持开展,西峰、庆阳县、长庆油田单位的工人中足球运动尤为活跃,自愿组队,早晚工余坚持训练,互约比赛,切磋技艺。但地、县级足球训练和比赛从 1975 年后未再开展。

第五节 乒乓球

乒乓球运动传入区内是民国时期。1940 年 5 月 30 日,陕甘宁边区所属的曲子县政府举行“五卅”学生检阅运动大会,进行乒乓球比赛。后乒乓球活动在陇东中学兴起。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庆阳师范开展乒乓球业余训练,并出队参加全省比赛。1964 年,专区第二届全运会设乒乓球比赛。次年 1 月,专区体委举行全区中学生乒乓球运动会。宁县一中、正宁二中、庆阳二中、正宁一中、环县一中、合水一中、庆阳一中、宁县二中、庆阳师范、华池一中参加。同年 10 月,西峰地区乒乓球赛男女 14 个队 71 名运动员参加。男队庆阳师范获冠军,地区人民医院为亚军,庆阳一中和巴家嘴水库管理所并列第三名。女队庆阳一中为冠军,庆阳师范为亚军。

1971 年,庆阳地区第三届全运会进行乒乓球比赛,参赛的有合水、宁县、华池、环县、庆阳、镇原、地直、长庆石油指挥部、林二师男女 18 个代表队。赛后选拔组成庆阳地区男女乒乓球队,参加甘肃省第四届全运会乒乓球比赛,获男女双打和男女单打第四名。

这个时期,区内不少中、小学校和各机关单位和工厂开展乒乓球活动,在工余进行互约对赛。庆阳一中、庆阳师范、地区体校成立乒乓球队,进行业余训练。

1975 年 4 月,地区少年儿童乒乓球队在武威参加全省比赛,男子儿童组获第十名,女子组获第十五名。

1982 年,地区体委选拔组队参加甘肃省第六届全运会乒乓球比赛,成年男子获团体第十名,女子双打获第四名,成年女子团体居第九名。

此后,乒乓球运动的业余训练和参加省级比赛再未进行。群众性的业余活动和机关内部的小型活动经常开展。

第六节 举 重

区内古时有举石锁、石臼等活动。据《庆阳府志》记载,明代庆阳卫舍人吴咬儿,身長六尺,力胜千斤,能举石狮子行数百步。

现代举重运动始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宁县、合水、镇原等县将举重运动列为正式比赛项目,进行系统训练。1958 年,专区成立举重队,教练员许思恭(兼),运动员许思恭、刘积荣等人。同年 4 月,参加甘肃省第二届全运会举重比赛,许思恭在中量级比赛中获第二名,总成绩为 240 公斤。

1964年,专区第二届全运会设举重比赛项目,宁县、华池县、合水县、镇原县4个队11名运动员参加。此次赛后,选拔组成专区举重队,经集训后参加甘肃省第三届全运会举重比赛,获团体总分第三名。许思恭获轻量级第二名,刘积荣获中量级第三名。

1965年10月,专区体委举行全区青少年举重运动会。庆阳、镇原、宁县、华池、合水、正宁6个队31名运动员参加。庆阳县代表队杨学松打破轻量级地区纪录。赛后,选拔组成专区举重队,在专区青少年业余体校进行推举、抓举、挺举等训练。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停止。

1985年6月,地区体委在全区挑选运动员,7月开始训练。8月,在张掖参加全省举重集训比赛。刘建雄获75公斤级挺举和总成绩第二名,并以抓举65公斤、挺举85公斤、总成绩150公斤的成绩打破该项省纪录。赵云龙获60公斤级第三名,并以抓举60公斤、挺举75公斤,总成绩135公斤打破该项省纪录。此次赛后,地区举重队调整后,在体校坚持常年训练。

1986年7月,地区举重队在金昌市参加甘肃省第七届全运会少年举重比赛,获团体总分第三名。曹怀军获82.5公斤级金牌,抓举95公斤、挺举110公斤、总成绩205公斤。刘建雄获75.5公斤级铜牌,并以抓举90公斤,挺举100公斤,总成绩190公斤,破该项省纪录。姬怀智获48公斤铜牌,并以抓举65公斤,挺举75.5公斤破省纪录。赵永龙在60公斤级比赛中,以抓举75公斤,挺举90公斤,总成绩为165公斤,破该项省纪录。

赛后,举重运动的训练和比赛再未进行。

第七节 摔跤、柔道

区内自原始社会起就有摔跤,男青少年在劳作之余互约对摔,以比赛力气大小。没有时间和特定的动作要求,以把对方摔倒为胜。可以手足并用,有抱腿、抱腰、缠腿、挑腿、绊脚、“扛袋子”等动作。这种活动都为爱好者自约进行。

该项目在区内列为正式训练和比赛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最初在庆阳师范由体育教师赵天成按照竞赛规则指导学生在课外时间进行训练。项目有古典式和自由式,分轻、重量级。1959年,该校学生贺秉福、李春永、雷银贵等代表专区参加甘肃省第二届全运会摔跤比赛,贺秉福获男子轻量级第一名。赛后贺秉福选入省队,同年参加全国摔跤运动会,获轻量级第12名。

1960年因生活困难而停止。后再未集中训练和组织比赛。

1985年初,地区体委恢复摔跤项目,并增设柔道项目。在全区选调运动员集中于地区体校训练。曾邀请陕西省摔跤柔道队教练员进行现场教练,又派运动员去西安在陕西省摔跤柔道队学习。同年8月,参加全省摔跤柔道比赛,李绪生获柔道第一名,王绪社获中国式摔跤第一名,高海龙获古典式摔跤第一名,郝登保获自由式摔跤第二名。

后,经省体委批准,将摔跤柔道项目列为庆阳地区体育运动学校重点项目,在全区选员,常期训练。之后,地区摔跤柔道队参加甘肃省第七届全运会比赛,王小明获75公斤级

自由式摔跤金牌,王富林获 60 公斤级自由式摔跤银牌,李奎生获 48 公斤级自由式摔跤铜牌,张彩莲获女子 52 公斤级柔道银牌。

第八节 射 击

射击源于军事和狩猎活动,1952 年国家列为军事体育比赛项目。之后,地、县体委进行小口径步枪训练。

1960 年,专区射击运动会各县参加比赛,环县获小口径步枪(9+30)团体第一名。1963 年暑假,专区体委在庆阳一中举行射击比赛,各县均选运动员参加,正宁获第一,合水获第二。1964 年,各县举行射击比赛 14 次,350 人参加。之后,在庆阳军分区直接指导下,庆阳一中成立射击班,有学员 20 人,以 55 式小口径运动步枪为主进行常年训练。同年,专区体委选拔组建专区业余射击队,教练员杨正兴,进行集训后,于 7 月参加甘肃省第三届全运会射击比赛,获男女团体总分第一名。段耀龙在男子第三号项目(3×10)比赛中以 251 环获第一名破省纪录;惠鼎耀获男子第一号项目军用步枪(3+10)第一名,成绩为 91 环;李玉萍获女子第三号项目(3×10)第二名,成绩为 218 环,平省纪录。赛后,李玉萍入选甘肃省射击队,参加全国民兵射击比赛,成绩优良,奖半自动步枪一支。1965 年,各县节假日进行射击比赛 12 次。全区共培养普通射手 3469 名。同年 2 月,专区体委和庆阳军分区选拔组队参加甘肃省民兵比武夜间射击和女子小口径 3+10 射击比赛,获团体总分第三名,并获 7 个单项奖。1966 年 7 月,专区体委进行青少年射击选拔赛,各县及庆阳一中、庆阳师范组队参加。分青年男女、少年男女 4 个组别。项目有 7.62 军用步枪 3+10 发;55 式小口径步枪 3×20 发;55 式小口径步枪 3+30 发等。

1978 年,地区射击队参加甘肃省第五届全运会射击比赛,王爱琴、耿彩丽、康小琴在女子小口径 3×10 比赛中以 678 环的成绩获团体总分第三名。康小琴在女子小口径步枪 3×10 比赛中以 246 环获第三名,并选调参加全国比赛。同年 5 月,宁县、环县、华池县出队参加全省射击选拔赛。次年,地区体委对各县射击训练人数进行划分,庆阳县 50 人,华池县 50 人,合水县 50 人,宁县 50 人,正宁县 50 人,镇原县 50 人,环县 200 人,地直 100 人,全区 600 人。在参加全省比赛中,王爱琴在女子小口径步枪(3×10)比赛中以 240 环的成绩获第二名。

1980 年,宁县训练特等射手 10 人,环县训练特等射手 30 人,地区体校训练普通射手 50 人。同年,杨杰在全省射击运动会上,以 268 环的成绩获小口径步枪(9+30)第二名,并选调参加全国比赛。1981 年后,射击训练在环县设点,有教练员 2 人,训练 40 人。次年,该点代表地区参加全省第六届全运会射击比赛,何录平在男子小口径运动步枪 10+30 比赛中以 280 环居第一名。1984 年,该点又代表地区参加全省普通班射击比赛,王晓花、王金豆、杨兴芳在女子小口径运动步枪 3×10 比赛中,以 687 环的成绩夺得团体总分第一名,何录平、罗霄、刘勇在男女小口径运动步枪 3×20 比赛中,以 1420 环的成绩获团体总分第一名。何录平获男子小口径运动步枪 3×20 第一名,成绩为 502 环,并破 491 环

地区纪录。1985年,地区体委又在庆阳一中设点训练。后在地区第六届全运会射击比赛,华池县、环县、庆阳县、合水县、镇原县、西峰、前卫、庆阳军分区8个代表队参加。环县获金牌9枚,银牌6枚,铜牌2枚,居第一名。西峰获金牌3枚,银牌3枚,铜牌5枚,居第二。前卫、宁县并列第三名。同年,组队参加甘肃省第七届全运会射击比赛,在19个项目比赛中仅获铜牌一枚,成年组得3分,少年组得15分。环县罗霄选入省军事体育学校射击班进行专业培训。

第九节 自行车

自行车运动在区内开展较晚,1959年庆阳一中始设自行车业余训练班。后庆阳师范又开展自行车训练。是年,专区文教局挑选运动员集中于庆阳师范,在西峰至肖金、和盛公路上进行越野训练。

1960年4月,专区自行车队在定西参加全省比赛,女运动员张瑞秋获1500米、5000米第一名。同年,专区又组队参加甘肃省第二届全运会比赛,张瑞秋在田径跑道女子1500米决赛中获第三名,在公路5公里比赛中获第一名,成绩为12'49"。关保成获男子100公里第二名,150公里第三名。张吉庆获男子5000米第三名。1965年3月,专区体委举行西峰地区首届公路40公里自行车比赛。赛时,遇到8级大风,40名运动员坚持到底。专区医院王家琪获第一名。

1976年4月,为参加全省比赛,地区体委举行全区自行车选拔赛,地直及各县64名运动员参加比赛。1978年初,自行车业余训练在合水县业余体校设点。同年,地区体委以合水县自行车训练点为基础,集中在西峰至长庆桥、西峰至宁县和西峰飞机场进行耐力训练。3月,在西峰飞机场进行全区自行车赛,地直、合水、庆阳、宁县、正宁参加,项目有男子10公里、20公里、50公里;女子1500米、3000米、25公里。4月,地区自行车队在成县参加甘肃省第五届全运会比赛。出发时,全体队员骑自行车到西安市,坐火车至四川省界石铺,又骑车到赛地。在比赛中,男女均获团体第三名。7月,合水自行车训练点队员薛文发代表甘肃省参加西北协作区自行车比赛,在男子185公里决赛中居第一名。赛后,薛文发选入省自行车队。

1981年,地区体委举行西峰地区职工场地自行车赛,西峰地区机关、工厂、学校参加。项目有男子5000米、10000米,女子3000米、5000米。次年,合水自行车训练点,代表地区参加甘肃省第六届全运会自行车比赛,获团体总分第三名。薛凤绒在少年女子50公里决赛中获第一名,并获20公里第三名。武建波获少年男子40公里第三名。刘登红获少年男子80公里第二名。赵建中获少年男子40公里第三名。次后,薛凤绒选入甘肃省自行车队,在全国比赛中,数次夺冠,荣获国家自行车运动员健将最高级别。1983年,合水县自行车训练解散。尔后,自行车训练和竞赛在区内再未开展。

附:庆阳地区自行车最高纪录。

庆阳地区自行车最高纪录

项 目	成 绩	创造者	代表 单位	运动会名称	时 间	地 点
成年女子 50 公里团体赛	1 : 36' 35" 14	畅会云 赵丽萍 苏存会 许巧凤	庆阳 地区	甘肃省第六届 运动会	1982 年 9 月	古浪县
成年男子 100 公里团体赛	3 : 03' 05" 64	周庆林 胡俊兴 赵建忠 贺怀安	庆阳 地区	甘肃省第六届 运动会	1982 年 9 月	古浪县
少年女子 20 公里个人赛	36' 33" 03	薛凤绒	庆阳 地区	甘肃省第六届 运动会	1982 年 9 月	古浪县
少年女子 50 公里个人赛	1 : 26' 21" 18	薛凤绒	庆阳 地区	甘肃省第六届 运动会	1982 年 9 月	古浪县
少年男子 40 公里个人赛	1 : 06' 29" 02	武建波	庆阳 地区	甘肃省第六届 运动会	1982 年 9 月	古浪县
少年男子 80 公里个人赛	2 : 09' 19" 41	刘登红	庆阳 地区	甘肃省第六届 运动会	1982 年 9 月	古浪县
成年男子 40 公里个人赛	1 : 06' 48" 22	赵建忠	庆阳 地区	甘肃省第六届 运动会	1982 年 9 月	古浪县
成年女子 30 公里个人赛	1 : 3' 52"	张会琴	庆阳 地区	甘肃省第五届 运动会	1978 年 5 月	成 县
成年男子 60 公里个人赛	1 : 49' 41" 1	薛文发	庆阳 地区	甘肃省第五届 运动会	1978 年 5 月	成 县
成年男子 180 公里个人赛	4 : 59' 46" 6	薛文发	庆阳 地区	甘肃省第五届 运动会	1978 年 5 月	成 县
成年男子 70 公里团体赛	6 : 16' 53" 3	地区队	庆阳 地区	甘肃省第五届 运动会	1978 年 5 月	成 县

第十节 体 操

早在战国时期就有“导引”术,后有“八段锦”、“五禽戏”、“易筋经”等体操锻炼。区内民间盛行翻筋斗、叠罗汉等活动。现代体操于鸦片战争后传入国内。但在区内开展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作为教学内容在庆阳师范、庆阳一中、镇原中学、宁县早胜中学等学校开展。项目有平衡木、单杠、双杠、鞍马、吊环、高低杠等。1952年国庆节,庆阳师范体操队上街表演跳箱、藤圈操、亚铃操、技巧、棍棒操、叠罗汉等,深受观众欢迎。嗣后,各中小学校逐步开展体操活动。1960年,专区文教局在宁县二中设体操训练班,并配发服装器材,教练

员杨吉。训练项目有高低杠、平衡木、鞍马、自由体操等,另外还有弹跳板练习。

1964年,专区第一届全运会设体操比赛。宁县、镇原县、庆阳县出队参加。女子项目有自由体操、支撑跳板、高低杠、平衡木;男子项目有单杠、双杠、吊环、鞍马、支撑跳跃、自由体操。赛后,选拔组成专区体操队,教练为杨吉。集训后于同年参加甘肃省第三届全运会体操比赛,获团体总分第三名。张旺旺获男子二级鞍马第二名;蔺宗贤获男子一级自由体操第三名;张健获男子一级吊环第三名;杨凤琴获女子二级高低杠第三名。本次比赛庆阳地区共获个人名次奖29个。

1972年5月,地区体委举行体操集训表演。男子项目有自由体操、单杠、双杠、横跳马、山羊。女子项目有自由体操、平衡木、高低杠、跳马。

1975年,宁县体操训练点曾两次代表地区出队参加全省比赛。之后体操训练和竞赛再未举行。

第十一节 棋 类

一、围 棋

中国传统棋,在区内两汉后流行已广。后随文化中心的南移而少见,但类似围棋的“丁方”活动遍及村户。

1970年后,石油工业的兴起,围棋活动在油田较为广泛。1982年,地区体委首次组队参加甘肃省第七届全运会围棋比赛。谢均生获成年男子甲组第七名,吴建国居成年男子乙组第十六名。

1985年,地区工会、地区体委举办西峰地区职工围棋比赛,刘志仁获第一名,马镇坤获第二名,邓清居第三名。

二、中国象棋

象棋在区内开展较早。唐“天宝之乱”时,肃宗李亨途经宁县时,经常和爱妃张良娣对弈,因用金铜所制的棋子碰撞有声,不便玩棋,便叫随从利用当地的一种“于树鸡”软木刻成棋子供肃宗皇帝对弈。从此,金铜成形的金属棋子开始为木质棋子所代替。

区内民间的象棋活动都为饭后茶余,节日农闲兄弟亲朋对弈。正式列为体育比赛项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63年5月1日,专区文教局举行职工象棋比赛,参加者有干部、工人、学生、解放军战士等。1965年,专区体委举行全区象棋比赛。各县均有选手参加,参赛者多达百人,镇原县选手刘镒获第一名。

1976年3月,全区举行象棋比赛,各县及地直24名运动员参加,有少年运动员8人。

1978年3月,地区体委举行象棋比赛,地直、合水、宁县、镇原、庆阳、华池、长庆油田共25名运动员参加。赛后,选拔组成庆阳地区代表队,同年4月,参加甘肃省第五届全运会象棋比赛,武建英获成年组第七名。

1982年,地区代表队参加甘肃省第六届全运会象棋比赛,罗仁波获少年乙组第二名;张小峰居少年甲组第九名。

当地象棋运动都是爱好者自行研究,提高棋艺,未设专门训练机构。

第十二节 武 术

武术运动在区内流传已久。宁县、镇原、庆阳、华池等县出土的历代武士俑、铜剑、虎头戈、十字形戟、鸭嘴斧、铜短剑、铁矛等武术器械,证明古代武术活动在全区广泛开展。北魏时修建的北石窟60号窟和238号窟石雕武士像中,有的抱拳或下蹲双托掌,也有的下抱上举拳,说明拳术在当时已经很流行。唐代以后,庆阳、宁县、镇原、合水等地设置校场,进行比武,荐举武士。明代,宁县有武进士1人、武举4人、武荐3人,镇原原有武进士2人、武举6人。清代,宁县有武进士3人、武举34人、武荐13人,镇原原有武举54人,华池县有武举2人。其它各县也都有朝廷武举。民国时期,区内习武练拳者甚多,但多为自卫防身之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区内镇原县南川、太平等地习拳练武者有150多人,经常习练四平拳、六合手、春秋刀、梅花棍、七星鞭、太师鞭、四平锤、封门棍、画眉金枪、大小洪拳等。庆阳县温泉、驿马等地武术爱好者,习练琵琶棍、迎风棍、教子拳、袖锤等,环县西川等地不少人进行狮子棍、手链枷、流星锤、秦琼套肘拳、鹞子鞭等练习。合水县杨坪、定祥等地爱好者习练七十二枪、一百单八棍、双头棍、开手棍等。

1972年后,地区业余体校开设武术训练班,西峰各机关单位不少职工及学生习练太极拳、太极剑、地躺拳、散打、昆仑刀、棍、枪、三节鞭等项目。

1977年10月,全区武术比赛在正宁县进行。长庆油田、庆阳县、华池县、环县、镇原县、合水县、宁县、正宁县、地直男女18个代表队参加。比赛项目有长拳一、二、三路以及各种器械套路。环县获团体第一名。

1979年到1982年,地区体委、体校举办武术训练班11期,831人参加。

1981年4月,地区武术队在临夏参加全省武术观摩交流大会,王周玲获一等奖,李彩霞获二等奖。1982年,地区武术队参加甘肃省第六届全运会比赛,王周玲获八式剑二等奖;李广获一趟劈挂拳二等奖。是年在武山县参加全省武术观摩表演大会,刘亚琴获二等奖,刘志龙、范重阳获三等奖。

1984年3月,全区武术表演赛参加单位有庆阳、环县、宁县、镇原、合水、长庆油田、地区体校、地区体委司官寨武术训练点共90名男女老少运动员参加。15名运动员获一等奖。

同年,在酒泉举行的全省武术观摩表演大会中,地区体校武术训练班杜小明获散手70公斤级第一名,长庆油田袁开齐获连环拳二等奖。次年,在甘谷全省武术观摩比赛中,地区代表队武卫东获昆仑刀第一名。

第十三节 其 它

一、手 球

手球运动在区内开展是1950年,庆阳一中、庆阳师范进行业余训练。

1960年,专区成立业余手球队,同年3月参加全省成年人手球比赛,获第二名。队员刘起义、马佐才、胡仲林被省体委批准为手球一级运动员。

1975年地区体委在环县一中和庆阳县驿马中学设点训练。后又撤销。1980年又在庆阳县西峰中学设点,参加训练者有20人。1981年,西峰中学在武威参加全省中学生手球比赛,女队获第四名。1983年1月,西峰中学手球队参加全省手球队比赛,获第二名。后因经费不足等原因该校训练点解散,区内再未开展。

二、垒 球

庆阳地区垒球运动从中华民国时期开始。1947年10月,国民党第三区督察公署曾组队参加甘肃省男中组、男初组垒球比赛。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垒球在庆阳师范和庆阳一中训练。以后又逐渐在各县部分中学开展训练。在全区中学生女子垒球比赛中,庆阳一中女队获第一名。

1951年日本投降兵在彭原农场劳动期间经常与庆阳师范、庆阳一中学生队进行垒球比赛。1958年7月,专区选拔组成女子垒球队参加全省比赛,因训练时间短未进入决赛。1975年,地区体委在庆阳一中、宁县早胜中学设点训练。以后解散再未开展。

三、棒 球

1957年在庆阳一中设点训练。开始因无护具,用垒球代替,以后购置了护具,常年训练。1959年3月,该校男队在武山参加全省比赛获第三名。后中断再未开展。

四、击 剑

1958年,庆阳师范在体育教师赵天成的指导下对练或自练。同年,女运动员柳金莲参

加全省击剑比赛,获女子花剑第八名。以后再未开展。

五、摩托车

1959年在区内始以训练。同年,豆效孔参加全省比赛后留省队,代表甘肃省参加全国第一届全运会摩托车比赛,获第十六名。后在三年困难时期中断,至今未开展。

六、无线电

无线电运动于1963年在西峰青少年业余体校设班训练。1964年后,专区国防俱乐部在庆阳一中设点训练,有20人参加。次年,专区国防俱乐部在暑假期间调训无线电教练员20名,在庆阳一、二中和环县中学。西峰镇两个小学开设无线电收发报训练,共训练学生100名。最快成绩为短码每分钟100—110;长码50—60;字码40—50。1966年8月“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活动中止。

1976年11月,地区体委在地区业余体校恢复无线电训练项目,有18人参加。1978年,该校出队参加甘肃省第五届全运会无线电比赛,男子团体获第三名,女子团体获第四名。牛有林在男子发报字码比赛中成绩为87.8/X7获第一名,郑凤荣在女子听译通报比赛中成绩为200分,获第一名。牛有林、张涛在男子听译通讯比赛中得195分,为第三名。

后因体校缺乏教练员而中止。

第三章 体育竞赛

第一节 地区单项竞赛

1952年9月,专区体育协会筹委会举行单项选拔运动会,历时4天。专区机关干部和教师培训班的教师共220人参加。

1953年5月2日,球类运动会在西峰南大操场(今商场)进行。专区各部门及庆阳、镇原、宁县、正宁的4个中学球类代表队参加。庆阳县获男子组篮球、排球冠军和女子组篮球冠军;镇原县获中学组足球冠军;庆阳军分区代表队获业余组篮球冠军和排球冠军;专区教工队获业余组足球冠军。

1964年,专区举行田径、球类单项运动会9次,1750人参加。次年,举行专区举重、农民篮球等单项比赛4次,765人参加。

1972年,全区地、县共举办各单项竞赛18次,参赛运动员10000人(次)。全区少年篮、排球集训比赛,庆阳、镇原、环县、合水、正宁、华池、地直8个代表队368人参加。

1975年6月,在全区田径运动会上,庆阳县代表队获青年组团体总分第一名,得330分;镇原县获第二名,得227分;地直代表队获第三名,得164.5分;合水县获第四名,得158分;环县获第五名,得120分;正宁县获第六名,得108.5分;宁县为第七名,得77.5分;华池县第八名,得34.5分。儿童组团体总分第一名为庆阳县得56分;第二名镇原县得43分;第三名环县得35分;第四名合水县得30分;第五名地直得18分;第六名正宁县得11分;第七名宁县得4分;第八名华池县得1分。

1978年间,地、县共举办乒乓球、田径、篮球、排球、武术等单项竞赛28次,参赛12350人(次)。1979年,地、县举行各单项赛312次,参赛13188人(次)。

1980年,地、县共举办单项竞赛29次,参赛11921人。8月,地区体委和工会举行全区职工篮球比赛,男女16个队200人参加。男队第一名镇原县;第二名庆阳县;第三名地直;第四名宁县;第五名华池县;第六名合水县;第七名正宁县。女队第一名地直;第二名镇原县;第三名宁县;第四名正宁县;第五名合水县;第六名华池县。邀请长庆油田男女3个队参加,未记名次。11月21日,全区举行中长跑、投掷破纪录比赛。庆阳队积50分获第一名;合水队积49分为第二名;庆阳师专队积29分为第三名;宁县队积28分为第四名;镇原队积22分第五名;地区体校队积5分第六名;华池队积4分为第七名;环县队积3分为第八名;正宁队、长庆油田队积分为0,排第九、十名。

1981年,全区举办田径、排球等单项竞赛33次,参赛7731人。4月28日,全区业余体校篮球比赛,男女14个队140人参加。男队第一名正宁县;第二名环县;第三名华池县;第四名镇原县;第五名地区体校。女队第一名庆阳县;第二名镇原县;第三名地区体校、合水县;第五名华池县;第六名环县。比赛期间,因庆阳县男队、宁县男女队员超龄,故经组织委员会审定取消其比赛成绩。

1982年,地、县共举办各种单项竞赛26次,参赛5171人。8月12日,地区工会举行全区职工中国象棋赛,长庆油田、庆阳、镇原、合水、正宁、环县、华池、庆阳地区运输公司、庆阳地区汽车修理厂、地直工交基建系统、地直农林系统、地直金融财贸系统、地区邮电局、地区党政群系统代表队参加。比赛历时10天。庆阳县获团体第一名,长庆油田获团体第二名,庆阳地区运输公司获团体第三名。

1983年,地、县共举办单项竞赛32次,5761人参加。5月,全区举行首届中等专业技术学校田径运动会。团体总分名次依次为镇原师范、宁县师范、庆阳师范、地区卫校、长庆石油学校、驿马石油技校、地区农校。

1984年6月1日,在西峰地区小学生田径运动会上新建小学获团体总分第一名,团结小学为第二名,向阳小学为第三名,东方红、南街、西街小学分别为四至五名。这次比赛中,6人次破7项地区纪录。年内,地、县体委还举行其它单项竞赛38次,9293人参加比赛。

1985年,地、县、乡举办田径、篮球、排球、乒乓球、中国象棋等单项竞赛385次,106763人参加比赛。

第二节 地区历届全运会

1936年,国民党第三区督察专员公署在西峰举行第一届陇东8县运动会。庆阳、合水、环县、镇原、宁县、正宁、泾川、灵台均派队参加。设篮球、排球、足球、田径等项目。分学生组和社会组,比赛在西峰南大街操场(今商场),历时10天。比赛期间,国民党东北军司令张学良、军长王以哲乘飞机抵西峰,在全体运动员大会上讲话,并向大会赠送“汉卿银杯”1座、银盾1个,为运动会的最高奖品。比赛结果,庆阳县代表队争得冠军获银杯。庆阳县运动员胡定杰获得个人总分第一名,夺得银盾。灵台县运动员王建英获跳远第一名,庆阳县运动员马尚聪获急行单人跑第一名,李应福获1000米第一名。

1942年,第二届陇东8县运动会各县均出队参加。比赛项目有篮球、排球、足球和田径项目的铅球、铁饼、标枪、跳高、跳远、5000米、10000米、撑杆跳高、接力、高栏、低栏等。比赛在西峰南大操场(各队成绩无资料)。

1947年5月,第三届陇东8县运动会在西峰举行。国民党三区督察专员公署专员钟竞成任组委会主任。督察专员公署教育科负责竞赛事宜。比赛项目有篮球、排球(九人制)、田径。比赛结果篮球第一名泾川县,第二名庆阳县,第三名宁县;田径团体总分男子组

第一名庆阳县,第二名镇原县,第三名灵台县;女子组第一名泾川县、第二名灵台县。国民党驻军八十二师官兵也参加比赛。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8年,专区第一届全民体育运动大会(以下简称全运会)在平凉举行(庆平专区合并时期)。项目有排球、篮球、足球、垒球、田径等。庆阳县除男子篮球而外,均获各项第一名。

1964年8月,专区第二届全运会在西峰举行。全运会成立组织委员会,由25人组成。主任委员由专员公署副专员贺治国兼任。庆阳、华池、合水、环县、镇原、宁县、正宁及地直工交、党群、农林、财贸、前卫共575名运动员参加,其中女运动员150名。运动员中有干部、工人、农民、教师、学生、解放军战士、职工家属。

比赛在庆阳一中、庆阳师范操场进行。历时13天。比赛项目有篮球、排球、体操、田径、举重、足球。比赛结果男子篮球第一名庆阳县,第二名宁县,第三名合水县。女子篮球第一名宁县。男子排球第一名镇原县,第二名合水县,第三名庆阳县。女子排球第一名宁县。男子足球第一名宁县。在田径比赛中,有38人(次)66次打破172项专区纪录。22名运动员达到等级运动员标准,合水县运动员录天培以12.5米的成绩创三级跳远最高纪录,46人被评为“五好”运动员,8个代表队被评为“四好”运动队,5名裁判员受到风格奖。

1971年5月,地区第三届全运会在西峰举行,运动会成立领导小组,庆阳军分区司令员王宝生任组长。比赛历时八天,设篮球、排球、足球、乒乓球、田径。庆阳军分区、林业二师、长庆油田、宁县、正宁、合水、华池、环县、庆阳、镇原、地区直属11个代表团。运动员、裁判员及工作人员共816名。比赛结果:男子篮球第一名林业二师代表队,第二名长庆油田队,第三名地区直属机关队。女子篮球第一名庆阳县队,第二名地区直属机关队,第三名华池县队。男子足球第一名合水县队,第二名华池县队,第三名地区直属机关队。男子排球第一名镇原县队,第二名地区直属机关队,第三名庆阳县队(田径、乒乓球各队名次及成绩无资料)。

1982年5月,地区第五届全运会(由于组织者对资料考察有误,实为第四届)在西峰体育场举行,比赛项目有田径、篮球、排球。

环县、华池、庆阳、合水、宁县、正宁、镇原、长庆油田、庆阳师专、庆阳军分区、地区业余体校、地直系统12个单位,66个队,1065人参加。大会成立组织委员会,有关部门领导和各代表团团长共26人为委员。地区行政公署副专员鱼连波为主任委员。各项比赛的名次为:

田径:1至8名依次为庆阳、合水(庆阳师专并列)、地直系统、镇原、环县、宁县、华池、正宁。34人次破15项地区纪录。

排球:成年男子第一名庆阳队、庆阳师专队,第二名镇原队,第三名宁县队,第四名正宁队、长庆油田队,第五名地直系统联队。成年女子第一名庆阳队、庆阳师专队,第二名宁县队、长庆油田队,第三名镇原队。少年男子第一名庆阳队,第二名合水队,第三名镇原队,第四名宁县队,第五名华池队,第六名地直系统联队,第七名环县队。少年女子第一名庆阳队,第二名宁县队,第三名镇原队,第四名合水队,第五名环县队,第六名地直系统联队。

篮球：成年男子第一名庆阳队、庆阳师专队，第二名环县队，第三名镇原队，第四名宁县队，第五名地直系统联队，第六名华池队，第七名合水队，第八名正宁队。成年女子第一名镇原队、庆阳师专队，第二名地直系统队、长庆油田队，第三名宁县队，第四名庆阳队，第五名正宁队。少年男子第一名镇原队，第二名地直系统队，第三名宁县队，第四名正宁队，第五名华池队，第六名环县队，第七名合水队。少年女子第一名镇原队，第二名宁县队，第三名华池队，第四名地直系统队，第五名正宁队，第六名环县队。

第三节 参加甘肃省历届全运会

1947年10月，国民党第三区督察专员公署组队参加甘肃省第一届运动会男高组、男中组足球；男高组、男中组、男初组篮球；男中组、男初组垒球；男高组排球；男高组田径比赛。获男高组田径团体总分第二名，成绩为8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2年10月，庆阳专区出队参加甘肃省第一届人民体育运动会（以下简称全运会）。总领队为共青团庆阳地区工委的张振玺。共5个队，82人参加男子篮球、男女排球和田径比赛。张志诚在男子跨栏决赛中获第二名。

1958年（平凉庆阳专区合并时期），参加甘肃省第二届全运会田径、自行车、举重、摔跤、篮球、排球、手球比赛。

田径获全省第一名8个、第二名8个、第三名4个。自行车获团体总分列全省第三名。举重获第一名1个、第二名3个、第三名1个。摔跤获第一名1个、第二名5个、第三名3个。男子篮球获第二名，女子篮球获第三名。男子排球获第三名。男子手球获第二名（此成绩不含平凉各县）。

1964年，参加甘肃省第三届全运会，在田径比赛中男子组杨培基获1500米、3000米全省第二名。成绩分别为4'29"和9'35"。慕天祥获10公里竞走全省第三名，成绩为60'15"。陈贵生获手榴弹第二名，成绩为62.30米。男子4×400米接力获第三名，成绩为3'50"6，马治民获五项全能第二名，成绩为1656分。女子组姚芝仙获跳高第二名，成绩为1.28米，并获手榴弹第三名，成绩为37.27米。强彩莲获铁饼第二名，成绩为26.08米。金香莲获铅球第三名，成绩为8.07米。此外，男女组获四至六名15个。体操在男子一级自由体操、吊环和男子二级自由体操、单杠、鞍马比赛中得41.2分，获全省团体总分第三名。个人单项第二名1个、第三名5个、第四名6个、第五名7个、第六名9个。举重获全省团体总分第三名。排球女子代表队获第三名。射击男女团体总分获第一。

1971年6月，成立庆阳地区代表队，参加甘肃省第四届全运会。参赛项目有篮球、排球、足球、乒乓球、田径等。篮球男队获第二名，排球获第三名。在田径比赛中，罗宏祥获成年男子5项全能第一名，得1738分；铅球第二名，成绩为10.47米。王宏才获成年男子铅球第三名，成绩为10.00米。王英获少年男子铅球第二名，成绩为10.92米。马勇获少年男子三级跳远第二名，成绩为11.25米。李占军获少年男子跳远第三名，成绩为5.39米。

少年男子接力队获 800 米接力第二名,成绩为 1'45"。白雪云获少年女子手榴弹第一名成绩为 35.28 米。并获第四名 2 个,第五名 3 个,第三名 3 个。

1978 年 9 月,选拔组建体育代表团,参加甘肃省第五届全运会,比赛中,篮球成年女队获全省第二名。排球少年男队获第一名,少年女队获第三名。田径吕建荣获成年男子 5 公里第一名,成绩为 15'59"4。麻改莲获成年女子手榴弹第一名,成绩为 50.54 米。汤秀粉获成年女子标枪第二名,成绩为 33.76 米。少年男子组刘岗获 3000 米第一名,成绩为 9'33"6;并获 1500 米第三名,成绩为 4'26"5;10 公里第三名,成绩为 32'54"8。张振军获少年男子 800 米第二名,成绩为 2'5"。李栓存获少年男子 1500 米和 3000 米第二名,成绩分别为 4'25"8 和 9'39"2。耿宝子获少年男子 110 米栏第二名,200 米栏第三名,成绩为 18"4 和 30"。少年女子胡惠琴获铅球第一名,成绩为 11.18 米。马淑娥获少年女子 200 米栏第三名,成绩为 33"6。淳秀琴获少年女子 1500 米第三名,成绩为 4'48"8。除上述外,并获四至六名次奖 19 个。射击获女子团体奖第三名。无线电男子组获团体第三名,女子组获团体第四名。获得个人名次奖前六名 11 个。自行车男子 70 公里为团体第三名,成绩为 6:16'53"3。女子 50 公里团体为第二名,成绩为 5:13'0"3。在本届全运会上有 32 人次打破 52 项地区纪录。10 名运动员入选省队集训参加全国第四届全运会比赛。

被全省树立的群众体育先进单位庆阳县后官寨中学、镇原县高庄小学、宁县早胜小学、华池县第一中学、正宁县第四中学、环县木钵公社、庆阳一中、长庆油田钻井一处、合水县业余体校等也应邀派代表出席观摩甘肃省第五届全运会。

1982 年 9 月,组建庆阳地区体育代表团参加甘肃省第六届全运会。在各项目比赛中,排球成年男队获全省第三名,成年女队获第二名。少年男队为第四名,少年女队为第五名。成、少年篮球队均未进入决赛。在田径比赛中,团体总分居全省第七名,总分为 115 分,其中:成年男子组得 56 分,成年女子组得 25 分,少年男子组得 3 分,少年女子组得 21 分;身体素质得 10 分。张振军获成年男子 800 米全省第一名,成绩为 1'56"1,破 1'56"6 的省纪录,并获 1500 米第二名,成绩为 4'12"。李栓存获成年男子 1500 米第一名,成绩为 4'10"3,并获 800 米第二名,成绩为 1'57"8。男子接力队获 4×400 米第二名,成绩为 3'30"4。任治芳获女子 400 米跨栏第二名,成绩为 1'11"8。麻改莲获女子铁饼第三名,成绩为 35.78 米。杨薇获少年女子 100 米跨栏第一名,成绩为 17"2,并获跳远第三名,成绩为 4.99 米,获少年素质测验第二名,成绩为 152 分,自行车团体总分为第三名,获个人前三名奖 5 个。射击、武术、中国象棋均获得个人名次奖。

庆阳县陇东中学、合水县西华池小学、地区人民医院、宁县太昌乡文化站等全省群众体育先进单位应邀派代表出席观摩全省第六届全运会,受到省体委的表彰奖励。

1984 年 6 月,地区工会办事处、地区教育处在全区选拔运动员,组建男女排球、田径代表队,集中训练后于 9 月参加甘肃省第一届工人体育运动会,排球女队获银牌,男队获铜牌。田径女子组为团体总分第五名,男子团体总分为第十一名。杨薇在女子跳远比赛中以 4.88 米的成绩破 4.64 米的全国第一届工人运动会纪录,并获 100 米栏第一名,成绩为 16"8。任治芳获女子 400 米、800 米第三名,成绩分别为 1'6"5 和 2'39"9。张辉获男子 10000

米第二名,成绩为 37'33"。

同年 6 月,庆阳什社聋哑学校组织体育队,代表地区于 18 日参加甘肃省第一届伤残人体育运动会。领队、教练、翻译、运动员共 11 人。参加乒乓球和田径项目的比赛。杨雪宁获女子 100 米第三名、跳高第一名,成绩分别为 17"2 和 1 米。田径总分居全省第八名。

第四节 承办甘肃省比赛

1966 年 4 月 21 日至 30 日,地区体委承办甘肃省职工篮球赛。定西、天水、平凉、庆阳、临夏、兰州市男女 12 个队参加。比赛在西峰东方红广场灯光球场进行。

1972 年 7 月,地区体委承办甘肃省少年篮球集训比赛,兰州市、陇南、定西、平凉、庆阳、天水男女 12 个代表队 168 名教练员、运动员参加。比赛历时 13 天。比赛期间,组织参观老区革命根据地,进行老区精神和传统教育,开展政治、文化学习和技术辅导报告会、教练员座谈会等活动。

1975 年 5 月,地区体委承办甘肃省少年排球运动会。运动会成立临时党委。书记由庆阳地委副书记赵云山担任,副书记由庆阳地区体委副主任王志山和省体委办公室主任伏耀祖担任。参加本次比赛的有甘肃省体育运动学校、嘉峪关、陇南、张掖、甘南、临夏、平凉、庆阳、兰州男女 18 个队。

1977 年 8 月,地区体委承办甘肃省职工篮球分区赛,平凉、庆阳、定西、陇南、天水、兰州 6 个地、州、市男女 12 个队参加。比赛在西峰灯光球场。比赛期间,各代表队分别赴长庆油田、庆阳县城、宁县城和长庆桥等地进行慰问表演比赛 12 场(次)。结果男子组前六名次序是兰州、定西、平凉、天水、武都、庆阳。女子组前 6 名次序为兰州、庆阳、天水、定西、陇南、平凉。

1979 年 7 月,地区体委承办甘肃省业余体校排球赛。参赛有天水、张掖、酒泉、陇南、嘉峪关、平凉、庆阳、甘肃省体育运动学校男女 15 个队,及其教练员、裁判员共 255 名。本次比赛历时 8 天。各代表队成绩为男子组第一名省体校,第二名天水,第三名陇南,第四名庆阳,第五名张掖,第六名嘉峪关市,第七名酒泉。女子组第一名省体校,第二名张掖,第三名酒泉,第四名天水,第五名庆阳,第六名平凉,第七名陇南,第八名嘉峪关市。

1980 年 9 月,地区体委协助长庆油田体育协会承办甘肃省职工篮球分区赛。陇南、平凉、甘肃省体工大队、庆阳、天水、甘南、长庆油田男女队和甘肃省青年女队、甘肃省邮电局男队参加比赛。比赛分别在西峰、庆阳县和长庆油田的钻井二处、采油二处、油建处、筑路处、井下作业处等球场进行。

1982 年 2 月,地区体委承办甘肃省第六届全运会棋类比赛。兰州、嘉峪关、金昌、临夏、张掖、武威、定西、陇南、天水、平凉、庆阳和甘肃矿区、兰州火车头、省体工大队共 173 名运动员参加。比赛结果,第一名为省体工大队中国象棋大师钱洪发。应群众要求,钱洪发在闭幕式上进行了 4 盘蒙目棋表演。

1985年10月,地区体委、地区农业处等联合承办甘肃省农民篮球分区赛,定西、甘南、庆阳、平凉男女8个队参加。赛前开幕式上有观众5000名参加。

第五节 参加全国比赛

一、代表队参赛

1960年,专区排球队参加全省排球选拔赛获得冠军之后,代表甘肃省参加全国排球锦标赛西北赛区比赛。在比赛中胜新疆队,负青海队,名列第二。教练员为赵天成,队员有马佐才、田景善、李广位等。

1980年,庆阳地区少年男子排球队在嘉峪关参加甘肃省排球选拔赛获得第一名,由省体委拨经费训练月余,代表甘肃省在陕西省扶风县参加全国业余体校排球分区赛。甘肃、陕西、青海、宁夏、新疆、江苏、四川等省区代表队参加比赛。甘肃队名列第六名,教练员为张世奇,队员有张弘、李银社、杜小军等。

二、个人单项参赛

1959年,摔跤运动员张克俭、贺秉福选入甘肃省代表队在青岛和天津参加全国摔跤比赛,贺秉福获轻量级全国第12名。

1960年,宁县籍田径运动员马治民选入甘肃省队,在兰州参加全国田径分区赛,以1912分获男子5项全能第四名。

1963年,合水县籍射击运动员李玉萍选入甘肃省队,参加全国民兵射击比赛,奖半自动步枪1枝。

1971至1979年,镇原县籍篮球运动员王孔先为甘肃省男子篮球主力队员,曾先后在银川、南昌、郑州、邯郸、兰州、贵阳、赣州、仓州、温州参加全国比赛。1972年参加全国五项球类运动会时,受到周恩来总理的接见。

1973年,镇原县籍田径运动员朱怀民,选入甘肃省代表队,参加全国少年田径比赛,获手榴弹第八名。

1974年8月,正宁籍运动员关永锋被选入甘肃省队,在陕西宝鸡参加全国田径分区赛少年标枪比赛,成绩为46.76米,居第六名。

1974至1982年,宁县籍篮球运动员栗继光在甘肃省队参加全国比赛,首获少年组第五名,全国青年联赛第十名,全国成年丙组第四名。为国家一级运动员。

1975年,宁县籍篮球女运动员王春燕选入甘肃省队,参加全国第三届全运会少年篮球分区赛,获第三名。

1975年5月,镇原县籍篮球运动员范广仁,在甘肃省队参加全国第三届全运会少年篮球分区赛,获第一名。同年10月参加全国篮球少年组比赛获第五名。1976年3月在郑州参加全国青年组篮球分区赛获第五名。1977年在西安参加全国青年篮球分区赛获第三名。1980年在西安参加西北、西南职工篮球比赛,获第一名。同年9月,在北京参加全国职工篮球赛获第三名。1981年参加西北西南职工篮球赛获第二名。1983年在银川参加全国职工篮球赛获第一名。

1978年8月,合水县籍自行车运动员薛文发入选甘肃省自行车代表队,参加西北五省区公路自行车赛获男子180公里第一名,成绩为4:59'46"6。

1979年9月,合水县籍田径运动员张振军,入选甘肃省队参加全国第四届全运会,获800米第二名,1500米第五名。1980年在重庆参加全国分区赛,获800米、1500米第二名。1982年后,在四川广汉、北京、广州、兰州等全国比赛中,获800米第一名三次,第二名、第四名各一次。1984年9月,参加全国职工田径赛,获800米、400米第一名。1985年7月参加全国公安系统田径赛,获800米第一名,1500米第三名。

1981年6月,镇原县籍篮球运动员邢全智入选甘肃省队参加全国重点业余体校“跃进杯”篮球比赛,获咸阳赛区第一名。1983年11月参加全国石化系统职工篮球赛获第三名。

1982年8月,宁县籍田径运动员李栓存被选人甘肃省队,在北京参加优秀运动员田径赛,在1500米决赛中,以3'53"7的成绩创全省最高纪录。

1984年9月,合水县籍自行车女运动员薛凤绒参加全国公路自行车锦标赛,获女子20公里团体第一名。女子个人20公里第三名,70公里个人赛第一名。

1985年8月1日,西峰籍田径女运动员金红、张红梅在银川参加全国业余体校田径分龄赛,在女子4项全能决赛中获金牌和铜牌。

第四章 人才培养

第一节 体校训练

1962年前,除一些重点学校开展课外体育训练外,全区未开设专门训练机构。

1963年,专区体委成立西峰青少年业余体育学校(以下简称业余体校),校址在专区体委。有教练员1人,学生60人,每天早晚进行田径、篮球训练。1964年,专区体委聘请庆阳师范副校长段效贤任业余体校校长,并聘该校两名体育教师为乒乓球和篮球兼职教练员,专职教练员4名,学生218人。开设篮球、乒乓球、排球、足球、田径班。1965年,有4个班7个组,145名学生。按年龄分青年和少年班,各班每周2—3次课,每课时60—90分钟,在下午课外时间进行。少年班集中在体校训练,青年班在庆阳师范和庆阳一中由教练上门训练。一年后,田径班100米平均速度由上年13"85缩短为13"50,手榴弹由上年平均35.11米上升为40.96米。排球班学生掌握基本技术,男子正面上手发球一次100个,成功率达78%。篮球、足球班有70%以上的学生掌握了基本技术,战术意识增强。身体素质测验男子作俯卧撑为25次,女子最多7次。田径班学生参加西峰9.8公里环城赛取得前三名奖。1966年6月“文化大革命”开始后,业余训练停止。

1972年,体校恢复训练。设篮球、排球、田径、武术4个班7个组,有129名学生。学生来自西峰城内的中小學生,利用早操和下午课外活动时间集中在体校进行身体素质和基本技术训练。当年,给省体育运动学校选送优秀运动员7名。1974年后,合水、庆阳、华池、镇原、宁县、正宁体委先后成立业余体校,聘任兼职教练员,在县城、小学校选拔学生每天早、晚进行不间断训练。1976年后地区体校增设乒乓球和足球训练班,聘请兼职教练:田径3名,排球3名,篮球3名,足球3名,乒乓球4名,武术1名。有专职教练员5名。1978至1979年,全区地、县业余体校在校学生数1051人,向省体工大队和大专院校体育系输送人才13名。

1980年,全区地、县业余体校训练以小学生为主。地区体校参加排球训练的74人,田径18人,武术45人,无线电12人,篮球55人,平均年龄十二、三岁。经过训练,技术提高较快。该校男子排球队参加全省选拔赛,获第一名,并代表甘肃省参加全国分区赛,获第六名。本年,地、县业余体校向省体工大队、省体校等输送优秀学生20人。

1981年,地区业余体校有专职教练6名。其中篮球3名,排球1名,田径1名,武术1名。训练坚持“全面安排,选点示范”的原则,在两所中学、6所小学,寒、暑假集中训练。篮

球队训练点设3个,参加训练126人。同时训练职工篮球队5个98人。女子篮球在全区青少年篮球运动会比赛中获第三名。篮球班当年选人省体校2人,省女子手球队3人,大专院校体育系6人。排球队下设3个训练点84人,给省体校选送队员2人。田径队下设3个训练点,共72人,给省体校选送田径队员2名,给大专院校输送3名。武术队下设两个训练点,54人参加。为活跃群众体育,还举办太极拳、练功十八法训练班。各县业余体校有专职教练员13名。各级体校训练学生425名。为省体校输送优秀学生19名。

1982年,地区体校共有男女篮球、田径、武术、女子排球5个队,参加训练的学生有75人。全年有3名教练员完成240个训练日。少年男子篮球队在全区五运会比赛中获亚军。田径队在全区青少年田径比赛中获团体总分第三名,破地区纪录1项。次年,体校有专职教练员10名,116名队员参加田径、篮球、排球、武术训练。少年男篮在全区比赛中获第三名,田径队在全区比赛中团体总分为第四名。向省体校输送篮球队员2名、排球队员1名。

1984年4月,成立庆阳地区重点业余体育学校。同年后季在全区择优招生45名,训练、食宿在体校,文化课学习在庆阳三中。为适应训练,学校制定训练考勤、考核等各种规章制度,坚持长期系统训练。中长跑竞走队有两名队员参加全国比赛。1985年,在全省体育中学、重点业余体校田径比赛中,获金牌3枚、银牌4枚。在全区田径比赛中,11人次破13项地区纪录,获金牌10枚、银牌5枚、铜牌4枚。篮球队参加全省比赛为第五名。

各县业余体校参加篮球、排球、田径、射击等训练的学生共有852人。本年,全区给省体工队、省体校、部队和其他部门输送优秀学生46人。

第二节 设点训练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业余训练在各中小学校设点进行。1962年,全区共有青少年单项业余训练队47个,588人参加训练。其中篮球20个队248人;排球6个队80人;足球1个队20人;乒乓球11个队119人;体操4个队41人;举重1个队10人;无线电3个队60人;射击1个队10人。

1982年,地区体委和教育局,为加强业余训练,提高运动水平,将庆阳县西峰中学、镇原县孟坝中学、宁县湘乐中学、合水县一中、环县一中、华池县一中设立为田径业余训练点。庆阳一中、宁县早胜中学、镇原中学、正宁县一中为篮球业余训练点。镇原县屯字中学、宁县中学、庆阳县陇东中学、庆阳二中、庆阳县董志中学为排球业余训练点。庆阳一中为乒乓球业余训练点。庆阳县新民小学为武术业余训练点。同时制定《教练员职责要求》。

设点之后,各训练点挑选学生组队利用早操、课外活动时间和星期天,以及暑假、寒假进行身体素质 and 专项技术训练。参加篮球训练的83人,排球155人,田径216人,武术60人,乒乓球16人。地区体委并给各点划拨器材费400元及训练服装。经过一段工作,各点达到了训练计划、场地、时间、器材、人员五落实。

1984年,为了检查各训练点的训练成效,分别举行篮球、排球、田径比赛。并以比赛成

绩、素质测验和教案展评三个方面进行检查评比。评比结果排球男子组第一名宁县二中,第二名镇原电字中学,第三名庆阳县陇东中学,第四名庆阳二中。女子组第一名镇原电字中学,第二名庆阳县董志中学,第三名庆阳县陇东中学。田径第一名庆阳三中,第二名环县一中,第三名华池一中,第四名镇原孟坝中学,第五名合水一中,第六名宁县湘乐中学。篮球男子组第一名镇原中学,第二名宁县早胜中学,第三名庆阳一中,第四名正宁一中。女子组第一名镇原中学,第二名宁县早胜中学。

1985年,地区体委、教育处根据检查评比情况,取消庆阳一中乒乓球、华池一中田径、庆阳县董志中学排球、庆阳县新民小学武术训练点项目。新设庆阳一中田径、庆阳县后官寨中学田径、华池一中篮球、庆阳县肖金中学排球为训练点。地区体委每年给各训练点划拨训练补助费300元,给每个兼职教练员每年补助60元。调整后,各点重新组队从难从严大运动量训练。镇原中学篮球业余训练点,在训练中作到教练员有保证、时间有保证、场地器材有保证、训练有计划、措施有落实,对有发展前途的运动员区别对待,重点培养。该点女队在全省比赛中获第四名,女队员吴爱花、张俊英选送到省体校为主力队员。男队员陈庚海送到省体校后又选入省篮球队。

第三节 传统项目学校训练

1981年12月29日,省体委、教育厅命名庆阳县后官寨中学为田径传统项目学校;镇原县中学、宁县早胜中学和正宁县一中为篮球传统项目学校;合水一中、庆阳县董志中学为排球传统项目学校。并配发运动服装和专项器材。各学校组织传统项目训练队,坚持常年训练。篮球传统项目学校镇原中学,组建男女队30人,经过训练,在全区第五届全运会上,男女篮球队双双为冠,参加全省“三好杯”少年篮球比赛,男队获第一名,女队获第八名。向省体校输送6名篮球运动员。1983年评为全国体育传统项目先进学校,国家体委、教育部奖银盾一个,奖金3000元。篮球教练员张鸿儒评为全国体育传统项目学校先进个人,国家体委、教育部授奖章1枚、奖电子秒表1块。排球传统项目学校合水一中,在训练中实行定人员、定时间、定指标,技、战术提高快,该校男子排球队,在全区比赛中两次为冠军,参加甘肃省传统项目学校排球比赛获第二名。向省体校输送3名排球运动员。田径传统项目学校庆阳县后官寨中学从1970年开始,学校体育以田径为重点,全校70%以上的学生参加田径运动锻炼,83%的学生达到《国家体育锻炼标准》。1982年以来,11人次破13项县纪录,3人破4项地区纪录。甘肃省第六届全运会有4名学生参加田径比赛,获第三名1个,第四名2个。1984年参加全省传统项目学校田径比赛,获第一名2个,第二名5个,第三名11个。三次评为省、地、县群众体育先进单位,并出席了全国第三届、第四届全运会。

1983年,地、县确定的传统项目学校21个。其中中学16个,小学5个。布局项目篮球11个、排球8个、足球2个、田径12个。参加训练的学生数田径749人,篮球132人,排球

180人,足球30人。各传统项目学校输送到地、县业余体校学生21人。其中篮球10人,田径11人。

1984年12月13日,省教育厅、省体委联合审查,重新命名10所中学为省传统项目学校。被命名的学校和项目为庆阳县后官寨中学的田径;镇原中学、宁县早胜中学、正宁一中的篮球;合水县一中的田径、排球;庆阳县董志中学的田径、排球;庆阳一中的田径;庆阳县肖金中学的田径、排球;华池县一中的田径、篮球;环县一中的田径。

地、县体委确定的传统项目学校有36个。其中小学7个,中学29个。布局项目共34个。其中田径18个,射击1个,篮球6个,排球7个,乒乓球1个,武术1个。参加各项目训练的学生数田径565人,射击15人,篮球190人,排球203人,乒乓球24人,武术15人。各传统项目学校输送到优秀运动队4人。承担传统项目训练的业余教练员有53人。其中田径22人,篮球13人,排球15人,乒乓球1人,射击1人,武术1人。

附:庆阳地区输送人才统计

庆阳地区输送人才统计

单位:人

年 度 \ 部 门	省体工大队	省 体 校	部 队	其 它
1978年	4			
1979年				9
1980年	13	3	4	12
1981年	2			17
1982年	2	1	5	12
1983年	2	6		8
1984年	2	2	6	36
1985年		13	2	33

注:1978年之前无资料,未作统计

第四节 教职员培训

一、体育教师培训

1955至1957年,省教育厅、省体委在暑假举办全省完全中学、中专学校体育教师《中学体育教学大纲》培训班,区内各完全中学、庆阳师范均派员参加。

1964年,专区文教卫生局在暑假举办中学和重点小学体育教师培训班,学员60人。

学习内容为体育教学大纲及武术教材等。

1976年5月5日到6月5日,地区体委、文教局举办全区中小学校体育教师训练班,请甘肃师大体育系开门办学队讲课。内容为体育课教法、运动生理学等。参加培训者庆阳10人,华池7人,镇原10人,环县8人,宁县10人,合水7人,正宁8人。同年10月,地区体委举办武术学习班,全区中小学校体育教师等150人参加了太极拳、长拳等套路学习。

1978至1980年,参加地区体委短期培训和省体委各种培训的体育教师314人次。

1981年8月,地区体委举办第六套广播体操领操员培训班,有32个学校体育教师参加学习。之后,地区体委举办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中小学体育工作暂行规定》等培训班。到1985年,全区体育教师参加培训者达1092人次。

二、教练员培训

1965年,专区国防俱乐部在暑假调训射击、无线电教练员30名。

1972年,地、县体委进行篮球、排球、田径理论讲座和示范教学,参加学习者21人。地区体校9名教练员先后参加了国家体委和省体委举办的田径、篮球、排球、足球讲授学习。

1981年,地、县体委在运动会期间培训教练员222人次。主要学习教学训练、选才、技术要则等知识。

1982年,为参加全省业余体校专职教练员教材统考,地区体委举办复习辅导学习班,全区27名专职教练员参加学习。全省统考后,有20名教练取得合格证书。当年,25人参加省教练员培训班。

1983年,地区体委组织地区体校全体教练员整理《运动医学》、《运动解剖学》、《运动生理学》等学习资料,打印成册,分发地、县教练员人手一册。在参加全省教练员考试中,成绩优异,省体委奖锦旗一面。1983年和1984年,地、县体委在寒暑假培训专、兼职教练员337人次。

1985年7月,地区体委举办全区田径、排球业余训练点兼职教练员培训班。培训内容为教学与训练的原则及方法、如何选才、训练计划的制定等。培训期间还进行观摩训练、示范训练等。当年培训教练员115人次。次年,地、县体委培训篮球、排球、田径、摔跤、柔道教练员69人。

三、裁判员培训

民国时期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各项目裁判员以自学为主,比赛前临时辅导,从事兼职裁判工作。

1963年后,体育赛事频繁,地、县体委重视裁判员的培养。每次运动会之前,先选调有裁判基础的体育教师,进行系统地训练,挑选合格者担任裁判工作。每年选派一定数量的体育教师参加省体委举办的裁判员培训班。到1980年底,全区培训裁判员810人次。到

1981年,经理论测试和赛场实战考核,全区达到国家二级裁判员132人。其中篮球46人,排球28人,田径43人,武术9人,中国象棋1人,射击1人,足球2人,围棋1人,羽毛球1人。达到国家三级裁判员274人。其中篮球89人,排球53人,田径126人,武术4人,手球2人。地区体校田径教练员卢九重刻苦钻研裁判知识,多次担任省、地田径运动会裁判长和全国田径分区赛副裁判长,考试合格被国家体委批准为田径国家级裁判员。

1985年9月,国家体委颁发新的篮球规则后,地区体委举办全区篮球新规则学习班,全区篮球裁判员、教练员27人参加学习。到1985年底,经省体委考试,各项目达到国家一级裁判员14人。1985年底,地区体委培训考核达到国家二级裁判员的篮球19人,排球16人,田径34人,武术9人。各县培训考核达到三级裁判员的篮球63人,排球55人,田径55人,武术2人。

第五章 体育管理

第一节 体育团体

1982年前,区内无群众体育团体组织。

1982年11月26日,经地区体委批准成立庆阳地区田径、排球、篮球、武术、棋类协会。其中田径协会委员16名,排球协会11名,篮球协会11名,武术协会9名,棋类协会8名。各协会委员由地、县体育教师、体育干部、专职教练员和工人、农民爱好者担任。

1984年1月10日,由地区体委报经地区行政公署批准成立庆阳地区老年人体育协会。该协会由29名老年人组成。有工人、农民、干部和解放军。中共庆阳地委顾问云尚秀任名誉主席。

老年人体育协会成立后,曾举办老年人太极拳、太极剑、养气功等学习班,参加者有360人。后又会同地区老干部工作处联办老年人运动会,比赛项目有田径、游戏、门球等。并组织参加甘肃省老年人田径通讯赛,有6人获得前三名奖。

1985年5月23日,经地区体委批准成立庆阳地区乒乓球、射击协会。地区乒乓球协会由8人组成,委员中有体育干部、体育教师、专职教练员和工人。地区射击协会有委员7人。委员有体育干部、体育教师、专职教练员和解放军干部。

同年,经地区体委、地区民政处批准成立庆阳地区伤残人体育协会。由9名成员组成。伤残人体育协会成立后,曾组队参加甘肃省第一届伤残人运动会,团体总分居全省第八名。

1986年8月29日,经地区体委批准成立庆阳地区信鸽协会。协会由15名委员组成。有工人、农民,也有干部。中共庆阳地委顾问李生洲任名誉主席。

协会成立后,曾组织会员为庆阳地区第六届全运会开幕式助兴放飞。同年11月17日,举行庆阳地区首届信鸽联赛。竞翔空距为405公里,35户鸽主的35羽信鸽参赛。到年底有会员86人。

第二节 经费管理

民国后期,体育经费,由国民党督察专员公署文教科统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至 1962 年,全区的体育事业经费由省体委和省财政厅划拨到专区体委。然后由专区体委根据各县体委竞赛活动情况再分配到县。1963 年省给专区划拨体育事业经费 25000 元,包括人员工资、业余体校器材购置、行政杂务、训练竞赛,其中 80% 用于体育竞赛。县级运动会只拨伙食补助费和奖励费,没有交通费和住宿费的开支。运动员均背上行李步行参加比赛,住在机关单位或学校。专区运动会也不住招待所和旅馆,都一般住在学校或机关。专区体委干部外出办运动会或其它工作,从不领旅途费和其它补助。

1965 年 3 月,因财政体制的改变,体育经费由地区财政部门划拨。1962 年,专区财政局划拨体育经费 50000 元。其中专区体委 38000 元,庆阳县 2000 元,镇原县 2000 元,宁县 2000 元,正宁县 1500 元,合水县 1500 元,华池县 1500 元,环县 1500 元。

1973 年后,地、县体育经费分块包干。地区体育经费由地区财政局拨给,并较前有了增加。1978 年,地区经费为 128000 元。1985 年为 151000 元。地区体委对体育事业经费的使用坚持专款专用。对全区各业余训练点划拨的训练补助费,只限于购置训练器材和服装的开支。对省、地划拨的体育场地建设经费,也只用于该项投资。在训练比赛中,依据省、地有关规定执行各种补助补贴。参加集训或比赛的农民、待业青年每天补助误工费 1 元;社请教师占用假期参加比赛和训练每天发加班费 1 元 5 角;在校学生占用假期训练比赛每天补贴 4 角;兼职教练员占用假期训练比赛每天补助 1 元 5 角;专职教练员下点每天训练两小时以上,发补贴 4 角。

附:体育经费一览表

体育经费一览表(1973—1985)

单位:元

年 度	实际支出	年 度	实际支出
1973 年	50413	1980 年	145000
1974 年	56000	1981 年	133000
1975 年	81000	1982 年	263000
1976 年	67900	1983 年	180000
1977 年	70000	1984 年	120000
1978 年	128000	1985 年	151000
1979 年	232600		

注:1973 年之前因无资料未统计

第三节 场地设施

民国时期,西峰有一个南大操场。国民党部队曾作校场操练和当地政府集会。面积约5000平方米,仅有土质田径跑道和木制篮球架。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西峰城区体育活动一般在南大操场和军分区操场内进行。设施比较简陋。嗣后,南大操场被地区煤碳公司用作煤场,体育活动大都借用庆阳一中和庆阳师范操场进行。1962年,庆阳、平凉专区分设以后,在庆阳师范原址北侧征地9600平方米,修建200米土质田径跑道,称为西峰体育场。专区体委在省体工大队价拨了一批旧器材,裁设篮球架、单杠、双杠、平衡木等。之后,又在地区农机修造厂制作了一副钢管篮球架。各县及中等学校、重点小学,地、县机关单位也都制作了篮球架等器械。1964年,专区体委修建了简易带看台坑式灯光球场。修建时,中共庆阳地委和行署领导带头参加义务劳动。在领导的带动下,西峰有20多个机关单位、1500多人参加义务劳动。半个月挖土方18612立方,节约资金2240元。嗣后,还添置了排球、乒乓球等体育设施。

1966年,西峰体育场更名为“东方红广场”。除体育活动在此举行而外,大型庆祝活动以及节日文艺演出等也在此进行。1978年,甘肃省庆阳师范专科学校成立后,因学校扩建,原“东方红广场”划归庆阳师专。

1979年后,经地区计委批准,地区体委先后3次征地60亩,修建西峰体育场和体委机关办公楼、训练房、库房、简易灯光球场,并建成国家标准的400米炉渣跑道田径场。宁县、庆阳、环县、华池、镇原县修建了带看台灯光球场和简易灯光球场。合水、正宁、华池、环县等县修建了200米、400米田径运动场。到1983年,全区各级共有各类体育场地1265个,其中灯光设备球场34个,运动场3个,小运动场59个,篮球场1040个,排球场158个,足球场1个。西峰体育场有篮球架5副,排球架4副,还有单杠、双杠、杠铃、跳高垫、摔跤垫、田径器材和射击枪械子弹等,满足了训练和比赛需要。地区体委、地区体校还购置了联合训练器,各县购置了钢管篮球架、排球架、单杠、双杠,以及田径训练比赛等器材。